《读者》2009 年第 01 期简体版目录

文苑
·卷首语·寻找宁静陆勇强 1
·文　苑·一家亲玛格丽特·卡尔森 4
一块烫石头盖达尔 6
诗二首里尔克、特拉克尔 7
心墙刘墉 12
爱是一种心境祝勇 13
我的日本朋友北岛 38

人物
·人　　物·可人张之洞张鸣 10
戏外程砚秋章诒和 50

社会
·杂谈随感·说花钱贾平凹 30
语言的演变宋子牛 33
底线的失守与家园的沦落孙立平 40
爱到不再爱程玮 53
人人都有最美丽的十年凯瑟琳·奈特 59
·社会之窗·去国依依吴若增 42
·今日话题·　我们为什么感到社会不公平卢周来 22

人生
·人世间·心中的童话詹蒙 16
真正的风度姜钦峰 19
·人生之旅·开窍的日子舒乙 8
隐士的前尘往事马可 44
震撼一国的农夫胡英 54
有梦想的人才能举起奥斯卡李安 55
·两代之间·高高的白桦树尼·阿尔丘哈娃 26
亲人节快乐刘继荣 28
架子鼓声里的母爱心跳池晴佳 52
·青年一代·去年冬季的一抹阳光梅吉 14
换一种方式也许离成功更近梁勇 24
路吴冠中 43
鞑靼荒漠李修文 46
·婚姻家庭·只有天使才能给予乔贝丝·麦克丹尼尔 36

生活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生活之友·幸福：逐之则去，予之则来约翰·坦普顿 48
·心理人生·老天要我休息一下英涛 25
让我们感恩吧，而不是乞求王奉国 45
和风不语，至爱无言马德 62
·经营之道·怎样把“真实”传达给顾客张盛 32

知识
·军事天地·陷阱里的机会高兴宇 61
·趣味科学·耳朵里的玄机兰晓雁 56

看世界
·在国外·美国警察从维熙 58
·他山石·蒙帕纳斯：不民主的“幽灵楼”赵晔琴 20

点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言论·言论　41
·幽默小品·谁也别相信米哈依尔·米盖诺夫 60
·补白·哨声罗伯特·博伊德 23
信任崔鹤同 25
我小时候什么都不会郑渊洁 27
为了尊重，不谢幕陈洪娟 29
一个欧洲打工仔的王朝余泽民 31
心愿张爱玲 49
那晚睡不着吴祖光 51
听雨崔舸鸣 57
把阳光加入想象感动 61
交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64
·封面·马赛人的天空（摄影）罗红

短信平台

●光影交错，日升日落，我们渐渐习惯于视而不见，沉默无声。有多少美好已从我们眼前悄然逝去不复来啊!悔恨、自责无济于事．不如开始用我们健全的灵魂与感恩的心在生活中细细摸索，让自己的人生变得充盈快乐!　(《光和影的游戏》)　　江苏／李颖

●以前总嫌恶父母唠叨．不耐烦过马路时他们也紧紧地攥住我的手……不知何时起．我

开始经常打电话回家叮嘱他们添衣减衣、补充营养、锻炼身体……这样的转变来得悄无声息，因为我愈来愈明白生命的脆弱和爱的珍贵！ (《站在生者与死者之间》) 福建／金琳

●生活中总有或多或少、或大或小的挫败在前方等着我们。只要在现实生活中保持良好的心态．拿得起放得下，经历的困惑愈多。适应的能力愈强。生活的道路才会愈宽广。失败了，抛开沮丧的心情，丢掉失落的心态，轻装上阵，从头再来。(《像水一样流淌》) 广东／黄飞

●他们不在意现实的苦难．只听凭内心的决断，追随着爱的轨迹。爱，于他们而言，不是残酷与失望，无需结果与回应．亦不惧孤独与无奈。爱，是一种坚定不移的信仰，是一种义无反顾的气概。所以，为了爱，他们独自等待。 (《独自等待》) 四川／晏晓

●儿女长大，父母老去。当女儿的容颜因时光流转泛起成熟的光晕．当母亲的双鬓因岁月荏苒染上白雪的痕迹．上帝已悄悄将回家的银链从稚嫩的手腕取下．戴在松弛的脖颈上。同样的担心．相反的角色，却同源于血浓于水的亲情!爱已轮回，情在传递。 (《回家的银项链》) 辽宁／王如意

●海纳百川．海又通过雨雪霜露将水洒回地面。富人财富的点点滴滴都源于社会，因此得到了财富，又将财富通过各种形式返还给社会的富人，才是从金钱到精神都富有，具有广阔心胸、令人敬重的人!(《一个有思想的富人》) 河南／风语天涯

●残酷的现实如火．理想的光辉如金．锻造了一代卓越的男子——坚毅、果敢、勇于承担，也不乏温情。只要人类追求光明和真理的脚步不停歇。我们就永远敬重这样的品质。(《红色殉道者》) 广东／秀姑

●爱是一个奇迹．超然于水火之上，横亘于生死之间。爱对于生命的意义无法用言语来表述．一段血肉之躯．2．05 米是他可以拉伸的极限，而一段真情，没法去衡量!(《2．05米的绳子》) 山东／李光宗

●也许我们很害怕被别人捉弄和嘲笑．便去捉弄别人．弱者往往是最佳选择——就像忠厚的杰克。在让弱者受到伤害时．终于看到了自己的鄙陋。弱者的善良。幸好我们还能自省．可为什么总要在伤害发生之后?(《将心比心》)上海／吴松雪

●爱要怎样说出口?倔强的父亲用他强硬的、冷漠的方式笨拙地演绎着他心底最细腻最温柔的爱子之情!他勇敢地选择了被误解、被仇恨。只求儿子能够健康成长!除了父亲。试问还有谁可以如此坚忍、如此深沉地表现爱呢? (《父爱的深度》) 安徽／郑晨

●我总觉得莫奈的名作《印象，日出》不只想展现他的印象，他更想对观者说：请用自己的心去创造印象——即使它骗了你。人类的艺术作品有哪件离得开印象的“骗术”呢?但我们的生存和求知需要更独立更清醒的头脑。 (《别让印象骗了你》) 云南／子谋

●很多时候．生活是个多情的使者，会让人处于“剪不断，理还乱”的状态：很多时候．生活是个多项选择题，让人在爱与不爱、快乐与不快乐之间抉择；很多时候。我们都顶着压力生活。其实，放下就好。 (《放下》) 河南／于晓玲

只有天使才能给予

[美]乔贝丝.麦克丹尼尔

那真是很漫长很漫长的一天，而那一刻，我感到简直疲惫极了，迫切地想要睡上一觉。当飞机的乘务员领着我来到自己的座位的时候，我不禁在心里暗暗地诅咒了一句。因为在我旁边的座位上，已经有一个男人坐在那儿了。他虽然身材矮小，但却衣冠楚楚，只不过可能因为他太瘦的缘故，他穿着的那套落满灰尘的绿格子花呢套装只能悬吊在他那瘦削而结实的身上。此刻，听到声音，他不禁抬起头来机警地望着我。

“哦，见鬼，一定是一个喜欢啰哩吧嗦的人，”我厌恶地想道，“不过，虽然如此，可能他也正是在这次旅行中我所需要的。”其时，我正在南非的约翰内斯堡，准备乘飞机到伦敦去。这可是地球上航程最远的航线之一。和他坐在一起，我敢肯定这一路我的耳根就别想清静了，他一定会对我唠叨个没完的。

当我从他面前那狭窄的缝隙里挤过去走向自己的座位的时候，他抬起头来笑嘻嘻地注视着我，目光中充满了渴望，一种想要热切倾诉的渴望。我回避开他的目光，并从包里抽出一本平装本小说。但是，他却像没有明白我的意思似的，丝毫没有为我的举动所阻止。

“我今年 85 岁了，”他骄傲地说。他的英语口音非常独特，而且吐字也非常清晰。

听他这么一说，我连忙转过头去，惊讶地注视着他，并轻轻地点了点头。他的样子看上去要比实际年龄至少年轻十岁。

“当我活到 100 岁的时候，女王还准备给我寄一张生日卡片呢！”他兴奋地说，那样子看起来就好像他马上就要过 100 岁生日似的。

“女王将会给你寄生日卡片？”我惊讶地问道。

“是的。不过，将来她寄卡片的时候恐怕要寄到我在南非的地址了。我现在正在搬家，我要搬来和我的孙子孙女们住在一起。”

接着，他继续向我讲述着他的事。他跟我说起了他即将要离开的那座美丽的英国海边小城和那个他将要搬去的南非的农场。还说到了他家庭婚姻的离离合合，说到曾孙在学校里的成就，最后还惊叹说他在英国存的钱在南非可以当三倍钱花，并且连连感谢现在的顺汇率。

听完他的述说，我礼貌地对他点了点头，然后，转过身在旅行包里翻了起来。“我的耳塞呢？”我一边翻找着一边想道。此刻，夜已经很深了，而我奔波了一天实在是太累了，我想我完全可以采取一些无礼的甚至是粗暴的举动来求得一点儿安静。然而，正当我准备戴上耳麦，好将他的聒噪声压制下去的时候，他的声音却变了，从刚才的热切一下子竟变得充满了忧伤。

“去年，我的妻子……去世了，”他说。他说话的速度很慢，好像还沉浸在妻子去世给他带来的无限悲痛以及无法估量的损失之中似的。

“哦，我很难过，”我说。

他点了点头，“我们结婚已经有 56 年了，”他一边说着，一边抬起胳膊从他的上衣口袋里掏出一个棕色的信封。当他打开信封的封口，手指伸进信封的时候，我注意到他那细长的手指竟然在颤抖着。从信封里，他掏出了一份英国兵役记录和三张照片。

从兵役记录上看，他曾经是英国军队的一名无线电报务员。“我第一次看到这个世界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说，“他们把我派到了欧洲战场，也到过南非。”

说完，他指着第一张照片，对我说道：“瞧，那就是我，”然后，他抬起一只手，摩挲着已经掉光了头发的头顶，笑了起来，“啊，看那时候我的头发多好。”

这时，我侧过脑袋瞥了一眼他手中的照片。那是一张黑白照片，是典型的上个世纪四十年代的那种风格，就像我父母结婚时拍的那些照片一样。照片上，他穿着一身笔挺的军服，潇洒地站在那里，半俯着身子，手臂随便地搭在膝盖上。他留着一头棕红色的头发，脸庞廋削英俊。此刻，他正像照片上的他一样，距离我的脸只有几英寸，正顽皮地傻笑着。“我的妻子当时只看了我一眼，就心甘情愿地嫁给了我，”他得意地说。

接着，他递给了我另一张照片，这是一张全身的黑白照片。照片上，是一个穿着一身棉布衣服的女士，她长着一头又黑又亮的头发，一双大眼睛美丽极了，但是，她的笑容却明显有些做作，而且脸部的表情也显得有些紧张。“她就是伊莎贝尔，”他缓缓地说道，“这张照片是在我们认识之前拍摄的。”

“这一张也是她的，是几年前拍的，”说着，他又递给了我一张彩色的拍摄快照。于是，我只好拿着这两张照片，并把它们紧挨着放在一起，好比较一下，看看它们有什么相同之处。在这张彩色照片上，一个满头银发的女人正笑容可掬地站在那里，她那温和的面庞满溢着开心与幸福。她那一双漂亮的眼睛炯炯有神，闪烁着熠熠的光芒。惟有在她的眼角处和嘴唇的周围，才可以看到明显的鱼尾纹和笑纹。

“她看上去真是太可爱了，”我说。

他点了点头。“是的，她真的非常可爱，她是我的天使。我知道，现在人们一谈论起他们的丈夫或者妻子，总会说出这样那样一大堆的问题来。我们也不是多完美的，但是，我们只是在意彼此相互拥有的那些日子，充分享受一起度过的那些美妙的时光。她是一个非常出色的女人，”他微笑地注视着那张彩色的拍摄快照，轻轻地摇了摇头，深情地说道，“我真的非常想念她。”

看着他那忘我的样子，听着他那深情的话语，不知不觉地，我的眼里开始涌出了泪水。我不禁想起了 15 年前，我的母亲突然去世时的情景，那一幕我至今难忘，就仿佛是昨天才发生的一样。记得当时，可能因为母亲去世得太突然的缘故，我的父亲实在无法接受眼前的

事实，更无法承受失去妻子的悲伤，他伤心极了，陷入了深深地痛苦之中，由于找不到可以排遣的方式，他竟然休克了。这些年来，他一直迷失在丧妻之痛中，生活对他来说已经失去了意义，没有了生活目标的他，就好象一个海员没有了方向舵和指南针以及风向标似的。

看着坐在我身边的这位个子虽然不高但却非常时髦的老先生，我不禁突然想起一个问题，那就是：不知道我的父亲是否也像他这样会对一个陌生人谈论我的母亲，不知道他是否也像这个老先生一样，一直把母亲的照片带在身边？如果他曾经也像这个老先生一样尝试着对别人说起我母亲，我希望没有人会因此而讨厌他。

接着，我对他谈起了我的母亲和我的父亲。说实在的，在我母亲去世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我几乎不敢说出“我母亲去世了”这句话。直到过了几年之后，我才能做到在说出这几个字的时候既不眼含热泪，也不喉头哽咽。

此刻，飞机已经飞临大西洋的上空。突然，一股风暴猛烈地吹向我们，重重地撞击了一下我们乘坐的这架飞机，飞机发出了“卡嗒卡嗒”的颤栗声。我不禁感到一阵心惊肉跳，我连忙向窗外望去，然而，除了无边的黑暗之外，我什么也看不见。“我最讨厌遇到这种情况了，”我不安地说道。这时，无论我有多疲劳，多困倦，也都被惊吓得无影无踪了，我已经完全清醒了，而且还处于极度的紧张与担心之中。

“哦，我从不介意坐飞机，”他轻声地说道，脸上又漾起了微笑，“不知为什么，每当飞翔在云层中的时候，我都会感到离伊莎贝尔更近了，我又可以再和她在一起度过一段时光了。”

听着他的话，我顿时感到一股暖流涌遍了全身，于是，我微笑地望着他说：“哦，我以前从来没有这么想过。”这时候，机舱里的灯光开始暗淡下来，乘务员开始分发起毯子来。当我拿过毯子，盖在身上，整个人舒适地蜷缩在毯子里的时候，我说道：“尽管我很疲倦，但是，我在飞机上从来就睡不着。”

“也许今天晚上会不同呢，”他轻声地说道。

躺在座位上，透过我面前的那扇圆圆的小窗，我望着窗外那空旷缥缈的夜空。不知不觉地，我的思绪又飘向了那些我曾经爱过的以及失去了的人的身边，其中包括我的母亲，我的祖父祖母，还有我过去的未婚夫以及几位亲密的朋友。他们曾经都是我生命中的一部分，而且至今我仍旧非常想念他们，怀念他们。我仍旧记得他们的面庞，记得他们的眼睛，记得他们的声音，记得他们的笑声……此时此刻，我不禁想到，如果这个矮个子男人说的是正确的话，那么，在这高高的云端，我是否真的在某种程度上与他们更加接近了呢？

就这么想着，想着，不知不觉地，我闭上了眼睛，我感到自己很快地就进入了梦乡。我知道，这次的睡着，完全不是我在过去坐飞机时的那种强迫自己睡觉却又睡不着的半睡半醒状态的睡眠，因为那不是睡觉，而是一种痛苦的折磨。但是今天，我是深深地、酣畅地睡着了，而且，那种感觉，宁静而又舒适，只有天使才能给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6

震撼一国的农夫

译/胡 英

每年，澳大利亚都会举行一场悉尼至墨尔本的耐力长跑，全程875公里，被认为是世界上赛程最长、最严酷的超级马拉松。这项漫长、严酷的赛跑耗时五天，参赛者通常都是受过特殊训练的世界级选手。这些选手大多不到三十岁，有“耐克”等知名运动品牌做后盾，全副武装着最昂贵的赞助训练装备和跑鞋。

1983年，耐力长跑赛场上，出现了一个名叫克里夫·杨的家伙。起初，谁也没在意他，大家都以为他是去那儿看比赛的。毕竟，克里夫·杨已经61岁了，穿着条工装裤，跑鞋外面套了双橡胶靴。

当克里夫·杨上前领取他的运动员号码时，人们这才明白原来他是来参赛的。他将跻身150名世界级选手的行列参加赛跑！这些选手压根儿没想到，还有一件令人称奇的事，克里夫惟一的教练竟是他81岁高龄的母亲耐威尔·冉。

人人都认为克里夫·杨不过是个头脑发热，想在公众面前出彩的家伙。但媒体却颇感好奇，当克里夫拿到他的“64号”号码布，走进那群身着专业、昂贵长跑行头的运动员中时，照相机镜头对准了他，记者们开始发问：

“你是谁？是做什么的？”

“我是克里夫·杨。来自一个很大的农场，在墨尔本郊外放羊。”

他们又问：“你真的要参赛吗？”

“是的，”克里夫点点头。

“有人赞助你吗？”

“没有。”

“那你不能参赛。”

“不，我可以，”克里夫·杨说，“你知道吗，我出生在一个农场，家里买不起马匹和四轮车。每次暴风雨快来的时候，我都得跑出去聚拢羊群。我们有 2000头羊，2000英亩地。有时候我得追着羊群跑两三天。虽然费功夫，但我总能追上它们。我相信我能跑这场比赛，不过五天时间，也就多出两

天而已。我追着羊群跑过三天。”

马拉松开始了，穿着套鞋的克里夫·杨被专业选手们甩在了后面。观众席上发出阵阵笑声，因为他甚至不懂得正确的跑姿。他好像不是在赛跑，而是优哉游哉，像个业余选手那样拖着碎步小跑。

现在，这位来自碧奇榉林、以种马铃薯为生的没牙农夫开始在这场艰苦卓绝的赛跑中跟世界顶尖选手展开较量。全澳大利亚通过电视直播收看比赛的人们都在心中不住祈祷，赶紧有人把这个疯老头儿从场上劝下来，因为人人都相信：不等跨越半个悉尼，他就会累得气绝身亡。

所有专业选手都很清楚，为了拼完这场耗时 5 天的比赛，你得跑 18 小时，休息 6 小时。可现在，老头儿克里夫·杨竟然对此一无所知！

清晨，当有关赛况的新闻播报出来时，又着实让人们吃了一惊。克里夫·杨仍在比赛，迈着碎步跑了一整夜，来到了一座名为米塔岗的城市。

显然，克里夫·杨从比赛第一天起就没有停过脚步。尽管还被远远甩在世界级选手后面，但他还是不停地跑着。他甚至还有功夫跟公路两旁观看比赛的观众挥手致意。

当他到达一个名为奥尔伯里的小镇时，有人问他剩余的比赛有什么策略。他回答要坚持跑完比赛，他做到了。

他不停地跑着。每天晚上，他只能与领先的第一团队拉近一丁点距离。到最后一晚，他超过了所有顶尖选手。到最后一天，他已经跑在了最前面。他以 61 岁的高龄跑完了悉尼至墨尔本的整个赛程，不仅没有一命呜呼，还捧走了冠军奖杯，以提前 9 小时的成绩打破了记录，成了国家英雄！举国上下的人们立刻爱上了这个种植马铃薯的 61 岁农夫，因为他以 5 天 15 时 4 分的成绩跑完了这场长达 875 公里的比赛，成功地击败了世界上最优秀的长跑运动员。而他并不知道比赛当中允许睡觉。他说，自始至终想像自己是在追逐羊群，与一场即将来袭的暴风雨争抢时间。

1997 年，76 岁的克里夫·杨再露头角，力图成为年龄最大的环澳长跑选手，为无家可归的儿童募集资金。整个赛程 16000 公里，他跑完了 6520 公里，后来因母亲生病而被迫退出了比赛。

他对长跑的热爱从未消减，2000 年，他在一项 1600 公里比赛中跑完了 921 公里，一星期后在他盖里布兰德的家中病倒，从此再也没有力气跑了。轻度中风结束了他英雄般的长跑生涯。

2003 年 11 月 2 日，久病之后的克里夫·杨这位长跑运动史上的传奇人物与世长辞。享年 81 岁。

“杨氏碎步”因被认为更符合空气动力学、更省力而被超级马拉松选手纷纷效法。据悉，悉尼-墨尔本长跑优胜者中至少有 3 名是凭“杨氏碎步”取胜的。

如今，悉尼-墨尔本马拉松赛中几乎没有人睡觉了。要赢得这场比赛，你必须像克里夫·杨

那样，日夜不停地奔跑。或许要跑赢人生的马拉松赛，也正需要克里夫·杨的精神———打破常规、拼搏不息。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54

真正的风度
姜钦峰

2001年9月11日上午，纽约的上空艳阳高照，陈思进和往常一样，准时来到公司上班，他的办公室位于世贸大厦北塔80层。8点多钟，他刚打开电脑准备工作，忽然感到一阵剧烈的摇晃，桌上的一满杯咖啡溅了一地。陈思进和同事们一样，第一反应就是地震，并未引起太大的恐慌。

几分钟后，有人来通知全体撤退，这时陈思进才意识到可能出大事了！80层没有往下的电梯，他们迅速走到78层寻找出口。意想不到的是，因为楼体变形，8个出口的门全部卡死了。手机信号已全部中断，三四百人挤在一块，他们无法知道外面究竟发生了什么，死亡的气息瞬时扑面而来，恐惧笼罩在每个人心头。人们开始强行撞门，经过15分钟的齐心协力之后，终于打开了一个出口。

电梯肯定走不了，只能走楼梯。生命的通道被分成了两条：一个楼梯往内旋转，另一个楼梯往外旋转，显然，内旋的楼梯要比外旋的近得多。此刻时间就是生命，谁心里都清楚，走近道就意味着多一线生机。灾难面前，人们并未慌乱，自觉地把近道让给了老人和妇女，陈思进和其他人一起从外旋楼梯逃生。楼道狭窄，人群拥挤，却没有人推搡抢道，人们井然有序地快速撤离。

刚走下几层，陈思进的眼镜忽然掉了，眼前一片模糊，他心想还是逃命要紧，便头也不回、跌跌撞撞地接着往下跑。没走出几步，忽然有人从背后拍他的肩膀，“先生，这是你的眼镜。”陌生人凝重的眼神，似乎在向他传递一种力量——要活下去!陈思进万万没有料到，在生死攸关之际，竟会有一个陌生人帮他捡回眼镜。那一瞬，他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温情。他戴上眼镜，感激地说了声“谢谢”，更加卖力地往下跑。

78层楼梯，陈思进用了整整一个半小时，终于逃到了一楼。到处都是刺耳的警笛声和人们恐慌的呼喊声，街上尘土飞扬，遮天蔽日，他这才知道，世贸大厦南塔已经倒了。陈思进不敢喘息，拼尽全身力气狂奔而逃⋯⋯两分钟后，身后传来轰隆巨响，大地在颤抖，世贸大厦北塔轰然倒塌，陈思进死里逃生。望着身后的一片废墟，陈思进流泪了。他明白，是那个帮他捡回眼镜的陌生人善意地一俯身赐给了他宝贵的两分钟。

“9·11事件”已经过去5年，现在的陈思进是全球第二大银行美洲银行证券部副总裁。回想起当年那段逃生的经历，他感慨万千。他说，那一天，男人们主动让道给老人和妇女的壮观景象至今还深深刻在他的脑海中。人们之间没有抢道、推搡，也没有争论、协议，那份心灵的默契令人叹为观止。也正是这份默契，为所有人赢得了宝贵的逃命时间。在生死时速

的求生之路上，混乱只会逼人们陷入更大的绝境。唯有团结、正义，才能拥有力量，温暖前行。

面对死亡，人们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大义，对人性的高度尊重和关爱，绝不仅仅是借以抬高自己素质的幌子，更不是男人向女人献媚的手段，那是一种发自灵魂深处的对良心安宁的一种追求。这才是真正的风度!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19

怎样把“真实”传达给顾客
张盛

在美国零售业中,有一家很有知名度的商店,它就是彭奈创设的"基督教商店".

彭奈常说,一个一次订 10 万元货品的顾客和一个买 1 元沙拉酱的顾客,虽然在金额上不成比例,但他们在心里对店主的期望,却并无二致,那就是"货真价实".

彭奈对"货真价实"的解释并不是"物美价廉",而是什么价钱买什么货.他有个与众不同的做法,就是把顾客当成自己的人,事先说明次等货品:关于这一点,彭奈对他的店员要求得非常严格,并对他们施以短期训练.有时候,店员甚至于还告诉顾客,其他店里有而他们没有的货品.他们会说:"这是一种新出的牌子,我们还没有深入了解它的品质,所以还没有供应."

当彭奈要实行这一接待技巧时,有很多人表示反对,他们认为这样做无疑是给别人的新产品作宣传,但彭奈却认为如果事先不告诉顾客,他们回去后,万一听到别人说,新出的东西如何如何好,他一定会有一种后悔的感觉;但如果事先说明了情形就大不相同,他一定会暗笑那位告诉他的人,买了一件不知好坏如何的东西.

彭奈的第一个零售店开设不久,有一天,一个中年男子到店里买搅蛋器.

店员问:"先生,你是想要好一点的,还是要次一点的 "那位男子听了显然有些不高兴:"当然是要好的,不好的东西谁要 "

店员就把最好的一种"多佛牌"搅蛋器拿了出来给他看.男子看了问:"这是最好的吗 "

"是的,而且是牌子最老的.""多少钱 ""120 元."

"什么!为什么这样贵 我听说,最好的才六十几块钱."

"六十几块钱的我们也有,但那不是最好的.""可是,也不至于差这么多钱呀!"

"差得并不多,还有十几元一个的呢."男子听了店员的话,马上面现不悦之色,想立即掉头

离去.彭奈急忙赶了过去,对男子说:"先生,你想买搅蛋器是不是,我来介绍一种好产品给你."

男子仿佛又有了兴趣,问:"什么样的 "

彭奈拿出另外一种牌子来,说:"就是这一种,请你看一看,式样还不错吧 "

"多少钱 ""54 元."

"照你店员刚才的说法,这不是最好的,我不要."

"我的这位店员刚才没有说清楚,搅蛋器有好几种牌子,每种牌子都有最好的货色,我刚拿出的这一种,是同牌中最好的."

"可是为什么比多佛牌的差那么多钱 "

"这是制造成本的关系.每种品牌的机器构造不一样,所用的材料也不同,所以在价格上会有出入.至于多佛牌的价钱高,有两个原因,一是它的牌子信誉好,二是它的容量大,适合做糕饼生意用."彭奈耐心地说.

男子脸色缓和了很多:"噢,原来是这样的."

彭奈又说:"其实,有很多人喜欢用这种新牌子的,就拿我来说吧,我就是用的这种牌子,性能并不怎么差.而且它有个最大的优点,体积小,用起来方便,一般家庭最适合.府上有多少人 "

男子回答:"5 个."

"那再适合不过了,我看你就拿这个回去用吧,担保不会让你失望."

彭奈送走顾客,回来对他的店员说:"你知道不知道你今天的错误在什么地方 "

那位店员愣愣地站在那里,显然不知道自己的错误.

"你错在太强调'最好'这个观念."彭奈笑着说.

"可是,"店员说,"您经常告戒我们,要对顾客诚实,我的话并没有错呀!"

"你是没有错,只是缺乏技巧.我的生意做成了,难道我对顾客有不诚实的地方吗 "

店员默不作声,显然心中并不怎么服气.

"我说它是同一牌子中最好的,对不对 "店员点点头.

"我说它体积小,适合一般家庭用,对不对 "店员又点点头.

"既然我没有欺骗客人,又能把东西卖出去,你认为关键在什么地方 "

"说话的技巧."

彭奈摇摇头,说:"你只说对一半,主要是我摸清了他的心理,他一进门就是要最好的,对不这表示他优越感很强,可是一听价钱太贵,他不肯承认他舍不得买,自然会把不是推到我们做生意的头上,这是一般顾客的通病.假如你想做成这笔生意,一定要变换一种方式,在不损伤他优越感的情形下,使他买一种比较便宜的货."

店员听得心服口服.

彭奈在 80 岁自述中,幽默地说:"在别人认为我根本不会做生意的情形下,我的生意由每年几万元的营业额增加到 10 亿元,这是上帝创造的奇迹吧 "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2

语言的演变
宋子牛

冯巩有段相声说，过去叫出租车，现在叫“的”；过去叫汗衫，现在叫“Ｔ”；过去叫情人，现在叫“蜜”之类，亦庄亦谐，意蕴顿增，传神有趣而耐人寻味，很佩服他独到的观察力和表现力。

语言是社会生活的反映。同一事物因世异时移，今非昔比，表述时则变了说法。其实只要留意，“过去式”嬗变为“现在式”的现象，生活中并不少见，只是高下有别、巧拙不同而已。

“毫末技艺、顶上功夫”的理发店，过去叫了几十年，现在改叫“美发厅”了。一个“美”字，多了几分诗意，透着别样韵味，与仅仅“理”个发，大不一样。有的店名更“出奇出新”，叫什么“大发师”，亮手艺的师傅看来道行不浅；有的则高挂“高级发院”的招牌，自得中暗藏狡黠，真是匪夷所思；还有的居然叫什么 “发租界”，拿民耻辱、历史伤疤当有趣，实在拙劣得可以。

两情相悦，心心相印，才能以身相许，牵手步入婚姻的圣殿。“处女红”的炫示，“初夜权”的荒谬，自然不消说，但过去普遍认同的说法，叫“把你的第一次留给你的丈夫”，这是忠贞女性对爱情的自觉坚守。而今说法变了，叫“把你的第一胎留给你的丈夫”，一字之差，圣洁全无。而“第一胎”，有时也是奢望，未闻坊间谑语“只有娘是真的，连爹都可能是假的”乎？

上世纪５０年代廉政肃贪，为人乐道的典型案例是杀了原天津地委领导刘青山、张子善，其犯罪金额分别为旧币１．２亿圆、１．４亿圆，即现在的１．２万元、１．４万元（旧币

１万圆等于现在１元）。举国为之震惊，官员悚然，贪风不兴，百姓称善。这叫杀鸡给猴看。现在贪腐大案动辄成百上千万元，甚至有三任交通厅长、三任法院院长前“腐”后继的怪现象。这叫杀鸡猴不看。何以如此？是猴有了保护伞，去花果山极乐世界优哉游哉了，还是打苍蝇不打老虎，该对“猴们” 开杀戒了？

时下各类选秀造星活动层出不穷，撩拨得渴望一夜成名、红遍天下的少男少女躁动不安。比赛的称谓也变了，过去叫初赛，现在叫“海选”了。看那人头攒动、热火朝天的场面，真能“秀”出的少之又少，可不是大海捞针嘛，叫“海选”，倒也蛮形象的；最后的比拼过去叫“决赛”，现在叫“ｐＫ”了，如“ｐＫ大战即将开始”、“张三ｐＫ李四”之类。标榜面向平民的节目，却“ｐＫ”得受众如坠云雾山中。

而各路明星及“超女”“超男”的追捧者，过去叫“追星族”，现在叫“粉丝”；过去的“铁杆追星族”，现在叫“骨灰级粉丝”。一次作家刘心武签名售书时，就有人打出“刘心武骨灰级粉丝”的标语，把他吓了一跳。后来才知道，时下流行把“顶级”的叫“骨灰级”，什么骨灰级性感、骨灰级教练、骨灰级产品、骨灰级绅士、骨灰级发烧友等。

有位朋友丧偶，尽管有学历，单位好收入高，又无子女，条件按说不错，可再找对象依然碰了钉子。邻居为他介绍了一个公司白领，不料，该女士听其有过婚史，马上给了他一个“爱称”：被消费过的男人，免谈！差点没把他气死。对上了点年纪的男性，过去叫中老年人，已显些许“颓势”，现在则叫过期男人，名头更不入耳。过去的风光人物，也难入时尚者的法眼，叫过气人物。

今昔叫法大异其趣的，还可列出一长串：过去叫商场，现在叫购物中心；过去叫旧货，现在叫二手货；过去叫点子，现在叫创意：过去叫减价，现在叫甩卖；过去叫跑龙套，现在叫友情客串；过去叫关系密切，现在叫零距离接触；过去叫瘦弱，现在叫骨感；过去叫半老徐娘，现在叫资深美人；过去叫减肥，现在叫瘦身；过去叫很痛快，现在叫爽歪歪……

语言的嬗变，所折射出的纷繁世象，所揭示的世道人心，所表达的某种理念，该如何评判？是与时俱进，还是世象反讽？是用语失范，还是鲜活幽默？是值得欣喜，还是发人深思？

这似乎是个问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3

有梦想的人才能举起奥斯卡
李安

1978 年,当我准备报考美国伊利诺大学的戏剧电影系时，父亲十分反感，他给我举了一个数字：在美国百老汇，每年只有 200 个角，但却有 50000 人要一起争夺这少得可怜的角色。当时我一意孤行，决意登上了去美国的班机，父亲和我间的关系从此恶化，近二十年间和我的话不超过 100 句！

但是，等我几年后从电影学院毕业后，我终于明白了父亲的苦心所在。在美国电影界，一个没有任何背景的华人要想混出名堂来，谈何容易！从 1983 年起，我经过了 6 年多的漫长而无望的等待，大多数时候都是帮剧组看看器材、做点剪辑助理、剧务这类的杂事。最痛苦的经历是，曾经拿着一个剧本，两个星期跑了三十多家公司，一交次面对别人的白眼和拒绝。

这样的奔波毕竟还有希望，最怕的是拿着一个剧本，别人说可以，然后这里改、那里改，改完了等投资人的意见，意见出来了再改，再等待，可最终还是石沉大海，没了消息。

那时候，我已经将近 30 岁了。古人说：三十而立。而我连自己的生活都还没法自立，怎么办？继续等待，还是就引放弃心中的电影梦？幸好，我的妻子给了我最及时的鼓励。

妻子是我的大学同学，但她是学生物学的，毕业后她就在地一家小研究室做药物研究员，薪水少得可怜。那时候我们已经有了大儿子李涵，为了缓解内心的愧疚，我每天除了在家里读书、看电影、写剧本外，还包揽了所有家务，负责买菜做饭带孩子，将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还记得那时候，每天傍晚做完晚饭后，我就和儿子从在门口，一边讲故事给他听，一边等待“英勇的猎人妈妈带着猎物（生活费）回家”。

这样的生活对一个男人来说，是很伤自尊心的。有段时间，岳父母让妻子给我一笔钱，让我拿去开个中餐馆，也好养家糊口，但好强的妻子拒绝了，把钱还给了老人家。我知道了这件事后，辗转反侧想了好几个晚上，终于下定了决心，也许这辈子电影梦都离我太远了，还是面对现实吧！

后来，我去了社区大学，看了半天，最后心酸地报了一门电脑课。在那个生活压倒一切的年代里，似乎只有电脑可以在最短时间内让我有一技之长了。那几天我一直萎靡不振，妻子很快就发现了我的反常，细心的她发现了我包里的课程表。那晚，她一宿没和我说话。

第二天，去上班之前，她快上车了，突然，她站在台阶下转过身来，一字一句地告诉我：“安，要记得你心里的梦想！”

那一刻，我心里像突然起了一阵风，那些快要淹没在庸碌生活里的梦想，像那个早上的阳光，一直直射进的心底。妻子上车走了，我拿出袋里的课程表，慢慢地撕成碎片，丢进了门口的垃圾筒。

后来，我的剧本得到基金会的赞助，开始自己拿起了摄像机，再到后来，一些电影开始在国际上获奖。这个时候，妻子重提旧事，她才告诉我：“我一直就相信，人只要有一项长处就足够了，你的长处就是拍电影。学电脑的人那么多，又不差你李安一个！你要想拿到拿到奥斯卡的小金人，就一定要保证心里的梦想。”

不管这个曾经的梦有多遥远，如今它毕竟部分地实现了。1991 年 4 月，我的第一部正式电影《推手》电台湾中央电影公司投资，在纽约库德玛西恩公司制片开拍时，有人拿了一个木盒子给我，说：“导演，我坐这儿。”没有人注意到，当时我快飘起来了，第一次有人正式称我为“导演”。我觉得自己的忍耐、妻子的付出有了回报，同时也让我更加坚定，一定

要在电影这条路上一直走下去。因为，我心里永远有一个关于电影的梦。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55

隐士的前尘往事
「德」马可　编译：李一然

在黄色的壶口瀑布前，我和那位奇特的老人继续攀谈。

“每当深夜，我想起浦东新建时的情景，就会想起那位国王（黄帝），想起他的教诲。我越发感到了人生的虚无。有时候我想，那些残疾人显然与这个快节奏、充满铜臭味的社会格格不入，可是，在北京商业街如潮涌的人流中，要找出一个比瞎子阿炳更能领悟生命本质的人肯定不容易。”

老人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指着远处寸草不生的黄土坡说：“你看，这片广袤的土地看似荒芜，却维系着一条千百年来养育人们的文明河。在这里天人合一，自然与人和谐与共。只可惜，没多少人明白这分和谐的珍贵。这里的人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只能从电视、收音机和访客的嘴中听到外界的评价——大多是有关本地落后的评价，他们并知道自己其实拥有着巨大的财富。也难怪，他们每天都要为糊口而辛劳，没时间深入思考。当社会总是对他们表面的生活状况夸张宣传时，他们的思想意识也只能定格在表面，看不到生活的实质。”

老人在说话时引经据典，就像一位德国教授流利地使用拉丁语或古德语一样。他还能将晦涩难懂的古汉语翻译成简洁明了的现代汉语，看我听不懂时，立刻用德语解释一番。我知道，在我面前站着一位真正的隐士一位怀揣着中国传统文化而逃离现实的人。

他继续说到：“我也曾是个热血青年，坚信工作不仅能为自己带来财富，更能为社会创造价值，发誓要成为一名杰出的建筑师。我那时日夜奔忙，不屑于步西方人后尘，一心要开创中国独特的风格。我是中国第一批所谓的白领，在上海每天工作60个小时---为了祖国繁荣，更为了自己的腰包。上世纪80年代，我每月只有几百块钱的微薄收入。上海发展起来后，我每个月可以挣到几千快钱，这在当时几乎无人可及。

“工作中我总像在匆忙赶路，一个任务接着一个任务，工作日程压得自己喘不过气，渐渐迷失了自我。医生说我患有高血压、心律不齐和胆结石。有一天，我终于下定决心，抛弃一切，甚至离开我太太。我对她说，我必须走了。在无数次争吵无果后，她也只能点头应允。

“庄子曾经描述过这样一种境界：有限地骑在牛背上，无拘无束地快乐逍遥。我徒步走了很远，起初真的是漫无目的，后来我终于听到了内心的呼唤。最后，我来到这里，来到被我视为中国之心的黄土高原上，躺在黄土堆成的风景中，身心无比惬意。

“在外人看来，这里只有窑洞的土气，冬日刺骨的寒风和夏天灼热的空气。但是，对一颗升华的自由之心来说，夜晚次个的寒冷只会变成夏日的一抹清凉。没有了外界的压力，紧

张感也灰飞湮灭，天地间仿佛只剩下我和我的思想。我不再追名逐利，而是把经理放在征服高山上，要从高处鸟瞰这片土地。我现在完全置身于社会之外，世界的进步和无休止的现代化建设与我没有一丝关联。我俨然成了一位老人，一株朽木。但是，对生命的体验却从未像现在这样强烈。我明白，我再也不会回去了——也不想回去了。”

我们沉默地走着，忽然觉得周围的地面低了下去，原来谈话间，已不知不觉地登上了小土坡。冷艳的夕阳将自己的半边脸藏在山后，两侧的河岸笼罩在黄昏的朦胧中。烟雾袅袅，为陕西河边特有的地貌蒙上一层烟霭。这片土地又迎来了静谧的夜晚，天地瞬间幻化成谜一样的中国山水画。

“你该回去了。”他说，“这么冷的夜，你的旅馆可比我住的窑洞舒服多了。你要记住，这个国家虽然表面上千变万化，却永远有一颗黄色的心。这颗心从远古跳动至今，曾经让黄帝放弃了王位，选择隐居生活；这颗心时刻警示中国人要善待自然，天人合一；这颗心仅仅属于这个国歌家，即使这个国家的人们并不在乎它。好，我祝你一路顺风……”

他走了。我仿佛经历了一场梦，或许这本来就是南柯一梦？

自从在壶口瀑布认识了那位老人后，我明白了一个事实：我就是一个老外，一个对于广博的中华文化而言永远的局外人。我翻开庄子的书，找到那些被这位老人视力为生命的珍贵警句。他和他的黄土地引领我向中国文化精髓又迈进了一大步。那次短暂的相识，使我看到了中国的另一面。除了飞速发展的大城市外，中国还有另外一个世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4

一块烫石头
盖达尔

村里有个孤老头，他身体很坏很坏、靠编篮子啊，缝毡靴啊，看守农庄果园不让孩子进去啊过日子。

很久以前，他从老远什么地方到这村里来，可大家一眼就看到，他吃够了苦。他瘸着腿，头发过早地白了，还有道弯弯的深疤打颊帮一直通过了嘴唇。这一来，就算是笑吧，他那张脸看上去也像是很悲伤，像是凶巴巴的。

有一回，一个叫小伊凡的孩子爬进农庄果园，想偷苹果好好吃个饱。没想到，裤腿在围墙钉子上一挂，扑通一声落到下面带刺的醋栗丛里了，刺得他浑身是伤，哇哇大哭。好，这一下给看守人抓住了。还用说。老头儿满可以拿荨麻抽他，甚至拖他到学校去告状，可老头儿可怜小伊凡。小伊凡两只手都刺伤了，裤腿撕破，一条破布片挂在屁股后面，像条羊尾巴，通红的脸颊上扑嗒扑嗒地淌着眼泪。

老头儿一声不响，把吓破了胆的小伊凡从园子门带出去，放他走了，没打他一下，甚至没有在背后说他一声。

小伊凡又羞又恼，溜进林子，走着走着迷了路，到了一个沼地那儿。他累坏了，看见青苔中间露出一块浅蓝色的石头，就往石头上一坐。可他马上哎哟一声跳得者高，因为他觉得就像坐在一只野蜂上面，野蜂打裤子后面那个窟窿狠狠地螫了他的屁股。

可回头一看，石头上根本没有野蜂，是石头烫得像煤块似的；石头平面上还露出些字，给泥糊住了。

没说的，这是块魔石头——小伊凡马上猜着了！他踢下一只鞋子，拿鞋后跟赶紧去擦掉石碑上的泥。

他于是读到这样的碑文：

谁把这块石头搬到山上打碎，

谁就能返老还童，从头活起。

碑文后面还有个图章，不是普普通通的圆图章，像村苏维埃盖的；也不是三角图章，像合作社发票上盖的。这图章要复杂得多，有两个十字，三条尾巴，一个圈圈加一竖，还有四个逗号。

小伊凡读了碑文，觉得很不痛快。他才八岁，虚岁九岁。要是从头活起，他一年级就得再念一年，这他想都不敢想。

这块石头要是让他不用念学校里的功课，一下子就从一年级跳到三年级，那又另当别论了！

可大家有数，即使是神通广大的魔石头，也从来没有这种法力。

愁眉苦脸的小伊凡打果园经过，又看到了那老头儿．只见他正在咳嗽，老停下来喘气，手里提着桶石灰浆，肩膀上掮着把树皮丝刷子。

小伊凡这孩子本心挺好，他心里想：“瞧这个人，他本来可以随便用荨麻打我；可他可怜我，没有打。现在让我也可怜可怜他，叫他返老还童吧，这样他就不再咳嗽，不再瘸腿，呼吸也不再那么苦恼了。”

好心的小伊凡于是怀着一番好意，来到老头儿面前，开门见山，把事情一五一十告诉了他。老头儿好好地谢过小伊凡，可是不肯离开职守上沼地去，因为世界上这种人还是有的。趁这个机会溜进果园，把水果偷得一个不剩。

老头儿叫小伊凡自己到沼地上去，把石头挖出来，搬到山上去。他待会上那儿，马上拿

样什么把石头敲开。

事情闹成这样，叫小伊凡很不高兴。

可他没有拒绝，他不想让老头儿生气。第二天早晨，小伊凡拿起厚麻袋，带了双粗麻布手套，为的不让手给石头烫伤，就上沼地去了。

小伊凡弄得浑身是泥，一塌糊涂，好容易把石头从沼地里挖了出来，接着他就吐出舌头，在山脚的干草上一躺。

他心里说："好吧！我把这块石头推到山上去，等会儿瘸腿老头儿来了，就敲碎石头，返老还童，从头活起啦。大伙儿都说他一辈子吃够了苦。他年纪大了，孤单单的，挨过打，遍体鳞伤，不用说，从来没得到过幸福；别人却得到过。"他小伊凡虽然小，这种幸福也得到过三次。一次是他上学要迟到了，一位素不相识的司机用闪闪发亮的小汽车把他从农庄养马场一直送到了学校门口。一次是春天里，他赤手空拳在沟里捉到一条大梭鱼。还有一次是米特罗方叔叔带他进城过了一个快活的五一节。

小伊凡慷慨大方地拿定了主意："好，就让这位不幸的老头儿过一下好日子吧。"

他想到这里，站起身子，耐心地把那块石头推到山上去。

太阳快下山了，老头儿才上山向小伊凡走过来，这时小伊凡已经精疲力尽，浑身发抖，蜷成一团，在烫石头旁边烘烤又脏又湿的衣服。

"老爷爷，你怎么不带锤子、斧子、铁棍啊？"小伊凡惊奇地叫起来，"难道你想用手把石头砸碎吗？"

"不，小伊凡，"老头儿回答说，"我不想用手把石头砸碎。我根本就不想砸碎它，因为我不想从头活起。"

老头儿说着，走到惊奇的小伊凡身边，摸摸他的头，小伊凡感到老头儿沉重的手掌在哆嗦。

老头儿对小伊凡说："当然，你准以为我老了，瘸着腿，残废了，很不幸，其实我是天底下最幸福的人。

"我这条腿是给一根木头喀嚓压断的，可那时候我们是在推倒围墙——唉，还没经验，笨手笨脚的——正在构筑街垒，举行起义，要推翻你只在画片上看到过的沙皇。

"我的牙给打落了，可那时候我们被投入了监狱，齐声歌唱革命歌曲。我的脸也在战斗中被马刀劈伤，可那时候最早的人民团队已经把白匪打败，并且把他们击溃了。

"我害了伤寒病，待在又矮又冷的板棚里，躺在干草上翻来覆去折腾，说着胡话。可有一件事比死更可怕，就是我听说我们的国家遭到包围，敌人的军队要战胜我们。然而，我在

重新闪耀的太阳的第一道光芒中清醒过来，我知道了，敌人又被击溃，我们又进攻啦。

“我们这些幸福的人相互从一张病床向另一张病床伸出了瘦骨嶙峋的手，当时胆怯地幻想着，即使不在我们生前也在我们死后，我们的国家将变得像今天这样的强大。傻伊凡，这还不是幸福吗？！我为什么要另一次生命，要另一个青春时代呢？我曾经是过得很苦，可我过得光明正大！”

老头儿说到这里停下来，拿出烟斗来抽。

“对的，老爷爷！”小伊凡听了轻轻他说，“既然这样，这块石头本可以安安静静地躺在它那个沼地上，我干吗费劲把它搬到山上来呢？”

老头儿说：“让它给大家看到，小伊凡，你看看以后会怎么样吧。”

许多年过去了，那块石头依然在那山上原封不动，没有砸碎。

不少人在它旁边经过，走过来把它看看，想了想，摇摇头，又走了。

我有一回也到过那山上，当时我正心中有病，情绪很坏。我想：“怎么样，让我把石头砸碎，从头活起吧！”

可是我站着站着，及时改变了主意。

我想，邻居们看见我返老还童就会说：“哈哈，瞧这小傻瓜！他显然没有把一辈子像样地过好，得不到自己的幸福，如今又想从头再来一次了。”

我捻了根烟卷，为了不浪费火柴，就着烫石头点着了。接着，我沿着我自己的路，走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06

一家亲
作者：玛格丽特·卡尔森

柠檬　译

我的父母，詹姆斯·布勒斯南和玛丽·麦克瑞，是高中时代的恋人。当我降生的时候，他们早已清楚曾经梦想的幸福生活结束了。两年前，妈妈随爸爸从战场归来，带回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我的哥哥吉米。吉米在部队医院出生，难产造成他的脑部缺氧。那个时候还没有医学手段能够检测他的病情将如何发展，渐渐地爸妈才发现吉米的脑部受损程度有多严重。

孩提时代，我已觉察到爸妈的悲痛。吉米总是不断地发问，我可以做果冻吗？我的帽子

在哪儿？奶奶什么时候会来？他不像其他孩子那样明白自己该做些什么，他总是向往着自己不能拥有的东西，并且没有足够的自我意识来抱怨。这一点，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份礼物，它拯救了我们。

妈妈希望我们的生活围绕吉米打转，因此她变成了狂躁的玛莎·斯图尔特（美国家政女皇），脾气本来就很温和的爸爸则变成了一个圣徒。我也被卷入哥的生活中 ——充当他的保护者，爸妈的后盾。小时候，我从不拒绝妈妈让我带哥哥出去玩的命令，我这么做是为了我自己（我明白她的意思：如果你想要我陪，就得带上哥哥）。我试着引导哥哥做一些他能胜任的脑力游戏，比如捉迷藏，而避免那些他不能做的游戏，比如玩玻璃珠和挑竹签。

我们从来没有把吉米一个人落下，我们也不去他不能去的地方，比如电影院、博物馆和戏院。于是，我邀请邻居的孩子们来我家玩。他们很喜欢我家，不仅因为那些可口的零食和冰激凌，他们喜欢我家的气氛，完全是小孩子的天地。

爸妈负责家里的所有事。早上，妈妈教吉米一些实用的技能：刷牙（成功），系领带（失败），把皮带穿在裤腰上（成功了一半——前面他会穿，后面不会）。我负责巡逻吉米的活动领域，并维持正义。我开始讨厌那些欺负弱小的人，我发现没人注意时，那些自以为了不起的家伙常常干坏事。欺负哥哥的不是那个有哮喘病脸色苍白的男孩，而是那个拥有斯奇文牌三速自行车和特德威廉棒球棍的高大英俊的小子。

那时，我把一些不受欢迎的人列入黑名单。我像瘦小的扎着马尾的迈克·华伦斯（美国著名的新闻调查记者），追踪那些没有公正立场，偏袒自己孩子的父母。折断吉米的自行车训练轮子是那帮家伙的一个小把戏。一气之下，我跑到帕特克家告诉他爸他的儿子是那帮捣蛋分子的头儿。他爸瞪了我一眼，在叫他太太下楼来的同时，砰的一声关上了门。他太太从没出现过。第二次，我朝他家扔了一块石头，还把帕特克的鼻子打出了血。很多年后，我的儿女发现我儿时的成绩单，令她好笑的是，我的仪表课只得了“F”，玛丽塔·约塞夫修女还写了一句评语，要我把草率的处决权转给他。

牧羊人学校的修女们似乎想把我们每个人都培养诺贝尔奖获得者。我们学得很快，每个人都有正常的思维，修女们尽有可能让每个孩子都接受教育，但对于吉米还是无能为力。那爸妈该做些什么呢？肯尼迪家族是个很好的参考例子，他们的情况表明：即使拥有世界上所有的金钱和专家，有时也无济于事。肯尼迪的大女儿露斯玛丽（约翰·肯尼迪总统的大姐），出生时脑部缺氧，肯尼迪为此伤心不已；他给他做了脑部手术并把她送到威斯康星州一个特殊的小镇，没有这样的学校。如果要去远离我们的地方上学，哥哥是不会同意的.

然而，他去了一家生产锅柄和船索的残疾人工厂。虽然产品在当地市场饱和，工厂还是雇用了哥哥。起初，吉米四处张望，不明白为什么要来这里。“我没有残疾”，他喃喃自语，但他很快习惯了那里。晚餐时，他跟我们详细描述当天的工作，实际上他的每一天都是相同的，这也是他喜欢在那儿工作的原因。他的每句话都让我们兴奋不已。

再后来，吉米去了梅卡尼克斯堡的海军仓库，爸爸在那儿为他找了份搬不同颜色的纸箱的工作。他不时被人欺负，还学会了妈妈从没教过他的脏话，但他的老板洛德哈格很照顾他。他在那里工作了 20 年，远远超出我们的期望，比他在第一家工厂做编织活好得多。吉米受到了奖励，不仅因为他从没请过一天病假，还因为他发现了更有效地搬卸纸箱的方法。每次

听到人们抱怨超市给残疾人预留太多的停车位时，我就想告诉他们吉米的故事。

吉米长大后，与爸爸的关系更为亲密。每天早上他们一起吃早餐，准备好午餐饭盒，再开车去上班。1991 年，爸爸在一声高尔夫球赛后跌倒，旋即去世，吉米的世界垮了。他不明白为什么爸爸带着啤酒冰镇器和俱乐部成员走出房子后就再也没有回来。爸爸走后的一周里，吉米没掉过一滴眼泪，直到一些记忆碎片开始在他脆弱的脑海里浮现。

我请了一个人和吉米同住并开车送他去上班,我努力想让一切回到从前，纵使吉米自己也意识到他曾经熟悉的生活已经结束了。我问他："你想念爸爸吗？"他说："玛格丽特，你不知道吗？他是我最好的朋友。"

6 个月后妈妈死于肺癌。父母过世，孩子们都很伤心，我则陷入了恐慌。那时候我离婚了，我的女儿康妮刚搬走开始她的新生活，我的弟弟埃德蒙刚结婚。只有我一个人可以照顾吉米了。

从那以后，我渐渐明白，我对吉米的照顾永远没有尽头，但没有必要恐慌。吉米还没适应不能和爸爸一起去上班的日子，于是他来到华盛顿和我住了一段时间。起初，吉米总是跟着我外出，他从没独自呆过。一天早上，他穿上参加丧葬的礼服和我去市中心的一家酒店参加总统候选人的早餐记者招待会。坐在吉米旁边的记者问他："你和谁在一起？"

"我的妹妹。"吉米说。

"你的妹妹和谁在一起？"

"她和我在一起。"吉米疑惑地答道。侍者端来橙汁和咖啡，记者招待会只供应这个。吉米想要一些蓝莓蛋糕，侍者满足了他的要求。

渐渐地我设法让吉米更多的愿望得以实现。他想回梅卡尼克斯堡的海军仓库工作，住在爸妈的房子里。于是他又在那里工作了 11 年，照顾他的人也换了很多个。他现在对邻居们来说是不可或缺的一分子。你的草地上有落叶吗？吉米有清扫的工具；你有邮件要取吗？吉米可以帮你。

我花了很长时间才认识到妈妈当年的做法是正确的。当然，如果妈妈没有把吉米变成我们生活的一部分，他根本就无法生活。建立一个包容吉米缺陷的家庭是可能的，吉米让我们的生活变得充实。

世贸中心惨剧发生后的几天，我对此有了清楚的认识。9 月 16 日，吉米来华盛顿和我一起庆祝他 57 岁生日，因为"9·11 事件"造成的混乱，我们家人没能聚在一起。于是我叫来朋友帮忙准备生日庆典，尽管他们因不停工作已经疲惫不堪。我顾不上礼仪，大叫："请带礼物!"

吉米安排菜单：用妈妈的面团做的比萨，德国巧克力蛋糕和冰激凌。客人是吉米这些年交的朋友，他们带来了理想的礼物：微波炉爆米花、龟牌车蜡、乡村音乐 CD、衬衫，还有很多让健康饮食专家头疼的饼干、薯片和花生。想想这周美国遭受的打击，我们深情地吟唱

生日颂歌好像演唱那首伟大的赞美歌曲《美丽的亚美利加》。

第二天早餐时，哥哥递你我一沓白色信封，说："这什么不打开看看？"头天晚上他很安静，以致我忘了，如果不和客人交谈，他不知道哪张贺卡是属于哪份礼物的。我读每张卡片时，他都点头，好像卡片上那些深情的话语正是为他写的。

从某种意义上讲，的确如此。吉米给了我的朋友们在经历这场灾难后一个表达他们真挚情感的机会。他提醒我们，亲情和友情可以鼓励每个人，如果你曾经需要它。那些生日贺卡放在他的卧室的梳妆台上，那是我们小时候生活的地方。年幼的时候我不曾意识到，爸妈早已为我们搭建了一个永久的避风港。

选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

一个欧洲打工仔的王朝
余泽民

在出国淘金的中国人里，不少人都有过到餐馆打工的经历。当然，从厨房打杂开始的人生不仅中国人才有，在布达佩斯英雄广场街边一幢宫廷式的饭庄门楣上，就刻着一个餐馆打工仔的家姓——贡德勒（Gundel）。贡德勒饭庄是匈牙利最华贵的餐饮王朝，就连罗马教皇保罗二世、英国女王伊丽莎白等欧洲显贵都曾慕名造访。而这个王朝的神话，是从一个流浪儿开始的。

约翰·贡德勒出生在德国一个小城。10 岁时，父亲病故，母亲改嫁，男孩不喜欢自己的继父，13 岁时倔强出走，一路打工到了布达佩斯。约翰在餐馆打了 12 年工，吃了许多苦，也偷学了一手好厨艺，25 岁时在布达佩斯开了第一家店——"维也纳啤酒屋"，两年后买下"花丛饭馆"。由于约翰的手艺精湛，饭馆成了议员、银行家、艺术家的据点，音乐家李斯特也是饭馆的常客。31 岁那年，约翰又成了伊丽莎白王后宾馆的主人，并将自己的德国名字匈牙利化，改为"贡德勒·亚诺士"。

昔日的打工仔凭着自己的勤奋和技艺，逐渐跻身于社会名流，41 岁时，由于他对布达佩斯旅游发展的贡献，又从奥匈帝国皇帝手中获得了"骑士勋章"。

约翰·贡德勒共有五个儿子，孩子们为父亲打工，但是究竟哪个能接自己的班？他费的心思不比一个老国王少。有一天，正在举行宴会的大堂突然停电，趁客人还未醒过味儿来，大儿子卡洛伊已不动声色、风度翩翩地领着侍者端上了蜡烛，数百人的大厅变成了童话城堡……后来水晶灯又亮，谁都没有意识到这原是一次技术故障。大儿子的沉着机智，被父亲看在眼里，约翰为了重点培养，将卡洛伊先后送到德国、瑞士和法国学习。

1910 年，已经主管了家族产业的卡洛伊，决定接手城中规模最大、位置最好的"动物园餐厅"。几乎一夜之间，他就将这座面向游客的普通餐厅，改造为全国之最的贵族饭庄，并以贡德勒家族的姓氏命名。近百年来，大凡到过布达佩斯的达官显贵、社会名流，全都尝

过“贡德勒饭庄”的美味。

卡洛伊的细心很像父亲，他提议的两件小事我很欣赏：饭庄里灯虽很多，但光线柔和，这是为了照顾那些皮肤不佳的女士的自信。饭庄还准备了许多套各种尺码的高档西装，这是为了应付那些偶然登门、衣冠不整的客人。

当然，在中国人里也肯定不乏类似的故事。我举这个欧洲人的例子，不过是想添一个佐证：无论一个人现在做什么，只要将今天视为通往明天的台阶，就能使一时的委屈变成长久的享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1

言论

我不想要 2 年-3 年的爱情，我想要千年之恋。我要爱你 999 年 11 个月 30 天 23 小时 59 分 59 秒，你只要爱我 1 秒钟，我们的千年之恋就达成了。

——韩国高耀太组合成员之一，目前《情书》固定出演之一金钟民的经典爱情语录

理想的状况不是“她世纪”或“他世纪”。男人女人互相需要。男女应该拥有按照各自才能而扮演平等角色的机会，不管这一角色是总统，是总理，还是家庭妇女或“妇男”。

——全球已有十几位女总理或女总统，有人据此认为 21 世纪将是“她世纪”。针对这一说法，荷兰莱顿大学教授尼克·斯希珀女发表了上述看法

所有处在恋爱年龄的女孩子，总是分成两派：一派说，爱对方多一点，是幸福的；另一派说，对方爱我多一点，才是幸福的。也许，我们都错了。爱的形式与分量从来不是设定在我们心里，你遇上一个怎么样的男人，你便会谈一段怎么样的恋爱。

——张小娴

一个成功的大企业，它的经营模式一定是简单的；一个伟大的人物，他的人际关系一定是简单的；一个危机处理专家，他抓住问题核心的思路一定是简单的；一部划时代的著作，它的核心理念也一定是简单的。我们的历史太长、权谋太深、兵法太多、黑箱太大、内幕太厚、口舌太贪、眼光太杂、预计太险，因此，对一切都“构思过度”。

——余秋雨

考得好的进名校，考不好的只好读差学校，既然这样，那何必要学校教育呢？教育是为了培养那个不行的人，教育目的是将不好的、不对的人教好。

——南怀瑾评说考试

一直无业，二老啃光，三餐饱食，四肢无力，五官端正，六亲不认，七分任性，八方逍遥，九（久）坐不动，十分无用。

——时下流行的“啃老族”的十大特征，使得“养儿防老”这一根植于中国人思想里的传统观念受到强烈冲击

成年人慢慢被时代淘汰的最大，不是年龄的增长，而是学习热忱的减退。

——法国思想家罗蔓·罗兰曾说过

顶得住的站不住，站得住的顶不住；看得见的管不着，管得着的看不见；干得好的上不去，上得去的干不好。

——《瞭望·东方周刊》发表署名李永忠的文章，指出当前纪检机关及干部面临的很难跨越的三大难关

没有钱，没有权，再不对你好点，你能跟我？

要我扫地就绝对不刷碗，要我刷碗就绝对不扫地，两样一起做？你当我是外星人啊！

给我一个支点，我把邻居那小子的汽车撬到沟里去，省得他见我就按喇叭。

你还是让我跪搓板吧，跪电暖气实在受不了啊！

我妈过生日，送脑白金还不如送两块大排骨煮煮吃，至少还能当下酒菜。

——一个平凡老公的经典语录

选自《读者》2007 年第 3 期 P41

寻找宁静
陆勇强

很欣赏美国华盛顿州的奥林匹克公园，很佩服一个名叫格登·汉普顿的人。

他是一个城市宁静的孜孜追求者，他说，城市应该留下一个宁静的去处，在这里，最大的噪音是树叶落地的声音。在这座城市里，已经没有宁静了，惟有在这里，才有。但是，它是那么脆弱，那么需要保护，那么容易像手中的沙一样，慢慢流失。

汉普顿成了公园宁静的“保护狂人”，他拟订了计划，送到了政府，要求政府保护公园的宁静，他还游说了不少专家，来监控公园里的声音。在公园里，最低的声音分贝数是 26 分贝，最吵的是桤木树叶掉落下来的声音。

但是，汉普顿还不满意，因为他发现公园的上空有航班经过，虽然每天只有几个班次，但他无法忍受这些航班发出的声音。他向航空公司提出抗议，要求他们修改航线，让飞机不要飞临公园上空。

这对航空公司来说，是一个无法接受的要求。但是，汉普顿的固执和坚持，让航空公司不得不作出让步，对所有航班航线进行了修改。

我没法去美国华盛顿州这个被汉普顿称为“世界第一静”的公园，但我觉得汉普顿的建议非常好：应该为这座城市里的人，寻找一处宁静的地方，然后，像保护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01

幸福:逐之则去,予之则来
约翰.坦普顿

曾经有一个男人决定为自己找到幸福。他生意做得很大，赚到了很多的钱，但他工作太拼命了，因此觉得很累很辛苦，根本没有幸福的感觉。于是，他开始经常和有钱的朋友们聚会，希望从中得到快乐和幸福。然而，他很快就发现这种热闹背后的空虚与无聊。他跟一个在他看来具备了所有优点、会使任何一个男人幸福的女人结了婚。婚后他发现，成为他妻子的这个女人像他一样，也在寻找一个能给她幸福的人，他们都辜负了彼此对对方的期待。当孩子出世的时候，这个男人认为，这个新生命至少会给自己带来幸福吧，但孩子需要时间、耐心和照顾，而他总是忙着自己的生意和朋友，无暇照料孩子。于是，他再次发现自己不仅没有找到幸福，反而多了一份责任。所以他认为，幸福只有在不承担任何责任的情况下才能找到，一旦产生了这样的念头，他便放弃了自己的生意，离开了朋友、妻子和孩子，跑到一个地方过起了清闲的田园式生活。

这个故事还没有完，令人难以置信的是，清闲的田园生活也没有给这个男人带来幸福。他又继续寻找，甚至打算开始新的事业、结交新的朋友和建立新的家庭，尽管看起来这些事情在他以前的生活中给他带来了不少问题。看来，我们这个故事的主角可能永远都不知道幸福的根基在哪里，认识不到幸福只能在他自己身上找到，而不能在自己之外的事物和地方找到。他没有认识到每一个人就是一口很深的、藏着幸福甘泉的水井，需要用抽水机把它抽取上来灌注在他人身上，才能使它流通、活跃起来并成倍增长。我们也许还记得这样一句至理名言：“当你把快乐与他人分享的时候，你就会得到双倍的快乐；当你把忧愁告诉别人的时候，你就只有一半的忧愁。”

如果这位男子在生意中懂得和同行及下属分享他特殊的才能，在交际中懂得和朋友分享自己的观点和他们的困难，他可能已经找到了幸福；假如他在家庭中懂得为妻子和孩子的幸福着想，处处付诸行动，他也可能已经找到了幸福。可是，他不懂得付出的爱会加倍归来的道理。这个男子可能就是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他们总是相信生活以外的东西（比如金钱和物质）会给自己带来幸福和满足。但现实往往是残酷的——一旦我们“坐拥繁华”时，却会发现“心中变得荒芜”，我们越以外在的方式追求幸福，幸福就越逃离我们，离我们越遥远。可怜的人啊，我们怎样才能认识到幸福就在我们自己身上，并且知道怎样才能把它提取和释放出来？

我们要开启幸福的源泉，首先可以从自我欣赏做起，欣赏自己特别的才华、新奇的观点、执著的信念、勤奋地工作和学习等等，并且确信我们很了解自己，然后在芸芸众生中寻找别人身上那些相同和相似的个性品质，并且羡慕和欣赏它们。

第二，要认识到语言的力量。有时候，爱和赞扬的语言就是我们所能得到的最好和最崇高的礼物。所以我们应该发自内心地欣赏别人的能力，并告诉他们你在他们身上所看到的优点。我们还应该鼓励那些缺乏自信心的人，对他们所取得的成就表示衷心的祝贺，尤其是要对所有需要爱的人说：“我爱你。”

第三，要学会宽容。当不愉快发生时，我们要习惯于向对方说“对不起”，不管谁对谁错。或者，对别人的伤害真诚地说：“让过去的就过去吧，我们重新开始吧。”要知道，这些简短而平凡的言语会带来感激的回应，化解我们人际道路上所遇到的阻力和冰块。

与此同时，要有一颗善良的心和饱满的热情。有时候，幸福可能只是给一个孤独的朋友的一通电话，或是给生病的家人的一个问候；幸福也可能只是倾听别人的述说，不发表任何看法和建议，只需要专注的神情和静静地聆听；它也可能只是帮助别人做一点琐碎的事情，跑一跑腿或听候别人随时的需要。

金钱和财富可以成为来自我们自身的快乐之泉吗？当它们来自一颗愉悦的心时，答案是肯定的。若我们的动机适当，和需要的人分享我们所有的东西，则会增加我们的快乐。我们的出发点应是分享或抚平他人的痛苦而非炫耀爱心及善行，更非沽名钓誉。

当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因小说《老人与海》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时候，他把钱捐赠给了古巴的圣母像（Shrine of the Virgin）。他说：“当你把一件东西拿出去的时候，你才拥有它。”是的，“给予”就是除了与他人分享我们自己的幸福以外没有其他的动机。所以，如果我们对自己贮存幸福的水井视而不见，以为自己一无所有，总想通过赚钱来买幸福，这就会和我们的目的背道而驰。现在，我们可以通过观察自己内心有几分安宁、舒坦和欣慰的感觉来检测我们付出的程度。如果我们从贮存的幸福里取出了爱给别人，它就会像春风乍起一池涟漪，使整个池水荡漾。

对一个渴求幸福的人来说，他很容易混淆“追求”与“拥有”，他会用生活的实物来填充空虚感并错误地以为那些物质能够填补这种空虚，让自己获得满足，得到幸福。其实，我们一直在追求和苦苦寻找的幸福就在自己身上，我们一直带着它，而只有当我们把它给出去的时候，我们才会强烈地感受到平安与快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8

信任
崔鹤同

王元是华罗庚的学生，也是最有成就的学生。“文化大革命”中，造反派要打倒反动学术权威，自然华罗庚也在劫难逃。一次批斗会上，造反派点名要华罗庚最器重的得意门生王元上台批判。王元说我写不了发言稿，你们写好，我上台念。结果，王元“照本宣科”地“批判”了华罗庚。尽管这不是他的本意，但王元对此一直很愧疚，并且耿耿于怀。

一天，王元接到了华罗庚的一个电话，说你有空就过来一下。王元如约前往。两人见面，王元并未对“批评”一事作出任何解释。华罗庚也没有显示出任何的不悦，因为两人对此“心照不宣”，无需再加以任何言语。尔后，华罗庚拿出了一本国外的学术著作，书中把华罗庚和王元两人 20 多年研究的数论成果，推崇为数学界经典的“华王法”。这令王元感奋不已。原来，对这项研究成果，国内还是“养在深闺人未识”，还是“波澜不惊”，华罗庚到日本访问，方知这项成果在世界数学界已引起了巨大轰动。

晚年，华罗庚托付王元为他写传，并写了个详细的提纲给王元。王元一看，华罗庚所列的提纲均是讲数学研究的事，按照华罗庚的设想，这个传写个三四万字就行了。但王元认为这不能表达华罗庚光辉的一生。于是，王元花了整整十年时间，写成了洋洋数十万言的《华罗庚传》，兑现了对华罗庚生前的承诺。在书中，他只用了一句极其平常而力敌千钧的话，对华罗庚的一生作了恰如其分的评价：世界将永远会记住他。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5

心中的童话
詹蒙

孤独的老人与身患绝症的中国女孩

爱德华．霍克先生是加拿大新斯科省哈利法克斯市某著名大学的知名数学教授，由于工作繁忙，他忽略了家庭的存在，导致妻子离去，身患社交恐惧症的独生子自杀．对生活失去希望的他变卖了所有财产，开始了近２０年周游全北美的流浪生活．老年后他回到了故乡哈利法克斯市，在一个偏僻的公寓里安居下来，靠微薄的年金度日．

２００６年初夏的一天，爱德华．霍克先生发现他长椅的另一头又多了一个小小的身影．唯一让他惊奇的是，那个影子比他看起来还要孤独．她是一个不到１０岁的东方女孩儿，苍白，瘦弱，在一个并不凉爽的夏日，她却把自己裹在严实的衣服里．老人的内心忽然被一

种久违的温柔所感动，在他模糊的记忆中，他的儿子也曾经这样脆弱过．他清了清嗓子："你要不要荡秋千，我可以从后面推你……"女孩抬头看着他，有一丝羞涩从她的眼中划过．老人试图靠她近些，还没等他落稳身体，她已经逃遁而去．

第二天，他们又在同一张长椅上相遇，女孩儿还是与昨天同样的装束．这一次老人拿出自己口袋里的手帕，自顾自的叠成香蕉，然后旁若无人，煞有介事地剥了皮"吃"了起来．女孩儿盯着看了一会儿，终于笑出声来．霍克趁机把"香蕉"送到女孩儿面前，笑道："女士，来点儿下午的甜点怎样？"

女孩儿果真接过了"香蕉"，他们成了朋友．他知道她叫刘圆圆，就住在他公寓的楼上，她的妈妈在中国餐馆打工，很忙，她的爸爸因交通事故一直住在医院里．她两岁时就跟随父母从中国湖南省来到了加拿大，对中国故土几乎没有什么记忆．圆圆把自己裹在长袖衣服里是因为从她出生就患有一种叫艾里克斯综合症的罕见的免疫系统疾病，这种疾病的特点是只要碰到空气中的蛋白质物质，她的身体就会产生一种叫蛋白质Ｅ的特殊抗体，这种抗体会附着在身体的细胞里，当再次遭遇过敏源的时候，这些细胞就会受到刺激产生一种化学物质，当这种化学物质通过汗液排除体外时，会产生一种极其特殊的气味．"在学校有人叫我臭鱼小姐，我每天都把自己泡在浴缸里，但没有用，无论怎样我都是一条臭鱼……"

霍克在她的眼泪里看到了一种类似的绝望，那种绝望曾经也属于他的儿子．当晚，他把电话打到了华盛顿，询问一位医学权威朋友有关圆圆的病情．他的朋友沉吟了半响才解释道："这种疾病全世界也不到３０例，而且毫无治疗方法．患这种疾病的大多是孩子，病因多是由于父母基因的染色体不合所致．更要命的是，空气中存在的任何物质都可能成为导致患者整个免疫系统瘫痪的过敏源不知何时，不知何地，不知何物都可能会夺走患者的生命……"

霍克先生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放下电话的．一瞬间圆圆的声音又在他的耳边响起："妈妈说我不能旅行，还说我是一个命苦的孩子．学校有男生骂我是魔鬼的女儿，因为我身上弥漫的是魔鬼的味道，所以我没有朋友……"

霍克先生按响了圆圆家的门铃．当圆圆的笑脸出现在他面前的时候，他好不容易才抑制住自己眼中的泪水，颤声说道："我的女士，我只是路过，顺便向你问声好……"

寻找一只上帝的中国鸭做朋友

一个星期后，霍克在自己的家里用最好的烤羊腿招待了圆圆．忽然他们都被一条电视新闻给吸引了："近几日内将有一万只来自中国的塑料鸭漂至新斯科舍半岛．这只鸭子舰队本是于１９９２年从香港驶向美国时，在国际日期变更线附近遭遇风暴……这是批勇敢的小鸭子，载着来自遥远东方的传奇……"

讲述鸭子的新闻已过，但圆圆还在盯着电视看．霍克读懂了她的心："小圆圆，你想去看这些鸭子，是不是？"圆圆郑重地点了点头．霍克先生露出了为难的神色，圆圆忽然跑出了霍克的公寓．几分钟后，她带着一只恐龙陶罐回来，气喘吁吁地说道："这是我全部的储蓄，我因为不能做飞机所以不能回国，我已经不记得中国是什么样了．如果我找到了来自我家乡的鸭子，哪怕就只有一只，我就不会感到孤独了．"

霍克长出了一口气："圆圆，你真的希望有一只鸭子做朋友吗？"

圆圆的脸扬了起来，露出了期望之光："这些勇敢的中国鸭是穿越了魔鬼都不敢穿越的北极圈的，它们是我的骄傲和勇气．一定是上帝给了它们力量．如果我有了一只上帝的小鸭子，我就能向我的同学们证明我不是魔鬼的女儿了……"

霍克忽然觉得自己的心被什么东西重重地敲打了一下，他蹲下身，温柔地捧住圆圆的小脸说道："我的小天使，你不是魔鬼的女儿，是上帝最宠爱的孩子．上帝是西方人的上帝，也是东方人的．因为他太宠爱你了，所以才要在你的身上做些特别的记号，免得他在一群孩子中认不出你．还有，我必须要跟你妈妈好好谈一下，有关你的健康问题……"

第二天一早，霍克在睡梦中被圆圆的敲门声叫醒．他惊讶地看着她手里拿着一个小小的旅行袋．她的声音里透着从没有过的快乐："妈妈说她认识霍克先生，知道您是一个好人......"霍克还是迟疑着："圆圆，把你妈妈的手机号给我……"

圆圆告诉他，她妈妈的手机已经欠费停机了．霍克试着打了一次，果真不通．无奈霍克只好准备了简单的行装，就带着圆圆上路了．他们从哈利法克斯出发，坐轮渡到达了新斯科舍半岛．他们到达岛上时，不巧正赶上狂风暴雨，霍克决定先在一个海边的小旅店里安顿下来．晚饭过后，霍克发现圆圆不见了．霍克着急地四处寻找着，但大雨滂沱中他看不见任何身影．忽然一个念头在他的脑海中闪过，他急忙赶到离旅店最近的海边，果真发现圆圆正蹲在大雨里，眼睛盯着海面．霍克赶紧脱下自己的雨衣给圆圆披上，然后把她抱在怀里，大声地说道："你疯了，孩子！你是绝对不能感冒的．还有，这么大的雨，鸭子们也一定在大海里休息，明天才会赶路的，所以你先回

房间弄干自己，快！快！"

晚上，圆圆忽然开始发烧，霍克急得在大雨中狂奔，寻找能够买到退烧药的药店．黎明来临时，他在一种奇异味道的刺激下睁开了双眼，他才意识到圆圆已经穿好了衣服，正坐在他面前等待他醒来．那奇异的味道就是从圆圆身上发出来的，她苍白的脸说明她还没有恢复体力.他摇了摇头："圆圆,你可能上午又会烧起来,今天必须休息！"圆圆固执地反驳道："可鸭子们不会休息！"

霍克无言地看着圆圆，长长地出了一口气．霍克最后与圆圆约定：如果她的身体稍有不适，他们必须马上去医院！他按照海流的流向判断，鸭子们最有可能靠近的虽然是旅店附近的海湾，这跟媒体的推测不谋而合，但由于昨夜的狂风暴雨影响，应该有部分鸭子率先被冲进5海里外的凹型海域，那里是一片无人区，海岸周围只有稀疏的几片苹果园，霍克曾经到过那里，他知道路线．他们开车经过附近的海湾时，发现那里已经挤满了记者和闻讯而来准备淘宝寻鸭的人们．圆圆看着窗外，眼中露出了担忧．霍克安慰她道："放心吧，圆圆，没有人可以抢在我们前头见到那些鸭子的．"圆圆好奇地问为什么，霍克说道："因为昨夜我在梦中跟上帝有个简短的谈话，他说为了满足这个小天使的愿望，他一定会留给你一只鸭子做朋友的！"

圆圆惊讶地呼叫起来："他真的叫我′天使′吗？他真的这样承诺吗？"霍克又点了点

头.

圆圆用了好久的时间才平静下来，然后说道："我的上帝啊，我就知道我不是魔鬼的女儿，我真的不是！"

寻鸭之旅的意外结局

他们在无人的海边一直等到了黄昏，但海面上还是没有鸭子的影子．霍克试图说服圆圆先回旅店休息，但圆圆坚持道："上帝一定会遵守承诺的，如果我不在这里，那上帝该多失望啊！"

他们饿着肚子守到了晚上9时．虽然是夏季，但孤岛的夜晚还是又潮又凉．霍克把圆圆安顿在车里，给她披上自己的外套让她睡下，然后自己到车外守夜．早晨6点钟，圆圆来到了他的身边："霍克先生，对不起，我睡着了；还有一件事，我好象很饿……"

霍克笑了，他告诉圆圆在海边守着，他要开车去买早餐．如果有鸭子漂过来，一定不要擅自下去打捞，一定要等他回来，圆圆答应了．２０分钟后，霍克回来了，除了早餐外他还带来了今早的报纸："这批来自中国的小鸭子好象跟暴风雨闹了点儿情绪，至今还漂流在１０海里外的海水里，迟迟不肯靠岸，而它们怎样才能扭转情绪，这就要看上帝的意图了……"小圆圆问霍克先生什么叫"扭转情绪"？霍克告诉她就是重新有了好心情的意思，圆圆感叹道："这些中国的小鸭子还挺有个性的啊！"

又一整天，还是没有等来鸭子．傍晚，霍克给旅店打电话确认后得知，电视上说这些小鸭子已经离开了海岸线，正准备随着大西洋暖流朝美国东海岸漂去！圆圆看到霍克脸上的异样表情，敏感地问道："电视上怎样说？"

霍克舔了舔嘴唇，低头不语．圆圆追问道："它们什么时候才能见我们？"

霍克终于抬起头，鼓起勇气说道："圆圆，也许，它们不会靠岸了……"

圆圆的笑容在脸上凝固了，睁大了眼睛问道："为什么？上帝是不会食言的，一定是你听错了！"

霍克看着圆圆眼中就要溢出的泪珠，语无伦次地说道："哦，是的，你说得对，上帝是不会食言的……也许，是他搞错了，也许是鸭子们还没扭转情绪，也许，也许，哦……"

霍克无法把话题进行下去．圆圆的眼泪终于如珍珠般滚落，她哀求道："霍克先生，那就让我们耐心地等下去吧，因为鸭子们一定会扭转情绪的．都怪这场暴风雨，搅了它们的兴致．等看到明早的太阳，它们一定会上岸见我们的！"

半夜，小圆圆的身上又散发出了强烈的气味，霍克用手一摸，她浑身都是冷汗．早晨，太阳出来的时候，圆圆又发起了高烧．霍克再也无法坚持下去了，他强行把圆圆带回车中，启动了油门．他们还没有走出１０米，就被远处驶来的警车给拦住了，霍克被迫停下了汽车．"爱德华．霍克先生吗？你因涉嫌绑架儿童被警方拘捕了……"

霍克被押到哈利法克斯警察局后才发现，圆圆的＂寻人启事＂已经发往了加拿大的各个警署，同时已经于一天前上了新斯科舍省新闻频道，是旅店的老板发现后向警方报了案．原来圆圆并没有向她的母亲＂请假＂她向霍克撒了慌．因为她知道，如果她向妈妈请假，其结果只有一个：＂绝对不行＂．在警察署的询问室外，圆圆的母亲王新佩透过玻璃窗看着里面的情况，霍克看不到外面，不知道圆圆的母亲就在外面看着这一切．他诚实地回答了警方的一切问题，最后说道：

＂圆圆是一个非常孤独的孩子，所以当我明白鸭子不会靠岸的时候，我还是不忍心带她回来，只好又在海边呆了一夜．我现在只在懊恼一件事，她的病情会不会出现异样，还有我该怎样再次向她证明她是上帝的女儿这个事实……＂

圆圆的母亲听了这话后，眼泪流了出来．她向警察说道：＂我撤销起诉，请立刻把好心的霍克先生释放了吧！＂

霍克走出警察局的时候，立即被蜂拥而至的媒体记者们围住了．面对媒体记者们的提问，霍克没有做任何回答，只是这样说道：＂我现在只想乞求上帝赐我一只中国鸭．否则，我将一生无法面对圆圆……＂

晚上，霍克被敲门声打断了思绪．门外是一位陌生的东方女性，她的手中捧着一块大蛋糕．她局促地说道：＂我是圆圆的妈妈，我为发生的一切向您道歉……＂

霍克请圆圆的妈妈进了家门．她没有坐下，而是直接说道：＂５分钟前我接到电视台来的电话，他们说有一个来自阿拉斯加的游客３年前做海滩拾荒的义工时，拾到过一只漂流经过那里的中国鸭，他准备把它捐给圆圆……＂

霍克的喉咙哽咽了．圆圆的妈妈临别时，握住霍克的手说道：＂谢谢，您让我懂得了做母亲的许多道理．也许，我对自己女儿的内心了解得不够多……＂

霍克笑道：＂她真的是一个小天使，特别是她的笑容，我一生都不会忘记．＂

圆圆一个星期后出院时真的收到了来自阿拉斯加的礼物．从此，在幽静的哈利法克斯市约克街区公园的一角经常可以看到这样一道美丽的风景：一个慈祥的老人和一个身着严密服装的中国少女坐在长椅上快乐地聊着，他们中间摆着一只丑陋、褪色又有些变形的塑料鸭，它总是静静地充当着忠实的听众．有人问起这个小鸭子的来历，圆圆就会自豪地回答：＂它是坐着上帝的方舟从我的故乡漂流过来的，是我最亲密的朋友！＂

但是，美丽的风景持续得太短暂了．当初秋的第一抹金黄洒在约克大道的枫树上时，公园的长椅上只剩下了霍克先生一个人．有人问他那个中国女孩儿和她的鸭子去哪里了，霍克先生悲伤地回答道：＂走了，都走了，去上帝那里了．＂现在，每当霍克先生眺望夕阳的余辉时都会想起两个人：一个是他的儿子，一个是他的天使朋友．每逢此时，他的眼里总会出现泪光．他不会忘记他的小天使对他说的最后一句话：＂谢谢你，霍克先生，我一直担心我一个人到上帝那里会孤单，现在有小鸭子陪着我，我再也不害怕了．＂

霍克先生的心又充满了辛酸：" 我的天使，带着你的鸭子，在上帝那里好好地等我啊. 因为我孤单得太久了，我真的害怕在上帝那里还是我一个人…… "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16

心愿
张爱玲

时间好比一把锋利的小刀棗用得不恰当，会在美丽的面孔上刻下深深的纹路，使旺盛的青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地消磨掉；但是，使用恰当的话，它却能将一块普通的石头琢刻成宏伟的雕像。圣玛丽亚女校虽然已有五十年历史，仍是一块只会稍加雕琢的普通白石。随着时光的流逝，它也许会给尘埃染污，受风雨侵蚀，或破裂成片片碎石。另一方面，它也可以给时间的小刀仔细地、缓慢地、一寸一寸地刻成一个奇妙的雕像，置于米开朗琪罗的那些辉煌的作品中亦无愧色。这把小刀不仅为校长、教师和明日的学生所持有，我们全体同学都有权利操纵它。

如果我能活到白发苍苍的老年，我将在炉边宁静的睡梦中，寻找早年所熟悉的穿过绿色梅树林的小径。当然，那时候，今日年轻的梅树也必已进入愉快的晚年，伸出有力的臂膊遮蔽着纵横的小径。饱经风霜的古老钟楼，仍将兀立在金色的阳光中，发出在我听来是如此熟悉的钟声。在那缓慢而庄严的钟声里，高矮不一、脸蛋儿或苍白或红润、有些身材丰满、有些体形纤小的姑娘们，焕发着青春活力和朝气，像小溪般涌入教堂。在那里，她们将跪下祈祷，向上帝低声细诉她们的生活小事：她们的悲伤，她们的眼泪，她们的争吵，她们的喜爱，以及她们的宏愿。她们将祈求上帝帮助自己达到目标，成为作家、音乐家、教育家或理想的妻子。我还可以听到那古老的钟楼在祈祷声中发出回响，仿佛是低声回答她们："是的，与全中国其他学校相比，圣玛利亚女校的宿舍未必是最大的，校内的花园也未必是最美丽的，但她无疑有最优秀、最勤奋好学的小姑娘，她们将以其日后辉煌的事业来为母校增光！"

听到这话语时，我的感受将取决于自己在毕业后的岁月里有无任何成就。如果我没有克尽本分，丢了荣耀母校的权利，我将感到羞耻和悔恨。但如果我在努力为目标奋斗的路上取得成功，我可以欣慰地微笑，因为我也有份用时间这把小刀，雕刻出美好的学校生活的形象虽然我的贡献是那样微不足道。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9

心墙
刘墉

小时候，我家四周是一片空旷的田野，我常站在田埂上对别的小朋友说："田间的那栋

房子就是我家，这块田则是我家的院子，你们随时都可以到我家来玩。”

七岁的时候，我搬进城市，院子变上了，四周种了些七里香当作围墙，我常跟邻居的孩子在墙间穿梭，我说：“我这的这道墙，处处都有门，随便你们进去。”

十岁的时候，家里把树墙除去，改建一堵砖墙，墙不高，所以邻居小朋友常站在墙外的垃圾箱上和我聊天，有时他们的球不小心掉进来，就自己爬墙过来捡。

十二岁的时候，母亲把墙加高了，并在顶端砌上尖尖的碎玻璃，她说：“现在人心坏了，总要防着些。”但我觉得自从墙加高之后，院子里的阳光变少，感觉也小多了。

二十六岁的时候，我们搬进一栋公寓，除了窄窄的一个阳台，根本没有院子。我们在让上装了猫眼，有人来访，总先看看是谁才开门。

二十九岁的时候，我单到了纽约，住进一栋大楼的套房，连阳台也没了，朋友来，我非得在电话里问清是谁，才敢按钮请他进来。

三十年来，由没有墙的大院子，到没有院子只有墙，这不仅是住的改换，也是心灵的变化。

幼儿时，我的心是打开的，纯真地欢迎每个人进入我的心房。

儿童时，我的心是半开的，要进来的人随时可以进来，我从不加阻挡。

少年时，我的心外筑起高高的墙，但是在墙里仍有我可爱的院子，虽然阳光少些，我依然可以在其中玩要。

青年时，我心里的小院子也被剥夺了，而不得不从“小洞”看每位来访的人。

现在，我到达一个世界上最热、最繁华、也最进步的城市，我的心却像放在一个小小密封的盒子里，虽然别人夺不走，我却也见不到和煦的阳光，吸不到新鲜的空气了。

我多么希望能再回到儿时的那片田园，让千顷的稻浪，作我的心墙；让人们在我的心墙里收割，把我的心墙当作他们的食糖。

我多么希望再拥有儿时的天空，那是一个又宽又大的天空，不为浓烟所遮翳，不被高楼所侵夺。

我多么希望再拥有儿时的田埂，它虽然又窄又小，但四通八达，每个孩子都能通过它，进入我的家。

如果我不能再拥有那么开阔的心墙，也请赐我一个七里香的树墙吧！让我的花香沁郁四方，让小朋友随意穿梭，因为我实在不喜欢那些只会隔离人与人的“钢筋水泥的围墙”。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12

陷阱里的机会
高兴宇

在前苏联卫国战争期间的一次激战前夕，苏军的一位侦察兵被派往前沿阵地侦察敌情。当时的天气很不好，不停地刮着寒风。阵地前面那片树林的树枝随风摆动着，发出沙沙的响声。

侦察兵用望远镜仔细地观察着树林里的动静，忽然发现了可疑的情景：一个与众不同的树枝，不是顺风倾斜，而是逆风而动。这引起了他的注意和警惕。他想，这其中一定有什么原因。他认真思考片刻后做出了判断：树林中很可能埋伏着德军。于是，他果断地向指挥部报告了自己的想法，提出了炮击树林的请求。苏军指挥部采纳了他的建议，并在他的引导下准确无误地炮击了树林。事后，在清理战场时发现了一批德军的尸体，并俘虏了一些受伤的德军官兵。其中有一名是德军的上校军官，且随身携带着重要的情报。

从俘获德军官兵的口供中得知，这是一批精锐的德军特种兵。他们潜伏在苏军阵地前的树林里，目的是伺机发起对苏军前线指挥部的偷袭，活捉前来视察的苏军将领。可在潜伏过程中，有一个德军士兵因病而感到十分疲劳，便把身上的枪和水壶解下来，挂在了身旁的树枝上。正是枪和水壶的重量使树枝出现了逆风而动的怪事。苏联侦察兵及时观察到了这一反常的现象，进而断定敌人在此埋伏，最终确保了苏军将领和指挥部的安全。那些倒霉的德军特种兵，直到临死的那一刻也不知道他们究竟是如何暴露和被发现的。

苏军最高统帅部得知了这位侦察兵的事迹后，下达了向他颁发战斗英雄奖章的命令。他所在部队的政治委员在颁发奖章时对苏军官兵说：“在兵不厌诈的复杂战斗环境中，很难说是机会多还是陷阱多。因为机会用不好也可能变成陷阱，而在陷阱里也可能发现机会。我们要向这位侦察兵学习，学习他的胆大心细，学习他在陷阱里发现机会的本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61

戏外程砚秋
章诒和

程砚秋有几个嗜好。

他喜欢酒，也爱抽烟。前面说，他是酒嗓，所以他不忌酒。就是呆在家里，也常独饮自酌。酒席之前，更是当仁不让。且其量之大，无人可及。1926年7月，程砚秋赴香港演出，一曲清歌，万人倾倒。英人总督特赠他一百二十年陈白兰地两瓶。

说到酒，我还想起了吴祖光的描述。上个世纪 50 年代，文化部决定把他的《荒山泪》拍成电影。导演是吴祖光。吴在回忆该片摄制工作的文章里说：“我们经常一起挤公共汽车，一起吃饭。唱了一辈子旦角的程砚秋却有着典型的男子汉大丈夫的气派。这也表现在他的日常生活和嗜好方面。譬如他抽烟抽的是粗大的烈性雪茄烟，有一次我吸了一口，呛得我半晌说不出话来；喝酒也喝烈性的白酒，而且酒量很大，饮必豪饮。我劝他，抽这样的烟，喝这样的酒会坏嗓子，应当戒掉。他淡然一笑，说：‘嗓子不好的，不抽烟不喝酒也好不了；嗓子好的，抽烟喝酒也坏不了。’”

程砚秋最喜欢看电影，凡有名片上演，他是从不错过。在老北京的真光电影院或平安电影院，常能看到他的踪迹。他外出喜欢穿中国长袍，这与经常西服笔挺的梅兰芳，大不相同。所以，人们看见他是长袍一袭，手提一只公文包进电影院。程砚秋多半是坐在楼上后排，有人怀疑他是远视，也有人认为他是怕别人认出自己。

程砚秋的另一个爱好是打太极拳。每日清晨，他一定在自家庭院打一套太极拳。他不但打得好，功夫了得，且极有研究。看过《春闺梦》的观众，就能从那段表现梦中情景的动作里，领略他的太极功夫。举手投足之妙，与今天电影的“慢镜头”一般无二。再加上且歌且舞，居然能唱完这一段[南梆子]之后，神色自如，不喘气，不出汗。这凭什么呀？就是凭他的唱工、做工和太极功力了。

说到程砚秋的男子汉血性，就一定要讲他和日本人的斗争。1937 年 7 月 7 日，“七七事变”爆发。戏也没法唱了，平汉路也不通，程砚秋闻讯后，想方设法从太原赶回北京东城什锦花园的住所。20 日，日军猛烈轰击宛平城和长辛店。29 日，日军进城，北平沦陷。紫禁城下空荡荡，人们躲避在家，传到每一个人耳朵里的，只是日本军人整齐的皮靴声和杂乱的马蹄声。他与夫人相对无言，因为就在三个月前，自己和尚小云还为二十九军军长宋哲元将军表演了《弓砚缘》和《青城十九侠》，座中还有副军长佟麟阁，师长赵登禹。而三个月后，将军却已倒卧在沙场。日本人找北平梨园公会，要其组织艺人为捐献飞机唱义务戏。程砚秋说：“我不能给日本人唱义务戏，叫他们买飞机去炸中国人。我一个人不唱，难道就有死的罪过？谁愿意去唱谁就去唱，我管不了。”第二年(1938)，梅兰芳隐居香港，余叔岩沉疴难挽，杨小楼病逝。程砚秋继续支撑着舞台直到 1942 年，他不与伪政权合作，不唱义务戏，不去满洲国，剧场不留“官座”，这引起了当局的不满，迫害也就接踵而至了。

1942 年的 9 月初，程砚秋自上海经天津返回北京，在前门火车站受到日伪铁路警宪便衣的盘查搜身。他忍无可忍，厉声呵斥：“士可杀不可辱，你们要干什么？”说着便走近一根柱子，立在柱前，以防后面遭袭。为首的一个上去就动武，他挥拳还击。后面的几个狗腿子，遂一拥而上。程砚秋是来一个，接一个，把几个警特打得轮流倒地，狼狈不堪。程砚秋也就停了手，从地上拾起帽子。

狗腿子对程砚秋说：“以后碰见再说。”

“好，后会有期。”程砚秋说罢，整整衣冠出了车站。

回到家中，他才发现手腕上的金表没了，耳朵也被打坏了。事情说起来像侠客大片一样生动，又像一场程派太极拳表演。从此，一座北平城，传遍了程砚秋的身手如何如何。这事

在当时、在今日，也决非哪个人随随便便就可以做到的。此后，日本宪兵和特务一直盯着程砚秋，还闯入其寓所搜捕他。1943 年的 8 月，当得知金仲荪夫妻患病又遇房东催逼搬家的消息，他在电话里劝金先生不要太悲观，说：“好戏还在后头，墨索里尼暂时休息，希特勒唱累了休息为时恐也不远了。”

梅兰芳是有民族气节的，抗日时期“蓄须明志”。其实，程砚秋也一样有民族气节。

程砚秋聪颖过人，也坚毅过人。自那次前门火车站遭铁路警宪盘查群殴后，他决定息影务农。第二年(1943 年)3 月，程砚秋先后在北京海淀青龙桥物色乡居房屋，又在红山口、黑山扈一带洽购旱地六十亩，准备弃艺务农。熙攘人世，若能与自然机趣相契，便倍加珍视。他在日记里写道：“早思在海淀买房，思做农夫，不知能否达到此目的。并将大兄二嫂和三兄嫂等安置海淀，亦备自作归计，大家也可减少开支。理想如此，不知白住者愿不愿意出城来住？”又说：“因我极喜园艺生活，与世无害。演戏生活暂停不能不另做生活，以免落得白食饭无可对天。我常感做官之无味，尤其做现代官，也极想子弟们务农，儿孙们的心理恐怕与我不同。”

一条溪水，几片白云，柳梢月色，板桥残霜，都令程砚秋感怀不尽。他自己做饭，从早忙到晚。有朋友来探望，也是自己做饭，请吃窝窝头。夫人来青龙桥代洗衣服，程砚秋将初学乍练的贴饼子奉上，还一个劲儿地问：“好吃吗？”他学着耕地，耕了一亩，铧破了一块，又耕一亩，又破一块。损失虽大心情颇佳。人家说，他的样子“有冯玉祥之势”，他说：“冯玉祥焉有我精神!”种地需要浇水，他请人装辘轳。安装好了，程砚秋兴致勃勃地一边浇水，一边唱歌，还与安装工人一起，喝酒吃肉。

紧张耕作，闲来读史临帖——这是程砚秋务农时期的日常生活内容。但“人生是大苦事，一切如梦幻”——却又是他在日记里反复咏叹的话语。应该说归隐西山，在程砚秋是蓄志已久的。早年他在上海演戏的时候，就曾请老画师汤定之作《御霜图》，预示着入山隐退之意。诗人周今觉为《御霜图》题诗四首。其中的一首是这样写的：“一曲清歌动九城，红氍毹衬舞身轻。铅华洗尽君知否？枯木寒岩了此生。”在他心里，息影舞台、安于农事真的是一个不错的归宿。用他自己话来说，就是：“所谓好花看到半开时，何况是快落之花呢。”但人又是复杂的，在以耕读为业的同时，他并未忘怀舞台。“不唱可惜呀!”这话传到程砚秋耳朵里，又颇感欣慰，觉得不枉自己多年苦练习。他时常对梨园界朋友折简相召，大家吃着棒子面的窝窝头，腌萝卜条，喝着小米粥，天南地北地纵谈艺术，其乐陶陶。剧作家翁偶虹是他乡村居所的常客。面对粗茶淡饭、土屋绳床，程砚秋不止一次地提醒翁先生请多留心，遇到适合于自己演唱的材料，希望仍能编写为剧。为此，他解释道：“我现在虽然不登舞台，但是仓库里的后备物资，不能漠然视之。有朝一日，阴云消尽，我还是要为京剧服务。”

程砚秋归隐西山时，曾将自己喂养的鸽子分赠好友，一年后，一只鸽子忽然飞回程家，这令他惊喜又感慨。有朋友说：鸽子归巢，说明他谢绝舞台的日子快结束了。果然，日本投降后他搬回城里，立刻着手恢复演出的事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0

我小时候什么都不会
郑渊洁

看到今天的孩子从没上学开始就会很多技能，比如弹钢琴，比如英语，比如书法，比如学前认识很多字，比如会背很多首古诗，我就打心眼里羡慕他们，甚至埋怨父母将我生早了。倘若我是00后，也就是2000年后出生，我现在能上多少培训班？英语、音乐、奥数、电脑等等，家里来了客人，我张口就能讲唐诗三百首倒背如流，为父母脸上平添无数光芒。

回想我的儿时，除了撒尿和泥巴，什么也不会。说来惭愧，《咏鹅》我到40多岁才知道。英语的26个字母至今不能认全。假如我小时候像今天的孩子那样什么都会，恐怕诺贝尔文学奖早被我拿得都懒得拿了。

我曾经在开一辆新车时，在高速上速度经常保持在每小时 120 公里，后来汽车进入中年时，速度反而跟不上。专家告诉我，新车初驶时要中速行驶，这样才能保证它在中青年高速行进。如果在汽车的儿时就提速，它到了中青年就跑不动了。

人生的童年相当于汽车的初驶。现在我有点儿庆幸父母早生了我。如果我在4岁就知道《咏鹅》，今天能写出千万字的作品？答案不乐观。

我这是狐狸吃不到葡萄说葡萄是酸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27

我们为什么感到社会不公平
卢周来 毛春初

社会公平状况

世界银行对社会公平总结出两条原则:第一是机会公平。我们原来有一个说法，机会公平就是把所有人都放在一条起跑线上，比如说老人和小孩，如果是跟青壮年放在同一条起跑线上，或者是残疾人和正常人放在同一条起跑线上，我想结果还是不公平的。所以政府、公共政策应该本能地照顾社会中的弱者，而掌握大量资源的人群应该有所收敛，只有这样才能真正让每个人都有机会。否则，泛泛地说同一条起跑线，最后的结果就是赢者通吃。

第二项原则就是避免剥夺享受成果的权利。如果一个社会中人人都是机会均等的，而且富人的财富获得也具备正当性，但如果政府没有给穷人的基本生活与医疗保障，即使贫富差距并不特别突出，穷人仍然会觉得这个社会不公平。?

小平同志曾经说过一句话，老百姓的感觉来得比我们更加真实，就是这么一个道理。中国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是不容否认的。但是我们的公平在恶化。首先是收入差距的急剧拉大。

像北京、上海这些城市已经跟发达国家大都市没有多大区别了，但是中国最穷的地方呢，我刚刚到过西宁，去了一个贫困的地方，在村头有一家小店，我们把一切东西买光才花了 370 元。

其次，发展起点的不平等、发展机会不平等、表达意愿与参与权力的不平等。举一个例子，比如说全国人大中，城市人口是每 24 万人选举产生一个代表，农村人口是每 96 万人产生一个代表，而且工人代表和农民代表的比例是不断下降的。

第三个表现就是社会排斥。如果一个人没有一套合体的西服、合脚的皮鞋，就感到没有脸面进入到公共场所。我原来调研过一些农民工，他们每天吃完饭之后，就在马路旁几个人一起砸开一个西瓜就在那儿吃，他们感觉到城市没有办法容纳他们，他们不能进入到城市里任何一个公共场所。

如果公平状况继续恶化的话，可能有这样的情况。短期看，会危及社会稳定，中期看可能威胁经济可持续发展，中长期看可能会导致经济转型被锁定，长期来看可能会导致合法性的危机。

比如说，在浙江发生了一起简单事件，就是当地的农民对污染治理不力去找政府，本来当地农民去找政府大概就十来个人，后来就扩大到酿成了 1 万多人的围攻事件。小平曾经说过这样一段话，如果搞两极分化，中国就会出现闹革命的问题。?

这几年有一个词叫“改革冷漠症”，工人阶级说我现在穷得都到菜市场捡菜梆子吃了。富人害怕进一步的改革会触动他们的既得利益，因而变得保守起来。既得利益者不愿意推动改革，普通老百姓也不愿意推动改革，“改革冷漠症”就是这样产生的。

原　因

社会公平状况恶化的原因可以归结于五个方面。一个是经济增长的必经阶段，还有就是制度转型必须付出的代价，这都具有震荡性。还有可以避免的三点，公共政策存在失误、转型过程中的制度失范、政府的职能错位。

经济增长的过程中，会出现某种程度上的贫富分化，这是在现代经济学上有说法的。我们知道农业社会很简单，一把锄头、一条扁担，如果有一头水牛就非常了不起了。如果人均占有的资本量大了，就要给资本更大的利润，那么你就要不得不压低劳动力的相对价格。所以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差距会拉大。

第二个因素就是制度转型。这可以从改革动力论上来理解，你要让改革能够推进下去，首先你就要让改革的参与者有改革的积极性，就是给他更高的收入，比如说我们的沿海，民营部门、三资企业，他们是中国增量改革的参与者，要让他们有积极性，只能给他们相对高的收入。如果改革越改越穷他们还会有积极性吗？

但是经济增长和制度转型造成了收入差距，还不能完全解释公平恶化的问题，这只能由后面的几个因素来解释。第一个是公共政策存在失误，公共政策主要包括住房改革、医疗改革、教育改革、社会保障改革。按照道理我们交了钱给政府，政府就应该给我们保障，但是

政府是失职的。比如说教育，这是典型的半公共产品，或者是混合公共产品，但是最后都是老百姓自己掏钱。

由于医疗走向市场，所以现在出现了“创造病人”的现象。像我的一个邻居，孩子感冒了送到儿童医院，花了 2000 块钱。这还不算，在治疗的过程中医生跟家长说，你的孩子还有一点不正常，为什么，说是有点性早熟，就这样又花了 1 万多块钱，小孩还治得焉焉的。

第二就是转型过程中的制度失范。像官员弥散性腐败和国有资产的流失都属于此类。商务部的一个调查报告，说中国外逃官员是 4000 人，携带资金约 500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4100 多亿。我去年承接这个课题进行大型调查，将官员腐败视为社会公平感的首要原因的被调查者比例高达 63%。

第三个原因是发展主义压力下地方政府职能错位。本来政府主要的功能是维护社会公平、进行宏观调控、创造法制环境，但是现在每一个地方政府都是成为一家大公司，省长就是董事长，在这样的发展下，政府就有本能的亲善资本的冲动，造成不公平。

解决之道

中央现在形成了一个共识，就是我们要建设一个和谐社会。最好的选择就是在促进社会公平的过程中推动制度转型，这个时候我们说促进社会公平不仅仅是解决不公平问题，而且为下一步改革提供动力的问题。

必须坚持改革的方向不动摇，改革大体分两步走，先有经济绩效的总体改进，后有对改革成本承担者的及时补偿。比如说，一个单位有 100 人，现在有一个决策，如果决策通过的话，可以为这 100 个人中的某一个特定人带来 300 元的收益，而给另外 99 个人每人带来 1 元钱的损失。?如果这个决策用民主投票的方式付诸表决，结果一定是以 99 票反对对一票赞成而无法通过。但是从总福利改进的角度看，决策通过会给单位增加 300 元的福利，带来 99 元损失。所以改革是允许的，净收益是 201 元，这个时候政府就来协调，怎么的协调，改革的收益者给受损者补偿，做这么一个承诺就可以了。改革如果继续进行下去，受益者从增加的 300 元中拿出 198 元，给其他 99 个人每人补偿 2 块钱。所以这样的话，改革一定会得到 100%的支持。

小平晚年在想什么，一个是中国发展起来之后怎么办，实际上就是分配问题，还有一个就是三农问题。而现在我们恰恰忽略了小平关于改革设计的后半段的有关补偿阶段。

政府现在急需承担一些基本的保障责任，这就是兜底，像基本的救助，还有教育资助政策，不能以任何理由妨碍失业者临时性就业，还有就是法律援助。

长远点必须要惩治腐败，提高政府的效率，降低政府运行的费用，完善监管与法制，堵塞非法致富的渠道，建立劳资谈判的机制，还有就是司法公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2

我的日本朋友
北岛

我的日本朋友AD生于上世纪50年代末，日本经济起飞以前，由于营养不良他个儿矮，仅一米六三。“那是和我同年出生的日本男人的平均身高。”他说到此嘿嘿一笑，有点儿无奈，有点儿自嘲，好像他是幸存下来的日本现代化的史前动物。他出生在北海道一个农民家庭。上大专时开始学中文，说到自己的导师他满脸景仰，似乎让别人也分享这阳光雨露般的恩泽。在导师的指引下，他在大阪一家书店工作了几年，积攒下到北京留学的银两。做店员的记忆并不怎么愉快，按他自己的话来说：“我每天至少得鞠好几百个躬。”

在北京，他与自己的文化拉开距离。我能想像一个日本人在中国混久了的那股子舒坦劲儿，可以迎风打哈欠，自由自在伸懒腰，穿着背心满大街溜达。从北京语言学院毕业后，他死活要留在北京。“一想到回日本每天要鞠那么多躬，我就怕。”他说。

说到日本人的鞠躬，我算服了。前几年去日本参加活动，我到哪儿都赶紧握手，就想免去鞠躬这一繁文缛节。可发现握了白握，日本人民握完手后退一步，然后深鞠躬。入乡随俗，我只好握完手再鞠躬，或先鞠躬后握手，后来索性放弃握手。鞠躬这门学问博大精深，其弯曲程度取决于社会等级贫富辈分性别等种种差异，且一次到位，不能找补。在日本，据说，某些公司在培训雇员时，准备可调节角度的三角型板架，仅鞠躬这一项就得苦练三个月。要不怎么成了魔症，若是在日本看见有人在电话亭边打电话边鞠躬，电话线另一头肯定是他的老板。

我跟AD相识于上世纪80年代初。那时纱幕代替铁幕，中国人和外国人之间还有神秘感，正是这神秘感，造就了不少浪漫故事。在人大读书的晓阳正学日文，时不时组织郊游，把天真浪漫的日本留学生和好勇斗狠的中国老愤青往一块掺和，等于是让羊与狼共处。AD是人大一个日本留学生的老乡，也被捎了进来。先是草地上的交谊舞，野餐，赛歌，最后一道节目是诗朗诵。晓阳把一个胖乎乎的日本女留学生的诗结结巴巴翻成瘦瘦的中文，非逼着我当众朗诵，再把我那瘦瘦的诗翻成胖乎乎的日文。

那些漂亮潇洒聪明伶俐的纷纷从友谊的离心机被甩了出去，只有老实巴交的AD留下来，成了我们家的座上宾。正赶上他手头拮据，积蓄快花完了，还得缴学费，于是比他穷十倍的我们发出了邀请。“只不过多添双筷子而已。”这句中国人的客套话撞上了个实诚的北海道农民，一到周末开饭，他一准儿出现在门口。

我们家还有另一位常客，是我前妻的中学同学的姐姐AL。她五大三粗，离婚携子，职业是在北京某公园游船部勾船。要说这活儿不易，要把那些等待靠岸的特别是满载爱情的小船勾回，得又稳又准才行。可她却怎么也无法为自己勾到这么一条船，难免心有戚戚焉。没有电话倒省事儿，她推门就进，一泡就是一天。那时诉苦就等于如今的心理治疗，区别是不仅免费还得管饭。于是AD与AL在我们家认识了，孤男寡女，难免有非分之想。

1982年初夏，我们带上AD与AL一起去白洋淀。白洋淀是保定地区的水乡，不少朋友在那儿插过队。从70年代初起，我们如闲云野鹤，常在那儿游荡。如今人去楼空，与当地

农民兄弟的友情却依旧在。

当时对外国人来说，北京20公里以外就是禁区。好在北海道农民与河北农民外貌差别不大，再加上说中文穿旧衣服，买火车票又不查证件。在永定门火车站半夜排队上车时，我看到AD眼中火星般闪跃的惊恐。我拍拍他肩膀，问他是不是有点儿冷，他缩缩背攥紧拳头说是。对一个日本良民来说，这风险是大了点儿，一旦被发现有可能以间谍罪论处。

到了白洋淀，我才意识到形势严峻：白洋淀原是抗日根据地，打日本鬼子成了当地人聊天的永恒主题，AD的身份一旦暴露会有生命危险。好在老百姓没出过远门，我们把身材矮小口音浓重的AD说成是广东人，众人不疑。只有一次，给我们棹船的小三突然瞅着AD说："我怎么越看你越像鬼子的翻译官？"把AD吓出一身冷汗。他会摔跤，在和当地小伙子比试时，那架势完全是日本式的——骑马蹲裆，用力时还发出嗨依嗨依的怪叫。好在年代久远，游击队的后代们已无从辨认。

我们落脚的大淀头村，是诗人芒克当年插队的地方。在瘸腿的阜生的安排下，我们白天棹船游泳，晚上喝酒聊天。白洋淀赶上百年不遇的大旱，加上污染，鱼越来越少，为了请客，渔民用一种所谓"绝户网"，把只有蜡笔那样大小的鱼捞上来，上百条还凑不够一海碗。连渔民都摇头叹气："罪过啊罪过。"他们开始背井离乡，到天津等地打鱼维生。

晚上男女分睡在不同院落。我和AD睡在同一土炕上，入睡前东拉西扯。白洋淀让他想起北海道，他讲到母亲，讲到童年的贫困与孤寂。这种乡愁有点儿怪怪的：一个日本人在中国的抗日根据地思乡。

我得到了重要情报：北京勾船的看上了北海道这条船，非要勾走不可。于是当晚我找AD谈话，我说到人生的完整以及感情生活的必要，说到勾船与爱情属性的相似。只见他在暗中眉头紧锁，连连点头。不，是我的记忆有误，应是第二天早上。我们头天喝到很晚，宿醉未消，我提议出去走走。我和AD沿乡间小路来到淀边，远处芦苇随风起伏。据说我当时的一脸严肃把他吓坏了，于是这美好的愿望被一个遵纪守法的日本人解读成命令了。

从白洋淀归来，两人出双入对，AL喜上眉梢，AD呵呵傻笑。不久传来订婚的消息。谁成想节外生枝，这婚事遭到女方家里的强烈反对——原来她爷爷就是被日本人杀害的，父亲又是抗日游击队队长。这是世仇，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悲剧根源。"朱丽叶"的父亲放话说："嫁谁都行，打死也不能嫁日本人。"让北海道的罗密欧傻了眼，他又不会甜言蜜语，在"朱丽叶"家的床头盘腿呆坐，像一片茶叶那样无辜。这实诚的攻心术外加强势的日本电器，游击队长终于松了口。罗密欧与朱丽叶终于有了后现代的版本。

那年冬天，他们在和平门全聚德烤鸭店摆了两桌喜宴，除了亲朋好友，还有AD打工的日本公司的老板。上桌的两瓶"四特酒"估摸是中国的首批假酒，不一会儿来宾全都酩酊大醉。日本老板摇摇晃晃到别的桌跟陌生人敬酒，扯着嗓子高吼日本民歌。我跟小淀对饮，后来才知道他两天没爬起来。我嘛，骑车回家路过中南海，大骂执勤警察，人家挥挥白手套，没跟一个业余酒鬼计较。

1983年夏天，我的朋友、瑞典使馆文化专员安妮卡要去北海道度假，我把她介绍给AD，他又把北海道的亲人介绍给她。旅游归来，安妮卡讲述了北海道风景之优美，民风之淳朴。

语言不通，她和 AD 的亲人交流有问题，但为热情好客所感动。“他们让我想起瑞典北方的农民。”安妮卡说。

AD 在一家日本大公司当了多年临时工，跑腿的干活。后来到东京总部培训后转了正，据说正式雇用像他这样一个非技术非管理科班出身的，在全公司是破了先例的。他从最底层一级一级往上爬，不到七年工夫，成了该公司驻北京总代表。他的升迁，据说不仅由于他为人厚道可靠，更主要的是他深谙中国人的文化密码，通人情知“猫腻”，办事麻利，连中国的高官都特别喜欢他。他搬进高级公寓，有了私人司机，从我们的视野中淡出。

说到中国人的文化密码，这事非得靠自己悟。他在北京语言学院读书时，专程去重庆度假。按照日本习惯，他事先研究导游手册，通过旅行社订好当地最高级的旅店 ——人民宾馆，包括桑拿浴等高档服务。我也在那儿住过，远看像北京的人民大会堂，近看像土地庙，是地方官员对中央最高权力既敬畏又嫉恨的扭曲象征。

为了和中国人民打成一片，他身穿褪色中山服，剃了个小平头，兴致勃勃地上路。刚下火车，就看见有人高举着“人民旅馆”的牌子在吆喝。他稀里糊涂地跟别的客人上了平板三轮车，转弯抹角，被拉到火车站附近一个小巷里。灯火通明处，进门登记，被安置在一排通铺上。他躺下，找出旅游手册，纳闷，环顾四周，终于找到服务员。“同志，请问桑拿浴在哪儿？”“什么桑拿浴？”人家白了他一眼。他拿出预订单和旅游手册。原来是把“人民宾馆”与“人民旅馆”弄混了，这是一家白天洗澡晚上出租床位的公共澡堂。第二天他赶到人民宾馆，刚进大门就被两个人高马大的保安给架了出来：“臭要饭的，这地方是你来的吗？”他一边蹬腿一边高叫：“我，我是日本人！我订好了房间！”直到他掏出日本护照，保安才放了他，并向他道歉。

讲到这故事的结尾处，他酸楚一笑。一个来自等级森严的社会的小人物，由于对平等与社会公正的向往而学习另一种语言……要是单单用钱说话，这语言他懂。他平步青云后只有一个爱好：打高尔夫球。那是多么孤独的运动，挥杆赶路的全部努力就是把一个小白球送进若干小洞里。然而这一身份标志在中国是不言自明的，所有服务员对他毕恭毕敬。

AD 怕老婆是出了名的，在公司传为佳话。要说怕老婆不是坏事，就怕不给面子。他在北京应酬多，每逢醉倒，由司机和下属抬回家，老婆拒绝开门，他只好在走廊忍一宿，头枕穿堂风，身盖明月清辉。

他们两口子的亲生儿子，和我女儿一起长大，一起上同一所中学。我女儿转述了他儿子讲的一段轶事。他们全家外出度假时，有一天儿子回到旅馆房间，从门外听见他爸正大声斥责他妈，势如排山倒海，夹杂着噼里啪啦的抽打声。儿子心想，我爸还反了，竟如此胆大妄为。一进屋才恍然大悟，他妈根本不在场，他爸暴打的只不过是个皮沙发。

据说很多年来 AD 都不肯原谅我，因为白洋淀那番谈话。可人生此一时彼一时，要说当年一个中国勾船的女人，怎么就配不上一个日本农民、店员和穷学生呢？即使不提门当户对，那也是两情相悦。

2001 年冬天，我回到阔别 13 年的北京，见到 AD 和他家人。我们在一间川菜馆共进晚餐后，到他家小坐。要说他倒不怎么显老，只有鬓角花白。那天晚上他话很少，显得矜持。

我两杯白酒下肚，晕乎乎，有点儿动情。我忽然想跟他一起去北海道，看看他生长的地方，追溯他的童年；忽然想穿过 20 年岁月的重重迷雾，回到那个白洋淀的早晨。在芦苇随风起伏的岸边，也许我该说点儿别的，比如，“如果你是条船，漂泊就是你的命运，可别靠岸。”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8

为了尊重，不谢幕
陈洪娟

我应邀担任某校园艺术节的评委，观看了一台精彩的文艺演出。而最令我感动的是那曲没有谢幕的二胡演奏。

当红色的幕布徐徐开启，１０个手执二胡的少年已经端坐在舞台中央。琴声渐起，他们为大家演奏的是二胡名曲《赛马》。时而悠扬、时而激昂的琴声，把草原上万马奔腾的气势表现得淋漓尽致。

演奏结束了，全场观众报以雷鸣般的掌声。按照惯例，这时候，演奏的小演员应该起立向观众鞠躬谢幕，然后依次退场。可是这群小演员却端坐不动，只是报以灿烂的笑容，直到幕布徐徐拉上。这时，我听到观众席上传来阵阵骚动，评委之间也有人交头接耳。

《赛马》以０．１分之差屈居第二。我很替他们惋惜，如果不是因为谢幕出了问题，他们完全有实力拿第一。

回后台的时候，我正好碰到他们的指导老师，我很坦诚地说出了我的想法，并不客气地向她指出：“作为一名指导老师，不仅要教会孩子高超的琴艺，还要让孩子懂得尊重观众。”指导老师笑笑说：“我是这样教过孩子，而且以前我们也一直在演奏结束后向观众鞠躬致敬。”

“那为什么现在不这样做呢？”我疑惑不解。

指导老师用手指指坐在化妆间门口的一个孩子说：“看到那个孩子了吗？去年因为车祸他右腿残疾，身体恢复以后坚持参加演出。每次演出结束谢幕，他都努力坚持起立向观众致谢，但有很多次都站不稳，尤其是退场的时候，他不能像其他孩子一样健步走下舞台。为了不让他感到尴尬和自卑，所以我们决定，只要有他参加演出，我们就不用谢幕。虽然我们因此错失了冠军，但这样的做法我们不会改变。”

听着指导老师的话，我忽然心生感动。他们不谢幕，不是因为不懂得尊重观众，而是为了不把自卑的阴影像尘埃一样落在那个腿脚不便的同伴的心灵上。在他们的心里，比任何人都懂得“尊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9

听雨
作者：崔舸鸣

雨夜总是无眠，便听了一场夏雨自小至大的成长过程。

初时淅淅沥沥，若有若无，只是当微凉的风裹着土腥味儿涌进窗时，才嗅到雨的气息。渐渐地密了，浓了，落在屋檐上，树叶上，便有了滴滴答答的响声；大多数的仍无声地投入大地干涸的怀抱。此时的雨声带了些许诗情。无论哪一滴雨，都无法选择自己将落到何处。这是雨之少年。而人之“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是否也是不谙世事不识愁味的洒脱无拘呢？

慢慢地，雨声听来有了些脾气，撞在什么上不再是羞涩地滴答，而是噼啪有声，又分明带了些不耐烦的躁动。仿佛急于向世人证明什么，一如人涉世未深，为名利，为稻粱，四处奔波，虽不见得有古人那种“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之漂泊感，却也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忽一阵疾风掠过，凉意透进，溽热顿消，一道闪电趁风卷帘时射进来，虽闭目在黑夜中也感到眼前一亮。随后，雷声轰然炸裂，感觉整个大地都在抖动；继而狂风大作，雨似天河倾泻，急骤地叫喊着，宣泄着，仿佛要冲刷人间角落的龌龊，荡尽所有污泥浊水。又一串惊雷如山崩地裂，似要震醒那些沉溺物欲的麻木心灵。这是光明磊落者之间的庄重宣言，无私无畏。几千年前，汨罗江畔的屈原，面对的可是这样沉沉的黑夜？聆听的可是这样叱咤风云的雷电？他的抑郁他的愤懑他的心声他的呐喊又有谁听得见？如果这算作雨到中年，是否也如人之壮年？成绩斐然者，呼朋唤友，觥筹交错，在人生的舞台上恣意挥洒自己的得意，而失意者只能借雷电表达自己怀才不遇愤世嫉俗的呼声。

不知何时，雨声慢慢显出倦意。它累了，乏了，厌了，渐稀渐少，雨滴的间隙中似乎透着思索。雨声从从容容，不急不缓，仿佛历尽沧桑的老人，回首人生，有欢乐，有迷惘，有失意，有辉煌，如今都不得已淡然，不再去解释什么，说明什么，只闲看花开花落云舒云卷，“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

一夜听雨，天人合一，物我两忘，不觉夜已阑珊，雨声渐无。或许，外面已是雨过天晴星光灿烂了吧？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7

说花钱
贾平凹

社会越来越发展到以法律和金钱维系，有定数的钱就在世上流通，聚聚散散，来来往往，

人就在钱上穷富沉浮。若将每一张钞票当一部小说来读，都有一段传奇的吧。

中国传统的文化里，有一路子是善于吹的，如中医大夫，如气功师，街头摆摊卜卦的，酒桌上的饮者，路灯下拥簇着的一堆博弈人和观弈人，一分的本事吹成了十二分的能耐，连破棉袄里扪出一颗虱来，也是珍养的，有双眼皮的俊。依我们的经验，凡是太显山露水的，都不足怕，一个小孩子在街上说他是毛泽东，由他说去，谁信呢，人不信，鬼也不信。先前的年里，戴口罩很卫生，很文明，许多人脖子上吊着白系儿，口罩却掖在衣服里，就为着露出那白系儿。后来又兴墨镜，也并不戴的，或者高高架在脑门上，或者将一只镜腿儿挂在胸前衣扣上。而现在却是行立坐卧什么也不带的，带大哥大，越是人多广众，越是大呼小叫地对讲。——这些都是要显示身份的，显示有钱的，却也暴露了轻薄和贫相。金口玉言的只能是皇帝而不是补了金牙的人，浑身上下皆是名牌的服饰的没有一个是名家贵族，领兵打仗了大半生的毛泽东主席从不带一刀一枪，亿万富翁大概也不会有个精美的钱夹装在身上。

越不是艺术家的人，其做派越更像艺术家；越是没钱的人，越是要做出是有钱的主儿。说句好话，钱是不能说就证明一切，但也不能说钱就不是一种价值的证明，说难听点，还是怕旁人看不起。过日子的秉性是，过不好，受耻笑，过好了，遭嫉妒。豪华宾馆的门口总竖着牌子写着："衣着不整，不得入内"，所谓不整者，其实是不华丽的衣着，虽然世上有凡人的邋遢是肮脏、名流的邋遢是不修边幅之说，但常常有不修边幅的名流在旁人说出名姓后接待者的脸面方由冷清到生动。于是，那些不失漂亮的女子，精致的手袋里塞满了卫生纸，她们不敢进澡堂，剥了华丽的外套，得缩身捂住破旧不堪的内衣，锃亮的高跟皮鞋不能脱，袜子被脚趾捅出个洞。她们得赶快谈恋爱，谈恋爱了，去花男朋友的钱，或者不结婚，或者结了婚搞婚外恋，傍大款，今天猎住这个，明日瞄准了那位，藤缠树，树有多高，藤有多高，男人们下海在水里扑腾，她们下海，在男人的船上。社会越来越发展到以法律和金钱维系，有定数的钱就在世上流通，聚聚散散，来来往往，人就在钱上穷富沉浮。若将每一张钞票当一部小说来读，都有一段传奇的吧。

如果平静地来讲，现在可爱的倒不是那些年轻的女子了，老太太更显得真实、本质，做小市民有小市民的味：头梳得油光光的去菜市，问过了这一摊位的价格，又去问那一摊位的价格，仰头看天，低首数钱，为一分两分与摊主争吵，要揭发呀要告状呀地瞧摊主的秤星秤锤，剥菜叶子，掐葱根，末了要走了还随手捏去几棵豆芽。年轻的女子在市民里仍有个"小"字，行为做事却要充大。越是小，越怕人说小，如小日本偏自称大日本帝国，一个长江口上的滩城偏要叫做大上海。

依一般的家庭，能花钱的都是女人，女人在家庭有没有地位就看是否掌握花钱的权利，如今的"气管炎"日益增多，是丈夫们越来越多地失去了经济的独立。事实是，真正的男人是不花钱的。日本的一位首相说过，好男人出门在外身上只装十元钱。他有能力去挣钱，挣了钱就让女人去花吧，看着女人去花钱，是把烦琐的家庭日常安排之任交她去完成了。即使女人们将钱花在衣着上、脸面上，那更是男人的快乐，试想，一个人被他救过命又救过另外人的命，他是从内心深处不愿常见到恩人而企望被救过的那人常出现在他面前的。不管如何地否认和掩饰，今日的社会还是以男人为中心的社会，女人——如张爱玲所说——即使往前奔跑，前面遇到的还是男人。所以，有了自己钱的，做了强人的女人，实指望一切要主动，却一切皆不主动，尤其是爱情。

钱的属性既然是流通的，钱就如人身上的垢甲，人又是泥捏的，洗了生，生了洗。李白

说，千金散去还复来。守财奴全是没钱的。人没钱不行，而有人挣的钱多，有人挣的钱少，表面上似乎是能力的大小，实则是人的品种所致。蚂蚁中有配种的蚁王，有工蚁，也有兵蚁；狗不下蛋，鸡却下蛋，不让鸡下蛋鸡就憋死。百行百业，人生来各归其位，生命是不分贵贱和轻微的。钱对于我们来说，来者不拒，去者不惜，花多花少皆不受累，何况每个人不会穷到没有一分钱（没有一分钱的是死了的人），每个人更不会聚积所有的钱。钱过多了，钱就不属于自己，钱如空气如水，人只长着两个鼻孔一张嘴的。如果这样了，我们就可以笑那些穷得只剩下钱的人，笑那些没钱而猴急的人，就可以心平气和地去完成各自生存的意义了。古人讲"安贫乐道"，并不是一种无奈后的放达和贫穷的幽默，"安贫"实在是对钱产生出的浮躁之所戒，"乐道"则更是对满园生命的伟大呼唤。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30

谁也别相信

[俄罗斯] 米哈依尔·米盖诺夫

对于施普里金来说，每年的 4 月 1 日都很倒霉。同事们一次次地编造谎话捉弄他，而施普里金每次都会不折不扣地相信。就这样，他为自己的天真幼稚不断付出代价。

他心里说："哼，这一次嘛，你们休想再愚弄我!"

清晨，施普里金上班时，对那些鬼把戏已有了充分的心理准备。同事们都在低头忙于自己的事情，谁也没有理会他。他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前，看似在埋头处理着文件，但心却一直提防着。果然，接下来有同事告诉他，经理让他去办公室，他没有理会。有人说他西服后背上有灰尘，他也没有去拍打。甚至有人喊叫说，商店里来了一批紧俏的家电，他也没跑去抢购。当程序员古谢夫尖叫着喊"着火啦"，他甚至连头都没有抬一下。

同事们都很扫兴，他们没想到施普里金这样无动于衷。

九点半的时候，施普里金的电话响了起来。打电话的竟是他朝思暮想的大学同学卡佳。施普里金曾经狂热地追求过她，但卡佳始终不给他一个明确的答复，这让他耿耿于怀。今天，让施普里金没料到的是，她竟主动打来电话，约定晚上 8 点在街心花园见面，说要告诉他一个很重要的决定。

"你来吗?"她满怀期望地问道。"当然，我一定去，卡秋莎!"他激动得声音有些颤抖，双手几乎拿不稳话筒。

"怎么感觉有点不对劲儿?"冷静下来后，施普里金想，"让我就这样相信你?我痴情地追求了你 3 年，你始终不冷不热的，怎么突然今天， 4 月 1 日，主动约会我呢?哼，傻瓜才会去和你约会呢!"

十一点半的时候，科斯佳·伊格鲁诺夫飞闯进办公室，他手里晃动着刚到的《消息报》。

今天是彩票开奖的日子。

“诸位，请检查一下你们的彩票，看有没有中大奖的?”

施普里金从自己的办公桌抽屉里掏出那唯一的一张彩票，机械地读出号码和序列号。同时保持着高度的警惕。“哼，接下来他肯定要说我中奖了!”

果然，科斯佳一个一个地把那些数字与报纸上的对照，他的眼睛突然瞪得很大：

“老家伙，祝贺你，你中了一辆‘亚瓦’摩托车。哈，你真走运!一定别忘了请客哟！”

整个部门的人都跑到报纸前，低下头仔细看那些数字，几乎同时，发出一声赞叹：

“呀，你真行!”

只有施普里金看透一切似的说道：“嘿，我清楚你们的把戏!”然后，把那张彩票撕得粉碎，手一扬，抛向了空中。人们一阵惊呼。

午饭后，工会主席给他打来电话，叫他去领疗养证。主席说，考虑到他工作多年，一直受胃痛的折磨，决定批准他到著名的疗养胜地去度假，医治胃病。

他不假思索地用冷冰冰的声调告诉工会主席：“我没病，也不需要什么疗养，让那疗养证见鬼去吧!请你别再来烦我!”

第二天，施普里金准时出现在自己的办公桌前，仿佛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他心想，上帝保佑，愚人节总算过去了，一切都可以按部就班地进行了。

然而，对他来说，第一个考验是放在他桌上的前一天的《消息报》，不知是谁用粗重的笔把那中奖的号码和序列号圈了起来，没错，那确实是自己那张彩票的号码，那组号码他太熟悉了。

第二个考验来自于科斯佳·伊格鲁诺夫，据同事们说，他取代施普里金去了著名的疗养胜地度假。那是唯一一张疗养证，单位里的人们做梦都想得到它。

最后的考验，对于施普里金来说，是卡佳的电话。她的鼻音很重。她告诉施普里金，昨晚，她站在大风中的花园里一直等着他，等了两个多小时，冻感冒了，她终于明白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她希望施普里金以后别再去打扰她的生活，永远不要!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60

诗两首

熄掉我的眼睛......

[奥地利]里尔克

熄掉我的眼睛，我能看见你；

堵住我的耳朵，我能听见你；

没有脚我能走向你，

没有嘴我还能对你起誓。

折断我的胳膊，我抓住你用我的心如一只手，

堵住我的心，我的脑子还会跳动，

你往我的脑子里扔进一把火，

于是我将在我的血液中背着你。

净化的秋天

[奥地利]特拉克尔

带着金黄的美酒和园中的果子

年岁这般辉煌地终结

孤独者的伴侣，四周

森林美妙的沉静。

农夫自言自语：多好。

悠长轻柔的晚钟，你们

临走前还赐予我快乐的心情。

旅途上一队飞鸟的问候。

正是爱情问头的季节。

一叶小舟在兰色的小河上漂流

何其美丽，远近交叠的景象——

在安息和静默中没入尽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07

哨声
[英]罗伯特.博伊德

一位牧师为我们讲述了一个故事。有一年，他到欧洲大陆旅行，住在某城市的一个旅店里。一天早上，他起床后待在自己的房间，这时楼下传来的口哨声引起了他的注意。那种悠扬的声调让他为之一震。起初，他以为那是一种善啼的鸟类发出的声音，转念一想又觉得不可能，因为口哨声听来婉转细腻，极具穿透力。

于是他跑下楼去，想看看演奏者的庐山真面目。他仔细打量每一个他遇见的人，但似乎都不是他们发出口哨声。最后，他只好问旅店服务员，是谁吹出如此了不得的哨声。服务员听后哈哈大笑，指了指挂在大厅内笼子里的鸟。那是一只个头小小的金丝雀，看上去毫不起眼，然而发出哨声的正是它。

“究竟用了什么法子，能让它吹出如此美妙的哨声？”这位牧师不解地问。

服务员介绍说：“在这只鸟很小的时候，就要对它进行训练，而且每次训练前不给它进食，把它饿得有气无力，然后将它关在一个漆黑的密闭房间里。在这种环境下，除了自己发出的哨声，鸟听不到任何其他的声音。这样才使得它心无旁骛，不受外部世界的干扰，几天甚至十几天地重复吹唱同样的哨声。日复一日，它的发声器官逐渐发育成熟，变得适合吹出动听的口哨声。经过这种近乎残酷的折磨后，这只鸟最终练就一副金嗓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3

人人都有最美丽的十年
凯瑟琳.奈特

上中学的时候我总是躲着她，因为她实在是太漂亮了，跟她相比，我自渐形秽。20 年以后见到这位老同学，我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她——相貌平平，岁月已经将她昔日的美貌磨砺贻尽。

毋庸讳言，我现在看起来却比 18 岁时强多了。事实上，步入中年的我比所谓风华正茂年轻时代的我更为自信，并不是我喜欢眼角隐隐开始出现的鱼尾纹，而是我现在能够处之泰然。无论是跟十多岁还是二十多岁时相比，我都变得更加漂亮了。

每个人都会有十年时间是你处于人生最佳状态的时期，只不过它未必是你想当然以为的那个十年。有的人 18 岁时像公主，有的人则到了 50 岁时仪态万方。

我们都知道，有些人早在二十多岁甚至十多岁就过完了花样年华。以小甜甜布兰尼为例。17 岁时，她是青春靓丽的写照；十八九岁时，她的确比其他任何女明星都更让男人神魂颠倒。如今到了 24 岁，她已经花容凋零，似乎更多时候是在院子里推着婴儿车而不是在咖啡厅里。

相比之下，15 年前谁会料到 26 岁的萨拉杰西卡帕克日后会成为别具一格的偶像？当年她不过是一个跑龙套的普通演员，知道三十多岁才开始散发出由内而外的魅力。像她这样的女人数不胜数。这些女人向我们证明：三十岁并不是美丽的终结站。

那么，是什么决定着你的黄金时期呢？一个人的美貌并不完全是天生的，有的女人越长越漂亮，未必是像故事中所讲的丑小鸭变天鹅，而是因为年龄和自信赋予她们独特的韵味。

不管年龄大小，自信能成就也能毁掉一个女人的美貌。在化妆师耶玛基德看来，正是这一品质导致成年女性之间出现差异。“三四十岁的女人是最美的，自信使她们绽放异彩。。。如今许多女人到了四十多岁才渐入佳境。”

这些人有家庭主妇，也有商界大腕，她们是一支蔚为壮观的消费大军。同 20 年前相比，他们大多已不太注重外表，而这恰恰增添了她们的魅力。这种女人往往领悟了一个至关重要的美容秘诀，那就是坦然接受——优雅地面对岁月的流逝而不丧失自我，她们不像有的人错误地千方百计永葆 18 岁时的容貌。

最美的十年难以预料，运气好的话，你一生可以不止有一个。有的女人在二十多岁时如花似玉，三四十岁时因家庭和事业的双重压力而面容憔悴，到了 50 多岁再次焕发青春活力。还有的人（比如麦当那）连续三个十年都充满性感。朱丽克里斯帝的美丽则持续了半个世纪。

多数人通常只有一个这样的十年。还没有得到它的人应该感到欣慰，认为它已经来过的人也不不必失落，你的黄金时期也许会在你最意想不到的时候再度来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9

让我们感恩吧，而不是乞求
王奉国

著名跨国公司职业经理人、哈佛大学企业管理博士后余世雄先生，在《成功经理人》讲

座上，谈到这样一件事：每年大年初一，他和妻子都要去寺庙烧香，但余博士是个很有意思的人，他从来不进寺庙。这个时候，他妻子很奇怪地问他，为什么不进去？他说，我是个奸商，做尽了坏事，没那个脸走进圣堂去见菩萨。你可能不知道，在这之前，余博士经历了一件事情：他去德国，在一座教堂前，看到一女子跪在那里。余博士很好奇地过去问："尊敬的女士，你为什么不进教堂里祷告呢？"那女士说，："亲爱的先生，我从事这龌龊的行业，没那个脸走进耶和华的圣堂。我那生病的孩子现在好了，我只好在这里祷告，向上帝感恩。"原来这女人是妓女。

这件事对余博士影响很大。看看国人，那些贪官污吏，做了多少坏事，还大摇大摆神气活现地走进教堂、寺庙，祈求上帝、菩萨的保佑。余博士的妻子是位很明智的人，她走出来的时候余博士问："你祈求什么？"他妻子就说："何来祈求，我在那里赎罪----你这家伙不知做了多少坏事，我在替你赎罪。"其实，他妻子是在那里向菩萨感恩呢！他们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在他们眼里只有赎罪和感恩。是的，世界没有什么神灵可以乞求，有的只是让你去感恩。

让我们习惯感恩吧，而不是乞求。这里还有一个故事，说一个人上山拜佛，跪在菩萨前，这时也有一个女子跪在那里，他发现那女子和圣殿里的菩萨长得一模一样。他很吃惊，就问那女子是谁。那女子说："我是菩萨。"那人更奇怪了，说："你怎么给自己跪下了？"女子说："是的，我在求己。"

如果你还有兴趣的话，这里还有个笑话，说有个司机把护身符贴在身上，一路闯红灯，结果出车祸死了。在天上见了菩萨，他就问："我把你的护身符贴在身上，你怎么还让我出车祸？"菩萨说："你开得太快了，我追不上你。"

这两个人正是习惯乞求，还不会感恩，因此神启示他们乞求的错误。

凡喜欢乞求的人，大都有潜意识的依赖心理。在这种心理的暗示下，人对生活的心态会变得阴暗和消极。想想看，我们真的去乞求，所谓的上帝会给我们带来什么？余博士是懂得这个道理的，他说："我们只有向神感恩，而不可以要求。"让我们学会感恩吧，感恩是一种积极的生活心态，在这种心理暗示下，我们对生活的态度才会积极，才会热爱生活。让我再听听余博士的话："就是一个残疾人，也要向上帝感恩。断了一条腿，你就应想：感谢上帝，没有让我断了两条腿----况且断的还是左腿。"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5

去年冬季的一抹阳光
作者：梅吉

某些日子，我很闲。初冬的阳光，暖洋洋的，我将自己整个身子都放在公园的长椅上伸展开来，小睡一会儿，或者侧着身子去看前面的十几米远的女孩。她的前面是一面巨大的墙，站在那里的她显得更加瘦小。

她只有下午才来，穿白色呢子大衣，或者是米色风衣，带着两个袖套，已经很少能看见都市女孩带袖套了。她的黑发松松的扎着，有些土，她的五官不算美，却让人感觉恬静安详。

我从来没有上去和她搭讪，我也没有想过。我只是看着她在那面墙上画画，画得什么我一直没看明白。画上的颜色绚丽纯净。

一个下午，女孩直直的走向我，她轻轻的笑，嘴角扬起来。她说，你可以让一让吗？你一个人霸占着整个椅子，实在是浪费。

我把脚从椅子上挪开，我想要不要拿纸巾擦擦椅子，可是我的口袋里是从来不装纸巾的。她倒是没多想，坐了下来。我拘束的把手放进口袋里，心里很慌。

她说，从这个角度看过去，那幅画好看吗？我说，好看，真好看。我问，你准备画成什么样？

她扑嗤就笑了，你每天都在看我画画，还没看出来吗？我想画一段爱情故事，男孩和女孩在公交车上相识，他们从来没有说过一句话，他们很羞涩，害怕一开口就被拒绝，所以把那份喜欢放在心里。有时候男孩在公交车上睡着了，女孩就从他后面伸出手来遮住阳光，或是把手放在玻璃上，南海靠过去的时候会是软软的。女孩要毕业了，决定送男孩一件礼物，她选了一株含羞草，好像自己欲　说还羞的心事。只是她的礼物男孩永远也不知道，因为公交车改了线路，男孩换了车，从此他们天各一方。

她说这段故事，一直看着墙，眼里流转的是忧伤。我明白了，她就是故事里的女孩。

我的心有些失落，不知是因为她的故事 ，还是因为她眼里的疼痛，好像我的情随着她的讲述起了波澜。

一首歌里唱到：如果没有遇见你，我将会是在哪里......后来，我常想，如果没有遇见阮晴，我的命运又会怎样呢？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14

去国依依
吴若增

送别沈君，心里有一种惆怅挥之不去。这惆怅，固然是为了沈君的离去，但更多的其实倒是为了沈君的那席谈话。

那是前天的晚上，在送别沈君的便宴上，几个朋友继续劝说沈君留下。沈君沉吟了一会儿，曼声曼语地说：“就是为了你们几个好朋友，我也愿意留下来。何况，我曾经在这里生

活过那么多年，到处都留有我酸甜苦辣的记忆。而且你们不知道，我一回到国外，想起这里的一切，心里就有一种撕心裂肺般的痛，就恨不得马上再飞回来……可是，我想了又想，还是决定离去，因为我已经不适应这里的生活了。”

“哦？”沈君的末一句话，颇令人不解。一时间，我们都怔住了。

“我说了，你们可别不高兴啊……”沈君显然知道我们会有这样的反应，只好苦笑着说出了下面的话：

说真的，这些年来，我每次回来都想——我这次回来就再也不走了，但是，在这里住了些天，我就犹豫了；再住上些天，我就决定还是要回去了……因为，因为比方说有这么一件事。那是半个月前的一天，我要在一张表上盖一枚公章，还多亏有一位朋友帮忙，说是他晚上会给那位负责盖章的人打电话请他关照，要我转天上午九点去找他。转天上午九点，我准时到了那家机关，看见办公室门前站着好几个人，都在等着盖章，可里面传出来的却是说笑的声音。我问站在门外的人们怎么不进去，他们恨恨地说人家让在外面等着。我想我是有朋友打了招呼的，就推开门走了进去，谁知里面的人见了我忽然大怒，冲我大叫——谁让你进来的？出去等着！我一下子傻了，说是我要找某某某。谁知另一个人听了，却又不耐烦地叫——某某某不在！我还不知道厉害，问他上哪儿去了。那人一边往外推我一边说——不知道！结果我刚被推出门外，就听见他们又在办公室里继续说笑。你们想啊，我当时的那种羞愤真恨不得找个石缝钻进去。

更加让我没有想到的是，就在这时，里面却突然出来了一个人，问我是不是沈女士？我说是呀。他说哎呀，我忘了。快，快，我给你盖章。原来他刚才就坐在里面！

你们瞧，这叫机关么？这叫公务员么？可以在上班时间扎堆说笑么？而且尤为恶劣的是，为了防止有人打断他们的说笑，他们竟然当面撒谎，当面耍戏来客！老实说，这在国外是绝对不可想像的事。在国外，也绝对不可能出现一个男人用手往门外推搡一位女士的事。此外，颇具讽刺的还有，在那个办公室的墙上，还贴满了“为人民服务”一类标语、口号、纪律、保证、几要几不要，等等。

当然，我不是说国内所有的机关、所有的公务员都这样，但这样的事却也不能说是偶然。

至于社会上出现的那些让我难以忍受的事情就更多了。比方说，那天我到那家市场去买菜，就看见一个青年女子和一个中年女子在吵架，旁边围了好几十人看热闹。让我难以想像的是，那两个女子骂得也太难听了，而且毫无羞耻之心，把男女之间床上的事都骂出来了。我听了，头都要炸了，围观的人们却一个劲儿地起哄，大笑。

就这样，我菜也不买了，头昏脑涨地往家走，却不曾想差不点儿让一辆疾驶而来的汽车给轧死。当时我是在过马路，那汽车本来是应该礼让行人的，可那驾车人不但不让我却加速故意吓我，开到我身边才猛地刹车，又把脑袋伸出车窗骂了我一句极难听的话。

这样的事情这里每天都在发生，我不想说得太多。我只是想说，当你兴冲冲地上街去玩一玩，你却在半个小时的时间里，碰见一起吵架的，两起开车吓人的，三起乱扔废物的，四起随地吐痰的……那你还有什么心情去玩？

昨天我一位朋友去一处住宅小区找人，实在找不到停车的地方了，就把车停在了一户人家的窗外，他还极抱歉地请求户主原谅，说明只要 10 分钟就一定回来把车开走。那位户主什么也没说，只是嘿嘿一笑。谁知 10 分钟之后回来，却发现一个车胎瘪了——原来是有人用钉子扎了个眼，把气给放了！

得，不说了不说了。真不好意思，我走了，你们还要在这里生活，我不该说这些。问题是我跟你们不一样，我生性软弱，实在是没有勇气面对这些人这些事。

……

沈君一席话，说得人们好半天哑口无言。那顿饭，自然也吃得不是滋味。记得当时几位朋友还劝她，有说以后碰到困难给他打电话的，有说别太认真马虎马虎就过去了的，有说你也得改改脾气练练跟那种人吵架的……我呢，我想说不必悲观，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不过我没说。

我没说，是因为我太了解沈君这个人了。沈君生性单纯、善良，且极有教养。至于她的胆小和软弱，这其实是一个怎么看的问题，倘若在一个充满爱心的社会里，她这种猫一样的性格是很招人怜爱的；但要是处在一个以欺负人为乐趣的环境，她就正好成为了某些人揉捏的对象。沈君的丈夫原是我的朋友，不幸的是那一年死于急病。之后，她失去了保护，常常感到生活艰难。在那段时间里，虽然朋友们都愿意帮助她，但朋友的帮助其实有限。为此，她想到了出国。

像她这样的一位女子，要求她去跟那些不文明的现象作斗争，实在是太难为她了。

我知道这不是普遍现象，但是碰到一次就行了。

这两天，我常常会想起沈君的事和沈君的话，我就发现沈君所碰到的看到的听到的那些事，其实我们更是经常碰到看到听到，只是我们早已麻木罢了。麻木保护了我们的神经，使令我们得以生存。因此，我们倒是要感谢这个麻木呢。但反过来看，我们就也应该看到，正是这个麻木，却也使令我们养成了容忍那些事的习惯，这就应该是我们认真反省的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2

亲人节快乐
刘继荣

刚坐上轮椅的时候，医生尚笑呵呵打趣，你最多只能享受三周。可是三个月后，他无奈地劝我转院，再后来，医生都嘱咐我回家休养。亲友的问候减稀，老公去野外搞地质勘探了，就连一直拿我当宝贝的儿子，也一天天谈下来。

就这么挨到二月，风变得软起来，儿子推我去广场，广播里正唱着《吉祥三宝》，真羡慕那个丰腴健硕的妈妈，想必她到了八十岁还能健步如飞吧？不像我，三十几岁就坐在轮椅上了。

儿子兴致勃勃地问：情人节送什么礼物好？

我漫不经心作答：那要看对方喜欢什么，如果是心爱的，一句话、一首歌也是好的。说完才觉惊骇，他刚上一年级，居然提出这么富有挑战性的问题，不禁想起上学期他曾说与一小女生相爱，我问，怎么爱？他答，我们下课后一起在草坪里找灵芝草，给妈妈治病。现在，灵芝草没找到，居然懂得过情人节了。

忽然间，在淡金的晚霞里，一首英文歌响起来，我不仅感慨，人长耳朵，就为享受这样这样美的声音吧！儿子动容。

回家后，儿子替我按摩，他见过方医生大夫为我做按摩，手法倒是学得有模有样，可力度太差，方大夫技艺高超，可收费也超高，因此中断治疗。窗外传来孩子的笑闹声，我发现儿子的心不在焉，顿时心生黯然，命他快快去玩。

第二天黄昏，竟然又听到那首歌，是洒水车在唱，一时间，只觉得漫天繁花落了又开，连时光都淹没了。回过神来，才发现儿子早出去了。

钟点工临走时提醒我，说一个寒假儿子日日在闹市区出没，那一带网吧颇多，里面未成年人也很多，要我千万管紧孩子，她说她的儿子就是在网吧里毁了的。我心里百味杂陈，酝酿着如何同儿子谈。

可儿子似乎总是很忙，没等我谈到正题，他就鱼一样溜了 。是的，外面春日融融，谁耐烦整日对着一张蜡黄的面孔呢！

每一次，听着楼道里咚咚远去的足音，每一步，都似踩在我心上，想起从前他寸不不离地守侯着我，小朋友叫去踢足球、堆雪人也一概不理，如今，怯得连边都不肯沾了。

长叹一声，吃药吧，这一粒吃掉的是老公的轿车车灯，那一粒咽下的是儿子模型飞机的翅膀，家人的梦想悉数掉进我胃里，若干年后， 我仍稳坐轮椅，那个小女生还会勇敢示爱吗？一时间，忍不住泪流满面。

突然，气喘吁吁的儿子冲进来：嘿，妈妈，情人节快乐！我惊呆了，捧着他递过来的礼品盒不知所措，儿子一迭声地催我拆开，是一张唱片，他替我放进 CD 机里，音乐水一般漫过来，正是我最爱的那一首。

我哭笑不得，原以为这礼物是送给那个小女生的，现在居然给了我！望着那张汗津津的脸，纵有千个疑问我也只能咽下。

傍晚，儿子又推我出去，他指着华丽的橱窗得意地说，哈，我又找到一个错字！顺着那手指望过去，花团锦簇的五个大字：情人节快乐。哪里有错？

见我疑惑，他急忙用手指在我手心画着：是亲人的“亲”，不是事情的“情”，明天我要告诉老师去。原来是这样，他一直以为是亲人节，所以误把礼物给了我。

这时，一个陌生的中年人朝我们走过来，他很友好地问：小朋友，你找到吗？儿子回答：找到了，谢谢叔叔。我诧异地望着他们。

那人说，他是负责在广场播放音乐的，有天晚上儿子去找他，询问下午放的一支英文歌的名字，他说妈妈喜欢听，想问到名字后去买给妈妈，一下午放了那么多唱片，哪里能记得清呢，于是把所有的英文歌拿来一首首试放，最终也没有找到，但是他却记住了那个执着的小男孩。

洒水车过来了，开到我们身边缓缓停下，一个年轻人探出脑袋笑着问：找到了吗？

原来，那首叫做《斯卡布罗集市》的英文歌，正是这位司机帮助找到的，他也一直惦记着这个倔强的小男孩，惦记着他能否买到唱片。

洒水车开走了，我们继续向前，路边一个老太太在卖音像制品，她笑眯眯地问儿子：找到了吗？我与儿子一道感激地回答：找到了！找到了！声音里竟有了微微的哽咽。

回到家，惊异地发现方大夫立在门口，赶紧请进老人。他一语惊人：我是来求医的，自从你停止治疗后，这孩子天天站在诊所窗外，观察模仿我的按摩动作，他很懂事，外面下雪，叫他进来也不肯。为此我心律不齐，泪腺失控，常常失眠，想到孩子就要开学，再这样会影响功课，我更要病入膏肓了，希望你能答应我，从明天起我们相互免费治疗。

我终于知道，我的孩子没有去网吧，也从来没有冷落我，他一直都不曾放弃对那棵灵芝草的寻找。反复地听那首歌，我不知道，有多少人被这个痴痴的孩子所感动，可我知道，这份礼物，足以温暖一个母亲的一生。

第二年的深冬，我离开了轮椅，方大夫拒绝了我的谢礼。他微笑着说，去年春天，您的孩子曾送了我一份最好的礼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8

那晚睡不着
吴祖光

时常和母亲要钱，又说不出个正经的用处，是一桩很不舒服的事情。因此在一个清早，所有的人在睡觉，只有我一个人很早起床时，看见书桌上放着一叠铜子儿，便不免见猎心喜，拿了一小部分放在口袋里上学去了。

当时曾经想到，这就是“偷东西”么?略微有些不安，但马上就想不到这些了。并且始终没有人发觉，于是这便成了我日常的习惯。

胃口越吃越大之时，这个惯贼落了网。有一回我一狠乡下把桌卜的一大叠铜元全部装进了衣袋，偏偏母亲马上就来拿钱了，马上注意到了我，结果从我的衣袋里破获了全部赃物。

母亲半晌无语，看了我许久，说：“你拿这些钱做什么?”我低了头，说：“我想买一副乒乓球，还有网子、拍子……”

母亲说：“这是偷钱，作贼，懂吗?”又过了一会儿说：“到学校里去，回来再跟你说。”

晚上我很早就睡了，主要的原因是怕父亲回来。其实我哪里睡得着呢。

我听见父亲说：“睡着了么?”母亲说：“睡着了。”父亲说：“把这个放在这儿吧，又不是不给他钱。一定要偷，多难为情。”我面朝里装睡，感觉到母亲把一样东西轻轻摆在我枕头旁边。

第二天清早醒来时，我一把抱住了枕头边的盒子，打开盒子，里面是两个球拍，一面网子，半打乒乓球。

父亲、母亲、祖母都没有再提过这桩事，而我也没有再偷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1

蒙帕纳斯：不民主的“幽灵楼”
赵晔琴

登上凯旋门的露天平台，极目远眺巴黎的全景，除了拉德芳斯一带现代化高楼云集之外，整个巴黎老城依旧保持着古老的建筑风格。唯独在市中心的西南角上矗立着一座现代化的摩天楼，那便是巴黎人眼中的“幽灵”和异类：蒙帕纳斯大厦。

2005 年 3 月 13 日，法国专家阿兰•卡雷以个人名义向《星期天日报》提供了一个惊人消息：据他提供的检测结果，作为巴黎标志性建筑之一蒙帕纳斯大厦从天花板、隔壁到钢筋混凝土板，几乎所有地方都有数量可观的高度致癌物质——石棉。14 日，这一消息立即登上了法国多家媒体的头条。

媒体报道说，大楼的管理者们对于如何处理这一问题还没有作出决定，但是他们只有两种选择：要么让大楼至少空置 3 年，要么就用 10 年的时间让整栋建筑保持开放的同时，采取措施去掉石棉成分。

一时间，法国上下举国震惊，一片哗然，而一再反对大厦建造的巴黎市民更是义愤填膺，

迄今仍余波未了。而这一事件对于目前堪称狂飙突进的中国城市建设浪潮也有着极为深刻的借鉴意义。

争议的缘起

矗立在塞纳河左岸的蒙帕纳斯大厦是巴黎古城中唯一一座现代化的商务楼，也被大部分注重传统的巴黎人鄙夷地称作“幽灵楼”。从最初的设想到最终建成历时将近40载，针对蒙帕纳斯大厦的建造计划，反对、拉锯、抗议、谈判从来没有断过。

事情要从头说起。位于塞纳河左岸的蒙帕纳斯火车站是巴黎四大火车站之一，也是巴黎市内地铁的交通要塞。坐落于梅纳大街起点的蒙帕纳斯火车站于 1840 年 9 月 10 日投入运行，它是塞纳河左岸巴黎—凡尔赛线路的终点站，承担着重要的交通枢纽作用。1934 年，面对蒙帕纳斯火车站川流不息的客流量，法国国营铁路公司感到蒙帕纳斯火车站已经无法满足当前的交通需求，认为有必要再次对火车站进行重新的规划和改造，这一提议与巴黎市政府官员一拍即合。

经过商议，巴黎市政厅联合国营铁路公司提出对以蒙帕纳斯火车站为中心的周边地区进行大型城市规划的建议。时任国营铁路公司总负责人，后当选为城市规划部长的Raoul Dautry亲自签署了这份协议。但是由于很多专家反对，这个方案被束之高阁，成了一纸空文。

直到1956年，借着巴黎交通规划方案整改之际，这个尘封了20年的计划又重新被提出来，并正式冠以名号：梅纳—蒙帕纳斯方案。这一方案的主旨是迁址原有的蒙帕纳斯火车站，在其旧址上兴建一座首都最现代化的商务楼。1958 年，受巴黎市政厅和国营铁路公司的委托，Raoul Dautry 着手研究蒙帕纳斯火车站的迁址工程。

那以后的十多年里，围绕着蒙帕纳斯建楼方案，以知识界为首的学术精英们与政府当局之间展开了一场激烈的论战，这一论战持续了十多年，声援队伍不断壮大。争议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审美和政治两大方面。

日常决策的民主化

最早起来积极地反对蒙帕纳斯方案的是一些知识分子、学术精英。他们提出的理由是维护巴黎古城面貌，摩天大楼不符合巴黎古城的风格，也阻挡了巴黎人的视野。但从后来的大致情况看，起码有以下几种力量介入反对运动，从而使情形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这些力量包括一些反对党的政治家、市民运动家、工会、各种市民团体，以及广大的巴黎市民。由于这些人的参加、发动和组织，反对建楼运动很快形成相当规模。他们提出的反对理由，除了在古城建造摩天楼有损古城和谐美感之外，还有一条就是，市政府在决策之前没有广泛征求市民意见，城市建设的日常决策中的民主化和参与性受到质疑。

到这里，运动的性质已经稍稍发生了变化。就是说，建楼的问题，不再只是个要不要造的问题，而是一个市民能不能参与、影响行政决策的问题。这事涉及古城审美和民主政治的几个复杂问题。

首先，在古城建造现代化的摩天大楼是否有悖于巴黎市内一贯的古老的城市建筑风格？这样的不和谐之美，民众的心理接受程度如何？楼要不要造，能不能造成了备受争议的问题之一。显然，问题的争议并不止于此。单纯的审美并不足以引起如此强烈和持久的论战。从民众的行动来看，有关造楼的问题似乎已经上升到一个政治层面，那就是，政府在决策之前并没有广泛地征求民意，作为城市的主人，民众似乎没有决定城市命运的权利。

由于知识分子的论战和广大市民团体、工会组织的请愿，在60年代这近10年中，各种有关反对造楼的运动此起彼伏，蒙帕纳斯方案也因此没有任何实质性的进展。

有必要指出的是，整个60年代，戴高乐总统推行的一系列内政外交政策，使法国经济发展，国际地位获得提高。但独立发展核力量耗资巨大，遭到左翼和右翼的反对，总统的独断专行引起人们的不满，政府反对罢工的立法导致工人的反抗，削减小农户的政策也激起农民的抗争。由于经济情况不好，失业人数猛增，青年学生面临着毕业即失业的威胁。1968年的5月里，以青年学生为前导，法国掀起了五月风暴。20多万人涌上巴黎街头，高呼反政府的口号，进行大规模的示威游行。蒙帕纳斯的建楼计划多少受到社会动荡的影响。

极端主义的城市规划

车站拆迁工程的代价是一大片二三十年代的老街道将从巴黎地图上消失，所以好几年里仍然一片骂声，赞成和反对派日日争论，各执一词。戏剧性的转折出现在1969年。这一年的6月里，法国举行了总统换届选举，乔治・蓬皮杜以58.22%的高票在总统选举中获胜，成为共和国第二任总统。

蓬皮杜的当选成了蒙帕纳斯改造方案得以进入实质性阶段的关键，这一点似乎是巴黎人始料未及的。蓬皮杜是个极端现代派的人物，他推行的是极端主义的城市规划，他的目标是把巴黎改建成一个现代化的大都市，梦想将巴黎建成“塞纳河上的曼哈顿”。例如，他设想在巴黎市中心建设几条百米宽的放射线，甚至想把圣马丁运河填平了建高速公路。所幸在巴黎最古老的玛黑区建造的蓬皮杜艺术中心，利用的是原有停车场的空地，新建筑的体量也得到控制，而本故事的主角——蒙帕纳斯大厦却毫无商量地阻挡了古城开阔的视野。

即使是蓬皮杜的追随者也担心他的城市设想会引起纷纷抗议。但蓬皮杜上任之后，对巴黎人几十年来始终抵制高楼的态度只是表示遗憾，在他看来，这种做法是落后的表现。而他的目标就是建设一个现代化的巴黎。直至今日，法国学者对蓬皮杜任职期间(1969~1974年)采纳的改造巴黎计划仍然颇多非议。

1969年底，在蓬皮杜的推动下，当时的法国文化部长在对规划方案作了重新研究之后准予落实。随后，蒙帕纳斯大厦工程在一片反对声中正式启动。整个工程历时3年，于1972年竣工，1973年正式投入运营。

蓬皮杜如愿以偿了——蒙帕那斯塔高210米，59层，成为当时欧洲最高的钢-玻璃结构办公大楼。整幢楼里配备了25部电梯，能在38秒内直达顶层，顶楼露台至今仍然是法国的最高点，天气晴好的时候，站在上面能有40公里的能见距离。每年将近60万游客上去看巴黎全景，虽然他们对蒙帕那斯塔本身完全没有好感。

公众参与运动

持续十多年的论战和抗议显然并没有起到应有的作用，政府当局的支持成了蒙帕纳斯商务楼规划方案落实的强有力后盾。在这样一个讲求民主和自由的国度里，蒙帕纳斯大厦的建成似乎是个异类。

在国家/社会，政府/市民的关系中，市民的呼声并没有得到重视，相反，城市规划中的中央集权特征却体现无遗。公共政策的参与性和民主性受到质疑，这是蒙帕纳斯方案成功背后的最大隐患。文化、古城、意识并没有占据上风，政府的公共权力掩盖了民众的呼声。

从 1960 年代末起，法国大城市中的人口机械增长迅速减缓，甚至出现副增长，城市人口规模变化开始取决于自然增长，而 5~20 万人口的中小城市却开始进入迅速发展时期。同时，社会差异也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越来越明显，1960 年代末约有 500 万法国人生活在最低生活收入水平之下，对此，左派政治团体开始质疑经济增长的意义和大生产大消费的社会生活方式，最后发展成 1968 年 5 月的全国抗议运动。

法国的城市危机随后引发了两个重要的社会运动。一是，体现城市居民公民意识加强的“公众参与运动”。二战后，戴高乐政府在建立法兰西第四共和国时，就提出建立“参与型民主政治”的基本纲领。但公共参与真正进入操作性阶段是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各种城市社会运动推动的结果。

1960 年代初巴黎实施城市更新计划，许多租户自发组织成各类协会，为保护租户的利益，抗议和抵制规划政策。一些法国学者指出，人人都应当享有城市所提供的就业与各种服务的平等权利，他们将这一基本权利称为“城市权”。维护“城市权”倡议在法国的城市社会运动中得到了普遍的支持。

1970 年代初，法国的城市居民对国家政府在工人新村、社会住宅的建设中，搞“大建设”做法举行抗议活动，提出“小就是美”的口号，批评国家在落实公共政策时单纯追求数量而忽视质量的做法，呼吁在城市建设日常决策中的民主化和参与性。为此，法国的城市爆发了多次社会抗议活动，形成了非常尖锐的、情绪化的“公众参与浪潮”。

二是，反对技术政治型政府和消费型社会，呼吁保护自然的“环境保护运动”。1971 年法国成立环境部，社会环境问题在学术界得到重视，城市社会学迅速发展起来，并对国家政府的干预方式和目的进行反思，推动了许多有关环境保护的立法，也使公共参与成为公共政策制定过程的一个必要程序，并通过法律形式将其组织形式确定下来。

鉴于蒙帕纳斯大厦的教训，在此之后，巴黎市政府立法限制在内城建立摩天大楼，并明文规定，巴黎的建筑不得高于 121 英尺(约合 37 米)。高楼密集的商务中心区迁到古城之外的拉德方斯建设。蒙帕纳斯大厦的落成也注定了蓬皮杜的现代巴黎设想在此戛然而止。

重入冷宫

几十年来，素以维护传统、古老的城市建筑风格为荣的巴黎人对这座现代化的大楼一直没有好感，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正当巴黎人慢慢开始接受这座巨大的 “异型”时，2005

年 3 月里的一天，如同晴天霹雳一般的石棉事件将这座大厦再度打入“冷宫”。这或许是当初极力主张建造大厦的蓬皮杜总统没有料想到的。

石棉被喻为建筑里的“苏丹红”。从上个世纪 90 年代开始，欧盟对石棉已经正式下达了禁令。事实上，据知情人回忆，早在 2002 年，法国健康危险中心有关专家就觉察了蒙帕纳斯塔存在的威胁，也通报了大楼最高管理层，但是对方完全没有探讨意向，楼里的业主一直被蒙在鼓里。

现在，这位知情人建议将调查结果通过互联网发布。他认为现在蒙帕纳斯塔的问题已经不在技术层面上，而是政治问题了，只有政府能够解决。媒体推测政府有关部门迟迟不表态的原因是担心多米诺骨牌效应：一旦真相披露，就不会再有那么多观光客人，里面工作的 5000 多名职员也会拒绝继续留在塔里上班，周围的商业中心将受到影响——所有的结果都将是灾难性的打击。

但纸终于还是包不住火，2005 年 3 月 14 日，法国多家媒体都将蒙帕纳斯大厦的石棉事件登上了头版头条。面对社会舆论的压力，政府被迫作出了清理整顿蒙帕纳斯大厦的决定。

蒙帕纳斯大厦的石棉事件引起了法国政府甚至是欧洲人的高度关注。巴黎中国研究中心的主任 Isabelle Thireau 女士这样对我说，“蒙帕纳斯大厦已经成为巴黎人的心病，它被空置在那里，巴黎人不喜欢它，以前如此，现在还是这样……”

如今，只有登上这座既著名又“丑陋”的大楼，你才能眺望到巴黎的全貌：和谐、高傲、成熟当然还有美丽。这大概也是蒙帕纳斯大厦留给巴黎人的唯一好处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0

美国警察

从维熙

我三次在美停留，其间的直观印象和亲身经历，发现美国警察的工作确是一种十分耐人寻味的职业。

在美国，一个家庭买了只公鸡，黎明时打鸣不停，街坊便给警察打电话说是受到了惊吓，警察是有责任来调查，并拿出意见来的。当然，处理这琐碎的事情很难，可是再难也得调查解决。中国有句古话，“清官难断家务事”。公鸡打鸣的是是非非，该如何解决？

我孩子家院里篮球场旁，有个锻炼身体跳远用的沙坑，一只野猫专爱到沙坑里拉屎，孩子找到警察，警察让孩子到管界警察所，去领一把诱捕野猫的网罩。这一招确实很灵，野猫抓住了，但是苦于没法处置，想来想去最后还是交给警察。警察说要想办法找到野猫的主人，要进行罚款。

这些琐碎而烦人的工作，确实是美国警察生活的一个侧影。其正面的标准影像，则是一张张不苟言笑的面孔。一天黄昏，孩子和我从死火山公园开车回来，行驶在 17 号公路上，身后突然响起警笛声，孩子立刻停下车来。一个身材魁梧的白人警察，出现在车窗口，示意摇下车窗。他先让打开车里的灯，然后目光严厉地向车里巡视一周，这期间，他的另一只手始终没离开腰上的手枪。之后，他要走孩子的驾驶证，拿到警车的电脑里进行核查，确信这一切都是真的，才归还了驾驶证。

事后知道，这儿地靠美国与墨西哥的边界，近日毒品交易猖獗，那警察大概怀疑我们是毒品贩子，便一路跟了过来。他没让我们马上停车；大概是想碰到另一辆警车一块对付我们。可是在漫长夜路上，他再没有碰上另一辆警车，便也只好独自下手了。这是否是美国警察生活的另一种表情？在我的认知里，他们可以装作视而不见的事情，几乎是零。

另一次难忘的历险———也是在墨西哥与美国交界处发生的事情。因为美国入境墨西哥不用签证，孩子便带我到墨西哥边城玩玩。我们已然步入边境海关，想不到的麻烦事来了：一个人高马大的美国边防警察，看看我的护照对我说："我可以放你去墨西哥，但是你不许再进入美国！此外，我现在就可以把你送到移民局，他们有权勒令你立刻返回中国。"警察态度十分严肃，他那双蓝蓝的眼睛死盯着我。在这短短瞬间，不仅我吓出了一身冷汗，连我孩子也吃了一惊。警察是有理的——— 原来我护照上签署在美停留的日子已超过了期限，我已然是在美国非法滞留了。我终于想出事情的原委：中国作家代表团过美国海关签证时，随团翻译阴差阳错地把我和赵大年在美停留的日期张冠李戴了，而我还一直认为归期未到。

孩子解释了这些情况，似乎并没能说服他。我儿媳忽然从她的背包里出一张华文报纸，上面虽然没有让警察能读懂的英文，但是印有我的一张照片———那是洛杉矶《世界日报》的记者，采访我后发表于该报上的。警察把我和报上的人像核对好一会，脸上冰霜才渐渐融化，第一次流露出了笑容。他确信我并非有意滞留，把护照交还给我，说，"请原谅———这是我的工作。"

美国允许私人有枪，无形中增加了美国警察的危险系数。21 世纪之初，我再次到美国的前些天，一个佛罗里达州的犯人越狱逃跑，亚历桑纳州的交警当时并不知他是逃犯，只因他的汽车超速，便开着警车追了上去，并勒令停车。逃犯倒是把车停了下来，可是当警察上前，还没等接近，那逃犯就开了枪。警察虽然身穿防弹背心，也没能幸免于难———子弹打在警察脖子的动脉上，那位交警的鲜血流淌在车辆如织的 60 号高速公路上。美国各州的众多电视台都有法制专栏节目。有一天，我无意间打开亚历桑纳州的电视，看见了酷似好莱坞警匪格斗片的真实镜头：在城市的高速公路上，一组警车正追击匪徒的汽车；匪徒掉转车头突然开向了逆行车道，那警察立刻也掉转车头———"呯"的一声，匪徒的车子与迎面驶来的汽车撞在一起，公路上长龙般的汽车陷入一片混乱之中……那三个匪徒也真算命硬，居然没有撞伤，他们跳下车来向旷野逃窜，警察也从车上跳了出来，一边鸣枪示警，一边追了过去。这时直升飞机飞来了，在飞机轰鸣声和一片枪战声中，结束了这场追捕。最后，屏幕上出现了歹徒被制服了的场景———但在这场枪战中，有一个警察罹难殉职，献出了自己年轻的生命。

当然，英勇献身是各国警察的共性。但是美国电影大片中警察的献身精神，并不都出自影城的浪漫；警察的枪弹百发百中，倒下的永远是歹徒，则是好莱坞编造的神话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58

漫画与幽默——幽默

丈夫的眼睛

贝尔和他的妻子在海滨散步，迎面走来一位漂亮的姑娘，贝尔轻声说：“多么美的鼻子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妻子听了，反感地皱了皱眉。

不一会，又走来个漂亮的妇女，贝尔又悄悄他说：“这只小嘴多美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妻子又撅了撅嘴。

这时，过来个瞎子。妻子连忙说：“这双眼睛多好啊，如果长在你的脸上就好了。”

名次

成绩单发下来后，于是小明的爸爸便对小明说：“儿子，希望以后不要每次看到你的名次，就知道你们班上有几介人好吗！”

激动

甲女：你怎么买这种性感的衣服？

乙女：我想让我老公激动点，你要不要也买一件？

甲女：不了，现在只有衣服的价钱才能让他激动。

破戒

“您不是戒烟了吗？怎么又破戒了呢？”

“前段时间我是从医学上考虑戒烟的好处，就戒了。现在我从另一门科学中看到吸烟比戒烟的好处更多，我就又抽开了。”

“哪门学科？”

“关系学。”

烦恼到头了

小伙子当恩在街上碰到几个以前给他主持婚礼仪式的牧师。

当恩问牧师："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您不是代表上帝宣布，我和我的妻子的一切烦恼都到头了吗？可是我现在正烦恼得很哪！"

"对！我是这样说过。"牧师不慌不忙地回答，"烦恼有开始的一头，有消失的一头；当时我可没说明是到了哪一头。"

烦恼到头了

小伙子当恩在街上碰到几个以前给他主持婚礼仪式的牧师。

当恩问牧师："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您不是代表上帝宣布，我和我的妻子的一切烦恼都到头了吗？可是我现在正烦恼得很哪！"

"对！我是这样说过。"牧师不慌不忙地回答，"烦恼有开始的一头，有消失的一头；当时我可没说明是到了哪一头。"

成功秘诀

一次聚会上，年轻人无意中遇到当地一个有名的富翁，于是就向富翁请教，可能由于太紧张的缘故吧，有些词不达意，倒是富翁听出了他的意思，就打开了记忆的阀门：

"在我最潦倒的时候，我只有 5 美分的硬币在手上，当我经过一家商店时，我用 5 美分买了一个苹果，回家以后把苹果擦的很亮很干净，第二天我以 10 美分的价格卖了出去，然后我又买了两个苹果，回到家把它们擦的更亮更干净。"

说到这，富翁停了一下，年轻人已经被富翁那种白手起家的精神感动了，已经开始有了自己的想法，但是为了礼貌起见，年轻人还是问了一下："后来呢？"

"第三天，我得到了一笔 200 万的遗产，"富翁说。

"精神"准备

牧师在为一个孩子施洗礼之前，严肃地对年轻的父亲说，："洗礼是一件严肃的事情。你准备好了吗？"

"是的，"年轻的父亲回答说。"我的妻子准备了一些开胃食品，我们请酒宴承办人为我们的客人们准备了足够的饼干和蛋糕。"

"我不是说那个，"牧师回答说。"我的意思是，你做好精神准备了吗？"

"噢，别担心。我也准备了一桶啤酒和一箱威士忌。"年轻人回答。

谁是关键

乡村教堂的两名执事正一起在当地的小酒馆里喝酒，就在那时，他们看见牧师开车从那儿经过，并仔细地看了看他们停放在路边的汽车。

一名执事连忙蹲下身子，说："我希望牧师没有看见我们或者认出我的汽车。"另一名执事若无其事地回答："他看到又有什么关系呢？反正上帝知道我们在这儿……上帝才是关键所在。"

第一名执事回答："是的，可是，上帝不会告诉我的妻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34

路
吴冠中

在异地，我曾向陌生人问路，陌生人随便一指：往那边。我就向"那边"走去，结果误入歧途，上了当。这类上当的事远远不止三两次。学艺以后领教过许多教授的指引，其中多数很平庸，混饭吃而已，对照着模特儿，说你画长了、短了、明暗关系不正确等等，谁也看得见的错误，像讲解剖课，与艺术少有联系。大量的学生就这样在艺术院校毕业了，再去蒙骗别人。茫茫艺海中真有远见卓识的启发性的老师寥若星辰，他们理当被尊为恩师。

耄耋之年，有不少青年诚恳地拿作品请我看，要求指点他们将怎样往前走。谁想走向艺术的天堂抑或经济主宰的市场，难说，可能两方面的情况都有。问道于黄宾虹老先生，黄老先生根据自己的学养、见闻，滔滔不绝讲了许多提携后辈的话，听话的朝圣者于是沿着羊肠小道走进了黄宾虹之家。去问齐白石，齐老先生"似与不似"的高见令多少人拜服，师白者何止千百人。抄袭，是中华民族美术最显眼的景观。鲁迅先生认为，本来无所谓路，路是鞋底造成的。

有一位年轻雕刻家的作品引我注视，功力扎实，造型感觉好。但他到处发表雷同的作品，甚至包下一个刊物的扉页，几年来期期扉页只发表他一个人的作品，显然有买卖版面的交易，这令人反感，且其作品愈来愈差，不断抄袭自己，他以为争来了荣誉，其实毁了自己珍贵的前程。他要开个展了，征求我的意见，我说你活动太多，影响了创作，令人惋惜。但这是他自己选择的路。

一位水彩画家画得很不错，作品力求完整，他也总问我下一步该怎么走，我说四平八稳不是艺术，但我不便教他放肆，林风眠老师倒曾对一个拘谨的学生说：乱画嘛！

艺途真是没有捷径，惟一的正道是创新。都在嚷嚷创新了，但看看所谓创新的作品，大都是垃圾，文化垃圾多，国之耻。创新是探险，历来真正有创新贡献者，全来自实践，且大

都付出了身家性命的代价，想轻易偷个创新美名，贻笑大方。

人类要生存，必然要不断创新，而创新有阻力——来自五千年文化的魅力及对其的误读。“要在传统的基础上创新”，此话好像不错，真只在传统的基础上创新，在这个窄窄的一家之基础上，局限在老爷爷的知识圈中，创不了今日之新、明日之新。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不妨坚持各自的成见，走着瞧。

最可靠的办法，还是凭鞋底走出自己的路来。这路，通向全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3

老天要我休息一下
英涛

从小，她就显露出沉稳的天性。

5 岁，贪玩的她跑到窨井附近玩，一不小心就掉了下去。等到照看她的舅舅听到井下传来一阵一阵扑嗵扑嗵的声音，跑到窨井边，才看到她正一个人使劲地往上爬。

13 岁，她和同学们被老师集合在一起，大家站成一排，扛一根木棍，木棍头上拴块砖头。同学们一会儿就支持不住，把木棍放下来了，她还一直稳稳地没搁下，要不是老师跟她说可以了，她还要扛下去。因为她的耐力和稳定，被当天到学校选材的县射击队教练看上了。

后来，她就进了省队、国家队。

再后来，她获得 2002 年世锦赛第一名，并在釜山亚运会上获得三枚金牌。2003 年，她又获得世界杯冠军，而且打破了女子气步枪世界纪录，成为世界纪录保持者。

2004 年，她参加雅典奥运会。预赛时，按组委会规定，在赛前要对每个选手的衣服进行检查，然后在扣子上做标记。但因为工作疏忽，检查她的裁判忘了给她划记号。比赛就要开始了，正在紧张备赛的她忽然看见一个裁判气势汹汹地站在她面前，要对她重新进行检查。她的教练在场边看到后气愤不已，因为这正是队员稳定心态、静心比赛的关键时刻，容不得一丝打扰。但她只是微微一笑，让裁判进行了第二次检查。预赛开始后，她又两次把枪架碰倒，让场边的教练再次倒吸了几口冷气。但她很利索地两次将架子扶了起来，重新安上后开始比赛。

决赛中，她最强的对手、俄罗斯的加尔金娜一路领先，她则紧追不放。细心的她发现加尔金娜心理稳定，节奏感也非常出色，而自己是出了名的快枪手。于是，她改变了战术，和对手拼起了节奏和稳定，基本都是在加尔金娜出手后再出手，最后一枪更是在对方失误后再稳稳地一扣，打出了 10.6 环，而加尔金娜才打了 9.7 环。最终，她以总成绩多出 0.5 环的优势战胜加尔金娜，夺得了金牌，也成为中国代表团这次参加雅典奥运会的首金获得者。一夜

之间，她的名字传遍了世界的每一个角落。

她就是来自山东淄博的“美女射手”———杜丽。后来，有记者问到她上述赛场意外及其心理准备时，她笑了，说：“遇到干扰或挫折我都是保持一种比较积极的心态，像我的枪架倒了，第一次碰倒时，我心里有点怵，第二次碰倒后，我就想也许老天的意思是要我休息一下，我就不觉得这是不利情况。其实我自始至终都是想着战胜自己，没有去想别人怎么样。始终都是在提醒自己，只要战胜了自己，你就战胜了所有的人。”

不错，战胜了自己就是战胜了所有的人。而战胜自己，就需要拥有一份平稳的处变不惊的心态，就像杜丽，遇到挫折和不顺时，别人可能心慌，她却看作是一次休息的机会，给心跳一个缓冲的时间，让自己的精神加满油，用更好的状态去面对挑战。也许，挫折或意外有时候真的就是老天爷特意留给你调整心态的机会。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5

可人张之洞
张鸣

在晚清重臣中，张之洞属于跨世纪的人物，从 19 世纪活到了 20 世纪，因此有照片传世，还不止一张。照片上的张之洞，是个一把胡子的干巴老头，没有什么招人喜欢的地方，当然也没有什么讨人嫌之处。说他是可人，当然不是因为长相，而是此老的为官之道。

曾国藩说李鸿章拼命做官，俞樾拼命做学问，言外之意是李鸿章为官有道，会做官而且能做官，做能官。但是，如果跟张之洞比起来，其实李鸿章还真的差那么一点。晚清时节，是洋人牛气的时代，但跟洋人打交道，往往要遭人非议，交涉谈判的时候，尤其如此，弄得不好，一辈子的名声就完了。这种事，李鸿章拼命做官却没有躲开，背了多少年的“汉奸”骂名，到今天也洗不清，可是人家张之洞就不然，这种事，从来都没沾过。做京官，属于“清流”，有敢言之名；做疆吏，属于能臣，有洋务之功，过了半个多世纪，毛泽东还说中国的重工业不能忘了张之洞。但他就是不跟外国人谈判，不签条约。

晚清人说张之洞有学无术，袁世凯不学有术，岑春煊不学无术。其实，张之洞有学也有术，而且其术道还挺深。同光之际，清流是朝廷的一景，人称“青牛” （时人以清流谐音喻此辈），经常激清扬浊，讥讽时政，抨击权要，尤其好跟那些办洋务的地方督抚为难。张之洞在京城做清流的时候，向以敢谏闻名，号称“牛角”，其战斗力可见一斑。可是，这个牛角却并没有因好顶人而丢了乌纱。1875 年，四川东乡县知县孙定扬违例暴敛，激起乡民众怒，进城申辩，而孙定扬反诬乡民造反，四川提督不分青红皂白率兵进剿，烧屋毁寨，残杀无辜 400 余人，酿成特大冤案。案发之后，由于事牵西太后特别宠信的吴棠（时为四川总督），任凭言官怎样弹章交加，朝野上下闹翻了天，连外国人都知道了，就是平反不了。而张之洞出面，绕开吴棠，将直接责任人孙定扬顶罪，结果立竿见影，冤案按张之洞的建议得以昭雪。1880 年，宫里出了件惹得朝野大哗的事件，事情不大，却关乎西太后老佛爷的脸面。说是一日西太后让太监给她妹妹——醇亲王的福晋送几盒食物，可是送东西的太监没按

规矩携带腰牌，宫里也没有事先跟守门的护军打招呼，结果护军不放行，太监恃宠跟护军吵了起来，愤激之下摔掉了食盒，回去报告老佛爷说是护军无礼，不仅不让他出去，还砸了东西。西太后闻言大怒，立即下令罢免护军都统，并将当值护军交刑部拿问，将置重典。此事由于事关已经有点开始跋扈起来的太监，所以，朝廷自首席军机大臣恭亲王以下，反应强烈，一致认为西太后处置不当，可是老佛爷就是谁的话也听不进去，坚持非要那几个可怜护军的脑袋不行。最后还是张之洞出面，不像众多谏官一上来就把矛头指向太监的跋扈，暗示西太后宠信宦官，人家从老佛爷自身安全的角度，引嘉庆时林清事件为前鉴，说明宫门护卫制度严格的必要性。话说得入情入理，不由得老佛爷不动心，最后护军得以保全性命，涉事的太监也受到了惩罚。以上面两个例子看，这个青牛的牛角，不但没有把人抵痛，有时还正好搔到痒处，无怪乎人家一直官运亨通。

对于张之洞来说，既然取得了科名高第（探花），进入翰林之列，那么为官第一阶段的目标自然而然是要博取名声，博取名声在于敢说话，所以必须挤进清流中去。但博取名声的时候，也不能忘记事功，否则博的就是空名。像吴可读这种为了阻止西太后违规立光绪，以死犯谏的傻事，张之洞是绝对不会做的。当然，敢说话自然有风险，但后面的利益也大，关键在于怎么操作。事实上，对张之洞来说，身家性命、身后名节和不朽功业，哪个都不能少。进言直谏，虽说是风险投资，但他却可以将风险降到最小，把收益增到最大。这在于谋而后动的精细，在于审时度势的眼力。张之洞做清流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在于他的不仅了解西太后的脾气秉性，而且洞悉每件事情的理路和要害，在进谏时不仅情理动人，还能提出切实可行的处理方案，而不是像别人那样总是斤斤于道德说教，耍大帽子压人。

外放之后，张之洞做官的目标从博取名声切换成了博取事功，但此时的他同样在乎自己的名声，自然更要保住自己的身家性命。在历史上，作为清廷的封疆大吏，张之洞的表现应该说很不错，属于想有作为，而且有了作为的官员，很快就成为史家所谓后期洋务派的领军人物。但他在为国家和朝廷着想的同时，也一样看重自己的身家利益所在，事事精于计算，即使天塌下来，他也不会被埋进去。在著名的戊戌维新运动期间，张之洞实际上是支持变法的，梁启超以一介小小的举人之身来见，他恨不得打开总督衙门的大门，鸣礼炮迎接。在他“中体西用”的旗帜下，“西用”的范围实际上是个可以自如伸缩的大筐，所有变法的内容都可以装进去，实际上维新派也是可以接受的，至少没有办法反对。不过这种提法，却让西太后老佛爷听了受用，为自己留足了后路。显然，他不像康有为和梁启超那样天真，非要捧着一个没有实权的皇帝闹变法，在太后和皇帝之间，他的态度总是平衡的。大概他是最早看出，变法的真正症结，其实在于太后和皇帝之间的权力纠葛。因此，他不仅把自己的得意弟子杨锐送到北京，厕身四小军机，力图维护太后和皇帝之间的平衡，而且也没有像比他低一级的同僚、湖南巡抚陈宝箴那样，把所有的鸡蛋都放到一个篮子里，实心实意地投入变法，搞得动静特别地大。在西太后盛怒之下，发动政变，胡桃杏子一起数，将杨锐也一并杀掉之后，张之洞没有受到任何牵累，依旧好官照做。《清史稿》一向为人诟病，但在这一点上看得却很准：“政变作，之洞先著《劝学篇》以见意，得免议。”接下来，张之洞又亲手扑灭了自立军起义，将自己的另一个学生唐才常的性命送掉，毫不手软。不久，又在武昌识破导致官民恐慌的“假光绪案”，将有宫里太监配合，长得很像、演得也很像的假光绪押回北京，避免了西太后的一次统治危机。然而，就在西太后连同所有的人都认为张之洞已经变成死心塌地的保后派的时候，北方闹起了义和团，杀洋灭教，而西太后认为西方列强支持光绪，信了义和团的“神术”，愤而支持义和团，公然对所有列强宣战。在这个兴亡存续的关键时刻，他却公然抗命，拉上刘坤一、李鸿章和袁世凯，跟各国的领事搞起了东南互保，跟老佛爷唱起了对台戏。有野史说抗命之时，幕僚草拟奏章上有这样的话：臣职守东南，不敢奉诏。张

之洞言道：这老寡妇得吓她一下，改：臣坐拥东南，死不奉诏！不管这事真假，反正张之洞带头不理会老佛爷的“乱命”，一任“老寡妇”被八国联军蹂躏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如果老佛爷并光绪皇帝没有逃出来，或者逃出来死在乱军和义和团之手，那也只好让她听天由命了。

在张之洞看来，站队选择西太后，是因为当时的朝廷实际上姓叶赫那拉，为了自己的身家性命，只能选择站在优势者一边。可是，如果朝廷当政者真的昏了头，跟列强作对，属于明显的拿鸡蛋往石头上碰，真的碰上去了，多半跟领兵出征和八国联军干的李秉衡一样，在洋人的马蹄下翘了辫子。这种事情，对于一世精明的张之洞来说，是无论如何都不能干的，到了这个地步，名节又是第二位的了。在做清流的时候没有学吴可读，做了封疆大吏自然也不能学李秉衡。

张之洞的精明还体现在他的谨慎小心上，为官多年，他从来不肯弄险。有一则轶事很能说明问题，那是他生命的最后几年，张之洞被调往京城，明摆着是入军机，主持新政，但在任命没有下来之前，他到了军机处的台阶前，任凭里面的张百熙百般呼唤，就是不肯踏上那一块豆腐高的台阶半步。原来，当年雍正设立这个机构的时候，曾有这样的规矩，非军机处的人，不论官衔多大，只要非请踏上军机处的台阶，一律杀头。可是到了晚清，这个规矩早就没有人理了，但是人家张之洞却依旧如此较真，其谨慎非同一般。另外，虽然后世史家将张之洞划归洋务派或者地方实力派之列，但他跟自曾、左、李以来的一班儿跋扈的督抚还是很不一样。虽然他的确坐拥东南，兵马、人事、钱粮大权在握，办工厂、练新军都是大手笔。却很少将他办的事业，看成自己的夹袋中物。以练兵为例，虽然据说此公弱不禁风，骑马阅兵还得两个人扶着，但对于学习西方，实行军事现代化却情有独钟。编练完全洋式的新军，他其实跟小站练兵的胡一道起步，但调离两江总督任上，就将辛辛苦苦练成的自强军留给了刘坤一（结果是被人家糟蹋掉了）；回到湖广任上，又练成湖北常备军（湖北新军），1906年调京入军机，再次交给别人统领。所以，我们在讲到现代军阀的时候，可以上推至曾、左、李，但张之洞却不在其中。这里面的缘故，很大程度上在于他的谨慎小心，他不想在朝廷或者历史面前留下任何一点可能危及其名节的把柄，其用心跟扑灭太平天国之后，曾国藩遣散湘军是一样的。忠于清朝是他精心维护的名节之重心，对于这一点，他实在不想令其染上任何的污点。用他自己的话打个比喻，在事功和名节面前，名节肯定是体，而事功只能算是用。

正因为如此，做京官的时候，张之洞要做清流，尽管事实上没有得罪人，反而因此获得利益，但一定会博得“敢言”之名。这种名声背后的潜台词，就是刚正不阿，属于忠臣之本。出来办洋务，不论事情办得多么声势浩大，但对朝廷，却决不有大的违拗，关键时刻，甚至不惜用变革者的血，洗刷自身的名节。但是如果朝廷昏到了让他白白去送死的关头，那他还是会将保全自己的身家性命放在第一位。显然，这是所有处事精明者的共同底线。

这时候，我们发现了，对于会做官的人来说，无论这个体那个用，“体”弄到最后就是自己的躯壳，顶多再算上自己家人的躯壳。体就是体，如此而已，岂有他哉？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10

开窍的日子
舒乙

开窍，对小孩来说，是个大事。

我小时候，就是个没开窍的小男孩，很典型。

我上过幼儿园，在今日北京帝王庙的东小跨院里。当时，这儿大概属于香山慈幼院的什么附属机构。妈妈后来说：舒乙小时候上幼儿园完全是走形式，终日一言不发，一动不动，呆若木鸡，最后，毕业时，幼儿园很不好意思地也给他发了一份结业书，是坐“红椅子的”，意思是排名倒数第一。

上小学也是如此，当时为了掩盖我们的真实身份，不被日本人注意，我们都改了名随母姓。我改名“胡小逸”。有一天，老师发考卷，按考卷上学生自己填写的名字一一唱点。念到我这儿，一声“胡小兔”，全班顿时哄堂大笑，老师自己也狂笑不止。我竟然在写“逸”时，忘了走之底，自称“小兔”。

抗战后期，我到了重庆北碚，在那儿一共住了 6 年，由 8 岁到 14 岁，在北碚朝阳小学念了 4 年，直至小学毕业。

在北平的时候，我在西城区阜成门福绥境小学读书。三年级刚开学没几天，由日本军官强制持教的日语课刚教了两节，妈妈便带着我们 3 个孩子突然不辞而别，神不知鬼不觉地溜出北平，开始逃亡，目的地是重庆，那是 1943 年的 9 月。

经过两个多月的跋涉，才到了重庆北碚，和父亲团聚。父亲刚割完盲肠，身体没有恢复过来，直不起腰来，便委托同住的二位姓萧的朋友，一位叫萧伯青，一位叫萧亦五，到小学去替我们联系入读的事。我插班三年级，妹妹一年级。

我入校之后，依然愚钝，每次考试成绩均属下等。父亲昵称我为“傻小子”。以为一切正常，不必担忧。他经常仔细地观察我，在我的各种日常行为中找出许多有趣而可爱的细节，还详细地讲给他的朋友听。妈妈则不然，常常在课余费劲地辅导我，练习用注音符号拼音，一遍一遍地“ㄅㄛ播”、“播伯跛簸”，我却一会 “ㄅㄛ不”，或者一会“ㄅㄛ铺”，而且全然不知四音为何物，妈妈一脸苦笑，频频摇头，以为此子不堪救药。

这样，熬到了四年级，我的名次居然一点一点前进，进入了前几名，还当了班长，得来全不费功夫，好像什么特别的事也没发生似的。

那个时候，学校里已经有学生会，实行学生自治，即使是小学也要实行。一来二去，我竟然当上了全校的学生会主席，是选上的。

父亲认为这一切都极有趣，他买了一只鸭子，教我送给级任老师，郑重地写了一张条子，说“奉上肥鸭一只”，还签了自己的名。他可能觉得这个学校的气氛不错，又自然，又活泼，傻小子竟然当上了学生会主席，好玩好玩。

我们学生会自己制定一些规矩，上课不准迟到，每天轮流打扫教室，定期实行大扫除，等等。对违规者要实行惩罚。

有一次，我自己违了规，倒了霉。北碚有一座远近闻名的自然博物馆，尤以生物学科的标本丰富多彩而著称。里面有一位科学家，叫施白南，是鱼类科学家。他是北师大的毕业生，是妈妈的老同学。他当时因是单身，常来我家走动，很爱孩子。有一天，他盛情邀请我们几个孩子去他家做客，说要做好吃的给我们吃，还要给我们看他的各种标本。这一吃，一看，就费了功夫。中午返校时便迟到了。按我们自己定下的规矩，迟到要罚跪。没办法，下了课，跪在黑板前示众，时间不长，三五分钟而已，丢了大脸，这叫自食其果吧，害得差不多整个学校的学生都跑来“参观”。

轻松愉快,各种爱好完全顺其自然得以发展,给孩子有如鱼得水的感觉,这便是我的小学生活环境。

顺其自然，这大概是父亲的儿童教育观的最核心的东西。和这个观点相反则是“拔苗助长”，愣把大人的意志强加到孩子的头上。其实，不管多笨多傻的孩子，自有他自己的爱好和专长，这几乎是天生的。顺其自然就是要顺这些与生俱来的专长和爱好，不逆着它，让它自然发展。这样做因为饶有兴趣，小孩会自己专心地做下去，成绩得来全不费功夫。

不是戏称我是傻小子吗，不是觉得好玩吗，父亲索性不过问我的功课如何，也不要求考一百分，更不要求门门都得一百分。相反，他一旦发现我对什么有了点兴趣，便马上跑来帮助我，辅导我，鼓励我。

比如说，画画。有一段时间，我突然对齐白石有了兴趣。原因是妈妈由北平带了两张齐老人的画到重庆北碚。一张画的是一群小雏鸡，它是父亲在济南的时候托许地山先生求来的，当然是付款的，是一张齐白石的精品。父亲极喜爱，挂在屋中，常常一个人对着它默默地欣赏，一看就是很长时间。来了客人，他会滔滔不绝地大讲特讲这张画的好处。还有一张是由两小幅斗方裱在一起的，一方蟹，一方虾，也是齐白石的拿手佳作。妈妈在北平的时候做过家教，辅导过齐家第一代孩子的语文课，这是得来的答谢礼，自然也属精品。但是，在旁听父亲对朋友们讲解中，不知不觉我爱上了画小鸡画虾蟹，完全是模仿，居然还有点像。父亲大为得意。来了客人，他会大叫“傻小子，把你的小鸡拿来看看！”他本来十分反对来了客人让小孩子当众背唐诗的那些庸俗做法，认为是一种摩登父母拿小孩当玩具，培养“出窝老”的恶习。可是，傻小子自己画小鸡，在他看来，这是孩子自己的兴趣，是天性的流露，非常可贵，值得鼓励。

有一次，重庆开了一次大型纪念集会，为老舍先生庆贺 45 岁生日和纪念他从事文学创作 20 周年。他由重庆抱回一个大的纪念册页，上面全是他的作家朋友和画家朋友为他作的题词和绘画。他一时兴起突然当众让我也在上面画一页小鸡，让一个 8 岁的小孩和那些大作家大画家并列，这是我和母亲以及全体在座的客人都始料不及的，都大感惊讶和奇怪。

我坐在东边小山坡上写生，样子大概很认真。父亲立刻走过来看。看了一会，他居然也坐下来，拿过我的画笔，说：“我教你。”据我所知，父亲对美术是一笔都不会画的，可是他很懂美术，因为他上过师范，理论上很有一套，可以说得头头是道。我没有想到，我的第一

个美术老师竟然是自己也不擅画只擅写的父亲。

同样的，父亲教过我集邮。教过我打麻将，是数番的那种，很复杂，动脑筋做牌，只玩不赌。他常带我上四川那种老百姓的茶馆，一坐一下午。他还带我去看他的朋友。丰子恺先生来到北碚，父亲带我去看他，是在一间山坡上特别黑的房间里。夏天父亲晚上乘凉时，给我们全家讲过美国小说，大概是白天他念英文，晚上用他自己的方式再给我们转述。

就这么，我在父亲不是教育的教育下，渐渐开了窍。小学毕业了，我考上了重庆南开中学。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08

架子鼓声里的母爱心跳
池晴佳

美丽善良的劳拉是电台的音乐节目主持人,她的丈夫杰拉德在一家地理杂志社工作,夫妻二人十分恩爱.不幸的是,当劳拉怀上孩子刚四个月时,杰拉德在一次惨烈的车祸中撒手人寰.

一天,几乎对生活失去希望的劳拉感受到了胎动.啊!生命,一种爱的力量让痛苦的劳拉决心振作起来,把孩子抚养成人.

每天清晨,她在公园里散步,告诉尚未出生的宝贝,小鸟的歌声清脆悦耳,树影的身姿翠绿摇曳,淡蓝的湖水像一面银色的镜子充满梦幻......

这种喜悦让劳拉忘掉了痛苦.她买了一个“婴儿知心仪”. 通过这个带录音的小装置，劳拉听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世界－－－宝贝的心跳，以及他蹬脚的奇妙声音.

终于，在一个下着毛毛细雨的早晨，宝贝降临了，劳拉给他取名为蒂姆. 不幸的是，蒂姆出生不久医生诊断出他患有睡眠障碍症，这有可能是因为劳拉怀孕时过度悲伤造成的.

医生用了很多种药物都不奏效. 劳拉只得整夜搂着蒂姆，不停地用手抚摸孩子柔弱的背脊才能让他安睡.

一天，医生无可奈何地对劳拉说：＂看来您只能采取一些传统的方法试试了，比如使用舒缓的音乐，但我估计效果不大. ＂尽管如此，劳拉找了些帮助婴儿安睡的曲子，可蒂姆对这些音乐一点儿也不感兴趣，他哭得通红的小脸上挂满泪痕. 夜深了，焦急的劳拉陷入了沉思，她感到市场上出售的婴儿音乐不一定适合每个宝宝. 于是劳拉颇费心思地在电台制成了一张音乐ＣＤ.

神奇的是，当如星星般闪烁，时隐时显的音乐在空气中弥漫开时，蒂姆逐渐停止了哭声. 那优美的音乐里融合着一种独特的鼓音，纯厚的鼓点子一声又一声像大海潮汐一样充满

了韵律，蒂姆在这宁静的节拍中睡着了.

从此，这盘ＣＤ就一直陪伴着蒂姆成长. 让人欣慰的是，蒂姆颇有音乐天赋，也许是受了那独特鼓音的影响，蒂姆 9 岁就成了小小鼓手.

他的架子鼓绝活让伙伴们对他崇拜不已，他常常上电视节目，参加各种表演，蒂姆被各种荣誉和赞美包围着. 中学毕业时，他被英国皇家少年乐队选中，成为一名鼓手预备队员.

本来，蒂姆的前途一片光明. 可不幸的是，劳拉被查出患有严重的心脏病，不得不放弃了工作，因此蒂姆希望自己能顺利被乐团录取，这样他就能接替母亲工作挣钱了，可要成为正式成员必须经过严格的考核. 一向自信的蒂姆却遭受到了挫折，他的训导老师毫无情面地说："你的架子鼓敲得没差错，但缺乏气质，也不能让人感动. "

蒂姆从来没有想过，轰隆作响的架子鼓也能让人感动. 他开始勤奋练习，可依然故我. 训导老师点拨他说："你还记得你开始对架子鼓感兴趣的是什么吗？"蒂姆立刻想到了什么.

他回到家里取出收藏的那张ＣＤ. 顿时，那温厚像海一样震动的鼓音从播放器里传来！正是这奇特的的鼓音让他的人生拥有了第一个安稳的睡眠，也正是它让蒂姆对音乐产生兴趣.

蒂姆试图敲出那种节奏，可他发现根本无法模仿. 蒂姆禁不住问劳拉："妈妈，这鼓点子是怎么敲打出来的？"劳拉只是微笑说："大概是用爱吧. "蒂姆不明白那是怎样的一种爱. 他不断倾听，反复练习，希望能掌握那奇特的演奏技巧.

一晃半年，蒂姆即将参加进入皇家音乐学院的最后选拔. 此时母亲劳拉却住进了医院，开支成了问题，蒂姆的演奏技巧并不理想，他感到前途渺茫.

最终，蒂姆还是鼓起勇气参加了比赛. 可就在他即将登台的前半个小时，蒂姆在比赛中心接到了医生约翰先生的电话："孩子，你母亲劳拉让我转告你她永远爱你. "随后，他有点哽咽地告诉蒂姆那盘ＣＤ的秘密. 顿时，一种不可名状的感动击打着蒂姆的心......

轮到蒂姆演奏了，他站在舞台上含泪说："对不起，我打算放弃原定的参赛曲目. 我想用下面这支曲子纪念我的母亲，因为她在半个小时前刚刚去世了......"评委对蒂姆放弃原定曲目及原因感到十分震惊，音乐厅的空气变得凝重起来.

静默中，一声由远而至的鼓音响起来了. 那含带悲伤的气质携着一组别致的韵律逐渐向人们开启了一扇爱之门，那顿挫的鼓音让人感到———那就是蒂姆的心跳，他的内心正在经历着惊涛骇浪. 鼓音越来越密集，就像和蒂姆的心跳一起合二为一.

表演结束了，全场静极了. 透过扩音器，人们听到蒂姆抽泣的声音. 人们站起来为他精彩而真诚的演奏鼓掌，评委们激动地问他这支鼓曲的名字，蒂姆说："它叫做《母亲的心跳》". 原来，当年劳拉为了让蒂姆安然入睡，用"知心仪"录下了自己的心跳，再把心跳声巧妙地制作在那张音乐ＣＤ里.

蒂姆这才明白自己是听着母亲的心跳－－－－这天然的音乐声安然入眠的，那是母亲用爱敲出的绝妙音乐啊！原来，在这个世界上并没有什么奇特的演奏技巧．只要有爱,即使是轰隆作响的架子鼓也能奏出让人感动的音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2

换一种方式也许离成功更近
梁勇

他出生在美国新泽西州一个贫穷的外来移民家庭。

从小他是个腼腆内向的孩子，和他一样大的孩子都不喜欢和他在一起，因为他什么也不会。

每次考试，他都是和倒数挂上名。老师不想让他回答问题，因为他总是羞涩地说不知道。大家认为他是笨蛋，是个白痴。伙伴们嘲笑他，说他永远和失败在一起，是失败的难兄难弟。邻居们说，这个孩子将来注定一事无成。父母听到这样的话，暗暗为他担心。

他努力过，可是收效甚微，自己在学业方面取得的进步近乎为零。但是，他还是在不断加班加点苦读。

每天，他醒来后都害怕上学，害怕被嘲笑。周末，他坐在自家的门前，看着草地上喜笑颜开的男孩们，感到自己的未来一片渺茫。

时间在一天天地流逝，而学校也在考虑劝其退学。

一次，他看到一个老人为了一张被老鼠咬坏的一美元钞票而痛哭不已。为了不让老人伤心，他悄悄回家将自己平时积攒的硬币换成一张一美元的钞票，交给了老人，说，这是他用魔法变回来的。老人激动不已，说他是个善良聪明的孩子。

父亲知道这件事后，认为自己的孩子还不是个笨到家的人。接下来的这天，是他永远不会忘记的。

父亲要带他出门，目的地是波士顿。他说，我们坐汽车可以到达。父亲说，那我们坐汽车吧。可是，在中途的一个小站，父亲下车买东西忘记了汽车出发的时间。就这样，汽车在他的喊叫声中呼啸而去。他很害怕，心想这下怎么办，没有汽车，父亲怎么能到波士顿呢?波士顿汽车站到了，他下车时却看到父亲正在不远处等着他。他快速跑了过去，扑进父亲的怀抱，诉说一路的忐忑不安，害怕父亲到不了波士顿，并惊讶父亲是如何到达的。

父亲说，我是骑马来的。

是这样的!他惊讶不已。父亲说，只要我们能到达目的地，管它用什么方式呢，孩子，就像你学业不成功，并不代表你在其他方面不能成功，换一种方式吧!此时，他猛然醒悟。

随后，他看到很多人为了自己的理想不能实现而痛苦不已，就想假如自己用魔法帮助他们实现，即使是假的，但起码从精神上减轻了他们的痛苦。

从此，他对魔术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并跟随一些魔术师学习魔术。

他克服心中的怯懦，为自己的梦想开始奋斗。他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而进行的努力受到了父母的鼓励。

教他魔术的老师发现他在这方面具有很高的悟性，学东西很快，而且每次在原有的基础上都能创新。很快老师的技巧便被他学光了，他不得不换老师。就这样，短短的两年时间里，他换了四个魔术老师。

他就是大名鼎鼎的魔术师大卫·科波菲尔，一个匪夷所思的成功人士。

有人问他是怎么成功的，大卫·科波菲尔说，父亲告诉我，成功对我们来说好比是个固定的车站，我们在为怎么到达而绞尽脑汁，大家都在争夺汽车上的座位，没有得到座位的人不得不等下一班汽车，可是，为什么我们不能骑马或者乘轮船去车站呢?这样，我们不是也到达了吗?只不过我们换了一种方式。

最后，大卫·科波菲尔又说，后来我知道，这一切是父亲安排好的，其实那个小站离波士顿很近，骑马竟然比坐汽车还快，所以父亲到得比我早。

道理浅显易懂，可是真正理解它，并付诸行动的人却很少。

亲爱的朋友们，当你发现自己的孩子不断努力仍然不能取得成功时，你是否可以告诉孩子换一种方式呢?如果你这样做了，说不定你的孩子会离成功更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4

和风不语，至爱无言
马德

这座城市有一档叫“社会生活”的电视节目，这几天，不断播送着这样一个消息：一个农村小女孩得了一种非常罕见的病，来这座城市治疗已经有一段时间了，她的父母花尽了所有的钱，可女孩非但没有好起来的迹象，反而情况越来越糟糕，绝望的父母没有办法，只好求助电视台，希望能够有好心人帮他们一把。

节目播出后不久，就有一位女士给电视台打来电话，愿意伸出援助之手帮帮这个家庭。

大家都喜出望外，电视台马上派出记者，打算与这位女士做进一步的接触和了解，却被女士婉言谢绝了。女士说，她所需要的，只是一个账号。果然，电视台把账号提供给女士之后的第二天，便收到她汇给这个家庭的 5 万元钱。

一直到这个女孩痊愈，这位女士一共捐了三次钱，总额超过了 20 万元。女孩一家人过意不去，一定要见见这位救命恩人，电视台甚至录制了女孩一家人泪流满面的场景，希望当面感谢一下他们的恩人，然而这位女士还是婉言谢绝了。

一位报社记者对这位神秘的好心人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他通过短信的方式，以一个普通人的身份与女士交流，逐渐赢得了她的信任。一次，在茶馆里聊天，女士为记者讲述了她小时候最不能忘怀的一件事：

那是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有一天，班主任在课上给我们讲了南方某个地方遭受洪灾的消息，要求我们把自己平时的零用钱拿出来，捐助给灾区的孩子们。同学们听说要给灾区的孩子们捐款，大家都兴高采烈。我回到家，把自己藏在储蓄罐里的钱一分一角地拿出来，仔细数过，包好。睡觉之前，又认真地压在枕头底下，等待着第二天把它郑重地交给老师。

第二天上午的阳光很灿烂，同学们纷纷拿出零用钱交给老师，老师逐个表扬着我们，同学们一个个笑靥如花。我把钱递给老师的那一刻，内心中幸福极了，眼望着老师，等待着来自老师的同样的赞美。然而，老师从我的手里接过钱之后迟疑了一下，然后有些沉重地对我说："孩子，你就不用捐了，给，收起你的钱吧。"我一下子愣在了那里，不知道老师为什么不要我的钱。

老师发现了我的局促和不安，解释说："你的家里原本就不宽裕，更何况你也需要……"老师没有接着说下去，但是我知道老师要说什么了，我低头看了看自己那条有些残疾的腿，泪水禁不住奔涌而出。

也就是那次，让我明白了这样一个事实，贫穷的家庭，残疾的身体，给一个人带来的只会是别人的怜悯，而以这样的处境，拿出属于自己的一点爱，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情……

记者在他的报纸上，用了整版的篇幅刊发了关于这位女士的报道，其中包括这个故事，当然了也包括以后的岁月里，她如何发愤读书，以优异的成绩考取医科大学。博士毕业后，又如何创办了一家医学研究室等等。这篇报道的最后，是记者与女士的一段对话：

记者问，你十几年的拼搏，换来今天，你到底想要得到什么？

她说，很简单，我只想得到平等的爱的权利。这个世界上，爱一个人是需要能力的，我所有的努力和奋斗，只是为了获得这种能力。

记者点点头，继续问，作为一个残疾人，通过自己的努力，能够养活自己，就已经是人生的胜利了，你为什么还要这么辛苦地去做这些呢？

她说，这个世界如果没有爱，就不会是一个美丽的世界。同样，一个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如果没有为别人付出过爱，无论他为自己曾经创造过多少，都不会活出有价值有意义的人生。

你既然为别人付出了爱，为什么还要躲在幕后，不让自己痛痛快快地站出来，接受别人给予你的感恩呢？记者抛出了自己最后一个问题。

她笑了，说，一阵风，从一个大汗淋漓的人的耳际擦过，它会停下来等待那个人的感恩吗？真正爱的付出，就像刮在这个世间的和风，它不会因为受惠者是否向它致意，而停下脚步。爱，是不必喧嚣的，我选择静默地付出，是因为我觉得这样做，才贴近了爱的本质——爱，实际上是对生命尊严的最高敬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62

高高的白桦树
著/(苏)尼·阿尔丘哈娃

译/林静　唐若水

一

“喂，你——阿辽沙，”伏洛佳叫道，“你这个人呀，我看是爬不上这棵白桦树的——你还嫩着哩!”

“我能爬上去的，”阿辽沙皱着眉说，“但是大人们不准我爬树。妈妈说，爬下来比爬上去还难。”

“呀，你妈就是娇惯你!”

伏洛佳甩掉鞋子，一下子就跳上门边那树桩，接着手脚并用，抱住白桦树干就往上爬。

阿辽沙羡慕地望着他。只有树顶上才长有绿色、蓬松的枝叶——似乎就在云彩之下。树身几乎是光滑的，上边很少有凸出的部分和朽枝。树干分杈处离地很高——雪白的树身笔直、匀称地直冲云霄。

伏洛佳已经爬到分杈处了，他坐在那儿晃动着脚。

“上我这儿来吧，娇生惯养的小子!”他不住口地戏弄着，“还不是明摆着的吗——光有树干，没有树枝你就爬不上来啦!害怕了么?”

“胡说!”阿辽沙忍不住回敬了一句：“我爬竿也能爬到一半呢。”

“为什么不往上爬呢?还是妈妈不准吗?”

阿辽沙感到委屈，他走到院子远远的一角。

伏洛佳在白桦树上又呆了一会，可是已没有对象可以戏弄了。他又不敢顺着这光滑的树干继续往上爬。于是，他爬下树，回家去了。

二

园子里只剩下阿辽沙一人，他又一次走近了那高高的白桦树。小路上空无人迹。他爬上树，紧紧抓住每个树节，每条树枝。树干的底部太粗了，阿辽沙的脚搂不过来。

“他倒好，腿长!”他生气地想，“不过不管怎样，我要比他爬得高!”

他越爬越高。树干倒并不象从地面看上去那么光滑，他的手能够揪住一些东西，他的脚也有安放的地方。

不远了，还差一点——他就要爬到分杈处了——在那儿他可以歇一口气。

一切顺利。阿辽沙已经高高地端坐看，就象刚才伏洛佳那样子。但一直坐着不行，趁现在什么人也没有，应该试试爬到最高处。阿辽沙站起身往上瞅了一眼：右边的分枝比左边的高。阿辽沙选择了右边的。他象爬竿似地手脚并用直往上爬去。

“一点也不难!”他咬紧牙齿说：“并不可怕么!”

从上往下看可美了——别墅的房顶，园子里的树木从这里看显得那样矮小，那样轻柔，脚下的大地往远处伸展、开阔。园子的后面有一条沟，而农田和树林就在沟的后面在郊区，远处的砖瓦厂里竖起一根根烟囱。

阿辽沙刚刚爬到白桦树高处的第一根绿枝。这时，他觉得异常闷热。他感到一阵头晕。

“呀!”他嚷了起来，“哎哟!”

三

妈妈肩上搭着毛巾，站在厨房里正洗最后一只碗。突然，敞开着的窗户中出现了伏洛佳惊恐的脸。

“齐娜婶婶!齐娜婶婶!”他叫道。

“什么事?”

“你们的阿辽沙爬到那棵高高的白桦树上去了!他会摔下来的!”

碗从妈妈手中滑了下来，带着响声跌落在地板上。

“哪一棵白桦?”

“高高的那棵——就在篱笆门外边。”

妈妈急忙穿过凉台，直向篱笆门奔去。

“他在哪儿?”

“就在那儿——就在白桦树上!”

妈妈看了看白色的树干——阿辽沙不在分杈的地方。

“你在开玩笑吧，伏洛佳?”她问。

“不，我没有，我说的全是真话!”伏洛佳叫了起来，“他在那儿，那儿，在树顶上!他躲在树枝后面!”

妈妈这时也看见了阿辽沙。她用眼丈量着阿辽沙离地面的距离。她的脸变得如同这株笔直的白桦树皮一样苍白。

“阿辽沙，你发疯了?”伏洛佳说。

“别出声!”妈妈的话很轻，然而十分严肃，“你回家去吧。”

她走近白桦树。“怎么样，阿辽沙，”她问，“上面好玩吗?”

阿辽沙感到惊讶——妈妈并没有生气，她的声调既安详又温柔。

“好玩，”他说，“只是我很热，妈妈。”

“不要紧的，”她说，“坐一坐，休息一下，再爬下来吧。只是不用慌，轻轻地……休息好了吗?”

“休息好了。”

“那么就下来吧。勇敢些。”

阿辽沙抓住树枝，在找放脚的地方。

这时候，小路上出现了一个手挎篮子的陌生人。显然，这是个来乡间别墅消夏的人。他听到了声音，向上望了望，接着用既害怕又生气的声调喊叫起来：

“你这下流坯——你爬到那儿去干吗?马上爬下来!你会摔死的!”

阿辽沙哆嗦起来。他笨拙地把脚放在一根枯树枝上。树枝咔嚓一声断了。往下掉在妈妈的脚边。

“沉住气，阿辽沙，”妈妈说“把脚停在下边的那根树枝上。”

然后她转向消夏的人：“别担心——他爬树可拿手了!他是好样的!”

阿辽沙小巧的身影慢慢地向下移动着。

爬下来确实比爬上去要艰难得多。阿辽沙累了，但树下站着镇静又充满自信的妈妈。她给他提供各种各样的建议，说着一些亲切的鼓励话。离地面越来越近了，现在已望不见沟后边的田野和工厂的烟囱了。阿辽沙已爬到了分杈的地方了。

“休息一下，”妈妈说，“真行!喏，现在把脚放在这根树枝上……不，不是那根——那是根枯枝，就在这儿，靠右一点……对，对。不要慌。”

离地面很近很近了。阿辽沙用手悬挂在树枝上，挺直了身子，一下子跳在那高高的树桩上——他的冒险也是从这里开始的。

他站着，脸红心跳，发抖的双手正拍打着白桦树皮留在膝部的白色粉末。

陌生人摇了摇头，说，“哦，将来会成个跳伞队员的!”

而妈妈抱住儿子那细细的、晒黑了的、擦破皮的脚，轻声说：

“阿辽沙，答应妈妈，以后再也不——再不这样使我心惊肉跳了。”

突然她大声哭了起来。她呜咽着，头也不回地向家飞奔而去。

伏洛佳站着，妈妈奔过他跟前，穿过菜园，来到那条沟前。她坐在草地上，脸用手帕掩着。

阿辽沙发窘了，他手足无措地跟着她跑。

最后，他肩并肩地和妈妈坐在沟边的斜坡上握住她的手，抚摸着她的头发……

“妈妈，请安静下来。我再也不去爬得那么高了——我还没长大哩……呀，安静下来吧!”

他是第一次看见妈妈是怎么哭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26

耳朵里的玄机
兰晓雁

感受自然界的声响,欣赏形形色色的音乐,聆听父母的叮咛与师长的教诲——耳朵的贡献之大不言而喻。然而,你知道这方寸之地的种种玄机吗?

骨头“听”声音

骨头是人体构件之一,随处都有它的存在。说它能承受全身重量,或参与运动,你都会欣然点头。如果说骨头能“听”声音呢?你很可能就会摆手或摇头了。可事实就是如此,骨头,还是体内最小的骨头,挑起了听觉的“大梁”。这块骨头叫做镫骨,藏在中耳内,为你的听觉大业默默贡献一生。

耳朵由外耳、中耳和内耳三部分组成:显露于外的叫耳廓(外耳),如同敞开的一扇大门,接纳声音。声音振动鼓膜,转化成震动波,经过三块小骨头(中耳)传至耳蜗(内耳),产生神经信号传人大脑,人就听见声音了。而三块小骨头除锤骨与砧骨外,就是镫骨子,可见人在听声音的过程中,镫骨扮演着何等重要的角色,医学上称为听小骨。

论大小,镫骨最不起眼,只有在显微镜下才能看清楚,却在听觉生理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故要注意保护它。如果三块听骨中的任意一块发生病变,就会累及声音的传导,导致听力障碍,严重者可引起失聪,医学上叫做传导性耳聋。

可对镫骨构成威胁的因素很多,如高强度噪音、外伤等,但最多见的还是一种炎症性疾患,这就是大家所熟知的急性中耳炎。一旦治疗不及时或不彻底而转为慢性, 就会造成鼓膜穿孔,株连听小骨,或者与中耳内壁粘连,或者造成镫骨固定,使砧镫关节失去活动能力,听力减退便成必然。为避此祸,无论男女老幼都要重视对中耳炎的防范,如平时不要随意掏耳朵,游泳时耳朵进水应及时排出,积极预防和治疗咽炎和鼻炎(因为咽部与耳部之间有一条通道——耳咽管,咽部的炎症容易经这条通道侵入内耳,伤及听小骨),同时加强锻炼身体,提高抗病力,拒感冒于体外,则镫骨幸甚,耳朵幸甚!

听力也“重男轻女”

一个健康人的耳朵能分辨多达 40 万种不同的声响,但这种分辨能力与性别、年龄有关。比较起来,男性比女性的耳朵更灵敏。

为论证这一结论,美国学者对部分男女进行了声音辨别测试,要求受试者辨识从各个方向传来的普通声音。结果男性抢先辨别出了 60%的声音,女性只在 28%的声音辨别测试中拔得头筹,其余 12%的测试男女打了平手。再以家居声响为例,一般认为女性从事更多的打扫卫生等家务活,应当对来自家庭的声音更为敏感实际测试结果并非如此,只有 16%的女性辨别出了冲马桶的声音,而有 40%的男性立即听出了这种声音,有 20%的男性能听出锅碗瓢盆的撞击声,而在女性中这一比例仅有 4%1 有 94%的男性能听出吸尘器的声音,却只有 75%的女性辨别出了这种嗡嗡声。另外,在环绕立体声辨别方面,同样是男优于女。

测试还显示,年龄是又一个影响因素。如辨识关门声,38%的十多岁少年立即听出了这种声响而在 40 岁以上的成年人中,只有 17%辨别出了这种声音。这表明,人随着年龄增长的生理性老化,也是听力衰减的一个原因。

左右耳有别

假如你想对情人悄悄说几句话,是对着他(或她)的左耳说呢,还是右耳说?如果是前者,你会收到更好的效果。美国的西姆教授道出了个中的奥秘:无论男女,与右耳相比较,左耳更喜欢甜言蜜语,听到的情话最容易令人动心。因为人的左耳是由右半脑控制的,而右半脑恰恰就是负责处理情感的优势半脑,同时,左耳对声音刺激的反应更灵敏,甚至包括音乐的和弦及曲调。

不过,如果你要想对方牢牢记住你说的话,则应反其道而行之,对着对方的右耳说。科学家通过实验发现,人用右耳听的话比用左耳记得要牢。右耳听到的信息汇入左半脑,而左半脑比右半脑更具记忆优势,这种优势常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得到强化。看来,听不同的话用不同的耳朵,不失为一个生活小窍门。

耳大是福

耳朵大些好呢,还是小一点好?这个有趣的问题如今有了答案。俄罗斯科学家一语惊天下:人的创造能力与其耳朵大小有关,那些长有一双大耳朵的人应该感到自豪与幸运。

进一步研究还发现,一个人的两只耳朵大小并不相等,而是存在着差别的。尽管这种差别只有 2～3 毫米,但它足以能判断其大脑哪个部位最发达,进而作为观察儿童天赋所在的根据。俄罗斯的研究者穆斯塔芬分析说:那些右耳朵特别长的人将在精密科学(如数学与物理)方面取得成就,而左耳朵大的人将会在人文科学方面有所作为。

这项研究结论有什么意义呢?可以用来指导孩子对未来专业的选择。比如,在决定一个孩子学习某门知识之前,首先应该确定他是否具备这门知识的生理条件。如果一个少年的耳朵表明他将成为一位艺术家的话,那么家长就不应该强迫他去学数学:如果你非要这么干,人为地去“开发”儿童的某些能力,那么其他能力就会降低,就有可能出现“扼杀”儿童天赋的危险。

对于成年人而言,耳朵大的人寿命可能更长些,“耳大有福”的说法不仅流行于中国、朝鲜、日本等亚洲国家,欧美等西方国家也有流传。比如古代英语中,耳大就是“贵人”的意思。佛祖释迦牟尼的“福相”之一也是“耳垂达肩”。

长寿者的耳朵之所以比一般人要大,与耳朵的特殊性有关。原来,人类与其他哺乳动物一样,虽然全身肢体与内脏的生长发育速度不同,但到了成年后都停止了生长,惟有耳朵例外,耳朵的生长就会造成耳垂长度的增加,故长寿者的耳朵看上去更大一些。当然,耳大者是否一定能够长寿,目前还没有找到科学依据。

男人不愿听女人讲话吗?

在生活中,经常可听到为人妻子的抱怨,说丈夫不愿听她唠叨。其实这是冤枉了丈夫了。

实际上,对于妻子的话,多数情况下丈夫不是不愿听,而是“听”起来有一定的困难,应该得到谅解。这绝非笔者为男人找借口,而是英国科学家的科研结论。

最近,英国研究人员公布了一项研究成果:男性接受女性声音要难于接受其他男性的声音。资料显示,男性对女性声音的接收,主要是通过大脑中接收音乐讯号的部分来完成的,其接受与解读机制比对其他男声要复杂得多。其中主要原因是,男女在声带与喉咙的大小及形状方面存在差异。另外,女性声音更具有天然的“情绪”,故男性模仿女声比女性模仿男声更显得“惟妙惟肖”,也更容易“混淆视听”。京剧大师梅兰芳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56

底线的失守与家园的沦落
孙立平

前一段，网上流传一个帖子，叫做“国内十大著名荒唐禁令”。其中有“中小学教师严禁奸污猥亵女生。”这则条款出现在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和资阳区两个教育局郑重其事颁发的“教师准则”内。还有“严禁用公款打麻将”。这是 2004 年 8 月陕西省安康市建设局用红头文件做出的规定。还有，“海关官员不得庇护走私”。这是海关总署五条禁令里规定的。还有在山东潍坊市审计局为整顿行风出台的“三条禁令”之中，就有“严禁酒后驾驶机动车辆”的规定。还有医院规定，严禁销售假药、严禁向患者索要红包等等。

像醉酒驾车、教师奸污学生、公款赌博、庇护走私、销售假药等，实际上都是涉及社会生活的底线了，本应是不言自明的。正因为如此，人们才会觉得连这些还要特意做出规定，就有点荒谬了，就如同一个单位规定它的员工不许杀人放火一样。

但如果我们回到现实中，就会发现这些规定并不荒谬，因为破坏这些底线的事情频频在我们的生活中发生。

这都说明什么问题？说明我们社会生活的底线在频频失守，说明我们这个社会生存的一些基础在面临威协。可以说，社会生活底线的频频失守，已经成为我们社会生活中一个值得密切关注的病症。这种底线的失守，关涉的绝不仅仅是我们的精神生活，实际上，我们经济社会生活中的许多病症，甚至是制度层面的病症，都或是直接或是间接地与底线失守有着关系。这样的危机更具有根本性。

底线频频被突破，不仅在于转型期特有的变迁力度，同时也在于一个民族精神的根是否牢固。而在改革过程中被奉为圭臬的机会主义价值观，无疑使社会生活的底线失去了最后的防守能力。这种机会主义、实用主义的原则，其突出特征就是不择手段。在这种价值观中，没有任何原则是神圣不可动摇的，能否得到眼前的利益就是最高标准，为了这种眼前的利益，即使破坏了原则和程序也在所不惜。

然而，对社会生活底线肆无忌惮的突破，到头来必然要受到惩罚。近些年来我们社会生

活中一系列紊乱现象的发生，就是这种惩罚的开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0

鞑靼荒漠
李修文

每天黄昏，我结束写作，对着窗外喊一声他的名字，他就会欢快地答应着，穿过二十多只孔雀，朝我住的吊脚楼狂奔过来，他不会跑进我的房间，而是怯生生地站在窗口，看着我收拾好桌子上的杂物，他的嘴唇动了几次，终于没能说出话来，最后，看我收拾好了，他才带着慌乱和一丝雀跃指着远处说："你看！"

有时候我会看，有时候我就不看。太阳底下并无新事，何况我来这被群山与大水阻隔的荒岛上已经足足一月，不用抬头我也早已熟知他一再对我指点的那些事物：无非是野猫追赶着三两只鸟雀奔入丛林，远处江面上的一只小木船在漩涡里打转；无非是，登高望远，拨云见月，孔雀开屏，豌豆开花。是啊，它们存在，甚至正在发生，但它们不会带领我离开此刻的荒岛，最终我们尚需在各自的世界里痴呆、受苦和癫狂，借我一双翅膀，我也飞不进豌豆花的花蕾。

我更愿意和眼前的他散步，从岛上下来，下六百多级台阶，在乱石丛中没有目的地往前走，经过大大小小十几个船坞，天色黑了下来，那时我们再折回，山区之夜星光明亮，他就忍不住在星光下歌唱，刚唱了一句，便把余下的歌词硬生生吞了回去，他应该是羞涩地偷看了我一眼的，但是夜幕深重，我们都看不清对方的脸。

哪怕看不清脸，他也是我的小弟兄。尽管他瘦，他胆怯，他只有十五岁，他是来自安徽的童男子。

他的名字叫莲生。

奇迹发生在涨水之夜，我们照常散步到了很远，回来的路上，仍然一前一后地走着，耳边一直回响着江水拍打防浪堤的声音，突然，莲生大声唱了起来，我诧异地回头，但他全然不理会我，面朝江水，中了魔障一般使出全身力气，不光我受了惊，就连一艘原本在夜幕下沉静航行的机动船上也亮起了电灯，两个渔夫从灯火下现出身影朝岸边不断张望，他们说不定还以为这里要发生凶案，而我，干脆就被这突如其来但却没有理由的歌声震动得不知所以，刹那间，我手足无措，忘记了眼前的人是谁，也不知道他想做什么。如果我没记错，上次听见这样的嗓音和歌声还是在山西，在让人怀疑一辈子也走不到头的焦渴群山之中。

我等待了一阵子，莲生终于唱完了，我们继续深一脚浅一脚地朝前走，没有说话，耳边回响的仍然只有江水的拍打声，我不曾问他突然唱起来的原因，但我知道，就在他歌唱之时，我莫名其妙地想起了中学操场上的荒草、电台里播放的京剧和几段难堪直至不堪的往事；最后，散步结束，在我住的吊脚楼前，看得出来，莲生是想了又想，终了，他还是告诉我："我

其实和那本书中的人也差不多。”

——《鞑靼荒漠》，繁体竖排，台湾皇冠出版社出版。

这是我带到荒岛上来的唯一一本书，意大利作家扎内第所著：一个年轻的军人接到命令，前往与敌国交界的北方荒漠等待伏击敌人，殊不料，终其一生他也没见到自己的敌人是什么样子，在没有敌人的战场上，他能做些什么呢？他只好迷恋上了枯燥，并且一再告诫自己要相信“等待是必要的”，就这样，年华老去，直至最后被他的同胞如此宣告死亡：“他和我们一样，都没遇到敌人，也没有遇到战争，然而，他却是死在战场上。”

莲生果然和小说里的那个年轻人差不多吗？我和他共同栖身的小岛竟然等同扎内第笔下的鞑靼荒漠？在许多寂寥的时刻，我已经听他说起过自己的来历：小学毕业之后，他从芜湖的一个小村庄里跑出来，到此地投奔做厨师的舅舅，舅舅也只够糊口而已，于是将他送到了这个岛上，据说，打清朝起这个岛的名字就叫孔雀岛，但那不过是地貌形似，别无其他原因，大概是五年前，一帮人突发奇想，要把它变成真正的孔雀岛，先建了几幢吊脚楼，再引进来非洲孔雀，以求游人光顾，结果事与愿违，从开始到结束，从来就没有多少人知道这个地方，到最后，岛又重新变回荒岛，吊脚楼的房梁上都长满了苔藓，可是，要有一个人侍侯那些当事者不知如何处置的孔雀，于是，莲生上了岛，转瞬便是两年。

两年里，他没离开过这个岛，也没有人上岛来看过他，每隔半个月，会有人托船家给他捎来吃喝的东西，每隔半年，那些看不见的雇主还会为他捎来微薄的工钱，在我来之前，他的粮草已经断了两个月，原因据说是雇主们彻底闹翻，不再过问这个荒岛的事情，如此，他和他侍侯的孔雀被遗忘了，两个月来，他的吃喝全靠过路船家施舍，幸亏那些孔雀暂无性命之忧，就在我的房间隔壁，堆满了它们的粮食，只怕吃上十年也吃不完；但是，莲生的一堆问题却不可能指望过路船家给出答案，譬如，粮草断绝之后，他是否应该为自己种上一片菜园？譬如，如果他离开，这里的孔雀会在多长时间里死去？问题还有更多：他现在的雇主究竟是谁？他在为谁侍侯那些光彩斑斓的同伴？还有，他到底会在这里呆多长时间？雇主们会有一天重新过问起这座荒岛吗？

“人间亦有痴于我，岂独伤心是小青？”几乎是挣扎着，用了一个月时间，小学毕业的莲生看完了一部繁体竖排的小说，并且在书里找到了自己，也就是说，他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只有天知道，这对他究竟是坏是好：不是每个人都能认清并且认同自己的处境，就像个别的酒鬼，让他糊涂也好，让他执迷也好，偏偏不要叫醒他，闭上眼睛只当是睡着了，一叫醒偏偏就要发疯，可是，小弟兄莲生，却全然不作这等想，下一个黄昏，当我们散步，他一点也不似往日的怯生生，看着我，告诉我： “我想过了，我得动起来。”

于是他就动起来了。既然太阳底下无新事，他就从种菜园开始，连续一个星期，他终日蹲在防浪堤上求告过路船家，结果不错，他找他们要来了萝卜籽、红薯籽，甚至还要来了西瓜籽，每当得手，他就赶紧狂奔上岛，奔向丛林里的一小块空地，那是他的菜园，是他的小小乌托邦；岂止他的小小乌托邦，我们的沉默之岛，在他的歌声与日渐奔走中越来越显露出理想国的模样：过去的日子里，我曾给过他一些钱，现在，他用这些钱拜托船家买来了一群鹅，并且顺利地安排它们在孔雀中间招摇过市；他还买来了丝线，他说，他要织一张鱼网，这样，他就不用为自己的嘴巴发愁了；他还和自己打赌，赌自己还会不会脸红，因为他暗自定下了一个目标，希望我每天教会他认识十个繁体字，脸红怎么能行呢？

而那突出的、使我惊骇的，仍然是他的歌唱，我怀疑，这些日子以来，他已经唱完了自己能唱出来的所有的歌，无论是在江水边织网，还是在孔雀与鹅群之间嬉闹，他都张开嘴巴涨红了脸，但那还算不上奇迹，奇迹发生在另外一个涨水之夜：这一晚，天降大雨，我再次被莲生的歌声惊醒，打开窗户，借着闪电，看见他正全身上下湿漉漉地守护他的乌托邦——为了菜地里的新芽不被摧毁，他将自己的被褥高悬于树木之上，而他自己，和新芽们坐在一起，放声歌唱，嗓音粗涩，曲调生硬，那些歌词就像是一块块石头般从他的胸腔里迸了出来，但它们又分明像匕首般刺破了夜幕，看上去，全似一个苦役中的小小十二月党人。

我突然感到一阵厌倦，那厌倦只针对我自身：如果我能哭，我就会哭着告诉莲生，其实，我也在漫无边际的鞑靼荒漠中，但是，当我想起荒草、京剧和往事，而你已开始张开了嘴巴，我为什么就不能告诉你，其实，我一个字也写不出来，即使从荒漠逃到荒岛，我也还是一个字都写不出来，我每日的写作，无非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发呆与痴狂？

是啊，在我们眼前，或有一片荒漠，或有一座荒岛，我们的肉身与心魄只能任由其包裹与浮沉，即使借我们一双翅膀，我们也飞不进豌豆花的花蕾，我们到底能怎么办？卡夫卡说，一切障碍都在粉碎我；海德格尔说，人仅有一个世界是不够的；苏东坡说，长恨此身非我有，何日忘却营营；耶和华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唯有你，我的小弟兄，你说："我想过了，我要动起来。"

——就是这样，即使在风雨如磐的后半夜，你也可能遭遇自己的定数：它是命定的闪电、歌唱和新芽，它是命定的小弟兄，小弟兄会对你说，我想过了，我要动起来。什么都不要管了，走上去，抱住他，哭出来，因为他是你鞑靼荒漠上的小弟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46

把阳光加入想象
感动

美国青年罗尔斯大学毕业后，开始为找工作四处奔波，但很长一段时间，罗尔斯并没有找到需要自己的职位。不久，罗尔斯的朋友邀请他一起去夏威夷旅行。一天，沐浴在夏威夷海滩阳光下的罗尔斯注意到，很多在海滩上休闲的人在用手机聊天。但是他发现这些人不一会儿就不得不顶着太阳跑回停车场。这是为什么呢？罗尔斯从游客的抱怨中找到了答案："该死的手机又没电了！"手机突然断电，竟打断了一些游客的开心之旅，这引起了罗尔斯的思考。如果有一种能在海滩上充电的充电器，这个问题不就解决了吗？

罗尔斯曾极度痴迷太阳能，在大学里还尝试设计制造过一辆太阳能自行车。此时，夏威夷海滨的阳光让他忽有所悟：为何不去利用这取之不尽的太阳能呢？他突然有设计一种便携式太阳能充电器的冲动。接下来，罗尔斯在网上购买了一款太阳能充电器并把它缝到了背包上。当他把这种太阳能背包拿到一个旅行网站上出售后，竟吸引了许多购买者。2005 年，罗尔斯创立了罗尔斯设计公司，生产销售自己生产的"瑞特"牌太阳能背包。半年后，罗尔

斯公司的产品竟在世界各地的沙滩上占有了一席之地，公司也因此盈利 8 万美元。紧接着，罗尔斯又开始设计一种能为笔记本电脑充电的背包。结果，这种产品面市后更受欢迎，世界各地的订单雪片般飞向罗尔斯的公司。这使罗尔斯每个月有近 2 万美元的收益。

谁也不敢相信，一个为找工作而发愁的大学生，两年后竟成为一个拥有自己公司的老板。罗尔斯接受一个电视节目采访时说：从开始到现在，我都没有做什么，我只不过是把触手可及的阳光加入了想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61

爱是一种心境
祝勇

想起那次，当我的爱情失落在一个遥远的童话里，我整天慵坐于窗前，抬起淡漠的眼，望窗外那灰蒙蒙的街巷。那时正是隆冬，群树都落光了叶子，只剩下干枯的手臂，渴望地伸展向天空。那天我不知坐了多久，一动不动，我的视觉和思想一起呆滞了、麻木了。我没感觉到，黄昏正悄悄地降临，街巷里还有几只逗人喜爱的小雀，在低空里翩飞，或栖在电线上东张西望。房间里暗了下来，比外面的世界灰暗得多，我却没有去开灯。突然，我看见几瓣梨花在风中舞着，接着是更多的花瓣飘落下来。那是雪，我的心怦然一动。啊，下雪了。雪很快纷纷扬扬起来。我望着窗外的景物在逐渐变得纯白。是的，白雪很快便遮覆了一切。

我终于站了起来，穿上大衣，走了出来。下雪天并不寒冷，空气清冽得如同刚从冰箱里取出的雪碧。整个世界没有了一丝杂色，地上那白是毛绒绒的白，就像白兔的皮毛。最美的是那树，白中透着微蓝。还有教堂那高耸的尖顶，白色线条明快得让人感动。

我在雪地上踩着图案，鞋底与疏松的雪层磨擦发出的轻柔的沙沙声，使我心中升起了一种安静明澈的感觉。而童年所有在雪地上奔跑追逐野兔的记忆，此刻都和眼前的柔和安宁交错重叠在一起了。

世界是多么的可爱。只要我们真心爱它，这世上任何一种细微的事物，都不是一种虚设。当我们的心境因一种失去而遭到破坏的时候，随处都有其他事物来补偿我们心境啊。

当我们一步一步从岁月中走过，当我们跨过了万水千山，当我们被苦水浸过被火焰烧过，我们一定会在心底积累许多许多的爱。这爱足够可以使我们在任何一种情况下，都不会失去那份清纯如雨后的清晨的心境。

我曾动情地纵目远处黛青的山影、山前丛生的花树，以及它们在水里的完全对称的倒影，便记起一幅水粉画，名字是早忘了的，画的是极相似的一幅湖光山色，色彩浓郁意境深远。那时我的思绪如一只白鸟，在青山碧水间任意东西，哪里还有余地去承载生命中的哀恸与迷茫呢？

是的，我的心灵是那么宁静，岁月是那么的清幽。我终于在平常的日子里充实起来，在美丽的日子里更添一份欢乐。我想起明代《菜根谭》里的一句格言：“乐处乐非真乐，苦中乐得来，才是心体之机。”人被一种可爱所抛弃并不可悲，可悲的是从此对春华秋实视而不见，从此失去了绝美的心境。那便是在人生旅途上，购了车票付了代价，却忘记了领略路上的风景啊！

世间美好的事物，是我一辈子也爱不完的，所以不论命运一时有多刻薄，我却永远不会丧失属于我的那份心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3 期 P13

爱到不再爱
城玮

过节放长假的时候在国内坐火车。因为是临时决定，碰巧买到了最后一张软席票。一进候车室，以为是走错了地方。站着坐着的都是学生模样的人。我不是说软席非得什么什么人坐。其实什么人都可以坐，就是当学生的应该少坐或不坐。因为是学生，因为学生还在花父母的钱，所以就应该采用最节约的方式去旅行。起码，在中国以外的地方，人们大多数都是这么想的，也都是这么做的。

我认识一个汉堡的有钱人，他是真正意义上的有钱人。因为从他父亲辈起，已经不再需要靠工作赚钱了，他家的钱在帮他们赚钱。他 18 岁那年揣着父亲给他的旅游费出门去游欧洲。他每天可以支配的钱相当于现在的 2.5 欧元，人民币约 25 元。即使在那个时代，这也是很少的一个数目。百万富翁的父亲希望儿子能在外面至少旅行一个月再回家。他在外面旅行了整整 40 天。有几天，他就吃黑面包，喝自来水。他睡过青年旅馆，睡过人家的客厅、马槽，也在野外露宿过。他回家以后，家人为他举行了一个大派对。鲜花、香槟和最昂贵的食品铺天盖地。他感慨地想，在那些困难的日子里，桌上一杯香槟的钱，就足以让他饱餐一顿了。他把他的感慨告诉了父亲，当然有点谴责的意思。父亲回答说，孩子，我是在花我自己的钱。而你花的是我的钱。他说，那一瞬间，他明白父亲已经把人生最重要的财富赠送给了他。他的父亲让他明白，一个过了 18 岁的成人，从父母手里得到的钱就像是礼物，不论多少，只应该心存感激，一分钱掰成两半去享用。

他的经历给我的印象极深。我儿子第一次单独出去旅行时，我按常规给了他很少的钱。但心里却很不爽。临到他出门时，我忍不住说，你真需要钱时，就用卡取吧，不要太节约。话刚说完，心里就后悔得要死。原来我不由自主又堕落到了中国家庭妇女的境界。不要太节约，难道要让他当败家子才舒坦？过了几天我才想明白，原来我还是一个很愚蠢的母亲啊。爱孩子的最高境界，是一到孩子成人，就把那爱深深地藏起来。因为你面对的是一个成年人，他要走向世界。他会经受困苦，他会经受磨难，他还要养家糊口，那是他自己的生活。如果你注定不能守护他一辈子，那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他尽早学会生活。

在西北旅行的时候看到很多村子的墙上写着，再穷不能穷了孩子。这是指教育，我同意。

但在现在的中国，我还要再加一句话：再富不能富了孩子。

在欧洲火车的软席车厢里，我还从来没见过一个学生模样的人。即使是在圣诞节，车厢过道都挤满人的时候。有的学生为了省钱，专门坐多

次转车，站站都停的慢车。我们已经习惯了用金钱度量一切，但恰恰是父母的爱，在很多时候和金钱没有关系。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3期P53

《读者》2007年第04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人生的意思郑海啸 1
·文　苑·飘舞在国王路口的红丝带闲妖 4
花季托斯卡尼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7
冬景贾平凹 8
诗二首食指 9
抬价让·季洛杜 16
仰望忠诚保罗·詹尼斯 30
一滴水有多苦刘醒龙 62

人物
·人　　物·守护中国孤儿的美国“村长”穆爽 40
他证明了地球自转韩吉辰 52
·名人轶事·寂寞文章陶方宣 12
·历史一页·商品拯救的货币李子畅 54

社会
·杂谈随感·那些庸常的恶李鸿文 22
一场动人的演说史宾塞 28
别伤害行善的人柯云路 29
要听懂草木的叹息范敬宜 32
十字路口的两个女人张福龙 39
人生即燃烧王蒙 42
·社会之窗·为穷人服务的银行穆罕默德·尤努斯 18
·今日话题·东京的天空为什么那么蓝黄琳 36

人生
·人世间·生命绝唱斯琴 10

最平凡的感动陈文海 15
镌刻在地下 500 米的母爱夏明、小春、顺军 26
爱的抛物线赵倡文 50
• 两代之间 • 最开明的爱吴淡如 13
儿子窗前的风景叶子 14
回忆永在羽游 43
为了儿子的要求梅寒 57
• 婚姻家庭 • 大男子主义的是与非水淼 60
一生只爱你王凤 63
• 人生之旅 • 昂尼斯的自责高低 33
莫勒太太的忏悔王应良 38
• 青年一代 • 推销神童马克 • 汉森 21
三文鱼的生命旅程俞敏洪 51

生活

• 生活之友 •“人造零件”治大病董静 59
• 心理人生 • 爱的回报张世普 23
心灵的对比席慕蓉 24
那些温暖的……丁立梅 56
• 经营之道 • 流行是有道理的陈磊 46

知识

• 科学新知 • 汽车在空中飞田地 44

看世界

• 在国外 • 荠菜谢侯之 48
漫话各国出租车王薇 58
• 他山石 • 英国人的另一面潘国本 55

点滴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4
• 言论 • 言论　45
• 补白 • 红烛靳以 6
无价的礼物艾琳 • 卡尔逊 11
逾越一朵花的距离感动 17
画出瀑布的声音王志民 25
拒绝的智能杨照 27
写在水上的字林清玄 31
换一种眼光黄小平 47
心中不存敌意查一路 49
没有一种给予是理所应当的兰质慧心 61

交流

• 编读往来 • 短信平台　64
• 封面 • 憧憬（摄影）

言论

既然出现问题时,哭不能够解决问题,为什么不笑呢？

——武汉大学一名学生用这样的人生态度，处理家庭和求学中的难题

我认为穷人并不是那么悲惨，为什么呢？因为他们能够享受到事务缠身、日程满满的比尔·盖茨享受不到的东西。

——普林斯顿大学经济和公共关系学教授艾伦·克鲁格说：“人们大都夸大了高收入对个人幸福的影响。”

无论你来自哪里,都应该为你的社会、国家和家庭服务，而这些并不取决于你说了什么，而取决于你做了什么。

——洛杉矶市长维拉莱戈沙

在星期日不去酒店喝个醉，却安静的待在他的苹果树下读书的农民，厌弃跑马场的纷扰喧嚣却去看一场高尚的戏或则度过一个宁静的午后的小市民，不去街上唱粗俗的歌或哼些无聊的曲子，却走向田间或者到城墙上看日落的工人，他们全都是一块无名的，无意识的，可是绝不是不重要的柴薪投入人类的大火之中。

—— 梅特林克 瑞典作家

优秀的人不会在理性与直觉之间作出选择，或者说在大脑与心灵之间进行取舍，这就好比他们不会选择只用一条腿走路，或者仅用一只眼睛观察。

——管理大师彼得·圣吉语

把人们的消费集中在一个有限的时间里，需要一定的基础来应对这种大规模的人员流量。我国现在的服务是远远跟不上的，这就大大降低了黄金周的生活质量、旅游质量和休闲质量。

——近日一份调查显示，61.2%的人认为“黄金周”早该改革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45

仰望忠诚

保罗•詹尼斯 刘建新 编译

城市的过街天桥上有一个乞丐。他不会弹琴，不会唱歌，甚至不会用粉笔在地上书写自己的悲惨遭遇。每天他只是蹲坐在护栏边，把头深深地埋进膝里，脚边放一个残破的铝盆儿。好在经过这个天桥的人很多，偶尔会有人把一两个硬币或零钞丢在他脚边的小盆儿里。

夜幕降临的时候，乞丐会回到他的住处——城郊一个废弃的菜园。菜园被一圈稀疏的篱笆围着，里面有一个残破的窝棚，乞丐已经在那里度过了几个寒冷的冬天。菜园里还有一眼枯井，井边有一棵老树。

伴着凛冽的北风，这座城市飘起了入冬以来第一场雪。天桥上行人稀少，乞丐打定了收工的主意。天桥的一端却跑来一条冻得瑟瑟发抖的小狗。小狗试探着靠近乞丐，在乞丐脚边的小盆里仔仔细细地舔着，乞丐昨晚用它盛过食物。乞丐心上最柔软的那根神经被触动了，他掏出面包轻轻地放进小盆。小狗感激地望了他一眼，风卷残云地吃了起来。

乞丐把小狗带回“家”，从此他们相依为命。小狗很聪明，饿了的时候就叼起小盆围着乞丐打转。路人觉得惊奇，认为这是一条会表演的小狗，于是纷纷把钱放到小盆里。乞丐发现了商机，后来经过训练，小狗已经能用两条后腿直立，叼着小盆在人群里跳来跳去。于是有更多的钱装入乞丐的口袋。

“富裕”起来的乞丐开始用多余的钱去投注彩票。真是做梦也想不到的好运气，不久后的一天他居然中了大奖。那简直是一个天文数字。

乞丐买下那座菜园，并且在菜园里建起一座豪华的房子，不过他保留了后院那座残破的窝棚以及枯井、老树和四周的篱笆。

乞丐的房子里摆满了各种奢侈品，他简直迷上了购物，他喜欢服务小姐迷人的微笑，更喜欢自己掏出大把金钱时人们惊愕、羡慕的眼神。乞丐先生开始出入一些高级社交场合，当然他也会带着他的小狗。上流社会的先生夫人们对这位出手阔绰的新贵赞赏有加，当然谁也不知道他的过去。

惟一让乞丐先生感到尴尬的是自己身边这条小狗，别人的可都是一些血统纯正、身份高贵的狗。

直到有一天，顽皮的小狗在聚会上扯破了一条贵妇犬的耳朵。狗主人大发雷霆，乞丐先生膨胀起来的自尊心受到了严重的伤害。

乞丐回到家，径直把小狗拎到了后院的枯井边。他把小狗装进一个木桶，用一根长绳送到井下。

乞丐决心让小狗在自己的眼前消失，他要忘掉卑贱的过去。

从此，乞丐身边少了那条寒酸的小狗，他可以潇洒地一个人去享受服务小姐热情的目光，去参加那些高级派对。好在他总算没有忘记每天往井里投几块肉，小狗的叫声让他知道他曾经的朋友仍然活着。

小狗在井底转呀转呀，无论白天还是黑夜，它一直仰着脑袋向上张望。可是除了每天落下来的一些食物，谁也没有来过。小狗在井底一直往上凝望……

转眼一个多月过去了，乞丐过得并不快乐，他的朋友也并没有因为小狗的离开而增多，后来的一天，酩酊大醉的乞丐被人们透露了他的身世，他遭到了人们的嘲笑与冷落。乞丐终于认识到，这个世界上只有那条曾经相依为命的小狗才是自己真正的朋友，而自己却把它丢到了井底。

乞丐迅速地跑到井边，放下吊桶。可小狗只是围着木桶转来转去却不肯往里爬。乞丐跑出去买来一架绳梯，他把绳梯的一端拴在井边的树上，自己爬下去救他的小狗。井很深，乞丐却顾不得害怕。井底潮湿阴暗，并且有一股浓重的臭味，他一把抱起小狗往上爬。小狗并没有怪罪自己的主人，它一直热情地舔着乞丐的脸。

因为井下呆的时间过长，小狗的脖子已经无法伸直，只能仰着头在地上打转。

这个城市里最好的医生也没能治好小狗的病。乞丐为了弥补自己的过失，每天给它最好的食物，到哪儿都领着它。小狗快乐地摇着尾巴，但它的头只能朝后仰着，眼睛望着天空。

乞丐每天领着小狗游走在这个城市的各个角落，他把钱施舍到其他乞丐手中。在其他乞丐感激涕零的时候，他感到了满足。乞丐又有了新的打算，他通知乞丐们每天到他家里来领钱。

消息迅速传开，领钱的队伍越来越大。领到钱的人用天下最美的话来赞美他，乞丐为此兴奋不已。

电视台的人来了，晚上的新闻播出了这一盛况。

第二天，人们像潮水一样涌来，一些根本不是乞丐的人也加人了领钱的队伍。

乞丐沉醉在自己的壮举之中，每天奔忙于银行与家之间。

直到有一天，银行通知他钱已经用光了，他不得不对长长的队伍宣布——已经没钱可发了!

庞大的队伍一下子乱成一团。人们开始咒骂：“骗子!”“教训教训他!”人们向他的房子冲去，一块块的石头飞向窗户。房门就要撞破了，吓坏了的乞丐带着小狗逃到后院。乞丐看见了井口的绳梯，急急忙忙地爬下去，乞丐快要到达井底的时候，绳梯拴在树上的一端突然

断开，乞丐和他的绳梯一起摔到了软绵绵的井底。

警察费了很大的劲儿才驱散了人群，可是房子几乎已经成了一片废墟，人们拿走了所有能拿走的东西。

日子一天天过去，乞丐只有倦缩在又黑又冷的井底，他对着太阳喊，对着月亮喊，没有人能够听见。小狗每天四处寻找食物扔下来，或许是一根变了味的骨头或发了霉的面包。小狗找食物非常困难，因为它的脖子朝后弯着。它只能躺倒在垃圾堆上嗅着，顺便把找到的臭肉什么的衔起来跑到井口。有一次，小狗扔下来一只死猫。

转眼一个多月过去了，小狗甚至舍不得吃自己找来的任何东西，它变得瘦骨嶙峋，后来连走路的力气都没有了。乞丐每天继续在井底喊呀喊，但没有人来救他。

一连几天小狗没有往下扔东西了，乞丐不知道小狗出了什么事。乞丐凝望着井口的一小块天空，他知道自己快要死了。

一天早晨，井口上隐约的说话声惊醒了昏睡中的乞丐，他拼尽全力喊了起来。他被人们用绳子吊了上来，阳光刺得他睁不开眼。人们打量着这个蓬头垢面的浑身肮脏发臭的人："要不是这条小狗死在井口上，没人能听见你的喊声。"乞丐看见骨瘦如柴的小狗，泪水打湿了小狗肮脏的毛。

乞丐把小狗埋在了后院，小小的墓碑上有一行字：我惟一的朋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30

要听懂草木的叹息
范敬宜

７月１２日，北京一家报纸在并不显著的位置刊登了一条短讯："天安门地区更新１６３株油松"。

短讯说："近年来，由于广场行道树油松生长立地条件不良，造成油松逐渐衰弱并死亡的现象"。为此，决定从１１日晚开始采取更新改造措施，包括去除松树之间的花岗岩铺装，更换土壤，拓宽树池以扩大营造透气面积等等。

读着这条新闻，我心头猛然一震。倒不是因为惋惜，而是因为立刻想起一个星期之前，韩国朋友成范永先生向我说的一番话。

成范永是一位被誉为"盆栽艺术家"、"盆栽哲学家"的特异人物。早在上个世纪６０年代，他抛家舍业只身来到过去专门流放要犯的济州岛，在这块乱石滚滚的不毛之地上，开始被人们认为"发疯"的创业，发誓要把它变成一个世界大花园。半个世纪过去了，成范永在

韩国广大志愿者的支持和赞助下，实现了他的梦想。现在，凡到韩国的旅游者，几乎都要到这个“盆栽艺术苑”观光，无不为成范永坚毅不拔的精神惊叹不已。成范永撰写的《思索之苑》也译成多种文字，被誉为“一个盆栽哲学家的深沉思考”。

最近他来到中国，回国前一天，突然打电话给我，说想要见面谈一个“重要问题”。

我如约赶到他的住处，没想到他想谈的“重要问题”竟是“天安门地区松树的健康问题”。

他焦灼地告诉我，他一到北京，就发现天安门广场周围的松树“气色很不好”，感到十分不安。当天晚上，他特意跑到松树周围，徘徊观察了几个小时，断定它们是得了“重病”。“因为树木和人一样，是有生命的，健康的树木是会‘笑’的。而在这里，我听到了松树在‘叹息’，在‘呼号’，在‘哭泣’，必须马上抢救，否则就会死亡。”他说。

我说：“我经常经过这里，怎么听不见？”

他严肃地说：“那是因为它们不是你的孩子。每一个细心的父母都能听懂他们婴儿的哭声——是饿了、病了，还是冷了、热了……”

我问成范永：照你看来，这松树究竟得的是什么病？他说：“病因可能很多，但照我看来，缠绕在它们身上的那么多彩灯，是致病的一个重要原因。”

他看我有点不解，便像一个医生似的滔滔不绝地讲解起来：

“松树像人一样，是要睡觉的。人睡觉需要熄灯，需要安宁，如果整夜都被灯光照着，非得失眠症不可。松树也是这样，白天累了，晚上长期被灯光照着无法安眠，怎能不造成代谢功能的紊乱？”

“灯泡是发热的，哪怕是低度的灯泡也散发一定的热度，如果一年四季几十个灯泡烤着你，你能受得了吗？”

“再说，松树也是需要自由的。自由才能健康成长。现在那么多的电线缠着它的躯干，那么重的灯泡压着它的枝丫，好像人被戴上了镣铐，绑住了手脚，能活得好吗？”

他最后的结论是：“你们是好心，不过只考虑了美观，没有考虑更重要的是给树木一个合适的生长环境！”“你们需要能听懂草木的叹息、呼叫和哭声！”

我觉得他说的很有道理，但是当他提出希望我写篇文章呼吁一下时，我犹豫了。万万没有想到，文章还没有动笔，已经成为“马后炮”——病松问题已经开始着手解决。

尽管如此，我还是决定把它写出来。“他山之石，可以攻玉”，起个参考作用也好嘛！何况，成范永讲的这番道理，还可以使人联想到许多的方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32

一场动人的演说
[美]史宾塞

他的脸瘦削而覆满胡茬,鹰钩鼻,薄嘴唇似乎永远湿润,下额突出如脱臼的手肘。他就是著名环保人士杰斯洛。然而,所有人的目光都凝聚在他脸上,如痴如醉。

“20 年内,地球上的物种将有 1/3 消失!”杰斯洛怒吼,凹陷的腹部系着一条长皮带,他仰望着高大的枞木,悲愤地举起手:“我们在森林中的弟兄们正陷入绝境,古老的森林注定要在刽子手的电锯下断头。”他的每句话都说得抑扬顿挫,头用力摆动着, “这场战役不止是为猫头鹰,不止是为一片森林或美丽的花木、原始的草原和适合散步踏青的山径,也不止是为了保存鱼种丰富的河流以供民众假日垂钓,这是为垂死的大地之母沉痛请命。因为只要任何物种灭绝,我们的母亲便死去一部分,而此时此地正是我们宣战的最佳机会,也是我们拯救母亲的最佳时机。”

杰斯洛说到这里,顿了一下,等待语言自然充满听众的心灵。他接着又说:“毁灭森林就是毁灭全人类。”他的话铿锵有力,“如果你认为地球的命运与你不相干,那是你的目光太短浅。你呼吸的空气难道不是你的一部分?请停止呼吸一分钟再回答我。河流难道不是你的一部分?试试一天不喝水再回答我。森林同样也是我们的一部分,森林遭破坏等于我们遭侵害。”

之后,他的语调变得异常平静:“法律已经背弃 我们。”他以近乎责难的眼神环视大家,露出歪斜的牙齿,“法律不会保护这片森林,也不会保护猫头鹰。但是——”他停顿的时间掌握得恰到好处,“人民才是法律的代言人,而在场的就是人民的代表。”

杰斯洛的演说当然极具鼓动性,然而站在我身旁一位妇人的简单比喻却让我更感动。她的声音又细又柔,仿佛在自言自语:“大地就像子宫,我们这群孩子住在里面,如果破坏了孕育我们的子宫,下一代将会胎死腹中。”

另一个表情诚恳的妇人背着熟睡的孩子,同样给了我强烈的视觉冲击。

穿着制服的邮局职员说:“砍伐树木去做三合板和卫生纸,简直就像用名画来当包装纸。”

他身边的木匠接着说:“应该立法禁止人们砍伐年龄比他老的树木。”

另一个与会者则批评传统的环保人士是“没有电 池的电动玩具”。对在场的积极派而言,参加爱岳社就像上主日课学习打击犯罪,奥德邦协会(成立于 1905 年,旨在保护野生动物,尤其是乌类)那群胆小鬼则是“变态的偷窥狂”。

这就是普通人活生生的语言、比喻和叙事方式!如果你要学到语言形象且实用、活泼的用法,一定要走人群众,倾听他们怎样选词用字,就能看到阳光下语言闪耀的光辉。

会后,我听到杰斯洛接受记者采访的情形。

“有些人的确取得了合法砍伐森林的权利,您是否也应该尊重他们?”记者问。

“人们的权利来源与愿蝉并无不同。对大地之母而言,人类的权利并不比其他子女的权利来得神圣,池塘边自弹自唱的蟋蟀,睡莲上端坐如蓓营的青蛙,与人类相比一点儿也不差。”

这段话让人清楚地看到人类、青蛙与赂蝉处于平等的地位。

“您的意思是青蛙和人类一样重要吗?蜗牛和您的孩子一样重要吗?”记者显然觉得杰斯洛的论调不可思议。

“这就要看你是从孩子的母亲还是万物之母大地的角度来思考了。”

“我认为自然的法则就是适者生存。”

这个论点也难不倒杰斯洛,他说:“照这样说来,老鼠和蟑螂就是最适合生存的,因为原子弹也无法消灭它们。”

“就是说有能力者就生存下去,是吗?”记者显然有意让他说不下去。

杰斯洛丝毫未被他语气中的讥讽意味激怒,更大度地说:“人类绝无办法创造出池塘里的一只胳膊,却能将睡莲尽数拔除,排掉池塘里的水,让森林歌唱家永远沉寂。不论为善还是为恶,人类的确拥有比其他动物更强的能力。但是,人类也因此对大自然担负更大的责任。”

“你究竟是什么样的人？”记者严肃地问道。 杰斯洛沉默不答。

这时,我听到从杰斯洛身后传出清晰的声音:“对所有归于尘土的生命,他都抱着一颗敬畏而恭敬的心。”

杰斯洛动人的演说就这样结束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28

一滴水有多苦
刘醒龙

一滴水在一只干瘪的下巴上晶莹地闪烁着。

一位老人感觉到了它的分量，伸出干枯的手，仿佛从沙砾中寻到一粒玛瑙，轻轻捋下水滴，小心翼翼地捧起来，送到自己的唇边。

关于水，这是我记得最为细致的细节。记得她的地方，是在新滩，那是三峡中最险要之所在。下船后跨过晃荡不已的跳板，再穿越所谓码头上的十几块巨石，才有一道人工开凿的石阶通往位于半山腰小镇。老人就坐在石阶上。因为枯水，又因为老人的手过于苍老，那石阶，愈发显得太高。坐在石阶的三分之二高处的老人，拿着一只不知用过多少次的旧矿泉水瓶，半瓶净水映照出一江浊浪，她却丝毫没有诗中所形容的饮马长江样子，目光浑浊涌动的全是干枯燥渴。

去过多少次三峡，我已经记不太清了。主要是不愿意一一细想，总觉得只需记住那份天底下独一无二的大江大水就够了。一个人除了永生与某个地域相生相守外，在不得不有来有去的时候，重要的是对这一类与灵魂有约的事情刻骨铭心。

或是逆水行舟，或是顺流而下，这是一般人去三峡惯用的方式。最初的时候，我也是这样尝试的。后来，之所以弃舟楫而登陆，行走在陡峭的大江两岸，就在于我见到了这位将自身挂在陡峭江岸上的老人，以及这样一滴挂在宛如用江中礁石刻成的下巴上的净水。老人双肩上的背篓里装满了许多故事，有她自己的，也有别人的，还有与任何人都不相干，只属于眼际里惟一的峡江和数不清高山大岭中的苦乐情殇。行走在山路上，数不清遇见过多少如此背在女人肩上的背篓。

浩荡的大江，浩荡的大水，浩荡的大船，一个人用尽游历的目光也只能看到三峡的雄奇瑰丽，也只有懂得了背篓，才能懂得乡间的苦砺亦即这山水般荡气回肠。在那些三峡大坝截流前所剩寥寥无几的年份里，这样的背篓给当地女人平添了更多的忧伤。每每与她们相遇，看得见那一双双的眼神，其中复杂，宛如高山上绝不放过天上落下来每一滴雨水的天底天坑。曾经在心里闪过这样的描写，背篓之于三峡中的女人，是秀目，是玉乳，是美臀，出门时双肩不负背篓的女人是不完整的。还进一步认为总也不离女人肩上的背篓，是人在这样的山水之间得以养育与繁衍的子宫。无论如何来看，在表面，在一江两岸亘古不变的背篓仿佛是山里女人肌体一部分。就像那位坐在石阶上的老人，人坐在第一级，背篓垫在第二级，同时靠着第三级。不管外来者如何看，她自己分明是在享受着一份人生的惬意。

与空荡荡背篓相依相偎的老人，不错过一滴净水的老人，在江边，当然会有自己的追忆。她将过去的一切从山上背下来，又将一切的过去从江边背回去。无须多问，从一滴水里就能知晓，老人年轻时同所有女子一样，嫁到别人家，满三朝的那天早上，就得背上背篓，从高高的山上下来背一桶江水回家，如此多日，直到练就了一滴不漏的功夫，才算得上是婆婆的媳妇，丈夫的女人。那时候的新娘子才敢在丈夫面前笑一笑，再放心大胆地在丈夫的怀里做一回真正的女人。

只有走在那破碎的山路上，才晓得紧邻长江的这些大山是如此的害怕干旱。半个月不见雨水落下来，那些大大小小的天坑就会比人还焦渴，张开大嘴拼命地吮吸着有可能变成水滴的每一丝潮气。女人们纷纷背上背篓，出家门一步步地沿着陡峭山岸下到江底，将水桶灌满后放进背篓，然后又一步一步地爬向突然变得远在云端的家中。

有一天，一位女子背着水走到一处山崖下，忽然闻听到头顶上有一群家畜在吼叫。女人晓得那些畜生闻到了水的气味，不敢往上爬，等了许久，畜生们不但不肯离开，最渴的一头牛等不及了，竟然一头闯下崖，摔死在女人面前。天要黑了，女人开始哭泣着往这必经之路上爬，她明白接下来会是何种局面。刚刚露头，家畜们就冲上来将她扑倒，背篓里的江水全

都泼在岩石上。牛们、羊们和猪们，拼命地将自己的长嘴巴贴上去，吸啊吸，舔啊舔，舌头磨破了，岩石上变得血红一片也不见它们有片刻歇息。

又有一天，一位刚刚出嫁的女子，从那高高的山上急匆匆地下来了。见到江水，女子忙不迭地将焦黄的脸洗成让男人见了心爱心疼的嫩红，又用梳子蘸着江水将蓬乱的头发打理得一丝不苟。将全家的饥渴背在肩上的女子，从早上下山，天近黄昏一刻，她放松了警觉，也是因为太累，不太高的门槛突然升起来许多，脚下一绊，一路没有泼过一滴的水顿时没了，泼在地上，青烟一冒，转眼之间就只有门前青石板的低凹处还有一点水的残骸。看着一家老小趴在青石板上舔那积水的样子，女子一声不吭地拿上一根绳子，将自己吊死在屋后的树林里。

新结识的本地朋友说这些事情时，目光一直盯着江南岸的高山大岭。想到从那些自然的皱褶中找到散居的人家，惟一线索是炊烟。后来的一个五月天，我独自一人再次来到这一带时，连接江水与陆地的石阶上仍然有背着背篓的老少女人在攀行，我没有找到那颗挂在老人下巴上的水滴，却看到了更多如水一般的汗珠密布在女人的前额上，不时地，女人伸手抹下一把，重重地摔在石阶上。一阵叭叭的响声传来，那是江水上涨时拍拍打打的声音。那天黄昏，我突然走向无人的水湾，将自己脱得精光，在冰凉的江水狠狠地游了一通。我以为，不如此就无法牢记一滴水有多苦。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62

一生只爱你
王凤

奶奶披着红盖头出嫁了，娇艳欲滴的脸庞挂着泪。她还没有见过未来的丈夫，她才 16 岁。新婚之夜，爷爷惴惴不安。他读过书，他是受新旧文化双重影响的青年。他已经 31 岁，他怕他不爱盖头下的新娘，腊烛快燃完了，爷爷颤抖着双手掀开盖头。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吸引了爷爷：爷爷的温文尔雅也深深的打动了奶奶。新婚之夜，他们一见钟情。爷爷问："你爱我吗?"奶奶害羞的点点头。爷爷问："你会永远爱我吗?"奶奶想想，摇摇头，爷爷有些失望。

为了逃避国民党抓壮丁，爷爷只身从乡下逃到城市。他找到了大展拳脚的天地，可谓乱世出英雄，爷爷的事业蒸蒸日上。身在繁华的城市，心里依然系着老家没有见过世面的奶奶身上。奶奶夜晚读着丈夫寄来的书信，白日里勤勤恳恳地种地，待奉公婆。爷爷的朋友都笑他不讨小老婆，爷爷的父母也婉转地劝他休了奶奶娶一个城里妻子，哪怕他们日夜受着奶奶的照顾。花花世界、爷爷不为所动，他始终记得那一低头的温柔。解放了，爷爷做为爱国实业家，当上一个不大不小的官儿。他把乡下的妻儿接到城里。分离多年的夫妻终于团圆。奶奶娇艳的脸庞像以前一样挂满泪。爷爷问："你还爱我吗?"奶奶使劲的点点头。爷爷笑了，问："你会永远只爱我吗?"奶奶想想，轻轻的摇摇头，爷爷有些失望。

他们养了四个孩子，大女儿聪颖好学，大儿子勇敢能干，两个小儿子聪明调皮，老给

爷爷奶奶惹祸。他们一家很幸福。可是幸福没有持续太久，就因为爷爷被打成走资派而结束了。在"划清界限"与"同流合污"之间奶奶义无反顾的选择了后者。于是她同样被批判，同样的被游街，同样忍受屈辱。爷爷的感激埋在心里，奶奶的关爱小心翼翼。十多年，夫妻默默无闻的摊过那段日子。爷爷平了反，爷爷奶奶的儿女也拥有了自已的事业。

他们的大孙子结婚了，婚礼上，司仪问新娘："你愿意嫁给他吗?"爷爷轻问身边的奶奶："你爱我吗?"奶奶抬起头："我爱你已经爱到头上起了皱纹了。"爷爷继续说："你会永远爱我吗?"令他失望的是，奶奶如同以往一样摇摇头。

奶奶病了，越来越重。爷爷日夜不眠地守候在病床前。医生说，奶奶太老了。爷爷很悲伤，但他知道这是必然，他们总算走到了这一天。奶奶让他取下氧气罩，奶奶微笑着问："你爱我吗?"爷爷含着泪点着头。奶奶说："直到走完这一生，我才敢说'我这一辈子只爱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63

英国人的另一面
潘国本

提起英国人，我们马上会想起绅士、淑女，一个个温文尔雅，风度翩翩,立即浮现眼前。其实，这只是一个方面，英国人的另一方面比如叛逆、开拓、自立自强、喜欢标新立异等，其实更为本质，却被我们忽略一边了。

19 世纪迁送到澳大利亚的英国囚徒，那些英国人本来都是本土上的刑事犯罪分子，多数压根儿就是强盗、窃贼或者杀人犯，应该说是劣质种子。到澳大利亚以后，奶酪没了，面包没了，显现在他们面前的只是无际的沙漠和要命的干旱，但他们没有自弃，没有沉沦，经 100 多年的自强不息，不仅有了奶酪和面包，连佩剑和诗歌也有了，我们发现沙漠里孵化出来的“孬种”后裔并不比英国本土的后裔差着什么，一样出大政治家、大科学家，一样产生诺贝尔奖获得者，建在沙漠和干旱里国家，同样可以排名于世界先进行列。

那次“五月花号”远航。当时，部分顺服于圣经原则的英国人，他们渴望简单、实在的生活，向往上帝面前人人平等，对英国教会的改革深感不满，又不堪忍受教会对他们的政治压迫和宗教迫害，为摆脱束缚，实现理想，1620 年 9 月，102 名清教徒携儿带妻（!），在最糟的渡洋季节，坐一只重 180 吨，长 90 英尺的木制帆船，在大西洋里不就是一只蚱蜢吗，离开英国驶向美洲，那两个多月的艰苦是可想而知的，但还是在普利茅斯登陆，并定居了下来。他们近乎执拗，冰雪严冬、粮食不足、异地疾病和奔波劳累统统没有细想，以致一个冬天 102 人就死了只剩下 50 人，但没听说有人畏惧和悔恨，艰难反让他们多出了智慧，他们攀上了当地印地安部落，学会与他们和睦相处，在他们那里习得了打猎、捕鱼和耕作的技术。世上“八匹马拉不回头”的决心，真有的，五月花号上的英人便是一例。他们坚持了下来，并由这条根系延展了下去，1789 年，这支后裔会同其他移民干脆摆脱英国本土的牵制，独立了出来，从此，这里不再是英国领地，改称美利坚合众国，他们也不再是英国人，改称美国人，一切从头开始，且干得比本土上的人漂亮多了。

还有一件事发生在 1945 年 6 月，那时首相邱吉尔正处在巅峰，在他出现不民主苗头的时候，在可能居功自傲的时候，英国人将他选了下来，用这种方式给他们中的精英一个思考机会，告诉他没有谁是不可替代的，再大的功劳也不能成为获取权力的砝码。对此，邱吉尔他本人也给出过一种答案，他说，“对领导人物不感恩戴德，是一个强大民族的标志”，“我们的人民是上进的，任何上进的人都不会局于恩惠和情义”，还说“我打仗，就是足以保卫让人民有罢免我的权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55

逾越一朵花的距离
感动

香子兰是一种豆科植物，它在花落后会结出豆荚形的果实。成熟的香子兰果实晒干变黑后，就会成为散发浓郁香味的香料，这种香料，可以被广泛用于食品和化妆品。由于产量低，其价格仅次于藏红花，是世界第二昂贵的调味“香料之王”。最初，香子兰只生长在墨西哥，这是因为只有墨西哥特有的长鼻蜂才能给它授粉结果。因为香子兰果实的珍稀与贵重，当地的印第安人部落经常为争夺它发生武力冲突。

1793 年，南印度洋留尼汪火山岛上的居民引进了香子兰和为之授粉的长鼻蜂。那年春天，香子兰在岛上生长茂盛，并开出了淡黄色的花朵，这令留尼汪人很高兴。但令人们想不到的是，那些长鼻蜂竟然出了问题：它们无法适应火山岛上的生活，最后都死去了，而当地蜜蜂对这种外来植物毫无兴趣。

香子兰的花期短暂，每朵花只开一天，没有授粉者，就意味着这些花朵全部凋谢也结不出一颗果实，人们心急如焚，却只能眼看着花谢而绝望。

一天，一个心有不甘的留尼汪人偶然用手捻了一下一朵香子兰花的花蕊，没想到这一捻竟捻出了奇迹，不久以后，这株香子兰结出了香喷喷的果实。这样，岛上的人们才知道，香子兰是雌雄同体的植物，没有长鼻蜂，人工也可以为它授粉。这个发现，使得香子兰的足迹开始遍及世界。

如今，每当香子兰花开时，人们只要随身带一个长长的针，刺一下花蕊，就完成了授粉任务。

香子兰的故事告诉我们：有时，希望与我们只相隔一朵花的距离，有些人因为无动于衷、消极等待而失之交臂，而有些人只是动了一下手指，奇迹就会出现在眼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17

最开明的爱
吴淡如

有个吸毒、偷窃、赌博什么都来的日本大学生，某天在无比的空虚中觉悟了，决心寻找自己的人生意义，于是他走遍全世界最落后的角落、最险恶的灾区，做最粗重的工作，在刻苦的过程中，他慢慢发现自己生命的意义和价值。只是为了怕父母亲担心，他从来不敢禀报父母到过哪些国家，受过什么伤，做过什么事。

有媒体将他的义行报道出来后，家长才知道独子在国外做什么。他原本很怕被保守而严谨的父亲责骂，没想到父亲只对他说了一句话：:“其实孩子并不是为了让父母放心而活的。”

父亲虽然还是不放心，但是，他愿意接受，孩子有他自己的人生路要走。

这位父亲的爱如此开明：虽然你与我认知不同，你不符合我的期望，但我还是一样爱你，也愿意欣赏你。因为我知道你在努力着。

在塞尔维亚首都，有对父子的事迹更劲爆了。激进党的市议员候选人安东尼，在竞选活动中有个头号的反对者：他的儿了拉萨。26 岁的拉萨一点也不认同爸爸激烈的民族主义，于是制作了许多宣传标语，上面都写着：“别选我爹！安东尼敬上。”

父子反目的举动很受人瞩目，但儿子声称，他和爸爸感情很好，只是完全不认同爸爸的政见，而爸爸也说，他是我儿子，我不会阻止他扯我后腿。父子之间的“开明对立”精神真是令人刮目相看。

对华人社会而言，这种父慈子孝的行为真是不可思议，但其中却蕴藏人性的光辉：我爱我父，但我更爱真理；我坚持我的理念，但我也接受儿子的反对。

你可以跟我背道而驰，但我还是爱你。这是最开明的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13

最平凡的感动
陈文海

这是一个真实的事情，是一位普通老百姓谱写的英雄赞歌。

一个 85 岁的老汉，独居深山几十年，从没出过远门。近些年，当地政府曾多次劝他到敬老院安享晚年，但他执意不肯，自己硬要坚持靠捡拾垃圾和种植房前屋后的一小块地勉强度日。

时值盛夏，由于连日强降暴雨，引发了一场百年不遇的大洪水。当山洪铺天盖地席卷而来，这个山村遭受到了毁灭性的打击。田地冲毁，房屋倒塌，人身与财产损失巨大。所幸的是，老汉和他的房屋幸免于难。

洪水退后，到处一片狼藉。老汉再也坐不住了，他冒着生命危险一家一家地跑，一户一户地探望。每到一户，每看到一个人，他都忍不住老泪纵横。眼前的灾情深深震惊了他，他对村干部说："我活了这么多年，还从没看到过这样大的洪水，没看过这么惨重的灾难。"

老汉眼含辛酸的泪回到家里，疲惫地坐在椅子上。乡亲们无家可归忍饥挨饿的画面一遍遍地在脑中浮现。他猛然站起，走到里屋，舀起一大捧稻谷放入臼巢里一下一下舂起来。手磨破了，腰累酸了，可他不愿意停下来，他坚持着，坚持着。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终于舂好了一袋米。他看了看时间，走进房里从柜子里取出一个破旧的小布袋，仔细地扎好口，小心地装进怀里。然后扛上米袋子，也顾不上休息一下，只匆匆喝了一口水，就打着赤脚，顶着烈日，一路肩挑着大米，踉踉跄跄淌过没膝的泥泞，走了足足 6 小时的山路，将米送到了乡政府临时募捐点。

他放下大米，对着募捐点的人说："快，派人到我家去挑稻子。"乡政府的人都认识他，他们都说："大爷，你那稻子就留着吧，你自己也不宽裕。"老汉一脸焦急："不，我还能凑合，乡亲们比我更需要它。"说完，从怀中掏出了那个小布袋，郑重地递过去，"这是我的一点心意，请收下吧！"

募捐点的同志打开布袋，里面全是伍元、拾元、一角、二角的小票，厚厚的一叠，整整一千元。那可是老汉数十年的所有积蓄，是他的养老钱啊！在场的人都流泪了。

2006 年 8 月 3 日，湖南省委宣传部和省电视台联合举办的"情系大湘南"赈灾义演晚会上，全中国人都看到了这位有情有义的老汉，知道了他的感人故事。

有记者去采访他，老汉仍是那句再朴实不过的话："乡亲们比我更需要帮助。"记者深为感动，在文章结尾无限感慨地写道："他算得上全中国最平凡最不起眼的人，也就是我们常讲的普通百姓。但他在危难时刻所展现出的高贵品质让我们坚信，有这样的平民百姓，有这样的民族脊梁，没有任何困难可以阻挡我们前进的脚步。他，是我们这个时代的英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15

写在水上的字
林清玄

生命的历程就像是写在水上的字，顺流而下，想回头寻找的时候总是失去了痕迹。

如果我们企图要停驻在过去的快乐里，那真是自寻烦恼，而我们不时从记忆中想起苦难，

反而使苦难加倍。生命历程中的快乐和痛苦、欢欣和悲叹只是写在水上的字，一定会在时光里流走。

身如流水，日夜不停流去，使人在闪灭中老去。

心如流水，没有片刻静止，使人在散乱中活着。

身心俱幻正如在流水上写字，第二笔未写，第一笔就流到远方。

爱，也是在流水上写字，当我们说爱的时候，爱之念已流到远处。

爱的誓言是流水上偶尔飘过的枯叶，落下时，总是无声地流走。

在一群陌生人之间，我们总是会遇见那些有缘的人，等到缘尽了，我们就会如梦一样忘记他的名字和脸孔，他也如写在水上的一个字，在因缘中散灭了。

我们生活着为什么会感觉到恐惧、惊怖、忧伤与苦恼，那是由于我们只注视写下的字句，却忘记字是写在一条源源不断的水上。水上的草木一一排列，它们互相并不顾望，顺势流去。人的痛苦是前面的浮草思念着后面的浮木，后面的水泡又想看看前面的浮枢。只要我们认清字是写在水上，就能够心无挂碍，没有恐惧，远离颠倒梦想。

在汹涌的波涛与急速的漩涡中，顺流而下的人，是不是偶尔抬起头来，发现自己原是水上的一个字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31

荠菜
谢侯之

那一年，春天来得早。德国的春天柔和，没有北京的风沙。到处风清日丽，令人春心萌动，欲有所吃。

有位在柏林工大进修的罗女士来访。罗女士南方人，在与我太太闲聊时，忽然说起：“我在你家楼外的草地上，像是看到有荠菜耶。”

两人当下跑了出去，挖了一大抱草回来。

我看那草，是一种塌地的植物，绿色的叶子，羽状的叶片，带了分叉，有点儿像是荠菜。但心里不敢确定，就说：“荠菜不是长在中国的麽，洋人这儿会有野生的？”

罗女士很坚决，说：“我觉得它就是荠菜。我们小时候去野地常挖的。”

我说：“那这儿怎么没人采没人吃呢？好像根本没人认得这东西似的。”

罗女士撇撇嘴，说：“洋人就根本不懂吃。”

几个人争议良久，终是口馋。决定不顾好歹，学神农不要命，尝了再说。

大家认真动起手来，把那菜掐根洗净剁碎拌馅儿，和面压皮儿包馄饨。罗女士是个烹调老手，说，荠菜吃油才香。我拿了油瓶，倒了半瓶油到菜馅里。用筷子去搅，那油竟一下子消失得无了踪影。心中不由大喜，素菜能这等吃油，其味必佳！

馄饨煮好盛到大碗里，大家都伸了头去看。清汤里面，馄饨一个个大馅宽边儿。包着馅儿的皮皱缩成一朵，透出玉绿色，甚是可爱。夹起一个馄饨来，咬下去满口的鲜香，真是好吃。果然上品荠菜！

太太后来走路只看地面。最后有了心得，说是发现以柏林工大学生宿舍 C 楼前一片草地上的荠菜最为肥大。她找了空闲时间，拿了小篮去挖。回来后又精心将荠菜洗净，装食品袋，放冰箱，打电话通知各处朋友。如此兴奋忙碌，并不觉劳苦。

有天我请大学里的一对德国夫妇来吃这荠菜馄饨。他们齐声大赞菜馅的清香鲜美，说是从未吃过。每人吃了两大碗，兀自不肯罢手。就都问馅是什么菜做的。

我答：“一种可吃的蔬菜。”

又问在哪儿买的，中国商店麽？

我笑答：“路边挖来的。”

他们都大惊到失了颜色，倒把我吓了一跳。我忽然意识到问题严重。洋人只懂得吃的东西要从店里买。敢对路旁脚边的东西下手，还把它们煮到锅里，做菜下饭，拿来宴宾待客，这行为是有毛病的。

他们跑进厨房，拿了荠菜仔细端详。还央我们一起去了趟实地现场。隔几天，这对吃了荠菜的德国夫妇背了个大背包，兴冲冲地专门跑来找我。他们从背包里费劲地往外掏东西。我一看，都是些厚本大书。有德英百科，拉丁辞典，还有营养学植物学的典籍。

他们兴奋地说，那天吃了好吃的植物，不知道是什么，这怎么可以。应该把它搞清楚。现在全部有关的信息已经查明。

于是先翻开植物图册，认图画辨照片，验明那草的正身。然后翻开植物学辞典，说那草乃什么科什么属，搞清那草的来路。又翻开拉丁文词典说那草拉丁文应叫什么什么。再翻开药典学什么大书，告我那草含有这个素那个素。

“有一种降压药，叫什么什么，有它的成分。” 那位年轻的太太认真地强调补充。

我笑着看德国人的傻劲儿，吃荠菜不就是吃荠菜嘛！

为查荠菜的知识，夫妇两人在柏林国立图书馆里泡了一天。然后借出来这一大堆书又跑到我这儿来。那些荠菜的知识我如今只剩了一个在脑子里。好像是在什么营养书里，他们查出来，这种草“可吃”。

后来这对德国夫妇逢人便说，中国人是最敢吃爱吃会吃的人民，“您能想象吗？中国人走路时会去看地上的草，会想到挖起来煮到锅里做菜吃！”

我却发现荠菜在德国长得到处都是。我同样也搞不懂德国人。把这么鲜这么美的菜扔在地里头，几百年的德国历史中，竟然没一个人试着去尝一尝！他们不是也有过饥荒吗？

我想起年轻时在陕北。那儿穷山恶水，吃糠吃菜吃草吃根还是不能把肚子填饱。人人对山对水怀着一种吃的感情。中国上千年战乱饥荒不断，使我们对吃有着一种特殊的情结。甚至汪曾祺到美国，见了地上的草，会说：“这种草的嫩头是可以炒了吃的，”“多放油，武火急炒，少滴一点高粱酒，很好吃。美国人不知道这能吃。”有时我想，世上只有我们有这种气魄，能把大自然吃得那么彻底。

德国人和美国人一样，都没有“吃”的眼神儿。他们只是喜欢大自然，简单直接，发自内心，没什么道理。

很早先我就有过这种感受。记得还诌过什么句子。抽屉里找出旧本子，见记下来的是：

他们把每一片绿色 / 都印到了心底；

我们带了汁水 / 把每一片绿色煮到了锅里。

这个意识上的差别很有趣。

中国的古人也喜爱大自然，那里边儿也不全是吃，感觉还掺了别的什么。往往是临烟波浩渺，迎长风扑面，一时间心旷神怡，宠辱皆忘。于是高人贤士厌倦俗世，向往山林。“贤者处世，天下无道则隐，有道则至。”这是些利用大自然的思维行止，对西方人同样陌生。

我不止一次地被德国人邀请，去郊游去登山去远足。和他们到山野，到森林，到水边，到各种边远的郊外。德国人搞不明白应该去计较名山胜水，他们只要远离都市。“江山留胜迹，我辈复登临”的责任感，“独自莫凭栏，无限江山”的伤感，他们不会发，也不懂发。出游的过程一般是伴着无奇的饭菜，劳累的身体。那过程通常都不宜使用舒适和享受之类的词来形容。

离开现代，离开文明，人们光着脚踩着真正的沙滩，和了衣躺在真正的野地里，深深地呼吸，嗅着野兽粪便和青草泥土的芳香，袒露着肢体，接受风，接受雨，接受阳光。我也会跟他们一样，被大自然感动。但我多少有那种东方式的，于天地释怀，借山水忘情的感动。德国人表现出来的是一种单纯的回归自然的欣喜。第一次体会到它时，叫我愕然。

这不同的文化，差别奇妙啊。

我仍然继续吃我的荠菜。我骨子里仍然存了吃的情结。我仍然要发“江山留胜迹，我辈复登临”的感叹。但那种单纯的回归自然的欣喜，已经深深印到了心底，而今叫我时时有了向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48

寂寞文章
陶方宣

离群索居

福克纳被中国先锋作家奉为经典，他像康德那样一生居住在故乡那个“邮票般大小的地方”离群索居，从未出过远门。到了晚年，连这样封闭的地方他还嫌闹，悄悄买下一座农庄隐居。

肯尼迪当了总统，一得意要请诺贝尔获奖者吃饭，拿常人来看这是多大的面子，福克纳却拒绝了，他说：就为吃一顿饭让我跑到白宫去啊？太远了，我走不动。

福克纳的言行你可以看成孤傲和清高，那是你的想法，拿福克纳来说这是平常行为，他只关注自己内心感受，远离蝇营狗苟的人群就是为了走进内心，那里是一个比海洋都要浩大的自由王国。

中国历史上出过太多的隐士高人，社会生活的变迁使得智者不能真正遁隐山林，更多的是“大隐隐于市”。

钱钟书和杨绛一辈子过的就是离群索居的生活，白天他们家没有一点声息，家徒四壁空空如也，三个人各自守着一张书桌一只台灯静静地阅读。某年春节，权威人士来拜年，也是人之常情，钱先生拉开门缝，说：谢谢，我很忙。就把门关上了。还有一次学部通知他参加国宴，他说：谢谢，我很忙，我不去。再来人替他说：那就说你生病了？他说：不不，我身体很好，我不去。

这就是大学者大知识分子，不会八面玲珑，也绝不苟合妥协。沈从文最理解钱先生，他们在一个小区住了二十年，竟然只互相串门一两次。春天的时候，湘西送来了新茶和春笋，沈从文拿几包放在钱先生门前台阶上，回来打电话告诉他们开门自己拿。

一次，沈从文和钱钟书去宾馆看一位二十年没见面的老友，老友赴宴去了，等了一小时才回来，原来那是头面人物的宴会，老友兴奋得目中无人，说：他左边坐着红线女，我坐他右边，就三个人，上了一桌子菜———沈从文坐不下去，说：老钱，走？钱钟书说：走。他

们从宾馆出来怅怅地一言不发，各自回到孤独的家中。

张爱玲的小说世界最世俗，但她这个人从来都是离群索居，偶尔，会站在阳台上冷冷地打量一眼熙来攘往的人世。1952 年，她不顾夏衍的挽留，决绝地离开故乡上海漂泊到海外，再不肯回头，最后死在美国公寓里。如今我们想起她，眼前就会划过一道“美丽、苍凉的手势”，那无望的手势里分明写着八个字：离群索居遗世独立。

穷书生

日本艺术大师秋田雨雀说：我穷得手里只剩下三粒豆子，不知是煮了好还是炒了好。如此清贫对艺术家来说，是一种至高无上的美。

沈从文刚到北京时，稿费很少，连烧饼也吃不上，常常饿肚子，为了多发稿，他甚至用了“休芸芸”这样香喷喷的女性名字来取悦男编辑。郁达夫得知他的窘境，过来请他吃饭，把剩下的钱全给了他，还解下脖子上的围巾送他抵挡风寒。这样的知遇之恩沈从文后来遇到多次，比如胡适，比如巴金。巴金名气很大，老远的来看他，两个人很对胃口，有话就说，没话就沉默，在樱花林里来来回回地走。那是在青岛吧，肚子饿得扁扁的又怕什么？七十年前的青岛人文荟萃，令人神往，饿肚子也是美好的。

西安作家徐剑敏告诉我，陈忠实家在西安郊区灞河乡，没写出《白鹿原》之前，他只是个农民，徐当时在一家搪瓷厂做工，没事时哐当哐当骑一辆老掉牙的自行车出西安城三十里来找他谈文学。当时发表作品很难，连稿费也没有，就给几本稿纸。谈到吃中饭，陈妻借来面粉一边烙饼一边埋怨：你看看俺家有多穷，俺忠实太老实，就晓得夜夜写字，又换不来钱，还费灯油呢。陈家当时全部家当就是两间泥房一张土炕。他们每次喝的酒是陈妻用玉米芯酿的，徐有一次连喝五碗，真的喝醉了，好几天爬不起来，当然走不了，就睡在陈家的土炕上。半夜里冻醒，陈家连条像样的被子也没有，他就坐在炕上，跳蚤不怕冷，咬得他一屁股红包。没过多久，陈忠实来西安送稿，徐剑敏正好发了五块钱，买了两个肉夹饼，递一个给陈忠实，两人当街吃起来。陈忠实咬了两口，又把肉夹饼包好，徐问他：你咋不吃咧？陈忠实支吾了半天，才吞吞吐吐：想带回家给俺老婆吃。徐心往下一沉，道：你吃，我还有两块钱，再买一个。

湖畔诗人汪静之当年在杭州读书，家里没钱寄给他，老吃不饱饭，有人介绍他认识了胡适，他把诗拿给胡适看。胡适正在搞新文化运动，一目十行就大声叫好，到处联系帮他出版诗集。汪静之嘴里谈着诗，肚子饿得咕咕叫，没办法，他也不管对面这人是什么文化泰斗学术泰山，开口就问他借钱。胡适也不小气，立马满足他。胡适回京后，小汪同学以为大师好说话，就借钱借上了瘾，三天两头向胡适开借，十块八块的一共借了一百多。不知是瞒着江冬秀，还是实在太爱才，胡老师照借不误，最后《惠的风》出版，轰动文坛，可稿费才一百五十元，还胡适还不够。我估计胡老师最终没要他还，他发现了一代诗才，他太高兴了，他哪在乎哪几个小钱？

书生大多很穷，富得流油的那是老地主。穷得没有任何欲望，只剩下清洁的思想和文字，穷得心如止水又不动声色，那其实是一种很高的境界，在我眼里，那样的人其实是最富有的人，此话跟某大款的话惊人地相似：他妈的，老子穷得只剩下钱了。我希望作家也能挺起肚子这样说：他妈的，老子穷得只剩下文化了——这话要是说出来多过瘾，太牛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12

儿子窗前的风景

叶子 选译

朝窗外望去，儿子看见了一棵树，树枝来回起劲地晃动着。

“树是怎么摇动树枝的呢？”他问。

我没有从椅子上起身，目光也没有离开书本，就回答说：“不是树在摇动树枝，儿子，是风……”但是说话没有出口，我就抑制住了自己。我站起来，走到窗前，和儿子一起看窗外。我看了看那棵树。在房间里，站在窗后，我感觉不到也听不到风，只看见一棵树，它的枝条在轻轻地摇动。我不禁想，在这个房间里，我怎么能断定树枝摇晃是因为风而不是因为它自己的意愿呢？

当我站在那里和儿子一起观察那棵树的时候，我开始被摇曳的树枝和闪烁的树叶迷住了。我的心渐渐平静下来，我开始不那么确定是什么在摇动树枝了。是风，还是有表达欲望的树自己在摇动呢？

“我明白了。”我对儿子说，“树摇动得很美啊。”

“你觉得树在跳舞吗？”儿子问。

“它为什么要跳舞呢？”我问。

“也许是因为阳光灿烂，它很高兴啊。”儿子说。

“也许吧。”我回答。

“要不就是因为春天。”他补充说，“天不那么冷了。”

我们继续一起观察那棵树，我也开始觉察出了树的舞蹈。看到以前未曾留意的微妙之处，我开始欣赏起树枝的起伏摇曳，它的摇动似乎有一种节奏，起先是强劲有力的，然后是轻微柔和的，再后来又变得更加强劲有力，有时候甚至是剧烈的。

“树是活着的吗？”儿子问。

“是的，”我回答说，“它们是活着。”

“它们是感觉吗？”他问。

“我不知道。”我说，“为什么这么问呢？”

“因为这棵树看上去很高兴，”他回答说，“树会高兴或悲伤吗？”

“你想说什么呢？”我问。

“冬天的时候，树好像很悲伤。”儿子说，“枝条向下耷拉着，它看上去很冷，也很孤单。但是现在树上有叶子，太阳照着它，鸟儿在飞翔，树看上去很开心。”

“我来看看。”我说。

静静地，我们看着窗外。我观察了一下其它的树。尽管它们也在风中摇曳，但每棵树都有自己不同的节奏，每棵树的摇曳都似乎表达着某种独一无二的东西。并不是每一棵树都在舞蹈。

“你看那边那棵大橡树，”我说，“你觉得它怎么样呢？”

“它也很开心啊，”儿子说，“但它不怎么跳舞。我想是因为它老了，也许它的枝条已经僵硬了，也许它不觉得看见太阳和春天有什么好兴奋的。这样的事情它见得太多了，不觉得新鲜了。”

“是啊。”我应着，心里暗自笑了。

这会儿，我已经喜欢上了这棵树。至少我感觉心中满是喜爱，不可能再把这棵树档在我的心门之外了。我开始琢磨，是不是这棵树在我心中激起了这种感觉？抑或，这棵树只是像风一样，激发了我心中已有的一种感觉，就像风在树中激起了回应一样？

“你真的觉得这棵树是在跳舞吗？”我问儿子。

“不知道。”他回答。

“不知道？”我很惊讶，他突然不那么确定了。

“如果它是在跳舞，”他说，“它应该需要音乐的。”他接着说：“但是也许音乐就在风中。也许风中有一种只有树才能听得见的音乐。”

“是的，儿子。”我说，“也许风中有一种只有树才能听得见的音乐。”

我开始想象有一些科学家，他们用耳朵和仪器来捕捉风的音乐，倾听风的变奏。

儿子打断了我的思绪。

“爸爸!”他说。

“怎么了，儿子？”

“我不是很喜欢学校的老师。”

然后我们站在窗前谈论了一会儿这个话题。尽管不是很肯定，但我有一种感觉，树在看着我们。我很想知道，我们三个----树、儿子和我----是否分享了这一刻的满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14

短信平台

冰心曾说:“有了爱,便有 了一切。”生活中正是由于亲情、爱情、友情的存在,才使我们感到生活的美好;也正是由于对朋友、父母、师长以及陌生人付出了爱心,才使我们感到人生的意义。 (《人间自有具情在》)

吉林/才子钧

对于树苗,我们需要做的只是根据它们的生长规律,偶尔施一点肥,必要时修剪修剪。至于它们怎么发芽、怎么开花、怎么结果,就交给风和季节吧,大自然会把它 们塑造成它们应有的姿态。教育孩子也一样。 (《没有比父母史专业的专家》)

四川/香禾

我父母是地地道道的农民,我爸爸为了我们几妹俩上大学,做了快十年的矿工,累得腰直不起来、头发都白了。我每次听到有瓦斯爆炸的事,就非常担心。有一种东西十分脆弱,我永远忘不了爸爸回家后疲惫的身体,它一直压迫着我的内心。 (《挑山的男人》)

河南/高亚

依着“性之所近,力之所能”的原则,我们未来对国家的贡献也许比现在盲目选择或被动选择的学科大得多,前途也是无可限量的。有些事情我们不必听从他人所说来强迫自己,相信自己的判断会更出色,至少自己不会后悔。 (《胡适选专业》)

北京/周汶

大多数人都不愿生活中有一丝的疼痛。不幸有了,也要千方百计地排除。但也有一些人宁愿带着些疼痛生活,因为这痛的背后有使他欣慰的甜;痛在身体,而甜却在心里。 (《疼痛也是一种幸福》)

吉林/刘艳鹏

每天,我都感觉自己像是一台被上紧了发条的机器,为了房子、车子、孩子,为了拥有高品质的生活,在不停地运转。因为深谙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真谛,我们变得越来越圆滑世故、老练甚至狡诈。现在,陪正上小学的儿子看看动画片,成了生活中最能让我感到舒心惬意的事。这也算享受天真吧!(《享受天真》)

山东/金红

三百多年的颠沛流离,三百多年的寻根溯源。田氏宗亲苦苦寻觅血脉根系的艰难历程,演绎了一首血浓于水的亲情赞歌。这个世界日益浮躁,人情愈发淡薄,像田氏族人那样拥有一份执著炽烈的亲情,不能不说是一种人生的惬意和壮美。(《血脉的硬度》)

甘肃/陈海元

懂事乖巧的女孩儿,在艰难的生活中疼爱体谅着妈妈,在生死未卜，的时刻还不忘留给妈妈自己的“遗产” ......这么好的孩子,上天都不忍心亏待她。我仿佛看到世界上最美丽馨香的亲情之花盛放,爱总是会带给我们最深刻的感动和回忆。(《 l3 元“遗产” 》)

江西/颜言

30 年后的高考仍是我们改变命运的一次机会。可现在才知道原 来自己多么幸运,没有无休止的劳动和家庭成分的限制,有的是大把的时间和很多的复习资料。在那个非常年代能考那么好的成绩却无缘大学,值得我们自省和遗憾! (《 1977,我参加高考》)

安徽/顾丁丁

“有了梦想就去做。”——这是一句简单得人人都能说出的话,但真正付诸行动的能有几个呢?多数人小时候对梦想的执著已经在“成熟”的过程中被长者的“忠告”敲打得一丝不剩,最终还是把梦想埋在心底,平平淡淡过一生。 (《有了梦想就去做》)

陕西/丁韬

很平时听潘美辰的《我想有个家》,只觉得好听,却不太理解。多年后再回头看看走过的路,无论顺畅坎坷,其实都是为了远方的那个家。家让我学会努力,让我勇敢 追求。“家,永远是人们心口的痛”, 也应永远是人们心中的福!(《人这一辈子》)

山东/飘

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我觉得当今社会中公民的法律意识、观念仍然较为淡薄,亟待提高。因此我想对《读者》才是些建议:《读者》一直以人文为本,希望贵刊能利用自身强大的影响力在普法方面有所关注和投入,因为创建和谐社会需妥更多懂法的公民。

河南/方政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64

冬景
贾平凹

早晨起来，匆匆到河边去一个人也没有，那些成了固定歇身的石凳儿，空落 著，连烫烟锅磕烟留下的残热也不存，手一摸，冷得像烙铁一样地生疼。

有人从河堤上走来，手一直著耳朵，四周的白光刺著眼睛，眯眯地睁不开。天 把石头当真冻硬了，瞅著一个小石块踢一脚，石块没有远去，脚被弹了回来，痛得 “哎哟”一声，俯下身去。

堤下的渡口，小船儿依然柳树上，却不再悠悠晃动，横了身子，被冻固在河里。船夫没有出舱，弄他的箫管吹著，若续若断，似乎不时就被冻滞了。或者嘴唇不再软和，不能再吹下去，在船下的冰上燃一堆柴火。烟长上来，细而端。什么时候， 火堆不见了，冰面上出现一个黑色的窟窿，水嘟嘟冒上来。

一只狗，白茸茸的毛团儿，从冰层上跑过对岸，又跑过来，它在冰面上不再是 白的，是灰黄的。後来就站在河边被砸开了一块冰前，冰里封冻了一条小鱼，一个生命的标本。狗便惊奇得汪汪大叫。

田野的小路上，驶过来一辆拉车。套辕的是头毛驴，样子很调皮，公羊般大的身子，耳朵上，身肚上长长的一层毛。主人坐在车上，脖子深深地缩在衣领，不动也不响，一任毛驴跑著。落著厚霜的路上，驴蹄叩著，干而脆地响，鼻孔里喷出的热气，向後飘去，立即化成水珠，亮晶晶地挂在长毛上。

有拾粪的人在路上踽踽地走，用铲子捡驴粪，驴粪却冻住了。他立在那里，无声地笑笑，做出长久的沉默。有人在沙地里扫树叶，一个沙窝一堆叶子，全都涂著霜，很容易抓起来。扫叶人手已经僵硬，偶尔被树枝碰了，就伸著手指在嘴边，笑不出来，哭不出来，一副不能言传的表情，原地吸溜打转儿。

最安静的，是天上的一朵云，和云下的那棵老树。

吃过早饭，雪又下起来了。没有风，雪落得很轻，很匀，很自由。在地上也不消融，虚虚地积起来，什么都掩盖了本质，连现象都模糊了。天和地之间，已经没有了空间。

只有村口的井，没有被埋住，远远看见往上喷著蒸气。小媳妇们都喜欢来井边洗萝卡，手泡在水里，不忍提出来。

这家老婆婆，穿得臃臃肿肿，手背上也戴了蹄形捭套，在炕上摇纺车。猫不再去恋爱了，

蜷在身边，头尾相接，赶也赶不走。孩子们却醒得早，趴在玻璃窗上往外看。玻璃上一层水气，擦开一块，看见院里的电线，差不多指头粗了：

“奶奶，电线肿了。”

“那是落了雪。”奶奶说。

“那你在纺雪吗，线穗子也肿了。”

他们就跑到屋外去，张著嘴，让雪花落进去，但那雪还未列嘴里，就总是化了。

他们不怕冷，尤其是ê；两颗眼睛。互相抓著雪，丢在脖子里，大呼大叫。

一声枪响，四野一个重重的惊悸，阴崖上的冰锥震掉了几个，哗啦啦地在沟底碎了，一只金黄色的狐狸倒在雪地里，殷红的血溅出一个扇形。冬天的狐皮毛质量好，正是村里年轻人捕猎的时候。

麦苗在厚厚的雪下，叶子没有长大来，也没有死了去，根须随著地气往下掘进。 几个老态龙钟的农民站在地边，用手抓住雪，咬咬地捏个团子，说： “那雪，好雪，冬不冷，夏不热，五就不结了。” 他们笑著，叫嚷著回去煨烧酒喝了。

雪还在下著，好大的雪。

一个人在雪地里默默地走著，观赏著冬景。前脚踏出一个脚印，後脚离起，脚印又被雪抹去。前无去者，後无来人，他觉得有些超尘，想起一首诗，又道不出来。

“你在干什么”一个声音。

他回过头来，一棵树下靠著一个雪桩。他吓了一跳，那雪桩动起来，雪从身上落下去，像脱落掉的锈斑，是一个人。

“我在做诗。”他说。

“你就是一首诗。”那个人说。

“你在干什么”

“看绿。”

“绿在哪儿”

“绿在树杈上。”

树上早没有了叶子，一群小鸟栖在枝上，一动不动，是一树会唱的绿叶。

“还看到什么吗”

“太阳，太阳的红光。”

“下雪天没有太阳的。”

“太阳难道会封冻吗瞧你的脸，多红；太阳的光看不见了，却红了你的脸。”

他叫起来了：

“你这么喜欢冬天!”

“冬天是庄严的，静穆的，使每个人去沉思，而不再轻浮。”

“噢，冬天是四季中的一个句号。”

“不，是分号。”

“可惜冬天的白色那么单调……”

“哪里！白是一切色的最丰富的底色。”

“可是，冬天里，生命毕竟是强弩之末了。”

“正是起跑前的後退。”

“啊，冬天是个卫生日子啊!”

“是的，是在做分娩前准备的伟大的孕妇。”

“孕妇!”

“不是孕育著春天吗”

说完，两个人默默地笑了。

两个陌生人，在天地一色的雪地上观赏冬景，却也成为冬景里的奇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08

东京的天空为什么那么蓝
黄琳

上海浦东机场到东京成田机场，仅仅 3 个小时的飞行距离。黄皮肤、黑头发、黑眼睛，一样的汉字标识，几乎分不清是在中国还是日本。

不过，只要闭上眼睛，深呼吸一下，就能体会到差异扑面而来：喧嚣与宁静，即便在机场，也是如此泾渭分明。热闹是属于上梅的，海那一头的东京则是那么安静。

东京的色彩也似乎只有一种——蓝色。记者抵达东京当天天气非常好，蓝色的天空像玻璃—样通透、纯净。

曾经的“公害大国”

这里的天空为何这么蓝?

这个问题让东京王子饭店花园馆的服务生愣了一下，答不上来。也难怪，20 出头的他，已经习惯了这样的天空，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同。

但是如果他再年长 10 岁、20 岁，这该是一个可以滔滔不绝回答的问题。因为，东京的天空也曾经黑云密布。

和中国一样，日本的经济曾以两位数的增长速度飞奔。从 1955 年到 1973 年的近 20 年时间里，GDP 增长率基本在 10％左右。那个时候，“经济高增长”是日本全国上下惟一的目标，几乎所有的经济政策都围绕着“产值第一”而制定。

很快，日本似乎赶上了英美发达国家，老百姓的物质生活丰富起来。富足，成为描述当时日本的新词汇，然而与富足相伴的，还有环境污染带来的种种噩梦。

31 岁的菅原顺也还依稀记得小时候妈妈告诉他关于海里有死鱼的事情，那时，工厂排出的污水流到了海里毒死了鱼，还形成了日本各大海域独特的“赤潮”。

北九州，日本著名的工业城市，为国家经济的高速增长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但到上世纪 60 年代出现了严重的污染问题。该市环境局局长垣迫裕俊说，起初大家不了解工业污染的危害，还一度认为烟囱冒烟是经济繁荣的象征，市歌和校歌里都有赞美烟囱冒烟的歌词。

汽车经过彩虹大桥，碧绿的洞海湾一览无余。谁想到，这片如风景画般美丽的海湾居然曾被称为“死海”。40 年前，两岸工厂林立的海湾被严重污染，最严重时连船只的螺旋桨都被腐蚀掉。城市上空终日笼罩在各种烟雾中，形成当年北九州独特的“风景”——“七色烟”。

工业污染导致了全国众多的公害病，汞污染中毒导致儿童神经受损的“水俣病”一度成为环保灾难的代名词。1973 年，经过确诊，日本全国约有 18 万人患有哮喘、“水俣病”、骨痛病等，而导致这些病因的，正是大气污染和水污染。

居民健康受损的同时，财政损失也急剧上升。日本环境厅的统计表明，仅仅 1970 年一年，日本因为大气污染和水污染损失高达 15000 多亿日元，全国城市居民财产损失 4100 亿日元。

“以民促官”

1963 年的一个下午，日本大阪西淀川，出租车司机森协君雄路过一块空地，看到一群小孩们在玩球，也看到了一旁发呆的小男孩，他有些奇怪，“为什么不一起玩?”“他有气喘。”孩子们回答。

森协君雄和那位发呆的小孩玩了一会儿球后，小孩就让去他家喝水。走进屋子，森协君雄看见榻榻米上有许多暗红色的血迹，很吃惊。小孩的妈妈说，每天晚上孩子气喘发作时就会不停地乱抓。翻开男孩的衣服，背部全是被抓破皮的伤痕。

不久，森协君雄便致力于反污染的抗争活动中，直接向工厂抗议。但那时日本甚至连有关污染的法规都没建立，环保人士能将企业怎么样呢?

北九州最早发起反公害运动的是一位小学生的母亲毛利昭子。孩子就读的成山小学后来因为受到的污染过于严重而被迫关闭。在清洗了儿子被大气染黑的衣服后，昭子感觉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她联系了更多孩子的母亲自发走上街头，打出‘还我蓝天’的口号。

她们还和大学的研究机构合作，举办培训班宣传环保知识，监测大气降尘，之后到相关企业要求停止污染物排放，同时敦促政府制定环保法规和标准，控制企业排放。

渐渐地，母亲们的力量越来越大，环境污染变成一个选举议题，官员们因此受到了不小的压力。1967 年，北九州在全国第一个通过污染法。上世纪 70 年代初，全市的工厂都开始烧低硫煤，大大减少了二氧化硫的排放量。昭子如今早已经成为该市的环境大使。

类似的人，类似的事，在当时日本其他城市的反公害运动中层出不穷。一波波的游行示威、抗议、申诉和请愿活动也越来越多。面对这样的形势，政治家们开始介入并参与到这场大规模的全民运动中。环保，成为了一次全国性的政治运动。

在这样的情形下，政府开始重视污染问题，陆续就水质、大气等污染制定了一系列相关的单项法规。

“政府站到了市民一边，反击污染带来的种种危害，终于迫使企业态度有了改观。”北九州市环境博物馆馆长桥本润说。

让环保增值

经济学家们对于亚洲的未来非常乐观，毕竟亚洲经济发展的一连串数字没有理由让他们不惊叹——仅仅 15 年时间，就有 2．7 亿亚洲人远离了贫困！

几乎在同时，环保专家们却不得不对亚洲的环境现状提出了警告。联合国 2005 年的一

份报告警告称，尽管 1 / 5 的亚洲人每天仍然只靠不到 1 美元生活，但“该地区已经是在超出环境承受能力的状况下生存”。

美国《时代》周刊亚洲版近期封面文章《绿色的前景》报道了亚洲所面临的环境困境——“如今的亚洲正处在十字路口。”在菲律宾，首都马尼拉堆积着十层楼高的垃圾山，在尼泊尔，融化的雪山冰水对大片土地构成了洪水威胁：在印度，孟加拉虎接近灭绝……

文章说，亚洲的困境在于——破坏环境的力量正是创造经济奇迹的动力，经济增长意味着更多产量、更多工作、更多餐桌上的食物，但是也意味着更多的烟雾被排放，更多的树木被砍伐，更多的化学物质被倾倒入河流中。

企业宁愿把钱放进扩大生产规模，也不愿意购买防污治污设备。重要的是，政府和企业把资金投向了环保，会不会影响经济增长?

北九州市环境局环境产业室主任中西修介绍，从 1972 年到 1991 年间，北九州市政府投入了近 52 亿美元(相当于 2004 年所有的年度预算总额)来改善污水处理系统和发展绿地，但这样大规模的投入并没有影响城市的经济增长。

北九州市还将环境保护和人们的生活有机地结合起来，比如利用一些特殊的技术对垃圾进行回收和再利用，变成有价值的消费品——这同样拉动经济的增长。

10 年前，当地政府考虑如何把资源回收和经济发展结合起来，利用北九州的产业基础和克服公害过程中积累下来的人才、技术等，建立真正的资源循环型社会。生态城随即出现。

10 年后，生态城已经提出了实现“零排放”的目标，对整个生态城中企业的残留物进行热回收等。例如，可以使用垃圾焚烧装置中的热量为当地供热，或者为当地批发市场的冷冻机供电。

生态城里早已有了各种从事回收以及再生资源制造的企业，西日本家电循环利用株式会社就是其中之一。工厂总经理河村丰先生说，刚开始政府给一些津贴，但企业开始运转后政府就不会给一分钱了。“这是做生意，当然得自负盈亏了。”

在日本，旧家电不能随便乱扔，必须自己出钱让有关部门的人处理。河村丰的工厂就是专门把人家不要的家电等进行拆分和分选，然后再利用。他的企业看上去效益还不错，每年处理的旧家电数量都在上升，从 2001 年的 585 台到如今的近千台。

迄今为止，生态城已经带来了 6000 个就业机会，创造了价值不菲的利润。而类似北九州的生态城整个日本约有 26 个。

“乱扔垃圾是很丢脸的事”

日本文部省从上个世纪 70 年代起，结合国家有关环境管理政策制定了学校环境教育规划，以此来加强和促进环境保护工作。

“教育是我们博物馆承担的重要任务之一。”北九州博物馆馆长桥本润说。每年的 11 万参观者中 80%是孩子们，他们的门票费用只有 50 日元(折合 3． 86 元人民币)。在这里，除了了解有关环保的历史外，还可以免费体验如何参与“环保”，比如学会用一些废弃的糖纸和食品包装袋制作工艺品。

出生在东京的山田大人刚到北京留学时候，每次扔垃圾都有些脸红——不分青红皂白，所有的垃圾一股脑儿全扔进垃圾箱里。因为在东京，垃圾是必须分类后才能放进垃圾袋的。

东京的垃圾分类大约包括可燃、不可燃、粗大、有害等几种，一般是由透明的垃圾袋装好，放在指定的地方，由环保局的工作人员来收取。山田说，因为袋子是透明的，如果哪天放了不合适的垃圾进去，工作人员不仅不收，还会遭邻居取笑。“乱扔垃圾是很丢脸的事。”

山田后来发现，自己在北京居住的留学生楼里，女保洁员会从垃圾桶中拣出塑料瓶、报纸，他释怀了：“总算有人在分类处理，否则太污染环境了。”

关于困境中的亚洲环保，《时代》周刊文章开出了一剂药方——普通的亚洲人必须在环境问题上觉醒，强化环保意识，进行“绿色发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4 期 P36

《读者》2007 年第 05 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谈人生价值朱光潜 1
•文　苑•孩子和雁梁晓声 4
只为这片天地张功升、肖士太 6
冬天伊莱娜•内米洛夫斯基 8
诗二首 Donald Hall、余光中 9
安宁劳伦斯 16
下雨天，真好琦君 17
神偷刘黎莹 24
画鸟的猎人艾青 47
•书　　摘•父亲的手提箱奥尔罕•帕慕克 12

人物
•人　　物•有一颗行星以他命名江华、张蔚 18

社会
•杂谈随感•读张爱玲贾平凹 7
我为什么失去了你张洁 20

扑向樱花王选 33
侍从眼中无英雄史海威 43
八十年代大愿柏杨 44
知音夏雨菡 53
隔着一条马路的相遇张立勤 56
五十三岁如是说高建群 59
• 社会之窗 • 10 斤高粱米姜孟之 22
我的麦子熟了羽毛 52
• 今日话题 • 当代中国人精神生活孙轶玮 38
• 警世钟 • 中国的雾皮埃尔 • 托尔塞特 28

人生
• 人世间 • 月亮谷金本 10
谢谢你借给我一冬的温暖叶十朋 26
爱心绿地陈洁瑾、王慧兰 30
• 婚姻家庭 • 陪你一段东瑞 48
泣血深情李端俊 54
• 两代之间 • 母亲的记忆孙犁 11
殊途同归尤今 41
请尊重我的父亲大人秦采桑 50
• 人生之旅 • 旅行记北岛 14
不只有你是从贫穷中长大格雷戈 • 弗兰克林 46
神州有女耀高丘文怀沙 57
• 青年一代 • 成功就是翻越远方的大山刘翔 23

生活
• 心理人生 • 明亮的眼睛汤本 36
他只是一个普通人暮秋 42
战争中的回形针高兴宇 62

知识
• 生物世界 • 蝙蝠舒婷 21
• 科海览胜 • 科学史上的“科技滞后现象”陈仁政 60

看世界
• 在国外 • 华尔街的寓言陈世旭 58

点滴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4
• 言论 • 言论　25
• 补白 • 家韩少功 13
受了挫折的阳光黄小平 29
世界差点没火车童仁 32
细节最生动赵畅 32

最伟大的诗李维明 37
真正的文明孙贵颂 40
你愿意照顾她吗彭嵩嵩 49
永远第三尹玉生 61
交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封面·春雪（局部　油画）王沂东

最伟大的诗
李维明

夜里接到朋友电话，说他终于创作出了一生中最为重要的作品。我睡得正沉时被他吵醒了，心中那个气呀，恨不得给他一顿老拳。

朋友是诗人，一直醉心于诗歌写作，这些年已经写得有些神经兮兮了。他经常为写出的一些分行文字而自我陶醉，而且惊乍乍地逼人欣赏，闹得别人哭笑不得。

大概是听出我声音里的不满。朋友在电话里说："我向你保证，不！应该是向苍天保证，真的不骗人，这次确实是我一生中最伟大的作品。"

我怕他又要抑扬顿挫地朗读他的诗了，所以没好气地说："你实在憋不住兴奋，就先把你老婆叫醒，先把大作读给她听吧。我还想再睡一觉。改日再承教。好不好？"

他说："我在医院的走廊里，老婆还没有出来呢。"

我一时反应不过来，惊问他老婆究竟怎么了。

这时我从话筒里听到了婴儿"啊哇啊哇"高亢的哭声。

"怎么样？我的女儿诞生了！护士刚才送给我看了一眼。这是一个美得难以用言辞形容的女儿！你敢说，这难道不是我一生最伟大的作品吗？"

女儿的啼声、母亲的呻吟和着一个初为人父者幸福的话语。哦，关于生命的诠释，真是妙不可言！我得承认这确实是世界上最伟大的诗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37

中国的雾

[法]皮埃尔·托尔塞特 袁丽译

我在成都已经住了好几个月了。最近，我与一个成都女子谈论起这里的生活质量，与那些生活节奏过快的城市(诸如北京、上海)相比，这里的生活模式还是很不错的，尽管这个风景如画的中国西南城市严重匮乏一种元素。这元素与美食抑或是法国文化毫无关联，因为我并非一个沙文主义者。确切地说，这是一种自然元素，它能够让我在一种近乎自然般完美的沉思中，有哪怕是一秒钟的时间，用以忘却都市中的人群、拥挤和喧嚣，也能让我恢复全身的元气，至少支撑到它下次来临的时候……它就是：蔚蓝色。然而，这抹蓝色却只能在雨过天晴后隐约可见，只能在两片浓云的夹缝中觅其踪影，而透过那帷幔似的云彩射下来的，也只是些不够细腻的蓝白色光线。

上述种种便是我在成都发觉到的现象，因其时有时无，行踪飘忽不定，所以更确切地说，这些是我所捕捉到的现象。但是蓝色，任何色调的蓝色，与太阳的金黄交相辉映的蓝色，不夹杂白色的蓝色，真正的蓝色，无瑕的蓝色，纯粹的蓝色，正是我在成都所缺少的东西。

我并未费时很久，便迅速而又清晰地辨认出了我的敌人，何况此敌人并不通晓，因为这终年弥漫的浓雾，蔚蓝色的天空更值得怀念。人并不通晓隐匿之术，但这正是问题的症结所在!它便是那闻名遐迩的中国之雾。它的英文名号更具国际知名度，而当下对它流行的称谓便是“The chinese Smog”(“Smog”源白混合物“fog”，这个词便是用来捕述雾和炯的)。因其状似棉花，貌似云朵，中国的雾气檄易辨认。不同的是它带有硫磺和灰烬的气味；它不仅会让你的鼻子发痒，还会在早晨让你大吃一惊，因为那时你还未来得及做好与人们进行第一次亲密接触的心理准备就……它的干扰性太强了，实在是有碍于你看清远处的景物。

这种雾在中国，特别是在那些大城市中已经开始猖獗起来(据说这种情况在那些群山环绕的城市中更加普遍，例如成都和北京)。也许你并不知道，对于这种雾的关注已然成为了日报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正是这种雾气每天早晨毫不疲倦地伴随着你的 T 作和学习，在日暮降临前还不忘回来找你。当它存白天犹犹豫豫，不知何去何从时，便在不知不觉中给城市笼罩上了一层冬日特有的凄凉氛同。不过，即便是一年中的冬日在它面前也难以幸免，因为这种中围的雾气从来都不曾把气温放在眼里。

中国的雾无所不在，这种普遍存在的能力似乎是与生俱来的，同时，它又好似能够穿透我们的衣服，我们的侣’头，甚至是我们的身体，然后跟随我们一起回家。它也具备着让我们存炎炎夏日里打冷战的禀赋。

然而，当你认为自己已经摆脱了它，并将它远远抛在身后时，当你准备享受片刻的宁静时，你只消抬起眼睛便会发现它还在那儿，飘浮在你的眼前，紧紧攀附在房屋的周围，毫无松懈之意，它似乎在嘲笑着你，时时提醒你它从未离你远去，而且一会儿就会回来拜访你……

这些年来，中国的雾气也使人们失掉了一切参考系：所谓的普通日子现如今便是雾气凝重而又单调乏味的日子；而好日子便是多云的一天，只不过在这样的日子里，看清自己前方几十米的距离已经成为可能。

太阳的名字和它的存在曾经一度被人们遗忘，然而当我们能够看到这个放射出黄色光芒的形物质高悬于空的时候，当我们在正午看到城市闪闪发光的时候，我们便会把那些色调暗淡和过时的衣服放到一边，情不自禁地穿上色彩鲜艳的衣服，像个小孩子一样奋不顾身地寻找自己的影子，并和它玩要、嬉戏。即使这样的幸福将会转瞬即逝，这种日子也会因此而变得不同寻常，因为它们真的极为罕见!

然而，在中围传统风景画中，雾同山川、树木、孤庙一样，是用以渲染浪漫主义和神秘色彩的成分，是构成中同意象的特质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我们存这里讨论的雾却完全与自然无关，至少大部分是这样。它仅仅是当代和实际现象的一种反映，即大气污染。而在中国的大气污染中扮演主要角色的是一种叫做二氧化硫的气体，中国可以夸耀其二氧化硫排放量稳居世界冠军这一事实。

现在，我们不妨做一个小小的总结：这种有毒气体主要来自工业活动，并且与煤炭有着直接的关系，它所带来的污染以黑烟和颗粒物的排放为特点。正是对劣质煤炭的使用，以及过时的燃烧工艺，才导致了大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的增加。当人们意识到，中国高达 70%，的能源来自煤炭时，一切就会变得明朗起来。如果再往大气中排放主要南交通和工业制造所产生的二氧化碳气体的话，人们将会看到一种更加浓稠的中国式的雾气。

当然，大气污染所产生的严重后果已经超过了简单的气象现象。譬如，二氧化硫便是酸雨的根基，而酸雨将污染大量在水库中储备的饮用水，对植物也十分有害，而且还会腐蚀城市中的建筑物。温室效应也很值得关注，不过，它尚未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治理这些污染消耗人力、财力，并非想象中那般无关紧要。

中国承认于 1998 年在日本签署的《京都议定书》中的条款。这项协议旨在全球范围内降低有害气体的排放水平，以阻止温室效应的进一步加剧。然而美国却明确地拒绝了这项协议。考虑到中国是发展中国家，中罔并没有义务履行条约内容，并被豁免了所有的限制。要等到 2012 年，协议中的条款和规定才会被更新。不过，存国际舞台上，中罔似乎已经意识到了自己所下的生态赌注是多么昂贵，只是无奈于目前采取的解决措施无法在地方水平上得到顺利施行。难道是经济先行的原因?还是担心社会重组所带来的问题?

难道说到了 2012 年，中国就会意识到污染最严重的部门是交通、工业、能源和第三产业，于是便在经济蓬勃发展之时限制有害气体的排放吗?世界能源组织和经济与发展组织于 2006 年 9 月接连将中国归于有害气体排放最严重的同家之列，这预示着中国将在：2009 年取代美国，成为当今世界二氧化碳排放的冠军，而二氧化碳正是造成温率效应和导致地球气候变暖的主要污染气体。中围的雾气看来将最终演变成为一种可怕的隐喻，这意味着理性地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将变得越来越模糊。

尽管是可怕的，然而这种隐喻却是恰当的和必需的。它可能是一种警告，提醒我们要承担日常生活中一切行为的后果，提醒我们这种污染并非偶然所致。有这样一个讽刺笑话，讲的是中国的雾气一直远飘到美国的西海岸，这提醒美国，它对当前世界环境恶化的形势也是

有过错的。

中国的雾气，可能并不准备就此消失……当我向这位四川女子描述我受挫的愿望和关于蓝色的梦想时，当我极力向她称颂蓝色时，当我想要在她心中勾起对于蓝色的共同渴望时，这个漂亮的四川女子是这样对我说的：尽管想要了解从前的气候是怎么样的着实有些困难，但是她对蓝色的渴望总会找到一个适度的平衡点，她最终能够在不幸中感到幸福，甚至是走运，因为对于成都来说，与以往的气候相比，今年已经很不同了。她有点害羞地告诉我说，天气已绎相当宜人且温和了……相当宜人且温和……我沉默了，并不仅仅因为她的回答；存在于我观念中的大山顷刻倒塌，我存一瞬间忍住了将心底最深处的愿望告诉她的冲动，那是我的另一个渴望：一个布满星星的夜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28

只为这片天与地
张功升 肖士太

八路军战士李坚带着二十几名小战士和女同志转移，他们一连经过几个村庄，也没找到一个人，天快黑下来的时候，来到一个傍山的小村子，挨家挨户敲门，还是不见一个人影。尤其让李坚觉得奇怪的是，他总感到身后似乎有个人在跟着他们。李坚立刻警惕起来，走着走着，突然一个转身，发现果真有一个人跟着，是个十一二岁的孩子。

李坚问："你是谁？为什么要跟着我们？"

那孩子没正面回答，反而问他："你们找谁？"

李坚说："找你们村长。"

"你们是什么人？有证明吗？"

李坚看看孩子，拿出了证明。

那孩子接过证明看了看，递还给李坚，问："有什么事吗？"

李坚想：哪能没事呀，可跟你这个孩子说顶什么用呢？便说："我想找你们村长。"

"我就是村长。"

"什么？"李坚万万没有想到，一个十一二岁的孩子，竟然是村长！他怀疑地说："你才……"

小孩打断他的话头说："你需要什么，就跟我说吧。"

李坚虽然感到奇怪，但他还是告诉孩子，他们一行二十几个人奉命转移，现在天已经黑了，想找个吃饭、睡觉的地方；另外，六位女同志的鞋子坏得都“张嘴”了，还想找六双鞋子。

小村长仔细地听完，说了声“跟我来”，就转身走了，二十几个大人只得服服帖帖跟着。小村长给他们找了一个大间、一个小间的套房，又不知从哪儿抱来几捆稻草作床铺，然后又给他们弄来吃的，临走时还对李坚说：“鞋，明天你们走的时候，我一定送来。”

大伙儿吃完就躺下睡了。李坚不能睡呀，一来情况复杂，环境险恶，得多提防着点儿，二来那小村长的形象总在他脑子里转着：一个小小的孩子，怎么竟当起了村长？真正的村长到哪里去了呢？

天快亮的时候，李坚起身准备到外面去看看，刚出门，就看见小村长在外面一个角落里站着。李坚感到奇怪，上前问道：“孩子，你怎么没去睡觉呀？”

小村长说：“你们太疲劳了，万一有点什么动静，我怕你们听不见，就在这儿给你们站岗。”

啊！李坚只觉得一股热流涌上心头，忍不住问：“孩子，为什么要让你这么个小孩当村长呀？”

小村长看看他，说：“你跟我来。”他把李坚领到村头一口大井旁边。

借着微亮的晨曦，李坚朝井里一看，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怎么回事？井里填满了尸体！

小村长说：“叔叔，十三天前，日本鬼子包围了咱们村庄，村里的年轻人，除了跟着八路军走的，都被日本鬼子杀害了，剩下的人中，老的老，小的小，爷爷奶奶都七八十岁了，小的就数我大。因为最近风声很紧，我就带大家转移了，这儿由我来盯着，接应过路的同志，就这样，大家选我当了村长。我知道我年龄小，可是大家信任我呀，我已经当了十三天的村长了！”

李坚听得热泪盈眶，他什么也没说，只是在自己的口袋里摸啊摸啊，他多么希望能从口袋里摸出一件什么好东西来。

小村长见了，奇怪地问：“你找什么？”

李坚说：“孩子，我想找一件东西给你做纪念呀！”

小村长一听，摇摇头，默默地从脚边拎起一捆鞋子，整整六双，双手托着，塞到李坚手里。李坚再也忍不住了，他摸着孩子的头，把这个年仅十一二岁的小村长紧紧地拥在怀里。

这时，孩子哭了，他的爸爸妈妈都被日本鬼子杀害了，他没有了亲人，八路军战士就是他的亲人，革命队伍就是他的家呀！孩子抬起头来，哭着对李坚说：“叔叔，你不要找了，

我什么都不要。爸爸妈妈生前经常对我说：要这块天，要这块地，有什么能比胜利更值钱呢！”

李坚的心震动了：是啊，咱们要这块天，要这块地，有什么能比胜利更值钱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06

知 音

夏雨菡

2005 年的冬天，我客居在德国法兰克福附近的一座国际公寓里。那段时光我是一个在欧洲自由行走的旅人。所以公寓的白天常常只有我自己，只有我是不工作的人。有时候我会大声的歌唱自己喜欢的歌曲，因为不会打扰别人。

一个飘雪的下午，我在厨房煮咖啡，随口唱着我喜欢的歌，我不知道那一刻有人就站在我身后。当他开口说话的时候，吓到了我。我打翻了手中的咖啡杯。他忙着道歉，他是居住在这里的一个法国人。我回过神来，也道歉：是我的歌声打扰了你吗？我以为没有人。

他说，不，恰恰相反，是你的歌声吸引了我。这首歌很好听，是否可以告诉我它叫什么名字？

我唱的是《知音》，是我喜欢的一首电影插曲。

我沉默了一会，因为我不知道如何准确地翻译“知音”这个词。好朋友吗？不是。爱人吗？也不是。有很多东西，用汉语是很好表达的，因为有很多深邃的含义与情感蕴含在这些词句中，不需要过多解释。但是，却不可说，因为一说就错。比如“红颜”，比如“高山流水”，再比如“知己”。所以，“知音”这个词也不是一个简单的外文单词可以解释清楚的，那需要娓娓道来。

所以我问，你想知道？

他说：是的。

我说，可是解释起来很长。

他拉出一把椅子坐下来。于是，我也给他倒了一杯咖啡，这样开始了我的解释。

我想了想，是这样开头的：这是一个中国的故事，有人将它拍成了电影。有一个男人，是一个将军，叫做蔡锷；有一个女子，是一个妓女，叫做小凤仙……。

我讲完这个在中国尽人皆知的故事之后，随即将这首歌的歌词直译过去，但是我觉得很遗憾，一是我的外语不够好；第二，有很多美好的中国诗句与歌词，原本是不能翻译的。这

就是即使曹雪芹活着，《红楼梦》也得不了诺贝尔文学奖的原因。

当我说到“将军拔剑南天起，我愿做长风绕战旗”的时候，我看到这个法国人表情上的动容，他的眼波变深，荡漾起一种柔情。我没有想到即使在国内，也很难找到对这两句倾心的同道，竟然在这陌生的异国有了知音，还是一个外国人。我第一次听到这两句的时候，就被深深打动，泪流满面。

这是我最喜欢的两句，这其中有舍身赴死的侠肝义胆，有同甘共苦的义无反顾，还有如长发一样缠绕的满腔柔情。那是杨柳青青，那是荒原上的燃烧之火。那是浩瀚的大海，海底涌动着无限的深情，而海面上依然是波澜不惊。那是战火纷飞之中的一抹微笑，那是浪迹天涯也紧紧相偎的温暖。那是虞姬在马背上，轻轻贴着项羽盔甲的感觉。

最后，我回答那个法国人说：所以，这首歌的名字，没有一个准确的外文单词可以对应，也许应该翻译成“传奇”，在汉语里，它叫做“知音”。我这样解释，也有另外的含义。这首歌起源于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的故事。男女之间的友谊与情感，少一分不够分量；多一分，会滑入爱情的轨道。所以知己，单纯的知己，少之又少。

但是尽管少，还是有的。电影《知音》仅仅演到将军死，琴弦断，再未交待小凤仙的下落。真实的故事是，蔡锷走，小凤仙被袁世凯扔进监狱。出狱后，她并未回到蔡锷的身边，而是隐姓埋名，隐没他乡。蔡锷死于日本，小凤仙一生缄默其口，终生独自生活，从不提起这段传奇。也有人找到她，但是，她只是沉默。

所以真正的知音，是一种传奇。那包含相交的懂得与牺牲，心灵的默契于抚慰，心甘情愿地付出，还有君子坦荡的肝胆相照。这有几人能够做到？那是超越友谊，也超越爱情的情谊，所以，称之为“传奇”。

那个法国人盯着我，沉默了很久。他开口的时候，我打断了他。我轻轻地说，我只是讲了一个故事而已。

他还准备说话，我再次打断他，也许，也许你可以去亚洲店，也许找得到这部电影。

第三次，我说，喝咖啡吧，已经凉了。

男人不再开口。窗外大雪纷飞，一片苍茫。我知道他要说什么，他的眼睛已经告诉了我。可是我不会是他的传奇，也不是他的知音。

我起身告辞，轻轻唱：“高山流水，云依依；人生难得一知己；千古知音，最难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3

真正的文明

孙贵颂

有一位叫李杰的中国姑娘在英国读 MBA。这一天，要从所在地坐 3 个小时的火车前去面试。李杰为此从早上 7 点就对着手表按部就班地进行准备。然而就在她毫无察觉的情况下，手表停了，当她发现时，已经是 10：43，离火车开车时间只有 17 分钟！从住处到火车站，跑步也得 15 分钟，何况还要找站台。

容不得多想，李杰飞身下楼，一路狂奔去坐公共汽车（在英国打的需要预约）。当她登上了一辆公共汽车后，问司机："这辆车去火车站吗？"司机回答说："这趟车到下一个路口就转弯，不去火车站。"姑娘一听此话，顿时傻眼了。这时，一位六十多岁的老太太问道："小姐，有什么事我可以帮忙吗？"出于礼貌，李杰告诉了老人遇上的倒霉事。老人安慰她："别着急，也许还能补救。"又说："我也是在下一站下车。我知道一条去火车站的近路，如果你相信我，我想我们能够赶上。"

车还没停稳，老人已一步下了车，她还带了四个四岁至七岁的小孩。老人说："孩子们，这位小姐有重要的事情要赶火车，让我们一起帮助她。来，大家拉起手来快跑！"事已至此，李杰只好死马当做活马医，跟着跑吧。一路上，看到奔跑的老人和孩子，路口的司机都停下来，让他们先过。转了几个路口，老人停下来，指着一个建筑物气喘吁吁地说："快去吧，这是车站侧门，还剩两分钟。"姑娘激动得不知道说什么好。老人转身便走。

这时，一个累得蹲在地上的孩子问："奶奶，我们还回汽车站吗？""是的，孩子，快起来，我们还得去学校啊！"原来，老人是专门为了这位中国姑娘才下车的！

什么样的社会才是一个真正文明的社会？就是文明礼貌不仅施与"熟人"，而且同样施与"生人"，不仅施与"富人"，而且同样施与"穷人"的社会。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0

战争中的回形针
高兴宇

她从没想过，一枚普通的回形针，竟然会让这些经历了战火纷飞、生死之痛的老兵们，深深地铭记十年。

20 世纪曾经爆发过一场战争。

丽娜是一名普通的家庭主妇、两个孩子的母亲。她从报纸上看到，参战的士兵因思念亲人倍感孤单，决定以亲人的身份给他们写信：收信人是"每一位参战的士兵"，落款一律是"最爱你们的人"。信的内容则是一首小诗、一个有趣的故事，或者是几句勉励的话语。

白天她工作繁忙，回家还要照顾孩子，但她每天坚持写完 20 封这样的信。寄到参战部

队之后，部队军官认为这是消除士兵恐惧、提高士气的有效措施，很快将信分发给那些很少收到信件的士兵手里。

光是写信丽娜还觉得不够，她总想找一些新颖的方法，表达最真切的关爱！偶然，她看到书桌上散落着几枚五颜六色的回形针，便灵机一动，给每个信封装上一枚黄色回形针，附言道："回形针代表我给你的一个拥抱。当你情绪低落的时候，摸一摸它，就会知道有人在关心你、惦记你、轻轻地拥抱你！黄色也代表胜利，我们在家乡期盼着你们凯旋！"

战争持续了 40 多天，丽娜一共寄走 600 多封装有黄色回形针的信笺。相比于 600 多亿美元的战争花费来说，丽娜的贡献实在微乎其微。日子一天天过去，转眼间，已经是战争结束十周年纪念日，丽娜早就淡忘了当初寄信的事情。

那天早晨，当丽娜打开自家的房门时，感到万分惊诧。

她家的门口笔直地站立着一排排穿戴整齐的男士，足有 500 余名，每人手里拿着一束鲜花，对着丽娜齐声喊着："我们爱你，丽娜女士！"

刹那间，丽娜被鲜花和笑容包围。

原来，在战争结束十周年之际，参战士兵联合会进行了"战争中我最难忘的事"评选活动，"回形针关爱"被老兵们列为首选。陈年旧事一一浮现脑海，感慨万千的老兵们商定，一定要找到寄信人。

从邮戳上看，所有"回形针"信件都是从一个邮局寄出。虽然时间过去很久，但邮局还在，一位老员工恰好对热情善良的丽娜很熟悉，给了他们丽娜的详细地址。

于是，在十周年纪念日当日，老兵们相约来到丽娜家，送给她鲜花和惊喜。很多没有收到"回形针"信笺的战友们，也主动要求一起前往，表达他们对一位仁爱女人的挚诚敬意。

在后来的叙谈中，一位老兵说："战争期间我曾想过自杀，是这枚回形针陪伴着我，让我从死亡和血腥里，看到了温暖和光明。我知道有人在想念我，爱护我，才有勇气继续战斗下去。"

另一位说："在我收到回形针信件后，我一直在思索是谁寄给我的。是我暗恋的女孩？还是邻居好心的阿姨？或者是最铁的中学朋友？后来，我想，不管寄信人是谁，他（她）都是我正在浴血奋战、全力保护的祖国人民。"

一个年纪 30 来岁的年轻人，从兜里掏出那枚仍未退色的黄色回形针，感叹地说："我参军时还很小，幸好有它陪着我，好比给冰雪中行走的人燃了一盆火，让沙漠中跋涉的人有了一眼甘泉——这种陌生的深爱，即使在战争之后也温暖着我，让我对生活永远充满期望和热情。"

……

丽娜的眼睛湿润了很多次。

她从没想过，一枚普通的回形针，竟然会让这些经历了战火纷飞、生死之痛的老兵们，深深地铭记十年。是的，一个小小的善举，或许就是一粒坚韧的种子，它会生根发芽，抽叶开花，让这个世界芬芳四溢，美如天堂。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62

月亮谷
金本

在全国少年“生命”摄影大赛的终评会上，一幅作品征服了所有的评委。无论是思想前卫的年轻评委，还是资历深厚的年迈评委，都毫不犹豫地投下了自己的一票。《月亮谷》力压群芳，当之无愧地荣获了“生命”摄影大赛的金奖！

我是评委之一，也是一名资深的摄影记者。各种各样的摄影作品我见过不计其数，但如此震撼人心的作品，我还从未见过。

这是一幅黑白摄影作品。画面上，两座山峰的形状很恐怖，山体是交织纷乱的网状物，透着阴森森的黑色。第一眼看到它的时候，眼前跃出的是两颗骷髅。然而，在这两座阴森网状物的顶端和一侧，却出人意料地闪现出耀眼的亮色。这亮色是那样不可抵御，不可战胜。这是一道神奇的灵光！山峰的背后，是漆黑的墨色。墨色的深处，一轮明月挂中天。这山峰上的亮色就来自这轮皎洁的月亮。哦，这是一道黑暗与光明对峙的幽谷，一道死寂与喧闹对峙的幽谷，一道死亡与新生对峙的幽谷！

月亮谷——惊心动魄的生命之谷！

《月亮谷》的作者是谁？他何以创作如此杰作？

作者的一封附信揭开了秘密。

……我是一个癌症患者，今年 12 岁。

5 岁的时候，身为摄影爱好者的爸爸把我的手，在照相机上按下了快门，我拍出子平生第一张照片——花盆里刚刚破土的绿芽。我高兴极了，我没想到我的小手竟能拍出如此美妙的照片！从此，摄影便与我的生命连在一起。

每到星期天，爸爸便骑上自行车，带上我外出拍照。大山、大河、树林、原野、海滨、湖畔、都市、村庄，无处不留下我的足迹。

我拍出了一张又一张照片，感受了一次又一次生活的启示，受到了一次又一次心灵的陶

冶，得到了一次又一次精神的升华，我终于成了一名颇有成绩的少年摄影爱好者。我的作品多次参加过展览，多次在报刊上发表，多次在比赛中获奖。

就在我对摄影的兴趣越来越浓的时候，我突然患了癌症。

那是去年一次登黄山的拍摄中，下山时我突然觉得大腿一阵剧痛。回到上海后，我马上去医院检查。诊断结果对我犹如晴天霹雳：骨癌。已扩散。

这一年来，治病几乎成了我生活的全部内容。然而，在我心中，摄影依然是全部内容。然而，在我心中，摄影依然是第一需要。治病的空余时间，我一直没有停止摄影活动。我想：我的生命可能极为短暂了，越是短暂，我越要加紧拍摄，多拍一张照片，我的生命就多延长一分。

上个月，医生坦率地对我说："很对不起，我们必须如实地告诉你：最近的一次癌细胞切片检查，表明你的生命已经临近了终点。"

我没有惶恐，也没有痛苦。此时此刻，我竟然萌生了一个连我自己都感到震惊的构想：

用我切片中的癌细胞，拍摄我生命历程的最后一张照片！

医生被我的构想感动了。他把我癌细胞的切片在仪器上为我展现出来。看到这怪异的图景，我惊呆了：癌细胞是如此地丑陋，丑陋得令人毛骨悚然！然而，在仪器的一束强光的照耀下，它又竟是那样美丽，美丽得震撼灵魂！丑陋与美丽之所以如此对立而又融合，大概缘于光明的照耀。于是，我在电脑上把两个癌细胞图像扫描了进去，构成了两座大山，在悠远漆黑的苍穹之上，我制作了一轮明月，这轮明月是我在初春的第一个望日拍下的。

这幅作品的名称，我想了很久。最终，我把它定名为：月亮谷。我想用这幅作品告诉人们一句话：

只要心怀光明，死亡也是美丽的！

……

太动人了！

太动人了！

记者的本能驱使我，赶快去采访这幅作品的拍摄者，我一定要写一篇重头报道，发表在报纸的头版头条！

我按照作者所写的地址，很快到了上海市××中学，继而又到静安区的××里弄。然而，老师和爱长告诉我的是同一个消息：他已经去了！

他已经去了！

在弄清我的来意之后，悲痛的父亲转告了儿子临终时的嘱托，并希望我成为他儿子临终嘱托的完成者。我坚定地答应了。

回到北京，我一丝不苟地照着死者的嘱托履行了。我把《月亮谷》用最精美的镜框镶嵌起来，专程送到了中国抗癌基金会，请他们转赠给所有的少年癌症患者。作品的下方，我用金字印上了死者用生命铸就的箴言：只要心怀光明，死亡也是美丽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0

有一颗行星以他命名
江华 张蔚

田家炳，一个 88 岁的香港老人，20 多年来，在大陆和港台，共捐助 130 所中学、80 余所大学、40 多所小学、9 所专业学校、9 所幼儿园、1150 间乡村学校图书室。迄今为止，他已累计捐资 10 亿多港元用于中国的教育、医疗、交通等公益事业，其中教育所占的比例高达 90％。他还捐出了自己名下 80%的资产。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个来自香港，连普通话都说不流利的老人，一个曾经是香港“人造革大王”，曾获英女王荣誉奖章的“小本买卖的生意人”，比更多真正的大陆公民，更关心大陆。

显然，“教授、博士”这些彰显身份、学术和成就的称号，放在田家炳的身上，比卖弄学术、高高在上的一些“博士”、“教授”更恰如其分——他没有多少文化，却拥有众多“博士”、“教授”的名誉称号，因为他拥有成千上万、并越来越多的在“田家炳大楼”里积累学识和智慧的学子们。

1993 年，南京紫金山天文台将 2886 号小行星命名为“田家炳星”。在地球上，除了全世界的天文学家和天文爱好者，没有几个人能够看到、认识这颗星星，就如茫茫人海里，没有几个人认识田家炳一样。

卖土起家的香江人

做小生意的“阿炳”是在 18 岁闯南洋卖“土”发家的。

在父亲 48 岁那年，田家炳出生，是家里惟一的男孩。老来得子的父亲希望孩子能“彪炳百代”，为他取名“田家炳”。在田家炳 15 岁时父亲病逝。16 岁的少年阿炳辍学继承家业。18 岁那年，具有家族冒险和创新血统的田家炳，决定漂洋过海寻找财富。

少年阿炳由汕头经香港，目的地越南。他坐的是载重 2000 多吨的货船，在大海上，如一片飘零的树叶。

田氏宗族宋代从福建迁至梅州大埔县，在韩江流域延续至今近 800 载。在贫困的梅县，

田家是很富裕的家族，用田家炳的话说，“算是个有钱佬了”。

大埔是“瓷土之乡”，大埔的乡亲甚至把陶瓷厂办到了国外,但国外缺乏品质上乘的瓷土原料。

18 岁那年冬天，田家炳在越南西贡建立公司，开始了“卖土”生意。

“我们成本低很多，推销很成功。”说起当年赚的第一桶金，田家炳很是自豪。

之后的几十年，田家炳的事业越做越大。瓷土生意因为战争被迫中断，田家炳转战印尼，投资橡胶工业。正当生意蒸蒸日上时，印尼反华排华的情况令人心惊。1958 年，田家炳举家迁往香港。

田家炳在香港开始新的事业：生产人造革。他一干就是近半个世纪，现在田氏橡胶已经是东南亚最大的人造革制造商。

慈善不一定就是钱，是心

田家炳的慈善事业是从香港开始的。

在自己的孩子还睡着拥挤的上下铺时，田家炳就开始关心别人孩子的生活。1959 年，他担任香港新界最大慈善机构博爱医院的总理；1965 年，他又出任香港华人最大慈善机构东华三院的总理，参与推动社会福利工作。

在大陆改革开放以前，香港同胞、华侨并不是很受欢迎的人物，他们往往会给亲人和家乡带来“麻烦”。直到 1979 年后，田家炳才有机会到内地“做教育工作”。

1979 年，田家炳最初的慈善捐款投到了家乡大埔县，修马路、建桥梁、建第一所田家炳中学。到现在，北至黑龙江省，西到西藏新疆，除了北京市内，每个省份都星罗棋布着田家炳中学、小学、书院……

他深受父亲玉瑚公的影响。“老人家、孤儿寡母来到我家，对我爸爸跪拜，感谢他的救济，我想如果自己有点力量，能改善别人的生活，是很好的事情。”

如果非要探究田家炳做慈善的根源，恐怕是白费力气——他对自己的行为没有总结更多的标准词汇，说得最多的是“我应该这样做”。

从小读书少，成为田先生最大的遗憾。他最乐意到内地经济较差、地处偏远、交通不便的地区去捐款。他觉得，能在各地看到冠以自己名字的中学，看到那么多的孩子能因此而有书可读，是毕生最大寄托。

田家炳不是中国最有钱的人，也不是捐献钱财最多的慈善家，但却是捐出财产比例最高的人。甚至有人说，他是全中国最傻的傻子。

“做慈善要有钱来支持才好，但做慈善不一定是钱的问题。我到大学演讲，和同学们说，你们爸爸妈妈给了你一些钱零花，你节省下来，什么时候有同学发生困难了，你能把 1000 元拿出来，帮他渡过难关，你这 1000 元要比我的 1000 万还要多，还要慷慨。但做慈善要用‘心’来衡量，有‘心’的慈善才有价值。”

我就是清末戴瓜皮帽的怪人

沙发前的茶几上放着一个“鸿福堂”牌夏枯草饮料的塑料瓶子，里面装着小半瓶白开水。瓶子是田家炳从香港带过来的。“我不舍得喝矿泉水。”

田家炳的矿泉水瓶子的故事显然不是作秀。记者从四川师范大学唐志成先生的文章中发现，这个瓶子已经陪伴田先生大半年了。

田先生在四川广元中师的师生会上说：香港有 700 万人，如果每个人每天扔掉一个瓶子，就要扔 700 万个。

“我看到一个瓶子，就好像看到这个瓶子后面有 10 个、20 个人为这个瓶子劳动的身影。”

这样的故事不少：田家炳出门自己带肥皂，不轻易用一张纸，出门搭公车……

“这可能和我本身不会出卖劳力有关系。我常常觉得每件东西都是劳动者提供给我的。比如说，用一张纸，我都不轻易用。一张纸，要用山上的树木来做材料，用化学材料浸，溶化，还要用水冲洗……要经过很多程序，才能出一张纸。”

他批评现在的商品包装过于浪费：“有些简直骗人，几条冬虫草，一只盒子那么大，啊！”他一边说一边用手比划，声音提高了八度。

田家炳有点感慨：“现在社会上很难找到我这种思想的人了，很坦白地说，我是‘高处不胜寒’，谁也学不来这个田家炳，就我一个。现在商品市场都讲推销，增加销路，鼓励消费，我这种人就完全不适合时代了！这只是我个人的做法，我不敢说对不对，你们觉不觉得我很老土啊？”

田家炳自称“孤寒鬼”（吝啬鬼），对自己刻薄，舍不得花钱。“我就是清代戴瓜皮帽的那种老人家。”

“也许在香港，在大陆，就我一个人戴瓜皮帽子啦！别人看到我也许觉得很怪。”听不出田家炳口气里，是自豪，还是惆怅。

2001 年，“孤寒鬼”田家炳把住了 37 年的别墅卖了。市值一个多亿港币的房产仅仅卖了 5600 万，其中的 300 万，还是人家看到他做的事情，追加给他的——他为这几千万元的“收入”能建设几十所学校感到高兴。

朋友们最初有点怀疑，亚洲金融风暴冲垮了香港的一切，当时香港媒体报道田家炳卖楼卖了很多钱，朋友都以为他的经济真的出了问题，又怕他伤心，不敢问。当知道真相后就觉

得很难得。

田家炳当时考虑，这栋位于九龙塘森麻实道的别墅的市值，每月利息就近 40 万，“我和老伴睡个觉起来，1 万多元就没有了——想想觉得真不舍得！”

“老宅大别墅现在已经是别人家的了！”一边拿眼睛扫了一下记者手中有他豪华别墅照片的资料，田先生微笑。

田家炳五子四女，全家 20 余口，卖掉别墅后，他和老伴搬入了离别墅不超过 100 米的公寓楼，从此成了“租房”一族。好在现在孙辈大多出国留学，家庭团聚时小公寓还可以勉强应付一下。

田家炳说：“80 多岁了，连住家也没有，私家车也没有，每天坐公车，像我这么厚脸皮的人基本上找不到了。”

现在他每到一地，必定带着他从事实业的某个儿子，并且，这些孩子还有一个任务，就是在田先生吃不完东西的时候，替父亲吃掉剩余的饭菜。

田家炳并不认为自己帮助了成千上万的孩子有多么了不起。“如果有最自豪的事情，那就是用名字命名的‘田家炳星’吧。那是天文学家们艰苦探索的成果，却用上了我的名字。天上的星星那么多……”

时代，以这种方式，保留了一个人的名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8

永远第三

尹玉生

一个年轻人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大学。在其学校生活的每个阶段，他都是深受其他学生拥戴的学生领袖。但在他身上，丝毫不见一些“佼佼者”身上常见的清高、孤傲、盛气凌人，相反，他为人谦和，从内心深处尊重欣赏他身边的每一个人。

一天晚上，他邀请几个朋友到他的房间里吃晚餐。在吃饭过程中，一个朋友发现了他桌子上的一个座右铭。座右铭只有三个字：我第三。这三个字被镶嵌在一个精致的框架里。朋友们觉得很奇怪，大家都缠着鲍勃问个不停。鲍勃无奈，只好给大家解释起来：在我离开家的前一天晚上，妈妈给了我这个精美的框架，并嘱咐我一定要将它放在我每天都能看到的地方。我希望我能永远记住这句话，记住妈妈对这句话的解释。“我的儿子，”妈妈告诉我，“什么时候都不要忘记，上帝第一，别人第二，你永远只是第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61

言论

在平静而有序的生活中，人们并不需要有人告诉他该怎么生活，往哪走。但在形势险恶、人们惊慌失措时，却十分需要有一盏指路明灯，有一张自信的笑脸，有一双坚定的眼睛，把忐忑不安的人们凝聚在一起，共同渡过难关。这就是一个英雄人物出世所必需的“时势”。

——英雄还是需要的

政治可能是世界上唯一投资最多而顾客最少的生意。

——美国竞选媒体分析公司雇员埃文.特雷西

咬书咬报咬刊，咬天下该咬之错；嚼字嚼词嚼句，嚼世上耐嚼之文。

——《咬文嚼字》的广告

面前的这只杯子，你能看到它，可你能看到在此之前，它被谁碰过、它是怎么被制造出来的吗？更何况要了解一个人？

——艾未未

张家有财一千万,九个邻居穷光蛋.平均一算,家家都是百万.

——一位诗人，讽刺一些统计数字的荒诞

如果能入围，哪怕演一个丫鬟也值得！我决定让她休学两年，全力以赴实现这个梦想！

——沈阳一名高三女生的母亲说。这位母亲逼着成绩优秀的女儿休学参加某剧组的海选，希望女儿能“一夜成名”。

吃饭是一个分享的过程。分享是一种妥协，没有人能在每个晚上迟到自己最喜欢的菜。

——社会学家威廉.达赫迪指出：与家人共餐的孩子不仅成绩好，而且能学会尊重他人

曾记得法国史书上曾这样骄傲而谦逊地写道：构成整个法兰西上升的动力，是３０个诗人作家，２５个经济学家，１５个科学家，３个政治家，２个将军和１个商人。但在我们身边为什么“缪斯”沉默、“李白”销声了呢？

——李树杰在光明网上著文呼吁应该在经济建设的同时别忘了“诗建设”

脚不能到达的地方，眼睛可以到达；眼睛不能到达的地方，精神可以到达。

——一位企业家崇高的境界

没有成年人的喜欢，童话要进入童年很难。孩子们的书包里，全是教科书，感觉好重。一个感觉生命好重的人，不会有灵感。

——上海儿童文学研究所所长梅子涵

找关系，找的就是体制的漏洞和缺陷。

——一记者披露社会上一些人找关系的“秘诀”

在电影院看电影就像吻一个姑娘， 回家看影碟，充其量就是吻姑娘的照片。

——法国著名导演吕克·贝松

男人实际上是缺损的女人，Y 染色体是所有 46 种染色体最病态、最多余、最好吃懒做的一种。

——英国牛津大学基因学家塞克斯的最新研究成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25

谢谢你借给我一冬的温暖
叶子朋

那张 50 元的纸币已经在掌心里捏出了汗，走过第一个摊位，第二个，第三个.....他已经在这条小巷子里走了一个来回，嘴唇抿着又松开，松开又抿住。肚子发出“咕咕”的声音，不是听见的，他感觉得很清楚。10 月末的夜晚，北方已经到了零度以下的温度，饥饿带来加倍的寒冷。寒风中，他把身上并不太厚的衣服裹了裹，下定决心一般，在那个玻璃窗外停住了脚步。

灯光下，他年轻的倦容清晰起来，是很老实本份的一张脸，只是此刻的眼神是游移的。敞开的橱窗中，一个 50 多岁的老妇人正在利落地擀着面，旁边的锅里热气腾腾的蒸气蔓延开，迅速潮湿了他的目光。

他又下了一次决心，转身走进旁边敞开的门，甚至没有察觉钱在自己手里，已经握成了团。

新的一把面抻开来放到锅里，老妇人转身热情的招呼他。小伙子，吃面吧。

嗯，要一碗面。他说，又小声重复，一大碗。然后他找了灯光微微暗淡的角落坐下。

马上好马上好。老妇人飞快地盛了一碗面汤到他面前，看你冻的，脸都紫了，晚上寒气重，你也不多穿点，快先喝碗汤暖暖。带着责备的温暖笑容，让他想起远在家乡的母亲。母亲说话，也是这样的口气......他低了一下头，握着纸币的手飞快的藏到了桌下，那一刻，他几乎想要站起来逃跑了，可面汤的味道却飘过来，袭击了他。

他太饿了，又冷。他太需要一碗热腾腾的面。这条街上的面馆并不少，他观察过，店主大多是中年人，只有她上了一些年纪，温和的眼神里充满真诚，没有一般生意人的精明。或者，只有她不会防范，所以他选择了她的面馆。

老妇人不再看他已经转身去照看那锅已经散发出浓浓香气的面，他再也等不下去，迫不及待用力喝了一大口面汤。一股暖意顺着喉咙流遍了全身，这引发了他更加强烈的饥饿感。

他决定不再多想了，对自己说，这也是没有办法。

面很快端了上来，满满的一大碗，放到桌上，老妇人又送上来一盘拌好的油辣子，说，这是我专为我闺女准备的，她吃面，离不开辣椒，吃了驱寒开胃，要是不怕辣，你也放一点。

他应着，拿了小勺添辣子，手却莫名其妙地抖了一下，才想起，手中还握着那 50 块钱。匆忙地塞进裤兜里，依旧没有抬头，挑起面来让散发的热气遮挡着自己的目光。

面汤是免费的，可以再续。老妇人拍拍手，不再同他说什么，转头招呼其他顾客了。

面很筋，细，不粘连，很想出自母亲的手。他大口地吞咽没有再继续说什么，转身去给他找钱去了。他的目光飞快的跟着扫过去忽然瞥见桌上的一台验钞机。心一下提到了嗓子眼。但老人似乎忘记了那台机器。没有检验那张 50 快钱的真伪就拉开抽屉放了进去，然后一张张朝外找零钱。

他感觉时间仿佛凝固了。终于，老妇人拿着一把零钱朝他走过来，说，小伙子，给。数一下，47 元，对不对。

不用数了。他几乎是一把把钱抓过来，转身冲出了老妇人的小面馆。

跑出去好远，他才停下脚步，冷风穿过夜晚的街道吹过来，他发觉自己竟然出了一身冷汗。慢慢摊开手掌里的钱，10 元的、5 元的、2 元的钱，新崭崭的那样有质感，不像他给她的那张软塌塌的，图像模糊，可当时，她竟然没有看出来那是假的。

那是他帮人做了 3 天的搬运的报酬，是他仅有的一点钱。他到城里快 1 个月了，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带的很少的钱也花光了，最后碰上搬东西的活，干完活领了钱去拿去买吃的，钱却被店主扔出来，他还被人骂了一顿，说他拿假钱骗人。而他想回去找人都不知道应该找谁。就这样晃荡了一天，他快饿得撑不住了，才选了那个地方，可是，她竟然真的被他蒙蔽

了。

47 块钱被折叠好装进裤兜，这让他的心踏实了一点，至少，这几天他不会为吃饭发愁了。住处倒好说，随便找个地方就能凑合一晚......这样想着，他开始朝前走去，走了几步却又停下了，说不出为什么，他想再回去看看刚才吃饭的那家店。

真的就转身走了回去。那是条热闹的小吃街，很多人穿行其中，没有谁注意到他，他一家一家地走过去，很快又到了那个橱窗口，站在对面的暗影里，他看到身形微胖的老妇人依旧在忙碌着，擀面、抻面、下锅、盛面......忙碌中腾出手来把一缕散乱的头发塞到耳后。头发已经半白了。

他仰起头来，看到小面馆黑色招牌的烫金字："张妈妈手擀面"。怔了一小会儿，他的眼泪就直直地落了下来。他的母亲也姓张，在村里，也有人称呼她张妈妈。母亲也擀得一手好面，也是这般年纪，头发花白......50 块钱，他简单计算了一下，老妇人要卖 17 碗面才能卖出来，17 碗，要费多少力气呢？想着，心渐渐缩成一团，后悔得什么似的，他觉得他骗的不是一个陌生的老妇人，而是自己的母亲。只是，他却没有勇气回头去说明一切，他怕看到她对他的失望，他害怕一个母亲失望的眼神。

再一次，他转身跑着离开。

第二天，他用那 47 块钱批发了一些水果去了一个偏僻的小区出售，认真地称秤，小心的收钱找钱......一天下来，竟然赚到了 10 元钱。

第二天，出去吃饭花的，他又拿着 53 元钱去了水果批发市场......

三个月后，他在市场有了自己的水果摊，每天赚了不少钱，算是安定下来。

那天晚上，他再次来到"张妈妈手擀面"的门前，面馆的外面和里面都很安静，还不是吃饭的时候。

他走进去，桌几干净整齐，却没有人。在他喊了两声后，有个女孩应声从里间走出来，看着他说，对不起，现在还没有面呢。

女孩 25、26 岁的样子，眉眼有些像那个老妇人。笑容也像。

他不好意思笑笑，我不是来吃饭的，我是来找，找那个大妈的。

你找我妈？女孩歪歪脑袋，我妈早走了，现在我是老板，我妈跟我爸回乡下享福去了，说在城里待腻了。找她有什么事吗？

他的心一松，一路上都在为见到老妇人而感到难堪，没像到，她已经离开了。但随即又有了一丝遗憾，竟然，他连当面跟老妇人道歉的机会都失去了。

女孩依旧疑惑地看着他，他定定神，说，是这样的，我曾经，曾经借过您母亲的 50 元

钱，大概 3 个月以前了，真是非常抱歉，因为忙一直没有过来，现在，我来还给她。说完，他拿出一张准备好的崭新的 50 元钱，连同一兜新鲜的水果一块递过去。说，是我自己摊子上的水果，挑了点好的想送给大妈的，没像到她走了。

女孩先是愣了一下，忽然地，眼神里就流露出一丝惊喜，欢快的说，我知道你，我妈说过，你一定会回来，我妈说她相信你是遇到了难处才那样做的......

忽然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女孩住了口，招呼他坐。

他礼貌地拒绝了，然后借口忙，跟女孩说了再见便走出门去。

腊月了，还有 10 几天就过年了，天着实冷得很，天空却湛然。深深呼吸一口清冷的空气，他的心在这一刻彻底释然，他知道女孩要说的是什么。是的，那天晚上老妇人是知道的，她怎能分辨不出他的钱是真是假，可是她没有揭穿他，只是她看到了他的窘迫，看到了他的无奈。她几十年的阅历使她相信，他不是那种恶意使诈的人，也许他只是需要帮助，所以她把那 50 块钱“借”给他，因为善良的她相信总有一天，他会回来改正自己的过错。

他做到了，他没有辜负她的信任，没有辜负一个母亲的希望。而因为她的"借",因为他的“还”，在他们心里，这必定是个温暖的冬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26

下雨天，真好
琦君

一清早，掀開窗簾看看，窗上已撒滿了水珠。啊，好極了！又是個下雨天。雨連下十天，半月，甚至一個月，屋裡掛滿萬國旗似的溼衣服，牆壁地板都冒著溼氣，我也不抱怨。雨天總是把我帶到另一個處所，在那兒，我又可以重享歡樂的童年。那些有趣的好時光啊，我要用雨珠的鍊子把它串起來，繞在手腕上。

那時在浙江永嘉老家，我才六歲，睡在母親暖和的手臂彎裡。天亮了，聽到瓦背上嘩嘩的雨聲，我就放了心。因為下雨天長工不下田，母親不用老早起來做飯，可以在熱被窩裡多躺會兒。我捨不得再睡，也不讓母親睡，吵著要她講故事。母親閉著眼睛，給我講雨天的故事。在熹微的晨光中，我望著母親的臉，她的額角方方正正，眉毛細細長長，眼睛瞇成一條線。我的啟蒙老師說菩薩慈眉善目，母親的長相一定就跟菩薩一樣。

雨下得越來越大。母親一起床，我也跟著起來，顧不得吃早飯，就套上叔叔的舊皮靴，頂著雨在院子裡玩。溝裡水滿了，白繡球花瓣飄落在爛泥地和水溝裡。我把阿榮伯給我雕的小木船漂在水溝裡，中間坐著母親給我縫的大紅「布姑娘」。繡球花瓣繞著小木船打轉，一起向前流。我跟著小木船在爛泥地裡踩水，吱嗒吱嗒的響。

天下雨，長工們不下田，都蹲在大穀倉後面玩。我把小花猫抱在懷裡，自己再坐在阿榮伯懷裡，等著阿榮伯把一粒粒又香又脆的炒豆子剝殼送到我嘴裡。豆子吃夠了再吃芝麻糖，嘴巴乾了吃橘子。下雨天真好，有吃有玩，長工們個個疼我，家裡人多，我就不寂寞了。

五月黃梅天，到處黏糊糊的，母親走進走出的抱怨，父親卻端者宜興茶壺，坐在廊下賞雨。院子裡各種花木，經雨一淋，新綠的枝子頑皮的張開翅膀，托著嬌豔的花朵，父親用旱煙袋點著它們告訴我這是丁香花，那是一丈紅。大理花與劍蘭搶著開，木樨花散布著淡淡的幽香。牆邊那株高大的玉蘭花開了滿樹，下雨天謝得快，我得趕緊爬上去採，採了滿籃子送左右鄰居。玉蘭樹葉上的水珠都是香的。

唱鼓兒詞的總在下雨天從我家後門摸索進來，坐在廚房的長凳上，唱一段「鄭元和學丐」。母親一邊做飯，一邊聽。淚水掛滿了臉頰，拉起青布圍裙擦一下，又連忙盛一大碗滿滿的白米飯，請瞎子先生吃，再給他一大包的米。晚上就在大廳裡唱，請左鄰右舍都來聽。寬敞的大廳正中央燃起了亮晃晃的燈，燈一亮，我就有做喜事的感覺，心裡說不出的開心。雨嘩嘩的越下越大，瞎子先生的鼓咚咚咚咚的也敲得越起勁。母親和五叔婆聽了眼圈兒都哭得紅紅的，我就只顧吃炒米糕、花生糖。父親卻悄悄的溜進書房作他的「唐詩」去了。

如果我一直不長大，就可以永遠沉浸在雨的歡樂中。然而誰能不長大呢？到杭州念中學了，下雨天，我有一股淒涼寂寞之感。

有一次，在雨中徘徊西子湖畔。我駐足凝望著碧藍如玉的湖水和低斜低斜的梅花，卻聽得放鶴亭中響起了悠揚的笛聲。那是許多年前的事了，笛聲低沉而遙遠，然而我卻仍能依稀聽見，在雨中…...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7

细节最生动
赵畅

1981 年春，当时身为副总统的布什正在一次飞往外地的例行公务旅行的飞机“空军 2 号”上。突然布什接到国务卿黑格从华盛顿打来的电话：“出事了，请你尽快返回华盛顿。”几分钟后的一封密电中告知总统里根已中弹，正在华盛顿大学医院的手术室里接受紧急抢救，飞机调头飞向首都华盛顿。

飞机在安德鲁斯着陆 45 分钟，布什的空军副官约翰.马西尼中校来到前舱为结束整个行程做准备。飞机缓缓下滑时，马西尼突然想出了个注意，他说：“如果按常规在安德鲁斯降落后，再换乘海军陆站队一架直升飞机，飞抵副总统住所附近的停机坪着陆，再驾车驶往白宫，要浪费许多宝贵时间。不如直接飞往白宫。”

布什考虑了一下，决定放弃这个紧急到达的计划，仍按常规行事。他解释道：“约翰中校，只有总统才能在南草坪上着陆。”布什坚持着这条原则：美国只能有一个总统，副总统

不是总统。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32

五十三岁如是说
高建群

人一上五十岁，就会明白许多事情。你不到明白的年龄，你不会明白。孔老夫子说："过而知之。"这话是说，你只有经历过，你才能知道的呀!五十岁的时候，你会觉得这个世界，不像二十岁时觉得那样美好，也不像三十岁时觉得那样悲观，亦不像四十岁时候觉得那么复杂。那么五十岁时候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呢?是既不美好，也不悲观，既不简单，也不复杂。如是而已。熙熙攘攘，皆为利来，攘攘熙熙，皆为利往。几千年的人类都是这样走的呀!那么让它继续走好了。你可以成为参与者，你也可以成为旁观者，但是你没有必要成为评判者。

五十岁的时候，你突然会觉得人生如一场幻梦一样。一个孩子，蹲在家门口的墙根旁打了一阵瞌睡，一睁眼，发现自己已经是老头了。"江湖居士闲处老"，你会有这种感觉。你开始变得健忘，熟悉的人，熟悉的事，你会怎么想都想不起来。你必须先进入那一种况景，然后记忆才会被唤起，于是人名便脱口而出。

五十岁的时候，你的头发和牙齿已经开始掉了。当掉第一颗牙齿的时候，你在那一刻会有点感伤。人老原来是从牙齿先老的呀!托一颗牙齿在手中，你会想，这个物什它是谁呀?它刚才还是我的一部分，和我一同去接受荣辱，但是现在说一声走，它就走了，成为一个独立的东西了。捧着这牙齿，你不知道该把它放在哪里才好。最后你想，它最好的去处是垃圾筒，让它走吧。

五十岁的时候，你大约还会有一点恋旧。那些老柜子、老桌子、旧衣服、旧鞋，你搬一次家带一次它们。譬如我，我的腰间永远地拎着一根马镫革，那是我的白房子岁月留给我的记忆呀!我相信那些用得久了的物什是有灵性的，只是我们不知道而已。

五十岁的时候，你当年的万丈雄心会慢慢消退。你明白了这个世界上的许多事情，不是你一厢情愿所能达到的。拿我来说吧，年轻时候的我，曾经在一个早晨立下宏愿，决心舍弃人生所有的别的念头，凭借努力，缩短中国小说和世界小说之间的差距。我做到了吗?我没有做到。差距还摆在那里。你得接受环境和时代的制约。五十岁的时候，随着越往文学殿堂的深处走，你会觉得殿堂里供奉着的许多活着的和死去的神，都令人生疑。五十岁的时候，你会有一颗感恩的心。感恩这个世界生了你，让你能够享受这春天的花，秋天的果，早晨的每一次日出和黄昏的每一次日落，感恩你这大半生遇到了许多好人，感恩你经历了许多事。

五十岁的时候，你会突然在某一个早晨眼前豁然一亮，变得我行我素。这一亮大约是因为一个叫伍子胥的古代人物引起的。伍子胥破楚以后，将楚平王的尸骨刨出来，鞭尸三百。这时旁边有人说，伍将军，你要注意影响呀，别人会怎么说你呀!只见这老伍，把白发一搔，胡子一捋，慨然说："别人爱怎么想就怎么想，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我都这一把年纪了，

我怕毬哩!”以上是我五十岁以后的一些想法和感觉。借这本书出版的机会，把它写出来，算是向读者朋友们汇报和交流思想吧!我数了数，一共是八条。记得刚才睡在床上想的时候，远比这八条要多。谁知落实在纸上，把一些忘记了，那么就先写这些吧!这本书收录的，是我的一些重要的中篇小说。例如《白房子》，例如《雕像》，例如《大顺店》，它们在发表时都产生过大的影响，现在在网络上依然有着很高的点击率。评论家朋友们认为，这几个中篇都是代表中国转型时期中篇小说最高成就的作品。是不是这样，还得待读者来评价，待时间来评判。四川文艺出版社是一家很有档次的出版社。五年前，我的《我在北方收割思想》一书，就是这家出版社出版的。该社的金平先生、林文询先生，既是知名的作家，又是很好的出版家，且是我的气味相投的朋友。我很感激他们的约稿，给我提供了一次和读者交流的机会。我还在书中，画了七八幅画。这些人物形象，已经像魔鬼、像幽灵一样盘踞在我脑子里几十年了，过去我只是用文字来表达。我的母亲是一个文盲，我写了二十本书，母亲竟然一个字都没有看过，于是，也是在我五十岁的时候，我开始画画。而第一幅就是献给我的母亲。

西安的秋天真好。阳光多么的灿烂呀，如梦如幻。天空是如此的深邃、蔚蓝。汽车在马路上跑着，人在人行道走着，楼房在一动不动地站立着。我爱这个世界，我爱人!??我在说这句话的时候，心中升腾起一种佛家大慈悲的情怀。

我把心都掏出来了!那么我的“五十三岁如是说”就到此为止吧!最后我想说的是：寄希望于后之来者吧!我们这一代人行将老去，这场宴席将接待下一批饕餮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9

我为什么失去了你
张洁

十八岁的时候仇恨自己的脸蛋，为什么像奥尔珈那样红得像个村妇，而不能拥有丹吉亚娜的苍白和忧郁！不理解上两个世纪的英国女人，在异性到来之前为什么捏自己的脸蛋，使之现出些许的颜色。而现在对着自己阴沉而不是忧郁、不仅苍白而且涩青的脸色想，是否肝功能不正常；

十八岁的时候为买不起流行穿戴而烦恼，认为男人对我没有兴趣是因为我的不“流行”。而今却视“流行”为不入流之大忌，惟恐躲之不及地躲避着“流行”。

十八岁的时候为穷困而窘迫、害躁。如今常在晚上八点以后，穿着最上不得台面的衣服，去五星级的国贸大饭店，买打折的面包。那里有特别的师傅、特别的面粉、特别的做法、特别的香料。为求品质上乘、口味新鲜，二十点过后就半价销售，第二天上的货，绝对是刚从烤炉里出来的。一天晚上早到三十分钟，毫不尴尬地对售货小姐凯瑟琳说：“先放在这儿，等我到下面超市买些东西，回来就是八点了。”我们现在成了老交情，她远远看见我，就对我发出明媚的微笑；

十八岁的时候，喜欢每一个 party，更希望自己是注意的中心。现在见了 party 尽量躲，

更怕谁在“惦记”我；

十八岁的时候豪情满怀、义不容辞地为朋友两肋插刀。现在知道回问自己一句：人家拿你当过朋友吗？而后哑然一笑；

十八岁的时候为第一根白发惊慌失措，想到有一天会死去而害怕得睡不着觉。现在感谢满头白发替我说尽不能尽说的心情，想到死亡来临的那一天，就像想到一位可以信赖却姗姗来迟的朋友；

十八岁的时候铁锭吃下去都能消化，面对花花世界却囊中羞涩。现在却如华老栓那样，时不时按按口袋“硬硬的还存”，眼瞅着花花世界却享受不动了，哪怕一只烧饼也得细嚼慢咽，稍有闪失就得满世界找三九胃泰；

十八岁的时候喜欢背诵普希金的诗“假如生活欺骗了你，不要忧伤，不要心急，阴暗的日子总会过去……”现在只要有人张嘴刚发出一声“啊——”就浑身发冷、起鸡皮疙瘩，除了为朋友捧场，从不去听诗歌朗诵会；

十八岁的时候渴望爱情，愿意爱人也愿意被人爱。现在知道“世上只有妈妈好”，如果能够重活一遍，是不是会做周末情人不好说(如果合适的情人那么好找，也就不只“世上只有妈妈好”)，但肯定会买个精子做单身妈妈；

十八岁的时候相信的事情很多。现在相信的事情已经屈指可数；

十八岁的时候非常怕鬼。现在知道鬼是没有的，就像没有钱，面包也不会有的一样千真万确；

十八岁的时候就怕看人家的白眼，讨好他人更是一份“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现在你以为你是谁？鄙人就是这个样儿，你的眼睛是黑是白，跟我有什么关系？善待某人仅仅因为那个人的可爱，而不是因为那个人对我有什么用；

十八岁的时候“君子一言，驷马难追”那样腐朽地对待每个许诺、每个约定，为说话不算数、出尔反尔的人之常情而伤心、苦恼、气愤、失眠、百思不得其解，宁可人负我，不可我负人地等到不能再等的时候……现在，轻蔑地笑笑，还你一个“看不起”，下次不再跟你玩了行不行；

十八岁的时候明知有人盘剥你的青春、你的心智、你的肉体、你的钱财……却不好意思说“不”，也就怪不得被人盘剥之后，又一脚踹入阴沟。而成名之后，连被你下岗的保姆都会对外宣称，她是你的妹妹，侄女、外甥女……更因为可以说出你不喜欢炒青菜里放酱油而证据确凿。有些男人，甚至像阿 Q 那样声称“当初我还睡过她呢”，跟着也就不费吹灰之力，一夜蹿红；

对名人死后如雨后春笋般的文章《我与名人 XXX》，从来不甚恭敬。甚至对朋友说，我死之前应该开列一份清单，有过几个丈夫、几个情人、几个私生子、几个兄弟姐妹、几个朋友……特别是几个朋友，省得我死了以后再冒出什么什么，拿我再赚点什么什么。朋友说，

那也没用，人家该怎么赚还怎么赚，反正死无对证了。可也是，即便活着时人家要是黑上了你，你又能对证什么；

十八岁的时候想象回光返照之时，身旁会簇拥着难舍难割的亲友。现在留下的遗嘱是不发丧、不遗体告别、不开追悼会……如有可能，顶好像只老猫那样，知道结尾将近，马上离家出走，找个人不知鬼不觉的地方，独自享用最后的安宁。老猫对我说，它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有句话得留到那个时候自己说："再也没有人可以打搅我了"；

…………

一个竟有那许多说不完的、十八岁的不了情……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20

我的麦子熟了
羽毛

14岁的高占喜，青海农家子弟，因为湖南卫视的《晚间》，他和城市的一个叫魏程的富家少年互换了7天人生，节目打出了议题：7天之后，高占喜愿意回到农村吗？

第一天，占喜在机场被新爸新妈接进了豪华的宝马车，他害羞的靠在真皮座椅上面，不说话，认真的看着窗外闪过的高楼大厦，忽然，他泪水盈眶。

这个之前在山沟里疯跑，活泼开朗的孩子，对城市已经多次设想。他曾经在作文里写道：我想考上大学，在城里生活。"可是他知道，他更可能中途辍学，流浪在城市某条喧嚣的马路上。

这次机缘巧合，他提前进入了城市，小小的心里波澜万千，何况现实的城市，比那个瑰丽的梦，仿佛更精彩。

占喜住进了一栋豪华如天堂的复式公寓，拥有一间无比舒适的大卧室。面对丰盛的晚餐，他无所适从，紧张得5次掉筷子。接着，新爸新妈一次给了他200元的零花钱，从前，他一个月只有一元的零花钱。

在气派的理发店里，占喜看到镜子里的自己又一次盈满泪水。

之后，他完全忘记了看书，迅速适应这种新生活。

白天，他靠在松软的巨大沙发里，茶几上是他之前从未见过的零食，面前是巨大尺寸的掖晶电视，他自在的享受这一切，除了脸颊上两抹不去的高原红，就像是在这里长大的。

当占喜尽情享受新生活时，观众们忧心种种--这个孩子会丧失本性，沉迷于吃喝玩乐吗？

某天，占喜被安排去卖报。归途中，占喜变得少言寡语。他看到城里人行色匆匆，在马路之间穿梭，犹如他在稻田之间穿梭，也看见天桥下的乞丐，衣衫褴褛的等待施舍......那天，他对记者说，城里人也有穷人，生活也不容易。记者问，那你同情他们吗？占喜说，不，每个人都有一双手，幸福靠自己。

说话时，他分明又是那个崇尚奋斗，一直努力的高原孩子。

当晚短信预测，大多观众仍然觉得占喜不愿回乡。谜底提前揭晓--当得知自己的父亲不慎扭伤脚的消息，占喜立刻要求赶回家乡。

“为什么急着要走？父亲的脚伤不是大事，难得来一次城里。”记者问。

占喜只说了一句：我的麦子熟了。

父亲很早目盲，哥哥在外打工，弟弟尚且年幼，14 岁的占喜已经成为家里的主劳力。他难以不被城市吸引，这无可厚非，但同时，他也眷恋自己贫穷的家，艰辛的父母，几亩薄田和已经成熟的麦子。

城市是他的梦，贫穷的家，却是他深植血液的责任。

回到农村后，占喜仍然五点半钟去上学，啃小半个馍馍当午餐，学习之余割麦挑水；仍然是补丁长裤配步鞋，刻苦读书不改初衷：“只有不断学习，才能真正走出大山，改变命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2

谈人生价值
朱光潜

每个人都不免有一个理想，或为钱，或为名位，或为学问，或为德行，或为事功，或为醇酒妇人，或为斗鸡走狗，所谓“从其大体者为大人，从其小体者为小人”。这种分别究竟以什么为标准呢？哲学家们都承认：人生最高目的是幸福。什么才是真正的幸福？对于这问题也各有各的见解。积学修德可被看成幸福，饱食暖衣也可被看作是幸福。究竟谁是谁非呢？我们从人的观点来说，人之所以高贵于禽兽者在他的心灵。人如果要充分地表现他的人性，必须充实他的心灵生活。幸福是一种享受。享受者或为肉体，或为心灵。人既有肉体，即不能没有肉体的享受。我们不必如持禁欲主义的清教徒之不近人情，但是我们也须明白：肉体的享受不是人类最上的享受，而是人类与鸡豚狗彘所共有的。人类最上的享受是是心灵的享受。哪些才是心灵的享受呢？就是上文所述的真善美三种价值。学问、艺术、道德等无一不是心灵活动，人如果在这三方面达到最高的境界，同时也就达到最幸福的境界。

一个人的生活是否丰富，这就是说，有无价值，就看他对于心灵或精神生活的努力和成就的大小。如果只顾衣食饱暖而对于真善美漫不感兴趣，他就成为一种行尸走肉了。这番道理本无深文奥义，但是说起来好像很迂阔。灵与肉的冲突本来是一个古老而不易他除的冲突。许多人因顾到肉遂忘记灵，相习成风，心灵生活便被视为怪诞无稽的事。尤其是近代人被“物质的舒适”一个观念所迷惑，大家争着去拜财神，财神也就笼罩了一切。

末了，我希望我们青年人都及早确定自己一生的使命，自己去寻求自己的终身工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01

他只是一个普通人
暮秋编译

乍一看去，你看不出她和其他老婆婆有什么差别。此刻，她弓着背，低着头，拖着沉重的脚步，顶着风雪，缓缓地行走在新年繁华热闹的都市人行道上。在她的周围，来来往往的路人行色匆匆。当她孤独的身影闯入他们眼帘的时候，他们都会迅速地将目光转移开去，生怕她会使他们想起生活中的那些痛苦和辛酸，以至于影响了他们欢度新年的心情。

一对笑容满面的年轻夫妇，怀抱着一大堆新年礼物。他们从这个老太婆身边经过，却没有注意到她。

一个带着两个小孩子的母亲，正匆匆地赶往孩子的奶奶家去。他们也没有注意到她。

一个右手拿着一本《圣经》的教士，自豪地从这位老太婆的身边经过。他的脑子里想的全是那些神圣的东西，他也没有注意到她。

如果人们对这个老太婆稍稍注意一点，他们将会发现她没有穿鞋子，赤足行走在冰天雪地里。

来到一个公共汽车站，她停了下来，佝偻着身子站在那里。

一个绅士模样的人站在她的旁边，但是，并没有太靠近她。他担心她的身上可能会患有某种传染病。

一个十几岁的小姑娘也在等公共汽车。她注意到了这个老太婆没有穿鞋。但是，她只是看了几眼老太婆的赤脚，什么都没有说。

不大一会儿，公共汽车到了。老太婆吃力地爬上公共汽车，坐在司机背后靠近过道的那个座位上。而坐在老太婆身边的那个男人此刻正快速地捻弄着手指，有些坐立不安。“哦，老太婆，为什么非要坐我这儿啊？”他心里嘀咕。

这时候，司机看到了她的赤脚，不禁想道："哦，这附近真是越来越穷了。如果他们能够安排我去开学院公园那条线路该多好啊！"

一个小男孩也看到了老太婆的赤脚，便指着她对妈妈说道："妈妈，您看，那个婆婆没有穿鞋。"

小男孩的妈妈感到非常尴尬，连忙将小男孩的手拍下来，说："不要用手指着别人，安德鲁。那样是不礼貌的。"说完，她转过头去，把目光投向窗外。

"她的子女一定都长大成人了。"这时，一位身着毛皮大衣的女士愤愤不平道，"他们真应该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耻。"

坐在汽车中间的一个教师将放在腿上的礼物袋放稳，然后对坐在她身边的朋友说："难道我们所缴纳的税款还不足以解决这样的问题吗？""这是疯狂的共和党政府实行的减税政策造成的恶果，"她的朋友答道，"他们这是劫贫济富。""不，这分明是民主党的问题。"这时，一个头发花白的男人插话："民主党的那些福利政策正是使人们变得懒惰，以至于无法摆脱贫困的主要原因。"

一个衣着入时的年轻大学生也加入了议论："如果那个老太太年轻的时候能为自己存些钱的话，她现在就不会这么遭罪了。这一切都是她自己的过错。"

这时，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了得意的笑容，显然，他们都对自己的聪明和精辟深刻的分析而感到骄傲。

对于同胞们的这种漠不关心的牢骚和议论，一位好心的商人非常生气。他鄙夷地瞥了他们一眼，然后从钱包里抽出一张崭新的20美元的钞票，塞进了老太婆颤抖的手中："给，夫人，拿去给自己买双鞋吧。"

老太婆点了点头，以示谢意。商人对自己的举动感到非常满意，因为，他觉得自己是个实干家，不像那些人只会发牢骚。

一位穿着考究的女基督徒把这一切全都看在了眼里。她开始默默祈祷："哦，上帝啊，我知道您是一位仁慈的神，不论多么困难的事情您都有办法解决。所以，请您就像洒落甘露一样将鞋子降落到她面前吧，让这位老太太穿着鞋子过新年。"女基督徒心里感到无比的圣洁。

当汽车到达下一站的时候，一个年轻的男子上了汽车。他的耳朵里塞着耳机，耳机线连着随身听。和着音乐的节拍，这位年轻人扭动着身体。他就势坐在了靠近过道的一个座位上，正好面对着那个老太婆。

当这个年轻人的目光偶然瞥见那个老太婆的赤脚的时候，他顿时停止了扭动。他呆呆地注视着老太婆的赤脚。少顷，他才将目光从老太婆的脚上移到了自己的脚上。他的脚上穿着一双崭新的、价格昂贵的名牌运动鞋。为了买这双运动鞋，他省吃俭用，攒了好几个月才凑

够买鞋的钱。他的那一帮同伴都认为他穿上这双鞋之后真是“酷毙”了。

年轻人弯下腰，脱下了自己的那双昂贵的运动鞋，还脱下了袜子。然后，他在老太婆的面前蹲了下来。

“大娘，”他轻声说道，“我看到您没穿鞋子。呃，不过，我有。”说完，他小心地将老太婆结满硬茧、粗糙不堪的脚轻轻地抬了起来，将自己的袜子和漂亮的运动鞋穿在了她的双脚上。老太婆点了点头，以示谢意。

汽车到达了车站，那位年轻人下了车，赤脚走进了冰天雪地。

乘客们纷纷挤到车窗前，向外张望着，注视着那位年轻人拖着赤脚艰难地在雪地里走着。

“他是谁啊？”有乘客问道。

“我猜他一定是位先知。”一位乘客回答说。

“我看他一定是位天使。”还有一位乘客这么说道。

“快看呐！他的头上有一圈光环！”一位乘客叫道。

但是，就在这时，先前那位用手指着老太婆的小男孩说道：“不对，妈妈，他们说的都不对。我看得很清楚，他和我们一样，只是一个普通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2

殊途同归
尤今

在一项聚餐会上，远亲珊蒂带来了她刚学走路的女儿。

长得好似洋娃娃，一步一跌，满头一圈一圈软绵绵的鬈发一晃一晃的，煞是可爱。

珊蒂在女儿后面，一步一步地跟，一声一声地喊累。

在喊累的这一刻，她根本没有想到：母女俩能够步伐一致地朝着同一个方向走，实际上是一种很圆、很满、很大的幸福。

这个时期，女儿唯母亲“马首是瞻”，母亲是她的天、她的地、她的一切。她不会置疑、不会反抗，她全心全意地模仿、百分之百地服从。母亲的脚跟着她走，她的心跟着母亲走；母亲说一，她不会说二。

她驯良如绵羊、可爱如天使。

身为母亲的，心里充满了甜蜜的矛盾，一方面希望她一分一分、一寸一寸慢慢慢慢地成长，好充分地享受她成长期间各种逗人的憨态与童趣；另一方面，却又希望她一尺一尺、一丈一丈快快快快地成长，长成个明白事理的好姑娘，好让母女并肩而坐，掏心地说着悄悄话。

欢喜也好，担忧也罢，孩子“我行我素”地长着、长着，终于，来到了一个成长过程无法避免的分岔路口。

在分岔路口处，孩子会在一连串的磨擦和冲突中继续挣扎着成长，母亲呢，则得在一连串的磨擦和冲突中寻求适应，为自我的角色寻找新的定位。这是一个双方都极感痛苦的时期——母亲明明白白地看到孩子可能因犯错而跌跤、因跌跤而受苦，所以，想为她放个安全的垫子，可是，她却嫌母亲多事、怨母亲剥夺自由，因而刻意把垫子抽掉、丢掉；母亲当然生气、比生气更甚的，是担心。于是，便与孩子没完没了地掀起了无休无止的大战和小战。至为矛盾的是：战火的起因是“爱”，双方却又被这熊熊燃烧着的战火烧得遍体鳞伤、雪雪呼痛。

尽管母亲在前方出尽九牛二虎之力拉孩子，可是，叛逆的孩子却总有办法挣脱母亲的手，自行开路，就算另一条路满是荆棘、满是尖石，就算他会被荆棘刺得鲜血淋漓或被石头绊得一跌再跌，然而，只要她能享有“不被母亲拉着鼻子走”的自由，纵使吃再多的苦，她也心甘情愿。

双方在不同的道路上走啊走的，走了一长段路后，却在另一个新的路口不期而然地相遇，孩子这才恍然发现：自己绕道走了那么一大段“冤枉路”，原来与父母的人生道路是“殊途同归”的！

这时，双方在对视的目光里，便找到了过去不曾有的谅解与理解、宽容与包容。

事实上，孩子在成长期间的叛逆，就像麻疹和水痘，到了时间，便会蓬蓬勃勃、兴兴旺旺地发作，压也压不了、挡也挡不住。

由它去。

在跌跤中成长的孩子，懂得在摔倒后迅速地爬起来，抹干眼泪、拭去鲜血，寻找新的方向。

永远有着保护垫的孩子，不知道疼痛的滋味；有一天，当守护天使不在时，只要跌一跤，便永远站不起来了。

这么说来，母女俩能在不同的方向走，对母亲而言，实际上也是一种很圆、很满、很大的幸福。

此刻，听到亦步亦趋地跟在女儿后面的珊蒂报怨道：“哟，累死啦！”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41

受了挫折的阳光
黄小平

“妈妈，你看，彩虹！”

“美吗？”

“美！”

“宝贝，你知道吗？彩虹其实就是阳光。”

“阳光？我们平时见到的阳光，为啥没有这么美呢？”

“因为在雨后，空气中留存的雨雾把阳光折射了，从而产生了七彩的光芒。这阳光的折射，就像人生的挫折，折射使阳光美丽起来，挫折也会使人生美丽起来。”

“妈妈，我知道了，彩虹就是受了挫折的阳光。”

雨后清新的阳光，照在那位妈妈的身上，照在那个孩子的身上，也照在孩子身下的那张轮椅上。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29

侍从眼中无英雄
史海威

英雄，一个说不尽的话题。无论是在古往今来浩如烟海的文献资料中，还是在平头百姓的街谈巷议中，英雄总是叙述的焦点和仰望的中心。在一般人看来，英雄是驰骋疆场、叱咤风云的；是智勇双全，有情有义的；是战无不胜，功勋卓著的；还是泰山崩于前，面不改色心不跳的……不过在英雄的侍从们看来，众人仰慕的英雄却都算不得什么，这真是一个非

常有意思的话题。

科尔言需夫人说的“侍从眼中无英雄”这句话，其出处由来也早，16世纪法国学者蒙田就曾言：“人为其侍从所敬者，鲜矣。”后来美国学者爱默生更进一层，甚至认为在“奴仆”

的心目中，“每个英雄终成厌物”。这些话初听起来似显偏颇，但细细思来，觉得还是很有道理的，不妨以几个事例证明之。

大圣人孔子时以博学知礼闻名于乡里，但他的邻居却有点看不起他，时以“东家丘”讥之。汉武帝雄才大略，但在做过中书令，相当于汉武帝高级侍从的司马迁看来，汉武帝反而缺点多多，接近于昏暴之君了，这在《史记》的许多篇章中都有体现。拿破仑因其军事天才而被举世公认为英雄，但有两个人却不这么看，反而常给他难堪，那就是他的太太和他的老朋友。像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由此，我们想知道的是，不可一世的英雄们，为何在侍从眼中变了样，成了爱默生所说的“厌物”？

我想大概主要有两点原因。一是英雄虽然有非常杰出的才能，但他们也是人不是神，也会有这样那样的缺点和短处，再加上英雄又对侍从们不设防，这些缺点就更容易暴露出来，甚至还会被有意无意地放大或发展到极端。二是，侍从的信息来源渠道有限，对英雄的了解往往不够全面，他们一般看不到英雄从容指挥千军万马，悄然胜敌于千里之外的场面；也理解不了英雄的高超智慧与丰富内心世界，更多时候只是接触到英雄生活中平凡、平庸的一面。基于这两点，英雄在侍从眼中自然光彩不再了。

实际上，真正的英雄，当如罗曼·罗兰所说：“决不是永没有卑下的情操，只是永不被卑下的情操所压倒罢了。”末了，忽然想到市场上不断涌现的名人回忆录之类的书籍，这些书大多是作家所写，倒不如看看其中收录的名人身边人的说法更来得真实。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3

世界差点没火车
黄仁 编译

在火车并不普及时,一位权威人士以不可辩驳的口吻声称,如果美国要引进铁路的话,就一定要建立更多的精神病院,原因是如果人们看见火车头在自己的面前咆哮而过,会被吓破胆的.

在德国,一群专家曾出面证明说,火车的时速不可以超过 15 英里,如果超过了这一惊人的速度,那么鲜血就会从乘客的鼻腔里喷射出来,而且在通过隧道时,乘客会因窒息而死.

铁路大王范德比特看到威斯汀豪斯给他带来的最新发明-----空气制动机时说:"我可没有时间浪费在白痴身上."今天的火车上仍在使用这一发明.

有句老话说得好,"越是言之凿凿说别人不可能成功的人,就越应该把嘴闭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2

诗两首

断言

DONALD HALL

成长即失去

变老，人人都知道会怎样

即使年少时

我们也常瞥见老之将至，点头认同

当某个祖父逝世时。

然后的年岁里我们仲夏时泛舟

湖泊之上，天真而满足。但婚姻，

起初并无害处，却破碎

成片于岸边，

一个上学时的朋友倒下了

身体冰凉倒在多跻的浅滩。

如果新的爱能承载我们

度过中年，我们的妻子会死去

在他最壮年最美丽的时刻。

新的女人来了又去。都去了。

那个宣称

自己是临时的美丽情人

都是临时的。那个勇敢的女人

以中年面对我们的垂暮，

沉沦在自己无法承受的焦虑中。

另一位数十年的故友疏远了

在污染 30 年的言谈之中。

让我们窒息于池沼淤泥之下

断言这是合适的

甚至是甜美的——当我们失去一切。

今生今世

余光中

我最忘情的哭声有两次，

一次在我生命的开始，

一次在妳生命的告终，

第一次我不会记得，

是听妳说的，

第二次妳不会晓得，

我说也没用，

但两次哭声的中间啊！

有无穷无尽的笑声，

一遍一遍又一遍，

回荡了整整三十年，

妳都晓得，我都记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09

神州有女耀高丘--献给林北丽的悼词
文怀沙

北丽今天上午来电话，已入医院，电话里亲口告诉我，他即将辞世。看来行前十分清醒，别情依依，嘱我书悼词，她将怀抱我所书悼词一同火葬，这样就了无遗憾云。

生，来自“偶然”

死，却是“必然”

“偶然”是“有限”

“必然”是“无限”

一滴水如想不干涸

最好的办法就是滴入海洋

“时间”无头又无尾

“空间”无边又无际

从“个人”到“人类”

乃至我们居住的地球......

所占据的时空都十分有限

因而我们所知也都十分有限

我们不知道的领域却是无限

对于“无限”我们理应“敬畏”

劳我以生，息我以死

生不足喜，死不足悲

不必躲避多不开的事物

用欢快的情怀，迎接“新生”和“消逝”

对于生命来说，死亡是一个陈旧游戏

对于个体而言，却是十分新鲜的事

科学最高峰通向哲学

哲学最高峰通向宗教

因而，人类最高的学问

是谦虚和无愧，善良和虔诚

我童年时代的伙伴

今年九十一岁的林北丽呦

想不到你竟先我而行

无论先行、迟到都应具备安详的心态

生命不能拒绝痛苦

甚至是用痛苦来证明的

死亡具备疗治一切痛苦的伟大品质

请你在彼岸等我吧

我们将会见到一切生活中忘不了的人

他（她）们之中至少有我们共同的朋友

其中包括柳亚子、陈仲陶、林庚白、小高......

如果死亡是黑暗，可以武断：黑暗后面必然是光明

北丽呦，林隐呦，童年时代的朋友

我的小老友或老小友呦

一百年才三万六千天，你我都活过了

三万天，辛苦了，也该休息了

结束这荒诞的“有限”

开始走向神奇的“无限”

只要想通这浅显的道理

我们就顿时走入了“极乐世界”

乖乖的，九十一岁的“林妹妹”（柳亚子这样称呼你）

听我的话，不要哭

但不妨流一点幸福的留恋生命之泪

那是照耀心胸的阳光

我不送你了，请为我祝福，让我将手头的

工作妥善完成，属于我的工作

也是属于你的工作，那是我们遗赠给我们子孙的啊

天上降下的“林妹妹”呦

你理该回归天堂，祝你一路平安

我不会死皮赖脸地老是贪生怕死

别忘了，用欢笑来迎接我与你们重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7

神偷
刘黎莹

我是在医院里认识吉姆斯的。他是一个很幽默的外国老头儿。我们俩同住一个病房。我被护士从手术室推出来后，开始并没有什么不适，到了夜深人静时，我的刀口开始隐隐作疼。当时，病房里只有我和吉姆斯。他比我早两个星期动的手术，所以他现在已经能在病房里来回走动了。他看我躺在病床上难受的样子，对我说：“小伙子，咬咬牙熬过这一晚，一切都

会好起来的。”我向吉姆斯投去感激的目光：“老人家，谢谢你。”“小伙子，我看你也睡不着，听我给你讲个故事吧。”吉姆斯不等我搭话，就坐在我跟前，用非常流利的英语娓娓道来......

有一个男人，以偷窃为生。偷了几十年，竟从未失手。圈子里的人都戏称他为神偷。在神偷生活的那座城市里，小偷与小偷之间，有时也有纠纷，但只要把神偷请来，三言二语，事情就摆平了。神偷有句口头禅：创造机会的人是勇者，等待机会的人是愚者。在神偷六十五岁那年，他和另一个经验丰富的偷窃者合伙去偷窃一家古董店，结果同伙被警察当场发现，为了不受牢狱之苦，同伙服毒自尽。虽然神偷靠着丰富的做案经验逃之夭夭，但这件事情对神偷的打击很大。神偷在家闭门反思多日，决定金盆洗手，再也不做偷窃之事。神偷在家闲了数日，便手痒的不行。他完全可以衣食无忧地度过余生，可他还是在院子里转了好几天，踩好了点，确定住在他隔壁的三单元一楼的一户人家几乎天天家里没人。在一个阴云密布的上午，神偷悄悄来到三单元的二楼，然后从二楼走廊的窗子里跳到一楼那户没人的家里。神偷这次很顺利，几乎把这家值钱的电器音响什么的全都抱了个净光，还顺手牵羊把抽屉里的美元钞票也席卷一空。当神偷兴高采烈从旧货市场销赃回来，一进家门，神偷就傻眼了。你猜神偷看到了什么？

吉姆斯这人还挺会制造悬念，他两眼炯炯有神地看着我，再也不肯往下讲了。

我想了半天，说：“会不会是神偷发现警察早在他的家里恭候他多时了？”

吉姆斯像个孩子似的把头摇个不停：“要那样，他就不是神偷了。”

我说：“是不是那家被盗的主人察觉后，在神偷家里等他呢？”

吉姆斯仍把头摇个不停：“别说是神偷，就是平常的小偷也不会蠢到让人家找上门来吧？”

“那神偷到底看到了什么呢？”

“年轻人，我要休息了。你好好的想想，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吧。明天我再接着讲。”

吉姆斯说完就去床上睡觉了，不一会儿，病房里就响起了吉姆斯的鼾声。我大睁着双眼，想了大半宿，也没想出那个神偷究竟看到了什么？后来就迷迷糊糊地睡着了。第二天醒来时，刀口已不是那么的疼了。吉姆斯笑眯眯地看着我，问：“年轻人，猜测到了没有？”我摇摇头。吉姆斯等护士来给我打完针后，才又过来坐到我的对面，继续讲神偷的故事。

神偷发现他的家也被盗了！也就是说，在他去偷窃别人的时候，别人也在同时偷窃了神偷的家。神偷马上打电话报警。警察看现场的时候，神偷在一旁不时地提醒警察，他毕竟做案多年，唯恐一些重要线索被警察忽视。警察通过屋里的鞋印和放在阳台上的一双鞋子，发现做案的人竟是神偷自己！

“天，神偷为何要自己偷自己？他这不是自己往枪口上撞吗？”我百思不得其解地问。

吉姆斯说："神偷多日不偷，再重操旧业，心里当然要发慌，他查错了单元号，他从窗子里并没有跳到三单元的一楼，而是跳到了二单元的一楼。神偷的家就是住在二单元的一楼。因为小区是统一装修，家具的摆设基本差不多。""总会有不一样的地方吧？再说哪有认不出自己的家来的？"我仍表示怀疑。吉姆斯说："因为神偷岁数大了，患有老年性黄斑病变。这种老年性眼科疾病会使患者视力严重受损，已接近失明。所以神偷看什么都是罩着一层模模糊糊的黄色。""那神偷最后坐牢了没有？""没有。因为神偷所在的那个国家有规定，一个人是不能盗窃自己的财产的。""你不是说神偷完全可以衣食无忧地度过余生吗？那他为什么决定金盆洗手后，又去偷窃呢？"

吉姆斯长长叹口气，说："因为他不偷窃的时候，会很痛苦。人之所以痛苦，在于追求错误的东西。"

"是不是神偷渴望的是那种偷窃成功后的成就感？"

"是的。这只是一个方面。其实，人活着，看轻别人很容易，要摆平自己却很难。"

"哦。可怜的神偷。"

"神偷以为自己能够管得住自己，他却管不住自己那颗不安份的心。心是最大的骗子。别人能骗你一时，而它却会骗你一辈子呀。"吉姆斯的样子很沮丧。我本来还要问好多不解的问题，可他却忙着办理出院手续去了。当病房里只剩下我一个人的时候，刚好护士进来量体温。我悄悄问护士："吉姆斯患的是什么病呀？"

护士说："是老年性黄斑眼科疾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24

请尊重我的父亲大人
秦采桑

长大之后我才慢慢体会到，两个男人之间，两个有着血缘关系的男人之间，那种最深的情愫，原来是不能用语言传递和表达的，就像我现在，和一天天苍老的父亲，我们两个人，总是相视着憨笑，傻笑，最后两个人同时"嘿"一声，继续做别的事情。

没有人知道，从小到大，当我穿梭于城市的楼群之间，当"小商小贩禁止入内"的字样闯入我的眼帘时，我的心里会有怎样的针扎般的酸楚。

父亲就是一个蹬着三轮车卖水果的小商贩，他用那辆破三轮车，走街串巷地辛苦劳作，起早贪黑地蹬着三轮车卖东西维持我们一家人的生计。

印象中，父亲总是很沉默，他不爱说笑，也丝毫没有生意人的精明和能说会道。小的时

候，感觉父亲好像只会不停地摆弄整齐他满车的水果。

我知道我是穷人家的孩子，贫穷不仅给父母带来了生活上的窘迫，也让幼小的我感觉到了有钱没钱的差别是那样巨大。

比如，我穿得很土气，全是一些街坊邻居接济我的旧衣服，我没有任何玩具，唯一的零食是父亲卖不掉的水果。那个时候看到某个同学衣服挺括、气宇轩昂的父亲，我就非常羡慕。我简单地想，一个大老爷们，一辈子就蹬着个破三轮卖水果，也太窝囊没志气了。就算职业无高低贵贱之分，那人家卖水果的怎么能形成铺子，咱们为什么只能在三轮车上卖呢？再有就是父亲一天下来水果早早卖完，就兴奋得跟个孩子似的，把他的破三轮车擦了一遍又一遍，我总是冲他翻白眼，觉得他没出息到头了。

上初一的那个寒冬，有一天早上下着大雪，我不想穿那件别人送的土得掉渣的旧黄棉衣，便装着怕迟到一溜烟跑了。

结果我跑到学校后，冻得浑身直哆嗦。当时的学校未通暖气，都是生着小煤炉，教室里也很冷。

第一节课刚下课，就有外班的同学喊我，说有人找我。

空旷的操场上，雪很厚，雪地上只有父亲的一深一浅的脚印和三轮车的轱辘印。他穿的那件很不合体的棉大衣掩盖住了他的瘦小，头上也没有戴帽子，脚上是一双被磨偏了底的棉鞋，他的车上满是水果，用棉被盖着，只有两只冻蔫了的苹果在风雪中费力昂着它们的头。我低头迎去，父亲用左手一个一个地解开大衣的扣子，松开他一起紧夹着的右臂，从腋下取出一件新的防寒服，赶忙塞给我："刚才我瞅雪越下越大，你也没有穿个棉衣，就去给你买了一件，学习累，别冻坏了。

父亲一直看着我穿好后，才去系好他的大衣扣子，推着他的水果车，在风雪中渐渐离去。他的棉大衣，简直已穿成个破单衣片儿了，在风雪中飘来荡去，很滑稽的样子。

我穿着还带着父亲体温的新衣服，风雪模糊了我的双眼。以前我总是担心父亲在同学面前出现，我怕同学笑话父亲是个底层的小商贩。可是那天我看着父亲在风雪中瑟瑟发抖的背影，想到在冰天雪地里四处志水果的艰辛，我心如刀绞。

下课我望着天边的白云，荒唐地企盼，如果冬季从四季中消失，一年里只有春夏秋，那该多好啊！

以前我一直以为父亲是不会哭的，即使是在我上高一，母亲患肝癌永远离去的时候，父亲几天几夜没合眼，他都没有流泪，也可能是不当我的面哭泣吧。

母亲去世以后，父亲则显得更加忙碌了，为了给我攒上大学的学费，父亲白天卖水果，晚上就去蹬三轮拉客人。父亲没什么文化，我知道，他是怕我读不好书，以后找不到工作。父亲常在凌晨才回来，我起床上早自习时，父亲早已蹬着三轮去批水果了。

我们父子俩，常常好几天不打一个照面儿。

因为妈妈生病住院，我的功课落下了许多，而没有了妈妈的管束，我好像一下子失去了生活的方向，我不明白命运为什么要这样捉弄我们这样的贫苦人家，我不明白慈爱的父母怎么会一下子就没有了。

我很害怕一个人呆在家里，我拼命想往热闹的地方钻，我跟着同学打游戏、溜旱洋、逛街，有时候接连几天不回家。依稀记得那是个星期二的早上，父亲居然没有去批发水果，他疲倦的身躯靠在门框上，仿佛一时间苍老了许多，父亲看着我久久不语，默默地递给一块面包。

然后父亲又去收拾车子准备出门了，临走时父亲只说了一句："我没照顾好你，你又瘦了！我怎么对得起你妈呢？"

当父亲转身而去的时候，我看到父亲眼角渗出了一滴晶莹的东西，阳光下，那颗泪水折射出强烈而夺目的光彩，刺得我连忙闭了双眼。

父亲哭了，从未在我面前哭泣过的父亲哭了。

我捧着那块面包，怎么也吃不下去。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我胸膛中肆意翻滚着，涌动着，我羞愧难当，无地自容，我真想追上父亲，让他狠狠地打我一顿，骂我一顿。因为父亲这滴泪水，我完全抛弃了贪玩的恶习。

我考上了大学，在我生平第一次远离故乡去外地读书的前一天晚上，父亲跟我说了许多许多。长这么大，从未和父亲有过深谈，一直到深夜我在父亲的话音中和衣睡下，我感觉到父亲并没有起身离开，而是静静地看着我，看着这个让他疼爱一生的儿子。睡梦中，我似乎又看到父亲的眼泪，和上次不同的是，父亲笑了！那晚我觉得很温暖，很安全……

上大学后，父亲怕在异乡的我为他担心，有什么难处都瞒着我。为了给我挣学费，父亲什么样的苦活累活都干过，当过搬运工，收过废品，给人擦过玻璃，洗过抽油烟机。

放假回家的时候，我常陪着父亲坐着闲聊，我发现，他的肩膀并不像我想象的那么宽阔，他脸上的皱纹也突然多了许多，父亲的眼神很不好了，头发基本上白了。可他依然要乐呵呵地出去找点事做。

大一的那个假期，我第一次陪父亲去卖水果。

很新鲜的水蜜桃和西瓜。我蹬着三轮，让父亲坐在车上的空当处，烈日下，我的肩膀被炙烤得疼痛不堪。

好不容易来到一条宽敞的街道上，一株法国梧桐下，父亲执意让我停下来休息一会。

就在我们父子俩坐在路边喘了口气的时候，猛然间十几只水蜜桃从我们的车上"哗"地飞到我们身上脸上，破裂开来，甜蜜的汁液溢向我的眼睛。

几个穿着制服的人扯开嗓子大吼："谁让你们随地摆摊了，罚款罚款！"

我浑身的血都好像凝固了，刹那间感觉浑身冰凉，我"刷"地一下站起来，紧握了双拳。父亲死死地将我拖住，他布满皱纹的脸堆着讨好的、谦卑的笑容："对不起啊，我们只是累了在路边休息一下，我们没有随便卖东西……"

我的大脑一片空白，看着父亲低低地弯腰哀求，我木然地转过身去。

许久之后，那几个人离去了，围观的人却并未散去。我永远记得那是 2004 年 7 月 6 日，我不管多少人在看着我，顾不得惹父亲难过，我趴在三轮车上，趴在已受到损坏的桃子和西瓜上，放声痛哭。

从来在城市里都有很严格的法规和制度，却鲜有人在执法时和若春风、和颜悦色，不知道父亲这些年来都受过怎样的责难和伤害，不知道天下那些苦苦供养子女的父亲们，忍受了多少委屈和泪水，今天，让儿，一哭为快吧。

父亲现在，每天又精神十足地卖开了水果，他说，蹬着三轮卖水果，想着儿子肯上进，这样的日子，踏实又乐呵。

父亲不太懂我为什么要放弃原来的专业去攻读社会学系的硕士，只有我自己很清楚，他给予我的爱，如大山般沉重。我愿意穷尽一生，为我生活在底层的父辈们，维护应有的尊严和权利。

我盼望有一天父亲蹬着三轮车停错了地方，有人温和地跟他说一声："老伯，您休息会儿，换个地儿吧，这儿不能卖东西啊。"如此，身为人子，夫复何求。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0

泣血深情

李瑞俊

加拿大南部林海莽莽的罗布森山区，有一个人烟稀少的甘达峰林场。7 年前，一场森林大火吞噬了甘达峰林场将近８０%的树木，老林场主因火灾忧郁过度而离开了人世。他的独子、３０岁的奥尔特成了林场的新主人。

奥尔特曾在温哥华一家商业银行工作，与他一同回到甘达峰林场的还有新婚妻子辛娅，辛娅曾是温哥华一家医院的护士。奥尔特回林场后就雇人漫山遍野地种植树苗。

冬去春来，一晃 7 年过去了。当年栽下的那些小树苗已经树乾挺拔、枝繁叶茂。这其间，奥尔特夫妇已经习惯了林场与世隔绝的恬静生活，只是在每月初，奥尔特夫妇才会驾驶父亲

留下的那辆微型货车去２００英里外的卡默拉镇采购一些食物和生活用品。１２月初的一天，奥尔特夫妇开车前往卡默拉城的途中，在一个山道拐角处突然被一辆迎面开来的越野车撞上，坐在驾驶室一侧的辛娅当场被撞断下肢，不省人事。幸好奥尔特只受了点轻伤，他迅速把辛娅送到卡默拉城中心医院，经过医生的抢救，辛娅虽然保住了性命，但她的下半身却永远瘫痪了。

这场突如其来的车祸给奥尔特夫妇幸福的婚姻生活蒙上了阴影，奥尔特整天毫无怨言地照料卧床不起的妻子。他心里却在为一件事暗暗着急：他的爱妻因为车祸失去了生育能力！

辛娅实际上早已想到了自己瘫痪后给丈夫带来的巨大精神压力。尽管她仍然深深地爱着奥尔特，但一想到丈夫失去的太多，她就深感不安。她觉得只有离婚才能让丈夫彻底解脱。经过再三考虑，一天晚上，辛娅对奥尔特说："亲爱的，我们离婚吧，你应该开始新的生活，娶个健康的妻子，那样我会好受些……”奥尔特没料到妻子会主动提出离婚，他心里充满了矛盾：作为一个正当中年的男人，他确实需要有美满的婚姻生活，也渴望有一个孩子，然而，离婚后谁来照料辛娅呢?面对妻子的离婚请求，奥尔特一时难以接受。

辛娅知道丈夫是放心不下自己，便想出了一个主意。她对奥尔特说，她可以住到疗养院去。距甘达峰林场３５０英里的埃德森城有一所疗养院。"那儿的条件非常好，会有经过培训的护士照料我，我会生活得很愉快……”辛娅故作轻松地说。奥尔特对妻子的话半信半疑，他决定先亲自去一趟埃德森城，实地考察那所疗养院的医疗设施和服务质量。

第二天，奥尔特驾车来到埃德森城那所着名的疗养院，疗养院一流的服务和先进的设施令他非常满意。他这才决定回林场后把妻子送到疗养院来，只有妻子在这儿能得到良好周到的服务，他才能问心无愧地与她离婚。

从疗养院出来后，奥尔特又专门到肉市场买了３０磅新鲜牛肉，这是妻子最喜爱吃的。在送辛娅来疗养院之前，他要加倍地照料妻子。

奥尔特把牛肉和其他生活用品放到车厢里，为防止行车途中有偷猎者扒车，他把猎犬赛克也留在车厢里。奥尔特甚至连午饭都没有在埃德森城吃，就匆忙启程了。

奥尔特驾车一路疾驶，下午３点左右，微型货车进入了罗布森山谷的一处狭窄地带，山路两侧灌木丛生，气氛阴森恐怖。

突然，奥尔特听见赛克在车厢里狂吠起来，他心里一惊，赶紧从汽车反光镜中观察车后面的情况：天哪！一头硕大的雪豹正奋力朝汽车奔来。奥尔特不知道这头豹子为什么会对他的车产生兴趣，但他不想伤害豹子。奥尔特一边加快车速，一边不停地按喇叭，期望急促刺耳的喇叭声能吓退那家伙。不料，豹子全然不理会汽车鸣笛，仍然穷追不舍，奥尔特从反光镜中能清楚地看见豹子奔跑时肩胛处的肌肉有节奏地收缩，赛克不断地发出愤怒的"汪汪”声。正当奥尔特准备鸣枪吓退豹子时，赛克突然跳出车厢，狂吠着扑向豹子。

奥尔特赶紧刹车，抓起猎枪就朝车后赶去。赛克显然不是豹子的对手，只一个回合，赛克就被豹子扑倒在地，幸而它敏捷地钻到豹子腹下，紧紧咬着豹子的腿肚子不松口，豹子咆哮着在原地打转，一时竟无从下口。奥尔特虽然有猎枪，但他仍然不愿伤害豹子。在对着豹

子大声吼叫无效后，奥尔特才朝豹子头顶上方开了一枪。震耳欲聋的枪声令豹子骤然停止了与赛克的厮打，它腾地一下跃起，扭头钻进了路边的丛林里，赛克气喘吁吁地对着丛林狂吠不止。

豹子为什么要猛追汽车呢?奥尔特的目光落在车厢里那块新鲜牛肉上时，恍然大悟。原来，牛肉的血水不断从车厢底部滴落到山路上，豹子是顺着汽车一路洒下的血水追踪而来的。眼下时值冬季，正是豹子觅食的困难期。

赛克呜咽着，奥尔特这才发现赛克的脖子上有一道２０厘米长的口子，血流不止。由于车上没有止血绷带，他赶紧将赛克抱到驾驶室中，迅速启动了汽车。

然而，车刚开出不久，奥尔特就感觉到车身猛地一沉，好像有什么重物被抛在车厢里。赛克似乎也嗅出了什么，它一个劲地冲着驾驶室后的车厢吼叫。奥尔特把猎枪抓到手里，一个紧急刹车，跳下车直奔车尾！车厢里的一幕却令奥尔特惊讶万分：居然又是那头豹子！它口里叼着那块牛肉，豹眼圆睁，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呜呜声，似乎在警告奥尔特不要阻拦它拿走牛肉。奥尔特不由得怒从心起，他把猎枪对准豹子晃了晃，大声吼道："把肉放下！”话音未落，那头豹子竟衔着那块牛肉从车厢里一跃而出，奥尔特猝不及防，瞬间被豹子掼倒在地，猎枪也摔到几米开外，万幸的是，豹子没有继续伤害奥尔特，否则，仰面倒地的奥尔特肯定会被豹爪撕得皮开肉绽。

豹子继续衔着那块牛肉，低着头在奥尔特脸上嗅了嗅，那块冰冷的牛肉几乎贴在了奥尔特脸上，他紧张得大气也不敢出，心里祈祷着豹子快些离开。突然，豹子一声惨叫，那块牛肉也掉在奥尔特身上，原来是赛克趁豹子不备，从豹子身后闪电般地扑到豹子背上，并狠狠地咬住了豹子的颈部。受到偷袭的豹子恼怒不已，它扭动身子，将赛克一下子甩到地面，然后咆哮着扑了上去，赛克顿时被豹子的两只前爪摁在地上，眼看豹子的血盆大口就要置爱犬于死地，奥尔特不顾一切地抓住了豹子的尾巴，拼尽全力向后拽，他爆发出的力量是如此之大，硬是把这头体格粗大的豹子拉得倒退了好几步。"赛克，快跑！”奥尔特紧拽着豹子尾巴大声喊道。忠实于主人的赛克却不愿逃走，它再次勇猛地朝豹子扑去，一口咬住了豹子的耳朵，豹子猛一摆头，半只耳朵被赛克血淋淋地扯掉，不幸的是，赛克还没来得及跑开就被狂怒的豹子一口咬住了脖子，可怜的赛克被豹子叼在口里，四肢拼命地挣扎着。"赛克！”奥尔特目眦欲裂，他撇下豹子尾巴，奋不顾身地冲上去用拳头猛击豹子的头部，试图让豹子松开牙齿。可那该死的豹子宁可挨揍也不松口放下赛克，赛克的四肢很快就不再动弹了。眼看着爱犬惨死在豹子口里，奥尔特悲愤不已，他" 啊”的一声，将五根手指头对着豹子的眼睛狠狠戳去，污血顿时从豹子眼眶中涌出来，它一头将奥尔特撞倒，衔着赛克夺路而逃。

奥尔特眼睁睁看着豹子逃走，心急如焚。蓦地，他的手碰到了地上的猎枪，痛失爱犬的奥尔特不再顾及豹子的性命，他举起猎枪，对着欲钻进树林的豹子扣动了扳机，"砰”的一声枪响，豹子的身体踉跄了一下，随之消失在树林里。

奥尔特估计那一枪应该打中了豹子，他爬起来向前撵去。在豹子消失的那片树林里，奥尔特果然看到地上有一摊血迹，奥尔特发现，这头豹子中弹后仍然没有把赛克扔下。

奥尔特断定豹子中弹后不可能叼着赛克跑太远。他顺着豹子一路洒下的血迹走了几百米后，又发现了一摊血水，从刚刚被压倒的一片杂草可以看出，这头豹子伤得不轻，子弹大概

打中了它的腹部，它在艰难地行走了几百米后，曾趴在这里喘息了一阵。奥尔特判断这头豹子肯定快死了，因为它已经大量失血。突然间，奥尔特的脑海中产生了巨大的疑问：野兽在遇到生命威胁时应该只顾逃命，这只垂死的豹子为什么一直衔着赛克不松口呢?难道猎物比它的性命还重要?

继续往前跟踪了约５０米后，奥尔特来到了一处岩石高低错落、灌木丛生的山坡上。终于，他发现那头豹子倒在远处一块突兀而起的岩石旁，奥尔特慢慢地靠拢过去，眼前的一幕令他震撼不已：豹子已经死了，但它死不瞑目。看得出来，在它生命的最后时刻，它终于松开了口中的猎物。奇怪的是，豹子的身体有一种临死前把猎物向前推送的姿势，奥尔特的目光顺着豹子匍匐的方向望去，他的血液顿时凝固了：就在离豹子不到５米的地方，一个石洞里赫然侧卧着一头瘦骨嶙峋的母豹！它的一条前肢不见了，断肢处已经腐烂，在母豹的身边散落着一些动物的骨头和杂毛。

奥尔特一切都明白了，他能想像得出，石洞里的这头母豹失去了猎食能力后，一直是靠另一头豹子的关爱在延续生命。刚刚死去的那头豹子拼死猎食全都是为了这头母豹，动物间这种生死相依的感情是多么质朴和伟大啊！

那一刻，奥尔特的心灵在震颤，他忽然想起了瘫痪的妻子，他为自己有过的念头而深感羞愧。一头豹子能为延续同伴的生命而流尽最后一滴血，自己怎么能在妻子最需要关爱的时候逃避责任呢?

母豹发出的哀嚎声把奥尔特从沉思中唤醒，他抱起已经冰凉的赛克向树林外走去。过了一会，奥尔特又返回到石洞前，他把那块牛肉放在奄奄一息的母豹身边后，才心情沉重地离开了。

夕阳的余晖在天边燃烧，归心似箭的奥尔特驾驶着汽车飞快地朝甘达峰林场开去，他要尽快见到辛娅，给妻子讲述豹子的故事。奥尔特决心已定，无论今后的生活有多少困难和压力，他都会和妻子相依为命、白头到老。

奥尔特一回到林场，就迫不及待地给妻子讲述了那头豹子泣血深情的感人故事，辛娅也被深深震撼了。她终于放弃了与奥尔特离婚的打算。第二天，奥尔特再次驾车前往罗布森山谷，在母豹栖身的那个石洞前，奥尔特看到那头可怜的母豹已经僵硬了，至死它都没有动那块牛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4

扑向樱花

王选

有人离别人世时，像风，扑向樱花，散落缤纷，止住所有的叹息；像火焰，跳动；在南京有人准备的生日蛋糕的 94 根蜡烛上，那是东史郎的最后一口气。

我只见过一次东史郎。像他那样的人物，见一次，够一辈子。

1998 年 8 月 17 日，日本与美国市民和平运动分别在东京一家著名的日本电信公司 KDD 的电子电视大厅，与位于美国洛杉叽的犹太人大屠杀纪念馆—宽容中心，联合举办了一场越洋同步日本老兵战争暴行亲证会。日本老兵在东京会场 KDD 大厅的作证实况通过电子信号传到美国洛杉叽宽容中心会场的大型电子电视屏幕上，KDD 大厅的巨大电子电视屏幕放映美国会场的场景。KDD 场地租借费 1 百万日圆，由细菌战诉讼辩护团团长、原日本律师协会会长土屋公献个人埋单。出场公开作证的老兵有与南京大屠杀有关的东史郎等 2 位、原 731 部队少年班队员筱?良雄等 2 位。出席东京会场的日本著名的南京大屠杀、细菌战化学战、慰安妇研究学者分别对 4 位老兵证词的历史背景进行介绍，并作出学术评价。我和辩护团主要律师也作为主要代表出席，发言为受害者呼吁，谴责美、日政府联合掩盖历史事实。

1998 年 6 月末至 7 月初，国际非政府组织世界抗日战争史实维护会与北美各地和平、人权组织与在多伦多、温哥华、纽约、华盛顿、旧金山五大城市举办 731 部队细菌战等日军暴行图片展览，东史郎与筱?良雄将到各会场公开对日军战争暴行作证。随同赴北美的日本市民和平代表团成员是细菌战诉讼辩护团代表、支持细菌战诉讼医生、研究者、市民活动家、著名和平人士、还有我。

但是美国政府，加拿大政府随其后，突然拒绝给他们二位签发入境许可。美国司法部拒绝让他们入境的理由是两人为战犯。美国司法部曾于 1996 年 12 月公布，将禁止 16 名日本战犯入境，但没有公开具体名单。1997 年 3 月战犯名单人数增至 33 名，依然没有公开人名。在东史郎与筱?良雄被拒绝入境后，美国司法部发言人在接受日本媒体采访时宣布的禁止入境战犯人数突然增为 35 名。

按军衔，论责任，日本战犯名单就是排到 3 万 5000 名，也轮不到东史郎与筱?良雄。更不说，他们这次赴北美，是为历史作证，以和平教育为目的。

北美五大城市的展览集会结束之后，日本和平运动联合国际和平、人权组织为东史郎与筱?良雄在 KDD 大厅举行现场作证，用现代技术打破美国政府和日本政府对真相的垄断，把他们证词传到美国洛杉叽宽容中心会场。

太平洋对岸美国会场的多数人第一次听到原日本军人关于日本军队暴行的作证，几乎所有人第一次听到原日本军人对自己战场的暴行作证，非常震撼。之后不久，宽容中心副馆长、犹太教拉比阿伯拉罕?库柏自己跑到日本调查战争罪恶以及战争认识，在纽约时报长文中发表调查结果，并多次到日本议会呼吁日本清算历史责任。

在 KDD 大厅，我总算见到了东史郎。4 个老兵作证时，无不老泪纵横，痛悔莫加。东史郎在说完自己战场行为后，一甩齐肩的银发，一个不属于他那个年代的日本男人的身体语言，昂头高呼：“我是遵照天皇的命令进入南京的，天皇可以去美国，为什么我东史郎不可以？”这是一个曾经效忠的士兵的天问，向欺骗、压迫、摧残了他的军国的反抗。他站在那里，像是要顶着他头上的那块天。

证言会结束后，我们走到很近，但是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和他说话。

对于我，他像是刚从黑泽明的电影中走出来的武士，身上的西服是时代的错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3

陪你一段
东瑞

谁都没告诉他医生会诊的结果。

五六个医术上最拔尖的医生为他的那种治疗希望渺茫的癌症，开了一次“手术”前会议。列席的有他的妻和他的孩子。

器官几乎坏死了，不割除肯定蔓延和扩散，不消多久就足以致命。可是手术的难度极高，能否保证手术动得成功?医生们没有一个敢拍胸脯，但大家都同意，手术非动不可。与其等着天国收容倒不如冒险，看能否有奇迹出现。不过以往几百个病例都已证明：动了手术大约不出半年，能维持生命到那个时候已算不错了。那等于说，动手术只是基于一种人道主义而已。医生要他的妻和儿子接受这个事实，虽然事实是那么残酷。

他的妻听完那许多医生的发言，脸色变得惨白了。虽然早就听说这种癌症极难治，但没有医生的证实，她是始终不相信的。她总抱着丈夫存有一线生机的希望。她还相信，丈夫一向与人为善，不该未过六十就有这样的结局。她全身颤抖地听完医生的话，嘴唇抖抖地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手足发冷，热血却往上冲，承受不住这样的刺激，扑一声竟扑倒在地。她的儿子吓了一跳，弯身扶起母亲。

十几双医生的眼睛投射过来。其中一位医生离开坐位走过来察问情形。几个医生议论起来，有的说对他的“宣判”，不该让他的妻子旁听；但大部分却一致肯定：必须让病人的亲密者知道事情的真相，否则接下来出现的一些意外情况，谁也负责不了。

她醒觉过来之后，发现自己已被送到另一间病室。朦胧中感到自己在飘渺的仙境游了一遭，灵魂出窍了，因此被送回床上时，软绵绵的，气若游丝。徐徐睁眼看，儿子身后还站着一个人，认得出是准备为丈夫动手术的那个医生。

他一脸严肃，带点轻责地希望她坚强起来，决不可以在她丈夫面前露出这样悲观的情绪，这对病人的身心很不利。她愣愣地听。那医生还希望她保守秘密，决不可以透露出一点端倪；她的任务和所拥有的权利，只是可以告诉他：他的病完全可以好起来，为了康复就必须动手术。

一直到深夜，她才由儿子陪同，到病室看望丈夫。他知道为了给他动手术的事，今天傍晚医生们开了个会；但他明白死活的事已不大可能由任何人传到他耳朵了。他其实心中早有数了；这十几年来，他的惟一兴趣只是阅读健康、医疗方面的书，并加以钻研。但他的家人

可一点都不知道他这方面的知识比谁都丰富。心早就定了，离天国已不太远了，只是不知道迟早，以及那最后的形式将如何呈现。

他一见妻子的病容就什么都明白了。躺在床上，侧过身，凝视坐在椅子上的妻子。为了让她在这最后的日子里不致太伤心，他决计找些开心的话题，不去问自己的事了。

“感觉怎样?”妻望着他。她总掩饰不住那份忧郁和满腹心事。

“蛮好的。护士刚来测血压，一切都很好。”他答。

“手术明天就动，你今晚好好休息吧。”“医生已告诉我了，明天就动手术。”“你不必紧张，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我一点儿也不紧张。我想动完手术，在医院休养一段日子，那时伤口的线也拆了，我们就可以出院了。”

他的妻听到这儿，心中酸楚，低下头来。“你别想得太多了，一切都会没事的。这方面成功的例子不是没有，而且不少。我就不相信自己身体这么强壮，上帝就那么硬生生不让我活。你还是早点休息吧，等明天手术过后，你不放心我，再搬过来——”

他安慰她，使她觉得不好再往悲里想。他的话充满了信心，在一时之间还使她相信，医生大概都是一群悲观主义者和无能者，他们怎么说得那么绝对呢?

她回房去了。当掩上门，她憋住的伤心，顿时化为泪水，痛痛快快倾倒出来。她感到最为奇异的是，往日他的烦恼事是够多的，也许依赖她惯了，总爱把在机构里种种不如意，倒将出来，使她担上一份心。日子就如此在压抑和沉闷中流逝，他何曾安慰过她呢?何曾令她快乐、开心，脸上出现笑容?而今，……他太反常了，令她不安，是否应了那句“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俗语呢?

既然丈夫是这样乐观，一切都蒙在鼓里，她还有什么理由在他面前露出悲观的情绪?

他的手术做完了，总算顺利。在他被推进手术房之后，她几乎经历了一次死亡。每当她想到他腹部的那个器官要被割除三分之二时，她不敢再想下去，但恐怖的情景却老抓住她，她必然联想到丈夫的痛苦。人身上的东西被割除，人怎能活下去?这是她所想不通的。一闭眼就仿佛看到丈夫躺在手术床上，凝视着被放进药水瓶里一公斤重的器官，眼里充满怨恨和无助，突然坐起，快速伸手向瓶里掏出自己被割除的器官，很快又塞入血淋淋的伤口中……

就这样，她昏睡了三天三夜。醒来时看到身旁有人看着她，竟是刚动过手术的丈夫。“我倒没什么，你却比我还着急!”他说，“别想太多了。手术动得很理想，没事了。”

她带着疑问：“被割除那么多，没有不舒服的感觉?”他笑着摇头：“没有。”

……一个月后他出院了。她却一直记着医生所讲的他的大限，恨不能时光倒流或凝止，让六个月永远不要到来。然而见到丈夫的乐观，她对医生的断言心中动摇了。奇迹也许真的

在丈夫身上出现了。疗养期的丈夫脾气出奇地好，能吃能睡，判若两人。她的心情也渐渐舒展起来了。 “这几十年，难得你有笑容，我真害了你。”他对她说。“一场病，使你改变了脾气，我们真要感激你这场病。”她说。他沉默了半晌，说：“过去我把你当出气筒，当你这个人不存在，真是罪过。你心中一定很苦，我该陪陪你了。”

……四个月来，她对丈夫十分照顾，而丈夫无论她上那儿都陪她，那种呵护怜爱是从前没有的。他的生命力从未如此焕发过爱的力量。她忘了医生的话，深信他们的无能了。

……第六个月，要来的事还是来了。他死得很快，没有太多痛苦，也十分平静。从枕下她发现了他的遗书，上面写着：“亲爱的妻：动手术前我已知道命不长了。这一生我从没好好陪过你，让你受尽了委屈。在生命最后的日子，让我陪你一段人生路程，这样我死也瞑目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8

你愿意照顾她吗
彭蒿蒿

在一堂老年心理学金博士给他的学生们念了这样一个病例：“病人不能说话，也听不明白别人的话。有时她嘴里会不断地胡乱哼叫上几个小时。他搞不清楚谁是谁。不过，你叫一声她的名字，她会有一点反应。我和她一起相处六个月了，但是他始终对自己的身体豪不在意，也不想努力来照顾自己。她吃饭、洗澡、穿衣服全都要靠人伺候。因为她没有牙齿，所以她的饭菜必须煮得稀烂。她的衬衫总是脏兮兮的，以为口水一直在流。她不能走路。她总是半夜里醒来，尖叫声总是会吵醒别人。大部分时候她很友善，也很快乐，但是一天里总有几次毫无原因的变得焦躁不安。于是她就会号啕大哭，直到有人来安慰她为止。”

念完病例，保尔。鲁斯金博士问他的学生们：“你们是不是很乐意照顾这位病人呢？”大部分学生都皱着眉头，说他们根本不愿意做那种麻烦事。博士却说：“我很高兴去照顾她，而且你们也会喜欢的。”学生们都被搞糊涂了。于是博士拿出一张病人的照片给学生们传看。照片上其实是——博士六个月大的女儿！

大部分的学生都先入为主的认为他们不会喜欢照顾这样一位病人。但是一旦知道了“病人”的年龄，虽然照顾婴儿还是很辛苦，这项工作却一下子变得有趣而快乐了。你如何看待你眼前的工作呢？是愉快还是讨厌呢？是麻烦还是乐趣呢？当你认为你会真切地喜欢它们事，你很可能会做好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9

母亲的记忆
孙犁

母亲生了七个孩子，只养活了我一个。一年，农村闹瘟疫，一个月里，她死了三个孩子。爷爷对母亲说：

“心里想不开，人就会疯了。你出去和人们斗斗纸牌吧！”

后来，母亲就养成了春冬两闲和妇女们斗牌的习惯；并且常对家里人说：“这是你爷爷吩咐下来的，你们不要管我。”

麦秋两季，母亲为地里的庄稼，像疯了似的劳动。她每天一听见鸡叫就到地里去，帮着收割、打场。每天很晚才回到家里来。她的身上都是土，头发上是柴草。蓝布衣裤汗湿得泛起一层白碱，她总是撩起褂子的大襟，抹去脸上的汗水。她的口号是：“争秋夺麦！”“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一家人谁也别想偷懒。

我生下来，就没有奶吃。母亲把馍馍晾干了，再粉碎煮成糊喂我。我多病，每逢病了，夜间，母亲总是放一碗清水在窗台上，祷告过往的神灵。母亲对人说：“我这个孩子，是不会孝顺的，因为他是我烧香还愿，从庙里求来的。”

家境小康以后，母亲对于村中的孤苦饥寒，尽力周济，对于过往的人，凡有求于她，无不热心相帮。有两个远村的尼姑，每年麦秋收成后，总到我们家化缘。母亲除给她们很多粮食外，还常留她们食宿。我记得有一个年轻的尼姑，长得眉清目秀。冬天住在我家，她怀揣一个蝈蝈葫芦，夜里叫得很好听，我很想要。第二天清早，母亲告诉她，小尼姑就把蝈蝈送给我了。

抗日战争时，村庄附近，敌人安上了炮楼。一年春天，我从远处回来，不敢到家里去，绕到村边的场院小屋里。母亲听说了，高兴得不知给孩子什么好。家里有一棵月季，父亲养了一春天，刚开了一朵大花，她折下就给我送去了。父亲很心痛，母亲笑着说：“我说为什么这朵花，早也不开，晚也不开，今天忽然开了呢，因为我的儿子回来，它要先给我报个信儿！”

一九五六年，我在天津，得了大病，要到外地去疗养。那时母亲已经八十多岁，当我走出屋来，她站在廊子里，对我说：

“别人病了往家里走，你怎么病了往外走呢！”

这是我同母亲的永诀。我在外养病期间，母亲去世了，享年八十四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1

明亮的眼睛
汤本

瑞奇.路特瑞尔 17 岁的时候，在伊利诺伊州被美国陆军航空兵征录，成为直升机战斗旅团的士兵。穷人家庭出身的瑞奇第一次领到那么多的新衣服（军装）,非常高兴。他经过军事训练，怀着报国理想，在刚刚满 18 岁的时候被送到了越南战场，开始了一场“年轻人对年轻人的残酷厮杀”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是美国 NBC 洛杉矶 4 频道 2002 年 12 月 19 日晚“Dateline”节目播出的一个很感人的专题片。

瑞奇在一次与敌人的正而交战中，抢先开枪，打死了一个“敌人”。在这个“敌人”身上，他发现了这个“敌人和敌人的女儿”的照片。“敌人”穿着绿色军装，相貌很清秀，眼睛很有神。“敌人”身上的这张照片，大小有点像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上海人常说的所谓“咪咪照”，瑞奇一看到这张照片，就被吸引住了，他的命运，注定和这张照片联结在一起，痛苦半生，困愁半生。这张照片，像不解的宿命，像不可摆脱的痴迷，套住了瑞奇的一生。

这张小照片，原是黑自的，但后来上了色，成了彩色照片。小女孩五六岁的样子，眼光很有神，长得很灵秀。父女俩，也许是兄妹俩，瑞奇猜想，因为这个军人实在是太年轻了。年轻得不像是这个女孩的父亲。但，父女俩的两双眼，很清澈，很纯净。在瑞奇看来，这两双眼睛，向他发出疑问的光。在瑞奇眼里, 他们的眼光，还充满幽怨，充满仇恨、这给瑞奇的日日夜夜带来了无尽的杀人后的悔恨和痛苦虽然从这以后，瑞奇仍端着美式自动步枪，杀死过很多“敌人”。但从来没有像这对父女的照片中的眼神那样，死死揪着他的心像神灵，像幽魂，死死盯着他。本来瑞奇可以忘却他们，他们也没有强迫瑞奇要记住他们。但是，那两双很秀气的眼睛，一直让瑞奇忘不了。

尽管瑞奇作为负伤的战斗英雄，回到美国，立功受奖，还在州政府的老兵部华有了份很好的工作，自己也与中学的“甜心”结婚。并且有了两个女儿，过上了名副其实的中产阶级的生活。但是，那双很秀气的眼睛，一直让瑞奇心里忐忑不安，一直让他感到它们在对他说话：“你为什么要杀我了？” “你为什么要杀我的父亲？”

那两双很清秀的眼睛，一直在对他说话，一双眼睛被他在战场上毁灭了，“我不毁灭他、他就要毁灭找”瑞奇自我安慰肴另一双眼睛一定还活着，瑞奇想于是瑞奇生活在日日夜夜的不安之中, 这种不安，天比一天沉重。当他自已对人生的幸福和人生的况味感受越是多，不安就越加敢，就越不能忍受；悔恨像铅，注满了他的心，痛苦的折磨，像他的影子，走到哪跟到哪。

为了把自己从不安、痛苦中解脱出来，他决定向这两双清秀的眼睛告别。他决心终结对“这个敌人和这个敌人的女儿”的不安情绪。他写了一封信。很感人的信，信中深深抱歉，杀死了有一双明亮眼睛的他，杀死了他和女儿团圆的梦他把这封信和照片，放在华盛顿的越战纪念碑前，他觉得轻松了一点。他把他三十多年的梢神重负放在华盛顿的越战纪念碑前。他想放开他们，他也希望。他们也能够永远地放开他。

但是，这场为眼睛所困的重病“没有放开他”不久，瑞奇中风，他的身体变坏了，他的

母亲也得病了。瑞奇感到很奇怪，感到很彷徨......

他以为，他将永远撰脱不了这张照片上的父女俩的清秀的眼睛，满含幽怨的眼睛。

真是命运的安排，一个曾经在越南抬运阵亡官兵尸体的黑人老兵，在祭奠华盛顿的越战纪念碑时。发现了瑞奇留下的这封信和这张照片。顿时，他被这两双眼震住了，吸引住了。他不知道瑞奇住在哪里他把这张照片和瑞奇的这封信，发表在越战老兵的回忆录中一个认识瑞奇的州众议员原来就知道瑞奇的这个故事，看到这本回忆录，马傻瓜告诉了瑞奇。

那两双清秀而又满含幽怨的眼睛又回来了，回到瑞奇的眼前一这次，这个女孩的眼睛看着瑞奇，仿佛在责备他的遗弃。

黑人老兵与瑞奇，两个老兵，也见而了。相见时，抱头痛哭。

最后，瑞奇.路特瑞尔费尽周周折，在越南驻美国大使馆的帮助下，找到了那个女孩——兰。他飞越太平洋，长途跋涉，带着鲜花，与兰见面。他拥抱兰。兰拥抱着这个三十多年前杀死自己父亲的“敌人”，忍不住痛哭，瑞奇也是一样地痛哭。

我在观看电视时，屏前上，白发苍苍的“敌人”瑞奇抱着已到中年的“小女孩”。两人痛哭。看到这望，我的眼泪夺眼而出。

这个真实的故事非常感人。沉郁苍凉的音乐配合着节目，令人十分伤感。

我不知道，人类的意识形态冲动导致的战争，种族歧视导致的战争，统一和分裂，压迫和独立导致的战争，是不是能在我的生命中出现，但是，我知道，以往的战争荒谬是应该有人负这个责任的，有人应该在历史上永远被谴责的。谴责战争的发动者，就是防止未来战争的发生。希特勒应该被谴责，裕仁天皇和东条英机应该被谴责。越南战争应该谴责谁呢？三百万越南人的生命，五万八千名美军官兵的生命，是虚掷了. 还是会成为有价值的质问苍天的惊叹号和问号，对未来的战争有所遏制？

一种更强的意志在我心底滋生，这个意志是任何力量都无法阻挡的：人们要阻止战争，阻止仇恨，让世界沟通，让世界交流，让世界和平。任何阻止人类走向和平和民主的人，任何故意制造战争事端的人，都是我们活着的人的死敌。

妻子曾经在一家公司做事，她的同事——公司的美工编辑叫戴维，戴维曾是一个很有才华的音乐家，是六十年代美国著名的“门” (DOOR)乐队的鼓手。他被征兵后，送往越南当炮兵，他的上司命令他：“开炮！” “开炮！”“开炮！”

于是他，“开炮！”“开炮！”“开炮！”

他的耳朵被震聋了，回到美国,他不能从事音乐工作。他又意识到在战争中，往往聪明的人，点子多的人容易战死，至少他身边的人都是这样的结局。越战给他的人生最大的经验是：不再寻求创新。创新，那是要丢命的。他学会了混日子，得过且过。

当然，从越南战场下来的有作为的士兵也很多，美国前国务卿柯林.鲍威尔将军就是其中之一。但是，在美国的从林水沼中，至今还生活着一批 当年的越战老兵。他们已不习惯文明的美国生活，他们需要复旧才能生活，他们已经适应了旧的战争环境，没法再改换生活方式。他们将在丛林水沼中了此终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6

漫画与幽默

亲切

老刘出差回来就赶上开会，他抢先坐到了离领导最近的位子。散会后，大家都说老刘积极。老刘却说："亲切啊，听了领导的声音，我终于有找到了昏睡的感觉。你们不知道，我出差在外一直失眠。"

香喷喷的晚餐

新婚的先生回家后，太太温柔地说："晚餐已经准备好了，和昨天的一样香。"先生兴奋地说："太好了，今天吃什么？"太太说："昨天的剩菜剩饭。"

梦话

导演彼得在睡梦中说起了梦话："亲爱的，我太爱你了，我这次就回去把老婆给......"这是他突然醒了，看到自己的妻子正醋意十足地盯着他。他马上重新闭上眼，翻了个身说："好，就用这样的语气来说，非常好，开拍！"

律师的心脏

一个男人因为心脏不适去看医生。医生建议他移植心脏。那人不太情愿，但是最终还是同意了。他问有没有心脏可供他立即做手术。

"我这里有三个心脏。"医生说。"第一个心脏是一个 18 岁的孩子的，这个孩子没有吸过烟，身体健壮，会游泳。他的头撞到了游泳池上，死了。它值 100000 美元。第二个心脏是一个马拉松运动员的，他 25 岁，非常强壮。他是被一辆公共汽车撞死的。它值 150000 美元。第三个心脏是一个酗酒、吸烟、爱吃肉的人的。它值 500000 美元。"

"嗨，为什么第三个心脏那么贵呢？他的生活如此糟糕！"

"是的，不过它是一位律师的心脏。它从来没被使用过。"

提前行动

妻子："你现在必须向我解释清楚，你的照片怎么会到了婚姻介绍所呢？"

丈夫："别生气，亲爱的，这张照片是你去年重病期间，我给他们寄去的。"

已婚

裁缝问做衣服的年轻男人："你结婚了吗？"

"当然，不然我怎么需要 在西装上特制一个秘密口袋。"

美好的祝福

早上收到一陌生号码发来的短信："祝你姐姐新年快乐，越长越漂亮!"

我纳闷了好久，还是回复过去："请问你是哪位？"

答："我就是你姐姐，刚换了号!"

神奇的副作用

在一次医学讨论会上，一个内科医生宣布他已经发明了一种神奇的新药。另一个医生问："它是用来医什么病的？""我们还没药物可医的病。"又一个医生问："它的神奇之处表现在什么地方？"内科医生沉默了一会儿，说："它的副作用会使病人丧失短期的记忆，为此有好几个病人给我付了三到四次的医疗费。"参加讨论会的医生全体起立，热烈鼓掌。

演讲与梦游

会议厅里，一位 议员正在没完没了地发表演讲，有位男听众站起来离开了。

议员对此很不满。那人的妻子慌了，赶忙解释："请原谅，先生，我丈夫有梦游的毛病。

不解风情

老婆出差了，周日我一个人开车去郊区兜风。山里空气不错，顺着小溪我来到一处山泉，听着泉水哗啦啦敲打青石的声音，感觉美妙极了。我拨通老婆的手机，说道："老婆，我在山里，快听，泉水的声音。"然后把手机靠近了山泉，待了一会儿，我问道："老婆，好听吧？"老婆哼了一声答道："我太了解你了，你没有那么浪漫，快把水龙头关了……"

诡辩

律师请医生给他的妻子治病，说：您放心，无论您治活了她，还是误诊医死了她，我都

将如数付给您 500 英镑！

医生于是竭尽全力投入治疗，可由于病情过重，终于回天乏术。医生在表示歉意后要求律师支付急救酬金。

我的妻子是您误诊死的吗？律师问。

当然不是！我的诊断和用药都没有错！

那么您把他救活了吗？律师又问。

那倒没有。可是----------

着就对拉！您既没有救活她，又没有误诊医死她，我为什么还要付给您 500 英镑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4

旅行记

北岛

看到儿子蹒跚学步的录像带，心有所动——那是旅行的开始，其实，一个人的行走范围就是他的世界。

我家原住长安街，在我眼里它如江似海，汽车像巨轮。在父亲牵领下跨越长安街，我的天地从四合院扩展到对面的中山公园，亭台楼阁大树藤蔓深入梦中。上了幼儿园，红砖楼房高耸入云，老师个个硕大无比，须仰视才见。后旧地重游，才发现那楼房矮小颓败，老师们转眼都成了小老太太。

我家后来搬到阜城门，即如今的二环边上。我家后窗面对荒野——城春草木深。八岁那年暑假，母亲带我去上海看望病重的外公。第一次坐火车，心如汽笛般激动。那时没有长江大桥，半夜过江，火车分段拖上渡轮，上岸再挂钩伸直。上海和北京完全不同，是我想象中的大都市。黄浦江边，我看到真正的轮船和军舰。这些见闻成了我跟伙伴们吹牛的本钱。

我家又搬到德胜门内三不老胡同，那原是郑和的家宅。邻居家男孩儿一凡和我同岁。大概受到郑和阴魂的冥冥召唤，我们结伴出游，主要路线之一是去王府井，来回步行三四个钟头。我们像土地丈量员一样，丈量着古老的城市。一路上，一凡谈起他刚读过的《八十天环游地球》，敲响了周游世界的梦想的大钟。

文化革命爆发不久，我在学校操场发现一辆破自行车，无锁亦无主人，顺便“借用”。骑车出入革命洪流，如虎添翼。第一次“拥有”自行车的感觉真好，虽说车身锈，轮胎旧，辐条少，一根麻绳牵动着含混的车铃。骑在车上居高临下，甚至会对步行者产生鄙视——看

来人的腐化是多么容易。得意忘形，我沿大下坡撒把滑行，一个马趴摔在警察岗楼前，膝盖胳膊肘血肉模糊，引来众人围观。没过多久，那辆自行车神秘地消失了。
本书来自 w ww.abad a.cn 免费 txt 小说下载站
更多更新 免费电子 书请关注 www.abada.cn
大串连——这全国青少年的集体免费旅行，彻底改变了一代人的视野及思维方式。它让我，一个 17 岁的少年整天脸热心跳。南下广州，东进上海，西望长安，千里长江一线穿。除了抄大字报搜集各地革命动向，当然啦，也顺便游山玩水。路上我们认识了一帮北工大的学生，结伴而行。正要从上海返回北京，发现火车站瘫痪，铁轨上坐满了各地红卫兵。于是我们和北工大的同学共同组织纠察队，打电话警告同样瘫痪的上海市委，和铁路局造反组织交涉——第一列开往北京的火车终于出发了。由于严重超员，车厢空气污浊，行李架上和座椅下都睡满了人。我常睡在椅子背脊上，把头卡在两个挂衣钩之间保持梦的平衡。火车走走停停，三天三夜才到北京。

有了大串连这碗酒垫底，再去哪儿都不在话下。1967 年初夏，几个同学在教室闲聊，异想天开，约好去天津玩玩。第二天一早，在永定门外的京津公路集结。一行六七人，高举一手绢毛主席像章拦车，试图贿赂司机。可司机们无动于衷，风驰电掣而过。背水一战，我们背对车流的方向横坐，拦住公路，司机只好刹车。而卡车开往别的地方，把我们抛在半路。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绝望中见到有两个姑娘正搭车，上前求援。这帮大小伙子埋伏在路沟，听见一辆卡车由远到近，刹车，于是蜂拥而上。司机捶胸顿足地诅咒，无奈。

到了天津，白天东游西荡，晚上睡火车站广场，与乞丐酒鬼为伍。晒了一天的水泥地像热炕，盖上毯子暖乎乎的。一张当年在天津的合影：大家懒洋洋的神情，好像在享受午后的阳光；只有一人目光坚定，胳膊交叉，一只脚恨不得伸出照片以外。当时就说这小子有官相，后来果然做了高官。

“上山下乡运动”来得突然，让我们措手不及。与大串连的免费旅行不同，这可是背井离乡，户口一迁走，就永远甭想再回来了。北京火车站的送行的一幕，撕心裂肺。那是我们那代人彼此告别，并与时代告别的时刻。

我被分配到建筑公司，和别的知青一起被大卡车拉到河北蔚县，开山放炮，在山洞建发电厂。下了班，骑着跟老乡借来的毛驴，沿乡间小路来到山脚下。那阵子正背古诗词。慢是一种心境，小毛驴把我带向古诗词的深意中。春节公休回北京，大家穿皮大衣挤满敞棚卡车，迎朔风，浑身冻得僵硬，却欢声笑语。

父亲去了湖北的干校，母亲带妹妹去了河南的干校。每年法定 12 天探亲假外加倒休，我先去干校，然后转道走访名山大川。那是第一次自费旅行。盘缠不够了，我从庐山步行六七十里到九江，与一个乡下孩子同路。最难忘的还是从上海到大连头一次乘轮船的经验。我睡五等舱大通铺，邻居是哑巴，我们用笔和手势交谈。我多半站在后甲板，眺望波涛和海鸟。进入深海，海水近墨色。水平线遥不可及，心向往之。

扒火车成为那年月的时尚。插队的同学互相传授经验，各有高招。我和刘羽去五台山朝圣，回京的路上钱花完了，到大同找朋友借了十块钱，但还是决定扒车。我和刘羽不时交换目光，像地下工作者，端着茶缸交叉走动，避开乘警。我们嗓子冒烟，腿肚子转筋；车轮飞转，而时间仿佛停滞了。眼看快到了北京，刘羽提议在远郊的小站下，我认为那样目标反而

大。我们争得脸红脖子粗。最后他还是跟我到了北京站，下车往出口相反方向走，然后翻墙。

八十年代初，我在世界语刊物《中国报道》工作。为撰写“大运河”“松花江”和“长城”等旅游专题系列，我以记者身份沿途采访，一直追溯到源头。那是利用工作之便的旅行。在贯穿南北的大运河上，我搭乘小客轮，和满脸刀刻般褶皱的老船长拉家常。黄昏时分，汽笛突然拉响，在贫瘠的土地上回荡，空旷而凄凉。

1985 年春，我接到西德等几个欧洲国家的邀请。那时我正挂靠在北京郊区的一家乡镇企业，花了好几个月办手续，竟原地踏步，连县衙门这一关都没过。幸好胡耀邦亲自干预，最后一刻才放行。

从北京出发，在巴黎转机去西柏林。那是头一次离开中国。飞机穿过滚滚云层，我心神恍惚。自蹒跚学步起，就有某种神秘的冲动带我离开家乡，外加时代推波助澜，让我越走越远，远到天边，远到有一天连家都回不去了。四年后，我重访西柏林，从那里出发踏上不归路。

自 1987 年春起，我和家人在英国住了一年多，常去欧洲。三人旅行与单身旅行、情人旅行完全不同，与中年心境吻合——如歌的行板。女儿尚小，我们在教她飞翔，在暴风雨来临以前。

1989 年我终于成了孤家寡人。轻装前进，周游世界的梦想不仅成真，而且一下大发了：居无定所，满世界飞来飞去。仅头两年，据不完全统计，就睡了一百多张床。就像加速器中的粒子，我的旅行近乎疯狂。它帮我确定身份：我漂故我在。

对中国人来说，跨国旅行的首要麻烦是签证。想想吧，在那些敌意的窗口排队，填写天书般的表格，绕开盘问的重重陷阱，忍受一个个扭曲心灵的折磨，得有多坚韧的神经才行。

大约十年前，我的法文译者尚德兰陪我到巴黎移民局办理居留延期手续，接待我们的是个谢了顶的中年男人。先是例行公事，根据表格询问核实，骤然间他喉结翻滚，脸色大变，连招风耳都红了。他以法国最高国家权力的名义警告我，我的证件全部失效。“你，听着，”他带着快感高声宣布，“从此刻起，所有机场火车站都对你关闭。”尚德兰战栗了，劝我一定要克制。

直到我无意中提到法国外交部一个熟人的名字，形势急转直下。他像泄了气的皮球，大汗淋漓，开始跟我东拉西扯，从法国新浪潮电影到伍迪.艾伦。第二天尚德兰打电话询问，那个法国最高权力的代言人宣布解除禁令，并正式道歉。

如今更是行路难。三年前我去参加耶路撒冷诗歌节，搭乘的是从纽约到特拉维夫以色列航空公司的班机。提前三个多小时到了肯尼迪国际机场，我正发愁如何打发时间。

登机区由手持冲锋枪的警察把守。验明正身后，所有旅客逐一接受盘查，我面对的是位年轻的以色列女警官。先查三代，幸好祖上与回民无关。安检仪尖叫起来——我忘了取出行李里的笔记本电脑，成了重点审查对象。电脑交给反爆破专家的测试，而我被男警官带进小单间，脱成光屁溜，查遍衣裤的每个针脚。由女警官亲自押送，我和另几个嫌疑犯最后一刻

才登上飞机。

当然也会有另一种意外。有一次我从马奇顿开会回美国，先到布达佩斯过夜。第二天早上在机场登机时，我掏出积攒里程用的银卡，把柜台后的匈牙利男人唬住了，一下把我从经济舱升到商务舱。

再从阿姆斯特丹转机去芝加哥，我居然坐到商务舱一号的位置，这有如升官，心里总不怎么踏实，空中小姐走过来，让我带上行李跟她走一趟。我心想这下完了，除了罚款，还得被训一顿。她带我上楼来到宽敞的空间，说："你被升为头等舱的乘客。"我被安置在一个舒适宽大的靠椅上。另一位空中小姐马上送来法国香槟，和异国情调的南非菜的菜单。

待吃饱喝足正要入睡，发现根本就玩不转遥控器，故靠椅无法放平。而像我这样老练的头等舱常客，自然不便向空中小姐启齿下问。与靠椅搏斗了一夜，让我筋疲力尽，腰酸背疼。

航空港成了我生活的某种象征，在出发与抵达之间，告别与重逢之间；在虚与实之间，生与死之间。航空港宽敞明亮，四季如春，有如未来世界。我在其中闲逛、读书、写作、瞌睡，用手机打电话，毫无顾忌地打量行人。而我，跟所有乘客一样，未曾相识也永远不会再相见。我们被虹吸进巨大的金属容器，射向空中，体验超重或失重的瞬间。

从长安街那边出发的男孩到此刻的我之间，到底有多远？子曰：父母在，不远游。我们这代人违背了古训，云游四方，成为时代的孤儿。有时深夜难眠，兀自茫然：父母风烛残年，儿女随我漂泊，社稷变迁，美人色衰，而我却一意孤行。这不仅仅是地理上，而是历史与意志、文化与反叛意义上的出走。这或许是命中注定的。在行走中我们失去了很多，失去的往往又成了财富。

看大地多么辽阔，上路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4

科学史上的“科技滞后现象”
陈仁政

两个“奇”的故事——技术滞后，发明梦断

意大利艺术家和科学家达·芬奇被誉为“万能的人”、“历史上最全面的天才”。

达·芬奇为什么会有这些美誉呢？在 1796 年即他死后 200 多年，有人精心地整理了他留下的 7000 多页笔记，大为惊异地发现记载着几乎应有尽有、无所不包的重大技术发明：梯式船闸、潜水艇、飞机。

然而，我们却没有看到达·芬奇的任何重大发明——惟有他作为艺术家标志的“蒙娜丽

莎”，在向我们“神秘地微笑”。

那么，这位“图纸上的天才”，为什么“壮志未酬身先死”呢？除了其他原因以外，就是他的设计不能在当时的技术条件下实现。比如飞机——当时没有效率高（动力强大而重量轻）的发动机和适合飞机的优质（强度高而轻）材料。

由此可见，达·芬奇“栽”在了技术滞后面前。

“自动计算机梦”，困扰着 19 世纪的英国数学家巴贝奇的后半辈子——从一个无忧无虑的年轻人变成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头。为了解决冗长计算的问题，他倾其所有——开始 10 年还有英国政府的鼎力资助。但遗憾的是，直到撒手人寰，他却依然不见“自动计算机”的影子。

是巴贝奇的思路、构想等不正确吗？不是。恰好相反，他设计的计算机和现代电子计算机的本质原理如出一辙。原来，他用的是“机械”的方法去“圆梦”—— 当时并没有现代的“电子”技术，也没有现代的精密制造技术。在这种技术滞后的情况下，只好让巴贝奇“长使英雄泪满襟”了。

达·芬奇和巴贝奇的遗憾，以及多年后来者的成功告诉我们，技术发明依赖着相关技术的进步。只有解决了相关技术之后，技术发明才能瓜熟蒂落。

从汤姆逊到弗洛里——技术到手，科学突破

1897 年，汤姆逊在研究“阴极射线”时发现了电子。但是，从 19 世纪下半叶开始，就有许多科学家研究阴极射线啊，那他们为什么就“瞎了眼”，让电子从眼皮子底下“溜走”呢？

原来，虽然汤姆逊和其他科学家所用的实验设备类似，但是其他科学家用的阴极射线管的真空度不够高，以致不能做出正确的判断。而汤姆逊提高了真空度，揭露了阴极射线的本质就是电子流，从而发现了电子。你看，又是一个技术问题——“败”者止步于技术滞后，“成”者得益于技术“到家”。

1928 年，英国医学家弗莱明发现了青霉素，相关论文发表在 1929 年 6 月的英国《实验病理学》杂志上。

然而，弗莱明却没有办法提纯青霉素，更不用说大量生产——甚至求助于生物化学家也无济于事。

1938 年，在“二战”隆隆的炮声中，牛津大学的弗洛里和德国化学家钱恩在图书馆里翻阅资料的时候，发现了弗莱明关于青霉素的论文。经过几年努力，他俩先后解决青霉素提纯的问题，从而使青霉素成为“二战”中的“神药”，并使用至今。青霉素的发明，开创了抗生素防治疾病的医学新时代。

那么，弗洛里和钱恩有何高招，解决了青霉素的提纯难题呢？其实，是他俩得益于一项

重大的技术发明——“分配色层分析法”。

原来，正值弗洛里和钱恩试图解决提纯青霉素问题的 1941 年，英国分析化学家马丁和英国生物化学家赛恩其，就发明了分离复杂化学物质的纸层分析法。

你看，技术的进步又一次解决了重大科学问题——这次是医学创新。

两个猜想和两个统一——科学制约，成败各别

一个猜想——歌德巴赫猜想，困扰了数学界 200 多年。为了摘下这颗“数学皇冠上的明珠”，自 1742 年以后，无数“有识之士”就被歌德巴赫这位德国数学家搅得头昏脑胀。然而，直到今天，还没人如愿以偿。这是什么原因呢？

纵观证明这个猜想的每一个前进的脚步，都有数学新理论和方法的创新。举例来说，中国数学家陈景润差点摘下这颗明珠的成果——“1+2”，就是他改进 “大筛法”创立了独特的“转换原理”得到的。现在，证明这个猜想的脚步几乎完全停顿了，其原因就在于更新的理论和方法没能被创造出来。

另一个猜想——费马猜想（指费马大定理），也困扰了数学界 200 多年。然而，它却比歌德巴赫猜想“幸运”得多——英国数学家维尔斯在 1994 年 10 月 14 日寄出的证明这个猜想的论文，被长达半年的审查确认。那么，费马猜想的命运为什么不同于歌德巴赫猜想呢？

原因也很简单，不断创新的数学理论——从“理想数论”到“谷山丰-志村五郎猜想”，让数学家们在证明费马猜想的征程中一路高歌。??

从上面两个猜想最终成败各别的事实可以看出，科学的进展是多么直接地受到科学理论和方法的制约啊！

在物理学中，也有两个“统一”成败各别的故事。

喜欢在“木板的最厚处钻孔”的爱因斯坦，晚年要“更上一层楼”——创立“统一场理论”。统一场理论就是要把把广义相对论加以推广，使它不仅包括引力场，也包括电磁场。然而，这次他却“江山不尽英雄泪”——直到瞑目的时候，也没有看到统一场理论的影踪。??

爱因斯坦企图创立统一场理论失败的根本原因在于，物质间的引力、电磁力、强力和弱力的许多规律，在当时（和现在）还没有完全认识。又是一个科学理论制约科学发展的故事。

另一个“统一”——比统一场理论范围小一点的“弱电统一理论”，却在“十月怀胎”之后“自然分娩”。它的“母亲”是格拉肖、温伯格和萨拉姆。又是一个科学理论在科学发展之后“瓜熟蒂落”的故事。

科学的确制约着科学的发展——即使像爱因斯坦那样横绝一世的天才，也无法动摇这个规律。

“法宝”是等待时机——在科技滞后的时候

在科研中遇到科技滞后的时候，惟一的“法宝”就是耐心等待时机。

在 1880 年，英国的年轻人汉内就开始用高压把石墨变成钻石的尝试。然而，他和其后的许多科学家都没能得到足够的高压来制得钻石。直到美国物理学家布里奇曼发明了超高压装置“BELT”之后的 1953 年，美国的本迪、霍尔、斯托尔和温托尔夫等，才第一次用高压法制成了人工钻石。为了这美丽的人工钻石，科学家们足足等待了大半个世纪。

事实上，弗莱明就是耐心等待的典范——他把青霉素菌株传宗接代的工作坚持了 10 年，最终交到需要它的弗洛里手中。

当然，有时等待终生，也只能像巴贝奇那样含恨九泉。但是，这对科技的进步也是有益的——自己的工作为来者开了路、导了航。

耐心等待，并不是“守株待兔”。在 20 世纪初德国化学家哈伯合成氨的时候，遇到了氨产率不高的“瓶颈”。他“主动出击”，结果这个“瓶颈”被德国化学家博施为首的大批技术人员“打破”——经过两万多次试验，找到了较为理想的含有少量氧化铝的铁催化剂。

“心若在，梦就在。”耐心等待吧——等待那必将到来的“春回大地”时的“雨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60

家
韩少功

我又来到了这里，在一条寂静无人的山谷里独坐，看一只鸟落在水牛背上，举目四顾，看溪水在幽暗的斜树下潜涌而出，又在一片广阔的卵石摊上四分五裂，抖落出闪闪的光斑。

山里的色彩丰富而细腻，光是树绿，就有老树的里绿，又新枝的翠绿何碧绿，相间相叠，远非一个绿字了得。再细看的话，绿中其实有黄，有蓝，有灰，有红，有黑，有透明，比如像树的嫩芽，已开始时灰红，或说是铁红，半透明的褐色，慢慢得透出绿意，融入一片绿的吵吵嚷嚷碰碰撞撞之中。

溪边有一条小道，证明这里仍在人间，沿着溪流的哗哗声往上走，走进潮湿的腐也气味，从水中一块石头上跳到对岸，有沿着一根独木桥回到此岸，反复于溪水纠缠一阵，好一阵才能潜出竹林。你可能觉得前面一亮；天地洞开，白云蓝天，有一两户人家竟在那高坡上抛出炊烟。

你会听到狗得叫声，微弱而遥远。

你知道这里不是人间的尽头。只要有力气，扶着竹杖继续逆水而上，你会继续发现小路，通向新的惊讶——在你觉得山岩和杂树将把小路完全吞没时。随着一只野鸡在草丛中扑啦扑啦惊飞，一块更大的光亮扑面而来，出现在刚才贴身擦过的一块巨石那边。那里有竹林后的一角屋檐地坪前有晾晒的衣服，有开犁的农具，以及盛开的花丛。

你觉得这里任何一扇窗门都应该是你的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3

画鸟的猎人
艾　青

一个人想学打猎，找到一个打猎的人，拜他做老师。他向打猎的人说；“人必须有一技之长，在许多职业里面我所选中的是打猎，我很想持枪到树林里去，打到那我想打的鸟。”

于是打猎的人检查了那个徒弟的枪，枪是一枝好枪，徒弟也是一个有决心的徒弟，就告诉他各种鸟的性格，和有关瞄准与射击的一些知识并且嘱咐他必须找各种鸟去练习。

那个人听了猎人的话，以为只要知道如何打猎就已经能打猎了，于是他持枪到树林。但当他一进入树林，走到那里还没有举起枪，鸟飞走了。

于是他又来找猎人，他说：“鸟是机灵的，我没有看见它们，它们先看见我，等我一举枪，鸟早已飞走了。”

猎人说：“你是想打那不会飞的鸟么？”

他说：“说实在的，在我想打鸟的时候，要是鸟能不飞该多好呀！”

猎人说：“你回去，找一张硬纸，在上面画一只鸟，把硬纸挂在树上，朝那鸟————你一定会成功。”

那个人回家，照猎人所说的做了，试验着打了几枪却没有一枪能打中。他只好再去找猎人他说“我照你说的做了，但我还是打不中画中的鸟。”猎人问他是什么原因，他说：“可能是鸟画得太小，也可能是距离太远。”

那猎人沉思了一阵向他说：“对你的决心，我很感动，你回去，把一张大一些的纸挂在树上，朝那纸打———这一次你一定会成功。”

那人很担忧地问：“还是这距离么？”

猎人说：“由你决定。”

那人又问：“那纸上还是画着鸟么？”

猎人说：“不。”

那人苦笑了，说：“那不是打纸么？”

猎人很严肃地告诉他说：“我的意思是，你先朝着纸只管打，打完了，就在有孔的地方画上鸟，打了几个孔，就画几只鸟这对来说，是最有把握的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47

华尔街寓言
陈世旭

12 月早上的华尔街，很阴冷。还不到上班时间，街上安安静静。小风穿街而过，让人不由倒吸一口冷气。很难想像，这条美国最牛的街，在国际金融界呼风唤雨的“神经中枢”，长仅一华里，宽只有十来米；很难想像这条短短的、瘦瘦的街，竟然容纳了十万金融骄子，每天上下班时间在这里潮涌潮退，拥堵不堪；聚集了各大银行、信托公司、保险公司和交易所，甚至还塞进过世贸大厦双子塔那样的巨无霸。

这里寸土寸金，人人都想用有限的空间争取最大的收益，建筑间距之小，使人压抑。两边的大楼把街道逼成峡谷，抬头是一线天。阳光只能投在摩天大楼的尖顶，给阴暗凭添了一抹亮色。

大名鼎鼎的纽约证券交易所的正门不在华尔街主道，而是躲在旁边一个不起眼的支道的拐角上，入口处很小，如果不是武警站岗，决看不出它是个要地。“9·11”的伤痕至今未愈，街上设置了路障，警察和军人带着警犬、重武器以及最先进的卫星定位系统。债券股票交易大厅禁止参观。戒备森严，如临大敌。

斜对面古老罗马式的联邦厅是最早的美国国会大厦。门口矗立着开国总统华盛顿的全身塑像，那正是他当年宣誓就职的位置。在这个几乎没有古迹的国家，这座大楼是一级保护的国宝级建筑。

华尔街是美国的发祥地，但华尔街作为政治中心的日子很短暂，那座国宝级建筑早已被各大金融机构丛林淹没。台阶上的华盛顿两百多年来默默注视着华尔街一天天成长：

1790 年后，国都迁徙，华尔街成了商人聚居之地，他们组织起证交易所发行债券和股票。原始积累赤裸裸、血淋淋的拼抢、欺诈、恫吓和你死我活，让所有人都感到了有制定游戏规则的必要，华尔街因此成了西方经济和金融的第一块样板。19 世纪以来，华尔街一直控制着世界的经济命脉，经久不衰。随着全球化的日益加速，这里的一举一动立即就会波及

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尽管随着信息技术和远程交易的兴起，华尔街的世界金融中心地位遭到挑战，“9·11”又加剧了证券金融巨头的撤离，华尔街有一天会不再是金融界在地理概念上的心脏，但也永远会是精神意义上的中心。

“华尔街历史的主题，就是金融与政府之间的曲折关系。”（基斯特·《华尔街史》）华尔街不仅通过政治捐款影响大选，还输出精英影响政治决策。克利夫兰总统不得不接受趁火打劫的老摩根极其苛刻的条件，以使其拿出美元帮助政府救市，阻止足以将美国经济拖入深渊的金融危机；华尔街金融巨头梅隆执掌过哈定、柯立芝和胡佛三位总统的财政大权，影响力之大，被戏称“三个总统为他打过工”；高盛公司董事长鲁宾就任财长凡六年，美国经历了和平时期周期最长的经济繁荣，克林顿叹为“自汉密尔顿以来最伟大的财长”；现任总统布什班子中，因为包括财长鲍尔森在内的许多来自华尔街的面孔，人称“华尔街精英白宫再聚首”。而在未来的日子里，华尔街与白宫金融加政治的权力传奇还将代代上演。华尔街是财富和奇迹的别名，但它并不创造产值，只凭买空卖空、低进高出点石成金。大亨们坐飞机来去，白领们在路上奔命。交易大厅里，每天的股票交易高达25亿股，每笔需时不到一分钟。华尔街制造了无数一夜暴富的神话，也制造了无数瞬间赤贫的悲剧。最有名望的企业股票也保不齐下跌失控，让几百万人破产。

华尔街是一条石矢小街，也是一条黄金大道；是一个神秘的谜，也是一个凶险的梦；是强者博弈的天下，也是弱者挣扎的地狱。

华尔街一端，作为其标志、长5米、重6300公斤的巨大铜牛牛气冲天地当街而立，被无数祈求好运的手摸得通体锃亮；另一端，是17世纪建的三一教堂，边上是排满墓碑的公墓。

两端之间，步行最多20分钟。在哲学的意义上，短促得就像人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58

孩子和雁
梁晓声

在北方广袤的大地上，三月像毛头毛脚的小伙子，行色匆匆地奔过去了。几乎没带走任何东西，也几乎没留下显明的足迹。北方的三月总是这样，仿佛是为躲避某种纠缠而来，仿佛是为摆脱被牵挂的情愫而去，仿佛故意不给人留下印象。这使人联想到徐志摩的诗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北方的三月，天空上一向没有干净的云彩；北方的三月，“衣袖”一挥，西南风逐着西北风。然而大地还是一派融冰残雪处处覆盖的肃杀景象……

现在，四月翩跹而至了。

与三月比起来，四月像一位低调处世的长姐。其实，北方的四月只不过是温情内敛的呀。她把她对大地那份内敛而又庄重的温情，预先储存在她所拥有的每一个日子里。当她的脚步

似乎漫不经心地徜徉在北方的大地上，北方的大地就一处处苏醒了。大地嗅着她春意微微的气息，开始它悄悄的一天比一天生机盎然的变化。天空上仿佛陈旧了整整一年的、三月不爱搭理的、吸灰棉团似的云彩，被四月的风一片一片地抚走了，也不知抚到哪里去了。四月吹送来了崭新的干净的云彩。那可能是四月从南方吹送来的云彩。白而且蓬软似的。又仿佛刚在南方清澈的泉水里洗过，连拧都不曾拧一下就那么松松散散地晾在北方的天空上了。除了山的背阳面，另处的雪是都已经化尽了。凉沁沁亮汩汩的雪水，一汪汪地渗到泥土中去了。河流彻底地解冻了。小草从泥土中钻出来了。柳枝由脆变柔了。树梢变绿了。还有，一队一队的雁，朝飞夕栖，也在四月里不倦地从南方飞回北方来了……

在北方的这一处大地上有一条河；河水每年的春季都在它折了一个直角弯的地方溢出河床，漫向两岸的草野。于是那河的两岸，在四月里形成了近乎水乡泽国的一景。那儿是北归的雁群喜欢落宿的地方。

离那条河二三里远，有个村子。普通人家的日子都过得很穷的村子。其中最穷的人家有一个孩子。那孩子特别聪明。那特别聪明的孩子特别爱上学。

他从六七岁起就经常到河边钓鱼。

他十四岁那一年，也就是初二的时候，有一天爸爸妈妈又愁又无奈地告诉他——因为家里穷，不能供他继续上学了……

这孩子就也愁起来。他委屈。委屈而又不知该向谁去诉说，于是一个人到他经常去的地方，也就是那条河边去哭。不止大人们愁了委屈了如此，孩子也往往如此。聪明的孩子和刚强的大人一样，只在别人不常去似乎仅属于自己的地方独自落泪。

那正是四月里某一天的傍晚。孩子哭着哭着，被一队雁自晚空徐徐滑翔下来的优美情形吸引住了目光。他想他还不如一只雁，小雁不必上学，不是也可以长成一只双翅丰满的大雁吗？他甚至想，他还不如死了的好……

当然，这聪明的孩子没轻生。

他回到家里后，对爸爸妈妈郑重地宣布：他还是要上学读书，争取将来做一个有知识有文化的人。

爸爸妈妈就责备他不懂事。

而他又说："我的学费，我要自己解决。"

爸爸妈妈认为他在说赌气话，并不把他的话放在心上。

但那一年，他却真的继续上学了。而且，学费也真的是自己解决的。

也是从那一年开始，最近的一座县城里的某些餐馆，菜单上出现了"雁"字。不是徒有其名的一道菜，而的的确确是雁肉在后厨的肉案上被切被剁，被炸被烹……

雁都是那孩子提供的。

后来《保护野生动物法》宣传到那座县城里了，惟利是图的餐馆的菜单上，不敢公然出现“雁”字了。但狡猾的店主每回悄问顾客：“想换换口味儿吗？要是想，我这儿可有雁肉。”倘顾客反感，板起脸来加以指责，店主就嘻嘻一笑，说开句玩笑嘛，何必当真！倘若顾客闻言眉飞色舞，显出一脸馋相，便有新鲜的或冷冻的雁肉，又在后厨的肉案上被切被剁。四五月间可以吃到新鲜的，以后则只能吃到冷冻的了……

雁仍是那孩子提供的。

斯时那孩子已经考上了县里的重点高中。

他在与餐馆老板们私下交易的过程中，学会了一些他认为对他来说很必要的狡猾。

他的父母当然知道他是靠什么解决自己的学费的。他们曾私下里担心地告诫他：“儿呀，那是违法的啊！”

他却说：“违法的事多了。我是一名优秀学生，为解决自己的学费每年春秋两季逮几只雁卖，法律就是追究起来，也会网开一面的。”

“但大雁不是家养的鸡鸭鹅，是天地间的灵禽，儿子你做的事罪过呀！”

“那叫我怎么办呢？我已经读到高中了。我相信我一定能考上大学。难道现在我该退学吗？”

见父母被问得哑口无言，又说：“我也知道我做的事不对，但以后我会以我的方式赎罪的。”

那些与他进行过交易的餐馆老板们，曾千方百计地企图从他嘴里套出“绝招”——他是如何能逮住雁的？

“你没有枪。再说你送来的雁都是活的，从没有一只带枪伤的。所以你不是用枪打的，这是明摆着的事儿吧？”

“是明摆着的事儿。”

“对雁这东西，我也知道一点儿。如果它们在什么地方被枪打过了，哪怕一只也没死伤，那么它们第二年也不会落在同一个地方了，对不？”

“对。”

“何况，别说你没枪，全县谁家都没枪啊。但凡算支枪，都被收缴了。哪儿一响枪声，其后公安机关肯定详细调查。看来用枪打这种念头，也只能是想想罢了。”

“不错，只能是想想罢了。”

“那么用网罩行不行？”

“不行。雁多灵警啊。不等人张着网挨近它们，它们早飞了。”

“下绳套呢？”

“绳粗了雁就发现了。雁的眼很尖。绳细了，即使套住了它，它也能用嘴把绳啄断。”

“那就下铁夹子!”

“雁喜欢落在水里，铁夹子怎么设呢？碰巧夹住一只，一只惊一群，你也别打算以后再逮住雁了。”

“照你这么说就没法子了？”

“怎么没法子，我不是每年没断了送雁给你吗？”

“就是的呀。讲讲，你用的什么法子？”

“不讲。讲了怕被你学去。”

“咱们索性再做一种交易。我，告诉我给你五百元钱。”

“不。”

“那……一千！一千还打不动你的心吗？”

“打不动。”

“你自己说个数!”

“谁给我多少钱我也不告诉。如果我为钱告诉了贪心的人，那我不是更罪过了吗？”

……

他的父母也纳闷地问过，他照例不说。

后来，他自然顺利地考上了大学。而且第一志愿就被录取了——农业大学野生禽类研究专业。是他如愿以偿的专业。

再后来，他大学毕业了，没有理想的对口单位可去，便“下海从商”了。他是中国最早

“下海从商”的一批大学毕业生之一。

如今，他带着他凭聪明和机遇赚得的五十三万元回到了家乡。他投资改造了那条河流，使河水在北归的雁群长久以来习惯了中途栖息的地方形成一片面积不小的人工湖。不，对北归的雁群来说，那儿已经不是它们中途栖息的地方了，而是它们乐于度夏的一处环境美好的家园了。

他在那地方立了一座碑——碑上刻的字告诉世人，从初中到高中的五年里，他为了上学，共逮住过五十三只雁，都卖给县城的餐馆被人吃掉了。

他还在那地方建了一幢木结构的简陋的“雁馆”，介绍雁的种类、习性、“集体观念”等等一切关于雁的趣事和知识。在“雁馆”不怎么显眼的地方，摆着几只用铁丝编成的漏斗形状的东西。

如今，那儿已成了一处景点。去赏雁的人渐多。

每当有人参观“雁馆”，最后他总会将人们引到那几只铁丝编成的漏斗形状的东西前，并且怀着几分罪过感坦率地告诉人们——他当年就是用那几种东西逮雁的。他说，他当年观察到，雁和别的野禽有些不同。大多数野禽，降落以后，翅膀还要张开着片刻才缓缓收拢。雁却不是那样。雁双掌降落和翅膀收拢，几乎是同时的。结果，雁的身体就很容易整个儿落入经过伪装的铁丝“漏斗”里。因为没有什么伤疼感，所以中计的雁一般不至于惶扑，雁群也不会受惊。飞了一天精疲力竭的雁，往往将头朝翅下一插，怀着几分奇怪大意地睡去。但它第二天可就伸展不开翅膀了，只能被雁群忽视地遗弃，继而乖乖就擒……

之后，他又总会这么补充一句：“我希望人的聪明，尤其一个孩子的聪明，不再被贫穷逼得朝这方面发展。”

那时，人们望着他的目光里，便都有着宽恕了……

在四月或十月，在清晨或傍晚，在北方大地上这处景色苍野透着旖旎的地方，常有同一个身影久久伫立天地之间，仰望长空，看雁队飞来翔去，听雁鸣阵阵入耳，并情不自禁地吟他所喜欢的两句诗：“风翻白浪花千片，雁点青天字一行。”

便是当年那个孩子了。

人们都传说——他将会一辈子驻守那地方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04

隔着一条马路的相遇

张立勤

加西亚·马尔克斯还是一位大学生的时候，有一天，他忽然看见了马路对面的海明威。那一年海明威 58 岁，已经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马尔克斯想立刻跑过去，可海明威就要被人流淹没了。他用两只手握成筒形放在嘴边，大声喊道："文学大师！"海明威转过身来，举起手，并高声说："再见了，朋友！"随即，消失在卢森堡公园的那个方向中。

那个方向正下着如烟的细雨，年轻的马尔克斯觉得，似乎只有那儿下着雨，别处是无雨的。他望着那下得如此沉默，而不可追溯的雨，意识到他与海明威的相遇，将会是终生的别离了。马尔克斯兴奋又很伤心，像读完《老人与海》的那种感觉。只不过此时的他，感到离那个诡谲不衰的大海更近了。

他们的相遇，海明威是不会太理会的，因为，上帝已经这样安排，他走在了马尔克斯的前面。海明威像对待朋友一样，打了个招呼，就远去了。但对于马尔克斯，却是诱惑，是文学的，理想的。马尔克斯接受的是，与海明威的文字完全不同的一种东西——海明威充满活力的样子，那句令人难忘的话语，及在雨中起落的手，都是那样贴近自己的内心。海明威仿佛从一个高处走来，把他那极具精神意义的气质与侧影带到了雨中——那是飘在马尔克斯记忆之中的一场雨，是那个夏季唯一的一场雨吧。

马尔克斯和海明威，相差 30 岁，即使他们生活在一座城市，相遇的概率也是极小的。然而，他们毕竟相遇了，在这个芸芸众生的世界上。也许，他们只能以这样的方式——隔着一条马路和绵绵细雨，匆匆地相遇了。或许，那条马路，正是这 30 年光阴的另一种存在方式。由于这 30 年，马路才得以横亘在他们之间，否则，他们也说不定会成为同学、邻居什么的。总之，30 年是一个危险又幸运的数字，如果再长一点，恐怕连面都见不着了，很有可能。

福克纳比海明威大两岁。马尔克斯称其为：我的两位文学大师。马尔克斯阅读了他们发表的每一篇作品，这是一种作家的阅读。马尔克斯是要通过阅读，把书分解到它们的实质部分，然后再将其恢复原样等。马尔克斯曾说，觉得自己与福克纳心灵共感的地方，要超过海明威。同时他又承认，海明威是一位与自己的写作技巧最为密切相关的作家。

海明威何尝不是也历经了艰苦的阅读呢，在圣米歇尔广场的那家咖啡馆里，他花了许许多多的时光在那里读书。福克纳上小学一年级开始读书，他最初的阅读除了格林童话外，还有狄更斯、马克·吐温、莎士比亚、雨果等作家的书。福克纳长大后，在密西西比大学上了一年学，读欧洲语言。但是他不喜欢上课，不久就退学了。其余的教育，都是通过没有任何人指导的阅读得来的。他们的阅读同写作一样，无情地占有着自己的生命。谁能分辨清楚，他们的作品里，哪些是阅读经验，哪些是生命经验？其实这怎么能够分得开呢。这样长河般的阅读，那种心灵不断的相遇，早已变得自然而然，无懈可击。同样，海明威和福克纳很年轻的时候，也都有过像马尔克斯那样的与前辈作家的相遇。他们要比马尔克斯幸运得多，因为，他们的相遇，没有隔着马路。作家与作家的相遇，在阅读之中。而在那还能够感受着对面的微笑、声音和气息的生动的相遇，又是文字所不能替代的，那该是最为真实的一种对于文学的进入吧。

24 年后的一个迷离的夏天，不再年轻的马尔克斯说，那个在马路对面向我道别的人，让我感到我生活中仿佛发生过某件事，而且这件事萦绕了我的一生。这是怎样的一种对于生

命挥之不去的影响呢？一个作家对于另一个作家，就是这样在有形无形的或并行、或一错而过的相遇中连接起来，像一块一块的泥土连接成陆地一样，文学一直踏着包含着作家自己的大地，朝前走去。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56

父亲的手提箱
帕慕克

在父亲去世的两年前，他给了我一个小手提箱，里面装的是他的作品、手稿和笔记。他故作轻松地要我在他走后再看，这个“走”说的是他死了以后。他说：“翻翻就行了，看看有没有对你有用的东西。或许在我走后你可以挑选一些发表。”

说这话时是在我的书房里，父亲想找个地方放下箱子，就像一个想把自己身上的痛苦赶紧卸下去的人一样。最后，他悄悄把它放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

父亲走后，我围着那个箱子转了几天，却碰都没有碰一下。这个小小的黑皮箱子我太熟悉了，就像是一个老朋友，承载我的童年及过去的记忆。可现在我却不能碰它一下，为什么？当然是因为其中沉重的内涵。

上世纪４０年代，父亲曾想当一名伊斯兰诗人，他还把瓦雷里（法国诗人）的诗译成土耳其语。但他不想过那种在一个穷地方写几首没人看的诗的生活，于是放弃了他的作家梦。

可真正让我无法打开父亲箱子的第一条，就是我害怕发现父亲是个优秀作家。因为如果从父亲的箱子里拿出来的真是伟大的文学作品，我就必须面对父亲身体里完全不同的另外一个人。这个可能性太可怕了。因为即便是一把年纪了，我也只希望父亲就是父亲，而不是作家什么的。

作家是一种能够耐心地花费多年时间去发现一个内在自我和造就“他的世界”的人。当我谈到写作时，我脑子里想到的不是小说、诗歌或文学传统，而是一个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单独面对自己内心的人；在内心深处，他用言语建造了一个新的世界。这个男人或是女人，写作的时候可能喝茶，喝咖啡，抽烟，还时不时站起来，望着窗外在大街上嬉戏的儿童，如果幸运的话，可能还能看到绿树或其他风景，又或许他只能面对一堵灰墙。

我害怕打开父亲的箱子，还因为父亲没选择和我一样的生活而生气。但与其说是“生气”不如说是“妒忌”。每逢想到这点，我就会轻蔑、恼怒地大声问自己：“幸福是什么？”幸福是孤独地关在暗无天日的房间里吗？或是与芸芸众生一起，过着或装出过着舒适生活的样子？这些问题实在太让人烦恼了。谁说幸福是衡量生活的惟一标准？大众，报纸，每个人都把幸福当作评判生活的重要尺度，这件事本身是不是说明其反面也很值得探寻一番？

我第一次打开父亲的箱子时，就是受这种情绪影响的。父亲生活中是不是有什么我毫不

知情的秘密或是不幸，而他又只能默默忍受，倾泻在纸上？一打开箱子，我就认出了其中的几本笔记，它们大多是父亲到巴黎去时写的。我就像读我所崇拜的作家的手记一样，急切地想要了解父亲在我那个年纪都想了些什么，写了些什么。不久后我就意识到不是那么一回事。最让我不舒服的是我在笔记中时不时能读到作家的腔调，一点都不真实。在对父亲写作时可能不是发自内心的担心之下，我开始担心内心深处的自己是否也不真实。

当我关上父亲的箱子时，被放逐感和对自己缺乏真实性的怀疑感就深深地包围着我。这当然不是我第一次有这样的感觉。多年来它们就一直在我的阅读、写作当中存在着，我也一直在研究甚至深化着这些既让人精神崩溃，又让人情绪高涨的情感和色彩。只有当我写书时，我才对真实性的问题（比如《我的名字是红》和《黑书》）和边缘性的生活（比如《雪》和《伊斯坦布尔》）有了更全面的理解。对我来说，做一名作家就是去挖自己内心深处的隐秘伤疤，真正去拥有这些伤和痛，把它们变成我们精神和作品中看得见的部分。

一个作家闭门数十载，就是在用这种姿态宣示一个基本的人性，揭示一个没有中心的世界。但是从父亲的箱子和伊斯坦布尔人苍白的生活可以看出，这个世界的确有一个中心，而且离我们很遥远。我知道大部分人都有这种情绪，有些人可能还遭受着更为深刻的物质匮乏，没有安全感和受堕落感折磨。人类面临的重大难题还是土地缺乏、无家可归和饥饿……但今天的电视和报纸可以比文学更为迅速简洁地报道这些基本问题。而文学最迫切的任务，是要讲述并研究人类的基本恐惧：被遗弃在外的恐惧、碌碌无为的恐惧以及由这些恐惧衍生的人生毫无价值的恐惧；集体性的耻辱、挫折、渺小、痛苦、敏感和臆想的侮辱、还有民族主义者的煽动和对即将到来的通货膨胀的担心……不论何时当我看到这些被以夸张的语言表达出来时，我就知道他们触及了我内心深处的黑暗。我们曾看过西方社会以外的民族和国家，常常因为被恐惧折磨得犯一些愚蠢的错误。我也知道西方一些国家和民族对自己的财富，对他们把我们带进了文艺复兴、启蒙运动、现代主义有着不一般的自豪，但他们时不时的也由于自我满足，干出一些同样愚蠢的事来。

而促使我们闭门数十年写作的则是一个与之相反的信念。那信念相信，有一天我们的文字会被读到并被理解，因为我们相信世界上的人都是相似的。可这似乎有点过于乐观了，因为这里面充满了对被挤在边缘，被排斥在世界外围的怒气留下的伤痕。陀思妥耶夫斯基一生对西方爱恨交织——现在我也多少体会到了，这是因为我和这位伟大的作家一起经历了对西方的爱恨情仇，一起关注了那在另一方向上建立的另一个世界。

看着那箱子，我觉得父亲在他写作的那些年里，可能也发现了这些乐趣：我不应该对他预先判断。我必须用一颗容忍的心来阅读它——看看他在旅馆房间里究竟写了些什么。在把箱子留在我办公室后一个星期，父亲又来看过我一次，我们聊了些琐事。后来他终于看到箱子被我挪动过了。我们就互相看了看，陷入了尴尬的沉默。我没说我打开了箱子，我只是把视线移开了。他立刻明白了。就像我明白他明白了一样。所有的明白就在几秒钟之内明白了。父亲是一个快乐、懒散但却对自己有信心的人，他只是照例冲我笑了笑。

在父亲把箱子交给我的２３年前，就是我２２岁时，我完成了第一本小说《杰夫德贝伊与其子》。我用颤抖的手将打印稿拿给父亲看，想听一点他的意见。这并不仅是因为我相信他的品位和智慧，以及他的意见对我来说非常重要，还因为他并不反对我成为一个作家。我迫不及待地等着他的消息。两个星期后他来了，没有说任何话，只是张开双臂给了我一个拥抱，用这种方式告诉我他非常非常喜欢这部作品。他告诉我说，总有一天我会赢得像站在这

里接受这个奖项这样的无限快乐。

父亲在２００２年１２月去世了。

今天，我站在这里，站在给予我这无上光荣的奖项的瑞典文学院的同事们和尊敬的来宾们面前，我深切地希望此刻他就在我们中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2

短信平台

时下关于私塾教育的好坏、存度问题成为焦点，却疏于关注现行学校教育模式下因材施教个性化的缺失教育本不应有定势，学会两条“腿”走路。使之多元化发展，不仅可节约国家有限的教育资源，而且可充分利用民间的教育贵本。政府只要做好“守夜人”，发挥其监管职能即可。(《开窍的日子》)

安徽 / 周杰

恋爱中的人总有莫名的顾忌，总怕自己不够好，不够富有，不够纯洁，配不上心爱的人，在自卑中逃避对方的眼睛以为未来才是最佳时机，以为爱会等待终将完美的自我。岂不知生活多变数，当幸福还触手可及时，何不勇敢去把握。(《去年冬季的一抹阳光 》)

福建 / 晨曦

从孤独中唤起的希望，开启了那沉双而紧闭的心扉，也从相互的了解和慰籍中产生情感深处的共鸣。人生需要热情、友善和博爱让孤独的人感受温暖，那是现实的沮暖。因为希望从未通离过我们的视线。(《心中的童话》)

黑龙江 / 魏宝钢

成功的人并不是每一方面都很出色，只是他们找到了适合自己发展的方向，能够充分利用自己的优势，挖掘内在的潜能。当我们在一条路上走了许久都看不到未来时，也许换个思路，人生就会柳暗花明！(《换一种方式也许离成功更近》)

天津 / 息明伟

“我生本无乡，心安是归处”北岛的文章，幽殿的语言中蕴涵着风雨沧桑、宠辱不惊。一个人的命运，两个国家的恩仇，微观的世道人心，因宏观的背景而倍感意味深长。(《 我的日本朋友》)

河北／孙亚坤

幸福，周国平说几乎所有人把自己向往而不可得的境界称作“幸福”若此，“得”并不能带来长久的喜悦，“失”却是重拾幸福的途径；若此，人生的旅途中我们虽然错过很多，却一直卒有追逐幸福的权利（《幸福：逐之则来，予之则去》）

浙江／轩辕

戏里柔情婉转，十分娇美。梨园奇葩尽现百年国粹；戏外凉然正气，一腔热血，粉墨戏子实乃千秋英豪。（《戏外程砚秋》）

黑龙江／刘议鸿

母亲的心跳是每个人聆听到的第一支乐曲，当这样的心跳讲写成爱之歌挽救了一个年轻的灵魂时，当我们破译了这来自心灵深处的密码时，一颗颗悖动的心又怎能不因为伟大的母爱而产生共鸣呢？（《架子鼓声里的毋爱心跳》）

北京／张健铭

岁月的风刀将心底的理想砍平，现实的压力把执著的信念拧干。回首来路，梦想如诗意阕珊，心头涌起感慨万千。有梦就应该去放胆追逐，纵使前路坎坷泥泞，行程寂寞无情。（《有梦想的人才能举起奥斯卡》）

广东／冯敏

文章中小男孩的所作所为，让我想起在西方同家流传甚广的一句话：真正的上帝是孩子的爱心。一个拥有善良之爱的孩子所能踢予他毋亲的，是徽笑，是感动，是欣慰，是人生得以美好的生命。（《亲人节快乐》）

山东／兰红

以前读《一份美国 9.11 的电话记录》曾对美国警察高度的敬业精神和和蔼的工作态度钦佩不已；今读《美国警察》，又为他们事无巨细、兢兢业业、勇往直前的豪降而击节高歌！尽心、尽力、尽职、尽责工作的人会永远受人们的赞美！

云南／杨学全

并非每个人都天生丽质，可了悟生活的人在青春逝去以后，面对纷繁世事时依然能淡定从容，体现在外在气质上就足一种无需刻意张扬，却流露于一单一笑、举手投足间的美丽，那是成热之美，是上天对用心生活者的恩赏。（《人人都有最美的十年》）

北京／柴文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63

读张爱玲
贾平凹

先读的散文，一本《流言》，一本《张看》；书名就劈面惊艳。天下的文章谁敢这样起名，又能起出这样的名，恐怕只有个张爱玲。女人的散文现在是极其的多，细细密密的碎步儿如戏台上的旦角，性急的人看不得，喜欢的又有一班只看颜色的看客，噢儿噢儿叫好，且不论了那些油头粉面，单是正经的角儿，秦香莲、白素贞、七仙女……哪一个又能比得崔莺莺?张的散文短可以不足几百字，长则万言，你难以揣度她的那些怪念头从哪儿来的，连续性的感觉不停地闪，组成了石片在水面的一连串地漂过去，溅一连串的水花。一些很著名的散文家，也是这般贯通了天地，看似胡乱说，其实骨子里尽是道教的写法——散文家到了大家，往往文体不纯而类如杂说——但大多如在晴朗的日子里，窗明几净，一边茗茶一边瞧着外边;总是隔了一层，有学者气或佛道气。张是一个俗女人的心性和口气，嘟嘟嘟地唠叨不已，又风趣，又刻薄，要离开又想听，是会说是非的女狐子。

看了张的散文，就寻张的小说，但到处寻不着。那一年到香港，什么书也没买，只买了她的几本，先看过一个长篇，有些失望，待看到《倾城之恋》、《金锁记》、《沉香屑》那一系列，中她的毒已经日深。——世上的毒品不一定就是鸦片，茶是毒品，酒是毒品，大凡嗜好上瘾的东西都是毒品。张的性情和素质，离我很远，明明知道读她只乱我心，但偏是要读。使我常常想起画家石鲁的故事。石鲁脑子病了的时候，几天里拒绝吃食，说："门前的树只喝水，我也喝水!"古今中外的一些大作家，有的人的作品读得多了，可以探出其思维规律，循法可学，有的则不能，这就是真正的天才。张的天才是发展得最好者之一，洛水上的神女回眸一望，再看则是水波浩淼，鹤在云中就是鹤在云中，沈三白如何在烟雾里看蚊飞，那神气毕竟不同。我往往读她的一部书，读完了如逛大的园子，弄不清了从那儿进门的，又如何穿径过桥走到这里?又像是醒来回忆梦，一部分清楚，一部分无法理会，恍恍惚惚。她明显地有曹露的才情，又有现今人的思考，就和曹氏有了距离，她没有曹氏的气势，浑淳也不及沈从文，但她的作品切人角度，行文的诡谲以及弥漫的一层神气，又是旁人无以类比。

天才的长处特长，短处极短，孔雀开屏最美丽的时候也暴露了屁股，何况张又是个执拗的人。时下的人，尤其是也稍要弄些文字的人，已经有了毛病，读作品不是浸淫作品，不是学人家的精华，启迪自家的智慧，而是卖石灰就见不得卖面粉。还没看原著，只听别人说着好了，就来气，带气人读，就只有横挑鼻子竖挑眼。这无损于天才，却害了自家。张的书是可以收藏了长读的。

与许多人来谈张的作品，都感觉离我们很远，这不指所描叙的内容，而是那种才分如云，以为她是很古的人。当知道张现在还活着，还和我们同在一个时候，这多少让我们感到形秽和丧气。

《西厢记》上说：不会相思，学会相思，就害相思!《西厢记》上又说：好思量，不思量，怎不思量?嗨，与张爱玲同活在一个世上，也是幸运，有她的书读，这就够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07

冬天

[法]伊莱娜.内米洛夫斯基

去年冬天——战争来临的第一个冬大——漫长难过。1940年到1941年的这个冬天怎么说呢？从11月底开始，天气就变得很冷，而且一直在下雪。雪落在遭到过轰炸的房顶上，落在新建的桥下，落在巴黎的街道上。巴黎的街道上不再见小车和公共汽车驶过，只有穿着毛皮大衣，戴着羊毛风帽的女人走过。雪落在铁轨上，落在有时因为太重而拖在地上，甚至断了的电缆上，落在德国士兵灰绿色的军服上，落在挂在建筑物三角楣上的巨幅红色十字旗。在冰凉的公寓里，这雪让房子里有一丝灰白的、惨淡的光线，更加增添了寒冷与不舒服的感觉贫。贫困的家庭里，老人和孩子儿个星期来只能待在床上：这是唯一能够让他们感到温暖的地方。

大雪覆盖了位于拉雪兹公墓的查尔斯.朗日莱的坟墓，还有基昂桥附附近那片汽车的废墟——所有在6月被炸毁、烧毁、丢弃的汽车都堆在公路的两边，有的只有一只轮子，有的侧翻着，有的被炸了个大洞，有的儿乎就只剩下一堆乱七八柑的废铁残骸。乡间自茫茫的一片，一望无际，没有一丝儿声响。有几天雪化了，农民们都很高兴，“看到大地真好。”他们说。可是第二天雪义下了起来，乌鸦在天空中嘶叫着“今年乌鸦很多。”年轻人低声念叨着。他们想起了战场，想起了遭到轰炸的城市，但是老年人回答说：“并不比往年多！”在农村，一切都没有改变，人们仍然在等待。等待战争结束，等待封锁结束，等待战俘回来．等待冬天结束。

“今年不会有春天了。”女人眼看着2月过去，感叹道。接着是3月初，可温度并没有回升。雪已经没了踪影，似是大地灰蒙蒙的，生硬得很。就像铁一样，踩到上而咚咚作响。土豆都被冻了，牲畜的毛也儿乎没长出来，一根草都没冒出来。在萨巴坐家的农庄，老人们几乎一直躲在大木门后不出去，到了晚上，这木门就被钉死了。一家人都围着火炉坐在一起。一声不吭地为战俘织毛衣。玛德莱娜和塞西尔在用旧床单缝制小衬衫和小被子。玛德莱娜在9月嫁给了伯努瓦，现在她在等着孩子出世呢。有时一阵狂风摇动着大门，上了年纪的女人便会说：“唉，上帝啊，真是太悲惨。”

在隔壁的农庄，圣诞节时，一个小男孩诞生了，他的父亲是战俘。孩子的母亲已经有三个孩子。这是一个瘦搜高高的农妇，作常害羞，不太说话，相当保守，从不抱怨。别人对她说：“你怎么办呢，路易丝，家里也没个男人，有这么多活儿要干，也没人帮帮你．还有你这四个孩子，你怎么办呢？”她总是微笑着。尽管她的眼神一直是那么冰凉凉的，充满了忧伤，她回答道：“必须这样......”晚上，孩子们都睡下后，她会到萨巴里家。她坐在那里织毛衣，靠在门边，这样可以随时在黑牙牙的寂静中听到孩子叫她的声音。假如别人不瞧她，她便会偷偷地抬起眼睛，望着玛德菜娜和她年轻的丈夫，没有嫉妒，也没有恶意，只是有点说不出的忧郁。然后她很快垂下目光，看着手里的活儿，过了一刻钟后，她站起身，穿上靴子，低声说“好了，我得走了。晚安，先生，夫人”，然后回到自己家里。这是3月的一个晚上，她不能人睡。儿乎每个晚 上她都是这样过的，在这冷冰冰的、空荡荡的床上等待入眠她想

过叫最大的孩子和她一起睡，可是她没有这样做，因为她有一种迷信的担心：她觉得应该给不在的人留着这个空位。

这天晚上，狂风呼啸，从摩万山脉刮过来的风掠过村庄。“明天又要下雪了！”人们都这样说。这个女人，在寂静的、却像失去方向的小船一样到处都会劈啪作响的大屋子里，第一次听凭自己的眼泪姿意横流。丈夫 1939 年走的时候，以及后来他获准短暂回家之后再次离开时，她都没有哭，在知道丈夫被俘，在她独自一人分娩之时她也没有哭。但是现在她梢疲力竭：那么多的事情......那个最小的孩子，他够厉害的，要吃，动不动就叫。弄得她无法应付......那头因为天冷几乎不产奶的牛......没有稻谷吃不愿下蛋的鸡，还有必须破冰的洗衣槽......一切太......她再也无法承受......身休不行了......甚至她连活下去的欲望都没有了......活着有什么好？她不会再看见她的丈夫，他们彼此之间也都很厌烦，他会死在德国。这张大床真是冷啊：她将两个小时前放进被子、放进去时还是滚烫的、现在已经没有一丝儿热气的烫壶取出来，放在地砖上，手缩回来的时候，碰到了更加冰冷的地板，她觉得更冷了，一直冷到心里、她抽泣着，身休更加支撑不住似的。别人又能怎样安慰她呢？“不是只有您一个......”她很清楚这一点，但是别人似乎比她运气好一点......比如说玛德莱娜.萨巴里......她对她没有什么不好的想法......但是真的，太过分了！这个世界实在太不幸了。她瘦弱的身体冻僵了。即便在被子里，在鸭绒压脚被下蜷作一团也没什么用，她觉得寒冷已经浸人了骨头和关节里.“会过去的，她会回来，战争会结束的。”人们说，不。不！她再也不相信了，这一切会持续下去，一直持续下去……连春天都不愿意来……很快就是三月底了，然而地还冻着，和她一样，一直冰到心里。什么样的风啊！什么样的声音！她在床上半直起身子，听了一会儿。突然，在这张满是泪水和痛苦的脸上，掠过一种柔和的，难以置信的表情。风停了，这不知从哪里来的风此时不知又刮到了何处。它折断了树枝，在盲目的狂怒中摇动着屋顶，它卷走了山丘上最后的残雪，现在，从阴沉沉的，闪着狂风暴雨的天空，落下了春天的第一场雨，仍然是冷冰冰的，但它是流动的，那么急促，形成了一条水渠，一直流淌到埋在地下的树根里。一支流淌到黑色而深沉的泥土深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08

当代中国人精神生活
孙轶玮

在今天中国人的生活感受里，除了急速发展的经济景象和日益强盛的国家实力外，也伴生着诸多疑虑。比如，为什么地铁里永远挤满了面露疲态的上班族?为什么深夜写字楼里总是密密麻麻的灯光?为什么必须在没有尽头的堵车长龙里呼吸着污浊的空气?为什么电视里不停播放的总是那些大哭大笑的娱乐选秀?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宁愿人格分裂地沉溺在虚拟世界而不愿回到现实……

作为一个中国人，你觉得自豪吗?你对自己目前的生活满意吗?你所憧憬的理想社会是怎样的?

携着上述问题，由上海社会科学研究院教授童世骏主持的名为“当代中国人精神生活”

的大型社会调查，给太多人带来了意外。这份报告所展示的，已不仅是一张问卷的答案，而是当代中国人不自觉的内心独白。

因身为中国人而自豪

在4568个有效回答中，认为作为中国人“非常自豪”的占52.3%，“比较自豪”为30.5%，“一般”为12．2%，“不太自豪”为1．8%，“一点也不自豪”为0．8%，“说不清楚”为2．5%。

“这是让我和我的同事们普遍有些意外的一个结果，”童世骏说，“从分析结果来看，中国人的自豪感指数还是相当高的。”

在问卷备选的17条自豪的理由中，名列前三的是“悠久的历史”、“辽阔的国土和美丽的山河”以及“灿烂的文化和艺术”，后三名则是“人民团结、奋进”、“社会治安良好”以及“这是我祖先生活过的地方”。除此之外，还有0．8%的被访者提出了其他的原因，包括：打败了日本侵略者；国人有敢闯敢干的精神；社会主义好、毛主席好、共产党好，国家和平，农民减负；交通好、生活条件好；男女平等；老人有保障；人民非常聪明；人们互相帮助；有人权有自由，人口多；有美好的未来。

“让中国人引以为豪的原因大都是超越具体事物的宏观认识，或者说是来源于教育的结果。但从对一些‘微观事实’的回答来看，显然现实中的许多方面并没有得到被访者的认同，说明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更应该强化处理微观事务的能力。”该调查报告的主要分析学者、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学系博士张文明说。

“另外，我们还从‘非常自豪’的角度，分别从地区分布、学历、年龄、收入四个方面做了一系列分析，发现几个有趣的现象。”张博士说。

年收入越高自豪感指数越低。在文化程度上，自豪感指数呈现两头低中间高的态势。小学以下和大学以上毕业的人都低于10%，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更低于1%。与此相反，从年龄来看，自豪感则呈现两头高中间低的态势，随着年龄的增长自豪感的指数也在增长。

“20至30岁这个年龄段的人的自豪感指数最低，特别是21至24岁，这个年龄段正是读大学或者进入社会的关键阶段，他们表现了对国家的‘无意识’状态。”张博士说。

城市人生活满意度低于农村人

对于“你对目前的生活是否满意”，张博士说，这个问题的设置是试图观察中国人对目前具体社会生活状况的“综合判断”。

调查结果显示，有44．9%的中国人对目前生活是满意的，即“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有55．1%的人表示了“一股”和“不满意”。

有意思的是，城市人口的生活满意度低于农村人口，而流动人口的生活满意度处于城乡的中间水平；同时，生活满意度呈现一种由南向北、由西向东的递减趋势，认为生活满意的

华北最高，其次是西北、西南、华东、东北、中南。从极值的分布来看，西南地区生活满意度最高，东北地区最差。

与自豪感类似，学历越高的人生活满意度越低，分析者认为，对生活的高要求可能导致了他们满意度的下降。

在 14 种影响生活满意度的因素中，受访者被要求用 1 至 5 分来进行打分，分值越高，影响满意度的程度就越大。结果发现，影响中国人生活满意度的因素呈现一种从与生活密切相关的“硬”条件向与生活距离较远的“软”条件递减的趋势。

“我们发现，影响中国人生活满意度的最主要的因素是现实因素，主要集中在收入、健康、家庭、居住、人际交往等具体事情之上。与现实生活相关的环境因素居于其次，个体意识因素的影响力最小。”张文明分析。

另外，也有少数其他影响因素被受访者提到，如中国的国际地位、教育问题、休闲娱乐、社会制度和社会安全。

中国人已有很强的自我认同意识

整个调查报告中，“社会风气”一栏显得很特别。张文明的解释是，课题组试图通过被访者的回答来观察当代中国人如何评价其所生活的社会环境，并希望发现中国人“自我”精神状态存在的社会环境。

在被调查者中，认为目前社会风气“好”的只占被访者的四分之一，而认为社会风气“一般”或“不好”的却占了绝大多数。

与前面的调查方式相同，课题组也从学历、年龄、地域、收入四个方面作了分析，结果发现，文化程度越高认为社会风气越不好，这样的人群主要集中在高中以上到博士以下文化程度；年龄越大、个人收入越高，认为社会风气不好的比例也越高。

在认为“社会风气好的表现”中，“社会和平、稳定”、“社会治安较好”、“社会氛围轻松、自由”占到了前三位。其中，认为社会和平稳定的最多，占全部回答者的四分之三强。“人民安居乐业”、“经济发展快”和“观念进步了”也被认为是社会风气好的表现。

对于“社会风气不好的表现”，超过 70%的受访者选择了“许多领导干部不为人民服务，不带头遵守党纪”，“社会治安不好”、“社会缺少诚信”位居其后。而认为社会氛围不自由的最少，只占全部回答者的 9．3%。

张博士分析说：“中国人已经有了很强的自我认同意识，这种意识表现在对自身生活情境进行判断时的自主性。同时，我们发现中国人在追求精神自主时也表现了极其强烈的‘现实性’，即中国人的精神世界在具体的物质形态上表现了‘自主与理性’的统一。”

学历越高越期待公平竞争

涉及“心目中的理想社会”这个问题时，课题组并没有急于求解，而是做了其他一些内容的铺垫，答案却再一次让他们惊诧。

首先，课题组请受访者对不同时代人精神生活丰富与充实的状况作出评价，统计发现，被判断为精神充实的人群顺序为：第一代人(参加建国、建党的那一代)，第六代人(八九十年代出生，对信用卡、无厘头、QQ 习以为常)；第三代人(建国前后出生，年轻时参加过“学雷锋”、“红卫兵”、“上山下乡”)；第五代人(“文革”期间出生，“文革”以后读高中、上大学)；第二代人(建国前后参加工作，“大跃进”的主力)；第四代人(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出生，“文革”时期读中小学)。

张文明和他的同事们发现，随着学历的增高，人们认为第一代人精神生活丰富、充实的比重也在增高，而对认为第六代人精神生活状况的判断正好与此相反。另外，课题组还发现，第一代人和第六代人对自己所处时代的精神生活质量能够给出很高的评价，表现出了对自我的高度认同，而其他年龄段人群的相应评价却普遍不高。

课题组随后提出了“希望生活在哪种社会之中”的问题。“调查结果出乎我们预料，数据显示只有 6．2％的人希望生活在目前这样的社会中，而更期待生活在前三种社会之中，即‘生活水平一般，没有贫富落差’、‘竞争激烈，规则公平’以及‘社会不动荡，人人道德高尚’。”张文明说，“人们在判断什么样的社会更适合生存时，并没有表现出我们一贯想象和认定的对财富的要求，而更多的表现了对社会公平、道德高尚的期待。”

与我们的一般认知相符，将“生活水平一般，没有贫富差别”作为理想社会的人群，主要是从事农牧渔业者、家庭主妇和服务人员这些从事竞争能力较低职业的人员；而希望生活在“竞争激烈，规则公平”的社会的，主要是专业技术人员、学生和管理人员；认为“现在这样的社会”比较理想的则是从事农牧渔业者、管理人员、普通办事人员和营业人员，显示了这部分群体对目前生活状况的满足并追求稳定的心态。

分析显示，学历越低的人更希望生活在“生活水平一般，没有贫富差别”的社会中，相反，学历越高者对“竞争激烈，规则公平”社会的期望就越高。

九成以上的人认为明天会更好

与对现状的不满相反，课题组调查发现，中国人对未来生活充满了期待。

受访者被要求将现在的生活与过去 5 年作一对比，42．3％的人认为“好多了”，42．2％的人认为“好一些”，认为没有变化的有十分之一，只有 4．1％的人认为生活不如从前。

张博士说：“中国的社会分层正在逐步加剧，处于各个不同阶层的人对生活变化的判断显然不会相同，因此，对不同人群进行观察就显得更有意义。”

从地区进行分析，研究者发现，人们对生活变化的判断呈现出“西高东低”的趋势，这与中国目前的经济发展趋势相吻合；而东北地区由于艰难的国企改革等因素，人们觉得状况好转的程度最低。

让整个课题组感到震撼的是，拥有大学和硕士学历的人认为生活“好多子”的判断指数最低，而军人和从事农牧渔业者两个群体的这一指数则最高。这一判断，与军队待遇提高和农牧渔业税收的减免相吻合。

研究者提到，受访者判断生活变化程度大多基于与物质相关的因素，很少涉及精神方面，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的经济条件和居住问题占据相当的权重，而国家政策好、子女成才、休闲途径增多、自然环境改善、社会自由、交通通讯设施改善等，也被作为影响生活变化的因素而列举出来。

对于“将来生活状况会怎样变化”，90．4％的人认为一定会变好，这个结果验证了课题组的一个猜想——“中国人对目前生活不十分满意可能源于对未来生活更大的期待”。另外，课题组还惊讶地发现，中国人对未来生活变化的这种积极心态与地域、学历、收入、年龄等并没有特别明显的相关性，说明这种积极的生活态度是为当代中国人所共有的。

住房条件和医疗条件、社会保障、教育投入、货币投入、就业环境，被认为是最急需改善的前五个方面，而这正是目前中国社会发展过程亟待解决的热点问题。

“通过这组问题的解读，我想我们还是能够松口气。因为不管现实如何，当代中国人从内心深处对未来生活仍然充满了自信。”花费整整三年主持这个调查报告的童世骏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8

成功就是翻越远方的大山

刘翔

很早就知道阿兰·约翰逊的名字了，我想每一个练跨栏的人，都知道他的名字，就像踢足球的人知道贝利，打篮球的人知道乔丹那样。

事实上，我一直很关心约翰逊，我知道他以前和我一样，也曾练过跳远，但一次左腿韧带的伤让他选择了跨栏，我为他感到庆幸，如果他真的去练跳远了，那跨栏世界里就少了一位王者了，在 110 米栏 20 个快于 13 秒的成绩中，有 9 个是他创造的！他是当之无愧的“跨栏王”。

刚练跨栏那会儿，根本就不敢奢望有朝一日能看见约翰逊。必须承认，他已成为了我的一个偶像，在我看来，他就是一座远方的大山，我到山脚下的那一天都遥不可期，更别提要逾越这座大山了。2001 年在埃德蒙顿举行的国际田径锦标赛，我清楚地记得，那是我和约翰逊的第一次碰面。

很遗憾，那时的我还略显稚嫩，虽然说跑了 13 秒 51，基本发挥了自己的水平，但这个成绩摆到世界的范围来看，就显得太普通了。也正是因此，我没有进入决赛，只能作为观众，在一旁感受约翰逊那风驰电掣一般的速度。那次他得到了冠军，成绩是 13 秒 04。我暗暗地

问自己："刘翔，你将来能和他跑得一样快吗？"

比赛一结束，我就找到了约翰逊，让他给我签了一个名，然后，我又和他照了一张相。约翰逊对我很客气，也很友好。我知道，找他签名和要求合影，其实是他的FANS才会做的举动，而我是他的对手，这样做并不是很有"面子"。但我才懒得管这些，我欣赏强者，约翰逊就是我所在的跨栏世界里的强者，即便承认他是我的偶像，也并不难为情。【多么聪明可爱的刘翔！】

2002 年，我参加了在希腊雅典举行的国际室内田径锦标赛。那是我第一次和约翰逊肩并肩地站在跑道上，是我和他第一次同场竞技。但真的是很遗憾，那次比赛，我在跨第二个栏的时候，摔倒了，根本没有完成比赛，我所能看到的，只是约翰逊的背影。

随着我成绩渐渐提高，我和约翰逊面对面"过招"的次数也越来越多。有时候，回首那段历史，我自己也禁不住有些气馁，整个2003年，我和约翰逊大大小小比了近10次，我全军覆没，没有一场胜绩。但可以看到的是，我的成绩，从原来徘徊在第4、5名慢慢进步到了一直跻身前三名，更多的时候，我一直拿第二名，而约翰逊一直第一名。

毫无疑问，那时候，约翰逊仍然像一座山那样横在我的面前，但我隐隐感觉到，这座大山已远不像当初那样遥不可期了，我甚至觉得我已经站在了山脚下，接下来要做的，就是翻越它！

2004年5月8日，日本，大阪，国际田联大奖赛。

我等的那一天，终于到来了。

我跑了13秒06，而约翰逊的成绩是13秒13。我第一次面对面地战胜了约翰逊。此前在瑞士的洛桑，我曾跑出13秒12战胜过他的13秒17，但那时我们并不是在一个组，称不上是面对面，我也丝毫没有战胜他的感觉。

然而，当我第一个冲过终点，第一次让约翰逊看到我的背影的时候，很奇怪，我并没有特别的兴奋。尽管，我跑出了13秒06，打破了自己当初创造的13秒12的亚洲纪录，而这个成绩也是当年的世界最好成绩。

但在数万观众的呐喊声中，我还是有点迷糊：我打败了约翰逊？是真的吗？

是约翰逊让我认识到，这是真的。比赛完，他第一个走向我，同样是那个友好的微笑，他拍拍我的肩膀，说了一句："干得漂亮，祝贺你！"那一刹那，我才回过神来，这一切都是真的，我击败了世界"跨栏王"!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23

不只有你从贫穷中长大
格雷戈.弗兰克林

那是一个春天的下午，在我高中的自然课上，每个学生都被要求熟练地解剖一只青蛙，以证明自己掌握了解剖学这门课程。我们按照姓名的顺序依次走上讲台，今天轮到我了，我早早就做好了准备。

我穿着我最喜欢的一件格子衬衫——我认为这件衣服让我显得很精神，别人也都说这件衣服很衬我。对于今天的试验，我事前已经练习了很多次了，我充满信心地走上讲台，微笑着面对我的同学，抓起解剖刀准备动手。

这时，一个声音从教室的后面传来，“好棒的衬衣!”

我努力当它是耳边风，可是这时又一个声音在教室的后面响起，“那件衬衣是我爸爸的，他妈妈是我家的佣人，她从给救济站的口袋里拿走了那件衬衣。”

我的心沉了下去，无法言语。那可能只有一分钟的时间，但对于我却像是数十分钟之久，我尴尬地站在那里，脑中一片空白，所有的目光都聚焦在我的衬衣上。我曾经凭自己出色的口才竞选上了学生会的副主席，但那一刻，我生平第一次站在众人面前哑口无言，我把头转到一边，然后听到一些人不怀好意地大笑起来。

我的生物老师要我开始解剖，我沉默地站在那里，他再一次重复，我仍然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他说：“弗兰克林，你可以回去坐下了，你的分数是 D。”

我不知道哪一个更令我羞辱，是得到低分还是被人揭了老底。回家以后，我把衬衣塞进衣柜的最底层，妈妈发现了，又把它挂到了前面的显眼处。我又把它放到中间，但妈妈再一次把它移到前面。

一个多星期过去了，妈妈问我为什么不再穿那件衬衣了，我回答：“我不再喜欢它了。”

但她仍继续追问，我不想伤害她，却不得不告诉她真相。我给她讲了那天在班里发生的事。

妈妈沉默地坐下来，眼泪无声息地滑落。然后她给她的雇主打电话：“我不能再为你家工作了。”她对他说，然后要求对方为那天在学校发生的事道歉。在那天接下来的时间里，妈妈一直保持着沉默。在我的弟妹们去睡觉后，我偷偷站在妈*卧室外，想听听事情的进展。

含着泪水，妈妈把她所受到的羞辱告诉父亲，她是怎样辞去了工作，她是怎样地为我感到难受。她说她不能再做清洁工作了，生活应该有更重要的事情去做。

“那么你想做什么?”爸爸问。

“我想作一个教师。”她用斩钉截铁的口气说。

“但是你没有读过大学。”

她用充满信心的口气说：“对，这就是我要去做的，而且我一定会做到的。”

第二天早晨，她去找到教育部门的人事主管，他对她的兴趣表示欣赏，但没有相应的学位，她是无法教书的。那个晚上，妈妈，一个有 7 个孩子的母亲和一个从高中毕业就远离校园的中年女人，和我们分享她要去上大学的新计划。

此后，妈妈每天要抽 9 个小时的时间学习，她在晚餐桌上展开书本，和我们一起做功课。

第一学期结束后，她立即来到人事主管那里，请求得到一个教师职位。但她再一次被告知，“要有相应的教育学位，否则就不行。”

第二学期，妈妈再次去找人事主管。

他说：“你是认真的，是吧?我想我可以给你一个教师助理的位置。但是你要教的是那些内心极度叛逆、学习缓慢、因为种种原因而缺乏学习机会的孩子们，你可能会遇到很多挫折，很多老师都感到相当困难。”

妈妈为了得到这个职位而欢呼雀跃。

每天一大早，她帮我们做好去学校的准备，然后赶去工作，下班后回家做晚饭，闲暇时还要坚持学习。这对于她不是一件轻松的事，但却是她想做的，也是她所热爱的。妈妈在将近 5 年的时间里，都是一个特殊教育中心的教师助理，而这一切，都源于那天我在教室里受到的轻率的评论。

妈妈用她的行动在告诉我，怎样面对自己所处的逆境，并勇于挑战，而且永不放弃。

对我而言，那天我收好课本离开教室时，我的生物老师对我说：“我知道，这对你来说是艰难的一天，但是，我会给你第二次机会，明天来完成这个任务。”

次日，我在课堂上解剖了青蛙，他改了我的分数，从 D 变成 B。我想要 A，但他说：“你应该在第一次就做到，这对其他人不公平。”

当我收起书走向门口时，他说：“你认为只有你不得不穿别人穿过的衣服，是吗?你认为只有你是从贫穷中长大的人，是吗?”

我用肯定的语气对他说：“是!”

我的老师用手臂环绕着我，接着给我讲述了他曾经在绝望中成长的故事。在毕业的那一天，他被别人所嘲笑，因为他没钱买一顶像样的帽子和一件体面的礼服。他对我说，那时，他每天都穿同样的衣服和裤子到学校。

他说：“我了解你的感受，那时我的心情就和你一样。但是你知道吗，孩子?我相信你，

我认为你是出众的，我的内心感觉得到。”

我再次无语。我们两个极力忍住眼泪，但是我能感到他的爱——一个白人教师对一个年轻黑人学生的爱。

我竟选上了学生会的主席，我的生物老师成为我的指导顾问。在我召开会议的时候，我总是寻找他的身影，而他会对我翘起大拇指——这是一个只有他和我分享的秘密。

在那天我认识到，我们都是一样的——虽然我们有不同的肤色，不同的背景，但是我们的许多经验是一一样的，我们都希望快乐，都希望追求生活中更美好的事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6

蝙蝠
舒婷

上苍还没有来得及吞没最后一抹晚霞,蝙蝠就飞出了矮矮的屋檐.它们在薄明的半空中无声的飞掠着,不停的打圈子,是不是在大地上丢失了什么?

设若是惋惜光明即将失去,在最后的夕阳中摄取可贵的余辉,那么这光明的虔诚追求者,何以在太阳下消踪潜迹呢?

设若为黑暗即将统治大地,在夜幕低垂之前狂欢,那么何以这个黑暗的痴情崇拜者,在万籁俱寂的深夜里不知去向?

这神秘的幽灵,这扰人的尤物,在冥冥中飞行,永远一超音频的震颤带来历史幽深处的密码和哪个世界的神谕.

我每每于黄昏里,谛听这群黑色的歌声.

在屋檐与屋檐之间,在树梢与树梢之间,在天线与天线乱麻样的线铺上,滑转成一弧婉转的凄厉;纷纷扬扬,十朵百朵跳动的火焰,集结成一阵阵恐怖的嘹亮;奔突,升腾,俯仰,冲刺,在最高潮处,留下一串长长的磷光闪烁的幽怨.

心灵的蜂房便开始感应出婴婴之音.

一组黑管,一排小号,一列长笛,相互交织着,穿梭着,和鸣着,从盲目骚动的气流中梳理出淡淡的温馨,急切飞转的旋涡,在三角帆的拂翼下,熨出了极为平和的微笑.

蜂房畅然洞开,血液中有股漠然的大潮.但者黑色的旋律很快便戛然而止-不是被哪一只神奇的手轻轻抹掉.

鱼骨翅的天线网一片空旷.

对面花园那一排小叶按,千万片银亮的叶子竟于这无声的静寂里轻轻啜泣起来,我分明听见-一种低抑的虫鸣,连同墙角那边一丛丛挺拔的夹竹桃簌簌落下几枚嫩蕾.

没有风,没有声.依然一片死寂.

我努力相信这群黑色的幽灵，是从伯格尼的G弦上钻出来，从德西的BF小调选出来，穿过弯远的时空，偶尔到这里聚会。

我想挽留它，它却突然消逝。

我想占有它，竟不辞而别。

你只能于冥想中，体验那一刹那的感动。

人的灵魂能够与大自然的使者聚合，并不多见。我庆幸有那么几次。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21

八十年代大愿
柏杨

第一愿是——取消籍贯。

在三〇年代之前，中国人见面，往往问曰：“老哥，吃饭了没有呀？”于是被洋大人讥为吃饭的民族。有些中国同胞自己觉得脸上挂不住，认为洋大人见面时那一套，才是经典之作，美不可言。夫洋大人见面，昔之时也，还多少有点关心，所以曰“好都有都”。前之时也，已退化为没话找话，曰“哈罗”。今之时也，为了节省能源，就只剩下一个音节，曰“嗨”，不过表示看见你罢啦，“嗨”了之后，各奔前程，你是死是活，他毫在不乎。中国同胞所以把吃饭放在第一位，因为过去中国大多数小民都在半饥饿状态，常常空着肚子投亲投友。柏杨先生幼时，常看到大人们相逢的场面，一把抓住远客，号曰：“闲言少叙，填饱肚子再说。”人生温暖，就在此一句。

以上是老朋友见面，如果是新朋友见面，则另有一种问法，除了问他尊名大姓外，准问他曰：“府上是哪里？”即你是啥地方人呀。一旦发现对方跟自己是同一个省，立刻大喜若狂。——即令不同省，只要邻省，也是一样，贵阁下不闻“直鲁豫大同乡”乎哉。大喜若狂之余，就急急追问哪一县，如果再是同县，就更手舞足蹈，再急急追问哪一村。于是，两个陌生的家伙，可能刹那间成为通家之好兼刎颈之交。

我们的愿望是，把“籍贯”一笔勾销，只记地“出生地”。

一位朋友以真知灼见的声调曰：“即令取消了籍贯，也不能消灭现在省籍的和地域的观念。”鸣呼，谁说可以消灭了哉？泥土的芳香，故园的眷恋，“根”的追寻，正是人类异于禽兽的特有情操。取消“籍贯”的记载，只不过使地域观念不至于发展到危害向心力的程度。

第二愿是吃饭分饭

人类文化发展史上，有太多的奥秘，教人越想越糊涂。即以吃饭的方式而言，至少就发展出两大形态，一是洋大人的分而食之，一是中国人的聚而食之。为啥形成这两大差异？当初是哪位太乙真仙捣了那么一下鬼，捣得如此这般的截然不同，真需要专家学人，追根究底，找到他阁下，问问他到底是何居心。

聚而食之的场合，大概有三种，一种是家庭的焉，一种是伙食团的焉，一种是宴会的焉。不论哪一种，都同样地不卫生。岂止不卫生而已，而且成了专门制造疾病的细菌传染工厂。有些卫道的酱瓜之士，一听说不卫生，马上热血沸腾，号曰：“洋大人亲嘴就卫生啦？他们火车站也亲，飞机场也亲，马路上也亲，怎么不传染呀？偏偏中国人骨肉团聚在一个饭桌上，不过共喝一碗汤，共吃一盘菜，就不卫生啦。崇洋媚外，也不能崇洋媚外到这种程度呀。”鸣呼，亲嘴有它特定的对象，而且往往只不过一阵子，过了那股热劲，也就自动收山。聚而食之，却是每天三顿，病河永浴，白头偕老的也。而且贵阁下听说过一个故事乎，穷措大朋友年初时买了半碗食油，放到桌子上，规定每顿饭时，家人只能用筷子轻轻地沾上一下，以润枯肠。到了年底一瞧，半碗油不但没有吃光，反而成了一碗油啦，盖筷子上的大量口水，倒灌而入，自然猛涨。势大财粗的老爷，如果说聚而食之的汤和菜里，绝对没有别人的唾液，恐怕最忠实的马屁精都无法呐喊响应。夫家庭之聚，吃吃亲人的口水，或许没啥了不起。但是伙食团之聚，或宴会之聚，去吃那些毫不相关，甚至陌生人的口水，就实在于心不甘。

柏杨先生不行或有幸，曾参加过一个大伙食团，跟抗战时的学生老爷一样，见饭愁的镜头，再度重演——不过经常却是都有几块肉的，而奋斗的目标也就信可那几块肉。嗟夫，在聚而食之的战场上，最可怕的有三种人物，一曰“菜狼”，一曰“菜虎”，一曰“菜端”——菜端最最高竿，英雄好汉把菜盘索性端到自己御面之前，别人多看一眼，他的鼻子都能冒出烈火。幸好“菜端”动物，属于稀世之宝，不容易碰见。最常碰见的是“菜狼”、“菜虎”。这类朋友的精彩表演，跟知识程度无关。柏老曾一度跟一位大学堂教习一桌，从第一顿开始，菜刚拿到台面上，他阁下就两眼发直，筷子在他尊手中转动如飞，抽冷子就把埋伏在萝卜深处的一块肉丁发掘出来。大家刚要惊呼，第一块“咕噜”一声，早下了肚，第二块已祭到半空中矣。三下五除二，饭才吃了几口，菜已全光。

第三愿是直呼名字

人之有名字，稀松正常，兼平常稀松。贵阁下此生恐怕还没有遇到过没有名字的人。如果遇到，包管你目如铜铃，三天都想不通。刚生下的娃儿当然是没有名字的，但你只要一问，他就马上会有。如果是小子，老爹老娘曰：“就叫他狗屎蛋吧。”如果是一位千金，老爹老娘就会脱口而出曰：“俺叫小咪咪。”于是，刹那之间，大势已定。

然而，这么简单明了的事，发生在中国同胞身上，却死搅蛮缠，把人搞得气喘如牛。这

跟农业社会和儒家学派有关。夫农业社会是静态的，知识分子蹲到象牙之塔里，在名字上动动手脚，花样翻新，有的是时间和精力。而儒家学派的精髓恰恰建立在繁文褥节上，知识分子在名字上动手动脚和花样翻新，就更有了理论根据。遂驴毛炒韭菜，成了乱七八糟的复杂局面。

呜呼，一个仅名字就一大串，又加上禁忌，又加上头衔，群魔乱舞，老虎屁股乱撅，不但使人头昏眼花，也使人际之间的关系，充满了势力和隔膜。去年金庸先生回国，特别问我曰："老头，你的敝大作里，对任何人都直呼其名，都一律先生女士，为啥？"为啥？就是为了大家都一样。

我们有权要求中国人的人际关系单纯化。直呼名字不过是一个开端，纯靠直呼名字当然达不到目的，但至少可使大脑多留出一点空隙，去记忆和思考别的。

第四愿是联考改变

提起来联考，柏杨先生一向忠心耿耿，誓死拥护。为了它跟人吵过架，也为了它跟有些人横眉怒目，有无数篇敝大作为证，可不是自己猛往脸上抹粉也。盖联考的好处，在于不必忽冬忽冬乱跑，御体不出城门，就可投奔千里外的学堂。贵阁上对科举一定熟悉，多少考生，形单影只地跋涉三个月五个月，去京师殿试。有的固然平安到达，但也有的病在路上，有的死在路上；有的被小偷偷个净光，有的索性被强盗老爷一刀两断。幸而平安到达的，考取啦身价十倍，一旦落榜，只好流落异乡。有钱的还可以租间公寓，坦头苦读，等候三年。穷朋友则只能投宿到破庙，有病没人管，饿死没人埋。多少家庭子弟，都像断了线的风筝，一去渺无消息。中国文学作品中很多悲剧——诸如蔡伯喈、陈世美等等，都是用"赶考"作为主题的。幸好从前考生都是脏小子，如果也有女娇娃，恐怕遭遇更要惨不忍睹。那时候就有联考制度的话，分别在各省或各县举行，只把试卷集中京师评阅，将减少多少辛苦，多少生离死别乎哉。

第五愿是——不再托人带东西

事实上，不仅从国内带东西到国外，纵是从国外带东西回国内，灾难同样惨烈。而且也不仅托带东西，还有托买东西，节目更是热闹。跑腿朋友从香港买到后，却在海关没收啦，好吧，怎么交待吧，主顾交给你的是白花花的银子，你却交给他一张没收单或保管单，恐怕三十年交情，立即废于一旦；幸而过关斩将，呈现到他阁下面前，"哎呀，俺不是声明要翠绿的呀，你怎么买墨绿的呀？俺不是说要三十八寸的呀，你怎么买三十九寸的呀？"面色如铁，痛不欲生。跑腿的只好退钱，如果不退钱，三十年交情也准泡汤。但是，惨不忍睹的还在后面，那就是上海式"闲话一句"型的主顾——"拜托，带瓶巴黎最好的香水，多少钱回来照付。"跑腿的立刻就得成为腰缠万贯的大财主，胆敢故意装穷，说"没有钱"，那就是瞧他不起，天理不容。千辛万苦买了回来，主顾一把抓到手里，"克丽丝汀迪奥，就是它，就是它，有眼光，有眼光。"一看发票，花容失色，喊曰："你说啥，五千八百元，上个月迷死王带的一瓶，才一千八。"要想维持这份友情，就得倒赔四千，而且还成了登记有案、恶名昭彰的诈欺未遂犯。

第六愿是——自己争气，莫一味把别人怨

七愿跟医生使用特特水龙头纸巾；八愿斑马线安如泰山；九愿中国成为真正的礼义之邦；十愿大家都祛除虚骄，不再装葱装蒜；十一愿弄清权利义务，认真做事；十二愿孙淡宁女士的幼稚园，早日开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45

安宁

劳伦斯

宇宙有一个大的扩张和收缩，没有原因或为什么，亦没有目标或目的。它始终在那儿运行，就像一颗心脏在不停地呼呼地跳动。它到底是什么——这是永远也说不清的。我们只知道结果是人间的天堂，就像那盛开的野玫瑰。

我们就像流淌的血，像一把从虚无飞向永恒，再从永恒飞回虚无的梭子。我们是永恒的扩张—收缩的主体。我们在完美的冲动中飞翔，并且获得安宁，我们抵抗，我们又尝到了先前就已知道的无价值的痛苦。

谁能够预先选择世界呢？所有的法则，所有的知识都适用于那些业已存在的世界中的事物。但是对未知的世界却没有一条法则、一丁点知识。我们不能预先知道，不能预先宣布。只有当我们安睡在未知的生命之流中，当我们获得了创造的方向，像一只梭子一样在织机上来回穿梭时，我们才能达到理解和默认的完美状态。我们在不知不觉中被编织成今天这个模式，但并不是说我们没有同现实达到完美的默契。

从未知的冲动中分离出来的是什么？通过这个孤立的自我意志我们又能获得什么？谁能够通过意志找到通向未知的道路？我们被驱赶着，微妙而优美地被生活驱赶着。遵循最罕见的激励便是我们的安宁和幸福。我们在冲动上安睡，在陌生的涨潮中消逝。现在，潮汐已经上涨到从未有过的高度，我们被送到上升的尽头。当我们在精神的完美冲动中安睡时，这就是安宁。甚至当我们受到毁灭的夹道鞭打时，那也是安宁，我们现在仍然在纯粹的冲动中安睡。

当我们变得非常安宁时，当内心有一种死寂的沉默时，那么，我们就好像在坟墓中听到了一种新方向的耳语：理智来到了。在我们原先所有的安宁被毁灭之后，在原先的生活被毁灭而感到痛苦和死亡之后，我们内心便暗示了一种新生活的满足。

这就是安宁，像一条河一样。安宁就像一条河，滚滚流向创造，流向一个我们未知的尽头。对这个尽头，我们充满了信任的狂喜。我们的意志就像一只方向舵，驾驭着我们，并使我们忠实地顺从这个潮流。当我们陷入一个错误的潮流中时，我们的意志便成了依赖于舵柄的力量。我们凭借调节好的理性来驾驭自己，我们的意志便是在这方面为我们服务的力量。我们的意志决不会因为我按照纯理性去调整方向舵而感到厌倦，我们的意志十分敏捷，随时准备开船绕过任何障碍，克服任何障碍。我们敏锐的理性在那儿调节方向，我们的意志陪伴我们走完全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16

爱心绿地
陈洁瑾　王慧兰

他们只是普通人

周末，25 岁的施小姐和往常一样早早地出门，横跨整个上海市，从闵行区的家赶到虹口区的一家福利院。在那里，她会和一群在网上相识的朋友们汇合，一起做半天义工。陪孩子们玩耍，交孩子们唱歌画画，然后给他们喂饭，直到哄他们睡觉……对很多朝九晚五的年轻白领来说，周末的时间是非常宝贵的，可施小姐和她的朋友们把自己的周末放在了福利院，而且一年一年坚持下来。施小姐从来没觉得自己在做一件了不起的事情，她说所有的事情都是她感兴趣的，并且是力所能及的，仅此而已。她的朋友们也是如此的想法，虽然他们的这个团体已经存在了 5 年的时间，而且有着非常众多的会员，是一个小有名气的民间慈善组织，可他们从来不认为这是件值得宣扬的事情。他们没有什么口号，没有规章制度，也没有所谓的宗旨，说实在一点，他们只是网络上一个人气很旺的俱乐部，这个俱乐部的名字叫 “爱心绿地”。他们每周都会安排一些公益活动，如果你对这些事情感兴趣，那就来参加吧。做好事，一切都很简单，一切也很轻松。这或许就是年轻人的方式。

曾经，我们一直以为，那些独生子女、那些 80 后出生的年轻人是自私的，是功利的，但是在“爱心绿地”里，我们看到了他们负责任、有爱心、有耐心的一面。来“爱心绿地”的人大多数都是公司的白领和大学生，他们有正常的工作、正常的生活，没有很多的钱，但是有固定的休息时间，可以经常参加活动。其实，去过“爱心绿地”活动的人可能是不计其数的，很多人都对第一二次活动表示了浓厚的兴趣，但真的要长此以往，也确实需要一点毅力和恒久的爱心。所以说，到现在仍然留在俱乐部的老会员真是太不容易了。

年轻人自愿出力做义工不容易，但是，还有一群人的付出，更加让我们意外，让我们感动。

胡惠君今年 50 岁，在一家房产公司做会计，每月收入 1000 多元。老公前两年下岗了，现在没有什么固定收入。女儿刚刚大学毕业，在一个公司当文员。这是一个最普通的家庭，经济条件也只能算是一般。可是从 1997 年开始，胡阿姨先后资助了好几个贫困学生念完高中和大学。能从自己并不宽裕的家庭开支里拿出这么一笔钱，给那些素不相识的孩子，这样的做法本身就让我们钦佩。如何解释这种行为呢？胡阿姨说得很简单。“我们这一代人因为遇上文化大革命，所以念不上高中，现在的孩子比我们当时幸运多了，如果因为没有钱而不能念书，那真是太可惜了，我希望孩子们都能有书读。”胡阿姨资助的第一个对象是向明中学的高一男生，男孩的学习成绩很好，也很懂事，但因为是单亲家庭，所以经济条件不好。胡阿姨每学期给他 500 元，后来男孩考上了大学，胡阿姨又继续每年给他 2000 元生活费。虽然这些钱的数额并不大，但是前后持续了 7 年的时间。而且这样的帮助对一个受困的学子来说无疑是雪中送炭，必将会影响他的一生。像胡阿姨一样乐善好施的人还有很多，她们也

有一个自己的群体，她们都是普通的家庭主妇，平时聚在一起就会讨论各自的近况，比如谁又遇上了一个“好”的资助对象，谁资助的孩子又考上了名牌大学，胡阿姨也介绍了好几个同事一起参加这样的资助活动，现在每个人手头都有两三个固定资助对象。

我们不是想说他们的伟大和崇高，实际上恰恰相反，他们都是一些普通得再普通不过的人。“爱心绿地”里的年轻人都是些普通的白领和大学生，他们在网络上相识，有着一份共同的关心他人的愿望。胡阿姨她们也只是最普通的家庭妇女，她们不是什么官太太，也不是什么商人妇，她们平时也会省吃俭用，贪小便宜，可她们却能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帮助他人。毛主席曾经说过：做一件好事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好事。他们之所以让我们感动，也正在于此。

或许，从社会价值的贡献上来看，“爱心绿地”和胡阿姨她们都没有什么巨大的作为，他们比不上那些在电视屏幕前一掷千金的富豪和企业，但他们确实做了一件普通人容易做到，但是又不容易做到的事。扪心自问，每周能抽出一天的时间去福利院做义工，或者每年拿出几千元钱资助一个贫困学生，这个社会上的大多数人都有这个能力，唯一的差别就是他们想到了，他们做了，而我们没有。

滚雪球滚出一片爱心绿地

很多人以为，慈善是一项事业，是一个庞大的社会工程，正因为太庞大，太复杂，所以个人的参与就变得那么微小，那么不重要。“这和我们有什么关系？”“我们怎么做得来？”实际上，当慈善变成了个人的行为以后，它就变成了一件件的好事，做起来并没有想得那么难。

“爱心绿地”最初成立的时候只是网络论坛上的一个提议，因为大家都有一个做好事、帮助他人的想法，于是就凑在一起说：虽然我们没什么钱，但可以出力啊。又因为大家都是年轻人，所以选择了去福利院做义工。刚去的几次，福利院的人还不接受这些“小朋友”，认为他们三分钟热度，只是来玩玩的，“做事毛手毛脚，自己还没有管好，怎么带得了两三岁的孩子呢？”虽然没有被允许照顾孩子，但大家仍然每周去福利院帮助大扫除，从一点点小事做起，修补门窗，添置玩具，给孩子们买吃的东西……渐渐地，就树立了“爱心绿地”的牌子。

虽然，照看孩子对年轻人来说是有一点点玩笑，但是他们有一份爱心，有一份学习的心，那么一切都会变得容易起来。福利院里的孩子们因为生理缺陷没有机会上学，于是“爱心绿地”就为他们开设了特殊的小课堂。先在网上招募志愿者做小老师，然后请一些有教育经验的会员设计课程，就这样一周 5 次的小课堂就办了起来。这几年来，“爱心绿地”的义工活动不断延伸开去，从最初的抱抱孩子，给他们喂饭，到教孩子们上课，带他们去公园过六一儿童节……现在，很多人都成了孩子们的干爸干妈，一周不见如隔三秋，碰到节假日他们还会把孩子接到自己家里去住。人多了，活动多了，免不了要考虑经费的问题。平时日常活动的所有费用都由会员分摊，但是遇到一些特殊的情况，比如去年有个孩子得了急性阑尾炎要做手术，带孩子们出去玩时要租车，小课堂需要采购文具……“爱心绿地”成立了一个基金会，进行统一协调。至于经费的具体来源，大家都在论坛上群策群力。办一场爱心拍卖，把自家不需要的东西拿出来，拍得的收入就归基金会所有。有的人还动起了自家公司的念头，在一家外企做公关的王小姐，就向老板提出，公司每年都要搞慈善募捐，与其把那些钱捐到

一些不着边际的慈善机构，还不如拿出其中的一部分资助给“爱心绿地”，她的老板也觉得这个想法很好，承担了福利院孩子们每年的医药费。年轻人运用智慧的头脑和先进的科技，完成了一桩桩充满爱心的好事。　　年轻人有他们的办法，中年阿姨们也有自己的方法。胡阿姨最初是在病房里结识她的那些姐妹们，大家在一起聊天的时候，有个护士长和她说起了一个贫困学生的情况。然后通过王仁华的介绍，她结识了那个向明中学高一的学生。说起王仁华，她其实是这个群体的开创者和核心人物。说起为什么会建立这个团体，她回答得很简单，“因为一个人的力量太小了。” 起初，王仁华去市重点中学寻找那些品学兼优，却又家庭贫困的学生，找到一个就资助一个，但时间长了，她发觉自己心有余而力不足，于是就找上身边的朋友邻居，说服她们一起来资助，慢慢地就建立了这样一个团体。这样的资助方式很简单，很纯粹，每个人手里有两三个资助对象，经常给孩子们打电话，关心他们的学习和生活，孩子们也同样把她们看成是自己的亲人。

曾经读过这样一个故事，一个贫困山区的女孩收到了从大城市里寄来的捐助给他们过冬的棉衣。她发现给她的那件衣服口袋里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一个地址，还有一句简单的话：你能收到我的衣服，也算是我们有缘，如果将来你有什么困难，可以来信告诉我，我一定会帮助你。女孩一直收藏着这份好心，但她不想麻烦人家。8 年后，女孩考上大学，但是家里无力承担她的学费，她想起了那张纸条，或许这是她绝望人生的一次转机。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她写了一封很长的信给对方。没想到，她竟然收到了回信，并且还得到了资助。此后，女孩每年开学时都会及时地收到一笔学费……女孩在即将毕业的时候和这个素不相识的好心人见面了。原来这个好心人也只是一个下岗工人，家里并不富裕，但是想到多年前对女孩的承诺，想到这些钱对一个农村女孩来说有多么重要，她还是坚持这么做。

这样的故事在王仁华她们的姐妹团里经常上演，每个人都能在付出的同时，体会到一段美妙的真情。就好像三毛说的：送人玫瑰，手中留有余香。

也许有的人说，做这点点事情算什么呢？我也可以啊！是的，我们也相信大多数的人都是可以做到的。但是并没有很多人在做。古人云：勿以善小而不为。慈善虽然是千秋百业的大事，但是做好事却是可以从我做起。

不图什么却得到不少

有人要问像施小姐、像胡阿姨这样的人，出钱出力帮助别人，到底是图什么呢？仅仅是因为想做点好事吗？还是想为自己积德？或是要得到受恩一方的感激？

想找几个“爱心绿地”里的成员问问他们的想法，可是他们的回答是，不接受媒体的采访。原来，在“爱心绿地”的成立之初，就有了这样一条不成文的规定，不接受任何媒体的采访。或许是他们不想太过引人注意吧，又或许他们是怕别人觉得他们是为出名而做这些好事，又或者他们真是觉得这点事情是微不足道的，没有报道的必要。那么我们只有到“爱心绿地”的论坛上去看看这些年轻人都在聊些什么，或许能从中体会出他们的想法。

在论坛上，大家都聊得很起劲，很多人都说在“爱心绿地”里认识了很多新朋友，每次活动都很开心，看着那些被帮助的孩子露出灿烂的笑容，让他们觉得是释放压力最好的方法。其实，这些年轻白领平时都要面对紧张的工作，没有很广的社交圈，没有朋友可以聊天，“爱心绿地”的出现，一方面可以让他们为社会做点事，另一方面也是让他们有了认识更多朋友

的机会。不同地方、不同行业，原本可能永远也聚不到一块的人因为“爱心绿地”走到了一起，生活多了更多的乐趣，也出现了更多的可能。比如，某某推荐了一个很好的英文课程；某某向自己提供了一个很不错的招聘信息；某某帮自己解决了一个工作上的难题。他们因为帮助别人而相聚到一起，所以他们每个人都能敞开心扉、坦诚地面对其他人，没有任何的功利，也因此他们能走得更近。更令人开心的是，“爱心绿地”里常常传出佳话，很多良缘在这里结下。

28 岁的小张在“爱心绿地”已经有两年了，每个周末他都会去福利院看望他的“干儿子”聪聪。聪聪是个孤儿，小张觉得他很可怜，所以经常带礼物给他，还带他出去玩。没想到半年前，聪聪又多了个干妈。干妈是新加入“爱心绿地”的成员，姓王，比小张小两岁。小王也跟聪聪很投缘，所以她和小张这个干爸就常常带着他们的“儿子”去公园、去游乐场。起初，他们两个被聪聪“爸爸、妈妈”地叫着，还有些害羞，谁知到后来弄假成真，如今他们真成了一对。这样的佳话在“爱心绿地里”经常传出，让人羡慕不已。

在得到情感的寄托之余，参加慈善活动，也在无形中锻炼了自己的能力。因为“爱心绿地”的每次活动都是由大家亲自策划、组织、筹备的，烦琐的事情有一大堆，如何多方协调，搞好这些活动，对年轻人而言，也算是一种锻炼。

这些年轻白领在付出的同时，得到了历练、朋友、甚至是姻缘，那么像王仁华、胡惠君她们图的又是什么呢？胡阿姨的一句话，或许能给我们一个最好的答案。当她收到她资助了 3 年的学生寄给她的上海交通大学录取通知书时，她觉得一切都是值得的，这是给她的最好的回报。说这话时，胡阿姨的眼眶显然有些泛红，她一定又回忆起了那一个让她激动不已的时刻，就好像是自己的亲生子女考进大学一样，而那种满足和欣慰恐怕比做父母的还要包含得更多。对子女的付出，有时还包含了一种义务，是不得不做的。而对于资助的学生，她寄予了更多的希望，她希望她的付出没有白费，她希望她的付出得到回报，这份回报就是看到资助的学生能有出息。

如此看来，是不是会让人觉得做好事其实也是有价的呢？难道读书不好的学生就不值得捐助了吗？可是胡阿姨很坦然，也并不觉得这其中有什么功利色彩，因为她也从来没声称自己有多无私。她知道自己的能力是有限的，她能帮一个、两个、三个，但是帮不了几百、几千个。所以，她必须有所选择地帮助，所以她只能挑那些品学兼优却家境贫困的孩子，才能让她的付出获得最大的成效。她不图她资助的孩子将来对她有什么物质上的回报，她只希望因为她的付出，能让这个社会减少一两个因为生活所迫而被埋没的人才。

现在，每当到了中秋节、新年这样的节日，胡阿姨家就会特别热闹。她资助的那些孩子或者是受过她帮助的人都会来看望她。哪怕有些孩子因为工作关系，没时间赶来，但只要一个电话，胡阿姨也会心满意足，因为她知道这些孩子心里有她，而这些孩子今天获得的成就越大，她的满足和骄傲感就越足。你能说像胡阿姨这样帮助别人，图什么吗？她真的不图什么，但真是什么也不图吗？其实也不是。她图的是心里的安乐，是需要用心去体会的内心的满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5 期 P30

10 斤高粱米
姜孟之

1961 年是我国 3 年自然灾害中最困难的一年。城镇居民人月口粮 27 斤半，全国都在饥饿中。当时我在大连读高三，在学校的一次义务劳动中伤了腰，卧床不起，母亲陪我在金家街养伤。母亲当时没有经济收入，姐姐在黑大哲学系读书，靠每月 18 元的助学金生活。放寒假了，因为没钱买火车票，她不能回大连过年，辅导员朱老师知道了，学校发给她从哈尔滨至大连的往返火车票钱，姐姐才得以回家过春节。

姐姐到家后，去粮店把粮本上仅有的我和母亲两个人下半月的 27 斤半口粮领回来了。妈妈掂掂粮袋子说，不止 27 斤半。说完，去邻居家借来秤，一称 37 斤半，多给了 10 斤高粱米。妈妈欢喜地说，老天听说我闺女回家过年，特批给 10 斤粮食。姐姐是党员，说，送回去吧。妈妈说，这年头，抢粮还抢不到手呢，到手的东西哪能送回去。姐姐说，粮店月末点库，少了 10 斤粮食售粮员要受处罚的。妈妈说，有这 10 斤粮补贴，咱娘仨能过个饱年，送回去可惜了。姐姐说，咱们不能占国家的便宜。妈妈被说服了，姐姐背起粮食去粮店退粮。

几个售粮员见我姐姐背着粮食袋子回来了，谁都不理她。姐姐来到给她秤粮的售粮员跟前说，同志，您称错秤了。那个售粮员警惕地说，谁称错了？你怎么随便诬陷人！姐姐说，我回家称了，确实错了。售粮员鄙视地说，粮店有规定，出了粮店门，一律不负责。粮店订出这样的制度也是出于无奈。有的居民把粮领到家，倒出一两斤的，再背回粮店，硬说给的不够秤的事儿时有发生，因此，粮店规定：售出的粮食，出了粮店门，短斤少两的粮店一律不负责。她哪知道这次不是短斤少两，而是多给了 10 斤粮食。姐姐说，咱们把丑话说前头，等月底你们点库少了 10 斤粮食，找我我可不认账。说完背着粮食就往外走。粮店负责人追上去问怎么回事？我姐姐回过身来说，刚才我领的 27 斤半粮，回家一称是 37 斤半，多了 10 斤，想背回来退给你们，可你们说有规定，出了粮店门，就不负责任了，那我只好背回去。负责人笑着说，请把粮本给我看看。他看过粮本，接过粮袋子，放到磅秤上一称，果然多 10 斤。他验完面袋里的粮食，对我姐姐说，谢谢您！刚才店员的不礼貌请原谅！说话间，便把多给的 10 斤高粱米倒回去了。但是后来听说，那位售粮员还是被开除了。

1963 年我康复了，到黑龙江省的伊春林区工作，姐姐大学毕业后分到北京工作，我们再没去过大连。

2000 年我有个去大连的采访任务。姐姐打电话嘱我，到大连，替我找找那位被开除的售粮员，当时我若不去退粮，她也许不会被开除公职，40 年来，我心里一直惦记着这件事，觉得对不起她，你找到她，替我说声对不起，如果她生活上有困难，我可以接济她。

采访完了，我预定了返程火车票，利用等车的时间去金家街寻访那位 40 年前被开除公职的售粮员。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找到一位粮店退休职工，在他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那个当年的售粮员，她现在是一家建材公司的老板了。

她叫崔文娟，看上去一副40多岁、白领阶层、中年妇女的模样；其实她应该60多岁了。她见到我们便问有什么事？我就开门见山地问，40年前，您因为多称10斤高粱米被开除了公职，是吧？她吃惊地说，这事你咋知道？

我告诉她，当年给您退粮的是我的姐姐，我这次来大连办事，走前受我姐姐的委托，一定要我找到您，替她向您道歉，您是因为她去退粮而被开除公职的，这40多年来，她一直很内疚。她想在生活上给您一些资助。

没想到这位崔文娟大姐激动地说，该感谢的是她！说心里话，若不是我当初丢了那份工作，就不会有今天这个大公司。我常想，是什么力量让你姐姐在那样艰难困苦的条件下，还要把那10斤救命的高粱米自觉送回粮店？答案至今没有找到。我想，我们国家各个岗位，如果都有像当年你姐姐这样的人就好了。

我当天晚上就把找到崔文娟的情况在电话里告诉了远在北京的姐姐。她接到电话后长叹了一口气："10斤高粱米煎熬了我近40年，现在终于解脱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5期P22

《读者》2007年第06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文学艺术与真善美温家宝 1
•文　苑•伊莎贝拉的蓝勋章胡蝶 4
春天的风阿土 6
诗二首北岛 9
从前的美丽周伟 10
夜 Nathaniel Hawthorne 21
你是谁谢尔盖•萨弗切科夫 45
•书　　摘•吻了又吻克里斯托夫•尼罗普 50

人物
•人　　物•李想：我一直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吴佳男 24
•名人轶事•高尔基回忆契诃夫高尔基 20
•历史一页•美国总统的权力交接时米切尔•贝斯克洛斯 46
浓缩出人生的精华楚君 60

社会
•杂谈随感•对自己的人生负责张廷春 26
人人皆可为国王梁衡 28
变味的"爱国主义"魏剑美 32

“蚊”道主义叶延滨 33
妮可“狮吼”与“家长意志”白兰 54
• 警世钟 •“希望老人”之死陈安庆、杨万国、杨江 12
• 社会之窗 • 扭盆或小提琴的一种拉法丁宗皓 36
街上的目光肖复兴 44
• 今日话题 • 城市贫民阶层是一个信号杨军 40

人生
• 人世间 • 格桑花开的那一天丁立梅 8
捆绑苦难朱成玉 15
我们都愿意爱他张翔 49
最温暖的墙马国福 55
• 婚姻家庭 • 母亲与小鱼严歌苓 18
爱是 100∶0 桃乐茜 • 卡斯派 51
• 青年一代 • 谁也阻止不了你去梦想任欢颜 23
“球王”贝利：一个让对手尊重的人王飙 38
• 人生之旅 • 感动美国法律的爱心胥子伍 7
钟点工托尼 • 默里森 29
法国菜单李家同 30
感动过后白岩松 48
• 两代之间 • 你是我最笨的学生安宁 22

生活
• 心理人生 • 危险的标准答案冯国伟 14
如果不能忘掉恨就把它化成笑卞毓方 16
会走路的树程刚 39
丢失的戒指林颐 43
• 经营之道 • 董事长就做三件事冯仑 17
一个小男孩的取胜之道黄小平 39
简单的方法金河 62

知识
• 知识窗 • 你是男性、女性还是其他性别王少宁 21

看世界
• 他山石 • 文明是打小炼成的王文 56
• 在国外 • 穷困让我飞翔柏子 58

点滴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4
• 意　　林 • 蝎子克里斯塔 • 菜尼希 42
• 言　　论 • 言论 53
• 补　　白 • 水终有澄清的一天林清玄 11
金色大厅里的小男孩石熔 27

小站王雄刚 31
睡屋顶的美国校长蒋家平 47
渴望李汉荣 57
上帝不干预陶杰 59
生灵梁晓声 61

交流
·编读往来·一位厚道的长者裴重生 62
短信平台　63
64
·封　　面·翔（摄影）

短信平台

读这篇丈章时，我哭了。也许这就是生活吧——分分合合。但既然怀着共同的放不下的爱，为什么还要因为琐事去伤害自己，伤害自己深爱的人呢？还好。感动也是在不经意间就这样来临：小布兰妮那样爱着妈妈，那样使人放心不下，而“破镜重圈”又是那样美好！(《飘舞在国王路口的红丝带》)

山东/吕梁

在物欲横流的社会里，能抵制一切物质诱惑，甘于贫穷，甘于寂宾。潜心于人格修炼，苦心于学问钻研，只在属于自己的一方天地中弛骋纵横，恐怕也只有大师们能够如此吧。他们看似一无所有，其实他们拥有整个世界。(《寂寞文章》)

河北 / 祁振勇

读罢《最平凡的感动》，我找出新华社的一份电讯稿：“我国每年苏集慈善资金不足 100 亿元，拥有 80%以上财富的富人捐时却不到 15%，而形成鲜明时比的是，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奢侈品消费市场之一。”两相比较，民族的脊梁与行尸走肉泛渭分明。(《最平凡的感动 》)

浙江 / 陈国奉

成功的欲念推动着孩子的成长，而甘界需要孩子的能量，他们纯洁勇敢的心是难以拒绝的珍贵礼物。汤米从小就认为自己能促进世界和平，这种抱负又也是一般的大人们可以小觑和与之相比的呢？但愿我们的心如他一样自信坚定。(《推销神童》)

浙江／金滢

“儿子，读书......”,一母亲沉重朴素的嘱托在地下500米来的废墟中凝成了刻痕。无边的毋爱、简短而特殊的告别震撼了幽幽山谷，也震撼了她的漫长岁月！这刻痕长眠地底，也许不再清晰，但这纬长的母爱却能永胜人间，千古不变！(《镌刻在地下500米的母爱》)

深圳／杜晶

我将女儿有生以来的每一幅画和每一件手工作品都一一保存，更有那一张张见证着她成长的照片，这些都将成为我们共同的美好回忆。我想若干年后它们带给我们的感动和力童会远远超过其本身的价值，无论我们谁离开谁。(《回忆永在》)

陕西／高雯

别，千万别让汽在空中飞！我真心希望：空中汽车永远是人们心中的梦想而非现实。让我们多享受些阳光，多些看到星星、月亮、蓝天的愉悦，多些广阔的空间吧，别让满天飞来飞去的汽牟档住了我们投向天空的视线。(《汽车在空中飞》)

贵州／何良平

我们身边的任何事物都可能越含着真理。而每一次内心深处好奇与天真的萌动，往往是通向发现的“地图”。只是这“地图”却常在别人或自己的嘲弄中被丢弃！好奇、自信、坚持的勇气，无论我们是不是科学工作者．都应该拥有。(《 他证明了地球自转 》)

黑龙江／王遂

怀有一颗感恩的心，生活则处处有感动。一个微笑，一句问候．一点帮助，都会让人感到温暖。把对别人的感激化作爱的潮水，去滋润那些需要关爱的人，在得到中体会温暖，在施与中享受快乐。(《没有一种给予是理所应当的》)

山东／张永爱

节约用水是人尽皆知的事。但真正做到每次用水都节约的，又有几人呢？知今社会浪费水的现象无处不在。那些浪费水的人并不是没有节水的意识，而是他们不知道这一滴水有多重、有多苦！(《一滴水有多苦》)

安徽／刘红奎

怎样才算最真挚的爱情？那些将誓言说得天花乱坠但最终不能付诸行动的人太多了，而从不说“一生只爱你”的人，虽没有轰轰烈烈的誓言，有的只是爱的专一与平淡，却能暖暖地平和地爱着你一生，这样的爱情虽然平凡，这种爱的温度却是最舒服最真实的，愿我们都能将“一生只爱你”的誓言放在心底，用行动去证明。(《一生只爱你》)

江苏/陈静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63

浓缩出人生的精华
楚君

改变牛奶历史的发明

这个人就是美国的盖尔.博登。在博登那个时代，牛奶主要用作儿童食品，但是，它很难保存，很弃易受到细菌污染，放不了一两天就会变质。在博登发明了炼乳以后，炼乳成为乳品行业的主要产品，牛奶不再需要冷藏就能保存较长时间。而且可以长途运输。

发明炼乳时，博登已经 55 岁。博登只接受了不足一年半的正式学校教育，而且后来也没有受过任何形式的科学训练，但他一直对科学发明具有极高的热情，特别希望自己能做点什么以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

博登很早就感觉到，牛奶的品质和空气的洁净程度之间存在某种关系。“牛奶像是一种有生命的液体，”他说，“它被挤出来后就开始变化、腐败、死亡。” 1851 年，博登乘船旅行。当时，为了解决旅途中的食物问题。长途航行的船上都带着奶牛博登亲眼看到，由于船上的奶牛无法产出足够的牛奶，有的孩子因此死亡。失去孩子的父母悲痛欲绝。博登也痛惜不已，他想，有没有什么办法能把牛奶保存起来，使它变得更加安全呢？

除了博登，还有不少人也在尝试防止牛奶变质的方法。他们一般是把牛奶敞开在空气中，放在火上加热。结果常常是牛奶被烧糊，直至褪色或者变酸。博登的方法与众不同。他以前在纽约见过一种制作浓缩果汁的工具。他受此启发，研制出一种真空锅。真空锅内部的发热线圈缓慢、均匀地加热牛奶，使其中的水分逐渐蒸发，等到水全部被蒸发掉，剩下的就是浓缩的牛奶——炼乳。

“今后在船上牛奶将和糖一样普通。” 1855 年，博登这样写道。1856 年，他取得了制造炼乳的专利，并开了一家工厂，但没多久就倒闭了。第二年，他又开了一家工厂，还是以失败告终。这两次失利几乎耗尽了博登的所有资产。幸运的是，他得到了一位金融家的资助。1858 年，第三家工厂开张了。博登为自己的企业制定了严格的卫生标准。他对牧场主们说，如果想让他买他们的牛奶，他们必须做到：打扫干净牛棚，在挤奶前仔细清洗奶牛的乳房，过滤器每天用沸水烫过后晾干......博登的牛奶事业渐渐有了起色。后来，美国南北战争爆发，联邦政府将炼乳作为军需品配给士兵。回家休假的士兵还将这种能长时间保存的牛奶介绍给家人朋友。博登的产品从此供不应求。

浓缩出的精华

由于炼乳的出现，到 19 世纪 80 年代末，传统的乳品生意彻底转变为一项重要的现代工

业。可以说，炼乳改变了牛奶的历史。炼乳也使博登变得富有，成了受人尊敬的名人。但是，在这次成功之前．他的一系列发明遭遇的却几乎全是失败，其中一些甚至非常滑稽可笑。

博登最早的发明是种治疗黄热病的方法。那是在 1844 年，博登居住的得克萨斯州流行黄热病。他 32 岁的妻子和 4 岁的儿子不幸染病，很快就离开了他。亲人的去世使博登遭受了沉重的打击，沉浸在悲痛中的他苦苦思索若战胜病魔的方法。他想，既然黄热病一般在夏季暴发，在霜冻季节到来后消失，为什么不把这可恶的疾病冻死呢？他计划制造一台巨型冰柜，用乙醚做冷却剂，让患病的人躺在里面接受低温治疗“我的想法是让患者在坐而躺上一个星期，就像躺在白色的冰箱下面。” 他写道，“如果冰柜造好了，我就能让任何有需要的人在里面度过一个临时的冬天。”幸运的是，没有人愿意参与他的实验（几十年后，人们才发现蚊子是传播黄热病的真凶）。

博登还发明了一种水陆两栖交通工具、它是四轮马车和帆船的结合体，博登设想它在陆地和水上都能行驶。一天晚上，博登邀请一群朋友来吃晚餐。桌上的食物也是他发明的，都是用一些不可思议的材料制作的。“如果你们知道它们究竟是什么，一定会厌恶和恐惧的。”他得意地说，“事实上，我甚至能把灰尘变成美味佳肴。”宴会结束后，博登带着客人们来到一台机器前：一匹马拉着一架四轮车，车的前部竖立着一根桅杆，上面挂者船帆和滑轮，还有一个设备用来将车轮转变为船上的桨轮。博登带着朋友们下了车。尽管博登自己信心十足、兴致勃勃，他的朋友却感到忐忑不安。当他驾着车驶到水边的时候，他们都惊叫起来，博登不得不停了下来。

在另一次出游时，博登的两栖车驶进了水里，车很快就翻了，所有的人都掉进了水中。

“博登在哪儿？”有人喊道

“淹死了！我真希望这样。他完全是活该！”一位客人怒气冲冲地回答。

博登的下一个发明不算太糟糕。他将牛肉脱水，加上调味料，最后做成饼干烘烤。在淘金热潮中，人们将这种牛肉饼十带到了加州，一支队伍在北极探险时就是靠它充饥的。《科学美国人》杂志称牛肉饼干是“最有价值的发明之一”。不过，大多数人对这个产品没有什么好感。一位海军医生抱怨说，很多人反映这种牛肉饼干极其难吃，就像溶化的胶水和沙子掺和在一起。还有人说，牛肉饼干不仅不能消除饥饿感，反而会让人头疼、恶心、肌肉紧张。

随着牛肉饼干的失败，博登破产了。“我现在成了穷光蛋了，”他在给朋友的信中写道，“我不得不把家人托付给亲戚朋友照顾，我的（第二任）妻子在一个地方，我的孩子们在另一个地方。我的每一份财产都被拿去抵押了。我现在每天得工作 15 个小时。”

不过，博登心中发明创造的信念并没有因为遭遇挫折而磨灭。“回首往事毫无意义，”他对朋友说，“如果沉浸在过去无法自拔，我很快就会死掉或者被送进疯人院” 。

博登将心思集中在浓缩和保存容易变质的食品上。他雄心勃勃地设想：“我希望能把土豆放进小盒子里，把南瓜放在汤匙里，最大个儿的西瓜只要一只碟子就能装得下......土耳其人将几英亩的玫瑰浓缩成几滴精油，而我要把所有的东西都浓缩成精华”

博登把26升苹果酒浓缩到4升，可惜没人欣赏。南北战争期间，他破例在星期天工作，制出了浓缩黑莓汁，并把它免费送给谢尔曼将军。后来，谢尔曼给他写信表示感谢，说他的浓缩黑掉汁治好了军中流行的痢疾，比军医的功劳还要大。当然，他最成功的浓缩产品是炼乳。

南北战争结束后，博登在得克萨斯州建立了几家工厂。他喜欢得克萨斯州温和的气候，每年冬天都在那里度过。博登还建立了一些学校、教堂，并资助了许多贫困的教师、学生、牧师。

1874 年，博登去世了：两年后，得克萨斯州用他的名字命名了一个郡。他创立的乳品公司如今发展成了国际性的集团公司，产品涉及乳制品、包装食品、化学药品等多个行业，每年经营额达数十亿美元。每一个认识博登的人都钦佩他，尊敬他，喜欢他——尽管有的人认为他是天才，有的人认为他少根筋。下次吃炼乳的时候，你会想起这个有趣的人吗？他的一生并不辉煌，可在他的经历中同样有值得回味的东西。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60

伊莎贝拉的蓝勋章
胡蝶 编译

母亲去世那年，26 岁的伊莎贝拉主动申请转调到克罗耶镇疾院做脑外科主治医师。和伊莎贝拉一起在克罗耶医院脑外科工作的，还有一位年近五十的萨尔博医生。让伊莎贝拉头痛的是，这位资深的萨尔博医生，却是个不折不扣的酒鬼，经常因为酗酒不肯对患者进行治疗。好在克罗耶镇人口稀少，每天来医院就诊的病人并不多，伊莎贝拉这才能勉张应付过来。

克罗耶镇一年中有大半时间都没润在绵绵的细雨中，丰润的雨水滋润这土壤里的喜水植物，高大或低矮的树木在这里随处可见，特别是到了春夏两季。镇上的每一寸土壤都被那些碧绿的植物拟盖着，间或钻出的各种不知名的小花，鲜艳夺目、色彩缤纷，把整个小镇装点得像幅世界名画。

然而，这些雨水对植物来说是天踢的甘露，对克罗耶镇的交通警察来说，却时不时地像一场灾难因为人口密度不大，镇上的公路也不宽，一般的道路还好，但偶有的环山路段，遇上密集的雨水，可真就是险象环生了。

就在一个下雨的凌晨，环山路段上三辆小车发生追尾事件，四个人都受了伤，其中有两人还是脑部受创，需马上动手术清除脑内淤血。情况紧急，送去城里的大医院肯定是来不及了，伊莎贝拉赶紧安排手术室准备手术。可就在这时，护士长却告诉伊莎贝拉，她们怎么也联系不上萨尔博医生。

墙上的时钟一秒一秒地向前走，伊莎贝拉心急如焚，她知道，此时，对于患者来说，早一分钟手术，就多分生存的机会作为医院不多的脑外科手术医师之一，萨尔博完全有责任携

带随时能联系得到的通讯工具。此时此刻，伊莎贝拉心里对这个不负贪任的老头充满了愤怒好在 15 分钟后，终于有人在队院后巷的酒吧里找到了萨尔博。

萨尔博一听说要动手术，怎么也不肯拿手术刀，声称自己刚刚喝了穿西，现在不能动手术。可此时两个病人的血压和呼吸都开始发生变化，再不动手术就会有生命危险。伊莎贝拉已经没有选择余地，她只好央求萨尔博说："萨尔博医生，不管您现在的状态有多么糟，但现在不实施手术的话，他们肯定就会死去。如果动手术，也许还会有一线生机，我们都是医生。救死扶伤是我们的职责。"

也许是伊莎贝拉的话震撼了萨尔博，也许是病人痛苦的表情打动了他的心，最终，萨尔博同意手术。

5 个小时后，手术结束了。两位患者的手术都很成功伊莎贝拉疲惫地推开手术室的门出来，正好和萨尔博医生正面相遇，闻到他身上隐隐的洒味儿，伊莎贝拉不由得怒火中烧，气愤地瞪了他一眼，转身就走了。

身心疲惫的伊莎贝拉坐在医院的图书室里小憩，她怎么也不明自，萨尔博医生既然选择了这样一个职业，为何又要以这样消极的态度来面对自己和患者。无意中，伊莎贝拉抬头看到了墙上挂的些老照片，其中一张是年轻的萨尔博医生正微笑着将自己胸前的一枚蓝助章送给一个满脸泪水的小姑娘。伊莎贝拉当然认识这枚硫勋章，它在当地是一种最高荣誉的象征。这让伊莎贝拉非常吃惊，她怎么也没想到，这样颓废的萨尔博医生竟然还是蓝勋帝的获得者。

经过详细了解，伊莎贝拉才知道了真相。原来，萨尔博在克罗耶镇从医二十几年，医术高超，又甘守清贫，是当地非常有名的脑外科庆生，救过不少人的命，还获得了小镇上的最高荣誉一枚蓝勋章。那张老照片，就是他将自己的蓝勋扮送给一个被他治愈的病人的女儿时拍下的。

那时的萨尔博是那样意气风发，对他来说，挽救患者的生命胜于获得一切荣誉。

然而，一次暴雨后，镇上发生了泥石流，很多人都受了玉伤，其中还包括萨尔博的女儿面对奄奄一息的女儿，萨尔博医生在激烈的思想斗争后，傲出了一个自私的决定，先给自己的女儿做手术。然而，事与愿违，最终，女儿还是死在了萨尔博的怀里。这件事对萨尔博的影响很大，他总认为这是上帝对自己的惩罚。从那以后，萨尔博不再相信自己的医术，终日借酒消愁。

伊莎贝拉也知道，有不少人都劝过萨尔溥，说那次选择并不是他的错，换作任何一个人都可能做出那样的决定，有几个父亲愿意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女儿就这样死去呢？但这样的劝解始终无法抚慰萨尔博那颗痛苦的心，他固执地认为，正是自己的私心毁灭了自己的信仰，所以才无法救活自己的女儿。

伊莎贝拉再次看到照片中的那枚蓝勋章时，感觉已经完全不同，她深知，萨尔博是名优秀的医生，只不过是暂时被一此错觉蒙蔽了心灵，且有一天阳光再次照进他的心房，他一定会重新成为蓝勋章的主人。第二天的黄昏，青翠的叶子上闪着淡淡的光。伊莎贝拉摘了一片最新鲜的叶子，辗转找到了萨尔博常去的那间小酒吧。昏暗的灯光下，萨尔博医生正在独饮

白兰地，影子被拉得很长，看起来很孤独。

看到伊莎贝拉，萨尔博有些意外，但很快就无所谓地淡淡一笑，说："怎么，又是来数落我的，还是来劝我的，都没用了。我喜欢这样的生活，没人可以改变我" "不，我是来把这个还给您的，我想，它不再属于您了，所以我也不能再保留它，您应该把它还给克罗耶镇。"伊莎贝拉伸出手掌，碧绿的叶子上托着一枚闪闪发光的疏勋章。哦，是的，正是克罗耶镇上只有英雄才配拥有的蓝勋章。

"你怎么会有这个？"看着这枚蓝勋章，萨尔博一脸惊诧。

"是您送给我的，您不记得了吗？"伊莎贝拉有些激动。"那时，我还是个不谙世事的孩子，我的母亲在这个小镇卜受到了致命的伤害，是您的手术刀将她从死神手里夺了回来。您在手术后笑着对她身边的那个小女孩说：'孩子，你放心。你妈妈不会死的，我以这枚蓝勋章向你保证。'您用精湛的医术挽救了孩子的毋亲，又用蓝勋章来安抚了一个孩子不安的心。那时，我就在心里发誓，长大后一定要做一个像您一样伟大的医生。每个不眠之夜，我看着这枚蓝勋章，想起您的笑容，就觉得什么困难都可以克服。然而，当我终于可以拿着手术刀来向您说声谢谢的时候，您却已经放下了手术刀。我可以告诉您，现在我用这把乎术刀救了不少人，也让不少孩子能够继续依偎在母亲的怀抱单，而您呢，因为您的放弃，也许有的孩子就会成为孤儿......"

"哦，是吗？"萨尔博的脸色黯淡下来，调侃的笑容变成厂尴尬的沉默，他接过伊莎贝拉手堆的蓝勋章，细细地抚摸。翻看，眼里流露出温柔。这枚突然出现的蓝勋章对他而言，不只是荣誉，还有那些沉甸甸的回忆。

没人知道萨尔博医生为何一夜之间突然有了那么大的变化，戒了洒，穿了整洁的衣服，细心地诊治侮一位病人，只有伊莎贝拉脸上有洞悉一切的微笑。

数日后，伊莎贝拉做了可口的甜点，到镇左大街的阿尔法教授家中，去感谢他无偿地送给她那枚珍贵的蓝勋章。喝下午茶的时候，阿尔法教授笑着问伊莎贝拉："亲爱的，你为什么那么喜欢那枚蓝助章呢？"伊莎贝拉不好惫思地说："不是的，我不是自己想要，是送给别人。"

"是吗？"阿尔法教授有些意外，善意地提醒伊莎贝拉说："那你可事先要告诉人家呀，因为我们镇上的蓝勋章背面都有获得者的签名，以证明身份""啊？"伊莎贝拉呆住了，她这才想起萨尔博医生拿着那枚蓝勋准翻看时，脸色曾经有过一瞬间的变化。

但，这一切已经不重要了，不是吗？伊莎贝拉记得萨尔博汉生走出酒吧前曾经说过的一句话："谢谢你颁给我的蓝勋章，这一定会是我新的荣誉！"那时，萨尔博庆生刚刚走到酒吧门口，落日的余晖照在他消瘦的身体上，他看上去意气风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04

一位厚道的长者
裴重生

2006 年 12 月 28 日我收到一张汇款单，金额是 300 元，汇款人一栏印着“《读者》0701”字样，看样子像是《读者》给我的稿酬。

是《读者》发表了我的文章吗？可是我很清楚，作为一个小小的写作匠，自知功夫不到家，从未向著名大刊《读者》投稿，哪来的稿酬？于是上街买来 2007 年第 1 期的《读者》，打开目录一看，天哪，真的是转载了我的文章《奇特的挂号信》。该文发表于 2006 年 9 月 14 日的《羊城晚报》。

近十年来，就我所知，国内约有二十家报刊转载过我的文章，但都没有付给转载稿酬，我曾去信询问，遗憾的是大多数没有回音，寥寥几个有回复的，却都说已按规定将稿酬汇给国家版权中心，让我与国家版权中心联系。我按其回复与国家版权中心联系，获得版权中心转付稿酬一次，此外都如泥牛入海。

我对这种现象一直不能认可：作为转载了人家文章的报刊，为什么不把转载稿酬直接汇给作者？是找不到作者的通信地址吗？现代通讯技术这么发达，你只要向始载报刊询问一下，很快就可以得到。如今《读者》能把转载稿酬汇到我的手里，显然用的就是这个办法.

区区 300 元，在如今这物欲横流、责任缺乏、诚信衰退的年代，使我感到《读者》像是一位厚道的长者，他对于人家的一分一厘，都认认真真地负责到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62

钟点工
托尼·默里森

我父亲是船坞厂的一名焊接工人，记忆中他一直是个勤奋而严谨的人，除了船坞厂，他还同时有三份兼职。他和母亲原来是阿拉巴马州的佃农，为找到更好的工作，才带着全家迁到北方的罗伦镇。罗伦镇是一个欧洲移民聚集的小城镇，墨西哥移民与南方黑人多半毗邻而居，绝大多数人都是贫苦的劳工。但父亲从来不准我们邋里邋遢地过日子。即使在经济大萧条时期，他也坚持给全家人买体面的衣服。

大概在十二三岁的时候，为了赚零用钱，我每天放学后都到一个阔太太家做钟点工。工作进行得很不顺利，因为我根本不知道怎么干。女主人家的地板要用特殊的木油精清洗然后打蜡；不同材质的家具又各有一套清洁剂和上光剂，很多名字我听都没听说过；洗衣服的时候就更麻烦了，什么不能熨，什么不能绞干……这些都是普通蓝领工人家里没有的规矩。

虽然要求繁多，我的工钱却很低。好几次，我都想辞了这份钟点工，但镇上没有人会雇

用一个十二三岁的黑人小姑娘，丢了这份工作，我就没有任何收入了，对我来说每周那几个铜板是多么珍贵啊。

有一天，我实在忍不住向父亲抱怨起来：“这个工作又累又寒碜，工钱少得可怜，最糟糕的是琼斯太太总在挑我毛病。听说她家隔几天就换一个钟点工，因为没有人能干长久，我也快受不了了。”爸爸放下手里的活，很平静地说：“你不住在琼斯家，你住在这儿。”看我没听明白，他又接着说：“你每天做工的时间只不过占你生活的一小部分。你不是‘擦地板’，不是‘洗衣服’，你是你自己。琼斯太太批评的是你‘擦地板’和‘洗衣服’的方式，而不是你本人。”

“如果你不想做下去就去辞工，”爸爸双手扶住我的肩膀，我甚至能感到他手掌上的老茧，“但是如果你想做下去，孩子，你就要好好干。决定工作做得好与坏的人是你，而不应该让好工作或者坏工作来左右你。记住，你把工作干得漂漂亮亮不是为了琼斯太太，而是为了你自己。”

这话绝不只是大道理，父亲本人就非常敬业。我记得他下班后常常会自豪地告诉我们，他今天又焊了一条完美的接缝，还把自己名字的缩写刻在了接缝旁边。有一次我问他：“谁会看到那几个字母，并且想到它们是您名字的缩写呢？船厂有那么多焊接工，谁知道那条接缝是您焊的呢？”父亲回答：“没人会看到，可我知道那是我的产品。”

第二天我又做起了钟点工。但在我眼里琼斯太太不再是一个苛刻的雇主，而是一个能让我把工作干得更好的指导老师。每次她找出什么毛病，我都愉快地接受，因为我明白这些批评不是针对我本人的。渐渐地，女主人对我的态度越来越好，我也学会了很多东西。虽然别人都觉得不可思议，但我在琼斯家整整干了一年半，直到毕业后才离开——这都是父亲的功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9

一个小男孩的取胜之道
黄小平

在美国伊利诺斯州的哈佛镇，有群孩子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到火车上叫卖爆米花。

一个１０岁的小男孩，也加入了这一行列。他除了在火车上叫卖外，还往爆米花里掺入奶油和盐，使其味道更加可口。

结果，他的爆米花比其他任何小孩都卖的好。

－－因为他懂得如何比别人做得更好，创优使他成功。

当一场大雪封住了几列满载乘客的火车时，这个小男孩便赶制了许多三明治拿到火车上

去卖。

结果，虽然他的三明治做得并不怎么样，但还是被饥饿的乘客抢购一空。

——因为他懂得如何比别人做得更早，抢占先机使他成功。

当夏季来临，小男孩又设计出肩上能挎的一个半月形的箱子，在边上刻出一些小洞，刚好能堆放蛋卷，在中部的小空间里放上冰淇淋。

结果，他这种新鲜的蛋卷冰淇淋很受乘客的欢迎，使他的生意火爆一时。

——因为他懂得如何比别人做得更新，创新使他成功。当车站上的生意红火一阵后，参与的孩子们越来越多，这个小男孩意识到好景不长了，便在赚取了一笔钱后果断地退出了竞争。

结果，孩子们的生意越来越难做了，不久，车站又对这些小生意进行了清理整顿，而他却因及早退出而没有受到任何损失。

——因为他懂得如何比别人做得更清醒，一件事在大家都看好时，他能保持清醒的头脑，及时抽身出来。及时抽身使他成功。

一个比别人做得更好、做得更早、做得更新、做得更清醒的人，一个懂得如何创优创新、抢占先机、及时抽身的人，怎么可能不拥有人生的成功呢？

后来，这个小男孩果然成了一个不凡的人，他就是摩托罗拉公司的创始人和缔造者保罗.高乐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9

夜

Nathaniel Hawthorne

夜幕已经笼罩着乡间。一轮红月正从树林后面徐徐升起，天上几乎见不到星星。在这苍茫夜色中，寒气与露水降下来了。我坐在敞开的窗前欣赏着这夜色，耳边只听见那夏天的风声。 虽然我见不到红色和蓝色的花朵，但是我知道它们在哪儿。远处的草地上，银色的查尔斯河闪闪发光。 木桥那边传来了踢嗒踢嗒的马啼声。接着，万物俱寂，只留下夏夜不断的风声。有时，我丝毫辨别不出它究竟是风声，还是邻近的海涛声。 村子里的时钟敲起来了，于是我觉得并不孤单。

城市的夜晚是那样的不同啊！夜深了，人群已经散去。 你走到阳台上，躺在凉爽和露水弥漫的夜幕中，仿佛你用它作为外衣裹住了你的身子。阳台下面是栽着树木的人行道，像

一条深不可测的黑色的海湾，飘忽的精灵就投入了这漆黑沉静的海湾，拥抱着某个所爱的精灵随波荡漾而去。长长的街道上，街灯依然到处亮着。人们从灯下走过，托拽着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影子，影子时而缩短，时而伸长，最后消失在黑暗之中；同时，一个新的影子又突然出现在那个行路人的身后，这影子好似风车上的翼板一样，转到他身体的前方去了。公园的铁门当啷一声关上， 耳边可以听到脚步声和响亮的说话声； - 一阵喧闹； - 一阵酒醉后的吵嚷声； - 一阵火灾的报警声； - 接着，寂静如初。于是，城市终于沉睡，我们终于能够看到夜的景色。姗姗来迟的月亮从屋顶后面探出脸来，发觉没有人在欢迎她。月光破碎，东一块，西一块，撒落在各个广场上和各条大街的开阔处 - 像一块块白色的大理石一样棱角分明。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1

言论

人们对完美女性形象的定义却一直朝着越来越瘦的方向发展，这一错误的想法着实令我感到不安。

——英国女星凯特温斯莱特“炮轰”女模特超瘦现象，她说自己从来不让 6 岁的女儿“欣赏”杂志封面上如此形象的女性。

当你面临自然界出产的一切都可以进食时，决定吃什么东西不可避免地会引起焦虑。

——迈克·波伦在《杂食者的困境》一书中写道

与体重正常或偏瘦的成年男性相比，肥胖男性人群对女友或妻子的忠诚度更高。

——德国弗尔萨调查公司的最新调查结果

好脾气但不是没有脾气；有钱但不是太有钱；本分但不失太本分；比较帅但非大帅哥；懂浪漫但不能太浪漫；重感情但不能太多情。

——女人总结出的最值得嫁的男人

20%的高收入人口与最低收入者,实际上收入差距达到 18 倍左右,而且这种差距在向纵深。

——《年社会蓝皮书》的主编李培林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举行的 2007 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上谈收入差距扩大

我为那些大人感到耻辱!

——南京两位小学生看到有女子落水，向周围的大人求救却得不到帮助，他们靠自己的勇敢和机智成功地救起了落水者。救人小学生徐斌说

大学生抑郁症患率达到了 23.66%。主要原因包括学习压力较大、心理情绪不够稳定、人际交往存在不和谐、情感困顿、性教育较为缺失、承受挫折的心理能力弱等六个方面。

——北京市学联共同推出《首都大学生发展报告》，该报告公布了2006年9月份的一项调研数据。压力老远分布图上，“就业前景”与“课业与学业”两大压力并列第一，各占35%

完美的人或物，让人感到可爱；有缺点的人货物，让人感到可信。当人或物基本是美的，但稍有缺点，就会让人感到既可爱，又可信。

——一位心理学家如是说

最初你不喜欢监狱,然后你适应监狱,最后你离开了监狱就活不下去了,这就叫做你被体制化了。——《肖申克的救赎》的一句话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53

蝎子
[德国]克里斯塔·莱尼希

它，性情温和，态度友好。

但人们却对它的长相评头论足，满腹成见。两只眼睛紧挨着长在一起，被视为阴险狡诈；眉毛在鼻子上方连成一条线，被视为脾气暴躁；鼻子又长又尖，被视为惟利是图；耳垂很长，被视为偷窃成性。

你为什么不到人群中去？有人问它。

它照着镜子，发现嘴边长着一颗痣，那是残忍的标志。我不是个好人，它自言自语地承认。

为了避免惹是生非，它一头扎进故纸堆，与世隔绝。手头上的书很快都读完了，它只得硬着头皮，走到人群中，去买本新书。它心想，但愿不会惹出什么麻烦。

在人群中，一个女人与它攀谈，恳请它帮忙将一张纸币换成零钱，她的眼睛近视得厉害，不得不换来换去好几次。蝎子本有机会欺诈那位女人，但一想到自己那双被世人歧视的眼睛，立即警觉，放弃了这个卑鄙的想法。

在有轨电车上，一个陌生人踩到它的脚，反而用外语漫骂它。蝎子正想发怒，顿时想起自己的眉毛，只好自我安慰，姑且把那些听不懂的脏话当作道歉。

它下了车，眼前的路上有一个钱包。蝎子想起自己的鼻子，于是，没有弯腰，头也不回地走了过去。

在书店里，它找到了一本渴望已久的书，可是价钱太贵了，不过把它藏在大衣口袋里正合适。但这时，蝎子想到了自己的耳垂，只好作罢，把书放回书架，拿了另一本便宜的书。

正准备付钱时，一位顾客抱怨说：这是我多年来苦苦寻找的书，现在却被别人买走了。蝎子想起嘴角的那颗痣，只得友善地说："这本书，您拿去吧。"

我的谦让令这位书友感动地哭了，他双手把书捂在胸前，心满意足地离去了。

书店老板夸赞说，真是个好顾客，我送您一本书。他从书架上抽出那本蝎子非常想要、却又买不起的书。

蝎子连连摆摆手，说：这本书，我买不起。

不，书店老板说，爱心是无价的，送给你。

蝎子感动地差点哭了，它双手也把书捂在胸前。

与书店老板告别时，因为腾不出手来，只好伸出了自己的螫刺。

书店老板握了握，昏死过去。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2

小站

王雄刚

我去过日本的很多地方，给我记忆最深的是一个叫小和田的日本车站。小和田站在山林之间，车站没有检票口，也没有电车员，当然没有车站室，没有屋檐。我想，下雨或下雪的时候，在这个小站上等待电车的到来，应该是一种不一样的感觉。就算电车停下来，也看不到一个人从车里走出来，看不到一个人从站台上走进电车里。但是，在地图上的电车线上，很明显写着小和田站的站名。

我猜想小和田车站应该是很久以前的旧站了，只不过是政府来不及拆除而已。可我转念想起来，对从车上能看见的旧房顶和村落感到特别惊奇。那只能告诉我那里还有人居住，那里还有人生活。

小和田车站的周围是绿油油的山峦，还能看见河水和一座隐隐约约的木桥。从车站下来，饶过一条石头小道走 10 分钟左右，有好几排旧房子。不过，房子破旧不堪，已经没有一个人居住。顺着木桥方向去寻找电车上看到的木桥，一直走到桥头，原来桥的一半与房子一样也倒塌了。一个人也没有的小和田，谁会在这里等候电车，这显得有些孤单的车站莫非即将消失。

我终于在站台上惊奇地看到了一位邮递员从电车上下来，他捧着一包行李，笑着从我身边闪过。没走多远，他突然转身问我是否是来观光的客人，我没有点头就问："这里住着人家？""大家都问同样的问题，以为小和田站只是一个多余的车站，但事实并非如此。"看起来很年轻的邮递员对我继续解释道："这里还有人住着，如果你方便和我一起来吧？"或许他也用同样的口气问过别人，无论如何，我还是和他一起绕过小道，穿过破旧的房子，我看到了奇迹般的画面。一栋干净的木房子，一块绿油油的菜田，一对年近六十的夫妇在田里劳动。屋檐下，一对白色的农家犬在晒太阳。怎样美丽的风景啊！我感叹的时候，邮递员告诉我，村子里只剩下这对老人，多年以前，所有人都陆续离开。但是虽然只有一户人家，铁路局还是为着两位老人建了这个小和田车站……

我一下子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一会儿之后，我就再也感觉不到车站的孤单了。我坐在站台上重新去看远处的风景，重新去记忆这两个人的车站。我想我可能再也忘不了这个名叫小和田的日本车站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1

我们都愿意爱他
张翔

走川藏路的时候，我曾路过丹巴境内一个不知名的村落，在连接那个村落的碎石公路旁，有一家叫"散客之家"的客栈，我在那里度过了一个晚上。

客栈的老板就是村里人，远远地，他就微笑着迎上来，帮我卸下肩上的背包，那一脸藏民特有的憨实笑容，让他并不似一个做生意的人，袭面而来的却是久识至交的温暖气息，仿佛我是一个特来赴宴的老友，或是远归故乡的游子。

坐下来后，我知道了他的名字，叫"尼玛次仁"，一个藏民中很普通的名字，人也如其名，平凡、谦逊、热情，和任何一个藏民没有两样。

在安排好住宿之后，尼玛请我到大厅里烤火，因为彼时的小村刚下完一场雪，空气中有种刺凉的感觉。我们只是在烤火，并没有深聊，只是看着他家有个漂亮的小孩子在不停地闹，像只小鸟一下扑到这个人的怀里，一下又扑到另一个人的怀里，每扑到一处便引得笑声一阵，扑来扑去，把笑声连成了圈。

在他又一次扑到我怀里的时候，我一把抱住了他，随口问他一声："你阿爸呢？"

他有些茫然地转头望着尼玛，然后一下子从我怀里跳了下去，带着重获自由的笑声走了开去。这时，尼玛对我说："这孩子的爸妈四年前就去世了，修公路时翻了车。这些年是我一直带着他。"

我有些惊讶，很直白地说："这么可怜的孩子啊，我还以为是你的孙子呢……"

"不，他不是我的家人，也并不是我的亲戚，是村里开大会交给我带的，现在就是一家人了。"

我疑惑起来，继续问："你们这里领养一个小孩子，还要开大会啊？"

尼玛笑着说："是啊，这么一个小孩子，这么小就没了父母，以后的生活问题就是很严肃的，而大家都很想领养他，所以大家得开会决定让他跟着谁。"

"他没有亲戚了吗？亲戚应该带他才是啊！"

"是这样的，大家都很同情他、喜欢他，都想领养他，包括他的亲戚。但他的亲戚家中都很穷，家中子女也多，怕养不好他，而我这几年因为这个小客栈挣了点钱，所以大家就将他让给我了。"

"难道他愿意不跟亲戚而跟你吗？"

"有什么不愿意的呢？大家都一样这么爱他，大家都为着他好，跟谁不也一样亲吗？"

我猛然无语，因为这里的人情温暖已经让我有了一种身在梦幻的迷惑、惊诧与错愕。我终于明白这样一个可怜的孤儿，为什么还会那么欢欣地投身于每一个人的怀抱，而将所有的笑声串成一圈了，因为他从来没有感觉自己是孤独的，他仿佛并没有失去亲人，失去滋润他成长的爱。而这一切的一切，都来自这古老而偏僻的小村落里弥散着的、在那朴实的藏民心中充盈着的——爱，以及那种将爱当成一种义务的责任。这种爱与责任，在这湛蓝的天空之下雪白的大地之上凝结成了一股神圣的精神——一种世界上最为博大最为纯洁的爱的精神。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9

吻了又吻

[丹麦[克里斯托夫·尼罗普

吻之灵犀，熠熠亘古。

你的第一个吻几乎将我带进了坟墓，

你的第二个吻又把我给救了，

如果你再吻我一下，

那么哪怕让我去死，我都愿意。

《丹麦语文学词典》里对吻的定义是这样的：嘴对身体的压力。而在芬兰语中，“吻”一词本身的含义就是“献出嘴”。吻的味道如此依赖于嘴巴，以致有人专门从形体学的角度研究什么样的嘴巴吻起来口感更好。其得出的基本结论如下：双唇首先必须柔软且令人迷醉；其次，它们还得红如珊瑚或玫瑰。当然喽，对男人的要求是“要有胡须”，正如一句德国俗语所说，“吻如果没有胡须就如祈祷的晚课上没有圣母玛利亚的赞歌”。荷兰的女子对此持有相同的观点，她们的说法是， “吻没有胡须的男人就如吃没有加盐的蛋”；弗里西岛上的姑娘们则称其为“没加盐的粥”。在北欧尼德兰半岛，女人们的要求就苛刻得多了，男人不但要有胡须，还得有烟草味，“亲吻一个不带烟草味的男人，简直就如亲吻一堵泥墙”。除此以外，几乎是全世界所有的地方，对男人女人的共同要求是：口水不能太多。

事实上，画家和雕塑家们从来都是把“吻”作为他们永恒表达的主题。千百年后，你尽可遗忘诗人们在此事上的雀跃、欢呼和矫饰，但你无法遗忘布歇的油画《海格力斯与翁法勒》、蒙克的铜版画《咬》以及罗丹的雕塑《吻》。

吻是两个人的事，虽然尚属私密，但它仍然为权力的介入留下了巨大的罅隙。权力在此间往往以禁忌和惩罚两种方式表现自己的无所不在。在意大利的那不勒斯，曾经有这样一项律法：如果一个人在大街上违背女子意愿亲吻她，那么他将被禁止进入事发地点三十英里以内的地域，以限制自由作为对他的惩罚。

十八世纪末，德国制定过一项极为严格的律法，以此保护女子不受强行亲吻。起草人首先对吻进行了具体的划分：合法的吻以及不合法的吻。合法的吻包括精神上的吻，以和睦友爱为目的的吻以及作为一种礼仪方式的吻。不合法的吻指出于恶意，或出于下流目的的吻。什么样的吻可以作为一种礼仪方式？律法的起草者也做了详尽的规定：在开会时；人员到达时；人员离开时；出于礼貌；玩笑，逗乐；以示尊敬；节日期间；爱情之吻（已婚爱人之间以及已订婚马上就要结婚的恋人之间）。

除了上述条例，起草者还认为，事关亲吻的行为还要根据当事人的情况具体分析。比如，一位农民如果强行亲吻了一名出身高贵的女士，将会因为这名女士对他的指控而受到加倍的惩罚；但是，一名贵族绅士要是亲吻了他的女仆，女仆的指控对绅士则不会造成任何影响。总而言之，这位律法起草者认为，在相同阶层人士间发生的亲吻行为不会被认定为民事侵权，除非受到伤害的是一名修女或已婚女士。当然喽，即使是在相同阶层间的亲吻，要是亲吻时一方怀着下流的念头，另一方就可以起诉，但必须出具足够的能够证明对方有下流念头的证据。

———从中也许可以看出立法者的阶级身份。

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英国。1837 年，萨瓦兰德爵士想跟凯瑟琳小姐开个玩笑，就亲了

她一下，没想到被凯瑟琳咬下了鼻子上的一块肉。法庭判凯瑟琳无罪，理由是：“当一名男子在未经女子许可的情况下与其亲吻，女方有正当权利咬伤对方的鼻子。”———也许女权运动在十九世纪的英国已颇成气候，因为法官的话音还未落，女方律师就大声补充说：“只要女方乐意，咬下整个鼻子都是合理的。”

权力介入此间，无疑保护了女子免受非法亲吻。即便如此，亲吻还是在欧洲广泛流传起来。奴隶们亲吻领主的脚以示忠实，平民们亲吻公主脚下的土地以示敬意，老骑士亲吻新分封的骑士以示祝贺，木匠协会的所有木匠亲吻新加入的木匠以示欢迎，赌博前亲吻桌上的牌以示祈祷好运气，死刑犯处决前被允许亲吻十字架以示宽恕……

那时候的欧洲人生活在亲吻中，彼泽·哈维格德为我们记录下了丹麦一场婚礼的场景：

当大家就餐完毕后，教会的一般人员首先站起来，搂住牧师的肩膀，边亲吻牧师边说感谢盛情款待的话。然后牧师走到就餐的所有人当中，所有人一个接一个地亲吻他。由于牧师身材又高又胖，一些年老的妇人们只有踩着他的脚才能亲吻到他。

而在罗马，如果一个人离开家乡若干年后重返故土，他被人亲吻的次数将是惊人的。所有的邻居、亲戚都会献上他们的吻。在当地做工的织工、漂染工以及鞋匠都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吻到底是表达情感的一种方式，还是人类亘古的一种恶习？

这个问题还尚未经过智者的头脑，就被消解在各种各样受商业操控的接吻大赛里。这种比赛动辄有成千上万人参加；他们被驱赶到市中心的广场上，在炎炎烈日下，在成千上万围观者的喝彩声中，在娱乐版记者的镁光灯前，在电视台为赞助商插播广告的空档里，他们把接吻变成了一种苦役，一种考验耐力与肺活量的运动，一种在嘴唇上贴上防磨胶布就能延时四十分钟的技巧。

想想芬兰语中“吻”一词的含义，不觉哑然：人们可以在不中意的异性面前双唇紧闭，却不约而同地为商业献出了他们的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0

文学艺术与真善美
温家宝

文学艺术的主要功能是提高人们的文化素质，激励人们的向上斗志，陶冶人们的道德情操，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从而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文艺要实现这些功能，就要追求真善美。

我们讲“真”，就是要反映真实，表现真情，追求真理；就是要认识客观事物的本质，

认识世界发展的规律。真理是人类的共同追求。“五四”运动高举“科学、民主”的旗帜，就是追求真理。中国要有光明的未来，必须发挥全体人民追求真理的积极性，让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哲学家、文学家、艺术家在更为自由、民主的学术气氛中，探索自然界的奥秘、社会的法则和人生的真谛。而究竟谁发现了真理，最终要靠实践的检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在文艺界要提倡讲真话，反映真实的社会情况，鼓励人们去追求真理。

我们讲“善”，就是要在为了中国的光明未来而追求真理的进程中，与人为善，尊重人，理解人，关心人，爱护人。“德为善政，政在养民”，这是《尚书》里的话；“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是《论语》里的话，都是讲“善”。我们今天强调“善”，就是要求人与人之间友善相处、团结互助、讲信修睦；就是提倡每个人要为他人、为社会、为人民谋利益，树立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的道德规范；就是鼓励充分发挥人的自由意志，为每个人的自由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这是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里讲的话。为此，必须发展民主与法制，实现公平与正义，保障人权与自由。文学艺术家要积极反映和大力弘扬那些善的事物和行为，这有利于构建和谐社会。

我们讲“美”，就是要在真和善相统一的基础上，满足人们对美的追求和需要，给人精神上的愉悦。对美的追求，既是人的本性，也是社会文明进步的象征，是人类长期进化和社会不断进步的综合产物，是人的主观和客观的综合产物。中华民族自古就是追求美的民族。

早在３０００多年以前形成的《诗经》，是世界上最早的抒情诗。我们说“诗言志、歌咏声、舞动容”，就是说要给人以美。中国文化中的诗歌、绘画、音乐、舞蹈、戏剧、雕塑、建筑等，在世界上是毫不逊色的。我们当代的文学艺术家应该不断地发现美、创造美，带给人们美的享受。赵丹在他的遗言中有这样一句话，“人活着，或者死了，都不要给别人增添忧愁。艺术家在任何时候，都要给人以美、以真、以幸福”。他的遗言和他的艺术一样，长存在人们心中。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01

文明是打小炼成的

王文

美国孩子从进小学，上幼儿园大班起开始接受正规教育。坦白说，如果以中国的标准来衡量，美国孩子在二年级以前文化知识学的少得可怜，一位数加减法做不利索的不止一两个人，但学校对学生的生活习惯培养却毫不含糊。

美国低年级小学生会有许多手工课，画图课之类，经常是桌子上、凳子上弄得很乱很脏，美国老师一定让他们自己清理干净，直到老师满意为止。

美国学校还明文规定孩子不许说脏话，如果说了下流话，那是要直接被送校长室的。老师教育孩子要彼此互相尊重、互相欣赏、互相鼓励，尤其是小学经常会开展围绕这类主题的课堂教学活动，可以贯穿于阅读、数学和其他任何科目的教育过程中，真正是“寓德于学”，

就我所接触的美国小学生来看，很少有谁———哪怕是最自由的高中生———会恶语相向，互相辱骂、人身攻击。老师的示范榜样作用也不可低估，美国老师可以严厉地惩罚学生，但从不允许在人格自尊心上对学生有任何伤害和侮辱。

美国老师还告诉学生：咳嗽，打哈欠、打嗝、打喷嚏乃至放屁都必须说“对不起”，咳嗽、打喷嚏都必须捂住嘴，老师会告诉小学生这是为了避免细菌传染，当然也是礼貌。在美国书店里，关于礼貌用语和举止的书数不胜数，学生潜移默化，礼貌用语自然成了语言的一部分，所以这样的孩子长大过程中就算不经过“五讲四美三热爱”的洗礼也能知道使用文明用语礼貌待人。

学生在校违纪，家长被叫到学校里来往往都会向老师再三强调一句：“孩子的这种无礼行为在我家里也是决不允许的！”唯恐老师认为他没有家教。正是因为美国老师和家长对孩子从小一丝不苟的态度，严肃认真地训练文明礼貌习惯，这样的孩子长大后才不会在家给父母带来耻辱，出外远游让祖国蒙羞。

或许很多时候我们并没有意识到不文明或不符常规的行为会给他人留下怎样的印象。我们这些文明古国、礼仪之邦的后代，如今飞赴世界各地饱览人文风情，本该是多么惬意的事，但行事为人却常常让他人看不惯，怪谁呢？怪老师没教？恐怕来不及了，还是自己补补课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6

温暖的墙
马国福

女友是一名中学教师，职业性质决定了她要经常性与粉笔打交道。粉笔灰尘雪花一样把她的世界装点得银妆素裹的同时，也悄然腐蚀着她的手指。

几年下来，她的右手拇指和食指结了一层厚厚的老茧。尤其是冬天，天冷的时候，她手上的老茧裂开了缝，一堂课板书下来，疼痛不已。上班前擦的润滑油，不到几分钟的时间就被粉笔灰吸得一干二净。为了减轻疼痛，下课后她就经常性用热水袋捂冰凉疼痛的手指。

有一堂课，女友需要板书一黑板教材，写到一半的时候，她手上的裂口流出了很多血，染红了手中的粉笔。坐在前排眼细的学生发现了老师手上的血。那点点血迹像梅花一样，竟将白色的粉笔点缀得分外引人注目。

女友拿出纸擦掉手上的血，继续书写。不专心上课悄悄叽叽喳喳说话的学生见状后不再说话。教室静极，只听见粉笔头在黑板上轻轻发出的沙沙声，就像秋天的叶子静悄悄，一片一片凋落在草地上发出的轻微声音。

第二天上课时，女友一走进教室，她发现学生们的眼神和往常不一样，有一种期待、一种激动，那种神情意味深长，就像捉迷藏的孩子希望自己的秘密不被人发现。班长喊起立，

全班学生向老师问好，他（她）们并没有把目光放在老师身上，眼睛全盯着讲台上的粉笔盒。这让她感到很蹊跷，莫非今天是什么特殊的日子？当她从粉笔盒里拿出粉笔准备书写时才发现，那些粉笔整整齐齐全部穿上了外套，一根根粉笔被五颜六色的彩纸裹了起来，像花园里多彩的花枝。

女友以为学生们在和她开玩笑，准备撕掉包裹粉笔的彩纸时，学生们异口同声地喊：老师先不要撕，请先看看那些字！那纸上面有字。

轻轻撕开纸，纸上密密麻麻写着“老师，天冷了，我们看到你板书时手上流血，就用纸把粉笔包起来。这样你写字时手就不感到疼了！”在那些粉笔中有一支特别独特，没有包纸，被一个硬壳的彩色笔筒包着。拿起来仔细一看，原来是一个已经用尽，可以随意拧着伸缩的唇膏筒！这是多么诗意美好的创意啊。这些纯真的孩子，把母亲用来化妆的唇膏也给拿来了。

几十双眼睛盯着女友。女友的眼睛湿润了，泪水慢慢的像地下泉水，流了出来。她然后微笑着向学生们道谢。转过身，书写。粉笔灰雪花一样飘落，竟使这寒冬的教室格外多了一种婆娑和妩媚。握着那细细的粉笔，她感觉自己握着的不是一支粉笔，而是一双双温暖的小手，一支有力的橹桨，在爱的海洋里划呀划。他们用薄薄的一张纸，在寒冬，给老师筑起了最温暖的墙。此刻，她的心里汹涌着一种说不出的力量。她知道，那些孩子的心，在身后像细微的炭火一样，默默燃烧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5

危险的标准答案
冯国伟

二战时，美国军方委托著名的心理学家桂尔福研发一套心理测验，希望能用这套东西挑选出最优秀的人来担任飞行员。结果很惨，通过这套测试的飞行员，训练时的表现很亮眼，可是一上战场，所驾驶的飞机大多被击落，死亡率非常高。桂尔福在反思时发现那些战绩辉煌，身经百战打不死的飞行员，多半是从那些退役的“老鸟”中挑选出来的。他非常纳闷儿，为什么精密的心理测量，却比不上“老鸟”的直觉呢？其中的问题在哪儿呢？

桂尔福向一个“老鸟”请教，“老鸟”说：“是什么道理，我也说不清。不如你和我一起挑几个小伙子看看，如何？” 桂尔福同意。

第一个年轻人推门进来，“老鸟”请他坐下，桂尔福在旁观察、记录。

“小伙子，如果德国人发现你的飞机，高射炮打上来，你怎么办？”“老鸟”问。

“把飞机飞到更高的高度。”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作战手册》上写的，这是标准答案啊，对吗？”

“正确，是标准答案。恭喜你，你可以走了。”

“长官，只有一个问题吗？没有其他要问的吗？”

“你没有问题，接下来的问题是我们的。”

“是的，长官！”

第一个“菜鸟”走出去后，进来第二个“菜鸟”。他刚一坐下，“老鸟”问了同样的问题：

“小子，如果该死的德国佬发现你的飞机，高射炮打上来，怎么办？”

“呃，找片云堆，躲进去。”

“是吗？如果没有云呢？”

“向下俯冲，跟他们拼了！”

“你找死啊？”

“那摇摆机身呢？”

“是你开飞机还是我开？书，你都没看？”

“长官，你说的是《作战手册》吗？”

“对，难道叫你看《灵犬莱西》？”

“《作战手册》我看过，但太厚，有些记不清。长官，我爱开飞机，我要替美国开飞机。但读书对我就像读食谱。”

“什么意思？”

“我煎蛋、煎牛排都行，我还会帮我老妈烤苹果派。但要我像食谱那样讲出一二三我就搞不懂了。”

“好，你可以下去了。”

“长官，我是不是说错了什么？”

“‘菜鸟’，现在不要问问题。”

等“菜鸟”走出门,“老鸟”转过身来问桂尔福:“教授，如果是你决定，你要挑哪一个？”

“嗯，我想听听你的意见。”

“我会把第一个刷掉，挑第二个。”“老鸟”说。

“为什么？”

“没错，第一个答的是标准答案，把飞机的高度拉高，让敌人的高射炮打不到你。但是，德国人是笨蛋吗？我们知道标准答案，他们不知道吗？所以德军一定故意在低的地方打一波，引诱你把飞机拉高，然后他真正的火网就在高处等着你。这样你不死，谁死？”

“噢，原来如此。”

“第二个家伙，虽然有点搞笑。但是，越是不按牌理出牌的小子，他的随机应变能力反而越好。碰到麻烦，他可以想出不同的方法来解决，方法越多，活命的机会就越大。像我这种真的打过很多仗没死的人，心里最清楚，战场上发生的事，《作战手册》里不会有。只有一样跟书上写的一件事情相同。”

“哪件事？”

“葬礼。只有这件事和书里写的一字不差。打仗都靠背书，那你只能战死!”

桂尔福经此教训，重新改造他的测试。新的测试里有“如果你有一块砖头，请说出 50 种不同的用途”这类激发创意的问题。他的测试不但为美国选出了真正优秀的飞行员，他也因此创造了“创意测试”，成为现代创意活动之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4

睡屋顶的美国校长
蒋家平

美国新泽西州一名小学校长戴维斯先生为遵守对学生的承诺，7 日傍晚爬上校舍屋顶，度过一个寒冷的夜晚。此前，他曾对学生说，如果他们在几个月内读完一万本书，他可以任由学生处置作为奖励。学生提前完成读书任务，他们选择的奖励是，把戴维斯的头发剃出学校名称缩写“HP”字样，并让他在屋顶住一个晚上。

笔者看到这则报道,禁不住轻声笑了出来:这些孩子想出的处置校长的法子也太绝了点，典型的捉弄人嘛！可你不得不承认，这个法子很有创意，从捉弄人中透出了孩子们的顽皮可爱。我猜测，当戴维斯校长在屋顶上冻得哆嗦的时候，屋子附近的篱笆墙外，肯定有不少孩

子忽闪着大眼睛在偷着乐呢。

这种事儿，搁中国或许根本不会发生。中国的校长们在斥责孩子不上进时，也常说“这道题你要是会做，我认你做老师”一类的狠话，不过，这只是火冒三丈时的言不择词，根本没打算兑现，被“承诺”的孩子即便做出题目来了也不会想到要校长“认师”。就算真有倔强的孩子盯住不放，中国的校长不但不大可能“住屋顶”，反倒可能大光其火，学校老师、学生家长也会反过来批评孩子不懂得尊敬师长，伤了校长的面子的。可人家戴维斯校长就不是这样。尽管当天气温降到零摄氏度以下，他仍然很坦然地主动带了帐篷、睡袋和一些冬用装备，自己爬上校舍屋顶，住了下来。事后还说“冷”得值，如果这样能鼓励学生们阅读，他下次还会照做。

戴维斯校长之所以觉得“冷得值”，我看有以下几个原因：一是自己在屋顶上住一宿，换来的是学生读完一万本书，大大增长了学生的知识，这笔“生意”做得值；二是兑现自己的承诺，给学生树立了榜样，有助于学生养成诚信守诺的良好品格；三是“住屋顶”期间，收获了学生和家长送来的热巧克力、甜点，以及路人的友好问候，不但没有让自己失去尊严，反而融洽了校长和学生、家长的关系，用我们现在时髦的话来说，体现了师生间的“和谐”。

诚信的说教再多，抵不上老师、家长的一句自食其言。从这个意义上讲，戴维斯校长“睡屋顶”的行为，给我们所有为人师表者树了一面镜子，我愿为之深鞠一躬。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7

水终有澄清的一天
林清玄

在我童年居住的三合院里，沿着屋檐滴水的沟槽下，摆了一排大水缸。

水缸有半人高，缸口大到双手不能环抱过来，是为了接盛从屋顶流下来的雨水。从前的乡下没有自来水，为了生存，村民们必须寻求各种水源，他们一方面凿井而饮；一方面到河边挑水灌溉；下雨天蓄在水缸的水，则用来洗衣洗澡，这样不但可以惜福，还能减轻到河边挑水的负担。

刚下过雨的水缸是浑浊的，放一些明矾进去，等个两三天，水才会慢慢的澄清。

由于要让水澄清很难，需要很长的时间，但使水浑浊却只要一下子，因此，妈妈严格规定我们不能去玩水缸的水。玩水的后果就是在水缸边罚站。

“不可以玩水缸的水。”不只是我们家的规矩，乡下三合院的孩子们全都知道这个教训。

但是，不玩自己家的水，并不表示不玩别人家的水。

我们家正好在去中学必经的路上，每天有成千上百的学生走过。有一些喜欢恶作剧的孩子，路过的时候会突然冲进院子，每个水缸都搅一下，然后呼啸着跑走。

这可恶的举动，使我们又愤怒，又紧张。为了防止水被弄浑，我们终日都坐在院子里，等待恶作剧的孩子。

但是，我们也不可能整天坐在院子里，有时要上学，有时要工作，一旦稍有疏忽，孩子们就冲进来把水弄浑。

这使我们更陷入痛苦之中。

妈妈看我们被几缸水弄得心神不宁，就安慰我们："你们的心比水缸的水还容易混乱。那些恶作剧的孩子，你们愈在乎，他们就愈高兴；如果不理他们，时间一久，他们就觉得没什么好玩了。你们各人去做该做的事，不要管水。水，终有澄清的一天。"

我们听了妈妈的话，该上学的上学，该工作的工作，不再理会恶作剧的孩子。他们也很快就失去兴趣，水，也自然的澄清了。

"水终有澄清的一天！"妈妈的教诲，常常在我被误解、扭曲、诬陷的时刻，从水缸中浮现出来。我们的心像水一样容易混乱，但在混乱之际，不需要过度的紧张与辩白，需要的是安静如实的生活。当我们的心清明，水缸的水自然就澄清了。

如今，我每次走过乡下的三合院，童年院子里的水缸历历在目，就会想到一个洁身自爱的人，心境就有如水缸的水，来自天地，自然澄清。生命中的曲解，是一时一刻的，智慧与情境的清明追求，却是生生世世的。

一秒钟的混乱，可能要三天才能清明，但只要我们能够迈向更高的境界，水，终有澄清的一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1

谁也阻止不了你去梦想
任欢颜

他叫吕克·贝松，法国人。

那一年父母带他去摩洛哥度假，晚饭后沙漠上开来一辆拖拉机，有一条白色带暗花的床单又被横空扯起来，用两根树干状的东西支在了沙漠上。忽然，白色床单上竟然出现了人影与音乐，他顺着一束有很多飞虫在跳舞的光望过去，发现它们来自拖拉机里一台神秘的仪器。

"那是放映机"，妈妈说，"我们看的是电影。"

他安静下来，仰着头看电影，那是一部喜剧片，但他并不觉得怎么好笑。看到一半的时候，有只骆驼刚巧经过，因为床单挡住了它的去路，它看样子是打算把床单扯下来。于是很多人就跑去抓骆驼，这一回他笑了，对他来说，“屏幕”下的这部喜剧更可乐。

他后来说那是他第一次看“三维电影”，事实上，那也是他第一次看电影，“第一次，我认识到电影是这么有趣的东西。”

那一年，他 9 岁。

青春期的时候，满脑子的奇异幻想简直令他痛苦，他就写下来，并把那些文字自称为“剧本”。大多数剧本的第一阅读者都是那只黑色的垃圾桶，可是，那发生在 23 世纪的《第五元素》就是 16 岁那年写的，这部影片在他 40 岁那年被搬上银幕，全球票房 2 亿美元。

20 岁的时候，他已经写了 30 个剧本。因为想象力太过发达，更因为无事可做。他的法语拼写实在不怎么着，所以不太敢把那些剧本拿出来给人看，那些令日后的人们惊喜的奇思妙想就这样成为他青春里的秘密。不过他也有这个年龄里特有的狡黠，去找班上法语成绩第一的女孩帮他纠正错误和打印剧本——因为他发现“她有点喜欢我”.可是事实上她有点丑，他并不想和她在一起，但又必须有人纠正他的错误……很多年以后，他评价说：“你看，艺术家的生活就这样。”

就在 20 岁那年，他去报考一所电影学院。第一关面试，考官让他说出他最喜欢的导演，他就说了几个名字，可还没等说完，就被制止了，对方告诉他不适合这里。而 15 年后，已名满天下的他被这所电影学院请去教书，他说“我教的东西你们不适合”。是的，这个大导演还有点儿记仇。

他确实不打算原谅他们。20 岁，他那么年轻，他浑身上下充满那么不可思议的力量，他刚刚确定自己一生的梦就是“电影”，可是，他们说他不适合。

这个“不适合”的年轻人此后摸爬滚打于好莱坞的电影圈，从最底层的小工做起，四年之后他成立了自己的电影公司——“皇太子影片公司”。之后，《碧海情》《尼基塔》《这个杀手不太冷》《第五元素》……他拍摄了九部影片，部部经典，成为世界上最牛的导演之一。

2006 年 12 月，他的第十部电影在法国上映，而 48 岁的他就在此时宣布：这之后，他将放弃电影，投身于慈善事业，去帮助那些有梦的年轻人。

“梦想对一个人来说就相当于汽油对汽车一样。在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任何一种政权下，谁都不能阻碍你去梦想，这是一种难以置信的力量。即使你被关在一个很小的囚室里，什么都不能做，但是谁也不能阻止你去梦想。”是的，谁也阻止不了，而他更要帮助那些有梦的年轻人去实现梦想，因为他们就是曾经的他自己。

电影的本质不就是梦吗？48 岁的吕克·贝松在他美梦成真之时，要让更年轻的人去做梦，这是他对电影最虔敬的理解，更是他对梦最深邃的感悟。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23

诗两首

时间的玫瑰

北岛

当守门人沉睡

你和风暴一起转身

拥抱中老去的是

时间的玫瑰

当鸟路界定天空

你回望那落日

消失中呈现的是

时间的玫瑰

当刀在水中折弯

你踏笛声过桥

密谋中哭喊的是

时间的玫瑰

当笔画出地平线

你被东方之锣惊醒

回声中开放的是

时间的玫瑰

镜中永远是此刻

此刻通向重生之门

那门开向大海

时间的玫瑰

路歌

北岛

在树与树的遗忘中

是狗的抒情进攻

在无端旅途的终点

夜转动所有的金钥匙

没有门开向你

一只灯笼遵循的是

冬天古老的法则

我径直走向你

你展开的历史折扇

合上是孤独的歌

晚钟悠然追问你

回声两度为你作答

暗夜逆流而上

树根在秘密发电

你的果园亮了

我径直走向你

带领所有他乡之路

当火焰试穿大雪

日落封存帝国

大地之书翻到此刻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09

生灵
梁晓声

牧羊犬天天和羊在一起，对梓相当忠诚。倘若狼来了，它又最肯于奋勇前进，自我牺牲。但雄牧羊犬求欢与羊，母羊掉头默默离开，去找公羊。并不计较和谁在一起更有“共同的语言”，也不认为对牧羊犬的破碎了的心负什么道义的责任。

蝴蝶不停地扇动双翅挣扎着，然而徒劳无益。它痛苦，它悲哀，它绝望。惟一使它感到安慰的是，窗子开着，它可以望到窗外，望到它的恋人。 人，不要再用活的蝴蝶做标本

宠物之所以是宠物，盖因其聪明。纵然是一条蛇成了某人宠物，那也必是一条专善解某人之意的蛇。否则人断不会宠它。而普遍的规律是，宠物一经被宠，原本超过于同类的聪明便往往“发扬光大”。

成为宠物的一只鸟儿，是不必再多此一举地踢给它什么自由的......

只有某些猴子可以爬到树干的最上方。首先当然是猴王，其次是猴王所亲昵待之的猴，再其次是强壮善斗的猴。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61

上帝不干预
陶杰

国家地理杂志频道播映动物世界，时时有弱肉强食的血腥场面：一只母狮窥伺着一头斑马，一步步静静逼近，摄影机纹风不动，观众不忍，暗呼温文的斑马快逃。母狮猛扑出来咬住斑马的咽喉，摄影机还是没有动过，因为摄影师和探险家要守行规：天地不仁，不可以干预，不可以出手相救。

做探险家，是要有一副无情的专业心肠。当他面对一只失去母亲、整整饿了一个月肚子的小北极熊，不能喂牠吃，而且要把牠赶走。一个心智正常的文明人，很难硬得下这样的心肠：北极熊有超凡脱俗的外表，浑身雪白四肢圆胖，与童话故事里的插图无异，小熊哀求的眼神，可以令人忘记牠嗜血的本性，怜爱地把牠一拥入怀。

但探险家不可以头脑发热，不可以婆婆妈妈，他要想到自己离开以后更漫长的未来：野生的小熊如果由人喂养，将完全失去捕猎的能力；小熊长大后重有千磅，人类绝没有资格豢养这等猛兽；因此，为小熊着想，只能撒手不要理牠，让牠继续饿下去，希望牠碰上好运气，能吃到大熊的残羹剩炙。

忍心让牠捱饿，还不算难；难的是看见小熊被大熊咬死吃掉，雪地里剩下一团毛血模糊的白骨，探险家要承担这样的不幸——因为他的无情，致使小熊惨遭毒手。但这样的悲剧不能动摇他的原则，因为他不能干涉大自然的法则，他只能手握摄影机，只能做一个安静的旁观者。北极这片寒冷的王宫，是白熊的王国，探险家只是访客，他不可以反客为主，运用所谓人类的高科技来改变北极的生态圈，不可以因为夏季是北极熊的饥饿期，就在风高浪阔的水里抓几条鱼，送给北极熊充饥；他不可以因为北极熊自相残杀而出手制止；不可以因为小熊失去了母亲而将牠接收为自己的宠物；不可以为了满足一己喜爱之情把牠带回文明社会，交给动物园让牠下半世饱食懒睡。

这等无情，却是探险家的专业操守，绝非残忍，而是克制。对抗消费社会的那种滥情，为大自然保留尊严而心存敬畏，在这套哲学里，人对弱小动物的一点无情，是实现对天地宇宙宽宏的「有情」，纵使此一情感的吊诡（Paradox）绝不适用于文明社会以外的地区和人，不要让他们烹杀猫狗、拔孔雀毛、烧猴子尾巴的恶行多了一个振振有词的机会，不，这等高尚的逻辑跟滥杀动物是不一样的，道理太深奥了，对于一些尚未进化的社会，不如省回一口气。

探险家放任一只母狮猎斑马，正如纳粹屠杀犹太人，有人悲问：上帝，你在哪里？上帝用镜头在窥视，他没有干预，但他还是万能的主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9

如果不能忘掉恨就把它化成笑
卞毓方

到京东看画，看朋友的画。朋友从老家来，在通州乡里买了一块地，有好几亩吧。砌了一座楼，两层，坐北朝南，欧式。余下的地方，辟作了花园，图纸上的，暂时半充菜园，半为荒废，芜杂丛生。进得院门，有状似牛犊的花脸狗虚作恫吓，主人一声断喝，就立马摇尾乞怜了。狗的反应就是敏捷。进门，这回是客厅的门，进去了才知道，不是客厅，是展厅。既然来看画，主人就直接把我们领到画的前面。

一百平方米的展厅，四壁挂满了作品。油画，超级写实主义。这是同伴说的，我不懂，换作照相写实主义，明白了，就是画得跟真的一样。瞧这幅:一副自行车龙头，老式的，弯把，带铃——这是我年轻时骑的那种，永久牌的——外太空来物一般，突现在画框的正中。是要破画向我飞来？抑或是等待我飞身跃跨上去？说是照相写实，其实比相片更具质感。金属的铿亮耀得目眩，黑色的塑料把手犹散发着多情的体温。又一幅:书案之侧，插满毛笔的竹筒，打开的书，迷你的盆栽仙人掌，笔杆上镌刻的小字:“壮志凌云”，清秀在目，书页上的唐诗，李商隐的《无题二首》，竖排，仙人掌的纤刺，柔然挺然……并非一种风格，也有抽象的，我是外行，说不出什么流派，什么主义，远看似星云在爆炸，熔岩在流淌，繁花在绽蕊，近观，只见色彩的挥霍、挤压、呼啸。

看累了，看晕了，主人引我们去隔壁休息，这应该是客厅。我说“应该”，因为感觉上仍是展厅，外加画室。画布上的底稿，是一尊石狮，旁边搁有照片，不知摄于何府何门。壁上挂的画，基本是馈赠，都是同行送给他的，无非是山水、花鸟、人物，以写意的居多。惟有一幅，挂在电视机后面的，是卓别林风格的漫画—— 这是我的杜撰，作品由十多个独立的画面组成，乍一看，宛然卓别林的电影海报，仔细看，不对了，人物的打扮、姿势像卓别林，面孔却是东方的，而且，而且…… 那五官，隐约有点像他的一个同行，也是我们共同的熟人。

“我知道你会认出他，”朋友说:“这画平时挂在书房，今天特地挂出来给你看的。”

“这是不是，嗯，有点无聊？”我说。我知道这是他的仇人。其实也谈不上有多大的仇，那位仁兄，画艺不如人，偏生捣鬼有术，常常在关键时刻，比如画作评奖啦、美协增补理事啦之际，背后施一些鬼蜮伎俩，捣朋友的空，于是就结下了梁子。

“你就这样报复他？”我问。

“不是报复，只是化解。”朋友说:“报复是你一拳来我一拳去，看似痛快，实际等于帮对方的忙，因为你出拳之时，首先伤害的是你自己——你的情绪，你的心态，你的健康。我的漫画是喜剧式的，把他的明枪暗箭化作轻松一笑。耶稣说:‘爱你的仇人。’诅咒你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的，要为他祷告。我是凡夫，是性情中人，耶稣的告诫，无论如何做不到。但我可以把恨变成笑，在一种居高临下的睨视中，把他的一招一式化解为动力的营养。”

“这也是 21 世纪的医学，”我说，“恶劣的情绪会导致血管收缩，血压升高，对身体非常不利，而愉悦的心情，有助于健康长寿。”

“我也是慢慢摸索出来的，生命，说到底，就是自身和周围世界的一种大交换，包括物质和精神。”朋友说。

“以阴暗交换阴暗，以快乐交换快乐，这也叫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我说。

玩味漫画中的那位仁兄，设想他的卑劣和渺小，禁不住悲从中来。

“你有仇人吗？”朋友显然误解了我的神色，突然冒出一句:“跟我说没关系，我也给你画这么一幅。”

“没有。”我断然回答。“从前是有的，记得吗，我写过一篇文章，题目就叫《仇家死了》。真正的仇家，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人生的一种激励，是成功之路必不可少的点缀。然而死了死了，一死百了。从那以来，生活路上大大小小的干扰，当然不会或缺，但是，我不再把对手当仇人，那样高抬了他们，也贬低了自己，我只是对他们心存悲悯，连嘲笑也不够格。”

“唔……你似乎比我进了一步。”朋友沉思片刻，说，“看来，我得把这画烧掉。”

于是摘画，掏出打火机——众目睽睽之下，那幅漫画顿时化作了袅袅青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6

人人皆可为国王
梁衡

说到权力和享受,国王可算是一国之最。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一国之财任其索用,一国之人任其役使。所以古往今来王位就成了人追求的目标,国王生活的样子也成了一般人追求的最高标准。

但是不要忘了一句俗话:尺有所短,寸有所长。虽然大有大的好处,但它却不能占尽全部的风光。比如,同是长度单位,以“里”去量路程可以,去量房屋之大小则不成;以“尺”去量房间大小可以,去量一本书甚至一张纸的厚薄则难为了它。同是观察工具,望远镜可以观数里、数十里之外,看微生物则不行,这时挥洒自如的是显微镜。以人而论,权大位显,如王如皇者亦有他的局限,比如他就不能享村夫之乐、平民之趣。《红楼梦》里凤姐说得好,“大有大的难处”。而《西游记》里孙悟空就懂得小有小的好处,钻到铁扇公主肚子里去成大事。就是在君主制度的社会里,王位也并不是所有人的选择。明代仁宗皇帝的第六世孙朱载堉,就曾 7 次上疏,终于辞掉了自己的爵位,他一生潜心研究音乐和数学,他发现的十二平均律传到西方后,对欧洲音乐产生了巨大影响。对量子理论作出贡献的法国人德布罗意也是出身公爵世家,但他不要锦衣美食,终于在科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据说现在的荷兰女王也很为继承人发愁,因为她的三个子女对王位都不感兴趣。

在现代社会里,特别是在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则下,人们的利益取向、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都大大多元化了。每一个成功者都可以享受山呼万岁式的崇敬,享受鲜花和红地毯。社会有许许多多的“国王”在各自不同的王国里尽享着自己臣民的膜拜。你看歌星、球星是追星族的国王;作家、画家是他读者的国王;学者、教授是他学术领域内的国王。幼儿园的阿姨、小学校的教师整天享受着孩子们的拥戴,也俨然如王——孩子王。就是牧羊人,在蓝天白云下长鞭一甩,引吭高歌,也有天地间唯我独尊的王感。

事物总是有两方面,有所不为才能有所为;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每个人只要努力都能得到一种王者的回报。当一个人壮志难酬或怀才不遇时,这大约是人生最低潮最无奈的吧。但就是在这种状态下,他仍然会有追随者,仍然可以反败为王。北宋时的柳永,

宋仁宗不喜欢他,几次考试不第,连个做臣子的资格也拿不到,他只好去当“民”。但是在歌馆妓楼、勾栏瓦肆的王国里他成了国王——词王,“凡有井水处都有柳词”,你看他这个王国有多大。林则徐因主张禁烟被清政府贬到新疆伊犁,但就是这样一个“钦犯”,沿途官民却拜迎宾馆,泪洒长亭,赠衣赠食,争睹尊容。到住地后人们又去慰问,去求字,以至于待写的宣纸堆积如山。在人格王国里林则徐被推举为王。

在正常生活中更是人人可以为王。我看过一场演唱会,那歌手也没有什么名,但当时着实有王者风光,台下的女孩子毫不羞涩地高喊“我爱你”,演唱结束,歌迷就冲到台上要签名,要拥抱,那些不得一吻的女孩子就去吻他刚坐过的椅子，真是让我大跌眼镜。一次爬香山,在山脚下一位年轻人用草编成蚂蚱、小鹿之类的小动物,插满一担,惹得小孩子和家长围成几层厚厚的圆圈,很有拥兵自重的威风。等到登上半山时,又见许多人挤在一起围观,一个老者在玩三节棍,两手各持一节细棍,将那第三节不停地上下翻挑,做出各种花样,人们越是喝彩他越是得意,在这个山坡上临时组建的三节棒小王国里,他就是国王。

国王的精神享受有三:一是有成就感,二是有自由度,三是有追随者。只要做到这三点,不管你是白金汉宫里的英国女王,还是拉着小提琴的街头艺术家,在精神上都已得到一样的满足。而要做到这一点并不难,只要诚实、勤奋就行——因为你虽没有王业之成,大小总有事业之成;虽没有权的自由,但有身心的自由;虽没有臣民追随,但一定有朋友,有人缘,也可能还有崇拜者,“天下谁人不识君”。所以人人皆可为国王,谁也不用自卑,谁也不要骄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8

穷困让我飞翔
柏子

每天早上,南非城市索维托的郊区,铁道线两侧的空地上,常会看到三五成群的年轻人。他们有的年纪非常小,只有十来岁,有的大些,但一般也不会超过 20。远远望见列车驶来,他们马上活跃起来,摩拳擦掌,车开得越快,他们就越兴奋。

“火车冲浪”

列车驶近了,只见他们跑上道基,跟着列车越跑越快,简直像着了魔一样,抓住列车边缘一跃而上,扒住把手、窗框,或是一切微小的凸起,迅速攀上车顶,一路躲避随时出现的障碍。看到眼前的一幕,我们好像猛地回到战争年代,简直怀疑自己重新看到了“铁道游击队”队员的英姿。可是,这些年轻人冒着生命危险扒上急驰的火车,既不是为了消灭敌人,也不是为了省钱搭个免费的便车,他们甚至不是为了偷盗火车上的货物,而只是为了“游戏”。促使他们寻找刺激的唯一动力,是穷困。

听起来仿佛有点不可思议,但千真万确。在南非城市索维托的郊区,这个“游戏”在半大青年中的流行程度,超过你我的想象,当地人还给它起了非常浪漫的名字:“火车冲浪”(train surfing)。最初,当地年轻人攀上火车,确实是为扒窃车上搭载的货物。慢慢地,扒窃高手成了飞

车“大师”,越来越多年轻人加入到飞车族的行列,逐渐把它变成一种“运动”。大家发现,这种整天飞一样游走于死亡边缘的“运动”,可以让自己暂时忘却眼前的穷困,以及毫无希望的未来。

贫穷所致

南非告别种族隔离制度已经很久了,可是当地黑人的命运,并没有得到彻底改善。在索维托,居住着至少100万黑人,他们生活在尘土遍地的棚户区,失业和暴力好像一对亲密的好兄弟,把贫民区变成世界上最危险的街区。很多出生在这里的人,自从懂事那天起,就盼着早一点逃出苦海——哪怕这条逃亡之路可能把他们引向死亡。

在纳尔逊•曼德拉城,有这样一个“飞车大王”,年轻人每每提起,总是用一种敬畏的口吻,仿佛谈论的是某个希腊大英雄。据说,这个名叫旺德博伊-马赫朗古的家伙,可以用 30 秒绕列车一圈:他从车顶出发,顺着一侧车厢溜到底部,通过底盘爬上车厢另一侧,然后再回到车顶。在他以后,无数人尝试过,没有谁可以达到这个水平。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飞车大王”并没有死在这项玩命“运动”上面,而是因为街区的一场群殴断送掉自己年轻的生命。

想在“火车冲浪”上一试身手,年轻和胆大缺一不可。这项“运动”的“最佳训练时间”,开始于 9～10 岁间。通常,学徒们跟在高手后面,反复领会高手的每个动作,然后练习比较简单的,学习怎么从飞驰的火车跳上跳下。基本功熟练以后,这才练习高难度动作,比如说,在车顶上躲避随时出现的电缆、横杆,或是当火车穿过隧道的时候,完成一次“黑客帝国式行走”——双臂把住车厢外侧,横过身子,让脚沿着隧道墙壁飞速“奔跑”,就像好莱坞大片《黑客帝国》里的虚拟高手。新的难度动作不断创新,常让艺高胆大者收获满堂的喝彩。

刺激到死

然而,这项“运动”的危险性不言而喻。站在电气列车的车顶,各种意想不到的障碍随时出现在眼前,既要求“飞车大王”们精神高度集中,又要求他们反应迅速,稍有疏忽,就可能被锋利的电线割断脖子!私下里面对记者,这些在车顶上总是一脸微笑、看上去天不怕地不怕的“飞车大王”终于吐露了心底的话:“说到底,我们只有两条出路,要么找到工作,要么在车顶上冒险到死。”

“飞车大王”在车顶的冒险,严重影响铁路运输的安全和整点运行。事故最频繁的时候,一个礼拜可以发生两到三起事故。事故现场惨不忍睹,烧焦的尸体摊在车顶上,或是划落到铁轨旁的道基上。2006 年下半年,南非交通部长不止一次强调,要在 2007 年加大铁路安全监控力度,劝说年轻人不要从事这项冒险的“运动”。在交通部长的部署下,工作人员已经开始挨家拜访铁路沿线中学,和中学生积极对话,必要时甚至动用血淋淋的照片现场说法。然而,社会普遍穷困无法解决的话,这种说教产生的“免疫力”,究竟可以持续多久?杜绝了“火车冲浪”,下一个“玩命游戏”又会是什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8

扭盆或小提琴的一种拉法
丁宗皓

这里的盆，不是发面用的那种铝、铁或陶瓷制成的种种。

是骨盆。骨盆的说法，应该是从医学开始流布民间，因为民间原来的称谓是胯骨，胯骨轴子之类。和骨盆相关的有种种禁忌，就是说，盆是不可以轻易扭的，什么原因不用说，而且中外一样。

猫王，摇滚巨星，名字为：埃尔维斯-普雷斯利（Elvis Aron Presley）。被认为“推开了沉重的摇滚之门，站到了开创者的神坛上。他把黑人节奏布鲁斯音乐介绍给了白人，已经异化为那个时代及一代人的代表。摇滚乐以其鲜明的思想性和强烈的现实批判性迅速流传，使蕴含了巨大潜力的整个年轻一代在他身上找到了反抗精神的共同性。”

他影响巨大，是从扭盆，亦即扭屁股（与盆互为表里）开始的。骨盆一动，美国道德立马塌了，所以得恶性绰号“骨盆埃尔维斯”，举国皆知。现在想来，五十年代的老美，也是老土。

丁字步，站在麦克风前，两手做点兰花指或类似体操中的扩胸动作，唱得曼妙或者不曼妙，都老黄历了。记得一年前，在电视上，一个女歌手接受采访，她说的大意是，我的妈咪说我的盆长得好看，我发现也非常好看，唱歌时候喜欢扭盆，扭起来十分好看耶。看电视时，我摸不着头脑，以为她说的是面盆之类唱歌用的道具。后来在中央电视台春节晚会上，这孩子当着全国人民的面扭了。

时代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对于人身心解放的宽容，并且抱以欣赏态度。在流行歌坛（当然包括选秀与各种时装表演）上，盆已经是最常用的道具，在舞台上比一件乐器还重要。歌者从拿着麦克风到满台乱走，从弯腰塌背到扭盆，从盛装扭到几乎裸着扭，一切都已平常。在国人头脑中，禁忌已除。

——当然这是一步步的，有点阅历的人都知道，骨盆长时间贴着封条，贴下揭下，有反反复复的过程，不赘述了。

埃尔维斯的骨盆，是肉体盛装了思想，冲着冷战、麦卡锡主义、政府而来的，是挑战和不屑。骨盆是革命的武器，扭，是为了打破环境与传统的桎梏，动静之间，皆为解放象征，仿佛不断在广岛投下原子弹。而扭到今天的盆，背景相对简单了，意义也变得单纯——就是身体的革命，也就是说，肉体也要获得自己的权利。

身体革命的第一步，其实不是挣脱束缚，即从包裹里出来，而是美化露在现实生活中的部分，比如面部。某日，坐在公共汽车（我喜欢坐公共汽车，尤其是坐在最后一排上，视野开阔）上。当车缓缓进入五爱街站时，老远，一个介于中年和老年之间的女性引起了我的注意，因为她稍显暗淡的面孔上横陈一对年轻的眉毛。

上午，阳光如此灿烂地照在脸上，历久弥新的眉毛，像刚刚新墨写上的柳体的两个“一”

字。纹上的眉毛并不和你一起老，一起变旧，像塑料袋子，埋在土里得六百年才能烂掉。人造的东西，并不服从时间的统御，这恐怕是事先没有料算好的。

——这是老一代身体革命先驱遇上的一点小麻烦。但没有关系，现在好了，技术进步很快，即使六十岁还保持着少女的唇红，愿意就带着，不愿意就去掉，想要再纹。现在啊，科学就像亲人，护着咱，随时随地。

身体革命的第二步，才是让身体尽量多地从包裹里露出来，仿佛在水下一直憋着起的泳者一样，来到水面喘口气。电影电视街头广告以及其它影像类的东西，都是女性露肩、袒背、露肚皮与腿，像穿树叶的夏娃。身体革命就是尽量露得更多，在北方，沈阳的夏天，满街都是这样的景致，那时，好像不是逛街，而是误入了谁家的卧房，或者未接到邀请，闯进了一场艳阳高照的露天晚宴上。滔滔而来的身体革命洪流，从哪里来？我百思不解。吾妻从香港回来，奇怪地告诉我，香港街上根本就看不到浓妆艳抹、裸肩露背穿吊带的女子，和电影、电视上的香港根本不同。她因此狐疑，良久。

也是今年夏天，同事、老朋友吴限从法国回沈阳省亲，她在中国驻法国使馆工作，天天开车往来街市，见多识广。一天中午，几位老友相见，喝了点儿。坐在酒店临窗位置上，看见街上年轻的身体革命者走过。于是问道：法国乃性解放老巢之一，想必香榭里舍大街上也这样？

小吴同志看了街上一眼，天！她居然脸红啦。她用沈阳话说：妈呀，太吓人（音：银）啦！法国是开放，也没这样啊，太猛啦。

——我因此怀疑，这是一次本土身体革命。前些日子去了趟北京，那里似乎也没有这样的情势，所以我进一步的结论是，这是一场本土的以局部地区为主的身体革命。——歌星们扭盆，是舞台现象，点燃了日常生活里身体革命的劈柴垛，日常生活又给了舞台现实想象空间，因此，扭盆，这个舞台形式的身体革命，势不可挡矣。

埃尔维斯的骨盆运动只是发生在摇滚舞台上，现在蔓延到了流行歌坛。自从多年前陈美在舞台上扭着拉电声小提琴以后（曲子忘了，但肯定是段通俗音乐），肯定会有人打起古典音乐的主意。我曾听过她演奏的《图兰朵》中的一段，也是优美婉转，摄人心魄。但是扭着拉肯定开了一个不好的头，至少是起了暗示作用。

果然发生了。“女子十二乐坊”（多么古典的名字啊，让人想起竹、兰花以及幽草）的妹妹们，居然把二胡架到了腰上，这样轻易颠覆了坐着、二胡放在左腿上的传统（如果阿炳活着，肯定得出去喝闷酒）。腰架二胡，身体风摆柳枝，虽然没有埃尔维斯的扭盆力道，但意思有了，只是把那意思装在中国古典意味里。我说不清楚女子十二乐坊和陈美一类的举止有没有关系，也不知道再发展会是什么样子？实在是说不好了。

——作为一个坚定的文化保守主义者，我为扭盆进入古典音乐防区设想了诸多障碍，比如：第一、节奏问题肯定不好解决，遇上柔板不好办吧，遇上贝多芬常搞的急板，管弦齐下，疾风骤雨，别说骨盆，铁盆都废了。第二、多主题。交响乐多主题啊，主线附线，跟那个？等等。至于想进入我们的国粹京剧等，那难度更大了。别的不说，给一段西皮流水，扭个试试！——但我还是不敢保证，在这个“一切皆有可能的时代”，特别是在这个技术上可以包

装，尤其是多元素、立体综合打包的年代，就是硬生生来了扭盆芭蕾，又如之奈何？咳。

某年，我在某市参加一个会议（时间地点都忘了，事出有因）。在当地一个酒店大厅里，要员与文化人若干，十来桌。都对着一个开会用的台子。仪式行云流水，没有什么说的。一会儿好酒好菜上来，也没有什么可说的。万没想到盛情的主人备下的一个助兴节目让大家傻眼了。

一段舒缓的音乐响起来，这也没有什么可说的。

忽然四个美丽的小女孩，分成两组，分别从台上的两侧出现在台上。小女孩子十七八岁，花骨朵一样。她们和那些身体革命者一样，露着肩背、肚皮与腿，只是身上穿着锡纸一样的东西，锡纸排骨那种锡纸。手里各一把小提琴。

音乐骤急，女孩子们边拉边扭，恍若陈美又来了。

我注意了四周人们的眼光，都没有地方放。表情都在调节着，笑不行，严肃了太装。各位领导，这是考验啊。

临座老马大哥人家惯走江湖，他满面红光、笑吟吟地看着我说：这挺好，咋还让人有点不好意思呢。尽管是一个市文化局局长，他仍率真，我喜欢他这点。

好戏在后面呢。我说。

咋地？！他眼睛里浮着期待。

一会儿还给你单独拉呢。

小提琴也能？！马大哥又惊又喜。

这是一个玩笑而已，我常和他开这样的玩笑。但是没有想到事情照玩笑来了。突然，四个孩子从台上下来，分别绕着十几张桌子走，边走边拉，还逐一看着人微笑，宁落一屯，不落一人。马大哥蒙了，等美丽的小女孩看着他时，他羞怯地几乎要趴在桌子上了。

边拉边扭，就没有什么了。音乐是什么，没有记住，只听人说那几个孩子是一个音乐学院的学生。

掌声稀稀拉拉，客气中有节制。吃饭时气氛古怪。有几桌沉默，另外几桌异常火暴。马大哥心满意足地说：小提琴拉得太好啦。我们市开会，也这么办！回去就抓落实！

……

我喜欢的女小提琴家，她们的名字是：穆特、郑京和等，我不知道她们有怎样的从艺生涯。看他们演出的光碟，都一身素色长衣，美丽、端庄，仿佛拉琴时，艺术之神就坐在她对面看她。但面对这样的狂欢场面，由不得她们不慌神儿。

今天，每一个扭动的骨盆里，都盛满了历史的多重况味。身体革命，使已经超越感官享受的艺术返身投向了感官怀抱，像被生生拆散多年的情人。扭盆的结果，是性做了艺术的守门人。

英国诗人和画家布莱克（William blake）曾经提出“改进感官的享受——取得精神和道德的胜利。”现在看来，几乎是道德家的妄想。精神和道德是人类的良药，但是入口无味，所以得加点糖，还得哄着，像给孩子喂药。对于大人，糖即性，扭盆即加糖。在大众文化的年代，大众和身体革命者的趣味一拍即合，大众就是任性的孩子，无人能干过他们。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36

你是我最笨的学生
安宁

毕业后我留在北京教书,父亲闲着寂寞,便打电话托我买台电脑,他要和我视频聊天.我笑他,都 50 岁的人了,对电脑一窍不通,可得专门请个老师才行.父亲说,几年前你是我的学生,现在让老爸做你的学生好不好?我说那老爸你得认真学,我可没时间手把手地教你.父亲呵呵笑着说,那是当然,我得争取做闺女班里最聪明的学生,就象你给爸爸争了光一样.

此后的每个周末的晚上,我都被老爸硬拽到电脑前.起初是打长途教他申请到了 QQ 号,然后是终于让他学会了使用视频.走到这一步,父亲就有些懈怠,每日我扯着嗓子教他如何搜索资料、如何盲打、如何存储东西，我觉得自己所费的劲，几乎比教班里最笨的学生还要多，但父亲的电脑知识，却始终停在开着视频，对着话筒和我呵呵说笑的程度。

老爸似乎对自己的愚笨没有丝毫的察觉，他胖胖的脸在视频的镜头里，始终是心满意足地笑着。我说老爸你要实践啊，只是每个周末听我讲，之后一个星期就再也不摸电脑，那怎么行？父亲照例在视频里笑开了花，说，老爸其实很聪明的，姑娘你只要有点耐心，老爸肯定会进步飞速。我看着每一个指令需要我重复 N 遍才会低头一脸茫然的父亲，突然有点泄气，想究竟是自己这个老师不合格，还是父亲真得太笨，对这样先进的知识，完全没有学会的细胞？

父亲所谓的进步，也只到能和我打字聊天为止。此后不管我怎样地努力，他都停在原地，再不会前进半步。隔壁的同事每每听到我声嘶力竭地在房间里吼，就知道我准是又在叫父亲上网了。有一天她无意中笑着说，对待苯的学生，冷落有时侯比耳提面命的教导都管用的，为什么不试试呢？我欣然采纳。

老爸对我的这项政策显然有些不适应，没过一星期，他就撑不下去了，说姑娘你还是手把手地教教老爸吧，我这么一大把年纪，比不上你们年轻人。后来见我无动于衷，终于急了，竟然开始和我冷战。我打电话给母亲，让他转告父亲，像他这么笨的学生，我还是第一次碰到，都三个月了，打字还象牛车的速度，照这样下去，我岂不是教他一辈子也教不会？母亲

听完我的抱怨，叹口气，小声道：孩子，其实你爸哪有这么笨呀，他只是想多听你说说话罢了，他要是什么都学会了，还怎么能认你做老师？你每次在视频上那么不耐烦地朝他嚷，他都不急不燥，还笑说听你讲课，如沐春风。他花几千块钱，其实只是买了个能看见你模样的电话而已，他这么大年纪了，学会上网又能做什么呢？能和你面对面地聊天，对他来说，就已经是精通电脑了呀！

最笨的那个学生，原来是我，笨到和父亲面对面，看见他温柔地冲喋喋不休的我笑啊笑，都不知道，他心里想着的，只是看看千里之外的我，是不是还好好的，是不是还象他想念我一样，将他放在心里最温暖的地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2

你是谁
[俄]谢尔盖.萨弗切科夫

一阵门铃响，然后是拖鞋踢里趿拉的声音和老年人沉重的喘息声。

“谁？”

“警察。库库什基在这儿住吗？”

“没错。你说你是警察，这也要证明一下，说不定是劫匪呢。我要是给你开了门，就被你骗了。”

“老爷爷，我们是真正的警察。”

“谢谢你的安慰。不久前电视里说，有一帮人穿着警服，开着警车，戴着防毒面具去打劫，抢劫了好几个办公室，还用水龙头把留在楼梯上的脚印都冲洗掉了。你们是开什么车来的？”

“汽油用完了。我们步行来的。”

“说的倒像真的，有证件吗？”

“你看，老爷爷。这有印章，还有照片。是不是真的？”

“近点儿，再近点儿。用手电照照。好像是真的。不过你的脸有些可疑。”

“你为什么说我的脸可疑？”

“太漂亮了。”

“这有什么不好？”

“我没说这不好。我是说这很可疑。”

“万尼亚，把你的脸凑过来让他看看。”警察叫过来同伴后，又对着屋里的老人说：“你看这张脸呢？”

“这张脸长得可不怎么样，有点像侦探片里的组合。你们几个人？”

“算狗 3 个。”

“劫匪一般不带狗。可我怎么没看见你们的狗啊？”

这时响起了一阵响亮的狗叫声。

“听见了吗？老爷爷？

“学狗叫我也会。汪！汪！汪！你们听见了吗？把它抱起来，让我看看。”

门外接着是一片嘈杂和喘息声。

“快看，老爷爷!”

“噢，好一条漂亮的长毛狗啊！是公狗还是母狗？”

“这条狗不是我们的，是我们租的。我们现在就看看这是公狗还是母狗。”

说着，门外传进来了狗牙齿咯咯响的声音和号叫声。

“你咬谁？你这个下流的东西!”

“它叫什么名字你总该知道吧？”

“他们说它叫列克斯。”

“那就是公狗了。你们还是侦探呢，推理都不会，还瞎折腾狗。进来吧，找我有什么事儿？”

“老爷爷，你今天是不是把一个装着闹钟的手提包忘在了有轨电车的座位上？”

“噢，是我，孩子。瞧我这该死的脑袋。人老了绝不是好事。我想把闹钟送到修理铺去，没想到竟落在了车上。你们是怎么找到我的，我的好孩子？”

“老爷爷，这是我们的秘密。你听说过恐怖分子的事儿吗？”

“怎么能没听说过呢！我每天看电视、听广播，那些恐怖分子到处放炸弹。”

“那你，老爷爷，怎么还往有轨电车上放装着闹钟的手提包呢？因为你扰乱公共秩序，跟我们走一趟吧。现在先把闹钟签收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5

你是男性、女性还是其他性别
王少宁

在１２月９日进行的多哈亚运会女子８００米比赛中，２５岁的印度女子赛跑选手桑德拉東获得了银牌。不过，有人检举她性别有问题，在由多位医生组成的医疗小组对其鉴定后，认定她没有女性特质，多哈亚运会组委会决定收回此枚银牌。

印度田径总会的一个官员说，桑德拉東确实没有动过变性手术，不过她好像多了个Ｙ染色体。

为什么会这样呢？其实，除了男性和女性，人类还有另外三种特殊的性别类型。

从两性到五种性别

人类是否仅仅具有两种性别？其实，我们有关性别的观念需要更新。

人体内有两种染色体，即Ｘ染色体和Ｙ染色体。男女的性染色体有所不同：男性的两条性染色体是ＸＹ；女性的则是ＸＸ。

如果某人认为自己是女性，其外表看上去也酷似女性，行为举止很女性化，并具有女性的外部生殖器官，但其体内却没有ＸＸ染色体和卵巢，相反却具有ＸＹ染色体和内部睾丸，那么此人究竟是男性还是女性？

从１９６８年以来，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对所有参赛女运动员的染色体进行了检测，查看她们中是否有人含有Ｙ染色体却参加了女子比赛。

据统计，在每次比赛里，每４００名女运动员中就有１人含有Ｙ染色体。国际奥委会已于１９９９年停止染色体检查，因为基因学家和医生们多年来一直对此问题争论不休，他们认为同时具有ＸＹ染色体并不等于男性。

目前人们普遍接受的两性模式为：男性具有ＸＹ染色体、雄性激素、输精管和阴茎；女性具有ＸＸ染色体、子宫、雌性激素、输卵管、乳房和阴道。但这实际上并不绝对正确。

１９９３年，美国布朗大学医学教授、基因学家安妮·福斯托－斯特林提出，人类至少存在5种甚至更多的性别。

她提出的5种性别是：男性、偏男性（Ⅱ型）、两性人（Ⅲ型）、偏女性（Ⅰ型）、女性。安妮博士指出，“性别是一个巨大的统一体，它具有无限的延展性。”

人类的“其他性别”

偏女性（Ⅰ型）：如果父母只将一个X染色体遗传给胚胎，就会产生特纳氏（Ｔｕｒｎｅｒ）综合征，即Ⅰ型雌雄间性（“女性两性化”）。由于这些人只有一个X染色体而没有Y染色体，因此她们具有女性特征，像女性一样生活。她们的身材较矮，没有喉结，月经很少，卵巢发育不全，没有体毛，外部性器官发育不全，有些人甚至没有乳房。

所有该类型的人都具有ＸＸ染色体、卵巢和输卵管，医生们通常采用外科手术使其外部性器官变成女性器官。这类人通常被当成女孩子抚养长大，她们绝大多数能通过外部帮助成为真正的女性。

偏男性（Ⅱ型）：正常男性染色体若多出一个X染色体，将会导致克兰费尔特氏（Ｋｌｉｎｅｆｅｌｔｅｒ）综合征。这类人由于既携带男性染色体，又携带女性染色体，因此拥有男性内部生殖器官和外部生殖器官，但是睾丸和阴茎却没有在青春期发育充分，被称为Ⅱ型雌雄间性（“男性两性化”）。

其产生的原因多种多样，一般来说是由于男性胚胎的缺陷造成的，而这一缺陷又主要是由于雄性激素合成和雄性激素接收方面存在缺陷造成的。

Ⅱ型雌雄间性有一种特有的形式，被称之为“雄性激素不灵敏综合征”，或称“外生殖器女性化”。据统计，患有这类疾病的人的比率大约为１／２０００人～１／６５０００人。

这类患者具有ＸＹ染色体，有产生雄性激素的睾丸，但由于他们的基因有缺陷，或是基因突变，从而使他们无法对雄性激素产生反应，接收不到雄性激素。因此最终产生了子宫和女性输卵管，并发育出较短小的阴道。

虽然从外部来看，这类患者完全像个女性，但她们在青春期不会有阴毛生成，也无法产生月经，她们被当成女性抚养长大。医生通常通过手术摘除其内部睾丸，加长阴道，从而使其能进行正常的性生活。

两性人（Ⅲ型）：Ⅲ型雌雄间性最罕见，被人们称做真正的“雌雄同体”。这种人的主要特征是长有两套生殖腺，既有睾丸又有卵巢。

有的性腺一部分是卵巢，另一部分是睾丸，叫做卵睾丸；有的人一侧的性腺是卵睾丸，另一侧是卵巢或睾丸；也有的人一侧是卵巢，另一侧是睾丸。

据统计，大约有４０％的两性人，一侧长着睾丸，另一侧长着卵巢；另有约４０％两性

人，一侧长着睾丸或卵巢，而另一侧长有卵睾丸；其余约２０％的两性人两侧都长有卵睾丸，是一种真正的中性人。

根据染色体的核型，两性人也有男女之分。男性两性人性染色体为ＸＹ。这种人的外观多为男性，但外生殖器却有两套，既有女性特征，也有男性特征，而其性腺一般一侧长着睾丸，另一侧长着卵巢。

女两性人的性染色体为ＸＸ，第二性征多是女性，如乳房发育。这类人大部分一侧长着卵巢，另一侧长着睾丸，其输卵管和子宫都发育正常，虽有外生殖器，但有２５％的女两性人能产生精子。男女两性人大约各占５０％左右。关于两性人形成的原因目前还没有十分合理的解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2

妮可“狮吼”与“家长意志”

白兰

寓居澳大利亚两年，印象最深的事，还是与返乡度假、省亲的奥斯卡影后妮可·基德曼的不期“邂逅”。

那是个阳光灿烂的周末，我和朋友到悉尼曼莉海滩冲浪。刚刚铺好沙滩垫，便见一位戴着大墨镜、披着大浴巾的女人带着一双“花样”儿女向海滩奔来。

尽管伊人“全身披挂”，但却掩饰不了一种从里向外喷出的高贵和优雅。“妮可•基德曼？”“妮可·基德曼！”人群中一阵惊呼，立刻把全海滩的眼球都吸引到伊人那边。但围观只是片刻，人们最多也只是走过去跟妮可打个招呼，便自觉地散去，该做什么还做什么———澳大利亚人发自内心喜爱他们的“国宝”（妮可年前被封为“澳大利亚国宝”），他们不愿她的正常生活被打乱。

人们刚刚散去，却见两个扛着摄像机的“狗仔队”突然从沙滩那边窜了过来，对着妮可的正在玩沙的养子养女一阵乱拍。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妮可摘掉脸上的大墨镜、掀掉身上的大浴巾，一改镜头前的“性感尤物”形象，竟像一头发怒的母狮似的冲了过去：“离我的孩子远一点！你们没有权利这样做！”她当即把惊吓得脸色发白的依莎贝拉和刚罗揽在怀里，不让摄像机的镜头对着他们的脸：“别怕，别怕，妈妈在这儿呢……”在人们的愤怒谴责下，“狗仔队”最后收拾起行头落荒而逃。

妮可·基德曼的“狮吼”在澳大利亚引起了一场大讨论，90％的澳大利亚人都站在妮可一边：“拿孩子娱乐是一种野蛮！”“孩子的母亲是公众人物，但孩子不是公众人物。”“借孩子炒作牟利，没有人性！”“佩服妮可的勇气，她是一位伟大的母亲……”公众舆论排山倒海，那一段时间，“狗仔队”成了过街老鼠，人人喊打。

在澳大利亚，不仅名人不遗余力地保护孩子的隐私，尽量不让孩子在镜头面前出现，就连普通人也持如下观点："孩子出镜太早，会影响心智的发展。"

邻居翠西有一对活泼可爱的双胞胎女儿，为健体塑身，培养淑女风范，孩子们6岁时，翠西便送她们到附近的芭蕾舞学校学习舞蹈。天赋加上勤奋，两个孩子很快就脱颖而出，双双夺得市镇的少儿芭蕾舞比赛第一名。一家电视台要求上门采访，给两个孩子拍一些"漂亮"的镜头，但却遭到翠西的断然拒绝。我对此不大理解，便私下问她："在我们中国，不少家长有'出名要趁早'的思想，想方设法地让孩子出镜，你怎么……"翠西回答得十分干脆："孩子尚未成年，我得像保护她们的眼珠一样保护她们的隐私！"接着，她便把自己的担忧一古脑儿倒出：出镜固然可以给孩子鼓励，但媒体的过分渲染也可能助长她们的虚荣和浮躁。而以后如果失败，社会各界的指指点点则又会在她们成长的道路上投下阴影，使其难以自拔。

原以为这种思维是翠西这样的中产家庭的"专利"，岂料，在社区医院当门卫的克雷德先生也是这样"固守己见"。

克雷德9岁的儿子彼得，因一个偶然的机会在一部儿童电视剧里出演了主角。没想到，电视剧播出后竟好评如潮："一颗冉冉升起的童星！""星途无量……" 媒体镜头都纷纷对准彼得。久而久之弄得孩子烦了，竟在闪光灯下连喊"再不要拍戏了"。权衡再三，克雷德最后毅然辞职，把家搬到了远离市区的乡村，并登报声明："不接受任何媒体采访，若有偷拍孩子者，定将诉诸法律！"放着让孩子能出名、挣钱的大好机会不用，在我等看来，不啻是天字第一号傻瓜，但克雷德却自有他的道理："我家并不富裕，我当然希望孩子能够挣一点钱，但是如果这种挣钱方式有碍于孩子的健康成长，我宁愿不要这些钱！"

回国后将这些故事讲给朋友听，朋友当即打开电脑：父母为了出镜，让五六岁的孩子"挑战"纪录、"挑战"极限的网络新闻竟层出不穷。尽管东西方文化不尽相同，但总觉得这种揠苗助长的方式错了位。错在哪儿？恐怕还得在"家长意志"上挖挖根源。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54

母亲与小鱼

[美]严歌苓

那还是这个世界上没有我的时候。大概已有些哥哥的影子了。那些修长的手指，那个略驼的背，还有目空一切的默想的一双眼，后来都是哥哥的了。哥哥的一切都来自这个人。那时只有十八岁的我的母亲总是悄悄注视这个人。据说这个人的生活中一向有许许多多的忽略。连母亲的歌喉、美貌，都险些被他忽略掉。母亲那时包了歌剧团中所有的主角儿，风头足极了，一匹黑缎子样的长发，被她编成这样，弄成那样，什么佩饰都不用，却冠冕似的华丽。十八岁的母亲，眼睛骄傲天真，却有了一个人。

这个人是我的父亲。一天她忽然对他说："你有许多抄不完的稿子？"

他那时是歌剧团的副团长，在乐队拉几弓小提琴，或者去画两笔舞台布景。有时来了外国人，他还凑合着做做翻译。但人人都知道他是个写书的小说家。他看着这个挺唐突的女子，脸红了，才想起这个女子是剧团的名角儿。

在抄得工整的书稿中，夹了一张小纸签："我要嫁给你!"

她就真嫁给了他。我还是个小小姑娘时，发现母亲爱父亲爱得像个小姑娘，胆怯，又有点拙劣。她把两岁的我抱着，用一个舞台化的姿势，在房里踱步。手势完全是戏剧中的，拍着我，回肠荡气地唱着舒伯特的《摇篮曲》，唱得我睡意顿时云消雾散。我偷觑她已进入情绪的脸，眼神不在我身上，那时我还不明白她实际上是在唱给父亲听。她无时无刻地不从父亲那里要来注重、认同。她拿起小提琴弓开始拉"哆、来、咪"。还将左手拇指扣进调色板，右手拈一枝笔，穿一件斑点了色彩的大褂，在一张空白帆布前走来走去。要么，她大声朗读普希金，把泡在阅读中的父亲惊得全身一紧，抬头去找这个声音，然后在厌烦和压制的矛盾中，对她一笑。

她拿着这一笑，去维持下面的几天、几年，抑或半辈子的生活，维持那些没有钱，也没有尊严的日子———都知道那段日子叫"文革"。父亲的薪水没了，叫"冻结"。妈妈早已不上舞台，身段粗壮得飞快，坐在一张小竹凳上，"吱呀"着它，晚上在桌子上剖小鱼。她警告我们：所有的鱼都没有我和哥哥的份，都要托人送给在乡下"劳动改造"一年没音信的父亲。

几条小鱼被串起来，用盐轻腌过，吊在屋檐下晾。最终小鱼干缩成一片枯柳叶，妈妈在锅里放一点儿油，倒油之后，她舌头飞快地在瓶口绕一圈，抹布一样。不知她这种寒碜动作什么时候已经做得如此自如。总是在我和哥哥被哄得早早上床，她才来煎这些小鱼。煎鱼的腥气胀在房子里，我和哥哥被折磨醒了，起身站在厨房门口。

"小孩子大起来才有得吃呢!"她发现我们，难为情地红了脸，像个小姑娘偷递信物时被人捉了个准。

她一条小鱼也没请哥哥和我吃。我们明白那种酥、脆连骨头都可口。然而我们只有嗅嗅、看看，一口一口地咽口水。

父亲回来后，只提过一回那些小鱼，说："真想不到这种东西会好吃。"后来他没提过小鱼的事。看得出，妈妈很想再听他讲起它们。她诱导他讲种种事，诱他讲到吃，父亲却没再讲出一个关于小鱼的字。几年中，成百上千条小鱼，使他仍然倜傥地存活下来。妈妈围绕着父亲，以她略带老态的粗壮身段在父亲面前竭尽活泼。这时已长大的哥哥和我有些为这个还是小姑娘的母亲发窘。

又有许多的出版社邀请爸爸写作了。他又开始穿他的风衣、猎装、皮夹克，在某个大饭店占据一个房间。他也有了个像妈妈一样爱他的女人，只是比妈妈当年还美丽。

一天，哥哥收到爸爸一封信，从北京寄来的。他对我说："是写给我们俩的。完了，他要和妈妈离婚了。"

信便是这个目的，让我和哥哥说服妈妈，放弃他，成全他“真正的爱情”。他说，他一天也没有真正爱过妈妈。这点我们早就看出来了。他只是在熬，熬到我们大起来，他好有写这封信的这一天。我们也看出他在我们身上的牺牲，知道再无权请求他熬下去。而这个呕心沥血爱了大半辈子的妈妈呢?

许多天才商量好，由我向妈妈出示父亲的信。她读完它，一言不发地靠在沙发上。好像她辛辛苦苦爱他这么久，终于能歇口气了。

她看看我们兄妹，畏惧地缩了一下身子，她看出我们这些天的蓄谋：我们决不会帮她将父亲拖回来，并决定以牺牲她来把父亲留给他爱的女人，她知道她是彻底孤立了。

这一夜，我们又听到了那只竹凳的“吱呀”声，听上去它要散架了。第二天一早，几串被剖净的小鱼坠在了屋檐下。

父亲从此没回家。一天妈妈对我说：“我的探亲假到了。”

我问她去探谁。我知道父亲尽一切努力在躲她，不可能让她一年仅有的七天探亲假花在他身上。

“去探你爸爸呀。”她瞪我一眼，像说：这还用问？！

又是一屋子煎小鱼的香味。我们都成年了，也都不再缺吃的，这气味一下子变得不那么好闻。哥哥半夜跑到我房间，“叫她别弄了!”他说：“现在谁还吃那玩意儿？”

我们却都忍不下心对她这么说。并且我陪她上了“探亲”的路，提着那足有二十斤的烘小鱼。只是朦胧听说父亲在杭州一个饭店写作。我们去一家廉价旅馆下榻，妈妈说就暂时凑合，等找到父亲……我心里作痛：难道父亲会请你去住他那个大饭店吗？

四月，杭州雨特稠。头两天我们给憋在小旅馆里。等到通过各种粗声恶气的接线生找到父亲的那个饭店，他已离开了杭州，相信他不是存心的，谁也不知道他的下一站，绝对无法追踪下去。我对妈说：冒雨游一遍西湖，就乘火车回家。

妈妈却说她一定要住满七天。看着我困惑并有些气恼的脸，妈惧怕似的闪开眼睛，小姑娘认错般地嘟哝：“邻居、朋友都以为我见到你爸了，和他在一起住了七天……”她想造一个幻觉，首先是让自己，其次让所有邻居、朋友相信：丈夫还是她的，起码眼下是的，她和他度过了这个一年一度仅有的七天探亲假，像所有分居两地的正常夫妻一样。她不愿让自己和别人认识到她半途折回，或者，是被冷遇逐回的。

她如愿地在雨中的小旅馆住满七天。除了到隔壁一家电影院一遍一遍看同一个电影，就是去对门的小饭馆吃一碗又一碗同样的馄饨，然后坚持过完了她臆想中与父亲相聚的七天。

父亲再婚后很幸福。妈妈见到我就问：“她会做菜吧？”我当然明白“她”指谁，我说：“做得很好。爸爸也戒烟了……”她赶紧垂下头走开，不敢再听。

临回北京，我见她又把那竹凳搬到厨房。竹凳也上了岁数，透着灵肉般的柔韧光色。还是一堆小鱼儿，我不阻止她，懒懒地倚在阳台上欣赏她工匠般的操作。她已架起老花眼镜来做这桩事了。竹凳似疼一样“吱呀”着。她说，再有场“文革”就好了，你爸又被罚到乡下，低人九等，就没有女人要他了，只有我才要他。她不敢抬头看我，怕我看见她眼里还是那片无救的天真，还是小姑娘似的那张因非分之想而绯红的脸。

我将一篓子烘熟的小鱼捎到爸爸那里。正是高朋满座的时候，满桌是继母的国宴手艺。我对爸爸使了个眼色，将他熟识的竹篓搁在了一边。他瞪了它一会儿，似乎也愁苦了一会儿，又去和一桌朋友嘻天哈地，这天父亲醉倒，当着七八个客人的面，突然叫了几声母亲的名字。客人都问被叫的这个名字是谁，我自然吞声。继母美丽的眼里，全是理解……全是理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8

美国总统的权力交接时

陈磊惠/编译

富兰克林·罗斯福的政治危机

1933 年的夏天,一群金融家在一起密谋推翻当时的美国总统富兰克林·罗斯福。罗斯福当选总统时,美国正陷入一场严重的经济危机,面对危机,他改变了前任总统自由放任的经济政策,实施了国家干预经济的新政,大大缓解了经济危机;但是某些政策却损害了一些资本家的利益。于是他们私下里恳求刚刚退役的斯梅得利 ·巴特勒将军向总统发出一份最后通牒,这份已拟好的通牒内容是:罗斯福总统必须宣布自己患有脊髓质炎,无法行使总统职权,同时必须允许这些金融巨头选出一个人来接替总统的职位,并代表他们的利益来管理美国。如果罗斯福拒绝,巴特勒将军将会率领 50 万退役军人向白宫游行示威,迫使罗斯福交出权力。

巴特勒将军拒绝与这些人合作。多年以后,众议院院长约翰·麦克马克说,巴特勒将军在“揭露由一批巨富策划的法西斯阴谋”时所发挥的作用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约翰·F·肯尼迪遇刺

约翰·F·肯尼迪认为在美国发生一场推翻总统的政变并非没有可能。由于他非凡的想像力和像詹姆斯 •邦德(英国系列特工小说的主人公 007)般地对危险着迷,他曾私下谨慎地说,如果有像小说《五月里的七天》那样的军事阴谋,再加上民众对总统的失望,那么这样的政变是有可能成功的。而他所谓的“民众对总统的失望”可能是有感于猪湾事件。1961 年 4 月 17 日在美国情报局的协助下,由逃亡美国的古巴人组成的军队登陆猪湾,向古巴发动武装进攻,旨在推翻卡斯特罗领导的古巴革命政府。但是仅仅 72 小时以后,入侵军就被古巴军队消灭,上任 90 天的肯尼迪总统为此大失其信。

1963 年 10 月 22 日,空军一号着陆在达拉斯市的爱田机场之后,约翰·F·肯尼迪在行车途中被刺身亡。噩耗传来,副总统林登-贝恩斯·约翰逊希望能够尽快宣布就职。原因是担心

由于肯尼迪遇刺的消息一旦传开,苏联可能会对美国发动突然袭击;他希望能在必要之时确保他能够完全行使总统权力。他打电话给当时的司法部长伯特·F·肯尼迪(约翰·F·肯尼迪的弟弟)请他参加就职宣誓仪式。但伯特·F·肯尼迪拒绝参加,因为他觉得约翰逊过于急切地希望当上总统,并且这一切都已经由国会通过了的,那个仪式只不过是一个过场,他只希望约翰逊能在肯尼迪总统的遗体最后一次回到国会大厦以后,再宣布就职,也算是对自己哥哥的一种尊重。但是这个建议遭到了约翰逊的拒绝,因为他认为国家不可一日无总统来主持大局。一位达拉斯的法官萨拉·哈吉斯也是他的政治盟友,接到电话通知,她立刻到停在爱田机场的总统座机上为林登·贝恩斯·约翰逊主持就职仪式,这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位由女人主持此仪式,林登·贝恩斯‘约翰逊也是第一位在飞机上宣布就职的总统。

理查德·尼克松的水门事件

在 1974 年 8 月,美国总统理查德 •尼克松因水门事件而遭到弹劾,有人担心他会使用超出宪法规定的手段来维持自己的权力。国防部长詹姆斯·斯勒塞勒命令参谋长联席会议:尼克松总统发出的任何军事指令,必须在第一时间告知他。尼克松政府的白宫办公厅主任亚历山大·黑格将军提议命令陆军第 82 空降师包围白宫, 随时待命。

如果你仔细注意一下就会发现,美国宪法规定的总统权力交接程序在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发生改变。

1841 年,威廉·亨利·哈里森总统宣誓就任后不久便因病去世,副总统约翰·泰勒强烈建议总统辞世、辞职或是被罢免后,其他的总统继任者应该完全行使总统职权,而非什么“代理”总统。由此开了一个总统继任的先例。

肯尼迪遇刺事件暴露出宪法中的又一软肋,即总统继任的顺序问题。美国宪法明确规定,副总统在总统因去世或者其他情况无法履行总统职责的情况下,接替总统行使国家权力,同时授权国会在总统和副总统都不能行使职责的情况下,有责任指定一名官员来行使总统权力。根据 1947 年的《总统职位继任法案》,总统的职位继任顺序是:副总统,众议院院长,参议院院长和国务卿。但是宪法的正文部分对总统继任问题规定得仍不够详细,如果出现像当时的副总统约翰逊和众议院院长都年老多病的情况,那么他们在继任总统之后都将无法履行相应的职责,必将给国家的秩序造成一定的混乱。于是,1967 年出台了宪法第 25 条修正案。该修正案规定了继任总统和选择副总统的程序,以及出现像伍德罗·威尔逊这样无法行使总统职权的情况下,暂时移交总统权力的程序。

经过两个多世纪,总统权力不停地更替,尽管一个危机接着一个危机,但是只要人们按照法律办事,总还是能找到解决的方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6

漫画与幽默

自作多情

昨晚和新交的女友去吃饭，吃到一半突然发现忘了带钱包，想了一下实在没办法，只好向女友开口。因为实在是不好意思所以脸红了，说话也吞吞吐吐：“我……”

这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她竟然会错意，也涨红了脸，说：“我也喜欢你……”

最糟糕的工作

“嗨，比尔，”一个男人问他的好朋友：“你觉得你的新工作怎么样？”

“哎，别提了，我觉得这是我最糟糕的一份工作。”

“你在那里干多长时间了？”

“3 个月左右。”

“那你为什么不辞职呢？”

“不。这是 20 年来我第一次盼望下班回家。”

挑选

一个男人在等候室焦急地等着他临产的妻子。一位笑意盈盈的护士抱着三个婴儿走了出来，他的妻子为他生了三胞胎。男人仔细看了看三个婴儿，郑重地对护士说道：“我要中间的这一个。”

别把我当傻瓜

一位美国记者在车臣附近的一个弹痕累累的检查站前停了下来。

俄罗斯士兵命令道：“下车，打开后备箱，接受检查。”

美国记者回答道：“对不起，我的刹车坏了，我无法把脚从刹车踏板上挪下来，否则，这车非冲下斜坡不可。”

俄罗斯士兵不屑地说道：“你把我当傻子啊？！”说着，他坐上了副驾驶座，将他的脚踩在了刹车踏板上，说道：“现在，去打开你的后备箱吧！”

美国记者不情愿地跳下车来，打开了他轿车的后备箱。

俄罗斯士兵在车中大声叫道：“告诉我，后备箱里有违禁品吗？”

肚子里有床

玛丽怀孕了，她的 5 岁大的儿子比利非常惊讶，还有一点不相信。他不相信自己的妹妹正在妈妈的肚子里成长。

所以，有一天，当胎儿特别活跃的时候，玛丽就让比利把小手放在她的肚子上感觉胎儿踢腿。但当比利把手放在妈妈的肚子上时，胎儿突然不踢了。

“噢，比利，她一定是想睡觉了。”玛丽耸耸肩说。

“睡觉？”比利惊讶地说，“你是说你的肚子里还有一张床？”

委婉的评语

小军是一名初三的学生，平时特别爱请假，而且每次请假的理由都不同，不是感冒，就是发烧，时常还要参加亲人的葬礼，这让班主任很为难。

近毕业，班主任老师要给每位学生写评语，他在小军的毕业评语中这样写道：“你是我见过的最多灾多难的学生。”

互换

阿财刚拿到驾照，便驾着借来的老爷车上路过把瘾。一路还算顺利，可是在一个路口车子突然熄火了。眼看红灯转成了绿灯，可车子就是启动不了。一会儿，后面传来阵阵喇叭声，阿财满头大汗，可越急越不行。后面的司机见状，更加拼命按喇叭。

阿财气急败坏地下了车，朝后面那辆车走去。别人都以为一定会发生口角了，却见阿财对车内的人说：“先生，这样好不好，我来帮你按喇叭，你去帮我发动车子，怎么样？ "

宽慰话

一个中年妇女赤身站在浴室的镜前，对丈夫说：“太可怕了，我变胖了，胸部和腹部也一天比一天下垂，明天早上我都能发现新皱纹，我想我必须穿大一号的衣服了。”她坐下来，头伏在手上，一脸悲伤的说：“我真的感到老了，也丑了......我说了这么多，你怎么连一句宽慰的话都没有啊！！”

丈夫思考了一会，终于想到一句宽慰的话：“你的视力比以前好多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4

李想 我一直知道自己想要什么

吴佳男

这小子很狂，同事及熟识的朋友都有同感——他看似比较农民的淳朴外表下隐藏着的是深深的狂妄。他有狂的资本。25 岁的年纪，拥有两个亿的财富，还不是来自继承。从 0 到 2 亿，他只用了 6 年。

PCPOP 硬件平台 CEO，虽年纪轻轻，但业绩在同行业中列位前三甲之内。2006 年 5 月，全国十大创业新锐颁奖仪式上，众多大牌企业家旁边，面孔稚嫩的他显得很另类。其它几位平均年龄超过了 40 岁。80 年代出生的李想是进入这个榜单的第一人。

据传，李想那次做了个很具有标志性的事件。他鼓动着那些叔叔们一起唱起了《喜唰唰》，这很耐人寻味……表明了某种态度，又好像是在示威。

掘地三尺也要找到那 2 毛钱

1981 年，李想出生在石家庄市一个普通工人家庭，父母都是当地一所艺术学校的老师，没任何背景。这方面，他同另一位著名的因继承父业而成为亿万富翁的 “80 后”CEO 李兆会没有任何可比性。李想从小就跟着家在农村的奶奶生活，却也正是这样，他有了更大的自由和空间，也使得他从小和同龄的孩子不太一样。尽管父母一直希望李想长大后能搞搞文艺混碗饭吃，但儿子的路径却与他们想法大相径庭。对于这个任性而倔强的孩子，父亲感受最深。

央视《新闻会客厅》采访他们父子俩时父亲说了一件事儿。李想 8 岁的时候，有一次父亲给了他两毛钱让他去买冰棍，结果李想去了一上午都没回来，家人急坏了，最后在路上把他找到了，原来，他那两毛钱丢了，而倔强的李想用了整整三个小时在寻找那丢失的两毛钱，当家人把他拉回家时，他却哭了，因为他坚持一定要把那两毛钱找到。李想有时候会很任性，父亲用藤子杆打屁股，他不像其他孩子那么哭，屁股上打红了，他说等一下，干什么呢？我揉揉，你再打那边……

“从生下来我可能一直在寻找我是谁，2000 年的时候，我开始改变，我认为自己什么都不是。所以，我把更多的时间放在了我的目标和我的方向上，而不是用来向别人证明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也无需用一切甚至生命、友情、鲜血证明自己是对的”。

李想看上去有点像体型扩大 20%的丁俊辉，或者缩小 20%的刘翔，留着和他们一样从后向前盖住额头的发型，脸上也有不少青春痘——但这不妨碍网民在他的博客里写下“帅气”、“有风度”之类评语。父亲说，李想假如不成功，现在也许就浪迹在街头巷尾的招工广告牌前，幸运的是他成功了。

李想第一次接触电脑在初一，刚一接触，他立即着了迷，不再想学之前喜欢的美术。最后搞美术的妈妈拧不过他，不得不放弃，尽管她坚信儿子在美术方面很有天赋和前途。

李想央求妈妈给他买台电脑，结果被生硬地拒绝了，为这，李想生气地说妈妈没文化，还偷偷地哭了。

李想不喜欢课堂，他总要学习在实践中能快速使用的。需要什么才学什么，学了什么就马上用起来。初中时候，他在课堂上比较拼命，就因为老师一句话的激励：“学习不好不要紧，但一定要做个优秀的人”。他认为这是他在课堂上所学到的最有价值的东西。

人要知道该为什么全力以赴

到了高一，李想终于拥有了自己的电脑，并且是按自己要求配置的。记得当时只能拨号上网，他每月平均上网费用为七八百块，花的都是自己的钱。这钱是他给计算机专业报刊写稿赚的稿费。高三时，李想搞了一个叫“显卡之家”的网站，每天花费 7-8 小时，更顾不上课程学习，他已经明确地知道自己喜欢什么和要搞什么。班主任也知道他懂电脑，曾让他给石家庄某医院装过电脑，认为他是“为电脑而生”。高考来临了，而李想却决定放弃高考，为这他与家人冷战了好长时间。

“妈妈，你不懂，如果上大学，我这网站就死了。我还要挣钱，网站不往商业方向发展不行。”看儿子如此坚持，母亲最后还是妥协了。

1999 年高考那天，李想正登着自行车去领取杂志赠送的 IBM 的网页制作软件，路过学校门口时，有人问：“今天高考，你怎么不去？”李想没回答，当时心里有酸痛和失落，不过当他取回软件，做在椅子上自己研究的时候，那种失落感瞬间一扫而光。

“一开始是自己做着玩，但我这个人喜欢争强好胜，别人做得好，我就要比别人做得更好。”他把自己喜欢的电脑硬件产品都放在网上，有很多人上网和他交流，慢慢地就有了访问量。3、5 个月后访问量达到 1 万人次/天。这时候，广告商就找上门来。不读书后的第一个月，一个广东老板说要给李想寄推广费，他没当真，结果对方真寄来了 6000 多块钱。当时他还没构思好如何进行网站的商业化运作，给自己定的目标只是月收入 2000 块。到年底，他赚到了 10 万块。但好景不长。1999 年下半年，互联网泡沫破灭，李想的广告一个都没了。

虽然遭遇挫折，但李想并不气馁，因为做网站让他找到一个让自己全力以赴的事情，而且是自己特别喜欢的事情。

自己的孩子多少钱都不卖

2000 年春节前，李想说服大学毕业后到深圳打工三个月的高中同学回到石家庄，把两个人的网站合到一起——两人达成一致，新网站名叫泡泡网，并注册成立了 PCPOP 公司。由于公司法规定，成立公司需三人以上，于是李想又朝别人借了一张身份证。

公司的初始投资就是自己做网站淘到的第一桶金，那 10 万块钱。新网站很快就有了访问量，但却见不着效益，因为在石家庄没有收入机会，李想决定移师北京。 2001 年底，李想到了北京，一开始租了一间民房，半年后，网站访问量每天有 3-5 万人，广告商又找上门来，而且开出的价格比原先还高。2002 年，他们搬到写字楼，这一年网站的收入达到 50 万。迈出了第一步，以后的路似乎越走越顺，2003 年他们的收入达到 200 万，2004 年上千万。

有人说李想很顺，他不否认这种说法，但很少有人知道，他也曾有过惨痛的失败，并因此改变过自己。2003 年，公司遇到过一次困境。一半的骨干员工不辞而别，网站内容的骨

干编辑力量几乎悉数被竞争对手挖走，李想好几夜没睡，一个一个打电话，求他们回来，但最后一个都没有争取回来。后来，李想终于想通了，是自己出了问题，因为他并不善于与人沟通。"通过这个我看到了自己的缺点，我拼命地看书，去上一些培训的课，都是教怎样与人沟通和相处的，慢慢能力就锻炼出来了。"

2004 年的时候，曾有人有意出资近 1 亿元来收购李想的公司。对李想来说，卖掉公司，这意味着 23 岁的李想和几个创业元老们都有可能得到数千万的现金，这不能不说是一件极其诱人的事儿。但李想没这么做，当时跟随他的创业者也不理解。"2002 年、2003 年时，我赚到一些钱，所以自己买了车，买了房子，当时对钱的欲望其实变得更高一些，但是当需要卖的时候，其实自己心里特别痛苦，当时在挣扎，后来发现其实这些钱并不是我想要的，而真正想要的其实是和这个团队一起把这个事业做得更大，而且那个钱真的不是自己想要的！"

我的专注与理性都用在刀刃上

简单省事是李想的基本生活准则，一顿饭 2 块 9 毛钱的菜，加 5 毛钱的包子，就是这位身家过亿的新贵的工作餐。由于李想很瘦（183cm，腰围 2.3 尺），所以买衣服是个麻烦的事，而他又是个吝惜时间的人，好在，这一切可以由贴心的女朋友来完成，不过李想也有个小要求——除了名牌，什么衣服都成。

但他也不是什么都抠门。他狂爱汽车。除了那辆常开的小 POLO，他有着一辆宝马三系。半个月换辆车出去兜下风，发散下思维，这是他坚持了二年的模式。

他有着一个和自己一样理性，但又不乏温柔的女友。出了名以后，每天总会有大批的人找上门来。要求合作的、前来应聘的，还有追上门来的 fans，这一切全由女友分类处理。李想跟女朋友已经有长达 6 年的感情。跟女友的相识，源于 2000 年石家庄某报的报道。当时女友见报后，设法在网上联络到他，两人越聊越相投。网上聊天半年后，他认为可以见面。"回来后，他说比原来想象的好，家庭背景也相当。"母亲还记得儿子当时的话。同时她表示，自己儿子变得更理性了，也比刚玩电脑时更专注了。

李想说自己的专注和理性源于《韦尔奇自传》和《旁观者》。他觉得这类书就像好朋友一样，很早以前就在帮他。它们给他建议，并用别人的经验和观察到的错误让他少犯错误。但同时他也表示，这些书要分谁看。心细而又乐于一点点消化的人，书上的精神才能发挥作用。

因为是 80 年代，也因为他已经懂得如何经营，他努力将公司弄得像家一样，像游乐场一样。所以，在今年这个 38 年才一遇的七夕，他刻意地要求别人把他扮成了媲美"如花"的织女。而拍照时，他又远远地躲到了后面，将同事们的欢快模样推到了镜头前。"工作像工作，玩就有玩样儿"是他最常说的一句话。

问到归根结底的一句话之后他说，网络是一个绚丽多彩的世界，它不仅让他拥有了事业、财富，更让他觅到了红颜知己。在他眼里，网络在一开始就不是虚幻的，而是有生命的，因为互联网终端的也都是活生生、有血有肉的人。任何人够幸运而又坚韧，就不会任由理想的泡泡在青春的浮华中随风吹起，最后又瞬息破灭……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4

捆绑苦难
朱成玉

在那次关于矿难的采访中，我接触到一位被双重苦难击中的中年妇女：瞬息之间，她失去了丈夫和年仅 18 岁的儿子。

她在一夜之间变成孤身一人，一个家庭硬生生地被死亡撕开两半，一半在阳光下，一半在尘土里。

两个鲜活的生命去了，留下一个滴着血的灵魂。悲伤让她的头发在短短几天就全白了，像过早降临的雪。

一个人的头发可以重新被染成黑色，但是，堆积在一个人心上的雪，还能融化吗？

那声沉闷的巨响成了她的噩梦，时常在夜里惊醒她。她变得精神恍惚，时刻能感觉到丈夫和儿子在低声呼唤着她。

同样不幸的还有很多，一个刚满八岁的孩子，父亲在井下遇难，而母亲在上面开绞车也没能幸免于难，强大的冲击波将地面上的绞车房震塌了，母亲在被送往医院的途中离开人世。

在病房里，我们不敢轻易提起这场噩梦，这使我们左右为难。主编给我们的采访任务是关注遇难职工家属的生活，可是我们真的不忍心再掀开她的伤口，那一颗颗苦难的心灵简直就是一座随时都有可能爆发的悲伤的火山。

我们沉默着，找不到可以安慰她的办法，语言在那里显得是那样苍白无力，就像一个蹩脚的画家面对美景时的束手无策。

由于过分悲伤，她整个人都有些脱形了，但是最后还是她打破了沉寂。在得知了我们的来意后，她说，活着的人总是要继续活下去的，但愿以后不会再有矿难发生，不会再有这样的一幕幕生离死别的悲剧。

我在笔记本上收集着那些苦难，那真是一份苦差事。每记下一笔，都仿佛是在用刀子剜了一下她的心。那一刻，我的笔滴下的不是墨水，而是一滴滴血和一滴滴眼泪。

在我问道关于以后生活方面的问题时，她做出了一个让我们意想不到的决定，她要收养那个失去父母的孩子。

“我不能再哭了，我要攒点力气，明天还要生活啊……”在她那里，我听到了足以震撼我一生的话：“我没了丈夫和孩子，他没了父母，那就把我们两个人的苦难绑到一块吧，这

样总好过一个人去承担啊。”

把两个人的苦难捆绑到一块，那是她应对苦难的办法。厄运降临，她没有屈服，她在这场苦难中懂得了一个道理，那些逝去的生命只会让活着的人更加珍惜生命。

短短几天的采访行程结束了，临走的时候，我去了她的家。我看到她把院子收拾得干干净净，几盆鲜花正在那里无拘无束地怒放，丝毫不去理会尘世间发生的一切。那个失去父母的孤儿正在院子里和一只小狗快乐地玩耍。我如释重负般松了一口气，抬头就看到房顶的炊烟又袅袅地飘荡起来了，那是在生命的绝境中升起的炊烟啊，像一根热爱生命的绳子，在努力将绝境中的人们往阳光的方向牵引。虽然纤弱，但顽强不息。

我知道，在以后的生命中，无论身处怎样的困境，我都会坚强地站立。因为我知道，曾经有一个人，用她朴实的生命诠释了她的苦难——把两个人的苦难捆绑到一块，苦难便消解了一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5

渴望
李汉荣

火温暖我们。谁知道火的寒意？

水滋润我们，而我们并不知道水的渴意。

音乐从琴弦上漫过，琴弦陷入更深的孤寂。

岸上的鱼死于对一滴水的思念。

桥弓着腰，将道路背过去，河流同情它渐渐苍老的身影。

太阳哺育我们，而它正在火海中逃往，我们是隔岸观火的人。

船送我们上岸，而船没有岸。

一朵百合花永远不知道自己的美丽。

鸟告所我的或许是最简单的道理，但是我一句也听不懂，

鸟语是我永远不能掌握的外语。

我所欣赏的月亮上的美丽幻影，是陨石轰击留下的伤痕。

大海不停地为我们制造彼岸的幻象，而他永远沉沦在自己的苦涩的盐里。

被扭曲锻打的金属渴望回到简单的矿石状态。

一张被涂抹的白纸梦见自己变成白纸。

白纸梦见自己变成青翠的树木。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7

金色大厅里的小男孩
石熔

2004 年夏天的一个晚上，我在维也纳金色大厅聆听中国钢琴家孔祥东演奏会。当贝多芬的 C 小调奏鸣《悲怆》从孔先生十指间流出时，我习惯性地看了一下舞台上方的管风琴。这时我发现在巨大的管风琴右侧有一个 4 岁的外国男孩半蹲半跪，透过栏杆之间的空隙在向下张望。

因为处在最佳角度，小男孩可以清楚地看到孔先生强有力的十指在黑白琴键上跳动和起伏，还可以欣赏到最佳的音乐共鸣。当第一乐章快要结束时，小男孩可能感到原来的姿势不太舒服，便开始轻轻地坐下，双手抱着膝盖认真地欣赏起音乐来。整首曲目大约有 20 来分钟，小男孩始终一动不动地保持着这个坐姿。直到曲终，掌声响起前的一瞬间，小男孩弯着小腰迈着猫步蹑手蹑脚地离开了前台。借着大厅亮起的灯光，我看见在前台出口处一位配带标志的女工作人员，微笑地拍了拍小男孩的头以表示赞许。

不知为什么这件事情对我有那么大的触动，以至于在很长一段时间，我总是忘不掉那个小家伙。每当和朋友谈论起有关音乐或教养的话题时，我会不知不觉地感叹一番：一个这么幼小的孩子会对古典音乐充满了兴趣，因此，他会安静地端坐那里聚精会神地欣赏。由于他具有一定的音乐常识，所以在最后一个乐章结束之前恰到好处地离开前台。还有，他之所以轻手轻脚，举止像个小绅士，是因为他具备良好的教养，懂得在这个场合如何不易被人发觉而不影响别人。

当我问及一起观看演出的朋友时，他们一致表示当时没有发现这个小男孩。其实触动了我的还有那位中年女工作人员，作为一个女人，她破例地满足了一个孩子的童心，作为金色大厅的工作人员，她具备了“信任每一个观众”的美德。

曾经有人问过我：你当时为什么没有给这个孩子拍张照片，我回答说：因为我也具备良好的素质，我不能用闪光灯打搅在场的观众，更不忍心用闪光灯惊动这个孩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7

街上的目光
肖复兴

如今，走在街上，你会发现，来来往往的人们的目光，和以前大不一样。低头匆匆忙忙赶路的，他们的目光只停留在眼前的路上，那目光几乎是呆滞的。拇指一族打手机或发送短信的，他们的目光只停留在小小的手机上，那目光有时可以是旁若无人的，却几乎是隐晦的。也有一脸官司的，让你不敢和他那恼怒的目光相遇。也有满面狐疑的，让你看着他的目光感到恍惚。也有不少目光散失了焦点，如同没有缰绳的野马四处散逛。但是，看风景的很少，不少目光却是鬼鬼祟祟的，让你遇到他的目光，赶紧捂住自己的腰包，加快了自己的脚步。所以，前不久北京的公安部门提醒市民，当有人向你问路的时候，一定要和问路的陌生人保持距离，以防意外。

不管是宽阔的大街，还是偏僻而人少的小街，人们的目光越来越冷漠，越来越惶惑，越来越可疑。哪怕是最天真的孩子，遇到陌生人的目光，即使不像惊飞的小鸟一样立刻避开这样的目光，也会警惕地紧紧地拉住父母的手。

当然，大街上也常会看到热辣辣的目光，一般是男人投射到漂亮的女人身上，或者是女人投射在帅小伙或所谓成功人士的身上，但那更多的并不是真正爱情意义的目光，更多的则是欲望毫无遮拦的宣泄。含羞半敛眉，眼媚双波溜，是千载难逢，难得一遇了。彼此可以金是衣裳玉是身，却难是眼如秋水目如霜了。

在夜晚，由于城市的污染和高楼的林立，已经很难看到瓦蓝色的夜空和夜空中的星星了。天阶夜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那种和夜色一样清澈的目光，也很难看到了。灿烂的霓虹灯和街灯，以及一街扑朔迷离的车灯闪烁，彻底替代了夜空的银河，我们的目光可以在书上轻而易举地找到自己的星座，却再也看不到北斗七星倒转斗柄的奇迹了。我们的目光便如一盏酒杯，只盛下了满眼扑来的灯红酒绿。

在书中，我们的目光也变得近视，乃至猥琐，甚至攫取式的贪婪。我们的目光已经很难和安徒生格林兄弟的童话相遇，也很难和莎士比亚或易卜生的戏剧相遇。如果不是为了应付考试，大概也不会和我们的唐诗宋词握手言欢；如果不是为了选秀，大概也不会和《红楼梦》相见甚欢。我们的目光更多地投入到了考试的辅导教材，投入到怎么学开车怎么玩股票怎么发财怎么升官怎么应对老板的书的上面。我们渴望捷径渴望暴发渴望一夜成名，我们的目光便很难再相信童话会能够出现在眼前，莎士比亚的戏剧，也被我们改造成了《夜宴》式的欲望的淋漓尽致的展示。

在交往中，我们的目光变得越来越矜持，越来越彬彬有礼，越来越有日本味儿和西洋范儿，却也越来越程式化、格式化，甚至透着虚伪。就像罗大佑在歌里唱的：“人们变得越来越有礼貌，可见面的机会却越来越少；苹果的价钱卖得比以前高，可味道没有以前好。”

缺少了天真和真诚，连街上的狗的目光，也变得小心翼翼，格外警惕的样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4

简单的方法
金河

M 饭店的副总经理达吾接到顾客的投诉。顾客反映自己是这家饭店的常客，但每次来饭店的时候仍被当做是第一次来，这就很难让他们有宾至如归的感觉。

达吾马上找到了管理部门，要求负责人为曾经来过饭店的顾客单独建立一套电脑程序。但是负责人面露难色地说：

“如果要建立这样一套系统，至少需要 500 万美元的经费和 3 年以上的时间。”

“……”

听到这样的答复，达吾也无可奈何，一时语塞了。

几周后，达吾到加利福尼亚出差，住在当地的 G 饭店。进入饭店大厅后，门卫比尔热情地迎接了他。达吾几年前就见过这个职员，比尔接过行李后，前台的女职员同样十分热情。

女职员面带亲切的微笑，对达吾说道：

“你好，达吾先生，欢迎您再次光临 G 饭店。”

达吾问女职员，为什么知道自己以前曾经来过这家饭店。

女职员解释道：

客人进入饭店后，比尔会迎接客人，如果是比尔第一次见的客人，比尔就会问客人：“您好，贵姓?您来过我们饭店吗?”如果客人回答曾经来过，比尔把客人介绍给前台的小姐时，就会摸一下自己的脸，意思就是：“这位客人曾经来过!”

然后，女职员叫来了服务员。

“这位是达吾先生，今天晚上要住在我们饭店的克里斯托房间。”

女职员一边说，一边轻轻摸了摸自己的脸颊。服务员马上就看出了女职员的意图，说道：

“您好，达吾先生，很高兴再次为您服务，我感到非常荣幸!”

G 饭店职员们之问默契的配合让达吾很受感动，他们没有花费几百万美元建立计算机系统，只是靠一个摸脸颊的简单方法就让老顾客有了宾至如归的感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62

会走路的树
程刚

南美洲有一种奇特的植物：卷柏。说它奇特，是因为它会走。卷柏的生存需要充足的水分，当水分不充足的时候，它就会自己把根从土壤里拔出来，让整个身体蜷缩成一个圆球状，由于体轻，只要稍有一点儿风，它就会随风在地面上滚动。一旦滚到水分充足的地方，圆球就会迅速地打开，根重新钻到土壤里，安居下来。卷柏的这种游走常使它丢了性命———游走的卷柏有的被风吹起挂在树上，渐渐枯死，有的卷柏行走在路上会被车轧扁，甚至淘气的孩子把几株卷柏合在一起当球踢…… 这些卷柏终究逃脱不了死亡的命运。

那么卷柏不走就生存不了吗？为此，一位植物学家对卷柏做了这样一个实验：用挡板圈出一片空地，把一株游走的卷柏放入空地中水分最充足处。不久，卷柏便扎根生存下来。几天后，当这处空地水分减少的时候，卷柏便抽出根须，卷起身子准备换地方。可实验者并不理会准备游走的卷柏，并隔绝一切可能将它移走的条件。不久，实验者看到了一个可笑的现象，卷柏又重新扎根生存在了那里，而且在几次把根拔出，几次又动不了的情况下，便再也不动了。实验还发现，此时卷柏的根已深深地扎入泥土，而且长势比任何一段时间都好，可能是它发现了扎根越深，水分就越充足。

生活中我们有许多人也像卷柏一样，为了寻找一个好工作，频繁地跳槽。其实，要找到最适合自己的工作，并不容易。在这种情况下，学会适应，也许就是生存最基本、最重要的本领了，实验中的卷柏不就是最好的例子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9

格桑花开的那一天
丁立梅

在进入了渺无人烟的大草原深处之前，他的心，是空的。他曾无数次想过要逃离的尘世，此刻，被远远抛在身后。他留恋它吗?他不知道。

远处的山，白雪盈顶，像静卧着的一群羊，终年以一副姿势，静卧在那里。鸟飞不过。不倦的是风，呼啸着从山顶而来，再呼啸着而去。

他想起临行前，与妻子的那场恶吵。经济的困窘，让曾经小鸟依人的妻子，一日一日变成河东狮吼，他再也感觉不到她的一丝温柔。这时刚好一个朋友到大草原深处搞建筑，问他愿不愿意一同去。他想也没想，就答应了。从此，关山路遥，抛却尘世无尽烦恼。

可是，心却堵得慌。同行的人说，到草原深处后，就真正与世隔绝了，想打电话，也没信号的。他望着小巧的手机，一路上他一直把它揣在掌心里，揣得汗渍渍的。此刻，万言千语，突然涌上心头，他有强烈倾诉的欲望。他把往昔的朋友在脑中筛了个遍，也找不到一个可以说话的。他亦不想把电话打给妻，想到妻的横眉立目，他心里还有挥之不去的阴影。后来，他拨了家乡的区号，随手按了几个数字键，便不期望着有谁来接听。

但电话却很顺利地接通了，是一个柔美的女声，唱歌般地问候他，你好。

他慌张得不知所措，半晌，才回一句，你好。

接下来，他也不知哪来的勇气，不管不顾对着电话自说自话，他说起一生的坎坷，他是家里长子，底下兄妹多，从小就不被父母疼爱。父母对他，从没有好言好语过，惟一一次温暖，是十岁那年，他掉到水里，差点儿淹死。那一夜，母亲把他搂在怀里睡。此后，再没有温存的记忆。十六岁，他离开家乡外出打工，省吃俭用供弟妹读书，弟妹都长大成人了，过得风风光光，却没一个念他的好。后来，他凭双手挣了一些钱，娶了妻，生了予，眼看日子向好的方向奔了，却在跟人合伙做生意中被骗，欠下几十万元的债。现在，他万念俱灰了。他一生最向往的是大草原，现在，他来了，就不想回了，他要跟这里的雪山，消融在一起。

你在听吗?他说完，才发觉电话那端一直沉默着。

在呢。好听的女声，像温柔的春风，吹过他的心田。

竟一点儿也没惊讶他的唐突与陌生，她老朋友似地轻笑着说，听说大草原深处有一种很漂亮的花，叫格桑花的。

他沉重的话题里，突然地，有了花香在里头。他笑了，说，我也没见过呢，要等到明年春天才开的。

那好，明年春天，当格桑花开了的时候，你寄一束给我看看好吗?她居然提出这样的要求。

他的心，无端地暖和起来……

后来，在草原深处，无数的夜晚，当他躺在帐篷里睡不着的时候，他会想起她的笑来，那个陌生的、柔美的声音，成了他牵念的全部。他想起她要看的格桑花，他想，无论如何，他一定要好好活到明年春天，活到格桑花开的那一天，他答应过她，要给她寄格桑花。

这样的牵念，让他九死一生。那一日，大雪封门，他患上了重感冒，躺在帐篷里奄奄一息。同行的人，都以为他撑不过去了。但隔日，他却坐了起来。别人都说是奇迹，只有他知道，支撑他的，是梦中的格桑花，是她。

还有一次，天晚，回归。在半路上与狼对峙。是两只狼，大概是一公一母，情侣般的。狼不过在十步之外，眼睛里幽幽的绿光，快把他淹没了。他握着拳头，想，完了。脑子中，一刹那滑过的是格桑花。他几乎要绝望了，但却强挺着，一动不动地看着狼。对峙半天，两只狼大概觉得不好玩了，居然头挨头肩并肩地转身而去。

他把这一切，都写在日记里，对着陌生的她倾诉。他不知道，在遥远的家乡，那个陌生的她，偶尔会不会想到他。这对他来说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他答应过她，要给她寄格桑花的，他一定要做到。

好不容易，春天回到大草原。比家乡的春天要晚得多，在家乡，应该是姹紫嫣红都开遍了罢?他心里，还是有了欣喜，他看到草原上的格桑花开了，粉色的一小朵一小朵，开得极肆意极认真，整个草原因之醉了。他双眼里涌上泪来，突然地，很是思念家乡。

他采了一大把格桑花，从中挑出开得最好的几朵，装进信封里，给她寄去。随花捎去的，还有他的信。在信中，他说起在草原深处艰难的种种，而在种种艰难之中，他看到她，永远是一线光亮，如美丽的格桑花一样，在远处灿烂着，牵引着他。他说，我没有姐姐，能允许我冒昧地叫你一声姐姐好吗?姐姐，我当你是荒凉之中甘露的一滴!

她接信后，很快给他复信了。在信中，她说她很开心，上天赐她这么一个到过大草原的弟弟。她说格桑花很美，这个世界，很美的东西，还有很多很多，让人留恋。她说，事情也许并不像他想象得那么糟糕，如果在草原里呆腻了，还是回家罢。

这之后，他们开始书信来往。她在他心中，成圣洁的天使。一次，他从一个草原迁往另一个草原的途中，看到一幅奇异的景象：在林林总总的山峰中，独有一座山峰，从峰巅至峰底，都是白雪皑皑璀璨一片的，而它四周的山峰，则是灰脊光秃着。他立即想到她，对着那座山峰大喊着她的名字。没有一个人会听到他的喊叫，甚至一棵草一只鸟也不会听到。他为自己感动得泪流满面。

他把这些，告诉了她，忐忑地问，你不会笑我吧?我把你当作血缘之中的姐姐了。她感动，说，哪里会?只希望你一切好，你好，我们大家便都好。

这样的话，让他温暖，他向往着与她见面，渴盼着看到牵念中的人，到底是怎样的模样。她知道了，笑，说，想回，就回呗，尘世里，总有一处能容你的地方，何况，还有姐姐在呢?

他就真的回了。

当火车抵达家乡的小站时，他没想到的是，妻子领着儿子正守在站台上，一看到他，就泪眼婆娑地扑向他。一年多的离别，妻子最大的感慨是，一家人守在一起，才是最真切的。那一刻，他从未轻易掉的泪，掉落下来。他重新拥抱了幸福。

他知道，这一切，都是她安排的。他去见她，出乎意料的是，她竟是一个比他小七岁的小女人。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在他心中，她是他永远的姐姐。他站定，按捺不住激动的心，问她，我可以拥抱一下你吗?

她点头。于是他上前，紧紧拥抱了她。所有的牵念，全部放下。他在她耳边轻声说，姐姐，谢谢你，从今后，我要自己走路了。回头，是妻子和儿子的笑靥。天高云淡。

尘世里，我们需要的，有时不过是一个肩头的温暖，在我们灰了心的时候，可以倚一倚，然后好有勇气，继续前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08

高尔基回忆契诃夫
刘维成 译

有一次他邀请我到库楚柯伊村去做客，在那里他有一块土地和一栋两层的白色小楼。他带我看他的“产业”，一面还兴致勃勃地说：“如果我有许多钱，我就在这里为老弱残疾的乡村教师建一所疗养院。你知道，我会建一座宽敞明亮的大楼，窗子大，房间高；要有一个好的图书馆，各式各样的乐器，还有养蜂场、菜园和果园。要举行报告会，为教师讲农学，讲神话……教师应该知道一切，一切，亲爱的。”

他突然沉默了，咳嗽着，用眼角看着我，露出温柔迷人的微笑；那微笑有不可抗拒的力量，吸引人去倾听他的讲话。

“听我的幻想是不是让你觉得无聊？我真的爱讲这件事……你知道每个俄国乡村是多么需要一位优秀的、明智的、受过良好教育的老师啊！我国应该给教师创造特殊的好条件，而且要尽快做到。我们应该意识到，没有大批受过教育的人，俄国就会崩溃，像劣质砖建的房子那样倒塌。教师必须是个艺术家，深爱他的职业，而我们的教师只是匠人，没受到多少教育，去农村教书倒像是去流放。教师工作累、吃不饱，还要担心丢掉饭碗。可是教师应该是村子里的头号人物，农民应承认他的权威，尊敬他；谁也不敢对他吆三喝四，羞辱他。可是我们这里谁都敢欺负教师：警察，老板，牧师，学校督察员等等，都敢高声斥责教师，当面侮辱他。可是这些人并不关心教育，只知道照抄照发上级公文。教育人民的人收入如此微薄是荒唐的。教师们衣衫褴褛，在潮湿透风的教室里冷得发抖，30 岁左右就患上痛风、关节炎或是肺病———这是不能容忍的，我们应该感到害羞。我们的教师，一年中有八九个月，活得倒像个隐士，没有人可以说话，没有同伴，没有书籍，没有娱乐，人也因此变得呆头呆脑了；如果他邀请同事来做客，他就会在政治上受到怀疑———这个愚蠢的说法是狡猾之徒用来吓唬老实人的。这一切都令人厌恶，这是对从事教育这样伟大工作的人的讽刺。你知道吗，每逢我见到一位教师，我就感到难为情，因为他衣着破旧，好像教师的悲惨境遇该由我负责似的。我说的是真心话。”

他又沉默了，思索着，然后挥挥手温和地说：“我们的俄罗斯是个怪事太多、运转不灵的国家。”

一丝愁云掠过他那漂亮的眼睛，眼角的鱼尾纹使那双眼睛更显出沉思的气韵。他环顾了

一下，开玩笑说："你看，我是拿激进派报纸上的大块文章对你放炮了。得了，为了奖励你的耐心，我给你泡茶。"

这就是他的性格：言词恳切，带着如许的温暖与真诚，然后突然对自己和刚说过的话置之一笑。这个人知道言词和梦想的价值。在那伤感而温和的笑容里，能感到他心中微妙的怀疑主义，也闪动着可爱的谦逊和细腻的敏感。

我们沉默着慢步往回走。那是个炎热晴朗的日子，水波在明亮的阳光下闪烁；一只狗在下面欢快地叫着。契诃夫挽起我的手臂，咳嗽着慢慢地说："说来可耻又可悲，但却是事实：许多人羡慕狗的生活。"他马上又笑着加上一句："今天我尽说泄气的话，这说明我老了。"

我经常听到他说这一类话："不久前这里来了一位教师，他生着病，有家室。你不能为他做点什么吗？我临时为他安排了一下。"或者："听我说，高尔基，这里有个教师想见见你，他不能出门，生病了。你不去看他吗？一定去啊。"要不就是："我说，女教师希望有人送书给她们。"

有时我真的会发现有那么一位"教师"在他的房子里。通常他会坐在椅子边上，因意识到自己的笨拙而脸红，汗涔涔地斟词酌句，力图把话说得流畅并显出受过教育。或者，本来是个拘谨害羞的人，却要做出轻松自如的样子，竭尽全力不在一位作家面前显出愚蠢，于是就接二连三向安东·契诃夫提出一大堆临时想到的问题，弄得作家苦不堪言。

安东·契诃夫会全神贯注地倾听那些枯燥的、不连贯的话，时而一丝笑意掠过他哀愁的眼睛，额头也堆起一点皱纹；然后他就说些简单、清楚、平常的话，声音温和无力；可是不知怎么的，这些话立刻就使那位提问题的人回归纯朴，那位教师不再装做聪明，因而也就立刻变得更聪明更有趣了。

我记得一个教师，瘦高个儿，面有菜色，长长的鹰钩鼻子朝下巴弯着，显得一脸晦气。他面对安东·契诃夫坐着，黑眼睛死盯着他的脸。他用忧郁的低音说：

"从教师一班人生活空间得来这样的印象，有一物质的团块轧碎了任何以客观态度对待周围世界的可能性，这世界也不是别的，就是教师生活的呈现……"

他一头扎进哲学里，在其表面滑来滑去，像个醉汉在溜冰。

"请告诉我，"契诃夫平静而慈祥地插话说，"在你们区里，打孩子们的那个教师是谁？"

那教师从椅子上跳起来，愤怒地挥动双臂："你说谁？我？从来没有！打孩子？"他气呼呼地哼哼着。

"不要激动，"契诃夫继续说，露出让人放心的微笑，"我不是说你。但我记得———是在报上读到的———你那个区里有个人打孩子。"

那教师又坐下，擦他那出汗的脸，如释重负地叹了口气，用他深沉的低音说道："是的，有这样一个案子，那人是马卡罗夫。你知道，这不奇怪。这样做很残暴，他也是有原因的。

他成家了，有四个孩子，老婆病着，本人患痨病，他的工资仅为 20 卢布，学校像个地窖，这位老师只有一间屋子———在这种情况下，人会无缘无故地鞭打上帝的天使……而孩子们，他们远不是天使，相信我。”

这个人，刚才说话时满口显示聪明的词藻，完全不顾契诃夫是否吃得消，这时忽然不祥地煽动着鹰钩鼻子，开始用一些简单的、有份量的、鲜明的字眼儿说话，这些话像一把火，照亮了俄罗斯农村生活里那可怕的、该诅咒的真相。

告别的时候，那位教师把契诃夫枯槁的小手握在他那双干瘦的手里，说道：“我来你这里的时候好像是去找政府当局，怕得发抖，像火鸡一样卖弄，我想表现一下，让你知道我并非等闲之辈。现在我要告辞了，却把你看做是一个什么都懂的亲近的好朋友……什么都懂，真了不起！谢谢你，我怀着愉快的思想离去：大人物更纯朴，并不是莫测高深，在灵魂上比我们周围的人更接近我们。再见！我永远不会忘记你。”

他的鼻子翕动着，唇间露出善良的微笑，忽然又加上一句：“说真的，坏蛋们也不快乐———让他们见鬼去吧。”

他走了出去，契诃夫目送着他，笑着说：“是个好人……当教师当不长。”

“为什么？”

“他们会弄倒他，把他打跑。”他想了一会儿，平静地补充说：“在俄国，一个诚实的人就像扫烟囱的，保姆们总拿这种人吓唬小孩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0

感动之后
白岩松

岁月渐长.不自禁流泪,很容易被感动.

看了今年<<感动中国>>的颁奖礼,这种感觉更为明显.突然之间感觉自己就是在现场的一名观众,而不是隔镜而望.但现实是我只能隔镜相望,但效果是一样的.被别人感动,为别人骄傲.给自己打气.放纵久违的眼泪.

很少流泪,后来我回忆我之所以泪流不止一次的原由.一是平凡人用自己的力量和精神,在不轻易中完成一次伟大.用一日一日的积累构成了感动.二是忽然之间觉得自己在和这些感动人物的对比之中,找到了人性中有过的缺失和不完整不坚强的道德观念.

《感动中国》的大幕一开，首先打动人们的，就是触目惊心的大海中救人的画面，一次又一次地下海，岸上围观者众多，然而千百人中只有魏青刚一人下海，而且是不止一次，这

一人与千百人的反差，是感动的重要因素。然而救完人的魏青刚上岸后拍拍手走了，后来记者找到他，他很惊讶地反问：这有什么？

伟大与感动可以如此简单和没有戏剧性吗？

从魏青刚赢得的尊重和掌声来看，可以！

然而，这又是为什么？或许是因为我们太多的人都变得复杂，因而简单成为珍贵资源；又或许是因为我们的内心污渍斑斑，因而干净已是奢侈品？

这一次伟大的救人，是魏青刚第一次面对大海，而在“感动中国”这万众瞩目的颁奖礼上，魏青刚最想说的，也不过是：自己活儿干的不错，大家帮着找点活儿吧！

于是我信，下一次，再遇到需要救人的时候，魏青刚依然会下水，但让我不确定的是：今天被魏青刚感动得热泪盈眶的我们，下一次，遇到这样的情况，是不是依然旁观？

当然，魏青刚的感动还是有些戏剧性，也有些偶然，并不是每个人都有机会遇到，但是，每个人每天都能遇到的事，并且很小，你会因此有机会感动中国吗？

王顺友和李春燕的感动属于这种类型，他们让我们感动是因为他们的坚持，来自于一天落日一天太阳又再度升起之中所累积的力量。一年 365 天，300 多天牵着马走在孤独的山路上，传递的只是被现代大都市已快忘记的邮件，而这件事，又被做了几十年，为什么？靠什么？我不知道，甚至我认为王顺友自己也不知道。因为他只知道，马班邮递员的职业和马的缰绳，是父亲传给自己的，而山的那一头，是等信的人。于是，岁月就在孤独的行走中慢慢消逝，我们终于被感动，这个时候，是王顺友惊讶地问我们：你们的感动是因为什么？

而乡村女医生呢？在她让我们感动的同时，我们也都有点愤怒与自责，那么大的村子，没有医生。于是我猜测，相当长的时间里，那儿的人们自生自灭着，直到乡村女医生的出现。虽然女医生也曾要走，但她毕竟留下来了，于是，那儿的人们，在我们看来又有了希望，我们可以放心地将那儿村民的生死托付给乡村女医生，这样，我们好像愤怒与自责少了，苦难好像在我们的感动中被忘记了。但是没有，为一个乡村女医生付出感动，只是一串又一串眼泪，它依然与村民的生老病死无关，我们要做的事很多，只有感动，甚至愤怒与自责都不够，我们必须行动，站到乡村女医生的身后，然后让愤怒与自责慢慢少去，最后，为我们这个社会感动。

但问题的关键是，在感动的那一瞬间，我们曾经发下过无数誓言，告诉自己：你也应该挺身而出；后来，关掉电视，那些誓言，我们不知是否还会时常想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8

感动美国法律的爱心

胥子伍

有一位老人，一生靠修鞋维持生活。他的修鞋摊安置在当时美国的波士顿法院门外的大街上。老人在法院门外修鞋，养成了一个习惯，每到法院开庭，他总是收起鞋摊，随着人流进入法院，去旁听各种案件的审判。

一天早晨，一个衣衫褴褛满脸悔意的年轻人被带进了法院。凭修鞋老人多年积累的经验，这个青年又是一个在公共场所酗酒闹事者。那时候，在麻省的法律中“酗酒闹事”只是一种轻微的罪行，只需被告人委托别人交一笔保释金，便可判一年“监外守行为”；若被告人无人替他交保释金，那等着他的便是无情冷酷的监狱生活。在充斥各种罪犯的监狱里关一年，即使原先知错就改的青年，出来后，也极有可能变坏了，变成一个对社会充满怨恨，对法律满腔敌意的职业罪犯。修鞋老人在法庭上见过不少这样的案例，此时，老人看着眼前这个脸上充满悔意和惶恐的青年，心中顿升一股恻隐之情。

老人按捺不住，径直来到年轻人的身边，悄悄地问起他犯罪的经过和家庭情况。青年诚恳而内疚地告诉老人，他因喝醉酒打了人，很对不住年老的爷爷，他的父母早已离异，他一直跟着爷爷生活，自己也有一份不错的工作，且谈了女友……说着青年泪流满面。老人对青年充满了同情，他敢肯定青年是个穷苦人，很难拿出保释金。

开庭时，老人从容地走向法官，表示自己愿意做被告人的担保人，保释青年出去。刹那间，青年当场向老人和法官哭着保证：一生戒酒，好好工作，疼爱女友，孝敬老人……

老人的古道热肠和青年的悔意，深深打动了法官，法官随即灵机一动，同意鞋匠的请求，下令此案延期三周审判，三周后根据被告人的具体情况将做出最后判决。

三周后，老人亲自陪同被告返回法庭，容光焕发的青年令法官为之一振。这时，老人向法官呈上一页报告——以上帝的名义发誓作证，这个青年三周来滴酒不沾，一直勤劳工作，照料祖父，空余时间海区做义工。报告上还有青年所在街区的警察的签名。法官一见大喜，当场宣布释放青年，并象征性地对他罚款一美分。走出法庭，青年紧紧拥抱修鞋老人，喜极而泣。

这个青年从此变成了一个终生戒酒，守法勤劳的好公民。

修鞋老人的爱心和法官的灵光一闪，开创了美国法律史上一个全新的思维——“惩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局面。

以后的 17 年里，修鞋老人共为 2000 多人担保，他的爱心改变了 2000 多人的命运；老人的善举同时也影响了美国的司法制度的文明进程，以至于后来，麻省正式通过一向法律，专门成立了一个“缓刑司”机构，实施“仁心仁术”的新刑事司法制度。不出几年，全美国 30 多个州纷纷效法，取得可喜的业绩。

这位修鞋老人就是 100 多年前被美国载入法律史册被誉为“缓刑之父”的——约翰·奥古斯都。他留给后人的影响力不亚于美国的历任总统。

约翰·奥古斯都的行为向我们昭示着这样一个真理——当你穷困潦倒、一无所有，只剩下一颗爱心时，也能创造出人生的奇迹，诚如约翰·奥古斯都。因为爱心的力量是无穷的，它能触动一个人的良知，唤醒人性本质的善良，从而使整个社会变得越来越和谐。

现实生活中，我们难求修鞋匠感动美国法律的爱心，但只要我们能够释放出自己爱心的光辉，就能温暖我们周围的人群，那样，我们沐浴在爱心的光辉中，自然嗅到人性的芬芳……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6期P07

法国菜单
李家同

姜老师是我的国中数学老师，很少数学老师是受全班爱戴的，大多数班上总有几位同学对数学有恐惧症，考试时差不多都要交回白卷，但是姜老师是个例外，她教我们数学长达三年之久，这三年内，全班每个同学都不怕数学，我们的数学当然有好有坏，但是没有人害怕数学的。在我这一辈子中，就只有姜老师有这个本领。说实在话，我一直好奇，姜老师的秘诀在哪里？

上星期，姜老师退休了，学校为她举行了一个茶会，我们过去被她教过的学生都去参加了。大家都抱著一种感恩的心情。因为我们都记得上姜老师数学课的日子，那真是快乐的日子，姜老师老是教我们一些最基本的道理，我们把这些基本道理弄懂了以後，至少会做中等程度的题目，行有馀力以後，我们自己会去找些难题来做做。姜老师也会教一些解难题的窍门，可是这绝不是她教书的重点，她教的重点永远是基本道理。

茶会开始了不久，就有一位同学首先发问了，他问姜老师，为什麼别的老师教他数学的时候，他都害怕数学，也痛恨数学，但是姜老师教的时候，他却一点都不怕数学。他的问题，也是一大票同学想问的问题。

姜老师好像对这个问题有备而来，她没有立刻回答，却叫所有的女同学上台，她给每一位女同学一张纸，然後叫我们男生也上台去拿一张。我们拿到的是一张法国菜单，每一样法国菜都有中文翻译，旁边还有价钱。我这个男生看了以後，觉得这些菜不太贵，尤其令我注意到的是咖啡、茶和甜点特别不贵。

然後，姜老师问一位女同学对这份菜单的印象如何。这位女同学说这家法国餐馆简直不像话，不仅主菜贵，连咖啡和茶都贵得离谱。当时我就大感困惑，因为我觉得我看到的菜单一点也不贵。我不是唯一感到困惑的人，几乎所有的男生都感到困惑，有些同学和别的同学比对，最後还是姜老师叫我们坐下，然後每一位男生和一位女生交换菜单看，看了以後我们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了。我们男生拿到的是一张价格公道的菜单，女生拿到的是一张非常昂贵的菜单。为什麼会有两种菜单呢？

姜老师告诉我们，当年她的男朋友请她到一家法国餐馆去吃饭。她看了菜单以後，觉得

每一样菜都很贵，可是她的男朋友却一副无所谓的样子，不但点了主菜，当然还点了饮料和甜点，他要点红酒，她拚命阻止。饭吃完了以後，姜老师感动万分，认为她的男朋友真是慷慨，也答应了他的求婚。好久以後，她才知道这家餐馆有两种菜单，男士看到的永远是价钱公道的菜单，女士看到的却是非常昂贵的菜单，男士点菜的时候面无难色，女士一定会对男士感激不已。这家餐馆除了招来不少客人，也促成了许多好事。

这些菜单又和姜老师的教书有何关连呢？答案还是由姜老师提供。姜老师要我们回想，我们当年考试的时候有什麽特别的情形。我第一个举手，我说姜老师常常小考，每次发考卷的时候，都要亲自将考卷发给每一位同学，当时我的确对此觉得奇怪。

姜老师终於告诉我们她的秘诀了。她说她准备了三份考卷，甲种非常难，乙种中等，丙种非常容易。甲种考卷给程度高的同学，乙种考卷给中等程度的学生，程度不好的同学拿到丙种考卷。这些程度不好的同学每次考试，都拿到至少六十分，对於这些同学来说，六十分已经不容易了；在过去，他们常常在分数上只有个位数。也就是因为他们的分数不错了，他们开始不再对数学恐惧了，上课的时候，也会注意地听。通常，到学期结束的时候，丙种考卷不见了，姜老师只要准备两种考卷就可以了。

姜老师告诉我们，学生最需要的是自信，而自信的来源当然是自尊。古人说我们必须因材施教，因为政府坚持常态分班，班上总有一些程度不好的同学，她想起那家法国餐厅的作法，决定试做不同的考卷。同学们并不知道，对於程度不好的同学而言，他们终於有了足够的自尊心，也开始有了自信，一旦有了自信，他们就不会放弃数学了。

茶会结束了以後，我发现坊间有很多书教我们如何建立自信，也有很多的训练班，我们缴交了很多学费以後，应该就会有自信。我们真是幸运儿，我们没有看那些书，也没有去上过那些昂贵的训练班，我们有了姜老师，我们就有了自信。如果我们班上那些不会做数学习题的同学，看了那些书，听了那些课，还是不会做数学习题，他们会有自信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0

对自己的人生负责
张廷春

人活世上，可以变换不同的角色，也相应承担着不同的责任。上对国家社会，下对亲人朋友同事，都承担着不同的责任。不过，切切不可忘记我们还有一项根本的责任：要对自己的人生负责。

冀望成功，追求幸福，是人生的理想和责任。但人生在世比成功幸福更重要的是做人，是不论成功与失败，幸福与不幸都保持做人的尊严。 因此，我们也切切不可忘记人生的头等大事：要对自己的人生负责。

生命属于每个人都只有一次，自己人生的责任，没有任何人可以替而代之。人世间社会

关系的各种责任，在特定情形下，是可以转让、替代、分担的。唯有对自己的人生责任，每个人都必须而且只能完全由自己来承担。一个人如果这唯一的一次人生虚度了，没有任何人可以取而代之重新选择一次。明乎此，我们对自己的人生怎能不怀着强烈的责任感呢！

然而，现实告诉我，许多人并不知道自己人生要负的责任，活了一辈子，也没有弄清楚自己在世上的责任是什么。因此很多人对责任关系的确定完全是被动的，在他们眼中视之为自己责任的一些做法，不是出于自觉的选择，而是迫于本能、习惯、时尚、他人、舆论或是偶然因素等原因。我们只要环顾四周，在你的朋友、同事或邻居中，就可以发现有的人做事，仅仅为了生存、为了“混口饭吃”；有的人活着，纯粹以金钱权位或揾食消费定义自己的人生；有的人把因偶然因素而长期从事的某项职业，当作了自己的责任，从不尝试去拥有真正适合自己兴趣、本性的事业；有的人一辈子琢磨的就是“身边几个人”，十分看重别人尤其是上司对自己的评价，谨小慎微地为这种评价而活着；有的人甚至以同事、邻居决定自己的幸福。我的一位朋友起初执意卖掉旧房子，搬入高尚住宅区，以为与富人在一起，自己的身价地位也高了。孰知住了一段时间之后，良好的自我感觉没了，引发的却是嫉妒心理和失望情绪，被富有邻居包围着感觉不幸福。可见，一个不知对自己人生负有什么责任的人，他自己的人生必定是放任自流、浑浑噩噩的人生；一个不曾思考自己人生使命的人，在责任问题上必然是错位、模糊和盲目的。

其实，中国自古推崇良心、责任、气节、操守，提倡做人立世，要对自己的人生负责。古人讲“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就把修身做人摆在人生第一位。再如 “太上有三不朽 ”——立德立功立言，也把做人看成是人生根本大事。作为中华民族社会良心、智慧化身的知识分子，历来就有忧国忧民、刚健自强、不屈不挠、经世治国的优良品质。孔子誉之为“士志于道”。历史上从曾参的“士不可以不弘毅”，到李膺的“欲以天下致是非为己任”；从陈藩的“澄清天下之志”，到顾炎武的“天下兴亡，匹夫有责”，都可以看到那种“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风骨精神和人格力量，其对国家民族和对自己人生负责的精神脉络清晰可见，且历千年而不绝。

这些铁肩担道义的“民族脊梁”，令人肃然起敬。但我们明白，救世和改造社会是要符合社会实际，需要具备一定条件的，不是人人所能为之。我们是平庸之辈，对自己的人生负责可以旨在自救和个人完善，这无须任何社会条件，只要你思考自己的人生使命，建立起真正属于自己的人生目标和生活信念，就能由此出发自觉选择并承担对社会和他人的责任。相反，我不能想象，一个没有责任心，对人生随波逐流、稀里糊涂的人怎么会爱人生、爱生活、爱他人、爱事业呢？怎么会在日常生活中坚定地负起责任呢？这种人，往往把尽责看作是纯粹的付出而事事索求回报，他们甚至为别人而活着，太在乎自己“身边几个人”的看法评价，而消磨了自己的一生。

人活世上除了吃饭睡觉，不外乎做事和与人交往，它们构成了生活的主要内容。如果事业兴旺、家庭和睦、婚姻美满、朋友众多，那么可以说你在社会上是成功的，生活是幸福的。这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其实还有一种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这就是蕴涵在两者之间，比做事和交际更重要的东西——做人。透过做事和交际，体现出来的是一种做人的总体生活方式和态度。因此，最重要的不是你在周围人心目中占据什么位置，不是你做多大的学问、事业或生意，也不是你和谁在一起过日子，而是你自己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做人之所以是人生头等大事，这是因为做事和交际是否顺利，包括地位、财产、名声方

面的际遇，也包括爱情、婚姻、家庭方面的际遇，往往受制于外在、偶然的因素，非自己所能把握和支配，所以不应该成为人生的主要目标。一个人真正能选择和把握的唯有对这一切外在际遇的人生态度。因此，假如你明了究竟自己要做什么样的人，懂得了对自己的人生负责，你就有了正确坚定的生活态度，不论成功与否，幸福与不幸，都可以乐不忘形，悲不失态，保持做人的正直和尊严。简言之，做人比事业交际更为重要，比成功幸福更有价值。不管你在名利和交际场上如何春风得意，如果做人失败了，你的人生就在总体上失败了。

我始终认为，对自己人生的责任心，是其他一切责任心的根源和出发点。一个人活在世上知道了自己究竟想要什么，认清了自己在这个世上要做的事情，并且认真地去做，他就获得了一种内在的自觉、充实和安详。他知道了自己的责任之所在，因而种种似是而非的所谓责任、虚假观念都不能使他动摇。我坚信，如果一个人能对自己的人生负责，那么他对包括事业以及婚姻家庭在内的一切社会关系，都有一种负责任的态度；如果一个社会这样的人多了，这个社会一定和谐安康而有效率；如果一个人明了自己的责任，懂得做人是超乎成功幸福之上更有价值的人生，那么，这将使他拥有了某种人之永恒的东西，由此支撑他度过未来凶吉难卜的岁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26

董事长就做三件事
冯仑

就我日常工作来说，大概管三件事情，这三件事情我认为跟今天讲的话题一样都非常重要。第一，我是看别人看不到的地方;第二，算别人算不清的帐；第三，管别人不管的事情。我认为董事长就做这三件事。

看别人看不见的地方是什么呢？是未来，是生活经验以外的地方，是中国以外的地方，看人以外的事，看未来的事，看生活经验以外的事。这个工作非常辛苦，要看这些事情就要追求不断的体验，要通过科学、知识，包括哲学来研究掌握这些东西。

比如，在未来我们怎么处理人生有限的经验和企业无限的增长，这里有很多问题。另外，还有价值观的取舍。比如，我算那些算不清的帐。在公司，算得清的帐我几乎都不参与，因为职业经理们都比我算的好。一本书多少钱，这属于算不清的帐。我要算这书放在架子上多少钱，放在桌子上多少钱，放在男人的头顶多少钱，放在一个古墓里再埋一万年，它成了文物值多少钱。你可以把五元的书用胶水弄得非常硬，防身用，还可以把它送进监狱给有理想的囚犯读二十年。这本书放在什么地方价值会大大不一样。所以算不清的帐簿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价值判断。这种帐非常难算。

中国人讲滴水之恩涌泉相报，问题是多年前的滴水之恩，如今涌泉的该是多大？如果你赚了一亿，你给他一千万，他认为你忘恩负义，大家价值判断差别非常大。所以当一个朋友从不幸中出来，你将会怎么面对他怎么帮助他，这成了学问。怎么办呢？这就牵扯到钱对价值生活的判断。后来我就想了一个办法，就照着我爹的标准给。我给我爹多少我就给他多少，

直到养老送终。为什么呢？在中国文化中你不能比我爹还多吧。也就是我把你当爹来养就到头了。爹是什么成本呢？一套房子，一个月几千块生活费，有一个保姆，然后生病那么就给他看病，走不动的时候有个车，这就是爹的标准。因为我们爹是苦出来的爹，不是荣华富贵的爹。所以在中国这就叫合适。

第三，是做别人不做的事。我们的总经理从来不参加读书会这种活动，因为这是与大家分享人生经验，而这些工作项目经理他们是不做的，他们做的是按照季度，每年把报表做好看了，还不能造假，还要对客户投诉认真反馈。我做什么呢？我做宣传，做沟通，帮助公司能够跟未来、跟周边有一个很好的文化的沟通。除了钱以外，人和人有相当多的沟通方式，而经理们做的事情主要是用钱跟外面沟通，而我做的事情大部分是不需要钱的，所以我非常高兴大家一起来进行沟通，来讲一下我对生活中哲学的看法。

胡雪岩有两个对子，上联是“为人要存厚”，就是人生要保存你的厚道，下联是“人生要自在”，就是你要尽兴。实际上，每个商人对世界的看法都很独特。我也想清楚一件事情，一般的人和成功的人差别，成功人有独特的对世界的看法，这就是哲学观念，这些东西引导他们和普通人的思维有所不同，促使他们处理任何一件小事情，细节的事情都跟大家不一样，这样积少成多，就成功了。成功是由价值观堆起来的。而普通人用普通的价值观应付生活，差别就出来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7

丢失的戒指
林颐

“不!”她双颊一红，对打扮得如空中小姐般的服务员抱歉地摇摇头，连十元钱的门票她都觉得奢侈，何况令人咂舌的洋酒。

服务员漠然瞥她一眼，收敛起殷勤，扭着腰肢转身而去。乐曲如山泉，从高不可测的山巅流淌而下，忽明忽暗的彩灯勾勒出绰绰身影和飞旋的脚步。

她有些后悔，考试刚完只不过想放松一下，怎么神差鬼使地来到这里。她目光散淡地四处游移，忽然，桌脚下璀璨闪烁的光牵引住了她的视线，捡起来一看， “啊!”一个戒指，上面还镶着一粒闪闪发亮的钻。她的心突突直跳，手也有些发抖，不由环顾四周，人们舞兴正浓。静思片刻，她来到了服务台前。

“要点什么？”服务员恢复了刚才的殷勤。“广播寻找失主。”她递过钻戒。

服务员秀眼圆睁，惊讶地看看钻戒，又加倍惊讶地看看她。

广播。一阵骚动哗然之后，一位衣着讲究的中年男子出现在她面前。

“今天是什么日子？”他目光和善地望着她。她想不到他的第一句话竟然如此，绞尽脑汁地思考着，中国的、外国的、法定的、民俗的……

“不知道。”她迷惑地摇摇头。

“对于多数人，今天什么日子也不是。今天——是我母亲的忌日。”

“你母亲？……”

“20 年前，这里还是一家药店。我母亲生命垂危，急需一种价格昂贵的药，母亲就把戒指——她结婚时的嫁妆交给我，以押换药。我揣着戒指来到这里，却没那种药，便急匆匆去别处买。出门一摸口袋，戒指不见了。我的脑子‘轰’地一声，冲回药店去找。穿过过往纷杂的脚步，我看见了亮光一闪，一只手捡起了地上的戒指。可是人群挡住了我的视线，我不知道是谁。我哭啊，喊啊，求别人把戒指还给我。可是没有人理睬我，我哭着奔回家，母亲已经奄奄一息。等我想尽办法弄来钱买药，母亲已经阖然长逝。”

“20 年了，我怎么也忘不了那一天，这个地方和那只戒指。”他出神地转着手中的戒指。她出神地听。

“后来我长大了，出去闯世界，挣了很多很多的钱。10 年前的今天，我又来到这里，把一只戒指扔在地上，然后我躲在一旁。我多么希望没有人捡它，又多么希望有人捡它，然后喊一声‘谁丢了东西？’，可是没有人。”他神色黯然地叹了口气。

“没有人捡吗？”她问。

“不!”他摇了摇头，“一位女士捡到了，装进了皮夹子。”

“你应该告诉她戒指是你的。”

“我寻找的不再是戒指，”沉默片刻，望着大惑不解的她，他说，“10 年来，每年的今天，我都要来这里，扔下一只戒指。每次都有人捡，每次都没有人寻找失主。直到今天，我终于等到了，你捡到了它，而且还给了我。”他泪光闪动，“我多么希望 20 年前，是你捡到了我的戒指。”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戒指，递给她，“做个纪念。”

怔怔地望着手里的两只戒指，她茫然失措。

“哦，”他笑着解释，“你刚才捡到的和那些被人捡走的戒指，都是假的。只有这只才是真的戒指，也只有这只才配得上你。”

钻戒在灯光下熠熠发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3

从前的美丽
周伟

小时候，母亲总爱和他讲一个从前的故事。

母亲每回讲，都要用手摩挲着他的小脑袋，然后瞅着对面那座大山，说，从前有座山，山里住着一户人。一到傍晚，画中的仙女就从墙上画里走下来，打扫屋子，收拾家什，缝补衣物，准备饭菜，又打好一盆温热的洗脚水……

他从此记住了这个从前的美丽故事。

他后来到了上学的课堂，虽然懂得很多的基本常识，但他从没有怀疑过母亲经常讲的那个从前的美丽故事。

但那毕竟是从前，从前的故事了。他，要上学，要帮母亲做一点家务和农活，闲暇时要和村子里同龄人一起上树掏鸟、下河摸鱼……也许是母亲过早给他讲了那个从前的故事中的画中的仙女，或者是他青春期那无由的躁动，或许什么都不是，他总爱远远地打量着村子里的女人和她们的美丽天空。

夏天，他总是装着和伙伴们去河边洗澡，看码头上那些洗衣服的大姑娘小媳妇。她们总是赤着脚，把衣袖裤腿绾得老高，把一家老小的衣物都浸泡在水里。在清澈的水面上，她们也不忘照一照自己红润的脸庞，然后满满地掬一捧清水，把脸擦洗一遍又一遍，洗出自己的美丽和自信。然后，一件件衣服搓洗着，棒槌着，漂白着，远远地就可以听到一家家搓洗出来许多有味的故事和秘密的家底。那一声声的棒槌声，在码头上总是那样的响彻，那般的欢快，那样久久地回荡着。若是那家正在漂洗着的衣物漂着漂着，被水冲走了，“哦——”的一声，他们几个小伙子齐如蛙般蹬脚游去，谁一手捞个正着，再一个猛子扎回码头，在水里伸出手来抓住那洗衣服的女子的脚不放，半晌再浮出半个头来。这时，若是大姑娘，接过衣物，忙回过脸去，脸早已绯红了；若是小媳妇，她一掌拍过来，说，是不是小鸡鸡生了毛，痒痒了，找打！大伙都笑，小伙子们赶紧扎一个猛子，游出老远，再回过头来远远地看着，码头上的笑声依旧不断，高过水浪。

农忙时的女人最美。看那扯秧时，一个个秧把在一个个女人的手里从田这边抛到田那边，在空中划过一道又一道生命的“虹”，似一班绿衣仙女腾飞在半空。插秧时，女人们个个“蜻蜓点水”，一下子，绿了一片，一下子，又绿了一片，慢慢地绿到了天边。从水塘里或从低处的水田里车水，这大多是女人们的事，也许女人如水，水是女人的事。先把木板水车支好，女人们手持摇把，一上一下，前俯后仰，轻重缓急，合着节奏，晃动身子，扭着腰，一片片水车叶子，排起长龙，水随天来。时不时，车叶子上有白花花的水被溅起老高，一条三指宽的鲫鱼在欢快地舞动。时不时，有清脆甜美的歌声响起，那是女人们唱着欢快的车水情歌。车水的女人，头顶是天空和云彩，歌舞在春的田野，成了农村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在波动，在荡漾。

闲淡时，那怕只是一时的闲淡，村里的女人也是闲不住的。奶孩子的奶孩子，孩子大了

的悉心饲养家里头的宝贝鸡，最闲时也是一双鞋底在手，手中不停。奶孩子时，女人们从来都是大大方方，不管有人没人，不管人多人少，只要孩子嘴巴一动，尚未哭出声来，女人早已把涨鼓鼓的雪白的奶子捧出来。他多次看见这样的场面，不管是肥壮健康的女人，还是瘦削病弱的女人，不管女人的皮肤有多黑，一律见到的都是那种涨鼓鼓的雪白的奶子，他立刻联想到饱满的谷粒、清澈的甘泉，想到了他在学堂里刚刚学到的几个字词：洁，净，美，神圣，无私，幸福，源源不断。母鸡在村子里，没有一个女人不把它比自己看得更重，红红的鸡屁股，女人要把它抠成自家的大银行，指望着屙金子屙银子。所以，孵鸡生蛋再孵鸡再生蛋，循环往复，有始有终，她们总是十分的心细，始终满怀着希望。“咕噜咕噜咕噜”一唤，那只芦花大母鸡带着一窝鸡仔蹒跚着上前来啄食，这时幸福的晚霞已经披满了山村。这些女人同样对于鞋底，也有十足的耐心，她们穿针引线，挥洒缕缕不绝的情感，温暖着一双双走出去的脚。在踏实的鞋底上，全是女人们密密的针线，满天的星点。一点，一个叮嘱；一针，一份思念。从这里走出去的人，就是走到天边，最终还是会一步一步走回到他从前的小土屋里。

大雪飘飞的冬天，年的气息四处敲打着家家的门窗。这时候，他最爱看女人们穿着大红棉袄拖着麻花大辫在忙里忙外。先看那个剪窗花，那真个是“金剪银剪嚓嚓嚓，巧手手呀剪窗花，你说剪啥就剪啥。不管风雪有多大，窗棂棂上照样开红花。红红火火暖万家，暖呀暖万家！”再看做那个血粑丸子，打好一桌白白嫩嫩的豆腐，放上一盆红红艳艳的猪血，撮几许盐，配几勺辣末粉，有条件的家庭，定要切一些肉丁羼在其间。家家的女人用力把豆腐揉碎，翻过来翻过去，调匀配料，一双手血花点点，油光水滑，变戏法似地揉来揉去，把它揉成一堆面团。满满地抓一坨，拍过来拍过去，在左右手掌之间来回地穿插，如蝴蝶翻飞，女人的手上生花，不几下，就被弄成一个椭圆形状的丸子。再去看看打糍粑，本是几个大男子汉喊声震天地用两根大木棒你一下我一下往臼里夯，但最后没有女人们把水沾在手上把它搓成圆型大小再拓上红红的吉祥字画，就不是糍粑，就愣是显不出喜庆的气氛。说到底，农村的丰收、温暖和喜庆，其实都在各家女人的手上。

一年到头，男人们总要在年底舒舒服服地歇上几天。家家的女人，要把床上铺的陈草换掉，一律换上整洁的干草，铺盖床单都要浆洗一遍。他作为家里的小男人，也是享受过那种美滋滋的感觉的。床单下新换的是柔软暖和的稻草，浆洗过的蓝印花被面让他看到水洗过的蔚蓝天空，还有几朵娴静的白云，被里是家织布，浆洗得硬朗板整，贴上去却光滑爽干、柔和暖身。闻着淡淡的稻草香和米汤的浓浓浆香，在那样的夜晚，他总是能够早早地酣然入睡。许多年后，他睡在城市夜晚的高级席梦思上，他总是翻来覆去睡不着，一双眼睛遥望着家乡那轮圆圆的月亮和满天的星斗。

母亲生命油灯的光亮一直照耀着他走到了大学毕业。他毕业后分配在这个城市，在城市灯火通明的夜晚，他却常常无由地生出一丝不安和无所适从。许多年过去了，他觉得那份不安和不适应在滋长、在膨胀，他变得更加盲目和烦乱。

他一次一次地回到家乡去。

然而，家乡很多东西都已经远去，村子里空空荡荡，留下来的都是些“老弱病残”，和那荒芜的田园。

他问，都出去了？女的也都走出去了？

他们都抢着跟他说，年轻一点的，走的动的的，都出去了。外面是个钱世界，如今田土不留人了。听说，女的还呷香些，有的女的挣钱跟捡钱一样。

他没有说话。

他又只好回到他不适应的那个城市里。

他在那个城市有一个人人羡慕的工作，还有一个美丽的妻子，妻子是一个从农村出来的女孩。结婚前有一段时间，他很高兴，他和她常讲着一些从前的故事，她认真地听着。结婚后，这个农村出来的女人，一听他讲从前的故事，她就皱起了眉头。慢慢地，她再也不听他唠叨从前的故事了。儿子在他的怂恿下，跟他回过一次家乡。呆不上一整天，儿子就喊着要回城里。他看得出儿子大失所望，一脸的陌生和茫然。

终于，有一天，他命令自己：忘掉从前，闭嘴不说。但醒着时，他发现自己身体里有一种痛，隐隐地四处弥散。只有在梦中，他回到了从前，那些美丽的从前，他常常笑醒。醒来，常常到自家的花园里走走。有一天，他猛然抬头，看到了一朵花开的疼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0

春天的风
阿土

我记着这样一个故事，有位自认禅学很深的居士，一天在寺外与庙里的高僧相遇，便故意向高僧提出“佛何为”的话来。高僧并未接话，而是平静地望着春田里劳作的农人。居士再问，高僧却出口说道“春天的风好吗？”居士大惊，警戒之心陡起，随即谨慎言道“什么风？”高僧听了，淡淡一笑自转身去了，居士则沉思良久终不得解。

故事到此止住，不得解的不仅是那个居士，我也一样如坠五里云雾。

春天的风好吗？

其实，风本身没有什么不同，不同的只是你的心境！这本不是秘密，我却荒废了无数个春天，才不经意发现，而让我发现的还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普通老农。

我不可阻止地再次来到乡下。我喜欢在春天来到乡下，这种喜爱让我常常不能自己。其实，人的喜恶在很多时候常常取决于对待事物的心态，也因此导致着他无法平等对待其他事物的机会。

我喜欢春天的乡下，喜欢从那里散发出的泥土气息，喜欢出现在田野里的所有事物。小

的时候，我还喜欢打着赤脚与春天的泥土一次次亲近，尽管那时候的泥土还很凉，顺着脚心往上冲的冷气有些刺骨的感觉，对于一个习惯于乡村生活的孩子来说，依然有说不尽的快乐，我们会为此做出不同的运动，直到让冷气变成暖气。如今，再不能像小的时候光着脚丫子，在泥土上欢蹦乱跳了，人到了一定的时期，就得真实地遵从着那个时期的规矩呀！

田埂向远方延伸着，在不远处的地头坐着一个老人。他安静地坐着，嘴里含着一根长长的烟袋，双手环抱膝上，眼睛直直地望着田里，锄头在他的屁股下横着。我走近了他，发现他的头发已几尽灰白，脸上的皱纹很深，让人觉得就是放上一支笔也不会掉下来。老人神往地眯着眼睛，很专注的样子，似乎连我的到来也没有注意。他的样子有些像我十多年前就已去世的伯父，不由得给我一种亲近感。

“看什么呢？”我在他的身边坐下，怕惊了他，而轻轻地问着。

“春天的风。”老人不假思索，甚至没有来及取出嘴里早已熄了的旱烟袋。

“春天的风？”我不由一愣。

“是呀。”老人回过神，转过脸，松开抱在膝上的手，朝我微微地额一下首笑着说，“春天的风好呀！”

“春天的风好呀！”我突然觉得这句话竟是那样的熟悉。由不得随口问道：“春天的风有什么不同吗？”

“其实，风本身没有什么不同，不同的是你在春天的心境而已！”老人缓缓地说着，“在充满爱意的心境里，春天的风不轻狂、不暴躁，它温和、美丽，能催出生命的新绿，能暖解冰凉的心。”顿一顿，老人又接着道：“在满是怨忿的心境下，春天的风是料峭的，寒冷的，让你猝不及防。但那才真正是春天的风呀，就像人生没有什么可以永恒一样，变幻无常才是真正的世象。”老人边说边指着田里的庄稼，“就像它们在春风里不停地扭着身子，是感激还是挣扎与反抗呢？”

是呀！老人的话再次让我想起那个有关高僧与居士的故事。心里竟慢慢地有了些感悟。其实高僧的表达很简单，他只是在告诉我们保持一颗平常心而已，我们常常因为执着而不知所以！我不得不对这个看上去并不起眼的老农另眼相待，他不仅有着如此缜密的心思，还有着独具的智慧与心性。

是的，一切事物都有它不同寻常的契机，没有什么是可以忽略的！我望着老农，想着他说的话，人生并不是所有的事物都要彰显出来，有些时候隐忍着的更具有不可估量的深度。

风从田野上吹过，轻缓而温柔，它吹过路面，路面的小草钻了出来。它吹过小河，小河上的冰慢慢地薄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06

城市贫民阶层是一个信号
杨军

城市贫民阶层初现

根据民政部统计的数字，到 2002 年 10 月，全国城市“低保对象”为 1980 万人，2005 年底为 2232.8 万人，但是，由于测算方式和申请较严格以及有些人不愿意申报等原因，“低保对象”并没有涵盖所有的城市贫困人口。

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洪大用认为，如果考虑这些情况，目前我国城市中的贫困者应该有 3000 万人左右。城市贫困人口已约占城市人口的 6%～8%，城市的贫困率已经高于农村。改革之前，中国的绝对贫困人口大概占全国人口的 1/4，到 2003 年绝对贫困人口只占到 1/40，农村贫困人口大量减少，城市贫困人口却迅速增加。

改革开放之初，中国基本不存在城市贫困人口，因为当时是企业办社会，个别贫困者也多享受着单位福利。到了上世纪 90 年代初，随着国企改革的推进，大量下岗失业人员出现，并迅速增多。这些下岗工人只领到很少的补偿金，远低于他们曾经创造的价值。

在城市国有企业职工开始下岗的时候，农村中的剩余劳动力和失地农民却开始涌入城市。“某种程度上，这是农村贫困向城市的转移。”洪大用如是说。虽然没有城市户口，但因为完全生活在城市，大量的农民工成了城市贫民，据有关专家估计，这个数字可能接近 1 亿。而有关城市贫民的官方统计，并没有把这部分农民工计算在内。洪大用认为，应该把这些生活在城市的农民工也列入城市贫民的范畴。

在 2002 年 12 月 12 日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中国民政部共同举办的“中国城市反贫困论坛”首届国际研讨会上，“城市贫民”这个概念首次被中国政府高层在公开场合正式使用，这一方面说明中国政府开始以现实的态度正视城市贫困人口问题，并谋求积极解决，另一方面也说明城市贫民群体的庞大已经让人无法忽视他的存在。随着大学的不断扩招，一些缺少专业技能的大学生毕业后长期找不到工作，开始领低保，加入了城市贫民阶层。

近年来，一些城市正逐渐形成一个个贫民聚居区。在城乡结合部，多是农民工的聚居地，清华附近就有一个据说是最大的贫民聚居区。在城区，则存在差别明显的高档小区和低档住宅，一些老城区像北京的大栅栏成了原著城市贫民的聚居地，上海的棚户区、深圳的农民房等等也聚居着大量城市贫民。

2006 年年初，在一个以城市贫困为主题的研讨会上，数十名经济学家提交的在不同区域做的调查报告，几乎得出同样的结论：近年来，城市贫困问题并没有因为我国经济高速增长而有所减轻，相反明显加重。城市贫民阶层逐渐浮出水面。

脆弱的平衡

在上世纪 90 年代之前，中国的贫困问题仍然被认为主要发生于农村地区，那时中国存

在的城市贫困人口主要是无劳动能力、无经济来源、无法定的赡养人和抚养人的“三无”人员。在逐渐形成的城市贫民阶层中，这些“三无”人员占的比例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现在的城市贫民，大部分都不完全是因为自身原因贫困。他们大部分人都有劳动能力并乐于工作，但却缺乏工作机会，他们成年累月地寻找工作，却没有地方愿意雇佣他们。

综合开发研究院国情研究中心主任丁四保 2005 年下半年对东北地区 5 个城市的贫困群体进行了调查，他对城市贫民的描述中有这样一句话：离开原有在国企或者集体企业的工作后，大部分员工在实现再就业、获得失业和养老保险、参加就业培训、享受医疗和教育服务方面，遭遇了严重的排斥。

在东部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还好一点，但也存在市场饱和的问题。在经济不景气的地方，工作机会尤其渺茫。在东北，曾经辉煌的一些重工业城市，大量企业破产或减员，因为整体不景气，失业者想做点小买卖，东西很难卖出去，想做家政，市场很小，想当护工，很少有人雇得起。

城市贫民的失业、社会保障、分配制度、社会公平等等许多社会转型中出现的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新三座大山却还在随时随地制造和产生着新的城市贫困。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城市贫民正从暂时贫困走向长期性贫困，甚至波及后代，出现代际贫困传递，他们的子女长大后成为新的城市贫民。

城市贫民阶层出现会带来很多问题，极易造成集体暴力化和犯罪蔓延等社会问题，对社会的稳定形成巨大的挑战。当美国在工业化过程中出现城市贫民阶层的时候，黑社会势力逐渐形成了。当城市贫民阶层发展到一定规模的时候，社会矛盾会集中爆发。而在此之前的社会稳定，则是小心翼翼维持着的脆弱的平衡。

农民工从事着那些城市人不愿从事的或脏或累或有危险性的工作，却始终没能融入城市，他们是城市中的绝对弱势群体，不仅在生活中被歧视，而且还会遭遇拖欠工资，这样的境遇容易使他们滋生对社会的仇恨。而弱者也有弱者的武器，近几年，农民工和社会的冲突不断上演。城市的失业人员也曾到政府门前静坐。代际贫困则是一颗危险的种子，一些人可以忍受自己的贫穷，却不能接受第二代甚至第三代依然贫穷。

某种意义上，城市贫民阶层可以说是城市弱势群体的代名词，所有的弱势群体都缺少自己的利益诉求渠道，他们权力过少过小,甚至不存在,而义务则过多，在社会生活中，他们往往会有强烈地被剥夺感。表面看上去，他们是沉默的，但心底的不满却可能在酝酿，谁也不知道临界点在哪里。阶层之间的差距过大必然影响社会各阶层之间的均衡，这无疑是危险的。

进入 2006 年 11 月份以来，粮油价格上涨。对此，有调查显示，77.1%的人表示，粮油价格上涨使他们“生活压力增大”，84.0%的人认为，生活成本比 1 年前又有增加。不久前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06 年 11 月份 CPI(消费者价格指数)和 PPI(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数据表明：百姓的日常生活成本正在逐渐上升。

粮油涨价已经给一些老百姓的生活带来压力，城市贫民阶层对和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物品的价格变化格外敏感，任何一点价格的上涨，都可能变成压垮他们的最后一根稻草。大量在贫民边缘游荡的准城市贫民，则可能因为价格的一点变化降为贫民，贫民规模的增大同样

是社会的不稳定因素。在这次价格上涨中，国务院温家宝亲自看望了部分困难群众，了解粮油价格上涨对他们生活的影响。

狭窄的上升通道

自上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出现城市贫困人口到现在，中国的社会救助体系日益完善，低保覆盖面增大了许多，全国每年为贫困人口支出的经费约 200 多亿元。同时发展了多种临时救助和专项救助，各地政府也陆续推出了针对教育、医疗、住房等的专项救助，北京专门有一个对贫困边缘人群的救助。在 2006 年初，农民工也被“正名”，明确提出是产业工人的一部分。业内也在讨论关于最低工资保障和反贫困法的立法问题。但是，不管救助体系多么完善，从长期看，这只能是城市反贫困行动体系中最后的一道安全网，是一种亡羊补牢，立法则更多是从技术层面上解决问题，都无法消除造成城市贫民的根源。

目前中国的城市贫民大多不是绝对贫困，而是相对贫困，贫富差距的日益增大加剧了这种贫困，我国社会贫富差别还在不断扩大，基尼系数已经超过警戒线。城市中的贫富差距更是大于整个社会平均水平。占城市居民 10%的富有者占有全部城市财富的 45%，占城市居民 10%的贫穷者则仅占有全部城市财富的 1.4%。贫富差距过大的社会是不稳定的，能增加社会稳定性的是各阶层之间的流动。作为城市最底层的阶层，城市贫民最需要的是上升的通道，通过自身努力可以成功地向上流动。

城市贫民阶层的出现和迅速扩大，以及随之而来的难以调和的社会矛盾，不仅仅意味着片面追求经济效益的发展模式已经到了边界，逐渐成为社会发展的阻碍，更表明作出牺牲的这部分人群已经接近付出的极限。这个时候，如果社会各阶层之间的流动通道不够通畅，社会矛盾的爆发将不可避免。

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农民可以通过招工、考大学、当兵提干多种方式进入城市，而不是作为农民工大量涌入。工人也有可能提干。而在现有的干部人事制度下，无论是农民还是城市工人，都很少有机会获得干部身份，向干部阶层流动。现在，虽然考大学依然是农民进入城市的通道，但是高额的学费为这条通道筑起了一道屏障，近几年，因为没有钱上不起大学的大有人在，不仅仅是农民，工人家庭也存在这个现象，他们手中的钱可能比农民稍多一点，但供出一个大学生也是倾家荡产。

而毕业即失业现象的存在，也打击了这些家庭负债让孩子上学的勇气。近年来城市中小学对农民工子女也存在入学歧视，高额的借读费让大量农民工家庭望而却步，打工子弟学校很少，大多还属于非法，教学质量差，农民工子女通过教育改变命运的机会更加渺茫。在城市，因为教育资源的分配不公，学校之间的教育水平也差距巨大，一些重点中学招收的公费生逐年减少，自费生却逐年增加，巨额的择校费把贫困者挡在了门外，富有者则可以用钱买来机会。教育和通过教育所获取的技能，是主导社会流动的最重要的机制，当教育变得势利，各阶层向上流动的通道必然狭窄。

市场经济强调“机会均等”，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一直在努力寻求一种正常的流动秩序，城市贫民阶层却面临着日益严重的机会的不平等、权利的不平等。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一个调查显示，目前我国处于社会优势地位的阶层，其子女继承性明显增强，干部子女当干部的机会比常人高 2.1 倍。

一道道门槛，堵塞了正常的社会流动渠道，使中国社会各阶层之间的流动明显减少甚至出现凝固化的迹象。“士之子常为士，农之子常为农，工之子常为工，商之子常为商”，这样的社会是让人绝望的，向上流动的通道，是社会不满情绪的泄洪渠道，是人们改变命运的希望所在，民众需要有向上流动的机会，特别对社会最底层来说，梦想比现实更重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40

变味的“爱国主义”
魏剑美

近日拜读了一本“爱国主义读物”，受益匪浅，方始明白我泱泱中央大国、炎黄子孙可引而傲天下者居然俯拾皆是：机器人决非西洋佬始创，我国早有动力学权威鲁班大师攻克该项科研项目；诸葛先生的“木牛流马”比起洋人的汽车、火车来更是早了千余年；至于电子计算机，当然更得在我们的算盘面前自称晚辈……总之一句话，凡荒蛮夷人、长毛洋鬼所谓之现代科技，考其起源，都可纳于我国古人的伟大发明创造之后。作者最后大发号召，要求广大学子乃至全体国民为我泱泱大国的伟大文化而骄傲，为我们祖先的“先见”之明而自豪。

爱国，当然是一国公民所应当具备的起码情感。对青少年加强爱国方义教育也是媒体、作家乃至整个社会都应该承担的责任。但许多年以来，我们的“爱国主义”事实上一直在一个误区内转悠，以为爱国就是坚信自己民族的一切都好，就是拒绝承认他国的优秀、先进。于是我们的媒体、书本反复宣扬“历史悠久”、“地大物博”、“勤劳勇敢”，宣扬长城、故宫、“四大发明”，宣扬中国人如何扬眉吐气难倒“老外”。在这种“爱国主义”文化的熏陶下，于是有了 1997 年“十强赛”前大连金州某宾馆经理的拍胸脯保证：一定让伊朗队吃不饱、睡不好，浑身不舒服却又说不出不舒服在哪。

于是有了《我所见到的鬼子兵》作者方军对日本“老鬼子”的庄严宣战：“现在再到卢沟桥来打一仗，我们一个营，你们一个师，你们敢吗？”

于是有了中美拳击散打对抗赛后的骄傲结论：通过这一场比赛，中国武术和西洋拳击熟优熟劣已有结论。

于是有小伙子在公交车上抢在外国女士之前占了位子还要放言：“都什么年代了，咱中国人还怕她洋鬼子不行！”

当然，一个饱受凌辱、蹂躏的民族关乎国格、气节的神经是非常敏感的，这可以理解，但若一味借辉煌的历史甚或想像的辉煌历史来自我陶醉则未免阿 Q 气太重，再若一味扬己贬人则更不利于同世界的沟通与交流。时代不同了，屈辱的历史我们应该把它藏在心中，更重要的是踏踏实实地做好我们自己的事。学习别人、尊重别人，甚或赞美别人都不是屈膝求欢、卖国媚敌的丑事，相反还会增进与他国人民的友谊与合作，以我们的谦虚、友好、勤奋去赢得“老外”的尊敬，去树立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形象。

韩国人真诚地羡慕我们："你们有鲁迅，而我们没有。"我们不认为他丧了国格。相反，他让我们感觉到了韩国人的自省精神和文化品位。勃兰特总统在波兰烈士陵墓前跪下了，全世界都没有认为他丧失了国格。相反，德国因此而获得了更多的谅解，该国政府检讨历史的勇气赢得了普遍尊敬。与此不同，日本政府是"爱国"的，年年有人参拜靖国神社为历史辩护，但明眼人都知道，这种"爱国"事实上是误国。

也许，我们应该首先明白并告诉青少年的是：爱国不仅仅是热爱祖国的辉煌成就，也包括对历史的深刻反省，对无知与错误决策的检讨，对苦难与屈辱的缅怀，并且学会对他国和他国文化的尊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2

爱是 100：0

[美]桃乐茜.卡斯派

在我还是十几岁的少女的时候，心目中的爱和婚姻是那种充满诗情画意的田园牧歌式的。家政课上，老师让我们设计完美的婚礼和婚庆接待会，包括婚礼最后抛撒大米，新郎新娘乘坐豪华轿车缓缓离去，就像电影中那样俊男靓女终成眷属，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但现实完全不是这样的。

高中毕业后，我上了大学，立志成为一名护士。我忘记了婚姻，把它抛在脑后，因为我要救死扶伤，四处游历。然而两年后我遇见了自己的真命天子。他来自爱达荷州的一个小镇。过去我不知道自己将来会嫁给一个什么样的男人，但有一点毫无疑问：他不能是农民或者奶场工人。可是最终这两点我都违背了，我要嫁的这个人家不仅耕种着大片土地也饲养着大量奶牛。

我们在大雪纷飞的冬天结婚了。那时仅有的消遣就是听收音机或去观看体育比赛。丈夫是个运动迷，曾经是拳击冠军，参加过许多体育活动。然而我是个艺术迷，演讲、戏剧和舞蹈是我的最爱。可是有这类艺术活动的城镇最近的也在四十英里以外，而高速公路在整个冬天都经常是封闭的。

在结婚仅有 7 个月的时候，我得到了身患癌症的母亲病危的消息。尽管有 75 头奶牛和 1400 亩地需要照料，但丈夫一读完电报就对我说："亲爱的，我去给你订票，你收拾好行李。你应该马上与你父母待在一起。"我走后，每个星期都会收到丈夫的一封信，在信中他会告诉我农场的情况，并关心和询问我们过得怎么样。丈夫很少流露对新婚妻子的思念。少女时代心目中的情书应该是那种倾诉着绵绵不绝的爱和相思之苦的，而丈夫的信总是用简简单单的话讲诉着生活的现实。四个月后，我为逝世的母亲举行了葬礼，与父亲兄弟一道料理完后事后，我回到爱达荷，我知道丈夫会来机场迎接我。

在见到他的瞬间，他的眼神流露出的喜悦与温情是任何一封完美情书都无法比拟的。在

开车回家的路途中，我不停地说这说那，他只是静静地听着，并不打断我的话。等我说累了，他终于有机会开口的时候，他让我打开汽车仪表板上的小柜，拿出一个写着我名字的信封。“我想给你一些特别的东西，让你明白我有多么想你。”他静静地说。

我打开信封，发现里面装着我们那个地区这一季度所有艺术活动的门票，每张门票都是双份。我惊呆了，因为我们的收入还没有达到那个水平。“我不相信，”我哭着说，“你根本不喜欢这些。”他张开双臂，拥抱着我，温柔地说：“是的，但是你喜欢，而我也可以慢慢学着喜欢。”

那一刻我才认识到婚姻和爱情并不是 50 比 50，真正的爱有时是 100 比 0。爱意味着把对方放在首位。丈夫用实际行动给年轻的我上了深刻的一课，这一课促成了我们长达 51 年的美满婚姻。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51

“希望老人”之死
陈安庆 杨万国 杨江

十四年助学路

2006 年 11 月 26 日，武昌殡仪馆，肃穆的松柏树挂满白花，人们送别一位７１岁的老人--江诗信。１４年来，他奔走鄂豫陕三省贫困山区，寻找并资助失学孩子重返课堂，被人誉为"希望老人"；然而，就在２４日傍晚，老人突然从十楼的女儿家窗口跳下，自杀身亡。

追悼会接近尾声，站在前排的学生突然齐刷刷跪了下来，紧接着，后面的学生一排接着一排跪倒，哭着向遗体拜别。告别仪式结束，已在灵堂外的学生们又再次折返回来，跪地谢恩，久久不愿离去。１４年来，在鄂豫陕三省１５个县市６００多个村庄广袤的土地上，印满了这个身材瘦削、皮肤黝黑的老人的足迹。

１４年来，他耗尽７万元家财，引资数百万元建立江诗信爱心助学志愿者协会，在他的努力下，１８４个单位、２０００多名"爱心使者"自愿加入到爱心助学的行列，２１６４名失学儿童重返学堂，其中３９人跨进大学校门，３００多人参加了工作。在湖北多个学校里，受到"爱心老人"江诗信直接或间接捐资助学的学生就有数千名。

近两年来，靠蹬三轮车助学的白芳礼老人走了，靠唱歌助学的丛飞走了，现在，"希望老人"江诗信也走了--中国民间助学的三盏"良心之灯"渐次熄灭。民间救助组织路在何方？个人助学行为能走多远？

在武汉，所有媒体对江诗信的死亡均在第一时间加以报道，但对死因起初却是语焉不详或闪烁其词。这增加了人们对老人死因的猜测。

真相到底如何？老人离去后，这个遍布全国各地、具有６０多家网点的民间爱心助学志愿者协会---江诗信爱心助学志愿者协会又将何去何从？

爱心款被骗

老人离去的那一天，也是一个阴天。那是１１月２４日，傍晚时分，武汉和盛世家小区，江诗信从５栋十楼女儿家的窗口纵身而下，坠落在绿化带中，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老人的助手宋功友事发后立即赶到现场，１２０急救人员告诉他老人已身亡。当晚８时，遗体被送往武昌殡仪馆验尸，经警方鉴定系坠楼身亡。

当晚，江诗信的老伴李玉珍哭着向宋功友介绍了情况：事发前，江诗信和她一起到女儿家串门。下午，她正在客厅看电视，江诗信一人闷坐在外孙的房间。６点多，突然听到楼下喊"有人跳楼了"，她推门发现窗户大开，老伴已经不见了。

１０月２７日上午１０点多，江家来了个５０多岁的男子。来人自称姓张，亮出的身份是"武昌区纪委书记"。老江开始有点怀疑，但那人说是吴天祥介绍过来捐款的。吴天祥是江诗信多年的朋友，曾任武汉市武昌区副区长，江诗信就信以为真了。

那男子称，他们纪委刚收到一笔赃款，准备将这笔款送到爱心助学协会，委托他们捐给贫困学生，要求江诗信提供银行账号。

江诗信不记得协会的账号，就带他下楼到协会办公室。在办公室，他还是没找到账号，又打电话询问出纳。当时他一手打电话，一手抄号码，包放在侧面的桌子上并没有太在意。

７０００元人民币就在这个包里。７３岁的退休老人王小平是协会的出纳，她说，这笔钱是江诗信当天上午刚从银行取来的爱心款，准备捐给红安县一所小学的贫困学生。这是两年多来，逢年过节和住院时社会各界看望他时送的"营养费"，他一分钱也没舍得花。

江诗信事后对老伴回忆，当时这个男子一边说，老江你的包这么破了怎么也不换？该男子离去不到两分钟，江诗信就发现包内的钱不见了，李玉珍说："老江当时气得一边撞墙一边哭，从来没有见到他这样哭过"。

"丢钱后，他抽烟越来越多。再见面时，老人憔悴了不少。"宋功友介绍。江诗信立即到武汉江岸区公安分局花桥派出所报案。花桥派出所所长肖宜学向媒体证实：１０月２７日，该派出所确实接到江诗信的报案，已经立案，正在侦破之中。

心灵之累

在警方破案无果的情况下，江诗信又向协会的上级主管部门---洪山区团委提出查账，虽然有关领导十分信任江老，并没有将丢钱的事情扩大化。但宋功友认为，这事在江诗信的心里打了一个结。

"７０００元钱对很多人算不了什么，但是对江老是一笔大数目。"协会出纳王小平介绍，

平时协会开展活动应当公款报销的花费，江诗信都不愿意报销，而是自掏腰包。今年协会运送一批爱心衣服到湖北省十堰市郧西县，他又自己出了２０００元的运费。

"他这么多年一心扑在捐资助学上，对社会了解不深"，王小平哽咽着说江诗信钱丢后给她打了电话，哭得很厉害，甚至担心出事后公安机关没来调查，大家会不会怀疑他说了谎。

老人在电话里哭着问宋功友如何弥补亏空，"钱在家里都被骗了，别人会不会说我老糊涂了？我一心做好事，为什么偏偏要来骗我？我是个名人，被骗了，别人会怎么看我？……"

老伴李玉珍说，江诗信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望着天花板发呆，或自言自语，后悔自己不该轻信那个男子。

王小平说，李玉珍曾告诉她，钱被骗后不久，江诗信回老伴娘家武汉黄陂，听到有人上吊、服毒的事情，"他平时根本不会问这些事情的"，但这次不停打听是吃什么药，怎么死的。

２１日，出事前３天，江诗信在家中准备上吊被李玉珍发现。当时老伴苦苦劝慰，但悲剧最终未能避免。

事实上，江老曾多次经历失窃，协会工作人员介绍，有次在去山区助学的路上，小偷偷了他的钱包，害得他忍饥挨饿。有一年腊月二十八日，江老前往山区的捐款路途中遇到一群流氓，身上带的３０００多元捐赠款被抢走。还有一次，老两口在家里看电视，小偷进来偷走了准备捐出去的钱。每一次损失的数目都不少。

长沙大学心理健康中心贺革教授认为，江老已奔走了１４年，１４年的悲辛系于一己。而经过了这么多年的痛苦挣扎，他的良心之弦早已不堪重负，一次哪怕看似微不足道的伤害都可能摧毁他的心灵。

尝试解脱

"老江太累了，他这次算解脱了"，老伴李玉珍哭着说。１９９２年，５７岁的江诗信开始捐资助学，这条路一走就是１４年。

１９９２年春，爱好摄影的江诗信来到湖北采风，看到了一个辍学的小姑娘边看书边煎药，因为看书太专注，不小心将左手伸进了药罐，小手上顿时烫起一串水泡。老人决定，"有生之年要让１００个失学儿童重返校园。"江诗信把当时有限的一点离休费全拿了出来，他常年奔波在湖北贫穷山区，仅草鞋就穿破了１００多双，他个人捐出了7万余元，帮助了２３０多位贫困孩子重返课堂。

江诗信的事迹逐渐为外人所知。２００４年9月，"江诗信爱心助学志愿者协会"成立。该协会成立初衷是把江诗信的个人助学行为变为集体行为，以帮助更多的贫困孩子上学。

江诗信常年口腔溃疡，"嘴里烂得不像个样子，舌头伸出来都是黑的。"王小平说，他一直不能抽出时间好好治。出事前的１０月，他刚刚去了湖北郧西，１１月又去了湖北红安。

每年有 9 个月时间，他如此奔波在路上。

今年 6 月，江诗信曾向主管部门提出辞职。但因为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人选接班，主管部门并没有同意他的辞职。

"他觉得自己身心蛮累的，再加上协会资金问题一直短缺。"宋功友说。当时爱心协会账面上只有 8 万元，面对雪片般的求助信，这些资金显得微乎其微。老人精神压力很大，一方面自己是"公益之星"就应该尽心尽力；另一方面，仅靠自己的力量和社会捐款来助学，老人觉得力不从心。

"他有爱心，有恒心，但是他最大的弱点是不会沟通，酸甜苦辣都闷在心里"，何线说。她和江诗信相识１０多年，在她的心目中，江诗信恒心极强，但是"性格很犟"。

当年江诗信刚刚开始捐资助学时，遇到很多非议，甚至嘲笑，但是他不为所动。１４年来，他在大山中几次遇到生命危险，遗书就写过 4 封，就是没有退缩。

老人离开后，这个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民间爱心助学机构，一时陷入了困顿。

记者了解，江诗信生前每到一处，只要看到贫困的孩子，就倾其所有。有一次把口袋里所有的钱都捐出去了，没有回来的路费，只好打电话向家里求救。许多钱原本可以以协会的名义报销的，但是江诗信分文不报。２００５年，江老七十大寿，儿女出的办酒席的费用及亲戚朋友的贺礼，也分文不少地转到协会里去了。

江诗信身体不好，口腔溃疡、血吸虫病、肝病经常困扰着他。但为了省下钱来资助贫困孩子，他不去看病，病情严重的时候，舌头从中间裂开了，十几天不能吃饭，他却还往协会里跑，从未断过。

"江老走了，真担心一些贫困学生又会失学。"宋功友叹息着，"平时协会完全靠江老的名声撑着。江老走了，爱心助学的路　今后该怎么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12

“蚊”道主义
叶延滨

到了夏天，就知道为什么从古到今有那么多关于蚊虫的文章。愤怒的、幽默的、调侃的，都写得那么投入。我想它们大概都是在相似的情形下写的：夏夜的闷热像个烤炉，逼得人如烤鸭脱光衣服，然后与早有准备的蚊虫进行战斗，战斗得没有睡意，只好坐在桌前写战斗体会。我又想如果追索起来，最早有这类体会的，应是庄子了。庄子写蝶，何等逍遥，如能留下写蚊子的典籍，也让后人少了许多烦恼，想一下“我就是蚊子”，许多事情不也就不了了之了吗？

我就是蚊子。这个念头一出来让人感到不自在。吸血虫、黑暗动物、总有理的饶舌鬼……不过，就我刚才列出的说法，蚊子会有什么见解呢？它会不屑，它会说别用你们种群里的劣等个体来比喻蚊子。是的，说良心话，蚊子给人带来的不快和麻烦，远比人给人带来的要少得多。那么，为什么庄子没想过它会变成一只蚊子呢？也许，庄子讨厌蚊子。也许，蚊子比蝶丑，但蝶是毛毛虫变的，毛毛虫也不美，庄子要化蝶，先得变成只毛毛虫才行。想来想去，觉得蚊子与蝶的区别就是有没有理论的区别。蝴蝶的逍遥是悄悄地自行其是，蚊子的逍遥是自行其是以后还要振振有词。总是有理，无论何时何地，都能为自己的那些德行哼哼嗡嗡出一番道理，这应说是蚊虫式遥。记得小时候着一部反法西斯的电影，影片中的小孩儿唱一童谣：“墨索里尼，总是有理，过去有理，现在有理，将来有理！”把墨索里尼四个字改成 “我是蚊子”，就可以叫做《蚊虫逍遥歌》了。

蚊虫的逍遥与蝴蝶的逍遥有相通之处。一是享受，蝶是素食主义者，所以吃花粉，吸花蜜，醉游花丛；蚊子是肉食主义者，叮人皮，吸人血，与人同舞。二是表现，蝶的表现欲让它以色彩招摇过市，蚊的表现欲是害人前和损人后都展示自己的理论天才。

蚊子的逍遥，也有与蝶不同的地方。因为对蚊子的嗡嗡人们并不认识它所具有的高妙，所以这样逍遥就更有不凡之处：

蚊子的逍遥首先就在于它天生具有大理论家的品格，对于来自它的天敌——人的议论，它从不在意。什么黑暗动物啊，什么阴险啊，什么无耻啊，它一律不加理睬。蚊虫只怕敌敌畏之类的杀虫剂，可惜使用杀虫剂的人也怕这种药水，所以蚊虫就天不怕地不怕了。蚊子总在对人说，别骂蚊子，我们生下来就是吃人血的，就如你们要吃肉一样，我们吃血并不以消灭对方生命为代价，而你们吃肉，却要先夺被食者生命，多不道义。因此蚊虫劝人类也改为吸血，一旦人道主义进化为蚊道主义，

世界就太平了。

正因为蚊子是这么想的，所以它一边吸血，一边在向被吸血的人讲它的蚊道主义。它不只叮小孩儿，尽管小孩儿的血更甜美，它还要叮大人，因为作为理论家，吸血只是为了维系生命，布道才是它的使命，所以它要向大人物挑战。这一点，蚊虫理论家与人群中的某些理论家有相通之处。与名人争论，与名人对话，给名人写信，揭名人老底，如此一类操作都是蚊虫式理论家进步的高速通道。这是一个常见的现象，正如蚊子一边大讲蚊道主义，一边就心安理得地吸血，某些理论家虽然手法很下作，打出的旗号却很堂皇。

有了堂皇的旗号，蚊子们心里都很平衡。这一点蚊子比人也“逍遥”得多。当一回人，做了坏事，就有人说“你亏不亏心啊！”做了亏心事，总有鬼敲门，这就不如蚊子了。在蚊道主义旗帜下的蚊子一边布道一边实践，也要冒着死的危险。蚊子不怕死，这就真是“逍遥”得透底了。蚊子说，死算什么，打在蚊身上，流的是人血。在对蚊作战的战场上，只流人的血，而蚊子还照样在人血的滋养中，代代繁衍。啊，真是蚊子不败！

由此想来，庄子变蝶没变蝶还要置疑。吸过庄子血的蚊子，会自认为身上有庄子一样的血而变成庄子。这一个问题不知庄子会怎么想，是否也是蚊子的逍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3

“球王”贝利：一个让对手尊重的人
王飙

“球王”贝利的父亲是一名职业足球运动员，在父亲的影响之下，贝利从少年的时候起便喜欢上了踢球，他的球技比其他的孩子也略胜一筹。

一个夏日的午后，贝利像平时一样，穿着短裤、赤着脚与一群玩伴在一片空地上踢球。仅 10 分钟的时间里，他就连下对方三城。这时，贝利又一次得球，只见他左晃右突，先后闪过对方两名队员，但却遭到了第三名队员的顽强阻拦。这似乎也难不住小贝利，他故意卖了个空子给对方，对方一伸脚就被他一个不起眼的绊子给放倒在地，接着，他便一路推进，又一次把球射入了对方的球门。

小贝利正暗自得意之时，谁知他的父亲从天而降，一下子冲到他的面前，把他按在地上就是一顿痛打，所有的人都被贝利父亲的举动弄得不知所措。打完了，他把痛哭流涕的小贝利拎了起来喝问道：“知道为什么打你吗？”小贝利可怜巴巴地摇了摇头。他的父亲教训他说：“踢球靠的是技术取胜，而不是靠下流的‘小动作 ’。不管在任何时候、任何场合，你都要尊重你的对手，并且，你自己也要做一个值得对手尊重的人！”

童年的记忆，一直伴着贝利的成长，父亲的话语，一直是指引他前进的人生之路上的明灯。父亲植入他幼小心灵里的种子，终于在他人生的岁月里收获了丰厚的果实。

1958 年，17 岁的贝利被选入巴西国家队，并首次代表国家队与队友一起参加了在瑞典举办的第 6 届世界杯。他们一路冲杀，终于打进了决赛，而他们的夺冠对手正是占尽天时、地利、人和的东道主瑞典队。

比赛刚开始 4 分钟，瑞典队便以其凶猛的攻势首先破门得分，这一记射门刹那间让瑞典人看到了夺冠的希望。然而，接下来的时间里，巴西队渐渐地占了上风，只见贝利接到队友的传球之后，看到对方球员一下子上来两人夹击自己，便迅速将球传出，飞身向前，接到球的队友把对方球员吸引了过去，又一脚把球传回给奔跑中的贝利，接到球的贝利迅猛出脚，一记远射，足球打到门柱之后弹入门中。这一记进球让瑞典的观众一个个看得目瞪口呆。就在人们还没有回过神来的时候，只见 40 米开外的队友又一记长传把球踢向贝利，在球还在空中飞行的过程中，几个瑞典的后卫队员也立即作出反应，从后向前封堵贝利。此时的贝利镇定自若，只见他敏捷地用胸一挺把球停下，然后对着对方队员冲上来的方向把球轻轻一挑，这一挑拿捏得恰到好处，球刚好从对方后卫的头顶越过。不待足球落地，贝利已经迅捷地转身，同时晃过扑上来的 3 名饿虎般凶猛的瑞典队员，左脚凌空抽射，未等门将斯林索反应过来，球已直蹿大门右下角。

停球、挑球、转身、射门，一气呵成。这一记精彩绝伦的入球，折服了所有的瑞典人，在场观众站起来激情欢呼：“贝利！贝利！”连瑞典队守门员也跳起来为贝利喝彩。在所有的

瑞典人看来，自己的国家队输给这样的对手，是他们的荣耀！比赛结束之后，瑞典人毫不吝啬地送给贝利一个“球王”的称号。

凡是与贝利同场踢过球的人，不论是他的队友，还是对方球队的球员，无不被他精湛的球技和人格魅力所折服。他曾经不止一次地被对方球员重重地“铲”伤过，甚至因伤有好几年都不能上场踢球，从而导致巴西队世界杯卫冕失败，但他从不报复对方，他有一句名言就是：“报复对方的最好方法，就是再进一个球！”当他说这句话的时候，他一定想到了童年时的那个午后的一顿痛打，想到了父亲吼着对他说的那句话：你自己也要做一个值得对手尊重的人！

是的，贝利做到了！经历了无数人生的辉煌和荣耀的贝利，是一个尊重对手，也值得对手尊重的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6 期 P38

《读者》2007 第 07 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 公平的畅想 王建国 1
·文　苑· 运气 克里斯廷·格尔曼 4
蔚蓝的王国 屠格涅夫 5
曙光 Vanessa Carlton 7
爱你本来的样子 陆可铎 8
美丽的火车 阮献武 21
果子也会疼 刘心武 56
·书　　摘· 西藏：远方的上方 祝勇 30
战后，日本特色的脸 胡平 58

人物
·人　　物· 清华校长罗家伦 张昌华 10
胡先[马肃]：碰壁的独立 张伟 28
·历史一页· 长征路上传教士 何立波 38
·名人轶事· 吴冠中撕画 丰绍棠 12
我和村上君 林少华 15
大学者与“土包子” 卞毓方 48

社会
·杂谈随感· 骑白马的不都是王子 阮直 26
“来生”选择里的今生期待 毕书之 44
犯错的成本 莫小米 49

爱情信物史 胡弦 62
·社会之窗· “飞特族”——我打工，故我在 浩富 46
·今日话题· 西方人误读的中国 丁刚 42

人生

·人世间· 拒绝稀释的爱 徐彩云 17
布基纳法索是他的家乡 张宝君 20
糕点师的梦想 欢颜 32
集中营里的日记本 菲丽曼 54
·婚姻家庭· 幸福 苏北 13
王光美：与君同舟，风雨无悔 黄峥 18
有一种爱我们还不认识 流沙 25
·青年一代· 上大学去 范子平 16
相信潜力 冯奈塔·弗劳尔 27
·人生之旅· 我怎样飞向了自由的天地 丁玲 6
“专任教授”的骄傲 陈平原 14
好好生活，天天向上 蓝风 36
·两代之间· 回家去问妈妈 毕淑敏 33

生活

·生活之友· 一把小刀的力量 感动 41
·经营之道· 诚实的拒绝 张翔 53
·心理人生· 名声 张小失 29
爱或不爱，从胃开始 卫宣利 45
制造快乐 迈克尔·史密斯 52

知识

·知识窗· 哈欠声声 兰晓雁 61
·体育之道· 1908 年的马拉松 杰弗·蒂鲍尔斯 50
·生物世界· 恒河猴与叶猴 李忠东 55

看世界

·在国外· 海伦·托马斯：让总统们头疼的女人 包丽敏 22
·天南地北· 裸骑的戈黛娃夫人 杰罗姆·克劳斯 40

点滴

·漫画与幽默· 漫画与幽默 34
·言　　论· 言论 57
·意　　林· 内心的羁绊 尹玉生 29
·补　　白· 生气 亦舒 12
驾驶考试题怎么出——中美“考试文化”一瞥 刘洪 24
足球人生 马子亮 25
罗布泊法则 高建群 39

交流

·编读往来· 短信平台 63
要目 64
·封　面· 无题（创意作品）

制造快乐

[美]迈克尔.史密斯

故事开始于一次心血来潮之举。许多年前，我在一家公司上班。我上班的办公室有一面落地大窗户面对着繁华的大街。有一天工间休息的时候，我站在窗户前，一位坐在一辆敞篷车里的女人正仰着头朝上面看。我们刚好四目相对。我很自然地招了招手。我发现车子开远了，她还回头朝我看，显然是试图辨认出我到底是谁。我乐得哈哈笑。从此，我就开始了为期一年的窗前滑稽表演。

每到工间休息的时候，我就会站在窗户前朝大街上的行人招手。这些行人的反应各式各样，逗得我忍俊不禁，工作的压力也随之一扫而光。同事们对我的举动也有了兴趣。他们会躲在一边悄悄地观察，津津乐道于街上行人的反应。

过了不长时间，我的行为就引起了一些每天在这个时间经过的行人的注意。他们走到这里，都会抬头看一看。有一个开卡车的人经过这里时总会将前灯亮两下回应我的招手。有一辆班车在这个时间总是坐着同样一群人，他们成了我的忠实“粉丝”。

后来，我感到招手已经不新鲜了，于是我又换了新节目。我写了一些标语：“你好”、“好心情”、“祝你快乐”等等，贴在窗户上，同时站在窗前向行人招手。我还设计了一些滑稽的造型，有时戴着纸做的帽子，有时扮着鬼脸，有时手舞足蹈。

圣诞节快来了，我的一些同事开始沮丧起来，因为圣诞旺季一过公司就要裁员了。办公室里弥漫着一种悲凉的气氛，让人透不过气来。

晚上回到家，一张废弃的纸箱皮引起了我的注意。我用它做成圣诞老人的帽子，又用旧挂历纸剪成纸条做成大胡子和帽沿装饰。第二天，我悄悄地将这副行头带进办公室。工间休息的时候，我勇敢地用这副行头将自己装扮起来，然后捧着肚子，模仿圣诞老人的笑声，同事们乐得前俯后合，笑得喘不过气来。这是他们几周来头一次这么快乐。

后来，老板从门口经过，听到笑声，就走了进来，看到我的样子，他摇了摇头，转身离开。我担心有麻烦了。果然，过了一会儿，他打来电话，叫我到他的办公室去一趟。

我惴惴不安走进老板的办公室。“迈克尔……”老板严肃地说，然后停了停，接着他紧绷的脸忽然一下子松开，只听得椅子笑得咯吱咯吱的，桌子笑得直跺脚。过了好一会儿，老板才控制住自己，说：“迈克尔，谢谢你!眼看就要裁员了，要让大家在这个圣诞季节开开心心非常不容易。谢谢你给大家带来了笑声。我需要这样的笑声。”

整个圣诞季节的每一天的工间休息时间，我都骄傲地站在窗前，向我的粉丝们招手致意。

乘班车的人朝我欢呼，来往的孩子向我喊叫。他们很快乐，我也很快乐，我的同事们暂时忘掉了即将裁员的不愉快，与我一道享受好心情。不过，这种快乐带来的人与人之间的友善和关怀，我是在圣诞季节过后的春季才得到了更加深刻的感受。

那年春天，我的妻子将要分娩了。我想让全世界都知道这个幸福的时刻。预产期前不到一个月的时候，我写了一幅标语贴在窗上："离我的……还有 25 天!"我的粉丝们经过窗前时都会迷茫地耸耸肩。第二天标语变成了"离我的……还有 24 天！"每一天数字都会变小，经过窗前的人也变得更加困惑。

一天，一辆班车的窗户上出现了一幅标语，上面写道："离你的什么？"我只是笑着朝他们招招手。

后来有一天，我的窗户写着这样的标语："离我的宝……还有 10 天！"大家还是不解。第二天标语变成了"离我的宝贝……还有 9 天！"再接着成了"离我的宝贝诞生还有 8 天！"这下我的粉丝们都知道我要做父亲了。

我看到越来越多的人都在关心我妻子分娩的情况，随着天数的减少，他们也似乎变得越来越激动。当数字应该为"0"的时候，他们没有看到我宣布孩子的诞生，便明显表现出失望起来。

第二天我的标语写道："宝贝的诞生推迟一天"。数字每变化一次，路人的关心也随之增加一分。

我的妻子在预产期后第 14 天清晨生下了女儿。我忙完了一些照应母女的事情之后，想到了我的粉丝们，当天的那个固定时刻我出现在办公室的窗户前。然而，我发现我的同事们已经将一面旗帜贴在窗户上，旗面上写着："是一个女儿！"

我看到行人们驻足冲我的方向鼓掌，司机们在堵车或等待亮绿灯时向我招手，乘客们朝我做起各种表示胜利的手势。一种幸福感从我心底油然而生。接着，一件事情发生了。一辆班车忽然亮出了一幅标语，上面写道："祝贺宝贝诞生！"班车开走了，我的眼泪却仍在流淌。我知道，由于我的女儿晚出生了 14 天，他们就有可能不厌其烦地将这幅标语随班车带在身边 14 天。

我们每一个人都有承受工作和学习压力的时候，这时候让心情放飞的最好办法是给别人制造快乐，因为自己的快乐是有限的，但众人的快乐却是无止境的。如果你能够给别人带去快乐，那么他们也会给你带来快乐的！一年来，我的粉丝们显然是欢迎我给他们带去的快乐的，因为他们在我女儿出生的那天送给了我一份特别的礼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2

战后，日本特色的脸
胡平

20 世纪 80 年代,一位名叫野田正彰的日本社会学者,在近江的乡下见到一位叫川崎太

二郎的老人。

老人这年 79 岁，还和妻子一起过着自给自足的田园生活，可能除了稻米，食物几乎都是他们自己生产的。很难从川崎那清癯红润的脸上看出他过去的经历，从他对野田一再发出的由衷感叹里："没有比百姓的生活方式更好的了"，人们会以为他毕生都是个赏心悦目于桑麻渔渚的村夫野老。

老人领着野田参观了鸡舍，一块褪色的黑板上写着"米糠 10 公斤、鱼粉 2.5 公斤，牡蛎壳 10 公斤"等字样，像是鸡饲料的配料。下面，抄着的却是一首诗：

小小的鸡冠花哟，
让我想起上海原野上，
那采野菜的孩子。
问声你在做什么？
柔美地微笑着，
抬头向我张望，
开口说出"咪嘻咪嘻"。
那披在肩头的红布片，
是什么？
回答一句，
"女"
孩子若还在世上，
已 50 岁？
怀抱着孙儿，
讲不完战争年代的故事。
红色的山茶花哟，
宛如那穿着褪了色的、
美丽衣服的孩子。

由黑板下面的搁板上插着的一枝山茶花可以想见，这首诗并不是作者随意涂抹在此的。当野田问及过去，老人告诉他："二战"期间，他先在中国经历了"上海事变"，以后又因太平洋战争被派到南方，在拉包尔迎来了战争结束……野田一下从这眼前山茶花到遥远的鸡冠花的意象跳跃里，感受到视自己为"战争加害者"的老人心灵深处的罪意识的表露。

视自己为"战争加害者"而有罪意识流露的，在日本的旧军人中，还有一些。前面提到的有直接间接血债达 328 人，被其逮捕、拷问者有近 2000 人的"特高课"少尉土屋芳雄，在做足了吃枪子、上绞刑架的心理准备，唯祈愿自己的骨灰盒能回到故土，却也在 1956 年 7 月，经中国最高人民法院组织的特别军事法庭宣判，以免予起诉被释放，乘船回到了舞鹤港。

当他到达故乡的上山车站时，一心想悄悄回家的土屋，没想到大约有四五百人来迎接。一片交错飘扬的太阳旗和"祝归还"的旗帜，让他感到头晕目眩。市长的助手代表市长作了欢迎演说，学校的学生们也全体出动，加入了欢迎的行列，其情绪亢奋，如当初送他们出征时一样，只不过此批娃娃脸已不是那批娃娃脸了……

土屋芳雄的答词只有一句："作为关东军的宪兵，对中国人民做了坏事，对此衷心地反省。"台下马上就有一句话掷过来："说什么呀，不明白你的话是什么意思。"

回国后，土屋在农地改革后的农村重新成为百姓，并且在母亲开的食品店做帮手。上世纪 50 年代，列岛到处是蓬勃的反战和平运动。即使在比较封闭的上山乡间，也成立了"上山市和平恳话会"。劳动之余，只要对方有求，无论是学校、妇女组织、工会、市民集会或讨论，不论晴雨远近，土屋都去参加。他的发言都有作证性质，既为当年齐齐哈尔宪兵队的罪恶举证，又为自己当年在齐市几乎无人不知的恶名而自证。当人们纷纷在记忆中消赃灭迹，逃离现场，在现实中金盆洗手后为一双摇拂橄榄枝的御手时，王屋的言论显然破坏了游戏规则。对他发言的骚扰和抗议，总是十分激烈。1984 年 8 月 5 日的《朝日新闻》以大篇幅介绍了他的手记《战犯的实录--半生的悔悟》之后，抗议文、骚扰信几乎扑门而来，它们多来自于原是宪兵的旧军人。

"宪友会"是全国范围的原宪兵的民间团体。1984 年 9 月 10 日，《东京宪友会会报一八三号》重点刊载了该会会长写的《驳斥宪友的某个出版物》，内称：

"这是一篇实在令人吃惊的文章，越读越觉得是冒充的宪兵编出来的故事，于是翻开宪兵名簿。很遗憾，确有其人，该人一直在担任齐齐哈尔宪友会会长。同时搞清了该人极有可能是所谓被洗过脑的日本共产党党员，是以宪友会为对象进行工作的组织者。总之，这件事让人们看到了该氏巧妙地利用《朝日新闻》的反战反核宣传活动这种组织者的侧面，但结论是一切都无事实根据，充满谎言。"

该期会报大有炸平庐山之势，又发表一篇题为《面对悔悟记录的愕然》的文章，作者是千叶县的一位原宪兵："在当前全国宪友会同心协力把对原宪兵的正确评价传给后世的活动中，绝对不能允许一个鲁莽的宪友使宪友会的活动泡汤。"

土屋本人还收到了一篇约有四五千字的长文章《宪兵科同期生对反叛祖国的宪友的公开质问信》。署名者都是昭和六年一起在关东宪兵队旅顺教习所学习的同期生，文中同样不容分辩地指责他为"洗脑"、"日本共产党员"。其言辞之粗暴，用心之狠毒，使他感到字里行间隐隐有溅出血肉的皮鞭在飞，有挪动在地的铁镣在响……

这位当初在中国的土地上被称为"特高之神"的男人，竟然在祖国的土地上屡屡被警方监视、跟踪。

从 1956 年 7 月到 1984 年，已经近五十年过去了，可土屋芳雄的一个强烈感觉是——尽管和平了，但日本并没有改变。只是外表好起来了，其他和过去大抵一样，变化了只是自己。

有土屋芳雄遭际的，比比皆是。

曾任华中派遣军第 39 师团步兵 232 联队中队长的富永正三，回国后按要求写了履历书。附信里他写了"吃尽了战争的苦头，以后要在反战的和平中生活"的意思，不久便传出"富永的脑袋变得不正常了，得让他先冷静冷静"的话来，被他所求职的部门长期拒之以门外。

原华北派遣军第 59 师团机关枪中队队长，从 1942 年至战败时为止，一直指挥 150 名手下在山东境内进行"三光"扫荡行动的小岛隆男，乘"兴安丸"号客轮回到了阔别 17 年的祖国。他穿一身抚顺战犯管理所送的新制服，随身的日用品和零花钱也是中国方面所赠送，大约正为此，几乎一下船，他就被贴上了"被洗过脑的男人"、"赤色"、"被锤炼过的人"这一类标签。

他的家在东京神田，当地的民政官员和警察不断来访，但不是为着解决他的求职问题。有大学教授及朋友们积极为他找工作，可因为是"中国归来者"，谁都不想雇用他。对他展开了弥勒佛般大度笑容的也有，那就是作为一名"帝国军人生还故国者"，他蒙热心地劝诱，让其返回自卫队。（以上参见[日]野田正彰著朱春立刘燕译《战争罪责》）

1946 年 1 月，东史郎就回到了祖国。他在家乡京都竹野郡先后经营电影院、机床制造业等，生活过得颇为富裕。1987 年，东史郎出于对参加侵略战争的反省和向中国人民谢罪的愿望，在京都的和平展览会上，公布了他的战时日记，共 5 卷 37 万字，其中包括记录当年南京大屠杀情景的材料。他说："对于一个退伍军人来说，战场上的事是不能磨灭的，因为我常常看到那本日记，当时的情况就常常在我的脑海中出现。半个世纪前的事情大家都忘记了，但我因为有这些日记，所以才能记得这些事。"

同年 12 月，东史郎以《我的南京步兵队》为题，将日记节选后交青木书店公开出版，在日本国内外产生较大反响，同时也遭到右翼势力的嫉恨。1987 年 12 月至 1998 年 3 月，东史郎先后四次来南京，诚挚地"向南京人民谢罪"。他的家里因此接到不少右翼分子的恐吓电话，骂他是"叛徒"、"卖国贼"、"旧军人的耻辱"、"亵渎了英灵"、"罪该万死"等，东史郎及其家属却不惧威胁。他多次公开说："我们日本人对蒙受原子弹的危害大声呼号，而对加害在中国人民身上的痛苦却沉默不语……作为战争的经历者，讲出加害的真相以其作为反省的基础，这是参战者的义务。"

"中国归来者"中，有深感自己有罪的--风清月白之夜，花影弄窗之时，总让他们的灵魂似一件爬满了虱子的绣袍；也有决意要向世间袒露自己有罪的--倘若不说出来，以求得一场天律公理的瓢泼豪雨，他们就会像在广岛、长崎遭了原子弹辐射的许多人一样，在精神上干渴而死……

但两者的灵魂辗转不安时的呻吟，即使是无人在侧时的独自呻吟，也被他们周围的那一张张充满日本特色的脸所拒绝；倘若他们想在光天化日之下去长河大谷间奔走呼号，以老迈的龙钟之身焕发出大和民族真正的理性之光，这更为整个以非亲属集团做骨架的社会大厦所唾弃。

在德国，出生在"二战"期间、期后的这代青年，战后大约都有一个共同点，即他们中的许多人，都曾对自己的父母在纳粹德国时的经历和行为有过一番比较深入地了解，并以此决定自己与父母的关系。因为父母的所作所为，不少人存有一种集体负罪感。这种负罪感，既决定了他们成年后的政治倾向和绝对的反战态度，也造成他们心理上自童年起难以摆脱的困惑与孤独。因此有人说，德国的这一代青年没有过快乐的童年……

在日本，有这么一个故事。出生于 1947 年的仓桥绫子，与许多做女儿的一样，与父亲的关系很是密切，也从不辜负父亲的期待。在她小时，父亲便常常在夜间做噩梦，有时还

发出凄厉的喊叫声。母亲总是用父亲过去有过痛苦的经历来解释此事，并安慰有些担心的女儿。她上中学时，父亲得了肝硬化，久治不愈，在 1986 年 71 岁时去世。上完中学，仓桥绫子进了早稻田大学文学系，毕业后在东京当中学老师。

这时，她为母亲当年的解释而感到隐隐不安，打定主意要搞清楚父亲"痛苦的经历"。退职以后，她开始走访战时认识父亲的人，从第 1 个到第 19 个，出现在她眼前的都是那张充满日本特色的脸，具敌意的寒暄，有礼貌的拒绝，东扯葫芦西扯瓢的太极。直到联系到第 20 个人时，终于出现一位承认是当年在宪兵队里是她父亲上司的人，此人住在名古屋……

四年之后，仓桥绫子据此创作了她的第二篇小说《悲伤的河》(《民主文学》1997 年 9 月号)。在这篇作品里，父亲的病情进入了晚期，于世不久。悉心照顾父亲的女儿，收到了一封匿名信。信中附有一张照片，上面是砍了中国人的头后正大笑着的 3 个日本军人，中间站的那个就是年轻时的父亲。

女儿极其震撼，不得不去打扰病榻上的父亲：

"爸爸，把真实情况告诉我。相信我，不论有什么事，我都是你的女儿。亲手杀死过很多人，这是真的吗？"

父亲的眼里流出泪水，不作声地转过头去。

过了一会儿，女儿收拾东西准备回去时，父亲用笔告诉女儿，他当年到过的中国的地方和杀人的数字。女儿目瞪口呆，问父亲："怎么能干出这么残酷的事呢？"

父亲再次颤抖着用铅笔回答："我们是皇军。这是圣战。这才使得中国团结起来。"

"开始时很苦恼，但想到这是为了战胜中国，也就想通了。

"那时真正的自己并不存在。实在是做了不好的事。"

女儿凑到父亲的耳边小声说："爸爸，谢谢你。让你回忆起痛苦的事，对不起，但是这样的好。把实情告诉我，父亲也稍微踏实一点了吧？"

"我接受这个事实，接受父亲做过的事。"

父亲"失语"了，仓桥绫子却在父亲死后 10 年，在自己的笔下，倾听到了亡父的声音；

当父亲在国家不想对这场侵略战争谢罪的时候，她在小说中，以父亲的名义，作为一个人谢了罪，把"被迫进行的战争"变成了"自己从事的战争"。(见《战争罪责》)

仓桥绫子身上，有一种穿透父母那代人的脸、去倾听历史大音稀声的力量。

但在列岛，快乐的童年依然在沿途撒下鲜花与歌声，出生在"二战"期间、期后的这代青年，因战后高速增长的经济，从国家体制到社会生活形态大跨度地西化，给这代青年以多少诱惑，又有多少机会。而且，他们早已习惯了父母那张一半朝着阳光、一半埋在阴影里的

脸。列岛上下遍布着这样充满日本特色的脸，他们并不觉得有什么怪诞。

源自高村光太郎（1883--1956）的一首诗《坠子之国》。作为雕刻家和诗人，大约是因为主要生活在社会急剧动荡不安、理想与骗局肥皂泡般破灭的年代，在自己的作品中，他总以自嘲或自我厌恶的语气否定日本人。

坠子也是日本民间一种小手工艺品。将烟盒或药袋塞在腰间时，为防止掉落而在其绳端附上雕有各种人物、动物等形状的坠子，材质有玛瑙、珊瑚、牛角、象牙等，手工十分精细。在高村眼里，坠子却是没有生命的，再精巧也只是雕虫小技。但一次，当他看到出自名家的几件坠子上雕着些许人物，惟妙惟肖，让他一下认定这就是日本人最典型的脸——

颊骨突出，厚唇，三角眼。长得像是名人三五郎雕出来的坠子/失魂落魄神态木然/不了解自己汲汲营营/生命如鸿毛/爱慕虚荣/藏头缩脑不满现状/如猿猴，如狐狸，如鼯鼠，如鲨鱼，如兽头瓦，如破碗片/一般的日本人

高村一定是"爱之切，恨之深"了。其实，高村笔下"一般的日本人"，我们在中曾根康弘、太平正芳、桥本龙太郎、村山富士等历任、甚至在现任上争议不断的小泉纯一郎首相的脸上看不到，在池田大作、胜田昭夫、松下幸之助、黑泽明、小泽征二、东山夷魁、高仓健等各界精英的脸上看不到，更不要说是最能体现日本女性气质、风度美的栗原小卷、中野良子、小鹿纯子了。

上世纪 90 年代访问过日本的梁晓声先生在他的访问记里写道：

"……最使我感到讶然的，是年轻的日本女人脸上那一种'宁静'和'澄净'。那一种'宁静'，仿佛内心里毫无值得烦恼的心事，也没什么需要琢磨来琢磨去的心思；那一种'澄净'，仿佛欲念世界里'一片晴空'，'万里无云'似的。仿佛外界根本没有什么事会搅动她们的思想，激起她们的不平似的。

我问翻译，日本女人的脸，怎么会"修炼"出那么一种神态？

翻译是上海大学中文系毕业的小伙子。已定居日本多年，受聘于某大公司，是临时翻译。我的问题使他一怔。沉吟良久，才顺水推舟地说：'日本女人是和我们大多数中国女人不一样，脸上没那么多生活污染，没那么多复杂。我刚到日本时也感觉到了这点。'"

我亦有同感。而且，在我看来，近些年相当多的中国男人、中国女人，倒显得"汲汲营营"，"藏头缩脑"，或有猿猴般的灵活，或有狐狸般的狡黠，或更善鲨鱼一样的撕咬。以至于几乎人人发出"中国人素质太差"这个仿佛是万古不磨的感叹，与此同时，许多人又在一个强烈的"民族互憎感"中，以形形色色见怪不怪的"假冒伪劣"，以过江之鲫般的大案要案，轻贱同胞，作践同胞，榨取同胞，这可能在时下环球各民族中尚找不到第二例……

但在"二战"后的日本社会，凡要对待"中国归来者"，凡要应答仓桥绫子这样的后代，凡要谈论起这场战争，的确是遍布一张张充满日本特色的脸——

它们热情而又冷漠，充实而又空洞，坚毅而又暧昧，紧张而又迷茫。

可只要投去了其他对象，其他问题，它们瞬间就可能变得明净起来，和谐起来，真实起来，因此你可以说这张脸是一个四处游布的假面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8

运气
[英]克里斯廷.格尔曼

一位姑娘把一束鲜花放在火车站的书摊上，选取好一本杂志，然后打开钱包。那束花开始向边上滑去，我伸出手去将花挡住。她当即对我嫣然一笑，接着拿起杂志和花转身走了，我上了火车后，又在车厢里见到了那位姑娘，她旁边有还有一个空座位。“这里有人坐吗？”我问她。她抬起头说：“没有，你请坐吧。”

于是我就坐了下来。我想与她交谈，但又找不到话题，真是可笑。于是我就抬头看行李架。她的那束花放在上面，还有她的蓝色小提箱。我看见小提箱上印着她姓名的缩写字母 Z.Y。这个名字不多见，我心里想。

火车开动了，驶出站台时，她站起身来推窗子。

“等等。让我来。”我说，连忙起来把窗子打开。

“我来来是想把窗子关上的。”她微笑着说。自然我表示了歉意，并把窗子关上了。从这以后就随便多了，我们开始交谈起来。

“你是去度假吗？”我问她。

“不，”她回答说，“只是去和父母亲住几天。”

“我也是，去一个星期。”

列车员推着食品车过来了，我提出请她喝咖啡。

“谢谢，”她说，“从早晨 4 点到现在，我还未喝一口水。”

后来我们又交谈了一会儿，当火车到达一个车站时，她站起身来，从行李架上拿下她的东西。我问她是否要下车，她说：“是的，要换车了。”“希望能再次见到你。”我对她说。

她说她也希望如此，然后下车走了。火车离开车站时我才突然意识到自己太笨了，连她的姓名也没有问。我不知道她住在哪里，也不知道她在哪里工作。我或许在这个城市里转上数年也不会碰到她。

而我很想再见到她，但有什么办法呢，关于她我知道什么呢？当然，我知道她姓名的首个字母是 Z.Y，这又能告诉我什么呢？她叫“佐伊.耶顿”，还是“普诺比亚.亚罗”？不得而知。

返回市里以后，我翻看了电话本，以 Y 开头的姓有几页纸，但没有以 Z 开头的名字。

看来是没有希望了。我努力回忆着，有关她的情况我还知道些什么。她有一只印着她姓名首个字母的小提箱，她还拿了一束花。

花！她不可能是早上买的花，因为花店要 9 点才开门，而我们乘的火车是 8 点 50 分开。对了，火车站的西边有一家已经开门营业的花店。要看得见这花店，她一定是从西边进站的。

在西边停的有哪些公共汽车呢？我查询着，一共有 3 路，都通向市郊。

我还能想起些什么来呢？书摊，她在那里买了一本杂志。是什么杂志呢？我不知道，但我确实记得她挑选杂志的那个书架。我走到那个书架前看了看，上面摆放着各种杂志：《建筑业者专刊》《高保真画刊》《教师月刊》……她会不会是个教师呢？这不可能——她乘车那天不是周末。还有《电子学评论》《护士杂志》……难道她是位护士？

我突然记起来，在火车上她说从早上 4 点起一口水也没有喝。早上 4 点，说明她刚下夜班。

我又看了看公共汽车的路线表，其中有一路车经过一家医院——皇家医院。

我来到这家医院，站在门口的车道上，观察着该在哪里询问。我看到一间房上写着“问询处”正想往那里走去，突然一辆救护车飞快地驶入，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没有及时让开，我只觉得被车的侧面刮了一下，以后便什么也不知道了。当我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床上，我问道：“我这是在哪里？”

“你在医院。”一位护士告诉我。

“你们这里有没有一位姓名的首个字母是 Z.Y 的护士？”我问她。

“我就是，”她说“我名叫泽娜.耶茨。有什么事吗？”

“你不可能是，”我说。“任何一家医院有不可能有两个姓名首个字母都是 Z.Y 的人。”

我在那里想了好几个小时，思考着如何才能找到我要找的人。后来我与这个名叫泽娜.耶茨的护士说起那件事，她解开了这个迷。“我把自己的小提箱借给了另外一位护士，她的名字叫瓦莱里娅.沃森。”

我想见的她最后终于出现了。她坐在我床边，嘴角带着一丝愉快的神情。

“你是怎么找到我的？”她问道。

“运气，”我微笑着说，“就是一点小运气”。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04

有一种爱我们还不认识
流沙

有一个漂亮的女人，她每天上的是夜班，回家途中，要经过一段荒凉的路，因为这段路没有路灯，她心里总是惴惴的。

但随着每天上下班，经过这里都是平平安安的，她就放下心来。夏天来了，女人所住的小区里治安不太好，女人又开始惴惴不安。她的丈夫提出，每天接她下班。女人没有答应，因为丈夫白天工作很辛苦。

一个下雨的晚上，灾难降临到女人的身上。一个歹徒，在那段荒凉的路上把女人挟持了，不仅抢走了她身上的财物，而且还强暴了她。悲愤欲绝的女人，选择了报警。

但这起案件迟迟未破。女人的丈夫一直同情妻子，而且深深自责自己没有尽到丈夫的责任。

日子仍然波澜不惊地过下去。但一个细节，在家庭中掀起了轩然大波。原来，女人在遭到歹徒强暴时，央求歹徒戴上安全套，说这样做，对双方都有好处。那个安全套竟然是女人包里装着的。

丈夫对妻子的做法，根本无法理解。但是女人说，在包里放一个安全套是从一本书上看来的，当生命遇到威胁时，不一定非要以命相搏。丈夫对妻子的解释感到屈辱，他认为妻子是肮脏的，他们开始了漫长的冷战。一年后，他们离异了，成了陌路。

这是发生在滨海城市里的一个真实故事，女人的做法，许多人都说不可思议，无法理解。这种说法，让人感觉手脚冰凉。在一些道德家的眼里，女人的尊严是可以不必考虑生命的，女人在遇到性侵犯时，只有当一位烈女，才会有尊严。但是，她们的生命权利呢？

我也在一本书上看到一个故事，澳大利亚的老师在给孩子们上课时，会要求女孩在她们的书包里，放上一个安全套，在遇到性侵犯时，请让那个“恶魔”使用它。而放置安全套的工作，大部分是由家长完成的。许多母亲在给女儿的书包中放置一个安全套的同时，还会在自己的包里也放上一个，很少会有一个男人会因此感到屈辱。一位在澳大利亚任教的大学教授说，我爱她们，她们是我的亲人，我永远离不开她们。但她们不可能永远生活在安全中，当她们遇到危险时，我想她们第一件所要做的事，就是让自己安全地活下来。虽然，在澳大利亚，这样的事，其实很少很少发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25

一把小刀的力量
黄兴旺

荷兰位于欧洲西北部，濒临北海。受洋流的影响，每到夏季，就有大批鲱鱼洄游到

荷兰北部的沿海区域。

14世纪时，荷兰人口不到100万，却有近20万人从事捕鱼业。在当时，荷兰人每年可以从北海中捕获超过1000万公斤的鲱鱼，小小的鲱鱼为五分之一的荷兰人提供了生计，并成为荷兰人的经济支柱。

荷兰人不敢想像，没有了鲱鱼，生活会是什么样子。

但是，造物主并没有给荷兰人独享鲱鱼的权利，生活在北海边的其他民族，也组织了捕捞鲱鱼的船队，以获得这种自然资源。和其他鱼类一样，鲱鱼保鲜的时间只有几天，而当时还没有制冷设施。随着大量的鲱鱼涌入欧洲市场，荷兰人的鲱鱼开始滞销、腐烂。这让一些荷兰人的生活陷入贫穷的危机。为了减少其他国家的捕捞量，荷兰人曾和他们的邻居苏格兰人爆发过三次战争，以争夺鲱鱼渔场。但战争也没能改变荷兰人的命运。

威廉姆·伯克尔斯宗，是荷兰北部一个小渔村中的渔民，和很多荷兰人一样，威廉姆一直靠捕捞并出卖鲱鱼来养活妻子儿女。没有人买他的鲱鱼，就意味着威廉姆一家无法生存下去。那些日子，威廉姆每天满脑子想的都是鲱鱼："市场上的鲱鱼太多，就不会好卖；鲱鱼不能快速卖掉，就会变质腐烂；鲱鱼烂掉，就会没有饭吃……"威廉姆在思考中，竟然一下子抓住了问题的关键：鲱鱼的腐烂。如果有一种方法能不让鲱鱼烂掉，所有的难题就都会迎刃而解！

这个念头让威廉姆兴奋不已，他开始寻找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最终，威廉姆发明了一种特制的小刀，用这种小刀，一刀就可以除去一条鲱鱼的鱼肠，然后再把盐放到鱼腹里，就解决了鲱鱼腐烂的问题。经过这样处理过的鲱鱼，可以保存一年多的时间不变质。在没有冰箱的时代，这种独特的方法让荷兰的鲱鱼在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最终战胜对手，畅销到整个欧洲。

就这样，荷兰渔民凭借一把小刀，将一种人人都可以染指的自然资源，转化为荷兰独占的资本。紧接着，借助畅销的鲱鱼，荷兰人开始了商旅生涯和海上贸易。到17世纪的时候，这个仅有150万人口的国家不但成为整个世界的经济中心和最富庶的地区，还将自己的势力延伸到地球上的每一个角落。当时，人们称荷兰为"海上第一强国"。

如今，在荷兰港口城市鹿特丹的市中心，仍矗立着威廉姆的塑像，细心的人会看到，威廉姆的手里拿着鲱鱼和一把小刀。这个塑像似乎在提醒人们：荷兰的发展和崛起，是从威廉姆的那把小刀开始的。

如同14世纪的荷兰人，每当危机降临到头上，人们的表现总是方寸大乱，然后千方百计去寻觅一种能破解危机的利刃，却没想到，那利刃就藏在每个人自己的心里，它的名字叫智慧。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41

言论

我是个忠诚、诚实、公正、拥有智慧和决断力的人，我关爱他人、珍视国家和人民的财富，事实上，我还拥有博大的胸怀，包容所有分歧。
——萨达姆“绝笔信”中评价自己

2006年8月，在NBA休斯敦火箭队效力的姚明与其他一些知名人士一起出席了由美国野生动物救援协会组织的“护鲨行动从我做起”活动。在这个活动中，姚明发布了这样一个宣言：“今后，我本人在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都拒绝食用鱼翅。为了我们的未来，请和我一起来保护濒临灭绝的野生动物。”
——《海洋世界》一文中一瞥

装修房子，中国人只做“观 众”。他们不喜欢自己动手，更 喜欢用钱购买一切服务。;
——德国《每日新闻报》刊登文章说，在中国，新房大都没有装修过。百安居每年有 3000 万人来买建材产品。奇怪的是，几乎没有中国人考虑过从那里买走一把锤子或钻机

把GDP留给中国，把利润都带走！
——一些跨国公司流传这样一句名言。据统计，外资在中国的利润额不断上升的同时，对中国的税收贡献比例却在下降

如果有一天出去吃饭，看不见一次性筷子，我觉得世界肯定会更美。
——一名网友在自己的博客里这样写道

跟蒸包子一样一屉一屉的，出来一个模样。
——说到创新人才培养，国家图书馆馆长任继愈用一个比喻指出了目前中学和大学教育的共同问题：课程排得太满，学生没有自己的时间，不能培养自己的爱好，人才难出

辛苦了大半辈子，终于在北京郊区买了套房子，收楼那天，我流着泪，用颤抖的手掏出手机准备告诉家里人，突然收到一条短信：“ 河北移动欢迎你！”
——网上流行的一段博客内容。这绝非虚构或恶搞，北京房价居高不下，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选择在远郊置业，已在河北地界

好的恶搞拼的是创意，坏的恶搞拼的是恶毒。
——恶搞也是一种创作，但要有底线和标准

你中规中矩，人家说你没创意；你言谈不多，人家说你没主意；你满腔热情，人家说你友情假意；你想调节气氛，人们会误会你有恶意。
一一李咏的苦恼

办起事情穿拖鞋，遇到问题穿球鞋；因公出差旅游鞋，汇报工作牛皮鞋；同志相处高跟鞋，见了美女穿暖鞋；啥样鞋子他都有，就是没有平底鞋……
——蔡葵谈官员的鞋

自来水 100 元一吨，保证可持续洗澡。
——社会学家郑也夫说，他算了一笔账：瓶装矿泉水每瓶 500 毫升-600 毫升，大约 1.5 元一瓶，即一吨瓶装矿泉水 3000 元。 罐装饮用水一罐 19 升 ，大约 10 元一罐，即一吨罐裴饮用水 550 元。矿泉水、罐装水没人觉得贵，自来水提价到每吨 100 元怎么就不行

在中国做生意既复杂也简单，复杂到拜佛不知道庙门，简单到 ABC——烈酒(Alcohol)、美女(Beauty)和回扣(Com-mission)
——某 CEO 说

一个中国人买两三块劳力士手表，是很平常的事。
——瑞士旅游局公布的每日消费统计显示，中国浒客平均每天在瑞士的消费是德国人的 3 倍

压力是人人渴望已久的疾病。
——《新周刊》一篇文幸说，有压力觉得累，没压力觉得可怕。“成功”观念左右着每个人。最终，叫累的还是把压力牢牢抱住不放手的人，只要不出意外，他们就管这叫自我实现

宁愿做方向正确的乌龟，不做方向错误的兔子。
——美特斯一邦威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周成建

我一直让自己的收入来满足自己的需要；相反，许多人喜欢调整自己的需要来适应自己的收入。
——一位百万富翁谈自己的成功秘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7

幸福
苏北

我的老婆为一朵水仙开花而高兴。用一盆水泡脚而满足。早晨起来，拉开窗帘，为外面一堆阳光而惊呼。她弄花盆里的花，发现一个小虫，便喊她女儿来看。她没有昂贵的化妆品，只是一些简单的女人护肤品。她不要汽车，说汽车不环保。她说，我要走路，走路舒服。

她每天上班下班，就是喊帐太多。她是会计，单位里做不完的帐，她一边抱怨，一边快乐的去做。之后就想象着：干几年不干了，到海边住着，出国旅行。

她每天看一点书，之后就陪女儿跳绳，踢键子，玩呼啦圈，跳着笑着，双人跳，单人跳。她没有社会活动。很少出去吃饭。我曾看过一本书：说有的人总是忙啊。其实这忙，多为应酬。少与社会杂染，则清冽单纯。有一回我从饭店带回龙虾煲粥，她吃了。那个星期六，我们去金旺角茶餐厅简餐。她坐下说，你那一天带回的粥，很好吃，就要那个。我女儿说，那是龙虾煲粥。龙虾几百块钱一斤，你吃得起么？她说，噢。女儿说，你这死脑子！

老婆原来不会烧饭。她自己学着做，居然菜做得不错了。她从来不嫌烦。她现在做的干烧鱼头、干煸肉和烩鱼羹，都堪称一绝。她对小事很有兴趣，她总是说，什么东西都要去学。

只要去学，肯定能做得最好。她考会计师，整天上班做帐，下班烧饭，没有时间看书，她都是每晚在床上看一点。那天考完，回来直跺脚，考砸了考砸了。明年重考。分数出来那天，我让她打热线查询。她不肯，说肯定不行。结果试着去打，居然通过了，有一门只多 1 分。她兴奋得脸涨红，说，我真行耶！她平时很少打的，第二天上班，出门就拦了一辆的士，打到单位 8 块，她给了 10 块，对司机说，不用找了。她中午说给我听，说，司机还说谢谢我，还是一脸的兴奋。

她没事喜欢睡觉，双休日能睡到中午。我有时走过去看看，见她脸睡得通红。睡足了，起来拉开窗帘，家里捅进一堆的阳光。她开始烧饭，唱着歌，一会，厨房里飘出香味。

我没事街上乱走。见到一只京巴，蹲下来唤它过来，或者走上去，摸摸它的头。我走进书店，在一堆书前看来看去。心里痒痒，就花钱买了。

我喜欢沥青的路面，喜欢雪白的斑马线。我到香港，能从湾仔走到上环。喜欢那街道的整洁卫生。我对居住的城市不满意，可城市中的每一点变化都令我高兴。一幢楼刚建，工人还在工地门口划施工概况，我凑过去，看看是多少层楼，何时峻工。报上说，哪条道路开始改造了，从砌禁行路标到通车，我有时间，都会去看看，问问工程进度，同工人聊聊天。神筋起来，还同工人握手，说，同志辛苦了。工人则说，首长辛苦了。

我对女儿，有点小小的妄想。希望她自己考取大学。我们不看电视，家里却挂了一块黑板，记些东西，如警句名言，考试时间，像单位。

我平静的对待每一天，手掌温暖。

何为幸福。幸福指数几何。乞丐得到一分钱是幸福，皇帝吃到一只烤红薯是幸福。娃娃对一朵花微笑是幸福，老人日头下枯坐是幸福。拥坐金山不一定幸福，失而复得才是幸福。妻妾成群不一定幸福，两情相悦才是幸福。读书是幸福，行走是幸福。贪敛不是幸福，抱怨不是幸福。幸福是鞋与脚，鞋的幸福是因为有一双温暖的脚，脚的幸福也只有鞋知道。我们不知道别人的幸福。我们见到的别人的所谓幸福，也只是我们的感觉罢了。幸福是脚气，痒在肉里，无可无不可，抓挠不得。

是呵，本来活着就是幸福。快乐地活着，更是幸福。自足常乐，是天大的幸福。幸福在你身边，幸福也在你手中。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3

相信潜力
[美]冯奈塔·弗劳尔

我站在鲜红的双人雪橇旁，心怦怦直跳。在我们脚下，是一英里长、四层楼高的冰道。我边整理头盔边想，只有上帝才能解释我怎么站在这里——2002 年冬奥会的赛场上。仅仅两年前，我还在以跳远选手的身份争取奥运田径赛的入场券，然而历经一连串奇迹之后，我却来这里参加一项两年前我闻所未闻的运动。

我的一生仿佛都在奔跑。从很小的时候，我就经常在街上和男孩子们赛跑，他们多数不是我的对手。上三年级时，托马斯教练将我选入市田径队。我去队里报到时，他让我与队里最好的女选手赛跑，结果我轻松胜出。教练把我带到一边："冯奈塔，你会成为伟大的田径运动员，也许是下一个杰西·乔伊娜。"那时我并不知道，杰西是美国最伟大的田径女明星，但我知道托马斯教练培养出很多运动员。"但是仅仅跑得快还不够，你必须全心投入，要相信自己，相信你的潜力。"他说。潜力，我喜欢这个词。

从那以后，我在跑道上，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发誓有朝一日要去奥运会，我知道自己具备这样的潜力。后来托马斯教练建议我改练跳远，我立刻爱上了这个项目。踏板起跳，腾空飞跃，是多么美妙的感觉。从此跳远成为我的全部，中学期间我几乎没时间做别的事，连毕业舞会那天晚上我都在参加州锦标赛。奖牌可以为我赢得大学奖学金，让我离奥运梦更近一步。

获得亚拉巴马大学的奖学金后，我将目标瞄准了 1996 年奥运会。上大四时我已经参加了七次全美比赛，排名稳居全国前五名。"我感觉我的时代就要来到了。"我对男友约翰尼说。然而距奥运选拔赛仅两个月时，我正在跑道上练习冲刺，突然感觉大腿上仿佛有什么断了。结果是左腿肌腱撕裂，对于田径运动员这简直是灭顶灾难。我坚持参加了预选赛，但只得了第 13 名。

我很快重新振作起来。总有一天你会大显身手的，在我心中一个声音斩钉截铁地说。距离 2000 年奥运会还有 4 年，到时我才 26 岁，正是黄金年龄。约翰尼已经和我谈婚论嫁，但是我决定，除了训练什么都先放放再说。我训练比以前更加刻苦。

然而就在 2000 年奥运会选拔赛之前，我又在练习中撕裂了韧带。这一次我完全绝望了，一切努力付诸东流，所有的潜力都成为泡影。我不可能再等四年，等到 2004 年奥运会我已经 30 岁，过了巅峰期。我飞到萨克拉门托参加选拔，不出意外仅获得第 12 名。"17 年的梦想，就这样完了。"我泪眼婆娑地向约翰尼倾诉。

"也许还没完。"约翰尼告诉我，某位女子双人雪橇运动员正在征求 2002 年冬奥会的搭档。可是我连双人雪橇什么样子都不知道。"真的，我是认真的。"约翰尼说，"主要条件是速度和力量，你二者兼备。"

以后的两年，我作为双人雪橇运动员加倍刻苦训练。我和搭档吉尔最终得以参加 2002 年盐湖城冬奥会。"预备……出发！"全程共有 15 个转弯，我们完美地驶过每个弯道，平均时速高达 82.3 英里，最后我们打破纪录，获得金牌。

西方人误读中国
丁刚

1753 年 7 月的一个早晨，瑞典王后乌尔里卡接过一把金光灿灿的钥匙，惊喜万分。那是国王送给她的生日贺礼，一座藏在林中的中国宫殿。

据说，当时的工匠们仿照王后哥哥普鲁士国王的中国式楼阁，建造了这座宫殿。10 多

年前，当记者走近这座看上去更像蒙古包的建筑时，瞧着屋檐下镶嵌的那些有着黑八字胡的小人头，不禁觉得有点儿可笑。这就是欧洲人最初对中国印象的真实写照。

精美而充满了神奇色彩的瓷器、传教士的书简和夹杂着道听途说的《马可·波罗游记》，18 世纪中期以前三四百年间的欧洲人就是从这些途径来了解中国的。当从中国回来的传教士们受到精英们的热捧，他们的书简也被视为经典。传教士眼中那个“酷似古罗马帝国的中国”走进了欧洲人的脑海。当时一些欧洲学者甚至认为，发现中国可与 15 世纪发现美洲大陆媲美。

但是，欧洲精英们发现的中国不是一个真实的中国，而是一个神话的中国。中国这个词儿，对启蒙运动的精英来说，是一种力量，是“旧秩序的卫道士和蔑视者之间的赌注”。当东印度公司把订制好的精美瓷器运回欧洲大陆时，法国思想家伏尔泰也在感叹：“我们不能像中国人一样，真是大不幸！”一个被乌托邦化了的中国成了欧洲知识界借来反封建和反宗教专制的利器。

西方人眼里的中国，从一开始就充满了实用色彩，也恰恰是因为这种实用色彩，使他们对中国的看法从一开始就陷入了“永远的误读”之中，在非好即坏、非爱即恨两个极端之间摇摆。

18 世纪中叶，英国人终于找到了解决对华贸易逆差的“方式”。从此驶进中国港口的西方货船上卸下的银元和货物少了，取而代之的是整箱的鸦片。当启蒙运动中觉醒而起的西方开始新一轮扩张时，中国形象也变得黯淡了。此时的欧洲不再需要一个乌托邦式的中国。1792 年，英国外交官马戛尔尼携带英王信件出使中国，把一个行将覆灭的中国形象带回了西方。40 多年后，鸦片战争爆发，中国形象一落千丈。自那时起到 20 世纪初，西方学者将中西关系史上的这个时期称为“轻蔑的时代”。英国诗人丁尼生说：“欧洲的 50 年，胜过了中国的一甲子。”一个当年被描述成花园的王国变成了“满街是开口粪池和垃圾”的肮脏之国，而穿着丝绸、捧着青花碗的中国人也变得贫穷、猥琐和丑陋不堪。

爱与恨的综合征

记者曾在美国的华人历史博物馆里看到过一幅漫画：来自中国的移民手举大刀砍向正在做工的美国人，刀上写着“廉价劳力”。这幅画描绘了 100 多年前美国曾出现过的大规模排华浪潮，也使人容易联想到另一幅在巴黎装饰博物馆里的图画，那幅画以《圣经》中所说的上帝的天使米迦勒象征西方，以浓烟卷成的巨龙、佛陀象征东方的威胁，米迦勒邀请所有基督教民众团结起来战胜来自中国的风暴。这两幅画是当时西方出现的“黄祸论”的真实写照，背后透射出的是极其强烈的种族歧视。从那时到现在，中西交流过程中出现的很多问题，症结都在于，一些西方人总是以一种高人一等的种族优越感来俯视东方和中国。

直到二战时期，即便中国那时已成为盟国的一员，在西方人眼中，中国的形象仍是个“跟在西方后面乞求施舍和怜悯的穷鬼”。1958 年，美国学者伊萨克斯曾对美国人心目中的中国形象做出一番调查，他在书中写道：“以美国人在对美国本土的中国人感受为基础的印象，几乎都是把中国人看作是劣等民族的。”

尽管“红色中国”也曾随着斯诺、史沫特莱等人的著述，让一些西方民众眼中的中国形

象少了一些灰暗色调，但上世纪五十年代的朝鲜战争和冷战，却又一次将中国的形象推向了阴暗的极端。美国中国问题专家斯坦利·卡诺认为，在历史上，美国人对中国的感情是一种“爱与恨的综合征”。1949年以来，这种“综合征”的表现是，中国的形象一直处于一种似敌非敌的状态中。上世纪五十年代的中国是恐怖与邪恶的象征。记者曾经听过一个故事：当年有位华人的家住在华盛顿的郊区，她家周围大多居民是在美国国防部和中情局工作的，只有他们一家是亚裔。一天，学校放了一部讲冷战威胁的电影，片中的共产党全是中国人。电影放完了，老师说，如果发现附近有可疑的人，就一定要尽快向联邦调查局报告。当灯光打开，她身边的同学都迅速把椅子挪开。

当美国人在用恐惧的眼光注视着中国时，大西洋的另一岸又一次出现了“乌托邦中国”的幻想。在欧洲，左派知识分子们再一次用中国来表明他们对平等与公正的追求，从遥远的中国寻找反思资本主义的动力。

“瑞典人对中国的印象是在理想化与理想化的破除之间摆动的。”斯德哥尔摩大学中文系的罗多弼教授曾对记者做过这样的解释。他认为，在越南战争的背景下，目睹资本主义国家所面临的一些问题，瑞典及一些西方国家的知识分子开始以批判的眼光重新考察西方民主观念，在这样的一种心理气氛下，中国再次被“摆回”到理想化一面。

孔夫子+餐馆

这些年记者去过不少欧美城市，稍大点的城市里都会发现名叫“孔夫子”的中餐馆。孔夫子与中餐馆的“完美结合”，传递出的当然不只是餐馆的信息。

近百年来，成千上万走出国门的中国人所从事的第一个工作就是到中餐馆打工。而成千上万的西方人就是从中餐馆开始认识中国的。在很多外国人看来，到中餐馆吃顿饭或逛逛唐人街与去一趟中国似乎没有太大差别。

普通西方人眼中的中国形象就这样简单，就像他们总想用一个符号、一个替代物来象征中国，单调与符号化也使西方人对中国的了解停滞不前。1942 年的一项调查表明，60%的美国人不知道中国在世界地图上的位置。50 多年后几乎没什么变化，1997 年，美国有媒体作了调查，结果表明，100 个学生中只有 4 个知道邓小平是谁，居然没人知道中国的国家主席是谁。

2001 年春南海撞机事件发生，记者从美国报纸上看到了这样一幅漫画，一个长相丑陋的华裔餐馆工人，把一盘炒面倒在了上门用餐的“山姆大叔”身上，反而要求“山姆大叔”道歉。当时，某些美国媒体甚至号召大家都不去中餐馆。居然还有一位美国妇女公开质疑，中国是不是一直想攻占美国？

从第一艘美国货轮抵达广州算起，差不多已经经历了两个多世纪，但美国人眼中的中国形象依然没有走出非友即敌的怪圈。这些年来，记者在西方国家工作，常常会听到一些中国留学人员抱怨，说西方人眼中的中国形象百年未变，说明西方人对中国远不如中国人对西方了解。其实，他们应当反向设问才对：西方人凭什么要对了解中国有兴趣？凭什么会改变他们脑海中深藏的中国形象呢？现在，变化终于开始出现了。

3 年前在美国新泽西大陆航空体育馆出现的那个场景让许多旅美华人难以忘怀。“姚明，你同意和我结婚吗？”当看台上几个金发女郎拉出了一个大横幅，整个体育场都沸腾了！敬佩、爱慕、惊奇……姚明的不同在于，他来自中国。中国人不仅会打篮球，而且打得和美国篮球明星一样棒！随着中国的迅速发展，中国的形象正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

2005 年，法国里昂证券亚洲分部推出了一份有关中国发展的报告，其封面画不无渲染之意：中国巨龙正在吞噬地球。从报告的数据看，中国 2004 年已成为世界钢铁、铜、燃煤、铁矿等原料最大的消费国。

的确，现代中国让西方人产生了很多的疑问：为什么中国经济会突飞猛进？为什么中国会出现姚明那样球打得像 NBA 球员一样好的明星？中国会不会把全球的石油用光？中国有朝一日会不会在经济实力上超过美国……这当中有好奇、羡慕，也夹杂着猜疑与不安，但所有这些问题都与现代中国的形象息息相关。中国的形象正因此而变得更加复杂、多元、丰富，不像中有相似，相似中有不像，西方人再也无法用非好即坏的标尺或简单的符号来看待中国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2

西藏：远方的上方
祝勇

米歇尔.泰勒在《发现西藏》一书中记述了一批暴力“征服者”的遭遇。那是在 20 世纪初，在英国贵族荣赫鹏（Yonghusban）及一位名叫麦克唐纳的“将军”率领下，一支英国远征军侵入了这片高原。显然，荣赫鹏或者麦克唐纳，都把自己想象成某种英雄，自信能够超越自然为他设定的极限，并认为在他英勇的部队的身后，浩浩荡荡的开发者的队伍将接踵而至。故事的开始跟他的想象相差不远，尽管他的队伍只是一支由职业雇佣兵、无赖、牧师和冒险家拼凑起来的、数量仅为八百人的乌合之众，他们却一路长驱直入，轻而易举地兵临圣城拉萨的门户江孜城下。英国人起初对他们如此轻易地通过了西藏境内一个个不设防的要塞感到惊异，他们随即把该远征行动当作一次易如反掌、类似于旅行渡假的新奇经历。沿途中年轻的军官经常离开营地，到附近的松林猎取麂子和山鸡，另一些人则大摇大摆地走进西藏人的村庄，欣赏那里“古老、具有中世纪风味及浪漫色彩”的寺庙建筑和壁画。直到 1904 年春天，入侵者来到了几乎看得见布达拉宫金顶的江孜古堡的城墙下，不愿看到自己的圣城遭到亵渎的喇嘛们，才向英国人发出警告，规劝他们从哪里来，就回哪里去。

英国人由此断定，“被迫”使用武力已不可避免，并像他们所擅长的，发起了攻击，一举击溃了号称有几千人之众，主要由农民和僧侣组成的抵抗队伍，顺带着进行了一场大屠杀。在一个名为古鲁的山口，远征军一次冲锋后，地上便躺下 600 名西藏人的尸体。英国人发现，前来阻止他们的藏兵没有统一的号令，很难称得上是一支武装力量，甚至连武器也不是军队提供的，而是士兵（其实全是临时招募来的农民）的个人财产和物品。于是英国人一面轻松地开火，炫耀现代化武器的威力，一面嘲弄“西藏人破旧的武器（大刀、火药枪、弓弩和弩矢）和他们奇怪的装备（其中许多人还穿着中世纪的甲胄）”，一举攻陷拉萨。

但跨过西藏人尸体进入圣城的欧洲人，最终感受到了比明火执仗的抵抗更使他们不安的东西，那便是“土著人”对他们的极度漠视。西藏人按传统的信仰和生活方式继续着他们的日

常生活，布达拉宫和无数神山依然屹立在原处，当他们凝视着这些傲岸、圣洁之物，几百个闯入的英国人就成了一群形容丑陋污秽、令人生厌而又无足轻重的游魂野鬼。“拉萨的居民们似乎对于英国人的到达表现出十足的满不在乎。”“人
们从店铺中和门槛内向士兵们投去一束满不在乎的目光，就如同他们的入侵仅仅为一种暂时的麻烦和没有多大意义一样。”“征服者”们未遭
到愤怒或者怀有敌意的对待，他们仅仅觉得自己在圣城的存在被西藏人认为是一种亵渎神灵的事情。

在这群英国人眼里，拉萨居民肮脏单调的生活与他们圣洁的宗教形成了一种荒庭的对比；而在西藏人眼里，比世上所有怪事加在一起更荒谬的是，这些铁石心肠、为了达到目的便无所不为，毫不迟疑地攻击他人以至夺取对方生命的人，竟然自称为宗教徒。一旦双方开始用语言而不是武器来交谈，西藏人便开始断言：“英国没有任何宗教！”仅此，就决定了西藏主人在这群不请自来的“客人”面前，具有无可争议的优越地位。泰勒以一个大团圆的收场，作为那部书的结尾，显然，这个结局，也远远超出“征服者”的预料：英国人在如他们惯常做的那样，达到了赔款、驻员、禁止西藏在未经他们许可向其他列强租借土地等目的后，决定从占领的西藏首府撤离，但精神上的胜利者却是西藏人。

这个结果的确是“过于美好而使人难以相信”：一位西藏活佛将一尊很小的金佛送给即将率部撤退的荣赫鹏，并表示，他没有个人财产，只能将这尊普通的佛像作为临别赠品，惟一希望的是，日后每当后者看到它时，都能以友好的情感而联想到西藏。荣赫鹏在黎明的城墙边接受了活佛的赠物，顿时“感到了一种美妙的欢乐和巨大的美好愿望。”“这种欢乐不断地增长，以致极大的力量触动了我的心。我从此以后再也不会产生坏念头了，再也不会成为任何人的敌人了，整个自然界和整个人类都将沉浸在一种玫瑰色的灿烂光芒中，从此之后的未来只有光明和光彩夺目的美景。” 荣赫鹏死于 1942 年，那时，一场以“征服”为目的的世界大战恰好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弥留之际，他仍手捧活佛送给他的佛像，对那位朋友充满思念，“认为这比他在人世间所拥有的一切更为宝贵。”

终于看见珠穆朗玛。那里居住着最高的山神。山峰以无与伦比的体量与高度，拒绝着一切事物的遮挡。即使在数千里外，我也能感觉到它巨大的投影。人们很难从视线中将它删除。现在它已不是试卷上的一道填空题，不是埋在地图册里的蓝色三角，它不可能受控于我们的手掌。它是一条向上的通路，循着它的坡度攀援，人们就能逐渐摆脱地心的缚力，抵达天空的彼岸。

珠穆朗玛在我们转过一个山角时突然出现。那几乎是一个平行的视角，但我知道这只是错觉，是距离暂时赋予我与它平等的权利。几乎所有同伴都端起照相机，以纪录自己的荣耀。当然，这种荣耀是虚假的，当我们真正来到珠峰脚下的时候，我们才明白自己不可能与它出现在同一个镜头里，这一点如同我们不可能与神灵出现在同一个镜头里一样显而易见。与珠峰的合影只是我们通过现代技术炮制的一个谎言，现代科技的成就之一就是把制造谎言的过程简化到只需轻轻一击，传播这样的谎言则更不是费吹灰之力。它使虚假显得更加真实可信，并很快走到了反面，导致了信任的危机。没过多久，假象就被始终沉默的石头击碎。珠峰下面到处是各种形号的石头，像一个人丁兴旺的大家族，彼此挤压或者依靠。石头掩埋了道路，使攀登过程异常艰辛。每个人的登山动作都像狗熊一样笨拙和缓慢。没有人说话，他们只顾艰难地喘息，甚至没有勇气仰望一下那悬在头顶的山峰。

我还是感觉到轻微的激动。尽管此行并不以登山为目的，但这次经历显然与攀登我家后面的那个土坡有所不同。除了缺氧和疲劳带来的正常反应外，我并无更多不适。我显然有理由为自己冒险的成功沾沾自喜。在这一刻，我跨越了一道对自己封禁多年的门槛。而这种状态，又助长了我的某种野心。即使走过的第一大本营，我仍然不愿就此停止自己的脚步，不愿意在离珠峰越来越近时突然折返下山。野心是一种古怪的病症，而极端的处境则是它的诱因。这种病症通常使我们对自身能力的估计显得草率、简单和失实。

少年时，我对攀登珠峰的英雄充满敬佩。攀登珠峰的纪录电影，是我在那个时代看到第一部“大片”，不仅有着壮美的大场面，而且情节也惊险离奇——登上世界最高峰，本身就是一件离奇的事情。而祖国、人民这样一些大词，也在报纸广播的裹携之下汹涌而来，迅速将我覆盖。于是，我在作文里表示了长大接好革命的班这类宏伟志愿，显然我病弱的小身体一时还无法给这样的志愿提供支撑。对于攀爬类动作有着先天的恐惧，心理与生理的双重脆弱很可能使我慷慨激昂的表白成为空头支票。我最喜欢的运动是跳鞍马，我可以在跃起的刹那从鞍马上翻滚而过，出于炫技的考虑，我甚至将跳板从鞍马边拉开一两米远，使得整个跳跃过程显得更加刺激和舒展。但是每当体育老师带领我们爬绳的时候，我都会愁眉不展。在摇晃的绳子上，我手臂吃力，身体笨拙，悬在半空的高度更令我晕眩。我像树枝上一个摇摇欲坠的果子一样忐忑不安。很多年后，我尝试过攀岩，但仍以失败告终。

我想像我这样没出息的人毕竟是少数，更多的人对于攀登充满渴望。他们不仅用长度，而且用高度来计算他们的路途。显然，这是在证实某种能力。于是，他们的视线开始寻找最大的攀登物，那么，在大地上，就不可能有比攀登珠穆朗玛峰更高的理想。[6]最高的山神预示着他们的伟业也标定了他们的界限，他们的足迹不可能比珠穆朗玛更高哪怕一寸。他们试图证明自己的伟大，却反过来证明了山的伟大。他们的全部努力仅仅验证了山的不可超越。珠穆朗玛提供了天梯也拦截了去路，它用最通俗的语言规劝人类——你们的生活其实是有限度的生活。

珠穆朗玛收容我们的梦想，同时为我们划定了道路的终点和生命的终点，并要求我们最终回到地上，如同藏民，在高山上安置世俗的家。我们无须把自己虚构为神，也不可能打造一副超自然的臂膀。承认自己是一个凡夫俗子，也许是登山者的最大收获，是对于山峰和自身的最终理解。西藏让我们目睹了神与人的分工，人们把难以完成的事业交给神，这是对自然与神的敬畏，同时也是对自身的保护。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0

吴冠中撕画

丰绍棠

世称吴冠中先生为“艺术混血儿”，他由初小而高中而师范而工业学校而杭州艺专之跳跃性极大、互不搭界的独特经历，促其率而滋生出离经叛道气质，当中国传统笔墨养育他时，西洋绘画技巧又使他找到了艺术恣意扩展的天空。吴先生数十年朝耕夕耘艺术之壤，汲取丰富养料，执著地求异觅新，其画作将中国画的韵味、意境与西方现代形式美圆满地结合起来，为海内外所瞩目。

２０世纪８０年代初期，吴先生画作曾以百万港元被人购藏。然而令人惊异的是，吴冠中恰恰是在作品走红时开始了撕画。对他这样的大艺术家而言，撕画就意味着撕钱，那是小数目的钱吗？吴先生不是犯傻吗？对于亲友的屡屡劝阻，他始终置若罔闻，依旧潇洒地一幅一幅撕下去，毫不吝惜。一次，他这样回答记者“最近忙什么”的问询：“人老了趁现在活着，赶紧将那些自己觉得不满意的作品撕掉。”

吴冠中只喜欢艺术，别的如金钱、名气都已视作身外物了，所以撕起画来胆壮、气足，毫不手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2

我怎样飞向了自由的天地
丁玲

我出生的家庭，是一个没落的望族，这种家庭对于人一点好处没有。好容易我母亲冲到社会上来而且成为一个小学校长。我也完全由我母亲的教育而做一个女子师范学校的预科生。但我的母亲由于环境和时代的限制，她的思想也不过是使得我将来有谋取职业的本领，不至于在家里受气，和一个人应该为社会上做一番事业。我自己呢，完完全全是一个糊涂的小孩子，从来也没有过什么思想，顶满意自己的环境，觉得自己很聪明，校长、教员、同学都喜欢我，可是这时忽然来了“五四”。“五四”的思想在那时因为我的年龄和知识都够不上接受什么，没有什么直接影响，但对于我的前途却有很大的关系，我之所以有今天，不能不说是“五四”的功劳。

“五四”那年，我正在桃源女师预科读书。这个学校以前没有过什么社会活动。但“五四”的浪潮，也冲击到这小城市了。尤其是里面的一小部分同学，她们立刻成立学生会，带领我们去游街、讲演、喊口号。我们开始觉得很茫然，她们为什么这样激动呢？我也跟在她们后边，慢慢我有了一个思想：“不能当亡国奴。”她们那时在学校里举行辩论会，讨论很多妇女问题、社会问题。教员很少同情她们，同学们大多数赞成她们。我很佩服其中的两个同学：杨代诚和王剑虹。可惜由于我那时班次低，年龄小，没有同她们在一起，然而只要有机会我就表示了我的态度。譬如有一次她们讲到女子剪发，同教员们做了很激烈的论争，教员讲话，我们不鼓掌；王剑虹一讲话，我们就鼓掌。会后许多人都把辫子剪了，我也不假思索的跟着做。现在剪发是太平凡了，而且成为当然的现象，但那时却是件大事。我们为着没有辫子，四处遭受冷嘲或责骂。后来她们又办了一个贫民夜校，看见我喜欢活动，叫我去教珠算，学生们看见我比讲台的桌子高不了多少，都叫我“崽崽先生”。

这一群同学当时是我的指路明灯，她们唤起我对社会的不满，灌输给我许多问号，她们本身虽没有给我以满意的答复，却使我有追求真理的萌芽。后来我又随着王剑虹、杨代诚到了上海，她们把我领到广大的领域里。我们做了很好的朋友，茅盾先生在《丁玲传》里说到她们。现在让我纪念早死的剑虹，和致意活在南方的一知吧（一知即杨代诚）。

我的母亲在常德，当时她如何受到“五四”的影响，我不大清楚。总之，当我暑假回到家时，我的母亲便同我谈到转学问题，她觉得一个人要为社会做事首先得改革这个社会，如何改革这个社会是今天必求的学问。一般的师范中学的课程，不能解决这个问题。她说长沙周南女子中学要进步得多，那里面有新思想。于是母亲自己把我送到长沙，把我托付给她的

一个旧同学陶斯咏先生了。一年半以后，我母亲又放手让我随王剑虹到上海去，也基于这种思想，她要使我找着一条改革中国社会的路。后来她自己也打到了这条路，她完全同意我，我们不只是母女关系，我们是同志，是知己。从那时离开她二十多年，我都在外奔波，她从没有后悔，而且向往着我的事业，支持我。我的母亲呵！你现在生活怎样？我们被反动者们封锁了隔绝了，你无依无靠，但是你会挣扎的，你的生命力是坚强的。中国今天已经有了和平民主的曙光，中国的道路和我的道路都已经很明白的摆在中国人民面前了。这二十多年的革命历史，多少先烈在前面牺牲了，他们的血，和我们的奋斗不是白费的。母亲呵！你愉快吧！祝福你健康的活在人间，不久的将来我们会再见的。母亲!

进了周南之后，幸运的是我那一班的国文教员陈启明先生是全校最进步的人物。我们那时把他看成一个神圣的人物。他是湖南第一师范毕业的学生，同当时即在湖南有名的毛泽东同志是同学。他订了许多外边的杂志报纸，他在那些文章上用朱笔画上圈交给我们读，读不懂他便讲解。很多《新青年》上的文章成了教材。我们同学大部分都不大注意别的功课，欢喜谈论问题，反对封建制度成为那时主要的课题。我在这种空气中，自然也就变得多所思虑了，而且也有勇气和一切旧礼教去搏斗。当我再回到家里的时候，首先我废除了那些虚伪繁琐的礼节，公开指斥那些腐化生活，跟着也得着我母亲的帮助把婚约解除了。大家都认为我是大逆不道，都责备我母亲对我的放任，可是我是多么骄傲。陈启明不只在思想上替我种下某些社会革命的种子，而且是多么鼓励我从事文学。在没有进周南以前，当我还在小学的时候，我便读过很多的小说，可是我的作文总不十分好。因为是用文言作文，有时还要我作四六文呢。陈启明介绍我读了许多新小说，新诗，我那时即读胡适的文章、诗、他的翻译小说，读康白情的诗，读秋瑾的《秋风秋雨愁煞人》，《最后一课》、《二渔夫》等是我最喜欢的。当然那故事的情调，写普法战争，法国感到快要亡国的痛苦，是深合于那时我们的情绪的。于是我便学着写，写诗，写散文，还写过一篇小说，有两首小诗刊载在陈启明等编辑的《湘江日报》上。这些东西当然是非常幼稚，算不得什么写作，不过却培养了我的文学兴趣，使后来我在社会上四处碰壁无路可走的时候，我会想起用一枚笔来写出我的不平，和对于中国社会的反抗，揭露统治阶级的黑暗。一直到现在，使我有这枚笔为中国人民服务，陈启明先生给我的鼓励是有作用的。

陈启明因他的思想“过激”，而被解聘，我们感到很大的难受，我随着几个年长的同学又跑到一个男子中学去读书。这时这几个同学因为年龄和知识都比我较大较高，大家都感觉到在这个学校里也学不到什么，她们便离开了学校，准备自修。我呢，总觉得要向一个更遥远更光明的地方去追求。恰巧王剑虹从上海回来了。她向我宣传陈独秀、李达他们在上海要办一个平民女子学校，她邀我一起去。我又得着我母亲的赞助，抱着满怀的幻想到上海去了。自然，我并没有一下便找着光明大道，我打过几个圈子，碰了许多壁才走上正确的路的。但从这时我却飞到了一个较广阔，较自由的天地。我是放任过我自己，勇敢翱翔过，飞向天，被撞下地来，又展翅飞去，风浪又把我卷回来。我尽力回旋，寻找真理，慢慢才肯定方向，落到实际。我虽没有参加“五四”，没赶得上，但“五四”运动却影响了我。我在“五四”浪潮极后边，它震动了我，把我带向前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06

我和村上君
林少华

由于我翻译村上春树的作品，一二十年来译了三十多本，就有不少人猜想我和村上关系很“铁”，问我和村上见了几次，见时村上请我吃了多少道“料理”喝了多少瓶威士忌以及有多少艺伎作陪。我说只见了一次，见时既无“料理”又无威士忌，艺伎更是影都没见着。对方于是显得大为失望，甚至说村上“真不够哥儿们”。说实话，我也失望。我多么希望村上君请我去东京最有情调的“料亭”（高级日本料理店）吃着最考究的“怀石料理”（日本关西名菜），喝着最高档的日本清酒啊！甚至希望他陪我去箱根泡两天温泉临走再送一个 250 克重的日元“红包”。然而没有，真的没有，不是我得了好处就忘，或担心“愤青”朋友骂我汉奸而隐瞒不报。

也不能说中国人期望值过高。若我是村上君，村上君是林少华，且大老远跑来，敝人笃定请他去青岛最好的饭店吃满汉全席。第二天即使上午课不上下午政治学习不参加也要陪他去崂山一游。也不光我，大凡中国人都会这样。

可是村上君没这样。见面地点是在他的事务所，隔着一张餐桌大小的圆桌相对而坐，两个算不上绝代佳人的女秘书中的一个端来清茶，我一杯他一杯，边喝边谈。他谈他写作的目的是为了“让灵魂获得自由”，谈他写作的技术是能打开想像力世界那扇门进去又能出来，谈他对“孤独”独特的诠释及其排遣方法，谈他对中国和中国人怀有好感的根据，谈他不喜欢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缘由……他侃侃而谈，眼睛看着桌面，看着思维移行的轨道，看着“门”后面的世界。我则看着他，看着他随意拨去一侧的“男孩”发式，看着他执著的纯粹的表情，看着他身上的 POLO 花格衬衫，看着他肌肉隆起的手臂。仿佛看到了他一部部小说中作为男主人公的“我”，看到了《挪威的森林》里的渡边———他没有让我失望。从村上小说中走出来的村上只能是这样的村上，也只有这样的村上才能写出村上小说。此外我能要求他什么呢？

后来我看了、也译了他一些随笔，得知他在现实生活中的确很少请吃，也很少吃请。或许在他看来，吃就是吃，没有更多的附加含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5

蔚蓝的王国

[俄]屠格涅夫

呵，蔚蓝的王国！蓝色，光明，青春和幸福的王国啊！我在梦中看见了你……

我们几个人乘着一叶装饰华丽的小舟。一张白帆像鹅的胸脯，飘扬在随风招展的桅头旗下边。

我不知道我的同伴是些什么人，但我浑身都感觉得到，他们全都像我一样，是这样年轻、快活和幸福！

不错，我并没有看到他们。我眺望四周，一片茫无边际的蔚蓝的海，无数波浪闪耀着金鳞；头上，也是这样茫无边际，这样蔚蓝的海——在那儿，温柔的太阳在运行着，宛然在微笑。

我们中间不时发出爽朗、快乐的笑声，宛若群神的欢笑！

忽然，不知从哪个人嘴里，吐出了一些话语，一些充满灵感力量，极其美妙的诗句……仿佛天空也在对它们呼应——而且，周围的海，也若有同感地在颤鸣……随后又开始了幸福的寂静。

_ 我们快速的小舟，随着温柔的波浪，轻轻地起伏。没有风推动它，是我们欢腾跃动的心引导它前进。我们想要到什么地方，它便像一个活的东西那样，驯服地急速奔向什么地方。

我们来到群岛，一群半透明的仙岛，各种宝石、水晶和碧玉放射着光彩。从突起的岸边，飘来令人心醉的芬芳；一些岛屿上，白蔷薇和铃兰的落英，雨也似的飘洒在我们身上。从另一些岛屿上，突然飞起了许多彩虹色的长翼鸟。6

鸟儿在我们头上盘旋，铃兰和蔷薇消失在流过我们小舟两侧的珍珠般的浪花里。

跟着花儿，跟着鸟儿飞来的还有美妙悦耳的声音……这里边好像有女人的声音……于是周围的一切——天空，海洋，高扬的帆，船尾水流的潺潺声——一切都像在诉说着爱情，诉说着幸福的爱情！

但是她，我们每个人都钟爱的那个人，在那儿……在近旁，却看不见。再过一瞬间——瞧吧，她的眼睛闪烁着光辉，她的脸庞将露出微笑……她的手将拉起你的手——并且把你引到千古不灭的乐土中去！

呵，蔚蓝的王国！我在梦中看见了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05

王光美：与君同舟，风雨无悔
黄峥 执笔

梨子

那一天，二级通知我说，少奇同志要找我去谈话。我很纳闷，我刚到延安来，怎么找我谈话呢？我就说那枣园我不认得，我不知该怎么去。他们就给了我一匹老马，说这老马识途，认得枣园，认得少奇同志家在哪，你就跟着这匹马走吧读！

就这样我到了少奇那儿......说着说着，就到了吃中饭的时间。少奇留我吃饭。我说：“我已经吃过了，你慢慢吃。我在这里等，可以看看你吃的什么。”我看见他的饭菜很简单，好像只有两碟菜，一碗米饭，米饭上而放了一颗大蒜。我觉得奇怪，心想怎么把大蒜和米饭配着吃呢？少奇刚吃了几口，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站起来走到办公桌前，拉开下面的抽屉，拿出几个梨子，又拿了把小刀给我，意思是他吃饭让我自己削梨吃。那个梨子很难看，黑不溜秋的，留给我的印象特别深。当时，我看了有点动感情，怎么中央领导同志吃的就是这样的东西呢?

手表

l948 年的“三八”节前后有一次王炳南同志组织外事组舞会，少奇和朱老总都来了。他说了一句：“有空上我那儿玩。”有了少奇这句话，我决定星期天去一次者。

那天，我一进去，少奇正在写东西。看见我来，他马上站起来，说：“你真来了！”这次谈话时间比较长，他表示了愿意跟我好的意思。他还说，他年纪比较大，工作很忙，又有孩子，要我好好考虑。我当时觉得这个人真有特点，一般人在这种情况下都愿意说自己怎么怎么好，以便取得对方好感，他却光说自己的缺点。我说：“年纪什么的我倒没往那考虑，只是在政治水平上我们差得太远，我和你在一起的话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应该注意什么？而且我也不了解你过去的个人情况。”少奇回答我说：“应该注意什么的问题，你去找一趟安子文同志；如果想了解我过去的历史，你去问李克农同志。”我对这事很慎重，最后我特别问了一句：“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其他婚姻关系？”少奇就说：“如果你想知道这方而的情况，你去问一下邓大姐，她就住在旁边的院子里。”

说着说着，我觉得时间不早了，就问：“几点了？我该回去了。”少奇手上没有戴表。他拉开抽屉，拿出一块表看了看说：“表不走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停的。” 原来他的这块表早就坏了。看到这个情况，我心里又被触动了一下。我想：怎么会是这样？中央领导同志工作没日没夜，怎么连块好好的表都没有？怎么这些事没有人帮他处理？可能是心里自然冒出来的一种义不容辞的感觉，就说：“你交给我吧！我帮你去修 ！”

我觉得我和少奇同志的婚姻确实是很慎重的。 我对他很尊敬，同时对他的生活没人照顾很同情。我们是从好感到恋爱。

蒸鸡蛋

有时他也想照顾我。一天，他看见我因为怀孕，吃不下饭，忽然说：“今天我给你做个湖南菜。”我说：“你还会做菜？”他说：“年轻时什么都干过。”那天他给我做了个蒸鸡蛋，里而搁了醋。 他说这就是湖南人的做法，蒸鸡蛋炒鸡蛋都放醋。 在我的记忆巾，这是唯一一次他在生活上照顾我家。

其实他不是不想照顾我，实在是顾不上。他把精力和心思都放在了工作上了。

枕头

1963 年,我陪少奇同志去柬埔寨访问，西哈努克亲王送了我们一些床垫、枕头。回国后，送了毛主席一套，我们家留了一套。回国不久我下乡搞“四清”，少奇在家睡地铺，正好用上了这个枕头。“文革”开始后，我和少奇被分开关押，孩子们也都天各一方，家里的生活用品全部丢失，基本荡然无存园。

1980 年，中央决定为少奇平反，在举行 追悼会前夕，5 月 13 日上午，我和孩子到河南开封去接少奇的骨灰。在他逝世的地方。一进那小屋，我一眼就见到了少奇用的枕头，不禁百感交集，它伴着少奇度过了最后的岁月。

第二天，在郑州人民会堂隆重举行少奇同志骨灰迎送仪式。河南省委书记、省长刘杰同志，郑重地将少奇同志的骨灰交给我。我情不自禁地将脸贴在骨灰盒上，久久不想离开。在少奇同志逝世10年多以后，我和孩子们终于见到了他的骨灰……

5月17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少奇同志的追悼大会。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各方面代表、首都群众一万多人出席大会。邓小平同志致悼词。追悼会进行过程中，会场上不时传来抽泣声，好多人都哭了。我看到徐帅徐向前同志胸前衣服上被泪水湿了一大片。散会时，小平同志过来，握着我的手说："是好事，是胜利！"

红布

在治丧活动过程中，不少人提出，鉴于少奇同志逝世的特殊情况，应该保存他的骨灰。中国革命博物馆来人要求说：毛主席进了纪念堂，朱老总进了八宝山，周总理撒向了江河大地，少奇同志的骨灰交给我们革命博物馆保存收藏。我没有同意。首发

少奇同志生前不止一次地对我说，他死后遗体火化，骨灰撒在大海里。早在1956年4月，少奇同志和毛主席、周总理等一起，第一批在提倡火葬的《倡议书》上签了名。当天回家后，少奇就向我讲了这件事，并进一步提出不保留骨灰，像恩格斯那样把骨灰撒在大海里。在"文化大革命"中最艰险的时刻，他又一次向我和孩子们作了这一遗嘱。因此，我郑重地向中央和治丧委员会提出，尊重少奇同志的遗愿，把他的骨灰撒在大海里。

中央同意了这一要求，但具体采取什么方式，一时没有商定。刘伯承元帅得知这一情况，主动提出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执行散撒少奇同志骨灰的任务。中央书记处研究同意。海军司令员叶飞同志亲自向海军某部下达了命令。

1980年5月18日，海军司令部派了参谋长等几位军官来我们家，同我们具体商量了散撒少奇同志骨灰的时间、地点、方式等事宜。

5月19日上午，在治丧委员会有关同志的陪同下，我们护送少奇同志的骨灰，由北京乘专机抵达青岛海军军港。一路上，我们看到了许多闻讯赶来的群众。在青岛，我们的车辆一度被众多的人群围住。我看到车窗外的人们含着眼泪，向我们挥手，口里诉说着什么。

海军派出了一艘驱逐舰、四艘护卫炮舰，执行散撒少奇同志骨灰的任务。中午，五艘军舰编队驶向黄海海域。午后1时许，在哀乐和21响礼炮声中，我们满含热泪，取出少奇同志那洁白的骨灰，撒向滔滔奔流的大海……

我们把那个（包骨灰的）红布留了，当时我们有个大师傅，就是以前给我们做饭的，叫郝苗，他就把那红布保留着，他拿着那红布到中南海，他心里也憋着一口气，他拿红布到中南海，对着中南海的正门，这边就是瀛台，就在瀛台台阶上他说洗一洗，红布上沾的那点骨灰沫，掉到中南海里，就是这么一个大师傅，当着我的面洗的，洗完了，把红布给我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18

曙光

Vanessa Carlton

我曾在浑噩中度日，被所做的事玷污
但当你走进我的生活，你告诉我应该展现什么
我原以为我知道什么是对的

却不知道我其实可以
挣脱，并选择用不同的眼光来看待一切

我再不会用同样的方式来看天空
我将学会和昨天说再见
我再不会在受到阻绊时停止飞翔
我将总会到达很高的地方，
因为我已看见，因为我已看见，曙光

从未介意，从未想要
从未刻意追求去看故意在我眼前招摇的一切
看不到比我自己此处更远的地方
我很容易看不到我可以拥有的
是你告诉我，我能改变
那些浅薄的日子里发生的任何事情

当太阳光芒四射，它迎着阻力用力向前
使天空充满了蓝色的温暖，舍弃了严寒
我不知道原来我对如此真实的一切视而不见
当幻觉消失，我发现有那么多等着被发现

我再不会用同样的眼光来看天空
我将学会和昨天说再见
我再不会在受到阻绊时停止飞翔
我将总会到达很高的地方，
因为我已看见，因为我已看见，曙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07

生 气
亦舒

斯文人遇着生气事，大抵是失眠或默默流泪。

我遇不如意，第一反应便是做些什么，这是劳动人民心态。

如不能集中心思写一两段稿，那么，就把地板拖干净吧，收拾抽屉也好，或者，到园子里除杂草，三两个小时下来，气消了，又见工作成绩，一举两得。

笑谑地说，今天的气今天受已经足够，明日自有明天的气要来，切莫含怒到日落。

倘若一连好几天都气得痰上颈，那么就得设法离开那个环境，走为上策，免得妨碍生活。

最近发觉脾气坏的人越来越多，后浪推前浪，不好相处的我忽然变成中人之姿。友人之中不乏霹雳火，一点点事，没完没了，半步也不肯退，纠缠到底，十分可怕。

所有生气的事一半一半，你欲坚持不肯受气，他人大抵不能如愿得偿，故《红楼梦》中，三姑娘探春对她生母说："姨娘也太肯生气了。"

衣食住行经已解决，堪称丰功伟绩，不受闲气，是生活另一项艺术。

我知道此事，但我并不生气。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2

上大学去
范子平

我们从没有做过上大学的梦，因为我们村从来就没有出过一个大学生。不过我们不上大学但一般都上小学，可是这小学上得又不安稳，谁的家里要用劳力马上就叫他们的孩子辍学。所以，我们一个班在一年级时有 13 个人，到了五年级，就剩下我们 5 个了，都姓王，都是本家自己人，还是王连喜的班长。没有我们不敢办的事，都说我们"捣蛋得欺天"，就连班主任也气病了，回城去看病再也没回来。过了好几个星期，学校就换了同村同族的王敬民来教我们。王敬民三十多岁，高高的个子，别看他比我们大十几岁，却是我们的晚辈，论辈分我是叔叔，王连喜他们四个就是爷爷了。王敬民上课讲得很有意思，总而言之就是故事开路，先吸引你再往下听课，这个我们真的很欢迎。可是他叫做作业我们就不高兴了，因为我们已经两年没有做过作业了。他给我们几个人都打了不及格分又在课堂上批评，我们可恼火了。王连喜就喊：过来，过来，我是爷爷我叫你。王敬民无可奈何，因为我们村就一个族，村里老人对辈分还挺重视的。我们几个就越发调皮，齐喊：现在是四个爷爷一个叔叔集体处罚，王敬民马上来！王敬民只好过来按照我们的要求把腰弯下，我们伸出食指弯成一个圆，每人在他头上弹了一下。王敬民夸张地哎哟着，说：你们这些捣蛋虫！他没说下去，我们毕竟是长辈，他没有办法。

第二天来上课，王敬民突然说，你们想不想上大学去？上大学去？这是不是那天我们在他头上弹时下手太重把他弹成了神经病？我们有上大学的命？再说我们才上小学五年级跟大学还差着十万八千里。我们就笑嘻嘻地说：想是想，就是太空想。王敬民一下子摆出晚辈人的随便来，大喊：走，咱们上大学去。不由分说拉着我们上了一辆开向城里的客货两用车。看着两边的树木飞快朝后跑去，我们可得意了，上大学不上大学，这个旅游要比掏鸟窝比挖田鼠洞捉水蛇有意思多了。

没想到王敬民真的领我们去大学了。这所大学还是全省很有名的一所大学，只是没有在市里，在距离市区十多公里的地方。首先那个大门就气派得叫人吃惊。门岗在屋里并不出来，

汽车来了电动栅栏门会缩起来让路。王敬民经过一番交涉，领我们走进了大门（王敬民交涉时，我们才知道他的高中同学在这里当老师）。嗨，还真是从没有见过这样好的地方！绿莹莹的草地上伸着长颈灯；路边一丛一簇的鲜花沁入心脾；石板铺就的甬道上青年人三三两两拿着书本散步；高大的楼房上美丽的玻璃墙像是神话宫殿一般；教室里，大学生们看着大屏幕电脑听老师讲课；图书馆里，好家伙，一格一格一柜一柜的书本把我们的眼睛看花了；电梯呢上上下下头脑有些晕乎像坐飞机一样；实验室里，瓶瓶罐罐还有不知名的仪器高高低低，酒精灯吐着蓝色火苗；还有广阔的体育场，篮球足球排球在飞上飞下>>大学真大呀，大学真美呀，我们的心震撼了，小脸严肃起来，一种莫名其妙的激动在血管里膨胀。

王敬民说：咋样？

王连喜说：这个...这个...真是比天堂还好。

我说：让我在这个地方过一天就美啦。

王敬民说：这里边出来的大学生，机关、学校、工厂、解放军都抢着要，为啥？人家有本事。像咱们开后门人家也不要。比方咱村的支书，又是送礼又是说好话，儿子才安排到县电缆厂，还下了岗。这所大学的毕业生，挺起胸膛做人，到处有人抢。自己饭碗铁还不说，还光荣，给国家做贡献大！你像咱借用县农场的自动收割机，就是这里发明的。那算是小发明，大小发明这里一年有几百项！你们想在家窝窝囊囊过一辈子，还是想上大学，做大事，给国家做贡献，过城里人的好日子？

我们一时忘了自己的长辈身份，一起回答：想上大学！ 2f

王敬民说：那就好，上大学就得好好学，认真听讲，往心里听，认真做作业，往心里学，得靠你自己用心，得靠你自己吃苦！

当我们朗朗的读书声响彻在小村上空时，去地里劳动的好多人拐到这里看热闹，说：王敬民真有本事，咋把这几个捣蛋泥猴制伏了？

一晃六七年过去了，我们这一班的 5 个同学，真的都考上了大学。每年过年回家的时候，我们都去看望王敬民老师。我们规规矩矩，恭恭敬敬。王敬民老师开玩笑说：别这样，你们还是长辈呢。我们全都不好意思地笑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8

清华校长罗家伦

张昌华

1917 年北京大学招生期间，参加阅卷的胡适在招生会议上说："我看了一篇作文，给了满分，希望学校能录取这位有才华的考生。"主持会议的蔡元培表示同意。可当委员们翻阅这名考生的成绩单时，却发现他的数学是零分，其他各科成绩也不出众。由于蔡、胡两人的执意，学校还是破格录取了这名学生。

他就是罗家伦。

罗家伦（1897—1969），字志希，笔名毅。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西进贤。早年就读于上海复旦公学，1917 年考入北京大学。在北大，他与傅斯年等人发起成立“新潮社”，编辑出版《新潮》杂志。“五四”运动中，他与傅斯年被北大学生公推为代表，组织参加了“五四”大游行，并起草了《北京学界全体宣言》。“五四运动”这一概念，也是由他第一次提出的。

1920 年秋，罗家伦由蔡元培推荐、实业家穆藕初赞助赴美国留学，嗣后又赴德国、法国和英国访学。1926 年学成归来，在东南大学短期执教，后卷入大革命风暴，加入了国民党，曾任蒋介石的秘书。

1928 年 8 月，31 岁的罗家伦以北伐少将的身份，由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任命为清华大学校长。

时下论及清华大学的校长们，世人首推梅贻琦。梅氏把毕生的精力献给了清华，厥功甚伟，功不可没。但对清华做过奠基工程的罗家伦，似没有受到应有的关注。台湾清华大学史研究者苏云峰说：“现在很多人只知道梅贻琦是清华大学的功臣，而不知道罗家伦的奋斗成果与经验，实为梅氏的成就，铺下了一条康庄大道。”

罗家伦当年在清华究竟做过怎样的奋斗，取得了哪些成果与经验呢？

清华大学的前身是清华留美预备学校，由美国人退回的部分庚款创办。这笔清华基金，名义上由中国的一位外长、一位外交次长和美国公使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实际上掌握在外交部高官手中。清华的校长历来由外交部任命。到罗家伦时代，清华学校已易名为清华大学。罗家伦当校长后，凭着“有一点革命的劲儿”，毅然把清华大学易名为“国立清华大学”。他反复强调“在清华大学前面增加‘国立’二字，是中国学术独立的重要标志”。同时，罗家伦想借此理顺清华大学的隶属关系，促使清华大学脱离外交部的管辖，归属大学院（相当于教育部）领导。

罗家伦上任，邀请志趣相同、有办学经验、富学术威望的杨振声、冯友兰合作。他的就职演说标题是：《学术独立与新清华》，希望“自此以后，学校有一新生命……以清华大学来转移全国学风，以尽引导全国青年的使命。”“并以建设清华为中国现代化的第一流大学，俾与世界先进大学抗衡为职志。”在倡导“学术独立”的同时，罗家伦别出心裁地提出“四化”。吴宓日记有载：“罗氏以廉洁化、学术化、平民化、纪律化四者为旗帜。又谓兼容并包，惟贤是用云云。”在此后的两年中，罗家伦实践了“四化”，其果是亦喜亦忧。冯友兰说：“在罗家伦所提的‘四化’中，学术化的成功最为显著，军事化的失败最为彻底。”所谓军事化，罗家伦试图用军训的方式来强化校纪。学校要求学生着装统一，早晚点名，按点作息。无故缺席要记过，三次小过算一次大过，累计到三次大过即开除。早上要出早操，学生要着军服，蹬马靴。罗家伦身先士卒，坚持与学生一道出操。因纪律太严，素有自由主义精神传统的学生们很反感。当时刚入学的张岱年就因为忍受不了早操的制约，转学到师大。早操这一项，后来在学生们的“集体抵制”中被迫取消。

罗家伦是蔡元培的学生，又受过欧美教育的熏陶，在办大学（包括后来办中央大学）的

理念上，有不少可圈可点之处。他接手清华便做了一番调查研究，发现清华有八大弊病:机关庞杂、冗员充斥；职员薪金过高、权力过大；对教员只重学历、不重学识；浪费惊人等。罗家伦随之建立“教授治校”的管理体制，坚持学校以教学为主体，教授为核心，大师为旗帜，并提高教授的待遇。“教员发新聘书，职员发新委任状，突出聘书和委任状的区别。在新聘书中，教员增加工资，在新委任状中，减低职员的工资，特别是减少大职员的工资。”（冯友兰）。罗家伦认为“要大学好，必先要师资好”。他以“至公至正”的精神“为青年择师”，公开表示在选聘教授时，坚决“不把任何一个教授地位做人情，也决不以我自己的好恶来定去取。”

罗家伦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教职员中凡不称职、不勤勉者一概辞退。90 多位职员被裁去 20 多位。原 55 名教授，被辞退了 37 位，包括外籍教师一视同仁。延揽了 20 多位 30 岁上下的年轻人，诸如萨本栋、周培源、杨武之、朱自清、俞平伯、叶公超等等。还到英国剑桥大学，美国芝加哥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等校请了一批国际一流学者来校执教。像陈寅恪、赵元任、金岳霖、陈达等硕学之士，罗家伦亲自出面恳请留任。有趣的是外文系的吴宓，早在五四新文学运动论争时，吴攻击新文学运动甚烈，与罗家伦还打过笔墨官司。罗家伦当校长后，吴宓心中不免有点惶惶，曾托赵元任探底。罗家伦闻后大笑：“哪有此事，我们当年争的是文言和白话，现在他教的是英国文学，这风马牛不相及。”罗家伦不仅礼聘了吴宓，还改善了他的待遇。吴宓在日记中说：“宓之月薪，已内定增为三百四十元。宓向不持与人比较或虚空立论之态度，自家能增四十元，亦佳事也。”后来，学校教授激增，单身教授一人一间宿舍还不够住。吴宓本来一人住了三间，还请梁任公题了块“藤影荷香之馆”的匾，学校请他让出两间。吴宓不高兴，正式给罗家伦写了封信，声称若要他让房，他要跳后面的荷花池自杀。罗家伦犯难，最后请吴宓的一位老同学出面再三通融，终于说通了。罗家伦幽默地说：“大学校长亦无形中添了许多小市长的麻烦。”

另一面，罗家伦大刀阔斧砍去一些“滥竽”，包括洋人。有位美国教授叫史密斯，此公教英文和拉丁文，在课堂上从不讲解，叫甲学生读一段课文，又叫乙学生读另一段。如此反复。下课铃响，即夹包走人。全校学生都叫他“老饭桶”。王文显说他在美国是教初中都没人要的货色，可在清华却“教”了十多年。前任校长竟然送他一张“终生合同”。罗家伦不能容忍，请他出局。一荷兰籍教授，在教学生弹钢琴时竟对一女生非礼。罗家伦查实后，马上通知那位外教“立即停职，听候处理”。一下子共辞退 6 名外教。被辞退的外教们运动美国公使马慕瑞来说情。罗家伦十分策略，以“他们决不能代表美国的学术水平”为由，终于说服了美国公使。“老饭桶”临行前又向罗家伦提出了六七项不近情理的要求，罗家伦以“最大限度的礼貌”断然拒绝。罗家伦有魄力，有识见，不刚愎自用，如发现自己有做得欠妥的地方，马上纠偏。他刚到清华，不重视体育，把体育部主任马约翰降职降薪。不久，马约翰率清华足球队到天津参加华北区足球赛，得了冠军。回校时，全校同学燃放爆竹，热烈欢迎，把马约翰从校西门一直抬到校内。罗家伦立即又将马约翰提为教授，恢复原职原薪，而且还送他一只银杯作纪念。

罗家伦用人唯贤，不惜得罪自己的老师朱希祖先生，成为一时传诵的佳话。历史系的朱希祖教授资格最老，他是中国史专家。当时若聘他为系主任也是顺理成章的事。可是罗家伦觉得朱先生对世界史接触不多，“这就无法使这个系走到现代化路上”。罗家伦不得不以校长身份兼史学系主任，占了这个“缺”，留给一年后方可到任的蒋廷黻先生。当时学贯中外历史的蒋廷黻博士在天津南开大学执教，罗家伦礼贤下士亲自到天津去请。因蒋已受聘于南开，最初表示不愿。罗家伦坚持，说“你若不答应，我就坐在你家不走”。他真的在蒋家“磨”了一个晚上，蒋廷黻只得答应等南开聘期满后再去清华。罗家伦晚年在回忆中提及此事说：

“纵然得罪了我的老师，但是我为了历史系的前途，也不能不为公义而牺牲私情了。”

在招生上，罗家伦开创了在大学招收女生的先河。新学年开学，一下招了 15 位女生。他操办此事有点“独断专行”，只在学校拟定的招生简章上加了“男女兼收”四个字，而事先并未呈报大学院批准。对特殊人才，他坚持“破格”录取，钱钟书即为一例。“我数学考得不及格，但国文及英语还可以，为此事当时校长罗家伦还特地召我至校长室谈话，蒙他特准而入学。”（钱钟书）罗与钱这两位年龄相差一轮的校长与学生，后来常通信，切磋诗词，互相引为知音，成为诗坛的佳话。

罗家伦办学是有战略眼光的。为了使清华有长足发展，他想筹建图书馆、生物馆、学生宿舍和气象台等教学、生活设施。到任不久，他写了份《整理校务经过及计划》的报告，提出动用清华基金用于六大建设；同时要求改革现行的基金管理模式，即由清华自己掌握清华基金。罗家伦之所以耿耿于此，是因为他在 1928 年初担任战地政务委员时，偶然中见过清华基金账目报告，发现那是一个黑洞！外交部掌权者利用基金购股票、买公债、炒外汇，大肆中饱私囊。有笔股票抬头写的就是当时外交次长陈篆的名字，陈氏竟堂而皇之浑水摸鱼提走二十万现款……清华基金，是外交部一块肥肉，谁当政都不肯放弃管理权。罗家伦的提议，遭到外交部的强烈反对，也有人来缓颊说情。罗家伦一概不睬，一面据理力争，一面发动废除基金会的社会舆论；并以壮士断腕的精神，五个月内三次向教育部提出辞呈，以“辞”抗争。他说：“我的辞职不是对于黑暗势力的屈服，我是要以我的辞职，换取清华资金的安全与独立，和清华隶属系统的正规化。”他在递辞呈的前两天，拟了一份近万言的长篇谈话，披露了清华基金被高官们贪污、挪用的黑幕，还公布前任清华校长挪用公款的问题。他将谈话稿寄到上海《申报》《时报》《新闻报》和《民国日报》同时发表，引起社会关注。一场“恶斗”后，原基金董事会终于撤销，基金回归清华。后，罗家伦理智地将基金交由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代管。他提出的六大建设项目的款子终于落到实处。后来，他一不做二不休，呼吁“改隶废董”。“改隶”就是要清华大学与外交部脱钩，隶属教育部；“废董”，即废除清华基金会。为此，他采取了一些非常手段，拜访了美国公使马慕瑞，国府委员戴季陶、陈果夫和孙科等人。经一番努力，终获成功。他说：“我承认我所取的办法，有点非常，或者可以说带点霸气。但向黑暗势力斗争，不能不如此。要求一件事的彻底解决，不能不如此。……人家对我的仇恨我不管，我为的是清华的前途，学术的前途！”

1930 年罗家伦黯然离开清华。其外因是当时阎锡山控制了华北，要扫除蒋介石的人；内因是清华有些学生对罗家伦不满，要求他辞职。尽管要求罗家伦辞职这项议案当时没通过，但他还是采纳了冯友兰的意见，为维护校长的尊严决意离开。在他的辞呈没有得到批准时，便拂袖到武汉大学当教授去了。罗家伦在晚年所作的《我和清华大学》中有一段自我评说：“我虽然主持清华不过两年，可是我相信我这两年中艰苦的奋斗，为清华大学打下了一个学术的基础。”陈寅恪说：“志希在清华，把清华正式的成为一座国立大学，功德是很高的。即不论这点，像志希这样的校长，在清华可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0

骑白马的不都是王子

阮直

骑白马的不都是王子，就像扛掏耙的也不都是猪八戒一样。那么，能拎一根棍子，前边

撅一个弯，在草地上甩一膀子，一抡就是贵族了？

可眼下，有钱人真的就这么培养自己包括自己的仔儿，说从小就让孩子打高尔夫，感受高尔夫的氛围，就会知道贵族的礼仪、礼节、气质、风度了。

如果贵族就是这么培养的，那么新西兰人和我们内蒙古人离贵族就不远了。新西兰人百分之五十生活在牧场上，整个国家就是个天然的高尔夫球场地，牧羊人那个牧杆前边有几个弯儿齿，可以撮起一个小石块，然后甩开膀子一抡，就能把脱离羊群的那只羊打中，高手的准确率是打羊的左后蹄儿就不会打右后蹄儿的。若让这样的牧羊人去打"老鹰球"或"小鸟球"那真是小儿科的。绝对不会像我们想成为贵族的人那样，花大把的钱，流一身的汗，浪费那么多的草地，却喂不壮一只羊。

为了好奇，老夫我在网上搜索了一下"高尔夫球"的起源，这一看不要紧，我更加敬佩我自己了。俺平民也有"所见略同"的时候，高尔夫这玩艺在古时是苏格兰牧人在牧羊时闲得无聊了，而自娱自乐的一种游戏。苏格兰人用一根棍子，将一颗圆石子击入野兔子洞中，用来打发无聊的时间。有人从中受到启发，发明了高尔夫球运动。这个在苏格兰政府和贵族眼中的"粗俗"运动曾遭受过政府令的禁止。1457 年 3 月代表苏格兰贵族的王室，还颁布了一项"完全停止并且取缔高尔夫球"的法令。

原因是这项消遣性极强的运动，不仅粗俗，而且妨碍了苏格兰年轻人练习"国术"——射箭。后来高尔夫球才逐渐成了平民大众的游戏。随着草场的昂贵，平民逐渐退出了"高尔夫"。于是才被有钱人钟享。高尔夫从起源到如今都与"贵族"无关，有关的仅仅是"钱"要多。于是高尔夫便成了身份和"金钱"的象征了。这有点像"美国"人的英语，与传统的英格兰英语比，并不是谁"正宗"谁才更"英语"，而是谁的货币更坚挺，谁的声音才时尚。转移到中国就是今天的港台腔比正宗的国语更有魅力。

贵族不是有钱，贵族有点像我们的姓氏；贵族更不是"烧钱"，贵族是一种生活方式。中国就没有贵族，你就是爱新觉罗的二大爷，你也不是贵族，那是皇族。更何况从 1949 年起，什么贵族、皇族在大众的眼中都是"狗屁族"，人们都怕沾上臭，如今怎么就有了"逐臭族"呢？

有人想把自己改造成像英国贵族那样有品味，像英国绅士那样有气质的人，这好啊！也简单，但不用像打高尔夫球那样大的投入，老夫可奉献一招，把你的小轿车卖掉，为贫困山区的穷孩子们盖一座希望小学，你就有了一点"同情心"、"博爱情"；你不随地吐痰，见了乞丐舍出毛把钱，看见弱者遭遇不公时，能仗义执言，遇见歹徒以强凌弱时，能挺身而出，你就有了点绅士风。这是第一步，你做得到吗？

否则，你高尔夫球打得再好，往大了说，不也就是个"职业"球手吗？弄个"大满贯"之类的高帽子戴，顶多是一个著名球手，还不是贵族。世界上许多著名的高尔夫球手是黑人，他们的先人出身恰恰是奴隶。

我是不相信打高尔夫就能打出贵族气质的，就像我从不相信骑白马的小子都是王子一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6

内心的羁绊
尹玉生 编译

一个猎手非常喜欢在冬天打猎。这天，天气异常寒冷，猎手取出他的猎枪，穿戴得严严实实，准备到几十里外的乡下去。到达乡间野地不久，他就惊喜地发现了鹿留下的痕迹。在鹿痕的引导下，猎手来到了一条结冰的河流跟前。

这是一条相当宽阔的河流，河面完全被冻冰所覆盖。虽然冰面上明显地留下了鹿走过的踪迹，但能否承受得了一个人，猎手并没有一点把握。最终，捕鹿的强烈愿望使猎手决定，涉险跨过河流。

猎手伏下双手和膝盖，开始小心翼翼地在冰面上爬行起来。当他爬得到将近一半的时候，他的想像力开始空前活跃起来。他似乎听到了冰面裂开的声音，他觉得随时都有可能跌落下去。在这个寒风凛冽的冰封日子，在这人迹罕至的荒郊野外，一旦跌入冰下，除了死亡，不会有第二种可能。巨大的恐惧向猎手袭来，但他已经爬行得太远了，无论是爬到对岸还是返回去，都危险重重。他的心在惊恐紧张中怦怦地跳动个不停，趴在冰面上瑟瑟发抖，进退两难。

就在此时，猎手听到了一阵可怕的嘈杂声。一个农夫驾着一辆满载货物的马车，正悠然地驶过冰面。当农夫看到匍匐在冰面上、满脸惊恐不安的猎手时，一脸莫名其妙。

很多时候，我们踌躇不前，并非因为外界的阻挡，而是受到了内心的羁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9

名声
张小失

一位爱好摄影的老人家只身去山区采风，汽车在崎岖的小道上颠簸很长时间，把他送到一个洞口边，那洞里是一条暗河。由于水汽浓，什么也看不清。

终于等来一位船工，他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一点热情都没有，再加上暮色苍茫、水汽朦胧，老人家很怀疑他的可 靠性，心里嘀咕着怎么办。这时船工跳上岸，将木船的头使劲拖上岸，说：“上吧。”老人家就上去了。只见船工又使劲将船推进水里，而他自己却没上船。老人家吓坏了，“哎——哎——”地叫了几声。

船工没理他，反而后退几步，用竹竿一撑，像撑杆跳高一样，“嗖”地落在船头，稳且准。老人家被他的动作吓呆了。这时船工才注意到老人家的表情，说了句：“我们习惯这样的。老人家别怕，天快黑了，我们要赶时间。”

老人家稍稍放心，但还是有些不悦。船工又说：“洞里很多钟乳石，好看得很呢！”接着递来一支手电筒。老人家边行边看，被眼前的奇妙景色迷住了。就在他沉醉的时候，船工忽

然喝道："身子坐正！"老人家吓一跳，赶紧坐正。船工略带歉意地解释："这是暗河，水流不稳当，也看不清，防止摇晃翻船。"

老人家笑笑说："你一惊一乍的，我心脏可不好承受。"船工没回答，又以命令的口气说："手不要扶船边！"老人家赶紧把手缩回来，问："这又是怎么啦？"船工正使劲呢，终于越过一道逆流，才回话道："要是船边擦上岩洞，会伤了你的手，也伤了我的名声。"

老人的心一动，正要说话，船工又道："坐我船的客人，还从来没出过事呢！"

老人家咽下了想说的话，将手电对着船工的脸照一照——那是一张黑黝黝的很壮实也很粗野的脸，朴实无华。

"耀我眼了，不要照！危险！"船工叫道。

老人家立即灭了手电，乐呵呵地坐在船上。他安心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29

美丽的火车
阮献武

萨洛杨的小说里，有一个寂寞的野孩子，每逢火车越野而过，总是兴奋地在后面追赶。二十多年前，也有那么一个寂寞的野孩子，在夜半的笛音里，悠然神伤。

家在夹河的一个小村，距离陇海线不过１０分钟的路程。夜深人静时，火车奔跑的声音清晰可辨。常常想，这么晚了，为什么只有火车还不睡呢？

７岁那年，父亲去枣园送苇席，顺便带我去看火车。雄伟修长的车身、轩昂的车头、铿锵的车轮——这慑人的气派令一个乡下的少年瞪大了双眼。车在小站停靠，有人下车，有人上车。我在以后很长的岁月里，总是反复地问父亲，火车上的人都是从哪里来，又都是往哪里去——读完了小学读初中，读完了初中读高中，都是在夹河的一个小镇上。我不知道我啥时候也能走出夹河，去坐一坐火车，随便带我到远方的某个地方。那个地方越远越好，是塞北，是江南，是大漠，是草原——只要，和夹河的风物不一样。

１７岁那年高中毕业，我南下打工，终于坐了一次火车。车在京广线上飞奔，鸡公山、黄鹤楼、洞庭波、衡阳雁，无尽的风光为我展开，满眼的惊奇满心的快意，全不知以后异乡日子的艰难。在漂泊的岁月里我苦苦挣扎，在流浪的岁月里我默默期盼。我期盼着新一次的起程和归航，因为只有在起程和归航时才能坐上长长的火车。

火车只停靠两个地方——故乡和异乡，这都是一个男人魂牵梦萦的地方。所以，每每到了春运时，报纸电视都纷纷感叹民工挤车的艰难，为民工洒一掬同情泪。而我，却对民工既敬佩又羡慕，敬佩他们背井离乡闯天下的勇气，羡慕他们坐火车的快乐。

余光中先生说，坐火车是最浪漫的旅行方式。我的理解是，人在红尘中呆得久了，鸡毛蒜皮萦于心，喜怒哀乐缠于怀，坐在火车上，两头都不搭现实，什么都可以想，又什么都可以不想，对人而言，的确是一件乐而忘忧的事。但世上哪有不醒的梦，世上更没有永无终点的火车，你我皆凡人，坐火车，就更像是梦一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1

漫画和幽默

1.盼望

一个男人正鼾声如雷地睡觉，他的妻子摇醒他，说："醒醒，有人闯进来了！

自从结婚以后，这个男人几乎每天晚上都要经历这种磨难，他知道除非起来到外面去看看，否则就

但这一次，他果真发现一名持枪男子到他家里抢劫来了！

当窃贼正准备逃跑的时候，他说："站住！你必须跟我去见见我妻子。"

窃贼惊讶地转过身，说："你为什么想让我跟你去见你妻子？"

男主人回答："她盼你来已经盼了 20 年了。"

2.求助

年轻的母亲："医生，我的宝宝吞下了一粒子弹。我该怎么办？"

医生："不要把他指向别人。"

3.感觉

大夫在一位患者的腹部按压了几下，问："有感觉吗？"患者："有！"

大夫："什么感觉？"患者："有人在按我的肚子。"

4.橱窗摆设

一家店铺新开张，既无招牌也无名号，只在橱窗内摆了一个精美的古董钟。

一日，一位男士走进来，要求修手表。

"对不起！这里不是钟表店。"老板说，"我们是隔壁那家医院的分院，专门做痒疮手术。"

男士不解地问："既然不是钟表店，干吗在橱窗里摆古董钟呢？"

老板盯着他说："那么先生，我们该在橱窗里摆什么？屁股吗？"

5.传递感情

西班牙的妇女善于使用扇子表达感情，如果一位妇女用扇子，将脸的下半部遮起来，眼睛望着你，那意思就是在问你：你喜欢我吗？

一位小姐看到着条消息，第二天就来到一位男士的家打开扇子，遮住脸的下半部，深情的望着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 谁知，尴尬的男士立即不好意思的站起来，喃喃的说：" 真对不起，我的口臭真该死！

6.食堂的队伍

有一天中午，去食堂买饭。

下楼的时候，刚好碰到室友已经买好饭正上楼。于是，顺口问了一句："队排得长吗？"

室友回答："不长，但是，很粗。"

7.刚去过

爸爸问三岁的小光："爸爸个妈妈你最爱哪个？"

"两个我都最爱！"

爸爸心想好小子，谁都不敢得罪，且让我换个方式问一问。

"现在爸爸去迪士尼乐园，妈妈在巴黎 shopping，你要去哪里？"

"我要去巴黎！"

"为什么？"

"因为那里比较漂亮啊。"

"那现在爸爸去巴黎，妈妈去迪士尼乐园呢？"

"当然要去迪士尼乐园咯！"

"为什么？"

"因为刚才已经去过巴黎了呀！"

8.买包

昨天和妈妈去逛街，看到一个背包，就是我一直很想要的背包样子。我激动地一边对妈妈说"看，就是它，终于被我找到了"，一边拎起来看。我拎的时候觉得有点不对劲，很重，但没多想，就把它左背右背地照着镜子比划，然后兴高采烈地问一脸吃惊状的售货员："多少钱呀？"这时，旁边一个帅哥很有礼貌地对我说："喜欢这个包吗？"我激动得连连点头。他说："是我的包。"

9.买报纸

一个星期六的深夜，一个醉得非常厉害的绅士到一家旅馆里开了个房间。他醒来的时候非常不舒服，就叫来一个侍者，让他去拿一瓶威士忌和一份星期天报纸。侍者去了很长时间。

当侍者返回的时候，醉汉说："一定是星期天在这个小城里买酒很难吧。"

"买酒倒不难，"侍者回答，"不过要在星期二找到一份星期天的报纸就相当难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4

裸骑的戈黛娃夫人

杰罗姆·克劳斯 翠竹　编译

在考文垂市中心文化广场．矗立着一尊女性青铜雕像。她年轻美丽，全身裸露，两只美丽的大眼睛流露着淡淡的哀愁，默默地骑在马上，望着这个古老的城市和善良的市民。她是考文垂人民心中最神圣的女性——戈黛娃夫人。

考文垂地处英格兰内陆中心，始建于 1043 年，传说中的戈黛娃夫人曾在那里修建有圣主教会修道院。戈黛娃夫人的丈夫名叫列佛瑞克，是一位贵族，也是当时考文垂的领主。列佛瑞克有一个特殊的癖好：征税。他对自己能想到的一切东西都征税，在他的横征暴敛下，人民生活贫困不堪。

贫困的农民推一个代表团来求见戈黛娃夫人，希望她能帮他们向她丈夫求情。

戈黛娃夫人十分热爱艺术与文化，随丈夫来到考文垂后，她也积极发展当地教育，

希望更多的人们能够喜爱艺术、欣赏艺术。可是她发现由于生活窘迫，人们所有的时间都花在谋生上，根本无暇顾及文化和艺术。戈黛娃夫人明白，要想让当时还只是个村庄的考文垂进一步发展，就必须发展文化，也就意味着必须减税以减轻人们生活负担。

初听到妻子的要求，列佛瑞克觉得她肯定是疯了，减税让农民有时间去学习文化，这简直荒谬!但戈黛娃夫人并没有放弃，而是锲而不舍地和丈夫理论，列佛瑞克终于不胜其烦，于是想出了一个打消妻子这种念头的主意。他对妻子说，无论在古希腊还是罗马，人体都被认为是自然界中最美丽的事物。裸体不仅不被视为淫秽，反而是最具有美学价值的物质形式。对于从没有过这种美学概念的考文垂市民来说，让他们欣赏人体将会是一堂意义非凡的艺术修养培训课。如果妻子戈黛娃真的信仰和崇尚她极力提倡的文明，她就应该身体力行地来为人们上这样一课。列佛瑞克提出，如果戈黛娃愿意白天赤着身体在考文垂最拥挤的市场上骑行，以向人们展示上帝最杰出的作品，他就取消考文垂的所有税收。

让列佛瑞克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戈黛娃竟然同意了：既然是自己丈夫的主意，是在他的“准许”下这么做的，又有何不可呢?

列佛瑞克始终不相信妻子会真的做到，因此并没有下任何命令。是在考文垂的市民中间，戈黛娃夫人将要赤裸骑行的消息还是传开了，由于好奇和不相信，所以到了那一天市场上照例熙熙攘攘、一切如常。中午时，戈黛娃夫人果然出现了，赤身骑行，后面还有两个衣着整齐的侍女陪同着。在所有人的惊奇中，戈黛娃夫人非常优雅地骑在马上，表情自信，宁静，毫不羞涩。人们发现她不仅仅是赤着身体，而且姿势毫不掩饰，非常自然。人们不仅没有产生任何淫秽的念头，反而感受到了一种从未感受过的美感。这个赤身的女人在他们心中激起的崇高和他们在教堂里见到同样赤身的亚当和夏娃时感受到的敬畏是一样的。列佛瑞克当初讽刺的话语变成了现实：人们的确看到了自然界最美丽的事物。

于是一切在平静和尊严中结束。关于戈黛娃夫人的故事就这样一代代流传下来。后来英国国王爱德华一世曾专门派人对这个传说进行考证，发现 1057 年后考文垂当地果真没有税收，这与当时英国其他地方都是不一样的，传说的真实性被大大加强。)

在戈黛娃夫人的故事流传了 7 个世纪以后，在基督教的影响下，故事中多了一个“偷窥汤姆”的角色，说是当时人们都闭门不出，不打扰戈黛娃夫人的骑行时，只有一个名叫汤姆的人偷看了她，而汤姆的眼睛随即瞎了。这样对故事的改编反映了基督教徒们对戈黛娃夫人的行为完全不理解，认为人体是丑恶的，偷窥等行为都会受到惩罚或直接下地狱。

撇开文化间的差异不谈，戈黛娃夫人给人们留下的启示也是无穷的。她能如此执著地坚持自己的信仰，自然不会有人因为看见她的骑行而下地狱，但毫无疑问的是，她给这个 11 世纪的英国小镇带去了文化启蒙。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0

罗布泊的法则
高建群

在西安水是两块钱一吨，在大连水是八块钱一吨，那么在罗布泊水是多少钱一吨呢？回

答说，水在这里是无价的。当我们往罗布泊深处走的时候，车穿行在沙漠中，老地质队员对我说,对一个有沙漠生存经验的人来说，他永远会跟在拉水车后面行进，这样心里才踏实。当我们在罗布泊湖心一座雅丹下居住下来的时候，帐篷则围着从汽车上卸下来的那个拉水罐而筑。但 13 天以后，拉水罐里还是没有水了，于是雅丹下面一片惊慌，好像世界末日来临一样。我们现在唯一能做的事情是赶快逃离。

罗布泊的经历深刻地影响了我，当我回到城市以后，洗脸洗澡时，我都尽量节约用水，水在我的思想中不是两块钱一吨也不是八块钱一吨这个概念了。

罗布泊之行给我提供了一个视角，叫我重新估价一切。从而，我发现人类所煞费苦心建立起来的秩序大厦，有许多伪善的成分在内。包括钱的使用，包括汽车靠右行，包括吃饭时用筷子或刀叉，包括季节应时更换的服饰掩盖我们丑陋的身体，包括人际关系里那种种清规戒律，包括人际关系里那种种约定俗成，包括聪明人之间那种种游戏规则。这些在惯常思维下都是对的，但是换成罗布泊法则，它们则什么都不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9

拒绝稀释的爱
徐彩云

报上有一则新闻让我心有所动，本地血库告急，呼吁市民积极献血。我对老公说出自己想去献血的想法，他无言，看得出，在他沉默的外表下有一定的思想斗争，他有爱心，但更疼我。

当他给我披上外套送我出门时，只轻轻说了一句：“抽血前多喝点水，那样血会损失得少些。”我懂他的意思。如果换成他自己，他不会这么做的，可由于低烧，他不能陪我一起去。

在等待验血结果出来的那阵时间里，我买了一瓶矿泉水，一旦接到合格的通知，我会把六百毫升水一股脑灌下去，我知道，这样的做法很矛盾，我既想奉献一点爱心，又害怕献血后的自己脸色苍白憔悴，惹老公心疼。就在我准备拧开瓶盖的工夫，旁边一位女子引起了我的注意——她已经是第二次从咨询台失望而归，连连低叹。我问她：“怎么？验血没通过？”她摇摇头说：“通过了，但我想多献一百毫升，哪怕五十毫升也行，可是他们古板得很，只准我献规定的量。”她的话让我暗自吃惊，像她这样的纤弱女子，我甚至怀疑规定的量也会让她吃不消。

“我哥哥就是因为别人献血才捡回的生命，他遇上车祸，而他的血型又很特殊，如果不是电台的朋友帮忙广播，我真不敢想象后果。”她
的眸子中依然留有那天的余悸，停了一会，她继续说：“我怎么能想到，居然有七个人主动来献血，我哭着，想把他们来时的出租车费给他们，可大家都拒绝了，只说了一句，救人要紧。”

“你是想报恩？”我轻轻问。她想了想说：“不完全是，其实也是为我自己，在我以后接受献血的时候良心能安然些，谁能保证自己今后
不出事，谁知道呢？”说完，她冲我笑笑，我捏着矿泉水瓶子的手已沁出汗水，我知道，她

是对的。

我们是挽着手走出义务献血中心的，我把那瓶未喝过一口的矿泉水当作礼物送给了她，她已大汗淋漓，而我，只能用这样的方式表达我的敬意。

老公出门迎我时，我开口的第一句就是："我没喝水，但我想告诉你一个故事。"他望着我说："你是对的，你不会怪我自私吧？"怎么会呢？我被他牵着手入屋，我想我们都知道了一个道理：爱，是拒绝稀释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7

驾驶考试题怎么出
——中美"考试文化"一瞥

刘洪

《华盛顿邮报》不久前刊登了一篇文章，文章开头列了几个题目，其中一个是这样的：如果遇到腹部外伤，比如小肠流到外面，应该如何处理：A：把它放回腹腔；B：不用处理；C：不要放回去，用杯子或碗盖住，然后用布带扎起来。

这是医学院的临床测验，还是战地的急救考试？都不是，这是中国的驾照理论测验。

文章作者伊丽莎白•威廉姆逊说，这些题目让在华的美国外交官吃尽了苦头。按照中国驾照理论考试规定，100 道题目中，错 10 道以上就不通过，美国外交官们只有少数人能一次通过。

其实，美国人对中国驾照考试的揶揄，——一方面不乏自以为是的俯视心态。不过，看看美国的驾照考试，或许也有值得我们思考的地方。

美国的驾照理论题目大多是日常最常见的问题，比如，哪些地方不能停车，遇到警车有哪些注意事项。当然，也有一些比较"刁钻"的问题，例如，住宅区最高限速多少，州际公路最高限速多少，雨雪天的最高速要降多少。这常用，但比较混杂，需要熟记。

总体来说，美国人讲究实际，只要求记住最常见的问题。相反，中国驾照考试既重常识，也重生僻或细节问题。其实，也不独驾照考试，中美其他考试又何尝不是如此。

另外，文首的试题答案为 C，不知你猜出了没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4

集中营里的日记本
[美]菲丽曼

这是一本二战时从亚代克集中营带出来的日记本。我花了整整 40 年时间为它找到阿德里安先生。他已经是一个坐在轮椅上的古稀老人，用干枯的手接过泛黄的日记本，泪流

满面。这次会面让我不得不再次回想起在亚代克集中营度过的两年非人生活。

我要说的是日记本的主人莫妮卡。莫妮卡比我要早到集中营，看上去她和日本兵打得火热。我们每天必须去种植园干活，她只需要待在集中营里给人看病。或者帮日本人缝衣服，读报纸。

莫妮卡貌似神通广大，能通过日本人买到药品、酒，甚至面包和香烟。可在我们眼中她就是条地地道道的狗。因为她可以弄到药品，我们谁也不敢得罪她,只是她的药价贵得离谱，几片退烧药需要一块瑞士手表交换，她则拿我们的钱或东西去讨好日本兵或者换昂贵的伏特加，每天晚上她都要喝上一杯。我们指责她，她总是不屑一顾："生存就有希望，有希望便是光明的。"我们不知道她所谓的希望是什么，事实上，我们依然过着暗无天日的生活。

在我进如集中营后半年的冬天，巴布斯太太的女儿米歇尔因淋雨高烧不退，求莫妮卡帮她买退烧药。莫妮卡想了想说可以，不过要用巴布斯太太脖子上穿着戒指的项链交换。"简直就是抢劫！"巴布斯太太指着莫妮卡大骂："我们都是美国人，可你拿我们的钱给那些日本猪，你比魔鬼还可怕。"莫妮卡没有任何反应，坐在床边，一口口地掇着酒，冷冷地说 "世界上一切人对我而言，除了加以利用外，实在没有别的好处。"

巴布斯太太只好求当地人帮忙从黑市弄药，价钱便宜很多，不过风险很大。如果被日本兵发现，就可能没命。他们约在种植园旁边的原始森林里交易。交易很顺利，在回来的路上她被巡逻的日本兵抓了个正着。第二天一早，我们看见她已经被拉到太阳底下跪着，周围插满了被削得尖尖的竹片，稍微一动，竹片就可能把她扎死。所有人都认为是莫妮卡告的密，米歇尔发疯一样找莫妮卡："你为什么要出卖我妈妈，那枚戒指是我爸爸上战场前留给她唯一物品！"莫妮卡没做任何反驳，冷漠地推开米歇尔。她的态度更让我们认定就是她告的密。晚上她领回了本要被处死的巴布斯太太。她居然静静地把戒指脱下来给了莫妮卡。

雨季快来的时候集中营的厕所坏了，日本兵挑我们这帮身强力壮的年轻女孩去干活。连续几个月，火辣辣的阳光烤得我们浑身脱水。汗水，指甲缝的血水和脚上泡破的脓水一起淌下。而远远的，莫妮卡和在树荫底下死盯着我们的警卫调情。

支撑不住我猝然倒在了沟渠上。等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在住的地方，莫妮卡说："你中暑昏倒，最好吃点中暑药。"我见过这个魔鬼的厉害，使出全身力气爬起来对她吼："我没钱给你，我不想活了，在这个地狱里死了算了。"莫妮卡甩了我两个耳光："你个胆小鬼，不管怎样，都要活着出去！有希望，一切幻想都可能变成现实。"晚上莫妮卡给我喂了几片药，还给我一个涂着金灿灿黄油的白面包，我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吃过药我沉沉睡过去，整个晚上我感觉有人摸着我的头，伴着浓浓的酒味。

很快日本兵投降，我们要离开集中营了，不过没人愿意带莫妮卡一起走，米歇尔甚至指着莫尼卡的鼻子骂她"嗨，我们自由了，可你的好日子到头了，你这条狗，你就死在着吧！"我们相当解气。而她则不做声，一直捂着胃，还不停地咳嗽，泪水不停地在眼睛里打转。"你也有眼泪，你也有今天，你这个魔鬼，一枪打死你都不过分！" 米歇尔觉得还不过瘾，接着骂。最后我和巴布斯太太决定带她走。米歇尔冲上来大叫"妈妈，难道你疯了，是她差点害死你。" 巴布斯太太摆了摆手"算了，毕竟是她救了我。" 米歇尔狠狠地瞪着莫尼卡："她救你只是为了减轻她的罪过。

经过丛林的沼泽时莫妮卡不小心掉了进去，泥浆淹到腰部，我和巴布斯太太拼命用树枝拉住她，米歇尔因为仇恨莫尼卡不肯帮忙。我们费了好大力气把她弄出来，把她背到一个废弃的房子里。微弱的火光下莫妮卡脸色惨白，眼睛深陷。她从贴身的口袋里掏出一枚戒指给了巴布斯太太用颤抖地声音说:"我没把它给日本人，告密我的不是我。"接着拿出日记本交给我："如果可能，请把日记本交给我丈夫阿德里安。谢谢你们能带我一起走。"然后就赶我们走。我哭着要背起她，可她却肯起来，我摇着她的肩哭喊着"是你告诉我的，我们都要活着，有生存就有希望，有希望就是光明的，你是医生，你怎么能这样就放弃呢。"莫尼卡无奈地笑了，我第一次见盛气凌人的她这样温柔地笑"我不是医生，我是个哲学教授"。然后就安详地闭上了眼睛。回过头我发现米歇尔竟然偷偷地躲在一旁擦眼泪。

40 年来我始终没有放弃寻找阿德里安，终于通过一个老兵得知阿德里安的下落，在佛罗里达找到了他。我和阿德里安打开了这本封存了四十年的日记本，首页写着这样的话"世界上有这样一些幸福的人，她把自己的痛苦化作他人的幸福，挥泪埋葬自己在尘世间的希望，把它变成了种子，长出鲜花，为生活在绝望中的带去希望。"通过日记我才知道，莫妮卡和日本兵拉关系是为了帮我们弄到药，让我们尽可能活着出去。而她的药价那么昂贵是因为她早已患有胃癌，不得不去依靠烈酒缓解疼痛，得以存活，给我们带来活着的希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4

回家去问妈妈
毕淑敏

那一年游敦煌回来，兴奋地同妈妈谈起戈壁的黄沙和祁连的雪峰。说到在丝绸之路上僻远的安西，哈密瓜汁甜得把嘴唇粘在一起……

安西！多么遥远的地方！我在那里体验到莫名其妙的感动。除了我，咱们家谁也没有到过那里！我得意地大叫。

一直安静听我说话的妈妈，淡淡地插了一句：在你不到半岁的时候，我就怀抱着你，走过安西。

我大吃一惊，从未听妈妈谈过这段往事。

妈妈说你生在新疆，长在北京。难道你是飞来的不成？以前我一说起带你赶路的事情，你就嫌烦。说知道啦，别再嗦。

我说，我以为你是坐火车来的，一件司空见惯的事情。

妈妈依旧淡淡地说，那时候哪有火车？从星星峡经柳园到兰州，我每天抱着你，天不亮就爬上装货卡车的大厢板，在戈壁滩上颠呀颠，半夜才到有人烟的地方。你脏得像个泥巴娃娃，几盆水也洗不出本色……

我静静地倾听妈妈的描述，才知道我在幼年时曾带给母亲那样的艰难，才知道发生在安西的感动源远流长。

我突然意识到，在我和最亲近的母亲之间，潜伏着无数盲点。

我们总觉得已经成人，母亲只是一间古老的旧房。她给我们的童年以遮避，但不会再提供新的风景。我们急切地投身外面的世界，寻找自我的价值。全神贯注地倾听上司的评论，字斟句酌地印证众人的口碑，反复咀嚼朋友随口吐露的一滴印象，甚至会为恋人一颦一笑的涵意彻夜思索……我们极其在意世人对我们的看法，因为世界上最困难的事莫过于认识自己。

我们恰恰忘了，当我们环视整个世界的时候，有一双微微眯起的眼睛，始终在背后凝视着我们。

那是妈妈的眼睛啊！

我们幼年的顽皮，我们成长的艰辛，我们与生俱来的弱点，我们异于常人的秉赋……我们从小到大最详尽的档案，我们失败与成功每一次的记录，都贮存在母亲宁静的眼中。

她是世界上第一个认识我们的人。我们何时长第一颗牙？我们何时说第一句话？我们何时跌倒了不再哭泣？我们何时骄傲地昂起了头颅？往事像长久不曾加洗的旧底片，虽然暗淡却清晰地存放在母亲的脑海中，期待着我们将它放大。

所有的妈妈都那么乐意向我们提起我们小时的事情，她们的眼睛在那一瞬露水般的年轻。我们是她们制造的精品，她们像手艺精湛的老艺人，不厌其烦地描绘打磨我们的每一个过程。

我们厌烦了。我们觉得幼年的自己是一件半成品，更愿以光润明亮、色彩鲜艳、包装精美的成年姿态，出现在众人面前。

于是我们不客气地对妈妈说：老提那些过去的事，烦不烦呀？别说了，好不好？！

从此，母亲就真的噤了声，不再提起往事。有时候，她会像抛上岸的鱼，突然张开嘴，急速地扇动着气流……她想起了什么，但她终于什么也没有说，干燥地合上了嘴唇。我们熟悉了她的这种姿势，以为是一种默契。

为什么怕听母亲讲过去的事情？是不愿承认我们曾经弱小？是不愿承载亲人过多的恩泽？我们在人海茫茫世事纷繁中无暇多想，总以为母亲会永远陪伴在身边，总以为将来会有某一天让她将一切讲完。

在一个猝不及防的刹那，冰冷的铁门在我们身后嘎然落下。温暖的目光折断了翅膀，掩埋在黑暗的那一边。

我们在悲痛中愕然回首，才发现自己远远没有长大。

我们像一本没有结尾的书，每一个符号都是母亲用血书写。我们还未曾读懂，著者已撒手离去。从此我们面对书中的无数悬念和秘密，无以破译。

我们像一部手工制造的仪器，处处缠绕着历史的线路。母亲走了，那惟一的图纸丢了。从此我们不得不在暗夜中孤独地拆卸自己，焦灼地摸索着组合我们性格的规律。

当那个我们快乐时，她比我们更欢喜；我们忧郁时，她比我们更苦闷的人，头也不回地远去的时候，我们大梦初醒。

损失了的文物永不能复原，破坏了的古迹再不会重生。我们曾经满世界地寻找真诚，当我们明白最晶莹的真诚就在我们身后时，猛回头，它已永远熄灭。"

我们流落世间，成为飘零的红叶。

趁老树虬蚺的枝丫还郁郁葱葱时，让我们赶快跑回家，去问妈妈。

问她对你充满艰辛的诞育，问她独自经受的苦难。问清你幼小时的模样，问清她对你所有的期冀……你安安静静地偎依在她的身旁，听她像一个有经验的老农，介绍风霜雨雪中每一穗玉米的收成。

一定要赶快啊！生命给我们的允诺并不慷慨，两代人命运的云梯衔接处，时间只是窄窄的台阶。从我们明白人生的韵律，距父母还能明晰地谈论以往，并肩而行的日子屈指可数。

给母亲一个机会，让她重温创造的喜悦；给自己一个机会，让我深刻洞察尘封的记忆；给众人一个机会，让他全面搜集关于一个人一个时代的故事。

在春风和煦或是大雪纷飞的日子，赶快跑回家，去问妈妈。让我们一齐走向从前，寻找属于我们的童话。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3

恒河猴与叶猴
南希

印度盛产猴子，其中一种名叫恒河猴。恒河猴在这个国度很有背景，非常吃得开。印度人敬畏这种猴子，经常主动地喂食。

恒河猴受到如此宠爱，变得有恃无恐，以攻击性和“反社会”的习性出了名。恒河猴在首都新德里“安营扎寨”，将市中心的红沙石建筑群变成自己的“家园”，数量多达 1 万余只。这个建筑群是印度总统府、国防部、三军司令部、外交部、财政部等所在地，掩映在参天古树之中，草木苍翠，风景优美。

马尼·桑卡·艾亚尔初任石油部长，刚上任的第一天便遭到恒河猴的一顿穷追猛打，只好“落荒而逃”。事情是这样的，艾亚尔的前任一个月前从石油部的宫邸搬出之后，200 多只恒河猴便抢先一步“接管”了这幢一层楼的建筑物。进而登堂入室，为所欲为，根本不把新主人放在眼里，艾亚尔万般无奈，被迫放弃了办公室。

有恒河猴这样的“邻居”，办公室自然就安静不下来。刚开始时，官员们对恒河猴还比较客气，猴儿们也还有所顾忌，只是溜进里面去偷水果或者花生。后来渐渐地变本加厉，在找不到吃的东西时，便“顺手牵羊”，将文件窃走。有时，还肆意“破坏”办公室的电话线路，使通讯中断。

一楼是三军司令部的办公所在地，为了防止恒河猴偷盗机密文件，只好在所有的窗户上都安装起了防护铁条。结果办公室变成了“铁笼子”，人们在里面上班的滋味可想而知。有时，猴儿们还胆大包天，竟然巧妙地躲开警卫，连总统的卧室也敢窥视。

面对着恒河猴肆无忌惮的破坏行为，印度政府觉得有必要采取措施加以制止。怎么办呢？印度宗教反对杀戮动物，猴子受到保护，有特别的“豁免权”。经过反复考虑，于是想出了“以猴制猴”的高招。

有关部门找来一种身材高大、更好斗的猴种——叶猴，来对付在政府办公大楼里占“山”为王的恒河猴。想不到这一招还真灵，“欺软怕硬”的恒河猴很怕叶猴，纷纷被赶进了捕猴人的圈套。这些被捕获的恒河猴由政府用车运走，放回到树林深处去了。

_ 叶猴为政府“打工”，每月工资 600 卢比，不发现金，而用香蕉代替。叶猴工作负责，办事认真，每天分早、中、晚，在政府建筑物的周围分别巡逻一次。自从叶猴上岗值班以来，这里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再也没有发生“猴灾”了。 "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5

好好生活，天天向上
蓝风

一

40 岁那年，我的人生来了个急转弯——由一所重点高中为人景仰的校长沦落为被人唾弃的贪污犯。连我自己都不明白， 我一个全市最年轻的特级教师，掌管着全市经济实力最强的学校，有着不菲的工资和！奖金，为什么会为那区区几万元钱将自己的锦绣前程断送？

唯一的解释只能是手中的权力滋长了欲望。我不想为自己开脱什么，一切都是咎由自收，罪有应得。唯一不能释怀的是，以后我将如何而对江东父老，尤其是我的同事和学生读者。

由于认罪态度良好，我被判三缓四。教育局的老领导找到我，诚恳地希望我回学校教书。男儿有泪不轻弹，但听罢此言，从出事到羁押期间不曾掉过泪的我却突然哽咽得说不出话来。这位老领导太了解我了，从 20 出头的青春年少，到 40 而立的中年有成，近 20 年来，无论位高位低，无论是做一名普普通通的教师还是炙手可热的校长，我始终都没有离开过三尺讲

台。只要一走上讲台，面对几十双童稚的眼睛，什么尘世间的烦恼恩怨统统都被 抛到九霄云外，那里才是我真正的舞台。

可现在这种境况下，我怎么有脸回去呢？说实在的，同事们的各种眼光，包括轻蔑的、嘲笑的、曾恶的、可怜的、幸灾乐祸的……我都设想过无数次，也都 能承受，世俗的眼光就是这样。 可我的学生们呢，那些眸子里闪着清波的孩子们，他们可还没有沾染过世俗的尘埃啊！他们怎么能够接受他们尊敬的老师竟然是个令人憎恶的贪污犯呢？在他们面前我怎么抬得起头来呢？

老领导当然明白我的心思，直截了当地说："我知道现在要你回去你肯定很难面对大家，本来我也打算给你换所学校，但你带的高三(7)班马上面临高考，你出事后，他们的思想波动很大，再不及时挽救，别说指望考出什么好成绩，恐怕还会回到老路上去，老师们和家长们都很担心啊！"

二

提起高三(7)班，我的心又酸又痛，那一直是我割舍不断的牵挂啊！两年前，我所在的学校搞基建，需要大量资金，经市里批准，我们可以收 80 名线下调节生，当然，这项收费也是非常高昂的。这批学生进来后，其麻烦程度远远超出了我们的预料。 他们都是有钱人家的子弟，生活富足、优越，但精神荒芜、迷茫，自傲自卑、自暴自弃是其共同点。 因成绩不好导致他们对学习厌，继而对老师厌恶对学校厌恶，甚至对生活厌恶 ，一任任老师派去了，又一任任落荒而逃。最后，作为校伏的我不顾大家反对，硬是接下这个班，做了班主任。

开始，这些学生并不把我这个校长放在眼里，同样对我百般刁难！上课起哄、吃零食、抽烟甚至打情骂俏，下课就更不用说了，打架斗殴是常事，有时还跟外面的小流氓打架。我刚要 开口说他们，他们就朝我翻眼睛，还将粉笔灰丢进我的茶杯里。我觉得上课对他们已失去了意义，他们当务之急不是学知识而是学做人。于是我决定暂时停课。学生听到这个决定时，高兴得捶桌欢呼。随后我又宣布了另一个决定：从现在开始，我们一起讲故事，一起出去玩。学生们更是拍手称快家园。

做决定后，给他们讲什么故事呢，这成了摆在我面前的一座山，压得我透不过气来。我知道，那些传统理想道德故事对这些孩子已经失效了。我上网去查资料时，无意中发现了一个名叫"好好生活，天天向上"的帖子，虽然没有什么内容，但这个主题已经让我眼前一亮。在这个浮躁 的社会里，"好好生活，天天向上"这简短的几个字，已经构成了一句多么温暖的励志格言啊！我想，任何一个困境中的人听了这句话一定会有所触动，更何况我的这些风华正茂的学生呢？

于是，我决定将"好好生活，天天向上"作为故事的主题，让每个人讲一个与此相关的故事。开始，大家对我工工整整板书在黑板上的这几个字并不"感冒"，只是觉得活动方式有点新鲜。我只好鼓励大家，什么时候全班每个同学都能讲出一个故事，我就带他们到附近的水库玩。大家这才有点积极性了，但不知讲什么好。我就先讲了刚在报纸上看到的一个小女孩的故事：小女孩才 9 岁，上小学三年级。父亲早逝，如今母亲又患了肾病综合征，卧病在床。虽然有政府相助，把她的学费免了，还补助了生活费，但这对于大笔的医药费来说，

真是杯水车薪。在这种境况下，小女孩仍然坚持上学，功课之余除了照顾妈妈，还上街卖报，给人家送牛奶……也许是上天被这个小女孩所感动，她母亲的病竟奇迹般渐渐好了起来。我的故事讲完了，看同学们 的表情，知道并没有给他们多大的触动，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在我的预料之中。但为了获得去水库玩的机会，他们开始绞尽脑汁地讲起了身边的故事。有个同学说："我老爸一次赌博输掉了 10 万，第二天又赚了回来，这算不算：'好好生活，天天向上'啊？"教室里一阵哄笑。 我镇定自己，说："算，从哪里跌倒就从哪里爬起来，这种精神算，但赌博本身是违法的，不可 取的，我们可以将这种精神用在有意义的事情上。"台下不笑了，显然在认真地听。又有个同学说："我们楼下有个拾垃圾的老太太算不算啊 ？"我顿时一阵惊喜，大声说："算！老太太也许生活贫困，但她并不放弃，能用自己力所能及的方式积极生活。"

一节课就这样顺利结束了，到第二节课开始时，讲故事的就有些踊跃了，大家七嘴八舌地讲什么的都有。讲着讲着，突然有个女生趴在桌上哭了。我走过去，轻声问她是不是有伤心的故事要讲。她缓缓抬起头，擦着眼泪，说："其实我那个有钱的爸爸早已把我和妈妈抛弃了，他又找了个女人，生了孩子。我妈妈为了不让我过得比以前差，每天 起早贪黑，打着几份工，有天晚上在路上昏倒了，是警察把她送去了医院……" 她泣不成声道，"老师我错了，我不该只为了气我爸而自暴自弃，我还有个坚强的妈妈啊！"教室里顿时鸦雀无声。女生们的眼里闪着晶莹的泪花。我也感觉有股热浪在心头涌动——我为孩子们终于向我敞开心扉而感动。

仅仅用了两天时间，全班 80 名学生每人都讲了一个主题为"好好生活，天天向上"的故事，有书上看到的，也有身边发生的。这些玩世不恭的孩子们，他们在搜索故事的点点滴滴时，冷漠、维驾不驯的心也在一点点地被温暖、被软化。我如约带他们出去郊游。途中，他们纷纷表示要 "好好生活，天天向上"，要我监督他们。我搬动得连连点头，说不话来！

当时被称为"垃圾班"的高一(7)班从此站起来了！仅仅一个学期后，成绩就接近了正常人学的其他 6 个班，到高二下学期时，已经与别的班不相比下了！可惜就在这个节骨眼上，我出事了。

三

老领导让我考虑三天，但我第二天就做出了决定：重新回到那群孩子们去上课前，我进入紧张的备课状态。教书近 20 年来，我从未感觉到备课竟然如此艰难：我将怎样走进教室？怎样看他们第一眼？第一句话讲什么……这些问题折磨得我坐卧不宁、寝食难安。

几天后，是我重返讲台的日子。一大早，看到镜中的我，虽然刻意整理了发型，穿了笔挺的西服，但还是掩饰不住满脸蜡黄、满眼黯然。最紧张、尴尬的时刻到了，伴随着上课铃声，我的脚机械地向教室挪动着，直到同学们齐刷刷地站起来，响亮地喊："老师好！"我还是不敢抬起头来而对他们。我低头转向黑板，准备板书今天要上的课文标题。这时，我突然愣住了，手中的粉笔停在了半空——黑板的右上角，赫然写着八个大字："好好生活，天天向上。"我的眼睛顿时湿润了！我的可爱的学生们，你们并没有把我这个犯错的老师抛弃啊！你们是在用老师平日里激励你们的格言来激励你们的老师啊！我直了直腰板，高昂起头，毅然转过身去，面对 80 双纯真的眼睛，鞠了两个躬，说了两句话。第一句是："对不起！"第

二句是："谢谢！"教室里顿时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在掌声的鼓励下，我很自然地进入了状态......首发

如今，我已走过了人生最暗淡的日子，不仅能坦然而对我的学生、同事，还能坦然而对社会上最势利的眼光和最恶毒的语言。是的，我犯过错，但我知道错了，并用自己的行动好好生活，天天向上，这就足够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6

海伦：让总统们发抖的女人
包丽敏

海伦·托马斯质问了 9 任美国总统，从肯尼迪到小布什。40 多年来，美国人总能从总统记者招待会的现场直播中，看到她从前排站起来，盯着总统的眼睛发问。

女人走近时，总统们就会发抖

事实上，从 2000 年小布什上台时，海伦·托马斯已经结束了她的白宫记者生涯，而成了赫斯特报系的专栏作家。她在 2002 年的一篇专栏文章中，毫不留情地把小布什形容为"皇帝总统"。她也从不讳言"小布什是美国有史以来最糟糕的总统"，并把他称为"谎言家"。

尽管海伦依旧参加总统的记者招待会，但她已被排除在提问名单之外。直到美国当地时间 2006 年 3 月 21 日，这位以拷问总统闻名的老牌记者，终于在三年来第一次得到了向现任总统发问的机会。

"我的问题是，你为什么那么想开战？从你踏进白宫的那刻开始……真正的原因是什么？你说过不是因为石油，也不是因为以色列或其他，那么到底是因为什么？"海伦·托马斯单刀直入问道。

"……我并不想开战，想当然地认定我想开战，恰恰是错误的，海伦——"小布什回应。海伦打断了总统的话："所有的一切——"

总统赶紧插话："打断一下，打断一下，没有总统想要战争……（大段的解释）这就是为什么我要在伊拉克——请让我说完——"

"他们并没有对你和我们国家干什么呀。"海伦反驳。

"对不起，请让我说完，让我说完。他们干了！（阿富汗）塔利班为基地组织提供安全避难所，基地组织就是在那儿接受训练——"

"可我说的是伊拉克——"海伦又一次不客气地打断了总统。

这个女人就是这样在白宫新闻发布厅里向一届又一届美国总统发难。"不用怀疑，40 多年来，当这个女人走近时，总统们就会发抖。她有刀子似的舌头和利剑般的智慧。"《华盛顿

邮报》这样评价“新闻界第一夫人”。

在海伦看来，向总统发问是她作为记者应有的权利。在自传《白宫前沿》中，她写道：“只有在民主制度下，记者才被允许质问他们的领导人。因为我们没有英国式的议会制度，督促政府官员向人民负责，解释他们的所作所为和政策，这份职责落到了记者肩头。”

在她的新书《民主的看门狗？》中，她写道，“多年来，我总有机会质问这个国家最有权力的公仆——美国总统。我承认，对这个职位我抱有敬畏，可并不是对占据这一职位的那个人”，因为，“我们的职责不是去敬仰一个领导人多么德高望重，而是不时地把他们搁到聚光灯下，看看他们是否有负民众信赖。”没有人了解每天要面对记者回答世界上各种问题的那种恐怖

叙利亚移民托马斯家 9 个孩子中的老七，在 22 岁大学毕业后决定，除了这个国家的政治心脏华盛顿外，哪儿都不去。她借口探望堂姐留在了华盛顿。

1960 年，肯尼迪当选总统。40 岁的海伦调入合众社白宫记者站，开始了她一生的事业——白宫报道。

此前，白宫女记者不允许参加白宫的记者招待会。一次，海伦向肯尼迪抗议：“如果我们不能参加，你也不应该参加。”肯尼迪表示同意。女记者们从此闯进了男记者的领地。肯尼迪总统说，海伦会是个“好姑娘”，“如果她扔掉手里的笔和采访本的话”。

许多年里，海伦总是第一个或第二个向总统发问的白宫记者。1975 年，她被推选为白宫记者团团长。

如果没有“胖子”普莱斯，也许就不会有被朋友们开玩笑称为“总统折磨者”的海伦·托马斯。

1896 年，《华盛顿星报》这位记者被他的编辑安排了一项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前往白宫，挖掘新闻。编辑明知当时的总统克里夫兰非常讨厌记者，想借此排挤掉“胖子”。

“胖子”当然采访不到总统，但他老是守在白宫外，询问每一个从白宫中走出来、与总统交谈过的人士，藉此竟然搞到许多独家内幕新闻。到了 1900 年，大批记者被派往白宫的门口或周围街道上游荡，总统麦金利便任命一名助手每天向这些记者发布一次新闻简报。等到西奥多·罗斯福就任总统时，一个阴雨的日子，他看到一群记者像落汤鸡一样挤在白宫外的树下，便请他们到白宫避雨。

从此，记者们就再也请不出去了。西奥多·罗斯福将他书房隔壁的一间休息室划作记者室，不久国会拨款在白宫修建了记者办公室。

正是在这间办公室，海伦·托马斯开始了她的白宫报道生涯。“我驻守白宫报道白宫的时间比任何一个记者都长。”海伦说。

“只有当他面对新闻媒体，总统才不得不对民众作出解释，没有其他公开场合可以就当

天的议题向总统发难。”

每次当她第一个站起来提问时，总会看到总统们不同的肢体语言：“卡特的畏缩”、“里根的低头”以及老布什的“哦不！不要海伦！”

站到白宫新闻发布厅的讲台上时，肯尼迪可能已经让助手们“事先帮他预测好了 90％的记者提问”；尼克松已经浏览过各种文件摘要，“

一副胜券在握的样子”；卡特手边也许已经备好了所有的事实和数据；里根则可能“紧张得像参加论文答辩一样”，即使在戴维营休假也不忘
“临阵磨枪”。

每次参加黄金时间现场直播的记者招待会，这位白宫记者团团长就戴上两只手表，以便把时间准确地控制在 30 分钟。时间一到，她就站起来说：“谢谢你，总统先生。”

一次，里根在记者招待会上遭遇到尖锐问题的“轰炸”，闪烁其词地应对了 25 分钟后，汗津津地扫了一眼海伦，眼神似乎在问：“可以结

束了吗？”海伦对了对表，然后摇摇头。“短短 5 分钟里，总统竟然受制于我。”海伦说。

“白宫新闻发布厅有时也会像法庭”。比如水门事件中的尼克松；伊朗人质危机中的卡特；“伊朗门”中的里根；还有性丑闻中的克林顿
。“就像一个证人同时被来自 60 个不友善的检察官的质问狂轰滥炸”。

白宫新闻发言人马林·菲兹沃特曾说：“没有人了解每天要面对记者回答世界上各种问题的那种恐怖。”
权力会试图管理新闻，但它们并不总能成功

“我根本不信会有一个政府不想管理、掌控，或说策划新闻。白宫总是想把总统最好的一面展现出来。这再自然不过，任何一个政府都希望记者把它发布的新闻当做福音，不加任何质疑。”

不过，“政府可以宣传它的立场，而记者的职责是发掘真相。”在新书中，海伦写道。
白宫有时会用取消某些优待权来要挟记者，比如取消记者乘坐总统专机随总统出行的权利。有时白宫还会向记者的老板或上司告状。过优秀的老板或上司一般非常礼貌地听完，然后核对事实，如果记者没有出错，便会站在记者一边。

林登·约翰逊总统经常会让他的新闻发言人，打电话到报社抱怨他不喜欢的报道，因为“至少可以让这些杂种知道我对他们的看法”。海伦也记不清多少次听到这位总统抱怨：“你们都有宪法第一修正案（赋予的权利），好像它是对付总统的专用武器似的。”

也有时，白宫只向记者告知部分事实，或者故意泄漏一些利好消息，要么干脆不准职员向媒体透露一点消息。

当然，白宫还可以决定什么时候召开或不召开新闻发布会。约翰逊在黄金时段的新闻发布会上一般只宣布好消息，“埋葬”坏消息。

海伦报道过的每一位总统都曾试图“管理新闻”：肯尼迪曾故意制造“好新闻”；约翰逊对写了尖锐报道的记者采取冷落态度；而尼克松政府甚至会偷听那些“刺儿头”记者的电话；至于里根，一个非常著名的姿势，就是用手拢住耳朵，假装听不见记者提问；老布什在海湾战争中，要求有关战争的报道都要经五角大楼过滤。

“权力会试图管理新闻，但它们并不总能成功。”海伦在新书中写道。因为，总有人会“泄漏消息”。事实上，她报道过的每一位总统，都或多或少地被爆出的丑闻所纠缠。

海伦认为，“水门事件可能是最好的明证，说明记者们的反新闻管理是有效的。”《华盛顿邮报》两名记者持续不断的揭露报道，最终导致尼克松下台。

让人民了解事实，国家就会安全

在海伦看来，上述所有总统中，小布什政府对新闻的管理无疑是最严厉的。这位总统与她报道过的其他 8 位总统最大的不同是，“将新闻管理变成了彻底的政府宣传”。

她批评小布什的新闻发言人，简直就是“只知鹦鹉学舌的机器人”。“即使明知是胡说八道，也不敢有一丝偏离”，总是照本宣科，无论记者提什么问题，他“永远在同一页讲稿上打转”。

这位 86 岁的老记者，凭着她 60 多年的从业经验，在书中大声质问：“没有畏惧、不带好恶去寻找真相，美国的新闻人已经忘了吗？”最后，她引用林肯的名言：“让人民了解事实，国家就会安全。”

海伦曾向那些总统扔过去的无数尖锐问题，“几乎都得到了总统们的谅解”。

“几乎没有一天，我不得不问问助手们：‘海伦正在写什么？’”1984 年海伦·托马斯获得美国全国新闻俱乐部“第四权力奖”时，里根在贺词中说，“你不仅是一个优秀的、受尊敬的专业人士，你也已经成为美国总统的一部分。”

而在 1995 年，“新闻界第一夫人”75 岁生日这天，当政的克林顿总统送给她的生日礼物是，为时 15 分钟的独家专访。这位总统还举起海伦的录音机，对准她，开玩笑地对她进行了反采访：“托马斯小姐，这么多年来，你听着这么多位总统闪烁其词，语焉不详……你是怎么忍下来的？”

2000 年 5 月，海伦从合众国际社辞职，结束了 40 年的白宫记者生涯。

海伦蓦然感到了惆怅：伙同其他白宫记者对站在讲台上的人“群起而攻之”的岁月，一去不复返了。如今白宫新闻发布厅里的这些记者，再也不是以前那帮记者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2

哈欠声声

兰晓雁

当你较长时间工作，疲惫不堪；或者挑灯夜读，睡意袭来，你会不自主地做出以下动作：两只眼睛眯成一条缝，嘴巴张得很大，身体往后仰，深深吸一口气，并发出持续哈气的声音……不用猜，这是谁都有过的体验——打哈欠。科学家曾用超声成像技术探测胎儿的神秘世界，发现怀孕 12 周的胎儿就会张嘴打哈欠了。

打哈欠是人类的一种本能行为，非主观意志所能控制得了。美国马里兰大学生理学家普罗文和贝宁格研究打哈欠发现，哈欠源于大脑中的“哈欠中枢”。当一个人受到劳累、觉醒与睡意等因素的刺激时，激发相关分子大量分泌，进而引起“哈欠中枢”兴奋，随即向人体肌肉发出“指令”，有关的肌肉严格遵照“指令”运动，于是，一个哈欠诞生了。

正因为打哈欠需要面部的肌肉运动来完成，如果你感觉某种场合或时刻不宜打哈欠，可以通过有意识地咬紧牙关来抑制。不过，打哈欠的过程运行得不顺畅，会让你觉得很不舒服。一个哈欠的持续时间虽很短暂，不过大约 6 秒钟左右，但其生理作用却是显著的。在这期间使人闭目塞听，全身神经、肌肉完全松弛，你便能在生理与心理上都得到一次很好的休息，其效果胜过镇静剂。

另外，科学家还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那就是温和的人更容易打哈欠。研究人员对一批志愿者分别进行了测试，方法是给受试者播放各种频频打哈欠的人的录像以及催眠的乐曲，观察哪些受试者容易打哈欠，哪些人无动于衷，再对他们进行心理测试。结果显示，不打哈欠的人往往心肠硬、近乎冷酷，容易引起别人的反感。相反，那些容易打哈欠的人大多善良、敏感、容易动情，很容易博得别人的好感。

至于一打哈欠就泪水汪汪，科学家的解释是：这与大笑、打喷嚏时流泪的原理完全一样。人眼睛里的泪腺分泌眼泪，通过鼻泪管下放，故而平时人是不会流泪的。但在打哈欠时，造成口腔及鼻腔的压力增大，阻挡了鼻泪管排泄泪水，泪水流不下去，便积在眼睛里，就变得眼泪汪汪的。

一群人在一起，其中有一个人打哈欠，周围的人也会跟着打起哈欠来。这现象暗示：难道打哈欠有传染性？确实如此，打哈欠确能传染。一些科学家通过磁共振成像的手段，对大脑影像进行了深入地研究，发现打哈欠时的脑部活动区与表示同情心的脑活动区域一致。换句话说，打哈欠的“传染”现象，可能代表了一种无意识的“心智模仿”。

哈欠的“传染性”，可以帮助失眠者度过睡眠关。瑞士一位科学家设计制作了一种特殊的半身人头塑像，特殊之处在于这个人一直在甜甜地打着哈欠，给人一副困乏欲睡的模样。失眠者只要看着这个头像，不一会儿就会打起哈欠，然后进入梦乡。这种头像因能传染哈欠，发挥催眠作用，故称之为“安眠像”。

打哈欠看虽不雅，却是人体的一种自我保护反应。每打一次哈欠，必有深沉悠长的吸气，有利于更多的氧气进入肺部到达血液。另外，打哈欠时咽部肌群及面部几十块肌肉随之收缩，可驱动携氧的血液流向大脑，提升用脑效率，对脑力劳动者尤为有益。

打哈欠优点多多。英国医生发现，打哈欠时的深长呼吸，有利于脱垂疝囊回纳，使病情得到明显的缓解。打哈欠可促使咽喉部肌肉运动，肌力增强，减轻因咽喉肌肉松弛而造成的打鼾症状。对男人而言，打哈欠和阴茎勃起都是由一种氮氧化物所掌控的，这种氮氧化物在大脑中扩散开后，既可能到达控制呼吸的神经处，也可能下行至给阴茎输送能量的血管。有时这两种功能可以同时发挥作用。

说了这么多打哈欠的奥秘与好处，可不要产生错觉，以为哈欠带给你的都是好事。如果你已迈进中老年的门槛，尤其是患有高血压、脑动脉硬化等疾患，出现了不自主地频繁打哈欠，可得注意了，可能是脑梗塞（缺血性脑中风的一种）即将临身的信号。临床医生观察到，大约有 70%-80%的脑梗塞患者，在发病前一周左右，会因大脑缺血缺氧而频频出现打哈欠现象。而且哈欠越频繁，意味着大脑缺氧越严重。这时，应及时向医生求助，万万不可听之任之，让病情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61

果子也会疼
刘心武

远郊那条公路两边，有许多果园，门外全都竖着“欢迎采摘”的大牌子。儿子儿媳妇轮流开车，拉着我们老两口，进入那条公路放慢车速，大家边往外张望边讨论：去哪个果园呢？一家果园门口有醒目的广告：“请来采摘火龙果！”儿子说：“火龙果长在树上还是藤上啊？去看看也好呀！”儿媳妇说：“那一定得进棚里摘，爸妈还是喜欢在阳光下的露地上采摘的。”我说：“采摘之意不在果，能在苹果树下走走就好。”老伴看见一家门口大字写着“美国布朗”，兴趣陡发，说：“如果里头人不多，那就摘点布朗吧。”于是儿子把车开进了敞开的大门里。

车子可以穿过两片果林，驶进果园深处。露出了红瓦灰砖的房子，有狗跑出来，不是狂吠，而是欢叫，紧跟着露出了果农的身影，乍看简直像个非洲黑人，露出两排白牙，指点停车的位置。那里已经停了两辆车，果园深处，有欢笑的人声。

“你们，头回吧？”果农问。

儿子说：“怎见得？”果农也不答，只是说：“有四种苹果、三样梨，还有大枣、柿子，可以混着称。”老伴就问：“不是有布朗吗？”果农说：“有哇。您摘吗？那可要贵上好些。”他分别报了价，说着递过装果子的塑料袋，又指指屋檐下靠着的一摞马扎，意思是可以随便取用，摘累了坐下歇歇气。

儿媳妇张望着，说：“比超市的贵那么多呀！”果农就说：“您采摘不是有个乐子吗？”我们就一人拿了一个塑料袋，又都取了个马扎。

果农说布朗树只有五棵，在果园深处，他领我们去。穿过许多苹果树和梨树，有时需要弯腰前进。我见一棵苹果树只有我那么高，也没张开树臂，却缀满了滚圆的红果子，就伸手去揪其中一个，没想到果农大喝一声：“您别！您那样，果子他疼！”我们全愣住了。果农站到我跟前，指点着说：“您得先来回瞅瞅，瞅准了那熟的，再轻轻先摸摸他，他冲您乐呢，您再这么把他摘下来……”他示范着摘下一个来，儿子说：“这个又不大，也不是最红，您

怎么偏说他熟了？”果农就笑说：“熟不熟，看果把儿啊。”老伴评价：“您这么摘果子，跟相亲似的。”果农大表扬：“您心里亮堂。可不是跟搞对象似的。”我现在记录他的话，说到果子全不用“它”，只是不知道究竟写成“他”还是“她”更恰切。

终于走到布朗树下。紫红的布朗有的已经似乎快要胀破，但是我们都没轻易下手，因为懂得，首先要看果把儿。可是又怎么对果把儿下判断呢？围住果农，再听他解说，说实在的我也没太听懂，只记住他嘱咐“这样果子他就不疼了”、“那样果子可就疼坏了”的语音。儿子问他：“那我们吃果子的时候，果子不更疼吗？”果农严肃地回答：“那不。果子离了树，就是另外的事情了。果子疼不疼，全在下树的那一刻。疼过的果子，吃起来总欠点味道。所以头一回来我这果园采摘的，我都这么说一回。有的没听完，扭头走了，那是没缘分，走了好。二回再来的，全是懂得疼果子的。真有那比我还疼果子的，我就连钱也不收他的，晚上睡觉时候想起来，念叨给媳妇听，由她笑话，我心里头那个痛快劲儿，别提了，比喝了天宫的神酒还痛快！”

回到家里，大家围着餐桌清点采摘来的果子，老伴把布朗逐个拈起检验，把一只对着灯光细看，跟他道歉说：“真对不起，让您疼着了！”都听见了，都没笑，心里都有回音，我心里有个声音在呼应：凡世上能称得上果实的事物，从今后，都不该让他疼呀。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56

公平的畅想
王建国

人间有各式各样的公平。例如机会均等，结果上的均等，起点上的均等，贡献上的均等，等等。然而这每一种均等，都有它不可克服的不公平的一面，并且带有一定的负面效果。机会均等，其结果就不会均等。就像买彩票，每人赢钱的机会是均等的，但其最终结果却只有少数人赢得巨款。市场经济的竞争是机会均等的，但结果却只创造少数富人。并且机会均等的机会的性质与游戏规则有关，而游戏规划总是只对适用规则者有利。因此机会均等已包含不公平的一面。结果均等就绝对公平吗？也不！结果上的均等掩盖了贡献上的不均等，收入上的均等掩盖了成本上的不均等。投入不同成本的人得到相同的结果，这种均等也必然会影响人们的效率。那么起点上的均等又怎样呢？人们在同一个财富起点上起步，因其能力和机遇不同，在结果上就一定不会平等。因此这也不能说是真正的公平。贡献上的均等可看成为多贡献多得，等贡献均得。其结果上仍是不均等的。

人间的公平充满了不公平。那么来自天上的上帝的公平又如何？上帝的公平充满了公平。在上帝的公平原则下，谁也不能多得！

如果一个人感觉上很幸福，那么上帝同时让你感觉上的主观时间流逝更快，因而主观感受上的寿命更短。如果一个人因财富、因恋情、因环境使其感觉很幸福，那么他一定会感到时间比别人过得快，因而主观上比别人短寿！

如果一个人因贫穷、失恋，或环境恶劣感到痛苦，那么他主观上就有度日如年的感觉，

因而主观上便觉得寿长。

福与寿不可兼得，顾此便失彼。这难道不是上帝的绝对公平吗？你追求幸福吗？那你同时就是追求短寿。反之亦然。

你富有吗？那么同一个感受便需更多的金钱才能获取。因而获取同一程度的幸福所需财富的公约数就大。你有 100 万元，一个单位的幸福便需花 1000 元，获取 1000 单位的幸福。你有 1 万元，同一个单位的幸福只需花 10 元，你也获取 1000 单位的幸福。上帝让你富有，但不会让你比别人更幸福。

你追求财富递增吗？那么上帝就让你的感受递减。你贫穷吗？上帝就让你感受递增。福与富不可兼得。这难道不是上帝的绝对公平吗？

你只享受而不劳动吗？那么即使是山珍海味吃起来也无味发腻，变得与粗茶淡饭并无差别。你劳动而缺乏享受吗？劳作而饥饿时吃粗茶淡饭也如同人参燕窝。你贫穷而必须劳作吗？其结果你因被迫“锻炼”获得了健旺、健康。你富有不劳作而整天锦衣玉食吗？过分的营养积在身体中便成疾成病损害你的健康。

享受与健康不可兼得；不劳与胃口不可兼得。这难道不是上帝的绝对公平吗？

贫穷吗？上帝让你知足。富有吗？上帝让你贪婪。劳作吗？上帝给你胃口，让你健康。享受吗？上帝让你乏味，给你肥胖。追求幸福者上帝让你感觉命短，遭受痛苦者上帝让你感觉寿长。

上帝的公平，是真正的公平，绝对的公平。在上帝面前，这才真叫人人平等啊！我不是基督徒，却不得不服上帝的能耐。不服不行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01

糕点师的梦想
欢颜

这是下午 4 点的非洲。

纳米比亚埃托沙国家公园里，一些动物们在水塘边饮过今天的水，正心满意足地离去。他站在空旷的野地里，等待着也许将在一个小时以后来喝水的长颈鹿。非洲在太阳不会对这个中国男人有半点客气，他钻进车里像被蒸烤，走到车外又会被曝晒。可是当太阳还有 10 分钟就要接近地平线，当整个天空变成深玫瑰色的时候，他看到 3 只长颈鹿在太阳最后的光晕里缓步走来。调镜头，按快门，这一刻，他不记得自己就在前一秒钟几乎被晒晕读者.

第一次见到相机是在实践的时候，同学的父亲正在擦拭一台老式海鸥相机，它深棕色的皮壳裹着一个神秘的内里，令他着迷。高中没毕业，他不顾家里反对去一家摄影公司当学徒。22 岁这年，他拥有了属于自己的一台照相机。他记得它的价格是 1700 元，那是他第一个恋人，他一直对它一往情深家。

但是，他知道，他不能靠着一台相机吃饭，在 20 世纪 90 年代，生存与更好地生存比精神需求来得更迫切也更实在。在更现实的世界中，他把相机暂且包起来，选择了一个与生存与吃饭靠得最近的职业：糕点师园。

他用了 7 年的时间，将一间蛋糕店发展为一个投资 1.5 亿元的大型食品加工厂，在一切进入平稳之后，他重新拿起相机回归摄影。和身家亿万的富豪比起来，那才是他的“光荣与梦想”。

为了他的光荣与梦想 ，他出生入死，深入危险地带无人区，去捕捉动物的美丽。他在镜头里到金钱豹对视，他在雪山之巅仰望飞鸟，他知道乞力马扎罗大象的哀愁，他和奔跑而来的斑马不期而遇。

在连续 9 次进入非洲之后，他终于知道了几点长颈鹿“约会”，几点可以拍到角马的“演出”。他也终于知道，那是比创业更惊险刺激的行程，心总像被奶油裹着，安稳而甜蜜。可是在周围堆满奶油蜜糖的店与厂里，他从未有过这样的感受。

他在照片被挂在北京地铁里，那些姿态轻盈、眼神静谧的动物，在非洲炫目的色彩中与都市里的人默默相望，有一种蛋糕一样的柔美气息与梦幻气质。首发

驻非某大使与夫人在地铁里看到它们的。大使找到他，要把他的作品推荐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2006 年 6 月 5 日，在世界环境日这天，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为他举办了个人影展，作为在内罗毕举办的 “世界环境日”系列纪念活动的主题活动之一。

2006 年初，他宣布让出总经理职位，把自己的身份彻底从糕点师改为摄影师。先生存再追梦，他用迂回的方式接近理想，却走出一条以迂取直的通途。

他叫罗红，今年 39 岁，他的这家食品厂名字叫好利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2

犯错的成本
莫小米

前些日采访一位高位截瘫者。他 60 岁了，从事体育理论工作，事业上很有成就。可是说来令人难过，当年他是一名英姿飒爽的体操运动员，参加过全国运动会，20 多岁时从吊环上落地，一个动作出现差错，偏偏本应在一旁的教练又正好走开，导致了他的大半生在轮椅上度过。

也许是由职业决定的，这世界上有些犯错的后果是如此严重，比如司机肇事的差错，比如医生误诊的差错；这世界上有些犯错的后果又是如此轻描淡写，没关系，错了就改，没关系，算是交了学费，没关系，哪里跌倒哪里爬起来...

不怕犯错，有错就改，真是这样吗？

想起我上小学的时候，我的语文老师是这样批改作业的：把我们的作业本拿起来对着亮光照一照，有擦过橡皮的痕迹就要扣分，超过 3 个痕迹就要重写，重写时标准还是一样，所以就有做一次作业用了半本练习簿的纪录。

他不许我们错，甚至不能容忍我们已改正的错，那时我们对他恨之入骨，长大成人后才知老师的用心良苦。在他的苛刻要求下，我们后来就很少写错了，再后来就基本不写错了，判断失误的差错当然是有的，但随心所欲的笔误是绝对没了。

老师让我们懂得，一个错就是一个错，即使改过来也有痕迹。

他让我们懂得：要是改过来太容易了，我们就会轻易地犯错。

直到今天，每每看见那些一而再、再而三犯错的人和事，我就知道，那准是改正太方便了，用今天的说法是，犯错的成本太低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9

大学者与“土包子”
卞毓方

笔者曾和季羡林老先生共进早餐和午餐，那还是在他住院之前。前者是我去早了，正赶上他忙，还没顾上用早点，得，客来了，那就放下手中活，一起随便吃点东西吧；后者是我去迟了，或是谈话时间拖长了，碰上开饭时间，拉你一起上桌。先生的食谱——你可别抱多大奢望，粗茶淡饭，淡到说不出什么印象，拼命回忆，仅依稀记得早餐有小米粥、花生米、腐乳，午餐有馒头、大葱、青菜，此外还有一杯茶。对了，先生特别喜欢吃花生米，在 301 医院，笔者曾细问过他的饮食，早餐仍保留这种一贯制的小吃。问，您这么大了，又没有装假牙，怎么嚼得动？先生笑笑，说，没问题。

也曾请先生出外吃饭，专门选择了一家上海饭店。先生以他惯有的诙谐，说：“今天既然出来，打定主意就是要让你多破费几文，可是胃不帮忙，我的胃是农民的，只对青菜萝卜豆腐感兴趣。”结果，点的只是一碗面条，外加几碟家常小菜。

先生自 1946 年留学回国，端上北大的饭碗，就与贫困绝缘。不仅脱贫，而且致富。前几年，杨澜在凤凰卫视对季先生作过一次访谈，其间问到：“你放弃了国外优越的工作条件，回到国内，是什么驱使你这么做的呢？”先生回答：“钱多。”他接着解释：“当时副教授月收入 50 元，正教授 80 元，而一石谷才 2 元钱，薪水和物价实在很悬殊，所以我选择了回国。”这说的是上世纪 40 年代中期的事。那么，50 年代呢？据先生自述，50 年代初他被评为一级教授，工资 345 元，加上中科院学部委员的津贴，每月 100 元，总共 445 元。这收入是相当高了。当时吃一次“老莫”（莫斯科餐厅），大约 1.5 元至 2 元，汤菜俱全，外加黄油面包，还有啤酒一杯；如果吃烤鸭，也不过六七元一只。

先生的富裕程度，可以从他的业余爱好得到旁证。50 年代初，他开始收藏字画，自订

标准："齐白石以下的不收。"务必记住这个标准，先生要就不玩，一玩就动真格的。齐白石以下，是今人，今人他不入眼，他要的是清代明代元代宋代而上，是古籍，是文物。玩的就是心跳，仗的是什么？是钞票！

不管先生有多少钱，小时候的烙印，总也磨洗不掉。他在官庄是一个穷娃；在济南，是一个寄人篱下的穷少年；四年清华，贫穷依然和他如影随形。先生曾告诉笔者，一日三餐，他总是在最后的时刻去食堂，那时，好菜都被人吃光了，他就买点剩下的孬菜，一个人飞快吃罢了事。查《清华园日记》，季羡林收到了稿费，自我犒劳，通常只是上街买点烤红薯、板栗、荸荠，偶尔奢侈一下，请别人，至多烤鸭一只；而朋友请他（当然是穷朋友），情形有时更惨，譬如，他 1933 年 11 月 13 日的日记说："过午，坐在图书馆里，读下去，读下去，忽然被人拖走了，拖到合作社，请我吃东西，结果肚子里灌满了豆浆，接着又是上体育。满以为晚上可以把过午的损失补回来，于是又坐在图书馆里读下去，读下去，忽然又被人拖走了，是到合作社请我吃东西，结果仍灌了一肚子豆浆。"

穷小子当上大学教授，乌鸦脱胎变成凤凰，骨子里，还是一股逼人的寒酸气。和季羡林交往，你绝对看不出半点富贵相。据他的儿子季承说："爸爸容不得丝毫浪费，房间里亮着电灯，只要没人看书，他就把它关掉，在自来水前洗东西，时间一长，他就要呵斥，所以后来我和姐姐帮他洗衣服、被褥，干脆拿回自己的住处，洗好了下次再带来。"

另一方面却又异常大方：对于那些经济困难者，不管认识不认识，只要求到他，必然出手帮助。这种菩萨心肠，令人油然想起他的专业：佛教研究。先生偏又不信佛，他这么做，是缘于对贫穷的感受，对他人的关爱。李玉洁老师说："以前在朗润园，这样助人为乐的例子多了，先生有一点，赞助了还不让说，他说这是出于真诚，真诚就不要宣扬，不要报答。"

史学家、剧作家兼报界元老唐振常先生精于美食，著有多种饮食小品，友人谭其骧先生曾分析其独特优势："从小有吃——出身于大富大贵之家；会吃——亲友中有张大千等美食家；懂吃——毕业于燕京大学，有中西学根底；有机会吃——当记者游踪广，见的市面大，吃的机会多。"唐先生闻言大笑，深以为然。与唐先生相比，季先生落败在第一项，这是最为关键的，尽管他后三项毫不逊色，然而，财富、地位能改变他的命运，却改变不了他的底色，由幼及老，他始终是一个"土包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8

诚实的拒绝
张翔

前些天，一个建筑公司的朋友跟我谈起他刚失之交臂的生意时，频频叹息，颇感遗憾。

那是法国的一个服装公司想到深圳来做一个展销会，其中需要搭建一个巨大的舞台，于是找到他们。当然，同时也找到另一个德国独资的建筑公司，作为竞争对手。

当策划出来之后，他们准备与客户商谈。而在此之前，他们早已经悄悄摸清德国公司的计划，对方开出的完成时间是 20 天。他们合计一下，这也正好是他们至少必须的建设时间。

显然这样他们就不占有很强的优势了。于是，他们就将策划中的建设时间强制改为了 16 天，整整压缩了 4 天，这就意味着他们得以超常的速度和强度去完成这个任务。即便如此，他们还是认为在这个以速度著称的城市里，自己已经胜券在握了。

然而，结果却令他们大跌眼镜，因为客户居然还是选择了那家德国建筑公司，而且还给对方整整 25 天的时间。他们很诧异这样一个结果，于是特意上门去听取意见，结果对方解释说，他们在全世界的许多大都市都进行过同样的展销会，搭建的都是同样一个舞台，得到所有的经验和数据表明，搭建好这样的一个舞台最少也需要 20 天。而他们公司的 16 天计划显然不能给大家一个完美的成果的，同样他们的不诚实也让大家缺失了足够的安全感。

朋友顿时恍然大悟，懊悔不已。因为他明白了，这个商业社会里，人们首先追求的不是单纯的速度，而是足够让人安全的诚实。

这让我想起了另一个故事。在 2000 年，中国的一家刚创办的网络公司迎来了一个非常难得的大客户。他们的经理亲自接待了这个重量级的客户。对方拿着策划书，问那位刚刚创业的经理："请问这个项目要多久可以完成？"

经理回答说："6 个月。"

客户脸上露出了为难的表情，接着问道："4 个月行吗？我们给你加 50%的报酬。"

经理不假思索地摇头拒绝道："对不起，我们做不到。"

的确，按照当时的技术水平 4 个月是很难完美地完成这个任务的，所以这位经理忍痛舍弃了唾手可得的巨大利益，诚实地拒绝了这桩大业务。

结果，客户听后开怀大笑，马上在合同书上签下了名字。他对经理说：对您诚实的拒绝，我感到非常满意，因为这反映出您是一个很真实和稳重的人，而在您领导下的产品的质量一定是有保证的。

两年后，这个小网络公司的这位诚实的经理一跃成为了"中国十大创业新锐"，一年后他又荣获了首届"IT 十大风云人物"称号，而他的公司在短短的三年之内，从一个小网络公司成为全球最大的中文搜索引擎公司。

时至今日，这个经理的名字和他的诚实的信誉始终没有改变，他叫李彦宏，而他的企业名字早已为世人所熟知，它的名字叫百度。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3

长征路上传教士
何立波

在红军长征队伍中，有一位传奇的外国人。他，就是英国传教士勃沙特（汉名薄复礼）。

勃沙特是瑞士人，后随父母移居英国，供职于基督教会。1922 年 10 月，英国基督教会派 25 岁的勃沙特前往中国，在贵州境内镇远、黄平、遵义一带传教。勃沙特热爱中国传统文化，他根据孔子讲的“克己复礼”，取了中文名字 “薄复礼”。

1934 年 10 月初，勃沙特与妻子罗达从安顺返回镇远途中，在旧州城外遇到了离开湘赣苏区进行长征的红六军团，并被红军战士作为帝国主义的间谍抓了起来。勃沙特被红六军团军团长萧克请去，帮助翻译刚刚缴获的一张法文贵州地图。在当时，萧克指挥作战使用的是中学生地理课本上的 20 厘米地图，过于简单。获得这张新地图令萧克十分兴奋：“我们现在有了一张贵州地图，真让人高兴。”然而红军将士中没有人懂法文，萧克十分着急，只好找勃沙特碰碰运气。勃沙特生于瑞士，懂法文。萧克亲自提着马灯，指导勃沙特翻译地图。应萧克的请求，勃沙特把地图上重要的山脉、村镇、河流等中文名称译出来，然后一一标注在地图上。萧克对勃沙特很满意，他后来回忆说：“在合作之后，固有的隔膜消除了不少，尤其令人难忘的是，我们后来转战贵州东部直到进入湖南，其间全是靠这张地图。”勃沙特同样对萧克充满了好感，他后来写道：“年仅 25 岁的萧克将军，相当热情开朗，是一位充满渴望和追求精神的红军将领。”

当时，勃沙特被扣了下来，担任了红六军团向导。贵州“天无三日晴，路无三尺平”，道路崎岖，红军整日行军，有时夜里也不休息，勃沙特感到苦不堪言。不过在行军途中，红军战士格外照顾这位洋教士。他们把自己的鞋子脱下来给勃沙特穿，宿营时尽量让他睡在用稻草铺垫的床上，而自己却睡在潮湿的地上。1934 年 10 月 24 日，红二、六军团贵州印江县木黄胜利会师，后转战湘西。在湘西，他见到了“两把菜刀闹革命”的著名红军将领贺龙。勃沙特致函朋友、曾经医治过贺龙侄子的医生贝克尔，请他给贺龙写信以释放他，但遭到贺龙的拒绝。贺龙说：“你们不要寄希望于我同贝克尔先生往日的友情，在新的政权里，一切友情甚至家庭联系，都要服从共产主义原则。”

天长日久，勃沙特逐渐对红军产生了好感。勃沙特惊奇地发现，红军注重文化学习和政治教育，娱乐活动也搞得有声有色，红军的官兵不赌博、不抽大烟，红军军纪严明，买卖公平，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他有一次染病，红军指战员不仅专门为他找了一匹马驮着他走，还特意找来中医为他治病，后来还派出担架员抬着他翻山越岭。勃沙特后来回到昆明时曾对友人说：“如果农民都知道共产党红军是怎样的，就不会有人逃跑了”。在交往中，红军战士也喜欢上了这个大鼻子牧师，对他的称呼也开始改变了，由“大鼻子”、“洋鬼子”变成了“薄牧师”甚至是“老薄”了。出于对红军的感激，勃沙特为红军做了很多好事。他写信给上海、南京等大城市的朋友，请他们为红军采购药品，筹集经费。他还经常为红军翻译外国报纸，有时还被请去为红军编织毛衣。在红军中呆久了，勃沙特终于认识到：被国民党和西方报纸称为“匪徒”的这些人，原来是一群马克思主义者，是以苏联为样本的中国苏维埃政权。

1936 年 4 月 12 日，红二、六军团兵分两路向滇西疾进，逼近昆明。萧克决定释放勃沙特，亲自向勃沙特宣布了释放令，并以“湘鄂川黔省肃反委员会”的名义为他开具了通行证。萧克对勃沙特说：“你是一个瑞士公民，瑞士不是帝国主义国家，没有同中国签订不平等条约，也没有在中国设租界地，我们决定放你走。”临行前，萧克、王震、红二军团保卫部部长吴德峰为勃沙特饯行。地方名流周素园以及被俘的国民党中将纵队司令张振汉作陪。为表示感谢，萧克专门为勃沙特做了一道拿手菜——粉蒸肉。萧克告诉他，不反对他在离开红军后仍留在中国，甚至还可以办一所学校。红军给勃沙特发了 10 块银元的路费，并告诉他如何前往昆明。勃沙特随红军长征时间长达 18 个月，转战贵州、四川、湖北、湖南、云南等

5 个省，行程达 6000 英里，成为红军长征途中一名奇特的参加者。

勃沙特离开红军之后，不久去了昆明，开始整理自己在红军中的那段亲身经历，写成回忆录——《神灵之手》。在“自序”中，勃沙特写道：“许多报道，因抓我们这些人的举动，而将红军称为‘匪徒’或‘强盗’。实际上，红军的领导人是坚信共产主义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信徒，并在实践着其原理。” 1936 年 11 月，《神灵之手》由伦敦哈德尔-斯托顿公司出版发行，成为西方最早介绍红军长征的专著，比埃德加·斯诺的《西行漫记》还早一年多，成为研究红军长征史的珍贵原始史料，为 1934 年 10 月到 1936 年 4 月间红六军团和红二方面军的活动情况及具体时间提供了佐证。

离开红军队伍后，勃沙特长期在贵州盘县传教，同时为当地群众看病，并创办“明恩小学”，招收信徒和穷人子女。1951 年，勃沙特离开中国返回英国。临行前，他感慨地说：“别的外国传教士都怕共产党，我不怕，因为我了解他们，只要共产党是我所见的红军就用不着害怕，他们是讲友谊的，是信得过的朋友。”1966 年，勃沙特退休，回到家乡曼彻斯特郊区闲居安度晚年。

1984 年，美国作家索尔兹伯里重走长征路，为写作《长征——前所未闻的故事》一书搜集素材。在采访萧克将军时，萧克向索尔兹伯里介绍了勃沙特帮助红军长征的往事，还郑重委托索尔兹伯里寻找勃沙特并代致问候。1985 年 11 月，索尔兹伯里在曼彻斯特郊区的卓尔敦找到了年近 90 岁的勃沙特，并转达了萧克将军对他的问候。与此同时，我外交人员通过外交途径也找到了勃沙特。

1986 年 5 月 27 日，萧克将军委托中国驻英大使冀朝铸前去拜访勃沙特，并转交了他的一封信件。信中写到：“虽然我们已分别半个世纪，但 50 年前你帮助我翻译地图事久难忘怀。所以，当索尔兹伯里先生问及此事时，我欣然命笔告之。1984 年我在出国访问途中，曾打听你的下落，以期相晤。如今我们都早过古稀，彼此恐难再见。谨祝健康长寿。”1987 年末，《人民日报》驻英记者对勃沙特进行了专访。记者看到，尽管 90 岁高龄的勃沙特满头银发，但精力还很旺盛，记忆力好得惊人。在记者要求下，他讲述了与红军一起长征的传奇经历，讲述了他和红军将领之间的深厚情谊。他感慨万千地说：“在晚年被称之为 ‘中国人民的老朋友’，这更使我激动不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38

布基纳法索是他的家乡
张君宝

在赤道以北 9 到 15 度之间，有一个非洲小国，它的名字叫做布吉纳法索（ Burkina Faso ）。在那里，平均十万人中只有一名医生；在那里，平均每五百只蚊子里就有一只是疟蚊；在那里，平均五人中就有一个是爱滋病患者；在那里，夏天六月份的平均气温在零上 50 度；在那里，人的平均寿命只有四十岁……就是这样一个地方，你愿意去吗？

没有人愿意去。但是，还是有人愿意去，他，就是中国台湾青年连加恩。

“在飞机上，看着撒哈拉大沙漠还真的有点吓人，千篇一律的沙漠，绵延不断，四十几度的温度，在没有冷风、也没有通风设备的机舱里，整个飞机就如闷铁锅一样。”一下飞机，一个陌生的国度骇然的呈现在连加恩的眼前。

已是冬天，但外面仍然是热浪滚滚，而让人最不安还是贫穷，到处是垃圾，到处是蚊蝇，到处是乞讨的人群......

生活的考验还在其次，要命的是现实给他带来的惊骇：“每次查房看完病人的抽血报告，还以为是报告打错了，因为白血球低到令人难以想象的程度。也增有一个月连续送进八个中风病人，多是年轻而且无任何危险因子与感染征状，但有一些病人发病一两天就猝死。”“每天，我都在做许多的妥协，因为许多标准治疗设备都没有，即使有，对病人来说也太过于昂贵，而必须放弃。”

看到每天送来的病人这么多，大多是喝了当地不洁的饮水所致时，连加恩联想到了治病不如治源，他想要打几口深水井，让人们不要总喝蚊蝇肆虐的脏乎乎的饮水。但，打深水井需要一笔不小的钱，而作为还没有参加正式工作的他来说，当义工的这点生活费几乎是杯水车薪。

正在连加恩为钱的问题犯愁时，他听到中国银行正在布吉纳法索考察，准备投资一些项目。听到这个消息让连加恩头脑中灵光一闪，他骑着自行车亲自找到了中国银行考察的领导，劝说他们，要在布吉纳法索投资，还是先要树立中国人的形象，提出请他们投资打井。中国银行的领导来到布吉纳法索，也曾听说过这个台湾青年的一些事儿，而见连加恩冒着零上五十度的高温骑着自行车跑了百十多里地来找他们，十分感动，便以中国银行的名义向他捐款一千美元，让他带回去打井。

回去后，他开始游说当地的村长，讲解打深水井的好处，村长虽然对连加恩的话半信半疑，但见他日夜为全村人的病操劳，治好了很多病人，便答应了连加恩的要求。村长这才派出一些义工，同连加恩一起，没日没夜的干，用了不到半个月的时间，一口深 80 米的深水井终于打成了。喝上那清凉的洁净水，村民们对连加恩服了，村长为连加恩送上两只鸡表示感谢，这在当地是最大的礼节。连加恩把这口井命名为中国井。有了和中国银行的接触，连加恩又跑了几个国家的银行，又为两个村子打出了两口井，一口叫瑞士井，一口叫法国井。

面对着布吉索纳法垃圾遍地，塑料袋满城飞舞，很多牛羊经常误食了塑料袋被涨死，而垃圾又是蚊蝇的寄生地，对当地卫生条件造成了很大危害。连加恩想到了用垃圾换衣服的办法。既每个人捡三塑料袋垃圾，可以换一件衣服。这个计划不错，可是衣服呢？他想到了台湾和香港，因此，他布吉索纳法为台湾和香港的同学发了一封 E-MAIL，他在上面写道：“来自非洲的声音：资源再利用，环保又人道。有位朋友在非洲当役工，他布吉纳法索工作，为当地的垃圾问题深感忧虑，他想出了一个计划，用三包垃圾换一件衣服，当地人十分缺少衣服，希望献出你的爱心……”让人想不到的是，这封 E-MAIL 立时在网络上传播开了，不但在台湾、香港、大陆传播，甚至远传到美国和加拿大，很多爱心人士掀起了捐衣服的热潮，一位台湾老太太，虽然腿脚不太灵便，但拿着他的 E-MAIL 到各家为他捐衣服。

不久，捐的衣服远渡重洋运到了布吉纳法索。看到那些衣服多得瘫痪了当地的邮局，连加恩可谓既喜又忧，喜的是有那么多人献出了自己的爱心，整整一千五百箱旧衣服，忧的是

这些旧衣服运到布吉纳法索，光运费就是35万元新台币，而这些钱让他到哪里去弄，因此，他只能拖着不去取，但不取每天还要加上占地费……

就在连加恩愁得没有办法时，又是机缘巧合，当地省长的儿子病了，省长来请连加恩给治病。省长的儿子得的也不是什么大病，连加恩一针就给治好了。省长对连加恩很感谢，对连加恩说："以后，你有什么事儿只管找我。"连加恩一听乐了，道："也不用以后再找，现在就有一件事儿……" 连加恩讲了自己的"衣服换垃圾"计划及现在的窘境。省长还真办事儿，第二天，便有人来通知连加恩去取衣服。"垃圾换衣服"的计划让连加恩在布吉纳法索名声雀起，同时，也更增强了连加恩在布吉纳法索干一番事业的决心。

在布吉纳法索，孤儿问题是严重的社会问题。一是当地人没有节育观念，结婚很早，一直生育到死，因为人的平均年龄在四十岁，很多孩子刚生下来后，他的父亲或母亲就不在了，再一个，爱滋病问题严重地困扰着当地人，很多人便是因患了爱滋病而死去的，扔下了一个又一个孤儿在哀哀哭泣。走在布吉纳法索，常会看到孤儿们没有人管理而在街头饿得奄奄一息，有的甚至没有死便有秃鹫守在身边。

连加恩决心要盖一座孤儿院，但事情并非是一番风顺的。连加恩由于把孤儿院设计得很大，相对来说，那些捐款就显得少了点。明白了这种情怀后，连加恩又把他的设计删掉了一部分。当他到乡下寻诊回来后，施工方却专选他删掉的部分建，他们这样做，无非是想让连加恩多追加一些建筑的钱。连加恩之所以回来是他另有使命，就是为他尚没竣工的孤儿院募捐，同时，出版跟据他自己的经历所写成的书《爱呆西非连加恩——摄氏零上四十五度小医生手记》，而他更有一个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同他相恋八年的姑娘高丽婷结婚。他的新娘两人再一同返回布吉纳法索，届时，他要出任孤儿院院长，而他妻子出任孤儿院的护理。

对连加恩而言，二年的非洲的经验让他体验了新的人生境界，虽然他身处那样一种艰难的环境，便他却认为体验到了一些人生最正面的新东西，"做这些事情，只是希望人生多一种尝试，分享爱给需要的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7期P20

爱情信物史
胡弦

人类最早的爱情信物是一只苹果，那是在伊甸园里，亚当献给夏娃的。这只苹果贡献巨大，没有它，说不定根本就不会有人类的繁衍生息。

人类早期的爱情信物，是随手可以得到的东西，具备实用性，比如苹果，是转眼就可以吃的。因此我猜想，在原始社会，一群人打猎采集，如果小伙把刚捕到的鱼或兔子献给心爱的姑娘，说不定就大事将成。但如果一个小伙子献上的是采来的一朵花呢？那就有些不一样了。花不能吃穿，有百分百的"含情量"，因此也更浪漫。所以，第一个献花的小伙子实在是非常伟大。

唐朝的时候，大学士于佑在御河旁拾到一片从宫墙内漂出的红叶，上面竟有诗一首："流

水何太急，深宫尽日闲，殷勤红叶谢，好去到人间。”于是他如获至宝，也捡起一片落叶，回了两句诗：“曾闻叶上红怨题，叶上诗题寄于谁？”红叶定情，传为千古佳话。

即使是繁华富庶的朝代，宫吏也没有配备如今这般便携的计算和记录工具。于是我们无法去向当年的县府师父们打听：某年某月，绣了多少幅鸳鸯锦帕，打造了多少副金蝉宝钗，打磨了多少个玉佩。这些东西在一千年之前的宋朝都城、花街柳巷里，经了谁的手递到了谁的手里，配了多少的轻怜蜜爱，沾了多少的海誓山盟。又被谁关重地放进了香囊，心跳加剧，脸儿绯红，赶紧指一指远处的花灯，借以掩盖自己的羞涩。

因了孔尚任、汤显祖、柳永、周邦彦们的生花妙笔，我们知道了古代手帕非只用来擦汗，簪子非只用来束发。一张花笺几行楷字夹几片花瓣，也可以传情达意。古代交通不便，西出阳关无故人。出趟远门，就要执手相看泪眼，到断肠时候，终于不甘心，腰间解下玉佩，发上拿下簪子，袖里掏出折扇，或者什么金燕子，玉狮子，纷纷交到对面手里。

爱情信物是一段隐秘的文明。回顾历史，我们可以看出古人对于信物的偏好大致可以划分为几个类别。

和今天一样，爱情信物最大的一个门派当属贵重物品。或许是那个时候，我们的先辈更加相信一种叫“情比金坚”的说法。

魏晋南北朝以前的情诗，处处都可见到不加掩饰的真挚与炽烈，那个时候的爱情信物是一种叫缠臂金的装饰。而苏东坡在《寒具》一诗中有过这样的描写，“夜来春睡浓于酒，压褊佳人缠臂金。”

戒指定情 5000 年来经久不衰，南朝刘敬叔《异苑》中记载汴人郡人秦树在冢墓中与一女子婚合，临别时，“女泣曰：与君一睹，后面无期，以指环一双赠之，结置衣带，相送出门”，会面安可期，见指环如见其人，指环之重跃然诗里。

除了戒指，还有手镯、香囊、“罗缨”(古代女子出嫁时系于腰间的彩色丝带)、同心结、簪、钗、木梳等，都是曾经“流行”的爱情信物。

当然，与以上种种爱情信物相比，古代也有更加经济实惠和浪漫的爱情信物。旧时男女送别恋人时常赠一枝芍药花来表达爱慕之情，而红豆，更是因为王维的“愿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而风靡至今。

即便是在近代，爱情信物也经历了一个由俭到丰的过程，而每一件信物所见证的，不但是一段段爱情故事，还有每个时期不同的时代背景。上个世纪 30 年代，爱情信物是雪花膏、新加坡的红花油、老怀表；40 年代是口红纸、香胰子、纱线钩的围巾；50 年代是战场立功勋章、上海丝袜、金星钢笔、苏州旗袍；60 年代是保温杯、枕头罩、绸被面、《毛主席语录》；70 年代是罗马表、飞鸽自行车、缝纫机；80 年代的确良衬衣、喇叭裤、半导体收音机；90 年代，爱情信物最大的变革莫过于一句“钻石恒久远，一颗永流传”。

2000 年以后，爱情信物更是五花八门，情趣内衣、别墅、香车，这些都自然地走进了爱情信物的行列。好莱坞影星查德．伯顿曾花 8 万英镑买了一艘豪华游轮送给伊丽莎白．泰

勒以示爱意，但他们的感情却不能乘风破浪一帆风顺，而是很快触礁。有人临时兴起，把易拉罐的拉环取下来套在手上，竟也情定终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62

爱你本来的样子
[美]陆可铎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和你、我住的地方没什么两样的国家，在一个村庄，那里住了五个兄弟姐妹，他们没有爸爸，也没有妈妈。

寒冷的冬天里，他们总是紧紧地围在一起取暖。

有一天，国王知道了这五个孤儿的事，决定领养他们。

他宣布，他马上就会到村子里来看他们，而且要当这五个孩子的新爸爸。

这五个兄弟姐妹知道这个消息之后，简直兴奋得要飞了起来。

村子里的人知道了这个消息之后，也都很兴奋。他们纷纷到孤儿们的家，告诉他们要做哪些准备。

“你们中谁给国王留下了最好的礼物，谁就能住到大城堡里去喔!”

那些人不认识国王。他们只是猜想，所有国王都一样，喜欢能给他好印象的人。

孩子们听了这些话之后，就开始准备要送给国王的礼物。他们都很努力，想得到国王的赞赏。

五个孩子里有一个懂得雕刻，他决定送国王一件美丽的木雕作品。

他用刀子在软榆木上削啊削，麻雀的眼睛或是马的鼻子马上成形，小小的木头也顿时好像有了生命。

他的姐姐决定送国王一幅天堂的画，好让国王挂在城堡里。另一个姐姐想以音乐大那个礼物送给国王。她不停地唱歌、弹奏曼陀林。村里的人每次经过，都会停在窗边，欣赏她那曼妙、悠扬的歌声。

另一个孩子想要让国王见识他的聪明，于是每天读书读到深夜。地理、数学、化学，他样样都念。他的求知欲深厚，所以学问很渊博。相信任何国王都一定会对他的丰富知识赞赏有加。

但是，有一个妹妹不知道送国王什么。她的手笨拙，不会雕刻；她的手指也僵硬，不适合拿画笔。她开口唱歌，声音粗哑难听。而且她也不太会念书。

她只是一个小马僮。每天，她都站在城门口，看着经过的人群。只要有机会帮这些人照顾马儿，或帮助他们喂食牲畜，她就可以赚一些钱，买食物给哥哥姐姐们。

小女孩觉得自己没有什么特别的长处，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送给国王。

她唯一的优点就是她的心，因为她很善良。她叫得出每一个乞丐的名字。她喂狗儿吃东西。她接待每个过路的旅人，也亲切地和陌生人打招呼。她会问他们：“旅行顺利吗？”“告诉我你在旅行中学到什么，好吗？”“你先生好吗？”“你喜欢你的新工作吗？”

因为她心胸宽阔，所以对人充满关心与好奇，满脑子问题。不论是贫穷的乞丐或有钱的商人，对她来说都一样。

几天后，一位穿着商人衣服的先生来到这个小镇。

“你能帮我喂喂我的驴子吗？”这位先生问小女孩。

小女孩听到声音，马上站起来。她忍不住要盯着这位远道来的先生看。阳光下，他古铜色的脸颊发出亮光，深邃的眼睛格外清澈。他脸上挂着的笑容让小女孩觉得好温暖。

“可以啊。”小女孩赶紧回答。她把驴子牵到饮水槽边。“交给我吧。等您回来时，它不仅吃饱了，毛也梳理得很整洁。”

小女孩一面喂驴子喝水，一面问这位先生：“请问，您会在镇上待一阵子吗？”

“会的。我来找人。”

“您大老远来，会累吗？”

“会啊。”

“那您要不要坐下来休息一会儿？”小女孩指着墙边的长椅说。

这位先生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他靠着墙，闭上眼睛，睡着了。

才过没多久，那位先生真的回来了。

“您找到要找的人了吗？”小女孩问。

“找到了。但是他们都很忙。”

“怎么说呢？”

“我第一个找到的人是个木匠，他急着要完成一件作品，他要我明天再去。另一个是画家，我看到她坐在山坡上。山脚下的人告诉我，她不想被人打扰。另一个是音乐家，我跟一群人坐在一起，听她表演。我说我想跟她说话时，她说她没有时间。另一个我要找的人不在，他到城里去上学了。

小女孩晓得这位先生是谁了。

她瞪大了眼睛，倒吸了一口气，说：“但是您看起来不像个国王啊。”

“我尽量让自己不像。”国王说，“因为当那个国王很孤单。我身边的人都不把我当普通人对待。他们希望从我身上得到一些好处，努力想要讨好我。而且他们老是对我抱怨。

“可是当国王不就是这样吗？”小女孩问。

“当然。”国王回答，“但是，有时候我也想跟我的人民在一起。有时候，我也想跟他们说说话，想听他们聊他们的生活，想大笑，想哭。有时候我也想当他们的父亲。

“所以您想领养小孩？”

“对。因为大人都一心想要讨好我，但是小孩子不会。他们只会想跟我说话。他们知道我对他们的爱是没有条件的。”

“可是我哥哥姐姐都太忙了。是不是？”

“是啊，但是我会再回来的。也许改天他们会比较有空。”

小女孩犹豫了一会儿后，问：“先生，那我呢？我没有什么才能，但是我想做您的小孩。”

国王笑着说：“我的小宝贝，你已经把最好的礼物给我了。你给我你的心、你的善良、你的时间，还有你的爱。你当然可以做我的小孩。我就是爱你本来的样子。

所以，这个故事的结局就是，那些有才能的小孩都没有时间，所以他们没见到国王。而那个什么才能都没有，只有一付好心肠的小女孩反而变成了国王的小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08

爱或不爱，从胃开始
卫宣利

电影《柠檬草的味道》里，被男友抛弃后痛不欲生的俊英，有一次和庆民一起游玩，庆民买了柠檬草的冰激凌，俊英马上皱了眉头，因为，那种味道的冰激凌，是她和以前的男友最喜欢吃的。后来，俊英的男友重新回来，欲与她破镜重圆，他买了柠檬草的冰激凌，可

是，俊英一看就反胃，她甚至受不了他衣服的颜色，简直让人想吐……她才明白，不是她对柠檬草的冰激凌反胃，也不是衣服颜色的问题，而是——她已经不爱他了，她的胃比她自己更坚决地拒绝了他。

爱一个人，总是先从胃开始的。从前，你丁点都碰不得辣的东西，可是你爱的他嗜辣如命，于是你也跟着吃最辣的川菜，哪怕辣得眼泪直流，心里也是幸福的；他喜欢喝不加糖的咖啡，你跟着喝了几次，虽然很苦，却浓郁醇香，便也爱上了；你最受不了别人满嘴的大蒜味，可是那么巧，他也爱吃蒜，甚至怂恿你一起吃。你吃了，发现竟然闻不到他口中的蒜味了；你从小到大就不吃饺子，可是，他喜欢啊，有什么办法？你给他包了各种馅的饺子，最后，自己终于也接受了饺子……

只有深爱一个人，你的胃才会跟着接受他。久而久之，你的胃会慢慢适应他的口味，他给你的酸甜苦辣，你的胃都能消化、包容和吸收，甚至不断地反刍，把爱恋的滋味细细回味。

可是，有一天，你忽然发现，比起糖醋鱼，原来你更喜欢红烧的；其实香草冰激凌的香味更浓郁绵长，让你喜欢；你还是喜欢在咖啡里面加一些糖，喝起来不会太苦，或者，你更喜欢喝的是清爽的绿茶，而不是浓烈的咖啡……你很奇怪，怎么一向喜欢清淡的自己，竟能忍受那么浓烈的辣尖锐的酸？

是的，改变的，不是你的胃和口味，而是你的心。以前，你能够全盘接受他的口味，那是看在爱情的面上。如今，爱没了，你的胃再也消受不起他的口味。

我们的胃，多么像一个爱的报警器，你跟着他，心甘情愿地吃了那么多他喜欢你不喜欢的东西，才蓦然明白，原来自己已经爱这个人深入骨髓；当有一天，面对他喜欢的糖醋鱼、香草冰激凌、红烧牛肉、鲜奶咖啡，你却如鲠在喉，难以下咽。你要明白，那是你的胃在提醒你：眼前这个人，你已经不爱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5

1908 年的马拉松
[英]杰弗.蒂鲍尔斯

在奥运会最初 4 届的马拉松比赛，距离是由组织者的意愿而定的。在 l896 年的雅典奥运会上，马拉松赛跑的距离是 250 千码，不到 25 英里；在 l900 年的巴黎奥运会上，距离大约是 25 英里，在 1904 年的圣.路易奥运会上距离是 24 英里 2500 米。

l908 年的伦敦奥运会，组织者想让赛跑符合爱丽珊黛玉后的意愿，将马拉松赛 25 英里最后的 l/3 英里设在伦敦西区的白城体育场内进行。起点被选择在了温莎堡，这就把马拉松比赛的距离延长到超过 25 英里。整个线路到体育场人口处正好是 26 英里，在体育场内再跑一圈，全程就是 26 英里 586 码。而理想的终点是皇家席位的正对面，因此 26 英里 385 码被确定为以后马拉松赛的正式距离。

运动员被迫多跑了1.25英里，而这一切就是为了给皇室成员上演一个奇观，就是为了让王后记住这个下午。

55名选手在起点一字排开，其中有来自加拿大的印第安少年汤姆.朗伯特，他曾获得1907年波士顿马拉松赛冠军。美国的约翰.海斯刚刚在纽约杨克斯的首届马拉松赛中获胜。英国王牌阿列克斯.丹肯在4月份恶劣的天气条件下，获得全国试用奥运会线路22.5英里赛的冠军。南非的查理.海弗伦是一位来自于卡布旦岛的意大利糕点师。还有一位意大利人，他在运动员名单上被印成皮埃特利.道多兰多，但实际上，工作人员把他的名和姓颠倒了，这位意大利人应该叫谊多兰多.皮埃特利。皮埃特利生于1885年，他最初选择的是自行车项目，但他很快转向赛跑。在1905年的15英里赛跑中他赢得了第一个全国冠车。 1908年6月3日他作为 3 名运动员之一参加了在罗马举行的意大利首届马拉松赛——一这次比赛兼作奥运会的预赛。尽管皮埃特利有希望获胜，可他在20英里处退出了比赛。但他还是被选中参加奥运会的马拉松赛。

4月，奥运会马拉松赛委员会委托理工学院越野俱乐部筹划，组织了从温莎堡到戚伯里公园的预赛。Oxo公司被官方指定为马拉松赛沿途冷热Oxo 、苏打水、大米布丁、葡萄干、香蕉和牛奶的提供者。 Oxo公司的代表还随处提供科隆香水和湿海绵。运动员把这次马拉松赛捎写成有史以来最芳香的比赛。规则规定运动员必须穿上从肩膀到膝盖的全套衣服，即袖子到肘部的运动衫、宽松的短裤。他们可以在温莎堡火车站的候车室换上赛跑的服装。为了避免晒四到头部，皮埃特利决定用当时英国最时髦的装饰——一块白色系疙瘩的于帕戴在头上。在闷热的周五下午，选手们在城堡的荫凉处整齐地排成四行。为了显示皇室在这项活动巾的主导作用，威尔士公主在下午2：30准时开枪，让选手们上路了。

最初，苏格兰人托马斯.杰克领先，他以5分钟的时间跑完了头1英里他又坚持了2英里。筋疲力尽的杰克开始落后了，另一名英国人杰克.普莱斯赶超了他，赛程过半时，在如斯利普，他领先海弗伦、英国的弗雷德.洛德和埃特利200码。海弗伦在以前的奥运会5英里赛跑中获得过第四名。在开始赛跑时，他紧跟其后，现在好像还有体力。14英里处，他迅速领先，在15英里处，他领先洛德两分钟，普莱斯则退出了比赛。此时洛德、感到疲倦停下来时，皮埃特利和朗伯特超过了他。洛德最后得了第15名。此后朗伯特也不得不退出比赛了，比赛好像是在强健的海弗伦和身高5英尺3英寸的意大利人之间进行着一对一的比赛。

在20英里处，南非人领先了几乎4分钟，但是不怕炎热的皮埃特利开始缩短差距。当从乡下进人城市后，他后而的美国人约翰.海斯也渐渐追了上来。

在22英里处，皮埃特利把差距减少到不到3分钟。海弗伦到了24英里处的哈勒斯钟楼时，他们只差了两分钟。在Oxo公司提供的丰盛的食品前，海弗伦喝了一杯香槟酒，这是致命的错误。他马上开始抽筋、昏迷。快速接近的意大利人第一次在老橡树巷看到了他的对于。热情的人群不停地击打海弗伦的后背，鼓励他使出最后的力气继续前行。同时，观众也敦促皮埃特利更卖力气地快跑。在离体育场1英里处，他第一次领先。

在后而，海斯也要超过海弗伦了。赛前他喝了两盎司的啤酒，吃了两片而包，喝了一杯茶，途中他避免吃任何东西，跑得很轻松，相当振作。如果厄运不降临在皮埃特利身上，海斯本来是没有希望在最后的1英里赶上领先者皮埃特利的。

在前面，皮埃特利开始感到越来越累了。人们的鼓励使他加快步伐跑向终点。现在他穿过了沃姆武德灌木丛，已经能看到白城体育场了，这时，他使出了全身的力气。计时员在他前而吵吵嚷嚷，他朝体育场蹒跚而来。他虚弱的身体在持续沉闷的炎热天气下枯萎了。在体育场内，7.5 万名观众朝人口方向期待地凝视着，准备好为胜利者喝彩。另外 2.5 万人肩并肩站在跑道四周。王后等在皇家坐席。最后，长着蓬松大胡子的意大利人的小小身影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他漫无目的地跑在煤渣铺成的跑道上。《泰晤士报》这样描述他："一个疲惫的人，他晕眩，困惑，几乎失去了知觉。他穿着红短裤，白背心，头发因为落满灰尘而变白了。他蹒跚地跑着。他就是意大利人皮埃特利。他四处环视，弄不清自己身处何方。"

他本能地转向右边而不是左边，裁判们不得不给他指出正确的方向。这个错误不仅消耗了他的体力，而且使他越来越晕头转向。跑了几码，他腿一软，倒在一个小土堆上。人群尖叫起来。当裁判和医生跑去救他时，他设法爬起来，之后又摔倒三次，每次都是好心的裁判扶起他，然后用海绵擦他，使他恢复体力。一位记者写道："他在挣扎着，他的胳膊在摇晃，他的腿在摇摆。"他使出全身最后的力量，勇敢地继续向前跑。人们揪心地看着他被裁判包围着。步履蹒跚的他，在 50 码处，用《泰晤士报》上的话说，突然"几乎是短跑"般摇晃着去撞线了。在终点 10 码处，他一下子跌倒了。奥运会的报道后来指："不可能把他丢在那儿，他可能死在王后的而前。这种事件会毁掉王后那一天的兴致。比赛的主要组织者杰克.安德鲁帮助皮埃特利冲向终点。"

当意大利代表团庆祝他们的辉煌胜利时，皮埃特利被担架抬走。海斯获得亚军，比皮埃特利的成绩 2 小时 55 分 l8.4 秒多用了 32 秒。海弗伦又比海斯多用了 48 秒获得季军后而还有美国人约瑟和威尔顿，因为开始时的步伐太快，英国运动员没能进人前 10 名。共 27 人，不到一半的运动员，跑完了全程。

意大利国旗升上了旗杆，但是美国人提出抗议：皮埃特利是在他人帮助的情况下才去撞线的。 他们的抗议得到了赞同，皮埃特利被取消了冠军称号。

皮埃特利在生死之间徘徊了两个半小时。后来，他详细地讲述了当时的情况："我实际上是个死人。我的心因为激烈的赛跑偏离正常位置半英寸。我是本能地跑下去。他们给我按摩心脏，使我活过来。"

第二天，他奇迹般地恢复了体力，他谴责裁判跑来帮助他。他坚持说他自己能在别人不帮助的情况下跑完全程。杰克.安德鲁为自己辩护说他没有帮他，只是在终点线他倒下时，扶住了他。虽然意大利人的批评好像不太合理，也许有点忘恩负义，但他仍在 7 月 25 日被授予了"英雄" 称号。他返回体育场接受王后颁发给他的特殊金杯。王后为他的勇敢所感动，在题词中写道："赠予皮埃特利.道多兰多。为了纪念从温莎堡到伦敦的马拉松赛。爱丽珊黛王后。"当他进入白城体育场时，一些选手举起帽子向他致意，另一些选手耸耸肩。体操运动员甚至放弃日程表中的表演，跑过草坪，为了看看这位倒霉的英雄。当他挥动布帽子答谢人群时，欢呼声掩没了麦克风中播音员的声音。唯一忧虑来自美国人，他们担心，为皮埃特利的庆祝会毁掉冠军海斯的成绩。

他们的担心不无道理，冠军海斯早被美国以外的国家的人们遗忘了。他为参加了奥运会进行了很多训练。他在他工作的纽约布鲁明得尔百货店楼顶的川煤渣铺成的跑道上练习跑

步。赛后，他被提升为体育用品店的经理。与此同时，皮埃特利，一个勇敢的失败者，成为体育界的名人。奥运会后一个月，他返回杜林时，受到了特殊的欢迎。《锡锅巷》的词作者爱兹.巴莱恩，为他写了一首名为《道多兰多》的歌曲。改名为爱英.柏林的这位同作者也越来越出名。 l908 年奥运会对这两个人来说都不错。

从马拉松赛退役后，皮埃特利经营着一家咖啡店，他也开出租租车。l924 年奥运会 100 米冠军，英国人哈罗德.亚伯拉罕在《世界体育》这本杂志上，把他描写为“现代奥运史上最著名的人物”。反思皮埃特利的成名经过，亚伯拉罕总结道：“所有快步伐出发的人都受到了惩罚。冠军海斯直到全程的 3/4 才跑到前面，如果皮埃特利在跑慢些，他会成为 l908 年奥运会马拉松赛的冠军，但那就可能没人听说过他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50

“专任教授”的骄傲
陈平原

３６年前，夏秋之际，粤东山村一间破旧的教室里，走进一个１６岁的插队知青。作为民办教师，那是他的第一堂课。山村孩子没上过幼儿园，头一回被拘在教室里，坐那么长时间，很不适应。不一会儿，有人举手：“老师，我要尿尿。”你刚给他解释，上课的时候不要随便走动；那边又有人哭起来了，问为什么，说是尿裤子了。本以为初入道，从一年级教起比较保险，没想到当“孩子王”还真不容易。可抱怨归抱怨，这个知青，却从此与“教师”这一职业结下了不解之缘。“文革”结束，高考制度恢复，这名知青走出大山，念完了大学，再念研究生，最后落户在未名湖畔。有了早年教书的经验，深知上课时不能让听众有急于上厕所的感觉，二十几年来，这位从小学一年级教到大学博士班的教师，认真面对每一堂课。大概是天道酬勤吧，这位昔日的知青，居然被评为２００６年的北大十佳教师，真让人感慨系之。

你猜出来了，这个人就是我。去年，我总共获得了国家、教育部、北京市、专业学会以及北京大学颁发的 6 个奖；其中，最让我牵挂的，是这级别最低的“北大十佳教师”。因为，其他的奖都是肯定我的专业研究，只有这个是表彰我的教书育人。课讲得好不好，这在业绩表上远不及科研成果显眼；但作为大学教师，我更看重这“传道授业解惑”。

这些年来，除了专业研究，我还关注大学教育问题。其中，最让我感到痛心的是，教师这一职业的“荣誉感”正在急遽滑落。几年前，曾应邀在北大迎新会上演讲，会上，有新生突然发问：老师，看你挺聪明的，难道没有更高的追求，就甘心当一辈子教师？当时我急了，慷慨陈词，博得一阵阵掌声。事后，那新生跟我解释，说父母都是教书的，对他考上北大中文系不太满意，担心他毕业后只能教书。是的，在很多人眼中，像我这么个年纪，即便没混上省长市长，也得弄个校长院长当当。不久前，在一个大型国际会议上，主持人悄声问我，你有没有更好听一点的头衔？我说没有，就是北大中文系教授。直到今天，眼看许多“成功人士”的名片上，印满各种虚虚实实的头衔，一面不够来两面，还有折叠式的；像我这样干干净净，只写教职的，不太多。对此，我一点也不感觉难堪，甚至还不无得意，说这才叫“专任教授”。

能为自己的职业感到骄傲，这是前世修来的福气。在我看来，当一名教师，尤其是当一

名北大的教师，是很幸福的事情。说这话，不是为了应景，我在很多场合都提到，给北大学生讲课，有一种满足感。你还在备课的时候，就已经能预感到学生会在哪些地方点头，哪些地方赞叹，哪些地方发笑，哪些地方质疑。这种台上台下，单凭眼神就能相互沟通的默契，到目前为止，我只有在北大课堂上，才能最大限度地实现。在国内外其他大学讲课，也会有渐入佳境的时候；但在北大课堂上，这种心有灵犀一点通的感觉，则是家常便饭。所以，面对各种诱惑时，之所以有那么多教师毫不犹豫地选择北大，主要不是因为金钱，也不是因为名分，而是因为学生。每当你走上讲台，面对那么多纯洁的、热诚的、渴望知识的眼睛，你就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我的祖父教过私塾，我的父母是中专语文教师，而我和我的妻子现在都在北大中文系教书，这种"一脉相承"，使得我对教师这个职业有很深的感情。教书光荣，但教好书不容易。除了个人的天赋、才学以及后天的努力，学术环境无疑是至关重要的。我从不敢说"是金子就会发光"之类的大话。古今中外，"怀才不遇"的，那才是常态；像我这样，就那么一点点才华，能得到较好的发挥，得益于北大相对宽松自由的学术环境，更得益于我所在的小集体——北大中文系。留校教书二十几年，经历诸多风雨，全靠诸位前辈遮挡，我才得以从容读书。只是随着时光流逝，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已退出讲堂。我至今仍清晰地记得，林庚先生上最后一课时，学生们如痴如醉，久久不愿散去；钱理群教授最后一次在北大讲鲁迅，多少听众热泪盈眶。现在，他们或者退而不休，回到安宁的书斋，从事自己喜欢的专业著述；或者已经谢世，隐入历史的深处。作为仍然活跃在讲台上的教师，我衷心感谢他们曾经给予的提携与鼓励。

说到这，不禁悲喜交集。喜的是此次获奖，说明我没有太辜负他们的期望；悲的是老成凋谢，天丧斯文，２００６年，北大中文系竟然有６位教授不幸仙逝。除了刚才提及的９７岁的诗人、文学史家林庚先生，还有语言学家林焘先生、徐通锵先生，文学史家褚斌杰先生，民间文学专家汪景寿先生；更让人悲伤的是，年仅４９岁的孟二冬教授也离我们而去。孟教授教书育人的事迹广为传颂，其他几位先生，同样值得我们永远铭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14

"来生"选择里的今生期待
毕书之

"假如有来生，你想做哪国人？" 按当下时髦的说法，这显然是一个"伪命题"。但对于这个"伪命题"的选择，却多少可以折现人们对于当下的态度和对于未来的期待，因此倒也不能说全然没有意义。
"

在刚刚过去的九、十月里，中国和印度的媒体不谋而合地用一次调查问卷，分别回答了上述这个"伪命题"。《印度时报》最近公布了一项民意调查报告，在新德里、孟买、加尔各达等五大城市对 18-35 岁的群体所作的调查中，将近 90%的受访者坚持"假如有来生，还做印度人"。原因主要包括"丰富的精神遗产令人骄傲"、"快速的经济增长令人期待"等。（10 月 30 日《环球时报》）在中国这边，9 月里某著名网站所做的一项"如果有来生，你愿不愿意再做中国人"的调查，截至 9 月 10 日晚，10234 参与者当中，64%的选票表示"不愿"。对于"不愿"的因，认为自己"缺乏尊严感"的占了 37.5%；另有 17.6%的选票投给

了“幸福离我很遥远”。

笔者无意于通过简单对比，去讨论“国内月亮与外国月亮谁更圆”之类没有意义的问题。毕竟，各国有各国的情况，不同的数字背后，是各自不同的生存土壤。接受调查者的身份、对生活的态度、宗教的信仰（佛教讲前世今生）、民主观念的张扬程度等等，都决定着对于“来生”命题的选择。

但让人难理解的是，作为一个“数百年来最好”的时代，作为一个跺跺脚就能令全世界感受到震动的政治大国，为什么会有那么高比例的人“缺乏尊严感”？作为一个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了二十多年的经济强国，为什么会有那么高比例的人“看不到幸福”？显然，这样一个调查结果，与中国目前的现状实在相去甚远。撇掉一部分网民“遇物必反”的“愤青”逻辑，从这个不是很搭边的“参照”中，能反思出什么有价值的因素呢？

根据印度媒体的调查，印度人有强烈的归属感，很多人认为，“印度有不足，表面看也有点脏、乱、差，但印度有自己的特点，没有随着全球化的脚步迷失自己。不论你喜欢与否，这是印度，而不是别的国家”。这样的感觉在中国人身上似乎很缺乏。亚洲开发银行项目官员翟华日前在《环球时报》撰文感叹：中国人失掉自豪感了吗？当他说出这样一个话题的时候，外国人完全不能理解：10%的经济增长率、1 万亿美元外汇储备、2008 年奥运会，还有遨游太空的“神舟”飞船，羡煞了多少“老外”，你们还要怎么着？

但中国人却好像就是对这些成就充目不见，倒是看自己怎么也不顺眼。在很多中国人的潜意识里，现代化就是国际化，国际化就是西方化，西方化就是美国化。于是，到处都是“中国的 xx”（xx 几乎都来自美国），却全然没有平衡的心态，给自己一个准确的定位。总是要从人家的嘴巴里找到自己的坐标，人家说咱一句“OK”我们乐半天，人家皱皱眉头我们就有人愁得掉眼泪，外企的一句广告词，也会令我们动辄愤怒不堪。丧失了自豪感，如何不“缺乏尊严感”？

印度人自我认同的第二大原因是他们多认为“印度经济的发展迅速，自己可以从中得到好处”。虽说人对于物质的追求是永不会满足止步的，但中国的现代化起步比印度要早，经历了 20 多年的快速发展，国人的整体生活质量大大提高，大家“吃得营养了、穿得洋气了、住得相对宽敞了”，按理说，大家幸福感应该更强，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人说“看不到幸福”？学者孙立平先生的一个说法或许可以作为参考。他认为，我们老说“改革开放以来”，好像这 20 多年的发展就是一个概念，实际不然。在 80 年代，经济增长一般会带来社会状况的改善，但到了 90 年代以来，经济的增长很大程度上已经不能导致社会状况的改善——即使经济有快速发展，社会中很大一部分人并不能从中直接受益，一部分人被甩到了同步增长的社会结构之外，而要通过后期的利益调整来实现其利益的保障。在保障体制不够健全的情况下，一些人就会产生与社会断裂开的“非认同感”。

面对这样一个很多人未必乐见的网调结果，我们不能讳疾忌医，而应该从积极的角度来反思。不管是人对于自身物质性的关注，还是对于社会坐标的迷茫，提高对国家、社同的认同感，按照约瑟夫*奈的说法，都算是国家的“软实力”，都是“决胜未来”的力量，不能等闲视之。借鉴社会学家帕森斯的“社会整合理论”，在当前利益阶层多元化、社会群体复杂化的背景下，需要通过研究、考量各种社会群体的具体情况，从利益、荣誉感、文化力等多个方面，实现国民认同感的“整合”——这显然不是单个机构就可以实现的，需要从国家

的高度通过统一有力的举措来实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4

“飞特族”——我打工，故我在
浩富

“爱做就做，爱玩就玩，自由自在，不用老是要看老板脸色”，如果有这样一种工作那该多惬意。 甭说，不怕做不到，就怕想不到。近年来在北京、 广州、南京等地就出现了这样一批边玩边干活的年轻人，他们有个很洋的名字——“飞特族”

过自己想过的生活

“飞特族”的英文名字叫 Freeter，Freeter 是一个混合词，来自英语的 free(自由)和德语的 arbeiter(工人)，指的是那些连续从事兼职工作不满 5 年的年轻人。日本官方对“飞特族”的定义是：年龄在 l5 岁 34 岁之间，没有固定职业，从事非全日临时性工作的年轻人。

在日本和台湾地区，它是当前非常风行的工作方式，根据统计，日本 15 岁 34 岁的“飞特族”，从 1990 年的 l83 万人，至 200l 年已增至 417 万人，可见，在这个年龄层，每 9 位就有一位是“飞特族” 。台湾地区的年轻人哈日成风，约有 5l%的大学毕业生成为“飞特族” 。

Freeter 代表的是一种自由的工作方式。“飞特族”往往只在需要钱的时候去挣钱，从事的是一些弹性很大的短期工作。钱挣够了，就休息 ，或关门旅游，或在家赋闲。

在中关村某 IT 企业做项目主管的 Landy 就是典型的“飞特族”，今年刚刚 31 岁的他至今已经换过 5 次工作。不久前他刚刚离开了那家公司。 “我在这个公司做得算长了，两年，也攒了近 20 万，现在我打算休息半年，拿出一半的钱去旅游，先去跑日本，然后再去欧洲几个国家转一转。

享受“飞特”生活的徐岚自己开了一家小店。花 800 块钱租下了十字街上的二室一厅，装修布置没有花太多的钱，灯罩请学国画的朋友手绘，饰品由她自己编织，再托朋友从尼泊尔和韩国以低价代理些首饰，一问颇有格调的精品店就开张了。小店是自己的，便没有关门的压力，徐岚坚持每天睡到自然醒，慢条斯理地绕江散步，然后懒懒地打开门做生意。每隔两个月，徐岚总会“关门大吉” 坐上列车硬座，到宁静的小城隐居，比如西塘，比如长岛。只要食可果腹，徐岚就绝不为生计奔波，或游山玩水，或无为度日。

从不担心“丢工作”

长期以来，人们找工作追求的是职位稳定，环境相对轻松，就是所谓的“铁饭碗”。君不见，公务员待遇不错，职位稳定，工作环境轻松，所以近年来公务员报考人数激增，出现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现象。找工作是目前社会令人关注的问题，一旦有了工作，人们常常不敢得罪领导，千方百计要保住，唯恐失去。可对于“飞特族”来说，这样的情况却不存在。

“飞特族”多数也是大公司或比较有规模的企业或单位的一员，正常工作的时候，和普通的全职上班族状态相间，甚至工作时更加卖力。所不同的是，他们从不担心“丢工作”。往往在某个岗位上工作一段时间后，就主动提出离开，甚至为了享受一个“悠长的假期”，不惜得罪老板，当然，最主要的是他们每次找工作都不费劲支撑这种“自由”的本钱是实力，也就是说有真才实学作为保障。

管小姐毕业于沪上名牌大学，刚毕业，没费周折就被一家大型的外资企业看中，成为正式员工。虽然工作的环境和待遇都不错，但管小姐总觉得自己的生活中少了些什么。难道这样 11 月九晚五的职场生活就是她为之奋斗的目标?她的自身价值究竟在哪里?这些问题一直困扰着她，这样的生活让她厌倦。于是，在工作满 5 年后，凭着自己丰富的工作经验和各方而的积累，她选择了辞职做起了自由自在的“飞特族”。接下来的这段日子，管小姐对自己的职业有了一番全新的体验：通过一些朋友介绍，她成为某些报刊的专栏写手，为了提高自己的竞争能力和含金量，她不断地找机会充电，每周保持在三次以上。她希望自己能不断地补充养分，尽量快地吸收最新的信息，及时跟上社会发展的节奏。

自由，没有什么可以阻止

“飞特族”的出现，主要是因为年轻人开始有不同的工作价值观，越来越追求自由自在的生活。现在的年轻人崇尚自由，他们喜欢随意，喜欢轻松，喜欢新鲜，更喜欢个性。这些喜欢，不仅仅体现在日常的生活中，同样还体现在职场这个时尚的舞台上。他们可以是外表鲜亮、本质清纯的“邻家女孩”，也可以是衣着简单、内心思虑缤密的职场老手，还可以是看近不看远、每个月把钱花光的“月光族”，更可以是精打细算的小女人。如今，他们又不求长久性的正当职业，只想自由打工，追求自主空间，不希望受“朝九晚五”的工作拘束，他们为生活而挣钱，却从不为挣钱生活着。这一切，都在他们的随性中变换自如，自由的理念在他们身上得到充分发挥和利用。

“飞特族”——想说爱你不容易

与全职上班族相比，半休闲式的“飞特族”看起来似乎很吸引人，但也有人对这一现象感到担忧。

据了解，在日本，政府部门就曾对外宣布，“飞特族”如果放任不管，数十年后，15 岁以上的人口中，两个人中就有一个会不工作，国家的竞争力也将有所下降。而且，同年代的人，在“飞特族”与正式员工之间，将出现收入上的鸿沟。

北京社科院人力资源专家林教授分析，“飞特族”做事是为了休息，而不是想要另一份更好的工作，表现为“两个极端”：一是没有明确的职业发展目标，从事简单职业，随时准备离开：二是为追求更大的发展空间，在工作和休息之间做一个合理的平衡，利用“飞特”带来的时间上的弹性，为自己重新出发做出更好的心理上和实际上的准备。

社会上对“飞特族”类似的忧虑和异议并不少见。人们普遍认为，“飞特族”无法累积工作资历与专长，尤其在年过 30 岁之后，要找到好的工作不容易。 “飞特族”如果靠着时薪工作，要养活自己还算容易，但是靠打工的时薪，要养下一代就很困难。“飞特族”现象，将使晚婚、不婚情况更为严重，养老的社会成本，也将会成为国家沉重的负担，并侵蚀国力。

更有人断言，看似自由无拘束的“飞特族”，多半没有足够应付社会变迁的能力，最后将会因年轻时追求一时的快乐，老年时就必须付出孤寂与贫苦的代价。

“飞特族”造就职场新人类

对于社会上的异议，“飞特族”自己却不这么看。朱小姐原在国企工作。国企工作最大的特点就是稳定，但这却不是她想要的。所以，在工作了 4 个年头后，她最终还是选择了自由的工作方式。休息了半年后，她把自己的精神状态调节到最佳点，其间，还为一些企业做过几个项目策划。之后，她在一个私人广告公司待了半年。 2001 年，她到了一家有一定规模的室内装潢公司担任项目经理。工作一年后又离开了，休息了 3 个月。后来，应聘在某家杂志社做广告总监。这个工作很自由，虽然压力也很大，但符合她的性格，相对来说，这是她做得比较长的一个工作，大概有一年半左右。现在，朱小姐又回到休息状态。父母对她的现状和工作方式有很大的看法和异议。但她很清楚，如何把你每一份的短暂变成你的资本和积累，并让这种资本变成你将来永恒的基础，这是很关键的。在做每一份工作的时候，她都是非常认真、尽责。而且，在不断变换工作的过程中她的人际关系网在不断地扩大，知识而也在不断地丰富，为以后的求职提供了很多的便利。对于将来，朱小姐以为，现在是市场经济，社会的发展非常快，将来的事谁也说不清，只要现在是充实的、快乐的。她对自己现在的工作形式和生活方式非常满意。

美国著名职业顾问威廉.布里奇在《新工作潮》中指出：“不久的将来，世界上有一半的人每天要工作 12 个小时，而另一半的人将没有工作。”威廉.布里奇预言：未来的公司不需要固定的岗位和固定的员工，而是一个松散的“自由人联合体”，当某个工作程序、某个季节性岗位需要人时，就临时聘用一些专业人才，签订儿周或者几个月的劳动合同。现在出现“飞特族”，在很大程度二也是因为我们社会和一些企业形成的新的川人机制。“终身雇用”也许有一天会被全部打破。“飞特族”也预示了未来全职工作会越来越少，“一生从事一份职业”的工作形态可能要退出历史舞台，工作将不再是对人的一种制约，人们也不再渴求一份终身工作去换取一份稳定感。恩格论述共产主义的特征时曾经说过，“在那里，每个人的白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因此，“飞特族”有可能就是未来职场新人类。

无论是物质还是精神，人最核心的追求，都是在丰富人生。“飞特族”最实际的意义在于，要每一份的付出都变成有效的收获。“飞特族”追求的就是超值人生的境界。

让自己的职业谱系五彩斑斓，而不是一种颜色走到底。年轻人，有什么不可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46

足球人生
马子亮

你生下来的第一声啼哭，这是足球比赛开始的哨声；
你的年龄，这叫比赛时间；
你的档案，这叫比赛记录；
你的熟人，这叫观众；
你的亲人，这叫拉拉队；

你的领导，这叫裁判；
你的请假休息，这叫暂停比赛；
你的前半生，这叫前半场；
你的后半生，这叫后半场；
你的节假日，这叫半场休息；
你争着做事，这叫抢球；
你将有责任的难办的事推给别人，这是踢球；
你交接工作，这是传球；
你接受重用，这是主力；
你没接受重用，就是替补、预备与板凳；
你在第一线工作，这是前锋；
你在后勤工作，这是后卫；
你回击别人反击，这是防守反击；
你为工作去卧底，这叫下底传中；
你超越职权办事，这叫越位；
你调换工作，这叫换人；
你工作有了好结果，这叫帽子戏法；
你犯了错误做检查，这叫黄牌警告；
你违了法，离了职，这叫红牌罚下；
你调动工作，这叫转会；
你到了新的岗位，这叫加盟;
你被停了职，这叫下课；
你的工作完不成交了白卷，这叫
你退休了，这叫挂靴；
你生命结束了，这叫吹响了比赛结束的哨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7 期 P25

《读者》2007 年第 08 期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海鸥和眼泪青 闰 1
•文　　苑•画像陈丹青 4
诗二首闻一多 宗白华 5
过年丰子恺 6
仙女的礼物沙尔•波德莱尔 8
班公湖边的鹰王 族 9
短章两则里尔克 任 樱 17
借钱谢尔盖•列维茨基 29

•书　　摘•胡番与西洋易中天 42
悼念乔治•桑雨 果 62

人 物

·人　　物·被迫放弃诺贝尔奖的科学家汪 献 14
袁崇焕，明朝最后的救命稻草彭 勇 44
·名人秩事·俞平伯的风骨胡天培 15
·历史一页·灯熄了，才能看到海藻张世普 26
不屈的抗俘布衣江南 30

社 会

·杂谈随感·是谁扼杀了哀愁迟子建 24
他为什么被拒签赵 春 27
歌德堡号沉船之谜姜钦峰 43
被挡住的大山俞敏洪 47
大学是个不一样的地方苗振亚 52
鸡刨食的启示熊召政 54
·今日话题·为了味觉记忆还是环境？莫 沫 36

人 生

·人 世 间·伸手李维明 11
我的护理日记光 羽 12
空姐眼中的农村老伯蓝海宁 23
·家庭婚姻·陪着你慢慢地走肖玲玲 33
最容易的路最好走吗陈 彤 38
·青年一代·四个男人一套西装石一枫 20
为了找到工作现在要做的 20 件事薛 涌 22
·人生之旅·一件小事铁 凝 32
500 公里的友情蔡 成 56
·两代之间·爱和信任三 毛 10
妈妈的味道 Juliet18

生 活

·生活之友·大树和我们的生活周 涛 16
影响我们生活的意外后果定律罗伯特·马修斯 50
·心理人生·最傻的人成功了感 动 19
向往是一段距离星 竹 28
·经营之道·铁人精神吴淡如 13
摩托罗拉的往昔时光李子旸 58
白啤酒现象汪新华 59

知 识

·知 识 窗·全球变暖将如何影响中国 37
初生的地球蒂姆·阿彭策勒 55
·生物世界·动物的小秘密亨宁·维斯纳 40

看世界

·在 国 外·哈佛博士如何答辩卢春玲 41
遭遇感恩节王力平 60
瑞士钟王重和 61
·他 山 石·日本人的忧患意识庚 欣 48

点 滴
·幽　　默·幽默 34
·言　　论·言论 25
·补　　白·君子之道于 丹 31
相遇刁美娜 39
成全善良李文勇 46
语丝周国平 51
爱情随想普吕多姆 53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过年
作者：丰子恺

我幼时不知道阳历，只知道阴历。到了十二月十五，过年的空气开始浓重起来了。我们染坊店里三个染匠司务全是绍兴人，十二月十六日要回乡。十五日，店里办一桌酒，替他们送行。这是提早举办的年酒。商店旧例，年酒席上的一只全鸡，摆法大有道理：鸡头向着谁，谁要免职。所以上菜的时候，要特别当心。但我家的店规模很小，店里三个人，作场里三个人，一共只有六个人，这六个人极少有变动，所以这种顾虑极少。但母亲还是当心，上菜时关照仆人，必须把鸡头向着空位。

腊月二十三日晚上送灶，灶君菩萨每年上天约一星期，廿三夜上去，大年夜回来。这菩萨据说是天神派下来监视人家的，每家一个。大约就像政府委任官吏一般，不过人数（神数）更多。他们高踞在人家的灶山上，嗅取饭菜的香气。每逢初一、月半，必须点起香烛来拜他。廿三这一天，家家烧赤豆糯米饭，先盛一大碗供在灶君面前，然后全家来吃。吃过之后，黄昏时分，父亲穿了大礼服来灶前膜拜，跟着，我们大家跪拜。拜过之后，将灶君的神像从灶山上请下来，放进一顶灶轿里。这灶轿是白天从市上买来的，用红绿纸张糊成，两旁贴着一副对联，上写“上天奏善事，下界保平安”。我们拿些冬青柏子，插在灶轿两旁，再拿一串纸做的金元宝挂在轿上；又拿一点糖塌饼来，粘在灶君菩萨的嘴上。这样一来，他上去见了天神，粘嘴粘舌的，说话不清楚，免得把人家的恶事全盘说出。于是父亲恭恭敬敬地捧了灶轿，捧到大门外去烧化。烧化时必须抢出一只纸元宝，拿进来藏在橱里，预祝明年有真金元宝进门之意。送灶君上天之后，陈妈妈就烧菜给父亲下酒，说这酒菜味道一定很好，因为没有灶君先吸取其香气。父亲也笑着称赞酒菜好吃。我现在回想，他是假痴假呆、逢场作乐。因为他中了这末代举人，科举就废，不得伸展，蜗居在这穷乡僻壤的蓬门败屋中，无以自慰，

唯有利用年中行事，聊资消遣，亦“四时佳兴与人同”之意耳。

二十三送灶之后，家中就忙着打年糕。这糯米年糕又大又韧，自己不会打，必须请一个男工来帮忙。这男工大都是陆阿二，又名五阿二。因为他姓陆，而他的父亲行五。两枕“当家年糕”，约有三尺长；此外许多较小的年糕，有 2 尺长的，有一尺长的；还有红糖年糕，白糖年糕。此外是元宝、百合、桔子等种种小摆设，这些都由母亲和姐姐们去做。我也洗了手去参加，但总做不好，结果是自己吃了。

姐姐们又做许多小年糕，形式仿照大年糕，是预备廿七夜过年时拜小年菩萨用的。

二十七夜过年，是个盛典。白天忙着烧祭品：猪头、全鸡、大鱼、大肉，都是装大盘子的。吃过夜饭之后，把两张八仙桌接起来，上面供设“六神牌”，前面围着大红桌围，摆着巨大的锡制的香炉蜡台。桌上供着许多祭品，两旁围着年糕。我们这厅屋是三家公用的，我家居中，右边是五叔家，左边是嘉林哥家，三家同时祭起年菩萨来，屋子里灯火辉煌，香烟缭绕，气象好不繁华！三家比较起来，我家的供桌最为体面。何况我们还有小年菩萨，即在大桌旁边设两张茶几，也是接长的，也供一位小菩萨像，用小香炉蜡台，设小盆祭品，竟像是小人国里的过年。记得那时我所欣赏的，是“六神牌”和祭品盘上的红纸盖。这六神牌画得非常精美，一共六版，每版上画好几个菩萨，佛、观音、玉皇大帝、孔子、文昌帝君、魁星……都包括在内。平时折好了供在堂前，不许打开来看，这时候才展览了。祭品盘上的红纸盖，都是我的姑母剪的，“福禄寿喜”、“一品当朝”、“平升三级”等字，都剪出来，巧妙地嵌在里头。我那时只七八岁，就喜爱这些东西，这说明我对美术有缘。

绝大多数人家廿七夜过年。所以这晚上商店都开门，直到后半夜送神后才关门。我们约伴出门散步，买花炮。花炮种类繁多，我们所买的，不是两响头的炮仗和劈劈拍拍的鞭炮，而是雪炮、流星、金转银盘、水老鼠、万花筒等好看的花炮。其中万花筒最好看，然而价贵不易多得。买回去在天井里放，大可增加过年的喜气。我把一串鞭炮拆散来，一个一个地放。点着了火立刻拿一个罐头来罩住，“咚”的一声，连罐头也跳起来。我起初不敢拿在手里放。后来经乐生哥哥（关于此人另有专文）教导，竟胆敢拿在手里放了。两指轻轻捏住鞭炮的末端，一点上火，立刻把头旋向后面。渐渐老练了，即行若无事。

年底这一天，是准备通夜不眠的。店里早已摆出风灯，插上岁烛。吃年底夜饭时，把所有的碗筷都拿出来，预祝来年人丁兴旺。吃饭碗数，不可成单，必须成双。如果吃三碗，必须再盛一次，那怕盛一点点也好，总之要凑成双数。吃饭时母亲分送压岁钱，我得的记得是四角，用红纸包好。我全部用以买花炮。吃过年夜饭，还有一出滑稽戏呢。这叫做“毛糙纸揩窪”。“窪”就是屁股。一个人拿一张糙纸，把另一人的嘴揩一揩。意思是说：你这嘴巴是屁股，你过去一年中所说的不祥的话，例如“要死”之类，都等于放屁。但是人都不愿被揩，尽量逃避。然而揩的人很调皮，出其不意，突如其来，那怕你极小心的人，也总会被揩。有时其人出前门去了。大家就不提防他。岂知他绕个圈子，悄悄地从后门进来，终于被揩了去。此时笑声、喊声充满了一堂。过年的欢乐空气更加浓重了。

街上提着灯笼讨账的，络绎不绝。直到天色将晓，还有人提着灯笼急急忙忙地跑来跑去。这只灯笼是千万少不得的。提灯笼，表示还是大年夜，可以讨债；如果不提灯笼，那就是新年元旦，欠债的可以打你几记耳光，要你保他三年顺境。因为大年初一讨债是禁忌的。但这时候我家早已结账，关店，正在点起了香烛迎接灶君菩萨。此时通行吃接灶圆子。管账先生

一面吃圆子，一面向我母亲报告账务。说到赢余，笑容满面。母亲照例额外送他十只银角子，给他“新年里吃青果茶”。他告别回去，我们也收拾，睡觉。但是睡不到二个钟头，又得起来，拜年的乡下客人已经来了。

年初一上午忙着招待拜年客人。街上挤满了穿新衣服的农民，男女老幼，熙熙攘攘，吃烧卖，上酒馆，买花纸（即年画），看戏法，到处拥挤。

初二开始，镇上的亲友来往拜年。我父亲戴着红缨帽子，穿着外套，带着跟班出门。同时也有穿礼服的到我家拜年。如果不遇，留下一张红片子。父亲死后，母亲叫我也穿着礼服去拜年。我实在很不高兴。因为一个十一二岁的孩子穿大礼服上街，大家注目，有讥笑的，也有叹羡的，叫我非常难受。现在回想，母亲也是一片苦心。她不管科举已废，还希望我将来也中个举人，重振家声，所以把我如此打扮，聊以慰情。

正月初四，是新年最大的一个节日，因为这天晚上接财神。别的行事，如送灶、过年等，排场大小不定，有简单的，有丰盛的，都按家之有无。独有接财神，家家郑重其事，而且越是贫寒之家，排场越是体面。大约他们想：敬神丰盛，可以邀得神的恩宠，今后让他们发财。

初五以后，过年的事基本结束。但是拜年，吃年酒，酬谢往还，也很热闹。厨房里年菜很多，客人来了，搬出就是。但是到了正月半，也差不多吃完了。所以有一句话：“拜年拜到正月半，烂溏鸡屎炒青菜。”我的父亲不爱吃肉，喜欢吃素，我们都看他样。所以我们家里，大年夜就烧好一大缸萝卜丝油豆腐，油很重，滋味很好。每餐盛出一碗来，放在锅子里一热，便是最好的饭菜。我至今还是忘不了这种好滋味。但叫家里人照烧起来，总不及童年时的好吃，怪哉！

正月十五，在古代是一个元宵佳节，然而赛灯之事，久已废止，只有市上卖些兔子灯，蝴蝶灯等，聊以应名而已。二十日，染匠司务下来，各店照常开门做生意，学堂也开学。过年的笔记也就全部结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06

短信平台

●有时，一个美丽的谎言往往就如清晨的阳光，照亮黎明前的黑暗，消融封冻在心口上的冰雪，将希望植入骨髓，让美好渗透血液。就如文中的萨尔博重见那蓝勋章时，已不只是荣誉，还有那些沉甸甸的回忆，让他紧闭多年的心扉两次敞开，对他而言来就是光明。(《伊莎贝拉的蓝勋章》)　　浙江 / 洪晓静

●古人云：“以我观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心怀如来，万物皆著佛之光芒；心存撒旦，万物皆俱染魔之阴暗。揣一颗平常的心，以出世的眼光看世界，以入世的心境好好生活。这样和煦的春风就会拂面而来，催发生命的新绿：心变了，世界就变了。(《春天的风》)　　河

北／刘成

●给失足者以感化，给不良行为以矫治，一个清贫的修鞋匠持之以恒的爱心奉献让我由衷感慨。某些人对子女生而不养、养而不教、教而不当，久而久之纵成恶习，便归咎于环境，将责任推向社会，爱心和良知的缺失令人不齿。(《感动美国法律的爱心》)　　安徽／周 杰

●这个世界似乎变得有些本末倒置，分贫不笑娼，一些美好的品德正在被人遗忘，某些人为了钱可以不择手段。导致“希望老人”在遭遇小偷、骗子各和各样的伤害之后，选择离开。谁又能苛责一位 71 岁的老人未能保持健康的心态呢？希望“希望老人”的离去能唤醒某些人的良知，要知道人活着并不仅仅是为了钱。(《“希望老人”之死》)　　云南／徐 莹

●世上没有任何一件事是按照标准发生的，也没有任何标准答案可以控制意外。只有自以为是的傻瓜才会把天才禁锢到书本中去寻找、创造，执行什么“标准答案”，所以“高分低能”者，永不会从高手那里问出办事的方法，更得不到创造和想象的标准。(《危险的标准答案》)　　辽宁／迟德民

●推动儿子、丈夫的痛苦并没有让她倒下去，反而就她更加懂得了要珍惜生活。好好地活下去，这也许是生者对死者最好的慰藉。那带着生命气息的袅袅炊烟仿佛在昭示：生命短暂，却也永恒。爱别人，爱自己，让苦难在捆绑中升华。(《捆绑苦难》)　　辽宁／万旭杰

●她把自己最美丽的时光，全部的耐心与爱恋都给了他，再留给我们凄美的背影。没有值得不值得，感情的事，本来不能度量。也不能怪他的辜负吧，他是有责任心有才华的男人，但同时他也是这俗世的男人，又怎能去刻意要求这世间的情感圆满？也许永远都是这样，纠结成丝，终至成茧，留下的，是一只只翩飞的蝴蝶吟咏幸福与遗憾……（《母亲与小鱼》）北京／暖暖小西

●一直以来，我对那么平凡的人和事总是鲜有关注，那天看到一个短剧《民工也疯狂》，我受到很大震撼。这些农民工在简陋的工地上自娱自乐，那种陶醉，那种知足，那种爆发的才情都让我感动。他们虽做着添砖加瓦的工作，但他们也是指挥若定的国王。等到高楼大厦竣工时，他们便可享受作为国王的无限荣耀！(《人人皆可为国王》)　　河南／王晓燕

●那个几乎无人光顾，却十分富有人情味的小站给我很深的感动。我想这个小站上一定不会挂有“群众利益无小事”这种标语吧。小站虽小，但它的存在却反映出一个国家对待公民认真负责的态度，面对这样的关爱和尊重，人们又怎会不热爱自己的国家呢？（《小站》）天津／齐 文

●元宵节前夜，家中遭窃，一本自考毕业证书被撕毁了散落在凌乱的衣物间，这是小偷收获太少的发泄。被贼光顾的往往是平民百姓，就像自己，因为不甘心贫穷的生活，想通过自考找到改变的，但刚毕业就失业，低保没资格，找工作又关卡重重，也还徘徊在贫困的边缘。有学者提出了这个话题，让我透过压抑的现实看到了一线希望。(《城市贫民阶层是一个信号》)　　江苏／顾建明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63

不屈的抗俘
作者：布衣江南

这是最震撼我的一张照片。它刊登在日本当年的宣传画册上，用以炫耀“皇军”的战果。照片的标题只有一个字：华。这是一个简洁而富有诗意的标题，因为照片中的这位女孩叫成本华。她是在坚守和县城门时，战斗到最后被俘的，当时她只有二十岁。因其佩戴的皮带是童子军所使用的制式皮带，被日本人称为“中国女童子军”。实际上，以她的年龄，应该不是童子军了。但从她所穿的衣服来看，不是制式军装，应该属于地方武装。

在这张照片上，所有人都在笑，敌人在笑，成本华也在笑。如果不是寒光闪闪的屠刀，你甚至会以为这只是一次劳动的间隙，阳光下气氛和谐充满友善的小憩。成本华双手交叉昂首挺立，胸前捆绑她的细绳因配合照相才刚被解开，背景是四个坐在长凳上嬉笑的日本士兵，嘴里喷出悠闲的烟圈，他们的屠刀仍然没有离开手边。背后的墙十分高大，这应该是她被捕之地和县的城墙。成本华表现出一种触目惊心的镇定，甚至有点若无其事的安详。成本华的发式给人以强烈的感觉，本来是应该往后梳理一些的，因为激烈战事而耷拉在两侧脸颊。这无意识而不加修饰的一缕，反倒为她平添丁一分女性的柔美，让成本华更加妩媚。是残酷的战争还没消磨掉一个女人的温柔美丽，还是青春的韶华任何力量也无法遮挡?如果你知道这里刚刚结束一场你死我活的拼杀，她站立的土地上还汩汩流淌着战友的鲜血，她背后坐着的是一群残暴成性的野兽，你就知道她脸上笑容的含义。

她是在一群野兽虎视眈眈下，发出了自信自傲、无所畏惧的微笑。这含蓄的微笑，成为抗俘的形象代言，让敌人害怕，也让我们心痛。

十岁的孩子．在今天也许还会躺在妈妈的怀里撒娇。十岁的孩子，在今天的家庭正是众星捧月般的年龄。

另一张照片中这位十岁的孩子，被俘时已是一位陆军上等兵!他是已知被俘的抗日军人中，年龄最小的一位。这张名为《最小的抗俘》的照片，曾在网上广为流传，打动了不知多少中国人的心。

是什么力量让这个幼小的孩子走上枪林弹雨的战场?偌大的中国摆不下他一张小小的课桌，他过早地告别美好的童年走向成熟。也许，他的父母已被日本人杀害，他的姐妹还在铁蹄下呻吟。战争毁灭了他的家，也毁了他幼小的心灵，目睹法西斯的暴虐凶残，除了杀敌复仇，他别无选择。日酋右手抚摸小战士的头，左手却紧握杀人的钢刀，我们的小英雄表情十分冷峻坚决．小眼瞪得溜圆，小嘴咬得紧紧，小胸脯挺得老高，完全是一派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劲头，他似乎早已识破面前这个鬼子伪善的嘴脸。

我想起苏联电影《伊万的童年》，年幼的伊万是个十二岁的孤儿，因为战争而家破人亡。他在战场上屡建战功，当他得知自己将作为被保护对象送往后方时，他极不情愿，疯狂地抓住首长的衣领，喊着：“我什么也没有了。”“我是一个人!”

而这张《中国小汉子》照片中的孩子，年龄也不会超过十二四岁吧——孩子，你的身上本来应该背着漂亮的书包，穿着整洁的校服，而不应该挎着这么多的子弹带、军号、水壶，甚至连一双鞋也没有穿!

孩子孤零零地站在阳光下，他在血雨腥风中立正。他可不是因为迟到而被学堂里的先生罚站，他面对的是凶狠残暴的日本军人。他两脚呈 45 度角张开，保持军人标准的站姿，眼睛里是坚定沉着的神情。他也许是一名聪明机智的侦察员，也许是一名刚上战场的传令兵?这张照片本来是日本人用来宣传中国“穷兵黩武”的，但我们看到的，却是一位气势犹存的标准军人，一位中国壮士。如果再看《三毛从军记》，相信我会怀着另一种心情。

这两个孩子的眼神里都弥漫着与他们年龄极不相称的坚忍和决绝，他们是战争残酷法则的忠实执行者。战争毁掉的不仅是人的肉体，而且对人的心灵造成巨大的创伤。《小兵张嘎》中，我们只看见游戏似的战争中那个英勇无畏的小英雄，谁注意到英雄光环背后，那颗悲凉绝望的童心?

战争结束时，我们无法知道上面这三个人最后的命运。也许在日本法西斯的死亡档案里，会发现他们的照片。战争本来应该远离女人和孩子，而正当他们的生命应该充满青春的欢笑和童年的阳光时，他们却冰冷无声地悄然死去。面对这些远去的背影，让我们反思战争的惨痛，更让我们刻骨铭心地铭记，历史的深处，还有一群应该被我们默默祝福和尊崇的人，他们的名字叫抗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0

最傻的人成功了
作者：感动

1862 年，德国哥丁根大学医学院的亨尔教授迎来了他的新学生。在对新生进行面试和笔试后，亨尔教授脸上露出了笑容，但他马上又神色凝重起来。因为他隐约感觉到这届学生中的很大一部分人是他教学生涯中碰到的最聪明的苗子。

开学不久的一天，亨尔教授突然把自己多年积下的论文手稿全部搬到教室里，分给学生们，让他们重新仔细工整地誊写一遍。

但是，当学生们翻开亨尔教授的论文手稿时，发现这些手稿已经非常工整了。几乎所有的学生都认为根本没有重抄一遍的必要，做这种没有价值而又繁冗枯燥的工作是在浪费自己的青春和生命。有这些时间，还不如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去搞研究。他们的结论是，傻子才会坐在那里当抄写员。最后，他们都去实验室里搞研究去了。让人想不到的是，竟然真有一个“傻子”坐在教室里抄写教授的论文手稿，他叫科赫。

一个学期以后，科赫把抄好的手稿送到了亨尔教授的办公室。看着科赫满脸疑问，一向和蔼的教授突然严肃地对他说：“我向你表示崇高的敬意，孩子！因为只有你完成了这项工作。而那些我认为很聪明的学生，竟然都不愿做这种繁重、乏味的抄写工作。”

“我们从事医学研究的人，不光需要聪明的头脑和勤奋的精神，更为重要的是一定要具备一种一丝不苟的精神。特别是年轻人，往往急于求成，容易忽略细节。要知道，医理上走错一步，就是人命关天的大事啊！而抄那些手稿的工作，既是学习医学知识的机会，也是一种修炼心性的过程。”教授最后说。

这番话深深触动了科赫年轻的心灵。在此后的学习和工作中，科赫一直牢记导师的话，他老老实实做最傻的人，一直保持严谨的学习心态和研究作风。这种做事态度让他在人类历史上首次发现了结核菌、霍乱菌。而第一个发现传染病是由于病原体感染而造成的人，也是这位叫科赫的“最傻的人”。1905 年，鉴于在细菌研究方面的卓越成就，瑞典皇家学会将诺贝尔生理学与医学奖授予了科赫。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9

最容易的路最好走吗
作者：陈彤

早些时候，看过一本书，《亨利八世和他的六个妻子》，当时不明白，在他杀了他的第一个妻子时，为什么还有女人肯赴汤蹈火地嫁给他？

现在我不会问这么愚蠢的问题了——他就是杀了十个老婆，后面还有赶不尽杀不绝的女人排着队自荐枕席，因为他是亨利八世，嫁给他，自己就是王后，自己生的孩子就可以继承王位。毕竟这是通往荣华富贵最近的一条路——虽然从结果看，也是通向死亡的最短的路，但在最终结果降临之前，普天之下的女人都会认为这其实是通向幸福的最容易的路吧？

这是一个极端的例子，你可以认为它不说明任何问题，但我想人生有的时候就是这么极端——我们每个人都想找到一条通往山顶的捷径，就像每个人到股市买进卖出都是为了赚到钱而不是为了血本无归。人生就是充满这么多的不确定性。

一个女友失了恋，我们说天下男人又没有死绝，你那个男朋友也很一般，赶紧再找一个更好的弥补回来。于是我们把我们所认识的钻贵都往她那里推，因为这是一条捷径，每个女人都知道，这是最短的幸福之路——在千百万成功富有的男人中，只要一个肯对她说“YES”，她这辈子的幸福就到手了。

这事儿难吗？从理论上说，不难。她美丽，年轻，单纯，而且还很温柔，多才多艺，应该不是什么难事儿吧？但偏偏就等了很久很久。不是没有人追求她，但总是在谈婚论嫁的那一瞬，那些她中意的男人们，全身而退。也不是没有男人肯娶她，但那些肯娶她要她的，她又不肯——因为那些男人显然是一条太远的路，她说要跟那些男人吃多少苦，才能享受到丰收的喜悦？

于是，她的人生像在沙滩上找珍珠——难道她没有发现，沙滩上挤满了像她这样的女孩子，每个人都光着一双脚，即使有珍珠，她凭什么能找到？即便是她有这个运气，她又有这个实力攥住这颗珍珠吗？

很多时候，人生最容易的路，看上去是那么短，但走起来，却是那么长——在沙滩上，最多捡到几枚花纹漂亮的贝壳，但珍珠，哪里轮得到你来捡呢？

我很喜欢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故事。她生于 1890 年，那个时代女人大部分是没有工作的，尤其是贵族妇女。可惜阿加莎没有那么好的命，她爱上了一个没有多少钱的穷男人，嫁给了他，为他生了一个可爱的女儿。他们同甘共苦，曾经有过相当拮据的日子。后来男人发迹了，他们买了大房子，以及只有富人才拥有的轿车。然后，男人爱上了另一个女人。

她等了一年，期待丈夫回心转意。当然她的期待落空了，于是她同意离婚。她说：“再没有什么可以忧虑的了，剩下的就是为自己打算了。”她为自己打算得很好，她不仅以写神秘谋杀案闻名于世，而且还嫁给了比自己小 14 岁的年轻考古学家。她在 39 岁那年遇到 25 岁的他，人们劝她不要接受这个年轻人的爱情，她回答：为什么不呢？他热爱考古，所以我不用害怕变老——我年纪越大，他就会越爱我。

事实确实如此。她活到很老，受到女王接见，被封了爵号，再不必为金钱、名望、荣誉、地位、爱情而发愁。她看上去走了一条漫长的路——写侦探小说，在她之前，还没有女人通过写侦探小说而成功呢。

人，如果不是被逼到悬崖边上，谁肯跳下去呢？即使跳下去可能是一个更美好的世界。人，尤其是女人，总是喜欢安逸，喜欢不劳而获，喜欢不必费什么力气就已经全部得到。

这是一个讲求双赢的世界。你没有实力，没有硬碰硬的素质，单凭一颗恨嫁的心，最多是嫁到二流三流的男人，而且等到他们厌倦你抛弃你的时候，如果你没有及时成长起来，除了茫然无措，追悔莫及，你还能得到什么？

我不是鼓励你去走一条很长的路，一条布满荆棘蜿蜒崎岖的路。我是想说，许多路，许多看上去很容易的路，实际上是最艰难最没有可能性的路。它们不过是看上去很短，仿佛离成功只有一步之遥，但跨越那一步，你需要的不只是运气。

还不如索性咬紧牙关，把你的人生当作是一场长途旅行，也许当你终于达到光辉的顶点的时候，你会发现你的周围到处都是美丽人生。你不需要去巴结谁，讨好谁，迎合谁，你就已经得到了你想要的一切。

就像舞蹈奇才伊莎朵拉·邓肯，无论生活怎样对她，她都一直在向自己的希望努力。即使希望落空，遭受巨大打击，依然充满信心。这使她成为一个与众不同的人，并且即使在今天也依然光芒四射。我想她应该也是想过要走捷径的吧？在她的自传中，她自己说过，“……数年来被拒之门外；不过，这最后的打击对于我的感情本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从此以后，我把感情的所有力量投入到我的艺术之中，爱情没有给予我的快乐，我从自己的艺术追求中得到了补偿。”而事实上，她得到了更多更丰富的爱，并且也拥有了更丰富更传奇的人生。

假如你不幸没有生在豪门，没有像帕丽斯·希尔顿那样幸运——既拥有美貌又拥有财富，而且还只有 25 岁，那么你并不是真的不幸。这个世界上幸福的女人很多，但她们都不是帕丽斯·希尔顿。一个女人真的不幸并不是她们没有找到通往幸福的捷径，而是她们以为自己找到了，但走了一辈子，最后却发现原来这条路是条最远的路，且不通往任何地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8

遭遇感恩节
作者：王力平

访美期间恰逢感恩节，街上的店铺，包括麦当劳快餐店都关门放假了。这个细节的变动，带来的后果是严重的。

首先，早饭没着落了。更严重的是，厕所没着落了。

对于旅行者来说，寻找公共洗手间的最简便方法是，在城市找快餐店，在旅途找加油站。

事情往往是这样，越是屋漏，越是逢上连阴雨，立即就有人要求去厕所。我们的旅行车在波士顿大街上兜着圈子，没人知道是为了寻找公厕。街头冷风凄凄，路人行色匆匆。

终于发现一间还在营业的面包店。导游玛瑞前去接洽，希望能借用面包店的洗手间，但店家拒绝了，理由很简单：我们的洗手间不是公共设施。再有人去接洽，提出愿意付费，仍被拒绝了，理由仍很简单，我们的洗手间不收费。又有人去接洽，提出如果购买店里的商品，是否允许使用洗手间?这次店家同意了，表示愿意为自己的顾客提供帮助。

我没有立即使用洗手间的需要，因而可以轻松地坐在车上“看风景”。

我想，店家如果重义，就应该基于人道和人情的立场，允许这些需要帮助的人们使用洗手间。毕竟不是天天感恩节，面包店的洗手间不会因此变成公共设施，况且那些需要帮助的

人多半是妇女和孩子。当然，店家也可以重利，那就应该接受付费使用洗手间的建议，即使每人收取半个美元，获利也会大于每人买去一个面包圈。

波士顿面包店老板的想法不得而知，他的做法是：是我的权利则寸土不让(拒绝借用并非公共设施的洗手间)，不是我的权利则不敢越雷池半步(未经许可绝不收费)，是我的义务则竭力恪守(愿意为顾客提供帮助)。

曾经听说欧美社会人情淡薄，信然!说欧美人做事认死理儿，刻板，不知变通，亦信然!坐在车上的我如是想，其他人的想法也不会相去太远。因为使用过洗手间回到车上的人们，虽然不是人人都骂面包店老板，但却没有人发自内心地称赞他，感谢他。

为他人提供了帮助，经济上并没有得到好处，却显得做事没有人情味儿。

波士顿面包店老板在哪里出了错呢?

错在认真吗?但认真何错之有?

也许就是曹雪芹说得对，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时有还无。

到达机场后得知，本次航班不提供食品。已经没有时间去找饭店就餐了，洛杉矶华文作协秘书长雪菱女士在波士顿面包店买了一大包面包圈，原本是为了把“路人”变成“顾客”，现在则是我们迟到的早餐和提前的午餐。

我衷心感谢波士顿面包店老板能够跳出“义”与“利”的二元思维模式，感谢他恪守权力与义务统一的契约原则，感谢他的认死理儿、不知变通。否则，我们将一直饿着肚子，直到晚上感恩节火鸡大餐端上桌来。

顺便说一句，感恩节的火鸡无趣且无味。比起烤鸭来，那距离真的是从洛杉矶到北京。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60

在大学里要作的 20 件事
作者：薛涌

在“波士顿环球报”上看到一条新闻，综述了许多专家给大学新生的建议。题目叫“为了找到好工作现在要作的 20 件事”，不妨边抄录边评论，看看美国大学教育的理念和我们是怎么不同。

第一，走出图书馆。你可以拿到学位，有很高的平均分，但仍然没有为实际工作做好准备。大学是四年人生经验，不是 120 个学分。在美国的大学，课外活动常常和功课一样重要。

第二，在你的宿舍里开始做生意。记住，雅虎，谷歌都会争先恐后地买你弄出来的网站。这也许是和中国的大学最不同的。清华曾禁止学生开小买卖。这次因为香港诸大学的冲击，我提出了北大清华“二流”说，有人义正词严地驳斥：北大清华学术气氛浓，香港的学生，老是打工作生意。要按美国的标准，香港的大学确实在这方面领先一步。别忘了，谷歌本身就可以归于大学宿舍里诞生的买卖。

第三，别债务缠身。在普通的州立大学和名牌但昂贵的私立大学之间，最好选择前者。因为目前州立大学质量很好。从个人前途上看，无债一身轻比花钱买个名牌要有利得多。

第四，积极参加校园的活动。比如有个二年级的学生去年给新生当校园导游，今年成了导游部的主任。通过这种活动，她学会怎么理解，帮助别人，满足别人的需要，和别人沟通。这在美国文化中，是所谓“领袖素质”的基础。找工作时会被别人另眼相看。

第五，不要读文科博士，除非你离了学术不能活。读博士对实际工作毫无帮助。美国的文科博士，培养出来只去大学教书，除此而外几乎别无出路。我写博士论文时叫苦：“早知如此，还不如去当出租车司机。”同事听了笑着说：“你知道吗？那些出租车司机，许多都有博士学位。”在中国，博士泛滥成灾。干什么都要有个博士学位。仿佛是教育的炫耀性消费。实在太过浪费。政府应该砍掉博士课程去办好中小学。

第六，别上法学院。前几天看报道，纽约律师事务所的起薪已经涨到十四万多美元，无怪法学院挤破门。但律师总是代表别人去争利，压力奇大。自杀是律师中第一号非正常死亡的原因。

第七，参加体育运动。调查表明，大学从事体育的人，毕业后比那些不沾体育的同学明显收入高。特别是企业总裁，从大学体育中获益甚大。这一点，在中文世界中，大概数我的近著“精英的阶梯：美国教育考查”中论述最详，也是国人理解最浅的面向。美国人从事体育不仅是锻炼身体，而且是培养竞争的才能和领袖素质。一个大学运动队的队长到华尔街找工作，优势不可限量。

第八，别按着父母的期待生活，要干自己喜欢的事情。

第九，干一些你并不擅长的新事物。这一点我自己可以现身说法。大学生很爱给自己下定义，什么自己不擅长这个，不擅长那个，作茧自缚。你对自己未必了解。这是苏格拉底给人类的教诲。所以，请给你自己一个机会。我大学不学英语，觉得不喜欢，也无才能。后来被逼无奈，居然要靠说英语吃饭。如果我二十岁时有人给我指出这样的前程，我一定觉得是个笑话。我敢和现在的大学生打赌，你们中许多人，二十年后会生活在自己完全没有设想过的现实中。

第十，以自己为中心来定义成功，别以外在的东西（比如金钱）来定义成功。美国一位巨富之子，后来成了ＣＮＮ的节目主持人。他说和名人长大再当记者，一大好处就是看破人生。那些从小见到的传奇般的富翁，有时比小老百姓得生活悲惨多了。他自己的一个兄弟就自杀了。

第十一，好工作要自己去找，不要等着天上掉馅饼。

第十二，选修关于“幸福”的心理课程。在哈佛，这一课程是最热门的课之一。大学开不出这样的课，我看是不合格。

第十三，上表演课。美国社会整个就是个舞台。从教授，政治家，企业总裁，到律师，将军，记者，不会表演就很难出头。

第十四，学会赞美别人。在生活中，既要当好演员，也要当好观众。

第十五，使用职业咨询服务机构。美国大学一个重要部门就是求职咨询机构。专业人员帮助你分析自己的长短，以及就业市场，帮助你准备面试，修改申请信。没有这样的机构的大学，也是不及格的。

第十六，被拒后应该坦然以对。我有一位朋友，当年没有上清华，后来对我说：高考给人一种自卑心理。因为清华那个分，我发挥多好也到不了。所以见了清华的就自觉得一头。其实，他事业远比许多清华学生成功。一句话，要自己定义自己，不要用外在指标定义自己。

第十七，从上一点延伸下来，就是要傲视名校，别觉得上了哈佛有多么了不起。

第十八，不要过分追求完美，不要给自己不必要的压力。

第十九，要靠打工读完大学，积累工作经验。

第二十，把你的目标列成表，因为你没有计划就不可能成功。

其实，这 20 件事就是一张表。这些建议，凝聚着许多在哈佛等校长期执教的教授的经验。我看了后，对比自己读大学时从老师那里接受的教导，简直目瞪口呆。这 20 件事，没有谈课堂，没有谈读书。上来就让你走出图书馆。其实美国学生阅读量很大。但是，上课读书，只是大学生活的一角。大学生从走进校门那一天起，就要想到并且不断练习怎么走出来。我并不认为美国这一套完全都好。但是，毕竟人家主宰着世界一流的高等教育。对比一下，总可以帮助我们反省自己在大学应该干什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2

袁崇焕，明朝最后的救命稻草
作者：彭勇

中国的王朝，缺什么也不缺冤案。

轮到袁崇焕喊冤时，情况有点倒霉。他才死，明朝就亡了，没了平反的主，跟谁喊去？

再者，通敌卖国的罪名固然冤枉，可有两条罪，袁崇焕倒受之无愧。第一条，在崇祯皇帝面前夸下“五年复辽”的海口，够浪漫，够气魄，也够他渎职罪名成立了。第二条，拿着尚方宝剑，砍了同样有尚方宝剑的毛文龙的脑袋，大伙踊跃地歌颂道：督师好胆量；背过身就咬牙：好你个专权的袁崇焕呀！

有了这层底子，被袁崇焕打得七荤八素的皇太极，长辫子一摸，计上心头。他亲自操刀，连夜赶工，做了双“小鞋”给袁崇焕穿。于是，公元 1630 年深秋，袁崇焕被押上刑场，千刀万剐的“磔”刑，老百姓蜂拥而来，争抢卖国贼的肉，一边生吃，一边痛骂。

北京城出现了历史上最悲惨的一幕，“反间计”用到了历史上最成功的地步。

一个书生去带兵

要是广东东莞的客家人看到袁崇焕被行刑的惨状，一定捶胸顿足。在故乡人的眼里，袁崇焕又热情、又大胆、又爱读书，人称“三好学生”。

1598 年，“三好学生”小袁 14 岁了，是骡子是马，出去溜溜就知道，父亲便领着他去广西看望做生意的祖父。

巧了，广西正在考童子试。

小袁同学初生牛犊不怕虎，不管三七二十一，决意参加。祖父便找到熟悉的乡绅，办了一张暂住证，让他冒籍应试，果然一考就过，补为弟子员。小袁同学尝到了高考移民的甜头，干脆拿着广西藤县的学籍，又中了举人，在读书入仕的康庄大道上虎虎前行，PK 掉众多学友，顺利晋级殿试。万历皇帝的大殿上，论一篇，策一道，他写得花团锦簇，当即高中皇榜，授职福建邵武县。

新科进士，正欲做春风得意状，领命而去，却猛听朝臣惊呼：皇师在辽东战败了！五万精兵，尽丧后金努尔哈赤的铁蹄下！

这就是震惊朝野的萨尔浒之败。

这也是唤醒袁崇焕的一声惨呼。儒装欲裂，热血欲出，书生袁崇焕已死，大将袁崇焕当立。此时，他正好 35 岁。

赴东南基层就职的袁崇焕县长，常务工作是平反冤狱、公平税捐、奖掖侠义。他主抓工作是退伍军人和转业军官，专门打听辽东战事。休闲活动是举头看地图，低头思孙武。3 年以后，也就是 1622 年，一届任满，北京要召集县级官员“朝觐”了，其实也就是听听述职报告，决定任免提拔。谁料袁崇焕功夫全在述职外，他一骑出关，勘察地形，回来后掷地有声：给我兵马粮草，我一人可守山海关。

正值努尔哈赤攻陷沈阳、辽阳之时，满朝文武畏缩惧战。袁崇焕，一介知县，口出豪言，顿时成为黑暗中的一道火光，风雨后的一道虹霓，令御史汪日彩、侯恂、前辽东总督熊廷弼、兵部尚书孙承宗刮目相看。天启皇帝破格提拔他为兵部主事，不久，就升为山东按察司佥事、

山海关监军，并下拨20万两白银用来扩充兵源。

从来都是书生入仕，袁崇焕却迈出了他书生领兵的步伐。

出关前，他去拜访了战败后“革职”在家的辽东经略使熊廷弼，熊廷弼试探地问：“袁公准备在山海关采取什么策略？”袁崇焕胸有成竹地答道：“主守而后战！”久经沙场的熊廷弼一听，刮目相看：姓袁的这小子，别看他又黑又瘦、芝麻点大的官，他可是老夫“主守而后战”策略的知己。

不错，守，守住了明王朝残烛般的生命，守来了袁崇焕军事生涯的辉煌。一场场浴血奋战，就在坚守中来临了。

一战打死努尔哈赤

第一个军事任务，是到山海关外35里的广宁监军。

袁崇焕身体素质好，“本钱”充足，所以接令后一刻不停，星夜兼程，凌晨入城，看得驻地官兵们一愣一愣地回不过神。

更回不过神的事还在后头，袁崇焕和顶头上司王在晋吵架了。他要守关，就得推进防守线，总不成就在自家薄门板前守着吧？35里哪够，起码得向北200里，到宁远去。这一架吵得皇帝头大，派了自己老师孙承宗巡边，接任经略使，按照袁崇焕的方略营筑宁远城。

这个书生果然韬略超群。为了稳固边防，袁崇焕采取“以辽土养辽人、以辽人守辽土”的政策。他清退了原来从河南、山东和西北等地抽调来的轮戍军兵，让他们纳银代役以作军费，并把省下来的粮饷供给精锐军兵。同时，袁崇焕鼓励当地百姓恢复生产，重建家园。政策一出，立竿见影，被后金政权蚕食的土地重新回到明朝的控制中。一个以宁远城为中心，以周边城堡为纽带的新防御体系初具规模。

可惜，和谐军营没保持多久。由于党争，孙承宗被太监头子魏忠贤拉下了马，接替他的高第只愿躲在关内消极防守。袁崇焕的宁远城成了孤岛，努尔哈赤发出了奸笑：“一个小小的宁远城，我用靴尖也能把它踢倒”。

他真的能吗？

袁崇焕的答案是，拿一万人狠踹努尔哈赤十万人！

1626年正月，第一场硬仗开始了。袁崇焕先定军心，把库存白银全放到城上，凡勇敢退敌者，赏银，凡临阵退缩者，立斩。后出良策，用火炮掩护，城上弓箭齐发，城下挑石固墙。火光之中，一枚不长眼的炮石，和努尔哈赤来了个第一次亲密接触，一代天骄的大汗就此负伤，憋屈了几个月，亡了。这可是明军自与后金动兵以来第一次大胜仗，也是强悍的努尔哈赤起兵以来唯一的败绩。

宁远大捷，明朝高兴得要晕过去了，原来八旗不是不可战胜的，原来神话也可以由我们

创造。“来人！给袁大将军升官——辽东巡抚，总揽关外防务。”

然而，努尔哈赤走了，皇太极来了，他为父报仇，撇开宁远，重兵围锦州，要打第二场硬仗。

袁崇焕一看，笑了：这种招数，千八百年前咱就取好名字了，叫“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皇太极呀皇太极，你怎能干低估我智商的事情呢？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意在宁远？

于是，袁崇焕依然坚守不发，以逸待劳，只派了4000精骑，就扰乱了皇太极的后方。皇太极前面攻不下锦州，后面稳不住阵脚，只好杀了“回马枪”强打宁远。结果自然和他父亲一样，败在袁崇焕的坚城利炮下。

宁锦大捷了。

这是明朝军事上的又一次重大胜利，意味着找到了瓦解骑兵进攻的有效方法。尽管在魏忠贤“坐视锦州于不顾”的诬陷下，袁崇焕被迫回乡赋闲了，但他的个人声望，已达到顶峰。连八旗都承认，“议战守，自崇焕始”。

一刀砍了大将

斗转星移，天不变，皇上在变。没几个月，崇祯皇帝上台了。少年天子第一件事，召回了袁崇焕，就问一个问题：你老老实实告诉我，辽东还守不守得住，我这皇帝板凳还坐不坐得稳。

袁崇焕张口就答：五年复辽。

崇祯大喜过望，好好好，只要你能收复辽东，你要钱要官，要啥有啥。从今以后，你就是兵部尚书、右都御史督师蓟辽兼督登莱天津军务了，官名太长？没关系，一句话：有困难，找崇焕。

两君臣，一问一答，十分顺溜。一旁的给事中许誉卿却听出了冷汗。怎么算计，五年收复辽东，人才物力财力都安排不过来。袁宗焕无所谓地笑笑：“我看皇上对辽东战事如此急躁，就姑且允诺五年复辽，安慰安慰他罢了”。

许誉卿面无人色。好家伙，怪不得这么顺溜，臣轻率，君急迫，如此绝配，那就等着绝杀吧。

回到山海关之后，袁崇焕对待本职工作，还是竭尽全力的。但是，按照弗洛伊德的理论，官名越啰嗦，性格中的缺陷就越明显。想他袁崇焕，从读书开始，哪一步不是冒险、冲动而一往无前的？早在和皇帝老师、知遇恩公孙承宗合作时，他发现一军官虚报士兵的人数，就砍了人家脑袋，活活气坏了孙承宗。你一个监军，谁给了你生杀大权？袁崇焕自知理亏，身子是趴下去谢罪了，心里可没当一回事。

这种处理军务中的独断与自负，终于随着袁崇焕权力的增大，走到了擅杀毛文龙的地步。

此时的袁崇焕觉得，辽东东江总兵毛文龙，在他蛋糕上划了一道，割据地方。他要统一军权，就容不得这粒沙子。于是，袁崇焕以阅兵为名，手持尚方宝剑，逮捕同时拥有尚方宝剑的毛文龙，当众宣布他的 12 条罪状，将其“咔嚓”了。

以莫须有的罪名诛杀大将，是袁崇焕复出辽东的一个重要败笔，从此他的声望就成了股票熊市，蹭蹭下跌。百姓议论、大臣非议，都在其次，关键是，崇祯皇帝“骇然”了。

在已经恶化的君臣关系中，袁崇焕迎来了他生命中的最后一战：北京保卫战。

公元 1629 年，崇祯二年，十一月，皇太极吸取了宁锦之战的教训，绕开了袁崇焕的防线，从遵化长驱直入，陈兵北京广渠门下。

袁崇焕这个时候，也不知是不是真急昏了头，他带着自己的铁骑，跟着皇太极后面跑进了关，一路都没有布置阻击，丢掉了三河、香河、顺义等北京近郊县，直接跑到广渠门前，才和皇太极对上阵。

这一来问题大了。没有勤王圣旨，你带兵进京干吗？要造反吗？就是不造反，也是纵敌深入了！

严寒的北京冬季里，袁崇焕领九千兵，在广渠门对抗皇太极十万大军。战争，不可谓不惨烈；胜利，不可谓不悲壮。但，一步错，步步错，还来不及体味京师得保的狂喜，一轮残阳，已映出了紫禁城如血的朱批：逮捕袁崇焕。

此时，战场上早输得没脾气的皇太极，把握住了最后机会。

他叫了北京保卫战中俘虏的两个太监，上演了最古老的招降和反间之计。

一切都是那么老套。两个太监逃回宫里，向崇祯帝报告：“皇太极的军队之所以能成功入关直逼京师，是袁崇焕放纵所致，后来皇太极主动撤回关内，也是与袁崇焕密谋的欲擒故纵之计。此前，袁崇焕诛杀毛文龙也是为了削弱明朝在辽东的防御能力。袁崇焕已经向后金投降了。”

拙劣的谎言，却碰上了深深猜忌的皇帝，又能有什么办法呢？在被关押了八九个月之后，崇祯皇帝下令，对袁崇焕处以极刑。

最悲哀的一幕来临了。英雄临刑，自误误人。在百姓唾弃中死去，才是袁崇焕最大、最无法申诉的冤屈。

明史就这样怆然落幕了。“自崇焕死，边事益无人，明亡征决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4

语丝
作者：周国平

面前纵横交错的路，每一条都通往不同的地点。那心中只有一个物质目标而没有幻想的人，一心一意走在其中的一条上，其余的路对于他等于不存在。那心中有幻想而没有任何目标的人，漫无头绪地尝试着不同的路线，结果只是在原地转圈子。那心中既有幻想又有精神目标的人，他走在一切可能的方向上，同时始终是走在他自己的路上。

人必须有人格上的独立自主。你诚然不能脱离社会和他人生活，但你不能一味攀援在社会建筑物和他人身上。你要自己在生命的土壤中扎根。你要在人生的大海上抛下自己的锚。一个人如果把自己仅仅依附于身外的事物，即使是极其美好的事物，顺利时也许看不出他的内在空虚，缺乏根基，一旦起了风浪，例如社会动乱，事业挫折，亲人亡故，失恋，等等，就会一蹶不振乃至精神崩溃。

他们一窝蜂挤在那条路上，互相竞争、推搡、阻挡、践踏。前面有什么?不知道。既然大家都朝前赶，肯定错不了。你悠然独行，不慌不忙，因为你走在自己的路上，它仅仅属于你，没有人同你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1

俞平伯的风骨
作者：胡天培

1975 年夏，社科院(当时称学部)文研所的工作人员在农场劳动之余，到京南团河宫参观。我陪同前往。俞先生因年高体弱，在整个参观过程中情绪不高。当来到乾隆皇帝罪己碑前，听介绍说该碑是根据乾隆皇帝为修建团河宫耗资过大而下的罪己诏刻制而成，先生顿时精神一振，挤过人群，走到碑前，仔仔细细看完了整个碑文，很感慨地说了一句：“连封建皇帝都知道做个自我批评。”立时全场肃然。在当时的背景下，只有俞先生这样学识渊博的长者，才能机智、委婉而入木三分地说出这句话。

“文革”一开始，俞先生就被抄了家，把他赶到一个小房子里住，工资也遭扣发，只给少许生活费。1972 年尼克松总统访华以后，来我国访问的外国学者、华裔学者渐渐多了起来，不少人都打听俞先生的消息。有些人甚至要求会见俞先生。在周总理的亲自关怀下，学部当局不得不给俞先生调整住房，补发工资。一天几个人提着皮包来到俞先生家。俞先生点完钱后不慌不忙地问：这只是本钱，利息在哪里？来人都很惊愕，说：没有利息。俞先生说：工资是国家给我的，扣这么多年就是错误的。今天你们来送钱就是很好的证明。还本付息是个常识。来人面面相觑，无以答对。俞先生说：其实我并不在乎几个钱，我是对有些人信不过。他们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我担心他们从中贪污。说得几个人面红耳赤，狼狈不堪。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15

幽默与漫画——幽默

我的艳遇

本人一向以帅哥自称，有事没事喜欢到网上泡妞。

一天，我又碰见一个女孩，一看就知道是个涉世未深的小女生。她向我请教，说她暗恋她楼下的一个男生，却不知该如何表白。每次都只是默默的看着他从她的楼下经过。

我顿生英雄救美之心，当下就告诉她一个决妙的主意：下次你看见他再从你楼下经过的时候，你就故意拿个东西扔下来砸到他，然后向他道歉。这样一来二往就认识了。

下班回家，麦得龙被从楼上飞下来的花盆砸得头破血流……

请不起的大客人

某人要学佛法，夏夜时分赤身在山边坐卧，祷告愿意“舍身喂蚊子”。观音菩萨要考一考他是否诚心，便化成一只大老虎向他扑去。这个人大惊失色，拔足狂奔，说：“我请不起这样的大客人!”

总经理的办法

董事长问新来的总经理：“每次开会时大家都不注意听，有什么办法?”

总经理说：“这好办，不要秘书参加会议，开完会后再宣布这次由谁做记录。”

图清静

晚上我去大哥家，看见大嫂正拿着一个盒子乐呢。我凑近一瞧，是一盒名牌面膜。我笑道：“大哥对你可真好！”大嫂不好意思地说：“

我现在就去试试。”

目送着大嫂进了卧室，我问大哥：“这面膜可不便宜，你可真舍得。”大哥压低了声音说：“我不就是想图个清静嘛，她敷上面膜就不方便说话了。”

恩怨分阻

一位律师在临终前把一张写有“感谢您的最后送行，咱们的仇怨总算了结了”的字条交给夫人：“一定要把它贴在我的棺木上。”

“你与所有的人都有仇怨吗?”

律师：“不，只有眼中没有泪水的人才能看到它。”

如此逻辑

上小学的时候，有一天，突然觉得自己琢磨出个十分了不起的道理，并为此骄傲不已。跑去拿这个题目考同学：“你说你跟你爸爸亲还是跟你妈妈亲?”

“一样亲啊!”“错了!你跟你妈妈亲!你想啊，你是你妈妈生的，跟你爸爸又没什么关系。当初不管你妈妈嫁给谁，她现在都肯定还是你妈妈。可是如果你妈妈没嫁给你爸爸，那你爸爸不就是别人了?”

油从何来

小的时候知道花生油是花生里出来的，蓖麻油是蓖麻里来的，芝麻油是芝麻里来……可是婴儿油……

公理

老师：“‘两点之间直线最短’这个公理是不用证明的，大家都承认，放之四海而皆准。”

一同学问：“那可不可以证明呢?”

老师：“你要证明也未尝不可，你在10米外放一根骨头，然后把狗放开，它肯定是笔直地跑到骨头跟前，不会拐弯不会绕道的。狗都知道这个道理，还需要证明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34

影响我们生活的意外后果定律
作者：[英]罗伯特.马修斯

世间有一条定律频频出现并影响着我们每个人的生活，这就是意外后果定律。这种事我们都熟悉：一大早到办公室想处理手头积压的事，老板正好看到你，又给你一堆工作；为了防止被砸而绕开梯子，却被车撞到。这一定律还发生在更大的背景下，经常带来戏剧性后果。英国《焦点》月刊11月号刊发一篇《怎么会这样!》的署名文章，文章似乎在告诉人们：世上不存在“十全十美”的事物和现象。

一些科学家以为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直到出现意想不到的情况才方寸大乱。从转基因作物到灵丹妙药，甚至一些绝顶聪明的创意也会偏离正道。政治家也在从健康恐慌到战后分赃的各种事件中感受到了这一定律的影响。

“安全”冰箱

厨房里的冰箱曾背负无声杀手的恶名。早期使用的制冷剂是二氧化硫等致命化合物，它们经常会渗漏出来，夺走睡梦中的一家人的生命。

1928 年，美国化学家托马斯·米奇利似乎找到了完美的解决办法：一种完全无毒又稳定有效的制冷剂——氟里昂。

米奇利 1944 年长眠于地下时还以为自己造福了人类，但 30 年后，《自然》杂志上的一篇论文首次指出，氟里昂会在阳光照射下分解，破坏地球臭氧层。到了 1989 年，南极洲上空发现臭氧层空洞，氟里昂被禁产。据目前估计，要用几十年才能修复米奇利这项科学成就所造成的损害。

低焦油香烟

烟民都知道，焦油含量低的香烟比普通烟的害处要小得多，因为其中污染肺部的有害物质较少。已有约 1/3 的烟民改抽这种烟，但其实是自欺欺人：真正的危险在于烟雾中的化学物质，而焦油含量低的香烟会让人更深地吸气以获得同等满足感。这样会使致癌烟雾更深地进入肺部，从而使患肺癌的可能性大大增加。

更糟糕的是，新的调查指出，抽焦油含量低的香烟更难戒烟。美国匹兹堡大学的研究人员近期对约 1.2 万名烟民展开调查，结果显示抽这种烟的人戒烟的可能性是其他人的一半，因为他们认为自己面临的健康危险较小。

调查人员称，事实正好相反，因为这些烟民吞云吐雾的时间较长，从而使肺吸入更多化学物质。

苦涩的转基因果实

上世纪 90 年代，转基因作物被赞誉为多年与伤害农作物的害虫作斗争的一大突破。科学家给普通农作物添入特殊的基因，使其生成天然杀虫剂，从而大大减少使用昂贵的化学品制成的杀虫剂。

这至少从理论上成立，而且说服了中国农民：1992 年他们率先种植转基因作物。早期研究似乎证明了这一做法的优越性：专门对付棉铃虫的转基因棉花所需的杀虫剂要比普通品种少 70%。但在今年年初，中国也率先发现了弊端。

在棉铃虫受到抑制的同时，其幼虫的死亡为其它害虫的大量繁殖创造了条件，尤其是盲蝽。为了消灭这些害虫，农民不得不使用新型杀虫剂，且每个生长季节要喷 20 次之多。这些额外费用几乎抵消了种植转基因作物的好处。

杞人忧天的代价

据柏林马克斯·普朗克研究所的吉格伦策教授称，掌握意外后果定律能逃过死劫。他研究了公众对 9·11 事件的反应，发现该事件果然导致人们普遍不愿坐飞机。在袭击过后的几个月，因为担心遭遇类似袭击事件，很多美国人宁愿开车去目的地。但这样做带来更多危险：美国每年死于车祸的人超过 4 万。

通过分析车祸数据，吉格伦策教授发现，9·11 以后的 3 个月当中，美国的车流量猛增 5%，整整一年未恢复正常。据他估计，对乘飞机的无谓担忧导致死于车祸的美国人增加了 1500 名。他呼吁政府提醒人们在遭遇袭击后保持理性。

改进奇迹的努力

如果说有一种药几乎包治百病，那肯定是阿司匹林。从心脏病到癌症，这种举世闻名的止痛药似乎处处有用。但有利必有弊：它会刺激胃，严重的引起内出血甚至死亡。

20 世纪 80 年代，药理学家发现阿司匹林是通过抑制两种酶(COX-1 和 COX-2)来产生作用的。由于其药效主要在于抑制 COX-2，所以药品公司开始寻找一种只对 COX-2 起作用的化合物。临床试验证明这种“COX-2 抑制剂”似乎非常有前景，因为它具有阿司匹林所有的优点，副作用却大大减少了。

但随着这种药品在 1999 年投放市场，奇迹开始破灭。研究发现，尽管它们减少了胃出血的危险，却使心脏病和中风的危险增加了一倍。到 2004 年，该药品被撤出市场，大批患者要求索赔。

并非妙计

1967 年 3 月，“托里峡谷”号超级油轮在兰兹角漏油，崭露头角的生态保护运动趁机展示人类怎样保护环境。救援小组迅速展开行动，在海上喷洒清洁剂降解浮油；海军航空兵则试图用凝固汽油弹烧掉浮油。此举带来严重后果，在泄油事件中幸存的海洋生物要么葬身火海，要么渐渐中毒。

1989 年，埃克森公司的“瓦尔德斯”号油轮在阿拉斯加的威廉王子湾触礁，约 1.5 亿升原油泄漏，引发有史以来最严重的海洋环境灾难。清理专家这次吸取前车之鉴，用热水取代有害化学物质，使用高压爆炸法去油。这使海岸线看起来安然无恙，却使石油流到浅海区，祸及水下生物。同时，礁石上对石油耐受性较强的海洋生物被炸死或烫死，从漏油区救出的水獭被转移到未受污染区，却将病毒传染给了健康的水獭。

喝酒的充分理由

1920 年 1 月 16 日，为禁酒游说几十年的宗教团体终于如愿以偿，美国宪法第 18 次修正案在这一天生效，禁止销售、生产或运输酒精饮料。

随之而来的影响非常有戏剧性：酒业垮了，带来无数争吵、枪战、打骂妻子现象的老式酒吧消失了。但取而代之的是各种非法卖酒的暴力团伙，他们为争夺黑市控制权而纷争不断，由此引发多起严重的暴力事件。

禁酒令还使地下酒吧纷纷涌现，人们在这里非法买卖、饮用黑市酒水。它所产生的另一个意外后果是对嗜酒者的影响。酒鬼只要想办法还是能喝到酒，但由于已颁布法律禁令，他们无法再得到政府的医疗帮助。

难咽的苦果

1995年10月，政府官员向服用第三代避孕药的妇女发出紧急通告，因为有研究结果称，这种药品会使患深层静脉血栓(DVT)的可能性加倍。专家谴责政府危言耸听，因为DVT的危险性要远远小于堕胎或怀孕。

但人们还是恐慌起来：家庭医生接到紧张不安的电话，第三代避孕药销量大减。官方数字显示，堕胎率在接下来的一年中上升了8%，这是自1990年以来首次出现上升。

原先的研究声称减少服用第三代避孕药能使DVT患者相应减少，然而，2000年的调查数字显示，截至1998年，服用新一代避孕药的妇女人数从54%减少到14%，但其间DVT患者的数字却丝毫未减。这一事实完全推翻了原有结论。

绥靖政策

罪有应得是世界通用法则。1919年，世人对发动一战的德国人口诛笔伐，协约国决定惩罚同盟国，使一战成为“终结所有战争的战争”。《凡尔赛和约》应运而生，要求德国裁军并放弃包括殖民地在内的大片领土，并要求德国赔款。

德国对和约条件提出抗议，坚称这会招致灾难。一些经济学家也认为这会适得其反。果不其然，不到两年，德国就开始拖欠赔款，迫使协约国减少数额，并在1932年彻底中止赔款。希特勒及其纳粹党利用了和约带来的痛苦，于1933年上台。更具讽刺性的是，和约的惩罚性质也使很多英法人士支持绥靖政策。

《凡尔赛和约》成为意外后果定律最非同寻常的例证。但不幸中的万幸是，它说明了惩罚性赔款会带来的政治危险。美国在二战结束后开展马歇尔计划，为欧洲国家(包括德国)注入大量资金，从而实现了《凡尔赛和约》所未能实现的和平共处。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50

一件小事

作者：铁凝

15 岁那年，我很迷恋打针，找到母亲一位在医院工作的朋友作老师，向她学会了注射术。

自从我学会了打针，便开始期盼眼前有病人，不论是家人或外人。我备齐针具，严格按照程序一次次操作着。一天，有位邻居来找我，说她每天都要去医院注射维生素 B12，我若能为她注射，便可免去她每天跑医院的麻烦。我愉快地接受了她的请求。

这位邻居本是天津知青，因病没有下乡，大约在天津又找不到工作，才到我们的城市投奔她的姨母，并在一家小厂谋到了事做，她好像是那种心眼儿不坏，但生性高傲的姑娘，学过芭蕾，很惹男性注意。这样的邻居求我，弄得我心花怒放。

每日的下午，我放学归来，便在我家像迎接公主一样迎接我的病人。一连数日，事情进行得都很顺利，我的手艺也明显地娴熟起来。熟能生巧，巧也能使人忘乎所以乃至贻误眼前的事业。这天我的病人又来了，我开始做着注射前的准备:把针管、针头用纱布包好放进针锅(一个小饭盒)，再把针锅放在煤气灶上煮。煮着针，我就和病人聊起天来，聊着小城的新闻，聊着学生的前途。不知过了多久，我才突然想起煤气灶上的事。

有句很诙谐的俗语形容人在受了惊吓时的状态，叫做“吓出了一脑袋头发”，这形容正好用于我当时的状态。我已意识到我受了很大的惊吓，那针无疑是大大超过了要煮的时间。我飞奔到灶前关掉煤气，打开针锅观看，见里面的水已烧干，裹着针管的纱布已微煳，幸亏针管、针头还算完好。

我不想叫我的病人发现我被吓出的“一脑袋头发”和这煮干了的针锅，装作没事人似的，又开始了我的工作。我把药抽进针管，用碘酒和酒精为病人的皮肤消过毒，便迅速向眼前那块雪亮的皮肤猛刺。谁知这针头却不帮我的忙了，它忽然变得绵软无比。我一次次往下扎，针头一次次变作弯钩。针进不去，我那邻居的皮肤上，却是血迹斑斑。我心跳着弄不清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注射的失败是注定的了。这实在是一个大祸临头的时刻，唯有向病人公开宣布我的失败，我才能尽快从失败里得以解脱。我宣布了我的失败，半掖半藏地收起我那难堪的针头，眼泪已噼里啪啦地掉下来。

我的邻居显然已知道背后发生了什么事，穿好衣服站在我眼前说:“这不是技术问题，是针头退了火，隔一天吧，这药隔一天没关系。”

邻居走了，我哭得更加凶猛，耳边只剩下“隔一天吧，隔一天吧……”难道真的只隔一天吗？我断定今生今世她是再也不会来打针了。

但是第二天下午，她却准时来到我家，手里还举着两支崭新的针头，她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一样，微笑着对我说:“你看看这种号对不对？六号半。”

这次我当然成功了。一个新的六号半，这才是我成功的真正基础。

许多年过去了，每当我因为一件小事的成功而飘飘然时，每当我面对旁人无意中闯下的“小祸”而忿忿然时，眼前总是闪现出那位邻居的微笑和她手里举着的两支六号半针头。

许多年过去了，我深信她从未向旁人宣布和张扬过我那次的过失。一定是因了她的不张扬，才使我真正学会了注射术，和认真去做一切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2

言论

地球上提供给我们的物质财富足以满足每个人的需求，但不足以满足每个人的贪欲。——圣雄甘地

请求帮助。我们必须清理小便池周围的一大块地方。此事开始令我们深感不安。请求家长在家里商量能否让男孩子采取蹲式小便的做法。万分感谢!

——一封最近在挪威媒体掀起轩然大波的信函，由小学女校长安妮.利塞.于尔发出

闭上眼睛以为是在牛津，睁开眼一看是在天津。

——韩寒撰文质疑中国人心目中英语的位置过于重要，一到早上朗诵的时候．从中国学校中传出来的都是英语

感谢上帝送来了中国人。

——《时代》周刊引述了一名在中国投资的铁路项目当保安员的安哥拉人的话。文章认为，美国的相对力量在下滑，因此 21 世纪是中国的世纪

把一年中花在亲吻问候上的时间加起来．足够举行另外几场会议。

——俄罗斯一项调查统计如此形容接吻礼仪所耗费的时间。莫斯科地方政府近日出台一项规定：为节省时间，禁止高层男性官员通过亲吻的方式互致问候，而建议他们改用握手的方式

我们身处肥胖流行趋势中，必须拿起所有的武器，阻止我们下一代成为英国历史上最肥胖、最不健康的一代。

——英国医学协会科学和道德伦理部负责人薇薇恩 •内桑森博士对英国人健康状态深感忧虑

如果一位女领导裁员，她就是无情无义；而如果一位男领导裁员，他就是有决断。——惠普公司前总裁卡莉 • 费奥瑞纳近日打破沉默，表达了她对被惠普公司解职的不满，认为自己身为女性受到了歧视

全球变暖，臭氧层空洞，海平面上升……你的衣柜和这些大问题有关。

——《纽约时报》建议人们避免穿牛仔裤．多穿亚麻、丝绸和竹纤维制成的衣物。因为生产一条普通的牛仔裤，会耗费过多的肥料，造成大气变暖

对一个人最大的恭维就是你埋头做事时有人在旁边欣赏。

——美国婚纱女王微拉·王谈恭维

记住父母的生日。

一郑州市某中学一班级“班规”之一

我们比任何时候都需要朋友。因此我们比任何时候都热爱饭局和手机。

——“快”时代里饭局和手机的另类用途

这也是个力气活。

——原河北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副厅长李友灿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受贿 4700 多万元，平均每天受贿 8 万余元，其中一次提取受贿款 1640 万元，重达 40 多公斤。入狱后某审理此案的法官忍不住感叹

世界上奢侈品消费的平均水平是用自己财富的 4%左右去购买，而在中国，用 40%甚至更多的比例去“苦求”的情况并不罕见。这就是非理性消费的表现。

——南京大学教授杜骏飞曾公开表示。在中国豪华汽车市场已呈现数年的井喷行情。这不仅从一个侧面印证了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也成为部分富裕人群不成熟消费心理的缩影

电视有个大问题。它没有第二页。

——2007 年 1 月 17 日去世的《华盛顿邮报》专栏作家包可华说

如果一个人 24 小时老有激情，他就有问题了。审计更重要的是形成一种经常性的制度。

——中国国家审计署审计长李金华说，他不希望老刮“审计风暴”，而是试图去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从制度上、体制上去提出一些意见和建议。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5

向往是一段距离
作者：星竹

人世间，许多事，只有一直向往着才是最美好的。这美妙，就是在于他不真实的一面，一旦实现便要大打折扣。如果真的让他实现了，最好只有一天、一夜、一会儿，或是短短的一瞬，真的不能再长了。

很多年前就向往，有一天能在幽静美妙的乡村建一座房，或在辽阔的大海边上，有一处住所。远离城镇，过一种无忧无虑，简单而如神仙般的日子。

这些年，城里人越来越多地接近了这种向往，不少人真的就到山里，到海边，买一处农家小院，过着没有喧嚣，自自在在的生活。夏天山水潺潺，秋天漫山红叶；五月樱花、七月杏子，十月满山海棠，真乃世外桃源，人间仙境也！

星期天，我们驱车百里，来到一座幽静的山乡小村，看望一位在这里买房的朋友。一路上，我们被山泉、鸟鸣、枫树，及奇静的大山所深深吸引。每到一处，都会让我们感慨得哇地叫出声来。山村景色的美丽，真是无法用言语形容。大家都说，将来有钱，一定也要在这里买一座小院，过天堂的日子！

一天的兴奋过去，大家开始为吃水的困难发愁，为供电的不稳而抱怨，为山路的难走和没有液化气做饭而感到不便。晚上，电视信号被四面的大山遮挡住，只能看到模模糊糊的三个台。而村子里竟然没有一盏路灯，整个山村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上厕所还要打着手电筒。夜晚，寒风透过门窗，冻得我们直哆嗦。我们不能不想，如果病了怎么办，如果发生紧急情况，谁又来帮助我们？

次日早上，大家都有一种总算熬过来的感觉，匆匆收拾行装。

朋友挽留大家再住一天，那怕半天。说山里的空气多好啊！可谁也没有再想留下来的意思。大家纷纷跳上车，一溜烟地离开了大山。就这样，我们多少年的向往，在一夜之间被打碎了。

许多年前，我曾对寺庙里的生活有一种神秘的憧憬。偶尔会想，如果有一天，我做了一个僧人，当了和尚，该是怎么样的？一定是轻闲的，没有欲望的佛界生活。那时做人没有压力，生活简简单单。这想法，竟然也成了一种向往。

一次去福建，大家被意外安排住进了寺庙，就住在僧人的房间里。我们因离佛祖如此之近而兴奋得欢呼。我们不但可以沾上佛的灵光，还可以直接体验佛的生活。

庙里是斋饭，素得很。大家说，早该清清肠胃了。吃了一天，到了晚上，大家却都因肚里缺乏油水，悄悄跑到庙外去买肉食。

庙在山上，上来下去，要走二百多个台阶。起初，大家都为有如此锻炼的机会而高兴，但次日，大家便望而却步，累得一步都不想走了。开始大家还对和尚们的念经感兴趣，甚至学着和他们一起打坐。只半天，大家便觉得索然无味。

在庙里住了两天，如此仙境，大家却觉得够了，闹着要早点出去，说最好搬到闹市区，晚上逛逛街景，愿意就一起喝点小酒，别再当僧人了！一夜的寺庙生活，反而让我破了戒，完完全全地回到了现实中。

二十来岁的时候，曾在心里悄悄爱上了一位电影明星，于是一直暗恋着。她长得天仙样，剧照被我贴得满墙都是，天天与她朝夕相处。那个年月，和我这般大的男孩儿，没有不认识她的。都说她是天下最美的。因此，许多人也像我一样暗恋着她，心想，这辈子要是能娶上这么一个老婆，给她当牛做马都是造化！

谁想，十年后，我因写作也混进了文艺圈，在一次下乡活动中，与这位女名星巧遇，五天坐车，都是和她一个座位。开始我激动不已，谁曾想她一开口，便透出了粗浅和不懂事，那一瞬，她破坏了在我心里十年的印象。像是一切都完了一样，有什么东西一下就倒塌了。想起自己十年来的苦恋，真是感到好笑。

天下许多事，你都可以尽情地去向往，向往给你带来的无穷美妙其实已经足够了。不要为向往的没有实现而遗憾，实现了，也许更遗憾。

人世间，许多事，只有一直向往着才是最美好的。这美妙，就是在于他不真实的一面，一旦实现便要大打折扣。如果真的让他实现了，最好只有一天、一夜、一会儿，或是短短的一瞬，真的不能再长了。

去乡村居住，最好不要超过二十四小时。走进大山，最好天黑前就出来。你心中的美女，最好永远只挂在你对面的墙上。

向往是一段距离。没有了这段距离，也就没有了向往的美妙。没有了这段距离，也就散尽了我们与向往之间的那段缘分。对于向往，我们真的不能离得太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8

相遇
作者：习美娜

人世间最难相遇。

我们每天与很多张面孔擦肩而过，但这不是相遇；

我们不停地认识一些新人，彼此交换名片，互相开着玩笑，这也不是相遇；

只有在最初见面的时候，你就突然觉得心里起了一些异样的情绪，或者是模糊感觉到它埋伏在你的身体里，那才是相遇；

只有在第一次见面后的很多天，你回忆起那一刻，心里充满了怅惘或者甜蜜，那才是相遇；

只有在一切欣欣开始又悻悻落幕很久很久以后，某个热闹的角落里，突然重新面对那张留着熟悉气息的脸孔，所有往事尘埃四起，那才是相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9

仙女的礼物
作者：[法]波德莱尔

为了把礼物分配给每个出生已二十四小时的新生儿，仙女们集合起来。

所有那些古老的、反复无常的命运女神，所有那些古怪的苦难与欢乐的母神，各式各样，极不相同。有的面色阴沉，郁郁不乐；有的却喜笑颜开，狡黠机灵。一些年轻的一直是那么年轻，另一些年老的一直是那么年老。

所有信仙女的父亲们，都抱着他们新生的孩子来到这里。

礼物，才能，好运，不可战胜的机遇等等，都堆放在评判台的一边，就好象是发奖仪式上放在讲台上的奖品。所不同的是，礼物并不是用来奖励一个人的努力；而正相反，是对那些没有生活过的人的一种赏赐。这种赏赐能够决定他的命运，可以给他的一生带来幸福或痛苦。

可怜的仙女们忙得不亦乐乎，因为求赏的人太多了。世界介于上帝和人类之间，也和我们一样，遵守着时间和它后面无穷的法则：日、时、分、秒。

实际上，仙女们也象被召见的大臣们或象盛大节日时允许无偿赎回典当物品的当铺雇员们一样惊愕不止。我觉得她们也时不时焦躁地看看时钟的指针，如同人间的法官们，早上一开庭就禁不住想着晚饭、家庭和他们舒适的拖鞋。如果在仙界的法庭上，也存在什么仓促或偶然事件的话，那么人类法庭中存在此类现象也就不足为奇了。在这种场合，我们自己也会是不公正的法官的。

果然，这一天还真出了点差错。如果人们认为仙女们永远是谨慎而不是任性的话，人们会觉得这些差错是很奇怪的。

因为，她们把获得财产的强大能力判给了一个富豪家庭唯一的继承者，而这孩子既没有半点善心，也没有丝毫对世界上的财富的奢望；他以后会被他的万贯财产所困住的。

她们还把爱美和诗才判给了一个面色阴沉的无赖的儿子。他是个采石工，完全没有办法

发挥才干，也不能满足他儿子的各种需求。

对了，我还忘记告送你们，在这庄严的气氛下颁发礼物时，是不得点名的，而且也不得拒绝。

最后，所有的仙女都站起身来，觉得她们这繁重的工作总算结束了，因为已经没有剩下任何礼物了，她们也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慷慨地丢这帮区区小人了。

这时，一个老实人站了起来，那人看上去象个小商贩。他一把揪住离他最近的一个仙女那色彩斑斓、漂浮如云的裙子，大声叫道：

“啊呀！太太，您忘了我们了，还有我们的小家伙哪！我可不愿白来一趟呀！”

那位仙女有些为难，因为什么也没有了，可她却及时地想起了一条有名的法则，尽管这条法则在神灵们居住的超然的仙境里很少实行。这些神灵都是人类的朋友，有诸仙女，财神，火龙神，男气精和女气精，男水妖和女水妖，他们常常被迫去迎合人的欲望。我所要说的法则就是，当他们遇到小商贩这样的情况，也就是说，当礼物分完的时候，她们具有再多给一份的能力，作为补充和例外，只要她们有足够的想象力马上创造出一个来。

于是，那和善的仙女恰如其分而又庄严地回答道：“我赐给你的儿子……赐给他……讨人喜欢的才能！”

“可……怎么讨人喜欢呢？讨谁的喜欢……？为什么要讨人喜欢呢？”小贩固执地询问着，他显然是一个只具有一般思维能力的人，不能上升道足以理解荒谬的逻辑的地步。

“因为……因为如此！”仙女怒了，嘴里站着样驳斥道。说着，她转过身去，追上她的一行伙伴们，对她们说：

“你们看这个虚荣的小法国人怎么这样？她什么都想明白，本来他已替儿子得到了最好的一份，可还胆敢查问，争论不能争论的事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08

我的护理日记
作者：光羽

凌晨

秒针刚刚跳过 23 日到了 24 日的凌晨，今天是妻子躺在病床上的第 1895 天。为了让已经躺在病床上的妻子在夜间尽可能有人在身边护理，我让护工 22 点半睡觉，这样她下半夜能够清醒些，能够及时听到我妻子的哭声，并及时起床护理，我不得不坚守在妻子的病床边，

而且是越迟越好。

昨天 22 点翻的身，现在又到了该翻身的时间了。走到妻子病床的右边，我先取出用可乐瓶自制的接尿罐，可乐瓶里可见到大约 350 毫升的尿液；再慢慢地抽掉埝在妻子右背的枕头；用右手将妻子的左腿曲起来，左手托起她的左肩，右手托住臀部，轻轻地将身子翻至 90 度（注意曲腿）；而后用右手自下而上拍背（注意不要拍到中线的嵴椎），一般拍上 8 个回合，再用手心在背上上下搓几个回合；整理好尿埝再埝上枕头让她侧着身躺在枕头上，将双腿曲起后调整好腿的位置，再将可乐瓶接尿罐放在会阴部；把她的双手拉直并让她双手握住布球，轻轻地托起头的颈部，调整好位置，盖好被子……

接着是吸痰，口腔、气管、气管、口腔，根据情况按照吸痰规范反复吸几次；再接下来是喂水，今天又是给她喂普洱茶，没有什么原因，只是想让她也调剂一下口味；喂过一盃水后，还要吸几个回合的痰。看到妻子的酒窝和轻松地闭着双眼睡去了，我也就完成了 24 日凌晨的工作了。

回家的路上已是夜深人静了，骑着摩托车以每小时 70 公里的车速大约 6 分鐘就到了家，拖着沉重的步子进了家门，躺下时已经是 1 点半了。

上午

生物鐘一直很准，早上 6 点 50 分就会自动醒来，赖在床上直到 7 点 30 分才被手机的叫醒铃声逼了起床。在公司食堂用了早餐，一盃豆浆、一碗地瓜粥、一碟黄豆和花生，还有一块馒头。准 8 点签到上班。

上午的工作是核对财务提供的进货单据，接着对 2007 年上半年的市场进行分析预测，为订货提供决策依据。

11 点 10 分，是我每天到医院三点一线的第一次出发的时间，先回到西湖家的小区，在保安岗亭取了父母给妻子煲好的汤再往医院，11 点 25 分到达医院。护工大约 11 点 15 分左右离开病房，我到医院的目的除了送吃的，最主要的还是对其他人的吸痰技巧不放心，定时为妻子吸出气管深部的痰液，以免被痰噎憋了。

走进病房只见妻子的表情是紧紧皱着双眉，当我给她吸过几个回合的痰，每次都能哗啦哗啦地吸出约 50 毫升的痰液后，妻子就会深深地嘆一口气，有时还会长长地放一个屁。此时，我的心情是最宽松的了。在我 11 点 55 分离开病房时，妻子的酒窝肯定会出现的。

12 点 10 分到单位刷卡签到，虽然公司在许多方面给予了关照，而我也要尽量做到遵守劳动纪律。在公司食堂用过午餐后回到办公室上网或者休息。

下午

14 点 30 分准时签到上班，15 点参加《机关反腐倡廉教育报告会》，观看了南开大学法学院程宝库教授讲解的《反商业贿赂的形势与对策》专题报告会。报告说，中国是商业贿赂的重灾区。已经深入到各个行业和领域，商业贿赂就像一颗毒瘤，正在侵蚀着整个社会的肌

体。反对商业贿赂关系到每一个人的切身利益，关系到国家利益。

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受到商业贿赂伤害的例子无处不在。比如，装修住房时，只要是装修工介绍的购买原材料，事后商店一定会付给这位带你去购买材料的工头一定数额的回扣；比如药品回扣，不但提高了老百姓的药费，诱发了滥开药邪念，过度治疗还会造成副作用，甚至加重了病情。治理商业贿赂要形成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的态势，还要有一套制度保証，每一个公民都有责任积极参予捍卫自己的权益。

每天总在 17 点 20 分准时刷卡下班，“准时”离开单位为的是要赶到医院填补护工回家吃饭时的护理缺位，这是我每天必去医院的第二次。目的还是为了一个：吸痰。因为护工 17 点 10 分回家用晚餐去了。

吸过痰，马上找到医生为妻子开了一张証明，因妻子前一段反复发烧长期使用了二、三代抗菌素都造成了她身体的耐药性，当时医生已经给我下了妻子的病危通知，在 39 度多高烧不退的情况下，医生只好给她用了第四代的抗菌素，结果这次报销被扣了 1 万多元的医药费，还有气管切开患者天天要使用的沐舒痰的药费也被扣掉一大笔，只好请医院开个说明写了一个报告，争取单位补还这笔药费以减轻长期住院患者给家庭带来的巨大的压力。

晚上

18 点正，一个好朋友希望我给自己放一次假，约我出去散散步，所以 18 点 15 分我离开了医院。我们在一个机关大院内足足走了两个多小时，一边走一边聊天，聊妻子，聊单位，聊人生往事。我好久都没有这种感觉了。

原本每天第三次 20 点前必须到达医院，今天 22 点 30 分才回到医院，妻子需要我。回到医院时，护工已经睡觉了，妻子乖乖地睡着，就是双眉有些皱着。这是要命的痰液噎堵的表现，为什么我吸得出来的痰液，别人就吸不出来呢？吸痰全凭感觉，深部的痰必须用“心”才能吸得出来！为此，我承担的责任和付出的代价是一言难尽的，为了给植物人提供一个人性化的生存环境，我用我的每一天来填补着这非人性化的环境，呼唤着人性化的医疗护理理念，这是我 5 年多来最大的心愿。

护工在 22 点给妻子翻了一次身然后去睡觉了。看到妻子在痰被吸出之后出现的酒窝，我开始响应新浪网的号召写下这篇文章。

这时秒鐘跳到了 25 日的 0 点，又到了该给妻子翻身、拍背、吸痰、喂水的时间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2

为了味觉记忆还是环境?

作者：莫沫

“苹果价钱没以前高，或许现在味道变得不好”，这是罗大佑 1984 年《现象七十二变》的其中一句歌词。罗大佑写这句歌词一心想抒发某种情愫，不会去想，苹果味道变得不好是因为反季节的人为促生，价格便宜当然也是因为这种人工方式提高了产量，改变了供求状况和成本；更不会跟什么生态饮食破坏联系到一起。

经常听一些人说起小时候的水如何甘甜，蔬菜瓜果如何多汁饱满、香气十足，总觉得是因着怀念小时候没有生存压力和诸事劳心的生活，经过记忆的 PS 得出的印象。事实上，习惯了在各个季节都可以吃到在塑料大棚里人为地制造出光线、温度、湿度等条件，用化肥、促生长激素、催熟剂催生的瓜果蔬菜，也不得不习惯天气越来越四季不分，渐渐也就忘记了西瓜应该在 7、8 月散发西瓜的清甜。

不过，反季节的食物又如何？我们可以用各种各样的化工调味品让它们变得香气馥郁、色泽鲜艳，甚至还有防腐剂让它们显得年轻鲜艳。人们越来越更习惯和喜欢这种强烈而浓郁的口感，这种口感侵略了现代人的味觉甚至视觉，让我们失去对天然食物的新鲜口感，就像失去残存的对母乳的记忆，完全被自己制造的另一种味觉占领而无法自拔。

人本是自然的一部分，却总是想法设法要去改变自然———改变自然的运行、改变自然的味道。结果，被灌输“人定胜天”思想的人类真是改变了自然，满足了自己的自信心，却没发现，作为自然轨道上运行的一分子，人也被改变了。而且，很公平，自然被扭曲到什么程度，人自己就被扭曲到什么程度。

当人们觉得情形不对：疾病的发生率似乎越来越高，我们似乎越来越觉得体态轻盈精力充沛，于是，给身体提供能量的食物当然成为被肯定地怀疑的元凶——— 我们之所以一直好好地繁衍生息，成为地球最聪明矫健的统治者，正是因为一直以来提供的能量都很对路，而现在有这样那样诸般不适，全是饮食惹的祸。那些靠化肥人工温度激素催熟的蔬果和用来食用的禽畜，再靠人工色素香料加工合成，貌似色香味俱全，其实我们被假象迷惑了、侵略了、害了。所以，到处都开始提倡生态饮食，要以传统农耕养殖的方式，自然的调味品，来满足人类对健康的需要，以便继续保持曾经的繁衍；同时也号称是环保的饮食方式。

有些结论不好那么快下，现在还没有足够的科学数据让所有人相信这样的饮食与身体素质和免疫力的下降有直接的因果关系。比如转基因食品，也是对生物天然生态的改变，而且是从遗传基因上改变。这种改变虽然能增加产量和抗病虫害，但毕竟改变了原有的性质，长期食用对人是否有害，科学尚无定论。

而关于环保问题是没有什么异议的，化肥激素对环境的伤害和物种的破坏显而易见，东方人乱吃野生动物也已经自尝恶果(这个不敢发表议论，不知传统远古时候的人们吃不吃果子狸，这不属于生态饮食的讨论范畴，更应该放在物种破坏里)。但是，现代的种植养殖烹饪方式对于环境的伤害到底有多大？堵在高速公路上的汽车尾气对环境伤害又有多大？我们可以比较么？

放弃这些貌似高深的理论和虚伪的面具吧，我们要的无非是关于食物原味的记忆复苏，相信这种食物才是纯美的、健康的。卡路里的比较是无意义的，食物的脂肪含量和微量元素也与种植方式没有太大关系，味道的改变却是一定的———缩短的生长周期与改变的自然条件必然会让植物疑惑而懵懂地长大，被稀释的自然资源自然也淡了它们的味道。

我们需要保存记忆，害怕失去原初的味觉和触觉，就像我们虽然厌倦家庭冲出牢笼，却在受到伤害的时候把自己蜷缩成在母亲子宫里的模样。现在我们害怕失去自然，害怕被惩罚，而且已经觉得被惩罚，因为不断地改造改变，自然表面上失去了本来面目，而这是人类赖以生存的表情。于是现在，人们想要抓住一些什么，就像要接住滑过洛丽塔带着绒毛的脸颊的水珠，抓住最新鲜的、最原生态的、最接近自然的亲自从泥土里钻出来的农作物，表示与自然的亲近，表明自己从未远离自然，是自然的子民，应该被保护得好好的。

而味道，则是这种亲近的标志———出于最原始的动物本能，以味道作为判断的标准。人们觉得是唤起这种味觉记忆的时候了，在物种没有被完全变异之前，在还有人懂得传统农耕养殖的方法之前。我们并不想被真正抛弃，我们只在需要的时候伤害，这就是人类对待自然的态度。

至于东方传统的“天人合一”的思想，也只是在需要的时候拿来用用，受到西方文化———包括饮食文化———影响的东方跟着西方的风潮到处乱跑，也跟着倡导着与自己实际不相符的生态饮食。试想想这些转型期的国家何尝注重过环保问题？健康问题更需要的是医疗设施，而不是精耕细作的传统农业生产方式，这样只会让更多人饥饿———这是题外话。

所以，提倡生态饮食是一种态度，接下来找的理由却大可不必，可以直白地说要唤起对自然的味觉、要将被工业食品污染的体内清洁打扫……但是，别说那么多关于环保的理由，并且自说自话地让这个理由占据高位———不过这个理由是最合适占据高位的———成为这场所谓运动的口号，一边开着大排量的汽车，一边去购买一袋原生态种植的小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6

铁人精神
作者：吴淡如

大约半年前，有位担任美食记者的朋友打电话给我，他说有家以日本“料理铁人”为号召的法国餐厅开张了，他刚品尝过，觉得名厨所做的日式法国菜实在太精致美味了，请我一定要试试看。

在他一再叮咛之下，我请了几个朋友到该餐厅吃饭，中午的套餐一人份超过台币一千五百元，还桌桌客满。名不虚传的是，从前菜、色拉到主食，视觉上都很迷人也都能够满足我们的味蕾。朋友不忍我太破费，点的还是最便宜的迷迭香烤鸡，连一道听起来很平凡的料理，还是做得皮脆肉嫩，美味极了。

又过了一个多月，有位朋友请我吃饭，问我想到哪家餐厅？舌齿间余韵犹存的美味，唆使我再度光临。

出乎我意料的，这天中午，餐厅里只有两桌客人。

我点了一样的套餐。

一道一道名称相同的菜送上来之后，我的表情越来越尴尬。菜肴长相略“相似”，但口味全不如。我对美食并不吹毛求疵，但深觉“今非昔比”：色拉的酱汁完全走味，而烤鸡像泡在回锅油里的海绵、明虾也应该在冰箱休息了一个礼拜才出来见客，我很后悔没有跟朋友约在麦当劳就好。

餐厅经理走过来客气地问：“味道还可以吗？”

我也很委婉地问：“厨师和刚开张时不一样吧？”

餐厅经理面露歉意，送了两客甜点。遗憾的是，连甜点也跟上次的味道有天壤之别。

难怪“人满为患”的景象已不复见，其实，顾客的味觉是骗不得的。一般顾客们只要感觉自己上当过一次，就不会再当冤大头了。

日本人称行业中的杰出人士为“铁人”，从字面上解释，是跟钢铁一样撑得久、不变形。没想到，百炼钢到台湾来没几个月也会化成绕指柔。

各行各业不都如此：由盛转衰、后继无力的关键点，在于自我要求不足：声名一响，开始目中无人，而声名一跌，态度就随便了起来。而能持久声名不坠者都有两把尺，一把尺维持旧有质量，名为“自律”，一把尺度量自己是不是还有进步空间，叫做“成长”。

自律不变的本质，激励成长的可能，才是铁人精神。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3

他为什么被拒签
作者：赵春

一年多前，朋友结束了在新加坡的考察观光，准备返回国内。没想到，就在即将登机时，朋友却被机场工作人呐礼貌地拦下：“对不起，你现在不能登机。”

“为什么？”朋友吃了一惊，“我的机票有问题吗？”

“机票没有问题，但登机不行，因为你还有一本从图书馆借阅的书没还。”

最终，朋友还是错过了那次航班，一个星期后，他才得以搭乘航班回国。

事情并没有就此画上句号。今年，朋友的女儿到新加坡一所大学读研究生，大喜过望之

下，朋友自然要亲自送女儿一程，可是，当他办理赴新加坡的签证时，却再次遇到不小的尴尬----在最后环节，他被拒签了。

朋友很候知道，自己符合出境的一切条件却终被拒签的原因是什么。不久之后，他知道了答案。原来，他被拒签的缘由，就在一年前那本没来得及归还的借书上面。这是女儿出国后告诉他的，女儿还告诉父亲，象他这样有过不良记录的人，除非以后换一名字，否者很难再迈进新加坡的国门。我曾多阅人多次听朋友提起过这件事，朋友显然很在意它，每次讲述之后，朋友都会感慨：新加坡的高素质，就是被这么“管”出来的。

相似的故事还发生在香港。一位与我相识的公司老总，在去香港谈一单生意时因为不熟悉当地的右行车道，驾车时违反了交通规则。迅速赶来的交警撕下罚单递给友人，这位友人却将一盒好烟连同罚单一起塞到警察手里，驾上车子扬长而去。他天真地认为这件小事完全可能如此摆平。可是，他错了。拒缴罚款的他在一个星期后，就收到了法院的传票，令他惊愣的是，他居然以两项理由被起诉：一是拒缴罚款，二是贿赂警员。事后，朋友在他的心到博客中原原本本地记下了这件事，他还说：在他的印象里，香港原本只是一座灯红酒绿的城市，通过这场“官司”,他对这座城市产生了一种敬畏。使”东方明珠” 熠熠生辉，不仅是充盈的物制和繁荣的经济，更有昌明的法制和公职人员的廉洁。

两位友人的际遇，让我想到很多。的确，他们所遭遇到的种种尴尬，仅仅是由一本书一张罚单造成的，但这一本书和一张罚单背后的东西，却值得我们深思。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7

四个男人一身西装
作者：石一枫

受访人：王业北京某大学四年级本科生湖北人 22 岁

采访人：石一枫王业是一个瘦小的男生，头发刚剪过，四六分，但剪得生硬了些。身穿棕色的化纤棉衣，牛仔裤已经分辨不出颜色了。很多生活不富裕的大学生都穿着这种批发市场买来的衣服，冬装大概一两百块钱就能解决一身。不知道为什么，他显得对自己的衣服很尴尬，不停地把棉衣的衣襟摆弄来摆弄去，手在牛仔裤上蹭着。

我是农村来的，这你可能也看出来了。看不出来？这么说就不实在了吧。当初我们宿舍的四个人刚见面，谁是农村的谁是城里的，老师一眼就看出来了。她对城里来的小李说：“你生活不能搞特殊化啊。”这话是好话，我们也跟着笑了。但我笑得挺辛酸的，不知道另外两个兄弟什么感觉。

我们一个房间，只有小李是长春的，他家里好像是银行的干部，条件挺好的，一身耐克、苹果之类的名牌。其他三个都是老少边穷，这就是农村包围城市。

不过得承认，小李是个好人。刚混到一起，他就请我们吃饭，就在学校外面的小饭馆，大家喝了十瓶啤酒，气氛很火热。

进入了找工作的时间，大家都忙着考试面试。考试还好办，面试最困难。那就是西服。人家说女人有一件衣服，一辈子只穿一次，那是婚纱，男人的西服也差不多 ——上了班以后，有谁会成天那么笔挺呢？可是现在面试就得穿西服，大公司面试穿西服，小公司更得穿西服，越不用穿西服的地方越得穿西服。越没起色的地方越得穿西服，不穿的话，人家觉得你不重视，你自己也心虚。没办法，买。

可是根本买不起。商场里，一般的都得三千多，好点的得上万。批发市场有二百多的，那是民工西服，跟乡下人一样，也是一眼就能看出来的。人家说，穿那样的西服就直接到建筑工地去找工作好了。

只有向小李借了。小李有一身登喜路，那是专门为工作投资的。刚开始大家都开不了这个口，后来老董心一横，说："小李，别的事不好意思麻烦你，这次实在得求你帮忙了。"小李很激动地说："你要是说求，我就不帮你。"老董很感动，说："管你借西服。"小李很痛快就借了，他说他的面试还早，把担架留给更困难的同志吧。这让大家都很感动。

老董穿着西服，看起来就不像老董了。我们三个，都有隐隐的愿望，都愿意看起来不像自己。老董的面试据说是很成功的，走时精神焕发，回来神采飞扬。我们看着"有品位"的老董，大家都动了念头。我说："老董，你看你，穿着西服有了感觉，都舍不得脱了吧。"老董立刻把西服脱下来，整整齐齐地放好。

第二个借西服的是小钟，他要去面试的是一个国家机关。小钟的个子矮，穿着小李的西服显得大，但是即使拖拖拉拉的，也是有品位的拖拖拉拉。几天以后我去一个公司面试，也穿着小李的西服。我对着镜子摆着造型，真是人靠衣装啊。

自从开了这个头，我们一旦面试，就穿着小李的西服去。想起来有点可笑，过去人穷得一贫如洗，才一家人轮流穿着一件衣服出门呢。现在没有那么穷了，也轮流穿一件衣服。老董引申道："我们真是好到穿一条裤子的兄弟。"这样说，大家又感动起来，感到真是好兄弟。小李开玩笑说："兄弟如手足，女人如衣服，我们可以穿一件衣服，可不能追同一个女人。"大家笑得非常响亮。

但是再往下，事情又变味了。面试越来越多，越来越频繁，经常是同一天，两三个人都要面试。假如小李面试，自然没得说，他的西服他先穿。但小李没有面试，其他两个人又有面试的时候，应该谁穿呢？老董说："摸扑克好了。"有一天，小钟没有摸到黑桃，但他可怜巴巴地和老董商量："你不是特别看重这个面试吧？我今天要去的公司很重要的，也许会要我呢，我已经过了两轮了。"老董虽然把西服脱了下来，但是说："下不为例。"大家的脸色都不好看，只有小李说： "你们尽管穿好了。"

从那时候起，我们曾经嗤之以鼻的潜规则回来了。老董、小钟和我觉得应该报答小李，洗衣服、打水的时候，我们会有一个人说："小李，你去看看女朋友吧，我帮你好了。"而帮助小李的人，往往就是今天穿西服的人。小李刚开始还不好意思，但是女朋友、打电脑、看电影的诱惑对他非常大，几次以后，他接受得很坦然了。我不舒服得很，我想，我们不是说

好了君子之交的吗？怎么一件西服就让人变得这样快。

但是只能这样，因为找工作太重要了，西服太重要了。那天小李先向大家预约了：“明天我有一个很重要的面试，是一家银行的北京分行，我要穿西服。”大家都说：“好好。”恰好我第二天要去一家公司，已经是第三面了，到了决定性的时刻。前两次都穿着西服去的，这次没穿，人家会不会认为我不重视了呢？如果这么功亏一篑，那就太可惜了。我想，找工作是一辈子的事，西服也就是一辈子的事。为了一辈子的事，我只能求一求小李。

我避开别人，偷偷对小李说：“小李，我们商量一下。”

小李说：“什么事？”

我说：“明天你几点面试？”

小李说：“十点。”

我说：“凑巧，我八点面试，也很重要。能不能先让我穿一个小时，我出来就把西服给你送回去？”

小李说：“你就算一出来就回学校，大概也来不及。我还要从学校去银行呢。”

我几乎绝望了，说：“我带着衣服去，面试完了就去银行找你，在厕所现换下来，给你穿。”

小李居然说：“好主意。”

事情就这样说好了。可是计划很完美，实际却往往出差错。到了第二天，我穿着西服去面试，面试完了只有八点半，就赶紧往小李面试的银行赶。为了不耽误他，我几年来第一次打了车。可是快到银行的时候，却赶上堵车了。车足足有二十分钟没有挪动几米。那边小李已经发短信催促了，我急了，就下了车跑起来。我跑了足足两公里，为了抄近路，从一条到处摆摊的小胡同跑过去。可是跑得太匆忙，没看见周围，把一个人的蔬菜摊撞翻了。我先看看西服，好在没有事。这时候不能耽误时间了，只能赶紧跑。摊主还在破口大骂，我就飞快地跑了。但跑了不远，就被人拦住了。原来这里摆摊的人都是一伙的，他们被我惹急了。我知道我做得是不对，可是我有特殊情况。人家可不管，他们就把我揍了一顿。

那天我没敢去银行找小李，因为西服已经被扯烂了。一个兜像屁帘一样掉下来。我也不敢回宿舍，因为耽误了别人后面的面试。我在街上游荡了一天一夜，正是冬天，我顶着大风，哆哆嗦嗦地走，身上穿着一万块钱的破西服。

后来是宿舍里的三个哥们儿一起出去找我，在学校门外的网吧找到了我。本来我打算在这里再过一夜的。看见破西服，老董和小钟什么也没说，小李还是大大咧咧地说：“我那工作，没有西服也没关系，去了我才知道，那儿的领导有一个是我妈的熟人，我妈已经从东北打电话说好了。”

小李说，他就是光着去，也能进那家银行。我不知道是真的还是假的，可是我觉得对不起他，也对不起另两个兄弟。在宿舍，我自己把自己孤立了，跟谁也不说话，也没人再跟我说什么了。后来小李没有又买西服，因为他果然被那家银行录取了。老董、小钟和我也找到了工作。录取我的就是那天去面试的地方。都找到了工作以后，大家又成了兄弟，有说有笑，吵吵闹闹的，可我总是想起那件西服。我过去打算，头两个月的工资先给家里买点东西，我还有个弟弟上中学呢，母亲的眼睛不好，连花镜都舍不得配，但现在我打算，先给小李买一身西服。虽然他可能不需要了，但我一定要给他买一身西服。

后记：一个多月以后，王业给我打来电话，说他给小李买了一身西服。下个月就可以给他母亲买花镜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0

搜索更多相关主题的帖子: 青年 四个 一代 西装 一身

是谁扼杀了哀愁
作者：迟子建

现代人一提“哀愁”二字，多带有鄙夷之色。好像物质文明高度发达了，“哀愁”就得像旧时代的长工一样，卷起铺盖走人。于是，我们看到的是张扬各种世俗欲望的生活图景，人们好像是卸下了禁锢自己千百年的镣铐，忘我地跳着、叫着，有如踏上了人性自由的乐土，显得是那么亢奋。

哀愁如潮水一样渐渐回落了。没了哀愁，人们连梦想也没有了。缺乏了梦想的夜晚是那么的混沌，缺乏了梦想的黎明是那么的苍白。

也许因为我特殊的生活经历吧，我是那么的喜欢哀愁。我从来没有把哀愁看做颓废、腐朽的代名词。相反，真正的哀愁是一种悲天悯人的情怀，是可以让人生长智慧、增长力量的。

哀愁的生长是需要土壤的，而我的土壤就是那片苍茫的冻土。是那种人烟寂寥处的几缕鸡鸣，是映照在白雪地上的一束月光。哀愁在这样的环境中，悄然飘入我的心灵。

我熟悉的一个擅长讲鬼怪故事的老人在春光中说没就没了，可他抽过的烟锅还在，怎不使人哀愁；雷电和狂风摧折了一片像蜡烛一样明亮的白桦林，从此那里的野花开得就少了，怎不令人哀愁；我期盼了一夏天的园田中的瓜果，在它即将成熟的时候，却被早霜断送了生命，怎不让人哀愁；雪来了，江封了，船停航了，我要有多半年的时光看不到轮船驶入码头，怎不叫人哀愁！

我所耳闻目睹的民间传奇故事、苍凉世事以及风云变幻的大自然，它们就像三股弦。它们扭结在一起，奏出了“哀愁”的旋律。所以创作伊始，我的笔触就自然而然地伸向了这片哀愁的天空，我也格外欣赏那些散发着哀愁之气的作品。我发现哀愁特别喜欢在俄罗斯落脚，

那里的森林和草原似乎散发着一股酵母的气息，能把庸碌的生活发酵了，呈现出动人的诗意光泽，从而洞穿人的心灵世界。他们的美术、音乐和文学，无不洋溢着哀愁之气。比如列宾的《伏尔加河纤夫》、柴可夫斯基的《悲怆交响曲》，艾托玛托夫的《白轮船》、屠格涅夫的《白净草原》、阿斯塔菲耶夫的《鱼王》等等，它们博大幽深、苍凉辽阔，如远古的牧歌，凛冽而温暖。所以当我听到苏联解体的消息，当全世界很多人为这个民族的前途而担忧的时候，我曾对人讲，俄罗斯是不死的，它会复苏的！理由就是：这是一个拥有了伟大哀愁的民族啊。

人的怜悯之心是裹挟在哀愁之中的，而缺乏了怜悯的艺术是不会有生命力的。哀愁是花朵上的露珠，是撒在水上的一片湿润而灿烂的夕照，是情到深处的一声知足的叹息。可是在这个时代，充斥在生活中的要么是欲望膨胀的嚎叫，要么是麻木不仁的冷漠。此时的哀愁就像丧家犬一样流落着。生活似乎在日新月异发生着变化，新信息纷至沓来，几达爆炸的程度，人们生怕被扣上落伍和守旧的帽子，疲于认知新事物，应付新潮流。于是，我们的脚步在不断拔起的摩天大楼的玻璃幕墙间变得机械和迟缓，我们的目光在形形色色的庆典的焰火中变得干涩和贫乏，我们的心灵在第一时间获知了发生在世界任何一个角落的新闻时却变得茫然和焦渴。

在这样的时代，我们似乎已经不会哀愁了。密集的生活挤压了我们的梦想，求新的狗把我们追得疲于奔逃。我们实现了物质的梦想，获得了令人眩晕的所谓精神享受，可我们的心却像一枚在秋风中飘荡的果子，渐渐失去了水分和甜香气，干涩了、萎缩了。我们因为盲从而陷入精神的困境，丧失了自我，把自己囚禁在牢笼中，捆绑在尸床上。那种散发着哀愁之气的艺术的生活已经别我们而去了。

是谁扼杀了哀愁呢？是那一声连着一声的市井的叫卖声呢，还是让星光暗淡的闪烁的霓虹灯？是越来越眩目的高科技产品所散发的迷幻之气呢，还是大自然蒙难后产生出的滚滚沙尘？

我们被阻隔在了青山绿水之外，不闻清风鸟语，不见明月彩云，哀愁的土壤就这样寸寸流失。我们所创造的那些被标榜为艺术的作品，要么言之无物、空洞乏味，要么迷离傥荡、装神弄鬼。那些自诩为切近底层生活的貌似饱满的东西，散发的却是一股雄赳赳的粗鄙之气。我们的心中不再有哀愁了，所以说尽管我们过得很热闹，但内心是空虚的；我们看似生活富足，可我们捧在手中的，不过是一只自慰的空碗罢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4

诗二首

忘掉她

作者：闻一多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那朝霞在花瓣上，

那花心的一缕香——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像春风里一出梦，

像梦里的一声钟，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听蟋蟀唱得多好，

看墓草长得多高，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她已经忘记了你，

她什么都记不起，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年华那朋友真好，

他明天就教你老，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如果是有人要问，

就说没有那个人，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像春风里一出梦，

像梦路的一声钟，

忘掉她，像一朵忘掉的花！

生命的流

作者：宗白华

我生命的流

是海洋上的云波

永远地照见了海天的蔚蓝无尽

我生命的流

是小河上的微波

永远地映着了两岸的青山碧树

我生命的流

是琴弦上的音波

永远地绕住了松间的秋星明月

我生命的流

是她心泉上的情波

永远地萦住了她胸中的昼夜思潮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05

伸手
作者：李维明

她打开窗户时，发现了双手搭着窗沿壁虎状吸在墙上的他。她用双手捂住了嘴，惊吓得几乎要窒息了。他也惶恐得不知所措。

她准备关上窗户再打手机报警时，那人低低地哀求："大姐，求你别喊了。我这就下去，还不行吗？"

她犹豫着点了点头。

这可是六楼，下去也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万一失手，不说粉身碎骨，至少也要跌成残废。恻隐之心油然而生，她不由得就替他担起忧来。

她说："你还是从窗户里进来再出去吧。"

她伸出了自己的手，那人犹豫了一下，拉住了她的手。

她立刻就感觉到那双粗糙大手里蕴含的野性和蛮力。她不由得就后悔了起来。如果他再图不轨，那可怎么办呀？

已经迟了，他从窗台爬了进来。

他个子很大，骨骼粗壮，衣服很脏。

她看着他，一时不知该说什么是好。

他低着头不看她。

当然，她也看不清他的神情，但看到他身体有些神经质般的颤抖。她怕极了，不知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

两人都没有说话。时间真的如凝固了一样。

突然，他疯一样拉开门，向外冲了出去。

杂乱仓皇的脚步声向楼下而去。

如同做了一个梦一样，她已是一身冷汗。

丈夫回来了，听了她的"故事"后，吓得半天没有说出话来。接着，便是许许多多批评。

太幼稚！

你实在是糊涂呀！

真危险呀！算你命大！

是呀，她想想都后怕。

一个月后，她在楼下的信箱里看到了一封没有贴着邮票的信，很蹩脚的字，但写得很认真。

拆开了看，她立即就知道是那个人写的。

文字不甚通顺。但完全可以“破译”。

那人说他是一个进城打工的农民，因为连续几天都未找到工作，所以突然萌生歹意，想到了偷窃。然后就鬼魂迷住了一样，不顾一切去实施。如果不是那天的遭遇，他不知自己现在会成为什么样子。从楼下摔死或者是被抓住坐牢判刑。

他说想想都害怕。

他现在已经找到了一份工了。工资不高，但吃饭是够了。他向她保证，以后再也不会做违法的事，并再三说要感谢她伸出了援助的手。

她看着自己的手，不由得骄傲起来。她对自己说，真没想到，这纤细柔弱的手伸出去竟然也会有这样的力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1

瑞士钟
作者：王重和

那年我参加瑞士巴塞尔博览会，除了接单做贸易还零售卖品，以扩大中国出口商品的影响。一天有位中年妇女领着孩子来参观，那是个非常招人喜欢的小男孩，他趴在我们橱窗前，不愿走开。当时我们出售一款活动体闹钟，图案是“鸡啄米”，随着秒针走动，鸡群会一下一下啄米吃。看得出小男孩非常喜欢，两眼满是希冀的目光，他多次拖住妈妈的腿，好想妈妈能掏钱买下这款闹钟。我看到后拿出闹钟想送给小男孩，他妈妈有礼貌但坚决地拒绝了，她十分真诚地对我说，虽然闹钟很漂亮，但瑞士人从不买自己并不需要的东西，对孩子不能满足他不合理的欲望。看着小男孩失望地离去，我觉得这位母亲似乎有点小题大做。

博览会中国日那天，东道主举办酒会招待各方来宾。我发觉一个很奇特的现象：那些端

着酒杯四处寒暄的瑞士客商，葡萄酒杯里装的都是啤酒。我问个中原因，一位瑞士客商笑着说，巴塞尔人商场应酬时都喝啤酒，在他们眼中喝葡萄酒很奢侈，有违清教徒传统；即便在家中也很少喝葡萄酒，葡萄酒比啤酒贵，他们不喜欢花太多钱在吃喝上。他问我知不知道瑞士人煮鸡蛋的故事，瑞士人习惯在平底锅里放一厘米深的水，等水沸腾了就关掉电源，利用余热将鸡蛋煮熟，这样可节约一半电费。他要我别笑话他们的生活态度。在全球首富国家对一个腰缠万贯的富商，我怎敢？我从心底里钦佩他们富而不侈、始终守住节俭的心态。

有位客商买我们好多商品，开了一辆小货车来提货。随车来的那个充满稚气的搬运工，搬捧铁皮封带木箱时手指被勒了条口子，鲜血直流。客商掏出“创可贴” 让搬运工简单处理一下再接着干活，我想这下算是亲眼看到老板对雇工的厉害了。装完车才知道这就是他的儿子，因学校放假临时请来帮个忙，“我会付他工钱”，客商郑重其事地补充。记得那天孩子穿了条舶来品牛仔裤，他很自豪地对我说，这不是老爸送的，是去冬为邻居扫雪挣钱买的。听了这些话很令人震撼，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几乎所有瑞士家庭都靠自己勤奋创造财富，这样挣来的钱花的时候就不会讲排场、求奢华。

巴塞尔博览会结束后我们还随访了日内瓦。日内瓦是联合国欧洲总部所在地，有几万名各国外交官，每年要召开几千次国际会议；是法国服装设计师、意大利皮鞋制造商和纽约珠宝行争相来开店的地方；是查理·卓别林、奥黛丽·赫本等明星喜欢和居住一生的场所。这样的国际化大都市全城都是十几层火柴盒形状的办公楼和公寓楼，很少玻璃幕墙，更没有贴金箔之类花里胡哨的建筑。有天晚餐后常驻日内瓦的老陈开车带我们观赏夜景，大多数商店都已打烊，没有看到灯红酒绿、笙歌艳舞的夜生活，很多当地居民竟早早熄灯睡了，老陈戏称他们是“欧洲农民”。瑞士国土面积小，人口密度高，可耕地不多，矿产资源又贫乏，加上冬季漫长、气候恶劣，所以瑞士人世代养成辛勤劳作、节俭支出、居安思危、常为未来做好储备的美德。当今瑞士人均年收入 5 万美元，居世界第一，可这丝毫没有改变传统主流道德观。家庭主妇还喜欢买简装洗涤用品，回家后再灌进旧瓶；还会开车去邻国购买价格较为便宜的食品；还是保持了修砌贮水池接雨水冲洗厕所的习惯。

听一位行家说，瑞士钟表的发明和创制都基于一个发明，那就是发条技术。发条能够收紧并储存能量，又能慢慢释放出来以推动运行装置和指针。我觉得节俭美德就好比这种能量，多年来积聚于瑞士民族之中，穷的时候那样，富裕了还一样，这是推动瑞士经济持续发展的动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61

日本人的忧患意识
作者：庚欣

日本人爱谈“沉没”

20 世纪 70 年代初，正是日本战后崛起、第一次超过所有西欧列强、跃居世界第二大经济强国之时，日本举国却并无“崛起”之类的议论。相反，更多人在谈论《日本沉没》。这

是一部日本作家小松左京的科幻小说。小说上册共售出 204 万本，下册售出了 181 万本，作者由此获利 1.2 亿日元。而由小说改编的同名电影，则获得约 40 亿日元的票房收入，观众累计达 880 万人次，震动了东瀛列岛。一时间，“日本沉没”成了当时日本最走红的话题。

三十多年过去，“弹指一挥间”。2006 年日本经济已连续 5 年保持增长，许多人都认为这是难得的佳绩。但日本又重新拍摄《日本沉没》，新版影片中电脑特技制作的地震和海啸场面极具现场震撼力。7 月 15 日起，该片在日本 316 家影院放映，上映 3 天即有 90 亿票房收入，再次在社会上引起轰动。与《日本沉没》同时代，还有小说《平成三十年》、《日本封印》等渲染日本危机的作品推出，呼唤人们的忧患意识。

日本这种忧患意识的渲染、灌输由来已久。日本政府和社会各界经常向国民提出日本存在的危机，诸如列岛沉没论、资源匮乏论、生存危机论等，以激励国民奋发图强不甘落后的忧患意识。日本的忧患意识中存在不必要的过度抑郁及排外情结，有的甚至成为日本当年走上战争道路的间接诱因，这当然是不可取的。但日本在 “崛起”——经济发展“又好又快”时，往往少见热火朝天的宣传阵仗和大张旗鼓的自我颂扬，反而是愈加冷静、谨慎的自省与忧患。这无疑是值得我们借鉴的。可能这就是日本经济不断克服种种困难，在历经“日元升值”、“泡沫破灭”、“平成萧条”等之后，仍能保持自身优势的原因之一。

近年来，日本媒体的保守化浪潮日盛，政治上的膨胀令人侧目。但在面对日本经济发展的报道及评论方面，却大都仍保持着近乎苛责的态度，在新年社论等应该 “鼓舞民心”的文告中，也是“警告”连连，不断敲打着身经百战的日本经济。那些世界一流的日本大企业“老总”们的自谦，常使人忽略这其实是一个每年人均 GDP4 万美元的国度。当国际业界都看好日本经济终于走出 10 年不景气、冀望其在亚洲一展身手时，前丰田董事长奥田硕马上泼了一盆冷水：“日本要当亚洲盟主？没品格也没力量啊！”“照现在这样，日本一定会沉没！”

其实，日本即使沉没，也是猴年马月的事。将这样的“远虑”作为“近忧”不断营造自己民族的忧患意识，固然与日本经济界本身的成熟有关，但作为国民整体，尤其与精英层的认知方式也是不无关系的。特别是在整个国家形势较好、国民情绪偏热时，日本精英层中总会有人发挥其“稳定阀”的平衡作用。

三种日本忧患意识

日本的忧患意识大致可分为三种。第一种是来自生存环境的忧患意识。即通常所说的“国土狭小、环境恶劣、资源匮乏、灾害横行”等。这种忧患意识在日本无所不在。例如，日本总是举国炒作能源紧张的话题，不少高收入的人却在一滴水、一度电上精打细算。今年夏天酷热，于是有人为了节电倡议空调不要低于 28 度，结果走到哪里都是 28 度，有的地方干脆将降温的按键用胶纸贴住，不让人动。其实日本几乎从来不停电，用电也无限制。日本这种忧患意识不仅是客观国情的“加工型”反映，而且是日本人认识、约束自我的思维方式的展现，是日本国民意识及价值观的基石。日本许多为人敬重的优点及令人厌恶的缺点都是以此为基础的。

第二种是来自社会压力的忧患意识。例如日本国立社会保障和人口问题研究所日前公布的“日本将来人口推测”报告显示，到 2055 年，日本人口将减少至 8993 万人，其中老龄人

口将达到 40%， 是目前的 2 倍。对于倚重人力优势的日本，这种压力的沉重与深刻是可想而知的。

再如周边各国对日本所构成的外在压力：朝鲜的“核武”、韩国的“反日”，俄国的“四岛”，中国的“崛起”，都使日本难以安眠。而美国驻军日本已 60 年，别人似乎已经习以为常，但在政治、军事、外交等方面承受的综合压力，只有日本人自己感受最深。也可以说，在日本面对的所有外来压力中，美国驻军是造成悲情最严重且最应予以改变的，但它对于今天的日本又是带来利益最多并最难改变的一项。处于这样压力下的日本人，与虽不够发达，但国际地位一直稳步上升的中国人相比，忧患意识有很大不同。

第三种是来自文化传统的忧患意识。日本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大量吸收中国文化特别是儒家思想，结合自身的国情形成特有的文化传统。例如孔子“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孟子“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的教诲等，似乎就是针对日本而言，使日本人受益极多，非常推崇。这种文化理念与上述客观依据相契合，使日本的忧患意识不仅具有应对灾难等临时性事件的功能，而且逐渐成为日本民族独有的性格特征；它不仅具有现实性品格，而且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品格，因此具有一定的独立性与稳定性，即使在环境好转时也不会轻易丢弃。与许多虽有现实压力但无文化传统熏陶、“听天由命”的民族，或虽有文化背景但少现实压力、“坐吃山空”的民族是难以比拟的。

日本发展过程中的三大教训

要充分理解日本的忧患意识，不仅要挖掘其现实及文化来源，而且更要探究日本近代化的坎坷历程，这是最具日本特色的独有因素。

百多年来，日本民族在实现近代化的过程中经历了三次大教训。第一次是自鸦片战争至明治维新前后，从西方列强靠实力打开中国大门，到美海军将军佩里闯入江户（现东京）附近的浦贺湾（黑船事件），日本人看到强大的中国在列强攻击下似乎不堪一击，于是自己选择了俯首称臣、虚心就教的态度。列强入侵中国及日本的教训，作为日本近代化的第一课，深深印刻在日本的民族性格之中——历史教训直接转化为强烈的忧患意识及奋发图强的作为。但是，随着日本综合国力的增强及对外扩张的得逞，日本终于走上了全面发动战争的道路。在此期间，日本国内一片“圣战”“大捷”的喧嚣，军事独裁的言论管制与媒体的过热炒作，使日本国民情绪从当年的忧患迅速转为膨胀，而且越是到后来战事不利时，政府及媒体的宣传越发烧，军国主义的动员越狂热。以至战后至今，日本一直有人撰文反省战时的各界精英缺少冷静、客观、自省的态度。大概正是这种不自量力的心态，使日本以全人类为敌，最终落得战败的可悲下场。二战战败，就是日本民族接受的第二次历史教训，正是这次失败，使日本从此离开了世界政治大国的行列。尽管日本的综合国力特别是社会经济的基础要素并未遭到彻底摧毁，战后又受到美国大力扶植，但日本民族在这次失败中得到的惩罚及教训，是日本人永远不会忘记的。因此，二战后的日本，以全新的精神面貌“从零开始”，忍辱负重、埋头苦干，在战后的废墟上重新启动了自己的国家建设，而且一直保持着这种忧患的心态。其间爆发的朝鲜战争、越南战争、“世界石油危机”等，都使日本更加强化了这种心态。

但随着日本经济持续高速成长，到了 1980 年代末，在日元急剧升值的背景下，日本经济的泡沫开始膨胀，一些大公司开始在美国大肆收购包括洛克菲勒大厦在内的名贵地产，其势似乎要把整个纽约和芝加哥都收入囊中，美国人惊呼“珍珠港事件又来了！”这次日本的

“冒进”直接导致了日本泡沫经济的破灭。大公司相继倒闭，银行破产、股市、房地产暴跌，日本经济从此进入长期的停滞和衰退期，即所谓“失去的十年”或“萧条的十年”。——这就是日本民族接受的第三次历史教训，也是最近的一次挫折。而与此同时，和日本关系最密切的两个大国——中国与美国，却出现了少有的高速成长，使日本人的头脑再次冷静下来，忧患意识再一次得到强化。

日本在百年发展中经历了诸多坎坷，但每次的失败都被转化为日本民族唤起忧患意识、凝聚国民精神的良机。日本近代历史证明：每当头脑发热、不自量力、浮夸冒进时，整个民族就会碰钉子、摔跟头、吃苦头。每当实事求是，冷静自省，埋头苦干时，这个民族就会有起色、有出路、有发展。日本近在我们身边，是中国发展最好的一面镜子。许多日本经历过的，我们也以不同方式经历过。历史的教训值得注意，邻人的经验更需要引起关注。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8

全球变暖将如何影响中国
作者：无名

由于人类活动的影响，中国的气候在 21 世纪将继续明显变暖，其中中国北方冬天的变暖趋势最为明显。

与 1961 年到 1990 年的平均气温相比，到 2020 年，全国年平均将升温 1.3℃到 2.1℃；2030 年，年平均升温为 1.5℃到 2.8℃；到 2050 年，年平均升温将达到 2.3℃到 3.3℃。

作为对比，过去 100 年中，中国的升温幅度仅为 0.5℃到 0.8℃。

到 2020 年，全国年平均降水量将增加 2％到 3％，到 2050 年可能增加 5％到 7％。北方降水天数增加，但受到气温上升的影响，水资源短缺状况还会加剧。

如不采取任何措施，到 2030 年，中国种植业生产能力在总体上可能下降 5％到 10％。到本世纪后半期，主要粮食作物小麦、水稻以及玉米的产量，最多可下降 37％。

在未来 20 年到 50 年中，气候变化将严重影响中国长期的粮食安全。

由于气候暖干，三江平原湿地资源及生物多样性都将减少，濒危物种增加，大面积沼泽湿地将变成草甸湿地。

长江三角洲附近的湿地，则将受到海平面上升的威胁，导致面积减少，质量下降，潮滩地被淹没和侵蚀。

未来 50 年，青藏高原 80％到 90％的岛状冻土会发生退化，表层冻土面积会减少 10％到 15％。

内陆湖泊将加速萎缩，那些依赖冰川融水补给的湖泊，比西藏、帕米尔高原上的一些湖泊，可能先因冰川融水而扩大，后因冰川缩小融水减少而萎缩。

预计在未来 50 年中，中国西部冰川面积将减少 27％。

由于气温上升，导致黄河和内陆河地区的蒸发量可能增长 15％左右。因此，北方水资源短缺以及南方的洪涝灾害，都将加剧，旱涝等灾害出现的频率也会增加。

到 2030 年，中国海平面可能上升 1 厘米到 16 厘米，黄河三角洲、长江和珠江三角洲等地区洪水泛滥的机会增大，风暴潮的危害也会加重。沿海滩涂湿地、红树林、珊瑚群都有可能遭到破坏，咸潮入侵以及土地盐渍化都将发生。

随着热浪频袭，极端高温事件引起的死亡人数和严重疾病会增加。此外，心血管疾病、疟疾、登革热以及中暑等疾病发生范围和程度，也都会增加。

全球性高温的持续，将刺激中国的空调制冷电力消费，给电力供应带来严峻的挑战。

此外，温度升高导致冻土融化，也会影响到青藏铁路的安全。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7

搜索更多相关主题的帖子: 中国 影响 知识 全球 如何

陪着你慢慢地走
作者：肖玲玲

他的左手扶着她的肩，右手紧紧拽着她的一只胳膊。

她的双手总是握成半拳的姿势，两只僵硬的胳膊扭曲着悬在空中。她的双脚也变了形，走一步，身体便会激烈地摇一摇，远远望去，好似一个巨大的不倒翁。

他搀扶着她，一步一步地挪动。她每迈开一步，他仿佛都要使上全身的力气。或许是长期低头弯腰的缘故，他瘦长的身体显得有些佝偻。常有人远远对着他们的背影叹息：原先是多么漂亮的一个女人呀，一场大病把人折磨成了这样———不到三十呢，可惜呀！也有人嘀咕：那男的肯定撑不久，总有一天会撒手，毕竟，他还那么年轻……

然而，从春到秋，自夏至冬，无论风霜雪雨，每天清晨，他们都会出现在这条沿江大道上。日子久了，人们渐渐习惯看到他们，就好像看到路边任何一根电线杆。偶尔有熟人同他打招呼，他便会扬起脸，爽朗地笑着大声说：“好多了，好多了，今天又多走了两步呢！”

那天早上，他像往常一样扶着她走在沿江大道上，看不出任何征兆，台风夹着暴雨席卷而来。呼啦啦的风声、哗哗的雨声和咣当的物体坠地声响成一片。“轰”的一声巨响，身后的河坝决了一道口子，浑黄的河水咆哮着冲到马路上。

风雨中，他和她像两棵飘摇的小草，找不到着陆的地方。他飞挥着双手拦车，可是没有一辆车肯停下来。他扯开嗓子呼救，但路上只有偶尔狂奔而过的人，没谁听见他的声音。

路上的水一点一点往上涨，很快便没过了他们的小腿、大腿、腰和胸口。他们像两片叶子，在水中飘浮。

他不再徒劳地叫喊，而是拽着她的手，慢慢地在水中挪动。1 个小时后，他们被武警发现。他一手抱着一棵香樟树的枝丫一手死死拽着她。被救起时他已经昏迷，人们无法将她的手从他的手心掰开。直到他苏醒过来，看到她傻笑的脸，他的手指一抖，两只紧扣的手才松开。

如果晚 5 分钟发现他们，洪水漫过他们的头顶，他们必死无疑。有人说他蠢，只要一松手，他就可以脱离危险。闻讯赶来的朋友甚至忿忿不平地数落他：你已经服侍她整整七年，再搭上性命，值得吗？

采访抗洪现场的记者恰好看到这一幕，便悄悄把镜头对准了他。面对朋友的嗔怒，他嗫嚅着：那时，哪还有心思去想值不值得？我只晓得，要像平常那样拽牢她的手，陪着她慢慢地走。

他说这些时，她“嘿嘿”地笑着，嘴角流出的涎水，如一串珠子溅落在他的手腕上。他顾不上理会朋友，慌忙拿毛巾给她擦嘴角。她吃力地抬起右手，用握不拢的手指扯起毛巾，笨拙地拭着他手腕上的口水，又傻笑着，踮起变了形的腿，把毛巾往他脸上蹭。他立即半蹲下来，温驯地把头伸到她的手边，任由她用沾着口水的毛巾，胡乱地擦着自己的脸。在后来播出的电视画面上，人们可以看到他始终微笑着看她，眼里蓄满怜恤和体贴。他一脸平静，看不到一丝劫后余生的惊惧。

他和她依然在每个清晨出现。他们艰难挪动的每一步，都让我坚信，世间真有这样一种爱：可以分担你一生的愁，不用海誓山盟，却能在暴雨狂风中，陪着你慢慢地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33

摩托罗拉的往昔时光
作者：李子旸

摩托罗拉可能是中国知名度最高的外资企业了。绝大多数中国人都熟悉这家开始造寻呼机、后来又造手机的著名企业。在移动通讯等市场上，摩托罗拉的竞争力很强。虽然有实力强劲的对手，但摩托罗拉的市场地位始终位居前列。

但是可能很少有人知道，摩托罗拉是一个经受过重大挫折的企业。这家公司的历史很长，在 20 世纪 40 年代，它的产品就开始行销全美。那时，它的主要产品是电视机。后来，因为被竞争对手击败，它不得不退出了电视机制造业。

提到电视机，现在几乎没人说得出美国制造的电视机品牌。事实上，美国也确实是没有值得一提的民用电视机生产商。美国人使用的电视机基本上都依赖进口。说起来有些奇怪。世界头号技术和工业大国居然不能生产民用电视机。

过去当然不是这样的。电视台在美国发展极盛，电视文化成为塑造美国 20 世纪文化的决定性力量之一。而在电视机的生产方面，美国人也曾领先全世界。

摩托罗拉公司自 1947 年开始建厂生产电视机。品牌是“夸星”牌(Quasar)。当时，摩托罗拉的电视机生产非常兴旺，产品深受消费者的欢迎。在市场中取得的成功丝毫也不亚于现在它在移动通讯市场取得的成功。1960 年代生意最兴隆时，每天生产 2000 台电视机。制造工厂所在的小镇也因为摩托罗拉的成功而兴旺发达，充满活力。不幸的是，后来他们遇到了来自日本的竞争对手。

二战以后，日本的电子产业发展迅速。在引进原发性技术以后，日本人在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成本控制等方面取得了独特的成就。这些成就使得日本生产的家用电器很快在世界范围内打开了市场。他们在满足消费者需求和降低价格等方面做得更好。尤其是在进入 1970 年代以后，日本人在家用电器方面的优势渐渐变得不可动摇。

面对来势汹汹的日本人，生产电视机的摩托罗拉节节败退。先是增长放缓，然后是不再有任何增长，随后就是无可挽救的衰退。到了 1974 年，终于不能再坚持下去了。摩托罗拉把制造电视机的工厂卖给了日本的三菱公司。

摩托罗拉是一家企业文化十分优秀的公司。在公司内部，管理者和员工之间、员工和员工之间的关系十分融洽。公司对员工十分慷慨，而员工则对公司报以忠诚和热爱。公司很有一种大家庭的气氛。可以想象，这样一个公司由于市场困境不得不出售转让给外国人时，员工会是多么伤心。

为了尽可能保护员工的利益，摩托罗拉的管理者在出售工厂时做出了最大的努力。在他们的要求下，三菱公司承诺把工厂保留下去。这样就为工厂所在的小镇保留了一大批就业岗位和经济基础。否则，这个小镇很可能会就此衰落下去。

但是后来，电视机市场的竞争进一步激烈。三菱公司也无力再继续保留这家工厂。他们没有遵守诺言。两年以后，1976 年，工厂被关闭。大量工人失业，而那个小镇，果然陷入了萧条，许多人离开了家乡去其他地方谋生。小镇的人口总数再也没有达到过鼎盛时期的水平。

假如我是在 1976 年讲述这个故事，那将是一个彻底的伤感故事，但在今天，在摩托罗拉继续高歌猛进的今天，这个故事则给人带来完全不同的感受。这不再是一个被外国人击败、民族工业一败涂地的令人沮丧的故事，而是在全球化的背景下，资源重新调整组合，进入更

高效的应用领域，并取得巨大成功的令人鼓舞的故事。

1970 年代，美国政府如果奉行保护民族工业、限制进口的政策，那是决不会找不到理由的。作为发明电视机的国家，且又拥有足够的经济和技术实力，仅仅是为了民族自尊心，也应该坚持使用自己制造的电视机。

不过，美国也许能够做到不让日本电视机进入美国市场，但美国不能改变日本电视机在质量、价格方面对美国电视机的优势。在世界范围内，美国的电视机生产已经无可挽回地落后了。这是事实。不管这是由于美国人不努力，还是因为日本人太努力，总之，事情已经发生了。

在这种情况下，美国坚持保护民族工业，就等于是在保护落后。保护落后意味着什么？意味着美国的资源--各种原材料、工人的劳动力、管理者的管理技能、研究者的科研能力等等，用来生产在世界范围内已经落后的商品。日本人的成功表明他们找到了更优异的资源利用方式，美国人拒绝日本商品就等于是拒绝这种更优异的资源利用方式。这当然会使日本人蒙受损失，但损失更大的是美国人自己。

对于美国人来说，始终重要的事情就是以尽可能高的效率利用他们的各种资源，这才能使他们的整体生活水平越来越高。而贸易保护主义一方面会禁止世界上的高效资源利用方式进入美国--这种进入方式就是进口；另一方面也将使得美国人失去寻找资源更优利用方式的动力。如果现在的产品就卖得很好，为什么要去探索其他？

幸运的是，美国奉行的是开放市场的政策。如果日本人造电视机更好，那就让他们去造好了。美国人把资源转到其他自己擅长的领域去。同样一个工人，如果固执地继续生产电视机，将在效率上落后于日本工人，但当他转而制造世界领先的手机时，就成为了世界上最高效的工人之一。在后一种情况下，美国的资源得到了尽可能充分的利用。

而且，美国人可以用造出来的手机换得的钱再去购买日本人的电视机。可以认为，美国人这时是在“间接”生产电视机。由于生产效率提高了，以“间接”的方式生产，美国人一定可以得到比自己直接生产时更多的电视机。日本人的成功同样会造福美国人。事实也的确如此。按照购买力计算，即使不考虑电视机本身的技术进步，美国市场上，现在的电视机价格也大大低于 1960 年代的价格。美国人的真实生活水平提高了。

当然，转行是有风险的。但是，如果美国人确实落后于日本人，不但在原有的领域落后，即使在试图寻找新的发展领域时，他们依然不如日本人，那么，贸易保护主义也改变不了这个现实。但是，贸易保护主义确实能够使美国包括人力资源在内的各种资源都停留在原有的利用水平上停滞不前。这时，美国就只能依靠自己的力量提高生活水平。它不再有从世界上得到帮助的机会。美国人的生活水平也许依旧能够提高，但提高速度肯定会远远低于与世界融为一体式的水平。

实际上，对于美国来说，摩托罗拉的故事并不是闻所未闻的新鲜故事。历史上，一直到 19 世纪后半期，美国的国家形象都是一个农业国家。假如那时的美国政府就奉行贸易保护政策，确保美国的农民利益不受到世界竞争的威胁，也许美国至今仍然是一个农业国家。那时，美国唯一可以自豪的也许就是它的农产品是自给自足的，毕竟，美国拥有大片的耕地。

贸易保护主义的最大危害就在于它阻止了美好未来的出现。假如人们知道他们将要失去的一切，我敢肯定，是不会有人支持贸易保护主义的。面对今天的摩托罗拉，还会有人为它当初放弃电视机生产而感到伤心和遗憾吗？但麻烦在于，贸易保护主义使得今日的摩托罗拉根本就不会出现。在贸易保护者的鼓动之下，人们只能看到来势汹汹的外国竞争者和危如累卵的民族工业，而看不到开放的世界给予他们的广阔天地和无穷机会。

那些在贸易开放之下受益的人呢？他们不在讨论现场。他们在多年以后才有可能发言。现在，他们或许还没有出生，或许还没有找到自己潜力最大发挥的地方。他们需要今天的人们为他们代言，为他们大声疾呼：市场必须开放和自由！开放的世界背后是开放的心灵。而只有开放的、勇于接受挑战的心灵，才是人们真正取之不竭、用之不尽的资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8

妈妈的味道

作者：Juliet

常常觉得“味觉”这个词很妙，有味道、有感觉，然后融合在一起。

有了味道，有了感觉，就如同走过的道路上所遗留下的足迹，只要一个碰巧，我们就会想起过往的曾经。

也可以说，味觉是脑子里记忆的一部分，是一种情意的提醒。

一如我们记得妈妈的咖喱饭、外婆的吻仔鱼苋菜汤，或者是，曾经有三年必须天天经过的中学校门拐角的那家豆腐花店，还有公园旁边最有名的四果冰。

属于家里的味觉是什么呢？从厨房飘散到书房、客厅的香气和妈妈的背影，是一种无可替代的温暖。

以前每天住在家里，总怀疑所谓的家常菜到底是什么吸引人。现在离家在外，才真的会经常想起那种属于南方的、年幼的幸福。

即使是简简单单的水饺，再用清汤打个蛋，倒进半罐甜玉米，妈妈的味道永远是模仿不出来的，即使是 35 楼的那家著名餐厅里大厨精心捏制的蒸饺。

下了课，早黑的冬天里，一回到家就能够钻进热气蒸腾的厨房里取暖，然后眼镜被熏得白白的，端着刚起锅的韭菜水饺的小碗仔，就这么吃将起来。

一边呼着气，一边还生怕贼人会来抢似的快快咬下一口烫着嘴的饱满水饺。喊着好烫好烫的同时，还跟着妈妈的身影从厨房转到餐厅，像个跟屁虫一样地说着今天同学怎样怎样、

老师如何如何、真讨厌明天又要小考、该死下礼拜还要段考……

妈妈总是哼啊哈的，手边还不忘照看平底锅里正煎着的劈啪作响的鱼，隔壁的炉子上还滚着一锅浓汤。

一碗饺子没吃完，妈妈就招呼我上餐桌，坐下来好好吃那条刚买的虱目鱼，还不忘把最美味的肚子那一块朝我摆着。

每次吃饱了，我都会告诉妈妈，现在胃里的鱼正在浓汤里游泳，好像刚刚还有一个饺子从鱼身边滑过。

高中的时候，听见老师在早会上宣布“下礼拜规定换穿裙子”的时候，我就知道夏天来了。

夏天来了，我就有凉拌豆腐和凉面可以吃了。

妈妈总是习惯自己做凉面，也自己调麻酱。一早起来就常常发现妈妈在厨房里忙，希望趁着还没真的热起来的时候先把面煮好。

一回到家，直奔冰箱，挖出冰透了的极富弹性的面条，再到柜子里翻出芝麻酱、醋、香油，加上一点点的水，一点点的辣油，在碗里略略拌匀，就是一碗消暑美味的凉面。

然后看着妈妈切葱花、刨黄瓜丝，然后拿出豆腐装盘，有时还会加上自己腌的泡菜，淋上一点酱油膏、剥一个皮蛋，就是一道冰凉的小菜。

吃完了再找找冰箱，经常会看到早早就削好的橙黄色小玉西瓜，或者是隐隐窜出酸酸甜甜香气的芒果。

我知道我很幸运，可以在家里痛快地吃妈妈亲手做的菜，不需要自己到外面花钱，买商人永远调制不出的爱。

生病的时候，鸡汤就是妈妈的关爱。

前一阵子大病一场，再怎么样也想尽办法，东凑西挪挤出一个周末，在火车上颠簸三个小时，拖着满身的病毒和疲惫，回到妈妈的怀抱。

知道我病得不轻，电话里虽然满是责备我怎么没好好吃饭、多穿一件衣服，骂我活该，但是我和妈妈心里都明白得很，她是极其舍不得的。

只是因为，她知道自己身体不好，所以我必须要坚强，学会照顾自己，尤其是在一个人的时候，她远在天边帮不上忙的时候。

所以，我一说要回家，她就兴奋地说，要买香菇和土鸡，再到中药店抓一点黄芪、枸杞回来，给我炖一锅汤。

我没想到，她还从人家送给爸爸的南北货礼盒中拿了一罐鲍鱼，切片后连罐子里的高汤，都放进锅里一起熬。

那个礼拜五傍晚，一踏进家门，我就知道厨房里一锅山珍海味在等着我。

看着爸爸埋怨怎么他平常都没得吃的表情，有一丝丝忌妒我这个难得回家一次的女儿的样子，妈妈得意洋洋地说："怎么样？生大病回家的人才有得吃。"

鲜嫩的鸡肉吸满了红枣和枸杞的甜味，汤里头还有鸡骨熬汤所渗出的胶质，有些黏黏的，切片鲍鱼虽然在起锅前才加入这队海陆大军，但是香菇的清新芬芳早已经附着其上。

这锅汤光是材料就已经价值不菲，更何况还有妈妈在炉子边烫去血水、捞去浮在表面的油脂所花去的工夫，还有灌注在这里头那份满满的怜惜。

在我嫌自己回家就会胖起来的时候，她总是说："了不起，那你不要吃好了。"

我总是经不起诱惑，哀求着妈妈就算是让我吃成一只猪还是一只恐龙，我都要吃她炒的米粉。

然后带着满肚子的营养和满足，再度回到这个贴身肉搏战的丛林里，战斗指数恢复到百分之两百。

妈妈不是大厨师，也真的不是什么会精心烹煮、讲究必须熬练出食物精粹的人，但她亲手烹煮的味道，是天底下独一无二的，再好的厨师，都没办法复制。

妈妈总是说，要教我怎么煮这些"家常菜"，我总是赖着不肯。我知道，即使身为女儿，我也没办法完全重现这些熟悉的味道。

我只希望，能够一次一次地加深脑细胞对于它们的印象，好叫我即使是在很老很老以至于不能动弹的时候，也一样能够记得这些快乐。

舌上的味蕾会知道，这就是我的妈妈。纵使是在别处看见熟悉的菜肴，闻到似曾相识的味道，脑子里浮现的第一个影像，依然是属于妈妈和我的那份幸福。

谨以此文，送给快要过生日的，我的妈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8

空姐眼中的农村老伯

作者：蓝海宁

我是一名空姐，工作了几年，天天都是在给乘客端茶送水，没有工作的激情，很平淡。可是今天遇到的一件事情，却让我改变了对工作和人生的看法。

今天从上海执勤飞往北京时，在客舱里有一位很不起眼的农村老伯，他背着一个大麻袋，身上偷着一股农村特有的土炕味道。当时站在机门迎客的我，暗想现在的社会还真发达了，连农村老伯都有钱乘搭飞机。

起飞后，我们开始为乘客提供饮品。这位老伯坐在座位上，直挺挺的，紧抱着麻袋，问他喝什么，他惊慌地连连摆手说不要。我提议为他把麻袋放在行李储物箱，他也拒绝，所以只好由他抱着袋子。

过了一会儿，开始发餐了，我们发现他还是一动不动的坐在座位上，紧张兮兮，给他餐膳，他摇头拒绝。

“老伯，你身体是否有点不适？”乘务长亲切地问候他。

“我想上厕所，”他小声地说，“但是我怕碰坏了飞机上的东西。”

“别担心。”于是一名空中少爷领他往洗手间去了。

稍后我们为乘客天水时，他看着其他乘客喝水，自己却在舔嘴，我看在眼里，于是为他斟了一杯热茶，谁知这却把他吓得跳起来连连说不用。“老伯，你渴了，就喝点茶吧!”

老伯听着，忽然从怀里掏出一把钱，都是一块一毛的硬币，把它们塞向我。

“这是免费的。”我微笑地说。

他半信半疑地喝着茶，然后跟我道出麻袋子的故事：

农村老伯为了省钱，背起重甸甸的麻袋子，从乡间一直走路到机场。他身上没多少钱，渴了，只能向途径的餐厅要水，可惜别人总误会他是叫花子把他赶走。难怪当空姐给他端上热茶并拒绝手下他付上的硬币时，老伯满脸狐疑。

“老伯，你饿不饿，要不要吃饭？”我问他。

“不要。”他又摇摇头。“我有两个儿子，老妻与我省吃俭用，让他们上学，他们都很争气考上了大学，这次我就是来北京探望小儿子。大儿子已经工作了，不想我舟车劳顿，所以买了机票送我。他本来想陪我一起来，因为他的老爹没坐过飞机，又不会认路，可是我不想他浪费金钱。这一麻袋的红薯干，是老妻和我亲自种的，用来送给小儿。”

飞行中，我们一直很殷勤地给他添水，可是尽管他已经饥肠辘辘，却一直坚持不吃饭。到飞机快降落时，他忽然问：“请问你们可否把我的那份饭装好，让我带走？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好吃的东西，很想带给小儿享用。”于是，我们把剩余没有发的餐都装好给他，但他惊

慌地拒绝了。“我只拿属于自己的那份，不可占别人的便宜阿！”我们都被这样一个老人感动了。

下机时，我们帮助他把麻袋提到机门，正准备帮他背上，他突然扑通跪在地下，老泪纵横地给我们磕头，一边磕一边说：“我们农村人一天只吃一顿饭，从来没喝过这样甜的水，没见过这样好的饭菜。今天你们不嫌弃我。这么热情地招待我，我真不知该怎样答谢你们，祝你们好人有好报。”

善良正直的老伯，谢谢你教晓我感恩的功课！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23

君子之道
作者：于丹

大家读《论语》会发现，这里面经常出现一个词：君子。我们直到今天还常常将其作为做人的一个标准，说某某人非常君子。但是究竟什么是君子呢？

“君子”是孔夫子心目中理想的人格标准，一部短短两万多字的《论语》，“君子”这个词就出现了一百多次。

我们把孔子对于君子所有的言语、界定、描述总结在一起，会发现，大概做一个君子要有几个层次上的要求。

做一个善良的人。这是君子的第一个标准。

君子的力量始自于人格与内心。他的内心完满、富足，先修缮了自我修养，而后表现出来一种从容不迫的风度。

司马牛曾经问过孔夫子，什么样的人才能够称为君子呢？

孔子答：“君子不忧不惧。”

司马牛又问：“不忧不惧，就可以叫君子吗？”

他可能觉得这个标准太低了。

孔子说：“反躬自省，无所愧疚，当然没有什么可忧可惧的。”

我们把孔夫子的意思转换成老百姓的话来说，就是“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心不惊”。

一个人反省自己的行为，而能够不后悔、不愧疚，这个标准说低也低，我们每个人都可以做到；说高就是个至高无上的标准，大家想想，要使自己做过的每件事都禁得住推敲，实在又是极不容易的事。所以孔子才把它作为君子的人格标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31

借钱
作者：谢尔盖·列维茨基

我有一个朋友，是个医生，他总是问我为什么不借给他钱。

“你拿什么还我？”我问他，“你今天没钱，明天又去哪儿弄钱呢？我现在借钱给你，不就是等着将来你跟我解释谁把你骗了！”

“我保证按时还你。”这个朋友说，“我有一张价值不菲的油画。画面上一个女郎站在湖边，没穿衣服，她看起来很温柔。告诉你吧，那张画的价钱是我现在跟你借的钱的两倍。”

“既然你需要钱，你就卖了它吧。”

“画布破了一个洞，不修好根本没法卖。”

这次不知怎么搞的，最后我竟鬼使神差地把钱借给了他！还钱的期限就要到了，我的那个朋友主动给我打来了电话。他说：“明天你就来取钱吧。”可刚过了两个小时，他又打电话说：“没钱，你别来了。钱没送来。”

“谁没送来？”

“我又借给了一个信得过的小伙子做买卖了，要不是他的熟人连累了他，我就按期还上了。那个熟人的妈妈病了，要付手术费。而那个熟人妈妈一个贝尔米亚的亲戚本来答应给她寄钱来，可是他儿子遇到车祸了，他也需要钱。”

“我不想知道这些事。我借给你钱了，你就应该还。”

“你再等两天，我肯定还。我还认识一个可靠的人，我跟他借。”

第二天，另一个熟人来到了我的办公室。

“借给我点钱吧。”她说的数额和前边那个朋友跟我借的一样多。

“你借钱干什么？”

“你不知道，我贝尔米亚的一个朋友的儿子在出车祸了，我的这个朋友急需要钱。可是他的亲戚要做手术，而亲戚的儿子做买卖又赔了，贝尔米亚的朋友也无法帮助这个亲戚了。有一个傻瓜借给了亲戚点钱，现在这个傻瓜来催债了，真缺德。我另外一个朋友有一张画，画的是一个刚从水里出来的女人。我的朋友想用这张画抵债，但对方不同意，那张画的价钱可是欠他那点债的 4 倍！帮帮我吧，我不会骗你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29

鸡刨食的启示
作者：熊召政

弟弟从故乡来，给我带来了一只母鸡。孩子天性喜欢小动物，我的儿子也不例外。他向我要求，把这只母鸡放在阳台上养一段时间。我同意了。儿子欢天喜地开始了喂鸡的工作。第二天中午放学归来，他发现阳台上有血迹。一检查，是鸡爪子渗出的。我们知道，鸡有刨食的习惯。一双爪子不停地刨着，从被刨松的泥土中觅食小虫和其他可口的东西。这母鸡的一双爪子流血，便是因为它的刨食习惯。只是它不知道，它现在面临的不是乡村的松软的泥土，而是城市阳台的水泥地面。儿子为它包扎好伤口，并告诉它水泥地刨不动，里面也绝不会有可口的食物。儿子把饼干末、青菜叶、饭粒撒了一地，为的是让母鸡有足够的食品可食不用再刨地。但是儿子下午放学回家，发现母鸡双爪的创可贴早已撕烂。阳台上又多了很多血迹。可是撒在地上的食物，大部分都没有享用，可见它之刨地，不仅仅是为了食物，而是出于习惯。儿子再次用创可贴为母鸡包扎双爪，并警告它：“你再不能刨地了，你的两只脚会刨烂的，血流完了，你就会死掉。”

第二天中午，我们发现这只母鸡缩在阳台的一角，已经奄奄待毙了。它的双爪果真已经刨烂，露出了趾骨。地面上到处都是血迹。

“它要死了。”儿子伤心地说。

“它是自杀的。”我说。儿子问：“它怎么这么蠢？”我回答：“因为它是鸡。”

母鸡刨食的习惯，乃是求生存的结果。作为地球生物的一族，它也必须遵循适者生存的规律。鸡族并不是一诞生就成为了家禽。最早的人类是没有多余的粮食来豢养禽畜的。鸡们必须自己养活自己。刨土觅食，便是它们找到的最好的生存方式。作为地球生物大家族中的一员，应该说，刨食使鸡获得了成功。恐龙、冠齿兽、尤因它兽、大角雷兽等史前怪兽，都因它们生存方式的致命缺陷而导致了灭族之灾。如今，地球上仍有数以万计的动物濒临绝迹。这是因为它们没有办法解决生存方式与新型环境之间的尖锐矛盾，因此只能灭亡。

鸡族得以繁衍，是因为地球上永远都有着松软的泥土，泥土中有着丰富的它们必须的食品，设想一下，如果地球上泥土都变得像水泥地面这般坚硬，它们将如何生存？

方法很简单，它们只要改掉刨食的习惯就可以了。但鸡的智商没有办法保证它完成这种

进化。除非像养鸡场那样，把鸡放在笼子里圈养。不然，只要让鸡的双爪一着地面，它就无法改掉刨食的本能。

我的儿子已经告诉母鸡，它这样刨食会送命的，但鸡听不懂人的话。它固执地坚持自己的生存方式——刨食，最终因此而死。在高智商的人看来，这是一个多么简单的问题啊。可是对于鸡来说，却是一个无法逾越的智力高度。

这只母鸡的悲剧，让我想到我们人类自己的问题。

人，作为地球的主宰——至少人类自己是这么认为的，在漫长的生存竞争中，确立了自己的生存方式。比起只能刨食的鸡和只靠吃剑竹才能活命的大熊猫来，人类适应环境之能力的确是伟大而又伟大。在这一点上，地球上没有任何一种生物可以同人竞争。

在完成“本能生命”的竞争中，发达的智力使人产生了无与伦比的优越感。人与动植物的主要区别在于人有精神领域，众所周知，哺乳动物中的狼最有攻击性，可是它对同类的朋友，却是最忠实的。但是，人类在自己的“精神生命”的探索过程中，其攻击性比起凶残的狼来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而且其悲剧还在于他攻击的对象还是人类本身。人类几乎一开始就把自己的同类看成是竞争的对手，并由此拉开互相仇恨的悲剧的帷幕。

如果要举这方面的例子，真是太多太多了。由精神而派生出来的宗教与政治，再由这两者构合的意识形态而派生出来的仇恨与敌意，把人类的精神领域搅得天昏地暗。如果宇宙中的确存在着比人类智力更为广阔的超人，他一定也发现了人类生存方式的致命缺陷。他们也肯定像我的儿子告诫那只母鸡一样告诫过人类。只是人类不懂他们的语言，就像鸡不懂人的语言。

从哲学意义上讲，人同刨食的鸡没有什么两样。

德国哲学家马克斯·舍勒论述人的本质特征时说过这么一句话：“生物在自我存在和内部存在中认识自己。”

人类的自我存在，在这个小小的地球村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但人类的内部存在，的确是一部一经上演就永不会收场的互相仇恨的悲剧。现在，我们提出建立和谐社会的理想目标，乃是为了避免这种悲剧的继续。

当智者的声音已经发出，我们该如何倾听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4

画像

作者：陈丹青

1979 年，中越开战。3 月底，我与班上两位同学随铁道兵文工团南下广西劳军，演员表演，我们给军人画像。其时战事已近尾声，除了公路上源源撤回的军车给南国的春雨红土溅得满，车泥浆，不见丝毫战争的惨状。那天吃过午饭，我们所在的营盘有小兵引进一对自称从长沙赶来的中年夫妇，领到连长面前，那母亲，也就是天下所有母亲的样子吧，父亲的模样是在地方干部与厂矿职工之间。两位里巷平民忽然，出现在兵营，十分触目，他们环顾众人，羞惭惶惑，然而涎脸笑着，轮番解释来意，说是孩子一个多月没给家写信了，不放心，特地赶来问问看。

我想在场的人谁都明白了——父母又何尝不明白，只是人对死的消息总不肯当即死心吧——士兵各自走避，又渐渐围拢，显然他们是那“孩子”生前熟稔的战友；勤务兵端茶递水，就是不敢正眼看那对夫妇。连长到底岁数大些，又是领导，他给那父亲递过烟，点上，挺自然地强笑着，用，一种混杂部队官腔和地方家常话的语调寒暄着。

其时我正给战士画像。待我歇手，周围一片静默。那父亲看着地亩，沉吟着，抖着腿，很有姿势地举着烟，相当镇定。不知他真是位干部呢，还是职工，中国的职工的举止，常在模仿干部，很像干部的。

终于，我第一次当场听到——而不是在电影里看到——有位真的军人真的说出我们从小听熟的词句。和电影里不同的是，连长并没有紧握对方的手，做出无限沉痛的表情，他只是绷着脸，低眉瞥视手上的烟，缓缓地，掸一下烟灰，说一段句子：

事情是这样子，你们的孩子，某某某同志，已经光荣牺牲了。

原句似乎还长一点，夹着“我非常沉痛地代表”、“在这场自卫反击战中”等等修饰词。接着是交代阵亡的时间、地点、战役，解释为什么没有及时通知的原因。但我盯着那对夫妇，没在意听。

母亲埋下头去，哽噎呜咽：没有大哭，更没放声嚎啕，用文字形容，即叫做“饮泣”的那种哭法，一个女人随便为了什么事都会哭得比她那会儿更剧烈，更伤痛。

我清楚记得的是那位父亲的侧面；他停止抖腿，专心倾听。听得“牺牲”二字，他的神色并没有出现异状，继续专注倾听，既像是一名下属听取上级报告，又像百姓面对首长时的那么一种恭敬而凛然。假如不是孩子的阵亡，他不会有机会坐在这里被接见，由一位部队首长亲口对他说出“光荣”与“牺牲”这几个字：这聆听亲子的噩耗本身，就是一份做人的光荣啊。

他就这么听着，神情郑重、通达，像一位干部在个别接见中倾听内部机要传达时那样，在每一逗号句号处稳重地点头，目不转睛看着连长。可我发现他其实没在听。一个人不是常会极专注地倾听，凝视对方，又完全不在听么。在听到儿子的姓名和“光荣牺牲”之后，大约半分钟，他照样将烟卷凑到嘴上吸，甚至安详地吐出烟来。仅有一刹那，猛地，他的颜面颈脖涨得通红，顷刻泛紫，泪光油亮涌溢眼眶，太阳穴暴起亮晶晶的粗血管，那大脸盘即刻就会爆炸似的。可是他端坐倾听的身姿居然完好保持着，只是腿又开始抖动，速度加快。

就像小说上写的那样，我的心“紧缩起来”：悲恸要发作了!我想——只见他使劲眨眼，

同时，如内地的男人们在重要场合关键时刻将要表态的一瞬，用力咳呛，像是真的在清喉咙，喉节猛烈地吞咽，总之，他迅速恢复了革命镇定，紫涨、泪光、暴爽的血管，渐次消退，腿的抖动转成徐缓的晃悠……他的手旋即被塞上另一支烟，又被换了一杯添上热水的茶。

我就开始画速写。

孩子十八岁，半年前入伍，入伍前夕，特意为家里做了一百多只煤饼。这是后来旁的士兵告诉我们的，他们在连长宣布死亡后团团围拢那对夫妇，有位清秀的小兵说他也是长沙人，他竟伸手抚摸母亲的肩背和肥胖的膀子，用湖南腔的普通话反反复复念着我们从小在电影里听熟的话，郑重而诚恳，但也没有电影角色那套标准的悲痛相，倒很像喃喃地朗诵台词，不善做戏的群众演员：

别难过，妈妈，你就把我当成你的亲儿子吧，真的!真的!

如同未经排练的合唱与重唱，有点错落，有点整齐，别的士兵用各种嗓音和方言依次应声：我们都是你的儿子!我们都是你的儿子!

入夜，操场上播放老电影《刘三姐》。军人整队唱歌排排坐定，等候多时的当地村民赤着脚蜂拥进场，在混乱中，我一眼看见那对夫妇，他俩被另一群更高层、更稳重，而且个个粗壮发胖的老首长前后簇拥着，在第一排正中坐下。那位父亲，显然刚吃过晚饭，显然头一次被这么多高级首长奉为主宾，他笑得那么恳切，兴奋，激昂，抢着掏自己的烟，和左右两位首长用手臂来回推挡僵持，像在掰腕子；那位母亲夹在当中，不搭话，呆着，看定黑暗中的什么地方，眼神凝聚而涣散。电影开映了，刘三姐，眉目飞扬活色生香，一曲一曲唱，全场军民浪涛般一波波跟着唱，叫喊，鼓掌，哗笑。我几次扭头望过去，那母亲的眼睛仍然无焦距地向前直视，根本不在看电影。散场后，我们分头上车，强烈的车灯光照亮路边已经发动引擎的首长的吉普，我又看见那对夫妇，丈夫在车门口同诸位首长握手又握手，奋力点头，后脑勺上下晃荡，妻子先已坐进前车座位，依然直视着，在电影放映前后近两个小时里我几次斜看：她始终维持着她的无焦距的直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04

胡番与西洋

作者：易中天

汉语中用来指“老外”或“舶来品”的词，有胡、番、西、洋。胡，大约是用得最早的。它原本泛指北方和西方的少数民族，即“胡人”。所以，但凡叫做“胡什么”的，多半来自所谓“西域”。西域的概念，近一点的，在天山以南，昆仑以北，玉门以西，葱岭以东（葱岭即帕米尔高原）。远一点，则可到克什米尔和伊朗了。

中国和西域交通很早。两千一百多年前，张骞便通了西域，以后又有丝绸之路，中亚文化也就源源不断地流入中国。除了胡麻、胡葱、胡桃、胡豆、胡椒、胡萝卜，还有胡食（抓

饭）、胡饼（烧饼）、胡茄、胡琴、胡箜篌（也是一种乐器）。还有一些东西，虽然并不叫胡什么，也是从西域来的，比如苜蓿、葡萄、石榴、琥珀、狮子。据周振鹤、游汝杰两先生云，它们很可能是当时外来语的音译。比如苜蓿和葡萄源自古大宛语，琥珀源自突厥语，狮子源自伊兰语，或波斯语，或粟特语。石榴原本叫安石榴。安石，很可能是安息（在今伊朗），也可能是安息帕提亚王朝名 Arshak 的谐音。

石榴现在已经是“国货”了，也不再叫安石榴。就像罗汉不再叫阿罗汉一样，也是省掉了头一个字。它还被老百姓用来作为多子多福的象征。中国民间用来祝愿多子多福的东西很多，鱼（年年有余）啦，莲子（连连得子）啦，枣和栗子（早早立子）啦。石榴既然“房中多子”，自然也不妨“洋为中用”了。

• 汉语中用来指“老外”或“舶来品”的词，有胡、番、西、洋。

还有一个“洋芋变土豆”的例子是唢呐。唢呐这玩艺，在一般人心目中要算土得掉渣的乐器，地地道道的“国乐”或“民乐”，却原来也和胡琴一样，是从西域来的。唢呐原本流传于波斯、阿拉伯一带，金元时传入中国，其名则源自波斯语 surna，所以又叫琐奈、苏尔奈。钹则比唢呐来得早一点，是南北朝时传入中国的。钹既然原本就是西域的东西，那西方的妖怪自然也能把孙悟空装在里面了。

琵琶也是从西域传入的，起先叫“批把”，不知是音译，还是因为它弹奏起来噼噼啪啪的。汉代刘熙的《释名》说：“批把本出于胡中，马上所鼓（弹奏）也。”他还解释说，琵琶演奏时，手往前推叫批，往后退叫把，所以叫批把。南北朝时，又有曲颈琵琶传入。曲颈琵琶源于乌特，是一种阿拉伯乐器，也流行于土耳其、伊朗、苏丹、摩洛哥、阿拉伯文叫 ud。它传入欧洲，就变成了琉特，盛行于文艺复兴时期。传入中国，则变成了琵琶，隋唐年间盛极一时，有龟兹琵琶、五弦、忽雷（忽雷又分大忽雷、小忽雷）多种，大约也还在马上弹奏。“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西域情调是很浓的。

琵琶、五弦、忽雷、火不思，都是西域拨弦乐器，当时统称胡琴。火不思是乌特的一种，突厥语叫 qobuz，译名也五花八门，什么和必斯、虎拨思、琥珀词、吴拨四，比较好玩的则有胡不思和浑不似两种。火不思后来变成了拉弦乐器，也就是二胡。二胡是典型的“中外合资”产品。北方的马尾、松香，南方的蛇皮、竹子，中西合璧，北人南相，表现力极强，也就在民乐演奏中唱起了主角。

尽管西域的文化贡献如此之大，中原却并不怎么领情。喜欢胡食、胡服、胡乐、胡舞的当然大有人在，但“胡”这个字眼还是带有贬义。在中原之人看来，北方的胡，南方的越，都有些“非我族类”的味道。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虽云“意合则胡越为昆弟”，但意合的时候有，意不合的时候也多。而且往往是一言不合，便刀兵相见，双方之间，心里面便难免有些别扭。

更重要的是，在中原华夏之人看来，胡人（也包括所有的“蛮夷”）不懂礼仪，不讲道理，不守规矩，喜欢“胡来”。胡来也就是任意乱来。之所以叫“胡来”，就因为胡人喜欢乱来（比如五胡乱华什么的），也叫“胡乱”。所以胡来便是“像胡人一样乱来”，胡说便是“像胡人一样乱说”，胡思乱想则是“像胡人一样思维混乱”。此外，胡扯、胡闹、胡言乱语、胡搅蛮缠、胡说八道、胡作非为，意思和来历都差不多。胡，不是和扯、闹相联系，便是和蛮、

非相对应，反正没什么好词。

这当然是一种“偏见”，不利于民族团结的，但它们产生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也并非没有道理。胡思乱想一词最早见于南宋朱熹的《答潘文叔》，当时叫“胡思乱量”。胡说和胡来则分别见于南宋周密的《齐东野语》和金董解元的《西厢记诸宫调》。南宋与金，那可是中原汉人最仇恨胡人的一个时代。

胡的本义是兽肉（颔下垂肉），番的本义则是兽足。番，也是用来指外族和外国的，叫番邦，而且主要指西方诸族、诸国，叫西番。用兽肉、兽足来指称外族、外国，毕竟不太友好，也不文明礼貌，因此胡、番便渐渐为西、洋所替代，比如西点、西服、西医、西学，或洋货、洋装、洋人、洋场。其中当然有一个过渡阶段，比如西餐先前就叫番菜；也不是所有的胡、番都能改成西、洋，比如番瓜（南瓜）就不能改叫西瓜。叫西、洋的也不一定就不带贬义，比如西崽、洋相。但毕竟西、洋只是说出了一个客观事实，不像胡、番那样带有主观色彩，要好得多了。这说明民族偏见虽然在所难免，时代和社会也毕竟在进步，语言也不会一成不变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2

海鸥和眼泪
青闰　译

我坐在海边潮湿的沙滩上，这样只有大海才能看见我的悲伤。海滩上空无一人，咸咸的海风亲吻着我的脸颊，吹干了我孤独苦涩的泪水。我这样坐了很久，心想我苦涩的泪水已经吓走了周围的每一个生物，只有大海目睹我无尽的痛苦，我把痛苦带给她，在她一如既往的平静的波浪里飘荡，直到那痛苦的感觉在我的体内安睡，直至遗忘。随后，一时间，我不再感到痛苦和孤独……

突然，一阵沙沙声惊动了我。我努力从忧郁的思考和绝望的感觉中挣脱出来，蓦然发现，我不再是单独一人。一只海鸥慢慢地向我走来，似乎在死去的贝壳中寻找食物。他挨着我停下来，我们静静地对视了一会儿，我期待他会被我的眼泪吓得飞走，但他却又向我走进了一步，毫不害怕。

我问他：“你为什么不逃走?我的悲哀已经吓走了我看到的所有生物，贝壳吓得把他们关在壳里，海鸟带着朦胧的睡意被吓得飞走了，甚至大海也会离开这个地方，如果她能的话。我的眼泪已经驱走了所有的人，你为什么不害怕?”

海鸥向我回答说：“因为眼泪不会持久。一旦它们随着大海到了这里，他们就会消失，仿佛从未存在过一样，没有人再记起它们。善良的大海包容了所有的悲伤，用她的胸怀抚慰着疲倦和伤心，并把他们带到岸上，用爱和永恒的歌取代沉重的心灵。同样的事情也会发生在你身上，你只要环顾四周，就会找到它。”

海鸥抬动翅膀，从我的肩上掠过，飞走了。我想喊他回来，请求他和我多待一会儿。我想请求他抚慰我充满泪水的孤独。我想乞求他留下来，不要走。但当我扭头去恳求他时，我明白他是对的。

在那里，在海鸥留下足印的沙滩的另一边，一双眼睛正在注视着我。我痛苦的眼泪正在慢慢消失，甜蜜幸福的爱的泪水开始流了出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01

哈佛博士如何答辩
作者：卢春玲

在美国拿个博士学位，一般至少要 4 年。美国的博士学习一般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修课，各种必修课和专业课的学分必须修满。课程学完后是博士资格考试。考试淘汰率挺高，我下面一级的学弟学妹们 50%没有通过。第二阶段是做论文，这比修课困难多了。

考试的淘汰、外面世界的诱惑使博士路上“逃兵”不断涌现。我在的博士班最初是 10 个人，5 年后，我是班上第一个答辩的，那时已经有 5 位同学中断了学习，剩下的 4 位难兄难弟熬到第六年才答辩。

答辩本身是象征性的行为，此前的写论文才是最难的。等到哪天导师开金口说可以准备答辩了，就意味着论文委员会中所有人都认为你的论文已经可以承受各种质询了。

论文委员会成员大都是懂行的教授。我当时的答辩委员会成员中有一位是论文指导老师，另外两位是主要评判，还有两位是阅读者。此外，论文委员会还必须请外系的老师做主席，他不必懂相关专业，作用是保证答辩公正地进行，如果有什么争执，可以作为外人进行调停。主席通常由学生自己选，在和其他老师发生矛盾时，可以保证有人帮助处于“弱势”的学生与老师沟通。

我当年是 6 月初进行答辩的。答辩前一天，导师和我预演了一遍，让我不要紧张。

学校会提前公告哪个学生什么时间答辩，感兴趣的人都可以出席答辩，并提出问题。进了系会议室，我看到来听答辩的人有我同班的所有“战友”。我在外系的一些朋友也坐在后面。虽然我知道自己肯定能通过，但站在讲台上，望着台下的众人，还是不免心慌。

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开始。首先我用 20 分钟陈述了论文的要点。我的论文题目是关于美国财税体制改革对老人健康保险项目的影响。按照惯例，我首先介绍了做这个题目的意义，以前的相关研究和我的研究的独到之处。然后我介绍了理论模型，和基于这个模型上的假设。最后是实际数据的结果，以及今后的研究方向。每个要点都用幻灯片加以说明。

接着，主席宣布开始提问，真正的答辩开始。第一个提问者是“阅读者”。他是专门做

经济统计的，我以为他会问一些有关数据处理的问题。

可出乎意料，那天他对我的理论模型发生兴趣，问我，如果改变一个基本理论假设，数据的结果会如何。而这个基本假设是“经典”，从来没有学生对它提出过疑问。我于是只好结结巴巴地实话实说，从来没有想到这个假设会不成立。我看着我的导师，用目光求援。

我的导师是公共财政领域的大家，他看到我的窘态，赶紧接过话头。他谈了这个假设的历史，它的优缺点等，表示假设不成立是个很大的理论问题，我以后的研究中不妨探讨这个问题。我赶紧点头同意，总算是体面地过了这一关。

接下来的问题都是关于论文的细节的，比较容易回答。记得一位教授问我消费税和收入税是不是一回事。他以前在看我的论文时问过我这个问题，我曾经详细地用数学和经济学的原理给他解释过。没想到他在论文答辩中又提了出来。我在这方面有不少心得，终于抓住了表现的机会，我滔滔不绝地大谈了一通。听众们看上去都非常满意我的回答。我舒了口气：总算有了出色的表现。

还有一位教授问我，这个研究结果是否意味着我们要改变现有的税制。我听出了“圈套”所在，赶紧表示，我的研究建立在高度抽象的理论模型上，这个模型完全不能代表现实生活，研究结果只能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一定的参考，而不是现实生活中问题的正确答案。听了我的回答，他很高兴，说我保持了清醒的认识。

等教授们提完问题，答辩主席宣布其他听众也可以发问，同学和朋友们没有人想再“为难”我。于是，答辩主席要求所有听众退场，他们留下来讨论我是否可以通过答辩。

一会儿，主席让我们进了会议室，她笑容满面地宣布，经过讨论，全票通过我的论文答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1

哥德堡号沉船之谜
作者：姜钦峰

1745 年 9 月 12 日,瑞典哥德堡港风和日丽,人山人海,人们聚集在码头热烈欢迎航海英雄凯旋归来。哥德堡号商船此次远航中国,共花费了两年半时间,满载着瓷器、茶叶和丝绸返航,还差 900 米就要靠岸了,当船员们看见久别的陆地和亲人时,再也抑制不住内心激动,互相拥抱着狂欢起来。然而人们做梦也想不到,就在一片欢腾声中,哥德堡号竟然笔直撞上了暗礁,而当地人对这块暗礁再熟悉不过。众目睽睽之下,哥德堡号在家门口离奇沉没,听到船上瓷器破碎的声音, 瑞典人的心也跟着碎了。

哥德堡号承载了瑞典人的光荣与梦想。1738 年,他们耗费 15%的国内生产总值建造了哥德堡号,为了抗击大西洋海盗,船上还装有 30 门巨炮,这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木帆船,也是一艘

名副其实的宝船。因为连年战争,当时瑞典国库已濒临破产,瑞典人希望通过海上贸易来充实国库。他们首先带上本国的木材,在中途换取西班牙的白银,然后又到中国,用白银换取瓷器、茶叶和丝绸。1739 年和 1741 年,哥德堡号先后两次远航中国,为瑞典带来了巨额财富。

1743 年,哥德堡号开始了第三次远航中国,可是谁也想不到,这次远航不仅多灾多难,竟然还成了绝命之旅。许多海上强国和大西洋海盗无不对这艘宝船垂涎三尺。哥德堡号首先遭到了英国军舰拦截,破财消灾,好不容易放行后,又被荷兰军舰扣押至雅加达,他们因此错过了当时的季风,不得不在雅加达多等了半年。 1744 年 9 月 8 号,历经磨难的哥德堡号到达中国广州,经过 4 个月的休整,船上装载了 2388 捆瓷器、2677 箱茶叶、19 箱丝绸,还有 80 吨淡水和 110 吨补给品,然后扬帆启航返回瑞典。哥德堡号在茫茫大海上历尽千险,躲过了瘟疫和无数风暴的袭击,数次逃脱海盗追击,没想到最后却在家门口沉没了。随之沉入海底的,还有一个世纪悬案。

因为出事地点靠近岸边,船员全部被救起,按惯例本该处死的领航员很快被释放,但他到死都对沉船细节守口如瓶。船上的账本也被抢救出来,可是不久后,所有账本均被付之一炬,账本上究竟隐藏了什么,无人知晓。这些反常现象,又给哥德堡号失事原因披上了重重迷雾。

哥德堡号为何会在家门口沉没,这究竟是天灾还是人祸?200 多年来,人们众说纷纭:有人说是船员过早庆祝,结果喝醉了,导致沉船;另一种更离奇的说法是,当时有一只鹦鹉落在舵手的肩膀上,舵手想赶走鹦鹉,结果船触礁了;还有一种广为流传的说法,管理部门为了招募水手,曾允许船员搭载少数私人货物,因此哥德堡号在入港时,可能想先到附近的另一个码头卸下私人货物,但是因为载重量太大,船在岸边水域极难控制,所以撞上了暗礁。以上说法仅仅是推测,都拿不出有力的证据,无法令人信服。

瑞典人奥尔森通过多年研究,并搜集了大量证据之后,今年终于揭开了哥德堡号沉没之谜:因为哥德堡号的驾驶舱位于船的第二层,所以舵手要依靠底层甲板上的人给他指示方向,但是当甲板上的人看见陆地和欢迎的人群时,绷紧了两年多的神经突然彻底放松,兴奋与激动难以抑制,于是他们提前开始了狂欢庆祝,结果忘了提醒舵手注意方向,船便不可思议地笔直撞向暗礁。仅仅提前了 900 米的庆祝酿成了大祸,乐极生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3

短章两则

负重

作者：[德]里尔克

我们总是必须将最重的东西当成基础，面而那也正是我们所肩负的任务。

人生重重地压在我们的身上，它的重量越重，我们就越能深入人生之中。必须生活在我们身边的不是快乐，而是人生。

生非得这样不可。假如有许多人在年轻是便急着把人生边的前卫且肤浅，或是将人生边的轻率且轻浮的话，他们知识放弃了认真地接受人生乐趣及放弃了真正担当人生责任的机会，而靠着自己最固有的本性去感受人生，并且停止了最求生命价值的努力。

但是，这对人生而言，并不意味着任何的进步。这只是意味着抗拒人生无限的宽广与其可能性的表示。而我们被要求的是——去爱情重大的任务及学习与重大任务交往。

在重大任务中，隐藏着好意的力量，也隐藏了使我们变成有用之材，及带给我们生之使命。

我们也应该在重大的任务中，拥有我们自己的喜悦、幸福及梦想。我们只要将这美丽的背景放到我们的眼前，幸福与喜悦就会清楚地浮现出来，这样我们才能开始体会其中之美。

我们高贵微笑在重大任务的黑暗中，也拥有某种意味。那就是——我们只能在这个黑暗中，当它犹如梦幻般的光在一瞬间大放光明时，清楚地看见围绕在我们身边的奇迹与宝藏。

原来还可以这样写

作者：任樱

伦敦的电话亭非常出名，不仅去过伦敦的人印象深刻。就连没去过伦敦的人也基本耳熟能详。

用英国一位著名作家的话来说，那就是它太像一个浓缩了的大舞台。内容上，它丰富至极，电影里绑匪在里面议价，英雄在里面与妻儿道别，现实中恋人在里面吐述衷肠，醉酒者倒卧在里面熬过寒夜。形式上，伦敦的电话亭，一律由大红色油漆包裹，古老而现代，浓雾与雨水中，尤其显得美艳而温暖，适合极了一个气候以潮湿阴郁著称的华丽都市。

其实，这些也只不过是对伦敦电话亭的皮毛之誉，它真正的不平常处似乎是无以言述的。它们立于街头路边，鲜少有人在上面粗糙地写下办证电话 135……，更鲜少被无辜地拔掉话筒，砸烂机身，无论手机已经多么普及，总是觉得伦敦的电话亭就应该是这个城市要永久留存的一个物件。

有一个发生在电话亭的小故事，无意中被一位游客遇到，并且完整地记录下来：

一天早晨，一位游客去离住处最近的街边散步，无意中发现一个电话亭的玻璃破了，人们不知道什么原因，只是这种情景在伦敦鲜少看到，所以它就变得格外醒目。可就在玻璃破损了的电话亭门把手上，一张同样醒目的手写的告示牌也挂在上面：“玻璃破了，不小心容易伤人。里面也冷，请换别处使用。”告示牌用的是从包装盒上拆剪下来的纸片，一看便知是出于附近居民之手。

过了大约十多分钟后，电话亭门把手上又换了另外一副告示牌，带有电话亭标志的白色有机玻璃板，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两行字：“该电话亭正受理维修，预计需时 3～4 个小时，在此期间请换用附近其它电话亭，经检查附近所有电话亭均使用状态良好。带来不便，恳请谅解。”显然这是邮局所立的正式告示。

3 个多小时后，如邮局告示牌所言，电话亭破损的玻璃已踪影全无，换好的玻璃显然可见，游客以为此事到此便结束了，但一转眼，另一副告示牌又现眼前：“已经修理，一切复原如初，可放心使用。”告示牌明显又是市民的提醒。

市民发现问题后拨打维修电话的自觉自发，主管部门实施维修的优质高效，两者都对同一件事情的严谨负责，在电话亭坏了之后和修好之前的 3 块告示牌中尽显尽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7

动物的小秘密
作者：亨宁·维斯纳

刺猬到底有多少根刺？

给你一个放大镜和小镊子，不管你怎么数，最后都会发现，一只刺猬因其个头大小约有 16000 根到 17000 根刺。刺猬平均体重为 1200 克，而重达 2000 克的胖刺猬也不过有大约 17000 根刺，这些刺每根只有 1 毫米粗。

虽然我们常说不要以貌取人，但刺猬的外表实在太能说明问题。它们身上明明白白地写着“别碰我”三个大字，且摆出一触即发的架势。谁要是壮起胆子去摸刺猬，它肯定会发出呼噜呼噜的低吼声和吱吱叫声。皮下肌肉条件反射地紧张起来，刺根根竖起。这种“天然武器”主要是对付其捕食者，特别是宿敌狐狸。狐狸常悻悻地收回被刺伤的爪子，眼睁睁地放弃这道美味。只有狡猾的老狐狸才能收拾得了这个“小刺球”。

刺猬们彼此间就不能互相依偎吗？亲密无间是不大可行，但刺猬终究也要交配，且从来就没有出现过其中一方被刺穿的惨剧。动物学者们曾经设想它们是面对面地进行交配。但现在已经证实，这种方式是矮黑猩猩和人类的专利。公刺猬仍然需要爬到母刺猬的背上来完成交配。此时，母刺猬为了不伤到伴侣，要尽量松弛肌肉，好让刺伏贴下来。这对双方都是一次无比艰巨的任务，所以交配过程只有短短几秒钟，但可反复多次。

刺猬顶着成千上万的刺儿过活，麻烦事还远不止这些。就像我们总为各种各样的头发问题所困扰一样，刺猬也拿它的刺儿没辙：脱刺、分岔、缠结，而最主要的问题是跳蚤。如果刺猬背上的刺稀稀拉拉，那它估计病得不轻。就算有人好心把它带回家来照料也无济于事，而且这也违反自然保护法。刺猬那身桀骜不驯的刺已经表明它绝不属于宠物的行列。

要是真想善待刺猬，那就应该在后花园用大量树枝堆起一个小堆。各种植物将在短短时

间内从中萌发出来，比如凤仙花和狗尾巴草。鸟儿的粪便会带来种子和肥料。

不止刺猬，很多小动物都喜欢这样的树枝堆，比如巧妇鸟、水游蛇和小鼬鼠，它们在这里肯定比那个可怜巴巴的花园小矮人愉快得多。

蚊子有饱的时候吗？

尽管我们非常喜爱动物，但总有些生物让我们痛恨不已：每当听到蚊子在耳边嗡嗡作响，我们第一个念头就是要消灭它——完全出于正当防卫。我们绝非吝惜那点血，因为有时候我们自己还会去主动献血。如果蚊子咬人一口后肯就此打住，那对我们来说其实也算不了什么。可事实并非如此，蚊子对我们的血管总是不依不饶，留下一个又一个令人发痒的包。它们贪婪地吸血，好像从不满足。

其实我们身上的多处叮痕绝不是一只蚊子的“杰作”，而是它的伙伴们不断加入造成的结果。一只蚊子不可能如此频繁地出击，否则它早就撑爆了。从每一次吮吸中，母蚊子——也只有母蚊子才会叮人——总是要吸掉 2 毫克到 10 毫克血液，这已是它体重的三倍！它嗜血的欲望会暂时得到满足。母蚊子吸血不是因为口渴，而是在产卵期需要哺乳动物或鸟类的血来提供营养。一次吮吸往往无法满足需要，这也就带来了更糟糕的结果：它们要不停地从一个寄主飞到下一个寄主身上吸血，同时传播诸如疟疾这类危险、常见而且死亡率极高的传染病。

我们常常惊讶该死的蚊子竟有着如此敏锐的嗅觉。哪怕我们只露个小脚趾在被子外面，也能被它们在黑暗中准确无误地找到——这得益于它们处心积虑“研制”出的一套定位系统。蚊子根据温度差异来确定方位，也就是说，它们总是向着更暖和的地方飞。为什么它们没拿暖气片当目标呢？这是因为它们还有一套辅助定位系统：即能感觉到人或哺乳动物在空气中呼出的二氧化碳。另外，它还能闻出汗液里所含的丁酸——而我们最多也就只能闻出身旁人的脚臭。

正因为它们通晓生化知识，所以绝不会认错目标——除非被我们弄得晕头转向。只要在皮肤上涂上几滴天竺葵油或者花露水便能改变体味，蚊子就会一无所知地从我们身旁飞过。一旦蚊子找到猎物，它们就会把细小的针刺式口器插进其皮下的毛细血管里。光这么刺一下倒不会让人有太多感觉。但它们的“唾沫”里还含有其他物质，比如组胺，以防止血液凝固，堵塞它们那仅有数微米粗的“针头”。这种物质就是让我们瘙痒难忍的罪魁祸首。好在蚊子在这个世界上还有着众多克星：蜘蛛、鸟类、蜻蜓、蝙蝠和鱼。这叫恶有恶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0

灯熄了，才能看到海藻
作者：张世普

1970 年 4 月 11 日，美国载人航天飞行器阿波罗 13 号载着 3 名宇航员起飞进入太空，

准备执行登月计划。这次登月行动是在人类首次登上月球 9 个月之后进行的，首次登月的成功鼓舞了士气，但也让人们误以为成功是很自然的事情。电视台已不准备转播阿波罗 13 号飞船的登月过程，直到戏剧化的一幕改变了他们的决定。

飞船从发射升空到环绕月球轨道飞行，一切按部就班、波澜不惊。但是第 3 天晚上，在离地球 20.5 万英里的地方，指挥官詹洛威尔按指令进行了一个操作后，突然发现燃料电池、贮氧箱压力和温度丧失，飞船正在泄漏氧气。地面的休斯敦太空控制中心的电脑屏幕上那些闪烁的光点和变化的数据告诉人们阿波罗 13 号正处于危急时刻，专家们无法解释原因，没有人知道太空中的阿波罗 13 号究竟发生了什么问题。氧气的泄漏，伴随着大部分的能量损失，为节约剩余的电能，一些操作系统被关闭，然而这一切并不能阻止情况的恶化。

美国的电视节目都转向了对这次事故的直播，全世界的目光都被吸引到了这里。

地面指挥中心最终不得不作出决定：放弃登月，准备返航。专家们在实验室里模拟自救，然后将可行性方案传递给飞船。计算机导航系统已经全部瘫痪，宇航员只能完全依靠手工驾驶登月舱向地球返航。

要安全回航，登月舱必须倾斜 25 度射入大气层，角度太直可怕的摩擦力会把他们燃成灰烬，角度太斜将像一颗斜投在水面的石子被弹开，不同的是石子弹开后还会落到水里，而登月舱弹开后将永远栖息于黑暗寒冷的太空。在距离地球数万公里的浩瀚的宇宙空间，驾驶飞船进入 25 度角切线，没有计算机系统的帮助，这其实如盲人骑瞎马一般。3 位宇航员也知道自己生存的几率非常渺茫，然而他们没有别的选择，在离地球数十万公里死寂冰冷的太空，他们只能依靠自己与命运较量。

没有人知道结果，大家只能向上帝祈祷。地球上的很多人甚至丧失了信心，已经有人开始举行悼念仪式。

阿波罗 13 号开始切入大气层，预计会与指挥中心失去联系 3 分钟，这也就是说 3 分钟后，如果没有联系，就意味着船毁人亡。地面指挥中心与电视机前所有的观众都在焦急地等待着，大家一声不响，表情沉重地看着时间。每过一分钟，都像一个小时那样漫长。沉寂的 3 分钟终于过去，指挥中心开始呼叫，但是人们没有听到任何回应，4 分钟过去了，依然没有任何回应。在人类的航天历史里还从没有发生过一艘安全返航的飞船与地面失去联系超过 4 分钟的情况，极度失望的人们全部呆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3 位宇航员的亲属泪流满面。然而奇迹就在此刻发生，通过无线电波，全世界的观众忽然同时听到了詹洛威尔镇定的声音，他只说了一句话：“这是阿波罗 13 号，真高兴再见!”

整个世界都沸腾了，恍如隔世的人们以最热烈的欢呼与掌声迎接阿波罗 13 号，虽然因为意外的发生，本质是科学探险的登月计划，一变而成抢救生命的登陆地球任务。或许不仅仅是因为宇航员终能历险归来，还带有每个人对生命的热爱、期盼，为这潜沉心中的情感获得抒发而感动。

事后媒体把焦点对准指挥这次手工登陆地球的宇航员詹洛威尔，盛赞他有胆有识。有记者问詹洛威尔：“在那差之毫厘，谬之千里的太空中，你是如何准确找到进入大气层的切线？”詹洛威尔回答：“无论遇到什么情况，总是有办法安全回家的。我在海军驾驶了十多年的战

斗机，碰到过气候恶劣，引擎着火等各种危险，不过最后都能逢凶化吉。有一次夜间驾驶战斗机返回航空母舰，航空母舰没开灯，雷达也不知出了什么毛病竟然把我引到反方向。飞机快没油了，只能在海上迫降。我看着下面黑暗的大海，熄灭了机舱内包括仪表板上警示灯在内的所有的灯。这时我看到海上有条绿带，像地毯一样铺在海上，原来这是一种能在夜间发光的海藻。机舱的灯不熄灭，我就看不到它。我让航空母舰开到发光的海藻上面，结果海藻就指引我回到了航空母舰上面。这次返回地球，与那次返回航空母舰有惊人的相似，我们熄灭了太空船里所有的灯，眼睛只看着与我们成25度角的那片蓝色的太平洋，那是指引我们安全返回的海藻。”

世界上本没有真正的绝境，危急关头，不为外物迷惑，冷静地寻找解决办法是一种处世态度，更是一种能力。只有处变不惊果敢善断的人，才具备从容化解各种突如其来的变故的能力。于千钧一发之间保持镇定清醒，充分利用身边可利用的资源，找到了返航的坐标。詹洛威尔，他是自己命运真正的主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26

悼念乔治·桑

作者：雨 果

我为一位死者哭泣，我向这位不朽者致敬。

昔日我曾爱慕过她，钦佩过她，崇敬过她，而今，在死神带来的庄严肃穆中，我出神地凝视着她。

我祝贺她，因为她所做的是伟大的；我感激她，因为她所做的是美好的。我记得，曾经有一天，我给她写过这样的话：

“感谢您，您的灵魂是如此伟大。”

难道说我们真的失去她了吗？

不。

那些高大的身影虽然与世长辞，然而他们并未真正消失。远非如此，人们甚至可以说他们已经自我完成。他们在某种形式下消失了，但是在另一种形式中犹然可见。这真是崇高的变容。

人类的躯体乃是一种遮掩。它能将神化的真正面貌——思想——遮掩起来。乔治·桑就是一种思想，她从肉体中超脱出来，自由自在，虽死犹生，永垂不朽。啊，自由的女神！

乔治·桑在我们这个时代具有独一无二的地位。其他的伟人都是男子，唯独她是伟大的

女性。

在本世纪，法国革命的结束与人类革命的开始都是顺乎天理的，男女平等作为人与人之间平等的一部分。一个伟大的女性是必不可少的。

妇女应该显示出，她们不仅保持天使般的禀性，而且还具有男子我们男子的才华。她们不仅应有强韧的力量，也要不失其温柔的禀性。乔治·桑就是这类女性的典范。

当法兰西遭到人们的凌辱时，完全需要有人挺身而出，为她争光载誉。乔治·桑永远是本世纪的光荣，永远是我们法兰西的骄傲。这位荣誉等身的女性是完美无缺的。她象巴贝斯一样有着一颗伟大的心；她象巴尔扎克一样有着伟大的精神；她象拉马丁一样有着伟大的灵魂。在她身上不乏诗才。在加里波第曾创造过奇迹的时代里，乔治·桑留下了无数杰作佳品。

列举她的杰作显然是毫无必要的，重复大众的记忆又有何益？她的那些杰作的伟力概括起来就是“善良”二字。乔治·桑确实是善良的，当然她也招来某些人的仇视。崇敬总是有它的对立面的，这就是仇恨。有人狂热崇拜，也有人恶意辱骂。仇恨和辱骂正好表现人们的反对，或者不妨说它表现了人们的赞同——反对者的叫骂往往会被后人视为一种赞美之辞。谁带桂冠谁就招打，这是一条规律，咒骂的低劣正衬出欢呼的高尚。

象乔治·桑这样的人物，可谓公开的行善者，他们离别了我们，而几乎是在离逝的同时，人们在他们留下的似乎空荡荡的位子上发现新的进步已经出现。

每当人间的伟人逝世之时，我们都听到强大的振翅搏击的响声。一种事物消失了，另一种事物降临了。

大地与苍穹都有阴晴圆缺。但是，这人间与那天上一样，消失之后就是再现。一个象火炬那样的男人或女子，在这种形式下熄灭了，在思想的形式下又复燃了。于是人们发现，曾经被认为是熄灭了的，其实是永远不会熄灭。这火炬燃得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光彩夺目，从此它组成文明的一部分，从而屹立在人类无限的光明之列，并将增添文明的光芒。健康的革命之风吹动着这支火炬，并使它成为燎原之势，越烧越旺，那神秘的吹拂熄灭了虚假的光亮，却增添了真正的光明。

劳动者离去了，但他的劳动成果留了下来。

埃德加·基内逝世了，但是他的高深的哲学却越出了他的坟墓，居高临下劝告着人们。米谢莱去世了，可在他的身后，记载着未来的史册却在高高耸起。乔治· 桑虽然与我们永别了但她留给我们以女权，充分显示出妇女有着不可抹煞的天才。正由于这样，革命才得以完全。让我们为死者哭泣吧，但是我们要看到他们的业绩。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伟大，得益于颇可引以为豪的先驱者的英灵精神，必定会随之而来。一切真理、一切正义正在向我们走来。这就是我们听到的振翅搏击的响声。

让我们接受这些卓绝的死者在离别我们时所遗赠的一切！让我们去迎接未来！让我们在静静的沉思中，向那些伟大的离别者为我们预言将要到来的伟大女性致敬！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62

大学是个不一样的地方
作者：苗振亚

何兆武先生以《上学记》为书名，书写他的口述自传。看得出来，那段学校生活的确令他不能释怀。作为缺乏那段经历的后来人，读起这类书籍，同样感到有趣、过瘾，难以释卷。是什么东西让何先生难以释怀?是什么让我们难以释卷?原因当然很多，而其中最让读者心向往之的一点是，那时的大学校园，和校门外的社会相比，真的是个不一样的地方。

有哪些不一样呢?

何先生很小的时候，就常常跟着大学生到天安门集会，经历的学生运动很多，包括“一二·九”运动。当时，他二姐在北大化学系读书，是地下党，“一二· 九”游行中被抓。过了两天，他父亲收到北大校长蒋梦麟的信。信的大意是说，你的女儿被抓起来了，不过请你放心，我一定尽快把她保释出来。果然，没过几天人就放回来了。蒋梦麟当时身兼北大校长与教育部长两职，属政府官员，公然出面保释学生，在今天难以想像。在当年，却属传统。此前的“五四”运动期间，时任北大校长的蔡元培就是这样，学生被捕以后，他向政府提出赶快把学生放了，然后又带着教师和学生欢迎他们回来。

读蒋梦麟的《西湖》，我们知道，就个人观点来看，他是不赞成学生运动的。他曾经在一个学生团体的欢迎大会上说过：“千百年来，经多少学问家累世不断的劳苦工作而始成今日之文化。故救国之要道，在从事增进文化之基础工作，而以自己的学问功夫为立脚点，此岂摇旗呐喊之运动所可比?……故救国当谋文化之增进，而负此增进文化之责者，惟有青年学生。”但是，不赞成学生运动是一回事，学生出事了要出面营救是另一回事。他身兼二职，比别人更明白，大学里的事情与大学外的事情是不一样的。这时，他政府官员的身份淡出，大学校长的身份亮出，保护学生才是他最重要的责任。

同样，蔡元培也是不赞成学生运动的。但是，这并不等于学生因运动而被抓，他就可以心安理得地不理不管。最后，被抓的学生回来了，“五四”风潮停歇了，他却辞去校长职务，悄然离开了北京。原因是：学生为运动胜利而陶醉，不容易维持纪律了，学生尝到权力的滋味，欲望难以满足了，北京大学的管理成了问题。也许，这正是他担心的事情，也是他不赞成学生运动的一个理由。

校长们之所以能够让大学与外面不一样。不是这些校长天生具有一手遮天的英雄情结，而是因为，比校长更大的角色，也能认可大学是个不一样的地方。

在这方面，大学校长刘文典和当时国家元首蒋介石的一段往事，最能说明问题。刘文典完全是放浪形骸的旧文人习气，可他学问大，资格老，北伐时期照样被请上安徽大学校长的位子。不知是他那“说大人则藐之，勿视其巍巍然”的风骨在作怪，还是他相信丘吉尔所说的：“大学校长拥有种种连首相也没有的权力。”就在他任校长期间，蒋介石到安徽视察，在

与社会名流会面时，问他：“你就是刘文典吗?”没人会想到，他竟回了一句：“你就是蒋介石吗?”也许，刘认为蒋直呼其名，对他这位大学校长太失礼了，蒋认为刘目无领袖，太不给自己面子了。这一下把蒋介石惹恼了，又经过几句评议冲撞，一怒之下，就把他抓了起来。后经蔡元培、吴稚晖等元老保释，才又放了出来。我想，蒋介石不过是想以此挽回面子，并不是真的要怎么样他。真要怎么样他，能保得出来吗?显然。蒋介石明白，处置一位大学校长，同处置一位官员不一样，对待校园内的人和事，与对待校园外的人和事也应该不一样。

后在西南联大，刘文典一身油渍斑斑的破长衫，扣子有的扣，有的不扣，依然放浪形骸，狂傲脾气不见收敛。在课堂上，他公开鄙薄沈从文，说什么：“要讲教授嘛，陈寅恪可以一块钱，我刘文典一毛钱，沈从文那教授只能值一分钱。”抗战胜利后，他因留恋云腿与云烟，未随联大回迁，去了云南大学，一九五七年未逃过右派一劫，这当然已是后话。

因为大学是个不一样的地方，老师教书也就会变得不太一样。

在西南联大，教师在课堂上是自由的。讲什么，怎么讲，完全由教师自己掌握，没有什么统一的规定要他们去遵循，甚至于削足以适履。于是，自成一家的课堂气氛就出现了：陈寅恪夹着一包书进课堂，根据自己掌握的材料，如数家珍地信口讲，一包书并不打开；雷海宗教学没底稿，上课连一个纸片也不带，可他记忆力惊人，学识渊博也惊人，一提起某个历史人物哪年生哪年死，某件事发生在哪一年，全都脱口而出；陈福田讲授西洋小说史，只从十七世纪《鲁滨逊漂流记》的作者笛福讲起，似乎挺没章法，可也没人干涉；向达教的是印度史，两个学期下来，只讲到了印度和中国的关系，完全成了“中印文化交流史”；汤用彤好比哲学系里的历史学家;雷海宗仿佛是历史系里的哲学家……每个教师都有自己的拿手好活、看家本领，不受羁绊，尽情发挥，真有点诸子百家的味道。

即便讲授在今天看来有些敏感的政治，教师们也没有忌讳，还是该怎么讲就怎么讲，决不违背良知与学理。

何先生举了两个例子。

一个例子是，教政治学概论的老师周世述，上第一节课时，首先解释什么叫政治学。政治学就是研究政治的学问。那么，什么叫政治呢?按照孙中山的经典定义:“政者，众人之事；治者，管理。”这也等于说，政治就是管理众人之事。可周先生告诉大家，这个定义是完全错误的。证据是:“你们在食堂吃饭，有人管伙食账；你们借书，有人管借书条；你们考试，注册组要登记你们的成绩。这些都是众人之事，但它们是政治吗?”这种在课堂上公开拿革命导师的话当靶子，进行批驳，在当时算不得什么勇气，也没人会感到这是大逆不道。

另一个例子是，讲授政治思想史的张奚若先生，从当时的政治倾向上看，他多少还是拥护国民党政权的，但他却把马克思著作当成一门学术来研究，在给学生开出的必读书中，就有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和列宁的《国家与革命》。针对有人喊“蒋委员长万岁”，他不止一次在课堂上大发感慨:“现在已经是民国了，为什么还老喊‘万岁’?那是皇上才提的。”而这也不犯禁，更不能证明他在替谁说话，立场有什么问题，有无政党背景。这道理很简单，那就是教师学生都明白,政治学和政治是两码事,学校里的学术与校门外的政治是不一样的,没人会把两者混淆成一个东西，蛮不讲理地给你上纲上线。

教师能在课堂上自由发挥，受益的自然是学生。学生从老师的自由发挥中，不仅能获得书本以外的知识，更能获得思想的启迪与精神的陶冶。因此，那时的学生也与今天的学生不一样。

何先生顺手拈来几件小事，读来颇耐人寻味。

有一次，他看到物理系的两位大才子，杨振宁与黄昆在高谈阔论。黄昆问："爱因斯坦最近又发表一篇文章，你看了没有?"杨说看了。黄又问，你以为如何? 杨振宁把手一摆，一副很不屑的样子："毫无 Originality(创新)，是老糊涂了吧。"一个物理系的在校学生，评价当代物理学界大宗师的文章，就像评价一位同行的文章，感到不好就直接说出来，一点不带仰视的成分，今天的物理系学生恐怕不仅做不到，也难以想像那时学生的胸怀竟是如此雄阔。杨振宁以后成为世界级物理学家，获诺贝尔物理学奖，由此也可看出端倪。金岳霖的逻辑课，艰深难懂，有一个年龄很大的湖北同学，总是在课堂上同金先生辩论，动不动就是："啊，金先生，您讲的是……"而其他同学没那个水平，只有旁听的份儿。理学院有位姓熊的同学，上周培源的力学课，每次下课就跟周先生站在院子里辩论，周先生说他根本就没有听懂，可他还是不依不饶地辩下去。引来很多同学驻足观看，都成了校园一景。还有一位数学系的学生，在一次考试中，用了一种新方法解题，老师认为他做错了，他就在学校里贴了一张小字报，证明自己没有错，真是特立独行，戛戛独造，决不放弃独立的内心世界而随波逐流。

这些事，只可能发生在大学生身上，也只能出现在大学校园里。当然，这也都是自由学术空气熏陶的结果。

这些年，不断有人写文章，怀念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三十年代的北大、清华，怀念物质条件那么差的西南联大。人们怀念的是什么呢?怀念的是大学和外面不一样。对今天的大学来说，从办学条件上，从政府对学校的关心上，都是那时的大学所不能比的，但人们对今天的大学，总有那么多的不满意。不满意在哪里呢?我以为，不满意在现今的大学和外面太一样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2

大树和我们的生活
作者：周涛

如果你的生活中周围没有伟大、高贵的人和有智慧的人怎么办?请不要变得麻木，不要随波逐流，不要放弃向生活学习的机会。因为至少在你生活的周围还有树 ——特别是大树，他会教会你许多东西。一棵大树，那就是人的亲人和老师，而且也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它就是伟人、高贵和智慧。

树的生命比人的生命更长久，从"阅世"的意义上看，人是比不过树的。所以，你若是到十三陵，看到周围静立在那里的松柏，尤其是看到那种虎卧龙盘的老柏，会不由得生出某

种敬畏和感激——有什么办法，帝王们全都死了，它们却依然活着，默默地、居高临下地看着人间的兴衰更迭、生死荣辱。在某种意义上，它们就是历史，它们就是帝王。

我甚至觉得没有什么哲学比一棵不朽的千年老树给人的启示和教益更多。同样是生命，树以静以不言而寿，它让自己根扎大地(根据地)并伸出枝叶去拥抱天空，尽得天地风云之气。相比之下，人愚蠢而又浅薄，人一生都在说话，声嘶力竭，奔走呼号，没有人肯静下来想一想，没有人想到向树学习点什么，在人的心目中，树是傻瓜。那么在树的心目中人是什么东西呢?不清楚。能够清楚的是，树的存在为人们贡献了自己的全部，从枝叶到花果根干，却也从未向人们索取过什么。许多家畜供人驱使食用，但同时也靠人喂养照料。树本来是用不着人养的，它在大自然中间活得好好的，姿态优美，出神入化。

等到大树被伐倒了，人们看到了它的心——年轮，一圈一圈，岁月的波纹荡漾，生命的记忆永存。这时候，略有悟性和良知的人就全明白了：树决不是麻木的，而恰恰是有灵有智的。它虽不语不行，心里面却比谁都清楚。它与山河大地、飞禽走兽、风云雨雪雷电雾的关系，比人更深入、更和谐。它是处理这些复杂关系的大师。

它不靠捕杀谁、猎获谁而生存，但它活得最长久。这可真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它连草也不吃，连一只小虫子的肉也不吃，但它却能长得最高大、最粗壮、最漂亮。这才是奇迹呢，树不用吃饭。真正有生命活力的大树全都已经与天地风云融为一体了，它与山河共呼吸，取万物之精气，反过来又养育万物；得日月之灵华，结果又陪衬日月。若是说什么气功，树才是真懂气功的大师。要说什么“天人合一”，人类不过从树那儿学了一点皮毛。

我在塔克拉玛干边缘的墨玉县见到过一棵八百年的梧桐树王，那样干旱的沙漠边缘，它得有多么大的修行才能活过来呀?何况它不仅活着，而且枝叶繁茂，生机勃勃，它像一个巨人一样健康地屹立着，襟怀博大，人和梯子在它脚下显得极其可笑。

它的王者风范不是靠什么前呼后拥的虚势造成的，它靠它的阅历、它的顽强生命力、它的光辉的生命形态，使人望之而生敬仰之心、爱慕之情，使人认识到伟大、高贵、智慧这些词语从人类头脑中产生时的本意。

我还见到过五百年高龄的无花果王，这件事我也在《和田行吟》一文中描述过。它占地数亩，落地的无花果使它周围散发着甜腻的腐败和幽深的清香，它的枝干如同无数巨蟒纠缠盘绕、四处爬伸。它达到了它这种植物的极致，造就成、编织成一座自己的宫殿。

一棵树在漫长的成长过程中，会遇到各种大大小小的灾难，但它要是都挺过去了，经历了时间的考验，它就会成为一棵大树。这样的大树会引起人们特殊的敬意。比如在哈密，就有一些幸存下来的百年老柳树。它们的形态确实不同凡响，一看就知道，是有特殊生命力和特殊经历的树。它们身上都有编号挂牌，就像勋章一样，代表着特殊的荣誉。这些柳树就是大名鼎鼎的“左公柳”——左宗棠平阿古柏后沿途栽下的柳树。可是当年“遍栽杨柳三千里”，能活到今天的，已经只有这些了。

你细细端详这些巨大的柳树，会从它们每一棵树的神态雄姿上，找到左宗棠的神韵，一派大人物风范。我当时就颇觉疑惑，心想，难道树也会遗传栽树人的风貌吗?要是果然如此，那树就是通神通灵的生物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16

初生的地球

[美国]蒂姆·阿彭策勒

我们的行星最初只是由岩石和气体构成的世界。那时的太阳比现在暗淡,而月球和地球之间的距离不及现在的十分之一,看起来像个庞然大物。过去了数亿年,地球才变得适于生命存活。然而,在今天与往昔大不相同的地球上,总有些特异景象诉说着它的当初艰难出世的过程……

早期的地球景象犹如炼狱,到处是滚烫的岩石和令人窒息的毒气。后来,地表冷却,大陆漂移,山脉隆起又被蚀为平地,生命出现,地球变得温和可亲,绿意盎然,几乎所有这个行星的旧貌都已了无痕迹。然而,从最古老的岩石、最深处的岩浆,甚至是陨击坑遍布的月球表面,科学家们找到了线索,描绘出这颗星球的起源。随着地球的童年岁月逐渐清晰,它曾经有过的罕见景观也日渐明朗,在今日地球条件最严酷的一些地方,仍能找到那些与古老地球神似的景象。

地球临产的阵痛开始于46亿年前。那时,围绕年轻的太阳旋转的岩石和冰块颗粒相互碰撞融合,滚雪球般生成越来越大的团块。在猛烈的连环冲撞中,这些团块撞在一起构成了行星,其中就包括婴儿期的地球。在混乱中,另一个大如火星的天体撞击了我们的行星,所挟的能量相当于数万亿颗原子弹,足以把地球熔透。绝大部分撞上地球的物体都被撞击所形成的岩浆深海吞噬,不过,这次撞击也把相当于一颗小行星质量的汽化岩石抛上了轨道。这些撞击物的残骸迅速聚合成一个球,从此以后,月球就用空洞的眼神瞪视着地球历史的开展。

月球浴火重生后,地球表面冷却了下来。尽管如此,在此后的7亿年里,我们的行星依旧是一个死寂的世界。这一阶段被科学家们称作“冥古代“(这个词在希腊文中意为冥府)。坚固的岩石如黑色浮冰一般在岩浆上漂流;二氧化碳、氮气、水蒸气和其他气体嘶嘶作响地从冷却中的岩石里冒出,形成笼罩地球的滚烫无氧大气层。随着温度进一步降低,这些水蒸气凝结成雨,随原始的季风下落,填入了海洋盆地。

最初的海洋大概只存在了很短的时间。行星产生时遗留在宇宙空间中的碎石有些直径达数十到数百公里,它们在整个冥古代不断撞击地球,最巨大的一些撞击或许导致海水完全蒸发,迫使冷却和凝结的过程又重新开始。

到了38亿年前,撞击缓和下来,液态水得以存留。大约在此时,或许在海洋中,无生命的化学反应跨过了某道门槛,产生了足够复杂的分子,这些分子可以自我复制,并向着更复杂的形态进化。最早自35亿年前开始,生命之路开始演进,产生了单细胞的蓝绿藻,它们在有阳光照射的海洋中茂盛地生长。这种数以万亿计的细微有机体改变了这颗行星。它们捕捉太阳的能量来制造食物,氧气作为副产品被释放出来。逐渐地,它们把大气一点一点改造成适合呼吸的空气,为后来的生物多样性开启了大门。

那些岁月早已消逝远去,但在今日,我们仍然能观察到把我们的星球从地狱变成一个适宜居住的世界的过程,就像在本文中的这些照片。地球形成时遗留下来的原始热量仍在火山喷发时释放,散发着气体的熔岩到处飞溅,恰似年轻的地球正在冷却时一样。今天,在这颗行星上最严酷的环境中,蓝绿藻数十亿年如一日地占据统治地位。并且,每当一株植物在新近冷却下来的熔岩上扎根立足,生命就又一次地证明,它,战胜了没有生命的岩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5

成全善良
作者：李文勇

那是三月里的一天。我去医院看望一个生病的朋友。

因为是双休日，等公交车的人很多，每一辆公交车里都挤得满满的。我买了一份报纸，一边看报一边等车。我旁边站着一个老人和一个姑娘，听他们说话的意思，是女儿陪父亲去医院看病，正好跟我同路。

很快

，车来了。人群涌向车门。我看到那个女儿为了不让人群碰撞到父亲，一手在前面挡着人群，一手搀着父亲的胳膊。虽然她很努力，但是效果似乎并不明显。

好不容易上了车，车上早就“人满为患”。一个姑娘突然站了起来，微笑着对那位老人说：“大爷，您坐吧！”老人说：“谢谢了，姑娘，我站站没关系，你坐吧！”更奇怪的是他的女儿竟然也谢绝了姑娘的一番好意，说他父亲身体硬朗着，而且只是几站路，站站就到了！

姑娘似乎没想到会这样，脸上有些尴尬，再次说：“您坐吧，大爷！”那个女儿似乎还想说什么，只见老人拉了拉她的手，说：“好好，那就太谢谢你了！”说完，慢慢走到座位前微笑着坐下。让座的姑娘流露出快乐的笑意。但是，那个女儿似乎并不高兴。这下，我更疑惑了。

公交车突然刹车，老人紧蹙着眉头，好像在强忍着身体某处的不适。我不禁替他暗自庆幸，亏他没有再客套，如果一直站着，也不知要遭多少罪。

医院很快就到了。老人下车前，向那位让座的姑娘再次表示了谢意。下车后，我听到了这对父女的对话：

“爸，伤口痛了吧？”

“一点点吧！”

“你也真是的，明明知道自己臀部有伤口，不能坐，你还要坐！”

“你啊，人家小姑娘那可是一片好意！我硬是拒绝她，也许以后再遇到这样的事，她就会有顾虑了……”

我终于明白了，老人和他女儿的拒绝，原来并非客套，而是另有隐情。我不禁又想起车上老人几次紧皱眉头的表情。在那颠簸的车上，老人硬是强忍着原本可以避免的痛楚，成全了那个姑娘的善良。

成全别人的善良，何尝又不是另一种善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6

被迫放弃诺贝尔奖的科学家
作者：汪猷

他被纳粹软禁 8 年 一个人用亲生女儿作试验，发明了磺胺药而获诺贝尔奖。但他不仅没有拿到奖金，还因获奖一事被软禁 8 年之久！这个不幸的获奖人就是德国科学家格哈德 •多马克。

1895 年 10 月 30 日多马克出生在德国勃兰登省的小镇拉哥（现属波兰)。父亲是小学教员，母亲是农家妇女，家境十分清苦。多马克 14 岁才上小学一年级，这还是因为他父亲由小学教员升为小学副校长的缘故。

1914 年，多马克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基尔大学医学院。没上几个月课，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多马克志愿从军。他参与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几大著名的战役：玛恩河大会战、凡尔登战役等。战斗中他被流弹击中背部，自此结束了步兵生涯而改在医疗队服务。

1918 年战争结束后，多马克回基尔大学医学院继续学习。1921 年，他通过国家医学考试，取得医学博士学位。1923 年，多马克来到格赖夫斯瓦德，在格罗斯病理研究所工作。后来又先后在格赖夫斯瓦德大学和明斯特大学讲授病理学和解剖学。但是，对他最有吸引力的还是伍柏塔尔一家染料公司的实验病理学和细菌学实验室。1927 年，他应聘出任该实验室的主任，这是他生活道路上的重要转折点。

当时，医学界掀起了配制新的有机药物的高潮。多马克与同事以蓬勃发展的德国化学工业为后盾，把染料合成和新医药的研究结合起来。他们先后合成了 1000 多种偶氮化合物，多马克不厌其烦逐个地进行试验。尽管这些化合物中的大多数在试管实验中并无明显的抗菌作用，但他还是坚持在动物身上试验。然而时间一天天过去，成千上万个小白鼠因受链球菌感染一个一个死去，盼望中的新药却没有出现。1932 年圣诞节前夕，奇迹终于发生了：多马克把一种在试管试验中没有抗菌作用的橘红色化合物灌给受感染的小白鼠后，这些小白鼠日渐康复。他又发现这种化合物的毒性很小。

救活小白鼠的橘红色化合物，早在 1908 年就已由人工合成。由于它能快速而紧密地与羊毛蛋白质结合，因而被用来给纺织品着色，商品名为“百浪多息”。多马克发现其药用价值后，既兴奋又冷静，他没有急于发表论文，而只是以“杀虫剂”的名义申请专利权。因为他还需要进一步的研究以用于人体。

一天，多马克视为掌上明珠的女儿玛丽的手指被刺破受了感染，继而手指肿胀发痛，全身发烧。多马克心急如焚，他请来城里最有名的医生，用尽了各种良药，都无济于事。感染恶化成败血症，玛丽的生命垂危。

此时，多马克想到应该知道女儿是受的什么病菌感染。他把玛丽伤口的渗出液和血液抹在玻璃片上，在显微镜下观察发现是他正在研究的链球菌。他想到了 “百浪多息”。他不也盼了好久要把这种新药用于人体吗？今天这机会来了，但用药对象却是他的女儿，他的可爱的玛丽。然而他别无选择，只有冒险一试。多马克从实验室拿来了两瓶“百浪多息”。

“你要给她打什么针？”妻子看见多马克正准备给女儿注射。

“百浪多息。”多马克毫无表情。

妻子抽泣起来。多马克的各项实验她都清楚明白，“百浪多息”在动物身上试验成功并不意味着人能接受。这一针下去女儿能活吗？她不能劝阻多马克，因为已到了最后关头……

多马克将“百浪多息”推进了处于昏迷状态的玛丽的身体。

时间令人焦灼地一小时又一小时地过去，“玛丽，玛丽……”多马克凄楚地呼唤着女儿。

“爸爸……”玛丽终于慢慢睁开了双眼。

多马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定神审视着女儿，抚摸着她的前额：“简直是美妙的梦！”玛丽因憔粹而显得更大的双眸又闪射出生命的光芒。

女儿得救了！“百浪多息”竟是一种起死回生的灵药，而怀抱中的女儿，正是世界上第一个用这种药战胜了链球菌败血症的人。

“百浪多息”轰动了全世界，使用“百浪多息”取得良好疗效的消息从各地不断传来。伦敦一家医院报道：使用了“百浪多息”，链球菌败血症死亡率降低到 15％。

大西洋彼岸发来电讯：美国总统的儿子由于病菌感染而奄奄一息，“百浪多息”挽救了他的生命！

法国巴黎巴斯德研究所的特雷埃夫妇及其同事揭开了“百浪多息”在活体中发生作用之谜：原来“百浪多息”在体内能分解出磺胺基因———对氨基苯磺酰胺（简称磺胺）。磺胺与细菌生长所需要的对氨基甲酸在化学结构上十分相似，被细菌吸收而又不起养料作用，细菌就不得不死去。

由于多马克创造性的工作，人类在与疾病的斗争中又增添了一个强大的武器。磺胺类药具有强烈的抑菌作用，在控制感染性疾病中疗效很好。它对许多有致命危险的急性疾病提供了有效的治疗手段，使不少慢性疾病也得以早愈。多马克拯救了千百万人的生命。

1937 年德国化学学会授予多马克埃·费雪纪念章。1939 年，诺贝尔生理学及医学奖授予多马克，以表彰他研究和发现磺胺药，并使之投入大量生产的功绩。因为当时希特勒早已明令禁止德国人接受诺贝尔奖，所以，纳粹软禁了多马克，并强迫他在一封拒绝接受诺贝尔奖的信上签名，然后寄给诺贝尔基金会。

软禁中的多马克并没有放弃自己的研究，他仍在继续寻找疗效更好、副作用更小的磺胺药。1940 年，多马克报道了磺胺噻唑（商品名为"消治龙"）及其功效；次年，多马克又研究出从磺胺噻唑衍生出的抗结核药物肼类化合物。

1947 年 12 月，瑞典首都，诺贝尔基金会专门为多马克补行授奖仪式。但由于领奖时间远远超过了规定的年限，奖金不再补发。多马克在补行的授奖仪式上，热情洋溢地作了题为《化学治疗细菌感染的新进展》的讲演，受到听众的热烈欢迎。瑞典国王亲自给他颁发了证书和镌有他姓名的诺贝尔奖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4

被挡住的大山
文/俞敏洪

一位朋友曾经对我说："现在的生活变得很危险，因为我们忙得连思考的时间都没有了。"我当时觉得他很危言耸听。生活就是活在现实中，整天思考，可能会越想越糊涂的。所以我还是坚持每天把事情排得满满的，让自己得不到一点空闲，好像一闲下来心就会空了。在这样的忙碌中，2006 年又快过去了。十月底的一天，在几个朋友的"逼迫"下，挤出了三天时间，由他们将我带离每天的繁忙，去丽江看看我从来没有见过的玉龙雪山。

丽江是个好地方，大研古镇里有高低错落的老房子，有被岁月踩踏得高低不平的石板街道，有横穿古城弯弯曲曲清流不断的小河，还有晚上酒吧的热闹和游客信步的悠闲。但很多游客来到丽江，不仅仅因为这是一座古城，能够给人们提供一点远离尘嚣的味道，还因为这座古城边上有着一座美丽的在北半球离赤道最近的雪山，那就是五千多米高的玉龙雪山。

我们到达时已是夜晚，见不到山的影子。第二天早晨，我起床推开窗户，远处一座雪山披着霞光绕着云雾迎面扑来，她的美丽使我呆立原地，久久不能动弹，身上似有一股电流通过。玉龙雪山在清晨把她的美丽大方地展现在我的面前。此后的三天行程，我们几乎都是绕着玉龙雪山在转，丽江在雪山的这一边，虎跳峡在雪山的那一边。前两天，我们都是远远地看着雪山，体会她的庄严和神圣。最后一天，大家说要走近雪山去看一看，于是就驱车向着雪山的方向走去。汽车行驶在山路上，玉龙雪山突然消失不见，眼前出现了很多山峰，都显

得高峻伟岸，但顶上没有积雪。我们翻过高高低低的山头，在心情已经开始变得不安时，被积雪覆盖的山头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最高峰扇子陡，引领着其他几座雪峰，耸立在我们面前，再一次让我目瞪口呆。

我们决定坐在山脚下，带着敬畏的心情仰视雪山。在默默静坐的时刻，我突然想到刚才在山里面转来转去，就是看不到雪山主峰的情景，心里为之一震——因小山挡在眼前，就使我们看不到大山的雄伟和纯净。这不正像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常常因被眼前的利益和短期目标所阻挡，以至于失去了远大的理想和崇高的精神吗？我们自以为很忙碌，甚至没有一刻空闲的时间来思考自己所做事情的最终目标和价值，结果却陷入空虚和茫然。在教室里苦读的时刻，在办公室忙碌的时刻，在生意场上钻营的时刻，有多少人问过自己心中那高大纯洁的雪峰到底在哪里呢？有多少人不管现实生活多么残酷，都在自己心灵一角永远留下一片无论如何都不会被污染的天空呢？每每遇到人与人之间为了利益、地位、权力而互相计较、互相争夺、互相妒忌和互相诋毁时，刚开始我们也许想保持高洁、置身物外，但久而久之，看到那些斤斤计较的人往往能够得到眼前的好处，便开始心里不平衡，开始介入争夺之中。很多人正是在这种争夺中迷失了自己：学生为了争名次迷失了天真，雇员为了争奖金迷失了气度，老板为了争利润迷失了道德，官员为了争权势迷失了人格。心中藏着像雪山主峰一样崇高理想的人也像雪山主峰一样难得一见了。

有时候我们确实想坚持心中的那么一点高贵，但若周围所有的人都因此认为你是傻瓜时，会让你有些招架不住。能够和光同尘，又同时能够遗世独立的人并不多。世俗的眼光会以压倒性的力量使你屈服，迫使你和其他人一样变得平庸，逐渐地，你发现变得平庸会让自己的生活更容易，也会让其他人更舒服，于是向现实屈服就变成了习惯。就像一个国家的国王发现整个国家的人因为喝了一口井里的水都疯了，他千方百计到处找药希望治好大家的病，但所有人都拒绝吃药，都认为国王疯了，最后国王不得不也喝了井里的水变疯，于是举国欢腾，庆祝国王变得正常，但实际上这个国家彻底变成了疯子的国度。

世界靠精神和道德的引导走向辉煌，否则就离毁灭不远；人类靠内心的善良和纯真走向天堂，否则就离地狱不远。我们只有在繁杂匆忙的现实生活中，永远保留一点对崇高理想、幸福生活的向往，才能一直保有心中那座披着霞光绕着云雾的雪山。

又一次想起了朋友的话：确实，当我们忙得连一点思考的时间都没有时，我们的生活就变得相当危险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47

班公湖边的鹰
作者：王族

几只鹰在山坡上慢慢爬动着。

第一次见到爬行的鹰，我有些好奇，于是便尾随其后，想探寻个仔细。他们爬过的地方，

沙土被沾湿了。回头一看，湿湿的痕迹是从班公湖边一直延伸过来的，在晨光里像一条明净的丝带。我想，鹰可能在湖中游水或者洗澡了。常年在喀喇昆仑山上生存的人有一句调侃的谚语：死人沟里睡过觉，班公湖里洗过澡。这是他们对没上过喀喇昆仑的人的炫耀。高原七月飞雪，湖水一夜间便可结冰；这时若是有胆量下湖，顷刻间恐怕便不能再爬上岸。

而这几只鹰已经离开了班公湖，正在往一座山的顶部爬着。平时所见的鹰都是高高在上，在蓝天中飞翔。它们的翅膀凝住不动，像尖利的刀剑，沉沉地刺入远天。人不可能接近鹰，所以鹰对于人来说，则是一种精神的依靠。据说，西藏的鹰来自雅鲁藏布江大峡谷，它们在江水激荡的涛声里长大，在内心听惯了大峡谷的音乐，因而形成了一种要永远飞翔的习性。它们长大以后，从故乡的音乐之中翩翩而起，向远处飞翔。大峡谷在它们渐渐疏远，随之出现的就是着无比高阔遥远的高原。它们苦苦地飞翔，苦苦地寻觅故乡飘远的音乐……在狂风大雪和如血的夕阳中，它们获取了飞翔的自由和欢乐；它们在寻找中变得更加消瘦，思念与日俱增，爱变成了没有尽头的苦旅。

而现在，几只爬行的鹰散瘫在地上，臃肿的躯体在缓慢地往前挪动，翅膀散开着，拖在身后，像一件多余的东西。细看，它们翅膀上的羽毛稀疏而又粗糙，上面淤积着厚厚的污垢。羽毛的根部，半褐半赤的粗皮在堆积。没有羽毛的地方，裸露着红红的皮肤，像是被到剥开的一样。已经很长时间了，晨光也变得越来越明亮，但它们的眼睛全都闭着，头颅缩了回去，显得麻木而沉重。

几只鹰就这样缓缓地向上爬着。这应该是几只浑身落满了岁月尘灰的鹰，只有在低处，我们才能看见它们苦难与艰辛的一面。人不能上升到天空，只能在大地上安居，而以天空为家园的鹰一旦从天空降落，就必然要变得艰难困苦吗？

我跟在它们后面，一旦伸手就可以将它们捉住，但我没有那样做。几只陷入苦难中的鹰，是与不幸的人一样的。

一只鹰在努力往上爬的时候，显得吃力，以致爬了好几次，仍不能攀上那块不大的石头。我真像伸出手推它一把，而就在这一刻，我看到了它眼中的泪水。鹰的泪水，是多么屈辱而又坚忍啊，那分明是陷入千万次苦难也不会止息的坚强。

几十分钟后，几只鹰终于爬上了山顶。

它们慢慢靠拢，一起爬上一块平坦的石头，然后，它们停住了。过了一会儿，它们慢慢开始动了——敛翅、挺颈、抬头，站立起来。片刻之后，忽然一跃而起，直直地飞了出去。

它们飞走了。不，是射出去了。几只鹰在一瞬间，恍若身体内部的力量迸发了一般，把自己射出去了。

太伟大了，完全出乎我的意料。

几只鹰转瞬间已飞出很远。在天空中，仍旧是我们所见的那种样子，翅膀凝住不动，刺入云层，如若锋利的刀剑。

远处是更宽阔的天空，它们直直地飞掠而入，班公湖和众山峰皆在它们的翅下。

这就是神遇啊！

我脚边有几根它们掉落的羽毛，我捡起，紧紧抓在手中。

下山时，我泪流满面。

鹰是从高处起飞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8期P09

白啤酒现象
作者：汪新华

众所周知，“中国制造”的产品很便宜。有闹钟功能的收音机只需几十块钱就能在超市买到。从牛仔裤到餐锅再到钻床，如今所有这些东西都在中国的生产线上生产。它们之所以廉价，是因为中国工人报酬不多。不过，全球化仍然让人纳闷：为什么有些进口到中国的西方货，也比在原产国还便宜呢？

我把这称之为“白啤酒现象”。德国巴伐利亚人肯定会觉得奇怪，在北京的酒吧，一杯德国白啤酒居然比在慕尼黑还便宜。这里25元人民币就能买到半升。而在慕尼黑，一般人至多只能在大学生酒吧里才能喝到这么便宜的啤酒。可这种啤酒是产自巴伐利亚的原汁原味的白啤酒啊。它要跨越半个地球，在天上飞行7000多公里，才能抵达中国。那么，一杯白啤酒为什么还会比在慕尼黑便宜呢？

当然，北京的工资水平和饮食开销要比德国低。在北京，一个干得不错的女服务员每月挣2000～3000元人民币。这里的餐馆和酒馆的租金也相对低一些，另外北京的老板要比其德国同行更精打细算。但单单这些因素都不足以解释“白啤酒现象”。

这事得从经济上找原因，那就是中国的经济繁荣。由于世界上大多数消费品都产自中国，所以每年都有数百万只集装箱船从世界各地发往中国。每年有2000万只集装箱奔波于世界各大洋，其中1/4装的是“中国制造”产品。

货轮从上海到荷兰鹿特丹、德国不来梅或汉堡需要29天。那些从中国运出产品的货轮必须将集装箱发回中国，而它们返回中国时搭载的货要少得多，其运费也低很多。一只标准集装箱到中国的运费大约为4000元人民币。据一位德国船主透露，“将一船啤酒从不来梅港运到中国，其运费不会高于从慕尼黑到汉堡。”不过，全球化就意味着有来有往，这当中没有不公平之处。因而，德国人买到了价廉物美的中国闹钟收音机，中国喝到了便宜、地道的德国白啤酒。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9

爱情随想

作者：[法]普吕多姆

在纸下放一块磁铁，纸上的针不可能不动。磁铁随意支配顺从的钢铁。把它们合并在一起，它们将完全失去作用。可一旦分开，它们又处于新的被支配状态。女人懂得这个秘密。有人会说我的例子不那么令人满意，因为针与磁铁永恒的结合唯有暴力能够拆散。我会回答说婚姻也是一种不可解体的联系；我的例子很好，因为针与磁铁的结合不妨碍磁铁吸引另一枚针，这表明它对第一枚针的冷漠。这是许多夫妇的写照。

恋爱时，愿望和拥有之间好像银汉迢迢；这似乎指的是迈过一道神圣的门槛，这一步是多么巨大呀……但进门之迅速令人惊奇；在语言中那么明确的“您”与 “你”之间的区别模糊了，很快，感情上也同样；突然，人们毫不惊奇地以“你”相称了；爱情以“你”相称是因为它是两颗心为了互相结合和拥有而升降的极限；它消除了地位和能力方面的区别，等同了两个人。

爱人的名字不是一个普通的词，它有一张特殊的面孔，有生命，温柔而神圣；人们往往低着头，压低声音说它，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人们艰难地说出这个名字，好像它带有我们的爱情不谨慎的标记，会泄露爱情一样。然而，人们听到它还是感到非常幸福，因为它胜似响声，它是一种声音，当它被写下来时，人们给了它一张可爱的面孔……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3

爱和信任

作者：三毛

每次回台湾，下机场时心中往往已经如临大敌，知道要面临的是一场体力与心力极大的考验与忍耐。

最怕的人，是母亲。在我爱的人面前，“应付”这个字，便使不出来。爱使一切变得好比“最初的人”，是不可能在这个字的定义下去讲理论和手段的。

多年前，当我第一次回台湾，单独上街去的时候，母亲追了出来，一再的叮咛着：“绿灯才可以过街，红灯要停步，不要忘了，这很危险的呀！”

当时，我真被她烦死了，跑着逃掉，口里还在悄悄的顶嘴，怪她不肯信任我。可是当我真的停在一盏红灯的街道对面时，眼泪却夺眶而出。“妈妈，我不是不会，我爱你，你看，

我不是停步了。”

我回来是住在父母家中的，吃鱼，母亲怕我被刺卡住。穿衣，她在一旁指点。万一心情好，多吃了一些，她强迫我在接电话的那挤忙不堪的时候内，要我同时答话，同时扳开口腔，将呛死人的胃药粉，人参粉和维他命，加上一杯开水，在不可能的情况下灌溉下去。结果人呛得半死，她心安理得的走开。电话的对方，以为我得了气喘。

回想起来，每一度的决心再离开父母，是因为对父母爱的忍耐，已到了极限。而我不反抗，在这份爱的泛滥之下，母亲化解了我已独自担当的对生计和环境全然的责任和坚强——她不相信我对人生的体验。在某些方面，其实做孩子的已是比她的心境更老而更苍凉。无论如何说，固执的母爱，已使我放弃了挑战生活的信心和考验，在爱的伟大前提之下，母亲胜了，也因对她的爱无可割舍，令人丧失了一个自由心灵的信心和坚持。

我想了又想，这件家庭的悲喜剧，只有开诚布公的与父母公开谈论，请他们信任我，在人生的旅途上，不要太过于以他们的方式来保护我。这件事，双方说得坦诚，也同意万一我回国定居，可能搬出去住，保持距离，各自按照正确的方向，彼此做适度的退让和调整。这一点，父母一口答应了。而我，为了保护自己的生活方式，做了一个在别的家庭中，可能引起极大的伤心，甚而加上不幸罪名的叛逆者，幸而父母开明，彼此总算了解。

讲通了，乐意回台湾定居，可是母亲突然又说：“那么你搬出去我隔几天一定要送菜去给你吃，不吃我不安心。”又说：“莫名其妙的男朋友，不许透露地址，他们纠缠你，我们如何来救，你会应付吗？”

十七年离家，自爱自重，也懂得保护自己，分别善恶和虚伪，可是，在父母的眼中，我永远是一个天真的小孩子，他们绝对不相信我有足够的能力应付人世的复杂。虽然品格和教养是已慢慢在建立，可是他们只怕我上当。

父亲其实才是小孩子，他的金钱，借出去了，大半有去无还，还不敢开口向人讨回，这使他的律师公费，常常是年节时送来一些水果，便解决了他日夜伏案的辛劳。有一次，一场费力的诉讼结果，对方送了一个大西瓜来，公费便不提了，当事人走时，父亲居然道谢又道谢，然后开西瓜叫我们吃。我当时便骂他太没有勇气去讨公费，他居然一笑置之，说这是意外的收入，如果当事人一毛不拔，过河拆桥，反脸不认，又将他如何。

这种行径，我不去向他反覆噜苏，因为没有权利，因为我信任他，不会让我们冻饿。可是，当我舍不得买下一件千元以上的衣服时，他又反过来拚命讲道理我听，说我太节省，衣着太陈旧，有失运用金钱的能力，太刻苦，所谓刻薄自己也。

其实，名、利、衣、食，和行，在我都不看重。只有在住的环境上，稍稍奢侈。渴望一片蓝天，一个可以种花草的阳台，没有电话的设备，新鲜的空气，便是安宁的余生，可是，这样的条件，在台湾，又岂容易？

父母期望的是——“喂猪”。当我看见父母家的窗外一片灰色的公寓时，我的心，常常因为视线的无法辽阔和舒畅，而觉自由心灵的丧失和无奈——毕竟，不是大隐。吃不吃，都不能解决问题，可是母亲不理这些，绝对不理。

母亲看我吃，她便快乐无比。我便笑称，吃到成了千台斤的大肥猪而死时，她必定在咽气之前，还要灌一碗参汤下去，好使她的爱，因为那碗汤，使我黄泉之路走得更有体力。

爱和信任，爱与尊重，爱过多时，便是负担和干扰。这种话，对父母说了千万次，因为他们的固执，失败的总是我——因为不忍。毕竟，这一切，都是出于彼此刻骨的爱。

每当我一回台湾，家中必叫说“革命分子”又来了。平静的生活，因我的不肯将眼睛也吃到堵住，必然有一番伤到母亲心灵深处的悲哀。可是，我不能将自己离家十七年的生活习惯，在孝道的前提之下，丧失了自我，改变成一个只是顺命吃饭的人，而完全放弃了自我建立的生活形态。

在父母的面前，再年长的儿女，都是小孩子，可是中国的孩子，在伦理的包袱下，往往担得太认真和顺服，没有改革家庭的勇气和明智。这样，在孝道上，其实也是“愚孝”。我们忘了，父母在我们小时候教导我们，等我们长大了，也有教育父母的责任，当然，在方式和语气上，一定本着爱的回报和坚持，双方做一个适度的调整。不然，这个社会，如何有进步和新的气象呢。

一个国家社会的基本，还是来源于家庭的基本结构和建立，如果年轻的一代只是“顺”而不“孝”，默默的忍受了上一代的生活方式和观念，一旦我们做了父母的时候，又用同样的生活习惯和思想，自自然然的叫自己的孩子再走上祖父母的那种生活方式，这在理性上来说，便是“不孝”了。父母的经历和爱心，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在好的一方面，我们接受、学习、回报，在不合时代的另一方面，一定不可强求，闹出家庭悲剧。慢慢感化，沟通，如果这一些都试尽了，而没有成果，那么只有忍耐爱的负担和枷锁，享受天伦之乐中一些累人的无奈和欣慰。但是，不能忘了，我们也是“个体”，内心稍稍追求你那一份神秘的自在吧！因为我的父母开明，才有这份勇气，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母亲不再来替我——一个中年的女儿盖被的偶尔自由中，写出了一个子女对父母的心声。

父亲、母亲，爱你们胜于一切，甚而向老天爷求命，但愿先去的是你们。而我，最没有勇气活下去的一个人，为了父母，大撑到最后。这件事情，在我实在是艰难，可是答应回国定居，答应中国式接触的复杂和压力，答应吃饭，答应一切你们对我——心肝宝贝的关爱。那么，也请你们适度的给我自由，在我的双肩上，因为有一口嘘息的机会，将这份爱的重负，化为责任的欣然承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10

500 公里友情

作者：蔡成

刘宏光从深圳去厦门，一个人，骑自行车。

刘宏光的准备工作进行得很充分。先提前两个月叫嚣，称五一期间，他将踩单车去厦门鼓浪屿，问办公室有无美女愿风雨兼程。遗憾的是，无人响应此壮举。接着，为增强体质，刘宏光坚持每天上班舍电梯而走楼梯。最后，刘宏光真的跑去买了一辆山地车。

车行老板深知吹牛不缴税，将车的质量歌颂得天花乱坠，称即便骑到非洲撒哈拉沙漠都没问题。刘宏光的志向当然没那么远大，他希望屁股下的座骑能平安无事地抵达厦门就够了。

刘宏光出发了，过惠州，才进入汕尾境内，山地车就老掉链子。加速踩几脚，"咔"，链条造反了。就地取材，在路边找根棍子将链条弄回工作岗位，继续前进。用劲踩，想快跑几步，"咔"，链条又蹦出来了。掉了 N +1 次后，链条彻底残疾，断了。

一时半会儿，刘宏光想打道回府，可一想到回深圳，势必遭受公司男女同胞们的深刻嘲讽，毅然决然地铁下心来，继续奔向未来。

刘宏光站路边招手。80% 的司机大佬视而不见，也有三个大巴车司机仁心一闪，停了车，斩钉截铁说："扔了你的破自行车。"自行车要占三个人的空间，横在车厢中间，还阻碍乘客上下，司机不愿意。刘宏光不干，他还指望带着这破车回深圳索赔呢，坚决不干。

阿门，运气不算太坏，有辆货车愿载刘宏光去厦门。司机的大脑袋出现在车窗外：" 300 块，到厦门。"刘宏光差点跳起来了，恨不能当场赠送货车司机一个大耳刮子。深圳坐豪华大巴去厦门，才 160 元呢。刘宏光咆哮："你这不是拦路抢劫吗！"想到自己在深圳买衣服的丰富经验，刘宏光果断地挥刀砍去报价的 2/3 还多，" 80 元。"

司机将一个手掌伸出车窗，不满："这里到厦门， 500 公里耶，80 块钱，你打发乞丐哪。"

刘宏光读书时，数学常不及格，但他启蒙的加减法还是过得了关的。深圳到厦门，统共才 500 余公里，自己甩着膀子踩了近 200 里路。他愤怒道："100 元！"

"200 块，不走拉倒。"司机按喇叭，发动汽车，准备往前蹿了。刘宏光涨红了脸，急喊："算啦，成交。"

破自行车扔进货车箱内，人钻进驾驶室和司机平起平坐，刘宏光将一颗悬到半空的心放回原地。

刘宏光嘴巴多，问："老板，你贵姓？"

司机懒得理他，目不斜视，专心开车。车开得快，呼呼呼，好似载了军火撒开脚丫子蹿前线。

刘宏光不罢休，问："老板，你是哪里人？"

司机闭着嘴巴，摁喇叭，滴滴滴滴，一只狗横过马路，夹起尾巴快些逃跑了。

刘宏光叫苦不迭，撞上一个闷葫芦啊，这一路上，乏味。

沉默，沉默，沉默。

刘宏光打起磕睡来。一个急煞车，“吱”，刘宏光的身子往前一倾，脑门差点与挡风玻璃来了一番亲密接触。睁眼，恼火，又是一只狗。毛绒绒的白色京巴狗，吓得屁滚尿流地溜之大吉。一个人，肥胖的女人，指着车，嘴唇飞快地开关，关开，肯定是在破口大骂。

情不自禁地，刘宏光叹口气：“咳，你们当司机的，不容易……”

刘宏光没料到，就是这句话，竟敲开了司机紧锁的牙关。刘宏光更没料到，司机的嘴巴一旦开了闸，即如滔滔黄河，奔流不息。

司机说，有回不小心压死一只野猫，被一帮路人围住，硬是敲诈去 900 元。说该猫是世界名猫，更“不幸”的是，它的肚子里怀着一群名猫。

司机说，车开得好好的，斜刺里冲出一辆歪瓜裂枣的烂车，故意靠过来，擦了，高价索赔。

司机说，路边扬手搭便车的人多，可没准那人上了车，就摸出一把刀。

司机说，开车这一行，难混！起早摸黑，又累又苦，家里人跟着提心吊胆，哪天回家晚了，拼命压制，却又拼命往车祸上联想。

司机说，……

司机越往后说，刘宏光的脑海里就越像洪湖水，浪打浪。接下来，竟有点肃然起敬了。到最后，却又是心里头，隐隐约约生出些厌倦了。

车到汕头，停车吃饭，司机继续他的长篇大论。听司机上下嘴唇没休息地翻飞，刘宏光不停点头，附和。以往热衷于在他人面前搬弄口舌，逞口才威风的刘宏光，第一回“虔诚”地当起听众来。

吃饱喝足，刘宏光有心建议采纳 AA 制，还没出主意，司机去卫生间放了一泡水，顺便将账结了。

重新出发，司机自告奋勇开始了个人的“忆苦思甜会”。司机姓肖，陕西汉中人。14 岁开始学开车，高歌猛进，一下子，开了 18 年还没歇手。翻过车，撞死过一头不守规矩在马路上散步的猪，遭遇过抢劫犯，帮人偷运过走私的摩托车零件……现在在福建泉州，承包了一位亲戚的朋友开的货运公司的一辆货车。

讲到开心处，肖司机放开嗓门哈哈笑。讲到伤心处，肖司机唉声叹气。刘宏光跟着笑，跟着叹气。坦白说，刘宏光是在无奈地演出自己的欢笑与感慨。刘宏光对司机说的所见所闻所想愈来愈不感兴趣了，可又不敢断然拒绝，请司机闭上鸟嘴。刘宏光担心司机将他赶下车

去。半途，前不着村，后不着店，那他唯有干瞪眼。

到厦门，已是傍晚，月上柳梢头。司机没顾得上卸货，又领着刘宏光进了饭馆。

饭桌上，刘宏光掏出 200 元，递给肖司机。

肖司机瞪眼，推开刘宏光的手。

刘宏光再次叫苦不迭，惨了，司机要涨价了。不料，肖司机吼他：“你这不是埋汰我吗，你把我当什么人了？”

“起初我要收你路费，是因为我和你是陌生人，不认识。现在，我们是朋友了，哪能收你钱……一路上痛快，好痛快！到福建来足足 4 年了，就今天一路上说了个痛痛快快！从没人耐心听我这么一路聒噪不休哩，四周的人全都脚步匆匆，忙啊，忙；即便是谁有闲时听我瞎摆龙门阵，他们也没兴趣哩；即便有人有兴趣听我的故事，我也未必愿意呢，我一个乡下人，你们城里人，哪个不是敬而远之的。我知道……你这人，够朋友，看得人起，一路上都没皱眉头，竖起耳朵听。”

刘宏光哭笑不得。朋友，原来还可以这么结交而来！

又是一次毫无声张地，肖司机悄悄付款，算是再次请刘宏光吃喝了一顿。

何等的幸福时光，没掏一分钱，锦上添花的是，还白吃白喝两餐美味，刘宏光一路顺风，抵达厦门。

末了，肖司机拍拍刘宏光的肩膀，说声谢谢，说声再见，走了。他还得赶时间回泉州，手机一响再响，有人咋咋呼呼吆喝他，一车佛香，等着他运往浙江温州。

瞅着肖司机的货车扬长而去，刘红光忽然觉得自己挺无耻，因为自己一路上担任的并非真诚的听众，而是迫于无奈。这陕西司机，只知姓肖，名还未打听到哩。

刘宏光从厦门回深圳，没有弄虚作假，扬言自己果真勇敢地骑车，光荣抵达厦门，而是坦白交代，搭了顺风车。刘宏光又格外得意，宣布自己的厦门之行，最大的收获并非看到了鼓浪屿风光如画，而是拦路截取了一份将近六个小时，长达 500 公里的友谊。

刘宏光用自己铁的事实总结出两条真理：其一，聆听值千金。善于聆听者，比一个擅长滔滔不绝的“演讲”者更易获得厚重的情谊；其二，某时，一份偶尔遇到的，只有一段路程的友谊，带给人的欢喜，带给人的思考，比半辈子或一辈子的友谊，可能更有分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8 期 P56

《读者》2007 年第 09 期目录

心声

文 苑

•卷 首 语•冬天里的春天胡 弦 1

•文　　苑•苹果酿蝴 蝶 4

诗意的火光朱玉成 6

诗四首马丽亚•非亚门哥等 7

春天的气息珍•格茨克 8

触动应该从神经进入张立勤 30

当星光出现的时候李喆奂 36

这人夜晚的安宁与忧伤江南梅 60

•书　　摘•芒果街上的小屋桑德拉•希斯内罗丝 38

活在当下尤金•奥凯利 44

人 物

•人　　物•逝去的儒者梁培宽 李菁 10

小王子，天堂几点了让•保尔•玛丽 40

社 会

•杂谈随感•上帝不为难头脑简单的人何 帆 16

心中的野狼比昂卡•卡亚 17

把咖啡倒入碟子张国庆 18

雨伞的道德吴家凡 19

人之老陈 村 42

当今怪异修辞术南方朔 53

不必勉为其难争第一木 梓 55

•今日话题•我的课桌在哪里黄传会 26

人 生

•人 世 间•用爱点燃爱张严平 孔 博 14

雪孩子刘亚连 22

墓碑后面的字鲍尔吉•原野 23

•家庭婚姻•神未必这样想落 婵 24

45 张洒金笺英 涛 25

•人生之旅•心灵之歌罗伊菲 9

情人的味道胡 焰 33

哭泣的椅子玛丽•诺伍德 46

流放自我高 艳 61

•青年一代•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张小失 39

•两代之间•终于承认你已经过老去安 宁 20

我家教子有方妹尾河童 10

能给孩子的三样东西芭芭拉•布什 49

生 活
·生活之友·闪光时刻亚伦·汉斯克姆 54
·心理人生·天鹅总会展开翅膀雪小禅 13
从容的香槟程 玮 32
特别的赞美李碧华 43
将灯炸掉·以便看清灯泡刘茂胜 59

知 识
·知 识 窗·当经济学遇上心理学唐丹妮 56
·趣味科学·年龄增长并不是坏事宫学萍 58

看世界
·在 国 外·瑞典：清官是怎样炼成的丁 刚 52
·风 情 录·白天纽约，黑夜巴黎王文华 50

点 滴
·幽 默·幽默 34
·言 论·言论 29
·意 林·意林罗杰·科诺帕斯基 韩少功 62
·补 白·捡砖头思维郭永刚 13
爱的长度徐彩云 15
错过了机会李 威 25
煤渣式的友爱杰 子 32
马与斑马迈尔斯·金顿 58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封 面·炫（摄影作品）

自己的生活

●素 非

故事要从同事小朱最近收养两只流浪猫说起。

自从加入我们这个动物福利单位以来，小朱对动物的爱心渐渐膨胀起来，上个月竟

“一不小心”收养了两只流浪猫。两只猫倒也不讲究先来后到、论资排辈，很快结成了嬉戏合作伙伴关系，但对小朱和他那不到 50 平米的出租房来说，负担却有点太重了。这事儿甚至惊动了他在家乡的妈妈，老太太特意打电话来，勒令他不得“超养”，净化“人性空间”，以免玩猫丧志。

小朱“听妈的召唤”，带着预备遣送的小猫来让我们的外国兽医打针。不经意说起，“我妈也希望送走一只，她觉得我养两只猫太花时间。”不想我们身高 1 米 78 的兽医 Kati 登时变脸，语气激烈地说，“It’s your life. 你要喜欢把时间花在猫上就可以花在猫上。”潜台词是“谁也管不着”。

她很快就意识到自己有些过分了，不过当时她反应之快、语气之激烈，让我小小吃了一惊，就觉得外国人的青春期就是要长些，自我意识就是要强些。

我不知道我们的 Kati 是因为在成长过程中一直听到这句话，所以对自己的 Life 有这么强烈的主权意识，还是因为先听到别人对她这么要求，然后才对自己有了这样的要求。反正，在我刚刚长大的时候，每次对父母说“这是我的事情，不要你们管”之类的话的时候，我妈一定要呼天抢地一番，骂我没良心。

这大概就是东西方的不同吧。我们从小总是被教导，对自己的 Life，我们不可能拥有全部主权；从小就被教导，与众不同是件多少有些丢脸的事；从小就被教导，永远不要太相信自己。

看看我周围的外国同事。首先是我亲爱的老板 Jill，她在自己 40 岁的时候放弃了安稳的工作，创办了动物基金会，只是因为她看到了人们对动物的残忍，她想要改变并坚信自己能够改变。再说我们的 Kati 兽医，将近 40 岁了，单身，原来在美国一所大学搞研究，只是因为喜欢熊猫，来到了中国来到了四川，最后又来到了我们乡下的救护中心；我的另一位美国朋友，在广州生活了 10 年，住出租屋，工作不稳定，也没有什么钱，但他仍然不愿意回到纽约长岛开乐器店的父母身边，只是因为他喜欢广州乱哄哄的热闹气氛。

他们听从内心的召唤生活，似乎从不担心“未来”、“如果……”之类的问题。而我，完全想象不出自己 40 岁时，能不能把“Your life, my life”说得流利些、坦然些。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47

终于承认你已经老去

●安 宁

一

我和他一直都没有共同语言。我总怀疑自己是他捡来的，但事实上，我的确是他亲生的儿子：有与他一样棱角分明的脸，一样淡漠冰冷的神情，甚至眉毛的走势，都是一样的倔强又执拗。每次我们一起出门，即便是隔了一段距离，一前一后地走，也还是会有人在背后小声地议论，说，这定是一对父子，看他们昂头走路的姿势，简直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

这样的结论，常常让我难过。他是一个我多么想要摆脱掉的人啊！有着尖酸刻薄的言语，从来不懂得温柔，看见了我，就像看见了阶级敌人一样。像小时候挨他打时那样，拼命地想要躲闪开他，岁月却是悄无声息的，还是在我的身上深深刻下了他的痕迹。母亲每次从远方来，看我对她买来的大堆礼物不屑一顾的样子，总会叹气，说：你怎么就和他一样总让人伤心呢。这句话，母亲说出来，只是感慨，而一旁漫不经心听着的我，内心却立刻会弥漫了感伤。我想这是宿命，我极力想要逃掉的，却反而愈加清晰鲜明地烙进我的生命。

在我14岁以前，我和他也曾有过快乐的时光。那时候他和母亲还没有离婚，他在一家单位做工程师，业绩不错，备受领导赏识。他心情因此也好，不怎么和母亲吵架，但却是因了我的顽劣，像吃饭一样频繁地与我恶语相向。两个人常常吵得惊天动地，互不相让互不妥协。我拿回去的满是叉号的试卷，他看见了，立马会愤愤然地给我撕掉；我在学校里惹了祸，他当着老师的面，就会狠狠给我一拳，尽管我常常被他打得眼冒金星 ，依然英雄般站着纹丝不动。有时候我们也会为一些琐事，彼此故意地找茬，激怒对方。母亲每每帮我们收拾满屋的狼藉，总会笑着说：天下还有像你们这样的父子吗？你们简直是在跟另一个自己争吵呢，可是，人跟自己过不去，是多累的一件事啊。

但我和他却并没有像母亲说的觉出累来，反而从中品出无限的乐趣，就像语录里说的，与人斗，其乐无穷。我喜欢看他企图将我的嚣张气焰打垮，自己却装得像皮球一样精神饱满时，颓然跌进沙发里的模样。感觉就像打了一场胜仗，且得意地收缴了大批的战利品。他也是一样吧。当我因为怕冷，不得不将他扔过来的热水袋乖乖拥进怀中时，他脸上的笑意，亦是生动鲜明的。

二

但14岁那年，一场突如其来的机器事故，将他的双臂齐刷刷卷去之后，一切便都改变

了。他的脾气，那一年史无前例的坏。他和母亲的关系也因此恶化，直至以离婚告终。母亲问我要不要跟她一起走，我看着角落里头发蓬乱、神情凶恶的他，听他朝我大吼：别在这里晃来晃去地让我心烦！都给我走！我突然很坚决地对母亲说：我不要转学，我要和我的朋友在一起！我就这样倚仗这个不怎么可信的谎言，最终选择了跟他在一起。我从没有想过，跟他守在一起，以后的生活将会怎样的艰难。那一刻的我，只知道这个曾经像狮子一样怒吼咆哮的人，以后将再没有能力让我挨他的拳头或是巴掌了。

乡下的爷爷奶奶赶来照顾我们。为了继续生存，他的嘴，自此不只是用来骂我，亦学会了衔着笔，艰难地绘图；且在一个月后，便又回到原来的岗位，只是无法得到提升，只能做一个普通的工程人员。但这份薪水，足以养活这个家。他昔日的自尊，也因此得以小心的保全。他照例可以对我大吼大叫，施展一个父亲的威风和尊严。但也只有吼叫了，他那有力的臂膀，如今已是空荡荡的，只剩两个在风里飘来晃去的袖筒。他那曾引以为傲的振臂一呼的英勇，已是荡然无存。

我依然是一个粗心的少年，知道他有爷爷奶奶照顾，便从没有想过，他是怎样解决那些在我看来易如反掌的吃法穿衣如厕之类琐屑的事情的。因为时间的不一致，我很少和他在一起吃饭，每天放了学，总是我风卷残云般地吃完了，他才下班回来。早晨亦是我抓了书包冲出家门的时候，他的房间里才有习惯性的咳嗽声响起。后来是偶尔的一次，我返回家去向他讨钱花，一头撞进他的卧室时，见他正光着脊背，努力地将脑袋钻进挂在墙上的套头衫里。那一刻的他，像极了一条笨拙的虫子，很可笑地将头从里面探出来，而后长长舒了一口气，宛如做了一件劳苦功高的大事。当他看见我愣愣地站在门口的时候，他的裤子还松松垮垮地搭在“半山腰”上，头发亦是鸡窝一样蓬乱。我们彼此对视了足足有一分钟，他先吼道：谁让你没敲门进来的？快给我出去！我倚在门框上，高昂着头，斜斜瞥他一眼，没吱声，却是走上前去，帮他细心地扎好腰带，而后从他钱包里掏了一张 20 元的票子，这才漫不经心地走了出去。轻轻关上门的时候，我的背后一片静寂，但我知道，他的眼里，定是写满了挫败和哀伤。他曾经是一个多么坚硬好强的人啊，可是，他竟然让他的儿子，看到了自己最尴尬最蠢笨的一个瞬间。

三

我似乎一下子长大成熟了。我开始在他坐下吃饭的时候，记得将吸管给他放好；又在他吃得满脸都是米饭时，将毛巾洗好了递给爷爷；看他要去厕所了，便走过去将马桶盖子啪地打开；见爷爷帮他洗完了头发，便将吹风机拿过来，插上电，等他坐定了，给他开始吹。这样的“殷勤”，他显然不适应。我自己做此事的时候，亦是觉得有些矫情。但还是装作从容和自然，而且沉默又迅速，不给他任何反驳的机会。任他的一堆言语憋在心里，忘记，或是桃子一样，烂掉。

但我并没有逾越爷爷奶奶的职责，近距离地帮他穿衣或是擦脸梳头，他亦刻意地回避着我进一步的殷勤。甚至看我拿了刮胡刀过来时，会下意识地后退几步，似乎我的手，很快就会碰到他茂密的胡子。这样的敏感和尊严，他小心翼翼地呵护着，不准我靠近半步。曾经争吵不休的我们，很突然地，便彼此陷入了一种其实一触即发的沉默中去。

后来有一次，奶奶住进医院，爷爷去陪床，走时嘱咐我别忘记给他早起穿衣。那天晚上，我定了闹钟，然后很幸福地睡去。可还是起晚了，睡眼惺忪地爬起来时，他已在客厅里，衣服上全是褶皱。我突然朝他大吼：为什么不脱衣服就睡？吼完了才愚蠢地意识到，为什么我就忘记了临睡前帮他脱呢？我无比羞愧地转过身去，拿了梳子给他梳头。他顺从地坐下来，任我帮他整理黑硬的短发，又将毛巾浸了水，笨拙僵硬地给他擦脸，刮掉新长出来的胡子。我们之间的空气，依然是冷寂又沉闷的。直到我已经走下楼去，他突然从窗户里探出头来，朝我喊：记得放学后买午饭回来吃。我抬头看他一眼，随即就快步走开了。我想我不能让他看见我的眼泪，就像他曾经那样千方百计地躲避着我，不让我窥见他的脆弱一样。

四

日子就这样悄无声息地滑过。有一次，他生了场大病，我去医院看他。正是吃饭的时候，我端来一大腕熬得香甜浓郁的八宝粥，拿了汤匙，一口口地喂他。他吃了不过几口，便呛出来。我拿了手绢，给他擦，但没过片刻，他又突然哇的一声全吐出来。我看着他难过地斜倚在床头，神情倦怠，吐出来的秽物，脏了地板，也溅湿了他干净的衣服。我没有立刻拿毛巾给他擦，却是将碗重重地摔在桌子上，不耐烦地朝他喊，你怎么这么笨！喊完了我便迅速地起身走到门外去，蹲下身，抱头无声地哭泣。

那一年，我 24 岁，读完了大学，为了他，回到这个城市，做一分平凡的工作。我以为他依然像往昔一样坚硬且倔强，却是没想到，他这样快地就老下去了。老到他做任何的事，都需要依赖我；老到我冲他发脾气，他脸上有了惶恐和不安；老到他完全将我当成自己的臂膀，那么坚实不惧的靠过来。

可是，我怎么就像个打遍天下无敌手的侠客，突然就有了找不到对手的孤寂和失落？那些与他斗其乐无穷的快乐光阴呢？那些他在房子里将我追得鸡飞狗跳的往昔呢？那些他断了臂依然在我面前假扮英雄的时光呢？什么时候，他真的老了，连跟我争吵的力气都不再有了？

我原来是这样地依恋他，用伪装的冷漠爱着他。而他，也是一样吧。因为，我们那样的相像，我们谁都不曾低下头，说一个爱字。可是，岁月还是让我们相伴着走到今天，走到我终于承认，他再也离不开我，我亦再不能将他这个老去的对手舍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20

这个夜晚的安宁与忧伤

●江南梅

凌晨两点打开博，叶耳又将音乐更换了：

干净而安静的女声，一些忧伤，一些深情，一些无以排遣的孤独，尽是夜晚的滋味。

一个人的屋子，被这样的声音布置得更加空荡，安静。窗外，来来去去的汽车与火车不断拂开霓虹，朝远处狂奔，不知道，会是些什么样的面孔和年龄坐在车里，被车轮带走，更不知道，有多少人是离开、经过和永不回来。唯一能确定的是，这个夜晚的这个时刻，不会有一只熟悉或者陌生的手来叩响我的屋门。或许已经有脚步抵达过我的门前，只是音乐像一列夜行火车，已把我带入奔向远方的旅途。

现在，我的小屋已空无一人，只有一棵被音乐剪去了浮躁枝蔓的树，以忧伤的姿势安静下来。

时常会出现这样的情况：突然遇到的一句话，一首曲子，一个场景，会像匪徒一样迅速把你劫持。但这是一种幸福的劫持，安宁替代了对未知的恐惧。你驯服地被它们带走，并自动交出你的全部：回忆，幻想，忏悔，思念，最后你一无所有，身与心空成没有风暴的海洋，柔软而广阔。这时候，你比远方更远，比深邃更深，比安静更静；这时候，你在时间之外，在物质之外，在一切救赎无法抵过的地方，自己拆解自己。

很多年前的一天，是个秋日，下着小雨，我与一个男孩同乘两小时火车去另一座城市参加一个女孩的婚礼。我跟男孩并不熟，只因为女孩是我们共同的朋友，他才来找我一同完成这来去四小时的车程。火车在迷漓的秋雨中自己打着节拍疾驰，对于车内的种种表情不屑一顾。正是二十出头的青春，骄傲常常不请自来，因此那时，我也模仿了火车的样子，对坐在身边的男孩不屑一顾，只是让眼睛替代了车轮，在一本俄罗斯小说中奔跑。男孩百无聊奈，就轻轻吹起口哨来。开始男孩吹得很轻，小心翼翼，像半夜回家怕挨大人骂的孩子，蹑手蹑脚，而进入我的耳朵后，我就感觉是夏夜遇上了蹿来蹿去的风，一下来了又一下去了。我还是没理男孩，但我的阅读速度明显慢了下来。我想男孩弄出的音符成了我前行的障碍物，我必须慢下来绕过他。但我没想到男孩接下来会改变我奔跑的方向。不知是无意还是故意，他渐渐地声音大了起来，而且不吹，改唱了：

就这么日日夜夜，

就这么岁岁年年，

就这么来来去去，

就这么永不改变，

老车都不回来……

原来年轻的男孩有着沧海桑田的声音啊！一首《夜行货车》，男孩一下子将我从俄罗斯的战场劫持到了疲惫却不能停下的孤旅上。夜色茫茫，漫无边际，车灯使黑夜更黑，车

鸣声使静寂更静。“老车都不回来”，这急急的奔赴，原是为了抵达那永恒的消失……

决不是孤独，决不是忧伤，也决不是软弱与不甘，那一刻，泪水如溪流划过我的脸颊，我幸福地感到，我已远远甩下这沉重的火车，到达了宿命的前方。

后来我就无可救药地爱上了夜晚的旅行。

我有无数次在夜晚乘坐火车或汽车旅行的经历，有时是与亲人或者同事，有时是独自一人。每次当车轮滚动起来，慢慢加速，然后狂奔，我都会像经历了长途跋涉的人回到家一样，全身轻松，内心充满安宁。众人皆睡我独醒。厚重的夜幕一次又一次被我拿来当作戏装，扮演独行侠的角色，逢江河，我凌波微步，遇高山，我驭风而翔，仅凭一双黑夜中睁开的眼睛和没有套路的想象，我就轻易打劫了所有的村庄和城市。而我只是为打劫而打劫，并不曾想成为守财奴，敛聚天下声色而将自己葬在其中。因此，我一路打劫也一路物归原主，我把水还给自由，把山还给沉默，把森林还给包容，把大海还给深邃；我让灯火依旧照看城市，让鸡犬继续歌唱乡村，我还让所有的事物都保留它们原来的名字，让所有的声音都回到它们自己的个性……是的，旅途最不堪重，所有行囊必在到达之后全部卸下。而我也不过是造物的行囊，它最终将把我归还给永恒的虚无。

“生活的凄楚总是宙斯的神威鞭长莫及的，那其实是一些太细小的事情，在那里，便有了我们的幸福。”

当西绪弗斯不停地往上推那块永不可能到达山顶的石头，而渐渐从绝望中安静下来，并寻找到过程的快乐的时候，万能的上帝恐怕也没想到惩罚会带来这样的结果吧。

而在我们，当终点被写在一张单程车票上交到手中时，幸福便是这孤旅中的安宁与忧伤……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60

雨伞的道德
●吴家凡

我不知道别人是怎样去看待一把普通雨伞的，至于我，则是从戴望舒先生的雨巷中，看到那位有着丁香花味的姑娘，称这一把油纸伞，很郁闷地走出时，雨伞，才有了人文上的意义。

雨伞自从有了这种人文上的意义，它就与情感有了关联，乃至有了一种极深刻的内涵。

所以，关于伞的另一种话题，也是极为人文的。台湾女作家施寄青，曾用雨伞设譬，来议论现代人的外遇问题：“买一把伞，借一把伞，偷一把伞。”

这个比喻灵妙无比，也尖刻无比。透着一种不言而喻的睿智与狠劲。

买一把伞，说起来简单，做起来不易。能随便买一把伞，当然是最阔气的事，但这也似乎只是“潘`1驴，邓，小，闲”如西门大官人之类的，才能享有的特权。

一般人对此只能“心向往之，实不能至”。不说别的，独自收藏一把身价不菲的雨伞，单是财力这一关，就不好过。

至于借，在如今这个凡事都将契约的时代，无论你借多久，终究是要还的。在“借”的这种方式里，“在天愿做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的誓言，你只能把它当作是心灵上的约定，千万别把它会意成三生石上前世注定的缘。可见，借来的东西，该还的时候，终就是要还的。

偷一把伞，是普通人完的把戏。在下雨的时候，顺手偷一把伞，为自己撑出一片无雨的天空，满足一下一时之需，何乐而不为呢？这种随意拿来的“偷”，是很多人都非常向往的事。可他们大都忘记了这样一个事实，使用偷来的东西，除了良知有愧以外，毕竟不算是正大光明之事，常会有做贼的感觉吧？

在这三种“拿来主义”的取伞方式之外，生活中似乎还有中另一种情形“蹭一把伞”。这种以蹭带玩的手法，恰恰如张爱玲所说的：”下大雨，有人打着伞，有人没带伞。没拿伞的挨着有伞的，钻到伞地下去躲雨，多少有遮蔽”。喜欢玩外遇游戏的不少人都有此嗜好。可他们在雅好此道的同时，却不知张爱玲在下文对他们还有一种善意的告诫：“可是伞的边缘滔滔留下水来，反而比外面的雨更来得凶。挤在伞沿下的人，头上淋得稀湿。”

但现代的红尘中人，无疑是很聪明的。他们用各种各样的方式，去取另外那把原本不属于自己的伞。他们会为自己找到许多要取的理由；那么多雨伞放在一起，当然难免又拿错的时候，自己一时疏忽取错了，责不在己。这种给自己台阶下的人，其实在与自己捉迷藏；光是不让别人抓不到尾巴还不够，他更不愿露出自己的胆怯。这种类似去“伞”的外遇形式，打个不恰当的比喻，它就是一个见缝就钻的白相人；你一不留神就会着了他的道。在现实生活中，家庭是社会和谐的基本细胞，单是，任何家庭都应该注意外遇这个问题。道理很简单，因为人除了有其社会性质之外，还有其生理的一面。倘若自己婚姻的明镜台不能得以细心呵护，时久必会惹尘埃。人一旦丧失理性，可能就剩下动物的本能了。

其实，每个人没有必要拥有两把伞。一个人的生活中同时有两把伞，就会像《金瓶梅》中的潘金莲所说的那样：“一只碗放两把汤匙，不是烫着，就是抹着。”这种尴尬的处境，让喜欢额外取伞的人活得很累。

阿.乔.加德纳，一位英国著名的智者，他在《论雨伞道德》一文中，对所有缺乏雨伞道德的人们，给出了一个极好的方案：“想要不取错你的雨伞，你就一定要在你的雨伞上用心刻下你自己的名字。”这句话，按我的理解就是：各人手执自己的一把伞，各自守护自己的一片云。那片云，就是你独一无二的家，就是你今生矢志不移的天。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9

幽默

补充说明

身材有些发胖的妻子在商场看中一件衣服，穿上后，在镜子前欣赏。营业员夸奖说："这件衣服对

您来说太合适了，穿上后简直就是魔鬼身材。"

妻子高兴极了，要丈夫买下来。

丈夫看看价格，无可奈何地说："亲爱的，你要我买我就掏钱，不过，我想补充一下，魔鬼也有很

多种身材……"

别样的理由

一名士兵正想悄悄地溜出兵营，却被一名岗哨看见了。岗哨让他出示通行证。

士兵说："你瞧，伙计，我没有通行证，但我不在乎。我要进城和女朋友约会。"

岗哨拦住他说："如果你坚持往外闯，我恐怕不得不开枪。"士兵耸耸肩，回答道："我妈妈在天

堂，爸爸在地狱，女朋友在城里。不管今晚到哪里，我都会见到一个亲人！"

没什么怕的

小镇的教堂里，一群人在做礼拜，突然，一阵烟雾腾起，恶魔撒旦现身了。人们惊恐万状，纷纷逃

跑，只有一个老头端坐不动。

撒旦杀气腾腾地冲上去问：“你是谁？你竟然不怕我？！”

“你有什么好怕的，我和你姐姐都结婚 48 年了。”老头漠然地说。

书店

书店来了一位顾客:“我想买本书,里面没有凶杀,没有爱情,没有侦探,没有百万富 翁,也没有妙龄

女郎。你能不能为我推荐这样一本书呢？”

“可以，火车时刻表”。

影响工作

小张乘公共汽车上班时钱包常被偷，一天上车前他把厚厚的一沓纸折好放时信封，下车后发现又被

偷了。

第二天，他刚上车不久，觉得腰间有一硬物，掏出来一看，是昨天的那个信封。信封上写着：“请

不要开这样的玩笑，影响正常工作。谢谢。”

选择

一对恋人在湾仔区街头争论前往铜锣湾的方向，男的说要向东走，女的坚持说向西走。刚好遇到一

个朋友，于是男的请他公断。

“如果你要去铜锣湾，就向东走；如果你要女朋友，就向西走。”朋友说。

理由

尽管霍普金斯是一位够资格的气象学家，但他在为一家电视新闻节目预报天气时，却创下了一个极

其糟糕的记录。一家报纸一直在留意他的预报记录，公布的结果显示，在一年时间内，他预报错误几乎

达到300次，他因此成了当地的一个笑柄。

声名狼藉的他最终被电视台解雇了。

霍普金斯又来到这个国家的另外一个地方，并申请了相似的一份工作。在工作申请表上，有一栏空

白的地方要求他填上离开先前工作的理由。

霍普金斯如实地填写道："那里的气候不适合我。"

发现漏洞

盖伯打电话给物业公司，说他家屋顶有点漏雨，要求派一位修理工人过来维修。修理工人很快就过

来了，按盖伯的指引好不容易才找到那个漏洞。

修理工人好奇的问："你真细心，你是什么时候发现漏洞的？"

盖伯皱起了眉头，说："我也是偶尔发现的。昨天晚上，我坐在客厅喝汤，可是一连喝了两个小时

，那碗汤都没喝完。"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34

用爱点燃爱
●张严平 孔博

人生于她似乎南辕北辙。

她是一个香港人，却服务在内地一个偏远的小村庄；

她是一个曾做过多次手术的病人，却长年照顾着一群麻风病康复者；

她一生没有结婚，却拥有一个充满着爱的大家庭。

１月２８日国际麻风日这一天，我们在广东潭山康复新村见到了她。齐耳的短发已是灰白，眼角与额头间生着细密的皱纹，唯有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里，透着一种似乎没有经过岁月磨损的温暖与安静。她叫傅宝珠，人们都称她“傅姑娘”。

告别面向大海的房子，她来到与世隔绝的“麻风村”

“麻风村”，这是一个让今天的人们感觉神秘的地方。

在医学还没有能力的上个世纪中期，肆虐一时的麻风病，曾让潭山村的每一位村民饱受磨难。全村现存的１０２人，平均年龄６９．８岁，被截肢的有３８人，其余几乎都有不同程度的手脚残缺，五官变形，还有近一半人身体各部位患有长年不愈的慢性溃疡。

尽管１５年以前，医学已经彻底治愈了他们身上的麻风杆菌，但是，年老、残疾、伤痛的后遗症，更有“麻风”二字让他们遭遇着世人无法消除的恐惧与鄙夷的目光，使得他们中竟没有一个人愿意和敢于离开这个他们曾经做梦都想离开的地方。

在世界进入２１世纪之初，这里的人们还不曾见过楼房，不曾坐过汽车，不曾去过商场，甚至连城里的马路都没有走过。

２００３年的春天，随着傅姑娘的到来，这一切，被永远地打破了。她曾是香港南朗医院的一名护士，退休那年，她用全部积蓄买下了一间能看得见大海的房子，后半生的安逸，就像维多利亚港湾舒适的海风，拥抱着她。

然而，有一天，在朋友那里看到的一盘记录广东省“麻风村”生活的光碟，让她流泪了。“我能为这些需要帮助的同胞做些什么？”

５７岁的傅宝珠打点行装，走出家门，身上揣着一张香港医疗动员会义工的身份证明书，辗转跋涉，来到了这个三面环山，地处偏远的“麻风村”。

她采来一束火红的鲜花放在老婆婆手中，老人含笑而去……

此刻，她正在为一位叫陈胜彩的老婆婆脚上的伤口换药。

这双脚已经残缺，每只脚的脚底与脚背处都长着鸡蛋大小的溃疡，粉红色的伤面渗着白色的脓液。傅宝珠伏下身，一只手握着老人的脚，一只手用药棉仔细地清洗伤口，再用小刀一点一点把伤口周围的死皮削掉，然后是上药、包扎。老人一直安详地笑着，像个孩子。

我们了解到，像陈老婆婆这样的情况在村里很普遍。傅宝珠来之前，“麻风村”里从没有过专业护士，身患溃疡的村民只能从巡诊的医生那里领一点药，自己处理。由于缺乏专业技术，他们的伤口反复感染，几十年不愈，严重者侵蚀到骨头，不得不截肢。

每日为溃疡患者清疮换药，成了傅宝珠最繁重的工作。最初换药时，那些伤口常散发出一种难闻的气味，夏天还会有苍蝇在周围盘旋，她从不在意。在她的专业护理下，不少村民的溃疡开始愈合。我们见到了１９６７年进村的任昌明老人，这些日子他特别开心，因为他两条腿上的溃疡全都好了。他说：“以前没有护士，都是我们自己上药，老也好不了。傅姑娘给我上了两年药，终于好了。她上得好，还不嫌脏。”

村民的每一点开心，都让傅宝珠有深深的欣慰。她说：“他们长期过着这种生活，现在年纪大了，剩下的时间不多了，应该给他们更多的关爱与温暖，让他们在离开人世前感到人间有情。”

村里有１６位老人生活不能自理，每当看到他们用残存的一点胳膊夹着竹竿晾衣服，用拐棍支着半条腿做饭，傅宝珠心里便十分难过。她回到香港，四处奔波，通过医疗动员会筹集了5万元资金，为老人们建立了一座生活设施比较完备的“福安居”，并自己出钱请了两位身体较好的村民照顾他们。

村里常有老人生病住院。２１岁就进了护士学校的傅宝珠记得，护理课上的第一项内容就是学习如何给病人洗脚、擦大小便，而且这一内容要贯穿护士工作的一生。来到潭山，她才知道，这里的护士是不做这些事的，他们只管打针发药。于是，无论哪一位老人住院，她一定要跟到医院陪护，喂水喂饭，擦身洗澡，端屎端尿……

欧以和老人因肺气肿住进医院，傅宝珠要给他洗脚，不让；要给他端小便，不让；要给他擦身，更不让。当傅宝珠再三坚持，终于让老人安下心来享受这些在她看来是一个护士应尽的本分时，这位２０岁就进了“麻风村”从此失去了所有亲人的老伯恸哭……

傅宝珠刚来时，全村有１１２人，3年间已经走了１０位，这是最让她伤心的。但同时，她又把有机会陪伴这些老人上路看作是自己的一种荣誉。她说：“一个人的一生最后的时间你和他（她）在一起，这是福。”

她进村后第一个去世的老人患肺癌，临终前呼吸困难，十分痛苦，村里的人都不敢进他的房间。傅宝珠进去了。她拉着老人的手，趴在他的耳朵上说：“不要怕，我在你身旁!”老人的眼角溢出了两滴晶莹的泪水，慢慢地闭上了眼睛。

一位老婆婆一生喜爱花，她弥留的日子正是春天，傅宝珠采来了一束火红的鲜花放在她的手中，老婆婆怀抱鲜花，含笑而去……

傅宝珠为村民所做的事情一件一件都数得清，但她在每一颗饱尝伤痛的心里播撒下的爱的种子有多深，却是无以估量。

在村里，我们遇见了一位叫吴年好的老人，这位１０岁就进了“麻风村”的老婆婆，一

辈子最温暖的记忆就是她生病住院时傅姑娘陪护她的3天3夜，她忘不了，每天晚上，像母亲又像女儿一样的傅姑娘躺在她身边的椅子上，给她讲许许多多快乐的故事。讲述中，老人情不自禁地唱起了歌："朋友，我永远感谢你，感谢你的辛劳，感谢你的勉励；朋友，我永远想念你，想念你的笑脸，想念你的友谊……"她边唱边用只剩下两只肉团的双手上下打着拍子，嘴角笑着，泪水却从她的眼睛里淌出来……

老人们生平第一次看到了老虎、狮子、大象、长颈鹿……高兴得手舞足蹈

傅宝珠一直记得她进村不久，第一次被冯同枝老两口请吃饭的情景。这是一对在"麻风村"里难得的夫妻家庭。有一天，他们找到她，郑重却又是试探地说要请她吃饭，末了问了一句："你来吗？"傅宝珠一口答应："来！"这一下可乐坏了两位老人，一整天都在忙着杀鸡煮菜。那顿饭，他们高兴得像过年，嘴里不停地念叨："几十年没有人和我们一起吃过饭了！今天真的有人和我们一起吃饭了！"

打这，越来越多的村民把请傅姑娘到家里吃顿饭看作是天大的享受。傅宝珠懂得他们的心。这些村民大都是十几岁、二十几岁就进了"麻风村"，不仅常人，即使他们的父母、丈夫、妻子、儿女都不再愿意与他们往来。心灵的伤害使他们宁愿隐身于公众视线之外，面对社会，他们存有强烈的自卑、胆怯和隔膜。

这，正是傅宝珠最为伤痛的。她对我们说："麻风病让他们失去了一切，他们身体的伤口容易愈合，但内心的伤口却很难愈合。作为一个社会人，我应该竭尽全力把他们重新带回到社会中去。"

她来后的第一个中秋节，请在香港的家人和朋友买下了１００多块港式月饼带到村里，送给每一位村民品尝。

她来后的第一个春节，得知许多村民一辈子没有见过放烟花，便到城里买回烟花，在饭店订下佳肴，全村人齐聚一堂，放烟花，吃美食，过了一个空前的欢乐年。

２００５年，佛山举办亚洲艺术节，傅宝珠在市区一家高档茶楼订了１０个最好的临街茶座，请了１０位村民代表前往观看。老人们边喝茶边看表演，一个劲地说："做梦都不敢想的，今天看到了！"

２００６年秋天，傅宝珠组织全村７０岁以上的村民坐上旅游大巴，去了番禺动物园。老人们生平第一次看到了老虎、狮子、大象、长颈鹿等各种各样的动物，乐得手舞足蹈。

傅宝珠还经常分别带上三五个村民到城里去逛商场，到餐馆里吃饭，或者到儿童乐园游玩照相……

潭山康复新村的村民们就是这样开始经历着一个又一个 "人生的第一次"，他们封冻了几十年的心一点一点向着外面的世界打开，他们看人的目光不再胆怯和卑微，他们的笑容一天比一天多起来，他们最想往的就是去更多的地方，看更多的新鲜世界。

有人说，傅姑娘一个人改变了一个村子。其实，她改变的何止是一个村子。方圆几十里、

几百里都能听到这样的话：“人家香港来的傅姑娘都不怕，我们还怕啥!”

越来越多的外村人走进“麻风村”，与这里的人们交往。

康复村的村民到集市上买东西，再也不会遭到商贩们的拒绝。

广州的大学生开始年年暑期来到“麻风村”，帮村民们整理卫生，清洗蚊帐，还带来他们的歌声。

潭山康复新村的村民们从没有像今天这样感到心高气爽。

我们在村里碰到了一位叫冯可滕的村民，他用木棍在地上写了一首自己创作的诗：“我是一个人，不要划清界限，你能享有的我有权享有，我虽然是精神和肉体经受了双重折磨的人，今天，我看见了人间的温暖……”

用生命去扶持另一个生命，就像用蜡烛点燃蜡烛

没见到傅宝珠之前，想像她该是一个身体硬朗、精力充沛的人。一见面，吃惊地发现，她面容憔悴，步子沉缓，稍微走长一点就会气喘，竟是一个病人。

２００３年，她被查出脑部患肿瘤，做了开颅手术；２００４年，她又被查出心脏有问题，安装了心脏起搏器；早些年，她还因腿部的一次意外受伤，安装有人造髋骨，她笑称自己是“机器人”。她说：“每当回香港探亲时，常有一种担忧，不知道自己还能不能再回来。”

生命对于傅宝珠显得珍贵而脆弱，本来她可以选择一种舒适轻松的方式度过余生，然而，她却义无反顾地选择了“麻风村”，选择了一种常人不堪、不愿的辛劳，并且，没有任何报酬。

她不懂得珍惜生命吗？

不，她太懂得。

当了一辈子护士的傅宝珠，不知见证了多少有关生命的来去，特别是她做过７年的临终护士，看到了一位又一位进来的人，就是在等待哪一天离去，生死离别成为环绕在她身边的主旋律。正是这样的经历让她更深地参悟了生命的意义。她说：“生命不在有多少岁月，而在岁月里有多少生命。就像一根蜡烛，放在那里，就是那么一根放着的蜡烛，但如果把它点起来，虽然它自己一点点消失了，却可以给周围的人们带来温暖和光亮。”

她最幸福的就是“用我的生命去扶持另一个生命，就像用蜡烛点燃蜡烛。”

刚来时，村里没房子，她就在一个满是蜘蛛网、蟑螂遍地跑的仓库里放了一张床，住了一年。现在她住的一间房子依然简陋，墙皮剥落，屋顶有裂纹，下大雨时会往里渗水。

傅宝珠每个月要回香港待四五天，筹集村里缺少的消毒药水、纱布、棉签等医疗用品，

行李箱常常重达二、三十公斤，而她每次从香港回到村里，途中要换乘5种交通工具，转6次车，历时9个小时，其中最后一段通往村里的１３公里的土路不通汽车，每次都是村民开着残疾三轮车来接她，三轮车没有顶，夏天烈日当头，雨天一身水，冬天风寒刺骨。

那年做完开颅手术，刚能下地走路，她便回到了潭山；安上心脏起搏器不到一个月，她又回到了潭山；她原来能使用１５年的人造髋骨，由于太过奔波，用了不到9年已经严重磨损，医生说如果这样下去，只能再用一年。她抱歉地笑笑："一年就一年吧，我放不下那边村里的人！"

傅宝珠一生未婚，在香港，她有一位８６岁的老母亲和两个妹妹，每次回去，她总要先赶到母亲身边住一个晚上。她常念叨："从潭山到香港路途周折，如果家里打来电话说妈妈病重，我赶回去就可能见不到她了。"但是她知道，一辈子善良的母亲是理解她的，老人家有妹妹们照顾，她完全可以放心，而"麻风村"的村民们更需要她的帮助。她说："只要还能走得动，我会一直在潭山待下去！"

燃烧自己温暖他人的人生，让傅宝珠收获了无比的快乐。

许多个早晨，起床开门后，总会看到不知是谁挂在她门上的各种刚采摘下来的新鲜蔬菜。

夏季里的一天，她为一位老伯的伤口换完药把他送走后，不想，他一会儿又转了回来，拿着一根冰棒，塞到她手里。她心里一阵发酸，这些老人平日里很少会舍得花5角钱买一根冰棒的。

那年，村里人不知怎么打听到她的生日，悄悄出去买了蛋糕和水果，全村人齐聚一堂，为她举办了一个她这一辈子没有过的盛大生日晚会，望着那一张张五官不正却笑容灿烂的面孔，她流泪了……

有两位村民，一个８０岁，只有一只手，一只脚；一个７６岁，手指和脚趾都残缺不全，可他们竟做起了傅宝珠的"义工"，天天用胳膊夹着扫帚打扫医疗室的卫生，到山上砍竹子做消毒用的棉签。问他们为什么要做这些，老人说不出更多，只有一句话："傅姑娘跑这么远来帮我们，我们也要帮她！"

爱点燃爱，蜡烛点燃蜡烛。

"我的后半生活得比前半生更有意义，前半生是挣钱，看到的只是钱，后半生看到的就是人了。给予比接受更有福！"６１岁的傅宝珠幸福地笑了。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14

意林

“是”的蹊挠

●[奥地利]罗杰.科诺帕斯基

20 世纪 80 年代英国有一个风行全国的传说，说家里的火灾和一幅印着哭泣着的小丑的招贴画有关。当时好像很凑巧，有些贴有相同小丑招贴画的家庭失了火。按那张画当时的流行程度讲，统计起来也绝对有可能。

各家小报都把它当成事实讲，说那张画着了魔，肯定会让你家失火。惊慌越散越广，最后跨过英吉利海峡登上了欧洲大陆。我母亲有天神情紧张地冲进我的学生公寓，彻底搜查了一番，怕那个哭泣着的小丑的邪恶力量把我烧成焦炭。

有意思的是，人们好像从不质问这些流言，尽管它们是如此荒谬。大多数人喜欢来点令人起鸡皮疙瘩的小刺激，就像人们喜欢喝杯扎嗓子的香槟酒一样。如果我们只是一天八小时工作，生活会很乏味，所以让心灵受点想象中的危险的伤害是再好不过的消遣了。

现在我们再来看一看另一个都市传说，这是一个更惊险的故事，是一个阻止了一代又一代人得到他们真正想要的东西的传说：

所有到达目的地的人都一帆风顺地到了那里。他们从没有因任何人对他们说“不”而受阻。哦，最多他们思虑过两三个 “不”而已，不会比这更多。其实，如果你在成功的路上听信了不止 3 个“不”，你的计划就不会成功。所以真正成功的秘诀是“什么事儿都顺，所有的门到时就开，一直踩着红地毯走过来” 。噢，够了！是沉溺在这种白日梦当中，还是清醒过来，看到现实是许许多多“不”铺就了通往一个你长久期待听到的“ 是”的道路，这全在你。

每一个“不”都会使你离“是”更近一步。

时间

●韩少功

风雨稍歇，水淋淋的石板闪着一片薄光。

树上的枝叶东仰西伏筋疲力尽。地上有零落花瓣。草叶都挂着亮晶晶的水珠，连草丛里的蛛网也挂上了三两光点。

天地间静寂无声，只有四面八方淅沥沥的微雨，隐在岁月的深处，无边无际又无休无止。稻草人在孤零零地挺立，有一种宁静和沉思，似乎正张开双耳监听世间所有的动静，包括身边突然的嘀嗒巨响——一颗水珠从瓜叶轰然滚落。

瓜棚已经喘息着偏偏欲倒。瓜藤上既有黑色的枯叶，也有黄色的花蕾。老黑色与嫩黄色在时间的两端拉锯，把整个秋天拉扯得惊乱而凄惶。更多的梓树叶还是枯萎了，飘落了，胡乱留给路面，如叠下了一些深深浅浅的脚印。也许，是时间这只大兽在深秋逃跑，是日子这群大兽在深夜逃跑，给现场留下了足迹。

什么也没有发生。

什么也没有发生的时候，似有透明的时间流逝。时间是我们的生命，却是一些看不见的生长和死亡，看不见的敞开和关闭，看不见的擦肩而过和蓦然回首，除了在现场留下一些黑糊糊的枯叶，不会留下任何痕迹。

我的时间都滴漏在淅沥沥的雨声里了吗？我本来可以金戈铁马的百年，本来可以移山倒海的千岁，本来可以巡游天河的万载，都沉陷和坠落在一颗颗清冷的水珠里了吗？都永远没法保留和无可挽回了吗？

我在细雨蒙蒙的树林里钻了好半天，一头湿淋淋地回来，还是两手空空，什么也没找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62

言论

无论是什么样的生命,都在竭尽全力活着自己的时间。

——电影《小狐狸海伦》中的话

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那是智慧的年头，那是愚昧的年头；那是信仰的时期，那是怀疑的时期；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面前什么都有，我们面前什么也没有；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

——这是英国大文豪狄更斯的名著《双城记》的经典开场白，说它经典，是因为一百多年之后，这个评价即使原封不动地挪过来作为对这个时代的概括，恐怕也还是相当贴切的。

好女人是好看而且温暖的。

——这是英国一家调查公司对“男人心目中的好女人”调查结果。

博客代表着“新闻媒体 3.0”。1.0 是指传统媒体或说旧媒体（old media），2.0 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新媒体（newmedia）或者叫跨媒体，而 3.0 就是以博客为趋势的（wemedia）的个人媒体或者叫自媒体。

——硅谷最著名的IT博客专栏作家丹.吉尔默

失恋,痛苦,挫折,失败......如果这些从来没有经历过,人生未免不丰富,若是次数太多,又丰富了别人.

——《我的限量青春》

财富是转瞬即逝的，只有生命才是永恒的。生命包括所有的爱、快乐和赞美的力量。如果一个人，在竭尽全力使自己的一生得以完美展现后，还能利用自己的财富为其他人的生活提供支持与帮助，那么同样，他也是最富有的。

——《老钱》

试金可以用火，试女人可以用金，试男人可以用女人。

——往往都经不住这么一试

成吉思汗、元世祖忽必烈、明朝太监刘瑾、乾隆年间的和（绅）、清代商人伍秉鉴、宋美龄的弟弟宋子文。

——《华尔街日报》做了“千年来世上最富之人”的调查，其中6个中国人榜上有名。榜上50人，目前还活着的，只有文莱苏丹和比尔盖茨

男人的胸怀是用冤枉撑大的

——在《赢在中国》节目中，阿里巴巴总裁马云对一个自述脾气不好的选手进言

把宇宙缩减到一个人,把一个人扩张到上帝,这才是爱情。

——雨果

什么是生活？生活就是一把锤子，把你的理想坛子一个个击碎。

——腾讯进行的一项在线调查显示，71%的人认为“现实生活中充满了焦虑”

囚禁是叛逃的理由，但走得远了，前一段路便成了后一段的理由，昨天已经过期了，今天正新鲜，别让早就过期的事情腐坏了你现在的心情。

——《朵朵小语》中说

对待人生应如同对待冰箱一样——装满，是为了掏空，不是为了保存。

——蔡康永

我想，如果把看到的那些楼盘名字好好罗列一下，我一定能够拼出一幅大概的美国地图来。

——闾丘露薇谈国内楼盘名称的取法

我太爱自己的孩子了,因此不能把所有的钱都留给他们。

——美国财政部长保尔森说,他打算再捐献 8 亿美元,为 2007 年慈善事业还了个好头

世界就是一座赌场，他们把你推进门，给你一种叫作“时间”的筹码；那是一种装在黑色袋子里的东西，谁也说不清自己手中的分量，掂起来似乎很轻。

——《伊莎贝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29

雪孩子

●刘亚连

有一位诗人说，每当想起母亲，我的笔就跪着爬行。

收拾母亲的遗物时，在她夹鞋样子的一本书里面，有一个我画了一半的雪孩子，雪孩子戴着大大的帽子。也许，我原本想再为她加上一双鞋子的。

那个冬天，一定很冷。

画着雪孩子的画旧旧的，早已发黄。薄如蝉翼的纸片一刀一刀地划过去，我的心流血不止。

夹鞋样子的书不是很厚，蓝色的封面，书的名字是《天鹅飞到哪儿去了？》，繁体字，竖行排列，是我见到的最早的小说。爸爸说，那是一个天鹅妈妈寻找失踪的小天鹅的故事。于是母亲就将书收起，用一块细碎蓝格的绵布小心翼翼地包起。

那时，很想知道失踪的小天鹅是否找到了妈妈，可惜不认得繁体字，等到能读懂这本书的时候，却又失去了那份好奇的童心。

皮鞋、旅游鞋，登山鞋……，这些年不知道换了多少双鞋，更不知道走了多少里路，早已不再穿妈妈做的鞋了，可我从小到大的鞋样子，依然被她完好地保存着。

在妈妈的心里，我从来就没有走出过家门。

很想把雪孩子画完，但怎么也找不到孩提时的灵感，即便我为雪孩子加上两条腿、一双鞋，但她还会像小天鹅一样失踪。因为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人会为我保存这样的一幅画。

2006 年 1 月 6 日，雪很大，我的生命结满了冰。

我是一个失踪的雪孩子，疯狂地奔跑在雪地里，跌倒了，爬起来，再跌到……

雪，无声无息地纷纷飘落，我绝望地一声声地呼喊：妈——，妈妈——

哥哥交给我一个硬硬的纸片，说是装在母亲贴身的口袋里，我又一次差点昏厥。

纸片是从烟盒上剪下来的，四周已磨出了毛边，七十多岁的老母亲虽然连数字都不认得，但她知道，纸片上的那 11 个蝌蚪似的东西，是我的手机号码。

同一个号码，装在我和母亲不同的两个怀里，于是心便时时贴在了一起。

母亲很少给我打电话，她知道百里之外的我很忙。

我总是说，等忙完这件事，我就回家，可我的事，总也忙不完。

有一次出差走之前，打电话问母亲想我吗？母亲说："你就放心去吧，妈不想你，你离开家还差二天才三个月。"

差两天三个月——88 天，我猛然想起，这是自从我参加工作十多年以来，离家时间最长的一次。

泪流满面地收起电话，也收起了出差的计划。

无论如何要在天黑前赶回家。

推开虚掩的门，昏暗的灯光下，母亲一个人孤单地数着不知数了多少遍的药片。一瓶药，片片、片片早已磨光了棱角。那一刻，突然疯狂地想念起去世了好多年的父亲。

我是母亲最小的孩子，母亲对我的依赖超过了任何一个哥哥和姐姐，每次回家，我总要给老母亲洗头、理发。那天，正准备给虚弱的母亲剪指甲的时候，突然犯了忌讳：把母亲收拾的这么周到，是不是不准备再孝敬她了？

母亲伸出手在等我，一脸天真，像个孩子。这是我见母亲的最后的形象。

我借故说剪刀找不着了。反正用不了多久，我还会回来。

接到县委通知说有一个关于优秀共产党员徐占智同志先进事迹的采访任务。

面对病重的母亲，我在犹豫。母亲说："你去吧，不会有事。我，等你回来。"声音虚弱的足以让我的心颤抖一生。

母亲平生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对我说了谎。

2006 年 1 月 6 日凌晨 6 点整，当疲惫的我将采访报道在电脑上刚刚保存了的时候，接到家里的电话。

母亲终于没有等到我回来。

哥哥说，母亲不让给我打电话，但执意要将被褥垫在后背，执意要面对着门半躺而眠，日夜如此，为得是在第一眼就看到随时可能归来的我。

我决心不再探讨小天鹅的故事，我怕失踪的小天鹅有和我一样的结局，我宁可在心里保存一份美好的愿望。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22

心中的野狼

●[加拿大]比昂卡・卡亚 〇李小林 编译

在一个很远的地方，有一年冬天，天气非常寒冷。人们去向国王诉苦，说有一群凶残的野狼袭击了他们的牲畜和家禽。国王马上召集卫队中最优秀的武士，命令他们去消灭这群凶残的野狼。国王说："等明年春天你们回来的时候，我将邀请你们中功劳最大的那个人和我共进晚餐。"

武士们听了都跃跃欲试，他们都想成为那个唯一受到邀请的人。不顾冰雪和严寒，他们争先恐后地出发了。他们在森林和原野中追踪野狼的踪迹……转眼就到了第二年春天。第一名武士先回来了。他满身伤痕，一只胳膊用绷带吊在胸前，一条腿也断了，拄着拐杖。他对国王说："陛下，我的功劳应该是最大的。我徒手和狼群搏斗，虽然没能全部消灭它们，但也打伤了许多只野狼。你看，在搏斗中，我的右臂和右腿都负伤了。"

正在国王为这名武士唏嘘不已时，第二名武士出现了。他的肩上扛着一具野狼的尸体。他对国王说："陛下，我把狼群中领头的那只野狼带回来了。擒贼先擒王。我一箭就射中了它。其他的野狼不战自溃，四散奔逃。我的功劳应该是最大的。"

国王说："祝贺你，勇士"这时他看到又一位武士回来了。武士身边跟着一只安静的野狼。国王问他："你做了什么呢？"

那名武士回答说："陛下，当我的同伴在追杀野狼时，我所想的是：只要还有一只野狼没被杀死，它就会重新回来祸害附近的村庄。所以我就花时间在远处观察野狼，结果我发现

与其说它们很凶残，倒不如说它们很饥饿。这个冬天异常寒冷，野狼的食物变得非常稀少。他们之所以在陛下的土地上四处游荡，伤害家畜，是因为它们实在找不到别的可吃的东西。所以我就每天给野狼带去一些食物，逐渐把它们引离陛下的土地。我把它们引到了一个山谷里，那里的气候相对温暖，食物也多一些。那里还有一条没有结冰的小河，可以给狼提供饮水……我想它们不会再到陛下的土地上来了。

国王又问："你脚边趴着的这只野狼是怎么回事？"

武士回答说："它救了我一命。在高山上的时候，我不幸遇上了黑熊。多亏有这只勇敢的野狼从旁相助，我才安全脱身。"

国王因此认定最后这名武士的功劳是最大的，邀请他晚上来赴宴。但是这名武士却拒绝了。他解释说："陛下，我已经得到了最好的回报。这只野狼已经成了我的朋友。我们彼此友好，不再是敌人。我今后会仔细照料它的需求，而不是试图依靠武力去强迫它、征服它。而它也尊重我，视我为伙伴。"

有时外在的威胁是虚幻的，它们只是我们自己内心深处恐惧的反应和表现。在我们的内心深处也同样生活着野狼。我们除了去杀戮，还可以选择倾听和驯服，把我们心中的野狼变成一个伙伴。这是一个比争斗更加光明的选择，它获得的是双方的和谐与友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7

心声

●董瑞祥

十几年前，一次短途旅行即将结束的时候，我收拾东西准备下火车，一个小伙子恋恋不舍地把正在翻阅的《读者文摘》还给了我。从他的眼神里，我知道，书中的一个故事他还没有读完。

"这本杂志我已经读完，如果有人继续阅读，它的价值将会成倍增加。"想到这点，我微笑着对他说："你接着读吧。"

难忘他羞涩而充满感激的眼神。从那以后，我养成了在旅行前买本《读者》并有意在下车时"丢掉"的习惯。这一丢就是十几年，从黄河之滨的兰州到大兴安岭深处的漠河小镇，从海南岛的天涯海角到非洲的丛林深处，从北欧宁静的哥本哈根到南亚热闹的曼谷，我"丢失"了《读者》一本又一本。

《读者》随我漫游四海，落户他乡。

儿时，我们玩丢手绢：轻轻地放在小朋友的后面……表达的是一种友情。

现在，我以微薄的力量，在我行经之处“丢”下了弥散在《读者》美文里的爱心和善意。

此书，我丢得心甘情愿。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03

心灵之歌
●罗伊菲

“妈妈走了以后，我们跟着爸爸，他很爱我们，可是他老是喝酒，喝醉了……就会骂人打人……”那只有12岁大的小女孩，站在讲台的后面，略显黝黑的脸庞，衬出清秀眉目。小小的个子，刚够得上眼前的麦克风，楚楚可怜的声音，叫人听了心都揪起来。

她话语顿住，说不下去了，满厅一片静默。“后来，后来，有一天，爸爸又喝醉了，出了车祸，再没有醒来，我们就成了孤儿。”她声音哽咽，用手抹去脸上的泪水。

然而，在孤儿院里，她和其他许多境遇相似的台湾原住儿（台湾原住民的子女），不但找到了家，也找到了另一扇窗——歌唱。

台湾原住儿合唱团的表演，或许不是我听过的最好的青少年合唱表演，但他们的歌声却最动人心弦，令人久久难忘。这个成立于1998年5月，仅有35名团员的合唱团，原名是台湾六龟山地育幼院青少年儿童合唱团。团员多数是高山族原住民的子女，许多来自破碎的家庭，更有不少是孤儿。这批处在社会底层的孩子，却在八十高龄的老歌唱家的训练下，发出钻石般晶亮璀璨的歌声。

那楚楚可怜的小女孩和另一位浓眉深目的小姑娘，站在合唱队伍前，以无比清纯明净的高音，登上花腔咏叹调的高峰，让满座观众惊艳。这几乎是不可能的事，却奇迹般地发生了，印证在这只学了一年美声唱法的小小躯体上。她们唱的是以莫扎特歌剧《魔笛》中那高难度的夜之女王的咏叹调《复仇的火焰在我心中燃烧》而入词的圣歌《爱之火》。

老歌唱家寇顺举的指挥风采，可圈可点。腰杆挺得笔直，娴熟有力的手势，激荡起一波波美丽的音诗。二十多首歌，唱着不同的语言，孩子们手上没有谱，一张口就如行云流水，全无斧凿之痕，似乎一字一句全以了然于心。而长居美国西雅图的老歌唱家，一年只能训练他们两三个月，他们怎么做得到？

他们做得到，因为他们是用心灵在歌唱。

这是4年前他们和维也纳青少年儿童合唱团，在台湾高雄的音乐会上，前后同台演出后获得的肯定。来自维也纳的团长评论说：虽然以合唱和歌唱技巧而论，台湾原住民儿童合唱

团与历史悠久且经过千挑万选的维也纳少年合唱团不能相比，但前者的歌声却更感人，因为他们是用心灵在歌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9

小王子,天堂几点了

●[法]让.保尔.玛丽

那是一个飞行的好天气。盛夏，1944 年 7 月 31 日 8 点左右，在距离巴斯蒂亚二十五公里的波尔戈机场，指挥官安托万·德·圣艾克絮佩里刚乘着吉普车到来。前一晚，他在巴斯蒂亚的一家餐馆里通宵宴饮，他的床没睡过，还是铺得好好的，大家不再等他，已经指派了一个飞行员替他。但黎明时分，他在弥撒后吃了一顿实在的早餐：几个煎荷包蛋，黑咖啡和美国香烟。现在，他就在这里，在他轻巧的“莱特宁”P－38F5B 飞机的脚下。飞机重六吨，单座复合式机身，配有两个一千五百马力的发动机，能让飞机以每小时六百五十公里的速度爬升到海拔一万米的高空。没有配机枪，也没有装炸弹；只装配了到里昂东部进行战略侦察用的照相机，飞机将在格勒诺布尔、安西和尚贝里的高空做长达几小时的侦察飞行。

四十四岁的圣艾克絮佩里显得疲惫。他的秃顶和笨重的身躯让他看起来比他的实际年龄长了十岁。他是一个享乐主义者，喜欢吃喝、香烟、女人还有和战友们晚上长时间的聚会。以前在危地马拉的坠机让他整整昏迷过一星期，全身有八处骨折，包括颅骨下部撞在岩石上造成的一条很深的裂缝。此后，他的身体一直僵硬而疼痛，伴随着间歇的偏头痛和眩晕，嘴唇上的一条疤痕让他的笑变得局促，额头上的另一条疤痕让他的一根眉毛有点吊，他有一张饱经风霜的脸，既忧郁又对生活充满好奇。

“您总不会奢望能活着走出战争吧，我的少校。”在法国战役中，勒内·加乌瓦伊将军多次这样对他说。后来，将军成了他的朋友，很后悔说过这句话。一天晚上，他去科西嘉岛的别墅找他，看到圣艾克絮佩里和衣躺在床上，双手扣在脑后，若有所思，就像他在写作前常常一直沉思到深夜的样子。他当时多想对他说是时候停止了，一个战斗飞行员三十岁就算老了，上了年纪就不会再登上最新型的飞机了。他还想提醒他，不负责任、老奸巨滑的美国人转让给法国人的 P－38 型飞机据一个美国军官透露是“不适合飞行的”，而且飞机运来的时候没有附说明书，也没有技术指导，一次发动机故障刚刚要了空军中队最好的飞行员的命。就在几天前，圣艾克絮佩里在飞行中就发生过一起火灾和一起氧气吸入器故障。

将军还想告诉他军官们友善的密谋，他们想把在普罗旺斯登陆的日期泄露给他，想用地面的军事机密困住他，这样就会顾虑他落入纳粹之手。但将军朋友犹豫着，虽然有深刻的战斗情谊，虽然他血气方刚的脸在一次飞机坠毁的火焰中变得冷峻。因为他知道圣艾克絮佩里为了飞行已经抛舍了一切——纽约、作家的显赫名声、沙龙聚会和荣誉，在阿尔及尔的时候，美国人禁止他飞行，他几乎要抑郁而死。一年前，飞行中队收到第一架样机，圣艾克絮佩里在盟军的眼前负责试飞。当飞机爬高的时候出现冒烟，加乌瓦伊马上通过无线电要求飞行员着陆。圣艾克絮佩里返回得过猛，滑行了很长一段距离，刹也刹不住，最后撞在一片橄榄林上才停下来。飞机毁了。“他妈的法国人！”愤怒的美国人恨得牙痒痒。受到处分后的飞行员

在几个月的时间敲遍了参谋部所有的门。美国将军伊凯尔最终违心地在准许他执行五次飞行任务的命令上签了名。而他在加乌瓦伊的默许下，飞了十次。

1944年7月31日，无疑是他最后一次执行飞行任务。怎样跟他说明这一切？加乌瓦伊踌躇了一下，最后只是让他……“小心”。圣艾克絮佩里明白了，他跳了起来。腼腆的他突然冲动起来，写过“如果我不参加那我会是谁？”的他不想呆在一边，受到保护，做个懦夫。如果不去冒险，哪有资格谈论受苦受难的法国？圣艾克絮佩里曾非常接近死亡，死并不让他害怕。深信自己活着等不到战争结束，他已经做好了“离开”的打算，但得在执行任务时“离开”。只能是在执行任务时“离开”。阻止他飞行，就等于谋杀他。他辩护、请求，加乌瓦伊终于让步了。作家让他帮最后一个忙：答应转交一只放手稿的手提箱。那情形就像在立遗嘱。紧挨着坐在一起，心潮起伏，两个飞行员哭了。

8点45分，地面机械师的一个手势，垫木被全部抽走，三千马力把飞机推进到一个更高的世界。在高空，他很难受。氧气稀少，而他疲惫的肺却比其他飞行员需要消耗更多的氧气；他的红细胞率失调，寒冷唤醒了他的旧伤；噪音、震动和螺旋桨的每次剧烈操作都会让他饱受折磨的躯体承受他自身重量四倍的负担。距离邮航时代的飞机已经很遥远了，当初他可以一边飞行一边画画，有时为了读完一本精彩的小说他甚至可以推迟着陆。但在高空，他飞翔，他是幸福的：“我很高兴可以再次参加高空的遨游。投入到未知的领域，受野蛮工具的驱使，受一堆仪表的摆布。我们在自己国家的领空呼吸着美国制造的氧气。在法国的上空呼吸纽约的空气，这难道不奇怪么？”

在高空应该什么都会：精确地驾驶，不迷失方向地航行，收听无线电波，沉默，换汽油桶，核查线路测试，用一只手去捏碎可能堵住氧气管的冰——缺氧六十秒人就会昏迷，找到地面需要拍摄的地方并调节拍摄的间隔，拍摄清晰的照片并把这些珍贵的底片带回来。尤其要时刻注意监视天空的情况，以便逃离战斗机的种种陷阱。中队制订了一套飞行技巧：先爬升到一定的高度，让“莱特宁”的气体长痕变得清晰可见，然后下降一千英尺，让气体长痕消失。这一款飞机飞行速度很快，“梅塞斯密特”或“福克－伍夫”型飞机必须飞到它的上方才能击落它。这样一来，只要注意看到出现敌机“新娘的长拖裙”马上喷出烟雾就行了。

最危险的时刻是下降。前一天，7月30日，在六千米的高空，在迪朗斯河上空执行拍摄任务的琼·梅尔蒂斯看到了致命的长拖痕。在他的上方出现了由德国王牌飞行员格斯驾驶的“福克－伍夫”190。美国人梅尔蒂斯是个杰出的飞行员，他马上拉升，涡轮超压运转。但没用了。德国的无线电台记录了他最后绝望的呼唤：“我被发现了！他向我瞄准……我被击中了，我坠落了……完了。”过了一会儿，天空响起一个声音：“我要死了！”圣艾克斯认识这个金发的美国小伙子，他曾和他一起拍过一张照片。

此时，圣艾克絮佩里飞行在一万米荒凉的高空。从上往下看，地球是一个小小的模型，蓝色的海，一片苍白，童年的别墅，内心的脆弱。天空空荡荡，他已经消失在大西洋，他曾说过：“对我们飞行员来说，飞行事故就是我们死亡的温床”；没有迪迪埃·多拉，邮航事业的顶梁柱；也没有吉尧梅，他从安第斯山脉的坠机事故中生还，“我所做的，任何其他动物都不……”如今他也死了。他们都走了，在行动中，在光荣中消逝了。

一个人，一部史诗，一个时代。完美的死亡。除了他，除了圣艾克斯，一直拖着过时的沉重躯体活着。而死亡……“我几乎死过四次。死对我根本无所谓。我才不在乎呢，腻味透

了。”他感到自己“就像一个幸存者”活在一个不再属于他的时代。“如果我被击落，我不会有任何遗憾。未来的蚁穴让我恐惧。我憎恨他们那种机器人般的能力。我，我原本是做园丁的材料。”法国就像一座花园，在农场的第一缕晨曦中飞机起飞，在明亮的厨房里有黑咖啡的香味在飘散。他飞翔。在他下面，现在，普罗旺斯的海岸线隐约可见。过了那里，他知道，盟军的雷达就再也无法在屏幕上跟踪他。他是独自一人。

飞行任务，是它赋予战斗飞行员存在的意义。圣艾克斯仔细地准备着，在目标上空盘旋飞行，不错过屏幕上出现的任何云层空隙的机会。有焦距为一百五十毫米的“玛平”相机可以拍摄一个地区的全景，也有焦距为六百毫米的“迪辛”相机可以在飞机冒险俯冲到低空时拍摄一些军事战略目标：一节火车车厢的特征，火车铁轨或坦克。要用胶卷收集信息，就像微生物学家用显微镜试片来收集细菌的迹象，纳粹让法国病倒了。然后是返航，在返回途中，的确有几次他有过迷路的倾向，因为他是永远的梦想者，或者因为他一点也听不懂美国监督员的英语——许多离奇差错的源泉。

因此今天，在沙龙里有人偶尔谈到他的名字的时候还会嘲笑地说：“啊！圣艾克絮佩里……伟大的作家却是拙劣的飞行员。”他们又知道些什么？他们既不懂写作也不懂飞行。一无所知。否则他们会为他折服：七千小时的飞行记录；二十一岁第一本军事飞行的小册子上成绩“优秀”；一年后就获得军官的小杠杠；在邮航时期，当圣艾克斯不遐想的时候，他在碎石地面和摩尔人的枪林弹雨中着陆，救出过五名迷失在沙漠里的飞行员；为了寻找失踪的吉尧梅，他在安第斯山脉的崇山峻岭里盘旋飞行了好几天。之后他成了水上飞机的试飞员，优秀的数学家，飞行证书的发明者和分公司的经理。他没有歇息，而是去尝试飞往西贡和合恩角的不可能的飞行，从一次次的事故中生还，他随后成了阿拉斯的战斗飞行员，参加战斗却不杀人，现在，他坐在飞行驾驶舱里，筋疲力尽、劳累不堪却依然顽强不息。这样的飞机是供那些训练有素的年轻飞行员操纵的，那些到今天还迷恋他的天才孩子们！

他的最后一次飞行是一个黑洞。在波尔戈机场，下午三点，勒内·加乌瓦伊一边看表一边来回踱步。他知道，再过半小时，P－38F5B 编号 223 的燃料就要耗尽了：圣艾克斯，他的朋友就要失踪了。在飞行记录本上，只有一个简短的记录：“执行法国南部高空飞行拍摄任务。未归。”六十年间，人们应该满足于这一简短的判决和几千页的推理假设。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法国有一万一千架飞机被击落；它们中在 1943－1945 年就有五百架坠落在普罗旺斯或海上。但那天早上，德军在这个地区没有击落一架飞机。

在十公里的高空飞行的飞机可能会掉在哪儿呢？在阿尔卑斯山区，在西南部，在罗讷河谷，还是在海上？人们收集证据，检查报告，计算，勘探……没有什么实质性的结果。“我的样子像是死了，但那不是真的……”沙漠里的孩子这样说过。剩下的只是童话。神奇的是一个突尼斯渔民水手哈比·贝纳莫尔，于 1998 年 9 月 7 日，在卡西斯的海上打捞到一块发亮的凝固物，并且没有把它重新丢回大海。他的老板让－克洛德·比昂戈看了一眼这块钙积石，看到“安托万”的字样，和他第二个名字一样，他对它进行清洗，发现上面刻着：“安托万·德·圣艾克絮佩里（龚苏萝）－c/o 雷纳尔和希区柯克公司－美国纽约第 4 大街 386 号”。他的姓名，送他首饰的妻子的名字，出版英文版《小王子》的纽约出版商的地址：他们找到了圣艾克斯的手镯！

之后有一群疯子，如皮埃尔·贝克，欧巴涅的潜水艇公司“吉奥西洋”的老板，他是床头柜上摆放着 P－38 的模型长大的，梦想着人、大海和飞机能融合在一起。还有亨利·德

拉兹，戈梅克斯公司的创始人，童心未泯的退休者，深海专家。两人一起花了整整一百万欧元。为了发现的幸福。还有吕克·冯·瑞尔，残骸搜索的潜水能手，他记得曾在离里乌岛东北一公里的水域看到过一堆奇怪的废铁。还有菲利浦·卡斯特拉诺，历史学家和潜水爱好者，“阿埃罗－雷里克”的创始人，他要花几个月的时间去破译座舱里发动机上手工打造的模糊的编号。还有一些机械师、商人、历史学家、渔民、潜水员、学者……他们都疯了。但他们最终找到了。

在2003年9月打捞上来的几块相当于飞机的十分之一的机身的残骸上，没有发现子弹的痕迹，而有飞机在时速超过八百公里笔直朝大海坠毁时才会造成的折痕。圣艾克絮佩里曾表示:“我将双手合什安息在地中海。”剩下的不过是些细节问题。是氧气故障让他失去知觉？眩晕？发动机松了？燃料故障？还是一个飞行员把操纵杆推向蓝色的大海，在苍凉天空的最后一个梦想……都不重要了。有人说他有“死的愿望”。他很久以前就接受了死亡。他已经全部选好了，时间，地点，方式。是的，那是一个死亡的好日子。一次最后的飞行，没有结局的飞行。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40

我家教子有方

●[日]妹尾河童

儿子今年23岁了，他上小学二年级时，老师让他们班学生写过一篇作文，题为《我想成为这样的父亲》。一天，这些作文集结成册，送到了各家。

幼稚可爱的篇篇杰作，密密麻麻的笔迹，描绘出孩子心目中理想父亲的形象。多数孩子都比照自己的父亲，令人欣慰。

可翻到我儿子那页时，我惊呆了。

妹尾太郎写道，“我想做一个平常的父亲”，纸上的空白，仿佛是对我无声的控诉，让我十分狼狈，似乎我不是他所追求的父亲形象。

太郎有一个比他年长9岁的姐姐，她长大成人后说过一句让我震惊的话：“被幼稚的父母抚养的孩子，很不容易!”

让孩子这么一说，我也觉得自己没有当父亲的意识，这点似乎一直让孩子们很为难。

我同孩子接触时，最基本的是想知道“孩子看到了什么、感受到了什么”。

比如，孩子学会爬时，我也和他一样在地板上爬来爬去。在那一刻我切身体会到，孩子的眼睛看到的世界和大人完全不同。当然是由于父子的视觉高度不同。孩子是先看到妈妈的脚，一直往上看，才是妈妈的脸。

椅子和桌子，孩子只能看到下面。孩子看到掉在地板上的东西喊着“什么”并拿起往嘴里放，我能理解此时孩子的心情。那一刻，如果有来自高处的吼声“不行!”对孩子来说实在太恐怖了。

孩子蹒跚学步时，我也跪在地板上跟着学。孩子只能看到桌角上放的东西，看不到桌子的全貌，就更激发其想多看一眼的好奇心。桌上的茶杯掉下来时，如果说“危险”那就等于扼杀其好奇心的萌芽。因此，要么就让孩子一览无余地看个够，要么让他根本看不见，把东西藏起来。

然而，这样的我，似乎不是个“有父亲样的父亲”。

我对孩子咿呀学语也很感兴趣。

长女真美首先成了我的好奇心的对象。

不过现在想来，自己的所为真对不住她……

我教给女儿，早上把报纸送到我枕边时说声“谢谢”，我接下报纸，说“不用谢”。我想试验一小看她什么时候才能发觉自己说错了。

大约过了两个月，女儿一声不吭地把报纸扔给我就跑了。她发现自己说“谢谢”有些奇怪。我非常开心，夸奖她“真了不起”，女儿却高兴不起来。

我慌了神，向她道歉，说了“对不起”，承认自己不该扰乱她的幼小心灵。此后，很长一段时间，女儿还是不理我。后来终于消了气，女儿却不再相信我，每次都问妈妈， “爸爸说的是真的吗?”

花了相当长的时间，我才修复了和女儿的信任关系。从此，我再也不敢做这类试验了。

儿子上幼儿园时，发生了这样一件事。这件事被称为“我家的包子事件”，流传至今。

一次，只剩下一个包子，儿子正要吃时，我说：“为什么你一个人吃呢?要么一分两半，要么猜拳，谁赢谁吃。”我岳母在一旁都惊呆了：“哪有这样的爸爸，和孩子抢包子吃!”

我觉得“让孩子享受特权是不合适的”。儿子同意猜拳决胜负，结果我赢了。

“虽然爸爸赢了，可爸爸分给你一半!”当我把包子一掰两半时，儿子“哇”的一声哭起来。

“一般人家的爸爸，不会搞这种荒唐事来招惹孩子哭。”岳母叹气道。

其实，我是想以一个前辈的身份，向其传授将来自立后社会生活中所必需的常识。

“真是个怪爸爸!不过，现在很感激他那种独特的教育方式。”孩子们长大成人后这样对

我说。

曾记得，我看过一个电视节口，内容是北海道狐狸哺育下一代。

“啊?同我家一样!”我不禁喊出声来。

女儿嚷道：“嘿，难道我就像北海道狐狸一样被养大的?”

狐狸的父母，并不把梦想寄托到儿女身上，希望小狐狸“成为这样的狐狸”，而只是向它们传授生存技巧。

比如，地面上映出大鸟飞来的身影时，要教给小狐狸快速隐蔽自己。其教育方法是猛地咬住小狐狸，让其感到身体相撞的激烈。小狐狸虽然吃惊畏惧，但狐狸父母使孩子用身体掌握了父母一反常态的行动和外敌攻击这一因果关系。

我家也经常发生类似的事情。入冬后要用煤气炉，由于房间狭小，很担心女儿碰到后烫伤。接二连三，不停地说“炉子危险哪”!这种办法无济于事。于是，我把炉子加热到不至于烫伤的程度，当着女儿的面摸了炉子，大叫“烫”!紧接着，抓过女儿的手按向炉子，我和老婆齐声大喊“烫”!女儿“哇”的一声哭了。

此后，她每次从炉子旁边走过时，自己就注意了。有趣的是有客人来时，她也指着炉子提醒大人说：“烫!”

教孩子过马路时也是一样的，在大街上教给他们信号和车辆的关系。

儿子 3 岁时，我牵着他的手过人行横道，他拉着我的裤腿不往前走。我有些不解地俯视儿子，正好与他生气的目光相撞。他指着信号灯给我看，原来是红灯。我赶忙道歉说：“哦，对不起，”然后苦笑不已，自己做父亲太不称职了，反倒要受教于 3 岁的孩子。

由于家庭环境、孩子的个性不尽相同；教育孩子的事也不可一概而沦。但是，好像有一点是共通的，那就是你是否能让孩子感觉到“我的父母是实在地认真地对待我”。

我这个不称职的父亲，现在也还能和孩子们沟通，其原因也许就是在这一点上我是合格的。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48

我的课桌在哪里？

●黄传会

15 年前，我第一次走进太行山，其实，那里离北京不过 100 多公里。荒秃的山梁，低

矮的草房……让我压根儿没有想到的是，会有那么多的儿童，因为交不起每学期一二十元的学杂费，而被隔阻在校园外。

面对他们那一双双饥渴的目光，我的身心受到强烈的震撼。

更让我震撼的是这样一组数字（1989年）：全国有2.2亿文盲，全世界每4个文盲中，就有一个是中国人；在我国全部2.2亿学生中，1 / 3只能读到小学，1 / 3读到初中，能读到高中的不到1 / 3，全国平均受教育时间不足5年。

一位山村小学校长不无忧虑地对我说："我们这个地方本来就穷，现在这些娃儿连读书的机会都没有，将来靠谁来改变贫困山区的落后面貌？"

15 年后，当我走进那些低矮的棚区，走进城乡结合部打工子弟学校那一间间昏暗的教室，走进农民工子女的心灵深处时，我觉得我们这些终年生活在城里的人，对农民工子女，这个数以千万计、已经与我们的城市共存了十余年的群体，竟是如此的麻木不仁。

我为这个庞大群体艰难、尴尬的生存状态感到震惊，也为他们的未来深深地忧虑。

难

借读手续的复杂繁琐，公办学校的高门槛、冷面孔，民办打工子弟学校的漂泊不定，求学路上的种种不便，让没有城市户口的农民工子女举步维艰。

——中国青基会常务副秘书长涂猛

该怎么称呼他们——农民工子女？第二代移民？民工第二代？他们是伴随着中国民工潮出现的一个特殊群体，也是任何一座城市都无法回避的一个特殊群体。

我是在海淀区一所叫行知打工子弟学校认识魏志强的。

魏志强的妈妈在市场上卖毛鸡蛋。每天清晨6点就要起来，先煮300多只毛鸡蛋，然后一个个扒好。干完这些活儿，差不多11点多了，赶紧给孩子做饭。吃了午饭就上街，一直要卖到晚上9点。从批发市场批发来的毛鸡蛋，一个0.25元，卖出去是一块钱3个，差不多卖一个挣8分钱，每个月挣不超过1000元钱。而有几笔钱又是月月都省不了的：房租每月220元，水电费每月20元，三口人吃饭得要200元。最大的开支是两个孩子的学费。一个孩子一学期要920元，两个孩子一年算下来要将近4000元。

与同龄孩子相比，魏志强像是营养不良，显得有些瘦小。我问他学习情况，他说还可以，在班里能进入前十名。他说："我妈妈太难了，起早贪黑卖毛鸡蛋，能卖几个钱？我想退了学，看能不能找个活儿干，减轻妈妈的负担……还有，像我们这种没有北京户口的学生，高中只能回原籍上，我的户口在新疆，要上高中就必须回新疆。一想到这些，我就没了学习的心思，还不如早点退学算了……"

我让魏志强带我去看看他们的家。

魏志强带我绕过一个建筑工地，又穿过两条小道，来到一条小街上。魏志强告诉我，这里原来是一家工厂，后来工厂破产了，就盖了一些平房租给进城的农民。看得出这些平房也很有些年头了，一排紧挨着一排，密密麻麻的。最后一排挨着一条臭水沟。魏志强指着门上写着“204 号”的那间，对我说：“我家到了。”

我只能用“吃惊”两个字来形容走进他们家的第一感觉。一间十来平方米的小屋，摆着一张学生用的那种上下床和一张单人床，床上堆着乱七八糟的被褥；一张没有刷漆的四方桌上摆满杂物和一台老掉牙的 12 寸黑白电视机，电视机是魏志强从街上的垃圾堆里捡来的，只能收中央一台；墙壁上挂着一只只塑料袋，魏志强告诉我，塑料袋里装着的是他们一家人和住在这里的一位阿姨的衣服。魏志强解释说：“我妈嫌一家人租这间屋子太贵，找了一位同乡阿姨合租。每个月 400 元的房租，我们拿 220 元，那位阿姨拿 180 元。我睡上下床的上铺，我妈和我姐睡下铺，那位阿姨睡这张单人床。听我妈说，过些日子，那位阿姨要回老家了，这间屋子我们还租不起，得再找一间便宜些的。”

魏志强捅开了蜂窝煤炉子，淘米熬粥。每天下午放学回家，他先做作业，然后，熬一锅粥，粥熬好了，再把馒头热上。等妈妈 9 点回来，炒个白菜或者土豆就成了。他说他们家一般是两个星期才买一次肉吃。

我问：“你们同学不觉得与北京的孩子相比，有些不公平吗？”魏志强脱口而出：“不公平的事情多着呢！早晨我去上学，一个阿姨骑自行车把我撞了一下，不仅不说‘对不起’，还扭头瞪了我一眼：‘长眼睛了没有？乡下人！’”

离开他们家，魏志强把我送到小街上。

夜幕已经拉上了。

魏志强的妈妈春英依旧站在街口，招揽着生意。她身上围着的那条油星麻花的围裙，在街灯的映照下，闪闪烁烁。

苦

我一直在想，这种不平等是他们幼小的心灵能够承受的吗？一道歧视的目光可能在内心种下一颗种子，这些过早体验到不平等的孩子长大以后，那些种子会长成什么呢？在流动中成长起来的第二代会成为怎样的一代人呢？

——中央电视台主持人敬一丹

可以说，第一代移民进城的目的非常明确：进城打工，挣钱养家糊口。他们认同自己是这个城市的过客和外来者，他们中的绝大多数，没有在城市长期生活和工作的心理准备和奢

望。第二代移民（农民工子女）就不同了。由于年龄的关系，他们进城是被迫的、非主动的，但一旦他们在城市生活下来以后，虽然他们口头上也不敢说自己是城市人，其内心却涌动着成为城市人的强烈愿望，渴望着将来能在城市里长期生活和工作。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学者韩嘉玲针对农民工子女，曾做过一次问卷调查。其中有这样一个问题，你是哪里人？答案有两个：老家人，北京人。在收回来的问卷中，许多孩子在答案旁写道：中国人。韩嘉玲后悔当时没有设定第三种选择：不知道。

既不能融入城市社会，又不想回归农村社会。对自己的身份不明确，致使进城农民工子女发出这样的疑问：我是谁？

行知学校校长易本耀讲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个老乡，孩子原来在公办小学，他一定要把孩子转到我这里来。他说：每次去开家长会，我就特别受刺激。本地学生的家长，有开着小车的，有穿着西装的，和老师亲得不得了，我这身打扮，一看就知道是乡下人，我还怕人家嫌我身上有味儿，每次都坐在角落里，有什么问题也不敢问老师。家长会一学期不过开一两次，我都觉得受不了，孩子每天要去上学，不定要受多少委屈！乡下人和城里人毕竟坐不到一条板凳上。咱不能老让孩子受委屈，条件差就差一点，起码心里舒坦。易本耀说，家长把孩子送到打工子弟学校，除了经济原因外，另外一个重要原因是，他们在这里可以获得平等的机会，心理上没有压力。

兴华打工子弟学校六年级二班班主任李冰到许多学生的家里做过家访。她告诉我，学生的家长们干的都是最简单、最辛苦的活儿，如收废品、卖菜、扫马路、当小饭店服务员等。绝大多数家庭都住一间小屋子。农民工流动性大，这些学生从小跟随父母，过着一种漂泊不定的生活。

李冰说：“他们一般不和城市的孩子在一起玩，一方面，他们住在城乡结合部，都是农民工聚居的地方，城里人本身就少；另一方面，他们对城里人有着一种本能的戒备心理。上学期，我布置了一篇作文《记一次我最……》有个女生写了一篇《记一次我最伤心的事》，讲的是原来的打工子弟学校被查封的过程。说他们正在上课，警察带着一批人进了校园，把学生和老师集中在操场，把教室当场给封了，同学们哭成一团。文章的结尾，学生这样发问：为什么要查封我们学校？学校查封了，我们去哪儿上学？学生的作文中，还经常会出现这样的句子：‘今天是六一儿童节，可是我不敢到公园去，那是城里儿童的节日。’‘我一定要好好学习，一定不让城里人看不起我。’”

李冰说，我们成年人还有辨别能力，但孩子的心灵是单纯的，如果他们从小在心中对城市、对我们的社会打下这样的烙印，将来要改变是非常非常困难的……

悲

每当我看到一些学生家长以摁手印代替签名时，总感到一种悲哀。上一代因贫困而成为文盲，因文盲而更加贫困，这种恶性循环不能在下一代身上继续，中华民族的振兴要靠全民族所有的人。

———石景山区黄庄打工子弟学校校长陈恩显

按照“希望工程助学进城计划”的部署，2004年，“希望工程农民工子女助学基金”将资助北京2000名家庭贫困农民工子女和已经失学的农民工子女。这个计划要帮助的，是家庭经济困难的农民工子女。或许是宣传力度不够，或许是“社群隔离”，一个星期过去了，居然没有一个北京市民打进热线电话说：“我认识一个农民工孩子，他需要帮助。”

中国青基会的工作人员，曾随意询问了一些市民，回答是：“没想过这件事。”“农民工肯定很苦，具体情况不了解。”“北京有那么多学校，还能没农民工子女上学的地方？”“那么多农民工孩子到北京上学，不是来侵占北京孩子的教育资源吗？”

中国青基会决定加大宣传力度，联合北京青基会和《新京报》，联合推出“寻找京城失学农民工子女”公益助学活动。一时间，中国青基会、北京青基会和十所打工子弟学校的申请热线电话，铃声不绝。

当日，8岁的胡玉蕊在父亲的带领下，从十几里外赶到昌平区马池口镇的赛伯打工子弟学校，填写了申请资助报名表，渴望能够得到资助，重新回到学校。

胡玉蕊来自内蒙古太仆寺旗，由于干旱等原因，连续几年家里收成甚微。一年前，胡玉蕊从村小学辍学，随母亲来到在北京打工的父亲胡登云身边。4年前，胡登云来到马池口镇后，一直在村里菜地打短工。胡玉蕊的母亲患有肠结核，每月除了生活费、房租后所剩无几。胡登云说，得知“寻找京城失学农民工子女”消息后，他便带着孩子匆匆赶来了。

我翻阅了中国青基会申请热线电话的记录，每一个电话都是一种倾诉，都是一种渴望：

我叫刘传利，前年来北京，现在岳各庄卖菜，一个月收入不到1000元。我孩子刘涛，已经9岁了，原来在河北老家念了一年书，去年跟他妈来北京，联系了几所小学，都没念上书。孩子再也不能耽误了，请你们帮帮忙。

我叫张丽，在中关村卖水果。有个女儿叫王小小，原来在一所打工小学读三年级。去年夏天，孩子爸爸摔了一跤，把腿摔断了，住了半个月医院，欠了5000多元债，现在还在家歇着。她爸爸一倒，小小只好休学回家，帮我看摊。想想孩子这么小就不读书了，做母亲的心里很不是滋味……

思

我们从来没有把外来农民工子女的教育问题看成是一个包袱，而是把它当成全市基础教育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处长杨尊政

深圳是农民工最密集的一座城市。按照户籍管理制度，深圳将常住人口分为户籍人口和非户籍人口。至2003年，深圳的户籍人口为170万，非户籍人口则高达1000万。

在农民工最密集的深圳，农民工子女的教育现状如何？深圳市政府是如何解决农民工子女的就学问题的？

在采访过程中，我非常想采访北京市有关教育部门——作为北京市官方的教育机构，他们掌握的情况应该是最全面的，材料也应该是最权威的。但是，我的几次要求，都被教育部门的官员婉言拒绝了。或许是“碰钉子”碰怕了，这次到深圳，我甚至做好了无功而返的准备。然而，出乎意料的是，凭着我们单位开的一张介绍信，我在深圳市南山区教育局、龙岗区教育局和市教育局畅通无阻，受到热情接待。

面对大量外来农民工子女涌入城市，如何解决他们的教育问题，南山区教育局社会力量办学办公室主任蓝万兴的观点是：“每个城市，原先都有它的布局，包括中小学的设置。现在，突然涌进这么多的外来农民工子女，肯定让城市的教育部门措手不及，一般来说，政府很难拿出大量的资金，筹建大批学校，招聘庞大的教师队伍来为他们服务。退一步说，即使城市有这种能力，将来外来农民工一旦减少，势必又会有大量学校空置，造成国家财产浪费。”他说，大力支持民办教育是唯一的出路。民办教育可以调动各方面的因素，办学机制十分灵活。筹办一所公办学校，从论证、立项到报批，拿到资金开始盖学校，还得找教师，没有两三年下不来。民办学校就不一样了，筹资渠道多，教师网上招聘，随叫随到；没有校舍，可以租用工厂厂房。快的，三五个月一所学校就办起来了。蓝万兴认为，我国的民办教育还缺乏发展的好环境，虽然《民办教育法》已经出台，但各级政府还是不够重视，或者说是口头上重视，实际上并不重视。我们这么个大国办教育，让民间资本进入很重要。

近3年，深圳市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向全市民办中小学投入办学经费近30亿元。目前，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68万，其中非户籍学生46万。全市25所民办中小学将89.2%的名额提供给了非户籍学生，共接纳了25万人。

1.2亿农民工，带着近2000万流动儿童走进城市，而且，随着流动人口政策的宽松，这个数量还会不断放大。他们受教育的状况的确没有理由不引起高度关注，这是一个庞大的群体，他们的前途事关国家的未来。

在贫穷、隔阂和受歧视中长大的孩子，将来会以怎样的心态和行为，来对待城市、城里人和我们这个社会？

农民工子女的教育问题，是每个城市都要碰到的问题。

农民工子女的教育问题，也是对每个城市的一种考验。

天鹅总会展开翅膀

●雪小禅

第十四届中国电影金鸡奖闭幕，最佳女主角居然是84岁的金雅琴，半月之后的东京国际电影节，她再获殊荣，仍然是最佳女主角。记者采访她，她笑言自己，演了《我们俩》才知道怎么演戏，也许我真正的演员生涯80岁以后才开始。

我不禁笑了。老人的这种心态多么美妙啊。周围的人总是说自己老了，学东西太晚了，什么都记不住了，招聘会上，35岁以上的人基本就是中老年系列了，哪有她的豁达？

金雅琴是位老演员，演了一辈子戏，却没让人记住。84岁时，她在《我们俩》中扮演一位刁钻古怪的老太太，把房子租给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她和女孩子由开始的敌视变成祖孙般的亲情，非常感人，让人几次落泪。金雅琴拍这个戏很难，耳朵听不到，眼睛也看不清，什么时候开拍她甚至也不知道，于是她就让导演举一面小红旗，红旗一落下就开始演——片子一点点地拍出来了，老人的敬业精神感动了所有人。

这部戏之后，她才被人熟知欣赏。她也说，自己的演员生涯从80岁开始。

我总觉得自己不再年轻，总觉得在单位应该享受更好的待遇，在“80后”的那帮女孩子们面前倚老卖老，总嚷这儿疼那儿疼，和84岁的金雅琴比起来，我还是小孩子啊。连她都认为自己的人生才刚开始，我怎么还敢给自己找各种借口？

去年夏天，我就想报班学芭蕾舞，因为少年时一直特别崇拜那些跳芭蕾舞的女孩子，总想变成其中一只小天鹅。可是我到了学校，看到那期芭蕾舞班的学员，最大的只有15岁，我简直是羊群里的一只骆驼，还不让人笑死？买好的鞋和衣服都放到了箱子里。

但现在我想去了。

周日去报名，教芭蕾舞的女孩子问我，“你要学？真是你吗？”

她大概没有见过30岁的女人还学什么芭蕾舞，我笑着点点头说：“是我，就是我。”这次我没有羞愧没有脸红，我就是要学芭蕾舞。

她们开始的不理解和嘲笑，最后变成了敬佩，我一不为上台演出，二不为名不为利，只为自己心中的那份喜欢，有什么不可以？

十多天之后，当我能站起来似一只小天鹅时，我幸福地笑了。

我愿意开始学自己想学的一切，因为我知道，人生，什么时候开始都不算晚，那双天鹅的翅膀，会为我特意展开……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13

特别的赞美
●李碧华

结婚将近十年了还常想起丈夫之外的另一个男人，说起来有点想入非非的不应该。但仔细地自我检讨，我想的是和他之间发生的一件事，又不是他那个人，根本谈不上心灵走私，心里也就抛开罪恶感了。

事实上，我没有半点虚假。那天在信义路上碰到他，我还特意绕了大半个圈子避免打招呼。对他，随便打招呼其实很多余。

之所以难忘那件与他有关的往事，实在是因为他一个不经意的心意与话语，竟改变了我的一生。到现在，他还不知道。

那是个落雨的午夜，我加班后返家。弱不禁风的我和一辆年迈失修的小车一起奔驰在福和桥上。突然“砰”的一声，我的小车被后面疾驶而来的大车撞得东倒西歪。车已半毁，人已吓瘫；雨，嘀嗒个没完没了。

是个微醺半醉的男人，一点点酒意，让他的声音透着松软温柔。恨透了酒鬼的我居然马上原谅了他，因为他下车奔过来准备营救与道歉的速度太快，快到我认定他绝对是个不闪避、能扛下责任的正人君子。

可以想象的，就是他没有任何迟疑地带我离开现场，送我回家，知悉我并无大碍后，留了一张名片。

小事一桩啦！人平安就好，那车早该功成身退了，不用太心疼。

第二天，天一放晴，我忘却昨夜的倒霉，心情像阳光般准备把文案漂亮地写出来。上了楼梯，一眼瞧见我桌上那盆鲜花。从来没有人知道我的生日，而该庆祝的任何好事在近半年内不曾发生过一件。

署名是……哦，原来是那个撞我车的冒失鬼。其实，那真是件不足挂齿的小事，小到我不想费一丝力气去处理它，就算这辈子未曾有男人送过花，我也不认为自己需要藉由“交通意外”来完成这一次。

冒失鬼显然想要经由我俩进一步的深交来表达歉意，并获得宽恕。松花之后一个星期五，他执意来“约”我。我的妈呀！穿条破牛仔裤上车被载到一家私人俱乐部的我，放眼一看，共有五男五女盛装端着香槟等我。那冒失鬼也没有特别介绍我是谁，只在坐定后跟我说，五男五女都是知己好友，他邀我来是因为：“想听一听意外中能保持镇定，意外后又保持善意的特别的女人说话。”

他告诉我，出入上流社会俱乐部是他工作的一部分，眼前所见的女子哪一个不是名门闺秀？可是，那个雨夜的意外相识，竟令他分秒无法忘怀：“你实在非常特别。”

一个三十八岁、毫无姿色的女子获得他如此真心且日复一日、益发热烈的赞美，只因我未违本性地不在乎？或是不拘小节地我行我素？

那以后的半年，我随他参加了无数令我内心冲击、生命丰富、无关风月的聚会，根本不必去深究他已婚或未婚，彼此只是用心去抓紧两个人如磁铁般互吸的那点由衷的相惜。

他甚至还带我回家见他父母，简单地介绍：“这辈子庆幸遇见的知己。”

相处相约的那一年，我深记他对我“特别”的慧眼赏识，以至于往后的每一个日子，即使他后来奉派外调，两人已完全没有联络，我都没忘记发扬他口中的“特别女孩”的特别，而让自己增添了无可言喻的自信及只有自己才能觉察出的前所未有的魅力。

凭着这股自信与魅力，我一年后遇见且捡到最后捡到的“大石头”老公。

冒失鬼，谢谢你那句特别的赞美，促成我特别的后半生。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43

逝去的儒者——我的父亲梁漱溟
●梁培宽 口述 〇李菁 整理

祖父与父亲

1918 年农历十月初七那天北京发生了一件比较轰动的事：一人穿戴整齐，留下一封遗书，在积水潭附近投湖自尽。那个投湖的人，便是我的祖父梁济。

1918 年农历十月初十是祖父 60 岁生日，他以准备祝寿，家中要大扫除为由，到积水潭旁朋友家小住。就在生日前 3 天，他按计划从容投了积水潭。

祖父在遗书里说“梁济之死，系殉情朝而死”，又说，如果能唤起国人“尚正义而贱诡谋”，则他的死“可以谓之殉清，亦可以谓之殉中国”。所以世人把他的行为简单视为“遗老殉国”，其实并不正确。新派人物陈独秀、徐志摩、胡适等人，也都写文章评论他“自沉”，他们并没有把祖父之死仅仅理解为殉清而死，反倒由此来反思整个社会精神力量的缺失。

父亲出生于 1893 年他形容自己幼时“既呆笨又执拗”，直到 6 岁，还不会自己穿裤子。有一天早上，祖母：隔屋喊他，问他为什么还不起床？他气愤地大声回答：“妹妹不给我穿裤子呀！”被全家引为笑谈。父亲少时爱静思，不喜运动，体质弱。读书时，经常看同学打球踢球而不敢加 入，只有等人家都玩罢，才敢一个人去试一下。因好想事情，神色完全不

像少年，同学给他起了个外号“小老哥”。

很多人以为父亲幼时饱读“四书五经”，事实上因祖父赞成维新，在父亲学完《三字经》之后，就让他读一本叫《地球韵言》的书，内容多是介绍欧罗巴、亚细亚、太平洋、大西洋，这在当时实属一件很不寻常之事。7 岁，父亲被送进北京第一所“洋学堂”中西小学堂，既念中文也学英文。

1906 年，14 岁的父亲考进顺天中学堂。他和班上 3 位同学是好友，有一天几个人谈到兴头上，提议不再兄弟相称，而是根据每人的短处拣出一个字来，以警示策勉。于是有人因稍显懦弱被取名为“懦”：有人因脾气暴躁被取名为“暴”：还有一人自谦为“情”；而父亲被取名为“傲”，从中可以看出他当年的一些性格。

出世与入世

父亲从顺天中学毕业，他所受的正规教育到此为止，其后皆自学。当时革命派在天津办了一张《民国报》，19 岁的父亲到报社做编辑，还做过外勤记者。

父亲原名为焕鼎，字寿民，经常以“寿民”或“瘦民”为笔名在《民国报》上发表文章。有一次，报社总编辑孙炳文在为父亲题写扇面时， 顺手写下“漱溟”二字，父亲很喜欢，从此这名字就伴随了他一生。

父亲身上多少有些祖父的影子。十七八岁时，他就开始找些佛教方面的书来读。1913 年，离开《民国报》后，他原有的出世思想再次抬头。那时，他深陷于人生烦恼中，不愿在世俗趣味中混过一生，认为人生即是苦，思求出家为僧。

1916 年，父亲写了《究元决疑论》，在上海《东方杂志》上连载，文章批评古今中外诸子百家，独推崇佛法。刚接任北大校长的蔡元培看到文章后，邀父亲到北大教授印度哲学。

在北大任教期间，父亲经历了由“佛”到“儒”的思想转变。他后来回忆，读《论语》时，发现开篇便是“悦”——“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一直看下去，全书不见一个“苦”字，这引起他的思考。《论语》中与“乐”相对的是“忧”，然而又说“仁者不忧”，孔子自言“乐而忘忧”，其乐观的人生态度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父亲对儒家的看法。他开始由“出世”转为“入世”。

在中国实行民主政治，这是父亲的梦想。民主政治现成的模式是议会政治，早年他即寄望于此。 可是民国创立之后，二三十年间始终无法确立这种政体，而只有国家四分五裂，军阀混战。父亲再三思索，认为西方社会能够确立这种政体，正是在长期争取民主的斗争中人民才具备了实施此种政体的基础，而中国广大群众缺乏民主政治的诉求与习惯，因此必须从培养人们的民主政治的习惯人手。而中国人口的绝大多数在农村 ，因此必须由农村人手。所以父亲决心从事乡村建设运动。

1927 年父亲南下广州准备开始他的乡村实验。不久政局变化，支持他的李济深被蒋介

石软禁，父亲就离开了广东。1929 年，河南村治学院在冯玉祥的支持下创办起来，父亲受邀担任教务长。

1929 年，河南村治学院招收了第一批学生，有 400 人左右。当年乡村工作的艰苦不言而喻。1930 年父亲就是在学校所在的辉县百泉镇过的春节，而我们和母亲在北京，父亲给家人的信里说，他“并非不想念家人”，只因“见老百姓之苦”，而“此心恻恻焉”。当时军阀混战，兵匪不分，枪炮声与过年的爆竹声都混在一起。学生要轮流站岗放哨以自卫，父亲经常和衣而睡，以防不测。但因蒋介石、阎锡山与冯玉祥之间爆发中原大战，河南成了主战场，学院开办不到一年，便草草结束，父亲也离开河南回到了北京。

1931 年，韩复摆脱离了冯玉祥，到山东任主席。村治学院副院长梁仲华向韩报告学院结束工作时，韩提出可以来山东继续他们的研究，后来就有了乡村建设研究院，院址设在山东邹平县。

1933 年，父亲把我们接到山东邹平安家。虽是县城，那时却没水没电，也无文化生活可言。我放学后无所事事，无非是在河里玩水、逮麻雀之类。 有一天闲着没事进父亲的办公室，在桌子上一通瞎翻，想找到什么好玩的东西。父亲回来后见我把东西翻乱了，打了我的手心，那是我唯一一次被父亲体罚。

1935 年，母亲因难产在邹平去世，那年我只有 10 岁。

为团结而奔走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团结抗战的呼声占据了主流，国民政府设立了“国防最高会议参议会”，父亲与张伯苓、胡适、傅斯年、沈钧儒、邹韬奋等被邀请为参议员。1938 年元旦，父亲申请到延安参观访问，希望了解国共长期合作的可能有多少。延安虽物质条件艰苦，但人人精神面貌高昂，每天一早起来，大家都哼唱着歌曲，此唱彼和，好像忘了人间劳苦，这给父亲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父亲在延安停留时，谈话最多的便是毛泽东，前后共谈了 8 次。除两次宴请外，他们的谈话时间都很长，有两次竟通宵达旦。父亲回忆在延安与毛泽东长谈时，通常他是坐着的，而毛泽东则常在地上踱步。对中国社会性质的看法，二人的观点常发生对立冲突，争辩激烈，谁也不能说服谁，但均不动气。谈话结束后，离开主席的小屋时，经常外面已是天色微明，但他的心情却格外舒畅。

1940 年前后，父亲对党派之争不断加剧很是忧虑，于是他努力把国共之外的第三方力量组织起来，调解两党纷争。1941 年初，他与黄炎培、左舜生等将“统一建国同志会”改组为“ 中国民主政团 同盟”(以下简称“民盟”) 。

1946 年初，重庆政治协商会议闭会后，各党派共同通过了五个“协议”，尤其是“政治协商”，确定国民党放弃一党专政，将由各党派组成联合政府。父亲认为国家政治将步入坦途，而他自己将退出现实政治，专搞文化研究。但不久内战硝烟再起，1946 年 4 月 22 日，

手足无措的马歇尔请民盟帮助调停，父亲不得不接过民盟秘书长的职务。

1946 年，父亲担任民盟秘书长不久， 便发生了李公朴、闻一多被国民党特务暗杀事件。李公朴与闻一多都是民盟重要成员，这种政治谋杀事件让父亲非常愤慨。他发表书面讲话说："我个人极想退出现实政治，致力文化工作……但是，像今天这样，我却无法退出了，我不能躲避这颗枪弹，我要 连喊一百声：取消特务！我倒要看看国民党特务能不能把要求民主的人都杀光！"在记者招待会上，父亲又说，"特务们，你们有第三颗子弹吗？我在这里等着它！"

虽然形势越来越恶化，但父亲一直频频斡旋于国共之间。1946 年 10 月 12 日早晨，刚刚奔走一番的父亲带着希望从上海回到南京，下了火车便看见报载国民党军队攻下张家口的消息。记者蜂拥而来，父亲长叹一声：" 一觉醒来，和平已经死了！"此话一时广为流传。

几次调停失败，1946 年 11 月初，父亲先退出了和谈，后又退出了民盟。后来有人说："梁漱溟搞政治，但不懂政治， 所以总是失败。" 在我看来，这是因为父亲心目中的政治理念有所不同。在他的心目中，国家、民族的利益是第一位的 ，党派利益可以放在第二位。但在现实政治面前，像这种充满书生意气的看法，注定要碰钉子。

历经风雨

1953 年，父亲与原来的朋友来往都中断了。当时经常上门的只限于父亲早年的几个学生。

"反右"的时候父亲"幸免于难"，可他早成了"反面教材"，在政协大会小会上常成为被批判的对象。父亲从不为这些事情苦恼，仍专心从事自己的著述工作。但这毕竟不是一件令人舒心的事，有时他也会因此失眠。此时，他责备自己修养不够，不该把这些事情放在心上。

1l966 年 8 月的一天，一群红卫兵跑到父亲家里抄家。一声令下，把梁家祖辈留下的书籍和字画以及父亲自己保存的一些名家于札，统统收到院里 付之一炬。抄家一个月后，在没有一本参考书的情况下，凭着记忆，父亲动手写作《儒佛异同论》，全文 4 万字完成后，又接着改写《东方学术概观》。 一些书稿被抄走后，他曾给毛泽东写信，要求发还。信中说：不发还此书稿，即不可能读写，无异于宣告我的死刑。信发出去后很久，终于收回若干被抄走的日记手稿。

1973 年 l0 月开始的"批林批孔"运动又将父亲卷入了一场巨大的政治旋涡。在政协学习会上。人人要"表态"，唯有父亲一直沉默不话。可是"不表态"就是种"表态"，沉默是不允许的。会议主恃人三番五次"动员"，要他亮明自己的观点。 因要求保留意见不被允许，从 1974 年 1 月开始，父亲动手写文章阐述自己对孔子的看法。

1974 年 2 月，父亲作了《今天我们应当如何评价孔子》的长篇发言。在那"批孔"的狂潮下，他仍然捍卫孔子，替儒家思想辩护，无疑是件触犯众怒之事。父亲公开讲过"我的

态度是不批‘孔’，只批‘林’”。 这引起了对他的大会小会不断的批判。1974 年 9 月 23 日，历时半年多的批判告一段落，主持人问他有何感想，父亲回答：“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主持人勒令他解释。父亲说：“‘匹夫’就是独人一个

无权无势。他的最后一招只是坚信他自己的‘志’。什么都可以夺掉，但这个‘志’没法夺掉，就是把他这个人消灭掉，也无法夺押！”

我知道，在父亲内心深处，一直以“不容昧”作为自律的底线。所以即使面临当时的政治高压，他依然具有那种“虽千万人，吾往矣” 的勇气，而对可能发生的任何结果。

生活中的父亲

在那些年月里，应该承认，我们兄弟俩与父亲的距离拉开了。父亲的为人如何，是否“一贯反动”，我们心中明白，但精神压力还是有的。

父亲自如他对家庭照顾很少。我的母亲黄埔贤念过初级职业学校粗通文字。像那个年代的大多数家庭一样，父亲在外谋生养家，母亲在家带着我们生活。我的记忆中父亲没有一个春节是在家过的，母亲去世那年春节父亲在广西山差，最后一个团圆节也没有能和母亲过。

母亲去世后，父亲就把我们托付给他的妹妹或者侄女照看。我们中学后住校，寒暑假同学们都回家了，我和弟弟还是要住校。但我们在生活上很早就自立了，也没感觉很苦。

虽然我们和父亲并没有生活在一起，但在感情上从未疏远过。他给我们的感觉从来不只是慈父，也是良师。他关心我们，但给我们的信中很少提及生活上的琐事，而是在思想上有所指点。有人问我，父亲是否很严肃？不，他从来都是以商量或建议的口吻与我们交快意见，从不命令或强制。 他关心我们的思想品德不在意考试成绩。有一次放假，接到学校的成绩单，地理考了 59 分，通知我提前返校补考。我顺手把成绩单递给父亲看，父亲看了没有一句责备话，他认为不需要说什么。

母亲去世后，父亲本来决心不结婚。l942 年香港脱险后，他在桂林先后在几位学生或朋友的家里搭伙，朋友认为他这样的生前非民久之计，劝他再组织个家庭，父亲改变了主意。经朋友介绍，1944 年，他与 48 岁的陈树菜女士再婚。

父亲能在这么多年的政治风浪中泰然坚持下来，一直活到 95 岁，这让很多人觉得不好理解。1979 年，他写信给朋友：“一切祸福、荣辱、得失 之来完全接受，不疑讶、不骇异、不怨不尤。”这都是他多年来对佛学和儒学“践履实修”的结果。

对佛学的道理，父亲是“老而弥笃”。我们小时候跟他去寺院，从不见父亲拜佛、烧香，对他而言，最重要的是“破我执” 、“忘我”，如果一个人能“忘我”，不考虑个人利害得失，人的精神面貌就会有根本不同，很多问题就不成为问题了。

1942 年，父亲自日军的炮火下逃生之后，写过一篇《香港脱险寄宽恕两儿》的文章，

说：“我不能死。我若死，天地将为之变色，历史将为之改辙。”因为这句话，他遭到了许多人的讥评，说他 狂妄、口气大。我理解他还是出于责任感和使命感而发此感慨的，他曾说：“假如我所作所为，只求一个人享乐，那么我的安危只是我一人之事而已。”他认为自己对整个中国文化甚至于中国前途，都有所见，甚至有责任。他的任务没有完成，所以不能死。

父亲信奉孔子的“仁者不忧”，因此他“乐天知命”。抗战期间，有朋友在桂林七星岩请他吃素席，饭后在一株小树下聊天，恰敌机在头上盘旋下“蛋”，朋友吓得大惊失色，父亲却镇定自若地聊天。1976 年唐山大地震时，北京人都逃到了户外，父亲却安居不动。在居委会的再三劝告下，最后才有几个晚上到寓所后门的草地上露宿。

1988 年，父亲因肾衰竭住院。他认为佛家对生命的态度是“不求生，不求死，”顺其自然。5 月 11 日他把我叫到床侧，示意有话要说。他说：“人的寿命有限。医生治得了病，治不了命。我的命已经完了，寿数就这样了。”我问他还有什么要交代的，他只坦然说：“火化。”

1988 年 26 月 23 日，父亲的人生大幕徐徐垂下，享年 95 岁。他弥留之际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我累了，我要休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0

诗意的火光

●朱成玉

火光来自屋子中央，是穷人在这个冬天里的心脏。

火光，像我仰望春天时的杜鹃花。

火光，来自夜里，它爬满穷人的墙壁，把那些试图穿隙而入的冷统统赶了出去。

它与外面的月亮遥相呼应，成就了一段精彩的对白：

月亮说，我有透明的手指，从不遮蔽一株小草嫩绿的光泽。

火光说，我只有鲁莽的热情，愿意为了驱赶寒冷而枯竭。

月亮说，我有笨拙的手指，我所碰到的东西从不抓住。

火光说，我的触角四处伸开，我要抓住寒冷，并狠狠地将它摔碎。

月亮说，我有柔美的手指，花朵是大地给我戴上的戒指。

火光说，我只能映着穷人微笑的脸，让他们有一个温暖的枕头。

火光，在零下二十度的冬天舞蹈，妖娆的身姿令诗人垂涎。

火光，在那里为我守着一份秘密的心灵之约：我再也见不到的，那个在我的梦里栽种了无数棵果树和一大片花园的安徒生。

他用丑小鸭唤起了人们对美好生活的追求，用最后一根火柴点燃了人类真善美的灯笼。

在临终前不久，安徒生对一个年轻的作家说："我为自己的童话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甚至可以说是无可估量的代价，为了童话我拒绝了自己的幸福，并且错过了这样的一段时间，那时，尽管想像是怎样有力，如何光辉，它还是应该让位给现实的。"

这是他一生爱情坎坷的总结。17 岁时，安徒生爱上了翻译家的女儿，但是对方家人连续去世，女孩整日郁郁寡欢，最后所乘坐的轮船在大西洋里烧毁，安徒生悲痛欲绝，写诗悼念。 25 岁时，安徒生爱上一个富家女，结果遭到抛弃。后来在一次旅途中，一位富家女爱上了安徒生，但这时的安徒生已经沉浸在童话里，他说，我的爱情在童话里，拒绝了她，但安徒生却终生怀念着她。 40 岁的安徒生和瑞典女歌星林德相识，对方一直把他看作"亲爱的弟弟"，感情虽好，但是两人都过着旅行式的生活，到老都没有能够终成眷属。 1875 年，70 岁的他孤独地死去，根本没有他童话里那些美好的结局——"从此过着幸福的生活"。

火光，当它爬上穷人的脸时，是充满温情的。

它跳跃着，使整个炉子为它发烫。像涂满炙热情语的嘴唇，像装满无限热情的胸腔。

这是多黑的夜，人在静坐，火光在墙上蹦蹦跳跳。这是多美的夜，人在遗忘，火光又让人记起自己的重量。

借着火光，我给女儿讲道：

"现在太阳从海里升起来了。阳光柔和地、温暖地照在冰冷的泡沫上，小人鱼並没有感到灭亡。她看到光明的太阳，同时在她上面飞舞着无数透明的、美丽的生物。透过它们，它可以看到船上的白帆和天空的彩云。它们的声音是和谐的音乐……"

借着火光，我给女儿讲道：

"'祖母！'小女孩叫起來。'啊！请把我带走吧！我知道，这火柴一灭掉，你就会不见了，你就会像那个温暖的火炉、那只美丽的烤鸭、那棵幸福的圣诞树一样地不见了！'于是她急忙把整束火柴中剩下的都擦亮了，因为非常想把祖母留住……"

借着火光，我给女儿讲道：

"每一棵树和每一种花都有一个名字，它们每一棵都代表一个人的生命；这些人还活着，有的在中国，有的在英格兰，散布在全世界。……不过这个悲哀的母亲在那些最小的植物上弯下腰來，静听它们的心跳。在这些无数的花中，她能听到自己孩子的心跳……"

火光，不是城市地下约三米处涌动的暖气管道，它是自由的飞鸟，它负责连接春天。

它不与电灯争抢，它只在黑暗里，在穷人将梦铺好的时候歌唱，让夜有了一颗心脏。

当这颗心脏衰竭的时候，我总是试图抢救，拳头大小的一块火光，被我小心翼翼地保留下来，做为火种，它必须有效控制自己的燃烧。我在它身边一点一点地添加煤块，终于看见了起死回生，看见了星火燎原，它让我体验了一种生命的过程。

对着它热情的胸膛，我点燃了一支香烟，一口一口贪婪地吮吸着火光，火光就迅速地从炉膛窜进我的心里。

火光，在我的墙上捕风捉影，搜寻着过往的一切，像我儿时喜欢的皮影戏，带给我对未来的想像，带给我对温暖的憧憬。

我无法忘记一个酗酒的洗衣妇的卑微的儿子，他给我讲了那么多美妙而忧伤的故事，在这洁白的墙上，火光不停地幻化着，可不管如何幻化，它始终是安徒生的影子。他告诉我：生命里会有积雪的时候，也有绿草如茵的時节；有欢笑的脸庞，也有哭泣的容颜；有幸运的项圈，也有残酷的魔掌。

火光，终将在冬天的早晨聚合成太阳，蛋黄似的太阳终将燃起穷人对温暖的想像。果然，在梦快结束的时候，我看见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绕过墓地，欢笑着往前去了。前面有扇大门，那是太阳的门，当它打开时，天地是彤红彤红的。

没有人知道，那天地间的彤红是被夜里的一点火光点燃的。它让我相信，从这个冬天走出去的人，注定要背负一生的寒冷，被那些火光映亮的心，注定会换取整个春天的温暖。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06

诗四首

白色亚麻的回忆

●马丽亚·非亚门哥 ○阿九译

假如所有的事情都很好,

都被很好地记住,

就像鲜花、法典和小鸟，

从字母到存在的一切。

那么，童年

就是白色的亚麻。白色的亚麻

与红线一针一针缀在一起。

有花瓣，还有花的随意。

蝴蝶

●[加拿大]迈克尔.布洛克

春天的第一只蝴蝶

身披橙色和紫色

从我的路上飞过

一朵飞行的花

改变了

我生活的颜色

我没有掩起那扇小窗

●[苏]阿赫玛托娃

我没有掩起那扇小窗，

可以直接看到里面的房间。

我现在很快乐，

因为你不能离我而去。

那就把我叫作罪人

恶意地嘲笑我吧：

我曾是你的失眠，

我曾是你难以忍受的思念。

风铃

●余光中

我的心是七层塔檐上悬挂的风铃

叮咛叮咛咛

此起彼落，敲叩着一个人的名字

——你的塔上也感到微震吗?

这是寂静的脉搏，日夜不停

你听见了吗，叮咛叮咛咛?

这恼人的音调禁不胜禁

除非叫所有的风都改道

铃都摘掉，塔都推倒

只因我的心是高高低低的风铃

叮咛叮咛咛

此起彼落

敲叩着一个人的名字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07

神未必这样想

●落 婵

1925 年 10 月的一天晚上,在鲁迅的工作室里,27 岁的许广平握住了鲁迅的手,她准备将自己坚定地交付给对面这个瘦小的男人.当他依旧犹豫不决的时候,她用他曾经讲过的故事对他说:虽然所有人都认为我们不相称,可事实上,"神未必这样想".

沉默半晌之后,终于,他对她说:"你战胜了!"

从此,她给了他最纯真的爱情,尽管委身于他的时候,他不但家庭负担沉重,而且面临着被通缉的危险.尽管她比他整整小了 18 岁,而且最让世人难以释怀的是,他从来没给过她名分,一直到死.然而世俗的目光并没能阻止她对他的爱情,虽然别人不认可她,他却说:"我对于名誉,地位,什么都不要,只要她够了."而这,于一个爱他的女人,也就够了.

她爱他却并未将他当神一样敬着,而是一直以自己的方式爱着这个男人.在她的眼里,"他的一切都那么可爱:褪色的暗绿夹袍,褪色的黑马褂,差不多成了同样的颜色.肘弯上,裤子上,夹袍内外的许多补丁,闪耀着异样的光彩,好似特制的花纹,皮鞋上也满是补丁.那些补丁一闪一闪,像黑夜中的满天星斗,熠熠耀眼......"

看,在一个爱他的女人的眼里,别人看似乞丐样的先生,于她,却是发光生辉.

于是,她用了毕生的心血去追随他,为他助手,为他朋友,为他放弃工作,为他生子,为他外出避难,为他料理后事.....

然而,那个年代,这样的爱情毕竟算不上光明磊落,甚至 80 多年后的今天,依旧有人对她对他的爱情一笔带过,而更加愿意叙述的,是他犀利的笔和言辞.可是,又有谁能埋没她对他的重要呢?如果没有她,他不会在与她结合的10年间完成生命中最轰轰烈烈的著作,这些著作,比他过去 20 年成就的总合还要多.提起许广平的时候,人们也尊称她为先生,她的成就也为众人所承认,唯独,对于她跟他的生活,却愿意忽略,仿佛旧上海的那个小楼里,共同往着的一对恋人,与鲁迅,许广平这两个名字无关.

虽然,她坚强智慧,但是,终究是女子,这样的境遇并非她所愿.只不过是他母亲的太太,而不似乎他的.他的痛苦,疼在她的心底.这样的方式是她能与他长厢厮守的唯一办法.她虽无法改变自己的名分,却能让他拥有温暖的爱情.她尽心做着他的无私后盾,照顾着他的衣食起居,最终,他终于在她的怀里走完自己短暂的一生.可以说,他是幸福的,生命虽然短暂,可是他得到了他一生该得到的全部.只是,当他扔下她及他们的儿子独自离去的时候,将苦难留了下来.她虽然悲痛,却依旧不忘他未完成的事业,她成了他生命的延续.

她将他的杂文编辑出版,书写大量纪念他的文章,为了保护他的全部遗稿,在上海沦陷后,她依然留了下来并继续为他出书,即使在被日本宪兵严刑逼供的时候,她依然坚强不屈捍卫着他的精神.

1968 年 3 月 3 日,早春的北京,她在初次与他牵手的城市,带着终生对他的爱情走完了自己的一生,留给世人的是他不朽的辉煌.她用她一生为那句"神未必这样想"做了最好的注解.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24

上帝不为难头脑简单的人
●何 帆

才智平平的人往往成就更大。金庸小说中的郭靖就是一个例子。

郭靖憨厚质朴，但懂得用功不辍，也把握得住善恶界限。有这两条，就有了后来的郭大侠。像小龙女、周伯通之类的人物，智力固然卓异，但也有其木讷、天真的一面。像杨过这样飞扬跳脱、聪明外溢的，如果不是受尽挫折、性情大变，估计最终一定是泯然众人矣。贯穿金庸小说的一个思想就是道家的弃圣绝学。当年在学校时，玩过一个电脑游戏《金庸群侠传》。游戏的情节是一个金庸迷突然掉进了虚拟世界，他必须亲自经历江湖险凶，最后才能回到现实世界。游戏一开头，那个"小虾米"挠挠头说，我除了"野球拳"，什么武功也不会呀。所谓"野球拳"，估计是闽南话里"瞎胡乱打"的意思。游戏中有意思的设计是，如果你选择练"野球拳"，那会练得最辛苦，而且往往攻击力很久也没法提高，而一旦到了最高的第十级，这个"野球拳"的威力会超过"九阳真经"和"降龙十八掌"。这个小小的富有哲学意味的设计让我对这个小游戏一直念念不忘。

在现实世界的学术圈中，我所看到的也大抵如此，聪明者未必最后胜出，知道坚持才是最后的赢家。学问和武功一样，天分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用功，没有下足够的功夫，学问是做不出来的。聪明人往往浅尝辄止，而且对聪明人来说，诱惑常常更多，他们在起跑的时候会把别人都甩在后面，但却经常是最早退出比赛的人。

比学问更复杂的是人生和社会。在社会中生存的最优法则是什么？我相信，这些法则仍然是那些最古老、最简单的道理，比如诚实、勤劳、宽恕、合作。我把电影《阿甘正传》看作是一则寓言。阿甘的智商只有７５，几乎属于傻子。他最喜欢说的话是"我妈妈说……"。阿甘的妈妈告诉他了什么？遇到危险的时候要跑，跑得越快越好。阿甘就这样从越南战场上拣回一条命，还成了英雄。从常人所理解的成功角度来看，阿甘是成功的。他有钱、受人尊敬、生活经历丰富多彩。尽管当所有这些来到的时候，阿甘浑然不觉。阿甘的女朋友Ｊｅｎｉｆｆｅｒ走的是另外一条道路。他们这一代人认为自己是聪明的，聪明到足以对抗社会、颠覆传统。Ｊｅｎｉｆｆｅｒ所做的一切都似乎是在寻找极端的边界：她被大学开除、上《花花公子》杂志、跳脱衣舞、流浪、吸毒、反战。但末了，她被碰得头破血流，悄悄地回到阿甘的身边，又悄悄地逝去，死于艾滋病。阿甘和Ｊｅｎｉｆｆｅｒ的这两条路再次证明：上帝从不为难头脑简单的人。

成功的诀窍必须符合两个条件：第一，它必须是对每个人都适用的。假如成功的秘诀是只有国王的儿子才能成功，那这样的秘诀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所有的人，哪怕是像阿甘和郭靖这样头脑不太灵光的人，只要能始终如一遵照某一规则，就能最终成功，这才能算作好的诀窍。第二，它必须是颠扑不破的。用经济学术语来说，必须符合"稳健性"。朝代变迁、岁月流逝、制度更迭，应该都不会对这些基本规则带来颠覆性的冲击。换言之，这一规则一定是一代代人重复博弈的结果，而不是一次性博弈的产物。

数学家兼政治学家Ａｘｅｌｏｒｄ曾经做过一个著名的试验。他邀请了很多学者，将每个人心目中最优的在竞争中制胜的规则写下来，并翻译成计算机程序，输入计算机，让各个计算机模拟不同规则的竞争。最终胜出的规则是所谓的"针锋相对"（ｔｉｔ－ｆｏｒ－ｔａｔ）。这一策略包括：（１）如果别人不欺骗，自己永远不欺骗；（２）如果别人欺骗，马上

惩罚欺骗者；（３）如果欺骗者悔改，马上宽恕他，让他返回合作的轨道。根据Ａｘｅｌｏｒｄ的解释，这一策略之所以成功，一是因为它是善良的，它从不主动欺骗，而且有宽恕的胸襟，二是因为它是简单的，只有简单的规则，才能让对手准确无误地了解你的行为和动机。有趣的是，在Ａｘｅｌｏｒｄ邀请的学者中，几位经济学家给出的备选策略都是比较"恶的"，即更容易主动背叛。被淘汰的很多规则是因为过于复杂，复杂的规则是难以被执行的。说谎就是一个复杂的规则，为了圆谎，你必须再撒新的谎，到最后谎言会变得无比复杂。正如马克·吐温说过的：说实话的好处是你不需要费心去记自己以前说过的话。

一说起这些，很多聪明的年轻人就会瞪着狐疑的大眼睛说：如果成功的秘诀这样简单，那不是人人都能成功吗？因此他们断定：成功的秘诀一定是一些更加诡秘的东西，比如厚黑学。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走这条路的人还真的非常非常多，这就是为什么成功的人会非常非常少。

阿甘的妈妈说的最精彩的话就是："只有做傻事的才是傻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6

闪光时刻

●[美]亚伦·汉斯科姆　○北 洼译

“吃人魔王汉尼拔”曾经担任我家乡的名誉市长。我还记得第一次见到他时的情景：那是一天清晨，我正沿着我们那条精巧的主干道漫步。他当时正惬意地坐在当地一家熟食店外的桌子旁，就着高脚杯中的橙汁狼吞虎咽。吃完后，他微笑着舔舔嘴唇，我知道他肯定对刚才的食物非常满意，感到回味无穷。而那些食物说不定就是某人的“肝脏拌蚕豆”。

在现实生活中，安东尼·霍普金斯并不是偶尔出现在我眼前的唯一银幕明星。我是在好莱坞附近长大的，所以不仅看到过“洛基”打高尔夫球，还看到过“阿甘”在公园散步（好玩的是，他并没有随身带着一盒巧克力）。

多年以后，我才不再对这些熟悉的面孔感到惊奇。过去，我也是一个伽利略式的“追星族”，为那些仿佛来自遥不可及的银河系的生物神魂颠倒，感到他们都是被上天赋予了一种独特的能力，才会那样光芒四射。

在西班牙生活的一年中，我第一次见到了后来成为了我妻子的玛丽亚。

现在回想起我刚结识玛丽亚的几年时光，那些情景依然如同电影画面一般，历历在目。

沉浸在爱情的喜悦中，我们忘记了外面的世界，也忘记了激情不会永不消褪的现实。外出漫步是我们最喜欢的消遣方式。每到下午，我们就爱到塞维利亚的中央公园去溜达，消磨时光。那里的树木枝叶茂盛，可以遮蔽外界的喧闹和这座西班牙南部城市上空的炎炎烈日。

当我结束了在西班牙的生活后，玛丽亚平生第一次勇敢地登上了飞机，来到加利福尼亚。她向我承认，之所以来到这里，除了能与心爱的男友在一起外，心中还藏着一个秘密：期待至少能见到一两位好莱坞明星。

她的愿望几乎立刻就实现了。

当我们第一次来到洛杉矶的西木区时，我们遇到了一群人，他们正在急切地往警察设置的路障内张望，睁大眼睛等候那些参加电影《大开眼界》首映式的名人的到来。那可是斯坦利·库布里克执导的最后一部影片。那晚我们见到了许多好莱坞的一流明星和导演：汤姆·克鲁斯、妮可·基德曼、斯蒂芬·斯皮尔伯格、希尔维斯特·史泰龙、朱迪·福斯特和达斯汀·霍夫曼。

他们看起来一个个光彩照人。

5 年时间，转瞬即逝。玛丽亚和我搬进了我们在洛杉矶的第一套公寓住宅。每天到我们家附近的街道上遍寻名人几乎已经变成了我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很多明星真正渴望的很可能就是这种可以过上正常生活的机会，可我们却让这种机会溜走了……

最近我看到哈里森·福特一手提着外卖食品袋子，一手领着一个笑嘻嘻的孩子走出了酒店。他不再是电影中的印第安纳琼斯，相反，他只不过是一个居家过日子的真实的人而已。

婚姻也已经告诉我这样一个道理：并不是需要每天外出才能过上有意义的生活。

当我把这种想法告诉了玛丽亚后不久，我们乘坐飞机回到了西班牙看望她的家人。抵达塞维利亚后，我们决定像我们相识的第一年经常做的那样，到中央公园里去走走。这一次我们恰巧碰见了玛丽亚的几个朋友，他们马上就猜出了为什么玛丽亚的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

“我开始感觉到自己也很有名气了。”当玛利亚一次次举起手中的订婚戒指时开玩笑说。

我站在那里充满羡慕和自豪地看着我未来的妻子，忽然意识到，其实有很多理由可以让我们成为我们自己的明星：在单调而司空见惯的日常生活中，隐藏着许许多多的闪光时刻。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4

瑞典:清官是怎样炼成的？

●丁 刚

今年 9 月，瑞典举行了四年一度的大选，社民党失利，由四个政党组成的中右联盟获胜

并组成新政府。可没想到，新内阁组建刚刚十几天，就有两位大臣引咎辞职。原因之一是两人犯了一个共同的错误，即多年前漏缴电视费的问题被媒体曝光。

电视费是个什么东西？根据瑞典法律规定，拥有电视机的家庭须缴纳一年约合 200 美元的公共电视收视费。这笔钱主要用于发展瑞典的文化事业。

瑞典人缴纳电视费基本上是靠自觉，因为这不像有线电视，交了费才能开通。在瑞典看电视，只要接上线就能收看，即便是你没缴电视费，也没有人会断了你的线路。笔者在瑞典学习时，有不少中国留学生都有电视机，大多是捡来的，但个个都能看，当然，他们大多也不缴电视费。

不过，瑞典的普通家庭一般都会主动缴纳这笔钱的，因为电视机已经成为最基本的家庭用品，如果不缴这笔钱，就会有偷税、漏税之嫌。记得我当时的房东诺迪鲁斯就有一台旧彩电，可他眼睛不好，常常是以收音机取代电视机。有一天，他告诉我，不看电视还要缴费，不合算，他打算把电视机捐给慈善机构。第二天，他停缴了电视费。可谁料到，停缴没几天，突然就有了重要节目，记得是东德与西德合并仪式的实况转播。

诺迪鲁斯是从匈牙利来的移民，这件事对他来说自然十分重要。那天下午，他后悔地直说："这个季度的电视费真不该停缴。"我觉得他傻得有点儿可笑，便对他说，事情很简单，只要接上线，就可以收看。今晚看了，明天不看不就完了。根本不可能那么巧，刚好就有人来检查。他听了这话，睁大了眼睛瞪着我，半天没说话，那样子就好像是我让他去干什么天大的坏事。那一晚，他硬是听了几个小时的收音机。

时间一长，我对诺迪鲁斯对法律充满敬畏感的处事方式也就不觉得奇怪了。有一次，我和他坐小火车去斯德哥尔摩附近的小城。小火车一般有两三节车厢，有一节为持月票者专用。门口挂着个红牌子"本节车厢没有检票员，为持月票乘客专用"。

通常，瑞典人都会自觉遵守规定。但那天因为时间紧，我和他没买票就先上了车，准备在车上补票。可没想到，一着急上了月票乘客专用车厢。诺迪鲁斯看到"月票专用"牌子，立即在我耳旁小声地说："糟糕，糟糕，我们上错了车。"看他说话的神气，跟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似的。到了下一站，他拉着我下车，飞快换到另外一节车厢，主动补了票。

诺迪鲁斯的不同还在于，他不仅仅是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还是一个能够主动维护法纪的公民。有一次，他和我去图书馆还书，忽然看到有辆汽车停在残疾人专用的停车位上，可车上却下来一个小伙子，跑进了图书馆。诺迪鲁斯很生气，嘟囔着就走了过去。当他看到那辆车上并没有带"残疾人证明"，干脆就笔直地站在那儿不走了，那模样儿就像是在执勤的警察。

不大一会儿，小伙子跑了出来，诺迪鲁斯立即上前和他理论。他教育那小伙子说："这是残疾人的停车位，你不应停在这里。"小伙子似乎是见惯了这号爱管闲事的人物，一边点着头，一边就赶紧钻进汽车，一溜烟地跑了。可诺迪鲁斯还一副不肯善罢甘休的样子，指着远去的汽车喊道："这是要罚款的!"

也许，听我讲了诺迪鲁斯的几个段子，大家就会或多或少地理解，瑞典人为什么会死死

揪住缴电视费这样的小问题大做文章。在一个视法纪为生命，而又少有特权的社会，遵纪守法的公民是无法容忍任何人任何无视法规的举止的，当然，也无法信任有过这样“前科”的人来当他们的领导人。

瑞典新政府成员的丑闻被曝光后，也有一些人感到惋惜。他们认为，这两位大臣为了十几年前的错误而辞职，特别是其中一位还“才貌双全”，对瑞典来说这简直就是一个重大的政治损失。但是，斯德哥尔摩大学政治学教授尼尔森却说了这样一段话，颇能代表主流民意：“作为政府公务人员，其操守必须成为楷模。甚至民众要求他们‘一尘不染’，也不为过。”

用更通俗一点的话来说，正是像诺迪鲁斯这样自己严格守法且又爱多管闲事的公民“造就”了一尘不染的“清官”，使他们必须 120%地检点。因为，即便是微不足道的瑕疵，即便是陈年的老账，他们也不会放过，也要翻出来折腾一番。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2

人之老
●陈 村

阿城说：男人这锅汤，煲到五十岁算是煲好了。

那时他已五十，我尚未及格，不免狐疑。等我也五十，再次狐疑，觉得“煲好了”还是说早了。人的这锅汤，不要放鸡精，煲来煲去能煲出不同的滋味。

孟子说：“老吾老，以及人之老”，意思很不错，但将老只当作被人“老”（尊敬、赡养）不免有缺损。如果是某些动物倒也干脆，譬如螳螂吧，一交配完留下后代雄性当场就义，公蜂大抵也是这下场。人却不同，要父系母系一起抚育后代，照顾好私事，还对公共事务发言。人的受教育期那么漫长，活活把父母等老了。人一老，头白齿摇、皮肤打皱、动作慢了三拍。他们动辄提起“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之类格言为自己壮神，动辄回忆童年少年。年轻人一听见“老底子如何如何”心烦得很，宁可吃亏也要耍酷的。当商业也进入时，年轻更成了辉煌的卖点，人生被修理得只剩前头的二三十年。

老头老太见多识广，看看过去就知道现在，看看现在就明白将来，年轻人不那么狡猾，肯动一些没名堂的脑筋，肯费蛮力，新世界是他们创造的，正如新生命是他们创造的。年轻的毛病是被荷尔蒙迷了心窍，忙于垦荒播种，哪有时间来细辨天地人的种种蹊跷。当河流走到下游，才能浮起最大的舟船。人既老，除个别杰出分子，传宗接代的任务已经完成，心中安泰，可以无邪审美，可以审世界也审自己。历史渐渐呈现意义，来处和去处历历在目。到这时，人生才幽默，真正好玩起来。压迫儿孙的旧历已翻过去，梁祝的故事成了传说，老人一个比一个慈眉善目。我到处听到的是老人宁老不屈帮衬子女的故事，看到的是外婆大人一见外孙而载歌载舞并跟他藏猫猫的动人情景。更有老人旁若无人地做起学问，不问收获。成家立业是儿孙的事情了，被欲望折磨到要死要活是三五十年前的事情了，将人生的泡沫撇去，汤就清了。

人的大麻烦在于年轻时候自顾不暇，被功名利禄被色相纠缠得紧，急于打造一方天地，哪有闲心来敷衍老的小的？年轻时总觉得年轻是保鲜的，永恒的。还是说一说阿城，有次一年轻女子说话时带出“迭只老女人”，阿城立即将她打住，实在地说：你也要老的。近年“神童文化”的风气顿开，“七零后”刚摆显了几天，“八零后”抢班夺权，更有“九零后”已蹲在身后。比年轻，总有更年轻的，否则人类就要灭种。写到这里，我应该反省自己，当年我看那些四十岁以上的人，敬而远之，觉得他们已老无可老。我没去想老也有光泽与层次，有厚度。只要不夭折，人人都曾年轻，算不上特殊的资本。年轻到莫扎特，活 35 岁写出那么多的杰作是上帝的意思，年老到托尔斯泰，临死还想离家出走是人的意思。我读托翁最后一年的日记，感慨良多。要是他老人家也“中道崩殂”，这个世界多么多么不好玩啊！

以前看过一部日本的电影《山节考》，写某地的民俗，人老了就背上山，让他自然地冻饿而死。老人也觉得这是应该的，以宿命的态度对待。这电影获得过戛纳奖。儿子背着母亲，电影中将上山的一路拍得很长很长很长，让人痛心到麻木。在生存资源极度紧张的年代，只要传承后代，其他都可牺牲。这样的生活已不是人的生活。

我想，在上帝眼里，只要能有效传承后代，这个物种就是免检的。上帝的乐趣是让物种一代传一代，看看变出什么戏法。走出伊甸园的人不甘心当寻常的“动物”，他的进取与深入离繁殖稍远，创制了自己的规范和理念。人的文化，由各年龄段的人共同创造。没人能划出一道界限，把线外的人一律忽略，称作废墟。

年轻时怕老。后来想，有一个老在等自己，实在很幸运。呵呵，你可童言无忌，我可为老不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42

情人的味道

●胡 焰

仰光的七月虽是雨季，但那白花花的太阳依旧晒得让人足以迷路。从酒店出发，据说走十五分钟就能到当地最大的农集，我走了半个小时却还没看到。向路人打听，无奈他们听不懂中文，也听不懂英语。正焦急间，忽然有人温文尔雅地对我说：“我可以带你去。”天降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帅哥来解救我啦！

一路上与老人攀谈，得知他是厦门人，原先在民国中央银行工作，后被派到缅甸来常驻，新中国成立后很长一段时间无法回国，等到能回国的时候，却觉得回去与否都无妨了。

老人自告奋勇待我逛集市，说他自己虽不常来，但用缅甸语帮我还价还是没问题的。忽然一阵清香飘来，我们扭头看见一个绿、白两色的小摊子，是卖茉莉花环和香水的。香水装在浅绿色玻璃瓶子里，塞木塞，瓶颈上还系着各色的丝带。拔开塞子，茉莉芳香四溢，闷热的空气随着香气清凉下来。

老人似乎比我还要兴奋，跟摊主热烈地交谈，半天才想起还有一个我在这里。老人告诉我，这是花农自制的土法香水，几十年来，他也第一次遇见。我好奇："您喜欢香水？商场里不是有很多吗？"老人摇摇头："你不懂，自制的好，味道纯，清淡……"见我还是不解，老人这才道出秘密："我在厦门的时候有个好朋友，那时比你还小一点，会自制茉莉香水，就是这个味道。"

五十多年前，老人还在念书的时候，同班有位"茉莉小姐"。因为家里做花卉和果园生意，这位小姐最爱的是茉莉花。有鲜花的季节，她每天都插一串茉莉在纽扣眼里，教室里都是淡淡的茉莉香。她还自己研究出一个特别的法子，用茉莉花蒸香水。茉莉香水的味道没有鲜花那么浓，很清淡，似有若无的，害得当年坐在茉莉小姐后排的老人总忘记了上课，专心地去寻那缕淡香，好象闻到了，一会儿又好像没有了。

老人忽然笑起来，说："我们读书的时候，男女生是不大说话的。我跟她第一次说话，还是被她骂。"原来有次老人寻茉莉小姐的茉莉香水味太入神了，茉莉小姐偶然一回头，看见一张伸着脖子发愣的脸呆在那里，吓了一跳。"'呆头鹅!'她骂我。这以后我们倒成了好朋友，天文地理、政治文学无话不谈。"老人有点得意。我笑起来："那是因为她发现你喜欢她，她也喜欢你的缘故啊!"

老人没有搭我的话，自顾自回忆下去："直到我毕业，去银行做事，被派到缅甸。那天我告诉她我要去缅甸了。她愣了会儿，从包里摸出一瓶自己做的茉莉香水给我，说南洋天气炎热，空气不好，蚊虫又多，晚上睡觉前可以洒一点在房间里。我很跟她说，等香水用完，差不多我就可以回去了……"话说到此有点伤感，我和老人各自低头选起香水来。

从缅甸买回的香水差不多都分送了朋友。其实我想，他们除了觉得新鲜外，也并不在意这样便宜土气的小东西。但对于有的人来说，也许会有一种味道不可取代，不能混淆。无关乎那味道是否名贵，或许是指尖淡淡护手霜的味道，也许是一种洗发水的余香，又或者是廉价花露水的味道，只因为那是情人的味道。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3

苹果酿

●胡 蝶

小镇上远近的邻居们都知道，威姆斯·沃克家里的苹果酿是整个镇上最好吃的，那恰到好处的湿度，醇厚的口感，还有丝丝入扣的酸甜融合的味道，让每个吃过的人都齿颊留香，回味无穷。只是让人奇怪的是，沃克家做得出这美妙的苹果酿的，不是心灵手巧的沃克太太，而是看上去有些笨手笨脚的沃克先生。所有奇怪的现象背后都会有一个鲜为人知的秘密，沃克家的苹果酿也是一样。如果我不这么多嘴，也许你们永远都不会知道，这个关于苹果酿的动人故事。

那时，我还是个嗷嗷待哺的婴孩，虽然生活贫困，但父母还是让我来到了这个世界。我有两个哥哥，父亲威姆斯是小镇林场的伐木工人，母亲莉莎曾经是小镇酒馆的一名服务员，后来因为要在家里生下我而辞职回家。因此，家里所有的开销几乎都得依靠父亲伐木的微薄收入，其生活窘况可想而知。

好在母亲是个非常心灵手巧的女人，她那么的贤惠又聪明，用这些有限的钱将家里安排得井井有条，还常常利用我睡着的时候，帮邻居家做点小手工活儿，改善家里的生活。

春天的时候，父亲从林场回来的时候，手里握着一根青绿的苗子。他兴奋地对母亲说，这是一棵苹果树苗，伐木的时候，被别的伐木工人扔到了路边，他偷偷地捡了回来。我们都知道，母亲最喜欢吃的就是苹果，可惜那时我们是那么地贫穷，平日里除了填饱肚子，哪还有余钱去买苹果吃呢！

于是，我们家小院子里，就多了一棵青葱的苹果树。母亲常常对我们兄妹三个说，等苹果树长大了，结了果子，我们就有苹果吃了。我三岁那年的秋天，苹果树真的结出了果子，不多，大概只有五六个，小小的，羞涩地藏在大片大片的绿叶子里面。发现它们的时候，哥哥开心地叫出声来，我们可以吃苹果了！我蹒跚着还不太利落的步子，跟在哥哥身后，围着苹果树来回地跑。

守候苹果由青变红的日子里，哥哥突然病了。后来我长大后，听母亲说了才知道，那是一种叫做心肌炎的疾病。为了挣钱给哥哥看病，母亲也开始外出工作，白天，我们兄妹被寄放在邻居家里，晚上，父母下班后再把我们接回来。

哥哥病得很严重，每天都只能躺在床上，晚上一起睡觉的时候，他总会问我和小哥哥，院子里的苹果红了没有。那时候，父母的愿望是早日赚到足够的钱替哥哥做手术，而我们最大的愿望就是等院子里的苹果熟了，美美地吃上一顿。

哥哥常常犯病，每次一犯病就要送到医院去，家里的积蓄全部换成了医药费的单据。母亲脸上的愁容越来越深，她常常叹着气对父亲说，我们要多赚点钱呀，伍森的病不能再拖了，要尽早手术才好。

然而，就在那个深秋，一个突如其来的灾难降临了。那天晚上，我们回到家里，竟发现院子里的苹果树被洗劫一空，那些微微泛着红意的，我们还未舍得摘下的红苹果，甚至连那些还青涩的果实，都被摘了个干净，望着狼藉的小院，父母相对无言，我和哥哥们哭着声嘶力竭。

日子一天天过去，父母还在为了哥哥的手术费早出晚归地辛苦工作。而我们呢，依然无法忘怀院子里那些再也回不来的美味苹果。每天昏暗的餐桌前，我们都在压抑地吃着晚餐，总有一股与绝望相关的情绪在小屋里回荡。

我永远记得那个初雪的夜晚，风很冷，因为买不起煤，家里没有烧壁炉，冷森森的屋子里，我和哥哥拥抱在一起，等着母亲开饭。突然，父亲推门进来了，他的帽子上、大衣上，全是雪花，可脸上却绽放着灿烂的微笑：“亲爱的，我回来了，看看，我给你们带什么回来了？”顺着父亲从怀里掏出来的手，我们看到了一个半透明的玻璃瓶。父亲轻轻地拧开瓶盖，

一股诱人的苹果清香就从瓶子里飘出来。

“苹果酿!”我们一起大声地叫起来，是的，正是我们向往已久的苹果酿，街上的好几个店子里都有卖的，它们那么清香诱人，每次母亲带着我们去杂货店买日用品的时候，我们都会在这些装着苹果酿的玻璃瓶前徘徊不走，哪怕能多闻一会儿，也是幸福的。

“你，你怎么有钱买这个？”母亲从厨房里走出来，也是又喜又惊。“哦，今天我们发工钱了，我记得今天是你的生日，所以就买回了一瓶苹果酿，你不是最喜欢吃苹果的吗，快，快来吃吧!”

“你，你用工钱买了这个？”母亲非常生气，责怪父亲说：“我知道你是为了给我庆祝生日，但现在我们正是用钱的时候，哪里有闲钱来讲这种浪漫。”“我知道，你和孩子们都一直期待着吃苹果。请相信我，困难只是暂时的，下完这场雪，春天就会来临。”

那整整一瓶苹果酿被我们三个好吃的小鬼吃了个痛快，母亲象征性地吃了几块，而父亲却是一口未沾。虽然还有些青青涩涩的，但在那样的时候，已经是非常的美味了。那天晚上，在梦里，我们都舔着干燥的唇。

冬天是如何渐渐过去的，我们浑然不觉，只知道春天来的时候，院子里的苹果树又绽出了新芽，迎着风，浅浅地摇曳，充满了苹果酿的美好气味。父亲在一家运输公司找到了新的工作，收入比以前在林场高了很多，哥哥的病也渐渐好转。秋天快到的时候，我们家的苹果树又开始结果子了。小小的苹果果实像去年一样，羞怯地藏在枝头叶间。

哥哥说，我们应该把篱笆扎高些，这样，那些小偷就无法再偷走我家的苹果了。母亲却笑着对我们说，不用了。那年，我们的苹果果然都顺利地进入了我们的肚子，父亲还留了好几个做苹果酿。

此后，每年母亲的生日，父亲都会拿出自制的美味苹果酿，为母亲庆祝。也正因此，父亲的苹果酿才会越做越好，以至于会在小镇上美名远播。

我考上大学的那年冬天，大哥和二哥都从纽约回来为妈妈庆祝生日。院子里的苹果树已经非常高大，只是，已经结不出甜美的苹果了。饭桌上，吃着父亲亲手做的苹果酿，回想起从前，都感慨不已。只是，我们不解的是，母亲怎么知道那个小偷第二年不会再回来偷苹果呢？！看着父亲在厨房里忙碌的身影，母亲轻笑：“你们不知道吗，那个偷苹果的人就是你们的父亲呀!”

父亲？！这怎么可能！我们都诧异地大叫起来。父亲怎么会去偷自家的苹果呢？原来那年林场的主人入秋时出了一点意外，之后没有再雇工人伐木，父亲突然间失了业。那时全家人都因为哥哥的病困苦不堪，父亲不想因为自己的失业让大家雪上加霜，于是，每天都以上班的名义在外四处寻找新的工作。但那时经济并不景气，新工作迟迟没有找到。为了不露馅，父亲只好偷偷地摘走了院子里的苹果，并做成苹果酿，然后在那个初雪的夜晚拿回家，假装自己把工资全买了苹果酿。当然，最后父亲终于找到了新的工作，我们这个风雨飘摇的小家也走出了困境。

“你怎么知道的？”刚刚走进餐厅的父亲听到母亲的话，惊奇地说：“我还以为这个秘密一辈子都不会让你们知道呢！”母亲说：“你第一次做的苹果酿那么难吃，还有些是青苹果做的，哪个小店卖这样的苹果酿还不倒闭呀？！”

父亲的脸红了，讪讪地说：“那些年，你跟着我吃了那么多苦，可我呢，什么都没有，唯一能给你的，只有坚持下去的信心。我宁愿在那样的风雪天一直在路上逛，也不愿意让你知道我失业了……”父亲的话很朴实，没有一句甜言蜜语，却听得我们兄妹心里都暖融融的，母亲的眼眶早已湿润。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4

年龄增长并不是坏事情
●宫学萍

前不久，美国《实验心理学》杂志上有一篇题为《年龄与情绪记忆》的论文，作者是加利福尼亚大学的Susan Charles博士。他告诉我们：其实年龄增长也并不完全是一件坏事情，老年人具有一种特殊的遗忘能力，可以忽视各种令人不快的坏事情，从而有效控制自己的情绪。

Charles 和她的研究小组制作了一些实物图片，画面的内容涉及人、动植物、自然景观和各种非生物。他们为每一类画面都设计了积极、消极、中性三种情绪主题。以人的图片为例，积极画面是一个带着小男孩的男人，正在美丽的沙滩上观看盘旋的海鸥；消极画面则是一对神情凝重的夫妻，站在墓地里看着一块灰色的墓碑；而中性画面是一名潜水员靠在码头的一角低头检查自己的装备。

研究者甄选了144名志愿者参加这次实验，依据年龄的不同将他们分为青年、中年和老年三个小组。首先，研究者给他们一一呈现这些图片，然后让他们报告自己记住了哪些图片。之后，又把实验所用的图片混合到大量的干扰图片之中，要求志愿者把刚才看过的图片挑出来。这两次实验分别测试了志愿者回忆和再认这两种重要的记忆能力。

结果，老年组回忆起更少的消极画面，再认时也挑出了更少的消极图片，而青年组则记住了最大数量的消极图片。即使在此后的重复实验中，研究者事先排除了志愿者情绪状况和抑郁水平的影响，得到的结果也是一样，老年人更偏好去记忆积极的事件。

通过对志愿者初步的大脑检查，研究者发现，老年人的大脑中负责情绪记忆的器官，对积极信号的反应强度与年轻人一样，但它对于消极信号的反应就弱多了。这可能就是导致老年人有选择地记忆和遗忘的生理原因。

而Charles的这一研究结果，用“社会情绪选择理论”来解释则更容易令人理解——随着年龄越来越大，我们逐渐意识到生命中所剩时间的有限，这使得我们比年轻时更加注意那些积极的想法、活动和记忆。她说：“年龄的增长促使人们更加重视那些有价值的情绪，因

此可以影响到我们的认知和行为，去努力获得各种积极的资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8

能给孩子三样东西

●芭芭拉.布什

在我遇见乔治·布什之前，我的父亲马文·皮尔斯是我认识的人当中最聪明的人，我崇拜他。直到现在，当我回想起我作为第一夫人在全世界遇见的所有的人时，我想不起还有谁能与他的聪明才智相媲美。他经常开怀大笑，我认为这正是人们那么喜欢他的原因。他的微笑，他的小笑话，给每个人都带来了轻松愉快的气氛。他一生中甚至总带一点孩子气。我记得我们一家围坐在餐桌旁，父亲在他那盘捣碎的土豆泥里掏一个小坑装肉汁，母亲隔着桌子看着他，嗔怪他举止那么不文明并且吃那么多土豆。但是，我的父亲就是喜欢这种平淡无华的生活，而我就是喜欢他的这种生活态度。

在我年轻的时候，父亲一直在麦考尔公司工作。在我二十岁出头的时候，他成了那家公司的总经理，但早在这之前，他就深知努力工作的价值。他当过服务员，年轻时在迈阿密照看过火炉。他总是尊重努力工作的人。父亲有几次出差带我去麦考尔公司设在俄亥俄州代顿的工厂，向我介绍在那家工厂工作的人。我喜欢跟父亲一起出门坐一夜火车。而且，我还有机会更多地了解他是如何待人的。他待人总是彬彬有礼。他经常对我说：“待人要真诚，自然。”他说：“你就是你，不要做作，不要摆架子，不要装模作样。”他就是这样身体力行的。

在我十九岁那年，一次午餐时间，父亲又教给我一些重要的做人原则。几个月前，我愉快地接受了乔治·赫伯特·沃克·布什的求婚。他当时二十岁。正在服兵役。我疯狂地爱着他。有一天，父亲要我在纽约跟他一起吃午饭，就只有我们父女俩。我认为这看来非常雅致和高尚。

父亲在那次午餐时间给了我一些他认为我今后可能需要的忠告。他说：“你能给你孩子的只有三样东西。第一样是给他们尽可能最好的教育。第二样是树立一个好榜样。第三样是给他们世界上所有的爱。”这些指导方针是如此简单，但却包含了一切。这是他给我的宝贵礼物。这是多么好的礼物啊，他能总结出这三条说明他是多么的有智慧，而且，作为父亲，他就是这样对待我们的。乔治和我也是按照父亲的教诲这样对待我们的孩子们的。

当乔治和我刚开始建立家庭时，我们不知道我们的生活会变成什么样。我们考虑过当农民，但一想到农场那么贵而且当农民需要许多专业知识，我们马上就放弃了这种念头。最后，我们着手进行一项很不寻常但最终很有意义的事业，成为得克萨斯州敖德萨油田的开拓者。乔治刚开始入行时在烈日下钻井架。就在那个时候，我对朋友们说，乔治总有一天要当总统，但是。我那样说只是说明我对他很有信心，我并不真的要暗示说我的预感多么灵验，会成为事实。

我们在敖德萨只住一套小房子的一半，邻居家的院子里拴着一只山羊，并且还要跟一对

当妓女的母女共用一个卫生间。当时。乔治和我都不知道我们能靠什么来养家。但是，我们知道我们有什么样的家风可以往下传，那就是我们父母给我们的基本行为准则和他们为我们树立的榜样。教育、好榜样和世界上所有的爱。

在这些建议之外，我还要加上一条，给你的孩子独立，尽管这很难。我记得，我的儿子乔治刚上高多弗高中的时候，他给我写了一封信，看着这封信，我忍不住掉眼泪。他在信中说，"上周末是我有生以来最快乐的一天。"而我当时所想的是要他回家团聚。但是，我马上意识到我是多么自私。孩子的快乐应当是最重要的。我努力遵循这一原则。相信你的孩子。乔治和我给了孩子们独立，他们一个个都远走高飞了。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49

墓碑后面的字
●鲍尔吉·原野

在额尔古纳的野地，我见到一块特殊的墓碑。

树叶散落乡路，被马车轧进泥里。枝条裸露着胳膊，如同雨水中赶路的精疲力尽的女人。这儿的秋天比别处更疲惫。行路中，我被一丛野果吸引，桔色的颗粒一串串挂在树上，像用眼睛瞪人。我摘下一串看，正想能不能尝尝，脚下差点被绊倒。

——一块墓碑，埋在灌木和荒草间，后边是矮坟。

碑文写道：刘素莲之墓。

荒地之间，遇到坟茔。我想不应抽身而走，坐一会儿也好。这就像边地旅行，见对面来人打招呼一样。坐下，不经意间，看到水泥制的墓碑后面还有一行字：

妈妈我想……

"想"字下面被土埋住，扒开土，是一个"你"字。这个字被埋在被雨水冲下的土里。

我伸手摸了摸，字起凸，是用小学生涂改液写的。字大，歪歪扭扭，如奔跑、踉跄、摔倒。写字的人也像小学生。

我转过头看碑正面，死者生卒年代为1966－1995，活了29岁。碑后写字的人该是她的孩子。

这么一想，心里不平静，仿佛孩子的哀伤要由我来担当。她是怎么死的？她死的时候孩子多大？我想，她如果死于分娩，孩子也没什么大的悲伤，但不像这个人的情况。孩子分明和母亲度过了许多日夜。母亲故去，他在夜晚睡不着的时候，特别在黄昏——人在一天中情

绪最脆弱的时候，常常想到母亲。

儿时，妈妈不在身边，我特别害怕呼啸的风声，和树梢夹缠，一阵阵起伏不定；害怕不停歇的夜雨；害怕敲门声、狗吠和照明弹——那时老有人放照明弹。

现在这个孩子比我害怕和忧伤的事情会更多。我和母亲仍然生活在一起，他的母亲远行了。在节日，在有成绩和挨欺负的时候，或者不一定什么时候的时候，他都要想起母亲。我仿佛看到一双儿童的眼睛，泪水沿着眼眶蓄积，满满的，顺眼角流下。他独自一人来到这里，写下：

妈妈我想你

“你”字被土埋住了，让人心惊。的确，“你”被黄土永远埋在这里，这是孩子的家人早已知道却谁都无奈的事情。

我想的是，这几个字力量多么大，把一个人身上的劲儿都卸掉了，对我来说，仿佛如此。

人常说，颜真卿《祭侄稿》字含血泪，说书法家心境和艺境相合之时的惊心动魄。还说司马迁、方苞的文字含恨如石。墓碑后面的这句话，其孤孑也足以把人打倒。

如今词语泛滥，换句话是到了一个不尊重语文的时代。人们在使用汉字——不需要交费、不需要限制——的资源时，尽量挥霍、歪曲、作假，这在网上和官样文章中随处可见。然而尊重文字的人还在，视它为心声，写字的时候会流泪。刘素莲的孩子正是流着泪一笔一笔写下这五个字。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23

煤渣式友爱

●杰 子

父母在市郊有三间平房。我见房前有一小块空闲的土地，便拉着老公在空地上栽种了一些花卉。荒芜的土地变成了美丽的花圃，自然让年事已高的父母多了一些兴趣和欣喜。只是花圃旁边有一条小路，一到雨天就泥泞不堪，于是，行人就纷纷从花圃中间经过，一家人看着那些被践踏了的花卉，痛惜不已。

周末，父亲联系了单位的锅炉工，拉了两车煤渣，垫好了花圃旁边的那条小路。晚饭时，父亲乐呵呵地对我说：“再有雨天，我们的花圃也会安然无恙。”我有些迷惑：“煤渣铺路和花圃有关系吗？”父亲淡淡地说：“行人踩踏花卉，是因为雨天小路泥泞，不得已才从花圃中经过。”

我不禁惊叹于父亲的细微，是啊，行人多是为避免自己滑倒，或者陷入泥泞才从花圃经

过；倘若花圃旁边的小路雨天也便于通行，肯定就没人再去践踏花卉了。这么简单的道理，我怎么就没想到呢？

仔细想来，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又何尝不是这样呢？有的人伤害了对方，完全是出于一种自我保护意识，而且这种意识人皆有之，通常是为了使自己不受伤害，又无路可走，才出此下策。其实，每个人的心都是那个花圃，人生之旅则是花圃旁的那条小路，而铺路的煤渣则象征着一种友爱、关爱。生活的天空，不仅是风和日丽，人生之旅偶尔也会雨雪交加，如果我们主动伸出友爱之手，给“泥泞”以“煤渣”，那么，谁还愿意去践踏别人的花圃呢？

所以，在与人相处时，若是能先想到别人，再想到自己，在希望从别人那里得到爱护之前，先以“煤渣”式的友爱关照他人，自然就会减少很多遗憾和悲剧，这个世界也会变得更加温馨、和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2

芒果街上的小屋

●[美]罗桑德拉・希斯内罗丝

头发

我们家里每个人的头发都不一样。爸爸的头发像扫把，根根直立往上插。而我，我的头发挺懒惰。它从来不听发夹和发带的话。卡洛斯的头发又直又厚。他不用梳头。蕾妮的头发滑滑的——会从你手里溜走。还有奇奇，他最小，茸茸的头发像毛皮。

只有妈妈的头发，妈妈的头发，好像一朵朵小小的玫瑰花结 ，一枚枚小小的糖果圈儿，全都那么拳曲，那么漂亮，因为她成天给它们上发卷。把鼻子伸进去闻一闻吧，当她搂着你时。当她搂着你时，你觉得那么安全，闻到的气味又那么香甜。是那种待烤的面包暖暖的香味，是那种她给你让出一角被窝时，和着体温散发的芬芳。你睡在她身旁，外面下着雨，爸爸打着鼾。哦，鼾声、雨声，还有妈妈那闻起来像面包的头发。

四棵细瘦的树

他们是唯一懂得我的。我是唯一懂得它们的。四棵细瘦的树儿长着细细的脖颈和尖尖的肘骨，像我的一样。不属于这里但到了这里的四个。市政栽下充数的四棵残次品。从我的房间里我们可以听到它们的声音，可蕾妮只是睡觉，不能领略这些。

他们的力量是个秘密。他们在地下展开凶猛的根系。他们向上生长也向下生长，用它们

须发样的脚趾攥紧泥土，用它们猛烈的牙齿噬咬天空，怒气从不懈怠。这就是它们坚持的方式。假如有一棵忘记了他存在的理由，他们就全都会像玻璃瓶里的郁金香一样耷拉下来，手挽着手。坚持，坚持，坚持。树儿在我睡着的时候说。他们教会人。

当我太悲伤太瘦弱无法坚持再坚持的时候，当我如此渺小却要对抗这么多砖块的时候，我就会看着树儿。当街上没有别的东西可看的时候。不畏水泥仍在生长的四棵。伸展伸展从不忘记伸展的四棵。唯一的理由是存在存在的四棵。

大流士和云

你永远不能拥有太多的天空。你可以在天空下睡去，醒来又沉醉。在你忧伤的时候，天空会给你安慰。可是忧伤太多，天空不够。蝴蝶也不够，花儿也不够。大多数美的东西都不够。于是，我们取我们所能取，好好地享用。

大流士*，不喜欢上学的他，有时很傻，几乎是个笨人，今天却说了一句聪明的话，虽然大多数日子他什么都不说。大流士，喜欢用爆竹，用碰过老鼠的小棍子去追逐女孩，还以为自己很了不起的他，今天却指着天空，因为那里有满天的云朵，像枕头样的云朵。

你们都看到那朵云了，那朵胖乎乎的云了？大流士说，看到了？哪里？那朵看起来像爆米花的旁边的那朵。那边那朵。看，那是上帝。大流士说。上帝？有个小点的问道。上帝。他说。简洁地说。

阁楼上的流浪者

我想要一所山上的房子，像爸爸工作的地方那样的花园房。星期日，爸爸的休息日，我们会去那里。我过去常去。现在不去了。你长大了，就不喜欢和我们一起出去吗？爸爸说。你傲起来了。蕾妮说。我没告诉他们我很羞愧——我们一帮人全都盯着那里的窗户，像饥饿的人。我厌倦了盯着我不能拥有的东西。如果我们赢了彩票……妈妈才开口，我就不要听了。

那些住在山上、睡得靠星星如此近的人，他们忘记了我们这些住在地面上的人。他们根本不朝下看，除非为了体会住在山上的心满意足。上星期的垃圾，对老鼠的恐惧，这些与他们无关。夜晚来临，没什么惊扰他们的梦，除了风。

有一天我要拥有自己的房子，可我不会忘记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路过的流浪者会问，我可以进来吗？我会把他们领上阁楼，请他们住下来，因为我知道没有房子的滋味。

有些日子里，晚饭后，我和朋友们坐在火旁。楼上的地板吱呀吱呀响。阁楼上有咕咕哝哝的声音。

是老鼠吗？他们会问。

是流浪者。我会回答说。我很开心。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8

马与斑马

●[英]迈尔斯.金顿

从前，非洲的草原上有一群斑马。它们遇到了一匹在野外游荡的马。马想加入它们的队伍，它们愉快地接纳了它。

马对它身边的斑马说："你们为什么都有黑白条纹？我从没看见过这样糟糕的伪装。别人在几英里以外就能发现你们。如果你们是我这样的暗棕色，在任何地方都能隐藏得很好。"

斑马说："斑马天生就是这样。我们也没办法。可你怎么会变成野马？我还以为野马早已不存在了。"

马说："不，我其实不是野马。我原来生活在农场里，可我为了争取自由就跑掉了。我绝对不会再回去。"

就在这时，斑马群遇到一群猎人。他们看到这匹棕马与这些黑白条纹的斑马一起奔跑。在与猎人展开一番追逐之后，马被捉住了，因为在那一大群急着逃命的动物中它看起来比较珍稀。

斑马对它喊道："唉，我的朋友。如果你长着黑白条纹，就不会出这种事儿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显眼是唯一有效的伪装。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8

流放自我

●高 艳

有时寂寞，便喜欢站在窗口，居高而望，让目光随意安放，或是远处模糊的山，或是纵横交错的街道上人来车往，或是平静如无字真经般的天空。这时心灵似乎已脱离了人世繁华，飘零无依。几天前，这个城市下了入冬以来第一场大雪。漫天的飘雪后，是彻底的冷，无际的雪色映出无端的伤情与清冷。

想起记忆里的另一场雪，那场雪下得诡谲而杂乱，是在十月不该有雪的季节，随之带给我的是改变我生活的一些事件。可是，可是当尘埃落定，也不过如此，一切又都归于平庸与琐碎，开始与结局是那样的不对应。

有人说，世界上只有雪和坟墓能够覆盖一切。而我觉得，雪也会隐隐地透出我们欲说未说的语言，例如现在的寂寞。

最近，一直在看一些关于流放的文字，历史上记载了众多因各种罪名而遭遇流放的人。凯伦·法林特的《刑罚的历史》主要讲的是欧洲的刑罚史。“作为一种非常严厉的惩罚，在远古时代，流放几乎就等同于死刑，它只是让犯人多了一点苟延残喘的时间。而不幸遭到流放的人，永远被驱逐出社会与家庭之外，他们不会知道，在没有人间规则可循的荒远地界，死亡将何时或如何降临。”在古代中国，流放者的命运也是一样的。他们大都枷锁在身，竹杖芒鞋，千里投荒。路途无疑是艰险的，而终点更是不能预知的苦寒之地。“浩浩愁，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金庸先生的书我看的不多，但这句话放在这里也许合适。

大地承载着流放者行走的脚步，上天俯瞰着他们一路踉跄的背影。眺望远方的同时，也在无助地回望故土。他们的行囊里除了孤寂与悲苦无依，一定还有对生的另一种渴盼，虽然丝丝缕缕，却总不绝在心。当生的无奈已经注定，“此心安处是吾乡”，同样被流放的苏老前辈这样说。

如果我还不曾有一颗止水心，如果我还是一个对生活有所希望的人，如果我还常常沉于寂寞并无所倾诉，那么，我是不是也是一个经常走在流放途中的行者呢？只是，这是自我流放。

朋友的存在可以不再让我们孤独，在开怀的相聚中，你知道你不是一个人。但寂寞疼痛时，朋友于我们也只能是一颗让心灵暂时失忆的缓释胶囊，我们只能自己擦拭伤口，抚慰疼痛。有时你倾诉了你的寂寞，但寂寞却仍是你的，它始终还在你的心里，——寂寞是不可言说的，因此我不想说，我不必说。

犹记得一位朋友的诗：

我没有更多的话

要对你倾诉

因为我明白

我的声音

你听不到

在苍凉与不甘中，在寂寞与忧郁的光泽中，任灵魂漫无边际地游走，“泛若不系之舟”。这样的放逐不轻狂，也不放纵。归去来兮，即使心灵仍无处安放。

我看到躲在尘世眼睛后面，自己流放的背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61

哭泣的椅子

●[美]玛丽.诺伍德

我的弟弟妹妹们根据自己出生的顺序依次决定自己想要的椅子。这种选择是从我开始的，因为我是老大，随后是妹妹格洛丽亚、弟弟布雷特和特里。

我选择了斜对着爸爸的椅子。人人都知道这是"玛西娅的椅子"。不过，有的时候，我会把椅子让给客人坐，它还有一个更出名的名字--"哭泣的椅子"。我的家人、朋友和邻居如果想好好地大哭一场，或者希望有人能与他们分担忧愁的时候，他们就会坐在那张椅子上。

这张椅子在我的生活中利用率也是相当高的。当我的狗米莉死了的时候，当我爸爸在一次车祸中受伤的时候，当爸爸为我们唱一支有关一个残疾小女孩的歌的时候，每当我的男朋友甩了我，还是我甩了他们，我都求助于我的"哭泣的椅子"。

不过，我并不是一个不快乐的孩子。实际上，恰好相反，我非常快乐。"哭泣的椅子"为我提供了一个放下我情感上包袱的地方，因为哭泣能够抚慰我们的心灵。

当然，当妹妹格洛里亚和我被选为拉拉队的成员的时候，当我被选为班干部的时候，当我被誉为最乐于助人的孩子的时候，当我去上大学的时候，当我从大学回家的时候，当我订婚的时候，当我怀上每一个孩子的时候，我都会流下喜悦的泪水。

一年又一年，"哭泣的椅子"工作得非常出色。所以，我决定在一所教会学校的幼儿班中也这么做，在那里我教了 7 年书。我在试图安慰我幼儿班中的一个学生的时候，这个念头突然出现在我的脑海里。

在举行了一番仪式之后，我宣布"哭泣的椅子"来到了我们的教室。那只是一把普通的椅子，我把它放到教室中一块比较僻静的地方，并且准备了一盒纸巾。学生们睁大了眼睛听我宣布有关"哭泣的椅子"的规则，他们还产生了一些自己的想法。

有关"哭泣的椅子"的规则

1. 老师："哭泣的椅子"不是一种惩罚措施。

2.学生：我们不会有麻烦。

3. 老师：如果你需要使用"哭泣的椅子"，请举手。得到同意之后方可使用。

4. 学生：首先要征询老师的同意。

5. 老师：使用"哭泣的椅子"的学生不能弄出太大的声音，不应该干扰其他同学，或引起其他同学的注意。

6. 学生：不要尖叫。

7. 老师：使用"哭泣的椅子"的时间随各人的意愿而定。以 5 分钟为宜，但是如果需要也可适当延长。

8. 学生：直到恢复状态。

9. 老师：学生和老师都可以使用"哭泣的椅子"。

10. 学生：老师也哭？

11. 老师：其他学生不应骚扰或者戏弄坐在"哭泣的椅子"上的同学。

12. 学生：可以哭，不准打架。

13. 老师：鼓励其他学生为坐在"哭泣的椅子"上的人祝福，或者特别关注这些人。

14. 学生：要亲切，充满善意，为他们祈祷。

学生们几乎都对"哭泣的椅子"怀有敬意。当那个小男孩在"哭泣的椅子"上哭得难以抑制的时候，他会用双手把脑袋深埋在手掌中，偷偷地抽泣。这个孩子让我心疼，但是看到其他学生自发地为他们的同学祈福的时候，我又感到由衷的喜悦。

"哭泣的椅子"在我们班上有两年了，它给大家提供了许多有益的帮助，我真希望自己在教学生涯的头五年就开始使用它。我知道每当分离的时候，每当老师和学生的泪水无法抑制的时候，它就在他们的身边。

在一个特别让人感到疲乏的日子里，我感到就要被教学任务、母亲的职责和婚姻压得喘不过气来了，因此，我在课上宣布，我要使用"哭泣的椅子"一段时间。我把头枕在手臂上开始哭泣。当泪水流过我的颊的时候，我感到了许多小手的触摸。我的学生们走过来，轻轻地拍着我的后背。 老师感到了来自学生的同情。

学生开始明白老师也会像他们一样受到伤害，也会像他们一样哭泣。

双方都学会了如何去爱护对方。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46

将灯熄掉，以便看清灯泡
●刘茂胜

文章的这个题目，借用的是作家格拉斯在一篇《关于写诗》中的一句话:“将灯熄掉，以便看清灯泡。”读者也许会感到奇怪，这位作家谈写诗，何以把灯泡说得这么玄，一袭禅意。本人才疏学浅，自然一时也想不太明白。但在我看来，既然是谈写诗，其中肯定跟诗歌的创作技巧有关。或许作家格拉斯有层意思是这样的，一个写诗的人，如果总盲目地追求创作技巧，或许并非是件好事，有时候一首好诗，正是在你忘记所谓技巧时写就的。

忽然想起哥伦比亚市区有家小旅馆，这家小旅馆好像是在作家格拉斯授意下开的。旅馆房间里有电视电话，餐桌上摆着鲜花，服务员彬彬有礼笑脸相迎，餐厅也不错，食物可口且价钱合理。只是这家旅馆缺了样东西，房间里所有的灯口上没装灯泡。客人走进房间伸手开灯，通常会大吃一惊。想要光明吗？对不起，您得自己到超市里去买灯泡，回来自己亲手装上。真是太奇怪了。这家小旅馆为客人该想的都想到了，惟独不提供灯泡。按理，这会有人投诉，离停业整顿或关张不远了。可这家哥伦比亚的小旅馆开了多年，生意竟然还不错。不知道小旅馆的动机是什么呢，反正情况是这样的，一个旅人旅行了千里万里，看见的世界都是五光十色的，而这家小旅馆，让你亲手触摸了一回会发光的灯泡。

抛开格拉斯的诗歌美学不谈，仅就人们对于生活或生命的感知而言，我觉得哥伦比亚这家小旅馆，和作家格拉斯的“将灯熄掉，以便看清灯泡。”有异曲同工之妙的地方。或许多年以后，一个到过哥伦比亚这家小旅馆的人，想不到五光十色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了，只是会记住这只灯泡。这真是说不好。在这一意义上讲，我们的人生所求会不会只想到追逐更多的光，而忽略了有一只是真正属于自己的灯泡呢，这就像我们常常追问自己，要生活，还是要更多的生活方式？

读过一位商人的故事，他是一家公司总裁，事业蒸蒸日上。可是一天，他发现自己的人生事业光明无比，但是家庭生活这根保险丝是断的，他和妻子有了情感短路，孩子们的爱也变得陌生。于是，他开始反思自己，他像一位海军陆战队队员那样日夜过着一种急行军生活，追求多少财富才算够？内心有一个声音告诉他，或许我错了，这不是我真正想要的生活。半年之后，他离开了总裁位置，回到家乡，买了几百亩地，和妻儿老小过起了一种田园生活，甚至汽车也不要了，赶起了马车。这是我们不能理解的，或许这也是一种“将灯熄掉，以便看清灯泡”。谁又能说得好呢？

近日，读了两本书，《安吉拉的骨灰》和贝克尔写的《童年》。也想到了“将灯熄掉，以便看清灯泡”这句话。两位作家在书中都用了很大篇幅，写了自己的父亲嗜酒，而其中《安吉拉的骨灰》一书中的父亲，看起来更是让人心痛。我的父亲也有嗜酒的毛病，有些细节让我愤恨。一个父亲嗜酒，对婚姻家庭孩子以及事业，往往会造成某种不可估量的伤害。但两位作家对父亲满怀深情，读其中许多段落时，我常常是泪流满面，我干吗泪流满面呢？因为我们这个世界上对父亲的误读是何其多也。我得到的启示是，想真正了解自己的父亲吗？就得先退去父亲头上神圣光环，世上没有完美的父亲，完美的父亲只是你内心的想象。但正是这些真实的不完美，才让我们对父子情深的世界泪流满面。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9

捡砖头思维

●郭永刚

新东方学校被人们称为“出国梦的制造者”，其创办者俞敏洪也将成为中国最富有的老师。而俞敏洪成功与其小时候他父亲做的一件事不无关系。

俞敏洪在博客中说，父亲是个木工，常帮别人建房子，每次建完房子，他都会把别人废弃不要的碎砖乱瓦捡回来。“久而久之，我家院子里多出了一个乱七八糟的砖头碎瓦堆。我搞不清这一堆东西的用处。直到有一天，一间四四方方的小房子居然拔地而起。父亲把本来养在露天到处乱跑的猪和羊赶进小房子，再把院子打扫干净，我家就有了全村人都羡慕的院子和猪舍。”

父亲向俞敏洪阐释了做成一件事情的奥秘。此后做事时，俞敏洪一般都会问自己两个问题：一是做这件事情的目标是什么，因为盲目做事情就像捡了一堆砖头而不知道干什么一样；第二个问题是需要多少努力才能够把这件事情做成，也就是需要捡多少砖头才能把房子造好。之后就要有足够的耐心，因为砖头不是一天就能捡够的。

“我生命中的三件事证明了这一思路的好处。”俞敏洪说，第一件是我的高考，目标明确：要上大学，第一年第二年我都没考上，第三年我继续拼命“捡砖头”，终于进了北大；第二件是我背单词，目标明确：成为中国最好的英语词汇老师之一，于是我开始一个一个单词背，在背过的单词不断遗忘的痛苦中，父亲捡砖头的形象总能浮现在我眼前，最后我终于背下了两三万个单词；第三件事是我做新东方，目标明确：要做成中国最好的英语培训机构之一，然后我就开始给学生上课，平均每天给学生上六到十个小时的课，很多老师倒下了或放弃了，我没有放弃，到今天为止我还在努力着，并已经看到了新东方这座房子能够建好的希望。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3

活在当下

●尤金·奥凯利

我在漫漫人生路上减速前进，这是毋庸置疑的，只是有些让我感到难以掌控，其实也不能完全这么说。这也需要我集中精力去把握，把握好我能够掌控的命运。

在过去，我曾经聘请过一位顾问来帮助我。在就任公司董事长之后，我设定了三个致力

于实现的目标，其中最重要的一个，也是我希望能成为公司未来财富的一个目标，就是要帮助员工过上更加平衡的生活，协调好工作与生活的关系。到我确诊之前，我们在这方面已经取得了扎实的成效，我们曾经召开过多次长达一整天的研讨会，来探讨该怎样实现这一目标。在全国各地的分部都举行过这样的研讨会，很多公司的合伙人及其爱人都受邀参加了这样的会议。我和其他人都认为，这位聘请的顾问给我们最重要的一条启示就是：如果我们能够不要太过于注重控制时间（因为时光流走根本不受我们的控制），而主要控制自己的精力分配（这是很有可能实现的，因为我们可以驾驭自己），我们就能够在前进途中取得更大的成功。

现在，我自己遇到了如此严峻的挑战，显而易见，这一注重工作和生活平衡并改良了公司文化的原则对我也大有裨益。我需要用一种新的视角来思考和看待这个世界，来接受我突然间减少了的人生时光。不要太多地去考虑时间，不要过多地去看未来，这样的处世态度看来是有帮助的。

不过，我在用这种新视角看待世界的同时，也不想丢弃自己的核心价值观。无论如何，在这 54 个春秋间形成的价值观、处事方式和处事哲学，还是非常奏效的，它帮我在商业世界中赢得了翘楚的荣耀。我觉得还是要坚持自我，追求自己想要的，尽管我知道自己也要加入新的元素。我确实无法摒弃塑造自我的那些核心价值观，我应该要重新调整方向，这样就能在自己的精神世界里也站到巅峰。

不过，我发现要进行这样的转向，就需要首先调整我的一个核心价值观。我一直坚信“承诺”的重要性，它渗透到我生活的方方面面。我对婚姻、家庭、国家、员工和公司都是绝对忠诚，甚至对邻居和全人类都抱着这种态度。对于我而言，承诺就意味着牺牲、成熟、道义和信用，包含着各种各样的美德，至少对我而言是如此。不幸的是，在商业世界里，衡量承诺的标准简化成了时间。通常而言，你是否对工作足够投入，就要看你愿意工作多少小时，就要看你要牺牲多少与家人共度的时光，要看你是否能够离开家，为了某个客户漂泊在外地。承诺就变成了可信度，变成了要向世人证明你坚守着岗位，并承诺还会坚守下去。如果你付出了大量的时间，那么就证明了你的投入。如果你不愿意付出这么多的时间，那么你的投入程度就受到了怀疑。时间变成了惟一的衡量指标。

但是，自从我们公司接受了那位顾问的咨询，特别是我的家人和我自己度过了梦魇般的几周时光之后，我开始怀疑承诺是否另有真谛。事实上，承诺和时间无关，和可信度以及确定性也无关。承诺是有深度的，它需要为之付出努力，需要激情。需要你的心停在某个港湾，而不愿泊在其他的地方。当然，时间也是一个因素，如果完全忽略了时间就有些滑稽可笑了，也不符合常理。但是，承诺最好的衡量尺度并非时间，而是愿意付出的真心，讲得更加准确一些，就是要看愿意流淌的汗水，就是要看你能够多执著地投入。

一旦想通了这一点，我就觉得自己仿佛置身于一个新的世界。我无力掌控时间，我也只能或多或少地影响周围的世界。我所能掌控的就是自己的精力，怎样来分配精力，以及怎样用这些精力来应对外部世界的影响。这一思想成了新的指导原则，来帮助我将注意力集中在应有之处。与其说是“承诺”，不如说是“有意为之”，这个用词和时间更无牵连，更能准确地描述我从始到终都在为什么而努力。

我也不再考虑将来该怎样生活了（也不去过多地回忆过去的岁月，这是很多人面对的问题，尽管对于我而言并非那么严重）。我需要停止想象两个月以后、一周以后，甚至几小时

以后的生活图景，甚至连几分钟以后的短暂将来都可以先搁置一边。60 秒以后的世界，其实和 60 年以后的世界一样难以捉摸。过去我生活在并不存在的想象世界中，感到筋疲力尽，如果这样做的话，我会总是感到心力交瘁。不仅如此，这样做也有些可笑，因为我们可以拥抱如此幸运和美好的当下。

我感到如果自己能够学会活在当下，学会体悟周围世界的美妙，那么我就会给自己赢得很多时光。而在我健康的岁月里，从来都没有享受过这样的时光（从前我免不了会感伤于失去的小时、星期和年月，感伤于失去的时刻。现在不再这样想了。不要沉迷于悲伤。）。对于我只能再活 3 个月的事实（如果最后真是如此的话），我是无能为力的，但是如果我调整心态，就可能找到新的方向，这样的调整可以帮助我找回失去的岁月，因为我发现了新的真谛、品质和兴奋。我所剩下的时日确实已经不多了，不过接下来，每一天的时光都会和从前完全不同地流转。

是谁这么晚才做出了这样重要的一个调整？

我很快就发现，活在当下并充分体悟周围的世界，是我所遇到的最难的挑战。换而言之，运营有 20，000 名员工的公司，或是在高尔夫球场的前 9 洞都打出标准杆，都没有这个挑战这样严峻。不仅是我，而且别人也遇到了这样的麻烦。下面是两个与此相关的例子。

★我的一个同事告诉我说，他要看望自己年老的母亲，就需要驱车几小时。每次他进门的时候，老人问的第一句话就是："下次你什么时候能来？"

★我女儿吉娜和我一起去看了电影《蝙蝠侠归来》（BatmanReturns），这两个小时我俩都很开心。不过，当我们走出电影院后，她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希望还有续集！"她这样期望也是在情理之中，她希望现在能够延续，因为她并不真正活在当下。对并不存在事物的憧憬取代了当下在她心中的地位，本来她可以细细品尝当下的美好。

这两个例子听上去有些沉重，不过事实上，我认为这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谁的心中会不憧憬、不渴望洞悉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不管是长者还是年轻人，概莫能外。即使是一个只有 13 岁的孩子，她的未来比她长辈有更多的可能性。

很快，我就发现了各种各样并不活在当下的人，尽管他们的信念各有不同。他们抑或活在将来，抑或活在过去，抑或哪里都不是。比如说：

有些人从来不会倾听，总是不停地提问，却没有耐性听完答案；

有些人总是暴跳如雷；

有些人像我一样，自认为既看到了树木，也见到了森林，不过可能更多的时间都花在了看树木上，眼中的那些树木真就是森林吗？

因此，我就要学会怎样活在当下，学会怎样让思绪至少停留在现在的几秒钟。刚开始的时候，我总是会分神。即便是为这本书记下一些心得的时候，我头脑中还是充斥着所剩无几的时光是多么宝贵的念头，思绪经常飘向从前的工作，飘向之前面对过的生意场合，我还是

无法让往事随风。在我头脑中，未来和过去交织在一起，甚至都挤占了我尝试新鲜体验和所能掌控的一切，那就是当下。也许，对未来和过去的眷念，或多或少地是因为本我的驱使，这一辈子总是发自心底地在追寻自己的定位，依然把自己看作是对社会能做出贡献的一分子（要消除这种观念，谈何容易）。也许这种眷念是因为自己比较操心：毕竟我是在写书，为的是和人们分享我的经历，很自然地就会想起从前的某位同事，想起我的侄女，想起我是怎样和客户打交道的。

活在当下真是座难以逾越的险峰呀！

“不过，也必须要把它看得简单些，”我这样告诉自己，“谁叫我都已经接到死亡判决书了呢？”

难道不是这个道理吗？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44

短信平台
读者们

在读书要集资、坐前排要送礼、进名牌大学也可用钱交易的年代，陈教授仍能淡泊名利，坚守学术净土，情系学生，埋头书斋，潜心研究，才是业解惑。在陈教授身上，我们看到久违的中国传统师德：谦逊、敬业、决定、从容。

《“专任教授”的骄傲》江苏/陈中海

上高中时对大学又恨又爱。 因为它使我们承受那几乎无法呼吸的重压而恨它；因为传说中它很自由又爱它。上了大学后才知道，传说永远是传说，大学的压力更大，因为这压力来自内心，源于一个成年人对个人、对家庭、对社会必须肩负的责任。

《上大学去》重庆/问友星

相信这是一个热爱生活的人写出的文幸。所有出过远门的人都会在这里读出共鸣：火车的一头是永远的牵挂，另一头则是永远的向往。坐在长长的火车里，欣赏不同的景象，宽敞的车厢，承载着我们的生活和理想。

《美丽的火车》北京/曹慧

国家属于每一个公民。如果没有人敢向权威发出质疑，这个国家的民主是多么虚伪。如采国家的领导人不能听到，更不能听取人民的心声，扼杀人民对国家的发言权，则无疑等于封堵了国家的力量源泉。

《海伦.托马斯：让总统们头疼的女人》湖南/孤阳

很少有人说自己不爱家人，可什么才算是真正的爱呢？不见得都妥轰轰烈烈、感天动地吧！一个小小的举动能使受伤的家人免于失去生命，我们又何乐而不为呢？什么烈女、尊严，让它们见鬼去吧。 只要让我爱的人好好活着，我愿意 用加倍的爱帮她疗伤。

《有一种爱 我们还不认识》内蒙古/石莹

记不清多久没好好听妈妈说话了。读高中时，怕耽误我学习，妈妈很少专门找我聊天，多是见缝插针叮嘱两句，却常让我感到压抑、厌烦。再后来，我念大学，电话成觉得怅然若失。终于明白，我多么希望，妈妈和我面对面。

《回家去问妈妈》江苏/茹慧

当学生顽劣消沉时，老师用真诚叩开无知的心灵；当老师落寞无助时，学生用包容持起希望的天空。人的一生，总不免懵懂犯错。面对别人的迷失、慌乱，我们不妨也少一句嘲讽，多一分关爱；少一丝轻蔑，多一点理解。

《好好生活，天天向上》山东/王凤莲

爱一个人就是爱他所长，宽容他所短。爱一个人就是一边怨恨他一边忠念他，一边骂他的坏一边担心他。刚刚宣布永不相见，转而又颠七倒八打电话找他。爱一个人，可以为了他满大街寻找他爱吃的绿豆糕，甚至在洗他的臭袜子时，心中都充满了幸福感。不爱了，一切都是厌倦。

《爱或不爱，从胃开始》河南/李丽晶

“飞特族”让我羡慕和向往。 我和爱人都是 81 级的大学生。他是一位地进农民家的长子，下面还有两弟两妹。从 1985 年一毕业，父母就把家庭的担子全放在他的肩上。l989 年我们结婚后，我才知道我们不仅要还我们的账，照顾父母，还要负责 4 个弟弟妹妹的生活……这么多年别说“飞特”，连过年出去一次都不敢，怕父母难受。终于熬到我们最小的弟弟也结婚生子后，我们的孩子和侄儿侄女也茧壮成长起来，我们俩又开始为他们上学、工作奔波了！我们这一代人承受了太多的责任，如果我们的下一代可以自由地“飞特”，我想也是一种进步，至少他们可以轻松地生活。

《“飞特族”——我打工，故我在》陕西 / 周芳

无哗众取宠之意，有实事求是之心。心存良知美玉，笔写道德文幸。言有物，行有格，贫贱不移，宠辱不惊，关键是一个“具”字。 李先生为人所敬仰，不仅仅因为他的学识，更是因为他的品格。

《大学者与“土包子”》山东/青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63

冬天里的春天

●胡 弦

春天的出现，总是在不经意间。寒冬腊月的时候，看着崭新的日历，知道春天就藏在里面。翻动日历，翻到立春、春分等节气，随着手指的捻动。想象中的春天在纸页里缓缓行进，一连串的画面也在心中涌现：流水、花香、歌谣、翠绿的杨柳、快乐的单衫少年……但人人心里都明白，现实中的春天与纸上的春天，毕竟是不同步的。甚至可以说毫不相干。

春天，也许只属于敏感的眼睛、耳朵、皮肤，或者，只属于那些被春天造就的最早觉醒的心灵。

比如．对于我来说，今年的春天，也许与一个小姑娘有关。大地冰封，过节的鞭炮还只是零星地燃放，那天下午．我到一个朋友家去玩，他女儿在院子里玩跳跳鼠。那是用弹簧、铜管和铁片组合而成的玩具。那女孩儿站在上面跳来跳去，那个沉重的玩具，此刻竟显得很轻巧，富有灵性。她嘴里数着：1、2、3、4……羊角辫也随着颤动。我忽然觉得，那不仅是一个女孩儿在跳，沉重的铜和铁也似乎跳跃起来。并且快乐。我身躯里积压的如冬天般的笨重感倏然消失，春天的节奏一下子和上了我的心跳。

孩子是不太注意春天的，但每一个快乐的孩子都是春天的使者。哦，他们不知道自己的这个身份，他们只是快乐。

比如我又想，今年的春天，也许与一场雪有关。那天早晨打开窗户，满世界的银白扑入眼帘，原来，夜里不知不觉下了很厚的雪。由于落雪，空气清新得要命；雪片特别大，接在手里，晶莹剔透．精美的图案非常清晰。那种清凉的气息仿佛一下子就梳理了我杂乱的心绪．而它瞬间消融带来的晶莹水滴和一点点细微的凉意，又仿佛许多温暖如春天的往事涌上心头，让人心中宁静，却又仿佛起了轻轻的战栗。也许这就是春天．由寒冷包裹的一缕暖意，从雪的缓缓飘落中．从一片银白中，破茧而出。

原来，春天就是这样一个永恒的季节．它从没有远离，它总是在我们需要的时候．不期而至。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01

当星光出现的时候

●[韩]李喆奂

山村的夜晚一来临，我们就会听到一阵阵此起彼伏的尖锐的狗叫声。过了子时，犬吠声

便若有若无了，窗口的灯火接二连三的亮起来，仿佛白菜心一样带着白净的面孔……月光也在院子的水管边上洗着脸……

水恋一家人在山村里租房子住了 2 年多了，水恋的父亲老崔不停地忙活着，他就像狗尾草一样坚强生活着。近来也总是不停往返于工地和家之间。水恋的母亲从老幺三岁那年开始就在离家不远的一家缝制工厂工作了。

凌晨，含苞待放的茉莉花展开了笑脸，母亲才回来。水恋等着母亲，眼睛也就一天一天地越来越像茉莉花的黑色的种子。如果是夜间班，母亲总是很晚才回来。如果直到传来蟋蟀声音的深夜，母亲还不回来，水恋就会蜷缩着坐在熟睡的弟弟身边，竖起耳朵听着窗外熟悉的妈妈的脚步声。

弟弟妹妹十分想念母亲，于是，水恋就牵着他们的手走了好一段路来到妈妈工作的地方。但是，水恋担心他们吵闹，就忍着不叫妈妈而和他们蜷缩着坐在排灰尘的排气扇旁边。然后，在那个地方伸着头看着工作的母亲。

有一天，妈妈在工厂里工作的时候晕倒了……母亲就像是在天上纷飞的花瓣一般独自飘向了那不知归期的旅程。

每当看到 6 岁的老幺英才在妈妈的相片上沾着米饭粒儿的时候，水恋的眼泪就会不知不觉地夺眶而出。随着时间的飞逝，对于母亲的思念仿佛是那片片的桃花飘入水恋的心海……

母亲离开后的一个冬天，一场巨大的不幸又向水恋而来了。父亲在工地上因堕落事故而造成了大腿骨和膝盖骨的骨折，连神经也受到损伤，左脚几乎无法动弹了。父亲在医院住了几个月，直到严冬来临之际才拄着拐杖出院。然而，为了养家糊口，父亲就揣着口香糖和巧克力到公园和饭店去卖。

水恋带着弟妹们来到了车来车往的马路上，街道两旁挂满了圣诞节小灯泡，人们呼着白气行走着。街道的一边，一个求乞的叔叔正“叮叮当当”地摇着铃钟大声地叫喊着。

“……帮帮可怜的人吧！给我们不幸的人们以一点儿温暖吧！”

“英昱啊，英才呀，我们现在回家，姐姐回家给你们煮方便面。”

“知道了，姐姐。”

水恋用两手捂着英才的耳朵走着。因为那时候，她看到了远处的父亲，尽管心中想着未必是父亲，但那个人分明就是父亲。水恋急忙加快了脚步。

“姐姐，爸爸在那。”

“不是，英昱啊，那不是爸爸，爸爸怎么会在那呢？”

“是爸爸，姐姐，那是爸爸。”

水恋抓住要往父亲那边跑去的英昱。

“别去，英昱，如果爸爸看到我们会很伤心。”

水恋的眼眶湿润了，在她的眼里父亲的样子也变得模糊不清了。老崔看起来很疲惫，他把身子靠在拐杖上并站在一扇窗户的前面。他在那儿站着狼吞虎咽地吃着袋子里的面包，而此时，一瓶牛奶甚至连一点水也没有。水恋和年幼的弟妹一边走一边擦着泪水。此时，在艰难地爬坡的孩子们的头顶正“簌簌”地下着鹅毛大雪。

在回家的路上，水恋带着弟妹来到了堆着许多雪的一个小教堂的院子里。在出入礼拜堂的阶梯上放着一个很大的纸箱。箱子里放满了许多旧衣服。看到这些，水恋想起了父亲那破旧的夹克衫。水恋拿起了一件夹克衫看了一下周围，小心翼翼地下着台阶。此时，教堂的门打开了，一个中年修女向他们走了过来。

“孩子们啊！这么冷，在这干什么呀？”

水恋不敢看她，把头低了下去。

“要这衣服吗？你穿起来好像有点儿大。”

“要给我爸爸。”

“是那样啊！那就给你爸爸吧！”

“孩子们，太冷了，我们到里面去。”

修女和孩子们一起到了教堂里面。

“我是玛利拉修女，你叫什么呀？”

“水恋，崔水恋。”

“水恋几岁呀？”

“十二岁……”

“那是小学 5 年级呀？”

“原来是那样，现在要休学一年。”

“为什么，哪里不舒服吗？”

“不是，我爸爸受伤了，我要照顾弟妹们。”

“妈妈呢？”

“不在，她去世了。”

“哦！那样啊！水恋真是好孩子。”

“这鸟叫什么名字？”

蹲在屋里一角安静地看着鸟笼的英昱指着鸟笼里的鸟问道。

“嗯，那是笼鸟。漂亮吧！”

“是。”

英昱和英才像十分好奇似地围着鸟笼转来转去。而水恋却呆呆地看着跟死去的母亲的眼神十分相像的玛利拉修女好半天。

那以后，水恋就经常带着弟妹们来教堂。而英昱和英才也从玛利拉修女那里收到了给他们作为礼物的教堂里的笼鸟。他们把笼鸟放在家里的屋角，时不时地看着它，一整天都十分高兴。不过，因为房租的问题，房东大娘脸色很难看，年幼的水恋心中也感到非常不安且恐惧。

“如果妈妈在的话，我们可能就不会这么冷，对吧？姐姐。”英昱颤抖着说道。

听了弟弟的话，水恋带着他们伤心地出了屋子。而后偷偷地来到房东大娘的厨房里，煤炭炉上面的水壶正烧着开水。

“姐姐，很暖和。”

英昱一边摸着水壶一边兴奋地说道。英才则用温暖的手摸着水恋的腮帮子高兴地笑着。此时，窗外的他们的妈妈也成了冬日的阳光，悲哀地看着水壶上如红枫叶一般赤红的六只小手。

“姐姐不想妈妈吗？”

“按姐姐说的那样每天只要一想妈妈就去睡觉，但还是看不见妈妈。”

“英昱啊！到这儿来。”

水恋紧紧地把英昱的头抱在怀里。

“英昱啊！认真听，没听见什么吗？”

“嗯！姐姐，我听见‘咕噜咕噜’的声音。”“那现在闭上眼睛，现在听到的是妈妈的脚步声呀！别睁开，好好听，再想想妈妈的样子。　　”

水恋忍着要爆发出来的哭声把英昱抱得更紧了。

“老公，上次我们对水恋她爸好像太过分了。”

房东大娘说道。

“你也是这样想啊！他带着那些孩子们艰难地生活着多不容易啊！而我们却在这数九寒天里让他搬走，真是很过分。”

“你当时真是那样做了，真那么凶吗？看来我们不能那样做啊！水恋她爸还没出去吧？”

“还没吧，他要过１１点才出去。”

“如果没出去，跟他一起吃顿早饭，好吗？”

“真不错，那时候我怎么会那样。”

“那你赶紧准备早饭，我去带水恋她爸来。”

房东走过院子来到了水恋的房前。

“水恋她爸，水恋她爸在吗？”

房里毫无动静。房东就轻轻地走到房门旁边的窗户并朝里面看去。那瞬间他感到极度地惊慌……

靠近窗户的笼鸟从鸟笼里掉了出来死在地板上！

房东赶紧打开了房门冲了进去。房间里已经充满了煤气，孩子们的嘴里发着脆弱的呻吟声。

“大家都没事还真是大幸，如果今天早上我丈夫没去看的话还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真是谢天谢地！”

房东大娘看着躺在病房里的老崔说道。

“我看到笼鸟死了还犹豫了一下儿，真是差点出大事了。水恋她爸，以前听朋友说，笼鸟是最受不了煤气的一种鸟……”

“水恋她爸，我们错了，现在你就不用担心房租啦。还有从明天开始，我叫人把房子修一修，您也就不用担心煤气的问题了。”

“谢谢，总是给你们添麻烦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说客气话了，哦，早上一位修女来过，她是来找水恋的，我就把这里告诉她了。”穿着病服的水恋听了房东大娘的话感到很意外，就在此时，病房的门轻轻地打开了，玛利拉修女手中提着黄色的小苍兰花走了进来。

“水恋啊……”

玛利拉的声音颤抖着。

水恋从床上爬了起来并朝修女的怀里扑了过去。晃动着肩膀哭泣的水恋，嘴里发出了呻吟一般的声音。

“妈妈！妈妈！妈妈……”

窗外正无声地下着鹅毛大雪，去了天堂的妈妈正透过那被白雪蒙住的病房的玻璃窗看着痛哭着的水恋。

因为那无法触及的思念，她也只能在雪中无声地哭泣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7

当经济学遇上心理学

●唐丹妮

神经经济学

和许多小有积蓄的人一样．我把钱投资到了股票市场。我持有一家石油公司、一家制药公司和一家电信公司的股票。我喜欢这么安慰自己，我选择这些股票是因为我能从它们身上发现别人发现不了的价值。但事实却难以证明这_点。就在纳斯达克崩盘后不久，科技股正大跌．我早该把电信公司的股票抛出．却想再观望一阵，希望它回升。6 年过去了，这支股票仍在以低于我当年买进的价格进行交易。而我仍然在观望。

有时我会想在做出愚蠢的投资决定时．脑子里在想些什么?几周前，在参加纽约大学脑部成像中心的一次实验时，我终于有机会找到答案了。24 岁的心理学博士彼得 •索科尔 •赫斯纳正在进行神经经济学领域一个项目的研究，利用最新的成像技术探索神经系统在人们做出经济决策时所起的基础作用。

损失财物的心理痛楚

赫斯纳对“损失规避”特别有兴趣，我正是由于这个原因而拒绝卖出电信公司的股票。过去的10年里，经济学家们设计了一系列实验来证明我们有多害怕财产损失。如果给人们一个均等机会，可以赢得150元或是输掉100元，大部分人都会放弃这个机会，尽管参加这样的赌博对他们有好处。简单计算一下：获胜的几率50%再乘以150元．损失的几率也是50%再乘以100元．可以得到50%×150-50%×100=25(元)。但是当人们面对这个选择时，有可能得到的150元根本比不上可能损失的100元。事实上，直到获胜的奖金增加到200元时．大部分人才会接受赌注。

为什么在有更多的回报时．我们还那么害怕损失呢?损失财物让人感受到的心理痛楚总是比获得同样回报所带来的心理愉悦要大。在大脑成像中心，我看到了核磁共振成像仪。“当血液流经大脑。会造成磁场的微小变化，”赫斯纳解释道，“扫描仪能告诉我们血液在哪流动，我们能得知哪部分大脑正在活动。”我进入核磁共振成像仪后，任务是考虑头上方小屏幕上显示的一系列投资方案。每次我都有两个选项，一个是利弊各半的赌博，另一个是0(即不参加)。第一个方案出现了：可能得到4元或损失2元和一个0。只用3秒钟我就做出了决定，2元看起来不是个大损失，所以我选择了接受赌注。屏幕上显示出了信息：“你赢了4元。”

胆大的人适合投资吗

早在参加这次实验之前．我就拜访了赫斯纳的导师、帮助创建神经经济学学科的加州理工学院经济学家柯林·卡曼若。他向我介绍了所做的一项实验。参与者要预测从一副纸牌里摸出的下一张牌是红色还是黑色。实验最开始．参与者都清楚地知道整副牌中红牌与黑牌的数量。以便计算下一张牌是某种颜色的概率。接下来的第二个实验．参与者只知道整副牌的总牌数。与第一个实验相比，第二个实验更接近真实世界：参与者只对将要发生的事情有一点了解，而不是更多。

正如研究人员所料想的，两个实验的参与者大脑的反应也不一样。获取较少信息的第二个实验参与者的杏仁核和前额脑区底部表现得更活跃，这两个区域与人类对恐惧等情绪的控制和记忆有关。“大脑不喜欢不明确的情形，”卡曼若告诉我，“当大脑不能弄清正在发生什么时，杏仁核把恐惧传送到了前额脑区底部。”实验的结果表明，当人们遇到不明确的情况时．理智能战胜情感，致使人们拒绝具有危险性的提议。这就得出了“拥有较少恐惧感的人更适合做投资”这样有趣的结论。

理智与冲动

10年前．普林斯顿大学的神经学家乔纳森·科恩说：“神经经济学的关键在于研究大脑

的多样系统。大多数时候，这些系统还是相互配合的，但在某些情况下它们也会相互对抗。”有个被经济学家称为“最后通牒游戏”的例子极好地证明了科恩的观点。

想象你和一个陌生人坐在公园的长椅上，一个经济学家走近，提议给你们俩 10 元钱。他让陌生人决定 10 元钱该如何分配，而让你决定接受或拒绝分配方案。

如果你接受．钱将按他的提议分给你俩：如果你拒绝．任何一人都无法得到钱。

在此情况下你会做出何种决定?

即便只有 1 元。经济学家也会劝说你接受．但是大多数人都会拒绝低于 3 元的分配方案。。。

科恩及同事组织了一系列“最后通牒游戏”。并通过仪器检测参与者的脑部。当参与者接到 2 元的报价。想到另一个参与者将得到 8 元时，他们的背外侧前额叶皮层(人类大脑中用来推理的区域)变得异常活跃，同时双侧前脑岛(大脑边缘区域的一部分，受情绪驱动)也活跃起来。边缘结构越活跃，人们越有可能拒绝提议。研究人员发现．看起来像是大脑中的两个区域通过对抗来决定该怎么办，前额叶皮层想要接受。前脑岛却想拒绝。

为什么多数人拒绝了较低的报价呢?也许人类原本就对公平存有偏爱．并且当这种偏爱被侵犯时就会生气，以至于为了惩罚别人而不惜使自己也遭受损失。或者人们拒绝低报价是因为不想让自己看起来软弱。卡曼若说：“这些发现表明．参与者拒绝一个不公平提议时并不是经过深思熟虑的。相反，看起来更像是极度情绪化的结果。”

当然，在经济交易中，信任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苏黎世大学的恩斯特·费尔通过一个“信任游戏”的实验来证明这一点。该游戏最简易的版本是：一个游戏者把钱给另一个游戏者．由另一个游戏者进行代理投资．并由其决定返还多少自留多少。第一个游戏者投资得越多．所期望获得的回报就越大。但是却需要对第二个游戏者有更多的信任。两个游戏者互相信任，就都将受益；如果互不信任，游戏结束时都所获无几。

长期回报与眼前诱惑

当今大多数经济学家认为．人类的行为只为了实现个体利益的最大化．市场的存在能协调人们的行为，从而产生对所有人都有益的结果。神经经济学家的研究却在两个方面挑战着这个论点：如果情感总是战胜理智，那么人们的行为总是以实现自己的最大利益为目的的假设就不成立了。同样．如果市场反映的是人脑边缘系统特别活跃时做出的决定。就没有理由相信市场的结果不能被改进了。

以退休后的储蓄为例。调查表明，美国高达一半的家庭在结束他们的工作生涯时除了社会保障福利几乎没有任何金融资产。存钱是件难事．为了确保将来的福利而必须放弃一些现在很重视的东西——新车、度假、高级晚餐等。通常情况下，满足现有需求的渴望常常占上风。人类总是对长远目标很感兴趣，例如吃健康食品，为了退休后的生活而存钱等。但是诱

惑总是突然冒出来打乱我们的长远计划。研究消费行为的哈佛大学经济学教授大卫•莱布森说:“一直打算戒烟. 但总是不能拒绝下一根烟:总想忠于妻子. 可是发现自己总是处在另一段感情中:计划为了退休而存钱. 却花光了赚到的所有钱。这就是人类的本性。”

莱布森与其他人合作，检查人们在选择短期回报或长期回报过程中大脑的活动。他们利用核磁共振成像仪扫描一组志愿者的大脑. 志愿者对当天亚马逊网站 15 美元的礼品券和两周后 20 美元的礼品券进行选择。扫描结果显示两种选择都触发了外侧前额叶皮质的活动。但是当天的选择还引起了大脑边缘区域不成比例的活跃活动，并且边缘区域活动更为激烈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立刻可以兑现但价值较低的礼品券。

这个结果更进一步证明理智与情感总是在大脑内部进行对抗。这也有助于解释一系列令人费解的现象:立即回报和延迟回报能刺激大脑的不同部位。莱布森说:“实验的意义在于我们能更好地理解人们对立刻满足的欲望，如果我们能理解这一点. 就能从更好的角度设计出减少违背自身利益行为的策略。”

我们大脑内的两种人格

我在核磁共振成像仪里已躺了近两个小时，回答了两组共 250 个问题。赫斯纳给我的第一组题是假设每个投资各自独立. 都是我能做的唯一投资；到回答第二组问题时. 他让我把这些投资看成一个整体规划. 就如同让我整理自己的有价证券投资清单。随后，他解释了比较后的两组答案：许多人在做一份有价证券投资清单时对损失的厌恶不那么严重了，大概是因为他们相信清单上一个部分的损失可能被其他部分的收益补偿。在实验中，我并没有根据测试条件的不同改变自己的策略。我用同样的方式回答所有问题. 不管面对什么样的风险，我都接受了，我把它真的当成一次事不关己的实验. 我冷静地分析赚与赔的几率，不会愚蠢到拒绝一个肯定会赚的机会，也不怕赔上点小钱，因为这只是实验，我不会真的出钱。有时风险很大，收益率几乎为 0 或接近 0 时. 我也毫不在乎地选择冒一次险。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做出这样的选择——这样做完全不符合我的理财逻辑，但是这能使回答问题变得简单. 并且似乎效果很好。实验结束后。统计结果，我赢了 68 元。

不过，我以亲身经历发现了这种实验方法的缺陷。在机器里躺了近一个小时后. 我更关心什么时候能出来. 而不是多挣几块钱。目前，神经经济学家们提出了这样的理论假设：人们有两个一直在争斗的不同人格. 第一个谨慎且有远见. 第二个冲动且目光短浅。在一些情况下，冲动的那边占了上风. 于是人们屈从于毒瘾、暴食、纵欲、在股票市场进行疯狂的赌博等。这样的假说依然等待着观察与实验的证实。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6

当今怪异修辞术

●南方朔

美国近代最主要经济学家之一的高伯瑞(J.K.Galbraith)晚年回忆说：“资本主义”这个古老的名词，由于在历史过程里沾染了太多负面内容，因而第二次大战后，那些经济学家遂刻意要闪避掉这个名词，最后找到了“市场”这个万灵丹。

似乎任何政策或行为，只要一扣上“市场”，就有了不容挑战的正当性。在“市场”的庇护下，甚至政府的调控，也都成了不正当的介入。“让市场决定”这种似是而非的口头禅，其实是种意识形态的策略术语，它比拖着一串不漂亮尾巴的“资本主义”这个名词好用多了。

无论我们读书看报，会发现类似于用“市场”取代“资本主义”这样的修辞游戏，可从未停止过。第二次大战后，右翼社会学家硬是不再使用“阶级”(Class)这个词，而代之以“阶层”(Stratum)，即是另一著名例证。

当人们发现一个名词概念的内涵对他们有不利的影响，就会挖空心思加以改变和重新设定。研究饮食社会学的都知道，肉商会用 Pork Steak Real Meat 这些字，目的就是要拉开肉与猪牛等动物的关系，吃肉就不是吃动物。西方人自己不吃狗肉，因而狗肉遂没有经过修辞术的化妆，韩国人吃“狗肉”(Dog meat)，当然就成了野蛮的行为。这种道理也反映在捕鱼和养鸽上，他们都用“收获”(Harvest)称之，鱼和鸽仿佛和稻麦一样，不再有生命。

类似的例子还有。卖“二手车”(second-hand car)的，为了消灭“二手”这个不好的印象，硬是称之为“曾被拥有过的车”(pre-owned car)，换这个名词，似乎旧车旧变得不那么旧了。

用修辞术来替行为化妆，有些或许没什么要紧，但有些却严重多了。最严重的乃是车队入侵和杀人的用语变化了。近代由于许多行为早已成了国际禁忌，这时候还要违反禁忌，当然就必须换个名词。

例如，“侵略”(Invasion)是不可以的，但把“侵略”换成“人道干涉”(Humanitarian Intervention)，似乎“侵略”就变成了不再是“侵略”。这种形态的修辞术多不胜数：1980年代，美国入侵格林纳达，“拂晓伞兵空降占领”，但被说成是“拂晓垂直插入”(pre-dawn vertical insertion)。

近年来，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不断展开各种攻击，但却都用新的修辞来表述。例如对特定人物展开“暗杀”，即不说“暗杀”，而说成“目标攻击”(Target attack)；以色列派推土机铲平巴勒斯坦人住宅，不称“铲平”，而说“工程作业”(Engineering work)；对村镇主动攻击，则称“预防手段”(Preventive measure)，这和把“侵略或攻击”说成“先制攻击”(Preempt attack)如出一辙。用了这种假装的“行话”杀人也就仿佛变成不是杀人。

美国入侵兵占领伊拉克，伊拉克各派“民兵”(Paramilitaries)展开游击战，最先美军还称这些人是“民兵”，后来一律称为“恐怖分子”。美国五角大楼女发言人维多利亚·克拉克(Victoria Clark)就坦白说：“称他们为民兵，这太正面了。”

而最极端的，当然还是“震慑”(Shack and Awe)这种攻击方式了。美国前国防部次长詹姆士·威尔(James Wale)曾说过：“震慑”乃是一种“具有广岛长崎原子弹爆炸威力，但却非

核子攻击的战争效果”。因此，将它说成白话，它乃是一种用排山倒海的炸弹攻势将对方炸得心胆俱裂的作战方式，但用了“震慑”，那种战争的恐怖效果似乎也就变淡了。

由上面这些战争术语的修辞，我们已可看出近年来有些大国的确藉着这种修辞术，让战争及杀人的行为变得“脱道德化”，当杀人行为用新的术语包装，已变得好像不再是杀人，当然杀起人来也就不会手软了。

近年来，由于世界权力结构的改变，“权力意志”业已极大化，因而许多在过去历史发展中被启蒙理性所穿透的语言概念，由于已不符新权力者的需要，他们遂根据自己的需要，再造出许多新的修辞。因而当我们看着这些新的奇怪修辞，可别忘了它的背后说隐藏的，其实是更大的权力欲啊！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53

错过了机会
〇李威 编译

有一个年轻人非常想娶农场主漂亮的女儿为妻。于是，他来到农场主家里求婚。

农场主仔细打量了他一番，说道：“我们到牧场去。我会连续放出3头公牛，如果你能任何一头公牛的尾巴，你就可以赢取我的女儿了。

于是，他们来到了牧场，年轻人站在那里，焦急地等待着农场主放出的第一头公牛。不大一会，牛栏的门被打开了，一头公牛向年轻人直冲了过来，这是他所见的最大而且是最丑陋的一头牛了。他想，下一头应该比这一头好吧。于是，他跑到一边，让这头牛穿过牧场，跑向牛栏的后门。”

牛栏的大门再次打开，第二头公牛冲了出来。然而，这头公牛不但体形庞大，而且异常凶猛。它站在那里，蹄子刨着地，嗓子里发出“咕噜咕噜”的怒吼声。“哦，这真是太可怕了。无论下一头公牛是什么样的，总会比这头好吧。”

不大一会，牛栏的门第三次打开了。当年轻人看到这头公牛的时候，脸上绽开了微笑。这头公牛不但形体矮小，而且非常瘦弱，这正是他想要抓的那头公牛！当这头牛向他跑过来的时候，他看准时机，猛地一跃，正要抓住牛尾巴，但是—这头牛竟然没有尾巴。”

每个人都拥有机会，但是，机会稍纵即逝，别让机从身边溜走。

摘自《读者》2007年第09期P25

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
●张小失

“世界很复杂，充满变数，”中文教授说，“包括那些看似简单的事物。”

马上就要毕业了，大学生们心情浮躁，来上课的人并不多，而且似乎都心不在焉。

“在大家信心十足、跃跃欲试的时候，我想给一点提醒。”教授敲了敲讲台。今天他两手空空，没有带书和讲义，“因为大家未必识庐山之真面目，所以过于自信有时会导致自闭。”

这句话分量有点重，学生们开始注意教授。黑板上教授写下“中学到大学”几个字，问：“知道它的意思吗？”

学生们笑了，没有人回答，可能是不屑于回答。教授说：“的确太简单了。”然后转身添加“都没有的知识”几个字，问：“知道这句话的意思吗？谁来念一下？”

学生们仍然在笑，没有人愿意站起来当“小学生”。教授只好自己念：“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然后解释：“是的，你们的学历值得很多人羡慕，但是，学历与学问几乎是两个概念，后者的内涵实在太广阔了……”

学生们又开始聊天，交头接耳：谁谁将分进党政机关，谁谁应聘于某某大企业，谁谁准备去南方……教授忽然提高嗓门：“一个小小的因素，就可能导致全局震荡！”

学生们一惊，都抬起头，教授见大家注意力集中了，笑眯眯地在那句话前加了一个字“从”，台上有学生轻声念：“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教授立即指着他：“这位同学，请你读出这句话，注意断句。”

学生站起来，挠挠头，有点不好意思，念道：“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其他同学呵呵笑。教授问：“难道他念得不对？”学生们仍然呵呵笑，兴致盎然且轻松。

教授环顾四周，见没有人答话，叹了口气，扔掉粉笔：“唉，思维定势了，不利于面对充满变数的世界。”这时有个同学反问：“难道他念得不对？”教授断然回答：“只对一半!”台下的人再次提起精神，盯住教授开始念：“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

台下一片安静。教授得意地诡秘一笑，走下讲台：“诸位，很抱歉!作为一名中文教授，我竟然在与各位道别的时刻玩了一次小学生的文字游戏——不过，我用心良苦，因为你们即将面对的社会的确充满了——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而你们又必须——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的/知识。”

台下的学生们纷纷起立，向敬爱的老师报以热烈的掌声。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9

从容的香槟

●程 玮

在法国南部的农村，如果一个象我这样的女人抱着笔记本电脑作头作脑地去问人家哪里能上网，人家会用一种十分同情的目光看看她，他们会觉得这个女人的脑子一定是坏掉了。这个地方不仅没有宽带，有的地方连手机信号都没有。电脑，手机，在这里都属于还在为五斗米折腰的小康阶层使用的东西。来这里的人不显摆财富，也不炫耀功名。只关心哪个酒窖有好酒，哪个饭店有好饭。

很多年前，第一次在普鲁旺斯地区吃大餐。饥肠碌碌点菜时，讨论了十几分钟刚讨论到第二道菜配什么酒，有些急眼，就请服务生先把面包送上来。那服务生很不高兴地看了我一眼，说，这位女士如果肚子饿，应该先到麦当劳去吃一个汉堡包再来。我们这里不管给人吃饱肚子的。这话有点骂人的意思。第一，在欧洲，一个女士是不会轻易去麦当劳的。第二，他暗示我根本不懂法国饮食文化。不过普鲁旺斯这种地方的人都是这德性，想吃好饭，还不能跟人叫真。这里的人是很愿意为吃饭花时间的。哪怕是吃过饭有几百万的生意在等着做，他们也决不把饭吃得急急猴猴。你想，赚钱的目的之一就是为了吃好饭，现在好饭就在眼前，为什么还要舍近求远呢。从此以后，每次在这种地方吃饭，就是饿得前胸贴后背，我也把那半懂不懂的菜单看的气定神闲，从容不迫，泰山压顶不弯腰，还要请服务生把沙拉汁都一一报来，仔细研究。把一顿晚饭不动声色地从八点钟吃到半夜十二点。

还有一次吃大餐，虽然要去赶飞机，但已经修炼到家，吃得不慌不忙，宾主皆欢。最后主人说，上飞机以前，再请大家喝一杯终生难忘的香槟。大家看看手表，欣然答应。可是那香槟一等不来，二等还是不来。于是我笑眯眯地去问主人，那终生难忘的香槟怎么还不上来。主人也笑眯眯地说，那香槟还在冰箱里躺着呢。因为盛香槟的酒杯还没准备好。我问什么叫没准备好，没洗出来？当然不是的。那些香槟酒杯都进了冷冻箱，不冻得发白，决不拿出来。因为这实在是太好的香槟，不能马马虎虎象喝可乐那样。

于是就没有人再看表。直等到白白的冒着冷气的酒杯端上来，主人打开瓶塞，当然是清脆的一声，只见那琥珀色的液体在白白的酒杯里冒出美丽无比的珍珠沫。大家齐齐地喝起彩来。

喝完香槟赶到马赛机场，大家一边交改票费，一边等飞机，一边还在津津乐道地谈那杯香槟。飞机误了还有下一班，而这样的香槟，一生一世也就这一次。花多少时间也值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2

春天的气息

●[美]珍·格茨克　〇北 洼编译

每年三月初，我都寻找春天的气息，没想到这次它却主动送上门来。

我住在芝加哥北部郊区的一座四层公寓里。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我正在仔细阅读报纸的住宅和花园版面，一心想在公寓的阳台上种植一些花草。我罗列出了一系列想要种植的植物——半边莲、香雪球、藿香蓟——突然听到一阵羽毛拍打空气的声音，一只雄性天鹅飞进了我的阳台。

我之所以认为它是雄性，是因为它个头巨大。很明显，它正在寻找一个适合今后和配偶一起筑巢生活的地方。这个地方应该具有较好的视野和较高的安全性，附近还应该有丰茂的水草。

对阳台仔细检查后，伴着一阵欢快的鸣叫声，它跳上了阳台上那块我准备用来种花的凸出园地，然后展开翅膀飞走了。

几周后，我发现那块园地上出现了一只雌性天鹅，它静静地卧着，身下铺着一些干草。它已经下蛋了——四个，也可能是五个，乳白色的天鹅蛋。我心中充满了疑问，赶快拨通了芝加哥植物园的电话，向那里的鸟类学家请教。

“你好，我是约翰·斯宾塞。”电话里传来了让人感到亲切的男中音。我向他介绍了家里闯进来的不速之客，然后问道：“能赶走它吗？它的孵化期会持续多长时间？当小天鹅出生后，能安全落地吗？它需要食物和水吗？”

斯宾塞先生根据他长期与天鹅打交道的经验，非常肯定地回答了我的问题：

“不行，不能赶走它，小天鹅还没有孵出来。”他说，“它还要在巢里待上三十天左右。只要你阳台下面不是停车场，小天鹅就可以安全地落到地面上。”

“哦，”我回答说，“我的阳台下面是一片灌木丛和草地。看来我的房客要在这里待上一个月了。我能为它做点什么吗？例如食物或者水？”

斯宾塞建议我每天给它端一碗清水。食物 就用提供了。

他告诉我那只雌性天鹅大部分时间都将待在巢内。每次外出回来都会在巢内待半个小时以上。除此之外，他还向我保证天鹅妈妈不会把我的阳台弄得一片狼藉。

从那以后，我就担负起给天鹅妈妈送水的任务了。第一天，我小心翼翼的端着水向阳台走去。当我离鸟巢越来越近的时候，天鹅妈妈伸长脖子，张开嘴巴，发出尖锐的叫声，警觉地盯着我的一举一动。但是从那天以后，当我每天将已经变得浑浊的水拿走，并为它换上一碗清水后，它已经开始信任我了。

我发现天鹅妈妈每天用喙轻轻翻转每个蛋。

我找过天鹅爸爸，但在此期间，我只在停车场的附近看见过它一次。

我很为天鹅爸爸、天鹅妈妈和天鹅宝宝的安全担忧。

在那一个月里，“我的”天鹅成为舍默尔广场周围居民关注的焦点。邻居们不时来敲我家的门，问：“今天能让我看看天鹅妈妈吗？”

一个名叫卡蒂的邻居来拍了照片，另外一个叫简的经常从她家的阳台上观望。当我外出几天的时候，乔安妮自千奋勇接过为天鹅换水的任务。

第三十天到来的时候，鸟巢里出现了四只刚刚出壳的天鹅宝宝，圆乎乎的，一身浅黄色的绒毛，它们四处张望并尝试着站起来。

第二天，天鹅爸爸来到阳台下的地面上，“呼唤”天鹅妈妈下来。它果然飞到了地面上。然后，这对父母嘴中发出了急促的叫声，催促只有一天大小的孩子们也一同下来。

一只小天鹅在阳台栏杆上不安地扭动身子。邻居简看到了这一切，以为这只小天鹅将会被摔得昏迷不醒，然而，当她跑到楼下，却发现小天鹅已经站了起来，温顺地依偎在父母身旁。

第二只第三只小天鹅相继从四楼阳台的栏杆上翻了下来，并且也都平安无事。

最后一只最顽固，不愿离开安全的鸟巢。天鹅父母开始轮番向这只天鹅宝宝呼叫和斥责，好像在说：或者跳下来，或者被遗弃。天鹅宝宝最后终于扭动自体跳向空中，滑落到了地面。

在天鹅爸爸的带领和天鹅妈妈的护卫下，四只天鹅宝宝列队向附近的树丛走去。天鹅爸爸一定胸有成竹，在树林中的池塘旁边为它们安排了一个新家。

当我看着天鹅一家向树丛进发的时候，我的感觉就如同当时我的孩子们一个个走进大学校门时一样——有自豪，也有忧伤。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08

触动应该从神经进入
●张立勤

罗马的对话

对于文字的阅读，如果有了电影的感觉，我是会暗自惊喜的。文字中的电影感觉，似乎是一样东西。它即不是纯粹的电影，也不是纯粹的文字，而是电影与文字合成的另一种东西

——它幽深、飘渺、湿润而又寻序渐进地在我的意识里面涌动。每当我遇到这种感觉的时候，就觉得自己不仅是一个旁观者，还是一个参与者。杜拉斯的小说《罗马》，就仿佛是一部电影，她的文字的进入，极其简洁又快速——这是罗马。这是一家饭店的大堂。这是傍晚。大堂是空的。在露天座位上坐着一个女人。女人睡着了。一个男人走过来。他默默地看了一会儿这个女人。他找了一个椅子坐下不再看她。女人醒了……似乎电影就是这样一个镜头一个镜头地往下拍摄着，与小说的语言方向十分默契地行进在一起。

这一个女人和这一个男人，都是罗马这个饭店的顾客。他们相互之间并不认识，但在这样的一个时分，一个地点，他们开始对话，关于罗马的对话。罗马是一个大话题，的确很大。而杜拉斯让她的男女主人公，从面前的罗马——即，从今天的罗马圣殿、民用建筑、公共浴室、竞技场、雕塑中逃出来。然后，这一对男女，不约而同地谈到了一个在古罗马发生的爱情故事。

女人坐在罗马一家饭店的一把扶手椅上，而不是别处的扶手椅上。她仿佛看到了什么？已经消失了的，但仍然可以看见的东西，它们是久远的空气，里面有那个时候的一切。她看见它们不是用眼睛，是用别什么。是用皮肤吗？是用头发吗？是用呼吸吗？还是用别的什么东西？我相信，这个世界上，一定存在着一种看得见曾经发生过的一切的物质。只是人类，至今还没有认识到和给它们命名。而小说里的女人与男人都看到了，他们有了想对话的不约而同，有了对于遥远爱情的一致回望，也有了彼此之间的相互吸引……他们面对面地坐着，目光停顿在对方身上，却穿透了罗马——怎么说呢？怎么能不去说呢？

离开了书中记载的罗马历史与思想，女人跟男人说她小时候经过的一片平原。现在那里仍旧是一片平原——那里产生过一种文明，它应该还在那里，被埋在平原下边——可爱情却没有被埋住。爱情，随着植物滋生，荒芜；再滋生，再荒芜，越来越无边，一直延伸到每一个人心里。这种爱情中的女人，应该是谁呢？她可以是任何一个女人，也可以是萨马里亚女王。

萨马里亚战争中，罗马帝国战胜了沙漠中的萨马里亚王国。罗马人杀死了成百上千的萨马里亚人，然而，罗马人没有杀死女王。罗马首领，不知怎么处置眼前这一个年轻美貌的女王，他把她带回了罗马。他并没有认真去想自己为什么要这样做，也没有对于爱情的发现。许多天过去了，一直到他决定第二天早上，要将女王送回到她的沙漠中去。那一个夜晚，罗马首领非常痛苦，他流泪了，女王看到了他的眼泪。罗马首领粗暴的对女王说，船很快就到了！女王听不懂罗马话，却听见了眼泪的声音，那是爱情的声音吗？女王也哭了。她哭自己的王国，也哭自己的爱情。她本该死去的，但爱情发生了。

爱情至今还在那一片平原上飘浮着，落不下来，无法埋藏。也照样无法埋藏，罗马首领与女王之间的谁也听不懂谁的对话。夜晚的声音，呜呜轰轰的，在天边，也在耳畔。千万年都流走了，这样的声音仍旧这样响着，不信你去听——坐在饭店的露天扶手椅上的女人，晚上睡不着觉，她每天夜里能听见这种声音。也许她是无意识的，然而她听到了夜晚爱情的声音，听到了爱情的对话。尽管，爱情的双方谁也听不懂谁的语言，因为爱情不是语言。

小说中的女人说，“我被罗马击中了。”男人说，“被它的完美？”女人又说，“不，被它的罪恶。”……罗马，就是罪恶！它与征服二字分不开。还有爱情，爱情完好无损，又破碎了，但它仍在那里！在那一片平原上，也在罗马这家饭店的大堂里。这一男一女的对话，一

直持续到饭店的灯都熄灭了。男人本想与女人说最后一句话：当他看见她就立即爱上了她。而此刻，她睡着了。我忽然在想，男女之间的对话如果可以进行到底的话，不论它发生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方，一定都是与爱情有关的。

沃维尔事件

我的窗外,刮着冬天的风,而不是夏天的风。冬天的风，号叫着，人们不让它吹进屋里。这种被拒之门外的感觉，与杜拉斯书中的那个村庄沃维尔，形成了很大的反差。沃维尔-----让我感到一种你住进来就别走了的伤感与温暖。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最后几天，也许是最后一天，一个英国飞行员驾驶的飞机被德军击落。飞机坠毁在法国卡尔瓦多斯省沃维尔的树林中，飞行员二十岁。 他起飞的时候 已经知道战争就要结束了，他微笑而梦幻般地起飞了。他或许相信 这次执行任务回来，就可以回到自己长大的那个地方了。

那天夜里，一声巨响惊醒了沃维尔。树林在燃烧，橙色的火光很亮。从断树中流出来的血也很亮。人们朝树林奔去，看见了发生的一切。一架飞机的残骸，一个已死的飞行员。 飞行员被卡在金属与乱树中间， 就那么卡着。 一种焦黑了的留恋， 在四周晨雾一样向海边蔓延。 飞行员在二十岁这个年龄停，留了下来， 成为永恒。

村子里的人们，花了很长时间才把他抱下来。他们轻轻地抱着他，把他葬在了那座美丽的小教堂旁边。 人们给他立了一块浅灰色的花岗岩石碑， 他躺在花岗岩下边， 能听见教堂的钟声和孩子们唱的歌：“ 我永远忘不了你……” 整个村子的人， 都为这个年轻的飞行员哭泣。 他们点着蜡烛，为他祈祷。

有位老人每年来看飞行员，他也是英国人。老人在飞行员的墓前。一边放上鲜花，一边流泪。他不是飞行员的父亲， 他大约是他的老师 ，或是他父母生前的好友。 是这位英国老人，说出了飞行员的名字 克利夫—— 于是， 这名字被刻在了浅灰色的花岗岩石板上。老人来沃维尔 ，持续了八年。 第九年他没有来， 以后就再也没有来。 克利夫是个孤儿 那位英国老人不来了， 就再没有别人来了。 从此， 在沃维尔， 克利夫完全成了这个村庄的孩子。

法国女作家玛格丽特 杜拉斯，写下了 “沃维尔事件” 她在写这篇东西的日夜里总想哭。 我发现， 杜拉斯是一个很爱哭的女人。 她流着眼泪， 回想着她所知道的许多死去的人们。 包括在战争中牺牲的哥哥。 她说， 她的哥哥的情况与克利夫不同， 他没有任何坟墓， 他被扔进尸体堆里。 消失在其他尸体之中， 无法区别出来， 没有人知道这个法国男人是谁。 这一点杜拉斯心里非常清楚， 没有人知道， 杜拉斯在法国的乡间别墅里思念着哥哥。 而这里不是战场， 战场在许多地方， 战场是大片的死亡， 绝不是一个人的死亡。杜拉斯渴望区别什么， 其实， 她的这篇东西就是在写一种区别，死与死之间的区别， 还有死后与死后的区别， 特别是死后的。 克利夫能够埋葬在沃维尔。

“沃维尔”这三个字而感动。 这个字很轻松， 它让人在感受着战争的沉重与残酷的同

时，又感受到了一种安宁。 杜拉斯写作的桌子对面有扇窗户， 她抬起头能看见窗外来自西班牙南部的天竺葵， 还有蓝蓝的天空。 克利夫的眼睛， 也像天空那么蓝。 可是哥哥眼睛中的蓝色， 却不能保持到最后， 想保持也保持不住。 因为， 那里不是沃维尔哥哥死在战争期间， 死在许多人中间。 克利夫死在战争的最后一天， 这个， 最后让杜拉斯如此在意。再过一个夜晚， 或许再过几小时就和平了。 这最后与和平离得真近，也真无情，我在流泪，杜拉斯写道：她不止一次地写道，至今我仍在流泪，她去看那个飞行员了。 去沃维尔，她必须看一眼那片被杀害的树木。

看一眼那块浅灰色的花岗岩石碑 ，看一眼那个质朴而温柔的村庄。 杜拉斯的朋友伯努瓦， 雅科来她的寓所看她。 他说 ，他想拍一部电影， 杜拉斯给他讲了飞行员的故事。 他被感动了， 开始拍电影 ，拍成了电影的名字与杜拉斯这部作品的名字一样，叫《年轻的英国飞行员之死》。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30

不必勉为其难争第一

●木 梓

我近期的头等大事，是致力于打消我 3 岁半的女儿奋勇争第一的念头。

有一天，从幼儿园接女儿，问她晚饭吃的是什么，她答非所问却充满自豪地告诉我：“我第一名。”黄昏的阳光照在她得意洋洋的小脸上，镀了一层金黄色。

费了半天劲，我总算闹明白，她的意思是说，她吃得最快，老师夸了她。结果我一路都在给她讲，吃好吃饱最重要，不用第一名，和小朋友们差不多就行。

我着实担心这种争第一的教育，会从这类一粥一饭的小事上开始影响我的宝贝，渗透进她的价值观，最终影响她一生的幸福指数。

以做妈妈的对她使用筷子和勺的能力，以及日常吃饭速度的了解，我知道她百分之百没吃够，也肯定吃不好。果然，那天晚上，她很早就缠着我说饿了。

这个第一，是勉力“争”来的，超越了她的能力范围，代价是对她自己的损害。人生不是竞技体育，不需要“永远争第一”。

对绝大多数人而言，现实地说，简直是永远也争不来“第一”———圈子稍稍拓开一点，就又有比你这儿强那儿强的了，哗啦啦一数一大串，谈何“第一”呢？

主流教育混同了进取心和争强好胜的概念。是的，有进取心的人生是一种积极的人生。但上进和争强好胜其实是有本质区别的。

上进是纵向的，是个人的、线上的比较。每往前走一点，每有一点长进，都可以让人对自己满意。“自我感觉良好”在汉语体系里永远含着些许贬义，但细想一下，这有什么不好吗？难道非得自我感觉很糟，才是美满的人生？我知道“幸福”的一种定义，就是“对自己满意”，这是一位很有阅历的大姐给出的，让人服气。

争强好胜，要点在“争胜”上，这决定了横向比较的方式。而“人比人，气死人”，那可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啊！这种比较之下，永远都不会快乐。

我跟谁谁都差不多，凭什么他就如何，我就不能如何？抑郁、焦虑、不满、愤愤不平乃至嫉恨等种种负面情绪均根植于此。

争强好胜，让人对自己的状态不满，而长期困于对自己的不满意里，往往还导致对别人的不满意，好像别人哄抢了他的机会、他的资源，由此充满被掠夺感，受虐意识强烈。这种情绪恶性蔓延，会不可扼制地迁怒于人，致力于发掘别人的差劲儿、别人的不足，直至觉得全世界都欠自己的。

主流教育在这两个重要概念上的混淆，是很多不幸人生的开始。

一个很有智慧的忠告是，如果有一样东西，你踮踮脚尖就够着了，那就去够吧，这叫做努力，叫做进取；如果非要跳起来才能够到，就别费劲了，因为你努力着跳高，还是会落下来的，超出能力了，这叫勉为其难。那些咬牙切齿的攀升，用力过猛的向上，代价是对自己的损害。像我可怜的没吃饱的小女儿。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5

自天纽约，黑夜巴黎
●王文华

纽约和巴黎，代表了我人生的两个面向。纽约是白天，巴黎是黑夜。纽约是前半生，巴黎是下半场。

三十五岁之前，我认定纽约是世上最棒的城市。我在加州念研究所，毕业后迫不及待地去纽约工作。一做五年，快乐似神仙。我爱纽约的原因跟很多人一样：她是二十世纪以来世界文化的中心。丰富、方便。靠着地铁和出租车，你可以穿越时间，前后各跑数百年。人类最新和最旧、最好和最坏的东西，纽约都看得见。

所以在纽约时，我把握每分每秒去体会。白天，我在金融机构做事，一天十小时。晚上下了班，去 NYU 学电影，一坐四小时。在那二十多岁的年纪，忙碌是唯一有意义的生活方式。活着，就是要把自己榨干，把自己居住的城市，内外翻转过来。这种想法并不是到纽约才有的。其实从小开始，台湾人就过着纽约生活。纽约生活，充满新教徒的打拚精神和资本主义的求胜意志。相信人要借着不断努力，克服万难、打败竞争。活着的目的，是更大、更

多、更富裕、更有名。权力与财富，是纽约人的两个上帝。而能帮你走进天堂的鞋，就是事业、事业、事业。在这种弱肉强食的生活方式，为了保持领先，每个人都在赶时间、抢资源。进了电梯，明明已经按了楼层的钮，那灯也亮了，偏偏还要再按几下，彷佛这样就可以快一点。出了公司，明明已经下班了，却还要不停讲手机，摇控每一个环节。在纽约，为达目的，可以不择手段，甚至赶尽杀绝。在纽约，没有坏人，只有失败者。

每一件事，都变成工作。上班当然是工作，下班后的应酬也是工作。有人谈恋爱是在工作，甚至到酒店喝酒、KTV 狂欢，脸上都杀气腾腾，准备拚个你死我活。

我曾热烈拥抱这种生活，并着迷于这种因为烧烤成功而冒出的焦虑。这种焦虑让我坐在椅子边缘，以便迅速地跳起来闪躲明枪暗箭。这种警觉性让我练就了酒量和胆量、抗压性和厚脸皮。但也养成了偏执和倔强、优越感和势利眼。在纽约时我深信：能在这里活下来的，都是可敬的对手。黯然离开的，统统是输家。人生任何事，绝对要坚持到底。半途而废的，必定有隐疾。在这不睡的城市，每天我醒来，带着人定胜天的活力，跟着法兰克辛纳屈唱〈纽约·纽约〉：「如果你能在纽约成功，你可以在任何地方成功！」是的，在纽约，现代的罗马竞技场，我要和别人，以及自己，比出高低。

这套想法，在我三十五岁以后，慢慢改变。

第一件动摇我想法的，是父亲的过世。我父亲一生奉公守法、与人为善。毫无不良嗜好，身体健康地像城堡。七十二岁时，他得了癌症、引发中风，经历了所有的痛苦和羞辱。他一生辛勤工作、努力存钱、坚信现在的苦可以换得更好的明天。我们也相信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用在纽约拚事业的精神照顾他。但两年的治疗兵败如山倒，最后他还是走了。父亲逝世的那天，我的价值系统崩溃了。我一路走来引以为傲的「纽约精神」，没想到这么脆弱。

不止在病床，也在职场。当我在企业越爬越高，才发现「资本主义」在职场中也未必灵验。上过班的都知道，很少公司真的是「开放市场」、「公平竞争」。大部分的同事都觉得你不是朋友、就是敌人。职场上伟大的，未必会成功。成功的，有时很渺小。很多人一辈子为公司鞠躬尽瘁，最后得到一支纪念笔。那些卷款潜逃的，反而变成传奇。

慢慢的，我体会到：世上有一种比「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更高、更复杂的公平。人生有另一种比「功成名就」更幽微、更持久的乐趣。那是冲冲冲的美式资本主义，所无法解释的。

我能在哪里找到那种公平和乐趣呢？我想过西藏、不丹、非洲、纽西兰。然后，我注意到法国。

住纽约时，法国是嘲讽的对象。身为经济、科技、和军事强权的美国，谈起法国总是忍不住调侃一番。法国是没落的贵族，值得崇拜的人都已作古。法国人傲慢，高税率让每个人都很慵懒。动不动就罢工，连酒庄主人都要走上街头。

搬回台湾后，普罗旺斯、托斯卡尼突然流行。我看了法兰西斯·梅思的《美丽的托斯卡尼》，其中一句话打动了我：「在加州，时间像呼拉圈。我扭个不停，却停在原地。在托斯卡尼，我可以在地中海的阳光下，提着一篮李子，逍遥地走一整天。」

是啊！我在赶些什么？我耗尽青春用尽全力，拚命追求身外之物，结果我真的比别人有钱、有名吗？更重要的，我真的因此而快乐吗？远方有广阔的地平线，为何我还在原地摇过时的呼拉圈？

当我重新学习法国，我发现法国和美国代表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美国人追求人定胜天，凡事要逆流而上。法国人讲究和平共存，凡事顺势而为。纽约有很多一百层的摩天大楼，巴黎的房子都是三百年的古迹。纽约不断创新，巴黎永远有怀旧的气息。巴黎人在咖啡厅聊天，纽约人在咖啡厅用计算机。纽约有人潮，巴黎有味道。纽约有钞票，巴黎有蛋糕。

不论是政府或个人，法国人都把精神投注在食、衣、住、行等「身内之物」。就让美国去做老大哥吧。要征服太空、要打伊拉克、要调高利率、要发明新科技，都随他去。法国人甘愿偏安大西洋，抽烟、喝酒、看足球、搞时尚。当美国人忙出了胃溃疡，法国人又吃了一罐鹅肝酱。

讲到吃，法国有三百种起司、光是波尔多就有五十七个酒的产区。晚上六点朝咖啡厅门口一坐，一杯红酒就可以聊三个小时。九点再去吃晚餐，一直吃到隔天凌晨。他们在吃上所花的时间，跟我们上班时数一样。但讽刺的是：他们没有「All You Can Eat」。

吃很重要，但也要会挑时间，朋友介绍我去试一家法国餐厅，提醒我他们礼拜二、四晚上休息。「为什么？」我问。他说：「因为主厨要回家看足球。

法国人比美国人会玩。每年六月的巴黎音乐节，从午后到深夜，几百场露天音乐会在各处同时举行，人多到地铁都暂停收费。每年十月的「白夜」，平日入夜就打烊的店面，彻夜营业到清晨七点。每年夏天，巴黎市政府在塞纳河右岸布置了三段、总长一．八公里的人工海滩。细砂、吊床、躺椅、棕榈树，自然海滩有的景致这里都有，让没有钱去海边度假的民众，也可以享受到海滩风光。

当然，法国这么深厚的文化，不可能只从吃喝玩乐而来。美国人读书，为了考证照。法国人读书，为了搞情调。每年十月的读书节，大城市的火车站内，民众轮流上台朗诵诗句。书店营业到天明，整晚有现场演奏的乐曲。「美食书展」选在铜臭味最重的证券交易所举办。小镇书展的书直接「长」在树上，读者必须爬到树上，把书摘下来品尝......我心动了。

十一月我到巴黎，一位法国朋友来接待我。临走前我问他：「明天你要干嘛？」

“我要去银行。”

"然后呢？"我问。

"我不懂你的意思……"对我来说，"去银行"是吃完午饭后跑去办的小事。对法国人来说，这是他一天全部的行程。法国人总是专心而缓慢的，每天把一件小事做好。这样的生活，对美国或台湾人来说，实在是太颓废了。

我从巴黎回来，台北并没有改变。关了两周的手机再度响起，一通电话找不到我的人会

连续狂 call 十通。和朋友见面，他很关心地问我："好了，你现在工作也辞了、欧洲也去了，接下来有什么 projects？"

"Projects"？多么纽约的字眼。我真想说："好好生活，不就是人生最大的 project？"但我知道在熙来攘往的台北街头，在不到四十岁的年纪，这样说太矫情了。况且，我今天之所以有钱有闲享受法式生活，不也正因为我曾在美式生活中得到很多利益？我仍热爱工作、热爱纽约，但已不用像二十岁时一样亦步亦趋、寸步不离。

所以我说："我还是会早起，白天努力写作。但到了晚上，我想关掉手机。"

世界少了我，其实无所谓。但我少了我，还剩什么？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50

把咖啡倒入碟子
●张国庆

美国国父华盛顿有一个许多领导者没有的习惯，就是在做重要决定前，一定要“拖拖拉拉”地想上几天，而在决定之后，则会坚定不移地贯彻。华盛顿的这种决策作风，对于他个人和美国的成功有着重大意义。

有意思的是，最新的科学研究也支持华盛顿的“好习惯”，也就是说，当你面临着做出一个重要决定时，比如买汽车或房子，最好先做别的事情，或者干脆睡一觉，把这件事忘掉，让你的无意识参与决策。一般来说，有意识思考在做出不太重要的日常决定时是有非常有益的，比如买哪一种牌子的洗发水或毛巾等，但做出更重要的决定时，仅有“有意识思考”是不够的。

那么，为什么深思熟虑有时反而会让人做出不太令人满意的判断呢？这是因为有多种因素在起作用，首先是意识也有“功能低下”的时候，导致个体只考虑有关联的信息，把这些信息的重要性不适当地夸大了。而引申到一个组织或一个政府的决策行为上，就表现为，由于领导者个人或少数精英不可避免地有着较强的主观意识，以及利益或抱负的驱动，使得他们的会陷于意识功能低下的状态，这个时候，就非常需要进行“无意识思考”，要么过段时间再考虑，要么交由其他部门来思考。这也有助于我们理解美国的政治结构的设置。

还是在美国建国之初，杰弗逊曾经问过华盛顿，为什么要同意国会成立一个第二议院，也就是说参议院。华盛顿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而是反问到，“为什么你把咖啡倒进碟子里？”

“使它凉下来”，杰弗逊答。

“同样，我们把立法倒入参议院的碟子里，让它凉下来。”

这正是问题的精妙所在。换句话说，美国的开国者就是要让两院形成议案冷却的机制，同时也给了国会冷却政府主张的机会。

同样的设计还体现在听证制度上。无论是联邦还是在地方，甚至只是一所学校、一个社区，但凡涉及到民众的利益或者仅仅是个人的重要利益，都会有规模不同的听证会出现。这样做至少有两个明显的好处，一是让决策者冷静一下，二是让各方面特别是当事方有充分的表达意见和建议的时间和空间，避免出现明显有失公正或者伤害民众利益的事情“轻易”发生。

进一步地，这也为游说和缓和社会矛盾留下了余地。由于在体制上保证了许多决策会被冷却下来，也便为体制外的企业、利益集团和媒体留下了许多通道，即便一扇门关上上了，其他几扇门通常还可以进出。而这还产生了一个很好的政治他律的效应，由于权力不再集中于一两个人手中，局外人更有机会影响决策过程，使得很多重要的、有明显个人谋利机会的决策曝光在民众和媒体注视下，也在客观上“保护”了那些有较大权力的决策者。

不仅如此，由于民间的呼声有渠道传递上来，或者通过媒体表达出来，一些误解会较早得到化解，而不满情绪也不会累积起来，影响社会和谐与稳定的因素在相当程度上得到控制和释放了。换句话说，民众的头脑也在不知不觉中变得冷静了，“碟子”不仅保护端咖啡的人不被烫伤，也使得喝咖啡的人变得从容。咖啡在合适的时间进口，也使得咖啡本身实现了价值。

耐人寻味的是，这种“碟子机制”还会产生一种意外收获。如哈佛大学肯尼迪政治学院教授史蒂文. 凯尔曼所言，进行政治选择所遇到的困难和复杂性使得那些专门参与政治活动的人士如国会议员、政府官员或有组织团体领导人的公益精神得到提高。因为，如果说促进自身的利益和积累财富是惟一的目标，那么在私营部门就有许多可以如愿以偿的捷径，这就倾向于把怀有私心的人从政府工作中淘汰（清除）出去。

这是一种迫使人们对职业做出严肃选择的机制。因为这种决策过程会得到太多方面的关注和影响，想通过暗箱操作谋取利益有着太大难度，那些非常渴望获得丰厚私利的人，与其在这里小心翼翼地端碟子，不如出去全心全意、合理合法地谋取自己的所求，留下那些有耐心，也有热心的人，让咖啡凉下来，也让政坛上的浮躁和功利气氛凉下来。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8

爱的长度
●徐彩云

我有个弟弟，一天他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写上了爸爸、奶奶、舅舅、姑姑、妈妈的名字，然后在每个名字后面画上横线。

爸爸的横线有 5 厘米长，舅舅的横线 3 厘米长，妈妈的横线也有 5 厘米长，奶奶就与众不同了，奶奶名字后面的横线画到了白纸的尽头，后面还画有虚线。我问弟弟这是什么意思？弟弟满脸天真的说：“我爱谁多一点名字后面的横线就画长一些。”我深思了：在一个孩子眼里，爱是多么纯洁、简单啊!在他的眼里，爱就是一条有长度的，能用尺子量出的一条线。这是多么直观的具体的含义啊!

认真地想想，在生活中，爱的体现又何尝不是这样呢?一些人，他们之间本来就只有 5 厘米长的爱，可他们通过自己的努力把 5 厘米长的线延长到了 10 厘米。爱之深，情之切，这是他们用爱心去创造的，去呵护而成的。

可有的人，由于不珍惜，把原有的 10 厘米长的爱，却缩短到了 5 厘米。另外的 5 厘米被他们之间的猜疑，不信任及他们的保守给占据了。他们哪里知道爱究竟有多长呢?

有这样一个故事，让我们相信世界上有一些人固守着爱的长度：一位法国妇女，家里十分的贫穷，丈夫被迫到遥远的地方赚钱维持生计。妇女一人在家里。一年家乡洪水泛滥，冲断丈夫出外打工时走的一条小路。这位妇女担心如丈夫回来会找不着他走的那条路，怎么办?她决定把冲断的路补回来。

妇女就从家门口开始铺着一条向丈夫离开的方向的路。她从天明铺到天黑，从平地铺到山丘，翻过一个又一个山丘，无论刮风下雨，无论严寒酷暑从未停止过。终于在她 80 岁的那天一条悠远的石子路铺成了，可那个妇女再也起不来了。太阳照着她那银白的头发，闪闪发光。

一个紧挨一个的鹅卵石镶嵌出两个大字：“爱情”!

那位妇女用了 60 年的时候铺成了爱的长度。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15

45 张洒金笺
●英 涛

他住在医院里，得的是肺癌。

没什么事的时候，她常陪他说话，因为时日无多，哪怕是比飞屑还细碎的快乐，对他来说，就是别人几年甚至十几年的浓缩了。

他是学考古的，他是那么地热爱着这个专业，对生命还有那么多的憧憬。他常跟她讲考古里有趣的知识，比如盗墓贼挖古墓用的洛阳铲呀，他还跟她说马王堆汉墓里的帛书，先秦时期的石鼓上刻的石鼓文。他说，那些古老的文字真好看，而且这些文字大部分都是叙事的，很有文史价值，所以他一直在学习那些难认的古文字，比如甲骨文、大篆小篆。

一天，他忽然说：“我们玩个游戏吧？你出一首诗或者词，然后我用大篆写下来。看我是不是完全掌握了写法。”她便嘻嘻哈哈地给他出题，看他捉着小狼毫异常认真地在洒金的宣纸上写出一个个姿态各异，神采飞动的字，虽然她一个也看不懂，但还是很欢快地说：“写得真好！”

这以后，他就经常叫她出题。每次看到他手中的笔毫在纸上缓缓地行进，她就不忍注目，那左奔右拐的线条仿佛在把人的心绞紧。

秋天来了，马路两旁的树上白色的花瓣随风纷纷飘落，她忧伤地走着，就好象穿过一条在落着泪雨的街。他已经不在这个世上了。她把他留给她的那 45 张洒金笺放在一个小梨木匣子里，埋藏在记忆的最深处。

后来，她嫁人，生女，一晃就 28 年过去了。有时她也会忽然发一会儿怔，可是，很多东西都随光阴灰飞烟灭了。

那天，女儿带男朋友来家里，不知怎么翻到了那个匣子。男孩在读书法研究生，一打开那些有些发黄的纸张，就大叫起来：“真浪漫，用大篆写情书啊！”她一愣，急忙跑过来叫男孩读给她听。

“你还是和小时候一样可爱！我真想告诉你，我那么那么地喜欢你……可是我现在这样，对你说这些，是多不负责任啊！好在这些图画一样的字你看不懂，所以我还是当着你的面对你‘说’了……”

听完最后一张纸上的内容，一场越过 28 年时空的雨落了下来。她竟然没有感受到就在身边的最深沉的爱！她竟然忽略了他写在纸上最深刻的誓言！是因为爱和无私，使他选择不语，不让一些东西刚刚开始就匆匆伤逝，让她平静地享受了几十年的人生。

泪眼中，她看见当年的他正在轻轻地告诉她，什么叫文物：“因为把自己的蕴含深深而平静地埋藏，所以珍贵。”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09 期 P25

《读者》2007 年第 10 期目录

心声
文 苑
·卷 首 语·快乐马明博 1
·文　　苑·老树的馈赠皮 皮 4
无声洛 夫 5

春丰子恺 10
一闪而过的念头柯裕叶 11
节气许俊文 36
美丽的白桦林侯宇振 37
野鸭子罗克珊娜·鲁宾逊 38
·书　　摘·衣魂周芬伶 16
人 物
·人　　物·孤独求索的雪花人王 瑢 14
回望哥白尼郑 军 24
玛丽亚·卡拉斯的故事林 白 44
·名人秩事·兰菊竞香胡新亮 13
·历史一页·自由的种子林 夕 43
社 会
·杂谈随感·春天，想栽棵树余毛毛 9
让阶段的美永存星 竹 12
听众内心的声音孙君飞 18
淡的意味王晓河 33
瑞典的受贿标准丁刚 42
·社会之窗·文明，离我们还有多远孙盛起 40
·今日话题·药价新政与“十年之殇”张 静 30
人 生
·人 世 间·一千辆自行车吴守春 19
根雕眼镜贺 伟 49
城市贫民李玉树吉 安 50
安猪：人人多背一公斤海士心 62
每个人都是一根蜡烛姜钦峰 63
·家庭婚姻·守一个人，守一个家刘 墉 6
一棵树王明新 58
丘吉尔的选择姜 皓 59
·两代之间·我最爱的那个傻子天天飞 20
谁是最可怕的人王清铭 22
·青年一代·眼睛与大脑的距离包利民 25
像老板那样思考汤姆·马克特 26
屈辱是一种力量沈岳明 27
·人生之旅·人生的第二幕云 号 46
生 活
·生活之友·快乐是生命开出的一朵花黄小平 7
廉价的愉悦吴淡如 47
·心理人生·治不好的失眠症周学珍 17
第一美德罗杰·基斯 32
·经营之道·错出来的成功蒋 平 53
财富，需要一对倾听耳朵野 山 54
知 识
·知 识 窗·女性的发明李津军 28

看世界

·在 国 外·另一种纪念的方式李一曼 8
 印度理工学院：百万富翁的制造机萧富元 56
·风 情 录·牛津大学的音乐彼德·扎格尔 52
·他 山 石·查尔斯王子的实验阮 炜 60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幽默小品·逃非 鱼 48
·言　　论·言论 29
·补　　白·赔本的尊重张 翔 23
 次灵黄瑞云 39
 李嘉城自白李嘉城 55
 被市长抱过的孩子刘吾福 61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4
·封 面·夏日（摄影作品）

一棵树

●王明新

那一年他和她大学毕业，他学的是地质，分到钻井队，在这片海滩上打井，她学的是中文，回到了她出生的那个南方城市，半年后她写信说要来看他，知道他工作的地方是个油田，问他缺什么？想要点啥，还是在大学时候，有一年他外出做考察，回来给她捎回一快石头，说不出是黑色还是褐色，她放在寝食的桌子上，与同宿舍的姐妹端详，正好附近一所美术学院雕塑的学生来玩，看见石头惊喜地说，像个胖娃娃，而且越看越像，憨态可掬，她稀罕得不得了，他说那是蕴藏与玄武岩中的橄榄石，是油田的一位前辈送给他，油田的基地是一座城市，真正的油田是一片荒原，他回信说："什么也不缺，只缺树，这里连一棵树都没有，你能带来吗？"看得出他在调侃，一棵树都没有，那是一个什么地方呢？她想象不出来。

她真的带了一棵树，是一棵榕树，当然只是一棵才一米多高的树苗，树的根部用塑料纸裹着一团湿土，她想象等这棵树长大，他坐在树下看书品茶的情景，竟有一点激动，坐汽车，挤火车，他精心护着它，树栽在海滩上，她浇了第一碗水，几乎全队的人都象征性地浇了一点水，水是送水车从很远的地方拉来的，很珍贵，他和她每天都来看这棵树，钻井队的工人也每天都来看这棵树，希望它发出芽来。长出叶来，给这片色彩单一的海滩增添一点颜色，那时候春天快过去了，满地的盐碱像下了一场雪，在太阳底下亮得刺眼，她在钻井队住了十天，没等她离开，树干先是变黄，然后就在海风的吹拂下一天天变干。

临走的那个夜晚，他们在海滩上散步，月光躺在云层里，犹抱琵琶半遮面，她说还是回去吧，这里的环境不适合人类居住，他说："我是学地质的，回到城市干什么？我从小就有

个梦想，当一名地质工作者，走遍祖国的山川，钻井队虽然离我的梦想还有距离，但城市离我梦想更加遥远”。最后他们约定，在今后的五年，她每年来看他一次，并带来一棵树苗，只要有一棵活下来，她就来油田工作并嫁给他，如果一棵树苗也活不了，他必须跟她回城市。

第一年她带来一棵棉树，春天，海滩没日没夜的刮风，棉树种下去三天就成了干柴棒。第二年她带来一棵水杉，水杉只适合在水边生长，在这个满是盐碱又缺少淡水的地方，水杉当然没法成活，其实她不是故意的，因为她对植物没有多少了解，第三年，他带来一棵木槿，第四年他带来一棵法国梧桐，这两棵树跟前面两棵树的命运一样，他在惋惜这些树苗生命的同时，她也觉得离自己的目标越来越近了。

第五年，也是决定他们胜负的最后一年，她又带来一棵树苗，她知道带也是白带，这棵树也不能活下来，这次带的是普普通通的柳树，她们一起把那棵死掉的梧桐树的根挖出来，有人从她手里接个铁锹，是指导员，指导员把树坑挖得又深又大，她看见很多职工提着沉重的旅行包走过来，走到树坑前，他们将旅行包打开，里面盛的竟是土，原来在一次喝酒的时候他把她的约定说了出来，这时候他已经是钻井队长了。工人们不想让他走，再回家探亲的时候，工人们回去的时候旅行包里盛满的是给老人孩子买的吃食，给妻子买的衣服化妆品，回来的时候旅行包里就装了土，工人的家乡在全国各地，因此他们带来的土有黄土，黑土，红土。。。这些土都是经过多年耕种的肥沃熟土，他们把土倒进树坑，仔细栽下那棵树，用脚踏实，浇上水，柳树就一天天在春风里拽着，他和她每天都来看这棵树，这棵树的命运好像格外大，没有黄也没有干，而是一天比一天更绿了。不等她离开钻井队，青青的枝条上就拱出了绿芽儿，那绿芽儿一天一个样，当她离开的时候已长出了绿叶，她不死心，说树活当年不算活，如果明年我再来看你，这棵树还活着我就遵守自己的诺言。

又是一年雁南归，她来了，她再来的时候那棵柳树已经长出了好几根细细的枝条，满树嫩嫩的绿叶，像个装扮的小姑娘，柳絮吐出来，在春风里飞扬，柳絮其实就是柳树的种子，它们一边飞，一边宣布对这片海滩的占领。

她说你赢了，我们结婚吧，回去我就办调动手续。

他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说油田正在改革，主要是改制分流，减员增效，除了急需专业大学本科以上的毕业生，别的人一个也不要。

她一个学中文的能干什么？

如今这柳树已经长成一棵碗口粗细的大树，高高的树干，巨大伞盖一样的树冠，突兀地立在海滩上，因为有了这棵树，这个油田被命名为一颗树油田，后来又有了一棵树车站，一棵树小学，而他们现在仍然天各一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58

自由的种子
●林 夕

这是发生在160年前的非洲的一个真实故事。

这一天，辛盖像往常一样，带着春耕的种子，去自己家的稻田干活。但是路上，他被人绑架，卖到奴隶船上。锄头在搏斗中失落了，衣兜里还残存着几粒种子。

在海上漂泊了两个月，奴隶船停靠在古巴海岸，辛盖被带到奴隶市场，以450美元的价格被一位西班牙人买走，他和另外52名黑人奴隶一起踏上一艘租来的“阿姆斯达”双桅船。这是一艘专门为近海运送奴隶而建造的小型运输船，船上除了船长和两名水手，还有一个打杂的黑人，一个黑白混血的厨师。船渐渐驶离古巴海岸，辛盖不知他被带到哪儿？

辛盖忧心如焚。晚上，他利用去甲板的机会，问那位黑白混血的小厨师，他们要被带到哪儿去？小厨师想要捉弄一下眼前这个黑人。他两手比划着，做了一个切菜的动作，意思很明显，是杀头。

辛盖回到船舱，万念俱灰，对前途和生命不再抱任何希望。就在这时，他的手摸到衣兜里那几粒残存的种子，一瞬间，他想起远在非洲的妻子，3个可爱的孩子，还有等待播种的土地，心中燃起强烈的求生的欲望。他决定反抗。他告诉船上的黑人们，一到目的地，他们就被杀掉，说服大家和他一起暴动。夜里，狂风大作，暴雨雷鸣。在雷雨声的掩护下，辛盖先砸开自己的锁链，又帮着其余黑人砸开锁链，然后悄悄爬到后舱，取出货箱里的甘蔗刀，静待风暴过去。黎明时分，他们跳上夹板……

经过一个小时的血战，船长和小厨师被打死，两名水手跳海身亡，辛盖和黑人们用武力控制了船。但“阿姆斯达”这样的小型运输船，不可能去非洲。在海上漂泊了两个月，他们漂进美国海域，在纽约长岛被美国海防军吉尼中尉截获。辛盖和船上的黑人被控犯有谋杀罪、海盗罪，被带到康涅狄格州联邦地区法院受审。这就是美国历史上著名的“阿姆斯达”案。

“阿姆斯达”案历时18个月，一直打到联邦最高法院。最高法院经过审理认定：这些黑人是非洲原住民，被绑架和非法运入古巴。一个人在被非法劫持的时候，具有自卫的权利。因此他们在“阿姆斯达”上的暴动，不能被定义为谋杀或海盗。

辛盖和黑人们胜诉了！8个月后，他们踏上开往非洲的船。辛盖站在甲板上，望着渐行渐远的纽约海岸，心中无限感慨。他知道，此生再也不会踏上美国这片土地了，但美国将记住他，历史将记住他，他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被卖到奴隶船、又返回非洲的自由人。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43

治不好的失眠症

●周学珍

他是我教过的一名学生。“老师，一个像你那样的年龄，过六十岁的人，偶尔有些失眠，我是理解的。”他转而对我诉苦道，“可我是经常睡不着

觉啊，老婆身子弱，每月都要吃药，又下岗在家，眼看着孩子也大了，要上学了，要钱哪，还有家里的水电米油，哪一样不用钱？”

我同他一起叹息，对于他生活的窘困，我无能为力，只能岔开话题问他：“你今后的打算是什么？”他惶惑片刻，喃喃道：“我吗？我最大的愿望就是，等以后日子好过了，什么都不去想，好好睡个踏实觉，我生活中最大的敌人就是失眠。”

后来，他的情况有了转机——几年前，他破釜沉舟，扯破了面子，从亲戚朋友处借到了他能借到的所有钱，和人去买卖了一批钢材，结果是，他大赚了一笔。他再接再厉，同人合资开了一间山庄，由于新辟的旅游区得到了政府的大力宣传，他的山庄生意出奇的好，即使坐在家里什么也不干，月入几万也不是问题。他发了，成了我所有学生中事业上最为得意的人。

他又来家里看望了我。当他放下送给我爱人的名贵烟酒后，依旧愁眉不展。我问他：“现在好了吧？”他一愣，反问我：“什么好了？”“你的失眠症啊？”我笑着提醒他。“哦，一点没好。”他皱眉答道，“我吃了几种进口药，一点也不见效。”“你现在还用担心什么？”“老师你想，我每天要去考虑管账的人是不是贪污，怎样招客人过来，别人欠我的钱，还有我的投资，新车又涨价了，我想带老婆去国外旅游一趟，可就是抽不出时间……”他接着说，“我原以为，富了就什么都不愁了，殊不知，担心的事更多。”“那你还在失眠？”我问。“我总是失眠，我说过，失眠始终是我最大的敌人。”

他丧着气离开。可我觉得他用错了词汇，原先，谋生是他最大的敌人，现在，欲望才是他最大的敌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7

幽默与漫画

风味小吃

顾客：你在街头卖食品，应该加一个防尘罩。

售货员：用不着，我卖的都是风味乡土小吃。

特权

观众甲：台上的唐太宗怎么戴着手表！

观众乙：人家是皇上，弄块表还不容易！

指挥棒的作用

佳佳跟着妈妈去听音乐会。

佳佳：“妈妈，站在乐队前面的那个人，拿着一根小棍在干什么呀？”

妈妈：“我的乖孩子！你看见那些乐器吗？它们发出了各种不同的声音，那个人就用小棍把它们搅匀了！”

服兵役

军队征召动物们从军去打仗，于是森林里的动物全都要来体检。

排第一的猴子很不想从军去， 他看看他的长尾巴，于是牙一咬狠下心来把它折断。进去后军医说：“猴子尾巴断了，是残障，不用当兵啦！”

排第二的兔子看到猴子这般行为后， 也毅然决然地把他的长耳朵给折断了。进去后军医说：“兔子耳朵断了，是残障，不用当兵啦！”

排第三的黑熊心想：我耳朵那么短尾巴又跟没有差不多，怎么办呢？好心的兔子和猴子来帮他想办法。忽然猴子大呼：“我知道了，把你的牙打断你就算残障啦！” 于是猴子与兔子狠狠地 K 了黑熊一顿，把他的牙全打断了。黑熊虽然痛但也很开心地进去体检了。

不久后，只见黑熊捂着嘴出来， 哭着说：“娘咧，他们说我太胖不用当兵啦！”

千万别招手

早上上班，差不多每天都在单位门口的煎饼摊上买煎饼当早点。时间一长，就和摊主熟了，配合也相当默契——我举起手伸出一个手指，摊主就会马上动手，做好一套煎饼等我放好自行车后过来拿。有时胃口大开，一套不够吃，伸两个手指就行了。

昨天起得早，我在家里吃了早点再来上班。路过煎饼摊儿时，就扬手和摊主打了个招呼。放好自行车后，径直进了办公室。

没想到刚坐下不久，煎饼摊摊主就气喘吁吁地跑进来，手里拎着一个大兜儿。我问怎么了？他说：“你刚才伸了五个手指，我就做了五套煎饼，等你你不来，只好给你送来了，趁热吃吧……”

工作狂

医院特护部收治了一位 84 岁的退休证卷经纪人，他患有消化系统溃疡，因内出血而休克。

随着静脉注射管的架起，药液的注入，他很快显示出了复苏的迹象。护士们宣读他的血压读数有些戏剧性，从休克时的 60，增加到“70...80...90...”病人被成功地抢救过来了。就在这时，在护士的吟诵中，他突然叫道：“到了 110 ， 抛出。”

接替工作

美国有一年经济危机, 失业率很高.一个人工作找了很久,也没找到.

一天他在街上转悠,忽然一个人从建筑工地的楼上掉了下来.他急忙跑到工头那儿问:"那个刚掉下来的人的工作我可以接替吗?"

工头说:"不行,他的工作已经有人接替了.""谁呀?"

"就是把他推下来的那个人呗!"

包月

某男影星过生日，开 party，女影迷无数，据说现场不少女影迷想抱他。他开玩笑说，抱一下要花钱，还得有时间限制。抱一下一秒钟一百块。结果底下马上有个影迷喊道：“大家闪开，我包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4

印度理工学院：百万富翁制造机
●萧富元

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60 分钟”节目，曾经花了一整集的时间来介绍它，说：“把哈佛、麻省理工学院和普林斯顿加起来，就是它在印度的地位。”美国《商业周刊》则大胆下了这个定论：这所学校的毕业生，是“印度史上最热门的出口产品”。

这就是印度理工学院(IIT，Indi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它没有老牌名校那种宏伟亘古

的建筑，也没有新兴大学那些昂贵豪华的先进设备；它的历史不长，不过 50 多年；可是它的“产品”，却个个是盖上正字标记的质量保证。如今，它已从一所咖喱味浓郁的印度学校，成为一个光芒耀眼的传奇品牌，还因此创造了“IITian”(IIT 人)这个英文名词。

任务：成为印度的骄傲

如果没有第一任总理贾瓦哈拉尔・尼赫鲁的深谋远虑，就不会有今天名扬国际的 IIT。1947 年印度独立后，尼赫鲁预见印度的现代化，科技将扮演重要角色，委派实业家萨卡尔(N．R．Sarkar)率领 22 人的委员会，研究成立一所按照国际标准设置、以麻省理工学院为蓝本的高科技学院，并在印度东西南北各设分校。IIT 系统于焉诞生，至今在印度各地共有 7 个学校。

“IIT 最重要的任务，就是成为印度的骄傲。”IIT 德里校区的学生训练与辅导处主任塞恩强调。55 年前创设第一听 IIT 时，之所以选址在卡拉普尔这个英国殖民者专门关印度政治犯的监狱，就是希望学校永远要记得“人才是印度富强之本”。　从创校之初，IIT 的定位和目标就非常明确，为印度科技发展以及国家现代化工程，培养第一流的人才。印度政府把国家大部分的高教资源，集中在这所衔着国家使命出生的学校身上：不但基础设施和条件都比其它大学好，为了让学校更快发展起来，印度政府还特别制定一个为它量身打造的独立法案，宣告 IIT 是“国家级重要机构”，允许学校高度自治，举凡课程设计、招生、教职员招聘，全由教师组成的学术议会裁定，不必受到非学术势力的干扰与压力。

“我们有绝对自由，可以选择要教谁、谁来教、教什么。”孟买校区学术发展处处长辛格(A．K．Singh)分析 IIT 成功的三大关键。

一流：只有 2％的录取率

IIT7 个分校，每年共招 4000 多名新生，印度上千万中学生要挤进这扇窄门，就只能通过一个管道——参加联合入学考试(JEE)。

IIT 难考程度在世界是出了名：每年超过 30 万名成绩优异的中学生报考 JEE，录取率不到 2％，比哈佛大学的 13％还要低。因此，在印度流行这么一种说法：一流的学生进 IIT，二流的才出国念美国名校。

JEE 考试只考物理、数学和化学，而且要考两次，第一次先刷掉后面的 40％，第二次则挑出最后能够入学的考生。能够从 IIT 出来，往往就是 creme de la creme(精英中的精英)。一位从 IIT 坎普尔分校毕业、如今在美国硅谷担任工程师的校友肯定，JEE 真正能够筛选出好学生，不考选择题，只会死背的考生，绝对考不好。他以自己的经验说明，JEE 考试得分排名，几乎跟 4 年后从学校毕业的学科成绩排名一模一样。

IIT 校门虽窄，却是成功人生的入场券，即使一年学费合成人民币近 6000 元，是其它公

立大学的 100 倍(印度重点国立大学尼赫鲁大学，2006～2007 学年本科生和硕士生一年学杂费为 330．5 卢比，约合人民币 57 元——编者注)，仍是数亿印度父母与学生“梦想之所系”。

专研印度杰出教育机构的尼赫鲁大学社会科学院助理教授劳奥指出，印度小孩从 11 岁起，就开始为考进 IIT 做准备，日夜补习苦读，只为了进入这所“人人梦寐以求”的学校。劳奥点出，印度其它大学或理工学院，只能颁发工程学士，IIT 却可以单独授予 B．Tech．(科技学士)学位，凸显了它在印度的特殊地位。

优势：政府大力栽培

是政府不遗余力的栽培，才造就 IIT 得天独厚的优势。

从国际的水平来看，IIT 绝对称不上资源丰富，7 所分校、3 万多名学生，每年经费共 10 亿元左右。但是从印度的角度来看，IIT 却“有钱的”让他校眼红，政府每年给其它几千所理工学院的补助，加起来也不过是 3000 多万元，只有 IIT 的 3％。

在这种“特权享受”的环境中，IIT 的学生不免有“天之骄子”的傲气，自信心十足。“只要能够进 IIT，去哪里都会成功。”来自北印度、在 IIT 孟买计算器系念大二的阿斯纳尼还记得，在得知他考上 IIT 之后，父母亲喜出望外，几乎是倾家荡产，连续几天请全村邻居吃饭。“我们都知道，念完 IIT，只要工作几个月，家里对我的一切投资，就能全部回收。”阿斯纳尼从不怀疑自己的未来将一帆风顺。

当国外大学为了在全球大学排行榜争取到好名次，竭力鞭策教师写论文时，IIT 却在强调评估教师绩效，并不侧重论文发表量。因此，在以论文数量为评比重心的上海交通大学全球大学排名，IIT 只勉强挤进前 500 名；但是，在以同业评分学术声望为根据的伦敦《泰晤士报》全球大学排行榜上，IIT 却名列前 50 大；其工科领域，排名甚至是全球第三，仅次于麻省理工学院和柏克莱。

教学：读书读书再读书

除了政府不吝的扶植，IIT 近乎“斯巴达式”的教育模式，训练学生理论、实务兼备，深受各界欢迎。

学生毕业前要修满 180 个学分，其中必须有 20 个基础科学学分；每 5 个星期举行一次全校性大考，成绩全校排名。从大一开始，每学期都要修 6 门理工课程，以及两三门实验课；在学校的安排下，所有学生至少要到一家企业实习过。“每天早上 7 点半开始上课，下午 5 点半下课，每星期 5 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在德里 IIT 念电机工程的卡拉即使已经读到大四，还是天天满堂，忙得没有时间玩。

IIT 老师对于学生的基础数理要求特别高，有的甚至要求学生答案精准到小数点后第四

位。IIT 的学生也很少抱怨功课太重，他们已经练就一身“解决最刁钻问题的能力”。“不必逼他们读书，IIT 人知道用功一定会成功。”

正是因为 IIT 学生有一流的专业实力和扎实的英语能力，每年 12 月，各跨国公司纷纷进驻 7 所校园征才，通常在两个礼拜之内，所有学生都会被“抢购一空”。“在离开校园之前，IIT 人一定会知道自己将到哪里。”德里分校学务长夏玛尔指出。

硅谷：IIT 的最大受益者

2003 年，IIT 在美国硅谷盛大庆祝创校 50 周年，微软创力人比尔·盖茨盛赞它是具有全球影响力、“令人不可思议”的学校，并称它对计算机产业帮助匪浅。硅谷是 IIT 教育的最大受益者，据柏克莱教授萨克森尼恩研究统计，硅谷 2000 家新创公司中，有 40％由印度人创立，绝大部分都是从 IIT 毕业。

曾有人计算过，在全世界所有大学中，IIT 学生成为百万(美元)富翁的比例最高。信息系统创办人、升阳计算机共同创办人、麦肯锡顾问公司董事总经理、沃达丰集团执行长、网威科技长等，都是具有全球知名度的 IIT 校友。

IIT 的成功传奇，从美国企业的董事会议上，传颂到华尔街股票市场，甚至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像是传说 IIT 学生在学会开车之前，就已经能够解开各种复杂的科学难题。

不论是大学或企业，美国人疯狂着迷这些“咖喱脑袋”。例如，美国华盛顿特区的 George Mason 大学，每年主动奉送 60 个全额奖学金给 IIT 毕业生，另外还补贴住宿费，付钱让他们到美国企业去实习。

在这段科技产业腾飞的黄金时期，IIT 每年 70％的毕业生会出国，且大部分都落脚美国。过去 50 年，IIT 总共产生了 17 万毕业生，留在美国的就超过 3．5 人。印度曾经有一则笑话，说进入 IIT，是一只脚踩在印度土地，另外一只脚踏进印度航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56

衣魂
●周芬伶

有一个衣柜，寄放在记忆阴芜角落，当我离去，它或许正在伤心哭泣。

衣柜是家庭权力的角力场。听说一个男人离婚的理由是每天打开衣柜时的梦魇，他太太的衣服张牙舞爪占领几乎全部的空间，而他仅有的三两件衣服紧贴柜角，被挤压成饼状块状，这大大伤害他的男性自尊，与其每天都要面对衣柜沦陷的恐慌，他选择的是拥有自己的衣柜。

他为什么不反攻？跟着太太添购衣服抢占地盘？只因他是个名士派，不屑藉衣服妆点门面，结果赢得了风范，却失去了衣柜，可见要在风范和衣柜之间取得平衡是件多么困难的事。

如果真要选择，女人恐怕会先抢占衣柜再说，抢赢的总是女人，许多男人面对女人在衣柜中开疆拓土的威力早就弃甲而逃。男人不屑与女人争夺衣柜空间，可并不表示他不在乎，他的权力欲望扩展在别的地方，他总是会反攻的。

刚结婚时，在那个群居的房子，我并没有自己的衣柜，单薄的几件衣服寄居在丈夫与四叔合用的衣柜，四叔的衣服占去一半空间，丈夫的皮衣、西装、夹克也颇有体积，我那红艳的嫁衣，虽然抢尽颜色，薄纱的材质容易被欺压，原来光华慑人的小礼服被挤压得风仪尽失，形成虚幻的存在。我只能打游击战，生存的方式是无孔不入，皮包、丝袜、手套有缝即钻；有一阵子嗜买睡衣，只因它的材质薄体积小，抽屉的边角，吊衣橱的下档，或摊平或折迭，我选择这种悲凉的存在方式，因为意识到在这里生存不易。

母亲生长自旧式大家庭，深谙权力之道，她连夜亲自坐镇，从南部到北部押送一卡车家具和家庭用品，上自床组梳妆台，下至针线剪刀，无不齐备，可惜房间太小摆不下衣柜，她为我抢占的基地，总算稍稍扳回一城。可不久我那些小东西纷纷从柜子上败阵下来，有人嫌它碍眼，收的收，藏的藏，为此暗吞不少眼泪。

不久，我的房间也沦陷了，小叔进驻，丈夫与我退居三坪大的小房间，重整格局，勉强塞进一个小衣柜，衣服总算找到归宿。其时孩子已出世，衣量暴增，衣柜里尽是婴儿衣服用品，丈夫与我的衣服只能是配角。可孩子的衣物甜美可爱，任谁都会甘心相让。仅余的空间就让我偏爱的长洋装翩翩飞入，里面还有一些私密的收藏；母亲送我的蓝色小化妆箱，里面装着象征圆满的龙银和一些母亲佩戴过的首饰，戒指上的珍珠已微微发黄，五〇年代的镶工却颇有味道；我最爱那一双母亲结婚时戴的手套，象牙白的色泽如新，上面爬着同色系的锦绣和珠花。母亲爱美我也爱美，母亲的掌型饱满圆短，我亦如是。戴上手套时指尖是空的，玩弄那一截空令人晕晕然傻笑。有些事真的神秘不可说，爱的血流不可说，物的余情亦不可说。

当感情美好时，拥挤也是幸福，孩子、丈夫与我挤在狭窄的空间，自有挨紧的甜蜜与热闹，更何况丈夫信誓旦旦将给我们一个宁静无争的家园。我紧抱着这誓言，任孩于的玩具衣物淹到床上来，衣柜一打开总有什物掉下来，我们犹能翻滚嬉笑，写作时依偎着衣柜，挪出一尺见方的空间，在稿纸上创造另一个想象的次元。

为了善用空间，我的衣服尽选那价高质优的中上品，每年还得咬牙切齿淘汰几件过时的旧衣。幸存的几件都是精选，可也华美得像装饰品；譬如一件白色小外套，钉着金色扣子，配上白底紫花的长纱裙，只穿过一次。那一次听说是舞会，到场时发现大家都穿得很随意简素，一时对自己过度装扮恼怒极了，后来只有让它在衣柜中上吊自杀；还有一件樱桃色的麻纱长洋装，布料掺着一点丝质，细看暗闪着珍珠光泽，款式很简单，精采处在后头，活动的系带成 X 形交叉，从背脊一路爬到腰间，只要抽紧带子，曲线展露无遗。我总以为那件衣服不是我的，是属于另一个浪漫妖娆的女人，一如电影中的红衣女郎，只可远观，不可了解，真想看到某个人穿上这件衣服，暗中跟踪她欣赏她；另有一件黑色绣花 V 字领长洋装，是居住在美国那一年买的，胸口开得很低，美国的女装大半如此，长度很惊人，踩上三时高跟

鞋还拖地，如此不实穿却流连再三。服装店就在埃蜜莉·狄金逊生前住过的房子附近，后来看她的画像，才明白为什么执迷于这件衣服，眼她穿的衣服十分相似，是新英格兰的黑，维多利亚时代的风格，从上世纪延伸到本世纪，倘若衣眼也有魂魄，辗转流离，怕也脆弱得不堪轻触。我供奉那袭衣魂许久，并添购一双黑色缎面镶水钻高跟鞋，水钻沿着 X 形细带交错，围着足踝闪着泪光，美得令人心碎。有一次盛会，穿上那袭黑衫搭配缎鞋，整个人似乎也变成一缕幽魂，许多人的眼光落在我脚上，水钻确有夺人心魂的力量，我的心快要跳出胸腔，衣缕变得千斤万斤重，衣眼真有魂魄么？它不能忍受轻佻的注视，我在宴会中途就逃走了，锦衣夜行，多么可悲的命运！

我怕别人太注意我，可也忍受不了别人的漠视，真矛盾！这样就很难抓到适切的装扮分寸，我的服装语言就是如此不切主题，失心丧魂。然而，一缕缕衣衫垂挂在衣柜时是如此安适，仿佛已经找到灵魂的依归。谁知道，当我的衣服住下时，我的心灵已然远走。

心灵是漂泊者叛逆者，婚姻令女人的心灵更加叛逆，美丽的衣裳只是暂时的伪装，衣柜也只是最后的栖息地，不久它将以薄纱之翼起飞，随着衣魂飘荡，飞至广漠无人之处。

现在我独自拥有一个大衣柜，体积总有以前的两倍大，只装我一个人的衣服。穿衣不照镜，开橱不浏览，生活变得干净无心，我不怀念以前的华服，只是有时翻到孩子刚出生时穿的小袜子，会趺坐下来呆看许久许久，我真的曾经拥有一个美丽的小婴儿？他痴恋着母亲的怀抱，我痴恋着他的一切，他真是我的？我生的？我养的？还有那些钉满珠子亮片的印度灯笼裤、阿拉伯织花毛披肩、重约一斤的密钉珠花围巾……，那真是我的？我买的？我穿的？

我遗失了一个衣柜，那里有我不忍回首的华美收藏，绮罗往事；还有一袭袭装载过虚荣身躯的锦绣云裳；屈辱的压迫和空洞的誓言。我无意加入家庭权力的角力，女人需要的不是一个床位和些许的衣柜空间，她需要的更多。

有时我想到那双似乎闪着泪光的镶钻缎鞋，当我离它而去，它还在继续行走，以我不知道的步伐，走向我不知道的未来。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6

一闪而过的念头

●柯裕叶

有些念头宛若夏末的卷云，无法久待，绝美或凄凉，心头一阵起伏，秋雨一来，散了就散了。树影子细碎纷乱的投影。河边参差青碧的水线。飞鸟长空的悠鸣。窗玻璃上的倒影。萤火的明灭。来路不明的旋律。错过了的阵雨。诸如此类，一闪而过的念头。

夏日的尾声一切都宛若一闪而过的念头，某个曾经的空缺已经如同蝉声那样辽阔不可测，不会再有谁在花丛里踱步，也不会再有黄金猎犬在草地上长长的奔跑，不会再有人吹口哨，他们转往林子里去了，在那里有更多的果实和落叶，更适于缓缓的张望，更适于在风中

梳理蜷曲的毛发，并且放下伪装。

已经放手的风筝将继续悬挂在树梢，已经漂走的缎带将继续伪装成水草，黄昏的雨不会再扰乱谁的思路，不会了。

然后念头总是留不住，今天想起来，明天就躲在风景，仿佛看见它，又仿佛只是幻影。什么也记不住，可是又明明知道有什么被忘记了。

不知道忘了什么。这是一种不彻底的遗忘。像是哪里来的灰印子，拂不掉。

于是我开始记忆的练习：记住那条桥和白鹭鸶的关系。记住这双鞋和红砖道的关系。记住那一棵柚子树。记得这个风的感觉。记得丝瓜藤的须和篱笆。记那猫的神色。那狗的姿态。这盏灯。那壶茶。

然后它们就如同生命中的时时刻刻，如水一般轻柔婉转地往四面八方流逝了。更久远的细节有时候会像黎明前的梦那样静静浮现，有时候不会。一闪而过的念头有时候是从时间之流浮上来的，它们像沉在深海的船骸，总要过了很多年，才会重新被你忆起。

我不太记得，第一次因为高兴所以买一瓶红酒自己慢慢儿喝是哪一年了，也不记得那酒是醇是涩。不记得第一次因为感动于瓷器的美而买的茶杯是哪一只，不记得第一条桌巾和第一套椅垫，不记得第一次唱到昂贵的红茶是几岁，不记得第一次尝到精纯的巧克力是在何处，不记得第一次在雪里滑倒是在哪个街角，我也忘了从何时开始，我渐渐知道这些小事的意义而且试着记得它们。

我还记得的是，第一次觉得红酒好喝大概是一九九六年份的加州纳帕山谷苏维酿。念念不忘非常想买但始终没买的白瓷杯是柳宗理的设计。我非常喜欢的桌巾是一幅手工白色的爱尔兰风蕾丝钩针。昂贵的红茶也许是在纽约喝的。精纯的巧克力，大概是在日本朋友家里吃过的最令人难忘。在雪里滑倒其实很痛。

我想当时的我必定也是千方百计告诉自己要记得，结果还是忘了，还是让它们沉下去了。也许多年后的哪一天它们又会浮上来，又会在散步的时候乱了步伐，在秋雨里散得宛若黄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1

一千辆自行车

●吴守春

美国邮政管理局每年搞一次“扮圣诞老人献爱心”活动，这项活动已经延续了 82 年。

2006 年的圣诞老人，花落佛罗里达州彭萨科拉的名不见经传的莱波里诺。这位年逾古稀的老人，捐的是一千辆自行车。好奇的记者问莱波里诺为何选择自行车作为圣诞老人礼物

时，莱波里诺老人说，你们还记得四十年前圣诞节的次日《佛罗里达报》有篇叫做“好人为失主自行车被盗作出补偿”的报道吗？那篇报道说的是：

家住彭萨科拉的莱波里诺和他的儿子相依为命，他的孩子的母亲一年前患重病撒手归天。为了满足孩子圣诞节想从圣诞老人那里得到一辆自行车的愿望，莱波里诺在圣诞节前一天，买了辆自行车，打算圣诞节带五岁的孩子到郊外游玩，结果自行车停放在公园的草坪上不见了，他贴了张告示，告诉小偷他们是多么失望。平安夜，父子俩听到一阵敲门声，开门一看，只见有一个信封，里面装了 200 美元。信封里有一张便条，上面写着“每有一个小偷，就有一千个圣诞老人”。这事儿让莱波里诺很受感动。

事情并没有到此结束，后来的几天，他家出乎意料地收到了好心人送来的十辆自行车。其中，有一辆正是小偷送回的，小偷附了封愧疚的信，说是看了报纸，良心发现，现在，将顺手牵羊的自行车物归原主。

莱波里诺告诉记者：“我只留了一辆，其他车子都送给需要它的人了。”记者又问，你为什么不给你和孩子各留一辆呢？莱波里诺说，我的孩子永远也不会骑车，他是个残疾人，断了一条腿。”莱波里诺沉吟良久，说：“你们也相信当时我真的丢失了一辆车？”这下子，记者们面面相觑，如坠雾里云中。莱波里诺先生说，那个小偷偷的不是他的车，因为，他根本就没有钱买车。

原来，正如那篇报道所说的那样，莱波里诺当年家里很穷，靠领救济金度日，加之，妻子患病，用去了不少钱，圣诞节快到了，腿脚不便的五岁儿子盼望圣诞那天，和爸爸一起到郊外森林里游玩，儿子幻想着圣诞老人给他送一辆自行车，于是，儿子歪歪斜斜地给圣诞老人写信，诉说了自己和自己家的不幸，提出了想得到一辆自行车的心愿，信写好了，儿子委托爸爸到邮局代发。信发了几天，都没收到圣诞老人的回信。儿子疑惑地问莱波里诺：“爸爸，圣诞老人会收到信吗？会送给我这么珍贵的礼物吗？!”面对儿子澄澈稚嫩的眼神，莱波里诺喉咙哽咽了，点点头，安慰儿子说，当然会的，圣诞老人最同情残疾的孩子了，你耐心地等着吧。眼看圣诞节就到了，可是到哪里弄一辆自行车啊？莱波里诺一筹莫展。圣诞节的头一天，莱波里诺从外面心事重重地空手而归，他先发制人地对望眼欲穿的儿子说，圣诞老人给你送来了圣诞礼物了。儿子兴高采烈地问：“在哪？”他失魂落魄地告诉儿子：“不过，我把那辆崭新的自行车放在公园草坪上，进了趟厕所，就不翼而飞了。”儿子一下子掉进冰窟，信以为真的儿子说，或许是哪位借去用了吧，你何不写张告示，看能不能把圣诞老人给我的礼物找回来。儿子太想那辆子虚乌有的自行车。为了假戏真唱，莱波里诺真的写了那张告示……

这事他没有对任何人透露，包括他的儿子，一直是他心中的痛。为了抵消内疚，莱波里诺发誓，总有一天，他会扮演圣诞老人百倍千倍地给那些像他的儿子当年一样期待自行车的孩子送去圣诞礼物。这个目标，让莱波里诺自强不息，奋斗了一生，终于在四十年后得以实现。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9

野鸭子

●[美]罗克珊娜·鲁宾逊　〇阿丽西娅　译

这天清晨，我一起床，就带着两只狗出门了。我想去花园看一看，看看里面是否有什么变化；尽管距上次我去那里只间隔了十二小时，但春天里的花园是个神奇的地方，你必须经常去那儿细心观察，看能否有新的发现。

时间是七点左右，我带着狗顺着牧场中的小径向游泳池走去。牧场里的草挂满湿漉漉的晨露，郁郁葱葱一片，在地上投下长长的暗影，几缕朦胧的曙色沿着牧场表面轻轻流动着。到了山顶，我打开门，走进篱笆围住的花园。在几棵高大的灰树的树荫下面，游泳池里蓝色的水面在黎明的曙光中微微闪烁着。游泳池是方形的，四周都是用平坦的大块青石砌成。在游泳池对面的一侧，静静地立着一只年轻的野鸭子。它的绒毛是褐色的，整齐而别致，眼部有一条窄窄的深色暗纹，翅膀上面带有一条蓝色的镶边。当我和狗走进花园时，它就那么静静地、坦然自若地站在那里。

起初，两只狗并没有留意到它，我悄悄地向它走过去。当我快接近游泳池的边沿时，那只野鸭子非常冷静地直接跳进了游泳池。很快，它就游到了游泳池中央，然后它呆在那里，仪态雍容地划着水。我知道这是一只年轻的母鸭，因为在游泳池边上，它刚才站立的地方，我发现一只灰白色的野鸭蛋。

看到野鸭游动时激起的波纹，两只狗变得躁动起来，这是两只正宗的卷毛狮子狗，是那种能在水中叼回猎物的猎犬。对它们而言，看到在水面上有一只鸟可是有事要做了。那只稍大一点的狗——蜜莉——狡黠地卖弄起来，它雀跃着跑向池子的远端。野鸭子不安地叫了一声，然后转过身向我这边游过来。蜜莉也随着转过身来，于是，野鸭子停住了，又"呷呷"地叫了起来，看上去显然是很惊恐。这个游泳池并不大，野鸭子此时发现呆在里面并不安全，尽管是在游泳池的中央。我拉住身边的另一只狗——雷茜，厉声叫蜜莉回来。蜜莉欢快地跳跃着，和野鸭子嬉戏着，似乎把这当成了一场游戏。当然，这不是游戏，如果可以，狗会杀死野鸭。我拉住两只狗，心里想着该怎么办。这只野鸭子跑到这里来显然是犯了一个错误，它身处险境，只能离开。

我却舍不得它离去，它是那样美，它那暗色调的、带有一种野性的仪容令我心生敬慕。它选择了我们，选择了这个森林边上的安静的游泳池；它出现在这里似乎是一次不可思议的造访，一个让人感到幸运的事件。我喜欢它留在这里，在这波光粼粼的池水中游来游去，它圆滑的轮廓显得是那样敏捷而生动。我喜欢看它安静、从容地站在青石板上，站在熹微的晨光里。

它只能离开，因为它是野生的，而我们不是。它和我们之间有着一条难以逾越的鸿沟，它的错误判断给它带来的后果是严重的，赤裸的青石板不是一个巢穴，游泳池也不是池塘。我的脑海中浮现出这样的一幅画面：一群小野鸭子排着歪歪扭扭的队，在它们母亲身后艰难地蹒跚而行，它们要躲避游泳池过滤器对水流形成的拉力，要挣扎着摆脱被剪下的水草和溺死的昆虫的缠绕，要躲避狗的骚扰。它必须离开！

我紧紧地拉住两只狗，沿着池边走了过去。以前我从未见过野鸭蛋，我蹲下身来仔细端

详，它完好无损地躺在那里，在质地粗糙的大青石的衬托下，它那卵圆形的表面有一种梦幻般的光滑感。虽然静卧不动但它却显得那么生机勃勃，虽然寂静无声却似乎充满感情。它看上去比鸡蛋要大一些，也更丰满、更钝一些，但比鸡蛋的锥度小。它的颜色有些奇特，有些神秘，是一种青灰色，就像黎明前的天空的颜色。我摸了摸，上面有些潮乎乎的，还带有一种奇异的温暖。那只野鸭子在那里镇定地观察着我，在池子中央一小圈一小圈地游着。它那暗色调的轮廓与波光粼粼的蓝色池水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你不能呆在这儿，”我告诉它，“这里不安全。”我拾起了蛋。

野鸭子的头抬得高高的，它一边划水，一边看着我，眼睛又黑又亮。

“对不起。”我说。

拉着狗，我一边观察着它，一边后退着穿过草地，我觉得自己像一个罪犯。它浮在水的中央，一直看着我离去。

我把蛋放在厨房的操作台上，长圆形的蛋在台上面轻轻地滚动着，然后停下了。我心里一直在想着当我拾起这只蛋时，那只野鸭子静静地看着我的样子。在那个游泳池边，在高大的灰树的枝丫下，我对自己说我这样做是一种负责任的行为，我没有感情用事。大自然是残忍的，我知道这一点。就在那里，我开始真正明白大自然的弱肉强食法则，我觉得自己是那样残酷。现在，在这个四壁洁白的厨房里，我只感到一种残酷。怎样来处置这只放在厨房操作台上的、依旧带着它母亲体温的野鸭蛋呢？

但如果不这样做，我还能怎么做呢？如果我把野鸭子从游泳池里轰走，它会抛下它的蛋 ，它没办法带走它，而狗也会一口吞下这只蛋，只在草地上留下破碎的蛋壳，使草地一片狼 藉。我应该将蛋从狗的附近拿开，然后把它放到垃圾堆里吗？放在浣熊的粪堆上？这些对它 似乎都是一种侮辱，而我将这只蛋拿到厨房里对它来说至少是一种尊敬，是对它生命存在的 一种颂扬。我觉得自己如同一个食人肉的野蛮人似的。

蛋壳很硬，很不容易打碎。终于我将它打碎了，蛋壳里面绝大部分都是蛋黄，蛋黄的颜色是一种很生动的深橘黄色；它缓慢地、带着一种黏滞流进碗里。我用叉子将它搅碎，将半透明的蛋搅成发白的泡沫状的液体，然后将它倒进一个烧热的长柄铁锅里。锅里液体的边缘马上泛起了皱褶，透明的混合物变得一片混浊和呆滞，泡沫状的液体变成不透明物，然后成了厚重的块状固体。心中带着一种不太舒服的感觉，我将它盛到一只盘子里，然后站着将它吃了。它的味道有些甜腻腻的，很奇特，微微带有一种野生味。但由于内疚，我的心有些沉重。我是在怀着一种敬意赞美它呢，还是在贪婪地享受我的战利品呢？每吃一口，我都在默默地向野鸭子道一次歉——那只在苍茫大地上唯独选择了我家花园的野鸭子，那只携带着它宝贵的蛋的、信赖我的野鸭子。

过了不久，我决定重返游泳池。此刻，太阳在灰树上面高高地照耀着，阳光如往常一样苍白而弥散，脚下的草是干枯的。在山脚下，两只狗在我身后跟着。打开花园的门，我悄悄地走了进去。希望看到什么呢？希望再见到它吗？当然，希望还能看到它安静、端庄的样子——敏捷而生动——呆在我家碧波荡漾的小游泳池里。

但是那只野鸭子，那只有着圆滑、简约的外形和那庄重的黑眼睛的野鸭子，不见了。游泳池里的水面在阳光下静静地泛着波光，显得空空旷旷的。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8

药价新政与"十年之殇"

●张 静

"即使再降价，体现在市场上仍然没动静。"国家发改委价格司副司长周望军的感叹再次应验。２００７年1月２６日，我国进行了１０年来第２０次药品价格调整。虽然降价金额及范围均创下历史最高纪录，公众却反应平平。

"降价风暴"历年来共砍掉近４００亿元的虚高药价，为什么老百姓依然没有得到多少实实在在的好处？

周望军表示药价居高不下，关键在于现行的"以药养医"机制。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则认为药品招标采购领域存在制度性缺陷，卫生部反戈一击：新药审批过滥、把关不严。

２月２５日，发改委在自家网站上发布了《医药价格工作守则（暂行）》，规定从３月１日起，中国药品定价必须经过成本调查、专家评审或论证、听取各方面意见、集体讨论、集体审议等五个环节。业内人士李林（化名）对《新民周刊》笑言："发改委终于把火'烧'到了自己身上，从药品定价的源头上找问题了。"

合法外衣

一盒出厂价１２元的药品，病人在医院却要支付１２０元才能买到，人们往往认为这是因为药价从药品迈出厂门的第一步就开始了"滚雪球"。

有位医药代表为记者绘制了这么一幅"流程图"。"从出厂到总销、分销，药价已经大幅上涨。按照国家规定，医院为病人使用的药品必须通过正规医药公司的招标，医药代表还需要打点负责招标的医药公司。投标门槛不低，从专家评审费、中标服务费、药品质量检验费到管理费、入围费、场租费、磁盘费、会务费……这些不过是毛毛雨，向医院发起进攻才是'万里长征'第一步。"

如何保证医院到医药公司进自家的货？他首先需要拿出"大头"打点某些监管机构、医院院长或有权进药的药剂科主任，缴纳"进院费"，与药库有关负责人搞好关系。此外还需双手奉上让医生多开自己的药的"处方费"，委托医院药房工作人员定期统计各个医生用药量的"统方费"以及防止护士作梗的小费。在这些"暗扣"基础上，医院在药价上还可以享有国家允许的明扣，即按照进价上浮１５％。

但是在采访中，这位医药代表却指出："医院卖这么高的价，并不是因为药品在流通过程中被层层加价，它经过了物价部门的审核，政府批准的价格就是每盒１２０元。"

这个说法在卫生部部长高强的谈话中得到证实。他曾一针见血地指出："药价不合理首先是因为政府定价太高。"有些药品尽管涨了几十倍，"但你去查查，肯定没有超过国家的最高限价，也就是说，再贵也是合法的！"

李林告诉记者："我国医药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三种形式。除了麻醉药品、一类精神药品等特殊药品由政府制定出厂价外，所有纳入医保的药品都由政府限定最高零售价，药品批发、零售单位制定的药品实际销售价格都不能突破封顶，但允许流通企业在出厂价的基础上加价，医院可以在进价上加价１５％。没有纳入医保目录的大部分药品，由生产厂家自主制定零售价。而药品批发、零售单位制定的药品实际销售价格都不能超过这个零售价。"

按照官方的说法，目前流通的上万种药品中，进入医保目录的药品有２４００种左右，价格由国家发改委直接管理的约１７００种，由地方物价部门管理的约７００种，大部分药品都是生产企业自主定价。但来自企业的说法却是他们只对一些用量小、价格低的"小药品"具有完全的自主定价权。

政府的最高零售价是如何制订出来的？记者看到有一整套复杂的计算方法，要求在企业生产成本的基础上按照社会平均成本制定。但一位曾在药厂中做过成本核算的周某却告诉记者："基本上都是药厂向物价部门递交药品定价申请，申报一个成本，再由发改委或者各地物价部门进行核定、批准。由于审批环节存在问题，企业夸大成本的手段在药品行业早已是公开的秘密。比如环丙的生产成本在２．０元以下，但政府批准价为３６元，毛利３４元。欣弗的生产成本２．０元以下，政府批准价为３８元，毛利３６元。利欧的生产成本６．０元以下，政府批准价为１４８元，毛利１４２元。大部分生产企业实际上拿到的毛利很少，都是为商业贿赂作准备，价格定得越高，活动空间就越大。这些全部计入药费的'公关费用'最终会转嫁给消费者。"

国家审计署曾经对卫生部和北京市所属１０家大型医院的药品进行抽查，在总共5家药厂生产的４６种药品中，发现有３４种药品存在成本申报不实问题，平均虚报1倍多。其中某企业生产的一种注射用针剂，实际制造成本每瓶３２．０７元，申报却达到２６６．５０元，虚报7倍多。

在周某看来，虚报成本实际上就是在玩扩大分子、缩小分母的数字把戏。"如果药品生产成本高、产量少，单体价格就高。成本包括原辅料费用、制造费用（包括水电煤、人员工资、设备及损耗）、包装材料费用、期间费用（包括销售、管理、财务等费用）。一般的做法是把原、辅料价格提上来，将管理、财务费用和销售中的广告费用打得很高，缩小生产量。我刚开始没经验，用真实数据做了一份报表，刚交上去就被厂里退回来重新返工，罪状是没考虑'公关'。"

定价黑箱

药品生产企业的不规范竞争，自然源于医药行业潜规则，也因为充斥着过多的重复性建设。

截至２００４年底，我国已有６０００多家

制药企业，１２０００多家药品批发企业，国家上马ＧＭＰ（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标准、实施优胜劣汰的初衷由于种种原因不仅没能实现，反而进一步挤压了企业的生存空间，进而衍生出种种光怪陆离的现象。但人们不禁要追问，企业虚报的价格为什么能够得到物价部门的批准？

在某市《基本医疗保险药品备案及异名申报表》上，盐酸丁咯地尔的"现实行零售价格"为６８元。但据内部人士透露，每瓶药成本不会超过２．５元，而药厂向物价部门申报的价格则是每瓶６８元，当地物价部门的审核意见自然是"同意"。

周某告诉记者："药品生产技术性强，过程十分复杂。企业本身虚报时就会请精算师'自圆其说'，每个条款看上去都很合理。而物价部门没有足够的专业人才，不懂制药的成本，看不出问题，外行指导内行的结果就是基本上企业报多少就批多少。而企业动辄又以商业机密为由阻挠物价部门的成本核算。"

山西省药监局开展的一项专题调研显示，省、市物价部门中负责药品定价的工作人员平均不到２人，受专业知识的局限，加之缺乏科学的测评方法，物价部门对药品的生产成本很难做出正确的测算。当生产企业虚列成本、多计费用时，物价部门很难发现并纠正企业的不法行为，使许多药品，尤其是新药定价虚高，给药品经销商和医院抬高药价提供了依据。

不少学者针对这种现象提议聘请专家来负责对药价进行综合评估，以解决当前存在的药品定价不合理问题。记者看到早在２０００年，原国家计委在《关于改革药品价格管理的意见》里，便提出国家计委和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应建立药品政府定价专家评审制度，聘请有关方面专家，开展药品价格评审工作，并依据评审意见制定药品价格。对药品价格政策，实行部门协商制度。但直到２００５年１０月１８日，发改委才正式成立了药品价格评审中心。从目前来看，收效还待观察。

周某表示："某些工作人员或者专家即使懂专业，有时候也会装糊涂。吃吃饭、给个信封就摆平了。"

据悉，大部分药品的生产成本定价工作是由生产企业自己进行的，在全国６０００多家药厂生产的上万种药品中，物价部门只在全国范围内针对２４种抗生素和十几家价格矛盾比较突出的企业进行了有审计和医药专家参与的成本调研，导致药品价格在生产阶段即失去控制。

"连我们自己都觉得最高零售价高得没谱。"周某认为，"药价虚高、老百姓看病贵，物价部门要承担很大的责任。"

监管隐忧

从发改委近期的种种举措来看，加强药品价格监管越来越成为工作的重点。

我们国家对药品价格的管理是经历了一段从全面管制到放开，然后又从放开到逐步管制这么一个过程。"在上世纪９０年代以前，我们国家的药品一直由国家定价。但是随着市场化进程加快，药品市场改革启动，放开了药品价格，但随后出现的一系列问题让政府意识到了对于药品这种特殊产品的价格完全放开的不妥。"李林告诉记者。

从１９９６年以后，我国又开始对少数药品的定价进行管制。一直到２０００年以前，纳入政府定价的品种只有２００种左右。２０００年以后，发改委和各地方物价局将定价药品的范围进一步扩大。

根据发改委价格司副司长周望军所言，我国《药品价格管理办法》的初稿业已完成，对市场定价的药品也将实行适度的政府干预。一个月内药价涨幅５％以上的必须向政府备案，对于企业定价中虚高空间大的，或药价出现明显涨幅的，会要求企业进行解释，原因未获通过的不得涨价。

很显然，加强药品价格监管的重点决非对现有药品的现有价格进行一次又一次的"降价风暴"，而是应该从药品的初始定价入手，把好成本核算关。

从２００６年开始，国家发改委已经与卫生部合作，选择部分政府定价药品，从出厂定价到医院终端售出进行全程监控，严格控制其出厂价格，限制进入医院差价率。

去年４月２４日，国家发改委又发布通知，宣布对２８类西药和中成药进行成本调查，这是发改委首次调查药品生产成本。

但这次调查留了一个令人担忧的"小尾巴"：发改委要求企业将相关成本情况如实上报。寄希望于以企业"自查自纠"来挤干药价"注水"，是否会一厢情愿？

因而李林很高兴看到发改委近日发布的《医药价格工作守则（暂行）》中，要求进驻企业进行成本调查，要有两名以上医药价格管理工作人员参加。

"这是发改委首次对进驻企业进行药品成本核查用书面形式进行了规范，但要了解和掌握药厂的实际供货价格和真实成本是个难点，关键是物价部门工作人员是否真的能深入到药品产销各环节进行真正的调研，如果驻厂依然以企业提供的材料为主，简单调查一下在成本中所占很少但相对简单的原料药行情，还是无济于事。谁来监管我们的监管部门？"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0

眼睛与大脑的距离

●包利民

有两个孩子从家中偷了一些水果和奶制品，跑到野外去玩。那时还没有保存食物的方法，看着吃剩的食物在阳光下坏掉，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后来，两个孩子上了中学，他们依然是好朋友。一次，沿着冰封的湖畔散步，那个叫图德的孩子突然说："还记得咱们从家里偷东西出来吃的事吗?"另一个孩子说："当然记得，只是可惜剩下的食物都坏掉了!"图德指着湖面问："看见那些冰了吗?""这里的冬天到处是冰，没什么大惊小怪的。"图德兴奋地说："为什么不把这些冰收集起来，运到炎热的加勒比海的一些港口去销售呢?"那个孩子嘲笑他说："别傻了，冰到了那里早化成水了!"可图德的目光依然注视着湖面上的冰。

几年后，也就是1806年，21岁的图德再次找到当年的朋友，想让他和自己一起做冰的买卖，可朋友再次拒绝了他，并劝他别异想天开。后来，在别人的资助下，图德花费1万美元将130吨冰用船运往酷热的马提尼克岛。此后，图德在15年的时间里，把冰生意做成了世界行业，在船所能到达的地方，造成了人们对冰镇饮料、冰藏水果和冷藏肉类的需求。到了1858年，图德把15万吨冰先后装上了380条大船运往美国、中国、菲律宾和澳大利亚等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而图德也因此成为世界冰王和亿万富翁。图德的做法给科学家们以启发，终于引出了冰箱的问世。当年那个朋友却依然过着普通的生活，他没想到，那些被他忽视的冰会成就一个人的梦想。

天才与常人的区别也许就在于一双眼睛和一颗心。对于一些事物，有些人只能看到表面，想到当前，而有些人却能看到内涵，想到以后。擦亮你的眼睛，敞开你的心灵，去迎接生命中的每一个机会，相信你一定会迎来成功的曙光。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25

言论

姿色、知识、资本。

——不少男人心目中的女人必须具备的三种要素，简称"三Z女人"

先搞脏，再搞富，最后把自己洗干净。

——有人这样描述演如今艺界一个百试不爽的定律

阿珍体重看起来是28公斤，称起来是46公斤，因为首饰珠宝重18公斤！

——艺人邓志鸿参加“倒扁”活动，如此讽刺台湾“总统夫人”吴淑珍

如果说法拉奇站在珠穆朗玛峰，我们充其量就是到了拉萨。

——央视《面对面》主持人王志毫不吝啬对刚刚去世的女记者法拉奇的赞美和敬仰

别人 10 分钟完成的事，如果你在 2 分钟内完成，你就拥有别人 5 倍的时间。

——摘自创下台湾收视率历史纪录的电视剧《青蛙变王子》

感受生活的好坏，有人用胃囊，有人用脑袋。

——曾任苏联共产党领袖的尼基塔·赫鲁晓夫说

德薄而为尊，知小而谋大，力小而任重，这是灾难的开始。

——台湾前行政院长谢长廷说

结婚是好事，但养成习惯就不好了。

——一位母亲对准备第四次结婚的独生子如此告诫

和漂亮的女人握手，和深刻的女人谈心，和成功的女人多交流，和普通的女人过日子。

——流行于男网民之间的一句话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29

心 声

●李炜华

二十年前，我在离家一百里外的县城念初中，最难忘的记忆是周六不回家时到邮局逛书摊。

站在书摊前，看看这本，翻翻那本，哪本也割舍不下，可手里攥着的钱只够买一本，能买到《读者文摘》对我来说是一种奢侈，所以我深深记得拥有她时内心的那分愉悦。

手捧《读者文摘》，我总是选一处喜欢的静地。记得校园西侧有一条用于灌溉的小河，岸边有几棵高大的白扬，我便倚着树，让夕阳的余晖洒在身上，轻声地读，常常被里面的文字感动得稀里哗啦掉眼泪，那《一碗清汤养麦面》就感动、温暖了我好多年！

上班后，一度“忙”工作、“忙”家庭、“忙”孩子，在不知所以的忙碌中曾与《读者》分别了数年，而这也成为我成长道路上的一个缺憾！

现在我重新与“老友”握手。那天校长问我：“单位订了《读者》，你怎么还订？”我说：“看着方便。” 其实我是想独自拥有，再也不想与她分手。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03

像老板那样思考
●[美]汤姆.马克特 ○陈佳玲 译

做最好的工作

很多人不会同意我这一点，不过我还是要说……

绝对不要向钱看——你永远要寻找最有前途的工作。好报酬与好工作这两件事不一定有关系；最好的工作可以给你技能和曝光率，这些都是你快速前进所需要的条件。

对于我采取过的行动，我很少后悔，不过，我特别希望时光能倒流。在我早期的职业生涯中，曾经有机会为一家世界级消费品公司的业务部副总经理工作，这是一个很棒的工作。这个职务产生过很多企业的高层主管。这家公司也非常好，而且我是在为一个马上就要平步青云的厉害家伙工作。这份工作样样都好，但是薪水比我当时的工作少了 15%，所以我拒绝了。我因为钱的缘故拒绝了一份好工作。我为了几千美金做出那样愚蠢的决定！如果用发展的眼光来看，少拿的那些钱根本微不足道。

我眼睁睁地看着那个接下这份工作的人功成名就，快速得到升迁－－速度比我快，我的心好痛！虽然我后来赶上他了，但是我付出了时间成本，一想起这些我就会咬牙切齿。

当然，我的伤痛已经复原了，而且我得到了一个经验教训－－在企业里很少会有十全十美的位置。金钱迟早会进你的口袋，请你把眼光放远一些。

勇于承认失败

在大型企业里，假如你想淡化过错，最快的办法就是承担你应付的责任。要大大方方承认失败，而且充满自信，也会被看成是个重视集体利益的人。最重要的是，承担起责任，可以使这个错误不至于传播太久－－已经有人为这个错误负起责任，所以没有必要穷追猛打。

当一个人已经承认了自己的失败后，别人很难再责怪他什么。

我的职业生涯中只出现过一次重大失误。竞争对手把 AC 尼尔森最大的客户从我们团队手中抢走了。我打电话给董事长史蒂夫.施米特,我说我犯了一个大错误，并提出了辞职。他大笑说：“办不到。”他说，公司刚花了好几百万美元来培养我，那么大一笔投资丢下去了，谁都不准离开。

从那之后，没有人因为我犯的这个错误而揶揄我、攻击我－－因为那样做不会受欢迎－－谁要是攻击一个已经得到董事长赦免的人，就不是聪明人。

承认错误，并且要让你的团队知道：失败也是游戏的一部分。

成为某个领域的专家

在你的工作中，有没有哪个领域是你假如懂得比别人多，你就比别人更占优势？找出一两个这样的领域，然后尽可能多多研读与它相关的书籍数据。让自己可以旁征博引，触类旁通。

多年前我进入某公司工作，当时他们正打算推出一个凭卡购物的客户忠诚专案。我因为初来乍到，于是在一场跨部门的会议中静静坐着，聆听每一个人的发言。他们讨论着什么方式可能行得通，哪些可能行不通。我不确定他们的哪些话说对了，哪些则是瞎编的说法，不过我知道一件事：我一定得先弄清楚什么方法在以前曾经成功，什么方法则曾经遇到失败。会议过后，我的团队和我花了两天，找遍所有关于客户忠诚项目的资料，一个一个加以研究分析。而后我们又要开会，这时我觉得自己像一只咧嘴笑的猫咪：我觉得整个会议室里没有人比我更懂这件事。这次，没有人能把我吓倒。我在这件事上所“投资”的两天时间，对于我个人来说是一次很好玩的经验，而对公司来说则是一次很棒的收获。

以专家的程度走进一场会议，绝对是很值得尝试的事（也是很好玩的经验）。你会让观众惊艳，也会让你的事业“星星”更加闪亮。

谦虚一点，别以为自己多了不起

我母亲说过：“不要胖到穿不下你的裤子。”意思是告诫我，做人要谦虚一点，不要自以为是。

公司举办活动时，帮忙准备；参加公司的员工野餐大会，帮忙分送食物和收拾垃圾。小小举动也会引起别人注意。

有一年在悉尼的全公司集会上，我想起了这句提醒。那一次，我要上台对 650 个人报告我们那一年来的成绩。我提前一小时到达会场，了解现场状况，看到大伙儿忙成一团。

一个年轻女子在每一个座位上放置一份活动程序说明。我走上前去，拿了她手上的半沓资料过来，帮忙分送到各座位上。

忙完后，她上前对我说：“我没见过一位董事长会这样帮忙。”我有点诧异。她这句评语让我觉得好开心。

后来我得知，我只不过像个正常人一样帮点小忙，但这件事竟在公司内部流传开来。

我要说的道理很简单：别以为自己多了不起。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27

无声
●洛 夫

花落无声

大丽花

开在后院

月亮翻过篱笆时

顺手带走一丝春天残余的香气

叶落无声

梧桐

被烟缠得面红耳赤

一阵秋风把它们拉开

落叶满阶

月落无声

从楼上窗口倾盆而下的

除了二小姐淡淡的胭脂味

还有

半盆寂寞的月光

雪落无声

一行脚印……

冷清的寺院外

雪

落在老和尚的光头上

化得好慢

果落无声

从一个不可预测的高度掉下来

停止在

另一个不可预测的半空

然后噗的一声

秋，在牛顿的脊梁上

狠狠捶了一拳

潮落无声

午夜的潮声

最好从很远的地方听

太近了

你听见的只是脚指头内部

关节炎的呻吟

泪落无声

千年前的一滴泪

掉在一本线装书上

合拢书

仍可听到夹在某一章节中的

时间的暗泣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5

我最爱的那个傻子
●天天飞

老爸退休的事在隐瞒了一个月零3天之后，终于还是被老妈发现。

这天，就在老爸快要下班的时候，老妈接到了老爸的部下，现在已经接替老爸位置的郑总打来的电话，主要是代表公司慰问一下已经赋闲在家的老爸。老妈就这么张着嘴，瞪大了眼睛看着那盆半死不活的吊兰，知道了老爸下岗的事情。

老爸今年54岁，离退休还有整整一年的时间。老妈气得半天说不出话来，因为她还听说是老爸自己主动要求退下来，这让老妈更难以接受。

其实，老妈生气也是有道理的。我们家并不富裕，在买新房前，全家人都挤在一间六七十平方米，墙面斑驳且临街而不隔音的公寓间里。5年前，哥哥跑到了澳大利亚留学，一直到现在还没有毕业。30多岁的人了，还时常需要家里的接济。我呢，在成功考上大学后，终于成为自己梦寐以求"吃闲饭的家伙"。虽然今年面临毕业，可是说实话，我却更希望"蹲班"，享受一下生活后再工作。但是听说如今蹲班还有名额限制，且难度很大不是作弊都没法办到；最要命的是，在市场经济大潮中的象牙塔里，蹲班还需要交纳一笔数目不菲的"蹲班费"。盘算一下，我只好作罢。而老妈呢，感叹生不逢时、领导腐败以及社会弊端已有数年之久。在她看来，从她下岗那天起，地球就变得不再那么清洁了。

总之，我们家目前正常运转全靠老爸在某公司里当个小头目的微薄收入。去年，小头目终于下决心改善我们家的住房条件，老妈也露出了久违的笑容。爸妈合计半天，谨慎地取出老爸多年的积蓄，交纳了首付。记得爸妈第一次看到宽敞，足有100多平方米的新房时，老妈兴奋而担心地问老爸："他爸，没弄错，就是这里吧?"而我则有一种做贼似的窃喜，好像偷了谁的彩票，一夜之间成为拥有豪宅的巨贾。

老爸的退休，就彻底地砸碎了老妈所有的梦。老妈一边嘟囔着，一边发狠地砸着计算器。

可怜的计算器和老爸一样是个死脑筋，也不知道通融。结果“爸妈的退休金一(生活费+还贷月付+意外支出+其他)”成了摆在老妈面前一道永恒的难题。一道简单的加减法，算得老妈郁闷了一个下午，这时，倒霉的老爸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煞有介事地“下班”回家了。

说实话，我真的很佩服老爸的毅力。他既不会打电游，又不会上网玩游戏、甚至他那部烂手机还间歇性的没电，可是，他居然还能不动声色地把下岗的事情瞒了一个月，也不知道这一个月的时间他都是在哪儿打发的。

但是，他现在看上去真像是下班的样子：“今天的工作真累呀。”我担心地看了看老爸。本来我是想提醒他的，可我一看到我妈，和她那像我家那口烧了 10 多年黑锅底似的脸色时，我还是畏惧了。20 多年的“革命经验”告诉我，这时候谁要是去惹我妈，那就是“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而老爸此时似乎也发现了空气里水珠，比我还多的“革命经验”告诉他，有水珠的地方就有暴风雨。虽然还不知道犯了什么现行，但是，老爸还是自觉主动地到厨房去做了顿晚饭。所以我一直怀疑当年是老爸追求的老妈，不仅因为老妈长得漂亮，还因为老爸有时候特别聪明。但是今天，好像老妈并不买老爸的账，而是冷冷地转身回屋，留给老爸一堵冰冷的墙。

后来听说老爸整晚就这么一直对着这堵冰冷的墙。而我慑于组织压力，居然也没敢透露半点消息给这个“现行”。第二天，不明就里的老爸，还傻呵呵地穿上衣服准备上班呢，老妈却冷笑着问“你上哪去?”老爸不知是计，故作镇定地说：“上班呀。”

“都退下来一个月了，还上什么班?”老妈的冷笑就这么凝固在眼睛里。

老爸猝不及防，被砸得晕头转向。老妈则突然发作：“你脑子是不是坏掉了？这么大事也不跟我商量一下，居然瞒了一个多月。你不知道家里是什么情况么?你是不是想一家人都喝西北风，你才满意呀?”

“唉，现在公司竞争很激烈，有为的年轻人成长得很快，我不能总占着位子，让别人指指点点呀?”老爸还想争辩几句。

“就你伟大，就你光荣，就你能让一家人为你那点面子连西北风都喝不上……”“你看看你要本事没本事，要能耐没能耐，就挣那么点死工资，咱家买了房以后就什么也没剩下，你还死要面子，这倒好了，咱们一家往后吃什么呀……”实际上，老爸从来就说不过老妈，在老妈没有标点符号的声讨中，他节节败退。最后，他的表现很像条汉子。

老爸匆匆地拿起外套，像是要说“我出去一下”，但是却习惯性地说“我去上班了”。于是有点狼狈地，但还算体面地走出了家门。我担心他出什么意外，也好奇他这么多天都在哪儿“工作”，于是也跑出去，远远地跟在他后面。

老爸显然有点落魄，脚步也显得沉重，杂乱并且漫无目的。由于长期伏案工作使他患上了严重的颈椎病，老爸不得不走一会儿就伸直了腰使劲地拍打两下脖子。时值冬季，虽然北京的冬天也不是很冷，但是看到像老爸这样 50 多岁的中年人，走在北京的街头，冷风刮过他凌乱的、像我家墙皮一样斑驳的头发，仍然让我感到一丝心酸，我从没有想过老爸会像今天这副样子，他真的老了。

走到一片开阔地的时候，老爸突然狡猾地转过身来，逼视着我：“臭小子，老跟着我干

吗?”我不及准备，突然发现东南西北都没有掩体，这才想到著名的日本影片《追捕》和爸的老辣。情急之下我生智道：“爸，我饿了。”想必这话一定勾起了老爸的伤心事，原来老爸早上也走得匆忙，没来得及用餐。

“走吧。”老爸言简意赅地把我领进了就近的麦当劳。我坐在麦当劳标准的圆凳上，看到标准的桌子前，标准的可乐和汉堡时，竟然有一种莫名的兴奋。我曾经以为自从老爸当上小头目以后，我就再也没有机会吃老爸请的早餐了。如此看来，老爸的下岗也未必是件坏事。

我想尽一切办法，宽慰老爸那颗被老妈挤兑得无地自容的心：“爸，别难过了。”可老爸不理我。“爸，人生何漫漫，宇宙何寂寞……”老爸还是不理我。“爸，你知道么，其实你一直是我的偶像。”这下老爸突然瞪了我一眼，吓了我一跳。“不是，爸，我说真的。”我咽了口口水，看着标准的汉堡继续说：“您那么正直，多年前您明明负责单位分房，却硬是要拿掉自己的分房指标，以示公正；您那么清廉，您手下的人都买车买房了，您还住在 60 多平方米的公寓间里……”我像背书似的把老爸的优秀事迹背诵一遍，“虽然很多人说您这样很愚蠢吧……”“臭小子，你是夸我呢还是损我呢. 吃饭都堵不住你的嘴。”老爸打断我的话. 用手狠狠地敲了一下我的头。

老爸回家的时候. 已经是掌灯时分。在老爸的严令下，我吃完饭就被遣返回家。于是老爸去了哪儿，干了什么就成了一个不解之谜。

然而，在面对老妈那张依然很冷的脸时，老爸居然变出一朵鲜艳的玫瑰来。那是我见过最美的玫瑰花，虽然事后据老爸说才花了 5 块钱。可那朵玫瑰花绽放在老妈面前时，我分明看见老妈那堵冰冷的脸在融化。老爸动情地说：“孩子他妈，这么多年让你受委屈了。”

见老妈没搭茬，老爸接着说：“他妈，你知道吗?我这辈子最大的幸福就是娶了你，生了两个儿子。”接着，老爸的声音有点发涩，“真是对不起，孩子他妈. 我没能实践结婚时给你的承诺，让你幸福一辈子，反倒只能让你跟着我吃苦……”

老爸又说：“我现在能怎么办呢，我这个只会挣点死工资的家伙，目前也就是个只拿点退休金的糟老头了。”说到这，老爸顿了顿，无限深情地说，“看来这辈子我是还不了你了，那我也就不还了吧。下辈子，下辈子我一定变成女人，嫁给你，心甘情愿地伺候你一辈子……”

看到老妈的脸上在盈盈地闪动着泪花，我的鼻子感到一阵阵地发酸。这么多年来，老爸老妈辛辛苦苦地把我们养大，而我们却只知道索取：甚至为他们没有给自己准备好出国的费用，蹲班的学费而对他们大发脾气，居然把他们逼到那么窘迫的境地!想想就觉得自己真该找个长度不超过 2 公分的空间钻进去。

这时，老爸的颈椎痛又开始发作，刚要伸手去揉，没想到却被老妈一把按住：”还是我来帮你按按吧。”“这怎么好意思呢，我又没做什么……”老妈故意假装生气地样子：“谁说你没做什么呢?这么多年来，你这一人肩上挑起了全家生活的担子，是多么大的功劳呢，怎么能说没做什么?这脖子几十年如一日的工作，才落下这样的毛病，他是我们家的功臣呢。”

老妈就这样给老爸揉着揉着，突然眼圈一红，说道：“他爸，你知道么，我嫁给你一点也没后悔，和你在一起才是我最大的幸福呢。只是你脖子上怎么突然有了这么多皱纹呀，你怎么能老得这么快呢?真是有点不甘心……”老妈用力地捶了老爸一下，终于止不住掉下了眼泪，虽然老爸背对着我，但是我却看到他在猛烈地颤抖着的脖子。

也许老爸真的有点迂腐有点傻，既没本事又没能能耐，并且只会挣点死工资，在这个“为五斗米竞折腰”的年代显得那么孤独。然而，有什么办法呢?这就是我的傻老爸。却是我一生最爱，最敬重的一个傻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20

文明，离我们还有多远
●孙盛起

"太太,您需要帮助吗?"

王淑菊女士是西安某高校的副教授，多年来患有一种疾病：一旦劳累，就会突然产生晕眩。已记不清有多少次，她在大街上走着走着就忽然感到天旋地转，于是不得不蹲下身子，以防跌倒。而每当这时，众多行人在她身边走过，没有人理会她，没有人搀扶或问候她一句，甚至很少有脚步在她的身边迟疑一下。她对此也习以为常，请求别人帮助的奢念在他脑中几乎没有闪现过。

三年前，王女士到瑞士伯尔尼大学参加交流活动。那天，她走在街上又一次感到晕眩，她连忙坐到街边的长椅上，仰头活动颈椎以缓解症状。这时，迎面走来的一个年轻人立刻加快脚步走到她身边关切地问：“这位女士，您需要帮助吗？”这令王女士很惊讶，按照在国内形成的惯性思维，她摸不准这个年轻人要干什么，于是警惕地摇头。那个年轻人说的是德语，以为她没听懂，又用英语重复了一遍问话，见她依然摇头，才很不放心地走开了。在随后不长的时间里，又接连有七八位行人走上前来询问：“太太，您需要帮助吗？”渐渐地，王女士的惊讶神情被淹没在感动中。活了 40 多岁，这是她第一次受到这么多陌生人的关心，虽然只是一句话，温暖却直达心底。

王女士的经历让我想起两件事。一件发生在深圳：一个外地民工在横穿马路时被一辆飞驰的轿车撞进了街心花园，小伙子被撞断了一条腿和几根肋骨，动弹不得，他苏醒后扬起手无力地呼救，然而令人寒心的是，整整两天两夜，不知有多少人目睹了他的惨境，甚至从他身边经过，可是人们任由浑身血污的小伙子躺在那里痛苦地呻吟，竟然没有一个人伸出手来帮他一把！在那两天两夜里，小伙子忍受着巨大的疼痛，只是靠喝花园水池里的水维持生命，如果不是一个交警巡逻至此发现了小伙子并把他送进医院，那么小伙子必死无疑。另一件事发生在广州：火车站前，一个正准备进站回河南老家的老大爷不知什么原因忽然栽倒在路旁，

仿佛有一个无声的命令，就在大爷栽倒的瞬间，人群呼啦一下散开，并且从此路过那里的人都和躺在地上的大爷保持一定距离绕道而行，似乎对这种事避之犹恐不及，更别说上前询问和搀扶了。就这样，大爷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静静地躺了将近三个小时，直到广州日报的两名记者闻讯（报料是能挣钱的）赶来后，才打 120 叫来急救车，可是，老人已经死了。

以上两件事绝不是特例，我相信非常多的中国人都曾有过冷漠待人和被人冷漠相待的经历。冷漠的距离感只会让人情更加冷漠，缺少人间真情的世界，即使物质世界高速发达，也无异于在精神的荒漠中前行，这时的文明之花，就像那海市蜃楼虚无缥缈！当我们的耳边也有幸响起王女士所听到的那一声声"您需要帮助吗"的问候时，我们国人实在是应该脸红的，进而应该在自己的脑中打一个大大的问号。

加塞儿=流氓

1994 年，国内一个代表团到俄罗斯考察交流。这天晚宴，宾主气氛融洽畅所欲言，为了说明俄国文化在中国如何受欢迎，中方一人提到了在中国热映的电影《莫斯科不相信眼泪》，大谈当年人们抢购电影票时排长龙、加塞儿等热闹场面。在一旁口译的随团翻译忽然为难了，因为他搜肠刮肚，也没有找到和"加塞儿"相对应的俄语单词，于是他只好将"加塞儿"的情景描述出来，然后问俄国人这种情况在俄语里应该怎样表述。"流氓！这完全是一种缺乏道德和修养的流氓行为！在俄语里还有别的单词表述这种行为吗？没有，只有流氓！"俄国人的回答被翻译成中文后，中国代表团的每一个成员都被深深地刺痛了！

那是十几年前的事了，如今的俄罗斯是否引进了"加塞儿"这个词不得而知，不过"加塞儿"这种流氓行为在中国依然随处可见却是不争的事实。每遇加塞儿，最令人气愤的是那些加塞儿者的表情，他们不仅不认为自己缺德，不仅不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耻，反而觉得自己有本事、占了便宜，因此总是显得心安神泰甚至理直气壮。毫无疑问，他们这种心理的养成很大程度得归咎于我们国民的容忍、麻木和胆小怕事。就像眼见小偷在掏别人的口袋而不敢吭声一样，因为怕招惹麻烦，我们鲜见对加塞儿者怒斥的举动，这无疑是对这种行为的一种鼓励。试想，如果我们对加塞儿者群起而攻之，或者群起而怒视之，那么这些加塞儿者还会这样肆无忌惮吗？

和加塞儿比起来，另一种流氓行为更令人恶心气愤，那就是当街小便。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中国的很多城市，街心花园几乎成了某些寡耻之士的小便池甚至粪坑，而在墙根、楼角和背阴处，看到污秽遍地以及墙上写着"在此小便罚款十元"的警告更是不足为奇。亚当和夏娃由于在伊甸园偷吃了感知羞耻的禁果而被放逐到人间，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和动物的最大区别，就在于人类知道羞耻。可是，当那些男士"勇敢"地将自己的阴处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时，他们的羞耻感到哪里去了？可以说，在那一刻，他们和没羞没臊的动物没什么区别。"离动物行为越近的行为越不可容忍"，遗憾的是对这种动物行为同样鲜见有人制止，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以及见怪不怪已经成了我们很多国人的一种近乎病态的心理。

让我们"见怪不怪"的行为还有很多，比如当众挖鼻屎、在人群中放屁、坐公交车抢座、乱丢垃圾、随地吐痰……笔者引述以上事实，不过是想以此来刺激我们有些国民麻木的神经，使其感到痛，感到羞，这样才能知耻而后改。

没人监督时,我们在做什么?

汪正奇先生是兰州正兴油品公司老板，儿子在美国费城坦普尔大学读书。2003 年，汪先生到美国看望儿子，其间顺便拜访了儿时一起长大、现已移居美国的一个朋友。阔别多年相见，自然倍感亲切，两人到一家酒吧欢饮，不知不觉就到了半夜。从酒吧里出来，两人钻进朋友的车，然而朋友并没有发动车，而是自言自语："今天喝得不少，怕是不能开车。"汪先生看朋友的神情，觉得比自己清醒得多，再看看四周，目力所及连个人影都没有，于是他说："没关系，你开慢点儿，不会有事的。我在国内就经常酒后开车，从没出过事。"朋友惊讶地看看他，然后一边笑着摇头一边招呼他下车。"咱们走回去吧！"朋友说，"你难得来美国一次，正好借机看看这里的夜景。"汪先生觉得朋友过于胆小，但又不好争执，只得无奈地跟朋友往回走。走到半路，汪先生把抽剩的烟头随手扔在地上，令他十分惊讶和尴尬的是，朋友竟然弯腰捡起烟头，走出几步将烟头扔进垃圾桶里。汪先生终于忍不住问："你小子在国内时跟我一个德行嘛，来美国住了几年，咋就学得这么乖？"朋友想了想说："环境影响吧！别人都这么做，你好意思不跟着做吗？"那次美国之行对汪先生触动很大。论钱财，朋友不如他；而论德行，多年来他几乎没什么长进，已经远远地落后于那位朋友。回国后，他印了一本小册子分发给员工，上面自暴其丑，然后向员工提出一个问题：没有人监督时，你在做什么？其实，我们每个人都应该问自己这个问题。

没有人监督时，我们在做什么？十字路口没有警察时，经常会有人闯红灯；办公室里头儿刚一离开，立刻就响起说笑声；列车乘务员离开车厢半个小时，回来后保准烟雾腾腾垃圾遍地；旅馆服务员在客人走后收拾房间时，经常会发现床单上有客人擦鞋留下的泥土和鞋油；花展上值班人员去了一趟厕所，回来后发现几盆花不翼而飞；几年前，上海某公园举办万把红伞迎新春活动，一万把红伞竟然在一夜之间被洗劫一空……不能不承认，在没有人监督的时候，我们很多人想的就是如何钻空子！

自律是戒掉陋习的基础。一个真正有修养的人必定是具有自我控制能力的人，他的所作所为是不需要被人监督的，如果有人对他的诚实有所怀疑而在暗中窥探他，那么他会认为这是对他的侮辱。而我们有些人呢？就好像是在靠本能做事，有便宜就占，瞅空子就钻，得逞了，洋洋得意，一旦被人发现了，竟然不以为耻，反而认为是自己倒霉、运气差。

曾在北京青年报上看到过一篇文章，说一个美国年轻女教师来北京某大学讲课，在进行阶段考试时，每当她的目光移向窗外或黑板，很多学生就开始互抄卷子扔纸条，在多次制止无效后，女教师"扑通"一声给学生们跪下，泪流满面地恳求学生：求求你们别再作弊啦！那抄来的不是你们自己的知识啊！难道你们非要我的眼睛一刻不离地盯着你们吗？难道必须把你们时时置于别人的监督之下吗？这篇文章让人心酸，更让那些关注祖国未来的人们感到心寒。

除以上所列，诸如在公厕大便不冲水、男士小便不掀开马桶盖、在公共场合大喊大叫、当众脱鞋脱袜、碰撞别人不致歉……随着我们出国旅游的人日渐增多，这些陋习越来越让发达国家难以容忍，甚至有些国家已经在公共场所竖起了用简体中文书写的对于这些陋习的警告牌。

这些影响我们直达文明社会的陋习缘何与国人纠缠不休？笔者认为，我们的国民养成教育的缺失是重要原因。如果说在物质匮乏的年代，我们为了肚皮，为了尽可能挤占生存空间和从外界讨得“便宜”，我们粗鲁、不拘小节甚至少羞寡耻还有情可原，那么，“仓廪足而知礼节”，在国运昌盛的今天，我们根本没有理由再粗俗下去，中国迫切地需要一场陋习改良运动！我们离真正的文明到底还有多远？答案就在每一个中国人的行动中！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0

听从内心的声音
●孙君飞

善于倾听永远是一种做人的美德。只不过在这个世界上，有人习惯听从来自外界的声音，有人则习惯听从自己内心的声音，而后者似乎更少一些。

伊莎多拉·邓肯的一生跌宕起伏，绚烂多姿，这在她坦率、闻名的《邓肯自传》中有真实可感和深入人心的讲述。这位诞生在大海边的女孩自幼不相信圣诞老人，而且蔑视一切陈规，讨厌所有的浮华做作，仅仅听从内心的声音。

邓肯还在小姑娘的时候，母亲送她到名师那里去学芭蕾舞。芭蕾舞在当时是西方舞台的主流，高雅、神圣，不可侵犯，人们也以此为荣。但是邓肯只上了三节课就离开了，而且再也没有回到跳芭蕾舞的人群当中。她厌恶芭蕾舞的程式化，厌恶那种约束人的舞鞋和束身衣。从这时起，她就　　地意识到她理想中的舞蹈应该是这样的：一定要表现人类的精神与灵魂，仅仅需要听从内心的声音——那至高无上的指令。

在她的舞蹈学习班上，哪怕面对的是最年幼无知的学员，她也要告诉他们：“用你们的心灵去听音乐。现在，你一边听，是不是同时能感觉到有一个自我正在你内心深处觉醒？——正是靠这个自我的力量，你才抬起你的头，举起你的臂，慢慢地走向光明。”

她的观点惊世骇俗，她跳舞的方式更是惊世骇俗。在排练室中，邓肯常常一动不动地伫立几个小时，双手交叉放在胸前，不停地思索，努力寻找舞蹈动作的最佳喷发点。演出时，她彻底抛弃了传统的舞鞋和舞衣，改穿宽松裙袍或透明纱衣，赤着双足，自由摆动，自由起舞。她相信“最自由的身体蕴藏最高的智慧”。

为给自己的舞蹈争得一席之地，邓肯携带家人流落异国他乡，屡败屡战，百折不挠；拒绝了权贵们用以寻欢作乐的高酬演出邀请，一度身无分文，仅靠一箱番茄和母亲的支撑维持了一个星期的生计。经历无数的坎坷波折，她依然听从内心的声音，依然“跨大步伐，跳前跳后，跳上跳落，仰高头，挥动臂膀，跳出我们先人的开拓精神，我们英雄的刚毅，我们妇女的公道、仁慈和纯洁，和因此表现出来的母亲般的慈爱和温柔”。听从内心的声音，这给了她异乎寻常的生存勇气，使她在绝望的谷底得以重生，终于使她的舞蹈大放异彩，轰动世界，也使她最终成为“现代舞之母”，以她振奋人心、难以超越的舞蹈思想和舞蹈动作，影

响了世界舞蹈的发展进程。

读完《邓肯自传》后，经朋友的推荐，我又读到了一位作家听从内心的声音，一步一个脚印写出的书《等待》。此书荣获 2000 年福克纳小说奖，作者哈金，被赞誉为“在疏离的后现代时期，仍然坚持写实派路线的伟大作家之一”。

最近在网上无意间看到余华的一篇文章《一个作家的力量》，我方才了解到《等待》独特、艰辛的创作过程。哈金是中国人，1956 年出生，当过兵，念过大学，29 岁时漂洋过海来到美国，获得博士学位，任教于波士顿大学。生活不成问题，但用英语写作，对于在汉语中成长起来的成年人哈金来说，就成了很大的问题。美国在很多方面十分规矩，身为英语文学写作教授，哈金不能向他的同事请教，更不能向他的学生切磋，他的夫人也是一位地道的中国人，她的英语表达能力远不如哈金，可以说当时的哈金在用英语写作时“举目无亲”、“众人皆醒，独我懵懂”。怎么办？只能听从内心的声音，只能依靠自我的力量。我们无法具体地了解哈金在创作《等待》的过程中所付出的艰辛和挣扎，不过可以从他修改全书 20 多遍的功夫上，足以让我们对他的艰苦摸索深感敬佩。余华说：“(这)并不是为了对人物和故事细节上的把握，而是对英语用词的分寸把握。”这就是一个人的力量，无论他身在何处，他永远能够倾听到的首先是他内心的声音，首先应该听从的也是这种声音，这才是成功者最有力、最可依赖的根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8

逃

●非 鱼

你见过我吧？我敢说你肯定见过我，我已经是个完全透明的人了，包括我身上有几颗痣他们都知道。

那样的事谁没干过？

现在，我的肠子都悔出血了。心情不好，心情再不好我踢自己也不能去踢那个破垃圾筒啊。

一阵风，这不是最根本的起因，但它扬起了很多的灰尘，毫无商量地朝我涌来，扑打在我的脸上、身上。我“呸”一下嘴里的灰尘，又骂了一声，这破天，这破地，这破城市。然后，我的右前方就出现了那只让我倒霉的垃圾筒——这是为配合创建卫生城市更换的垃圾筒，据说是环保材料制作的，红红绿绿代替了以前的白色不锈钢，一对一对，跟点冒号似的，点在街道两旁。

一个红色的冒号正好在我脚边出现，我其实什么都没想，就是顺势抬起一只脚，朝冒号中的一个踢了一下。要在平时，让我踢它，我都嫌脏，可那一刹那，我真是让鬼拍了脑袋了，居然主动踢了垃圾筒一下。也没怎么用力，我跟垃圾筒又没仇。

但就是那一脚，让我从此不得安生。

我不知道那个无所事事的家伙藏在哪儿，还居心叵测地端着照相机（我恨死这东西了！），而且他的照相机还正好打开着，还对着那只肮脏的垃圾筒。我实在佩服他的摄影技巧，他怎么就没成摄影家呢，我很纳闷。我随意的一抬脚，就短暂的一两秒的功夫，他居然就抓拍到了，就立此存照了。我有点扭曲的面部，我好像很恶毒的一脚，都清晰地被拍了下来，我浑身是嘴都说不清楚了。

最可恶的是，那个没有成为大师的家伙居然把这张照片发到了互联网上。只在一夜之间，估计大半个中国要有几亿人都知道了这件事，反正，等我知道的时候，只要输入“踢”或者我的名字，就有几十万条搜索结果，随便点开哪一条，就可以看到我“丑恶“的嘴脸，还有我那“罪恶”的一脚（这是他们说的）。

跟贴发表评论的就更多了，多得我看都看不过来。大家异口同声谴责我，说我破坏城市建设，说我道德败坏，说我行为不端，说我缺乏教养，好像我打小就是个不良少年，一贯仇视社会，脑后长了反骨，搁封建社会早就揭竿而起了。

你说无聊不无聊。居然，居然他们还查到了我的家庭住址，我的工作单位，联系电话、手机，包括我的身高、体重、爱好、血型，还有我大学的老师，中学的同学，甚至幼儿园给我喂过饭的保育员。他们把我从小到大做过的坏事全揭露出来了，我四岁时候抢过一个叫圆圆的小朋友一块大白兔奶糖他们都知道。

他们说，我上小学迟到过十三次，有八次被老师罚站，有五次是罚我抄课文。上中学，我喜欢揪前面女同学的辫子，拿粉笔砸过一个叫李佳亮的同学，还给吴明的鼻子打出血。上大学，我干的坏事就更多了，简直就是罄竹难书。

我没办法再看那些言论，我不知道我从什么时候起变得那么坏。我翻出家里的奖状、三好学生奖章、荣誉证书，那是发给我的吗？我的心突然快速跳动起来，自己能感觉到脸红到了脖子根，这些荣誉，也许都是我用卑劣的手段骗来的，肯定是。

首先在单位，我呆不下去了。领导和同事轮番来给我做思想工作，因为要采访他们的人快把他们的手机打爆，他们快要崩溃了。而且，他们也似乎在一夜之间发现了我狰狞的真实面目，开始疏远我，好像我就是艾滋病毒。领导到最后几乎是哀求我：你走吧，工资照发，你喜欢去哪儿就去哪儿，工资会按月打到你的卡上。

无处可逃。

我只能回家。可我家楼下已经满是那些想挖掘我丑行的人，甚至楼对面的房屋，也被他们租用，他们在一扇扇窗户里伸出黑洞洞的照相机镜头，时刻瞄准我。太恐怖了，我害怕看到那一个个黑色的洞。小时候，我奶奶说照相机“咔嚓”一下，人的魂魄就被吸走一点。她老人家真是伟大的预言家，我的魂魄就是被“咔嚓”一下吸走的。

最后，老妈动用了她最严厉的武器——眼泪，在一个深夜把我推出了家门，老妈说：不

是我们不爱你，我们实在不敢爱你，不能爱你。

我已经无处藏身。无论我走到哪儿，大家都认识我，比过街老鼠更能引起大家的不安情绪。我只好远离人群，逃到深山，找到这个废弃的小窑洞，在这里安心生活。

你说，没事我踢那个垃圾筒干吗？

哎，你说，我真的就像他们说的那样，那么坏？坏得那么彻底？

哎，你说，你看我像个坏人吗？

哦，你不会说，你只是只蜗牛。

爬半天，累了吧，你也歇歇。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8

谁是最可怕的人
●王清铭

因为工作关系，我常常回国。一次在返程中，我和邻座的小女孩聊上了。她虽然离开大学门不久，却满脸是成年人的自信与干练，举手投足间处处流露了与年龄不相称的自信与老练。她告诉我她是到美国去攻读商科硕士学位的。

“第一次出国，心里有点紧张吧？”我想起了当年初次漂洋过海时差点没被那个神秘的新大陆给吓得灵魂出窍。

“有什麽可紧张的？”她不屑地笑笑，“鬼子也是人，是不是？”

“没错。”我很佩服，“我有你这麽大的时候可没你这个胆量。连后来到出国时在飞机上都还差点把魂给吓掉了，不知道前面有什麽青面獠牙在等著我。没想到你们独生子女还有这个胆量。哦，对了，你会做饭吗？独生子女可缺这一招。到了那儿总不能天天吃比萨、汉堡包什麽的。”

“那您可就错了。从八岁起我妈就让我学著做饭。”她笑笑。“那时她就为我出国作准备了。”

“真是深谋远虑！”我由衷地赞道。“你父母是不是错过了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想从你身上找补回来？唉，中国人就这样，上辈人完全是为了下辈人活著，这样，下辈人因为良心负担，又为上辈人活著。闹了半天谁也不知道为谁活著，反正不是为自己活著。”

“我当然是为自己活著。”她坚定地反驳。“每个人都是为自己活著。父母为我，最后还不是为他们，为他们脸上人前人后活得有光彩，您说是不是？”

我哑然。我从来还没想到过我父母是为了他们的虚荣心来教育我的，也难以同意我是为了自己的虚荣心去教育自己的孩子的。我想起了阮籍说的母子关系的实质不过是“寄物于瓶中”，不禁有点恶心。沉默良久，我换了个话题：

“你出国了，男朋友怎麽办？对不起。你不介意我问这种私人问题吧？咱们都是中国人，彼此年龄又悬殊，我只是好奇而已。”

“那有什麽关系？”她落落大方地说。“我没有男朋友。原来的在毕业时吹了。”

“是吗？”我顿时无限同情。“那一定很痛苦吧。”

“那有什麽痛苦的？”她满脸是真诚的惊讶。“这早就是明摆著的。您看，他不是北京人，毕业了不能留北京，我又不可能上他的城市去。我们早在谈的时候就明白这一点，又不是突然出现的问题。”

“什麽？”我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你们早在开始谈的时候就知道将来一定要分手？既然如此，为什麽还要好呢？”

“那有什麽不可以的？学校里您也知道，没有不谈恋爱的。反正他喜欢我，我喜欢他，就这麽回事。”

“既然你喜欢他，为什麽不跟他到他的城市去？那儿也不是农村，也算个第一流的大城市了。”

“什麽？我跟他去？”她再一次惊奇地扬起眉毛，“上那种地方去？不可能。而且，我父母都在北京，他们只有我一个孩子。”

“你现在不是去更远的美国去了吗？”

“那怎麽能跟这扯到一块去？”她有点不耐烦地看看我，似乎我是个白痴，看不出太阳与月亮的区别来。“完全是两回事儿嘛！”

我再度沉默。过了许久，我说：“难道你们分手时一点都不痛苦？”

“痛苦？为什麽要痛苦？痛苦有什麽用？这年头大家都现实得很，没那工夫痛苦。”

“对不起，我实在不能理解。俗话说：一块石头抱怀里也要暖三年，何况是个自己爱过的

人！这怎麽可能呢？”

“这怎麼不可能？”她再一次奇怪地看看我。“痛苦有什麼用处？莫非痛苦了他就能留北京了？既然不可能的事，痛苦半天只会折磨自己，有什麼好处？”

“所以你们就平平静静地分手了，”

“对，”她笑笑.

“天哪，小姐，你不觉得你有点不正常吗？一个人怎麼可以活得那麼理智？那麼冷静？我承认痛苦是一点用处、一点物质利益都没有的事，只会损害健康。不过年轻时代是做梦的时代，是发疯的时代，如果一个人活一辈子不至少丧失一次理智，发一次疯，这个人就算白活了！”

她更加糊涂了，疑问地看看我，什麼也说不出来。於是我给她讲了我当年失恋的故事，讲了女朋友离我而去时那撕心裂肺的痛苦，讲了我是怎样一个一个公园地凭吊过来，在我们当初坐过的每一张石椅、每一个亭子中枯坐到半夜，回想她坐在我身旁时的一颦一笑。尽管往事尘封已久，恍若隔世，讲到后来我的眼睛还是禁不住湿润了，只能转过头去看著窗外那蓝得发黑的苍穹。

她一点也没感动。等我把眼泪忍回去，最后能够转过头去看她时，发现她那白皙的小脸如同平静的秋水一般纹丝不动。

“怎麼样？”我问她，“你对我的故事有什麼感想？”

“要我说实话吗？”

“当然。”

她斟酌了半天，寻找合适而不失礼貌的词，“你们那代人真怪！怪不得国家让你们弄得乱七八糟的！”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22

守一个人，守一个家
●刘 墉

搬到新家已经一个多星期，才发现女儿的喂鸟器还留在旧家的院子里。

旧家的新主人已经入住，本来想喂鸟器就留给他们算了，但禁不住女儿一个劲地催，只好打电话去征求那“新主人”的同意。

“你随时来啊!如果我们不在家，你可以自己到院子里拿。”对方很爽快。

于是第二天赶去。按门铃，没人应，就自己跑进后院。

“多熟悉的路线、多熟悉的感觉啊!”

就十天前，我还照顾这园里的花草，现在却已经成为别人的产业。

搬家的那天，一片慌乱，我因为跟着搬家公司的大车，先到新居“指挥”，等家搬完，妻赶过来，已经天黑，就没再回旧居看一眼。

接着隔日在律师楼签字过户，大家谈笑风生，一点没有卖房子的感觉。

直到此刻，一个人，走进已经不再属于自己的院落，才突然涌上一种落寞、十分感伤。

在这旧家，一住就是十年，从四十岁住到五十岁，也由人生的战斗期住到了悠闲的“知命之年”。

院子里有我从“一棵”照顾到“一片”的牡丹、鸢尾；也有我几乎扭伤腰，才种成的天竹。今年雪里，天竹的红果子从白雪下艳艳地映出来，这熟悉的，我深深爱恋的地方，却已经换了主人。

走在那林荫花圃之间，我竟然有一种感觉，仿佛见到自己离婚的妻子，偎在别的男人的怀里。

想起了二十多岁时，教美国驻华大使的儿子安抽庐国画，有一天，我羡慕地说：“当外交官的孩子真好，你从小到大跑了多少国家啊!”

他一下子数了一串国家的名字，但是接着耸耸肩：“也好，也不好。总是搬家，一个家刚住成家，又得打包，搬到另一个陌生的地方。搬来搬去，我爸爸虽是美国大使，我却已经忘记美国的样子了。”

也想起我的三小姨子，嫁了个在荷商银行任职的丈夫，就四处迁徙，从荷兰到香港，由香港去北京，再调回荷兰，又派去新加坡。

算算她十年的婚姻生活，不知搬了多少次家，怪不得在北京，她指着家具说：“我们不能买太重的东西，因为总得打算搬。”

“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晚上，我对妻说：“其实到现在还是一样，你看，附近某某人的丈夫调去了南方的小城，她就突然从中国人的社团消失了，急着打包、搬家，接到她贺年卡的时候，人已经在沙漠之中。”

跟着想到女儿，将来长大，嫁了人，不是也得跟着丈夫，说走就走吗?于是叹口气：“哎!希望女儿将来嫁的丈夫，能常留在我们附近，别一下子调差，把女儿也调离我们的身边。”

“这有什么办法?”妻笑笑:“你当年在台湾，在电视公司做得好好的，不也是说走就走?跟着，我也来了纽约，儿子、老娘都来了，最后连我父母都跟我们住在一块儿。”

可不是吗?我岳父母在台湾的房子空着，却跟我们朝夕相处，他们没能守着自己的家，而以女儿女婿的家为家。

什么是家啊?

我一下子想通了。人们常说:“此心安处是吾乡”其实也可以讲“此心安处是吾家”。

如果我虽然有个豪华的大房子，里面装了我大半生的收藏，有一天，我的孩子到了远方，我心不安，说不定我也会放弃这个大房子，千里迢迢地追去，守在子女、孙子女的身边。

同样的道理。有形的家算什么?这家再好，也不如“那人”来得好。如果我的另一半，因为工作、因为健康，不得不搬去远方，我当然也会毫不考虑地跟去。

于是，我的心豁然开朗了——原来这世上真正的家，是你爱人所在的地方。

守一个人，就是守一个家!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06

瑞典的受贿标准

●丁 刚

受贿是有标准的，比如有人收了贿款，100元还是100万元，结果肯定不一样。但在瑞典国家酒专卖局（简称酒局）的规定里，却没有这样的划分，在他们看来，所谓的标准指的是法院量刑的依据，而不是有没有受贿的定义。受贿就是受贿，不该拿的钱一分钱也不应拿，拿了就是受贿，这也就是所谓的对受贿“零容忍”的立场。

当然，有了这样严格的规定，不一定能百分之百地杜绝受贿，但却可以大大地减少受贿。4年前，瑞典发生过一起涉及酒局的商业贿赂案，当地媒体称之为“多年来少有的大贿赂案”。为了查清此案，瑞典检察部门和酒局用了两年多的时间，光是调查案卷就有5000多页。

在讲述这个案子之前，需要先介绍一下瑞典酒专卖的历史。瑞典人是嗜酒如命的民族，据最早的统计，1829年平均每个瑞典人（包括孩子在内）每年就要喝46升烈性的伏特加酒。专家估计，每年因酗酒给瑞典造成的损失高达200亿瑞典克朗（约合220亿元人民币）。

为了减少酗酒造成的危害，瑞典很早就实行了酒类专卖制度。无论是白酒、葡萄酒，还是啤酒、果酒，所有含酒精的饮料都统一由国有酒类专卖局经营。如今，瑞典酒局已经成为由420家连锁店和590个地区代理商组成的现代化国有企业，每周接待消费者约200万人次。

不难想象，像酒局这样一个高度垄断的国有企业，肯定会成为酒商和酒厂的重点“进攻”对象。从酒局的历史来看，管理还是相当严格的，几乎没有出过什么问题。对卖谁的酒、不卖谁的酒；多进谁的酒、少进谁的酒，或不进谁的酒，酒局都有着严格的规定。但事情最终还是发生了。

那是 2002 年冬的一天，酒局的一位雇员交给经理一张单子，上面写有某供应商提出的销售目标及回扣的数额。很多媒体在后来的报道中都提到了这件事，但没有说明这位雇员为什么这么做。从酒局的规定看，大体有两种可能：一是这位雇员收到了酒商或酒厂给的单子，直接交给了经理；二是这位雇员工发现有人拿了回扣，把单子交了上去，提醒领导注意。无论是哪种可能，这位员工的做法都符合酒局的要求。实际上，所有雇员在进入酒局工作的第一天就会被告知必须遵守的条例，其中就包括了在酒商行贿和有人受贿时应予举报。

酒局的主管拿到这张单子后，立即决定在公司内部展开调查。按照酒局的规定，即使是内部员工无人受贿，也要对试图行贿的酒商或酒厂作出惩罚。虽然酒局的自查没有查出有人受贿，但却发现个别专卖店过多地采购了某家厂商生产的某种牌号的酒，十分可疑。经过研究，酒局解雇了六家专卖店的经理，并将其中的五位和三家酒商的情况报告给了司法机关。

酒局作出这样的决定，是按照长期以来遵循的原则，即便某些专卖店“过多采购”系工作疏忽所致，但数量太多会引起受贿的怀疑，破坏酒局的形象，所以必须严肃处理。

在酒局的协助下，警方用一年多的时间搜查了多间专卖店。到去年年底，共发现 77 人有不同程度的受贿问题，他们或是接受了酒厂、酒商提供的现金、礼品，或是应邀参加了旅游。最终，68 人被判处两年监禁，9 人被判处半年监禁。涉及此案的金额约 120 万瑞典克朗，最严重者接受的贿赂 10 万多克朗，相当于 10 多万元人民币。从数额上看，并不算太大，但处罚相当严厉。除此之外，酒局还按照法规，对行贿的酒商和酒厂实施了部分产品禁售。有一点值得一提，酒局在案件的调查过程中数次向社会公布了调查的进展和酒局的立场。为了吸取教训，酒局还建立了一个职业道德委员会，专门负责研究、分析和跟踪员工的职业道德问题。从去年开始，酒局展开了一场从上到下的大整顿，所有专卖店的“一把手”、“二把手”全都接受了调查。

可以说，瑞典酒局能够如此重视这个案子，关键就在于它始终坚持的对贿赂“零容忍”的一贯立场。如前所述，酒局原本的管理就相当严格，比如，每一位新来的雇员都必须签署文件，表明自己遵守酒局的各项规定。而规定的第一条就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接受供货商和生产商提供的任何好处，即使这种好处可以忽略不计。在事件发生后，酒局要求所有雇员再次签署文件，表明他们已经认真阅读过了有关规定。

瑞典有关专家对此案的分析报告中指出，在酒局这样高度垄断的国有企业内部，如果不能严守“一分钱也算贿赂”的底线，形成对贿赂“零容忍”的企业文化，那将是很危险的。

贿赂一旦有了标准，那就意味着对贿赂的容忍。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2

人生的第二幕

●云 弓

时间是 1859 年 6 月 24 日，忽然间，他置身于一个山顶，俯瞰着山下被染红的平原。

拿破仑的军队正在与奥地利的军队激战，而亨利·杜南特此时就在山上他的马车里目睹着一切。

军号嘹亮，枪声大作，炮声隆隆，双方的军队激烈厮杀着，亨利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他看见尘埃满天，他听见伤者的尖叫，他看见血流成河 ，伤兵在地上奄奄一息，眼前的景象惨不忍睹。

亨利并不真的想呆在这里，这只是他的一次商业旅行，他正准备与拿破仑三世商议在瑞士和法国之间开展金融业务，因为在路上他耽搁了一些时间，所以碰巧亲眼目睹了这惊心动魄的一幕。

亨利在山上看到的一切给了他深刻的印象，战斗刚结束，他立即进入那个小镇，他看见所有的房子都倒塌了，伤兵、死亡，涌现在眼前。亨利伤痛不已，他决定在这个小镇多呆几天，他想尽自己的能力去安慰那些年轻的士兵们。

他意识到，他再也不能像过去那样生活了。阻止战争的愿望强烈地驱使着他，亨利·杜南特的选择最终会使他失去蒸蒸日上的银行业务和他所拥有的一切，也许此时声名显赫的他会因为自己的选择最终默默无闻地死在一个阴暗的不为人知的救济院里。

但是今天我们记住了亨利的名字，在 1901 年，他是第一个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人，我们铭记着他，因为是他创建了国际红十字会。

在 1859 年的那一天，亨利·杜南特的人生第一幕谢幕了，而人生精彩的第二幕则演绎到他的生命尽头。

很多人的一生都可以分为第一幕和第二幕，亨利·杜南特的前半生，受到商业成功、名望、权利和永不满足的欲望驱使，而后半生，激励他的是爱、怜悯和阻止可怕战争的信念。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6

让阶段的美永存

●星 竹

十八世纪，是意大利文艺复兴的鼎盛时期。当时的雕塑艺术，在意大利登峰造极，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许多雕塑精美得让人惊叹，甚至到了让大家看腻的程度。许多大师的作品摆在一起，已经很难分出高下，尽善尽美的境界，让人挑不出彼此的好坏。

雕塑家凯斯顿，在当时很有名望。但他的作品在最后的打磨中，却同样很难与其他艺术家的作品区分。作品精细的程度，几乎让大家的作品达到了一致，各自的风格反而被精细掩盖。

一次，凯斯顿在为教堂雕塑一件神像时，周围的朋友都发出了同样的感慨：最好不要再雕塑下去了。凯斯顿自己也感觉到，如果再往下进行，就又会与其他人的作品同归一路，还不如半成品更有风格。

于是，凯斯顿接受了大家的建议，雕塑停顿了下来。不过，凯斯顿非常担心，如此的作品，教堂里的牧师会不会答应？因为这件雕像，是圣经里的一位人物。

谁想，负责管理教堂的牧师同样感慨地认为，作品如果就停留在这里，将是再好不过的事了。只是牧师也有与凯斯顿同样的担心，教堂对外开放的那一天，教徒们是否能够答应。大家冒着风险，将这件巨幅雕塑的半成品保持到教堂开幕的那一天。

谁想，前来教堂的人们，无不被这座宏伟的半成品所折服。大家公认，这才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作品。

只做一半，反而可以保持一种特别，反而产生了一种独到的美。而谁都认为，如果这件作品精细到完美无缺的程度，就又要沦为不分你我，失去它的意义。

从此，在意大利，在整个欧洲，半成品的雕塑层出不穷。给人带来的美感，有时反而胜于那些完整无瑕的作品。

这个道理，在于某种事物，只有停留在某个阶段，才能显出美，才是最美。在这以前或以后，都不一定会有这种美的出现。保留这个阶段，停止在这个阶段，让这个阶段永存，原来才是最珍贵，最杰出的。

正像大家对凯斯顿的一致呼声：千万不要再进行下去了！

最初，人们在装修时，总会把那些原木刷上各种各样的涂料，久而久之，有人发现，其实原木本身便是一种美，不但可以保持自然的风貌，还可以保留木质散发出来的原始香气。

于是，有人再用原木装修时，不再加以任何的涂抹，反而形成了一种天然风格。

开始，各国对自然风景区的保护，总是以修缮的手段来维护。谁想，越修缮人们越不满，想不到放弃了，那种自然的粗犷、野性和原始风味反而突现了出来。现在各国的保护者们都认识到，对自然景区的修缮，绝不能超过百分之二十，否则，过多的修缮，就是一种破坏，反而会让人生出厌烦的情绪。

玉米长到七成熟的时候，农民们便把它掰下来，煮熟运到城市里去卖。大家都很欢迎。卖玉米的人懂得，玉米如果能永远停留在七成熟上，那才是他的财富！

人在成长到一定程度时，我们常常会担心他被继续的成熟所改变。我们希望的，并不是他的所谓成熟，而是他能永远如此的天真、诚恳和善良。

人在许多时候，总是希望某一事物能永远地停留在那个正好的点上，无论是对事，还是对人。天然、朴素、诚恳、简单，才是大家需要的，而许多事物的进化，都会走向他的反面。适时的停留在某一阶段，才是世上的精华，也是人间正品，更是我们的喜爱和所需。

因此，在我们回忆自己的一生时，感动我们的，让我们欣慰的，并不是全部，而是自己或他人的某个特别阶段。让阶段的美永存，这才是人世间的大美！也才是我们人生追求的意义。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2

屈辱是一种力量
●沈岳明

在美国，有一位叫库帕的大学生因找不到工作，就在弹尽粮绝的时候，他决定去乔治的公司试试。库帕是一位无线电爱好者，从小就崇拜无线电界的资深人士乔治；如果乔治能够接纳他，他想，他肯定能够学到很多东西，日后也能像乔治一样在无线电行业取得巨大的成绩。当库帕敲开乔治的房门时，乔治正在专心研究无线电话；也就是我们现在常用的手机。

库帕将自已在心里想了很久的话；小心翼翼地在乔治面前讲了出来。他说："尊敬的乔治先生，我很想成为您公司的一员，如果能够留在您的身边，当您的助手，那就更好了。当然，我不求待遇……"谁知，还没等库帕说完，乔治便粗暴地将他的话打断了。乔治用不屑的眼神看着库帕说:"请问你是哪一年毕业的？干无线电多长时间了？"　　库帕坦率地说："乔治先生，我是今年刚毕业的大学生，还从没干过无线电工作，但是我很喜欢这项工作。"

乔治再次粗暴地打断了库帕"年轻人，我看你还是请出去吧，我不想再见到你了，也请你别再耽误我的时间。"

原本诚惶诚恐忐忑不安的库帕，这时心情倒平静了下来，他不慌不忙地说："乔治先生，我知道您现在正在忙什么，您在研究无线移动电话是吗？也许我能够帮上您的忙呢。"

虽然对库帕能够猜出自己正在研究的项目而感到惊讶，但乔治还是觉得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太幼稚，还不足以为自己所用，所以他坚决地下了逐客令。最后，库帕说："乔治先生，终有一天，您会正眼看我的。"不久，库帕在摩托罗拉公司谋到了一份工作。

1973 年的一天，一名男子站在纽约街头，掏出一个约有两块砖头大的无线电话，引得

过路人纷纷驻足注目。这个人就是手机的发明者马丁·库帕。当时，库帕是美国摩托罗拉公司的工程技术人员。库帕说“乔治，我现在正在用一部便携式无线电话跟您通话。”

乔治怎么也想不到，当年被自己拒之门外的年轻人真的在自己之前研制出了无线移动电话——手机。现在，手机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通讯工具，而马丁·库帕的大名也被人们所熟知。有记者采访马丁·库帕时问：“如果当时您被乔治收留，您肯定会协助乔治完成手机的研制，而这一功劳也肯定会是乔治的，是不是？”马丁·库帕回答说：“不，如果当时乔治收留了我，我成了乔治的助手，我们也许永远也研制不出现在的手机来，正因为他拒绝了我，掐断了让我想向他学习的念头，所以我才重新开辟出了一条研制手机的道路，并且成功了。那条道路的名字就叫屈辱，我将乔治对我的污辱化成了前进的动力。如果没有这种动力，就是我跟乔治联手也不一定能完成这项研制工作。”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27

邱吉尔的选择

●姜 皓

詹妮拥有惊人的美貌。琥珀色的眼睛、暗褐色的头发、窈窕的身材、坦率的性格，使这个40多岁的女人依然楚楚动人。然而詹妮要再婚的消息一经传开，立即遭到众多亲友的反对，他们纷纷打电话、写信给詹妮，怒斥她离经叛道，并一再劝说她立即取消婚礼——因为，她将要嫁给一个25岁的男人。

追求幸福原本是每个人的权利，但众多的指责与嘲笑排山倒海般涌来，使詹妮异常难过，她几乎要放弃自己的爱情了。这个时候，詹妮25岁的儿子坚决地握住她的双手：亲爱的母亲，就算全世界都反对您，我也会勇敢地站在您这边，所以，请您也一定要勇敢。儿子坚毅、鼓励的目光让詹妮觉得即使天塌下来，她也要奋力地争一争。詹妮义无反顾地披上了洁白的婚纱。婚礼上，詹妮的一边是始终微笑的儿子，一边是和儿子同龄的新郎。

但这桩婚姻并没有维持多久，痛彻心肺的詹妮整日以泪洗面，但年轻的儿子依然站在她的身边。

10多年过去了，詹妮的儿子已经凭借卓越的才能跻身政坛。60岁的詹妮也要再次迎来婚礼。这次的决定同样遭到众人强烈的反对，尤其是儿子的那些反对派们，常常以此取笑侮辱他，甚至叫嚣着让他这个“荡妇的孽种”赶快离开他的位置。

詹妮犹豫了。这次与上次不同，她知道儿子打小就怀有雄心壮志，并且具备实现远大理想的能力与才干。她不想因为自己贻误儿子的前程。詹妮已经做好了孑然一身的准备。然而，令她意想不到的是，儿子又一次握住她的手：亲爱的母亲，如果让我在我的仕途与您的幸福之间做选择，我心甘情愿地选择后者。请您不要有任何顾虑，母亲幸福，我才幸福。

望着一脸疲倦、双眼布满血丝的儿子，詹妮泪流满面：我的儿子，你的今天是你自己努

力的结果，母亲没有任何贡献。不能够为你做什么，我本就心存愧疚……

儿子轻轻拭去詹妮的泪水，将她紧紧拥在怀中。母亲，您给我生命，历尽辛苦让我成为健康、积极、有用的人，这已经是对我最大的恩赐。除了让您幸福，我又能为您做些什么呢？不要担忧，开开心心地做新娘吧。

詹妮又一次无比快乐地迈入了婚姻的殿堂。婚礼上，儿子依然像上次一样，坚强地站在她的身边，而另一边则是比儿子还要年轻的 36 岁的新郎。

能够两次接受母亲的婚姻，也许很多人都做得到，而面对沉重的压力，两次接受和自己年龄差不多的人做自己的继父，这需要多么豁达的胸怀，这样的爱，该有多深。这个体谅母亲，爱护母亲的儿子就是英国前首相邱吉尔。

谁都爱自己的母亲，但是，在个人前途与母亲利益之间，往往做出巨大牺牲的是母亲。因为母爱纯粹而伟大，所以，在母亲那里享受关爱、得到庇护就变得理所当然；母亲宽容我们的过失、容纳我们的苦痛也变得天经地义。而我们却很难因为母亲放弃什么，甚至没有耐心去倾听母亲心底的那份挂牵。

学学邱吉尔，他是英雄，同时，也是一个懂得如何用自己的臂膀温暖母亲的孝顺儿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59

赔本的尊重

●张 翔

一个在法国做生意的朋友：给我讲了这样一个故事：

一天，他因为生意上的事需要从巴黎乘坐法兰西航空公司的飞机去德国汉堡。这趟飞机他坐过很多次，是一趟直达的班机。

但是这一天晚上，飞机行程刚过一半的时候，却突然降落在一个不知名的机场。乘客们开始疑惑起来，他也连忙问身旁的空姐发生了什么事情。空姐微笑着细声解释说："我们只是中途停下来加油而已，因为今天，我们的飞机人员超重了，起飞时卸下了部分燃料……"

这时，他站起来，环顾四周，果然发现飞机上坐了几个巨胖的乘客。原来就是因为这几位巨人的出现使得飞机超重了，无法成行。而机组为了能让他们顺利成行，机长当即决定将飞机的部分燃料卸下，以减轻重量。等到行程一半的时候，再到一个小机场二次补充燃料。

朋友是个商人，深知成本对于生意的重要性，一听就明白，这绝对是一场很赔本的生意。因为在一个机场降落所须支付的费用，远远不是几位乘客的机票钱所能解决的。于是朋友忍不住问了一句："你们这样不是很不划算吗？礼貌地把那几位胖人请下去搭乘下一航班，岂

不是更加科学一点？”空姐摇头对他说：“不！我们不能这么干，因为无论胖瘦，他们持有的机票都是一样的，他们都是我们的顾客，我们不能丢下他们中的任何一个。”朋友听完后，立即佩服地点点头……

朋友告诉我，他当时被深深地触动了，因为机组为了让每一名顾客都能顺利到达目的地，不借花费巨大的资金反复周折去完成旅程。

后来，每一次往返于欧洲各地，他总是喜欢挑选法兰西航空公司的航班，因为他喜欢上了那种真正的尊重——一种抛弃利益而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态度和一颗心系他人的责任心凝聚起来的尊重。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23

女性的发明
●李津军

在人类的发明创造史上，与男子相比，女性并不逊色。她们的许多发明富有特色，非常实用，使人类的生活变得更加绚丽多彩。

鸡尾酒

在今天，鸡尾酒已成为社交场合中不可缺少的饮料。然而它却诞生在美国韦斯切斯州的一个小餐馆，发明的专利权应属于在该餐馆里工作的一名普通女招待。

当时，一群军人狂饮，不时地大喊着——“酒!酒!”女招待忙得不可开交，而搅拌酒的木棍又丢了。她急中生智，拿来一把鸡毛，在每只盛了酒的杯子里放上一根，端了上去，请军官们自己搅拌。其中一个喝得醉熏熏的军人感到很新鲜，大呼一声：“鸡毛万岁，干杯!”就这样，鸡尾酒问世了。

假领子

美国妇女汉娜·蒙塔基很关心丈夫，总想让他上衣的衣领保持干净；与此同时，她又考虑能不能使自己轻松一些，不要总是忙于洗衣服。

为此，蒙塔基在1825年发明了假领子。它脏了时能够方便地拆卸下来清洗，洗干净之后又可以随时装上，同时满足了夫妇的需要。

纸尿片

这是由美国纽约一名家庭主妇杰恩 • 妮娅发明的。她的女儿出生后，洗尿布一时成为她感到非常烦恼的事情。有一天，她突发奇想，把一张浴室里的淋浴胶帘割开，然后加上吸水软纸，制成了最初的纸尿片。1951 年，杰恩 • 妮娅的发明获得了专利，此后被广泛生产。

打字机“涂改液”

贝特 • 格雷厄姆是一位普通的美国妇女，离婚后到一家公司做打字员，以此养活自己和儿子。事实证明，她由于难以集中精神，所以常常打错字。格雷厄姆只好用橡皮擦把错字擦掉，而改过的文件或多或少会留下痕迹，她为此大伤脑筋。

有一次外出度假，格雷厄姆无意之中发现，工人们使用油漆将背景板上的污点掩盖掉。她看得出了神，猛地想到自己打字时经常出错，能否也用这种办法呢?于是，她买了一瓶白色的油漆。格雷厄姆把油漆稀释好，同时准备了一把化妆用的小刷子，带到上班的地方。一旦哪一个单词打错了，她就涂上一点油漆，干了之后再在上面重新打字。由于使用了被她自己叫做“液体纸张”的“涂改液”，打出来的文件很干净清爽，她的上司非常满意。

后来，格雷厄姆申请了发明专利，并组建公司将新产品推向市场，一度十分行销。

“先知”照相机

1987 年，美国妇女南施 • 贝莎发明了一种新式照相机。它能够利用与电脑联接的视频系统，在 20 秒钟的短暂时间里，将一张 20 多岁男子的照片影印成他未来 60 岁时的照片，老态龙钟的模样清晰可见。需要时，还可以把容颜变得更年轻。贝莎为她的发明起了一个十分贴切的名字——“先知”照相机。

彩色电扇

1952 年下半年，日本福田电扇公司一度产品积压，出现严重亏损。后来领导层改组，新任总经理石川是一位重视实效、不问学历和资历的企业家。他善于吸收员工的智慧，鼓励大家出谋献策，办好企业。

一位名叫山田惠子的女工根据自己听到的消费者对产品的意见，提出“风扇叶加上美丽的色彩转起来一定很美妙”的新创意。石川充分肯定了这一建议，组建了以山田惠子为负责人的研究小组。后来发明了一系列的彩色电扇，将单调乏味的黑色风扇取而代之。新产品在

市场上十分畅销，公司利润直线上升。山田惠子因发明有功，使企业走出低谷，得到公司10%股份的重奖，此事在当地传为佳话。

无线电熨斗

有一次，在日本松下电器公司熨斗事业部召开的顾客座谈会上，有一位名叫贺美子的家庭主妇在发言结束时随口说道:“若是电熨斗没有那根讨厌的‘尾巴’,使用起来就更方便了。”随即，会场上爆发出一阵笑声。大多数与会者都认为她在说傻话，纯属异想天开。然而主持会议的熨斗事业部部长却对这种“妇人之见”十分赞赏，评价甚高。

松下电器公司邀请贺美子参加了技术攻关小组，经过多次试验，不断改进，终于发明了自动充电的无线电熨斗。

汽车挡风玻璃“雨刮器”

这是 1902 年由一位名叫玛丽·安德逊的女士发明的。当年，玛丽·安德逊到纽约旅行，发现下雨时，雨水不停地打在挡风玻璃上，严重地影响了司机的视线，使其无法看清路面，行车非常危险。回到家里后，她开始琢磨用两条软胶嵌入金属支架中，然后装置于窗门前，通过摆动这个嵌在金属支架上的软胶刷子，就能够有效地将雨水拨开。玛丽·安德逊的发明被汽车制造商加以改良使用，便成为今日的汽车雨刷。

滑翔“飞鹞”

时至今日，滑翔“飞鹞”十分流行。它已成为户外运动中最受欢迎的一种，吸引了众多的参加者。

最早提出这一想法的，是一位名叫罗嘉露的美国女士。当时，她受到在空中放飞的风筝启发，设想制成一个近似三角形的滑翔器。运动员伏在滑翔器的支架上，就可以像“飞鹞”一样在空中滑翔，充满惊险和刺激。她们一家都投入了研制工作中，经过反复试验，终于在 1984 年完成了发明工作。

圆盘锯

这是美国一位名叫泰比达芭碧的家庭主妇发明的。1821 年的一天，泰比达芭碧到丈夫的水力磨房中去看工人工作。看着看着她突发奇想:“如果能把锯的形状由扁长形改为圆形，不是就可以利用水的动力推动操作了吗?”泰比达芭碧说干就干，于是圆盘锯成功诞生了，

成为现代电动圆锯的始祖。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28

牛津大学的音乐

●[德]彼德.扎格尔 〇朱刘华　译

牛津是一座音乐城。当你到达这里时，透过交通的噪杂声，你首先听到的是钟声：莫德林学院、默顿学院和新学院的钟声，圣玛丽学院、林肯学院、基督教堂学院的钟声，除了学院的钟声还有市中心7座教区礼拜堂的钟声。钟声来自四面八方，有的清脆，有的沉闷，有的如天籁一般。当伊夫林·沃的“布赖兹海德”学生查尔斯·赖德在一学年的最后一个星期天从宽街 “穿过一个虔诚的世界”而进入他的学院时，钟声和涌向教堂的人们将他完全包围了。但现在这一虔诚早就消失了，而教堂全都保存了下来，至少存有65座英国圣公会教堂和学院礼拜堂。除了伦敦，在英国再也找不到有这么多钟集中在一起的地方了。除了信徒，钟的存在很早就导致了敲钟人这一职业的形成。宗教改革不久之后，敲钟成了年轻的绅士敲钟人（gentlemen-ringers）追求的一种时尚。剑桥大学的一位敲钟人，费边·斯特德曼，还制定了演奏规则。他在1668年的《教堂钟声》里发明了变换鸣钟的技术，这种技术流传至今，以至于亨德尔认为钟是英国的民族乐器。

变换鸣钟基于数学公式的精确计算，钟声经常长达数小时，是禅宗和板球在教堂尖塔里的结合。学院里至今都有爱好敲钟这种活动的人。1872 年成立的牛津大学变换鸣钟俱乐部的敲钟人定期在圣玛丽·玛格达林教堂和圣托马斯殉难者教堂里举行表演，有时也在圣克洛兹教堂、圣埃伯教堂或在老马斯顿的教区礼拜堂里表演。那里引进了像莫德林轻敲法和纳菲尔德轻敲法这些牛津大学的特产，而且在1958年敲出了一项世界纪录—在6小时20分钟里变换敲击了12 600下。约翰·贝奇曼是学院敲钟人俱乐部的著名成员，自从他在莫德林学院就读以来，钟声就陪伴他一生，最后写进他的诗体回忆录《钟声的召唤》。

只要循着钟声走，你很容易欣赏到牛津大学最动听的音乐，而且是免费的，从威廉·伯德到本杰明·布里腾的伟大的英国唱诗班传统中的教堂音乐。学院的这项活动叫做晚礼拜，它将修道院传统保持得最纯粹。通常情况下，只有每学期做晚礼拜时才会演唱这些教堂音乐，但不是每所学院都有一支大学生唱诗班。只有基督教堂学院、莫德林学院和新学院有自己的唱诗班，而且它们的唱诗班是最好的。多年来他们就在全世界巡回演出，成为特受欢迎的音乐形式。新学院的唱诗班1996年演唱的合唱曲不仅跃居古典音乐畅销榜的首位，而且名列优秀流行歌曲选目之首。

数百年来，去礼拜堂、参加晚礼拜，就像穿长袍一样，都属于学院传统。如今参加晚礼拜的旅游者远远多于大学生。有时候在冬天，唱诗班比堂区还多。这时他们的听众几乎只有石头雕塑，祭堂墙壁上昏暗壁龛里的那些先知、天使和圣徒们。但即使面对着一间空屋，他们也总是像节日里礼拜堂座无虚席时一样集中精力演唱。原则上，他们并不需要听众。难道他们从一开始不就是为了赞美上帝、为他们的学院资助人的灵魂祈求安宁吗？但除了这种学院内部的义务，早就有其他活动带给唱诗班最高的荣誉：国际音乐会巡演、录制CD、在博

士学位颁授典礼上登台献演、在电视节目里、在下一部牛津影片里。另外，没有哪家音像制品厂能用它的数码设备取代礼拜堂，取代晚礼拜的魅力，因为建筑和优美音色的相互映衬是所有教堂音乐的一个重要因素。

莫德林学院唱诗班的男童们每年一次登上学院的钟塔，在晨曦里歌唱五朔节。他们从6:00开始演唱《感谢天父》，一首古老的圣餐赞美诗。这时，拥挤着数千名学生、市民、游客的高街上会霎时一片宁静。五朔节的清晨，莫德林学院最先敲响钟声。最漫长的牛津之夜就此结束，狂欢了一通宵的人们此刻走回学院，前往酒馆或城区的咖啡馆用早餐。莫里斯舞者穿行于街头，年轻人头戴长春藤花环或柳枝编成的花环，还有人抱着他的泰迪熊在起舞。还有人抱着一根硬纸板做的带睾丸摇鼓的硕大阴茎，还有一只红丝绒阴道环。“粗俗，野蛮，都疯了。”杰克评论这“影子王国”的疯狂时说道，这位牛津教员曾带他的美国女友一起参加了莫德林学院钟塔上的五朔节咏唱会。

音乐同戏剧表演和体育一样属于学院生活。除了众多的音乐俱乐部外还有两支管弦乐队，它们差不多清一色由大学成员组成，另外还有不同的室内乐队和唱诗班，其成员也来自城里，一个市民、师生、职业人员和业余人员的清新组合。我很少见过牛津大学管弦乐队这样充满激情的乐手，很少见过霍利威尔音乐厅里这样内行的观众。“有一回，节目单里有德沃夏克的一部不知名的作品。”科林·德克斯特告诉我说，“管风琴师碰上塞车堵在路上了，我们坐在那里只有等着，最后指挥问道：‘哪位观众会弹德沃夏克的这首安魂曲吗？’当场就有13人自告奋勇。这就是牛津—我们这里每个人的素质都很高。”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52

美丽的白桦林

●侯宇振

在新疆诸多的树木中，最美的要数白桦了：高条的躯干秀美挺拔，丰富的叶片妩媚动人。无论在哪一个季节，它总能给人以深刻的印象。白桦树既不像苍松那样喜欢站在山头炫耀，也不像垂柳那样爱好偎依湖畔弄情。白桦总是身着素装，静静地站在那里，宛如纯洁秀美的村姑。

夏季，河滩上大片大片的白桦树，浓阴蔽天，将河水围着，拥着，吻着，奉献着母亲般的爱。走近桦树林，仿佛面对一排排西域丽人，个个玉树临风，清俊挺拔，却又款款深情，透出母性的坚强。

深秋，是白桦最妩媚的日子。往往几天之内，它的叶片就由绿变黄、变红，赤金一样挂在岁月的枝头，如旌如旗。微风轻轻一吹，哗哗作响，似乎在对你切切私语。它的树干更加洁白光亮，挺中显秀，白中盈洁，光彩照人。

寒冬一大片桦树林静静地伫立在雪原上，通体洁白，棵棵独立，与天空、雪地融为一体，雪野无言，桦林无语。这是一个神奇的世界，是一种难以言说的至极之美。它们立足冰雪，

身处严寒，却生长得如此从容，如此平静.它们叶片全无却挺立雪原，历尽风刀霜剑却爱心依旧，还有什么树木能像它们这样与冰雪融为一体又不失去自己的本色？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7

每个人都是一根蜡烛
●姜钦锋

在郊区的一家小工厂里,我看到了那名女大学生,半年前刚从大学毕业.来采访之前,我多少了解一些她的情况.

她的家境原本不错,父亲的生意做得风生水起.可是,当她念到大二时,忽然家道中落,因为父亲生意失败,欠下了一大笔债务,再也无力供她念书.面临休学的窘境,她想到了去申请助学金.那是一位企业家捐资建立的助学基金.几年前,企业家找到当地一家报社,提出愿意每年拿出一百万元,用以资助贫困大学生,并委托报社操作此事.企业家还有一个心愿,如果受助的学生毕业后经济状况好转了,希望他们能归还这笔钱,用以继续资助其他贫困学生,把爱心传递下去.

她顺利申请到了助学金,没月可以领到四百块钱.为此,她和基金会签了一份特殊的"道义契约",大政内容是:她承诺把这笔钱用于勤鉴求学,如果将来有条件的话,就把这笔钱还回去,用以帮助更多的人.在协议的最后,还有一条特别声明:"本协议不具备法律效力".也就是说,受助学生将来是否履约全凭良心,即使不还钱也没有法律责任.

有了这笔助学金,她学业得以继续.大学毕业后,她找了现在这份工作,但是初始月薪只有 800 元,相对目前的城市消费水准,她的生活状况不难想像.可即便如此,她每月依然从微薄的工资中拿出大部分钱归还助学金,成了还款最快的手助大学生.为了还款,她每天的生活费保持在五块钱以内--早上只吃两个馒头,中午和晚上在食堂吃青菜和大米,每顿一块钱,还有交通费两块钱.可想而知,她还款的钱都是从牙缝里挤出来的.看着眼前这个衣着朴素.面容清瘦的女孩,我的心有点沉重.我极力想回避免触及某些沉重的话题,于是跟她开起玩笑:"别的女孩为了减肥,大多不吃早餐,而你每天早上竟吃两个馒头,真能吃啊."我当然明白,如果一日三餐吃得太素,日的食量会大增.她忽然感觉有点不好愿意:"其实,每天上午不到 11 点,我的肚子就开始咕咕作响了."说完她自己先笑了, 双眸澄澈如水,有些腼腆.

采访快要结束, 我问她:"以你现在的条件,完全可以暂时不还款,再说也没人要求你马上还钱啊,究竟是什么信念支持你这样做?"她忽然止住了笑,十个手指绞在一起,似乎感觉有些意外:"饿一下又不灰死人?"她的语调不高,轻轻地,表情依然平静.我一下哽住了,目光不敢与她对视,扭过头偷偷地擦了擦眼睛.

我不敢想敌人当然地为她设计什么豪言壮语,那是对一颗纯洁心灵最无耻的贬低,可是,这句话我一辈子都忘不了,"饿一下又不会死人",朴实无华,却足以撼人心魄.在她看来,爱是不需要理由的.因为,在她最需要帮助的时候,有一个陌生人向她伸出了援助之手,同样不需要任

何理由.想必,那位企业家可以欣慰了.佛说:每个人都是一根蜡烛,既然你被点燃了,就应该去点燃更多的人;你点燃了更多的人,你自己并不会燃烧得更快,世界却因此变得更加光明!!为什么不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63

玛丽亚·卡拉斯的故事

●林 白

这个女人的一生既是悲剧，又是神话。歌剧史上有两位划时代的人物，一位是威尔第，另一位就是她，被誉为 20 世纪第一女高音的玛丽亚·卡拉斯。

卡拉斯 1923 年生于纽约，希腊人。她的童年没有欢乐，她从母亲那里得到的是严厉、苛求以及永无止境的对事业的计划。她参加各种儿童演出和比赛，13 岁就结束正规教育，进音乐学院。1940 年 11 月，卡拉斯在雅典歌剧院首次登台，这是她日后数百次出演的第一次。此后，她步步辉煌，直到她最后失去她的嗓音。

1949 年 4 月 21 日，卡拉斯跟比她大 30 岁的意大利人梅内吉尼结婚。这是她一生中唯一的一次正式婚姻。梅内吉尼是她的演出经理。这是一个天生的经纪人，办事效率极高。这些都是卡拉斯当时所需要的。梅内吉尼让排队等在他身后的歌剧导演、音乐会组织者、音乐节经理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从一个机场到另一个机场，从一个旅馆到另一个旅馆。他帮助卡拉斯向剧院提出高额报酬。他收集玛丽亚演出的所有评论，他不让卡拉斯要孩子，竭力维护女高音卡拉斯的神话。在这场婚姻中，卡拉斯没有获得一个女人需要的爱情，这场婚姻是歌唱家与经理人的组成，作为歌唱家的卡拉斯与作为女人的玛丽亚背道而驰。她永远只有工作、排练与演出。只有观众狂热的崇拜，以及这以后的恐惧，一种担心从顶峰摔下来的恐惧。

作为歌唱家的卡拉斯光芒四射，她的成功就是一片大海，海水冰冷而喧嚣，淹没了一个作为女人的玛丽亚。

但是有一天，海上出现了一条船，这条船是真正的“海上宫殿”：有着青金石的栏杆，纯金的浴室饰物，名贵的油画珍品，西方现存最古老的嵌宝佛像，用克诺索斯彩石镶嵌画着放大复制品装饰的游泳池。这条船有 60 名水手，外加服务员、洗衣工、缝纫师、按摩师和两个厨师。这就是著名的“克丽斯蒂娜”号。它的主人是世界首富希腊船王阿里斯托特利斯•奥纳西斯。

当时过完 35 岁生日的卡拉斯正在巴黎。那天，上午、中午和晚上演出前，卡拉斯连续三次收到一大束红玫瑰，花中附着用希腊文写的同样的美好祝愿，署名一次比一次简单，最后干脆没有署名。卡拉斯当时觉得这真是浪漫极了。这就是她对奥纳西斯的最早的印象。

不久，阿里·奥纳西斯就邀请卡拉斯夫妇乘“克丽斯蒂娜”号出海旅行。他们从巴黎飞

往蒙特卡洛。第二天见到温斯顿·丘吉尔夫妇及其他客人。这次航行使卡拉斯觉得自己进入了神话世界，梅内吉尼则显得很忧郁，整天发牢骚。他的冷漠叫人难以容忍。卡拉斯发现他对谁都不放心。卡拉斯既想忠于丈夫，又本能地渴望接近奥纳西斯，她在两者之间徘徊。

直到有一天，大海开始咆哮，天气变得很坏，梅内吉尼和别的客人都躲进了自己的卧舱，游艺大厅里只剩下卡拉斯和奥纳西斯。他们谈了整整一夜。卡拉斯一生中第一次不再只关注自己，第一次由一个男人占据了她的世界的中心地位。

奥纳西斯使她第一次得到了爱与被爱的体会。他给她带来了爱情、轻浮、情欲和温柔，使她尝到了生活的乐趣。他使她不再一心迷恋于歌唱。他敞开了她的心灵之路，使她体会到许多新的感情，不再单纯地为合同、义务和首演操心。清晨，她无忧无虑地醒来；白天，她沐浴在阳光下；晚上，她则沉浸在阿里动人的故事里。

终于有一天，奥纳西斯像飓风一样，摧毁了卡拉斯的最后一道防线，她决定离开丈夫。这次航行结束后，卡拉斯夫妇乘坐奥纳西斯的私人飞机抵达米兰，驱车直奔西尔米奥内。卡拉斯戴着奥纳西斯送给她的一个手镯，手镯上刻着“TMWL”，这是“送给亲爱的玛丽亚”四个词第一个字母的组合。其实，奥纳西斯以前就曾送给他的妻子这样的手镯，几年后又赠给杰奎琳·肯尼迪同样的手镯，卡拉斯对此却一无所知。她在丈夫面前毫无顾忌地戴着这个手镯，既高兴又骄傲。

在玛丽亚·卡拉斯夫妇到家的第二天晚上，奥纳西斯奇迹般地出现在他们家窗下。他大声唱着一首名为《玛丽亚·玛丽亚》的那不勒斯民歌，然后通知梅内吉尼：他打算娶卡拉斯为妻，不希望任何人从中作梗。梅内吉尼的一切央求和警告都无济于事。翌日凌晨四时，卡拉斯同奥纳西斯离开西尔米奥内去米兰。

在米兰，他们陷入了记者的重围。奥纳西斯说：“当然，像玛丽亚·卡拉斯那样一位有名望的女人爱上了我，怎能不使我感到荣幸呢？”他无意中说出的这句话是他一生中最坦率的声明之一。这个拥有许多轮船和无数财富的人，需要“有名望”的女人爱上他，以证实他自己的价值。歌唱家卡拉斯对于他来说，是一种有效的兴奋剂。当然，几年之后，当他要求有更强的兴奋剂时，便又看中了大名鼎鼎的美国总统的遗孀。

卡拉斯从米兰再次登上奥纳西斯派来接她的专机飞往威尼斯，然后上了“克丽斯蒂娜”号。奥纳西斯登上船桥，用一个夸张的动作拉响了汽笛。

卡拉斯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感到幸福。烟波浩淼的地中海使她如痴如醉。一种同另一个人融为一体的强烈愿望被唤醒了。她为祝贺自己孤独状态的结束，断然减少了她的录音和演出次数。1958 年，她在世界上 6 个城市曾演出过 7 部歌剧，共计 28 场；1960 年，她只演了两部歌剧，共计 7 场；1961 年一场歌剧也没演，只举行了几场音乐会，录了几张唱片；1964 年，她重返舞台作午演出。与此同时，她觉察到奥纳西斯也开始慢慢远离她了，同他建立家庭生活的梦想逐渐成了泡影。

她的亲密朋友以及成千上万的音乐爱好者都认为，是奥纳西斯毁了她的一生，这个男人毁了她的声音、她的艺术和她的事业。但如果我们客观地看，也许会发现，不是她成了他的牺牲品，而是卡拉斯的需要使他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奥纳西斯是第一个唤醒她蕴藏的生命

力和沉睡的感情的人。卡拉斯的悲剧在于她认为只有他才是这些新发现的宝藏的源泉。

卡拉斯的嗓音变得越来越糟，一次演出中，高音降 E 没唱冷，这使她痛苦万分。“我走调了，我走调了，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呀？！”她连续唱了五个降 E，面对艺术的失败，最后终于妥协了。她说：“我不能同时为两个主人服务”，“我所要的只是同奥纳西斯在一起”，“做他的妻子、女人和情妇”。

在这段日子里，奥纳西斯的妻子蒂娜以丈夫与人通奸为由向法院提出离婚，并在报上发表了声明。奥纳西斯对此深感痛苦，这使卡拉斯感到了焦虑，她一心要离婚，而奥纳西斯却从未想到要同妻子分开，尽管他曾向梅内吉尼表示要同她结婚。他虽然几星期、几月不同蒂娜在一起，但无论在哪个国家，每天下午 6 点都要给她打电话。他不是第一个也不是最后一个既要情妇又要老婆的男人。他希望与蒂娜和解，卡拉斯只好退避到米兰，与她刚刚分居的丈夫度过了她的 36 岁生日。

卡拉斯想要实现她过普通女人生活的梦想，奥纳西斯是关键环节，但她却越来越担心会失去他了。她不愿同他分开，而他却满不在乎。她常常成为他自我辩白和恫吓战术的牺牲品。他开始以一种冷嘲热讽和盛气凌人的口吻说话，对她的感情变得越来越淡漠。有时他会离她而去，一走好几天，连招呼都不打。卡拉斯渴望从他们的爱情中找到更实在的东西，那就是家庭和孩子，但关于结婚其实已化为乌有。卡拉斯对宴会、舞会和夜总会的兴趣日益减退，奥纳西斯好比一个糖果商，尽管规模庞大，可卡拉斯发现糖果终究不能满足以面包为生的人的愿望。

就是在这一年，奥纳西斯结识了杰奎琳·肯尼迪，他邀请她乘“克丽斯蒂娜”出海航行，而把卡拉斯留在了巴黎。也是在这一年的 11 月，杰克·肯尼迪总统遇刺身亡。奥纳西斯立即飞往华盛顿，出现在白宫里。奥纳西斯在两个女人之间的往返穿梭开始了。

43 岁那年，卡拉斯发现自己怀孕了。她渴望生活，想要孩子。奥纳西斯却不要。奥纳西斯警告她说，如果她不顾一切生下这个孩子，那就意味着他们关系的终结。卡拉斯陷入了疑虑、恐惧和混乱。最后，她决定为维护这日益淡漠的不真实关系而舍弃孩子，她堕了胎。在她渴望得到一种新的力量源泉和目标的时刻，这个被扼杀的孩子其实正是她本可得到的生活中最重要的东西。

奥纳西斯决定同杰奎琳·肯尼迪结婚。他回到“克丽斯蒂娜”号，且让正在船上的卡拉斯回巴黎去，他说他有客人，她不能待在船上。9 年来，卡拉斯一直是“克丽斯蒂娜”号上的客人，现在她却不能留在船上。她离开了“克丽斯蒂娜”号，从此再也没有回来。

她在巴黎给朋友打电话，歇斯底里地大声喊叫。朋友陪她从一个城市飞到另一个城市，从一个旅馆搬到另一个旅馆。但她发现她哪儿也待不下去，什么事也做不下去。她无所事事，无家可归。时间和空间都失去了意义，她所能够辨别的只有痛苦。

1968 年 10 月，奥纳西斯正式与杰奎琳结婚，卡拉斯掉进了绝望的深渊。她精神脆弱，情绪低落，只有安眠药和镇静剂才能使她平静下来。卡拉斯与奥纳西斯同居 9 年之后被无情抛弃，这一事件彻底摧垮了她的心灵和肉体，她的嗓子哑了，再也唱不出来了。

在后来的岁月里，她感到十分孤独，有时在半夜，她会给一个朋友打电话，渴望听到一些温暖的语词，她开始把自己的片断想法录在磁带上，大多数时间是歌唱家卡拉斯在说话，有时候普通女人玛丽亚也会讲出几句迷人的话，可惜卡拉斯马上就会把话抢过去："我愿意做普通女人玛丽亚，但歌唱家卡拉斯却要我维护她的尊严。我愿意认为她俩是一个整体，因为卡拉斯也一度是玛丽亚……或许，我们是不能把歌剧明星卡拉斯与普通女人玛丽亚分开的——她俩是一致的。"但她们实际上并不一致。玛丽亚在卡拉斯的压迫下感到喘不过气来。

1977 年 9 月 16 日，玛丽亚·卡拉斯在巴黎乔治·瓦代尔大街 36 号逝世。在最后的日子里，她怅惘、沮丧、孑然一身。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4

另一种纪念的方式

●李一曼

英国的森林里有许多木头桌凳，是供游人休息和野餐用的。这些桌椅结实而简单，没有刷油漆。有一次我在森林里散步，看到一条长靠背椅，做得很精致，还刷了油漆，很郑重的样子。我仔细一看，椅背上刻有两个人的名字，还有他们出生和去世的日期：一个是 1912—2000，另一个是 1916—2003。我开始以为这一定是两个很重要的人物，但问了当地人才知道，这其实就是两个极为普通的人，他们在森林里生活了一辈子，人们希望记住他们，就把他们的名字刻在了这张椅子上。一股温情升上我的心头，人们原来可以这样纪念一个他们喜欢的人。

英国的许多乡村旅馆坐落在森林、河流等风景区，美丽而幽静。到风景区游玩的人们，经常进去喝杯茶休息一下。我特别喜欢森林深处一个叫 Lindors 的乡村旅馆，它被绿树和鲜花围绕着，前面有大片的草坪，一条小溪欢快地沿着草坪流进森林。春天，草坪上有一棵开满粉色花朵的小树，小树被一圈篱笆小心地围护着。这是一个什么树？我蹲下来看木牌上的字：玛丽，1930—2002，她曾经喜欢 Lindors。原来这棵小树是为了纪念一位叫玛丽的女士，她生前非常喜欢这里的美丽景色，经常沿着草坪、小溪到森林里散步，有时会坐在旅馆的露天酒吧里，晒着太阳喝下午茶，看着近处的草坪、小溪和远处的森林遐思。

2002 年她去世后，她的家人就种了这棵小树纪念她。粉红色的花朵把绿色的草坪装扮得更加美丽，到这里来的人们都会像我一样被这棵小树吸引过来，于是更多的人知道了玛丽，这个喜欢美丽的女人。这是一种以美丽纪念美丽的方式。

教堂外面的墓地，是英国人纪念亲人的正式的地方，各种形态的充满艺术气息的石碑，寄托着人们深深的思念。有一次，我在一个教堂的墙角，看到一张面对墓地的长椅。谁会在墓地里休息？仔细一看，椅背上刻着一位先生的名字，生卒年：1916—1992。通过文字说明，我知道这位先生生前很喜欢这片田野，所以他不愿意躺在冰冷的地下，更愿意坐在这张椅子上，看着这片田野和他经常来的教堂。我在长椅上坐下，夕阳洒在身上暖洋洋的。面前的石碑大小不一、形态各异，有的像一本打开的书，上面写着："安静些，她在这里休息。"更多

的石碑是各种形式的十字架，其中一座别具风格：一个穿着长袍的年轻姑娘倚着十字架站立，她披散着一头卷发微低着头，一只手臂环抱着十字架搭在横架上，另一只垂下去的手里拿着一本书。这简直就是一件艺术石雕！每一座不同的石碑，就像石碑下躺着的每一个性格不同的人。这位坐在椅子上的先生，可能是最有个性的一位了。他的后人用这种方式纪念他，也是符合他的个性的。

我到一个中世纪的城堡去参观，城堡顶上有一片宽阔的草坪，据说是当年贵族们打保龄球的地方。草坪一角有一长凳供游人休息，长凳上有一块闪闪发亮的铜牌，铜牌上有一匹马，旁边写着一个女孩的名字，并有出生和去世的年份：1980—2003。女孩只有 23 岁！她的生活一定与马有关。她喜欢骑马？她因为骑马而发生了事故？我心里微微有些痛，夭折的玫瑰让所有的人为她叹息。

英国人在生活中的原则是不打扰别人，在纪念亲人的同时，也给别人提供方便，既不占用公共空间，又协助增添了公共设施。这种纪念长椅 是最好的表达方式，因此随处可见。

有一天我散步累了，坐在村后的小溪旁，听着溪水叮叮咚咚地流淌，看着满山盛开的黄水仙，心里宁静得别无所求，只想永远坐在这里。当我起身回家的时候，发现我坐过椅子靠背上刻着一个男人的名字和生命起始及结束的时间，又是一张纪念椅！回家后问先生，才知道这个男人是邻居莫尔两年前去世的丈夫。莫尔是个美丽而浪漫女人，难怪她把纪念椅安放在人间仙境般的小溪旁，她一定常常坐在那儿和另一个世界的丈夫约会。以后我经过那条小溪的时候，都会绕道而行，我怕打扰了莫尔。

纪念是为了不忘记。这些给人们提供休息的长椅，和给人们带来美丽的树木花朵，使活着的人生活得更美好，使死去的人可以含笑九泉。这就是纪念的意义。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8

廉价的愉悦
●吴淡如

拥有最廉价愉悦的人，也是最富有的人。——梭罗

这些年来，只要一有时间去“纯度假”，我一定会到巴厘岛去。

我喜欢巴厘岛的理由很多很多。其中当然包括一些奢侈的享受，比如美食、各国顶尖设计师争相竞技的漂亮饭店，还有他们家家户户对种植植物的热爱，以及信仰天地万物皆神明的虔诚与谦卑。

最重要的是，他们真是个快乐的民族。

“看到他们真诚地咧开嘴，笑出一排整齐的牙齿，我的烦恼也跟着蒸发了。”一位华裔

的印尼导游朋友，从苏拉威西迁居到巴厘岛定居，就是因为这个理由。

在这个四季皆热带的岛屿上，人们很容易快乐。好像只要微风一吹，小草就会跟着摆荡那么容易的快乐。

我也看过他们在准备亲人们的葬礼。虽然身穿黑衣，他们还是很快乐地在准备葬礼，似乎在说："活够了，回去了，在熊熊火焰中成为无形天地的一部分，是一件多么美妙的贡献啊!"

他们要的不多，给得也爽快。随时可以看到在"发呆亭"（家家户户都有的茅草顶小凉亭）里吹着微风打盹、下棋，或在门口陪羽毛油亮的斗鸡晒太阳的男人，和巧妙地用沙笼在溪边或自家门前大水沟里洗澡的女人。

那里没有胖子，因为他们吃得少。有一回我看见一位女店员的桌上放着一块绿色的糕点，好奇地问她："好吃吗？"她笑了笑，说那是她的午餐，随即把半个巴掌大的糕饼塞给我。我受宠若惊，她说没关系，她不一定要吃午餐。"才一百卢比（当时大概是八毛钱台币吧）而已!"她说。

我很少收到那么"贵重"的礼物——一个陌生人慷慨分享的仁慈。

她送我这块糕点之前，我可并没有跟她买任何东西。

那里没有乞丐，因为他们饿不死。山林里有饱满成熟的香蕉，海边和溪里有鱼。

随时在微笑的人，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他们不必在拥有任何东西后，才决定要快乐。

最廉价的愉悦，像每个氧分子一样活跃在空气中。像我这样一个"积重难返"的现代人，想要不自欺欺人地放下一切、返璞归真是很困难的。但是他们的微笑总在提醒我：回来啊!回到生活的本质，不要只把眼睛放在世事的表壳上。

难免心事缠绕的时刻，我总想到他们的微笑。这时，我也忍不住拉开两颊的肌肉，送给自己一个微笑。从此，忧愁很难停留太久。

你说吧，世上最值得珍藏的宝石，可比得上夕阳余光中在沙滩上流金闪烁的海水一滴？再美的雕塑真品，可有我们在原野奔跑后，脉搏如弹奏音乐般地怦然跳跃与肌肤仿若渴爱般地呼吸美妙？

最贵重的愉悦，最容易取得。只是常常被忘记。

不在巴厘岛的时候，我也养成因为廉价的愉悦而快乐的习惯。早晨，煮一杯咖啡，看着窗前麻雀叽叽喳喳地在绿色植物间跳跃，享受收音机中免费的古典音乐，我在我的"发呆亭"里微笑。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7

李嘉诚自白

●李嘉诚

只要勤奋，肯去求知，肯去创新，并对自己节俭，对别人慷慨，对朋友讲义气，再加上自己的努力，迟早会有所成就，生活无忧。

做生意主要有三种方式：一是创新，二是改进，三是跟风。创新吃的就是“一招鲜”，虽然不易，一旦使出来，却费力少而收获大；改进是在别人的基础上做得更好，虽不易造成轰动，后劲却很足；跟风是跟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这样做起来较容易，风险也较小，但跟吃人的残羹剩饭差不多，收获有限。

做人最要紧的，是让人由衷地喜欢你，敬佩你本人，而不是你的财力，也不是表面上让人听你的。

人生自有其沉浮，每个人都应该学会忍受生活中属于自己的一分悲伤，只有这样，你才能体会到什么叫做成功，什么叫做真正的幸福。

有金钱之外的思想，保留一点值得自傲的地方，人会生活得更加有意义。

要在商场上获得成功，首先要学会处理自己的金钱，明白金钱得来不易，非要好好爱惜它、保管它，切忌花天酒地，花个精光。因为金钱本身也好像有灵性似的，你不理会、不爱惜它时，它会无情地和你分手。

我这棵小树是从沙石中长出来的，你们可以去山上试试，由沙石里长出来的小树，要拔去是多么费力啊！但从石缝里长出来的小树，则更富有生命力。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55

老树的馈赠

●皮 皮

五岁的罗斯呆呆地望着窗外院子里那棵果实累累的苹果树，明天父亲就要离开美国，到一个很远的地方去了，苹果树一直由父亲亲手照料，父亲走了以后，它会不会也感到寂寞呢？第二天一早，父亲抚摸着罗斯的脑袋，指着院子里的苹果树微笑着说：“等它结果的时候，爸爸就回来啦！”就这样，罗斯拉着妈妈的手，看着父亲的身影越走越远。

罗斯一直牢记着父亲临行前的话——苹果树结果的时候，就是父亲回来的时候。那是一

棵老树，枝繁叶茂、树干粗壮，罗斯坚持给它浇水、除虫，一有时间就坐在树下，和它讲悄悄话，问它准备什么时候结果，父亲什么时候回来。

第一年的春天，那棵老树竟然迟迟不肯结果，于是一直到寒冬来临，罗斯也没有等到父亲。罗斯从秋天一直哭到冬天，直到春来来了，老树抽芽了，他才抖擞精神，又精心照料起老树来。然而，这一年，老树还是颗粒无收。

罗斯并没有放弃，一年又一年过去了，罗斯渐渐长大，老树再也没有结果，可是他对老树的期待却一点也没有减少。那年秋天的晚上，18 岁的罗斯和妈妈谈了一夜，他第一次从妈妈的口中知道，父亲是一位著名雕塑家，他从法国来到美国，和妈妈相爱，可是他们一直没有结婚，因为父亲在法国已经有一位妻子。父亲离开美国，本来是要回国离婚，可是这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

母亲的话几乎使罗斯崩溃了，第二天一早，他冲出家门，砍倒了那棵老树。

就在罗斯还沉浸在失落中时，不幸的事发生了，他挚爱的母亲遭遇了车祸。罗斯无法忘怀母亲临死前注视着自己的眼神，他感到，那是母亲在自己脸上找寻着父亲的模样，没有见到那个令自己又爱又恨的男人，她死不瞑目。母亲的死使罗斯对父亲的爱彻底变成了恨，罗斯从报纸上找到了他那位大名鼎鼎的雕塑家父亲的最新消息——他将出席巴黎一个大型的艺术品展览会。罗斯萌生了一个恶毒的想法：他要在那个公众场合拆穿这个伪君子！

当罗斯踏进展览厅的时候，身上的每一个毛孔似乎都紧张得缩紧了。可是当他看见父亲的时候，他的心情又平静了下来——父亲满面皱纹，老态龙钟，和自己记忆里的完全不同，简直就像那棵老苹果树。几乎就在同一刻，父亲也注意到了罗斯，他的神情由疑惑变得惊讶然后又明显激动起来，显然，他认出了罗斯——他们父子是那么相像！

“罗斯，好久不见了……”父亲熟悉的声音在罗斯耳畔响了起来，他听得出其中蕴含的深沉和痛苦。就在这时，一个坐在轮椅上的女人突然出现了，父亲吻了吻她的面颊。接着推着轮椅重新走进了展览厅。在其他宾客的谈论中，罗斯了解了一切，他能想象父亲当年由于不忍心发妻受残疾之苦，才在责任面前，舍弃了爱情。在自己和母亲面前，父亲是有过错的，可是在他的家人面前，他完美而且可靠，自己真的要打破这份宁静，让原本幸福的人也和自己一样坠入深渊吗？心情矛盾的罗斯偷偷溜出了展览会。

回到美国后，罗斯收到了一封巴黎的来信，是父亲的：“亲爱的罗斯，你母亲还好吗？那棵苹果树还好吗？由于某种原因，我无法给你应得的身份和遗产，但我会尽我所能补偿你。”难道我是为了这些才等了这么多年吗？罗斯自嘲地笑了，他在回信中写道：“苹果树早已只剩下树根，你走之后，它再也没有结出过果实……”

罗斯不愿守着树根伤心度日，他离开了家，在纽约艰难生活。时间过了很久，罗斯渐渐地以为自己可以彻底摆脱父亲的阴影了，可是有一天，他在报纸上看到了一条惊人的消息——那位著名的雕塑家在一个深夜从危重病房悄悄溜走了，他只留下一张纸条，疯疯颠颠地说自己要去找一棵苹果树。没有人知道他在说什么，他去了哪里，只有罗斯心急火燎地赶回了自己出生的城市。一下火车，他就听到人们纷纷议论——一个著名的雕塑家突然把自己关在本城郊区的一座小院里，直到临终前的那一刻。现在他的遗体就停在医院里，等待他的亲人

从法国飞来安葬。

罗斯无法接受这个事实，他站在医院门口没有勇气进去，只能跌跌撞撞地向家中走去。在家门口，罗斯突然被一群莫名其妙的人拦住了，他们争先恐后地说愿意出一千万美金买下这个小院，只要罗斯肯卖，钱不成问题。罗斯笑了，谁会花一千万买个破院子，就算是艺术家住过的院子也不可能啊。

罗斯拨开人群，把自己独自一人锁在了院子里，当他把视线习惯性地投向老树的时候，他惊呆了——原来的树根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座精美的根雕，呈现着百果同篮的造型，惟妙惟肖。这难道就是父亲逃离医院的原因吗？这难道就是他用生命最后的时光倾尽全力完成的作品吗？他不是在用刻刀，而是在用生命雕塑这件作品啊，那根雕上面凝结着他生命最后一刻每一次滞重的呼吸。罗斯知道父亲没有食言，他最终还是回到了这个小院，他使老树重结硕果。

望着根雕，罗斯泪流满面，他知道这只根雕价值连城，可是他不会卖掉它，因为他已经得到了他想要的，那是老树最后的馈赠。罗斯的耳边又一次响起父亲的话："等它结果的时候，爸爸就回来啦！"他仿佛看到，红红的苹果挂满老树枝头，父亲正在树下向自己敞开怀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04

兰菊竞香

●胡新亮

程砚秋与梅兰芳同为中国京剧界巨匠，而他们之间的关系也最为特别。先是程砚秋拜梅兰芳为师，随着程砚秋的成名，师徒二人厥又成为若即若离的竞争对手。

程砚秋最早的艺名叫"菊侬"，1918 年改为"艳秋"，取艳于秋者厥为菊之意。风韵虽已充足，只是闺阁之气太过浓烈了些。1923 年 9 月 18 日，也就是程砚秋结婚后五个月，他与自己的戏班"和声社"一行赴沪巡演。这次演出，气势极盛。每晚舞台上的花篮都不下五六十个。全场无一空位，另有许多人环立而视。当时就有人规谏程砚秋，说他虽骤然大红大紫，却不免因此遭忌，反倒污损了与梅兰芳的师生之谊。

于是，程砚秋与当年 11 月 15 日返京，梅兰芳亲自赴站迎接。十天后，梅兰芳带着戏班到上海演出。此后，一兰一菊，果然就在上海争起了短长。他们的竞争最初是微小的，也不明朗，顶多在戏码上争个高低。1927 年《顺天时报》举办中国旦角名伶竞选活动，最终选出了梅兰芳、尚小云、程砚秋、荀慧生"四大名旦"。到了此时，他们的竞争便日益明显化了。1946 年底，梅兰芳在"黄金(戏院)"，程砚秋在"天蟾(舞台)"，两个人真的唱起了对台。捧梅派与捧程派也在各大报章，舌枪唇剑，相互攻讦。两个剧场夜夜告满。戏唱到最后，程砚秋使出撒手锏，连演五场《锁麟囊》。演出完毕，程砚秋的弟子赵荣琛一次就替师父将 28 根金条存入了银行。

四大名旦里，惟有程砚秋是雄心万丈。梅资格分量充足，程则锋锐不可当，故成两大势力。人说梅兰芳有富贵气，程砚秋是书卷气，一个得于天赋，一个纯恃人功，各臻极致。梅、程之间尽管激烈竞争，彼此一争高下，却都是不露声色，不动肝火，一副温良恭俭让。1933 年 11 月 11 日，移居上海的梅兰芳四十大寿。程砚秋特往拜寿，行叩头大礼，见者均叹未尝忘本。明明是打对台的人，却绝不伤和气。今儿晚上唱戏是两军对垒，各不相让。明儿中午见了礼数依旧，风度依旧。

1947 年，梅兰芳和程砚秋同时在上海演出，梅兰芳在中国戏院，程砚秋在天蟾舞台。从阵容来说，程砚秋此次要强于梅兰芳；从年龄这个角度来说，虽然两人都于抗战期间罢演，但梅兰芳已 53 岁，而程砚秋 43 岁，正值盛年。程砚秋也预感到此次对台对师傅有诸多不利，便特别到梅宅向师傅致歉。梅兰芳却很大度地安慰弟子，让他放心去演，排除外界干扰而尽可能发挥。为了提高程砚秋的声誉，梅兰芳还采取了如下办法：一是每天都主动询问清楚程砚秋当晚演什么节目，若发现对方安排的节目与自己的相同，就主动更改，绝不重复，避免影响程砚秋的观众数量；二是在演出票价上也尽量订得不超过程砚秋，以此标明程砚秋的价值和地位。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3

快乐是生命开出的一朵花

●黄小平

一

小时候，我梦想成为一个画家，一有空闲就开始画画。父亲见我如此痴迷画画，便领我去拜访一位老画家。老画家看了我的画后，问："孩子，你为什么要学画画呢？"

"我想成为一个画家。"我说。

"但不是每一个学画画的人最后都能成为画家。"老画家提醒我说："孩子，你画画时觉得快乐吗？"

"快乐。"我回答说。

"有快乐就够了！"

老画家还告诉我，世界上有两种花，一种花能结果，一种花不能结果，而不能结果的花却更加美丽，比如玫瑰，又比如郁金香，它们从不因为不能结果，而放弃绽放自身的快乐和美丽。人也像花一样，有一种人能结果，成就一番事业，而有一种人不能结果，一生没有什

么建树，只是一个普通人而已。但普通人只要心中有快乐，脸上有欢笑，照样可以像玫瑰和郁金香那样，得到人们的欣赏和喜爱。临走时，老画家拍拍我的肩膀，鼓励我说："孩子，去做一个快乐的人吧。因为有快乐就有人生的幸福，有快乐就有生活的阳光。"

现在，我仍然保持画画的习惯，但目的再也不是为了成为一个画家，而是在画画的过程中去领略和享受人生的快乐。就像老画家所说的那样，有快乐就够了，有快乐就有人生的幸福，有快乐就有生活的阳光。

二

春天，我见一女孩站在阳台上，她手持一根木棍，木棍的一端系着一根漂亮的红丝线，红丝线在窗外轻盈地飘着。我问小女孩在干什么？小女孩说，她在钓蝴蝶。我问，没有钩怎么能钓着蝴蝶呢？小女孩说，她不是在钓蝴蝶的身子，而是在钓蝴蝶的快乐。

小女孩的话，让我想起父亲。父亲爱好钓鱼，每天一大早出门，傍晚时候才回来。一次，我见他拎回的鱼篓空空的，一条鱼也没有，可父亲却仍是一路欢歌。我不解地问父亲："你都等了一天，也没有等来一条上钩的鱼，怎么还这样快乐？"父亲回答说："鱼不咬我钩那是它的事，我却钓上来了一天的快乐！"

原来，真正的钓者，最好的那条鱼便是快乐。

"天空不留下鸟的痕迹，但我已飞过。"这句诗我很早就读过，那时，我只感到这诗很美，但不知道美在哪里。现在，我从那小女孩身上，从我父亲身上，读懂了这句诗的美和内涵：飞翔的目的不是为了留下痕迹，而是在飞翔中尽情地享受自由和快乐。

同样，生活也不会留下我们曾经快乐的痕迹，但只要我们快乐过，这就足够了，因为对于人生来说，最好的那条鱼，是快乐！

三

最近，读到一份介绍冰岛的资料：冰岛位于寒冷的北大西洋，常年遭受海水的无情冲击，也是世界上活火山最多的国家之一，还有 4536 平方英里的冰川，堪称"水深火热"！冬天更是漫漫长夜，每天有 20 小时是黑夜，可谓"暗无天日"！可是，冰岛的死亡率位于世界之末，而寿命则雄居世界之首。

生活在如此恶劣环境下的冰岛人，为什么死亡率却能位于世界之末，而寿命却能居于世界之首呢？

带着这个疑问，美国一个名叫盖洛普的民意测验组织，对世界 18 个国家的居民做了一次抽样调查，结果表明，冰岛是世界上最快乐的人。参加测试的 27 万冰岛人，82%的人都

表示满意自己的生活。

原来，冰岛人长寿的秘诀是快乐。快乐是最好的药，快乐是生命开出的一朵花，它不仅能延缓我们生理机能的衰老，而且还可以让我们通过快乐这扇心窗，在一片“水深火热”、“暗无天日”的逆境中，依然看到世界的美丽和阳光。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07

快乐

●马明博

有一天，请朋友吴雪君为我题“快乐”二字。他先以篆书写了一遍。铁线篆，笔道很细，曲折宛转，古朴大方。我看着很好。他却摇了摇头，将宣纸团成了一团。

之后，他以隶书再写了一遍。粗放的笔道，很大气。我看着很好。他却又团成一团，扔到地上去了。

他以楷书写了一遍。方正稳妥，不温不火的字，想来挂在墙上，会让人心平气和。他停下笔，端详起来。这回该满意了吧？

过了一会儿，他又在这张纸的空白处，写草书“快乐”，把纸写满了。

换了一张新宣纸，他用大笔蘸浓墨，写了行书“快乐”二字。

他放下笔，说：“就是它了。”

我问他：“刚才那几个不都很好吗？”

“好是好，但篆书的快乐太纤巧；隶书的快乐太张扬；楷书的快乐太拘泥；草书的快乐太飘忽，那都配不上‘快乐’二字。你看，这行书，用大笔蘸浓墨写的，既沉实厚重，又行云流水一样流畅、自然，这才是真正的快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01

节 气

●许俊文

这儿年，我发觉自己越来越离不开乡村了，过三五个月，总要去老家豆村小住；有时去

南京、上海一带办个事，中途也要从滁州下车回豆村看看。其实很多时候也仅仅是看看，不看，心里总觉得欠缺一点什么似的。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对二十四节气越来越在意了。对，在意。春夏的几个节气感觉还好些，秋天就不同了，立秋、处暑、白露、秋分、寒露、霜降，像坐滑梯似的，止都止不住；况且它们的手一个比一个凉，表情也一个比一个冷漠、生硬，但又不得不跟着它们一步步地往岁月深处走，哪怕后退半步也是不可能的。走着走着，一场铺天盖地的白霜便突然降临了。

其实，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事情是突然的。但我们还是喜欢用“突然”来表述那些出乎意料的现象。比如风，它来的时候也是有路数的。如果站在田野的高处，哪怕一个小小的坟包也行，就不难发现远处的那些亭亭玉立 的玉米、高粱，开始悠悠地摇曳起来，一起一伏的，形似一个水波的巨弧，慢慢地推过来，推过来，经过身边时，“嗖”的一声，就蹿过去了。节气也是如此。就说惊蛰吧，也不是陡然的一声响雷这么简单。据我多年的 观察，惊蛰也有着怀柔的一面，在它到来之前，常常会有几个喧透的好日头，笑容可掬的样子，把藏匿于瓦砾、枯草里星星点点的残雪悄悄消融掉，再把僵硬的泥土弄得酥软了，然后才是一记重雷。

乡村就有这么个好处，它使你觉得这世界上的一切东西，都是有根有脉、有因有果的，不是一味地胡来。不像我们人，只要心血来潮，就会轻举妄动，结果做出许多蠢事，然后再慢慢地反思、修正。比如霜降，它的威严 是由立秋、处暑、白露、秋分一点一点铺垫起来的。节气就是这样有规矩，也守规矩，该冷的时候冷，该热的时候热，该立的立，该废的废。然而冷与热，立与废，都使你心服口服。

对于草木、庄稼和一些小生灵，惊蛰是一道关，霜降也是一道关。这两道关，一个主兴，一个主衰，可谓一阴一阳，一魔一道，它们配合得多么默契！在我看来，惊蛰的那一记霹雳，元疑是春天提炼出的一颗灵丹，那些 沉睡的草木、庄稼和小生灵们，就着甜丝丝的雨水服下去，一个个如灵魂附体，仿佛刹那间，一切该醒的都醒了，就连落在房顶瓦沟里的小小草籽也不肯错过机会。此时沉寂已久的村庄和田野，到处眨动着惺忪的小眼睛，到处弥漫着情懒的町欠声。至于霜降，我想它更像是秋天念出的一句黑色的咒语。对，咒语。无论你的家族多么兴旺，也元论你还有多少未尽的心愿，统统收收叠叠搁置起来吧，一语既出，该谢的，得谢，该落的，得落，没有什么好通融和商量的，即使心怀不满与怨恨，也不得不委曲求全，姑且抱着“留得青山在”的态度，暂时垫伏下来，或者远走他乡吧。

我也曾留意观察过豆村的物候。你可千万别小看了那些低级的动植物，它们其实好像会思考，知道自己在每一个节气里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从不逾矩。譬如豆青山上的那棵老揪树，风风雨雨百余载，修炼出一副洞晓天命的神态，昨天我见它的叶子还是密密匝匝的，可是早晨起来一瞧，竟成了一个光杆司令，连一片叶子也没有阁下。还有那些虫子们，也有着不错的智商，几天前它们还叫得欢天喜地的，是不是最后的盛宴我不得而知，可是叫着叫着，一个个就逃匿得无影无踪了。此时的大雁却背负着霜天匆匆地远行，类似于历史上那些牢骚满腹、悲愤元助的诗人，漂泊中还要发出徒劳的呼唤。因而我想，那第一片辞枝的落叶，想必就是芸芸众生里的智者吧，说不定它是最早洞悉天道玄机的家伙。

不知你留意过没有，霜降之夜总是出奇地静，有月没有月都一样静，是那种旷世的大静。一切生灵都缄默不诵，就连絮絮叨叨的风婆子也闭上了嘴巴。是的，大地是该静一静了，天

空是该静一静了，草木、庄稼和一切生灵也该静一静了。伫立在霜降之夜兀涯的寂静里，呼吸着清冽的空气，我们不难从这大静大美之中，隐隐感情到天道的伟大。

这使我想起一桩往事。那是政治闹猛的年代，我和祖父在豆青河畔看管生产队里窑藏的红薯。霜降那天晚上，我半夜起来解手时吓了一跳，乖乖，满地的银霜！当我也也呵呵重新回到窝棚时，祖父自言自语地说，落霜了。说着抓起那把小酒壶晃了晃，脖子一仰喝个透干，然后醉眼蒙胧地看着我，诡秘地笑笑，说，豆子，爷爷考考你，你说这世上谁最伟大？我不假思索地指指自己的胸前，平时那里总是缀着一枚领袖的像章。祖父摇摇头，小声说"时令"二字。我 一时没听明白，感到祖父的话有些不可思议。而他显然也没有让我彻底明白的意思 ，他说睡吧，到了我这把岁数你就会明白的。

祖父对时令是敬若神明的，他常常因为插种的时间问题与生产队长发生争执，每次他总会说，二十四节气虽然不会张口说话，但它心里比什么都消楚，人是糊弄不了它的。不信你瞧瞧！

祖父后来是不是霜降时走的，我已经记不清了，但他跟所有的人一样，的确是在该走的时候走的，连一声叹息也没有留下。如今他的坟茔就匍匐在豆青山的荒草丛中，好安静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6

回望哥白尼

●郑 军

天文之外的一生

和今天不同，哥白尼时代没有职业科学家。改变人类文明史的《天体运行论》是他业余时间写成的，没有换来稿费和职称。那么，哥白尼的"本职工作"是什么呢？他如何度过天文研究之外的一生？

1473 年 2 月 19 日，后来震惊世界的这个人悄悄地出生在波属普鲁士维斯杜拉（Vistula）河畔的小城托伦（Torun）。十岁时哥白尼父亲去世，由担任神职的舅舅卢卡斯（Lucas Watzeirode）抚养。几年后，哥白尼进入克拉科夫大学读了四年书，学习了包括天文学在内的几门课程，毕业后成了神甫。

是的，神职是他一生中最主要的工作，一直干到"僧正"这个中级职称上。今天，有些人为了强调他的科学家身份，故意忽视他的教职。又有些人反过来，认为他建立日心说正是因为热爱上帝。这两种说法各走极端。其实在那时的欧洲，只有教会才能提供精英教育，而这种教育提供的职业出口就是去作神职人员。

那个时候专业区分远没有今天这么“细腻”。不久哥白尼又学习了法律，接着成为律师、法官。他还参与了当时的币制改革。和金钱有关的另一份职业是“征税官”。

1520 年，条顿骑士团骚扰他的家乡。哥白尼成为俄尔斯丁城的最高军事长官，横剑跨马指挥城防战。最终迫使敌人退却。于是他又被委任为俄尔斯丁的行政长官。

哥白尼并非完全没靠自然科学赚过钱，不过却不是天文学，而是医学。他担任了许多年正式的医生。

除了天文学这种“业余爱好”外，哥白尼还爱好绘画，诗歌，翻译过散文集。在社会尚未有今天这么严格的分工时，一个人只要刻苦，外加有些天份，成为几个领域的专家并不奇怪。

正因为一生要从事许许多多“正式职业”，哥白尼只能挤业余时间研究天文和写作。《天球运行论》历时近三十年才完成，这是一个重要原因。

从怀疑权威开始

在那个时候，人们要学天文学，就是学托勒密的天文学。其中所有观点都是神圣的。比如托勒密认为，月亮之所以有圆缺，是它自己不停地膨胀、收缩。

1497 年 3 月 9 日，哥白尼观测到月亮黑暗部位掩住金牛座α星（毕宿五）的天象。这使他认识到，那片区域里存在着看不到的半个月球，这是他第一次怀疑托勒密理论的权威性。

长期天文观测，业内人士的争论，使得哥白尼很清楚地心说存在的麻烦。大约从十六世纪初开始，他就阅读大量古代文献，想看看有谁怀疑过地心说。或者除了地心说，还有哪些天文理论可以发扬光大。他因此踩到了无数前辈的肩膀上。

到了 1510 年，哥白尼已经建立了日心说的萌芽。他写了一篇文章，名叫《试论天体运行的假设》，并将它在朋友中散发。在此基础上，他开始用大量数学和实际观测资料创作六卷本的《天球运行论》。

当时天主教内部的舆论环境相对宽松，远不是后来烧死布鲁诺、囚禁伽利略的那个教会。这个环境支持着哥白尼进行探索。哥白尼确实为了不让有些人因为宗教原因反对日心说，在理论形成以后迟迟不将《天球运行论》出版。然而他所顾忌的人并不是教会高层，而是他认为没有天文观测经验和数学知识的凡夫俗子，一些“狂信者”。

哥白尼本身就在“体制内”。他参与过历法改革，担任高官。在将近二十年的时间中，天主教会高层里许多人都知道“哥白尼有个新理论”。卡普亚红衣主教舍恩贝格曾经热情地来信，希望他早日将此书出版。1533 年，哥白尼甚至向当时的教皇克莱门特七世讲了日心说。后者也表示赞许，并要求哥白尼把它正式发表出来。

但正象“哥白尼”这个名字（意译为谦逊）所反映的那样，他似乎有些谨小慎微。即使有“永无谬误”的教皇撑腰，仍然迟疑不决。

1539 年，维腾堡大学学者雷梯库斯慕名拜访哥白尼。听闻日心说，犹如醍醐灌顶。回去之后就写了本小册子，热情洋溢地宣传哥氏学说。这本小册子引起了很大反响，而且反响还比较正面。雷梯库斯回过头又游说哥白尼，把手稿交给他去出版。这时的哥白尼也已经步入暮年，因为中风落下半身不遂。他也确实不想把成果带进棺材，就把手稿交给了这个唯一弟子。

不久，雷梯库斯联系好出版商开始印刷此书。但因为宗教动乱，他的工作没有完成，自行流亡。他的一位朋友奥西安德尔（Andrés Onsiander）接下这个任务。为了掩人耳目，奥西安德尔善意地写了一个前言，声称书中所介绍的只是一种计算方法，用来更方便地预测天象，并不代表着宇宙真是这样在运转。在该书的扉页上更是印了这么一行字：不懂几何学的人请匆入内.

传说哥白尼在病榻上看到印刷好的《天球运行论》，几小时后就撒手人寰。这个传闻有些戏剧性，它使人们误以为，哥白尼生活在严酷的舆论环境下。其实这本书迟迟不能出版，更多还应该算在他性格中谨小慎微.

《天球运行论》不仅讨论日心说，本身还是哥白尼的论文集，包括几篇球面三角论文。哥白尼一生没发表过多少东西，所以临终之前把一切值得留下的成果都汇编到这本书里。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24

孤独求索的雪花人
●王 瑢

乡下的冬天漫长而难熬，而年轻的本特利在这里满怀热忱地研究水的各种形态——露、霜、云、雨、雪。他回忆道：“我 14 岁才上学，母亲在家教我读书。她向我灌输了对知识与生活中美好事物的爱。在她的影响下，我 15 岁就投身于我的终生事业。她有个小显微镜，当同龄孩子还在舞枪弄棒时，我却埋头在显微镜下研究各种东西：水滴、小石块、鸟儿落下的羽毛、花儿的芬芳花瓣。我从一开始就最钟情于雪花，第一次看到下雪就兴奋异常。”

此后两年，本特利在农舍的寒冷房间里透过显微镜观察雪花。雪花的美丽与精致令他深深折服，他试图把它们的神韵画出来，但未能成功。一天，他偶然读到有一种可通过显微镜拍照片的相机。他和母亲劝说父亲去买一个，可父亲却认为这件事情毫无意义：对农民来说，干农活才是正经事。

一年后，本特利用显微镜、相机和当时用于照相的干版进行实验。他对摄影术一无所知，尽管失败接二连三，但通过坚持与学习，在 1885 年 1 月 15 日的暴风雪中，他终于拍到了第一张雪花的显微照片：“我用此方法弄出了首张效果不错的照片。我简直要对那个相机五体

投地了！这是我一生中最伟大的时刻。”

接下来的 13 年，本特利拍了 400 多张雪花的显微照片，并做了详尽的气象记录。他开始思考，雪花的形状与大小是否有什么特殊的意义，为什么它们在每次暴风雪中都展现出不同的形态。直到此时，外界对他的研究还一无所知。本特利生性温和腼腆，还有点自卑：自己没上过什么学，大概不可能发现连大学教授都没有意识到的东西吧。后来，一位大学教授听说了他的工作，并说服他将研究成果公之于，因为它们真的非常有价值。

1898 年，本特利发表了第一篇论文。本特利同时用科学家和诗人的眼光去观察自然。在他的眼中，雪花仿佛是有生命的：“对雪花内部结构的缤密研究不仅揭示了它远远超出外表的优雅，而且，从其精巧优美的外形中可以获知每片雪花的历史以及在云中的成长历程。”

本特利创造力的闸门被打开了。以后 10 年间，他对雪花、雨滴和露水进行观察、拍照与实验，写出了许多科普文章和技术文章。1902 年的一篇论文是他最杰出的著述。他在 l90l 年的冬天拍摄了 200 多张显微照片。通过分析，他认为，云的不同部位产生不同类型的雪花，雪花的结晶形态受到大气温度影响，从雪花的结构可惟断山风暴的运动趋势，雪花形态的变化反映了雪花降落过程巾的大气温度变化。本特利的这些发现远远超前于同时 代的气象学家。直到 30 多年后，一位日本气象学家才得出了类似的结论。

在夏天，本特利将兴趣投入到雨滴上。当时除了他，没人关注雨滴的大小。l898 年后的 7 年间，他对 70 次暴风雨的雨滴进行了 344 次测量。l904 年，他发表了关于雨滴的论文，其中表现出的独创性至今令人赞叹。例如，他发现最大雨滴的直径约为 6 毫米；在一些情况下，雨滴的大小取决于云中冰品的大小；不同类型暴风雨的雨滴不尽相同；雨起源于云中冰晶融化出或一片只有水滴的云，但有时从雨滴的大小来看，这两种情况可能同时发生。 现在我们知道，本特利的观点大部分是正确的。

本特利测量雨滴大小的方法简单而有趣。他从厨房里取来一只平底锅，在里而撒上约 3 厘米厚的面粉，然后，把锅在雨中放上几秒钟。落到锅里的雨滴吸收了面粉，形成了面团小球。待小球干燥后，测量它的直径就能知道雨滴的大小。

本特利进行这些独特的实验时，他的父亲刚去世不久。他得一边照顾患病的母亲，一边与兄弟共同管理农场。尽管本特利身高大约 l60 厘米，体重仅 54 千克，但他体格强壮、动作灵活，挖土豆或铺干革的本事丝毫不逊于其 他农民。他风趣随和，可村民们认为他有点怪异，把他当成茶余饭后的笑料。一天夜里，本特利在当地一个农舍里跳舞。一些男孩跟手殴脚地来到他停在屋外的马车旁，将大的后轮手和小的前轮调换了，然后躲起来等着看他的笑话。可他居然就这么驾着马车回家了，几天后才发现这个恶作剧。也许他实在是粗心大意，也许这是他的黑色幽默：他早就识破了，只是想一起玩这个游戏。

本特利终身未婚，可这个单身汉的房间却收拾得井井有条。他说起话来彬彬有礼，只有谈到大自然的时候才会显露自己的激情。他在年轻时称得上是帅哥，到 60 岁时头发还梳得整整齐齐，与满脸浓密的大胡子形成了鲜明 对比。他不讲究穿着，唯一的一套正装穿了很多年。他颇有音乐才华，会弹钢琴，会拉小提琴，会吹竖笛和短号。钢琴是他的最爱，他常常自弹流行歌曲给邻家的孩子们听。 他组织了一个铜管乐队，自己担任竖简演奏。 他还用小提琴模仿鸟鸣、蚓叫、农场动物甚至村庄里的一些人的声音，给村民们带来欢乐。

本特利绝少抱怨什么，也很少动怒。他爱身边的人们，爱这个神秘莫测、产生风霜雨雪的自然，但他却因为无法被人理解而黯然神伤。他一生的荣耀与悲哀交织于此。他的伟大发现都用文字永远记载下来，这是他不可磨 灭的成就；而他的悲哀是人们嘲讽他的研究工作。他说："邻居们总以为我不是疯了就是傻了，或者是又疯又傻。我曾经想，如果他们理解我做的事情，一定会有不同的认识。所以，我决定在村子里办个讲座，展示我拍的一组漂亮的照片。但是，当晚仅有 6 个人来听我的演讲。那是个多么美好的夜晚啊，但大家根本不感兴趣。

我们能指望一个世纪前的农民对他的研究感兴趣吗？在他们看来，农民只要尽自己本分就行了，观察风霜雨雪又不能赚更多的钱或让庄稼长得更快。本特利付出了一个孤独求索者应付的代价。

相比之下，科学界对本特和工作的反应更让人难以理解。本特利的创新成果喷薄而出的时候，不为同道认可，许多真知识灼见从未被其他气象学家采纳，他的著作甚至无人提及！这是因为精神上的狂妄自大令科学界的博 士未能意识到”小农民“也能发现自然真理，还是因为他在写作而流露了个人情绪，成为客观科学写作的异类？但是，主要原因无疑是本特利及其思想的超前。

本特利孤身一人在新的研究前沿开辟疆土。尽管内在的求知欲极强，也能终年累月地孤独求索，可他也需要科学界有人与他一同分享跨越知识前沿的那分激动。遗憾的是，他一直没有得到这样的机会。但是，他从未停止 探索，写文章、做幻灯片、到处演讲，忙得不亦乐乎。

到 l920 年左右，美国许多大学者采用本特利的照片向学生传授关于雪花的知识。本特利终于因"雪花人"的昵称为众人所知，而知道他本名的却寥寥无几。本特利一边继续拍摄雪花，一边兴致盎然地探索自己居住的农场和山谷，研究极光，在乡下收集岩石标本。他还爱上了女孩子美丽的脸庞，尤其是她们迷人的微笑。他甚至像研究雪花那样做了一份详细的微笑记录。当他在大街上看到拥有迷人微笑的年轻女孩时，他会真诚地赞美她，并询问她是否知道为什么自己笑得如此美丽，可回答无一例外都是"不知道"。

l924 年，美国气象学会将有史以来第一份研究津贴授予本特利，以表彰他"40 年来极为耐心的工作"。津贴数额很少，却代表了科学界对他的认可。本特利并不看重金钱，也从不但自己的研究作为生财之道。事实上，如 果他愿意的话，本可以赚很多钱的。他说："从实用角度来看，我无疑是个失败者。我的研究工作耗费了 15000 美元，最后仅从中获得 4000 美元。"

1931 年 11 月，本特利和气象学家亨弗雷合作出版了一本书，里面收藏了他拍摄的 2500 多张照片。谁也不知道当本特利拿到这本凝聚了他毕生心血的书时心情怎样。当时他已经 66 岁了，那架为他拍下第一张雪花照片的相机已经跟随他 46 年了，他准备用它迎接马上来到的冬季。l931 年 12 月 7 日，他做了人生最后一次气象记录："下午寒冷嘲北风，飞雪。"此时他已卧床数天。 l931 年 l2 月 23 日，本特利因肺炎医治无效去世。翌日，美国各大报纸都报道了他去世的消息。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5

根雕眼镜

●贺 伟

我从邮局取回一个邮包。那是我的一个搞雕塑的学生寄来的，里面放着一副由树根雕成的眼镜，非常精美。我心中一动----这么多年了，他还记着那件事？

那是 20 多年前，我在一个小城市的中学任教。他来自农村，在学校住读。高一时他的成绩在班上遥遥领先，可到了高二下学期，他的成绩却下降了不少。这让我觉得很奇怪，因为这个孩子虽然来自农村，却自尊自强，学习非常努力，从不肯落在别人后面。我试着找他谈了几次话，想问出原因，可他总是低着头，红着脸，嗫嚅着不肯说什么。

后来我问了一位和他很要好的同学，才知道他最近一段时间总是看不清黑板上的字。他曾去医院检查了一下视力，居然两眼都近视到 400 度了。

我思虑了几天。他家中比较贫困，显然他是不忍心向父母开口要钱配眼镜。我来拿钱给他配自尊心很强的孩子接受却不是件容易的事。他对别人的同情怜悯一向特别敏感，稍有不慎，便会使他的心灵受到损伤。

一周后的一个星期天，我约他到我寝室来，说要给他补习一下古文。我认真地为他讲了一会儿，便起身假装到到书架上找资料，顺便碰掉了那副早已准备好的眼镜，然后漫不经心地说：“哎，我这儿东西太多了，乱七八糟的，好多以前的东西还堆在这儿呢。”看到他正抬头望着我，我便说：“哦，你看，这是我几年前配的眼镜，一直没戴，结果现在都不合适了。你戴上试试，让老师看看好不好看！”说着，我把眼镜递给了他，又回过身继续在书架上找东西。

再回头，他已经戴上了眼镜，正在翻我的教学辅导书。

“不错啊，很像个大学者哦！感觉怎么样？”

“我觉得……挺清楚的。”

“那太好了，你正好戴着它吧，连眼镜盒也拿去吧，省得放在这儿占地方。”我心中一阵暗喜。

“老师，我……”

“怎么？嫌我的眼镜不好啊？”我假装有些生气地说，“都没怎么戴过，你看，还挺新的呢。”

“没，没有。”他红了一下脸，不再做声了。

后来，他的成绩又如同以前一样优秀了。他顺利地考上了一所名牌大学的美术系，如今已是著名的雕塑家……

时隔多年，我教过的学生一批又一批，这件事情我几乎已经忘记了，直到收到这个邮包。在邮包里我发现了他的一封信，信中写道——20 年前，您送我的那副眼镜让我能够看清黑板，而夹在您教学辅导书里的那张记有我近视度数的纸条，则让我体会到了人间真情，更安抚了我稚嫩自卑的心灵。这副根雕的眼镜是我酝酿多年的作品，现在敬献给您。它不是一副眼镜，而是我感恩的心……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49

短信平台
●读者们

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春节的记忆鲜明而绵长。请灶神、迎财神、提灯笼、放鞭炮、贴春联、吃糕点......当然，最高兴的还是从长辈那里得到崭新的压岁钱！日子慢慢流走，生活渐渐变好，而过年的味道却越来越淡。蓦然回首，许多美好的传统正渐行渐远。——《过年》 安徽 / 张斗和

猜想他和她曾经是怎样的一往情深，信誓旦旦，竟让他如今夜夜守望她绽露的酒窝，无怨无悔。爱，就一个字，却需要付出许多去诠释。——《我的护理日记》安徽 / 周智璇

这篇文幸勾起我儿时的记忆：大冬天的早晨，窗外还一片漆黑，妈妈就把我从热被窝里撵出来，叫我吃饭上学。隔着门帘就闯到了玉米面窝头的甘甜味和老咸菜的酱香味。顾不上洗手就去拿窝头，妈妈把我的手轻轻一拍，骂声“懒散虫”。在那一刻我看见了妈妈较裂的手。正是这双手，长年累月才丁点着我的衣食。我问着这再平常不过的味道，长大了。——《妈妈的味道》河北 / 张玉娟

把一个人想得太完美时，就不能忍受他的一点点瑕疵，那种失望足以毁灭对他的所有好感。第一次喜欢上的那个男孩子，眼神千净，有些孩子气，于是想尽心思靠近他，在心里编织了无数少女的幻想。后来发现他与其他男孩一样，口吐秽语，行为鲁莽。现在想想，若不曾靠近，“人生芳只如初见”，记忆会更加美好吧！——《向往是一段距离》湖北 / 吴璇

那年离开农村的家，去读大学。在那座城市，第一次被一个骄傲而富有的男生质问：你，从来都只打一份菜吗？第一次喜欢上一个人，不敢说，不是怕被拒绝，是我除最基本的生活费外使一无所有，连一场最”便宜“的恋爱都不敢奢望；第一次站在夏日蒸腾下的街头，守着青春的尴尬与勇敢，等待了三个下午，等到我的第一份家教；第一次在收到室友的生日礼物后躲在一庄建筑物中，通过透亮的玻璃偷看肯德基里别人如何进去、如何点餐、如何出来，想象有一天怎样休面地回请他们一次......看到王业终于买了一套西服还给小李时，心有些痛，

泪险些掉下来。贫穷在带给我们悲伤和艰难的同时，也教会我们如何更加勇敢、坚强和善良地面对生活。——《四个男人一套西装》安徽 / 小飞

女儿自从看了《亮剑》，就喜欢上了战争片。但当我问起她读完《不屈的抗俘》后的感想时，她却嘻皮笑脸地说："没有电视剧精彩！"原来她仅仅喜欢看热闹而已。她和两位小抗俘是同龄人，可他们的境遇却迥然不同，她甚至都不理解他们的行为。这不由得让人感叹：这仅仅是我们的教育缺失吗？——《不屈的抗俘》山东 / 爱君

当事故突然降临，曾经的美好成为回忆，还能够坚持为"爱和责任"继续付出的故事，是不是人世间最美好的神话呢？坚守的力量到底有多大，能够扛得住心灵的孤寂，能够把两个人的生命拴在一起，能够无视他人的闲言，拽着自己的爱人，走到很远。——《陪着你慢慢地 走》 北京 / 杨洁

不要埋怨别人冷漠，更不要慨叹人心不古，要知道冷漠有时只是别人不得已用来保护自己的面具。一声轻轻的问候，一句温暖的话语，坚固的壁垒便会轰然倒塌，长期的误解便能瞬间冰伴。多一些倾听，少一些特噪，将心比心，原来生活可以更美的！——《 500 公里的友情》 河南 / 曹娇丽

贵刊第 8 期第 26 页《灯熄了，才能看到海藻》一文，出现了一个时间错误：l970 年 4 月门日阿波罗 13 号准备执行登月计划，这是在人类首次登月既 l969 年 7 月 21 日的"9 个月后"而非"9 年后"，望贵刊改正。——内蒙古 / 张龙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64

第一美德

●[美]罗杰.基斯　〇赵海平　编译

那天我去商场购物，人不多，队伍却始终停滞不前，我向前望去，看到一个衣着整齐的年轻女孩站在柜台前刷卡，她刷了很多次，可是每次刷卡机都无情地拒绝她。

"看上去那是一种福利卡，"我身后的男人咕哝道："年轻人四肢健全却依靠福利养活，为什么不能像其他人一样找份工作呢。"

年轻女孩循声转过头。

"对，是我说的。"我身后的男人手指自己。

那个年轻女孩立刻涨红了脸，眼泪几乎流下来，她立刻扔下福利卡，低头跑出了商店，在人们的注视下很快消失了。

这一幕使我联想到自己，自从 10 年前我得了癌症，就一直在使用政府救济的粮票买食

品，陷入困境的人有什么办法呢？这也使我学会，当

你不了解一个人的真实生活的时候，就不要评判什么。

几分钟以后，有一个小伙子走进商店，他向收银员打听那位女孩，收银员说她已经弃物而走。

“我是她的朋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小伙子焦急地询问大家。

人们好奇地聚拢过来。

“我说了一句愚蠢的话，因为我看到她使用福利卡，这种事我本不应该说出来的，很抱歉!”我身后的男人说。

“哦，真糟糕。事情是这样的，她的哥哥两年前在阿富汗遇害，他留下 3 个小孩，不得不由她来照看抚养，她今年才 20 岁，单身一人，却要养活 3 个孩子。”他用坚定的声音告诉每个人。

“没想到，今天发生了这种事。”小伙子不安地晃动他的双手。“这是她想买的吗?”他指着女孩的购物车问收银员。

“是的，先生，可惜她的卡无法使用。” 收银员说。

店中一片沉寂。

“你肯定知道她住在哪里吧?”我身后的男人突然问小伙子，他挤到队伍前面，掏出他的钱夹，把信用卡交给收银员：“请用我的卡结账吧，一定!”

收银员接过他的卡，开始为年轻女孩选购的商品结账。

“稍等。”他转身拉过他的购物车，把自己的一部分食品放进了女孩的购物袋里，“是的，”他对大家说：“我们现在要多养 3 个孩子了。”

一位女士走过来，把一只火鸡放在了女孩的商品里，然后三个、四个，更多的人纷纷从自己的食品中挑出几样，悄悄放进了女孩的购物袋里。

“先生，您是个好人!”小伙子感激地说。

即使你的双眼看到事实，但也许生活的 并非如此。正如古希腊哲学家所说：控制自己的嘴是人类必须学会的第一个美德。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2

淡的意味

●王晓河

宋宝罗，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国画家、金石家，2006 年被评为全国健康老人，谈及养生经验，他有一连串的“不”：在日常生活中，不抽烟、不饮酒、不厌食、不挑食、不信补品、不吃补品；做演员，不走穴；绘书画，不卖钱；做人，不拜鬼神，不迷信。如今年过九十，他看书阅报、画画治印，无需戴老花眼镜，而且血压不高，心脏健康，连腰酸腿疼的毛病都没有。他认为，“淡泊以明志”是人生的最高境界，“淡不是平淡，是绚烂至极也。”

李国文说：“淡，是一种至美的境界。”高山无语，深水无波。绚烂至极归于平淡，不是平庸之平，也非淡而无味之淡，而是素净质朴，宁静深沉，是深邃的执著，是内心的祥和，是深入的淡定，是物我两忘的境界。作为做人的一种准则和风格，它是人生哲理的深层领悟，是人生境界的极致。

奋斗者可敬，进取者可钦，所向披靡者可佩，热烈拥抱生活者可亲；但是，从容而不趋附，自如而不窘迫，审慎而不狷躁，恬淡而不凡庸，也未必不是另一种积极。淡是一种醒悟和超脱，坚持“有所不为然后有所为”，特立独行而非趋炎附势，稳重坚韧而不浮华躁动，义无反顾而举重若轻。

2006 年 6 月 26 日《光明日报》刊发一篇文章《朱熹平猜想》。其中有这么一个情节，记者问：“世界上有那么多数学家在主攻庞加莱猜想，为什么你们能取得成功？成功的条件和原因是什么呢？”“我也不知道。”朱熹平说：“我慢慢悠悠慢慢悠悠地做着，一点也不急，忽然，就解开了。”话轻巧，蕴淡然，不急功近利，有条不紊；不浮躁，不温不火，十年磨剑，临门一脚，破门封顶。淡字功不可没。

无独有偶，2006 年全球数学最高奖———菲尔茨奖得主之一、俄罗斯数学家格里戈里·佩雷尔曼，自从在因特网上发表了三篇庞加莱猜想的关键论文之后便销声匿迹，并在获得本届菲尔茨奖后表示拒绝组委会的与会邀请，拒绝在会上发言，拒绝领奖。佩雷尔曼是一位很有个性的数学家。早在 1996 年，他获得了四年一度的欧洲数学协会颁发的杰出青年数学家奖，当时他就拒绝领奖。他不计名利、拒绝诱惑，只是埋头搞数学研究；他深居简出，不向杂志投稿，回避记者的聚光灯。佩雷尔曼的朋友说：“佩雷尔曼对物质享受毫无兴趣，他需要的是数学，而不是奖赏、金钱和职位。”更有多位学者及媒体称他为“不被名利征服”的人。

把事业看得神圣，把名利看得轻，宁静而致远。淡泊不经心在意，却是一种坚守的心境；淡然无影无形，却是大智若愚的守诚。淡者质朴、清淡、简约，无旁逸斜出，无繁冗奢华，有的只是一如既往，艰苦奋斗；淡者宽容、谨慎、执着，从不忘乎所以。淡是底色，蕴就华章。心灵淡然若水，人生便如行云流水，轻盈飘逸。大家大成莫不如此。

钱钟书先生说过这样的话：真正的学问，大抵是荒郊野屋中二三素心人之所为。生前，他拒绝与各种形式的“钱学”研究相配合，拒绝别人为他编集出书。死后，立下这样的遗嘱：“遗体只要两三个亲友送送，不举行任何仪式，恳辞花篮、花圈，不留骨灰。”

李叔同一日早上在一老友处用饭，只要了一碟萝卜，一杯白开水，一碗大米饭。老友于心不忍，想给其添菜，便笑着问：“你不嫌腌萝卜咸，白开水淡？”弘一大师笑着说：“这咸有咸滋味，淡有淡味道。”画坛大师丰子恺听说此事后感慨地评价说：“人生本如此，咸淡两由之。”

淡，不是平淡无味，而是有取有弃，有收有放，有失有得。人们应该抱有这样的人生态度，在社会上尽可能地积极进取，只是内心深处要为自己保留一份超脱，一份淡然。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33

错出来的成功

●蒋 平

1876 年，一位 20 来岁的年轻人只身来到芝加哥，他一无文化，二无特长，为了生存，只好帮商店卖起了肥皂。随后，他发现发酵粉利润高，立即投入所有的老本购进了一批发酵粉。结果他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当地做发酵粉生意的远比卖肥皂的多，自己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

眼见着发酵粉若不及时处置，损失巨大，年轻人一咬牙，决定将错就错，索性将身边仅有的两大箱口香糖贡献出来，凡来本店惠顾的客户，每买一包发酵粉，都可获赠两包口香糖。很快，他手中的发酵粉处理一空。

在随后的经营中，年轻人又发现：口香糖在市面上已经越来越流行，虽然是个薄利行业，但因为数目庞大，发展前景要比发酵粉好。他当即脑瓜子一转，又集结起所有的家当，把宝押在口香糖上了。营销过程中，他积极听取顾客的意见，配合厂家改良口香糖的包装和口味，后来他感觉这种配合局限性很大，索性倾其所有，自己办起了口香糖厂。1883 年，他的“箭牌”口香糖正式面世。但在当时，市场上口香糖已有十多个品种，人们对这支生力军接受的速度非常慢，他一下子又陷入了困境。这时候，他想了一个更为冒险的招数：搜集全美各地的电话簿，然后按照上面的地址，给每人寄去 4 块口香糖和一份意见表。

这些铺天盖地的信和口香糖几乎耗光了年轻人的全部家当，同时，也几乎在一夜之间，“箭牌”口香糖迅速风靡全国。到 1920 年，“箭牌”已达到年销售量 90 亿块，成为当时世界上最大的营销单一产品的公司。这位惯于“错中求胜”的年轻人，就是“箭牌”口香糖的创始人威廉·瑞格理。

不仅如此，接下来的大半个世纪，“箭牌”口香糖还干过几件忙中出错的事情：20 世纪 60 年代，公司投资 1000 多万美元成立了保健产品分部，并推出了抗酸口香糖。但由于糖里添加了有争议的药物成分，新产品没上市便被查禁，胎死腹中。为了抢占市场优势，他们更是投入巨资，大胆收购一些竞争对手，以至于几度陷入严重的经营和生产危机。

昏招迭出的“箭牌”最后的命运如何呢？到今天，“箭牌融入生活每一天”的广告词已经家喻户，“箭牌”口香糖也已成为年销售额逾50亿美元的跨国集团公司。说起成功的奥秘，第三代传人小瑞格理一语道破了天机：那就是“大胆犯错”———须知机遇只有在犯错的过程中才能发现，只有经历错过的尝试，才能清晰地找准成功的方位。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53

次灵

●黄瑞云

猴脑据说是最好的滋补品。捕捉猴子不是容易的事，又难得及时，因此从前云南地方的土豪就把猴子畜养起来，以备不时之需。当有需要用猴脑招待的贵客来到，主人就引客人到猴圈来，由客人自己点选猴子，杀以取食。"猴为万物之次灵"，是有相当的理解力的，久而久之，它们就知道客人拜访它们的厚意了。

因此，每当主人陪同客人进圈，次灵们就一片惊恐，停止一切活动，战慄地拥挤着向角落里退缩；同时，睁圆了深陷的惊惶的双眼，紧紧地盯着客人，看他那决定它们命运的手指指向哪里。等到客人终于看中了一个对象，伸手指着的时候，猴子们立即一拥而上，把那只中选的猴子连揪带搡地推了出来。如此，整个猴子圈里，除了那只被推出来的猴子悲哀地嚎叫以外，其他所有的猴子又都跳跳蹦蹦，高高兴兴的了；它们知道，灾难已经过去。

至于将来怎么样，那是将来的事。这些聪明的动物，它们并不考虑，推出一个牺牲品，丝毫也没有改善它们自身的命运，牺牲者的遭遇也是它们自身必然的结局，一个也不会例外。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39

春天，想栽棵树

●余毛毛

每当春天来临的时候，这个念头都会泛起，那就是想栽棵树。

我想像着栽树的地点，那应该是块荒地，是一面缓缓的山坡，风掠过时发出沉闷的呜呜声，远途而来的鸟儿撒下几滴鸣音，就匆匆离去，因为这儿没有可栖息的树；山脚下有泠泠作响的泉水，一片云飘过，就会有一片山阴覆盖住它，然后又撤离……当我拎着铁锹和树苗到此处的时候，我会仔细地观察这儿，尽可能地记住周围的一切。有必要的话，我会请一位有诗意灵魂的画家朋友，在优美情感的指使下，将这儿画下来。我会把这幅画挂在书房里，累了的时候，我会抽着烟喝着啤酒看它，久久地，我想那时我的内心里会有一种深沉的感动和辽远的洁净感。

我想该说说我为什么想栽棵树了，为这个世界增添一星绿，培育这个世界上我最喜欢的一种生物是表面的想法，深层的想法是我想死后就埋在这棵树下，如果我幸运，能再活个几十年，我想到我死时，它一定会变得有些高有些粗了，会有着苍劲碧绿的叶片。我当然不会在这树下弄个气派非凡的大坟，连土堆都不要，我只想请我的儿子绕树挖一条浅浅的沟，将我的骨灰洒进去，然后覆盖上，用不了多少日子，它就会了无痕迹，我的生命将附着在这棵树上而得以延续。

我不希望牛来噌痒痒，我不希望猪到这儿来睡觉，我更不希望狗用它那丑陋而可笑的姿式到这儿来撒尿；我希望风能来，它会陪我跳舞；我希望雨能来，它会让我洁净；我希望阳光能来，给我温暖；我希望鸟能来，唱一曲清音，或者在这棵树上做巢，我们会成为友善的邻居。

当然我更希望一个人会来，他是我的儿子，我知道生活迟早会让他尝到苦头，我知道他会有难以排解的心思，我希望他能坐在这树下，说一说他的苦恼、他的烦闷……虽然那时我什么也帮不了他，但我知道一个树一样清正的父亲会给他以鼓励、安慰和支持。我希望有一天，他也会带一棵树来，在我的身边栽下，让我看护着它成长，等它长得又高又粗，有着苍劲碧绿的叶片时，他也会到那棵树下，然后是我的孙子……慢慢地这儿就会变成一片树林，慢慢地这就会演变成一个家族一个清新而美好的传统，血脉会在此处延伸，亲情会在这儿得以光大，这是一个灵魂的安息地，也是一个天人交流的圣洁场所，在这儿，我会成为一个统帅，统帅着一群平凡而又干净的灵魂，我是如此地爱他们，千百倍地胜过我自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09

春

●丰子凯

春是多么可爱的一个名词！自古以来的人都赞美它，希望它长在人间。诗人，特别是词客，对春爱慕尤深。试翻词选，差不多每一页上都可以找到一个春字。后人听惯了这种话，自然的随喜附和，即使实际上没有理解春的可爱的人，一说起春也会觉得欢喜。这一半是春这个字的音容所暗示的。“春！”你听，这个字读起来何等铿锵而惺忪可爱！这么美的名字所隶属的时节，想起来一定很可爱。好比听见名叫“丽华”的女子，想来一定是个美人。

然而春实际上不是那么可喜的一个时节。我积三十六年之经验，深知暮春以前的春天，生活上是很不愉快的。

梅花带雪开了，说道是泄露了春的消息。但这完全是精神上的春，实际上雨雪霏霏，北风冽冽，与严冬何异？所谓迎春的人，也只是瑟缩的躲在房拢内，战栗的站在屋檐下，希望枯枝一般的梅花罢了！

在迟个把月罢，就像现在：惊蛰以过，所谓春将半了。住在都会里的朋友想象此刻的乡

村，足有画图一般美丽，连忙写信来催我写春的随笔。好象因为我偎傍着春，惹他们妒忌似的。其实我们住在乡间的人，并没有感到快乐，确生受了种种的不舒服：寒暑表激烈的升降于三十六度至六十二度之间。一日之内，乍暖乍寒。暖起来可以想起都会里的冰淇淋，寒起来几乎可见天然冰，饱尝了“料峭”的滋味。天气又忽晴忽雨，偶一出门干燥的鞋子往往拖泥带水回来。“一春能有几番晴”是真的；“小楼一夜听春雨”其实没有那么好听，单调的很，远不及你们都会里的无线电的花样繁多呢。春将半了，但它没有给我们一点舒服，只教我们天天愁寒，愁暖，愁风，愁雨。正是“三分春色二分愁，更一分风雨！”

春的景象，只有乍暖，乍寒，忽晴，忽雨是实际而明确的。此外虽有春的美景， 但都隐约模糊，要仔细探询，才可以依稀仿佛的见到。这就是所谓的“寻春”罢？有的说“春在买花声里”有的说“春在梨花”，又有的说“红杏枝头春意闹”，但这种景象在我们这枯寂的乡村里都不易见到的。即使见到了，肉眼也不容易认识。总之，春所带来的美，少而隐；所带来的不快，多而确。诗人词客似乎也承认这一点，春寒，春困，春愁，春怨，不是诗词中的常谈吗？不但现在如此，就是在过个把月，到了清明时节，也不见得一定春光明媚，令人极乐。倘又是落雨，路上的行人将要“断魂”呢。

可知春徒有虚名，在实际生活上是极很不愉快的。实际，一年中最愉快的时节，是从暮春开始的。就气候上说，暮春以前虽然大体逐渐由寒转暖，但变化多端，始终是乍暖乍寒，最难将息的时候。到了暮春，方才冬天的影响完全消灭，而一路向暖。寒暑表上的水银爬到 temperate 上，正是气候最 temperate 的时节。就景色上说，春色不须寻找，有广大的绿野青山，慰人心目。古人词云：“杜宇一声春去，树头无数青山。”原来山要到春去的时候方才全青，而惹人注目。我觉得自然景色中，青草与白雪是最伟大的现象。造物者描写“自然”这幅大画图时，对于春红，秋艳，都只是略蘸写胭脂，轻描淡写。到了描写白雪与青草，他就毫不吝惜染料，用刷子蘸了铅粉，藤黄和花青儿大快的涂抹，使屋屋皆白，山山皆青。这仿佛是米派山水的点染法，又好象是 Cezanne 风景画的“色的块”，何等泼辣的画风！而草色青青，连天遍野，尤为和平可亲，大公无私的春色。花木有时被关闭在私人的庭院里，吃了园丁的私刑而献媚于绅士淑女之前。草则到处自生自长，不择贵贱高下。人都以为花是春的作品，其实春工不在花枝，而在于草。看花的能有几人？而草则广泛地生长在大地的表面，普遍的受大众的欣赏。这种美景，是早春所见不到的。那时候山野中枯草遍地，满目憔悴之色，看了令人不快。必须到了暮春，枯草尽去，才有真的青山绿野的出现，而天地为之一新。一年好景，无过于此时。自然对人的恩宠，也以此时最为深厚了。

讲究实利的西洋人，向来重视这个季节，称之为 May（五月）。可能是一年中最愉快的时节，人间有种种的娱乐，即所谓 May-queen(五月美人)、May-pole(五月彩柱)、May-games (五月游艺)等。可能这一个字，原是“青春”、“盛年”的意思。可知西洋人视一年中的五月，犹如人生中的青年，为最快乐、最幸福、最精彩的时期。这确是名副其实的。但东洋人的看法就与他们不同：东洋人称这时期为暮春，正是留春、送春、惜春、伤春，而感慨、悲叹、流泪的时候，全然说不到乐。东洋人之乐，乃在“柳绿才黄半未匀”的新春，便是那忽晴、忽雨、乍暖、乍寒、最难将息的时候。这时候实际生活上虽然并不舒服，但默查花柳的萌动，静观天地的回春，在精神上是最愉快的。故西洋的“May”相当于东洋的“春”。这两个字读起来声音都很好听，看起来样子都很美丽。不过 May 是物质的、实利的，而春是精神的、艺术的。东西文化的判别，在这里也可窥见。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10

城市贫民李玉树

●吉 安

也是急着想在这个陌生的城市安顿下来，否则我是不会到李玉树这儿来租房子的。

我喜欢安静，偏偏房子要经过她家的客厅，做什么事，都要防贼似地关着门；开门看到他们一家 3 口大口吃着饭，还要微微笑着打个招呼，一天下来，微笑肌都疼。但还是抵不住那么便宜的租金，还有离公司只需坐一站路的好处，很快地租住下来。

李玉树家的境况，该算是典型的城市贫民。两个人都没有正式的工作，李玉树白天贩些青菜去卖，晚上则在灯下加工一些手工艺品。她的丈夫什么活儿都做，修理下水道、搬运货物、收废品，更多的是给人做体力活儿，他有的是力气。这个笨拙木讷的男人，也只剩下力气可以养家糊口。他们 14 岁的儿子，正在市重点中学读初二，尽管因为成绩好可以得奖学金，但每年的学费，还是压得这个家喘不过气来。

我是最看不得穷人唉声叹气的，但是还好，他们一家总是很安静，各自做各自的工作。怕打搅儿子学习吧，电视从来是关着的。原本儿子的卧室，让出来给我，这个内向但聪慧的少年，便趴在饭桌上做功课。我每每看见了，总是有些心疼。偶尔我们在路口碰见了，向他打招呼，他都会羞涩地一低头，喊声“姐姐”，便快步走开了。这有点儿像他的父亲，言语极少，但心里或许比谁都要明朗和清透。所以闲暇的时候，也惟有和李玉树聊聊天。

她还算健谈，说起她儿子的乖顺和聪明，老公的体贴和辛苦，常常会住不了口。她是真心爱着儿子的，我想像不出如果没有这样一个成绩优秀的儿子，这么艰辛的生活，会不会将她压倒。关于她的儿子，她总有谈不完的话题。

她说儿子 5 岁的时候，就自己跑着去菜市场迎她，很欢快地帮她将没卖完的菜搬到车上去。她得了急性阑尾炎，是 10 岁的儿子打电话将救护车叫来，将她送到医院的。读书是从来没有用她操过一次心的，还常有高年级的学生请他去讲题，有时候两个学生争起他来，常会将他的衣服扯坏，这是最让李玉树惭愧的，她没有钱给儿子买质量好的衣服，不能让他过好一些的生活；反倒是做儿子的，常来给她安慰，说等他考上了大学，一定让她住最敞亮的房子。这样的话，她每次听儿子说了，都会跑过来给我复述一遍，神情里带着很鲜明的骄傲和满足。我有时候会笑她，说怎么对儿子比对老公还好呢。她从来不回答这样的问题，只是笑笑，便去忙自己的事。

我猜想她一定是不怎么满意自己的老公的，哪个女人不希望自己的老公能够挣到更多的钱，让自己过得更好一些呢。而他，几乎是什么也没有，一穷二白地娶了她。连这两室一厅的老房子，也是她父母留下的。我时常地看见她给他熬药吃，问她是什么病，她总是找别的话题岔开去。后来无意中看到扔在垃圾筐里的药盒子，上面写着“前列腺患者煎服”几个字，心里狠狠吓了一跳，无限的同情也浮上来，觉得李玉树这样的女人，真是苦到了头，连一个女人最基本的愿望都无法实现，正是 35 岁最好的年龄，她除了儿子，想要的却都无法得到。

后来再聊天，我总是会拿同一个问题问她：你觉得自己幸福吗？李玉树总是很茫然，她大概不怎么明白我问这个问题的含义；她只知道一天天地过日子，为儿子攒下上大学的钱，给一家人做好一日三餐，她生活在其中，不知道还有更好的东西，她无法得到；亦不知道“可怜”这个词汇，是用来形容她的。

她总是在我的问题面前摇头，我明白她是说不知道。这让我愈发地为她觉得难过，我想一个连幸福是什么都不清楚的女人，生活该是多么地单调和乏味。不愿意自己回来做饭吃，麻烦，也是怕他们看见我吃得那么“奢侈”，会嫉妒。穷人在我的印象里，总是嫉富的；而且在一个厨房里做饭，有好饭不让一让，会让我吃得不舒服；这样的礼节，我一向头疼，干脆不做，也省得担心自己的煤气和锅灶被他们偷用了，传染上什么毛病。他们倒是大方，做了好饭，非得要让我吃上一点儿。有一次我休息没去上班，起床后看到她和丈夫也都没有出去。两个人过年似地忙碌着炖鸡洗鱼，尽管彼此说的话很少，但眉眼里的喜悦，却是掩也掩不住。没等我开口问，李玉树便喜气洋洋地说，今天儿子去市里领数学奥赛第一名的奖去了，他们要好好慰劳儿子一顿。中午他们硬要让我坐下来一块吃，又说一个人在外，难得吃上家里做的饭，虽然他们没有钱，但能做一顿像样的饭，能让外人吃出舒服来，他们已是知足。

我的心，在这句话里，慢慢软下来。他们的愿望，朴素到只是能让我吃上一顿家常的好饭，只是能让我在他们的快乐里，也传染一点儿快乐，而不是自私的我所想像的疾病。那顿饭，是我出门在外的一年中，吃过的最香甜最妥帖的一次饭。李玉树用她精心熬出的玉米地瓜粥，温暖了我的胃，亦温暖了离胃很近的心。我第一次真正认识了李玉树，认识了她为之吃苦受累却没有怨言的家。那个质朴的男人，坐在旧了的沙发上，听儿子念他写的作文，讲学校里的趣事；而他的女人，则微微笑着，缝制着或许他们从来没有钱给儿子买过的玩具。这样琐碎的镜头，我见过无数次，但真正看透弥漫在其中的温情和喜乐，却是第一次。

春节过后，我换到一家更好的公司去。公司里给安排了单身宿舍，不用自己花钱，我当然乐意退掉房子。走的时候李玉树一家人都不在，我留了张纸条，又多付了一个月房租，便拉了行李走出这栋黯淡狭仄的老楼。

新的住处，很是宽敞和明亮，可以看见这个城市最美丽的夜景区。站在那么高的阳台上，人心一下子敞开来，那些琐屑的事情，被迎面而来的风倏地涤荡掉，只剩了新鲜饱满的激情和欲望，汹涌地激荡着我年轻的心。

关于李玉树，还有她卑微的家，很快地便被我忘掉了。有一阵子，特别思念母亲做的玉米地瓜粥，想自己做了养养胃。可惜我跑遍了很多超市，却都没有买到玉米面和生地瓜。后来无意中想起李玉树家旁边的农贸市场，便抽了周末坐车去买。果真是样样齐全，连家乡的“豆扁”都有的卖。像是小时候赶大集，我兴奋地搜刮着大堆的山货，以至连有人一声声高喊我的名字都没有听到。直到那声音近在耳边了，才猛地抬头，看到脸冻得通红的李玉树。她大概想拥抱我一下的吧，我看着她伸过来的臂膀，却是下意识地后退了一步。她低头看一眼自己被青菜染绿了的手，不好意思地笑笑，道，怎么走的时候也不说一声啊，也好让我做顿饺子送送你。我没有接过她的话，随口问了一句，你们都还好吧？怕我听不见似的，她大声地说，都很好，儿子被保送上了市重点高中，老师们都说他考名牌大学很容易呢；我的生意也还好，又多接了点活儿，挣钱比以前多点儿了；只是他前一阵子在建筑工地上摔着了，或许要休养上半年……那老板赔医疗费了没有？她摇摇头，道，去要了，不给，也只好作罢，不过也没有什么，都不容易，只要人不落下病根，我辛苦点儿也高兴。我不知道拿什么话来

安慰这个命苦的女人，我惟一所能做的，惟有掏出钱来送给她。看到我手中的200元钱，她拼命地摆手，后来又似乎想起什么似的，丢下一句“你等会儿”，就跑开了。

过了好大一会儿，她才气喘吁吁地从人群里挤过来，将一大包热乎乎的炒豆塞到我包里。“今天是农历的二月二，吃炒豆，驱驱邪气，一年都会交好运的。”我的眼睛有些湿，想再说些什么话，她却朝我摆摆手，说要回去看摊了，有空一定要来找她玩啊。我点点头，看她瘦弱的背影消失在人群里，像一粒沙子或是微尘，再也看不清晰。

我在回程的车上，打开依旧温热的炒豆，一股久违的香气，扑面而来。抓几个入口，竟是比超市里卖的还要酥脆和香甜。两层厚厚的包装袋中间，露出一个小纸条来，抽出来，竟还有一张百元的钞票。纸条上歪歪扭扭的几个字，写着，谢谢你多留下的房费，我们挺好的，你也好好的。

我的眼泪，终于滑落下来。

摘自《读者》2007年第10期P50

查尔斯王子的实验

●阮 炜

一九八四年英国查尔斯王子在海格罗夫（Highgrove，位于英格兰西部格罗斯特郡，属于英国王室直辖领地）以及其他王室领地开始其有机农业的实验以后，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很多英国人是不以为然的。他们觉得这不啻是否定了高效高产的“现代”农业。他们对此进行了激烈抨击，说他“无知”、“傲慢”、“虚伪”。《泰晤士报》上有人说他所提倡的“直觉的智慧”是“危险的胡说八道”；《独立报》上则有人说若采用他的思路，让每个农民都搞什么有机耕作，世界上六十几亿人口中将有二十多亿人没饭吃。直至二〇〇〇年，一些左翼人士仍在批评查尔斯攻击自哥白尼、笛卡儿以来的所有进步思想家，说他极端保守，反科学、反理性、反进步，沉迷于落后的传统甚至神秘主义。

二十二年过去了，英国有机耕作面积增加了一百多倍，海格罗夫也几乎成为有机农业的圣地。更让查尔斯志满意得的是，由于可持续农业已成为共识，近年来欧盟大幅度修改农业补贴政策，比先前更强调可持续性而非产量，使有机耕作的农田比例明显增加，甚至在斯洛文尼亚等国建立了大片“有机生态区”（Organic Bioregion）。更值得注意的是，有机农业不仅没有剥夺人们的饭碗，反而为一些发展中国家带来了机会，因为有机农业是劳动密集型产业，而发展中国家恰恰富于劳动力。事实上，中国和古巴等社会主义国家上世纪末以来一直大力发展有机农业。二〇〇四年中国有机耕作面积达到一九九九年的十倍。据国外媒体报道，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二大有机农业国。大概意识到有机农业是世界潮流，不可阻挡，近两年激进人士也不再以“反进步”、“搞倒退”的名义来批评它了。

为什么有机农业能够打破左派与右派、进步与保守、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楚河汉界呢？首先，它比“现代化”耕作更为环保。它不使用化肥、农药、抗生素和除草剂。这意味

着石油煤炭消耗的减少（生产农业增效品得消耗能量），最终意味着二氧化碳和其他有害物质排放的减少；也意味着能更有效地保持土壤中的有机物质，使土壤矿物质结构处于一种更为自然和平衡的状态。其次，有机农业的产量虽然明显低于“现代”农业，但有机食品有自然的口感和味道，对当今人类具有巨大的吸引力。上世纪七十年代以后出生的中国人可能不知道每天吃的使用化肥、农药生产出来的“黄瓜”、“西红柿”根本没有自然产品所应有的清香、醇郁的口味，使用激素、抗生素生产出来的“猪肉”、“鸡肉”也没有自然产品所应有的鲜味和富于弹性的质地。另外，有机食品也更为健康。

有机农业是“现代”农业的逻辑发展而非对它的反动。但查尔斯并非先知。在西方，他的实验的思想渊源可追溯到浪漫主义运动时期对现代性的反思；在中国，返璞归真的思想运动更可追溯到两千五百年以前的老庄时代。从历史趋势来看，工业化、现代化使西方和中国都遭遇人口压力，因而人们首先是靠“现代”农业养活了大量人口，然后才意识到吃什么或怎么生活才健康，才环保。所以说有机农业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产物，是进步而非倒退。

与海格罗夫的实验密切相关的，是查尔斯在庞德伯里镇（Poundbury，位于英格兰西南部的多塞特地区，属于英国王室直辖领地）进行的传统而环保居住方式的实验。想当初，查尔斯方面抛出庞德伯里计划时，建筑师、城镇规划者和经济学家有多少人激烈反对！现如今，庞德伯里已然是一个名闻遐迩的传统人居模范镇，国内国外——包括美国这种一流的发达国家和沙特这种富裕的阿拉伯国家——来这个偏远小镇朝圣的规划者和高官络绎不绝。

但庞德伯里并非一项高科技实验，而是一种低科技实践。它靠的是回归传统这一根本理念。在这里不仅能看到地热利用和雨水收集设施，也能看到用芦苇席过滤排泻物的传统做法。这些设施对于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乃至有机耕作是不可或缺的。查尔斯认为，传统居住方式不仅更环保、更健康、更合乎人性，而且完全能够适应现代市场的运作。如果这种居住方式能得到推广，所收到的效果将与某些发达国家斥巨资进行的实验——那种完全依赖高科技的昂贵的环保房或环保大楼——的效果没有什么不同。

除了稀稀落落几家不大的工厂以及学校、邮局外，庞德伯里全是居民房。这些房子是按照传统农舍的样式、沿几米宽的小街修建起来的，所用的建材大多是当地使用了上千年的传统材料，连人行道也是用鹅卵石而非水泥铺成。这里绝对看不到我国一些富裕起来的城镇动辄宽达几十米的炫耀性“大道”，因为房屋规划得十分密集，路面也十分狭窄。大多数道路其实只是巷子，只够步行者和骑自行车者通行。即使有稍稍宽一点的“大路”，能通汽车，也被修成“之”字形，以方便步行者，或者说故意让驾车者只能以较慢的速度开车。人们购物，只需步行或骑自行车去商铺，而不是驾车去超级市场，因为这里压根儿就没有超级市场或购物中心，只有遍布各处的方便的商铺。大人上班，小孩儿上学也只需步行或骑自行车。孩子们要想出去玩玩，一出门便可投入大自然的怀抱——树林、山丘、草地、河流和有机管理的农田就在不远处，或者说就是庞德伯里的一部分。由于房屋密集，一出门便会碰到人，所以这里邻居间交往频繁，孩子绝不会像在现代化都市那样缺乏玩伴。

庞德伯里的意义不仅仅在于它是一种环保、健康的生活方式。与它恰成对照的，是现代化都市动辄高几十层的大楼或现代化农村动辄占地一英亩以上的“独立家庭房”（independent family house，这在美国农村或大城市郊区相当普遍）。住在这种环境中，明明是邻居却可以形同路人，老死不相往来。相比之下，庞德伯里代表了一种传统而新型的居住模式，因为这里能找到自然、惬意的人际交流，能找到“现代”生活中久违的、合乎人性的社群关系。此

外，现代化城镇或现代化农村式居住模式要求方便的交通运输，刺激了汽车、公路的发展，这不仅是一种巨大的资源浪费，同时也对地球生态系统造成很大压力。由此不难看出，庞德伯里对于地球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性具有深远的意义。

但庞德伯里绝不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山村，而是一个使用互联网的现代化小城。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60

财富，需要一对倾听的耳朵

●野 山

伏尔泰说："耳朵是通向心灵的道路。"但我们的心中往往有太多自己的成见，这成为我们倾听别人的最大障碍。细数世界级的创业大腕、打工皇帝，几乎个个是倾听的高手。

沃尔玛的创始人山姆·沃尔顿一生都在勤勉工作。60 多岁的时候，他每天仍然从早上 4 点半就开始工作，直到第二天凌晨。偶然还会在某个凌晨 5 点钟访问一处配送中心，与员工们一起吃早餐。他常自己开着飞机，从一家分店跑到另一家分店，每周至少有 4 天时间花在这类访问上。

上世纪 70 年代，公司迅速壮大，山姆不可能遍访每家分店了，但他还会经常跑到自己的超市里，专门去听购物的老太太们的抱怨，然后再用行动消除掉这些顾客的不满。山姆正是通过多听员工、多听顾客的声音，才了解到沃尔玛的运营情况以及顾客的真正需求。

"用心去听"让多普达总裁李绍唐少走了许多弯路。

虽然李绍唐年轻时去敲老板的门，遇到老板心不在焉、看着电脑有一搭没一搭地回上一句，让他很反感。但成为老板后，他承认自己也曾不由自主地边处理公务边和员工讲话。

"这是对员工最大的不尊重。"于是，李绍唐开始利用一切机会倾听员工的心声。

轻松的环境才能打破上下级间紧张的气氛。李绍唐的方法简单又高效。第一年，他每个月都会找 10～12 名员工喝咖啡、吃蛋糕，让不同部门的同事互相认识，并且每人必须提一个对公司的建议。第二年，主题变为"快乐午餐"，大家聚在一起吃快餐、聊愿望。第三年，晚上 5 点半到 7 点半的"快乐时光"，员工们一起喝啤酒，尽情发泄自己对公司的抱怨。

"最重要的是要找不同部门的员工。"李绍唐觉得这样才能听到对同一事情的不同观点。

李绍唐还是普通员工时，经常问老板别人为什么能成功，成为 CEO 后的他，还是不断地问其他公司的 CEO：你是怎么成功的，你为什么要并购，为什么要把某项业务卖掉，有哪些管理心得……

坐飞机、走路，这样的平常时间李绍唐也不放过。在飞机上，李绍唐会问空姐："听说过多普达手机吗？"在电梯里，他会问旁边的陌生人同样的问题，饭店的门童有时也会成为他询问的对象。

听的目的是为了吸收，但听完就忘却是人的天性。李绍唐习惯于边听边记，打开他的手机，里面写满了四处听来的信息、看法。他还随身带了一个厚厚的本子，同样是为了防止忘掉重要的信息。最重要的是，每天晚上李绍唐还要进行温习，仔细揣摩这些话的深层含义。

曾被讥为"饼干销售员"的郭士纳，在 1993 年被任命为 IBM 的全球 CEO 时，备受质疑。让这位来自食品与烟草公司的 CEO 执掌"蓝色巨人"，这在许多批评家和分析师看来十分荒谬。

郭士纳上任后，将 40％的时间花在和客户交谈上。他说："我不会听经理人告诉我客户的情况，我会直接听顾客自己说。"能与郭士纳进行最有效沟通的群体，是 IBM 的客户群。他总是亲自出马安抚老客户，毫无拘束、坦率地和客户交谈，并坚持做到倾听他们的心声。在"执政"期间，郭士纳做出了两个重要的决策：一是使 IBM 业务更加多元化；二是改变了经营方式，从硬件转向服务。曾被媒体描述成"一只脚已经迈进了坟墓"的 IBM，不仅打破了被肢解的危险，还重新焕发出活力。郭士纳本人也因此位列全球 25 位最佳总裁的首位。

直接面对你的客户，倾听他们的声音，才能发现真正的市场需求。

"很多领导者都会说，人是企业最重要的资源，可是他们并不真正理解其中含义，也不知道怎样做才能有效吸引和留住人才。"百胜全球餐饮集团董事局主席、首席执行官兼总裁大卫·诺瓦克对此深有感触。

大卫甚至开玩笑说，他几乎不自己做决定，而是在人们激烈的讨论中，碰撞出火花："我不在乎好主意从哪里来，关键是它最后可能会成为公司最高层面的决策。"

与公司内部员工相比，变化多端的市场更难捕捉。

大卫显然是一个倾听市场的老手。百事旗下的肯德基是尽人皆知的品牌，它依靠特许加盟的方式迅速占领着市场。但在 20 世纪 90 年代，这些加盟商手中的权利曾经面临被剥夺的危险。

因为当时百事的高层们发现，特许加盟虽然有助于增加门店数量，但管理和产品质量却较难控制，这导致肯德基的财务状况不太乐观。

大卫被派去与加盟商们谈判。大卫召集各地加盟商，8 人一组进行"头脑风暴"。加盟商们在会上冲着大卫大吼："嘿，我怎么知道你是不是百事派来的一个和他们一样的小喽啰。"

大卫面对这群被激怒的加盟商们，尽量保持着低调，让自己看起来很谦虚。他尝试着站在加盟商的角度去想问题，体会他们的感受。渐渐地，大卫赢得了对方的信任。

同时，大卫还发现了一个惊人的事实：加盟商们掌握着肯德基一半以上的餐厅，如果加盟商的利润没有增加，肯德基的利润增长也将为零。也就是说，失去加盟商的支持，肯德基很可能完蛋。

这个看似简单的结论，却让百事的高层非常惊讶。大卫成功地说服了高层，随即召开大会，要员工消除与加盟商的隔膜：从现在起，我们和加盟商就是一家人。”

同时，大卫奔走在 9 个加盟商区域间，用最为直接的方式告诉他们：“我喜欢肯德基的炸鸡，可是我不懂如何来经营炸鸡业务，但你懂。我希望知道，如果你是我，会怎么做。”大卫凭借这句话，很快征服了加盟商。

27 年前的一个清晨，李健熙刚成为三星电子集团副董事长，父亲李秉喆亲自用毛笔写了“倾听”二字送给他，希望他将此作为一个企业领导者的金科玉律。

9 年前，已经成为三星集团主席的李健熙，由于个人对汽车的酷爱，决定进军汽车业。虽然很多高级经理都知道汽车行业的产能明显过剩，但都对这笔 130 亿美元的投资保持沉默。

结果，三星汽车刚投产一年就彻底失败，韩国舆论认为，三星汽车公司的建立“不仅是个盲目的决策，也是官僚主义管理体制的一次失败”。李健熙也非常吃惊地表示：为什么当初没有人敢说出自己的反对意见？

听，需要艺术。听，还是不听，更需要艺术。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54

被市长抱过的孩子

●刘吾福

一场百年不遇的洪灾几乎毁掉了那个本来十分平静的山村———田地淹没了，房屋倒塌了，树木被暴风雨连根拔起……乡领导向县领导汇报，县领导向市领导汇报，市长带着一班人马，带着救济物资救济款赶来了。

市长赶到那个小山村的时候，武警官兵正在奋力与洪水搏斗，他们从咆哮的洪水中把村民一个个救了出来，几百个受灾的村民抖抖嗦嗦地站在高地，其中有二三十个孩子“哇哇”地哭着喊着。

市长的心被那悲惨的情景揪得隐隐生痛，市长疾步跨过去，抱起一个孩子，市长亲了亲那个孩子泪水模糊的脸，市长抱着那个孩子面向受灾的村民说，要相信政府，要依靠我们自己的力量，齐心协力，战胜洪魔！

那感人的一幕立即被随行的记者拍了下来，第二天就上了县报，上了市报，而且都是头版头条，紧接着乡领导指示有关部门要好好关照那个被市长抱过的孩子，县领导指示有关部门要特别关照那个被市长抱过的孩子，市长也经常过问那个孩子的情况。

民政局遵照领导的指示，对那个被市长抱过的孩子重点发放救济款，县妇联送给他只有城里孩子才穿的那种羽绒服，粮食局发给那个孩子家里很多白面，学校正式宣布那个孩子为三好学生，一个知名企业家决定资助那个孩子读完大学……

隔三差五就有县市报社和电视台记者去采访那个孩子，报纸上经常刊登那个孩子的幸福笑脸，电视里也经常出现那孩子一家其乐融融的生活。

看着那个无比幸运的孩子，山村里的其他孩子都说，要是我也被市长抱过，那该多好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61

安猪：人人多背一公斤
●海士心

在风光秀美的云南元阳多依树村，100 多户人家的孩子，能上初中的女孩只有 2 人。孩子除了课本，没有其他儿童读物，不少学生甚至连最简单的橡皮、卷笔刀都没有。大多数游客见到这样的情景也许会感慨一番，一些有爱心的旅游者也许会留下一些财物送给当地的小朋友，但一名去那里旅游的叫安猪的网友却想到了更多："能不能利用数量庞大的旅游者的力量去帮助这些贫困落后地区的小朋友？"

于是，在 2004 年的 4 月，安猪在网上提出了一个叫做"多背一公斤"的计划。最初的思路很简单，鼓励每位旅游者在出游时背上一点书籍或者文具，带给沿途的贫困学校和孩子。为了让这一切更有效，安猪建立了"多背一公斤"的网站(www.1kg.cn)，在网站上收集和提供学校的信息和需求，作为旅游者出行前的参考。

"一公斤很轻，但如果有成千上万这样的一公斤，它的价值就不可估量。"就是这个朴素的理念，立即得到了旅游爱好者的广泛认同，仅仅依靠口口相传，在最初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广州、上海、北京的旅行者已经自行组织了 20 多次活动，参与人数超过 200 人，活动遍及湖南、广西、贵州、云南等地，捐助文具超过 10000 份，书籍超过 3000 本。

面对取得的成绩，安猪的心是雀跃的，但他的行为也同时被人质疑："对旅游者来说，每次山长水远地背一点点东西过去，意义到底有多大？""对山区来说，每次这一点点的物资，又有什么用？要缺物资的话还不如直接从邮局邮寄呢，量又大，又省时间。"

这些质疑的声音让安猪迷惑了。于是，他于 2004 年 8 月再次到贵州和广西进行调研和实践。通过和当地老师和志愿者的交流，安猪肯定了自己这个"人人多背一公斤"的行动。但在一次喝酒时，贵州白碧小学文老师无意中说："物质的匮乏还是可以克服的，但真正的

问题是观念和信息的落后。”一语惊醒梦中人，安猪为自己的无知和短视感到惭愧。他意识到，“多背一公斤”的意义不能仅仅停留在物质层面，旅行者更应该“背”去信息和观念，在和孩子们面对面的交流中，更多地开拓孩子们的视野，让他们了解外面的世界。

之后，安猪对“多背一公斤”行动指南做了部分修改。他建议，旅行者最好自备信纸、写有回信地址和贴上邮票的信封，见面时交给孩子，让彼此保持长期通信联系；下载并打印若干梦想卡片，鼓励孩子们写下自己的梦想；把旅途见闻、照片、梦想卡片等发到网站，以便捐助者之间交流经验……

“我们不强调可怜和同情，如果说最初的‘多背一公斤’只是提倡扶贫，那么现在的‘多背一公斤’更注重的是平等的精神上的交流。”安猪反复强调这一点。

这种平等交流的快乐也成为了“多背一公斤”成员的共识。“其实这个旅游方式最吸引人的地方就是充满了人情味。我送了一些小礼物，而孩子们回馈给我们更多，有灿烂的笑容，不断的进步……与其说是我们帮助了这些孩子，不如说是这些孩子给了我们启示、触动和快乐，这多背的‘一公斤’其实是送给了自己。”广州的网友 Ansel 从云南回来后，这样总结自己的感受。

目前，在安猪的领导下，“多背一公斤”活动和网站全部由志愿者在业余时间开展和维护，对比他们获得的影响力，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但安猪对此仍不满意，他一直在尝试与商业力量合作，他认为：“在今天，企业应该能做更多的事，而不仅仅是开一张支票。我相信，只有当社会的各种力量都在为一个共同的更美好的明天而奋斗时，这个世界才会变得有希望。”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P62

《读者》2007 年第 11 期目录

心声
文 苑
•卷 首 语•心之歌帕蒂•汉森 1
•文　　苑•冰雪中的爱让•保罗•鲁朗 4
诗二首赫鲁伯 韩 东 5
心灵的花园梁晓声 6
阴杨 绛 11
莱登修女的遗物清单查一路 15
爱的第一百种语言张祖文 18
奇迹鱼泰莉•巴若斯 48
不需注释的生命祝 勇 50
人 物

·人　　物·帝王张居正熊召政 12

·名人秩事·我邂逅的名人张慕飞 汤礼春 28
胡也频的期盼张兴集 47
社 会
·社会之窗·禁令凶猛余毛毛 9
·杂谈随感·至情至性有几人王开林 14
威胁生命的无价值感黄国泰 26
贫穷的和富有的叶兆言 39
躺在火上的人刘茂胜 40
那人、那屋、那树陈鲁民 53
酒道陈志雪 62
·今日话题·什么是我的
——《物权法》与一个普通中国人的生活张 欢 36
·警 世 钟·警惕：全球变暖陆炜炜 吴万宏 45
人 生
·人生之旅·再平凡也可活成一座丰碑谢胜瑜 8
通向公正的路苇 笛 10
紧握生命线特瑞·阿当姆斯 8
世贸中心废墟的英雄德里克·伯内特 51
·两代之间·四月的一个早上小 月 19
亲恩浩荡侯拥华 29
我的难堪，你的尴尬安 宁 54
·人 世 间·宽容是一种拯救张 翔 17
无声世界里的似水亲情李锦何 20
报答王琼华 56
温情人生琳达·赖恩奇 57
·青年一代·罗比的神秘使命乔治·M·弗林 9
成功就是一片浩瀚的大海赵功强 16
被生活“欺骗”后柯 晓 46
·家庭婚姻·勿忘我简·古德温 42
生 活
·生活之友·仇人与恩人高永斌 60
·经营之道·问对“问题”郝广才 61
·心理人生·那一刻，爱披着欺骗的外衣陶 洁 22
抱怨不如改变尹玉生 33
知 识
·知 识 窗·情商与成功乔·卡洛 58
看世界
·风 情 录·巴黎，一席浮动的盛宴邦 妮 52

点 滴
·漫画与幽默·幽默与漫画 34
·言　　论·言论 41

·补　　白·经过推敲的语言大江健三郎 23
猛兽多是懒汉周 涛 25
生命的价值陈蓉霞 27
感恩的老人珍妮弗·叶·卡斯佩 32
生命的启示玉 珍 49
人的季节济 慈 55
把玉米变成黄金感 动 59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封 面·同乐（摄影作品）

至性至情有几人

● 王开林

何谓“真文人”?其一，真文人肯定是性情中人，内心一派天真烂漫，善感多情，不圆滑，不世故，以良心为王，以良知为帅，待人、处事、接物决不走虚伪和阴暗的路线；其二，真文人的个性十分鲜明，无论狂狷、桀骜、固执、刚强，还是恬淡、平和、谦退、渊静，均趋于极致，不落入中庸的窠臼；其三，真文人都有强烈的理想主义和完美主义倾向，更容易看到人生的破绽和社会的疮孔。更容易滋生失望的念头和痛苦的情绪；其四，真文人身上有主人性而无奴隶性，他们只相信道义，不畏惧强权；只相信智慧，不畏惧野蛮，有时要他们低头竟比要他们断头还难：其五。真文人崇尚精神之独立，心灵之自由，他们宁鸣而死。不默而生；其六，真文人风流好色，不藏掖，不躲闪，不怕流言。

文化只有新旧，无所谓真伪；文人只有真伪，无所谓新旧。辜鸿铭、王国维、易顺鼎、陈寅恪、梁漱溟是典型的旧文人。陈独秀、张竞生、苏曼殊、徐志摩、郁达夫则是典型的新文人，但他们都是本色原味的真文人。辜鸿铭貌似狂妄，其实天真，他性似顽童，专好玩智力游戏和语言游戏，以调侃他人、嘲弄他人、敲打他人、讥刺他人为赏心乐事；王国维貌似冷漠，其实热忱，他对王室至忠。对朋友至信，对家人至亲，一旦精神顿失凭依，便毅然投身湖水，舍弃生命；陈寅恪貌似荒寒，其实情热，他“痛哭古人，留赠来者”，内心爱慕的竟是古代的才女陈端生和柳如是，他唯恐二人沦没，竟调用其渊博的学识精搜力探，为她们考证身世之谜，撰写长篇传记，盲翁晚岁雅兴亦可谓不浅啊；梁漱溟貌似倔强，其实平和，他有“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大勇，却始终以入世的态度做事，以出世的态度做人。从不汲汲于名利：陈独秀貌似豪横，其实散漫。他以文人积习深入政途，不跌跤不摔跟头才怪；易顺鼎貌似淫荡，其实深情，他爱慕刘喜奎、鲜灵芝、金玉兰等一众坤伶．用心留意至极，人谓其花痴。并不公平；张竞生貌似荒唐，其实严谨，他以科学的态度研究性学和人口学，颇多真知灼见。却因超前而受诟病，因惊世骇俗而无处容身；弘一法师貌似严肃，其实悲悯，他多才多艺，名满天下，却一朝尽弃，皈依佛门，连柳亚子都看他不懂，世人更看他不懂；苏曼殊貌似放浪，其实坚贞，他出入青楼，阅人无数，却一直守身如玉，不破佛门戒规，人谓其癫实为痴；八指头陀貌似慈柔，其实刚猛，他遵循佛祖“千疮求一偈”的苦修精神在长明灯上烧断两指，此种毅力，常人难以想像；徐志摩貌似婉约，其实奔放，他在情场上的那股

认真劲、执著劲举世少有，为了追求十六岁的美少女林徽因他主动离婚，为追求二十四岁的美少妇陆小曼他吃尽苦头，他硬是把这条路走到两眼发黑，直到飞机坠毁；郁达夫貌似洒脱，其实冲动，他太在乎王映霞，方式却不得法。他怀疑妻子有外遇，于是写下《毁家诗纪》，最终家丑外扬，婚姻解体。一代才子流落海外，竟然尸骨无存；沈从文貌似笨拙，其实精明，他追求心仪的女子，一味地使用书信攻势，终于大功告成，他面对政治的高压，毅然放弃文学创作，钻研古代服饰文化，卓然成家，别开生面。

无论在乱世，还是在治世，真文人都是率性的，从真里面求善，从善里面求美。从美里面求真，要看一个文人是不是真文人，就看他愿不愿走进这样的循环圈。伪文人热衷于名利权位，他们不得不用厚黑学的手法立命安身。还哪肯去走真一善一美这个循环圈呢，就算他们走过一遭，戴着假面具，走了也还是白走，无济于事。

明末清初的大学问家顾炎武在《日知录》中尝言：“士当以器识为先。一命为文人。则无足观矣。”他蔑视的实际上是那些无真知、无傲骨、无操守的伪文人，这些“三无产品”充斥于市，人间遂平添出许多的扰攘和喧嚣。

至性至情有几人?这样问．多少带点悲观的意思，但我们还是有乐观的必要，无论在何时，真文人都不会像恐龙那样绝迹，正是由于他们的存在使那些伪文人藏头则露尾，藏尾则露头。无所逃遁于天地之间。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4

再平凡也可活成一座丰碑

● 谢胜瑜

他是一个称得上可怜的老头儿。他一生无儿无女，从一家工厂退休后，一个人住在城郊，生活十分清贫，家里没有一件像样的东西。因为赋闲在家，空闲时间多，有时候他也会到市中心的翠湖公园走走，看看。

1985 年 11 月的一天，老人在翠湖边上遇到了一群从未见过的“客人”——一群从遥远的西伯利亚漂洋过海而来的鸟儿，它们的嘴和脚都是红色的，身长多在 31 厘米～40 厘米之间。平时就喜欢花鸟的老人知道，这是北半球才能经常见到的红嘴鸥，它们为了避开北方严冬的寒冷和食物的短缺来到了这里。它们是千里迢迢来求助人类的！老人没有片刻的迟疑，马上从商店里买来了一些饼干，撒向鸟群……鸟儿在老人的手起手落中扑腾啄食。这一天，老人从鸟儿欢快的啄食中感受到了人生从未有过的开心和快乐！

这一年，6000 多只红嘴鸥在昆明一待就是几个月，直到来年的 3 月才依依不舍地离去。因为那时北方已经春暖花开、食物充足，它们要回到那儿生儿育女。这几个月，老人不管刮风下雨，每天都用一个大大的布包带着喂鸟的食物来到湖边，就像学校的老师每天从家里来到学校给学生们上课一样。他来给鸟儿们喂食，和鸟儿们嬉戏……因为红嘴鸥的到来，老人的开销突然就大了起来，300 多块钱的退休工资月月用得精光。

红嘴鸥走了，老人的日子却过得吝啬起来：一个馒头一碗稀饭，就点咸菜，就是他的一顿美餐；他抽两毛多钱一包的金沙江烟；他从来舍不得坐 5 毛钱的公交车，无论到哪儿，无论有多远，他都坚持走路；而每次出门，他都背着一个破布包，为的是沿途捡拾干树枝和煤渣拿回家当燃料……邻居问他为什么这么抠门儿，他笑笑说："来年红嘴鸥还会来，而且会来得更多，不积攒点钱，我怕养不起它们呢。"

第二年，第三年……红嘴鸥如期而至，而且，如老人预料的那样越聚越多。老人每天佝偻着背走两三个钟头的路来到翠湖湖畔喂养它们、照看它们，不让任何人伤害它们。用旧饮料瓶装的茶水和两个干馒头是老人用来果腹的，几乎每天都是如此。但四五块钱一斤的饼干，他一买就是一大布袋，眼睛都不眨一下。而这些给"远客"红嘴鸥吃的饼干，他从来都舍不得吃一块。有时候没有钱买饼干或想给红嘴鸥换换口味的时候，老人干脆就买来面粉和鸡蛋，亲自给鸟儿们做好吃的"加餐"——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红嘴鸥认识了这个脊背佝偻的老人，只要老人一来，鸟儿们就会围绕着他久久不愿散去！

慢慢地，外地游客在冬春季节来昆明游览时，翠湖观鸥成了导游首推的美景——红嘴鸥胸脯雪白，成群飞起来时就像无数的雪片在空中飞舞，这让无数的游客体验到了人与鸟儿和谐相伴的乐趣。游客们为人与自然的融洽感动着、沉醉着，甚至来不及去注意这群候鸟为什么总是围着一位老人飞舞盘旋。直到 1995 年冬天，当地的一位摄影家跟在老人后面，抓拍了老人呼唤着鸟儿的名字嬉戏、逗乐的很多镜头……

有一天，摄影家发现老人有好几天没有来喂红嘴鸥了！他驱车来到老人的住处看望老人，却愕然地发现老人已经在前一天去世。摄影家在老人经常喂鸟的地方发布了讣告，把老人喂鸟的照片摆在那儿。没想到，照片一摆上，无数的红嘴鸥就开始在老人遗像的上空盘旋，它们凄厉地鸣叫着，犹如一群被老人撇下的儿女，很久很久都不愿离去……

"鸟儿为人吊唁"的感人一幕在昆明市民中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全城的人都知道了这位叫吴庆恒的"海鸥老人"。吴庆恒老人去世后，不少老人怕春城昆明从此失去"人鸟共戏"的独特美景，自发地接了他的"班"，每年坚持自费买干粮给鸟儿们喂食。听说红嘴鸥的"口粮"不足，一家企业的老总主动提出每年拿出 10 万元给昆明鸟协，让他们生产鸟食，供市民免费喂养红嘴鸥；而昆明市也把临时到这儿过冬的红嘴鸥当做"自己养的鸟"，拨出专款给红嘴鸥配制营养面包……为了纪念吴庆恒老人的义举，人们还把他省吃俭用喂养红嘴鸥的故事写进了课本。更令九泉下的吴庆恒老人想不到的是：2006 年冬天，当迁徙的鸟儿再次回到昆明市翠湖公园时，在他离开人世 10 年后，他又可以回到鸟儿们中间：他坐在水边，面带微笑，一只手捧满鸟食伸向空中。在他的手上、身上，停满了他最爱的"小精灵"红嘴鸥……这是一尊青铜雕像，雕像是昆明市民在老人去世 10 周年时自发提议和捐资铸就的。

一尊雕塑把人鸥和谐共处的祥和美景定格为永远，同时也在向世人昭示：和谐共处的善心和追求，是耸立在每一个热爱自然、热爱生命的人心灵深处的丰碑！而一个人只要能坚持内心美好的操守和至死不渝的付出，哪怕他再平凡再普通，也可以活成别人眼中的丰碑！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8

幽默与漫画

地铁怪客

前天晚上我加完班，紧赶慢赶坐上了末班地铁。我刚坐下，一个衣冠不整的中年男人就凑了过来。我厌恶地瞪了他一眼，他却迎着我的目光凑得更近了，似笑非笑地对我说："上个月郊区的一条小河里发现了一具无头女尸，你知道是谁杀的吗？"我一听，心跳骤然加速。

见我一副惊疑的样子，他又说："前两天，火车站有几个外国旅客被一伙人持刀乱砍，你知道是谁干的吗？"我结结巴巴地回答："不........不知道.........."

"最近疯狂一时的'斧头帮'你总听说过吧？"他的声音越来越低，同时把一只手向自己的皮包了伸去。

我吓坏了，刚要喊救命，他变戏法似的从皮包里拿出一沓报纸，献媚地说："买一张今天的《法制新闻报》吧，看完你就都知道了。"

赔偿的限度

飞机误点，阿杰非常生气地责骂航空公司的女职员。那位女职员不断地道歉，产是公司负责送他到旅社过夜，等明天一早的飞机。阿杰说到现在还没有好好地吃过一顿饭，于是女职员给他一张机场餐厅的自助餐券。此时，阿杰仍怒气未息，说："如果不是你们飞误点的话，今晚我就可以和太太在一起了。"

那位女职员连声说："对不起，先生，这的确是我们的过错，可是我们的赔偿也是有限度的。"

扫兴

结婚五周年纪念日到来的前两周，丈夫说，他要送一件让我意想不到的礼物给我。结婚纪念日的晚上，我得到了一个极可爱的金手镯，心里甚是欢喜。

丈夫温柔地说："是一个四个字母的单词使我为你买下了它。"

我轻轻地说："哦，太温馨了，是 Love（爱）？"

丈夫说："不是，是 Sale（甩卖）。"

路牌

有一年十月末和妻子去华盛顿州的奥林匹克半岛度假。我们迫不及待地想游览海岸近旁的雨林，但听说雪崩造成某些路段不能通行。明知可能遭遇什么状况，我仍然继续驾车前进。果然，我们从雨林刚开出不远，就看到一块路牌，上面写着："距此 10 英里处有冰。"

又开出 5 英里，另一块路牌上写着：" 距此 5 英里处有冰。"

第三块路牌上是："距此 0。5 英里处有冰。"我们几乎是一点"挪"过了那半英里。

然后，我们来到最后一块路牌旁。牌子立在一家小食品杂货店外，上面写着：冰 75 美分。

推荐信

当彼得斯得知自己被解雇了的时候，他来到人事部长的办公室。"因为我已经在这个公司干了这么多年，"他说，"我想我至少应该得到一封推荐信吧。"

人事部长同意了，告诉他明天给他。第二天早晨，彼得斯在他的办公桌上发现了那封信。信中写道："乔纳森·彼得斯先生为我们公司工作了 11 年，当他离开的时候，我们都觉得很满意。"

称呼

一个大办公室的经理注意到他的一个部门头子雇佣了一位新人，于是，这位老板就把他叫进了他的办公室，进行一次简短的方向性训话。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

"约翰，"那个新来的家伙回答。

经理皱起了眉头，"你瞧，我不知道你以前在哪种地方工作，但是我不称呼任何人的小名。这给人一种亲密的感觉，不利于树立威望。我只用姓氏来称呼我的雇员，史密斯、琼斯、贝克，等等。而我的雇员也只称呼我罗伯逊先生。现在，我们直接说吧，你姓什么？"

那个新来的家伙叹了口气，说，"达令（英文直译是亲爱的）。约翰·达令。"

"好吧，约翰，我要跟你谈的第二件事是……"

事出有因

杰克走进花店选了一打玫瑰花，一位年轻的卖花姑娘问：

"是送给你妻子的吗?"杰克答："是的。"

姑娘："是她的生日?"

杰克："不是。"

姑娘："是你们的结婚纪念日?"

杰克："不是。"

当杰克付完钱转身准备出门时，姑娘忽然叫道：

"我希望她能原谅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34

阴

● 杨 绛

一棵浓密的树，站在太阳里，像一个深沉的人，面上耀着光，像一脸的高兴，风一吹，叶子一浮动，真像个轻快的笑脸；可是叶子下面，一层暗一层，绿沉沉地郁成了一团幽静，像在沉思，带些忧郁，带些恬适。松柏的阴最深最密，不过没有梧桐树胡桃树的阴广大，荫蔽得多少地亩。因为那干儿高，树枝奇怪地盘折着，针叶紧聚在一起，阴不宽，而且叫人觉得严肃。疏疏的杨柳，筛下个疏疏的影子，阴很浅，像闲适中的清愁。几茎小草，映着大阳，草上的光和漏下地的光闪耀着，地下是错杂的影子，光和阴之间郁着一团绿意，像在低头凝思。

一根木头，一块石头，在太阳里也撇下个影子。影子和石头木头之间，也有一片阴，可是太小，太简单了，只看见影子，觉不到有阴。墙阴大些，屋阴深些，不像树阴清幽灵活，却也有它的沉静，像一口废井、一潭死水般的静，只是没有层叠变化的意味，除非在夜色中，或者清晓黄昏，地还罩在夜的大阴里，那时候，墙阴屋角，若有若无地怀着些不透的秘密。可是那不单是墙阴屋阴了，那是墙阴屋阴又罩上了夜的阴。

山阴又宽坦了，有不平的起伏，杂乱的树木。光从山后过来，照向树木石头和起伏的地面，立刻又幻出农浓淡淡多少层次的光和影，挟带的阴，随着阳光转动，在变换形状，变动位置。山的阴是这般复杂，却又这般坦荡，只是阴不浓密，不紧聚，很散漫的。

烟有影子，云有影子。烟的影子太稀薄，没有阴。大晴天，几团云浮过，立刻印下几块黑影，来不及有阴，云又过去了。整片的浓云，蒙住了大阳，够点染一天半天的阴，够笼罩整片的地，整片的海。于是天好像给塞没了，造成漫漫无际的晦霾。晦霾中，草像凄恻，树像落寞，山锁着幽郁，海压着愤恨，城市都没在烟尘里，回不过气的样儿，沉闷得叫人发狂，却又不让发狂，重重地住在沉闷里，像那棵树，落寞地裹在一重皮壳里，像那草，乏弱得没

有了自己，只觉得凄恻。不过浓阴不能持久，立刻全变成狂风大雨。持久的阴，却是漠漠轻阴。阴得这般透明，好像谁往空中抛了一匹轻纱，轻薄得飏在风里，虽然撩拨不开，却又飘忽得捉摸不住，恰似初识愁滋味的少年心情。愁在哪里?并不能找出个影儿。缺少着什么?自己也不分明。蒙在那淡淡的阴里，不是愁闷，不是快活，清茶似的苦中带些甜味。风一吹，都吹散了。吹散了吗?大阳并没出来，还是罩在轻阴里。

夜，有人说是个黑影。可是地的圆影，在月亮上，或是在云上，或是远远地投射在别的星球上。夜，是跟着那影子的一团大黑阴。黑阴的四周，渗进了光，幻出半透明的朝暮。在白天，光和影包裹着每件东西。靠那影子，都悄悄地怀着一团阴。在日夜交接的微光里，一切阴模糊了，渗入了夜的阴，蒙上一层神秘。渐渐黑夜来临，树阴，草阴，墙阴，屋阴，山的阴，云的阴，都无从分辨了。夜消融了所有的阴，像树木都烂成了泥，像河流归入了大海。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1

言论

若要优美的嘴唇，要讲亲切的话；若要可爱的眼睛，要看到别人的好处；若要苗条的身材，把你的食物分给饥饿的人；若要美丽的头发，让小孩子一天抚摩一次你的头发；若要优雅的姿态，走路要记住行人不止你一个。

——奥黛丽.赫本给她女儿的遗言

一种新药的申报资料至少要一米多高，如果一万种都是新药，资料厚度就有十千米高，审批人员不可能在一年内看完这么多的资料。目前所谓的“新药”并不是新研发的药，而是老药换了身新衣服。

——近年来，我国每年几乎都要批准一万多种新药。安徽医科大学药学院副院长陈飞虎教授如是说

现在的粉丝不是食品，钢丝不是建筑材料，狗仔队不是由纯种狗组成的，炒作不再仅限于厨房，韩流和冷空气没关系，双规成了动词，语言已经进入了和词典没多大关系的超级选秀时代！

——有人说这已经是一个词典远远落后于流行词汇的时代

制订一套全局性的计划策略，称为“方略”；确定个带指导性的办事方向，称为“方针”；编个准备实施的计划，称为“方案”；说话做事的样式，称为“方式”，精通某种学问的专家，称为“方家”；读书人慢悠悠地迈步，称为“方步”；医生看病留下的药单，称为“方子”。

——詹克明论证反自然形态的“方正”成为中华民族的民族性格时，列举了上面的论据，

另外还有“方块字”、“方城”、“方桌”等等。

睡觉睡到自然醒——舒服啊！

数钱数到手抽筋——钱多哈！

睡觉睡到手抽筋——生病啦！

数钱数到自然醒——做梦呢！

——人生的最高境界和最低境界

我们虽然没有禁书，却已然没有人愿意读书，我们虽然拥有汪洋如海的信息，却日益变得被动与无助；我们虽然有着真理，然而真理却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我们有着文化，然而文化却变成了充满感官刺激，欲望与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

——1932 年，赫骨黎曾在《美丽新世界》中发出的警语

30 岁之前要用劳力赚钱，30 岁到 40 岁要用经验赚钱；40 岁到 50 岁要用专业赚钱，50 岁到 60 岁要用人脉赚钱；60 岁以上要用钱滚钱。

——一位金融大亨的赚钱理念

仅有托福、GRE 还不够，还得有口语；有口语还不够，还得有签证方面的知识；有签证方面的知识还不够，还得有自信和顺畅的交流能力；仅有交流能力依然不够，还得有强大的自尊和维护权利的能力，还得有理解美国文化、懂得签证官心态的能力。最后，上述的一切你都有了，但是长得歪瓜裂枣、显得精神萎靡、一脸颓废无赖的样子也不行。他们要选择的人，是到了美国能够成功能够发展的那种人，而不是可能精神崩溃、跳楼自杀，或者杀了人再自杀那种人。

——谁能获得美国的签证呢？面对越来越严峻的局面，新东方的徐小平定了这样的标准

当我们透过经济适用房的镜子来看中国房市的时候，我们的经济适用房是不是只是和穷人幽默了一把而已？谁来称称这个一点不好笑的玩笑的技术含量和责任含量呢？

——中国的房地产市场既充满着浪漫主义的隐语与誓言，又流淌着巫术意味的设骂和诅咒，但有一点是不变的，那就是无论民意沸腾还是官调铿锵，房地产市场依然我行我素，“涨”声不断

所谓时尚就是生活，生活得有个性，有主张，有见地，人家看了觉得你就是时尚。这是一种意识形态在日常生活中的折射。

——一位哲学系女生谈自己和时尚的关系

嫁给一个人就是嫁给一种生活方式，嫁给一个社会关系的总和。

——电视剧《新结婚时代》中的台词

每个人都有他的路，每条路都是正确的。我想，现在有 50 亿人，就有 50 亿条正确的路。人的不幸在于他们不想走自己的那条路，总想走别人的路。

——奥地利作家托马斯?伯恩哈德说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1

心之歌
●［美］帕蒂·汉森　〇郑　毅　编译

很久以前，一个健壮的男人娶了他梦寐以求的女士为妻。婚后他们生了一个小女孩，小女孩聪明活泼，她父亲非常疼爱她。

小女孩还很小时，她父亲常会将她抱在怀里，嘴里哼着优美的曲调，带着小女孩在房间里跳舞，并对她说："我爱你，小女孩。"

当小女孩渐渐长大，父亲仍拥抱着她说："我爱你，小女孩。"小女孩则会撅着嘴说："我已经长大，不再是小女孩了。"父亲就笑着说："在我的眼里，你永远都是我的小女孩。"

后来，已经长大的小女孩离开父亲，离开家，走入了社会。当她对自己有了更深的了解，也就越加了解了自己的父亲，她意识到父亲是真正健壮而坚强的人，他是那样善于向家人表达自己的爱意，无论小女孩走到世界的哪一个地方，他都会打电话对她说："我爱你，小女孩。"

有一天，已经长大的小女孩得到消息，父亲中风了，并伴有失语症，今后他再不能说话了，甚至听不懂别人的话。他再也不能欢笑、走路、跳舞、与人拥抱或告诉已经长大的小女孩，他爱她了。

就这样，已经长大的小女孩回家看望父亲。当她走入房间，发现父亲已无昔日的健壮，显得格外憔悴而虚弱。男人看到已经长大的小女儿，想要对她说话，却又说不出。

女孩唯一能做的就是来到床边，伸出双臂绕住父亲的臂膀。那一刻，她的泪水夺眶而出。

她将头靠在父亲胸前，想起了很多事情——幼时与父亲共同度过的快乐时光，以及父亲无微不至的关爱所给予她的安全感，而今却都成了回忆，令她悲伤不已。

接着她听到父亲心脏跳动的声音，那里蕴藏着多少优美的歌曲与温馨的话语啊！虽然他

此刻身患重病，但心脏却仍有力地跳动着，女儿就那样入神地听着，突然，奇迹出现了，她竟从父亲的心脏中听到他再也不能用嘴诉说的话语：

我爱你，小女孩

我爱你，小女孩

我爱你，小女孩……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1

心声
江西读者 / 黄伟

好书似良友，长伴长相知。 认识你很久了，总有一种表达的冲动。人生要承载的东西太多，人性就容易变得脆弱，这时需要一种寄托，以托付这种沉重，把它转化为轻盈。这种寄托或许是一本书、一杯酒、一幅画、一辆车，《读者》便是我的那一本书。

多年来，我总是将“每临大事有静气”引为我的座右铭。春有百花秋有月，水流任急心常静，正是《读者》给我带来了那一片“静”，帮我战胜了很多凄凉、冷漠的情境，帮我度过了苦闷彷徨的时刻，使我保持了一种生活的朝气、热情和韧性，在人生之路上不断向前跋涉。

水静则清，人静则明。向静索取力量、智慧，索取人生的希望和信念。“万事从一起，万物静中得”，我由衷地感激《读者》这位“静”友。

选择《读者》其实是选择了一种健康向上的生活。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3

心灵的花园
● 梁晓声

谁不希望拥有一个小小花园？哪怕是一丈之地呢！若有，当代人定会以木栅围起。那木栅，我想也定会以各人的条件和意愿，摆弄得尽可能的美观。然后在春季撒下花种，或者移栽花秧。于是，企盼着自己喜爱的花儿，日日的生长、吐蕾，在夏季里散紫翻红开成一片。虽在秋季里凋零却并不忧伤。仔细收下了花籽儿，待来年再种，相信花儿能开得更美……

真的，谁不曾怀有过这样的梦想呢？

都市寸土千金，地价炒得越来越高。今后将更高。拥有一个小小花园的希望，对寻常之辈不啻是一种奢望，一种梦想。某些副部级以上的干部，而且是老资格的，才可能希望成现实。于是令寻常之人羡眼乜斜。

我想，其实谁都有一个小小花园，谁都是有苗圃之地的，这便是我们的内心世界。人的智力需要开发，人的内心世界也是需要开发的。人和动物的区别，除了众所周知的诸多方面，恐怕还在于人有内心世界。心不过是人的一个重要脏器，而内心世界是一种景观，它是由外部世界不断地作用于内心渐渐形成的。每个人都无比关注自己及至亲至爱之人心脏的健损，以至于稍有微疾便惶惶不可终日。但并非每个人都关注自己及至亲至爱之人的内心世界的阴晴，己所无视，遑论他人？

我常“侍弄”我心灵的苗圃。身已不健，心倘尤秽，又岂能活得好些？职业的缘故，使我惯对自己和他人的心灵予以研究。结论是——心灵，亦即我所言内心世界，是与人的身体健康同样重要的。故保健专家和学者们开口必言的一句话，不仅仅是“身体健康”而且是“身心健康”。

我爱我的儿子梁爽。他小学五年级。这正是一个人的内心世界开始形成的年龄。我也常教他学会如何“侍弄”他那小小心灵的苗圃。“侍弄”这个词，用在此处是很勉强的，不那么贴切，姑借用之吧！意思无非是——人自己的内心世界如果自己惰于拂拭，是会浮尘厚积、杂草丛生的。也许有人联系到禅家的一桩“公案”——“时时勤拂拭，莫使惹尘埃”之说的“俗”和“心中无一物，何处惹尘埃”之说的“彻悟”。

我系俗人，仅能以俗人的观念和方式教子。至于禅家乃至禅祖们的某些玄言，我一向是抱大不恭的轻慢态度的。认为除了诡辩技巧的机智，没什么真的“深奥”。现代人中，我不曾结识过一个内心完全“虚空”的。满口“虚空”，实际上内心物欲充盈、名利不忘的，倒是大有人在。何况我又不想让我的儿子将来出家，做什么云游高僧。故我对儿子首先的教诲是——人的内心世界，或言人的心灵，大概是最容易招惹尘埃、沾染污垢的，“时时勤拂拭”也无济于事。心灵的清洁卫生只能是相对的，好比人的居处的清洁卫生只能是相对的。而根本不拂拭，甚至不高兴别人指出尘埃和污垢，则是大不可取的态度，好比病人讳疾忌医。

一次儿子放学回到家里，进屋就说：“爸爸，今天××同学的红领巾被老师收去了！”

我问为什么。

儿子回答：“犯错误了呗！把老师气坏了！”

那同学是他好朋友，但却有些日子不到家里来玩了。我依稀记得他讲过，似乎老师要在他们两者之间选拔一名班干部。

我又问：“你高兴？”

他怔怔地瞪着我。

我将他召至跟前，推心置腹地问："跟爸爸说实话，你是不是因此而高兴？"

他便诚实地回答："有点儿。"

我说："你学过一个词，叫'幸灾乐祸'，你能正确解释这个词吗？"

他说："别人遭到灾祸时自己心里高兴。"

我说："对。当然，红领巾被老师收去了，还算不得什么灾。但是，你心里已有了这种'幸灾乐祸'的根苗，那么你哪一天听说他生病了，住院了，甚至生命有危险了，说不定你内心里也会暗暗地高兴。"

儿子的目光告诉我，他不相信自己会那样。

我又说："为什么他的红领巾被老师收去了，你会高兴呢？让爸爸替你分析分析，你想一想对不对？——如果你们老师并不打算在你们两个之间选拔一名班干部，你倒未必幸灾乐祸。如果你心里清楚，老师最终选拔的肯定是你，你也未必幸灾乐祸。你之所以幸灾乐祸，是因为自己感到，他和你被选拔的可能性是相等的，甚至他被选拔的可能性更大些。于是你才因为他犯了错误，惹老师生气了而高兴。你觉得，这么一来，他被选拔的可能性缩小，你自己被选拔的可能性就增大了。你内心里这一种幸灾乐祸的想法，完全是由嫉妒产生的。你看，嫉妒心理多丑恶呀，它竟使人对朋友也幸灾乐祸！"

儿子低下了头。

我接着说："如果他并没犯错误，而老师最终选拔他当了班干部，你现在幸灾乐祸，就可能变成一种内心里的愤恨了。那就叫嫉妒的愤恨。人心里一旦怀有这一种嫉妒的愤恨，就会进一步干出不计后果，危害别人危害社会的事，最后就只有自食恶果。一切怀有嫉妒的愤恨的人，最终只有那样一个下场……"

接着我给他讲了两件事——有两个女孩儿，她们原本是好朋友，又都是从小学芭蕾的。一次，老师要从她们两人中间选一个主角。其中一个，认为肯定是自己，应该是自己，可老师偏偏选了另一个。于是，她就在演出的头一天晚上，将她好朋友的舞裙，剪成了一片片。另外有两个女孩儿，是一对小杂技演员。一个是"尖子"，也就是被托举起来的。另一个是"底座"，也就是将对方托举起来的。她们的演出几乎场场获得热烈的掌声。可那个"底座"不知为什么，内心里怀上了嫉妒，总是莫名其妙地觉得，掌声是为"尖子"一个人鼓的。她觉得不公平。日复一日的，那一种暗暗的嫉妒，就变成了嫉妒的愤恨。她总是盼望着她的"尖子"出点儿什么不幸才好。终于有一天，她故意失手，制造了一场不幸，使她的"尖子"在演出时当场摔成重伤……

最后我对儿子讲，如果那两个因嫉妒而干伤害别人之事的女孩儿，不是小孩儿是大人，那么她们的行为就是犯罪行为了……

儿子问："大人也嫉妒吗？"

我说大人尤其嫉妒。一旦嫉妒起来尤其厉害。甚至会因嫉妒杀人放火干种种坏事。也有因嫉妒太久又没机会对被嫉妒的人下手而自杀的……

我说，凡那样的大人，皆因从小的时候开始，就让嫉妒这颗种子，在心灵里深深扎了根。他们的内心世界，不是花园，不是苗圃，而是荆棘密布的乱石岗……

儿子问："爸爸你也嫉妒过吗？"

我说我当然也嫉妒过，直到现在还时常嫉妒比自己幸运的某方面比自己优越比自己强的人。我说人嫉妒人是没有办法的事。从伟大的人到普通的人，都有嫉妒之心。没产生过嫉妒心的人是根本没有的。

儿子问："那怎么办呢？"

我说，第一，要明白嫉妒是丑恶的，是邪恶的。嫉妒和羡慕还不一样。羡慕一般不产生危害性，而嫉妒是对他人和社会具有危害性和危险性的。第二，要明白，不可能一切所谓好事，好的机会，都会理所当然地降临在你自己头上。当降临在别人头上时，你应对自己说，我的机会和幸运可能在下一次。而且，有些事情并不重要。比如对于一个小学生来说，当上当不上班干部，并不说明什么。好好学习，才是首要的……

儿子虽然只有十一岁，但我经常同他谈心灵。不是什么谈心，而是谈心灵问题。谈嫉妒，谈仇恨，谈自卑，谈虚荣，谈善良，谈友情，谈正直，谈宽容……

不要以为那都是些大人们的话题。十一岁的孩子能懂这些方面的道理了。该懂了。而且，从我儿子，我认为，他们也很希望懂。我认为，这一切和人的内心世界有关的现象，将来也必和一个人的幸福与否有关。我愿我的儿子将来幸福，所以我提前告诉他这些……

邻居们都很喜欢我的儿子，认为他是个"懂事"的好孩子。同学们跟他也都很友好，觉得和他在一起高兴，愉快。

我因此而高兴，而愉快。

我知道，一个心灵的小花园，"侍弄"得开始美好起来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6

勿忘我

●[美]简·古德温　○田玮东　编译

克里夫·维尔林两眼呆呆地直视前方，仿佛前面就是无穷的宇宙。可是，当他的妻子黛

伯拉走进房间时，他的脸上立即浮现出了笑容，眼睛也闪闪发亮了，他会从座位上站起来，把妻子拉到身边，然后拉着妻子的手就地旋转起来。黛伯拉一头金黄色的头发也好像随着她一起飞了起来。“你真美，我爱你！”这是他每次见到黛伯拉时说的话，从来没有改变过。他会问你：“她是不是很可爱？”一边说一边亲吻着黛伯拉的手，而黛伯拉则不好意思地嘻嘻笑着。

几分钟后，当黛伯拉离开房间时，克里夫眼睛里的光芒渐渐消失了，他十分担忧地说：“他们告诉我说我妻子来看我了，可是我从来没有见过她。20 年了，我一个人也没见过，我什么都没看见过，我什么都没听见过。白天和黑夜一模一样。我跟死了一样，我想活着。”

黛伯拉第一次见到克里夫时，她才 21 岁，是他担任指挥的合唱团里的女高音。克里夫 40 岁，充满迷人的魅力。黛伯拉被他英俊潇洒的外表和出众的才华吸引住了。克里夫是有名的伦敦交响乐团的合唱团团长，伦敦拉索斯剧团的团长，同时，他还是世界上享有盛名的研究文艺复兴时期音乐的学者。世界上许多著名的作曲家、音乐家都以与他合作为荣。英国广播公司 BBC 委托他为戴安娜和查尔斯王子的婚礼制作的文艺复兴时期的结婚进行曲，由 BBC 精心包装后，在白金汉宫献给了戴安娜王妃。

克里夫在和黛伯拉第一次约会时对她说：“世界上最重要的事情无法用语言表达，这就是音乐存在的理由。”当时，她并不知道这些话会在未来的岁月里成为支持她活下来的动力。

1985 年 3 月，他们刚刚结婚 18 个月，克里夫就患上了世界上迄今为止最严重的遗忘症。普通的唇孢痒病毒进入了他的大脑，把他的整个记忆都抹掉了，而且也伤害了大脑里控制情感和举止的部分。这种罕见疾病的学名叫孢彦脑炎，每年大概有 20 个澳洲人感染此病，如果治疗不及时的话 70%的病人会死亡。活下来的病人一半以上脑神经受到伤害，不过，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没有克里夫病得这么严重。

黛伯拉现在是英国国家健康服务机构的联络员。她对我解释说：“克里夫有意识的时候，就好像他有生以来第一次刚刚醒来一样。测试表明，我丈夫的记忆力只有 7 秒钟，所有给他的信息就像落在皮肤上的雪花一样，一会儿就化了，什么痕迹也没留下。”

在他没生病的时候，克里夫常常一周工作 7 天，每天都工作到深夜，1985 年初春他刚生病时也不例外。黛伯拉回忆起过去时说道：“有一天晚上他回家后，抱怨说头痛，我们都没有当回事儿。”

可是第二天，是个星期一，克里夫头痛得厉害，他对黛伯拉说：“好像有人在用锤子打我的头。”黛伯拉让他在家休息，如果有事的话，赶紧给她打电话。克里夫说：“我想不起来你的电话号码了。”黛伯拉觉得很奇怪，因为他几乎天天给黛伯拉打电话。她把自己的电话号码告诉了 克里夫，这时，她注意到他在电话号码后面注上了“黛伯拉.维尔林”，好像他并不认识她似的。

黛伯拉害怕了，她赶忙找来了医生，医生诊断是感冒，给了他一些止痛药。两天后，她又给医生打电话，医生对她说她丈夫的症状是由一种类似脑炎的流行性感冒引起的，不用担心。那天下午，黛伯拉回家后，发现床是空的，丈夫不见了。她向邻居们打听，给医生和警察都打了电话。可是，警察局的一位警察对她说：“别紧张，他才失踪几个小时，如果明天

早上他还不回来的话，再给我们打电话也不迟。”

几小时后，她几乎绝望了。这时，电话铃响了，附近地区的 另外一个警察局给她打来电话，克里夫在他们那里，没什么事，但是好像很糊涂，他记不起自己 的住址了。黛伯拉把丈夫带回了家，刚到楼门口，克里夫就自己走进去了。

克里夫的体温达到了 40 摄氏度，黛伯拉叫来了救护车，克里夫被送进了医院。在医院里，克里夫一会儿清醒，一会儿昏迷，黛伯拉不断地祈求着：“亲爱的，别离开我，别离开我,我爱你！”医生们对克里夫进行了全面检查，11 个小时后，医生告诉黛伯拉，克里夫得的是孢疰脑炎，是由一种唇孢疹病毒引起的脑感染。他对黛伯拉解释说：“病人只有 30%的成活率。”

黛伯拉吃惊地对医生说：“可是，他从来都没有得过唇孢疹呀！”医生说：“在大部分人 身上，这种病毒都处于冬眠状态，一般人不会有任何症状。只在极罕见的情况下，这种病毒才会袭击大脑。”

就在几天前，他们两个人还在商量生孩子的事。克里夫的另外一次婚姻给他留下了 3 个孩子。 但是，他和黛伯拉还想生两个自己的孩子。她说：“我希望自己能快点儿怀孕，因为克里夫的年龄大了。可是，现在医生却告诉 我说我的丈夫很可能不久于人世了。”

在接下来的两天里，黛伯拉几乎整天待在克里夫的病床前。 第三天，黛伯拉毫无办法地看着自己的丈夫开始了一阵一阵的癫痛。在恍恍惚惚中，她听到一位医生对她说她的丈夫可能会成为一个植物人。

医生们用了当时最好的-种药，可是病毒已经使他的大脑发炎了。大脑越肿越大，结果是颅骨把大脑压碎了。在接下来的几周里，克里夫的情况稳定了，他的头痛减轻了，他的体温也恢复了正常。可是，对大脑的 B 超显示，他的大脑已经被病毒覆盖了。

剑桥大学著名的研究记忆的科学家巴巴拉.维尔森教授说：“病毒摧毁了克里夫完美优秀的大脑。”

黛伯拉说：“他不仅仅失去了他的过去，更重要的是他对现在发生的一切也都没有任何记忆了。”他的语言表达能力受到了限制，他只能用一个单词“鸡”来形容所有的东西。当医生拿着一条领带或一支笔问他这是什么的时候，他总是用他那很权威的声音回答说：“一只鸡。”接下来，他开始说反话，他突然想起 了黛伯拉的名字，不过，他管她叫拉伯黛。脑前叶是控制行为和性格的，这部分大脑受到的伤害引发了一系列反常的举动。克里夫开始不停地使用电动剃须刀刮脸，直到把眉毛也剃得一干二净。医生们发现他患上了一种叫持续症的病，就是不停地做一件事。他有的时候像个小孩子，会从纸箱里跳出来，吓唬别人。甚至有一次在从医院回家的路上，从车里跳了出去。

住院 3 个月后，克里夫开始有了暴力倾向，他会按着护士的头往墙上撞，拿椅子砸人，有一次甚至把黛伯拉打倒在地。黛伯拉说：“也许我应该感到这一切很恐怖，可是我却没有，因为站在我面前的仍然是我深深爱着的那个男人，我知道这是因为他的大脑受了伤，才使他失去了自控能力。”

这些事情让其他家人和朋友们无法接受，他们都渐渐地同克里夫失去了联系。每当夜深人静时，黛伯拉独自在家，不由得躺在床上放声痛哭，期待着她爱的男人能够早日恢复健康。在克里夫住院期间，他多多少少都知道黛伯拉是他的妻子。这是因为大脑里储存感情记忆的那部分被病毒感染伤害得轻一些的缘故。黛伯拉的脸上浮现出温柔的表情，她对我说："他病得这么厉害，可是他还能看着我的眼睛告诉我说他爱我。"可是，这种感情记忆也使克里夫意识到自己丧失了许多。黛伯拉说，看着他想要弄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可是又无法弄明白,真是一件让人心碎的事。有时他会哭出声来。"可想而知，想要知道自己是谁，可是却无法知道该是一件多么令人沮丧的事。"

一天，黛伯拉带着克里夫来到了医院的教堂里，坐在了风琴前，她把一页乐谱放在他面前，他马上就开始弹了起来。黛伯拉说："就好像有人给了他一件礼物似的。"虽然克里夫不能读书和报纸，可是，他还能读乐谱。

纽约著名的神经科医生奥里夫.塞克斯说："音乐是克里夫程序记忆的一部分，就像走路和骑自行车一样，他不会忘记的。"

黛伯拉轻轻地说："他弹琴的时候，好像同正常人一样可是，一旦停下来，他就又迷失了自己。"

从此，这个小教堂成了他们的圣殿，特别是在克里夫住院的第二年里，他被转到了精神病科。虽然黛伯拉知道自己的丈夫需要 24 小时监护，永远也不可能回家了。可是，她希望自己的丈夫能在一个专门照顾脑伤病人的医院里治疗，但是，在当时英国并没有这样的医院。

1986 年，黛伯拉辞职了，她成立了丧失记忆协会，呼吁建立这样的医院。白天的工作让她很充实，可是，渐渐地她就有些力不从心了。她不得不卖掉自己和克里夫的房子，在一家艺术中心兼职工作，为的是支付账单。一天，她刚出门，就重重地摔在了地上，她躺在地上，心中充满了 绝望，她一动不动，哭都哭不出来。她在家里时常自己一个人双拳捶墙来发泄内心的痛苦。有一段时间，她得了贪食症，反复不停地长了 12 公斤，又掉了 12 公斤。黛伯拉说："我丈夫生病后，我体内就好像有了一个巨大的空洞，我永远也无法把这个空洞填满。"

黛伯拉不得不接受这样的事实，也许她这一辈子都不会做母亲了。"我并不想一辈子不生孩子，可是，我只想和克里夫一起生孩子，我并不想和别人一起生孩子。"

黛伯拉得了忧郁症，她幻想着把克里夫带到海边，两个人一起向大海走去，直到海水吞没了他们两个人。后来，她不得不给一家自杀援助热线打了电话。她说："我其实并不想死，可是，我不知道怎样活下去。"医生和朋友们都警告黛伯拉说，这样守着她的丈夫不放是不健康的，那 年她已经 36 岁了。他们劝她说她应该开始自己新的生活。8 年来，克里夫每天早上醒来的第一句话是："我什么也没听见，我什么也没看见，我什么也没模到，我什么也没嗅到，我就好像死了一样，我病了多长时间？"黛伯拉试着回答丈夫的问题，这样的谈话就会绕来绕去一直谈下去，永远没有终止。

终于，在 1993 年的一天，她意识到自己不能再这样下去了。 她说："我第一次见到克

里夫的时候，他是我意想中完美无缺的男人，我非常爱他。可是，现在我无法和他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重复一样的谈话了。”

黛伯拉想去美国生活，她说：“我只想离开英国，这样，我就把所有的痛苦也都留在了身后。”

1994 年，黛伯拉来到了曼哈顿，她上学、写诗，甚至谈上了恋爱。她说：“我处过两个男朋友，可是都没成。我是身在曹营心在汉，我的心永远属于克里夫。”她一周里儿次给克里夫打电话，向他介绍纽约的情况。克里夫现在住在一家特别为脑伤患者创立的医院，他吃的药也进行了调整，他已经没有暴力行为了。医院里的护理人员告诉黛伯拉，她的丈夫并不知道黛伯拉离开了英国。 在越洋电话里，克里夫立刻就听出了黛伯拉的声音，他马上告诉她，他爱她。她同他分享她在美国的经历，克里夫会同她多谈一会儿，可是，许多内容都是他自己瞎编的，这种病叫虚构症。他会问：“维多利亚女王是不是一个很好的女王？你知道吗？她发明了浴盆。”

黛伯拉发现自己仍然被丈夫吸引，在美国待了 3 年后，她决定回国，因为她实在离不开克里夫，她说克里夫身上的克里夫特性让她无法忘怀。“我想，可能是他的灵魂吧，这与人的大脑和能力无关，这是人的特性，是更深层的东西。”跟克里夫在一起的时候，也是被他的魔力感染的时候。他非常爱笑，见到他的人也同他一起笑，即使当他天真地问你是不是总理或女王的时候， 你也不得不同他一起笑。

“他认为你是个大人物，因为你是他醒来后见到的第一个人。”黛伯拉这样对我解释着。他很注意听我的谈话，试着回答问题，直到他开始一遍一遍重复自己的话。

克里夫住的医院里的脑伤科有 10 个病人。平时，黛伯拉上班，只是通过电话同丈夫联系。周末的时候，他们住在一起。

2002 年 4 月复活节，他们两个人又在教堂里举行了一次婚礼。黛伯拉说：“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不是夫妻，因为我们没有性关系。可是，我们两个人都深深爱着对方，我仍然认为他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男人，他给了我无条件的爱，他全部的注意力和支持。当我们在一起的时候，他想的都是我，这世界上有几个女人能够这样评价她的丈夫呢？”

星期六，黛伯拉在午饭前来到医院探望克里夫。在他的房间里是他病前的一些照片，克里夫在指挥乐队，他们的婚礼......这些都是为了帮助克里夫熟悉自己。在窗前摆着的白沙发是他们的结婚礼物，坐在上面可以欣赏外面的花园。五屉柜是他们从前的家具......

在屋子里还有一架钢琴和一架风琴。克里夫坐在钢琴前弹了起来，对于没受过专业训练的人来说，他弹得儿乎完美无缺。可是，黛伯拉说：“他现在弹琴 时，节拍上有一些小错误，以前，他从来不出错。”

说到这里，黛伯拉坐到了丈夫身边，一只手楼住丈夫的腰，一只手拿起了一页乐谱放在了丈夫面前。他的手在键盘上飞快地 跳动着，她深情地看着丈夫，轻轻地唱起了舒伯特的抒情曲。琴声、歌声缠绕在一起，在空中荡 漾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2

无声世界里的似水亲情

● 李锦何

一

那年夏天的一个早上，爸爸把他最喜欢的“上海牌”手表递给她，然后，提着旅行袋头也不回地出了门。她突然有不祥的预感，立即跑到阳台。

楼下的一棵紫荆树下，有一个穿红色连衣裙的年轻女子正仰脸望这边看。片刻，爸爸从楼里出来，很快和年轻女子的身影汇合在一起。她张了张嘴，大声问爸爸要去哪里。可是，她的嘴里只发出暗哑的、模糊不清的嗓音：是的，她是一个聋哑孩子。

她只好回头寻找母亲，却被不知何时已站在她身后的母亲的眼神吓呆了。

母亲的眼神是萧杀的。这是她第一次看见母亲有如此的眼神。

后来有四年的时间，母亲总是一个人扛着煤气罐上四楼，一个人修理坏了的水管，一个人带她。每一次她和母亲一起去买煤气回来，在上楼时，母亲总是让她走在前面。她每次都嘻笑着答应了，但心里却不以为意。结果，有一次，在离家门口还有一层阶梯的时候，她突然转过身，想和母亲开玩笑，可是母亲却吓了一跳，脚一崴，煤气罐连同母亲一起滚落到二楼的平台上，母亲的头被煤气罐砸出了一个口子，鲜血“忽”地涌了出来，母亲立即不省人事。

她惊恐地冲向母亲，边摇晃着母亲的身体边喊着妈妈。但她喊出来的声音，是不成语调的“啊、啊、啊。”她心痛的无法自禁，软软地倒在了母亲的身上。

是邻居们听到响动声出来查看时发现了她和母亲。

“让妈妈给你找一个新爸爸吧。这样新爸爸就可以帮妈妈扛煤气罐了。”外婆来医院看母亲时，在纸上写了这几个字，郑重地递给她。

她流着泪拚命点头，无声地憾哭。母亲张开双臂抱着她，怀里有淡淡的药水味儿。她抬起头，发现母亲也在流泪。

二

继父是警察，大母亲十岁，脸上的伤疤是在一次执行任务时，被歹徒用刀砍伤的。

扛煤气罐、修水管，甚至洗碗，继父总是愉快地包办了。每天晚上她睡觉时，继父总会

悄悄地进来为她盖好被子……很快，继父成了一家之主，瘦弱的母亲开始变得圆润、开朗，眼里的肃杀一点点地褪下。这一切，她都看在眼里，但心里仍是淡漠的。

继父送给她的见面礼，是一块漂亮的电子手表。她神情淡漠地接过了，把它放在书桌的上面，任由灰尘侵袭。而书桌的抽屉的盒子里装着爸爸送给她的那块手表。

小学毕业时，她的总成绩是全市前十名，她报了市一中，可是一中的校长对她母亲说，学校不收聋哑学生。她很难过，突然非常想念爸爸。

有一天晚上，她在作文本上写："我想像楼下的妞妞一样，到市一中念书。妞妞说只有在市一中念书的人，才能考上大学。考上大学后，我就能见到爸爸了。"写完后，她流着泪睡了。不知道睡了多久，心里一种异样的感觉让她睁开了眼睛。她看见继父一动不动地站在书桌前，有淡淡的月光透过窗户，把继父的背影映成模糊一片。

一个星期后，继父突然比划着告诉她："丫头，你妈已经给你在市一中缴学费了，明天我和你妈一起送你到新学校，好吗？"

她有些怀疑，她清楚记得校长在她和母亲面前拚命摇头的情景。第二天，她真的坐在了明亮宽敞的市一中教室里，同学和老师们都友善地对着她微笑。但她仍然以为自己在梦中。

那天晚上，吃完晚饭后，继父又乐呵呵地去洗碗了。她问母亲究竟是怎么回事。母亲这才告诉她，是继父连续跑了四天，并且拿着她的成绩单闯进了市长的办公室，在市长的特批下，她才进入了市一中。

她想起那一晚淡淡月光下继父的背影，心里突然就有了个小小的念头。晚上睡觉前，她把继父送给她的电子表仔细擦干净，然后把它放进装了那只"上海牌"手表的盒子里，让两只手表紧紧挨着。想了想，她又从画图本上撕下一张白纸，画了一个小小的自己，嘴里吐出一个圈说："张红兵，谢谢你。"

张红兵是继父的名字。她犹豫了很久，最终还是没写爸爸两个字。

晚上，又是一种异样的感觉让她睁开了眼睛。她看见，继父和母亲背对着她，站在书桌前，继父的左手拿着那张白纸，右手轻拍母亲的后背。寂静的深夜里，她能听见母亲轻微的抽泣声。

三

为了弥补自己听不到老师讲课带来的损失，她很用功地学习，晚上还经常要到学校晚自习。继父便骑着自行车，担当了接送员。学校靠近一条僻静的马路，继父经常在马路边的一棵紫荆树下等她。

那天晚上，她下了晚自习后，如往常一样在校门口见到了继父。继父见到她，很高兴地指了指不远处的一家小卖部，冲她比划着手势，说天气热，你想吃冰激淋吗？她微微愣了一下，点了点头。

继父高兴地让她在那里等他，自己把自行车一搁，兴冲冲地往小卖部跑去。

犹豫了几秒钟，她从书包里拿出了一本数学课本，低头翻看着。她感觉到异常的时候，一辆车已经东扭西歪地向她冲了过来。

一瞬间，她呆立着不知所措，想要拨腿逃跑，双脚却重如灌铅，然后，她被一股强大的力量推了出去，跌倒在几米远的地方。她爬起来，赫然看见继父倒在了她刚才的位置上，鲜血汩汩地流了一地。

在继父的病床前，她第一次在他面前哭得一塌糊涂。继父笑着让母亲拿过纸和笔，写道："丫头，不哭，一定要听话，只要你好好活着，我就对得起你爸爸和妈妈了。"

她哭得愈发厉害，心想，我以前在他面前真的太不听话了。

继父后来成了瘸子，不仅不骑自行车了，而且转成了文职警察。但是这时她开始喜欢用纸笔与继父交流了，有时，母亲与继父使小性子，她总会偷偷给继父支招怎么哄母亲。更多的时候，她喜欢和母亲一起，挽着他的手臂去逛公园、逛街。

四

继父去世的那一年，她二十二岁。

继父是在一次坐公车时，见义勇为捉小偷，被小偷的同伙在他回家的路上，在一条偏僻的小巷里偷袭，用小刀一刀刺中心脏的，待行人发现把他送到医院时，他已经不行了。那时她刚刚大学毕业，正在别的城市实习，准备实习完后回到母亲和继父身边工作。

她赶回来时，母亲早已哭得不省人事，家里的一切都是年老的外公外婆在打理。见到她回来的那一刻，外婆外公哗哗地流着眼泪。她没有哭，也没有眼泪，她镇静地安排了一切的后事。

但是，在把继父送进火葬场的火炉时，她想起十七岁那年，在校门外的紫荆树下的自己，想起继父那年在纸上写的一句话："丫头，不哭，一定要听话，只要你好好活着，我就对得起你爸爸和妈妈了。"她突然心痛的无法自禁，就像当年母亲扛着煤气罐摔倒不省人事的那一瞬间，那时候，她才哭得晕倒在地上。

小偷的同伙后来被继父的同事捉住并判了死刑。这当中，她认识了其中一个办案的年轻警察，他像继父一样，身材高大，为了她特意学了手语和唇语。扛煤气罐、修水管，甚至洗碗，男友总是咧着一张嘴，愉快地包办了。

再后来，她和男友结婚了。她把继父送给她的电子手表带到了自己的新房，把它擦得铿亮地放在客厅的酒柜上。丈夫问她是哪里来的古董。她说，是我爸爸送我的。丈夫又问，你有两个爸爸，是哪个呵？

张红兵爸爸。她拿过一张纸，一笔一划认真地写下这几个字。

五

母亲仍然守着她的老房子。

有一天，她怀着七个月的身孕去看望母亲，发现母亲拿着一本相册坐在阳台上凝神细看。

是母亲和继父的结婚照。

她站在母亲的身后，默默地流下了眼泪。是的，在她和母亲的似水流年里，她们都碰上了生命中最重要的两个男人，但是，只有其中一个叫张红兵的男人，左右了她和母亲的似水流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0

我邂逅的名人

●张慕飞 口述 〇汤礼春 整理

谋面张学良

1970 年的一天，于斌主教因病住进了台北的荣民总医院。我这个曾受恩于主教大人的教子，自然在病房里陪护着他。那天下午，于斌主教躺在床上休息，我则坐在帷幔外面守护着他。这时，一个老人走了进来，也没跟我搭话，径直来到帷幔后，在主教大人的床前跪了下来。过了好一会儿，主教大人醒了，大概发现有人跪在床前，便问："是谁来看我呀?"老人这才开口说道："主教大人，张汉卿为你祈祷求福!"

主教大人忙说："不敢当!不敢当!"

张学良摸摸主教的手，然后站了起来，又一言不发地出去了。

这是我在台湾唯一一次见到张学良，但却没机会跟他扯上几句，也许那个时候张学良尚不便与人多言吧!

帮沈鸿烈一把

1957 年的一天，我到台北陆军总医院检查身体，来到 X 光拍片室门口，见到一位骨瘦

如柴的老人正坐在一个轮椅上。大概他也是等着拍片的，可他身边却没有一个护理人员。我正奇怪他是怎么独自一人来到拍片室门口的，这时拍片室门开了，工作人员对我招了招手说："把他抱进来。"

大概那工作人员把我当作了老人的亲属。老人也不解释，我自然也不会辩解，便上前把老人抱了起来。就在我把老人抱到拍片台的时候，我从他的衣领上看到"沈鸿烈"这个名字。

"你就是海军元帅沈鸿烈?"我诧异地问。

老人笑笑而已。

我走出拍片室时，全身冷冷的，感受到了人生晚年的凄凉。

我给蒋纬国写的第一封信

我和蒋纬国交往有半个多世纪了，我们之间往来的信件可以说已经数不清了，但我至今仍记得第一次给他写信的来由。

那是在 1941 年，胡宗南将军设在西安东仓门的办公大院里，聚集了一批青年才俊作为他的特别幕僚。经人约邀，我和成家复同学也来到了这里。胡宗南的侍从副官熊向晖是这里的半个主人，在这里我们还认识了马蒙、马大恢、金古铭与蒋纬国。

蒋纬国没有一点显贵弟子的架子，随和而风趣。他对我投考黄埔军校报效祖国的志向十分赞同，特别是当他得知我为报国的决心，将名字"富民"改作"慕飞"(像岳飞那样精忠报国)，更为赞赏。后来在台湾，有一次，我看见他背上刺有"精忠报国"四个大字，才知道我们都向往岳飞那样的志节。

1942 年，我考上了设在西安的黄埔军校第 18 期。1944 年毕业后分到陆军第 27 军当上了担架排排长。毕竟我是黄埔军校科班出身，我渴望能拿起枪杆上前线，去和日本鬼子厮杀。正在我苦恼之际，全国掀起了一场青年知识分子从军抗日的运动，蒋介石为支持这一运动，特地把蒋纬国也派到了青年军。当我从报上看到这一消息后，便立刻给蒋纬国去了一封信，表述了也想参加青年军的愿望。

信发出后，我并没有作多大的指望，我想：我和蒋纬国只是一面之交，又已过去了三年，说不定他早已把我忘了!谁知半个月后，即 1944 年冬，我所在的 27 军突然收到蒋介石侍从室的一封电报，上面写着："奉委座谕，贵部张慕飞少尉即向青年军 206 师蒋纬国营报到。"

我如愿以偿，兴奋地即刻整理行装来到汉中，向蒋纬国营报了到。蒋纬国握着我的手，微笑着说："好!我们从此在一起了!"

就这样，我成了蒋纬国手下的一名排长，并且开始了和他长达半个世纪的交往。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1期P28

我的难堪，你的尴尬

●安 宁

我的父母都是农民，不识字，也无法带给我任何的荣耀。我年少的时候因为成绩出色，被保送至市里读最好的中学。就是在那时，我开始借外人的视线，审视自己卑微的出身，和父母粗鄙的言行无意中给我带来的重重烦恼。

一

记得读高一那年，我与一群人正在走廊里说笑，母亲突然就走过来。我先看见她，却并没有立刻迎上去，而是在母亲的东张西望里尴尬地低下头。我正试图在人群的掩护里逃开时，却被母亲给兴奋地抓住了。我就这样在众目睽睽之下，任由母亲紧紧地拽着胳膊，说着琐碎的家长里短。

原本那亲密无间的一群，此刻陡然就与我有了距离。母亲起了毛球的线衣，土得掉渣的方言，一声又一声唤起我一直羞于对人提起的乳名，手里提的大袋的手工煎饼，无一不让周围的人觉得好奇且热闹。这像是一场精彩的戏剧，台下的人纷纷在我们的表演里笑成一团；而台上饰演小丑的我却是在拼命的蹦跳里，忽地生出一种几乎将自己吞噬掉了的无助与悲哀。我在喧哗嘻笑里并没有记清母亲说过的话，也忘了母亲是求人才搭了顺路车来专门看望我，且将一肚子的话絮絮叨叨倾诉给我；我只是清晰地记住了那些外人的“关注”，和走廊里疏离的歌声与打闹。

此后我便再也不让父母去学校看我。我宁肯浪费宝贵的时间，将不小心丢在家里的课本，自己跑50多里回家去取，也不会让父母送来，连带地将自己晦暗粗糙的一切，重复展览给人。我只是发奋地学习，将那些外人的嘲讽、冷漠与不屑全都踏在脚下；一同踩下去的当然还有原本让我温暖的父母的关爱。

卧薪尝胆式的努力之后，我终于考入了理想的大学。去读大学那天，父亲执意要去送我。可是在临上火车的时候，看着父亲挤在一群家长里，那么笨拙地帮我搬着行李，又因为有人无意中踩了我的脚，而差点在车上争吵起来，便终于一狠心让父亲回家去，一切我自会处理。

父亲第一次跟我急了，说：“这么小，又没有出过远门，一个人怎么行？”

我也在周围的吵嚷里发了脾气，说：“你不也是一样没有去过北京？况且你连字都不认识，除了给我带来麻烦，还能有什么？！”我说完这句话，便觉得心里空了，那些淤积了许多年的泥淖与杂草，倏忽之间便全都被除掉了。

50 岁的父亲，在一个又一个人的推挤里呆愣了许久。直到火车快要开了，他才装作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笑着帮我把行李放好，又去给我接了一杯热水，这才转身走出车厢。我在慢慢启动的火车里，看见父亲在送行的人群中，拼命地跑着，似乎要跟着这火车一同跑到北京去，但他最终还是被疾驰的火车无情地丢在站台上，再也看不见了。

二

我很少回家，电话也是从来不在宿舍里打的。即便是在电话亭，也要等到最后，人都走光了，才匆忙地插进卡去，与父母说几句闲话。大部分的时间，我是泡在自习室里的。家庭的贫寒，让我始终没有勇气与人自如从容地交际。而爱情，更是如此。

我是在被学校保送了本校的研究生后，才开始与暗恋了我两年的媛交往的。媛低我两级，是学校一个教授的女儿，但她并没有因此像那些娇生惯养的城市女孩一样，骄横霸道。我应该会主动追求媛的，如果没有媛优越的家境横亘在中间。

媛也是个矜持的女孩，等了我两年，见我依然无动于衷，这才着了急，一次次地跑来找我。媛的父母始终是不喜欢我的，尽管见面的时候，也会与我说话，但言语里明显地带了高傲与骄矜。幸亏媛是善良的，她知道我的学费都是贷款，知道我的生活费全要靠自己打工挣取，知道我的父母无法给我的前程带来任何的帮助，依然执着地爱着我。

是媛的坚持最终给我们的爱情带来了春天。媛的父母，为了宝贝女儿，动用关系，将我留在大学，并在我毕业半年后为我与媛举办盛大的婚礼。我没有告诉媛，在我们家乡，喜宴，是一定要在男方家举办的，否则，男方父母必将被亲戚朋友嘲笑为没能耐。我的父母，也曾一次次无比憧憬地谈起我的喜宴。但我还是隐瞒了这个秘密，我知道对于媛的父母，喜宴是他们一种变相的交际手段，他们骨子里的骄傲绝对不允许他们女儿的婚礼在破败的山村里举行。

三

我的父母不知何时学会了沉默。对于这次婚宴，他们没有说好，也没有说不好，只是托人捎话给我，说一定会坐火车赶来参加我的婚礼。但我还是不放心，甚至睡觉时都梦见父母在喜宴上。我梦见他们每说一句话都招来外人的哄笑。我为此曾小心翼翼地打电话给父母，暗示他们到时一定记得不要随便说话，以免惹得岳父岳母生气。

喜宴终于来了。我在父母迈进豪华宾馆的时候，便红了脸。他们尽管穿了簇新的衣服，但他们的神态与举止却与周围的一切如此地不和谐。我将父母安排到饭桌前坐下，便随岳父岳母去接待那些身份显赫的客人。

忙碌的间隙，我偶尔瞥见父母在角落里孤单地坐着，像是两个被我极力想要摆脱掉却又躲闪不及的乡下亲戚。这是他们儿子的婚礼，却与他们没有丝毫的关系。开席时，涨红了脸

的父亲结结巴巴地说不出一句上得了台面的话，司仪只得请一旁的导师代表父母作了发言。我依了繁缛的礼节，一桌桌地敬酒，但一颗自尊的心却是在周围人意味深长的注视里碎掉了。

我在父母走后许久，还无法洗清烙在身上的难堪的印痕。半年后，我回家。小姨和我聊起我的那场喜宴，说："知道么，你的婚礼，给你父母留下了那么深的疤痕，他们从来都不愿在人前提起你这个留在大城市且富贵起来的儿子。他们不愿意我们去看望你，不愿意我们给你打电话，不愿意我们在你的岳父岳母面前露面……可是，你不知道，他们也同样不愿意让人知道，他们曾有过这样一个忘记了自己根基的儿子……"

我一直以为，父母是自己笔挺的西装上难堪的一片菜汁，却是没有想到，原来自己也是父母身上一团尴尬的饭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4

问对问题
●赫广才

查理是许多公司的企管顾问，他闯荡江湖的绝招就是"问问题"。

有一次，一家专门在欧洲机场做咖啡餐饮的连锁公司，请查理来帮忙，想找出提升业绩的答案。查理把几个机场的店长找来，然后开始问问题：

"你们感觉业绩不能提升的最大问题是什么？"

"人太多。"其中一个店长说。

"什么意思？"

"就是店里老是客满。"

"客满有什么问题？"

"你知道，在机场的旅客他们进到咖啡店，一屁股坐下来就不动，一直等到要登机，才会起身。中间他不会多点东西，他只是占着位置……"

"对，其他客人也进不来，所以店里老是客满，看起来好像生意很好，其实业绩不佳。"另一个店长附和着说。

"好，问题是旅客占着位子不走。那怎么办？怎么让客人快点走呢？"

"把椅子换成硬的，让他坐得不舒服，这样就待不久。"

“我的办法是盯住客人，只要他杯子一空，就过去清桌子……”

“如果客人不动呢？”

“我刚刚没说完，接着问他要不要再点什么？”

“如果他说：不要，谢谢！怎么办？”

“那就叫每个服务员每隔 30 秒，就过去问他要不要再点什么？”

“再不行，就叫最丑的恐龙妹服务员去问他点东西!”

“可是你们的女服务员不都是漂亮妹妹吗？”

“那就每店雇一个恐龙妹!”

“不，说正经的，我认为可以在每张桌子装个计时器，坐超过时间就加钱，跟计程车一样，时间也算钱嘛!”

“不，这不实际，我认为只要加收座位的桌钱，很多人就会选择站着吃喝，吃喝完就走人。”

“不，加收不好，不如是带走的算便宜……”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查理眼看快不可收拾，赶快拉回正题，说：“好，大家刚才说的都是要做什么才能让客人早点离开。有没有不做什么？就可以达到效果。”

“不做什么？关店不卖吗？”

“有点接近了，你们有没有注意客人在店里，眼睛都在看哪里？”

“看妹妹啰!”

“还有呢？”

“对啦，客人最常看着‘航班显示机’的电视嘛!”

“客人在咖啡店里，都是等着要登机。如果有航班显示机，他们就会安心等待，不怕搞不清楚状况。”

“所以？”

“如果把航班显示机关掉，假装坏掉，他们便坐不安心，一定坐不久的。”

“一直都关掉吗？”

“不，等客人少了，便把显示机打开，其他的客人就会进来。”

“然后呢？”

“等人多了，再把显示机关掉，假装故障。”

“各位，你们真是一流的店长，我想我们找到答案了。”

这家机场连锁餐饮公司，就靠着假装故障的航班显示机，业绩果然大增。

所以，找不到答案的时候就找问题。 但是要注意问题往往不在问题的本身。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61

温情人生
●琳达·赖恩奇 〇聘 卿 编译

取得博士学位后，我在加利福尼亚州立医院的急诊科工作。作为这个科室的新成员，排值班的时候，我总是做殿后，特别是圣诞节晚上的值班非我莫属。平安夜上班是公认吃亏的事，没有人愿意在这个时候离开家。那天，我吻别家人，去医院上班。晚上九点，救护车送来一位 60 岁的心脏病病人。他脸色灰白，抽搐颤栗，心跳微弱，他在死亡线上徘徊。我尽自己最大的努力进行抢救。终于，病人的心率恢复了平稳，能够从急救室转入重症监护室了。第二天早晨下班时，我还特意去病房察看病人的情况。这个从死神魔爪中逃脱的人已经睡着了。我悄悄地进去，静静地离开。急诊医生不像其他医生那样，可以同病人保持较长时间的联系。我们总是接手那些急性发作的病人和突发事件的伤员。送来的人一般都是经过抢救后送出急诊室，急诊医生就很难再见到他们。我也不再去想那位犯心脏病的人了。

第二年圣诞节的晚上，还是我值班。这种情况恐怕要持续到科室再来新成员为止。晚上九点整，保安来告诉我说，有一对夫妇正在门厅里等着，说是有话要跟我讲。当我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那男的自我介绍说他是李先生：“你不记得我了，去年圣诞节晚上，是你救了我的命。感谢你给了我这一年的生命。”夫妇俩热情地拥抱我，并送给我一件精巧的圣诞礼物。那天晚上，我感觉好极了，不仅仅是意外，更多的是暖意融融。他们让我意识到我所从事的工作是多么重要和神圣。

第三年，科里来了新成员，我的家人很高兴，这样我就可以在家里过圣诞节了。可是我想，李先生和李太太可能还会再来。如果他们来了见不到我怎么办。于是我主动要求在第三个圣诞节的晚上值班。我坐在医生办公室里，心里惦记着门外会有人来。果然，刚刚九点钟的时候，李先生夫妇推门进来了。李太太抱着一个裹得严严实实的襁褓，是他们刚满月的孙

女。我和他们拥抱，叙家常。李先生说，他以后每年圣诞节晚上都要来看望我，因为他很珍惜这第二次人生。如果哪一年他没有来，那就说明医生给他的额外时光到头了。

后来，我在急诊科又工作了 10 年。10 年中，我又挽救过很多人的生命，但是，再没有第二个人像李先生夫妇那样来过。每到圣诞节晚上，李先生夫妇总是准时在九点钟的时候，来到我的办公室。全科室的同事都知道了我和李先生一家共度圣诞节的事，都大受感动。他们把休息室里的杂物拿走，放上热咖啡壶、冰箱和微波炉。好让我们短暂的团聚更愉快、更舒适。就这样，我们一起共度了 13 个圣诞节的晚上。平安夜值班的机会自然都是我的了。

我最后一次见李先生夫妇的时候，李先生送给我一件礼物。我打开包装，里面是一个水晶球，水晶球上刻着一个单词："友爱"。第十四个圣诞节晚上，李先生没有来。以后我也离开那所州立医院去了科罗拉多。现在，我的家人和朋友，每到圣诞节晚上九点钟的时刻，就会摁响自家的门铃来纪念李先生，并给这位重情意的人献上一杯酒。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7

威胁生命的无价值感

● 黄国泰

在现代社会生活中，人们看待各人的价值高下，常常以其所获得的成就而定。我们一定要问的是："他是干什么的？"而不一定问："他是谁？"我们常常重视他的名衔、工作、成就、职位和社会地位，因为这一切很重要。对一个人的最低评价就是一事无成。工作、发迹、金钱——还有比这一切更重要的吗？问题就在于：仅仅是这些，就能使人变得幸福吗？

由于工作的关系，在为不少老年人提供心理咨询服务的过程中，我发现价值感对老人的健康和生活有相当大的影响。在同样的年龄段，责任感被激活，感到生活有价值的老人，他的快乐程度较高，健康程度亦较高；觉得生活不再有意义，生活已不再有价值的老人，生活的激情和活力也日趋缺乏，说话越来越少，很不开心，身体也慢慢垮掉了。在同样的年龄段，觉得"活着有意思"的老人中有 15％的人死去，而觉得"活着无价值"的老人的对照组却有 30％的人死去。无价值感严重威胁着人们的健康和寿命。

当人处于事业失败、年老、晚期疾病、经济拮据的状态下，常常会产生无价值感，带来消极的认知：我不能贡献社会，我不能完成个人分内的事情，不能积极参与有趣的事情，已成了家人的拖累。这时，人们常会依次经历典型的三个阶段：事业——竞争——崩溃。就像易拉罐一样，用完了，该扔了。

我认识的广州某研究所一位林姓所长，50 多岁了。在位时他曾是一个热情肯干、工作认真负责的领导者，当发现患上胃癌后，他做了手术，接着是化疗。几个月过去了，他不能再工作，来探望的同事也日渐减少。他变得越来越虚弱，也越来越失望，家务及日常活动也放弃了，觉得人生的价值已跌落至零，自尊心也降到了最低点。应该说林所长的抑郁沮丧并不是因恶性肿瘤引起的，而是由于扭曲的心理状态剥夺了他的自尊。

作为一个人，一生成就会有高低，职位会有升降，但人的自身价值、尊严却不应等同于职位、财富、名声。对于人的自尊和价值而言，成就既不是充分条件，也不是必要条件。

即使是生长在路边的一丛最最平淡无奇的青草，比起那些漂亮的塑料花来，也要卓越得多，因为它有着任何科学家所无法赋予的东西——生命。比起一个爬卧在乡村小屋地板上身患疾病的小孩来，古希腊最美丽的石雕像又算得了什么呢？后者虽然是美丽的，却是无生命的。这意味着，人的价值与尊严不是靠外在的东西赋予的。当林所长明白了这个道理后，终于找回了自己的尊严和价值感。在他身患癌症、经历手术化疗、身体极度虚弱时，他也依然保持着乐观昂扬的心态。他的抑郁、沮丧被笑声融化了。

能够见证和参与这一小小的奇迹，对于我来说，是一种真正的快乐。帮助人们获得对生命的领悟，固然不能消除肿瘤，却能恢复一个人的自尊和价值感。出院后林所长在电话中告诉我："不管遇到什么情况，自虐都是非常愚蠢的。我现在已经不再沮丧，早晨起来按时打太极拳，定时服药，有精力就写点文章……"

生命的无价值感是一种自挫性的思维。事实证明，正确的认知，比传统的心理治疗、药物治疗要有效得多。我们应当用理性的思维来代替那些消极绝望的想法，使人们对人的价值、尊严获得正确的认知，摆脱追逐名利的社会世俗压力，提供即使在最恶劣的情况下也能支撑人生的力量。这样，就能使人们不仅在成功中，而且也能在失败中，无论健康或患病，有工作能力或无工作能力，都可以骄傲地对自己说：作为人，我是有价值的。

《精神心理学》的作者丹尼什指出，价值感能"将我们与他人、自然和生活的源泉联系起来，帮助我们超越和拥抱生活"。而丧失价值和意义感，则会使人迷恋于过去，困惑于现在，害怕将临之未来。保持和获得心理的健康，在人的生命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也许当所有其他东西都失效时，它仍能支撑起我们的生命。二战期间，弗兰克曾在德国纳粹的集中营度过了三年的监狱生活，对生命与价值的关注，成为他感悟人生真谛、实现精神成长的重要资源。其中有一幅感人至深的场景，是对一位女俘的描述：

这位女俘自知不久于人世，然而当我同她说话，她却显得开朗而健谈。她说："我很庆幸命运给了我这么重的打击。过去，我习惯了养尊处优，从来不把精神上的成就当一回事。"她指向窗外，又说，"那棵树，是我孤独时唯一的朋友。"从窗口望出去，她只看得到那棵树的一根枝丫，枝丫上绽放着两朵花。"我经常对这棵树说话。"我急忙问那棵树有没有回答。

——有的。

——它回答些什么呢？

——它对我说："我在这儿———我在这儿———我就是生命，永恒的生命。"

寥寥数笔，弗兰克的寓意已深蕴其中。

当阴影不再是黑暗，欠缺不再是失败，沮丧不再成为绝望，生命不再畏惧死亡，即使我们真的默默离开世界，一个坟墓又有什么要紧呢？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6

通向公正的路

● 苇 笛

年过花甲的周泽桂是重庆一位地道的农民。九年前，他的妻子走山路时不慎摔倒，造成左腿骨折。她随即被送往县城的医院，医院当天就对她动了手术。

手术后医生嘱咐一定要多加锻炼，对于毫无医学常识的老周来说，医生的话理当遵守。于是，一有时间，老周就帮妻子锻炼。可是，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过去了，甚至一年过去了，妻子的腿始终没有好起来，而且越来越疼。

结果，去医院检查才发现，老周妻子断裂的腿骨不但没有长在一起，反倒有八厘米的骨头没有了。这种症状医学上称为"骨不连"，也就是骨折部分的骨头由于感染，烂掉了一部分。此后，老周的妻子转院治疗，虽然接上了骨头，但还是落下了终身残疾。对此，医生解释说，人的体质不同，愈合能力也不同，造成老周妻子残疾的原因是手术后的后遗症。尽管自己并不懂医学，但对于这种解释，老周根本无法接受。他凭直觉认定，无论怎么治，也不该把骨头治没了。于是，他向当地的卫生局提出了医疗事故鉴定的申请。

然而，专家却认定是疾病本身导致了老周妻子的残疾，与医院的治疗没有任何关系。对此鉴定结果老周不能接受，他又向更上一级的重庆市医疗事故委员会提出鉴定申请，可结果仍然认定不构成医疗事故。

倔强的老周开始到法院起诉医院，可法院一审却驳回了老周的诉讼请求。不服的老周向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法院维持了原判。依然不服的老周想要申诉，希望法院能再审这个案子。而这一次，为他提供法律援助的律师，劝他放弃医疗事故的诉讼请求，而改为打医疗过错官司。到了这个时候，几乎所有人都劝老周干脆放弃，因为这场官司他胜诉的可能性实在太小了。但老周没有因此而退缩，相反，他仔细琢磨后认定，自己输就输在不懂医学不懂法律上，他觉得要搞清楚妻子残疾的真正原因，就应该从手术的每一步来研究。于是，他一趟趟地往书店跑。

负债累累的老周根本买不起那些厚厚的医学书籍，他便采取抄医书的方式来学习，凡是和妻子病情有关的段落他都一字一句地抄下来。八年来，老周跑遍了重庆市郊及县城的大书店，看遍了所有能够找到的骨科方面的医书，抄了几万字的笔记。

为了省钱，住在山里的老周每次都是夜里出门，先走一个多小时的山路，然后再搭乘公交车到县城，接着还要坐六个小时的大巴

到重庆；到了重庆正好是早晨，书店一开门他就冲进去抄书，直到关门才出来，在里面一呆就是一天，饿了就啃自己带的馒头……就这样，八年间他自学了《骨科手术学》、《专科

外科学》、《高等院校外科学》等七十八本医书。

凭着坚忍不拔的自学，老周终于把和妻子病情相关的骨科知识学通了，洋洋洒洒地写了几万字关于医院存在过错的陈述。

按照律师的建议，老周带着自己写好的陈述来到了司法部的司法鉴定中心。当专家看到那份陈述后，他们无法想像一个只有初中文化的农民怎么能写出如此专业的医学陈述。更让老周惊喜的是，专家们给出的结论和自己的陈述几乎完全吻合，最终的结论是医院的诊治过程存在过失，并且该过失与老周妻子的残疾有因果关系。法院最终判决医院赔偿老周医疗、护理、误工等费用六万九千多元。

面对一次次的败诉，面对高深晦涩的医学专著，面对亲友的一致劝说……有谁，还能沿着追求公正的漫漫长跑一直走下去？我不知道别人如何去选择，但我知道自己一定会放弃，然后一边抱怨命运的不公一边忍气吞声地活在世上。同样是面对命运的不公，周泽桂这位可敬的老人却选择了不屈的抗争；而他，经过长达八年的努力之后，终于为自己讨回了公道。

通向公正的路到底有多长？周泽桂用自己的双脚一步步地丈量了下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0

本书来自 www.abada.cn 免费 txt 小说下载站
更多更 新免费 电子书请关注 www.a bada.cn

躺在火上的人

●刘茂胜

美国有位叫提尔纳奇的人，当年，“9·11”灾难事件发生时，作为纽约市的一位消防队员，他就置身于现场，亲眼目睹了纽约世贸大楼的倒塌。在那场刻骨铭心的劫难中，他幸运地活了下来，而他的几名亲密战友，却是葬身火海，永远地长眠于地下了。为此，提尔纳奇整整痛苦了五年。五年后，他走进了一家文身所，花费了五千美元，用了将近一年的时间，让一位著名的文身专家，在自己的背上文了身。这个文身图案是:倒塌的世贸大楼以及五位死去兄弟的名字、还有两个长着翅膀的天使。不用说，提尔纳奇背上的这个文身图案，真实得让人触目惊心。

也许是上天的安排，在那场大灾难中，他幸运地活了下来，而在文身所里，他又幸运地结识了一位女友，彼此相爱步入了美满的婚姻殿堂，并有了一个漂亮的三岁孩子。怎么说呢？我们该怎样看待提尔纳奇这个举动呢？有了这个背上的文身图案，或者说有了家庭的温馨快乐，就能够减缓内心的痛苦吗？忘记那些可怕的记忆吗？关于这一点我们无从知晓，也很难轻易地做出某种断言，只有提尔纳奇自己知道，但有一点我们是清楚的，无论他是醒着或者是躺下来，他的背一直在着火，事实上，他一辈子都有可能要躺在火上了。

如果说提尔纳奇躺在火上，还有个令人信服的充足理由，那么我们呢？我们这些现代都市人呢？其实，也像是躺在火上，不是用火焰这个形象来讴歌生命，某种程度上说，倒像是过着一种飞蛾扑火般的生活。在现实生活中，在我们周围的人群中，总能发现那些面对现实状况焦虑不安，躺在各种各样的火上的人。就拿我本人来说吧！去年夏天，我楼下有家外地人开的小食品店，门口摆着两个卖冷饮的大冰柜，小店里的电线横七竖八，两个小孩整天在

那里玩耍，哪天失了火怎么办？为这事，有时晚上躺在床上，我就如同躺在火上一般。最近，我一位邻居又想跳槽了，原因是他呆的那家公司天天加班。晚上 11 点下班，他经常半夜三四点钟回家。他跟公司里的大部分职员一样，怕被老板炒鱿鱼，下班不敢回家，而那个公司老板呢？什么话也不说，你愿意坐着就坐着去。于是，他感觉每天就像屁股坐在火上。最离奇的是，我的一位朋友，有天在去机场的路上，偶然看到路边一所房子失火，心中忽然升起了个怪念头，天呀，家里的电源插头都没拔，家里没人，要是那些电器引起火灾怎么办？结果，他半路折回，误了那趟航班。

面对今天的这个时代，不知道为什么人们总是心急火燎，或者说是惶惶不可终日，人们躺在火上的原因各种各样，但更多的是为一点点小事，觉睡不好，饭吃不香。有的人，甚至要是不躺在某种火上，倒反而睡不着了。而那些能够呼呼大睡的人呢？通常会被认为是个白痴，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或许这真是一种新的“社会火焰学”现象，值得今天的人们深刻反思，反思自己，反思自己与周围环境的关系，重新梳理自己的心绪，以便带着一种正常心态生活。而不是像自然界中那些可怜的蛾子，一次次扑向火里，直到把自己烧焦为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0

四月的一个早上
〇小 月　编译

那天是 1995 年 4 月 19 日。像平常一样,我正准备去上学，我妈妈戴安娜准备上班，她在俄克拉何马城的联邦大厦工作。

离家去上学时，我跟妈妈道别。我跟她说我爱她，放学后再见。我丝毫不知道放学后我不会再见到她了，也不知道我的生活很快将发生变化。

下午一点半左右，校内通话系统传来呼叫，要我去办公室，在家长陪同下离校。我想，酷啊，一定是我妈妈。她总是给我惊喜，然后带我去某个地方。

我来到办公室，见到的不是妈妈，而是我外祖父和姨妈。他们俩都在哭泣，脸上露出慌乱、担忧的表情。我还没来得及问他们出了什么事，他们就一把拽着我，匆忙开车回到我家。

我进屋时，我的所有家人都坐在那儿，边哭边看电视。我没看见妈妈在场。我的眼睛扫视了一下电视，看到妈妈工作所在的大楼。大楼的大部分已经被炸飞，出来的人都流着血。我跪下来祈祷，希望妈妈有回家的可能。我脑子里就想着一桩事：上帝怎么会这样让我失望呢?我们全都待在我家，等待着我妈妈是否可能被发现还活着。几个小时过去了，她还没被找到。在这段时间里，我看到妈妈的朋友躺在担架上被抬出来。他们已经丧生。我开始痛恨干这种事的人，哭得也越发厉害了。我感到无能为力，什么也干不了。幸亏我的家人在我身边，他们帮助了我。

一天又一天过去了．依然没有我妈妈的下落。我焦虑万分。我就想要妈妈安然无恙地回

家，跟我说一切都会好起来，可这个愿望永远没有实现。

爆炸事件发生两周半后的一个星期三早上，我姨妈和外祖母的哭声惊醒了我。我下床去看个究竟。她们告诉我说找到我妈妈了。

我高兴得难以相信这是真的。上帝回答了我的祈祷!我问她们她什么时候回来，她们说她不会回家了，我感到有些困惑不解。随后，她们告诉我她在爆炸中丧生了。妈妈在七楼工作，人们在二楼，发现了她。我哭了起来，心想上帝怎么会让这种事发生?

在我的生活中妈妈是第一位的，而现在她在我心中是第一位的。发生爆炸的那天，她确实回家了，不是回我们的家，而是回天上她的家。现在我觉得我妈妈是在天上等待我和她团聚的那一天。与此同时，我将竭力使她为我感到骄傲，我将永远铭记她有多么特别。正是这些想法和信念帮助我度过我生命的每一天。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9

世贸中心废墟中的英雄
●[美]德里克·伯内特　○子 遇　编译

如果你看过奥利弗·斯通的灾难片《世贸中心》，一定会对尼古拉斯·凯奇饰演的主角印象深刻。他奇迹般地在废墟里熬过了 20 多个小时，幸运地存活下来。可是这一切并不是虚构的，他的原型就是 53 岁的纽约港务局警员约翰·麦克劳林。

麦克劳林任职于纽约港务局，12 年来都在负责世贸中心的安全问题。2001 年 9 月 11 日早晨，日出勾勒着纽约壮丽的天际线，麦克劳林又开始平常而忙碌的一天。他巡视完 43 楼，惬意地喝着咖啡。他记得早上出门时答应过 15 岁的儿子，傍晚下班带他去打棒球。

突然，长官詹姆斯大吼着有架飞机撞进了双子塔，命令他马上带一队人马赶过去！麦克劳林带着 4 个警员急速下楼从地下大厅赶往北塔，这时，南塔倒塌了。

麦克劳林惊恐地看着一堵巨大的土褐色墙面向他们倒过来，瞬间，麦克劳林和队友就陷入灰尘和混凝土的碎石堆里。

最初麦克劳林并没有受伤，只是被困在里面，一块混凝土板横在他的头顶，头盔被卡住了，让他的头无法动弹。他脚边的墙体碎片还算结实，他摸索着用右手支撑身体，并大声呼喊同事，只有两个人回应他：多米尼克·佩祖罗和威尔·吉梅诺。吉梅诺的整个身体都被卡住了，伤势很严重，但佩祖罗正设法从土缝中爬出来。麦克劳林命令他先尽力救出吉梅诺，然后再去求救。然而这时，北塔坍塌了。一大块混凝土砸中佩祖罗，瞬间夺去了他的生命。麦克劳林听到佩祖罗一声痛苦的尖叫声，然后一切归于平静，麦克劳林悲痛地闭上了双眼。

饥渴和孤单煎熬着麦克劳林和队友吉梅诺，他们开始谈论彼此的家庭趣事，在昏暗的土

堆里，相互鼓励对方。时间一点点挨过去，无孔不入的烈火烧灼着吉梅诺的手臂。因为土堆里的温度过高，导致已经倒下的佩祖罗腰上的枪走火，子弹和他俩擦身而过。剧痛无时无刻不在折磨着麦克劳林和吉梅诺。

时间已经过去 19 个小时。深夜，他们燥热的身体开始慢慢冷下来，干哑的嗓子已经发不出一点声音。他们只能静静地等在废墟里，竖着耳朵听着地面的一点点动静。

突然，麦克劳林听到一个模糊的声音在喊："陆战队员！"

一队救援人员惊喜地听着地面下的声响。他们花了 3 个小时把吉梅诺解救出来，他的神经已被严重损伤，直到现在身上还装着固定器。而麦克劳林则被埋得更深，直到拂晓时分，救援人员才从冒烟的废墟里救出麦克劳林。9 月 12 日早晨 7 点左右，也就是被双子塔残骸掩埋 22 个小时后，麦克劳林成为最后被营救出来的遇险人员。

麦克劳林在纽约贝尔维尤医院住了两个半月，又在洛克兰的康复中心待了 7 个星期。疗程非常痛苦，但麦克劳林坚强地挺了过来，连医生都没想到，他有着如此顽强的生命力。现在他已经能正常行走，甚至又能开车了。

2004 年麦克劳林决定帮助尼古拉斯·凯奇和其他演员去重现"9·11"时他们的遭遇，他说自己亲眼见证了那些救援人员生命的最后时刻，只有他能告诉大家他们有多勇敢，人们必须去感受这种难能可贵的勇气。命运往往会给人们意想不到的考验，没有人知道明天可能发生什么，但勇气和坚强的意志是在遭遇灾难时我们给予生命的最漂亮的答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1

什么是我的——《物权法》与一个普通中国人的生活

●张 欢

一部与 13 亿中国人生活密切相关的法。

一部从起草到表决通过花了 13 年的法。

新中国成立以来第 12 部面向全民征求意见的法。

从一审到七审，全国人大立法史上审议最多的法律草案。

……

这就是《物权法》。

我们有足够的理由关注这部法律的诞生，它出台的意义专家们已经进行了无数的论证，

我们不想给你太多的术语，只是想用一个轻松的个人体验来说明它与我们真的是息息相关。

第一次接触到《物权法》还是上大学，教民法的老师讲到物权这一章，两眼放光，滔滔不绝，对物权法的伟大意义赞不绝口。不过“身无分文，心忧天下”的我记住的只是在草案起草时民法界的梁慧星和王利明两位学者之间的学术纠纷，当段子听的。

好了，该正经点了，说说这部法律和我们之间的关系了。

进门请敲门，小心狗咬人

《南方周末》记者南香红在2006年买了自己在北京的房子，她用自己无比感性的文字描述了有房的感觉：

“春风拂面送来温暖如许，阳光灿烂映照陋室几间”，乔迁的时候贴在门上的一对楹联，如今残红尚未褪尽，每当回想儿子在没有一丝阳光的地下室的8年成长时光，我们总是感叹：“这房子买得真及时，真好啊！”当每月到银行付7000元的房贷时，又灰暗地想：“人生一世，一所房，一瓢饮而已！”

12月19日，我被银行唤去，在一张表上签了字，第一次看到了红彤彤的私有房产权证。只看了一眼，这宝贝儿就被收了回去，放在银行的保险柜里做了“人质”，我们只有还完所有贷款，才能将它领回家。但是，但是，我们毕竟有了自己的私宅啊！

如今越来越多的人成为“产权人”的时候，我也看到了逐渐在中国公民中成长起来的可贵的私有财产保护意识，在一条条胡同里这种意识表现在一扇扇紧闭的大门上。如果一个院子的大门是敞开着的，这所院子一定是所大杂院，产权一定是公产；如果一个院子的大门紧闭，那一定是私产。

“进门请敲门，小心狗咬人。”这是我在一条胡同里一扇紧闭的大门上看到的，这10个大字划出私有财产的领地，这个领地有一种凛然尊严，不可以无端侵犯。

想一想，这十个字不可能出现在二三十年前的中国。这毫无疑问是一种进步。

我特别能理解南香红的这种感觉，毕竟，在房价日益令人发指的今天，能拥有属于自己的住宅，无论如何都是一件开心的事情。

在18世纪的英国，有人曾经这样描述个人财产权利的神圣不可侵犯性：“即使最穷的人，也可以在他陋室门前蔑视国王的权威。风能进，雨能进，而国王不能进。”

《物权法》某种意义上正是明晰这种“神圣性”的一部基本法。如果没有改革开放，我们大家恐怕还是处在福利分房拿工资的年代，商品房、私人住宅恐怕都是遥遥无期的梦想。

在以前，我的研究生学历和在报社这样的事业单位工作，估计在评分上可以得到一个不错的加分，但我想没有几个人愿意回到那个年代。

尽管我用尽了各种能想到的恶毒言语来问候各路房地产商人，但是摆在眼下的前途还是很明显的，若干年后，我也会追随南老师投身到“房奴”一族中。

当我拥有自己的私宅时，我还是想知道我买的是它的永久使用权，还是一个长期的租房合同（70 年）？我能不能把它传给我的孙子，或者是孙子的孙子？

物权法草案第七稿规定：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满的，自动续期；建设用地使用权期满，根据公共利益需要收回的，应对该土地上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给予补偿。删除了原先有关住宅用地使用权续期需要支付土地使用费的规定。

希望房地产商人们在收了我的钱之后，能把房子盖得结实点，我想在 70 年后，房子还能继续住人，当然住的人可能不再是我了。

车位的钱到哪里去了

车位的钱到哪里去了

去年年底，报社通过广告置换了一批汽车，三菱的，性能应该说相当不错，按照集团规定要拍卖。几位买了房的同事开始躁动了：买还是不买，这是一个问题。

已经买了车的中国城市居民大都会发现自己面临这样一个恶心的局面：停车是要收费的，而且这个费用相当不低。更恶心的是你还不知道这钱去哪里了，干什么用了。

今年 2 月，广州滨江东嘉仕花园小区突然张贴出一张公告，开发商金展房地产有限公司将出售小区加勒比湾 174 个车位，每个车位 18 至 22 万元，2 天内接受业主认购，购买车位的业主还必须在 5 天内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

北京的知名律师秦兵指出：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等公共区域的所有权属于全体业主，只有全体业主即业主大会才有权决定公共设施是否经营及如何经营。

但是目前物业公司对小区内道路划定停车位收取租金，小区会所的对外有偿开发，公共绿地的出租以及电梯间、楼道内的广告费用收入等都已构成经营行为，而这些经营所得收益都进入了物业公司之锦囊，被当作物业公司的小金库等，严重侵害了业主权利。

按照规定，物业公司或者业主可以根据业主大会的授权，从全体业主利益的角度考虑，由业主大会决定是否对小区的公共区域进行经营及如何经营，并办理规定的有关手续，由业主委员会进行监督，经营所得收益应首先冲抵物业费或补充专项维修基金或按照业主大会的决定使用。

简单说就是地是我们的地，既然车位紧张，好，我们交钱，但是凭什么钱给了物业公司？难道不应该交给我们业主来支配么？

打开广州的报纸，不难发现业主维权的事件风起云涌。在这片热土上，伴随着市场经济的蓬勃发展，业主们的民主思维和维权意识都有着极高的水平。

作为广州最知名的大型楼盘之一，包括新闻人、律师、公司白领等数万人入住的“丽江花园”，近年来频频成为媒体焦点：民主意识觉醒的业主们先后自发组织了两场大规模维权运动——新浦南路维权以及业委会选举，虽均暂以失败告终，但其民主实践，已被视为广东地区社区自治、公民维权的试验田。

物权法草案第七稿规定：道路、绿地和物业服务用房归业主共有；而小区车库等公建配套设施可通过出售、出租或者附赠等方式约定，没有约定的归全体业主。

业主可以自行管理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也可以委托物业服务机构或者其他管理人管理。对建设单位聘请的物业服务机构或者其他管理人，业主依法有权更换。

不少开发商纷纷赶在《物权法》出台前，在购房合同中明确约定车库等公共部位产权归己所有，车库、车位这些原本应该配套给业主的设施，如果允许以“约定”的方式归特定人专有，将变成事实上的垄断，侵害了广大业主的应有权益。

广大业主朋友们，如果《物权法》出台了，你就会知道他们这么做是错的，我们有了自己的法律武器，应该勇敢捍卫自己的权益。

中学课本错了么

读高中时，我历史学得很好，也可以理解成记忆力相当好。

到现在我还记得讲到法国大革命时，对于《人权宣言》的颁布，教材和老师都对它的正面意义大加赞扬，但同时都对它宣扬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理念进行了批评，指斥为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表现。

历史老师还专门讲了一个例子，七年过去了，依然历历在目：

在德国有一条高速公路，笔直的公路有一个大弯。因为一个老太太坚持做一个“钉子户”，死活不肯搬迁。因为“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政府只好让公路改道。

当年我听了这个故事，最大的感触是这老太太真有性格。此外，他们政府显然没有我们的政府更会做群众工作。

《物权法》草案中明确规定了国家、集体、私人的物权平等保护。那么既然国有财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私人财产呢？

这里不得不说一下当年民法课上我听到的段子了：《物权法》的起草是由社科院的梁慧星教授和中国人民大学的王利明教授分头起草的，双方就所有权主体问题进行了不同论证。梁老师主张不用区分什么国家的、集体的、私人的财产，所有主体一律平等保护。王老师说还是要分一下。

我想知道的是如果《物权法》草案得以颁布，那么“红帽子”企业问题是不是就可以得

到解决了？

想到这一点是因为年前我写过一篇稿件，是关于湖北天发集团董事长龚家龙的报道，这位曾经的石油大亨，现在身陷囹圄，不论他的做法是否侵占了国有资产，有一点是明确的，那就是围绕天发集团的产权纠葛是怎么也绕不过去的。是不是“红帽子”企业已经成为审判的焦点所在。

如果物权法早些出台，龚家龙和荆州市政府就天发的所有权能够早一点达成协议，是不是现在还是自由的？ 或者可以很早就查清他是否侵犯国有资产，做出明确的处理？

我也担心那些借改制之名已经侵吞了国有资产的不法商人们，《物权法》一出台，他们的财产是不是就此披上了合法的外衣？

物权法草案第七稿规定：“私人对其合法的收入、房屋、生活用品、生产工具、原材料等不动产和动产享有所有权。”“私人合法的储蓄、投资及其收益受法律保护。”“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私人的继承权及其他合法权益。”“私人的合法财产受法律保护，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侵占、哄抢、破坏。”

堂叔可以告村委会么

我是一个在城市长大的孩子，但是去年发生在河北曲阳县农村的一个拆迁故事却牵动了在广州的我。

事情涉及到我的大爷（爷爷的大哥）一家人，居住了几十年的老房子因为村委会的一项决定而要大事情，但是这项政策的执行却不尽如人意：对大爷的补偿仅仅是一平方米十几块钱，算下来还不够砖钱。在这个过程中，双方产生了非常不愉快的情绪。大爷一直在抱怨：现在的干部实在是太霸道了！

农村里的宅基地一直是个大问题，村子里并没有对大爷一家进行足够的补偿。问题的复杂性在于这是一个曾经靠煤炭过活的村庄，现在煤挖完了，村庄没落了，而耕地已经大量被占为宅基地，大爷一家想再盖新房，地又从何处来？

堂叔几次给我打电话，问我怎么办。我也没办法，按理说应该按照相关政策来执行，可是既成事实已经造成，村里也自恃这一点，坚持了原先做法。

老家的房产是大爷和爷爷兄弟共有的，尽管我爷爷这一支早就迁居到城市，但严格说来，这房产还有我的一份，也就是说我的合法权益正在受到村委会领导的侵犯。

我在大学最好的同学是浙江绍兴人，暑假时曾做过社会调查，内容是关于农村土地流转的。我看过他的调研报告，内容啥的记不得了，光记住在他们那里由于工业经济高度发展，农村的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出现了大量的变更，新的农村土地关系规定亟待出台。

我曾经的一位采访对象，摩的司机，河南人，他的家乡工业经济高度不发达，农村里的青壮年劳动力能动的全都出来打工了。他的耕地就全都给哥哥种，他的邻居有很多人甚至一

家人都在城市打工，他问我："把宅基地卖给你们城里人，可以么？"

物权法草案第七稿规定："国家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不得违反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征收集体所有的土地。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可以征收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单位、个人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同时，草案对征收补偿的原则和内容作了规定。

征收单位、个人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应当给予拆迁补偿，维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征收个人住宅的，还应当保障被征收人的居住条件。

土地承包经营权人依照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有权将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互换、转让等方式流转。宅基地使用权的取得、行使和转让，适用土地管理法等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第七次审议的物权法草案，将"禁止城镇居民在农村购置宅基地"修改为"宅基地使用权的取得、行使和转让，适用土地管理法等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

我不清楚的是依照现在的规定，我到底还能不能买在老家的宅基地？或者说如果有一天我有钱了想在农村买块地，盖个别墅啥的，法律允许么？

还有，"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拆我的房，那"公共利益"到底是什么呢？

物权是什么？指权利人直接支配特定的物的权利，包括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引自《物权法》草案第一编第一章第二条）

我的一位同事给《物权法》的作用下了一个定义：这部法就是明晰"什么是我的，什么是你的"的一部法律，我想他说得太点题了。

在我写完这篇文章的 48 小时，在距广州 2000 多公里外的北京，2943 名全国人大代表将会行使他们庄严的权力，在表决器上投下自己神圣的一票，他们将决定着《物权法》能否从草案变成法律，一部关系到 13 亿中国人命运的法律也许就要诞生了。

当我们的后人纪录这段历史时，一定不会错过下面这个片断：

2007 年 3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大十届五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王兆国副委员长受吴邦国委员长的委托，向全体代表作关于《物权法》草案说明时，对全世界掷地有声地宣布：

"国家、集体、私人的物权和其他权利人的物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36

诗二首

拿破伦

● ［捷克］赫鲁伯　○ 崔卫平

孩子们,拿破伦·波拿巴

是什么时候

出生的？

教师问。

一千年前。孩子们说。

一百年前。孩子们说。

没有人知道。

孩子们，拿破伦·波拿巴

这一生

做了些什么？教师问。

他赢了一场战争。孩子们说。

他输了一场战争。孩子们说。

没有人知道。

我们的卖肉人曾经有一条狗，

弗兰克说，它的名字叫拿破伦，

卖肉人经常打它，那只狗

一年前

死于饥饿

此刻所有的孩子都感到悲哀

为拿破伦

天气真好

● 韩 东

我走在街上

九月的阳光

以及万物

既美又浮华

美得过分、多余

空出了位置

就像和亲爱的死者

肩并着肩

和离去的生者

手挽着手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5

生命的启示

○ 玉 珍　编译

有一个人，他有四个儿子。

他希望他的儿子能够学会不要太快对事情下结论。

所以，他依次给四个孩子一个问题，要他们分别去远方看一棵梨树。

大儿子在冬天前往，二儿子在春天，三儿子在夏天，小儿子则是在秋天前往。

当他们都回家之后，他把他们一起叫到跟前，让他们形容自己所看到的情景。

大儿子说，那棵树很丑，枯槁、扭曲。

二儿子说，不是这样子，这棵树被青青的嫩芽所覆盖，充满了希望。

三儿子不同意，他说树上花朵绽放、充满香气，看起来十分美丽，这美景是他从来不曾见到过的。

小儿子不同意他们三人的说法。他说树上结满了果子，累累下垂，充满了生气与满足。

这个人就对他四个儿子说：你们都是正确的，因为每个人都只看到这棵树的一个季节的风景。

他告诉儿子们不可用一个季节的风景来评判一棵树或一个人，关于一个人的内在实质是怎样的，还有一个人生命的欢愉、喜乐、爱，只有在经历过所有季节之后，才能衡量。

如果你在冬天的时候就放弃，你就会错过你生命中春天的盼望、夏天的美丽、秋天的收成。

不要让一个季节的痛苦毁掉其他季节的喜乐。

不要因为一个痛苦的季节就对人生下结论，坚守忍耐渡过这段艰难，美好的日子将在不久之后来到。

摘自《读者》2007 第 11 期 P49

生命的价值
●陈蓉霞

西班牙曾经受过多次战火的熏陶，或许正是这种血与火的洗礼，打造了西班牙人那种豪迈尚武的气概。不过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一次战火却是拿破仑的入侵。

当时法军占领了西班牙，却无法征服西班牙，因为西班牙的土地上，到处都有游击队的身影，令法军防不胜防。这时拿破仑派出了一名强将，雨果将军，这位将军具有丰富的与游击队作战的经验。到西班牙上任的雨果将军还带着家眷，其中就有他那 19 岁的儿子。

敏感的维克多·雨果在异国他乡体验了战争的残酷，多年之后他写的《九三年》中有这样一段对话，发生在共和国士兵与一位战争中失去丈夫的女人之间：谁杀死他的？不知道。怎么，你不知道谁杀死了你的丈夫？不知道。是蓝军还是白军？是一颗子弹。这段对话在其

他地方也曾读到过。但仅在林达的书中才知道，原来作家雨果是一位入侵西班牙的法国将军的儿子。这一经历对于雨果来说必定刻骨铭心，因为他曾在异国的土地上目睹一场战争，而领头者就是他的父亲。是的，对于战争的双方来说，或许有种族、意识形态等诸多差异，但对于一位在战争中失去丈夫的女人来说，这些都无关紧要，只是一颗子弹，一颗能要人命的子弹，要去了丈夫的生命。这就是说，生命的价值，要远远高于诸多冲突。作为作家的雨果，已深刻地认识到了这点。但是，西班牙人却没有马上认识到这一点，以至在往后的岁月里，这块古老土地上依然是战火不断。

生命的价值高于一切，如果我们每个人都能像雨果一样懂得这一点，那么我们的世界将会是一个和谐而完美的世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7

人的季节

●[英]济 慈 〇屠 岸 译

一年之中，有四个季节来而复往.

人的心灵中．也有春夏秋冬.

他有蓬勃的春天，让天真的幻想,

把天下美好的事物都抓到手中.

到了夏天,

他喜欢对那初春腻滑的甜蜜自习的追念.

沉湎在其中,

这种梦使他紧紧靠近了天国.

他的灵魂在秋天

有明净的小湾,

这时候的她把翅膀收拢起来

他十分满足自在,醉眼朦胧

尽让美丽的景象象门前小河般流过,

不去理睬.

他有冬天,苍白,变了面形

不然，他就超越了人的本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5

情商与成功
●[英]乔・卡洛　○文 珊　编译

“瞧，现在有好消息也有坏消息。坏消息是你们中的一些人要被解雇了。好消息是我又升官啦……咦，你们还在想着坏消息是吧？”这是热门电视剧《办公室》中的一个场景，部门经理戴维・布伦特在宣布大裁员的消息。他所表现出来的自我意识和同情心的严重缺乏是我们在生活中也经常会碰到的，并且这样的人还有可能处在领导的位置上。不过，如果目前的趋势能够持续下去的话，这样的人可能很快就要站不住脚了。因为很多公司都已经认识到，那些能够充分理解他人对自己的看法(以及他们的感受)的人不仅在生活中更好相处，其工作表现也会更佳。

情绪智力的推崇者说它能够提高生产率和在工作场所中的心理健康水平。因此，它成为美国公司中最热门的词汇之一也就不足为奇了。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哈佛大学的心理学家丹尼尔・戈尔曼出版了《情商》一书，它迅速登上了畅销排行榜。戈尔曼把情绪智力(有时也称情商，EQ)定义为“能认识自己和他人的感受，自我激励，以及很好地控制自己以及在人际交往中的情绪的能力。”

职业心理学家乔・马多克认为情商的兴起标志着文化上的一个转变：“现在的范式已经不再侧重认知智力，引起这种变化的因素是撒切尔主义向布莱尔主义、黛安娜主义的转变以及戈尔曼的书。”

情商分为 5 种情绪能力和社会能力：自知、移情、自律、自强和社会技巧。

心理学家贝蒂・拉德说：“自知意味着你知道自己当前的感受。大多数人并不做深入的思考。因为我们整天都忙忙碌碌，所以就无暇顾及反省和自知。”一个人的自我形象与他在其他人眼中的形象越一致，他的人际关系就越成功。情商的第二组成部分(移情)指的是不仅了解自己的情绪，还能感知周围的人的情绪。拉德说：“移情能培养我们的同情心和无私精神，并能带来合作。”情商的第三部分是控制自己情绪的能力，它指的是能很好地处理忧郁、暴躁、愤怒等情绪以及不胡乱发作或陷入绝望状态的能力。情商高的人能更好地从人生的挫折和低潮中恢复过来。第四部分是自强。自强的人并不需要经常的刺激来推动，他们能够很好地控制情绪，不满足于现状，不靠冲动或刺激就能采取行动。最后，社交技巧指的是通过与他人自如地交流来掌握人际关系的能力。

情绪智力并不是一个新的概念。早在上世纪 30 年代末，心理学家罗伯特·桑代克就提出过“社会智力”，而心理学家戴维·韦克斯勒在 40 年代的时候提到了智力中的“智力”因素和“非智力”因素。

不过，直到 1989 年，新罕布什尔大学的约翰·迈耶和耶鲁大学的彼得·塞洛维才在一篇学术论文中提出了“情绪智力”这个词。80 年代早期的时候，心理学家霍华德·加德纳提到了“多重智力”并指出，人际间智力非常重要，一个高智商的人完全可以与一个低智商但有着高水平人际交往技巧的人很好地合作。

戈尔曼说，行为表现上的不同可以从神经学上来解释。他研究的重点是大脑中的扁桃核，即情绪中枢。纽约大学的神经学教授约瑟夫·勒杜认为，扁桃核是婴儿期获得的情绪经验的储存中心。他认为这些经验会成为情绪生活的无言模板。除了工作表现之外，高情商似乎也与良好的健康状况有关。拉德说，积极的情绪可以有效地增强免疫系统。她举了诺曼·卡曾斯所写的《疾病剖析》一书，他写了自己是怎样用笑声战胜疾病的。

考虑到这些好处，企业界也开始认识到情商的价值了。然而，要雇用到下一代具有高情商的员工并不容易。佛蒙特大学的研究人员最近进行的一项研究显示：现在孩子的情商都有普遍的下降。丹尼尔·戈尔曼将这称为大规模的“情绪不适症”。他说，情绪控制能力差的男孩长大后容易暴力犯罪，而情绪控制能力差的女孩出现少女怀孕的可能性比较高。尽管如此，戈尔曼等情商的倡导者还是认为有希望。扁桃核要 16 年才成熟。这就有时间通过教育体系来传授诸多的情商原则。

贝蒂·拉德一直强烈倡导将情商引入学校，并曾经写过培养情绪智力的学校教材。她认为，高情商与良好的情绪健康状况有关。“我们生来就具有情绪感知能力。婴儿出生时就有直觉性——当他们饿的时候就会哭。对某些人来说，他们感知自己情绪的能力因为某些原因失去了。比如，有些女性在表达愤怒上存在障碍，其原因是她们觉得这在社会上是无法接受的。”

成年人是否还能重新获得他们天生的情商一直是个备受争议的问题。大多数心理学家认为，倾听、自觉意识和应对策略都是可以训练的，通过练习，成年人最终可以提高整体的情商水平，而且情商还会随着年龄的增长而提高。最近加拿大的一项研究测试了 4000 人的情商，结果发现，年纪越大的人独立思维的能力越强，更重视他人的感受，更有社会责任感，应付压力和变化的能力也更强。研究表明，50 多岁时是情商的最高峰。因此尽管年轻一代有着“情绪不适”，但我们大多数人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成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8

亲恩浩荡

●侯拥华

一名记者要到一个边远地区的一所中学采访。他采访的对象是那所中学的一名普通的教师——身患绝症还依然坚守岗位。

采访是在一个有些灰暗的小办公室里进行的。坐在记者对面的是一位面色清瘦的中年男教师，温和的目光里盛满了紧张，脸上挂着淡淡的勉强的笑。记者的到来显然引起了男教师的不安，但是很快，他又恢复了平静。一脸的镇静，振奋的精神，让记者有些诧异——这位坐在自己面前的男子究竟是不是他要采访的那位身患绝症的老师?

采访开始了，记者首先证实了面前坐着的正是他要采访的人，又了解了他的一些基本情况，然后，记者问及他不忍离开岗位去治病的原因。听到这个问题后，那位教师显得有些不安，思考了一会，他才开口。他说自己不去治病的原因，一是因为钱的问题，家里太困难了。全家就靠他一人微薄的工资支撑，哪还有什么看病的钱呢?而更重要的原因是，他的女儿也在这所学校读书，读高三，马上就要高考了，而且成绩一直名列前茅，很有希望考上一所好大学，他不想让她现在知道他的病情，怕影响了孩子一生的幸福。他又说，现在全校师生都知道了他的病情，惟独他的女儿不知道——大家都帮助他善意地隐瞒着。听到这里，记者有些激动，他忽然产生了采访男教师的女儿的想法。

自从有了这个想法后，他内心一直很矛盾。如果不问及她对父亲病情的感受，那期节目将是一期不完整的节目，他自己也觉得会有许多的遗憾，这一直都不是他的做事风格。如果向她问了那个不能问的问题，他将亲手破坏一位伟大父亲的美丽梦想，这样做，他自己会更痛苦。

思考再三，他决定远远地看一看那位令他心生怜爱的女孩儿。站在学校的后操场上，他远远看见了她，一身运动服，齐耳的短发，一脸的稚嫩与阳光，脸上洋溢着青春的微笑，正生龙活虎地打篮球。后来，记者“采访”后偷偷地走了，带着感动和遗憾走了。

一年后，老教师病故了，而他的女儿也考上了一所知名大学。在她放假回家的时候，记者又找到她，对她进行了“回访”。

记者大胆地问起了那个盘旋在心中很久的问题：“高三时，你父亲得了绝症，当时你知道吗?有何感想?”女孩儿镇静地答道：“知道。”记者惊愕了，一脸的不解。记者又问：“那我在操场上见到你时，并没有看到你有半点的忧伤呀!”女孩儿有些激动，眼睛里溢满了泪水，低沉着又从容地说：“那样做，是为了让我父亲明白，他成功地隐瞒了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9

奇迹鱼

●[美]泰莉·巴佑斯　〇郑惠丹 译

这辈子我一直都想要有个水族箱，虽然我孩提时拼了命地祷告，但它始终未曾实现，现在身为必须以有限的经济预算抚养五个小孩的成人，我也负担不起这样的奢侈品，不过，这

个梦想一直存在于我心中。

有一天，我在一个车库大拍卖里找到了一个只要五块钱的三十加仑水族箱，真是狂喜不能自禁：我那一直未圆的养鱼梦终于可以成真了!我努力擦洗这个旧水族箱，修补上面的刮痕，把缝隙填满防止漏水，然后把它装满水试试它是否堪用。哇!好个鱼缸!它的情况还很好，我带着孩子一起到宠物店里去逛逛，答应他们可以帮我选些彩色的装饰石头和我的新鱼族伙伴。未曾想我的梦一下子就破灭了，水族箱的设备比我原先预计的还要贵很多，我回家时双手空空，心情沉重。

我把空的水族箱放在咖啡桌上，拿它来放零钱，慢慢为我的水中朋友和它们昂贵的呼吸设备存钱，购买日常杂货所剩下的钱都丢到了里面。孩子们也来帮忙，他们拿自己的东西办了车库大拍卖，也挨户去兜售自制的饼干。

一年以后，鱼缸里装的纸钞、硬币已经够我们买设备和一些鱼了，孩子们和我在宠物店里待了好几小时，挑选彩色石、植物、让鱼躲藏的东西，鱼儿在新家所需的氧气设备也全部齐备，还有最重要的六条鱼，我们一个人选了一条最健康、最健壮的。孩子为鱼儿命名时高兴得尖叫不停。莫莉鱼理所当然地被取名为莫莉和波莉，葛拉米鱼叫葛拉梅和布什，而银色金钱鱼则叫便士和尼可。

我把鱼放进刚清理过、装满水的鱼缸里。我们整晚都兴奋地看着它们在新家里四处逡巡。便士轻咬了波莉的尾巴一口，不过他们最后讲和了。孩子们很开心，我则是感动无比，一切都非常完美，只有氧气设备的空气泡泡是例外；空气管的冲力太强了，可怜的鱼儿老是被撞开，当我们尝试所有方法仍解决不了问题之后，我决定在上床前关掉其中的一条管子，让鱼儿们可以有一晚好眠。十一点钟时，我把它关掉，把鱼缸上的灯熄掉，向我的新朋友们道晚安。

第二天早上我丈夫让我赖床，一如平常的周日，他起床为孩子们准备早餐，先去煮咖啡，但他马上跑回卧室，坐在床上，轻轻地把我摇醒。

“亲爱的，很抱歉把你吵醒，但是你的鱼出了点问题。”

我睡眼惺忪地问他是什么事。

“鱼缸里的水全部流光了。”

很好笑，我已经测试鱼缸不下一千次了，它是毫无问题的。我翻过身，把头埋在枕头下说：“别拿我的鱼来跟我开玩笑。”

“我不是在开玩笑，”他说，“你来看就知道了。”我从枕头下瞥了他一眼，看到他脸上的认真表情。“最奇怪的事情是，鱼缸旁边的地毯都是干的。”

我跳下床，跑过走廊直奔客厅，我看到我漂亮的无水鱼缸和石头上鱼儿们无生息的身体时，忍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孩子们都围在水族箱旁，他们流着泪，指责对方的不是。

我摸摸地毯，发现它确实是干的，三十加仑的水怎么可能无端消失，而下面的地毯仍然完全是干的呢?我疯狂地想着水为什么会消失，还有它到底跑到哪里去了。但是我全无头绪。我心中对自己无意间杀害了这些新朋友感到无比的罪恶，我去电询问电话簿上所有的宠物店，希望能为这个谜团找到解答，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想法：有人说，说不定水缸过热，所以水全部蒸发了；也有人说或许猫为了吃鱼而把所有的水都喝掉了；我儿子则坚信来自宇宙另一端的外星人把里面的水都吸走了。但没有一个解释是合理的，我们全部陷入了悲伤之中。

在设想各种可能情况连续三个小时之后，我终于宣布放弃，走到后院去独自难过。我一出去就踏到了玻璃门旁的一大滩水，我没花多久就发现它的来处：前一晚我关掉那条氧气管的时候，我把管子的一端放在鱼缸后面，它显然落在玻璃门的凹槽里，然后像虹吸管一样从鱼缸底部把里面的水都吸光了。

既然谜团已经解开了，我们就开始为这些初识却又马上必须道别的朋友精心计划一场葬礼。现在我为这个鱼缸和所有的配件感到伤脑筋，因为我们已经不需要它们了。我丈夫非常能体会我的痛苦，他提议用我们的存款再买一些鱼，我喜出望外地拥抱他，向他发誓自己一定会更仔细地照料下一批鱼，我们计划在完成这六个短暂小生命的葬礼之后，当天晚一点再去水族馆一趟。

我们也觉得，从摆满东西的水族箱里取出小鱼尸体的最好方法，就是再把鱼缸装满水，让它们自己浮出水面，再用网子把它们捞起来。我把水管接到厨房的水龙头上，女儿则固定伸入鱼缸里的水管。

突然间她开始叫了起来：“妈咪!妈咪!它们还活着!鱼还活着!这真是个奇迹！”

我跑回客厅里，当水开始注满鱼缸的每一个角落时，我们惊喜地看着每条鱼都开始摆动身子，又活了起来；当水半满时，六条鱼全都已经复活了，快乐地在鱼缸里游动着。莫莉起初侧着身子游，但过了一会儿就恢复正常了。它们在脱离水超过八个小时以后居然还能幸存!它们真是名副其实的奇迹鱼。

接下来的几周，孩子们为了赚买新鱼的钱，把我家的客厅变成了一个展览馆，向附近的孩子收费二十五分来看这些奇迹鱼，如果付五十分钱，来宾们还可以把手放在鱼缸上!

现在我的水族箱里仍存活着几只第一批的鱼，它们是这个奇迹的证明：即使在最恶劣的环境之中，如果你能支撑得够久，那么，最后一定会有人向你伸出援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8

贫穷的和富有的

●叶兆言

有的人永远贫穷。我认识一家人，买什么东西都不肯落后，就是这不肯落后，害得一直

闹经济危机。你可以永远听他抱怨钱不够用，因为缺钱，永远牢骚满腹。按说如今家庭中该有的东西，冰箱、彩电、电话、摩托车，最新的 VCD 机，应有尽有，可还是觉得自己穷，觉得穷，便认定是这社会不好。嫌冰箱太小

。彩电已经有了两台，嫌尺寸还没到位。咬咬牙把所有的钱都拿出来，甚至还向别人借一些，刚花完，就发现自己已经又落伍，落伍了，就更仇恨。我们谈到西方发达国家，常说那里的老百姓喜欢消费在前，凡事都预支，动不动就贷款，我认识的这家人，新潮的消费观念，似乎也像发达国家的老百姓，有理无理，也是先享受起来再说，然而最大的区别在于，外国人的提前消费是有谱的，人家有能耐挣钱，人家把自己的负债当做是一种奋斗的动力，不像我们，负了债就觉得老天不公平，觉得天下人都负了他。

我还认识一个人，他的消费观念恰恰相反。钱放在银行里，始终不肯拿出来用。银行的钱不用，平时的收入，一定要省下一部分再存起来。人们常说有什么钱过什么日子，可我认识的这个人，始终过一种低于自己实际生活水平的日子，有一百块钱，只舍得花八十块钱。这种人永远吝啬，所有的精明和智慧，都体现在如何占别人的小便宜上。十几年前，他银行中的存款比我的十倍还多，和我在一起，却总是我用钱。不在别人身上用钱，也就算了，关键的问题，是还舍不得在自己身上用钱。二十年前，万元户是个不得了的事，那时候有一万块钱，根据当时的生活水平，似乎一辈子的吃喝都不用发愁。一万块钱在今天能怎么样，这账已经用不着我来算，于是我认识的这个人，当年有钱的时候很贫穷，现在一样贫穷，等于从来就没有富有过。他对这个社会的不满，也就显而易见，因为他总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总是贫穷，而且越来越穷。

值得一提的是，我这里提到的贫穷，大都是身边的人和事，和那些偏远山区穷困县无关。我所说的，只是一种相对的穷，因为在我们身边，有钱和没钱，从来就不是绝对的。贫穷和富有只有通过比较，才能感觉出来。有比较才有鉴别，有了鉴别，才能把问题想明白说清楚。有三十四英寸大彩电的人，他可能觉得自己比那些拥有二十一英寸彩电，包括比那些已经买了二十九英寸彩电的人更富有。骑摩托车的人，他可以觉得自己比拥有私家小汽车的人穷得多。因此，贫穷还不仅仅是生活方式，说穿了还是一个心态的问题。

再说我的一个朋友，十年前，他的妻子没有工作，刚生了孩子，房子不理想。那时候我和他还是同事，单位里常常发一些鲜鱼鲜肉，他就发愁，说发这么多鲜肉干什么，他又没有冰箱，根本来不及吃。他很大度地要把这些鲜肉送一部分给别人。我至今还十分欣赏他的生活态度，因为我觉得他始终有一种健康的心态，从来没有因为一时的贫困潦倒，显现出任何怨天尤人的样子。

我的这位朋友，现在也没有发大财，但是经济状况已完全改变。如今他脚上穿的是一千多块钱一双的皮鞋，出门常常坐出租车。他花自己的钱很舍得，去澡堂洗澡，请师傅擦背，付小费的派头仿佛大款。他花自己的钱花得喜气洋洋，自得其乐。他没有因为过去曾经窘迫过，就赶快拼命存钱，只是觉得自己现在这么消费，很正常，就像过去没钱时不买冰箱一样合情合理。困难的时候，既没想到跟别人借钱，更谈不上借钱不还；有钱的时候，也从来不在别人面前摆阔，笑谁谁谁小气。不妒人有，也不笑人无，他的心态永远富有。

如果贫穷只是一种现状，这没有什么关系，人来到世界上，就是为了改变现状。一个积极想改变现状的人，其精神永远是富有的，精神的富有是我们这个世界越来越好的重要保证。

如果贫穷偏偏只是一种心态，这种心态不加以克服，社会不但得不到发展，还会跌入“只要我不好，大家也别想好”的怪圈。精神的贫穷是很多灾难的根源之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39

那一刻，爱披着欺骗的外衣

● 陶 洁

在美国亚利桑那州一个叫切尼格乐斯的镇上，发生了一起未遂的银行抢劫案，劫匪被机警勇敢的保安困在银行里面。案发当时，懵懂无知的 5 岁小男孩乔治正巧和妈妈露西在这家银行内，并且刚好离那个劫匪最近。劫匪上前一把打掉小乔治手里的太空人玩具，像抓一只猴子一样把他拎到胸前，用一支枪顶在小乔治的脑袋上，作为人质。

那一瞬间，小乔治也似乎知道发生了什么，拼命地在劫匪怀里挣扎哭喊，而他的母亲，已经被保安强迫疏导到外边。空荡荡的大堂里，只剩下小乔治和那个凶悍的劫匪。闻讯赶来的警察已经把银行团团围住，劫匪插翅难逃。小乔治成了劫匪最后一根稻草，对峙中他扬言，如果拿不到 5 万美金和一辆福特汽车的话，他会杀死人质。

无助的小乔治望着近在咫尺的警察，绝望地哭叫着，他似乎预感到了死神的到来。可怜的露西眼含泪水，却不敢发出一点儿响动，怕稍不留神就激怒了匪徒，使小乔治的处境更加危险。警方不会答应劫匪任何的条件，稍微的一个松口，就是对犯罪者作案动机的一个不大不小的鼓励。但小乔治在他手上，劫匪手指只需动一动，小乔治顷刻之间就有可能命丧黄泉。

及时赶来的谈判专家尼尔森建议由他作为人质，以替换下未成年的小乔治。精明狡猾的劫匪断然拒绝，他知道，关键时刻，一个小孩比一个训练有素的谈判专家更好控制。人们对小孩的关注和同情，会加大他逃跑的把握。谈判暂时陷入僵局，警方安慰劫匪说钱和车都在准备中。尼尔森的首要任务就是尽量与劫匪周旋，让他保持安静，最大限度地保护人质的安全，以争取狙击手到达既定的位置上的时间。

这时，劫匪似乎看出来警方根本没有诚意，神情开始焦躁不安起来。他用枪管顶着小乔治的头做了最后一次喊话，说如果 3 分钟之内他看不到车和钱，那么，小孩就会先于他去见上帝。

近乎崩溃的小乔治在劫匪的怀里撕心裂肺地哭着，凄厉地叫喊声撞碎了在场每一个人的心。银行外边善良的人们透过玻璃，紧张地望着这个不幸的孩子，谁也不清楚结局会是什么样子。多事的媒体已经在现场请教心理学专家，问劫案对小乔治的将来会有什么样的影响。专家断言，即使他得救，惊心动魄的这一幕也会在他心里留下挥之不去的阴影，对他健康和成长产生不可估量的负面影响，并有可能伴其终生。

外边围的人越来越多，都在焦急地等待着事件的最新进展。狙击手也已经各就各位，他们在静候着一声令下，叩动扳机。劫匪会在 1 秒之内死去，没有一点儿反抗还手的机会。小

乔治会被安然无恙地解救下来。

一切都准备就绪。就在劫匪决定鱼死网破杀害小乔治之前，警方果断下令击毙他。“嘭”的一声，几乎是在同时，不同角度的 3 颗子弹精准地击中了劫匪的头部。如警方事先预想的一样，他还没有来得及作出反应就倒在了猩红色的地毯上。

小乔治从劫匪的胸口滑落下来的一瞬间，鲜血溅满了他的身体。血人一样的小乔治被眼前景象吓得目瞪口呆，不知所措地呆立在那儿，傻了一样。离他最近的谈判专家尼尔森迅速跑了过去，把小乔治高高抱起来。面对着蜂拥进来的人群和无所不在的媒体，尼尔森突然高声喊了一句：“演习结束！”

所有人都愣在那里，盯着他，一时都不明白尼尔森话里面的意思。“是的，演习结束了，这仅仅只是一场演习。”他认真对着人们和媒体大声地说。

“真的是演习吗？”噩梦初醒的小乔治半信半疑地盯着尼尔森问。

“当然，就因为事先没有预兆，所以你才能表现得如此逼真。现在，我宣布，演习圆满结束。”尼尔森小心地安慰着他。

小乔治的妈妈露西已经挤上前来，喜极而泣地紧紧抱着儿子。

“妈妈，这只是一次演习吗？”小乔治瞪着一双迷茫的大眼睛，望着露西。

尼尔森趁他不注意，对着露西挤了一下眼。露西哽咽着说:“是的，乔治，这是一次劫持人质的警事演习。”

几个领会了尼尔森意思的警察也上前赞扬了小乔治，说他表现得非常好，应该获得警局颁发的勇敢奖章。这时，所有的人似乎都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全都表扬小乔治刚才的表现实在是太好了。

“真的吗？可我还是吓哭了。”小家伙苍白的脸上终于显出了红润的颜色，鼻翼两侧的几粒小雀斑因为兴奋和害羞而显得格外清晰。

第二天，切尼格乐斯当地的媒体集体失声，对银行案只字未提。

不久，露西带着小乔治离开了小镇，去了旧金山。走之前，小乔治还在惦记着那枚警局一直没有颁发的奖章。

多年以后，有人找到已经年迈退休的尼尔森，提起这件陈年旧事，问他当时怎么会想起说那样一句话。他说：“枪响的时候，我在想，这孩子完了，他有可能一辈子都走不出恐怖事件所留下的心理阴影。但当我走近他的一瞬间，上帝给了我一个神启，让我说出了‘演习结束’这句话。我很感谢在场的所有人，他们和我一起导演了一个天衣无缝的骗局，让那个孩子相信这只是一场事先没通知的警事演习。让人感到神奇的是，小家伙居然相信了。”

是的，镇上所有的人，“合谋欺骗”了可爱的小乔治。灾难没有给他留下不良烙印，他能健康成长，这比什么都重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2

那人、那屋、那树
●陈鲁民

听从英国留学回来的朋友说，英国剑桥大学至今仍保留着当年牛顿就学时住的宿舍，推窗可见一棵苹果树，据说就是砸在牛顿头上的那个著名苹果繁衍的后代. 经常有人慕名而来参观，但让人感到意外的是，剑桥大学并没有顺水推舟，把这里改进成为一个收费的参观景点. 现在仍旧是学生的宿舍，唯一不同的是能住进去的都是最优秀的学生. 想那百年老屋，设施陈旧，舒适肯定是谈不上了，可学生们都以能入住为荣耀. 这也是每年刚入校的新生和许多游客们必来瞻仰之地，去剑桥大学却没有见过牛顿小屋和那棵苹果树，就像到过京城却没有看过长城一样.

到底是国情不同，如果那屋，那树放在咱们这里，恐怕早被当成圣地保护起来了，绝不会还当个普通宿舍让学生去住.毕竟,牛顿这样伟大的科学家是＂世界几百年,英国几千年＂才有一个，把他住过的房子装修成牛顿故居，专供人参观，似乎意义更大. 当然要卖票，还能大把钱挣. 而以牛顿的名利，绝不怕没有人来参观，四面八方的人都是冲着牛顿来的，想看看大师当年是怎么生活的，那棵苹果树到底是什么样子，有的还想占点＂仙气＂，得一点启示，就是门票卖得再喃，也得好好的掏腰包买票.

国外很多博物馆，展览馆都是免费参观的，名人故居，陵墓更是如此，因为人家懂得，这些地方免费让人参观，特别是让学生参观，所起到的作用，给社会带来的正面影响，要远比用来卖门票赚钱的意义大得多. 所以，尽管人家的经济头脑一点也不比我们差，却毅然决然地不赚这个钱，而由政府长期拨款.

我们正在谋求和平和发展，其中最重要的因素是人，如果没有一代高思想觉悟，高文化修养，高人文素质的人，崛起只能是一句空话. 而人的培养，素质的提高，除了学校教育，语论引导外，经常参观各种博物馆，展览馆，看伟人的故居，历史的名胜，也是非常重要的教育环节. 因为每一次参观，学习，都会对参观者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尤其在对于小学生和中学生来说，一次熏陶. 教化. 就可能使其确立一生的奋斗目标，变成其一生的命运. 上百年来. 因参观剑桥大学牛顿故居和那棵苹果树而下决心投身到科学的人. 就可能多得无法统计，尽管学校没有赚一分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3

猛兽多是懒汉

● 周 涛

这是一个奇怪的现象：猛兽大部分时间是慵懒的。猛虎肉醉，狮王常睡。越是在短时间爆发出迅猛搏杀的，越需要长时间养精蓄锐。狮、虎、豹、熊，多为懒汉，彻底放松，王者坦然。看看它们那种懒散随便的样子，就知道处于食物链顶端的肉食者何等自信。

相反的一面就是草食动物基本上都是勤快的，要逐水草，要大迁徙，要不停地吃，要不停地生，还要随时提高警觉性，吃草要竖起耳朵，睡觉只能睁眼打个盹。马是站着睡觉的，除非病卧倒毙，不会躺下。在自然界，草食动物就是弱者，生存没有安全感，因而也没有懒的资格。

人的社会不等同于自然界，但也不能完全摆脱自然法则。君不见，熙熙攘攘忙忙碌碌奔走求食之辈，多黑瘦勤快；懒懒散散不慌不忙稳坐高卧之流，皆肥白懒慢。固然，一个竞争激烈的社会，做一个真正的懒汉不容易了，但是当一个懒卧的狮子还是人生的高境界理想。首先，要有安全感，放心大胆地睡，没人能吃掉你。其次，要衣食住行无忧，不被贪欲所驱动。第三，知道自己是狮子，可为肉醉，不为肉累，保持那份坦然比多捞几只羚羊更珍贵。

现在老是提倡进取，在物质利益方面，过于进取，则是贪欲。尤其当了狮子，贪则丑，懒则美。当一个懒汉是一种人生境界，因为，猛兽多是懒汉。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5

罗比的神秘使命

● 乔治・弗森 ○ 郑秋靖 编译

每年 4 月，学校都会组织 8 年级的学生到华盛顿春游。作为带队老师，我曾多次参加这样的旅行，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是罗比・布朗去的那一次。

那天天刚蒙蒙亮，我领着学生们挨个登上巴士。罗比上车时，小心翼翼地捧着一个花盆，盆里盛开着典雅的白色风信子。大家都感到很好奇，问罗比要送给谁，罗比只说那是别人托他转送的。

于是，罗比就成了大家议论的话题。他捧着一盆花到底干什么？有人说罗比会在参观白宫时将那株风信子送给里根夫人，也有人说是要送给漂亮导游的。

终于到了华盛顿，我们在白宫附近下车，四处游览。可当我们返回巴士时，罗比仍然端着那盆白色风信子。

随后，我们来到国会山。参观国会大厦时，罗比的花盆仍然一刻也不离手。大家都更加好奇了。

我们坐车经过华盛顿纪念碑，绕过沿岸樱花盛开的潮汐湖（Ｔｉｄａｌ　Ｂａｓｉｎ）。到了阿灵顿国家公墓时，罗比将花放在一个小水池边，用双手朝花盆里掬了些水。离开公墓时，罗比手里还捧着那株白色风信子。

最后，我们的巴士折回华盛顿，在林肯纪念堂前下了车。罗比快步朝越战纪念墙走去，在一长串名字中仔细寻找，然后将花放在了其中一个名字下面。

罗比转过身，发现同学们都好奇地看着他。

“到底怎么回事，跟大伙儿说说吧！”

“我妈妈的妹妹凯蒂，喜欢一个名叫奇普的男孩子。”罗比缓缓地说，“奇普从荷兰弄来了白色风信子的花苗，种在自家园子里。风信子开花时，他就把花挖出来放进花盆送给凯蒂阿姨。”

“１９６５年，奇普入伍，第二年去了越南，从此就再也没有回来。２０多年过去了，凯蒂阿姨依然忘不了奇普，常和我们说起他。这些花就是凯蒂阿姨送给奇普的，她叫我放在这儿。”

我们都默默地回到车里，再也没人开罗比的玩笑。

许多年过去了，那些８年级学生如今都已长大成人。他们或许都不记得华盛顿纪念碑高５５５英尺或林肯在福特戏院被刺杀这些事实。然而，我坚信，经历过那趟旅行的人都不会忘记一个名叫奇普的普通士兵、一株白色风信子以及罗比的神秘使命。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9

莱登修女的遗物清单

● 查一路

在德国的普劳森监狱，一条叫“莱登路”的小径，通往当年的行刑室。行刑室现在已改为纪念馆。这里关押的是反对希特勒的德国人。1944 年 6 月 9 日，一名叫莱登的修女，告别了柏林的春天，被纳粹组织的人民法庭送上了行刑室的断头台。

行刑室的墙上，如今留下了当年莱登修女一份明细的清单。她留下了 24.39 帝国马克的零用钱，35.70 元帝国马克的劳动津贴，信夹一只，手袋一只，发刷两把，手帕九条，手套一副，发夹一只，大衣两件，袜子四双，护领一根，衬衣一件，夹克两件，裙子两条，衬裙三条，睡衣两件，裤子四条，乳罩一只，梳子一把，羊毛衫两件，毛巾两条男式衬衣一件，紧身胸衣一件，两套礼服，几件衣服。

临行前，她指定一名叫列保尔德的女士来继承她的遗物。

即便在监狱，她也要用两把发刷梳理秀发，仅手帕就有九条。莱登的生活何等精细优雅。这不是一位悲观和厌世的修女，从遗物清单，人们可以看到，莱登对生活的眷恋和热爱。生命最后时刻来临，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被莱登的镇定和从容拾掇得那么条理清楚。修道院的重门和监狱的铁栅栏，锁不住女美的天性，和她蓬勃的青春。

本来，她可以在修道院山坡上的密林，聆听夜莺的歌唱，也可以养在深闺，喝上等的葡萄酒。生活安逸而自在。然而，远处隆隆的炮声打断了平静的生活，身边的青年一个个被送往战场当了炮灰。那此鲜活的灵魂和肉体必须得到拯救，莱登帮助了一名应该服役的青年逃避当兵。然而，不幸旋即而来，她藏匿青年逃避兵役的事被发现。不久，莱登被投入纳粹为德国人自己建造的监狱。莱登被判绞刑。

几乎整个民族为一位独裁者的手势而疯狂时，一位修道院的修女却始终保持着清醒。每一个生命的逝去，都让她哀婉；生命存在的价值，远远高于任何一切貌似崇高的理由和狂热的口号。

当暗夜堕入无边无际的黑暗，总有流星微弱的光亮划过，比如这位莱登修女的义举。最黑暗的一刻，也正是茨威格所预言的“人类群星闪耀时”。光亮即便微弱，也标明了一种立的存在。

在这堵冰冷的墙上，来自世界各国的人们，触摸到那个年代这个国度仅存的一点体温。正是这点体温，让不同肤色的人们从中感受到，即便大难临头，对于生命和爱的激情，却可以生生不息，永不绝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5

宽容是一种拯救

● 张 翔

在 2005 年秋季的一天，有两个失落的少年在加州的一个林场里玩，恶作剧地点燃了那片丛林，他们想象着消防警察们灭火时的慌乱和焦灼，得意不已。他们却万万没有想到，因为这一次火灾，一名消防警察在扑救火灾的时候不幸牺牲了。

这名消防警察才 22 岁，在全力以赴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时，他被浓烟熏倒后烧死在丛林里头。更让人伤痛的是，这名消防警察早年丧父，是母亲独自将他抚养长大的。成长的过程充满艰辛，他常常对母亲表示，成人后要好好回报她。而这正是他参加工作后的第一周，连第一次薪水都没领到就……

在查明这是一起蓄意纵火案后，整座城市的人们顿时愤怒了，市长表示一定要将罪犯抓捕归案，让他们接受严厉的惩罚。警察开始四处追捕，那两名被列入嫌疑人的少年的头像也

开始出现在各个角落。

而这一切都不是这两个少年最初想象的，他们只能惊恐地离开这座城市，四处流窜。听着来自四面八方的愤怒的声音，他们陷入深深的悔恨、无奈和恐慌之中。

除了这两个少年，媒体的目光更多地投放到那位警察的单身母亲身上。但是当她说出第一句话时，所有人都震惊了。她是这样说的："我很伤心地看到我的儿子离开了我，但是我现在只想对制造灾难的两个孩子说几句话——你们现在一定活得很糟糕，很可能生不如死。作为这个世界上最有资格谴责你们的我，我想说，请你们回家吧，家里还有等待你们的父母。只要你们这样做了，我会和上帝一道宽容你们……"

那一刻，全场的记者都无语了，没人想到这位刚刚失去儿子的母亲居然会说出这样的话，他们以为等来的声音会是哀伤，或是愤怒，没想到竟然是宽恕！

而人们更没有想到的是，这位母亲发表讲话后的一个小时，在邻城一个小镇的一家旅馆里，两名少年投案自首了。

两名少年告诉警察：就在那位母亲发表电视讲话的那天下午，他们因为承受不了这巨大的社会压力而购买了大量安眠药，准备一道离开这个世界。但就在这时，他们从电视里听到了那位母亲的声音。他们顿时泪如雨下，而后，将安眠药丢到一边，拨通了警察局的电话……

现在这两名鲁莽的少年已为人父，他们会时常领着自己的孩子去看望那位可敬的母亲，那已经是他们心灵上的另一位母亲。一个悲剧故事就这样以温馨的结局收尾了，而谁都可以想象，如果这个母亲当时说出的是另一番话语，这两条鲜活的生命就将从此逝去，母亲也就永远陷入了孤寂之中。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7

酒道

●陈志雷

传说中国最早的酒味道并不是很好，酿酒者便向仙人求教。仙人告诉他，只要在酒里滴入他明天早晨最先遇到的三个人的各一滴血即可。于是酿酒师在第二天早晨依次遇到了秀才、武士和疯子，说服他们后，将他们的各一滴血滴到了酒里，果然酒里充满了芳香与醇厚……

也许正是有了这样三个不同人的血，才使得中国的酒文化中有了饮酒三步曲。

饮酒的第一个阶段：温文尔雅，如同文人。刚开始喝酒时一般由宴席的主人或德高望重者致酒辞，然后再依次展开，所有人等也都会表现出儒雅的绅士风度，庄重而层次分明。酒席之间充满了谦谦之辞，简直就是一群秀才在饮酒高谈，这也许正是酒中滴入了秀才的血之

故吧。

饮酒的第二个阶段：酣战淋漓，如同武士。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后，人们的大脑都有了些兴奋，话语渐渐增多，于是觥筹交错、杯来瓶往进行激战。初相识要好事成双，哥俩好要感情深一口闷；表敬重要以酒表真心，有瓜葛要以酒释前嫌，甚至有人说酒风就是作风，酒品就是人品……总而言之，不管和谁都有喝酒的理由，好像一切真的都在酒中。这个阶段就像是一场混战，个个侠肝义胆，个个像武士要拼死疆场一样一往无前，要不是酒中融入了武士的血怎有如此的激情？

饮酒的第三个阶段：热烈无忌，近乎疯狂。"酒潭"的深浅总是有别的，所以几轮较量之后，总会先有人不胜酒力要败下阵来，但武士的杀身成仁思想怂恿着他不能言败，于是赤膊上阵继续厮杀……酒过量了，头有些昏聩，话有些失控……疯狂状态随即出现。已经过量还冒充酒仙，已经迷糊还不停叫嚣。平时不敢说的话敢说了，不该说的话也说了出来；不敢做的事做了，不该做的事也做了，你说不是疯子是什么？

历尽千难万险，终于东倒西歪的回到家里。半夜醒来头昏脑涨，胃裂肠断，思维开始回归正常，由仙境回到现实，眼前山河依旧。于是开始后悔：喝那么多酒干嘛！硬充英雄干嘛！说那些话又干嘛！……可是一切都已过去，只有覆水难收，追悔莫及。

这样的三步曲虽然有些拘泥，却是顺理成章的。如果你上来就象武士一样，会吓跑了人。如果人们胆敢留下来，那你就必死无疑了。酒桌上真正的胜者是厚积薄发、后发制人的。一上来就暴露目标，恐怕你有再大的酒量也禁不住车轮大战的轮番进攻。不要树敌太多，不仅是人生的箴言，也是酒文化的箴言。

一开始就进入疯子阶段那就更错了。因为所有的人都还非常清醒，如果说出不三不四的疯话来，伤人太深，以后还怎么做人？酒是麻醉剂，喝多了可以说话不算，同样的伤人话让人感觉也不那么疼了。

人生如酒，酒也有规律，有其自身的文化。我们都嗤笑别人，后悔自己的酒后失态。但依然是夜夜笙歌，涛声依旧，每天都有从文人、武士到疯狂的三步曲在一幕一幕的上演……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62

警惕：全球变暖

●陆炜炜 吴万宏

岛国将逐渐消失

随着全球范围气候变暖和海平面的大幅度上升，对于人口多数集中在沿海或河岸下游地区的亚洲国家，如中国的黄河及长江三角洲，以及地势低的非洲、孟加拉，都将面临被淹没的危险。专家预言，到 2030 年，印尼全国 1.8 万个岛屿中的 2000 个将因气候变暖导致的海

平面上升而被淹没，非洲热带地区将因为干旱而受到严重打击，暴风雨将在南亚地区肆虐，北极的冰层将融化，而亚马孙热带雨林将逐渐变成大草原。

地球变暖一方面使得海水膨胀，另一方面使得极地冰层融化，直接影响就是未来 100 年内海平面将上涨 80 厘米左右。非洲和孟加拉等贫困地区将成为最大受害者，因为面对全球变暖带来的水灾和干旱等问题，这些国家没有足够的能力应对。世界第二小岛国图瓦卢、它的邻国基里巴斯以及印度洋上的马尔代夫三个岛国，正面临可能被海水吞没的“灭顶”之灾。也许要不了多久，图瓦卢这个令人向往的太平洋明珠，将永远从地球上消失。

史上最热年将出现

专家发现，长期的全球变暖趋势已经导致东非干旱和北极圈冰壳融化，这种趋势将在 2007 年随着“厄尔尼诺”现象的到来而加剧。在两者共同作用下，2007 年全球气温将成为史上最热的一年。如果人类不采取有效的措施减缓气候变暖，科学家预计，到 2080 年，全球将有 11 亿~32 亿人面临缺水，有 2 亿~6 亿人面临粮食短缺，700 万户沿海家庭将面临水灾威胁。到 2100 年，全球平均气温大约要升高 1.4℃~5.8℃。高山的积雪加速融化，逐步消融的冰和雪将使下面深色的土地表面裸露出业，从而又加快了对太阳光的吸收和大气变暖的速度。

动物习性改变大

气候变暖，也影响到了动物。由于北极冰盖逐年北缩，北极熊失去大片赖以捕猎的浮水，不得不冒险“南下”捕食；海豹也开始改变习性，由于失去稳定的冰面，许多母海豹不得不爬上陆地来产崽。在我国青藏高原东北部青海省都兰县境内，住在海拔 4000 米以上雪线附近的“雪峰隐士”雪豹，随着自然和生态环境的恶化，面临严峻的生存危机，现在也经常下山寻找食物。

随着气温的上升，春秋两季变得更加温暖，这两个季节的持续时间也在延长。加拿大红松鼠每年繁殖的时间已经提前了，因为它们喜食的云杉果实的成熟时间也提前了。分布在中欧地区的黑顶林莺现在越来越多地飞往英国越冬，而不是去西班牙和葡萄牙所在的伊比利亚半岛。气温的上升还对欧洲大山雀的进化产生了影响，因为它们用来喂养幼鸟的毛虫在春天发育成熟的时间提前了。那些原本生活在南方的果蝇，正越来越多地出现在北方更高纬度的地区。而北美一些地区蚊子的基因也发生了变化，其幼虫在水中开始休眠越冬的时间推迟了。动物的活动范围在不断向两极延伸，迁徙和繁殖的时间也提前了。全球变暖的步伐可能比科学家们早先预期的要快极端气候事件也会变得越来越常见。

导致气候变暖的两大主要原因：一是森林等植被被大面积毁坏，二是温室气体排放逐日增加，越来越明显的“温室效应”就是最鲜明的标志。给地球降温，不是一朝一夕的事，只要我们把多使用一张纸巾、多踩一脚油门都自觉与“温室效应”紧密联系起来，并真正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做起，用实实在在的行动来阻止环境继续恶化，才能有效避免我们共同生存的这个星球进一步变暖。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5

经过推敲的语言

●[日]大江健三郎　〇郑民钦

很早以前，我们一家人曾回四国的山村老家探亲。光与祖母熟悉以后，两个人经常单独在一起。

但是，回东京那一天，女儿在飞机里显得忧心忡忡的样子。因为光临走时对祖母大声说道：

“奶奶，请死得精精神神地！”

祖母回答说：“是呀，精神起来，好好死去。可是，光，奶奶舍不得你走啊！”

过了几天，光和妹妹经过一番商量以后，打电话给祖母，更正他说的这句话。他打电话的时候，全家人都聚在他身旁，想听一听祖母的反应。

“实在对不起，我说错了。我要说：奶奶，请活得精精神神地！”

电话那头的祖母好像高兴地笑起来。不久以后，祖母得了一场大病，幸运的是，很快就痊愈了。她对一直照顾她的女儿——我的妹妹——说道：“我生病的时候，没想到是光原先说的那句话最能鼓励我：请死得精精神神地！我一想起光说这句话的声音，心里就有了勇气。说不定多亏了这句话我又活下来了。”

光在家里的时候，一般总是沉默不语。回到乡下，大概祖母无意识地对他谈起自己已经上了年纪，这一辈子什么事都经历过，只有死是头一回，这是人生大事，一定要认真对待之类的话。因为女儿也时常听见祖母的这种唠叨。光听了以后，对自己心中浮现出来的想法反复推敲琢磨——推敲的方式即使如同在黎明前的昏暗中捕捉不时冒出水面的水泡那样——并形成一句话藏在心里，而当感觉到分别的依依不舍时，不禁脱口而出。

残疾的孙子反复推敲的这句话给祖母增添了战胜疾病的力量。我也要牢记光的这句话，准备迎接自己即将来临的这一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3

禁令凶猛

●谭山山

有着二十多年国外生活经历的网友翟华回北京过年，发现周围有着那么多的这不准那不

准：在电梯里，“乘梯须知”写着“进入轿厢请自觉维护乘梯秩序，须肃静，请勿喧哗，严禁随地吐痰”；在楼下的“老家肉饼”店，“严禁自带食物在本店占座食用”；进了地铁，“严禁跳下站台”的告示随处可见，柱子上还醒目地贴着北京地下铁道总公司的乘车守则，其中包括 8 条“严禁”，1 条“服从”；而前门同仁堂的“店堂纪律”则是 8 个“不准”：不准扎堆聊天、嬉笑打闹，不准在柜台内吃东西、看书报，等等。在翟华看来，这些都有损国人的文明形象。

其实，也就是像翟华这样在国外待惯了的人会觉得这些禁令特别碍眼，是对人的极端不信任、不尊重。国内的人对这些禁令早已熟视无睹。就拿北京地铁的告示来说，不要说外地人，就算是北京人也没有几个能说得上到底“严禁”的是什么，而多数人的第一反应恐怕更是“有（告示）吗？我怎么没注意到？”

事实上，除了这些居高临下、口气硬邦邦因而令人不快的行为禁令，还有一些禁令，比如“严禁袭击警车”、“谁砸检察院的牌子，我们就砸他的饭碗”———两者都令人产生了对这个地区的负面想象，而人们对这些禁令的麻木直至熟视无睹，也是大问题。

语言暴力遮蔽的行政不作为

研究文化语言学的复旦大学中文系申小龙教授说，这些体现着“语言暴力”特征的告示、禁令，是“官本位”而非“民本位”出发点的反映。他总结其语言暴力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一是严重侵犯人身权利，这一点在农村常见的计生标语中表现得最为突出，被群众称为“霸王标语”；二是低于起码的道德标准，如“不准随地大小便”之类，没有找到切实有效的解决方法，只好诉诸道德层面；三是模糊权利，用义务本位而不是权利本位来要求受众，如“爱护电力设施人人有责”，把“人人有责”的范畴扩大化了。

“语言暴力”的另一面，则是“不应该遮蔽”。这些具有依法行政外观的法规，实质上遮蔽的是行政的不作为。以最为棘手的计划生育工作来说，“只生一个好”之类的劝喻和诱导不起作用，又欠缺了工作耐性，只好用命令式的话语来震慑群众，代替细致深入的工作。一些杀气腾腾的计生标语，就是行政能力低下、工作方式简单粗暴的极端体现。

上文中所引“严禁袭击警车”、“严禁用公款打麻将”之类的禁令也是行政不作为的例子。《江苏省暂住人口管理条例》规定“严禁无婚姻证明的男女混住在一起”，如果严格执行这一禁令，父女、母子、兄妹也不能同住。四川出台的交通法规，“不按规定走路方式走路的要挨罚”，让人莫名惊诧；而成都龙池镇和龙池景区为猴儿们制定“礼貌山猴行为准则”，“不许哄抢游客，做彬彬有礼的猴子”，就是荒诞了。这种宣传效果可想而知，是适得其反的“反宣传”。

禁令为何凶猛？

城市长官们已经意识到通过细节营造城市形象的重要性，并努力在各个方面向国际化接轨。2004 年 5 月，云南省展开了一场高调的清剿，整治不良标语运动，3 万多条被视为“有伤大雅、语句生硬、态度蛮横、狐假虎威、宣传效果适得其反”的标语被勒令从街头清除。而各地都有报道说城市警示语变得像“人”话了，比如说图书馆里“严禁喧哗”变成了“嘘，我喜欢安静”；玩具店里“不准乱摸”变成了“我很爱干净，请别弄脏我”。这些例子都表明，

城市执政者和城市都在进步。

但为什么即使是北京、上海这样的国际化大都市，措辞严厉的禁令仍然存在呢？这恐怕得到现实生活中找原因。申小龙教授说到一个情境：路口没车，但红灯亮着，这时候你会不会过马路？申教授说他自己的回答是会过，因此在他看来，由于国情的关系，严格的规定和执行还是必需的。比如“严禁随地大小便”，在外国人看来就是一句废话，但对中国人来说还是需要强调。

而有些禁令并非出于行政部门之手，是市民自发创造的。正如媒体去年所报道的，北京市宣武区金井胡同 1 号的墙壁上一度写着“小商小贩，禁止入内，违者暴捶狠打!!!”这样一条令人触目惊心的标语，还在旁边挂了一根红色短木棍。起因是胡同里经常丢东西，居民们认为小偷就是伪装成小商小贩进胡同踩点的，于是写了这条标语，“效果特别好，自从写上标语后，胡同里的居民就没丢过东西。”类似的例子，还有“严禁倒垃圾，否则全家死光光”，附近居民说，狠是狠了点，但确实有效。

但实际上，这种认为“以暴制暴”式禁令奏效的想法只是自欺欺人，公权力惩恶力度的弱化则助长了这种错觉。它反映的是市民安全感和幸福感的缺失，而且，它的存在是城市之羞，是贴在“国际大都市”这个光鲜水晶苹果之上的创可贴。

正像翟华所说的，中国和世界水平到底相差多远？差别就在于中国还有这么多的“不许”、“不准”。什么时候这个长长的禁令单子只剩下一个 NoSmoking（禁止吸烟），那么中国就真与国际接轨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24

紧握生命线

●[美]特瑞·阿当姆斯　○ Wayhome 编译

一

亚伦·英格斯达姆看着他淘气的儿子卡特和几个侄子满屋子笑着跳着心情特别好，几个孩子像碰碰车一样冲撞着，还把枕头塞进衬衫里互相练起了拳击。十月的早晨，黄石河阴影处的河水已经地结了冰，河边的树叶也悄悄地改成了黄颜色，它们与房子里的阵阵笑声相映成趣。亚伦特别喜欢这种安逸祥和的气氛，也正因如此他才从华盛顿的伯灵汉搬回到他的家乡——蒙大拿州的悉尼小镇上居住。

亚伦开心地看着满屋子乱跑的孩子们。突然，卡特挨了一拳跌倒在地上。脑袋撞在了电视柜上，他手捂着耳朵哭了起来。

“没事吧，宝贝”，亚伦赶紧问卡特，又检查了一遍他的全身，没发现有什么伤口。调皮的卡特抹干了泪水，马上就忘了疼痛，把枕头重新塞进衬衫里，又加入到与堂兄弟们的“战

斗”中去了。

睡觉的时候，亚伦和安妮发现他们的儿子走路有点儿摇晃，还以为这是因为儿子这一天玩得太累了。刚换上了红蓝相间的“超人”睡袍，他就倒在了床上。“我耳朵有点儿疼。”儿子对他们说。安妮帮着儿子翻了一个身，亲了一下他的脸颊，“晚安，宝贝”她轻声说。但她怎么也想不到，白天卡特的那次碰撞不仅仅是碰了耳朵那么简单，真实情况是他摔破了连接着大脑皮层和头骨的动脉。从外面看，耳朵上不过是有一个小小的红点，但颅骨内在脑压的压迫下已经开始在流血了。

清晨，英格斯达姆夫妇被一阵刺耳的尖叫声唤醒，他们飞奔进卡特的房间，想安慰一下孩子。那时儿子说话还很清晰，夫妇两个以为儿子做什么噩梦了。但是当他们回到自己的卧室之后，安妮又听到了儿子轻轻的啜泣声。他们再次进去，发现儿子已经失去了知觉，无论他们怎么呼唤，也叫不醒他。亚伦赶紧把儿子抱到自己的房间，平放在苹果绿的天鹅绒被子上，他发现儿子身体已经湿透了，而且胳膊和腿已经完全失去了知觉。更严重的是卡特的两只瞳孔一只变大，另一只却缩小了，而且对光线完全没有反应。两个瞳孔大小失去平衡意味着他的头部遭受了致命的撞击。

“我们必须马上去医院”，亚伦大声对妻子说。

二

在大医院，急诊室通常是 24 小时有人值班，但是在小医院，下班后值班人员通常只是通过电话保持联系。如遇有紧急门诊，就得临时召集医护人员，可是卡特没有足够的时间了。巧的是那天早晨在悉尼小镇健康中心恰好所有的医护人员都在急诊室。当亚伦抱着卡特冲进急诊室的时候，爱德华·皮尔斯医生立即接过孩子，把孩子放到诊疗床上。确定了孩子两只瞳孔失去平衡后，皮尔斯医生决定立即给孩子做脑 CT 扫描。很快，他们把片子交给了亚伦，亚伦的手有点抖，他的腿好像被灌了铅，一动也不能动了。CT 片子上有个灰色的影子——那说明在头骨里有大面积出血，卡特的生命危在旦夕。

所有的医务人员立刻紧张地投入到抢救卡特的工作中。然而，在悉尼小镇根本就没有脑外科医生。距离最近的能治疗脑外伤的医院在伯灵思，在此西南方大约 250 英里的地方。他们已经通知了航空急救班机，但是飞机来到还要一个小时，卡特也许根本就等不到那一刻。

卡特的伤势正在迅速地恶化，护士们已经开始给卡特使用呼吸机了，卡特的命只能寄希望于急救飞机的到来。紧要关头，伯灵思的医生却打来电话，说卡特的伤势严重，最好直接把他送到丹佛，因为在丹佛有一个专门治疗儿科神经的医学中心。丹佛距此地 550 英里，伯灵思愿意提供一架急救飞机送卡特前往，然而怕的是，卡特已经熬不到丹佛了。

在距医院一百米远的一座房子里，爱德华·博尔金医生全然不知在健康中心正发生的紧张场面。他正在准备进行早已安排好的一个手术，将一名患者的胆囊摘除。手术小组已经为即将开始的手术做好了全部准备。正在此时电话响了，是皮尔斯医生打来的，他说自己有一个急症患者，想知道博尔金是否有把握在一个三岁小孩的头骨上钻洞。博尔金立即感到呼吸急促起来。他是一个热心肠、普通的外科医生，每当周围的医生们需要得到一些自己研究领域外的帮助时，第一个想到的人就是他。但这次不同，这是一个大脑手术，并且他的手边根

本就没有进行脑神经外科手术的工具。但博尔金也非常清楚，既然皮尔斯找到了他，那就是说，他没有别的办法了。

他挂断电话，看着他的同事们，大脑手术对他们来说是一样陌生的。但是别无选择，你必须面对。既然选择了这个行业，就必须时刻准备着接受挑战，竭尽所能也要做。嘱咐麻醉师照顾胆囊手术的患者，博尔金穿着他的手术服，急速地赶往急救中心。

当博尔金拉开急诊病床的帘子，他看见的是一个身体极度扭曲的男孩。胳膊向里弯曲，手紧紧地蜷缩着，一看就是脑部受了严重的损伤，护士们仍旧在帮助孩子进行人工呼吸。此刻卡特的生命完全靠他那颗幼小但却十分强壮的心脏来支撑着。

博尔金看了看孩子的父母，“我很抱歉”，他说，“但我会尽一切努力，你的儿子不会有事的。”

回到办公室，博尔金一边吩咐所有的急救组成员开始准备手术器械，一边在自己的记忆里搜索，是否遇到过类似的手术。但他明确知道一点，他需要帮助。他请手下的工作人员马上联系神经外科医生，哪里的都可以，无论在哪儿，至少可以问他一些有关手术步骤方面的问题。或许，也可以通过电话指导他们进行手术。

三

神经外科医生大卫·凡斯科正在丹佛的一家儿童医院做手术，突然他的寻呼机响了。从发来的诊断中可以看出，那个医生和患者是怎样的绝望。凡斯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请求。他留下主刀医生继续完成手术，自己则找了一个安静的地方，清理了一下烦乱的思绪，开始准备远程指导博尔金医生完成这个至关重要的脑外科手术。

医院的扩音喇叭就安置在离手术台不远的墙上，凡斯科的声音缓慢而清晰，生怕有一丝纰漏。博尔金开始手术了，首先他用手术刀切开了卡特的头皮，接着是头皮表层的肌肉，露出了头骨。他接下来要做的就是钻开头骨找到出血点。说心里话，博尔金医生真的没有一点儿信心，支撑他的是凡斯科坚定而沉着的声音。

大医院神经外科手术室的器械是专门配置的，用于脑科手术的钻头更是需要配备踏板和防护系统，以免伤害患者的大脑和脑膜组织。博尔金医生手里的钻头只是一个整形外科用的普通钻头，一个电动的状如美发吹风机般的不锈钢器具，这个东西通常是用来剔除腰部或肩上的骨刺。博尔金医生必须加倍小心，以防止钻头进入太而深伤及脑组织，直接导致孩子的死亡。

关键时刻到了。

博尔金要在卡特的头骨上钻出两个两厘米宽的洞，然后找到出血点，而可借助的工具只有他的眼睛和手上的电钻。他只能钻透头骨一点点距离，不能多哪怕一毫米，否则就极有可能伤到脑膜。大约用了五分钟，博尔金教授在卡特的耳部钻出了两个垂直的洞，最关键的一步已经成功迈出。接着凡斯科指导博尔金医生切开两个洞之间的头骨，把两个洞之间打通，这样就可以在卡特的头骨上开出一条约两厘米宽的“窗户”，博尔金就可以看到头骨里面的

情况，也就是说可以找到出血点把它弥合。如果运气好，他钻的洞正好靠近出血点，否则，就需要再钻两个洞，直到找到出血点。

博尔金看了看手中的工具，他非常清楚，这个笨重的家伙不可能再一次让他侥幸地安全钻出两个洞，而不会伤到头骨下的大脑组织。博尔金强迫自己集中精力，在凡斯科医生的指导下，小心翼翼地切开了两个洞之间的头骨。

终于两个洞之间的“窗户”被成功地打开了。博尔金看到了那个杂乱、纤维般地裹着大脑的隔膜。

此时，凡斯科医生仍然冷静地指导着博尔金和他的急救队，他们开始用钳子和抽气泵清理出血点周围的碎片，他们从那个洞里取出了一堆东西。但是由于淤血被清理开，博尔金突然变得紧张起来，他紧张地对凡斯科医生说：“不好，鲜血涌出来了。”

因为心脏还在使用气泵，因此产生的巨大压力源源不断地把卡特体内的血输往大脑。形势极其危险，然而就在这紧急关头，两位医生却用异常镇静。博尔金提出了一个最普通的办法，用一种叫做明胶海绵的药物粘住出血点。

“行，就用它”！凡斯科同意了博尔金的建议，他们都在心里默默祈祷那个海棉体能管用。博尔金拿起了一个眉毛大小的钳子把明胶海绵塞进了大脑动脉出血的地方。他加大压力，希望海绵能粘在那里并且堵住出血口。过了一会儿，博尔金慢慢地减少压力，眼睛盯着出血点，“血的流速减慢了”！他如释重负地出了一口气。

“告诉我脑膜现在的状况！”凡斯科说。脑膜的情况将预示着大脑此时的状况，脑膜是大脑的外皮保护膜，凡斯科解释到，它应该是放松的，松懈的，有点儿像没有打满气的气球。博尔金看了看脑膜，它有规律地跳动着，看起来柔软而放松。

“好征兆！” 凡斯科马上说。脑膜有规律的跳动意味着血液和氧气正在输往大脑。脑膜柔软、松懈意味着脑压没有超标。看来博尔金的努力没有白费，他成功了！

前往丹佛需要一段很长的飞行，由于担心飞机的颠簸会导致卡特的脑部再次流血，凡斯科建议博尔金医生在卡特头皮下的出血点处再插入一个排血管。这样如果明胶海绵破开，排血管就可以提示医护人员马上吸血，以免导致大脑内再一次淤血。博尔金医生按照凡斯科的指示在卡特的大脑内安放了排血管。四十分钟后，他缝合了伤口，为孩子转院做好了一切准备。

就在他刚刚准备好几分钟后，丹佛的飞机到了。

四

丹佛的外科医生又把卡特脑部的切口打开，捡出一些头骨碎片和血凝块，缝合了动脉的破损处。他们清理了出血处，又把明胶海绵取出。最后他们把用钛修补好的头骨放回原处，固定，合上头骨，缝合好大脑皮层，把卡特送到了重症病房，继续观察。

由于孩子的大脑受到了严重的伤害，医生告诉英格斯达姆夫妇，可能卡特的恢复要持续几个月。当天晚上，安妮睡在卡特的急症病房里，耳边不时传来心脏监控器发出的嘀滴声。儿子的脖子上套着一个支撑器，身体连着有进有出的各种管子。安妮还是第一次看见一个人被剃光了头发，在透着血管的头皮上缝着大大小小的针口。

第二天早上卡特已经可以去掉呼吸机了，安妮紧紧握着儿子的手。

“妈妈在这儿。”安妮说，他隐隐约约地听到了儿子的声音，“我知道”。

“妈妈爱你！”她轻声地对儿子说。

“我也爱你！”儿子小声说。

医生们又给卡特做了脑 CT，结果非常令人高兴：卡特脑内的淤血已经完全消失了，而且大脑丝毫没有受到破坏。医生把他腿上的静脉疏导管也撤了下来，并且将他转移到中级监控病房。

几天后，经过物理治疗后的卡特出院了，丹佛的医生们觉得他完全可以回家了。

如今博尔金医生还工作在悉尼小镇，他的手术仍旧是安排得满满的。

“如果情况危急而且你的援助远在千里之外，你就得尽你最大所能，做你应该做的事情。”博尔金医生说。

此时的亚伦和安妮夫妇正看着他们的儿子从这个房间跑到那个房间，和他们的侄子们疯闹着，他们觉得一切都是那么的开心和美好。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么 11 期 P30

胡也频的期盼
●张兴渠

1930 年，在济南省立高中担任国文教员的胡也频，因宣传革命文学，被山东省政府怀疑为“左倾”分子，下令通缉，逼得他和楚图南等人再度来到上海。同年 5 月，胡也频在上海参加了“左联”，还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出席了“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会后，柔石写了《一个伟大的印象》，胡也频写了《侗居》，冯铿写了《红的日记》。胡也频整天忙于工作，很少有闲暇，也难得与丁玲去一次电影院。

1931 年 1 月 17 日，由于叛徒的出卖，胡也频和其他同志不幸被捕。胡也频一生贫困，被捕前正值严冬，他却买不起御寒衣物，仍然衣薄鞋单。好友沈从文自武汉到上海，见到胡也频这般窘境，深感不安，便把一件新海虎绒衣袍借给他御寒。这件长袍被胡也频穿着进了

监牢，而未能归还。胡也频在狱中始终乐观，对未来充满希望。柔石向殷夫学习德文，而胡也频天天听难友们讲故事。他听得那样入迷，津津有味，写作欲望倍增。他打腹稿，拟提纲，相信自己能写出比过去更好的作品来。他把这个愿望写信告诉了丁玲，要丁玲尽量多寄些稿纸给他。然而事与愿违，这位满怀抱负的青年作家最终还是死在了反动派的屠刀之下。

胡也频没有留下什么遗物，只是在被捕前不久，他给老家寄了一张照片。这是一张六寸见方的照片，是他和丁玲姐妹的合影。1950 年， “左联”成员马宁要整理有关胡也频的资料，特地拜访了胡也频的父亲胡廷玉，老人就拿出了这张极为珍贵的照片。虽历经沧桑，照片仍完好无损。马宁望着照片，思绪万千，难以自抑。他忽然发觉这张照片有些异样，它的背面似乎有几层折叠的道林纸，依稀可见淡蓝色的方格子。马宁十分诧异，细心地把它一层一层地摊开。奇迹出现了，原来是一张生活书店为作家们特地设计的文稿纸，稿纸上有一行苍劲醒目的字迹：“为劳苦大众谋福利的政府是我们的政府。”

这是年轻的胡也频和丁玲对未来的热切期盼。胡也频恨透了旧社会和旧政府。在那个黑暗的世道，他在金铺当学徒，被人诬告偷金戒指；在济南高中教书，被反动政府迫害和通缉；在上海工作，又被叛徒出卖。他多么盼望能有一个自己的政府——一个为劳苦大众谋福利的好政府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7

感恩的老人

●[菲律宾]珍妮弗·叶·卡斯佩

“谢谢你，姑娘。”当我把一枚 10 比索的硬币放到乞丐老人手里时，他感激地用美式英语大声地对我说。我是在一个炎热的上午，在前往马尼拉公园做礼拜的路上遇到这位乞丐老人的，他当时正在路边拱手含笑向过往行人乞求施舍，他的嘴里一颗牙齿也没有了。

就要离开时，我发现老人正在不远处的一棵树下乘凉。我走过去坐在他身边。这时，一伙十几岁的孩子路过，直盯着我们看。毫无疑问，他们一定不理解，一个 20 多岁的年轻姑娘怎么会与一个又老又脏的流浪汉这样近乎！在与老人的闲聊中，我得知他的名字叫詹姆斯·莫雷诺，今年 80 岁。“皮纳图博火山爆发时我就在这里了。大量像你这样拥有爱心的人才使我活到现在，”他说。他除了随身带的包里装着的一件衬衫和过去的几件纪念品以外，一无所有。他每天就背着这个包滞留于公园。下雨时，他就躲到树下或能够挡雨的水泥建筑下面。

詹姆斯告诉我，他年轻时曾作为夜总会歌手在奥隆阿波市为美国大兵唱过歌。他就是在那里学得一口美国口音的。1991 年皮纳图博火山爆发时，火山岩浆把整个城市淹没。他竭尽全力营救他的妻子和孩子，但他们还是死了。最后，只有他一个人活了下来。由于没处可去，他便来到马尼拉，以乞讨为生。

他从钱包里掏出一张 50 多年前拍的照片。这是一张很具魅力的照片，照片上的年轻人

英俊潇洒，下颚突出，眼睛炯炯有神。“这是我在夜总会唱歌时的照片，”他自豪地对我说。詹姆斯的人生充满曲折，就像电影中的情节。他低唱起一首上世纪70年代末很有名的歌，他的歌消除了我对他故事的怀疑。“我泪流满面，你为我把泪擦干/我困惑不解，你使我头脑清晰/我出卖我的灵魂，你为我重新买回……你将我放于高架之上，让我看到遥远的未来/我需要你/我需要你。”他的声音很好听，而且唱得很动情。我禁不住落下泪来。

我的祖父母早就去世了，我问他，我可否认他为爷爷。“那是我的荣幸，”他高兴地朝我笑着说。这时，我们身边已经围了很多人。几分钟之前盯着我们看的那伙孩子此刻也朝我们笑了，他们很想听听我们在聊什么。“瞧，我在这里这么多年，很少有人在意我，但由于你的出现，他们开始注意我。”詹姆斯说。

我从包里掏出相机，请在场的人为我和詹姆斯合影。当那些孩子离去时，詹姆斯转向我，亲切地说，“我送你一句话：常怀感恩之心，珍惜你所拥有。命运给你一个苹果，你莫要怪它没有给你一袋。”

夜幕就要降临，我向老人许诺有空再来看他。此后的三年中，我好几次回公园找詹姆斯，但都没有找到。我时常惦记他，一个穷困潦倒、以乞讨为生的老人，竟能对生活这样知足，并一直保有一颗感恩之心，我们生活无忧无虑的人，难道还有什么不满足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1期P32

短信平台

我真切地感受到那苹采酿的美味香甜和沃克先生对家人深深的爱。其实每个人都都拥有一罐“苹呆酿”，那就是家的温暖和家人的爱。这分爱就像一剂慰藉心灵的良药，当我们身处因境时，总能带给我们继续生活的勇气。

《苹采酿》安徽 / 邵军

不是只有万物萌发、和风细雨才代表春天，也不是莺歌燕舞、万紫千红才象征着春天。春天于人，更多的是一种心态，一种情感，一种对人生的美好诠释，对生活的满腔热爱。如此，我们便能处处有感动，触手生春。

《春天的气息》河南 / 任亚辉

因为一脉相承的个性，彼此之间用伪装的冷漠爱着。当坚实的臂膀变成空洞的袖筒，爱也在微妙地升华。顽劣的少年终于成长为父亲坚实的依靠，失去“与父斗其乐无穷”的光阴，却体会到永远割舍不断的父子深情。

《终于承认你已经老去》山东 / 张俭

娘因病住院，我陪护她时，她说得最多的话是：去上班吧，我不会有事的。在娘动手术前，我为娘擦拭身体，握着她的手问："娘，害怕吗？"娘安详地说："你们都在，我不怕！"但她冰凉的手一直在颤抖，眼中含着热泪。我终于明白我们才是她最想依赖的。

《雪孩子》山东 / 赵玉明

如今农民工子弟不入城则成为农村留守人员，隐患多多；随父母进城读书却处在教育的边缘，屡进尴尬。年幼的他们对城市对整个社会能有什么好感呢？为何理想与现实只有一墙之隔却难以逾越？为何同在一片蓝天下生活却不能共享教育资源 ？

《我的课桌在哪里》 福建 / 刘捷才

就算年己幕，事已故，初恋的感觉与情怀仍然唯美而清新。有情人未必终成眷属，但爱过有痕，刻骨铭心的回忆却能永驻心间。人生最宝贵、最独特、最纯真的美好就莫过于此吧。

《情人的味道》辽宁 / 可能

宁愿流浪在无际的蓝天，把生命支付给浩瀚的大海；宁愿为和平付出青春与梦想，却不愿做受保护的懦夫。一个作家、一名战士，用自己的鲜血回答了苟活还是毁灭的问题。哭过、笑过、战斗过、朝翔过，这才是真正的人生。

《小王子，天堂几点了》江苏 / 庄清涛

在这个充满压力和诱惑的纷繁世界里，有太多的声音告诉我们：要学会坚强，要懂得隐忍，要勇敢面对。即使想释放压力，也不敢、不愿甚至不能哭泣。其实我们都需要一把"哭泣的椅子"，还自己一分真实，给他人一些理解和温暖。

《哭泣的椅子》河北 / 刘畅

盼望儿女成龙成凤，是人们的普遍愿望。追求高分，上名牌大学就是这种愿望的具体表现。殊不知，帮助孩子拥有一个健康的休魄、健全的心智，以及勇敢而对人生的品质比什么都重要。教会孩子怎样做人、怎样生活，避免读书万卷而不亲不孝，满腹经纶却呆若木鸡的悲剧。

《我家教子有方》 甘肃 / 安民

我从小到大，读书、工作、结婚、生子，都顺利得叫人嫉妒，朋友都说上帝特别眷顾我。我争辩过、迷惑过，偶尔也有些麻木，直到拜读了木梓的文章，心中才豁然开朗，原来自己幸运的奥秘正是：努力就好，不必勉为其难！

《不必勉为其难争第一》内蒙古 / 凌振娟

很多时候，会怀念踏上火车的那一刻灵魂开始逃遁的感觉。当列车缓缓开动，当车轮极

过铁轨发出清脆的轰鸣声，当车窗外的风景渐渐倒退远去，所有逝去的过往，一切深藏的安宁与忧伤开始涌上心头。暗夜里穿过灯火辉煌的城市和灯火阑粉的小镇，那是属于我自己的旅途。就在火车逐渐被更黑的夜色吞没的瞬间，我只觉得无数的记忆一一消失，而黎明，尚在遥远的他处。

《这个夜晚的安宁与忧伤》江苏 / 张慧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63

帝王师张居正
● 熊召政

一

作为首辅，张居正是成功的。李贽誉他为“宰相之杰”，一点也不过份。作为帝师，张居正也是称职的。

隆庆皇帝是 1572 年旧历五月二十六日晏驾。半个月后，即六月十日万历皇帝登基。六天后，高拱的首辅被两宫皇太后罢免，张居正接任。八月六日，刚把祭祀大社、大稷的典礼举行完毕，张居正就以揭帖进奏“请以是月中旬，择日御文华殿讲读。”同时向小皇上建议：每月逢三、六、九日上朝接见大臣讨论国事。其余的日子则到文华殿参加日讲。他并亲自为小皇帝选择了马自强、许国、申时行、于慎行、余有丁等六位讲臣(这六人后来都先后入阁成为辅臣)。

当年的十二月下旬，张居正又向小皇上进献《帝鉴图说》。这本书是以连环画的形式，精选八十一则可以仿效的历代帝王治国之善举、三十六则引以为戒的祸国之恶行。讲述兴衰存亡的道理。每则故事配图画一幅。张居正主编这本书，可谓用心之深。在进疏中，他言道：

前史所载兴亡治乱之迹，如出一辙。大抵皆以散天法祖，听言纳谏，节用爱人，亲贤臣，远小人，忧勤惕厉，即治。

此时的皇帝才十岁，张居正不让他死啃孔孟，而是让他熟悉历代帝王之得失。可见，从一开始，张居正就铁定想培养一代明主而非培养一位秀才。窃以为，非有大忧患者，不会有这种大功德的举措。

《明通鉴》中，关于张居正如何作帝师的记载，有如下几则：

二月，癸丑，御经筵，从张居正所请也。

一日，讲毕，上问：“建文帝果出亡否?”居正日：“国史不载，但故老相传。披缁云游，题诗于田州。有‘流落江湖四十秋’句。”上太息，命录诗进。居正日：“此亡国事，不足观

也，请录《皇陵碑》及高祖《御制集》以上，见创业之艰，圣谟之盛”云。

三月，丙申，诏举将才。

时张居正进讲《帝鉴图说》，至汉文帝劳军细柳事，因奏曰：“古人言天下虽安，忘战必危。今承平日久，武备废驰，文吏箝制弁员，不啻奴隶。夫平日既不能养其精锐之气，临敌何以责其折冲之勇?嗣后将帅忠勇可任者，宜假以事权，俾得展布，庶已，临敌号令严整，士卒用命。”乃是诏内外官各举其人以备任使。

这两则故事都发生在万历元年，神宗皇帝当时只有十岁。前则故事道出小皇帝的好奇心，想打听建文帝的下落。张居正及时阻止他的企图。因为他毕竟是高祖朱棣的十一世孙，正是他的祖先，当年发动“靖难之役”，从北京打到南京夺了侄儿建文帝的皇位。叔侄争权虽是家事，但皇位从此落到朱棣这一脉系，毕竟来路有些不正。这件事在民间一直存有非议，许多人对建文帝抱有同情。朱翊钧少不省事，才打探这件事情。张居正若附和或者怂恿小皂帝为建文帝正名，势必会在朝野引起思想上的混乱，轻者摇憾政局，重则动摇国是。因此张居正才有以上一番言语。尽管当时就有人对张居正没有借此机会为建文帝表白幽怨隐恨表示不满，但从稳定政局角度考虑，张居正采取的方法无可指责。

后一则故事更是表明张居正以史为鉴，向小皇帝灌输“富国强兵”的思想。让小皇帝由古及今，认清当朝“武备废驰，文吏箝制弁员”的弊政，并由此作出推举将才的决定。

事实证明，张居正的教导卓有成效。万历三年(1575 年)四月初一，天空出现日全食。在古代，大凡出现灾异，君王便认为是上天示警，便要立即检讨自己的过错。因此，就在这一天，小皇帝为对天象表示敬畏，在宫中制作了一块牙牌，上面写了十二件事：“谨天戒，任贤能，亲贤臣，远嬖佞，明赏罚，谨出入，慎起居，节饮食，收放心，存敬畏，纳忠言，节财用。”

当小皇帝将这一块牙牌拿给张居正看时，张居正非常高兴，趁机教导说：“此数事者，虽因天变自警，其实修身治天下之道理全在于此。皇上可终身奉行。”接着又说：“懂得这些道理并不困难，但要身体力行就不那么容易。从今以后，皇上所作所为，凡有与所写不一致之处，应允许左右执牌以谏。”

此时，十三岁的皇帝朱翊钧，如其说是一个好皇帝，还不如说是一个好学生。他对张居正十分尊崇，冬天经筵，他亲送银炉给师相暖手，夏天调制羹汤给师相品尝。张居正主政内阁十年，朱翊钧从未喊过他的名字，总是客客气气地称“元辅张先生”。此等殊荣，当朝大臣均羡慕不已。

朱翊钧长大后，张居正对他的严格教育也未停止。万历九年二月，张居正组织一帮儒臣编写的《列朝宝训》、《实录》成书，他再次呈给皇上。

两书共分四十类：即创业艰难，励精图治，勤学，敬天，法祖，保民，谨祭祀，崇孝敬，端好尚，慎起居，戒游佚，正宫闱，教储贰，睦宗藩，亲贤臣，去奸邪，纳谏，理财，守法，敬戒，务实，正纪纲，审官，久任，重守令，驭近习，待外戚，重农桑，兴教化，明赏罚，信诏令，谨名分，却贡献，慎赏赉，敦节俭，慎刑狱，褒功德，屏异端，饬武备，御戎狄。

从这四十个题目就可以看出，这部《列朝宝训》讲的仍是修身治国的道理。《帝鉴图说》是童蒙读本，而这部书则是货真价实的帝王学了。此时朱翊钧已年届十九，且已结婚三年，属于成年人了。张居正为他制订了更为庞大的学习计划。遗憾的是，此时的朱翊钧，已失却少年的纯真。他的祖父世宗皇帝的贪婪与刻薄，父亲穆宗皇帝沉湎酒色等恶劣品质，已在他身上逐渐露出端倪。

二

关于张居正的学问根基，一般都推为法家。但他对孔孟的儒家学说，的确也有自己的发明与创意。他不主张死读四书五经，而积极引导小皇帝参悟经书背后的内容，契合孔子发言时的心境与语境。

万历五年(1577 年)，张居正给湖广提督学道金学曾写过一封信。摘录如下：

夫以孔子之圣，平生所志、惟在东周，生今反古，深用为戒。老不得行其道，犹修《春秋》以存周典，此岂以周之法独善于前代哉?盖为天下之礼宜尔也。今世俗皆称“愿学孔子”，乃不务遵祖宗之典，以服官寡过。而好言上古久远之事，以异趋为高；动循衰世苟且之政，以循情贾誉。此岂圣人所谓“为下不倍” 哉，恶在其遵孔氏也!

不谷素无学术，谬膺重任，思所以鼓驽钝，佐明主者，惟日取我祖宗之法度修明之，然十犹未二、三也。窃以为今之教士，与士之为学，皆如不谷之所以事上致理者，而后有得于遵也之义，不识高明以为如何？

这封信的大致意思是，学孔若仅拘泥于字句，则非遵孔，而是抑孔、损孔。西哲有言，一切历史皆是当代史。袭其意用之，则一切学问皆是当世的学问。张居正特别强调“好言上古之事，以异趋为高，动循衰世苟且之政，以循贾誉。”是一种不切实际的复古学风。

给金学曾写信不久，张居正又给南京国子监司业屠平石写了一封信，对如何治学作了进一步的阐释：

《记》曰：“凡学，官先事，士先志。”士君子未遇时，则相与讲明所以。修己治人者，以需他日之用。及其服官有事，即以其事为学，兢兢然求所以称职免咎者，以共上之命。未有舍其本事，而别开一门以为学者也。孔子周行不遇，不得所谓事与职者而行之，故与七十之徒切磋讲究。其持论立言，亦各随根器，循循善诱，固未尝专揭一语。如近时所谓话头者概施之也。告鲁哀公曰：“政在节财”，齐景公曰：“君臣父子”，在卫曰：“正名”，在楚曰：“近悦远来。亦未尝独揭一语，不度其势之所宜者而强聒之也。”

在这里，张居正进一步肯定孔子因地献策、因才施教的特点。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他把研讨学问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入仕为官之前，此时学习就以“修己治人”为主。入官之后，其研修学问则应以“称职免咎”为主了。前为励志，后为致用。他认为孔子之所以与七十门徒探求学问，坐而论道，是因为他周游列国而谋不到经邦济世的差事。由此可见，张居正的治学观崇尚务实而厌恶空谈。经他扒梳的孔孟儒学，立足于“用”而非稽古钩沉。

总而言之，作为帝师，张居正希望他的学生通过学习能够开阔自己的政治视野，于历史的典籍中发掘治周的文化资源。客观地讲，他是一个好老师。

三

在中同历史中，帝师与皇帝，既是师生，又是君臣。有时候，帝师很好皇帝却平庸。有时候，皇帝渴慕知识而帝师不能传授经邦济世的韬略。像诸葛亮之于刘备、魏征之于李世民，刘伯温之于朱元璋，部属于千载难逢的君臣际遇，如云从龙，如风从虎。

设想一下，如果让张居正碰上刘邦，或让他碰上李世民，那将是一种何等辉煌的历史气象!但是，历史不接受任何假设。他所有的“富民强兵”的智慧与呕心沥血的栽培，只换回一个以勤勉开始以昏庸告终的皇帝。数百年之后，仍让人扼腕叹息。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2

仇人与恩人

● 高永斌

大学刚毕业的时候，某电视公司请我去主持个特别节目，那节目的导播看我文章不错，又要我兼编剧。

可是当节目做完，领酬劳的时候，导播不但不给我编剧费，还扣我一半的主持费。他把收据交给我说：“你签收一千六，但我只能给你八百，因为节目透支了。”

我当时没吭声，照签了，心想“君子报仇，三年不晚。”

后来那导播又找我，我还“照样”帮他做了几次。

最后一次，他没扣我钱，变得对我很客气，因为那时我被电视公司的新闻部看上，一下子成为了电视记者兼新闻主播。

我们后来常在公司遇到，他每次笑得都有点尴尬。

我曾经想去告他一状，可是正如高中那位同学所说，没有他我能有今天吗？如果我当初不忍下一口气，又能继续获得主持的机会吗？

机会是他给的，他是我的贵人，他已经知错，我何必去报复呢？

后来我到了美国留学。

有一天，一位已经就业的同学对我抱怨他的美国老板“吃”他，不但给他很少的薪水，

而且故意拖延他的绿卡（美国居留权）申请。

我当时对他说："这么坏的老板，不做也罢。但你岂能白干了这么久，总要多学一点，再跳槽，所以你要偷偷学。"

他听了我的话，不但每天加班，留下来背那些商业文书的写法。甚至连怎么修理影印机，都跟在工人旁边记笔记，以便有一天自己出去创业，能够省点修理费。隔了半年，我问他是不是打算跳槽了？他居然一笑："不用！我的老板现在对我刮目相看，又升官，又加薪，而且绿卡也马上下来了，老板还问我为什么做态度一百八十度转变，变得那么积极呢？"

他心里的不平不见了，他作了"报复"，只是换了一种方法，而且他自我检讨，当年其实是他自己不努力。

大概前五年吧！我遇到个有意思的事。

一位老友突然猛学算命，由生辰八字、紫薇斗数、姓名学到占星术，没一样不研究。

他学算命，当然不是觉得算命灵验，而是想证明算命是骗人的东西。

原因是有一位非常著名的大师为他算命，算他活不到四十七，他发誓，非打烂那大师的招牌不可。

你猜怎样？

他愈学愈怕，因为他发现自己算自己，也确实活不长。

这时候，他改了，他跑去做慈善，说"反正活不久了，好好运用剩下的岁月，做点有意义的事。"

他很积极地投入，人人都说他变了，由一个焦躁势利的小人，变成敦厚慈爱的君子。

不知不觉，他过了四十七、过了四十八，而今已经五十三，红光满面、生气勃勃，比谁都活利健康。 "你可以去砸那大师的招牌了！"我有一天开他玩笑。

他眼一亮，回问我："为什么？"又笑笑："要不是那人警告我，照我以前的个性，确实四十七岁非犯心脏病不可，他没有不准啊！"

各位年轻朋友！

你喜欢逞强斗狠吗？你总是心有不平吗？你有"此仇不报非君子"的愤恨吗？

请想想我说的这几个故事。

你要知道，敌人、仇人，都可以激发你的潜能，成为你的贵人。

你也要知道，许多仇、怨、不平，其实问题都出在你自己。

你更要知道，这世间最好的“报复”，就是运用那股不平之气，使自己迈向成功，以那成功和“成功之后的胸怀”，对待你当年的敌人，且把敌人变成朋友。

当“冤冤相报何时了”的双赢，能成为“相逢一笑泯恩仇”的双赢。不是人生最大的成功吗？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60

成功就是一片浩瀚的大海

● 赵功强

故事是从爱情开始的。

每一分爱情的来临都不是无缘无故的。作为这所美国人开办的私立学校中最优秀的男生，男孩有理由被情窦初开的少女追求——他长相俊秀，气质儒雅，拉得一手漂亮的手风琴，而且，英语口语在同学中无人能及。当然，向他示爱的女生也并非平庸之辈。那位名叫依丝米忒的少女就是伊斯坦布尔赫赫有名的皮草大王的女儿，貌若天仙，伶俐可爱。

依丝米忒常常在校园挡截他，有时会送给他一些小物件，比如手表、瑞士军刀、皮带什么的，都是男孩子喜欢的东西，有时只是为了和他说几句话。说实话，这样漂亮多情而又率性 热忱的女孩子几乎没人能够抗拒。所以，他也不知不觉地陷进了依丝米忒用温柔和热情编织的情网。他们开始约会，常常在周末，远离街区，跑到郊区的河畔和小山冈，在那里玩耍，嬉戏，情到深处也会激情拥吻。

他的变化被父亲看在眼里。处在莽撞毛糙的少年期的儿子一度显示出了异常举动，多数时间心事重重，神游身外，其间伴随有间歇性傻笑。作为过来人，这位一直深受西方思想熏陶的大个子葡萄酒商人，敏锐地察觉到儿子一定是有心上人。

父子间的谈话是在一次晚餐时进行的。父亲直言不讳地问儿子：“奥罕，告诉爸爸，那个人你法眼的女孩子叫什么？”

他因意外，显得非常吃惊。怔了片刻，随即垂着头轻声告诉了父亲。

父亲说：“还是到此为止吧，听爸爸的话。”

他见父亲态度温和，胆子渐渐大了起来。他了自己辩解：“爸爸，是她主动的。况且，她的条件的确不错呀！”他觉得更像是在为他们的那份感情辩护，心底有一股豪气油然升腾。

父亲轻轻摇头："奥罕，你还太小。"

"太小？爸爸，我已经 19 岁了，是一个男子汉了。而你，当年只有 17 岁就和妈妈好上了？"他自认为抓住了爸爸的把柄，情绪越发激动起来。

他说的确是实情，他等着父亲妥协。

可是，他听见依然和蔼的父亲说了这样一番话："你说的没错。可是，你知道吗？我 17 岁的时候以及功能在葡萄酒作坊当酿酒师傅了，每个月能拿 2000 万里拉。我是说，我当时已经能够自食其力，有一定的经济实力为爱情埋单。你呢，一个里拉都挣不到，你凭什么心安理得地钟爱自己心仪的女孩？"

他桀骜的心被父亲的话征服了，埋头扒饭，一声不吭。

父亲又语重心长地安慰他："奥罕，不是爸爸古董封建。你想想看，一个男人，如果没有经济基础，不能为他的爱人提供必要的物质保障，如果你是女子，你会怎么看待这样的男人？儿子，我告诉你，我一直都认为，一个男人，如果没有一份挣钱的工作，不能自食其力，哪怕他 40 岁甚至 50 岁，都不配谈恋爱，谈了，就是早恋；相反，只要他有立业挣钱养家的本事，15 岁恋爱也不算早恋！"

一语惊醒梦中人，经过思想斗争，他做出了从依丝米忒身边安静地走开，从这段虚幻飘渺的无根之爱中抽身而退的决定，尽管为此他承受了半年的痛苦。

牢记着父亲的嘱咐，他知道自己涉足爱情还为时过早，于是集中精力于学业，最终一举考上伊斯坦布尔科技大学——土耳其最好的国立大学，并在这里奠定了日后事业的基础。

他就是奥罕.帕慕克，2006 年度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荣获巨奖之后，奥罕.帕慕克曾在重要场合多次提到这件鲜为人知的早年趣事，坦言自己感激父亲当年"温柔地扼杀了一种愚蠢而羞赧的情绪"，让自己避免了蹉跎年华。土耳其国家级大报《自由之声》的一位资深评论员发表评论，说奥罕.帕慕克父子当年的交谈"是人类文化史上绝无仅有的经典细节"。

丹麦的一位诗人说过："成功就是一片浩瀚的大海。"你本人的付出是注入其中的最重要的那条大河，可是，千万不要忘了，还有无数条不起眼的支流在尽了一份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6

不需注释的生命

●祝 勇

曾经觉得,注释是那般重要.记得有一次,一位年轻的朋友在编辑一位美国著名汉学家有关中国文化的专著时,将书后十几万字的注释全部删去,令我那么地心疼.我对他说,作者在那些注释里面凝结的心血,并不比他行文中的少啊.没有了注释,这本书将不再完美.

红尘素居,碌碌诸事中,有的时候,我们是那么地需要一些注解,不论是注释自己,还是注释周围的人,注释整个世界.孩提时我们总是缠着妈妈问十万个为什么,就是在寻求着世界的注解.而当妈妈坐在我们的睡榻旁,安详地为我们一一作了解答,我们才能心满意足地,带着一丝微笑睡去.

诗人以"离人心上秋"来注释"愁",以"黄鸡紫蟹堪携酒,红树青山好放船"来注释"乐",以"秋风吹不尽,总是玉关情"来注释"思",以"一叫千回首,天高不为闻"来注释"痛",而我们在一个春天芳香的夜晚开始伏案写下的日记,亦是对自己生命的注释啊.

我们已经习惯于给自己的生命一个解释.我们汲取知识,是因为我们需要聪慧的大脑,我们锻炼身体,是因为世界等着我们去创造,我们种花莳草,是因为它们的枝脉可以染绿我们的心灵,我们夜夜做梦,是因为我们瑰丽的幻想在夜晚也要接力奔跑……

而每当做错一件事情,我们又总是百般地想给对方一个解释,通过对自己行为的注解,来赢得一点点的谅解,以及内心的安宁.

可是啊,我亲爱的朋友,有的时候,我们是不需要注释的,不论是我们的思想,还是我们的行为.沉默中,心有灵犀的人自能心领神会,而心律不同者即便你费尽口舌他仍会恍然不知.

相传世尊一日在灵山会上,拈一枝金婆罗花示众.时众皆默然,不得其要领,只有迦叶尊者破颜而笑,于是佛祖便将其"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实相无相,微妙法门"传给了迦叶.禅宗《无门关》第六则记载的这段"拈花一笑"的著名公案,是那么地令人心动.而目不识丁的六祖慧能一听无尽藏比丘尼诵念《大殿涅经》便知其中妙义的故事,亦是那样传神.

禅宗讲求"不立文字","以心传心",而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不需彼此注释而"心有灵犀一点通",该是一个多么动人的境界啊!

俞伯牙摔琴谢知音,没必要诠释自己;管宁割席与友断交,亦毋须多言一句.最钦佩古时话本里那些特立独行,从不多言的英雄.大漠孤烟,夜黑风高,他们或杀身取义,或拔刀助友,绝不多说一句,从来不为自己的所做所为加上一段长长的注解.待血迹擦干,宝剑入鞘,是朋友,自会相视一笑.好汉武松本可不上景阳岗的,可他偏向虎山行;刺配二千里外的孟州,一路上本有机会逃跑,可他宁肯将松下的木枷重新带上,把封皮贴上,一步步自投孟州而来……不解者,百思不解;知其心者,自会竖起拇指,由衷地叫一声:"好!"

还有爱情,自古以来就令人"辗转反侧,寤寐思服"的爱情,更是不需要注解,也没有注解的.就像一首歌中唱的:"爱,不需要任何理由,就像你,注定跟我走."我读书时曾结识一位从意大利米兰来中国留学的小姐,她在意大利学习了四年中国历史,又到中国研究古典文学,能写精美的绝句,曾令我惊叹不已.多年以后,我看电视,才知道她嫁给了大学的一位锅炉工.记者问她为什么嫁给一位中国的锅炉工,我就觉得这是一个愚蠢的问题.没有为什么,"不要问,不要说,一切尽在不言中".屏幕上她为专心读书的丈夫扇扇子的情景,令我万分感慨.想起征婚广告中那

么多比工程设计还要精确的择偶要求,我真的怀疑这样是否可以寻到真正的爱情.

言传是必要的,可意会却是更高的境界.当我们温柔相对,让我们什么都别说,因为一切的解释,一切的评说,都有可能使我们之间的那汪意境褪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0

冰雪中的爱

● [法]让·保罗·鲁朗 ○ 邓祚礼 编译

一

这一年，瑞典的冬天真冷，几个月前就已冬寒料峭。

山谷的早晨特别寂静，白色的雾帐挂在山路上，冰封的房子静静地躺卧在水沟旁。

早上，村民们将孩子们送进学校，将近下午 3 时，天气骤然变化。顿时，寒风呼啸，从这个村庄刮向那个村庄，卷起的漫天大雪笼罩了寂寥无人的山路。

正当老师担心孩子们如何回家，村民们各自驾着雪橇，从散落在山谷中的木屋里来到了学校接孩子们。风越刮越大，天色变得昏暗，再也看不到周围的树木和行人。

学生中间有三个小姐弟，姐姐叫安蕾，14 岁；妹妹叫爱力克，9 岁；小弟弟叫约阿那，7 岁。他们家虽然住得远，今天却很幸运，爸爸比别人早预见到天气的变化，在别人到达之前就骑着马，赶着雪橇来到了学校。爸爸在雪橇里为他们准备了暖烘烘的羊毛毯子和围巾。拉雪橇的是一匹叫佳娜的老母马，头上裹着御寒的头套，一见到孩子们就高兴地踏着脚。

孩子们背着书包爬上雪橇，高兴地坐好。老母马俯首帖耳，单等孩子们发号施令回家。

突然，一声巨大的不知来自何方的爆炸声响起，接着，昏暗的天空中划过一道强烈的亮光，继而一阵飓风咆哮而来，老马一惊，挣脱缰绳，拉着雪橇在暴风雪中狂奔。

姐姐安蕾急忙去拉缰绳，但老马跑得太快，怎么也抓不住。爸爸在惊愕中尚未反应过来，一下就不见了雪橇的踪影。

二

大雪纷飞，漫天皆白，整个大地变成了童话的世界。再也看不到道路，风雪只需几秒钟就把地上的痕迹一扫而光。

安蕾和弟妹此时尚未意识到危险，以为老马还会和通常一样奔走在回家的路上。两个小

弟妹在惊恐之后反而变得高兴起来，他们想和爸爸赛跑，看谁先回到家。于是，兴奋地叫着老马："跑啊，佳娜！快啊，佳娜！……"

疯跑很久以后，佳娜终于停下来，安蕾趁机抓住了缰绳。她警惕地环顾四方，只见大地白雪皑皑，看不到任何一个标志物、一棵树和一座房子，最后她明白了老马走错了路。此时小弟妹也开始害怕起来，睁大眼睛看着姐姐。老马惊魂未定，满嘴喷着热气，嘴周围结了一个大冰圈。安蕾生怕老马冻坏，连忙从雪橇里拿出一条羊毛围巾包着它的嘴。

安蕾挺身站到雪橇前面，迎着风挡住身后的小弟妹。她拉动手中的缰绳，吆喝老马寻找道路前进。可老马迷失了方向，踏着脚，向左向右，踯躅不前。安蕾停下来，再爬上马背向远处眺望，可什么也看不见，只有狂风在离地面两米高处翻滚着，刮起的冰渣子像刀子一样扑打她的脸和身子。她眨巴着眼睛，睫毛一下也结了冰。

安蕾急了，用力摇动缰绳，想让老马掉头，走出这个可怕的地方。可老马弓腰一使劲，跌倒了，雪橇被侧翻过来，将孩子们重重地抛到地上。安蕾刚一爬起来，不小心又陷进了齐腰的雪窟窿里。脚下的冰咔咔作响，裙子和长袜子被冰粘住了。

她和弟妹爬起来后，想把雪橇重新扳倒放平。她喝令老马使劲拉，可雪橇对他们实在太重，怎么也翻不过来。再仔细一看，雪橇的一个滑板被卡进了坚硬的冰渣里了。

三

这样过了两个小时，暴风雪还在不停地刮，他们被冻得发抖。安蕾赶快用侧着的雪橇作为临时窝棚，把弟妹安置在窝棚里。她将雪橇底板当作一面挡风的墙，在雪橇顶上盖了一块羊毛毯当顶盖，自己背着书包拉开羊毛披肩站在雪橇最外面，成了两个小弟妹第二面挡风的墙。

老马弓着身子独自站在雪地上，雪不停地落在它身上，很快它变成了一尊一动也不动的塑像。

暴风雪在雪橇四周不停地飞舞，吹打着羊毛毯顶盖，掀起安蕾的披肩。他们在冰天雪地中奋斗了好几个小时，雪还在无休止地下，无孔不入。安蕾不停地摇动着羊毛毯和披肩上的雪，生怕被雪压塌下来。她突然奇怪地想，他们可能遇到世界末日之雪了。她听爸爸说过，世界末日时，大雪会冰封整个世界。

此时已到深夜了，两个小弟妹想打瞌睡了。此时睡觉可不行，他们听爸爸说过许多遍，此时应不停地动、讲话，在雪中睡觉无疑等于死亡。

安蕾的外套已被冻成了冰壳，像枷锁一样锁住她。她已感觉不到自己双脚的存在。雪重重地压在她的书包和披肩上，使她双手再也不能保持伸开。为了保护弟妹，她最后不得不跪下来，将自己的背让寒风继续撕咬。

就这样她尽了最大努力将暴风雪和弟妹隔开。她还费尽力气扒开雪，捡起一块羊毛毯盖到弟妹头上。现在她只能阻止他们睡觉了。她对弟妹说："爱力克，约阿那，不要睡觉！我

们数数好吗？数到 100 下再数……我们先脚动，后手动，动 100 下；再拍手掌 100 下，拍拍脸，再拍拍手……听话，不要停!……”

此时，老马轰然倒下，无情的雪立刻将它吞噬、埋葬起来，安蕾已顾不上去看它。她在和冰雪作殊死搏斗，冰雪抽紧她的胸，她感到全身麻木。现在她叫小弟妹唱歌，眼里偷偷地流泪，泪水一下变成了两行冰，挂在她圆圆的脸上。她对弟妹说:“爱力克，约阿拉，听我说，要是我睡着了，你们答应我，一定要醒着。你们向我发誓，要继续数数，即使我睡着了，你们也一定要数。这很重要，发誓!”

他们继续数数，因为他们发过誓了。当他们继续数数时，他们的小姐姐扑倒在他们身上睡着了，那身子成了他们挡住死神的最后屏障。

当第二天早上 7 时人们找到他们时，小弟妹依稀还在梦中数着：“一、二、三、四……”而此时，他们的小姐姐安蕾叉开双手抱着他们，那样子就像一只冻僵的张开翅膀的小鸟，再也不会醒来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04

被生活“欺骗”后

●柯 晓

在我绝望、意欲放弃时，我抬起头，墙壁挂图上的话赫然入目：人可以被毁灭，却不能被打败。

2005 年 9 月 1 日，研究生入学第一天，我刚满怀欢喜从遥远的家乡来到广州，正睁大兴奋的眼睛打量着美丽新校园时，入学体检的医生对我说：你可能患有肺结核，你左上肺有阴影，你需要去拍 x 片确诊……

不知道接下去的日子我是怎么度过的，我只知道两周后，别的同学都兴高采烈地去上课，我却拿到了沉重的退学通知单。深夜，坐在还未来得及熟悉的校园冷冷的石凳上，凉风吹来，我浑身颤抖不已。看着无边的黑夜，听着凄凉的虫鸣声，我无奈地捶打着石凳……

没有告别室友，我一个人提着行李箱，悄悄离开了，离开了拒绝我的广州，拒绝我的学校。回头看，学校正离我越来越远……从高高的云端跌落到深谷，谁能体会其中的痛楚？在车上，我看着梦境般的窗外，我几乎落泪，但我告诫自己：不要流泪。

回到武汉（我大学本科是在武汉读的，我对武汉比较熟悉），经过没日没夜的两天奔波，终于在一所学校附近租到了房。我虽然非常想回家，千里之外的母亲也极力劝我回去，但我摇摇头，我现在不能回家去避风躲雨，我还有重要的事情要做，我得马上去医院。

从医院提回一大包沉甸甸的药，我的心情变得分外沉重。接下来的日子我天天和药物相

伴，时间是六个月！

吃完药，口中的苦涩还没有散去，我就马不停蹄地买回了厚厚一堆考研书籍。离明年考研还有近四个月的时间，治病的同时，我要再考一次，我别无选择，生活似乎跟我开了个玩笑，但我绝不能自暴自弃。看着那么多的书，我忽然感到惊怕。去年考研漫漫征途中的艰辛一点一滴在脑海中闪过，今年会更难，但我不能把时间花在担忧上，害怕也没有意义。我要马上开始复习。

没有周末，没有节假日，不知寒冷，不顾疲倦，像机器人一样独自一人不分昼夜地学习，靠的是内心的一种信念——坚持就是胜利！转眼间一个月平安过去。然而一天晚上，我开始腹痛、呕吐，全身冷汗直冒，无力地撑在洗手间的墙壁上，我几乎晕倒。当时，真有种要死的感觉。

长期吃药，出现了严重的副作用，医生要我好好休养，不能劳累，否则病情会加重。我痛苦而绝望地闭上眼睛，难道我该中途放弃考研？继续这样日复一日的高强度学习，病情加重了怎么办？这样的矛盾和忧虑在此后的日子里几乎一直困扰着我。

但我不能停下来。身体稍微好一点，我就捂着肚子学习，万一忍受不了，我才上床稍微休息一下。对考研来说，时间就是成功。在我绝望，意欲放弃时，我抬起头，墙壁挂图上的话赫然入目：人可以被毁灭，却不能被打败。小说《老人与海》中坚韧而富有斗志的老人总给我力量，催我前行。

经过治疗方案的调整，药物副作用减轻了。但它总是反复出现，让我备受煎熬。常常在我刚打开书不久，肚子就痛起来，头也晕起来，题目变得那么难，我想看书却怎么也看不进去。我烦躁，不安，难过，无助，我找不到出路……我把书扔得满地都是，我真想马上结束这熬煎的日子，回到家里……

我知道，不仅仅是疾病，还有极度的孤单、劳累和巨大的压力让我变得脆弱。几个月来，我一直孤单一人，连一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有时候连续几天都难得说一句话，偶尔的交谈是在买盒饭的时候和卖饭的服务员简短的对话。

我需要放松调节一下。一天，我去网吧疯狂地玩了一天游戏，我查看一些关于心理调节的文章。我不停高声背诵诗歌《假如生活欺骗了你》“假如生活欺骗了你/不要悲伤，不要心急/一切都是瞬息，一切都将过去……”背诗声小下去后，我的精神高涨起来。我争分夺秒地学习，寒冷、孤单、药物反应，我都不去理会。为了理想，我必须咬紧牙关，心中慢慢聚集的信念让我的力量似乎源源不断。

再看一眼墙壁上挂图上的话，我忍着腹痛走进考场。考试过程中，每考完一场人就会少一些，但我咬着牙对自己说：一定要坚持到底。把最后一场考试的试卷交到监考老师手中，我满头大汗地跑出了教室，在门口剧烈地呕吐起来。

成绩出来了，我考了 380 分，超过学校分数线 60 分。面对滚滚向前的长江水，蓄积已久的泪终于落下。4 月份复试，我顺利通过；体检，我也顺利通过，我已康复。我长长嘘了一口气，我成功了，风雨之后我终于看到了阳光。

2006 年 9 月，我重新以研究生的身份入学了。我深信，在困境和风雨来临时，多一份坚强，多一点坚持，坚守心中的信念，就一定能走出低谷，走出阴云，看到阳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46

抱怨不如改变
〇尹玉生 编译

在最近一次从苏黎世到纽约的飞行途中，我和一位投资商相邻而坐。随着我们交谈的深入，我得知，他在投资一家规模很小的科技公司时，投入了很多资金，却收益甚少。他告诉我，他被那家科技公司的老板气得要吐血了，在整个飞行过程中，他没完没了地抱怨着。我问投资商，那个科技公司的家伙令他心烦意乱有多长时间了，“好多个月了！”他愤愤地回答道。

事实上，坐在我身边的这个男人，是一位拥有数百万美元的富翁，在瑞士有一栋富丽堂皇的高档别墅，有一位贤淑而美丽的妻子，有 3 个可爱的孩子。但这些足以羡煞世人的诸多福分，一个小公司的小老板轻而易举地就给他抹掉了，留在他脑中的全是挥之不去的无尽烦恼。

其实，我们绝大多数人都会有过类似的经历。一件事情，一个人就能令我们长时间地烦恼，使我们沉浸于懊恼和悲伤中不能自拔。特别是当那个令我们烦恼的人还是一个不会体谅别人，不懂得领情，不会自省的人的时候，情况就会更加糟糕。

有一则古老的寓言，或许可以给我们一些启示。有一个年轻的农夫，划着小船，给另一个村子的居民运送自家的农产品。那天的天气酷热难耐，农夫汗流浃背，苦不堪言。他心急火燎地划着小船，希望赶紧完成运送任务，以便在天黑之前能返回家中。突然，农夫发现，前面另外一只小船，沿河而下，迎面向自己快速驶来。眼见着两只船就要撞上了，但那只船并没有丝毫避让的意思，似乎是有意要撞翻农夫的小船。

“让开，快点让开！你这个白痴！”农夫大声地向对面的船吼叫道。“再不让开你就要撞上我了！”但农夫的吼叫完全没用，尽管农夫手忙脚乱地企图让开水道，但为时已晚，那只船还是重重地撞上了他。农夫被激怒了，他厉声斥责道：“你会不会驾船，这么宽的河面，你竟然撞到了我的船上？！”当农夫怒目审视对方小船时，他吃惊地发现，小船上空无一人。听他大呼小叫，厉言斥骂的只是一只挣脱了绳索、顺河漂流的空船。

在多数情况下，当你责难、怒吼的时候，你的听众或许只是一艘空船。那个一再惹怒你的人，决不会因为你的斥责而改变他的航向。

当然，你完全不必转而去讨好这个人，也没必要和他达成一致意见，甚至你继续厌烦他也都无妨。但你一定要清楚，不能让他制造的麻烦转变成你的烦恼。无论你为此多么愤怒，

他不会为你而失眠的。如果因为他的过错而使你陷入无尽的烦闷悲伤之中，你就成了唯一的一个受到伤害的人，而且，是你自己在强化这种伤害的深度和长度。

我提醒我的邻座乘客，他的责备从更深一层理解，其实是在责备自己用人不察，判断失误，从而在此次投资项目上，做出了一个错误的决定。经过认真思考之后，他认同了我的看法。“这次确实是我决策失误。这么多天来，最让我恼怒的人，其实是我自己。”

但是，恼恨自己，和恼恨那个科技公司的小老板一样，全都徒劳无益，于事无补。我提醒他，尽管犯了这次错误，他依然是一个非常成功的商人，重要的是应该从这次失败的商业活动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

在飞行即将结束时，他已经决定，终止损失，卖掉那家科技公司，重新开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33

报答

● 王琼华

他跟妻子说：“钱只拿了一半给爸过年。”“好不容易才回趟老家，还把一半的钱又带回来干什么呢?”妻子有点奇怪。他迟疑了一下，才告诉妻子，乡下老家祖屋背后巷子的一个念高二的男孩家里穷，那当娘的把过年买肉买油买米买对联的钱全省下来，也没法凑齐学费。于是，他把一半的钱塞给了那个学生。

妻子说：“给了就给了吧。”

没过多久，他接到学生写来的一封信。有一段话让他感动：“人生最艰难的时刻是你拉了我一把，否则，我的双脚就像灌注了铅水一样永远不能迈向美好的生活。我这一辈子都要记住你，报答你!”

妻说：“还有人想着报答你，啧，真是一件高兴事。”

几个月后，他想起这又是一个新学期开始，那个学生又该为学费犯愁了吧。他托老家的人一打听，果然如此。他跟妻子说：“不再帮一把，前面的忙不是白帮了?”妻子点点头，又犯愁地说：“只是这手头……”他显然已经琢磨好了，说：“要不，让女儿不再上全托了，反正幼儿园离家也才四站路，以后我骑单车接送吧。”

当天，他就把钱汇了出去。

不久，他又收到学生的信，当然是口口声声要报答他。

后来，这学生再次来信，说他收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可家里人跑断了腿也没法子凑齐

几千块学费。他看了，双眉紧巴巴拧着。妻子看完信，说：“再帮人家一下吧。想当年，我们也参加过千军万马挤独木桥，人家运气比我们好，要是我们也成功挤了过去，啧，也不会待在这活不活死不死的厂子里了。”

他说：“可我们也凑不齐现钱。”

“找楼下老张借吧。”

“这钱说借就能借到?”

“嗯．老张不是看中我们那间小门面房了吗?卖给老张算了。”

“我先前有个想法，要是厂子真的不行了，还可以把小门面房改成一家小饮食店。”

“可眼前碰上火烧眉毛的事。”

他犹豫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晨爬起床就去找老张。没多久，他拿着一沓钱回来了。

那学生又来了一封信，说全家人都非常感激他，全家人都要报答他。学生还发誓，大学毕业后一定要给他直观的回报。

“什么是直观的回报?”妻子问。

他一笑：“不是东西就是钱。十有八九是钱吧。”

“这孩子!”妻子虽然觉得那钱不能收，但学生这封来信让她感到很满足。

终于，那学生再上一个学期就要毕业了。

那学生又来了信，说自己家里遭了灾，几头牛冻死了，弄得最后一个学期也没法再上了。他呆了，怎么办呢?妻子得了急性肾炎，一直在吃药。眼前，他正打算去给妻子买下一个疗程的药。而且，他手上也只有给妻子买药的这笔钱了。

他叹了一口气，出了门。回来时，手中提着一袋子药。

当妻子吃了新买回的药几天后，他在睡觉前问妻子：“吃这药没什么反应吧?”

“没有，跟上回的药一样。”

他咬了一下牙，又问：“这回的药你还是一次吃两粒?”

“嗯。”

“跟上回的药相比，这回的药要一次吃四粒才符合医嘱。”

“我知道，你这回买的药单位含量比上回的小了一半。”

他一惊：“那你怎么不说我?”

“我看到了那个学生的来信，我猜，你肯定把钱省下一半给那学生了。你做得对，最后一把拼了老命也要帮!”

这晚，他的眼睛湿了。

后来，那学生来信，说自己与母亲一起要来他家。他跟妻子说：“这家人也太性急了，才毕业就要登门报答。”妻子也挺感动，说：“不管怎么样，给钱就不能收。才毕业几天，会有几个钱呢?”

没几天，学生和母亲来了。

母亲说：“我这儿子不好开口，我这当娘的就陪着来了。”

他一时还困惑着：“还有什么不好讲的?”

“你的大恩大德，我们是要报答的。唉，只是毕业半年了还没有找到一只好一点的饭碗。帮忙帮到底，这次只好再请你这位城里的大恩人在城里帮他找一只结实的饭碗。”

他蒙了，脑海里一片空白……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6

把玉米变成黄金

●感 动

考泽是美国艾奥瓦州的农民，和美国西部其他农民一样，考泽主要以种植玉米为生。虽然美国是发达国家，但种田的农民也是很艰辛的。为了有个好收成，考泽要象照顾孩子一样饲候自己的庄稼，年复一年，他在田垄里风里来，雨里去，常常是落得一身泥巴点，累得佝了腰，生活却没有什么变化。

种玉米，卖玉米，再种玉米，再卖玉米，几十年来，考泽一直在农田里重复着这个周而复始的轮回，每年秋收，考泽总会出神地看着那些堆积如山的玉米，那时，他常常幻想着这些金黄色的玉米会变成金灿灿的黄金。

玉米做为一种普通的粮食，它的价格是最低廉的，这是小孩子都知道的道理，但考泽却不这样认为。他在那些玉米中捕捉着灵感，寻找着希望。他相信，那些玉米颗中一定潜藏着

人们未发现的价值，如果改变玉米的命运，就会改变自己的命运。

考泽开始查阅有关玉米的各种资料，有一天，考泽在互联网上偶尔看到一则消息：德国和日本生产出了燃烧乙醇的汽车。他立刻把这条消息和玉米联系在了一起，当时，人们意识中的玉米只是一种粮食，没有人想到到蕴藏在玉米中的乙醇，是可再生的能源。但考泽却产生了用玉米来加工乙醇的念头。考泽还了解到，石油资源的逐年减少，导致国际原油价格的逐年上涨，这使各国对能源的争夺越来越激烈，人类迫切需要一种新的能源。用玉米来加工出乙醇将会是一种新的能源获得方式。

新的发现让考泽兴奋不已，他找到周围的其他农民，希望他们能和自己一道来实现这一梦想。但是，很多农民听了之后都认为不可行，因为他们认为玉米里根本不可能产生汽车的燃料。考泽后来找到了一家科研机构商谈合作事宜，结果机构的负责人对考泽的想法很感兴趣。于是，他们和考泽共同成立了林肯威能源公司。2006 年 5 月，林肯威能源公司开始利用玉米来生产乙醇汽油。玉米脱胎换骨为乙醇汽油后，其复加值开始成倍增长，考泽那个玉米变黄金的愿望终于成为现实。

因为乙醇既可以减少温室气体，又可减少美国对外国石油的依赖，所以，玉米提炼乙醇将成为解决美国能源饥渴的新的办法之一。凭着这种创新，农民考泽成为美国《时代》杂志评出的 2006 年年度最具影响力人物之一。

《时代》杂志对他的评价是，这个农民，依靠智慧的魔法，把普通的玉米变成了“黄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9

巴黎,一席浮动的盛宴
●邦 妮

巴黎，一个从未让人感到漠然的城市。不得不承认的是，世界上没有几个城市能像她一样，轻而易举地把你吸引到她的身边，然后以魔法一般的魅力激起你内心强烈的情感，让你深深沉醉在复杂的兴奋当中。巴黎似乎从来不缺少评价她的词汇，因为这做城市所蕴含的和谐近于完美，圣诞季的巴黎，宛如一席浮动的盛宴，随意品味，便感染了沉醉与疯狂。

沉醉来自巴黎大街小巷弥漫的初冬咖啡香。虽然只是街上小小的一角，却集聚了许多有趣的餐厅和咖啡馆。没了咖啡馆，恐怕巴黎也会面目全非，不羁的艺术家去哪里寻找志同道合的伙伴？那些浪漫的故事又将滋生在什么地方？无数以咖啡馆为第二个家的巴黎人又将去往何方？巴黎的历史甚至都可能因此改变。不过幸好，巴黎人凭着天性就能发现最适合自己的方式，咖啡馆让巴黎在冬到来时如此温暖。

虚幻的焦灼与争论从来不属于在巴黎的旅人，近似于逃脱一般简单的快乐和迅速膨胀的欲望让这座城市在我们的眼中生机勃勃，圣诞季的巴黎不属于过去也不不属于未来，只属于随心所欲的纵情享受的今天。巴黎圣诞前的空气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漩涡，几乎让整个世界为

之颠狂，蜂拥的人群好像要在这一年最后的时刻将整个巴黎席卷而走。

即便没有地图，此时在巴黎也能轻而易举地找到鼎鼎大名的老佛爷百货(les Galeries Lafayette)和春天百货(le Printemps)，因为它们是此刻巴黎名副其实的亮点。巴黎是百货公司的发源地，号称"任何东西都能在这里找到"的两个百货公司平日也总是熙熙攘攘，从年底到来年 2 月最高 70%的降幅促销，让不论是游客还是巴黎人都乐而忘返。精明的巴黎女人能在第一时刻冲到柜台，眼尖手快地从成百上千的打折品中以最短的时间挑出价廉物美的宝贝。彩色拱形玻璃的大屋顶宽容俯视着成千上万人在里面任性地满足奢望。还有什么比工作一年之后在这里率性购买自己心爱的宝贝更令人满意的呢？

不过最引人瞩目的不仅是这个季节来巴黎能够在这里选到最舒适而便宜的鞋子和手袋，巴黎圣诞季梦幻一般的灯饰总能让人重温很久以前沉浸在美丽童话中的乐趣。作为传统，老佛爷和春天百货每年都会推出新奇而华美的圣诞灯火，数十万颗灯泡或者演绎公主王子的动人故事，或者搭建出巴黎著名的建筑，或者映照着堆满粉色毛绒小熊的玩具世界。每年著名的艺术家和服装大师都兴致勃勃地参与灯饰的设计，营造出的千变万化华美如梦的灯火好似献给这座城市最好的圣诞礼物。而香榭丽舍大道两旁落的树木也挂满了一排排圣诞灯泡，夜晚如同一道长长的灯火走廊，走廊中间车水马龙，照亮了尽头的凯旋门。

如果说被圣诞灯火打扮得花枝招展的百货公司和时装旗舰店是充满法国情调的大餐，那么零散分布在巴黎各处的小店和市场就是宴席上一道道精致的开胃茶点，或许大餐令人陶醉，而茶点却令你惊喜不断。实际上这些小店常常在法国乃至世界性的杂志上露脸，渗透着浓浓的个性与生活的气息。巴黎不仅是世界时尚的中心，更有世界最著名的跳蚤市场。久负盛名的圣-图安(Saint-Ouen)市场位于北城门(Clignancourt)外，由 15 个市场和数千个摊位组成。拿上一本标注着各个市场所在位置的手册，随意走进其中的几个，为自己、为家人为朋友挑上几件别具一格的新年礼物，充满发现的有趣经历实在令人愉快。Vernaison，这个始建于 1920 年的跳蚤市场发祥地里，数百个摊位在迷宫一样的小巷中经营着从珠宝首饰到家具洋娃娃无所不包的新奇玩意儿，而不远处的 Malassis 市场则设有 140 多家经营手表等收藏品的专卖店。赛贝特(Serpette)市场则是最时髦也最被游客所最钟爱的地方，在随处可见的货品中，你说不定就能淘到哪位大师的画作。

走累了，就在市场周围的咖啡馆歇一会儿，带着充盈的喜悦玩味自己的收获。随处可见的小餐厅，既能让你迅速吞下一份快餐重新扎进市场，也可以满足安安静静美餐一顿的愿望。千万别错过只有这个时候才能品尝到的 Beaujolais(薄酒莱)新酒。法国规定，全球这一年的 Beaujolais 必须在十一月第三个星期四的凌晨零时之后才能出售，品尝 Beaujolais 多年来已经成为法国圣诞期间时髦的享受。因为 Beaujolais 的寿命从 8 月份酿成到逾期只有短短 3 个月，圣诞节和新年是享受这一年一度昙花一现美酒的最好也是最后的时刻。所以这段时间去餐厅，衣冠楚楚的侍者都一定会向你推荐。

品着清爽可口的 Beaujolais，深吸一口巴黎冬日快乐的空气。这就是圣诞季的巴黎，宛如一席浮动的盛宴，随意品尝，却总是不由自主地陶醉其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52

爱的第一百种语言

● 张祖文

我侧身、低头，默默地静坐在一个角落里，视角所及，全是乳白乳白的墙。这些墙体已经色泽暗淡，毫无光泽。我将眼光略略地抬了抬，看到了门后面的一个人影。

这个人影高高的，留着明显老旧的齐耳短发。我的口很渴。我用力扭了一下身子，直了一下腰，喉咙里就发出了一阵阵的“咕噜”声。她回过头，看着我，没有说话，径直走过来，端起我面前的杯子。我将头稍微偏了偏，她把杯子放在了我的嘴边，然后倾斜，水就流进了我的嘴里。

我和她无需用其他的方式交流，我们之间没有语言，但哪怕是我的一个小小的动作或是一个不经意的暗示，她也能很准确地理解我的意思。我们这样已经好多好多年了。这个狭小的空间里就只有我们两个人。

她在房间里来回走动，手里收拾的全是刚才被我弄得满地都是的一些物件。一会之后，她抬手看了看表。看完表，她又走近了我，将我的身体在轮椅上摆好，拍了拍我的衣服，然后从椅子的边上，拿出了几根链子，轻轻地套在了我的两只手上。这样，我的整个身体就只能老老实实地呆在椅子里。因为我的脚从来就没有过知觉。用链子套住我的手，这也是好多年前就形成的习惯了。从我对这个房间有丁点的记忆开始，我就经常受到如此的待遇。

她把我的身体固定好了之后，照例又呆呆地站在我的身边，痴痴地看着我。每次她这样的时候，眼角都会流出一点一点的泪。这次也不例外。她的泪先是断断续续的，后来就直如滂沱。我静静地坐着，还是不发一言。因为我不能说话。

良久，她用手擦了擦眼角，低下头，在我的额头上亲了亲。我感觉一股温暖就如一丝细细的天鹅绒，直飘进了我的身体。之后，她开门走了出去。

这样的事情，每天至少要发生两次。一次是早上，一次是中午。

我看着她走出去了，先是安静了一会，然后我觉得手上的链子是那么的不舒服。我讨厌这玩意。像以往一样，她一关上门，我就用力挥动着自己的手。

我不停地用着力。椅子在我身体的作用下不断地转换着方向，后来还向前滑动。我感觉自己的手隐隐发疼。但我顾不上这么多了。

椅子依然在滑动着。突然，我感觉自己的手得到了解放，一只手上的链子断了！我有了一种释放的感觉。我一阵兴奋，继续挥动着另一只手。这时，椅子越滑越快。但我已经顾不上那么多了。

就在我感觉自己的另一只手也要摆脱束缚的时候，我突然感到自己的头，重重地撞在了一个硬硬的东西上，然后我的耳际就传来了一阵轰隆巨响。我瞬间就毫无知觉。

醒来后，一大群人围在我的身边。他们用毫不避讳的神情在说着什么事。他们说，就是这个傻子，他母亲出去工作了，他却在家里把煤气罐弄翻，还引起了煤气泄露。幸好隔壁邻居听到了“砰”的一声巨响之后及时叫警察开了门，才没有酿成大祸。我不知道他们说的“傻子”是谁。但我却看到他们都在望着我。我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张床上，浑身无力，周围好多来来去去的人，都穿着白色的衣服。

一会儿，每天都用链子把我绑起来的那个人赶来了。她满脸灰尘，神情倦怠，眼神中却似乎很是焦急。她坐在我的旁边，一下抱着我的头，“呜呜” 地哭了起来，泣不成声。周围的人都在摇着头，好像很无奈。我听到一个人说，不容易啊，十五年，十五年如一日地独自照顾着自己的这个弱智儿子，还没有正式工作，全是打点零工，捡点破烂，难啊。其他的人都表情夸张地摇着头出了这间房子，有的人走时脸上甚至还流满了泪。

我发觉她搂着我的时候，我的鼻孔出不了气，窒息得有点难受，好像那链子绑着我时的感觉。于是我便用力动了动，想挣脱那个怀抱。她却更用力地将我揽在了怀里。我感觉到她脸上流出的那一行一行液体流到了我的脸颊上，暖暖的，涩涩的。

我很生气。每次出现这种事情的时候，我都怕她那含着苦味的泪水流到我的嘴里。我害怕苦味。我用尽了全力想挣脱。

这时，我听到她说话了，语气似乎很悲伤，她说，小辉，我也实在是不想把你绑起来啊，但妈要挣钱，又雇不起人照顾你，不这样，妈也没有办法啊！妈怕你一个人在家乱动，会出事，才用链子把你绑起来的呀！

说完，她又用力抱了抱我，嘴里还在喃喃自语。我却从她的自语中又一次听到了一个熟悉的名词。这个名词每天都要从她的嘴边说出来好多好多次。我有点困惑，张了张嘴，却突然听到了自己的声音。我吃了一惊，我可是从来都没有听到过自己的声音啊。莫非这声音就是所谓的语言？我有点疑惑，我曾经想过语言的好多种形式，如果我会数数，我相信至少会有 99 种。但今天，我却明显感到，从我嘴里发出来的这种声音，给我曾经想过的那 99 种都绝对不同！我听到了那声音，那声音是我说的一句话，也是我记忆中自己说的第一句话，这句话是，什么是妈啊？

那个正流着泪紧紧抱着我的人一听，猛然一怔！之后她就露出了极度惊喜的神情，然后就马上将自己的脸，又紧紧地贴在了我的脸上，无一丝丝的空隙。

我感觉我的整个脸都被泪水浸透了。一股温暖就如一丝细细的天鹅绒，直飘进了我的身体。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P18

《读者》2007 年第 12 期目录

心声
文 苑
•卷 首 语•心灵是一棵会开花的树赵丽宏 1
•文　　苑•第三个副官康•西蒙诺夫 4
想起那个人的时候雷抒雁 5
书房花木深冯骥才 6
莺布 封 7
南方•水印象祝 勇 8
奔管 桦 11
善良•丰富•高贵周国平 17
我感到愉快的事海伦•凯勒 21
人 物
•人　　物•绿川英子：我本能地渴望和平肖 玫 14
一生的守候——我的父亲常书鸿和他的敦煌情缘常嘉煌 李 菁 38
•历史一页•震惊世界的科学骗局任本 庞燕雯 尹传红 44
社 会
•杂谈随感•心伏脚下鲍尔吉•原野 9
午夜扪心王冬云 10
救人就是救自己高志明 12
椅子改变中国文化澹台卓尔 16
生活叶片上的生动筋脉羲水羽衣 26
践诺二题马 德等 42
•社会之窗•中国家长身上藏着十把刀魏书生 56
•今日话题•理性对待高考改革宋晓梦 28
人 生
•人 世 间•微笑的天使志 宏 25
你可以拥抱我吗姜钦峰 49
国际志愿者在中国金 水 50
•家庭婚姻•幸福开花清 心 18
•两代之间•破鳝鱼片的姑娘蒋 平 47
母亲的衣橱伊 沫 48
我们的孩子莫小米 51
•人生之旅•走出贫困徐剑铭 20
“穷人老爹”的爱心传奇冯武勇 37
我只要一个微笑侯林利 40
天使的玫瑰郭委鑫 41
•青年一代•“奔奔族”：网络、成名与个性李丽虹 宋兴川 22
真正强大的力量上善若水 33
生 活
•生活之友•办公室里的隐形杀手胡帕斯 62
•心理人生•唯一的依凭余秋雨 24
爱西藏的男人裘山山 36

·经营之道·星巴克：从小作坊到咖啡王国王小东 52
知 识
·知 识 窗·玻璃改变世界刘 震 54
·科学新知·书的未来翁贝托·艾柯 58
看世界
·在 国 外·4 条鱼≠3 条鱼＋1 条鱼施 展 60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幽默小品·妻子的业余爱好米哈依尔·扎多尔诺夫 32
·言　　论·言论 31
·补　　白·掌握自己的春天柯 钧 13
传递光明乔·菲茨杰拉德 19
你什么时候想家张小娴 27
帮助人是美好的流 沙 43
仁爱季节 J·R·拉比 55
有掌控力的勇气吴淡如 59
土路的尽头韩 香 55
交 流
·编读往来·不打不成才杨 伟 64
短信平台 64
·封 面·和风（摄影）

走出贫困

●徐剑铭

陈忠实为他家乡的鹿原中学写了首校歌，让我找个作曲家谱曲。我请人谱好了曲子，便打电话通知忠实。

接电话的是忠实的妻子。她说：“忠实不在家，请问你是谁?”

我报上了我的姓名。并问：“还记得我吗?”

她说：“记得，记得。你那年还到过俺西蒋哩!”

忠实的妻子是位普普通通的农村妇女，如今怕也接近五十的年纪了吧，居然还记得十六七年前的事，真是好记性。

她的话勾起了我对往事的回忆——

忠实家在西安东郊毛西乡的西蒋村。这里南倚白鹿原，北临灞河，再朝东走二三里便是蓝田县的地盘了。西蒋村离西安城三十来里，交通方便。十几年前我是骑自行车去忠实家的，他当时在毛西公社当干部。我去的时候，他正在灞河滩上领一帮农民整修河滩。河滩上有几间临时搭建的草棚子，是干部办公和农民住宿的地方。见到我来，忠实很高兴，匆匆安排了工地上的工作，便拉着我朝他住的西蒋村走去。

这是一个贫穷的乡村，忠实的家于贫穷中更显贫穷。村里已经有了不少瓦房，忠实家的院子的工资。我在工厂当工人，每月工资是 38.2 元，还要养活两个孩子。忠实也有两个孩子，操持家务的妻子能不埋怨吗?

我忽然想起，临来的前一天，我收到一份稿费通知单。正好那年从 10 月 1 日恢复稿费制度。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的一本书上发了我的一篇作品。编辑告诉我："书在 10 月 1 日前就印好了，我故意拖到节后才让印刷厂送来，能给作者发点稿费嘛!"

我急忙从口袋里掏出稿费单递给忠实的妻子，对他说："嫂子，别骂了。现在恢复稿费制了，忠实再写东西，就能给家里挣钱了。"忠实的妻子接过稿费单，双手捧住，仔细端详着，虽然只有两行字，她却足足看了有 3 分钟。忽然，她"扑哧"一声笑了起来，嘴对着稿费单说："哎哟，啥时候俺忠实能把这拿上，就好了!"

她说得很惊喜。我听了却有些心酸：那单子上总共只有二十几元的稿费啊!

也许这件事对她刺激太大了，所以十几年后，她仍记得我的西蒋村之行。

也许往日的贫穷对陈忠实的刺激太大了。所以，当 l993 年他被推举为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后，即席发表了一番就职演说。演说中除了阐述文学事业的神圣和作家的历史使命外，还特别提到了作协的一个重要任务，那就是要努力改善作家的创作条件，提高作家的待遇和生活水平，让作家摆脱贫穷的困扰。

然而，朋友们都知道，陈忠实在贫穷冷清的白鹿原下，埋头耕耘着文学的圣土。与贫穷抗争，与命运抗争，讴歌着贫困中那不屈的灵魂，塑造着为挣脱贫困、挣脱蛮荒而苦苦求索、苦苦拼搏的关中汉子的形象。从而使他成了驰誉当代文坛的大作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20

中国家长身上藏着十把刀
●魏书生

我们再次审视自己，为人父母后，身上藏着许多把刀，然而反省自己的同时，也想提醒提醒大家，一起来看看，这些刀，你也有吗？

第一刀：砍去民主，种下强权的种子

在传统的中国式家庭里家长也就是家里的皇帝。他们说一不二，强行决定孩子应该怎么样，不能怎么着。但在家庭生活中我们有没有做到最基本的民主呢？比方说涉及孩子利益的事情家长有没有征求过孩子的意见？当家庭内部出现争执的时候，无论有没有道理，家长总是习惯于用简单粗暴的办法，以“都是为了你好”的名义来代替孩子做出决定。

第二刀：砍去爱心，种下自私的种子

当你为如何抚养年迈的父母而与你的兄弟撕破脸皮，为分父母的那点遗产又与你的姐妹大打出手的时候，有没有注意到有一双惶恐的眼睛正疑惑地看着你的表演？

精彩推荐：中国父母的十大错误　彻底毁掉孩子的几个方法　教宝贝学规矩的六种妙招

当你看到小偷在撬邻居家的门，拉着儿子匆忙离去的时候，有没有发现儿子的另一只手握成了拳头？当女儿告诉你小区花园的水龙头坏了，你是提上工具就去修理或者立即给物业打电话，还是告诉她不要多管闲事？你假装没有看见公共汽车上站不稳的老人，当孩子想起身让座的时候，你却用眼神去制止他。　你的这些表现是对孩子潜移默化的家庭教育的一部分，你的每一个行为都在一刀刀砍去孩子的爱心，而在他幼小的心灵里埋下了自私的种子。

第三刀：砍去诚实，种下说谎的种子

孩子一旦明白说谎就可以不挨揍、不挨骂，或者可以让皮肉之痛尽可能迟一些来临的时候，他就可能慢慢变成说谎专家。小孩子说谎都是被逼出来的。如果我们说实话可以得到实惠，那谁还愿意冒险去说谎呢？很多的孩子都有一个困惑----为什么大人可以说谎，而小孩就不能呢？小孩在思考这个问题的时候说明他已经发觉了大人是经常说谎的。我们给孩子的解释往往是辩解说我们的谎言是“善意”的。但对孩子来讲，善意的也好，恶意的也罢，那都是谎言！

第四刀：砍去冒险，种下平庸的种子

孩子要下河游泳不是教会他怎样保证自己在水里的安全，而是简单地拒绝——理由当然是危险。孩子要登高也是安全的原因不被允许。孩子都十多岁了，还不敢一个人到门口小卖部去买瓶酱油，因为大街上是危险的。不会自己削苹果，因为刀子是危险的。二十岁的孩子还不会开火做饭，因为煤气是危险的。

是啊！现在的社会有些乱，出门有危险，在家也不安全。但俺们就这样一直抱着，他们

又如何能长大呢？一点点危险都不能经历的孩子肯定是平庸的。危险处处存在，躲是不能解决问题的，关键是要教会孩子识别危险，处理危机！

第五刀：砍去守纪，种下违法的种子

孩子自己过马路很少会去闯红灯。孩子骑车也会规规矩矩地在自行车道里行驶。孩子在幼儿园的时候就背“红灯停，绿灯行”的口诀。可是当他们跟父母一起上街的时候总是被大人拉扯着不走人行横道线，不走地下通道，也不走人行天桥，而是翻栏杆、横穿马路。大人的借口是我忙，赶时间。殊不知这一刀让孩子体会到的是规则是可以不遵守的，自己的利益大于规则的严肃性。

第六刀：砍去善良，种下恶行的种子

当孩子想给交不起学费又体弱多病的同学捐款的时候，你问他是不是学校规定必须做的，还问学校规定最少捐多少？你在一点一点砍去孩子身上善良的本性。买东西时别人多找了钱，你拖着孩子快速离开。同事得罪了你，你指使孩子偷偷拔掉他自行车的气门心。家里做饭少几棵大葱，你不去找邻居借，而是叫孩子到走廊去“拿”几根。你又一点点地在孩子身上播种着恶行的种子。

第七刀：砍去自然，种下破坏的种子

在公园游玩时你带着孩子去攀枝摘花。离开的时候孩子要带走垃圾你说不用管有清洁工干。为了让孩子高兴也不管栏杆上禁止的牌子向笼中的猴子投喂食物。喝完饮料你随手扔瓶子，抽完烟你随地扔烟头。孩子的天性是热爱自然、喜欢动物的。我们却当着孩子的面杀掉了她喜欢的鱼，杀掉了她觉得可爱的鸡鸭。让伤心的孩子怎么也不愿意再吃这些动物了。

我们在劝说孩子的时候用的是“万物为我所用”的逻辑。告诉孩子的是为了人类自己的生存，可以戕害一切的生灵。

第八刀：砍去创新，种下机械的种子

我们可怜的孩子在学校和家长的双重摧残下，已经不懂得什么是创新了。当孩子多问几个为什么的时候，我们或许会因为自己工作的劳累而懒得回答，或许就是他问的问题已经超出了我们的知识范围而敷衍塞责，或许你正在为麻将的不胡牌而烦恼。而我们惯用的伎俩就是这个等你长大了就懂了！这个不要求掌握，你记住就行了！这个是不会考的！没有为什么！等等等等自以为聪明的说辞。殊不知已经让孩子慢慢变成了考试动物，脑子机械化了，不会

思考了。我们在为孩子选择学校的时候首要考虑的不还是它的升学率吗？我们才不管孩子学到了什么知识，只要能上清华、北大就好！

第九刀：砍去欣赏，种下嫉妒的种子

孩子小的时候总会毫不掩饰对一个人或者一件东西的欣赏，会毫无顾及地表达出自己的喜爱。孩子告诉家长某某同学多么优秀的时候，家长总是拿孩子的短处去跟他崇拜的人进行比较，要么说看人家多聪明，多努力啊！哪儿像你这么懒啊！要么说要向他学习啊，给父母争光！这种批评式的比较很容易挫伤孩子的积极性，极大地影响孩子的自尊心。

当孩子不知天高地厚的时候会说我要比他还棒。可是一次次地超越不了自己欣赏的对象，又被父母奚落之后，孩子那良好的欣赏的心态就会变成糟糕的嫉妒心了。嫉妒这个人生的一大公害就被我们天真的孩子学会了！

第十刀：砍去竞争，种下仇恨的种子

一个再正常不过的事情就是失败者要学会握着优胜者的手真心地向他表示祝贺。

我们都可能会在单位被同事超越，在生意场上被对手打败。回到家里我们不是客观地分析失败的原因，争取下次的胜利，更多的是找客观理由，辱骂竞争对手。别以为你的孩子还小，还听不懂这些大人的事情。他已经从你的身上学会了仇恨超越他的人。学会了为考第一名而在成绩好的同学的水杯里加安眠药！反思吧！我们每个做家长的人都应该反思。在我们指责社会的不公，指责教育的失败、指责别人道德沦丧的时候，我们自己又是怎样地在培养我们的孩子？收起你手里的刀，让我们的孩子能够健康地茁壮成长。保留他们天生的优良品质，给我们的社会以希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6

震惊世界的科学骗局
●任本 庞燕雯 尹传红

“科学与真理同行，也必与丑闻相伴。” 这话不知道是哪位哲人说的，颇有些耸人听闻的味道。不过客观地将，世上骗人的把戏太多，而且这些把戏一旦沾上科学的边儿，就更让人真假难辨、捉摸不透。然而骗局终究是骗局，就如林肯的名言：“你可以一时欺骗所有人，也可以永远欺骗某些人，但不可能永远欺骗所有人。”

1.辟尔唐古化石－－世纪大骗局

这一世纪大骗局是历史上最为著名的科学丑闻之一。1911 年，英国律师道森声称在辟尔唐发现了一个猿人头盖骨的一部分。1913 年，道森和英国著名人类史学家伍德沃德宣布，他们发掘出了一种半猿半人的生物头盖骨，并说这种生物生活在大约 50 万年以前。他们的“发现”被当作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的一个有力证据，在人类学上被命名为“曙人”，被认为是类人猿到人的进化过程中的过渡性生物，甚至作为重大科学成就出现在邮票上。1928 年，科学家采用含氟量测定古化石年代的办法，查出“曙人”的头盖骨不早于新石器时代，下颌骨属于一个未成年的黑猩猩，他们还发现头盖骨、下颌骨全经过了染色处理。一场精心制造的骗局终于真相大白。

2.密立根在做实验时选择数据——伟人身上的瑕疵

1910 年，美国物理学家密立根进行了著名的“油滴实验”，第一次测出了氢比一个电子重 1836 倍。获得了 1923 年的诺贝尔物理学奖。与此同时，比他更有名望的物理学家埃伦哈夫特也在进行相同的实验，但没有得到相应的结果。事隔 60 年后，史学家发现，密立根发表的 58 次观测结果，并非如他信誓旦旦所说的那样是“没有经过选择的”，而是从 140 次观测中挑选出来的！他只采集那些对他有利的漂亮数据，而不利的数据则一概删去。这一发现震动了物理学界。

3.舍恩《科学》系列论文造假——明日之星的陨落

“舍恩事件”被认为是当代科学史上规模最大的学术造假丑闻之一。2002 年 11 月 1 日，美国《科学》杂志刊登了美国物理学家舍恩及其 8 名合作者的简短声明，宣布撤消 2000 至 2001 年期间在《科学》杂志上发表的 8 篇论文。这 8 篇论文的第一作者都是舍恩，内容涉及有机晶体管、超导装置和分子半导体等成果。时年 32 岁的舍恩曾在学术刊物上发表了近 90 篇论文，一度被认为是诺贝尔奖的候选人。但舍恩的研究结果遭到一些同行质疑，贝尔实验室为此邀请 5 名外部专家进行调查。专家们 9 月份得出的调查结果认为，舍恩至少在 16 篇论文中捏造或篡改了实验数据，而他的合作者们都是无辜的，对此毫不知情。舍恩大规模造假的原因在于他有强烈的名利心，希望通过抢先发表一些猜想而获取荣誉，最终身败名裂。

4.辽宁古盗鸟——让化石之乡蒙羞

“辽宁古盗鸟”是一件由不同动物骨骼化石拼接在一起的假化石，1999 年走私到美国后，引起美国学者的高度关注。美国著名的《国家地理》杂志发表文章称，古盗鸟是连接恐龙和鸟的缺失环节，为鸟类的恐龙起源说提供了直接的依据。后来，我国科学家徐星戳穿了这一骗局。这一科学丑闻随即在西方国家引起轩然大波，包括 NBC、《今日美国》、《自然》、《科学》等世界著名媒体争相报道。

5.萨默林老鼠免疫——美国科学界的水门事件

20 世纪 70 年代初，美国纽约斯隆一克特林研究所的科学家威廉。萨默林声称，他成功地将黑老鼠的皮移植到了白老鼠身上。萨默林似乎找到了不用免疫抑制药物就能避开排异反应的方法。对于器官移植来说，这一发现具有重要意义。1974 年，萨默林的造假行为被揭

露，原来，他是借助一支黑色的毡制粗头笔才取得这一成果的。实验室中一位善于观察的助手注意到，小白鼠背上的黑色斑点能被洗掉，所以其它一切也就被洗掉了。后来，萨默林承认了一切，用工作繁重为自己辩护。最后，他被判定犯有行为不端罪。萨默林事件引起学术界强烈震动，许多报刊将这件丑闻称作“美国科学界的水门事件”。

6.耶鲁医学院事件－－生物医学史上震动最大的事件

1979 年 3 月一个早晨，耶鲁大学医学院院长收到美国国家卫生院研究人员海伦娜的信，指控耶鲁教授费立格和其学生索曼剽窃她的论文。原来，费立格是海伦娜向《新英格兰医学杂志》投稿文章的审稿人。费立格建议该杂志拒绝这篇文章。而索曼借机剽窃了她的论文，并和费立格联名写成文章，向《美国医学杂志》投稿。可鬼差神使，这篇论文竟被送给海伦娜的导师评审，而他又把它交给了海伦娜，于是东窗事发。索曼承认了抄袭，可却受到其导师和耶鲁大学的包庇。但随后的调查发现，其文章中还有严重的伪造数据问题。这一时间持续了一年多，堪称生物医学史上震动最大的事件。

7.索克尔事件－－射向学术公正假面的利箭

1996 年，美国纽约大学理论物理学教授艾伦。索克尔给后现代思潮研究的重镇《社会文本》杂志写了一篇论文《超越界线：走向量子引力的超形式的解释学》。据称，这是一篇讨论“后现代哲学以及 20 世纪物理学的政治蕴涵”的学术文章。文中所使用的语言完全符合规范，形式也十分中规中矩：35 页的论文列有 217 篇参考文献，条条准确无误，109 个注释也条理清楚。《社会文本》5 位副主编一致认为论文已具有相当水准，并将其发表在名为“科学大战”的特刊上。不料索克尔该物理学家三周后在《大众语言》月刊上发表了《曝光－－一个物理学家的文化研究实验》，对该文作了彻底否定，坦言自己是有意模仿后现代行话，论文看似不错实属胡说八道、错漏百出。文章披露，他的那篇“诈文”不过是“把有意编造的谬误、语言的滥用以及各种毫无根据的结论捏合在一起的大杂烩”。他在编辑们所信奉的后现代主义与当代科学之间有意识地捏造“联系”，甚至还加入了常识性的科学错误。索克尔认为，“诈文”之所以被接受，是因为它“听上去很有趣”，并且“迎合了《社会文本》编辑们在意识形态上的偏见”。

8.伯克利实验室“118 元素”事件－－子虚乌有的“重大科技突破”

1999 年 6 月，美国劳伦斯伯克利实验室 15 名研究人员在著名学术刊物《物理评论快报》上发表论文称，通过铅原子核和氪原子核的撞击发现了元素周期表上空缺的 118 号元素，以及由 118 号元素衰变产生的 116 号元素。这一成果曾被视为 1999 年最重要的科技突破之一。

但其他科学家随后进行的重复研究，却无法获得类似结果。该研究小组重新分析原始数据后，也发现实验中的一项重要指标根本就是人为制造的。2002 年，伯克利实验室最近公开承认，有关研究人员从事了“不正当科学行为”，嫌疑最大者也被开除。

9.艾滋病发现权风波－－持续 8 年的争夺

1983 年，法国巴斯德研究所的蒙特尼尔教授从一名患淋巴结病变的同性恋患者身上提取了一种病毒（即艾滋病病毒），并将研究结果发表在美国的《科学》杂志上。1984 年 5 月，

《科学》杂志又发表了美国国立癌症研究所研究员盖洛的文章，称盖洛等人首次从 48 名艾滋病患者体内分离出了大量的病毒，并强调他们是独立发现的。蒙特尼尔马上发表声明，认为盖洛研究艾滋病病毒的血样是他寄给盖洛的，并指责盖洛剽窃他的科研成果。到了 1987 年，经当时美国总统里根和法国总理希拉克双边调停，达成两国共享优先发现人体艾滋病毒的权利。《芝加哥论坛报》进行了 3 年的调查，证实盖洛所发表的论文依据是法国送的血样，但是盖洛的作假行为却一直受到美国政府的庇护。最终，《科学》杂志宣布盖洛论文中的照片显然是法国蒙特尼尔所拍的照片。1991 年，法国几个研究所的联合调查结果公布：盖洛的病毒样品品种与蒙特尼尔送给盖洛的病毒样品是一模一样的。盖洛最终不得不向世人承认：他分离的文滋病病毒来自蒙特尼尔送给他进行辨认的病毒样品。至此，艾滋病病毒的发现权所属才最终有了结果。

10.月球骗局－－以科学之名欺骗

历史上著名的“月球骗局”发生在 1835 年。这一年的 8 月 25 日，新开张不久的纽约《太阳报》以大字标题刊出了一名记者捏造的消息：“约翰。赫歇尔爵士最近在好望角取得了重大天文发现”，声称英国著名天文学家赫歇尔利用一架新型望远镜，把月球景物看得异常清楚。在他笔下，赫歇尔的望远镜可以清楚地看到月球表面的各种物体，这些物体包括：鲜花、树木、湖泊、怪兽。然后，记者还让赫歇尔发现了月球上长着翅膀的人形动物，并从它们的姿势判断出，它们是有理性的生物。公众的胃口被吊了起来，而报纸的销量以火箭速度上升。当这些新闻在欧洲传播时，巴黎科学院甚至还为此召开了一次讨论会。

谎言很快就被戳穿了。9 月 16 日，《太阳报》公开承认了他们虚构这些消息的错误。可是，这场荒唐可笑的风波延续了数月之久才最终平息下来。

11.阿尔萨布蒂案件－－科学骗子屡屡得逞

阿尔萨布蒂是一名伊拉克人，然后去了约旦，最后来到美国。他一路招摇撞骗，剽窃大量论文，以此粉饰自己的简历，从而骗得政府的大量资助，混迹在各高校之间。阿尔萨布蒂剽窃论文的方法很简单。他把别人发表过的论文用打字机重新打一遍，把原作者的名字换成自己的名字，然后就把这稿子寄到一家不引人注目的杂志发表。他的这个手法瞒过了世界各地几十种科学杂志的编辑。上述杂志大部分是不引人注意的，因此这类剽窃案很难得到追查。而且，虽然许多证据确凿的剽窃文章后来都被撤销了，但在科学文献记录的最高权威－－大型科学检索计算机档案中，有几十篇论文仍然冠以阿尔萨布蒂的名字。

12.激酶级联说－－杜撰的诺贝尔奖级发现

1981 年 5 月，在冷泉港实验室召开的一个学术会议上，康奈尔大学一位 24 岁的研究生斯佩克特，向与会的专家们讲解了他的最新致癌理论－－激酶级联说。这个新理论的思路是那么清晰，实验证据是那么确凿，科学意义是那么重大，马上被认为是一个诺贝尔奖级的重大成果。斯佩克特与导师拉克尔联名将这一理论发表在 1981 年 7 月的《科学》杂志上。许多著名的研究人员都转向这一热门，但他们并没有下苦功去重复斯佩克特的实验，而是把自己的试剂交给斯佩克特去测试。

然而，慢慢地，人们发现斯佩克特的试验结果别人重复不出来。后来，与他同系的一个

病毒学教授终于戳穿了他的造假行为。

使人啼笑皆非的是，虽然斯佩克特塔伪造试验结果这点千真万确，可他的理论却仍有一定价值。有人说，如果斯佩克特只把它当作一个假说写出发表，而不是想要去证明它，他就会被承认是一个天才。

13.被遗忘的脉冲星发现者——诺贝尔委员会的性别歧视案

1967 年 8 月 8 日，剑桥射电天文台的女研究生苏珊。乔斯林。贝尔在长长的记录纸带上发现了一个奇怪的“干扰”信号。直到 11 月 28 日，贝尔才成功地记录下这个射电源的节奏：它每隔 1.33 秒向地球发出一个脉冲。她的导师休伊什认为这有可能是地外文明——外星“小绿人”——发出的信号。可进一步的观测表明，那是一种新型的天体。这个天体发出脉冲的频率精确得令人难以置信。贝尔在过去的观测资料中又找出了 3 个脉冲星。1968 年 2 月，贝尔和休伊什联名在《自然》杂志上报告了脉冲星的发现，并认为脉冲星就是物理学家预言的中子星。这是 20 世纪的一个重大发现，可是 1974 年诺贝尔物理学奖的桂冠却只戴在了导师休伊什的头上，而贝尔竟被完全忽略了。诺贝尔委员会的这一行为受到了很多科学家的指责，成为诺贝尔奖历史上一桩著名的丑闻。

14.聚合水事件——载入百科全书的“伟大发现”

1962 年，苏联科学家德佳奎因连续发表论文，宣称水在石英玻璃毛细管中加热后性质反常——-500℃沸腾，－8℃才结冰。接着，不少国家的科学家纷纷参与这一研究，而美国著名的光谱学家利平科特声称他用拉曼光谱研究后证明这种水确实不同寻常，这是水在石英表面上聚合成的，可以把这种水命名为“聚合水”。这就进一步鼓舞了世界各国的科学家，使他们狂热投入到“聚合水”这一研究中去。甚至有人还发出警告说：千万不要把聚水带到实验室外，因为它可能诱发水的连锁聚合反应，以至毁灭了各种生命。还有人甚至提出制造“聚合水武器”，用来干净地消灭敌对者。从 1962～1973 年，世界上发表了有关“聚合水”的学术论文有 450 余篇，当然，也有许多科学家极力反对聚合水的存在。1973 年，分析化学家罗西友以一种巧妙而又令人信服的方法证明，“聚合水”不过是溶有钠、钾、氯离子和硫酸根的水。始作俑者德佳奎因也不得不发表声明，承认“聚合水”确是溶解了石英管上杂质的水。于是，聚水这一“伟大发现”就此告吹。但是我们还是在科技百科全书中查到“聚合水”这一条目：“聚合水是一种典型的、现代的实验性人工制品的例子，在它最后被仪器分析和理论分析推翻前曾发展成为引人入胜的争论”。

这场历时十年的科学界的轩然大波，既有科学研究中的失误，也有人为的原因，而后者是主要的，它干扰了严格的科学实验的进行。就如，对“新发现”的盲目乐观和狂热，为了成名而哗众取宠，为了求得经费而对论文急于求成，为了论战而醉心于新闻宣传，以至违背公认的科学研究准则，不切实际地向传媒渲染自己取得了科学的“进展”和具有的“伟大”意义。而某些对科学不甚了了的新闻记者，则以猎奇的心态不断在报章上制造轰动效应，从而把这种“病态”进一步升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4

真正强大的力量
●上善若水

2006 年 5 月，哈佛大学研究生院学生会主席竞选进入了白热化阶段。在历史上，任过这一位置的学生里，曾出过三位美国总统。所以，这一位置有着哈佛“总统”的美誉，每年竞争异常激烈。

此次竞选特具看点，因为在连续被美国人垄断主席位置数年的历史背景下，中国女孩朱成却成了闯进人们视野、倍受关注的一匹黑马。在竞选进入最后阶段的时候，朱成一共有三个主要对手，分别是哈恩、吉米克和隆德里格斯。

由于竞争激烈，大家纷纷各显神通。首先，隆德里格斯出人意料地曝出了哈恩和吉米克的丑闻，说他们的家庭和人品有问题，并举出了相关的例证，降低了他们的竞选支持率。隆德里格斯的举动在削弱另两个人的竞争力的同时，也帮了朱成的大忙。此后，朱成的支持率一路攀升。此时，她又开始成为其他三人攻击的目标。

不久，隆德里格斯曝出了朱成的丑闻，说她以救助南非孤儿为名侵吞了大量捐款，而那个孤儿却依然流浪街头。

这个谣言让朱成受到了很多选民的质疑。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朱成在学校召开了新闻发布会，把那个四岁的南非女孩抱到了学校，并且出具了她生活得非常幸福的证明。这让隆德里格斯的谎言瞬间烟消云散。由于哈恩和吉米克还没有澄清自己，隆德里格斯被证实了有说谎行为，朱成的获胜几率又提升了几分。

为了报复隆德里格斯之前对两人的“毁灭性打击”，哈恩和吉米克趁大家怀疑隆德里格斯的时候，又曝光了一段录像带。那是隆德里格斯在一家中国超市里被警察询问的录像，他们说，隆德里格斯因为偷窃而被人抓到，有这样行为和污点的人，哈佛怎么能够容忍他成为学生的主席？虽然哈恩和吉米克并没有拿出有力的证据，但还是在学校里引起了轩然大波，一时间，隆德里格斯百口莫辩。此时，有力的局势再一次倾向了朱成这一边。

2006 年 5 月 11 日，是整个竞选中最重要的一天，四个竞选者一起召开了新闻发布会。哈恩、吉米克和隆德里格斯，都显得有些沮丧，只有朱成依旧保持着端庄的微笑。她走上台，说：“同学们，我今天想先告诉大家一件事情。就是关于隆德里格斯在超市行窃的事。”

她的话让所有人都关注起来，而隆德里格斯更是因为恐慌而攥紧了拳头。朱成说：“我认识那家中国超市的老板，他叫韦明，我到他那里去过，问明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事实上，隆德里格斯并不是因为行窃而被警察询问，而是因为帮助老板抓到了小偷，而被警察询问情况的！”

说着，朱成拿出一张写着电话号码的纸说：“你们不相信的话，可以打这个电话过去向克里角镇的超市老板韦明先生求证。”

瞬时，整个发布会现场哗然了，隆德里格斯不可思议地抬头看了看朱成，微张着嘴，想说什么，又没有说出口。哈恩和吉米克则有些沮丧，他们抱怨又奇怪地看了这个中国女孩一眼，实在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帮隆德里格斯澄清丑闻。难道她不明白，一旦他重获清白，就会成为朱成最大的对手？

竞选的结果，再次因为朱成的曝料而扑朔迷离起来。竞选助理埋怨朱成，帮了对手一个大忙。“你不要忘记，他也攻击过你！你又没有主动用谎言去攻击过他，更没有义务为他澄清！”朱成只是淡然地笑了笑，说：“我只是希望这次竞选能够公平一些。这样赢得的胜利才有意义。”

在最后投票的前十五分钟，隆德里格斯在广播里宣布了自己退出的消息，并且号召自己的支持者把票投给朱成。他说，他无法做到朱成的真诚与宽容，他已经输掉了竞选。最后，隆德里格斯还表示，如果朱成竞选成功，自己愿意做她的助理，全力协助她在学生会的工作……

2006 年 6 月 8 日，朱成力挫群雄，成为了哈佛第一任华人学生会主席。

那些投票给她的学生们说，他们相信，只有内心真正强大的人，才会追求公平公正，看重结果，也享受过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33

掌握自己的春天

●柯 钧

多少年来，美国各地的花圃都以园艺学家大卫•波庇的“花草种子邮购目录”作为春的信息，到了该下什么花种子的时候，也就是某一个春天季节到了。大卫•波庇成了指点众人算计日子的人，因为在美国有成千上万个这样的花园、院子和公共的绿化带，波庇的话没有人不听的。连婚姻介绍所、殡仪馆、旅游公司、学校、机关、车站、码头……都求教于他。可波庇是个三句话不离本行的人，任你怎么绕，归根结蒂他总要绕到花草上去议论一通方可罢休。

一天，一个觉得生活很容易厌倦的青年人来向他求教：“要想生活得惬意一些干点什么好?”

波庇反过来问那人：“想惬意一阵子吗?”

“对，哪怕是一阵子也好，”青年人说：“那你去吸上一点，一个钟头之内会惬意的。”

“不，那太短暂了，那玩意有毒，我不沾的，我想整个周末都过得惬意一点。”

“那你就突击结一次婚，好就好，不好的话，把周末一过就拉倒。”

这不像是很负责的咨询，青年人觉得这样胡搅乱搅不成，再说光是周末尽一下兴，周末一过又陷人无聊，也并不怎么好，于是没吱声。

“我明白了，”波庇说，“你想一整个星期都来劲，那你就把你那只乳猪宰了，吃上个把星期也就差不离了。”

“光是有那么一点口福，恐怕不……”

那话没说完，但后面带着个疑问号，不说完也罢。波庇说：“你是想一辈子都过得惬意些?”

对方也没吱声，那目光倒好像正是这个意思。

“那好说，”波庇指点着，“喏，学我这样，栽点花，种点草，让自己时刻感觉到春天。”说着他指了指自己那个院子，那可真是多姿多彩、鲜艳活泼，时值深秋，那儿却满院春色。年轻人悟着了什么，笑嘻嘻地走了，带走了一份《花草种子播种指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3

有掌控力的勇气
●吴淡如

艾琳·柯林斯是美国太空任务的指挥官。她是第一位女性航天飞机指挥官。她向来冷静果敢，1999 年，柯林斯曾参与处理一场美国太空总署最充满危机的发射计划，折服众人。不久的将来，她也会坐在一艘航天飞机里，在一分钟内将时速从零提高到一千六百公里，英勇地朝无垠的太空飞去。

航天飞机上升的速度听来多么惊人。四十八岁的她，从空军上校退役，已通过无数次的太空中心模拟飞行，都进行得十分顺利，她比其他航天员冷静。

但她对媒体表示，她就是没胆坐云宵飞车。连迪斯尼乐园的太空山和水上乐园的滑水道也不敢玩，每次带着小孩排队玩云霄飞车，轮到她时，总是两腿发软地打退堂鼓。

分析云霄飞车和航天飞机的不同，她说：太空飞行是她的信仰与使命，有成就感，有目的，而且她对航天飞机有掌控力，为难不了她。

相反的。云霄飞车的“方向盘”不在她手上，无法控制，所以她才会感到恐惧。听来好像很矛盾。其实这一类的例子到处都是：很多女强人在公司危机处理时多么冷静，回家却怕一只小蟑螂怕得要命。只因她不能掌控小虫，却可以掌握职场。

很多男人在公司里对财报何等精明，却常不知身上有多少钱。只因他想掌控财报，不想掌控口袋里的钱。

我也曾认识一艘大船船长，风浪再大他也能指挥若定，但就是死也不愿跳进海里。

只因他可以掌握船，但不能掌握海。

只在可以掌控处才有勇气的人，都不是等闲之辈。

相反的，有些人只有“没掌控力的勇气”。比如社会新闻上有人因为职场要求学计算机，他自觉年纪不小，不可能学会，排解不了压力，最后跳河自杀；有人自小做不了一件好事，工作也一事无成，却可以在别人怂恿之下打打杀杀；有人婚姻一不如意，就想携子女自杀——对掌控自己的生命缺乏勇气，却对毫无掌控力的险境，勇气十足。

有这种“宁死都不愿意掌控自己人生”个性的人，必然与成就感无缘，是自己毁掉自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9

幽默与漫画

多少号码

有个乡下女人，第一次进城打电话，对接线员说：“接我的丈夫，我要跟他说话。”接线员问：“你丈夫多少号码？”女人大怒：“我哪有那么多丈夫要编成号码？”

不能放松

驾驶教练告诉学员不要紧张：你握方向盘的手太僵硬了，放松！就像弹钢琴一样。

学员：我弹钢琴时，对面可不会有一大堆钢琴向我冲过来！

毕业证

一位老太太推着车里的外孙子在沃尔玛超市转悠。每次把东西放进篮子时，她都会说：“这是为你买的，毕业证。”或者说：“这套衣服将来会让你更漂亮，毕业证。”如此等等。

旁边一位听到她说话的顾客忍不住问道：“你为什么一直叫这孩子毕业证呢？”

她回答道：“我送女儿去弗吉尼亚工学院上学，这就是她带回家来的！”

男人都是懦夫？

未婚夫：“我没有勇气对你爸爸说，我身无分文。”

未婚妻：“你们男人都是懦夫！我爸爸也不敢告诉你，他已经破产了。”

潜水结婚

甲：“潜水是最好的结婚方式。”

乙：“为什么？”

甲：“可以提醒新人：从这一刻起，要学会忍气吞声了。”

规定

甲：我家有个不成文的规定，我和老婆吵架，无论如何，睡觉前都要和好。

乙：不错。你们遵守吗？

甲：记得有一个礼拜，我俩谁都没睡觉。

站那边

朋友向我诉说她丈夫的错处,越说越气忿,突然转头问她的小儿子：如果爸爸妈妈吵架,你要站在哪一边?

孩子想了一下,坚定地说：站旁边!

好丑的观众

夫妻俩一起看电影。丈夫看到影片里美丽的女主角，便情不自禁地赞叹起来：“好美的女主角哦！”

妻子立马也发出感叹：“好帅的男主角耶！”

说完，夫妻俩互相对望了彼此一眼，两人竟异口同声地叫了起来：“天哪，好丑的观众啊！”

摘口罩

一胆小的病人被推进手术室，他要大夫和护士都把口罩摘下来。

大夫说：这是规定。

病人：别骗我了，是怕出了事儿被我认出来吧

上帝进步了

爷爷和孙女在一块儿聊天。孙女问："爷爷，你是上帝造的吗？"

"是的，是上帝造了我。"爷爷回答。

然后小女孩又问："那我也是上帝造的吗？"

"是的。"老人说。

小女孩仔细地看了爷爷几分钟，然后又照了照镜子。

最后她开口了，"你知道吗，爷爷，上帝近来做的活比以前好了很多。"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34

莺

●[法]布 封 ○李玉民 由权 梁音 译

阴霾弥漫的冬天是毫无生气的季节，是自然界的休眠和沉睡时期：许多昆虫停止了生命，一些动物停止了运动，植物放慢了生长速度，失去了绿色。所有的空中居民都被抛弃流放，水族生命被关在冰冻的牢狱中，大部分陆地动物被囚禁在山洞、岩洞、地洞内。这一切给我们展现出一幅幅萧条冷漠的景象。鸟类的回归带来了初春第一个信息，这些可爱的小生命唤醒了沉睡的大自然，焕发了新的活力与生命，树木吐出了新芽，小树林披上了新装，引来了新主人在此嬉笑打闹，唱歌传情，到处生机勃勃。

在森林的主人当中，莺科小鸟最多，也最惹人喜爱：它们活跃、灵巧、轻盈、好动，所有的动作看上去都富有感情，叫声中透出喜悦，玩耍中隐藏爱情。树木长叶开花时，这些小鸟来到了我们身边：有些住进我们的花园，有些更喜欢林阴大道和树丛，不少钻进了大森林，另有一些藏进了芦苇荡。莺雀布满大地各个角落，到处能听见它们欢畅的歌声，看到它们飞来飞去的欢快身影。

我们不仅喜欢它们无忧无虑，还希望它们漂亮美丽；但大自然似乎只赋予了它们可爱的

性情，却忽视了装扮它们。莺雀的羽毛暗淡而缺少光彩：除两三种身上稍有斑点略能点缀，其余的浑身都是暗淡的灰白色或褐色。

它们居住在花园里，树丛中，或是种植蚕豆青豆等的菜田里，一般在蔬菜架子上栖息；它们在这里玩耍、搭窝，不停地出入，直到收获季节。这时，它们迁徙的日期临近，该离开这块乐土，离开爱的家园了。观看它们叽叽喳喳相互追逐好似看一场节目，它们的打闹并不过火，争斗也是天真无邪，结果总是以几支歌结束。莺是轻浮爱情的象征，如同斑鸠是忠贞爱情的象征一样。莺总是快乐无忧，充满活力，它们实际上并非缺乏爱情，也不缺少对爱情的忠诚。雌莺孵卵时，雄莺在旁边千呵万护，与它共同迎接小生命的降生，直至长大后也不分离。

莺生性胆小，在与它同样弱小的鸟类面前都常常躲避，尤其害怕遇到最危险的敌人——伯劳。然而危险一旦过去，一切便抛至脑后，用不了一会儿，它又变得欢乐愉快，又唱又跳。它只在树林中最茂密处唱歌，这时总把自己隐藏起来，尤其是在炎热的中午，只偶尔才在树丛边上露面，但很快便又回到密林中去。早晨可以看见它采集露水，在夏季短暂的雨后，它常来到湿润的树叶上，摇晃树枝洗淋浴。

在莺类中，黑头莺叫得最好听，声音最流畅，有些像夜莺。我们可以长时间地享受它美妙的歌声，甚至在春天的唱诗班销声匿迹之后，仍可以听到树林里黑头莺的歌声。它们的歌喉轻快纯洁，尽管音域不太宽广，但十分美妙动听，婉转而富有层次，这歌声仿佛涵养了树林的清新，描绘了恬静的生活，表达了幸福的感受，听到这些大自然的幸福鸟歌唱，谁能不为之动情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7

椅子改变中国文化

●澹台卓尔

在中国传统礼仪中， 怎么坐是很重要的一个内容。最早的时候，没有椅子，人们会客的时候都是跪坐在席子上，或者是一张叫榻的大床上，屁股放在脚后跟上，这叫跽坐。虽然不太舒服，可是在正式场合下，必须这样坐，否则就是失礼。

到了东汉末年，一种名叫“胡床” 的折叠板凳，类似于现在的马扎，从北方游牧民族地区传入中原，第一次改变了人们的坐姿。人们逐渐开始放弃跪坐这种难受的姿势。到了唐代中期，胡床逐渐演化为我们习以为常的有靠背，有扶手，可以让双腿自然垂下的椅子，并且在宋朝广泛地流行起来。古代中国人的大腿终于获得了解放。

椅子的流行改变的不仅仅是人们的腿脚， 更重要的是对古代中国文化产生了相当的冲击。

这种四条腿的家具首先冲击的是当时中国的坐礼。而坐礼的变化，又直接导致诸多社交

礼仪的改变。接着椅子还影响到了房屋内部风格。最明显的变化就是窗户的提高，以前人们坐姿低矮，窗户的位置也相应较矮，以使坐着的人们能看到窗外的风景，椅子的出现使窗户的位置明显升高了。椅子的出现还对房屋内部风格产生了较大影响，传统的坐礼要求房间的中间尽量要空阔，作为人们席地而坐之用。椅子出现后，人们就不需要为席地而坐预留太大的空间，家具的数量也因此增加起来。

在椅子出现前，人们的坐姿很低，以至我国的家具普遍矮小，常见的案几与现在农村炕桌的高度差不多；椅子出现后，人们坐姿显然升高了不少，自然而然一些高足家具就陆续开始流行，桌子也就应运而生，逐渐成为我国最主要的吃饭、看书的家具。而高足家具的出现，又引起了茶具、碗碟等等生活用品的一连串改变。唐人因席地而坐，坐姿低，为了方便饮食，都使用高足餐具，许多杯、碟、碗的底部都有几个支撑的高足。到了宋代，餐具置于高桌上，身体的位置及人的视线都不一样了，很难再看到安装高足的餐具了，碗、盘、杯等食器都变得玲珑精巧。

椅子出现前，由于坐姿、案几的低矮，人们围坐在一桌吃饭很困难，所以，那时一般都是分餐制。聚餐时，人们分别就坐于各自案几的后面，各有一套相同的饭菜，席地而坐，凭俎案而食。鸿门宴中，项羽、项伯东向坐，范增南向坐，沛公北向坐，张良西向侍，这五个人一人一案，是典型的分餐制。椅子和高足桌子的出现，奠定了围坐吃饭的物质基础，人们逐渐开始围坐在一张桌子旁吃饭， 直到八仙桌出现，在一张桌子上吃饭已成了习俗，分餐制也顺应的变成了合餐制。

椅子最大的影响，莫过于国人的心理。在椅子出现之前，人们在正式场合必须跽坐，这种坐姿现在看来是很难受的，现代人恐怕少有坚持这种坐姿半小时以上的。所以，古时候的人们必须经过刻苦训练，才能适应这种坐姿。孩子们学的第一堂礼仪课就是跽坐，其意义与新兵入伍时训练军姿很相似。跽坐的训练，除了能磨练孩子的意志，更重要的是修身养性，因为再怎么训练，跽坐久了都不舒服，内心就会焦躁不安，所以跽坐训练更是对自身心性内涵的修炼，从而使内心与坐姿和谐统一，这样才能达到完美的跽坐，因此，经过跽坐训练的人们都挺拔干练的气质，都有严谨坚忍的性格。

在椅子出现之前，跽坐是社交场合的正坐，不论你是天子还是草民必须跽坐。现代人恐怕难以想象，那时候，皇帝和群臣议事，大臣们向皇帝跪拜时，皇帝其实也基本在跪着，这种坐姿的平等拉近了皇帝和臣民的关系，那时的君臣关系更像是事业上合作的伙伴，跪着没有现在那种低下的特殊含义，而是一种恭敬虔诚的表现。椅子出现后，跪的意义与内涵发生了重大变化，皇帝坐在椅子上居高临下，臣民们则跪拜在地上，这种礼节上的巨大不平等使臣民们潜移默化地奴颜婢漆起来，在心理上巩固了皇权至上，奴化了国人的心理。

可能有人奇怪，欧洲人坐椅子，也没有跽坐，为什么没有出现那种奴化的现象呢？其实道理很简单，欧洲人的礼仪中，跪是很少的，除了向上帝双膝跪下，对任何人都不用跪，就算见了本国的君主，也只是单膝跪而已。而在我国古代，跪是最常用的礼仪，不光是君臣关系，还广泛用于下级与上级之间，草民与官员之间。前面也说过，在椅子出现后，跪的不平等性显现出来，从而逐渐起了奴化的作用。

我国自北宋之后逐渐走下坡路，这恰恰和椅子的普及时间差不多，难道是巧合吗?就像互联网和手机的发明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一样，人类历史上很多现在看起来并不起眼的发

明，甚至像椅子这样简单的小家具，其实都对我们的文化产生了或多或少的影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6

一生的守候
——我的父亲常书鸿和他的敦煌情缘
●常嘉煌/口述 李菁/记录

塞纳河边的“邂逅”

父亲与敦煌的结缘，源于 1935 年在塞纳河边的一次“邂逅”。

那一天，父亲从罗浮宫出来，按照多年在巴黎散步的习惯，顺便溜达到塞纳河边的旧书摊。在美术图片部，他不经意发现了一套由 6 本小册子装订而成的《敦煌图录》。

这套《敦煌图录》是 1907 年伯希和从敦煌石窟中拍摄来的。以前在罗浮宫，父亲总是为西方绘画中的人物惊叹不已，这是他第一次认识到，来自故乡的艺术同样生动有力。父亲被深深地震撼了，他站在旧书摊前一直看到暮霭时分。书摊主人告诉他，还有许多彩色的敦煌绢画资料，就在不远的吉美博物馆。

第二天一大早，父亲就赶到吉美博物馆。那里展览着伯希和 1907 年前后从敦煌盗来的大量唐代大幅绢画。其中最精彩的，是 7 世纪敦煌的佛教信徒们捐献给敦煌寺院的《父母恩重经》，早于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佛罗伦萨画派鼻祖乔托 700 年，早于油画创始者佛拉蒙学派的大师梵爱克 800 年，早于法国学院派祖师波森 1000 年。父亲第一次意识到，拿早期的西洋艺术与敦煌石窟艺术相比，无论在时代上还是在艺术表现技术上，敦煌艺术更显出先进性。

父亲后来曾经说：“我是一个倾倒在西洋文化面前，而且曾非常自豪地以蒙巴拿斯的画家自居，言必称希腊、罗马的人，现在面对祖国如此悠久灿烂的文化历史，自责数典忘祖，真是惭愧至极，不知如何忏悔才是！”

敦煌的召唤

父亲那时已是在法国取得桂冠的东方画家，完全可以在法国过一种舒适而优裕的生活。但站在这些来自祖国的艺术瑰宝前，父亲仿佛一下子找到了终生创作的源泉，内心深处有一个声音在召唤着他回祖国、去敦煌。

1936 年，父亲终于坐在了返回祖国的火车上。但因那时西北政局不稳定，他只好先在北平国立艺专教书。

1937 年 7 月 7 日，北平城内大乱，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奉命南迁，他和学校、画界的同仁们决定一起南下。

父亲一路从北平逃难到武汉、长沙、贵阳，直到重庆。父亲在长沙和贵阳都遭遇了日机轰炸，他的全部财产和作品成了灰烬。

1942 年，时任监察院院长的于右任极力推动对敦煌文物的研究和保护，在他提议下，政府成立了敦煌艺术研究所，父亲被推选为筹委会副主任。

1942 年冬，父亲只身离开重庆赶赴兰州，在那里招兵买马，召集了 5 个人。1943 年 2 月，他们一行 6 人像中世纪的苦行僧一样，向着心中的艺术圣地敦煌出发。

守护敦煌

父亲在到达敦煌的当天，就顾不上休息，对敦煌做了初次巡视。在名震世界的藏经洞前，他百感交集。父亲晚年常对我说，那时，他面前满目疮痍的敦煌和在巴黎邂逅的敦煌截然不同，失望之余，他又在心里默默地说：我既然来了，就要保护你。

生活虽然艰辛，但洞窟编号、内容调查、美术临摹却都在紧张进行中。因洞中幽暗，没有照明器材，他们临摹壁画时就在小凳上工作，一手举小油灯，一手执笔，照一下，画一笔。临摹窟顶画时，头和身子几乎成了直角，时间一长，就会头昏脑涨甚至恶心呕吐。为了搞清画中内容，父亲强迫自己学经文，然后在洞窟中面壁琢磨，一一对照。就这样，到 1948 年，父亲带领研究所完成了《历代壁画代表作品选》等十几个专题，共临摹画 800 多幅，为敦煌资料的调查、积累打下了坚实基础。

当时没有人力，缺乏经费，他们要自己搭脚手架，修简易栈道。进洞子要连爬带跳，从危栏断桥上匍匐前进。有一次，父亲和另两个同事到莫高窟最高层第 196 窟时，梯子倒了，他们被困在洞中，上不着顶下不着地。父亲本想从崖头爬上山顶，但站立不稳，差一点摔下去。手中的记录卡片飘飘荡荡落到了崖下，像一大片上下翻飞的蝴蝶。幸好有同伴到山下拿了绳子来，从山顶吊下去，才一个一个地把他们都拉到了山顶。

1943 年，张大千离开莫高窟时，半开玩笑地对父亲说：“我们先走了，而你却要在这里无穷无尽地研究保管下去，这是一个‘无期徒刑’

啊！”

抗战胜利后，思乡心切的同事们纷纷回了故乡，研究所只剩下父亲和两个工人。父亲觉得，越在这时研究所越不能撤，人一离开，此前所付出的诸多努力将彻底付之东流。1946 年，由于政府经费断绝，父亲返回了重庆。他一边奔走于各个部门为保护敦煌游说，一边再

次为敦煌招兵买马。父亲还在上海《大公报》上发表了《从敦煌近事说到千佛洞的危机》一文，向国人展示敦煌艺术，也呼吁社会各界人士对保护敦煌宝库的工作给予支持。

夜夜敦煌入梦来

1948 年在南京、上海举行敦煌艺术品展览时，父亲将所有的临摹品都寄到南京展出。之后因内乱，那些作品寄存在上海的姨妈家。1949 年，国民党教育部部长朱家骅手谕令父亲把东西运到台湾，并让父亲跟他一起走。父亲却毫不犹豫地立即把画分送到亲戚家，人立即返回了敦煌。新中国成立后，父亲又把那些珍贵的临摹品运回研究所。这是因为父亲在此之前接触过共产党，他对共产党并不恐惧。更重要的是，父亲早已把自己的命运和敦煌联系在一起，离开敦煌，便等于放弃他的生命。

1950 年，我在敦煌皇庆寺过去喇嘛住的禅。出生，父母为我取名“嘉煌”，但 3 岁时便被父母先后寄养在北京的外祖父家、上海的姨妈家和杭州的大伯家。因为父亲不在身边，我在学校经常受欺负。一次我很伤心地问老师:“小朋友们都欺负我，是不是因为我是敦煌人？”老师说：“你不能这么想，你父母在敦煌做很伟大的事业!”

1968 年，中苏关系非常紧张。研究所离中蒙边境线只有几百公里，于是不断疏散人员，父亲也给内地的朋友写信向他们“托孤”。父亲一边写一边问我：“孩子，看过《冰海沉船》吗？”我说：“看过。”父亲又说：“如果有一天敌军打了过来，我就要像那位船长一样，和敦煌

一起毁灭。”这句话深深地烙在我心里，让我意识到，敦煌对于父亲如同生命般重要。

“文革”一开始，“敦煌”这个名词已经成了我们家痛苦和悲伤的根源。

即使在那个最冷酷的年代，父亲也曾感受过来自敦煌普通人民的爱。1968 年的深秋，父亲被命令看守果园。一天，他正在午睡，蒙胧中看见有个人跪在他面前，一个老农民两手捧着两个拳头大的西瓜说：“我从乡里走来，你是敦煌的恩人，虽然现在被打倒，但是我们老百姓忘不了你。”父亲含泪跪着接受了这个老农民在炎热的戈壁步行 30 里带来的两个西瓜。　　后来韩素音访华，向周总理提出要见父亲，父母因此被释放。1979 年，父亲重新领导研究所。

1981 年，邓小平到敦煌视察，他和父亲同岁，当他得知父亲当时仍处在不利的环境中时说：“我们不缺这个所长，常书鸿是我们国家的国宝，请他到北京去吧。”1982 年，根据邓小平的安排，父亲被调到北京，任国家文物局副局长。

但父亲的心一直在敦煌。离开了敦煌就等于把他的生命之根拔掉了，他内心十分苦闷，给别人写信都称自己“客寓京华”。父亲在家中挂了好几个铃铛，微风一吹，叮叮当当，他就感觉自己又像是回到了敦煌，在莫高窟聆听大佛殿的风。他无数次写过这样的话：“夜夜敦煌入梦来......”

1994年，90岁的父亲躺在病榻上，我俯身对父亲说："爸爸，嘉煌去敦煌。"因为气管被切开，父亲已经不能讲话。他只是盯着我看，眼泪顺着眼角缓缓流下......

父亲去世的一瞬间，在场的人都哭了。我觉得，在走向天国的父亲面前我不应该痛苦，因为我分明感到我已经接过了父亲传给我的接力棒。只是在以后的12年中，我没有想到，这个接力棒是那么沉重，这条传承之路是那么漫长。9年后，母亲去世前，我对母亲说：嘉煌不会离开敦煌。

父亲去世后，骨灰安置在八宝山革命公墓。第二年，母亲和家人按照父亲生前"死了也要厮守敦煌"的遗愿，将其中部分骨灰埋在莫高窟旧居院内父亲种植的两棵梨树中间，他的墓碑正对着莫高窟大佛殿。墓碑上，刻着赵朴初送他的5个字："敦煌守护神"这正是他的毕生写照。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2期P38

言论

同一条裙子，可以演绎多少种风格？同一个女子，可以有多少种面貌？同一个夜晚，可以有多少种选择？同一个梦想，可以有多少种方式？同一个人生，可以有多少种过法？

——台湾倡导年轻人过"新丰富人生"的宣传语

人人管闲事，世上无难事。人人都帮人，世上无穷人。

——2006年度"感动中国"人物林秀贞的母亲曾这样教育她

从1978年至2005年的28年里，我国公务员的职务消费增长了140倍以上，占全国财政总收入的比例也从4％上升到24％。而在国外，行政管理费一般只占财政收入比重的3％－6％。

——人大代表指出触目惊心的职务消费现象

说不得的事，一是不能说，二是不敢说，三是说了也白说。

——为何总有说不得的事

规则就像轨道：当你尊重他，遵守他的时候，他也尊重你，给你以想要的速度；当你蔑视他，偏离他的时候，他就蔑视你至颠覆你。

——有人如此说"规则"

投资有两个要点：其一就是别赔钱，其二就是别忘了第一点。

——纽约著名理财专弗尔曼对求教者说

台湾就像正值青春期的青少年——充满躁动，不断怀疑自己的身世，不相信是父母亲生，非要把根刨了，才能证明自己的价值。

——台湾作家说

没有饭可以喝粥，没有肉可以吃素，但没有知识只能绝望，我知道自己的能力有限，但愿能为内地小孩带去点点烛光，让他们明白世界其实很大，命运也应该由自己来主宰。

——香港女记者刘佩姿即将赴湖南吉首的乡村中学担任英语教师，他希望能让孩子们看到更多东西。

上一代从来都认为下一代是要垮掉的，现在美国的诺贝尔获得者、科技带头人就是当年“垮掉的一代”。

——武汉大学某教授的话入木三分

蜜蜂整日忙碌，受到赞扬，蚊子不停奔波，人见人打。

——多么忙不重要，为什么忙才重要

看见人家墙要倒，如果不能扶，那么不推也是一种善良；看见人家喝粥，你在吃肉，如果不想让，那么不吧嗒嘴也是一种善良，看见人家伤心落泪，如果不想安慰，那么不幸灾乐祸也是一种善良；作为教师，如果不能桃李满天下，那么不误人子弟也是一种善良。

——善良其实很简单

少年儿童吃着洋快餐，却不知道孔子、屈原、司马迁为何许人者大有人在，说着流利的外语却看不懂简单的文言文者屡见不鲜。

——针对当前幼儿园和中小学教育普遍过度重视外语学习，而忽略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启蒙，深圳市政协委员郭志文、杨松、黎慧、苏振声联名建议在深圳市中小学每周开 1-2 次国学课。

如果我结婚，我早就在坟墓里了，你看我现在活得多好！

——世界上迄今最长寿的老人乌克兰男子赫莱霍里内斯特 3 月 15 日迎来了他 116 岁生日。有趣的是，内斯特称他长寿的秘诀正是“终身未婚”，并说了以上的话

每个人的故事都是在自己的眼泪中开始，在别人的眼泪中结束。两次眼泪之间的几十年，

是光芒万丈，还是晦涩暗淡，完全由你自己做主。

——眼泪人生

可以活出闪光点来，不管是锈铜烂铁，还是新型钛合金躯体，能让你闪光的，永远是你内心的勇气与智慧。

——美国影片《机器人历险记》的台词

不仅领子白，脸色更苍白

——熬夜加班的白领很无奈

我们现在的社会，就像一个拼命奔跑的人，为了物质的进步踉踉跄跄、慌不择路、一边跑一边丢东西，等跑到终点，才发现爷爷奶奶塞到自己贴身口袋里的祖宗宝贝都丢了，忘记了自己是中国人。

——中国艺术研究院为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主任田青如是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31

幸福开花

●清 心

不知从何时，他们开始出现在那个路口。那是我上下班的必经之路，除了特别恶劣的天气，他们都会在。

年近不惑的一双男女，应该是夫妻。做着爆米花的小生意。因为收费低，或是别的原因，生意很好。男人很安静，默默地一锅接一锅地装取。常会抬头看看身边的女人，目光极尽温情。女人盘腿坐在地上，下面铺着厚而大的棉垫。她看上去很傻，目光呆滞，头向一边歪着，嘴角常有口水源源不断地流出。

吸引我的是她的头发。一丝不乱地在脑后盘成髻，一侧优雅地插着玫瑰红的水钻发饰。明显被精心地梳理过。这样生活不能自理的女人，有着如此整洁美丽的发型，对我来说是意料之外的事。

忙碌的间隙，他不时地喂她喝水吃东西。给她按摩双腿。帮她擦掉那永远流不完的口水。这样的事情，要重复着做无数次。做着时，看不到任何埋怨与不耐，我甚至从他的脸上发现了某种幸福的东西。

我想，这个男人，一定是穷得家徒四壁，又没有别的本事，只好随便娶一个妻子，至少

可以解决一下生理问题。只是，这样的女人，娶来何用呢？连交流都是问题，又如何产生感情？莫名地，有些难过。钱，有时会限制人的选择。一个人的命运竟被那小小的纸片确定。

那天，儿子想吃爆米花。一下子想到那对夫妻。也许是早晨的缘故，远远地只看到他俩坐在金黄色的阳光里。他好象在喂她吃东西。走近时，突然发觉男人的脸很英俊。虽遍布风霜，却盈满骄傲和坚定。女人坐在地上的背影亦很美。髻上的发饰在朝阳中耀着绚丽的光环。仔细看过，才发现那是两颗重叠着的红心。那个时刻，我仿佛感觉他们真的很般配，很温馨。

男人冲我礼节性地笑了一下。开始忙碌。我的好奇心蠢蠢欲动。交谈中，知道了他们不同寻常的过去。那一刻我流了久违的眼泪。为他们明净如水，情深似海的爱。泪中也有愧，为自己贫乏庸常甚至低俗的想象力。

２０岁时，师范毕业的他们分到同一所中学任教。相识，相恋，结婚，加起来不过三个月时间。年轻的心向往着远方，飞翔的自由吸引着这对朝气蓬勃的伴侣。婚后第二年，也就是２２岁时，两人双双辞职，成为令同事羡慕的北漂族。

在北京一呆五年。其间做过许多工作。后来开始尝试做生意。天资聪颖的她，加上智慧能干的他，真是天造地设的绝配。出售前景看好的家居装饰。从小店铺做起，一路走来，越做越大。后来包租了家装大楼的三楼整层，事业如日中天。

晚上，她小鸟般依在他的怀里。全身柔情蜜意。

老公，照这样下去，明年就可以给你生个大胖儿子。

他欢喜得合不拢嘴。把她的身体抱得紧了又紧。

还是先买房子吧。你的腰椎不好，生孩子会疼痛加剧。有了房子，首先给你买个最好的大浴盆。我给你放好热水，然后加些活血化阏的中药进去。你每晚躺在里面舒服地泡一个小时。这样腰痛会很快缓解。到时我们再生孩子。如果是个女儿，一定如你一样聪慧美丽。如果是个儿子，一定象我一样高大英俊。老婆，你说我是不是脸皮有点厚呢？

他吻着她如缎的长发。眼中幸福满溢。

她把身子又往他的怀里搡了搡。恨不得揉进他的骨头里。老公，一点也不。你就是我心中最棒的男人。

为什么呢？我有那么优秀吗？

因为你是我最爱的，且是我今生唯一的男人。物以稀为贵嘛。

眼中有湿湿的东西在奔腾。他把它咽到心里。对自己说，妻也是自己一生的唯一。

那天他去批发市场进货，她和雇员一起在店里忙碌。生意很爆。顾客源源不断地进进出出。她在接待一对年轻的夫妻。他们来选木地板。品牌选定后，两人在颜色深浅上产生分歧。

妻子坚持用浅色，丈夫却执著地喜欢深色。于是你一句，我一句，相持不下。

此时，她的心突生莫名的烦躁，自开店来从未有过。隐约闻到一阵焦糊的味道。接着叫喊声与急促慌乱的脚步声纷至沓来。着火了，着火了……

心猛然收紧。她看到烟雾已从楼梯不可阻挡地弥漫上来。脑子轰地一声。很快恢复镇静后，马上疏散顾客迅速离开商场。在确认无人之后，她看了一眼自己的货架，心情复杂地跑了出去。

火势迅速蔓延。她站在外面看着里面浓烟滚滚。想着自己和爱人的心血终要化作灰烬，泪象六月的雨滴，哗哗啦啦地落个不停。这时，买木地板的夫妻突然大喊，孩子，我的孩子还在里面。消防车还未到，瞬间的犹豫后，她裹了一条湿毯便冲了进去……

孩子已被突然的变故吓呆，只会哭着喊妈妈，身体却一动不动。她把他抱起来，绕开火焰疾走。

快到门口时，头顶发出某种东西断裂的声音。她下意识把孩子放低，使出浑身力气扔了出去。自己却被重重地砸倒在那里……

他接到消息回来时，妻已神志不清地躺在医院里。与早晨出门时判若两人。脑部神经及腰椎严重受损。医生说即使能脱离生命危险，也将是一个生活不能自理的人。他对医生说，我只要她活着。她是我生命的一部分，只有她活着，我的生命才能完整。

在医院呆了三个月后，他把她带回家里。无法站立。说话含糊不清。痴呆。医生说，她伤得太重，我们已经尽力。他笑着说，谢谢你们。她还活着，这已很好。

火势太大，他们全部商品化为乌有。两人几年来的努力瞬间成了空白。他想东山再起，却苦无资金。也想过出去工作，但妻需要照顾，他无法离开。于是一切作罢。

偶然他遇到一个爆米花的人，眼前突然一亮。虽收入很低，却能够维持生活。且可以每天带着妻，随时照顾，不用分离。他买了三轮，每天把妻抱到车里。早出晚归。

几年来，他们走了很多地方。他说，妻是浪漫的人。一直喜欢旅游。我要陪着她，尽量多走走。

我的心里很感动。却也为他叫不平。这样的男子，本可以有更丰盛更向上的人生，却因着妻子的拖累，沦落街头，真是让人惋惜。

你可以再娶。然后两人一起照顾他。这样你会有更加明媚的人生。

不。有她我就够了。只有她是我的妻子。

你不觉得苦吗？还不到四十岁，这样的日子，会漫无边际。

她在我心中是最美的。为了一个陌生的孩子，她可以不惜付出自己的生命。而我，只是在照顾自己的妻子。与她相比，我做的这些，又算得了什么呢？

他帮她擦去唇边的口水。然后放一粒爆米花进去。她报以绽颜一笑。

微微的爱意在他的脸上荡着涟漪。

他对她的爱，沉静如海，琐细完整。

她浑然不知，却是最幸福的女人。

这时，只听滚桶“砰”的一声巨响。泪眼中，我看到她拍着手叽哩咕噜地似在欢呼。

我问，她在说什么？

他笑着答，她说开花了，开花了。

心中霎时暖意汹涌。那圆润饱满的爆米花，原是洁白的幸福之花，在充满爱的人生中，盛开如锦。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8

星巴克:从小作坊到咖啡王国
●王小东

前不久，星巴克在故宫开店引起了人们的广泛争议，人们斥责“故宫里的星巴克”是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践踏，要求它从故宫里搬出去。这次文化上的冲突让星巴克有些难堪，但是毋庸置疑，星巴克确实是世界上最成功的咖啡厅之一。是星巴克的流行，让愈来愈多的人的早晨不再从电动咖啡壶中的苦水开始，而是像《电子情书》中知性的梅格·瑞恩一样，拿着咖啡大步走过纽约街头。星巴克最吸引人的，就是在平凡中创新，把存在了几百年的古老消费品，变成了挡不住的新流行，从而改写了现代人的生活。

卖咖啡豆的小店铺

在星巴克开店卖咖啡饮品之前，美国人不认识泛着浓厚奶香的拿铁，大家不相信日本人会在大街上喝咖啡。几十年来，美国培养了一大批咖啡迷，是像星巴克这样的咖啡馆使美国人懂得了享受咖啡的乐趣，对这一消费群体的形成起到了重要的作用。1971 年 4 月，第一家星巴克开张的时候，美国经济已经从 60 年代的巅峰走向衰退，咖啡的销量也已经下滑，咖啡的消费人群不断减少。但星巴克依然故我地开发咖啡消费市场，并在以后的几十年获得

了巨大成功。

但是你也许想不到星巴克刚刚诞生的时候，只是一家卖咖啡豆的小店铺，而且它的三位创始人也都不是正儿八经的生意人：鲍德温当过英文老师，波克尔是位作家，西格尔则是位历史教师。之所以要开咖啡店，是因为三人都是优质咖啡的爱好者，由于经常光顾旧金山的一家咖啡店，与老板彼特很熟，而彼特对挑选咖啡、烘制咖啡豆及煮咖啡都有独到研究，三人经常泡在彼特的店里取经。1971 年，他们每人出资 1350 美元，又向银行贷了 5000 美元，合资开了第一家咖啡店，志在传播咖啡文化，取名 starbucks（中文译作星巴克）。

他们宣称要提供美国最好的咖啡豆，赚不赚钱不是主要的。当时，星巴克只卖咖啡豆，不卖煮好的咖啡饮料，店内的摆设装潢也非常一般，一切以手工及崇尚自然格调为主。不过这家星巴克偶尔也会泡上一壶咖啡，请客人免费品尝。星巴克咖啡很受欢迎，在随后的 10 年中，三人在西雅图地区开设了 4 家分店。

咖啡体验比咖啡豆更重要

如果仅仅只是经销咖啡豆，星巴克很可能到现在还蜗居于西雅图，淹没在成千上万的小零售店中。但是一个人的到来改变了它的命运，他就是 1982 年加入星巴克的舒尔茨。

舒尔茨原是瑞典一家家用器具制造公司美国分公司的副总裁。1981 年，舒尔茨发现西雅图有家星巴克咖啡店从他们公司订购了很多滴泡式咖啡壶，而且订购数量比西雅图当地的知名百货公司还多。舒尔茨觉得事出有因，便千里迢迢地从纽约赶到了西雅图，试图一探究竟。

到了西雅图星巴克，喝下第一杯星巴克咖啡之后，舒尔茨立即惊为天物，不能自已。“最初的星巴克咖啡店是一个很普通的地方，但很有特色。门打开的一瞬间，一股令人陶醉的咖啡芳香扑鼻而来，把我拉了进去。我进到里面，看到的就像是一座咖啡崇拜的庙宇。喝到第三口，我便被吸引住了。我感觉好像发现了一个新大陆”

舒尔茨当下就决定放弃一切，投入星巴克，让美国人告别喝劣质咖啡的时代，迎接如同上帝所调配的星巴克烘焙咖啡时代。舒尔茨回到纽约之后，马上辞去了高薪的工作，在亲朋好友的质疑声中，跳槽到星巴克去当运营和市场总监。

舒尔茨就任新职之初，几乎把所有时间都花在西雅图 4 个星巴克店里，站柜台、尝咖啡、与顾客交谈、体会咖啡店个性、学习咖啡零售知识。

1983 年，舒尔茨到意大利米兰出差。在那里，他发现咖啡店服务员在为顾客服务时几乎能叫出每位客人的名字。顾客站在柜台前同服务员亲切交谈，蓝领与白领们不分你我。这里俨然成了当地社区的聚会场所。舒尔茨意识到西雅图的星巴克也应该是这样的。

从米兰回来之后，舒尔茨以为自己取到了咖啡文化的真经，兴高采烈地向几位创始人讲述新经营思路，却遭到了鲍德温与波克尔的强烈反对。他们坚持认为，星巴克是咖啡豆零售

店，不是餐饮店，也不会变成咖啡吧。

在意大利可以盈利的经营模式，在美国未必行得通。

经过了两年的不停争论，一直想卖咖啡的舒尔茨终于跟只愿卖咖啡豆的星巴克分道扬镳。这时，星巴克的元老们不但没有拖他后腿，还鼎力相助。鲍德温同意舒尔茨在新店开张之前“停薪留职”，并给他投资 15 万美元。波克尔则答应给他做 6 个月兼职顾问。

舒尔茨筹集了 125 万美元，连同朋友融得的 25 万美元风险资金，开设了他的第一家咖啡厅——“每日咖啡厅”。两年后，他已经有了三家分店，但这样的规模离他的预期还有很大的差距。就在这时，曾经的东家“星巴克”向他微笑了。

真正的星巴克咖啡

1987 年 3 月，舒尔茨突然收到消息，鲍德温和波克尔要卖掉星巴克，包括店面、烘制设备及品牌。原因是波克尔想搞自己的其他公司，鲍德温厌倦了在西雅图与旧金山之间无休止的奔波。舒尔茨马上说服董事会，并请财务作出详细的并购计划。但是收购需要 380 万美元，而全部改造成咖啡吧，需要更多的资金。这成了舒尔茨一生当中最大的一次赌博。

5 个月后，收购完成。舒尔茨将自己所有的咖啡厅都改名为“星巴克咖啡厅”，自己出任董事长。舒尔茨最终是要带星巴克走出西雅图的，但是，他追求的不是走得快，而是走得稳。因为没有好的管理人员，质量无法保证，品牌就会发生危机，此乃扩张之大忌。

他先要保证的是星巴克的优质服务，而这种服务体现在星巴克咖啡厅的每一处细节。星巴克的小提琴独奏、三色咖啡壶的陈列、咖啡的香浓、服务员的热情以及店主的好客，在这些细节上，到处都彰显着星巴克的个性。除了对咖啡豆的精挑细选、对烘制工艺的精益求精之外，每件商品的陈列、每种颜色的选择都要经过专门设计，与标语、音乐、香味都要风格一致，并全部用于营造咖啡文化的浪漫。

不少咖啡吧里还开设了专门的艺术咖啡区，展示各个时代的咖啡文化与艺术。让人们现场真实地感受咖啡的烘制，进行品评。星巴克还开设特殊座位区，供客户会友聊天、欣赏音乐。星巴克的目的，就是把咖啡厅变成家和办公室之外的“第三生活空间”。

正是基于这些细致入微的服务，星巴克得到了很大的发展。 从 1987 年到 1992 年，5 年间，星巴克开设了 161 家连锁经营店。这样的速度甚至超过了初期的麦当劳。1992 年 6 月，星巴克在纳斯达克正式挂牌上市。到 1996 年的时候，星巴克已经在美国开设 1000 多家分店，同年，开始向海外扩张。 企业员工才是上帝星巴克为什么能获得今天这样大的成功，以至于 1994 年美国总统克林顿都把舒尔茨请到白宫，向他讨教。因为星巴克在处理和员工关系方面，做得太棒了。

在星巴克，没有“员工”，只有“伙伴”。舒尔茨给予伙伴的绝不仅仅是尊重，还有实惠。本来用于广告支出的费用改为用于员工的福利和培训。舒尔茨还说服董事会，将全部福利制

度扩展到每周工作超过 20 小时的兼职员工。

1988 年，在发现员工吉姆患艾滋病之后，舒尔茨不仅热烈拥抱以示安慰，并保留了他的工作，还在吉姆因不能工作离开星巴克之后，报销了他长达 29 个月的治疗费用。>舒尔茨不仅建立了完善的员工福利制度，还借鉴高科技行业的做法，给员工发放股票期权。这在餐饮服务业是绝无仅有的，这些期权的价值平均每两年翻一番。

星巴克多次入选《财富》“最适合工作的公司”，每年员工流动率只有 60％~65％，而美国同行业流动率高达。在公司道德排行榜上，多年稳居前列。把员工当做伙伴的策略为星巴克培养出了忠诚的员工，他们也就服务出了高度忠诚的客户。

经过多年的经营，星巴克早已今非昔比。目前，星巴克在全球 37 个国家和地区总共拥有 1 万多家分店，在中国内地的店面达到 200 多家。经过几年的发展，已经有很多中国人喜欢上这种体验，并成为都市时尚的一个流行词。舒尔茨曾说过，星巴克的最终目标就是要在全球开设至少 3 万家分店，其中至少一半要设在北美以外的地区。

2007 年 3 月 12 日，他们宣布将成立自己的唱片公司，未来所推出的音乐作品，在星巴克连锁店也可购买，这将是星巴克又一次大胆的尝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2

·心　声·

●张雨欣

我是一名服刑人员，高墙隔断了我和外界的联系，失去自由的生活是苦涩、无奈的。失足带给我的不仅是法律的严惩，还摧毁了我的信念。痛苦与失落折磨着我，让我像一个没有灵魂的躯壳，麻木得见不到一丝曙光。

与《读者》相识于我最困难的时候，那时我入狱不久，见到许多服刑人员劳动之余都在如饥似渴地阅读书刊。《读者》是最受大家青睐的杂志，我便也借了一本，加入了阅读大军。《读者》如寒冬里的一股暖流，使我那颗冰冷的心渐渐有了一丝温暖。以后，每次去商店，我都会买一本《读者》。每每见到她，我就像见到久违的亲人和朋友般亲切，因为她使我的灵魂得到了升华。

日子一天天过去，《读者》如阳光一般照亮了我的生活，我从此变得乐观并在改造中树立起了信心——我开始不畏艰难、奋勇向前，以一颗仁爱之心去面对周围的人和事，决心重塑一个全新的自我。

《读者》，是您让我重拾了生活的勇气和信心，您已经成了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有您的陪伴，我将不再孤独。感谢您，《读者》。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2期P03

心灵是一棵会开花的树

●赵丽宏

我说人的心灵是一棵树，你是不是觉得奇怪？

真的，心灵是一棵树，从你走进这个世界，从你走进茫茫人海，从你睁开蒙昧的眼睛那一刻开始，这棵树就已经悄悄地发芽，生根，悄悄地长出绿叶，伸展开枝桠，在你地心里形成一片只属于你自己地绿荫。难道你还不相信吗？

你不知道，其实你已经无数次看见中有的花在你身边开放。当你在万籁安静的夜间突然听到一曲为你而响起地美妙音乐……

当你在冰天雪地地世界种遇到一间为你而开们地小屋，屋里正在燃烧着熊熊地炉火……

当你在十字路口徘徊时候，举棋不定，有人微笑着走过来给你善意的指引……

当你地身体因寒冷和独寂而颤抖，有一双陌生而有温暖地手轻轻地向你伸来……

当你发现有一双美丽地眼睛默默地看着你地时候……

我无法一一说出各种各样地“当你 ”，当你快乐，当你迷茫，当你为世界地壮阔和奇丽发出惊奇地赞叹，当你被人间地真情和温馨深深的感动，当你面对世界残存地丑恶，冷漠和残暴忍不住愤怒呼喊……

当你的灵魂和感情受到震撼，受到感动，不管这种震撼和感动如闪电雷鸣般强烈，还是像微风一样轻轻从你心头掠过……

每逢这样的时候，便是你看到心灵之花向你开放的时刻。每当这样的时刻，你的心灵之树也在悄悄发芽，在长叶，在向辽阔的空间伸展自由的枝干。没有一个画家能用画笔庙会出这样的景象，没有一个诗人能用诗句表达这样的 过程，这是一种无声无行的过程，但是它所阴气的变化，却是悠悠长长，改变这你生命的历史，丰富着你人生的色调。

相信么，你的心灵一定会开一次花，一定的。也许是愕然的一大片，也许只是孤零零的一朵花，也许只是一朵毫不起眼的小花……你的心灵之花也许开得很长，也许只是昙花一现，突然家没了……

谁也无法预报心灵之花开放的时候，更无法向你描叙它们开放时候的奇妙景象，但我可以告诉你，这样的花，每时每刻都在人间开放。当有人在向世界奉献爱心，这样的时候，就是花开的时刻。

愿你的心灵悄悄地开花。

愿我们的世界是一个心花怒放地世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1

心伏脚下

●鲍尔吉·原野

你有没有注意过盲人的表情？在车水马龙的通衢广道，在危机四伏的大千世界，盲人的脸却安详而宁静。眉头紧锁的，恰是那些明眼人。

盲人对生活不抱奢望，此刻只办此刻的事情。譬如走路，心无旁骛，步步踏实，直至目的地。他们做一件事时只想这件事，因此心里清明。

当别人绞尽脑汁思考功名利禄的时候，盲人的心专注在路面上——有没有车、砖石、敞开的下水井、栏杆和电柱。他们一步步走过来时，其实每一步都在感谢。感谢生活，感谢路面的平坦。当一个人把许多的感谢浮于眉头之时，就出现盲人那种表情：安然而且恬静。

所谓幸福，全由小小的细节积累而来。如果你用庆幸的目光回顾这种积累时，就产生富翁的感受。如果你对当下的处境不满，则说明心已离开了脚步栖居于远远的目标之上——不管它是地位、金钱或房子——这时脚下怎样疾走都觉得慢，会因此烦恼，此时最容易受伤。

盲人的心始终伏在脚下，它静静地随双足缓行在无尽的路上。而在休息的时候，心在怀想着炉火和热汤，而不是没见过的其他。因此，盲人的表情中除去宁静，竟还有许多满足。

如果说，幸福是一种经过节制的满足，盲人已经接近它了。

在风雪里，在大雨中，盲人要吃更多的苦，这时，上班或回家成为艰难的事情。即使如此，也很少听说盲人遭遇交通事故的惨剧。这是因为盲人比明眼人更警觉车更注意车，他们谨慎。

从古至今，其实谨慎给人带来的福分最多。

如果明日上街，不妨多多注意盲人，也许他们正是我们生活的教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9

想起那个人的时候

●雷抒雁

想起那个人的时候

正有云从我的窗口飘过

轻轻飘飘的云朵，衬着蓝蓝的天空

很像是谁的生活

其实，这完全是一种巧合

那朵云并不特别意味着什么

高楼的窗口，每天

都有伸手可及的云彩飘过

它们从何处而来

又到何处而去

会不会被突然的，风吹散

都不值得人刻意去思索

正像那个突然涌上心头的人

从如烟往事里偶尔闪过

其实，正有一片云彩

在窗外用淡淡的目光看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5

午夜扪心

●王冬云

静夜更深，独处一隅，远离喧嚣与浮躁。捻亮一盏台灯，沏上一杯清茶，倚在沙发上，做我每天必做的功课：把心叫醒，把魂找回。

作为老师，今天我哄了领导。

领导捧来一堆学习资料，任老师挑选，学校统一定购。明知道那是一堆垃圾---纸张粗劣，错别字迭出，内容东拼西凑，题干答案时见错误，我还要忍住嫌恶装模作样地认真翻看，最终还要如土中得金、石中拣玉一样地扬着一张笑脸，斩钉截铁地说“要这几本”，大有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的惊喜。领导的笑脸是发自内心的，我成全了他一次发财的机会，明明是兜售盗版书，却变成了我的大力推荐，明明挣了一笔昧心钱，却变得光明正大。我简单的一句话鼓胀了领导的腰包。面对向学生推荐的那几本价格不菲的垃圾，我不敢说它们便宜得如冬天的大白菜，但大白菜物廉价美，而这些却是领导吃了回扣吐出来的渣滓。站在讲台上对学生说“同学们把资料保存好，我们以后再用。”我知道没有以后，至多成为同学们投掷的一次练习。学生们将其扔进垃圾箱的刹那，也许会骂一句“什么玩意儿”，骂书骂人都对。

作为老师，今天我哄笑了同事。同事拿来几本工具书，让我帮忙推销。明知学生用处不大，三年使不上两回，我还要满口答应。站在讲台上，举着那几本无用的工具书，忽悠鼓动，大肆推荐，恰似巧舌如簧的街头小贩。最终钱钻出了学生的口袋进了同事的腰包，同事笑了，发了一笔小财。而书拿到学生手上，即束之高阁。

作为老师，我今天是一只木偶。领导说“一天一张卷子，一周一套综合题，一月一次统考。”明知这是蛮干、胡闹、急功近利，是浪费时间、糟蹋精力、得不偿失，因为知识需要感悟、内化，而后才有应用。但我还是一头扎进电脑，钻进题海，这儿抓一把那儿掏一下，上午拼出一张卷子，下午凑出一套题，忙碌如工蜂，勤奋如蚂蚁。卷子如雪花般飘向学生。学生更如无头苍蝇，晕头转向，找不到北。其实我的忙碌除了耽误时间、浪费印刷费，真的别无他用。站在讲台上，拿着那早已忘记其出处的试卷，将无声的答案转成有声。在近似疯狂的忙碌中，领导乐了，他们需要的正是这种不管是走向田园还是奔向刑场的只知低头顺从的黄牛，如我一般。

作为老师，今天我把学生弄蒙了。教改如风，领导们一天一个新观念一月一个新主张，我更是随风而动，毫不懈怠。研究性学习，我就马上把学生分成小组，课堂如茶馆般热闹；学案式教学，习题代替分析，课堂鸦雀无声，学生埋头苦练；要编写校本教材，先下载后剪辑再粘贴，课堂成为网络资源的大杂烩。尘埃落定之后，我除了茫然还是茫然，学生除了迷惑还是迷惑。

夜静更深，独对一盏孤灯，我才敢拿下面具，拔掉包装；才敢把心唤醒，把魂找回。对领导而言，我是好员工，对同事而言，我是好伙伴，对学生呢，我是怎样的老师：为谄媚领导，忍看学生买垃圾；为哄乐同事，唆使学生去花冤枉钱；为让领导显示权威，拿学生当试验品。昧着良心、违着师心、亏着己心去求荣、讨好、奉承。扪心自扣问，师德何在，师尊何存。

午夜扪心，心在扣问中洗澡，魂在扣问中涤荡，不知日出的时候，我敢不敢让心醒着，让魂跟着，但现在，午夜时刻，我心醒着，魂跟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0

我只要一个微笑

●侯林利

2007 年 4 月 2 日，成都双流机场。79 岁的肯尼斯·贝林(Kenneth E. Behring) 从麦道私人飞机的舷梯上走下来。与前次受邀来蓉洽谈有关房地产合作不同，此行的目的是参加 2 万辆轮椅捐赠仪式，“给予，是我人生的最大快乐，我要的回报只是残疾人脸上会心的微笑”。

世界轮椅基金会主席肯尼斯·贝林是世界上捐赠轮椅最多的人。72 岁时，他创建了世界轮椅基金会，7 年来他去过 142 个国家，捐赠了 30 多万辆轮椅，而在中国，他就向 62 个城市捐赠了 13.7 万辆。

发现我的生命里缺少一样东西

1928 年，贝林出生在美国威斯康星州的农户家里。贝林的家境很贫困，父亲一小时挣 25 美分，母亲帮别人洗衣服、打扫卫生，两人用微薄的收入支撑整个家庭。

7 岁那年，贝林有了自己的第一份工作———卖报纸。每卖掉一份报纸，他就能挣 1 美分。此后，他又帮别人装卸牛奶、修剪草坪，并在木场、乳酪厂和杂货店等地方工作。

后来，他变成了房地产开发商，搬到加利福尼亚，并建筑了塔玛拉克城。再后来移居加利福尼亚，在那里建造了黑鹰社区，这是美国最高档的社区之一。27 岁那年，他挣到了人生中第一个 100 万美元。

如今，贝林可以随时在他的私人飞机上带着家乡的奶酪，飞往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他拥有顶级豪宅，世界级经典汽车，1988—1997 年间他还拥有西雅图海鹰橄榄球队。

贝林似乎什么都不缺了。但是，他总觉得自己生命中缺少了某一样东西。

直到 2000 年的某一天，贝林把一个滚落地上的越南小姑娘从地上抱起来，放在轮椅上时，那一刹那，贝林看到小姑娘绽开了笑容，眼睛如同正午的天空一样明亮。“她那一刻的变化，让我也改变了很多。生平第一次，我感受到了快乐。为了保持那种感受，我愿意尽我所能去做一切。”

轮椅对残疾人来说是尊严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我不是要把自己的钱捐给别人，而是想给他们一种生活下去的方式。”

2000 年，贝林创立了轮椅基金会，其宗旨是为每一位需要轮椅的男女老幼赠送一部轮椅，预计五年之内捐赠 100 万辆。

“对于千百万残疾人来说，轮椅可以让他活动、上学和工作。最重要的是，它是尊严。当一个人趴在地上时，他是没有尊严的，而当他坐上了轮椅，可以和别人一起交流时，他的生命里就有了希望。”贝林诚恳地说着一个关于行走的梦想。

在奔赴世界各地捐赠轮椅的过程中，贝林结交了很多朋友。贝林说，在很多国家，接受他帮助的残疾人几乎无法和他用英语交谈，但是在那一刻他感受到的快乐，比起活在自己的王国里，更妙不可言，“他们看着你，说愿意活下去，我就觉得他们也帮助了我自己。”

希望去世前捐光最后一分钱

“我为虚度了那么多年的光阴而深深遗憾，我起初以为钱挣得多就是目标。事实是，我把梯子靠错了墙，爬到顶才发现错了。”

就像与胡同里的老头儿聊天那样，与贝林聊天无拘无束。即使问他打算如何处理遗产这样隐私的问题，他也乐呵呵地回答：“我希望去世前把自己最后的一分钱都捐光。”

贝林从小就教育孩子，帮助别人是一种义务，对此，家人也非常支持和理解，目前他有三个儿子都在轮椅基金会工作。贝林说，自己不是一个容易动感情的人，他的五个儿子都只是活在他的阴影下，“作为名人的儿子，他们很辛苦地要在我面前证明自己，而他们又永远无法超越。”

从贝林的 72 岁生日开始，这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就马不停蹄地和时间赛跑，一年中有 270 多天，带着轮椅，在世界各地飞来飞去。他说，一些人毕生都在追逐金钱，绝大多数时间却一无所获。另一些人挣的钱多得花不了，自己却活不过他们开的那些公司。这两种人都在朝着他们所认为的幸福不停地劳作，但是他们都错了。

贝林说，许多人捐赠是因为觉得这项事业是善举，但他们并没有用心去给予，而他自己则觉得，付出不是责任，给钱也不是目标，而是快乐。“其实，富人和穷人都可以做慈善，除了捐助多少的区别外，心都是一样的。”

在完成向成都赠送轮椅后，贝林赶到了北京，主持明天的“动物之美”自然博物馆开馆仪式。在北京、上海、大连和扬州，贝林先后捐赠了四个自然博物馆，“让越来越多的人看到我的收藏，了解那些他们并不知道的世界，是一件很有趣的事。”

作为中国残疾人基金会理事中唯一的外国人，贝林收到过很多中国人亲手做的礼物，此次在成都，他也收到了来自残疾人刘惠等 6 人花了整整一周时间亲自制作的景泰蓝画。贝林

弯腰拍拍身高仅 1 米的刘惠，欣喜得像个孩子，在现场，不仅和他们合影留念，还要求制作者将名字留在上面，说回去后将把它挂进自己的黑鹰博物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0

我们的孩子
●莫小米

一个孩子在餐桌边，捂着嘴歇斯底里大喊：不吃不吃，奶奶做的菜吃了口干！

另外一个孩子，对母亲递上来的食物大喊：不要！递上另一食物，大喊：不要！再递上一种，再大喊：不要！

大概你也觉得这场景熟悉，这是最近热播的两则电视广告。前则，接下来孩子的妈妈递给奶奶某某牌子的味精，孩子就吃得津津有味了。后则，接下来孩子拿起某某牌子的雪糕：我就爱吃这个！

不由皱眉，因为这些广告既来之生活，又有可能继续作用于生活——眼下，我们的孩子竟是如此的骄纵、蛮横、无理。

正巧看到《报刊文摘》上的一篇文章，作者说她的儿子娶了个韩国媳妇，她亲眼看到韩国媳妇是怎么教育他们的孙子的：每餐饭前，都要求孙子感谢长辈的养育之恩，为他做了好吃的食物；还在学龄前，爷爷奶奶爸爸妈妈的饭就都归孙子盛了；寒暑假带他去农村，接受风吹日晒，认识庄稼牲畜……

不多引用了。看了忍不住想：我们的孩子大起来，怎么和人家的孩子竞争？

春节前，看到一篇与“我们的孩子大起来”有关的、感天动地的报道，说一个身患乳腺癌的中年妇女，为了供儿子上大学，竟然腾出唯一的住房出租，自己和下岗的丈夫一起外出打工，四处寻找包吃包住的工作，终于撑不住，查出癌细胞转移到了胸椎和肺部。一个身患绝症的人过着居无定所的辛苦生活，能不发病吗？而儿子竟然对妈妈的发病“有些反应不过来”。文章说这些年来，母亲的身体一直不好，但儿子从未感觉到母亲是个病人，她像健康人一样地包揽了所有家务，把儿子的衣食住行照顾得无微不至。

文章的结尾记者很煽情得写：躺在病床上的这位母亲现在最担心的就是宝贝儿子，最大的心愿就是看到儿子大学顺利毕业云云。

天哪，一个接受高等教育的孩子，竟然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而心安理得。如此“感人”的文章让我看了不寒而栗，无法不为“我们的孩子”深深悲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1

我感到愉快的事

●[美]海伦·凯勒 ○王家湘 译

我被带进了树木和花朵的秘密之中，直到我以爱的耳朵听到了栎树中树汁的流动，看到阳光在片片树叶上闪动。正是这证明了看不见的事物的存在。

我感到，似乎我们每一个人身上都有一种能力，能够领会从人类开始以来所经历的一切印象和感情。每一个个人对绿色的大地和汩汩的流水声都有着潜意识的记忆，失明和失聪不能够剥夺世世代代赋予他的这一才能。这一继承得来的能力是一种第六感—一种灵感，能够将看、听、感合为一体。

在这里，我特别要写的是过去的那个夏天。考试一结束，沙利文小姐和我就马上去到这个绿色的僻静去处，伦萨姆有三个著名的湖，我们在其中的一个湖的边上有一所小木屋。在这里，长长的、充满阳光的日子是属于我的，一切关于学习和大学和喧嚣的城市的思想都被推到了脑后。世界上发生的事情，在伦萨姆我们得到的只是回声－战争、联盟、社会冲突。我们听说了在遥远的太平洋进行的残酷的、毫无必要的战争，得知了在劳资之间发生的斗争。我们知道，在我们这个伊甸园范围之外，人们在用辛苦劳动创造历史，而他们本可以休假的。但是我们很少注意这些事情。这些事情会过去；这里是湖泊，树林，广阔的布满雏菊的田野和气息芬芳的牧草场，它们将永远长存。

认为一切感觉通过眼睛和耳朵及于我们的人，认为我在城乡道路上行走时也许会注意到路面有没有铺过的不同，对于我注意到的除此之外的任何其他不同都表示出了惊奇。他们忘记了我的整个身体对于周围的情况是十分敏感的。城市里的隆隆轰鸣撞击我脸上的神经，我感觉到看不见的人群不停顿的脚步，这些不协调的骚动使我精神烦躁不安。如果眼睛看得见的人的注意力没有被嘈杂的街道上永远存在的不断变化的景象所转移的话，沉重的运货马车在坚硬的路面上扎扎的碾磨以及机械单调的铿锵声对他们神经的折磨会更严重。

在乡间，人只看到大自然美丽工作，你的灵魂不因拥挤的城市中仅仅为了生存而进行的残酷斗争而悲伤。我好几次去过穷人生活的狭窄、肮脏的街道；一想到善良的人居然会安于居住在漂亮的房子里，成长得强壮美丽，而其他的人则被迫居住在可怕的、没有阳光的出租房里，变得丑陋、憔悴、畏畏缩缩，我就感到激动气愤。拥挤在这些肮脏的小巷子里、衣不蔽体、营养不良的儿童从你伸出的手前退缩开去，好象挨了打一样。可爱的小家伙们，他们盘踞在我的心中，使我总是感到痛苦。还有成年男女，都饱经风霜弯腰曲背。我摸过他们的手，粗糙的手，意识到他们的生存必定是一场永无休止的斗争—不过是一连串的东奔西跑、想做点什么的努力不断受挫。他们似乎生活在努力和机遇的巨大落差之中。我们说阳光和空气是上帝给一切人的无偿赠于；但是，情况真是这样的吗？

我又一次感受到脚下松软、有弹性的土地，沿着长满草的小路走向丛生着蕨类植物的小河，我可以把手指浸泡在一串串潺潺荡漾的音符之中，或攀爬过一堵石墙进入绵延起伏快乐奔放的绿色田野，这是多么快乐的事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1

唯一的依凭
●余秋雨

我在魏玛的大街上走来走去，满脑子都是歌德和席勒。

就人生境遇而言，两人相差很大，歌德极尽荣华富贵，席勒时时陷于窘迫。

他们并不是一见如故，原因就在于差距，以及这种差距在两颗敏感的心中引起的警惕。这种警惕，对旁人是一种永久的隔阂，而对知音，却是一种慎重的准备。

从种种迹象看，两人的推心置腹是在 18 世纪 90 年代中期。席勒命苦，只享受这份友情十年。歌德比席勒年长十岁，但在席勒死后又活了二十多年，承受了二十多年刺心的怀念。

在他们交往期间，歌德努力想以自己的地位和名声帮助席勒，让他搬到魏玛来住，先借居在自己家，然后帮他买房，平日也不忘资助接济，甚至细微如送水果、木柴，而更重要的帮助是具体地支持席勒的一系列重要戏剧创作。反过来，席勒也以自己的巨大天才重新激活了歌德已经被政务缠疲了的创作热情，使他完成了《浮士德》第一部。于是这对友人身居小城，开启了人类文艺史上的一个时代。

他们已经很难分开，但还是分开了。上天让他们同时生病，歌德抱病探望席勒，又在病床上得知挚友亡故，泣不成声。但歌德不知道，席勒死时非常穷困。他的骨骸被安置在教堂地下室，不是家属的选择，而是家属的无奈。病中的歌德不了解下葬的情形，后来也不便对席勒的家属有更多的询问，他把亡友埋葬在自己心里了。

没想到二十年后教堂地下室清理，人们才重新记起席勒遗骸的问题。没有明确标记，一切杂乱无章，哪一具是席勒的呢?这事使年迈的歌德一阵惊恐，二十年对亡友的思念积累成了一种巨大的愧疚，愧疚自己对于亡友后事的疏忽。他当即自告奋勇，负责去辨认席勒的遗骨。

在狼藉—片的白骨堆中辨认二十年前的颅骨这是连现代最高水准的法学鉴定家也会感到棘手的事，何况歌德一无席勒的医学档案，二无起码的鉴定工具，他惟一的依凭，就是刈友情的记忆。这真是对友情的最大考验了，天下能有多少人在朋友遗失了声音、遗失了眼神，甚至连肌肤也遗失了的情况下仍然能一眼认出朋友的骨相呢?我猜想歌德决定前去辨认的时候也是没有把握的，刚刚进入教堂地下室白骨堆的时候也是惊恐万状的，但他很快就找到了惟一可行的办法：捧起一颗颗颅骨长时间对视。这是二十年前那些深夜长谈的情景的回复，而情景总是最具有删削功能和修补功能。于是最后只剩下一颗颅骨，昂昂然地裹卷起当初的依稀信息。歌德小心翼翼地捧持着前后左右反复端详，最后点了点头：“回家吧，伟大的朋友，就像那年在我家寄住。”

歌德先把席勒的颅骨捧回家中安放，随后着手设计棺柩。这些天他的心情难以言表，确实是席勒本人回来了，但所有积贮了二十年的倾吐都没有引起回应，每一句都变成自言自语。这种在亡友颅骨前的孤独是那样的强烈，苍老的歌德实在无法长时间承受，他终于在魏玛最尊贵的公侯陵为席勒找了一块比较理想的迁葬之地。

谁知 120 年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席勒的棺柩被保护性转移，战争结束后打开一看，里面又多了一颗颅骨。估计是当初转移时工作人员手忙脚乱造成的差错。

那么，哪一颗是席勒的呢?世上已无歌德，谁能辨认!

席勒，也只有在歌德面前，才觉得有心要脱身而出。在一个没有歌德的世界，他脱身而出也只能领受孤独，因此也许是故意，他自甘埋没。

由此我更明白了世间本应有更多的杰出人物，只因为没有足以与他们对应的友情，他们也就心甘情愿地混同庸常，悄悄退出。

歌德故居和席勒故居离得不远，我来回走了两遍，想着他们两人在这条路上的种种交往，总是走着走着就把脚步放慢下来；然后到民族剧院大门口的两人雕像前久久驻立。他们两人并肩而立，挽着一条新挂上去的标语。魏玛的朋友告诉我，这里不管是游行示威还是政党竞选，总喜欢把自己的标语挂到歌德、席勒的花环上，好像两位大师是他们的后台。这很幽默，而且连非常尊重歌德、席勒的魏玛人也不因此而生气，因为他们很清楚，一切过眼烟云必然会飘绕于千古峭壁，而千古峭壁也不会拒绝过眼烟云，拒绝了，就显得过于单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4

微笑的天使

●志 宏

事情发生在一个下午，一辆由南向北行驶的旅游中巴与对面一辆飞驰而来的大货车相撞了……一位好心的过路人拨打了 120 急救电话，不一会儿急救车飞驰而来。

救援行动开始了，由于大货车的车身非常庞大，而且撞击的速度非常快，旅游中巴已经面目全非了。两辆车交叉在一起，很多乘客都被压在车身底下，这给救援增加了较大难度。如果乘客因为失血过多而造成休克后果不堪设想。

在伤员中有一位伤势不轻的姑娘一直在指挥着救援，后来才知道她就是这个团的导游，名叫文枝花。她的位置距离抢救队员最近，但是她却一直指挥抢救队员先救里面的乘客不要管她。她用自己那微弱的声音指挥着救援行动，每一次救援队员试图先把她从车身下抢救出来的时候，她都坚持一定要先救其他人……

在抢救的过程中忽然有一个镜头定格了——文枝花面对众人露出了微笑。她在死神面前绽放出最美的微笑，微笑中所绽放的是顽强的生命力和无限的希望。此时她的微笑变成了一种美妙的音符，传递给在场的每一个人。但是她忍受的却是钻心入骨之痛。当车厢内最后一位受伤乘客被抢救出来之后，她的那股子精气神儿一下子松懈了下来，昏迷过去。在场的救援人员真怕她昏迷后就不再醒来。她只是一个 22 岁的女孩，拥有花一般的年龄。

对她的救援远比抢救其他人要困难得多，她的双腿被紧紧地压在一个汽车座底下，而这个车座已经严重变形，当救援人员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把她从这个车座底下拉出来的时候，她已经失血过多，危在旦夕，而且她的左腿骨已经裸露在了外面，连救援人员都不忍心再看了。

文枝花被送到了附近最近的一家医院，但是由于伤势严重、伤口感染、失血过多而造成休克，随时有生命危险。于是大家赶紧用最快的速度通知她的家人。

消息对于她的家人犹如晴天霹雳。医生说如果要保住性命，必须截去左腿，但是截去左腿后也不一定能保住性命，最好转院到省医院进行救治。大雨如注、路途遥远，但不转院文枝花性命难保，最终大家一致决定再困难也要转院。

在命悬一线的时候，在手术室门口，她做出了“胜利”的手势，用尽最后的力气问:“乘客怎么样？”此时周围的人甚至怀疑眼前的她是否是他们原来认识的那个俏皮可爱的小姑娘。

手术完成了，当得知手术结果后，母亲号啕大哭，觉得生活对他们的女儿太残酷了。父亲抱着女儿被截下来的左腿也失声痛哭，血迹染遍了父亲的全身。

她自己得到噩耗后，只是有些惊诧，由于还在术后麻醉期，所以还感觉不到被截肢的剧痛。当时她的表情异常冷静，这一举动让很多人都不理解，之后她却擦去眼泪安慰周围的人说:“大家不要为我难过，这些都是我应该做的。”

文花枝

有一个故事是讲悲观者和乐观者的区别:当两人同时到一个孤岛上去卖鞋子，情况是这个岛上的人全都不穿鞋，悲观者说因为他们都不穿鞋子所以一双也卖不出去；乐观者说因为他们都不穿鞋子所以可以把鞋子卖给每一个人。那文枝花一定是乐观者。凭借着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没多久她就在医生的指导下进行扶拐练习了。

一次妹妹跟她开玩笑说:“姐，以后你坐公交车都不用买票了。”文枝花说:“要是打车也不买票就好了。”说完姐妹都哈哈大笑起来。笑声让空气中充满了暖味，充满了对于战胜困难毅然决然的勇气。后来很多人都为她捐款，但是都被她拒绝了，当年她荣获湖南省十大杰出青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5

土路的尽头

●韩 香译

我们改造了太多的土路，这是今日社会的主要失误。

只要能多一些土路，当今美国的所有顽症——犯罪、毒品、教育、离婚、行为不轨——将不复存在，因为土路塑造品格。

住在土路尽头的人们早就知道，人生是一段崎岖坎坷的旅程。有些时候，这段旅程可能会把你颠得够呛。但这是值得的，因为路的尽头就是家，有深爱着你的另一半、快乐的孩子，还有一条狗。

如果我们的孩子每天跟同伴一起在土路上走过并学习如何与人相处，那么现今我们的教育体系就不会麻烦重重了。

在土路被改造之前，街头犯罪要少得多。坏蛋们不会顶着尘土走上两里地去劫财劫色，如果他们知道等着自己的会是五条狺狺狂吠的猎犬和一支双管猎枪。

以前也从未有过汽车枪战。那时的道路比现在糟糕，但价值观念却比现在高尚！

那时的人们不会爱汽车胜过爱自己的孩子。那时的司机也更为谦恭有礼，他们不会紧贴着人家的保险杠开车，否则前面那家伙的车扬起的灰尘会让你窒息，小石子会将你的挡风玻璃打碎。

土路教会了我们耐心。

土路还有益于环境。你不用开着汽车去买 1 夸脱牛奶，溜达到牛棚去就行了。

取信的时候，你会走着去。

下雨天，土路被冲坏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那再好不过了！你可以呆在家里，安享天伦之乐：烘点儿蜀葵糖，爆点儿玉米花，学学怎样缝一条别人都缝不出的漂亮被子。

在土路的尽头，很快你就会明白，中伤他人的话如肥皂一样无味。

改造后的道路大多通往麻烦，土路却往往同乡一条可以垂钓的小溪，一泓可以畅游的水湾。

在土路的尽头，只有在 8 月份我们才需要锁上车，否则邻居们会用南瓜把你的车塞得满满当当。

在土路的尽头，春天里总能有意外之财——城里人的车陷进泥里了，你能因此拿到 1 美元，而且你总会结交到一个新朋友——就在土路的尽头。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61

天使的玫瑰
●郭委鑫 编译

虽然走进了一家杂货店，但我并不想买东西，和我共同生活了 37 年的丈夫的去世仍刺痛着我。这家杂货店里有我们太多美好的回忆。

丈夫鲁迪经常陪我来这家店，每次他都假装有事走开，去寻找一些特别的东西。我知道他去干什么，我总是能看到他手中带着三朵玫瑰，沿着过道向我走来。鲁迪知道我喜欢玫瑰。

带着悲痛的心情，我只想买几件必需品就走。但因鲁迪的去世使得店里的每件商品看起来都和以前大不一样了。

现在一个人挑选商品很花时间，比以前两个人时费神多了。

我站在肉类柜台旁，寻找着完美的小牛排，想着鲁迪以前多么喜欢牛排。

突然，一个妇女来到了我的身旁。她一头金发，身材苗条，穿着柔软的绿色套装，显得很可爱。我看到她拿起一大块排骨，放到她的篮子里，然后又放了回去。要走时，她又一次拿起了那块牛排。

她发现我正看着她，于是微笑着说道："我丈夫很喜欢排骨，但是，我没想到它这么贵。"

我压抑着内心的悲痛，看着她蓝色的眼睛："我丈夫 8 天前去世了。"我看着她手中拿着的篮子，极力控制住颤抖的声音说道，"给你丈夫买这牛排吧，请珍惜你们在一起的每一个瞬间。"

她先是摇摇头，但最后还是把那包排骨放到篮子里推着车走开了。我能看到她眼中的神情。

我掉转头，推着小车走向奶制品柜台，我在那儿不知道该买哪种牛奶。我最终买了一盒脱脂牛奶，推着车走到前面的冰淇淋专柜。

我把冰淇淋放到车里，看着前面的走廊。我一眼看到刚才那位穿着绿色套装的漂亮妇女

向我走来。她手里拿着一包东西，脸上带着我从没见过的明媚的笑容。如果在她那金黄色的头发上加上一个光环，她简直就是一个天使。当她走近时，我看清了她手里拿的东西，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些送给你，”她说着，把三朵漂亮的长茎玫瑰放到我的怀里，“你到结账台时，她们会知道这些花已经付过账了。”她在我脸上轻吻了一下，微笑着走开了。我很想告诉她，她所做的和她的玫瑰花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但我一时没法开口。我看着她走开，泪水模糊了我的视线。我低头看着这些漂亮的玫瑰花，觉得不可思议：她怎么知道的？

突然间，我明白了，我不是孤单的。“鲁迪，你没有忘记我，是吧？”我自言自语着，眼中满是泪水。他一直在我身边，她是他派来的天使。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41

书房花木深

●冯骥才

有一天，我突发奇想，用一堆木头在阳台上搭一座木屋，还将剩余的板条钉了几只方形的木桶，盛满泥土，栽上植物，分别放在房间四角。鲜花罕有，绿叶为多。再摆上几把藤椅，竹儿，小桌，两只木筋裸露的老柜子，各类艺术品随心所欲地放置其间。还有一些老东西，如古钟、傩面、钢剑以及拆除老城时从地上捡起的铁皮门牌高高矮矮挂在壁上……最初是想把它作为一间新辟的书房，期待从中获得新的灵感。谁料坐在里边竟写不出东西来。白日里，阳光进来一晒，没有涂油漆松木的味道浓浓地冒出来，与植物的清香混在一起，一种享受生活的欲望被强烈地诱惑出来。享受对于写作人来说是一种腐蚀，它使心灵松弛，握不住手里沉重的笔了。

到了夜间，偏偏我在这书房各个角落装了一些灯。这些灯使所有事物全都陷入半明半暗。明处很美，暗处神秘。如果再打开音响，根本不可能再写作了。

写作是一种与世隔绝的想象之旅，是钻到自己心里的一种生活，是精神孤独者的文字放纵。在这样的被各种美迷乱了心智的房子里怎么写作呢？因此，我没在房里写过一行字。每有“写”的欲望，仍然回到原先那间胡乱堆满书卷与文稿的书房伏案而作。

渐渐地这间搭在阳台上的木屋成了花房。但得不到我的照顾。我只是在想起给那些植物浇水时才提着水壶进去，没时间修葺与收拾。房内四处的花草便自由自在、毫无约束地疯长起来。从云南带回来的田七，张着耳朵大的碧绿的圆叶子，沿着墙面向上爬，像是“攀岩”；几棵年轻又旺足的绿萝已经蹿到房顶，一直钻进灯罩里；最具生气的是窗台那些泥槽里生出的野草，已经把窗子下边一半遮住，上边一半又被蒲扇状的葵叶黑糊糊地捂住。由窗外射入的日光便给这些浓密的枝叶撕成一束束，静静地斜在屋子当中。一天，两只小麻雀误以为这里是一片天然的树丛，从敞着的窗子唧唧喳喳地飞了进来，使我欣喜之极，我怕惊吓它们，不走进去，它们居然在里边快乐地鸣唱起来了。

一下子，我感受到大自然野性的气质，并感受到大自然的本性乃是绝对的自由自在。我

便顺从这个逻辑，只给它们浇水，甚至还浇点营养液，却从不人为地改变它们。于是它们开始创造奇迹———

首先是那些长长的枝蔓在屋子上端织成一道绿盈盈的幔帐。常春藤像长长的瀑布直垂地面，然后在地上愈堆愈高。绿萝是最调皮的，它在上上下下胡乱“行走”———从桌子后边钻下去，从藤椅靠背的缝隙中伸出鲜亮的芽儿来。几乎每次我走进这房间，都会惊奇地发现一个画面：一些凋落的粉红色的花瓣落满一座木佛身上；几片黄叶盖住桌上打开的书；一次，我把水杯忘在竹儿上，一枝新生的绿蔓从杯柄中穿过，好似一弯娇嫩的手臂挽起我的水杯。于是，在我写作过于劳顿之时，或在画案上挥霍一通水墨之后，便会推开这房间的门儿，撩开密叶纠结的垂幔，独坐其间，让这种自在又松弛的美，平息一下写作时心灵中涌动的风暴。

我开始认识到这间从不用来写作的房间非凡的意义。虽然我不在这里写作，但它却是我写作的一部分。

我前边说，写作是一种忘我的想象，只有离开写作才回到现实来。这间小屋却告诉我，我的写作常常十分尖刻地切入现实，放下笔坐在这里所享受的反倒是一种理想。

我被它折服了，并把这种奇妙的感受告诉一位朋友。朋友笑道：“何必把现实与理想分得太清楚呢！其实你们这种人理想与现实从来就是混成一团。你们总不满现实，是因为你们太理想主义。你们的问题是总用理想要求现实，因此你们常常被现实击倒在地，也常常苦恼和无奈。是不是？”

朋友的话不错。于是当我坐在这间花木簇拥的木屋中，心里常常会蹦出这么一句话：

我们是天生用理想来生活的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6

书的未来

●[意]翁贝托.艾柯 〇康 慨译

哪怕在印刷术发明之后，书也从未成为获取信息的惟一手段。还有油画，大众图像印刷品，口授，等等。简而言之，书被证实是最适合传递信息的工具。书分两种：供阅读的书和供查阅的书。对“供阅读的书”而言，我把正常阅读它们的方式称作“侦探小说的方式”。你从第 1 页开始读起，作者一上来就告诉你罪案已经发生，随着案情的进展，你就逐段逐段地读下去，直到读完为止，最后你发现凶手是那个 管家。此书的终结也就意味着你阅读体验的结束。请注意了，哪怕你在读——比如说哲学论文时，也会出现相同的过程。作者想让你打开书，从第 1 页开始读起，随着他提出的一系列的问题往下读，好看看他怎样得出最后必然的结论。当然，学者可以在重读这样一本书时，跳着来读，好把第一章的和最后一章的某两个陈述之间可能的联系串起来。

供查阅的书，例如手册和百科全书。百科全书的构想便是为了查阅，而完全不必从头读到尾。一个每晚睡前都要读《大英百科全书》，从头到尾读的人，恐怕是个引人发笑的怪人。通常，一个人翻开百科全书中的某一卷，是为了要了解或是想起拿破仑死在何时，要么就是硫酸的化学方程式。学者们使用百科全书的方式更为老练。举例来说，如果我想查查拿破仑有没有遇见康德的可能性，我会翻开我的百科全书的 K 卷和 N 卷：我找到拿破仑生于 1769 年，死于 1821 年，康德生于 1724 年，死于 1804 年，那时拿破仑已经当了皇帝。因此这二位没有会面的可能。为了确认这一点，我可能会查查康德或拿破仑的传记，但是对一生阅人无数拿破仑来说，一本短短的传记可能会将他与康德的会面忽略掉，而在康德的传记中，与拿破仑的会面便不会不提。简单地说，我必须在我图书馆的许多书架上快速翻阅许多本书；我必须记下笔记，好随后与我记下的所有数据进行比对。所有这一切都将让我付出艰苦的体力劳动。

是的，如果有超文本入替，我就可以浏览整个网络百科全书。我可以把一个已记录的事件，从一开始就与一系列散落于文本中的相似的事件联系起来；我可以从头到尾地比对；我可以去找一份所有以 A 打头的词汇清单；我可以去找所有拿破仑与康德的名字连在一起的事件；我可以比对他们生卒的数据——总之，我可以在几秒或几分钟之内做好我的工作。

超文本无疑会让百科全书和手册消亡。昨日，拥有一张装有整部百科全书的 CD－ROM 已成为可能；今天，则可以上网查阅，其优势是，它允许把参考资料和非线性的补充信息混合起来使用。全部光盘，加上电脑，也只需一套印刷版百科全书五分之一的空间。一套印刷版的百科全书无法像一片 CD－ROM 那样方便运输，而且印刷版的百科全书的内容也不那么容易更新。现在，那些汗牛充栋，占据着我家和公立图书馆书架的百科全书，有望在不远的将来被消除出去，而且不会有什么抱怨他们消失的理由。让我们记住这一点吧，对许多人来说，一部卷帙浩瀚的百科全书是不可能实现的梦想，不是因为，或者不仅仅是因为买这些书的开销，还有装它们的书架占去的墙壁空间。

那么，超文本的磁盘或万维网会取代供阅读的书吗?我们不得不再次就这个问题是关于书的物理形式还是虚拟形式做出决断。这一回，还是让我们先考虑物 理问题吧。

好消息：书仍将是不可缺少的，这不仅仅是为了文学，也是为了一个供我们仔细阅读的环境，不仅仅是为了接受信息，也是为了要沉思并作出反应。读电脑屏幕跟读书是不一样的。想想学会一种新电脑程序的过程吧。通常，程序能把所有你需要的说明显示在屏幕上，但在大多数情况下，想了解此程序的用户还是会把说明打印出来，拿它们当书来读，要么就干脆买一本印刷版的手册。

电脑正在传播一种新的读写形式，但它无法满足它们激发起来的所有知识需求。请回忆一下，希伯来和早期阿拉伯人的文明都以一部书为基础，而这与他们都是游牧文明的事实无关。古代的埃及人可以将其记录刻在方尖石碑上，摩西和穆罕默德却没有。如果你想越过红海，或者从阿拉伯半岛到西班牙，比起方尖石碑来，卷轴书可能是记载《圣经》或《古兰经》的更具实用价值的工具。这也正是这两种文明的基础是厚文字而轻图像的书籍之原因所在。但是，书籍较之于电脑，还有另一个优势。即使是用只能保存 70 来年的现代酸纸印刷的书，也比磁介质更耐久。此外，它们不必受制于电力短缺和停 电，也更不怕撞击。

到日前为止，书还是最经济、最灵活，最方便的信息传输方式，而且花费非常低。电脑

通讯跑在你前面，书却会与你一同上路，而且步伐一致。如果你落难荒岛，没法给电脑接上电源，那么书仍然是最有价值的工具。就算你的电脑有太阳能电池，可你想躺在吊床上用它，也没那么容易。书仍然是落难时或日常生活中最好的伴侣。书是那种一旦发明，便无需再作改进的工具，因为它已臻完善，就像锤子、刀子、勺子或剪子一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58

生活叶片上的生动筋脉

●羲水羽衣

我们也有好的东西

2006 年，我旅行到布达拉宫，在一家小茶馆里喝酥油茶，旁边的一位藏族老人引起了我的注意。她看起来很健康，慈眉善目，一边吸着鼻烟，一边同熟悉的或陌生的人说笑，也许是被鼻烟呛住了，她毫无遮拦地打着喷嚏。看着她非常受用的样子，我忍不住抽出一根“肯特”烟也吸起来。因为她懂汉语，我就凑过去跟她聊天。我请她抽我的“肯特”烟，她摆摆手，很认真地说：我们拉萨人绝不抽外国烟，国产烟比外国烟好多了，为什么要抽外国的呢？西藏和内地都不生产的东西，我们才想到用外国的。

听了老人的话，我无言以对，心里却很感动。一个普通的老人能够提到这样一个深刻的问题真是出乎我的意料，跟她谈话我强烈地感受到了一种罕见的优雅、自信、尊严和乐观，这些宝贵的品质和做人的底气都源自哪里呢？也许源自神圣的信仰，也许源自内心深处的爱，也许源自对家园的守望……是的！我们自以为是丢掉的好东西实在太多了，当我们来到神的面前的时候，方才蓦然发现双手里空空如也，如果我们连心里的虔诚和自信也丢掉的时候，我们就真的一贫如洗了。

每次我都投弃权票

一位记者朋友向我讲述了一件选举人大代表的事情：

那一年，胥阿姨快要退休了，正赶上人大代表换届选举。阿姨特意到理发店里吹了头发，换了新衣服，似乎她不是选民，而是被选举对象。有人嘲笑她，她说这是多么神圣的事情啊，不是到你家里搓麻将。阿姨认认真真地填好选票，迈着庄严的步子，来到票箱前投下她神圣的一票，很少有人知道这是她工作期间的最后一票。面对记者的采访，胥阿姨说其实她每次选举都要修头发、换新衣。记者问她了解那些被选举人吗？阿姨诚实地回答“不了解”。“那你还投票？还相信选民的权利会得到尊重？”阿姨认真地说：“我老实告诉你，这些年我投的都是弃权票，因为我对那些被选举人都不了解。但是我从来没有把这件事情当作游戏，我

坚持这样做，第一说明我认真地履行了一个选民的责任，第二，我想，如果弃权票多了，就会引起上边领导的注意，能够逐步改进选举工作。”

听了朋友的讲述，我感慨万千。有许多人认识不到一个普通人也有属于自己的一份光荣而神圣的责任，即使认识到了，也因为觉得个人力量的渺小而使责任打了折扣，甚至放弃了这份责任，把履行责任变成一场游戏、一种形式，人云亦云、随波逐流，从而渐渐丢失了一种清醒、一种力量、一种财富和一种独立的精神。其实，人在任何时候都可以担当起自己的责任，只不过在困难的时候特别需要一种与众不同的执著和睿智罢了。

美盛开在疼痛之上

同事的女儿是芭蕾舞演员，当她穿上华丽的舞衣，在舞台上翩翩起舞，完美地控制着每一个节奏的时候，那种优雅迷人的天使形象倾倒了所有观众。我非常羡慕同事能有这样一个创造美丽事业的女儿，她轻盈、自在、快乐，想飞到哪里就踮起脚尖展翅而去，潇洒快意，毫无约束。同事自然要为女儿的成绩感到骄傲和自豪，但是他却说我所看到的其实只是表象，跳芭蕾舞的人也有他们的辛酸和泪水。同事说，这个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超乎人们的想象，据说在全国真正能够跳好芭蕾舞的只有 400 人。为了能够成为一名具有实力和竞争力的芭蕾舞演员，这些孩子从小就要学会用脚去适应鞋子。有的孩子在这个过程中掉了多次趾甲盖，疼痛难忍，就用橡皮筋缠住脚尖，迫使脚变麻木，然后继续练舞，而一旦脱掉橡皮筋，血液裹挟着疼痛汹涌而出，叫人崩溃。芭蕾舞很美，美得令人窒息，但很少有人知道跳舞人的脚早已严重变形、长茧子和灰趾甲，所以他们一般不会随意把脚裸露出来，甚至有些演员不愿意让人走进他们的世界，变得很封闭。可以说，芭蕾舞演员是在冰上舞蹈，在火上舞蹈，在刀尖上舞蹈，在孤独中舞蹈。

我为自己的无知感到羞愧，也为美的真相感到震惊。在这个世界上，确实有许多种美都是盛开在疼痛之上，甚至有些美是开放在伤口和不幸之中。

爱动物就是爱人类

我的一个老乡在马场养马、驯马，他驯出来的马特别有灵性，连他的一个眼神，马都能够看懂，知道他要它干什么。一些剧组经常来这里挑马，他带着这些马“南征北战”，跑了许多地方，很让其他驯马人羡慕。有一次，他带着马来到嘉峪关，因为长途跋涉耗尽了一些马的精力，它们死在了路上。虽然剧组赔偿了不少钱，但是老乡毕竟跟这些马相处了很长时间，它们就像他的孩子或者朋友，他难过得吃不下饭，更加爱护活着的马，对待它们就像对待没过门的媳妇。剧组的人很不理解他对马的感情，在他们眼里，马就是拍摄精彩镜头的道具、活的道具而已，甚至有几个人还想尝尝马肉的滋味如何，结果被我的老乡喝斥了回去。他们来到目的地，因为这里海拔较高，气候变幻无常，老乡担心马匹挨饿受冻，一直坚持跟马匹住在一起，寸步不离，细心呵护，还经常跟它们聊天，感到寒冷的时候，就不停地在马匹的周围走来走去。拍完戏后，他牵着马往回走，始终没有舍得骑到马背上歇息一下。他说，马比人更累，更需要歇息。

我理解老乡对马的感情，在老家，当乡亲们必须卖掉牲畜时，他们往往要让它们吃饱睡好，一遍又一遍地梳理它们的毛发，送走好远了，他们还在依依不舍地抹着眼泪；有些人家宁肯让牛马老死，也不肯卖掉换钱。没有养过马的人不知道马的灵性，没有养过牛的人不知道牛的勤恳，没有养过狗的人不知道狗的忠诚，所以他们常常不会对动物心怀悲悯和感激，在他们看来动物就是工具、玩物、美食和金钱，他们自认为可以骂动物、歧视动物、伤害动物甚至虐杀动物。印度圣雄甘地说："一个国家的道德是否伟大，可以从其对动物的态度看出。"非洲之父史怀哲说："当悲悯之心能够不只针对人类，而扩大涵盖一切万物生命时，才能到达最恢宏深邃的人性光辉。"当大学生朝狗熊泼硫酸，有人以踩踏宠物为乐，虐猫（狗）的事情不断发生，孩子们到公园只要掏钱就可以随意抓捕蝴蝶，甚至经常有人当街宰杀牛羊的时候，甘地和史怀哲的话不啻是醒世警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6

善良·丰富·高贵
●周国平

如果我是一个从前的哲人，来到今天的世界，我会最怀念什么？一定是这六个字：善良，丰富，高贵。

看到医院拒收付不起昂贵医疗费的穷人，听凭危急病人死去，看到商人出售假药和伪劣食品，制造急性和慢性的死亡，看到矿难频繁，矿主用工人的生命换取高额利润，看到每天发生的许多凶杀案，往往为了很少的一点钱或一个很小的缘由夺走一条生命，我为人心的冷漠感到震惊，于是我怀念善良。

善良，生命对生命的同情，多么普通的品质，今天仿佛成了稀有之物。中外哲人都认为，同情是人与兽的区别的开端，是人类全部道德的基础。没有同情，人就不是人，社会就不是人待的地方。人是怎么沦为兽的？就是从同情心的麻木和死灭开始的，由此下去可以干一切坏事，成为法西斯，成为恐怖主义者。善良是区分好人与坏人的最初界限，也是最后界限。

看到今天许多人以满足物质欲望为人生唯一目标，全部生活由赚钱和花钱两件事组成，我为人们心灵的贫乏感到震惊，于是我怀念丰富。

丰富，人的精神能力的生长、开花和结果，上天赐给万物之灵的最高享受，为什么人们弃之如敝屣呢？中外哲人都认为，丰富的心灵是幸福的真正源泉，精神的快乐远远高于肉体的快乐。上天的赐予本来是公平的，每个人天性中都蕴涵着精神需求，在生存需要基本得到满足之后，这种需求理应觉醒，它的满足理应越来越成为主要的目标。那些永远折腾在功利世界上的人，那些从来不谙思考、阅读、独处、艺术欣赏、精神创造等心灵快乐的人，他们是怎样辜负了上天的赐予啊，不管他们多么有钱，他们是度过了怎样贫穷的一生啊。

看到有些人为了获取金钱和权力毫无廉耻，可以干任何出卖自己尊严的事，然后又依仗

所获取的金钱和权力毫无顾忌、肆意凌辱他人的尊严，我为这些人的灵魂的卑鄙感到震惊，于是我怀念高贵。

高贵，曾经是许多时代最看重的价值，被看得比生命还重要，现在似乎很少有人提起了。中外哲人都认为，人要有做人的尊严，要有做人的基本原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违背，如果违背，就意味着不把自己当人了。今天的一些人就是这样，不知尊严为何物，不把别人当人，任意欺凌和侮辱，而根源正在于他没有把自己当人，事实上你在他身上也已经看不出丝毫人的品性。高贵者的特点是极其尊重他人，他的自尊正因此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人的灵魂应该是高贵的，人应该做精神贵族，世上最可恨也最可悲的岂不是那些有钱有势的精神贱民？

我听见一切世代的哲人在向今天的人们呼唤：人啊，你要有善良的心，丰富的心灵，高贵的灵魂，这样你才无愧于人的称号，你才是作为真正的人在世间生活。

善良，丰富，高贵——令人怀念的品质，人之为人的品质，我期待今天更多的人拥有它们。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7

仁爱季节
●J・R・拉比 〇玉庶 译

去年圣诞节的晚上，在得克萨斯州的科利波里，沃尔玛商场的顾客摩肩接踵。几台收款机前都排着长队等候付款。

收款员杰弗瑞柜台前的队伍里站着一位妇女。这位妇女看起来是一个生活在贫困线上的人。她穿着旧衣服，有一双辛苦劳动的手。她的购物篮里仅放着一件商品。她耐心地等待着向前移动。她今天要给儿子买回她许诺已久的礼物：索尼游戏升级软件，含税价是 220 美元。这是她辛苦一年才能攒下的钱。当杰弗瑞把女顾客的商品价格条码扫描进收款机时，这位妇女突然惊惶起来，“我的钱哪儿去了？我明明放在口袋里的，怎么会不见了？”她哭起来了，排在她后面的顾客们都注意到了她的惊慌。

杰弗瑞看着她狂乱地在搜自己的衣服口袋，心里有些着急，还有这么多顾客怎么办呢？他得给经理打电话，让她来取消这个销售额，并把游戏软件放回货架。但是现在，经理正在拥挤不堪的商场另一头，不能马上赶过来，他只能停下来等待。在平安夜出这样的事，对商店经理和收款员来说，都是很麻烦的事。没有人愿意等待，现在已经快到下班关门的时间了。杰弗瑞担心自己会赶不上去教堂的钟点。

这个时候，令人惊奇的事情发生了。在队伍后面的一个人掏出自己的钱包，抽出一张 100 美元的钞票递给前面的人，钞票在往前传递的过程中，有人添上 20 美元，有人添上 10 美元，其中有一个人把自己口袋里的零钱全都掏出来放进去。当一沓子现金传到收款台时，

杰弗瑞数了数，正好 220 美元。人们自发地为她给儿子买下了企盼已久的圣诞礼物。柜台前排队的人们神情自然地交款离去，直到最后一个人。杰弗瑞去教堂的时间一点儿没耽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55

妻子的业余爱好

●[俄]米哈依尔.扎多尔诺夫 〇李 寒译

我妻子各个方面都很好：思想、心灵、还有衣服……只有一样不好，她的业余爱好很多。

妻子的第一个业余爱好，我记得很清楚，是看手相。上班时她读完一本看手相的小册子，晚上我一回家，她就兴奋地拉着我说："你快看，看我的手掌！看到这条手纹了吗？这说明我很快要成为一个富有的年轻寡妇！"

她怀着这个梦想生活了一年时间，直到后来，有人给她一本生肖方面的书，日本的。

那天我回到家，她已经在门口走廊里等着我。

"你知道吗？"她说，"你是头驴！"

"我是驴？"我大吃一惊，"那你，你知道自己是什么吗？"

"知道，"她说，"我是条蛇！"

"哦，不错，"我说，"你是从哪儿知道的？"

"生肖书上。"她回答。

"灾书挺好，"我称赞道，"那就多读读吧！"

可她听后差点没哭出声来："你就，你跟柳西卡是怎么回事？"

"这跟柳西卡有什么关系？我不明白。"

"哼，你不明白？生肖书上清清楚楚地写着，只有驴的身边有老鼠的时候，它才能与蛇平安共处！"

"这么说她是老鼠？"我诧异地问，"昨天你不是骂她是头母牛吗？"

"是老鼠，百分之百是老鼠！自私自利，唯利是图……坐车时只给自己买票，吃饭时吧嗒嘴，还爱对驴纠缠不休……"

“够了，明天我给你们单位领导打个电话，记他给你找点活儿干。”

“没用，”她答道，“我们头儿是绵羊。”

“胡说八道，”我真的有些动怒了，“日本人说的你也信？”

“可他……不按日本人的说法也是绵羊。不信拉倒！”她回答。

我试探着请求她：“你饶了我吧，求你了，啊？我想吃饭……我快饿死了……”

可她却显得非常兴奋：“看看！贪吃！和书上写的完全符合！这样说来，其余的也应该符合。”

“这还能证明其余的？”我警惕起来。

“是呀，”她说，“听着！所有的驴在吃东西前都会饿得要死！而吃饱后就变得幼稚可笑。如果这头驴是知识分子，那他永远既不可能成为伟大的统帅，也不要能成为集体农庄主席。”

这时我忍无可忍。我感到十分气恼，这些话竟从自己的妻子嘴里吐出来！竟然就因为这个我不能成为伟大的统帅？我抓起她的烂书，撕个粉碎……

她却说：“看看，其余的一切都证实无误，！贪得无厌，专横残暴，神经过敏……哎呀呀！别人的丈夫是公牛、绵羊，要我的丈无却是一头十足的蠢驴！”

为了这句“十足的蠢驴”，我氢她臭骂了一顿，然后强迫自己睡着了。早晨起床后，没见她的踪影，只有一张纸条：“生肖书是正确无误的，我们的缘分已尽。我去找拉丽萨，她是匹马，她会理解我的！”

我和她分居了很长时间，直到有一天她看了本星座方面的书，是欧洲的。她跑过不找到我，吃喘吁吁，像煮过的螃蟹。确实如此，她说：“我是巨蟹！”

“非常荣幸！”我回答道，“请把你的蟹爪给我！”

而她说：“对不起，亲爱的，是我搞错了，你不是驴。你是……它叫什么来着，就是那个长着犄角的……野山羊，哦，对了，摩羯！”

我们心灵之火重新燃烧起来。结婚十周年纪念时，我们决定邀请一些客人：射手、天秤与天蝎。他们不贪吃，进门时会把鞋底蹭干净，喝茶不加糖。只是我们白忙活了，因为我妻子又迷上了跆拳道。如今她走起路来趾高气扬，家里的家具已经让她全部练烂了。前不久，我眼瞅着她一个左腿飞扬，最后一条门框应声而断。

“我们就这样来庆祝结婚十周年吧，”她说，“到时候我给你展示一下我的绝招，让我一脚把你踢趴在地方，永远也别想爬起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32

破鳝鱼片的姑娘

●蒋 平

几年前，我与表叔开了一家鱼店，生意挺火。

大师傅炒得一手好鳝鱼，店里每日鳝鱼片的需求量很大，从采购到洗、切、煮一条龙，3 名师傅忙不过来。我在店门前贴了一个小广告，想招聘两名新员工。也许是给的福利待遇不错，前来应聘的人还真不少。

一天傍晚，我与表叔正准备打烊，进来一个小姑娘，年纪约十五六岁。进门打量了半天，不说一句话。一见她那样子，我心里就猜出了个八九分："是来应聘的吧，我这里需要的不是你这样的人手，对不起啊。"

小姑娘脸上闪过一丝失望的神色，但似乎有些不甘心："如果我在这里做小工，不要你们的工资呢？收不收下我？"

我仔细地打量她，生得眉清目秀，就是个头矮小、体质偏瘦，显然不是做工的料。"你是来长见识的吗？"我知道现在有很多年轻人找不到工作，就采取零薪水的方式去长见识，但我这家小小的鱼店，能有多少见识可言？于是我问："看你长得挺标致的，可以去站柜台啊，但做这种小工很累，你身体可能也吃不消。"小姑娘摇摇头说："我还在念书，不能站柜台的。再说，就是做小工，也只能每天晚上来做一个钟头。所以，我不能要你们的工资。"

我疑惑了："不要工资的勤工俭学，还要占用你的学习时间，事情不会这么简单吧？"我这一问，她的眼圈红了，我马上说："是不是家里遇上难处了？"小姑娘说："难处是有，不过不会让您为难的。我只要……只要你们每天能到我妈那儿买鳝鱼就可以了……因为我妈……她是残疾人……"我明白了，原来是这样！

第二天一大早，在小姑娘的指引下，我找到了她的母亲。这是一位破鳝鱼片的大婶，"我妈以前的生意是这儿最好的，去年出了车祸，左手失去了 3 根指头，破鳝鱼片的速度变慢了，现在卖出去的鱼还不到以前的一半。"小姑娘解释说，"除了卖鳝鱼，妈妈没有别的赚钱路子。卖不出鳝鱼，一家人就没有经济来源，我就得辍学……"

就在那一瞬间，我作出一个决定：今后店里的所有的鳝鱼一律从这里进货。这样一来，店里还得增加破鳝鱼的成本。虽然小姑娘每天主动来帮着破鳝鱼，但速度还是跟不上。高峰的时候，还得请"外援"。这时候小姑娘就很着急，有两回还划伤了手指，但每次没等伤好，她就在店里忙来忙去。

日子一晃过了两年，小姑娘也为我破了两年鳝鱼。破鱼的速度由慢到快，到后来，基本

上不用请“外援”了。两年后，小姑娘成了大学生，开学那天，我和表叔商定，将她两年来应得的工钱封了一个大礼包给她。小姑娘先是一愣，说什么也不肯收下。后来，收是收了，但前提是作为预支的工资，每年的寒暑两假，她还会来店里帮着破鳝鱼。

有一件事，直到很久以后我才知道：其实小姑娘破鳝鱼的速度并不是很快，只不过在她划伤手指的那些日子里，鱼店里的几名员工，都学会了破鳝鱼，大家知道她的家境不好，都想帮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7

你什么时候想家
●张小娴

你什么时候最想回家探望父母？

每次当爸爸妈妈打电话来问：“什么时候回来？”我会说：“下个星期天吧。”、“等工作没那么忙的时候吧！”、“迟些吧！”其实我最想说的是这一句：

“遇到挫折的时候，我会回来。”

遇到挫折的时候，我们最想家。

春风得意，诸事顺利的时候，我们不会想家。即使不是跟朋友和情人一起，也宁愿一个人窝在自己家里看书、看影碟、玩电脑。个人空间比什么都重要。

然而，遇上挫折的时候、失意的时候、沮丧的时候，我们才会发现有一个老家可以回去，是多么幸福的事。

晚上跟男朋友吵了一顿，半夜三更跑回老家，爸爸妈妈一定很担心。我们唯有等到第二天才回去。爸妈问：“为什么忽然跑回来？”我们微笑着说：“今天放假嘛！”其实，我们是遇到挫折了。

被朋友出卖，工作不如意，我们打一通电话回家问：“妈，我回来吃饭可以吗？”妈妈在电话那一头开心的说：“好呀，今天不用上班吗？”那一刻，好想坦白的说：“我厌倦了工作，好想回老家疗伤，可以吗？”

对不起，我们总是带着一颗挫败的心回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7

你可以拥抱我吗
●姜钦峰

彭丽媛在阜阳拍过一个公益广告，她的另一个身份，是中国预防艾滋病义务宣传员。片中彭丽媛的搭档是个小男孩，当她第一眼看到那个男孩时，不由得震撼了。才三岁的孩子，眼神里丝毫不见天真烂漫，却写满了与年龄极不相符的孤独和冷漠。他是个艾滋病孤儿，刚来到这个世界上，就从母体感染了艾滋病病毒。

拍摄过程中，遇到了意想不到的麻烦。无论彭丽媛如何跟男孩讲话、逗他笑，他就是不理不睬，根本不愿看她一眼，拍摄工作被迫中断。男孩已经习惯了一个人的世界，习惯了周围的冷漠，平时几乎不与任何人说话。导演对彭丽媛说："你要跟他玩，最好是抓住他的手。"当时男孩的手上起了水泡，正流着水，彭丽媛拉住男孩的两只小手，一把将他抱了起来，这种接触并不会感染。

男孩觉得不可思议，紧紧盯着这个陌生的阿姨，稚嫩的小脸上顿时灿烂了……

半年后在某电视节目演播厅，彭丽媛又见到了那个小男孩。她大感意外，男孩仿佛变了一个人，变得爱说爱笑，调皮捣蛋，还扑上来亲热地喊她"彭妈妈"。或许，那一个温暖的拥抱，已经永远铭刻在他幼小的心灵中，消除了他的孤独忧伤。

我有个朋友在电视台做记者，台里准备在世界艾滋病日策划一个节目，他自告奋勇扮演艾滋病患者。去年 12 月 1 日上午，朋友来到胜利路步行街，选了一个最显眼的位置站住，这里是南昌市最繁华的商业街，人气旺盛。他在胸前挂了一块牌子，上面写着几个大字："我是艾滋病患者，你可以拥抱我吗？"摄像机远远地隐蔽在一个角落里。他当街一站，立刻吸引了不少行人围观，当那些好奇的目光触及"艾滋病"三个字时，哗的一下四散而逃，有人甚至捂着嘴巴一路小跑。朋友早有心理准备，依然表情自然，不卑不亢。

不断有人从他身边走过，好奇地看看他胸前的牌子，立即掉头就走。两个小时过去，竟没有一个人敢上去拥抱他，渐渐地，他挺不住了，开始主动劝说行人，"抱抱我吧，与艾滋病人正常交往是没有危险的"，人们却逃得更快了。阳光灿烂，街上人潮汹涌，他孤零零地站在大街上，仿佛被这个世界彻底遗弃了。那一双双冷漠的眼神，令他不寒而栗，他甚至忘了，自己其实是个"演员"。

终于，一个穿风衣的中年男人走到他跟前，看了看牌子，没有说话，张开双臂深深地拥抱了他，然后又拍拍他的肩。"谢谢!"朋友满怀感激地道谢，莫名其妙地，汹涌的泪水忽然决堤而出，仅仅是一个无声的拥抱，竟让这个七尺男儿当街大哭。过了一会儿，一对年轻的情侣走过来，分别上来拥抱了他，然后手拉着手走了。拥抱，一个，又一个……

那天，朋友最终是带着笑容离开的。

事后谈起这次经历，朋友仍有些不好意思："说来惭愧，起初我只是觉得有趣才去的，根本没想到自己会哭。打我记事起从没流过一滴眼泪，但是那天，当我获得第一个陌生人的

拥抱时，泪水实在无法控制。那种感觉，你没有亲身体验过，是无法想象的。”

灾难固然难以承受，但比灾难本身更可怕的，是旁观者的冷漠和无知。关爱，有时只需要一个轻轻的拥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9

南方·水印象
●祝 勇

南方的水，遍布神奇的皱褶。透明、轻巧、恍惚。

水上的皱褶从不寂寞。在河流的表面，这些天生的花纹每时每刻都变着形态，仿佛它们的生命中，蕴含着无穷的活力。我把每一缕皱褶都看成一个独立的生命，有自己的情感和命运，有它们的来路和去处，有炫目的光芒，也有旋涡和陷阱。

南方的河道，方向是隐晦的，婉转迂回，不像北方平原上的河流那样一目了然；水上皱褶无疑又增加了河的变数，让它变得更加扑朔迷离。

水上皱褶具有超强的繁殖力。我亲眼目睹一缕皱褶在瞬间变幻出几个，那几个又在继续繁殖。在河流中，我见证了数的变化，一种几何级数的递增，我第一次意识到数学的美感。水上的数学，隐喻着万物间的隐秘联系。

一种联系存在于水与衣裳之间，皱褶就是它们通用的暗语。可以说，衣上的皱褶是由水上皱褶孕育而生的。女孩子们在河边浣衣，皱褶就从水上蔓延到衣服上。即使衣服晾干，皱褶依然存在。皱褶证明了水的无处不在，干爽的褶印是水的另一种形态。

河流是大地的皱褶。在大地之间闪耀和晃动。

那些皱褶有一种繁复的美，无可救药地反复出现，层层推进，像冥想一样没有止境。一种无规则的均匀。它们重新划分了大地的单位，一级一级地，使它变得无穷小，分散成无数个气韵生动的细节。

所以，南方人总以细节的观点看待河流。在他们眼中，河就是水，是河的现在时，而不是来世和前身。河流的时态被取消。五十年后的孩子，和五十年前的孩子看到的河是相同的。河流使时间停止，岁月漫长，而河自身却是流动的，逝者如斯。

像所有的皱褶，河流复制河流，无限衍生，势力强大，把南方的一切纳入自己的辖区，包括：石桥、?步、廊棚、粉墙、黛瓦、船舶、芦苇、柳树、渔米、药材、月光、梅雨、诗词、画轴、文房四宝、藏书楼、琵琶、目莲戏、皮黄、青衫长袍、爱情、朝代。皱褶肆意繁殖，遗传的影子随处可见，仿佛它们是事物的根源。而所有一切都在它们身上蜇伏。水的方

向随心所欲，毫无预兆，那么，它管辖的事物都将因它而变，像多米诺骨牌，一个跟随一个，作出应对。

周庄、同里、西塘、乌镇、南浔、锦溪、朱家角……风姿华美的袖珍小镇在长江下游一带遍地皆是，仿佛种粒，在水的灌溉下茁壮生长。水成为生活的参照物。美人靠在“美人靠”上，通过水来鉴照自己的青春。水如同镜子，本身是空，是虚无，但它能容纳实有的生活。没有水，生活将隐于黑暗中，将被埋没，难以发现。

南方人让水来围拢自己的生活。在丽江，水干脆就从房子底下通过。在丽江似乎找不到水井。饮水时候，掀起地板上的一个盖子，水就近在咫尺。地板上空洞的方框就像一个取景框，杂花浮动的水流像万花筒变幻不止。

沱江上的吊脚楼也使人们得以枕水而眠，只是与丽江相比，楼板距水面高些。躺在吊脚楼里，透过楼板间胳膊粗的缝隙可见深处的流水，有些惊心动魄。有人住在吊脚楼里，有人在水上漂。于是，漂泊与停留的意象在艺术中像皱褶一样被一再复制。沈从文笔下的一个镜头：“门开后，一只泥腿在门里，一只泥腿在门外，身子便为两条胳膊缠紧了，在那新刮过的日炙雨淋粗糙的脸上，就贴紧了一个宽宽的温暖的脸子。”（《柏子》）

我曾经在楠溪江的竹筏上睡眠。是在春天的午后，楠溪江水量充沛。我从中游溯流而上。世界在均匀的阳光中通体透亮，在困倦中增加了我的非现实感。我合上眼，水和皱褶一起消失了，只剩下竹筏，轻轻摆动，像摇篮、钟摆，或者其他与岁月有关的事物。我感觉竹筏是浮在空中，没有依托和支点，我自己也变得似乎比空气还轻，只剩下灵魂。水以不在的形式存在，并且让我忽略了肉体而感知灵魂。从这个意义上说，水是深刻的，它像上帝，了解我们的痛苦和愿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8

母亲的衣橱

●伊 沫

让母亲出一趟门是件很难的事。随弟弟生活的母亲，总是放不下小侄女的一日三餐，放不下满院子的花草和屋里的两只波斯猫。还有，穿什么衣服。

那一次，我接她去我家小住，弟弟把汽车都发动好了，却迟迟不见母亲出来。我等得心急，就跑进屋催促，只见母亲正埋头在衣橱里找什么。“我想穿上你在北京给我买的那件毛衣。”母亲说。我要动手帮她找，母亲不让，担心我会给她翻乱了。我这才发现，衣橱里的东西都摆放得很有条理。母亲指着衣橱解释说：你给我买的衣服在这边，那边两摞，是你大姐和二姐的。在我的惊诧中，母亲慢慢换好衣服，又对着大镜子照了照，才满意地朝外走去。

母亲每次到来，都会引起我们小区居民的赞叹，一墙之隔的邻居大嫂还常常跑过来，非得唠一阵嗑才走。母亲健康、开朗、整洁，甚至还有点儿时尚。81 岁的年纪，看上去竟然

不到 70 的样子，头发没有全白，耳不聋，眼不花，还能飞针走线给重孙做棉袄。

这样的日子，我会放下所有的工作陪母亲。晚上，母女俩同睡一张床，却一夜无眠。话太多，说也说不完，父亲去世早，脑溢血使他匆匆离我们而去，连一句最后的遗言也没有。那时，我刚上小学一年级，弟弟才三岁。中年的母亲忍受着巨大的绝望与悲伤，毅然独自拉起了家庭的大车，车上载着我们兄妹七人。每一个都要穿衣，要吃饭，要上学，要结婚——我们只知道索取，也只会索取，向自己的母亲。最苦的那十几年，母亲从未穿过新衣，却把我们收拾得干净整齐，每一个春节从头至脚都是新的。她说，我不能让别人以为，失去父亲的孩子就一定邋遢可怜。10 岁那年冬天，我冻伤了脚，为了赶在大年初一让我有新棉鞋穿，母亲三十晚上还在忙碌。那幅画面至今还历历在目：15 瓦的灯泡下，严重贫血的母亲坐在马扎上，握着锥子和针上鞋底，弓着腰、低着头，鼻尖上沁满细密的汗珠——但第二天清晨，母亲已经精心收拾好自己，头发梳理得一丝不乱，身上的旧衣服洁净平整，在院里庄重地燃响新年的第一串鞭炮。

母亲爱我们，她用自己的行动，告诉我们要像她一样，从小就要坚强美丽，自信勇敢，不被任何困难压倒。

那一年，排行最小的弟弟也考上了警官学校，至此，我们兄妹七人就有四个考上了大学。母亲终于不再改造我们的旧衣穿。在那个宜人的初秋，我和二姐陪她去扯衣料，母亲看中一块淡蓝的底子上散落着朵朵栀子花的杭州丝绸，爱怜地摩挲着，眼里似少女般闪着惊喜与温柔。她亲自裁剪、缝纫，做成一件小翻领的上衣，穿在身上，映衬着母亲是那样清秀美丽。在我们的夸赞中，母亲让弟弟给她照了一张相，这张照片和以后的许多照片一起，至今仍挂在母亲家新楼的墙上，一进门就能看到。

一天比一天好起来的日子里，我们不断给母亲买东西，觉得只有这样，才能回报她的养育之恩。每次母亲总是吵：又买这些干什么？我啥也不缺，人老了，就不讲究了。可严厉的声音里却透着欣慰。许多时候，我们都忘了自己曾给她买过什么，她却记得一清二楚。夏天到了，她把我们送她的衬衣、凉鞋、珍珠项链找出来，一样样整理、擦拭；冬天来了，她会对前去看望的我撩起裤脚说：你买的袜子，真的很厚实啊！二姐去了，她会挽起袖口，对二姐说：这件保暖内衣，现在还很合身。大姐来了，母亲会拿出鸭绒袄，对大姐说：你选的这个样式，今年还很时兴呢！

衣橱里的那三摞衣服，更是母亲的宝贝，去哪个女儿家，就穿哪个女儿送她的衣服。她说，这都是孩子们的一片心，穿在身上，才能知道孩子们的好，记着孩子们都是多么懂事。于是，每一次，当母亲衣着光鲜地站在我家门口的时候，我就知道，母亲是报答我们来了。可是，作为儿女，我们给予含辛茹苦母亲的，真的是太少太少了啊！

一想起这些，泪水就盈满我的眼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8

绿川英子：我本能地渴望和平

●肖 玫

“日军同胞们！别错洒了鲜血！你们的敌人不在隔海的这里！……”

那个中国人曾熟悉的身着和服的背影，已经在岁月的流逝中依稀淡薄。可每当战争与和平的主题在中日两国人民间提起，她的名字就会浮现——绿川英子，今年是她逝世60周年。

用声音刺痛敌人

1980 年，中日两国合作拍摄了一部名为《望乡之星》的电视剧。这部电视剧描述了女主人公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与中国人民并肩战斗的事迹。片中女主人公就是绿川英子，被周总理称为“日本人民忠实的女儿，真正的爱国者、中国人民的忠诚战友”。

但当年，她被日本媒体咒骂是“娇声卖国贼”。

1938 年 7 月 2 日，重庆，国民党中央电台传出流畅的日语节目--“日军同胞们，当你们的枪口对准中国人的胸膛，当你们大笑着用刺刀挑死无辜的婴儿，你们可曾想到过，这是罪孽，是世界人民不可饶恕的滔天罪孽！”从这一天开始，电波载着一个温柔而刚毅的女声，穿过战火，传到了侵略者的耳朵里。

这个每周一次的对日军广播像一把刺刀，刺向敌人的咽喉。在前线，有的日军士兵放下了武器；有人呼喊着亲人的名字剖腹自杀；军舰上，有的士兵拒绝登上中国大陆……华中日本派遣军通信兵堀锐之助收听了广播后，写下短歌：“重庆广播，偷偷倾听。那流畅的日语，让心情不能平静”。　不久，日本东京警视厅查明：那个操着流利日语进行反战宣传的播音员叫绿川英子。东京《都新闻》在头版显著位置登出了她的照片，咒骂她是“恶毒地对祖国作歪曲广播的娇声卖国贼和赤色败类”。军国主义分子还给她的父亲写恐吓信，让他“引咎自杀”。

留在中国，选择孤独

绿川英子的原名长谷川照子，出生在日本山犁县一个土木工程师的家庭。“绿川英子”源于她的世界语笔名：Verda Majo，意思是绿色的五月。1932 年，刚满 20 岁的她，开始学习世界语，并与反战的左翼文化人士接触，因此被学校开除。

1935 年左右，绿川不顾家人的反对，与在日本留学的中国留学生刘仁举行了婚礼。和一位反对日本政府侵略的中国留学生结婚，在当时是一个非常危险的行动，绿川无疑给家中扔下一颗重磅炸弹。

1936 年 3 月，绿川离开日本随丈夫来到上海。后来，她就参加了上海群众要求释放“七

君子”的示威游行。史料记载，她是当天游行队伍中唯一的外国人。她开始在上海世界语协会的会刊《世界》上发表文章，其《日本妇女状况》、《日本无产阶级文学现状》等作品，对于社会问题做出了深刻的观察与分析。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日本侨民都匆匆离去，绿川却相反，她义无反顾地留了下来，选择了危险，也选择了孤独。

“往何处去？”是绿川《在战斗的中国·在上海》文章的一节，表明了她生活在异国的心情。一天，一个素不相识的日本女子突然闯入绿川和刘仁在上海法租界的临时住处。很显然，她是来找绿川的，说想一起结伴回日本。绿川到上海后，为了减少不必要的麻烦，穿着打扮尽量和中国妇女一样。在中国同事的掩护下，绿川的身份才未被识破。之后，绿川记下了与那陌生女子的对话和她的感触：

“‘别撒谎，我知道。'这女人提高了嗓音，但又立刻压了下去。‘几乎所有在上海的日本人都已回国了，听说明天还有最后一班轮船开往日本。我想搭乘这条船，但一个人又不敢。你不跟我一块走吗？'这嗓音已露出请求的声调。您白讲了这许多，太太，很遗憾。这儿并没有日本女人。您自个儿搭乘这轮船也许没有关系……”

“那女人没敢再讲什么。我没有看见她的身影，但可以想象到，她走时低着头，心情沉郁……祖国--多么迷人悦耳的字眼!人们可以断言，她们比我幸福，因为她们有国可回，而我既无国可回，也不能进入丈夫的国土，就像一只双方都要捕捉的弱小野兔，漂泊在'中立地带'。”

绿川和中国成千上万的抗日青年处境不同，当时的国民党政府对绿川这样的日本反战作家的正义之举无暇顾及。她要用始终不渝的真诚和长时间的努力，赢得中国民众的信任和接纳，同时用更长时间的忍耐和理性，来面对日本军部的仇视、攻击，面对来自自己同胞的不理解和怀疑。

“悲壮剧”的主角

1937 年底，绿川和丈夫刘仁在广州与郭沫若相识，绿川表达了渴望投身到抗日战争中的愿望。在两国交战的非常时期，一个日本人如果没有中国政府的许可，难以自由行动，随时可能受到仇恨日本入侵者的中国民众的误伤。在日本过了十年流亡生活的郭沫若，自然更理解绿川此时的心境和她面临的难题。

绿川夫妇与郭沫若见面时，还有一位“U 先生”。绿川曾在文章中写道，“他是个军官，也有一个日本妻子。最近有人在报上看到他俩离婚的消息。难道他不再爱她了？”

这位“U 先生”是吴履逊，郭沫若在日本结识的朋友，1931 年担任驻守上海的国民党第十九路军团长。“一·二八”事变中，向前来寻衅的日本军舰射出第一炮的中国军人就是他，郭沫若称他“一·二八炮手”。然而军人的职责是神圣的，吴履逊后来毅然和妻子离了婚，出征到华北前线，他的三个孩子都由日本妻子抚养。郭沫若在《在轰炸中来去》中，记

下日本妻子和吴履逊分手时的话："你是军人，国难当头的时候，正是你应该效命疆场的时候，请不要顾虑我。我虽然是生在日本的女子，但日本军部的侵略兽行，我是彻底反对的。你的儿女我要尽心抚育，要使他们继承着你的志气，使他们永远是中国的儿女。"

郭沫若和吴履逊、刘仁一样，都和一个日本女性共同拥有过属于自己的家。无论是对郭沫若的毁家纾难给予理解的安娜夫人，还是用离婚把"一・二八炮手"送上抗日前线的那位日本女子，她们都以宽厚的胸怀支援了中国人民的反法西斯战争，演绎了可歌可泣的"悲壮剧"。现在，绿川和刘仁这对年轻夫妇，不同样是这场"悲壮剧"中的主人公吗？

不久，郭沫若出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三厅厅长，负责文化宣传工作。三厅的组建，是国共合作、全民族共同抗战的产物。通过郭沫若的推荐，绿川进入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的中央电台，担任日语广播员。在这之前，绿川曾经因为是日本人，被官方从广州强行遣送至香港。现在，她和刘仁终于结束了那段充满危险的颠沛流离的日子。

与周总理的会面

武汉失守以后，三厅迁往重庆。郭沫若根据周恩来的意见，组建了在国民政府管辖下的文化工作委员会。1941 年 7 月 27 日，周恩来、邓颖超特地赶到重庆赖家桥，参加文化工作委员会的活动。绿川高兴地见到了仰慕已久的周恩来。周恩来提议"为在座的绿川等日本朋友干杯！"周恩来记着绿川因为对日广播受到日本政府恶语中伤、家人受到株连的事，他关爱地对绿川说："日本帝国主义者称你为'娇声卖国贼'，其实你是日本人民忠实的好儿女，真正的爱国者。" "我愿作中日两国人民的忠实儿女。" 绿川的回答感动了在场所有的人。

郭沫若曾给绿川题写了一首赠诗：

茫茫四野弥暗，历历群星丽九天。映雪终嫌光太远，照书还喜一灯妍。

这首七绝写在一块红绢上。诗句中的"照"字，一字双关。"绿色之星"是世界语者佩戴的标志，"照子"又是绿川的原名，所以诗中把绿川比作寒夜中一颗闪亮的星，一盏明亮的灯，用光芒照耀着身边的同志们，矢志不渝。绿川一直保存着郭沫若的赠诗。

艰苦的战争环境夺去了她的健康，使她感染了肺结核。战争结束，绿川与刘仁随东北行政委员会转移至佳木斯，投入新的宣传工作。此时，已怀孕的绿川为了不影响事业，决定堕胎，在做流产手术时不幸发生医疗事故。1947 年 1 月 10 日绿川因抢救无效逝世，年仅 35 岁。失去妻子的刘仁悲痛致病，3 个月后也因病去世。

60 年过去了，绿川留下的话语回荡至今——

"我憎恨，我竭尽全力地憎恨在两国人民之间进行的那种屠杀，他们之中谁成了牺牲品，我都会陷入悲痛而不能自拔。

作为一个妇女，一个人，我本能地渴望和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4

理性对待高考改革

●宋晓梦

在恢复高考 30 周年之际，要求改革高考的呼声已经成为社会舆论的主旋律。这里既有高考本身“法久终弊”的原因，也有改革受到各方面制约，难有所谓“大突破”而使社会产生焦虑的因素，更因为有些人把一些深层次的社会、文化问题，简单地全部归因于高考，以为只要改革高考，其他问题就都能迎刃

而解，从而对高考改革期望值过高所至。

2003 年，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高考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的理论与实践研究”（以下简称“高考研究课题”）启动。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及厦门大学考试研究中心，以十几年的成果积累和雄厚的研究实力，在竞争中标。这一攻关项目的首席专家、厦门大学教育学院院长、考试研究中心主任刘海峰教授说：“高考改革是一项极其复杂的系统工程，但目前社会上的各种看法多执其一端。高考改革如果不通盘考虑，极容易出现顾此失彼的局面。有的省高考科目五年中改了 4 次，给中学教学带来不少影响，吃亏的主要是家长和学生。因此高考研究者和决策者一定要保持清醒的头脑，既不能因难度大而裹足不前，也不能迫于舆论压力盲目地为改革而改革。”

改革高考能使学生“减负”吗？

“让学生不堪重负”是社会对高考谴责最甚的问题之一。原以为实现高等教育大众化之后，高考竞争的激烈程度会缓解，学生负担也会随之减轻。然而这两年一些省市的高考升学率已超过 50%，有的地方甚至达到 70-80%，结果是对重点大学和热门专业的竞争代替了升学竞争，重学历，变成了重“学校历”，学生负担沉重的情况几乎没有任何改变！

减负，一直是高考改革的重点。有关部门提出或实验过各种方案。高考研究课题组的任务之一，就是综合各方面的意见，对这些方案的利弊和可行性进行辨析，为决策者减少政策制定的盲目性提供参考。

办法一：减少考试科目，缩小考生备考范围。1994 年，高考从 7 科减到 5 科，但问题随之出现：未列入文科高考的物理、化学、生物，以及未列入理科高考的地理、历史、政治在高中教学中备受冷落，学生基础知识残缺不全。几经改良，变成现在绝大部分省市采用的 3（数、语、外）+文综或理综。

但是此举对减负能有用吗？持反对意见的刘海峰打了个比喻：就像参加万米长跑的运动

员与参加全能七项的运动员在训练强度上不会有大的区别一样，只要高考是淘汰选拔性的考试，无论你考 7 科还是考 3 科，学校都会让学生训练到极限。

事实证明，减少科目不能给学生减负。

办法二：降低考试难度。考试难度由谁决定？教育部考试中心原主任杨学为说：由全体考生的水平决定。作为选拔淘汰性的高考，必须有“区分度”。随着中学教育水平的提高，考生水平随之提高，试卷的绝对难度必然水涨船高。于是学校更加努力，让学生加班加点提高应试能力，但应试能力的提高又会使考卷难度更高。2001 年北京考题难度略有下降，结果清华录取线立刻从前一年的 600 分升到 625 分。致使不少估分能达到 600 分而报了清华的学生落榜。难度低了，考试分数就会“水涨船高”。这样循环的结果，考生负担怎么可能减下来呢？

办法三：增加考试次数。高考研究课题组的学者们指出：如果大家都想多考几次取最高分，在高校招生规模不变的情况下，结果仍是“水涨船高”。

办法四：将“会考”成绩纳入高考。作为高中毕业考试的会考属于水平考试，内容相对容易。由会考来完成检验中学教学水平的测试，高考就可以少考几科。但如果把会考成绩纳入高考范围，就要考虑“区分度”，难度必然加大，会考也就变成了又一次高考，这岂不与减负的初衷南辕北辙？更何况减少几科又并不能减负。

那么高考改革有没有可能使学生减负呢？刘海峰说：“只要我们认识到高考竞争的实质是社会各行各业竞争益激烈的浓缩，是未来不同的人生际遇竞争的浓缩，就不会指望仅靠高考改革来解决减轻学生负担的问题。”

还真有想出办法的人。一位家长告诉记者：两年前，他的儿子小垒参加高考，根据孩子的实际情况，全家决定，报考一个只要能把水平发挥到 70%就能考上的大学，结果小垒在整个复习期间心态平和，张驰有度，顺利达到预期目标。后来，在大学里日渐成熟的小垒，成绩一路上升，为考研垫定了坚实的基础。

合理定位，懂得取舍，在策略上不求一步到位，从而免于不堪重负——这就是那位家长给我们的启示；而教育部一位负责人更是谈到了问题的本质：为什么有的国家就没有这个情况？因为不同阶层收入差别不是很大，只有分工不同。我们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你走哪条路，生活差别会很大。只有社会发展到人事制度、劳动制度、分配制度实现深层改革之后，人们才会接受“不是只有高考一条路”的观念。那时，家长和学生就会比较容易做到量力而行。

高考是素质教育的障碍吗？

多年来只要一提素质教育，高考就成了万炮齐轰的靶子：有了高考才有片面追求升学率，有了片面追求升学率才有应试教育，所以素质教育开展不起来根子就是高考！

但是参加过高考的老三届们却有着另外一些体会:“是高考赋予了我们公平竞争的理念、冷静沉着的竞争心态和不怕困难的拼搏精神”;“虽然经历了高考的失败，但由于有那段总复习的煎熬，养成了坚毅的个性，同样得到了一笔精神财富。”……

刘海峰在论及高考与素质教育关系时多次谈到：高考至少可以提高学生的文化素质、心理素质，还能磨练意志，不怕失败，培养合作精神以及知恩图报等方面的品德。

为什么高考既可以促人成长，又可以使人扭曲？哪些是它本身的局限，哪些是“代人受过”？弄清这些问题，是高考改革的前提。

杨学为指出：“为了应考，许多中学把本来是运用知识解决问题培养能力的过程，通过题海战术让学生反复练习牢牢记住，结果被异化成死记硬背的过程，这是学生能力差的重要原因。”可学校说这叫熟能生巧，考试时间有限，多做才能快速反映。结果学生变成了做题机器。

北京一位化学特级教师，为了总结教学经验，某年高考结束后，被允许去看化学考卷。他发现一位考生用非常简洁的步聚，出色完成了一道七分大题，结果七分全扣，因为解题过程与标准答案的过程不一样。从此这位特级教师在教学中一再告诫学生：平时可以百花齐放，考试是一定按标准过程做！后来为了预防万一，平时训练也变成一律按标准过程做了。可是想一想，几百万人的考试，如果没有标准答案或统一的评分标准，如何操作？在阅卷时间紧、任务重，阅卷人员不可能都是专家的情况下，那位化学老师的做法可以说是无可厚非，但也突显高考压抑个性和创新思维的局限。

“高考导致片面应试”几乎成了不争的定论，但国家总督学柳斌却说：“如果劳动人事制度以文凭为本，教育就以考试为本，师生就以应试为本。”是谁让基础教育阶段的学生都为应付高考卖命？表面看是高考，那高考又为了什么？为了文凭，为了借助文凭在未来的社会竞争和利益分配中获得有利地位。所以只怨高考干扰了素质教育实在是忽视了高考竞争的实质，让高考“代人受过”!

应该说劳动人事部门以文凭取人比起以权、钱、关系取人是体现了社会公平；对个人而言，希望通过竞争获得有利地位也总比通过后门获得机会来得高尚。问题在于一是要有度，如果以牺牲青少年时代的身心健康为代价，后果很可能适得其返；二是有必要弄清个人利益是否应是这种竞争的唯一目的。当年参加高考的老三届们走向考场的口号是“努力拼搏，振兴中华!”何等豪迈。与今天很多考生上考场如上刑场，战战兢兢，怯懦盲然相比，真有天壤之别。在那一代考生心中，改变个人命运和改变国家命运是一个整体。有了这种胸怀，他们才有可能在考试的胜败得失面前洒脱、淡定；平时学习中的苦和乐都能成为素质教育的载体。

高考研究课题组的覃红霞博士认为：其实，素质教育是为国家培养人才，高考是为国家选拔人才，二者之间的关系应该是相互合作，互有交叉，辩证统一。几年来高考在内容方面推行 3+综合，作文题目多种多样，外语增加听力考试，在一些试题中加入了研究性学习的因素，都是在为提高“考能力”而做出的改革；而在复习和应试过程中，如何提高学生的心理素质，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越来越多的学校也在积累经验。

可以肯定：高考改革在促进素质教育方面还有很多努力的空间，但我们不应忘记北师大著名教授王策三的话："考试有它固有的局限性，既要积极改革，又不要理想化。"

录取线相差一百多分的背后

1999 年的"两会"上，民盟中央常委、武汉大学万鄂湘教授的一份提案，对部分经济发达省市的分数线与一些中部省份相差 100 多分提出质疑；2002 年"两会"，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校长殷鸿福，为学校留不住两位为了孩子高考问题调北京工作的院士深为感慨，另两名代表向大会建议：修改教育法、高校录取分数线对全国考生一律平等；2005 年，"两会"又有 31 位代表联名递交提案：认为高考全国分数线应该统一，最起码教育部直属高校录取线应该统一，；2006 年，广东人大代表徐源远根据大学生"希望解决高考地域歧视问题"的网上发帖，再次在"两会"提出：按分数线高低统一录取，得到网民热烈的响应。

"同一张考卷不同录取线，有如田径场上的选手们起跑线相同终点却因人而设，其结果跑得快的可能被淘汰，跑得慢的反而拿奖牌"——厦门大学考试研究中心副主任、高考研究课题组主要成员郑若玲副教授做出这个精彩的比喻之后，又用她的研究揭示出这种看似荒谬的现象到底原因何在？为何呼吁多年仍不能实现全国统一高考分数线的改革？

她的分析是：如果全国统一高考分数线，那么京、津、沪等大城市很可能出现生源名额被几个高考大省瓜分，而本地生源寥寥无几的局面；地区间经济发展的落差又必然使外省生源毕业后滞留在这些发达城市，给这些城市的就业带来巨大压力，进而影响社会安定。全国统一高考录取分数线，还会造成一些边远落后省区在北大、清华等高校的零录取率，从而影响民族团结，这种情况在历史上曾有记录。

郑若玲认为：在各种因素中，高等教育的布局对分数线的影响最直接，因为高校出于向地方政府争取经费和毕业生就业等方面的考虑，在分配招生指标时往往向学校所在地倾斜，于是，北京上海等高校密集的大城市分得的招生指标就多，而这些地方的考生却少于其他省区。人少机会多，录取分数线自然就低。

我国高等学校的布局解放前就极不合理，当时 40%以上的高校集中在京、津、沪、宁等大城市，虽然近半个世纪这种情况有所矫正，但要实现质的变化尚需时日。

高考研究课题组认为：考试公平是原则，区域公平是政策。前者能在考生中合理分配机会，后者是为了各地区在教育资源、社会基层向上流动的渠道等方面相对均衡，是为了政治、社会的稳定。无论是古代的科举还是今天的高考，两种公平之间的矛盾都不可能完全消除，只能寻找相对平衡。

今年 3 月底教育部学生司副司长姜钢在东莞高考座谈会上公布：为了促进教育资源的均衡配置，西部地区招生计划连续 5 年平均增幅超过全国平均水平。与此同时，教育部减少了所属院校在属地的招生比例，向生源多，考生成绩好的省市增加了投放名额。

高考研究课题组的学者们认为：治本的办法，还是要提升西部基础教育和经济发展水平，

并通过多渠道办学调整高校布局。

高考改革的“统独”之争

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高校单独招生的历史特别令人向往：学生可以分别报考几所大学，被录取后自已决定上哪一所，诸如清华大学破格录取钱钟书、吴晗等文史方面特优生的故事，更是在教育史上被传为佳话。

从 1952 年起，全国统一高考就成了大学招生考试的主要形式。

由于统一高考的优点和缺陷均出在一个“统”字，于是便有了坚持统一高考与恢复高校单独招考之争，简称高考改革的“统独”之争。

实现统一高考是高等教育规模迅速扩大的需要。试想让几百万考生坐着火车全国到处跑，将带来多少社会问题？而面试的成本之高又使得在全国多设考点的设想困难重重。所以某重点大学一位教授“高考自主招生与教育资源、经济基础及政治体制并无关系，只与高校是否拥有办学自主权有关”的偏激说法备受质疑。

但是高考统一性的弊端也确实不容忽视：“千校一卷”使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学校难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对考生进行选择，也难以考出不同考生多样性的发展潜能。即使改为分省出题（迄今全国已有 18 个省份自主命题）也仍然不能从质的方面改变统一高考的弊端。为此，反对统一高考的人呼吁：把出卷权、阅卷权、录取权还给高校！连招生都没自主权，谈何办出特色！更有学者提出：统一高考是计划经济的产物，学校单独考试才符合市场经济原则，进而提出废除统一高考。

高考研究课题组的学者们认为：统一高考节省人力、物力、财力、高效便利，其主导地位的不可取代是我国基本国情决定的。同时因为成绩可比性强、有利于减少考题泄露的机率，即使像美国、日本、韩国、俄罗斯等市场经济国家，在大学招生中也都有统一考试，只不过各高校在使用统考成绩时权重不同。香港在内地招生也把高考成绩作为录取条件之一。中国内地的问题在于，统考成绩是唯一的录取标准，因此解决的思路应该是通过改革弥补统一高考的弊端。因此便有了全国自主选录 5%新生的高校从 17 所增加到 59 所，北大、清华自主招生 10%，特别是 2006 年复旦、上海交大面试招生的实等意在补弊之举。

但是高考长期“大一统”的危机还不止于此，高考改革课题组的学者们意识到：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的加快，考生将来自各种年龄段和各行各业，高考若不与时俱进，“统一”的优点则可能逆转为其生命力的扼杀者。“兼顾统一与多样”应是高考改革的主旋律。

中国高等教育学的创始人、高考研究课题组总顾问潘懋元教授在描述为这种理论而设计的两种新的考试模式时说：第一种是分类考试。现在的高等教育有研究型、专业型和职业型三种基本类型，因此至少可以按这几种类型用不同的考卷分别进行考试；第二种是统考加单考。即第一次考试为进大学的资格准入考试，用统考方式。通过者到报考高校参第二次考试。这样既能发挥统一高考的规模效益，也能兼顾各高校办学自主权和办学特色，但第二种模式

尚需克服很多困难。

复旦、上海交大自主招生得失析

复旦、上海交大 2006 年自主招生之所以特别受到关注，首先是因为它直接关系到中国的高考模式在促进中小学素质教育、为高校选拔优秀人才中到底能有多大的改革空间。厦门大学考试研究中心副主任、高考研究课题组主要成员张亚群教授对此做了专门探索。

他认为：两校改革力度最大之处在于：复旦、上海交大明确宣布：不以全国统一考试成绩为录取依据，而以自己组织的考试成绩决定录取。

此项高考改革受影响最大的是考生和中学。复旦采取考生自愿报考，大学组织笔试、面试的做法，使考生有充分的自主权；上海交大以中学定额推荐为主，再按学科大类组织专家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面试对象，此举扩大了中学的发言权。这一改革赋予了两校完全的自主招生权，虽然要承担一定的风险，却可以积累经验。

从效果看，两校招生选拔标准多元，既参考中学的成绩和表现，也考查考生是否能满足大学对人才的要求，具有明显的综合评价导向；考试的办法内容多出人预料，因此有效地减少了应试成份，有利于考出考生的真实水平；考试过程公开、透明，接受媒体和社会的监督。这些都是继续推进改革的重要因素。

研究认为，需要探讨之处同样不容小觑：

其一，自主招考的范围仅限于上海，回避了大规模自主招考必然会产生的诸如交通问题、边远贫困地区学生是否有经济能力前来参加前途未卜的考试的问题。

其二，上海交大的考试中缺少笔试环节，仅凭对中学推荐情况的审核加 15 分钟的面试取人，考试的信度和效度恐难保障。而像复旦那样测试内容包括语文、数学、英语、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计算机 10 科。全面是全面了，一些偏才，怪才恐怕会被拒之门外。

其三，成本太高。例如上海交大拟在江苏招生 35 人，报名者高达 35 万人。从筛选材料到面试，工作量非常大。复旦仅面试阶段就组织了各科 150 位专家。如果推广自主招生模式，全部考生都进行面试，就得组织 1500 名专家。

高考研究革课题组的学者们认为：面向全国招生的大学，还是应该在一定程度上借助全国统一考试，减少不必要的成本，实现统考和学校自主考两种形式的优势互补，不必将二者对立起来。

他们认为，大部分高校尚不具备独立招生能力，考试的组织工作、试题设计等等，会给高校带来沉重的负担，招生质量难以保证；对于大部分的考生来说，高校独立招生，个人的应考成本会比统考高出很多，这对于家庭贫困考生十分不利；特别是社会的诚信水平和制度尚待提高和完善。因此高校独立招生的试点不可能在短期内推广。

改革成本不可不付，不可不慎

不少研究高考改革的学者都谈到改革成本问题，不少人认为：高考改革中出现腐败，是不可避免的成本。这种成本是怎么个付法？

请看郑若玲在相关研究中对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实行的几项高考改革的一段回顾：

招收委培生和自费生改革，本是有助于解决高等教育中长期存在的“产销不对路”的良策。但因收费和降分挂钩，“权力干预”、“分不够钱来凑”等不正之风趁机而入，严重破坏了高考招生的声誉；同一时期开始实行的保送生制度，本意是为了弥补高考笔试的不足，创设拔尖人才脱颖而出的环境。然而人为因素的干扰很快使其异化为“推良不推优”，“送官不送民（指出身）”。还有为扩大高校自主权而增加投档比例的改革，（即录取 100 名，可投档 120 名，供高校选择），却造成了招生季节条子满天飞的“奇观”……

高考研究课题组认为：在监督机制不健全，社会诚信严重缺失的情况下，腐败几乎与高考改革如影随形。被认为最有利于素质教育的“高考成绩+推荐信+中学平时成绩和其他表现”的美国高考模式为何不能在中国推广？这是不少人追问、谴责高考的重要原因。的确，我们不能等有一天诚信机制健全了再来搞高考改革，二者之间的关系应该是同步互动。但高考改革涉及面之广，对大众的利益牵扯之深，非同一般。正如杨学为说：“它的本质远远超出教育，是国家对结束了基础教育最高阶段的青年人所进行的大规模的社会分流”；“高等教育的学历文凭相当于‘白领俱乐部’的‘入场券’”，对于这样的竞争，群众最关心的就是公平！因此，高考腐败对于他们来说，是极其敏感的，如果改革措施不慎引起大面积的高考腐败，对社会安定将产生多么严重负面影响不言而喻！

事实上，高考改革在反腐方面也不是无所作为：保送生条件硬性化的改革，网上录取的改革，还有教育部学生司创建的专门针对高考腐败的“高考阳光工程”等等。之所以不能搞颠覆性的革命，是因为不能将学生的前途及社会稳定轻易做实验。

既要公平，又要吸取科举“求才之法不足而防奸之法有余”致使考试越来越呆板、僵化，最终被止的教训，就要兼顾“选材”和“防奸”。类似的矛盾在高考改革中还有很多，为此刘海峰曾用系列文章专门论述高考改革中的八个“两难问题”。他认为：各种“两难”的实质其实只有两个：即理想与现实之间的矛盾、不同利益之间的矛盾。没有十全十美的改革方案，只能兼顾各方利益，在理想与现实的矛盾之间找到可操作的平衡点，循序渐进，积极试点，科学论证，慎重推广，才是理性对待高考改革的态度。

救人就是救自己

●高志明

看客的悲哀

有人养了一群猴，常宰猴待客。当客人光临时，他会穿上白大褂领着客人挑选猴子。笼子里的猴子们非常紧张，拼命地往后躲。当客人选中一只猴子时，其他的猴子就使劲把它往外推。被推出去的猴子，知道自己死到临头，一动不动地任人宰割。其余的猴子在一旁幸灾乐祸地看着这只猴子被杀掉。不断重复上演，最终，猴子全部被宰杀了。

假如这群猴子群起而攻之，并不是没有机会逃掉。但是，每只猴子并不知道其他的猴子是否会和它一起反抗。它们在反抗与躲闪的策略选择中，都选择了躲闪，抓到谁算谁倒霉，都宁愿苟且偷生，陷入“囚徒困境”。猴子们都成了“看客”，殊不知，今日的“看客”，可能就是明日的被宰者。

猴子如此，人又如何呢？

在美国波士顿树立的“二战”犹太人蒙难纪念碑上，德国神父马丁留下了一段发人深省的铭文，其表达的要旨，恰似上面的“待宰猴悲剧”：

起初，他们追杀共产主义者，我不是共产主义者，我不说话；

接着，他们追杀犹太人，我不是犹太人，我不说话；

后来，他们追杀工会成员，我不是工会成员，我不说话；

此后，他们追杀天主教徒，我是新教徒，我不说话；

最后，他们奔我而来，再也没有人站出来为我说话了。

袖手旁观与多管闲事

光天化日之下，朗朗乾坤之中，小贼在公共场所明目张胆地行窃时，旁观者都看到了，却都不敢吭声。没有被偷的人想，反正被偷的人不是自己，何必多管闲事，又不会得到什么好处，反而可能受到伤害；而不多管闲事虽然没有收益，但也不受损失，那何必要多管闲事呢？很多人都会有这种心理，结果，小贼们更加肆无忌惮，在公共场所行窃屡屡得逞。

小贼们通常团伙作案，在偷东西时会发出这样的“信号”：倘若谁多管闲事，就对谁大打出手！旁观者想，小贼的威胁是可信的：因为假如个别旁观者多管闲事，而小贼不对该旁观者大打出手的话，就会有更多的旁观者抓小贼，小贼将有可能被抓，那么，小贼必然对该旁观者大打了出手。旁观者的策略及可能的支付为：多管闲事，有可能被大打出手致伤；不多管闲事，无所得也无所失。

对于旁观者而言，小贼的威胁是可信的，所以旁观者的最优策略是“不多管闲事”；而

对于小贼来说，旁观者“不多管闲事”下的“不大打出手”策略是最优的选择。结果，经过这番博弈，小贼偷东西时旁观者不多管闲事，小贼不大打出手。

如此的群体不积极作为的结果会使社会风气恶化，偷窃行为猖獗而难以杜绝。对每个人来说，即使这一次被偷的不是你，但下次你被偷的概率增加了，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轮到我们自己。长此以往，大家的处境比以前更差。

看来，要使旁观者采取“多管闲事”策略，而非“不多管闲事”策略，应该加大采取“多管闲事”策略的收益，而减少“不多管闲事”的收益。当“多管闲事”策略下的收益大于“不多管闲事”策略下的收益时，旁观者就会采取“多管闲事”的策略。

从一定意义上说，加强社会良好道德风尚宣传，培养人们的道德情感，可以解决上述囚徒困境问题。因为，增强人的道德观念其实就是加大“多管闲事”策略的收益，也就是当人们多管闲事之时，虽然有可能受伤，可道德荣誉感会使旁观者的心理感到满足，获得精神上的收益；而在小贼行窃时，旁观者假如不多管闲事，其道德感将使得自己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愧。

这样，博弈的过程就变化了：当小贼偷东西时，尽管旁观者认为小贼的威胁是可信的，但是假如旁观者是道德感强的人，那么博弈结局是旁观者多管闲事，小贼大打出手，从而小贼有可能被抓住。

从整个社会来看，假如每个人都有高尚的道德感，凡是偷窃者就会成为过街老鼠，整个社会将走出偷窃之风猖獗的困境。即使偷窃者偷窃的话，其知道将会受到道德感强的公民的多管闲事，偷窃的收益将会很低，也很难再继续从事偷窃活动了。

看来，道德是改变集体消极的好方法。当然，有道德的人并非不理性的人，理性的人是计算的人，是对得与失进行充分计算后采取行动的人。

非合作的博弈结局常常是可悲的。当然，我们知道道德是由群体实施的对非道德行为进行非强制性惩罚的规范，而法律则是对违法行为实施惩戒的核心规范。当道德规范不足以调整某些社会关系时，法律必然会派上用场。对那些勇于“多管闲事”的人，法律理应有激励机制促进大家“多管闲事”。

见义不为与见义勇为

鲁迅先生在《药》里描绘了“看客”的丑态：脖颈都伸得很长，仿佛许多鸭，被无形的手捏住了似的，向上提着。鲁迅先生将看客行为视为中国人的一大劣根性，并且因为受不了看着自己同胞被无辜杀害而欢呼的看客们的举动，毅然弃医从文。在鲁迅先生的笔下，始终贯穿着一个疗救看客的主题。然而，时至今日鲁迅先生的宿愿还没有真正得以实现，有些人依然出于狭隘的自我保全意识，见义却不为，甚至充当麻木的看客。

据《大河报》报道，2005 年 4 月 27 日夜，在河南宝丰县建筑公司附近，有一名歹徒将

一名23岁的女青年摁倒在地，实施强奸，女青年大声呼救，但令人痛心的是，闻声而来的十多名“好事者”竟然没有一人出手制止。直到从此路过的林先生打电话报警，民警赶到现场后，暴行才被制止。

面对歹徒正在行凶，旁观者面临重大博弈：当勇士见义勇为，当看客见义消极不为。这是一个类似“活着还是死去”的两难命题。勇士流血又流泪的悲痛现实让我们也不能无端地把什么责任都完全归咎于看客的冷漠，因为至少看客的生命也是需要保全的。而在没有一个完善的保障机制和大力救济制度之下，鲁莽的勇士和无谓的牺牲也是不合时宜的。

作为一个“理性人”，面对邪恶，会很自然地进行“道德”与“物质利益”的博弈。一方面，道德感驱使他见义勇为；另一方面他自然又会想：我会不会因此身体受残？一旦受残谁负责我的医药费？我的家人怎么办？这些都是很现实也很合理的想法。事实上，看客不能将道德的冲动转化为实际行动，原因也就是这些。给看客见义勇为的胆子，最好的方法应该就是为他们打消后顾之忧，替他们承担因见义勇为而带来的各种损失。

从法理学的角度讲，见义勇为者可以请求受益人给予补偿，但这里就会面临一个向题，那就是受益人的支付能力。让有钱人补偿救自己的见义勇为者可能相对容易，但对于经济贫困者就很难做到。那么，在这个时候，政府就应该担负起相应的责任，为见义勇为者承担做好事后的各种风险，给英雄以合理的物质补偿和精神褒奖。那些想见义勇为的人，在消除了各种疑虑之后，面对危险也很可能“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

拯救别人与拯救自己

一天深夜，一位先生沿着一条昏暗的小路回家。经过一片丛林，他突然听到有人挣扎的喘息声，慌忙停下脚步，仔细地听。发现是两个人在扭打，间或夹杂着衣服撕裂声。他立刻明白：一个女人被袭击了！

他想，到底我该不该介入这个事件当中呢？

他一面担心着自己的安危，一面诅咒着为什么今天晚上要选这条小路回家。假如自己也成为另一个牺牲者怎么办啊？是不是该跑到附近的电话亭打电话给警察就算了呢？

那个决定的过程好像永无止境，但实际上花不了几秒钟，而且听得出来那个女孩的呼吸挣扎声越来越微弱了。他决定一定要有所行动。于是冒着生命的危险，立刻冲到丛林后面，将歹徒从那个女人身边拉开。随后他和歹徒扭打成一团，倒在地上滚来滚去。

最后，歹徒终于放弃，跳起来逃跑了。他气吁吁地爬起身来，那个蹲踞在黑暗之中的女孩仍然在啜泣和不停地发抖。

他跟那女孩保持了一段距离，慢慢地说：“好了，那个人已经走了，你现在安全了。”

一段很长的沉默，她开口了，带着不可思议的惊讶：“爸爸！是我啊！”

在这个故事当中，男主角冒着生命危险去援助一个受侵袭的弱女子，结果他救回的是他自己的女儿！

这个故事对那些见义不为的人具有深刻的教育意义。其实，拯救别人也是在拯救我们自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2

践诺二题

云娘的承诺

●马 德

过年回老家，又看到云娘，她的穿着，一如许多年前，利落端庄，《花样年华》中的张曼玉一般，提着一个盛饭的小圆桶，优雅地穿过街巷。

记得，我很小的时候，云娘就来到了我们村。据说，她还是个大学生呢。因为被城里的小白脸甩了，一赌气跟了在煤矿下窑的云二叔。云二叔快四十了，领着一个二十多岁的大学生媳妇回来，一天到晚乐得屁颠屁颠的。见了我们，说，孩子们，快叫，这是你云娘。

就这样，美丽的云娘仙女一样落入凡间，成为我们村学历最高的人。父亲常常叹息说，云娘这媳妇是给恋爱害的，放着城里的干部不当，愣是嫁给你云二叔，成了个农村人。

按父亲的话说，云娘是个很拧的人。然而，就是她，却干了一件更傻的事情。

有一年，和云二叔一起下煤窑的同村孙姓男人，被煤窑掉下来的一方石头砸成了重伤，矿主给了几百块钱，就把人打发回来了。男人回来之后，就不行了，临死之前，把云二叔云娘喊到跟前，眼泪汪汪地说，我家女人和两个孩子就托付给你们了，我走之后，希望你们能帮我照顾他们。当时，男人的床前，他的两个牙牙学语的孩子，正在嬉戏打闹。云娘看着不谙世事的孩子，又看着在一旁啜泣的孙家女人，说，孙大哥，你放心吧，嫂子这里，我会帮衬的，将来，只要我能吃上饭，就一定让嫂子和孩子们也吃上。

生活最困难的几年，云娘一家人也吃不饱，但总忘不了周济孙家。有一年，年成欠收，云娘回到城里，从娘家那里背回一袋子杂和面。二话没说，就倒出一半，给了孙家。然而，他们家并不够，冬天还没过完，只好和别人家借粮食吃。人们都说她傻，她笑笑说，孙家孤儿寡母的，他们也没的吃啊。

有一年冬天，孙家正在上初中的一个孩子病了，云娘骑着自行车去学校接他回来。结果，在去的路上，由于雪天路滑，云娘一下子摔倒在路边的沟渠里，不省人事，半天的工夫，没人发现，差一点冻死。

为了孙家的孩子，竟然差一点搭上命。有人风言风语，说煤窑上给孙家男人的钱，一定是她得了，不然，她怎么会这么舍得出力气。这些话传到云娘耳朵里，云娘听了，淡淡地笑过，什么也不说。

孙家女人后来得了严重的脑炎，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村里人多次打电话，给孙家两个大学毕业后留在城里工作的孩子，要他们把母亲接到城里去。这两个孩子都以工作太忙，没法照顾为由，拒绝了。村里人都骂这两个丧尽天良的儿子，说，既然孩子们都不管，干脆，把他妈饿死算了，看他们怎么办。云娘什么也没有说，每天吃饭的时候，就提着一个圆形的盛饭小桶，给孙家女人送饭去，自己吃什么就送什么，一日三餐，风雨无阻。

人们都有点恨这两个孩子，觉得他们有些欺负老实的云娘。也恨云娘。觉得她这样做，有点助长孩子们不孝顺的风气。但恨归恨，云娘依旧送她的饭。也有人说，这么一个瘫痪病人，云娘坚持不了几天的。但掐指算来，她这一坚持，已经六年了。

仿佛，云娘来到我们这个偏僻的小村，除了嫁给云二叔，就是为了践行这个承诺而来的。而且，二十多年，她一直都在默默地做着这样一件并不轰轰烈烈的事情。人们说，云娘是个老实人，答应过别人的事情，不会耍滑；有人说，云娘是读过大书的人，懂得人情事理，眼界比别人高；有人说，什么都不是，是孙家太幸运……

我想，也许，云娘就是上天派给村庄的一个天使吧。当她推开孙家那扇门，当她的温暖与爱漫延开来的时候，整个村庄，已经因为这种爱和温暖，变得不同寻常。

自然最好

●查一路

河南矿工谢延信，三十二年如一日，照顾亡妻年迈的父母和智障的内弟。央视“面对面”主持人王志问他，图啥？这位憨直的汉子，想也没想，回答，不图啥，就是因为自己答应过亡妻。一诺千金，孝行天下。一肩挑两家，风雨三十年。拮据的经济条件，困顿和劳累，谢师傅像牛一样负重。一般人很难想象，这三十多年，谢师傅是怎样度过的。

王志是位有个性的记者，以目光犀利，提问尖锐而闻名。阅人甚夥，眼里揉不得沙子。然而，当他面对谢师傅，竟被这个汉子深深打动。这位实在的汉子，口讷得难以用言语来表达自己内心的想法。

采访之后，王志感慨，在谢师傅身上，有很多可贵的地方，每个采访的记者都能从不同

的角度，寻找到他们所要挖掘的东西。让王志感触最深的却是两个字——自然。

谢师傅的善行和孝心，用三十多年的时间来践诺，不易。对一个普通人来说，突然一夜扬名，平静众多媒体的追捧，更不易。以王志的经验，许多人对着媒体，难免有一些言不由衷的话，在表述中，难免有矫饰，以便盛名与事迹相称。配合媒体尽可能把自己塑造得完美，这是普通人的精明。对此，帕斯卡尔分析总结出：人们哪怕在自私的欲念中，也懂得要抽出一套可赞美的规律来，并把它绘成一幅仁爱的画面。然而，谢师傅却不懂。谢师傅的言辞和表情中只有——自然。

在谢师傅那里，他所做的一切都那么自然。答应亡妻临终前的请求，是一件自然的事；照顾那个苦难的家庭，是为了践诺，也是一件自然的事；孝顺老人，扶危济困，是自己的义务，也是一件自然的事；生活中难免吃苦受累，更是一件自然的事。

贺拉斯有一句名言：任凭天崩地裂，美德岿然不动。谢师傅的孝行感人至深，这个中原大地上的汉子，却如大地一样平静和朴实。自己所为只是日常生活的内容，甚至苦难也是生活中一个部分，这是谢师傅的理解。因为自然，就可以坚持；因为自然，就没有抱怨。

风行水上，自然最好。庙堂之高与江湖之远，艰难之日与得意之时，生命的过程，都应当从容如水流。西哲蒙田告诫人们："最艰难之学莫过于懂得自自然然过好这一生。"自自然然过好这一生，对每个人来说，确实是平易而艰深的一课。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2

国际志愿者在中国

●金 水

中国最早的志愿者来自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1979 年第一批联合国志愿者共 15 人来到中国偏远地区，从事环境、卫生、计算机和语言等领域的服务。参加志愿活动的人在祖国大陆有几种称谓："志愿者"、"义工"，在台湾被称作"志工"。

"志愿者"是英文 Volunteer 的中文译法?熏志愿服务起源于 19 世纪西方国家宗教性的慈善组织，在世界上已经存在和发展了 100 多年。其核心精神是"自愿、利他、不计报酬"。在中国，有许多来自世界各地的志愿者，不求名利，不计报酬，完全是无私的奉献，下面，就是几个典型的事例。

大山深处的加拿大教师

2007 年春节，在北京，笔者接待了来自加拿大的 Colin。这个 28 岁的高个小伙子金发碧眼，会讲流利的汉语。他向我介绍了在四川省凉山州的支教经历。

他是苏格兰移民，出生在加拿大的埃德蒙顿市，在大学学的专业是电脑，毕业后曾当过7年的电脑工程师。在童年时代，他就对遥远的东方感兴趣，因为他爸爸就是个中国迷。他们常常在家里玩三国游戏，爸爸扮演曹操，哥哥扮演孙权，他喜欢扮演刘备。他说他们全家人都迷恋东方文化，这是他来中国的原因之一。

2004 年的 8 月，他来到了地处偏僻的四川省凉山州民族中学，当了一名英语老师。他负责高二的口语课，带了 90 多个学生、每周 12 节课。他的工资是每月 2000 多元，他省吃俭用，大部分资助了贫困地区的孩子们，给他们买书包，交学费，买书本。自己的伙食是方便面和面条，每顿饭只有 3 元钱左右。他自己穿的极为普通，一身牛仔服穿了三年没换，但是，每到六一国际儿童节，他都要自费给孩子们买衣服。

这样一来?熏他的收入显然入不敷出?熏无奈?熏他只好向他的父亲——一位知名实业家求助。前提是，他仅仅是和父亲借钱，将来要还的，包括借贷的利息。他爱孩子们，在学校，生活条件的艰苦和单调丝毫不影响他和孩子们的学习乐趣。除了英语，他还主动教授孩子们手工等课程，不计报酬。据高林介绍，在凉山民族中学，有来自德国的一位老太太，来自日本的一对夫妇，都是义务支教。这些外教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熏自己的生活极为简朴，简直到了抠门的地步，但是，工资几乎全部都花在贫困孩子们身上，来自朋友们的捐款和资助也全部用在山村小学的开支上，而他们则心甘情愿过着清贫的生活。

在四川凉山的日子里，他偶尔结识了一位来自印度的姑娘，并开始了他们之间的恋爱。这位来自印度的志愿者在云南省思茅的一所农村小学当老师。为了和心上人在一起，高林辞去了在四川的工作，现在已经到了云南，和他的未婚妻一起继续他的支教生活。

义务支教的语言学博士

一位意大利语言学博士千里迢迢来到烟台，第一个奔向的目标就是烟台市青年志愿者协会，他要以志愿者的身份开始他的烟台助学之路。阿鲁道(ABJ)，57 岁，是一位富有传奇色彩的意大利人，具有伦敦大学 MBA 和语言学博士学位。

作为一位精通七国语言的老外，阿鲁道有个愿望：他想让全世界所有想学英语但没有条件的贫困学生都能接触到外教。带着这个心愿，他千里迢迢来到了中国。

2001 年，他以一名国际志愿者的身份来到哈尔滨，从此开始了他的中国志愿者助学之路。在哈尔滨，他发现了很多爱好英语的孩子因为家庭条件，根本没有机会接触到外教，就立即租了一间小屋，专门教授那些没有能力找外教的孩子学习英语。

在哈尔滨期间，阿鲁道边工作边助学，对他来说，工作赚钱只是为了生活和帮助更多的孩子。有一次，他为了帮助贫困的孩子，自己的房租拖欠了几个月，最后只得拼命工作赚钱，但交上房租后，他又将所有剩余的钱用在志愿者助学工作上了。

一次偶然的机会，他的一位烟台学生朱燕妮向他提起了烟台，美丽的海滨令他对烟台产

生了浓厚的兴趣。随后一段时间，他不断从网上、电视上看到烟台这座中国极具魅力城市的消息。

他在烟台青年志愿者协会填写了志愿者注册表，正式成为一名烟台志愿者。阿鲁道热情洋溢地介绍着他的经历。他非常喜欢志愿者这个帮助别人的工作，经过这么多年的经历，他对这份职业有很深的感触。他说，当你有困难的时候，能帮助你的人往往不是那些既富且贵的大老板，而是一些本身并不富裕的人们。他在黑龙江大学任教的时候，一个贫困学生因为父亲重病缠身，没有条件支付学校的学费，想要卖肾上学，他知道这个情况后，挤出生活费用，资助这个女孩子上学，现在这名幸运的孩子已经在美国留学了。

“我没有钱，有时还要靠我在意大利的儿子来资助，但对所有贫苦孩子来说，我任何时候都有钱。”阿鲁道对开设助学英语班提出一个要求：我要教的是贫困孩子，那些没有能力接触外教的孩子，而不是有钱人的孩子。

一位英国老太太的慈善义举

英国老太太英文名希拉里 1998 年到云南电视台担任英语顾问。一位国际朋友在云南文山县麻栗坡兴建了一所希望小学，1999 年的一天，她去参观被深深地感动了。同时她也深深地体会到边远山区孩子们上学的困难，有的孩子要跋山涉水，走十几里、甚至几十里路去上学，实在太难了！有的孩子渴望读书，可家庭又负担不起，不得不辍学。于是，她萌发了办希望小学的念头。

她的经济并不宽裕?熏只好利用节假日和业余时间成立“英语角”，为青少年补习英语来积攒资金。为此，她从早上 9 时起，为一批批的学生们上课，直至下午 4 时，中间也不休息。朋友们得知后，非常支持，他们一传十、十传百地为她凑集了 6 万元人民币。

这时，她手头有急需资助上学的 33 个孩子名单，这些孩子都是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金平县铜厂乡冬瓜林村的。这儿是苗、汉民族聚居地，她很想在这个乡里建立第一所希望小学。在乡政府的大力协调下，希望小学很快建起来了。

第二所学校是与德国西门子公司联合兴建的，同时在英国驻华大使馆的资助下，建在临沧双江县的三家村，共花了 9 万元。无论规模还是设施都比第一所要强。其间还在该县公弄乡改建了一所小学，帮助该校修缮了宿舍，并添置了一些设备。第三所建在该县的邦老乡，比前两所又进了一步，教室更多、更大、更明亮了，还有学生、教师宿舍，以及盥洗间、厕所等等。共花了 10 万多元，其中的 3 万多元是当地自筹的。第四所建在该县以布朗族为主的邦协乡，规模更大。

希拉里发现当地人畜饮用水十分困难。她不顾高龄，同当地群众一道，攀高山、越险崖，四处勘察水源，终于从 6 公里以外引来了甘泉，又花 6.5 万元修建了蓄水池。当人们一掬起甘泉，都激动得热泪流淌。

筹建希望小学只是扶贫的一个方面，希拉里还资助了 200 多个孩子上学。在希拉里的支

援下，双江县妇联办起了“郁林纺织培训班”，向妇女们传授劳动技能。

近 5 年，希拉里除募集大笔资金外，个人投入也逾百万元。她有一个幸福的家庭，老伴及远在英国的老母和大儿子，还有旅居意大利的小儿子和女儿也都支持她，同样为中国的扶贫事业捐钱捐物。

为了表彰希拉里，云南省人民政府特向她颁发了“外国专家彩云奖”。希拉里的感人事迹传到了她的祖国，英国女皇伊丽莎白二世和她的丈夫菲利普亲王亲自签署命令，授予她“优秀国民”荣誉称号。

来自孟加拉的“高干子弟”

在武汉，提起加力布，很多人都知道，这个只有 23 岁的孟加拉国留学生已是当地小有名气的人物。他荣获“武汉五四青年奖章”，成为湖北省第一个获此殊荣的外国人。他现在是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的一名留学生，来中国已经 4 年的他能说一口流利的汉语。从外貌上看，很难想象这个年纪轻轻的外国小伙子在中国已经救了 3 个人的命。为此，加力布就读的武汉理工大学给他颁了一个″突出表现奖″，并奖励了 1000 元奖金。就在颁奖现场，加力布把全部奖金都捐给了武汉协和医院″病房学校″的白血病患儿。

在医院做义工时，加力布认了一位″中国弟弟″焦立夫，他是湖北省巴东县的一个初中生。住院期间，加力布总是鼓励“弟弟”，要树立信心战胜病魔，并向“弟弟”许诺说：“等你病好了，哥哥就带你到公园打球。”焦立夫的父母为了给他治病，已经负债累累，实在无力承担住院的费用，只好出院。加力布得知此事后，便利用休息时间到处奔走求援，希望好心人能助其一臂之力。“我的能力实在有限，可我想，只要每人捐 10 元钱，我‘弟弟’的命就有救了。”人们被这个心地善良的外国小伙子感动了，焦立夫治病的钱很快就凑够了。

加力布的父亲是孟加拉国农业部的一名高官，尽管是**，加力布的父亲给他更多的是平民化教育。“选择来中国留学，爸爸对我非常支持，他说中国发展很快，学会中文将来是个重要的技能。爸爸希望我能做一名孟中友好交流的使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0

短信平台
作者：读者们

●曾经读过一篇小文章，让我很感动。说的是一对年轻的夫妻出外旅行，为了节省开支，吃住一切从简。晚上，妻子看着简陋的帐篷，感慨道：“好想我们的家啊！”丈夫笑着搂住她说：“傻瓜，有你的地方就是我们的家啊！”家，不是房屋，也不是豪宅，而是爱人所在之处。只要爱人在身边，天地随处都可为家。（《守一个人，守一个家》） —— 广东 / 李秋贞

●我们常用自己的眼睛去衡量别人的生活，却不知顽石有顽石的理想，激流有激流的道路，每一朵花都有它盛开的土壤，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快乐。即使是最艰难的生活，也会有小小的满足和幸福来装点。简单的心一旦复杂起来，欢乐和幸福就会越来越远。(《快乐是生命开出的一朵花》) —— 江西 / 延小舒

●联想到一些国人的豪华墓地。其实，纪念树也好，纪念椅也罢，方寸之地，留下一片绿荫、一处小憩之所，让人感动之余，总会引起对死者的怀念之情。墓修得再奢侈，也只是座坟茔，未必能让人产生敬重，或许只有鄙夷。(《另一种纪念的方式》) —— 河北 / 籍兵山

●当“为社会谋幸福”的人生价值观碰到生活的柴米油盐时总有些理屈词穷，全力争辩还不能求得片刻安宁。已过天命之年的人最后却要用爱情的回光返照来化解家庭危机，这多少有些嘲讽的意味。尽管作者用了无关痛痒甚至调侃的语言，但透过文字，我们读出真情的同时还是难免有些心酸和悲哀。(《我最爱的那个傻子》) —— 湖北 / 付 鹏

●一个花季女孩，正是多梦痴情的年龄，本应拥有一颗柔软又多愁善感的心。可是，她的理智、冷静与现实不禁让我震惊，不去感知生活的悲苦，又怎能体味生命的欣喜？坚强不等于麻木，我们依然需要感动。(《谁是最可怕的人》) —— 河北 / 王莉红

●让我们从软弱中走出来的是什么？是不愿心灵受到伤害，是无法忍受不公的对待，是不能再次遭受践踏。一切缘于不能受到屈辱，一人人要活得有尊严，才能在社会上立足。把曾经的屈辱化做动力，相信人人都有属于自己的成功。(《屈辱是一种力量》) —— 河北 / 雪 子

●医改十年，政策出台无数。但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百姓看病依然难。如果医院收支两条线，医院只负责看病，药品的采购、药价的制定以及病人费用的收取均由政府部门负责，这样会不会缓解老百姓看病难的问题呢？(《药价新政与“十年之殇”》) —— 四川 / 艾 东

●我曾经乘车西行，一探千里冰封的雪原。然而真正触动我心的，是雪原上一片片挺拔的白桦林。在酷寒中，它们骄傲地站立，伸向苍穹的秃枝仿佛在诉说、在舞蹈。寂寥天地中，我躁动的心慢慢平静，白桦以其独有的沉静向我默默传递这样一种信息：也许，这就是生命的本来姿态——喧嚣，终会归于沉寂。(《美丽的白桦林》) —— 福建 / 詹静娴

●记得小时候，没有电视，也没有游戏机，却拥有一群小伙伴。我们在夕阳下跳皮筋，在月光里捉迷藏。和我相比，儿子的童年显得多了几分沉重和忧郁，个中原因大概是：现在的人都在拿无形的快乐兑换着实用的金银，简单的快乐就这样被无止境地消耗着。(《廉价的愉悦》) —— 上海 / 曹 敏

●朴素，单纯而善良的李玉树，为贫困的家和优秀的孩子，在城市的边缘苦苦挣扎。卑微的社会地位掩盖不了她对生活的渴望和憧憬，更磨不掉她倔强的自尊。在生活的重压下，她像一朵暴风雨中的百合，给喧嚣的都市带来缕缕清香，让我们感受人性的温暖。(《城市贫民李玉树》) —— 山东 / 高莉莉

●通过旅游者来传递爱心、传达信息给大山里的孩子实在是个不错的主意。我想对旅游者来说，饱览了美景的同时又做了件好事，也得到了与纯真孩子相处的乐趣，这样的旅游是再有意义不过的了。让我们大家都争做“微尘”吧。（《安猪：人人多背一公斤》） —— 浙江 / 杨 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64

第三个副官

●[苏]康.西蒙诺夫 〇李辉凡 译

政委坚决相信，在战场上勇敢的人比懦夫死得少。他喜欢重复这一点，而且，如果有人同他争辩的话，他就要生气。

来到师里的第一个星期，他的两个副官便都被打死了。

第一个是由于胆怯，从战壕里走出来，要往后爬，他被机枪扫倒了。

晚上，政委从司令部回来时，冷漠地在副官的尸体旁边走过，甚至连头也没有朝死者方向转一下。

第二个副官在冲锋时受了伤，子弹穿透了他的胸部。他在被摧毁了的战壕里仰面躺着，张开大口吸气，要求喝水。可是没有水。在前面，胸墙后面躺着德国人的尸体，其中一具尸体旁边横放着一个军用水壶。

政委取出望远镜，望了很长时间，好像竭力要辨别清楚：这个军用水壶到底是空的还是有水的。

然后，他挪动他那已经不年轻的笨重的身躯，艰难地越过胸墙，像平常一样迈着从容不迫的步子，朝地里走去。

当他接近军用水壶时，他们开始射击了。他拾起水壶，摇晃一下，夹在腋下，转身就走。

敌人在他背后开枪，军用水壶中了两弹，他用手指堵住弹孔，继续往前走，用伸直的手拿着水壶。

为了不让水漏掉，他小心翼翼地跳进战壕里，把军用水壶交给了一个战士。

过了十五分钟，政委突然对营长大声吆喝。

“喂，把他送卫生营去没有？”

“不行，政委同志，必须等到天黑才行。”

“到天黑他就死了。”说完，政委转过脸去，认为谈话结束了。

五分钟后，两个红军战士冒着枪弹，弯着腰，抬着副官的不会动弹的身体，沿着土墩密布的田野往回走。

政委冷静地望着他们行动。他同样地估量自己的和别人的危险性。人们在死亡——这就是战争。但是，勇敢的人死得少一些。

夜里，在回司令部的路上，政委顺路来到卫生营。

“喂，怎么样，有好转吗？脱离危险了吗？”他问外科医生。

在他看来，战争中的一切事情，如获取情报、冲锋、医治伤员等，都可以而且应该做得同样迅速。

“您知道您在说些什么吗？”他抓住外科医生的武装带并把医生拉过来小声说道：“人们冒着炮火抬了他两俄里，就是为了要他活着，而您却说他死了。把他抬来是为了什么呢？”

关于自己如何冒着炮火去取水的事却没有说。外科医生耸耸肩膀。

“等一等，”当政委发现了医生的这个动作时，又补充说，“要知道，他是一个勇敢的小伙子，他应当活着，是的，是的，应当活着。”他生气地重复道，“你们的工作太差劲了。”

第三个副官是一个身材矮小的小伙子，长着一头浅色头发和一双浅蓝色眼睛。他刚从中学毕业，头一回上前线。

见面的第一天，他就不得不和政委一起到营里去，他们走在微微上了冻的秋天的田野上，这里时而有迫击炮弹爆炸，但他一步不离地跟着政委。时刻呆在政委的身旁，这是副官的职责。此外，他觉得这个魁梧笨重、步态从容不迫的人是不会受到伤害的：若是跟他走在一起，那是什么事情也不会发生的。迫击炮打得很凶，而且很显然，他们已成了德国人炮击的目标，这时政委和副官便间或卧倒下来。不过，当他们刚刚卧倒，当附近爆炸的烟雾还没有消散的时候，政委便已经起来继续朝前走了。

副官对这个人充满了信赖，这种信赖产生于战争的一刹那间，并且一经产生就永不消失。最后的一百步他同政委并排走着，靠得很紧，胳膊碰着胳膊。他们就是这样初次相识的。

一天晚上，副官报告说，他刚从半岛回来，半岛上一切正常，只是营长波里亚科夫大尉负了伤。

“现在谁代替他？”指挥员问。

“五连的瓦西里耶夫中尉。”

“那么五连又由谁指挥呢？”

“一个中士。”

“您现在再返回去吧，”政委说道。“我不放心，您明白吗？您应当成为我在半岛上的眼睛。去吧。”

第 2 天早晨，政委亲自到半岛上去了。后来他不喜欢回忆这一天。昨夜登上半岛的德国人在残酷的战斗中，打死了先锋连第五连的全体人员，全连无一幸免。

在德国人的尸体中间也躺着被打死的五连红军战士。他们之中有些就躺在战壕里，是被敌人用刺刀刺死的，死者的手中还握着被折断了的步枪。另一些没有坚持住的人便散乱地倒在已结冰的草原的一片开阔地上：他们逃了出来，就在这里中了弹。政委慢慢地巡视着无声的战场，察看着死者的姿势和他们的冻僵了的脸。他在猜度着战士们在生命的最后时刻是如何行动的。甚至死亡也不能使他容忍胆怯行为。如果可能的话，他要把勇敢者和懦夫分开埋葬，让他们像生前那样，彼此有所区别。

他紧张地察看着死者的睑，寻找自己的副官。他的副官是不可能逃跑也不可能当俘虏的，他应当在这里的什么地方，在牺牲者的中间。

终于，在远离战壕的后面，在战士们搏斗和牺牲的地方，政委找到了他。副官脸朝天躺着，一条胳膊折到背后，另一条胳膊向前伸出，手中死死地握着那支纳干式手枪，胸前军便服上凝结着血污。

政委久久地站在他的面前，然后，叫来一名指挥员，吩咐他把军便服撩起一点，看看是什么伤，是子弹伤还是刺刀伤。

他本想亲自撩起来看一看，但是他在冲锋时被几块榴弹片炸伤的右胳膊顺着身体垂着。

“还有呼吸，”他说道。

“呼吸？”

政委丝毫不动声色。他还不知道，该不该为这个好像还活着的人激动。副官躺在这里，离战壕很远，大概当时逃跑来着。不，不会！不可能。他是很少看错人的。

“来两个人！”他厉声命令道。“抬起来，快送到卫生救护站去。或许，他还能活下来。”

“能活还是不能活呢？”他把这个问题同另一个问题——在战斗中表现如何，他为什么会死在大家后面的地里呢——混起来了。两个问题又不由地连结成一个思想：如果一切都很好，如果他表现得很勇敢，——就意味着他能活，一定能活。

一个月以后，当脸色苍白、身体瘦弱的副官，仍像一个长着一头浅色头发和一双浅蓝色

眼睛的顽皮小孩从医院来到师指挥所时，政委什么也没有问他，只是默默地握了他的健康的左手。

“要知道，当时我还没有走到五连，还有一百步远，在渡口就陷入困境了，当时……”

“知道，”政委打断了他的话。“我全知道，您不用解释了。我知道，您是好样的，我很高兴，您活下来了。”

他羡慕地看了看这个受了致命伤后经过一个月重又活过来并且是健康的顽皮孩子。他用头指指自己包扎着的手，忧伤地说道；

“我和上校可已经不是那种年纪了。我的伤口到了第二个月还没有长好。他已经是第三个月了。这样，我们就用两只手指挥一个师：他用右手，而我用左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04

传递光明
●乔.菲茨杰拉德 ○刘汉英 译

在宾夕法尼亚州一个平静的城镇。茱迪一家是镇上仅有的几个犹太家庭之一。圣诞节的晚上，城镇街道和家家户户都灯火通明。惟独茱迪的家里，只在窗台上放着一盏烛火。它在告诉人们，今天也是犹太人的光明节。

凌晨 5 点左右，茱迪夫妇被砸窗子的声音惊醒。他们跑下楼去，看见窗玻璃碎了，灯盏也被摔坏了。看样子是有人用球棒打的，而拿棒子的人一定是越过树丛到达窗外的。

对茱迪一家来说，这种袭击会勾起他们对复杂经历的痛苦回忆。茱迪的父母和公婆都是奥斯维辛集中营的幸存者，再上一辈人都死在那里。当年，纳粹德国迫害犹太人的标志性开端就是“砸玻璃之夜”。为了不吓着父母和孩子们，她并没有把昨晚的事告诉他们。

那天早上，不断有邻居来她家表示慰问。其中一位邻居表白自己的心意，她说：“我知道灯火的故事，它是上帝创造的奇迹。这个典故在基督教创立以前就有了。当犹太人收复耶路撒冷的时候，看到犹太神庙已经破败，而要重开祭祠，只有一点点灯油。然而，这盏灯在点亮以后竟燃烧了八个夜晚。”茱迪说：“那是我们共同的上帝创造的奇迹，为什么有人要对爱的象征表示仇恨呢？”

让茱迪一家更想不到的是，那天，邻居们为补尝茱迪一家受伤的感情，准备做一件事。晚上，茱迪一家从亲戚家回来，发现街上是一种特别的景象。她们的街区几乎家家户户都熄着灯，仅在窗台上放着一盏烛火。烛光照亮了的窗户在向茱迪一家表示支持、同情和团结一致，好像在说：“谁敢砸她家的玻璃，就是砸我们的玻璃。”象征爱心的灯火在居民们的心里传递。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9

不打不成才

●杨 伟

儿子杨昊鸥一篇我与父亲的战争》先在《四川文学》刊发，继而国内几十家报刊转载，新浪、北大中文网等网络媒体推波助澜，尤其是拥有 500 万份发行数量的《读者》（2006 年第 12 期）还把那充满火药味的标题印在显眼的封面。不用说，父亲几十年修炼的灿灿金身顿时污渍斑斑。

“那时父亲打我，我像一只小鸡被他那双练过举重的长满肌肉疙瘩的胳膊架起来，被打得哭天喊地 ……父亲本着‘不打不成才’的战略指导思想，问心无愧地殴打着他惟一的亲生儿子。”

老师将信将疑，“你真那么厉害？”

学生充满好奇，“昊鸥哥哥写的是小说吧？”

记者都是老朋友似玩笑非玩笑，“字字血泪胜斧钺哟，哈哈！”

一向坦坦荡荡的我忐忑不安了，谎言重复一千遍变成真理，何况儿子文中内容完全属实，字字句句铁证如山！

我开始反躬自问，认真回想。对儿子施暴的镜头不断闪回——

有一次是回老家，儿子白日与姐姐玩得欢快无比，忘了日记。夜间，父亲一手拧着呼呼大睡的儿子的耳朵，一手噼噼啪啪暴打，白嫩的屁股青红紫绿，梦中惊醒的儿子两眼透出惊恐，声声哀嚎像寒冬雪夜中遭受重创的小动物的哀鸣，撕肝裂肺。

长期以来，要求儿子每天练习乒乓球，如哪一天没有圆满完成指标，那通常是有一顿“笋子炒肉”（竹片打屁股）等着，最厉害的是用跳绳抽打，绳子上身，血印条条，母亲拍下儿子伤痕累累的照片，父亲凶狠施暴的“罪行”，欲“广而告之”，中了邪似的父亲却振振有辞，“不打不成才”

在我们这个文明古国里，对父母传统的定位为“严父慈母”，“慈”大同小异，“严”的程度有别，但“严”的内容中基本都有“暴力倾向”是不言而喻的，连我这个外面口碑很好的省级优秀校长也不能免俗。

“宽是害，严是爱”，严父之爱往往是一种封建的情感异化，爱子之情超越一定界线就如真理超过一小步也是谬误一样。细细反思严父的暴力倾向，也决不仅仅是让儿子的未来一

帆风顺，未免就没有包藏私心？儿子的出人头地，未必不是父亲茶余饭后甚至后半生夸耀的主要谈资。

一阵急促的电话。打断了剪不断理还乱的思绪，“请问你是昊鸥的爸爸吗？”普通话亲切柔和。“昊鸥的爸爸”？哦，是的，当然是。只是，难道这是一个名衔吗？我的头衔不是“杨校长”、“杨老师”、“杨先生”吗？看来儿子出息了，我的头衔就多出了一项。

电话竟然是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打来的。是《实话实说》栏目策划王未先生。他在《读者》上读到昊鸥的文章，兴趣盎然，他说他非常希望把父子故事搬上荧屏。

在那既熟悉又陌生的录制大厅，面对著名主持人和晶的咄咄逼问，面对台下众多观众真诚的目光，父子再度演绎“战争”，没有歇斯底里，没有凄厉哀嚎，儿子先火山爆发后冰雪消融，父亲反思“暴政”实话实说。多年来面对儿子的“成功”，社会的认可，父亲洋洋自得之际，却从未想到那是牺牲了儿子的所有童趣得来，为了一己之念，断然变为缺失情感的“冷血动物”，强令儿子去实现自己未曾实现的梦想。在那样的专制暴力下，怕天使都会变成魔鬼，这样的成功实在不可取，更何况这也未必能保证“成功”，事实证明这样的“成功”几率屈指可数，绝大部分的孩子在拳脚棍棒下走向了厌学和逆反的无底深渊。

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从京都返乡，我自言自语，“今后我有了孙子辈，一定珍爱善待，一定精心设计多套素质教育方案……”

“如果我有儿子决不给你们带！”已去广州的儿子在电话中斩钉截铁。

母亲问“还信不过我们？”

“隔代亲，不娇惯才怪。”

“哪你咋教？”

“打呗，不打咋成才？！”

父亲握着另一个听筒，愕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63

玻璃改变世界
●刘 震

一种玻璃, 两样遭遇

3000 多年前，腓尼基商人偶然发现，灶上的硝石与海滩上的沙子混熔后就会出现一种清澈的液体，于是玻璃便来到了人间。大约 2000 年前，叙利亚的工匠发明了玻璃吹制术。很快，古罗马人也学会了这种方法，并在征服过程中把它传播到了整个西欧。用这种透明又脆弱的物质制成的装饰品、玻璃窗、瓶瓶罐罐,还有眼镜在西方世界受到了广泛的欢迎。

奇怪的是，古代东亚和印度等地区的人们尽管也很早就掌握了玻璃的制造技术，却并没有拿它当一回事，这是为什么呢?

据说西欧人热衷于使用玻璃器皿是可能跟普遍喝上等饮料葡萄酒有关。而在中国和日本，人们普遍喝热茶，当然最好是用陶器或瓷器来盛了。有了优美的中国瓷器，谁还要玻璃呢?在印度和伊斯兰地区，陶器用得比较多,也许兼有宗教和经济的原因。

在欧洲阿尔卑斯山以北，人们喜欢在建筑物上安装玻璃窗,一是因为气候寒冷，二是因为基督教建筑已经将哥特式彩色玻璃窗融为自己的特有风格。但是在中国，用玻璃窗往往太热，用类似宣纸那样的窗户纸当然再好不过，又便宜又实用。在日本呢,频繁的地震使玻璃得到青睐的希望甚微。在炎热的伊斯兰教地区,在窗户上安玻璃恐怕也不会让人舒服。

玻璃镜子是威尼斯人在 16 世纪发明的，它很快传遍了整个西欧，但在伊斯兰教地区，可能是由于宗教原因，难觅镜子的踪影。在中国、日本、印度，玻璃镜子也没得到发展，这可能有亚洲人性格的原因，也可能是因为已经有上好的铜镜。

以上种种都能从某一方面说明玻璃在东西方为什么具有不同的命运，不过最合理的解释可能是这样：古代中国人虽然也发明了玻璃，但因为它的主要成分是铅钡，烧成温度较低，所以轻脆易碎、不耐高温、不适应骤冷骤热，不适合制作饮食器皿，只适合加工成各种装饰品、礼器和随葬品等。西方古玻璃一直以钠钙玻璃为主，耐温性能较好，对骤冷骤热的适应性较强，因此西方古玻璃的用途和生产量都远大于中国古玻璃。

总之，玻璃在西欧红红火火地发展起来，成为一种特有的产品，而且对西欧的文化和科技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玻璃创造了科学

公元 13 世纪，崛起的威尼斯成了西方世界的玻璃制造中心。随着工业革命的蓬勃发展，玻璃生产技术得到改进，玻璃科学仪器、玻璃瓶、窗户玻璃以及其他许多玻璃器具的大规模生产变成了现实。

玻璃为人们提供了显微镜、望远镜、气压计、温度计、真空瓶、曲颈甑等多种科学仪器，由此推动了人们对自然及物质世界的探求。它实实在在地开启了人们的眼睛和心灵，让人们看到了新的可能性，并使西方文明阐释世界的方法由听觉模式转为了视觉模式。英国学者举出了 20 个改变世界的著名实验来做例子——比如汤姆逊发现电子的实验、法拉第的电磁实验以及牛顿用棱镜分解阳光的实验——结果发现其中 15 个都离不了玻璃。

化学家对玻璃仪器非常依赖。借助玻璃，人们才了解到了氮的化学性质，研发出了生产氮肥的技术，这对 19 世纪及 20 世纪的农业来说是关键的一步。天文学家们也得感谢玻璃，有了天文望远镜，他们才有可能了解太阳系的结构、测量恒星的视差，否则哥白尼和伽利略的猜想将永远得不到证明。假如没有玻璃，生物学家就不能了解细胞的分裂现象，不能在遗传学上取得进步，更发现不了 DNA。

没有玻璃的帮助，物理学、矿物学、工程学、古生物学、火山学、地质学的发展速度也会大大减慢甚至走上不同的道路。举例来说，没有高清晰度的玻璃，我们就发现不了气体定律，而蒸汽机、内燃机、电力、电灯、照相机和电视机的发明也就都成了泡影。没有玻璃，就不会有显微镜，胡克、列文虎克、巴斯德和科赫就无法为人类做出他们的贡献。没有玻璃，细菌理论将不会出现，人们对传染病的认识将止步不前，后来的医学革命也就无从谈起了。

可以说，正是因为玻璃生产在印度、中国和日本的萧条，才使得这些地区不可能发生欧洲那样的知识革命。

透明的文明

玻璃直接影响到人类的思想观念。教堂里的彩绘玻璃窗影响了人们的信仰，而镜子则改变了人们认识自我的方式。天文望远镜则使我们对宇宙、对更深层的空间的理解发生了革命性的转变，进而完全扭转了我们的宇宙观。

玻璃镜子对于艺术中透视法的理解是极其关键的。在各种玻璃仪器的帮助下，人们才对光学原理有了新的认识，而达·芬奇、丢勒以及同时期其他巨匠也才在绘画上达到了更高的精度。没有威尼斯人制造的高品质玻璃，难以想象西方文艺复兴如何发生。

玻璃并不只是思考与认知的工具，它对改善日常生活也居功至伟。13 世纪到 19 世纪之间，玻璃带给了欧洲许多变化，使许多人的生活水平得到了提高。举例来说，玻璃窗延长了一天的工作时间，并改善了工人的工作条件。光线透过玻璃射入室内，房间里的尘土变得清晰可见，卫生条件和人们的健康状况因此也得到了改善。坚硬的玻璃具有较强的保护作用，而且易于清洗，因此它不仅改变了私人住宅的面貌，最终也以玻璃橱窗和玻璃柜台的形式改变了商业的面貌。　　玻璃也促进了农业的发展。温室并不是近代欧洲人的发明，罗马人已经懂得用温室来催熟作物，并用玻璃来保护葡萄植株。在中世纪晚期，罗马人的做法再次复兴，用以种植花卉和蔬果的玻璃大棚也于此时问世。

15 世纪以来，玻璃在其他许多方面得到了应用，比如防风灯、封闭马车、观察镜、灯塔和路灯。航海用的六分仪需要玻璃，精确的计时器也离不了玻璃，它们的出现使得人们可以提高海上测量精度，玻璃对航海事业的贡献由此可见。

先是玻璃容器和玻璃窗，然后是灯具、灯塔和温室，最后是照相机、电视机以及其他各式各样的玻璃制品，现代世界就这样在玻璃的海洋中诞生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54

奔

●管 桦

长江的浩荡波流，回旋着，翻卷着，仿佛在挣脱着什么，响出轰隆隆巨声。浪涛和浪涛彼此呼唤着，滚滚东奔，追赶那一轮红日。从最遥远的迷漫着雾气的天际，也能看见它闪亮的水面。而两岸的岩绝壁，把峻峭的山峰，高高地耸在它们头上那一片荒凉的蓝空中，俯视着澎湃的急流。只有它们知道长江已经走过和将要走过的迢遥途程的时间，是多么悠久。

我站在飞驰于长江的轮船甲板上，风吹着头发，衣襟向天空飘起。我手扶横栏，凝望着从荒古以来就以自己征服一切的雄浑大气，凌驾着风暴，岁月的重轭所不能制服的生命急流，在无尽的追求中，宽阔的胸膛，倾吐出深沉洪亮的声音，好像在告诉人们一种重要的事情。而它所追赶的太阳，正在朝它背后的西方沉落。

那鲜红艳丽给大地倾注了青春和轰响的生命的火球，使冻结的江河，在山野丛林的摇篮中醒来，使寒冬岁月里深藏在地下的种子，诞生出嫩绿的禾苗，给草原洒满鲜花，让鱼群在温暖的水波里自由浮沉。万物都受到太阳的抚爱。它现在却不可抗拒地，必然地向着西方沉落，最后燃烧的烈焰飞奔，浓烟缭绕，天空笼罩着一片无涯无际黑沉沉着火的乌云。映着豪光的长江，依然滚滚东流，从不折回，它没有追赶那追赶不到的，却追赶着黑暗。它背后的太阳，越过狭谷，落进那被它的光辉渲染成绚烂色彩的烟云里去了。江上升起茫茫淡墨色的雾。两岸间或闪现的灯火，在水天辉映的波影里，如梦如幻的抖颤。从荒凉绝壁降下来的淡紫色的黄昏和白浪滔滔的长江，进入比梦中甜蜜的想像更为神奇的黑暗里。

白昼是壮丽的，但是黑暗比白昼更壮丽。深沉的宁静中，充满了幻想，充满了希望。什么都没有，却包含着所有的一切，也包含着对它的惧怕和嘲笑。我注视着近处被轮船探路灯光照出的波浪，不断地互相撞碎，似乎是唯有碎裂才充满生命，才能奔腾，才能掀起冲天巨浪。而那从不碎裂的在幽暗星光下巨大而模糊的山岭，只能万古不变地伫立着。它们感到黑暗是如此的冰冷、沉重、浓厚，像巢居着鬼魅的莽石洞穴阴森可怕。而长江却是明一切地、勇敢地向黑暗奔流。前面波浪的空缺，立即被后面的填补。因风的袭击而高高地扬起头来吼叫，不顾一切地向着漩涡扑去；因狭谷险峰的阻隔更加奔猛。我倾听着黑暗里波涛的轰响，感到它的孤独和悲壮。同时向我展示了一个永恒的伟大思想：

给万物以生命的光明是灿烂的。而黑暗是孕育着那无比硕大太阳的母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11

帮助人是美好的

●流 沙

哈斯先生是美国人，精通中文，在浙江一所大学念新闻传播学。有一天，他在一张报纸上看到一则新闻：

一位老大妈夜里因为被人偷了钱包，只得步行回家，半路上，一位好心司机让她上车带她一程。不料想，车子驶出不久就和一辆大货车相撞了，司机没事，而坐在后面的大妈受了重伤，需要截肢。大妈的家属将司机告上法庭，索赔 40 万。

哈斯说，一条新闻与一个社会公义比起来，到底哪个重要？哈斯的意思是，这则新闻把帮助陌生人的社会道德推向了危险的境地。特别是报纸用了“司机搭载他人要慎重”的句子，在哈斯看来，这样的提醒，完全不符合良知，让人觉得可怕。

这倒让我想起以前听堂哥讲过的一个故事。

堂哥在夏威夷工作，有一天外出锻炼，摔了一跤，伤了腿，只得一瘸一拐地往回走。一辆车停下来，司机探出头问：“先生，你怎么啦，需不需要帮助？”堂哥指指前面不远处的家，说：“谢谢，我没问题。”司机开车走了。过了一会，又有一辆车停下来，司机问：“先生，你需不需要帮助？”堂哥摇摇头。那辆车缓缓开走了，司机还回头朝他看看。没过多久，又有一辆车停下来，司机又问堂哥需不需要帮助，他车上有药箱。堂哥仍然说不用。

堂哥快走到家的时候，救护车赶来了。医生说：“是车牌号为×××的司机帮你打的电话。”

美国是一个“陌生人”的社会，同事之间、朋友之间、邻居之间好像离得很远， 但一旦你需要帮助时，你又觉得大家贴得很近。

后来，堂哥终于想明白了，越是在讲效率、讲金钱、讲竞争的社会里，大家就越期盼能相互帮助，相互帮助是美好的。如果灾难发生在别人身上时他得不到帮助，发生在你身上时你也同样得不到帮助。

堂哥说，在美国工作期间，他也帮助过不少人。在国内，觉得帮助人很骄傲，在美国，觉得帮助别人就是在帮助自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43

办公室的隐形杀手

●胡珀斯

在办公桌前坐太长时间可能会让人增加患上深静脉血栓的风险，深静脉血栓是经常久坐飞机的乘客最常见的疾病，但新西兰研究人员发现，前去就诊的血液凝结患者中，有三成是

长时间坐在办公桌前。但是，对于久坐桌前的上班族而言，办公室的隐藏杀手远不止深静脉血栓。

空调让办公室变成撒哈拉

空调似乎是酷热天气的福音，但是，英国的夫大学感冒中心的主任伦·埃克斯教授说，办公室的空调可能有助于传染夏天的感冒病菌。埃

克斯说："鼻子内膜被一层薄薄的黏液覆盖，帮助我们预防细菌传染。因为，空调吸干了空气中的水分，可能会导致鼻子中起保护作用的黏液变干，因此，我们更易传染感冒。"

心理学家兼压力专家大卫•刘易斯博士的调查显示，八个办公室中就有一个像撒哈拉沙漠一样干燥。其结果是，数千名员工出现了慢性脱

水，而慢性脱水会导致疲乏和头疼，工作效率降低，更严重的甚至昏厥。利兹都市大学健康和运动科学的讲师路易斯·萨顿说："经常饮水有

助于预防头脑发胀或者疲乏，站起来去接水也是你离开办公桌所做的适当而必要的休息。"

办公椅让背部疼痛

英国慈善组织"关注后背"声称，坐一把设计有缺陷的椅子能导致你的下背疼痛，因为，你背部的肌肉所承受的压力过多。他们建议，最

好选择背靠可调整的，椅子腿呈星状的办公椅，这样的椅子可均匀分配压力。

而且，你仍需适当调整你的椅子的位置——脚踩到地面上，肘部与办公桌上部呈适宜的角度。应该坐在椅子座位后边的适当位置，而不是屁股仅沾着椅子前沿。你的背部和肩膀要挺直，挨着椅子靠背。

新一代"电脑眼"

"关爱眼睛"慈善协会称，英国人一生中平均 13 万小时是在电脑屏幕前度过。其结果是，出现了新一代"电脑眼"工人，他们会感到头疼、眼睛疲劳和视力下降。"关爱眼睛"慈善协会还推荐，要确保显示器到你眼睛的距离为 13 到 33 英寸。电脑屏幕中心距离你目光水平方向 4 到 6 英寸。字体应为 12 号或者更大，电脑屏幕应保持干净。

键盘比马桶坐圈还要脏

在桌子前吃三明治，化妆或者喝咖啡是上班族常做的事情，但是，亚利桑那大学的研究显示，正是这些食物残渣和其他东西，让你的键盘比卫生间的马桶坐圈都要脏。

微生物学家查尔斯·格巴博士发现，每平方英寸的键盘藏有 3295 种细菌，相比之下，卫生间的马桶坐圈的每平方英寸才有 49 种细菌。格巴博士说："如果有人传染上了感冒或者流感病菌，他们当天接触的物体表面会变成细菌传染点，因为有些细菌能存活 72 个小时。键盘可能就成了一个病菌培养器，它能将病菌传染给任何接触过它的人。"

电话加剧心情恶化

每天使用两小时的电话足以让你的心情加剧恶化。英国萨里大学的一项研究显示，紧贴住耳朵的电话听筒会导致腰椎间盘出状况，在过去，这种疾病只有中年后才会患上。研究组建议，尽量使用戴在头上的电话听筒，它能减少大约 40%的压力。

2006 年的一项研究显示，手机和手持电话都携带细菌。曼彻斯特城市大学的微生物学家声称，平均每英寸手持电话有细菌数万，因为手机的热度和经常使用使得它成为了一个绝好的细菌滋生地。

复印机和传真机和交通污染无异

复印机和传真机感光过度发出的气味，如甲醇和异丁烯酸盐会导致一系列问题，从头疼到皮疹，英国慈善机构"英国过敏"的发言人林德塞·迈克曼纽斯表示，有的人还会出现呼吸困难。她说："油墨块和墨粉的挥发能降低大气中臭氧量，它与交通污染导致的危害相同。不光是破机器或者是旧机器会产生这样的危害，新的复印机和传真机同样有害"。她建议，要保持窗户通风，如果该设备的位置与你的座位相近，你的办公桌最好搬离该设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P62

爱西藏的男人

●裘山山

一般人爱西藏，都多多少少能说出自己的原因。可是我知道，有一群人，他们爱西藏没有理由。

38 年前，有位西藏军区的领导病倒在工作岗位上，他是边修路边进军、爬雪山数十座、趟冰河数十条、流血牺牲走上高原的英雄群体中的一个。他的妻子孩子进藏看他，他被担架抬了出来，送到北京治疗。

他的儿子，一个正读高一的青年学生，看到父亲被抬上飞机的时候，一种使命感油然而生，他要继承父亲的事业，在西藏当兵！说到做到，这个儿子在那片土地上一干就是 25 年，从一个士兵，成长为一名大校军官。

我认识他的时候，他已调到了内地部队。但是他跟我说的一段话，我至今难忘。他说，每次我离开西藏回到内地，要不了多久，心情就会像一块皱巴巴的烂抹布，我就会很烦躁，渴望回到西藏。只要一回到西藏，在西藏的阳光下晒一晒，皱巴巴的心立即就被熨平了，重新变得舒展开朗。所以当有人说，西藏军人做出了牺牲、需要理解时，我就说我不需要。因为西藏给予我们的，多过我们给予西藏的。我们从西藏获得的心灵愉悦、灵魂的跃升，没人能知道。

我想他爱西藏，是真爱，爱到了骨子里。

1982 年，有个来自山东农村的小伙子从军校毕业，学校让他留校。他跑去找校长，说他考军校是为了戍边卫国。校长说，你要不愿意留校，现在只有两个方向的部队还有名额，一个是西藏，一个是新疆。他毫不犹豫地说，我去西藏。

没料到这个选择给他的父母带来了极大的痛苦。当时他的家乡发生了一件事：一个被分派援藏的地方干部，因为害怕西藏艰苦拒之不去。那个年代，还是个谈藏色变的年代。人们纷纷传说，西藏不仅缺氧、寒冷，还荒无人烟。他的母亲知道他要去西藏后，一气之下，重病卧床。他很内疚，但还是义无反顾地踏上了高原。

他像西藏的山一样稳稳地站在了那里。当排长时，他是全旅最优秀的排长；当连长时，他把一个连带得呱呱叫；当营长时，他被评为西藏军区军事训练先进个人。后来他被提拔到团长的岗位上，年仅 34 岁，是全军区最年轻的团长之一。

但事业上的成功并没有减轻他对父母亲的愧疚。每次探亲，他总是选择农忙季节。回家一放下行李就开始干活，起猪圈、劈柴火、上房换瓦、割麦子翻地，村里人都说，你简直是个地道的庄稼汉啊。

他是我采访过的一位团长。我当时问他，你爱西藏吗？他说，没想过。我又问他，想过要离开吗？他仍说，没想过。如今八年过去了，他依然在西藏。我不知道如果我今天再问他，你爱西藏吗？他会怎样回答。也许他仍会说，没想过。

他无须用言语表达。

再讲个 20 世纪 90 年代的年轻军官吧。

小伙子是北京兵，从军校毕业被分配进了西藏，而且一下被分到了最边防的一个哨所。

日子到底怎么过的，我不知道。我想说的是，他最初是不情愿去那里的，只盼着有机会就调走，后来感情是怎么变化的，连他自己也没察觉。一年后他该探家了，他迫不及待地回到了北京。父亲母亲，哥哥嫂子，总之他身边的所有亲人，都像迎接劳苦功高的英雄那样迎接他。他们在一家高档酒楼里订了包间，众星捧月般地将他围在中间。他也陶醉在聚会的中心。已经有多长时间没有过这样的生活了？有多长时间没有吃过生猛海鲜了？有多长时间没看见漂亮小姐站在身边倒酒了？

父亲端起酒杯，众亲戚们也纷纷端起酒杯站了起来，他笑吟吟地说，谢谢大家，我太高兴，我……我今天……

突然，真的非常突然，眼泪一下盈满了他的眼眶，他说不出话来。他垂下头，哇地一声，哭出了声。他一边哭一边说，我在这里吃这么好的东西，我坐在这么温暖明亮的地方，可是我的那些兄弟，他们连电视都看不到，他们住在屋里结冰的地方，他们好多人从来没吃过海鲜，我吃不下啊……

所有的人都红了眼圈儿，所有的人都在那一刻，挂念起了他们素不相识的遥远的西藏。

后来，小伙子提前结束休假回到了他的哨所。他提着满满两大包东西，全是好吃的。他看到他的那些兄弟围着他乐呵呵的样子，心满意足。

当西藏被越来越多的人喜爱，当西藏被越来越多的人向往，这三个男人，和他们所代表的群体，却始终特别。他们奔赴高原，不是为了好奇，不是为了风景，不是为了丰富自己的阅历，不是为了写作，不是为了舞蹈，不是为了绘画，不是为了音乐，不是为了自己的任何愿望。甚至，他们奔赴高原并非己愿。但他们一旦去了，就会稳稳地站在那里，增加高原的高度，增加雪山的高度。他们从不表达他们对西藏的爱，因为他们和西藏融在一起。

他们就是西藏军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36

4 条鱼≠3 条鱼＋1 条鱼

●施 展

我居于法国，与政府机构打过若干交道。法国政府机构的工作人员，态度良好，但效率奇低，甚至低到令人匪夷所思的地步。据与法国公司打过交道的朋友说，法国企业的办事效率也很低下。我想，法国人历来不以严谨著称，效率难免低下，而历来号称严谨、高效的德国人，必不如此。

最近到德国去了一趟，所见所闻让我吃惊不已。

可怕的流程

德国人的守纪律、严谨，德国社会运作的高度流程化，世界闻名。德国的政府、企业……都是高度流程化，内部分工极明确，每一事项都有专人负责，旁人不得越权，每个人只需做好分内的事，整个机构就可流畅运转。

听起来非常好，不过，什么事都得有个限度，过犹不及。机构是死的，人是活的，活人不是机器，谁都可能出错，一旦流程中有一个人出错，整个流程就会运转不下去，因为其他人无权代理，不懂得该怎样代理，甚至都想不到要来代理。

我在汉堡的一位朋友，在住处申请上网。汉堡网络公司的规矩是，每月初向用户寄送上月网络费用的账单，用户据此缴费。朋友说，他家的网络接通后，连续 6 个月没有收到账单，他就只好一直不缴费。此后，网络公司寄来了律师函，催他缴费。他于是去网络公司说明，自己从未收到账单。原来，寄送账单的部门把他的地址搞错了，但寄送律师函的部门拿到的地址是正确的，只是，这两个部门都只做自己的事，决不多做一点儿分外的工作。

后来，朋友要回国了，便要求取消网络服务。他本可以在月底注销网络并回国，而账单要到下月初才会寄到，网络公司就收不到这最后一个月的钱。朋友不好意思占便宜，于是跟网络公司商量，提前把这最后一个月的账单打出来，他好提前缴费。没想到，网络公司的工作人员态度温和、语气坚决地告诉他：绝对不行，即使钱收不到，流程也不能改。结果，这位本想“诚信为本”的老兄，只好“欠费回国”。

德国医院中的“程序主义”也非常惊人。我有几个朋友深受其害。

朋友 A 肚子疼，去医院检查。按照流程，每个科都查了一遍，都说没问题。可是流程里似乎没有一个可以汇总的地方，结果无论如何也拿不出诊断结果。

朋友 B 是个来自中国的小姑娘，大腿上长了个脓疮，于是去医院看，大夫说要做个小手术，把它割掉。大夫割了一会儿，问小姑娘，你疼不疼？小姑娘从小饱读英雄事迹，便咬紧牙关说，不疼！过了一会儿，大夫又问，疼吗？“不疼！”……大夫非常奇怪：“怎么还不疼呢？我早把它割掉了呀！”原来这一问一答是流程中大夫判断是否结束手术的标准。

朋友 C 是个小伙子，打篮球受了点儿小伤，手上破了个口子，流了些血。反正他有医疗保险，看病一分钱不花，就去医院看。大夫简单看了看说，一个很小的血管破了，不用包扎。小伙子反问，你怎么知道是一根小血管破了？大夫说：“你不信？那我给你看。”说着拿起镊子，刷刷两下，把伤口撕得更大，然后指着伤口说，你看，就是这里破了。这位老兄欲哭无泪，这下想不包扎也不行了。

急死人的效率

既然流程无论如何都要严格遵守，效率低下也就几乎成了必然。

朋友的一位师弟到汉堡大学教务部门打一份成绩证明，工作人员告诉他，现在不能给你，一周后寄给你。一周后，没有动静，这位同学又去，工作人员说，请再等一周。又一周过去了，还是没动静。同学再去，工作人员对天发誓：再等一周一定寄去。一周过去了，还是没动静，只好再去……就这样，一份成绩证明等了4周才拿到。

一位朋友住的房子，到了规定的年限，阳台的外墙需要重新粉刷。德国工人搭好了脚手架。几周后，来了几个人，粉刷了一部分。又过了几周，又有几个人来粉刷了一部分……就这样，一个阳台外墙，一年多了，竟然没刷完。

我也亲身体会过这种低效率。我和朋友去一个德国人开的饭店里吃午饭，当时客人很少。我俩各点了一份菜，其实就是在炒鸡蛋里加上烤土豆块。在中国，这么简单的东西要是5分钟之内上不了桌，这个饭店就离关门不远了。可是在德国，我俩足足等了４０多分钟。看着我一脸的愤怒，朋友无奈地说：“这在德国太正常了。”

“傻”得可爱的德国人

汉堡有个非常著名的鱼市，每周日上午开市。我看到一个摊上的鱼不错，就问价。鱼贩说：“１条4欧元，3条１０欧元。”我说买4条。鱼贩说：“１６欧元。”“怎么是１６欧元？不是3条１０欧元吗？”鱼贩说：“你要的是4条，4条就是１６欧元。”“那我先买3条，再买1条，多少钱？”鱼贩算了半天，说：“１４欧元。”“这和我买4条有什么区别？”鱼贩说：“你买4条，就是１６欧元；要是先买3条再买1条，就是１４欧元。”

我的一个中国朋友在德国工厂里打工，一天，主管要他和四五个德国同事查一下货架上还有多少货。朋友看了一眼就说，还有３４件——每排9件，一共4排，最上面一排少了两件。主管很怀疑地瞪了他一眼：“数!”于是大家开始数，数完报数，每个人的答案都不一样。主管的鼻子都快气歪了：“再数!”数了好几遍，终于数出来是３４件。主管特别惊讶地看着我的朋友：“你怎么那么快就数出来了？”

这么一路说来，似乎德国是个无药可救的国家了。其实不然。

德国人恪守的流程，在正常情况下，能够百分之百地保证完成工作的质量。比如德国人铺马路，要铺多少层材料，每层多厚，都有严格的标准。德国人会不时用尺子去量，以保证每一层的厚度绝对符合规定。这样铺出来的马路，多少年都不会坏。

当然，要想用上这个马路，你也得先等上很长一段时间。

本文摘自《读者》2007第12期P60

“穷人老爹”的爱心传奇
●冯武勇

一个人走了，全法国都在流泪。

94 岁的阿贝·皮埃尔，一个僧侣，一个传教士，一个议员，一个终其一生为穷人奔走呼吁的法国老人，在巴黎圣母院接受了法国人最后的哀悼。

法国前总统希拉克说，我们失去了“法国的良心”和“善的化身”。

阿贝是希拉克总统口中的现代“法国传奇”。从 1954 年为无家可归者发出愤怒的呼喊以来，他的生活信条就只有一个：唤醒社会良知，为穷人、为流浪汉、为被剥夺和被损害者寻求福利和救济。

在最受爱戴的法国人评选中，阿贝连续 17 年被授予这一殊荣，直至他主动退出评选。2005 年，全法电视观众把他评为法国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三个人之一。

2007 年 1 月 22 日，阿贝与世长辞。法国政府将 26 日定为全国哀悼日，以追思这位“法国的良心”。阿贝的灵柩 26 日摆放在巴黎圣母院，上自希拉克总统、下至巴黎贫民窟的穷人，数千人在肃穆的管风琴声中，向这位绰号“穷人老爹”的法国老人致敬。

在圣母院外面，一群无家可归者搭起帐篷，上面写着大字：“谢谢你！”就在几天前，他们还在巴黎游行示威，要求享有居住权。

阿贝为穷人发出的第一声呼喊是在 1954 年 1 月 1 日，那天巴黎天寒地冻。“我的朋友们！伸出你们的援手吧！一名妇女今天凌晨 3 时冻死在街头。”阿贝通过巴黎的电台直接向市民发出呼喊。

通过阿贝沉痛而焦虑的声音，法国民众得知，那名妇女冻死在马路边，她的手中还攥着一份租房合同解约书。阿贝还提到一名 3 个月大的婴儿，冻死在一个由公交车改装成的临时居所内。

电波传入千家万户。几分钟后，第一批志愿者出现在巴黎市内一个救济中心。很快，200 多名市民开车出门，在巴黎的大街小巷寻找其他可怜人，捐赠物品从法国各地源源不断涌来。

阿贝的人生轨迹从此改变。他曾经是散尽家财、走进修道院的虔诚青年，是法国抗击纳粹的地下解放运动斗士，是法国国民议会议员。但 1954 年那个冬夜后，他把后半生完全用于为穷人争取权益。

在向穷困发起的“战争”中，阿贝不惜用愤怒和“挑衅”的方式向无视民众疾苦的政客开火，他把这称为“神圣的愤怒”。

阿贝说：“我不是天性易怒的人。但是，当我必须去谴责糟蹋人类的那些人和事时，我会发狂。”阿贝强调说：“激发这种神圣愤怒的是爱，它们不可分割。”阿贝创立的“埃莫国

际”如今在四大洲50多个国家展开了慈善救济活动。

阿贝的亲属和“埃莫国际”成员在葬礼上宣读了阿贝写下的一段话：“真正的和平缔造者，是那些皈依于普遍良知的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第12期P37

“奔奔族”：网络、成名与个性
●李丽虹　宋兴川

2006年一则题为《“奔奔族”(1975～1985年出生的人)一中国社会压力最大、最水深火热的族群》的帖子引爆各大网站论坛社区。文中指出：“奔奔族”既是“当前中国社会中最重要的青春力量”，又是“中国社会压力最大的族群”；他们身处于房价高、车价高、医疗费高的“三高时代”。“奔奔族”一词，源于他们“一路嚎叫不停地奔跑在事业的道路上”。

特殊的网络族群

作为当今社会最时髦的族群，“奔奔族”与曾经成为时尚的“布波族”有明显的差异。“布波族”是布尔乔亚和波希米亚这两种完全不同性质、甚至相互冲突的社会阶层的矛盾综合体，他们既讲究特质层面的精致化享乐，又极力标榜生活方式的自由不羁与浪漫主义。“奔奔族”则是指那些为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而正处于奔波、奔忙状态的年轻一族。与功成名就的“布波族”相比，“奔奔族”率真坦诚，不拘传统，蔑视权威，独立思考，个性张扬。他们对“布波族”的所谓小资情调嗤之以鼻，而追求休闲、适合自己的生活格调，如穿着打扮不追求所谓名牌，而是“只买对的，不买贵的”。对于“布波族”身着名牌，讲究情调与格调的生活方式，“奔奔族”认为那只是一种面具化的生活。

除了这些不同外，更为重要的是，“奔奔族”是因为网络而出现的族群，又是网络中最大的族群；他们通过网络交友、谈恋爱，以及获得成名和财富，网络在他们生活中占据重要的位置，他们自诩“为网络而生”。

掀起网络致富狂潮

“奔奔族”诞生于网络盛行的年代。他们借助互联网，遵循“零成本创业”，即一台电脑、一个人、一根上网线，就是他们互联网创业所需的全部投入。他们利用网络的草根优势，有的依靠创意和激情在三四年的时间里完成了原始资本积累，如戴志康、李想、邓迪、高燃等一大批年轻的网络富豪；有的依靠网络恶搞而迅速蹿红，如芙蓉姐姐、天仙妹妹、后舍男孩等一批网络名流，他们利用网络恶搞，无视他人的“笑骂”，“只要混个脸熟、赚足人气，

银子就会有人送上门来”。

随着社会上一夜成名，一夜暴富的社会现象越来越多，“奔奔族”一夜成名的愿望空前强烈。他们认为，网络是公平的，不管你是富家公子还是杂草杉菜，只要你狂放张扬、特立独行，你便能成名在望。这是一种典型的先成名后获利的成功模式。不少“奔奔族”特立独行的目的就是想成为媒体关注的焦点。

“奔奔族”毫不讳言个人一宿成名的野心和一夜暴富的梦想。对媒体的批评和评价，“只要不违背法律，就会以十二分的热情去创造金钱。”所以，网络成就红人的频率，从刚开始的每年一两人，到后来的两三月一人，最后发展到现在的一月数人。在网络成名不断提速的背后，我们看到的不再是那种仅限于对内心、对观念的表达，更多涌现的是“奔奔族”无限的物质渴望。

注重现实的享乐

绝大多数的“奔奔族”是独生子女。他们认为“物质享乐是人生自然的选择”。在讥讽布波族“小资”生活的同时，“奔奔族”却不愿因金钱的窘迫，给享受打折扣；舒适的住房、奢华的婚礼、品牌汽车等高品质的生活也是他们追求的目标。

多数“奔奔族”来自普通的家庭，因不愿做“啃老族”成为“奔奔族”。虽然，通过信用卡、银行按揭等理财方式，“奔奔族”能够提前享受体面的物质生活，但不少人却由此成为“房奴”、“卡奴”、“月光族”。超前消费的代价是拼命加班、身兼数职，以及为保持竞争优势而不断地充电学习；追求物质享乐的代价是透支健康，导致亚健康状态。甚至“过劳死”。为此，“奔奔族”不得不在压力的夹缝中学会享受生活，自驾游、拓展训练等一些高消费的休闲方式成为许多“奔奔族”的最爱。

对于许多“奔奔族”女孩，“干得好不如嫁得好”成为她们追求物质享受的捷径。2006年成都市有一位中年千万富翁公开在社会上征婚，应征者趋之若鹜，其中不乏一些在校的、甚至名牌大学的女大学生。有的女孩为了加强自身的竞争力，甚至不惜花大把的钱整容。“现实比较不美丽，嫁个有钱的老公胜过自己十年的奔波”是时下不少“奔奔族”女孩的想法。

以自我为中心

“I am what I am!”是“奔奔族”奉行的信条。“奔奔族”多数人自视甚高，背弃传统，藐视权威，追求个性解放，恶搞、叛逆、张扬便成为“奔奔族”利用博客展示自我、彰显自我的主旋律。一大批“奔奔族”的领军人物的座右铭，更是把这种张扬自我表达得畅快淋漓，如郭敬明言：“如果上帝要毁灭一个人必先令其疯狂，可我疯狂了这么久为何上帝还不把我毁掉?”韩寒说：“评论家和批评家看出来的东西，我们基本上可以不理会。”

“勤俭节约”、“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等传统的美德在“奔奔族”人生辞典里则是墨

守成规的同义词。“我的地盘我做主”是“奔奔族”的口头禅，“我行我酷”，是他们的行事法则；按自己的方式生活，“快乐是生活之本”是他们的追求。失恋、血拼、旅游计划都可能成为他们辞职的理由；不受各种条条框框的限制，在网络上肆无忌惮地宣泄，恶搞……想做就做，想说就说；冒险和刺激是他们的兴趣、爱好之所在；责任、规则对“奔奔族”来说没有“开心”、“好玩”、“喜欢”重要。

对待婚姻和家庭，很多“奔奔族”都缺乏承担困难的勇气和耐心；对待孩子，有的“奔奔族”心甘情愿地做不要孩子的“丁克”家庭，有的即便是做了父母却没有真正进入父母的角色。其原因一方面是忙于生活的奔波没有足够的精力；另一方面是喜欢自由自在的生活，不愿意承担家庭的责任。

“张扬”与“另类”的背后

对于“奔奔族”现象，有人说：“不过是网络一次热闹的概念炒作而已，是奔奔族矫情的自怜自慰。”虽然这个词汇产生于网络，但是之所以能够盛行于网络，是因为几乎每一个看到这个词语的青年都可以在其中找到自己的影子。不能否认，扩大到现实社会中，这个词真实地反映了生于70年代后这一代人的群体生存状态。在理想、家庭、事业人生发展的重要阶段，他们却身处前所未有的变革时代，经历着高考、住房、医疗制度的改革，在诸多的社会压力下，毋庸置疑，历史赋予“奔奔族”更多的社会责任，从而让他们面临更多的挑战，承受更大的压力。

也有人说“‘奔奔族’信仰缺失，精神沙漠化，中国传统文化缺失，是精神迷茫的一代”。的确，从他们的文字中，我们看到的不再是那种仅限于对内心、对观念的表达，涌现更多的是“奔奔族”对物质无限的渴望。然而在责备他们的同时，也应该看到他们这代人自出生之日便站在奔跑的起跑线上，自幼儿园起各种补习班到大学里各种考证热是多数“奔奔族”的成长经历；在价值观形成之时，高速发展的信息技术为他们接触多元文化和价值观念提供了便利的物质条件。在激烈竞争的环境中，在不断奔跑的人生道路上，“奔奔族”无暇思考和反省。社会在为青年一代创造更加富足的物质条件的同时，更有责任为他们营造一个健康向上的精神世界。

还有人说“‘奔奔族’是被宠坏的一代”。与生在经济困难时期，读书赶上“文革”，工作遭遇“下岗”的父辈们相比，“奔奔族”无疑是幸福的；与“又红又专”千军万马挤高考独木桥的上代人相比，“奔奔族”也有更多追求成功的模式和选择发展的方向。但是在呵护中茁壮成长的同时，他们也背负着父辈们太多的期望。当我们劝勉他们在社会经济转型时期要自强自立的时候，要承认他们正以其独特的方式体验社会、实践人生，正以不同以往的新鲜的青春活力影响着我们的社会，刘翔，姚明，郎朗……2005年10月，李宇春成为美国《时代周刊》(亚洲版)的封面人物。

“少年智则中国智，少年强则中国强，少年进步则中国进步”，“奔奔族”作为最具时代代表性的一代人，最终必然担负起社会中坚力量的重任，因此全社会不能单纯地以“张扬”、“另类”、“自我膨胀”来评价他们的“一路奔跑，一路嚎叫”，而是有必要以历史的责任感，理性地看待他们，积极地引导他们，耐心地关爱他们。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2 期 P23

《读者》2007 年第 13 期目录

心声

文苑

• 卷首语 • 最幸福的人，不必问人生意义吴淡如 1
• 文　苑 • 敞开着的窗口萨契 4
顾城诗选顾城 5
牛的写意李汉荣 7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于比克 • 舒比格 8
给春天让条道陈绍龙 13
沙漠纪德 16
赌玉矫友田 20
• 书　　摘 • 洋人看京戏及其他张爱玲 22

人物

• 人　　物 • 光环的背后木华 14
哲学家萨默塞特 • 毛姆 50
• 历史一页 • 外滩，生生不息陈丹燕 30
战争与和平宋美龄 44
• 名人轶事 • 名人轶事费瑟 61

社会

• 杂谈随感 • 你愿意善良吗谢鹏雄 12
谁掠夺了我们的脸陈染 39
冷静去听“我爱中国”毛志成 40
树的命运刘亮程 54
抚仙湖里的鱼贾平凹 58
附着的生物廖保平 62
• 今日话题 • 我们离“诚信中国”有多远且东 36

人生

• 人生之旅 • 消逝的钟声史铁生 6
一枚硬币帕特丽夏 • S.雷 24
我和橘皮的往事梁晓声 42
• 两代之间 • 一位特殊母亲的忠告盖伊 • 罗宾 • 拉布伦 17
因为她是妈妈叶倾城 38
家教札记李蔚红 48

·婚姻家庭·刘家炸酱面席慕蓉 10
牵挂虹影 33
被滥用的宽容和隐忍杨眉 56
·人世间·一粒扣子欧阳卓智 9
悲情老驼广智 28
贫贱夫妻胥加山 45
·青年一代·与“恶人”斗法曾子墨 18
乐活——快乐生活唐丹妮 26

生活

·心理人生·从窗口望见的别人的生活袁倩 25
请允许我满含泪水地回来戚祥浩 49

知识

·知识窗·人类为何总要寻求刺激 Klaus Manhart46
·科学新知·科学实验破解身边谜题美国国家地理频道供稿 60

看世界

·在国外·剑桥的小人物薛峰 21
认真的力量志村犬 53

点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言　　论·言论 43
·幽默小品·惊人的判断力云弓 52
·补　　白·点燃岁月栖云 15
朋友比不上敌人张小娴 19
“荣誉市民”希特勒孙贵颂 29
我的一个春天顾城 32
“垃圾”的妙用古祥保 47
贝克汉姆的“秘密武器”刘红旗 55
《百年孤独》问世的艰辛许云鹏　林如萱 57
用心的太阳照耀别人臧小平 59

交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封　　面·晨曦（摄影）

最幸福的人，不必问人生意义

●吴淡如

多年前，我到老挝去。那时候，它还是一个不对外开放的国度。由于地处内陆，交通不便，农作物虽然丰盛，但现代民生物资仍然非常缺乏。穷人家能有一件沙龙蔽体已经不错了。

车行荒野，几无人烟，经过一座开满莲花的小湖旁，我看到了一幅令我难忘的景象。

六个五六岁的孩子，光着身子，嗨哟嗨哟，很有节拍地在小湖中划船。所谓的船，只是简陋的竹筏子。

被阳光均匀洗礼过的身体，泛发着黑金光泽。他们笑得非常非常开心，划得非常非常用力，一起往前划，划到小湖中心，又划回湖边。

我举起相机，他们也举起手，完全没有芥蒂地欢迎罕见的不速之客。哗啦。其中一个孩子跳进水里，像鱼一样地泅泳。一会儿，又跳上筏上来。然后，他们又心满意足，嗨哟嗨哟，一心一意地在开满艳红色莲花的池上行舟。

我发了很久很久的呆。我知道，他们绝对是穷人家的孩子，他们没有玩具熊，也没有任天堂，他们甚至没有一件好衣服。可是，没有人有权利觉得他们“好可怜”。

我觉得我“好可怜”。我们都一样可怜。因为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灿烂，那么自然，那么纯净，那么百分之百的笑容。我的因忙碌才能充实、表面上看来蛮有意义的人生，好像从来没能使我笑得如此喜气。那么美丽的笑容使我的心如莲花，在温暖的阳光下，和千百朵莲花一起嫣然盛开。

怎样的人生才有意义？希望他们永远不必为这个问题浪费时间。

心里从没浮现这个疑问的人，才是最幸福的人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1

哲学家
作者：[英]萨默塞特·毛姆　译：唐建清

清末民初著名学者辜鸿铭，在学界几乎无人不晓。本来通篇没有出现辜鸿铭的名字，但读后辜鸿铭的形象跃然纸上。

在这座城市里住着一个著名的哲学家，前去拜访是我这次艰苦旅程的愿望之一。他是现代中国儒家学说最为权威的学者。据说他能流利地讲英语和德语。他多年担任慈禧太后的一个大总督的幕僚，但如今过着退隐的生活。然而全年中每个星期的某些天里，他会敞开开大门进行诸如切磋学问、讲授儒学的活动。他有一些门徒，但人数不多，因此比起他那朴素的寓所和严厉的训诫，大部分学生更喜欢外国大学华丽的建筑和洋人有用的科学；而在他看来，

这都不值得提起也不屑一顾。从听到的所有情况我可以推断，他是一个有个性的人。

当我表示想拜访这位名人时，我的东道主马上答应安排一次会面。但几天过去了，一点动静也没有。当我问起时，主人耸了耸肩。

“我送去一张便条让他过来，”他说，“我不知道他为什么没有来，真是个固执的老家伙。”

我不认为以如此傲慢的方式对待一位哲学家是合适的，我也不奇怪他不理会这样的召唤。我设法给他送去一封信，用我想得出的最有礼貌的措辞问他能否同意我去拜访他，不到两个小时，我收到了回复，约定第二天上午十点钟见面。

我穿过一个破败的院子，被引进一间狭长低矮的屋子，这儿几乎没有家具，只有一张美国式书桌、两把红木椅和两张中国小桌子。靠墙摆着书架，上面有很多的书：绝大多数当然是中文书，但也有许多英文、法文和德文的哲学和科学书籍；还有几百册未装订的学术期刊。在没有被书架占着的墙上，挂着不同风格的书法条幅，我猜想写的是孔子语录。地上没有地毯，这是一间阴冷、空荡，也不舒服的屋子。只是书桌上一只长花瓶中的苋色菊花，才使这阴沉的屋子有了些生气。

我等了些时候，那个引我进门的年轻人端来一壶茶、两只茶杯和一听弗吉尼亚牌香烟。他刚出去，哲学家就进来了，我赶紧表示蒙他的好意让我登门拜访。他请我坐下并开始沏茶。

“我很荣幸你想来看我，”他回答我的时候说，“贵国人只是跟苦力和买办打交道，他们以为每个中国人必然不是苦力就是买办。”

我冒昧地表示异议，但我没有抓住他说话的要点。他将背靠在椅子上，带着一种嘲讽的表情看我。

“他们以为我们可以招之即来。”

我明白我朋友糟糕的便条还在让他生气。我不知道该怎样解释，我喃喃地表达了我对他的敬意。

他是个上了年纪的人，高个子，扎着一条细长的灰辫子，有着明亮的大眼和厚重的眼袋。牙齿已经缺损发黄。他很清瘦，长得好看的双手小小的，干瘪得有些像爪子。我听说他抽鸦片。他衣着简朴，穿着一件黑色长袍，戴着一顶黑色帽子，衣帽都有些旧了，深灰色长裤在脚踝处扎起来。他看着我，他还不知道该以怎样的态度接待我，他有一种戒心。自然，哲学家在关注精神生活的人中间占着一个尊贵的位置，根据本杰明·迪斯累利的权威说法，这种尊贵必须以充分的恭维来供奉。我也有了我应该恭维的对象。现在我感觉到他的举止有了某种放松，他就像这样一个人，正儿八经地摆好了姿式准备拍照，但等快门咔嚓一响就离开，并轻松地恢复他的自我天性。他领着我看他的藏书。

“你知道，我在柏林取得了哲学博士学们，”他说，“后来我在牛津大学学习了一段时期，但英国人——如果你允许我这么说的话——于哲学而言不是很有天份。”

虽然他做出这一评论时带着歉意，但很明显，他乐于说一件让人略感不悦的事情。

“在思想界我们不是没有颇具影响的哲学家。”我提醒他说。

“休谟和贝克莱？我在牛津的时候，那儿的哲学教授都想着别去冒犯他们的神学同事。他们并不跟从他们的思想抵达他逻辑上的结论，免得危及他们大学圈子里的地位。”

“你研究过美国哲学的现代进展吗？”我问。

“你是说实用主义？这是那些想要信不可之物的人最后的庇护所。我对美国石油比对美国哲学更感兴趣。”

他人议论非常尖刻。我们又坐下来喝茶。他开始说得更流畅了。他说一口规范而地道的英语，时不时地用一句德语来表达意思。就一个固执的人所能受到的影响而言，他可能深受德国的影响，德国人的条理性和勤奋给他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他们哲学上的敏锐对他来说是显而易见的，尤其当一个治学刻苦的教授在学术杂志上发表一篇文学章论及他自己的一本著作。

“我写了二十本书，”他说，“那是我在欧洲出版物上唯独一篇评论我的文章。”

我的主人点了一根烟。起初他的声音有些微弱疲惫，但随着谈兴越来越浓，他的声音也溢发有力。他很兴奋地说着，他身上几乎没有一个智者的沉静。他是一个能言善辩者，也是一个斗士。他厌恶现代个人主义的吁求，在他看来，社会是个统一体，家庭则是社会的基础。他拥护古老中国、传统教育、君主制和僵化的儒家经典。他越来越严厉地、愤愤不平地说起那些新近回国的留学生，责备他们亵渎神圣，摧毁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

“但是你们，知道你们正在做什么吗？”他大声地说，“你们凭什么相信你们要比我们高出一筹？在艺术和学术上你们就胜过我们？难道我们的文明没有你们的文明那么复杂、那么深奥、那么精细吗？这么说吧，在你们住在山洞里、身上披着兽皮的时候，我们已是一个开化的民族了。你们知道我们在尝试人类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实验吗？我们寻求以智慧而不是强力来管理这个伟大的国家，千百年来我们成功地做到了。那为何白种人要瞧不起黄种人呢？这要我来告诉你吗？因为白种人发明了机枪，那就是你们的优势。我们是一群没有防御能力的人，你们可以不费力地置我们于死地。你们粉碎了我们哲学家的梦想：世界能以法律和秩序的力量来治理。如今你们正在教育我们的年青一代懂得你们的秘密，你们将可怕的发明强加给我们。你们不知道我们是学习机械的天才吗？你们不知道在这个国家有四万万世界上最务实、最勤劳的的人吗？你们认为我们得用很长时间才能学会吗？当黄种人能够造出跟白种人同样精良的枪炮并射击得同样准确时，那你们的优势何在呢？你们诉诸枪炮，他们也将会由枪炮来裁决。”

但这时我们的谈话被打断了，一个小女孩悄悄地走进来，依偎在这位老先生身边。她瞪着好奇的眼睛望着我。他告诉我这是他最小的孩子。他抱住孩子，低声地跟套，一条长辫子拖到背后。她是在皇帝退位、辛亥革命取得成功的那天出生的。

“我曾想她宣告着新时代之春的来临，”他说，“然而她只是这个伟大国家之秋的最后的

花朵。”

他从书桌的一条抽屉里取出些铜钱，交给小女孩就让她走了。

“你看见我留了一条辫子，”他把辫子拿在手里说，“这是个象征，我是古老中国的最后的代表。”

他现在更温文尔雅了，他说起古代哲学家如何带着他们的弟子周游列国，传授一切值得学习的知识。各国王侯召请他们商议国事，让他们成为国家的治理者，他非常博学，也极富有口才，他绘声绘色地给我讲述了他的国家历史上的一些事件。我不禁想他多少是一个悲哀的人物，他觉得自己有治理国家的才能，但没有帝王来赋予他治理国家的重任。他满腹经纶，渴望传授给莘莘学生，这是他精神上所追求的，但只有少数生活不幸、贫穷和资质愚钝的外乡人去听他讲学。

我几次小心地表示我该告辞了，但他不想让我走。最后我觉得必须得走了，我站起身，他拉住了我的手。

“你来看望中国最后一个哲学家，我要送你一点东西作为纪念，但旬一个贫穷的人，我不知道我能送什么才值得你接受。”

我谢谢他的好意，表示拜访留下的记忆本身就是宝贵的礼物。他笑了。

“在这个衰败的时代，人的记忆是很短暂的，我愿望送你更为坚实一点的东西。我想送你一本我的书，但你不能读中文。”

他带着一种亲切的困惑表情看着我。我有了一个主意。

“送我一幅你的文字吧。”我说。

“你喜欢中国书法？”他笑着说，“我年轻时就有人认为我的字不是一无是处的。”

他在书桌前坐下，取出一张宣纸铺开来。他在砚台里倒了一点水，用墨磨着，又拿来了笔。他活动一下手臂，开始写起来。我一边看写字，一边饶有兴趣地想起听来的他的一些些轶事。说是这个老人每当积攒了一些钱，就会胡乱地用在花街柳巷。他的儿子是城里一个有名望的人，被他父亲传闻弄得很没有面子，只是他强烈的孝顺心才避免了对这种放荡行为的严厉责备。我敢说，对于做儿子的来说，如此放荡确实令人难堪，但对研究人性的学者而言，这又是可以平静看待的。哲学家倾向于在书房中阐述他们的理论，只是众他们间接了解生活材料中得出结论，而在我看来，如果他们也面临普通人所遭遇的的人生浮沉，那他们的著作会有更确切的意义。我是乐于宽厚地看待老夫子的这种雅好的，也许他寻求的不过是去阐明人之假象的最不可理解的一面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50

战争与和平
●宋美龄

议长先生，美国参议院各位议员，各位女士、先生：

受到诸位所代表的美国人民热情与真诚的欢迎，令我感动莫名。我事先不知今天要在参议院发表演说，只以为要到此说声“大家好，很高兴见到各位”，并向贵国人民转达敝国百姓的问候之意。

我并不擅长即席演说，事实上也根本称不上是演说家，但我不会因此怯场。因为前几天我在海德公园参观过总统图书馆，在那里看见的一些东西鼓励了我，让我感觉各位或许不会对我的即席演说要求太多。让我最感兴趣的，莫过于一个放着总统先生演说草稿的玻璃箱，里头放着从第一份草稿到第二份草稿，一直到第六份草稿。昨天，我碰巧向总统先生提及此事，我说我很高兴知道，以他如此知名又公认为一流的演说家，还必须写这么多份草稿。他回答说，有时他一次演说得写 12 份草稿。因此，今天本人在此发表的即席演说，我确信各位一定会包容。

贵国和敝国之间有着 160 年悠久历史的情谊，我觉得贵国人民和敝国百姓有许许多多的相似点，而这些相似点正是两国情谊的基础，我也相信不是只有我才有这样的感觉。

在此，我想说个小故事，来说明此信念。杜立德将军和部下一起去轰炸东京，回程时有些美国子弟兵不得不在中国大陆跳伞。其中一人后来告诉我，他被迫从飞机上跳伞，当他踏上中国的土地时，看到当地居民跑向他，他就挥着手，喊出他会说的惟一一句中国话“美国，美国”，也就是“美利坚”的意思，美国在中国话里的意思是“美丽的国家”。这个大男孩说，敝国人民听了都笑开来，拥抱他，像欢迎失散多年的兄弟一般。他还告诉我说，当他看到我们的人民，感觉到他已经回到家了，而那是他第一次来到中国。

我来到贵国时是个小女孩，我熟悉贵国人民，和他们一起生活过。我生命中成长的岁月是和贵国人民一起度过的。我说你们的话，我想的和你们一样，说的也和你们一样。所以今天来到这里，我也感觉到我好像回到家了。

不过，我相信不只是我回到了家，我觉得，如果中国人民会用你们的语言与你们说话，或是你们能了解我们的语言，他们会告诉你们，根本而言，我们都在为相同的理念奋战；我们有一致的理想，亦即贵国总统向全世界揭示的“四个自由”，自由的钟声、联合国自由的钟声和侵略者的丧钟响彻我国辽阔的土地。

我们要如何实现这些理想？我想，我可以告诉各位一个我刚想到的小故事。各位知道，中国是一个非常古老的国家，我们有五千年的历史。我们被迫从汉口撤退，转入大后方继续抵抗侵略的时候，蒋委员长和我经过一处前线，就在长沙。有一天，我们上衡山，山上有一处有名的遗迹，叫“磨镜台”，是两千多年前的古迹。诸位或许有兴趣听听这古迹的故事。 "

两千年前，台址近旁有一座古老的佛寺。一名年轻的和尚来此修行，他整天盘腿坐禅，

双手合十，口中喃喃念着“阿弥陀佛！阿弥陀佛！”他唱念佛号，日复一日，因为他希望成佛。

于是寺里的住持也跟着拿一块砖去磨一块石头，时时刻刻地磨，一天又一天地磨，一周又一周地磨。小和尚有时抬眼瞧瞧老和尚在做什么。住持只是一个劲儿拿砖磨石。终于有一天，小和尚对住持说：“大师，您每天拿这块砖磨石头，到底为什么呢？”住持答道：“我要用这块砖做镜子。”小和尚说：“可砖块是做不成镜子的呀，大师。”“没错。”住持说，“就像你成天光念阿弥陀佛，是成不了佛的。”

因此，朋友们，我觉得，我们不但必须有理想，不但要昭告我们有理想，我们还必须以行动来落实理想。所以，我要对诸位参议员先生，以及旁听席上的女士、先生们说，没有我们大家的积极协助，我们的领袖无法实现这些理想。诸位和我都必须紧记“磨镜台”的教训。

我谢谢大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4

与“恶人”斗法
●曾子墨

因为拥有接近 3.9 的学积分和在美林的暑期工作经历，我轻而易举地获得了几乎所有大型投资银行的初次面试；然后，凭借充分的准备和逐渐娴熟起来的技巧，我又在所有公司的第二轮面试中过五关斩六将，一次次地飞往纽约，接受最后的考验。

进入第二轮面试，常常是应试者同时面对两个人提问，半小时后，再迈入另外一个房间，接受同一家公司另两位银行家的评判。

两位考官，常常一个扮“好人”，一个扮“恶人”。

与摩根斯坦利进行第二轮面试时，我就曾经成功地把“恶人”感化成了“好人”。

那天上午 9 点，我准时走进约好的房间，两位男士早已经在那里等候。其中一人友好地站起来，热情地说：“子墨，你好。这位是我的同事。”

一见 Rob 好似阴天的表情，我就知道，他一定是那个“恶人”。

“为什么对投资银行感兴趣？是因为钱，还是因为喜欢接受挑战？”

好人 Mike 抛出的第一个问题如同一份押中了 50％的试卷，前一半在复习范围之内，后一半却只好临场发挥。比临场发挥还折磨人的是，这个问题让人左右为难：虽然无论对本科毕业生还是 MBA，投行的起薪确实高于平均水平，但如果你的答案是钱，你会被看作“贪

婪”，如果答案是挑战，又会被视为“虚伪”。

我该怎么办？

此情此景，我想我只能避重就轻，搬出倒背如流的老套路：“投资银行最吸引我的是它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学习机会。首先，我可以学习到很多技能，比如，评估资产价值，帮助企业融资，协助公司通过收购兼并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把股东价值最大化，还有谈判以及如何与律师、会计师一起创造出最好的交易架构；其次，投资银行集中了许多聪明能干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士，与他们一起工作，我一定会有收获；第三，美国经济高度发达，资本市场功不可没，我希望通过投资银行的工作，近距离地观察资本市场如何推动资源的有效配置，又如何推动经济的发展。另外，我对投行感兴趣是因为我非常适合投行的工作……”

设计这样的答案，“首先”是为了告诉对方，我了解投行的业务，“其次”是一半奉承一半真心，当然主要是为了让他们俩人高兴，“第三”是表明我还有宏观的视野，最后，之所以又把“自我表扬一二三四”加了进去，哪怕有些答非所问，是因为我不能放弃任何一个诠释自己的机会。而且，我必须为自己赢得时间，必须在滚瓜烂熟地背诵“台词”时，腾出一半大脑，认真地思考“钱和挑战”，我到底该如何应对。

“做投资银行的确是很好的学习过程，但是钱呢？钱重要吗？”“恶人”Rob 果然看穿了我的小把戏，将了我一军。

“不能否认，投行的薪酬是有诱惑力的，但是如果以一周工作八九十小时来计算，分析员每小时的薪酬又能比在麦当劳打工高多少呢？人应该有长远的目光，作为职业生涯中的第一个工作，最重要的不是薪酬有多少，而是你学到了什么，能让你终生受益。”

短短的几句话，我眼看着 Rob 的表情阴转多云，又多云转晴。我知道，我的左右逢源又帮我逃过了一劫。

在一家投行的前两轮面试中，通常要接受五六个人的“拷问”，到纽约参加最后一轮面试，则要在一天之内至少见 8 个人。这么多轮面试成百上千的问题中，“钱”的问题并不算刁钻，Rob 也不算最恶的“恶人”。

参加摩根斯坦利的最后一轮面试时，一位分析员刚走进会议室，样子就让我颇为意外：他的衬衣袖子高高地挽起，领带歪斜着挂在胸前，双眼还布满了通红的血丝。面无表情地与我握手寒暄后，他不动声色地发问了：“如果你找到一份工作，薪水有两种支付方式：一年 12000 美元，一次性全部给你；同样一年 12000 美元，按月支付，每月 1000 美元。你会怎么选择？”

我心里“嘭”地一跳，这人怎么不按常理出牌啊！

我嘱咐自己千万别慌，刚要迅速回答，却又突然意识到，如果简单地说选择第一种，答案太过绝对了。

我想，我不如搬出课本里的名词：“这取决于现在的实际利率。如果实际利率是正数，

我选择第一种；如果是负数，我选择第二种；如果是零，两者一样。同时，我还会考虑机会成本，即便实际利率是负数，假如有好的投资机会能带来更多的回报，我还是会选择第一种。”

说完这一长串的答案，我不禁有些沾沾自喜，因为我知道回答这类问题时，相对于答案本身，思考的过程更被看重。

“一般人都说选择第一种，你还不错，考虑得很周全！”淡淡的一句点评后，他并没有就此罢休，“那实际利率又是什么呢？”

“名义利率减去通货膨胀率。”幸好经济学的基础知识还没有完全荒废，我在心里庆幸。

“现在的联储基金利率是多少？通货膨胀率在什么水平？”

这一次，我真的被问住了！我实在想不通，我与他素昧平生，他何苦这么咄咄逼人呢？

准备面试时，我就告诉自己要秉承一个原则：不懂的千万不能装懂，不知道的更不能胡编乱造。于是，我老老实实地回答：“对不起，我不知道，不过如果需要，我回去查清楚后，马上打电话告诉你。”

后来，我的确听说过一个中国女孩为了表现自己与众不同，告诉面试她的美国人，说她的最爱是开赛车。乖巧的东方瓷娃娃却热爱西方式的疯狂和刺激，这让从小就不说谎的美国人信以为真，神魂颠倒。然而，公司里的中国同事却一语道破天机，斩钉截铁地说这个女孩是在杜撰。结果可想而知，空欢喜一场的美国人发现，乖巧的“瓷娃娃”居然连驾照都没有，于是高呼上当受骗，而那个中国女孩，自然也无缘那份工作。

那位分析员不依不饶又提出一个通常只有咨询公司才会问的智力测验：“9 个硬币，有一个重量和其他的不一样，你用两只手，最多几次可以找出这枚特殊的硬币？”

“三次。”我不服输地飞快回答。

“还是 9 枚硬币，改变其中的一个条件，两次就可以找出这枚特殊的硬币，这个条件应该怎么修改？”

“告诉我这枚特殊的硬币比其他的硬币重还是轻。”

当我再一次以飞快的速度给出了正确答案，他终于低声说了句“Good”，然后问，“你现在有没有其他投行提供的工作？一共有几个？是哪些公司？”

笑容悄悄地爬上了我的嘴角，他的表情终于不再横眉冷对，提的问题也终于走上了正轨。

据说在我的评定书上，他填写的意见是：不惜代价，一定要雇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8

幽默与漫画

热与冷

蒙特利尔自助餐厅的一位顾客拧开盥洗室的龙头，结果被水烫伤了。“这太可恶了，”他抱怨道，“标着C的龙头流出的是开水。”

“可是，先生，C代表Chaude－法语里代表‘热’。如果您居住在蒙特利尔的话就得知道这一点。”

“等等，”那位顾客咆哮一声，“另外一个龙头同样标的是C。”

“当然，”经理说道：“它代表冷。毕竟，蒙特利尔是个双语城市。”

女人与信用卡

两个男人从酒吧里走出来。其中一个嘟囔着：“没有它，没法过；有了它，也不好过！”另一个男人深有同感，附和道：“是呀，女人就是这样。”第一个人大笑：“我说的是信用卡。”

宠物鱼

一个露营者拎着满满一桶活鱼返回露营地。就在这时，一位狩猎监督官将她拦住了。

“你有捕鱼许可证吗？”

“没有，警官。这些鱼是我的宠物鱼。”那个女人回答。

“宠物鱼？”狩猎监督官问。

“是的，警官。我每天晚上都带这些鱼来湖边，让它们在湖里自由地游一会儿。它们一听到我的口哨声，就会跳回桶里，我再把他们带回露营地。”

“简直一派胡言。”狩猎监督官一边说一边伸手去拿罚单。

那个女人看了狩猎监督官一会儿，然后说：“如果你不相信我，那你跟我回到湖边去看看好了。”

狩猎监督官仍然不相信她的话，但又感到好奇，于是就同意了。

他们来到湖边，女人把鱼全都倒进了湖里，它们很快就消失了。

“好，”狩猎监督官说，“叫它们回来吧。”

“叫谁回来？”

“那些鱼呀。”狩猎监督官答道。

“什么鱼？”女人说。

迟到的原因

我教书的乡下冬天很冷，气温常在零摄氏度以下。

一天早晨，有个学生迟到了，他母亲写了封短信给我：“我们家的公鸡冻僵了，以致小儿未能准时起床上学，请谅！”

了不起的插班生

高中时我们班从外地转来了一个插班生,这是一个非常优秀的学生,他几乎能回答老师所有的难题,这让我们不得不对他佩服的五体投地.

一天,老师出了一道高难度的化学题,全班同学哗然,最后老师只好把目光转向了这个插班生.插班生问道,是用中文回答还是用英文回答?

全班更加哗然,因为我们几乎还不知道答案时,人家已经要求用英文来回答问题了.

"那先用中文吧"

"不知道"

"英文呢?"

"I don't know!"

全班晕倒！

广告效应

某君退休后在乡下的旧宅里住着，他想卖掉它，另买一处更好的住宅。

他请房产经纪人帮忙。

房产经纪人立即给这旧宅刊出广告。

几天以后，房主在一本印刷精美的杂志上看到一份分外诱人的照片，拍摄的正是他的旧宅，并附有一段关于其花园的真实描写。

读罢广告，他马上给房产经纪人打电话，告诉他说："对不起，琼斯先生，我最终决定不卖那旧宅了，看了你在杂志上登的广告，我方才发觉它正是我想住一辈子的房子。"

强烈地震

太太：亲爱的，如果明天天气好，陪我上街买些衣料吧！刚才天气预报怎么说？

丈夫：下大雨，刮大风，打大雷，可能还会有强烈地震！

停车

刚拿到驾照的表姐开车载我去逛街。在商场前的停车场里，表姐看看这个停车位说："太窄了，不好进车。"看看那个车位又说："这个车位进去容易出来难。"再找一个车位，她还是皱眉头："车位的角度不好，倒车有些困难。"忽然她拍拍头叫道："我想起来了，距这儿两三公里有一个大停车场，绝对宽敞，公共汽车都能进出自如，要不我们就把车停那儿去，再打的回来逛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34

用心的太阳照耀别人
●臧小平

从贵州卫视《贵视晚间》栏目中，我看到了这样一则报道：寒假期间，十一岁的农民工子弟胡祥，用稚嫩的双肩，艰难地背负着比自己短不了多少的大背篼，为别人送货，以此来挣得他和一只眼睛已经失明的小妹妹的学费。小胡祥那吃力前行着的矮小瘦弱的身躯，那由于年幼而大多争不到客人时的失望的眼神，尤其是他为了减轻家庭重负，要用自己的劳动，换取兄妹俩继续读书机会的信念，在我的心中留下了难忘的印记。又是这个自强自立的孩子，由于生活贫困而患上了淋巴结核和肺结核。当好心人送去两箱牛奶，让他滋补身体的时候，他非常孝顺懂事地将这些营养品，送到同样生病的爷爷奶奶手中……

这就是小胡祥，一个令人心痛心碎而又由衷敬佩的十一岁的孩子！

人们的心灵有时是相通的。当《贵视晚间》善良的青年女记者杨霄，用手机拍下了小胡祥的身影并立即播出之后，全国各地那么多好心人和我一样，被震撼和感动包围着。五天时

间，五万元爱心捐款从天南海北汇聚而来。电视台的编导笑了，小胡祥笑了，我也笑了。人间的爱，为小胡祥的健康与成长，撑起了一片温暖的蓝天。

我不由得想起了我的父亲臧克家先生，在六十二年前写的一首短诗：

你会觉得心的太阳

到处向你照耀，

当你以自己的心

去温暖别人。

这首被我的双亲实践了一生的小诗，是我的珍爱。我也学着父辈的样子，将它作为自己的座右铭。因为，爱是可以传递的。我永远不会忘记，在我生病的近十年中，我的双亲和兄妹，我的朋友和《文艺报》的同事们，用他们的爱，照耀着我、温暖着我、激励着我。我得到了爱，也将怀着一颗感恩的心去传递爱。人与人之间相互温暖、相互照耀，这正是父亲那首小诗的精华所在。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59

因为她是妈妈
●叶倾城

同事请教我："过年带什么回家呢？"我的肺腑之言："带钱是王道。"然而我还是专程去了一趟东四，在同仁堂买了点儿泡水喝的干山楂。妈秋天来的时候买过，说不错。其实小区隔壁就有一家同仁堂，可是东四那家不是大嘛，能更加货真价实些吧。

年前家家银行都人头攒动，像在放生池里眼巴巴等着游人投饲料的红鱼。我请良人在百忙之中抽空儿护送我的取钱大业，他没明白："你要买什么？我手边还有一两千。"我说："不，我要取了带回家去。"他顿时露出哭笑不得的表情："……傻根儿？"

我就带着一小袋山楂回的武汉。这一个年，逛商场，做一个小型的精算师，使买 168 元送 268 元的券利润最大化；和朋友吃饭，喋喋不休说一些亦荤亦素的笑话，看中人家的小象胸针，就抢过来；逛书店，买了一堆两折的旧书，全不顾如何扛回北京来；逛小店，买花棉袄、花裤裤、花裙裙……我不大有时间在家里待着，早上睁开眼睛就大叫一声："今天中饭别做我的。"

终于有一天，我在家里躺着闲翻书，翻着翻着睡着了，醒来只听见雨声密匀，间杂丁丁冬冬，很让人想起旧诗词里所说的铁马之声，是雨打在空调架上吧。已经是午后了，我坐起来，一下子觉得很空芜。

我悄悄翻身下床，穿衣服，拿皮包。突然听见隔壁的床，吱哑一声，是妈也醒了，很着急地说：“你不用去取钱。我的钱够用的。”

我“嗯”一声，没说什么。

她窸窸窣窣想坐起来：“真不用给我钱，你留着用，我也没什么花钱的地方……”

我打断她：“你睡你睡，你好烦那。”迅速出了门。

我没打伞，也忘了穿一件有帽子的大衣，雨雾，沁入我的头发。街上很安静，偶尔听到布谷鸟叫一两声，是雨快停了吧。

银行不远，我慢慢走过去，想：我没提过一个字呢，她怎么知道我是去取钱呢。

也许，就因为她是妈妈吧。

我半年才回一次家，还每天忙着出去玩儿，抽不出时间来陪她，来和她聊几句私房话。我知道她多挂牵我，我也知道她会原谅我的自私，因这知道，我在正月初九湿漉漉的街上，踉跄了好几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8

一位特殊母亲的忠告
作者：[美]盖伊•罗宾•拉布伦

我是一位特殊的母亲，也就是说，我的儿子乔舒亚有特殊的需要。

乔舒亚出生于 1993 年 9 月 10 日，有着一头红色鬈发和一对棕色的眼睛。他和普通孩子一样，爱听音乐，爱听妈妈唱歌，爱和爸爸一起玩。可是，这种相似实在太少-----他是个生病的孩子，患有癫痫病、大脑性麻痹、严重听力阻碍以及先天畸形足。他浑身插满了管子，既不会走路也不会说话，虽然他仍然有着世界上最好看的笑容和最好听的笑声。

照料他听上去很费劲----的确如此。在他出生后的头一年半里，有时候真似乎令人筋疲力竭，难以支撑。但是他是个性格温柔的小孩，这是一切都变得容易。我从照料乔舒亚的经验中学到了很多，我常想，在我的身边，一定还存在着很多和我一样特殊的父母，我希望我的经验，能对他们有所帮助。

只想当天的事情。我们的日子一天天过去，想得太多会让你感觉更难过。

想哭就哭，想怎么哭就怎么哭。释放你的情感，试着倾诉，朋友、家人或心理医生都可

能帮助你。

不要气馁。医生不是什么都知道，即使他说得再惨，美好的事情仍有可能会发生。常常重复这句话。

爱惜自己。把自己看得重要一些，如果有人对你说："要照顾那好孩子。"不要因为一心照顾孩子而忽略你内心的呼吸。去散步、去读一本书、做做手工、弹吉他或跳舞。享受这些事情。

别忘了，眼前的时光十分珍贵。待问题出现时再去处理它，别为未来可能出现的问题而忧心忡忡。不要陷入"假如......怎么办"的困扰中。努力过好今天，珍惜当下。

保持幽默感，放宽视野。

无论对谁，有问题就问，不要胆怯。孩子是你的，你有权提问，有权了解正在出现的问题。

不要拿你的孩子和别人的孩子相比。每个孩子都是独特的。

不要感觉羞耻或者愧疚。告诉人们你有一个有特殊需要的孩子，豁达地对待别人地提问。

用心了解你的孩子。不要只看到她的残疾，多发现她的优点。

总是抱着最好地希望，积极看待事物。

永远不要放弃。只要你不断地激励孩子，给予鼓励和关爱，孩子就能够达到她所能达到地最佳状态。

有些日子，只做最低限度地事。你也许感觉疲劳或者压力，因此只做最基本的，其他什么也不要干。不需要当一个"超人父母"，你只是个常人。

你希望自己受到什么样地对待，就用那样的方式对待你的孩子，这样你知道你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

庆幸自己有一个孩子。不管她是不是病儿，要庆幸自己所得到的一切。

品尝特别的时刻。一条不可割断的纽带在建立起来后，只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更加坚固。

耐心温柔地对待孩子。孩子的残疾不是她自己想要的，不要向她发泄你的烦恼。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3期P17

一枚硬币

●[美]帕特丽夏·S·雷　〇金 戈编译

一天，我去拜访一位商人。在他的办公室里，我注意到他的手老是在捻弄着一个放有一枚一角硬币的镇纸。出于一种好奇的心理，我向他询问有关那枚硬币的来历。

他说："在我上大学的时候，有一个月，我和我的室友一共只剩下最后一枚一角的硬币了。他是靠奖学金上大学的，我则是靠在棉花田里干活和在杂货店里打工挣来的钱缴学费的。我们两个都是我们各自的家庭里第一个走进大学校门的人，我们的父母都为我们感到非常骄傲。他们每个月给我们寄来很少的一些钱作为生活费，供我们买食物，但是那个月，我们没有按时收到我们的支票。那天是星期天，是那个月的 15 号，我们俩只剩下一枚一角的硬币了。"

"我们用那仅有的一枚硬币去学校的大厅里打了一个由对方付费的电话给远在 500 英里以外的我的家人。是我的母亲接的电话。我从她的声音里能够判断出，我的家里一定出事了。果然，她告诉我，我的父亲生病了，还失了业，所以，那个月他们没有能力给我寄钱来了。我问她我的室友家里有没有把他的支票寄过来。我的母亲说她已经和他的母亲谈过了。他们那个月也没有多余的钱寄给他。他们都觉得很抱歉，但是看情形，我们只能回家了。他们之所以一直拖延着没有告诉我们，是希望能够找到解决的办法。"

"那么，你们怎么办了呢？"

"当我挂上电话的时候，我们听到一阵响声，接着，硬币就开始从付费电话里流出来。我们大笑着，伸手去接那些钱。从那儿经过的学生们都以为我们疯了。我们讨论是否可以拿走这些钱，把它们据为己有，以应付迫在眉睫的生计问题。没有人会知道这儿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接着，我们意识到我们不能那么做。那是不诚实的。你明白吗？"

"是的。但是，在那样一种情况下，把钱还回去是很需要勇气的。"

"噢，是的，不过我们还是努力尝试着去做了。我打电话给电话管理员，告诉她所发生的事情。"他微笑着回忆道，"她说钱是属于电话公司的，因此，我们可以把钱放回到机器里。我们照她的话去做了，但是，我们一把钱塞进机器里，机器就又把钱吐了出来。我们试了一次又一次，结果都是一样。机器不愿意接受这些硬币。"

"最后，我只得又打电话给管理员，我告诉她硬币一直在往外流。她说她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不过，她将向她的上级请示。她返回之后告诉我，电话公司不愿意为了收几美元的硬币而专门派一个人跑这么远的路到学校里来。因此，我们只能自己处理那些钱了。"

说到这里，他看着我，吃吃地笑起来，不过，他的笑声里含有一种感动的情绪。"在回寝室的路上，我们一直大笑着。我们数了数那些硬币，一共有 7.2 美元。我们决定用那些钱从附近的食品杂货店里买食物，并且在下课后去找份工作。"

"你们找到工作了吗？"

“是的。在我们挑选好食物，用那些硬币付费的时候，我们把所发生的事情告诉了食品杂货店的经理。他给了我们每人一份工作，让我们第二天就开始上班。我们的钱足够维持到我们拿到第一笔薪水。”

“你们俩都完成大学的学业了吗？”

“是的。我们一直为那个人工作，直到我们毕业。我的朋友终于成为了一名律师。”他向四周环顾了一下，接着说，“我从商贸专业毕业后，就开始了这个今天拥有数百万美元资产的公司。我自己的孩子们也都上了大学，我的室友的孩子们也一样，但是，我们是第一个。”

“这枚硬币是从付费电话里流出的硬币中的一枚吗？”

他摇了摇头。“不，当时我们拮据极了，那些钱全被用完了。不过，当我拿到第一笔薪水的时候，我省下了一枚硬币，并且一直把它带在身边，直到大学毕业。我保存它是为了让它时刻提醒我，我出身于一个贫穷的家庭。每当我想到我现在的幸福时，我都会想起我生命中的那一段艰苦的岁月，想起在我和我的父母每天都要面对的贫穷之间的那枚一角硬币。”

“你后来遇到过那位电话管理员或者告诉过她那些钱对你们意味着什么了吗？”

“没有，但是当我们毕业的时候，我和我的室友写了一封信给当地的电话公司，问他们是否想要收回那些钱。”

“为此，公司的总裁特地写了一封表示祝贺的回信给我们，并且告诉我们，他从来没有觉得公司的钱花费得比这更有价值。”

“你认为这纯属侥幸，还是另有原因？”

“这么多年来，我也经常想到这一点。我怀疑那位电话管理员可能从我的声音里听出了恐惧；也许是她阻止机器接受那些硬币的。或者，也许……这是上帝的旨意。”

“你永远也无法弄清楚这一点了，对吗？”

他摇了摇头，用手抚摸着那枚镇纸，好像他能够从中吸取到力量似的。“是的，不过，我将永远记得那个时刻和那枚硬币。在过去的那些年中，我已经用很多倍于那笔欠债的钱回报给社会了。我希望我也帮助了别人，就像一枚硬币帮助了我一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4

一粒扣子

●欧阳卓智

男孩住在医院里快一年了，他脸色苍白，眼睛却漆黑透亮，总是笑着回答医生的询问。病房里的医生护士都很喜欢他，但一说到他都觉得太可惜。

男孩清瘦高挑，是市重点中学高一的学生，学习成绩很好，听说曾获得“奥数”冠军。没想到高一下学期，他在课堂上晕倒了，送医院一查患了白血病。而这之前他的父母所在的工厂先后倒闭，父母早就下岗了。没钱吃饭不行，没钱治病更不行，儿子的命啊！男孩的父亲在打工之余又去帮人运货做苦力，母亲去打零工。每天一放工，母亲就做了饭菜送到儿子病房。饭菜很简单，而且做得很粗糙，一种菜几乎三四天一个样。男孩从不挑剔，吃了就吃了，吐了就吐了，也不说什么，照样与同病房的人或护士说说笑笑。

这样的家境，这样难治的病，男孩母亲那张脸，便总是愁眉不展，憔悴不堪的样子，跟儿子也没什么话说。有时候男孩的父亲匆匆而来，带一个苹果或者两根香蕉给儿子，又匆匆走了。如果哪一天男孩的父母在病房碰上了，说不了两句话就开始吵。当着男孩的面由小吵到大吵，起初护士上前劝阻，没用。然后把他们请出病房，他们就在走廊上吵，声音还好大。男孩这时候就一句话没有，静静地躺着，呆呆地看天花板。病房里的人问男孩为什么不劝劝父母，他只回答说：“习惯了。”谁要是问多了，他会一改平日的笑模样，拉长脸来跟你急。

有一回男孩的父母又吵上了，吵得还很凶。原因是这天中午，母亲送来的饭菜又是只有辣椒焖白豆腐。男孩那天正发着低烧，没口味，就说：“妈，我想吃空心菜，绿油油的看着就想吃。”母亲说道：“以后再吃吧，空心菜现在贵得很，我们吃不起。”这时，男孩的父亲来医院交药费，正好到病房听见了，就叫男孩的母亲马上去买空心菜，回家做好了送过来。做母亲的不仅不肯去买空心菜，还像炸药一样被点着了，嚷嚷着说：“你以为自己是什么人呢？我们累死累活挣这点辛苦钱都交给了医院还不够，还欠了好多债呢！还想吃时令小菜？三块多钱一斤够我买好几天的菜了。省省吧，空心菜以后有的是！”男孩的眼睛红了，其实他从不开这样的口的。但他毕竟还是个孩子，他还病得很重呢！做父亲的就掏出 5 元钱塞给那个母亲，母亲不接，两人又大吵……

五月的一天，男孩把父亲和母亲叫到了病房。男孩躺在病床上，指着衬衣上的扣子问母亲：“妈，你看这是什么？”母亲有点奇怪地说：“这能是什么？这是扣子呀！”男孩又问父亲，父亲同样回答说这是扣子。男孩轻叹一口气，随即又笑了，说：“妈，爸，你们记住了。我，就是这一粒扣子，妈是右边一块衣襟，爸是左边一块衣襟，因为我这粒扣子，把你们连在一起了。如果以后这粒扣子不在了，没有了，你们就分开过吧。”母亲顿时就抱着男孩哭了起来。但是，哭有什么用，男孩几天之后便死了。

两个月以后，男孩的父亲和母亲离婚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9

洋人看京戏及其他

●张爱玲

用洋人看京戏的眼光来看看中国的一切，也不失为一桩有意味的事。头上搭了竹竿，晾着小孩的开裆裤；柜台上的玻璃缸中盛着“参须露酒”；这一家的扩音机里唱着梅兰芳；那一家的无线电里卖着癞疥疮药；走到“太白遗风”的招牌底下打点料酒——这都是中国，纷纭，刺眼，神秘，滑稽。多数的年青人爱中国而不知道他们所爱的究竟是一些什么东西。无条件的爱是可钦佩的——唯一的危险就是：迟早理想要撞着了现实，每每使他们倒抽一口凉气，把心渐渐冷了。我们不幸生活于中国人之间，比不得华侨，可以一辈子安全地隔着适当的距离崇拜着神圣的祖国。那么，索性看个仔细罢！

用洋人看京戏的眼光来观光一番罢。有了惊讶与眩异，才有明掺，才有靠得住的爱。

为什么我三句离不了京戏呢？因为我对于京戏是个感到浓厚兴趣的外行。对于人生，谁都是个一知半解的外行罢？我单拣了京戏来说，就为了这适当的态度。

登台票过戏的内行仕女们，听见说你喜欢京戏，总是微微一笑道：“京戏这东西，复杂得很呀。就连几件行头，那些个讲究，就够你研究一辈子。”可不是，演员穿错了衣服，我也不懂；唱走了腔，我也不懂。我只知道坐在第一排看武打，欣赏那青罗战袍，飘开来，露出红里子，玉色裤管里露出玫瑰紫里子，踢蹬得满台灰尘飞扬；还有那惨烈紧张的一长串的拍板声——用以代表更深夜静，或是吃力的思索，或是猛省后的一身冷汗，没有比这更好的音响效果了。

外行的意见是可珍贵的，要不然，为什么美国的新闻记者访问名人的时候总拣些不相干的题目来讨论呢？譬如说，见了谋杀案的女主角，问她对于世界大局是否乐观；见了拳击冠军，问他是否赞成莎士比亚的脚本改编时装剧。当然是为了噱头，读者们哈哈笑了，想着：“我比他懂的多。名人原来也有不如人的地方！”一半却也是因为门外汉的议论比较新鲜戆拙，不无可取之点。

然而为了避重就轻，还是先谈谈话剧里的平剧罢。《秋海棠》一剧风靡了全上海，不能不归功于故事里京戏气氛的浓。

紧跟着“秋海棠”空前的成功，同时有五六出话剧以平剧的穿插为号召。中国的写实派新戏剧自从它的产生到如今，始终是站在平剧的对面的，可是第一出深入民间的话剧之所以得人心，却是借重了平剧——这现象委实使人吃惊。

为什么京戏在中国是这样的根深蒂固与普及，虽然它的艺术价值并不是毫无问题的？

《秋海棠》里最动人的一句话是京戏的唱词，而京戏又是引用的鼓儿词：“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烂熟的口头禅，可是经落魄的秋海棠这么一回味，凭空添上了无限的苍凉感慨。中国人向来喜欢引经据典。美丽的，精辟的断句，两千年前的老笑话，混在日常谈吐里自由使用着。这些看不见的纤维，组成了我们活生生的过去。传统的本身增强了力量，因为它不停地被引用到新的人，新的事物与局面上。但凡有一句适当的成语可用，中国人是不肯直接地说话的。而仔细想起来，几乎每一种可能的情形都有一句合适的成语来相配。替人家写篇序就是“佛头着粪”，写篇跋就是“狗尾续貂”。我国近年来流传的隽语，百分之九十就是成语的巧妙的运用。无怪乎中国学生攻读外国文的时候，人手一编“俗谚集 ”，

以为只要把那些断句合文法地连缀起来，便是好文章了。

只有在中国，历史仍于日常生活中维持着活跃的演出（历史在这里是笼统地代表着公众的回忆）。假使我们从这个观点去检讨我们的口头禅，京戏和今日社会的关系也就带着口头禅的性质。

最流行的几十出京戏，每一出都供给了我们一个没有时间性质的，标准的形势——丈人嫌贫爱富，子弟不上进，家族之爱与性爱的冲突——“得意缘”，“龙凤呈祥”，“四郎探母”都可以归入最后的例子，有力地证实了“女性外向”那句话。

《红鬃烈马》无微不至地描写了男性的自私。薛平贵致力于他的事业十八年，泰然地将他的夫人搁在寒窑里像冰箱里的一尾鱼。有这么一天，他突然不放心起来，星夜赶回家去。

她的一生的最美好的年光已经被贫穷与一个社会叛徒的寂寞给作践完了，然而他以为团圆的快乐足够抵偿了以前的一切。

他不给她设身处地想一想——他封了她做皇后，在代战公主的领土里做皇后！在一个年轻的，当权的妾的手里讨生活！难怪她封了皇后之后十八天就死了——她没这福分。可是薛平贵虽对女人不甚体谅，依旧被写成一个好人。京戏的可爱就在这种浑朴含蓄处。

《玉堂春》代表中国流行着的无数的关于有德性的妓女的故事。良善的妓女是多数人的理想夫人。既然她仗着她的容貌来谋生，可见她一定是美的，美之外又加上了道德。现代的中国人放弃了许多积习相沿的理想，这却是一个例外。不久以前有一张影片“香闺风云”，为了节省广告篇幅，报上除了片名之外，只有一行触目的介绍：“贞烈向导女。”

《乌盆计》叙说一个被谋杀了的鬼魂被幽禁在一只用作便桶的乌盆里。西方人绝对不能了解，怎么这种污秽可笑的，提也不能提的事竟与崇高的悲剧成份搀杂在一起——除非编戏的与看戏的全都属于一个不懂幽默的民族。那是因为中国人对于生理作用向抱爽直态度，没有什么不健康的忌讳，所以乌盆里的灵魂所受的苦难，中国人对之只有恐怖，没有憎嫌与嘲讪。

“姐儿爱俏”每每过于“爱钞”，于是花钱的大爷在“乌龙院”里饱尝了单恋的痛苦。剧作者最可悲的便是他没话找话说的那一段：

生：“手拿何物？”

旦：“你的帽子。”

生：“嗳，分明是一只鞋，怎么是帽儿呢？”

旦：“知道你还问！”

逸出平剧范围之外的有近于杂耍性质的“纺棉花”，流行的“新纺棉花”只是全剧中抽出的一幕。原来的故事叙的是因奸致杀的罪案，从这阴惨的题材里我们抽出来这轰动一时的

喜剧。中国人的幽默是无情的。

“新纺棉花”之叫座固然是为了时装登台，同时也因为主角任意唱两支南腔北调的时候，观众偶然也可以插嘴进来点戏，台上台下打成一片，愉快的，非正式的空气近于学校里的游艺余兴。京戏的规矩重，难得这么放纵一下，便招得举国若狂。

中国人喜欢法律，也喜欢犯法。所谓犯法，倒不一定是杀人越货，而是小小的越轨举动，妙在无目的。路旁竖着“靠右走”的木牌，偏要走到左边去。“纺棉花”的犯规就是一本这种精神，它并不是对于平剧的基本制度的反抗，只是把人所共仰的金科玉律佻亻达地轻轻推搡一下——这一类的反对其实即是承认。

中国人每每哄骗自己说他们是邪恶的——从这种假设中他们得到莫大的快乐。路上的行人追赶电车，车上很拥挤，他看情形它是不肯停了，便恶狠狠地叫道：“不准停！叫你别停，你敢停么？”——它果然没停。他笑了。

据说全世界惟有中国人骂起人来是有条有理，合逻辑的。

英国人不信地狱之存在也还咒人“下地狱”，又如他们最毒的一个字是“血淋淋的”，骂人“血淋淋的驴子”，除了说人傻，也没有多大意义，不过取其音调激楚，聊以出气罢了。中国人却说：“你敢骂我？你不认识你爸爸？”暗示他与对方的母亲有过交情，这便给予他精神上的满足。

《纺棉花》成功了，因为它是迎合这种吃豆腐嗜好的第一出戏。张三盘问他的妻，谁是她的恋人。她向观众指了一指，他便向台下作揖谢道：“我出门的时候，内人多蒙照顾。” 于是观众深深感动了。

我们分析平剧的内容，也许会诧异，中国并不是尚武的国家，何以武戏占绝对多数？单只根据三国志演义的那一串，为数就可观了。最迅疾的变化是在战场上，因此在战争中我们最容易看得出一个人的个性与处事的态度。楚霸王与马谡的失败都是浅显的教训，台下的看客，不拘是做官，做生意，做媳妇，都是这么一回事罢了。

不知道人家看了《空城计》是否也像我似的只想掉眼泪。

为老军们绝对信仰着的诸葛亮是古今中外罕见的一个完人。

在这里，他已经将胡子忙白了。抛下卧龙冈的自在生涯出来干大事，为了“先帝爷”一点知己之恩的回忆，便舍命忘身地替阿斗争天下，他也背地里觉得不值得么？锣鼓喧天中，略有点凄寂的况味。

历代传下来的老戏给我们许多感情的公式。把我们实际生活里复杂的情绪排入公式里，许多细节不能不被剔去，然而结果还是令人满意的。感情简单化之后，比较更为坚强，确定，添上了几千年的经验的份量。个人与环境感到和谐，是最愉快的一件事，而所谓环境，一大部份倒是群众的习惯。

京戏里的世界既不是目前的中国，也不是古中国在它的过程中的任何一阶段。它的美，它的狭小整洁的道德系统，都是离现实很远的，然而它决不是罗曼谛克的逃避——从某一观点引渡到另一观点上，往往被误认为逃避。切身的现实，因为距离太近的缘故，必得与另一个较明彻的现实联系起来方才看得清楚。

京戏里的人物，不论有什么心事，总是痛痛快快说出来；身边没有心腹，便说给观众听，语言是不够的，于是再加上动作，服装，脸谱的色彩与图案。连哭泣都有它的显著的节拍 ——一串由大而小的声音的珠子、圆整、光洁。因为这多方面的夸张的表白，看惯了京戏觉得什么都不够热闹。台上或许只有一两个演员，但也能造成一种拥挤的印象。

拥挤是中国戏剧与中国生活里的要素之一。中国人是在一大群人之间呱呱堕地的，也在一大群人之间死去——有如十七八世纪的法国君王。（“绝代艳后”玛丽安东尼便在一间广厅中生孩子，床旁只围着一架屏风，屏风外挤满了等候好消息的大臣与贵族。）中国人在哪里也躲不了旁观者。上层阶级的女人，若是旧式的，住虽住在深闺里，早上一起身便没有关房门的权利。冬天，棉制的门帘挡住了风，但是门还是大开的，欢迎着阖家大小的调查。清天白日关着门，那是非常不名誉的事。即使在夜晚，门闩上了，只消将窗纸一舐，屋里的情形也就一目了然。

婚姻与死亡更是公众的事了。闹房的甚至有藏在床底下的。病人“回光返照”的时候，黑压压聚了一屋子人听取临终的遗言，中国的悲剧是热闹，喧嚣，排场大的，自有它的理由；京戏里的哀愁有着明朗，火炽的色彩。

就因为缺少私生活，中国人的个性里有一点粗俗。“事无不可对人言”，说不得的便是为非作歹。中国人老是诧异，外国人喜欢守那么些不必要的秘密。

不守秘密的结果，最幽微亲切的感觉也得向那群不可少的旁观者自卫地解释一下。这养成了找寻藉口的习惯。自己对自己也爱用藉口来搪塞，因此中国人是不大明掺他自己的为人的。群居生活影响到中国人的心理。中国人之间很少有真正怪僻的。脱略的高人嗜竹嗜酒，爱发酒疯，或是有洁癖，或是不洗澡，讲究扪虱而谈，然而这都是循规蹈矩的怪僻，不乏前例的。他们从人堆里跳出来，又加入了另一个人堆。

到哪儿都脱不了规矩。规矩的繁重在舞台上可以说是登峰造极了。京戏里规律化的优美的动作，洋人称之为舞蹈，其实那就是一切礼仪的真髓。礼仪不一定有命意与作用，往往只是为行礼而行礼罢了。请安磕头现在早经废除。据说磕头磕得好看，很要一番研究。我虽不会磕，但逢时遇节很愿意磕两个头。一般的长辈总是嚷着：“鞠躬！鞠躬！”只有一次，我到祖姨家去，竟一路顺风地接连磕了几个头，谁也没拦我。

晚近像他们这样惯于磕头的人家，业已少见。磕头见礼这一类的小小的，不碍事的束缚，大约从前的人并不觉得它的可爱，现在将要失传了，方才觉得可哀。但看学生们鱼贯上台领取毕业文凭，便知道中国人大都不会鞠躬。

顾兰君在《侬本痴情》里和丈夫闹决裂了，要离婚，临行时伸出手来和他握别。他疑心她不贞，理也不理她。她凄然自去。这一幕，若在西方，固然是入情入理，动人心弦，但在中国，就不然了。西方的握手的习惯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因之握手成了自然的表现，近于下

意识作用。中国人在应酬场中也学会了握手，但在生离死别的一刹那，动了真感情的时候，决想不到用握手作永诀的表示。在这种情形之下，握手固属不当，也不能拜辞，也不能万福或鞠躬。现代的中国是无礼可言的，除了在戏台上。京戏的象征派表现技术极为彻底，具有初民的风格，奇怪的就是，平剧在中国开始风行的时候，华夏的文明早已过了它的成熟期。粗鄙的民间产物怎样能够得到清朝末叶儒雅风流的统治阶级的器重呢？纽约人听信美术批评家的热烈的推荐，接受了原始性的图画与农村自制的陶器。中国人舍昆曲而就京戏，却是违反了一般评剧家的言论。文明人听文明的昆曲，恰配身份，然而新兴的京戏里有一种孩子气的力量，合了我们内在的需要。中国人的原始性没有被根除，想必是我们的文化过于随随便便之故。就在这一点上，我们不难找到中国人的永久的青春的秘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2

言论

看金库成了良心活。

——邯郸一位[b]管理[/b]过金库的退休职工对金库管理上存在的问题有感而发

没有落后的市民，只有落后的银行。

——银行因窗口太少等原因造成客户长时间等候，有的银行抱怨客户素质低，不会使用自助设备。对此《广州日报》指出是银行的服务理念落后

外资银行不是救世主，但肯定是鲇鱼。

——汇丰、渣打、花旗、东亚四家外资银行正式开始向中国居民提供人民币服务，必然导致金融行业竞争主体多元化，有利于打破垄断

清理你的人脉就像清理你的衣柜一样，将不合适的衣服清出衣柜，才能将更多的新衣服收入衣柜。

——已故管理大师德鲁克曾经提出一个有趣的比喻

证券公司门口看自行车的老头根据自行车数量的多少来操作股票，很容易赚到钱。

——股市广为流传的投资佳话

身患疑难绝症，找记者，不要找医生。

身临艰难困境，找报社，不要找亲友。

遇到物品丢失，找电台，不要找警察。

心有难言隐痛，去上网，不要告诉父母。

急于征婚求爱，发短信，不要找婚介。

——有人发帖子说媒体万能

良心是我心里一个有三角的东西——我没有做坏事，它便静静不动；如果我干了坏事，它便倒过来，每一角都把我刺痛；如果我一直干坏事，每一角都磨平了，就不觉得痛了。

——有人对良心作如此解读

下了高棋得意，下了臭棋生气，下了废棋不在意，其实废棋有时比臭棋损失还大，它耽误了许多时间和机遇。回想一下，建国以来我们下了多少废棋？

——李瑞环在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时说

工作是看得见的爱，通过工作来爱生命，你就领悟了生命的最深刻秘密。

——黎巴嫩哲人纪伯伦

“忙”是“心”加死亡的“亡”，如果太忙，心灵一定会死亡。

——作家蒋勋这样解释“忙”字的意义

今后大家可以在简历中加一句：“曾当选美国《时代》周刊2006年度风云人物。”

——美国《时代》周刊把网民列为2006年度人物。对此，有网友这样调侃

每一个人都是一座两层楼，一楼有客厅、餐厅，二楼有卧室、书房，大多数人都在这两层楼间[b]活动[/b]。实际上，人生还应该有一个地下室，没有灯，一团漆黑，那里是人的灵魂所在地。自己常走进这个暗室，闭门不出，日子久了，就有了一篇篇东西出来。

——村上春树谈成功的秘诀

——摘自《读者》2007年第13期P43

·心　　声·

●沈叶萍

生病住院的日子里，每天看着窗外的天空，伴着慢而有序的点滴，眼神有些涣散。朋友来看我时，手棒着一本《读者》。

从朋友手中接过你的时候，瞧见了目录中肖玲玲的《陪着你慢慢地走》，一下子就愣住了。

当我看完所有文字时，主人公那朴素而又平凡的感情让我感觉不已。回想自己从小到大，生病不断，直至今天的住院治疗，这一段路程，每一段坎坷，都是父母一深一浅迈着艰难的步子慢慢陪我起来，没有任何承诺，就这样坚定地陪着我……

我是个倔强而又好强的孩子，任性的我这么多年来，又惹过父母多少次伤心呢？而父母自始至终，宽容地包纳一切。曾经有同学说，我们对父母来说，我们只是一种责任。对这种观念我至今仍深深抵触着，我想，责任是可以剔除的，但爱是永恒的。当爱成为一种习惯时，责任就升华得无影无踪了。我爱我的父母，所以我能体会父母是非常爱我的。

不用海誓山盟，不用承诺，我愿意永远陪着他们慢慢地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03

消逝的钟声
●史铁生

站在台阶上张望那条小街的时候，我大约两岁多。

我记事早。我记事早的一个标记，是斯大林的死。有一天父亲把一个黑色镜框挂在墙上，奶奶抱着我走近看，说：斯大林死了。镜框中是一个陌生的老头儿，突出的特点是胡子都集中在上唇。在奶奶的琢州口音中，“斯”读三声。我心想，既如此还有什么好说，这个“大林”当然是死的呀？我不断重复奶奶的话，把“斯”读成三声，觉得有趣，觉得别人竟然都没有发现这一点可真是奇怪。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是 1953 年，那年我两岁。

终于有一天奶奶领我走下台阶，走向小街的东端。我一直猜想那儿就是地的尽头，世界将在那儿陷落、消失——因为太阳从那儿爬上来的时候，它的背后好象什么也没有。谁料，那儿更像是一个喧闹的世界的开端。那儿交叉着另一条小街，那街上有酒馆，有杂货铺，有油坊、粮店和小吃摊；因为有小吃摊，那儿成为我多年之中最向往的去处。那儿还有从城外走来的骆驼队。“什么呀，奶奶？”“啊，骆驼。”“干嘛呢，它们？”“驮煤。”“驮到哪儿去呀？”“驮进城里。”驼铃一路叮玲铛琅叮玲铛琅地响，骆驼的大脚趟起尘土，昂首挺胸目空一切，七八头骆驼不紧不慢招摇过市，行人和车马都给它让路。我望着骆驼来的方向问：“那儿是哪儿？”奶奶说：“再往北就出城啦。”“出城了是哪儿呀？”“是城外。”“城外什么样儿？”“行了，别问啦！”我很想去看看城外，可奶奶领我朝另一个方向走。我说“不，我想去城外”，我说“奶奶我想去城外看看”，我不走了，蹲在地上不起来。奶奶拉起我往前走，我就

哭。“带你去个更好玩儿的地方不好吗？那儿有好些小朋友……”我不听，一路哭。

越走越有些荒疏了，房屋零乱，住户也渐渐稀少。沿一道灰色的砖墙走了好一会儿，进了一个大门。啊，大门里豁然开朗完全是另一番景象：大片大片寂静的树林，碎石小路蜿蜒其间。满地的败叶在风中滚动，踩上去吱吱作响。麻雀和灰喜鹊在林中草地上蹦蹦跳跳，坦然觅食。我止住哭声。我平生第一次看见了教堂，细密如烟的树枝后面，夕阳正染红了它的尖顶。

我跟着奶奶进了一座拱门，穿过长廊，走进一间宽大的房子。那儿有很多孩子，他们坐在高大的桌子后面只能露出脸。他们在唱歌。一个穿长袍的大胡子老头儿弹响风琴，琴声飘荡，满屋子里的阳光好象也随之飞扬起来。奶奶拉着我退出去，退到门口。唱歌的孩子里面有我的堂兄，他看见了我们但不走过来，惟努力地唱歌。那样的琴声和歌声我从未听过，宁静又欢欣，一排排古旧的桌椅、沉暗的墙壁、高阔的屋顶也似都活泼起来，与窗外的晴空和树林连成一气。那一刻的感受我终生难忘，仿佛有一股温柔又强劲的风吹透了我的身体，一下子钻进我的心中。后来奶奶常对别人说：“琴声一响，这孩子就傻了似地不哭也不闹了。”我多么羡慕我的堂兄，羡慕所有那些孩子，羡慕那一刻的光线与声音，有形与无形。我呆呆地站着，徒然地睁大眼睛，其实不能听也不能看了，有个懵懂的东西第一次被惊动了——那也许就是灵魂吧。后来的事都记不大清了，好象那个大胡子的老头儿走过来摸了摸我的头，然后光线就暗下去，屋子里的孩子都没有了，再后来我和奶奶又走在那片树林里了，还有我的堂兄。堂兄把一个纸袋撕开，掏出一个彩蛋和几颗糖果，说是幼儿园给的圣诞礼物。

这时候，晚祈的钟声敲响了——唔，就是这声音，就是他！这就是我曾听到过的那种缥缥缈缈响在天空里的声音啊！

“它在哪儿呀，奶奶？”

“什么，你说什么？”

“这声音啊，奶奶，这声音我听见过。”

“钟声吗？啊，就在那钟楼的尖顶下面。”

这时我才知道，我一来到世上就听到的那种声音就是这教堂的钟声，就是从那尖顶下发出的。暮色浓重了，钟楼的尖顶上已经没有了阳光。风过树林，带走了麻雀和灰喜鹊的欢叫。钟声沉稳、悠扬、飘飘荡荡，连接起晚霞与初月，扩展到天的深处或地的尽头……

不知奶奶那天为什么要带我到那儿去，以及后来为什么再也没去过。

不知何时，天空中的钟声已经停止，并且在这块土地上长久地消逝了。

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教堂和幼儿园在我们去过之后不久便都拆除。我想，奶奶当年带我到那儿去，必是想在那幼儿园也给我报个名，但未如愿。

再次听见那样的钟声是在 40 年以后了。那年，我和妻子坐了八九个小时飞机，到了地

球另一面，到了一座美丽的城市，一走进那座城市我就听见了他。在清洁的空气里，在透澈的阳光中和涌动的海浪上面，在安静的小街，在那座城市的所有地方，随时都听见他在自由地飘荡。我和妻子在那钟声中慢慢地走，认真地听他，我好象一下子回到了童年，整个世界都好象回到了童年。对于故乡，我忽然有了新的理解：人的故乡，并不止于一块特定的土地，而是一种辽阔无比的心情，不受空间和时间的限制；这心情一经唤起，就是你已经回到了故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6

我们离“诚信中国”有多远

●且 东

诚信，是炎黄子孙的祖训。到了今天，子孙们对这个词还能挺起胸膛，问心无愧吗?

在 1992 年到 1998 年 6 年间，全国发生的重大劣质酒中毒案，一共是 8 起，死亡人数是 751 人。2001 年全年，关于虚假广告、假冒商品、计量不足、欺诈骗销等和厂商失信有关的行为投诉就有二十多万件，而经济合同竟然有 50％都带有欺诈性。每年，中国因为诚信问题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是 5855 亿人民币。轰动一时的四川綦江彩虹桥在刚刚投入使用时就塌陷，并造成了重大的伤亡事件，这其中至关重要的一个原医就是因为使用了劣质钢材。

如今，每逢中秋佳节，当人们想买月饼的时候，条件反射的就会想起南京的“冠生园陈馅月饼事件”。

1918 年，广东人冼冠生白手起家开创了冠生园这个品牌，到了 20 世纪 30 年代该品牌已经名噪一时。当时，公司请了著名的影星胡蝶女士，担任品牌形象代言人，还打出了“唯中国有此明星，唯冠生园有此月饼”的广告。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的时候，全国上下有几百家企业希望能和冠生园联营，就算被冠生园吞并也在所不惜。冠生园很快成为了拥有百余家企业的大集团公司，公司的品牌资产甚至要以亿来计算。

然而，在南京的“冠生园”事件发生后，冠生园就成了假冒伪劣、坑蒙百姓的代名词了。不仅如此。国内整个月饼市场也因为这件事情受到了巨大的影响，人们质疑的不仅仅是冠生园集团所属所有公司，全国从事经营月饼的商家，都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河南，也有自己引以为傲的品牌，像“莲花味精”、“双汇火腿肠”、“新飞电器”等一大批全国知名的品牌，都是由河南人创出的。但是，当河南尉氏县的“棉花掺假”案和“有毒大米”这两起震惊全国的造假案件出现后，它曾经的功绩似乎也抵不过这些让人触目惊心的过错。之后，河南方面“一假再假”的报道开始陆续传出。从此，在大家的潜意识里，提起河南首先想到的就是“河南假货多”。

而更令人伤心的是。在 2000 年“郑百文”发布年度假报表，欺骗千万股民的事件还未平息，就紧接着传出了“基金黑幕”背后的缘由。这让河南的商品甚至河南人的形象，更加

无以复加地坠入了无底的深渊。

接二连三的关于“假”危机的披露，使人们纷纷感到，随着生活质量的提高，商品的质量却越来越没有保障了。例如：山西的假酒事件使得山西的百年企业遭受了前所未有的重创，

甚至殃及了整个山西的酒业市场。如今，跟股民提起琼民源、红光实业、郑百文、银广厦、猴王股份等一些造假的公司，相信出现在股民脸上的表情只有忧愁和愤恨。还有，牟其中从中国首富到中国首骗，其结果不仅使得南德关门倒闭，牟本人也身陷囹圄，成为阶下囚。厦门远华案、广东增值税案，给中国经济蒙羞。安达信和中天勤事件让世界会计事务所遭到信任危机。

这些造候事件，就是在“3．15”维权日益深入民心，“天天 3．15”的口号频频出现的环境下，愈演愈烈的。那些假冒伪劣产品层出不穷，而制假售假的商家也开始变本加厉，他们的行为给消费者带来了深深的伤害。

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会长纪世瀛曾经说过，目前的中国市场经济，存在着十分严重的信用危机。其范围之广，程度之深都是令人震惊的，而且已经严重地影响到了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同时也成为了招商引资，国际合作的重大隐患。纪世瀛还把当前中国企业的信用危机归分为五类：商业信用危机、金融信用危机、产品信用危机、科学技术信用危机、官员信用危机。

目前，中国人对他人的信任意识正在受到严峻的考验。在现实的生活中，制假售假、坑蒙拐骗、欺诈等等，一些有损诚信原则的事件正在不断上演。正是由于这种互相不信任的环境，严重地影响了公民的消费和公司的投资。最直接的体现，百姓在日常生活中，需要事事小心谨慎。买东西的时侯得时时警惕，是不是自己的现金被别人换成了假币，还得担心假冒伪劣或是缺斤少两，“小心驶得万年船”已经是人们心底的不二法则。可悲呀!

面对社会的诚信危机，那些通过放贷手段经营的银行，也不得不“惜贷”。一些企业更是不敢轻易的投资，引进外资也是疑虑重重。为了尽量不被骗，一些企业和商家在市场的交往中，只好步步为营，如履薄冰，甚至有些交易开始采取原始的办法“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市场秩序被破坏，公民利益得不到保障，这些成为了中国企业制度改革的悲剧，这也是中国人的道德悲剧，同时还是中国整个社会的一大公害。失去信用带来的危害足以证明，诚信正在进一步考验着中国市场的经济秩序，而诚信的缺失，也将会给人们的生活和经济秩序带来恶劣的影响。

南方的一家新闻媒体，曾经做过一份问卷调查，在问卷中有这样两个问题：

“如今我们这个社会最需要树立的风气是什么?”

“如今人们最缺乏的品德是什么?”

最后调查的结果显示，这两个问题的答案居然是一样的，那就是：“诚信!”

信用已经成为了个^和企业的“第二个身份证明”，如果一个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失去了诚信，那么就不会再有人愿意与其合作。而如果商家失去了诚信，它也不能再在市场上立足。国家如果失去信用，那么社会的稳定与政治局面将会受到影响。经济不能持续发展，国民也不可能富强。而一个缺乏诚信意识的民族，也绝不可能在世界民族之林占有一席之地。

当今社会，信用才是道德的核心。诚信意识就是信用意识，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从某种意义上说，信用经济，就是以诚为本，诚以信为基，信以德为源。

现在，一说起中国人的诚信问题，就会有很多人拿西方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与之相比。他们会说在国外人们是怎样遵守公德，如何的文明，而反过来看中国人的素质，实在是无法相比。

中国人产生这样的想法，并不能说是崇洋媚外，主要就是现实生活中的环境逼迫而成的。身为礼仪之邦的国民，中国人自己都不讲诚信实在是件令人心痛的事情。其实，并不是因为中国人不具备遵守诚信的素质，而是因为缺乏一个诚信的大环境，缺乏建立和维系诚信的保障和力量。

诚信在社会伦理体系中，是基于最底层的，它的建立、维系和普及，必须通过四种力量来实现：良好的职业道德，广泛的舆论监督，健全的法制及严厉的监督。

“民法通则”第四条规定：“民事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平等、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市场经济下，各种事实都说明市场经济是靠竞争来配置资源的。但在自觉重信誉、守信用的制约环境里，人们就不会感受到法律的强制力。于是，重塑诚信，亟须重典，加大对失信者的法律制裁力度。但是直到现在，在中国依然还没有完整的—套行之有效的对失信者的惩戒制度。

宣传诚信，不仅要靠道德规范的约束，同时也要靠法律来进行约束。

第一，要减少诚实守信行为的代价和成本，不能使讲信用重信誉的人成为事实上的吃亏者。

第二，坚决不能让背信弃义、欺诈制假的行为，成为一种有利可图的行为。例如，不能让假话、假数字成为提高政绩的帮凶；不能让假合同、假冒伪劣产品成为可以牟取暴利的工具……这样下去必然会形成一种负面的映射。

每当这种事情发生，国家的惩治机制一定要及时启动，使那些假冒伪劣的产品不能代替真的产品，使不恪守诚信者不但不能从中受益，而且还要加大成本，并受到严厉的惩处、罚款，为自己的行为付出沉重的代价。只有这样，重塑诚信才可以得到保证。

在中国，诚信自古以来就是人们所推崇的品质。古人曾经说过：“真实无妄，始终不息，表里不杂，谓之诚；徇物无违，四端百行，必以其实，谓之信。”诚信是安身立命之本，是经济发展之本。

社会是由每个人组成的，所以人人都要从自身做起。培养好自己的诚信人格，只有这样，

社会才能成为一个诚信的社会。中国的传统文化一直纠来都在强调“诚信”二字，“人无信不立”。信用在一个人的品质中是最重要的一部分。

有失诚信，也许是一个企业的失范行为。不过，稍做深入的分析就会发现，这已经成为了整个社会和民族的道德失范。以及一个民族的悲哀。

政协委员周晋峰对于已经危及我们每个人正常生活的“诚信危机”感慨万分，并提醒大家应该清楚地认识到市场经济现在面临的一些问题，提醒大家应该树立诚信，因为那已经是一种稀缺资源。

经济学家厉以宁也曾说过：“一个国家信用体系的崩溃，不仅仅会造成经济上的损害，还会对整个社会体系形成深远的影响。而重建信用体系将会使交易活动正常化，使一些违背信用体制的行为和个人受到抵制，使人们在投资和消费中，变得更有信心，同时也将极大地维护政府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

信用是建立在诚实可信的基础上的，而心理承诺和契约实践相结合的意志和能力也是不可或缺的。信誉是诚实品德的社会评判，信义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这些都是经济生活、社会活动应该遵循的一个行为准则。中国正处在市场经济的转变时期，对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发展来讲，弘扬以守信为特征的市场经济道德，消除道德秩序的混乱，有着十分重大的意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6

我和橘皮的往事
●梁晓声

多少年过去了，那张清瘦而严厉的，戴六百度黑边近视镜的女人的脸，仍时时浮现在我眼前，她就是我小学四年级的班主任老师。想起她，也就使我想起了一些关于橘皮的往事……

其实，校办工厂并非是今天的新事物。当年我的小学母校就有校办工厂。不过规模很小罢了。专从民间收集橘皮，烘干了，碾成粉，送到药厂去。所得加工费，用以补充学校的教学经费。

有一天，轮到我和我们班的几名同学，去那小厂房里义务劳动。一名同学问指派我们干活的师傅，橘皮究竟可以治哪几种病？师傅就告诉我们，可以治什么病，尤其对平喘和减缓支气管炎有良效。

我听了暗暗记在心里。我的母亲，每年冬季都被支气管炎所困扰，经常喘做一团，憋红了脸，透不过气来。可是家里穷，母亲舍不得花钱买药，就那么一冬季又一冬季地忍受着，一冬季比一冬季气喘得厉害。看着母亲喘做一团，憋红了脸透不过气来的痛苦样子，我和弟弟妹妹每每心里难受得想哭。我暗想，一麻袋又一麻袋，这么多这么多橘皮，我何不替母亲

带回家一点儿呢？

当天，我往兜里偷偷揣了几片干橘皮。

以后，每次义务劳动，我都往兜里偷偷揣几片干橘皮。

母亲喝了一阵子干橘皮泡的水，剧烈喘息的时候，分明地减少了，起码我觉着是那样。我内心里的高兴，真是没法儿形容。母亲自然问过我——从哪儿弄的干橘皮？我撒谎，骗母亲，说是校办工厂的师傅送给的。母亲就抚摸我的头，用微笑表达她对她的一个儿子的孝心所感受到的那一份儿欣慰。那乃是穷孩子们的母亲们普遍的最由衷的也是最大的欣慰啊！……

不料想，由于一名同学的告发，我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先是在全班同学眼里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后来是在全校同学眼里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

那是特殊的年代。哪怕小到一块橡皮，半截铅笔，只要一旦和“偷”字连起来，也足以构成一个孩子从此无法洗刷掉的耻辱，也足以使一个孩子从此永无自尊可言。每每的，在大人们互相攻讦之时，你会听到这样的话——“你自小就是贼!”——那贼的罪名，却往往仅由于一块橡皮，半截铅笔。那贼的罪名，甚至足以使一个人背负终生。即使往后别人忘了，不再提起了，在他或她的内心里，也是铭刻下了。这一种刻痕，往往扭曲了一个人的一生。改变了一个人的一生。毁灭了一个人的一生……

在学校的操场上，我被迫当众承认自己偷了几次橘皮，当众承认自己是贼。当众，便是当着全校同学的面啊！……

于是我在班级里，不再是任何一个同学的同学，而是一个贼。于是我在学校里，仿佛已经不再是一名学生，而仅仅是，无可争议地是一个贼，一个小偷了。

我觉得，连我上课举手回答问题，老师似乎都佯装不见，目光故意从我身上一扫而过。

我不再有学友了。我处于可怕的孤立之中。我不敢对母亲讲我在学校的遭遇和处境，怕母亲为我而悲伤……

当时我的班主任老师，也就是那一位清瘦而严厉的，戴六百度近视镜的中年女教师，正休产假。

她重新给我们上第一堂课的时候，就觉察出了我的异常处境。

放学后她把我叫到了僻静处，而不是教员室里，问我究竟做了什么不光彩的事？

我哇地哭了……

第二天，她在上课之前说：“首先我要讲讲梁绍生（我当年的本名）和橘皮的事。他不是小偷，不是贼。是我吩嘱他在义务劳动时，别忘了为老师带一点儿橘皮。老师需要橘皮掺

进别的中药治病。你们再认为他是小偷，是贼，那么也把老师看成是小偷，是贼吧！……

第三天，当全校同学做课间操时，大喇叭里传出了她的声音。说的是她在课堂上所说的那番话……

从此我又是同学的同学，学校的学生，而不再是小偷不再是贼了。从此我不想死了……

我的班主任老师，她以前对我从不曾偏爱过，以后也不曾。在她眼里，以前和以后，我都只不过是她的四十几名学生中的一个，最普通最寻常的一个……

但是，从此，在我心目中，她不再是一位普通的老师了。尽管依然像以前那么严厉，依然戴六百度的近视镜……

在"文革"中，那时我已是中学生了，没给任何一位老师贴过大字报。我常想，这也许和我永远忘不了我的小学班主任老师有某种关系。没有她，我不太可能成为作家。也许我的人生轨迹将彻底地被扭曲、改变，也许我真的会变成一个贼，以我的堕落报复社会。也许，我早已自杀了……

以后我受过许多险恶的伤害。但她使我永远相信，生活中不只有坏人，像她那样的好人是确实存在的……因此我应永远保持对生活的真诚热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2

我的一个春天
●顾 城

在木窗外

平放着我的耕地

我的小耗牛

我的单铧梨

一队小太阳

沿着篱笆走来

天蓝色的花瓣

开始弯曲

露水害怕了

打湿了一片回忆

受惊的蜡嘴雀

望着天极

我要干活了

要选梦中的种子

让它们在手心闪耀

又全部撒落水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2

外滩,生生不息
●陈丹燕

收集角度大致相近的外滩图片，将它们按照年代一一排列，是件有趣的事。这时，外滩就像一个人的一生那样，在我面前一一展开。

“万国建筑博览会”的传奇

那是 1840 年被迫开埠前夕，上海一派处女宁静的港湾。在清静本分的水墨画上，能看到城墙上，望江亭里，有人凭窗而坐。桌前长面的江南男子，也许在饮酒赋诗，也许在凭楼远望。浦江水鳞波滟滟，扑打着刷了桐油的沙船，那是当时中国最重要的运输工具，沙船的末日，要等开埠以后欧洲快船到来以后。1998 年，我在上海偶尔与一个美国来的政治学教授一起吃晚饭，席间，他说到自己的家世。他出自一个没落的大家族，家里当年拥有庞大的沙船船队。他家传说中的花团锦簇，不仅要越过解放后的五十年，还要越过开埠的一百年。烟波万里都远远不止。那前世又前世的团团自在和蔼蔼安分，是一个佚名的江南画师无意中为处女的上海留下的影像。此刻看去，令人想起出嫁前的女孩，去照相店为自己留下的纪念照。出嫁以后，人还是同样的那一个，但神情毕竟是不同了。何况这个上海，面临的是一场将要众叛亲离，脱胎换骨的婚姻。从此一去，再没有归途。

那是 1860 年的外滩，已经从一片泥滩，成为一字排开的东印度公司式的三层楼房的堤

岸。最初来上海的英国商人和传教士们记录了在木制房子宽大的拳廊里，下午喝茶，会友，看江面欧洲快船缓缓进港的情形。那时外滩的树都还很瘦小，欧洲带来的马车是最体面的交通工具，洋行的码头就造在房子前面的滩地上，毫无景观可言。那样的情形让当时工部局的总董金能亨大为恼火，他极力限制和清除外滩堤岸上各洋行的码头和货栈，将外滩从利物浦般贪婪粗鄙的堤岸景色中拯救出来，使它最终成为一处可以让外滩居民呼吸新鲜空气，散步和社交的场所。他为外滩的一草一木与洋行大班的一砖一石进行的战斗，始终统一在外滩自相矛盾的气质里。

那是 1880 年往后的外滩，靠鸦片和地皮终于暴富的各家洋行一遍又一遍在外滩翻新自家的办公楼。他们在内心深处汹涌的那种对暴富无法默默承受，不得不惊叫和炫耀的惊喜，使外滩成为远东最大的建筑秀场。从砖木结构的房子，到钢铁结构的房子，从东印度公司式样的殖民地式样，到欧洲最时髦的芝加哥风格的摩天楼，暴发户对建筑的渴望是不可遏制的。跟随东印度公司发迹的渣打银行，从意大利教堂买来了整扇铜大门，作为自己的大门。海关大楼的英国大钟，是当时亚洲最大的钟，原封不动地复制了伦敦大本钟的曲调。汇丰银行从世界各国采买最时髦和昂贵的建筑材料，将自己的新楼建造成“从苏伊士运河到白令海峡一线最讲究的建筑”，而沙逊大厦则一开始就抱着成为亚洲最豪华建筑的雄心，它的契丹风格，拉力克玻璃的身价，芝加哥镀金时代的混杂口味，给外滩带来几代暴发以后，粗俗放纵与颓废挑剔并举的奇妙的狂欢风格。这几十年来的照片，我们只看到那里的楼房，像青春期的孩子一样转眼便长高了，马车转眼换成了美国的雪佛莱，黄包车如搬家的蚂蚁一样连成一线。

外滩终于成为一座“万国建筑博览会”。它正一心一意追求着现代性，它与之比较的对象，从来不是中国各省，或亚洲各国，而是世界。世界主义是它对自己身份的安顿，也是自豪。庆祝租界五十周年时，外滩更是拉出大标语，上面写着“这世界有谁不知上海？”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外滩，成为世界第五大都市的心脏，它的传奇四处传扬。

对新到上海来的人来说，上海比传说中有过之而无不及。它站在黄浦江边上，那是条扬子江的支流。邮轮就停靠在外滩，那是上海最重要的大街，也是城市的中心。当你来到岸上，上海混杂了豪华和大蒜的独特气味就一举将你淹没。一打不同的语言同时攻击你的耳朵。乞儿吊在你的衣服上不肯离去，美国产的汽车正对着你的黄包车夫狂按喇叭。有轨电车摇晃着经过街道。在你头上，外滩的外国建筑物直冲云天，在你脚边，中国乞丐们用手指戳弄着他们自己身上的痛处，力争让行人因为不忍或者恶心而施舍。在街道的一边，一个中年俄国女人正和一个青春年少的中国女孩争夺一名水手。人行道上，中国式的银手推车剑一般地戳向正从俱乐部大门里步出的正装英国人。在路上，一个包了红头巾的锡克巡捕对两个中国女孩狂吹哨子，她们正穿着极高的高跟鞋奔过马路，她们身上的两片旗袍随着奔跑而翻开，几乎连屁股都露出来了。就是被蒙着眼睛，你也能感觉到上海有彻底的，几乎歇斯底里的能量。

你还能买到从每个西方国家来的奢侈品。从日式婚礼和服，到由中国小男孩手工缝制的镶边丝绸内衣一应俱全。

这是英国作家哈瑞特·萨金特《上海》一书中对当时外滩的描写。她如我一样，也是没有见识过外滩的年轻一代，靠四处的访问，查考保存在英国和美国以及上海的档案和一厘米一厘米地考证照片，来还原大战前后的疯狂。当我一字一句地翻译她书中这两个段落时，我曾翻检过的照片，旧报纸，多年没有人碰触的纸张变脆的档案一一浮上眼前，我有时能判断

出她的意象出自哪里。又有哪些是结合了自己的想象和夸张——那是经历了海事时代的想象，不管我们属于那个时代两个正好对应的民族——心路竟是相似的。按照卢卡斯的说法（CHRISTOPHER J.LUCAS），这是将“认真的事实与无限的幻想的混合”。

外滩渐旧，魅力依然不可估量

1958 年的外滩，过于清洁的街道，穿深色衣裤举止拘谨的行人和突然变得半空的停车场，以及出现在汇丰银行对面的伏尔加牌苏制小汽车，还有组成了“令人不能忘记的天际线”的楼群，从无数紧闭的窗户里传达出来的敛声静气，以及莫名的威严，恼怒与茫然。不要忽略从中国人，日本人，德国人和法国人镜头里流泻出来的那个年代外滩的茫然，那是英租界的外滩成为上海人的外滩后，欢笑，国旗和阳光都无法掩饰的真情。从 1880 年代开始，上海人从一个 15 英亩的小公园开始，为自己在外滩享受公民的权利争取了超过半个世纪，这是第一次，它终于属于了中国人。

从 1949 年，到 1958 年，外滩的洋行全部撤出了原先的大楼，上海市政府和各大局接管了那些大楼。外滩成为上海政府主要办公地点，怡和洋行成为上海外贸进出口公司，招商局成为上海海运局，渣打银行成为中波海运公司，但海关还在原来的大楼里，而且，从赫德时代制定的各项基本规章仍旧沿用下来，并且成为全国各海关的统一规章。而英国领事馆里的一部分甚至成了市政府机关的托儿所，另一部分则成为上海友谊商店，这是当时的上海与外部世界有所联系的窗口：只有外宾和陪伴外宾的中国人才能进入那里购物。走过国旗色的“WELCOME”地坪的中国人，实在有着不寻常的感受：那是种被极力隐藏的高人一等的感觉。距离这里有两个街口之遥的华懋饭店与汇中饭店合并，成为和平饭店。它们仍旧是上海最高级别的饭店，此刻入住的是来自华约组织的新中国贵宾们。不过，掌管大堂电梯的工人还是沙逊大厦时代的老人，他仍旧每天用发蜡将一头茂密的短发整理得油光可鉴，让人站在他身旁，也不得不检点自己的仪表。

1966 年夏天，海关大钟的报时曲，从英国曲调改成了当年最重要的歌曲《东方红》。寂静的上海夜晚，钟声一直可以从外滩传到静安寺。那一年，和平饭店楼上的中餐馆传统的中国龙凤以及蝙蝠的浮雕被人用白报纸贴了起来，华懋饭店时代客房的陈设和家具仍旧使用着，包括传说中洗脸池上方的银质龙头。如同奇迹一样，沙逊家族的族徽也原封不动地保留在墙上，楼梯上和屋顶上，但怡和洋行门楣上刻在花岗岩上的标志却被铲除了。汇丰银行的标志并不是在那时被清理的，上海市政府时代，它的狮子和它的标志都在远处保留着，它大堂里的壁画被掩盖在薄薄一层石灰老粉后面。要到三十多年后，在上海经济起飞中，新兴的浦东发展银行租用汇丰大厦后，这家新兴的银行才将汇丰银行的所有标志换上了自己的标志。那新标志与修正后的大堂，充满海事时代通商口岸风格的壁画形成悖论般的对峙。

七十年代，上海总会改名为东风饭店，向公众开放。那里供应七十年代口味浓重的上海菜，清炒河虾，松鼠黄鱼，香酥鸭，和三鲜汤。在被分割成三段的长吧上，可以买到正广和的桔子水和青岛啤酒，以及绍兴黄酒。酒吧在五十年代已经销声匿迹，在漫长的中国内陆城市的拘谨生活中，东风饭店的管理者看不出它的前途。这情形，就像我母亲当时将她满满一箱丝绸手工旗袍拿出来，给我改制成夏天的内衣裤一样。这不是仇恨，而是茫然。是的，是对精美而百无一用的旧物的茫然。从七十年代，到九十年代初，东风饭店二楼宽大的洗手间

即使窗户大开，阿摩尼亚气味也经久不散，还永远能听到哪一个马桶水箱潺潺的漏水声。从沿江的长窗望出去，透过布满雨痕的玻璃，黄浦江的风景仍旧是吸引人的，特别是当在桅杆上挂满小旗的远洋船缓缓经过的时候。风尘仆仆的铁船上，巨大的铁锚上带着黄色的铁锈，仿佛昨日再来。1910 年的西门子电梯哐啷哐啷地上升或下降，在楼梯上，能看到客人半截身体，让人很容易想起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西方电影里的情形。

一年又一年，外滩的大楼渐渐旧了，仁记洋行的大堂里挂满了各种自制的信箱和牛奶箱，走廊里摆满了各家的煤气灶，接进了水管子，权当厨房。它早已成为普通民居，通常一间办公室里，住进了祖孙三代的家庭。饰有精致圆柱的安妮公主式的大厦门口放着摇摇欲坠的竹椅，那是老人夏天乘凉的座位。从前的码头，现在成了人们早晨结伴打太极拳和跳舞健身的地方。1908 年联合教堂的住堂牧师在书中建议来上海的游客到江岸上去看风景，他认为那里是外滩最重要的观景点，能看到繁忙的江面上从世界各地来的船只和国旗。德国人EILEEN HSUBALZER1974 年访问上海时发现，那里仍旧是来外滩的人最喜欢去的地方。他们靠在堤岸上，眺望江面上过往的船只，男人们为女人和孩子指点船和旗帜，要是偶尔有外国的船进港，他们就有机会看到外国的国旗和站在甲板上的水手。有时彼此也会遥遥挥手致意。

1930 年在外滩公园由上海人形成的约会地传统，此时不仅保留了下来，而且在七十年代后发展成外滩最亮眼的风景，凡是来外滩的人，不论是最看不起上海的北方人，还是前加拿大总理，或者日本记者，都要来这里看一看站满江边的上海恋人，看他们如何奋勇地当众亲热，如何在工人纠察队的厉声喝斥下顽强地坚持。同时，他们也能看到另一个从 1950 年代形成的另一种传统，那便是上海的青少年来公园上爱国主义教育课。他们能看到成队的孩子排队出入公园的大门，他们正在进入从前中国人不得入内的地方。而这些孩子中的一部分，在长大以后，就成为来这个公园约会，公然展览自己爱情的青年。《纽约时报》记者来上海采访这个都市的真相，他去常熟路采访了在上海第一家恢复营业的鲜花店，也记录了 1981 年时情人墙的情形："沿黄浦江西岸的外滩千米长堤，集中了一万对上海情侣。他们优雅地倚堤耳语，相互之间只差一厘米，但决不会串调。这是我所见到的世界上最壮观的情人墙，曾为西方列强陶醉的外滩，在共产党中国，仍具有不可估量的魅力。"

1981 年的时候，外滩被人们的衣服摩挲得异常光滑的水泥堤岸强打着精神，它的大楼散发着过度使用但少有维修的异味，大部分抽水马桶漏水，下水道因为老旧而时常堵塞，从前的桌椅终于用旧，开始被淘汰出大楼。而新的涂捷克式清水腊克的本地产桌椅沙发，在高大的旧办公室里，则显得非常单薄与不匹配。而它的外部则蒙满了灰尘。沙逊在外滩的家成为上海历届市长最喜欢的高级小餐厅。在那里工作的服务生们，却最喜欢在下午天气晦暗的时候，聚集在四壁布满花纹复杂的英式壶壁板的旧卧室里讲鬼故事，直到纷纷尖叫着逃进厨房为止。外滩旧了，但它天际线的素描印在上海出产的人造革提包和旅行袋上，那个式样的包袋，却是全中国人民都喜爱并信任的牌子，在中国与世隔绝的几十年里，流行于中国大陆的千家万户。

上世纪七十年代以后，随着外国记者又可能进入中国采访，外滩如同埃舍尔画中循环往复不绝的流水，作为与旧都市连接一脉仅存的，匪夷所思的事实，而引人诧异，以及不安。是它呈现出来的无所不在的对立与再生，悖论式的相对与连接，迷宫式的无所不在的谜团与出口，让人感到无法把握的不安。它仍旧是混乱而令人兴奋的，与哈瑞特·萨金特描写的三十年代的外滩没有本质不同。它在茫然中独自前行的方向，它如同一个梦游者，不设防的，

随意的，一往无前地走向无从猜测的前方。它奇迹般地保留下自己丰富的矛盾性格和混杂的特色，即使经过了四十年的禁锢，它还能在友谊商店外面的墙上画出一整幅“世界人民大团结万岁”的宣传画，表达自己对不同人种的强烈兴趣。

细细地打量那些照片，看路上车子的变化，行人走路的姿势，旗杆上时空时满，大楼出入口门楣上的不同，堤岸外码头的出没，江面上轮船的变化，细细的打量，如打量一个人逐渐沉淀了阅历的眼神，往下撇的嘴角，面颊阴影里细小的皱纹，你一定能感觉到埃舍尔式的秩序的力量，那是天命般强大的力量。埃舍尔画中的流水是如此不可思议，却顺理成章地流回了三楼，那便是我回忆起做党委书记的父亲坐在渣打银行大班的宽大写字桌后的情形，还有他的同志们：陈毅坐在工部局总董办公桌前，李维中坐在赫德办公桌前。还有沙逊套房里讲鬼故事的年轻服务生们。《相对论》里的小人在迷宫里颠倒而理所当然地安然走着，坐着，在从另一个角度看起来悬空的桌上吃着正餐，这便是不同的人说到外滩，可以有完全不同的感受和观察，其中包括了我和哈瑞特·萨金特，以及斯皮尔伯格和周而复，E·豪塞和茅盾的情形。

然而，不论《相对论》中的小人们有怎样的感情和作为，作为上海人的外滩，它在经年的茫然和不安中，养成了自己的气质。当绝大多数西方的上海书籍七嘴八舌地抱怨上海时，当他们充满对比地形容着外滩漆黑的夜晚和席地而起的旋风，它们没有预料到外滩还有比埃舍尔的画更多彩多姿的矛盾与逻辑。它从一个十九世纪远东通商口岸城市的符号，默默成长为充满历史象征和未来寓意的上海人的外滩。

看那张马可·锐波德（MARCREBOUD）1993 年在外滩堤岸上拍摄的上海的良家妇女带着孩子散步的背影，她那骇人听闻的，紧裹在双腿上闪闪发光的紧身裤上，是一件装有夸张的垫肩的针织外套，她矜持地穿着它，端着肩膀，握着晚会用的礼服包，郑重其事地，捉襟见肘地，洋洋自得地走着，还习惯地穿着一双高跟鞋。她外套上的图案是外滩的天际线，天空处织着浪漫的大星星，星空下，汇丰银行的圆顶在她的腰部隐约可见。仔细看看她的背影吧，她简直就是一个行走着的，有血有肉的，九十年代的外滩。

虽然这只是个寻常上海太太的背影，但它已明确无误地告诉我们，上海仍旧活着，外滩仍旧在成长，它径自成长，而且奇特地保有它独特的个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0

谁掠夺了我们的脸

●陈染

我所热爱的法兰西女作家尤瑟纳尔曾经说过一句话，大意是，要学会准确估计自己与上帝的距离，是非要到四十岁不可。

我想，理解这句话到不一定非得四十岁。

很多时候，青春气宇轩昂得如同一尊惊叹号；或者如同烈日下的群马，轰隆隆跑过去，留下一片迷漫而壮烈的硝烟。

很多时候，青春知觉醒着，智慧睡着。

四十岁，你刚刚从沸腾喧哗.粗声粗气的青春大道拐向一个略显悄.低声细语的拐角路上，你内心的光驱刚刚被岁月贮存了丰沛的内涵。

你的前方是万籁沉寂的开阔地，你如一条深潜的鱼，在堤岸河水里的清澈中默想一些事情，你的思绪贯穿了你周身所有的脉络，与你的经验浑然一体。此刻，太阳已带着问候滑下屋顶，黄昏在前方依然可以把你照亮，那是你的阅历为你秉烛。你可以听到秋天沉甸甸的小风在你的眼窝或者鼻翼的凹陷处栖息流连，与你亲密的交谈；你的头上是清凉绵软的云，液体一般流动；身旁时渐次变黑的树木，自由地浅吟低唱；昆虫和鸟类们在落叶枯草以及灌木中自得其乐地啼啭鸣啾。。。。。。

安详的大自然的鼾声如同迷人的音响，初始你体味到你曾经向往的喧哗之路，不免显得稚嫩，不免显得浅薄，甚至有点荒唐，那不过是鼻子尖底下的一点繁华景致，那似乎不是目光深处的远方。你忽然觉得你的昨天已经消遁的如此遥远，你忽然发现此刻你的身上像秋天的空气一般，绚烂与凋敝并存，热烈与冷漠并存，敏觉与木纳并存。你洞悉身前身后浮光掠影的世界的能力，并不妨碍你陷入对于一株年代久远的向日葵的深深怀念。

气定神闲，一门了不得的艺术！

40 岁，一生中多么奢侈的季节！

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种人，40 岁生命就已凋谢，她依凭短暂生活本能活着，年轻是她唯一的通行证，她在浮华中眼花缭乱，目不暇接，就像昙花无法不让自己成为昙花那样，过不上在自己的土壤中出被一些可供日后盛开的养分，当她红颜褪尽.香消玉殒之时，时光轻而易举就把她从人们的视线中掠走了，成为一株被人遗忘的干枝；另一种人，40 岁生命刚刚开始，他埋葬并穿越了青春期特有的晦涩哲学的泥泞之路，再一次出生了，她脸孔上的风尘怎么也抵挡不住由她的内心和智慧滋养出来的坦然的光辉，那光辉是一种言辞，透露着她的内容，如同秋天的大地丰沃富饶、层林尽染，如同一个庞大的国家坦荡和巍然，就像苍老睿智、意蕴悠远、即凄凉又温暖的尤瑟纳尔的脸，穿越穹隆和浮云，穿越历史和光阴，永远地向我们走来，击中我们年轻的心！她从不曾在光中衰老，她只曾在光中死去，她死的就像睡着一样，那颗深思疲倦的心脏仿佛只是小憩片刻就会重新年轻地搏动起来.......

一个叫做阿特伍德的作家曾说，请问是谁挡住了风？

我不禁自语，请问是谁掠夺了我们的脸？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9

树的命运

●刘亮程

树也是有命运，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以前，新疆北疆准噶尔盆地基本是榆树、胡杨、沙枣树的世界。榆树的繁衍是风的杰作，常年的西北风把榆树种子播撒在天山北坡这片绿洲上。榆钱是飞碟状的，非常适合顺风飞行。沙枣树的种子就不行，沙枣只能靠鸟衔着播种。那时是榆树的世界。

后来，因为大批的移民，北疆的榆树遭到毁灭性的砍伐。另一种树，杨树被人在砍倒榆树胡杨的土地上大片栽植。适合杨树生长的时代到来了。大概原因是杨树可以体现人的专制和意志，很听话地按人的意志去生长，它的整齐笔直迎合了那个时代的风格。榆树就不一样，它是一种不听话的树，人统治不了它。它的每个枝都乱长，每个叉都胡伸。即使人把它栽成行，过一两年它就会长得歪歪扭扭，就像没被人栽过一样。它不能体现那个时代人的意志，它倒霉了。那个年代完全不适合榆树生长。它能存活下几棵，留住种子，已经是万幸了。若是遇到另外一个时代，遍野的榆树会留下来。小榆树长大，大榆树长到老，老榆树一直的老下去，它们不会轻易死掉。但是榆树的命不好。它的好运气到头了。想想过去的那几千万年，准噶尔盆地，榆树枝挨枝叶拍叶，一直长到天边。那是我们没到来之前大地留出来长榆树的时间。好多榆树长成大材。那时候，大地深处是密密麻麻的榆树根，上面是密密麻麻的榆树枝叶。一年四季的西北风里，天空飘着榆钱籽，榆钱撒遍整个大地。

接下来是我们砍榆树的时间了。仅仅几十年，就砍光了。幸存的榆树长在人不要的荒滩野岭，勾着腰，匐着躯体，害怕被人发现似的。榆树肯定被人砍怕了。榆树有腿，早跑掉了。可是那些有腿的动物哪个跑掉了。

现在我们知道老榆树的价值了，但已经剩下不多。在北疆，榆树留下的，只有一些和榆树有关的地名：一棵树。三棵树。五棵树。不会超过七棵树。这些树都是榆树。只有榆树，才会成为大地上的坐标点。

好多年前，我去过乌苏县三棵树乡，原以为会看见三棵大榆树。连一棵大树都找不到，只看到一些小杨树。它们哪一棵也不配当三棵树中的一棵。问当地老人，说三棵大榆树早就没有了。以前就在乌伊公路边，过往车辆人马在树下歇脚。后来因为扩建路，还是盖乡政府，可能榆树占了地方，就给整掉了。

新栽起的杨树整齐的立在路边。就像新盖的乡政府办公室一样，没有历史。在这个地方再栽一千一万棵树，也换不回那三棵树。那几乎是大地上唯一的三棵树。它消失了。

现在，乌鲁木齐保存下来的老榆树，在友好路边有一些，已经活的不像树。尽管看上去被保护起来了，身上挂了牌子，四周用铁栏杆圈住。但树生长的环境不存在了。噪音、污浊空气、孤独。一棵望不见另一棵。树是喜好丛生的植物，再大的树也不想独独一棵立在大地上。生长在丛林中，永远是一棵树的梦想。想想丛林中的树吧。刮风时一棵拍打着另一棵，一棵树可以听到它的声音通过另一棵树，另外的树，向无边际的远方传送。树的根也在地下的土壤中，相互沟连。一棵树一样通过另外的树，把自己的根系伸到远处。

现在城市中的树，连一声鸟叫都听不到。

它太孤独了。活着有啥意思。想想死掉算了。

我们南湖公园有一棵老榆树，建公园时它长在农民的菜地边，长得挺好。公园设计者也想让这棵树成为园中一景，特意把它置在新挖的人工湖中三面环水，为它修了一个很好的护栏。一切都建好后，树死掉了。人们为它精心制作的一切都没用了。怎么死的，被施工者整死的。他们用挖掘机取它周围的土时，没有考虑它是一棵树。一棵自由长成的树。它的根系伸向四面八方，伸到很远。他们把它的根整断了。把它四周已经习惯了的土

挖走了，然后把它圈在一个混凝土围子里。你想想，你要是那棵树，你死不死。

还有一棵大榆树，长在伊犁去特克斯的公路中间，七八年前，我看到这棵树时惊异坏了，一棵大树站在路中央，汽车直直的开过去，到了树跟前，柏油路被树左右分开，绕过树又合成一条。我们在树旁停车拍照，仰着头看，它太高大了，仿佛看不到顶。树的两个巨杈像手臂一样伸向云天。同行的朋友说，垫路基树被埋掉了一两米，依然这样高大。还说当初修公路时要砍掉这棵树，当地人不愿意，从四面八方赶来保护，这是他们的神树，当地人们有信萨满教的传统，有灾有病都要到这棵大榆树下祈祷，树上系满了五颜六色的布条。最后，这棵树留住了，不是因为村民的保卫，是筑路者害怕了，因为承包这段路施工的老板莫名其妙死掉了。今年，我再向伊犁的朋友说起这棵树，回答是：已经砍了。为什么?因为一辆车晚上撞到树上，树撞死人了。

前年，我因装修“村庄酒吧”到米泉木材场找木头，发现一大堆锯成木墩的老榆树，工人们正在把它们加工成板材，许多歪扭的木墩和板皮扔在一边，问这些废料怎么处理。答拉到造纸厂做纸浆。又问这些榆木的来历，说是从一个山沟里砍来的。不知道榆树长在山沟里又碍谁的事了。木堆旁有一个巨大的榆树根，像一座小山似的，它粗壮的根向一个方向伸展，我爬上去想看看年轮，可是没法看清，树是用锯和斧两种工具砍伐的。可能树干太粗大，没有如此长的锯条，锯了一部分，其余就用斧头解决了。老板说，这个树根前天有人出 1000 块钱想买，我没卖。现在到哪去找这么大的树根，这是几百年上千年长成的东西。我说你要卖多少钱。至少要 1200 块吧。老板说。

我原想把它买下来。可是，我在乌鲁木齐没有一块私有地方能放得下它。这样的巨大东西，应该只属于辽阔大地。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4

沙漠

●[法]纪 德

多少次黎明即起，面向霞光万道、比光轮还明灿的东方——多少次走到绿洲的边缘，那里的最后几棵棕榈枯萎了，生命再也战胜不了沙漠——多少次啊，我把自己的欲望伸向你，

沐浴在阳光中的酷热的大漠，正如俯向这无比强烈的耀眼的光源……何等激动的瞻仰、何等强烈的爱恋，才能战胜这沙漠的灼热呢？

不毛之地；冷酷无情之地；热烈赤诚之地；先知神往之地——啊！苦难的沙漠辉煌的沙漠，我曾狂热地爱过你。

在那时时出现海市蜃楼的北非盐湖上，我看见犹如水面一样的白茫茫盐层。我知道，湖面上映照着碧空——盐湖湛蓝得好似大海，但是为什么?会有一簇簇灯芯草，稍远处还会矗立着正在崩坍的页岩峭壁?为什么会有漂浮的船只和远处宫殿的幻象？所有这些变了形的景物，悬浮在这片臆想的深水之上(盐湖岸边的气味令人作呕；岸边是可怕的泥灰岩。吸饱了盐分，暑气熏蒸)。

我曾见天边狂风怒吼，飞沙走石，令绿洲气喘吁吁，像一只遭受暴风雨袭击而惊慌失措的航船；绿洲被狂风掀翻。而在小村庄的街道上，瘦骨嶙峋的男人赤身露体，蜷缩着身子，忍受着炙热焦渴的折磨。

我曾见荒凉的旅途上，骆驼的白骨蔽野；那些骆驼因过度疲顿，再难赶路，被商人遗弃了；随即尸体腐烂，缀满苍蝇，散发出恶臭。

我也曾见过这种黄昏：除了鸣虫的尖叫，再也听不到任何歌声。

我还想谈谈沙漠。

生长细茎针茅的荒漠，游蛇遍地：绿色的原野随风起伏。

乱石的荒漠，不毛之地。页岩熠熠闪光；小虫飞来舞去；灯心草干枯了。在烈日的曝晒下，一切景物都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

黏土的荒漠，这里只要有涓滴之水，万物就会充满生机。只要一场雨，万物就会葱绿。虽然土地过于干旱，难得露出一丝笑容，但这里的青草似乎比别处更嫩更香。由于害怕未待结实就被烈日晒枯，青草都急急忙忙地开花，授粉播香，它们的爱情是急促短暂的。太阳又出来了，大地龟裂，风化，水从各个裂缝里逃遁。大地坼裂得面目全非；大雨滂沱，激流涌进沟里，冲刷着大地；但大地无力挽留住水，依然干涸而绝望。

黄沙漫漫的荒漠。——宛似海浪的流沙；不断移动的沙丘，在远处像金字塔一样指引着商队。登上一座沙丘，便可望见天边另一座沙丘的顶端。

刮起狂风时，商队停下，赶骆驼的人便在骆驼的身边躲避。黄沙漫漫的荒漠——生命灭绝，惟有风与热的搏动，阴天下雨，沙漠犹如天鹅绒一般柔软，夕照中，则像燃烧的火焰；而到清晨，又似化为灰烬。沙丘间是白色的谷壑，我们骑马穿过，每个足迹都立即被尘沙所覆盖。由于疲顿不堪，每一座沙丘，我们总感到难以跨越了。

黄沙漫漫的荒漠啊，我早就应当狂热地爱你！但愿你最小的尘粒在它微小的空间，也能映现宇宙的整体！微尘啊，你忆起何种生活，从何种爱情中分离出来？微尘也想得到人的赞

颂。

我的灵魂，你曾在黄沙上看到什么？

白骨——空的贝壳……

一天早上，我们来到一座高高的沙丘脚下避阴。我们坐下，那里还算阴凉，悄然长着灯心草。

至于黑夜，茫茫黑夜，我能谈些什么呢？这是一次缓慢慢的航行。

海浪输却沙丘三分蓝，胜似天空一片光。

——我熟悉这样的夜晚，似乎觉得一颗颗明星格外璀璨。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6

认真的力量
●志村犬

大约 5 年前，我在日本开车撞了一个老太太，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那天是星期天，我和老婆带着孩子开车去买东西，走的那条路是一条可供 5 辆车同时通行的单行道。那天阳光明媚，视野良好，我走在靠右边的道（日本是靠左行驶的），快走到中央大道的交叉点时我刚确认了前面是绿灯，准备匀速通过的时候正前方突然出现了一个骑自行车的老太太，我万万没有想到我的前面会突然出来一个人，考虑到后面还有孩子和老婆，我下意识地先踩了一半刹车，再把刹车踩到底。尽管这样，老婆和女儿还是来不及发出惊呼头就已经撞在了椅子后背上（她们坐在后车厢）。待我刹停时只见我的车头上滚上来一个人，又咕咚一下滚了下去，当时感觉整个过程像慢动作。下得车来，颤颤地走到老太太身边，只见她横卧在地，年纪看上去有 60 多岁，血流了一大片。我的脑子嗡一下就晕了，一边口中念道，完了完了！一边在回想撞她前是不是我闯红灯了。这时老太太呻吟起来，老太太的呻吟声多少给了我一个安慰，她没死！

这时我开始冷静下来，掏出电话打给警察，陈述了地点。打完电话以后我才听到我女儿的哭声，跑去一看还好，额头上有点发红而已。

警察 3 分钟就来了，同时还来了救护车，老太太被抬上了救护车，我就接受警察调查。

警察：谁打电话报警的？

我：是我！

警察：请把你的手机给我看一下拨号记录。

警察：请出示你的驾驶照。

这时，两个女大学生走过来跟旁边的警察说，是那个老太太闯红灯，我们愿意作证（这事我是第二天听警察说的，当时我脑子极度混乱）。

警察带我到刹车处看了看刹车痕迹后问我：你在哪里刹的车？我说我也不知道，脑子混乱了。警察沉默了会儿，跟我说：如果你的速度是 50 码就应该在这里刹的车，如果你的速度是 60 码就应该在那里刹车了。

我问：请问这条道限速是多少?

警察回答：50 码。

那我就在这里刹的，我指了指近处。

警察看都没看，只顾着在本子上写着什么。过了会儿，警察大概是写完了，抬起头对我说，今天有人作证你没有闯红灯，老太太也说是她闯红灯的，你可以回去了，但不管怎么说你明天来一下××警察署，如果你今天闯红灯的话就要被当场逮捕。

第二天，我去了警察署，警察对我一番教育后说即使你没有过失也有义务去医院看看老太太，这是道义上的问题。我赶紧连连称是。

当天下午我就和老婆买了点便宜的糕点（2000 日元的）去医院看望老太太了，走进医院说了老太太的姓名和床位，一个护士叫我稍等，她去病房看看情况。只过了一会儿，突然听到脚步声大作，一帮人朝我奔来，我一下就感到不妙，家属找我拼命来了。正在我犹豫是不是要拉着老婆逃跑时，这伙人已经冲到我面前了，跑在最前面的两个人一边朝我鞠躬一边说：真对不起，给您带来麻烦了！我一时没有准备，竟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这时，跑在后面的几个人也说话了：实在对不起，她那么大岁数的人了还像个小孩似的闯红灯，给您添了不必要的麻烦……

我的眼睛湿润了，我什么都没说，只是不停地给他们鞠躬……

那天看望了老太太，她本人也一点没有责怪我，她说：她那天脑子里想着事情，也不知怎么的就闯红灯了。但我和老婆还是表示了歉意，我说，如果我开车再精神集中一些就不会发生这种遗憾事了。

走出了医院，我突然想哭，这次是真的哭了。老婆笑着问我怎么又哭了。

我不知道，我想说的是，尽管我不太喜欢这个民族所犯的历史过错以及他们对待历史的态度，但是，我相信，万事较不过一个认真，如果一个民族能静下心来，认真地对待每一件事，那么一切混乱，一切争执，一切麻烦，都会迎刃而解。做人也是一样的道理，可是，我

们，是不是都能做到呢？认真的力量，真的是无穷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3

人类为何总要寻求刺激

●Klaus Manhart　〇郭凯声 编译

两辆汽车并排停着，引擎已被发动，吉姆和布兹各自钻进一辆车。关上车门，将油门一踩到底，两辆车风驰电掣般地冲向悬崖。眼看到了悬崖边，幽深的峡谷已出现在两人眼前，最后抉择的时间到了——他们必须在车子坠入深渊前跳出驾驶室。

然而，吉姆和布兹进行的是生死勇气的较量，谁先跳出来，谁就算输。车头已冲出悬崖，在这最后一瞬间，吉姆撞开车门，一头栽到地上。布兹获得了胜利，但他的车子已冲出了悬崖边缘，跌进深渊——他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这是电影《无因的反叛》中的一幕，詹姆斯·迪安扮演的吉姆，是２０世纪５０年代狂野放浪青年人的代表。这一代青年，追求的是个性解放和自我价值的实现，为此不惜采取极端行为，把所谓的“冒险精神”发挥到极致，甚至将生命当儿戏。

但这并不是２０世纪５０年代青年的专利。据科学家分析，追逐危险、知难而进的行为，其实是人性深处的渴望，不分年代、年龄段以及阶级。

我们能肯定的是，通过理性思考，人们能抑制自己追求冒险快感的欲望，不过，在大多数情况下，人们并没有这么做。现代心理学家们试图弄清楚的，也是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不能摆脱这种自讨苦吃的结局？

冒险是生物学遗产

人们为什么热衷冒险？随着认识的不断深化，答案逐渐明朗——人类是在利益驱动下冒险的；越是肯冒险，就越有可能变强大。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生物学家杰伊·弗兰最近提出了一项理论，并得到公认。

他认为，人类这种追求冒险的习性源于史前时期。当时，地球上生活着两大类原始人，一类筑巢定居，另一类则敢于向外开拓新天地。定居者多半待在自己的窝里，靠周围植物和小动物为生，始终小心翼翼。开拓者则到处漫游，他们认识到，大胆行为会增加死于非命的可能性，但同时能让其寻得更美味的水果和更多猎物。

此外，他们还积累了丰富的求生经验，能更好地经受大自然的严酷考验。这些本领更大的实干者往往活得比较长，能养育众多子女，从而成功地把基因遗传给下一代，直到他们这类人最终得以在人类中占据主导地位。

因此，热衷于冒险是人类的一笔生物学遗产，而对冒险习惯性的爱好则一直遗传下来，今天仍普遍存在。我们很难否认，大脑把热衷冒险的行为看作是强有力的标志。

例如，生物学家已证实，年轻女性内心更喜欢“危险”的男性而非“安分守己”的男性。其中一个理由是，尽管桀骜不驯的男性会惹不少麻烦事，然而，一旦与别人发生冲突，他们多半会占上风。看来，“硬汉”能给年轻女性更大的安全感。

这种联系在那些历经世代沧桑而没有多大变化的社会中，尤为明显。２０世纪６０～７０年代，美国文化人类学家拿破仑·Ａ·沙尼翁，对居住在巴西和委内瑞拉交界地区的亚诺玛莫印第安部落进行了一次调查，发现妻妾成群的男人在当地都是以无畏勇武闻名，这些男人所拥有的子女也比老实本分的同族人要多得多。沙尼翁由此得出结论，在人类的繁衍中，“好斗”基因占据了上风。

都是多巴胺惹的祸

过去１０年，对大脑化学物质和基因的研究，证实了沙尼翁的猜测：人受利益驱动寻求刺激，有的人越是刺激越来劲。

寻求刺激的动力因人而异，追求刺激的程度也有天壤之别。有些人比较脆弱，玩扑克牌时小赌一把，也能令他们紧张得心惊肉跳；而其他一些人即使在跳伞时从飞机上一跃而下，也并不觉得刺激。

这类差异或许能用每个人的多巴胺系统来解释。多巴胺是一种神经介质，多巴胺的量不同、在神经元间传递信息的快慢不同，寻求刺激的欲望也就不同。对于最喜欢寻求刺激的人，多巴胺能使他们达到一种真正如痴如狂的状态。某种刺激释放出的多巴胺越多，刺激的感觉也就越强烈。

心理学家把这类行为称作“追求震撼”，而一系列的生理和心理因素在其中发挥了作用。比常人更需要多巴胺刺激的人，一般更能承受“追求震撼”可能带来的生理、社会或钱财等方面的风险，因为他们知道风险将伴随刺激而来。但强烈的多巴胺反应由什么引起呢？

美国特拉华大学的心理学家马文·尤克曼认为，罪魁祸首就是一元胺氧化酶Ｂ。这种酶是分解多巴胺的化学物质之一。一个人体内的一元胺氧化酶Ｂ越少，多巴胺的流动就越强，而这个人热衷于追求刺激的可能性就越大。

我们都是“概率瞎子”

在某些心理学家看来，一个人很难抗拒寻求刺激的诱惑，是人类本性的极端表现：容易过低估计风险，而过高估计自己的预期成绩。例如，心理调查显示，大部分人都觉得自己比一般人强，他们也认为自己比一般人更善于判断优劣，专家们把这种现象称为“乐观倾向”。

美国圣路易斯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的马修·克罗伊特尔所作的调查表明，即使人们完全清楚某些不健康的、甚至是玩命的习惯所包含的巨大风险，仍乐此不疲。这方面的例子不胜枚举。２００４年冬天，美国犹他州帕克城附近有5位滑雪者无视警示标志，翻越栏杆到没有

保护措施的雪坡上飞驰而下，结果无一幸免于难。

总的说来，人们并不太善于估量风险——从这点来说，我们差不多都是些“概率瞎子”。如果赌盘一连5次最终停在“红”上，许多观赌的人就会产生错觉，以为下次开转时，赌盘停在“黑”上的可能会大些。其实，赌盘每一轮停在“红”或“黑”上的概率始终不变，都是５０：５０。然而，成千上万的赌场常客就栽在这种错觉上。

同样，坠机事件在人们心目中引发的恐慌远大于车祸，这是因为飞机坠毁比汽车出事要引人注目得多。实际上，车祸的死亡者所占比例，远高于坠机的死亡者。我们还特别担心会死于横祸，例如遭到谋杀、被闪电劈死或被毒蛇咬死等，尽管遭遇这类稀奇古怪死法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于是，赌场老板、彩票经销商和保险代理人，便肆无忌惮地利用我们认识上的误区，来叫卖所谓的“必胜”彩票或推销“平安”险种，而它们所针对的风险几乎都是不可能出现的。

由此，我们不禁要问，既然人脑有能力理解复杂得多的数学关系，为何还会犯这些基本的判断错误呢？这个问题或许能从进化理论中找到答案。在大脑进化的成千上万年间，遭受敌人攻击以及被毒蛇咬伤之类的祸事，构成了实实在在的威胁，对这类事件的恐惧心理也就深深地嵌刻在了神经系统中，只是在现代化社会中已不合时宜了。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丹尼尔·卡尼曼和已故的阿莫斯·特韦尔斯基这两位心理学家，在研究了各种统计学上的认识误区后发现，人们通常以为，一件事情越是引人注目，就越有可能发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6

请允许我满含泪水地回来
●戚祥浩

同学们都参加工作时，她将自己锁在家里，没日没夜地啃那厚厚的司法考试复习资料。第一年没成功，她有些沮丧；第二年又失败了，她感到了气馁，她一再安慰自己：坚持，明年一定能行。第三年、第四年，连续的打击让她不禁心灰意冷。看着父母日益苍老的背影，看着他们每天都盼着她成功，她让他们等了四年，四年来，父母都笑着对她说，孩子，没关系，下次再来。为了父母，她鼓起勇气再试一年，然而，失败缠上了她。

得知成绩的那一刻，她想到了死。3 月 4 日下午 2 点 36 分，她在"法专在线"的社区论坛上发了名为《爸爸妈妈请你们原谅》的帖子：连续五年参加司法考试未通过，我付出太多，太累了……辜负了父母的期望。

很多人意识到这是一个"绝笔帖"，他们纷纷在后面跟帖，劝她不要做傻事，要坚强，要多为父母考虑，要知道年轻就是本钱，未来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一些网友专门跟帖描述自己类似的经历，告诉她生活的阴云其实很容易过去，他们曾经遭受过更大更猛烈的挫折，可

他们现在都过得很好。

网友的留言她都看到了，她还看到了论坛版主多次发来试图跟她联系的消息。她脑中想的却是，如果活下去，势必拖累父母更久，他们早就到了该享福的年纪啊。她于是又一次发帖：谢谢你们，我已经决定了。

之后，她捏紧了口袋中的安眠药。她想找个结束烦恼的地方，但她起不了身——善良的网友们不断地发消息、跟帖，他们对她的鼓励、关爱和理解，仿佛磁铁一样牢牢吸住她那颗绝望的心。

她不知道，虚拟世界外，一场拯救行动也在悄悄地进行着。管理员发现她的 IP 地址在温州，便立即打电话给温州 110；同时向温州市长热线发出求助信息，希望他们联系电信部门，尽快查到她的上网地址，第一时间通知她的家人。

警察寻找她的同时，越来越多的网友加入拯救她生命的行动。他们尽力寻找现实中认识她的人，甚至一些温州网友表示愿意聘请她到自己的公司上班。

晚上七点多，警察终于找到她上网的地方时，她却于几分钟前离开了，因为上网的那个公共场所要关门，她不得不换了地方。

短短时间内，论坛翻页已达十多页，跟帖上百条，阅读人数两千多人。看着不停闪烁的消息提示，看着仍然不断增加的帖子，她禁不住泪流满面，为她愚蠢的想法，更为无数善良的人们。

3 月 5 日零点 11 分，她又一次发帖：请允许我满含泪水地回来……已经把准备好的安眠药扔到河里了……

发完帖子，她想，活着，真好，她再也不会试图去做傻事了。

她要下线时，无意间看见刚刚还成片亮着的会员头像，一下子暗了大半。

她的眼泪又一次夺眶而出。她知道，那些网友，为了劝说自己，可是彻夜守在电脑前啊！

此后，她变了个人似的，不再每天锁在家里啃那枯燥的法律条文。她找出压在箱底的同学录，掸去上面的灰尘，一个个号码拨过去，问他们的近况，然后大声说，她很快也要工作了。她以前不习惯跟陌生人接触，觉得他们不可靠不能信任，现在，她对每一个迎面而来的人保持微笑。她仍常去"法专在线"，一天不去，网友发来的消息会塞满她的信箱——更重要的是，她发现让父母欣慰的地方有很多，比如给父母捶捶背，比如抢在母亲前头去洗碗，比如到旧书市场淘来父亲爱看的战争书籍……

偶尔，她还会想起那天的经历，想起那些善良的人们为她所做的一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9

牵挂
●虹 影

对她而言，买车很是下了一番决心的。促使她义无反顾的是那个大雨滂沱的日子。到了儿子上二胡课的时间，雨还没有要停的意思，一贯守时的丈夫拉起儿子，带着雨具冲入雨中。站在楼上看丈夫在雨中摆弄了半天才打着火，载着父子俩连同二胡的摩托车在风雨中摇摇晃晃穿行，泪水湿了她的眼，那一刻，她下了决心——买车！于是就有了这辆别克凯越。

他上班较远，车自然归他使用，每天看着他开着自己的车载着儿子进进出出，她心中感到莫大的安慰。“他和儿子再也不用因天气的原因而受苦了。”她欣慰地想。

一阵愉悦过后，她却多了一份别样的忧郁和担心。每天上班时，她跟在他身后叮嘱“路上慢点”。他一开始痛快地答应着，可每天如此，他就有一点不耐烦，有时头也不回就走了。听不到他的应声，她知道她的叮嘱改变不了什么，就有了一声叹息。

她能做的，就是在他车上的后视镜下挂上一个用红丝线系成的写有“平安”二字的中国结，从不迷信的她将从庙里请来的护身符也挂在了车里。他嫌土气，可她却执拗地一定要挂。他觉得她真是不可喻。

他并不是一个善于社交的人，在这个城市里，她和儿子是他唯一的亲人。平心而论，他还是属于恋家型的，可男人在外，工作上的应酬自然少不了，喝上几杯也是难免。尽管他一直避免酒后驾车，可她仍不放心，于是，有饭局的时刻，她的电话总会追来，喋喋不休地说着“别喝酒”或是“喝了酒千万别开车”之类的话。他接了，却是一脸的不耐烦。有时为了怕落个“惧内”的名声，干脆将手机一关了之，他感到她真是个罗嗦的女人。

有车的日子，她觉得更累了——是心累。她的日常生活充满了不安、胆战心惊。每天每天，只要到了下班时间，她总会站在阳台上张望，干什么都没有心思。满肚子的担心，想打他手机问问怎么还不到家，又怕他正开着车，接电话不安全；不打吧，心里又确实放心不下就这样六神无主地等着，直到那辆熟悉的白车驶进院内，她一颗悬着的心才落了地，装着若无其事却又切切实实欢天喜地地为他开门。

偏偏他是个工作狂，工作起来总会忘了时间，迟归是常有的事。而她，什么也不说，就这样被这份担心煎熬着。不管他多晚回来，卧室里的那盏灯，永远为他亮着。

那个冬夜，11 点多了他还没回家。天空飘着雪花，后来雪越下越大，她的担心也越来越多打电话吧，怕他正和领导研究案子，扰乱了思路，更怕他正开着车在路上，接电话有什么闪失。可没有他的消息，她的心中又有着太多太多的牵挂。她总是往坏处想，担心万一路滑，他不小心 担心他的眼睛高度近视，又下着雪，影响视线；担心加完班，如果出去吃饭，不善周旋的他被人灌了酒。所有平时听来的酒后出事的例子，此刻都被她在脑海中过个遍。越想心中越不安，明明知道出去也解决不了什么问题，可她还是穿上棉袄，来到大门口焦急地张望。

天真冷啊，那是这座城市百年不遇的大雪。站在路口，风碎石屑般劈头盖脸打来，世界仿佛变成了白色的荒漠，飘落的雪花将她装扮成雪人，远看像一个雕塑，不一会儿工夫她的手脚都变得冰凉，心和身体一样冻得疼起来。

他终于回来了，是单位的车把他送回来的。看着他下车，与司机以及车上的其他同事道别，她如释重负，泪水伴着雪花沾满两颊。她连忙闪到一边，不愿让他的同事们看到风雪中的她，　怕别人误解了她的牵挂。下了车的他往里走着，一直到楼道口，身后传来的咳嗽声才使他发现披着一身雪花的她。他吃了一惊，连忙将她冻僵的手拉到胸前，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33

贫贱夫妻
●胥加山

我们所住的楼层，一楼一间向阳的车库，足有 20 多平方，起初是间几家公共的便利车库，后因几家不和，拒缴租费，被小区物管租给了一个进城踏三轮车的民工。……

我们所住的楼层，一楼一间向阳的车库，足有 20 多平方，起初是间几家公共的便利车库，后因几家不和，拒缴租费，被小区物管租给了一个进城踏三轮车的民工。

民工早出晚归，住了些日子，便把乡下的老婆也带进了租间里，没多久，本来冷清清的车库便有了家的模样。民工老婆在车库前摆起了青蔬摊，且光顾的人还不少，民工老婆卖的蔬菜不但新鲜便宜，嘴角还不停地挂着微笑。

忽一日，小区楼下鞭炮劈劈啪啪响个不停，下楼凑热闹，才发现鞭炮声是从民工家门口传来的，人们围在那儿说说笑笑，原来民工夫妻俩在此开了间便民超市，卖些日用百货，米油酱醋。民工夫妇激动得涨红了脸，男人不停地递着烟，女人则微笑着为孩子、女人们分发糖果，看来，这对民工夫妇要在此生活下去。

便利店一开至今，且形成了固定的销售群，虽说他们的利润很微薄，但他们的微笑和真诚一直赢得人们光顾他们的小店。民工早已不再蹬三轮车，他成了小区里最忙的男人，谁家缺少煤气，叫一声，他会扛上楼且安装完整，收的辛苦费虽是三、五元，但他乐此不疲地干着；民工还在便利店门前挂上了一块修自行车、电动车的招牌，差只螺丝，紧一下闸，来人问多少钱，他憨厚地笑笑，摇摇满是油污的大手，花点小力气，谈什么钱呀？

民工每天在小区里心得像一只旋转的陀螺，虽身陷在穿西装、打领带上班开名车的男人住家的小区里，可男人毫不自卑，依然每天兴高采烈地扛着煤气瓶上下楼，或清洗油烟机；民工女人也是一门心思经营着不大的便利店，小到一袋酱油、一瓶醋，只要有人在高楼上伸出脑袋喊一声，他便一路笑着送上去。午后，小区里由男人们养着家的女人闲了下来，她们

聚在便利店门前打起麻将或玩起牌，无人来店里买东西时，民工女人也会过去凑看热闹，但她从来羡慕过她们的生活而去埋怨自家的男人，她觉得男人这么卖力养家糊口，已是幸福至极，更可况男人把她从乡下带到城里，且让她拥有一个天天进饷的“工作”，她能不乐么？

一天晚上，我的电动车出了故障，请民工修理。时值夏日，民工赤裸着上身为我修车，不一会儿大汗漓淋，女人忙完生意便出来，帮男人擦完汗，便一边替男人扇着风，一边帮男人递着他想要的工具，男人修好车，一抬头，发现女人正一脸汗替他收拾工具，便心疼地说：“看把你累的，你憩憩吧，先冲个凉，睡一觉，明天又要忙了！”而女人此时不无关爱地说：“你先喝怀啤酒降降温，你一整天比我累得多了，还是你先冲凉，要不等会儿我给你擦擦背！”

都说，贫贱夫妻百事哀，其实，对于懂得用爱、快乐和微笑经营日子的底层人们，即使生活再贫贱，他们也能把日子打点得其乐融融。听说，那对民工夫妇，不但买下了他们曾租的车库，还在小区里买了一套套间，接来了孩子在城里上学。乍一听起来，不可思异，可细一想，像他们这样懂得经营日子的人，日子过得不步步登高,那才怪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5

朋友比不上敌人
●张小娴

B 在街上遇到以前一个好朋友，他说：

“我故意掉头走了，不让他看到我，何必要大家碰头，然后虚伪地演一场戏？我不会原谅他从前出卖我，他也应该心知肚明。”

过了数天，B 在街上遇到他的敌人，这个人以前曾经做了很多事情攻击他。B 看到他，不但没有避开他，更上前跟他打招呼，两个人客客气气地寒喧了几句。B 说：“算了吧，他以前这样对我，也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人总是自私的。”

原谅敌人往往比原谅朋友容易。

我们从来没有对敌人付出感情，但是对朋友，我们也许付出了最真挚的感情。付出了，就希望得到回报。

原谅敌人，那是风度和器量的表现；我们可以原谅一个敌人，就是自觉在他之上，有权力赦免他，甚至可怜他、原谅他，就是不跟他一般见识。

但我们对朋友却是很小器的，原谅他，就是纵容他，就是自认是傻瓜。他知道太多关于我的事了，我对他的要求是不同的，他对我也应该有别于其他人，所以朋友对我们不好，是很难原谅的。

下一次，当你无法原谅朋友，不要自责，这是人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9

牛的写意
●李汉荣

牛的眼睛总是湿润的。牛终生都在流泪。

天空中飘不完的云彩，没有一片能擦去牛的忧伤。

牛的眼睛是诚实的眼睛，在生命界，牛的眼睛是最没有恶意的。

牛的眼睛也是美丽的眼睛。我见过的牛，无论雌雄老少，都有着好看的双眼皮，长着善眨动的睫毛，以及天真黑亮的眸子。我常常想，世上有丑男丑女，但没有丑牛，牛的灵气都集中在它的大而黑的眼睛。牛，其实是很妩媚的。

牛有角，但那已不大像是厮杀的武器，更像是一件对称的艺术品。有时候，公牛为了争夺情人，也会进行一场爱的争斗，如果下正值黄昏，草场上牛角铿锵，发出金属的声响，母牛羞涩地站在远处，目睹这因它而发的战争，爱终于有了着落，遍野的夕光摇曳起婚礼的烛炮。那失意的公牛舔着爱情的创伤，消失在夜的深处。这时候，我们恍若置身于远古的一个美丽残酷的传说。

牛在任何地方都会留下蹄印。这是它用全身的重量烙下的印章。牛的蹄印大气、浑厚而深刻，相比之下，帝王的印章就显得小气、炫耀而造作，充满了人的狂妄和机诈。牛不在意自己身后留下了什么，绝不回头看自己蹄印的深浅，走过去就走过去了，它相信它的每一步都是实实在过去的。雨过天晴，牛的蹄窝里的积水，像一片小小的湖，会摄下天空和白云的倒影，有时还会摄下人的倒影。那些留在密林里和旷野上的蹄印，将会被落叶和野花掩护起来，成为蛐蛐们的乐池和蚂蚁们的住宅。而有些蹄印，比如牛因为迷路踩在幽谷苔藓上的蹄印，就永远留在那里了，成为大自然不披露的秘密。

牛的食谱很简单：除了草，牛没有别的口粮。牛一直吃着草，从远古吃到今天早晨，从海边攀援到群山之巅。天下何处无草，天下何处无牛。一想到这里我就禁不住激动：地上的所有草都被牛咀嚼过，我随意摘取一片草叶，都能嗅到千万年前牛的气息，听见那认真咀嚼的声音，从远方传来。

牛是少数不制造秽物的动物之一。牛粪是干净的，不仅不臭，似乎还有着淡淡的草的清香，难怪一位外国诗人曾写道：“在被遗忘的山路上，去年的牛粪已变成黄金。”记得小时候，在寒冷的冬天的早晨，我曾将双脚踩进牛粪里取暖。我想，如果圣人的手接近牛粪，圣人的手会变得更圣洁；如果国王的手捧起牛粪，国王的手会变得更干净。

在城市，除了人世间浑浊的气息和用以遮掩浑浊而制造的各种化学气息之外，我们已很少嗅到真正的大自然的气息，包括牛粪的气息。有时候我想，城市的诗人如果经常嗅一嗅牛粪的气息，他会写出更接近自然、生命和土地的诗；如果一首诗里散发出脂粉气，这首诗已接近非诗，如果一篇散文里散发出牛粪的气息，这篇散文已包含了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7

你愿意善良吗

●谢鹏雄

有一位在文艺机构里兼任义工的小姐，工作认真，做事周到，面上经常有微笑，一看就知是善良的女子。有一次，我当面恭维她“善良”。她笑着说：

“如今人们恭维女子，如果那女子有几分好看，就恭维她‘漂亮’；若是丑得无法说漂亮，就说她聪明；聪明也实在说不上，就说她能干；连能干也显然不对，这才说她善良。所以，善良是其他优点全都说不上的时候，才派上用场的一个辞汇……”

她虽然面带笑容，当笑话讲，但我听了这一席话，却怵然而惊。善良这个人类最基本的美德，什么时候其“位阶”已降到最低了呢?她说的虽然是笑话，但这样的笑话，恐怕也是社会上大家对各种恭维的反应形成的“风俗”累积下来的。

换句话说，社会上可能大部分女子喜欢被人赞美“漂亮”或“聪明”、“能干”，而不大喜欢无从对证的“善良”。况且善良到底是什么，各人解读大概都不同，也许是老实忠厚，也许是老好人，也许是傻瓜……

傻瓜还算不算是恭维呢?就算是老实忠厚吧，“老实忠厚”给人一种印象，就是无趣。许多人认为老实人是无趣的、缺乏机智的、呆滞的。这种印象让人觉得“善良”不是什么恭维话。这是天大的误会。

善良和老实其实是两回事。一个人要做坏事，需要某种程度的知识。一个人要善良，则需要相当的智慧。所以善良的人，可以是幽默、机智、活泼、风趣的人。事实上，必须有能力幽默、风趣的人，才有能力善良。

一般人总以为漂亮可以得人缘，可以当明星；聪明可以考大学、做高官；能干可以做事、发财。但善良能做什么?这，是不善良的人的想法。

善良的价值，必须善良的人才知道。反过来说，知道善良的价值的人，才愿意一直做善良的人。善良的人知道人善良就快乐。而人生没有比快乐更有价值的事物。

在哲学的意义上，“善”是很难到达的境界。在生活的意义上，人只要纯洁就善良。那位说笑话的小姐，表情是满足的。想必纯洁而智慧。愿她永远快乐，不必漂亮，虽然她也很

清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2

名人轶事

●费 瑟

一

英国的著名哲学家贝克莱在世时，名望非常高。当时，追慕他的学生非常多，向他求教的学生趋之若骛。有一个学生在上课的时候就问他："您认为谁是当代最杰出的哲学家？"

贝克莱想了想，一脸为难地说："我是一个很谦虚的人，所以我很难说出这位哲学家的名字。但作为一个真理的追求者，我又不能不说真话。这一下你应当知道他是谁了吧。"

他这一说，学生们哄堂大笑，确定自己没有跟错老师了。

二

俄国生物学家格瓦列夫的口才非常好。但是口才再好的老师也难免碰上爱捣乱的学生。

有一次，他正在讲课，有学生故意捣乱，学起公鸡啼叫声，引起哄堂大笑。格瓦列夫看了一下挂表说："我的这只表误时了，没想到现在已是早晨。不过，同学们请相信我的话，公鸡报晓是低等动物的一种本能。"

同学们深深被他的妙语打动，再没有人捣蛋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61

刘家炸酱面

●席慕容

我们家女儿还在读小学的时候，有一天忽然没头没脑地蹦出一句话来："以后，我做了妈妈，一定不是这样。"

好像是在秋天，好像是一个下午，我们都坐在客厅里一人抱着一本书，她的弟弟也抱着一本漫画，三个人都从书里抬起头来望着她，女儿继续发表意见：

“以后啊！我做了妈妈，一定会在家里用蒸笼蒸很多什么包子啊、饺子啊、发糕啊的，让我的孩子一放学回家就可以吃到那些胖胖白白又香香的点心，这样他们就会有很幸福的感觉。”

那时候大概是读小学中年级的女儿，在用重叠的形容词形容那些点心的时候，眼睛里也充满了幸福的憧憬。

我在一旁哑口无言，连笑也不敢，心中一时间充满了罪恶感。可不是吗？“家”对孩子的象征，原该就是有一个在胖胖白白又香香的包子后面微笑的母亲的啊！而我不就是那个让她缺少了幸福感的罪魁祸首吗？

丈夫倒是开始笑了，并且仗义执言：

“可是，要有一个像你妈妈这样的妈妈也不简单啊！你想，有谁家的妈妈可以一高兴就开车带你直上阿里山？横贯公路？而且一去就玩个几天不回家的呢？”

女儿回答时有几分无奈：

“是啊！是啊！我也没说我的妈妈不好啊！我只是说，我自己以后要做一个像隔壁王妈妈那样的妈妈。”

隔壁的王妈妈真的是个可爱极了的妈妈！人又能干，脾气又好，在我们两家毗邻而居的十年时光里，从来没见她发过一次脾气，永远是柔声细语。一早赶去银行上班，下班回到家之后就会变出许多香喷喷的点心来。我们家女儿放学之后总是会在她女儿的房间里一起玩、一起做功课，我们隔着墙叫她都叫不回来。有时候到了周末，或者年节，王妈妈就会端了一大盘好吃的东西来叫我们全家尝尝，我们也都老实不客气地统统吃光，最后在空盘里放上两个苹果或者几个柳丁还回去，幸福快乐地道谢了之后，心中就开始暗暗期待着下一次的到来。

所以，在女儿发表了她的最高志愿之后，我着实也以王妈妈为榜样发奋图强了好几天。蒸笼那玩意儿学问太大，不能随便碰，我就催着丈夫一起去选了个烤箱，买了几本从小饺干到鲜奶油蛋糕的食谱，西方人的食谱上什么都有斤两有数字，烤箱上也有时间有刻度，我想，只要我肯精确计算，按数字按秩序地一样样做下去，一定可以做出点东西来的罢。

不过，我忘了任何事情的发展都不会像预期那样的简单，倒真有点像我写过的那几句诗了：

一定有些什么

是我所不能了解的……

明明是循规蹈矩的标准过程，烤箱里面出来的却没有一次不是令人大惊失色的成品。如果这样的东西是从烧陶的窑里取出来的话，还或许有可能成为珍贵的“窑变”的机会，可是，从烤箱之内取出来之后，却是百劫不复了。

丈夫安慰我：

“不错了！不管样子怎么样，总还是真材实料，吃下去还是很有营养的。”

当然，我也不是一个轻言放弃的懦夫（懦妇？），这一次不行是吗？好！下一次的材料紧跟着又放进烤盘里去了。最高记录有两天之内烤了八个蛋糕的成绩，而且第八个居然有点神似了，女儿轻尝了几口之后，很有礼貌地对我说：

“谢谢妈妈，很好吃。不过我已经很饱了，明天再吃好吗？”

在那个时候，我终于明白了：

一定有些么什么

是我所无能为力的……

对于想给女儿童年一份幸福的努力，终于在满厨房的面糊、满垃圾箱的蛋壳以及满冰箱的“艺术珍品”的浩劫中结束，一如我那首诗的结局：

一定有些什么　在叶落之后

是我所必须放弃的

从此，孩子放学之后，我遵照了丈夫的指示，又跟往常一样，从冰箱里拿出当天或者头一两天从台北买回来的蛋糕、冰淇淋，或者是些颜色形状都美得不得了的点心给他们，心里明白，在他们童年的记忆里，我这个母亲大概只能做个食品供应的中间商，大概永远也做不成那个伟大的创造者与幸福的象征了。

时间就在彼此妥协的情况之下慢慢过去，女儿也越来越懂事，在去隔壁王妈妈家又吃了些什么新鲜点心之后，也不会再来向我形容了。

倒是他们的父亲在默默从事一些改善生活的尝试，并且逐渐有了成绩。

我们家平日有人帮忙家事和做饭，到了星期天才要自己做，我就常常用剩菜剩饭对付着让一家人吃两顿。孩子小的时候从来没表示过意见，给什么吃什么，有时候大概是做父亲的看他们可怜，就会带全家出去吃顿馆子。

我自小不爱面食，尤其是煮的面条之类的东西，更是敬谢不敏。孩子却完全和他们的父亲是一国的，到了店里总是要吃面，汤汤水水的一碗吃下来就很满足了。

我的丈夫是个凡事都会细心观察并且接着就会去放胆实验的人，（写到这里，不禁自问，他当年娶我是不是也是这种心态呢？）所以，逐渐的，星期天中午渐渐从出去吃饭演变到他要在家里主厨了。

主厨之前，他先去采买，因为他嫌我买的菜色不好，他骑上车子去菜市场转了一圈之后就回来在厨房里对我发号施令了。这时候的我总是百依百顺，听他的吩咐，这个凡事都要争强好胜的太太，只有在厨房里愿意屈居在任何人之下。他要我洗葱就洗葱，要我切菜就切菜，一切“下手”的工作我都做，绝不推脱，有时候不小心把什么刀啊碟子啊的掉在地上，他忍不住骂我“低能”时我也绝不还口，想一想，只要挨两句骂就能换一顿饱饭吃，世间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啊！

只是他因此而常常煮面，使我有点颓丧。奇怪的是两个孩子每次都很捧场，不管是吃饭吃面，不管他们的父亲拿出什么菜谱来，两个人都一扫而光。有一次，女儿在星期六的晚上就向她爸爸预定第二天的菜单了：

“爸爸，我们明天还要吃你在上个礼拜天做的那种面好不好？”

她父亲一时也想不起来上次做的是什么面，女儿再来细细描述：

“就是那种很香的，在面上放了很多咖啡色的酱，再加上黄瓜丝和萝卜丝的那种面嘛。你不是说那是奶奶以前最爱吃也最会做的吗？你不是说那种炒酱的方法是你们刘家特制的配方吗？”

很难形容我们家老爷在那个时候脸上的表情，那是一个人在心里得意非凡却又拼命要保持不动声色的特有表情，他还假装不太明白的口气继续套问他的女儿：

“你是说你喜欢吃那种面吗？你是说爸爸做的炸酱面非常好吃是吗？”

女儿拼命点头以及她的弟弟马上随声附和的场面确实很令人感动，我想，我的丈夫如果不是一向想在孩子面前维持住一个严父的起码形象的话，这时候的他应该早就已经跳起来大声欢呼了。

第二天一早，女儿也跟着父亲上菜场去了，一大一小两辆脚踏车同去同回，两个人都是笑嘻嘻的。当然，二手该做的事还是我先来做，两个小孩不时跑到厨房来催问我好了没有？

等我把黄瓜丝、白萝卜丝、胡萝卜丝和绿豆芽这些颜色鲜嫩的凉拌菜都准备好了之后，他们的隐隐有大将之风的父亲就驾临厨房来炸酱了。油要先温起，酱已先调好，另外要放进去的还有绞好的瘦猪肉泥，切好的豆腐干丁，泡好也切好成丁的香菇，慢慢地逐一地放进油中，褐色的酱经过油的润泽在火上发出一种引人食欲的光泽，香味也逐渐四溢，使我们家的前后院都好像也有了别人家厨房常常传出来的那处动人心魄的气味了，幸福感不禁油然而生。

这一顿星期天中午的特餐当然让大家皆大欢喜，我也开始接受这样的面食了，不过，别的汤面还是会让我情绪低落，要吃就得吃这种炸酱面才行。

我们一家四口从此就以吃炸酱面作为一种庆祝与奖赏的仪式了，女儿考了个第一，好！星期天吃炸酱面。儿子乖乖地把功课做完了，好！星期天吃炸酱面。当然，大家要吃的炸酱面得是爸爸做的那一种才行。

因为，自从刘家炸酱面问世之后，从龙潭到台北没有一家饭店的炸酱面可以相比了。女儿上了国中之后，会和同学出去吃饭，回来的时候常常会先告诉她父亲：

“爸，今天我去吃的那家，炸的酱太不像话了，根本是骗人的嘛！”

再大一点，有时候会和同学出去两三天，回来的时候就会向她的父亲撒娇：

“爸，好想你……的炸酱面啊！”

当然，假如碰到那天刚好是星期天的话，中午的饭桌上免不了就会出现四个掠拌的菜、一大碗炸酱和一锅面条了。

在餐桌上环视我的家人，忽然发现，在不知不觉之间，我的丈夫竟然成功地在孩子心中创造出一种幸福的象征了。不是吗？等我们的孩子长大之后，等他们成家了以后，等他们的孩子也都坐在饭桌上的时候，“刘家炸酱面”必然也会有一天出现在他们的饭桌上，到那时候，就会有一个做母亲的或者做父亲的要说出那句话了：

“这是‘刘家炸酱面’，是我小时候最爱吃的面了。”

而所有童年甜蜜与幸福的回忆就会跟着那一碗特制的面食回到眼前、回到心中了，不是吗？不是就是这个样子了吗？

但是，这并不是我今天要写这几千字的最主要的意思。

我今天真正想说出来的话其实并不是在那一碗炸酱面上，但是，又好像也是在那一碗炸酱面上，只是，不知道该怎样正确地说出来而已。

这几年以来，别人在说我的另一半的时候，常常爱用打趣的口气来形容他。说他家有“名妻”，说他宠太太或者甚至怕太太之类的笑话，而我们夫妻两个也总是凑趣来应和，从不否认也不纠正，甚至有时候还会主动向朋友提供一些这一类的所谓的“新闻”，好叫听的人皆大欢喜。

但是，我心里其实是很明白的，朋友说的都是些善意的玩笑。在真正的人生里，我的丈夫才是那个不断提携我引导我往前走、用他的一切来影响我的人，他实在是我“比较好的另一半”啊！

母亲在世的最后五年与我们同住，在那段时间里，我的丈夫常常会每隔半个月左右就做一次炸酱面给大家吃，每次给岳母大人煮面的时候，都会多煮一会儿，好让面条软一点，好让我的母亲吃的时候容易下咽。

而我起初还没有发现，还跑到厨房里去质问他为什么把面煮得那么烂，还问他是不是实验室里有些什么难题影响了他煮面的成绩。

而我这位学科学的丈夫，在台湾用自制的雷射做雷射雕刻并且声名已经传到海峡对岸去了的丈夫，却对我轻声说了一句：

“不行啊！面不煮烂一点，妈妈会咽不下去的啊。”

然后，他继续耐心地等待着那一锅面，并且，当他把给我母亲的那碗面盛出来，交到我手中的时候，一点也没有要我感激的意思，好像那是最自然不过的事，好像要我端出去的那碗面是要端去给他自己的母亲一样。

在那一刹那里有些什么东西从我心中满溢出来，我想，那才是我今天真正想要说出来的话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0

冷静去听“我爱中国”
●毛志成

中国人自己说“我爱中国”，我爱听；外国人说“我爱中国”，我更爱听。我们中国人自己说“中国人这也不行那也不行”，我当然不爱听；外国人说“中国人这也不行那也不行”，我尤其不爱听。为什么?我是中国人，爱国嘛!连这点“朴素的爱国情感”都没有，还叫人吗??

不过，入实地追问一下：我们中国人真爱中国人自己吗?外国人真爱中国人吗?似乎有时也真让人拿不准。?

我所见的“同胞”中，别瞧在什么公共场合(尤其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把“我爱祖国(中国)”之类的歌或话唱得很响，说得很热。但一转脸就会改调为中国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而提到“人家外国”时便夸个不休。外国人到了中国，说“我爱中国”的人也越来越多，有的还上升到“我爱中国的传统文化”。但切实见到我们中国人的某些行为和习气时，嘴里不说什么，但耸一耸肩、摇一摇头、颇有憾意的也不乏。?

对上述的事，我建议不要匆匆表态，更不要说那种“一言以蔽之”式的死话，应当把话说得活一点。中国人说中国自己这也出色那也出色，是外国人的当然崇拜对象，这话可以听但不可信。中国人说外国人这也棒那也棒，并且用我们中国人的“访外见闻”来作证，我看这话也只是可听但不一定可信。外国人来到中国，用他的见闻将中国夸成宝贝、鲜花，这话同样可听不一定可信。反过来呢，见了中国的某些阴暗面或某些中国人的不光彩行为就来个彻底否定，这话听到了也就听到了，最好不要深信。正所谓：美人家家有，丑人也家家有嘛!?

但是该信的时候就要信，不必故意唱反调以示自己的高明。例如中国人说中国很行，要信；说中国不行，也要信。中国人说外国很行或很不行，有时也要信。外国人说中国很行，要信；说中国很不行，也要信。关键是说得有根有据，是公正之话而非情绪之言!?

不过，在这一切话中，有一种侧重于说“我们不行，至少现在还不行”的话，若是说这话的人不是出于赌气而恰恰是对自己国家的真心负责，这话就尤其可贵。有责任心，才是真爱!?

外国人说他们的国家有很多不行之处的时候，是爱国。我们公开承认我们中国尚有很多不行之处的时候，尤其一并说出如何真行起来，同样是爱国，甚而尤其是爱国!外国与我们中国比谁“很行”，我们若是比不过，这当然不愉快。但是在比谁承认自己不行的时候，我们比不过，更是一种可忧。?

有责任心的爱国，才是真正的爱国，才是高品位的爱国。而最严肃、最真实的责任心，又恰恰表现于对不足之处的坦诚批评，尤其是自我批评。?

当年毛泽东主席有两句十分通俗的话：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一个人如此，一个国家也如此。当年我们干的不谦虚之事、骄傲之事实在不少。如将我们中国视为在物质生活上“幸福生活万万年”，在精神品位上“六亿神州尽舜尧”，在国际地位上“试看天下谁能敌”，在国力上将“世界上三分之二处在水深火热的人”排除在我们中国之外，将一切资本主义国家视为魔鬼，这是爱国么?可疑。同样，当改革开放之后，将外国、西方视为膜拜对象和追求对象，这是爱国么?也不是。?

今天，在文化领域中，有人将中国传统文化(包括糟粕)视为世界文化史上的最精美标本；或是将西方文化(把马克思主义摔除在外的西方文化)视为最先进、最科学的楷模，这是爱国么?也令人不解。?

中国的传统文化，包括老庄哲学、孔孟之道和《三国演义》、《红楼梦》等经典名著，其实既不是神品也不是鬼话，理应当成正常的人学”去理解，这就是真义、本义上的爱国。对外国的、西方的文化品，上至希腊文化、罗马文化、基督文化，下至文艺复兴文化、马列文化、现代实用文化，也应当既不奉之为神也不咒之为鬼，这也是最公正也最严肃的爱国主义。?

浅薄的甚而心术不正的“爱国”，无非是借“国”之名去谋己利，吃“国”以自肥。深层的特别是理性的爱国，往往不理会国别的不同名号，而重在于认识和改善国家状态和国民素质本身。?

我既见过中国同胞也见过外国人士。凡是品位较高的，他们大都对“我们国家如何”取超然态度，而看重的是人(无论什么国家的人)本身的素质优劣。“国”是由“人”组成的，这是基本常识。无论什么国家、什么民族的人，如果自己的道德素质、精神品位颇高，他本身就是可爱的人，他必然爱自己的国家、爱自己的民族，也同时尊重别的国家、别的民族。若是相反，一个人本身各种素质低劣，无可爱之处，无论是对同胞还是对异国人、异族人不是成心欺人就是安于被欺，不是凌侮他人就是取媚于人，与这样的人谈爱国实在无异于与蛇谈龙，与犬谈虎。国要自强，基础是人的自强。什么是真正的自强?自宠、自大、自傲、自狂都不是，只有自尊、自重、自立、自修(而又同时尊重他人)才是。?

眼下不少的人高谈爱国，大议外国，我都不感兴趣。我最大的关注、最大的力气、最久的时间、最多的兴趣，仍用之于去关注我们同族、同胞内部的相互触摸方式。官压民，民哄官，上层之人愚弄底层之人，底层之人巴结上层之人，以及同等人之间的互欺互耍，绝对不是罕见的现象。在这样的基础上奢谈“我爱中国”，说是有点滑稽也不过分。?

有人问我：“假如异族入侵，你会投降、当汉奸么?或是，你会成为民族英雄么?”我只能实事求是地回答“投降的事，我不会做，因为侵略者绝不是好东西；当汉奸的事，我也不会干，因为凡是当汉奸的人不仅人头太次而且也注定没有好下场，连外国人也鄙夷卖国求荣的下流家伙。至于我能否去当民族英雄，我的回答也是实事求是的：不会当，也不想当。权且不说十个民族英雄至少有九个是被自己的同胞(贬称为“叛徒”)出卖的，即使以今天而论，果真对外国坏人(无论是泛称为“外国侵略者”还是贬称为“外国强盗”)打心眼里憎而不惧、重而不媚者似也不是太多太多。如果我硬要当民族英雄，下场很可能只有两个：一个是被叛徒出卖，一个是我的英雄事迹没有多少人相信。人家不说我是作秀，不说我是被炒作出来的假货，就已经万幸了。?

但是请听明白：人必须爱国!我也爱中国!要我到外国去做那里人眼中的“外国人”，并以此“自我感觉良好”，甚而拍外国人的马屁，我是绝对不会干的。也许正因为我到了外国，我对中国的热爱之情就尤甚。这是因为：越是到了外国，越感到“中国”不仅仅是一个名词，一个符号，一个标签，而是一个我曾经切实触摸过并切实感受到她体温的可爱活体。她的呼吸，她的气息，她的形态，她的一言一语，将使我十分去想依偎她、拥抱她。包括她当初在我切实走近她时与我发生过争吵，以及相互间有过大小磨擦，这些也成了我带有温馨意味的回忆。不过我仍要说，爱国不是对版图主义、种族主义的愚忠式膜拜，而是对栖居在那里的活生生的人的感受和感知。因此，真正的爱国首先是爱那些以君子意识、正义品格、善良习性为主体的人群。也就是说，最本质的爱国是君子、义士、仁者才有的意识和行为。反过来说也一样，爱国的首要情愫是爱国中君子，国中义士，国中仁者。?

总之，君子、义士、仁者说“我爱中国”，我信。即使他们出于爱国而对中国若干不可爱处进行批评和疾呼，我往往更加笃诚地说“我爱中国，我更爱中国。”若是由愚人、小人、恶人、伪人构成的群落说“我爱中国”，他们越是大声喊、天天喊，我越会认为他们的话非伪即贱，不能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0

乐活——快乐生活

●唐丹妮

20 世纪 80 年代，美国社会学家保罗 •雷采用市场调查方式研究价值观与文化的关系时，意外发现了一群新的“文化创造者”。与激进分子和无政府主义者不同，与革新旧的政党关系无关，这些新生人群正在用他们的社会行为创造出一个新世界。很久以来人们习惯于关注世界上发生的重要事件，以为只有举行反战、反性别歧视或反对种族歧视游行这类活动，才

能影响社会；未曾想过可以通过关注自己和周围的人、改变意识形态来促使社会发生转变。针对这群文化创造者，保罗用了 15 年时间为他们想出一个好名字 LOHAS（Lifestyles Of Health And Sustainability），即健康和可持续性的生活方式。在中国被绝妙地音译为“乐活”。

爱生活的人，生活也爱你

“乐活”一词能成为当下欧美甚至全球范围最为时尚流行的字眼，自然有其道理；乐活集健康、环保、时尚于一体，是抑制现代城市中大量慢性疲劳症候群的最佳选择。它既简单又炫酷，既被新锐小众追捧，又受芸芸大众推崇。乐活的理念简而言之就是：关爱自己，关爱地球，做好事，有活力，爱并快乐着。

伊莱恩 29 岁，在美国一家电脑公司工作。每天清晨，睡到自然醒的伊莱恩就起身喝下一大杯水。然后伴随着新鲜的阳光和轻柔的音乐，在自己的节能生态住宅里，开始早晨的瑜伽练习。不紧不慢地吃完早餐后，伊莱恩便搭乘公交车去公司上班。尽管收入不菲，伊莱恩愿意过朴素的生活，恪守着自定的“教规”——物质返璞，消费归真。她喜欢去跳蚤市场，喜欢从那儿淘来的用粉碎后的葵花子壳制成的桌椅和竹制的家具。拥有完美肌肤的伊莱恩还喜欢收集雨水来洗澡：“用雨水洗澡时，感觉皮肤在呼吸，感到整个人与大自然融为一体了。”吃着她最爱的有机食品，喝着纯净的白开水，做着她最喜爱的瑜伽，伊莱恩健康并快乐地生活着。这是一个标准乐活族的真实生活记录。

能影响多少人就影响多少人

与一度被宣传得沸沸扬扬的小资、SOHO 或 BOBO 不同，“乐活”以其健康的生活方式及积极的生活态度，低调却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生活。

德国的赫穆先生算得上资深乐活族，34 岁的他，“乐龄”已有十几年。身为材料工程师，赫穆的乐活更多体现在环保方面。他的所有贴身衣服，都是有机衣料制成；因为深知过氯乙烯类的化学溶剂对身体的危害，他的衣服从来不送干洗店；他每年都会将清理出的衣物甄别分类后送到回收机构；他从来不使用超市里免费提供的纸壳箱，而是坚持使用要付费的布购物袋。遇上有些顾客使用明显多于的塑料袋，他必会上前理论：“尽管塑料袋是付费使用的，但一次性的塑料用品会对生态系统和公共卫生造成直接危害，所以能不用还是尽量不用。”赫穆最喜欢夸耀他那个走哪儿背哪儿的背包：“整个背包面料可是用货车油布做的，背带用的材料是报废汽车的安全带，这漂亮的封边是用回收的自行车内胎做的……”赫穆认为，只要大家共同抵制使用或购买非环保材料的商品，那些产品就会逐渐失去竞争力，最终被市场淘汰。没有刻意地标榜与众不同和标新立异，乐活族用自己全新的生活方式，自然而然地说服整个社会向一种更利于人类健康的方向发展。

和众多环保主义者的极端做法相比，乐活族要宽容、平和得多。从关注自身到关心家庭，再到关注地球，他们关注的事情似乎很宽泛，而实际上他们追求的终极目的只简单到两个字：健康。当问及是否活得太麻烦太累时，赫穆答道：“不，恰恰相反，生活反而更加单纯了。比如买东西时你不用去考虑很多，除了健康和环保。”

“没有比现在这样更好的了。我、我的家庭、我的邻居和朋友，我们都很幸福。”说这句话时，莫莉笑盈盈地指着一张聚会照片。就像赫穆、莫莉这样，乐活族总是力求生活得更

有质量、更轻松、更快乐，力求以其简单时尚的生活方式得到更多人的支持和加入。

澳大利亚的海伦每周都会到郊外做一次生态游，顺便在自驾车身上贴几幅广告：请支持无烟环境、请勿破坏草木、请支持垃圾分类。她还以 LOHAS 为名建了个网站，自比传教士，希望“能影响多少人就影响多少人”。

“乐活”一词源于美国，却迅速在英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国家获得广泛认同。目前超过 5000 万的美国人与 1/4 的欧洲人都是乐活族，更多的亚洲人正在加入进来。在中国，尽管许多人还不知道乐活，可他们的生活方式却已经在践行着“乐活”精神。

北京 M 广告公司的雨儿从杂志上第一次看到“乐活”一词，惊讶地发现自己其实很早以前就是个乐活族了。学设计的雨儿刚毕业时工作特别拼命，经常忘记吃饭，没过几年就大病了一场，她这才明白，还是健康最重要。她开始注意调整自己的生活，从关心自己的饮食开始，逐渐演变成一名业余健康咨询师和环保志愿者。“唇边长痘说明肠胃功能不好了。”“穿着要以棉、丝、麻为主，最重要的是身体的舒适。”“千万不要选择含磷的洗涤用品。”周末时，雨儿会组织一些旧物交换、植树、短途旅游活动，借此结交朋友，同时办些小型演讲会。现在她身体好多了，虽然有许多事要做，但都是自己乐意的，所以感到特别充实和踏实。现在雨儿身边有一大群和她有相同想法的朋友，大多是白领。但她认为并不是有钱才能乐活。比如，潇潇和文蕾就是较早的校园乐活一族，她们坚决不用化妆品，口号是“食物即化妆品”。她们早上一杯绿茶，晚上一杯牛奶，每周喝上两次用骨头、蘑菇炖的汤。3 年下来，没花多少钱，潇潇的胃痛不见了，文蕾的失眠症也消失了。

有“乐活一族”，就有“乐活经济”

为了活得更健康更有质量，更多的人开始趋向于选择有绿色标签的商品：吃无污染食品，穿天然织物，住自然环保房屋，开节能环保车。“自然主义”之风在时尚界更是大行其道。好莱坞影星布拉德·皮特就放弃了原来的那辆 3 气门双点火结构 5.0 升 V8 发动机的黑色奔驰 G500 运动型多功能车，换了一辆白色丰田油电混合动力车普锐斯。这款车极具环保概念，每百公里仅耗油 5 升，而排气量达到加州零排放的标准。早在布拉德·皮特之前就热衷环保事业的莱昂纳多·迪卡普里奥则不无骄傲地说：“我有两辆混合动力车，还在屋顶上安装了太阳能，在许多森林都种了树。”2006 年奥斯卡颁奖典礼那天，莱昂纳多·迪卡普里奥等二十多名巨星乘丰田普锐斯抵达会场，显示了他们对环保理念的身体力行。

布拉德和莱昂纳多并非个例，在他们身后，是浩浩荡荡的追随者，他们引领时尚潮流的能力再一次得到验证。这个庞大的消费群躲不过敏锐的厂家商家的眼睛，绿色食品、环保家具、绿色建筑、生态旅游、健康培训等相关产业在全世界范围内迅速发展起来。

法国普罗旺斯的柯翰思镇是“乐活经济”催生出来的首批幸运儿之一，号称世界上“第一个有机城镇”。诱惑大批乐活族来此一游的不只是这里盛产的薰衣草和葡萄酒，而是体验无与伦比的“有机时光”——品尝有机餐、有机酒和健康美味食品，聆听关于自然与心灵的演讲。另一个幸运儿降生在美国洛杉矶，一个名为 PATAGONIA 的服装品牌最近大为抢手，原因是该品牌服装的材料全部是由回收的旧衣物和可乐瓶经循环改造后合成的新的聚酯物料制成。十几年来，共有约 8600 万个可乐瓶被该公司回收再利用。如此产品，乐活族怎么舍得错过呢？同样，日本品牌“无印良品”也以其环保形象得到乐活族的认可，比如将各种

不起眼的东西改良为优质织物做成的舒服服饰，从里到外都采用自然材料或再生材料装潢打造的超级店铺，质量优良但决不过度包装的各种小商品，无一不吸引着乐活族的眼球。

乐活到底会给社会带来多大的影响，还不得而知，但至少有一点可以肯定，“你想多快乐就能有多快乐”。这样说来，乐活，有什么不好？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26

垃圾的妙用
作者：吉祥保

1975 年，美国费城的艾伦教授到日本进行学术访问。在东京技术学院实验室参观时，楼道角落里的一堆既像塑料又闪着银光的薄膜吸引了艾伦教授的注意力。当他好奇地询问陪同的白川教授时，对方不以为然地回答：这只是一堆废品，毫无科学价值。

白川接着告诉他，那是一个外国留学生在做高分子聚合实验时由于没听清规则和要求而制造的一种莫名其妙的产品，被丢弃在那里已近五年了。现在被当作失败的实例，以教育那些违背科学而荒谬操作的学生。

艾伦听了点点头，在接下来的几天里，他对这堆垃圾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在研究了几日后，他提出将此堆垃圾废品带走的请求，白川教授爽快地答应了。在他看来，这只不过是一堆垃圾而已。

回到费城后，艾伦教授不分昼夜地埋首在实验室里对这堆垃圾进行研究。最后，当他将一些微量碘加入这种聚乙烯时，奇迹发生了：这堆“废品”的导电性能一下子提高了千万倍，真正成为金属般的导电塑料。

这个发现震惊了全世界，因为自 1868 年发明第一种塑料以来，各种塑料为绝缘体已成为科学界的定论。但艾伦教授的发现却打破了常规，这个有悖“常理”的科学研究成果，使他获得了 2000 年的诺贝尔化学奖。

本是毫无关联的两种东西，组合在一块儿，居然创造了奇迹。如果没有大胆设想、创新的勇气，这堆“垃圾”将永远被弃置在科学的荒野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47

科学实验破解身边谜题
●美国国家地理频道 供稿

为什么有些人会晕车，而你不会？瓶中的酒你知道如何使它们倒的更快？如果你不小心，口香糖吃到肚子里会怎样？在 9000 米高空，如果突然有个疯子把飞机舱门打开，你是否会被吸到九霄云外？穿着雨鞋落水真的会被淹死？你听说过鱼会放屁吗？最后，我们要分辨一下，到底是母亲说的对还是医生说的对，感冒是否因为你穿少了还是病毒在作怪？透过这些稀奇古怪的实验，科学家将会给你一些有趣的答案。

香糖 7 年时间才能被消化

有人说，口香糖要花 7 年时间才能被消化，一位科学家正在实验室里进行一项重要实验，试图揭开这种无稽之谈的真面目。

这位科学家当然不用自己消化。她在实验室里准备了模拟胃。人体内哪些物质用来消化呢？首先是胃液素等酵素，此外还有氯化氢帮忙。这两种化学物质 3 小时已经足以让蛋糕变成糊。而口香糖 24 小时似乎纹丝不动。

这个发现并不意外，因为现代口香糖的主要成分一般都是无法消化的，例如聚乙烯和聚醋酸乙烯酯等。人类的消化器官再强、也消化不了塑料。顽固的口香糖究竟有什么下场？被吞下之后的 24 小时内，口香糖会在你的肚子里展开一段旅程。

瓶子中的酒怎样倒最快

爱喝酒的人对好鼻子和复杂的味觉很感兴趣，但他们对能多快把酒倒进酒杯更感兴趣。除了为最心爱的酒争论之外，他们对倒酒最快的方式也意见不一。

第一位示范员将酒瓶头朝下。第二位示范员让酒瓶倾斜一定的角度。第三位示范员不但让酒瓶倾斜一定的角度，还同时转动酒瓶。

能多快把液体从瓶子里倒出来，取决于用空气取代液体的速度。旋转瓶身会造成旋涡，就像一根管子。空气可以通过旋涡进入瓶子、使液体快速流出。所以，下一次你急着想喝酒时，旋转酒瓶吧。

9000 米高空你是否会被吸走

飞机在 9000 米高空，突然有个疯子要打开舱门。一秒钟之内、你就会被吸到九霄云外，这种事真会发生吗？

答案是否定的。

飞机升空后舱门外压力降低。在9000米高空，舱内相对更大的气压把舱门压得紧紧的，压力相当于5000公斤。所以，没有哪个疯子能打开舱门。

鱼是否会放屁

在苏格兰西岸奥本附近的唐斯纳海洋实验室，科学家本·威尔逊和鲍勃·巴蒂博士正熬夜对一缸鲱鱼进行奇怪的测试。他们一心想要确认：鱼是否会放屁。

要证明鱼会放屁，威尔逊博士必须有真凭实据。威尔逊和巴蒂架设好红外水下摄像机，然后盯着鲱鱼直到夜深。他们在黑暗中守了几小时，监视着气流测试仪，终于他们拍到了鱼放屁的录像，气泡从它的肛孔冒出来，还录到了声音。

鲱鱼为什么放屁？威尔逊和巴蒂把注意力转向了鳔———这是鲱鱼用来调节浮力的器官。白天，鲱鱼群聚在深水中。到了晚上，它们会游向水面，吸入空气，重新让鳔里充满气。或许，鲱鱼把鳔当做水底的放屁袋了。

威尔逊博士说："录到的放屁次数跟鱼缸里鱼的数量成正比。鱼越多，平均每条鱼放屁的次数就越多。它们只在聚集时才发出放屁的声音，因此我认为放屁具有某种沟通功能。到了晚上，鲱鱼会各自散开。还有个问题没有解决：它们之间如何联系、以便在早上重新聚集。或许它们的联系方法之一就是放屁。"

为什么有些人会晕车，有些人却不会

拉夫·安肯博士是斯图加特霍恩海姆大学的动物学家，他切开一条鱼后想搞清———为什么有些人会晕车，有些人却不会？安肯说："门道就在这些骨头上面……更准确地说是这些耳石。"

安肯博士的理论认为，鱼和人内耳中的这些小石头、可能是导致晕车的罪魁祸首。

安肯博士认为，鱼内耳的绒毛上有两颗石头，这能帮助它们保持平衡。人类也有类似的系统，只是我们有数百颗这样的小石头，黏在内耳中两撮不同的毛上。

为了让鱼晕车，安肯让它们在离心机里旋转。停止旋转后，有些鱼很快就稳定下来……有些则继续旋转……这些鱼就等于晕车了。

安肯博士发现，左右耳石大小不同的鱼，比耳石大小相近的鱼更容易晕车。他认为，人类的情况也一样。

安肯说："因为左边和右边的内耳中，这些石头的大小和重量可能不同。所以传达到脑

部的信息也就不一样。在车上或船上这种特殊的环境里，这就可能引起问题，导致晕车或晕船。”

耳朵传达的信息混淆时，我们会用眼睛来弥补。但当视觉信息也发生混淆时，平衡就会受影响。坐车时快速跳动的视线会影响平衡。

穿着雨鞋落水会被淹死

人们常说，如果你穿着雨鞋落水，雨鞋就会进水把你拖到水底。用科学来验证一下这个说法。先看看装满水的雨鞋有多重。6 公斤。现在来做个科学实验，看看穿着雨鞋游泳的示范员会不会被淹死。

结果让人失望。他挣扎了一下，但没有沉到水底。为什么？部分原因是他的脚在鞋里，雨鞋并没有进多少水；而且，别忘了再来测量一次雨鞋的重量。只有 500 克！为什么？因为水在水里的重量，跟它周围的水差不多。

感冒和穿着是否有关

如果你相信大多数母亲所说的话，感冒就和穿着有关。母亲总是说“穿暖和点”，“不要湿着头发出去”。

但医生总是坚持认为感冒的一切都和病毒有关，与寒冷无关。到底谁才是对的，母亲还是医生？

加的夫大学最近进行了一项研究，负责这项研究的是罗恩·埃克尔斯教授。他设计了一项实验，实验对象的数量是 180 人，其中一半人把脚泡在冷水里。剩下那一半人的脚则包裹得好好的，保持温暖。

泡冷水的一组，90 人中有 13 人在四五天内感冒。而在对照组中，90 人中只有 5 人感冒。对于这两组人来说，这个差别已经很大了。

不过，到底是怎么回事？让人惊讶的是，答案竟然跟鼻子有关。

鼻子的主要功能是在我们呼吸的空气进入肺之前提高空气温度。身体通过精巧的血管系统实现这一点。血管将热血导向鼻腔内层，像暖气那样温暖吸入的冷空气。但在寒冷天气中，身体转入求生状态，将鼻腔的血液引向身体核心，以避免热量流失。对于感冒病毒来说，这是个好消息。病毒就生活在鼻腔里，不停地与白血球对抗。白血球是人类免疫系统的步兵，随着血液流动前往战场。所以当寒冷天气使血液停止供应时，我们的防御能力也就被削弱了。

罗恩·埃克尔斯教授说：“寒冷使血管收缩，减少了白血球的供应量，病毒有了复制的

机会，开始在鼻腔里滋长，导致那些讨厌的症状，鼻塞、流鼻涕、打喷嚏。这些都是感冒时常见的症状。”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60

惊人的判断力
〇云 弓编译

在蒙大纳州一个偏远的山谷，一位牧民正在放养他的牧群，突然，一辆崭新的高级轿车出现在他的面前，开车的人穿着非常考究，他放下车窗探出头来对牧民说：“我敢打赌，我能非常准确地知道你的牛群有多少头牛，如果我的判断正确，你就送一头小牛给我，干不干？”

牧民看着这个一身名牌的家伙，又看了看漫山遍野的牧群，静静地说：“当然，为什么不呢？”

开车人停好自己的车，取出他的戴尔笔记本电脑，连接上摩托罗拉移动电话，登录美国航天局的主页，在那里他申请了一个ＧＰＳ定位卫星系统的服务，明确自己现在所处的位置，然后他要求另一颗卫星为他提供所在位置的高清晰照片，他用Ａｄｏｂｅ Ｐｈｏｔｏｓｈｏｐ打开得到的数字照片，将这些照片发给德国汉堡的数字图像处理中心处理。片刻之后，他收到了电子邮件，图片已经得到处理，数据也被储存起来，然后他访问了微软数据库系统，将电子邮件上的数据输入电子表格系统，几分钟后他得到了回复。

最后他用微型高精度惠普激光打印机打印出一份１５０页的全彩报告，他拿着报告微笑地看着牧民：“哈哈，１５８６头，怎么样？”“完全正确，好吧，你自己可以挑选一个带回去了。”牧民答道。

牧民平静地看着开车人进入牧群，笑嘻嘻地看着他挑选了一个放进自己的车里。然后他走向车子：“嗨！如果我能准确地猜出你的职业，你能把它还给我吗？”

开车人看着这个乡下人想了想，点点头：“当然，为什么不呢？”

“你一定是个国会议员。”牧民毫不犹豫地说。

“哇！太准确了!”开车人惊道：“你怎么猜得这么准？”

“根本就用不着猜，”牧民说道，“你们总是这样，第一，没有人请你们来可你还是来了；第二，你们愿意花大量的时间和金钱去研究一个问题，其实你想要的答案我早就知道了；第三，我没有向你提出任何问题可你却能自己制造出问题；第四，你们总是夸夸其谈，显得非常能干，你们总喜欢拿所谓准确的数据说话，但你们并不了解那些数据背后的实际情况。比如，你知道我牧群的数字，可是我要告诉你我放牧的是羊群而不是牛群……”

议员目瞪口呆地看着牧民。

牧民伸出双手："好了，现在把我的牧羊犬还我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2

剑桥里的小人物

●薛 峰

19 世纪末到达 0 世纪 40 年代，在剑桥大学的书摊上，人们总能见到一个口含雪茄、留了一撇小胡子、面带笑容的人，他就是书摊的主人台维。

台维先生的书摊，在剑桥摆了 40 多年。因为价格便宜，书种丰富，有许多教授和学生曾光顾过这个书摊。其中最典型的是经济学大量凯恩斯，后来他与台维还成也莫逆之交。早年还是学生时，他就经常到这个书摊看书，后来大学毕业留校任教后，一直是台维的密友，时常帮台维一起拆开每周从伦敦拍买回来的一箱箱旧书。台维去世后，剑桥人还为他出版了《剑桥的书摊》一书。他生前，学校还曾专门为他举办过一个盛大的午餐会，师生们反他敬为上宾，感谢他提供的"永恒而伟大的知识"。

剑桥校园里，还有两个小人物。一个是普普通通的石匠，他把一生的心血花在雕刻和管理学校的石头上；另一位是名叫白蒂的小姐，负责大学打字室工作 50 多年，从没出现过差错。这两个人被剑桥授予了荣誉学位。

一所大学，它的成功和出名除了要靠一些杰出人物的支撑外，更多的是许许多多的无名的小人物全心全意的服务与贡献。而如何对待这些小人物呢？剑桥大学在这里为我们展示了它之所以享誉世界的原因和细节。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1

家教札记

●李蔚红

当许多孩子正在紧张地迎接今年的高考时，我上高三的儿子已经提前半年接到了北京大学的录取通知书。这也许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然而，作为母亲，我却感慨万千并希望把自己的家教心得写出来与大家一起分享。

生命起源于家庭。家庭是每个孩子的第一所学校，父母的行为影响着他们的一生。不要

把培养孩子的期望寄托在别人的身上，最了解孩子和能够帮助他们的只能是父母，如果你不能给予他具体的知识，那么你就做他的一个大朋友吧，陪伴他童年的时光，给予他一颗领悟事物的心灵和勤于学习的习惯。你给予他的是人生早期的记忆，就像一幢高楼的基石，一颗种子萌发时的雨水和泥土。

我的夏树诞生在一个繁星满天的夏夜里，他是一个小男孩，干干净净的，响亮地啼哭着，看上去与其他的孩子没有什么区别，只是在他手腕系着的布条上，写着我的名字。

他成为了我的儿子。

在我们共同生活的日子里，我们是一个整体，就像一棵树木上的根系、花朵和叶子。他在年幼时需要的，都要从我这里一一地拿去，他不知道的事物，都要通过我的传授和指点去认识，他甚至不知道什么是不应该做和有危险的事情，我要把很多的事物联系到一起，一点一滴地告诉他。我几乎把我的时光、精力、耐心和爱，还有我在这个世界上的生存局限都给予了他。

十几年的时间，他就长成了一个少年的样子。他把他的成绩单、老师的批评和新认识的同学带回了家，并且慢慢地开始与我谈论牛顿、爱因斯坦、马克思、罗素和霍金的《时间简史》，谈论历史和现实生活中的一些问题，让我感觉到很多不同的观念和认识。

我时常长久地、深情地凝望我与孩子一起置身其中的这个广阔复杂的世界，任何生命看上去都微小而且短暂，但是他们相互依赖着，顽强地生存着。生命的景象时常独特并且感人。一代代人很快地衰老了、消亡了，一代代人又迅速地生长了起来。

生命的交替在我烦恼的时候是漫长的，在我回首的时候也是眨眼间的。我始终说不清一位母亲和一个家庭究竟都给予了孩子一些什么，哪些是好的，哪些是应该摒除的，我只能说它们是复杂的，它们也许就是生活的本身，是养育孩子的整个过程。就像我们不会知道大海的清新的味道，究竟是哪一片海藻、哪一条鱼、哪一滴海水散发出来的；不知道这亘古的阳光，究竟是什么时候来到了我们的身边，照耀着我们的。

我只是记下了这些生活的片断，它们就像一滴海水和一线阳光，是一个广阔事物里的一些小现象，是一位母亲与孩子的经历，是一个生命与整个世界的关系。

这些生活的小片断，是夏树在小学和中学阶段里发生的。每个迅速成长的孩子都可能经历这些类似的事情。它们可能是学习的辛苦、与父母的冲突、遇到困难时的烦恼、从玩具和游戏中得到的放松和快乐、每天重复的来往。它们是属于经历过它们的人的，永存在他们的记忆里面。

小学和中学阶段是每个孩子成长中的关键，他们的身心一天天地发生着变化，由幼年成为了青年，由家庭开始走向社会，在急速的变化中，很多的问题出现了，很多的不适应产生了，每个孩子的眼睛里，总是不停地闪现着渴望、困惑、沉迷和思索。

他们始终需要周围人的帮助和理解。

人生的基础总是匆匆地就奠定了，一个个不同阶段的生活很快就连成了一个人的人生，一个个的人生连成了人类的历史。

当孩子就要离开家庭，走向他自己生活的时候，才感觉与孩子在一起的日子，都是多么值得珍爱的，才感觉在孩子就要远行的行囊中，似乎少放了一些什么，似乎有什么东西还没有给予孩子，还有些什么话一直都没有说……这种感觉一定也是所有的父母亲都会有的。

这些片断性的文字一定也会触动所有父母亲的记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48

光环的背后
作者：木华

女人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虚荣的,另一类则是过于虚荣的。虚荣让女人更美丽、更可爱。但过于虚荣的女人则让人生厌，她们自身也会因此饱尝苦果。

意大利影星索非亚.罗兰家经常被盗。一方面是由于她和卡洛都是名人，所以特别容易引起盗贼的注意，而另一方面则是由于索非亚比较喜欢珠宝，这在整个演艺界都是闻名的。每次出席聚会或是上电视节目时，她总是喜欢用珠宝来打扮自己，这更使她成为盗贼觊觎的目标。

第一次被盗是在她们马林诺的别墅里。盗贼不但洗劫了家中所有值钱的东西，还偷走了索非亚的奥斯卡小金人和卡洛从世界各地收集来的古董盒子。

第二次被盗是索非亚在伦敦拍摄《百万富翁》的时候。那时她住在哈福得郡的一幢阻来的房子里。索非亚去伦敦机场接从意大利回来的卡洛，还有许多前来拜访他们的工作人员，回到家时，她发现梳妆台的抽屉打开着，里面的首饰已经不翼而飞了。梳妆台旁边的窗户打开着，盗贼显然是翻窗而入的。他们偷走了索非亚所有的珍贵财物，那每一件首饰都是她在拍完一部影片后为了留作纪念而买的。有着很高的情感价值。其中，还有索非亚特别喜欢的几条项链：一条是钻石和蓝宝石镶的，还配着蓝宝石戒指；一条是三圈白珍珠；另外一条是黑白珠串相间的；还有一条极精美的红宝石项链。此外还有别针、镯子、古玩表、金链子和腰包----总价值 100 万美元，其中没有一件是上保险的。

当天晚上，索非亚尽可能地使自己坚强些，不再想遭受的损失。但第二天坐在梳妆台前，她还是禁不住流下了痛心的眼泪。那件件首饰都使她回想起和卡洛在一起的一个个幸福的片段，它们是索非亚决心和信心的有力保障，它们的失窃使索非亚像丢了半个魂似的。当时德.西卡正在和索非亚一同拍片，他走进化装间，默默地把手绢递给了索非亚。“我赚了钱，我就把它赌光，然后再去赚。有多少次在轮盘渡或其他场合把我掏空了，那有什么呢？拍两部片子，不就有赚回来了。没什么大不了的事。”

“不，不是钱的问题。你不理解这些首饰对我的意义，它们是一种象征，证明我从波佐利走来的人生经历。”

“作为你的长辈，索非亚，你听我说。如果生活有什么真理的话，我觉得那就是：万万不可为那些不能与你说话的东西哭泣。”

还有一次当索非亚一家人正住在纽约汉普郡大厦的公寓里时发生路一起抢劫事件。那会儿卡洛的父亲去世了，他飞了意大利。

到家里，索非亚同伊内斯和儿子说了一会话。小卡洛那时才 4 岁，和保姆在房里玩。9 点钟时，索非亚回自己的房间睡觉，刚一进屋，她就感到有人在她房间里。索非亚有些害怕，她迅速地退出了房间。对索非亚的举动，伊内斯觉得很好笑，但是她还是随着她一同在房间里彻底搜寻了一蕃，壁橱里、浴室和床底下都仔细查找了，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东西。

睡梦中，索非亚似乎听见有人呼喊的声音，迷糊中，她搞不清这声音是来自梦里还是来自于现实。索非亚摘掉耳塞，这才听见有人在叫喊，接着就有人敲门。当她还没有反应过来时，门已经被打开了，进来了一个男人，手里正拿着一件东西。索非亚开始以为是小卡洛病了，医生来给他看病，待看清楚了，才明白进来的是公寓服务台的看门人，紧跟在他身后还有一个男人，手里拿着枪一直指着他。走到床前，那人用枪指着索非亚说：“抢劫的。”

“你说什么呀？”索非亚装作没听懂似地说。

为首的强盗有些生气，他将上了消音器的枪筒抵住索非亚的前额，:“我没有跟你开玩笑。”

索非亚吓得浑身发抖，这个人显然是化装的，戴着假发和假胡子。他命令索非亚下床给他拿首饰。

强盗们搜遍了索非亚的梳妆台，搜走了她皮夹子里的两千块钱，还把一只红宝石戒指装进了他们的口袋。后来索非亚才知道，一伙强盗持枪抢劫了公寓的服务台，他们将服务台的人都捆绑起来，留下了经理和看门人。他们就让看门人带路来到了索非亚的房间。

在卧室逼供的两个强盗越来越紧张而且变得粗暴起来，索非亚头脑里马上出现了肯尼迪遇刺的情形，而此时强盗会不会向自己开枪呢？她心里害怕极了。有个蓝眼睛强盗要她交出“真货”，就是从阿佩尔珠宝店借来的那些珠宝，那时她借来当天晚上洛克菲勒举行的盛大宴会上戴的，是一只精美的钻石和红宝石相间的镯子，还有和其相配的项链和耳环。她告诉了强盗那些首饰存放的位置，为首的强盗查看了首饰，把它们塞进了口袋里。“这些都是假货，把那只真戒指交出来。”强盗们越来越急地吼道。一个强盗补充道：“我们要你和大卫.费洛斯特在电视上露面时戴的那个。”

索非亚这才明白，原来他们是冲着这枚戒指来的。先前她曾在电视上接受过大卫 90 分钟的采访，采访中，她戴着从范.克利夫那里借来的一枚大钻戒，此戒指价值约 50 万美圆。

“不！那不是我的戒指，那是我借来的，已经还回去了。”她看了一眼面前的强盗。强

盗抓住她的头发把她摔在了地上。

“他妈的，我告诉你现在把戒指交给我，不要假货！”说着要对她动手，索非亚更加害怕起来。一个强盗问：“你的孩子在哪？”

索非亚更加惊慌了，此时她满脑子想的都是孩子的安全，她走到壁橱里那出了所有的首饰，仍给了强盗。为首者接住首饰袋子，跑了出去。

那真是一次深刻的教训。因为虚荣，索非亚付出了极高的代价，从此以后她不再买任何首饰、皮货以及能够勾起人们欲望的贵重物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14

顾城诗选

●顾 城

远和近

你

一会看我

一会看云

我觉得

你看我时很远

你看云时很近

自信

你说

再不把必然相信

再不察看指纹

攥起小小的拳头

再不相信

眯着眼睛

独自在落叶的路上穿过

让那些悠闲的风

在身后吃惊

你骄傲地走着

一切已经决定

走着

好像身后

跟着一个沮丧得不敢哭泣的

孩子

他叫命运

别

在春天

你把手帕轻挥

是让我远去

还是马上返回？

不，什么也不是

什么也不因为

就像水中的落花

就像花上的露水

只有影子懂得

只有风能体会

只有叹息惊起的彩蝶

还在心花中纷飞...< / center>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3期P05

给春天让条道
●陈绍龙

风大，却是吹面不寒，抬眼，有几枚芽茎也似的风筝探向空中，顿觉，春已至。

虽说心悦，却不免埋怨起来：这里是你们放风筝的地方么？

这是郊外的一片山坡地，开阔，路宽，行人少，因其地处偏僻，市里在路边树了一块“驾驶基地” 的牌子，有几家驾校的学员在这里试驾，学车。车大多很慢，也“霸道”的很，也有作蛇游状，好在路上极少有人，并无大碍。就是有行人了或是有其他的车了，也大多会让着我们的，人们知道我们都是初学者。车一律是黄牌照，教练车，内行人一看，知道是在警示你：离我远点。

这样的时刻有两个孩子在路上放风筝是很危险的事情。

加档，减档，踩离合，教练训斥声仍在耳边，一时让我们放松的停下来当然乐意的很。寻着教练的目光，摇下车窗，或是打着眼罩，天上有一枚风筝！一时很静，细听，风筝还发出了“呜呜”的响声。这是一枚装了风铃的风筝。

跟在身后所有的车都停了下来，静静的，举目向上，是风筝给枯燥的学驾生活带来了新奇，抑或是春天的突然造访让人们有了好心情？

两个孩子原本是在路边的坡地上放风筝的，风大，孩子拉它不住，依着风，走着走着便走到路上来了。孩子显然在努力着，可风好像有意跟孩子作对，顺着路的方向跑。孩子左手相牵，其中的一个孩子牵着风筝的线，脸却并不朝天空看，不时的侧耳，是在听。听什么呢？另一个孩子一边向旁边的孩子说着什么，一边用手向我们比划，笑。

两个孩子仍旧努力地在牵那只不听话的风筝，路上的一排停下的车显然对孩子们造成了心理压力，虽说准司机们在片刻之中释放自己慢慢地在欣赏这芽春天的景色呢。

孩子已近，细看，我大惊，牵风筝的孩子是个盲童。呵，他侧耳是试图在听风筝上的风铃声。

看到两个孩子“上路”了，且一时没有拽过来那只不听话的风筝，就在这时，走过来一个大人，大人身后又跟着几个孩子，原来，他们这一群人都在山上的坡地处放风筝。再远看，天空有好几枚这样的风筝，能发出“呜呜”声带风铃的风筝。

这是市里聋哑学校的孩子，老师领着他们来放风筝春游来了。放风筝盲童和哑童是搭开来的，他们两人一组。不想，他们选择的这块能好放纵自己的地方却是“侵占了我们的领地”。领头的教师满脸堆笑，点头，用双手向我们比划，做着跟那个放风筝孩子一样的动作，接着，身后的几个孩子一起向我们比划。老师和孩子们在“说”“谢谢你们”！这是哑语。

教练点头致意，出人意料的是教练将手放在胸前，点头，比划：“我爱你们”。

教练也会哑语？

老师鼓掌。孩子们鼓掌。

“我爱你们”，这是我学会的唯一一句哑语。教练告诉我们，聋哑学校的孩子们每年春天的时候都会来这里放风筝。好些年了。驾校的教练都会教学员们这句哑语，春天的时候，要想着告诉学员，给上了路的孩子让条道，给春天，让条道。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3

附着的生物

●廖保平

在网上看到两则同一天登出来的新闻，觉得很有意思，拿来一起谈谈。

一则是据美国有线新闻网，美国政府考虑将布什总统的图书馆建在得克萨斯州达拉斯市的私立学校南方卫理公会大学院内，不过学校不少师生极力很不给面子，反对的人说，建立这样的图书馆只会为总统美化这场本不必要发动的伊拉克战争。另一则是来自国内某网站，说有国人拿着家谱考证出联合国新任秘书长潘基文的祖上来自河南荥阳，一时间荥阳成了旅游胜地。

“总统图书馆”是 1938 年由美国第 32 任总统富兰克林·罗斯福提出来的，目的是为了将总统任内各种文献、手稿、档案、书籍、纪念品以及和总统生平有关的各类文献收集到一起。因此，总统图书馆实际上是集图书馆、档案馆和博物馆于一体的机构。布什总统之所以把自己的图书馆放在南方卫理公会大学，是因为他的夫人劳拉曾在这里读过本科。

一个地方、一个学校能够拥有一个“总统图书馆”，无异于天上掉馅饼，美国人居然不领情，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这事换在中国，那真是请都请不来！你看，人家韩国人潘基文，跟咱们八杆子打不到一块，也有人通过谱碟，将他变成“亲戚”。如果潘秘书长首肯，全世界最大的官就是“中国人”！如果潘秘书长在“老家”建个“秘书长图书馆”，估

计很多国人都会笑得合不拢嘴。

美国人与布什总统虽不沾亲却带故，总统的好处唾手可得却不要。中国人与潘基无亲无故，却硬要牵强附会出点关系来，好沾点光。如此天壤之别，除了让人苦笑，还引人深思。

中国人喜欢在人前显摆阔气（包括拿阔亲戚来显摆）。中国人聚在一起总要扯张家长李家短，少不了讲张家有个在朝廷当大官的叔叔，讲李家有个在本地有钱的舅舅。有一类人则无须别人提起，主自显摆，出口常常是，“我叔叔是朝廷一品要员，我舅舅富甲一方”，之类，神情牛气得很。

在中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一个亲戚当了官发了财，自己也跟着吃香的喝辣的，现实中的事我就不讲了，举一个可乐的例子。就说明朝时山东临清那个大家伙儿管叫“狗少”的张好古，被人误认为是九千岁魏忠贤的亲戚以后，一连串的喜事降临到他头上了。他只字未写竟在科举中了个榜眼，只字未写竟混进了翰林院，最后又因这魏亲戚，加升三级！这就是“阔亲戚”带来的实实在在的好处。

没有阔亲戚的人看得眼热，听到得心动，暗暗地下决心，一定要攀门阔亲戚。有的父母在女儿身上花大精力、下大赌注，希望女儿能攀上权贵之家做亲戚。这几年有人“研究”出自己是苏东坡、柳下惠、成吉思汗……的后人。这样，在人前似乎就可以挺直腰杆了，说话的声儿也大了。这等好处连阿 Q 也知道，他想攀赵老太爷这门远亲，只可惜赵太爷觉得他丢人现眼，骂他“你也配姓赵！”

从表面上看，中国人攀阔亲戚只是徒慕虚荣，毕竟国人看面子比天大，逼急会乱抓药，姓刘的说自己是刘邦的后裔，姓李的坚持与李嘉诚是一家人。总之，即便现在穷困潦倒，也要拉个有头有脸有名有利有权有势的阔亲戚来给自己增光添彩，表明曾经阔过或正在阔着，一下子底气就足起来，杀杀别人的威风，找回做人的信心。

可是曾经阔过、正在阔着，跟你并没有太大关系，何以非要找个遥远的阔亲戚来撑腰呢？究其根源，我以为是国人在人格上不独立的缘故。这其中有深刻的制度性原因，即以“三纲五常”为基础的封建专制，抹杀了“我就是我”的独立性。表现在国家层面上，是臣子对皇帝绝对效忠，奴才对主子绝对服从。皇帝佬爷对听话的人施舍好处，对不听话的人坚决打击。在这种恐怖制度的长期打压下，人的独立性被彻底消解，人人以争做合格的奴才为目标，以能够侍奉主子为荣耀，以做稳了奴隶为幸福。表现在家庭层面上，是子女绝对服从父母，服从和服务于家庭、家族的利益和荣耀，个人的一切事务由父母包办，无所谓独立、自由、平等可言。

人的独立性被抹杀后，自我意识必然淡薄，形成严重的“依赖思想”。在长期的封建专制统治下，中国人越来越像一种附着的生物，附着于前人、亲族、主子、君王之上；附着于权势、金钱、威严、地位之上；附着于裙带、关系、人际、人情之上。一旦脱离这些附着体，似乎就失去了独立存在的依据。因此，一个附着的生物，不能证明“我就是我”的人，只好搬出七大姑八大姨的阔亲戚来证明自己的显现存在。附着的人容易极度自负，他们附着在狮子上就以为自己是狮子，也容易极度自卑，他们附着在蚂蚁身上就以为自己是蚂蚁，“变成一种人格分裂的奇异动物”。

这种思想到现在仍然是过滤性的病毒，浸染毒害着某些国人，他们四处攀阔亲戚，甚至连“洋亲戚”也不放过。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62

抚仙湖里的鱼
●贾平凹

如此近地坐在海边, 看海水摇曳出一片一片光波, 如无数的刀在飞舞, 而刹那间恍惚, 整个海面陡然翘起, 似乎要颠覆过来, 这还是平生第一次. 两千年的七月十五日下午, 我就是这样坐在尖山下的小渔村口, 面对着云南的抚仙湖. 抚仙湖当地人称之是湖, 我却认做它是海的, 因为陕西缺水, 少见多怪, 把湖都叫做了海. 海是这么的蓝! 原以为水清无色, 清得太过分了竟这般蓝, 映得榕树也苍色深了一层. 有人就坐在树下的石砌岸上, 将赤着的腿浸到海里, 上身的白衫发着莹光, 却能看见水中那如藕的腿和染成绛红的脚的指甲. 屋主用一种大的捞勺从海里舀水冲洗石子走道, 舀上来的水里有一尾青脊梁的小鱼,欢乐着蹦, 然后就蹦到了海里. 而榕树枝上就挂着了一个如罐似的铜锅, 锅里正为我们烹着辣汁的鱼.

今天能吃到最鲜美的鱼了, 我是这么想着, 异常地兴奋. 一份考古杂志上讲, 人并不是猴子所变, 而是来自水里, 如果这种结论成立, 鱼与人类应该算是亲近的, 是鱼养活了人. 花的开放是为着蜂蝶来采, 鱼的生成就为着把坟墓建在人腹吗? 那么,铜锅里的鱼来自海的那一角呢, 它活了多少岁月在等待着了我这个北方的人?!

我环顾着海的周边, 午后的霞光和水气使群山虚化成水墨画中的皴染, 惟独尖山就在屋后, 真实明显, 它无基无序, 拔地而起, 阴影就铺了全部的渔村. 将眼光尽量地往远处看, 海的那边影影绰绰能看到有着楼房的县城, 半个小时前, 我们就是从那里驱车绕道从尖山的背后过来的. 同来的云南人说, 她就是海那边县城的人, 数百年前, 海水并没有到尖山下, 旧城就在这里, 如果运气好, 逢着个好的天气, 清晨依稀能看见在海面上原来县城的幻影. 但我没福看到. 我看到的只是这么几户人家的小渔村. 或许这地方原本就是一个小渔村, 小渔村发展成了旧城, 旧城又发展成了小渔村. 沧桑变化, 变化成如今的模样真是再好不过的事了. 据说那次旧城沉没, 正好是一个晚上, 除一对无眠的老夫妇逃出外, 屋舍, 人物 , 家畜全无消息. 人是从水里爬上岸的动物, 而那么一城的人又复归于水里, 他们是变成了人鱼吗? 一只水鸟贴着海面飞过来, 兜了一个圈儿, 又贴着海面飞了去, 在偶然望见的那一个崖头下, 石头上坐着一个人, 我想象那会不会坐着一个人首鱼身的美人鱼呢?

"那是捞鱼的." 陪我的人说.

"捞鱼的?" 我怎么能相信呢, "坐在崖头下捞鱼?!"

原来这里的人很少荡船在海里张网捕鱼, 古老的时候, 他们用勺能连鱼带水舀上来, 或者用竹茅在水里扎. 如今鱼的需求量大了, 也只是在崖头选的小石穴里等着鱼钻竹篓, 这如同猎人的守株待兔. 小石穴里, 都是有泉水往海里流的, 流出的泉和海的颜色不同, 水质也

不同，鱼顺着泉水往下流，只消在那儿放一个竹篓，鱼就进去了. 泉水在海水中的光亮，如佛在尘世的召唤，海里那么多的鱼，能不能完满自己的生命，将坟墓建在人的肚腹，就看它的造化了.

关于这个海里的鱼，是怎样的一种社会，有怎样的生存方式和信仰，真是无法想象的神秘. 我提议能否去海上看看呢，于是搭乘了汽艇，遗憾地并没有见到一条鱼，鱼一定是沉潜在海底，海底里有水晶宫一样的去处吧？汽艇开得快起来，柔软的水面竟成了坚强的陆地，颠簸得身子生痛，陪同的人说要看鱼得阴历十五月圆的夜里，所有的鱼都游近了远处的那个孤岛下，若站在孤岛上可以看见四周一圈几米宽的鱼群带，白花花一片，鱼的划水声响成一种轰轰声，但那天不是阴历的十五，天又不是晚上，我仍是没有看到鱼，上得了孤岛，岛上住着一座佛庙，佛庙的门掩着，庙的花坛边坐着一群鲜艳的年轻女子，我弄不明白那是来庙里烧香的游客，还是鱼上了岸的化身?

汽艇又开始了在海上漫无目的地游曳，几乎是到了海的一角，海水变成了一条河向山垭间漫过去，陪我的人告诉说山垭那边，仍是还有一个湖的，面积比这个湖还要大，两个湖便通过这条河连通的. 天近了黄昏，穿过河去另一个海是不可能了，却生了玄想，如果要捞鱼，只站在那河里张一个网，那鱼就千船万担地收获了.

"不,"陪我的人叫起来，"两个湖的鱼从不相互往来的，河中间有一块礁石，叫做分鱼石，各自湖里的鱼游到那儿，全部掉头又游走了."

"这是为什么?"

"这谁又知道为什么，恐怕各有各的地盘，各有各的家园，从不混乱的."

这话说得真好. 我说，鱼不混乱，人却混乱了，人污染了自己生存的地方，又以旅游的名义，到处去污染了. 我一到云南听说这里环境优美，驱车就来了，从尖山后绕过来时，山脚那边已经是一个很繁华的小镇，有那么多现代的设施和那么多的游客，如果这里向外并没有道路，就那么几户的小渔村，该是多好呢？我一时也烦起了和我一样丑恶的游客，蓦地倒醒悟了旧城沉没的秘密：是不是当旧城发展得人越来越多，他们就讨厌了作为人的生活而集体变成鱼了呢?

从海上返回小渔村，在一家厅室里，我看见了展示的两条青鱼的标本. 鱼真是大，大到象一个人躺在那玻璃罩里. 介绍的文字说，这两条鱼先后都是从湖里钓上来的. 鱼是涂上了防腐剂，看上去如活的一样，我看着鱼眼，鱼眼也看着我，我最后是不敢再看它的眼睛了，退出了厅室，鱼的眼睛还在看着我.

夜里，我睡在了昆明市的豪华宾馆的床上，做了一个梦，我梦见了那两条大青鱼，大青鱼似乎在对我说什么，可我终听不明白鱼话，醒来我想起了小的时候看过的一出戏，戏是<柳生传书>. 我是不是也该是那个柳生呢，可我给谁传书，传给谁去，怎么个传法？心中总有一团疑窘压着，所以写下了这篇文章求释然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8

短信平台

●蔡玉婵 邱立富等

●看完文章，再看看插图中的三姐弟，感到无限惋惜。多么可爱的孩子，在困境中也能表现得冷静而勇敢，安蕾是真正的小勇士！是困境使人坚强，是困境使人成长，是困境使爱伟大。我相信，在困境中，谁也无法阻挡一个灵魂从弱小走向强大。(《冰雪中的爱》) ——广东 / 蔡玉婵

●是的，现在我们大人大都关心孩子的成绩和生活，而往往忽视了孩子心灵的成长。记得但丁这样说过：道德可以弥补智慧的缺陷，然而智慧却无法填补道德的空白。愿我们大人多与孩子交流，多为孩子的心灵花园浇水施肥，锄草松土。使孩子怀有一颗感恩善良的心，爱自己、爱他人。(《心灵的花园》) ——安徽 / 邱立富

●面对老周的胜诉，不知该高兴还是悲伤。老周殚精竭虑，终于讨了个说法。但又有多少人因缺少这种执著，蒙冤受恨屈无处申诉。如果公民的权益只能由公民个人维护，那我们的法律、职能部门将被置于何处？有关部门渎职的背后，恐怕是对个体生命的漠视。(《通向公正的路》) ——河北 / 吴志民

●天真烂漫、不设防地生活，执著努力、不圆滑地工作，一直自信、达观、快乐。忽然有一天，发现自己陷入不负责任的流言中，而流言的制造者居然是自己引为知己的朋友！至今耿耿于怀，直到看过文章才释然：我自清明，何畏人言？(《至情至性有几人》) ——河南 / 白剑锋

●简单的遗物清单，昭示着主人精致优雅的生活，修道院深深的重门，锁不住莱登修女爱美的天性和蓬勃的青春。面对暴戾的独裁者，一个民族在疯狂；一个清醒的修女，却将生命的价值演绎得至尊无上。莱登修女的义举如流星般照亮夜空，点燃了爱的激情。当初(《莱登修女的遗物清单》) ——山东 / 陈少燕

●当初次面对羞涩而美好的爱情，我们激动、我们彷徨。在享受爱情带给我们的甜蜜之前，我们应该明白，伴随这段爱情的，是一种虽然不是恒久不变，却要我们用一生去承载的东西，它叫责任。(成功就是一片浩瀚的大海》) ——安徽 / 王 强

●我生病时她也跟着掉泪，握着我的手想替我承受疼痛；我获得好成绩她会甜甜地微笑，说我最棒；我遭受挫折时她会轻轻擦干我的泪，说妈妈相信你……我是多么幸福，能做她的女儿。这个世上，母亲的每一个动作、每一句话都是爱的表达。(爱的第一百种语言》) ——江苏 / 朱晨洁

●生活的伤痛总让我们无处可藏，遽然的病痛或许让我们绝望，甚至逃避，但曾经的那份爱，曾经那个人给的那么多的温暖，那些情却总这样清晰，清晰到可以给人如此多穿越阴霾的勇气。不管到了什么时候，那句简简单单的“我爱你”，总让人感动莫名，也许，这就是爱的美丽所在吧！(《勿忘我》) ——河南 / 未 央

●我曾有一个同学，当她衣着寒酸的父亲来学校送东西给她时，她向同学们介绍说那人是她的邻居。当时，我几乎听到了她父亲心碎的“声音”。儿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我们凭什么要用至高无上的亲情，却换取那一点点可惜又可悲的虚荣心？（《我的难堪，你的尴尬》） ——四川 / 曹仕弘

●仇人也罢，恩人也也，当一切随岁月流逝成为过往，留给我们的都是回味。因为他们的出现我们得以成熟，学会了思考，懂得了与命运握手言和，与生活齐头并进，所以感谢恩人带给我真善美，感谢仇人激励我学会真善美。心里盛开着宽容与感恩的鲜花，人生一路芬芳。（《仇人与恩人》） ——陕西 / 高 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63

赌玉

●矫友田

清朝光绪年间，在墨城府衙的北首，一字溜儿排着十余家古玩店。程家经营的“聚宝斋”，便位列其中。“聚宝斋”跟旁边的那些老字号相比，只能算是孙子辈。可是“聚宝斋”的发迹，在墨城商界绝对一个奇谈。

“聚宝斋”的老掌柜，姓程名十九。他起先是在“天蕙阁”里做徒工，手脚勤快，且为人机灵，因而深得“天蕙阁”卢老掌柜的赏识。

有一年夏天，程十九陪“天蕙阁‘的少掌柜一起到南方购货。在途中遇到一个衣衫褴褛的老乞丐，那老乞丐脚下放着一块数十斤的石头，言称石头里面藏有宝石，愿意五十两银子出手。

老乞丐的怪举，招惹来不少好奇的路人。程十九和少掌柜也走上前去看个究竟，那的确是一块毛玉石，但少掌柜经过一番细察之后，哈哈笑了起来，对那老乞丐说：“这是块毛玉石不假，可它顶多值十两银子！”

听了，老乞丐极为不悦地说：“真货真人识，你就是少了一文钱，俺都不卖！”

程十九却顺着老乞丐的话说：“老人家，那咱们讨个价如何？”

那老乞丐看了看程十九，乐开了花，说：“年轻人，还是你识货，咱们可以讨个价。”

少掌柜扯着程十九的衣袖准备继续赶路，而程十九却一边抚摸着那块毛玉石，一边跟老乞丐讨价。最终，老乞丐同意四十二两银子出手。此时，少掌柜有些不耐烦了，他在旁边多次催促程十九尽早赶路。

程十九却扑通跪在少掌柜的面前，恳求少掌柜借他四十两银子，再合上他半年的工钱，愿在这块毛玉石上赌一把。倘使栽了，他下半辈子便在“天蕙阁”做工还债。

少掌柜认为他是财迷心窍，厉声点拨他说：“拿四十二两银子赌这块石头，你必赔无疑！”

可是，程十九的决心已定，他跪在地上死活不肯起来。少掌柜犹豫了好长时间，才叹了一口气，答应下来。

千里迢迢，程十九一直将那块毛玉石背在身上。待返回墨城时，程十九的脊背，已被那块石头磨得血肉模糊。“天蕙阁”的老掌柜将那块毛玉石摸索了半天，吁了一口气，羡妒地说：“苍天不负有心人，十九啊，你的家业就要从它开始了——”

果然切开之后，那块毛玉石里面竟含有一块甜瓜大小的翡翠，尔后，被“天蕙阁”的老掌柜以一千两白银购得。两个月后，程十九的“聚宝斋”开张营业。在他的苦心经营下，“聚宝斋”生意日渐兴隆，还经常能见到一些洋人慕名前来淘宝。“聚宝斋”的家业越是雄厚，程十九回每当想起那次赌玉的情景就越加感到后怕，每每在夜晚辗转反侧。他经常用“赌命不赌玉！”这句话来训诫自己的儿子。

民国一十二年，有几个专事赌玉的石客，雇人从东海边运来一块重达数千斤的海青石，声称巨石内蕴有天价宝石，因此一开价就是三千两银子。那些古玩店的掌柜们闻讯之后，纷纷前来看货，他们一个个都是鉴石行家。经过半个多月的揣测，仍没有人敢出面下注。“聚宝斋”的少掌柜程戒石也到过现场，他将这件事情告诉了父亲。其实，程十九早有耳闻，他佯装不知，只不过是不想染手赌玉罢了。

只是这次，少掌柜好像全然忘了父亲平日的训诫，一次又一次地怂恿父亲前往察看货色。因为凭经验，他感觉海青石里面肯定蕴有奇货。只是价值几何，他不敢断言。

这天夜里，程十九独自走出“聚宝斋”，朝寄放海青石的“云峰客栈”踱去。他让那几名石客点上几盏灯笼，摆在石头的四周。在灯光的映照下，那块海青石的一些棱角，反射着淡淡的荧光。程十九一边抽着烟袋，一边凝视着巨石出神，也不跟那几名石客搭言。

程十九一连去了七个晚上，而且每一次，他都是一言不发地坐在巨石前，慢慢抽着烟袋：几袋烟过后，便拍一拍屁股走人。然而，即使这样，他的行踪仍没有躲过其它店铺掌柜们的眼睛。

第八个晚上，程十九跟儿子一同走进“云峰客栈”时，才发现客栈里面聚满了人，那些人都是墨城古玩界的头面人物。程十九从容不迫地从怀里掏出三千银票下注，而“天蕙阁”的卢掌柜，立刻将价码开到三千五百两。

卢掌柜的话音未落，“宝顺成”的庞掌柜又将价码提为四千两。经过几番叫价，当“萃山居”的李掌柜报价时，已经变成六千两……

这个时候，所有人都把目光聚在了程十九的身上，这个曾经以“赌玉”发家的老程没有丝毫想加价的意思。程戒石也搞不懂父亲到底在想什么。不多时，大家开始议论纷纷，有些

人开始怀疑这块玉究竟值不值那么多银子。刚刚出价到六千两的李掌柜更是心虚得要命，自己把价格抬到这么高就是因为开始的时候是程十九出价的，程十九相中的玉应该就是好玉啊……

这时候，程十九站起来将烟袋锅在脚板上狠狠磕了几下，转身朝自己店铺的方向指了指，说："俺就拿店里所有的货赌它！"

客栈里顿时一片死静，众人的眼光都齐刷刷射向程十九。那些掌柜们大都赌了半辈子石头，可从未遇上过像他这样孤注一掷的。因为在场的人都清楚，以"聚宝斋"眼前的货值，不会低于一万两。程戒石在一旁心惊得差点从嗓子眼蹦出来，他认为父亲这是疯了，他甚至想狠揍自己一顿，万不该怂恿父亲来参与这个赌局。

那几名石客连夜雇人，将那一块巨石搬运到"聚宝斋"，然后将店内价值上万两银子的古玩字画统统装箱运走。

原先富丽堂皇的"聚宝斋"顿时变得清冷下来，诺大的店铺内，只有一块孤零零的海青石立在中央。

农历八月十六这天，程十九携全家分别给关老爷神像和祖宗灵位上了香，又燃放了几挂大鞭。然后，"聚宝斋"紧闭店门，程十九开始亲手"琢玉"。

程十九在海青石上选好位置，然后，用凿刀小心翼翼的，一层一层将那块巨石剥落。他不让任何人打扰，就连那些纷落在地上的碎石屑，他也不让家人打扫。一连两天，他都不吃不喝，眼睛通红地凝视着那块海青石，不停地凿着。

第三天，那块海青石已经被程十九剥落了近一半，仍丝毫不见成玉的痕迹。他面色铁青，神情憔翠不堪。在儿子跪求之下，他才喝了半碗米汤，继续凿下去。

第四天，程十九手中的凿刀已穿过了石头的中心，然而，仍什么迹象也没有发现。他彻底失望了，颓然地躺倒在藤椅上，手中的凿刀也"当啷"一下跌落到地上，一口鲜血从他的口里喷涌出来……

程十九死了。

待发完殡之后，程戒石跪在那半块浸染着父亲鲜血的石头前，嚎啕大哭。他后悔自己不该让父亲知道这件事情，他用手捶打着那块碎石。石头的棱角将他的手臂割破了，鲜血染红了孝服，可他全然感觉不到疼痛。他痛恨这块夺取了父亲生命和程家积攒数十年家业的恶石。泪哭干了，他不经意间发现在一些染着父亲血迹的裂缝处，有淡淡的荧光闪现。他诧异地捡起父亲用过的工具，在那些裂缝处轻轻敲打了几下，随着迸裂的碎石，一道道晶莹夺目荧光，将清冷的"聚宝斋"装扮得异常瑰丽。

程戒石惊呆了，果然如父亲在赌玉前所料：海青石里面蕴藏着一块硕大的墨晶。只是它没有生在这块巨石的中心。墨晶有明目、养眼的神奇功效，程戒石请人将其切割成十六副镜片，被京城一名古玩界巨贾以每副三千两的天价买走。

程戒石接手经营“聚宝斋”后，生意越做越大，先后在济南和上海开办了分店。人们只知道程十九一生赌过两次玉，且每一次都收获巨大，然而他猝死的原因，却一直是个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0

点燃岁月

●栖 云

张狂的岁月，曾随一位朋友外出探险。那是太行山脉千山万壑围护着的一处幽谷，向导说，人迹罕至。仰望寂寥而深邃的天空，冥想鸟翼飞绝的意境，整个灵魂都被严严实实的山石包裹住了，与彻骨入髓的沉默对峙，简直让人烦躁难捺，束手无策。

然而我错了!转过狭窄凸凹的山麓，我的目光陡然间熊熊燃烧起来，你猜——

那是铺天盖地的野花啊!峭壁上，悬崖顶，岩缝间，坑坑洼洼的碎石块中，簇拥着数不清说不尽描绘不了的五彩缤纷、绚烂无比的野山花。熏风拂送，那些花就在浸着蜜香的山岚中，沉醉地跃下枝头，落英如雨，漫天飞卷，美极美极。

凝重而肃穆的崇山峻岭，并没有因为沉寂而冷漠，并没有因为无人喝彩无人光临就死气沉沉毫无生气，而是以灿烂的鲜花向寂寞挑战，以蓬勃的生机对生命负责。

所以，生命中的险恶没有什么恐怖，生命中的孤独没有什么缺憾，生命中的高墙与埋没无关，关键是：即使在始终无人注目的暗夜中，你可曾动情地燃烧，为了答谢这一段短暂的岁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5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德]于比克.舒比格 ○林敏雅 译

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世界上还没有人类，牛奶不用人挤，鸡也不必人喂。动物们日子过得挺自由自在的。这样的日子维持了好长一段时间，这时候的世界既宽广又原始。有一天，终于出现第一个人类，是一个女人。她看看四周，嗯！这地方不错，她说。她仔细观察四周的东西。好主意！这些树木。说这话时她正站在浅绿色的山毛榉下。母牛和鸡也让她想到一些好主意，这些动物真是不错，可以提供牛奶、鸡蛋，而且它们的肉还可以吃。于是她就搬来一张小板凳，坐下来开始挤牛奶。

哪里来的小板凳？

她带来的。

这么说她随身带着行李啰？

只有一张挤牛奶用的小板凳和一把鸡饲料。

她来的那个地方，有挤牛奶用的小板凳和鸡饲料吗？

不然她还能带什么来！

她从哪里来的？

从外国。

那她又是怎么到外国的？

她原本就一直在那儿了。听着！我哪知道为什么。要说故事，你自己说好了！

好。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所有的东西都很小。小的星星、小的石头、小的河流、小的人类、小的鸟、小的树……

小的房子？

对。

母牛呢？鸡呢？

小牛和小鸡。一个小小的世界，差不多只有一张桌子大。这世界只存在了一个星期。人、动物、植物全渴死了，河流干涸了，星星熄灭了，细沙般的小石子消散得无影无踪，一个短暂而美丽的世界。最后又回到寂静。这样过了一千年，一千年，又一千年。然后慢慢地、慢慢地又形成一个新世界。这次只有云，云的上面是天，云的下面是海，一个云和浪的世界。

然后呢？

云和浪。

其他的东西呢？总有一天其他东西该出现吧！譬如说：草啦、牛啦、人啦，还有村子啦。

没有。

什么？

什么也没出现。

故事到这里就完了吗？

不是。它一直继续下去。但是再也没有新的事发生，只是不断地重复：云和浪，云和浪，云和浪。

风呢？

对。还有风。云、浪和风。

那你现在坐的床，还有窗户、花园、你自己和我呢？

没有。不在这个故事里。

那在哪里？

不在任何地方。这世界上没有陆地，有天堂。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我们叫它天堂。那时人类、动物、植物、山谷刚刚才到。它们互相打招呼。我叫夏娃。您呢？我叫亚当。您呢？我叫狮子。您呢？我叫枣椰树。您呢？我叫水母。您呢？我叫鳟鱼。您呢？我叫蜻蜓。

亚当问夏娃：对不起，您知道我们现在在什么地方吗？

在天堂，夏娃回答。

天堂？没听过，亚当喃喃自语。

他们两个人就在一个特大的花园里散步，他们穿过长着青苔的湿地，又经过松软的沙地。他们向四周打招呼。那是一个美丽的清晨，大象们扇动着大耳朵，玫瑰花散发着浓郁的香味。

我看，我们是这里唯一的人类，我们应该结婚，夏娃说。

结婚的意思是说，我们两个人永远在一起。但是，我们必须先相爱。事情就是这样开始的。您赞成我们相爱吗？

相爱？！没听过，亚当说。

夏娃拥抱住亚当，给了他一个长吻。过了一会儿，夏娃喘息地说：这就是相爱。亚当再一次把嘴唇挪向夏娃，夏娃继续吻着亚当。

过了很久，已经是中午了。亚当说：我赞成我们相爱，它还蛮适合我的。

当他们再次喘息时，已经是晚上了。现在，我们可以用“你”互相称呼了，夏娃建议说。

亚当回答：好啊！亲爱的夏娃。

世界就这样开始了。

结束了？

对！我们最好在他们继续接吻的时候，把故事结束。通常，童话故事的结局都是幸福快乐的，而天堂的故事正好相反，是在开始的时候。

好吧！我再从头开始。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每样东西都必须学习怎么生活，星星聚集排列成星座，有一些星星先试着排成长颈鹿，然后棕榈树，又试了试排成玫瑰，最后才决定排成大熊星座。同时，还有其他的星星排成摩羯座、天龙座、金牛座、天鹅座。

石头就简单多了，它们只要不断变硬变重。它们是最先完成的东西。

太阳开始发光，它学着怎么上山下山。它也试过做别的事，但是都没成功。譬如说唱歌，它粗糙的声音，把这个敏感的新世界吓坏了。

月亮刚开始不知道自己该学什么好。真的要发光吗？白天的时候，它觉得这主意不好，晚上的时候，它又觉得这主意不错。它实在无法决定，所以它只好反反覆覆，一下变圆，一下又变缺。于是它学会的是不断的变化。

水学着怎么流动。它很快就学会了，因为只有一种方式，那就是：一直往低的地方流，往低的地方流，往低的地方流……

风刚开始很安静，就好像它根本不存在似的，突然，不知怎么地，它发现自己可以吹。

那时候生活就是这么简单，每样东西只要去发掘什么事最容易做就行了。对火来说容易的事，对木头就未必；对鱼来说容易的事，对鸟就未必；对树根来说容易的事，对树枝就未必。

世界花了很多时间来安排这一切。之后，一切几乎就自然而然地进行。雨只要从云端落下，就会掉到地面；人只要张开眼睛，就可以看到一切有多美好；只要每样东西都做它自己认为最容易的事，这世界就相当有秩序了。

这世界还相当有秩序……

嘘！不要继续。最好再一次从头开始，这个故事没有结局，只有开头，而且有很多开头。

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8

从窗口望见的别人的生活

●袁 倩

著名导演伍迪.艾伦有一部黑白片《星尘回忆》，其中有一个片段是这样的，他卡在一节车厢里动弹不得，四周的人统统板着面孔，目无表情，他只好回过头，透过车窗，看到隔壁轨道上那节车厢里热闹非凡，有人喝香槟，有人跳舞，有个媚姿如梦露般的女子还隔窗向他吹送了一个香吻。他一时迷醉，立刻对窗外的那节车厢非常神往。可近在眼前， 却远在隔窗的铁轨那边，能看见，却过不去。

现实中，我们看别人的生活，也是如此。

多数人觉得人家风光无限，几乎是风调雨顺，坐享其成，或者是少劳多获，幸运无比，心想事成。

总是要等到有足够的生活体验和磨难之后，才会想到他人的风光和荣耀，也许是需要付出勤勉和努力才可得到的吧。

还有这样一类人，心里明镜似的，对于透过窗口就可以窥见的别人的生活，他愣是有选择过滤的，对于过于 平凡的、灰闷的、煞风景的，他可以掉过头去，不看，不听，不想。非常坚决。

这类人的拒绝和逃避心理，我没有深入研究过，有一点我可以猜想得出，那就是他们觉得，看了就难免会见到一些令人败兴的生活俗景：便宜的家具，杂乱的摆设，粗糙的沙发，俗艳的窗帘，蠢笨的塑料花，偶像招贴和可笑的旅游纪念品……

这一类人，大概只对幸福的想象力是发达的，他们不愿意探望这些逼仄、粗陋的窘况，只愿意瞧一眼华美的、完整的，隔岸的幸福。

最后要说的这一类人呢，恰恰跟上一类人相反，专看比自己生活惨的，比自己不幸的，专门向一些生活离奇曲折的人群看齐，一看，一咋舌，一惋惜，一比，心里平衡多了，再一片狼藉再闷死人的生活也不嫌弃了。

我们所看到的，不是我们所能看到的全部。换一个视角，换一种距离，换一个时段，我们也许会从同一个窗口看到另一场真实的风景。

最近我很喜欢用胳膊支着窗台，眺看远近高高低低的楼宇和人家窗口闪烁的点点灯火，你觉得笼罩你的不是 夜色，是时间，是故事，是漫无边际的琐碎，是或精彩或平凡的灰烬。

这样的生活，正是我向要的，因为它显得真实而安妥。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5

敞开着的窗户
●[英]萨 契 〇梁献章 译

“纳托尔先生，我婶母马上就下楼来，”一位神色泰然的十五岁少女说道。“在她没下来之前，暂且由我来招待您，请多包涵。”

弗兰普顿·纳托尔尽量地应酬几句，想在这种场合下既能恭维眼前招待他的这位侄女，又不致于冷落那位还没露面的婶母。可是心里他却更为怀疑，这种出自礼节而对一连串的陌生人的拜访，对于他当时所应治疗的神经质毛病，究竟会有多大好处？

在他准备迁往乡间僻静所在去的时候，他姐姐曾对他说，“我知道事情会怎样，你一到那里准会找个地方躲起来，和任何活人都不来往，忧郁会使你的神经质毛病加重。我给你写几封信吧，把你介绍给我在那里的所有的熟人。在我记忆中，其中有些人是很有教养的。”

弗兰普顿心里正在琢磨，他持信拜访的这位萨帕顿夫人，属不属于那一类有教养的人。

“附近的人，您认识得多吗？”那位侄女问道。看来她认为他俩之间不出声的思想交流进行得够久的了。

“几乎谁也不认识，”弗兰普顿回答说。“四年前我姐姐曾在这里呆过。您知道，就住在教区区长府上。她些了几封信，叫我拜访一些人家。”

他说这最后一句话时，语调里带着一种十分明显的遗憾口气。

“这么说，您一点也不知道我婶母家的情况了？”泰然自持的少女追问道。

“只知道她的芳名和地址，”客人承认说，推测着萨帕顿夫人是有配偶呢还是孀居？屋里倒是有那么一种气氛暗示着这里有男人居住。

“她那场大悲剧刚好是三年前发生的，”那个孩子接着说。“那该是在您姐姐走后了。”

“她的悲剧？”弗兰普顿问道。悲剧和这一带静谧的乡间看来总有点不和谐。

“您可能会奇怪，我们为什么在十月间还把那扇窗户敞开得那么大，尤其在午后，”那位侄女又说，指着一扇落地大长窗。窗外是一片草坪。

“这季节天气还相当暖和，”弗兰普顿说。“可是，那扇窗户和她的悲剧有关系吗？”

“恰好是三年前，她丈夫和她两个兄弟出去打一天猎，就是从那扇窗户出去的。他们从此再也没有回来。在穿过沼泽地到他们最爱去的打鹬场时，三个人都被一块看上去好象满结实的沼泽地吞没了。您可知道，那年夏天的雨水特别勤，往年可以安全行走的地方会突然陷下去，事前连一点也觉察不出。连他们尸体都没找到。可怕也就可怕在这儿。”说到这里，孩子讲话时的那种镇静自若的声调消失了，她的话语变得断断续续，激动起来。“可怜的婶母总认为有一天他们会回来，他们仨，还有那条和他们一起丧生的棕色长毛小狗。他们会和往常一样，从那扇窗户走进屋来。这就是为什么那扇窗户每天傍晚都开着，一直开到天色十分黑的时候。可怜的婶母，她常常给我讲他们是怎样离开家的，她丈夫手背上还搭着件白色雨衣，她的小兄弟朗尼嘴里还唱着：“伯蒂，你为何奔跑？”他总唱这支歌来逗她，因为她说这支歌叫她心烦。您知道么，有的时候，就象在今天，在这样万籁俱静的夜晚，我总会有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感觉，我总觉得他们几个全会穿过那扇窗户走进来——”

她打了个寒噤，中断了自己的话。这时她婶母匆忙走进屋来，连声道歉，说自己下来迟了。弗兰普顿不禁松了一口气。

“薇拉对您的招待，总还可以吧？”她婶母问道。

“啊，她挺有风趣，”弗兰普顿回答。

“窗户开着，您不介意吧？”萨帕顿夫人轻快地说。“我丈夫和兄弟们马上就要打猎回来。他们一向从窗户进来。今天他们到沼泽地去打鹬鸟，回来时准会把我这些倒霉的地毯弄得一塌糊涂。男人们就是这么没心肝，是吧？”

她兴致勃勃地继续谈论着狩猎，鹬鸟的稀少和冬季打野鸭的前景。可是对弗兰普顿来说，这一切确实太可怕了。他拚命想把话题转到不那么恐怖的方面去，可是他的努力只有部分成功。他意识到，女主人只把一小部分注意力用在他身上，她的目光不时从他身上转到敞开着的窗户和窗外的草坪上。他竟在悲剧的纪念日里来拜访这个人家，这真是个不幸的巧合。

“医生们都一致同意要我完全休息，叫我避免精神上的激动，还要避免任何带有剧烈体育运动性质的活动，”弗兰普顿宣称。他有着那种在病人中普遍存在的幻觉，错误地认为，陌生人或萍水相逢的朋友，都非常渴望知道他的疾病的细节，诸如得病的原因和治疗方法之类。他接着又说，“可是在饮食方面，医生们的意见不太一致。”

“噢，是吗？”萨帕顿夫人用那种在最后一分钟才把要打的呵欠强压了回去的声调说。突然，她笑逐颜开，精神为之一振——但却不是对弗兰普顿的话感到了兴趣。

“他们可回来了！”她喊道。“刚好赶上喝下午茶。你看看，浑身上下全是泥，都糊到眼睛上了！”

弗兰普顿略微哆嗦了一下，把含着同情的理解的目光投向那位侄女。可是那孩子此时却凝视着窗外，眼光里饱含着茫然的恐怖。弗兰普顿登时感到一股无名的恐惧。他在座位上急忙转过身来，向同一方向望去。

在苍茫暮色中，三个人正穿过草坪向窗口走来，臂下全挟着猎枪，其中一个人肩上还搭着一件白色雨衣。一条疲惫不堪的棕色长毛小狗紧跟在他们身后。他们无声无息地走近这座房子。然后一个青年人沙哑的嗓音在暮色中单调地唱道："我说，伯蒂，你为何奔跑？"

弗兰普顿慌乱地抓起手杖和帽子。在他的仓皇退却中，怎么穿出过道，跑上碎石甬路，冲出前门，这些只不过是隐隐约约意识到而已。路上的一个骑自行车的人，为了和他避免相撞，紧急地拐进路旁的矮树丛里去了。

"亲爱的，我们回来了，"拿着白色雨衣的人说道，从窗口走了进来。"身上泥不少，但差不多全干了。我们走过来的时候冲出去的那个人是谁呀？"

"一个非常古怪的人物，一位纳托尔先生，"萨帕顿夫人说。"他光知道讲他自己的病。你们回来的时候，他连一句告别的话也没说就跑掉了，更不用说道歉了，真象是大白天见到了鬼。"

"我想，他大概是因为看见了那条长毛小狗，"侄女镇定地说。"他告诉我说，他就是怕狗。有一次在恒河流域什么地方，他被一群野狗追到了一片坟地里，不得不在刚挖好的坟坑里过了一夜。那群野狗就围着他头顶转，呲着牙，嘶叫着，嘴里还吐着白沫。不管是谁，也得吓坏了！"

灵机一动，编造故事，是她这位少女的拿手好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04

被滥用的宽容和隐忍

●杨 眉

影片《吉尔的妻子》讲述的是发生在上世纪 30 年代法国一个小城镇的故事。主角是炼钢工人吉尔的妻子艾丽莎。她成天忙着洗涮、做饭、收拾屋子、缝纫衣服、辅导孩子识字等，对丈夫的要求从来都是百依百顺。从她每次注视丈夫时那种充满爱怜、喜悦和欣赏的眼光就知道她的幸福和满足。

事情发生时，他们已经有了一对 6 岁左右的双胞胎女儿，并且艾丽莎又怀上了孩子。那件"事情"就是艾丽莎的妹妹维克多莉插-足了艾丽莎的家庭。因为怕失去丈夫，艾丽莎采取的解决方法是：沉默、隐忍和等待。

艾丽莎的隐忍是超乎寻常的，她不仅要忍受丈夫和妹妹的不-忠，还要忍受丈夫的幼稚和自我中心。

影片中最让人心惊的一幕是：吉尔，那个长着一张娃娃脸的艾丽莎的丈夫，在他知道维克多莉另有所爱后的一天晚上，他先向艾丽莎承认了自己爱上了妻妹，然后，突然地，不顾

熟睡的孩子们，不顾眼前妻子的感受，双手捶着桌子，大声喊叫着：“她是我的！她是我的！”艾丽莎怕吓醒孩子，冲到桌前紧紧抱住丈夫的头，就如同母亲抱住孩子，而在她怀中的丈夫还在肆无忌惮地哭诉：“如果我不爱她，我就不会有这些感觉，当她把自己献给我时……”这个做丈夫的，如同一个任性-妄为的孩子，不加掩饰地、放肆地在自己妻子面前高喊着他对妻妹疯狂的迷-恋。

艾丽莎一直没有说话，在丈夫再一次双手举向空中大叫：“她是我的，她是我的”时，她坚定地抓住丈夫的手，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坐下，她就那样紧紧地握住丈夫的手，浑身发抖，面无表情，一言不发。因为抓得太紧，弄疼了丈夫，这才让丈夫和自己清醒过来。

那样的时刻，应该只有“心碎”和“肝肠寸断”可以形容吧。

从那以后，艾丽莎因为怕失去丈夫，选择了不仅继续容-忍，而且还帮助丈夫寻找接近自己妹妹的机会，比如陪着丈夫回娘家，代丈夫跟踪自己的妹妹。

直到有一天，丈夫说：“我见到维克多莉了，我对她已经没感觉了。我知道自己犯了一个错误，我毁了属于我的快乐。”

艾丽莎的丈夫回头了，他长大了，知道替艾丽莎分担家务了，比如种菜、做早饭、带孩子。可是这时的艾丽莎却似乎回不来了，她的心，一如她家满园的枯枝落叶，一片片碎落而干枯。

终于有一天，一家人又开始了那种平静的日子。此时，一幅画面让人印象深刻，五口之家安详地坐在门前晒太阳，小儿子在大人的搀扶下蹒跚学步。

可是，那以后的一天，毫无征兆地，艾丽莎从顶楼上跳下，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未留下只言片语。

为什么艾丽莎在最终得到了她想要的之后，会选择自-杀？

有人说，她是因为丈夫回来后缺乏了往日的激-情。如果真是这个原因，她完全可以像上次一样再次等待，而且很显然，这次的等待绝不会比上一次艰难，那么，究竟是什么促使她做出了决绝的选择？

从精神分析学的角度看，艾丽莎是以这样一种方式完成了对丈夫的惩罚。但是考虑到艾丽莎是那样的善良、利他，这个可能性也许不存在。

艾丽莎的放弃，可以用存在主义治疗观加以解释：丈夫的不-忠让艾丽莎对自己存在的意义和价值产生了动-摇。

世界上，没有一种正常的关系能够容忍不-忠诚，更不用说夫妻这种极其亲密的关系了。

不-忠诚之所以会对关系造成极大的杀伤力，关键在于，一方的不-忠会让另一方怀疑自己的价值和存在的意义，从根本上动摇一个人对自己的信心和自尊。所以，很多痛苦都可以

靠当事人自己去化解，但是背-叛不行，背-叛的痛苦永远不可能自己消化。

但是，让艾丽莎对自己的价值产生怀疑的只有她丈夫吗？艾丽莎自己有没有责任呢？

如果时光可以倒流，艾丽莎是不是还可以有些别的方法来挽救自己的婚姻和自己？

当然，艾丽莎已经做得非常棒了。她没有大哭大闹，到处哭诉，在整个过程中，她不仅依然非常好地履行自己为人妻、为人母的责任，而且非常顾及其他人的感受：孩子们的、丈夫的、妹妹的、妈妈的。

她对丈夫说："我在等待，等待一切都过去"；她对神父说："……我没有吵闹，我了解我的丈夫，那样他就会离开我。"

艾丽莎认为解决丈夫外遇的方法只有两个，一个是隐忍，一个是吵闹。

这就是关键所在了。生活之题和数学题是完全一样的，都是可以一题多解的，在某种意义上，生活中的问题还可以有比数学题更宽泛的解法。

比如，如果艾丽莎在事情开始发生后就能把自己的痛苦、愤怒、担心和屈-辱的感觉表达出来，让丈夫了解这些，而不是"假装一无所知"和"隐-忍"；如果她在一开始就把自己的底线画出来，让丈夫明了她要恢复家庭完整的决心，而不是"误导丈夫"；如果她知道关心自己，正视并安抚自己受伤的心，而不是忽视甚至压制自己的痛苦；如果她一开始就让丈夫知道，他们是两个彼此独立的成年人，他遇到的事应该由他自己去处理；如果她给予丈夫的是信任而不是放任，那么她的丈夫就不至于滥-用妻子的宽容和善良，并且会很快对自己的行为负起责来……这一切"如果"都存在，那么艾丽莎的自尊、情感、自信也就不会被肆-意-践-踏，也不至于被伤得体无完肤，乃至于身心破碎。

艾丽莎以为隐-忍和大度就可以解决问题——不是的，这不是解决问题的建设性方法，相反，它会误导别人，让别人失去了解她真实想法的机会，以为她没有那么痛苦，没有那么在乎。

没有底线的隐-忍和大度经常会被解读为：不在乎、无所谓。有时还会是：好欺-负。对艾丽莎而言，这是多么可怕的误会！

在这个误会中，艾丽莎的隐-忍与宽容被一次次滥-用，自我价值感被一次次否定。艾丽莎虽然找回了丈夫，却失去了尊严，失去了自己的同一性，不知道自己是谁，将往何处去。因为当初没有设置底线，艾丽莎把自己给搞丢了，她在被别人背-叛的同时背-叛了自己，她无法忍受自己对自己的背-叛，于是，对自己进行了惩-罚……

当然，这只是一个视角，还可以有许多其他的视角。比如说，艾丽莎自杀，是因为她太累了，想用自杀的方式结束绝-望和痛苦。但问题是，这样的痛苦是不可能以这种方式结束的，她走了，丈夫和孩子将继续痛苦……

这部对白很少，而更多靠眼神、表情和画面来叙事的片子，通过一个木讷的家庭主妇的

情-感告诉我们：无论你的爱有多深，都不能拿自己的原则做交-易；无论你的爱有多深，都不能背-叛自己；无论别人是否忠-实于你，你都要首先忠-实于自己；无论别人怎样对你，你都要小心地爱护自己；无论你有多么地身不由己，你都要学习倾听自己的心声，守护住你自己……

因为，无论你是否贫富、孤单、成功、生病、乐意，那个永远都会和你在一起、永远也躲不开的只有——你自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6

贝克汉姆的“成功的秘密”
●刘红旗

在 1996 年志 1997 年赛季曼联队客场挑战温布尔登队的比赛中，曼联的一个年轻队员在中场线附近得球，以一脚远射破门。从此，他走上了一条明星之路，成了能一锤定音的关键人物，并且连续两年在世界和欧洲足球先生评选中名列前茅。

能够踢出世界上最好的右路传中球，任意球和角球也是世界一流水准，长传球犹如巡航导弹一样精确。加上帅气的外表与冷酷的眼神，使他成为足球场上的“万人迷”。

上面说的这个人，喜欢足球的人们都知道，他就是英格兰队的灵魂贝克汉姆，全名是戴维.罗伯特.约瑟.贝克汉姆。

当他以那令人不可思议的一记长传的脚法一举成名之后，人们一方面极力地称赞羡慕他的高超技艺，一方面也在努力地探究他的这一绝活是如何练成的。

面对记者一次次好奇的提问，他总是笑而不答，这更加引起人们对这个问题的兴趣，纷纷猜测他一定有着不寻常的秘密武器。

这个秘密在一个非常偶然的机会里由他的父亲泰迪.贝克汉姆解开了。

一次，在贝克汉姆的家里，一个记者用异常神秘的口吻问起贝克汉姆少年时练球的经历，并且搬出了他的秘密武器这一老问题，老泰迪哈哈大笑起来。他带着记者到他家的庄园里，指者远处一棵大树上挂着的一只破旧的轮胎说，瞧，看到了吗？那就是你们说的秘密武器。

记者用大惑不解的眼光望着老泰迪，什么？你说什么？你没有搞错吧？

老泰迪说，我怎么会搞错，那就是他小时侯练球的武器。他把那个轮胎当成球门，一天天一年年地从不同的角度和不同的距离向那个孔里面不停地踢球，不停地射，如此而已。

真没有想到答案竟是如此而已地匪夷所思，那么一只简陋不堪的破轮胎竟然成就了这样

一个非凡的足球天才。

这样的破旧轮胎不要说任何一个足球队员就是任何一个人也不难拥有，之所以贝克汉姆用它练出了超一流的脚法，并不是他的轮胎有什么神秘，他的成功在与他一天天一年年不停地踢不停地射。

许多人都认为成功者会有这样那样的秘密，其实，这个“秘密”就是苦练，只是苦练基本功，才是一切真正成功的“秘密武器”。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55

悲情老驼

●广 智

我在新疆生活了近 30 年，而真正与驼铃朝夕相伴也就 11 天。如今，许多往事都如云烟一般散去了，唯有这沉闷的驼铃声还常常响在我的梦中。

那年夏天，我虽然早就当了干部，却因种种原由未能娶妻成家，女人对我而言，神秘而又诱惑。所以，当营长下达给我这个“光荣而又伟大”的任务时，我难堪的目光没地方放。营长在他那略微隆起的肚子上又划了西瓜般的一个圆，说是就这么一个人物，你带两名战士，负责把她安全送出沙漠，送上麦盖提县城的长途班车，就算完成任务。

营长说的这个人物，是一连连长的媳妇，来队探亲，挺着大肚子，企鹅一样在沙丘间转。部队在沙漠腹地搞训练，还要进行实弹对抗演习，一连长走不开，我是营部书记自然无兵可带，差不多是营里唯一的一个闲人。我十分不情愿地接受了这个任务。从训练地到麦盖提有 240 公里，但这是图上的直线距离。

驼工说：“母子两条命，可不敢大意。第一宗，你们谁也不许抽烟，骆驼闻到烟味就会兴奋起来，一旦失去控制，那便非常危险。第二宗，不能选公驼，公驼容易起性，一旦遇上母驼，就会发情起性，更加不好收拾。就选几头上了年纪的母驼吧，它们已经失去了性，不再想着去吸引异性，异性也不为它们所吸引。”我们选定了两峰老母驼，一峰为孕妇所乘，另一峰驼水与给养。离开牧驼点时，驼工特别交待说：“能有一峰走出沙漠就算不错。它们是老臣，非常时候，可以用它们的生命作贡献，毕竟是老了嘛！”驼工说的“用它们的生命作贡献”就是“非常时候”饮驼血吃驼肉以求人的生存。驼工的话叫我伤感了好一阵，同时也意识到了此次任务的艰难和危险。

我和两名战士用一把旧椅子扎出一只可以仰卧的“沙发”来，而在“沙发”的扶手上则挂上了水和食品，之后才像搀扶七老八十的老人一样把连长的妻子送了上去。连长的妻子显然没有想到她的到来会引出这么大的麻烦，又看到全营的人列队送行，竟捂住脸哭了。

“叮！咚！”驼铃一响，我们上路了。早晨的戈壁，一地的光辉灿烂。我们迎着初升的

太阳，走出去好远好远了，一回头，全营的官兵却还像一堵墙似的立在那里。上路的头一天就遇上了流沙雨，流沙像雨一样落下来，，这种雨不至于伤人，却最容易使人迷失方向。置身沙雨，唯一的安慰就是驼铃。两峰老驼不愧久经沙场的“老臣”，沙雨弥漫之中，它们甚至连驼铃的节奏都没有乱，就那么不紧不慢地走出了沙雨。走到了一个叫“一碗泉”的地方，饮上了虽然仅有“一碗”但却甘甜无比的泉水。夜宿“一碗泉”，两峰老驼面对面卧出一个密不透风的“地窝子”。我们把营长的妻子安顿在“地窝子”里，我和两名战士轮流放哨。

离开“一碗泉”，更艰难的旅程开始了。绝对没有水，所走路线又相当曲折，有时候走上整整一天，一看地图还不到 10 公里。其间还碰上一片龟裂地，裂缝足有骆驼腿那么粗，只好绕行，一下又多出一天的路程。

天气越来越热。携带的水越来越少。除了连长的妻子，我们三人都停止了饮水。特别叫人感动的是，两峰老驼仿佛通人性似的，也停止了饮水。而且，它们还能一种奇怪的沙包，用蹄子刨下去，就能得到两种疙疙瘩瘩的黑根，使劲的嚼，还能挤出水汁来，尽管苦涩，却无异于生命之泉。但是，黑根并不是每天都能找到的。沙海行走的第 7 天之后，黑根就彻底消失了。首先遇到生命威胁的是驼给养的老驼“博格达”。早上起来，我们就发现它脖子上的驼铃节奏乱了，不再沉闷不再缓慢而是叮当乱摇。临近生命尽头的“博格达”四肢两边张开，哆哆嗦嗦摇摇晃晃犹如醉汉一般。我们取下它背上的最后一塑料桶水，打开了放在它的面前。它古怪而又陌生的眼睛望着水，可就是不肯张开那吐着白沫的嘴巴。我把水倒进碗里，想硬给它灌进去，谁知它却一下子把头颅高昂起来，面对天空，发出苍凉的叫声。我们都被这一声长鸣震惊了。

也就在“博格达”拒绝饮水进食的这一天，另一峰叫“阿勒泰”的老驼却开始饮水进食。我不懂驼语，它们两个是不是预感到前途的艰险而采取了保证重点的措施呢？

第二天，大漠上热的出奇，唯一的那桶水也基本喝完。但从地图上看，我们最少还要三天才能走出沙漠。我担心我走不出去，因为我觉得我随时都可能倒下。我牵着老驼，把两个战士叫到跟前，开了一个站着的小组会——不能蹲，一蹲下去很可能永远也站不起来了。我说：“在这最后的 3 天里，至少有两天见不到一滴水，但无论多难，都要坚持走出去，不管谁坚持到最后，都要把任务完成好。”两个战士都艰难的点了头。

午后，沙漠上热的起火，排排热浪，烤的人浑身刺疼。就在这时，“轰”的一声巨响，一路上负载最重而又拒绝饮水的“博格达”倒了下去，沙尘弥漫着腾扬起来，遮掩了它的身躯。沙尘落散之后，我们才看到了口吐白沫、四肢抽动但还睁着眼睛的“博格达”。最先哭出声来的是连长的妻子。她拖着笨重的身子，不顾一切地从驼背上滑下来，拧开军用水壶，说：“我有水，我不喝，我给你喝。”然而，“博格达”紧闭着嘴巴，无论连长妻子怎么使劲，它都不肯张开嘴巴，灰黄的眼睛里，是一幅视死如归的表情。

两名战士也流下了泪。他们把上衣脱下来撑在“博格达”头部上方，为其遮阳降温。连长的妻子将水壶对准“博格达”的鼻孔往里灌，但显然是无可挽回了。我制止了他们的行为。我们在“博格达”面前站成一排，做了最后的诀别之后，挥泪上路。倒卧流沙的“博格达”在我们走出几百米之后，昂起头颅，发出一声沉闷的鸣叫。我们的心情沉重到了极点。

这一夜，我们宿在一处袒露的河床上，因为“博格达”的离去，“地窝子”是搭不起来

了。连长的妻子也不肯睡。我们4个人就坐在“阿勒泰”的身边，仰望满天的星斗，相对无语。还剩下两天了，明天，也许后天，虽然还不是完全走出沙漠，但肯定能见到植物和生命，如果运气好的话，也许还能见到水。只是，临近胜利了，“博格达”却永远的留在了沙漠里。

天快明了，一个异样的声音惊动了我们。最先站起来的是“阿勒泰”，只见它调转了方向，朝我们走过的方向，发出一声尖厉的长鸣。顺着它长鸣的方向望去，我的脑袋一下就麻了——倒卧下去的“博格达”正披着一身晨光，摇摇晃晃朝我们奔来。我们激动的欢呼起来，不顾一切的奔过去，从不同的方向抱住“博格达”呜呜哭出声来。我们为“博格达”的生还激动不已。但对于前途的估计，我们还是过于乐观了。我们没能在预计的时间走出沙漠。第二天中午，我们就遇上了了最为可怕的黑沙暴。它似无数的黑蚊，纠缠你撕咬你抽打你，能把你体内的水分都给吸干了。

黑沙暴之后，半死的我们刚刚挣扎着从流沙中爬起来，“博格达”就发出一声警报似的长嚎之后，一头朝一块棱角般的黑石头撞过去，脑袋炸裂，艳艳的血水喷出来，令人触目惊心！“博格达”的血正好接满一塑料桶，10公斤。就靠这10公斤驼血，我们终于在3天后走出了沙漠，走进了麦盖提。接连长妻子的人，已经在麦盖提等了一星期。他们实在不敢往好的方面想，已悄悄准备好了花圈。连长的妻子把花圈送到沙漠边沿，面对“博格达”死的方向，点燃了两堆纸钱。在她的怀里，揣着曾挂在“博格达”脖子上的那只驼铃。后来，连长的妻子生下了一个女儿，取名“驼铃”。小驼铃的百日照片，连长的妻子给我们各送了一张。照片上，小驼铃的怀里就抱着那只黄灿灿的驼铃。

本文摘自《读者》2007第13期P28

《百年孤独》问世的艰辛

●许云鹏　林如萱

马尔克斯经过十多年的酝酿，1965年他才开始在墨西哥着手创作。为了专心写作，他辞去了当时在广告公司的工作。失去了经济来源，维持一家四口的生活重担全部落到了马尔克斯的妻子梅赛德斯身上。

马尔克斯深情地回忆说，在长达十八个月的写作期间，自己都不知道妻子是如何筹款维持生活的。直到有一天，梅赛德斯接到房东电话，催她交已拖欠三个月的房租，便问丈夫还有多长时间才能写完。马尔克斯答道：“六个月。”于是，梅赛德斯对房东说：“先生，我们不仅要欠您三个月的租金，还要欠您六个月的房租。”与马尔克斯一家是旧识的房东很爽快地回答：“那么七个月之后您能全部还清吗？”在梅赛德斯表示同意后，房东说：“只要您能信守诺言，我也完全愿意继续等下去。”豪爽的房东帮助马尔克斯一家人度过了最为艰难和拮据的一段日子。

马尔克斯和妻子在《百年孤独》初稿完成的当天便赶赴邮局，准备将稿子寄到阿根廷的

一家出版社。七百页的书稿被称完重量后，他们被告知需要八十三比索的邮费，而山穷水尽的马尔克斯当时只有四十五比索。夫妻俩不得已只能先邮寄一部分书稿，可谁知仓促寄出的居然是后半部分。尽管如此，出版社的编辑在阅读书稿之后如获至宝，立即请求马尔克斯将前半部分寄给他。在出版社的帮助下，《百年孤独》才得以问世。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P57

“荣誉市民”希特勒

●孙贵颂

当年希特勒不可一世之时，欧洲的许多国家纷纷向希特勒授予“荣誉市民”称号，以至于“成为各大城市的一项通行惯例”。当战争的硝烟散尽，人们认识到希特勒这个魔鬼给世界带来了巨大的灾难后，很多城市便将授予希特勒的这一称号取消了。

然而让人感到意外的是，在捷克小城兰德斯科隆市，市民们却明确表示，不会取消希特勒的荣誉称号。尽管市民们毫无异议地想与希特勒保持距离，但是却不愿“改写”城市的历史。市长马丁·科斯达尔说：“小城曾授予侵吞了捷克斯洛伐克的德国纳粹独裁者荣誉市民称号一事，同样是‘历史的一部分’。”坚持这样的见解，同时坚持对历史的反思，也许是可取的。

“历史就是一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这句话不管是谁说的，道出了某些人对待历史的态度和做法。但是，历史又是不能随便打扮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29

《读者》2007 年第 14 期目录

心声
文苑
·卷首语·一个和五个乔叶 1
·文　苑·亲爱的妈妈克丽斯汀·古尔德 4
诗三首　月之境面迈克尔·布洛克　瓦科特 5
布拉格当铺刘茂胜 6
马蹄兰的告别林清玄 10
老藤椅洛拉·耐特·墨利特 36
穷人威廉·T.沃尔曼 38
山坡羊·日月人马凯 51

被打扰的生活尹玉生 62

人物

·人　　物·常沙娜：敦煌的女儿苏容 28
房玄龄，生而为宰相水鹿 46
·名人轶事·大提琴家的护身符余笑忠 45

社会

·杂谈随感·孟子和小科员龙应台 14
窗外人生王呈伟 17
施恩图报毛宽桥 23
空间的价值星竹 32
仁慈的忽视柴静 37
政客的话怎么能相信呢连岳 40
绿蚂蚁做梦的地方王书亚 44
·社会之窗·好单位的八个特征袁岳 22
快乐英雄姜钦峰 49
·今日话题·来一点享乐主义小意 56

人生

·人世间·我妈如蚁鲍尔吉·原野 12
在冬夜里歌唱的鱼查一路 18
清河悲剧马金瑜 20
·婚姻家庭·低调的爱七月的香水 24
我爱的人在火烧岛上叶细细 25
·青年一代·感受艰辛徐卓然 42
·两代之间·痴心菜谱沈奇岚 13
行走的父爱邹扶澜 19
要让孩子从小就感到幸福张炳慧 50
翅膀下的风喻丽清 52
·人生之旅·让恨像花儿一样汤红霞 11
用加法计算幸福孙亚敏 48
风中沙堡张惠菁 58

生活

·生活之友·会说话和会听话丁真俄色活佛 7
·心理人生·天涯华尔兹保拉·麦克唐纳 8
不要灰色地带李碧华 9
生活的碎片唐红 33
恋人之家张国立 41

知识

·知识窗·笑声的背后约翰·特尼 60
·生物世界·地震中的狼王族 26

看世界
・在国外・异城梦游胡焰 54
你睡哪儿刘媛 55

点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意林赵恺　袁琼琼　徐翰林 43
・言　　论・言论 31
・补　　白・宁静湿润的五月黄昏汉松・奥拉 7
书贝西西 16
女人的幸福执行力温筱鸿 25
伞在哪里廖恒 27
卡特退休之后张子清 30
星期九的启迪李成林 53
生路李均 55
清福最难南怀瑾 57
幸福是个哑巴毕淑敏 59
语录王力 61
真理的反面，还是真理布鲁斯・潘道菲尼 63

交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4
・封　　面・容颜（摄影）

政客的话怎么能相信呢

● 连 岳

意大利前总理贝卢斯科尼曾经得罪过老婆，这位著名的大嘴巴在恭维另一位政客时说，他是如此英俊，我都想把自己的老婆介绍给他。事后他在报纸上发表公开信向老婆道歉，其中说道“政客的话怎么可以相信呢？如果人们相信政客的话，那意大利将会变成什么样子哟”！

贝卢斯科尼的可爱之处就在这里，他的言行不是暗示，而是明示自己对权力的热爱，并且可以不择手段。他算是彻底领会了《君主论》的精髓，没有马基雅维利寂寞。

把追逐权力的人预设为恶人，不相信他们说什么，而要看他们做什么，这个朴素而实用的原则之所以广泛为人所接受，在很大程度上得感谢那些骗人的政客，被骗得多了大家就不信了。当伪君子其实不难，任何体系里，都有一些滴水不漏的套话，把它们练熟了，就可以混下去了。而贝卢斯科尼这样的真小人，毫不忌讳地说出了真相，才能补一补大家的政治学

常识:对政客，怀疑永远是对的。人家搞几个排比句式的漂亮话，摆个中正光明的姿态，掉几滴眼泪，什么事都还没做，你就感动得一塌糊涂，那么悲惨的命运就很衬你。

山西版的贝卢斯科尼的名字叫做陈力田，官至绛县副县长。去年 100 多位农民工讨要被拖欠的 13 万元工资，农民工们用尽了一切合法的手段，包括绛县劳动仲裁委员会也支持他们的诉求，可是最后还是拿不到钱，绛县相关部门也无人理睬，最后农民工只好到运城市委反映，可能有点动静，于是"绛县县政府派副县长陈力田到运城去做劝解工作。经过协商后，陈力田向农民工代表写下书面保证:从明天起三天之内解决，否则从县财政支出。但当农民工代表回到绛县后，副县长的这个承诺却没有兑现"。这种故事太多了，说起来没什么新鲜的，妙的是陈力田对记者表示，他"当时去做劝解工作，本来就是让农民工回绛县就算了，写承诺的事儿怎么能当真"？(据 3 月 14 日《山西晚报》)

对呀，怎么能当真呢？陈力田这种骗了人还怪上当者不懂事的模样，会把人气出内伤来。不要发什么潜规则的议论，也不要再说那些信用呀、责任呀之类的空洞名词了，我希望多几个陈力田副县长，多用一些这样的实话当盐撒在那些伤口上，让受害者长长记性，大家都是这么干的，我就是骗你，怎么样？来咬我呀。对那 100 多位农民工来说，可能感情上很受伤，也许碰上个圆滑嘴甜的官员，出来安抚几句，说说"对不起各位叔伯兄弟"，煽煽情，善良的人就把债权一笔勾销了，反正年也过了，不急用钱了，擦干一切陪他睡吧。

人总是要上当的，下次不上当就行了，这事往小里说，可以提高农民工以后讨债的技巧，钱只有到了自己手里，才是自己的，事情才算完。往大里说，那就是验证了贝卢斯科尼的那句话具有普适性，政客的话怎么能相信呢？千万不要太容易轻信人，骗你一点钱是小事，把你整个人生都骗没了、骗傻了，那损失才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0

真理的反面,还是真理

●[美]布鲁斯・潘道菲尼 ○倪元锦 等译

棋局或许简单，也或许复杂，但这无关紧要。一名棋手自认为自己会赢，但他的对手也有同样的信心，两个人有没有可能同时正确？

曾获 1992 年诺贝尔物理学奖的尼尔思・博尔曾说过："真理的反面是另一个真理。"而国际象棋的精妙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

易受攻击的"王"可能成为武器，地位卑微的"兵"可能击败高贵的"后"，甚至可能升级为"后"。

你可以步步计算，但获胜的原则或许非常简单；你可能采用了某条原则，但结果却成为败笔；也可能，原则本身的确适用，只不过常常有例外的情况出现。在你即将输棋的时候，突然走出了一步妙招，获胜一下子变得非常轻松……但你还得避免被对手追成和局才行。

在棋盘上，表象总是虚虚实实，少可以多，退可以为进，满可以为快。棋手不是对，就是错。他们根据“反直觉”的原则下棋，而且采取实用的“斜线思考”。

在棋盘上，由同一颜色的小方格构成的斜行路线，称为“斜线”。在真正的棋局中，斜行捷径可以说是万能的。走对捷径，就可以比其他方法更快地抵达战略位置。

在棋盘上，寻找快速捷径的棋手会采取“斜线思考”，他们不会被偏见和预想所束缚。足智多谋、灵活多变、想象丰富、脚踏实地——他们可以变无为有，或者化繁为简。

我十几岁时，曾经向在华尔街担任股票经纪人的朋友哈里学习国际象棋。他对每件事情都有自己的一套说法，而且通常非常正确。不过一旦你重复他所说的话，他又会马上用与自己原先的说法相互矛盾的话来反驳你。

为什么呢?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大多数人会遵循相同的原则去做事，无论这些原则是否适用。但是，我们应该注意到，如果一个方面适用，另一个方面就可能不适用，而我们尤其要关注这不适用的方面。

哈里用自己从华尔街学来的经验，教授国际象棋。他说：“不要事事考虑，只考虑那些重要的事情。”

他把在复杂多变的市场中，闯荡多年学到的经验，凝炼成这类语言。它们教会了我如何面对逆境，如何在遭受挫折后东山再起，以及如何重新订立目标。

我自然会想把哈里的这套行之有效的方法反过来用，结果真的非常有效，棋术的原则也可以成为对商业世界非常有效的建议。掌握先机、运用战术、观察对手的动作、不浪费一兵一卒、善用小优势 ……想在商界或棋局中求胜的人，都必须遵循这些原则。

棋局不仅是一种游戏，也是一场真实的竞争，如同现实中的商业竞争。真正的真理适用于一场比赛，同样也适用于商业。

这两个世界看似南辕北辙，其实本质极为相近。要在这两个世界求胜，看似简单，其实极为不易。但只要找到一个世界的真理，必将能掌握另一个世界的真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63

在冬夜里歌唱的鱼
●查一路

天空是一片灰蒙蒙的苍茫，鸟儿去了岑寂的北方。火烧云沉到山那一边，山岗上，风一阵冷过一阵，蒿草在风中萧瑟；目光越过一道道山梁，一个人的影子就会在昏暗中挟裹着晚

风，逐渐清晰。我和妹妹在等待父亲，和父亲手中的鱼。

胖头鱼，头重尾轻，一种乡村廉价的鱼，很适合我父亲的购买能力。父亲微薄的工资，要养活一家六口。所以很少笑，只在递给我们拴鱼的草索时嘿嘿几声，在夜色中，牙齿很白，这是他留给我最深的印象。

我飞跑着，把鱼交给母亲。妹妹在身后摇摇晃晃地追赶。母亲接过鱼，刮鳞、剔腮、破肚，整条的鱼分成小块。菜籽油的香味混合着松枝腾起的浓烟弥敞开来时，厨房成了温暖的心脏，召集一家人围拢到一起。催促着母亲往炉膛添柴。火舌从灶口舔出来，母亲的影子贴上后墙，忽大忽小，斑驳摇曳。罡风缠绕窗棂发出呜咽的叫声，屋里的温度升起来，热量向着寒冷四散突围。

锅中的水，沸腾起来了。咕噜咕噜，鱼开始在水中歌唱，由一个声部转入另一个声部。这是世间最美的音乐，传递口福的信息。大姐在这时也不忘记做弟妹们的表率，装模作样地伏在灶台做作业；二姐的眼睛随着腾起的蒸汽升高，用桃木梳梳她又黑又粗的长辫；妹妹和我，绕着灶台打架，虚张声势，有别于平日里泄愤的争斗，而是在幸福的预感中，矫揉造作，故作娇嗔。黝黑、冷峻的脸上露出慈爱和笑容，父亲还在沉默独坐，而他内心必然掠过一阵阵瞬间的喜悦，眼前的景象是他的成就。

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母亲撮起嘴，吹锅盖上的蒸汽。揭开锅盖，如同揭开一个谜底。鱼怎么样了?母亲撒下大把翠绿的葱丝，鲜红的辣椒。锅盖合上时，她用毛巾环绕地盖住锅与盖的缝隙，让蒸汽闷在锅里，鱼骨就渗出骨髓和异香。

母亲只用鱼汤淘饭。她拨开贪婪的交叉着的筷子，挑出一块大而少刺的鱼肉，放在一只小碗中。

推开那间草屋的门。温暖的鱼让瞎佬爷爷的冰冷的小屋同样获得了温度。老人边吃边有泪水涌出，他说辣椒太辣，不知道是不是太。辣的缘故?同样是一个冬夜，这位孤寡老人孤单地走了。临终前，他告诉在场的人，他庆幸最后的时刻是在这个冬夜，因为他吃到了我母亲送给他的鱼。他用手摸着胸口，说，这里很暖!

另一个冬天，黄昏我们不再去那个山岗张望。我父亲在这年的秋天去世了。妹妹的黄发已经扎成了小辫，我们渐渐长大成人。温暖只会在寒冷中感知，冬夜是我人生最初的一门课程，严寒来袭时，需要取暖，并且不让一个人孤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8

语录

●王 力

散步常常是拣人少的地方去走，溜达却常常拣人多地地方去走。溜达又和乡下人逛街不

同，乡下人逛街是一只耳朵当先，一只耳朵殿后，两只眼睛带着千般神秘，下死劲地盯着商店的玻璃橱；城里人溜达只是悠然自得地信步而行，乘兴而来，兴尽则返。溜达虽然用脚，实际上为的是眼睛的享受。

说话比写文章容易，因为不必查字典，不必担心写白字；同时，说话又比写文章难，因为没有精细考虑和推敲的余暇。

说话是最容易的事，也是最难的事：最容易，因为三岁孩子也会说话；最难，因为擅长辞令的外交家也有说错话的时候。

凡是喜欢读书做文章，而不肯牺牲自己的兴趣和自己认为有意义的事业，却博取安富尊荣者，都可认为是书呆子。

依照文人的酸话，有书胜于有钱，所以藏书多者称为“坐拥百城”，读书多者称为“学富五车”。

唇枪舌剑，钩心斗角，这是文骂；声色俱厉，唾沫横飞，这是武骂。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61

幽默与漫画

无奈的举措

一个非常挑剔的顾客来到一家小食品店，看到新到的一批新鲜水果。

“给我两磅桔子，每一个分开包，谢谢。”他对女营业员说。

女营业员照做了。

“再来一磅樱桃，每一个也分开包，谢谢。”女营业员也照做了，但心里对这个要求很生气。

“那是什么？”他用手指着角落里的罐子问。

“葡萄干”女营业员说，“不过，那些是非卖品！”

共同语言

妈妈：“这小伙子漂亮，工资高，工作好，你偏不同意，你到底要找一个什么样的？”

女儿：“我要找一个有共同语言的。”

妈妈：“他又不是外国人，怎么会没有共同语言？”

抗揍霜

明明放学后，来到一家商店，对售货员阿姨说：“阿姨，我买一瓶抗揍（皱）霜。”

阿姨好奇地问：“小朋友，你小小年纪买抗皱霜干什么？”

明明说：“今天考试，我没及格，回家怕爸爸揍我。”

今天最高兴的事

我和老公结婚 10 年了，觉得婚后的生活越来越无聊，缺少了刚结婚时的那种浪漫。刚结婚时，每当我晚上吃完饭给老公讲述一天的经历时，他都会听得津津有味，还不时和我交流几句。可如今，每当我和他聊天时，他都会嫌我唠叨，让我觉得很无奈。

昨天午休时，我把苦恼告诉了同事陈姐。陈姐告诉我一个找回结婚时那种浪漫的方法，就是晚上临睡前问老公："今天什么让你最高兴呀?"

当晚，为了酝酿情绪，我没和老公说一句话，考虑着如何说出这句话。临睡前，我如法炮制，温柔地问老公："今天什么让你最高兴?"老公看了看我，说："一晚上没听你唠叨。"

不容人吗

丈夫对怀孕的妻子说："你们女人度量小，一点也不容人。"

妻子指指自己的肚子说："里边不就是人吗?"

舞台上的主角

彼特带着妻子到百老汇看演出，在第一幕时，他就觉得自己不得不去厕所了，于是赶紧去找，找了一圈都没见厕所，最后发现了一个美丽的花坛，那里长着许多花草，还有喷泉。周围没有人，于是他就在那解决了自己的难题。

当彼特回到观众席时，第二幕开始了，他在黑暗中找到妻子，问：“第一幕我错过了多少内容？” “一点都没错过，”她答道，“你刚才不就是台上的主角吗？”

怎样最吓人

小优戴上一个很恐怖的面具去参加一个特别的晚会，看谁装得吓人。

晚会上人很多，个个面目狰狞，可没见谁被吓倒，小优也不例外。

小优很是沮丧，无聊地摘下面具。这时，旁边一个小伙子见了，“啊.......”地尖叫一声跑了。

愿者上钩

一个城里来的人划一只小船出去钓鱼。他看到另一个人在另一只小船上，打开工具箱并拿出一面镜子。他很奇怪，就把船划过去，问道："你用那面镜子做什么?" ，

"那是我钓鱼的绝招。我用镜子把太阳光反射到湖面上，那些鱼看到水面上的那点阳光，就游到水面。我只要伸手去捉，把它们捉到小船里就可以了。"

"哇!这一招真的灵吗?"

"灵。"

"你想不想卖那面镜子?我出 30 美元来买。"

"好吧，卖给你了。"

交完钱，城里来的人问道："顺便问一下，你这周捉了几条鱼?"

"你是第六条。"那人心平气和地说。

外科病和内科病

儿科病房里的两个病儿在谈论自己的住院经验。其中一个问："你是外科病还是内科病?"

"我不知道。"

"我的意思是你来这里之前就不舒服，还是到这里后他们使你不舒服的?"

外科病和内科病

儿科病房里的两个病儿在谈论自己的住院经验。其中一个问："你是外科病还是内科病？"

"我不知道。"

"我的意思是你来这里之前就不舒服，还是到这里后他们使你不舒服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4期P34

用加法计算幸福

● 孙亚敏

这是一位善于用加法计算幸福的外婆，我们先来听听她的快乐生活语录：

"对不起，都是1分或2分。"

"不要紧，不要紧，1分2分的，加起来，就有5分啦！"

"不同科目的成绩也能加在一起吗？"

外婆表情认真、果断地说："人生就是总和力！"

……

在日本战败后那段物质极度匮乏的日子里，外婆用种种神奇的办法收集着快乐的碎片，不仅让简单的生活充满温暖和光亮，还教会外孙懂得了快乐人生的真正含义和计算幸福的窍门。长大后的外孙成了日本的喜剧泰斗、作家。当他时常听到生活在物质丰裕年代的人们牢骚满腹、怨天尤人、甚至是无病呻吟时，他想到了在艰难的年月里却生活得很灿烂的外婆，并强烈地想让大家知道外婆的事迹。于是就有了这部《佐贺的超级阿嬷》。作者以平实质朴的语言满含深情地向读者讲述外婆的各种风貌，希望我们听听他那超级阿嬷的人生经历，多多汲取她的精神和智慧，以拥有快乐的人生。

坚强勇敢是一种远离懦弱、沮丧、恐惧、悲观的人格品质，它不仅仅表现为成就非凡事业所必不可少的意志和毅力，还表现为身处困境依然能够满怀生命的热情去承受、去创造、去真心展露笑容的达观和开朗。

外婆的坚强勇敢属于后者：在靠流过门前河中的蔬菜来度日的情况下，收留正身体发育、食粮颇大的外孙无疑意味着更多的辛苦，但是贫穷的外婆并没有拒绝。她在腰上绑一根系着磁铁的绳子捡拾路上的钉子和铁屑，以补贴家计；在门前的河面架上木棒拦截漂流物，木片和树枝晒干当柴烧，奇形怪状的蔬菜和果皮受损的水果在外婆手里一样受用……外婆称门前的这条河是他们家的“超级市场”，“而且是送货上门，也不收运费。”幽默豪爽的外婆在穷困面前保持着应有的姿态和神采，并即兴地向外孙表达她对人生的理解：只有可以捡来的东西，没有应该扔掉的东西；别抱怨“冷啊”、“热啊”的！夏天时要感谢冬天，冬天时要感谢夏天；穷有两种：穷得消沉和穷得开朗。我们家是穷得开朗；人到死都要怀抱梦想！没实现也没关系，毕竟只是梦想嘛……

这些从日常生活中提炼出的智慧语句，是外婆通过承受苦难而获得的精神财富。虽然人们对苦难避而远之，可一旦遭遇，它又会提供一种机会，而且人性的某些特质惟有借此机会才能得以锤炼。由于它得来不易，所以它决不会轻易丧失。同样，外孙与外婆相依为命的八年里，日日都在经受锤炼，从不卑不亢、以信念和智慧精心料理生活的超级阿嬷那里锤炼出坚强、乐观、自立、勇气、希望、毅力、爱心、节俭等品质，这些品质将永久不衰地记录在他性格的磁带上，且会在他以后的人生路途中自动播放。

在当今这个竞争激烈又充满诱惑的年代里，尤其需要传达这种明朗旷达的人生观。因为，在铺天盖地、瞬息万变的流行消费讯息的刺激下，人们的心灵质地愈益粗糙，感受幸福的细胞日渐钝化，而体验痛苦的神经却变得异常敏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8

意林

采风

●赵恺

一位作家去天堂采风，带着两本自己的作品，他敲开天堂之门。

圣者开门，作家送上一本小说一本诗歌。

圣者指着小说问：这里面有诗的品质吗？

面对天堂，作家坦诚回答：缺失。

圣者指着诗歌问：这里面有你的血泪吗？

面对天堂，作家坦诚求教：为什么文学要有血泪？

圣者说：因为良知被钉在了十字架上。

知止

●袁琼琼

李叔同有幅字，就是“知止”二字。

我们一般说“知足”，我觉得“知止”比知足境界更高一层。

知足是人家给多少，你“虽不满意，但可接受”；知止是自己看着到了某个程度了，伸手去挡住，说：我不要了。

知足是由人的，知止由自己。知足是不贪，知止是不随。知止，简单来说，就是知道什么时候够了，知道什么时候该走，知道“上台靠机会，下台靠智慧”。

不是难在不知道，是难在不舍得，不愿意。

知止，是从心灵出发的。心里这么想，付诸行动，才会成为“行为”。

知止，不但是针对“欲壑”，懂得说，够了；也要对“痛苦、烦恼”，懂得说，行了，不能再这样下去了。

快乐固然短暂，如果不“知止”，痛苦往往随之而至。

那些走上绝路，自我了断的人，其实也是不了解“知止”。

知止，功夫做到细微处。一念起来，知止，不被带着走；一念消失了，知止，不动如山。

你长了绿头发

〇徐翰林 编译

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受到伤害时，总会心烦意乱。当别人向你抱怨他受到“羞辱”或被别人侮辱时，你该怎样回应他呢？

心理学家杰克·埃菲尔德有一个很好的建议，即对抱怨者说：“如果我对你说：‘乔，我长绿头发了。’你会感到难过吗？”

他的回答可能会是：“不。”

如果你再问他：“为什么呢？”

他的回答可能是这样：“因为我知道自己不会长绿头发。”

这样你就可以说：“所以，我的话并没有影响到你，最重要的是你对自己的看法。”

“任何时候，如果别人所说的关于你或你所做的事，让你感到不安，那是因为在某种程度上，你对自己的这个方面也有些怀疑。”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3

异城梦游

●胡 焰

很久很久以前，看过一部电影，大约是叫《日出之前，日落之后》。说一对男女在异地结识，非常投缘，于是漫无目的地边走边谈，从白昼走到黄昏，走进夜里，走到黎明之前。观众就跟着这两人在城市里走走看看，听他们说话，看他们遭遇各种人：年轻的水手、算命的老妪、吉普赛舞女、流浪诗人等等。这一夜，他们就这样走着，共同经历了一些人与事，相互间产生了一些情愫，太阳升起的时候这一切却都蒸发了去。

夜间城市里最精彩的部分不是酒吧，而是码头跟广场，因为这两处有免费的灯光，也就聚集了各式各样的人群。我常跑出旅馆，独自在那里夜游。

去年圣诞节前，我看完演出从国家剧院转到伦敦眼附近。有一个打扮成圣诞老人的老年

男子，在临时搭建的圣诞游乐场不远处用十几只装了水的杯子敲出《铃儿响叮当》的曲子。轻轻的音乐从水里飘出来，需侧耳细听，街灯从树叶间投下不确定的影子，盖在他身上。虽然那边旋转水马大声歌唱、红黄灯光闪烁，却因为水琴声而显得迷离了。十二月的伦敦滴水成冰，他却沉醉在自己的琴声里，手冻得粗红。

我在他对面的长椅坐下，他忽然开口跟我说话，要给我看手相。他说，如果一个人不是因为困惑，为什么要在冬天的晚上独坐河边，听他演奏一点也不热闹的圣诞歌呢？我这才发现，原来这是一个面相粗犷声音古怪的老妇，她的声音仿佛在喉咙里咕咯翻滚，很低沉很诡谲。我问她，在这么冷的晚上用音质缥缈的水琴来演奏本该热闹非常的圣诞歌，是不是因为困惑呢？她大笑起来，随之猛烈地咳嗽，笑声"隆隆"的发闷。她告诉我，她曾经是一个爵士歌手，但抽烟很凶，嗓子越来越坏，直到喉癌夺去了她的声音，换上一条人工声带，完全不能再唱，就来河边弹琴。水琴的清脆跟她嗓音的低沉交织在一起愈发诡异，像一个年老古怪的巫婆在调制青春的灵药，手指间歌唱的却始终是青春的泡影，倒更对照出岁月的沧桑来。

夜晚游荡着的，经常是寂寞而又对人充满怀疑的灵魂。这些灵魂中，我从未见过这样的美丽！那是在爱丁堡大学附近的广场边，我见到一个独坐发呆的女孩。她十四五岁的光景，留着长长的棕色头发，穿一条黑色到脚的长裙，极瘦，支在腿上的胳膊肘似乎要戳破皮肤。她皮肤瓷白，脸小而尖，棕黑的大眼睛无神地睁着，不出声，让人不得不担心她。我跑过去问她怎么了，她不理我。旁边的流浪汉对我说："你别担心，一会儿她家里人会把她领回家。"原来她住在附近，总爱声不响从家里跑出来，也不跑远，就等着家人把她找回去。她的家人有时对这个小游戏不耐烦了，就故意不来找她。她就越坐越难过，自己会哭起来。倘若家人来寻她，便喜笑颜开地紧紧抓着家人的手回去，我猜她是一个贪爱的女孩，所要的只是引起家人的注意，等待着有人领她回家。却不知道为什么她对爱有那么多的不确定。

在异地，尤其是夜间，常常会发生奇遇，是因为我们存心放自己去经历的缘故。为一些期待而来的，把自己隐藏在陌生城市的夜色中，安心走在别人的秘密里面，遇到的那些人和事，往往或许是自己的注脚。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4

一个和五个
●乔 叶

我有一位中年同事，曾经当过知青，骨子里透出一种淡泊悠远的性情，与众人迥然不同。我曾经十分惊异，他为什么能够在这个繁华浮躁的尘世里真正摒弃五光十色的诱惑，如闲云野鹤般气定神闲地生活，直到有一天，他对我讲述了他亲身经历的一件往事。

那一年他才十八岁，正在参加一项大型的水利工程建设。他所在的第四排险小组共有六个人。那一天，他们点过炮后，照例躲到一块事先选好的大石后面。一阵巨响之后，大石被震掉了一些碎石，最大的一块恰好砸到了一个人头上，那个人当场死了。

他们五个人眼睁睁地目睹着这个刚才还和他们嬉闹说笑的年轻人一瞬间便痛苦而迅速地跨过了生死的分水岭，就这样消逝了思维、语言和生命。

“当时我们都没有说一句话。”他说。是的，有什么好说的呢？面对人人都必须承受却又无法预测的生死大限，又能说些什么呢？

二十年后，这五个人都依然生活在世上，但是生活方式却大相径庭。一个人按照正常程序娶妻生子，吃喝玩乐，那个人的死没有在他心中激起任何波澜；一个人则通过这个偶然事件看透了世事无常，于是抱定主意及时行乐，终因犯罪而身陷囹圄；另外一个人也始终忘不掉那个血淋淋的场景，极度担忧自己会重蹈覆辙，久惧成病；还有一个人从此不愿再想那么多，终日浑浑噩噩地生活着；最后一个人强烈地认识到了生命的有限和可贵，彻悟了许多道理，不再为一些身外之物而困扰，学会了正视生命和珍爱生命——他就是我的那位同事。

死去的永远死去了，他抛出的生命绳索却引导出五种不同的生命指向。同一件事情，为什么会在五个人心中反射出截然不同的色泽和道路？

从某种意义上讲，是死去的那个人造就了活着的五个人。然而活着的五个人，却又分别造就了各自的一个人。

一个，是一个。五个，是五个一个。

其实所有的生活历程和生命表象都有太多的雷同，世界上的人之所以会呈现出如此纷繁的类别和形态，也许只是因为思想的迥异、心灵的异质和灵魂的层次。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1

要孩子从小就感到幸福

● [韩]张炳惠 ○ 宁 莉译

当我们的妈妈们在斤斤计较着孩子一分两分成绩、为没有获得第一名而责备孩子时，韩国的“第一妈妈”张炳惠博士却说，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成绩或名次并不代表一切......

妈妈你现在幸福吗

你希望孩子幸福吗？希望自己的孩子成长为一个不论处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寻找到幸福的孩子吗？那么在讨论孩子的幸福之前，做妈妈的有必要先问问自己是否幸福。

当孩子生下来之后，见到他的第一个人就是妈妈。对于年幼的孩子来说，妈妈就是他的世界，同时也是他的镜子。孩子看到妈妈幸福的表情，他就会感到幸福，并透过这样的感觉，他会了解到“我所面对的世界，是一个非常幸福的好地方”。

我这一辈子感到最辛苦的时候，是在我的孩子艾丽斯、彼得和南希的小时候。在尚未完全适应婚姻生活之前，先要做 3 个孩子的母亲，让我感到十分吃力。在没有任何人协助下必须解决经济困境，也是个大问题。再加上在适应期间所面临的家庭成员之间的纷争，让我的健康也亮起了红灯。

不过，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依然努力地寻找属于我自己的幸福。我把还没有来得及享受青春就突然之间成了 3 个孩子母亲的现实，当成“我一下子就得到这么漂亮的 3 个孩子”的幸福来安慰自己。

在没有钱而感到辛苦的时候，我将想法专注于“怎样才可以做出便宜又美味的食物”方面，并从中找寻属于自己的快乐。

再怎么累，再怎么苦，我也从不说“我好苦”这几个字。每天早上我照着镜子练习笑脸，甚至刻意去找一些可以让心灵平静的书籍阅读。

同时，我偶尔还会进行自我补偿、自我鼓励、称赞自己，并对自己说:“我做得很好，不论是母亲、太太、或社会的一分子，我都全力以赴。”

当我去买菜或购物时，我会选一个平常想要的小东西，送给自己当礼物，犒赏自己。

我并不把牺牲比喻成牺牲，而是把它当成为了升华成喜悦而必须付出的努力。

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后，我开始真正感觉到自己是一个幸福的人，那些曾经付出的努力，让我开始感受到自己是一个真正幸福的人。

也正因为如此，在我的孩子记忆中，他们幼年时期所看到的我，永远都带着慈祥和幸福的微笑，这让他们很惊讶:“妈，那时应该是非常辛苦的，您怎么还能有那么多充满活力的微笑呢？”

最重要的是，唯有在幸福的妈妈身边，孩子才能度过幸福的幼年时期，才能学到幸福要靠自己寻求、自己创造的道理。

送给孩子最好的礼物

幸福也有循环法则。幸福的经验会创造另一个幸福，小小的幸福经验会带来更大的幸福经验。如果大人抛掉自己心中的固执，积极配合孩子时，你会发现，其实幸福并不遥远。

回想我们小时候，在踏青的路上看到的那些小昆虫和不知名的花朵，在家里的院子里看到的蚂蚁窝，在牵着妈妈的手第一次看到琳琅满目的市场时……这些都使我们产生了怦然心动的幸福。

不过现在很多妈妈因为有着要保护孩子的想法，或认为读书是第一的，所以把孩子与世界隔开。因为害怕外面危险，所以不让孩子出去买东西。冬天怕孩子感冒，夏天怕孩子中暑，根本不准孩子出门，永远都待在家里。现在的妈妈们在想到让孩子面对世界、送给孩子幸福

经验为礼物之前，首先想到的，是要让孩子到补习班、或在家里多学一个字。

但是，在这样的过程中，孩子却失去了与世界交流幸福的机会，最后变得根本不知道什么会让自己幸福。

某位明星在接受专访时曾说过这样的话:“我的孩子很乖巧，很努力，而且也很听我的话，因此我觉得一切都没有问题，非常放心。后来有一天我和孩子在公园里玩球，孩子对我说:‘爸爸，没想到足球原来这么好玩！’当时我的感觉就好像后脑勺被人用铁锤狠狠地敲了一下。”

孩子和大人不一样，他们对世界没有偏见，而且想要认识世界的好奇心非常旺盛。他们可以透过很多的活动找寻无数的幸福，并从中发现适合自己的未来。

为了要让孩子经历这种过程，就要让孩子与周边的世界进行交流。

要提供让孩子和世界见面的机会，哪怕只是牵着孩子的手到外面去走走，孩子们也会感到无比的幸福。

有梦想的孩子会幸福

有梦想是幸福的。

心中有梦想的时候，就算面临着困难，也不会有挫折感，反而会产生克服困难的勇气。梦想并不只停留在幸福这个层面，而且会让人产生战胜困难后的成就感。

梦想期间所感受到的那种小小的幸福，能让人开启更大的幸福。

孩子还小的时候，我经常跟他们讲有关梦想的事情，不见得一定要讲未来很了不起的事，可以讲即将来临的假日想要做的事、旅游计划、就学问题等，可以常常问孩子有些什么打算，并与孩子一起展开梦想的翅膀。

梦想愈是接近，愈是具体，孩子感到的幸福就会愈大。在梦想期间孩子会感到幸福，而那样的幸福会给日常生活带来一股活力，并成为克服困难的力量。

梦想着周末外出或放假期间的旅游，孩子们会忍受住疲累的学校生活。此外，对于自己未来的发展，有了具体的梦想之后，他们再也不会认为现在的这些努力是一种痛苦。

我们要牢牢记住，在梦想期间，孩子们会感到幸福，那种幸福会成为向前发展的动力。

自我肯定是幸福的钥匙

有的人不论做什么事，脸上永远都带着微笑；相反，也有人不论做什么事，好像事情都不顺利似的，脸上永远是忧心忡忡的表情。

相信命运的东方人，常把人生中偶然降临的幸运或灾难当作天意，认为那些事以人类的力量是无法左右的。不过，我认为在我们一生中所面临的好运，全都是靠自己的力量得来的。如果深信自己是幸运的，好运就会真正来临。自信可以让每件事都能积极地进行，最终会给自己带来一个被称之为“幸运”的甜美果实。

相信自己运气很好的人，他们的力量就来自于自己对自己的肯定之心。

在孩子还小的时候，我为了让他们有自我肯定之心，付出了很大的努力。

孩子们在照镜子的时候，我会悄悄靠近，然后问他:“你今天真漂亮，你认为自己哪个地方最漂亮呢？”

晚餐后与孩子聊天时，我们也会玩找出对方优点的游戏；写生日卡片时，不是只简单的写一句生日快乐，而是要详细地写出“我最喜欢你的哪一点”。

对于写作能力不太好的彼得，我常常对他说:“你偶尔会有一些很棒的表现，这真让我惊讶!”对于我的这种赞美感到开心的彼得，一开始只能写一些简单的文章，后来甚至开始写起短篇小说来，这就是让孩子有自我肯定心的结果。

我对孩子们最常说的话是“做得好”、“你真棒”、“我以你为荣”等一些肯定之语。那些肯定的话语就像种子，会留在孩子们的心中，让他们认为自己永远是个最幸运、最幸福的人。

好运绝不是靠侥幸得来，而是自己对自己的信任和自我肯定的产物。

认为自己幸运的人将变得幸福，这是理所当然的，相反，对于自己有不满的人就很难变得幸福。因此，一定要教导孩子，幸福就来自于自己的内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0

言论

这就像花一样。如果你爱上了一朵生长在一颗星星上的花，那么夜间，你看着天空就感到甜蜜愉快，所有的星星上都好像开着花。

——安东尼·德·圣埃克苏佩里

如果没有盲目的期待，就不会有失望；如果没有熬人的失望，就不会攀缘执著；如果不攀缘执著，就不会患得患失，也才能真正完完全全快乐地活着。

——从武者到悟者的李连杰

地球就像一个旋转的溜冰者，当溜冰者伸展双臂时，他的转速就会减慢，而将双臂贴紧身体时，转速就会加快。现在看来，由于全球变暖的影响，地球可能会把自己抱得更紧一点。

——德国科学家发现，全球变暖导致海水温度升高，这可能导致地球自转加速，进而使每天的时间缩短

无论国籍、性别、贫富、贵贱、宗教信仰以及文化背景，全世界人每天晚上都在做着大同小异的 12 种梦。也可以说，是 12 对梦。因为相对于每一种噩梦，一般都有一种对应的、令人陶醉的美梦。

——美国临床心理学博士帕特里夏·加菲尔德公布了一项有关梦境的研究成果：尽管全球有 60 多亿人，但大家做的梦其实只有 12 种

无论你心里怎么想，你的言谈举止都应该谦虚谨慎。在许多国家，任何形式的炫耀都会被视为粗鲁无礼。

——美国国务院制定的“美国人海外旅行行为准则”之一

男人总是通过美化别人的老婆来折磨自己；女人总是通过永不停歇地“保养”来欺骗自己；少年总是通过故作叛逆来作践自己。

——这一辈子究竟有几回纯粹地爱自己

信任是一件脆弱的东西，一旦赢得了，就会给我们提供巨大的空间；一旦失去了，就再也不可能恢复。而事实上是我们永远也不知道我们该信任谁，那些我们最亲近的人可能会背叛我们，而陌生人却会帮助我们，到头来，大多数的人都会选择只信任自己，这的确是个简单的方法——来防止引火上身!!

——美剧《绝望的主妇》

忍耐是不够的，还必须宽恕。宽恕，是结束苦痛最美丽的句号。当你原谅伤害你的人的时候，你也会变得有尊严起来，而且这种不与其计较的态度，不仅消解了愤怒与仇恨，也让自己获得愉悦的感觉，这是金钱买不到的快乐。

——施明德 1990 年特赦出狱时如此达观看待自己蒙冤被囚 25 年的经历

没有谁能象一座孤岛/在大海里独踞/每个人都像一块小小的泥土/连接成整个陆地。如果有一块泥土被海水冲击/欧洲就会失去一角/这如同一座山岬/也如同你的朋友和你自己。无论谁死了/都是自己的一部分在死去/因为我包含在人类这个概念里/因此我从不问丧钟为谁而鸣/它为我，也为你。

——海明威名著《丧钟为谁而鸣》扉页诗句点破了现代人的最基本处境

一天到晚，让手机牵着；

一天到晚，让名利牵着；

一天到晚，让爱你的或你爱的人牵着；

一天到晚，让报纸、电视、收音机、网络上的信息牵着；

一天到晚，如老牛被绳子牵着。

——当代人难以觉察的无奈

人生必备三副热泪：一哭天下大事不可为，二哭文章不遇知己，三哭从来沦落不遇佳人。此三副泪绝非小儿女惺忪作态可比，唯大英雄方能得其中至味。

——中国近代诗人易顺鼎

5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饭量大，力气大，嗓门大，拳头大，脚板大；胳膊粗，声音粗，肉皮儿粗。

7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脑袋大，贡献大，脾气大，年纪大，牢骚大；感情粗，心思粗，做事粗。

9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排场大，胆子大，面子大，房子大，大哥大；语言粗，品味粗，链子粗。

21 世纪“五大三粗”的男人是：学问大，架子大，规矩大，门路大，精神头大；腰腹粗，脖子粗，喘气粗。

——不同年代对“五大三粗”的诠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1

幸福是个哑巴
●毕淑敏

初逢一女子，憔悴如故纸。她无穷尽地向我抱怨着生活的不公，刚开始我还有点不以为然，很快就沉入她洪水般的哀伤之中了。你不得不承认，在这个世界上，有些人就是特别倒霉，女人尤多。灾难好似一群鲨鱼，闻到某人伤口的血腥之后，就成群结队而来，肆意啄食他的血肉，直到将那人的灵魂啄成一架白骨。

从刚开始，我就知道自己这辈子不会有好运气的。她说。

我惊讶地发现，在一片暗淡的叙述中，唯有说这句话的时候，她的脸上显出生动甚至有一点得意的神色。

你如何得知的呢？我问。

我小时候，一个道士说，这小姑娘面相不好，一辈子没好运的。我牢牢地记住了这句话。当我找对象的时候，一个很出色的小伙子爱上了我。我想，我会有这么好的运气吗？没有的。就匆匆忙忙地嫁了一个酒鬼，他长得很丑，我以为，一个长相丑陋的人，应该多一些爱心，该对我好。但霉运从此开始。

我说，你为什么不相信自己会有好运气呢？

她固执地说，那个道士说过的……

我说，或许，不是厄运在追逐着你，是你在制造着它。当幸福向你伸出银指的时候，你把自己的手掌，藏在背后了。你不敢和幸福击掌。但是，厄运向你一眨眼，你就迫不及待地迎了上去。看来，不是道士预言了你，而是你的不自信，引发了灾难。

她看着自己的手，摩挲着，迟疑地说，我曾经有过幸福的机会吗？

我无言。有些人残酷地拒绝了幸福，还愤愤地抱怨着，认为祥云从未卷过他的天空。

幸福很矜持。遭逢的时候，它不会夸张地和我们提前打招呼。离开的时候，也不会为自己说明和申辩。

幸福是个哑巴。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9

行走的父爱
●邹扶澜

因为工作忙，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回母亲家了。

那天，我开车去一个村庄采访，结束时已近黄昏，晚上又有朋友约着吃饭。走到一条僻静的沙石路，远远的，我看见一个矮小的身影在前面踽行着，近了，看清是一位老人，佝偻着腰，拄一根拐杖，走起来十分吃力。我落下车玻璃，说，大爷，你去哪儿，要不要我捎你一程？

老人耳朵有些背，明白了我的心意后，满是皱纹的脸上显得很感激。我下车，扶他在后座上坐下。

车启动，我才知道我犯了一个错误，老人要去的村子跟我并不顺路，简直就是南辕北辙。可我已经不能把他放下了，只好掉头加速前进，边走边和他拉着家常。

他说，他是去看女儿的，从昨天早晨一直走到现在，也不知怎么回事，这路走起来就这么长，昨晚，他就在一间破屋底下蹲了一夜。

我有些惊讶，心想这雷锋还真当着了，要是寒冬腊月，还不得把人冻死？我回头看了他一眼，大着声说，大爷，您是迷路了，这样走下去，再走十天也到不了你女儿村的。

老人眯缝着眼，微微地笑着，不住地说着感谢话。

我说，你女儿家没有电话吗，怎么不叫她来接你呢？你这么大年纪的，真走丢了可怎么办哪。

这一问不打紧，老人干裂的嘴唇蠕动两下，眼窝里就噙满了泪。他说女儿病了，家里的人都瞒着他。他一共有六儿一女，最是女儿孝顺，每半月必定回来看他跟老伴一次，这次两个月没回来了，他生了疑，后来就偷着听孩子们说话，知道女儿查出得了那种不好的病。

他说的不好的病我知道，就是癌症。

他怕女儿突然死去，见不到女儿一面，所以就瞒着家人跑出来了，谁知却迷了路。

我不由得一阵唏嘘，说，大爷，你这么一声不响地走了，家里人不知道该怎么着急呢，你知道家里的电话吗，我先跟他们说一声。

他摇了摇头。

一个小时后，到了老人说的那个村庄，很顺利，我找到了他的女儿家。她的女儿五十多岁，看上去气色还好。老人一下车，扔掉拐杖就向女儿跑过去，一把抱住她，老泪纵横。女儿一边抚着他的肩膀，一边张着疑惑的眼神问我怎么回事，你怎么把他送到这里的？我家里出了什么事吗？

我把事情的原委简单解释一下，说，你爸为了来看你，走了两天，昨晚还在一间破屋底下蹲了一夜呢。

女人听了，顾不上谢我，抱住老人的肩膀，失声痛哭，说，爸爸，我没事，真的没事，你来家，我给你看病历，医生说只要动个小手术，就没事了，真的爸爸，我没有骗你……老人不信，推开女儿，左看看，右看看，哽咽着说不出话。

边上围过来几个人，也上前劝慰老人，帮着女儿解释。

我悄悄发动起引擎，走了。

走出很远了，我的眼前还在闪现着刚才的影像。我的眼睛不觉湿润了。

我拿出手机，跟朋友辞掉了约会，拨通了父母家的电话。

我说，妈妈，是我，你在家等我，一会儿我回去看你跟我爸。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9

星期九的启迪

●李成林

晚来无事，打开书本充电。

4 岁的儿子也忙个不停：一会儿翻婴儿画报；一会儿搭积木；一会儿找蜡笔画画。看他忙得不亦乐乎，这于我是最相宜不过了。

看书正酣，突然听见小儿拿起电话拨打。这个小家伙刚刚学会认识几个阿拉伯数字，便全部实践在打电话上了。

只听他煞有介事地叫着小伙伴的名字，两个小人儿便叽里咕噜地商量起大事了："好，星期九，我们一块玩。就这么定了。噢！再见！"

儿子挂了电话。又在房间里跑来跑去撒欢发疯起来。我把他喊到了跟前："你刚才说什么？星期九？"

儿子一蹦一跳地说："妈妈，星期九你带我去二宝家玩吧，我们已经说好了。"

听了这个傻小子的话，我笑得差点岔了气。儿子莫名其妙地望着我……

"傻儿子"我点着他的额头说，"一个星期只有七天，没有星期九。"

儿子回过神来娇横地说："不嘛，就有，就有。二宝都答应了。"我花费了许多口舌试图让儿子明白。他干脆堵起了耳朵："为什么有星期一、有星期二，就没有星期九？！"

我只好放下书本，给儿子耐心地讲解起来："星期是一种以 7 天为周期的循环纪日制度。公元 2000 年前后，古巴比伦人曾将一朔望月分为四部分（朔日、上弦、望日、下弦），每一部分都是七天。而后把七天分别配上太阳、月球、火星、水星、木星、金星、土星的名字，星期由此得名，并于公元前 321 年 3 月 7 日为罗马君士坦丁大帝正式颁行，沿用至今。"为了强调说明一个星期只有七天，我还搬出了圣经，给他讲圣经上的"创世纪"，"到了第七日，

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来佐证。

我知道他还听不懂这些，但我还是试图想让他提前了解一些这方面的知识。

临睡前，儿子小声问我：“妈妈，把明天当成星期九，好不好？我想去找二宝玩。”

面对儿子怯怯地低声祈求，我的心立刻柔软清澈起来，所有的学识和大道理全抛到了九霄云外。把明天当作星期九，当成心目中每一个快乐的日子，每一个充满希望和心想事成的日子，这是一个懵懂无知的孩童给我的人生启迪。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3

·心 声·
●付凯莲

朋友与妻子分居了，竟是因为他母亲。

朋友的妻子极善良，也通情达理，只是他孀居已久的母亲，脾气古怪而执拗。一家人初在一起还很谦让，时间久了，他母亲就嫌整天早出晚归忙于工作的媳妇不顾家庭和丈夫。媳妇抢着做家务，他母亲又说媳妇嫌她没用。双休日，老太太又嫌媳妇午觉睡得太久，说懒女人易败家。

朋友的妻子为了成全丈夫的孝道，主动搬出去住了。真是自古忠孝难两全，保护不了妻子，又不能责怪母亲，朋友陷入了苦恼。

一筹莫展时，我读到 2007 年第 8 期《读者》上的三毛的《爱和信任》，里面有这样一段话：“父母在我们小时教导我们，等我们长大了，也有教育父母的责任，当然，在方式和语气上，一定要本着爱的回报和坚持，双方做一个适度的调整。

我如获至宝，马上转告朋友，让他明白教育父母是一种责任而非大逆不道。媳妇关爱婆婆如亲生母亲，婆婆也应该待媳妇如亲生女儿。

过了几天，朋友打来电话，只意味深长地说要请我喝咖啡，我知事情已圆满解决。

谢谢《读者》让我幸品尝到充满亲情、爱情和友情的咖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3

笑声的背后

●约翰.特尼 〇北 洼编译

烤箱里有两块松饼。一块松饼大声叫道，“哎哟，这儿太热了！” 另外一块松饼回答说：“天哪！这块松饼会说话！” 听了这个所谓的玩笑，您笑了吗？我猜（并且希望）没有。

但是在不同的场合下，您可能轻轻一笑，或许哈哈大笑，也有可能大笑不止。我知道这很难让人相信，但是要相信我。这些效果在对松饼玩笑进行的试验中都出现了。

笑声，一个已经困扰了哲学家 2000 多年的话题，终于在科学面前屈服了。研究者们对大脑、被逗笑的婴儿、黑猩猩和老鼠进行了扫描和仔细研究。他们已经追溯了笑声进化的过程，一直到玩笑的最原始阶段－－或者，更精确地说，找到了能使灵长类动物发笑的最原始手段。

那种手段并不比松饼笑话更加好笑，没有什么令人感到惊奇的，至少对于研究者们来说是这样的。他们发现了一些被柏拉图、亚里斯多德、霍布斯、康德、叔本华和弗洛伊德等许多思想家忽视了的事情，他们对笑声进行研究的出发点错了，试图在通过解释幽默的基础上探究笑声的由来和本质。

我们偶尔会对一些有趣的事情感到惊奇，因而就笑了起来，但是大多数笑声与幽默没有太大的关系。笑声是群居动物本能的生存手段，并不是对于智慧做出的会心的反应。它不是为了玩笑，而是为了制造融洽的团体气氛。

当罗伯特 R.普洛文在 20 年前刚刚开始将神经学试验应用到对笑声的研究时，他就动员参加试验的人，到他位于巴尔的摩县内的马里兰大学试验室里观看“周六晚间直播”和乔治.卡尔林表演的一些逗笑节目。他们没有发出太多笑声。

这种类似于中国单口相声的美国语言类表演项目并没有取得预期效果。所以他走出了实验室，转向自然状态下的生活场所－－城市人行道，郊区购物商场－－仔细观察了数以千计的“笑声场景。”他发现 80％到 90％的笑声都直接来自于像“我知道了”或者“我会和你们这帮家伙再见面的”等日常用语。那些俏皮话引发的笑声并不比“你散发出一种已经好好锻炼过一番的味道”之类的话有什么特别效果。

“大多数引发笑声的对话，”普洛文教授在他 2000 年撰写的“笑声”一书中总结道，“都像电视上播放的那些由毫无天分的作家编写的冗长拖沓的搞笑剧本一样，没有什么过人之处。” 他发现听众中女性比男性笑得更多一些，几乎每句话结束时都会哈哈大笑。这通常是无意识的行动。

人们可以有意识地压抑笑声，但是很少有人能够逼迫自己做出一幅笑得很坦然的样子。“笑声是一种诚实的社交信号，因为这很难假装，”普洛文教授说。“我们每天都和一些强大的，古老的和原始的事情打交道。这是一种有关人类行为和动作的古老化石，能反映出所有人类或者所有哺乳动物的共同根源。

人类的哈哈笑声是由灵长类动物在相互搔痒和追逐嬉戏时所发出的有节奏的气喘声进

化而来的。来自于华盛顿州立大学的神经心理学专家潘克西普教授发现，老鼠在相互搔痒时会发出一种嘶嘶的超声波（没有专门的仪器，人耳是无法听到的），而且它们是如此喜欢这种感觉，以至于不停地相互搔痒。他和普洛文教授指出最初的玩笑－－即最早不需要身体接触就能逗人发笑的动作－－是假装搔痒。这和父母笑呵呵地晃动手指，假装要随时接触婴儿身体的动作没有什么区别。

潘克西普教授认为大脑中有可以引发笑声的远古神经单元，所以年幼的动物在一起游戏时都学着相互逗笑。笑声除了可以刺激大脑中的相应神经部位并产生一种身心愉悦的感觉外，也向其它动物传递出一种明确的信号，它们在玩耍，而不是在打架。

“最初的笑声进化成一种传递友好交往意图的信号，”潘克西普教授说。“像哺乳动物一样社群关系复杂的动物，需要一种正面的情感机制以造就一个能适应社群关系的大脑，并有效地融入到社群之中。” 人类从四个月开始会笑，随后从“三个火枪手”式的逗笑，发展到能够被更加复杂深奥的逗笑方式所感染（或者，在一些无法形容的情况下，被吉姆.卡里的电影逗得哈哈大笑）。

通过嘲笑行为怪异的人和侮辱外人获得的笑声，能够无情地加强群体的团结和自豪感。但是，在大多数情况下，笑声是一种微妙的社群润滑剂。这是一种交朋友的手段，也可以表明个体在群体中所处的地位。

让我们再回到刚才的松饼玩笑。去年，佛罗里达大学的心理学者利用这个玩笑，对该校仍未毕业的女生进行了一项表面上是研究他们消费习惯的试验。一些参加试验的学生被告知，少数参加者将会获得数量不菲的现金奖励，就像老板决定向表现良好的下属发红包一样。听完这个松饼玩笑，被分配充当下属的女生（其中一些对奖金一事毫不知情）明显比担任管理职务的女生笑得更厉害。但是这并不是仅仅因为那些充当下属的女生意在讨好或者操纵老板，接下来的试验说明了这一点。

这一次，每个女生都通过录像观看松饼玩笑，并被告知录像上讲笑话的人将会和她共同完成一项任务。除此之外，还向他们承诺被指定担任老板的人可能会用现金奖励她们。观看录像的女生，有时被指定担任老板，有时被指定充当下属，或者充当录像中讲笑话的人的帮手。当观看录像的女生担任老板的角色时，松饼玩笑未能让她怎么发笑。但是当她充当下属或者帮手时，尽管录像上的人并没有看到她，但她笑得却厉害多了。当你在团体中的地位比较低时，你需要所有能够找到的人成为你的同盟。虽然很明显，引你大笑的事物并不能马上给你带来任何好处。

“笑声是对你所在的处境做出的一种无意识的反应，而不是一种深思熟虑的策略，”和罗伊.保梅斯特以及内森.德沃共同进行这项试验的泰勒 F.斯蒂尔曼说。“当我向我那些还未毕业的学生讲这个松饼笑话时，他们哄堂大笑。”

斯蒂尔曼先生说他对这种笑声已经如此习以为常，以至于在一月份举行的一次会议期间，他一点都没有预料到会场上的反应，虽然他意识到本来应该能够想象到那种场面的。

“那是一个小型的会议，与会者大都是一些该领域最资深的研究专家，”他回忆说。“当他们听了我讲的松饼玩笑后，一个低年级的学生告诉我，会场上一片令人难堪的寂静。你可

以听到蟋蟀的声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60

我妈如蚁

●鲍尔吉·原野

我妈今年 72 岁，除了皱纹、白发之外，看不到衰老。她早晨跑步，穿专业田径训练鞋。我外甥阿斯汗恶搞，把钟点回拨两小时，她 3 点钟起床跑，回到家 4 点半。我爸问：“你昨天晚上干啥去啦？”以为她夜不归宿。

跑完步，她上香礼佛、熬奶茶、擦地、把煮过的羊肉再煮一下。我爸醒来，她给他沏红茶、冲燕麦炒面，回答我爸玄妙的提问：

“谢大脚到底是不是赵本山的小姨子？”

“海拉尔叔叔得的是什么病？”

“立春没有？”

阿斯汗醒来，提出更多的问题，关于洗澡、书包、鞋带儿等等。我妈应对这一切，用官员的话叫“从容应对”。自兹时起，到夜深关闭电视机，她为每一个人服务，从中总结规律，逐步完美。而她本人神采奕奕，像战场上的女兵一样谛听召唤。

但人老了，动作有些慢，手指也笨，她以勤补拙。我女儿鲍尔金娜有一条海盗式带亮钉的腰带，断折扔掉。按说扔应扔在垃圾桶里，她扔在窗台上。第二天，被奶奶用鹿皮缝好。

“哟!”女儿打量针脚，说，“奶奶，你应该考北京服装学院。”此院是鲍尔金娜就读之地。

就这样，我妈做完计划内的杂役，再寻觅计划外的事务完成之。当我媳妇把带观世音菩萨坠的金项链如勋章般给她戴上，作本命年礼物时，我妈欢喜不安。受人一粥一饭她且不安，况金银乎？

我妈像蚂蚁一样辛苦 70 多年，还在忙。别人坐看电视的时候，她站着；别人吃饭，她还站着。唤她坐是坐不下来的，人站着总能帮上别人一点忙。好像没人管自己的母亲叫蚂蚁，一般都讴歌为大山呀、江河什么的。我妈如蚁，没时间抬头看天，只在忙。

正月初六，我们从内蒙返回沈阳，走之前自语到车站买瓶水。这时我妈不见踪影，同时

我姐夫的鞋也不见了。

“姥姥把你鞋穿走了。”阿斯汗对他爸说。

“不可能。你爸一米八，姥姥能穿他鞋吗？”我媳妇对阿斯汗说。

我姐夫打开门，听，“你姥姥上来了。”

我妈穿一双大皮鞋上楼，手捧矿泉水。她怕我们买，连忙下楼了。为儿女的小事儿，我妈迅捷连鞋都来不及换。如果我妈是一只鸟，一定从窗户飞出飞入无数次，把所有好东西拿回来给自己的儿女，不管飞多远。

春节前，牧区的哥哥朝克巴特尔、姐姐阿拉它塔娜和妹妹哈萨塔娜每人肩上扛着羊，给我妈过本命年。他们请婶子上坐，献上礼物（不是羊，是缎子被面、红糖、毛衣和钞票），跪拜。阿拉它塔娜双手抚胸，唱一曲古老的民歌，其他人额头伏地。

“如果大雁还在的话

小雁才感到幸福

如果父母还在的话

儿女才感到幸福……”

这首歌很长，回环往复。跪地行礼的人都 50 多岁了，满面风霜。我妈扭过脸，泪水难禁。他们是我大伯的儿女，每个人自小都得到过婶子的抚育。我妈像一只在林中结网的蜘蛛，把四面八方的亲戚串联到一起，共同吸吮网上的露水。

我妈对我说：“其实我最喜欢的事儿是看小说，就是没时间。”

时间，成了一个 70 岁老太太的稀缺之物，以至于不怎么吃饭、不怎么睡觉，她把自己的心分成很多份给了别人，私享的一念是读书。我给她寄过一些杂志，她望而欣慕，夜深之后慢读，指沾唾沫掀书页。她说这声音好听。

家是碗，母亲是碗里的清水。人们只看到碗，看不见里边的清水。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2

我爱的人在火烧岛上

●叶细细

她是台湾女诗人张香华.第一次见到柏杨,是在他出狱不久.那回的饭局她去时颇犹豫,心想见这么个牙尖嘴利的人如何是好.

见面之后,却很意外,他整个人很精神,并没有想象中的刻薄.一顿饭后相隔两三个小时,柏杨已经派人把情书送到她手上.那时,他没有任何积蓄,在仓库里写作,除了他的文章,她对他的生活并不怎么了解.跟着感觉走,她很快嫁给他.

结婚时,他们有八条誓言约定,其中有一条是:“我们了解我们将来会老,所以,我们从结婚这一天,就培养专业之外的其他艺术兴趣,如书、如画、如音乐,使我们的生命永远充实灿烂。”并说:“我们虽然不能马上做得完美,但我们会耐心追求,永不沮丧,永不停止。”

的确,他们非常努力地经营着婚姻,因为觉得来之不易。她给他写过很多浪漫深情的诗歌。广为流传的《我爱的人在火烧岛上》被谱成歌曲传唱。而那首《单程票》的诗,也写得感动不已:“如果能为来生订座/请预购两张单程票/早早携我飞越三江五湖/纵横气海/到碧天的高处/到黄泉的幽冥/请不要遗漏我/不要让我久久地挣扎、等待。

她在诗里早为他预定了来生的单程票,在今生的日子里,他们依然努力打理着婚姻的琐碎与幸福。

生活中的柏杨自理能力很差,经常穿着不同的袜子出门;还会带着钥匙去开别人家的门;在家里,找钥匙、找眼镜、找图章之类的事情,更是一日数起,而她只能每天跟在柏杨身后“扫垃圾”,就像一只忙碌的白老鼠。

除过这些,还有更让她为之惊讶的事情不断发生.她与他结婚时,只知道他以前有过婚姻,并不知道他还有孩子.直到结婚十多年后,看见孩子写给他的信才知道.可是,她的解决方法不同一般的女人,只是在晚上睡觉时,不经意的提起,说:"我还知道你的秘密噢."她宽宥他保留的一切秘密,只说,知道越多越觉得他以前经历太坎坷,好心疼.

面对这样的女人,柏杨即使再挑剔,还能说什么呢?在事业上,他鼓励一向看淡名利的她出版诗集,他说:"你该把对诗的感情和知音交流."也是他的鼓励,她出版了自己的诗集,在诗坛上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白杨现在身体不好,著作都由张香华与外界交涉版权.本来并不热心交际的她,为了他开始四处奔波走动.如今,她守在病房里.期待他的病好转,最怕来探病的人当着他的面哭.

他们并不是彼此的原配,却相濡以沫至今.其实,一场婚姻的开始并不需要想的太清楚,太过理智和谁在一起都会不合适.重要的是在婚姻出现问题时,有一颗宽容与善待对方的心.这样,两个人相伴的路才会走得很长很长。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5

天涯华尔兹

●[美]保拉·麦克唐纳 〇王启国 编译

也许，有些事情本身就是一种奇迹。多年前，为了进行稀有野生动物的编目工作，我作为志愿者来到了中国的海南。从广州到海南的路途十分艰难，在历经辗转之后，我们到达了海南的一个小渔村。又累又饿的我们在路边的一个小屋前停了下来。

一个 80 多岁的老太太从屋里出来热情地招呼我们。饭菜上来后，我们不得不惊叹中国人的能力，尽管一无所有，他们还是能够“变出”各种菜肴。吃饭的时候，那老太太一直对我热情地笑，并用一把很特别的羽扇替我扇风，那种扇子我从未见过。屋子里除了一只旧手表，这把扇子差不多就是最值钱的东西了。于是我尽力不流露出对它的喜爱，因为按中国人通常的做法，凡是客人看上的，必慷慨赠送。

吃完饭我们并没有马上离开，而是决定凉快一会儿再走。老太太开始用结结巴巴的英语跟我们交谈，看得出来她已有几十年没说英语了。我们吃力地听着，渐渐地我们明白了她的话。她说我们是她 30 多年来第一次见到的外国人，我们的出现使她回忆起了往事。她的父亲曾是一名外交官，童年的她幸福快乐地生活着，并随父母到世界各地游玩。

有一次父母带她去香港参加一个聚会，那儿有很多英美宾客，舞池里俊男靓女伴着音乐在跳华尔兹，他们翩翩的舞姿令她沉醉。在她看来，这简直是天底下最美妙动人的情景。她相信，将来有一天自己也要像那些优雅的女人一样着华美衣衫，翩然而舞。

然而，她长大后，中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那儿不再有华尔兹，她的梦想也成了幻想。她婚后不久，就爆发了内战，兵荒马乱，烽烟四起。接着就是八年抗战和解放战争。因为种种原因，她在这个与世隔绝的荒野小村一住就是几十年，靠给过路人做饭和卖偶尔捕捉到的蛇和野兔为生。

她平静地讲述着她的故事，没有怨恨和痛斥，深深地俘获了我们的心。她记忆中的生活和她的现状有着天壤之别，但她的平静和安详告诉我们她好像没有一丝痛苦。

“有什么让你遗憾的吗?”我们小心翼翼地问。

“惟一的遗憾是，”她说，“没能学会跳华尔兹。”

她的回答令我们始料未及，无言以对。在接下来的沉默中，我隔着桌子紧紧握住她的手，轻轻地问她：“还想学华尔兹吗?就在这儿？”

笑容像花一样绽放在她那饱经风霜的脸上。

我们站起来，走近对方，屋子中间大约 5 英尺宽的泥土地面就是我们的舞池。我们摇摇晃晃地开始跳，我哼着施特劳斯的圆舞曲，不时踩到她的脚。但很快我们就跳得流畅自如了，我唱得更大声了。《蓝色多瑙河》的旋律在小屋中回荡。老太太宽松的裤子像旋转的裙子一样飘起来，她仿佛又恢复了往日的青春和美丽，而我则成了英俊潇洒的外国小伙，高大健壮，准备像王子一样把心爱的公主带走，远离这天涯尽头的荒凉海岛。

为了记住这难忘的时刻，我们合影留念。今天我们的合影还挂在我办公室的墙上。照片上，来自不同世界的我们紧握着对方的手，面带微笑。经过了那么多年的坎坷和磨难，老太太的精神需求早已超越了生活的苦难与艰辛。我虽然不知道她的名字，但天涯尽头的华尔兹让我明白了什么是真正的勇气和坚强，教我笑对生活中所有的挑战，令我终身难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8

书

●贝西西

买了两本书，一本是深红色的皮子，上面有细细的颗粒，很有质感。另一本则惨白着脸，有一个浑身黑色的小娃娃描了鲜红的眉，书的名字叫《魔法外套》。 单就外表而言，就很漂亮。

书于我而言有时像一栋建筑，一座城堡。上班，下班，晚上回到宿舍，是那种架子床，我铺天蓝色的床单，上面有一团一团的小白花，白色的墙壁有一半被油漆涂成墨绿色，在晚上一个 60 瓦的灯泡下泛着清冷的光，靠着墨绿色墙壁上的是占了半张床的书，那些书啊像一个又一个小小的房间，共同组成一座庞大的建筑，我闭着眼睛都能很准确地抽出它们中的任何一个。这一切看上去仿佛已是一幅很美的油画了，静谧而纯美，所有的一切仿佛都是为了书而存在的。我常常站在架子床前看过去，觉得异常美丽，那样的色彩使这半墙的书看起来更像一座建筑。

那时，我看斯特林堡的作品直到深夜，是筒子楼里睡得最晚的人。我对自己说，这是生命，那时斯特林堡是可以对我微笑的。这些书啊，曾伴我度过了多少个荒芜的夜晚，睡时额头抵着书角，腿搭在它们身上，竟也是幸福的。

现在我有了新家，搬家时只搬来一部分。有一天，回父母那里到二楼我的房间里，看到那些书落满灰尘地挤在一个书架上，突然有点心酸。一本一本地翻它们，有一本里还飘出一朵我剪的窗花来，想起那时看这些书的心情宛如这朵窗花一样轻灵，成长便这样忽的一下翻过去了。

那些书很多我已看不进去了，走时只挑了几本带走，剩下的书伴随着我那清冷的青春一起留在了这个房间里。门“砰”的一声关上了，我又想起在书里看过的一句话：青春是一部仓促的书，还未细看便已匆匆翻过。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6

施恩图报
●毛宽桥

2006 年夏天，在德国留学的中国青年杨立从波恩港出发，沿着莱茵河开始了他的自行车旅行。

一天，当他来到莱茵河沿岸的一座小镇投宿时，却被几名身着制服的警察拦住。德国国内的治安相当不错，几名警察对他也很客气，在仔细询问了他从哪里来之后，彬彬有礼地把他请到了警局。不明就里的杨立非常紧张向警察询问缘由，可是对方对情况也并不清楚，说是受一个叫做克里斯托的小镇之托来寻找他。

来到警局不久，杨立就接到从克里斯托打来的电话。在电话里，小镇镇长掩饰不住欣喜地告诉他，要他回克里斯托小镇领取 500 欧元的奖金和一枚荣誉市民奖章——这是小镇历来对拾金不昧者的奖励。

原来，两天前杨立路过克里斯托的时候，将捡到的一个装有几千元欧元现金和几张信用卡的皮夹送到了市政厅，连姓名都没有留下就悄悄离开了。这次镇长希望他回去，他当然是想都没想就推辞了。镇长问他为什么，他回答说，施恩不图报是我们中国的传统，自己如果接受那笔奖金和荣誉，反倒显得动机不纯。

镇长想了想，问杨立："你知道我们是怎样找到你的吗？"

杨立说不知道。镇长告诉他，在他离开后，镇上的人们立即开始打探这个善良的东方青年的下落。由于杨立在镇上只是稍作停留，镇上的人也只是听说他在沿莱茵河旅行，连具体的方向都不清楚。小镇的警局只好把对杨立相貌的拼图电传给上下游两岸的十多个城镇的警局，发动了百余名警力，这才把他找到。

听到两天来克里斯托小镇如此劳师动众地寻找自己，杨立很是感动，也很不理解：既然自己都已经离开，还有必要如此大费周折吗？如果不找的话，岂不是替失主省下了这笔钱吗？

镇长听到他的话之后，用英语说了句"东方式思维"，然后严肃地回答："施恩不图报，并不是你们中国人眼中简单的个人问题。可以说，你拒绝我们的请求，已经相当于在破坏我们的价值规则。那些奖励你可以不在乎，但你必须接受。因为那不仅仅是对你个人的认可，也是整个社会对每个善举的尊重。对善举的尊重，是我们每个公民的责任，也让我们有资格去劝勉更多的人施援向善。所以，我们才不能因为你的无私而放弃履行自己的责任。"

这番话颠覆了受中华传统熏陶的杨立对"施恩不图报"的理解，也让已经旅居德国近一年的他第一次真正认识到所谓的"德意志智慧"，还有这个民族近似古板的严谨和固执。最后，他终于答应回到了克里斯托，因为他明白自己实在辜负不起那份尊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3

诗三首

春天的想念

●月之暗面

谁偷走春天最初的一粒种子

冬日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匆忙而过

你在窗前前看着这一切

风里满是发梢的清香

清晨的雨水使许多花朵开放

也使一些花朵凋零

什么歌声可以驱散忧伤的轻雾

寂静的夜里我只想单纯的牵挂

爱情的道路因酒醉变得笔直

两颊绯红的光泽使心灵明亮

没有星光的夜晚

以此探寻无尽的远方

想念因距离而显得沉重

也因记忆而充满幸福

黄昏略过的刹那不经意地仰望

同一只侯鸟正飞过我们的身旁

黑天鹅

●（加拿大）迈克尔.布洛克

〇董继平 译

她的羽衣在冬天的阳光中闪烁

这黑天鹅飞向南方

白雪上空的一支黑箭

发于一张心形的弓

穿过空气哼着歌曲

她飞翔的音乐

安置鸣响着一个哀悼音符的冰柱

在空气的洁白中

她的飞翔是一个黑色创口

散步

●（圣卢西亚）瓦科特

〇陈之藩 译

人间万事，世间万物，

并无所谓爆炸。

只有衰竭，只有颓塌。

像艳丽的容颜逐渐失去了光泽，

像海边的泡沫快速地没入烟砂。

即使是爱情的炫目闪光，

也没有雷声与之俱下。

它的黯淡如潮湿了的岩石，

它的飘逝如没有声息的落花。

最后，所留下的是无穷的死寂，

如环绕在贝多芬耳边的死寂，

天，是天边际的聋，

地，是无尽期的哑。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5

生路

● 李 均

寒冷的北极也有温暖如春的季节。每年的 7 、8 月份，当我们正处于水深火热的酷夏时，北极地区的冰雪开始大规模融化，气温逐渐回升，出现短暂的绿草如茵的丰美景象。但随着气温的升高，同时也会使大量的蚊虫肆虐丛生。由于当地物种稀少，饥饿难耐的蚊虫们便飞到人们聚居的地方，吸食人们的血液以维持来之不易的生命。

许多初到这个地方的游客都会注意到这样一个现象，当地的印第安人对这些嗡嗡乱叫的蚊虫十分仁慈，从不轻易地伤害它们。即使被叮咬，也只是涂些药水了事。一次，一个游客从背包里掏出一瓶杀虫剂，还没有喷洒，便被一个印第安老人止住了。老人说，虽然这些虫子很烦人，但你却不知道，它们以后还要帮我们一个大忙呢。

原来，驯鹿是当地人过冬的主要肉质动物来源。可天气暖和的时候，大批的驯鹿便会自发成群结队地向低纬地区迁移，因为那里有大量的水草。如果没有人赶，它们是不愿意在严寒到来之前准时回来的。并且靠人力驱赶的作用也是微乎其微的。这时，平日里特别烦人的蚊虫的巨大威力便显示了出来。因为天气一冷，这些蚊虫便飞到暖和的低纬地区逃命。自然就会与驯鹿不期而遇。吸食血液的蚊虫是驯鹿无法抵御的天敌。抵御不了蚊虫的进攻，又无处躲藏，并且前边的气候还不适宜生存，于是就只能往回跑，这一跑就钻进了人们事先已经设好的包围圈里。

聪明的印第安人正是掌握住了自然界物物相扣的规律，才能在忍受一时痛苦中获得长久的食物和生存保障。眼前的得失不要时时挂在心上，长远的考虑才是智慧者的生存之道。也许，当我们放别人一条生路时，受益者也包括你自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5

生活的碎片
●唐 红

在我很小的时候，妈妈就对我说过“命运天定”的道理。她说：天神掌管着人们的命运线。有的人的线被放在风口，被风吹得左摇右晃，于是这些人就只有过飘摇动荡的生活；有的命运线被扯断了，于是就有了红颜薄命、英年早逝；有的人的命运线刚开始交在一起，马上又分开了，于是总有那么一些人与自己的幸福擦肩而过……而我的命运线被天神放在了一个小角落里，那里没有风吹，没有雨蚀，所以我注定要平安、幸福一辈子。对妈妈的这番话，我一直深信不疑。

从此，在我的成长过程中，无论遇到什么，我都对自己说：我会幸福的。于是我乐观，我自信。朋友常羡慕我的好运气。我不由得审视自己：我真的比她们幸运？从来没有遇到过挫折、困难吗？答案当然是否定的。我和她们一样拥有快乐，但也偶尔遭遇不幸。

我之所以看起来比她们幸福，只是因为她们缩小了自己的快乐，夸大了自己的痛苦，我却夸大了自己的快乐，缩小了自己的痛苦而已。因为我一直相信自己会幸福的，我更多地关注自己的快乐，悲伤也就被淡忘了。

这是我迄今为止懂得的最有价值的道理之一。只要你心中坚信自己注定是幸福的，就能真正地获得幸福。

曾经爱过一个人。爱的人知道，被爱的人不知道。

爱着的时候，整天鬼迷心窍地琢磨着他，他偶然的一个动作、一个眼神、一句话都会令我颤抖、欢喜、忧伤、沮丧。心里有时湿湿的，暖暖的，像饱满的河水；可有时又空落落的，像干枯的河床。在这纯粹的臆想里，爱是自己的。知道这爱的是自己，回忆这爱的还是自己。

一直以为这样的爱很悲伤。

多年以后，当那段隐痛渐渐远去时，才发现自己的内心已坚强了许多。那个曾经爱过的人，毫无商量地啃噬着我的平静，给我的心灵刻上了印记。有过苦涩爱情的心灵，就像一个破败的季节，永远错过了完善的时刻。但没有经历过这种爱情的人生，我认为是不完整的。爱情之所以是爱情，就因为它不能遗忘——我们必须在隐痛的爱中成长、成熟。

不知什么时候形成了那么一种习惯，心情抑郁时便会独自一人去屋外的小树林散步。满目的葱绿，满耳的宁静，可以让一切烦恼自自然然地消失殆尽。

偶然的一个春天的早晨，在林间独步时，一片树叶轻盈地从我的发际间飘落下来，结果来看，是好碧绿的一片，心头便掠过一丝惊惧：一片葱绿的树叶，竟然会在春天陨落！但抬头，映入眼帘的仍是一片充满生机的绿，春天并没有因为一片树叶的陨落而失色。

人的生活就如这树林的春天一样。花的凋零，叶的陨落，甚至枝的断折都是在所难免的，但春天依然如故，它仍会给人满目的葱绿，满耳的宁静。春天不会因此而减色，更不会因此

而消失。

一片树叶完全可以在春来之时陨落，但请记住，凋落的仅是一片树叶，决不是整个春天。

——摘自《读者》2007年第14期P33

山坡羊·日月人

●马 凯

红日

拔白破夜，

吐红化雪，

云开雾散春晖泻。

煦相接，

绿相偕，

东来紫气盈川岳。

最是光明洒无界。

升，

也烨烨；

落，

也烨烨。

明月

星空银厦，

粼波倒塔，

小桥倩影谁描画？

皓无暇，

素无华，

悄悄来去静无价。

只把清辉留天下。

来，

无牵挂；

去，

无牵挂。

自在人

胸中有海，

眼底无碍，

呼吸宇宙通天脉。

伴春来，

润花开，

只为山河添新彩。

试问安能常自在？

名，

也身外；

利，

也身外。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1

伞在哪里

〇廖 恒编译

一个夏天，干旱威胁着小镇上所有农作物的生命。在一个炎热的星期六，镇里的牧师告诉所有来做礼拜的群众：“除了祈求下雨外，没有任何办法能救我们。现在请大家都回家起到，下周末回到教堂做礼拜时，做好感谢上天为我们普降甘霖的准备。”

所有的人都按牧师说的做了。周末他们来到教堂，牧师一看到他们就勃然大怒：“今天我们都不能做礼拜了。你们根本就不相信今天会下雨。”

所有人都反驳道：“我们都祈求上帝了，我们相信今天会下雨。”

“你们相信？”牧师回答，“那你们的伞在哪里？”

很多人心中都有自己的梦想，但他们都不为自己的梦想的实现作任何准备，更不用说为之奋斗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7

仁慈的忽视

● 柴 静

一

在杭州，我们去做艺校学生陪酒的事件，杭州文化局的局长是个四十多岁的人，不防范，也不殷勤，就说句让手下人安排，要联络谁，采访就是。

做媒体时间长了底线很低，能这样就已经很好。

采访完聊几句。

座上有人说：“杭州这么有优势，应该弄点新的政策，吸引点儿有名的文化人到杭州来”

他说“贾平凹在西安，池莉在武汉，王安忆在上海…搬到这儿来根都断了”

“在哪儿不是写啊？”

他一笑，说：“我对文化人有个看法，就是让人家休养生息”

“总得干点什么吧？”

他说“不要去打扰他们，文化自己会长出来的”

二

温家宝去看钱学森，谈到科研创新。

钱学森说：“你说的我都很赞成，但有一点，我们的大学教育为什么培养不出杰出的人才？”

然后他说了句很含蓄的话，“应该让学科学的学点艺术，一个有科学创新能力的人，应该有艺术素养。”

其实也就是说，不要工具型人格。

问题是-----学点艺术是不是就能解决问题？

陈丹青说过“艺术是什么？艺术在一些官员看来就是唱歌跳舞，而不是真正的思想，精神和价值观，所以即使是一些人文艺术类的知识分子也很容易自甘为工具”

工具是只会服从，而不会创新的。

所以,"艺术素养的背后，其实是独立人格和自由思想”。

这样的人格，需要的不是刻意培养，而是不去干预。

温总理在与文艺界的座谈会上谈到了与钱学森之间这个故事，说了这段话，

“无论是提高学术水平和艺术表现力，还是判断学术上的是非得失和艺术的优劣高下，都不能靠行政命令，而要靠艰苦的学术探索、艺术实践和民主讨论，最终由实践、历史和人民来检验和评判。”

三

法国大革命前夜的时候，路易十六问一个自然法则决定论者“我要做什么才能让我的国家繁荣？”

“LAISSEZ FAIRE ,LAISSEZ PASSER."

这句话被译作"自由放任”。

我把它叫做“仁慈的忽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7

让恨像花儿一样

●汤红霞

她曾经是一个美丽健康的小女孩。她有一双灵巧的手，会画画，会弹钢琴，人人都说她是个小天使。

11 岁的时候，她的父母离异了，她分给了父亲。继母是个恶毒的女人，对她非打即骂。她吃不饱穿不暖，满身伤痕，还要担负粗重的家务。即便是这样忍气吞声，她的灾难还是来了。一天夜里，丧心病狂的继母挥刀砍下了她的右手。她的人生从此残缺不全。

小小的她，第一次懂得了什么叫仇恨。继母被关进牢中服刑，母亲流着泪将她接到了自己身边。

从一个正常人到残疾人，其中所经历的身心痛苦不言而喻。她的右臂成了一根**，只能一切重新从左手学起。穿衣，吃饭，写字，游泳，骑自行车，每学一样都像在刀尖上舞蹈，是血与泪的交织。而每一次血泪和疼痛，都会让她对继母的仇恨更深一层。

有些戏剧化的是，不久花心的父亲又离婚再娶了，那个恶毒女人和父亲所生的小男孩，也和当初的她一样有了同样恶毒的继母。小男孩不仅受到她所受过的苦，还遭尽外人歧视，甚至连读书的机会都没有。他成长得比她更为凄惨。

报应，这就是报应。母亲咬着牙说。

她却沉默了，显得心事重重。让她的母亲所不能理解的是，从那后她竟然经常往小男孩那儿跑，偷偷给他送去好吃的，还把自己的零用钱给他。母亲拦都拦不住。

时光飞逝。高考的时候她以 609 分的高分考入大学，学费无着。但因为她的特殊身份以及自强自立，引起了电视台的关注，电视台为她募得了两万元。念四年大学，两万元已算拮据，她却做出了一个惊人之举———将募款拿出一半分给了小男孩。

媒体一片哗然。记者采访她为什么要这么做时，她说，一报还一报，那年他才一岁多，一切都不关他的事，他是无辜的。她还说，以后自己辛苦一点没关系，但他 8 岁了，应该上学了。她最后的一句话更是掷地有声，她说她大学毕业后，如果那个恶毒女人还没出狱，她将会全力供他上学。

这个善良的女孩名叫左小萃，来自四川双流县。她的事迹使牢狱中的女人愧疚忏悔，也使千千万万的电视观众感动和反思。她的深明大义，让我们在这个残酷的故事里，突然间峰回路转看到了人性的光辉与美好。

很多时候，面对仇恨我们总是把它当种子一样种在心里，一代一代，无休无止，报复他人的同时也伤害了自己。其实应该一人做事一人当，不牵连，不波及，让仇恨像花儿一样开在哪里便谢在哪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1

穷人

●〔美〕威廉-T.沃尔曼　○谭瀛洲 编注

当今英语世界最有影响力的作家中，1959 年出生的美国作家沃尔曼是比较有分量的一位。他长期以来一直在关注社会的边缘人群，从 20 世纪的八九十年代，在圣弗朗西斯科追踪调查城市的风月场，到后来从阿富汗和萨拉热窝战火中的报道，以数十年的生活体验为基础，写出了多部小说及纪实作品，都以充满现实隐喻的厚重叙述著称。其作品曾多次获得美国各种文学奖包括 1989 的怀丁作家奖和 1998 年的西瓦•顿波尔奖。尤其是反映了俄罗斯与德国的 20 世纪史的小说《欧洲中心》，更为他赢得了美国 2005 年的国家图书奖。

在完成了研究暴力史的一部巨著、长达 7 卷的《起伏》之后，沃尔虽的关注点转移到了"贫困"上。从 2001 年 9 月开始，他环游世界各地，采访了数百名贫困者，问了他们同一个问题:"你为什么会贫穷呢？"答案是各种各样的:

"我想这和爱钱有很大关系。这并不是要责怪任何人，我认为很多人之所以贫闲，是因为他们愿意那样。"

"穷人没有足够的钱上学。"

"金钱自有金钱的归宿。"

"我命中注定要贫穷。"最后一种答案是他得到最多的答案。因为前世造了孽，今生今世要遭报应；因为过

去做过坏事，这是命运的惩罚……

说是宗教信仰也好，说是荒诞迷信也罢，这就是贫困人群对自身处境的认知。有一位乞丐甚至回答说自己并不穷，因为还有足够买醉的几文钱。

该如何形容这种状况呢？麻木？愚昧？不思进取？自甘堕落？令人震撼的不仅是贫困这种物质状态，更是贫困者看待贫困的态度。有评论者回顾沃尔曼对暴力的研究，说了一句话:"穷人的存在，被沃尔曼视为另外一种暴力，贫困会把人折磨得痛不欲生……"

要回答"你为什么贫困"这个问题，首先要解决的一个问题应该是:如何判定一个人是"贫

穷"还是"富有"，或者居于二者之间，按沃尔曼的形容，算是"中等"。

每个国家和地区对于贫困的划分标准不尽相同，可以想见，非洲难民区和欧美大都市对于"贫困"的判定标准相差甚远。联合国对于"贫困"是这样定义的:

"贫困:由于持续或者长时间缺乏资源、能力、机遇、安全和必要的权利，无法享用到适当标准的生活和其他民事、文化、经济、政治、社会权益的人类生活状况。"

这个定义还是比较笼统的。什么样的状态称得上"适当的"？其他的那些"权益"具体又是指什么呢？在这个定义的基础上，联合国也试图进一步描述贫困的具体表现形式:寿命短、文盲、受排斥、缺乏物资财产等。

只是这些描述，给人留下的印象难免是泛泛的，不过，"中等富有的人"和"富人"在日常生活中也不愿多想"贫困"究竟是怎样一种境况吧？安乐和富足是人本能的追求，谁愿意离开舒适的家庭、体面的办公室，去细看阳光照不到的角落呢？

沃尔曼看了一个又一个贫困的人，并且把他们的故事，连同 100 多张富有震撼力的黑白照片，带回到并不贫困的世界，写成了《穷人》一书。

此书即由一个个贫困者的小故事组成，故事与故事之间时常相互缠绕在一起，形成一种节奏上的回旋，给"贫困"的主题添上一种困顿与迷惘的色彩。全书分为 5 个部分，每一部分有 7 章，各自从不同的角度来探索主题。

第一部分是充满细节的人生故事，一个人接一个人的，或者是几个人的故事交叠在一起。泰国的女洗衣工、俄罗斯的乞丐、日本的妓女、乌克兰核泄漏事故的受害者、美国加州沃尔曼自家住宅外面的流浪者……各有各的故事组成了贫困者的众生相。

在泰国，一位经常酗酒的母亲，非常肯定地告诉沃尔曼，她遭受的贫困是对她和 10 岁女儿的惩罚，因为她的前生曾经造孽。而今生的贫困使她坚信，前生的罪过仅仅是因为曾经的富有；一位出生在西伯利亚的俄罗斯乞丐将自己的不幸归结到蜱螯伤和 50 年前一个吉普赛人的诅咒；一位无家可归的阿富汗寡妇，被流放到一个"受人敬重的"、却永远不见天日的黑暗之中；两位突然失业的日本工薪族，现在寄生的地方，是京都一座桥下的蓝色油布搭就的棚屋；还有，最令人不能忘怀的，是无精打采、忍饥挨饿的乞丐女孩空洞的眼神凝望着曼谷中央火车站的台阶，对于沃尔曼的提问，她们的反应竟然是"我认为我很富有"。很多穷人都有一种信仰系统，这让他们坦然接受贫困的现实；另外一些人则对他们的命运愤懑不平。"东京的一位老人，坐在人行道上看漫画书浑身臊臭难闻"。作者向他提那个一成不变的问题:你为什么会贫穷？那位日本老人一下子将漫画书扔在地上，大声叫道:"都是我的错!不需要其他任何人负责!"

沃尔曼把这些故事分成了这样几类:藏匿、残疾、令人生厌、易遭意外、无依无靠、痛苦、麻木和无人理会。其中，病痛、麻木、依赖、易遭意外、无人理会，这些状况都还是显而易见的，也比较容易为"富人"，乃至"中等富有的人"所接受，并施以同情和援助；他们对贫困者的疏远和视而不见，甚至于索性漠视他们的存在，才是贫困这一现象以及挣扎于其中的庞大的人群最难堪、最危险、最应当引人关注的一面。

要消除任何一种社会痛疾或个人困境，第一步首先应该是正视问题的存在，让种种棘手之处从"不可见"变得"可见"起来。

《穷人》出版后，的确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关注。沃尔曼的调查访谈向读者剖析袒露的不仅仅是贫困现象的存在、贫困人群的卑微与哀愁，更重要的一点，是坦然承认自身作为一个并不贫困的人，在面对贫闲时的心理状态。可以想见，他在调查访谈贫困人群的时候，也难以回避指向自己的一个问题:"为什么贫困的是他们，而不是我？"

尽管如此，他并没有强扮出虚伪的负疚感。有评论者指出:虽然他从来没有经历过贫困，但他对此根本没有负罪之感，有的只是感激之情。他是在实话实说，不管这让我们感觉如何不舒服，也不管在多大程度上暴露了我们的逃避和自欺。

不仅如此，沃尔曼并不避讳他在访谈中看到的贫困者自身的种种缺点，怨天尤人、欺骗、冷漠、自暴自弃、暴力、迷信等等。这些粗陋的性格或行为，与同样存布于贫闲者身上的闪亮、平和、乐观、友好互助等等交织在一起构成了贫困世界百味杂陈的真实人生。

美国和其他国家都有过歌颂贫困者优美情操、朴素生活的文学作品，其中不乏佳作。沃尔曼秉承了切实体验、亲身交流的采写传统，然而他写出的作品与以往的经典著作不同。选择袒露这些人的缺点，并且毫不回避自己作为一个外来者、并不贫困的身份，从这一角度来观察、报道这些缺点，是需要很大勇气的。沃尔曼选择这样做，有他自己的理由:

"我并不是有意暴露人们的缺点。那些人和我是平等的——不是财富方面，而是在道德和精神层面——我想通过这种方式来帮助他们，告诉人们他们是不公正制度的牺牲品，他们无法掌控自己的生活。"

尽管如此，人言如潮，评论界以及社会各界已经出现了对沃尔曼所作所为的道德上的抨击，《纽约时报》3 月 18 日的署名评论文章写道:

"环游世界向穷人发问‘你们为什么贫困'？与环游世界问正在遭受痛苦的人们‘你们为什么痛苦'？或者问饥渴难耐的人‘你们为什么饥渴'？有什么不同吗？难道这是一个严肃的、合法的质询吗？或者，这能使一个居高临下的虚伪的自我中心主义者，暴露出他可能更适合行为艺术吗？"

"沃尔曼的采访对象回答这种问题的方式，与大多数正在遭受痛苦的人解释为什么会痛苦，并没有什么两样。那是命运，是运气不好，是惩罚等等。难道那些正在为生存而挣扎，但既不是政治家，也不是经济学家的普通人还能有其他不同的回答方式吗？"

严格来讲，这些质疑或者指责都不是毫无道理的。然而沃尔曼的社会身份是一个作家，他的责任在于引领大众看到我们看不到或不愿看到的生活现实，而不是改变这一现实。沃尔曼自己也说，《穷人》并不是一剂救世的良药，能够教导人们该做什么，该如何做，毋宁说它是一面镜子，照见了不为人知的一个又一个阴霾的角落:"我只想说，其他人的苦难触动了我，我觉得我有责任，毫不犹豫地将它们记录下来。"

几年前，印度一位很受人尊敬的评论家曾写道:南亚的中产阶级戴上墨镜，故意对这个国家十亿灵魂的惊人贫困视而不见。对于频频获奖的美国作家威廉·T.沃尔曼来说，世界各地的富人们，为了躲避全球范围的穷人，正在关闭一道钢铁大门，然而，这么做的后果反而会使他们处于危险之中。

沃尔虽明确希望这部耐人寻味的新书，不仅会使富人和穷人之间的大门继续敞开，还能让读者了解到我们人类同伴的尊严、骄傲、痛苦，以及在艰苦抗争时的达观心态所蕴含的巨大能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8

清河悲剧

●马金瑜

张福祥

奶牛在窗户后面哞哞叫了几声，媳妇赶紧爬起来，掂上桶去挤奶，还不到五点，张福祥也坐起来，开始穿衣服。媳妇说，这么早，你再睡会呗。

张福祥闷着头穿鞋，说，你快点挤，完事我帮你送奶站去，你给别人家送奶得快点。

从去年到新钢厂上班开始，早上六点出门，六点半要到钢厂开会，开半小时，干活干一天，晚上八九点进家还算好，经常是十点十一点。进门说句：“我的妈呀，今天又炼了七炉，累疲了……”媳妇听着话还没落音，人已经趴床上睡着了，饭还没填一口。早晨六点就又跑了。

昨晚上，媳妇专门买了两块钱的猪肉肥膘，买了斤蒜薹，蒜薹降到一块了，总算可以吃点菜。前段老吃咸大头菜，一块钱一大疙瘩，下饭，就是口渴，老喝水。菜炒好，张福祥吃了一碗饭，喘口气，哗哗又扒拉下一碗，媳妇说，今天咋这么能吃呢？他说，嗯哪，你炒的菜好吃。

两口子多久没吃过肉了，他们自己也想不起来了。

张福祥每天用铝饭盒带些生米，自家的米不要钱，又自己捣鼓着把豆腐切好，一块钱的豆腐，够吃两顿。油，盐，酱油，葱，都和豆腐拌到一起，搁大陶瓷缸子里。用媳妇原来买菜的筐子，把这些吃的都装上，挂自行车把手上。干活的时候，瞅钢锭火候差不多了，饭盒添上水蒸米饭，大陶瓷缸子添上水炖豆腐，就是一顿中饭。豆角便宜了，就带豆角，茄子便宜了，就带茄子。媳妇知道，那里干活的人，也没人能笑话谁，谁家条件稍好点都不会去吃那个苦。

老康

张福祥骑车往厂子走，经常能碰上老康、左连江（音）、周永伟（音）他们几个。老康是他介绍去的，干了两年了，家里比他还稀松，三个闺女，两个老人，媳妇靠打零工，碰上能挣个两三百，做电话线，做皮鞋，到处找活干。

老康原来去建筑工地当小工，扛水泥，拉沙子，搬砖块，老哥俩很少能碰上，碰上了，张福祥递根烟，老康点上，抽得特别香。老康媳妇说，老康现在烟都不买了，三个闺女上学，老人买药，哪还敢买烟抽。

老康干活老实，舍得下力气，工地上人缘好，就是老结不上账，工资老拖着。

张福祥那会还在老钢厂干活，一月才开支 400 多块钱，儿子上大学一月生活费就得 500，实在没法，就想着去蹬倒骑驴（三轮车）拉人，人家都说一月能挣 600 多块钱。

买三轮车、装架子拾掇好，花了 600 多元，办证要花 300 元，他没舍得。还没挣 600 元，城管已经在到处抓没证的，张福祥胆子小，就回家猫着。新厂子建好了，还在招人，张福祥又回了厂里，活比过去多了，工资加奖金能开到 1300 元，每月 8 号准时开支，他就把老康也介绍来干活。他对老康说，只要身体好，勤快，班长就要，让看上一两天，就跟着干开了。

老康比他话少，也和他一样带饭。有时候，老康只带点咸菜丝，要不带个咸蛋，老康爱吃鱼，从来舍不得买，还是去年过年，厂里发了几斤鱼，老康高兴得使劲对张福祥说："发鱼了，嘿嘿，发鱼了。"

"小河南"

休息了，张福祥总给老康递烟抽。烟是清河最便宜的，两块五一盒，"小河南"就开他们的玩笑："你们是不是又叫媳妇'倒挂'了，钱都掏干净了？"

老康光是嘿嘿笑两声，张福祥就说"小河南"："你是不又想媳妇了？"

一个班干活的人"哄"地就笑开了，"小河南"就不吱声了。

"小河南"是河南人，到处打零工，媳妇前年跑了，他一个人在钢厂附近租了个小房，自个给自个做饭吃，衣服经常脏得不行，大家也都看着他可怜，所以他开玩笑，谁也不跟他计较。

班里还有好几个没结婚的年轻人，住在王家沟的小伙子李径羽（音）来钢厂时间不长，但是工资比在外面打零工强，住在电嘴子的谭玉祥（音）离他家近，老顺道回家，知道他现在终于说上媳妇了，订了婚，下个月就结婚了，一抽烟就说，啥时候请班上的人吃喜糖，李径羽不好意思，光咧着嘴笑，羞得手都没地方放。

小冯

有一次在旧货市场张福祥碰见了一个班上干活的小冯，也来买厚衣服，张福祥问小冯，媳妇找着工作没有，小冯说打零工呢，两个人都叹气。

小冯带着媳妇从山东来打工，本来把孩子带过来了，两个人都要干活，只好把孩子又送回老家去。他们租了一间小平房，带个巴掌大的小院子，50 块钱一月。这两个人花钱特别细，菜都买得很少，有时候就买几根大葱，邻居老太太有时候从菜园里掐把韭菜，摘几根香菜，送给他们。老太太对小冯说，你要攒钱啊，小冯张开五个指头，说："大娘，我一月给家寄 500。"

老太太总觉得小两口太可怜，租的小屋子只有一张床，一个柜子，他们只买了一个小煤气罐、锅和碗。有时候，老太太在屋头晒太阳，就看见小两口牵着手出来，虽然衣服都旧旧的，两个人都收拾得干干净净的。老太太问，你们干啥去？

小冯说，给媳妇找活去。

后来钢厂里别的车间要临时工，媳妇总算也上班了。两个人一直没有买自行车，天天都走着去，走着回，有时候小冯回来得很晚，老太太遇见他，说："回来啦！"

小冯"嗯"一声，说话都软软的没力气。

终点

2007 年 4 月 18 日 7 时 45 分。

一个装有约 30 吨钢水的钢包在吊运至铸锭台车上方两三米高度时，突然发生滑落倾覆，钢包倒向车间交接班室，钢水涌入室内，32 名职工当场死亡，另有 6 名炉前作业人员受伤，其中 2 人重伤。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钢铁企业发生的最严重的恶性事件。

张福祥、老康、"小河南"、小冯……

不同的人在这一刻有了共同的终点。

在另一个班上的老王 58 岁了，那天刚好是晚班，躲过了。

老王说，出事以后，好些骨头都是拿编织袋装着去化验了，钢板里还有骨头渣，他还说班长刘安徽往窗户外面爬，上半个身子有些肉皮，还能辨认，里面还有锻长丁贵明、车间主任关大明……

张福祥的媳妇听着，懵懵的。

她已经很多年没有去过钢厂了，还是年轻的时候去过一次，张福祥那会还在老钢厂干活，她站在车间门口，我的妈呀，这都谁是谁啊，全都是脏脏的人，脸全是黑的，全都是一样的人。

她跟一个工人说了，这人大声喊，张福祥，你媳妇——找你！

好些人都停下来看她，远远的，一个黑黑的人从高处爬下来，走近了，朝她笑，露一口白牙，这才看出来是他，就一口牙白。

那天，她像做梦一样，被亲戚架着到了钢厂门口，没人让进。她老想着，张福祥那次在钢厂干活，腿上烫掉了一层皮，疼得直吸溜，还一瘸一瘸地到玉米地里帮她干活，还有张福祥总叨叨的话："儿子还有两年毕业，再干两年，老子就不干了，再不干了，说啥也不干了。"

三十多万的赔偿款发下来了，张福祥那天早晨骑去的自行车还在钢厂的院子里。张福祥的媳妇打发儿子去厂里把自行车骑回来。

儿子说："我不去。"

妈问："咋不去呢？……车胎还是你爸新换的。"

儿子说："我不去那个厂，我爸还在那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0

清福最难

● 南怀瑾

讲一个故事给大家听，明朝有一个人，每天半夜跪在庭院烧香拜天。这是中国的宗教——拜天，反正佛在天上，神、关公、观世音、耶稣、穆罕默德都在天上。管它西天、东天、南天、北天，都是天，所以他拜天，最划得来，只要一支香，每一个都拜到了。这人拜了三十年，非常诚恳。

有一夜感动了一位天神，站在他前面，一身发亮放光。还好，他没有吓倒，这个天神说：你天天夜里拜天，很诚恳，你要求什么快讲，我马上要走。这个人想了一会儿，说：我什么都不求，只想一辈子有饭吃，有衣服穿，不会穷，多几个钱可以一辈子游山玩水，没有病痛，无疾而终。这个天人听了说：哎唷，你求的这个，此乃上界神仙之福；你求人世间的功名富贵，要官做的大，财发的多，都可以答应你，但是上界神仙之清福，我没法子给你。

要说一个人一生不愁吃，不愁穿，有钱用，世界上好地方都逛遍，谁做得到？地位高了，忙得连听金刚经都没有时间，他那里有这个清福呢？所以，清福最难。由此看来，涅磐翻译成寂灭，虽然包含了清福的道理，但是在表面上看来，一般人不大容易接受。实际上涅磐是个境界，就是涅磐经里提出来的"常乐我净"的境界。也就是说，你找到了这个地方，永远不生不灭，就是心经上说的"不生不灭，不垢不净"，常乐，永远如此，是一个极乐的世界。那才是"我"，我们生命真正的"我"，不是我们这个几十年肉体，卵生、胎生、湿生、化生，会变去的我，那个真我才算净土，也就是涅磐的境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7

亲爱的妈妈

●克丽斯汀.古尔德 〇张 莉译

三十年后，我才最终体会到一直以来您是位怎么的母亲。虽然嘉娜刚刚十个月大，但我觉得，比起我自己逐渐长大成人、直到离开你们的几十年光阴，她出生以来这短短的时光却让我对您有了更多的了解。

我开始照料嘉娜的生活时，忍不住时时猜想，当初您究竟是如何做到这一切的。您抚育了我们三个，至今我仍能感受到一个小孩在我生活中掀起的狂波巨澜。我清楚，您为抚养我们付出的一切相比，我这些经历只不过是冰山一角，根本不值一提。

“有朝一日，你自己有了小孩，你就会学会牺牲。”在我成长的岁月中，您经常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对您来说，牺牲是必备的美德，是为人父母必须接受的一部分。可我当时却并不认同。我认为不仅没有必要做出牺牲，而且牺牲也不时髦，更毫无吸引力可言。

嗯，妈妈，现在我又能说些什么呢？我正在学会这一切。

近来，我开始将为母之道看成是踏入“真实生活”的第一步。我想，一直到嘉娜出生的那一刻，我才意识到在此之前我过的那种生活——相对来说轻松自由、无忧无虑，而且充裕、富足——并不是芸芸众生所过的生活——无论过去还是将来都是如此。如今，我自己也成为母亲，并且似乎自动获得了全球俱乐部的会员资格，这其中充满了诸多的限制、困难和不确定性，而且还很容易受伤，有时甚至还有解决不了的棘手难题。当然，俱乐部也有自己的好处。

每次嘉娜从午后小憩中醒来，她都会高高兴兴地看着我，还会冲着我绽开灿烂的笑靥。我也会微笑着看她，此时我感觉到，自己脸上浮现的笑容恰似您脸上的微笑，那还是我在多年以前的某个早晨醒来时。在您脸上看到的。又或者，假如嘉娜做了什么特别可爱的动作，每每我都会去看丈夫加利。我们俩相互交换的眼神仿佛记忆中坐在餐桌两端的您和爸爸的会心相视。那种眼神饱含着我至今才体会到的深情厚谊。

每当我紧紧拥着嘉娜，低头去看我放在她胸前的手，又或者在她熟睡时，为她轻轻掖好毯子，轻揉地抚摸她的脸颊时，我都会看到您的双手（那双辛勤持家、从容不迫而又能干体贴的手）在做着同样的动作。接着，我就会觉得，似乎此刻自己的手心里就握着您传递给我的母爱和安全感，现在，我又将这份厚爱传给了嘉娜。

前几天，嘉娜在我的臂弯中沉沉睡去。那天我肯定目不转睛地看了她有十五分钟到二十分钟。我一边看一边赞叹她黑色的秀发，柔滑的肌肤，还有她那在睡梦中动来动去的小红嘴唇，真是太完美了。一阵激动掠过我的全身，爱意、赞叹、关心、幸运以及更多的复杂情感

交织在一起，使我心潮澎湃。我突然记起了去年夏天我在您脸上看到了某种神情，那时嘉娜刚出生不久，我回到家中去探望你们。

我们一同坐在后院的秋千上。那是个非常可爱的早晨，树荫底下凉爽宜人，空气中还弥漫着您种满玫瑰的花园飘来的阵阵幽香。我怀里抱着嘉娜，秋千和缓的摇摆似乎让她感觉十分惬意。

然而，当时我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头天夜里我简直累坏了。嘉娜刚刚六个星期大，每隔几个小时她都要哭闹一次，而我呢，就像天底下所有刚刚当上妈妈的人一样，又是烦躁又是紧张，在给她喂奶的间歇里，我很难入睡。我变得爱发脾气，我感到厌倦，我对为人之母提不起一丝一毫的兴致。

我们就那样坐在秋千上说着话——或者说，是我讲您听。我把感受到的焦虑和失望一古脑儿地倾诉给您。可是忽然间，您伸过手来摸了摸我的头发。

“真是太美了，”您说，脸上还浮现出一丝奇怪的表情，“太阳这样照上去……我以前从未注意过你有这么多红得发亮的头发。”

我当时有些窘迫，而且由于还在想着其他的烦心事，所以只是耸了耸肩，对您的赞美置若罔闻。我不知道当时自己都说了些什么，但毫无疑问都是些简短的、不以为意的答复。我就这样一挥手，回绝了您的赞美。然而，事实上您的话打动了我。已经有很长时间没人注意到我身上真正美丽的地方了，我觉得快乐极了。

一直到今天，我才意识到原来那天您看着我的神情就是我现在几乎天天看着嘉娜的神情。这让我不由得浮想联翩：您在我身上还可能看到奇迹吗？就像我在嘉娜身上看到的那样。这种魔力在孩子们长大成人，离开家庭并为人父母之后还会继续存在吗？三十年后，我看着嘉娜的时候还会像今天这样再次感受到那种如潮涌动的爱意吗？

一想到这种爱，就简直令人心痛。这种感情太容易遭受伤害，也太脆弱。我很了解所有那些年复一年在父母和孩子中间出现的种种障碍、摩擦、误会，每日都会发生的冲突和斗争，在所难免的剥离以及最后时刻的自立门户。总有一天，小嘉娜也会逐渐长大，她也会像我一样，对来自母亲的试探性的爱的表白满不在乎。一想到这一点，我就心痛不已。

在最初的、强烈的爱的冲动之后，究竟发生了些什么呢？是丢失在一路走来的某处了吗，还是埋藏在了抚育孩子成长的日常生活中？又或者它其实一直都在那儿，只不过没有发出声音，也没有表白自己，直到，也许直到某个新生命诞生，直到她的母亲伸出手去触摸自己女儿的胎发。

对我而言，这不亚于一个真正的奇迹：母爱被再一次发现、重复，并一再地传承下去——就如同在我们的生活中，它从您的手中传给了我，又从我这里传给了嘉娜，也许从嘉娜那里还会传给她自己的儿女们。它本身就是一种馈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4

女人的幸福执行力
●温筱鸿

女人想要过好日子，关键在于要先投资口袋和脑袋。

当你拥有 5 个聪明脑袋及 5 个富足口袋后，不仅在职场和生活上美丽、聪明、自信快乐，更能成为别人眼中的惊叹号！

5 个聪明脑袋

思考的脑袋：运用简单的逻辑训练，快速积累脑袋的方法！

工作的脑袋：让自己被看见，在职场中展现智慧与能力！

爱美的脑袋：找到自己的美丽和自信，散发独特的风格！

精算的脑袋：生活的精算高手，创造最高报酬率！

消费的脑袋：有钱没钱，一样拥有自我品味！

5 个富足口袋

装满能力的口袋：把兴趣变能力，守住真实的幸福！

装满 EQ 的口袋：转个弯思考，创造成就自己、肯定对方的妙招！

装满人脉的口袋：收集三百六十行的通行证，整合超级人脉网络！

装满财富的口袋：爱上那感觉，让口袋越变越大！

装满幸福的口袋：先变成凤凰，再飞上枝头，享受无边的幸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5

宁静湿润的五月黄昏
●[瑞典]汉松・奥拉

这是一个宁静、湿润、夕阳笼罩下的五月黄昏。

朋友们坐在门庭上，观看暮色如何静静而温柔地降落在树上。

不远处，有一片圆形的山毛榉树林，浸泡在第一层浅绿色的明亮、甜美的稚嫩中。山毛榉中央是一片巨大的开阔地，从这里望去，隐约可见平原上稀疏的村落，它们像一幅精致的袖珍画，镶嵌在这翡翠的框里。

门敞开着，从客厅里飘来一阵讲述爱情的忧伤、沉重、充满痴狂恩念的钢琴曲。

在森林的树身间，一位衣衫褴楼的年轻姑娘在走动，她把掉落在地上的树枝捡到围兜里。她不时地直起身子，朝别墅张望，仿佛在聆听琴声，然后又俯身捡树枝。

当暮色变浓，村庄在音乐声中昏昏睡去，我想到许多生活从不去唤醒的沉睡着的乐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7

你睡哪儿

●刘 媛

法国男人浪漫，短暂的激情故事每天都要发生。如果有个陌生男人问你：喝咖啡吗？那么，他对你已经有了八成意思；如果他问你：今晚你睡哪儿？那么，他对你的意思已超过十成。别得意，这可是标准的色狼信号。不久前，我就遇到一次。

那天，我信步来到一家书店。绿色的门庭使初冬的阴郁不见踪迹，门前空地上摆着装满了旧书的书箱。推门走进店内，略带霉味的书气扑面而来。

一个老人坐在小小的收银台里。见我进门，他张开双臂开心地招呼。这么热情的店主并不多见，加上他年过九旬，这童话般的年纪更让我觉得亲切，所以我走过去和他拥抱，老人身上的油墨味儿马上冲进了我的鼻子。

老人用磕巴的中文说：“你好。”接着他向我介绍法国人的阅读习惯，告诉我读书对法国人的意义就像米饭对中国人一样。我觉得老人亲切而幽默，但在告别拥抱的时候他突然问了一句：“今天晚上你睡哪儿？”他的眼神很真挚，我有点呆，脑海里迅速响起一级警报。几乎是尴尬地，我离开了那家小书店。

没几天，来巴黎做模特的小严突然来电：你有没有能暂住的地方？她的信用卡已透支千元，手边仅有二十欧元。谁肯租房给一个身无分文的女孩呢？一筹莫展之际，我的朋友皮埃尔提议，让她去书店住两天吧。我立刻想起了那个老人，于是狠狠地敲了皮埃尔的头。皮埃尔说，去了就知道了。

我和皮埃尔带小严去那家小书店，收银台里的老人又伸出了双臂。皮埃尔说，老人非常善良，遇到来店里的人他都会问，今天晚上你睡哪儿？如果你没有地方住，他就会告诉你书店里有免费睡觉的地方。书店的楼上摆了床位，专门接济暂时无家可归的人。皮埃尔失眠的时候也爱来找他聊天。原来是这样啊，我更尴尬了。

小严在书店住了一周，最后通过老人认识了一个房东。从那之后，我们常去书店找老人侃大山，当然也常听到他问留学生们：今天晚上你睡哪儿？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5

孟子和小科员
●龙应台

傲慢

一九九九年七月，我正在筹划一趟单车旅行，带两个孩子去走莱茵河岸。五天单骑，一天二十公里，大概可以沿河百里。正在研究地图的时候，接到台北马英九市长的秘书来电，大意是说，因为马市长希望邀请龙教授回台出任台北市首任文化局长，“请龙老师把履历寄到台北。”

我记得自己当时不假思索地答复:“要履历？我又不跟你们求职,干嘛要寄履历给你们？需要认识我的话，去书店买我的书啊！”

没几天，接到马市长自己的越洋电话。从电话的交谈中，我知道，这个人，还真的读过那些没什么意思的书了。

又过了几个礼拜，接到市长贴身秘书的电话：市长将亲自到法兰克福来，晚上八点多到，“龙老师能不能到他下榻的酒店一谈？”

我也记得自己当时三分玩笑、七分认真地答复：“只有‘王’来见‘士’，哪有‘士’去见‘王’的道理？欢迎市长来我家一谈。”

于是市长风尘仆仆从台北飞到罗马，在罗马密集而繁琐的公务行程之后，只身与秘书一人，摆脱了记者团，悄悄飞到法兰克福机场，再从机场搭出租车，在德国的暗夜中寻找我离城二十里路乡下的家。

是在进入了政府的公务系统之后，在长达近四年的公务生涯每天工作十六小时的高压后，在受尽了政治的折磨和实务的历练之后，回想到当初的“跨星际”接触，我才认识到自己身上“知识分子的傲慢”是多么的不食人间烟火，多么的自视清高。

我不是个高傲的人；曾经有记者观察到，在签名售书的场合里，当我坐着为排队的读者签名时，如果年长的读者出现，我一定马上从座位上站起来，为他签名。但是面对代表“权势”的市长，却表现得如此傲慢，傲慢到不尽情理。于是在思索自己的思想和人格养成过程时，不禁自问：这种对权势的“傲慢”，究竟其来何自？

立正

从记忆深处第一个浮上来的，竟然是孟子。十三岁的时候读到“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虽然还不知道何谓富贵、威武和贫贱，也不懂“淫”、“屈”，和“移”，作为动词，里头有多少层次的意义，但是句子的斩钉截铁，以及那斩钉截铁的语言所释出的一种简单但绝对的力量，显然让年幼的我深深震动。高中时，读到《滕文公下二》的原文，才知道，孟子认为权倾一时、让王侯畏惧的强人都不是真正的“大丈夫”；真正顶天立地的君子品格，只有在富贵加以诱惑、威武加以震吓、贫贱加以压迫的情况之下，才测试得出来。

有一天，在乡下和几个同学在“民众服务社”打乒乓球。突然听见很大声的“立正”的命令。声音那样熟悉，原来是父亲，穿着一身整齐的警官制服，带着几个警察，向前来视察的分局长敬礼。我正要继续打球，球才举起，就看见父亲吓阻的眼神；立正在他身后的警员更是一个箭步过来，把我们几个穿着拖鞋短裤的初中生连推带拉排成一列，挺身站直，让我们举起右手抵着额头，做出军警的敬礼姿势。

不知为什么，我竟然觉得受到了此生未曾有的侮辱。晚上，十五岁的我拿出孟子《尽心篇》，走到父亲面前，说，“你看!”

孟子曰：“说大人，则藐之，勿视其巍巍然。堂高数仞，榱题数尺，我得志，弗为也；食前方丈，侍妾数百人，我得志，弗为也；般乐饮酒，驱骋田猎，后车千乘，我得志，弗为也。在彼者，皆我所不为也；在我者，皆古之制也，吾何畏彼哉？”

我想对他大叫的是，“你为什么要我们立正敬礼？你为什么不知道‘说大人必藐之’？那个分局长是什么咚咚，凭什么要我跟他立正敬礼？”

父亲正在一盏昏昏的灯下剪他的脚指甲，腿翘在一张竹凳上。他放下小剪刀，坐好，接过我的书，还真仔细地把古文吟哦了一遍，明白了我的抗议，把书还给我，说，“你把孟子最有名的那一章背来听听。”一眼瞄到弟弟正在一旁无所事事，说，“来，一起背。”

姊弟两个，一高一矮，就立在那破旧的警察宿舍昏昏的灯光下，开始背《告子下》：

舜发于畎亩之中，傅说举于版筑之间，胶鬲举于鱼盐之中，管夷吾举于士，孙叔敖举于海，百里奚举于市。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

背到这里，我嗫嗫诺诺背不下去了，比我会读书的弟弟一个人朗声继续：

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而后作；征于色，发于声，而后喻。入则无法家拂士，出则无敌国外患者，国恒亡。然后知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也。　　怎么“动心忍性”，

如何“生于忧患死于安乐”，我没有印象；但是“说大人必藐之，勿视其巍巍然”，倒在我心里深深印刻，不可磨灭。

在那一天，十五岁的我——不知道人世的艰辛，不知道生活的磨难，不知道自然法则的残酷，不知道人性的脆弱和黑暗；十五岁的我心中暗暗发誓：长大以后做什么都可以，但绝不做那必须向人立正敬礼的人，也不做那被别人立正敬礼的人。

等到后来读到《公孙丑下》孟子引述曾子“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义，吾何慊乎哉”而对齐王表达“士”与“王”分庭抗礼的独立位置时，我大概已经被孟子熏陶得差不多了。

独立

没想到自己在一九九九年真的去“做官”，进入了一个等级分明、令出必行的体系。我发现自己一方面做决策，发出指令，一方面努力在培养官员的独立意识，也就是说，当上位的决策者给出错误的指令时，做为下属的人，如何能够不盲从。下属对于上司，如何保持一种独立判断的能力？如何保持直指上司错误的勇气？在培养官员的独立意识上，我不放过任何一个教育的机会。

有一天，一份盖满了章的公文一路旅行到了我桌上。盖了那么多章，表示下面一串官员全同意了。仔细读，却看得我直皱眉头。原来这是市长室下来的公文。某月某日某经济园区落成，市长要去剪彩了。为了剪彩的风光，市长室的官员请文化局责成下属美术馆配合剪彩时段，在该园区办一个美术展，同时，请文化局安排开幕时现场表演节目。

不需多想，我在已经盖了好多“拟办”章的公文上，写下推翻一切的局长批示：

1.美术馆展览属艺术专业范围，自有其严格规定之专业流程，不宜配合市长剪彩“演出”。

2.文化局对市民负责，非市长幕僚。安排表演活动目的在培养市民美学则可，在“配合”市长剪彩则不可。以上事宜由新闻处幕僚单位出面作业较妥。

公文批好之后，再把科员、股长、专员、科长一路到主秘、副局长都请来局长室，拿着白纸黑字的批示跟同仁沟通观念：文化局是台北市的文化决策机构，独立行使职权，对市民负责，它不是市长的幕僚或“化妆师”。文化官员应该有这样的基本认识，从最微小处就不容许文化为政治服务，不容许文化局沦为市长的辅选活动局。官员本身有文化独立的意识，就可以避免将来的掌权者公私不分，职权滥用。

“以后市长室再来这种指令，比照办理。”

谈完后，同仁一一离去，主秘却不走，面有难色，欲言又止。我知道他有话要说。

他极坦诚地告诉我这孟子的学生：“局长，您的理念我完全了解，而且赞成，但是，能不能不要形诸文字，因为公文复阅，回流的一路上每一个官员都会读到，给市长室的人难堪，就是给市长难堪，不太好。官场还是有官场文化的。您还是让我去用电话表达比较好，原批

示可以擦掉。”

我默默看着这资深公务员大约足足两分钟之久，心中深深感动，他如此细致而诚恳地卫护一个“误闯”官场的人，怕她受伤害。思索片刻之后，我说，“明白你的细心，但是，如果不落文字，这一路上旧观念的公务员不会认识到文化行政独立的重要。有白纸黑字，才能让公务员严肃地对待这个问题吧，包括市长室的公务员。”

主秘无奈地拿着公文起身离去，“而且，”我说，“我有信心市长自己也会支持这个立场。”

我其实并不知道市长会怎么反应，但这是个很好的测试吧。当天晚上，跟市长通电话，我把这个批示原原本本道来。他静静听完，轻松地说，“对啊，本来就应该这样啊。这种观念是要建立的，很好。”然后开始谈别的公事。以后，文化局再也没有接到过类似的指令。

教训

不见得总是成功，但是我努力维持自己的独立，也要求属下官员培养独立意识。三年后，有这么一个下午，我在视察一个剧院工程时，看见工地上一排被拆卸一半的楼房露出一整面难看的墙壁；准备上油漆暂时遮丑的鹰架已经搭设完成。黄昏迟迟的阳光，刚好把鹰架那横七竖八的竹影，淡淡地，错错落落地，斜斜洒在那颓废斑驳的墙上。

我被那刹那间发现的美，惊呆了。站着不动，好像听见阳光在那墙上悠悠移动的声音。

从美的震撼中回过神来，我交代随行的高级官员：不要上油漆了。就请艺术家把阳光自然投射的鹰架的影子，淡淡地画在墙上，就是最美的公共艺术了。

高级官员说，马上办。

过了两个星期，我问专管公共艺术的承办人，那面墙做好了吗？

那是个讲话娇滴滴、十分腼腼的科员，大学毕业，管的事情庞大复杂。公共艺术牵涉到城市景观和艺术的环境。台湾任何一栋公共建筑工程款的百分之一，必须用在公共艺术上；当公共艺术被界定为艺术家与公共空间，尤其是与市民大众，之间的情感互动时，它的创作本身以及与市民对话的过程，就变成艺术作品的主体，处理起来非常繁复。

她说“还没”。又过了两周，仍是“还没”。过了一个月，仍是“还没”时，我准备发火了。把科长和科员请到面前，板着脸质问延宕原因。这个娇滴滴、十分腼腼的科员，轻声地说：

“局长，公共艺术，您不是说，‘公共’的意义就是，它必须来自艺术家的创作，而艺术家的创作还要经过一个和市民互动，得到市民响应、接受的过程。您不是说，过程比艺术品本身还重要。那一面墙，尽管只是划上一点影子，其实都是公共艺术的范畴，就应该经过那整个艺术家创作和市民互动的流程。局长说画什么，就画上去，可能违背了公共艺术的基本精神。我觉得不太妥。”

她静静地陈述。我静静地听。

那面墙，没有处理。

真的，除了孟子，小科员也给我上过课。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4

马蹄兰的告别
●林清玄

我在乡下度假，和几位可爱的小朋友在莺歌的尖山上放风筝，初春的东风吹得太猛，系在强韧钓鱼线上的风筝突然挣断了它的束缚，往更远的西边的山头飞去，它一直往高处往远处飞，飞离了我们痴望的视线。

那时已是黄昏，天边有多彩的云霞，那一只有各种色彩的蝴蝶风筝，在我们渺茫的视线里，恍惚飞进了彩霞之中。

“林大哥，那只风筝会飞到哪里呢？”小朋友问我。

“我不知道，你们以为它会飞到哪里？”

“我想它是飞到大海里了，因为大海最远。”一位小朋友说。

“不是，它一定飞到一朵最大的花里了，因为它是一只蝴蝶嘛！”另一位说。

“不是不是，它会飞到太空，然后在无始无终的太空里，永不消失，永不坠落。” 最后一位说。

然后我们就坐在山头上想着那只风筝，直到夕阳都落到群山的怀抱，我们才踏着山路，沿着愈来愈暗的小径，回到我临时的住处。我打开起居室的灯，发现我的桌子上平放着一张从台北打来的电报，上面写着我的一位好友已经过世了，第二天早上将为他举行追思礼拜。我跌坐在宽大的座椅上出神，落地窗外已经几乎全黑了，只能模糊的看到远方迷离的山头。

那一只我刚刚放着飞走的风筝，以及小朋友讨论风筝去处的言语像小灯一样，在我的心头一闪一闪，它是飞到大海里了，因为大海最远；它一定飞到最大的一朵花里了，因为它是一只蝴蝶嘛；或者它会飞到太空里，永不消失，永不坠落，于是我把电报小心的折好，放进上衣的口袋里。

朋友生前是一个沉默的人，他的消失也采取了沉默的方式，他事先一点也没有消失的预象，就在夜里读着一册书，扭熄了床头的小灯，就再也不醒了。好像是胡适说过“宁鸣而死，

不默而生”，但他采取的是另一条路：宁默而死，不鸣而生，因为他是那样的沉默，更让我感觉到他在春天里离去的忧伤。

夜里，我躺在床上读史坦贝克的小说《伊甸园东》，讨论的是旧约里的一个章节，该隐杀死了他的兄弟亚伯，他背着忧伤见到了上帝，上帝对他说：“你可以辖制罪。’你可以辖制，可是你不一定能辖制，因为伊甸园里，不一定全是纯美的世界。

我一夜未睡。清晨天刚亮的时候，我就起身了，开车去参加朋友的告别式。春天的早晨真是美丽的，微风从很远的地方飘送过来，我踩紧油门，让汽车穿在风里发出嗖嗖的声音，两边的路灯急速的往后退去，荷锄的农人正要下田，去耕耘他们的土地。

路过三峡，我远远地看见一个水池里开了一片又大又自的花，那些花笔直的从地里伸张出来，非常强烈的吸引了我。我把车子停下来，沿着种满水稻的田埂往田中的花走去，那些白花种在翠绿的稻田里，好像一则美丽的传说，让人说不出一种落寞的心情。

站在那一亩花田，我不知道那是什么花，雪白的花瓣只有一瓣，围成一个弧形，花心只是一根鹅黄色的蕊，从茎的中心伸出来。它的叶子是透明的翠绿，上面还停着一些尚未蒸发的露珠，美得触目惊心。

正在出神之际，来了一位农人，他到花田中剪花，准备去赶清晨的早市。我问他那是什么花？农人说是“马蹄兰”。仔细看，它们正像是奔波在尘世里答答的马蹄，可是它不真是马蹄，也没有回音。

“这花可以开多久？”我问农人。

“如果不去剪它，让它开在土地上，可以开个两三星期，如果剪下来，三天就谢了。”

“怎么差别那么大？”

“因为它是草茎的，而且长在水里，长在水里的植物一剪枝，活的时间都是很短的，人也是一样，不得其志就活不长了。”

农人和我蹲在花田谈了半天，一直到天完全亮了。我要向他买一束马蹄兰，他说：“我送给你吧！难得有人开车经过特别停下来看我的花田。”

我抱着一大把马蹄兰，它刚剪下来的茎还滴着生命的水珠，可是我知道，它的生命已经大部分被剪断了。它愈是显得那么娇艳清新，我的心愈是往下沉落。

朋友的告别式非常庄严隆重，到处摆满大大小小的白菊花，仍是沉默。我把一束马蹄兰轻轻放在遗照下面，就告别了出来，马蹄兰的幽静无语使我想起一段古话：“旋岗偃狱而常静，江河竞泣而不流，野马飘鼓而不动，日月历天而不周。”而生命呢？在沉静中却慢慢的往远处走去。它有时飞得不见踪影，像一只鼓风而去的风筝，有时又默默的被裁剪，像一朵在流着生命汁液的马蹄兰。

朋友，你走远了，我还能听到你的蹄声，在孤独的小径里响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0

绿蚂蚁做梦的地方

● 王书亚

写下这个题目，想起德国电影大师赫尔佐格的同名电影。在澳洲广袤的内陆，土著中的钉子户，用一个美丽的传说对抗矿业公司的开发。他们说，脚下是绿蚂蚁做梦的地方，如果惊醒它们，铺天盖地地出来，就会毁掉这里的生活。你可以理解为一种革命理论的暗示。那些像绿蚂蚁一样比尘土更低的人们，不要过分地惊动。我见过重庆的钉子户，也在堪培拉见过支搭帐篷的土著上访户，这些被惊醒的绿蚂蚁，在国会外的空地上安营扎寨，一住就是几十年。

《箴言书》说，“蚂蚁没有元帅，没有君王”，但不等于没有梦想。很多年前，我读到一位台湾诗人的《蚂蚁蚂蚁》，心中暗自喟叹。以后张楚将它大事宣扬地唱了出来。那时我就和《末代独裁》中的苏格兰医生尼古拉斯一样，刚从大学毕业，怀着蚂蚁的梦想，在街头和朋友一起唱这首歌。其实这电影不是关于君王，而是关于蚂蚁。在某一类世界，你不是君王就是蚁民，好像好莱坞的动画大片《蚁兵正传》，以蚂蚁的世界来表现对独裁的反抗。

苏格兰是长老教会根深蒂固的地方，今天的我会觉得，活在缺乏道德感的时代，是多么可怜。但对当时的尼古拉斯，循规蹈矩的世界，就等于对个人梦想的死刑宣判。影片开始，一群毕业男女一路狂奔，脱去毕业礼服，跳入水中。尼古拉斯和父母道晚安后，躺在床上歇斯底里地叫喊。他起身转动地球仪，说转到哪里我就去哪里。结果转到加拿大。可如果能去加拿大，为什么不能待在苏格兰。尼古拉斯要的是另一个世界，另一个梦想。于是他继续转到他想要的地方，一个像乌托邦的地名，叫乌干达。

如果这部电影是描写乌干达军事独裁者阿明，它远没有 1974 年那部纪录片精彩。我手里有欧洲标准公司几年前修复的版本。当时阿明邀请一位法国导演，希望向全世界展现他亲和的一面。阿明耐心对着镜头解释军队的操练，颇浪漫地在自然保护区行舟，声称大象是自由的象征，甚至破例让导演拍摄一次完整的内阁会议。结果这位纪录片导演，我应该记下他的名字，巴贝特·施罗德，以貌似顺从的态度配合阿明，却以新闻人的良知和智慧，剪出一部电影史上罕见的独裁者自我扮演的纪录片。

阿明的扮演者惠特克说，他至少看这部纪录片不下 100 遍。他的表演也为他赢得今年奥斯卡影帝小金人。但和纪录片相比，我的沮丧还是难以言传。《末代独裁》中的阿明形象，鲜明但是刻意，复杂却嫌单薄。当我们的世界被虚构文本描叙时，我们就差不多活在另一个世界。这往往是我们想逃离的理由，也是尼古拉斯远离真实的苏格兰，向往虚拟的乌干达的渴望。

当他意外地成为独裁者的私人医生，坐上总统专车在乡间奔驰。乌干达孩子们在后面一

路奔跑，一路挥手。尼古拉斯从此进入一个人物扮演游戏，他忍不住想象自己是一个总统，向着窗外的蚂蚁们挥手，就像阿明，非要想象自己是苏格兰的国王。

苏格兰的年轻人梦想乌干达，乌干达的独裁者梦想苏格兰。这部电影不仅关于政治，实在关于人类的梦想。前年我在重庆山区，还遇见这一幕的后现代版。盘山公路上的小学生一看见小汽车，就三五成行，退到路边鞠躬敬礼。我想，一定有一些渴望摇下玻璃向他们挥手的人，叫他们如此，叫他们分辨公共汽车和小汽车。因为一些人的梦想就像小汽车，另一些人的梦想就像公共汽车。

电影中的阿明一身戎装，纪录片中的阿明却常常西服领带，他粗野、蛮横，却也幽默，甚至有几分腼腆。他一面是杀气，一面是傻气。一面精明，一面荒唐。在内阁会议上，他说，你去任何国家，都会发现每个人都爱他们的领袖。我们也要这样。他说，如果你去其他非洲国家，会发现他们的妇女每天早上5点起来上班，我们也要这样。他批评外长的手腕太弱。几个星期后，人们在河里发现了外长的尸首。阿明告诉人民以色列人会在河里下毒，不结盟国家会议上，他引用希特勒的文件批评犹太人。他赶走所有亚洲人，没收他们的财产。他针对戈兰高地的军事演习就像一场过家家。阿明在电视上告诉人民，他的行为是上帝的旨意，反对他的人和事，上帝告诉他，他一般会在几天前就知道。这话令人想起纳粹的宗教事务部部长汉斯·凯尔，他对主教们说，“国家社会主义是上帝的旨意，党就代表了真正的基督教。”

从这个人身上，你能窥见20世纪某一类独裁者的性情，充满诗人或精神病人的狂想气质。看电影的，会想起韩国影片《孝子洞的理发师》，一个成为总统理发师的普通人，对国家的一切都充满了信任。一个温馨故事折射韩国数十年的政治变迁。

“伴君如伴虎”，或者是对这部电影的东方专制主义式的解读。但我始终认为，电影的真正主角是年轻的尼古拉斯，这部电影的真正悲剧从毕业生们脱光衣服、扔掉博士帽的那一刻就开始了。当尼古拉斯见识到阿明的残暴决心逃离时，这部电影的主题，就是从虚拟的乌干达回到循规蹈矩的苏格兰。这部电影关于梦想，关于梦想是如何靠不住。当尼古拉斯的地球仪转到加拿大，他不甘心；转到乌干达，他就放下一切去了。

不是每个人都有机会挨近君王，但无数蚂蚁的梦想，从古至今，都和一个遥远的君王的意象有关。北师大附中的女校长卞仲耘，是“文革”中第一个被学生打死的老师。几十年后，一位当年的女生在一部纪录片里，回忆毛泽东接见红卫兵的场面。她说，我一直在想，如果当时我上了天安门，我和领袖握了手，我会不会更积极地投入那一场运动，我可不可能参与对卞老师的殴打？

绿蚂蚁没有做梦的地方，它们一旦做梦，甚至和独裁者一样危险。尼古拉斯回去苏格兰，梦醒之后，我们到哪里？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4期P44

恋人之家

● 张国立

法国当代有位知名的女小说家加尼哀，她和我一样，曾经是记者，干这个行业没什么好处，既不能发财，又惹人厌，唯一的，因为接触的人多，所以观察能力比较强。加尼哀有个短篇小说《恋人之家》，谈的是感情故事，我试著把内容说一说：

有个还没出名的年轻画家与他的妻子，过著穷苦的日子，某天在乡间散步看到一栋小房子藏在树林中，后面还有条诗情画意的小河，他们想，能住在这里多么快乐呀。向屋主打听，这栋房子要一万法郎，而他们连十法郎都凑不出。

没有钱不能阻止人的梦想，贫穷不会扼杀快乐。这对夫妻每天都想著梦里的小屋，今天想如果我买下房子要换上什么样的窗帘，明天想该刷什么颜色的漆。他们甚至替小屋起了名字，叫草舍、叫蜗居、叫迎庐、叫读书轩。想著想著，他们觉得还要条狗，丹麦犬或圣柏纳？

这段日子俩人都从想像中得到乐趣，不久后先生却烦了，只剩下妻子仍陷在其中，但至少有一个人思念那栋小屋。

到秋天，画家终於在画展中卖出他的作品，赚到一万法郎，他很兴奋的回到家，对妻子说出他打算如何用这笔钱，还债，买新衣，可以做很多很多的事，妻子却说：那么，读书轩呢？

对唷，曾经有栋让他们心动的房子。

画家带著妻子再去找那栋小屋。小屋仍在树林中，可是一切都变了，枯叶散布在房子四周，夏天的太阳不见，树林内显得阴湿沈闷。

这时作者说，当初画家夫妇是以恋人的心情看到房子，充满了愉悦、憧憬，如今则换成买主的身分，梦便被蒸发掉了。他们沮丧的走到车站，默默的回城里去。

作者更浪漫的说，他们身上的某个季节已结束，他们的爱情也没了以前的热情，於是一切事物都无法再美化。意思是，梦随著清晨的雾水，被太阳蒸发掉了。

对妻子而言，消失的不是当初对房子的感觉，而是，她很清楚，她和画家的爱情正逐渐变淡，不知不觉的，一点一点的变淡。

看完小说后，我有两种感触：

一．穷的时候容易做梦、容易幻想，也容易满足和容易快乐。有钱人必须要赚五亿、十亿才会快乐，穷人则因为有了电视而全家兴奋三个月。一如画家夫妻的房子，愈想房子会愈美，这是浪漫情怀。当有了钱再去看这房子，当然会失望，因为眼光不同了，那栋房子在他们心中早变得比实物更浪漫和梦幻了。

二．很多事情，久了会皮，或者说，久了会失去热情。我以前在贸易公司做过业务员，每天早上拎著装满目录和样品手提箱，在各大饭店游走，向老外买主推销。前几次去谈生意，

都会熬夜和同事討论，模擬客户可能问的问题，第二天战战兢兢的去开会。三个月后，我皮了，没准备就跑去，不料那个澳洲人看中目录里的仿大理石一体成型浴缸，要我报价，等我一头汗水的报了价，他冷冷的说，你算了运费吗？

消失了，麻木了，自认一切都理所当然了，感情就不见，梦也破了，一切都变得不有趣、不浪漫。

对了，还有第三个感触，男女相识之初，两人努力的把原来两个不同的世界融合成一个，会一起吃早饭，一起看电影。好不容易两个世界变成一个，却又有新的变化，一个世界会慢慢分裂成一个半或两个，例如一个星期有三天不一起吃早饭，看电影也会出现有不同的意见，例如：这部电影我没兴趣，你去看，我回家睡觉。如同小说中，当妻子仍停留在对小屋的幻梦之中时，画家却早忘光啦。

有个女性的朋友曾形容男人爱情的消失经过，她说当女人问男人“你爱不爱我时”，男人的回答会随著相识时间產生“进化”：

刚认识的热恋期：“我爱死妳了。”

交往了三年：“我爱妳。”

五年之后：“爱。”

婚后五年：“什么？”

婚后十五年：“……别吵我睡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1

老藤椅

●〔美〕洛拉・耐特・墨利特○陈明编译

"格贝特・普弗林，专营藤椅"，后面是电话号码。这字条已经在我厨房的桌子上放了好几个月。我是在当地一家室内装修店抄下的。"这可是附近最好的藤椅制作工匠，"这家商店的老板说，"现在这样的人已经不多了。"

我家餐厅有 6 张藤椅，其中 5 张都有 40 多年的历史了，这还是我妈妈买下的，当时我刚刚出世。这些藤椅像老朋友似的忠心耿耿，是那种结实耐用，一辈子都用不坏的家具。

但是最近，我家的藤椅开始坏了，家里的两个小男孩——7 岁的托马斯和 4 岁的威尔，一天到晚淘气非凡，闹得翻了天，家里的桌椅板凳皆不在话下。

"咋不把那些坏椅子给扔了呢?"8 月的一天，丈夫布利安看我在费力地用海绵擦洗藤椅上威尔弄的粉色酸奶印，不禁问我。

"我不能就这么把它们给扔了，我可是在上面坐了一辈子哪。"

"真的，它们也像是被用了一辈子似的，看看，有 3 张已经完全不能用了。"

他说的是实话，我在一天的工作之后坐下来，也感觉藤椅已不堪重负。最近我们要在家里招待朋友，可不能让朋友坐在摇摇欲坠的藤椅上。要么扔了它们，要么赶紧请人修理。就这样，我想起了厨房桌子上的那个电话号码。

"把它们送过来吧!"接通电话后，那头的声音说。听起来直截了当，真实可靠，淡淡地带了旧时的传统。就像是那旧藤椅，我想。

于是我将那 3 张不能再坐的椅子搬上了车，连同两个小淘气一起，驱车前往。

普弗林先生的房子在城的另一端，小小的，长满了绿色植物，面积只有我们房子的一半。他拄着一一根长长的棍子来开门。过了一会儿，我才反应过来，他是个盲人。

"请把椅子搬到后院去。"他仍然用电活里那种平谈话气说。我从车上拿起了一把椅子，托马斯搬起了另一把，威尔蹦蹦跳跳地跑在我们前面，冲进了后院，看到院子有墙，我松了口气。

"妈妈，他怎么要拿那根棍子呢?"托马斯问。

"他一定是看不太消楚。"

"那他怎么修椅子?"

"哦，我想他的手指头可以当他的眼睛。"

普弗林先生坐在后院等我们，他的眼睛青直直地望着前面，在他身后，是藤条和各种各样的修好或正在修的藤椅。

"这是最坏的一把。"我把藤椅放在他而前，然后喊住威尔，他正往院子深处跑去。

普弗林先生摸索着检查了一遍，说:"我可以把它修好。"然后他又问，"你说你有几张坏了的?"

"3 张。威尔!赶紧过来，听见没有?"

威尔终于被我喊过来了，托马斯搬来了第三张椅子。

"每张椅子收 35 美元的修理费。你把电话号码留下来，修好后我太太会和你联系。"

"好的。"我说。

曾弗林先生的脸亮堂了一点，"你有几个男孩子？"

"两个。"

"你能让他们耽误一会儿，站到我面前来吗?"

"没问题。托马斯!威尔!你俩过来，站在普弗林先生的面前。"

两个孩子照办了，虽然他们有些困惑，连我也对他的要求一头雾水。

两个孩子站好之后，普弗林先生伸出于来，他把手放到孩子的头上，就像在观察待修理的藤椅似的。

"哦，和我想象的一样。"然后他转向我，眼睛仍然望着前面，"珍惜和这些孩子在一起的日子，时间过得很快，你还不知道的时候，他们就会长大了，飞了。"

他还是用那种平淡的语气说，但是，这时的我完全理解他的意思，我知道他心里想说的话。

"我一定!你放心吧!"

回家的路上，托马斯和平常一样，问题多多。

"为什么普弗林先生要把手放到我们的头上?"他问我。

"就像我告诉过你的一样，"我说，"普弗林先生的眼睛不好，所以他把他的手当做他的眼睛。"而且也把他的心当他的眼睛。我告诉自己。感谢上天赐予我这两个可爱的孩子，感谢赐予我这个幸福的家……还有，感谢这个家给予我的责任和工作。

一周后，普弗林先生的太太来电话说，椅子已经修好了。旧藤椅经普弗林先生的手，完全变了样，新换上的藤条使椅子稳当结实，就像我母亲把它们刚买回来时一样。待到它们需要重新修理时，托马斯和威尔也已经长大，离开家了。这一切会发生在我还来不及知道的时候，就像普弗林先生说的那样。

所以，我将珍惜和感激与他们在一起的每一分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6

来一点享乐主义
〇小 意编译

是的，是的，我也知道，香烟有害健康，性爱也很危险。最近，这个国家在流行一种讨厌的古怪毛病，这种毛病就是，想当然地认为:“要是你能远离所有快活的事儿，你就能长寿、幸福。”但是，在连烟都不许抽的工作场所一路小跑，手里抓着鼠标，装出一种资产阶级的典范生活，你真的就幸福了吗？一周要工作六十小时，泡在有价证券一览表和满当当的日程表里出不来，难道就是好日子的要素？我可不这么想。

最近这些年，西方社会变成了一个千变万化的大同世界，充斥了通明的灯火、媒体的操控、全球性流言蜚语、让人绝望的竞争。人们日复一日盯着电脑屏幕，就连午餐都在电脑桌上吃，用掌上电脑来安排每天的日程，给自己的孩子安排的时间就叫“游戏约会”。想变得更富有、更瘦、更成功，甚至，难以置信的是，还想变得更年轻，这一切困扰让上百万的人拒绝承认，其实我们认为自己每天都在向美好生活前进的信念根本就是一种误导。工作忙碌了一天，我们急急忙忙赶回家看逗乐的纪实节目，就是为了第二天到办公室讨论电视里种种人造的陌生生活中的倾向和怪癖，生活压缩得只余下了事后感。狂热的生活节奏有时可以被巧妙弥补，诸如锻炼健身、无碳水化合物的菜单、严格配给的少量冰草饮料、在网上精心安排两个星期的“休假”。你看到了吧，这就叫幸福。

这种混合式生活，还要添上反复无常的法规，让抽烟的人挤到人行道上去;让快餐店宣布快餐食品会让人发胖;对电子邮件来往的监控；公园的长椅也要变异，长出了分隔装置，不让人躺下来;还有各种普遍适用的对语言和生活方式的限制。似乎，我们——大众——都变成了小孩，一辈子都需要人家教导，唯恐我们一不小心就开始考虑自由意愿和个人责任，从此走上了危险的道路。

在一定意义上，“好日子”成为人们想象中的遥远终点，只有通过坚定的决心和疯狂的努力才能到达。就像站在轮子上的、摄入了过量咖啡因的仓鼠，我们开始奔跑，汗流浃背，牺牲，恐慌。压力不为人所知，满心憎恶。可能薪水涨了，不过消费也高了。尽管外表风风光光，可是内在的情感匮乏和邻居不以为然的嘲笑，似乎越来越巨大。这样的人生规划出了什么问题？难道我们忽略了什么幸福的关键因素，没有把它们包括其中吗？打赌吧，蠢货，确实如此。

这个东西叫做愉悦。愉悦是什么？牛津美国字典把快乐定义为“愉悦或满足的表情或感受。”而享受则是“得到愉悦的方式。”所以，看来快乐和享受根植于愉悦，而如今愉悦却已经处于灭绝边缘了。并且，愉悦向来都是享乐主义的灵魂，自享乐主义在古希腊第一次出现之时便是如此。

在这个充满压力、负担的紧张时代，人们希望寻找放松和逃离的方式，并非是巧合。如果因为对辉煌的纵情时光的期望不现实，或者干脆出现了绝望感，感觉到巨大压力，因为这种期望超出了现有的生活水平，打破了生活的和谐与平衡，那就事与愿违了。不能刚跑过马拉松，就当头给你一锤，这肯定不好。你不能戒食一个月，然后就立刻吞下整个蛋糕;也不能剥夺自己几年的幸福和愉悦，一直追求变成一个超级明星，得到的结果不过是为了逃离压力，天天喝得烂醉如泥。问题的秘诀是，调整节奏。

吃蛋糕，喝酒，躺在海滩边的吊床上，捧着杯热水看星星，都是享受，不过千万不要把一切都塞进一个日程紧张的六天“休假”里。如果你一天天放松下来，让步于美好、愉悦和自我放纵，你所能得到的不仅仅是每天的快乐，而且，当压力过分时，行将崩溃和爆发的可能性也小了许多。享乐主义的艺术需要经常练习，才能真的应用自如。

大部分定义都认为，享乐主义是一种把愉悦和快乐视为最高准则的生活方式。一个享乐主义者，就是把追求快乐和远离痛苦视为最高追求的人。这么可爱的生活前提，不知道怎么回事就被人扭曲误解了，许多人对此颇不以为然，或者说，其实是相当反感。难道追求快乐远离痛苦真的是一件坏事儿吗？婴儿，这种被所有人认为是天下最纯洁的生灵的小东西，不也在追求怀抱的温暖和满足吗？不也会因为尿布不舒服大哭吗？他们就是这样，他们不曾编排自己，不曾把自己训练成反天性的可笑悲苦处境，否定自我，艰苦朴素。

愉悦是好的,极乐世界也是好的。无度可能不算好，不过剥夺自己的生活乐趣，那就只能被称为愚蠢。只有艰辛工作、美德、牺牲和自律的生活，这叫殉道者，毫无疑问殉道者是讨厌的情人，糟糕的朋友，宴会上最无趣的客人。当然啦，什么好东西走到极端，都会变坏，不过在日常生活中运用真正的享乐主义原则，只会成为一个快乐的人。理所当然，快乐的人毋庸置疑，会让殉道者滚到隔壁去，一个真正快乐的人对这么沉闷的人不可能有兴趣。

真相就是，我们活在一个人为恐惧的时代，电视报道总提醒我们电梯杀手、变态情人、无法觉察的底裤摄像头，而吸大麻的男人跳出了窗户！女人因为长了笑纹，就被解雇了！新娘点了甜点，新郎直接给倒了！哦，好吧，这个世界真的很危险，不过有的时候，你还是得找找机会。香烟可能对你的健康有害，但是被车撞死的机率也差不了多少。生活充满意外，不可能有什么保证，只有一件事是确定的:没有愉悦、美好，没有合理的自我放纵，生命不但悲惨，简直就是浪费。尽管宗教极端分子咆哮如雷，生活导师们喋喋不休，还有无情的心理学家，享受生活还是能够做到的。

当然，不是每个人都能欣赏别人的自由和快乐，快乐的概念似乎拨乱了保守派朋友身上的坚硬羽毛，他们一直在奋力前进，左摇右晃，生怕从螺旋式上升的道路上一脚滑下来，脑海里全是催人泪下的家庭破裂传说。纵观历史，无论在哪一个世纪，人们经常拒不承认毫无节制的危害，特别是在生命变得转瞬即逝、空洞无力的时代，更是如此。“只活在今天”成了对明天充满怀疑的人的战斗口号。但是这些年来，如果没完没了大肆渲染的悲剧真的教育了我们，那就是告诉我们一切都有限度。所以，是的，永远要考虑毫无节制的后果，好在阿们什教徒的晚餐和卡利古拉的酒池肉林中间，还有很多条小路。

现在的大气候，整个世界都处于最不安全的纪元，危险无处不在，自然灾害时时迫近，然后致命一击，世界仿佛不比纸糊出来的房子更稳当。不过，认为这种时候全世界的人都应该叼着水烟筒，就未免想得太简单了。恰恰相反，人们的不安全感，表现的方式多种多样。有些人会更狂热地坚持他们的信仰；有些人则低下脑袋，艰难跋涉，相信只要能控制自己的事业、身体和金钱，就可以控制世界;另外还有一些人，他们被本能牵引，走出去，走到生活的天井之中，跳了一个漫长的轻舞。在这些人的心里，能够听见佩吉·李[Peggy Lee（1920-2002）美国 20 世界最重要的女爵士乐歌手]慵懒清冷的歌声飘浮在远方，“这就是全部了吗？”这些人，是你愿意交往的人。

反对这种思想的侵蚀，切掉电源，对自己说声不，去参加派对，永远不会晚。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6

快乐英雄

● 姜钦峰

今年 1 月 2 日中午，美国纽约市百老汇地铁站发生了惊险一幕。当时奥特里正在候车，发现身旁一名青年男子突然癫痫发作，口吐白沫，倒在站台上。奥特里赶紧掏出钢笔塞进他的嘴里，以防止他咬断舌头，又把他扶起来，没想到他竟一个趔趄跌下了站台，倒在铁轨上。奥特里随即又跳了下去，想把他拉上来，可是对方已经失去理智，拼命挣扎反抗，正在此时，列车呼啸而来。

千钧一发，奥特里没有独自逃生，做出了一个惊人的举动。奥特里用力把他推入铁轨中间的排水沟槽中，同时飞身扑上，伸出双臂把他死死按在身下……在人群的尖叫声和刺耳的刹车声中，列车终于停住，可是前面两节车厢已从他们头顶上轰隆而过。幸运的是，只有奥特里头上的帽子被列车刮掉了，两人毫发无损。被救的青年男子名叫霍罗彼得，是纽约电影学院的学生。

此事成了全美国新年最大的新闻，“地铁超人”奥特里一夜成名，各种荣誉与奖励随即接踵而来：纽约市政府向他颁发了最高荣誉勋章，历史上获此殊荣的曾有二战名将麦克阿瑟、黑人民权领袖马丁·路德·金、拳王阿里；纽约电影学院奖给他 2500 美元，并为他的孩子设立了奖学基金；纽约地铁公司决定让他免费乘坐地铁一年；一名地产商奖给他 1 万美元；华特士迪士尼集团则宣布，免费招待奥特里全家游玩一周……

奥特里是纽约市的一名普通建筑工人，三个孩子的父亲。对于这些意外的收获，他毫不掩饰内心的喜悦，兴奋地说，“我只是做了一件该做的事情，从没想过自己会成为英雄，我现在得到的一切，说明好人就有好报。”

前些天，在电视上见过一位“防艾”志愿者，印象深刻。他叫李丹，一个阳光灿烂的大男孩，大学毕业后，当他告诉父亲，自己准备做公益事业时，父亲却再三告诫：“儿子，你不要去做公益，要吃苦的，一辈子别想过正常生活！”可能在许多人的潜意识中，都有这种思维定式，把做好事与吃苦受难划上了等号。李丹坚持了自己的理想，至今已从事了五年“防艾”，到哪里做宣传时，他也这样告诉别人，“我有漂亮的女朋友，有幸福美满的家，我每天都过得很快乐。”当然不是为了炫耀什么，他向主持人解释说，“我不希望人们一听到好人，就马上想起那些悲情英雄；而是想让大家从我身上看到，好人会有好报，你去做公益、做好人，照样可以过得很幸福。”

深以为然。我们身边从不缺乏英雄，在我们称颂悲情英雄的同时，是不是应该呼唤更多的快乐英雄呢？让人们去羡慕，去争相效仿，让所有人相信，好人就有好报。正如奥特里所说，只要你做了好事，好运便会接踵而来。愿好人一生平安，英雄永远快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9

空间的价值

● 星 竹

海底的鱼们虽然自由，但不同种类之间却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否则就会不舒服，从而引发疾病，甚至死掉。就跟淡水养鱼不能过密一样，并非全是因为氧气不够，主要取决于鱼们对空间的要求及适应的程度。人们在挤公共汽车时，过近的距离同样会让人的心理产生种种不适，甚至诱发疾病，如心率过快，呼吸困难，高血压或低血糖等等；情绪也会变得暴躁，内心充满压抑。这都是因为空间感被侵犯的缘故。

一辆德国车和一辆日本车，同时在车展上亮相，两车的外形尺寸分毫不差，性能也属于同一个级别，只是德国车的内部空间大了几寸。但就是这个原因，令德国车在后来的销售中比日本车多销售了百分之二十。几英寸的空间到底能做什么，谁也说不清楚，然而它在人们心里的延伸却是无限的。

北京的正北有两个有名的民俗村，其中一个比另一个更靠近市区，近约十里路，也就是说更方便一些，但去远点的那个民俗村的人反而要多一些。起初谁也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两个村子的各项指标相比，实在难分高低，那么按照常理，路近的村子应该多占些便宜，但事实却恰恰相反。究其原因，是到路远村子的公路宽敞了许多，让人感到舒适，人们宁可多跑十里路而舍近求远。

买楼房的规律是买东不买西，也就是说，如果一栋楼房只剩下东边和西边两侧的房子时，人们先要选择东边的房子，这是传统，确实有诸多好处。但某楼盘销售时，情况却恰恰相反，人们一窝蜂地去抢购靠西侧的房子，因为那边依山傍水，天地一片开阔，给人豁亮的感觉。是空间打破了买楼人的习惯，人们买的就是这片空间。

纵观世界奥斯卡金像奖的获奖影片，虽然各有千秋，但它们的共性都是能给观众留下足够的想象空间。想象的空间，赢得了观众的拥护，空间的想象，让观众丰富了影片，同时也丰富了自己的感受。任何一门艺术，如果没有足够的空间想象都会缺少灵性。

一个人深爱着另一个人，并非是因为对对方的完全了解，而是对方给了他足够的想象空间。是这个空间让人不断地去美化对方，创造爱情，在想象中把一切美好赋予了对方。这种成分有时能占到爱情内容的百分之六十，甚至更多。是爱的空间，让彼此发挥了想象，让爱得以升华。说糊涂的爱是没有一点错的，而真正看透了对方，冷静下来去判断，也就挤走了想象的空间，没有空间余地的爱情大都是很危险的。

人们去寺庙，去教堂，在走近神灵或菩萨时，都会为那里展现出的日常生活以外的巨大空间而被震撼，在这个奇特的空间里，人们会有一种超然的体会。人会因为前所未有的新的空间而顿悟，充满新鲜感，并从中获得某种解脱。

人生在世，无论是物质还是精神，都是需要以空间为载体的。无论是实体的物质空间，还是精神感受到的空间，都会让人从不同的方面感受到愉悦、舒适和幸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2

卡特退休之后

● 张子清

我们都知道卡特是美国第 39 任总统(1977——1981 年)。但是，我们对他离任后亲自参与休斯敦建房项目，帮助穷人建造经济适用房的事情了解得很少。梅利莎•弗莱彻•斯托尔基在她的一篇文章《吉米•卡特：白发国务活动家和木匠》中介绍说："自 1984 年以来，前总统卡特允许国际人类栖身地组织以他的名义实现年度吉米•卡特工作计划。卡特每年抽出一个星期，穿上蓝色牛仔裤，系上木工围裙，为穷人盖房造屋。1988 年的选房地址选在休斯敦。从星期一开始，卡特和六千名志愿人员为贫困家庭建造一百所低成本住房。在建造过程中，这些家庭要提供帮助，然后用无息贷款买下房子。"

卡特说："我们无意歧视他人；我们可能是善意的。但你们读者中有多少人与穷人家庭熟到可以串门的地步？能去喝一杯咖啡吗？知道他们的处于青春期的子女的名字吗？或者，更难做到的，邀请他们来(读者)自己的家吗？我们关心穷人，我们去教堂，我们谈论他们，但我们真的伸出过援助之手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30

会说话和会听话

●丁真俄色活佛

一个人学会说话时必须同时学会听话，这两个结合时才叫会说话。

会说要先具备没有偏颇的思想和耐心的思想。说话是为了交流，不是一个人的事情，别人问多少事，或表达思想时我们都要有耐心，而且不会觉得对方幼稚，或无知。别人用简单方式问，我用简单方式答，别人用复杂方式问，我用复杂方式答。

说话是表达我们内心的思想，而不是要找出别人的缺点，所以说话不要带出别人的缺点，这就好象去捅别人的眼睛，不会有什么好的效果。

有时候你并不需要讲很多道理，只要耐心地去听，就是一个理解、接受、赞同别人的态度，别人有时候并不需要听什么大道理，只要你会听就可以了。

说话太多会导致我们的话没有分量。说话太多会使这个人把一些主意和想法在没有必要的场合和不关键的地方随便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7

好单位的八个特征

●袁 岳

1988-1992 年我在国家机关就业，从 1992 年开始创业。接近 5 年的就业经验给我很多的体会，对我后来的职业发展有很大的帮助，但作为一个职员来说，我觉得我不适合那个单位，在那里很不爽，而且很重要的是那个单位让我觉得自己很不好，在那里创造=经常出鬼主意；想给领导出主意=自以为比领导高明；与领导对个话=没大没小；经常把自己工作中收集的资料写成文章发表=工作不踏实；在学习的时候没有照大家约定俗成的格式说=玩弄自己的小聪明。当然我们一般的逻辑是如果我们有那么多不是，应该从自己身上检讨，但这只是说了问题的一个方面，实际上人的缺点与优点是同一个特点的两个方面，如果你在一个单位里总是被人说成缺点，且动辄得咎的话，我要说很大的可能是这个单位不适合你，也就是这个单位对于你来说不是一个好单位。

我曾经说过，有 5%的人是真正适合创业的，但是 95%的人是适合就业的。要就业，我们就是要找到一个合适的单位——好单位是合适的单位，对别人说来是好的单位不见得是你的好单位。单位作为一种组织形态在其能量与资源上总是强于我们的，在好的单位中我们能相对好地成长，如果在不好的单位中呢我们的挫折就多一点，而机会呢就可能少一点。尽管真正适合我们每个人的单位是对应着我们某些的个性特点的，但是我根据我自己的观察与思考，提出好单位的 8 个具有相当普遍性的要点，供大家参考。

1、有你喜欢兼擅长干的职位内容。我曾经提到职业呼召这个说法，鼓励同学们找到自己深层爱好的职业倾向，当我们有了这样的倾向，一个单位的工作符合我们喜爱的大方向，也允许与鼓励我们适度挖掘与明白自己的真正的爱好，这就非常难得。

2、提供或比较容易找到良师益友。单位是个相对理性的组织，获得单位的资源，熟悉相关的业务，包括能更好地作为单位成员去挖掘社会资源，需要我们在这里有人更热情、有效、积极地帮助我们理解业务与工作的路线图与行动指南。在一个单位里面，找到良师益友，甚至比好的物质待遇还要重要。

3、基础专业训练与多次尝试空间的并存。让你以最快速度熟悉基本工作，有系统的训练与辅导项目，同时有成系统的熟悉工作要点的安排，提供一定的时间框架，允许你在不同岗位空间寻找相对适合你的特点的安排。

4、规范条件下的鼓励与尊重型文化。今天以 80 后为主体的员工文化，需要老板与管理者以更加平和的心态多与大家沟通，管理者要更象服务生，权威来自于示范与说服，命令与红包还是需要的，但是比重大大下降，好玩与尊重比以往空前重要。

5、成长型业务与学习型气氛。新业务与新的管理模式在新的时代更能产生新的机会与发展空间，我们这个时代人们的生活节奏大大加强，任何的创意的价值只延续较短的时间，所以我们需要更多的新知识，一个好单位是鼓励并为这种学习提供大量资源的组织，而且在学习管理与全员学习上形成了一种崭新环境。

6、对个人偏好与特长的善用。这个时代的新员工更有表现自己个性的特点，而且说到底没有人是真正的没有价值与没有优点的，而只是看我们放他在什么岗位上。今天好的单位不只是提供规范的管理与公平的机会，也要在发现个人特点，与善用个人的特点上有更加创意的管理模式。

7、找得到工作中与工作外的社会交际机会。一个人既可以在一个单位中变得被隔绝，连对象都找不到；一个人也可以在单位内外有很多的交际机会，在技术、管理、经营与个人方面均有相当好的社会连接口。在几年之后，我们会发现发展的条件会有很大的差异。

8、优秀品牌、阳光型领导与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今天这个时代我们在就职的时候需要一点点体面、一点点被感召还有公平的感受，与其他因素相比，我把这些因素放在最后面，他们是重要的，但不是最重要的。因为如果你真的在一个单位拥有了前面的那些，你甚至可以帮助改善品牌表现、成为阳光型的管理者与帮助建立那样的考核体系。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2

感受艰辛
●徐卓然

媒体上并不缺少催人泪下的苦难故事，我习惯性地视之为吸引眼球的“温情诱饵”，一阵无奈的欷歔之后便将其扫入记忆仓库的旮旯。苦难对于我来说是一个高度抽象化的词语，所能体会到的不过是几则印象深刻的故事和点缀性的修饰语罢了。直到强有力的视觉冲击让我感觉到什么是艰辛时，我方才惊悟：唯有现实的艰辛才是真正的苦难。

我永远无法忘怀那个被太阳炙烤得近乎窒息的炎炎夏日，往日已经被防盗窗分割得支离破碎的天空被分割得更密了。我家住的楼要进行全面改造，被太阳烤得滚烫的脚手架像爬山虎一样攀上了大楼，在脚手架上还穿梭着一个个忙碌的身影，而一位上身赤裸、汗流浃背的民工汉子正蹲在窗台前的一块脚手架板上，叮叮咚咚地敲着什么。

我在空调房内做着作业，直到这位民工吸引了我的注意力。我可以清晰地看到：汗珠在一颗一颗地冒出来，然后沿着那黝黑又略微弯曲的脊背缓缓地滑落，在汉子的身上留下一道道汗渍。汉子转过身时看到了屋内的我，微微扬起眉毛又紧紧蹙缩在一起，他看见我，竟有些胆怯地收起了眼神，然后转过身，继续劳作，似乎是在以满背的汗珠来证明此时此刻生命不可承受的艰辛。

我有些惭愧，便去厨房倒了一杯清凉的水，想给暴晒下的汉子一点清爽。我打开窗户，一阵灼人的热浪迎面打在我的脸上，我小声地招呼着这位汉子，然后微笑着朝他晃晃我手里的水。汉子表情木然地转过身，眼神中闪过什么又重归平静。我想把水递给汉子，可是防盗窗的夹缝太窄了，这杯水怎么也送不出去。汉子依然表情木然地看着我，伸出来拿水的手有些软弱无力地搭在窗台上。我有些窘迫地收回杯子，小声地说："大叔，稍等一会儿吧。"然后，我有些惴惴不安地去厨房换了一只小杯子。当我回来时，却惊异地发现汉子的手仍然搭在烫手的窗台上，整个身躯和我离开时一样保持不变，就如同一尊活生生的雕塑，除了那身上滚动的汗珠。我再次把杯子递给他，他那凝滞的眼神方才动起来，喝了一半，想再喝，便用舌头润了润开裂的嘴唇，但还是放下了。我急忙说："大叔，喝完吧，我替你倒！"汉子竟像没听见一样地弯下腰，拾起榔头，终于嗫嚅着说了一句话。我原本以为他会感激，不想他却低沉地用不知是哪里的方言说："你房里的空调好凉快啊。"我怔住了，心头泛起一阵酸楚，连忙说："大叔，那我开着窗，你也凉快凉快吧。"汉子转过身，表情凝重地注视着我，我看到他的眉头紧锁起来，又低下头，然后小幅度地摇摇头，用那双汗津津又布满老趼的手默默地将窗户关上。我无语地站在窗前，我明白：我应该离开窗前。让一个苦难的人在与之咫尺的幸福旁劳作，无疑是在他的伤口上撒盐。

当我再次回到我的房间时，窗口的那个身影已经离去。我发现窗台上还搁着那只杯子，拿过来一看，杯子里仍然留着半杯水，而在纸杯洁白的杯口，则留下了一个黑黑的唇印。水有些发烫，怕是被太阳晒烫的，而我的心里有些发凉。

我与汉子之间似乎有一层隔阂，这隔阂绝不仅仅是那窗户和防盗窗，还包括更为牢固的心灵隔阂。他向往我的生活，或许更实际地向往那一身清凉。窗外的热与窗内的凉对于我们来说似乎是火与冰的两个世界，现实的残酷就这样鲜明地体现在窗内与窗外之间，这之间有无法逾越的鸿沟，我明白，他更明白……我原本希望汉子的一个微笑，但他却始终用冷漠来回应我的热情。我有些疑惑，他应该渴望这些关怀，却为什么有这种令我无法理解的木然？

我低下头，端详着杯里的半杯水，又回想起那只关上窗户的手，他似乎在拒绝我的帮助，这难道是"不吃嗟来之食"的清高吗？不，应该不会。我思索着，却被一个令人心惊的答案猛然地震了一下：他已经主动地排斥了这个不属于他的群体，现实给了他教训，他不可能融入社会这座金字塔的中上层，他的使命就是永远地在最下层用自己的体力来托起这座沉重的金字塔。他当然向往上面的生活，但接触这些只能让他一遍又一遍地意识到判若云泥的差距，只能让他一遍又一遍地在苦海中泛舟。在这种刺激下，他的感情麻木了，或许只留下一分对于故土亲人的思念。但他必须麻木，他若多愁善感，那一个个迎面而来的鄙夷神情会给这颗承载了太多负担的心再无情地加上一副沉重的铐链。

麻木、排斥、拒绝，他们戴着这样一副面具闯荡城市，但透过面具，我读懂了辛酸……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2

风中沙堡

● 张惠菁

有两个女人，她们的命运像是一种充满示现意味的对生。仿佛沿着历史的脊棱线纵走，一人在向阳的光处，另一人在向阴的暗处。但某一日，历史忽然翻了个身，光亮的便进入了暗影，黑暗的进入了光明。

这两个女人，一个是雷妮·瑞芬舒丹，一个是汉娜·鄂兰。两人皆生于二十世纪初，年龄只差四岁。都是美丽的女性，都曾与一个和纳粹有关的男人传出过绯闻。但他们一个是德国人，一个是出生于德国的犹太人，这使得她们在不同时刻，分处历史脊棱线的两侧。

瑞芬舒丹生于一九零二年，柏林。原本是个舞者，后来成了演员、导演。一九三四年她接受希特勒的邀约，为国家社会党的纽伦堡阅兵拍摄纪录片。这部《意志的胜利》，以及两年后受国际奥委会委托拍摄的柏林奥运纪录片《奥林匹亚》，均被视为电影美学的经典，影史上的重大成就。大战一结束瑞芬舒丹就遭到逮捕，入狱。因为是美丽的女性，人们也从未停止猜测她是不是希特勒的情人。

对于汉娜·鄂兰，这趟旅程恰恰是反向的。她出生在一九零六年。作为一个犹太人，她的青年时代正成长在反犹太氛围的步步进逼之中。十八岁，她爱上了师长海德格，两人的书信往返透露了不寻常的感情。对年轻的汉娜·鄂兰而言，那似乎是一段痛苦的爱。海德格已婚。并且，若说当时的德国正被割裂为两端，一边是跟随纳粹领导的“正确”的人群，一边是受迫害的、反抗的犹太人与共产党员等等，则汉娜·鄂兰与她当时仰慕的海德格并不在同一边上。海德格也许和瑞芬舒丹一样，即使不是直接地支持纳粹的意识形态，也是对它底下的牺牲者视而不见的。当弗莱堡大学的校长因拒绝接受政府禁止犹太人受教育的命令而被免职，海德格正是接替成为新任校长的那个人。

战前，汉娜·鄂兰参加营救**人士的活动，遭到逮捕，监禁五个月而后逃脱。一九三三年她离开德国，逃往法国，再往美国。经历惊涛骇浪的历史，她的哲学开展盛放。关于极权主义，关于恶的平庸，关于人的条件……战争结束，时间将从她被压迫者于暗处的位置，转向光亮的舞台一侧，她成为二十世纪无法忽视的思想与声音。年轻时那聪慧但神经质的美丽，蜕变为晚年舒坦放松智慧的笑容。

一人被丑恶包围之时，另一人正注视着美。一人站上发言台时，另一人背负骂名而缄默。在历史的脊棱两侧，两个女人的命运微妙地对称着。

造成命运位置的这道历史的脊棱，本身便是变动的。当犹太人遭遇迫害，被赶离家园、监禁杀害的大难之日，对汉娜·鄂兰和她的同胞而言，正像是一个世界的倾覆吧。而当国家与强人兵败如山倒，自己被暴露在胜利者的审判之前，这对瑞芬舒丹，又何尝不是原来世界的解消？

命运被给予一个地址，但只是暂时的地址。那地址有时使我们目盲。在历史的某个时刻，当瑞芬舒丹关注于阅兵与奥运、镜头前的美学时，她或许真是没有看见，或者看见了而不曾理解那些被压迫流离的人。专注于一片叶子，便错过了一整座森林。

但风中沙堡消散，重组。睁开眼时，原来站在城堡里的，到了城堡之外。

也许那才是个起点，开始认识自己作为人的处境。

汉娜·鄂兰认为，只要改变了与时间的关系，人可以获得重生。重生的关键，不是遗忘，而是宽恕。在审判战犯的高潮时刻，她仍然谈论宽恕。不是去宽恕恶的行为，凶杀与暴行不能被宽恕。是宽恕人。那些在平庸陈腐的恶面前显得苍白无力之人。他们和我们一样。

她说人类生命是世界所造就的，每一个主体都同时是客体。她说："多样性，是地球的法则。"

我总觉得，这正是看过了世间变换的沙中风暴，曾目睹历史正反面剧烈翻身之人，所说出的话，所养出的宽容。

至于瑞芬舒丹，我所知有限的、关于她后来人生的片段是这样：她沉寂了一段时间，不再拍电影，也许人们认为这位为纳粹拍片的导演已经完了，但她似乎用另一种方式看见她所关注的美。六十岁时她旅行到非洲，在努巴人的部落中住了一段时间，拍摄一系列照片。七十一岁她学了潜水，进入热带海域彩色缤纷的世界。九十三岁那年苏丹内战爆发，她冒险前往，探视当年曾在她镜头前的努巴人，直升机坠毁，却只伤到老太太的肋骨，她活了下来，这惊人顽强的生命力，仿佛注定要睁大眼睛见证动荡二十世纪的完结。她死时是21世纪2003年，活了101岁。

"多样性，是地球的法则。"汉娜·鄂兰说。这句话，当瑞芬舒丹带着她的摄影机，潜入海底，在海流中与一朵舒展绽放的海葵对望时;当她在战鼓声中到了苏丹，看见在黝黑的皮肤上涂擦白色粉末，祭悼亡灵的努巴人时，感受到了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4期P58

房玄龄，生而为宰相

●水 鹿

那是公元617年，深秋的一天。陕西的关中渭北一带，天高气爽，草木泛金，简直就是一个天然的驻军之地。

一支十几万人的大军，看上了这里，驻扎下来。

忽然，一个年近40的中年男子，竟悠然自得地穿过猎猎旌旗，走向军营的辕门，"我叫房乔，字玄龄，前来求见你们的统帅、二公子李世民。"

他的声音很温和，一听就是文人。

两个月前在太原辅佐父亲李渊起兵反隋的李世民，这时候才19岁，他掀开军帐——哟，竟是一双细长的凤眼，炯炯有神，在凝视着自己。

真是不见则已，一见如故。20 年之后，兼修国史的宰相房玄龄，就是这样描述他们第一面印象的。

我把才华献给你

如果没有“反隋”，房玄龄就是个小县令，李世民却照样是隋文帝的外甥。他们之间，就像金字塔的基石和尖顶一样，遥不可及。

当时，社会精英无非三种：长江中下游的“江南华族”、黄河中下游的“山东士族”，以及陕西关中和甘肃陇西的“关陇军事贵族集团”。南北朝 300 年的征战，换来隋朝 30 年的统一，关陇集团赢得了天下，也割裂出了他们与山东江南士族力量的对立。

在隋朝短暂的天空下，房玄龄和李世民，一个出身“山东士族”，一个却在“关陇集团”的核心，正是对立的两端。

然而房玄龄是个高明的大夫，用不着把脉，也看出了 30 年的统一即将在中原大地流产。他从容不迫，干脆把前 40 年的生命，都用来交游山东、江南的文人墨客了。

于是，当房玄龄走到李世民面前时，中原，微微颤栗了一下。

一个书卷韬晦，一个武功初立；

一个慢条斯理，一个热血沸腾；

一个像水，一个像山。

这一老一少，刚一见面，那微妙的、对立的、又恰好能融合互补的家世和气质，就深深吸引了彼此。

阅历丰富的房玄龄，从少年李世民的身上，看到了关陇集团的强大优势和不可动摇的力量。他温和有礼地一笑，把自己几十年积累的才华和活动能量，全部献给了关陇李家这个年龄可以做自己儿子的人。

天资聪颖的李世民，从房玄龄的身上，看到了山东江南庞大的“智囊团”。他很快就把房玄龄视为心腹中的心腹，赋予了他“草拟檄文书信”的中枢职责，然后又以一种“不足为外人道”的方式，把招揽士族人才的重任，也交给了他。

从此，不是房玄龄走到了李世民面前，而是整个山东士族和江南华族，走到了关陇强权的身边。马上得来的天下，马下要有人来治理，李唐王朝终于一统中原。

怕同僚、怕老婆、怕皇帝

初唐的天空，星光灿烂。

在后人看来，这些光芒属于魏征、王、尉迟敬德、李世勣……一个个激情张扬的人。他们思考、磋商、争辩，挺直了脊梁建功立业，做人成事。

然而一个被很多人忽视的问题是：这么多个性鲜明的人，最容易骄傲不服气，碰撞成灾难性的内斗和党争。

他们太需要一个没有个性、没有激情的人，来做稳压器。

这个人，就是房玄龄。

思考的时候，他谋略细密；争辩的时候，他和蔼可亲；吵架的时候，他豁达大度。他总是笑眯眯地洞明世事，又总是不吭声地隐忍委屈。皇亲李神通攻击过他，重臣萧瑀攻击过他，第一宠将尉迟敬德也攻击过他，眼看都要变成朝里的“出气筒”了，可他还是和没事人一样。他简直天生是给李世民做宰相的。

有一次房玄龄得了重病，一个口齿轻佻的小官吏开玩笑道：“宰相小病去探访有好处，如果病得快要死了，去探访也就没什么用了。”有人将这话挑唆到房玄龄那里，房玄龄对此的反应是——见到那个随众来探访自己的小官吏时，笑着调侃一句：“你都肯来看我，那我一时半会儿还死不了啊……”

房玄龄对同僚温和谦让，回家也没机会当“霸王”。贞观朝的高官八卦新闻里，房宰相就是以“怕老婆”而著称的，连纳妾都不敢。皇帝李世民为宠臣抱不平，将一杯“毒酒”和几个美人送到房夫人那里，说你要么收下美人要么喝下毒酒。房夫人一仰脖子就把“毒酒”喝个底朝天，把皇帝吓退了八百里远。当然，那不是毒酒，而是李世民准备的一杯醋。从此“吃醋”就成了房夫人的品牌，老房也一跃成为唐朝的模范丈夫了。

房玄龄还是出名的“怕皇帝”者。急躁任性的李世民，也和大臣们一样，经常拿房玄龄当“出气筒”，越用越顺手。房玄龄照例不争辩、不顶撞，逆来顺受，道歉了事。有人因此讥讽老房“没骨气”，尤其是他身边还有傲骨铮铮的魏征作对比。其实房玄龄心里很明白，李世民是个多么骄傲的人，成天被魏征骂来骂去又不能还嘴，难免心理不平衡。那我老房做做自我牺牲吧，皇帝把气撒在我身上，总比他攒多了委屈以致决策失常要好。

于是我们就看到了一次又一次心照不宣的表演：皇帝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大发雷霆痛骂宰相，剥官落爵叫他回家待罪。房玄龄也就乖乖回家，平静地告诉家人“把房子打扫打扫，待会儿皇帝要过来接我回去”。而李世民果真就来接了，两人携手上车回宫，谁都不多说什么，好象发脾气那一幕从来就没发生过。

死在皇帝的泪光里

那些君臣的脾气，终于在性情温和、通达睿智的房玄龄手里，揉捏成方向一致、和衷共济的“合力”了。

但“老好人”房玄龄的本事绝不止于此，他有着令人惊叹的办事效率和实干能力。李世

民和魏征等人通过争辩讨论定下了大政方针，房玄龄就和他选拔的一批实用性人才一起埋头苦干，去实现贞观的宏图大业。

贞观时代，朝廷全部官员只有 643 人，房玄龄做了 22 年的宰相——除了贞观的最后一年他已过世之外——他总是日复一日处理着繁杂的日常行政事务，让一个高度精简的行政机构，发挥出强大的作用，支撑起贞观之治的日常大局。以致于李世民有时会抱怨他太过细致，警告说，身为宰相应该只管大事，把那些小事丢给下属就好。可房玄龄还是继续“我行我素”地“琐碎”着。

当时尚书省下辖的各部里，工作最繁琐、最被士人看不起的，是管理财政预算和账目的“度支司”，一度无人肯任其职。房玄龄竟以宰相之尊自任“度支郎中”，亲自把守着大唐国库。

这 22 年的殚精竭虑，比起早年辅佐李世民征战天下、决战玄武门，更值得记录在房玄龄一生功业的榜首。诚如后世史学家所公认的那样：作为宰相，他开国有功，却从不突出自己；王、魏征以谏诤闻名，他就竭尽全力给他们提供机会；李靖、李世善于带兵，他就在后方做好后勤支持；每一个官员，他都能让他们在贞观时代淋漓尽致地展示才华；他没有一项拿得出手的“政绩工程”，然而天下人都知道，这个国家少不了他。

李世民也一样知道。

时不时要找碴痛骂房玄龄的皇帝李世民，其实对这位宰相的政见极为尊重。有一次李世民在外巡游，要任命李纬为户部尚书，当时房玄龄在京城留守，李世民问京城过来的官员，房玄龄对这一任命有什么意见。来人回答道，宰相只说李纬的一把大胡子生得好。李世民一听，立刻将李纬改任洛州刺史。贞观十九年，李世民远征高句丽，留守长安的房玄龄将一个告发自己谋反的人送到李世民军前，李世民一句话也不多说，“砍了”，并斥责房玄龄“这种人你应该自己砍掉才对”。

人生终是难免一死。贞观二十二年，房玄龄走到古来稀的 71 岁。在那个时代里，他已经是活得很长的老人了。高龄带来的疾病难以克服，房玄龄的身体越来越差。而此时，比房玄龄年轻许多的皇帝也已重病缠身，那太过绚烂的一生迅速地消耗掉了李世民的寿命。重病中的李世民，让人把房玄龄抬到殿中，在御座之侧放下，君臣对坐流泪，竟是相视无言。

回首他们在渭北秋风之中的初遇，时光已经流逝了 32 年。

之后房玄龄被留在玉华宫养病，终究不治辞世。10 个月后，李世民亦病逝于翠微宫含风殿。

一段浩浩汤汤的贞观时代，回荡着各种各样的旋律。人们立德，立言，立功，以丰富多彩的形式把自己独一无二的声音，铭刻在这个时代上。“贞观”因此而朝气蓬勃、气象万千。但贞观的第一宰相房玄龄，却在洪亮之声中沉默着，埋头忙于记录、整理、实施……

他从来都没有自己的声音，他的声音就是“贞观”。

摘自《读者》2007年第14期P47

短信平台

● 吕志军 梁向林 等

●如何看待挥向孩子的"十把刀"?我以为除了社会环境、文化背景、教育方法等因素外,最关键的还在于许多家长并没有在思想和行动上把孩子当做有独立意识和人格的人,而是把他们等同于自己的附属物,甚至是私有财产。如果不能从根本上改变这一点,情况依然不容乐观。而这也是我们这些望子成龙、望女成风的家长应该认真思考并努力改正的! (《中国家长身上藏着十把刀》) 广东/吕志军

●理性对待高考改革正如旅美教育学专家黄全愈先生在《"高考"在美国》一书中所说的那样:我们要取消、要改革的不是高考这种全国统一的考试形式，而是要改革以高考的考分作为衡量人才的唯一标准的"一考定终生"的传统的高考招生模式。但愿高考改革能使万家欢喜! (《理性对待高考》) 广西/梁向林

●一个花季少女，在生死存亡的关头，微笑着把生的希望留给了别人。她用微笑诠释着人性的善良与伟大，用微笑给别人以顽强的生命力和无限的希望。杖枝虽折了，花依然在绽放! (《批笑的天使》) 安徽/商凯

●想起彭丽媛唱的一背歌:"有过美丽的梦，有过蓝蓝的期待，却无法摆脱那命运的安排。我想看日出，也想看大海。大哥哥，大姐姐，我不愿失去未来……"灾难固然可怕，但比灾难更可怕的，是旁观者的冷漠和无知。关爱，有时只需要一个轻轻的拥抱，举手之劳，为什么不去做呢? (《你可以拥抱我吗》) 安徽/万昊亮

●我是一名志愿者，现在正为藏区的孩子带去点点烛光，希望能让孩子们明白:世界其实很大，自己的命运应该由自己主宰!也想告诉孩子们:知识可以改变命运!我每月的工资，有一大半都花在了藏区孩子的身上，为他们买书、看病、理发、洗澡。我每周上20节课，没电视没报纸。苦不苦?苦!累不累?累!但看了《国际志愿者在中国》后，我觉得我的付出值! (《国际志愿者在中国》) 四川/张大春

●幸福是一朵昙花，或许一生的付出只因曾经一瞬间的美好而充满意义;幸福是一簇野花，也许历经风雨换来的是什么已不重要，重要的是活下去的勇气。有时候，幸福真的很简单:他对她的爱就是最好的佐证! (《幸福开花》) 安徽/王辉

●我和弟弟很少回家，每次回家都问娘，怎么不穿我们给她买的衣服，娘只是笑笑。爹告诉我们，娘经常拿出那些衣服摩挲、晾晒。前些天娘住院了，穿上我们给她买的衣服后，低着头抚摸着衣角自言自语:这样就感觉你们都在我身边!我轻轻转过头，才发现自己已泪流满面! (《母亲的衣橱》) 山东/云帆

●我想对那些在西藏当兵的人说:人这一辈子做抉择的机会很多，能对自己今后的人生

产生重大影响的抉择却不多，能产生重大影响却不让自己后悔的抉择则更少，而能让自己幸福地回味一生的抉择更是少之又少。而你们做到了!你们选择了西藏。也许有些人不能理解你们的选择，那只是因为他们的心不如西藏的天空清澈!是的，天空没有飞鸟的痕迹，但我们已飞过!祝福你们!我相信当你们老了的时候可以很自豪地说一句:值了!(《爱西藏的男人》)河南/蛋蛋

●三岁的儿子冲我大嚷大叫，那手势那语音语调像极了我。我不禁愕然，小时候我的妈妈就是这样对犯了错的我的，如今我对自己的孩子也像妈妈对我一样。"不打不成才"的指导思想就这样影响着一代又一代人!应该怎样教育孩子将是我要深刻思考的一个问题。 (《不打不成才》) 河北/吕颖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64

点燃岁月

●栖 云

张狂的岁月，曾随一位朋友外出探险。那是太行山脉千山万壑围护着的一处幽谷，向导说，人迹罕至。仰望寂寥而深邃的天空，冥想鸟翼飞绝的意境，整个灵魂都被严严实实的山石包裹住了，与彻骨入髓的沉默对峙，简直让人烦躁难捺，束手无策。

然而我错了!转过狭窄凸凹的山麓，我的目光陡然间熊熊燃烧起来，你猜——

那是铺天盖地的野花啊!峭壁上，悬崖顶，岩缝间，坑坑洼洼的碎石块中，簇拥着数不清说不尽描绘不了的五彩缤纷、绚烂无比的野山花。熏风拂送，那些花就在浸着蜜香的山岚中，沉醉地跃下枝头，落英如雨，漫天飞卷，美极美极。

凝重而肃穆的崇山峻岭，并没有因为沉寂而冷漠，并没有因为无人喝彩无人光临就死气沉沉毫无生气，而是以灿烂的鲜花向寂寞挑战，以蓬勃的生机对生命负责。

所以，生命中的险恶没有什么恐怖，生命中的孤独没有什么缺憾，生命中的高墙与埋没无关，关键是：即使在始终无人注目的暗夜中，你可曾动情地燃烧，为了答谢这一段短暂的岁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第 13 期 P15

地震中的狼

●王 族

在雪野或密林中，狼往往会突然出现——随着一声嘶哑的嗥叫，它们裹着寒风的身躯已倏然立于你面前。站定之后，它们很快便前仰后蹲，眼睛里散浸漫溢开一丝寒光。这是狼在进攻猎物前才会显示的野性，在短短的时间里，这股野性会变成洪水，要将它看到的东西一一淹没。

在狼的生命中，充满了勇气、灵活、机智和执着。孤独和骄傲并存。它们可以为了内心的一个小小的需求去冒险，也可以为了精神的高贵而自残或选择死亡......

经由回溯历史，我们发现狼的影子其实一直潜藏在我们的生命中，时不时地，它会从我们心灵的僻隅中跳出来，牵引我们在生命中显示出不可抑制的狼性，并像狼一样安身立命。

每个人的身体中，都应该有一只狼。

地震了。

很多天以来，我都担心阿勒泰会起风暴，那样的话，被拴住的这只狼就要遭罪了。村子里的房子建得结实，炉子烧得很热，就是刮再大的风，下再大的雪，人在房子里也无关紧要，但被拴住的狼能往哪里躲呢?我担心它会在一场大风雪中丧命，但担心的事情却一直没有发生，发生的，却是我们怎么也没有想到的事情。中午的时候，一场雪又飘飘扬扬地下了起来，天色也很快转暗。我们把炉子加旺，把窗帘拉上，准备打牌消磨时光。这时候，地震了。几乎是在一瞬间，我感觉到房子摇动了起来，像是有一只手把我推来搡去，使我东倒西歪。接着就是一阵震动，像是有一股力量从脚底传入了我的心里，使我的心快速跳动起来，我有些胸闷，也有些紧张。有人喊了一声，地震了。大家便起身往外跑，跑到雪地里站了好一会儿才缓过神来，大家东张西望，像是准备着还要跑。

扭头一看，狼也显得慌张不已，使劲扭动着脖子，想要挣开那根铁丝。它肯定也被地震吓坏了。在它的意识中，不知道地震是怎么回事。这种突如其来的震动让它骇然，它像冲出了房屋的我们一样，想挣扎，想逃跑。

它肯定也被地震吓坏了。在它的意识中，不知道地震是怎么回事。这种突如其来的震动让它骇然，它像冲出了房屋的我们一样，想挣扎，想逃跑。

我对大家说：“看，狼，它……”一句话没说完，突然又地震了。大家赶紧冲出院子，跑到了一片平坦的地方。站在一个土包上，我俯瞰院子里的那只狼，它显得更为慌张了，明知道钉在地上的那根铁丝已经限定了自己的活动范围，但它还是来回跑动着，企图能挣开铁丝的囚绊。几个来回以后，它显然失望了，便沮丧地蹲在地上不动了。我仔细一看，它的嘴里吐着白沫，不知道它是紧张成这样的，还是刚才狂奔累的。后来，我回到乌鲁木齐，向许多动物学专家请教，他们都无法解释一只狼为什么会那样恐惧；给朋友们说起这件事，他们没有发表任何意见，只是为一只狼好奇。

过了很长时间，谁也不愿意到房子里去，两次地震，而且时间相距不长，谁都害怕第三次马上就要来临。雪下得越来越大，天也很冷，但大家宁愿就这么冻着，就是不愿进屋去。

狼不时地扭头看一眼我们，表情极其复杂。我不敢看它的眼睛，我觉得它的眼睛里已经

流露出了心事，它是因为信任我们，才看着我们，但我们又能做什么呢?当你感到自己让一个生命失望时，你的内心是非常痛苦的。过了一会儿，它也许镇定了下来，用一只前爪轻轻抹去唇角的白沫，把身上的雪抖落，走到一个没有雪的地方卧了下去。

这时候，那位最初抱这只狼到村庄里的牧民从山后骑马过来了，他是专门来看这只狼的，一路纵马迅疾，居然不知道刚才地震了。他是抱着另一种看狼的心态来的。原来，这一带的狼现在都变得十分聪明，不但猎人们打不了它们，而且它们对付人的办法很有一套。一只狼溜到一家人的门口，装着人敲门，主人以为是一起放牧的朋友来叫他去喝酒，就高高兴兴地打开了门。狼就站在门口，他把门刚打开，狼一口咬住了他的喉咙，他没来得及喊一声就死了。昨天晚上，那样的敲门声在牧民的门外响起，前几天的那件事在牧区已经人人皆知，他抓起猎枪，把子弹推上膛对着门口，打开了门，但门外却空空如也，只有雪地上留着一串狼的脚印。他有些害怕，狼掌握人的心理如此之准，不知道它下次又会用什么办法来对付人。

村里的人已经和这只狼有感情了，爱屋及乌，便劝他要和狼交朋友，比如狼那么懂人的心思，你可以在门口给它放一点吃的东西，它来敲门的时候，你可以告诉它吃的东西已备好，你吃完之后回去吧，别再尽想着吃人；你甚至还可以给它讲一些道理，向它表一些态度，以后大家在这里可以和平共处，互不侵犯，毕竟，在这荒山野岭之地生活，谁都不容易。

牧民对大家的话不屑一顾，非要亲眼看看狼。他一定要这样做，大家反而有热闹可看了。地震不来，大家似乎在紧张地等着它来，现在有别的事情来了，大家反而轻松了。一群人涌到狼跟前细细看它，它仍是一副焦虑的样子，像是地震马上又要来似的。唉，这只狼是够孤单的了，什么心事都是单一的，不像我们，就是在惶恐于马上要地震的时候，总有一些另外的事情分散我们的注意力。

牧民像注视一个敌人那样注视着它，他太想从它的身上寻找出狼类的凶残和狡猾，也想寻找出这些东西的根源，他已经把狼彻底当成了敌人，但这只狼身上却没有丝毫凶恶的东西，充斥在它眸子里的是一种绝望和忍耐，甚至还有一丝仇恨。这会儿它也许太惶恐了，对我们这么多人突然围上来，又表示出了丝丝紧张和慌乱。它注视着每一个人，慢慢地收紧了身子。

牧民失望了，他没有找到自己想找到的东西，由此，他也推翻了自己一直认为狼性凶残的想法。他在今天看到的是一只狼的惶恐和无奈，也看到了一只狼的目光里有无法和人沟通的东西。他被感动了，骑马要返回他的帐篷，他在马背上对我们说：“你们说得对，我回去要给狼讲道理，交朋友。”

我们无言以对，感觉天更冷了。与一只狼相处了这么多天，它的痛苦似乎也是我们大家的痛苦，但这些痛苦却是没有办法克服的，我们不知道这些痛苦从何而来，为什么这样干扰着我们。我们更不知道在以后的日子里，还有些什么样的痛苦会突然降临到我们身上，我们能不能扛住那些痛苦。比如地震，说不定在人们熟睡的时候就突然来了，顷刻间弄个天翻地覆，那时候，人的什么荣誉呀、感情呀、思想呀，统统化为乌有，世界在几秒钟之内抖动几下身子，仍将复归平静，但被损害的东西和失去了生命的人却无法再复原，那才是真正的消失。

天黑时分，又来了一次余震。大家再次惊惶失措地冲出屋子，在雪地里挨着时间。天很冷，每个人都在发抖，但谁也不敢回去。

那只狼也同样很害怕，它跑到一个有坑的地方打转转，似乎恨不得钻入地里去。那个地方很暗，我突然看见它的眼睛放出了绿光。是不是它太紧张了，眼睛里一下子发出了绿光?我想起刚来村子里的那天晚上见过的那丝光亮，那天晚上它一定看见了我，眼睛里发出的就是现在的这种东西。以前听人说过，在黑夜里，狼的眼睛放出的是绿光，那种时刻中的狼，它们的内心充满着什么呢?

狼的前面，就是我们居住的房子，现在灯泡亮着，给人一种温暖之感。平时，我们居住在里面，感觉到多么幸福和安逸啊，从来没有体会过被赶出家门的感觉。但有些事情说发生就发生了，比如地震。事情往往就是这样，一瞬间，我们不但会被赶出家门，而且还会被束缚，就像这只狼一样，只能痛苦，不能言语……唉，生活，它正常的一面一旦被打翻，马上就变成无比可怕的惨剧。

天已经黑透了，一只狼可以卧下身子，开始睡觉了。

我们却还在雪地里站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6

低调的爱
●七月的香水

世人很少提她的名字，他们提起她的男人她的挚爱，那是一个熠熠生辉的名字。她如雪地里的鸿痕，悄然无息地被掩盖。可男人永离人世时，她的痛并不少于在男人最后岁月里长伴他身边的女人。

1891 年，年方十九的她遇到了他。她出身贫寒，被他的才华和革命理想打动，立志于他共赴中华革命的水深火热之中。之后，她跟随男人，足迹遍及日本，新马一带，无怨无悔。男人的朋友曾题诗咏她——“望门投宿宅能之，亡命何曾见细儿。只有香菱贤国妪，能飘白发说微时。”

那时，他的长子才出世，他已有了名分上的妻。那时，还没出现后世人们赞颂的另一段他和别家女子的爱情。那段峥嵘岁月或许是她最耀眼的日子，他与她为革命奔走，相濡以沫。她流亡到日本时，她是他的联络员，为他洗衣做饭，传递密函，运送军火。她对他的感情是乱世里坚韧的磐石。

跟随他生命中的男人辗转十余年，她患了肺结核，她担心会传染给他，于是她选择了默默地离开。

这一离别让两人的关系再也没有世俗地亲密过，男人成为中华民国第一任大总统。世人猜测她的隐退，她道："我跟中山反清，建立中华民国，我救国救民的愿望已达到。我自知

出身贫苦，知识有限，自愿分离，并非中山弃我，他待我不薄，也不负我。" 她告别亲友只身前往南洋，隐居于马来西亚的槟榔屿。椰风踪影，可会听到她的忧伤。她的躬身谢幕是生命里低缓而有力的留白，她已经过了他的人生。

她一直做孙中山身后无名分的女人，原名香菱，又叫瑞芬，排行第四，人称“陈四姑”。她的家族后人始终尊敬她，她在南洋的岁月当地侨界人士同样称她“孙夫人”名分和富贵在她眼里如过眼繁花，在男人的第二次婚礼隆重上演时，她静静地说：“中山娶了宋夫人后有了贤内助，诸事顺利了，应当为他们祝福。”

她云淡风轻的表情和话语里沉匿了多少烽火岁月里累积的真情，她对他始终无怨。她跟随他的十四年光阴，是她最美好的季节。是甘愿，就不怕难；不甘愿，才放声哭喊。他的一只珍贵的怀表，上面有她的名字，只赠与她。岁月将爱情渐渐洗去光滑的影子，爱情的信物藏下了她一生的情感。

他是伟人，她只是平凡女子，他需要被人仰望，于是，她选择被人遗忘。人间世俗的情感与革命理想本无冲突，伦常之理却将她的感情深深掩埋。岁月将她嬗变成沧桑老妇，她在世人的遗忘里更显安详。1960 年，在瑟瑟秋风中，她的生命安静的画了一个句号。这个淡泊宽容的女子葬于香港荃湾华人永远坟场，享年 87 岁。

人们需要记取与遗忘的东西一样多。她与他一起走过的日子，仿佛黑暗的天幕抖落一地的岁钻，镶嵌于他荣枯的岁月，让她一世珍藏。他告别人世后，她是他不经意散落人世的遗物，她低调的人生令很多世人不知道她曾经来过，不知道她曾经如火如荼的与他恋过一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4

大提琴家的护身符

● 余笑忠

2007 年 4 月底，两位俄罗斯名人相继辞世：一位是叶利钦，俄罗斯历史上划时代的风云人物；另一位是罗斯特罗波维奇，著名的大提琴家，同时也是指挥家和音乐教育家。他们都安葬在莫斯科的新处女公墓，墓穴距离只有数米远。

罗斯特罗波维奇留下的遗产有哪些对于我们是最珍贵的呢？

罗氏最大的贡献在于，他是 20 世纪一大批大提琴作品的催化剂——正是由于他出色的技巧和对音乐的杰出诠释能力，许多作曲家为大提琴谱写新作品，并希望由他来演奏。同时，他是一位有影响力的指挥家，不是因为独奏技艺江郎才尽了才被迫“改弦更张”，他在旅居美国期间，接手华盛顿交响乐团后取得了不俗的成就。

但罗氏不单是一位音乐家。他被迫离开祖国，却是因为索尔仁尼琴之故。为了让处境艰难的作家能够安心创作，他将索尔仁尼琴接到莫斯科郊外自己的家中，这一住就是四年之久。

后来，索尔仁尼琴被开除出苏联作家协会，罗氏高声抗议的结果是：被赶出大剧院，被取消演出，最后只能远赴他乡……

在与索尔仁尼琴相处的岁月里，罗斯特罗波维奇意识到，日常生活中所说的“政治”概念与音乐及他的演奏信仰都密切相关，他在帮助作家的同时也使自己避免了最终有可能降低甚至扼杀自己天赋的一切。这信仰是：“良心是创作所必需的最神奇的力量。不是智慧，而是良心。”

罗斯特罗波维奇有过艰辛的少年时代，他的父亲是一位大提琴家，不幸英年早逝，这一变故迫使他很早就思考这样的问题：我的精神支柱在哪里？是谁主宰着人的生命？他把这些令人备受折磨的思想隐蔽起来。他的一家曾得到过素不相识的人的慷慨接济。20 多岁的时候，他还在家中的一角保留着一堆糖纸，那是一位女钢琴家曾给他吃过的糖果。在贫穷的岁月里，那堆糖纸是他的隐秘的护身符。

不知道在凭吊他的人流中，是否有人在他的墓前压上一叠糖纸？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45

窗外人生
●王呈伟

窗子里的人喜欢往窗外看，看外面的景物随四时而变化，看春天花开，看冬日雪落，看风乍起，吹皱一池秋水，看雨飘落，路上的行人在夏雨中匆匆走过……

人确实需要向外看的勇气，不能囿于一室之中，泯灭突破藩篱的渴望。人在屋里憋闷得久了，倦了，懈怠了，视角就凝固了：这不是体力上的疲惫，而是心智上的衰竭。这时就需要窗子里的人走到窗前，适时放飞一下郁闷的心情，放到太阳底下晒一晒，思想就不会霉掉，人只有在天地间才会多些悟的灵感和做的创意，从容澹定之中，情感才能归于平和，真知方可还原朴素。生活在高楼大厦中被钢筋水泥日益挤压的人群不应只是伏案工作这一种姿势，人的生命也不应只有勤奋这一种底色，人的视野更不该只有室内这一种视角！什么时候能表现出那临窗极目的舒昂，这不仅是一时的心情，更是一种人生的气度。

唐人的窗外别有一番天地，“窗含西岭千秋雪，门泊东吴万里船。”门窗俱开的气势也只有唐人做得出。“吴楚东南坼，乾坤日夜浮。”凭高远望，极目江河湖泊，才能看懂化外之境，天地间凝结的浩然之气尽被唐人望收眼底，一览无余。这不仅仅是一个视角的诗化，一种眼光的睿智，更是一种胸襟的开放，一个时代精神风貌的缩影。那种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人生价值观，传承为史书中的一脉奇香，引领后来人书写自己的人生。唐人的诗性内含风骨，高蹈得让那些只会追逐利益的后人满面含羞。

宋人的天地似乎是小了些，“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天空从方塘中赏鉴；“墙里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情感交流也要隔着墙。已然没有了穿行天地

间的大气，仅剩下移花接木的才气，收回可极八表的目光，定格成庭院深深深几许的偷闲。从此，大宋庭院的天空悬挂上一颗颗多感的心，从“西北望，射天狼”的豪放与自信，演变成“倚门回首”的秀气与精致，目光不再远行，直把雕塑雕成了饰物，放在手中把玩，舒缓自己难以排解的感时伤情。即便宋人有将山水缩龙成寸的智慧，可这窗外庭院的视角也是狭隘多了。

清人是背着一肩负担看窗外的，平添了许多无奈，把凭窗的浩叹写进小说，借形象的虚拟隐晦地传达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冷眼旁观。蒲松龄的聊斋算是打开了一个与普通人对话的轩窗，让山野之人进来，让渔夫樵子进来，让他们身上的清新之气驱散狭小空间封闭了太久的腐气，晦气，浊气……可这种胸襟只体现在落第举子的身上是有清一代学子的悲哀。曹雪芹来得率性，径直走到外面，从广阔的天地反观自己的书斋，悟通了人世间的百态人生，“世事洞明皆学问”——他饿着肚子依然能行走在大天大地里，用历经风雨饱润沧桑的笔触写出了惊世骇俗的文字，这是行走在天地间高傲的灵魂，是真正的读书人最后的尊严。在这本可窥一个王朝背影的大书中，让人看到了从兴盛到末路的历史，他开的是封建社会的天窗，容尽了世间的沧海桑田、风花雪月。

凭着这一扇扇历史中的大窗，我们仿佛看到一个个鲜活的生命从史册的书香中向我们走来，用生命奏出金石般的声响扣开我们日益禁闭的心扉。时代发展到今天，我们不能埋头做“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的窗下囚徒，要从窗内的局促中走出来，任目游万仞，让思想远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7

翅膀下的风

● [美国]喻丽清

最近读到一本日本诺贝尔文学奖作家大江健三郎的作品“小孩子为什么要上学”，里面提到他小时候很怕死，所以一生病就吵闹不休。有一次因病住进了医院，当然更是怕得要死，后来他母亲就对他说：“你放心吧，要是你真的死了，我会把你再生出来的。”于是他就安心了。

可是过不多久，他又很不放心地问他母亲说：“那你生下来的那个小孩，怎么会知道我是个什么样子的人呢？”他母亲就说：“我会把有关你的故事每天一件一件的都告诉他，最后他不就知道你是怎样的人了吗。”

大江的意思是，其实我们每个人做人的义务之一就是要把我们所思所想所经验的尽量地告诉别人，而文学就是这样传下去的。

我读了那本书很受感动。他说的虽然是文学，可是我却觉得他母亲的爱才是更了不起的。

爱不也是这样传下去的吗？

后来大江自己有个儿子患了严重的自闭症，他的母亲就叫他把孩子送到乡下来由她抚养，可是他的妻子拒绝了，她说养育子女是她自己的责任，不应当把它推给老人家。抚养自闭症的孩子是非常辛苦的，一直到他们发现孩子在音乐方面很有天分时，他们才松了口气。如今他儿子已经是个有名的音乐家了。

这是两个成功的母亲的例子。

在我们一般人的背后，也许并没有像文学家笔下那么动听的故事可说，可是有时候做母亲的不经心的爱，却能成为儿女心中永远的幸福。

以下就是我和女儿之间的一个小故事。

女儿小的时候，第一次存了许多的零用钱想偷偷地给我买一件母亲节的礼物，因为每年学校里快到母亲节的时候就有个义卖会，摆了许多的小摊位，都是捐赠品，所以孩子们才买得起。我女儿千挑万选地买了一只绿色的玻璃花瓶，她提着纸袋兴高采烈地回家，可是在路上一不小心纸袋子掉在地上，把玻璃瓶给打破了。她伤心得不得了，回到家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大哭了一顿。我其实比她还要心痛，到现在还记得她伤心的样子，到现在我还恨不得能在半路上替她接住那只花瓶。但是已经发生的事无从挽回，还好我想到了一个法子，最后让她破涕为笑了。

这件事过去20年了，没想到20年后有个出版社要我写本儿童书，主题是最难忘的一件事。我小女儿就说她可以写，我很高兴地让她去写了，她写的就是这个破了的花瓶的故事。

你知道吗，当她写好给我看第一稿的时候，我的眼泪流了下来，因为她在结尾时说：“那是我最难忘的母亲节，因为我送妈妈的是一只打破的花瓶，妈妈给我的是最幸福的礼物。”

做母亲的没有不希望自己的儿女成龙成凤的，但我想最重要的还是希望他们快乐吧。当年我们做的艺术品早就在搬家时被我丢掉了，我也不知道我的女儿还对这件事记得这么深。

可惜我的母亲已经去世25年了，我很惭愧在她活着的时候没能像我女儿对我说的一样对她说：她给我们的爱就是我们最幸福的礼物。

上个月我回台北阳明山去扫墓，第一次扫墓时都会想起当年我女儿最喜欢的一首BettyMidler的歌：“翅膀下的风”。

我们看见鸟飞以为那是它有翅膀的缘故，它拍拍翅膀就可以飞得高、飞得远了，很少人会想到它的飞翔其实靠的是翅膀下的风在托着它、推动着它的。

母亲像天使，但是老了的母亲更情愿摘下自己的翅膀送给她的子女。

我相信这个世界就是靠着母亲这样像翅膀下的风一样的爱，才能使人向上提升，飞得高、

飞得远的。

现在我就用这首歌的歌词代表我的感恩，献给我的母亲、你的母亲和所有的母亲,我翻译如下：

在我的影子里你一定很冷，阳光都被我挡住。但你一直满足于让我发亮，你一直在我身后跟着，

所有的荣耀都给了我，而你却是我背后最坚强的支柱，

没有名字，只有笑容掩去一切的痛苦。

我能高飞像只老鹰，全因为你是我翅膀下的风。没有你，我什么也不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52

痴心菜谱
●沈奇岚

曾经以为世界上最好吃的食物有两种：用来分享的，或者，需要争抢的。

可以综合两种最好吃食物在一起的，是童年时代的冷餐会。一年一度的儿童节，每个小朋友者要从家里带两个菜，一个班级四十多人分成四组，每个小组把桌凳拼成可以围坐在一起的餐桌，所有人都拿出家里平时烧的最好吃的菜，摆在桌上。

班主任语重心长的训话常常额外增加我们的饥饿感，面对著满桌美食却不能马上开动还要听什么“未来属於认真学习的小孩”之类的话，心里只能暗暗盘算著待会儿如何在大家一起扑食的时候抢到自己最想吃的那几个菜。终於唱完了少先队队歌，听完了广播的校长讲话，熬到了班主任讲话的最后一句：“大家开始吧！”

如何形容那时的心情，眼前的美食简直就是世界上最值得奋不顾身的事物。用手用叉用筷用勺，又混乱又热闹的场面惊人。现在早已不记得自己当时抢到了什么，那么普通的菜肴，为什么能激发我们那么大的热情？至今我依然是个谜。

后来上大学，没有人会热爱食堂。所以我有固定的一帮饭友，週末一起去学校周边的小店打牙祭。但週一我们却喜欢去食堂，因为我们都从家里带了菜。上铺经常带的是黄瓜炒蛋，边上的常常带美味新鲜的虾，我总是喜欢带我爱吃的竹笋红烧肉。所以每个週一我们都可以分享到三个以上的家里菜。

家里的菜，我是好久没有吃了。

以前每次回家时，每日醒来，餐桌上总放著这样的字条：

儿子：

1. 小笼包吃之前再蒸五分钟；

2. 馄饨在冰箱上面的盘子里，煮的时候，一定要等馄饨浮起来才能吃。

另，用蒸小笼包的锅下馄饨。自己冲一点鲜汤。

这是妈妈给我写的菜谱，她如果外出就会给我留条，为我准备好材料，给我指点，比如“牛奶要热一下再喝”或者“饺子在冰箱第二格里”。

这样的菜谱，她写了十多年了。要怎样的心意和情意，才能让她出门前一直惦记著被窝里的儿子？其实她不写，我也找得到这些小笼包、馄饨。

世界上最痴心的是那些叫做“妈妈”的人，她们对孩子，有著毫无要求的从未犹豫和变动过的痴心，这是她们做菜时候的最大的作料。所以冷餐会的饭菜那样好吃，所以週一的家常菜在记忆中一直犹新，所以我时刻惦念家里的菜。那些不存任何討好的食物，因为做菜的人觉得理所当然，所以格外珍贵。若不去领会为份关怀，便是辜负了它。

或许节上最好的食物只有一种。用那一片无条件的痴心做成的美味。那片情意，懂的人才能感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13

常沙娜：敦煌的女儿

● 苏 容

午后的阳光透过窗玻璃静静地洒在客厅的墙上,窗台上绿色植物的影子在白色墙壁上勾出复杂的轮廓,环绕着墙角落地灯罩的影子,如一幅静物画。这里到处是植物,暗香浮动。

常沙娜的家如同她的人,有一种祥和与静谧,轻声慢语中,70 年前尘旧事像手卷画轴慢慢舒展开来,恍若昨天。

被妈妈抛弃的小女孩

1998 年,时任中央工艺美术学院院长的常沙娜出访法国,离开 60 年之后,她再次踏上了这块出生之地。

在法国里昂,无论是路牌还是公交车上,到处都能见到她的名字"Saone(沙娜)"。那是爸爸妈妈为纪念她的出生地里昂而为她起的,Saone(阴性)和 Rhone(阳性)是孕育了里昂城的两条河的名字。里昂之行让她想起了爸爸妈妈的过去。

如果不是 20 世纪 30 年代爸爸常书鸿在巴黎塞纳河边书摊上的一次偶遇,常家人的命运可能完全是另外一种样子。

那时候,常书鸿留学巴黎高等美术学院,作品连续 4 年获得当时法国学院派最权威的画廊巴黎"春季沙龙"的金、银奖,前途不可估量。常沙娜的妈妈是江南才女,雕塑家,和丈夫双双在法国求学,1931 年在里昂生下女儿便和丈夫一起去了巴黎。整整 7 年,她已经完全适应了法国的生活。但是,她的丈夫常书鸿偏偏这个时候在书摊上发现了《敦煌图录》,第一次知道了在中国甘肃有个敦煌莫高窟,第一次在图录上见识了从北魏至隋、唐、宋历代佛教艺术图画。常书鸿被震撼了,从此魂牵梦萦不能自已,终于不顾妻子的阻拦,于 1936 年回到了祖国,在北平艺术专科学校当教授。第二年,妈妈带着 6 岁的常沙娜回国与爸爸团聚。

经历了战乱轰炸,颠沛流离,l942 年常书鸿被推选为新成立的敦煌艺术研究所的筹委会副主任,决定带领全家进驻敦煌。那是父母的又一次冲突,两人激烈争吵,妈妈拒绝的理由是儿子才两岁,体弱多病,"到那个天寒地冻荒凉彻骨的地方该怎么活啊!"但爸爸决心已定,妈妈只好哭着让步了。

1943 年 10 月,常书鸿带着妻子儿女乘着敞篷大卡车从重庆出发,一个多月以后才抵达兰州。常沙娜记得妈妈那时身穿火红的棉旗袍,烫着当时流行的髦发,在那个寒冷的西北城市冻得直打哆嗦。爸爸给她买了一件厚厚的羊皮袄。妈妈穿上散发着羊膻味的羊皮袄,身上虽然温暖了,"心里是很难过的"。

在常沙娜的记忆中，妈妈虽然总是和爸爸争吵,但最终多是妥协的。她摩登、爱美,性格开朗,和爸爸的朋友们很玩得来。刚到敦煌,妈妈对莫高窟的壁画还是很有热情的,但时间长了,爸爸整天忙于工作,有时在外受了委屈还要回家发泄,"他急躁,没有很好地安抚我妈妈"。

父母的争吵终于在 1945 年的一天结束了。那一天,妈妈走了,她受不了没有蔬菜,天天吃加点醋加点盐的面条,受不了茫茫戈壁低矮的黄泥小屋,更受不了丈夫全身心扑在敦煌壁画上。她和一个国民党退役军官,来敦煌艺术研究所做行政工作的浙江同乡一起离家出走了,抛下了 3 个伤心的人——她的丈夫和一双儿女。

爸爸只好把在酒泉读中学的女儿叫回了敦煌,照看比她小 10 岁的弟弟。每天,常沙娜除了带弟弟、操持家务,还要完成爸爸给她订的学习计划,练字、学法语、看文学名著……过早承担了家庭重担的常沙娜懂事听话,愿意做一切爸爸希望她做的事情。而每天出入洞窟,那些壁画美妙的线条和色彩也一笔笔进入她的心里。有时爸爸临摹,她帮忙提水，爸爸会一边画一边告诉她从哪个角度画最好。看到女儿对画画越来越有兴趣，常书鸿有意识地选择不同朝代的代表作让女儿临摹。

敦煌莫高窟壁画中的精华之一是《北魏佛本生图》,后来有人说,常沙娜小小年纪就能把那些佛教中的造画像画得那样好,不仅仅是技术上的临摹,更有精神上的呼唤——一个被妈妈

抛弃的小女孩儿,一个心灵纯净的少女,坐在昏暗的石窟里,每一笔的临摹都有她自己对美和宗教的理解。

1946 年,因国民党要停办敦煌艺术研究所,常书鸿回重庆述职,宣传敦煌石窟保护、研究的重要性,途经兰州，举办了一场以敦煌壁画临摹本为内容的“常书鸿父女画展”，引起轰动。一位加拿大籍美国人叶丽华当即表示,愿意在适当的时候资助常沙娜到美国深造。两年后,常沙娜果然成行。

二十多年后给妈妈寄钱

在常沙娜去美国的前一年,爸爸又结婚了。事先孩子们只知道爸爸去兰州办事,后来,常沙娜收到爸爸的一封信,说要给他们带个妈妈回来。"我那时候很木,就是个小孩子,觉得只要是爸爸做的事情,那一定是对的。"继母来了,"对我们还不错"。但一年后,常沙娜去美国读书,而弟弟则被寄养到已经有 7 个孩子的杭州伯父家。

那天,爸爸带着弟弟一起到机场送她。爸爸一直在跟她讲自己当年在法国是如何奋斗的,一个人目标明确以后就一定要努力。弟弟在一旁哭成泪人,看着姐姐要离开,哭喊着说:"姐姐,千万别扔下我,姐姐……"对年幼的弟弟来说,姐姐就是妈妈,哄他睡觉,送他礼物,生病的时候,姐姐还会把小玻璃放在怀里保暖,喂他吃药……常沙娜的眼泪喷涌而出，一上飞机就大哭起来。从此在她年轻的心里留下了一个难以磨灭的印象:继母来了,我们两个孩子都得走。唯一令她感到安慰的是,爸爸有人照顾有人陪伴有人一起共患难了。

新中国成立初期，常沙娜在美国著名的波士顿美术博物院美术学院刚学习了两年,就随一批进步的中国留学生回到了祖国。她甚至没有拿文凭,也没有跟爸爸商量。但爸爸没有责怪她,他能理解,当年他不也是这样义无反顾地回国的吗？爱国是两代人共同的心结。

差不多二十几年的时间,她的生活中不再有妈妈的影子。由于受爸爸的影响,她和弟弟对妈妈多有怨恨,弟弟后来再没有同妈妈有过任何联系。

1964 年,在中央工艺美院工作的常沙娜带学生去杭州实习,见到了大伯。大伯问,沙娜你要见见妈妈吗?大伯告诉她,妈妈离开敦煌后就回了杭州老家,后来嫁的那个国民党退役军官在监狱里病故。不久后她改嫁给一个工人,生活很苦,靠在街道帮人洗衣服当保姆为生。在杭州有很多她和常书鸿共同的朋友,但无论遭遇多大的闲难,她都躲着他们,决不求助。常沙沙回答大伯,我想见她。

眼前的妈妈实在让她无法与那个留法的女艺术家联系在一起。"她已经完全变了一个人!她以前喜欢化妆,天天都要画眉毛的,可现在面容憔悴。"母女二人在相隔二十多年后相见,谁也没有掉眼泪。妈妈脸色苍白,声音凄惨:"一失足成千古恨,这是上帝对我的惩罚。沙娜我对不起你,但你不能埋怨我一个人,你爸爸也有责任。"

恨意在悄悄消解.长大的她已经能够理解当时的处境对一个大家闺秀有多难,妈妈能在那里待两年已经很不容易了。这次见面,她没有告诉爸爸,但从此以后,她每个月给妈妈寄 20 元钱,直到因"与反革命家属划清界限"受到批判,不久与学院全体同事下放农村。"文革"整整 10 年,母女失去了联系。

事实上,常沙娜已经习惯了没有妈妈,习惯了不想妈妈,但妈妈的命运让她无法忽视。"文革"后,她忽然收到妈妈的一封信,信里说自己很苦,是上帝的继续惩罚……信很短,字迹也歪歪扭扭,"像没有文化的人写的,甚至语句都不太通顺"。常沙娜没有回信,只是按照来信地址又开始恢复给妈妈寄钱。每次收到钱,妈妈都会来信,告诉她这些钱花在了什么地方:买了一个暖水袋或两袋奶粉,感谢女儿在关键时刻帮助她。常沙娜从不回信,"因为实在元从说起。我只能用这样一种简单的方法和她联系。"

这样的联系以妈妈心脏病发作猝死而结束,她很难过,至此才把妈妈的事告诉了爸爸。爸爸很吃惊,问妈妈是怎么去世的,听完以后却没有吭声。过了很长时间,爸爸又反复问到妈妈的死因。常沙娜这才知道,爸爸心里一直想着这件事呢。

"再后来伯父伯母也去世了,我爸爸也不在了。就这样,一代人的故事也就走过去了。"

像爸爸一样对美好始终坚持

成年的常沙娜虽然很少有机会和父亲深谈,但父亲却影响了她的一生。"他从没有说过你应该怎样不应该怎样,也从没有明确设计过我的未来,他对我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父亲对这个女儿是满意的,两人经常通信谈对各种事情的看法和观点,仿佛志同道合的朋友。

杭州有句话叫"杭铁头",爸爸经常这样说自己,想干的事情不管有多苦,非干到底不可。当年如果不是爸爸坚持去敦煌,恐怕那些壁画就很难留下来了。当地人求神拜佛,挖土烧香,人为与自然的因素使洞窟一天天被破坏。是爸爸带着研究所的同人在艰苦的环境下尽力维护,在那里修围墙、做研究,一待就是几十年,是名副其实的"敦煌守护神"。而爸爸给她最重要的传承是"敦煌精神","就是对中国历史艺术的保护、研究,是一种时代的责任感。"

新中国成立以后,为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周恩来总理提出要在故宫午门城楼上举办"敦煌艺术展览",在常书鸿和常沙娜陪同钟爱敦煌艺术的梁思成、林徽因夫妇看展览的时候,梁氏夫妇提出要把刚从美国回来的常沙娜推荐到清华大学营建系,协助林徽因一起结合敦煌艺术,探索中国传统图案的运用和创新。

当年为迎接在北京举办的"亚洲・太平洋区域和平会议",常沙娜参加设计了很多送给外国首脑的景泰蓝礼品,设计灵感大都来源于敦煌壁画,礼品大受欢迦,被称为"代表了新中国的新礼物"。20 世纪 50 年代末,常沙娜还参加了人民大会堂、民族文化宫等"十大建筑"的建筑和装饰设计,其中,人民大会堂宴会厅顶部的天花板设计,常沙娜采用的就是敦煌唐代装饰风格的图案,这一设计成为敦煌艺术运用于现代建筑的典范之作。

至今常沙娜还留着父亲 1980 年写给她的话:“沙娜,不要忘记你是敦煌人,应该是把敦煌的东西渗透一下的时候了。”

在中央工艺美院工作 50 年,常沙娜带着教师深人民间采风,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渊源。在敦煌莫高窟,他们用一个月的时间分类收集整理了历代壁画、彩塑人物服饰上的图案,当时任敦煌文物研究所所长的常书鸿给了他们很大支持。1986 年,这一资料成书为《敦煌历代服饰图案》,常书鸿亲自题写书名并作序。

中央工艺美院是全国唯一的一所独立、健全的艺术设计教育的最高学府,培养了中国几代艺术设计人才。常沙娜从 1983 年起任院长,整整 l5 年,中央王艺美院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毛主席纪念堂、钓鱼台国宾馆、中南海紫光阁、北京饭店、国际贸易中心等建筑的室内、陶瓷、染织、装饰设计都是他们的手笔。

从这所学校毕业的一些学生说,常沙娜在他们的心中是一尊艺术女神。他们景仰她,因为她的作品,也因为她个人美丽而高贵的气质。

常沙娜爱花,爱画花,她在她的《花卉集》中说:"为了捕捉大自然中形态各异的花的风姿和色彩,留下各种绪思的记忆,丰富我对装饰图案的情趣,我用了几十个春秋寒暑不间断地绘录了一批‘花'的形象。它们与人一般,有着各自的性格和容貌,有清淡素妆的,也有艳丽浓妆的;有纤细秀丽的,也有粗矿淳厚的。它们都毫不掩饰地真诚地展示着自身的特征,为我提供了再现美的灵感和素材,这大自然纯真的写照是我思绪变化的记载,也是我对大自然美的憧憬。"

无论经历多少磨难,常沙娜对世界的感受力最强的那部分永远是美,是艺术。即使被下放农村,她都为野地、菜园里不起眼的小花儿所感动,"这些花儿默默无问地开得这样纯真好看,花、叶的形态和色彩配置得如此得体,富有天然完美的装饰性。"

她的艺术思想与父亲的一脉相承,那就是对美好始终如一的坚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28

布拉格当铺

●刘茂胜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布拉格，有一对年轻恋人，在步入结婚殿堂前，彼此互赠了一件礼物，女人送的是一条银表链，虽然不值什么钱，但是它很别致，表链上有个漂亮的小坠儿，在小坠儿的末端，挂着一个嵌着肖像的玻璃圆饰，在这个漂亮的玻璃圆饰上，一面是马克思的头像，翻过来，是恩格斯的头像。而男人送的礼物是条金项链，巧的是，上面也有一个小坠儿，在小坠儿的末端，挂着的是一个小十字架。

不用说，这对年轻人彼此相爱，但却有着各自不同的信仰，因为信仰不同，当这个男人满含热泪读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或者是穿过布拉格的大街，满怀热情参加工人游行集会时，而他的爱妻，这位天主教信徒，正扑倒在布拉格日什科夫教堂冰冷潮湿的方砖地上，虔诚地向圣母马利亚祈祷，有时候，她还想把自己的泪水串成念珠挂在圣母马利亚的手指上。

婚后，这对夫妻过的日子很清贫，在长达几十年的婚姻生活中，日子常常像变幻不定的天气一样，时好时坏。有时候，为摆脱生活中的困境或是为解燃眉之急，他们不得不把两件心爱之物，一次次伤心地送进布拉格的一家当铺，当家境稍有好转时，再把两件礼物赎回来。就这样，这两样东西在这家布拉格当铺里，几进几出。然而，终于有一天，这两样东西再也

没能赎回来。那张当铺的票证已经到期，而他们已无力赎取，就这样，挂着漂亮小坠儿的银表链和金项链，被那家当铺拍卖了。为此，男人黯然神伤，女人伤心落泪了很久。

上面的这个温馨又伤感的故事，是诗人赛弗尔特在其自传《世界美如斯》中讲的。尽管他在叙述这个故事时，不动声色地娓娓道来。当晚年的赛弗尔特穿过时空隧道，回忆起这些依稀往事时，他的内心百感交集。他感叹父母的婚姻生活，一个是那么安静，一个是那么热烈，一个是参加广场的万人集会，一个是扑倒在教堂冰冷潮湿的方砖地上，虔诚地向圣母玛丽亚祈祷。信仰如此不同，但却能够一辈子长相厮守彼此尊重，而不是跳过尊重直接进入到爱，或者是把爱与尊重剥离开来，仔细想想，许多人的婚姻之所以失败，或许就是被这道沟坎绊倒的。

不过，我被深深感动的，是那两件心爱之物，在布拉格当铺里进进出出。为了生活，他们把心爱之物送进当铺，然后，再想办法努力赎回来。某些损失已无力挽回，但那种努力赎回来的意志，就像是一首生活里真实的诗，不能不令人感动。然而，时光不能倒流，当年老的塞弗尔特在回忆中，知道自己即便是用一生也换不回那两件礼物时，他没有一丝诅咒，而是把自己的一颗心变成了那家布拉格当铺。这样，父母的心爱之物就永远没有消逝，这样，美好而忧伤的记忆也永远不会消逝。赛弗尔特的故事似乎告诉我们，我们这些普普通通的人，可能一辈子没有跟当铺打过交道，或者不知当铺为何物，但在我们的生活及每个人的内心里，这种布拉格当铺的方式也是值得珍视的，因为有些东西是永存的。或许，从某种角度上说，我们每个人内心中都有个布拉格当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6

不要灰色地带

●李碧华

春夏交接之际，听说很多莫名其妙的毛病会跑出来作怪，也使得我对三不五时扰我健康的腰疫背痛开始疑神疑鬼，但是我又逃避得不肯去做检查，总怕万一是个坏消息，根本无力承受。

“反正只有两个答案，不是健康就是生病。”心里一感到不踏实，我下意识就想到一位老同事的二分法，真的，很有道理，也很能抚慰人心。

这位老同事是久别重逢后，我在街头把他拉回家修电脑的，其实，除了外在的那张脸，我已经几乎不认识他了，时日隔得太久，我完全无法瞭解一个记者变成室内设计师后，他的内在已蜕变成什么形状，我只知，他绘图全用电脑，应该可以帮我解决眼前的维修问题。

像跟一个孩子说话似的，他打开电脑后，哄著这台不会说话的机器轻轻问道，你是那儿不舒服？可以告诉我吗？原来是，这好办，……当天只觉得他耐性扩大了，音量低柔了，不像二十年前当记者般压力过大而镇日眉头深锁，如我今日之忧鬱。

尔后，我有烦恼就找他大呼小叫一番，听是听得很有耐性，但回答却又太过简单，彷彿每次的结论都是："世间上的状况只有两种，一是准时，一是迟到，已经早知道就这两种，为什么还要生气呢？"或者这样说："天下的选择只有要与不要，要，高高兴兴的去做，不要，就换工作。"

在他解释起来，灰色地带完全是多余的，我原本觉得这样的回应不痛不痒，有点敷衍，等於没说，但是时日一久，我真切感觉到，他是亲身力行者，室内设计师，光头衔漂亮，内容却琐碎繁杂，我老听他提到，昨天有一户掉了一块砖，今儿又是要检查水管什么的，反正手机一响，都是卢来卢去的小事，然而，他没有发半句牢骚，和颜悦色的对客户说明，一说半小时，声调始终如一。

他的確贯彻了他的人生座右铭，凡事只有两种选择，一是和客户沟通到底，一是完全不理，既已选择前者，就全力以赴，没什么好抱怨的。

每每想到自己老为一个情绪的失落而呼天抢地，都觉得万分惭愧，随著年龄渐长，他做到了平静与平衡，岁月对他的任何试炼，他都照单全收。

有一次，我跟他提起白髮苍苍的母亲，愈想愈难过，愈哭愈大声，身为独子的他，也不忙著"表態"，等我哭了个够，就平静的告诉我："我最近可能要搬回台中了。"

我停止了哭泣，又大声嚷嚷起来，不要，千万不要，好不容易检回来的朋友，得而復失多令人难以忍受，"这是人生一定要面对的，能陪父母时间没几年了。"

哀伤中代著平和，他娓娓的告诉我，这就是人生中必然的乐天知命、苦中作乐。未曾磋跎岁月，他人格真正成熟了，可以做到荣辱不惊、恩怨不扰，我却彷彿停滯不前。从今起，我也要学习稳重，要与不要，行与不行，世间事其实相当简单。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P09

被打扰的生活

● 尹玉生 编译

"我承认，我很恼怒，"我说道，"我需要的是安宁和静谧。"

"你需要的是谁都别理你。"我朋友说。

"没错，正是如此，我不想被任何人打扰。"我肯定道。

"你就是想一个人呆着。"他重复道。

我思考着他的话。我知道他在设法表达他的观点，而我根本就不想听。我不想回答他，

也不想继续我们惯常的交谈。

之后，我一直在揣摩着他企图和我说的话。“你就是想一个人呆着。”我自言自语道。

他的观点很明确，这也难怪。大约一年前，在经历了漫长的疾病折磨之后，他失去了妻子，他们没有孩子，他一直在和生活中的空虚和孤独抗争着。他当然不愿意一个人呆着。

我一直向他抱怨着我的周日，一个我什么也不想做的日子。我不想去任何地方，也不想去见任何人。我只是想一个人呆着，我猜测。

我和妻子来到楼上，打开电视，开始看一些老电影。事实上，我们根本就没法看进去，因为，不是被电话铃声打断，就是我们很快就睡着了。

但是今天，我决心不被打扰。“我不会接任何一个电话。”我宣布。

在“安宁和静谧”中呆了仅仅 10 分钟，电话响了。“别理它。”我说道。

我们没能做到。

5 分钟后，它又响了。我知道这个时候再次响起肯定是我的儿子基思打来的，他总是一打就是两次，有时候不仅仅是为了告诉我们他的一个小小决定。这一次我站起身来，拿起了电话。

他一定能从我的声音里感觉到一点我的不悦，我尽力柔和一点，我不想让他意识到我不愿意和他通话。

之后，我爬回床上。我家的狗，里基和露茜也常常和我们一起小憩。通常，它们都睡得很沉，然而今天，每一点轻微的响声都会让它们叫个不停。里基有个习惯，一有动静，它就跳下床来，几分钟后再返回到床边，抓挠床沿或者低吼，让你知道，它需要你请它回到床上。这一小会儿，它这样做了 3 次。

我刚刚安定下来，电话又响了。我妻子说：“别理睬它。”但是，好奇心使我拿起了话筒。这次是我哥哥。他在试验他的新手机，并把号码告诉我。我俩谈了一会，我隐隐感到，或许不接电话并非明智之举。我哥哥让我笑出声来，今天我需要笑出声来。

不足 15 分钟之后，电话再次响了起来。“你厉害！”我喊道，“我服了！”我抓起话筒几乎是吼道：“你好！”话筒里传来街道对过邻居的柔美声音。这个时候接到她的电话非常罕见，我猜想一定有什么麻烦事了。“鲍勃，我是格雷茜，我只是想给你打个电话。”她说道。

“是的，就像今天的其他人一样！”我暗自忖道。

“我刚刚做好午饭，我坐在这里向我家的窗外望去，每一次我都对自己说，‘你知道你应该给鲍勃打个电话，并且对他说一声谢谢’。我一直都在享受着你劳动的果实。你的花儿太美了，鲍勃。我坐在这里，一边吃着午餐，一边观赏着你种植的那些娇艳的鲜花。每一次

我都对自己说，我应该打电话告诉你。我爱你，鲍勃！”

我回想起上一个周日。我的儿子打了两次电话来只是为了告诉我他一切正常，也是以“我爱你”作为通话的结束语。11 月 11 日，是他癌症康复 10 周年纪念日。你肯定知道，在这一天的任何时候他的来电都足以让我心存慰藉。

当我打算再睡的时候，我的狗儿们叫着，哼着。在我生活中的每一天，它们给了我无尽的帮助，然而，不论我在什么时候搅扰了它们的美梦，它们却从没有发怒、不耐烦过。

我哥哥打电话来，他使我笑出声来。仅仅是上周，我还非常为他担心，我以为我就要失去他了。听到他的声音，对于我的耳朵而言，无疑是最美妙的音乐。

我的邻居，她打电话告诉我她感激我，仅仅因为每天都能看到我种植的美丽的花朵。她柔美的声音和轻笑声填补了我生活里的某种空缺，她让我想起了因为癌症而逝去的妈妈，那一年我才 21 岁。

我的周日，7 次打扰，7 次恩惠。

感谢上天，没有让我拥有一个不被打扰的周日。

我在想，我应该给我的亲友打一个电话。我知道他们并不想一个人待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2

《读者》2007 年第 15 期目录

心声
文　　苑
·卷 首 语·人因工作而存在马克·奥勒留·安东尼 1
·文　　苑·冒险旅程卡尔文·路易斯·富吉 4
人心的法则舒 婷 5
迟暮的花何其芳 6
雨荷张晓风 7
三更有梦书当枕祝 勇 10
豹王之死陈 俊 12
诗二首国 风 15
枯叶蝶与荆棘鸟紫 蝶 33
夏感梁 衡 49
圣诞夜的亮灯礼小 羽 60

人　　物
•人　　物•殷海光：孤独的自由林天宏 14
命运多蹇的莱蒙托夫周庆熙 40
•名人轶事•赵元任的“新式结婚”李淑华 32
•历史一页•被冤枉的刽子手张晓红 30

社　　会
•杂谈随感•如果我死了朱铁志 18
铁板的呼吸肖复兴 28
慈善的不是钱，是心一 哲 29
打手们夏坚勇 39
•今日话题•老百姓要交哪些税孙 刚 胥 玲 36

人　　生
•人 世 间•永远和你在一起海 宁 8
每一个善意都值得尊重王建兰 16
一次感动张鸣跃 26
台风中的一碗米线李红英 52
打给爱情的电话朱 砂 54
•青年一代•“网客”新时代张 琴 50
•婚姻家庭•穿袜子的椅子雪小禅 17
爱过半世纪朱俊英 23
让我永远忠于你叶细细 55
•人生之旅•人生三题彦 火 11
鲁迅后院的蜗牛陈丹青 24
指尖流过沧桑程应峰 62
•两代之间•雨儿龙应台 22
两个人的马拉松肖 文 42

生　　活
•生活之友•你能为地球“降温”做什么黄 敏 56
•心理人生•用心看世界亨利•鲍瑞尔 20
老三哲学吴淡如 43
因为他更需要我刘 墉 48
飞越喜马拉雅山董保纲 53
用理解来表达需要蒋光宇 59
•经营之道•要“园丁”还是要“渔夫”成君忆 31
•理　　财•战胜自我——股票投资中的十大心理误区梁军儒 46

知　　识
•知 识 窗•假如地球上没有人类曹 颖 44
想象与发明李忠东 26

看 世 界

·在　国　外·高棉的微笑赵　洁 19
车祸比埃尔·埃努文 58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言　　论·言论 38
·意　　林·意林利希腾伯格等 25
·补　　白·自救流　沙 9
爱人安妮宝贝 13
十种朋友不可交潘国彦 21
小理想陈绍龙 27
蝴蝶兰王　蒙 47
聪明的女人朱孝萍 48
流言的自白王启国 49
祈祷王国华 58
幸福摩天轮柠　檬 59
失败的决斗吴水群 61
一念之差雅克·萨洛美 62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封　　面·嫩竹（摄影）

自救

●流　沙

一位在公安厅干了 30 年的老警察给社区市民上课。其中有一个人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当发现自己的孩子突然失踪时，如何通过警察求救？

老警察说："当孩子突然失踪时，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并不是报警，也不是向警察求救。"市民哗然。老警察说："你们要做的是，马上再找四个认识你孩子的人，以最快的速度赶到车站，假如是人贩子，他们可能会通过车站将孩子带出去。留一个人在家里，接听电话。"

市民质疑，难道警察没有责任去截住人贩子吗？老警察说："有，但必须要在报警 24 小时之后。这是规则，适用于每个人。"

老警察说了一个故事。

我在基层派出所工作的时候，处理过一起小孩失踪案，一个五岁的小孩在公园里被人带走，五分钟后，小孩的母亲发现孩子失踪了，马上报了警，警察建议她赶快通知家人，告诉

她应该到车站、码头等地设法截留，孩子的母亲照此做了，通知了亲人，但她的亲人赶到后，却认为警察失责，纷纷闯进派出所，派出所当时只有六位民警，而且不知道孩子的相貌，在纷争中，自救的良好时机被耽误了。这是谁也不愿看到的结果。

这是一个陌生人的社会，许多事件的运转，需要种种条件。警察是维护社会安定、保障每个人生命财产安全的人，但是，他们也需要一种规则来建立良好秩序。在孩子失踪前，没有人知道这是意外走失，如果每一个孩子的走失，都要求警力全城搜捕，社会秩序就会遭到破坏。

何况，在孩子走失时，最佳的搜救人选并不是警察，而是孩子的亲人。

这是一个常识问题，自助者天助，但许多人并不知道。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09

指尖流过沧桑
●程应峰

都说莫扎特的曲谱是“上帝借他之手”谱就的。在你用心感受它、触摸它的时候，心灵的震颤刹那间就滑过了指尖，将你带入无穷尽的遐想之中，让你看见时光的叶片，在风雨飘摇中，一刻不停地演绎岁月深处的沧桑。莫扎特的音乐细节，就是生活的细节，它有如一棵绿树，一段红墙，一片蓝天，让你的心灵刹那间触摸到生活的脉络，感受到雨的灵性，风的清和，叶的色泽，土地的凝重。

天才的莫扎特，那个在旁人眼里年少轻狂的莫扎特，在指挥台上激情飞扬，在钢琴前热情澎湃，在乐谱纸上灵感横溢，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取得他人永难企及的成就。有人说，莫扎特的音乐，是眼泪中的微笑，是枪炮丛中的玫瑰，大抵是欢快多于悲愁，清明胜于斗争。傅雷先生也曾说，歌德经过了六十年的苦思冥想，经过了狂飙运动和躁动的青年时期，而后获得清明恬静的境界；莫扎特却是自然而然的，不需要做任何主观的努力，就达到了拉斐尔的境界，以及古希腊的雕塑家斐狄阿斯的境界。

然而，王公贵族，除了把他的音乐当作偶尔的娱乐，没有谁真正听得出他音乐里的欢喜或悲愁，更没有谁真正赏识和珍爱他的天才。甚至崇拜他的妻子，对于他那颗被他自己的音乐灼烧着的心也不能明白多少。如此种种，他怎能不寂寞，怎能不凄凉？好在，有一个萨列里。

萨列里，唯一一个理解莫扎特的音乐，珍惜莫扎特才华的人。他自己耗尽才智去接近音乐，去寻求恢宏绚丽的乐章，却了无进展。而莫扎特，在他面前一出现，出手之间，就是他追寻已久、梦寐以求的华丽乐章。从那一刻起，他觉得上天不公，于是下意识地嫉妒陷害这个毫无心机的天才同行，阻挠他在宫廷的发展。然而，音乐，终归是萨列里与莫扎特共同的灵魂，萨列里不忍心让莫扎特的天才埋没，让那些美妙的音乐未出世就夭折。所以，他会在

莫扎特最潦倒的时候送去钱财，在莫扎特倒在剧场时送他回家，甚至甘愿为莫扎特写下最后的生命乐章……莫扎特之所以成为独一无二的人物，一方面是因为具有天生的清明气质，另一方面也许是残酷命运造就的。

莫扎特与萨列里，两个为音乐而生的人，当他们的灵魂碰撞在一起的时候，音乐，在生活之间流过的，一面是沧桑，另一面是震撼。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2

赵元任的新式结婚

●李淑华

1921 年 6 月 1 日，著名语言学家赵元任与医生杨步伟喜结连理。在当时，他们的结婚仪式足够个性，被称为我国最早的“文明结婚”的范例之一。

当时，赵、杨二人的亲朋好友都是通过一份结婚通知书才得知这一喜讯的。与我们现在熟知的结婚请柬相比，这份结婚通知书实在有些另类：

赵元任博士和杨步伟女医士恭敬地对朋友们和亲戚们送至这件临时的通知书，告慰诸位他们两个人在这信未到之先已经在十年六月一日（西历一九二一年六月一日）下午三点钟（东经一百二十度平均太阳标准时）在北京自主结婚。

告慰诸位，他们结婚的仪式如下：

第一节 第一段 由本人和证婚人签名，证婚人：胡适之博士，朱征女医士。

告慰诸位，因为要破除近年来新旧界中俗陋的虚文和无为的繁费的习气，所以他们申明，除底下两个例外，贺礼一概不收：

例外一：抽象的好意，例如表示于书信、诗文或音乐等，由送礼者自创的非物质的贺礼。

例外二：或由各位用自己的名义捐款给中国科学社，该社各处的住址如下：

南京成贤街中医科学社胡刚复博士，上海大同学校胡明复博士，北京西四牌楼羊肉胡同四十五号任叔永社长。又告慰诸位，他们两个人旅行到六月底回来之后，很希望朋友们、亲戚们常常到北京小雅宝胡同四十九号宿舍来茶谈叙旧知新。

第二天《晨报》就以《新人物的新式结婚》为大标题，宣扬了一番。赵元任在美国威斯康星州有个研究天文学的朋友，在接到英文通知书后，将其贴在天文台的布告牌上，结果二人结婚竟然成了一种“天文现象”。

他们是在东城小雅宝胡同49号租房成婚的。二人到中山公园拍了许多照片，最后选了一张在格言亭拍的照片连同结婚通知书一起寄给了亲友。一共寄了400份左右。

胡适是赵元任的同学，也是他们的证婚人，对于自己为这场“文明结婚”的证婚经历，他曾经这样回忆：

有一天，元任打电话给我，问我明晚是不是有时间来小雅宝胡同49号和他及杨小姐，还有另一位朋友朱春国（朱征的号）小姐一块吃晚饭。城里那一带并没有餐馆和俱乐部之类用餐的处所，我猜想是怎么一回事。为了有备无患，我带了一本有我注释的《红楼梦》，像礼物一样，精致地包起来。为防我猜错，在外面加包一层普通纸张。那一晚，我们在精致小巧的住宅里，吃了一顿精致晚餐，共有四样适口小菜，是杨小姐自己烧的。饭后，元任取出手写的一张文件，说要是朱大夫和我愿意签名作证，他和韵卿将极感荣幸。赵元任和杨步伟便这样结了婚。我是送给他俩礼物的第一人。

对于这样一种结婚方式，赵元任后来还回忆说：

后来我问罗素先生我们的结婚方式是不是太保守，他答称“足够激进”（罗素来华讲学，赵为其做翻译）。

我们这种激进方式触怒了若干我们不想触怒的人士。我最喜欢的姑妈送来一个花篮，我未听韵卿的劝告，退回了，因为既不是文字，又不是音乐作品。此后我一直在追悔，那个花篮总可看作精心制作的祝贺卡片呀。

赵、杨的结合，堪称现代最美满的婚姻之一。他们互敬互爱，白头偕老。曾有人称他们是“一对为人所羡慕的佳偶”或“神仙伴侣”。

1981年3月，杨步伟女士仙逝，享年91岁。对于爱人的离去，赵元任悲痛万分。他在致友人的信中悲伤地写道：“韵卿去世，现在暂居小女如兰剑桥处，一时精神很乱，不敢即时回柏克莱（赵元任曾在美国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教书），也不能说回‘家’了。”不到一年，赵元任即追随杨步伟而去，享年90岁。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32

战胜自我——股票投资中的十大心理误区

●梁军儒

股票市场并非“零和游戏”，也不是只有从别人的口袋中掏钱才能盈利。战胜市场，战胜庄家，战胜基金，是热门投资书籍中经常提到的字眼，而股票市场真正 的敌人却很少有人提及。实际上投资者在股票市场中唯一的敌人就是自己，贪婪，恐惧，害怕困难，不能坚持原则，没有信心，没有耐心，没有勇气，没有目标和信 念，这些才是我们最大的敌人。深度解剖并清晰地认清自己，克服人性的弱点，成功投资者制胜的法宝就是战胜自我。

人性的弱点埋藏在灵魂的深处，如果我们不能有意识地进行系统分析，并有针对性地防范，同样的错误总会在投资决策中一犯再犯，而犯错的驱动力也永远不能消除。要战胜敌人，首先要认清敌人。清楚自己的弱点所在并克服它，你才会在投资市场上立于不败之地。

贪婪与恐惧

贪婪和恐惧是人类的天性，对利润无休止的追求，使投资者总希望抓住一切机会，而当股票价格开始下跌时，恐惧又充满了投资者的脑袋。惧怕和贪婪使股票价格在 公司的实质价值附近跌宕起伏。投资者贪婪或者恐惧时，常常会以愚蠢的价格买入或卖出股票，追涨杀跌是贪婪与恐惧形成的典型后果。

巴菲特有句名言："当别人贪婪时我们恐惧，当别人恐惧时我们贪婪。"无人对股票感兴趣之日，正是你应对股票感兴趣之时。

羊群心理

羊群心理就是盲目的从众心理，往往会使投资者损失惨重。市场低迷时，是进行投资的好时机，但是由于市场上所有投资者都显现出悲观情绪，媒体也是一片空头言 论，大多数投资者因为羊群效应的心理，即使是最优质的股票被大幅低估，也不敢问津。市场高潮来临时，则正好相反。在股票选择上也存在羊群心理，对那些市场 热烈追捧的热门股票，即使是投机性很强，价格已经很高，投资者依然不顾一切地买入；而被市场一时低估的真正优质股票，投资者因为是冷门而没有买入的信心。 巴菲特说："以一般的价格买入一家非同一般的好公司，远远胜过用非同一般的好价格买下一家一般的公司。"

一夜暴富

一夜暴富是投资者的普遍心理，急功近利也就往往成为通病。股票买入后一两个月没有涨就忐忑不安。看着别的股票不停地上涨，而自己的股票原地踏步，心里十分 着急，于是即使亏损也马上换股。但刚抛出后它却又涨了，而买进的股票又陷入亏损。这样的错误一次次不断地重复，最终导致竹篮打水一场空。

快即是慢，慢即是快。"如果你不愿意拥有一只股票十年，那就不要考虑拥有他十分钟。"巴菲特这样告诫投资者。

一叶障目

缺乏战略性思维，只看到一时的得失，而忽略长期的利益或损失。只看到股票一部分的优势，而看不到潜在的重大危机。站在战略性的高度去思考很多问题，会得出不同的结论。

站得高，看得远，只有战略性的思维，才能使我们大赢。对此，巴菲特总结为："对于大多数投资者而言，重要的不是他知道什么，而是清楚地知道自己不知道什么。"

侥幸心理

许多投机性的股票连续大涨，投资者经受不住暴利的诱惑，总希望最后接棒的不是自己，而命运却常常捉弄他们，结果一败涂地、血本无归。

偶然性中包含必然性，碰运气是获胜的最大敌人。所以巴菲特称自己"宁愿得到一个可以确定会实现的好结果，也不愿意追求一个只是有可能实现的伟大结果"。

过于自负

许多华尔街顶尖的专业投资人对价值投资不屑一顾，认为自己能把握市场的每一次机会。他们的确有渊博的知识，有极高的智商，有敏捷的思维，但却被大部分看起 来保守木讷的价值投资者所击败。国内有一些价值投资者，自以为是，总希望能独辟蹊径，最后误入歧途，结果可想而知。

聪明反被聪明误，老老实实按照一定的理论去实践，远比自己乱来好。

缺乏信心

自负和自信是相对的。不能过于自负，也不能没有自信。自信建立在自己的能力圈范围内，简单易懂的企业，经过深度透彻的研究，我们应该有自己判断的信心。不必因为其他信息的干扰或者暂时的市场低估，就推翻自己的结论。

犹豫不决

犹豫不决与投资者的个性相关，这种投资者面对机会的把握能力比较差，经常由于决策的迟缓而导致机会的丧失，或者是反复的追涨杀跌。

厌恶损失

心理学实验证明，损失所带来的痛苦远比同样强度的获利所得到的快乐强烈。因此投资者内心有一种尽力回避损失的潜意识。这种心理在投资活动中表现出来就是对损失的强烈厌恶，只要亏损一点点，心里就不能忍受，从而产生非理性的杀跌行为。

孤独

人是群体性很强的动物。相对于占绝大多数的短线投资者，以及股票市场的投机炒作，价值投资者是孤独的。能否承受这种孤独，是能否坚持长线投资的关键。

耐得住寂寞的投资者，才能获得最后的成功。巴菲特说：“我最喜欢持有一只股票的时间期限是——永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6

雨荷
●张晓风

有一次，雨中走过荷池，一塘的绿云绵延，独有一朵半开的红莲挺然其间。

我一时为之惊愕驻足，那样似开不开，欲语不语，将红未红，待香未香的一株红莲！

漫天的雨纷然而又漠然，广不可及的灰色中竟也有这样一株红莲!像一堆即将燃起的火，像一罐立刻要倾泼的颜色!我立在池畔，虽不欲捞月，也几成失足。

生命不也如一场雨吗?你曾无知地在其间雀跃，你曾痴迷地在其间沉吟——但更多的时候，你得忍受那些寒冷和潮湿，那些无奈与寂寥，并且以晴日的幻想度日。

可是，看那株红莲，在雨中怎样地唯我而不忘我，当没有阳光的时候，它自己便是阳光！当没有欢乐的时候，它自己便是欢乐!一株莲花里有怎样完美自足的世界!

一池的绿，一池无声的歌，在乡间不惹眼的路边——岂只有哲学书中才有真理?岂只有研究院中才有答案?一笔简单的雨荷可绘出多少形象之外的美德，一片亭亭青叶支撑了多少世纪的傲骨！

倘有荷在池，倘有荷在心，则长长的雨季何患?

——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7

雨儿
●龙应台

我每天打一通电话，不管在世界上哪个角落。电话接通，第一句话一定是：“我——是你的女儿。”如果是越洋长途，讲完我就等，等那六个字穿越渺渺大气层进入她的耳朵，那需要一点时间。然后她说，"雨儿？我只有一个雨儿。”

“对，那就是我。”

“喔，雨儿你在哪里？”

“我在香港。”

“你怎么都不来看我，你什么时候来看我？”

“我昨天才去看你，今早刚离开你。”

再过一个礼拜。

“你是哪一位？”

“我是你的女儿。”

“雨儿？我只有一个雨儿啊。你现在在哪里？”

“我在香港。”

“你怎么都不来看我，你什么时候来看我？”

到潮洲看她时，习惯独睡的我就陪她睡。像带孩子一样把被子裹好她身体，放周璇的《天涯歌女》，把灯关掉，只留下洗手间的小灯，然后在她身边躺下。等她睡着，我再起来工作。

天微微亮，她轻轻走到我身边，没声没息地坐下来。年老的女人都会这样吗？身子愈来愈瘦，脚步愈来愈轻，声音愈来愈弱，神情愈来愈退缩，也就是说，人逐渐逐渐退为影子。年老的女人，都会这样吗？

我一边写，一边说，“干嘛那么早起？给你弄杯热牛奶好吗？”

她不说话，无声地觑了我好一阵子，然后轻轻说，“你好像我的雨儿。”

我抬起头，摸摸她灰白色稀疏的头发，说：“妈，千真万确，我就是您的女儿。”

她极惊奇地看着我，大大地惊讶，大大地开心：“就是说嘛，我看了你半天，觉得好像，没想到真的是你。说起来古怪，昨天晚上有个人躺在我床上，态度很友善，她也说她是我的雨儿，实在太奇怪了。”

“昨晚那个人就是我啊。”我把冰牛奶倒进玻璃杯中，然后把杯子放进微波炉。远处隐隐传来公鸡的啼声。

“那你又是从哪里来的呢？”她一脸困惑。

“我从台北来看你。”

“你怎么会从台北来呢？”她努力地想把事情弄清楚，接过热牛奶，继续探询，“如果你是我的雨儿，你怎么会不在我身边呢？你是不是我养大的？是什么人把你养大的呢？”

我坐下来，把她瘦弱的手捧在我掌心里，看着她。她的眼睛还是很亮，那样亮，在浅浅的晨光中，我竟分不清那究竟是她年轻时的锋芒余光，还是一层盈盈的泪光。于是我从头说起：“你有五个儿女，一个留在大陆，四个在台湾长大。你不但亲自把每一个都养大，而且四个里头三个是博士，没博士的那个很会赚钱。他们全是你一手栽培的。”

眼里满是惊奇，她说：“这么好？那……你是做什么工作的？今年几岁？结婚了没有？”

我们从盘古开天谈起，谈着谈着，天，一点一点亮起，阳光就从大武山那边照了进来。

有时候，我让女佣带着她到阳明山来找我。我就把时间整个调慢，带她“台北一日游”。第一站，洗温泉。泡在热气缭绕的汤里，她好奇地瞪着满堂裸身的女人目不转睛，然后开始品头论足。我快动作抓住她的手，才能阻止她伸手去指着一个女人，大声笑着说：“哈，不好意思啊，那个女人好——肥喔。”

第二站，搭公车，红五号，从白云山庄上车。一路上樱花照眼，她静静看着窗外流荡过去的风景，窗玻璃映出她自己的颜容，和窗外的粉色樱花明灭掩映；她的眼神迷离，时空飘忽。

到了士林站。我说：“妈，这是你生平第一次搭捷运，坐在这里，给你拍一张照片。”她娴静地坐下，两手放在膝上。刚好后面有一丛浓绿的树，旁边坐着一个孤单的老人。

“你的雨儿要看见你笑，妈妈。”

她看着我，微笑了。我这才注意到，她穿着黑衣白领，像一个中学的女生。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2

幽默与漫画

自我中心

影院经理:很抱歉,夫人.您不能把狗带进去.

贵妇人:真实莫名其妙,有什么电影能毒害着小的狗?

起床时间

甲：夏天你什么时候起床?

乙:第一缕太阳光照进来我窗口的时候.

甲:那不是太早了.吗?

乙:不,我卧室的窗口是朝西的.

到清华大学去

MM 找清华大学.不料迷路了,幸好遇见一位抱着几本厚书的教授.

“请问,我怎么才能到清华大学?"

教授思索了一会儿“语重心长地说:读书,只有不断地努力,你才可以去清华大学.”

导游的父亲

导游：“女士们、先生们：你们现在看到的这个文化宫是我主持建造的……这是政府大厦，附带提一下，这幢大厦我父亲设计的。”

来到死海边，导游喊道：“女士们、先生们：我们来到死海边了，这死海……”

“我们已经知道了，”一位游客打断他的话，“它是你父亲打死的！”

以此类推

父亲对儿子说：“瓶子里装的是辣椒粉，是妈妈烧菜调味用的，你要是打破瓶子，我便把辣椒粉撒在你的舌头上，算是对你的惩罚！”儿子想了想说：“爸爸，要是我打破了果酱瓶呢？”

妙喻

一年轻司机因超速行驶被交警拦在路边，他十分委屈地说：“这么多年超速行驶，你为什么偏偏拦我？”

交警：“你钓过鱼吗？”

司机：“这和钓鱼有什么关系？”

交警：“你能把一池塘的鱼钓起来吗？”

大袋子小袋子

父亲：为什么袋鼠的肚子上有个袋子？

小孩：是用来装小袋鼠的。

父亲：为什么小袋鼠的肚子上也有袋子？

小孩：那肯定是装糖果用的！

直译

英文课上，全班最用功的小白抢到了离老师最近的座位。

师曰:“suspect，嫌犯。”

小白于是在笔记上写了“咸饭”二字。

不小心看到小白笔记的老师不忍使小白难堪，于是又提高音量，说道：“suspect，嫌疑犯。”

只见小白若有所悟，提笔将“咸饭”改成了“咸鱼饭”。

情人节更早

母亲节前夕，我准备送给老妈一个礼物。我问老妈喜欢什么。

一旁的爸爸搭话说：“别光想着你妈，不是还有个父亲节吗？到时候你打算给我买啥礼物呢？”

我说：“爸，您别急啊！每年 5 月的第二个星期天是母亲节，而父亲节是在 6 月的第三个星期天，比母亲节要晚一个多月呢，等下个月再考虑给您的礼物。”

老爸点着头说：“这是谁定的节日啊？为什么父亲节比母亲节要晚一个多月呢？两个节凑一起多热闹！”

老妈笑着说：“母亲节比父亲节早，这样定节目能体现在母亲的伟大！这也说明母亲在儿女心目中的地位！”

老爸若有所思地说：“怪不得清人节定在 2 月份……”

玩具飞机

小孩带着一张假的纸币进了玩具店，要买一架玩具飞机。

伙计说：“小朋友啊，你的钱不是真的。”

小孩回答：“难道你的飞机是真的？”

啥事都管

老师要求学生每周写一篇日记。小可在日记中写道：“周日补课路上看到一对新人结婚，新娘和新郎打扮得都非常漂亮，还租了许多小汽车……这得花多少钱？要是用在希望工程上该有多好！”

老师的批语是："请不要啥事都管！"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34

用心看世界

●[美]亨利・鲍瑞尔 ○王志成 译

大千世界，千变万化。事实上，我们的世界是不尽相同也不尽完美的，我们的生活也是不尽相同又不尽完美的。比如，有的人是用目光看世界，有的人则是用心去看世界。

最美的花

我在公园的一张石凳上坐下来读书。这个地方偏僻幽静，游人稀少。石凳在一棵枝繁叶茂的老柳树下面。我皱着眉头，思考着书中讲的人生道理。对于这个让我历经坎坷的不公平的世界，我的确需要认真地想一想了。

然而，老天好像还嫌我不够烦似的，即使我躲在这样一个人迹罕至的角落里，仍然要派人打搅我。一名少年大口地喘着气朝我走来。他显然是玩得疲惫不堪了。他站在我面前，侧过头，"你瞧我看到了什么！"他激动地大声嚷道。他手里握着一朵花。

哦，一朵让人怜惜的花。这朵花的花瓣全都破败了，或许是因为缺少雨水的滋润和阳光的照耀。我要他带着这朵枯败的花到别处玩去。但是，他把鼻子凑到花跟前，大声说："花儿闻起来真香，我敢肯定它看上去也必然十分漂亮。这是我选中它的原因。这朵花送给您。"

花的枝叶已经枯死，毫无生机。花的色彩也黯淡无光。但是我知道我必须接过他的花，否则他可能不会离开。我接过花，随口说道："不错。"

然而，他不是把花交到我的手上，而是莫名其妙地将花举在离我的手有一段距离的半空中。这时，我才发现，这个手拿败花枯叶的男孩是一个盲人。我的声音有些颤抖，忽然有想要落泪的冲动。"谢谢你选中了最好的花送给我，"我对男孩说。

"别客气。"他笑了笑，跑到别处玩去了。

他怎么知道老柳树下坐着的是一个自怜自艾的女人呢？也许，他的心中有一对更明亮的

眼睛。借助他的心灵眼睛，我终于看到了，我的问题不是在这个世界，而是在我自己，因为那段日子里，我心中的眼睛关闭了。现在，张大心中的眼睛，我发誓要去看美丽的人生。

我把鼻子凑到枯萎的花跟前，深深地吸了一口。我终于闻到了花的芬芳——这是一朵最美丽的花。我微笑着，遥望那个用心看世界的男孩。他的手上握着另一朵缺少阳光雨露的花儿。或许，他又能帮助另一个自怜自艾的人走出困境。

我和你一样

在美国新泽西州的莫利斯城，年轻的丹尼尔因为一次意外而双目失明，失明后的他情绪非常低落，觉得整个世界都已坍塌，自己的人生已经无路可走。经过家人及朋友的多次劝说，他终于同意到一所盲人学校进行学习。

在丹尼尔到达盲校的第一天，一位小伙子将他带进了盲校分配给他的房间。小伙子非常耐心详细地对丹尼尔说："现在，我将你的皮箱放在了房间里左边的这个角落，在这个角落的旁边，是你的衣柜；第一个抽屉可以放你的领带，第二个抽屉放你的衬衣。房间的右边是你的床。在床的前面六步远的地方就是房门，出房门一步就是楼梯，楼梯一共有 13 级台阶。闹钟我已经帮你定好，会在六点钟准时响起，听到铃响后，你就走出房门，小心点走下楼梯，然后向右转，沿着走廊一直走，就可以直接走到餐厅了。"

小伙子交代完毕，拍了拍丹尼尔的肩膀，说："好了，你先休息吧。我走了。"

"但是，"丹尼尔急切地说道，"你不能留下我一个人不管啊。对我而言，四周是一片黑暗。难道你不知道吗？我是一个双目失明的人，什么都看不到啊。"

小伙子走到丹尼尔身边，用力地抓住他的双手说道："伙计，失明没什么了不起的，你完全可以用心去感知这个世界，用双手去触摸，用双脚去行走。忘了告诉你，我和你一样，也是一个盲人。"

买青豆的启示

耐心是我所缺少的一种美德，在我买菜时表现得最为明显。买菜对我而言是一种折磨。一走进拥挤的果蔬区，人流便明显缓慢下来，他们看、摸、嗅、捏，直到发现那完美的柚子或甜瓜。而我拿着塑料袋，倚在购物车上，不耐烦地等待着。终于轮到我时，我会几分钟内完事，然后提着青椒走到计量台，贴上价格标签。对我来说，一切就是这么简单。然而，昨天的经历却令我印象深刻。

我决定买一些青豆。可是在整个蔬菜市场里，买青豆的人移动最慢，大家简直是在一根一根地挑选。"上帝，请赐我耐心吧！"我自言自语着走向菜架。

一位老人的购物车挡住了我的去路。老人的动作非常缓慢，挑青豆的手似乎在颤抖。他对我说："要挑到好青豆，得花不少时间，这是门艺术。在我眼里它们就像人一样。"

"青豆？"我问道。

"是的，"他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看到这根了吗？它又粗又短，容易被人忽视，因为它的外表不符合青豆细长的完美形象。这根弯曲的也不会有人要。在很多人看来，食物不只是营养，更重要的是外表。精心挑选出的青豆，长短整齐地放在盘里，据说可以增加用餐的享受。但在我看来，食物代表生活本身。世界中充满不规则的形状，我们的世界是不完美的，我们的餐盘也是不完美的。"

"这堆青豆提醒我，走进我们生活的人们各不相同。有的伤痕累累，就像这根。有的仍依附于那曾给它滋养和保护的蔓，就像这根青豆，只有除去蔓，才能展现它全部的美，而不是执着于过去的东西。"他一边说着，一边把它们丢进袋中。

几分钟过去了，我静静地看着，老人把手伸到青豆堆深处，像搅拌沙拉一样翻动着。

"我得走了，你要善待这些青豆，不要仅从外表判断它们。在每一根里面，都有同样的营养成分，但是像人一样，它们中的许多永远不会得到机会。"他说，"不同之处在于，作为人类，我们可以选择离开垃圾堆。"他把塑料袋的口扎上，转过身来，但是当他要把袋子放进购物车中时，手却完全伸错了方向。

"先生，我来替你放吧。"

"我是用心看世界的人。不过，每隔一段时间，我的判断偶尔会出错。我瞎了一辈子，到如今还是犯这样的错误。"

他是盲人？我简直难以置信。突然一位年轻女士出现在拐角处。"爸爸，我在这里，就在你正前方。我挑一些西红柿好吗？"

"不，亲爱的。我知道自己需要什么。"

他回头悄悄对我说："她是用眼光看世界的，于是她总是这样匆忙，肯定会错过那些最好的。"

这位盲人向我揭示了用心看世界的哲理，也提醒了我在买菜中因为匆忙而错过的乐趣。真不知道在终日的匆忙中，我还错过了怎样的心灵风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0

用理解来表达需要

●蒋光宇

杰克和约翰是多年的同事、好朋友，都有看报的习惯。

一次他们两个人一同去曼哈顿出差。第二天早上，当他们在旅店点完早餐之后，约翰说："我出去买份报纸，一会儿就回来。"

过了 5 分钟，约翰空着手回来了，嘴里嘟嘟囔囔、含糊不清地发泄着怨气。

"怎么啦？"杰克不明就里地问。

约翰答道："我到马路对面的那个报亭，拿了一份报纸，递给那家伙一张 10 美元的票子，让他给我找零钱。他不但不找钱，反而从我腋下抽走了报纸。我正在纳闷，他倒没好气地开始教训我，说他的生意正忙，绝不能在这个高峰时间给人换零钱。看来，他是把我当成借买报纸之机换零钱的人了。"两个人一边吃饭，一边议论这一插曲。约翰认为，这里的小贩傲慢无礼，不近人情，素质太差，很可能都是些"品质恶劣的家伙"。并劝杰克少跟他们打交道。但杰克心里却不同意约翰的看法。

他们吃完早餐后，杰克请约翰在旅店门口等一会儿，自己则向马路对面的那个报亭走去。

杰克面带微笑十分温和地对报亭主人说："先生，对不起，您能不能帮个忙。我是外地人，很想买一份《纽约时报》看看。可是我手头没有零钱，只好用这张 10 美元的票子。在您正忙的时候，真是给您添麻烦了。"

卖报人一边忙着一边毫不犹豫的把一份报纸递给杰克，说："嗨，拿去吧，方便的时候再给我零钱！"

当约翰看到杰克高兴地拿着"战利品"回来的时候，疑惑不解地问："杰克，你说你也没有零钱，那个家伙怎么把报纸卖给你了？"

杰克真诚地说："你我之间是无话不说的好朋友。我的体会是，如果先理解别人，那么自己就容易被别人理解；如果总让别人先理解自己，那么自己就容易觉得别人不可理解；如果用理解来表达需要，那么自己的需要就容易得到满足。"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9

永远和你在一起

●海　宁

她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两个都是女儿。

大的叫欣欣，16 岁；小的叫童童，9 岁。

欣欣不是她的亲生女儿，她结婚后，因身体的原因，怀孕后总是无法留住腹中的胎儿，医生建议她为了健康，不要要孩子。

但她是结了婚的女人，她想做母亲。

后来就有了欣欣，一个出生后就被父母抛弃的孩子。丈夫从上班的煤矿上捡回来，问她，想不想留下。

她稀罕得什么似的，抱着孩子，再也没有放开。

欣欣就留了下来，亲生女儿一般养着疼着，会笑了，会爬了，会走了，会叫妈妈了……她的心随着孩子一天天的变化渐渐饱满富足起来。却不料，孩子大一点时，身体的顽疾也显露出来，粉雕玉琢一般的小姑娘，竟然患有癫痫，需要加倍照顾和呵护，尽可能避免发病。

尽管如此，欣欣还是会偶尔发病。她不再是个襁褓里的孩子了，她读书了，走到了外面的世界，接触了不同的人和繁杂的事。

她再小心，也不能时时守着女儿小小的心灵不受任何摩擦和碰撞。

欣欣上学后，虽然她把欣欣的病症告诉了老师，恳请老师多一些关照，可每天，她还是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听到个风吹草动，就迅速赶到女儿身边。

她知道女儿发病后该如何做出及时有效的处理，还学会了打针。只要她在，女儿发病时无须送医院。

她没想到，欣欣 7 岁时，她竟然又怀孕了。她一直很小心，可还是出了意外。

起初，她没有做留下来的打算，可是年过 30 的她，内心太渴望拥有一次孕育的幸福，就刻意地拖着，心酸地想，让孩子多在体内呆几天吧，反正是留不住的。

没想到，这一次，胎儿的生命力却超乎以往，3 个月，5 个月……她哪里再有力气将孩子舍弃，感受着她虚弱的体内小生命的成长，她整个身心，被曾经孕育的梦想占据。

10 个月后，在她的担忧和期待中，孩子降生了。是个女孩，有点瘦，可是很健康，大大的眼睛，甜甜的小模样。那天，身体左边躺着小女儿，右边趴着大女儿，她感觉自己无比富有，两个女儿，那是她做梦都想要的。

母亲的爱被重新复制，虽然有了童童，对欣欣的爱却丝毫没有减少，她确信母亲的爱是不会切割的，不管她有多少个孩子，都会好好地去爱。

她做到了。

随着童童一天天长大，欣欣也在一天天长高。她的身体始终不太好，家里的经济靠丈夫一个人撑着，虽略显拮据，但一家人过得美满幸福。

欣欣 12 岁时，又一件意外的事情发生了。孩子的亲生父母，当初将她丢弃的那对夫妻，竟然在 12 年后辗转找上门来。当年，他们都年轻，没有结婚就生下了欣欣，处境窘迫，不得已丢掉了孩子……现在，他们在温州做生意，经济富足，虽然有了一个儿子，但对自己的女儿始终念念不忘，这么多年，他们托了很多人打听，才找到欣欣的下落。

她看着那对夫妇，确定他们没有说假话，因为欣欣和亲生母亲非常相像。他们说，如果她愿意把女儿还给他们，他们将付出丰厚的补偿。

她拒绝了，拒绝了补偿，也拒绝了将女儿交还。她说，欣欣不会跟你们走，我也不会让她跟你们走，她是我的女儿。做母亲，我不会比任何人差。

结果真的如此。她没有向欣欣隐瞒真相，12 岁的小姑娘也如她想像中坚决，和她在一起，哪里都不去。

那对夫妇离开了。

又是 3 年过去，她的身体每况愈下，终于撑不下去，送去医院检查，检查结果，肝癌晚期。

她只在医院待了很短的时间，手术后身体不曾康复就出了院。她不想把钱扔在医院里。

回到家，看着一大一小两个女儿，她觉得舍不得，不是贪恋生命，是做母亲还没有做够。可是现在，她却不得不为她们的未来打算。

终于，她给那对在温州的夫妇打了电话，对他们说，愿意把女儿无偿还给他们。

夫妻俩欣喜若狂，当即赶到她的家里。这次，她决定说服欣欣跟着她的父母走。她告诉欣欣，他们会在她走后，爱她，照顾她。

可是这一次，欣欣依旧拒绝了，不管她说什么，请求或者斥责，个头已经高过她的 15 岁的女孩只有一句话：我哪都不去，我就和你在一起。后来无论她再说什么，欣欣始终沉默地做着自己的事，做作业，洗衣服，收拾家务……她生病后，家里的这些事情，欣欣义无反顾地承担了。

她没有任何办法，只能让那对夫妻走，对他们说，缓缓再说。她想，童童小一些，应该会听话。她已经做好了打算，把童童送到妹妹家抚养。妹妹家经济条件相对宽裕，家里只有一个男孩，在她病后，妹妹就提出愿意抚养童童长大成人。她了解妹妹，知道妹妹能够做到。她也知道丈夫是个粗心的人，不见得能照顾好两个都在成长的女孩，而且，丈夫还年轻，有哪个女人会嫁入留有两个孩子的家呢？何况其中一个，还是病人。她想好了，把童童给妹妹，暑假开学就送走。

整个暑假，她几乎所有的时间都用来说服童童，对一个不到 8 岁的小姑娘，又哄又骗，用各种各样的方式说服她。可是她没想到，小女儿的态度和大女儿如出一辙，不管她说什么，她都小嘴巴一翘，就一句话：我哪里都不去，就和你在一起。

生活早已将她磨练成一个坚强女子，她忍受着身心的双重痛苦，没有掉一滴眼泪。可是那个夏日的黄昏，她看着大女儿在院里的葡萄藤下洗着一家人满满的一盆衣服，小女儿在旁边帮着姐姐一件件晾晒，姐妹俩喃喃咕咕地说着话，她的眼泪再也忍不住掉了下来。

她对丈夫说，你筹钱吧，我要住院，我要好好地接受治疗，我要尽可能多地在这个世上停留，和我的女儿在一起。

这个不幸而幸福的女子叫萍，出生在河南，14 岁到遥远的宁夏谋生，20 岁结婚，家在宁夏石嘴山市郊区，现在 40 岁，晚期肝癌患者，为了两个女儿，她正顽强地活下去。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8

殷海光:孤独的自白
●林天宏

殷海光（1919~1969），又名殷福生，湖北黄冈人，国立台湾大学教授，《自由中国》主笔，台湾自由主义的开山人物与启蒙大师，被李敖称为“五四之后中国最后一个知识分子”。

民国三十一年冬寒夜，西南联大历史系学生傅乐成已上床就寝。朦胧之际，突然听到有人用洪亮的湖北腔，长吟李白的《行路难》，“声调苍凉悲壮，顿时睡意全消，郁悒不能自己。”他起床寻声望去，发现吟诗之人，正是“倚案独酌”的殷海光。

时隔 27 年后，以一本《中国通史》成为著名史学家的傅乐成，撰文怀念刚逝世的好友殷海光，又回忆起了这令其“终生难忘”的一幕，他不由得叹道：“诗句中的‘拔剑四顾心茫然’，真是殷先生一生的真实写照。”

众人眼中，殷海光乃是诚朴天真之人。在西南联大时，他经常穿着一件黄咔叽中山装，喜欢在深夜里来到同学的宿舍聊天，冬天则在外面加上一件黑棉布大衣。“每当他高谈阔论，整个寝室都静下来，他口讲指划，滔滔不绝，有时候夹杂着几声怪笑，别人绝少有插嘴的机会。”

台大的教授们都住日式的房子，进门要脱鞋，殷海光的皮鞋永远不系带子，说“这样省事”。有一次，友人牟润孙全家外出，殷海光来后不见人，就走到院子里，把院里的杂草拔了一番。牟归来后，邻居告诉他：“学校派了个工人给你们拔草，直着眼睛向前走路，一脚踏在泥里……”

牟润孙为此感慨万千：“这种率真坦白的泥土气息，农村味道，在任何一个知识分子身

上，我从没有发现过。海光不仅治学，就是为人，也是超绝世俗的。”

在台期间，殷海光身为雷震主持的《自由中国》杂志主笔，写下了大量抨击独裁、批评时政的激越文字，甚至将自家养的狼狗取名为“领袖”，公开讽刺蒋介石。随后，在雷震被捕，人人自危之时，殷海光却公开发表了一份轰动一时的《〈自由中国〉言论撰稿人共同声明》，抨击国民党当局以不实之词嫁祸雷震，并愿为此承担所有文章的言论责任。

“雷震案”之后，国民党的特务天天在家门口“站岗”，殷海光在家里泡完澡，便出门叫骂一番。“教育部”一方面禁止台大聘殷为教授，一方面又拿着聘书，让他当“教育部”顾问，殷海光认为此举“包藏祸心”，把顾问书往外一扔，让送聘书的老党工“马上滚蛋”。

但在这样的威权体制下，一个试图脱离体制的知识分子，何其之难。殷海光的文章长期无法发表，著作不准出版，后又被赶出台大，生活陷入极度贫困之中，甚至连吃早点都要向邻居借钱。在患胃癌后，他无力支付住院治疗的费用，最后还是由数名学生代垫。

1966 年 12 月 1 日，殷海光在给学生林毓生的信中不无悲伤地写道：“……五四以来的自由知识分子，自胡适以降，像风卷残云似的，消失在天边。我从来没有看见中国的知识分子像这样苍白失血，目无神光……在这样的氛围里，怀抱自己的想法的人之陷于孤独，毋宁是时代的写照。生存在这样的社群里，如果一个人尚有大脑，便是他不幸之源啊!”

晚年的殷海光，无疑是孤独的。《自由中国》的同仁聂华苓回忆道，“他有老朋友来了，也不一定邀客入室，只是靠着野草蔓生的木门，三言两语，一阵哈哈……有时也请人坐在台阶上，一人捧一个烤红薯，谈逻辑，谈数学，谈罗素，谈他最近在外国逻辑杂志上发表的论文……”

有一次，前来造访的傅乐成，与殷海光回忆起两人当年在西南联大就学时说过的“旋转乾坤”之类的豪语。满头白发的殷海光半晌无语，最后闭目摇头叹道：“如今，已是智竭力穷了。”

《自由中国》遭查禁之后，殷海光被软禁了 11 年，终于“油尽灯枯”。殷夫人记载，他死前瘦如皮包骨，体重不足 70 斤。帮他洗澡，看着他就想痛哭一场：“像这样的身体，别人早就倒了，你怎么还能站起来走到浴室淋浴？”

临终前，殷海光见众弟子，直言道：“这次不行了。”众人静默不语。过了一阵子，他又开口：“我并不怕死，只是觉得责任未了。我自己知道得很清楚，我的学问算不了什么，但我有超越时代的头脑与宝贵的经验……”

他果然死不瞑目。1969 年 9 月 16 日下午 5 时 45 分，年仅 50 岁的殷海光停止了呼吸。妻子多次尝试，依旧不能将他的眼皮阖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4

因为他更需要我

●刘 墉

跟几个朋友看电视谈话节目，主角是位被情人打伤的女孩子。受过高等教育，在外商公司高就，又长得十分甜美的女孩，她过去交了三个男友，个个都因为打她而分手。

“为什么每个都打妳呢？”主持人问。看女孩子半天没答，不好意思追问下去，就把话题带开了。但是电视机前的朋友没放弃，大家开始讨论——

“八成这女生欠揍，说话难听或有什么毛病，自己找揍。”

“不！你怎不说她专爱这种手段激烈的男人呢？这种男人一定有特殊的气质，吸引她那样的女生，所以说‘男人不坏，女人不爱。’”

“可不是吗？要知道，冷静型的男人，犯了错，大不了冷冷地道个歉；那种激情型的男人，揍完女朋友，则可能痛哭流涕，当街跪着忏悔。女人哪！最吃不住后者了，她一下子由被伤害的小女人，变成可以救赎的大女人，母性一发挥，就什么错都能宽恕了。”

“所以女人常不挑最完美的，太完美让她的爱无法发挥。”

大家正讨论呢！只见电视里的主持人问：“为什么现在这个男人，打你一次两次，你还跟他在一起？”

“因为我觉得他需要我，没有我，他会死。”

二〇〇四年九月，车臣游击队冲进一所俄罗斯的小学，绑架了一千多位家长和孩童。

洛杉矶时报报导，一个叫莎莉娜的妇人，当天一手抱着两岁的儿子，一手牵着六岁的女儿去上学，也被游击队抓进去。

莎莉娜求游击队，放了他们三个。

“可以！但只准你带走一个小孩。”游击队员说。

莎莉娜立刻抱着两岁的儿子冲出去，任凭女儿在后面不断地呼喊：“妈妈！求求你别丢下我！”

游击队引爆了火药，造成三百多人死亡，莎莉娜的女儿居然满身鲜血地逃了出来，哭着喊着扑到妈妈怀里问：“妈妈妳为什么扔下我？”

“妈妈没办法，因为弟弟小，他比妳更需要妈妈。”莎莉娜哭着回答。

在路上遇见一位老同学，行色匆忙地说他刚为母亲找医生开了药，还要赶着寄到南部去。

“没办法啊！”老同学直叹气：“我弟弟一堆孩子，两口子上班都上到夜里十点，没人带她看病，所以要我把药寄去。”

“你家的环境那么好，她到你弟弟那儿，有这么好吗？”

“得了吧！苦死了！她在这儿，我太太烧饭；她去台南由她烧饭，连房间都没有，睡客厅。”

“她为什么还要去？”

老同学一摊手：“她说我不需要她，我弟弟需要她。”

想起证严上人开示的，轮回中有‘天道’和‘人道’，去‘天道’虽然可以享福，却不能造福、积福，比起来还是回到‘人道’比较好。

也想起特瑞莎修女传记中写，有一天特瑞莎作梦到了天堂，上帝居然站在门口不让她进去，说：“回去吧！这里没有需要你帮助的人。”

阖上书，我想，换作是我，我也愿意回到这苦难的人间。

不错，娑婆世界有太多的痛苦、丑陋、遗憾，但正因为今生有憾，所以我们希望有来生。相反的，如果这世界太完美，完美得让我没有办法发挥爱，反而不是我留恋的地方。

“因为那里更需要我。”

古往今来，这句话解说了多少令人错愕的选择！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48

意林

箴言

●[德]利希腾伯格

要想一下子做完所有事情，等于什么事情也没有做。

在一只螃蟹看来，一个朝前走的人要多蠢有多蠢。

有些人甚至在变聪明之前，就已经通过装傻显示出某种才能。姑娘经常具备这种才能。

爱情是盲目的，但婚姻给了它一对眼睛。

一个人成名的最可靠方式，就是去写那些外表重要而明智者不愿花时间亲自调查的事情。

要使灵魂宁静，最好的办法是没有任何见解。

倘使我们能够像开闭眼睛一样开闭耳朵的话，那将会是多么大的福气啊。

正像人们掘井时会发现水源一样，人类迟早会发现，到处有深奥难解的事物。

闲情

●钱钟书

我觉得人受到表扬往往有两种反应：一种是洋洋得意，尾巴翘起：一种是惭愧难言，局促不安。

笔是最流动的，最迅速的表情，从眼睛里泛到口角边。

文字就是那么一堆，看谁有本事将之堆砌成有深度的句子，集句成章。

钻戒戴在手上是极悦目的，但是十指尖尖都戴着钻戒，太多了，就俗了！胭脂搽在脸上是极助娇艳的，但是涂得仿佛火烧一样，太浓了，就俗了！肚子对于人体的曲线是太有贡献的，但是假使凸得像挂了布袋，太高了，就俗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5

一念之差
〇李小林 编译

一个男人爱上了金星(爱与美的女神)。每天晚上，他都要在星空下久久地站立，向遥不可及的金星表达他的爱。

一天晚上，他正痴迷地向金星倾诉他对金星的爱慕时，耳边忽然响起一个温柔的声音：“你的爱感动了我，我想和你在一起。来吧，到我这儿来吧........”他的心一震，虽然他从没有听到过金星的声音，但他马上就知道那是他的恋人在说话——她终于听到了他的表白，接受了他的爱。“但我怎样才能到达你身边呢？我只是个凡人呀。”她温柔地说：“看你脚边的月光，你可以乘着它到天上来。等到了月亮那里，你会看到我接你的光线，然后就可以到我这里了。”这个男人于是乘着月光，飞上天去。他很快就到了月亮上，在那里，果然看到了金星接他的光线。他乘上它，飞向她。这时，他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了一个念头：“这不是真的，这是在做梦，人是不可能乘着光线在宇宙中飞行的。”

随着这个念头的长生，他一下子跌了下来，一直向下跌，重重地摔在了火星上。临死前，他还听到恋人在他的耳边说：“为什么不相信自己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2

一次感动
●张鸣跃

2000 年，我应《女士》之约写过一个兵妈妈的故事。大约写了三件事：一是她照顾两个孤寡老人十多年如一日；二是在抗洪中，她用女儿借来的上大学的学费 2000 元给一线子弟兵买了雨衣；三是她为一个患骨癌的兵儿子奔波一年多寻找相配的骨髓。

时过 6 年，再回洛阳，兵妈妈的名字竟如雷贯耳，连小学生都能对我说出许多：她认了 176 个兵儿子，她一直照顾着 6 个孤寡老人，她开办了中国拥军网站，她救助了 700 多个灾民和患病战士，她是 15 个驻军的编外指导员，她 30 多年来献爱心献了 20 多万元……

一个普通的退休女工，让我难以置信。

我去了她家，洛阳市涧西区武汉路 18 街坊 21 栋 1 门 404 室。旧楼破屋，但门口的对联与众不同：上联是“战士之家迎来东西南北兵”，下联是“小小兵站送往四方可敬人”，横批是“爱国拥军”。

屋里比 6 年前更寒酸，简陋得连一般家庭都不如，板床木柜，都是 50 年代的。她不在，她那退休又打工的苦丈夫在用煤球炉做饭。他说她给她的一个兵儿子募捐去了，他说这话时就像说“上班去了”一个口气。

四面墙壁吸引了我，那里挂满了各式各样的锦旗和匾牌——“爱国拥军无私奉献，心系军营情注官兵”、“爱兵如子”、“爱军拥军模范”、“国防建设十佳人物”、“洛阳市十大女杰”及官兵们的立功奖章和优秀士兵证章等等。

“你是张鸣跃吧？”

他一问，我就惊叹他的记忆。6 年前我采访他妻子时，他只在场几分钟就上班去了，之前之后都没再见过，他竟把我的名字记住了。50 多岁的老人，在兵妈妈背后苦苦撑着这个穷家的老人啊！他的脸铁皱纵横，他的两手肿大血裂，他憨憨地笑着，有对妻子的自豪和心疼，也有许多想说又羞于说的话。

我忽然想到，所有报道和所有人口中都没提到过这个老人！

我看他，他拉我进屋，从床下拉出一个大木箱，打开锁，对我说："你看看这个吧，别对她说我让你看了，连她也没看过！"

他做饭去了，我打开箱子。里面有三摞东西，放得整整齐齐。我一摞一摞地看，心惊了。一摞是全国各地的火车汽车票，一摞是汇往全国各地及几十个部队的汇款单，一摞是爱心捐款的证书，25 年的。都是贴在白纸上，写上了每次的事由和用钱数目，有为患病的大兵到处寻医找药的，有看望全国各地的兵儿子及帮扶其穷困家庭的，有向各类爱心工程捐款的，有向遭难个人及家庭提供定期救助的……

他做好了饭，进来锁好箱子塞到床下，让我和他先吃，说妻子回家从来是没时间的。

饭是白菜汤面条。我边吃边问他："你是怎么想到收藏这些的？"他笑了，说还是２５年前一次生气时想到的。那几个月，妻子把两人的工资全部做好事做完了，没钱吃饭了，她却问钱都哪里去了？他算给她听，有的她承认，但有不少她竟忘记了，就是不认账。那是他第一次生她的气，她从来不管家事，也不管钱，用钱就要，他也从不反对她做好事，但他气她连他负出了多少都不知道，他也只是个穷工人啊！从那时起，他提了个要求：他支持她所做的事，但每次用钱要凭据"报销"。她只好照做，他就仔细地贴好保存起来，每当她要钱家里又没钱了时，他就把她的所用数目让她看一遍。后来她病退后就拼命打工挣钱，他心疼了，也不再和她算账了，但她凭据报销已成习惯了。他继续保存这些，也是想看看两个人一生到底能为人们做多少好事。但他不再让她知道底细，锁在箱子里，说是他的"隐私"，她１０多年就没再问过这箱子。

我问："你知道数目吗？"他说："至昨天，四十三万八千六百五十六元。"

我的心猛地震荡了一下。

月收入都从未上过千元的一对夫妻，２５年，献爱心４０多万？

他明白我吃惊的眼睛，补充一句："我和她共收入三十四万三千七百元，女儿和她妹妹共帮了我们二十二万五千元，女儿上大学用了三万一千五百元，我俩看病花了四万四千二百二十三元，剩下的就是过日子的了。"

这时他妻子回来了。老了许多，但依然清秀。

她显然不认识我了。她丈夫帮她介绍，她才想起来。丈夫把盛好的饭放她手里，她边吃边对我说起她那个兵儿子的事。那个兵儿子患了白血病，她募捐几天才募到两万元……她说

着说着哭了，像个小孩子似的，放下碗哭。

我是这样劝她的："你已经付出４０多万了，你也要心疼一下自己，还有这个家……"

她不哭了，睁大了泪眼大声说："谁说的？我要有这么大本事就好了，我这个儿子有五万元就有救了……"

他丈夫一个劲儿使眼色不让我说。

我觉得我的采访该结束了，站起来说了最后一句："你有一个比你更苦的好丈夫！"

我一直不知该怎样写这篇文章，因为我真的感动了。兵妈妈乔文娟的名字已传遍海内外，但却少有人知道那个箱子，那个把全部苦和乐都锁在箱子里的男人张建民。人们都说乔文娟爱兵如子，是因为３０年前一场车祸后部队医院和大兵们的血救了他。我不想再这么说了，我想说：是因为有一个张建民。几十年来，张建民不仅和她一起支撑着她所做的一切，同时还要支撑她本人车祸后病残了的身体。一个好女人背后的好男人，就是那个拥有箱子秘密的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6

要"园丁"还是要"渔夫"
●成君忆

人类的文化可以分为"渔夫文化"和"园丁文化"两种。渔夫文化形成"分"，园丁文化形成"合"。中国历史上的"分"与"合"，其实是渔夫文化与园丁文化之间的变换。

人类的文化可以分成两种，渔夫文化和园丁文化。渔夫文化的特点是贪婪和占有，它崇尚掠夺，崇尚战争和谋略。但园丁文化不是这样，它崇尚对生命的理解和爱。那么，在中国上下５０００年的历史上，这两种文化又是怎样演变的呢？在演变的过程中，它们对人们的管理理念和管理绩效又产生了怎样的影响呢？

渔夫文化形成"分"，园丁文化形成"合"，中国历史上的"分"与"合"，其实是渔夫文化与园丁文化之间的变换。《三国演义》开篇说的"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描述的就是这种现象。

当渔夫文化出现的时候，道德就崩溃了，经济学就成了显学。人们只知道用一颗经济学的头脑去利用、去掠夺、去占有。你也要占有，我也要占有，他也要占有，于是就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的"分"。这么一"分"，就"分"出了春秋战国和三国时期这样的乱世。

当园丁文化出现的时候，那就意味着人们在关注生命的意义。他们在用自己的心灵与大自然对话，他们在理解生命、理解自己的人生。于是，热爱生活、友爱互助的道德体系被建

立起来了，经济学还原成一种理财的工具。这样就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的“合”，这么一“合”，就“合”出了周、汉、唐、宋这样的太平盛世。

现代管理学其实也是一种渔夫的管理学。与过去的区别在于：现代管理学在强调人的行为规范，强调人的工具属性；“中国式管理”所鼓吹的厚黑之术、权谋之术则是为了更有效地使用这种叫做人的工具。另外，在我们这个现实的社会生活中，一些无良的学者奉行的也是渔夫文化：他们认同暴力，崇尚厚黑和权谋。例如，在管理咨询这个圈子里，一部分专家在兜售各种管理技术，帮助老板们压榨员工；另一部分专家呢，在指导员工们如何对付老板。他们怎么能够被称为管理专家呢？纯粹是一群捣乱专家。

可是，真正的管理学是在职场上建立起一种友爱互助的道德体系。老板和员工之间，主管和下属之间，就不再是一种互相利用的关系，而是一种友爱互助的关系。

爱，意味着我们对生命的理解和珍惜。因此，爱也成了园丁文化的主题思想。老子和庄子告诉我们怎样爱自己，释迦牟尼告诉我们怎样爱别人，孔子则告诉我们怎样去建立一个友爱互助、和谐美好的人类社会。中国历史上的主流文化，不是暴力，不是权谋，而是这种以“爱”为主题的园丁文化。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1

言论

想想我们曾经受过的教育，想想我们是如何一天天变得平庸的。如果教育只是用模具来塑造各种标准样式的人，教导人们去寻求安全感、成为重要任务，或是早日过上舒服日子，那么，教育无疑助长了这个世界的不幸与毁灭；如果教育只是一个职业，一种赚钱的方法，那么老师怎么会用爱心去帮助每一个学生，让他们对自己和这个世界充满好奇？

——印度哲学家克里希那穆提

权力过期不作废。

——浙江大学教授柴效武在《人民论坛》刊文分析官员利用在任时结交的各种关系，在离任后达到权利与金钱之间转换的目的。

我相信爱情可以排除万难，只是排除之后，又有万难。

——著名作家张小娴对爱情并不抱乐观的态度

孩子们“上班”忙，家长们“花钱”忙

——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在调查所涉及 4 岁-12 岁儿童中，半数以上的孩子上了课外学习班或是特长班，兴趣班；在所调查的 8 个城市中，家有 12 岁以下“上班”儿童的家庭，平均每月用于孩子“上班”的费用约为 200 元。

用专业知识教育人是不够的，通过专业教育他可以成为一种有用的机器，但是不能成为一个和谐发展的人。

——爱因斯坦

我们请人家吃大餐，并非我们大方，而是因为我们的体制大方，请客可以报销。人家请客简单，也不是我们小气，而是他们的体制小气，吃饭不给报销。

——有人抱怨西方人请客小气，中央党校经济学部主任王东京这样认为。

豪宅，巨筑，巅峰巨献......一看这些字眼，我心里就不舒服，我想要的只是一套便宜舒适的居室而已。

——市民对房地产炫富广告的反感

对于感受的人来说，生活是一出悲剧；对于思考的人来说，生活是一出喜剧。

——英国 18 世纪作家华尔浦尔

是懦夫使自己变成懦夫，是英雄把自己变成英雄。

——萨特

昨天是张被退回的支票，明天是张信用卡，只有今天才是现金；要善加利用。

——凯.里昂

当你发现自己不能成为居里夫人或者比尔.盖茨的时候，生活并没有结束，你还有过上好日子的可能性；只有当你为此终日烦恼彻底绝望的时候，好日子才会在你面前关上大门。

——畅销书《在中国谁能过上好日子》里的一句话

一分钟之内完成的事，可能让你后悔一辈子；让你骄傲一辈子的事，不太可能在一分钟之内完成。

——慢工出细活

一个人的言谈永远是他的家庭背景和社会地位的告示牌。

——美国人约翰 • 布鲁斯克在《格调》一书中精辟地总结了人的言谈会透露他成长的秘

密

勤于求知，勤于从别人创造的知识中吸取营养；勤于思考，在一段时间内只思考一个问题，使之深入再深入，从而创造出自己的认识，这叫做“温故而知新。”

——病毒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毛江森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8

幸福摩天轮
○柠檬 编译

我的贝蒂姑妈 100 岁了，记忆力变得很差，但她的思维能力正常，因此衰退的记忆力常令她犯难。

现在，每一次生活体验对姑妈来说都是人生的第一次。一棵她看了无数次的树，一个常和她打招呼的邻居或是几星期前她收到的礼物，都让她惊喜，因为她总是不记得，每次见了都觉得新鲜。她现在的人生仿佛在坐摩天轮，每转一次都会为奇特的景色欢呼，尽管那些景观从未改变。

最有趣的是她的女儿玛丽给她的馅饼。每天早上，姑妈都会惊奇地发现厨房的台面上放着一个馅饼。“这是哪来的？”她问。当得知是玛丽送来的，她就会再次惊叹，“她太可爱了”。

和姑妈相比，我实在是感到惭愧。为什么我总是麻木地地对待习以为常的生活？为什么乐能像坐摩 天轮那样用新鲜的热情来看待同样的事物？我有多长时间没有为眼前的一切而欢呼——视觉、声音和运动，太阳、雨水和天空，朋友、信仰和人生的意义？姑妈对所有事情都视为“第一次”的人生态度，饱含感恩、欢乐、热切和惊喜，这是最棒的人生旅程，不论你 1 岁还是 100 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9

·心 声·
●朱玄都

文学和音乐是我精神的营养。生活中，我用书籍滋养心灵的同时，也喜欢用萧笛把寂寞的空间装点得有声有色。

每进书店，满眼花花绿绿的杂志中，我首选《读者》。诱我为之动心的是封三的彩页，

因为每一期《读者》都会刊载一首优美的歌曲在上面。这是我众里寻她的缘由，更是《读者》与众不同之处。

阅读和思考需要安静的环境，但一个人在无声的空间呆久了，难免枯燥乏味。于是，打开 案头的《读者》，哼唱一首心仪的歌曲，或用口琴萧笛吹奏一阕，让大脑得以放松，也别有一番韵味。《读者》为我们广大读者朋友想到了这一点。

翻翻珍存的每一本《读者》，封三彩页上我所喜爱的歌曲记忆犹新，张口能唱。详晶演唱的《在那东山顶上》，韩红演唱的《天路》，凤凰传奇组合演唱的《月亮之上》，等等，一如既往地 丰富着我的精神世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03

小理想
●陈绍龙

她的丈夫患肝癌溘然辞世;她患乳腺癌终生带瘤生活.她的女儿肾功能衰竭,自己把一只肾捐给了女儿.这样的家庭岂止是不幸.

问及她为女儿捐肾,她很淡然,稀松平常的样子:全家人都愿意呀,都去验了血型,碰巧我符合.这不是什么牺牲,很自然就是这样.

她当然没有被生活击垮,相反,她积极地面对生活,成为香港政界的"铁娘子".

她就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主席范徐丽泰.

这样的"风云人物"一定是自小就有了自己的宏图大志.记者问她的过去的"最大理想"时,她的回答叫我颇感意外.

她说,她最大理想是做一名大巴车司机.一路开着车,听着音乐,一车欢乐一车笑,阳光照在窗玻璃上,流动的风景从面前闪过……

"种豆得瓜",她一点也没有轻视自己小理想的意思.现如今,虽说公务缠身,她仍没有忘自己的"小理想",范徐丽泰会在闲暇时独自开着车从香港到深圳,再到珠海.沉浸在这样的小理想的生活中,范徐丽泰很真实,也很快乐.

在电视上看到的.一档"感动年度人物"中,有一个伙子,是打工仔,在众人的围观中,三次下水到汹涌的海水中救人.事迹本身已经感人.发奖现场,主持人问:你最大的理想是什么

小伙子有点木讷,稍一愣神:有工做,做好工.

小伙子是个木匠.

几秒钟的停顿,全场观众为小伙子的"小理想"报以热烈的掌声.

我们要有远大理想没有错.理想"大"了,"远"了之后有时有点空,像云,会飘;像雾,会散.有多少人真的会把少小时立下的"远大理想"埋在心中,并为之一生穷追不舍的呢 我猜很少.

小时候听到最多的就是我们将来要做"科学家",现实是普通的"劳动者"远比"科学家"要多得多.更糟糕的是,好多抱有"远大理想"的人,自己的理想没有实现,到头来也没有成为一个合格的"劳动者";又有报道说,在人才市场,甚至出现"硕士博士扎堆,高级技工难求"的现象,或许,好些人压根儿就没把"小理想"放在心上.

"小理想"很小,其实,把小理想的事情做好,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7

想象与发明
●李忠东

发明离不开想象，因为想象是“理性的先驱”。几乎所有的发明家，他们的活动之所以富有创造性，就在于充分运用了假说这个有效的方法。而在健全和完善假说的过程中，又都毫无例外地发挥了想象的作用。

数步测距——“计步鞋”

一天，英国发明家维利·约翰逊同一位鞋厂老板聊天，老板正在为产品滞销发愁，希望能发明出更畅销的鞋。

当晚，约翰逊躺在床上，琢磨怎样帮鞋厂老板出奇制胜。在不经意间，他回忆起幼年的一件往事：上小学时，为了计算从家到学校的路程，他常常边走边数，看从家到学校一共要走多少步，然后再量出一步的距离，便可大概算出路程。想到这里，约翰逊的脑海突然冒出一个想法，如果发明一种可以测量距离的“计步鞋”，肯定能够畅销。

深思熟虑后，约翰逊便动手干起来。他在一双特别加工的鞋垫内设置了微电脑，鞋面则装有显示器。穿鞋的人每走一步，所走距离的数据便会在鞋面上显示出来。

后来，他又对“计步鞋”做了进一步改进，开发出穿上后可以计算时间，测量距离，显示一个人跑步速度快慢的“测速鞋”。“测速鞋”投放市场后，深受中小学生和运动员的喜爱，被誉为“魔鞋”。在欧美上市的第一年就销售了１０万多双。

战争与小轮椅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美国有一家销量很不错的缝纫机厂。可是战争的硝烟改变了一切，除军火外，包括服装在内的其他行业都处于半停滞状态。

是坐以待毙，还是绝处逢生？工程师出身的厂长杰克面临严峻考验。这位有超前思维的厂长预计战争可能会使大批士兵和百姓伤残。于是他当机立断，着手研制残疾人必不可少的小轮椅，然后大批量投入生产。战争结束后，这项发明果真备受青睐，伤残的人们纷纷抢购，使得小轮椅供不应求。

面对盈利，杰克没有满足现状，而是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做。他想，战争结束后，对于人们来说，最渴望的莫过于幸福美好的生活，而这一切离不开健康的身体。于是这位厂长带领科技人员大搞发明创造，开发出一系列健身器材。接着对企业原来的机械流水线稍作改动，进行生产。果然不出所料，新发明的健身器材开始走俏，成为炙手可热的商品。

现在，杰克的厂子已经积累了数十亿的资产。他感慨道：“商机离不开发明，发明得益于想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5

夏感

●梁　衡

充满整个夏天的是一个紧张、热烈、激促的旋律。好象炉子上的一锅冷水在逐渐泛泡、冒气而终于沸腾了一样，山坡上的芊芊细草渐渐滋成一片密密的厚发，林带上的淡淡绿烟也凝成一堵黛色长墙。轻飞漫舞的蜂蝶不多见了，却换来烦人的蝉儿。潜在树叶间一声声地长鸣。火红的太阳烘烤着一片金黄的大地，麦浪翻滚着，扑打着远处的山，天上的云，扑打着公路上的汽车，象海浪荡着一艘艘舰船。金色主宰了世界上的一切，热风浮动着，飘过田野，吹送着已熟透了的麦香。那春天的灵秀之气经过半年的积蓄，这时已酿成一种磅礴之势，在田野上滚动，在天地间升腾。夏天到了。

夏天的色彩是金黄的。按绘画的观点，这大约有其中的道理。春之色为冷的绿，如碧波，如嫩竹，贮满希望之情；秋之色为热的赤，如夕阳，如红叶，标志着事物的终极。夏处春华秋实之间，自然应了这中性的黄色，收获之已有而希望还未尽，正是一个承前启后、生命交替的旺季。你看，麦子刚刚割过，田间那挑着七八片绿叶的棉苗、那朝天举着喇叭筒的高粱、玉米，那在地上匍匐前进的瓜秧，无不迸发出旺盛的活力。这时他们已不是在春风微雨中细滋漫长，而是在暑气的蒸腾下，蓬蓬勃发，向秋的终点作着最后冲刺。

夏天的旋律是紧张的，人们的每一根神经都被绷紧。你看田间那些挥镰的农民，弯着腰，流着汗，只是想着快割，快割；麦子上场了，又想着快打，快打。他们早起晚睡亦够苦了，半夜醒来还要听听窗纸，可是起了风？看看窗外，天空可是遮上了云？麦子打完了，该松一口气了，又得赶快去给秋苗追肥、浇水。“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他们的肩上挑着春秋两季。

遗憾的是，历代文人不知写了多少春花秋月，却极少有夏的影子。大概，春光融融、秋波澹澹；而夏呢，总是浸在苦涩的汗水里。有闲情逸致的人，自然不喜欢这种紧张的旋律。我却想大声赞美这个春与秋之间的金黄的季节。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9

铁板的呼吸
●肖复兴

铅灰色的墙，铁锈红四围的顶和一抹感叹号的外饰，和那阴沉沉的天，是那样的匹配。狭窄的门内，是一道弯曲的走廊，内墙全部都是由长方形的铁板一块块砌成，铆上的钉眼看得很明显。铁板墙上挂满了战俘的照片。是那场抗日战争中被日军俘虏去的中国军人，发黄的照片，褐色的镜框，沉淀着逝去了半个多世纪的日子。

在世界上，我从来没有见过一座战俘纪念馆。我也从来没有见过全部用铁板建成的一座纪念馆。似乎只有用这样沉甸甸的铁板，才能够托得起沉甸甸的历史和亡魂。走在窄窄的走廊里，两旁战俘的照片投射下来的目光，和两旁的铁板一样沉重，但绝对不是压抑。因为地板也全部由铁板铺就，只有间或铺成的玻璃砖下，看得见下面的日本侵略者的钢盔被地灯照亮，侵略者已经被我们踩在了脚下。

特别是看到这样的照片，比如刘启雄将军的照片，在那场震惊世界的南京大屠杀中，他是日军捕获的中国最高将领。军大衣的领子高高竖立着，剑眉高挑，目光如炬，不像是战俘，倒像是在凛然地审判着侵略者。

还有那张成本华的照片，一位战斗到最后一刻被捕的女兵，看得见她的身后是一排日本兵，虽然看不见，她的面前也应该有一排日本兵，她那样的潇洒，扣袢的中式棉袄蜈蚣襻紧紧扣到了领口，腰间系着武装皮带。她双手抱在胸前，眼睛和嘴角都含有微微的笑意。那笑意是对生死的度外，是对敌人的蔑视。

还有那张照片，一个不知名的十三四岁的少年军人，子弹袋、军号和军用水壶都还挎在身上，逆光的脸庞上，呈现出的不屈的神情。稚气未脱的孩子，笔直立定站在那里，定格在苍茫的历史中。

一种从未有过的感动，冲击在我的胸口。解说员告诉我，被俘到日本的战俘，百分之九十点九七最后都死在了日本。在那战火纷飞的血腥战场上，牺牲的是烈士，生还的是英雄，

被俘的呢？多少年来，他们和他们的亲人，一直饱受着别人所无法理解的痛苦和屈辱。其实，只要没有变节，他们一样是英雄，为了把侵略者赶出我们的国土，他们一样是胜利的奠基者，他们不仅用自己肉体的生命，更用自己的屈辱的灵魂，为我们和平的今天铺平了道路。

这样的照片，布满整个纪念馆，或挂在墙上，或矗立在地上，或陈列在玻璃柜中，或悬挂在墙顶。它们如同群鸟，密集如云，用自己的羽翼遮挡住天空中的风雨。走在这样的纪念馆中，他们的目光无处不在，会从任何一个缝隙中投射到我的脸上和身上，无语话沧桑，似乎他们每一个人时时都能够从照片中跳出来，感怀思报国，拔剑起蒿莱。这时候，你真的能够感受到，纪念馆中紧紧包围在你四周的铁板那含有温热的呼吸。

这些照片全部是一位叫做樊建川的中国人到日本收集来的。他抛撒了大量的金钱，耗费了 20 余年的时间，滴水石穿。据说，有一次他买回了一批照片，从日本回国，海关的人很奇怪，带着这么多箱子里究竟藏有什么，非要拆箱检查，他们看到了，是这样的照片，不禁肃然起敬。他用时间更有良知，建了这座战俘纪念馆，他让一直尘埋网封的这样一段特殊的历史，没有被风干，没有被遗忘，而是真实又充满敬意富于生命感地走到我们的面前。

这个纪念馆在四川的安仁镇，离成都大约四十公里。我告诉自己要记住这个地方，也告诉我的朋友，四川不仅有峨眉九寨或杜甫草堂或武侯祠堂，还有这样一座用铁板建成的战俘纪念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8

台风中的一碗米线
●李红英

他和她是这个繁华都市里的一对平凡男女。当初为了在一起，他们放弃了父母在家乡为他们找好的工作，不顾父母的反对，来到了这座南方城市，并悄悄结了婚。现在，三年过去了，他们住在租来的屋子里，平淡的生活着。她是一家小公司的业务员，常常奔波在外，工作繁忙；他是小学的外聘老师，工作和别人一样，工资却不如别人的一半。几年来，他们的生活几乎没什么变化，家乡的同学却陆续买房、买车，消息传来，她心里像刮过一场不大不小的台风，她不由自主会想，如果当初留在小城，现在会怎样呢？

这天，电台预告挂起三号风球，她照例早早上班去，而他在的学校不用上课，到学校转了一下他就回了家。刚回到家，他就接到她的电话，说中午回家拿点东西，在家吃饭。他很高兴，因为她平常应酬多，两人一起吃饭的机会寥寥可数。做什么好呢？他想起了云南米线，那是她最爱吃的。大学时他俩常到学校外边的小店吃，3 块钱一大碗，有肉有菜，加 5 毛钱还可以添一碗纯米线。他们就一碗米线，头碰头吃得满头大汗，脸上的青春和甜蜜羡煞旁人。

接到电话后他立即下楼去买材料。这时，台风已经在发威了，呼呼作响，把树吹得东摇西晃的。准备妥当后，他看看表，他决定去车站接她。他了解她，别说是刮台风，就算是下冰雹，她也不会舍得打的的。这时候，雨已经下得很大了，他刚打起伞，伞面就立刻被风吹

的翻过去，他索性收起伞跑了起来。刚到车站，接到她的短信，说车堵在路上，看情形没时间吃饭了，要他把东西拿到车站。

即使是看信息，他也可以感觉到她的烦燥。近来，她经常这样，无端地发脾气，就像诡秘的台风一样突然降临，让人不知所措。

是的，她的确很烦，刚才顶着狂风艰难打伞前行，好不容易挤上公共汽车，却发现新买的鞋子不知被谁踩了两脚。车上到处是湿漉漉的人和伞，挤的她无处藏身，偏偏还堵车，长订的车龙看不到尽头，车子比赛似的发出刺耳的鸣叫声。她想到目前的生活，仿佛正像这车龙，看不到未来和方向；还有那引以为傲的爱情，是不是也如路边高傲的树一样，被现实的风雨打的七零八落了呢？她忍不住再一次怀疑起爱情，怀疑的那么强烈。

她气急败坏的下了车，一抬头，却看到了笑意盈盈的他。他整个人湿透了，手上拎着一个密封的大袋子。看到她，他麻利地一一打开袋子，里面是一个保温瓶和一个密封的小袋，小袋里总装着是密封的资料。打开保温瓶，一股热气升了起来，香气也弥漫开来，是她最爱吃的米线。她愣住了。风依然在肆虐，雨仍然在泼洒，周围闹哄哄的满是人声。可是，这一切对于她来讲都像是凝滞了似的，都不存在了。她眼里、心上，只剩了他和那一碗米线。

就这样，在呼呼的台风中，在简陋的公交车亭里，他们再一次碰头吃同一碗米线。热气打湿了她的脸，没人看见，一滴豆大的泪从她的脸上滚了下来，掉在热气腾腾的米线上。

这场名叫“珍珠”的台风徘徊了近 10 个小时后奇迹般转弯离开了，使这个城市幸免于难。可是却没人知道，这个城市里的一个平凡的女子，因为一场台风，因一碗米线而重新找到了她的爱情。不，其实爱情从来没有离开过她，只是这一次，她真正认识到，平凡人的真爱，往往就在这不起眼的地方！比如说，台风中的一碗热腾腾的米线，就足以让两个相爱的人温暖一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2

十种朋友不可交

●潘国彦

城府太深型。有些朋友韬光养晦，把自己包得很紧，相处几十年从不讲自己的想法，也很难挑出他的毛病。与这样的人相处，使人怀疑它的真意何在。

奉承献媚型。这样的朋友表明上十分热情，处处投你所好，骨子里另有所图，必须看清这类人的真面目。

惟利是图型。这类朋友是“万能胶”，粘上很麻烦。这种人占便宜没够，吃亏难受，占不到便宜就立马不理你。

搬弄是非型。有些人本事不大，搬弄是非的能力很大，好传闲言，甚至无中生有。一个团队中如果有一两个这样人物，很难保持团结。

口蜜腹剑型。这比搬弄是非更可怕。这种人当面把你当作挚友，但只要有损于他的一根毫发，马上翻脸。

轻诺寡信型。有些人当面大包大揽，过后啥事不办，毫无诚信，对这种人不可托付办事。

言不及义型。这类朋友兴之所至，高谈阔论，东拉西扯，言不及义，与这种人相处，毫无进益可言。

人走茶凉型。这种人常常是，你在职时，会百般奉承你；你一旦退休，立马不认帐，又去找新的靠山。

过分亲密型。有些朋友好奇心盛，对别人的事情总要问个底朝天。与这种朋友相处，使人感觉很累。

过分冷淡型。有些人生性孤僻，不愿与人交际，常常你热情相交，它爱答不理。对这样的朋友还是相忘于江湖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1

诗二首
●国 风

雪

轻轻的你飘来，

又轻轻的落下；

不压碎一粒尘埃，

不留下一丝牵挂；

我轻轻的捧起你，

你亲亲我的面颊；

在我的手心里，

你羞涩的融化。

那曼妙的柔姿，

是飞舞的锦鳞；

宁静而又安详，

如梦般轻盈；

无香的清新，

沁人我的心扉；

在温存的气息里，

我体味你的静美。

你用一片赤忱，

把所有污秽覆盖，

再将自己化作水，

为天地洗心；

那不是水，

是圣洁的甘霖，

滋润了大地，

也养育着生灵。

悄悄的你落下，

又悄悄的融化，

我默默的望着你，

眼里噙满泪花。

这无言的结局，

是挚爱的升华，

在春的怀抱里，

我们用心说着情话。

致祖国

有两个太阳一样明亮，

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心上；

天上的太阳给我温暖，

心中的太阳给我力量。

祖国啊，亲爱的祖国。

严冬里，你给我带来春天的芬芳，

寒夜里，你让我看到黎明的曙光。

如果勤劳能使你繁荣富强，

我愿将青春化为理想；

如果奉献能使你蒸蒸日上，

我愿用生命点燃希望。

有两个母亲一样慈祥，

一个是祖国，一个是妈妈。

妈妈母亲把我生养，

祖国母亲哺育我长大,

祖国啊，亲爱的祖国。

你就像妈妈一样。

在异乡，你是游子永恒的思念，

在梦中，你是妈妈熟悉的脸庞。

如果欢乐能是你焕发容光，

我愿为你放声歌唱。

如果赤诚能使你更家辉煌，

我愿终生为你护航。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5

失败的决斗

●吴水群

马鸿飞是清咸丰年间北京城有名的商人。这天早上，他突然接到圣旨，被咸丰皇帝召见封官，要他全权置办一批军火。

马鸿飞带着随从、儿子马小诺乘船到了英国，马鸿飞立刻找到马吉尔，请求马吉尔帮忙。马吉尔是个大军火商人，一听有利可图，当即就答应了下来。

没出两个月，这批军火已经办妥。马吉尔给了马鸿飞一笔数目相当惊人的回扣。马吉尔做得天衣无缝。马鸿飞很感动，既佩服马吉尔的精明，又感激马吉尔的朋友义气，因此在验货这个环节上就没有太认真。事后，马鸿飞心中也稍有不安。但他一想到皇帝的荒淫无度，大臣官员们的贪污腐败，也就心安理得了：朝廷的银子，你不捞别人也会捞的，也许捞得更多……

没过一年，八国联军攻陷了北京。侵略者烧杀掠抢，把京城糟蹋得满目疮痍。等战事平息，马鸿飞回到北京的时候，他家的宅院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昔日年轻靓丽的娇妻，衣不遮体，疯疯癫癫地流落在街头。

忽听大门外一阵大乱，儿子小诺神色慌张地闯了进来，说好多百姓找来了，说他得了洋鬼子的好处，买来的假军火耽误了国家大事，要找他这个卖国贼算账。马鸿飞带着儿子从后门逃出了京城。

马鸿飞想来想去，这一切的一切都怪那个洋鬼子商人马吉尔。于是，他带着儿子小诺又去了伦敦，要找马吉尔报仇。

在一个漆黑的深夜，乌黑的枪口对着马吉尔的脑门：狗杂种，都怪你弄的那些假军火害

得老子国破家亡——

马吉尔很快就镇定了下来。说这样杀了他不公平，因为马鸿飞当时是得了好多好处的，于是提出要和马鸿飞决斗。

一个星期后，马吉尔和马鸿飞来到了一所很僻静的庄园，他俩要在这里进行一场决斗。马鸿飞和马吉尔最后拥抱了一下，然后就各自慢慢地一步步向后退去，等大约退到了二十步的距离，各自检查了自己的手枪，然后打开保险，推弹上膛，两人最后打了个手势，就开始数数：1——2——3

马鸿飞先于马吉尔拔出手枪，抢先扣动了扳机，但遗憾的是他的枪没响，因为那是一颗臭弹。随着一声枪响，马鸿飞的左胸向外冒出血来……

马小诺从马鸿飞的手中取过那手枪，他拉开枪栓一看，里面是一颗臭子弹，没响。马小诺声嘶力竭地大哭起来：都怪我啊！当时从日本买这批子弹的时候，得了小野那王八羔子的好处就没有试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1

圣诞夜的亮灯礼

○小 羽　 编译

傍晚时分，斯洒迪斯搭乘的货车停在道路的岔口，司机指着另一边的方向，告诉他沿河岸有个小村，在那儿留宿一夜，翌日清晨会有一班去巴黎的长途车经过。

巴黎是斯潘迪斯的目的地，除了那儿，这个世界上他已经没有别的地方好去。七年前，妻子丢下不满一岁的女儿跟人跑了。 没过多久，相依为命的女儿又患上严重的血液病，他那点金融公司职员的微薄收入根本元法承担昂贵的医疗费。恰巧有几个所谓 的哥们儿表示愿意支付庞大的治疗开销，不过对方也有条件——希望他帮忙提供相关的金融网络程序。斯潘迪斯犹豫过，徘徊过，但最终还是怀着无奈和侥幸做了。结果是可怕的，对方策划了一起银行资金网上盗窃，斯潘迪斯也因此被捕入狱，不久就得到了女儿夭折的消息。

七年的牢狱生活令斯潘迪斯改变了许多，他渴望过自由，也发誓要重新开始，可等他真正自由了，现实却给了他一次又一次无情的打击：任何金融公司都不会聘用一个有犯罪记录的人，他只好进入一家旅行社做导游，不想被一个曾看过他犯罪新闻的客户认出来，他连申辩的机会都没 有就被立即解雇了。尔后他到一家旅馆当清洁工，埋头做蓝领，可不幸的是有位人住的阔太太发现自己丢了钻石别针。由于他的服刑背景，他自然成了头号嫌疑人。虽然事后证明当事人自己放错了地方，但其斯潘迪斯却彻底绝望了，犯罪记录已经在他身上烙下印记，没人相信他想重新做一个正直、善良的公民。

当然，也不是完全没人“看 好”他。有个比他提前出狱的家伙曾塞给他一个巴黎的电

话号码。“老见，以后没准会用得着这个，我会关照你的。”那个已经在监狱里几进几出的家伙脸上带着一种诡秘的微笑。既然整个社会都不给斯涌迪斯机会，那 么，走投无路的他只好去巴黎投靠他的狱友。

不知不觉，斯潘迪斯来到了一个无名小村，饥寒交迫的他一头扎进村口小客的。店主是个瘦弱的中年女人，对斯潘迪斯很温和，还有两个四五岁的男孩不时缠着斯潘迪斯问这问那。

斯潘迪斯被问得恼火了，感觉像在监狱里被警员企问似的，于是不停地拿眼睛瞪着两个孩子，并不时用小匙敲得汤盘叮当响。可是两个小家伙浑然不觉，其 一个还乐滋滋地嚷道：“叔叔，你是不是圣诞老人派来点灯的使者？”在欧洲一些地区有个古老的传说：圣诞前夕，圣诞老人会 派遣使者装扮成阳生人降临贫苦人家，为他们点亮圣诞树。所 以，每逢圣诞临近，有些人家喜欢邀请陌生的过路者进屋，点亮家里的圣诞树一一那些点灯人就是所谓的圣诞使者。斯潘迪斯冷笑一声，走到电脑前，输人自己的社会信息号码，一边点开他的个人信息档，一边冲两个孩子 说：“嘿，好吧，让你们的妈妈来念念这些东西，你们就知道我到底是不是圣诞使者了。”电脑显示了他的照片、犯罪记录和服刑七年的情况。

果然，女人看了一眼，就情不自禁地轻轻叫了声：“哦，上帝啊。”斯潘迪斯看了他们一眼，转身准备去继续吃他的晚餐。可这时，女人对两个小家伙说：“孩子们，快去换新衣服，圣诞 使者过一会儿就开始点灯。”

斯潘迪斯扭头指着电脑说：“太太，难道你没看清楚吗？”女 人平静地说道：“先生，那些已经过去了，最后这个能证明一切都可以重新开始。”她指着斯潘迪斯刑满出狱的日期，还有监狱长签署的释放证。

这时，女人好像恳求似的说：“先生，请您给孩子们做一次圣诞使者吧，这恐怕是我们母子最后一次看圣诞树灯亮了。”

斯潘迪斯愕然，问：“怎么了？”女人叹息道：“半年前我丈夫死了，留下两个孩子和一个小农场。不久前，我又被查出患了晚期癌症。等过了圣诞节，我就要卖掉农场，把两个孩子送到孤儿院去。”斯潘迪斯同情地望着面前这个可怜的女人，骨肉分离的痛苦他也曾经历过。

两个不知就里的男孩已经换上了新衣服，因为要点亮圣诞树，所以他们显得特别兴奋，而且把斯潘迪斯缠得更紧。

斯潘迪斯一按钮，厅堂圣诞树上挂着的彩灯立刻星星点点地亮起来。两个孩子兴高采烈地跳着，他们不时看看斯潘迪斯，眼神里透着孩子气的亲昵，甚至还有几分对“圣诞使者”的崇拜。在闪烁着的五彩灯光里，暗自攥摸口袋里那张写有电话号码的字条，叮嘱自己：“这一切和我没关系，明天我就要去巴黎了。”可另一方面，他的内心似乎又有什么已随着圣诞树灯温暖起来——世界上有些人和事，其实都会因为一点温暖的亮光而改变。

对面，女人正带着微笑注视着自己心爱的孩子，但却看出她神情中的忧伤。过了片刻，他终于朝女人走过去，说：“太太，明天有辆过路的班车从这儿去巴黎……”

翌日清晨，一个乘客从村口登上了去巴黎的班车，那是小客店的女主人，她怀里揣着一张字条，上而是斯滞迪斯写的几家慈善医院的地址。

女人没能再回到村子和孩子们团聚，但斯潘迪斯却一直在那里，精心打理小农场，照料两个男孩。他一生没有成就大事，没有发财，仅仅是一个普通的、善良的、正直的男人，但大家非常尊敬地称他斯潘迪斯先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0

三更有梦书当枕
●祝 勇

读书需要一种心境。安详的心绪以及静谧的氛围，都可以将我带入那种既恍惚空灵又旖旎美妙的境界中去。在一种如诗的意境中读书，心灵会像热水里的新茶一般丝丝缕缕地舒展开来，抑或会感到那个温暖的杯底从心房间熨过，熨平心上的每一条褶皱。

心境摇曳不可读书，功利浮躁不可读书，灵魂纷乱不可读书。读书需要静下心来，心无旁骛，仿佛人于树下禅定，风声雨声车声马声，无一入其耳；酒色财气，无一动其心。其中境界如徐燕谋赠钱钟书先生的佳句:“北海西山都可恋，我来只为读奇书。”

于幽美如诗情琴韵的意境之外读书，看来几乎是不可能的。想起一位伟人青年时锤炼自己，专拣市声嘈杂之处读书，常激赏赞叹，这种大境界，非常人所能修得。看来，片刻宁静，一室温馨，对读书人是何等重要。求生存的匆促步履，打乱了众生心灵的止水。爰于时光的余白处，慵读几页书，犒赏一下干渴的灵魂，可是家务劳动、友人来访、子女教育以及电视喇叭的聒噪，使你无处躲藏。日常的喧嚣里，早已不进须臾的宁静。

所以深夜是最宜于读书的时候。这时，人已去，茶已凉，片刻前还热闹非凡的斗室骤然阒寂。家人睡熟，喋喋不休的电视也早已哑然无声。月华似水，佳期如梦，捻亮床头一盏青灯，取一个舒适的姿势，或躺或坐，罗埝掩住半个身子就可以了。

书是选好的，就放在枕下，不必从书架上查取。用不着书签指路，一下就能翻到要看的地方，对于一个真正的读书人来说，这动作就该像手巧的售货员取货一样娴熟。不紧不慢地接着昨天的看，若是情节极佳的小说，可以一口气读上三五十页;若是散文，品上几篇也就够了，不必太多。像少年时读书那样，不眨眼看到明天，是不可能的。因为明天一早，还有许多重要的事情等待着我。学生时代焚膏继晷的苦读对我来说已成一种可望而不可及的奢移。不再去想那些，用宁静的读书为每日的繁忙画上一个优雅的休止符，已经令我感到自豪，哪怕只读三五页，也已满足，关键是活得一分安然的心境，心甘情愿地做精神麦田里最后的守望者。

想起英国作家阿斯查姆在《校长》一书中回忆他最后一次拜访简.格雷夫人的情景。那天天气很好，格雷夫人的父母正在远处的花园里游猎，笑闹之声由窗子潜入寂静的室内，而

格雷夫人却独自静坐在窗子旁，阅读柏拉图的《苏格拉底之死》的精彩篇章。作家十分好奇，格雷夫人回答作家说：“他们在花园里得到的全部快乐，远远不及我在柏拉图的书中得到的多。”“索物于夜室者，莫良于火;索道于当世者，莫良于典。”这是汉代学人王符在《潜夫论》中所论说的话，信然。

我常常被书感动着，被友情感动着，被鼓励感动着，被忠诚感动着，被美好感动着，被优秀人物感动着，被思想家感动着，被科学家感动着，被文学家感动着。书于我就像是流水于干裂的土地，书于我就像天空于小鸟……

窗外夜色渐深，疲倦渐浓。合上书本，塞于枕下，坦然入眠。三更有梦书当枕，纵然明日有万劫不复的灾难等着，在梦乡里，仍会一枕书香而露出一丝无忧的微笑。

——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10

如果我死了
●朱铁志

都说人生是一条生生不息的河流，而我以为，那是就整个人类历史而言的。对个体生命来说，生命是短暂而脆弱的。不论你是荣华富贵，还是穷困潦倒，生命的起点与终点不过咫尺之间。有道是人生苦短，转眼就是百年。又有人说“神龟虽寿，犹有竟时”，生命的长短不过是一道简单的相对论命题。如此说来，需要那么在意长寿与否么？需要在生命的自然延伸中那么在意世俗的评价么？

如果我不得不死于癌症，我请求单位的领导和同事不必为我作无望的救治。因为我知道，有些癌症之所以叫做绝症，是因为现代医学暂时还拿它束手无策。所谓人道主义的救治，本意在延续人的肉体生命，其实无异于延长人的双重痛苦。我知道我虽然叫“铁志”，但其实意志很薄弱，很可能经不起癌症的痛苦。我不想辛苦挣扎一生，到头来再丧失做人的起码尊严，缠绵病榻，身上插满各种管子；也不想家人为我的生不能、死不得而悲伤难过；更不想单位为一个已经完全不能生存的人发工资、报药费，增加额外的负担。我甚至还有一种或许自私的想法，就是不想以肉体的痛苦成全子女的孝道和医生的人道。病长在我身上，痛苦是自己的，而那些外在的道德评价要以一个病人的痛苦作条件，不是显得有些残酷么？我的家人、我熟悉的医生，没有一个这样的人。虽然我们国家至今没有为安乐死立法，在我的有生之年也未必能够通过这样的法律。但我由衷地赞成这样的法律，将在可能的范围内尽其所能呼吁这样的法律，并且非常愿意身体力行这样的法律。即便我做不到“生如夏花之绚烂”，但我期待“死如秋叶之静美”。

如果我死，决不希望别人为我写什么生平事迹之类的东西。我的生平早已用我的行动写在我的生命轨迹上，用我的文字写在我的作品里。“荣”不因外在材料而多一分，“辱”不因外在评价而少一毫。乞求高评价，说明缺乏底气、没有自知之明，无异于自取其辱；假作谦虚状，显得故作姿态、装模作样，也不免贻笑大方。如果再为被确认是一个“什么工作者”，而不是一个“什么家”而烦恼，那就更加不堪，更加滑稽可笑，更加叫人不齿。我知道通常

的情形是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其实我清楚，“也善”的“其言”不只出自将死之人，更是出自单位的人、周围的人，谁会对一个弥留之际的生命吝惜赞美呢。评价越高，说明将死之人弥留的时间越短。明白这一点，还有什么想不通的？还有什么不能通达一些、超然一些呢？既然生命都将随风而逝，几句好话又何必太当真呢？假如一个人活到弥留之际还不清楚自己是谁，还要依靠外在的评价确认自己，做赞美者赞美的奴隶，做诋毁者诋毁的奴隶，不是非常可怜又可悲么？别人怎样想是别人的事，我决不想做这样可怜的人。

如果我死，决不希望举办什么追悼会、告别会、追思会一类的会议。喜欢我的人早把我留在心里，讨厌我的人巴不得我早点儿滚蛋。开那么一个会有什么意思呢？开给谁看呢？无非是在我毫无生气的脸上涂上俗不可耐的胭脂，将我冰冷的尸体装进崭新的西装，然后抬将出来，摆在鲜花丛中，如果幸运，身上或许还会盖上一面庄严的旗帜。接下来是我的亲人悲悲戚戚地肃立一边，喜欢我和不喜欢我的人鱼贯而入，或真情悼念，或假意悲哀，都要绕着我走一圈儿。如果我真有灵魂，我会为此感到莫大的不安。在北京拥堵的街道上，我要为展览自己的尸体耗费同志们起码一个小时的路途时间，还要为瞻仰自己并不英俊的冷脸再耽搁大家起码一个小时的时间。两个小时加在一起，半天就交待了。一个人的半天是何等宝贵，假如真有那么几十人上百人前来，其损失真可用“巨大”来形容。朱某终其一生，不愿给任何人添麻烦，何必死了倒来折腾大家呢？

如果我死，决不购买高价骨灰盒，决不定购墓碑、墓地之类的玩意儿。我虽然在学术上毫无造诣，但毕竟混进最高学府，正儿八经地学过几年哲学，至今还保留着母校颁发的哲学学位证书。我知道人死如灯灭，生命不复返。虽说“物质不灭”，但作为生命形态的个人死就死了，转化为别的什么东西，已不是我所能左右和关心的。既然生命都没了，还在乎那堆骨灰放在什么盒子里干嘛？不少人一辈子没活明白，有一室的房子时争两室的，有了两室的又争三室的，一生就这样争啊争的，其实最后大家都复归“一室”。而就这一个小盒子，还要分出玉石、玛瑙，檀木、樟木，抑或普通石料和木材，真是想不开啊。我死以后，决不保留骨灰，决不把那无聊的东西放在盒子里吓唬孩子。如果妻女听我的话，应该先将我所有能用的器官免费捐赠，假如它们能在其他的生命里得到新生，我将感到莫大快慰。然后应该将我的尸体交给医学院作解剖教学用，假如学生们从我身上能够学到一点有用的知识，我又将感到莫大快慰——人死还能有一点用处，岂不反证了活着的时候也不是浪费粮食的货？再接下来就该果断地把我火化，趁热把我的骨灰埋在随便哪棵树下，我的灵魂或许可以随着绿叶升腾到天国里去。既然骨灰都作了肥料，墓地就更没必要了。咱们国家本来地少人多，我就不要跟活人争地盘儿了。既然连块墓地也没整，墓碑就更没必要了，还是留给农民盖房子、砌羊圈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9

人因工作而存在

●[古罗马]马克·奥勒留·安东尼 〇柏拉兔 编译

早晨当你不情愿的起床时，要让这个的念头跳进你的脑海--我正起来去做一个人的工作，只要去做，我便因此而存在。

难道你躲在温暖的被子里是为了享受那方寸的惬意吗？倘若你坚持认为这样才算愉快，还不如告诉我你以获取快乐而存在。你忘记了你此生应尽的义务吗？即使是花草，小鸟，蚂蚁，蜘蛛，蜜蜂，都聚集成群辛劳不已的工作，从而竭尽它在宇宙中存在的能量。为什么你不愿意以你的工作，来完善你的生活，获取你存在的意义？不要再坚持说休息是必要的，记住自然已为此确立界限：吃喝充腹，息眠止疲。你早已越过了这个范围，跳过了这些限制。

你还没有贡献你作为人应做的工作，你就将停止呼吸。你从来没有真正爱过你自己，如果你爱自己，必得爱你的本性，爱你那蓬勃旺盛的意志。即使没有安定的环境，没有食物，那些热爱自己工作的人依然耗尽精力。你对本性的尊重，甚至还不如杂耍人尊重杂耍技艺，舞蹈家尊重舞蹈技艺，聚财者尊重他的金钱，或者虚荣者尊重他小小的光荣呢！

用你所拥有的热情和运动工作吧！只有工作，才能证明你在这个世界上是真实存在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01

人心的法则

●舒 婷

为一朵花而死去

是值得的

冷漠的车轮

粗暴的靴底

使春天的彩虹

在所有眸子里黯然失色

既不能阻挡

又无处诉说

那么，为抗议而死去

是值得的

为一句话而沉默

是值得的

远胜于大潮

雪崩似地跌落

这句话

被嘴唇紧紧封锁

汲取一生全部诚实与勇气

这句话，不能说

那么，为不背叛而沉默

是值得的

为一个诺言而信守终身？

为一次奉献而忍受寂寞？

是的，生命不应当随意挥霍

但人心，有各自的法则

假如能够

让我们死去千次百次吧

我们的沉默化为石头

像矿苗

在时间的急逝中指示存在

但是，记住

最强烈的抗议

最勇敢的诚实

莫过于——

活着，并且开口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05

人生三题

●彦 火

青年

纪德在日记写下他年轻时的心态：

“在我的生活中，没有一件事是持续不断的，没有一件事是固定不变的，我有时相似，有时相异，交错无已。……”

纪德一生写了六十年的日记（1889-1949），以上的话是写于年轻的时代。

谁没有年轻过？年轻是一个幻想和梦想的年龄，也是一个多变的年龄。今天有满脑子的宏图大计，明天可能是一脑子的空白，今天的兴趣和嗜好，可能是明天的厌恶和唾弃……

这个年纪是一个变的年纪，有时是缓变，有时是剧变，甚至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因此，这也是一个矛盾的年纪。

纪德说：“只有在变动中，我才能寻得自我的均衡。”

这句话有点哲理的味道。变是流动的，在流动中，才可以透现生命的真谛，正如一道流水，流动才显见明澈；不流动，便是一泓死水，死水是暗澹的。

青年是尝试的、求变的、奋斗的年龄。

中年

如果人生是一道流水，那中年是瀑布和激流汇集的地方，呈现跌宕腾挪后的和缓。因此，人生和事业的转折点往往是从这里开始，这往往是剧变后的转折。

人到中年，也是人生长河中的中流，不急也不缓，没有翻江倒海的怒潮，也激不起狂飕式的漩涡。

莎翁说:“你既非鹤发，也不是童颜，只不过一个饱餐后的酣梦——梦想着人生底两边。”

急风暴雨式的少年和青年已过去了，壮年和老年还在前头，不远也不近。绚烂归于平淡，中年是在绚烂的尾声和平淡中开始的，这也是事业的开始。

如果说青年是事业的建基，中年则是事业走向稳定和发展。稳定，因而世故。过去天不怕，地不怕的精神和棱角，被现实生活逐渐磨得圆滑光亮，因而，开始体味到世态炎凉。当事业的失意，命途的多舛，一股酸水往上涌，就会想到郁达夫的两句诗:“哀乐中年两不堪，生非容易死非甘。”

老年

老年是从白发开始的。我想，白发是人生理上的一次质变。人到青年、中年，生理上也有变化，但没有到老年变化得大。

流水经过高处而下，喷雪迸珠之后，到中流，河床变得宽敞和开阔，水流速度也平缓了，再到下游，已缓慢得有沙泥的堆积，老年是流水中的下游，新陈代谢明显地迟缓了，遗下的是衰老的现象：白发是其表征。

有一首描写白发的诗写道:“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不知明镜里，何处得秋霜？”

将白发喻作人生的愁思，这是从生理的变化而言。有时白发也不一定是衰老的迹象。从心态来说，有人老心不老的说法。人老，心态是青春的，有活力的，这不是真正的老；人不老，心态是老的，暮气沉沉的，泛不起一点涟漪，这才是真正的衰老。

有一位西方心理学家说，“不要管年纪，老不老，看你的心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1

让我永远忠于你

●叶细细

那年，吴祖光从香港回来。老舍介绍他和唱评剧的新凤霞认识。表面上看，两个人十分不般配，吴祖光出身于诗书世家；而新凤霞出身贫民，不识字，需要靠唱戏养活一大家人。

然而，他们却恋爱了。

他欣赏她甜脆的嗓音和她在舞台上表演时的脱俗扮相。

她仰慕他的才华。面对外界的压力，她说：评剧是我的生命，吴祖光是支撑我生命的灵魂，如果不能两全，我宁要祖光。

他是知道她的。于是在新婚时，他送给她的礼物是个大书房。他教她认字、读书。她则帮他洗衣，甚至连早晨的牙膏都为他挤好。

恩爱幸福的日子还没过够，动荡的局势便将他们卷入一场场旋涡。吴祖光在反右运动中被打成右派。文化部把她召去，说只要她同丈夫离婚，就可继续她正值巅峰的演艺事业。她却说：祖光是好人，我等他。

就是这样一句话，让她下了舞台就去刷马桶。

好容易等了三年，把吴祖光从北大荒等回来，还没来得及喘息，接着的"文革"，又让她变成了残疾人。

当所有风云散尽，迎接他们的是已衰老的容颜，以及她残疾的身体。在他眼中，她却依然比正常人还美，他更加心疼她。

面对不能再上舞台的事实，她哭泣。他却说：不许哭！他知道哭泣解决不了问题，他要为她重新设计人生。

他鼓励她绘画，并在他认为比较满意的作品上题字。她在他的帮助下，终于重拾生活的乐趣。每回看到他题的字，她都像孩子似的高兴。在丈夫给她的书房里，二十多年，她完成了几千幅花鸟画和十几本回忆录。这对原本大字不识的她来说，是多么大的提升啊。

他习惯了与她相伴的日子，习惯了他们在各自的书房里快乐地忙碌。可有一天，她突然病故。她的离去，让他无法相信，此后，他一直住在她的书房里，到死也没有离开。他总觉得她只是离开他一小会儿，有一天还会回来。

他等她，等得意识都消失了。而原本他井然有序的书房全然荒芜，他甚至失去所有灵感，写不出任何东西。

直到五年后的同一月，他追随她而去，他们终于永远也不会分开了。

他们用一生的忠诚，忠于彼此，不离不弃。他们用不求回报的付出，成全了一场绝代的爱情。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5

祈祷

●王国华

曾经获得世界冠军的美国拳击手杰克，每次比赛前必先安静地祷告一会儿。一个朋友问他：“你在祈祷自己打赢这一场比赛吗?”他摇摇头，说：“如果我祈祷自己打赢，而我的对手也祈祷打赢，那上帝会很难办的。”

朋友很奇怪：“那你到底在祈祷什么?”

杰克说：“我只是祈求上帝让我打得漂漂亮亮的!最好让我们谁都不受伤!”

一个必须要将对手打倒在地而后生的拳击手，上场前竟然向上帝祈求这么一个愿望，实在令人唏嘘。其实什么事不是这样呢?在这个世界上，你总要不可避免地介入竞争之中，总会有各种各样的对手站在我们面前，这时谁也不敢说每次都会赢，更多的时候，是要分出个胜负来。不过在这个过程中，双方起码可以让对方少受一些伤，或者不受伤。这是在目前的竞争状态下我们可以接受的一个结果。但是，我们见过多少让对方永世不得翻身的对手啊!他们踩在“敌人”身上，冷漠的眼神穿透了天空。

有时想，遇到像杰克这样的对手，即使失败了，也是人生中的幸运。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8

你能为地球“降温”做什么？
●黄 敏

温室效应导致全球变暖,已是不争的事实。可真的无法逆转吗？美国《时代》周刊４月２日列举５０项措施为地球“降温”，其中一些只是举手之劳。

电器篇

关掉电脑——

屏幕保护程序不等于环境保护程序。美国能源部的数据显示，家庭中７５％的用电都耗在使电视、电脑和音响等保持待机状态上。平均一台台式电脑（不包括显示器）每天耗电６０至２５０瓦。如果一台电脑每天使用４小时，其它时间关闭，那么每年能为你节省７０美元，且能减少８３％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即每年６３千克。

呵护热水器——

提高家庭用热效率，并不意味着花费数小时窝在阁楼上涂隔热层。其实方法可以非常简单，比如给你家的热水器一个温暖的“拥抱”——包一层隔热毯，成本只需１０到２０美元，

但可以使你家每年减少２５０磅（合１１３千克）的二氧化碳排放。

大多数热水器使用5年后，内部隔热性能会变差，损耗热量，浪费能源。所以，摸一下热水器表面，如果能感觉到温热，就给它买件“外套”吧。

出行篇

让工作地点离家近一点——

开车上班，浪费时间也浪费能源。看来，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把家搬到办公室隔壁。可要是让办公室离你家近一点呢？

这种概念称作“最近交换”。如果一家公司在地铁线路覆盖区域内有多家分支机构，这种概念就能非常好地运用并发挥作用。美国华盛顿州西雅图市的软件开发工程师吉恩·马林斯设计了一个项目，帮助公司把工作地点靠近员工居所，大量节省上下班路上花费的时间。

马林斯在对星巴克公司、美国Key Bank国家银行、波音公司和西雅图市消防局调查后发现，只有４％的消防员在离家最近的消防站工作，有些消防员上班单程需１４５英里（合２３３．３公里）；波音公司在华盛顿州皮吉特湾的8万名员工，每天上下班路程总和可绕地球８５圈。

使用马林斯的项目后，Key Bank银行一些分行的员工上下班路程减少６９％。对员工而言，能够逃离上下班高峰时刻的拥堵是最好的奖赏。一样的报酬，一样的工作，谁不愿意少花点时间在路上？

选乘公交车——

交通产生的二氧化碳占美国二氧化碳排放量３０％以上，减少此类排放量的最好办法之一是：乘坐公交车。美国公共交通联合会称，公共交通每年节省约１４亿加仑（合５２．９６亿升）天然气，这意味着能减少１５０万吨二氧化碳排放量。

不幸的是，美国只有大城区内公共交通便利，８８％的路程仍由小轿车承担。目前比较可行的办法是，建立快速公交系统，在特定公路上专载长途旅客。

虽然公交车的碳化物排放量比火车多，但可以通过使用混合燃料或者压缩天然气引擎来减少排放量。美国突破科技学院去年的一项研究表明，一个中型城市的快速公交系统在２０多年时间里能够减少６５．４万吨二氧化碳排放量。

网上支付账单——

为避免在发薪日开车去银行，排放不必要的二氧化碳，要求雇主直接将薪水划到你的账户上。

在网上进行银行业务和账单操作，不仅能够挽救树木，还能减少运输纸质文件所耗能源。根据贾夫林战略研究机构的估算，如果每户美国家庭都意识到这一点，身体力行用网络支付账单，那每年将减少１６亿吨纸张消耗和２１０万吨温室气体排放。　　那网上支付的安全问题呢？不必担心。忽略那些“钓”个人信息的邮件，监控那些未经授权的机构发来的账单，发现问题及时汇报，你的信用卡就不会遭到“袭击”。

衣食篇

解下领带——

２００５年夏天在日本商界可谓“凉爽”。白领纷纷脱下他们标志性的深蓝职业装，换上领子敞开的浅色衣服。这是日本政府为节约能源所作的一部分努力。那年夏天，政府办公室的温度一直保持在摄氏２８度。

这项政策令裁缝们感到困惑。但整个夏天，日本因此减少排放二氧化碳７．９万吨。

挂根晾衣绳——

饲养一头羊，剪羊毛，纺纱，织布，裁衣……即便这样，你的衣服也未必环保，最终还要取决于你的洗衣方式。英国剑桥大学制造学院的最新研究表明，一件衣服６０％的“能量”在清洗和晾干过程中释放，例如一件体恤衫“一辈子”能排放９磅（合４．０８２４千克）碳氧化合物。

需要注意的是，洗衣时用温水，而不要用热水；如果要洗的衣服较多，选择一个容量大的洗衣机，而不要用多个容量小的；尽可能选用高效洗衣机，因为一台新洗衣机耗费的能量是旧洗衣机的四分之一。

衣服洗净后，挂在晾衣绳上自然晾干，不要放进烘干机里。这样，你总共可减少９０％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舍弃牛排——

哪个更应该为全球变暖负责，车还是“巨无霸”？信不信由你，事实上是肉饼。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去年公布的一份报告，全球肉制品加工业排放的温室气体，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的１８％，甚至超过交通业。

这些温室气体主要来源于肥料和沼气中的一氧化二氮。肥料和沼气是“牛消化的自然结果”。沼气对全球变暖产生的影响是碳化物的２３倍，一氧化二氮的影响是碳化物的２９６倍。

地球上共有１５亿只家养牛和野牛，１７亿只绵羊和山羊。它们的数量还在快速增长。

全球肉产量有望在２００１年至２０５０年期间翻一番。想想在家畜饲养、运输和销售过程中消耗的能源，盘子上一块１６盎司（合４５３．５９２克）的牛排就像一只嗡嗡作响的锋鸣器。

美国芝加哥大学的研究表明，如果你转作一名素食主义者，每年的二氧化碳排量将减少约１．５吨。

居住篇

种一道竹篱笆——

竹子可以成为一道美丽的篱笆。竹子的生长速度很快，某些种类的竹子一天能长１英尺（合０．３０４８米），甚至更多。所以与蔷薇科植物比，它能吸收更多的二氧化碳。

大多数屋主因为担心竹子长得太快而加以限制。其实这样做降低了竹子作为碳化物吸收器的功能。

打开一扇窗——

一个美国人每年制造约２５吨二氧化碳。这些二氧化碳大部分来自家庭。怎样减少这个数字？有一些简单有效的方法：打开一扇窗户，取代室内空调；夏天使用空调时，温度稍微调高几度，冬天则低几度；把门窗堵严；墙壁和天花板都作隔热处理；等洗碗机装满再洗；安装流量小的淋浴花洒；用温水或凉水洗衣服；调低热水器上的自动调温装置。这样，等到年底，你的房子将仅排放４０００磅（合１８１４．４千克）二氧化碳。

生活篇

换上节能灯——

家庭中最受宠的节能高手，非紧凑型荧光灯（ＣＦＬ）莫属。这种小型日光灯诞生于上世纪９０年代中期，虽然价格比普通白炽灯泡贵３至５倍，但耗电量只有后者的四分之一，而且使用寿命一般可达数年。此外，紧凑型荧光灯还有一个优点，它在打开的瞬间不会频闪。

拒绝使用塑料袋——

超市的塑料购物袋，最后一般都作为垃圾用掩埋法处理。每年全球要消耗超过５０００亿个塑料袋，其中只有不到３％可回收。

塑料袋都由聚乙烯制成，掩埋后需上千年时间实现生物递降分解，期间还要产生有害的温室气体。

减少塑料袋污染的办法就是，以布袋或者可分解植物原料制成的袋子取代塑料袋。下次去杂货店的时候，别忘记带袋子。

举办绿色婚礼——

举行婚礼那天，虽不能阻止全球变暖，但你可以选择减少碳排放量。不管在哪里举行庆典，你都可以购买当地产的红酒或者啤酒，从当地蛋糕店定做婚礼蛋糕，使用应季而非进口鲜花，穿租来的礼服，使用再生纸张……这些都能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

这是你给这个星球的结婚礼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6

命运多蹇的莱蒙托夫
●周庆熙

米哈伊尔·尤里耶维奇·莱蒙托夫（1814-1841）是继普希金之后俄国又一位伟大诗人。莱蒙托夫 1814 年生于莫斯科。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塔尔哈内度过的。他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天资聪颖，通晓多种外语，在艺术方面也很有天分。后来考入莫斯科大学。经过一段时间学习后转入圣彼得堡近卫军骑兵士官学校。1837 年 1 月 27 日普希金因受匿名信的侮辱，而与法国大革命的逃亡者、禁卫军官丹特士进行决斗。普希金在决斗中受了重伤，29 日逝世，死时 38 岁。莱蒙托夫听到这个消息后悲愤至极，当即写下了著名的诗篇《诗人之死》。诗人对杀害普希金的凶手投出了匕首般的诗句，激怒了沙皇，震惊了整个社会。在沙皇尼古拉一世的亲自安排下，他被流放到高加索。由于外祖母的奔走，诗人于 1838 年 4 月回到彼得堡。1840 年 2 月有人煽动法国公使的儿子巴兰特与莱蒙托夫决斗。决斗中对手没有击中，莱蒙托夫朝天放了一枪，但仍被第二次流放高加索。1941 年 7 月 15 日，莱蒙托夫在皮亚季戈尔斯克市近郊旁的马舒克山麓，由于不值一提的原因跟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沙皇军队的退伍军官马丁诺夫进行决斗。莱蒙托夫没有开枪，而马丁诺夫一枪击中了莱蒙托夫的心脏，当场身亡，死时只有 27 岁。他的创作天才还没有充分展示。但是莱蒙托夫在短暂的一生中创作了四百多首抒情诗、30 部长诗，以及《假面舞会》、《当代英雄》等戏剧作品和小说。他的创作反映了 19 世纪 30 年代俄国先进人士的孤独、忧郁和叛逆精神。痛苦、悲观绝望与烈火般叛逆激情的融合是莱蒙托夫作品的独特风格。

莱蒙托夫不仅是俄国文学史上，而且是世界文学史上最神秘的人物之一。

即使不是全部，但是他的童年时代对莱蒙托夫许多命运之谜作了回答。童年不是简单地感觉到存在于诗人的创作之中，而且赋予他的许多作品，可以这样表达：略带点苦咸味。

而问题不仅在于未来的诗人过早地失去了母亲，虽然这也影响了他的处世态度，也不在于他一生中跟父亲只见过几次面。灾难和倒霉的事，几乎从他降生之日起就一直伴随着他。

据说，给他母亲接生的妇产科女医生看着新生的婴儿，不知为什么竟说这个孩子将死于非命。她是从哪儿悟得的，简直是个谜……

莱蒙托夫自幼体弱多病，长期备受疾病的折磨，痛苦万分。正如诗人的一位亲戚说的："他像患瘰疬病的孩子，身体十分虚弱。"当我们了解诗人童年多病体质的细节，似乎觉得跟画像上出现的莱蒙托夫年轻漂亮的骠骑兵的形象不大相符。但是我们不应忘记，甚至最有才能的人都跟我们所有的人一样，都是由同样的肉体组成的。更不用说我们的主人公终于不仅活下来了，战胜了自己的疾病，而且成为体格强壮、坚韧不拔的人。比如在马术和技能方面，他敢于跟倔强的山民徒手格斗，这一点他远远胜过本团的许多军官。然而，甚至这些表现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他多病童年的反弹……

有一次，诗人说他自己："我是苦难的儿子……"他指的不是肉体上的痛苦，而是心灵和精神上的痛苦。实际上受生活环境支配的幼小的莱蒙托夫经常处在他的父亲与外祖母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阿尔谢尼耶娃的矛盾冲突中间。外祖母从一开始就不喜欢这个女婿，在她的眼里，他是个无用而轻浮的男人。自女儿死后她简直就是仇视他，要求他永远离开塔尔哈内。他事实上失去了对儿子的一切权利。

对于外祖母应当特别说一说，因为她对未来的诗人体力和精神上的成长有很大影响。她是怎样的一个人呢？流传到我们今天对她的评语说她是"一个具有特立独行、百折不回性格的女人，习惯于支配别人。她的特点是人长得很美，出身于古老的贵族门第，具有典型的老派的地主婆的个性，同时喜欢对任何人当面直言不讳，哪怕是叫人痛苦难堪……"然而无论是美貌还是金钱（她作为世袭贵族的财富有：600 个农奴，塔尔哈内的美丽庄园，领地上有好几个村庄）并没有给她带来幸福。一开始就生活在类似慢性自杀的不正常的环境中。她的丈夫米哈伊尔•阿尔谢尼耶夫过早地辞世。她的惟一的女儿、诗人的母亲遭遇不幸的婚姻也从生活中消失了。这个坚强刚毅的女人还能有什么作为呢？除了外孙米申卡，她再也没有什么亲人了。现在他是她生命中的惟一慰藉。

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为了心爱的外孙几乎做到无微不至。譬如米申卡表示希望有头小鹿，外祖母立即叫仆人来并给他们些钱，还事先说好，要他们没有买到鹿之前不要回塔尔哈内。下一回外孙又提出要骑着小马到外面去兜风。

自然外祖母为了让外孙能够受到良好的教育，又请了家庭教师照管和培养他。请德国的女教师教他德语，请俄罗斯化的法国人教他法语。但是在外祖母心中占首要地位的还是外孙的健康。曾经两次（有的资料上是 5 次）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把外孙带到高加索皮亚季戈尔斯克去洗矿泉。不难想象，她和外孙必定一起去玩过心爱的地方马舒克山麓——当时谁会知道，地球上的这块地方，日后成为她的外孙命丧之地。

经常让外祖母担心的另一件事是：虽然米申卡健康的活着，但是不知什么原因，无名的忧愁常常无缘无故地向他袭来。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她的吩咐，儿童室里来了几个由仆人扮演的化了装的童话中的角色，尽管他们唱呀，跳呀，千方百计地给小少爷寻开心，可是他根本无动于衷。

一句话，假如有一天小外孙要外祖母的命，她也会毫不犹豫地交出来。但是这种没有分

寸的爱，只能给孩子的心灵带来同样的伤害，甚至可能对此产生自发的仇恨。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的这个带有点神经质的、生来易冲动的外孙，开始一点点感觉到自己是这世界的中心。在游戏时，根据他一个同曾祖的兄弟回忆说：他无耐性，好发号施令，具有一种病态的自尊。他喜欢看青年的仆人进行拳斗，他竭力激励他们，忽而用甜饼，忽而用一杯伏特加酒来款待胜利者。

也许这没有什么，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的外孙从娇生惯养的小少爷逐渐会变成自负的、冷酷无情的贵族老爷，当时这在俄罗斯并不少见……但是，谢天谢地，这样的事在莱蒙托夫身上并没有发生！因为娇养惯了的男孩的任性和许多古怪的念头仅仅是伟大诗人童真的一面，另一方面更具有分量的是在他身上年复一年地表现出的多才多艺的天赋和精力充沛的激情满怀。这个黑头发的男孩（在他的额头上有一绺白发），有一双敏锐、聪明、浅蓝色的大眼睛。他 4 岁了才刚刚学会说话，令人惊奇的是他喜欢说韵语，稍后又着迷似地沉湎于写生画、建筑和音乐。让外祖母特别高兴的是外孙非常喜欢看书。在掌握了德语和法语之后，他读西欧的古典文学作品读得入迷。有一个时期，年轻的莱蒙托夫在考虑自己的志向时，突然不知为什么又迷上了数字。

外孙一天天长大了，他的愿望常常与外祖母的想法格格不入。举例来说，有一天他发现塔尔哈内许多农舍没有烟筒，冬天室内烧不暖。他要求伊丽莎白·阿列克谢耶夫娜给这些房子的主人买砖头，以便让他们自己砌烟筒。是否可以说，外祖母满足了心爱的外孙的“任性要求”？

年轻的莱蒙托夫刚刚显露出的诗歌天才令人瞩目，本来顽皮的少年突然不与人交往，不顾外祖母对他焦虑不安的忠告，他常常独自到村外田野、森林中去喃喃自语地写诗（不是偶然地，他在第一首诗《切尔克斯人》中作了这样注脚：“写于琴巴尔的橡树旁”）。诚然，他初期的诗作是稚嫩的，且带有模彷的痕迹。他似乎是写给自己看的，不肯轻易出示别人。然而所有的诗人都是这样开始的：伟大的诗人是这样，平庸的诗人也是这样……而过了几年之后，似乎由数量到质量过渡的规律完全取得了一致。在他的创作中产生了令人目眩的爆炸性的成果。在俄罗斯文学的天际出现了一颗耀眼的诗歌新星——米哈伊尔·莱蒙托夫。

但是俄罗斯还没有来得及从普希金突然辞世之后清醒过来，高加索又向首都传来了来自马舒克山麓的噩耗。众所周知，为《诗人之死》而极端仇恨莱蒙托夫的沙皇尼古拉一世听到这个消息后恶狠狠地喊出：“狗该有狗的死法”但是当他醒悟过来以后，也不得不向自己的亲信们承认：“诸位，刚刚得到消息，那个能够代替普希金的人死了！”

对阿尔谢尼耶娃来说，命运给她的打击，没有比外孙之死更可怕的了。她是那样的爱他，可以说世上没有人像她那样爱他。饱含着极度的悲伤，外祖母哭坏了眼睛，由于过度流泪，哭得松弛的眼睑不再听使唤，为了看一眼使她厌烦的世界，她不得不用手指稍微提起眼皮，撑着衰老的病体，用尽最后的力气（因为她已近 80 高龄了）把伟大外孙的遗骸运回到塔尔哈内。4 年后，外祖母在凄凉孤寂中辞世，让自己的遗骸永远地守护在外孙的坟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0

每一个善意都值得尊重

●王建兰

当她猛然发现身边的皮包不见了时，吓得冷汗涔涔。那手提包里的钱和银行卡都在其次，关乎“命门”的是海关进出口手册和关税证明的单据，一旦丢失，将给她所在的报关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

她失魂落魄，跌跌撞撞到广场派出所报了案，然后，又心急如焚地雇来了三个人，举着寻物牌，来回走动。写着“一万元悬赏，捡到棕色皮包内票据”的牌子像巨大的聚光镜，把游人的目光都聚集过来。她以为重赏之下定会催生出奇迹。

阳光一点点离散，她的心也揪得越来越紧。这时候，广场派出所的民警打电话来说，有一个人拾到棕色的提包。

她急三火四地赶到派出所，的确是她的手提包，她惊喜地叫起来，可是等她打开拉链，却傻了眼，包里空空如也。像迎头被浇了一瓢冷水，她心里的希望一下子熄灭了，她又急又上火，眼泪止不住流下来。

捡到包的人是一个十六七岁的男孩，衣着破旧而脏乱，神情漠然。民警悄悄告诉她，这男孩整天在广场拾破烂，上次，他也说是捡到了皮包，来交还失主，哪知失主说，就是这男孩在他坐的地方转来转去，不一会皮包就不翼而飞，失主一口咬定，包就是他偷的。结果那失主不但没有给赏金，还管那孩子要包里少的钱，甚至动了粗。民警看了看那男孩又说，我怀疑，这次他又故伎重演，要不，我们仔细地盘问盘问，看看有什么破绽？

她忙摇摇头，即使以前男孩有过劣迹，她也不愿在没有任何证据的情况下，怀疑和猜测他这次的诚心，曲解他的好意。

许是猜出民了民警和她谈论的内容，男孩涨红了脸，紧咬着下唇，一副怒不可遏的样子，分辨道：“包是捡的，不是偷的！”

她走上前去，缓缓地蹲下身子，拉过男孩的手，拍拍他的肩膀，说：“小兄弟，姐姐相信你，即便你只是送来了空提包，姐也谢谢你。”

直到夜幕降临，也没有奇迹出现，她心灰意冷地往回走，月色清凉如水，冷得让她心寒。突然，身后窜出一个人来，往她怀里塞了个方便袋，然后掉头跑开，消失在幽暗的小巷里。

等她从惊惶中回过神来，惊奇地发现，方便袋里竟是那些让她心急如焚，想用一万元悬赏的票据。突如其来的惊喜，让她恍惚置身于不敢惊扰的梦境中一般。

除了现金，一切失而复得，还多了张纸条，上面写着：曾经，我把拾到的包交给失主，却被失主反咬一口，人心险恶，我真后悔把包给他。所以，当今天下午我又捡到包时，我就先交上空包，投石问路，倘若你也诬赖我，我就干脆让那些单据从你眼前消失。没想到，你不仅相信我，还握了我脏兮兮的手。赏金我是不会要的，其实，你已经给了我比任何金钱都

要贵重的奖赏，那就是尊重和信任，我收下了，也谢谢你。请你一定相信我，我捡到包时里面就没有钱。

她呆呆地站在夜色里，心动如潮，泪流满面，为那个受了委曲依然善良的男孩，为那个在困境中生存但内心并不贫穷的男孩。她总以为能让人心动的是金钱却不知道真正能打动人心的是人的姿态、言语和笑容流露出来的温暖与尊重。多少怀揣着真诚而来的帮助，多少明媚而纯粹的心境，被我们审视、猜忌和怀疑的目光灼伤，变得冷漠而麻木。其实，爱原本就是无求的付出，对每一个卑微的善举都应该心怀感恩。每一个善意都应该得到尊重。容不得一丝龌龊的猜疑。

本文摘自《读者》2007.15.P16

冒险旅程

●（美）卡尔文·路易斯·富吉　〇弘文 编译

“亲爱的爸爸，”我写道，“我想回家。”我坐在拥塞的公路旁想了很久以后，将信撕掉揉成一团。这封信的开头我写了好多次，但从未真正写完过。我想回家，回到我父母及姐妹的家，但……

中学毕业后，我就逃出家了。我的父母坚持认为我必须上大学，但我对学习烦透了，我讨厌学校，我决定再也不去上课了。而且，我的父亲对我太严厉了。我有太多农场的杂事得做。我讨厌那些工作。

我和父亲大吵过。当时父亲在我的背后吼着：“如果你走了就不要再回来！”我便将一些东西丢进袋子里，生气地离开了。我的母亲放声大哭。在那之后数百个无法成眠的夜晚，我依然会看到她的泪水。

该是写信的时候了。

亲爱的爸爸：

已经超过一年了，我从东部旅行到西部，做过无数的工作，没有一样工作赚得了钱。我总是遇到相同的问题：你的教育程度如何？看来大家总是要把好工作给有大学学历的人。

爸爸，有好多事你和妈妈都说对了。我现在知道田里的工作对我无伤害。我也相信我需要上大学。我更相信你们两个都是爱我的。要我写这封信真不容易，一年前的我是不会写的。自从离开以后，我遇到一些好人，也遇过一些残暴苛刻的人。我以为我可以承受一切，但有时候那真的非常困难，特别是当晚上没有一个充满爱及安全感的家可以回去时。我从来没有真正意识到家的意义，直到我离家好几个月之后。

爸，我已经尝到苦头了。我想回家。我知道你说过，如果我离开就不要再回来，但我祈

祷你会改变主意。我知道那天我让你非常生气，我也伤了你的心。如果你拒绝我，我不会怨你，但我还是必须要问候你。我知道我早应该要写这封信，但我害怕你不想知道我的讯息。

我想回家，想再度成为家里的一员，我想上大学，想学会如何变成一个成功的农人。然后，如果你允许的话，也许我可以和你一起种田。

我现在正在回家的路上，所以你无法给我回信。但几天以后——我不知道要几天，因为我搭便车回家，我会经过农场。爸，如果你愿意让我回家，请让门廊的灯亮着。我晚上会在附近停留。如果灯没有亮，我会继续前进。如果门廊是暗的，我不会难受，我能体谅。

请将我的爱传达给妈妈及姐妹们。

爱你的儿子

当我将信折好放进信封里后，顿时觉得轻松了不少，就像重担从我肩上卸下一般。我把信放进衬衫的口袋，将我破旧的行李拖向路边，向经过的第一辆车竖起大姆指。在我得到答复前，还有好长的路要走。

从中午出发一直到晚上，我只前进了五六十里路。我在一个不起眼的邮局将信寄出。在将信投入外埠的投信口时，我有一些紧张。也许我不应该把信寄出去，但既然做了，就必须走上回家的路。

第二天，搭便车的机会变得很少，也隔得好远。前一晚我并没有睡，因此现在感到疲惫而且困倦。我越过马路走到另一边的农田，躺在一棵橡树旁的草地上试着入睡。但很难睡得着，因为附近田地上的拖拉机发出愉悦的声响，离我几码处有两只狗追逐着一只兔子。我还听到山丘上农舍里有小孩子玩耍的声音。我闭上双眼想象着我正闻着苹果派诱人的香味，我仿佛看见我的家，那个我在一时愤怒下毫不犹豫离开的家。我想知道我的姐妹们现在在做些什么，还有，我妈妈会煮些什么吃的。当我们坐下来吃饭时，她总是说："儿子，这是我特别为你做的。"

我不能再想了，我必须走了。我带着新割稻草的香味，开始踏上漫漫归乡路。但那还是我的家吗？我的父亲是公正的，但他也很固执。

有一辆车停下来载我，有人可以聊天真好，司机是一位业务员，人很好。

"孩子，你要去哪儿？"他问道。

我沉默了好长一段时间才开口回答："回家。"

"你都去过哪里了？"他问。

我知道他不是爱打探别人的隐私，他脸上的表情告诉我，他是真的很感兴趣。"哪里都去过了。"我说。

“离开家很久了吗？”

我微笑着，有一点点得意地回答：“一年一个月又两天。”

他没有看着我，但他笑了。我知道他明白。他告诉我他家人的事，他有两个儿子，一个和我一样大、一个比我大。当黑夜来临时，他找到一个吃饭的地方，且坚持要我加入。我全身都很脏，因此我告诉他我会让他丢脸，但他不许我拒绝。他打算晚上待在那里，在我们吃完饭后，他说服我那晚也一起待在那里。他说，我可以在那里清洗干净，休息一下再走。他让我想起我的父亲。我告诉他我没有什么钱，他已经帮我付过晚餐了，我不能再让他替我花钱了。

但我还是留了下来。第二天早上吃完早餐后，我向他道谢，但他说：“你是个好孩子。你知道吗？我的大儿子离家两年了——两年又十五天。”他看着远方，然后说：“我希望有人也会好好地对待我的孩子。”

我不知该说些什么。他握了握我的手，温暖地对我笑了笑。

“谢谢你为我所做的一切，先生。”我结结巴巴地说。

“不客气，”他说，“祝你好运。”

两天后，我离家仅剩 50 里路。我已经走了好几个小时了，夜晚缓缓地降临，我仍然走着，并不期待有车会停下来。有一股内在的驱动力促使我向前走，往家的方向前进。但我走得越快，就越忐忑不安。如果门廊是暗的，我该怎么办？我要去哪里？

一辆大卡车减慢速度停了下来，我跑向前，坐了进去。

“你要去哪里？”黝黑壮硕的驾驶员问道。

“从这里大概四五十里路的地方，你会开那么远吗？”我问他。

“更远。”他自言自语地说着。

我们之间很少交谈，他不太和我聊天。我假装睡着了，靠着椅背闭上眼睛。

30 分钟后开始下雨，刚开始很和缓，然后大片大片地落下。我睡睡又醒醒。

然后，当大雨倾盆而下时，我们已经很靠近我父亲的农场了。我相当地清醒。门廊上会有灯亮着吗？我在黑夜的大雨中张大眼睛眺望着。突然，我们已经到了那里，我不能看，我不能忍受看了却看不到灯亮，我紧闭上双眼，心怦怦地跳着。

这时，驾驶员突然大声地说：“你看那个房子，我们刚刚经过的那栋房子里一定有人疯了，门廊上放着三四把椅子，每把椅子上都放着一盏亮着的灯。一个老人在那里拿着手电筒对着路照，而门廊的灯也亮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

鲁迅后院的蜗牛
●陈丹青

想起朱安，眼前就浮现一口井。那深深的院落，高高的围墙，阴晦的天气，一个又一个孤寂的上午、下午，夜里颤抖的星星……无不使人联想起“心似枯井”这个词语。即使千里迢迢来到北京，在那八道湾胡同或砖塔胡同，这口井仍一如既往地空旷、孤寂，几乎令人害怕。

鲁迅反感朱安，有充分的理由。1906 年接到“母病速回”电报，鲁迅匆匆赶回去，却发现家里一片张灯结彩，惊愕之余很快就明白了。他没有反对，甚至对家里人给他戴假辫子，也没有表示特别的不快。他知道这个时候，一切反对都于事无补。而朱安，一个过于平凡的绍兴女人，矮小，瘦弱，狭长脸，突出的额，小脚，不但毫不漂亮，连一般年轻女人的活力都几乎没有一点儿。虽然鲁迅不至于以貌取人，但我想当他看见母亲给了他这样一个“礼物”时，总不免有些寒心。如果朱安漂亮一点儿，哪怕就是像胡适原配江冬秀那样，对鲁迅可能也是个安慰。但事实就是这么残酷。当朋友向鲁迅打听成婚的事时，他自嘲地说：“是母亲娶媳妇，没有我的事。”婚后第二天晚上，他在母亲房里磨蹭，不想回去睡觉，后来干脆躺在书房里。婚后第五天，他就借口“不能荒废学业”，带着二弟周作人去日本了。

上帝的居心，有时真让人怀疑。像鲁迅这么一个走在时代前列的反封建闯将，怎么偏偏会碰上朱安这么一个最守旧最庸常的女人？ 鲁迅也曾想和她沟通。有一次，跟她说日本有一种甜点，很好吃。朱安马上说，是的是的，我也吃过的。她可能太自卑了，急着要讨好这位“大先生”，反令鲁迅不快。那种甜点，不但绍兴没有，整个中国都没有的。 鲁老太太还知道点外面的事，能看看新书报，她是一点也看不懂。当鲁迅的学生，尤其是女学生来了，小鸟一样在院子里喳喳叫，她一句话也插不上，只能静静地呆在自己房里。她的心里，真能像外表那么平静吗？

五四之后，风气渐开，郁达夫、郭沫若等与鲁迅一样饱受旧式婚姻折磨的作家，大多挣脱了束缚，开始了新生活。也有人劝鲁迅离婚，鲁迅肯定早就彻夜不眠地考虑过，但还是难以跨出这一步。鲁迅年龄比郁达夫、郭沫若大很多，受传统影响更深，不能像郁达夫、郭沫若那样放得开，估计这是一个原因。但他主要顾虑的还是朱安。按绍兴习俗，一个嫁出去的女人被退回娘家，就会被认为是被“休”了，家人的歧视、舆论的谴责将使她处于极难堪的境地，家庭的社会地位也将一落千丈。有些性格软弱的女人竟会因此而自杀。 鲁迅显然是不忍把朱安推到这样一个境地的。在《随感录四十》中，鲁迅谈到自己这一代人的婚姻：“在女性一方面，本来也没有罪，现在是做了旧习惯的牺牲。我们既然自觉着人类的道德……又不能责备异性，于是只好陪着做一世的牺牲，完结了四千年的旧账。” 这正是鲁迅伟大的地方。什么是伟大？能为别人担当起痛苦，就是伟大。郁达夫、郭沫若都是浪漫、潇洒的，他们的选择在当时情况下无可指责，但显然与伟大无关。

而“陪着做一世的牺牲”的，不仅是鲁迅，还有朱安。朱安这个女子，嫁给鲁迅实在是天大的不幸。她如果嫁一个普通的男子甚至就是村夫莽汉，可能也比嫁给鲁迅幸福。贫贱平凡的夫妻总还是夫妻，朱安与鲁迅却实在算不上夫妻。她曾向人诉苦道：“老太太嫌我没有儿子，大先生终年不同我说话，怎么会生儿子呢？”一个妇人对外人说出这样的话，内心的凄楚可以想见。她日常生活的中心就是侍候鲁迅的母亲，也真应了鲁迅当年的话：“是母亲娶媳妇。”与鲁迅相比，朱安更加不幸。鲁迅忍受了漫长的煎熬，最终还是等到了他的“月亮”——许广平；而朱安，却真的“做一世的牺牲”，陪伴她的，只有年迈的鲁老太太，迟迟的日光，夜夜的空房……

过着与世隔绝一般生活的朱安，并非真的心如枯井。其实，她一直在想着改善与鲁迅的关系，只是与鲁迅在人格、思想各方面差距实在太大，渐渐也就没有了机会。 鲁迅和许广平在上海同居并生下海婴，对她是一个很大的打击。房东的妹妹俞芳问她以后怎么办，她凄凉地说：“过去大先生和我不好，我想好好地服侍他，一切顺着他，将来总会好——我好比是一只蜗牛，从墙底一点儿一点儿往上爬，爬得虽慢，总有一天会爬到墙顶的。可是，现在我没有办法了，我没有力气爬了。我待他再好，也是无用。” 读了这朴实而悲惨的言辞，我不禁泪下——一只蜗牛!我怜悯朱安一生悲苦的命运，更惊异于她对自己处境的准确体认——每一个生命都有它对世界的感悟啊。哪一个文学家，就是鲁迅，也没有想到用这么一个比喻来形容朱安吧？ 朱安一生的苦难，只有自己知道，这个比喻，也只有她能想象得到。她没有文化，但她深知，她就是一只永远也爬不到墙顶的蜗牛。朱安因这个比喻而定格。如果把封建礼教比作一口深井，鲁迅和朱安都被困在井底，一点儿一点儿往上爬，鲁迅历尽千辛万苦，总算爬上来了，虽然遍体鳞伤；而朱安，永远爬不到头!

我止不住想，像朱安这样一个生命的诞生，究竟有什么意义呢?上帝为什么要安排这么一出荒诞得令人泪下的悲剧呢? 我有一个看上去有点儿过于大胆的想法：鲁迅生命中的两个女人，朱安与许广平，若论谁对鲁迅的影响更大，不是许广平而是朱安。 正是朱安，使鲁迅体味了封建礼教对人性的压抑和命运的荒诞，断了他的后路，刺激他与传统彻底决裂，一往无前、义无反顾地反抗封建礼教，与命运进行“绝望的抗争”。 一个伟人的诞生，往往出于迫不得已。鲁迅文风的阴冷、偏激、滞涩，也与朱安这个背景有关。 从这个意义上说，朱安成就了鲁迅。两个反差极大的生命体被捆绑到一起，激起巨大的思想和情感波澜，不和谐处被极端放大，化作鲁迅沉郁的文字和骇人的意象，惊现于世人面前。如果鲁迅一开始就为妩媚的“月亮”所笼罩，现代文学史恐怕就要改写了。

这，就是朱安的价值。当许广平来到鲁迅身边，鲁迅已经成熟，她看到的，是一个结果。

因此我又想，上帝也许是对的，在他看似荒谬可憎的组合中，包含着深刻的必然。朱安，也许是上帝特意安排到鲁迅身边的。这只小小的在后院寂寞爬行的蜗牛，维系了鲁迅一生的沉重。

鲁迅死时，朱安在北京的宅院里设立灵堂，一身孝服，为鲁迅守灵。

朱安死的时候，身边没有一人。在遗嘱中，朱安说：“灵柩回南，葬在大先生之旁。”

这个愿望显然是无法实现的。她被葬在北京西直门外保福寺村，仍然陪伴她侍候了一生的鲁老太太。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4

流言的自白

●王启国　编译

我无视公正，亵渎事实。我能在悄无声息中废掉一个人。我让人心碎，毁灭生命。我狡猾、恶毒，我的力量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强。

我被人引用的越多，人们就越相信我。我活跃在社会的各个阶层，生活的每个角落都有我的身影。受害者们都无能为力。他们不能保护自己免于我的伤害，因为我没有名字，样貌也千变万化。

想追踪我是不可能的。你越是努力地寻找我的踪迹，我越是飘忽不定。我没有朋友，独来独往。我一旦声名扫地，就马上改头换面。

我经常干颠覆政府、破坏婚姻的勾当。有人因我工作不保，夜夜难眠；有人因我茶饭不思，心痛不已。猜疑因我而生，忧伤拜我所赐。清白无辜的人因我容颜憔悴，抱头哭泣。其实，我并不是战无不胜，打败我很简单，只需要远离我，对我一笑置之。

我是谁？人们都叫我流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9

两个人的马拉松

○肖　　文译

这是一对父子间的感人故事。爸爸叫迪克 • 霍伊特，儿子叫里克 • 霍伊特。这对父子是长跑“健将”，在过去 25 年里，他们一共跑了 3770 英里，其中包括 85 次马拉松赛、24 次著名的波士顿马拉松赛、206 次奥运标准的三项铁人赛、6 次被公认不是平常人可以承受的终极铁人三项赛⋯⋯

但他们可不是普通的长跑“健将”：儿子的腿从一出生就不能动，只能坐在轮椅上；父亲也没有天生的运动才能。但仅仅是为了儿子的一句话“爸爸，我想跑”，父亲就义无反顾地推着儿子开始了长达 25 年的长跑。有一次，他不但用轮椅推着里克跑了 26.2 英里，还用救生浮艇拖着他游了 2.4 英里（约 3.84 公里），然后再用自行车载着儿子骑了 112 英里（约 180 公里）———这些全部都是在一天内完成!父亲还曾拉着儿子参加越野滑雪，背着他爬山，甚至用自行车拉着他横越美国。

那么，儿子又为他的父亲做了什么？“我最想送给老爸的，是让他坐在轮椅上，由我来推他一次!”

11 岁时第一次“说”话：“褐熊队，上!”

这个动人故事发生在 43 年前美国马萨诸塞州的文彻斯特市。里克出世了。但刚来到这个世界他就遭遇了命运的捉弄，小里克几乎丧命：脐带勒住了他的脖子，并造成大脑损伤，出世后的里克根本无法控制四肢。

转眼间，小里克 9 个月大了。医生对里克的父母说：“他以后将成为植物人。把他送到慈善机构算了!”但霍伊特夫妇没有这么做。迪克和他的妻子朱蒂注意到，当他们在房间里走动时，小里克的眼睛一直盯着他们。当里克 11 岁时，霍伊特夫妇把他送到特夫兹大学工程系，询问有什么办法帮助这孩子与人沟通。可得到的回复是：“不可能。他根本没有任何脑部活动。”

但迪克反驳说：“你给他说个笑话试试。”大学里的人一试，果然，小里克笑了———他的大脑能正常地运转。结果，他们为里克装了一部能用头的侧面控制鼠标的计算机，里克终于能和外界沟通了。里克有生以来“说”的第一句话是：“褐熊队，上!”(译者注：褐熊队是波士顿的冰上曲棍球球队。)

“爸爸，跑步时我好像不再是残疾人!”

里克上高中后，一位同学因事故瘫痪了，学校为他举办了一次慈善长跑募捐活动。里克犹豫着对迪克“说”：“爸爸，我也想参加长跑。”

这让迪克感到为难了：他本人都是四肢简单，从未一次不停歇地跑完 1 英里的路程，而现在，他又怎么能带着残疾的里克跑完 5 英里(约 8 公里)呢？不过，为了里克，迪克还是决定“顶硬上”。赛后，迪克的四肢足足痛了两周，以至于他后来说：“现在轮到我瘫痪了。”

这次比赛也彻底改变了里克的生活。他在键盘上敲出了一句话：“爸爸，我们跑步时，我好像不再是一个残疾人了!”

这句话也改变了迪克的生活。他希望能常常带给儿子同样的感受。他努力健身，与里克一起准备参加 1979 年波士顿的马拉松赛。

可是，迪克从一位赛事管理者那里得到的答复是：“不行。”因为他们既不是独立的参赛者，也不是轮椅参赛者。结果几年来，霍伊特父子只是在赛事中跟着大队伍一起跑。但他们终于找了到正式参加比赛的方法：在 1983 年，他们参加了另一个马拉松赛，他们的成绩太好了，这令他们有资格参加 1984 年的波士顿马拉松赛。

这时又有人建议说：“迪克，你们为什么不参加三项全能比赛？”可问题是———一个从来不会游泳而且自6岁起就没再骑过自行车的男人，怎么可能拉着一个重约50公斤的残疾儿子参加三项全能比赛呢？但迪克还是那句话：“试一试吧。”

结果一试就试了212次三项全能比赛，其中包括4次在夏威夷举行、极费体力的15小时铁人赛！试着想想，一个老头用小舢板拖着一个成年残疾人，超越所有25岁左右的大块头，那是何等震撼人心的场面!

当迪克被人问到为什么不单独参加比赛时，他说：“我不会独个儿参赛。”他说，自己参加比赛纯粹是为了享受他们父子俩一起跑步、游泳和骑自行车时的那种感觉，看到里克面上露出甜美笑容时，那种感觉非常“奇妙”。

父亲和儿子都救了对方一命

今年，已经分别是65岁和43岁的迪克和里克完成了第24场波士顿马拉松赛。在超过2万名选手中，他们的成绩排在第5083位。他们最好的成绩是在1992年的比赛中取得的，用时两小时40分钟，只比世界纪录慢了35分钟。当然，世界纪录是由健全的人在没有推着轮椅的情况下取得的。

对此，里克自豪地“说”：“毫无疑问，我的老爸是‘世纪父亲’。”

迪克也从这个过程中获得了好处。两年前，在一次比赛中他患上了轻度心脏病。医生们发现，他的一条大动脉有 95%栓塞了。“如果你不是保持这样良好的状态，你很可能在 15年前就一命呜呼了。”医生们对迪克说。

从某种程度上说，迪克和里克都救了对方一命。

“让他坐在轮椅上，我来推他一次!”

现在，里克有自己的住宅（他享有居家照料服务）并在波士顿工作，而迪克从军队退役后，现在在马萨诸塞州的荷兰市居住，已经65岁了。他们总有团聚的方法，他们经常在全国各地发表演说，每个周末参加极耗体力的比赛。今年的父亲节，他们又团聚了。

那一晚，里克请父亲吃饭，但他更想送给父亲一份永远也买不到的礼物———他在电脑里这样写道：“我最想送给老爸的，是让他坐在轮椅上，由我来推他一次!”

——摘自《读者》2007年第15期P42

老三哲学

●吴淡如

“你真是了不起……”

当你这么称赞时，已届中年的成功人士常会谦虚地说：“哪里哪里，我不过秉持着老二哲学啦。”

所谓的老二哲学，就是虽然想要奋发图强，但是并不想做第一，当老二的话，比较有发展的空间，而且不会像老大一样，树大招风。老大要承担的责任太大了。

但这到底都是客套话，就我看来，商场竞争常是你死我活的，每个当老二的人，都想有朝一日把老大干掉。

最近我有个有趣的想法，也许老二哲学不如老三哲学。

你一定看过奥运比赛吧，你认为，银牌得主和铜牌得主谁比较快乐呢？有群心理学家对于奥运选手做了一个心理测验，他们研究奥运银牌和铜牌得主发现，铜牌得主竟然比银牌得主对自己的成绩较满意，而且得奖后也比较开心。因为银牌得主总会有些“饮恨”的感觉，觉得自己若不是失手，若能够再多一点运气和努力，就会变成第一名，不会“屈居第二”，所以难免有些怨尤。

铜牌得主对自己的奖牌则有一种“如果我运气不好的话，那么我就什么都没有”的侥幸心理，领奖时表情都比银牌选手开心。

这个研究透露：你开不开心，其实和你是否得到什么样的报酬和评语未必成正比，而是你自己的心态问题。有些人的命其实不坏，可是他老为自己就差一点运气，所以才不能够像某人一样好，所以闷闷不乐(所谓的完美主义者常有这样的心态)；如果能够把想法改为“哇，如果我不是运气好的话，就不是现在这样”——肯定幸运确实降临在自己身上过，我们都会更加感恩于现有的成就。

自认为老三，压力比较小，在许多比赛中，很容易在鹬蚌相争中，渔翁得利，历史枭雄的争夺赛中，常有这样的例子。

不过，老三哲学也不是一种拿来自我麻痹的话，我们也必须有实力挤进前三名才行。因为最沮丧的人，并不是老二，而是就差那么一点的老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3

老百姓要交哪些税
●孙 刚

2006 年发生的三件事引起了中国老百姓对国家税收的关注：一是政府在年初宣布取消农业税，对农民实行了上千年的“皇粮国税”从此寿终正寝，百姓(尤其是广大农民)无不拍手称快！有人因此而认为中国的农民是“无税一身轻”了；二是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个人所得税的扣除标准从 800 元提高到 1600 元，导致 2000 余万人退出了个人所得税纳税人的行列，有人就此认为中国的多数老百姓正与税收“渐行渐远”；三是政府在 2006 年年底要求年收入超过 12 万元的个人进行纳税申报，一时间，“你申报了吗”代替“你吃饭了吗”成为白领工薪族打招呼的最流行语言。一些专家估计应申报的人数当在 660 万左右，但有关部门前些日子最终确认全国共有 162 万人进行了申报。这令很多人感到不解：难道中国的富人只占总人口的 1.25‰？与此同时，国家税务总局公布 2006 年的工商税收完成 37636 亿元，比上一年增加了 6770 亿元。这么多税收都是谁交的？与一般老百姓有关吗？

中国目前有 22 个税种

税收是国家存在并维持国家机构运转的物质基础。这一点不难理解：国家为了保国安民，需要钱财来养军队、养警察；为老百姓办事、提供服务、解决问题，也需要有钱财来保证相关事项的组织和执行。那么，国家所需的钱财从何而来？主要来自于税收。

税收并不是通过向老百姓平均摊派而取得的，而是通过对法律规定的某些行为、收入、财产征收一定的份额而取得的。因此，税收又分为许多具体的税种，每个税种都有具体的征税对象、纳税人、税率和计税方式。中国目前有 22 个税种，它们是：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以下简称城建税)、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车辆购置税、契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烟叶税、关税、船舶吨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和筵席税。其中最后两个税种已经停征了，只是还没有取消。因此，实际上只有 20 个税种在为国家筹集收入。

作为普通老百姓，这么多税种可能有些知道，有些还不太熟悉。这是因为，有些税是我们直接或亲自缴纳的，有些税则是在“不知不觉”中缴纳的。

直接缴纳的税种

首当其冲的便是个人所得税。这是与个人收入关系最密切的一个税种。2005 年个人所得税改革及听证会的举行，曾掀起一次关注个人所得税的高潮，普通老百姓也开始了解什么是费用扣除标准，什么是累进税率；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自己每个月的工资是否被扣了税，被扣了多少税。

在中国，工薪所得是一般老百姓的主要收入，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所在单位代扣代

缴，纳税数额会反映在每月的工资条上。如果你的月工资为 4000 元，那么你应缴纳的所得税为 235 元；你如果发表了一篇文章或作品，按规定应得稿费 1000 元，而你实际得到的可能只有 972 元，那是因为报社或出版社代扣了 28 元的个人所得税；你如果在工作之余从事咨询、设计、家教、表演等劳务活动，所得收入也要被代扣个人所得税。你如果在银行有存款，取得了利息，不论利息有多少，都需要缴纳 20％的利息税，哪怕只有 5 分钱的利息，也要交 1 分钱的税。当然，如果你购买的是国库券，所得利息是免税的。如果你是彩民，不论你购买的是足彩、福彩还是体彩，如果哪天你有幸中了大奖，且中奖金额超过 1 万元，则需要按中奖金额的 20％纳税。但如果是你手中的发票中了奖，则奖金超过 800 元就需要纳税。

上面所提到的各种收入或所得，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一般是由支付报酬的公司或单位代扣代缴的。而在其他许多情况下，你都要直接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比如，你如果是个体工商户、承包或承租者、个人独资企业主或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这些人也都属于老百姓的范畴)，不会有人替你代扣代缴个税，而需要你自己前往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再如，你打算卖房子，如果房子在你手上不满 5 年，你必须缴纳了个税才能办理房屋的产权转让手续。2006 年，全国个税收入达到 2542 亿元，这都是直接从一部分有收入的老百姓的口袋里征收上来的税款。

除了个人所得税外，还有许多税种是需要老百姓自己去办理税款缴纳的。比如：

你如果买了一辆车，需要先到税务部门或专设的税务窗口缴纳一次性的车辆购置税，然后才能办理上车辆牌照的手续。之后，不管你用不用车，每年还需要缴纳 60 元～660 元不等的车船税。

你如果买卖房屋，更是免不了与税收打交道。为了做到心中有数，需要事先了解你需要交哪几种税，税款是多少。

你如果是房屋的买主，需要缴纳的税种主要是契税和印花税。契税税率各地不尽相同，北京市规定契税税率为房价的 3％，普通住宅买卖减半征收。如，你如果在北京购买了一套 30 万元的普通住宅，则需要缴纳 4500 元的契税。完税之后你才能办理房屋的过户手续，在取得房屋的产权证时，需要缴纳 5 元的印花税。

你如果是房屋的卖主，需要缴纳的税种视不同情况，可能包括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印花税、个人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等。

具体来说可分三种情况：⑴你卖出的房屋如果自用不足 5 年，那么就要按你房屋卖价的 5.5％缴纳营业税(包括了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按你房屋卖价缴纳 1％的个人所得税、0.5‰的印花税。如果你的房子属于非普通住房，还要按你房屋卖价的 1％缴纳土地增值税。例如，你的房子不是普通住房，卖了 100 万元，则需要缴纳 55000 元的营业税、10000 元的个人所得税、10000 元的土地增值税、500 元的印花税，共计 75500 元；⑵你卖出的非普通住房如果自用超过了 5 年，需要按房屋的买卖差价的 5.5％缴纳营业税，按房屋卖价缴纳 1％的个人所得税和 0.5‰的印花税。例如，假如你的房子当初是 60 万元买进的，现在 100 万元卖出，那么需要缴纳 22000 元营业税及城建税等附加、10000 元的个人所得税和 500 元的印花税，共计 32500 元；⑶你卖出的房屋是普通住房，自用超过了 5 年，并且是家庭惟一生活用房，

那么你的卖房收入将免缴营业税和个人所得税。如果卖房价款还是 100 万元，你只需要缴纳 500 元的印花税。

你如果出租房屋，需要缴纳的税种主要包括个人所得税、房产税、营业税和城建税等。假如你每月的租金收入为 2000 元，那么，由于未到 5000 元的起征点，营业税可以免征，但需要按租金收入的 12%缴纳 240 元的房产税，以及 192 元的个人所得税(2000 元扣除 800 元的必要费用，再扣除 240 元房产税，其余额乘以 20%的税率)，共 432 元税款。假如你每月的租金收入为 6000 元，则需要按租金收入的 3.3%缴纳 198 元的营业税及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720 元的房产税(6000×12%)，776 元左右的个人所得税(6000 扣除 20%的必要费用，再扣除 198 和 720 的相关税金，其余额乘以 20%的税率)，共需缴纳 1694 元税款。

你如果办企业、开餐馆、搞运输，从事各种生产经营活动，那么需要根据你的具体经营内容和场所情况，分别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资源税、城建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

间接缴纳的税种

除了上面提到的直接纳税的情况，更多时候是老百姓在“不知不觉”中履行了纳税的义务。

一般来说，中国的税收大部分是企业缴纳的，但企业缴纳的税收(特别是流转税)是可以转嫁的。中国的流转税包括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和关税，它们都是在商品流通环节征收的税种。由于我国实行的是含税价，即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中包含着国家收取的税款。换句话说，你看到的商品价格主要是由生产该商品的成本费用或商家的进价、厂商的利润、国家收取的税金三部分组成，税金不仅是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还要附征 10%左右(北京地区)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因此，老百姓在购买商品和服务的同时，也为其中包含的税款埋了单。比如：

你去超市购物，那里所有商品的标价都是含税价格，你购买任何一种商品的同时也意味着你为国家缴了税，可能是增值税，可能是消费税，也可能是营业税，还有城建税。拿老百姓生活中必不可少的食盐来说，假如 1 袋 1 斤装的盐价格为 2 元，其中就包含大约 0.29 元的增值税和大约 0.03 元的城建税。而每瓶 3 元的啤酒包含大约 0.44 元的增值税、0.12 元的消费税和 0.06 元的城建税。

你如果花 100 元买了一件衣服，其中包含 14.53 元的增值税和 1.45 元的城建税。如果你的 100 元是买了一瓶化妆品，那么其中的税款除 14.53 元的增值税外，还包含 25.64 元的消费税和 4.02 元的城建税。

你如果是吸烟的人，那么你对国家的贡献就更大了。假如你吸的烟每包 8 元，那么其中大约 4.70 元是向国家缴的消费税、增值税和城建税。

你如果去餐馆吃饭，最后结账时不论付多付少，你所付餐费的 5.5%是营业税及城建税。

你如果使用的是一次性木筷，还会包括些许的消费税。

你如果是去理发店理发，同样你所付费用的 5.5％是营业税及城建税。

你如果花 10 万元买了一辆小汽车，那么在买车的同时，你已经承担了 14530 元的增值税、2500～4300 元不等的消费税(汽车的排量不同，适用的消费税税率也不同)，以及 1700～1800 元的城建税。也就是说，车价的 18.73％～20.63％是国家收取的税款。你开车需要加汽油，北京的 93 号汽油每升为 4.90 元，其中包含约 0.71 元的增值税、0.20 元的消费税和 0.09 元的城建税。三者占油价的 20.4％。假如你每月的汽油开支是 400 元，其中 81.60 元是向国家缴的税款。

你的手机通话费如果是每分钟 0.30 元，其中约有 1 分钱是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假如你每月的手机费用是 300 元，那么其中约 10 元是缴的税。

不必再一一列举了。不论是什么样的老百姓，只要你掏钱买东西，就有可能承担了税款，为国家做了贡献。你可能恍然大悟了：原来税收无处不在啊！这话算是说对了。税收就在我们身边，渗透在我们日常生活的细节中。我们国家的税收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这里的“民”，就是你我这样的老百姓！你我都是国家税收收入的重要贡献者！

我国宪法上规定“公民有纳税的义务”，这一义务谁也躲不掉。但老百姓在承担纳税义务时，也要做个明白的纳税人。对于税收，既不要感到恐惧，也不要认为与自己无关。只要你努力工作，自主花钱，依法纳税，那么你就对国家的税收做出了贡献，国家又会回报给全体老百姓。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6

枯叶蝶与荆棘鸟

●紫 蝶

不经意间看到了一张枯叶蝶的照片。那纯粹就是一片枯叶－－灰黄的翅翼状若栀子叶，毫无生气地停歇在一枝枯茎上。它没有蝴蝶娇艳如花的容颜，没有蝴蝶轻盈柔曼的舞姿，也没有蝴蝶轻纱般精巧华美的翅翼，更没有蝴蝶临风微颤的金色触须......似乎一只蝶所应有的一切，它都没有。与生俱来的只是这么一身憔悴的装束。它是蝶，一只失去了美丽的蝶。似乎已不再是一只真正意义上的蝶.它只有一个听起来凄美而又形象似蝶的名字.

为了生存，它放弃了所有的美丽，宁愿在同伴们五彩斑斓的翅影里，飘逝成一道枯黄而又孤单的弧线，宁愿在同伴们飞扬翩跹的舞蹈中，坠落成一片毫无美感可言的枯叶......

它很明智，仿佛一个恬淡隐忍的智者，一个在天下大乱时闲居深山的隐者。它果断地用美丽换取生命。其果断干脆，可敬可叹.

然而，不知当它栖息在枯枝上，悠然地呼吸着自由的空气时，是否会怀念那缤纷的身影？是否会记起那摇曳的舞姿？它是否会从心底隐隐泛起一声怅然的叹息......

枯叶蝶，一种凄凉而又散淡的生命.

它，走到了归隐的极致。

与枯叶蝶恰恰相反，想起了荆棘鸟。

整齐的翅羽被梳理得一尘不染，高傲的头颅总是面向遥远的地方，目光坚定而炯然。它的歌声动人魄，却极少鸣叫。它耗费一生的精力去寻找荆棘树，唱出那销魂的歌。只一首，就死在长长的尖刺下，让血盛开成一朵嫣红的玫瑰......

盛大的死亡，华丽而又壮美，似乎任何修饰的言语，在它面前，都变得苍白。

凄美豪壮的一生，它活得轰轰烈烈，它不畏死，不避死，短暂的生命洋溢着义无反顾的绝美。它，将生命幻化成永久的绝唱。它渴望歌唱，它寻找歌唱，它歌尽而亡。

荆棘鸟不明智，不理性。它好像一位在逐鹿群中奔走呼告的士大夫，一位驰骋沙场纵横捭阖的将军。它可以死，它期盼死，只要死得其所......

荆棘鸟，一种绚烂而又悲壮的生命。

它，走到了豪壮的极致。

然而，无论是枯叶蝶，还是荆棘鸟，它们的生命都是短暂的。须臾之间的生命，不允许迟疑。于是，有了枯叶蝶，有了荆棘鸟。于是，一个延续了生命，一个收获了绝唱。于是，一个失去了美丽，一个永远地飞翔......

也许，宇宙间的法则就蕴藏在自然之中。鱼与熊掌也许总无法兼得，“生”与“义”也许永远无缘，故“舍鱼而取熊掌，舍生而取义，杀身以成仁”——想要得到，必须有所放弃；想要收获，必须有所付出。

选择归隐，还是选择豪壮？枯叶蝶与荆棘鸟，你愿意是哪一个？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3

假如地球上没有人类
〇曹 颖　编译

毫无疑问，人类是地球上有史以来最占支配地位的生物。仅仅数千年的时间，我们的城

市、农田和牧场就侵占了地球陆地超过三分之一的面积。据估计，人类现在霸占了地球40%的生产力，而且把地球搞得一团糟：草原化为耕地，森林夷为平地，地下含水层干枯，核废料和化学污染出现，物种入侵，生物大量灭绝，现在又加上了气候突变的重重阴云。如果地球上的其他生物有能力的话，它们会毫不犹豫地开除人类的球籍。

现在，让我们假设它们的这一愿望能够实现，想像人类明天就从地球上消失。地球上再一次只剩它自己的东西，自然之母将重新主导地球，但是，地球上人类留下的痕迹会彻底消失吗？或者说，从现在起的100万年后，如果有人拜访地球，他会看出一个工业社会曾经统治过这颗星球吗？

由于缺乏维护，大楼、公路、桥梁和其他建筑物会较早地瓦解倒塌。每一场暴风雨，每一次洪水泛滥和每一个霜夜都会“啃咬”这些被遗弃的建筑物。仅仅数十年的光阴，屋顶就会塌陷，房子也会倒掉。但是，即便是建筑物倒塌了，它们的废墟，尤其是那些由石头或混凝土建成的废墟仍能够保存数千年。

发生在切尔诺贝利核电站周围的一切可以说明，大自然能很快恢复到原来的状态。在当地人撤退后的头几年，田鼠和家鼠随处可见，大量野生狗在这里漫游，丝毫不理会人们捕杀它们的行动。但事实证明，这些有害动物的全盛时期确实不长，它们之后，一批土生土长的动物开始控制这片土地。切尔诺贝利隔离区内的野猪数目是隔离区外的10到15倍，并且大型肉食动物也大量重新出现。

一旦人类消失后，其他大部分的生态系统都会恢复到原来的状态，尽管恢复速度各不相同。一些极端情况下，有些生态系统可能永远也无法恢复到人类介入之前的状态，因为它们变得受困于一种新的“稳定状态”，这让它们无法回到从前。

人类的消失，也并不意味着每一个濒临灭绝的物种都可以逃脱厄运。据生物学家估计，在美国，约 85%的物种灭绝，最关键的原因是栖息地的丧失，所以大部分这样的物种会由于栖息地的恢复而出现情况好转。但是，生长在最恶劣的环境中的物种，可能已经被逼到了某条临界线以下，并由于缺乏基因多样性和必要生态规模而无法恢复到从前。

人类从地球上消失的瞬间，汽车的排气管、工厂的大烟囱和排污口将停止排放污染物。接下来要发生什么就取决于具体污染物的化学成分了。其中一些，例如氮氧化物、硫磺和臭氧（是指地面的污染物，而非平流层中的臭氧保护层），将在数周内就从大气中消失殆尽。另外一些，如氟氯烃、“戴奥辛”和杀虫剂DDT，则需要更长的时间来分解。还有一些污染物则会存留几十年。

过剩的硝酸盐和磷酸盐会导致湖泊与河流被藻类覆盖，变成 “藻汤”，这两种化学物质也会在几十年中被清除，至少在表层水域是这样的。少量过剩的硝酸盐则会在地下水中存留很久，因为地下水的环境不利于微生物将硝酸盐转化为大气中的氮气。

引起全球变暖的罪魁祸首二氧化碳，是当今世界人们最大的忧虑。它可谓命途多舛。绝大部分由燃烧矿物燃料产生的二氧化碳，最终会被海洋吸收。这在表层水域发生得较快——只需几十年——但到深层海域就需要约一千年才能将其充分吸收。

即便人们从明天开始就停止排放二氧化碳，全球变暖还将持续一个世纪。平均气温将进一步上升零点几度。这是海洋吸热导致温度上升的速度比大气慢的缘故。

即便将上述情况都考虑在内，至多也仅需要几万年的时间，我们现在统治地球的每一处痕迹都将消失得无影无踪。10 万年后，外星访客不会发现先进文明在地球存在过的迹象。但若外星人有足够精确的科学工具，他们也能找到我们存在过的若干线索。如果他们又恰巧挖到了今天填埋的垃圾，他们或许会翻到玻璃和塑料的碎片——甚至是纸片——而它们都是人类存在的见证。

在几百万年内，风化侵蚀，也可能是一个或两个冰河世纪将抹去大部分甚至已十分模糊的痕迹。地球上即便再出现一个高级物种，除了一些奇怪的化石和骨化了的残骸它将对我们的存在毫不知晓。一个可悲的——但又似乎令人庆幸的——事实是，地球将很快把我们遗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4

蝴蝶兰

●王 蒙

两年前，老王在朋友家里看到美丽的蝴蝶兰，很觉羡慕。当得知这原产台湾的花儿是朋友单位的领导春节前来看望时带来赠送的，他更加羡慕了，并且动了一下念头，为什么本单位的领导没有给他送蝴蝶兰来呢？

又过了一天多，达 30 个小时左右，即次日晚上，他忽然想到，自己去超市买两盆蝴蝶兰来好了。遇到好东西不肯及时购买，等着领导送，显然是计划经济体制与仅限温饱生活水准时期遗留的不良习惯，现在，不但是市场经济了，而且是相当的小康了，居然用了 30 多个小时才想到了自己掏钱买花，真是令人惭愧呀。

惭愧归惭愧，一等就是两年，直到两年后的 2007 年，他才跑到超市买了蝴蝶兰与原产于韩国的蕙兰各两盆，点缀得寒室生辉。恰好第二天那位家有领导送的蝴蝶兰的朋友前来他家拜年了，朋友赞道："呵，你们单位领导也给你送蝴蝶兰来了吗？喝，还有蕙兰哟！"

老王实在没有勇气说是自己买的，领导没送，他嗫嗫嚅嚅，嘴里含着茄子，默认了。

事后他用 70 多个小时反思，为什么没能实话实说，留下了弄虚作假的不体面的记录。

他给自己列下了几个答案：

一、怕显得自己在本单位的地位不如朋友在他那个单位的地位高。不论多么小康乃至大康，有人送自然比自家买光彩。

二、显得本单位的领导不如他那个领导的工作细致、有人情味儿。

三、怕自己显得奢华和屎克螂戴花——臭美，一个糟老头子，买什么花？

四、鸡毛蒜皮的小事儿，掰扯那么清楚作啥，撑的？

五、其他，如早已养成的说话吞吞吐吐的习惯、由于缺牙漏风造成的口齿不清的自卑感、由于慢性气管炎造成的应答滞后、可能的或显然的老年痴呆症初期等等？？？？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7

高棉的微笑
●赵 洁

有一种力量穿越时空,穿越国界,穿越天地万物,只留在心中！

那是一种历尽劫难的力量,残缺而忧郁;那是一种无可退缩的力量宁静而恒远.所有的眼泪,所有的悲苦,所有的希望和渴求,都化成一种雍容而安静的力量,直达心扉。

这就是吴哥，这就是高棉的微笑。

在柬埔寨行走，你享受的不仅是风景秀丽的心旷神怡，这片土地总是压抑着你心中的每一根神经。那些苦难深重，皱纹纵横的脸，那些失去了双腿坐在路边等待施舍的眼神，那些古老的，残破的，伤痕累累却又无可奈何地张扬美丽的奇迹，还有那刹那间卷走了光明与梦想的巴肯山落日，无时无刻不在震撼着你心灵，于是，这一程本该快乐享受的旅行变得沉重而凝滞。

然后我看到了她。

她就那么坦荡的微笑着，小小的脸庞纯净而唯美，像是从来没有经历过一丝污染，又像是把人间的所有苦难看穿。一点点的腼腆，一丝丝的羞涩，心中有许多事眼里却闪着无限的希望。小小的心灵经历了什么，又忍受着什么，是什么样的力量，让她如此沉静，如此忧伤，却又如此美丽而纯粹地微笑着。

那一刻，我的心随之安静下来。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在这片战火浴血，苦难深重的土地上，还是能创造出高棉的微笑这样伟大的奇迹。52 尊佛塔，每一尊都在微笑，每个微笑都不一样：有的笑得含蓄，有的笑得开朗，有的笑得忧郁，有的笑得神秘。只不过，每一尊，都斑斑驳驳，镌刻着岁月的痕迹，但每一个微笑，都那么美丽纯净，动人心魄，都让你的心在刹那间停止一切躁动，变得安静而深远。

战火，死亡，贫穷，疾病。所有的苦难和险阻，都挡不住那丛林深处每天清晨的太阳，洒在那一尊尊神秘而动人的脸庞上。那一刻，微笑穿过千载的时空，反射到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的脸上，让我看到。我相信，那一刻，她是在借这张脸告诉我：微笑吧，不管过去经历过什么，也不论未来等待着的是什么，只要你还在微笑，这个世界回报你的，就一定是微笑。

微笑，就是在地狱，也是盛开的莲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9

飞越喜马拉雅山
●董保纲

第一次我被这样的电视画面所深深震撼，第一次我和主持人王雪纯一样流下了感动的泪水。这是中央电视台《我们的地球》中讲述的一个故事。

喜马拉雅山被称为世界的屋脊，据说是“鸟儿都飞不过的高山”。每十个攀登喜马拉雅最高峰———珠穆朗玛峰的人中就有一个丧命;即使成功登上了顶峰，呆的时间也不能长。

但是，每年却有 5 万只蓑羽鹤飞越了喜马拉雅山，因为它们要到达在印度的越冬地。

这是地球上最艰难的迁徙。上午，狂风在山峰上呼啸，蓑羽鹤必须飞到足够的高度才能躲过风暴，但是它们遇到了强烈的气流，只好返回，否则就是死亡。新的一天，新的机会。它们彼此靠得很紧，互相呼唤着。由于缺乏食物和水，它们已经很虚弱，它们利用上升的暖气流帮助自己升高。对于许多蓑羽鹤来说，这是它们第一次飞越喜马拉雅山，而对于其中一些来说，这也是它们最后一次，因为有一种猛禽———金雕一直在等待着它们。金雕一对一对地配合着，把年轻的蓑羽鹤从鹤群中分开，然后，伺机抓住一只，成为它们的口腹之食。面对不断丢失的伙伴，其它蓑羽鹤只能无奈地继续飞行。

恶劣的气候、残酷的围追堵截并未打消蓑羽鹤飞越喜马拉雅的决心，它们向最高峰发起冲刺，尤其是到了最后的上升阶段，每扇动一次翅膀都显得非常吃力。但是最后，它们终于飞过了喜马拉雅，跨越了最大的障碍。蓑羽鹤是鹤类中体型最小的一种，然而在它的体内却聚集着巨大的能量，这不能不让我们发出阵阵惊叹。

看了这个片子，不由得让我想起一个人，一个农民。

他叫刘远书，一位普通农民，只有初中文化。2002 年刘远书在电视节目中受到启发，对地球自转的原因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经过 3 年的探索和研究，撰写出一篇万余字的论文，发表在《发现》杂志并引起了轰动，得到了科学界的重视。他也因此成为了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的“世界杰出华商大会”中惟一的农民参会者，并在大会中发表演讲 20 分钟，突破了大会规定的 10 分钟的限制。在中央电视台《乡约》栏目中，刘远书作为特约嘉宾谈了自己的经历，当谈到妻子外出

打工支持他，还剪去一头长发卖了换药给他喝的时候，忍不住掉下了眼泪。

蓑羽鹤让我们知道，喜马拉雅山并不是“鸟儿都飞不过的高山”；刘远书却告诉我们，一位普通农民同样可以攀登科学的高峰！

是的，心有多高，天就有多高。正如拿破仑所说：“一个人能飞多高，并非由人的其他因素决定，而是由他自己的心态所致。”在这个世界上，许多人缺少的并不是幻想，而是脚踏实地的努力。在每个人面前，也许都会横亘着许多“喜马拉雅”，许多人之所以难以飞越，缺乏的或许仅仅是一种坚强、一份韧性和一份执著而已。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3

短信平台
●康琼 汪精华 等

没有人能真正说清人生到底是什么，也没有人能完美地诠释人生的意义。人生没有定义，但最美的人生莫过于安心享受生活中的每一缕阳光，就像那些有着自然纯净笑容的孩子。我相信笑容本身就是一笔无价的财，就是我们梦寐以 求的幸福。 （《最幸福的人，不必问人生意义》） 上海/康琼

失去扣子的两片衣襟没有了联系彼此的纽带，自然会分开。一粒扣子的消失，警醒仍在大吵大叫的两片衣襟：正是扣子的存在才显示出它们组合的完美。不要等一切都没了，才懂得珍惜，才知道后悔。 （《一粒扣子》） 安徽/汪精华

小时候，我们一家人每日的午餐就是一锅清汤面，而剩下的面还要在晚上回锅炒。母亲用少许油和细碎的葱花、姜末：爆锅后，不停地翻炒，直至味沁入面。那四溢的香气，诱得饥肠辘辘的我胃口大开，满满盛一碗。狼吞虎咽下去。那溢着“妈妈味道”的炒面，百吃不厌。 （《刘家炸酱面》） 安徽/周杰

我深信一个人拥有善良，才会拥有真正的快乐。静静的喜悦之中流淌着善良的智慧与纯洁，那是来自灵魂深处的宁静与和谐。我更相信其实每个人都生而善良，当人们都摒弃私心杂念，具诚以待时，你会发现这个世界是如此可爱。 （《你愿意善良吗》） 河南/柳亚菲

树大招风，索菲娅.罗兰接二连三的不幸遭遇提醒我们：生活中，引火烧身、才召灾惹祸的真正原因，不是别人贪婪的目光，而是自己那一颗虚荣膨胀的心，是它一步步将自己椎向危险的边缘。所以说，防人之心不如克己之欲。 （《光环的背后》） 安徽/范莉

困苦的日子对成功人士而言绝对是一笔财富裕，因为艰难岁月教会了他们诚实守信、自强自立，教会了他们珍惜眼前任何一个哪怕转瞬即逝的机会，严守任何一个微不足道的诺言，克服任何一种令人畏惧的困难。 （《一枚硬币》） 辽宁/冯俊鹏

“乐活”一词虽然生疏，但是它所包含的健康、快乐、时尚、环保、自然等因素早已成为许多人追求的目标。人们的观念在转变，快乐的生活方式越来越受到推崇。相信在提倡绿色生活的今天，乐活一族将会不断壮大。 （《乐活——快乐生活》） 河北/佚

很多时候，身处困境的人们 会自相残杀，所以我很难想象老驼 博格达为了让人活下去而牺牲自己。 我们总是习惯将人类标榜得很高尚，却忽视了动物也有这样伟大的情怀。 希望我们都能爱护动物，因为它们 也懂爱，也有真情，也会为我们牺牲。 （《悲情老驼》） 河南/骆水英

幼时羡慕别的小孩有彩笔，我们家穷买不起，便偷了同学的。被人发现，后我死不承认，以致妈妈被老师叫了来。由于母亲的“袒护” ，班主任放了我一马。“小偷”这个字眼对于八九岁的孩子来说太过沉重，大人们应该多些引导和关爱，少些憎恨与恶语。如果没有母亲的教导，或许我现在就不能坐在桌前憧憬未来了。 （《我和楠皮的往事》） 浙江/薄荷蓝

有点嫉妒他们夫妻之间的相濡以沫、知足常乐。现在很多夫妻都抱怨对方无能，其实自家的日子过得还不错，但偏偏爱拿自家的短处和别人的长处比，以致家庭矛盾时有发生，甚至家庭破裂，殊不知勤俭持家、相亲相爱才是根本。 （《贫贱夫妻》） 江苏/林接

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只有认真爱自己才会得到别人的爱。在“背叛”面前一次又一次屈服和隐忍，其结果给家庭上空悬上了一把“双刃剑”，最后受伤的只会是一家人。所以对“背叛”永远都不要轻易屈服，捍卫自己的尊严就是捍卫家庭的完整。（《被滥用的宽容和隐忍》）北京/默静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3

打手们
●夏坚勇

杨涟被打死时，“土囊压身．铁钉贯耳”，打手们又故意拖到几天以后才上报。当时正值盛夏褥暑，赤日炎炎，尸体全都溃烂，等到收殓时，仅得破碎血衣数片，残骨数根。“六君子”中的魏大中死后，魏忠贤拖了六天才准许从牢中抬出，尸体实际上已骨肉分离，沿途“臭遍待衢，尸虫沾沾坠地。”

写下这些惨不忍睹的情景，需要相当大的心理承受力。我实在找不出一个恰当的词句来形容中国文明史上曾经发生过的这一幕暴行，也弄不清这些迫害狂们究竟是什么心态。如果单单为了消灭政治上的对手，那么对一具没有任何意志能力、也构不成丝毫现实威胁的腐尸又何必这般糟践呢？

答案就潜藏在下面这一段更加残忍的情节中。杨涟等“六君子”被惨害身死后，打手们遵命用利刀将他们的喉骨剔削出来，各自密封在一个小盒内，直接送给魏忠贤亲验示信。有

关史料中没有记载魏忠贤验看六人喉骨时的音容神态，但那种小人得志的险隘和刻毒大约不难想见。《三国演义》中写孙权把关羽的头装在木匣子里送给曹操，曹操打开木匣子，对着关羽的头冷笑道："云长公别来无恙？"我一直认为，这是关于曹操性格描写中最精彩的一笔。但曹操这只是刻薄，还不是刻毒，魏忠贤是要远甚于此的，他竟然把"六君子"的喉骨烧化成灰，与太监们一齐争吞下酒。

为什么对几块喉骨如此深恶痛绝？就因为它生在仁人志士的身躯上，它能把思想变成声音，能提意见，发牢骚，有时还要骂人。喉骨可憎，它太意气用事，一张口便大声疾呼，危言耸听，散布不同政见；喉骨可恶，它太能言善辩，一出声便慷慨纵横，凿凿有据，不顾社会效果；喉骨亦可怕，它有时甚至会闹出伏阙槌鼓、宫门请愿那样的轩然大波，让当权者蹀躞内廷，握着钢刀咬碎了银牙。因此，在中国历史上，从屈原、司马迁到那个在宣武门外带头闹事、鼓动学潮的太学生陈东，酿成自己人生悲剧的不都是这块不安分的喉骨吗？禁锢、流放、鞭答、宫刑，直到杀头，权势者的目的不都是为了最大限度的扼制你的喉骨，不让你讲真话吗？魏忠贤这个人不简单，他对政敌的认识真可谓深人到了骨髓：你们文人其实什么也没有，就有那么点骨气，这"骨气"之"骨"，最要紧的无非两处，一为脊梁骨，一为喉骨。如今，脊梁已被我的棍棒打断，对这块可僧可恶亦可怕的喉骨，我再用利刀剔削之，烈火烧化之，美酒吞食之，看你还有"骨气"不？

鞭声血雨中飞扬着一群险隘小人的狞笑，这狞笑浸染了中华史册的每一页，使之变得暗晦而沉重…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9

打给爱情的电话

●朱 砂

从我住进病房的那一刻起，对面床上的那对夫妻便一直小声地争吵着，女人想走，男人要留。

听护士讲，女人患的是胶质细胞瘤，脑瘤的一种，致癌率极高。

从他们断断续续的争吵中，一个农村家庭的影子渐渐在我面前清晰起来：女人 46 岁，有两个孩子，女儿去年刚考上大学，儿子念高一；十二亩地、六头猪、一头牛，是他们全部的家当。

医院的走廊里有一部插磁卡的电话，就安在病房门外三四米远的地方，由于手机的普及，已经鲜有人用了。楼下的小卖部卖电话卡，几乎每个傍晚，男人都要到走廊上给家里打电话。

男人的声音很大，虽然每次他都刻意关上病房的门，可病房里还是听得清清楚楚。

每天，男人都在事无巨细地问儿子，牛和猪是否都喂饱了，院门插了没有，嘱咐儿子别

学得太晚影响了第二天上课，最后，千篇一律地以一句“你妈的病没什么大碍，过几天我们就回去了”作为结尾。

女人住进来的第四天，医院安排了开颅手术。那天早晨，女人的病床前多了一男一女，看样子是那女人的哥哥和妹妹。女人握着妹妹的手，眼睛却一刻也不离开男人的脸。

麻醉前，女人突然抓住了男人的胳膊说：“他爸，我要是下不了手术台，用被卧把我埋在房后的林子里就行。咱不办事儿，不花那个冤枉钱，你这回一定要听我的啊！”女人的声音颤抖着，泪，汩汩地淌了下来。

“嗯，你就甭操那心了。”男人说。

晶亮的液体一点点地注入了女人的静脉。随着女人的眼皮渐渐垂下，男人脸上的肌肉一条条地僵硬起来。

护士推走了女人，男人和两个亲戚跟了出去。

只过了一会儿，男人便被妻哥扯了回来。妻哥把男人按在床上，男人坐下，又站了起来，又坐下，一只手不停地捻着床头的被角。

“大哥，你说，淑珍这手术应该没事儿吧？”男人定定地瞅着妻哥，脸上的神情看上去像个无助的孩子。

“医生说了没事就应该没事儿的，放心吧！”妻哥安慰着男人。

二十分钟后，男人又出去了，过了一会儿，又被妻哥扯了回来。如此反复了五六次，终于，女人在大家的簇拥下被推了回来。

女人头上缠着雪白的纱布，脸色有些苍白，眼睛微微地闭着，像是睡着了。

手忙脚乱地安排好了女人，男人又出去了，回来时，手里拎了一包东西。一向都是三个馒头几片榨菜便打发了一顿饭的男人，这次破天荒地买回了一兜包子。

男人不停地劝妻哥和妻妹多吃点儿，自己却只吃了两个，便端起了水杯。

那个傍晚，不知是忘了还是其他原因，男人没给家里打电话。

晚上，病房里的灯一直亮着。半夜，我起来去厕所，看到男人坐在妻子的床头，像尊雕塑般一动不动地瞅着女人的脸。

第二天上午，女人醒了，虽不能说话，却微笑着瞅着男人。男人高兴地搓着手，跑到楼下买了许多糖，送到了医生办公室，送到了护士台，还给了我和邻床的山西老太太每人一把。

女人看上去精神还不错，摘掉氧气罩的第一天，便又开始闹着回家。男人无奈，只得像

哄孩子似的不停地给女人讲各种看来的、听来的新鲜事儿，打发时间。

一切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每天傍晚，男人又开始站到楼道的磁卡电话旁，喋喋不休地嘱咐起了儿子。还是那么大的嗓门儿，还是那些琐碎的事儿，千篇一律的内容我都能背出来了。

一天晚上，我从水房出来，男人正站在电话旁边大声唠叨着："牛一天喂两回就行，冬天又不干活儿，饿着点没事儿，猪你可得给我喂好了啊，养足了膘儿，年根儿能卖个好价钱。你妈恢复得挺好，医生说再巩固几天就能出院了……"

男人自顾自地说着，一边的我看得目瞪口呆。那一刻，我惊奇地发现，电话机上，根本没插磁卡！

撂了电话，男人下意识地抬头，看到我脸上错愕的表情。

我指了指电话，男人这才意识到，自己忘了往电话上面插磁卡了。

"嘘——"男人的食指放在嘴边，示意我别出声。

"赵大哥，这会儿不担心你家的猪和牛了？"我一脸疑惑地瞅着男人，小声问了一句。

"牛和猪早托俺妻哥卖掉凑手术费了！"男人低低地回答，随即冲我做了个鬼脸儿，用手指了指病房的门。

我恍然大悟，原来，男人的电话不是打给家中儿子的，而是"打"给病床上的妻子的！

那一刻，我的心再也无法平静，为他，为她，为他们的爱情。

原来，尘世间还有如此让人动容的真情。没有玫瑰的浪漫和海誓山盟的矫情，他们的爱，早已被细细密密的岁月针脚缝合成一件贴身的衣服，体己、暖身，相依为命。那份细腻而隽永的恩情，在朝朝暮暮的相依相伴中，沉淀出了人世间最美的爱情旋律，平凡，质朴，入骨入髓。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4

聪明的女人
〇朱孝萍 编译

一个聪明的女人在群山里旅行,她在一条小溪中发现了一枚宝石。第二天她遇到了一个饥饿的旅行者，聪明女人打开包，将自己的食物拿出来与他分享。饥饿的旅行者看到了那枚宝石，要求女人将宝石送给自己，聪明女人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旅行者遇到了这样的好运气，欣喜地离开了。他知道那枚宝石非常值钱，足够他下半辈子生活的。

但是，几天后，他又带着那枚宝石回来找那个聪明女人。“我一直在想”，他说“我知道这枚宝石非常之前，但我还是想把它送给你，我希望你能给我更珍贵的东西。把你拥有的那种让你把这块宝石送给我的力量给我吧。”

有时，震慑别人的不是你的财富，而是你内在的力量。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48

慈善的不是钱，是心
●一 哲

2007 年 2 月 16 日，刚刚卸任的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在得克萨斯州的一个庄园举行了一场慈善晚宴，旨在为非洲贫困儿童募捐。应邀参加晚宴的都是富商和社会名流。在晚宴将要开始的时候，一位老妇人领着一个小女孩来到了庄园的入口处，小女孩手里捧着一个看上去很精致的瓷罐。

守在庄园入口处的保安安东尼拦住了这一老一小。请她们出示请柬，她们没有。

“很抱歉，除了工作人员，没有请柬的人不能进去。”安东尼说。

“为什么？我们是来表示我们的心意的，难道不可以吗？”老妇人的表情很严肃，“可爱的小露西，她很想为那些可怜的孩子做点事，决定把自己储钱罐里所有的钱都拿出来，我可以不进去，真的不能让她进去吗？”

“是的，这里将要举行一场慈善晚宴，应邀参加的都是很重要的人士。很高兴你们带着爱心来到这里，但是，我想这场合不适合你们进去。”安东尼解释说。

“叔叔，慈善的不是钱，是心，对吗？”一直没有说话的小女孩露西问安东尼。她的话让安东尼愣住了。

“我知道受到邀请的人有很多钱，他们会拿出很多钱，我没有那么多，但这是我所有的钱啊，如果我真的不能进去，请帮我把这个带进去吧！”小女孩露西说完，将手中的储钱罐递给安东尼。

安东尼不知所措的时候，突然有人说：“不用了，孩子，你说得对，慈善的不是钱，是心，你可以进去，所有有爱心的人都可以进去。”说话的是一个位老头，他面带微笑，站在小露西身旁。他拿出一份请柬递给安东尼：“我可以带她进去吗？”

安东尼向老头敬了个礼：“当然可以了，沃伦 巴菲特先生。”

当天慈善晚宴的主角不是倡议者的安南，不是捐出 300 万美元的巴菲特，也不是捐出 800 万美元的比尔 盖茨，而是仅仅捐出 30 美元零 25 美分的小露西，她赢得了最多最热烈的掌声。而晚宴的主题标语也变成了这样一句话：“慈善的不是钱，是心。”第二天，美国各大媒体纷纷以这句话作为标题，报道了这次慈善晚宴。看到报道后，许多普普通通的美国人纷纷表示要为非洲那些贫穷的孩子捐赠。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9

穿袜子的椅子

●雪小禅

那时的他，是个乡村小学教师，冰冷的屋子里，没有暖气，只有个很小很破的蜂窝煤炉子。他常常为学生批改作业到深夜，脚被冻得麻木。

那时的她，在乡下种地，心疼自己的男人，于是一针一线织毛袜子。他回来之后，她把他的脚抱在怀里，一点点替他暖着。他说，臭。她说，不嫌。

那时他们还年轻，不过 30 多岁，生活的艰辛被爱情的温暖照耀着，于是也不觉得多苦了。

他穿的袜子全是她亲手织的，因为买的袜子太薄，根本不抗冻。有了她织的袜子之后，他的冻疮慢慢好了，脚也不再冻了。

再后来，他们搬到了城里，他吃上了商品粮，她跟着来城里，当了清洁工，每天 4 点多起来去扫街。他说，跟着我，你一天的福都没有享过；而她说，好日子肯定在后面呢。

可好日子并没有在后面。

她早晨起得太早，出去扫街时让车撞了，一下子撞成了痴呆，基本上谁也不认识了，每天就知道傻吃傻喝。他抱着她，叫着她的名字，她傻傻地笑，根本认不出他了。

她总担心家里的煤气没有关，总是跑到厨房去关煤气，明明是关着的，她却要打开，他只好进寸步不离地跟着她，她刚开，他就关上。

她还在不停地做另一件事情——她一直在织袜子，不停地织，各式各样、各种颜色的袜子。织好还不算，她还要给家里的椅子腿穿上，一边穿一边叫着他的名字，来，穿袜子，穿上就不冷了。

她穿，他脱。如此反复，20 年。

20 年，是的，整整 20 年。

穿过袜子的椅子腿，已经磨得光滑了。

儿子大学毕业留在了外地，她还在织袜子，他还在脱袜子。

左邻右舍都知道他们家的椅子穿袜子，有时她出去，有人和她开玩笑，又给椅子穿袜子了？她傻傻地笑着，穿了穿了，穿上就不冷了。

此时，他鬓已霜，她发如雪。60 岁了，家里仍然一贫如洗，他拉着她的手散步，他唱年轻时候给她唱过的歌，她像婴儿一样看着他，嘿嘿地笑着，但她抓他的手抓得很紧很紧。

女人是安静地离去的。

他出去买菜，回来时，她没有孩子似的跑过来给他开门。

他掏出钥匙开了门，看到她安静地倒在沙发上，手里还有一只没有织完的袜子。

安葬了女人之后，男人常常会发好长时间的呆，常常一个人整理这 20 年她拆拆织织的袜子。男人总是给椅子脱袜子，从来没有给椅子穿过袜子，那天午后，他拿出两双袜子，然后弯下腰给椅子穿上。

很不好穿。要先把椅子倒过来，然后一只只地套进去，还要和女人一样，把袜子抻平抻展。并且口中要念念有词，要叫着自己的名字，来，乖 ，来，穿上袜子就不冻脚了。

他，泪流满面。

面对着那些穿着袜子的椅子，他知道，那个疼他爱他的人去了，而这 20 年，他没有嫌烦，天天脱那些袜子；他也知道，那穿穿脱脱的 20 年，是他和她的爱情，刻骨铭心，一生不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7

迟暮的花
●何其芳

秋天带着落叶的声音来了。早晨象露珠一样新鲜。天空发出柔和的光辉，澄清又缥缈，使人想听见一阵高飞的云雀的歌唱，正如望着碧海想看见一片白帆。夕阳是时间的翅膀，当它飞遁时有一刹那极其绚烂的展开。于是薄暮。于是我忧郁地又平静地享受着许多薄暮，在

臂椅里，在街上，或者在荒废的园子里。是的，现在，我在荒废的园子里的一块石头上坐着，沐浴着蓝色的雾，渐渐地感到了老年的沉重。这是一个没有月色的初夜。没有游人。衰草里也没有蟋蟀的长吟。我有点儿记不清我怎么会走入这样一个境界里了。我的一双枯瘠的手扶在杖上，我的头又斜倚在手背上，仿佛倾听着黑暗，等待着一个不可知的命运在这静寂里出现。右边几步远有一木板桥。桥下的流水早已枯涸。跨过这丧失了声音的小溪是一林垂柳，在这夜的颜色里谁也描不出那一丝丝的绿了，而且我是茫然无所睹地望着它们。我的思想飘散在无边际的水波一样浮动的幽暗里。一种记忆的真实和幻想的揉合：飞着金色的萤火虫的夏夜；清凉的荷香和着浓郁的草与树叶的香气使湖边成了一个寒冷地方的热带；微风从芦苇里吹过；树阴罩得象一把伞。在月光的雨点下遮蔽了惊怯和羞涩，……但突然这些都消隐了。我的思想从无边际的幽暗里聚集起来追问着自己。我到底在想着一些什么呵？记起一个失去了的往昔的园子吗？还是在替这荒凉的地方虚构出一些过去的繁荣，象一位神话里的人物用莱琊琴声驱使冥顽的石头自己跳跃起来建筑载比城？当我正静静地想着而且阖上了眼睛，一种奇异的偶合发生了，在那被更深沉的夜色所淹没的柳树林里，我听见了两个幽灵或者老年人带着轻缓的脚步声走到一只游椅前坐了下去，而且，一声柔和的叹息后，开始了低弱的谈话：

——我早已期待着你了。当我黄昏里坐在窗前低垂着头，或者半夜里伸出手臂触到了暮年的寒冷，我便预感到你要回来了。

——你预感到？

——是的。你没有这同样的感觉吗？

——我有一种不断地想奔回到你手臂里的倾向。在这二十年里的任何一天，只要你一个呼唤，一个命令。但你没有。直到现在我才勇敢地背弃了你的约言，没有你的许诺也回来了，而且发现你早已期待着我了。

——不要说太晚了。你现在微笑得更温柔。

——我最悲伤的是我一点也不知道这长长的二十年你是如何度过的。

——带着一种凄凉的欢欣。因为当我想到你在祝福着我的每一个日子，我

便觉得它并不是不能忍耐的了。但近来我很悒郁。古人云，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仿佛我对于人生抱着一个大的遗憾；在我没有补救之前决不能得到最后的宁静。

——于是你便预感到我要回来了？

——是的。不仅你现在的回来我早已预感到，在二十年前我们由初识到渐渐亲近起来后，我就被一种自己的预言缠绕着，象一片不吉祥的阴影。

——你那时并没有向我说。

——我不愿意使你也和我一样不安。

——我那时已注意到你的不安。

——但我严厉地禁止我自己的泄露。我觉得一切沉重的东西都应该由我独自担负。

——现在我们可以象谈说故事一样来谈说了。

——是的，现在我们可以象谈说故事里的人物一样来谈说我们自己了。但一开头便是多么使我们感动的故事啊，在我们还不十分熟识的时候，一个三月的夜晚，我从独自的郊游回来，带着寂寞的欢欣和疲倦走进我的屋子，开了灯，发现了一束开得正艳丽的黄色的连翘花在我书桌上和一片写着你亲切的语句的白纸。我带着虔诚的感谢想到你生怯的手。我用一瓶清水把它供在窗台上。以前我把自己当作一个旁观者，静静地看着一位少女为了爱情而颠倒，等待这故事的自然的开展，但这个意外的穿插却很扰乱了我，那晚上我睡得很不好。

——并且我记得你第二天清早就出门了，一直到黄昏才回来，带着奇异的

微笑。

——一直到现在你还不知道我怎样度过了那一天。那是一种惊惶，对于爱情的闯入无法拒绝的惊惶。我到一个朋友家里去过了一上午。我坐在他屋子里很雄辩顺地谈论着许多问题，望着墙壁上的一幅名画，蓝色的波涛里一只三桅船快要沉没。我觉得我就是那只船，我徒然伸出求援的手臂和可哀怜的叫喊。快到正午时，我坚决地走出了那位朋友的家宅。在一家街头的饭馆里独自进了我的午餐。然后远远地走到郊外的一座树林里去。在那树林里我走着躺着又走着，一下午过去了，我给自己编成了一个故事。我想象在一个没有人迹的荒山深林中有一所茅舍，住着一位因为干犯神的法律而被贬谪的仙女。当她离开天国时预言之神向她说，若干年后一位年轻的神要从她茅舍前的小径上走过；假若她能用蛊惑的歌声留下了他，她就可以得救。若干年过去了。一个黄昏，她凭倚在窗前，第一次听见了使她颤悸的脚步声，使她激动地发出了歌唱。但那骄傲的脚步声蜘蹰了一会儿便向前响去，消失在黑暗里了。

——这就是你给自己说的预言吗？为什么那年轻的神不被留下呢？

——假若被留下了他便要失去他永久的青春。正如那束连翘花，插在我的瓶里便成为最易凋谢的花了，几天后便飘落在地上象一些金色的足印。

——现在你还相信着永久的青春吗？

——现在我知道失去了青春人们会更温柔。

——因为青春时候人们是夸张的？

——夸张的而且残忍的。

——但并不是应该责备的。

——是的，我们并不责备青春……

倾听着这低弱的幽灵的私语直到这个响亮的名字，青春，象回声一样迷漫在空气中，象那痴恋着纳耳斯梭的美丽的山林女神因为得不到爱的报答而憔悴，而变成了一个声响，我才从化石似的瞑坐中张开了眼睛，抬起了头。四周是无边的寂静。树叶间没有一丝微风吹过。新月如半圈金环，和着白色小花朵似的星星嵌在深蓝色的天空里。我感到了一点寒冷。我坐着的石头已生了凉露。于是我站起来扶着

手杖准备回到我的孤独的寓所去。而我刚才窃听着的那一对私语者呢，不是幽灵也不是垂暮重逢的伴侣，是我在二十年前构思了许久但终于没有完成的四幕剧里的两个人物。那时我觉得他们很难捉摸描画，在这样一个寂寥地开展在荒废的园子里夜晚却突然出现了，因为今天下午看着墙上黄铜色的暖和的阳光，我记起了很久以前的一个秋天，我打开了一册我昔日嗜爱的书读了下去，突然我回复到十九岁时那样温柔而多感，当我在那里面找到了一节写在发黄的纸上的以这样两行开始的短诗：

在你眼睛里我找到了童年的梦，

如在秋天的园子里找到了迟暮的花……

1935 年 5 月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6

车祸

●比埃尔.埃努文 ○李棣华 译

高速公路上发生了车祸.两辆汽车撞在了一起.

第一批救护队员迅速赶到.时间已到半夜.警车蓝红色相间的旋闪灯光和救护车的橙色灯光相互交织.功率强大的探照灯照亮两堆废钢铁,救护人员在旁边一度一筹莫展.

一个人开始切割黑色汽车的外壳.有一只小手伸在外面.那是只小孩子的手.火花向四周迸射,锯割发出震耳欲聋的噪声.救护人员把小女孩的上半身抽了出来.这并不是一件难事,因为孩子早已断成段,小女孩的胸腔被放在一只冰柜内.

在小女孩的身后 ,人们看到的是一个男孩,只有头部可以分辨清楚,他的正面经受过多重创伤,呼吸已极其微弱.人们把管子插进他的鼻孔里,开始用人工呼吸机抢救他.对他的救治一开始就困难重重.切割汽车外壳的工作很是棘手,至少要一时刻钟才能使他摆脱羁绊.这起车祸造成的灾难实在太多.医生不能再为他提供更多更好的的救援,小孩子没有几分钟就死去了.

坐在汽车前排的妇女因挡风玻璃崩裂而完全破了相.嘴角上的血浆说明,车祸一发生她就死于非命.

从那辆灰色的汽车里,救援人员救出了一名男子.他双腿受了重伤.一辆急救车立即把他送进了附近的医院.

第二天,当地的报纸报道了这起车祸:车祸中丧生的妇女是两个孩子有母亲,她带孩子参加初领圣体的聚会.于家族庆典之后驾车回家.记者不知用什么办法,居然搞到了这次庆典的照片.照片上的小男孩走出教堂时被闪光灯照的睁不大眼睛,对着镜头在笑,眼神是那么温顺,祥和,孩子长的很漂亮,这使报道更能引起反响.

也就是在这一天,一个女人手里拿着报纸,气急败坏地奔进了医院的大门.她等了很久,她的丈夫-灰色汽车里的男子-方苏醒过来.他的双腿已被截肢:一条腿截到膝盖,另一条腿截到大腿.他痛苦万分,身上全裹着纱布.见到妻子后他号淘大哭,他觉的他的一生完了,他家的幸福也毁了!他的伤势是如此的严重,妻子都不敢碰他.她说不出话,已经泣不成声.男子看到妻子悲怆的表情,就忍住疼痛,试图安慰妻子。

"你瞧,会好的……"他重复了几遍.最后才问:"告诉我事情的经过,我可是什么都不记的了。"

听到这些话后,妻子的手指神经质地紧握着那张报纸.报纸的头版写着:"罪过!罪过!一名醉酒司机在高速路上逆向行驶,撞死了一位年轻妇女和她的两个孩子,而他却得以生还!"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8

被冤枉的刽子手

●张晓红

审判“恐怖伊万”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 德军曾在波兰的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雇用了一位名叫伊万的乌克兰人。此人异常残暴, 身材肥硕, 他的工作就是在成批屠杀犹太人的毒气室外, 控制释放毒气的开关。集中营的难民们给他起了个外号叫作“ 恐怖伊万”。整个二战期间, 在这个集中营被屠杀的犹太人有 85 万之多,“ 恐怖伊万” 显然也是一名刽子手和帮凶。大战结束后,“ 恐怖伊万” 也不知所踪。

30 年多后, 也就是 1975 年,当人们都已经渐渐遗忘死亡集中营的苦难之时, 一个名叫德米扬科的乌克兰裔美国汽车工人再次把人们的记忆拉回到那个年代。此人因为在移居美国时, 隐瞒了自己曾经在战争期间担任过集中营守卫的历史, 按照美国法律被剥夺了美国国籍,

并引渡到以色列。以色列人认为他就是那个臭名昭著的“ 恐怖伊万”。

5 名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幸存者看了德米扬科的照片后，认为照片上的人就是恐怖伊万。他们坚决和催人泪下的证词似乎消除了人们对德米扬科身份的疑虑。但是一位荷兰心理学教授瓦格纳却以专家证人的身份出庭为“ 刽子手” 辩护，他认为那些幸存者提供的证词并不可靠。

这引起了很多人的攻击谩骂。人们觉得瓦格纳质问那些显然是积攒了全部勇气来和“ 恐怖伊万” 对质的老人不是一件光彩的事情。在那些老人的脑海里、睡梦中仍然充满了对特雷布林卡那段恐怖经历的记忆，所以“ 证人提供的证词不可靠”这样的提法立即引起了公愤。

于是 1988 年，以色列法院判处德米扬科死刑。当这家伙在牢房里等待上诉结果的时候，柏林墙倒塌了，前苏联的一些档案文件也得以公诸于世，这给了原本尘埃落定的案情一个意外的转机。原来德米扬科二战期间真的没有去过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肯定不是那个“ 恐怖伊万”，不过他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曾经在别的集中营做过守卫。尽管以色列的检察官心有不甘，但是原来指控德米扬科的罪名已经完全不成立了，只好将他无罪释放。

遗失了的记忆

在这个案件中，抛开法律问题不谈，心理学家瓦格纳质疑那 5 个幸存者提供的证词是一件很值得人玩味的事情。后来的事实证明，幸存者的确弄错了，德米扬科不是“ 恐怖伊万”。是那些饱受摧残的老人有心冤枉德米扬科吗？不是，心理学家解释说，是他们的记忆在那段惨痛的日子中受到了损害。

著名的美籍奥地利心理学家贝特尔海姆曾经在德国的两个集中营里被囚禁了一年。他注意到自己的记忆力大有衰退，过去曾经是不加思考、自然而然的东西，现在回想起来也要费很大的力气。体力严重透支、精神萎靡不振，以及营养和维生素 b 缺乏(缺乏维生素 b 可导致思维意识不清) 可能是原因，但问题还不止这么简单。

在集中营恶劣的条件下，他对周围事物的观察已经不能称为真正意义上的观察。想要活着离开集中营的首要条件就是尽量不要引起别人的注意。任何人，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只要让德国党卫军士兵留意到自己，就会命悬一线。第二条禁令是：不该看的东西千万不要看。

有时犯人们看见党卫军士兵虐待别的犯人，便迅速把头扭转过去，撒腿就跑，装作什么也没看见。显然，他们的突然狂奔清清楚楚地说明他们已经“看到了”，不过只要他们很明确地表示自己会离不该知道的事情远一点就不要紧。

贝特尔海姆认为，把囚犯变成聋子和瞎子是党卫军摧毁犯人意志的策略之一。许多从集中营里逃出来的人也曾抱怨记性差，有一个曾经在集中营给犯人看病的医生回忆说，一个曾经的朋友向他求救时，他居然根本认不出对方是谁了。

“恐怖伊万”案件中的证人之一罗森堡也有同样的表现。1947 年他发表声明说，伊万 1943 年在犯人起义中被几个犯人冲进宿舍用铁锹杀死了；1987 年他又说采访者误解了他的意思，是别人告诉他伊万已经死了；可是后来公布的 1944 年的档案中，罗森堡声称他自己亲眼看见伊万死了。我们应该相信谁呢？是 1944 年的罗森堡，还是 1947 年或者 1987 年的罗森堡？

我们的记忆并不那么可靠，尤其是我们处在极端的环境下。这就是心理学家瓦格纳要为德米扬辩护的原因。那么那些证人们说谎了吗？没有，他们只是犯了一个错误。真正的过错在于当时举证的程序组织得不尽合理。要克服证人记忆可能带来的误差，恐怕还要有一套精确、审慎、严谨的程序保障才行。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30

豹王之死
●陈俊

如果说，这世界上还有一种动物不是为了活着而活着的话，那便是猎豹。

一

作为上古猛兽剑齿虎嫡传子孙，它们保留着一种桀骜的高傲，不屑像鬣狗般成群结党，懒的如狮子般使用群殴方式，自己便是自己，靠着笑傲草原的高速，在风驰电掣的奔跑中追逐着生命的延续。每一头猎豹，都是问心无愧的独行侠，哪怕饥肠辘辘，也永远不会和秃鹫争夺一丝腐肉和残渣。然而，饥饿和势单力薄，使得它们数目锐减，截至 2003 年，这群骄傲的完美主义者已不过 1.5 万头。

而猎豹的死亡速度远远高于它们的繁殖速度——公猎豹精子率成活极低，每交配 50 次才能保证一枚卵子受精；母猎豹也总是眼高于顶地精心挑选着自己未来孩子的父亲——皮毛、体态、速度……从相识到成功交配需要长达 6 个月的熟悉过程。

动物学家们焦虑万分，绝不能让这种凝聚速度与美感的生物灭亡。于是，南非德瓦内德猎豹研究中心成立了——这是全球唯一猎豹专业权威研究院。确切说它是一座猎豹繁殖基地。

阿加西是德瓦尔德中心的第一位客人，也是独一无二的贵宾，因为它是一头纯种的国王猎豹——普通猎豹斑纹是斑点状，而国王猎豹的花纹则是和老虎一样的条纹状，这是典型的返祖现象--它们的祖先剑齿虎便是条纹状花纹。平均每 1000 头猎豹中才会有 1 头国王猎豹，全世界的国王猎豹数量不过 15 头而已。德瓦内德中心当务之急就是延续国王猎豹这一珍稀物种。

然而，对于恭候在德瓦尔德中心人工喂养得毛皮光滑，整天呆在阳光下打盹，优雅地小口嚼食新鲜牛肉的准嫔妃们，阿加西表现出极大的冷漠。在它心中，只有在草原追星逐月，用风一般的速度获得鲜血滋润的母猎豹才有资格成为自己的“女人”。动物学家们试着将一头头精壮的母猎豹放进阿加西的笼子，结果让人瞠目结舌——凡是春情荡漾得去撩拨阿加西的母猎豹全都被撕咬得遍体鳞伤，哀叫着在笼子的角落里缩成一团。

人们束手无策。阿加西独霸着一个宽敞的笼子，过着至尊无上而又清心寡欲的生活，直到莲娜的出现。

二

莲娜是一头被动物学家们从死亡线上拉回来的母猎豹。那天，莲娜刚刚飞奔着扑倒一只迅捷的羚羊，一群投机的鬣狗就围了上来——鬣狗就是草原上的强盗，最拿手就是夺取猎豹的猎物。面对鬣狗的围攻，别的猎豹早就放弃猎物逃之夭夭，可烈性如火的莲娜为了保护自己的成果和一群鬣狗“大打出手”。当动物学家们发现莲娜时，它已经奄奄一息了，可嘴里还死死叼着一条羚羊腿。

由于伤势严重，莲娜被独自关在阿加西另外一边的单独的笼子里，她一动不动的静卧在地上。可是，阿加西的鼻子忽然抽搐了一下，它闻到了莲娜身上和鬣狗搏斗时沾染的鬣狗的味道。这种味道，只有大无畏的猎豹身上才会拥有，这是一种至高无上的骄傲！它慢慢踱到莲娜的笼边，就这样静静凝视着莲娜，眼中的坚冰开始一点一点融化。

当中心终于将阿加西和莲娜合笼之后，两只猎豹很快缠绵到了一起，它们同起同宿，一起在中心宽广的活动场地奔驰、嬉戏……很快就度过了半个月的快乐时光。

清晨，阿加西从睡梦中醒来，下意识去摩擦身边温暖的身躯的时候，却摸了个空……莲娜不在了！昨夜，工作人员已经悄悄麻醉了它们，将它们分笼了。莲娜已经怀孕，而阿加西还有别的母猎豹等着它交配。为了保证繁殖数量，动物学家决定对阿加西实行人工取精。很快，阿加西的精液使得中心的 12 头母猎豹怀孕了，加上莲娜，一共 13 头母猎豹。可是，阿加西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依旧一往情深地等待着与莲娜重聚的日子。

5 个月后，莲娜生下了健康的小猎豹安西，条纹状的斑纹在阳光下熠熠生辉。莲娜爱怜的舔舐着安西，就象以往阿加西舔拭自己一样，它以为，自己产下的是阿加西独一无二的后代。

三

可是，随着隔壁笼子的母猎豹们接二连三的产仔，莲娜的心被一次又一次撕裂了——“她们”产下的全都是披着漂亮条纹的小猎豹！

莲娜终于带着安西回到阿加西独居的笼子。阿加西压抑着自己按捺不住的狂喜，怯怯地一点点向莲娜靠近，莲娜一动不动，冷冷地盯着阿加西。

阿加西的热情一点一点消退，它怏怏地低下头，趴在地上，再也不敢看莲娜一眼。

忽然，耳边传来一阵凄厉的惨叫——莲娜咬住安西的脖子在地上死命摔打——它不能容忍自己的爱情结晶只是花心丈夫众多遗珠中可有可无的一个，要得到就得到唯一的，要么，就索性不要！阿加西目瞪口呆地看着自己牵肠挂肚的孩子惨叫着被它的亲生母亲结束了生命。

动物学家赶来的时候，一切都已经晚了。莲娜木然地缩在笼子的一隅，眼中是一片空洞和绝望。阿加西小声呜咽着，舔拭着还未和自己亲近过的儿子安西。

鉴于莲娜的伤害性举动，中心不敢再收容它，在被麻醉后，莲娜被放归于大自然。

失去了莲娜的阿加西很快变得颓废而憔悴。枯草、泥土、食物残渣，在它的皮毛上恣意缠绕；它也不再威风凛凛的巡视自己的领地了，甚至，不再进食。

束手无策的动物学家只得在将它麻醉后，把它也放归了克鲁帕草原。阿加西蹒跚在曾经意气风发的草原上，忽然，一股熟悉的味道扑进了鼻子——是莲娜！它发疯般冲过去，迎接它的却是莲娜已经枯槁的尸体——自从亲自杀死了自己的孩子后，莲娜就没有打算活下去，它是饿死的，是绝食而死！

阿加西长啸一声，温柔地嗅嗅莲娜的尸体，与莲娜并排趴到了一起……再也没人能把它们分开，再也没人勉强它们了……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2

爱人
●安妮宝贝

爱一个人，是一件简单的事。就好像用杯子装满一杯水，清清凉凉地喝下去。你的身体需要它，感觉自己健康和愉悦。以此认定它是一个好习惯。所以愿意日日夜夜重复。

爱一个人，没有成为一件简单的事，那一定是因为感情深度不够。若要怀疑，从价值观直到皮肤的毛孔，都会存在分歧。一条一条地揪出来，彼此挑剔和要求。恨不能让对方高举双手臣服。但或许臣服也并没有用。

?

因为你就是爱这个人不够。所以连他多说一句话都会有错。

年少的爱情，务必要血肉横飞才算快意。

玩具已经不是所需要的款型，但习惯了抓在手里，所以依旧丢不下。一边抱怨一边绝对不离不弃。置身感情之中并不懂得宽悯。除了需索还是需索。开口质问必是，你为什么不再爱我。

仿佛爱是所有企图的终极。

要过很久，才会明白，爱，并不是一个事件。一种追寻。也不针对任何一个确定的对方。

不是拿来满足自己自私及自大内心的工具，也不是用来对抗虚无本质的武器。

它只是一种思维方式。它是一种信仰。

一定不能想要在对方身上获取你所缺失的东西。不管是物质还是感情。

原谅对方也是脆弱的有缺失的人，又怎么能够去奢求他的保护及成全。

即使你需要一个偶像。但那一定不会是你的爱人。不要希望互相拯救。

他应更像是你独自在荒凉旅途中，偶然邂逅的旅伴。

夜晚花好月圆，你们各自走过漫漫疲惫长路，觉得日子寂寞而又温情跌宕。

所以，互相邀约在山谷的梨花树下，摆一壶酒，长夜倾谈。

它是愿意在某段时间里，与一个人互相交换历史，记忆及时间的信任。

交换各自生命中重要而隐匿的部分。却对各自无所求。

当它已经存在的时候，就已经失去所谓的结果。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13

爱过半世纪

●朱俊英

孑然一身 50 年，78 岁才成为新娘；半个世纪的等待，只为，那曾经的一场爱。

如此旷世奇缘，其主角究竟是个怎样超凡脱俗的人？

她叫张茂渊，外祖父是晚清重臣李鸿章，侄女是中国近代最著名的才女张爱玲。她留过洋，集万贯家资、容貌才情于一身，她的爱情，波澜不惊却又令人唏嘘感叹。

他们是彼此的初恋。

1925 年，25 岁的张茂渊在开往英国的轮船上遇到了英俊才子李开弟，女儿的心事，像春日里的花苞儿，风一吹，便开了。26 岁的李开弟对张茂渊亦是一见钟情，甲板上，李开弟深情地用英语为张茂渊朗诵了拜伦的诗。

故事至此，原本应是一段才子佳人的人间佳话。然而，及至李开弟了解了张茂渊的出身后，炽热的情感忽然就冷淡下来。

在李开弟这样一个热血男儿的眼里，张茂渊的外公、与洋人签署了《马关条约》的李鸿章是个民族败类，这样一个人家的女孩，怎配和一个血气方刚的青年双栖双飞？

于是，李开弟毅然斩断了与张茂渊的情丝，和一位女留学生结为连理。然而，李开弟没想到的是，张茂渊非但不是一根只会依附大树的藤，恰恰相反，接受过西方教育的张茂渊性情坚毅，有着一颗男儿一样的雄心，她自强自立的品性与她的家族格格不入。李开弟有了深深的自责。两个人的恋情，注定成了开在伤口上的一场烟花，爱虽真，却隔了一条无法泅渡的河。

许多时候，我们不得不承认，感情有时只是一个人的事，爱与不爱只能自行了断。张茂渊，这个高傲清冷型的女子，自李开弟结婚后，便再也没爱过别人。张茂渊说，今生等不到你，我等来生，神情语气中的决绝让人惊心动魄。

若记一个人一生一世，那定是需要一份勇气和一缕化不开的浓情。也许李开弟只是这个世界上的一个人，但对于张茂渊来说，他却是整个世界。

于是，在长达半个世纪的等待里，张茂渊和李开弟这对有情人，隔尘相望，不越雷池半步。人们看到的，不是心头碎裂的伤，彻骨的思念以及等待的绝望，而是一份淡定从容，一份静静的守候。在生命的角落里静静开着的，那些写着初恋的花，是只有一个人才懂的幸福啊。

十年浩劫中，年近古稀的李开弟被打成反革命，每日在弄堂里清理垃圾，亲友避之唯恐不及。彼时的张茂渊已是家财尽散，却仍旧隔三岔五从自己并不富裕的供给中挤出一些，接济李开弟。每每去看他，张茂渊总是捋起衣袖，卷起裤管，用她从小弹钢琴的手，接过力不从心的李开弟手中的水桶扫帚，帮他“改造”，做那些笨重的粗活儿。此时的爱，已无需言语，举手投足间的一切，他能懂，也只有他懂。

及至李开弟的老伴去世，张茂渊已经 78 岁，终于和自己初恋的人儿走到一起。

时间已将红尘润泽成珠，保存下来，留给两个相爱的人，一起在黄昏里细数，哪些是云

卷云舒下淡淡的喜悦，哪些是车马喧嚣声中悠长的思念……

张茂渊 90 岁时去世，用 50 年的执著，换来了 12 年的相依。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23

“网客”新时代

●张 琴

博客、播客、威客、闪客等等，由数量庞大的网民组成的网络诸“客”自成一派，开创并继续着各自的“网客”生活，也衍生出独特的“网客”文化。

博客：生活因此而改变

从号称点击超过 6000 万人次的徐静蕾的“老徐的博客”，到以质朴文字记录本职工作而被广大网友称为“最美的公交售票员”的“公交 MM”博客，再到广东省卫生厅副厅长廖新波开通的名为“医生哥波子”的博客，以及点击量已超过千万次的由河北省公安厅主办的“中国第一公安博客”——博客已经迅速成为普通老百姓生活中的普通事物。

深入寻常百姓家，生活因此而改变，这是对中国目前博客发展状况最好的概括。

“博”龄 3 年的重庆市某大学研究生赵玲说，自己认识的人几乎都开了博客，不仅可以像写日记一样记录生活点滴，也可以与朋友分享当时的心情与想法。

“照片、音乐、文字，博客就像自己心灵的一片净土，自由表达和记录让我们释放了情绪，不管是烦恼的还是快乐的。”赵玲说。

中国互联网协会发布的《2007 年中国互联网调查报告》显示，截至 2006 年底，中国博客作者规模已经达到 2080 万人，其中活跃的博客作者为 315 万人，博客访问者超过 1 亿人。

除了普通人记录普通生活，网络小说创作也是博客的主流之一。据统计，中国目前已有 1700 万人进行网络博客写作，其中不乏藏龙卧虎之辈。从《第一次亲密接触》、《武林外传》到发行量 100 余万册的玄幻小说《诛仙》，再到去年以来颇受关注的《病忘书》、《特别内向：董事长日记》等，博客网络小说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时代。

2005 年被人们称为中国博客元年。不过两年多时间，博客的兴起与繁荣超出了人们的想象。

“博”龄 2 年的朱志强说，每天回家第一件事就是打开电脑登录博客，把琐碎的日常生活记录下来，再看看朋友们博客上的动态，这已经成为一种习惯。

播客：想唱就唱，想演就演

想唱就唱，想演就演，播客们相信懂得自我欣赏的人更加快乐。

一台上网电脑、一部 DV，连接好麦克风和耳机，下载一个音频或视频编辑软件，将录制或拍摄的内容上传到互联网上，你就成为一个播客了。播客（Podcasting），是由“ipod”和“broadcast”组合而成。网民借助一个名为“iPodder”的软件和 MP3 播放器结合，将网上的广播节目下载到自己的播放器中随时收听，还可以自己制作声音节目上传。实际上，播客与博客的最大不同之处就是增加了视频功能，可以展现歌曲、戏曲、乐器演奏等艺术形式，以及个人 DV 短片等多种视频信息，提供了更个性化展现自我的舞台。

中国互联网协会发布的《2007 年中国互联网调查报告》显示，中国播客的受众规模已达到 7600 万人。

为网民提供了音频、视频等更多个性化展示功能的播客，正在成为“博客热”的“升级版”。新浪 2006 年底启动的“播客”频道在不到两个月时间内拥有超过百万用户，今年春节除夕推出的 24 小时联播的“播客春晚”受到热捧。国内视频播客网从最初的 20 家左右激增到 200 多家，很多播客运营商获得了大量风险投资，以土豆网、中国广播网银河台为代表的一批播客网站新势力迅速崛起。

美国一项最新调查显示，12％的网络使用者曾下载并收听播客文件。

威客：好“点子”换回真“金子”

威客，英文名为 Witkey，wit 是智慧，key 是钥匙。在网络时代，凭借自己的创造能力在互联网上帮助别人，从而获得报酬的人就是威客。

在威客网上，个人和企业只需发布任务，公布任务期限和赏金，网上的威客们就会竞标来争取任务。威客任务小到宠物取名，大到广告设计，应有尽有，赏金也根据难度不同从几十元到上万元不等。一旦方案被发布方选中，威客可以得到赏金的 80％，赏金的另外 20％归威客网站所有。

威客运作很简单，首先到专业的威客网站上进行注册，拥有个人账户。寻求帮助者可以提问并向网站支付奖金，然后从竞标的答案中选择最满意的，最后由网站按照百分比发放奖金。提供帮助者则通过查看网站悬赏任务确定自己的目标问题，制作答案并提交，中标后收取奖金。由于互联网自身的随意性，许多自由职业者、学生等都开始用威客关系取代社会人脉关系来赚取奖金（中标），从而免去了招揽客户的环节。

《中国威客 Witkey 商业模式及投资前景研究报告》显示，自 2005 年以来，中国威客已达 60 万人，威客网站 40 多家。报告预计，到 2007 年，中国威客将激增到 900 万人。

目前，主要的威客网站包括 www.zhubajie.com.cn（猪八戒）、www.witkey.com（威客）、www.taskcn.com（任务中国）等。去年 9 月，重庆新欧鹏集团以 30 万元的价码在“猪八戒威客网”上以悬赏方式，邀全球威客诠释该集团理念。这个被称为中国网络威客“第一单”

的案例，是中国威客模式出现以来金额最大的单项网络悬赏。

威客孙巍说，任何人都可以成为有偿提供创意的威客，资源和创意的共享和供求关系造就了千百万的威客。有关专家指出，威客的适合人群是有一定设计专长和创意能力，业余时间较多，熟悉网络交易运作和新生事物的人。

闪客：做自己的快乐动漫

自 1999 年“边城浪子”提出了“闪客”概念后，为观众制作提供有个性的、风格独特的 Flash 的制作人，即闪客，也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

重庆某高校在校学生徐放就是一名“闪客”，他的专业并非计算机，却自学 Flash 等软件，制作出了六七个 Flash。

“我还只是个新手，还需要学习，不仅是软件方面，还有美工、位图制作方面都要加强，才能做出真正很好的 Flash。”徐放笑谈。

相比徐放，美女“哎呀呀”就是闪客中的资深名人。真名孙雁的“哎呀呀”自学成才，不仅成为“闪林四大天王”里唯一的女性，而且还创立了哎呀呀网络科技公司，为《地下铁》等电影和米奇林、施耐德等公司完成过 Flash 制作订单。

徐放说，像孙雁这样走上创业道路的人还是少数，大部分人还是抱着自娱自乐的心态在玩 Flash，其实享受制作属于自己的动漫的过程就已经足够了。

各种各样的“网客”

据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统计显示，2006 年，中国网民数量达到 1.3 亿人，中国网民数量在 9 年内增长了近 200 倍。这也为种类繁多的各种网络之“客”提供了生存和成长的土壤，如：在网络上共同联合起来，拿起法律武器与损害其利益者对簿公堂的网络“维权客”；以交换、易物、交友为目的，变废为宝，享受资源互惠的“换客”；出版印刷自己私人留存文字图片作品的“印客”，等等。

受访的有关专家表示，网络诸“客”的兴起深刻变革着互联网交流模式和文化娱乐传播方式，也标志着中国互联网正在从商业化向社会化迈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P50

《读者》2007 年第 16 期目录

文苑

• 卷首语 • 品味现在罗伯特 • J.黑斯廷斯 1
• 文　　苑 • 白纸的传奇王鼎钧 4
诗二首戴望舒　林徽因 9
爽朗的笑声季羡林 18
无须多言鲍勃 • 佩克斯 42
老人与海(节选)海明威 44
这世界有你阿拉 • 布加乔娃 47
动物听笛村上春树 49

人　　物

• 人　　物 • 梅兰芳的为人齐如山 28
莎士比亚的最后时刻杨开显 52

社　　会

• 杂谈随感 • 贪婪的魔鬼（外二则）朵　拉 5
曾经，有一个地球张曼娟 6
假设死亡苏三皮 7
世界不是一家张芸芸 14
贸易造就和平李子旸 46
做一棵苍凉的白菜王小妮 58
• 社会之窗 • 公交车上看公德张结海 50
• 警　世　钟 • 纽芬兰白狼申赋渔 24
• 今日话题 • 疯狂粉丝的背后潇　雨　刘　贤 36

人　　生

• 人世间 • 爱心能否要求回报郑　波 10
英雄杨子荣的身世之谜衣玉华　林运家 38
农村调研报告星　竹 62
• 婚姻家庭 • 生死亲情柯云路 12
下一站：缘分王丽萍 25
• 青年一代 • 高尚的出口在心里李　艾 16
• 人生之旅 • 22 年前的 24 小时铁　凝 8
谁最吝啬康亚伟 30
卡梅隆的故事郝明义 33
向美而死，向死而生尤金 • 奥凯利 60
• 两代之间 • 父亲的画面刘　墉 17

生　　活

• 生活之友 • 开车别生气东　西 27
• 心理人生 • 不画别人的风景谭延桐 56
一念之差文　涛 57

·经营之道·锤子砸出来的业绩宁 一 61
·理 财·股市：卖烧饼的故事大约在冬季 26

知　　识
·知识窗·音乐是生命的本能斯提文·密森 40
衣冠禽兽于 峰 51
·科学新知·夜空为什么是黑暗的陈 默 48

看 世 界
·在国外·高迪之都储福金 20
那声音象锤子敲打心脏田祥玉 22
错过的风景刘西鸿 32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鸽子们的阴谋星新一 15
可能我提到了上帝黄永玉 31
爱很累茅仪毅 31
·语 丝·语丝葛拉西安 29
·幽默小品·大师的由来安德烈·莫洛亚 54
·言 论·言论 21
·补　　白·圆舞保尔·福尔 19
某个人的父亲王秀兰 23
魔鬼的工具约翰·劳伦斯 37
原来门是虚掩的郑一群 41
人老了是什么感觉莫里斯 43
鸟巢杏林子 45
民间的想象力周 涛 53
友谊毛志成 55
话里有话方 成 59

那声音象锤子敲打心脏

田祥玉

“如果每个城市上空都有一个天使在守候,那么 2007 年 4 月 16 日清晨,属于弗吉尼亚天

空的那个天使一定是打瞌睡了.”震惊世界的弗吉尼亚理工大学枪杀案发生后,一位 76 岁的美国老人平静的说“如果天使醒着,她一定不会让那个 23 岁的韩国男孩,去干那么可怜的一件傻事的.”

这位老人,是弗吉尼亚理工大学教授列维.利布雷斯库的太太.当她微笑着说出上面的话后,冷静而悲伤的记者们,开始将她的称谓改成了列维.利布雷斯库的遗孀.是的,她不再是太太而是遗孀了,因为列维已经永远离开,被她善良地称为 23 岁的韩国男孩,用枪对准了列维的胸膛,也给这个浪漫宁静的老妇人,送来了一场轰动美国的热闹葬礼.我曾经和列维商量过,谁走在前面都只要另外那个相送.可是你看,他却没有遵守我们的诺言,葬礼上来了那么多陌生人.她说话依然带着一丝丝孩童的调皮和天真,在这次枪杀事件 33 个遇难者家属中 ,列维太太的冷静和从容让人无比惊叹和感动.

那天清晨和往常没有什么两样，她照样 5 点半准时起床，洗漱完毕后去厨房为丈夫准备早餐，然后他们一起喝牛奶吃煎鸡蛋，她趁着丈夫读早报时回卧室喷了点香水．6 点４５分，夫妻两一起出发，列维太太开车送丈夫到弗吉尼亚理工大学，他的课程总是安排在早上．在车上，列维教授向肥胖的妻子请教增肥，而她还责怪他老是那自己的肥胖开玩笑来着．

分别是他们象往常一样，一边轻拍对方的肩膀一边亲吻．然后列维太太开车回了家，中途她去了大学附近的一家超市，买足了夫妻俩吃一个星期的新鲜牛肉和蔬菜．

３个小时后，列维太太收到２０多封电子邮件，全是列维教授的学生发来的．＂教授今天穿的西装让他看起来很英俊，他睿智而淘气的眼睛总是闪闪发亮，他总是思路清晰精神焕发，看起来棒极了！＂列维太太看着邮件，脸上露出幸福的光芒．

＂大约 9 点半时，我们听见隔壁教室传来沉重的响声，就象锤子敲击在粗壮的树干上．许多人马上意识到那是枪声，有的人甚至钻到了桌子底下．列维教授还在说话，但他开始朝教室门口走过去了．＂电视里正播放着弗吉尼亚理工大学枪击案的新闻，有两个老教授死了．

列维太太关掉电视，邮件实在太多了，她需要安静认真地看．＂所有人很快就　知道发生了什么，教室就在二楼，同学们毫不犹豫地跳上窗台．列维教授背对着我们，课堂还未结束，我们在很短的时间里排好了队，然后有秩序地往下跳．＂列维太太不禁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说：＂这些聪明可爱的孩子们＂

她开始流泪，但仍围放弃看孩子们的邮件．＂列维教授用胸膛堵住了枪口，我们听见了沉闷悲伤的声音，就象锤子敲打心脏一样......”是的,就象铁锤绝望地敲打心脏一样,我的列维,他已经离开.

1944 年,列维 13 岁,她 14 岁,在纳粹集中营里他们相识,然后牵手,亲吻,最后两个人从那场惨烈的战争中生还,再也没有分开.每年 4 月 16 日,全世界犹太人都在缅怀在纳粹大屠杀中被杀戮亲人.2007 年的 4 月 16 日早上,列维和妻子一起怀念屠杀中丧生的亲人和伙伴们.

从上午 11 点开始她一直在电脑上看邮件,邮件都是关于丈夫的,但是他们都跟她说着谢谢.谢谢她的列维,用胸口堵住枪口,从而让他背后的每一个学生,都安全桃李了死亡.

这些从窗口逃出去的孩子,差不多都摔断了腿或者胳膊,但是无一例外地,他们逃出学校的第一件事,就是给列维太太发电子邮件.列维教授多年来保持的一个习惯,那就是每到一个新学校,都会把妻子的地址,电话告诉学生,后来,他开始把妻子的电子邮箱也透露给了学生了。列维教授并没有跟学生解释,为什么要透露所有能够联系到他妻子的信息.直到那像锤子敲打在心脏上一样的枪声响在这些年轻人的耳边,他们才知道 ,这个学识和品格都令人敬仰的教授,他牵挂和守护爱情的方式,也是世间绝无仅有.

列维太太看完所有的邮件,天色已经黯淡下来.她起身,去卧室里披上披肩,涂了口红,然后出门走向车库.她发动汽车引擎,将她心爱而熟悉的车缓缓驶出夜风中孤独矗立的院落.她想起许多次,坐在她左边的丈夫,总是会一言不发的微笑着用比她还瘦小的手掌,将她柔软而有弹性的手紧紧握在手心.她露出幸福而羞涩的笑容,这个善良,坚强而美丽的 76 岁老人轻轻的对自己说幸好,我没有听到那声像锤子敲打心脏一样的声音.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2

高迪之都

储福金

仰望圣家族大教堂，如一个个高耸的圆形尖塔组合群。就近的街道窄窄，站街道上看这 170 米高的教堂须抬起头来。蓦一看时，有一种怪诞的感觉。几次去欧洲，教堂也看多了，还从未见过如此的教堂。偏又在城市的市区里，四周是寻常的西班牙建筑，寻常的巴塞罗那街道，越发显着教堂的形异奇特。

有人说,圣家族大教堂的外形，如孩子们在海滩上造起来的沙雕城堡。教堂的外墙似乎没有一处是平整的，仿佛到处堆砌着充满棱角的石材。细看去，无数的石块突显着，像是在伸展着，像是在跳跃着，难怪当初有民众称之为“石头构筑的梦魇”。

这座教堂的建筑设计师是高迪。高迪生命的最后十二年，都在构筑这座教堂。

高迪善于用石，石在他的建筑设计中有了生命，那便是艺术的生命。一块块石垒成的墙，宛如自然生成的粗犷，偏偏有一座座栩栩如生的雕像从墙上生长出来，那雕像精细而逼真。

高迪为把这些《圣经》故事人物描绘得真实可信。煞费苦心地去寻找合适的真人做模特。他找到一个教堂守门人来描绘犹大，又好不容易找了一个有 6 个指头的彪形大汉来描绘屠杀儿童的百夫长。为表现被残暴无道的犹太国王下令屠杀的数以百计婴儿的形象，他还特地去找死婴，制成石膏模型，那模型挂在天花板下面，施工的人每回见了都感到毛骨悚然。

他把幻想融进了石头中。我参观过山坡上的古埃尔公园，公园廊道的支柱由粗糙石料砌筑，大块的、粗重的石料就地取材，根据自然形状稍稍加工。一块块石头依山就势，有倾斜的，有弧形的，似乎一块块都是随意的笨拙的堆砌，细看却又显不可思议的形态。显得自然大气。

高迪多用的另一种建筑材料，那就是马赛克。光滑彩色的马赛克，每一块都像是单独的破碎的，整体组合起来，拼成了无数极富色彩的图案，便是一个个非常具有现代意识的画面。每一个图案都是独特的，没有一处相同相近，让人无法不感叹画面的精妙。

海浪的弧度、海螺的纹路、蜂巢的格致、神话人物的形状……高迪建筑的每一处都是全新的构思，都是匠心独具，都显着大气与精妙的结合。

建筑是一门艺术，但往往建筑师只是在建筑，而高迪几乎只是在艺术。无一处不有动感，无一处不有想象，无一处不有新奇。

任何搞艺术的人在他的建筑面前，都会仰起头来，有一种心向往之的感觉。

是的，高迪是把生命融进了建筑。他是个天才，但也有称他为疯子的。也许天才与疯子只隔着一线，只是各人看法的角度不同。应该说高迪是天才再加上刻苦勤奋，构成了难以超越的现代建筑奇迹。

高迪终身未娶。他的每一天，每小时，每分每秒都融注在建筑上。他根本不在意自己的一切，个人物质的需求缩减成为最小。这么一个大建筑家，每年手上有数千万的建筑经费，但他吃得很简单随便，有时干脆忘了吃饭。他穿的也是极其简单，往往若干年都穿同一件外套，衬衫总是衣领脏破，他的心思永远都在他的建筑上。就在他七十四岁的那年，全城都在庆祝有轨电车通车，装饰着彩旗、鲜花的电车在欢快的乐曲声和雷鸣般的掌声中行驶着，车身却把低头过马路的高迪撞倒了，一个警察发现了被车拖了一段路的高迪，因为他形如乞丐，就把他送到收容流浪汉的圣十字医院。要不是在医院有一位老太太认出了他，他很快会被拖到公共坟场草草埋葬了。

高迪去了。出殡那天，巴塞罗那万人空巷，全城的人都出来为他送葬、致哀！

现在，要介绍巴塞罗那，巴塞罗那人会说巴塞罗那是美丽的海滨城市，会说巴塞罗那举办过奥运会，巴塞罗那人更愿意称巴塞罗那为高迪之都。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0

夜空为什么是黑暗的

陈默

有时，天文学中最简单的问题却是最难回答的。夜空为什么是黑暗的你会说：因为太阳下山了。但是还有恒星在闪耀啊。如果宇宙是无限的，充满着无数颗恒星，那么夜晚将和白天一样的明亮。这种理论和观测之间的矛盾被称为奥伯斯悖论

奥伯斯是 19 世纪德国的一位天文学家，也是一位医生。白天，他行医，晚上就观察星星。他发现了 5 颗彗星，并提出了彗星尾形成理论。奥伯斯指出，按照静止、均匀、无限的宇宙模型，天空中散布着无数个均匀分布的发光恒星，尽管距离越远，单个恒星的亮度越小，但考虑到所有星光在宇宙中任一点的光照总和，以及近距离恒星对后面星光的遮掩效应，整个天空就和太阳一样明亮，而实际上夜空却是黑的。理论与实际观察结果就是这样矛盾。简单地说，黑夜应是白夜。

为了解决奥伯斯悖论，天文学家提出了多种理论加以解释，但都不能自圆其说。

有的天文学家认为，星空中存在着吸光物质，物质吸收了来自恒星的星光，使天空黑了下来。但实际上，空间中的消光物质无法使夜空变暗。物质在遮挡光线的同时，也会被光线所加热，进而发光，它们将会和恒星一样的明亮。这就像大雨中的树，起先叶子还能保护地面不受雨淋，可是不久雨水便会从叶子上滴落下来，最终地面还是会湿透。有人则认为奥伯斯的理论是根据恒星均匀分布在宇宙中计算出来的，而实际上恒星分布并不均匀，有的星区恒星多，有的星区恒星少。因此，在宇宙中存在亮区和暗区，而地球就处在暗区，所以天空是黑的。还有天文学家用大爆炸理论解释这一现象，认为大爆炸后出现了许多星云，逐渐凝聚成各种天体，宇宙不断向外膨胀，大量恒星远离地球而去，这些恒星的光也不能到达地球。所以，在地球上看到的星空是黑的。似乎，这些理论都有道理，但又不能很好地解释奥伯斯悖论。

令人惊讶的是，第一个给出奥伯斯悖论最合理解释的不是装备齐全的天文台的天文学家，而是一位著名的美国诗人一一爱伦?坡。爱伦?坡认为，之所以遥远恒星的光没有照亮星空是因为它们还没有到达地球：我们无法看到比宇宙更远的地方。用现在的话讲，我们无法看到 150 亿光年之外的东西。所以，黑暗的夜空是宇宙诞生的证据。1901 年，物理学家开尔文对这一解释进行了量化，开尔文的计算表明，若要夜空变得明亮，我们至少要能看到数百万亿光年远的范围。由于宇宙的年龄现在远小于 1 万亿年，所以夜空是黑的。

从爱伦?坡开始，天文学家已对黑暗的夜空有一个正确的解释：宇宙还太年轻。1964 年，天文学家哈里森发现了另一个可能正确的解释：宇宙拥有的能量太少。哈里森计算表明，若要照亮夜空，可观测宇宙需要的能量为现今的 10 万亿倍——每颗恒星的发光度要上升 10 万亿倍，或者恒星的数目要增加 10 万亿倍。另外，恒星不可能永生，就算宇宙无限老，夜空仍旧是黑暗的，原因是恒星总是会死亡的。

爱伦?坡和哈里森的解释为夜晚的黑暗上了双保险一一宇宙太年轻而且能量不足。点亮整个宇宙就像是用一根蜡烛花上一个小时来加热一幢房子：一个小时太短了，即使你能等更长的时间，可是在完成这项任务前，蜡烛也已燃烬了。

衣冠禽兽

于 峰

成语“衣冠禽兽”常用来指道德败坏的人，说他们徒有人的外表，行为却如同禽兽。

其实，这个成语的愿意并非如此。“衣冠”作为权力的象征，历来受到统治阶级的重视，在官服上绣以飞“禽”走“兽”，来显示文武百官的等级。这种等级制度，从明朝就已经开始了。据明、清两史的《舆服志》记载，文官绣禽，武官绣兽。而且等级森严，不得逾越。衣冠上的禽兽与文武官员的品级一一对应。

文官从一品至九品为：鹤、锦鸡、孔雀、雁、白鹇、鹭鸶、XI‘CHI、鹌鹑、练雀。

武官从一品至九品为：麒麟、狮、豹、虎、熊、彪、犀牛、海马。

音乐是生命的本能

史蒂文.米森

我们歌唱、跳舞、聆听和演奏。几乎每个人对音乐都有一定的欣赏能力。问题是，为什么会这样？考虑到语言的复杂性，为什么通过音乐我们会表达和感受这么多？

我没有音乐天赋。至少，我的小学老师是这么告诉我的，而且长久以来我也这么认为。但自从我开始思考音乐的作用和人类音乐才能的进化过程，我就不那么肯定了。的确，我竭力跟着拍子鼓掌，而且唱歌显然跑调，不会读乐谱，也不会演奏乐器，但我仍觉得聆听音乐能带来莫大的快乐。早晨醒来后和晚上入睡前我都会享受音乐，而且在工作和用餐时也经常听。我去听音乐会，买 CD，并给街头艺人钱，因为我很感激他们所做的一切。但我没有音乐天赋，或者他们这么认为。

在现代西方，拥有音乐天赋指有很高超的音乐才能。但这种观点有些扭曲。在非西方社会，尤其是“传统”社会，只要稍稍想想音乐就能明白，凡人皆有音乐天赋。每个人都会唱歌、跳舞———只不过有些人跳得比别人好，有些人跳得差点，但每个人的音乐天赋都会得

到承认。

我想我们都是这样的。如果你想证明这点，只要坐着观察婴儿就可以了，或者最好和他（她）一起玩耍。不仅仅婴儿会本能地对音乐声作出反应，你自己也会变得有音乐天赋————尽管你“没”有。你会开始以一种唱歌的方式来说话和行动，心理学家称之为婴儿指挥的说话方式。为什么我们会那么做？为什么婴儿天生有音乐天赋呢？

几年前，我开始对这些问题感到困惑，尽管我怀疑自己很早前就开始反复思考它们了。有几年我一直在写人类进化史，尤其是人类智力的起源，还阅读了大量关于语言演变的书籍和文章。但无论是我的还是别人的书都没有解决一个问题，而它显然是人类最根本的特征之一：我们是有音乐天赋的物种。所以我开始听音乐，不仅是为欣赏，更是作为我研究的一部分———这是多么美妙的事啊。

事实上，曾有一位进化论心理学家史蒂文·平克写过关于音乐的文章：在《大脑怎样运转》一书中，他认为我们爱好创作和聆听音乐是进化史上的意外，是语言演变的副产品。可是当我听最爱的音乐时————比如巴赫、舒伯特和贝多芬、迈尔斯·戴维斯、鲍勃·迪伦和尼娜·西蒙娜———这个观点就像胡说八道。如果我对音乐的欣赏只是进化史上不起眼的小事，那我的情感、大脑和整个身体怎么会如此激动、振奋呢？

我开始查阅心理学、神经系统科学、语言学、音乐学和灵长目动物学领域的最新研究。我收集到证据证明我们的音乐才能是大脑和身体长期进化的一项特征。婴儿对音乐的本能反应是其一；音乐疗法的成效也是————聆听和创作音乐颇具疗伤的特性。神经系统科学最新研究表明，在大脑里，音乐和语言在一定程度上是相对独立的———有些人从未训练其语言能力，或失去了说话的能力，但不管怎样，他们有非凡的音乐才能。

研究人类音乐的起源不可避免地要研究其它动物。鸟和鲸的叫声毫无疑问都有音乐的特征，但从进化方面来看，这些动物与我们差距甚大，从它们身上很难了解我们的音乐才能是如何进化的。而猴子和类人猿则与我们很相似，它们中有些极具音乐天赋，尤其是成对的长臂猿，会二重唱。600 万年前与我们有共同祖先的黑猩猩呼哧呼哧叫时也展示了其音乐天赋。这些叫声与人类的音乐相似，甚于与人类语言相似。所以有共同祖先的类人猿后代————如南方古猿、能人、东非直立人、海德堡人等等———也可能有音乐天赋。因此，与平克的说法相反，音乐出现于语言之前。

有了这种想法，我又重回到自己的学术领域———记载着考古线索的手工制品和化石。从这里能找到证据证明我们直系的人类祖先和亲戚都有音乐天赋吗？显然，在 3 万年前最后一个冰河期生活的现代人发明了乐器。但早在 180 万年前，我们的祖先就已具有了现代声带的关键要素，而且尼安德特人的声带看起来与我们的没有什么不同。

一些人类学家认为这表明尼安德特人已拥有语言。但这忽略了大量与之相反的考古证据，包括符号思维的缺失和 25 万年的文化停滞状态。但如果不是语言，那又是为什么声带会进化呢？也许是歌唱，尽管没有歌词，但仍具备音乐的所有适应性功能（而且比歌词更有效）：宣泄和引导情感、建立社会联系、促进身体和精神健康以及向异性展示自我。

我继续挖掘这种观点，发现它解答了所有关于尼安德特人和我们在非洲的直系祖先的行

为问题。更进一步，它解释了我们的音乐才能是如何与语言能力一起进化的。不是其中一个派生了另一个，而是它们有共同的根源，即古代交流体系。仅在大约 20 万年前我们自己的人种智人在非洲进化时，这个体系分成了今日我们所认识的两个分支。

我还有其他的发现，一些出乎意料的发现。相较于以前，某些特定的音乐曲目能帮助我更深刻地理解历史。以前，我一直以为南方古猿睡在地上。但听了巴赫的“C 大调前奏曲”，我能更轻易地在脑中勾勒出这样的画面：300 万年前的一个黎明，在东非，南方古猿在树顶的窝内醒来。同样的，我意识到，180 万年前，东非直立人是第一个拥有不仅适合走和跑还适合有节奏地摇摆和跳舞的骨骼的人种。听戴夫·布鲁贝克的“非方形舞蹈”————鼓掌、拍打和踢踏———帮助我想像出他们的生活。而这是手工制品和化石遗迹所不能做到的。音乐是历史的重现。

然后我有了另外一个想法。有没有可能我们创作音乐时不仅仅只是为了娱乐自己、歌颂神明、探寻人类的生存状态等等？或许我们正是在探寻人类的进化史：创作出各种声音，而这些声音也许是我们对过去有共同祖先的那段生活的模糊记忆。在过去那段时光里，我们不是通过文字、语言来交流，而是依靠旋律、音调和节奏。所以我的小学老师是不对的。我还是有音乐天赋的。我的进化史决定了我是如此。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40

股市：卖烧饼的故事

大约在秋季

假设一个市场，有两个人在卖烧饼，有且只有两个人，姑且称他们为烧饼甲、烧饼乙。

假设他们的烧饼价格没有物价局监管。

假设他们每个烧饼卖一元钱就可以保本（包括他们的劳动力价值）

假设他们的烧饼数量一样多。

－－经济模型都这样，假设需要很多。

再假设他们生意很不好，一个买烧饼的人都没有。这样他们很无聊地站了半天。

甲说好无聊。

乙说好无聊。

看故事的你们说：好无聊。

这个时候的市场叫做很不活跃！

为了让大家不无聊，甲对乙说：要不我们玩个游戏？乙赞成。

于是，故事开始了......

甲花一元钱买乙一个烧饼，乙也花一元钱买甲一个烧饼，现金交付。

甲再花两元钱买乙一个烧饼，乙也花两元钱买甲一个烧饼，现金交付。

甲再花三元钱买乙一个烧饼，乙也花三元钱买甲一个烧饼，现金交付。

于是在整个市场的人看来（包括看故事的你）烧饼的价格飞涨，不一会儿就涨到了每个烧饼 60 元。但只要甲和乙手上的烧饼数一样，那么谁都没有赚钱，谁也没有亏钱，但是他们重估以后的资产“增值”了！甲乙拥有高出过去很多倍的“财富”，他们身价提高了很多，“市值”增加了很多。

这个时候有路人丙，一个小时前路过的时候知道烧饼是一元一个，现在发现是 60 元一个，他很惊讶。

一个小时以后，路人丙发现烧饼已经是 100 元一个，他更惊讶了。

又一个小时以后，路人丙发现烧饼已经是 120 元一个了，他毫不犹豫地买了一个，因为他是个投资兼投机家，他确信烧饼价格还会涨，价格上还有上升空间，并且有人给出了超过 200 元的“目标价”（在股票市场，他叫股民，给出目标价的人叫研究员）。

在烧饼甲、烧饼乙“赚钱”的示范效应下，甚至路人丙赚钱的示范效应下，接下来的买烧饼的路人越来越多，参与买卖的人也越来越多，烧饼价格节节攀升，所有的人都非常高兴，因为很奇怪：所有人都没有亏钱......

这个时候，你可以想见，甲和乙谁手上的烧饼少，即谁的资产少，谁就真正的赚钱了。参与购买的人，谁手上没烧饼了，谁就真正赚钱了！而且卖了的人都很后悔－－因为烧饼价格还在飞快地涨......

那谁亏了钱呢？

答案是：谁也没有亏钱，因为很多出高价购买烧饼的人手上持有大家公认的优质等值资产－－烧饼！而烧饼显然比现金好！现金存银行能有多少一点利息啊？哪比得上价格飞涨的烧饼啊？甚至大家一致认为市场烧饼供不应求，可不可以买烧饼期货啊？于是出现了认购权证......

有人问了：买烧饼永远不会亏钱吗？看样子是的。但这个世界就那么奇怪，突然市场上来了一个叫李子的，李子曰：有亏钱的时候！那哪一天大家会亏钱呢？

假设一：市场上来了个物价部门，他认为烧饼的定价应该是每个一元。（监管）

假设二：市场出现了很多做烧饼的，而且价格就是每个一元。（同样题材）

假设三：市场出现了很多可供玩这种游戏的商品。（发行）

假设四：大家突然发现这不过是个烧饼！（价值发现）

假设五：没有人再愿意玩互相买卖的游戏了！（真相大白）

如果有一天，任何一个假设出现了，那么这一天，有烧饼的人就亏钱了！那谁赚了钱？就是最少占有资产――烧饼的人！

这个卖烧饼的故事非常简单，人人都觉得高价买烧饼的人是傻瓜，但我们再回首看看我们所在的证券市场的人们吧。这个市场的有些所谓的资产重估、资产注入何尝不是这样？在 ROE 高企，资产有高溢价下的资产注入，和卖烧饼的原理其实一样，谁最少地占有资产，谁就是赚钱的人，谁就是获得高收益的人！

所以作为一个投资人，要理性地看待资产重估和资产注入，忽悠别人不要忽悠自己，尤其不要忽悠自己的钱！

在高 ROE 下的资产注入，尤其是券商借壳上市、增发购买大股东的资产、增发类的房地产等等资产注入，一定要把眼睛擦亮再擦亮，慎重再慎重！

因为，你很可能成为一个持有高价烧饼的路人！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6

锤子砸出来的业绩

宁一

美国有一个名叫葛里斯曼的销售员，他销售安全玻璃的业绩一直都是第一名。

在一次颁奖大会上，主持人问他有什么独特的方法。葛里斯曼说："每次我去拜访客户时，都会随身携带几块安全玻璃和一把小铁锤。我会问他：你相不相信安全玻璃？"如果客户说不相信，我就把玻璃放在他们面前，然后拿锤子往玻璃上一敲。当他们发现玻璃真的没有破碎开来时，他们都会很惊讶。这时，我就趁机问他们：'你想买多少？'最后，买卖往往直接成交，而整个过程还不到一分钟。"

这以后，公司其他业务员出去拜访客户的时候，都会随身携带许多块安全玻璃以及一把小铁锤。但经过一段时间，他们发现葛里斯曼的业绩仍然是第一，对此，他们觉得很奇怪。

于是，在第二年的颁奖大会上，主持人又问他："他们已经做了和你同样的事情，为什么你的销售业绩仍是第一呢？"

葛里斯曼笑了笑，说："我的秘诀其实很简单，我早就知道当我上次说完这个点子之后，其他业务员会很快的模仿。所以，自那以后，我到客户那里时，就把玻璃放到他们的桌子上，然后问他们：'你相信安全玻璃吗？'当他们说不相信时，我就把锤子交给他们，让他们自己砸这块玻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61

一念之差

文涛

那天和朋友入住一家酒店，我们逛了好久，回到酒店口渴，却苦无冷饮。

于是有人建议我们先喝冰箱里的冷饮，我起初还很犹豫，觉得酒店里的饮料太贵了。可是朋友说，我们隔天可以再到便利店里买了填补回去。朋友这么一说，我们都非常放心地尽情欢饮。

隔天，我们出门去，心里就记挂着要买饮料回来填补，奇怪的是我们走了好多家便利店，找到了相同牌子的，就是找不到相同容量的。那些瓶装的水，要么太大，要么就是太小了。到了晚上，我们还是不死心，走在路上，都一直在找便利店。看人家的店门要关门了。我们飞奔过去。当人家不让我们进去的那一刻。我们都突然爆笑起来。因为那一刻，我们同时觉得自己好傻呀，为了那几瓶水，心里竟然时时惦记着，而且惦记得这么难过。

好了，回到酒店，水买不到，我们觉得还是先睡个好觉重要，就各自蒙头大大睡去了。可是隔天醒来。我们还是"放心"不下，决定再做最后的努力，看能否可以找到我们要的饮料。花了几个小时，最后还是没有找着，只好意兴阑珊地回到酒店。

只是一想到要为那几瓶水付很高的价钱，又不知道费用多少，一时间大家心里很不是滋味，于是大家开始想办法。

有人建议把我们买的大瓶的水装进用过的瓶子里去，这样鱼目混珠，任谁也看不出来，大家听到这个主意，一时间非常高兴，我们非常有把握酒店的服务生不会去做仔细的检查，没一会儿，我们每一个人都认真地停下来思考，有必要吗？我们马上想到，下一位使用者看到瓶盖已被打开之后会有什么反应，如果他投诉，甚至“控诉”酒店的话，我们这小小的“玩笑”未免开的太大了，我们随即醒悟过来。

我们的起心动念好可怕呀，一不小心，就会给人家造成很在的困难，甚至麻烦，我们在那一刻甚至没有想到这丑事若被揭发之后，自己会有多难堪。

我们赶紧到柜台支清帐，果然不出我们所料，价格“不菲”，可是付了费，我们顿觉轻松愉快。

随后，我们去用餐，大家争相付帐，我在心里轻轻地笑了，我们到底怎样使用我们的金钱呢？

为什么有时候我们会斤斤计较，有时候又会不惜一切呢？

这一趟喝水、买水的经历，再一次证明，一念之差，一步错，就会步步错，也再一次证明，人生即选择，不断的选择。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7

不画别人的风景

谭延桐

美国画家怀斯，我是早就知道的。他的画中的叙事感和抒情性，都是我所喜欢的。特别是他的不落烟尘和不落俗套，更是我的喜欢。按说，像怀斯这样一位怀乡写实主义绘画大师，是应该有许多的人特别是晚生代来“临摹”的——因为我见多了蜂拥而来又蜂拥而去的临摹者，似乎早就见怪不怪了。

却不。比如宁子的小女儿，就是这“却不”中的一位。

宁子住在美国的西海岸城市 Torrance，是一位极其讲究生命品位的华裔美籍作家。她在

2006 年 6 月 13 日发给我的电子邮件里这样写，周末他们全家去咖啡店喝咖啡聊天,轮流着谈一些各自的话题，不知怎么就谈到了“怀斯的村庄”。宁子发表意见说，很喜欢怀斯的风景画，希望她的正在读七年级的小女儿以后能够多多地临摹一些怀斯的风景画。听到这里，女儿却说，不，她不画别人的风景。

不画别人的风景。这句话，让我灵机一动。

是啊，别人的风景，即使再好，也是别人的风景；即使临摹得再逼真，也不可能摇身一变变成自己的风景。这是肯定的。肯定的事情，却逐渐被世人抹杀了，最后变成了你临摹我、我临摹你，临摹来临摹去，就总也找不到自己了。姓张或姓王，是男或是女，都无关紧要了。

这便使我想起了 2006 年全国高考语文试卷中所提供的那个作文材料：

一只老鹰从鹫峰顶上俯冲下来，将一只小羊抓走了。一只乌鸦看见了，非常羡慕，心想：要是我也能有这样的本领该有多好啊！于是，乌鸦就模仿老鹰的俯冲姿势开始拼命的练习。一天，乌鸦觉得自己练得已经很棒了，便哇哇地从树上猛冲下来，扑到了一只山羊的背上，想抓住山羊往上飞。可是，它的身子太轻，爪子又被羊毛缠住了，无论怎样拍打翅膀也飞不起来了。结果，就被牧羊人抓住了。牧羊人的孩子见了，问这是一只什么鸟，牧羊人就说：“这是一只忘记了自己叫什么名字的鸟。”孩子却摸着乌鸦的羽毛说：“它也很可爱啊！”

我自然是想到了它的寓意，想到了那位牧羊人意味深长的话，想到了“自己”这两个字的分量。很显然，宁子的小女儿是不想失去自己才不假思索地就倒出了自己的心声——“不画别人的风景”的。如果她也像那只乌鸦那样出于艳羡，一心想着去“画别人的风景”，我想，她将来的价值肯定也就可想而知了。世界上有了一位怀斯也就够了，是没有必要再有第二位怀斯的，她懂。正因为她懂，并且有着自己鲜明的想法，才没有像那位牧羊人的孩子那样去盲目地夸赞，盲目地憧憬的。

说到底，重复别人，是最没有意思的一件事情，不仅耗时，而且耗神。既耗时又耗神的事儿，也只有那些半睡半醒、傻里傻气的人才肯去做。而且，往往做着做也便纳入了集体无意识的轨道，再也出不来了，这便是自古英雄贵如金的原因之所在。

不禁就又想起了张大千。有一年，张大千去国外办画展，不无得意地在展厅里走来走去，想听到别人的赞美。一天天过去了，却没有听到一句别人的赞美声，他就不禁在想，外国人这是怎么了？怎么就不知道赞美别人呢？就在这时，对面走来了一位气宇不凡的观画者，他便控制不住地跑了过去，问人家，喂，这位先生，你觉得张大千先生的画怎么样呢？那位先生只是轻描淡写地瞥了他一眼，毫不客气地说了这样一句，张大千在哪里？就是这一句，犹如当头一棒，顿然把张大千砸了个两眼冒金花。后来，张大千彻底摆脱了别人的影子，真正找到了“自己”，据说与这当头一棒有着直接的关系。

多好的一棒啊，这才叫“棒喝”。即使别人不来棒喝自己，自己也是应该经常地棒喝一下自己的。也只有在这样的不断棒喝下，自己才会避免生锈，最终煅成一块好钢，成为不可替代的自己。

泰山有泰山的风景，黄山有黄山的风景，华山有华山的风景，衡山有衡山的风景……这

谁都知道，如果它们彼此临摹，临摹来临摹去，肯定这个世界上就再也没有了泰山、黄山、华山和衡山了，大家也就彼此一样了，鼻子、眼睛、眉毛都一样了，再也分不清你和我了。那么，最终的下场就只有一个——可悲。

数来数去，可悲的例子还真有不少，就比如，春秋时代那个以效颦而闻名于世的东施吧，本来，她是活得好好的，却偏偏要去模仿人家越国的美女西施，模仿西施的一举手，一投足，一颦，一笑……模仿来模仿去，最终便成了世人的笑料了。

当然还有更可悲的，比如我早年在童话里所写的那只十分幼稚的小兔，看见刺猬浑身带刺，还以为它有多酷呢，就忍不住去模仿，在自己的身上扎下了很多很多的牙签——疼得它呀！可是，它却忍着，为了让自己变得越来越酷，像刺猬一样酷，甚至比刺猬还酷，它坚强地忍着。为了不让别的小兔知道它变酷的秘密，它还偷偷地把主人的牙签全都独占了，兢兢业业地一根一根地往自己的身上扎，扎，扎……扎来扎去，小兔就发炎了，皮肤溃烂了，最终无药可救，死掉了。

这就是“临摹”的后果！

如果，他们也能像宁子的小女儿那样知道“临摹”的后果，坚决不去“画别人的风景”，而是一心一意地“画自己的风景”，至少，遗憾是不会走近他们的。为了不让遗憾走近自己，和自己拉关系、套近乎，像宁子的小女儿那样从小就清醒地认识自己，也认识世界，无论别人的风景有多诱惑，就是坚决不去画别人的风景，美好的境界自然就成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6

人老了是什么感觉

莫里斯

一天,一个年轻人问我人老了是什么样的感觉。我一下怔住了,因为我还从来没有想过——我已经老了。

或许在我的生命中，这是第一次，我感觉我活出了理想中的自我。

我永远也不会去用真挚的友谊、精彩的生活或温馨的亲情，去换取少一些白发和扁平的肚子。我老了，也就更懂得去善待自己，对自己少了些苛刻。我成了我自己的朋友。我不会因为自己多吃了一块甜饼，或没有整理床铺，或花钱买了自己根本不需要的膨胀螺丝而斥责自己。我老了，我就有了资格去大吃大喝，邋里邋遢。我见过太多的好友过早地离开了这个世界，还没有来得及安心享受这伴随着年老而来的宝贵的自由。

如果我愿意，我可以独自一人听着五六十年代的优美旋律而翩然起舞；如果我愿意，我可以为我逝去的爱情一洒伤心之泪，想哭就哭……

如果我愿意，我可以穿着被发福的身体绷得紧紧的泳装在海滩上悠然漫步，然后纵情跃入海浪之中，才不管别人的目光。他们也会变老的。

我知道，我的记性不好了。可话又说回来，生活中的有些事情该忘记的就应该忘记。当我们到达生命的终点，我只带上一生中那些最美好的回忆。

有多少人，还没有开心地笑过；又有多少人，还没有熬到皓首就已经悲戚地离去。我说“不”就是不，我说“行”就是行。当你慢慢老去的时候，你就会变得更加达观，你就更不在乎别人对你的看法。

我不再自我怀疑，我甚至修行来了可以犯错的权利。

我喜欢现在的我。我不会长生不死，但只要我活着，我不会浪费生命去悔恨过往，也不会为将来而去忧虑。

这就是年老的感觉，我喜欢年老，它给了我自由。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43

鸟巢

杏林子

邻居清理庭院时，发现一只废弃的鸟巢，拿来与我把玩。

鸟巢只有小孩子的拳头大，像一只深口罐子。用极柔极细的蔓草和枯茎，一层层缠绕而成，完整而细致。有意思的是，巢底铺了一层蓝色的纤维，细细一看，竟然是纱窗上的尼龙丝。不知小巧玲珑鸟是否有辨色能力，何以不会和其他的蔓草枯茎混合，而单单只铺设在巢底？一时之间，似乎有很多事情可以深思探讨，却又不知从何开始。

倒是一旁凑热闹的小孩欢喜地说：“你看，小鸟给它自己铺地毯呢！”我一惊，会不会就是因为大人想得太多，才会变得复杂起来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45

民间的想象力

周涛

我读西海固的作家王漫西的一段文字：1972 年，西海固大旱，我去某村找一位烧窑师傅，村里人说这位师傅很诙谐。我问他祖籍在什么地方，他脱口而出："天盖村。"

在我准备告辞时，他说："你是走州过县的人，咱这里人都说地球的把把子（指地球的把柄）快磨断了。" 还说："咱这里人说是苏联专家测出来的，正拿电焊机焊着哩。你还不相信么，电焊机把天都烧红了，山干火燎的，牛赶到山里光吃空气不吃草。咱这里人说焊住了就不迁了，焊不住还要迁走哩"！

"迁到哪里去呢"？

"迁到日本去呢！哎呀，那日本人，人碎的很，鬼大的很，尿下的尿都是颗颗子尿素哩！"

这一段精彩的对话正是大西北缺水贫困地区的人民群众所独有的生态环境危机意识，也是由他们口头创造出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在当今众多的有关保护生态环境的呼吁文字中，我没见过比这更绝妙的。

烧窑师傅的想象力令当今人叹为观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3

话里有话

方成

早年曾听过一个笑话：一个读书人开了个小店，当老板。一天，有人来打酒，老板把酒瓶拿到里边去了。老板娘在柜台上向里边小声问："君子之交淡如何？"老板在里边说："北方壬癸已调和。"来打酒的人也是念过书的，听了说："有钱不买金生丽。"便要把空瓶子拿

回去，想到旁边另一家小店去买酒。老板娘赶紧说：“哎，回来吧，隔壁青山绿更多。”

这三人说那四句诗样的话，都是含蓄的说法，说的就是“水”。俗话说“君子之交淡如水”，“北方壬癸水”，“青山绿水”，“金生丽水”。

这类的笑话常用作讽刺。如土耳其的一个笑话：

商店门前排着长队，只见头不见尾，监督员来回巡视着。

“请您站好队！”

“好兄弟，这是排什么队？”

“喂！难道你是外地人吗？有队给你排就算不错了，还问什么！”

一想便会明白，这是对物资贫乏的讥讽。法国有个笑话：

女仆卡洛尔对太太说：“老爷发来电报说，他在出差期间得到消息，夜夜有个年轻男人来我们家。他很快就回来。”

太太怕她的风流事暴露，赶紧对女仆说：“好卡洛尔，你帮帮我吧，就说那男人是来找你的，好吗？”

“太太，可千万使不得！要是这么说，老爷就更生气了！”

老爷为什么更生气，一想也会明白。有的对话很有趣，如：

“对一个歌唱家来说，知道自己再不能放声歌唱了，这一定很可怕。”

“对，可是如果永远不明白这一点就更可怕了！”

这话中含义也很明白。有的对话还很深刻：

矿工的儿子： “为什么不生火啊？太冷了。”

妈妈：“因为没有煤。”

儿子：“为什么没有煤？”

妈妈：“因为你爸爸失业，我们没有钱买煤。”

儿子：“为什么爸爸失业了？”

妈妈：“因为煤太多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6期P59

友谊

毛志成

我们要能多得到深挚的友谊，也许还要多多注意自己怎样做人，不辜负好友们的知人之明。----邹韬奋

友谊是天地间最可宝贵的东西，深挚的友谊是人生最大的一种安慰。----邹韬奋

人生得一知已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鲁迅

友谊是永恒的，并没有结束的时候。----巴金

友谊和花香一样，还是浴一点的比较好，越淡的香气越使人依恋，也越能持久。----席慕荣

真正的友谊是一种生长缓慢的植物，它们必须在经历了一次次严峻的考验之后才能名副其实。——华盛顿

人生最美好的东西，就是它同别人的友谊。——林肯

最能施惠于朋友的，往往不是金钱或一切物质上的接济，而是那些亲切的态度，欢悦的谈话，同情的流露和纯真的赞美。——富兰克林

保持友谊的最好办法是不出卖朋友。——米兹涅尔

在业务的基础上建立的友谊胜过在友谊的基础上建立的业务。——洛克菲勒

与人交往，待人以至诚，才能换取真挚的友谊。——卡耐基

魔鬼的工具

约翰·劳伦斯

魔鬼发布广告出售他的工具。他作恶时使用的各种工具都明码标价地陈列出来，供买主挑选。工具的品种多种多样，包括憎恨、嫉妒、怀疑、欺骗、傲慢等等。另外还有件看起来无害的工具，磨损得很严重了，孤零零地放在一边。

“这是件什么工具？”一个买主问。

“哦，”魔鬼说，“它的名字叫气馁。”

“为什么它的价格这样高？”

“因为这是我最有用的工具。每当无法用其他工具接近某人时，我就用这件工具撬开他的心，钻到里面去。一旦我占据他的心，就能完全地控制他。很少有人知道它属于我，所以我在几乎所有人身上都使用过它，把它磨得很旧。”

某个人的父亲

王秀兰

那是一个很冷的冬天，北京的天空开始飘起了雪花。行人都放慢了脚步，就连汽车也像是爬行的乌龟。

不知什么时候，人们发现天桥上蜷缩着一个蓬头吨面的男人。他上身的棉袄打了厚厚的补丁，有的地方却能看见冻得紫红的肉;裤子上也星罗棋布着大大小小的窟窿。那双光着的干瘦的脚边放了一个黑糊糊的塑料盒子，盆子被细细的雪灌了一半。

有人从他身边走过，摇摇头走了;有人叹息几声;有人对自己的孩子说，看见了吧，这就是好吃懒做的人。你如果现在不好好学习，将来也一样要上街乞讨的!

那孩子倒吸一口冷气大喊着，不要啊!不要啊!

然而那男人就象死了一样，熟睡着，不在乎谁说什么。

一个拄着拐杖的老者蹒跚走来，看见了这个男人。老者惋惜地摇了摇头，哆嗦着从口袋

里掏出两枚硬币，然后用拐杖捅了捅男人，嗨!起来，起来，给你两块钱，去喝碗汤吧!

男人缓缓地睁开眼看了老者一眼，冷冷地咕噜一句，仍盆儿里吧。说完又甜甜地睡去了。

老者显然被激怒了，他愤愤地把攥着两枚硬币的手收了回来，破口骂道，冻死活该，不知死活的东西，跟我儿子一样，不过你倒不是我儿子。

就在这时，一个七八岁的小男孩走了过来，把他身上的小棉袄脱下来盖在了那男人身上。老者非常诧异地问小男孩儿，这个人是你的父亲吗?

小男孩摇摇头。

老者又问，那他就是你的亲戚喽!

小男孩又遥遥头。

老者百思不得其解地说，他既不是你的父亲，又不是你的亲戚，你为什么把自己的小棉袄给他盖上呢?

小男孩气咻咻地说，他不是我的父亲，但他总得是某个人的父亲吧!即使现在不是，将来也一定是吧。反正，他总得是某个人的父亲吧!我不是他的儿子，但我总归是某个人的儿子吧!

说完，男孩由于激动而满脸通红的走了。

老者一下子怔在那里了。

后来，人们看见一个乞丐搀扶着一个老人消失在茫茫雪夜中。

男人睡过的地方很快被雪覆盖了，这个城市也安安静静地熟睡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3

圆舞

保尔.福尔

如果世界上所有的姑娘都愿意手拉着手，她们可以绕海洋一圈跳个圆舞。

如果世界上所有的小伙子都愿意当海员，他们可以把船连起来在海上架一座美丽的大桥。

因此，如果全世界的人都愿意手拉着手，我们就可以绕地球一圈跳个圆舞。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6期P19

言论

充足的睡眠；保证每天30分钟的运动；定期健康按摩；适量的维生素C与E补充；不乱用抗生素；每天饮酒不超过一杯；有三五知己畅叙心事；每天做几分钟白日美梦。

——美国《预防》杂志刊发可增强人体免疫功能的八种人人可做到的简单方法

用中庸拒绝极端；用理智分析情景；用务实发挥影响；用冷静掌握抉择；用自觉端正态度；用学习累积经验；用勇气抛弃包袱；用真心追随智慧；

——李开复总结出的八种选择智慧方法

开会都改叫论坛了，声明都改叫宣言了，单位都改叫机构了，发廊都改叫中心了，计划都改叫策划了，落实都改叫执行力了，集体都改叫团队了，目录都改叫菜单了。

——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

离生活近点，离社会近点，离未来近点；别写“政治”，别押题目，别背范文。

——高考复习提示注意作文的“三离三别”

男人的年龄越大，越不管女人的事；女人的年龄越大，越爱管男人的事。 男人的好斗心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减少；女人的好斗心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增加。

——年龄对男女的影响

一生恪守量入为出，一个妻子和孩子，专注一种投资，不梦想一夜暴富，一个节省的习惯。

——理财专家刘彦斌关于理财的“五个一”工程

全球最和平的十个国家：挪威、新西兰、丹麦、爱尔兰、日本、芬兰、瑞典、加拿大、葡萄牙和奥地利。美国排第 96 位。仅比伊朗前一位。伊拉克、苏丹和以色列分列倒数前三名。

——英国《经济学人》首次公布“全球和平指数”排行榜

只去药店，不去医院；不洗脚，只洗澡；对人最坏的评价是闷，对人最好的评价是闷骚；网友成为朋友，朋友成为网友；不问问题，只查 Google；饿了就吃，饿了才吃；熟人面前是话痨，生人面前一言不发……

——有人总结的 80 后几大特质

我认为佛教经典中并没有一个词是“恶魔”的意思，我们会说“病态”，会说“无知”，会说“贪婪”，但我们不说“恶魔”。没有恶魔，只有愚蠢。

——昂山素季说过的一句话

无论状态如何都必须出场，无论发挥如何，走到哪里，都有那么多人追捧。球员生日重于比赛日，球员收入重于进球。球员注意力被最大限度地分解。

——卡佩罗说他不喜欢“贝克汉姆现象”

股票一如啤酒，若没有泡沫，就如“马尿”，谁也不会买。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长项怀诚的“股市啤酒论”

当知识分子都变成养鸡场流水线上的鸡，每天被数要下几个蛋的时候，是出不了思想的，也正是这个原因我才走出体制，不在你的这个鸡场下蛋了。

——易中天谈自己从学术界转向大众的原因时说

天赐食于鸟，而不投食于巢。

——一个毕业两年的大学生在给父亲写信要钱时，他睿智的父亲只回复了这句话

面对经济权力的滥用，面对将人降级为商品的残酷的资本主义，我们开始更清楚地认识到财富带来的危险。

——教皇本笃十六世出版了《拿撒勒的耶稣》一书，认为“人们的内心已经堕落了，尽管他们拥有丰富的物质财富，但他们的内心却很空虚”

我可以努力做个爱民的国王，但我无法保证不丹代代都有好国王……一个有效的制度比王位更重要，君王一爵矣。

——不丹已退位的四世国王辛格说，为了不丹人长远的幸福，不丹必须由君主制过渡到议会民主制。辛格把王冠交给儿子凯萨尔后，继续为今年年底全民公投新宪、明年首次全国大选而奔走

或者“体面工作+较低报酬”，或者“脏苦累工作+较高报酬”。

——社会学者认为中国“新脑体倒挂时代”已到来

大师的由来

莫洛亚

画家比埃·杜什正在收尾，就要画完那张药罐里插着花枝、盘中盛着茄子的静物写生。这时，小说家保尔——艾弥·葛雷兹走进画室，看他朋友这么画了几分钟，大声嚷道：

“不行!”

那位正在描一只茄子，惊愕之下抬起头来，停下不画了。“不行!”葛雷兹又嚷道，“不行！这样画法，永无出头之日。你有巧，有才能，为人正派。可是你的画风平淡无奇，老兄。这样轰不开，打不响。一个画展五千幅画，把观众看得迷迷糊糊，凭什么可以让他们停下步来，流连在阁下的大作之前……不行的，比埃·杜什，这样永远成不了名。太可惜了。”

“为什么？”正直的杜什叹了口气，“我看到什么画什么,尽量把

内心的感受表现出来。”

“话是不错的，可怜的朋友。你已有家室之累，老兄，一个老婆加三个孩子，他们每人每天要三千卡路里热量。而作品比买主多，蠢货比行家多。没成名的，不走运的，成千上万，你想想，怎样才能出人头地？”

“靠苦功．靠真诚。”

“咱们说正经的。那些蠢货，想刺激他们一下，比埃·杜什，非得干些异乎寻常的事。宣布你要到北极去作画啦，上街穿得像埃及法老一样啦，开创一个画派啦，诸如此类。把体现、冲动、潜意识，抽象画等专门术语，一股脑儿搅在一起，炮制几篇宣言。否认存在什么动态或静态，白色或黑色，圆形或方形。发明只用红黄两色作画说是新荷马派绘画啦；或者抛出什么圆锥形绘画，八边形绘画，四度空间绘画，等等……”

这时，飘来一缕奇妙幽微的清香，宣告高司涅夫斯卡夫人的到来。这是一位美艳的波兰女子，她那深紫色的眼睛使比埃·杜什赞赏不已。她订有几份名贵的杂志，这些刊物都不惜工本精印三岁孩童的杰作，就是找不到老实人杜什的大名，便也瞧不起杜什的画品。她坐下来把腿搁在长沙发上，瞅了一眼画布，顺便摇晃了一下金黄色的秀发，那么娇嗔的一笑说：

“昨天，我看了个展览，”她的嗓音珠圆玉润，柔婉娇媚，“那是关于全盛时期的黑人艺术。噢！何等的艺术敏感，何等的造型美，何等的表现力！”

画家送上一张自己颇感得意的肖像画，请她鉴赏。“满好。”她用舌尖轻轻吐出两字。之后，她失望的，婉婉娇媚的，留下一缕清香，走了。

比埃·杜什抄起调色板，朝屋角扔去，颓然坐倒在沙发上：“我宁可去当保险公司跑街，银行职员，站岗的警察。画画这一行，最要不得。帮闲们只知瞎捧，走红的全是画匠。那些搞批评的，不看重大师，一味提倡怪诞。我领教够了，不干了！”

葛雷兹听毕，点上一支烟，想了半天。临了，说道：“你能不能这样做，向高司涅夫斯卡夫人，向其他人郑重其事地宣布，这十年来，你一直着意于革新画法？

“你听着……我写两篇文章，登在显著地位，告诉知识界的名流说你开创了一个意识分解画派。在你之前，所有肖像画家，出于无知，都致力于研究人物的面目表情，这真是愚不可及！才不是那么一回事。真正能体现一个人的，是他在我们心中唤起的意念。因此，画一位上校，就应以天蓝和金黄两色作底，打上五道粗杠，这个角上画匹马，那个角上画些勋绶。实业家的肖像，就用工厂的烟囱，攥紧的拳头打在桌上来表现。比埃·杜什，就得拿这些去应市，懂吗？这种肖像分解画，一个月里你能不能替我炮制二十幅出来？”

画家惨然一笑，答道：“一小时里都画得出。可悲的是,葛雷兹，换了别人，大可借此发迹呢！”

“但是，何不妨一试。”

“我不会胡说八道。”“那好办，老兄。有人向你请教，你就不慌不忙，点上烟斗，朝他脸上喷一口烟。来上这么一句‘难道你从来没看到过江流水涌吗？’”葛雷兹说，“这样，人家会觉得你很高明。你等着让他们发现、介绍、吹捧吧！到时候，咱们再来谈这桩趣事，拿他们取笑一番！”

两个月后，杜什画展的预展，在胜利声中结束。美丽的高司涅夫斯卡夫人，那么柔婉娇媚，珠圆玉润，香气袭人，她跟着新近的名人，寸步不离。“噢，”她一再说，“何等的艺术敏感，何等的造型美，现力！哎，亲爱的，真是惊人之笔，你是怎么画出来的？”

画家略顿一顿，点上烟斗，喷出一口浓烟，说道：“难道你，夫人；从来没看到过江流水涌吗？”

波兰美女感动之下，微启朱唇，露出柔媚的微笑。

风华正茂的斯特隆斯基，穿着兔皮领外套，在人群中议论开了：“真高明！真高明！但是，告诉我，杜什，你从什么地方得到启示的？是得之于敝人的文章吗？”

比埃·杜什吟哦半晌，洋洋得意地朝他喷了口烟道：“难道你，老朋友，从来没看到过江流水涌吗？

“妙哉!妙哉!”那一位点头赞叹道。

这时，一位有名的画商，在画室里转了一圈，抓住画家的袖子把他拉到墙角，说道：“好家伙，真有你的!这下，可打响了。这些作品，我统统包下了。不告诉你，你就不要改变画风，我每年向你买进 50 幅画……行不行”

杜什像谜一样不可捉摸，只顾抽烟，不予理会。画室里人慢慢走空。等最后一位观众离去，葛雷兹把门关上。这时楼梯上还传来渐渐远去的阵阵赞美。跟画家单独相对时，小说家兴冲冲的，把手往袋里一插：“哎，老兄，”他说，“你信不信，他们全给你骗了你听到穿兔皮领那小子说什么了吗还有你那位波兰美女那三个俊俏的少女连连说：‘崭新的!崭新的!’啊，比埃·杜什，我原以为人类的愚蠢是深不可测的，殊不知更在我预料之外!”

他抑止不住狂笑起来。画家皱皱眉头，看他不住地笑，突然喝道：

“蠢货……”“蠢货”小说家愤愤然了，“我刚开了一个绝妙的玩笑，自从皮克西沃之后……’画家傲然环视那二十幅肖像分解画，踌躇满志，一字一顿地说

“是的，葛雷兹，你是蠢货。这种画自有某种新意……”小说家打量着他的朋友，愣住了。　“真高明!”他吼道，“杜什，你想想是谁让你改弦更张新法作画的”

这时，比埃·杜什消消停停地从烟斗里吸了一大口烟。

“难道你，”他答道，“从来没看到过江流水涌吗”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4

语丝

[西班牙]葛拉西安

懂得如何打轻视这张牌.要得到你想要得东西，装作贬低它们是个精明的方法。既然尘

世万物不过是永恒事物的影子，它们也一样有影子的特点：你追它们，它们就逃离你；你逃离它们，它们就来追你。轻视是最巧妙的报复形式。有许多人，假如他们显赫的对手对他们置之不理，我们压根就不会知道他们。最好的报复就是遗忘，通过遗忘，他们被埋在卑贱的尘土里。

不要死于蠢病.智者通常死于丧失理智之后，蠢人总是死在找到理智之前。有些人死是因为他们知道太多，另一些人则是因为他们知道得不够。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9

爱很累

茅仪毅

蚂蚁在爬行，来来回回，累得满头大汗，只因它们爱上了食物。为了得到令物，蚂蚁疯狂地行走。

尘埃不停歇地飞舞，累得张开嘴，大口喘气，为了与空气依偎，尘埃筋疲力尽。

月亮拖着滚圆的身爬上天边，气喘吁吁地打颤，只因为它爱上了夜空，为了与黑夜缠绵，月亮累得生出黑斑。

星星聚集全身的能量，闪烁微弱的辉光，只因它们爱上了月亮，为了与月亮相伴，星星累得不断下坠。

白云不停地飘行，累得身体疲软，只因它们爱上了天空，为了贴紧天空，它们不惜扯碎自己洁白的身体。

体力充沛的太阳，放射永远不灭的光耀，只因它爱上了大地，为了亲吻大地，太阳累得口吐红火，眼冒金星。

尘世的人类营营役役，累得不想动弹疲惫的身体，只因人们爱上了生活，困顿忙碌才能对生活无限的眷恋。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31

可能我提到了上帝

黄永玉

前几年我在意大利遇上了一个我的学生，聊天时，他给我讲起在翡冷翠的一段趣事。这位学生十分向往意大利，满脑子崇敬思潮。他一个博物馆一个博物馆地朝拜，最后来到“老宫”旁边的“乌菲奇”博物馆门前。“太神圣了！”他说，于是他用所有的可怜的旅费买下了大大小小的纪念品和明信片。

四个钟头后，观赏尽世界珍品，他冷静了下来，坐在走廊的长椅上，后悔买了无用的纪念品。出门之后，他走向卖纪念品的意大利胖子，打着手势夹杂着生硬的英语、法语，希望能退还这些纪念品而把原来的钱取回来。意大利胖子懂了他的意思，慷慨而狡猾地退回他五分之一的钱。

一番言语不通的争吵招来一圈围观者，意大利胖子登时编造出鄙薄我这位学生的理由，引来大家十分动容的同情。

我的学生百口莫辩，只好走为上策，临别赠言是七八句纯粹的国骂，最后还加上一句英语：“祝你永远如此这般生意兴隆，上帝保佑你！”然后满脸通红地扬长而去。财物两失，十分悲凉。

走了不到 50 米，那个意大利胖子追上来了，我的学生连忙脱下背包，准备打架。但那个胖子气喘如牛地走近跟前，双手退回了他百分之百的钱，温柔地和他说话，紧紧地握手和拥抱，微笑，然后走回到摊子那边去了……

我的学生向我解释这突然变化的原因，说：“可能我当时提到了上帝……”

即便在盛怒下，善意的字眼也能具有消泯矛盾的功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31

鸽子们的阴谋

[日]星新一

某动构园里养着一头大象。它的近旁，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有一群鸽子安了家。这是有原因的。游客们扔给大象的食物，只要能分给一点余惠，鸽子们就可以不劳而获地吃个饱。

鸽子们的生活的确轻松愉快，在无谓的闲谈中送走一天又一天。但是由于闲得无聊，一般的话题也都谈腻了，于是议论渐渐激烈起来。

“大象这家伙，我真是从心眼里讨厌它。”

“说得对。那个大块头，骄傲的不得了，眼里好像根本没有咱们。”

鸽子们发泄着怨气。这怨气本来是出自靠大象的余惠度日的屈辱感，但是谁也不想承认，谁也不说。它们除了说大象几句坏话外，别无良策。

“我们一拥齐上，用嘴叨它怎么样？只要我们团结一致来个突然袭击，一定会胜利。”

一只心浮气躁的鸽子兴奋地叫起来，别的鸽子却反对这么做。

“那么硬干不好。要想一个更狠毒更巧妙的办法治它一下。”

于是鸽子们商量起办法来。世上再没有比策划阴谋更高兴的事了。接连几天，鸽子们都专心致志于定计策。不久，妙计终于想出来了。鸽子代表凑到大象眼前，装出一本正经的样子说：

“伟大的象先生，只有您才是动物之王吧！”

“是吗？谢谢！”

“尽管如此，可是你只满足于人类的喂养，不觉得可耻吗？”

“这些事我连想也没想过。经你这么一说，觉得也有道理。”

“现在应该觉醒，起来斗争。你比人个头大，力气强，脑袋大，还有长鼻子，怎么也不会输。应该叫人类知道你的厉害。”

鸽子想煽动驯顺的大象起来闹事，然后看着大象怎样被人类治服，借以取乐。这样一来，蒙受更大屈辱的是大象而不是自己了。

但是，这里有一点估计错了：大象比预想的更听话。它认真地考虑了鸽子的意见，头脑清晰了，浑身充满了力量。于是它撞毁了栅栏，跑到街上去横冲直撞，把眼睛看到的，鼻子碰到的东西全给破坏了；一直到挨了几发子弹，一命呜呼才罢休。

这样一来，鸽子们的长期屈辱生活算是结束了，这是值得祝贺的。可是鸽子们在生存竞争十分激烈的其他地方却难以生活。不到几天，就因为饥饿而悲惨地死掉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5

错过的风景

刘西鸿

许多人喜欢讲这个故事：今年 1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7 点 50 分，华盛顿城上班的高峰期，在市中心的地铁站入口，一个头戴棒球帽，身穿牛仔裤的年轻人，走到垃圾桶旁边，往自己的小提琴盒里扔了两个散钱，然后开始拉琴。

这个年轻人是美国人最为骄傲的“自己的小提琴家”约舒亚·贝尔 l。此刻他在玩一个《华盛顿邮报》发明的游戏：在 43 分钟里演奏 6 首古典钢琴曲，内有马斯奈、舒伯特和难度很大的巴赫的沙康舞曲。闭路电视录像显示，在这 43 分钟里，有 1097 人经过，有 7 人在他面前短暂停留，有 27 人往琴盒里扔了钱，总收入 32 美元。唯一一个手提塑胶袋的长裙女子，看来不赶上班，停在约舒亚面前超过一半时间，听到曲终，最后走到他面前，轻声说：“我认得您，在国会图书馆听过您演奏，真是神奇极了！”

约舒亚·贝尔在当今古典音乐界的知名度，大概可以和 20 岁时的梅纽因相比。简单地形容吧，他的脸比汤姆·克鲁斯还要俊；他的举止比佐罗还要有风采；他的小提琴天赋，用行家的话说，那是“上帝的举动”。

那天约舒亚左臂托着的，是一把 1713 年手工制作的意大利小提琴，Stradivarius。价值 350 万美元。这种小提琴在现今世界硕果仅存，尚有几把被精致的钢丝线高高吊起，重重深锁，密封在意大利 Cremona 的 AntonioStrdivarius 博物馆的玻璃柜内。还有若干，被世界各地的收藏家或银行巨头锁于地库的保险箱里。约舒亚当天从酒店到地铁只有几分钟的路程，为了小提琴免于严冬的寒风，他坐了出租车。

这个故事一刹那令人流泪，由于它千载难逢的美丽。400 年前，J．S 巴赫和远房表妹结亲，生下十个子女，在德国那种恐怖寒冷的冬天，一件也没有现在人们享用的所有石油产品如汽车和室内恒温。除了去过意大利，巴赫几乎一辈子没有走出 80 公里外的任何地方，在自家娃娃们的啾啾吵闹哭笑中，一头油烟地为上帝而作，留下千古不灭的乐章，为我们熟悉的梅纽因、马友友、约舒亚等等，等等无数杰出的英姿艺情，在地球的任何地方永远地演绎着。

约舒亚给那个时刻的人们带来 43 分钟永不返回的美丽。

可笑的是这个美丽故事经多事者引出至少两个结论：一是指责现代人品位粗糙，古典音

乐即使由名家来维持都难以生存；第二是指责人们每天争分夺秒地赶路，匆匆忙忙地到底要干什么去？警告你错过了多少身边如此美丽的风景！

这样的指责实在荒唐可笑。

古典音乐，还有爵士乐等，向来只是香醇美酒，绝不可强迫。这批 8 点钟在约舒亚小提琴前经过的人，家中就会有约舒亚的巴赫唱片，星期天会穿着整齐，付 100 美元去教堂听古典音乐。但此刻，绝不停留。

即使约舒亚的位置换了麦当娜、辣妹，或者布兰妮在裸唱，那 1097 个人因此上班迟到 43 分钟，那也太过滑稽了。和品位有什么关系？！

《华盛顿邮报》的高人琢磨出的游戏，让英俊好玩的约舒亚玩了一个又费神又费时的游戏。就算有人在“上班”这么烦心的事儿上还这么分心，东张西望地认出了他，最多就惨叫一声：天啊！这家伙一大早来这干什么？！

这场游戏如果必须有个结论，就是不去指责辛苦的现代人。

人们会错过许多美丽的事情。生活原本如此。难道值得计较和追悔？错过了，就罢了。如果所有美丽的事情都必顿足去欣赏个够，那也不叫生活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32

开车别生气

东西

从握方向盘那天起，我句举手对自己庄严宣誓不管遇到什么情况，都不要冒泡!可没想到，刚把车从江南开到古城路，一辆帕萨特(看那横劲就知道是处级以上的坐骑)就故意挤过来，硬生生把我的反光镜刮翻(所幸还可以复位)。当即，我就咧开嘴角，把嘴角挂到耳边，奖给自己一个笑容，赏给自己一句台词不生气。

平时出行，那的士司机明明在你右边，忽地连灯都不打就插到你面前，然后又飘移到别的缝里，反正是见空就钻，有的是力气，怕的是不刮，忙得像织布的梭子。那高大威猛的公交车，轰的一声贴上来，呼的一声斜过去，仿佛拳王泰森在蚂蚁堆里横行，死了都活该，活着的幸运。或者，你正走着，前面的车窗徐徐打开，露出一颗杰出的人头，啪的就是一口痰，活生生对着马路打靶。那些摩托车就啥也不说了，像天女散花，刮你右灯没商量，还塞着耳朵占主道，任你喇叭按的比伊拉克的炮声还响，它也不让开。

还没开车之前，我对的士横行霸道，对公交车的随便碾肉，对摩托车的肆意占道，对开车和坐车的不讲文明，早就憋着一肚子气。但是开车后，哼(冷笑)，我就不想再生气了。原因当然很简单，我怕自己一激动，忘了打方向，踩刹车，甚至会付出喷漆的代价。

这么一来，我发觉买车开车对我的写作没一点贡献，愤世嫉俗没有了，主张正义也跑了，活脱脱一个老好人的帮凶，见怪不怪，为了自己的安全竟然无原则的宽容恶人。难怪作家龙应台要呼吁中国人，你为什么不生气过去我写文章，也许还能影响几个识字的，现在你就是把半截身子从车窗里伸出来，对着斜插的讲课，那声音也只不过相当于汽车尾气，弄不好脸上还吃拳头。我真是无法改变这样的事实，那些有素养的人也想不出办法来，只能劝自己别恼怒，别发火，文明又不是贝克特笔下的戈多'，它总有一天会来的。

但是我不服气，暗地里思忖为什么会是这样最主要的原因恐怕就是开车的要么是”爆发户”，要么想成为”爆发户”。他们脑子里这样开会速度是金钱，横着走是本事，抢到客人是真理，挤你是炫耀武力。总之，汽车不是工具，而是印钞机，是家底，是显摆，是阶级，是后台，是排气量，是身份，是牛 X，是硬撑，是打肿脸充胖子!远没到玩修养讲文化的地步，不像富裕国家，人一落地家里就有车，耳朵不聋就晓得跑自己的车道，只要脑子不进水就一定用路线和速度来做绅士。

噢，现在我终于进一步明白，以上问题出在贫穷和竞争上，所以，我根本没法生气!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7

父亲的画面

刘墉

人生的旅途上，父亲只陪我度过最初的九年，但在我幼小的记忆中，却留下非常深刻的画面，清晰到即使在三十二年后的今天，父亲的音容仍仿佛在眼前。我甚至觉得父亲成为我童年的代名词，从他逝去，我就失去了天真的童年。

最早最早，甚至可能是两三岁的记忆中，父亲是我的溜滑梯，每天下班才进门，就伸直双腿，让我一遍又一遍地爬上膝头，在顺着他的腿溜到地下。母亲常怨父亲宠坏了我，没有一条西装裤不被磨得起毛。

父亲的怀抱也是可爱的游乐场，尤其是寒冷的冬天，他常把我藏在皮袄宽大的两襟之间，我记得很清楚，那里面有着银白色的长毛，很软，也很暖，尤其是他抱着我来回走动的时候，使我有一种居高临下的优越感。我一生中真正有“独子”的感觉，就是在那个时候。

父亲宠我，甚至有些溺爱。他总专诚到衡阳路为我买纯丝的汗衫，说这样才不致伤到我幼嫩的肌肤。在我四五岁的时候，突然不再生产这种丝质的内衣。当父亲看着我初次穿上棉质的汗衫时，流露出一片心疼的目光，直问我扎不扎？当时我明明觉得非常舒服，却因为他的眼神，故意装作有些不对劲的样子。

母亲一直到今天，还常说我小时候会装，她只要轻轻打我一下，我就抽搐个不停，而且装作上不来气的样子，害得父亲跟她大吵。

确实，小时候父亲跟我是一国，这当中甚至连母亲都没有置身之处。我们父子常出去逛街，带回一包又一包的玩具，且在离家半条街外下三轮车，免得母亲说浪费。

傍晚时，父亲更常把我抱上脚踏车前面架着的小藤椅，载我穿过昏黄的暮色和竹林，到萤桥附近的河边钓鱼，我们把电石灯挂在开满姜花的水滨，隔些时在附近用网子一捞，就能捕得不少小虾，再用这些小虾当饵。

我最爱看那月光下，鱼儿挣扎出水的画面，闪闪如同白银打成的鱼儿，扭转着、拍打着，激起一片水花，仿佛银粟般飞射。

我也爱夜晚的鱼铃，在淡淡姜花的香气中，随着沁凉的晚风轻轻叩响。那是风吹过长长的钓丝，加上粼粼水波震动，所发出的吟唱；似乎很近，又像是从遥远的水面传来。尤其当我躲在父亲怀里将睡未睡之际，那幽幽的鱼铃，是催眠的歌声。

当然父亲也是我枕边故事的述说者，只是我从来不曾听过完整的故事。一方面因为我总是很快地入梦，一方面由于他的故事都是从随手看过的武侠小说里摘出的片段。也正因此，在我的童年记忆中，“踏雪无痕”和“浪里白条”，比白雪公主的印象更深刻。

真正的白雪公主，是从父亲买的《儿童乐园》里读到的，那时候还不易买这种香港出版的图画书，但父亲总会千方百计地弄到。尤其是当我获得小学一年级演讲比赛冠军时，他高兴地从海外买回一大箱立体书，每页翻开都有许多小人和小动物站起来。虽然这些书随着我十三岁时的一场火灾烧了，我却始终记得其中的画面。甚至那些涂色的方法，也影响了我学生时期的绘画作品。

父亲不擅画，但是很会写字，他常说些“指实掌虚”、“眼观鼻、鼻观心”这类的话，还买了成叠的描红簿子，把着我的小手，一笔一笔地描。知道他逝世之后，有好长一段时间，每当我练毛笔字，都觉得有个父亲的人影，站在我的身后……

父亲爱票戏，常拿着胡琴，坐在廊下自拉自唱，他最先教我一段苏三起解，后来被母亲说“什么男不、女不女的，怎么教孩子尖声尖气学苏三？”于是改教了大花脸，那词我还记得清楚：

“老虽老，我的须发老，上阵全凭马和刀……”

父亲有我已经是四十多岁，但是一直到他五十一岁过世，头上连一根白发都没有。他的

照片至今仍挂在母亲的床头。八十二岁的老母，常仰着脸，盯着他的照片说：“这么愈看愈不对劲儿！那么年轻，不像丈夫，倒像儿子了！”然后她便总是转过身来对我说：“要不是你爸爸早死，只怕你也成不了气候，不知被宠成什么样子！”

是的，在我记忆中，不曾听过父亲的半句叱责，也从未见过他不悦的表情。尤其记得有一次蚊子叮他，父亲明明发现了，却一直等到蚊子吸足了血，才打。

母亲说：“看到了还不打？哪儿有这样的人？”

“等它吸饱了，飞不动了，才打得到。”父亲笑着说：“打到了，它才不会再去叮我儿子！”

三十二年了，直到今天，每当我被蚊子叮到，总会想到我那慈祥的父亲，听到他啪地一声，也清清晰晰地看见他左臂上被打死的蚊子，和殷红的血迹……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7

向美而死，向死而生

尤金.奥凯利

我真的很幸运，医生说我还能再活三个月。

这两句话放在一起说，你肯定以为我要不就是在开玩笑，要不就是疯了；或者你会以为我的人生肯定很凄凉，一事无成，所以我恨不得早一点离开人世，好得以解脱。

其实，你没有猜对。我热爱自己的生活，深爱着我的家人、喜欢我的朋友，执著于自己的事业，我所供职的公司是一家具有全球战略眼光的企业，我也很爱打高尔夫球。我现在很清醒，并不是在开玩笑。2005 年 5 月的最后一周，我收到了人生的一纸宣判书，说我可能活不到女儿吉娜初二开学的那一天了，也就是说活不过 9 月的第一周了。不过，这个宣判后来却成了一份礼物。这可是我的真心话。

因为这份礼物的降临，我不得不去认真地思考死亡的意义，我也不得不更深刻地去反思生命的内涵，我从前并没有这样反省过。尽管我心中满是痛楚，我也必须要正视已经走到生命尽头的事实，必须要决定该如何度过这最后的 100 天（有可能多活几周，也有可能少活几周）。痛下决心之后，我还得鞭策自己依照这些决定去行事。

简而言之，我自己要回答下面两个问题：

第一，人生的尽头非得是最灰暗的吗？第二，能不能给生命的最后岁月添上一些亮色，甚至让它成为人生最美妙的时光呢？

在我看来，第一个问题的答案是否定的，而第二个问题的答案是肯定的。在我走向人生尽头之时，我的神志依然清楚，身体状况还算不错，我所爱的人也都陪伴在我身边。

因此我说：自己真的很幸运。

当然，很少有人能在离开人世之前参透自己的死。在我接到死亡判决书之前，我也没有真正去思考过。谈到死神，人们往往会感到惶恐不安。即便是行将就木之人，也不会把人生最后的每一天都安排得井井有条，也很难为了自己和家人而沿着既定的方向坚定地走下去。将要辞世者尚且如此，身强体健和欢欣愉悦之人就更别提了。有些人之所以没有考虑死亡，是因为死亡往往来得太突然，让人感到措手不及。很多人就这样离开了人世，比如死于车祸意外的罹难者，他们根本就没有想到死神会从天而降。我虽然会过早地离开人世（接到死亡判决书时我才 53 岁），但称不上突然（无论如何，如果能提前两周接到死亡判决书，就已经不算突然了）。我很清楚，自己人生的最后一天会在 2005 年画上句号。

我最初是一个没有什么资历的会计，后来成了一个雄心勃勃的商人，最后成了一家美国大型公司的首席执行官。经过多年的职场拼杀，我对所谓工作和成就有了自己的理解和判断方式，它们已经成了我血液的一部分，而且让我这一生受益匪浅。如果我不用这样的视角去看待生命的最后岁月，这本身就是有些难以想象的。作为一个成功的公司高管，要富有战略眼光，时刻准备去“赢”得一切。因此，我决意在自己最后 100 天的时间里，要活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

我坐在女儿的苹果笔记本电脑前，我能够感到自己驾驭电脑的能力下降了。电脑旁边，有一个记事簿，上面写满了自己的所思所想，这些都将成为我写这本书的素材，内容包括如何迎接死神、最后旅程的体验以及自己的收获。

“身体上我还很强壮，没有什么不舒服。自从不做化疗之后，也就不用再承受那种慢慢咽下死之痛苦的体验了。”

我伏案写着，可是每过几分钟，眼睛的余光还在盯着手表，提醒自己不要耽误其他的日程。

留给我去学习体悟的时间是如此之少，不过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我首先（也是最后）要学会的技巧就是放松。多少年来，我都是以每小时 100 英里的速度全力往前狂奔，径直向前冲，一路上连一个弯道都没有。而到了我去世的那一天，我的速度将会是零。我曾经也想过（可能大多数人也想过），到了晚年，自然会遇到前方路上的一个弯道出口，大概也就是在 65 岁退休的时候吧，或者是身体不适的时候，先哲会在出口处亮起一盏灯，告诉我该减速了。其实那盏灯早就已经向我亮起，不过我没有能够看到其中的预警。正如康妮对我说的那样：“其实你并不是步入人生最后的荒野，等待着死亡的降临。”我是在漫漫人生路上减速前进，这是毋庸置疑的，不过只是有些让我感到难以掌控，其实也不能完全这么说。这也是需要我集中精力去把握的，把握好我能够掌控的命运。卸下肩头董事长的重担，不再像从前那样忙碌不已，尤其是不再做一个奔波操劳的纽约人，我觉得目前自己的行进速度是每小时

50 英里，也许是 30 英里（甚至不到 30 英里）。我希望自己能够有意识地继续减速，自己来调整步调，这样在我人生最后的几周内，几天内，甚至是最后几秒钟内，我能够尽享生命的平静与安逸。

我不想在匆匆忙忙之中就糊涂地步入了坟墓。

坐在家中的餐桌旁，我写下了自己最后要做的事：

稳妥地解决所有法律和遗产问题；

结束一段段人际关系；

追求简单；

活在当下；

去营造，也去迎接美妙的时刻和“完美的时刻”；

开始向新生过渡；

为葬礼做准备。

简而言之，我希望在最后的岁月里，能够意志坚决地和过去告别，能够感悟生命的真义，能够享受生命的快乐。进一步简而言之，我只希望得到以下这些：

清晰、兴奋和完美。

说实在的，一个人还能奢求其他更多的吗？

有一句很棒的祝福语，很有可能来自爱尔兰，是这样说的：这是通往美好人生和更美好死亡的必经之路。哦，我想要无与伦比的永生。我并不是说在这样的问题上还要和人一争高下，我是说我向来喜欢取胜，所以我也想赢下这一仗，争取比别人在死的时候笑得更好。我是说面对死亡，我也想得到平时在生活中所能取得的收获，用我所知道的最好的方法来达到目标。比方说，多年以来，我爱上了品酒，我会遍尝名酒，订阅相关的杂志，当我有时间的时候就会阅读一番。我也喜欢上了歌剧，也懂歌剧，我会去剧院观看聆听，也会提前阅读相关的故事情节。我不想只是浅尝辄止。

现在，我也有一股豪迈的气概要“战胜”死神，我要试着积极地看待它，从而像我所希望的那样结束生命，正视死亡，不去躲避，笑着迎接死亡。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60

卡梅隆的故事

郝明义

工作不计名利，工作不计得失，这都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的事。

《泰坦尼克号》的导演詹姆斯。 卡梅隆，倒是可以给我们做一个很好的榜样。

卡梅隆以善于拍摄大投资的电影著称， 《泰坦尼克号》固然是投资两亿美元的巨作，他的前两部作品《魔鬼终结者续集》和《真实的谎言》也都是投资一亿美元的大手笔。

他很会花别人的钞票，同时也很会替别人赚钞票，这是大家都熟知的事，但是，不为人知的是他也很会放弃自己的钞票……

在他还没有成名的日子里，为了确保能导演他自己写的剧本《魔鬼终结者》， 卡梅隆连《魔鬼终结者》带《魔鬼终结者续集》一起，以一美元的价格卖给他的制片人。

拍《真实的谎言》的时候，由于需要追加三千五百万美元的拍摄资金，他又放弃了自己对这部电影的所有权。

到了《泰坦尼克号》呢由于投入的资金已达天文数字，20 世纪福克斯公司要他缩减预算时，他干脆放弃自己的导演加制片费八百万美元，也放弃了日后的分红，以此来交换(以今天的票房来看，他的分红至少可以有一千五百万美元)。因此，尽管《泰坦尼克号》创下电影史上的票房纪录，但卡梅隆本人拍摄这部电影的所得，只有他的剧本费----不到一百万美元。

在他还没有成名之前，我们可以为他放弃拥有《魔鬼终结者》的决心而喝彩;在他享有盛名之后，我们可以为他放弃拥有真实的谎言的气度而佩服。

但是《泰坦尼克号》呢

这肯定是一部他认为会成功的电影，他也早就有了充分的本钱和条件来坚持自己日后应得的两千三百万美元的个人所得。

我们不必为他喝彩了。我们相信他是一个真正不计名利，只为工作而工作的人。

名利可以如何不计可以如此不计。

十多年前有一本书， 《海鸥乔纳森》。书里有两种海鸥，一种把飞行当做觅食的手段，因此，竞逐的范围主要在海岸边的船舷。争食的目标，主要是水手施舍的零食。另一种海鸥

却只把飞行当做飞行，因此等它把飞行的技术练习到最远也最快时，虽然没有把觅食放在心上，但它却可以享受到内陆与远洋的山珍海味。

卡梅隆就是那只特别的海鸥。《泰坦尼克号》后来太卖座了，所以电影公司主动送了卡梅隆一亿美元的红包，作为谢礼。

对卡梅隆而言，他不需要再向别人证实什么，但他必须要给自己一个交代。这种交代，固然表现在态度上，也表现在细节上。

《泰坦尼克号》里的船，是一艘只建了半边的泰坦尼克号，由于在码头出航的时候，这半边船的方向和历史的实际状况不符，所以必须用计算机技术将方向翻转过来。

结果，拍这幕戏的时候，为了翻转方向的一致，连每件行李标签上的字，他们都故意倒着写，以便翻转过来后是正的。

那么大一个场景里面，行李标签上的字是什么方向，镜头里是根本看不出来的，但卡梅隆就是要这么拍。

我们看《泰坦尼克号》的时候，为其中特效的逼起伏而惊叹。但如果只讨论计算机和科技如何制造出特效。而忽略特效的根本精神，那可真是只见树木而不见森林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33

谁最吝啬

康亚伟

大学毕业后，我分到一所大专院校教古典文学兼当辅导员。学校是由中专升成大专的，招生不很理想，为了吸引生源想出很多高招，其中有两招堪称葵花宝典：一是提高专接本的升学率，学生一入大一就被教导一定要续本，从此开始两年半的二轮高考冲刺。第二个就是制定严格的校规校纪，营造出进这个学校就等于进军队的氛围，以便让家长放心地把自己的孩子送到这里。于是大到打架、谈恋爱，小至忘了锁门、关窗户，甚至上自习迟到一两分钟进教室也是违纪……但是学校很大方，光给辅导员的津贴一个月就 1000 元，当然罚得也高，班里的学生一个月累计超过 6 个违纪（大大小小都算上）就扣一半，超过 12 个，津贴就休想要了。为了津贴我尽职尽责地做着高考班地班主任才会做的事：每天早晨 6 点起来赶学生出操，7 点到 7 点 40 分堵学生早自习，中午下午查迟到早退，晚上就寝后挨个转宿舍不许学生说话、打手电；看见男女生之间交往过于密切，马上进行明察暗访，想办法灭险情于微末之间……在我尽心的管理下，大家除了学习，就是搞学校要求的活动，班级的违纪连连为

零，虽然原本活泼开朗的班容不见了，可是看着每月 1000 元的津贴和红旗班集体的成果，我觉得自己做得万分正确。

当然还是有几个刺头，除了几个男生以外，最不省心的就是一个叫许二妮的女生。她长得黑胖，脸上有痤疮，说话粗声大气，眼睛虽然大而清澈，可似乎总是在向人抛媚眼。而且她有说话癖，不论男生、女生逮着就聊，说到高兴处还不顾场合地大笑不止。最让人受不了的是她的装扮：食指粗的金项链在脖子上缠了一大圈，硕大的金戒指手上戴了俩，长长的金耳环从耳际垂到了肩膀，身上是万紫千红的名牌服装，真佩服她的勇气，什么样的颜色都敢在身上试验，整个一个暴发户。不过许二妮有钱，经常呼朋引伴地下饭店、跑歌厅。所以很多学生都哄着她然后找她借钱，但是许二妮是让她请客吃饭买东西没问题，借钱休想。于是学生找我告她的状，说她又抠门又爱显摆，后来发展到向我反映说许二妮的耳环晃得他们没法上课；许二妮身上的香水味太重冲得宿舍没法进人。

无奈之下，我找许二妮做工作，我们俩的谈话都可以编一个小品了。我教育她，正在上学的学生不应戴这么多首饰，她说自己现在已经成人了。我说那也不该戴，会让同学不平衡，她说那就怪他们没托生一个有钱的家。我只好转了话题，问她有人找她借钱没？她说老师你明知故问，全班有 34 的学生都找过我，我就是不想借给他们。我问她那为什么又总请客买东西，她说我有钱又不借钱给别人，再不请请他们我得掉冰窖里，噎得我没话可说。一次教育不成就得多次教育，她后来倒好，来个认真倾听死不悔改。最后我也懒得管她，对于自甘堕落的人有什么好说的，抓好班，多拿些津贴，评个优秀班主任才是正经的。

就这样到了大二，我开明清小说鉴赏课。有一天讲到《儒林外史》的严监生，在对比完中外作品中吝啬人物之后，我让学生说一说身边吝啬的人。有学生说他们中学校长的媳妇为了省水，不让丈夫、孩子用家里的卫生间，实在憋不住了就排队上，由最后一个人冲一次马桶。有学生说他的邻居退休后拒不交出单位办公室钥匙，以便等大家晚上下班后去打免费长途，最后迫使单位换了锁……听得大家前仰后合，乐不可支。只有许二妮没笑，等大家笑毕，她站起来说："老师，我想讲一个故事。"没等我同意，便自顾自讲了起来："在坝上农村有户 4 口之家，爹、娘和两个女儿。开始一家 4 口就靠夫妇俩种那几亩山里薄田为生，年年苦熬却年年吃不饱饭。1996 年镇上修路，离他家很近，于是男人的姐姐帮他们借了些钱在路旁开了个煤站。刚开始煤价不高，他们总赔钱，家里穷得叮当响。后来煤站开始赚钱并且越赚越多，这家成了远近闻名的富户。但夫妇俩依旧紧抠着过日子：住的是过去的土坯房，唯一的电器是一台经常没影儿的 14 英寸黑白电视，电冰箱、洗衣机一概没有，女人要么穿大姑姐剩下的衣服，要么买便宜布做衣服穿，有时候裤裆做窄了，穿在身上直抽筋。加上天天在煤站里，脸黑乎乎的像个小丑。抠门的结果是 2002 年这家又开了第二家煤站，还花高价让二女儿上了重点高中。2003 年冬天很寒冷，女人穿得少冻感冒了却不舍得住医院，打着点滴往返于两个煤站，还要洗衣服做饭。一天女人洗完一大盆衣服往外倒水时脚下一滑摔倒在地，等送到医院已经不行了。临走时只来得及对赶来的两个女儿说了一句话：'你俩多孝敬你爸。记住吃好、穿好，把娘没享受过得统统享受一遍。'可是女人死了不到一年，男人就又娶了个年轻女人，给这姊妹俩一人 50 万元让她们单过。"

故事说到这儿班里没有一个同学笑，而许二妮已经泣不成声。我不知如何安慰她，这时下课铃声响起，解了我的围。后来我想借此开个主题班会，但所有的班干部都表示沉默，事情就这样不了了之。大二下半学期，许二妮找着一个出租车司机申请退学二人同居，一年后再遇到她，她已经生了一个女孩，成了典型的中年妇女。而我带的这个班有 90 名学生考上

了专接本，为此，学校发给我一笔奖金，但是，已毕业的学生却很少再同我联系，他们彼此的联系也很少。我知道这是我自找的，一个吝啬付出爱心、不耐心了解学生的班主任，是带不出一个充满爱和同情的班集体的。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6期P30

22年前的24小时

铁凝

1976 年初秋的一天上午，我正在河北博野县张岳村第十生产队干活儿，地头一个推自行车的社员，我的乡村好友素英对我高喊着："铁凝，你看看谁来啦!"我向地头望去，见一个身穿红黑方格罩衣的小女孩站在素英身边正对我笑，是我妹妹，这个小学五年级女生，就这么突然地、让人毫无准备地独自乘一百多华里的长途汽车，从我们的城市来村里看我了。

张岳村离县长途汽车站还有八华里，妹妹下了汽车本是决心步行八里独自进村的，路上正巧碰见进城办事的素英，素英便用自行车将她带回了村。

我走到地头，望着妹妹汗津津的脑门和斜背在身上的鼓鼓囊囊的军用挎包，我想这是一个多么胆大的人哪，而我的父母居然能够同意她独自一人出远门。妹妹对我说，没有素英的自行车她也能找到张岳村，她已经听我说过许多遍这村的位置了。妹妹还告诉我，她身上的挎包里都是带给我的好吃的，她要看着我吃好吃的，然后和我玩一天——她说她就是来和我玩儿的。

我和妹妹已经半年多没见面了。春节离家回村时，她抱住我不放，坚决要求为我把票退掉。那是我插队之后回城度过的第一个春节，和村里潮湿的凉炕、苦涩的干白菜汤相比，我实在不愿抛开家里的温暖：干净明亮、琐碎踏实的一切，还有我那与我同心同德的妹妹。当我一次又一次买回返村的长途汽车票时，是她一次又一次毫不犹豫地为我退掉。对于退票，开始我的态度是半推半就，有点矫情，有点阿 Q，好像我本是要走的，是妹妹她偏不放我离开呵。到了后来，便是我主动请求我妹妹了："你能不能给我再退一次票"在家的日子一天天拖下去，暗算一下，原来妹妹已经为我退了八次票。这个春节的八次退票，是我和妹妹之间的一个小秘密。所以没有第九次退票，是因为我想到了我的知青副组长的身份，虽然乡村并无部队那样严格的纪律，可也不能超出返村的日期太久。

现在妹妹来了。目的单纯而又明确——和我玩一天，可是我正在干活儿啊，我的农药还没喷完呢。我怎么能在这广阔天地里，在这大忙季节和妹妹"玩"一天呢。那时的我们，本能地提防这个"玩"字。社员们却围拢过来了，这群善良而又乐观的人，在那个禁玩的年代，他们是依然懂得人情世故、家长里短的人。他们要我放下喷雾器领我妹妹回知青点，他们说，

这老大一片地，不缺你这一半个劳动力，谁知他们越是劝我，我越是不肯离开，仿佛在逞能，又好像利用我妹妹到来这件事接受考验：看看我的大公无私吧，看看我革命的彻底性吧，看看我铁心务农的一片赤胆忠心吧……我把妹妹扔在地头，毅然决然地在棉花地里干到中午收工。

当我领着妹妹回到村里的知青点时，她已经有些不高兴了，一遍又一遍地问我：为什么你不跟我玩儿呢我只是反复对她说，我太忙了。在知青点食堂吃过午饭，我们刚回到宿舍就下雨了，妹妹期待地说，下雨了你们就不出工了吧。我说是的，不过我们一向利用下雨的时间开会。妹妹气急败坏地说，我来了你还开会啊!我训导她说这是在村里不是在家里，你应该懂事。妹妹悲哀地说早知道这样我才不来看你呢。

下午，我们十几个知青集中起来开始在食堂里开会，我心乱如麻。我多么希望这会快点结束，好让我有空陪陪我妹妹，可乡村里的会议都是漫长而缺少实效的。会开了近两个小时，又有人开始读报。这时我发现妹妹站在门口。她挑衅似地冲着我们全体、也冲着我说，要我陪她出去玩儿。她这种不管不顾的态度使我有点下不来台，我跑到门口把她领出门去，我说开不完会我就不能和你玩。妹妹说你开完会就再也看不见我了!我并不重视她的气话，只一心想着怎样保护自己在众知青中的形象，让大家看看我并不是一个因家人来探亲就不顾集体的人啊。于是我坐得更加安稳，甚至当主持人宣布散会时，我还故意要求再读一段报纸。

会终于散了，我回到宿舍发现妹妹不见了。这时我才真的害怕起来：天下着雨，她能到哪儿去呢我披上雨衣就跑出门外，同院知青也随后帮我去寻人。

我们找遍村子又找出村子，最后在旷野上，我看见一个朦胧的小红点在跳动，那就是我的妹妹，她正向县城的方向跑着。我大声叫着妹妹，她在雨中跑得更快了。当我就要追上她时，她又钻进了一片玉米地。我也钻了进去，一边拨开茂密而又刺人的玉米叶，一边央求她跟我回村，并答应从现在开始就和她玩儿。她的头发和衣服都被雨淋湿了，却头也不回地跑着，边跑边报复似地大声说：“我要揭发你八次退票的事，我要揭发你八次退票的事!”我追赶着妹妹，心想我是多么应该被揭发啊，玉米叶划破了我的手脸，我想它们也正刺伤着妹妹的皮肤。我哭起来，妹妹就在这时停住了脚，是我的眼泪使她妥协了。我把雨衣披在她身上，拉着她出了玉米地。我的知青战友们也赶到了，素英听说我丢了妹妹也骑车从家里赶了来。她不由分说把我妹妹放在车子大梁上带着她就走，她说她回家要给我妹妹烙白面饼煎腊肉。

这晚妹妹在素英家领受了贵宾的礼遇：素英一家将她围在炕上，给她说笑话解闷儿，她喝了姜糖水祛寒，吃了平时农家很少动用的白面烙饼卷腊肉。不幸的是吃喝完毕她便发起高烧说开了胡话，万幸的是素英急中生智从隔壁请来一位会扎针灸的老汉。这老汉上得炕来，先照着我妹妹的脑门吐了一口唾沫，然后从怀中一个脏污的布包里抽出一根粗长的大针。照着那唾沫处猛然就扎，这一切是如此地迅雷不及掩耳，让你来不及怀疑、恐惧和哭。可是奇迹发生了，妹妹渐渐安静下来、安睡过去，第二天清晨她居然退了烧，又是活蹦乱跳的一个人了。

我骑着自行车把妹妹送到县长途汽车站，送上回家的车，她上车时正是头天素英带她进村的时间，整整 24 个小时。这乱糟糟的 24 小时让我心里很难过，却不知该对我妹妹说些什么。她倒很豁达，隔着车窗对我挥挥手说：“放心吧，我什么也不会告诉爸妈!”

22 年过去了，我们早已长大成人，她也去了美国。我从来没有为那年秋天的 24 小时向妹妹说过“对不起”，我知道“对不起”这三个字用在亲人身上是多么没有分量。

今天是 5 月 28 日，是妹妹的生日。她从美国打来电话，我问她还记得那位乡村老汉给她扎针吗，她在电话里大笑着说：“我一直觉着他那口唾沫到今天还在我脑门上呢!”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08

高尚的出口在心里

李艾

三年前，我放弃了一份 IT 企业的工作，到一家公益机构做专职志愿者。

从那时起，我成了一个“穷人”。

一个月的收入不到 800 元钱，基本就是最低生活保障，很滑稽的是，我还在刷卡消费，以往工作时办的信用卡被我用上了，我在里面透支，以补急需之用，然后用 12 个月来分期付款。

朋友也逐渐减少，因为我不再“交际”，最后缩减到两个女孩，我们三个经常在一起吃饭，当然我花钱的次数很少，她们给我台阶下，说：花不多的钱，感受高尚。

开始的时候我也拒绝，后来就接受了，因为我也需要朋友，需要了解我理解我的朋友，需要能鼓励我在这样的物质条件下坚持自我的朋友，而朋友见面都在下班后，那时必须吃饭，如果不吃饭就没有朋友，这点我是深深体会到了。

有一次，她们又请我吃饭，并且还神神秘秘地说有个重要的事情。我去了，在饭桌上不论我怎么问，她们都不说，后来我就相信她们就是给我改善伙食的。

吃完饭，我们嘻嘻哈哈往外走，她们说去一个特别好玩的地方，我跟着两人左拐右拐，到了一个店铺前，一个女孩说：“到了。”

我一看，立刻明白了，抬腿往外走，被她们硬拽了进去。

那是一家眼镜店，而我的眼镜有一条腿儿已经折了，我用细绳和胶带固定着，她们是来给我修眼镜的，当然，她们不让我出钱。按照她们的说法，找个机会为高尚者做点事。

那一天，我心里不太好受，也觉得自己实在是太穷了，我何尝不想在一个饭店请她们吃饭，何尝不想在天气好的时候约她们一起出去玩，但是，那就必须改变我的生活。

我不想改变。

后来，别人给我介绍一个女朋友，我们从一开始就不是谈恋爱，而是“谈论”恋爱，或者说，谈论恋爱的前提——我应该怎样做志愿者。她的观点是我可以有一份正式的稳定的工作，在业余时间做志愿者，这样，她就可以和我交往，或者说，她的父母就同意她和我交往。我的观点是：我的价值不在那个工作上，为什么不能把全部价值都放在我喜欢的还有意义的事情上。如果她接受不了这一点，我们可以不交往。

我们的讨论很激烈，后来两个女孩也加入了，而她们几乎瞬间就“变节”了，认为我应该接受女友的观点，三个女孩说服我一个，她们失败了，当然，我也失败了，我失去了爱情。

我承认自己有点倔，但是我也有自己的理由，这个理由也许听着不那么纯粹，或者说，让我的志愿行为变得有点“俗”，但它很真实。我曾经深深爱过一个女孩，后来……失去了她，在几乎两年的时间里我无法自拔，后来在回忆那段时光时我得出一个结论：当你有一件让你觉得幸福的事情时，一定用尽全力珍惜它，克服一切困难，摒弃一切诱惑地珍惜它。我太知道一点，生活中一旦有一件幸福的事情，它有可能很快地消失，再也不来。

两年内，再让我觉得幸福的事情就是现在的志愿服务，我为什么要放弃？

我不知道这种穷日子还要过多久，确切地说，也不太想这个问题。一个人，心灵已经在幸福中，所想的东西就会很少，这是我的真切体会。

像我这样的人，应该有不少（我们机构里就有许多）。我也就相信，物质时代里，只要你自己觉得好，高尚总会找到出口。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6

下一站：缘分

王丽萍

一个男子到了 30 岁，还未结婚，没有什么大不了；但是，如果他连女朋友都没有，那……问题就来了，家长急得上蹿下跳，还不好当儿子的面说，很多父母是怕孩子的呀！于是托热心人频频介绍，不断安排相亲，甚至干脆横下心到婚介所去挂号……男子烦啦，叫：“缘分没有到么！”

还真有“缘分”一说？总觉得那是明星拿来搪塞小报记者的挡箭牌：“要看缘分啦……”或者，老大不小的人，挑朋友花了眼睛，就给自己撑腰：“唉呀，没有缘分呀！”要不就是那些老找不到对象的人用来自我安慰的底线：“下一站：缘分……”

有一天，男子过马路，迎面过来一个女孩子，两个人都想让对方，向左，向右，女孩子干脆站住不动，在跟她擦肩而过的一刹那，男子想：我要跟着她。

于是，跟着女孩子走，七拐八绕的，在小区的楼下，女孩子回头喝他：“你想干什么？”男子张大嘴巴，一时间竟然说不出话来，慢慢地，男子伸出手来指指：“我也住这里啊！”

电梯里，心狂跳，女孩子按了 5 楼，男子按了 6 楼……原来原来呀，住楼上楼下呦！

结婚的那天，听了他们的爱情故事，所有的来宾都感叹不已——缘分就是这样的啊，在你不经意间，悄悄地十面埋伏，当你发现时，原来就在身边呀！

那天我乘出租车，一路上，司机好心情地唱着歌，我纳闷：“什么事这样开心啊！”他得意洋洋地说：“我要讨老婆啦！老婆就是我的客人。认识她的时候，她在路边拦车子，别人的车都不停，因为她带着坐轮椅的妈妈去医院，你想想，轮椅车这样大，后车厢放不进的呀。翘在外面被警察看到说不定要罚钞票呢！那天真奇怪了，我就不管了，拉她们！后来，后来……她事情就这样落到我身上了，她要当我老婆了！你说我开心不开心！”

真是缘分呢，缘分的天空里，天使为不搭界的男男女女飞来飞去……让他们“嗖”地擦出火花，哦，天使忙得不得了！

一下子又令我想起了姐姐的爱情故事。多年前，姐姐爱上她的外籍老师，我的父母都是非常传统的人，坚决不同意，姐姐无奈和分分手。数年后，姐姐结婚，又离婚……

一个冬天，下雪。姐姐站在自己新搬的家的阳台上看雪，看着看着，就觉得不对劲了，再看看对面，那个北阳台，也站着个男人，好像有点熟悉哦，突然，姐姐盯住不动，然后，眼泪哗哗地下来了……她的恋人，她的教师竟然就站在对面的阳台上看着她！谁能想到啊，世界这样大，他出去又回来；杭州这样大，他却偏偏搬在姐姐对面的楼里住！天各一方的昔日恋人，此时此刻，竟然再度重逢、相遇……并且，不再分开。

我妈妈忍不住地叫了：“绕来绕去，怎么样还是跟着他！这就是命！”

这也是缘分……

什么叫缘分？就是有缘又有分，然后，成全一段姻缘。

现在……他是我姐夫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5

生死亲情

柯云路

一

如何面对亲人病危与去世，是天下最难的事。

没有亲身体验的人绝不能理解这里的痛苦。

而这次与我交谈这一痛苦人生课题的竟是一位年轻女孩。

秋水与我在网络相识。她常看我的博客，先是悄悄留言，后来写信。通信内容广泛，涉及社会人生爱情。我们成了未曾见面的朋友。几个月前，她在信中告诉我，父亲刚被查出肺癌，且到了晚期，医生说已错过了动手术的时机。

于是她和姐姐选择了刻意隐瞒。

她们担心父亲的心理承受不了，一旦让他知道，不仅会拒绝服药，甚至会自暴自弃。她的叔叔也曾患癌，父亲当时的态度十分鲜明，不同意化疗，结果是化疗后叔叔去得更痛苦了。

她想，不如就让父亲这样心态好地过下去，反正治疗是无效的。

然而，秋水又很矛盾。

她说："如果瞒着他，到了不得已时才让他知道，父亲会不会怪我们？或许人在将死之际都会挣扎？或许他会拼死化疗？至少他为自己的生命做出了努力。毕竟，生存的权利是他的。现在他已经怀疑了，说我们合计着骗他。一次临睡前，他看着我们，眼里充满了悲伤与绝望，眼泪就掉了下来。我的心都碎了。我也经常看见他独自坐在那里冥思苦想，很痛苦。我又想，怀疑说明心中仍有企望，总比绝望好啊。

昨夜想了整宿没睡，犹豫着到底该不该告诉他。

柯老师，您能帮我吗？"

秋水的信让我有些迟疑。

生与死从来是人世间最大的事。怎样对待生与死，不仅仅是人伦亲情，还涉及多方面哲

学课题。

在我成长的年代，社会缺少必要的死亡教育。“死”是一个相当避讳的字眼，我身边的许多朋友往往在亲人罹患绝症后不知所措，大多数人会选择刻意隐瞒直到亲人去世。

其实我们的先人对生死有着相当达观的哲学观，“红白喜事”中的“白”指的即是丧事。在古人看来，生是一种生命状态，死亦是一种生命状态。这才会有许多关于死的词汇，如“永垂不朽”，如“千古”，如灵魂的“永生”。

我年轻时曾在农村插队，经历过村里的不少红白喜事。娶媳妇嫁姑娘自然要大办酒席，吹吹打打请来一干“响器”，远近的亲朋好友吃喝热闹一场，是人之常情。但死了人同样要置办酒席，请来“响器”，唢呐笛子锣鼓响成一片。当送葬的队伍在鼓乐中走向山里的墓穴时，常引来一群群孩子跟随看热闹。记得当年村里一位八十多岁的老者去世，这在那个年代的农村算相当高龄，全村人聚在一起为老人办“喜丧”，老人生前穿过的衣服，盖过的被子，包括使用过的锅碗瓢盆被人们一抢而空，说是“要沾沾老人的福气”。

这种朴素的生死观给了我深刻印象。

我这样给秋水回信：

“父亲突然得了绝症，你还年轻，缺少精神准备，可以理解。如果不以贬意理解以下四个字，那么，‘贪生怕死’也是一种生命的常态。死亡毕竟是令人恐惧的事情。

是否将病情告诉患者，要根据具体的人和具体的情况。

有些人能够平静地面对生死，对医学也有一定知识。得知真相，不会引起惊吓，反而会使他更积极更坦然地面对余生。但许多人得知身患绝症后，无法面对，恐惧反而导致病情迅速恶化。这是亲人所不愿看到的。对你父亲的情况还要具体分析。

总之，一切以患者更乐观的精神状态、更好的配合治疗为要。”

二

几个月后，秋水告诉我，她的父亲已经安然去世。

她的叙述传达出了一切。

“父亲过世了，走时极平静，做吉祥卧，如深眠。

这几天在家中与父亲守灵做七。

说不清楚自己的心情。是自己都没有想过的伤心。

家中摆有两个人的照片，一张爷爷，从小带我长大到大学，我在十年前送他离开。还记

得那时父亲哭的样子，十年后他也只留下了一张照片。

想来与父亲真正相处沟通的时间很少。

父母早年离异，我一直跟着爷爷。爷爷走后，他才搬来与我一起住。因为如此，我们的沟通很有限，而且无法向对方表达爱。可是我知道，他是非常爱我的。

自己早年的生活动荡，辞职离家，一人别处生活，我是最让他操心的。

他患病期间，我们之间还因为一些事起了误会与争执，父亲很伤心。

再后来，他的病情恶化，我一直挤时间守着他，喂他吃东西，逗他开心。脑转移晚期，他已经偏瘫在床了，但思维单纯，求生欲望忽然很强，医生说他拖延不了几天时间了，可是我不能告诉他，怕他绝望。

就是这样，父亲离开了。

今天在他的灵前，我把心里话都说了出来。看着他的照片，我忽然恨起老天爷，为什么那么多人长寿，却只给我的父亲 64 年。我买了别墅，跟他说了留一层给他，他可以跟自己爱的小女儿一起住到老的，他当然很高兴。可是，为什么不给他这么一天。为什么不给我那么一天，让我能用足够的成熟与温暖去爱他。

再也没有一个地方叫一声爸爸了。

我一时间真不知接下来的生活怎么走。

虽然在人前我依然坚强地光彩运作我的事业，只有自己知道，我心里对生活的热情已经快速退化死去，就像一根神经，它曾经敏感，现在无知觉了。

我非常沮丧。”

一个年轻人在父亲离去后的第一时间告知我，我感到了一种责任。

我应该将自己对生死亲情的理解告诉她。

我给秋水回信：

“亲人离去造成的情感空缺很难有别的东西弥补，甚至不是时间可以消散的。

特别是你还年轻，完全没有准备。

很理解你的痛苦。

但生者的悲哀往往在于不知道逝者去向何方，他们离去后是否安好？中国的传统文化总

强调灵魂的重要，应当不是虚妄之言。我想，对于那些一生善良的人而言，与其长期缠绕于病榻的苦痛与煎熬，另一世界的景象一定是好的。你说父亲离去时‘极平静，做吉祥卧，如深眠’，这是多么美好的景象，你应当得到安慰，他已经得到了解脱。

生命总是有来有去，就像春夏秋冬的转换，这是大自然的规律，亦是大自然的魅力，连佛陀都不可抗拒。你谈到对父亲的愧疚，许多人对逝去的亲人都会心怀愧疚，觉得相伴时间太少，觉得许多恩情未及回报。但人生就是如此，一切都不可能重新来过。人生的每一阶段都有其特定的思维和特点。即使回到原点，如果其他因素未变，你还照样会为世间的风风雨雨奔忙，人生的轨迹仍会如此。

所以，希望你平静。

担心自己的善意和孝心不被父亲理解，其实不必。思维很神秘，潜意识可以把最隐秘的感情和愿望彼此沟通和传递。虽然你与父亲有过争执和误会，但我相信，如你知道父亲爱你一样，他一定明白你亦爱他。中国人的感情表达一向十分含蓄，即使至亲至爱，也羞于将‘爱’字放在嘴边。放在嘴边的情感表达反而会显出浅薄。

父亲曾赋予你生命，并养育你长大。你成年后希望能用足够的成熟与温暖去爱他。这是人之常情。

而现在，父亲过早的离去了。

那么，怎样才是对逝去亲人的最好纪念？

以父亲对你的爱，你生活得幸福快乐恐怕才是他最深刻的愿望。”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2

农村调研报告

星竹

他主动提出要到最穷困，最偏僻的山区去支农。于是上级满足了他的需要。

他去的地方没有通车，走三天两夜才到达。进村的第一天，村人全跑出来，站在山坡上，像看一个怪物那样看他。村人木讷的表情让他吃惊。这里没有电视，手机也没有信号，村长小学都没毕业。他在心里计算，这与他所在的城市得相差一百年。

他没想到还有这么贫穷，这么偏僻的地方，一切的一切，还都是原生态。

次日早上，他突然发现，他的围巾不见了。门外传来嬉闹声，他抬头看见一群妇女正抢着他的围巾，相互戴在自己的脖子上，像是一种体验。

他看得傻了眼，怎么可以这样对待别人的东西。当围巾还给他时，已经黑乎乎脏得不成了样子。隔天，他又发现他的记事本没了。门外，一群村娃正翻着他的本子认字。那笔记本，竟成了村娃们的教课书。街人还给他时，那上面画满了字迹和图画。他快被气疯了，笔记本能是随便翻看的吗，那上面记载着他和女友的一些来往故事，都是隐私，这要在城市，他可以去告对方一个侵犯隐私权！

再往后，他吃饭的饭碗也成了村人的稀罕物。村人拿着他的饭碗，像是拿着天外来物，翻来覆去瞧着新鲜。一个碗有什么好看的，然而村里却没有这种缸瓷碗，一律都是黑色的，上百年不变的土烧碗。

更让他受不了的事发生了。村人结婚，竟然来借他的被子。说是只在新郎家里摆两天。他真的愤怒了。那是他从县城特地买来的一床花棉被。这怎么可以，再说他又盖什么？村人想到了，送来一床又脏又厚的被子。

他哭笑不得。但还是咬着牙，让村人抱走了他的被子。那一夜，他什么也没盖。他想，他得再去县城买一床被。他想，不然还是快点走吧，这叫什么地方，他简直无法忍受。

一个月后，他习惯了这里的一切。这里就是这里，一切都朴实到家。他要把这一切好好地写进他的报告。谁想，村长来了，开门见山，说乡里给他的每月三百块钱补助，被村里克扣了，并让他写上捐献二字。

这回他真的怒了。乡下人克扣粮款，克扣教师费，克扣抗灾救济金……他都听说过。可村长竟然来克扣他的补助了。还让他写上是捐献。这还有王法吗！他想说不给。可他跟本没有拿到过，看来早就在村长的手里了。

第二天，他走了几十里山路，来到乡里反映克扣情况。他想好了，他的调研报告里一定要真实地写上这一笔。太不像话了！

谁想，乡长的回答更让他吃惊。乡长说，村子之所以同意接纳你，就是因为这三百块的补助费，这是条件。因为你，村里每天得派专人去十里外挑干净水给你喝；因为你，每半月，村里要派人到乡里来给你挑十五斤青菜。这些就算一百五十块吧，剩下的一百五十块，才是村里克扣你的。

他惊呆了，万没想到是这样。一百五十块，怎么可以够一个人每天专门为他挑水喝，又怎么够一个人，每半月为他往返乡里买菜的……乡长却说够了。他们只克扣了你一百五十块，用于村里的办公费。

那天他回村，村长正等着他，手里拿着每月克扣他的一百五十块，是要还给他。他推回村长的手。那一瞬，他的眼泪都快要掉下来。

大雪封山的日子，他病了，村里七个男人轮流抬着担架送他去看病，六十里的山路走了一整天，他想起在旅游区坐过的滑杆，一里地一千块。他悄悄地哭了，这得多少个一千块。

躺在担架上，他觉得他像是一个斤斤计较的小人。他还计较他的围巾、饭碗、被子、笔记本，这一切的一切都算什么，是他该着村里人啊！

本来他以为，他的调研报告写起来该是一件难事，现在他胸有成竹，只要把这一切如实地写上，便是最好的调研报告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62

英雄杨子荣的身世之谜

衣玉华　林运家

周总理的指示

1969 年某日晚，北京中南海礼堂。绛红色的平绒幕缓缓闭合，大型革命样板戏《智取威虎山》在一片热烈的掌声中结束了。

周恩来微笑着问身旁的美国客人："大卫先生，您对这场戏评价如何？"

"太棒了！总理先生，简直是太精彩了。这场戏中的杨子荣，就像我们西方的英雄佐罗，他理应受到所有人的敬仰与崇拜!请问你们这场戏中的英雄杨子荣，是戏剧中塑造的呢，还是真有其人其事？"

"真有其人其事，大卫先生。您也许不知道，在我们国家几十年的革命斗争中，类似这场戏中的人或事像天上的星星一样数不完。"周恩来严谨的话语中充满着风趣。

"是这样，总理先生，在我们美国，英雄的家人和英雄一样会受到社会人们的敬重，我想到杨子荣家中看一看，是什么样的家庭养育了这么一位了不起的英雄。"

"好的，大卫先生，您一定会得到一个满意的答复。"

第二天中午，秘书把一份解放军总参、总政联合发来的调查报告交给了周恩来。未等看完，一向沉稳的周恩来便把电报摔在桌上，在屋里踱开了步子，尽管他的面部表情是沉默的，内心却很复杂。近千字的调查报告，复述了杨子荣生前所在部队牡丹江军分区某部回电：知

道杨子荣的原籍在山东胶东一带，至于详细地址无人知道。这无疑是难以找到烈士的家人，也就是说烈士的身世成了未解之谜。

周恩来心里清楚，对美国客人来说，这绝不只是在寻找一个烈士的原籍，而更重要的是关系到我们国家的声誉和我们这个执政党在人民心中的形象。一个在全国家喻户晓的特级侦察英雄，牺牲得那么辉煌壮烈，对党那么赤胆忠心，为新中国的解放事业立下赫赫战功，我们竟不知他从何处来，归宿在何处。这怎能对得起烈士的在天之灵？别说无法回答美国客人，就是中国一名普通老百姓问起来，我们也难以交待。周恩来转向秘书，严肃地说："你通知总参、总政两部，和国家民政部一起，务必在一个月之内寻找到杨子荣的家乡地址和家中的亲人。"

寻找英雄一波三折

杨子荣 1945 年 9 月参加胶东军区海军支队，10 月随军挺进东北，部队到东北后进行了整编，杨子荣被编到牡丹江军区二团三营七连一排。牡丹江地区匪患猖獗，杨子荣所在部队担负剿匪、保卫土改的任务。1947 年 2 月 23 日，杨子荣在黑龙江海林县追剿悍匪郑三炮、刘维章等人的战斗中不幸壮烈牺牲。海林县上万军民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追悼大会。

在战争的特殊年代，由于战事需要而化装剿匪工作的特殊性和隐蔽性，致使杨子荣没有给家人写过信，再加上当时部队的人事档案也不甚健全，所以东北烈士纪念馆和海林县烈士展览馆，在介绍杨子荣烈士情况时，不得不笼统地说他是"胶东人"。

杨子荣生前所在部队和牺牲所在地人民政府，在肯定杨子荣是胶东人的情况下，也曾多次组织有关人员以不同的形式进行广泛调查，但胶东这么大，如同大海捞针，一次次空手而返。

1964 年春济南军区、山东省军区、杨子荣生前所在部队和海林县民政部门组成调查组赴胶东调查一个多月，也毫无收获。

周总理的指示坚定了调查组解开杨子荣身世之谜的信心。1969 年，第 38 军、东北烈士纪念馆、海林县民政部门，再次组成了联合调查组，马不停蹄，奔赴胶东。

调查组根据所掌握的情况，确定荣成、牟平、海阳、文登市为重点，走访了两个多月，仍然没有找到一点有价值的线索。后来调查组集中到牟平县研究对策，决定在上述四县广播和张贴寻人启事，广泛发动群众，提供知情线索。

一个星期后，四县共发现了 127 条线索。调查组把杨子荣的家庭情况、入伍时间、参军背景及外貌特征等打印成文，发往上述四县的 50 多个公社，请当地民政部门协助查找。牟平县城关公社民政助理员马春英，得到寻人信息后，首先到档案室查阅了解放战争时期牟平县入伍军人登记表，又翻阅了牟平县军属、烈属抚恤登记表，她自然找不到杨子荣的名字。可细心的马春英，在翻阅档案时，没有放过蛛丝马迹，两表对照，发现杨宗贵与联合调查组提供的情况相似。于是便向调查组反映："你们查找人的身世，很像嵎峡河的杨宗贵！"在此之前的很多年里，杨宗贵家乡的人也不知道他的下落，直至 1957 年 1 月，民政部才按照《关于处理军属寻找军人问题的规定》，作为失踪军人处理。1958 年 11 月民政部认定杨宗贵为

革命牺牲军人。杨宗贵 1945 年 9 月参军，入伍时 29 岁，参军后一直未给家里通信，家中有老母和妻子。

听完马春英的情况汇报，调查组马上派人奔赴牟平城南 10 里的嵎峡河村，找熟悉杨宗贵的老人了解情况，结果搜集到的材料与杨子荣有很多相似之处。于是调查组又就近在牟平境内找到当年与杨子荣同时参军现已复员回乡的六位老战士刘延爽、刘世昌、王云明、姜乃明等同志座谈、核对。

调查工作初有头绪，电报请示北京后，又向当年和杨子荣一起战斗的姜国政、孙大德、魏成友、刘崇礼（连长）了解情况，把杨子荣的老战友和家乡提供的情况两相对照，发现了两者之间有惊人的相似之处。

英雄身世层层解开

刘延爽等老战友提供：杨子荣 1945 年农历八月在牟平县雷神庙参军，身穿黑夹袄。家乡提供：杨宗贵于 1945 年农历八月十三日经王从村到城南二里的雷神庙参军，身穿黑夹袄。

刘延爽等老战友提供：杨子荣在雷神庙出发前，妻子曾去看他。家乡提供：杨宗贵参军后，妻子曾到王从村去看他，未见到，第二天又和婆婆一块到雷神庙去看他。

老战友王云明提供：听杨子荣说过，家有老母、妻子，婆媳不和，有一头小毛驴难以养活。家乡提供：杨宗贵婆媳不和睦，养过一头小毛驴。

老战友提供：杨子荣可能是参军后改的名字。和杨宗贵同时报名参军，因体检不合格的韩克利提供：曾经听杨宗贵说他参军报的是假名。家乡提供：哥哥杨宗富 1940 年随杨宗贵（子荣）去过黑龙江孙吴煤矿，亲见宗贵领过工资时签名就是杨子荣。从小和杨宗贵要好的邻居老秦说：我见过宗贵有一枚印章，刻的就是“杨子荣”3 个字，他说，这个名字只在东北才用。

老战友提供：杨子荣参军前到过东北，会说东北话。家乡提供：杨宗贵 12 岁到 26 岁在安东做工，说东北话很流利。

老战友提供：王云明说，杨子荣到东北参军在龙口上船前，曾遇到一个在部队开车的亲戚，经调查组派人核实：杨宗贵有个妹夫叫王明惠，在济南军区工程兵兵器部工作，当年在龙口曾开着摩托车碰到过杨宗贵。

相貌特征。曲波说：杨子荣中等身材，胧长脸，上宽下窄，蒜头鼻子，浓眉大眼，略有络腮胡子，鼻毛很长。孙大德说：杨子荣看人时白眼睛很大。杨宗贵的妹妹及乡亲提供的杨宗贵与杨子荣的相貌特征简直一模一样。当时，杨子荣的胞兄杨宗富还健在，兄弟二人，面貌相似。

至此调查组初步认定，杨子荣就是失踪烈士杨宗贵。

1973 年曲波同志在杨子荣所在原部队获得了一张照片。那是一张杨子荣 1946 年被评为

团的战斗模范时100多人的合影照片，百十号的人挤在几寸大的照片上，人的头部只有火柴头那么大。曲波便请一位日本朋友将照片带回日本，将合影中的杨子荣单独翻拍放大。

当牟平县民政局长带着杨子荣及战友的四张照片到嵎峡河村，请村里干部、乡亲辨认时，他们指着同一张照片异口同声地叫起来："这不就是俺们村的杨宗贵吗？准是他，没错！"然后又把四张照片送到此时已是70高龄的其兄杨宗富面前，让他辨认，他立刻抽出了杨子荣的照片，百感交集，泪流满面。这一切，进一步证实了杨宗贵就是杨子荣。英雄的身世之谜终于就此解开了。

英雄的家乡人民因为有杨子荣这样的英雄而倍感自豪。为了纪念英雄，家乡人民在牟平城中心修建了杨子荣广场，并在杨子荣参军时，部队集合出发地——雷神庙建起了杨子荣纪念馆，以此缅怀英雄的丰功伟绩。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6期P38

爱心能否要求回报

郑 波

王艳玲：看见一个女的穿个貂(皮大衣)，可亮了，我就寻思我没穿过貂，她站着，我摸摸貂啥样的，一摸可滑溜了，给我羡慕够呛，我从电梯出来我就哭，想这些年，要是不是这么累，自己怎么攒钱，也能买得起个貂穿。现在只能羡慕，偷偷用手背摸摸人家的貂，就是这种感觉。

主持人：今天要跟您说的故事起源于我们接到的一个电话、一个求助电话。不久前，一位中年妇女从东北给我们打来电话，电话里，这位大姐情绪很不稳定，她说她正面临着巨大的困境，母亲病重需要大量的医药费、儿子大学马上毕业需要还清四年两万多元的助学贷款，她还要替得了尿毒症的前夫四处筹钱维持生命，这一系列的事情让这位大姐一筹莫展，电话那头听上去精神几乎就要崩溃。而电话里，当这位大姐说出她的身份时更让我们感到惊讶，她说她曾经是感动了一座城市的人，她收养前夫亲戚家的一对孤儿，和前夫离婚后也没有抛弃两个孩子，一直将他们抚养成人，历时12年。而在这之后她又先后资助了8个农村孤儿和一个大学生。她也因此获得了那个城市的"十大感动人物"。正是这样一个曾经感动了一个城市的人，她现在希望，有人能来帮助"她"。

王姐：这段时间我妈病太重了，我压力太大了，家里病人太多了，全压在我一个人头上，我实在实在没法，我没有分身术，我也没有长几只手几只胳膊，管那头那头没人管，管那头还有那头没有管，饭店没人打理，前夫那头还没人管，家里老太太没人管，儿子的事马上也要解决，遇到的困难太多了，三月份那几个孩子开学，我还得挨家去送学费。我觉得我哪儿

有分身术啊，你说我咋办啊，可累可累的。

王艳玲，47 岁，吉林省吉林市的一个普通下岗女工，目前经营一家小饭店。赶到吉林市之后我的同事发现，这位王姐确实感动过这个别名“江城”的城市，她因抚养资助孤儿的爱心行为成为“2005 年度感动江城十大人物”之一，她还有着很多其他荣誉称号，“吉林市杰出母亲”、“吉林省慈善爱心人士”，包括刚刚获得的“2006 年度吉林市三八红旗手”。而就在她被荣誉簇拥的时候，见到我的同事，王姐却说，在得知自己获得“三八红旗手”的那几天，她正在想着给儿子、给母亲、给身边每一个最亲近的人都留下一份，遗书。

王姐：让他(儿子)好好做人。其实就是一种愧疚呗，完事就是给他供到大学毕业，我也就能供到这样了，让我接着往下走，有时候走不动了。太累了，让他自己坚强点，往下接着走，能帮我做的事就帮我做，不能帮我做的事自己做堂堂正正的人就行。就想让他理解我，我想让他知道，我这些年培养他实在实在是不容易。真的就像我今天跟你说的似的，别人享受的我都没享受，像我穿这件衣服，是我妹妹穿了，我硬从她身上要下来的，我说这衣服你穿短了，穿有点绉，还难看，给我吧，每当记者一来采访的时候，我还觉得是件好衣服，穿上，这件衣服我知道你们来，我特意上大福源(商店)买的一件减价的衣服穿上，不能太寒酸了，毕竟是面对镜头，真的，舍不得吃，舍不得穿。

王艳玲从 1995 年开始抚养前夫亲戚家的两个孤儿，前后共 8 年时间，花费将近十万元，给先天唇腭裂的养女多次手术整容、为其成家；给养子修了老家的房子、还帮他找了开车的活计。之后她又先后资助 8 个农村孤儿和一个大学生，捐资助学近两万元，直到现在还在资助三名孤儿。

记者：帮助了这么多人，得到别人这么多人的尊敬。

王姐：这些都不是实在的东西。就是受多少人尊敬能咋的，就是走到大道，有礼仪队，给你让道。

记者：你心里不敞亮吗？

王姐：敞亮，人得现实，在生活中你需要钱，你需要出去自己生活闯，你再受人羡慕，不可能每天上掉馅饼，每个羡慕你的人给你送东西来，那不可能。

王姐：你们就光知道宣传人的光环那一面，你就觉得每个女人，能人的背后肯定他就是光环，肯定他没有痛苦，他没有难的时候，因为所有的记者，所有的外人都觉得，你行，你啥都有，就是这么觉得，肯定不是那种。就是哪个成功的人背后都经过坎坷，都经过难。

解说词：王艳玲十年前从工厂下岗，下岗之后开过出租车、推销过商品甚至送过纯净水，直到 2002 年借钱开了一家小网吧，然而转年非典来临，网吧生意一落千丈，后来不得不低价转让，儿子恰巧在这时候上大学，只得申请了助学贷款；之后开了现在这家小本经营的饭店，直到现在，王艳玲还和母亲、丈夫、儿子还有饭店的三个服务员挤在父亲留下的老房子里，并且仍然欠着几万元的外债。

王姐：我那时候就想，最好是躺在我爸坟的旁边，吃上安眠药，把给所有亲戚的信攥在

手里头，有人发现我了，拿了就知道，把这些信给每个人，我也就心安理得。最起码，死了以后能见着我爸，(哭)最想的就是我爸，因为这些年，我上学的时候也在班里当干部，遇到啥困难，回家就跟我爸说呀，给我出主意，帮我解决问题，上班以后也是，一回家一遇到啥困难，都是跟我爸说，我爸给解决。现在身边没有朋友，就没有能给我出主意的人。我就寻思，闭上眼睛上那头跟我爸说。(哭)

主持人：现在，正是由于母亲病重、儿子毕业，还有前夫和三个孤儿那里需要帮助，一大堆的事情赶到了一起，让王姐难释重负，才有了她给我们打的电话，希望得到别人的帮助。

王姐：想呼吁一下社会。看看就是像对我这样的人，对社会毕竟有一点点贡献的人，在这种难的情况下，能不能给出点好主意，帮帮有没有什么好项目提供提供，就是让我把这个难关度过去，就是这个想法。

解说词：王姐的小饭店开在家附近一条比较繁华的街上，一进门就会看到别人送给她的锦旗和“感动江城”颁奖时的大照片。

王姐：我跟你说这张照片是怎么回事，我们学校周边的饭馆查得都比较严，有一回上级来人检查，防疫站站长说你把照片挂上呗，省的每回还得介绍，我就挂上了，这种饭馆其实要检查多多少少都会有点小毛病，挂上之后就看看就完了。这个最起码我觉得值得尊重，老多客人都这么说，其实俺们上谁家吃都行。上你家吃，让你多挣点，你是个好人啊。好多人都不让抹单。

解说词：王姐说，小饭店的生意还可以，每月一千多元的收入比起其他很多下岗的同事已经算是不错，但母亲去年年底病重以来，这点收入就开始显得微不足道。困境中，让她把希望寄托在了自己的那些荣誉上。

记者：您什么时候觉得像现在这些荣誉，也可以成为一种机会

王姐：因为现在有新闻啊，你在电视上、报纸上经常能看到，有些人把握住这些机会，我也想把握住这些机会，说这些是实话，我说的的确是实话，有多少人就做那么一件事，可能这件事在当时的时候非常感人，对社会的影响非常大，但是改变他的一生，他没白做，给他一生改变，有时候我也非常嫉妒那种事，他就做了这一件事，瞬间，可能 10 分，20 分，几秒钟就把这件事做了，但是社会对他回报太大。我有时候也是嫉妒，有时候也是羡慕，我觉得我做了 14 年，我没得到，我跟人家比真是，觉得真是羡慕死了。就是这种感觉。

记者：希望有回报。

王姐：我也不是说想有回报，就是觉得人家机会把握得好，人都说，人的一生的机会加命运，我就寻思人的命咋那么好，点那么好，他这事做了以后，就能让那么多好记者给炒起来，那么多领导有批示，说值得向他学习，但是咱这么默默地做了 14 年，啥都没得，有的人做了一件事，政府奖你一套房子，奖你一台车，奖给你钱，子女免费上学，一直上大大学，全都是国家免费给你资助，完了呢。

记者：您希望得到这些吗？

王姐：我不希望得到他那么多，但是在我困难的时候，我希望得到，就是这种。我不困难的时候，我也不想得到，我想得到的话，我早就索取了。

记者：您能得到这些，可能别人的尊敬就没有了。

王姐：其实吧，说受别人尊敬，你们把这个尊敬看得挺重，我把尊敬看得不那么重，人尊敬不尊敬是你每一步走，有的人啥叫尊敬，有的人有钱挎个包，别人可能也是一种尊敬，你看人家出门坐奥迪 A6，拿钱一打一打，都是 100 的，按号，也是一种尊敬

解说词：躺在床上的就是王姐的前夫。两年前，前夫得了尿毒症并且病情逐渐加重，一个人住在父母家由父母照顾生活起居，但尿毒症需要长期服药维持生命，经济上走投无路之下他找到了王姐，现在的王姐只要前夫那边经济一吃紧就得马上去筹钱买药。

解说+主持：王姐十年前与前夫离婚，七年前再婚。帮助前夫的事情给她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因为这件事，她和现任丈夫产生了严重矛盾，陷入长期冷战；而对于王姐的举动，包括母亲在内的所有亲戚朋友也都激烈反对甚至很难理解，因为当年曾是前夫抛弃了她。压力当中，王姐曾经选择过放弃。

王姐：放弃了能有一个多月，他(我前夫)的同学就上我们家吃饭，给我一顿谴责，说你看见没看见他，我说没看见。老可怜了，现在，瘦得巴巴的，就剩 90 多斤了，老可怜了，你说你能感动江城帮助别人，你说你咋就不能帮助原来过十多年的丈夫。说他能活几天？我说跟他讲这问题，现在我丈夫知道，不让。那算个屁啊，你俩夫妻这么多年了，跟他才过几天啊，你该帮就帮呗，再说他能把你咋的，你就帮他的话，也不可能有啥越轨的行为，我说越不越轨，帮不得花钱吗，花钱不也得花他钱吗？说必须是这个家。

记者：为什么谴责您，这是您应尽的责任吗？

王姐：对啊，别人就这么认为，他认为你感动别人，能去帮助别人，为什么不能帮助前夫？

记者：这句话把您说中了。

王姐：对，所以我就带着这种困惑，好几天思想斗争，是帮还是不帮，不敢往外迈一步，因为不敢再往那去一步，怕丈夫再知道以后，因为我已经都表示(不再管)了，我都不知道自己做的对了还是错了

主持人：王姐说，其实现在的她对荣誉的感情很复杂，因为荣誉带给她了很多压力，她做什么事情都必须得考虑到别人怎么说、怎么看，不仅如此，她还要忍受别人的很多误解。

王姐：其实每次举行这些，就是给个证书，就是给你一个荣誉，什么奖品也没有。但是在社会上就不这么想，觉得给你，最少给 10 万块钱，特别是去年感动江城，给我整的最恶心，感动江城发完以后，商业银行发给我们一个宣传册，搁商业银行大包拎着，走到家，搁车上一下来，老多人等着我回来，知道我开会回来，哎呀，没少给钱啊，商行大兜子装得满

满登登的，你看鼓的，回来我说你看，倒桌子上一看，就是一个宣传册，贷款的政策，还整了满满一大兜子钱。就这样，所以就有些事就容易让人误解，觉得你这么大的动作，这么大的势，肯定觉得你能捞不少钱，我为啥不想做，我不想让别人觉得我通过这些事我得到这些钱，啥都没得到，就是得到那么一张纸。

解说词：这些天，尽管太多的事情已经有些焦头烂额，但对于王姐来说有一件最重要的事不能不办。给我们打电话的同时，她也找到了妇联，希望他们能帮着解决一些实际问题。

解说词：王姐大学即将毕业的儿子目前还没有找到满意的工作，她说这是她现在最大的一块心病。

记者：儿子找工作这个事，您觉得找他们不过分。

王姐：不过分

王姐：我跟你说一个女人为孩子付出多少些，都可以舍掉这个面子，就是为孩子。我为了儿子我不怕社会舆论压力，我也不怕别人笑话嘲讽，有理解的，肯定也有不理解的，就现在我大公无私，孩子毕业了，你满报纸新闻都广播，我对孩子付出了，孩子找不着工作了，我没去找政府，没去干啥。还有反对的一面，肯定有人不理解那一面，你为啥不去找，不找谁同情你，谁给你拿钱啊，不一样事吗？

解说+主持：王姐的儿子从小在外地踢球，吃了不少苦，加上家里这些年经济一直不太宽裕，王姐觉得很愧欠儿子。今年寒假的时候，儿子希望王姐能帮他找份满意的工作，王姐在尝试了很多途径之后都不太理想。

王冬(王艳玲的儿子)：最主要还是因为工作，给我妈施加压力了。

记者：你觉得你妈妈有能力帮你找到满意的工作吗？

王冬：其实我妈没有这个能力帮我，但是我总是特别相信我妈。就是从小养成的一个习惯吧，就是觉得没有我妈，只要我说的话没有我妈办不到的事，就是特别的依赖我妈，觉得我妈什么都能办。

王姐：东北三省七个大型招聘会我哪块都去，儿子那么反对不让我去，到那儿以后说妈你自己看看这招聘会，哪有一个妈妈跟来的，就你。儿子问我，妈，我就问你，你跟我说实话，你为啥要跟我来。那天我跟儿子在招待所住的时候，其实儿子问我这个问题的时候，我眼泪在我眼圈里含着，他也看出来我要哭，其实王冬我就寻思，好像你总说我对你不负责任，我也觉得挺不负责任。这些年妈妈花架了，资助抚养孤儿的，你说自己儿子都没整明白，还抚养别人。妈妈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已经做了这么多年了，所以我还想做，但是还想堵你嘴，就寻思我也这么对你，你也寻思我妈对谁都这样。

其实我也是人，我也有血有肉，我也懂。我说谁远谁近不知道吗？你是我亲生儿子，我能不愿意让你好，能不愿意让你找工作吗？

王冬：说句实话我觉得我妈做了这么多事迹，觉得好人有好报吧。

王冬：在社会上虽然得了几次这种奖，但是毕竟还是，等于还是一个普通人吧。

记者：就没有什么更多的力量？

王冬：对。

权红：她有这种预期是一定的。从我跟她谈话这种感觉我感觉到了，但是我觉得包括作为我，作为我们这个妇联组织，那么你树立这样一个典型，你发现了一个很具有影响力的，和崇尚精神的这样一个爱心妈妈的时候，真正的当她遇到困难，当我们这个组织知道了解的时候，我想也确确实实(觉得)应该帮助她渡过难关，因为她整个人生轨迹我觉得还是很自立自强的。

主持人：王姐说，其实她之所以找到妇联，有一方面原因是她在自己经济条件并不宽裕的情况下，一直都很支持妇联的工作，她现在还在资助的三个孤儿，就是妇联在组织一次爱心活动的时候报名的人数不多，于是希望王姐支持他们工作也参与进来的。王姐觉得，自己为社会付出了这么多，在困难的时候希望社会也帮她一把是理所当然的。

权红(妇联主席)：你只要成为公众人物，你只要当典型，被我们媒体也好，被我们主办单位也好，把你的东西拆开了，一点点分析的时候，你会给她的心灵造成一种新的东西，有的可能是压力，有的可能是一种变化，心态上的变化，你毕竟影响了她的生活

做我们的典型很不容易，做社会的典型也很不容易，她需要克服更多的东西，所以她一个普通人我要帮助她，她是王大姐，她是这么样经历过的人，我觉得我更应该帮助她，我非常理解她。

主持人：“做我们的典型不容易，我们应该帮助她”，这位权主席说，她是第一次碰到王姐这样的情况，她受到启发，觉得对于如何保障像王姐这样在自身能力有限的情况下仍然付出爱心的典型人物，是应该值得深思的问题。而我更加关心的是，在为名所累、为名所惑之后，王姐还会是以前的那个爱心妈妈吗？

记者：如果说妇联这个事没有办成，可能我们这次来，对您这次的结果也没有什么帮助，您以后还会资助孩子吗？

王姐：那是两码事，因为对社会这些，我现在说对社会是说大了，我现在只能说我跟这些孩子是个人的感情，我现在跟社会没有关系，真的，这些年我跟这些孩子的感情，就像我家现在四个孩子五个孩子，你来跟我要走一个，我肯定不能给你，我再苦再难，我有粥给孩子喝粥，如果有汤给孩子喝汤，我不可能给你一个，就是这种，跟社会，跟任何人没有关系，为啥现在有老多人说，你要养活不过来，把孩子给我一个，我哪个都不带给的，有的人都说你给我挑一个丑的，丑、俊我也不带给你的，就这种，可能吗？

王姐：那是我第一篇文章，肯定记得清楚，对我一生当中，那张报纸让我看得都软了，就怕弄坏了，每次把那报纸保存得可好可好了，我觉得那张报纸是我一辈子的纪念。

王姐：没想到自己能挺平淡一个人，还能上过报纸，真的，因为第一次上报纸觉得自己非常非常高兴。我这人特容易满足，上一个报纸我都一宿没睡着觉啊。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0

疯狂粉丝的背后

潇雨 刘贤

娱乐业的粉丝时代

＂车行天下，晋级成功。＂2007 年 4 月 6 日 11 时，北京中关村某大厦门口，忽然聚集了数十名青年男女，一同高呼此口号，引来路人转能见度。据称，这群青年男女是来自粉丝网红粉团车缙乐部的粉丝。

＂支持一个人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虽然参加′红选′的选手都很优秀，但是我们都觉得他们适合这个角色。＂我们能为他做的只有这么多，希望他走得更远。＂粉丝这么对记者说。为了让更多的路人注意到他们，粉丝位还拿着自己掏腰买的小礼物派送。

以上，是北京电视台红楼梦中人选秀活动中的一个很常见的场景。近年各类选秀活动越来越多，选手之间的较量也成为粉丝与粉丝的较量。

有观察家指出，如今娱乐业已经由＂星时代＂到＂粉丝时代＂，粉丝的力量无穷大，不仅是简单的崇拜与追星，他们以自己的意志和情感＂造星＂，并以自己的方式推动娱乐个性化时代的来临。当粉丝喊出＂就要你最红＂，就一定能立竿见影选出自己的偶像，让其大红大紫。

一项媒体联合调查结果称，目前中国粉丝的数量超过两亿人。＂粉丝＂已替代＂追星族＂，而成为所有人、事、物的迷恋者、狂热者、喜爱者、支持者和统一代名词成为狂热迷一族的最强代名词。

“粉丝”，已然成为一种无孔不入的现象。正如西方一位文化批评家所言，人类正面临着一个渴望更新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上价值观念的尺度已完全改变----这个“渴望更新的世界”，因为人类的和渴望，不仅每日是新的，而且，也不断涌现出新的文化。伴随着当今娱乐时代产生的“粉丝”群体出现的，越来越引起人们重视的“粉丝文化”就是这样一种新文化。

台湾著名诗人余光中说 “把 fans（狂热者，爱好者----编者注）译成‘粉丝’，这个名字取得好。如只译作‘粉’，可能有歧义，不好；加上‘丝’，体现了有一群人，很贴切。‘粉丝’主要是崇拜，或者说是狂热的崇拜。其特征是 着迷，冲动，不理智，甚至有点歇斯底里。边样的现象主要出现在某个年龄段的人群中，是社会活跃开放的一种表现，不要去苛求。”

无论健康、极端，还是疯狂，粉丝文化受到公众的广泛承认并迅速蔓延。

2006 年 8 月，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的《中国中学生百科全书》面世。其中《成长充电器》一册里，专辟“流行追星”一章，收录了 25 个词条，每个词条约有两三百字的解释。后援会、海选、粉丝、模仿秀、青春偶像剧等到也被收录其中。书中还选项录了偶像崇拜原因、偶像崇拜综合征等，这些词条多是用来解释、说明追随者星现象的。

这或许意味着，“粉丝文化”开始通过教育的通道，走上中国文化“正文”。

事实上，真正应该担心的还有另外一个问题，那就是各种选秀活动中越来越猖獗的“粉丝秀”，即各个媒体开始关注的所谓“职业粉丝”现象。

2007 年 3 月 31 日《环球人物》的报道说 台上选手谈笑风生，台下“粉丝”则服装统一，加油助威，他们会为了选手的一次情绪波动而微笑、哭泣。。。。。。中国人突然被“粉丝”的疯狂举动镇住宅区了。但如果你真以为这些选项手魅力无边到让人一见钟情，那就大错特错! 他们从素不相识到面孔一夜之间成了“万人迷”，全仰仗“职业粉丝”。据调查，“职粉”大多来自 13-25 岁之间的年轻人，身强力壮，有饱满期的精力，洪亮的嗓门，热爱“粉丝”职业。他们接受的训练，就是揣好某个明星的照片，认准模样以后，在他每次公开亮相的时候，忘我投入外加歇斯底里地呼喊对方的名字。而“职粉”也有自己的的等级，最普通一级就是举举海报、喊喊名字，为选手造势、造人气。中级“职粉”就有技术含量了 他们前仆后继地去热门网站发帖子，为选手制作个人网页、BLOG，接高人气。顶级的“职粉”，甚至能与选手和主办方保持紧密联系，指挥“粉丝”、组织拉票、制作宣伟品、与其他选项手的“粉丝”团合纵连横。

当然，活儿不能白干，视每个人参与的次数和现场子表现打赏钱银不等。当曲终人散之际，职业粉丝们擦干眼泪，润润喉咙，带着兴奋后的疲惫，从顶级“职粉”那里领薪水。

如果说，“职业粉丝”也是泛娱乐时代应运而生的一种谋生手段，它的经济层面是无可厚非的，凭汗水、凭泪水、凭气力吃饭，没什么不妥。但毕竟，“职粉”以金钱打破了开蒙时期粉丝文化的纯粹度，似乎有违娱乐精神的初衷。

更为糟糕的是，“粉头”浮出水面，让职业粉丝现象变得七荤八素，错综迷离。

采访中，一位资深“职粉”透露，“粉头”携款潜逃已经算不得新闻。现在的粉丝团职业化程度非常高，到了让小的经纪公司瞠目结舌的程序，就是因为背后有可能见度的经济利益。他说，职业“粉头”的基本收入都在每月 2000 元以上，一个团队高层一换人，会费等到资金都会不了了之。

很多人对越来越职业的“粉丝精神”表示担忧，也有粉丝开始反思自己的的“职粉”身

份。一位曾经沉迷超女拉票的粉丝对记者说“我们的痴情只会变成商家和高层捞钱的筹码。偶像说一句‘支持我’，我们就蠢蠢欲动，却不知道后台是谁在数钱数到手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36

纽芬兰白狼

申赋渔

泰坦尼克号建成下水的这一年，英国人在纽芬兰岛上枪杀了最后一只白狼。

纽芬兰的冬季漫长，厚厚的冰雪覆盖了整个荒原。薄薄的夜色中，一个白色的影子风一样掠过，在冰雪把月光折射成碎片的那一瞬，陡然消失——有人把白狼美丽的白和柔美的身段加以诗意的想象，称它为“梦幻之狼”。

这些长达两米，重逾 70 公斤，令人望而生畏的巨狼，总是成双成对厮守，终身相亲相爱。春夏之季，是它们的繁殖季节，它们把生儿育女的洞穴挖在荒山的裂缝下面，然后在夜色中行走 200 公里去寻找食物。令人惊讶的是，总被人形容成凶恶残暴的狼，却与纽芬兰的土著贝奥图克人和谐共处，千百年来，他们互不敌视，互不干预。于是，纽芬兰白狼又被人称作“贝奥图克狼”。显然，在瑞典著名生物学家埃列克·齐门深入狼群之前，贝奥图克人就已经知晓，狼和大自然和人，其实有着良好的协作关系。

可是英国人却不这么想，那个时代的英国人，满脑子都是屠杀、占领甚至灭绝。

1498 年的那个黄昏，当小船接近纽芬兰岛时，探险家卡伯特明显地觉得船被什么东西阻碍了，船速慢了下来。是鳕鱼，多得数不清的鳕鱼。

纽芬兰的贝奥图克人，完全不理解英国人在他们的土地上插上一面旗帜意味着什么。他们一味热情地拿出海狸皮、水獭皮欢迎着白人们的接踵而至。当欧洲渔民们在纽芬兰的海岸上搭起一排排棚屋，晒鱼干、炼鱼油，打算安居乐业时，他们开始抓捕好客的贝奥图克人，当作自己的奴隶。贝奥图克人只得逃离丰饶的渔场，躲进森林，以采集为生。

宣布占领了纽芬兰的英国人，继而颁布法令：杀死一个贝奥图克人，就可以得到若干领地、牲畜和金钱。这是他们一贯的政策。

1800 年，贝奥图克人消失了。接着，英国人又把目光投向了“贝奥图克狼”。他们再次颁布法令：杀死一头白狼，赏 5 英镑。白狼聪明坚韧，昼伏夜出，一日可行 200 公里，茫茫冰雪完全掩盖了它的行踪。猎杀颇为不易。聪明的英国人采取了一种极为简易的方法。他们

在死鹿的身上注射了一种名为“马莳子茧”的可怕毒药。于是大狼、小狼，以及这条生物链上的动物，成批地死去。

1911 年，大自然的杰作纽芬兰白狼，悄无声息地灭绝了。而此时，几乎所有的英国人都在为人类的杰作泰坦尼克号的下水而欢呼。

最大、最先进、最豪华——上等的柚木和黄铜装饰，吊灯和壁画，印度和波斯的地毯，精美的浮雕以及数目惊人的艺术珍品……在许多细节上模仿了凡尔赛宫的泰坦尼克号，被人们视为工业时代的象征，这时候的西方世界，充满了自信与霸道，他们认为，没有什么是不可以征服的，包括自然。他们傲慢地宣称，这是一条“永不沉没的轮船”。

1912 年 4 月 15 日，泰坦尼克号在纽芬兰附近撞上冰山，1500 余人随之沉入海底。当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海难发生后，悲伤的人们才明白，人类，并不是自然的主宰。

在纽芬兰附近的大洋深处，岁月的淤泥缓慢地掩埋着泰坦尼克号的残骸，就像在掩埋一个永远无法愈合的伤口。那岁月的风雨，又怎能吹去大西洋上空贝奥图克人的啜泣和白狼的哀号？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4

公交车上看公德

张结海

我发现，上海这座国际化大都市公交车上一直很少有人为“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的人让座，地铁里就更少。

与之相关的是“抢座”，只要车厢里有座位，无论男女老少，上车的样子都不太优雅。本来中国人是最讲面子的民族，可偏偏在“位子”面前一点风度也没有.

上海公交车上的一个座位值多少钱

是什么力量促使这些人使出吃奶的力气抢一个位子，甚至相互间为了占座发生口角？这个力量到底有多大？

有一路公交线路，我们假设是 100 路。100 路有三条线，三条线都是空调车，车型、线路也一模一样。不同的是：100 路普通线和你每天乘坐的公交车没有任何区别；100a 线上面没有一个座位，你得一直站着，而且有点挤；100b 线一直有座位。100 路普通线单一票价是

2 元，我的问题是，100a 线，也就是一直都得站着的那种车你愿意付多少钱？100b 线，也就是总有座位的那种车，你愿意付多少钱？调查结果是，100a 线的人们愿意支付的平均价格是 1.0333 元；100b 线的人们愿意支付的平均价格是 2.6333 元。

我将 100b 线的平均价格减去 100a 线的平均价格，差值就是人们愿意为一个座位所支付的价格——1.6 元。这个结果让我大跌眼镜！他们拼死拼活去抢占的位子，在他们心目中竟然不到两块钱！

我原以为少说也要 10 元钱。难道我的调查有错误？我又回头去问那些受访者。“你说什么？10 元钱？那我为什么不去坐出租车？”也是。在公交车上听到广播报站的同时，还常能听到这些公德教育的言语：“请先下后上，文明乘车。”“请主动给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的人让座。”“行人请走人行道，过马路请走横道线。”

我在国外时观察到，老外面对座位，有三种情况：第一，主动放弃。有一次我在巴黎的地铁上看到两个讲法语的大人带着一批讲美式英语的孩子。法国的地铁进门有四个折叠的椅子，四个孩子一进门就坐了上去，过了一会儿一个大人用英语对这几个孩子说，你们该站起来了。因为在这些椅子旁边，用法文写着：“当车厢里的人比较多时，请站起来。”第二，互相谦让。两个人同时看到一个座位，肯定是一开始彼此没有看到对方，当他们越来越接近那个位子，终于注意到对方的存在时，双方的第一个反应是同时停下来。如果这两个人是一男一女，问题就比较简单，毫无疑问，女士优先。如果两个都是男的，那就看谁坚持让到最后。第三种情况我至今不理解，有位子也不坐。

公德教育的反思

平心而论，我们的各级政府、宣传部门、精神文明办公室在培养公德这个问题上没少花力气进行宣传和教育，但是，效果显然不太明显。

比如，我们在劝告大家不要乱穿马路时，总爱宣传说乱穿马路危险，指望把人给吓唬住。上海电视台的公益广告是这样做的：一群小鸭子在鸭子妈的带领下过马路，前面亮着红灯，小鸭子径直走过去，一辆车子过来差点轧到它们，吓得鸭子妈妈赶紧把它们拉回来。等到交通灯变绿，鸭子妈妈这才带领它们神气活现地过去。

同样的原因，每年在交通安全宣传周，都能在上海的电视上看到老一套：一个记者拿着话筒问一位刚刚乱穿马路的行人：“你觉得你这样横穿马路安全吗？”

“安全。”我代替他回答。我大声地、负责任地告诉大家，以我单位门口的淮海路为例，“乱穿淮海路不但安全，而且非常安全！”乱穿马路被车撞死的概率大约和飞机失事的概率相当。我们总说乘飞机安全，说什么一个人需要连续乘坐两千多次才会遇到一次飞机事故。可是同样低的概率，一到穿马路便被说成极其危险。

另一个典型的例子是随地吐痰，我们总是宣传说，随地吐痰会传染疾病。随地吐痰真的会传染疾病吗？为此，我专门请教了一位公共卫生专家。

这位专家坦言，从理论上讲，随地吐痰确实有可能传染疾病，但是，在实际生活中这个

概率几乎为零。他进一步指出，随地吐痰传播疾病必须同时具备三个条件：第一，吐痰的人有病，比如结核病人，他的痰里就会有结核病菌；第二，病菌在空气中的密度超过一定范围，如果不是在一个密封的环境，痰中的病菌很快就会被空气稀释；第三，受体本身比较脆弱。在现实生活中同时具备这三个条件的可能性是很低的。

我们的日常生活经验确实支持了这种说法。

中国社会在转型中如何进行有效的精神文明宣传，确实是我们面临的一项新挑战。这方面美国的经验有一定的借鉴作用。许多人可能是第一次听说美国也搞精神文明宣传，不过美国和我们有两点不同：第一，美国的宣传工具大多由私人掌握，政府的宣传是要付费的；第二，正是因为付了钱，他们就先请专家进行研究，而不是靠拍脑门儿决策，免得钱打了水漂。美国有一个州，青少年吸毒的比例很高，州政府为了遏制这个势头，首先请了一个专家组来研究这个问题。

专家组经过科学的研究发现青少年吸毒具有三个特点：第一，所有的人在第一次吸毒时都清楚地知道毒品的危害(我国的反毒品宣传至今的重点仍在宣传吸毒的危害性)。第二，吸毒被青少年当成成熟的标志。人的一生有两个叛逆期，第一个是三岁左右，它的出现是以“我”为标志的。第二个叛逆期就是青春期，这时期的孩子处处要显示自己的成熟。第三，大部分孩子第一次吸毒是一个群体行为，众所周知，青少年的群体压力是非常大的，这个时候，就是有少数人想不吸也是很难的。

在上面研究结果的基础上，州政府制作了一则别出心裁的广告。这个广告是这样的：两个毒品贩子结束了一天的毒品生意之后，在昏暗的灯光下数钱。一个毒贩子对另一个毒贩子说：“现在毒品生意是越来越不好做了。吸毒的人越来越少，警察查得越来越严。”“可不是嘛！我们现在的收入主要靠那些年轻人。”“那些新新人类，自以为新潮、另类、时髦，其实他们的钱最好骗了。”“要是有一天，连他们都不买，我们可就真完了！”由于抓住了青少年的心理，广告播出后效果非常好。

按照这个思路，我们来分析一下如何有效地减少中国人的不文明行为。根据行为理论，人类行为的发生一定是其动力大于阻力。以乱穿马路为例，人们为什么会乱穿马路？因为乱穿马路省时省力，这是乱穿马路的动力，因此，要阻止乱穿马路，必须增加其阻力。

在公德教育中多些鼓励，少些责备。前两天我在中山公园买票，售票口前挤作一团，我让我前面的几个人排成一个队。这时来了一个小伙子直接就插到最前面去了，我一把把他拉过来，他抡起拳头，没想到我对他说：“先生，你想先买，就排在我前面。”众目睽睽下，小伙子不好意思，站到最后面去了。又有一个大妈往窗口挤，我同样让她插在我前面，她年纪大一点，我是真心实意让她。没想到她坚持说：“我到前面是去看看还有没有票。”从此就再也没有人插队了。

另一方面，将随地吐痰、乱穿马路等不文明行为界定为一个人素质低下的表现。目前的上海，动用了大量的人力在各个十字路口维持秩序，你去问问那些执勤人员，他们有没有发现有哪一个乱穿马路的人对自己这种行为感到羞愧？一个也没有!他们不但不会感到不好意思，相反，遇到阻拦还振振有词，甚至怒斥执勤人员。

这事真的应该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6期P50

做一棵苍凉的白菜

王小妮

这是一个极端严肃的问题。

在深圳的一间商场里，我陪着两个客人逛。他们几乎要把所有的货物看过问过。我在心里发誓，我今后再也不陪任何人逛商场。最后，在他们打算离开商场的时候，我看见了那棵摆在陈列柜里的白菜。

它比一般的山东的白菜要略微细弱一点。每条叶片都精致。尖儿青脆。根是乳汁一样的白。它全身透明。躺在一只盘子里。它是玻璃的。标价888元。

客人从内地来。他们说，深圳人真是什么钱都不放过赚，连棵白菜也敢卖到888元一棵。我们干脆回家去，收购旧玻璃，成立一个玻璃制品厂，专门生产白菜、土豆和大萝卜吧。无论他们说什么，我都继续看着那棵白菜。客人们又转到黄金首饰柜去，只把我一个留下来。

我非常想用手去摸一摸它，虽然我知道不应当触摸商品。我一直想伸出手去。好像我们在许多年前就认识。我们必须打个招呼。我知道它没有体温，无论真假，白菜都是凉的。我的老友，它永远这么沉默，这么冰凉。带着我过去生活的味道，我多想马上把它买回家，摆在我的桌子上。

客人转回来，发现我还在端详白菜。他们说，做人不如白菜，要做，就做你们深圳的白菜。888元，不沾灰尘，又不会烂，只要不失手打破，放上十年、百年，都是一棵好白菜。

这是深圳的白菜。我好像被什么陨石击中。它不是我的老友。

我回到街上，风是真实的，它的本质是流动。树木是真实的，它的本质是翠绿。我的家门是真实的，它阻挡一切人，只接受一把钥匙。我不再想那玻璃的白菜。

真正的白菜，怎么可能在这种大商场里，被灯光照射着。我来到秋天的地上。菜们都劈着棵，它们完全熟了，青的帮儿，白的心儿，在内里运足了力气。某一天，有手抓住它，它从泥土里升起来。那手粗糙干裂，使白菜受到第一次创伤。许多的白菜，成为山，垛在寒风里，等待车，等待秤，等待进入一个温暖的门。

冷空气在凌晨落地，最临近风的那些白菜，被寒冷打过，叶子透明、起泡，全身变成石头一样的硬。买菜的人裹着大衣说，这菜我不要，冻菜！这样，它们被拨落在地，用它们最后的心力坚持着。冰冻，使它们不再倒伏，日夜立着，孤独而坚硬。最后的一日，它们看见自己头发上的腐烂。这种结局，在它们还是一棵棕色小种子的时候，还来不及想。由此，它们成了泥。

从生到死，能够躲在烈风背后的白菜，比那些过早成泥的，多活了几个月。像人，有的夭折，有的长寿。

在尼采降生的那一刻，他的母亲回忆说，这个孩子的眼睛充满了全部世界的悲哀。是这个世界的，而不是他自己的。

我不能买那棵 888 元的白菜。假如那商场的经理出面，拿出他窄薄的名片，说，多谢我的光临，请我任取一样东西作为留念。我也不会再要那棵白菜。它太无瑕疵，太歪曲生命，它美化了真实，因为它不腐烂。

有一个一生不顺的人，别人说他的直率、袒露，恐怕要远离开中国，换到另外的一块大陆上去，才能被理解和接纳。这个人在内地拥挤的公共汽车上，对一个壮年人说，请你让出你的座位来，那边有一个老人！车上所有的人都诧异，有小孩子问，他是售票员吗？最终，人们像看一件异物，目送他到站下车。那个壮年人始终没离开座位。事情发生的这座城市，在外国游客中，有恐怖之城的美誉。侥幸，他那天没有遇到拳脚。没有一个流氓冲上来说，小子，你的死期到了。

我喜欢他。这棵苍凉、孤独的老白菜。

尼采的眼睛睁开又合上。悲哀之流，怎么可能被一两个人盯视而退却。悲哀不可能干枯。我看见许多不真实的、类似玻璃、宝石、珍珠、玛瑙的物体，从商场的柜台里出来。他们公然走到市面上。这是一个新的人种。在他们光滑精致的仪表之下，他们微笑着，说行的时候，往往是不行。他们婉转着说不行的时候，往往暗示着行。眼睛流动时，他在琢磨你。直朴地望着你，他却在想另外的事情。有最好的做工和设计，我们不用专门去买一棵玻璃的白菜。一日所见已经眼花缭乱。

像游乐场里的老虎机，只认那种铁片制造的硬币。这个时代，认那些精明剔透的玻璃人，爱怜他们、纵容他们。财富向他们倾斜，使他们一次次旗开得胜。

而另外一些人，像迎着风，苍凉直立的白菜。他们天赋了失败的人格。这些失败的白菜，过早成泥的白菜。我极少数的老友们，你们永远不会走开。就在我的近旁。我们互相为伍，在这世界的残冬。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8

贸易造就和平

李子暘

明朝时，来自北方游牧民族的劫掠是一个很严重的问题。瓦剌、鞑靼、蒙古等游牧民族经常南下，在明朝的北部边境地区大肆劫掠，造成严重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1472 年，鞑靼人深入平凉一带，“如入无人之境”，大肆劫掠。1529 年以后，蒙古各部连年来犯，在山西陕西一带纵横劫掠，甚至进犯大同太原，杀掠人畜数万。1542 年，俺答汗部入掠山西，纵横三十八个州县，杀戮男女二十余万人，牲畜损失二百万，焚烧房屋八万余所。人民痛苦不堪、流离失所。边境地区也因此积贫积弱。更严重的是，对这些凶蛮的游牧民族，明朝政府一筹莫展、苦无良策。

派大军进剿吧，看上去是一劳永逸的办法，可实际根本不是。首先，游牧民族弓马娴熟，民风彪悍，战斗力很强。明军与之对战一向败多胜少。明英宗亲自率军出征，结果却被俘虏，是所谓“土木堡事变”。其次，游牧民族马上作战，来去迅速，进剿的明军却辎重繁多，行动缓慢，深入草原又人地两生，补给困难，即使打上几个胜仗，也不能彻底消灭对手，自己能否安全返回倒成了问题。第三，草原地区的游牧民族众多，你来我走，即使打败了一个对手，将之远远赶走，也无法防止其他的游牧民族来填补空白。因此再大的胜仗也只能是暂时解决问题。最后，明军往往纪律涣散，不但靡费众多，而且严重扰民，对边境民众的危害甚至不比那些前来劫掠的游牧民族小。据估算，一次大军出征，可能要耗费明政府全年财政收入的四分之一以上。而取得的战果往往仅仅是“斩敌首”几十上百，这其中还不知道有多少是冤死百姓的人头——明军的确干过这种“杀良冒功”的行径。

比进剿合算得多的方式是修建长城这样的防御工事。与马上的游牧民族作战，利用地形守险当然更符合明军的优势。事实上，明政府也确实修建了不少长城。现在看得到的长城并不是秦长城，基本上都是明长城。在抵御进攻方面，长城确实有着其他手段难以比拟的优势。对于小规模的骚扰，基本可以有效对付。对于大规模的进袭，则至少可以迟滞敌方的速度。富有戏剧性的是，在鞑靼人一次进攻时，长城没有挡住敌人的进攻，但是却在敌人劫掠完后撤退时发挥了作用。鞑靼人被长城所阻，“散漫不得出”，追逐的明军得以赶上，于是，鞑靼人大败。而一些修缮良好的长城，甚至在抵御大规模进攻时也非常有效。借助于长城和火器，战斗力处于下风的明军能够和游牧民族实现大致的武力均衡。

但是，修建长城也是一项耗资巨大的工程。虽然比之大军出征要节省得多，但还是成为明朝社会的沉重经济负担，而且，长城的存在并不能彻底打消游牧民族劫掠的念头，只是加大了他们劫掠的难度。战争的威胁还一直存在着。这是游牧民族的生活方式决定的。比之农耕民族，游牧民族更加依赖自然条件。一旦发生大的天灾，他们除了南下劫掠以外，基本上没有其他维持生存的手段了。而且，游牧民族生产的的产品种类较少，他们要想得到其他更丰富的生活用品，只有从农耕民族那里得到。这也是中国历史上自秦汉以来就一直存在游牧民族南下劫掠的主要原因。

既然“战”和“守”的方式都不理想，那么，难道这个问题就没有解决办法了？当然有。而且，更乐于采用这种办法的恰恰不是明朝这边的受害者，而是北边的劫掠者。

1542 年，在多次劫掠得手以后，俺答派遣使者到大同向明朝政府表示，希望能开放边境贸易，实行“互市”。使者说，他们南下劫掠，无非是想得到锦帛茶叶等物，可是动手去抢的话，恰恰难以得到这些细软，只能抢到人口和牲畜，偏偏他们那里并不缺人口和牲畜。而且，由于他们的劫掠，边境人民纷纷逃亡，可抢的资财越来越少。再有，虽然游牧民族在武力上占据优势，但出动军马，也是所耗不菲，还要和明军打仗，死伤人员。算来算去，怎么也不如双方互市来得合算，所以，他们诚恳希望和明朝发展边境贸易。

游牧使者的这番话看来是真心表白。可惜，这个建议并没有立即被明政府接受。1542 年的使者是个不幸的人。他作为一个使者，却被明朝的大同巡抚扣押，并被送往北京处死。双方之间的往来也因此中断了五年。其间又发生了多次入侵。五年后，一个明朝的军官被蒙古人擒获。蒙古人对这个俘虏说，谈起抢劫来，对你们危害虽大，我们这边的利益却很小，问题是你们不允许互市，要不然何必这样打来打去呢？这位军官自告奋勇，要为蒙古人游说此事。蒙古人便释放了这名军官，并派了三名使者。这三名使者又被人杀害，因为想要拿去请功。蒙古方面却不屈不挠，再次派出使者，仍然希望讲和互市。

这一次，蒙古人的希望在朝廷上得到了讨论。可是，明朝君臣不但不打算讲和，还开始讨论收复河套的计划。蒙古人大怒，攻陷古北口长城，包围了北京，并在河北大掠。震动了明朝整个朝野上下。蒙古人撤出以后，朝廷讲和的呼声高涨起来。在皇帝面前的讨论中，著名的忠臣杨继盛慷慨陈词，坚决反对讲和互市，认为和敌方贸易是示弱，是辱国，一定要先报仇雪耻。嘉靖皇帝被杨继盛的慷慨陈词打动，要卷起袖子大干一场。可是，著名奸臣大将军仇鸾却站了出来，先卷起了袖子，不过不是准备和蒙古人打一仗，而是卷起袖子把杨继盛大骂了一番：小子连寇都没见过，说得到轻巧！

其他大臣也站在奸臣这一边，主张讲和互市。杨继盛辈的主张被弃置一旁，本人也因仇鸾背后使坏被贬官。开放互市的政策定了下来。看来，所谓“爱国贼”并不是现代产物，而是古已有之。

当然，虽然杨继盛被贬，但“爱国贼”并没有后继无人，这造成了互市时断时续，停停打打，明朝有时会以各种理由关闭互市，实施贸易禁运，蒙古人则以武力进袭作为报复。经过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双方对于战与和的利益对比有了清楚明确的认识。互市终于稳定下来。1570 年，双方达成协议——隆庆和议，正式实现了和平和贸易。“自是边境休息，东起延、永，西抵嘉峪七镇，数千里军民乐业，不用兵革，岁费省什七”。

军费节省了 70%，这只是直接收益，间接的收益可以说是无法计算的。不但避免了由于战争造成的经济损失，而且，边境一带由于处于农牧区的分界线，由战争的受害者一下子变成了贸易的受益者。今人玩味不已的“晋商”就是从那时开始奠定了发展的基础。

明朝的边贸政策为清朝所延续，于是，在清朝的历史上，人们就没有再看到如明朝那样的来自北方游牧的边患。相反，蒙古人还成为满族统治者的坚定盟友，也就是所谓“满蒙亲善”。这种特殊关系虽然来自于双方早期的战略合作，但持续的贸易关系无疑也是重要的凝聚因素。贸易创造了和平，贸易创造了友谊。对此，魏源评价说，隆庆和议不仅息明朝边塞

五十年之烽燧，且开本朝（指清朝）开二百年之太平。

在所谓的“常识”中，重要的一项就是认为买东西不如抢东西。抢东西多好啊！不用花钱，白白得到财物。可是，抢怎么会是“白白”的呢？实际上，抢的成本很高，而且成效很小。被抢者会反抗，会逃跑，会消极抵抗。如果你可以自由抢劫微软公司的话，在通过抢劫得到 Windows98 以后，你还能指望盖茨们为你努力开发出 WindowsXP 吗？在这个世界上，真正有财富实力的，不是那些强盗，而是企业家。真正富裕的国家，不是充满了强盗的国家，而是拥有更多企业家的国家。

可惜，很多人认识不到这一点。当然，虽然他们认识不到，但他在自己的生活中也不会去到处抢劫。他们虽然缺乏理解能力，但并不缺乏实践智慧。但是，在对那些不属于他们直接生活范围的问题，比如是否选择自由贸易，是否接受全球化等问题表态时，他们往往就会表现出自己理解力的局限。他们怀疑贸易的功能，认为进行贸易是一种等而下之、不得已的办法，不是获得财物的最佳途径。他们认为强者不需要贸易，而弱者只能在贸易中受害，所以如果有可能，最好通过非贸易的手段，比如征服和劫掠去获利，那样才能保证稳赚不赔。

他们肯定是错了。逻辑和事实都表明，想要得到一样东西，花钱去买是最好的办法。通过人们之间的自由交换把社会组织起来的自由市场制度不仅可以实现经济效益的最大化，也同时会实现人际关系的最佳化，最大限度地鼓励创新和服务，并把社会中的暴力因素降到最低。贸易天生是化解战争、创造和平的因素。

自由贸易与其说是人类的发明，不如说是人类的发现。人类在不知不觉中建立起了更大范围的社会。在回顾历史时，才会认识到，自由贸易类这个过程中的核心作用。如果没有自由贸易，人类只能局限在小得多的团体中生活，伴以原始的落后状态。

逻辑已经充分表明了自由市场制度的优越，而无数的事实无数次地证实了这一点。已经不需要更充分的证明了。需要的就是把把自由变为一种信念，始终在社会生活中贯彻和坚持。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46

世界不是一家

张芸芸

看过一个电视节目，在我脑袋里挥之不去。

是英国的电视台采访了几个移民到西班牙的英国家庭。当我看了第一眼的时候，我心里涌起的感慨是——世界真是一个轮回。当全世界的英国使馆都在防着别人使劲往他们的弹丸

之地以不正当的方式偷渡的时候，英国人也在卷起行李，抛弃他们阴雨连绵的国度，向西班牙、澳大利亚等拥有阳光海岸的国度移民。

然而移民后的生活并不是一如他们当初设计的那样幸福。的确他们用在英国买一套小房子的钱买到了大三倍且带私人泳池的豪华住宅。但是举家搬迁几个月后，当一切终于收拾停当，大家便开始大眼瞪小眼，不知道以后的日子怎么打发。他们发现买不到自己国家的传统食品，商店里不再有众多的饰物可以装饰花园，甚至听不懂当地的语言而只能从事不用说话的低级工作时，电视里那个女人流下了眼泪，她说：我想回家。而此时最恐怖的发现就是，为了这个移民他们已经用尽毕生的积蓄，恐怕已无法承担再次搬回家园。

在英国的土地上，他们是自豪的：母语是世界通用语言，收入是世界最高标准。而一旦离开根脉，一旦不能再用自己从小熟习的语言，必须忘记自己固有的习惯和生活，永远不知道别人在笑的是你还是昨天晚上的电视节目，心里那种自尊的失重感是任何方式也无法弥补的。更何况，还要高贵的他们低三下四去做体力工作，更成了生命中无法承受的一种变革。而谁能相信，这一切是他们自己心甘情愿花钱花时间买来的！

所以，每当有人问我，你要移民吗？我就反问：你为什么那么不想当中国人？回答各有千秋，有说中国对他不好的，这种消极的人我断定到哪里都不会觉得好；有说外国制度福利好的，这样的人不熬个 10 年 8 年恐怕也体会不到；还有说体验一下不同生活方式的，我却惋惜他要用如此巨大的代价来换取自己的一时之快——中华人民共和国不承认中国公民具有双重国籍，定居外国、自愿加入或取得外国国籍者将自动丧失中国国籍。即便抛开高尚的民族情操不谈，抛弃了自己祖国的人，无论是加入外国籍、取得永久居留，或是以工作签证等合法身份临时停留，甚至无身份打黑工者，我亲见和听说的人中，没有几个能生活得比国内朋友亲属幸福的。他们往往要付出比同龄人更大更艰辛的努力，才有可能获得跟国内人相当的地位，甚至不及。

想想当初费了那么大劲，何必呢？

我前几天还遇到几件事，如鲠在喉。

一次是我在开学之初给大家做了个同学录放在网上便于交流，结果第二天班里的台湾同学当面跟我说：你做的同学录给我写错了，我是台湾，不是 China。一时间对这小妞儿原本的好印象灰飞烟灭。我很慢很清晰地回答说：我作为一个中国人，是不可能把台湾和中国分开写的，这样会有更多人找我抱怨。她说那我护照上不是这样写的啊，我就转头没理她了。那个同学录里的“国家”一栏我始终也没改。后来把这事发在论坛里，两天之内招致点击率 1500 人次，跟贴 197 条。但我看了之后非但欣慰，反而一面怒火中烧，一面扼腕叹息。这些回复中有大约一半都是一名身在大陆心在台的反动分子大肆在招摇舌战，申明为什么台独的趋势是合理的。我为祖国有这样的败类而出离愤怒，也为祖国辛苦培养出这样的丧家之犬而深深叹息。

还有同学，兴致勃勃地给我们讲他昨天晚上给同宿舍的几个外国人讲述了中国的“名菜‘三叫’、‘猴脑’”等等。别的名字我记不住，总之是一类非常残忍的菜肴总集。别说此类“名菜”我从未吃过，连见都不曾见过，顶多耳闻。这位讲述者也许为了显示其知识广博，号称讲述得栩栩如生，令老外听得如痴如醉听了一遍还要再听。而我们中国同学中的某些人

甚至不知道何为“三叫”。我们问他：那你吃过吗？他说：当然没有了，我也是听说而已。我真的忍不住想拍案，想指着他鼻子——中国有几个人吃过你就说这是名菜？这样老外对中国会有怎样的印象？无非是在中国人低等愚昧之外再加一个野蛮残忍。身在国外，举手投足，任何细微之处都代表祖国的声誉。公然去做这样的宣传，对自己，对别人，对国家，有什么好处吗？如果我是他的老外听众，恐怕决不会敬佩他有如此渊博的学识，反而在心里想：天，满手鲜血的家伙，离他远点儿吧，指不定哪天把我也剁了包饺子。

还有人在论坛发帖问跟日本人谈恋爱好吗。我觉得这人不是脑子进水就是成心找骂。这样的帖发出来，除非他受虐狂，否则还不是自找不痛快。用鼻子想一下也能知道——有人会说好吗？

我其实无意政治，真正的政治时事我也学得很差。我只是觉得，做人不能丧失了原则。

于是，低三下四也好，趾高气扬也好，终究无法融入别人的文化；这国人看不起那国人，台湾人看不起大陆人，这世界怎么能成一家？

按照圣经的记载，上帝害怕人类合作起来建造高塔打败他，因此他为了打破人类的和谐而制造了疆界、语言、习惯、民族等等，使得人与人之间连年争战，永远隔着某种屏障。亿万年后的今天，尽管全球化的趋势正在加剧，人类还是不可避免地由于这些透明的障碍而无法达成统一。也许再过未知的若干年，人类会实现最终天下如一的理想化社会，但其实我无法想象那将是怎样的一种生活。没有竞争的日子，还会有生存的动力么？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14

假设死亡

苏三皮

我假设，我正躺在床上，死神一步步地走近，明天我将死去。

我想，在死亡之前，我总得做些什么吧？我突然忆起，先前答应给儿子买一辆遥控电动车，我总是推说忙，一直没有买。因此，儿子常在楼梯道上等待着我下班的脚步。看到我两手空空，他总是一副失落的表情。所以，在我死去之前，我要给儿子买一辆遥控电动车，不然，那将是我永远的遗憾。

让我再想想，我还有什么要做的呢？对了，我得回家看一看母亲。母亲今年八十有九了，左耳失聪眼睛又患有白内障，早就欠缺了光明。在死去之前，至少我得和母亲道一个别吧？应该的。我又想起，每当冬天，母亲的手总是布满冻疮，沾不得水。因此，我得给母亲买一

盒一次性手套，当然还有一瓶护肤霜。

我还得再想想，总不能给自己留下遗憾吧？嗯，妻子曾经说过，要与我去华山游览一回。可我总是因为这样那样的事务而推掉了，总认为我们还有很多时间，什么时候去都不迟。既然我明天就要死去，那么就让我死在华山吧。我会偎依在妻的臂弯里，慢慢地，慢慢地停止呼吸，像睡着一般。

还有呀，朋友曾经让我帮他一个忙。朋友买房子时还差两万元，朋友曾向我借，被我婉言拒绝了。因为我担心朋友不会还。我突然感到自己十分卑鄙，竟用小人之心去度君子之腹。既然我明天就要死去，那么钱财对于我，还有什么意义呢？我必须马上就去办这件事，不然我的灵魂一辈子都不会得以安宁。要知道，他可是我最要好的朋友呀。

我还必须去对我的领导亲自道一个歉，虔诚地说一声对不起。我曾经当众骂了我的领导，因为我的福利问题一直得不到解决。我的辱骂，给他带来了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甚至给领导的工作造成了障碍。既然明天我就要死去了，那么我应该放下所有的面子来祈求他的原谅，告诉他，自从骂了他之后，我的内心一直没有好受过。

当然，在火车站拉住我衣角乞讨的小女孩，我会毫不犹豫地掏出一元两元或者五元钱，还会和蔼地对她说，小妹妹，这些钱，你就拿去买些吃的吧。我还会告诉她做人的道理，那就是人穷不能志短。至于她能不能明白，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终于在有生之年帮助了一个需要我帮助的人。

我还会去打打篮球，或者游泳，总之我很久很久没有做运动了。要知道，以前要是一天没有运动，我的心便像被无数只蚂蚁啃咬一样痛痒。可是后来，我竟搁下了，一下子就过去了几十年。我有什么理由不去运动呢？去，一定得去，直到流干汗水为止，好让几十年的缺憾得到补偿。

……

天啊，此刻我的心绪竟如此清静，如数家珍地忆起了我所有想做而未完成的事。我还没有统计完全，就已经有了十件，二十件，三十件……一件件地不断在我的眼前跳跃而过。我这才知道，对于这个世界，对于我所爱的人，对于我的亲人，对于我的朋友，原来有着这么多的欠缺。

我叹了一口气，还好，只是假设死亡。那么，所有的事让我明天就去做吧。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07

曾经，有一个地球

张曼娟

谷雨才刚过去，立夏还未来临的时候，岛上的季侯着实阴霾了一阵子。

谷已成雨，夏犹未立。

因为气流的变化，我所居住的地区，空气里有腐败恶臭，是一股特属垃圾的气味。由前几年的不能容忍，不可置信，到现在的不以为意，我看见自己性情本质中的姑息。

朋友送我回家，开车门时大惊失色：

“天啊！怎么这么臭！”

不知怎地，我彷佛有些愧意，分辨的说：

“还好啦！天气不好嘛。”

垃圾掩埋场尚未动工，隐隐然便觉得不会像有关单位允诺的那样完美。问题果然发生，渐渐连指责的力气都没有了。前几个月，本区居民强烈要求垃圾场迁移，而有小规模的抗议陈情。

反复思量，终究没有去参加。因为，垃圾处理已形同灾难，如果，无法寻得解决脏与臭的方法，那么，迁移到任何地方去都是灾难。我们已是受害者，怎么忍心把害推给别人？

是的，我知道这是愚不可及的愚仁愚义。

（但，聪明人并没有提出什么好办法。）

我在自己的想法中取得平衡，每夜，自腐臭的气味中归来，进入门窗紧闭的小屋，安静的读书、写作，甚至带着浪漫的情绪，为远方的友人覆信。

四月二十二，世界地球日。

我并没有刻意穿上绿衫子，因为再怎样也不能变成一株树；只是拒绝外出的邀约，避免污染或被污染。

也就在那天的晚间新闻，我看见国外传播媒体拍摄的影片，台湾人在澎湖屠杀海豚的现况。

我一直知道，人们为取象牙而屠杀大象，为保护农作物而屠杀袋鼠，为减少的渔获而屠杀海豚，为口腹之欲而屠杀各式各样的飞禽走兽。

曾经，我带着三个活泼可爱的小孩，去市场买活鱼。孩子们快乐牡挑选了一尾鱼，鱼被敲昏以后，在砧板上迅速地开瞠破肚。拎着鱼回家时，塑料袋仍不时挣动，孩子问我：

“把鱼放回水里，它能不能活？”（后来我才想起那孩子的不忍和企求。）

晚餐时，他们全体拒食那尾新鲜美味的红烧鱼。那大概是他们人生中，第一次面对的杀戮和血腥，他们觉得恐惧，或者还有厌弃吧。

可是，经历多了，是不是也会变得无动于衷？

我在海洋世界看见那些体型优美的海豚，聪敏灵巧，撒娇地向观众讨掌声。智能仅次于人类的动物，在所有的童话故事里，都是善良、有感情的好朋友。

然而，在澎湖海滨的渔船上，一条活生生的海豚，未经麻醉或特殊处理，被人用锯刀削下头来，血泊之中，海豚因剧烈痛楚而弹跳，它的头便一吋一吋地支离身躯……当我看见这个画面的时候，几乎忍不住从肺腑之中痛嚎出声，肝胆俱摧地。

但，我们的孩子呵。那些在船边围观的孩子，尖锐亢奋的叫着、笑着，这个残暴的仪式，彷佛是他们的嘉年华会。

童年记亿，永不磨灭。孩子们长大以后，会不会变成嗜血的一群？

人们害怕离散，苦痛，却时时将这样的噩运横加于其它生物的身上。

根据植物学家研究，即便是树木，也能传递彼此的讯息，也有相通的灵犀。在阿里山上，有一座让树魂寄托的碑，因树林无故遭到砍伐，这样的补偿，确有庄严意义。

如果植物都有感觉，动物便该有七情六欲了。

国外动物保护人员在澎湖海边，发现撞港自杀的海豚，很觉惊异。推想它大概情绪低沉或受了刺激，才有厌世的做法。我却想，假若，它亲睹自己的骨肉、同伴或情人遭受屠杀，那么，它如何表达悲恸与怨愤？

它也是有知觉、有情感、有记亿的啊！

每一年，地球上平均有两种动物被灭种绝迹，再进步的科学，也不能再造已经灭绝的生命。

还要过多少年，河川全遭污染毒害；山林全被破坏殆尽；动植物都无法生存，地球上没有四季。

因为人类是聪明的，不致完全灭绝，极少数残存的人类，在外层空间飘荡着，不知多少光年，企图寻找第二个地球。一代又一代，在宇宙飞船里传授知识，放映影片给孩子看。

这是海！海里有许多鱼，最聪明的是海豚……当然，已经绝种了。

这是树林！这是松鼠，这是鹿……这是蝴蝶！是的，真是太美了，可惜，也绝种了。

这是田地，金黄色的谷粒是人类的食物，这是蔬菜，这是水果，都是人类的食物。可是，人类把所有的一切都破坏了。把整个地球都毁灭了！

人类是什么？我也问过我的老师，可是，没有答案。孩子们，我想，人类一定是邪恶贪婪的可怕力量。他们毁了一切，必然也毁了自己。

如今，我们不停地流浪飘泊，就是在找寻另一个地球。

那已经是好久、好久以前的事了，曾经，有一个地球。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06

贪婪的魔鬼（外二则）

朵 拉

贪婪是个丑恶的字眼，但这魔鬼不放过任何一个人。

这句话是许多画家敬仰的画家凡?高说的。

佛教说贪嗔痴是苦的源头。这三种令人受苦的根源，贪婪排在第一。就算不提佛陀，也不必提大画家凡?高，平常人何尝不清楚，贪婪是害人不浅的的魔鬼？只是大家都脱离不了欲望的摆布。

有了钱，希望拥有更多；有了爱，期待获得更多。有了很多很多，人生路上，虽然边行走边左拥右抱，却总是觉得不够，不够，还不够。

知道简单带来满足，满足可以带来快乐，晓得无欲则刚的道理，明白贪婪的面貌丑恶无比，但是，这魔不放过任何一个人，而人们不设防。

原来它离我们太近了，就住在我们的心里。

一生的身体

生病的时候才认真思考，身体是我们自己的，但我们对它到底了解多少？

很多时候，我们日常做的各种事情，其实是在伤害自己的身体，却又是处于不知道的情况下。待健康一旦出现问题，即表示事情已经分明，总是让人措手不及。

我们读书，求学问，因为想知道更多人情，或是要对世故了解更透彻些。然而，对待自己需要用上一生的躯体，我们一无所知。

就这样，也过了一生。

躺在病床上，我清晰地听到，我的身体正在发出嘲笑我的声音。

雪球的传言

世俗人生，有人相聚一起，不免要在言谈间说人，至于内容，真假不计，说的人口沫横飞，听的人津津有味。

传言像滚雪球。

一句话说出来，另一人带着走，不必走远，马上就再交给另一个，这样接力赛般累积下来，一句瘦瘦的话可以膨胀得很快，而且减不了肥。大家都忙碌地把一句话再加几句，越加越多，最终不能收拾。于是推卸责任，个个把肥肿的话留下，自己潇洒地走开。

相信或者不相信，并不重要。大家只是闲聊时，讲来好玩罢了。看不开的人当了主角，生气愤怒，流泪悲伤，是你太傻。在人世间行走，需要每天携带日本作家佐久间象山《省言录》中的一段文字在身边；“人之赞我，于我未加一丝；人之损我，于我未减一毫。”这样，方能微笑面对滚雪球般的传言。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05

莎士比亚的最后时刻

杨开显

1616 年 4 月，莎士比亚家突然来了两位客人———剧作家和诗人本.琼生和诗人德雷顿。他们两人是莎士比亚的老朋友，专程从伦敦到斯特拉福镇来看望他。身体不适、精神不快的莎士比亚设下家宴，款待久别重逢的文朋诗友。

酒逢知己千杯少，于是 3 人开怀畅饮。不知不觉地，莎士比亚喝了不少莱茵白葡萄酒，吃了很多腌鲱鱼和其他菜。莎士比亚觉得脸有点发烧，身上也开始冒汗，但他不想破坏这个难得的欢乐气氛，于是"舍命陪君子"，继续喝。送客时，他的妻子安妮叫他披一件外衣出门，4 月天，室外还很凉。但他揩了一下脸上的汗，说还热着哩，到户外透透气，凉快凉快。他有点步履蹒跚，他醉了，又受了风寒，于是迷迷糊糊地倒下睡了。第二天，他像是患了急性肺炎，后来又请来医生诊治，病情未见好转。莎士比亚的病情急转直下。大女婿霍尔医生看过后，悲伤而又无可奈何地说："没救了，上帝已经召唤他了。"这一天——1616 年 4 月 23 日（这一天恰巧是他的生日），刚满 52 岁的莎士比亚永远闭上了他睿智的眼睛。

莎士比亚看起来身体还不错，怎么竟承受不了几杯水酒和一点风寒！其实，莎士比亚的死并不能说是突然的，它也是有前因的，有一个渐进的过程。

莎士比亚功成名就之后，衣锦还乡，荣归故里。撇开这之前父母和 27 岁的小弟埃德蒙先后逝世带来的悲伤不说，多年前 11 岁的独子哈姆内特之死造成的伤害使他回乡后心口仍隐隐作痛。同时，绅士的头衔和富有的生活并未给他带来好运，相反，家里却接连发生了一系列的不幸。1612 年 2 月 3 日，莎士比亚的大弟吉尔伯特逝世，终年 45 岁。1613 年 2 月 4 日，莎士比亚的二弟理查德逝世，终年 39 年。莎士比亚的 3 个弟弟均未结婚，没有留下后代。排行老三的莎士比亚为弟弟们的早逝而悲伤，尤其对他们没有为莎士比亚家留下子嗣而痛心。莎士比亚的大姐琼恩和小妹安妮均死于童年，二姐玛格丽特不足 1 岁即死去，只有大妹琼恩（与大姐同名）活了 77 岁，她与一个制帽商结婚，才使得莎士比亚家族的血脉延续了下去。看着亲人一个个离他而去，特别是独子和弟弟们的过早去世，给他打击很大。看来莎士比亚这个姓氏似乎注定要消亡了，莎士比亚男系这一支也要绝后了。这使莎士比亚陷入一种深深的痛苦之中，而且常常不得不进入一种迷信的悲哀状态。难道是莎士比亚这个姓氏不吉利吗？莎士比亚——Shakespeare，由 shake（挥动）和 spear（长矛）构成。挥动长矛是一副好战的形象，好战者常常是死于非命的，很难得有正常寿终正寝的。可是，莎士比亚和他的家人都是善良与温和之辈，为什么一个个都短命而去呢？

早在他 40 多岁写《李尔王》和《雅典的泰门》等悲剧时，莎士比亚就感到神经开始处于一种焦躁状态，常常有神疲力乏之感。莎士比亚离别长他 8 岁的妻子后，在伦敦事业有成，声名日隆，有不少女人心仪于他。他每次从伦敦回斯特拉福镇可以走另一条路，但他却选择经牛津回乡这条路。牛津有一家皇冠旅店。他选这条路回乡的目的，是要在皇冠旅店停留。旅店的店主叫达文南特（后于 1621 年做过牛津市长），他的妻子美貌异常，才智出众，能言善辩。她对莎士比亚早已芳心暗动，莎士比亚对她也暗恋已久，于是两人演绎了一个为人们津津乐道的爱情故事：莎士比亚与达文南特太太有了爱情的结晶，这个私生子也与莎士比亚一样取名为威廉，叫威廉.达文南特。此人继承了莎士比亚的事业，成为 17 世纪英国著名的诗人和戏剧家。

另外，还发现了伦敦圣克莱门特丹麦人教堂埋葬记录中有"简.莎士比亚，威廉之女，1607 年 8 月 8 日"的文字，不少人认为可能是莎士比亚的私生女，存疑。此外，莎士比亚长年在外，不免也有艳遇，甚至寻花问柳。这也弄得他身心疲惫，且不经意间染上性病，加上他又有点血管栓塞，使得他健康每况愈下。

莎士比亚就这样带着疲惫的身心和染病的躯体回到了家乡。回到家乡后，看着家人一个个走在他的前头，感到自己的日子也不多了，于是立下了遗嘱。可是，二女儿朱迪思的婚事

大伤他的面子，使他感到十分难堪，令他心情抑郁，健康进一步受到影响。他为此修改了拟好的遗嘱。

莎士比亚一直为二女儿朱迪思久未出嫁发愁。而朱迪思在 31 岁时才嫁给了一个 27 岁的酒店老板奎尼。本来，两家既是邻居又是朋友，关系不错。但莎士比亚对这门婚事心里很不高兴。女儿的婚事像是步父亲的后尘：女大男小，而且匆匆忙忙，让人生疑。1616 年 2 月 10 日正处于需办特别许可证的那段时期，这足以证明婚期的急迫。莎士比亚当年与安妮办的特别许可证是通过正常手续从主管此事的伍斯特主教那里领来的。而奎尼与朱迪思的特别许可证却是从斯特拉福教区牧师那里办来的，这是不合教规的。为此，伍斯特宗教法庭传讯奎尼，奎尼未出庭，结果被罚款，并逐出教门。莎士比亚怀疑二女儿与奎尼有鬼，实际上朱迪思是清白的。但奎尼却在 9 个月前与一女子有染，并使女子怀孕。这桩丑闻在朱迪思嫁给奎尼一月余后暴露了：那女子和她产下的婴儿同时死去。随后，奎尼被起诉。奎尼在法庭上供认他与那女子“曾发生肉体关系”，并表示悔恨。奎尼被勒令身披白布到教区教堂示众 3 周，意为他的劣行与白布相比，显得何等的肮脏。奎尼缴了 5 先令的罚金，才了结了这一件丑事。奎尼通过欺骗手段与莎士比亚家联姻，而且没有拿出定亲时答应的价值 100 英镑的田地，特别是他把莎士比亚的家风丢尽，使莎士比亚无地自容，并深深地伤了莎士比亚的心。

1616 年 4 月 25 日，莎士比亚逝世两天后被安葬在圣三一教堂内。莎士比亚能在这里安葬，是因为他在教区内拥有地产权，而不是由于他在文学上的成就。墓碑上刻有如下文字：“看在主面上，请勿动我墓，动者遭诅咒，保护受祝福。”碑文似乎显得俗气，不像是出自莎士比亚之手，但究竟出自何人之手呢？这个谜尚未解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52

梅兰芳的为人

齐如山

我同梅兰芳五十年的交情，在一间屋中，共同用功工作也有二十几年之久，对于他的性情品行，知道的相当清楚。所以知道的清楚者，不止因为相处甚久，而且也曾经详细留神，严格的审察过。为什么要这样详细审察呢？这无妨连带谈几句。吾国社会中有一种传统的思想，以往不必谈，明清两朝，几百年的风俗，凡是正人君子，都不肯与戏界人来往——尤不敢与唱旦脚的熟识，免招物议.我在宣统二年，就认识他，但无来往，只是看了他的戏，给他写信，发表我的意见，大致总是说，该戏演的某处好，某处不对，应该怎样演法等等的这些话。最初写信，不过好玩的性质，他彼时已很有名，对于我这一位，不十分相熟的外行的信，不见得能够重视，没想到下一次再演，我又去看，他完全照我写的改过来了，这一来，把我的兴趣，引起来了，以后写过七八十封信，他还都保存着，有一部分，粘在册上，存于国剧学会。

我自民国二年以后，便天天到他家去，然不过谈谈旧戏的规矩情形，没有给他编过戏，意思就是我要看一看他，是怎样一个人。他演戏的天才，自是很高，然倘人格不够高尚，也值不的帮忙。因有两三年以上的工夫，所以察看的很清楚，不但他本人，连他的家庭也都很好。从前社会中的议论，大多数的人，都疑惑戏界家庭，不够高尚，其实我同戏界家庭有来往的很多，看他们都很安闲清洁，绝对不是大家想像的那种情形，不止梅兰芳一家。若说戏界有不够高尚的人，自然也难免，但哪一界没有呢？在那个时期，恐怕政界的人，不高尚的，比戏界人，还多的多。自此之后，我才决定帮他的忙。最初替他编了一出《牢狱鸳鸯》，一演而红。又编了出《嫦娥奔月》，不但替他设法创制古装，且为他安了舞的身段。因为既创出古装，就一定要编几出《红楼梦》的戏，第一出即《黛玉葬花》。这两出戏，一因是古装，二因有舞，于是大红而特红，每次演唱，必卖满座。其实叫座能力，所以那样大者，固然因为是新戏，也确是他本人叫座能力特别大，只这两出戏，到上海每次，就赚了三万多元钱。一次我二人闲谈，他颇有想送我一笔款，报答我之意。我说您不必动这种脑思，向来外界人对于戏界人，约分两种，一是在戏界人身上花钱的，一是花戏界人钱的，我们二人，是道义交，我不给您钱，也不要您的钱，只是凭精神力气帮您点忙而已。后来又有一次，他同我说，我的声名，可以说是您一个人，给捧起来的。我说，话不是这样说法，编几出新戏，固然于您很有益处，但仍是靠您自己的艺术能力，比方一样的一出戏，您演出去，就可以卖一块钱一张票，倘是我自己扮上，上台一演，恐怕两个铜板，也没有人来看。再说，您出名，我固然有点力量，可是我的声名，也蒙您给带起来，所以现在知道您的人，大多数都知道我，如此说来，我也应谢谢您。他说，那也不然，您出名是有您的著作，对于社会的贡献，于我没什么相干。以上乃我们平常谈话的一些情形，我为什么写这个呢？大家由此可以知道，他为人是谦虚而恭谨。

他讲信用的地方很多，最浅显最常见的，是演义务戏。北平的风气，为办慈善事业或学校等等，常常找戏界人演义务戏，演员无报酬，又可以卖大价，倘办的好，颇能剩钱。不过戏界人，虽明处是不要钱，但他开帐时，场面、跟包、配脚等等，所开之价，总比平常加倍还多，暗中自然就把主脚应得之数，开在里头了。就是主脚不是自动如此，他的办事人，也要这样做。因此闹的开支很多，剩钱有限，且有赔钱而很狼狈的。这种情形，戏界人人知之，常当戏提调之人也都知道，此外知道的人，就很少了。梅则不如此，规模太小之义务戏，他不演，他既答应演义务戏，我则一文不要，自己跟包人，自己给钱，其余配脚，由义务办事人，自己接洽，以昭信用。以上这段话，并非讥讽他人，其实我就不赞成白找人家演义务戏，我的思想，是戏界人之艺术，也是花钱学来的，如同店铺的货物一样，白找人家演戏，就与白搬人家的货物一样；自然倘遇重要事情，则另当别论，所以几十年中，没有找兰芳白演过戏，只有一次，是蔡孑民、李石曾两先生，创办中法大学，曾由我约梅，演过一次义务戏，就是未受分文的报酬。前边所说规模太小之义务戏者，系指办一小学等等，他如果答应这种，则他一年之中，只能专演义务，无法再演买卖戏，因为求他之人太多，且有许多借端图利之人，所以无法答应也。至于大规模或本戏界之义务戏，则他永远站在前边，盖民国六七年后，老辈如谭鑫培等去世之后，叫座能力，以梅居首。所以他永远倡头举办，他到上海之后，也要赶回北平出演。后几年不能回平，他便在上海约各脚合演，所得之款，一半给上海本界贫人，一半汇寄北平。

次谈他的自爱，民国以前不必谈，民国以后，北方有些军阀，固然也是捧唱戏的，可是给有名之脚为难的地方很多。闹的丑声也很多，彼时的名脚，也确有一二不自爱之人，我知道的相当详细，但此不应该随便说，以免自己的口过。所以有如此情形者，所不规则的军阀，

大概大家还都知道，而这些军阀的部下，倚势凌人者更多，狐假虎威的气势，尤难对付。梅则对付的不错，他常说，命我唱戏，因为我是这行，当然非唱不可，且永是规规矩矩的唱，至于给钱与否，既然不能抵抗，也就满不介意。惟独他们要找我去，同他们吃吃喝喝，打麻将，叫女等等的事情去鬼混，就是杀了我，我也不干。因此所有的军阀，也没肯逼迫他，大概也是因为他名气太大，倘闹的天下皆知，于他们军阀，也不很利，所以他们有所顾忌，然梅之摒挡，也真不容易，此足见他自爱。

再谈他的气节。九一八事变之后，日本人以溥仪为傀儡，在东三省成立满洲国。在未成立之前，日本人即使中国人来找他，请他于满洲国成立之日，去演几天戏，以志庆祝，戏价定可极力从优，安全绝对保险。他当然不去，如此交涉了几次，这个中国人说，你们梅府上，三辈都受过清朝的恩典，是人人知道，如今又成立新政府，你们自然应该前去庆祝，且此与演一次堂会戏，也没什么分别，有何不可去呢？梅回答的很好，他说：这话不应该这样说法，清朝已经让位，溥仪先生，不过一个中国国民，倘他以中国国民的资格，庆寿演戏，我当然可以参加；如今他在敌人手下，另成立一国，是与我们的国家，立于敌对的地位，乃我国之仇，我怎么能够给仇人去演戏呢？该人又说，那么从前的恩惠，就不算了？梅说：这话更不能说，若严格的说，清宫找戏界唱戏，一次给一次钱，也就是买卖性质，就说当差，像中堂尚书等，或可说受过恩，当小差使的人多了，都算受恩吗？我们还不及当小差使的人，何所谓恩惠呢？该人无言，事遂作罢。过几个月，有苏俄“教育部”，约梅兰芳前去演戏，所有条件都谈妥，预定前往苏俄之期，即满洲国成立之时。梅对我说，由北平往苏俄，势必经过满洲国，倘被他们强留住，演几天戏，是无法抵抗的；其实平平常常，演几天戏，也算不了什么，他们的名义，一定是庆贺满洲国，日本人必借此，大事宣传，于我实在合不来，苏俄此行，只好作罢。后又经几次接洽，结果规定了所有配脚等等二十余人，由北平乘火车，经东三省赴苏俄，兰芳则一人由上海乘苏俄轮船，直赴海参威前往。这些情形，日本人当然尽知，然苏俄船在日本靠岸时，日本人对梅，还开了一次欢迎会，这当然是日本人的手段，故意表示友好，然此却可见梅之气节。

还有一件，就是日寇时代，梅留须躲于香港。此事几乎人人知道，但其中较详细的经过，则知者甚少，亦可略谈几句。当日本未占北平之前，梅曾与我写信，请我到上海去住，他说北平怕不保险，我给他回信，说上海也不会安定。但他却认为上海是各国租界，在南京政府未迁移之前，他总认为上海是可靠的，所以毫无搬移的心思，迨政府往西一移，他才有移动之心。想追随政府，然政府尚无确定地点，未便移动，后政府决定设在重庆之后，他想去可就不容易了，一则交通已不方便，二则日本对他早已注意，想往重庆，恐怕是万不可能的事情了。日军初到上海，他尚可安居，后来日本势力伸展到租界之中，他看情形不好，才想迁往香港。未迁之前，有人同他说，日本对你向来非常友好，何必迁居呢？日本人说过，所有中国人到日本去的，日本社会呼他们的姓名，永远用和音（即日本音），从前只有李鸿章，则有一部分人呼为中国音；此次梅兰芳到日本，则全国日本人，都呼为中国音，——所以梅到美国去的时候，美国报纸中说梅兰芳是六万万人欢迎的名脚，意思就是除中国人外，还有日本人一万万以上（两件事情，倒确是有的）。有这种情形，你可以不走。梅说：日本人对我自是很好，但对于我们的国，则太可恨了，有什么理由，不管国家，只管自己呢？所以他决定躲到了香港。自日本人占了北平，到日本投降，八年之中，我没有和他通过信，但因为小儿也逃到香港，就住在他家，约二三年之久，他们二人，常常商量，同往重庆，但彼时虽然能去，而已不能畅通，有时路间还要走一段，他当然很畏怯，迟延迟延，结果小儿自己先去；并商定由小儿到重庆，看情形替他布置，他再前去，结果越来越困难，致未去成，此他未去重庆，停留香港之实在情形也。当然他左右，也有阻拦他的人，此处不必多赘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28

动物听笛

[日]村上春树

这是一个秋高气爽的季节。

动物们的身体早已为璀璨的金色绒毛所覆盖。

它们为这迟到的辉煌懊丧不已。

它们在凉幽幽的河水里濯洗着四蹄，还不时地伸着头，贪婪地探寻着秋天里任意一个猎物。

我站在古老的望楼上，一门心思地等待着吹响下午五点的角笛。笛声长一短三，似古老的回忆慢悠悠穿过黄昏伊始的云天而去。我在想，它的音色一定会浸入褐色土壤的缝隙中，然后融进望楼墙根的空洞里；时间，便也随着它静静地沉淀于动物天堂的每一个角落。

我的心稍稍有些烦躁不安，我用指尖轻轻触碰着它们的恬静。

终于等来下午五点的时刻。于是我的角笛奔放出坚挺的旋律，在动物们的天堂里长歌曼舞。动物们立即循着划破长空的音响面对着上古的记忆竖起了耳朵。它们不再呆坐着用蹄子喀嚓喀嚓地拍打水面，不再用贪婪的眼睛咬住猎物紧紧不放，也不再沉浸于夕阳下的白日梦中。他们个个抬起了头。

忽然间，所有的动物如雕像般静止不动了。如果说有动静的话，那只是它们那柔软的绒毛在秋风的吹拂下荡起一层又一层金色的微波。可是，它们究竟凝视着什么呢？瞧，它们朝心向往之的方向偏着头纹丝不动地凝望着宇宙空间，那是在倾听着角笛美妙的声响吗？

当角笛的最后一个音符消逝在薄暮中时，动物们整齐划一地站起来，流水一般在密匝匝的草丛中向前涌动。没有谁领头，没有谁做先导，它们迈着猫步，眼瞧着地面，沿着默默流淌的河水义无反顾地往下游走去。

夕阳的余晖轻抚着动物们身上的绒毛，那美丽的光斑有如传说中黄金的河流。这个时候，望楼上的我又一次吹响了角笛。我面对长空，鼓着腮帮，孜孜不倦地向动物们传递着某一种思绪。真奇怪，我究竟是从哪儿变幻出这么柔美的音色的呢？

忽然记起新春里第一个星期里，我兴冲冲登上望楼，为的是观赏动物们搏斗的场面。我知道，只有在这个季节里，动物们才会变得勇猛顽强。搏斗，乃是以生命做赌注的——于是新的秩序从它们的血海中诞生了。

这种用鲜血换来的秩序它们谁也难以探知就里，而当四月的绵绵细雨冲刷掉一摊摊血迹后，它们便又回到了温馨宁静的生活中。

此刻，我的角笛声终于休止，动物们也全都蹲在各自的领地呆望着我。你瞧，它们像就祈祷着的僧侣纹丝不动，惟有那一张张大嘴在喁喁低语。我不厌其烦地眺望着这一千个冥想一万道闪光，思绪也随着它们那金色绒毛构筑的细浪不断地起伏。

不久，夕阳西下了，暮霭沉沉了，动物们终于闭上了思绪万端的眼睛。

我倚着望楼的栏杆，也把眼睛闭上，任凭万千思绪从我脑海里生发，它们滑过没有空间概念的黑暗，悄没声息地流向远方。

当我睁开双眼时，夜幕已将千万头高傲的动物吞没了。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P49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无法显示网页
您正在查找的页当前不可用。 网站可能遇到支持问题，或者您需要 调整您的浏览器设置。

请尝试以下操作:
单击 刷新按钮，或稍后重试。

如果您已经在地址栏中输入该网页的地址， 请确认其拼写正确。

要检查您的网络连接，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设置。 设置必须与您的局域网 (LAN) 管理员或 Internet 服务供应商 (ISP) 提供的一致。
查看您的 Internet 连接设置是否正确被检测。您可能设置让 Microsoft Windows 检查您的网站并自动发现网络连接设置(如果您的网络管理员已经启用此设置)。
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
在连接选项卡上，单击 LAN 设置。
选择自动检测设置，然后单击确定。
某些站点要求 128-位的连接安全性。单击帮助菜单，然后单击关于 Internet Explorer 可以查看您所安装的安全强度。
如果您要访问某安全站点，请确保您的安全设置能够支持。请单击工具菜单，然后单击 Internet 选项。在“高级”选项卡上，滚动到“安全”部分，复选 SSL 2.0、SSL 3.0、TLS 1.0、PCT 1.0 设置。
单击上一步按钮，尝试其他链接。

找不到服务器或 DNS 错误
Internet Explorer

《读者》2007 年第 17 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 钝感力 渡边淳一 1
·文　　苑· 爱情盛宴 胡蝶 4
妈妈的味道 舒 婷 6
你的微笑 聂鲁达 7
灰暗晨曦里唱歌的鸟 梅子涵 22
战马 张鸣跃 28
沃尔多 Olive Schreiner 33
降临到谢菲尔德的小天使 田祥玉 36
玛蒂塔的房子 莉莎·迪亚茨 41

人　　物

·人　　物· 在自己的道德碑上添砖 徐 风 42
·名人秩事· 数学家们的生活趣事 萨 苏 10
·历史一页· 将帅“战创”知多少 吴东峰 54

社　　会

·杂谈随感· 我说不出 马金瑜 8
生命的困惑 熊召政 12
黑塞与傅聪 谢天吉 13
学袍与市镇之争 许知远 18
当名人是世界上最无聊的事 朱德庸 19
贵族与流氓 易中天 24
王小波的名字是一个接头暗号 李银河 25
·社会之窗· “晒黑族”：用黑色的眼睛寻找光明 蔡 敏 52
You 时代 袁 岳 53
·今日话题· 中国人的幸福 梁 捷 38

人　　生

·人世间· 21 份报纸 兆 子 30
你可以放心地老了 海 宁 50
·青年一代· 小时候（节选） 桑格格 26
人生若只如初见 Vivian 56
·婚姻家庭· 以后你要和我一起辛苦啦 葛红兵 23
·人生之旅· 目送 龙应台 17
第一次盼望 史铁生 48
掌纹 残 雪 58
夜夜昙花流星雨 卢丽梅 59
·两代之间· 穿蓝花棉裤的小孩 袁劲梅 14
我已经是魔鬼了 张建星 46

生　　活

·心理人生· 简单地活着 高建群 7

天真纯朴的心 席慕容 9
一场测试人性的拍卖 李丹崖 29
最后一名 王文华 44
悲欣交集 刘荒田 49
·经营之道· 我相信 李嘉诚 45

知　识
·生物世界· 大象“少年犯” 孙道荣 20
·趣味科学· 一位时间研究专家的时间观 胡一龙 62
·体育之窗· 鳗鱼艾利克 田 娇 45

看 世 界
·在 国 外· 小鸟·蜗牛·银杏树 黄兴旺 32
·风情录· 最愚蠢警告标语 雷起凤 55
丹麦人的快乐童年 贺先蕙 60

点　滴
·漫画与幽默· 漫画与幽默 34
·言 论· 言论 31
·意　林· 意林 奥 古等 21
·幽默小品· 饭局通知学 陈晓卿 62
·补 白· 一叶呼吸在底层的肺 马 德 9
什么是数学 李成廷 11
慢慢来的长寿 李南衡 19
用人“五视” 魏信德 21
你不要我，你要等 胡 蓉 32
瞬间 李汉荣 37
生而为人 许永礼 40
熟睡着的生命 感 动 43
到底谁是谁的希望 陈 染 49
不该要的奖励 苏 珊 51
一个人的 KTV 刘若英 57
爱，只需 8 秒 王文献 59
匆匆，更匆匆 冰 尘 61

交 流
·编读往来· 短信平台 63
·封　面· 魅影（摄影）

中国人的幸福

梁捷

追求幸福，个人的还是集体的？

追求幸福，永远是人的天性,或者说本能。可是对于幸福的界定，幸福的表达，幸福的实现，各人却往往有不同的看法。在中国文化中，常常把直接追求幸福的动机称为逐利，功利，而间接求利的动机才可能是求义。所以过去的主流思想很忌讳谈个人幸福。

德国汉学家鲍吾刚在《中国人的幸福观》里指出，这种压抑个人幸福而追求集体幸福的潮流，背后隐藏着另一个关键问题，幸福是此岸的还是彼岸的？许多神秘主义者都描绘过放弃小我、同时进入一个更大的自我的愉悦感，个体灵魂的藩篱消解，自我从中脱身而出，获得强烈自由感。所以，当我们不再谈论“社会进步”，转而谈论“人民幸福”，就意味着从彼岸回到了此岸。著名的华西村党委书记吴仁宝曾这样解释“邓小平理论”：“啥叫社会主义，人民幸福就是社会主义。100 个人里面，有 98 个人幸福，就是社会主义，剩下的那两个人，是自己不要幸福，没办法。”

个人幸福少了很多“超越”的精神快乐，但多了实在的身体快乐。鲍吾刚认为，谈论中国人的幸福观应该着重谈论社会幸福，可这似乎又与我们常说的“中国人缺乏宗教情怀、缺乏终极关怀”的判断相悖。其实中国人从来没有忘记追求身体的幸福。眼下，幸福和“幸福指数”已经成为国内极热门的话题。除了内在追求和谐的必然逻辑以外，从外部似乎也有一些支持。在西方的发展经济学里，GDP 统计多年来一直遭受批判，因为 GDP 中不包括资源利用，不包括儿童教育，不包括妇女压迫，也不包括环境保护。从阿尔曼到诺德豪斯到阿玛蒂亚.森，都纷纷提出修正性的或者替代性的统计方案，比如“绿色 GDP”，比如“能源 GDP”。不丹国王的办法则是“国民幸福指数”，它主要包括四个方面，政府治理，经济增长，文化发展与环境保护。这种指标的思想与 GDP 其实一脉相承，只是补充了不少内容。

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卡尼曼最近开始制定“国民幸福指数”，就循着一条完全不同的思路。卡尼曼的讨论基于问卷，基于抽样调查，每一个样本都直接取自个人，都与身体感受有关，而不是从集体幸福里去推测。

小穆勒在 200 多年前就区分过“痛苦的苏格拉底”和“快乐的猪”这两种幸福，分别表示精神上超越的幸福和身体上快乐的幸福。诺齐克的“体验机”和普特南的“缸中之脑”假想则把这个命题推向极至。人体（甚至只要大脑）漂浮在巨大容器的营养液中，由一台“体验机“为我们提供刺激。如果机器可以为我们提供一切快感，那么，你愿意选择这种幸福生活吗？

这里的关键问题是，你是否认为幸福只与自己的身体有关？

边沁就是这样认为的，原教旨的功利主义就支持这种观点，到了小穆勒，幸福的观念已经发生了偏差。大家要把个人幸福与集体幸福联系起来，其中有几个经济学关节是不得不打通的。

这里面富有争议的地方是，个人幸福可以做总量上的比较，还是只能做边际上的比较。

前者可以推导出“基数效用论”，后者是目前主流的“序数效用论”。如果我们有了“基数效用”，那么统计社会福利将大大地简化。但它也会导致悖论。功利主义的基本观念是边沁所谓“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那么是人就有一定量的幸福，我们应该努力把地球上的人数增加到 200 亿，塞满每一个角落。虽然每个人都不那么幸福，但我们如此确实做到了“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

谁之幸福？何种快乐？

幸福一旦被指数化甚至数量化，那么我们很自然地会拿它做空间上和时间上的比较。在当下，哪里的人最幸福？中国人还是外国人，城市人还是农村人？英国“新经济基金会”真的做了这样一份调查，满足了人们攀比的欲望。

这份名为《幸福星球指数》报告，对全球 178 个国家及地区做了次“幸福”大排名。排名榜里，中国人民的幸福程度排在第 31 位，在亚洲国家里仅仅排在越南(第 12 位)的后面，比日本(第 95 位)、韩国(第 102 位)和新加坡(第 131 位)人民要幸福得多。美国只有第 150 位。这个结果让国内很多人感觉愤怒。中国人的平均收入水平要比日本、韩国低得多，可是报告竟说中国人比他们感觉更幸福。我们大可以从统计方法和调查手段等诸多方面质疑这份报告。不过我们不妨和排在更前面的越南做一下对比。要知道，越南的人均 GDP 刚刚超过 650 美元，而中国是 1700 美元。

最新的关于“快乐经济学”的调查研究，至少可以证明一个“假说”，即快乐与收入无关，不是正相关，也不是负相关，而是不相关。这可以叫“跑步机效应”，即经济发展了半天，到头来，幸福水平还在原地，甚至还可能倒退。我们无需为收入远低于发达国家而感觉比他们快乐而愤怒。快乐只是身体感觉，与收入不见得有关。《论语》里不就说过，“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

这是一种横向的比较，同一时间不同人的快乐比较。可是虽然是同一时间，但不同人脑子里对幸福的判断可能大相径庭。用不同的思维方式判断同一个词语，结果自然就没有意义了。

另一种比较可以是纵向的、历史的。我们现代人比起古代人来看，是更幸福吗？后一代人总比前一代人幸福吗？一个人往后的日子总比以前幸福吗？“进步论者”一般持这样的观点。认为至少总的来说，社会在发展，人们总会更幸福的。但反例举不胜举，晚景凄凉更是常态。黄有光教授的实证研究表明，一个人一生的幸福水平似乎呈 U 型，中年以后逐步上升，正与生命周期内倒 U 型的收入水平相反。但即使这个命题成立，也只能适用于当前稳定的社会制度，不可能永远如此。要知道，社会制度一直在变，人们对社会制度的认知也一直在变，故而人们对幸福的理解框架也一直在变。这不仅与诺奖得主海萨尼所强调的“信息充分的幸福”有关（我们确实远比古人多知道很多让自己幸福的手段），还与我们如何看待幸福、看待自己的身体有关。

我们已经无法对古人问卷调查。要思考他们的幸福，一是用现在的外部条件去套，去算，如同麦迪逊计算千年经济史一样，但这样做的要求是，我们必须沿用现代人的视野和思

维，可古人并不一定这样想。还有一种思路是内在进路，尽力从古人留下的文字材料去探寻古人的内心感受。也许不能得到准确的可以利用的数据，但从对幸福的理解来看，似乎更为可靠一些。毕竟我们身体上感受幸福的能力，在这两千年里，比社会环境制度的变化要小得多。

古代人的幸福和现代人的幸福

追求幸福，后面似乎蕴涵着文化背景。曾经听过另一位德国汉学家顾彬教授的讲座，谈论德国人和中国人在追求幸福时，对待身体的不同态度。

德国人很喜欢运动。快速散步（或者暴走）、踢足球、登山、马拉松等等，通过消耗身体获得精神上的极大满足。中国人似乎不喜欢运动，一动不如一静。中国人只喜欢坐着喝茶，冥想，西方人称之为“精神旅游”。即使偶尔散步，也是以微热不出汗为宜的。简单地说，中国人追求幸福的方式是“节约身体”的。这种态度还表现在很多方面。举个例子，同样是“寻求灵感”这回事，西方人称为“等待缪斯女神”的光顾。德国哲学家似乎喜欢散步，比如走那条著名的“海德堡小路”，缪斯女神只有在散步时才会降临。但中国人更喜欢睡觉，等待先人或者鬼神托梦，似乎梦境是将自己与神秘联系起来的最好途径。

所以，幸福是与文化有关的。鲍吾刚就在书里指出，早在孔子之前，中国人就开始追求幸福。最初由巫师主管，后来由乐师主管，“乐”既是音乐，也是快乐。到了孔子以后，“礼”逐渐兴起，甚至成为孔子追溯商周传统的主要依据。礼是制度，乐是身体。礼乐之争，礼完全压倒了乐，也就是集体的制度规范压倒了个体的身体感受。在“六经”之中，《乐经》似乎完全没有流传。再后来，今文经学乃至一系列生发出来的政治哲学，背后无不以“礼”为核心标准。近年来，李泽厚一再强调“乐感文化”，就是想挖出这条长期被掩埋的线索吧。

在西方也是一样的，所以才有了尼采《悲剧的诞生》。尼采把逻格斯压倒酒神精神，整个这个理性化的演变过程，看作一场大大的悲剧。最根本的原因就是，逻辑脱离了身体，悖离了原初的幸福。

也确实有很多间接的资料表明，过去历史上民间的幸福，农村的幸福，远不是依照书本上那些政治理想来的，只是他们难以记录和表达罢了。老百姓不在乎学者们是否要按照公羊学的“三代循环模式”重塑政治，这不管我们的事，你有你的幸福，我有我的。

这一代人的怕和爱

我们这一代人，很少会谈论什么幸福，而是更多地谈那行导致不幸福的事。现在公布的报告说，现代人的幸福主要包括住房保证，收入稳定，孩子争气，身体健康这四个方面。实在地，这几个方面达到一定的水平，并不能保证我们幸福，只是让我们少一点担忧和害怕

而已。

我们既然很难界定和研究幸福，只能做减法，看看哪些因素使得当下中国人最不幸福。正如这些报告所说，住房担忧，失业担忧，教育担忧，医疗担忧和养老担忧是中国人的五大心病，这十余年来的改革，心病始终未除。而且我们可以想见，在未来的二十年乃至更长的时间段里，这几点将始终是普通中国人的心病。

这几点，一般都与“钱”有关，但也并不总有关。一个人要幸福，必须每一点都达到一定的水平，否则想起那桩心事，幸福感就会大大地下降了。

但还有一些调查很有意思。从城市来看，杭州是排名第一的幸福城市，杭州人远比其他地方人幸福，杭州的下岗工人即使收入比上海的下岗工人还低，他们也更幸福。丽江是中国第二大幸福城市，人们争着去丽江，并非没有道理。成都，大连，苏州这些城市都名列前茅，并非这些城市人的心病较其他城市的人少，而是城市的休闲文化氛围似乎本身就带来了快乐。广州是一个公认的“恐怖”城市，但广州人的幸福水平一点都不低。相当然地认为“社会安全”会影响人们幸福程度的观念，可以休矣。

南方城市比北方城市幸福，女性的幸福水平比男性要高，公务员的幸福水平要比其他职业来得高，这些调查统计都符合我们的直觉。民工不和城里人比，残疾人不和健康人比，所以我们往往会低估他们的幸福。我们这一代有公认的“怕”，可也有私人性的“爱”。

盖洛普的统计表明，近年来，中国人的幸福水平先升下降。我们的收入肯定更高，那是因为我们知道了更多让我们“怕”的东西，从而感觉不幸福吗。也许这个解释部分地有效。房价在这几年里飞涨，学费也是，医疗体制则进行改革，有人估计说，当代中国的医疗保障体制已经全面破产。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和大学的扩招，就业难问题也逐渐摆在人们面前。当代中国人越来越多地知道住房、工作、教育、医疗、养老的可怕，相对的可怕和绝对的可怕。

不过帕斯卡仍然认为，人终究要比致他于死命的东西更高贵得多。我们常常要生活在恐惧中，但我们相信自己的高贵品性，从而能获得简单而又高贵的幸福。给予我们最大幸福的，不是怕，而是爱。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38

黑塞与傅聪
谢天吉

赫尔曼·黑塞（1877—1962）是德国大作家，1946 年诺贝尔文学获奖者。傅聪则是中国钢琴家，著名的音乐诗人。在年岁上，他们属于两代人，互相间也没见过面，但黑塞在 83 岁那年，也就是他逝世前两年，偶然在电台里听到了傅聪演奏的萧邦的音乐，黑塞突然感到冥冥中上帝为他安排了一个奇遇——是他等待了一辈子的钢琴家从天而降了！

黑塞对音乐极其内行。和法国的罗曼·罗兰一样，他的许多出色的作品都和音乐有关。罗曼·罗兰写过《约翰·克里斯朵夫》，黑塞则写过《歌特尔特》。黑塞研究萧邦，也弹奏萧邦。他的第二任太太比他大九岁，他毫不在乎，他爱她，还因为她是演奏萧邦的专家。黑塞一生听过许许多多杰出的钢琴家演奏萧邦，但他认为自己活到八十多岁始终还没听到一位真

正能打动他心灵的萧邦阐释家。没想到，他将要离开世界之前，东方出了个傅聪，把西方的萧邦弹活了。他激动不已，当即写了一封《致一位音乐家》的公开信，印了一百多份，分发给欧洲各界的朋友。他开门见山地告诉大家：“太好了，好得令人难以相信！”一位叫傅聪的中国钢琴家，他把萧邦弹活了！傅聪，“一个我从未听过的名字，对于他的年龄、教育背景或他本人，我一无所知”，但是，“我对这位名不见经传的中国钢琴家充满了激赏。”“从技法来看，的确表现得完美无瑕，较之科尔托或鲁宾斯坦毫不逊色。但我所听到的不仅是完美的演奏，而且是真正的萧邦。”“我以前听过许多人弹萧邦。如年迈的帕达列夫斯基、菲舍尔、利巴蒂、科尔托……他们各具特色，但极少演奏得符合我心目中的萧邦。我认为，弹奏萧邦的理想方式一定得像萧邦本人在演奏一样”。而傅聪是“真正的萧邦”，“当年华沙及巴黎的萧邦”，“这是个奇迹”。写完信，黑塞热切希望见到傅聪，但终究未能谋面。应着“心有灵犀一点通”，他们成了知音。黑塞的那封信，也就是文坛乐界“高山流水”的现代注解。傅聪认为，评论他的文章甚多，黑塞的信则最有分量，因为信后面还讲了一段十分重要的话，点出了傅聪的演奏出自《庄子》，傅聪的手，“就如古老中国的画家一般”，“以毛笔挥洒自如”，“自觉进入一个了解宇宙真谛及生命意义的境界”。

黑塞的见解，的确像伯牙曲后子期的阔论，言中了要害。不妨想一想黑塞和傅聪两人走过的路，他们都处于动乱的年代，都曾浪迹天涯。黑塞是纳粹严禁回国的危险分子，他只能改入瑞士籍。而萧邦的作品大部分写于俄罗斯入侵波兰之后的巴黎。诚然，这三个人物都有一种称之为“Zarl”的精神。“Zarl”是波兰语，意为特有的忧愁，永恒的故国思念。傅聪把这种感觉称作是李后主的“离愁别恨”。傅聪深刻地弹出了萧邦的 Zarl，黑塞则深切地悟出了琴声中萧邦的复活。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13

生命的困惑

熊召政

我的一位朋友从日本来信说：“昨天去了趟名古屋的大喜梅林，此境不由使我想起达夫先生的《沉沦》，在仰望蔚蓝色空谷的一瞬间，我告诫自己抱住正气，千万不要患上达夫先生当年的刺激性神经衰弱症。”

读罢信，我的眼前浮现出一幅大喜梅林的风景。尽管我从未去过那里，但由那些草、树、泥土、流水以及云烟构成的能够诱人沉入颓唐情绪中的特殊景致，不知怎的，竟让我联想到了唐诗中的“雨中黄叶树，灯下白头人”这孤寂的一联。

记得我的朋友去日本之前，曾来我家住过一个晚上，其意一在话别，一在想听听我对他东渡扶桑的意见。我说，世俗的生活评判一个人的成功与否，主要是看他与社会的融合程度，如果社会是一杯水，你就必须是一匙速溶的咖啡，其可溶度几近百分之百。反之，如果你是一块永不被水溶化的石头，你就不会得到社会的承认，至少在你活着的时候。朋友很快明白了我的意思，他说：“是的，生活的勇气不在于参与社会，而在于把自己从社会中分离出来，保持自己独立的人格。”

日本是一个经济至上的国家，支撑人格空间的不是“义”而是“利”，带着传统的人格

去那里的人，会被压抑得喘不过气来。此情之下，人要么参与进去，变成经济动物，要么分离出来，成为现代社会中自我放逐的鲁滨孙。想做到后一点，很难。

几乎每一代的贤圣，都哀叹“人心不古”。促使“世风日下”的主要动力，乃是来自人类本身不断膨胀的欲望。南宋的朱熹看到这一点，继承了二程的“存天理，灭人欲”。这老先生却不知道，这样做又压抑了人性，使人失去创造力。既不压抑人性又能制欲，把二者统一在一个可让大多数人能够接受的“度”上，这个人就必定是人类的救世主。问题是，这样的救世主很难出现。

所以，人类中的智者，就分成了两大类：一类是速溶咖啡式的，力争百分之百地融入社会，使社会有滋有味；一类是石头式的，目的是在纷繁复杂的社会生活中，保持一个完整的自我。前类智者推动了历史的前进，但把社会搅得天昏地暗的也是他们；后者只求在精神上解脱自己，但却把一个人应当担负的社会责任推得一干二净。

中国古代的士大夫，或者说今天的知识分子，他们中许多人都看到了这两者的利弊，也试图去伪存真，把两者的优点统一起来，提出“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内圣外王”“性命双修，儒道同怀”等口号，但从实践看，很少有成功的典例。我想其中原因，还是因为鱼与熊掌不可得兼。

由于两种处世哲学的源流不同，想两者兼得的人便只能是一个悲剧。而且，芸芸众生对速溶咖啡式的智者，可谓众星捧月，趋之若骛。至于石头一类的智者，则只能是惺惺相惜，在很窄小的范围中相濡以沫。

好在这类人不求闻达，有闲情逸致，有深山古寺的钟声可以咀嚼，有不用一分钱买的林泉风月供他消受。不过现代的林泉风月都被围进了风景区的院墙，想欣赏，请买门票吧。

所以，人类的发展，是以人之个性的萎缩来换取物欲的欢乐。但是，毕竟更多的人，是处在非常尴尬的生存状态中。他们一方面渴求成功，如此，则要百分之百地融入社会；另一方面，他们又想尽力摆脱世俗的挤压，争取更大的个性空间。即便一个人在两难的处境中获得成功，但一旦远离喧嚣的尘世，独自面对一方纯净幽美的风景，他立刻就会卸下人生的“累”，并感到生命的乐趣不在于拼搏，也不在于成功，而在于一分难得的悠然。“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这感伤的词句，其意在规劝我们不必那么浓墨重彩地渲染人生的风景。坐在依旧的青山上，看那欲坠的夕阳，有人认为这是沉沦，有人则认为这是进入了人生宁静致远的境界。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12

我说不出
马金瑜

我说不出那四个徘徊在三里屯服饰大厦里的清洁工有多穷，她们都三十多岁了，聚在一角商量去吃两碗面条，谁也不敢打头，怕进那个里面装饰着荷花的餐厅。她们每天都拖着餐厅门口的地，每天都打扫餐厅旁边的厕所，每天都擦着餐厅前面楼梯的把手。要到元旦了，餐厅门口的黑板上写着许多打折的菜名，菜名都很好听。她们在楼梯的角落里商量了半天，

一个年纪大的才说，怕什么，三个女人跟在她后面。餐厅的服务员吃惊地看着排着队进来的四个蓝衣服，还是那个年纪大的叫了饭。餐厅里灯光很亮，吃饭的顾客不停地看她们，她们就坐在亮处，脸上红红的，高兴地说着话。我隔着玻璃，在心里深深地心疼着她们，脸上却呆呆的，好像我是另外一个人。

我说不出那个扛着铁镐走在建外 SOHO 的民工身上有多少土。他的眼睫毛都没灰尘压住了，整个人是灰土的颜色。要过春节了，地铁口附近全是叫卖年货的人，等车的人，挤得走不动。他和他的伙伴们不用挤，人们为他们让开一条路，他们像是刚刚从土堆里钻出来的，有的人背着一卷绳子，有的人拿着一个看不出颜色的尿素袋子，有的人什么也没有哪，佝偻着腰，裤子抽在半腿，灰土里露出满头扎眼的白头发。走着走着，扛着铁镐的人在一个卖小猪储蓄罐的地摊前面站下了，他呆看着红底撒着金粉的小猪，卖东西的人说，十块钱，十块钱，我还给你个盒子。队伍里的一个伙伴说，赶紧走，买那个又没用。他说寄给小孩。看着，他又跟着队伍走了，一步三回头地望着，走到红绿灯那里，他突然又跑回来，什么也没有说，从贴胸的口袋里掏出一张十块，把包好的小猪抱在肚子上走了。我远远的跟着他们，不知道走了多远，像一个神经病一样流着眼泪跟在他们后面，北京的冬天风真大，真冷。

我说不出住在北京草场地村的那些出租车司机每天是怎么睡着的，冬天，深夜一点，他们钻进不到一米六的低矮平房里，屋顶上只用砖头压着石棉瓦或者油毡，里面还有孩子的哭声。我说不出我的父亲在左眼是什么时候看不见的，这个靠种地和卖凉皮供两个孩子上完大学的农民说，街上的瞎老汉不是多得很嘛，去医院有啥好看的，我迟早是要进土的人。

我说不出那个在新疆石河子老街口晒太阳、修自行车的老汉有多孤独，他坐在街边，一坐大半天，看下面农场来赶集的人，看着看着他就磕睡了，头一歪就睡着了，苍蝇爬在他当午饭的半个馕上，人们走来走去的，没有人喊醒他。

当我在出差的路上，啃着买来的一块馍馍，喝着矿泉水，看到和想起这些不会留下名字的人，我知道，我和他们是一样的，尘土一样地落在我身上，饿了能吃上一晚饭，磕睡了有个地方躺下睡觉，能活下去就行了。我的父亲说，《古兰经》里写，要是福气不在这一辈子，那它一定在下辈子。我小的时候跟着父亲放羊，最喜欢听头羊脖子上的铁铃声，只有那丁冬丁冬的声音，让人感到无限的慰藉，也像是给人燃起希望的火花。羊能在厚厚的积雪和彻骨的寒风中行走，给人开辟出可走的道路。

本文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08

将帅战创知多少
吴东峰

当今世界的一大特点是变化的速度越来越快，历史被遗忘的速度也越来越快。今天，当我们回首往事时，不能忘记曾经在中国黄土地上叱咤风云的一代开国将帅，他们虽然渐行渐远，但他们的生命历程和极致品格，依然凸现在中国革命史上，凸现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

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八十周年之际，许多年轻的记者问我：“你采访了那么多的开国

将军，印象最深的是什么？”我的回答是：“战创，在我采访的二百多位开国将帅中，百分之九十以上都负过伤。如果把他们身上的弹创累积起来，比任何国家将军身上的弹创都要多！肯定可以获世界迪斯尼记录。”

战创，是这一代开国将军们曾经生死的标志物，也是他们身经百战的光荣花。他们是全世界战创最多的将帅群体，战创记载着他们的苦难，也记载着他们的光荣。

十大元帅中有七位负伤，他们是：

刘伯承：负伤 9 次战创 1 0 多个；陈毅负伤 1 次战创 1 个；贺龙：负伤 1 次；罗荣桓：负伤 1 次战创 2 个；徐向前：负伤 2 次战创 2 个；聂荣臻负伤 1 次；林彪：负伤 1 次战创 1 个。十位元帅七位负过伤，累记战创 1 6 个，平均每人一个以上。

十位大将中有七位负伤 ，他们是：。

粟裕：负伤 6 次重伤 2 次战创 4 个；徐海东：负伤 9 次战创 20 余个；陈赓：负伤 2 次战创 3 个；;张云逸负伤 1 次战创 1 个；罗瑞卿：负伤 1 次战创 2 个；王树声：负伤 4 次战创 5 个；许光达：负伤 2 次战创 2 个。十位大将共累记战创 37 个，平均每人 3.7 个。

在 1600 多名开国将帅中，还有一批因战创而断臂断腿，终身残疾的将军。他们是贺炳炎、余秋里、彭绍辉、晏福生、左齐、苏鲁、陈波、彭云清、童炎生等 9 位断臂将军，钟赤兵、谢良两位独腿、独脚将军。据我了解，如果算上眼睛炸瞎、耳朵震聋、大脑损伤及各身体各部位的永久伤害，残疾将军的数目远远不止这些。这在中国战争史和世界军事史上都是绝无尽有的罕见情景。

开国将军们身上的累累弹创，证明了他们都经历了非常人所能及的肉体折磨和死亡威胁。他们刚进入生命的起点，就体验了生命的终点，生命的早晨刚刚开始，便被生命的黑夜所笼罩，他们都是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幸存者”。

许世友上将参加红军 23 岁那年，奉命攻打一个地主武装的山寨。这是一个由青石垒墙筑在两个相连山峰上的土围子，险峻无比，易守难攻。在一阵锣鼓声和呐喊声中，许世友将军小褂子一甩，举起削得尖尖的顶端涂着猪血，并用油炸过的长竹竿，第一个往上冲(据说这样的竹尖锋利无比，可以致人死命)。当他快攀上墙顶时，却被寨上的敌方用竹竿把他捅下来。掉进深山沟里的许世友竟昏迷了两天两夜，事后将军回忆这段经历时说：“我醒来后，虽然浑身疼痛，心里却感到说不出的舒坦，好像睡了一大觉。死里复生，这是奇事。打仗总是要死人的，人死如吹灯，没什么了不起!”

正因为开国将军们都经历了死亡的考验，经历了生与死的炼狱，对死亡有着超常的认识和理解，因此，他们的生命力异常坚韧，智慧力超常发挥，他们的人生呈现出一种常人无法相比的“气象”，是“生命力极其旺盛”的一群人。是一批由特殊材料制成的人。

1936 年冬天，国民党对陈毅元帅的驻地梅山，大举清剿一个多月。白天放警犬追踪，晚上用探明灯搜索。当时腿部负伤的陈毅加上罹病行动不便，在梅岭被敌人围困于丛莽间达到 20 天之久，在苦虑不得脱身的生死关头，他慷慨陈辞，写下了《梅岭三章》藏于衣底，

作为自已的绝命诗。

生死的炼狱，使陈毅元帅在人生旅途上，始终保持视死如归的超然，遇大难而不惧，视艰险如坦途。“文化大革命”开始，陈毅元帅首当其冲遭受了冲击，但他毫不危惧，谈笑风生，与造反派面对面交锋。

开国将帅们身上的战创，并不是一个个简单的疤记，而是他们为我们留下的宝贵精神遗产。一个个战创，展示了一部部战争传奇；一个个战创，体现了一股股不灭的精神力量。

在我们走进二十一世纪的今天，昔日曾经辉煌的开国将帅们正在消逝，以后也不可能再有了。我无法知道我们的后辈将会如何评价这一代开国将军。今天我们所处的社会与过去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但战争的阴影依然存在，自然灾害频频降临，生老病死纠缠着人们直至永远，苦难和死亡仍然是人类无法破解的课题。开国将军们在战胜死亡和苦难中战胜了自己，走向了英雄主义和乐观主义，表现了人类最为旺盛的生命力。我深信，只要人类还面临着苦难和死亡，他们的传奇就不会过时。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54

数学家们的生活趣事
萨苏

徐迟先生的一篇精彩报告文学，让中国老百姓认识了一个叫“陈景润”的数学家。陈景润先生走路撞树，或者张广厚先生吃馒头醮墨水之类的轶闻更为广大人民群众所熟知。

因为我父亲在中科院数学所工作，我从小就住在数学所的宿舍，所以得以目睹这些数学家的生活趣事。

王元买瓜算得卖瓜

中关村每到盛夏，82 楼门口总有个大号的西瓜摊，摊主是个歪脖子大兴人，姓魏，挑西瓜不用敲，用耳朵贴上听，十拿九稳。大概是 1987 年或 1988 年，我爹让我去买西瓜，我骑上车，直奔魏歪脖的瓜棚子———毕竟他的瓜好。一看买的人不少，正要往里挤，忽然看到有两位熟悉的人物，也在挑西瓜呢。谁呢？数学家王元先生和太太，两位一边挑一边算价钱呢。

魏歪脖的西瓜卖得好，不免有些“作怪”。不称重，分大瓜小瓜卖，大瓜 3 块一个，小瓜 1 块一个。看到大瓜小瓜尺寸差别不是很大，很多人都拼命往小瓜那边挤。

王太太好像也是这样，却听见王元先生说：“咱买那个大的。”

“大的贵 3 倍呢……”王太太犹豫。“大的比小的值。”王先生说。 7

王太太挑了两个大瓜，交了钱，看看别人都在抢小瓜，似乎又有些犹豫。王先生看出她犹豫，笑笑说：“你吃瓜吃的是什么？吃的是容积，不是面积。那小瓜的半径是大瓜的 2 / 3

稍弱，容积可是按立方算的。小的容积不到大的 30%，当然买大的赚。”

王太太点点头，又摇摇头：“你算得不对，那大西瓜皮厚，小西瓜还皮薄呢，算容积，恐怕还是买大的吃亏。”

却见王先生胸有成竹，点点头道：“嘿嘿，你别忘了那小西瓜的瓜皮却是 3 个瓜的，大西瓜只有 1 个，哪个皮多你再算算表面积看。”

王太太说：“头疼，我不算了。”两个人抱了西瓜回家，留下魏歪脖看得目瞪口呆。

钟家庆“羞于见人”

钟家庆研究员和我爹曾是课题搭档。钟为人侠义正直，敢说敢为而又懂得办事的方式方法。

有一天，我爹所在的数学所分橘子，每人一箱，所里住平房宿舍的人多，钟先生就带着几个学生拉着板车给大伙儿送。那天天热，钟先生光着个膀子，只剩一件二指背心，他喜欢游泳，全身晒得又黑又红。他好像有事和我爹讲，所以把学生和板车打发走。他帮着把橘子搬进我家，抓了一个橘子，正用嘴撕着扯掉橘子皮的时候，有一个目光炯炯的小丫头凑上来了，问：大爷，您知道钟家庆钟老师在哪儿吗？

我爹听见了，刚要介绍，又打住了。他虽然迂，但是并不傻，看看钟先生，晒得像个黑炭头，二指背心大裤衩子，嘴里叼着一个橘子，这……这什么形象啊。幸好我爹没说什么，钟先生马上就接茬儿了———唔，他不住这院儿啊。那小丫头说：大爷，刚才碰上他的学生，说他在这儿呢，您能帮我看看他在不在这院吗？求您了，我想找机会见见钟教授，我从武汉来的。

啊……钟先生好像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了。他回头看见我爹，像看见救星一样，冲我爹一指，说，哦，我是蹬三轮的，不认识什么钟家庆，你问他吧，他住在这儿，可能知道。说完，钟先生掉头就跑，把我爹给撂在那儿了。

唔，你找他什么事啊？我是从武汉来的，我要考他的研究生。您认识钟教授吗？唔，认识，你认识他吗？

当然啦，您看我这个包。打开包，我爹看到厚厚一本剪报，都是钟先生参加会议、授奖颁奖的报道和照片，钟先生西服革履，神采奕奕。

我爹就只会唔唔了。那小丫头还问呢：你们科学院的研究员都住在哪儿啊？我来这儿好几天了，怎么一个教授都没看见呢？这时候，她后面有一个搬橘子的，是吕以辇研究员，也是二指背心的形象……

好歹把小丫头哄走了，我爹和钟先生一说，钟先生就跳起来了，不行不行，我那天那个形象，怎么见这个学生啊！我爹说要是人家考上了，你能不要？钟先生那些日子就很苦恼，直到发榜，那小丫头的分数没有上线，才松了口气。那个小丫头后来去了兰州，多次给钟先

生来信，讨教问题，兼叙崇拜之情，钟先生非常热情认真地回复，对她极尽帮助指点，但始终不肯和这学生见面，直到钟先生去世。

左手画方右手画圆

我爹是数学所的普通人士，后来又半道出家去了其他领域工作了，就不再介绍他的真实姓名了。我爹的记忆力十分惊人，学打扑克我爹就占了上风，一盘“争上游”下来，没弄明白规则，一不留神，就用上了他那个背100位圆周率不打磕巴的怪脑袋，问人家：第三轮出牌，你为什么出10、J、Q啊？人家说为什么不能出呢？我爹说你第九轮还出了一个梅花Q，为什么把两个 Q 破开呢？教牌的人一愣，您记得这么清楚？老爷子说凑合吧，短短一局牌嘛。人家说那从头到尾我们打的牌您都记得？我爹点点头，就从出一对三开局，一直说到了结尾某人连甩三条大顺子。打牌的人频频吃惊点头，我娘当场崩溃，高挂免战牌。

我娘聪明也是称得上的，高考数学、物理满分，按照我娘恩师刘素校长的说法，我爹除了记忆力惊人以外别无所长，学什么东西我娘总比我爹快得多，两人比起来那整个一个龟兔赛跑。

有一天，我想起金庸小说《射雕英雄传》里周伯通教郭靖双手互搏，入门课是一手画方，一手画圆。后来我在同学中试验，发现绝大多数人都是不成的，无论聪明与否。跟老太太一说，有个智力测试，如此如此，果然把我娘的兴趣勾了起来。半个小时以后，我爹回来，看见一大沓被糟蹋掉的白纸，好奇地问：你画这么多梨子做什么？问明原委后，我爹随手抓过笔来，左手如山，右臂如弓，抬手就画，再看，赫然是左方右圆！

惊奇中，我爹摆摆手道：“这有什么新奇，当初我们到德国学习计算机原理课程，教授有个练习就是让我们左手写英文，右手写德文，体会计算机分时系统的工作方式呢。”

“您练了多久？”“一个月以后才像点儿模样。在国外举目无亲的，做点儿这种练习免得想家。”“一个月啊？”“那也得看谁”，我爹眯起眼睛说，“回国了我传授课程，也拿这个做例子，结果有人当场就做出来了，还加上了发挥。”“谁啊？”“吴文俊啊，下课就上来在黑板上练起来。”

吴先生德文稍差，英文法文都好，所以是左手英文，右手法文，居然是洋洋洒洒。而内容，竟是现场翻译《红灯记》选段！嘴里还唱着《莫斯科郊外的晚上》。

天，这哪是双手互搏，这是四国大战啊！

摘自《读者》2007年第17期P10

在自己的道德碑上添砖
徐风

大明朝的故事太多了。徐溥，四朝宰相，多不易啊。皇上终于恩准他告老还乡了。他记得离开京城的那一天，是一个薄雾淡阳、阴晴不定的早晨。紫禁城沉重的红色宫门打开了一

道缝隙，这是皇上给他的极高荣誉。几千年来，即使是得到皇帝的特别恩准得以“瞻仰天颜”的帝国功臣，没有一个不是早早地穿戴好表示自己官阶的锦绣蟒袍，天色未明之时就候在宫门之外，紧张地等待着宫门里那些皇家侍卫呼叫他的名字。这样的时刻，即便是统领数十万军队、征战于遥远疆场的强悍无比的将军，也会由于恐惧而双腿颤栗。如果皇上咳嗽一声，跪成一片的金銮大殿上的百官们会齐崭崭地打一个冷颤。

对于走出紫禁城的徐溥来说，这一切终于结束了。

伴君如伴虎，是老百姓的说法；其实大内里的胜残去杀，足以把一个血气方刚的汉子变成精神上的侏儒。游宦 40 余年，历经景泰、天顺、成化、弘治四朝皇帝，见过了太多的朝廷变故、人事代谢，徐溥早就腻烦了熙熙攘攘、刀光剑影的官场。是的，帝国的体制就像一个巨大的阴魂，它攀附在每个人的身上；你可以击溃一个政敌，却永远不可能战胜体制。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就像长城一样厚实严密的伦理与朝纲，已经形成了一个精密的理论与运作体系，每一个置身其中的人不可能不就范顺从。过了 70 岁，眼睛老花了，两个膝盖也跪不动了。做官之人，如果连上朝跪帝的力气都没有，还怎么分出心思来斡旋于翰林呢？他战战兢兢地去向皇上乞恩告退，那天皇上高兴，龙颜一直是开着的。老生姜了，不能走，你办事，朕放心；刮风下雨的日子，朕准你不必上朝。

阁老出了一身汗，但赶紧得见好就收了。日头一落山，天就要暗下去；潮，早该退了。是一个冥冥之中的声音在提醒他。

弘治十一年(1499)，皇太子出阁，加授他少师兼太子太师，进华盖殿大学士。徐溥已经被推到了权力与荣誉的巅峰。这一年他的眼睛坏得厉害，基本上不能看文件了；写字的手老是哆嗦。又去跪见皇上乞准回乡。皇上叹了一口气，用他的朱砂笔极不情愿地画了一个圈。

自由了。把泰山一样沉重的顶戴花翎放在一边，徐溥一定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轻松。用我们今天的话说，他终于平安地降落；画这个圈，用了毕生的精力，画得好累啊。

总是在断断续续的残梦里隐现的故园江南，就在眼前了；古城宜兴郊外的溪隐村，那陌上青青的老家，一直在他灵魂的深处招摇着还乡的旗幡。从此可以悠游于竹篱茅舍，有泉石天籁伴随着桑榆晚景，那才是皇帝也过不上的神仙日子呢。

这一天黄昏降临的时候，被别人尊为“阁老”的徐溥，以他颤巍巍的老迈之身，终于扑进了故乡的怀抱。

在朝为官多年，徐溥没有在京城建造府第；回家了，该有个安身之所吧。平生积蓄的银子不多，阁老大人只在县城东南的 a 溪河畔建造了一座住宅。里人以他祖辈累世积德，将此宅定名为“世德堂”。他跨进门去的时候没有喧闹的乐队和震天的鞭炮。当地迎候的官员也被劝回去了，接风洗尘的宴席也被取消。天色微暗，阁老目力不济，基本上看不清什么东西。只觉得宅院深深，好像过于奢华了些。老人家在两个小童的搀扶下，沿着宅第转了一圈，并用双手抚摸着每一堵墙壁和每一根楹柱。他向着北方喃喃自语：“皇上，臣罪该万死，栖身之所茅庐即可，如此奢华则寝食不安矣！”

家人说，“好歹也是个四朝的宰相，人家当个三年穷知府，还十万雪花银呢！”

“不可妄言!”阁老把一张饱经风霜的老脸绷得紧紧的。“从今日起，老夫就是一个普通百姓。”还说了一些司马温的家训之类，下人听得半懂不懂。

第二天清晨他起得很早。江南的秋天没有北方寒冷，湿润的空气里还带一点清香；缓缓走在乡间的小路上，比走在宫殿里的青砖地上要舒坦得多。虽然视力模糊，他依稀能感受到秋天丰富的原色与万物生命的蓬勃。脚下那无拘欢快的溪流消解了太多的清规戒律；林丛中那些晃动跳跃的树叶述说着生命的欢愉；绸缎般的阳光平均地撒在每一个人的身上，尘世间的富贵在这里变得脆薄。一路走去，在田塍上劳作的农人们看见他纷纷一头跪下了，原来这里是他的“义田”，早在弘治二年，他的二弟复斋先生就进京和他商量置办义田，以赡宗族之事。他把自己名下的 800 亩良田作为“义田”，分与族里村人耕种。如遇饥荒，则开义仓赈济，凡乡里族人，遇有婚丧大事或遭受意外灾难，均有补急救济。

庄稼成熟的香气扑面而来，种瓜得瓜，种豆得豆；阁老在这里有些陶醉了。

一日，徐阁老在家门外散步，四野悄然，不似往常，这里原是蜀山、大浦等地乡民上城必经之路，今日为何这般静寂？家人答曰：为了能够让相爷安静休息，所以把大路改道到河对面去了。阁老闻之大怒，既令恢复原路。乡民们无不为之赞叹。

他忽然想起一件事：早年京城的一位同僚曾经送他一幅画，是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那可是国宝级的极品。他多次戴上老花镜，细细端详这幅画，每次都会一阵阵地激动而沉浸在画的氛围之中。但今天 他想到的是，应该把它送回京城，物归原主了。所谓“原主”，是他原来的同僚李东阳，画上有李东阳的叔祖李祁的题跋。阁老命他的孙子专程携画赴京，此后一个多月，他一直耿耿于心。有一天傍晚，孙子终于风尘仆仆地回来了。看了李东阳充满感激和挂念的亲笔信，他才放下一颗心。今人大约不会知道，《清明上河图》原来一直在这位退休的宜兴籍宰相手里藏着。在徐阁老博大的胸怀里，不属于他的东西，哪怕金山银山，他也不会染指。

接下来的日子，他去了古城东门外的 a 溪河口，这里河水汹涌，河面宽阔，过往行人殊多不便，他出银子设置了一条能坐 8 人的摆渡船，这里便有了“徐氏义渡”的美称。

义田，义渡，义学，义仓，义庄⋯⋯一个帝国体制外的温情的阁老，在他生命最后的岁月里，尽情释放着他的人格魅力。他一生不喜欢钱，每日吃素，穿布衣，最后的银子都用在他的诸多义举上了。洗尽铅华的人生，生命将尽的人生，就是每天做一件好事。原来，一个读书入仕的书生，他的一生就是在自己的道德碑上添砖，一支精神的蜡烛于风雨飘摇中燃到尽头，何其不易啊。江河浩荡，谁解心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42

沃尔多

Olive Schreiner 刘士聪译

沃尔多手臂抱着双膝坐在那里，帽檐耷拉下来遮着前额，看着远处金黄色的阳光，阳光将空气甚至都染上了一层熟透的玉米色，他感到幸福。

他是个粗人，没有多少文化，只会没完没了地打桌子，垒石墙，没有什么前程，但是，他在那里坐着的时候，却觉得生活是那样的不寻常，那样的丰富多彩。

他在阳光下搓着双手。啊，就这样生活着，年复一年地，多好啊！总像现在这样；让每一天悄然而逝，带来它自己的果实，带来它自己的美丽；让小山、夜色和星辰慢慢地两亮起来，还有壁炉的火光和煤炭！就这样生活着，安安静静地，远离人间踪迹；

看着那缓缓飘动的白云和盈盈飞舞的昆虫；仔细观察花儿的内心，看着雌蕊和雄蕊是多么亲热地依偎在一起；看着那刺荚里小小的种子，是如何通过细微的卷曲的荚筋吸着生命的汁液，以及那小小的胚胎是如何卧在里面睡眠！

好哇，就这样坐在一旁，不涉世事，多么好哇；然而，当伟大的人们在书中苞蕾绽放的时候，也仔细观察一下那些“花儿”时，便看见人间世界也在一页一页地以美丽的姿态展示着自己。

啊！生活多美好；长久地活着多好啊，看着黑暗消逝，看着那一天的到来。那一天，试图亲近灵魂的灵魂不再遭排斥；那一天，人们因为心灵呼唤爱和同情而不被迫寻求孤寂。长久地活着多好啊；生活是甜蜜的，甜蜜的，甜蜜的！

在他上胸的口袋里，往日那里有破碎的石片，现在装着他长眠的朋友的一只小舞鞋。当他弯着一只胳膊紧贴胸口时，他能感觉到它；那也让他感觉很好。他把帽檐拉下来遮住眼睛，一动不动地坐着，小鸡以为他睡觉了，便围了上来。

有一只竟然过来啄他的靴子；但又赶紧跑了。它虽是一只很小的小黄鸡，但它知道人是危险的；甚至睡在那儿也可能醒来。

可是，沃尔多并没有睡，他把阳光灿烂的梦中回到现实，伸出手引小家伙爬上来。但小鸡怀疑地看着他的手，然后跑了，躲在妈妈的翅下，偶尔也探出圆圆的脑袋偷看坐在那里的巨人。

一会儿，它的几个兄弟跑着去追逐一只小白蛾，它也跟着一起追；蛾子在它们的头上扑打着翅膀飞走了，它们就失望地站在那里仰头看，然后又跑回妈妈那里。

沃尔多虚睁着眼睛看着它们。他在想着，怕着，渴望着，那些兄弟们的活泼的小火花，真真切切地，就在那古老的院落里，就在那阳光明媚的午后，它们是什么呢？几年以后—它们又会在哪里呢？奇怪而又可爱的兄弟间的情意！

他把手朝它们伸过去，因为他的心向着它们；可是这些小家伙没有一个肯过来，他表情严肃地看着它们，一会儿，他笑了，又开始自言自语地嘟哝起来，还是老样子。

后来，他双臂抱膝，把头放在臂上。就这样，他在金黄色的阳光下坐着，一直在跟自己

嘟哝着。

……

可是小鸡们已经爬到他身上，在那里栖息了。一只站在他肩上，在他黑色的卷发上轻轻地蹭着它的小脑袋；另一只正晃晃悠悠地站在他那顶破旧的毡帽檐上。一只小黄鸡站在他的手上，正要叫；还有一只舒舒服服地卧在他那件旧外套的袖子上，已经睡着了。

……

战马
张鸣跃

战争结束后，那匹马出现在村头山前。

枣红色的，浑身的火痕弹创，昂首而立，一动不动，像一座马雕塑。

大清早，马房的老王到山前庙里去背牛吃的碎麦秸，看见那匹马就甩了背篓瞪眼细看。老王喂了一辈子牲口，看出那是匹神勇的战马。他走近看，马还是一动不动，目视上前方，人走近就当是风吹来，看也不看一眼。老王就落泪了，他也给大军喂过战马，他知道，这马不是一般的战马，无论是来自敌军我军还是匪军，这马者是打头领阵的王马。这马勇猛刚烈忠心不二，除了背上的主人之外，它目无这世上的一切，包括狼虫虎豹和枪林弹雨。

村人也一个接一个地来了，都被这匹马吸引了、震撼了。都不懂占马，但都有同样的一种信仰和崇敬，就像对说不清道不明的神一般。

老王说这战马在找它的主人，马的主人不是阵亡了就是被担架抬走了，马也是从昏迷中站起来的，它找它的主人。村人一听都点头认可，不远的山里，不久之前有过一场恶战，那是连接和平年代的最后一场大战

“这马受伤了！”

老王刚叫出一声，马轰然倒下！

村人合力将马抬到了马房，老王请来兽医。兽医在马身上找到五颗子弹，好在都不是要命部位，有三颗是在前腿中间的两侧，分明是站起来替主人接了这三颗子弹。老王说这种战马受伤后是不会让人看到它瘸走的样子的，有人看时它就那样一动不动地站着，除非晕倒，它也不会让人看到它站立这外的其他任何样子的！

村人都说就让这马在马房吧，多喂点好吃的，不让它干活。老王说怕也长不了，战马就是战马，好战马在和平年代是难以存活的，和平年代是没人理解好战马更不会长久容留好战马的存在的！这世上不会再有真人和好马的！

果然，战马不肯呆在庸俗牲口的群里，终日撞槽嘶鸣，不肯饮食。马房里没有马，大都是牛，再就是似马非马的驴和骡子，战马觉得在这里是一种悲哀和屈辱。

老王极力劝慰战马，夜里蹲在槽上和战马说话，千言万语。战马是听明白了，开始吃一些东西了。老王又开始每天出去放马。战马跑出去就还是战场上奔跑的样子，到山前去，到那曾经的战场去，然后跑回来，绕着村子跑几圈，再自己回马房。

村人都知道这马还在找主人，同时，这马在不断提醒人们：它是战马！

不久连懂一点战马的老王也去世了，马房里换了老邓。

老邓一直觉的村里养这匹马太亏太傻，白吃草料不干活。他说和平了，马就是干活的马，没有别的马。所以，他让村人使用这战马下地。一般来说，牛是犁地的，骡子和驴是套车驾辕给地里拉粪的。老邓让赶车的套战马驾辕。村人都说不妥，赶车的发火说老邓："要套战马你自己套！我不干！"老好来倔劲儿了，就套。战马不明白是干什么，被老邓套在了车辕中间的方位置。老邓又在车辕两边套骡子时，战马明白过来了，悲鸣一声，扬蹄就跑。老邓又在提鞭跳上车，吆喝带鞭抽想制服战马，这哪里使得，战马一阵狂奔，老邓被甩下车来，马车被颠撞成碎片。占马重获自由，还去山前那原地昂首而立，一动不动。

老邓腿摔断了。没人敢走近那战马了。

直到第二天，战马还是那样站着。一动不动。

村里人心疼了，一个接一个走近，劝说，想让马回马房。都没做到，走得太近时马就扬蹄嘶鸣发威。

村人说这马没救了，只能让它那样等死。

第三天清早，村人都去看战马，都觉得战马快死了。

就在这时，奇迹出现了。

村北下塬一声呼哨，战马激灵一下，兴奋得浑身抖颤，嘶鸣几声，飞奔而去。

真的是，战马的主人已没了人形，少半条腿，少一只胳膊，和战马一样瘦得只剩下皮包骨头，拄着双拐，只有一双眼睛在放光，还有一丝战阵首领的气息。马跑到主人跟前，看清了是主人时，娇吟悲鸣，小心地走近，嗅主人的脸，嗅主人已没有胳膊的空袖筒，两眼滚泪。主人丢了双拐，单手抱住马脖子，狠狠地亲了一阵，放声大笑，接着放声大哭。马与主人一起连声长嘶不断！

村人全哭了。

最后，马的主人对村人说了一句："谢谢大家收留我的马，还要谢谢大家……"

马的主人没说还要谢什么。他对马小声说了些什么，马立刻明白，跪伏于地，让主人上背。主人虽残了，但上马姿势仍是一股霸气雄风，一条全腿和半条残腿夹了马身，一只手抓了马缰，一条半腿在用力。马慢慢立起，按主人指意慢慢奔跑。主人大怒，怒马瞧不起他这个残人儿了，厉声叫驾，战马奔跑起来！

村人大惊，前面，是从山里一直通往山外的一道石谷深渊！马的主人是要和战马一起去另一个世界！

“使不得……”

村人跟着叫喊！

战马最后扬蹄嘶鸣一声，开始飞奔，如箭一般射入渊口！

村人齐声大哭！

村人并不知道马的主人是来自敌军我军还是匪军，但村人知道：战争结束后，战马寻找主人寻了好久，主人寻找战马寻了好久，找到了，但已没有可去的地方了！

村人做了自己想做的事：做了一口巨大的棺材，将战马和主人一起合葬于山前，立了碑。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28

降临到谢菲尔德的小天使
田祥玉

2006 年 4 月 15 日清晨，45 岁的路西娅踏上了由利物浦开往谢菲尔德的长途列车，她去看望已经离开她整整 17 年的儿子。1989 年的 4 月 15 日，下午 3 点，在谢菲尔德的希尔斯堡足球场 C 门，数万球迷涌入，拼挤中疯狂地挤压践踏铁丝网的围堵，造成 96 人死亡。在那场举世震惊的足球惨案中，最小的亡者是个 10 岁的孩子，这个孩子的母亲就是路西娅。

17 年来的每个 4 月 15 日，无论多忙、无论身体多么不适，路西娅都会前往谢菲尔德，她坚信孩子的灵魂依然在那里，在 C 门旁铁丝网某个细小而哀伤的网眼里，乖乖地等着妈妈去探望。但是这一次，路西娅已有 9 个多月的身孕，事隔 17 年之后，路西娅终于等到了儿子回来，在她心中，她一直坚信即将出世的孩子就是儿子的化身。

离预产期还有 7 天。路西娅是瞒着丈夫偷偷跑出来的，她套上肥大的风衣，极力让自己显得身手矫健，以躲过车站巡检员的目光。列车慢慢驶过热闹繁华的曼彻斯特和绿草如茵的斯托克波特后，开始透迤着开往风景如画的中部山林。路西娅的腹部突然胀痛起来，她能感到小生命在踢蹬着肚皮。车厢里安静极了，人们都在沉思着观看窗外的风景。

“这家伙要提前来了。”路西娅忍着剧痛，想起身寻找帮助，但是她根本起不了身。旁边一个十七八岁的小姑娘发现后走过来：“您好，我叫查佩尔。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路西娅看看这个满脸惊讶甚至有些紧张的姑娘说：“麻烦你告诉乘务员，说 12 号车厢有个孕妇要生孩子了!”

查佩尔转身飞快地朝乘务室跑，一边跑一边欢呼：“有个小天使快要降临了!”路西娅不禁笑了，疼痛好像缓和了些。

广播里很快传出紧急播报：“亲爱的乘客们请注意：12 号车厢有一位高龄产妇快要临盆了。车厢里哪位是助产人员，请马上去 12 号车厢!”路西娅再次笑了，可爱的查佩尔还不忘她的“高龄”，真是个细心的姑娘。

但是广播接连播报了 5 遍，10 分钟很快过去了，许多热心人从各个车厢聚集到路西娅身边看望她，但是没有一个人是助产医生，甚至连医务人员都没有。列车依旧逶迤着向前驶去，它不可能中途停靠，离终点站谢菲尔德还有两小时的路程。疼痛和恐惧不禁让路西娅呻吟起来，她突然有些后悔，不该在如此危险的时刻只身前往谢菲尔德，毕竟，为了这个孩子她已经做出了 17 年的努力。但很快她又安慰自己：“儿子不会忍心让我再次失去他的。”

陌生的人们努力提供帮助，查佩尔带来了急救箱。但是这对路西娅摆脱困境却毫无作用。查佩尔一直站在路西娅旁边，不出一言，小脸憋得通红。为了缓和疼痛和恐惧，路西娅开始跟身边热心人讲述 17 年前的那场灾难，她的在灾难中丧生的 10 岁儿子…

“我的妈妈是助产师，也许我可以帮助你!”一直不出声的查佩尔有些紧张地大声说。说完她弯腰打开车厢里备用的急救药箱，车厢里安静极了。可能有人在心底责怪查佩尔简直疯了，但是没人去阻止她，谁也不能这样做。女人们开始走上前，脱掉身上的外衣，然后站成一圈双手将衣服伸开举起。

疾速行驶的车厢里搭起了一间临时产房。17 岁的查佩尔当起了临时的助产师，她看过一些医药书，听母亲谈过她的助产经历。她一边吩咐乘务员准备剪刀和开水，一边轻轻地揉着路西娅的腹部。“放松，深呼吸，您真是好样的!”刚才还腼腆紧张的她突然变得稳重而成熟。坚强的路西娅不禁热泪盈眶，她能感到查佩尔是第一次干这事，一切都在摸索和尝试，但是路西娅相信她。

列车终于到达谢菲尔德边境，车厢里突然传来清脆悦耳的婴儿啼哭声。善良勇敢的查佩尔创造了奇迹。在她的帮助下，45 岁的路西娅顺利产下了一个女婴。“天啊!她是一个天使!”查佩尔开心地跳起来。就像有人在暗中指挥一样，激动的乘客和再次当上母亲的路西娅紧紧拥抱起来，这个 17 年后到来的孩子是上天给予路西娅的再一次希望。

灰暗晨曦里唱歌的鸟

梅子涵

一个女孩十三岁就出嫁了。这个故事发生在印度。这是一个穷人的故事，所以穷困便是故事的原因。女孩的父母要把她嫁掉，是因为家中可以少一个人吃饭。那个娶女孩的人家，是因为要拿了女孩的嫁妆去给生了结核病的儿子治病，生病的儿子是女孩的新郎。

女孩是坐着两头小公牛拉的车来到新郎家的。一条布满尘土的小路。扑面吹来的是很热的风。从一个枝头飞到另一个枝头的不是别的美丽鸟儿，而是在很热的风里躁动不安的乌鸦。

婆婆米哈托太太对女孩的妈妈说：“你家女儿长得比她实际年龄要大得多，这太好了，在这里她要干的活可多啦。”

女孩没有和新郎同住过一天转眼成了寡妇。新郎死在经典的恒河里。新郎的父母是用女孩婚嫁带来的那一点儿钱买了火车票送儿子去那条神圣的河流的。女孩为自己哭泣了：我不再是一个妻子，我是寡妇了？婚礼上咳嗽的新郎说出的神父让他说的誓言还在女孩的耳边，

女孩也感动过："我是词语，你是音乐；我是种子，你是树；我是天空，你是大地。"可是现在成了寡妇的女孩不是音乐，只是一个被不善良的米哈托太太指使了成天做事和每做一件事都要挨骂的最不幸的人，女孩想，还有比我更悲惨的人吗？

这个穷人的故事是用第一人称说的。说故事的就是这个十三岁的女孩科丽。她的离开的词语、种子和天空叫哈里。

科丽接着告诉我们她的后来的生活。

科丽会绣花。她有想像力还有诗意。她绣被子也绣衣服。她绣上婚礼上带着新郎头饰的那个男孩和她站在神父面前：我是词语，你是音乐；我是种子，你是树；我是天空，你是大地。她绣上了和男孩一起坐火车去神圣的恒河，结果一个神圣的生命就在那儿飞向了天空。她被两头小公牛拉着来到这个家的时候，妈妈对她说要学会喜欢那个她不认识的丈夫、那个男孩子。当她在这想像和诗意里的时候，她倒真的有点儿惦念了，她便走进男孩的房间，看那墙上用针别了一排的看不到尽头的绚丽的蝴蝶和奇形怪状的虫子，长着长长的睫毛的男孩是一个健康少年的时候喜欢这些蝴蝶和虫子。她就想，如果男孩现在活着，她有一个丈夫，那么无论如何会比现在幸福。她就又在被子上绣上了送葬的队伍和飞起来的蝴蝶、虫子。

她也要想家。父母也许还不知道她已经是寡妇。家里院子中罗望子树的茸茸绿叶和树荫下的奶牛。骑着自行车去集市的爸爸。玩着用旧的碎布做成足球的哥哥和弟弟。

她跟着公公学认字。有一个不善良的婆婆，却有一个教她认字的公公。公公还有一本泰戈尔的诗集。可是公公也死了。米哈托太太开始卖东西维持生活，也要卖掉泰戈尔签过名的诗集。科丽跟在婆婆后面奔，路上的尘土也飞扬起来，她用珍藏的银耳环换下了泰戈尔的诗集。

泰戈尔的诗里写过一只无家可归的小鸟。

科丽说，她怎么被婆婆骗了，泰戈尔诗里的故事成了她的故事。

她被婆婆抛弃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里等待黎明担忧夜晚。她一定会遇上坏人，一定遇得上好人，一定遇上了莫名其妙的人，也一定能遇上她喜欢的词语，她爱的种子，她向往的天空。

她叙述起了拉杰，寡妇之家里的卡马拉、塔诺，集市里的戈温德，维德太太达斯先生。他们收留了她，而且竟然看见了她能把日子里的记忆、天空下的景象、摸得着的万物、神绪间的飞翔都绣出来的天才。

在这个陌生城市的寡妇之家科丽再次念诵着无家可归的小鸟，心里晴朗了，是有一棵树可以落脚的，是有了天空的方向的。女孩子善良地想起了没有儿子也失去了丈夫的婆婆，可怜的婆婆过得好吗？

这是一个穷人的故事。讲出了贫穷里许多纳闷的情景。贫穷逼出的不善良和贫穷间更多的安详和诗意。有一句话好像正是泰戈尔说的，诗意是在角落里的。写出这个故事的是一个美国作家。她熟悉印度，又有距离，这使她洋溢超过压抑。她是在另外的岸上看河流，从容

得多，理解得多，也更清楚鸟的方向。

科丽以后是要到另外一个地方去生活的。那个男孩叫拉杰。他是人力车夫。他很健康。他爱听泰戈尔的诗。他对科丽说：“你的诗人肯定在我们那儿的村子里呆过。”因为诗里写的灰暗晨曦与鸟儿唱歌和他们村子里的一样。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22

你的微笑
智利 聂鲁达 〇陈光孚 译

你需要的话，可以拿走我的面包，

可以拿走我的空气，可是

别把你的微笑拿掉。

这朵玫瑰你别动它，

这是你的喷泉，

甘霖从你的欢乐当中

一下就会喷发，

你的欢愉会冒出

突如其来的银色浪花。

我从事的斗争是多么艰苦，

每当我用疲惫的眼睛回顾

常常会看到

世界并没有天翻地覆，

可是，一望到你那微笑

冉冉飞升寻我而来，

生活的大门

一下子就都为我打开。

我的爱情啊，

在最黑暗的今朝

也会脱颖出你的微笑，

如果你突然望见

我的血洒在街头的石块上面，

你笑吧，因为你的微笑

在我的手中

将变做一把锋利的宝刀。

秋日的海滨，

你的微笑

掀起飞沫四溅的瀑布，

在春天，爱情的季节，

我更需要你的微笑

它像期待着我的花朵，

蓝色的、玫瑰色的

都开在我这回声四起的祖国。

微笑，它向黑暗挑战，

向白天、向月亮挑战，

向盘旋在岛上的

大街小巷挑战，

向爱着你的

笨小伙子挑战，

不管是睁开还是闭上

我的双眼，

当我迈开步子

无论是后退还是向前，

你可以不给我面包、空气

光亮和春天，

但是，你必须给我微笑

不然，我只能立即长眠。

本文摘自《读者》2007年第17期P07

妈妈的味道
舒婷

儿子两三岁时，每逢我外出开会，他会抱着我的枕头，眼泪汪汪地嘟囔：“妈妈的味道！”

我相信人类在幼年期，最先启动鼻子功能的应当是母亲的气息，就像母兽的气味之于幼兽，那是准确无误的坐标意味着安全和温暖以及抚爱。

1975年8月哪个盛夏，我在鼓浪屿47号的“闺房”里晾晒整理衣服，拽出妈妈留下的红丝巾，心疼地看到它有些褪色了。把鼻子进去闻了闻，只剩下樟脑木箱的霸道气味。怅怅然回到书桌前，我断断续续写下：“我依旧珍藏着那鲜红的围巾，生怕浣洗使它失去你特有的温馨。”

笔放下了，可心中的悲伤仍是挥之不去，直到暮色的淡墨晕染诗歌，爸爸 招呼我上楼去吃反。我回望一眼妈妈的遗照，她的额发有一小撮是翘的，我总是习惯性地伸出手去，想代她抚平。

都说照片不及妈妈生前美丽，但那忧郁的微笑，温柔的嘴角和若有所思的凝视，正是妈妈留给我最后定格的印象。

记忆中最动人的笑容莫过于妈妈的嫣然一笑，这就是童年时代的最高奖赏。仿佛我在普通话比赛中侥幸获奖，我在校际歌咏大会的昂然领唱，成绩通知单上的“红彤彤”，仅仅是为了获得妈妈那短暂的展颜莞尔。

妈妈的牙齿细密整齐，只是牙龈偏低，偶尔开怀大笑，就虚握拳头放在嘴边遮羞，像歌

星扶着麦克风，那姿势有些可笑，却又令我向往。因为，当时我们的生活里，能让妈妈如此忘情的开心事总是鲜于遇见。

每个亲请至笃的女儿都在自己母亲的脸上汲取这种光辉，因而身心透亮，豁然开朗。

妈妈的皮肤极好，雪白粉嫩，脖子细腻，肩膀光鲜。受妈妈的影响，我一直以为，好皮肤是女性美的先决条件之一。除了一瓶珍惜使用的雅霜，妈妈有时会从蛋壳里蘸一点点蛋清涂在眼角。忌惮是外公专享的下酒菜，妈妈在革命年代自创的护肤用品是最低成本的边脚料。

我和妹妹两人的衣服鞋袜已经使妈妈殚精竭虑，她便很少给自己添新衣服。舅舅的婚礼上，妈妈用旧旗袍改制了一件高领掐腰，对襟盘扣的蓝底红花夹袄，穿在略显丰腴的身上，满座宾客讶然注目，回头率要多高有多高。妈妈心里不无得意，回家路上，带着我和妹妹拐进照相馆，合影一张 4 寸大的相片。对着次心血来潮的奢侈，妈妈解释说：我们 很久没有给爸爸寄相片了。其实也是给她自己的犒赏。妈妈刚过 30 岁生日，有 3 个孩子，哥哥都 10 岁了。而我们的爸爸正光着脊梁，只系着一条半截裤，在三明山区 露天挥舞铁锹。妈妈 36 岁那年，要在工作单位的国庆晚会上演唱民歌《十送红军》。她为自己设计剪裁了一件紧袖斜襟圆裾的藕荷色薄衫。我和妹妹坐在台下捧场，却张大嘴巴忘记鼓掌。之后，不断有同事和邻居来借着件短衫去赴宴或演出，但是她们后来都很沮丧地承认：谁也穿不出来妈妈的味道。

有谁能说清楚母亲的味道是什么？如果形容，用个不太贴切的比喻吧，我的妈妈类似薄荷，淡绿，清凉，还有一丝中药的苦涩。

爱情盛宴

胡蝶

整个苛斯普镇的人都知道，要想品尝加拿大最好的美食，根本不必远到千里外去那个叫蒙特利尔的美食之都，只需多走两步，到镇南的玫瑰之约西餐厅，就能品味到最正宗的意大利美食，因为经营这家西餐厅的，正是曾经在蒙特利尔最有名的烹饪世家哈利家族。而最吸引人的，却不是餐厅里的美食，而是哈利家族里一个关于玫瑰酒的爱情故事，每个到餐厅用餐的客人，都能无偿听到这个故事。

自从五十年前，哈利先生带着妻子和女儿举家迁移到苛斯普镇后，镇上的人们就有了口福。在这间名叫玫瑰之约的西餐厅，他们尝到了曾经在蒙特利尔轰动一时的熏牛肉披萨，甜中带点微酸的美味柠檬冰沙，当然，最值得一提的还有那奇妙无比的玫瑰酒。但凡喝过玫瑰酒的人都会被这种神奇的琼浆玉液所迷倒，因为喝下它的感觉就如同饮下爱情：初入口时是酸涩中微带辛辣，如同初恋般充满醋意；接着便是甜蜜却生涩与共的甘苦，如同热恋时的爱恨交织；最后是甘甜而悠长的回味，如同携手到白头的那一回首。

据说，玫瑰酒是哈利家族的秘传佳酿，制作工艺神秘而复杂，而且每年的产量极少，也正因此，玫瑰酒才显得尤其珍贵，人们都以能喝上一杯玫瑰酒而自豪。

伴随着哈利家族在苛斯普镇声名鹊起，哈利先生的女儿奥德莉也成为了镇上的焦点人物，想追求奥德莉的小伙子简直多不胜数。且不说奥德莉那苗条的身材和漂亮的脸庞，更何况大家都知道，如果能成为奥德莉的丈夫，也就意味着能继承哈利家族的美食产业，还有那神秘的玫瑰酒秘方。

不过，对于爱情，奥德莉好像总有自己的主见。只要和追求她的小伙子约会几次后，爱情就会没了踪影。有人总结出了奥德莉的爱情梦想，她一心想要寻找的，原来是个真正懂烹饪的男孩，因为奥德莉每次约会的时候，谈的不是情爱，而是菜谱。一些遭到拒绝的男孩忿忿地说：“奥德莉是个怪女孩，她竟然要求我亲自为她下厨。我想，她要找的不是恋人，而

是厨师。”

也有对奥德莉爱得不舍不弃的，比如一个叫杰克的小伙子，为了奥德莉，竟然主动放弃了文具店的工作，跑到烹饪培训班学习烹饪知识。一时间，杰克成了全镇人的笑柄，天下哪有这么傻的男孩，任他再怎么学习，又怎么可能和哈利家族的烹饪技术相媲美！

但杰克却是如此执著，不仅在学校里认真学习烹饪，放学后还会到玫瑰之约西餐厅去做义务的小工。奥德莉身边的男孩越来越少，最终，只剩下杰克终日忙碌着为奥德莉准备各式各样的菜式。终于有一天，当杰克把一碟蜜汁鸡翅端到奥德莉面前时，爱情的奇迹出现了，奥德莉品尝了一口鸡翅后，温柔地说：“亲爱的，我从这里面品尝到了爱情的滋味。如果你愿意，我希望你能永远陪伴我在这家西餐厅共度一生。”

酿造一桶象征爱情的玫瑰酒

杰克和奥德莉要结婚的消息马上传遍了整个小镇，大家都惊奇不已，不明白奥德莉为什么最终会选择其貌不扬的杰克，更不明白她怎么能因为一道蜜汁鸡翅而草率地决定了自己的终身大事。

当然，充满疑惑的绝不仅仅是镇上的居民，心情最沉重的还要数杰克自己，不可否认，他爱奥德莉，爱她清澈的眼睛，爱她一笑如弯月的眼睛，更爱她那颗善良的心，面对自己这个穷小子的追求，她没有不屑，相反，还用微笑鼓励自己，并竭尽所能地将其所有的烹饪技艺都传授给他。但杰克却认为，这些不应该成为结婚的理由，除非能证明奥德莉也爱上了自己，否则，他不该成为这场童话婚礼的新郎。

面对杰克的质疑，奥德莉莞尔一笑说：“亲爱的，请不要怀疑我对你的爱，因为在你为我学习烹饪的这段日子里，我已经深深地爱上了你。因为真正的爱情如同玫瑰酒的秘方一样，只有懂爱的人才能获得。”

原来，奥德莉一心希望能找到一个能为自己做出爱情盛宴的恋人。然而，其他的追求者最初听到这话的时候，都以为她是在开玩笑。直到几次约会后发现奥德莉确有此意，于是，男孩们一个一个地开始打退堂鼓，想想吧，谁有勇气在哈利家族的面前卖弄烹饪技术，那不是明摆着等着丢脸吗！

奥德莉没想到，他们对爱情的理解竟是如此肤浅，在他们心目中，最可怕的不是让恋人失望，而是让自己丢脸。就这样，爱情一次次地从奥德莉身边擦肩而过。直到她遇到杰克，这个为了爱她而义无反顾的男孩。

起初，杰克的平凡让奥德莉淡漠，可当杰克坚持着一次次在她面前端出新烹饪出的菜肴时，奥德莉心动了，她想，她终于找到了一个懂爱的男人。

婚礼结束后，哈利先生郑重地将玫瑰酒的秘方交给杰克。杰克既开心又忐忑不安地打开那张微微泛黄的纸条，突然间，他愣住了。这是什么秘方呀？纸条上只写着一行字：像对待爱情一样对待你的酿酒桶！

奥德莉笑着告诉杰克，这就是他们家族的酿酒秘方，每一桶酒都要经过三次发酵，而对这个过程的把握要像经历爱情一样，第一次发酵要品味出初恋时的酸辣，第二次发酵要品出热恋时的甜涩，第三次发酵要品出恋到最后的回甘。难怪奥德莉会说，只有真正懂爱情的人才能拥有玫瑰酒的秘方。

这秘方说起来容易，但操作起来确实有难度，每一道工序火候上的把握全得依靠个人舌尖的感觉，这对杰克这个半路出家的来说，简直是难上加难。杰克一连酿了数十桶酒，却总没成功。好在奥德莉对杰克的爱是宽容，每次酿酒失败后，奥德莉总会送上一个甜蜜的吻，然后鼓励他说：“亲爱的，好好想想你对我的爱，不要气馁，下次一定会成功的。”

最完美的爱情盛宴

故事说到这里，所有的人都会有同样的疑问，杰克成功了吗，他和奥德莉的爱情最后是否像玫瑰酒一样完美落幕了呢？

每到这时，西餐厅的大厨杰克就会端着一杯香郁的玫瑰酒来揭晓谜底。哦，那芬芳的玫瑰酒香已经是最好的答案。

哦，别慌着离开，故事并未就此结束，边品尝着如爱情滋味的玫瑰酒，杰克边得意地告诉你其中另有内情。其实，哈利先生当日给他的根本不是什么玫瑰酒的酿造秘方，早在五十年前的一次事故中，哈利家族在蒙特利尔就失去了玫瑰酒的秘方。没有了秘方中的时间、温度、湿度指数，要酿造玫瑰酒全凭口感，可惜的是，哈利先生的味觉渐渐退化，他再也酿造不出家传的玫瑰酒。为了不让家族的声誉受损，哈利先生无奈地带着最后一桶玫瑰酒迁移到这个叫苛斯普的小镇，并限量发售珍贵的玫瑰酒。于是，他们迫切需要的是一个能保守秘密并能帮助他们再次酿造出玫瑰酒的人选，能做到这一切的，一定是个重情重爱的男人，所以才会了有奥德莉的恋爱风波。

这时，人们不禁会问，那为什么不能由奥德莉来完成玫瑰酒的酿造呢？要知道，杰克那时的烹饪技艺还远远不如奥德莉呢！

“哦，那是因为奥德莉也遗传了父亲的疾病，很早以前，她就失去了味觉。”杰克的回答让所有人大吃一惊，那个美食家奥德莉竟然没有味觉。

“你是什么时候知道这个秘密的？”从餐厅后面冒出来的奥德莉已经是个步履蹒跚的老妇人，唯一不变的是她脸上的笑容依然温柔如水。

“就是那次我把那碟蜜汁鸡翅做给你吃的时候，回到厨房我才发现，自己因为紧张，竟然将盐当成糖撒到了鸡翅上，呵呵，哪有女人会吃到那种味道的鸡翅还答应我的求婚呢！”杰克脸上露出了狡黠的笑容。

这下，所有的人都不解了，如果杰克早就知道奥德莉没有味觉，为何结婚后还要一再学习新的烹饪技艺，每天都为她精心烹饪一道爱的菜式。

“因为爱情就像玫瑰酒一样，有期待，有回甘，不能因为她不能品评这些味道，我就将这些味道忽略。我喜欢看她吃着我做的每一道菜，装出的那副享受的样子，那就是我们彼此间最真挚的爱！”

故事讲完了，如雷的掌声响起来，奥德莉知道，当初的选择是正确的，让自己享受了一辈子的爱情盛宴。

钝感力

【日】渡边淳一

“钝感力”直译为“迟钝的力量”，作为一种为人处世的态度及人生智慧，相比激进、张扬、刚硬而言，更易在目前竞争激烈、节奏飞快、错综复杂的现代社会中生存，也更易取得成功，并同时求得自身内心的平衡及与其他人和社会的和谐共处。

不管你的头脑多么聪明，学习成绩多么优秀，如果不能很好的处理人际关系的话 ，就无法享受愉快而有意义的人生。

在人际关系方面，最为重要的就是“钝感力”。当受到领导批评，朋友之间意见不合，恋人或夫妻之间产生矛盾时，不要因为一些小事而郁郁寡欢，应该以积极开朗、从容淡定的态度对待生活。

其实，从某个角度来说，“钝感力”就是一种“得寸进尺”的才能。

有才能的人周围，肯定会有时常表扬他的人，而其本人也常会因表扬而“得寸进尺”。这种“得寸进尺、得意忘形”的精神，不是卑鄙无耻，而是一种让人朝着光明的未来展翅高飞的原动力。

为了培养人们的“钝感力”，就需要发扬“得寸进尺”的精神。换句话说，我们应该经常“得意忘形”。许多时候，这种精神能够从一个人的内心深处，给他带来前进的动力。

就拿小孩子来说吧。孩子不应该娇生惯养，但发现了优点，就应该立刻表扬——“这个你做的真好呀！漂亮极了！”“你好了不起，要好好加油！”

孩子非常单纯，是“得寸进尺”的典型。孩子高兴了，就会愈发努力，事情便会做得更加出色。因为表现出色，有会受到赞扬…周而复始，孩子就会不断进步。

不管多么优秀的孩子，或者是大人，倘若每天都生活在“你根本不行”“你真是个傻瓜”一类的批评中，长此以往，就会真的变成一个没用的傻瓜了。不断对一个女孩儿进行夸奖，“长得多漂亮啊！” “你可爱极了！”那么这个女孩子真的会变得漂亮、可爱起来。如果她每天听到的都是“你丑的要命”之类的贬低之词，她就真的会成为一个懦弱可怜的女孩儿了。

一句话既可以救活一个人，也可以杀死一个人，对于才能也是如此。

人能否成功，不仅取决于才能的有无，还在于究竟能发掘和引导出来多少。在生活中，“钝感”虽然有时候给人以迟钝、木讷的负面印象，但“钝感力”却是我们赢得美好生活的一种手段和智慧。谨小慎微、凡事看得中的自寻烦恼的时代，应该宣告终结了。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P01

小时候（节选）

桑格格

这部半自传体和半虚构的小说以混合着四川方言的口语写成，以一个成都女童的主观世界作为展开方式：从最细枝末节的玩物、游戏、口头禅、流行的人和事，到整个似曾相识的童年经历，被作者娓娓道来，如同儿童记忆特有的前后颠倒和琐碎，却又温暖有趣……

幼儿园

1.我两岁的时候口头禅是：我小时候……

4.我妈生我的时候，单位上房子紧张，她就睡在废弃的锅炉房里，幸福地期待着我的到来。白天还有燕儿来绕梁，说是个好预兆，只是到了晚上门关不严，风吹过，门“砰砰”直响惊了她。我二舅说，枪可以避邪，就把他的配枪放在我妈的枕头下面。幸好没走火呦！这与我后来宝里宝气（傻乎乎）的性格恐怕有直接的关系。

7.刚得了一个新的布娃娃，高高兴兴到院子里玩，邓小佳看见了就说，你能送给我吗？我站在阳光下很认真地思考：如果我没有这个娃娃会怎么样呢？我不会死，身体不会少一丁点儿，阳光还是会照在我身上，等会儿回家还是有蛋糕吃，还有米老鼠可以看，过两三天姐还是会来看我，带我上街吃麻辣烫……我就把布娃娃递给邓小佳，说，好吧，那就送给你吧。

15.有一次哭，哭了半天我爸都不理我。我跑过去十分生气地指责他：嘿！桑国全！你的女儿在哭你都不晓得啊！

33.在优秀教师评比大会上，我大声武气地指着主席台问：咋个没有我妈妈？我妈妈最好！我妈妈最优秀！

小　学

76.为什么失恋就会痛苦啊？什么是痛苦啊？大概是刚刚喝完中药又摔一跤。

98.结婚就是和一个男的坐一桌吃饭，然后一直看着他吃，吃啊吃，天天吃，一直吃到老。

107.我热爱废品收购站，我知道一个啤酒瓶可以卖两角钱。我爸有一瓶茅台，我认为这么高级的酒，瓶瓶肯定能卖个大价钱，就把还剩半瓶的酒倒了，兴冲冲地把瓶子送到废品收购站，人家说，这种瓷罐罐，只值五分。

109.整个暑假都被关在家中，我只有一天到晚从我们家阳台上爬出去，抱住下水管往下嗦，去二楼找刘东，再爬回五楼找邓小佳。整个夏天，你都可以看见一个娃娃，像一个壁虎，在一栋五层的红砖宿舍楼的立面上，爬上爬下。

125.林孃孃送了一套雀巢咖啡给我们，我们一直视它为珍品，高高地放在书柜头。一天，我不小心把雀巢咖啡伴侣打烂了，一地的白粉粉，吓得我浑身颤抖，打电话给我妈：妈……我、我、我把咖啡老婆打烂了！

161.舞台上大合唱。第一个“啊……春雨沙沙地下”集体向左偏，第二个“啊……春雨濛濛地下”集体向右偏，所有人都做对了，只有我一个人与大家相反。班主任说，远远看上去，桑格格就是一排整齐的牙巴中坏掉的那一颗。

175.我去找徐非表白：我喜欢一个人，这个人远在天边、近在眼前！结果徐非没有任何表情，走了。第二天，他兴冲冲地来找我，说：我查了词典了，你说的那个人是不是我？！

224.我妈爱财如命，经常一个人在一边数钱，差 99 元又是 100！

225.我也爱财如命，我做梦的永恒的主题就是抢人家的钱包。后来上中学要求一个英语好的同学给我取一个英文名字，他说了七八个我都不满意，他有点不耐烦了，说，你到底想要什么名字嘛！我说，要不然就叫 Money 吧。

78.人有时候倒霉的时候随便咋个都霉，25 道选择题我居然一个都不对。

79.开卷有益，就是说，考试的时候如果能翻书就好了。

302.小学毕业典礼上有退队仪式，我唱完最后一遍队歌，摘下了红领巾，心里对自己说，你的儿童时代过去了。

初　中

328.陈继凯说，桑格格你会叠幸运星吗？……三天后，我疲惫又深情地捧上 365 颗幸运星，陈继凯震惊又喜出望外：啊！我要送给张蕾！

329.李铮神秘兮兮地约我放学后在俱乐部门口见，我十分紧张。去了，看见李铮站在那里，手背在后面好像还拿着一把花，脸“腾”地就红了，低着头走过去，小声对他说，我来了，你有啥子事就快说嘛！他一脸诚恳地说，你觉得我这个人咋样？我转过身背对着他，还可以啊！他又说，我想请求你一件事，你答不答应？我都要羞死了，点头，你说嘛！他把花举到我面前：请帮我把这把花带给李颖！

343.班主任是教语文的，她很恨我居然语文不差，只有说我其他的致命弱项。有一次她在课堂上批评我，说我数学成绩太差，拖了班级的后腿。我说，我们班又不是猪，还分前后腿。

高　中

370.班会主题是：《我的理想》，分小组讨论。我、张一、雷娅、贺中华、陈丽几个一组，雷娅说她要当导游小姐，贺中华说她要当女出租车司机，张一说要当老师，我说我要当演员。小组爆发出一阵爽朗的笑声，张一完全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问，你说你要当什么？我说，演员。

372.我站在峨嵋电影制片厂门口，看着每一个进出的人都像电影演员，那个白头发老头提着菜篮子的姿势多么优雅啊。

378.剧组在四姑娘山里头拍戏，我生怕自己吃亏，人家要一个盒饭，我要两个。两个月以后我出来时胖了十几斤，我妈一向是以胖为美的，看见我，都连连摇头。

380.后来，我又拍了几部片子，经常遭导演骂得瓜兮兮的，我和一个叫做谢娜的小姑娘在楼梯口抱头痛哭。她比我成熟，擦干眼泪对我说，记住，某某某司机说过：只有小角色，没有小演员。

386.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我作为一个中学生，就拥有一个 BP 机，还是中文显示的，不能不说是一个值得追忆的青春事件。

387.我拥有这砣显要而高科技的机器之后，总的说来还是很低调的，虽然我其实恨不得

将它挂在脑门上。每天，我书包里装着一个 BP 机，它那可爱的机身在帆布包后面形成一个小小凸起，我抚摸着这个凸起，觉得手里握着一个世界上最大的秘密，心里的激动迫使我思考一个很严肃的问题：怎么才能让所有人知道我有 BP 机呢？

396.再以后，不长的时间，一年左右吧，BP 机也比较普遍了。初三班里的一个男生也有了，继而高中好几个学生也有了。我这下奔跑起来不是那么带劲了，经常在上午第二节数学课上，望着窗外的桉树感到一阵阵淡淡的伤感：时代进步真快，而我们的青春真短。

大　学

412.上大学，我简直就像复仇一样，耍喔！扯撑了耍！系主任在路上看到我一边走一边手里拿个牛肉锅盔扯起址起地吃，说，桑格格，你们不是在上课嘛！我一边嚼锅盔一边随口就答：老师病了！没来！

455.我开始和“黑社会”——哲学老师约会了。

461.坐“黑社会”的车去重庆，走成渝高速公路。我还是一个没有坐过高级轿车的小屁孩，一路上问这问那的，黑社会在没有暴露他的身份之前，还文质彬彬地保持着哲学老师的形象，对我有问必答。我开心地玩耍着电动车窗，呜——升上来了，呜——又降下去了，好好耍喔。“黑社会”还体贴地说：好生小心不要吹凉到了。我正在兴头上，哪管这些。后来看见哲学老师“黑社会”清鼻子掉得老长，在夜色中发出清冷的光芒，才问：你是不是有点冷？冷我就把窗子关了。他感激地看着我笑了一笑：你真是个好娃娃。

486.我一个月都没有理“黑社会”，他把成都市都翻交了，手下的几十个大汉在大街上到处骚扰背影和我相似的良家妇女。

493.“黑社会”对我进行了全国范围的通缉，先是带起两个一米九几的篮球退役人员到了深圳张敏家，问她我在哪儿？张敏说，不晓得啊！又问：她打过电话来没有？张敏说：没有啊！“黑社会”还是不灰心，这样嘛，我在你这儿按个窃听电话！窃听电话遭到张敏婉言的坚决反对，“黑社会”叹了口气，走了。

495.“黑社会”的第二套方案是在全国各大媒体登寻人启事，上面据说写得声泪俱下、感人至深，结果还有几个女的冒充我去安慰“黑社会”。

496.“黑社会”的第三套方案是守到我妈面前痛哭，我妈说：那么歪的人，在我面前哭得呦……，像条狗儿样！汪啊汪的！造孽！你还是回来嘛！我说：要去你去，反正你也比他大不了好多！

497.我给“黑社会”写过一封信，最后一封信，信中写到：自古穷通皆有定，聚散岂无缘，从今分两地，各自保平安！奴去也，莫牵连！结尾的一句是，请把花猫和狗儿（后来是一只小黑土狗）喂好。

《读者》2007 第 18 期目录

文苑

·卷首语· 开始 马 德 1
·文　　苑· 半根蜡烛的温暖 米杰尔 4
诗二首 纪弦 舒婷 5
快乐藏在自己的内心 池 莉 6
致爱妻 威廉·华莱士·威尔默顿 7
战士的葬仪 陈白尘 8
藏獒之死 吴金昌 14
星辰 米斯特拉尔 19
普罗旺斯的月桂树 莫里斯·梅特林克 21

人　　物

·人　　物· 黄文弼：中国西北考古第一人 张 伟 25
凯沃尔基安：是仁慈医生还是连环杀手 罗 昶 44
·名人秩事· 毕加索的背叛 武 健 41
·历史一页· 全球最严重的几次股灾 蒋明倬 46

社　　会

·杂谈随感· 何谓真假 陈 染 18
过去的学校都是这么做的 余世存 20
正义的成本 熊秉元 42
有些事情，我不想知道 乔 叶 48
善行证据 柯云路 56
·社会之窗· 两个红包 侯发山 26
其实你并不想杀人 张 卫 26
·今日话题· 全球化中的中国利益 郑作时 36

人　　生

·人世间· 婆婆 雪小禅 10
枪击案中的两个身影 感 动 16
100 美元的故事 一 冰 17
29 分钱 蒋光宇 61
·青年一代· 青少年权利宣言 张 丽 13
·人生之旅· 守护一个梦想 穆 爽 24
倾斜翅膀的飞翔 沈岳明 33
·两代之间· 你是个好母亲吗 龙应台 12
儿子三岁 李肇星 15
另一种财富 张建伟 57
·婚姻家庭· 今夜有暴风雨 卫宣利 30
只因你是我最爱的那个人 程勤华 31
爱与不爱都在细节 殷 卫 62

生　　活
·心理人生· 思想者的色拉 文如水 22
一条毛毯 星 竹 32
来自阿米西人的慰问 沈 湘 38
·经营之道· 轻松地赚钱 戚锦泉 47
·理　　财· 全球富豪的商业启蒙 吴仕逵 60

知　　识
·知 识 窗· 我们为何要自圆其说 赫伯特 59
·趣味科学· 你的眼睛可靠吗 荆硕甫 50

看 世 界
·在 国 外· 在不丹感受幸福 岳麓士 54
世界各国的反腐新招 林 可 55
·他 山 石· 希拉克的家产清单 宋子牛 40

点　　滴
·漫画与幽默· 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 强大的另一面 孙国彦 53
毒 罗 朗 53
·幽默小品· 一桩离奇的赌博游戏 郝广才 58
·言　　论· 言论　 39
·补 白· 思绪如月 普鲁斯特 9
林黛玉：孤独的泪珠儿 卓琦培 27
最贵重的礼物 苏 童 29
灵性（节选） 冯骥才 38
享受做好人的乐趣 陆勇强 43
孩子与水 胡安·拉蒙·希梅内斯 53

交 流
·编读往来· 短信平台　 63
母亲的更正 查一路 64
《读者》杂志征稿启事　 64
·封　　面· 清逸（摄影）

致 爱 妻

威廉·华莱士·威尔默顿

亲爱的孩子他妈：

现在是凌晨3点了，我一直睡不着，想了很多事情。有些话我从来没有对你说过，但现在我想让你知道。

我想让你知道：我爱你。我不是一个擅长甜言蜜语的人。我总是试图表现出勇敢、坚强的一面，但事实上我内心深处极易受伤并且不愿意让别人看到。我远不如外表表现出来的那么勇敢和坚强，是你给我的爱才让我坚强地度过了这些年。

我想让你知道：很多次你的鼓励给了我莫大的动力，让我不愿放弃。在我信仰基督之前，每当我的自私想法可能导致这个家庭破碎的时候，都是你的坚强才使它保持完整。

我想让你知道：我爱你，因为你给我带来了这些可爱的孩子。他们都是好孩子，因为他们都继承了你的优秀品质。你把他们抚养大，并给他们面对人生困难的勇气。

我想让你知道：我很高兴你是那么虔诚地信仰上帝；也很高兴在我试图证明自己的坚强和勇敢的那六年里，你一直在为我祈祷。即使在我陷入失望的低谷时，上帝赋予你的优雅和力量，也让你永不言弃。谢谢你的坚持，孩子他妈。

我想让你知道：这些年来，正是你对我的鼓励才使我不断前进。这对你而言并不容易。我知道很多时候我都很倔强固执。倘若没有你的鼓励，也许我早已放弃。

我想让你知道：在我们一起走过的时光里，我从未停止过对你的爱，虽然很多时候我并没有用行动来表达我的爱。我无法确定我们的明天，但能肯定你永远是我的唯一。我们也许没有别人所拥有的，在别人享受生活时，我们却在四处漂泊，这对你来说未免太过艰辛。但是我想让你知道：我愿意尽我所能让你感受到幸福，感受到无处不在的疼爱！我需要你的鼓励，需要你的爱，需要你为使我过得更好而做的每件小事。

我想让你知道：你为我做的每件小事，我都看在眼里，我想对你真诚地说出那句我早该说出的话——“谢谢”!

我想让你知道：尽管我从来没有大声地对你说出这些话，但它们早已在我内心深处！

请你一直这样吧！面对我无数次的食言，你从不埋怨，始终善待我。我想让你知道：我已经认识到了这点，我爱你正如你爱我一样！

我想让你知道：我需要你——我们彼此都需要对方。不论我们的孩子多么重要，他们都不能代替你我在对方心目中的位置。原谅我的失败和缺点，请相信我不会辜负你的期望。

情人节还没到，但是我想让你知道我的感受，因为不善甜言蜜语，所以想通过这种方式告诉你：我爱你！

真心爱你的孩子他爸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7

只因你是我最爱的人
程勤华

他和妻子是同行，一个是外科主任，一个是护士长；一个儒雅俊朗，一个优雅美丽．五年前，两人同时退休，形影不离地过起了幸福的退休生活．

造化弄人．退休不到两年，他开始变得健忘，变得迟钝，直至完全痴呆：以前的同事朋友他都不认识，儿子女儿也不认得，他只认得一个人，就是他的妻子．他说话分不清你我他，统统用一个“伊”字代替．

别人和他打招呼时，他傻傻地对着别人笑，拉拉妻子的手说：“跟牢伊！跟牢伊！”别人听不懂他在说什么，妻子就做翻译：“他是在说，要我跟着他．”

看到前面远远有汽车过来，他紧紧地拉住妻子的手说：“当心哦！当心哦！”

妻子嗔怪他：“我还用你教呀，你现在这个样子，比三岁的小孩子还小孩子，还叫我当心呢．”他笑笑，一笑，口水就流出来了．他流着口水傻傻地对妻子说：“跟牢伊！跟牢伊！”

妻子又好气又好笑：“讨债鬼！”他接过口来：“讨债鬼！跟牢伊．”妻子给他擦擦嘴角的口水：”你不呆呀，讨债鬼是啥人呀？”他随便指着一个路人说：”伊！”妻子笑，笑得眼泪都流了出来．

那天，妻子牵着他的手去儿子家．小区门口车来车往，他把妻子的手攥行紧紧的．妻子说：”别攥得我那么紧，手都被你捏痛了．”他不依，还是用力攥着．

拐角处，两个溜旱冰的少年戴着头盔，像全副武装的斗士，“呼呼”地向他们飞来．他可从来没见过那阵势．只见他一个大步冲上前，张开两只大手去拦那两个溜旱冰的少年．少年做梦也没想到，好端端的，突然会有人跳出来拦路．他们来不及避让，三个人重重地摔在了一起．

他摔得最重，被两个飞驰而来的少年压在了最下面，脑部受到重创，昏了过去．

妻子知道，他是担心溜冰的少年伤到她，才傻乎乎地站出去，张开双臂，想把危险挡在外面．

第二天，他醒来．妻子坐在他身边，正对着他垂泪．他拉拉妻子的手说：“跟牢伊！跟牢伊！”妻子含着泪笑．

这就是爱的神奇：我痴呆了，全世界的人我都不认识，但是我还认识你，还知道要牢牢地跟随你；我痴呆了，我什么也不懂，但还懂得要好好保护你．

只因你是我最爱的那个人．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31

正义的成本

熊秉元

花费 10 元抓住偷窃 1 元的小偷、牺牲八人拯救一名大兵雷恩，值不值得？追求正义，可以不惜代价吗？从法律的角度，或许应该。从经济分析的角度，则要考虑成本是否可以承担

“现代社会里，很多人都开车代步，如果自己的车被偷了，当然希望能找回来。

那么，汽车失窃的破案率，该定在多少？”最近在《法律经济学》的课堂上，我问研究生这个问题。

说来非常奇怪，对于这个简单明确、具体生动的问题，台大法律研究所的学生们——已

经读了四五年的法律 kk 却几乎都搔头弄发，不知如何是好。也许，说来并不奇怪。在传统法学训练里，特别是德日等大陆法系国家，是以法律条文为中心，主要的训练，是如何解释和运用法律条文。对于涉及整个司法运作的问题，这种训练立刻捉襟见肘。这是标准的只见舆薪，见树不见林！

迟疑一阵，一个学生鼓起勇气：“由追求正义的角度看，当然是希望破案率为百分之百，但是每个人都知道，这是很难达到的目标……”

我打断他的话：“可是，如果汽车失窃的破案率，定在百分之百，那么，一般扒窃的破案率也该是百分之百　！伤害杀人的破案率，更要是百分之百，不用说，掳人勒赎、银行抢劫等重大刑案，也非达百分之百不可。无论大小案件，破案率都要求百分之百，有哪一个司法体系，能负荷这种重担呢？”

学生似乎灵机一动，毫不犹豫：“记得法律系大一时，《法学绪论》这门课由宿耆萨孟武老师担任。在第一堂课里，他就强调，‘如果有人偷了 1 块钱，那么即使要花费 10 块钱，也要把小偷抓住！’”

萨孟武是二战后台湾法学界的大佬，曾经当过台大法学院院长，论著不辍，桃李满天下。可惜，至少在这个论点上，他的说服力不高，因为，“为了正义，花 10 块钱处理一块钱，听起来正气凛然、虎虎生风，其实不堪一击。试问，为了 1 块钱，花 10 块，如果花的不是 10 块，而是 100 块、1000 块、10000 块呢？”

旁边的同学，似乎受到感染，出手相助：“在《拯救大兵雷恩》这部电影里，为了能从战场上找回雷恩，美国军方派了一队人，最后牺牲了八位弟兄，才勉强达成任务。这不是同样的道理吗？为了既定的目标，值得以多换少！”

萨孟武在地下有知，大概会捻须而笑。对我来说，这个意外的联想，却刚好是殊途同归：“好例子！雷恩的几位手足，都已经为国捐躯。美国国防部参谋长，接到雷恩母亲的信，决定派人把她仅有的儿子找回来。故事的情节感人，带队负责的汤姆·汉克斯演得好。可是，如果因此而阵亡的不是八个人，而是八十个、八百个、八千个弟兄，参谋长还能坚持以往吗？

“事实上，电影的编剧聪明得很———为了拯救雷恩，只牺牲了八位官兵。这种牺牲，是在可堪忍受的范围之内。如果为了一个小兵，牺牲了上百位的弟兄，恐怕只会激起观众的反感，变成票房毒药！原因很简单，对观众而言，如果牺牲的人少，会把焦点放在雷恩大兵身上。可是，如果牺牲的人多，观众会自问，自己比较可能是雷恩，还是比较可能是为他而牺牲的数百人、数千人之一？这么一联想，观众能不能认同、愿不愿意掏腰包买票进场，就很清楚了。

“可见得，道不远人。正义的概念，是由人来操作。对于公平正义的追求，必须是在人们所愿意承担和负荷的范围之内，花 10 块钱找 1 块钱、牺牲八人救一个人，都没有超越人们的经验，因此不违反常情常理。一旦实现正义的成本太高，人们自然会缩手驻足！”

研究生们噤声不语，不再有异议 kk 可能是避免引来更多的说教。一番由窃车破案率引发的论对，就此打住。当然，我知道，如果要继续申论，还有一长串话可以援引……

破案率定在百分之百，当然不切实际，那么，该怎么想这个问题呢？由经济学的角度看，其实脉络很清楚 kk 就看社会的中坚分子、也就是纳税义务人，愿意负荷多少的税负，以支持司法体系。纳税义务人愿意缴的税愈多，司法体系的资源就愈多，也就能追求更高的破案率。

窃车、强盗、杀人越货、欺诈抢劫等等罪行，个别来看，破案率都有其极限。放在一起看，彼此之间，也有排挤效果。多花警力和司法资源在诈欺犯罪上，处理其他犯罪的人力物力自然受到排挤。因此，在公平正义的大纛之下，还有许多小天平，而在诸多小天平之间，也还有取舍比较的问题。

抽象来看，传统法学思维和经济分析之间，有一个明确具体的差别。传统法学思维，以公平正义为标杆。可是，对于如何追求公平正义，如何操作这个标杆，却几乎是一片空白。相形之下，经济分析的特色，是吾道一以贯之 kk 追根究底，只有“成本”二字而已！追求公平正义(或其他任何价值)，必须坦然面对所涉及的成本。要得到鲜美的果实，必须先有辛勤的浇水灌溉。同样的道理，要提升公平正义的刻度，必须以充分的资源为后盾，而一旦涉及资源的运用，当然就是成本的问题。

萨孟武的花 10 块追 1 块、《拯救大兵雷恩》的牺牲八人救一人，看起来是不计成本，其实不然。两者的共同点，是表面上理直气壮，实质上只呈现了问题的局部。真正的考验，是把镜头拉远、把画面放大，然后再考量真正涉及的成本！也就是，正本清源，问题非常简单明确，请问萨孟武教授：为了一块钱的损失，值不值得耗用 10 万元的司法资源？请问电影编剧和导演：为了一个大兵，牺牲五百个官兵，这种电影，敢不敢拍？

“窃车的破案率，该定在多少？”显然是一个有意义、可以发挥的问题。

(作者为台湾大学经济系教授、华中科技大学客座教授，电子邮箱 hsiungbingyuan@gmail.com)

战士的葬仪

陈白尘

还没到送殡的时候，万国殡仪馆的门已经要胀破了。人像决了口子的水，只顾往里冲。进来的就不再出去。草地上挤满了人，甬道上挤满了人，门外马路上更挤满了人——人们一边排好队等候送殡，一边练习着挽歌：“哀悼鲁迅先生……”声音颤动着。

刚来的还朝里拥。焦急地，但沉默地翘起头，慨不能一步跳到鲁迅先生的灵前。签名处被压到人缝里去了，替人缠黑纱的职员，被人拥来拥去，抓住一把黑纱在空着急。摄影机在人头上跑治丧处的职员埋着头在人缝里钻。总指挥的嗓子嘶哑了，还在指挥人们排队。只有三个印度巡捕，骑着高头骏马，很悠闲地逡巡着。

草地上尽是人头，挽联都挨挤得紧抱住树枝。忽然，一阵巴掌响，礼堂台阶上出现了一个人。

什么声音都停止了。只听得台阶上叫：“……诸位！现在需要扛挽联的一百六十人！扛花圈的一百人！愿意替鲁迅先生找挽联的，请站在草地的左边！愿意替鲁迅先生背花圈的，请站在边！其余的，请到门外去自动排成行，四个一排……”

人头纷纷涌动着，挽联在人头上竖起。中间，一幅巨大的白布遗像，巨人似的，用他坚毅不屈的眼睛，看着人群。花圈队已经静静地从他面前通过，挽联也开始移动，但还有几幅挽联东歪西斜地倒在矮树丛里。

“诸位！这儿还有几幅挽联啦……”

马上来了几个人，但翻开下款，就看到——

“鲁迅先生要汉奸来哀挽么……呸！”

丢了换联跑开了。

挽联的行列长蛇一样地出了门。草地的一角上，风吹着那几幅无人理睬的挽联。

葬仪的行列在马路上悲沉地行进着。挽歌，从行列的前端直通到末尾，众人的声音在半空中战栗着：

“哀悼鲁迅先生……”一万个青年的心在歌声里紧抱着。行列缓缓地移动。前头是全国救亡战士所献的绸旗，上面写着“民族魂”，在托抗着逆风前进。挽联都悲哀地低垂了头，花圈上的花朵也苦痛地战抖着，唱挽歌的喉咙在颤动着。巨人似的遗像在半空里沉默地俯视着人群，好像在说：“忘记我，管自己的生活！”

灵车后面紧跟着忘不了自己生活但更忘不了他的人！工人，学生，作家……都是救亡阵线上的战士。大家肩挨着肩，心连着心，他们是永远跟着鲁迅先生走的。

许多外国作家、记者，也跟随着。一个“友邦”人士，还在前面掌着大旗。

挽歌从前头直响到末尾：“哀悼鲁迅先生……”

行列转进虹桥路，看见了同文书院，本来是《打回老家去》的谱子的《挽歌》，有人或有意或无意地唱错了：“打回老家去啊……”

大家忽然疯狂地跟着唱：“打回老家去啊……”

路旁出现了中国巡警，也出现了同文书院的学生。马上，纪念鲁迅先生的宣传纸放到他们手里了。

远远地，像在一个什么山顶上叫着：“鲁迅精神不死！”

地上，千万人在咆哮："鲁迅精神不死！"

"中华民族万岁！"——"中华民族万岁！"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那个掌着大旗的日本朋友向大家微笑着，像是抱歉，像是痛苦，也像是快乐。

"鲁迅先生精神不死！"

万国公墓的市道被潮涌的群从压得似乎要下沉了，一万个嘶哑的喉咙都沉默了——葬礼开始了。

太阳沉没了。甬道上浓密的树荫里散播着灰暗的阴影。主席台上的声音给晚风吹得飘向天空。大家踮起脚，竖起耳朵，只想捕捉一起断残的句子。被挤到圈外的人，攀在两边的石原告上。只有一些巡警，退在人们背后，悠闲地抱住膀子。

嘶哑的喉咙恢复了，直着颈项，附和着演说者的叫喊：

"打倒汉奸！"

"鲁迅先生精神不死！"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一个巡警伸长了脖子看着，听着，不晓得怎么一下子也叫起来了："打倒……"

旁边另一个巡警用膀肘子向他一捅，他才闭住了嘴。

一个外国人开始讲演了，拳头捏得那么紧，那么高，像要打死什么东西。

大家对他喊："拥护日本劳苦大众！"

谁都忘了疲倦，也忘了饥饿。伸长了脖子，只顾在听，在叫喊。

天黑下来了。

"唱《安息歌》！"

"愿……你……安……息，……安……息……"

千万个喉咙战栗着，千万个声音哽咽着："愿……你……安……息……在……土……地……里……"

歌声不像从人嘴里吐出去的；是那么轻飘，那么低微，风一吹，就会吹断了人似的。

夜降临了，黑暗紧压在头顶上，谁都没有走开，都跟在灵柩后面轻轻地唱着：“愿……悄……安……息……”

人，都变成了影子，在灰幕里蠕动。司仪的报告像是空谷里的回声，在夜空里游荡。人心都石头似的那么沉重，被压迫得都想喊叫一声。但谁也叫喊不出。

人群成了灰团，被黑暗紧紧箍围在一起。每个人的心都同别人互相拥抱着。

鲁迅先生安息了。歌声腾在半空里，像一只无形的鹏鸟在云间歌唱，是那么幽远，但又是那么深刺着人的心！

“安……息在土……地里……”

哀歌停止了，什么也停止了，大地似乎在叹息。

“吁……”

天空里阴沉得什么也看不见似的——天也静默了。

有人哭了。

谁都在心里哭了。

大地快要炸裂似的在颤动。

墨墨的人圈以外有轻微的骚动，一个巡警跑过去对他的同伴招呼着：

“集合！巡官的命令！全体到同文书院门口去集合！快点！”

一群黑衣白裤子的人影掠过了。

哭声渐渐离开鲁迅先生的墓地。

半空里还像在叫喊着：

“鲁迅先生精神不死”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8

在不丹感受幸福
岳麓士

英国哲学家休谟有句名言：“一切人类努力的伟大目标在于获得幸福。”在休谟看来，追求幸福是人类社会的永恒主题。那么，什么是幸福呢？多少年来，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答案千差万别。现在，多数人似乎都认同这样的表述：幸福是人们对生活满意程度的一种主观感受。既然是主观感受，那么当人们在拥有基本生活条件、基本医疗条件和接受基本教育的保障后，也就难以或无法为幸福划定一个客观标准了。幸福，不一定与国民的货币收入、物质财富的多寡成正比。在这方面，不丹就是例证。

不丹地处喜马拉雅山南麓，那里交通闭塞，经济落后，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至今只有８００多美元，根据两年前联合国发展计划署发表的全球人类发展报告，在１９２个国家中，不丹位居第１３４位。但２００６年，英国莱斯特大学公布的一份调查报告称，不丹在“全球快乐排行榜”中，紧随人民生活以高福利、高收入、高税收、高消费为特征的瑞士及北欧诸国之后，名列第8位。１３４与8，两相对比，反差显而易见。值得深思的是，在手表、收音机和电饭煲仍被视为普通家庭“三大件”的不丹，为什么人活得比许多发达国家的人幸福快乐？

一些研究者认为，这要归功于不丹第四代国王吉格梅·辛格·旺楚克。他在上世纪７０年代创造性地提出“国民幸福总值”(ＧＮＨ)理念，以替代很多国家单纯追求“国民生产总值”（ＧＮＰ）的理念。吉格梅·辛格·旺楚克强调，人生基本的问题是如何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之间保持平衡。因此，不丹的“国民幸福总值”由四大支柱组成：社会经济均衡发展、保护自然环境、坚持传统文化和实行善治良政。３０余年来，追求“国民幸福总值”最大化是不丹政府的奋斗目标，其结果是：政通人和，国泰民乐。

今年初，笔者有幸前往不丹采访。置身于无山不绿、无水不清的高原仙境，望着奔腾的河流、幽险的峡谷、湛蓝的天空、飘移的白云、雄伟的雪峰、宁静的庙宇，深深地呼吸着新鲜甜润的空气，每个初来乍到者的心里都会荡漾起一层层欣喜满足的波纹。然而，更令我难以忘怀的是，无论是在首都廷布参观，还是漫步在西部重镇帕罗街头，几天下来竟没有遇见一个衣衫褴褛的乞丐。即使在山高路远的村寨，老百姓的日子虽然过得相对清贫，但从他们的脸上也看不到一丝愁容。不丹人为善尚义，贵德守真，崇俭抑奢，由于没有物质贪念，所以犯罪率很低。用“路不拾遗、夜不闭户”来形容那里良好的治安状况，一点也不夸张。在民风淳朴的不丹旅行，我们这些“警惕性”较高的外来客依然包不离身，招来当地人诧异的目光，也就不足为奇了。现在回想起来，我们多年被迫养成的某些习惯举止，在一尘不染的“人间乐土”面前，显得多么的猥琐和不协调啊！

不丹对于不丹人来说，有着非凡的吸引力和凝聚力。从这个“高山王国”飞出去的金凤凰，不管飞出多远和多久，终究都会回流还巢。据悉，不丹留学生的回国率高达９９％，回国后，他们的收入只及在西方国家工作酬薪的零头，可依然心甘情愿。许多走出大山、喝过“洋墨水”的不丹青年学生说，只有回到不丹，他们的心才感到舒服。他们认为，当一个人处于贫困状态时，物质财富的增加会增添幸福和快乐，而当温饱无虞之后，个人的快乐与幸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物质财富以外的许多因素。

诚然，不丹并非十全十美的“世外桃源”。经济全球化的浪潮对不丹的传统文化同样形成巨大冲击；与其他国家一样，不丹也要应对诸如气候变暖等全人类所面临的各种挑战；不丹也有犯罪、酗酒现象，也有一些不幸福的人。但与喧嚣嘈杂的几个南亚邻国相比较，至少就生存环境而言，不丹不愧是地球上最后的“香格里拉”。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54

有些事情，我不想知道

乔叶

我承认我是一个好奇的人，但是，有些事情我不想知道。

是的，有些事情我不想知道。

如果我在无意中冒犯了谁，从而使得他不喜欢我，诽谤我，用莫须有的流言中伤我，若你是希望我平静安宁的朋友，那么，就请不要让我知道。我自信我对他的伤害是源于草尖的微芒而不是源于荆棘的初衷。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天长地久他会看出我的本真，那时的他必定能停止对我的误会。我不想因为别人的传话而让我对他有避讳，有成见，也不想因为心有所隐失去那份与他相见时的坦然和从容。很多事情，会因为知道得过多和过早才变得更加复杂，对此最简单的处理办法就是什么也不知道。

如果谁因为各种世俗的利益对我有了主观的敌意，从而暗暗地排斥我，压迫我，打击我，若你是希望我坚强淡泊的朋友，那么请不要让我知道。我相信他对我的伤害不是因为深植的恶劣，在这世界上，每个人都是如此的渺小，谁都不敢保证自己不会踏上认识的歧途。该过去的终会过去，生命之烛的长度有限，说不定哪天我的火焰就会被风吹灭，我不想为岔出的篱笆浪费呼吸和歌唱。对他的所为，我只有原谅。若已知道他是谁，是具体的原谅，反之，是博大的原谅。二者之间，请让我选择境界更高的后者吧。

如果谁把我看作是某个领域的对手，从而整天悄悄地琢磨我，算计我，若你是希望我秋波无痕的朋友，那么，请你不要让我知道。如果谁有五花八门的小道消息，如上下之势，高低权争，男女诽闻，金帛多寡，若你是希望我素心如玉的朋友，那么，请你不要让我知道。如果谁想让我吃亏，如果谁想让我烦乱，如果谁想让我叹息......若你知道了这些，若你是我真正的朋友，那么，请你不要让我知道。

“有些事情，还是不知道的好。”这是我常常听到的话。但是还是有太多的话我从朋友那里知道了。当然，朋友也是善意的。他一定是觉得这些事情对我有用。但其实，那只是他的感觉而已。“凡是幸福的东西，才是有用的东西。”我信奉罗丹的这个标准。而有太多太多已经知道的事情，让我这个愚笨的人在知道之后，既无能为力，也没有感觉到幸福。

所有的较量都是一时的，所有的仇怨都不会太久。若是在与他人斗和自己斗之间选择，我一定会选择后者。如果有可能，我愿意把所有与他人斗的事情都转化成与自己斗。据说医学上有一个众人罕知的秘密：大多数的病都可以不治而愈。我想，人世间的许多事情其实也是这样。如果那些快乐的障碍能在我懵懂不觉与自己斗时一一过去，我只有感谢命运对我的关怀和恩赐。

碗里的水多了，米就少了；眼里的草多了，花就少了；心灵里的腥气多了，芬芳就少了；耳朵里的噪音多了，仙乐就少了；一些知道占得多了，一些珍贵的知道就没地方落脚了。

所以，亲爱的朋友，有些事情，真的请不要让我知道。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48

一桩离奇的赌博游戏

郝广才

事情发生在美国的拉斯维加斯。莱尔走进一间大赌场，来到轮盘边。他两眼盯着轮盘转，小白球咔嗒咔嗒跳。每次中奖号码开出来，就听见他嘴上咿咿哦哦，不知道在说什么。过了一会儿，交换机的号码开出来，是 7。只听见莱尔大叫一声："噢，不！"

然后莱尔拿着 10 块美金，交给轮盘操作员，说："这是我输的 10 块钱。"

"对不起，先生，您下注了吗？"

"下啦！"

"在哪里，我怎么没看见？"

"我在心里下注。"

"先生，您为什么不在牌面上下注呢？"

"我讨厌别人看见我下的号码跟着我下。"

"噢，我明白了。可不可以请问您刚刚下的是哪个号码呀？"

"我下的是 19 号。"莱尔靠近操作员的耳边说。

"放心，我不会告诉其他人！"操作员向莱尔眨了眨右眼，同时收下了 10 块美金。他心里想："今天又碰到一个二百五！反正拉斯维加斯这种地方，隔三差五就可以看到相貌堂堂精神失常的人。"

轮盘接着转，又开出新一个号码"8"，只见莱尔说了一声："啊，差一点！"然后又塞给操作员 20 块美金。操作员一样眨眨眼，说："先生，您心里下的该不会是 9 号吧？"

"对啊，正是 9 号。差一号就翻本了！"

轮盘又开出了一个个号码，只听见莱尔不断捶胸顿足，说："哎呀！""糟糕！""噢，狗屎！"……30 块、40 块、50 块，钞票一张张塞进操作员的口袋。

"妈的，我输了 1000 块。"莱尔气得握紧双拳。操作员的神经也紧张了起来，1000 元，太多了点。他犹豫了。

这时经理走了过来，“史都，有什么事吗？”

“经理，这家伙有神经病，他说他在心里下注，输了 1000 块。”这位名叫史都的操作员放低声音说。

“接受它！”

“这样好吗？”

“没问题，我在旁边已经观察很久，他真的是……”经理把嘴巴张开，“要祖上积德，才能遇上这种呆子。中国的《易经》说，老天给你的不拿，必遭大祸。接受它。前面的就算了，现在开始你我一人一半。”

操作员点点头，经理转过身对莱尔说：“先生，我们接受您的下注。像您这么诚实的人，天底下很难找到第二人，至少在拉斯维加斯我是从来没遇到过。”

说完，经理和操作员又收下 1000 块，两个人都想躲进厕所去狂笑。

轮盘又开始转动，这次小白球咔嗒咔嗒跳进了“17”号的号码槽里。只见莱尔像发了疯似的发出了一声狂叫：“呀哗！17！我就知道是 17，我下了 1 万块在 17 号！”

这下事情大了，轮盘单单赌一个号码，是 1 赔 36，1 万块美金可要赔 36 万美金，这可不是小数目。

事情闹上了法庭……

美国法官的判决是：如果赌场先前已经接受了莱尔的赌注，就不能说前面赢的接受，后面输的不接受。赌博就是赌博，输赢的规则要公平，不能只挑赢不服输。

一条毛毯
星竹

我们经常看到富人为穷人捐献赞助的情景。只是大多数情况下，富人们都显得居高临下，施舍的成分尤为强烈。穷困地区的小学生或残疾人在当场接受捐助的时候，总是一副难受的表情，像是被欺辱了一样。旁观者除了为他们的贫穷难过，同时还会为他们因接受施舍而再次受伤感到难过。

笔者住在大学里，发现很多贫困生都拒绝在食堂的贫困生窗口买饭，尽管饭菜很便宜，他们却受不了旁人同情或轻视的目光，贫困生窗口总是冷冷清清的。由此，我经常想，帮助他人难道真的就要让人受伤吗？

有一次去老区，当地领导告诉我，这里好多孩子都被大城市的人救济过，救济他们的有市长、有名人，家家都挂有与救济人的合影。可我去后，却没有看到这样的照片，原来是孩子们将照片摘了下来，藏到了不被人看到的地方。我才明白，让这些贫穷的孩子走上台，在

一堆记者的拍照和采访下，让世人都知道他们是穷人，是靠着别人救济生活的人，这对他们幼小的心灵是一种莫大的伤害和打击，他们的内心并不情愿这样。而捐助者却很少顾及这些孩子内心的复杂感受。

我也不禁想起小时候的一件事。那是20世纪60年代，我们住在乡下，大家都很穷，多数人家里没有几床被子，当时我们一家三个孩子，却只有两床被子，冬天半夜总被冻醒。有一天，我和母亲去城里的大姨家，临走时，大姨拿出一条毛毯，说毛毯放着都被虫子蛀了，这么放着有些浪费，让我母亲拿走。大姨还指着毛毯上的虫眼儿说，你看你看，再不用就要被虫子蛀光了。那天我们抱回了厚厚的毛毯，母亲兴奋得一路有说有笑，从此我们可以不再受冻了。毛毯比我们的破棉被要暖和，夜晚我们躺在里面，感到的是一种难得的幸福。

谁想，第三天傍晚，邻居家的大嫂推门进来，一脸哀求地和母亲商量，她的儿子木木病了，发高烧，浑身发冷，但她家只有一床被子，能不能晚上先住在我家，和我们挤在一张床上暖和。我们都愣了，母亲却一脸轻松地说："她大嫂，我们家正多了一条毛毯，你快拿去。"母亲抱起床上的毛毯，强行塞进木木妈的怀里。木木妈在惊恐中不好意思地推让着。母亲说："你不要，我就送给别人了。"母亲还把毛毯上的虫眼儿给木木妈看，好像这条毛毯真的是多余的一样。

母亲如此轻松，是为了让木木妈接受这条毛毯时，不要背上沉重的包袱，更不要让她产生受人馈赠的负担。母亲对我们说，穷人求一次人，心里是有很多障碍的，很容易受到伤害，有时连起码的尊严都会被破坏。我们都是穷人，母亲最能理解穷人的心。她的轻松平易让木木妈的心里少了求人时的屈辱感，我也由此从母亲身上感到了穷人的朴实和伟大。

多少年过去，我才意识到，原来城里的大姨送给我们毛毯时，也是怕伤害了我们，才说出不用就被虫子蛀了的话。那时城里人也都很穷，谁会有富余的毛毯呢。大姨对我妈，正像我妈对木木妈一样，送毛毯时都是为了不给对方增加心理负担，都是为了让对方轻松，把好事做到了底。

只有穷人帮助穷人时，似乎才知道该怎么说、怎么做，怎么有分寸，才能让被捐助者不受伤害。很长一段时间，毛毯的事一直装在我的心里。我一直在想，无论是母亲还是大姨，她们的做法除了一种善良，还有一种道德在里边，这正是让我几十年都感动的缘由。我这一生，也曾对别人有过小小的帮助，我都尽量做到不让对方感到别扭和不自在，更不会让对方在接受帮助时，去感受那分不必要的屈辱。这，我想也是最最重要的。

摘自《读者》2007年第18期32

言论

本书来自www.a bada.cn免费txt小说下载站
更多更新免费 电子书请关 注www.abada.cn
男人要永远感谢在他20多岁的时候曾经陪在他身边的女人。因为20多岁的男人处在一生中的最低点，没钱、没事业，但有欲望；而20多岁的女人，却是她最灿烂的时候。
——有网友这样说

真正的“第一流的教育家”，在思想上会对人们有所引领，会发自内心地关注弱势群体，关注教育公平，会不遗余力地推行平民教育，并把教育提炼成一种感人肺腑的艺术与精神，他们有先进的思想，有坚韧的行动，有非凡的创造。
——北京理工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教授杨东平说

为了高考，公路可以封堵，飞机可以改航道，交警可以自行违背交通规则，一切都要“特事特办”，媒体宣传更是铺天盖地，身处其中的考生们如果没有丝毫的反常反应，反而不正常了。
——某位曾 16 次参加高考监考的老师的感受

磨难是化了装的幸福。
——一篇文章的标题

在大型相亲派对上一位女青年在谈到择偶标准时说：要找一个“三鲜”老公。环境鲜，丈夫是个会生活懂情调的人；语言鲜，丈夫是个幽默的天才，他不但能言善辩，而且还精读了许多书籍；行动鲜，丈夫的行动更是新鲜的让人难以想象。
——大型相亲派对现场一位女青年的择偶标准

幸福作为一种生存方式，并不在于急切地期待拥有，而在于从容地不惧失去。
——钟伟谈如何理解“居者有其屋”

65.3％的人不赞同龙永图提出的租房观念。在面临买房还是租房的选择时，84.2％的人做出了一致的回答：“买房”
——《中国青年报》的一项调查显示

晚上与别人睡在一起，一年就会增加 1 毫雷姆的辐射量。在睡衣里衬上铅板能解决这一问题，有人愿意这样做吗？
——美《发现》杂志称，生活中处处有辐射

我最喜欢的是中国菜，却发现北京现在竟然遍地都是麦当劳。
——正在中国访问的美国耶鲁大学百人访华团 5 月 18 号走进北京大学，与中国学生交谈，第一次来到中国的希尔没想到美国快餐在中国这么收欢迎

再见了，我的唯一/不要在饿狼面前颤抖/也不要在思念的草原上冷得发抖/我把你放在心里/我们将在一起，直到旅途的尽头。
——在 40 年的沉默之后，南美革命领袖切。格瓦拉的遗孀阿莱达。马奇在回忆录中公开了丈夫给她的“决别诗”。

把一粒沙投入大海不等于把一滴水滴入沙漠。因为前者是融入，后者则是消失。
——姚明谈个人与团队的关系，他说：“在美国打篮球，是整个的‘大环境’来带动我这个‘个人小环境’，所以学习和接受起来相对简单。但现在我回到国家队后的情形却不同，在很大程度上，国家队需要我这个‘小环境’来影响‘大环境’，因此难度就会大得多。”

在中国，收入分配处于底层的 10%的人，10 年来收入增加了 42%，中间层收入曾加了 115%，

而处于顶层的人收入增加了 168%。
——世界银行的一篇分析文章说

今天的新闻媒体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担心失去注意力，为此像一头野性复发的野兽，把人们和名声撕得粉碎也在所不惜。
——布莱尔在与路透社首脑的会谈中说

现在还没有一个比较强势的走遍世界的中国品牌。行销比较成功的 Lenovo（联想）听起来就像意大利甜点的名字。
——世界营销大师阿尔.里斯说

我想问问结婚证要不要年检?我怕以后错过年检的时间。
——福州一名刚领完结婚证的男子在婚姻登记处发问

我说“莱鸟”，本来是新手的意思，可他们教训我不要骂人；我说我“晕”，他们就会摸我的头，以为我发烧了；我说爸爸真“大虾”，是夸他厉害，可他会赶紧把腰直起来，以为我批评他驼背......
——“新新人类语言”时尚有趣，却使家长一头雾水，一名小学的学生无奈的说，父母经常听不懂他的话

星辰
加·米斯特拉尔［智利］

我们无比热爱大地，因为她的任何部分都是美丽的，而且她的美丽多姿多彩，但尤其因为她是我们的祖国，我们在大地上行走，我们把她耕耘、翻动。她是我们感官的一个部分，因为她是我们看得见和触摸得到的东西，而她也听得见我们的声音，感受得到我们的存在。

但是白天充满阳光，夜晚繁星无数的天空，尽管不是我们的创造物，却比大地更瑰丽多姿。

我们觉得我们看到的星斗很多，其实不然，因为不超过两千颗。凑近望远镜看一看，这个小小的数字就变成万万，天空此时才真的天体密布、光焰耀目。面对这样的天宇，人类的视线无能为力，似乎万能的想象力也无济于事。

我们的眼睛是多么不幸，它们只能这样认识天上的星斗：把两颗、三颗或更多的星斗看成了一颗，它们的光华在我们眼前聚成一道。

在借助望远镜之前，古人就是完全靠微弱的视线了解了许多关于星斗的知识，而我们的祖先了解得更多：墨西哥的阿兹特克人经过对天体的研究，获取了时间的计算方法，几乎完美地确定了一年的天数。

尽管我们觉得自古以来天空毫无变化，像一个没有新鲜事物的国度，天文学家们却始终注视它，度过了漫漫长夜和白昼，发现了那些突然出现的星体：不知道它们来自何方，随着它们的移近，光亮越来越强，后来又逐渐变弱，离我们远去，没有再露面。

我们见过彗星的人，还知道它们对地球的造访；那些见过陨石坠落的人——巨大的陨石如同圆形火攻船距地球相当近，我们的大地留下它作人质——他们知道天空的变化莫测，充满了陌生的客人、万载永驻的星体和我们似懂非懂的诞生与死亡。

古代人民喜欢注意某些星座，比如昴星团。墨西哥古人聚在一起，等待半夜到来，那时他们能指出太阳从南至日到北至日运行的路线。

后来，他们房舍的大火被扑灭了，他们奔向太阳庙，在那里向神灵祭献了一个挑选出来的青年和其他物品，青年人是每年献给太阳神的牺牲品。太阳到达南至日时，青年死了，人们将他顺着金字塔滚下去，好在至日结束时，看到太阳沉落的情形。

克丘亚人的居住地在秘鲁，那里的天文学非常发达：他们崇拜使大地肥沃的天体；他们崇拜月亮，因为它是夜晚的主宰；他们崇拜每一个星座。

人们感激天空对我们地球的影响，天空就像工匠，它制造白昼，让我们看清世界并开发大地为我们提供食粮；同样，它让夜晚这个装载着我们睡眠和梦幻的工业运行。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19

享受做好人的乐趣
陆勇强

母亲经常往返于镇区和市区之间，她常搭乘一辆下午两点左右的班车。最主要的原因是班车上的售票员是个好人。

母亲是这样描述这位“好人”的；态度很热情，看你手中有东西，他会下车帮你拎；上车了，他招呼你站稳坐牢；车价童叟无欺。

这个“好人”的概念，十分抽象。

后来我父亲听母亲讲得多了，非要检验一下。父亲回来对我说：“那售票员真不错，主要是态度好，而这样的好态度，竟然出在一位二十来岁的年轻人身上。”

再后来，我也忍不住去体验了一次。车子是辆 50 座的大客车，有点破旧，车上人不多。我招手的时候，车子停的位置十分准确，一张笑脸伸探出来，很善意问：“到哪里？”我上车后，车上已坐满了人，他就把自己的位置让出来了。我不好意思，说：“两人一起坐吧。”他说：“我整天坐着，想站一会儿。”然后就是笑容满面。感觉真的很好，短短一个小时的车程，我觉得十分愉快。而这位年轻的售票员，也一直开开心心的。

一份如此平凡的工作，他能干得如此快乐，真的令人不可思议。更为可贵的是，他把这种快乐带给了我们，让我们觉得愉悦。

母亲每次去市区，一进家门都会说一句：“今天又乘上那辆车了。”我的心里就会暖洋洋的，那个快乐的售票员，就会浮现在我的脑海中。

那个售票员，让我想到除了金钱、权力、亲情、友情，快乐其实还有更多的实现途径。做个让人记住的好人，那种乐趣会像泉水一样在心底喷涌。

我有这样一次经历。过程很简单，乘公交，上来一个老太太，没人给她让座，而我让给了她。老太太话多，太嗓门说：“你这年轻人好啊！真是谢谢你了。”全车的人朝我看，我面红耳赤。下车后，待车子开远了，我不禁手舞足蹈起来，感到快乐和自豪。

做个好人感觉妙极了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43

希拉克的家产清单
宋子牛

法国总统希拉克任职届满,即将去职。法国政府于 4 月 24 日向国民公布了希拉克的家庭财产清单,用了不到两页纸。

这份清单要言不烦,清清爽爽,显示出希拉克和第一夫人贝尔纳黛特,两人共有银行存款 74140 欧元,20 万欧元的家具、收藏艺术品,夫人股市投资 42 万欧元,希拉克另有 50 万欧元的乡村别墅,继承其母 6 万欧元的一处房产,以及赠予次女居住的一处 110 平米房产,全部家产约 130 万欧元。

这个数字是大是小?也即希拉克的家产是多是少?这应放到发达的高收入的西方,以及总统的合法收入(希氏年薪 8 万欧元)一并去考量。问题不在这里。在于这份财产清单,传递出的

耐人寻味的别样信息。

希拉克家产的公布时间,距他离职的 5 月 16 日仅 22 天。一位叱咤西方的政坛强人,即将成为领取养老金的“过气人物”,很快就要离开爱丽舍宫,过他的“夕阳红”生活了。拿船到码头车到站的退职老人说事,是否老太太吃柿子专拣软的捏?请不要误会,这并非法国政府的势利之举,而是人家的一项既定国策,任何官员无论是履新或卸任,都要进行财产核查公布。公布希拉克的财产,只是循例之举,不能因他显赫的总统身份,就可享有“治外法权”。而在我们看来,公示官员财产,简直难于上青天,还敢拿总统开刀?太不可思议了。这石破天惊的头号新闻,在吾国吾民听来,类乎天方夜谭,可在人家那里却再平常再正常不过了。因为那不过是例行公事,一种举重若轻的制度化操作而已。

实行官员财产公示,无疑是一种防腐戒贪的廉政措施,彰显的是舆论和公众双管齐下的监督意识。它像一把高悬的达摩克利斯之剑,使为政者警钟长鸣,不敢有非分之想、敛财之念;也使滥用权柄、大搞权钱交易者,难以遁其形迹、暴露无遗。一个政要身家几许,为官是否清廉,任前财产有否影响政治信誉之处,任内有无侵吞贪占不义之财,完全透明,和盘托出,任由民众评说,这是何等强大而有效的监督啊!作为公众人物,官员财产的多寡与来源,人们理应享有知情权,公布的虽是官员财产清单,透视的却是官员操守。让他们谢幕前亮亮家底,对民众有个最后交待,来个漂亮转身,走得堂堂正正,何虑之有?所以被公示的官员,并未心生戚戚,结怨政府或咆哮公堂。有道是政声人去后,民意闲谈时,实行官员财产公示制,清廉者将赢得更多的敬意,而贪婪者岂止官声不佳,耻辱的记录还将断送其政治前程甚而被依法治罪。这种健康的吏治生态机制,实在有百利而无一害焉。

使人大感兴趣的是,希拉克的家产清单,才区区两页纸!这说明核查并不复杂,操作也不困难,两页纸就将总统“搞掂”了;更说明希氏清廉若水,既没有“不良记录”,也没有“不能说明来源”的巨额资财。两页纸给了公众一个明白,也给了希拉克一个清白。倘他任内敛财无度,富得流油,取之无道,猫腻多多,政治黑金也有,灰色收入也有,不要说两页纸便一览无余,即令清单盈案三尺,恐怕也仍是一笔糊涂账。两页清单,像希拉克的一份述职陈情表,一份合格答辩状,使原本有些神秘的总统财富之谜,坦白得“事无不可对人言”, 一下子变得没了悬念。清单公布后,并未遇到质疑和负面报道,说明法国社会对希拉克的财产核查完全认可。

行文至此,想起几年前希拉克访华期间,在昆明拒住索菲特大酒店总统套房的往事。这个总统套房 400 多平方米,设施称不上世界一流,价位也不算最昂贵的,每晚约 4 万元人民币。但他还是认为“太豪华了”,自己选了个 64 平方米、每晚 1200 元人民币的套间。总统拒住总统套房,引起媒体一片热议。有的说他禀承了“不求夸张,但求典雅”的法国文化传统;有的说他怕花钱糜费,回去不好交待;也有的说这是政治人物的官场作秀。现在看看希氏的这份家财清单,我觉得真正可能的答案是,不是他太“老抠”,是他对如何花纳税人的钱,慎之又慎,掂量再三,虽贵为总统也能省就省,决不挥霍。慷纳税人之慨,大手大脚,他是很心疼的。

希拉克已经挂冠离去,他的财产清单,既是他个人的一份清廉证明书,更是作为一名政治家,为政坛留下的一份弥足珍贵的告别礼物。虽然只是薄薄的两页纸,但在曾投他选票的法国民众眼里,却灼灼其华,掷地有声;而对作为旁观者的我们这些“老外”来说,这“夷之长技”,未尝不是一个具有借镜意义的可读范本。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40

我们为何要自圆其说
[美]赫伯特

苏丹南部的努埃尔人和定卡人有一个共同的特殊习俗。着两个主要靠牧为生的非洲部落都会在小孩门牙长出来后就将其拔掉——一般是拔掉上面的两颗和下面的四到六颗。用鱼钩拔牙的过程非常痛苦，这样做的结果是让所有的部落成员都明显地下巴松弛，而且说话有些困难。

这种做法大概开始于很久以前：那时候伤风在中非地区非常猖獗。破伤风会让人“牙关紧锁”，但是如果把门牙拔掉，即使感染上这种疾病的孩子咬紧牙关，也仍然可以向其嘴中灌入流食，以保住孩子的性命。虽然苏丹南部已经好多年都没有破伤风了，但努埃尔人和丁卡人仍然保留着拔掉孩子门牙的习俗。事实上，他们认为松弛的下巴和下垂的嘴唇很好看。他们说，有门牙的人看上去像豺狼。

美国有本心理学新书，叫《犯错了，但不是我犯的》。书中说，这种奇怪的风俗在心理学上叫“认知失调”。简单的说，“认知失调”就是当两种重要的信念、态度或者看法发生冲突时，人就会觉得极端不舒服。人不能长时间忍受这种不舒服，所以他们就会改变自己的信念或者态度，从而缓减自己的不适感。换句话说，就是自己说服。在努埃尔人和丁卡人的例子中，他们“自愿选择”认为没有门牙在审美上是漂亮的，以此证明他们给孩子的这种痛苦的正确性。

事实上，生活中几乎没有哪个领域是我们不能“把事情摆平”的。人类有种本能是保护自己。这种“认知失调”理论最早有利昂·费斯汀格提出。2007 年恰恰是一理论诞生 50 周年。这 50 年中，这一理论经过了多次理论上的验证以及 3000 多次的试验测试。

虽然这一理论很有力，但是费斯汀格从来没有阐明过为什么“认知失调”会带来心理上的不适。或者，为什么这种不舒服会让我们改变自己的想法，为什么我们不能对这种不舒服泰然处之。新一代的心理学家正在把这个理论推向新的高度，探讨一些奇怪的看法或者做法背后的原因。一些科学家甚至已经开始从复杂的神经化学的角度来探索这种心理上的不适感和自圆其说行为之间的关系。

艾迪·哈蒙在得克萨斯农业和机械大学教心理学。他通过一系列的试验室试验，对这种失调理论进行了修正。在他看来，冲突的不仅仅是抽象的“认知”。其实，失调基本上是行动上的，特别是在我们每天的决策、选择上。每当生活迫使我们选择一条路，而我们又不能完全肯定这种不愉快的感觉。换句话说，当我们做出重要决定的时候，我们的思维会本能地找出证明，证明我们做了一件聪明事儿。

如果你做了一次让你一想起就懊恼不已的选择，你会怎么办？面对生命中的错误，我们的思维会怎样应对？很多公众任务会选择公开道歉。你又会如何做呢？道歉，还是自圆其说？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59

思绪如月

作者:普鲁斯特

夜幕早已降临，我朝我的房间走去。此刻，我沉浸在黑暗中，再也看不到天空、田野，看不见大海在阳光下熠熠闪光，我感到不安。然而，当我推开门，却发现室内一片光亮，仿佛沐浴着落日余晖。透过窗子，我看到了房舍、田野和大海，更确切地说，我好象“在梦里看见了”它们。与其说温柔的明月向我展示了这些景物，不如说是它把这一切在我心中唤醒。微白的月光泻在这些景物上，并未驱散越来越浓象是随意蒙在它们的轮廓上的夜色。我久久伫立，在庭院里寻觅纷纭诸事的沉默、模糊、欣喜和愁惨的回忆。白天，这纷纭的诸事用它们的呼叫、声响或喧嚣给我以快乐和痛苦。

爱情已经泯灭，开始忘却之际，我感到恐惧；但一旦平静，只略微有些忧伤。我所有逝去了的幸福和业已愈合的悲伤宛如这月光一般，近在咫尺而又遥远模糊，它们凝视着我，沉默不语。它们的缄默激起了我的柔情，而它们的远离和微茫的淡影又使我沉醉于凄愁和诗意中。我无法停止凝望这内心里渗出的月光。

思想者的色拉

文如水

并非真的需要

里卡多·塞姆勒是巴西著名企业家和畅销企管书作家。在他的著作《标新立异的人》一书中，塞姆勒讲述了他在管理实践中总结出来的一条经验。书中写道：“我们专门召开了一次会议，会议的主题是：究竟应不应该购买总金额达到5万美元的一批文件柜。在此之前，已经有多个部门屡次提出了购买文件柜的申请。他们在焦急中等待了几个月，但一直没能得到满足。他们将希望寄托在这次会议上。然而，会议的最终决定使得他们的愿望彻底化成了泡影。

会议决定：一个文件柜也不买。取而代之的是，公司例行多年的一年两次的文件检查工作暂且停止，腾出半天时间，将所有的文件柜进行彻底的清理和归拢。我们对各部门的要求很简单：每一块隔板，每一张纸都要清理到。对于过期的、没用的文档，哪怕仅仅是一张小纸片，也要坚决清理掉。

我是整个集团中拥有文件柜最多的人之一，我拥有四个大型的文件柜，还向有关部门提交了再增加两个大型文件柜的申请。在清理过程中，我惊讶地发现，我居然完全腾空了一个文件柜！其他人的情况也是如此。最后整个集团居然腾出了数十个文件柜，我们全部拍卖掉了这些多余的文件柜。在此后的很长时间里，再也没有一个部门和个人提出购买文件柜的申请。

这件事情，让我认识到，有时候，我们迫切想要的东西，其实并非我们真正需要的东西。”

——我们必须将需要和想要区分开来。

小牛和老骡

有一段时间，老农夫一直用牛和骡子一起耕作，耕作相当辛苦。年轻的小牛对骡子说："今天我们装病吧，休息休息。"老骡却答道："不行呀，我们需要把工作做完，因为耕种的季节很短呀。"

但小牛还是装病了，农夫给它弄来新鲜的干草和谷物，尽量让它舒服些。等老骡耕种回来，小牛询问地里的情况如何，"没有以前耕种得多，"老骡回答道："但我们也耕种了相当长一段距离。"小牛又问道："老家伙说我什么没有？""没有。"老骡回答。

第二天，小牛还想偷懒，就再次装病。当老骡从田间回来时，小牛问道："今天怎么样？""还不错，我认为。"老骡答道，"但耕种得还不是太多。"小牛又问道："老家伙说我什么了？""啥也没有对我说，"老骡说，"但是，他停下来和屠夫说了好长时间的话。"

——慵懒是一种自我扼杀。

结束=开始

起初安曼不想离开纽约港务局，毕竟"港务局总工程师"这个职位来之不易，在任 12 年，他也确实为纽约作了不少贡献，这些都是行家们有目共睹的。安曼总觉得以后日子还长呢，办公桌里有不少计划书等着他去实施，但局长遗憾地说这是规定，他必须离开。

安曼开始有些失落，但很快就高兴起来，他要办一家自己的工程公司，他要把办公楼开到全球各个角落，他要完成自己工程师的梦想，他要创造建筑史上的奇迹。离开条件优厚的港务局后，安曼一步一个脚印地实施着自己的计划，他设计的建筑遍布世界各地。直到今天，安曼的作品仍然是大学建筑系和工程系教科书上常用的范例：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机场；华盛顿杜勒斯机场；伊朗高速公路系统；宾夕法尼亚州匹兹堡市中心建筑群……

但有一件事，很多人都不知道：建筑大师安曼的代表性作品，上面提到的那些建筑史上的奇迹，都是在安曼从港务局退休以后完成的。安曼并没有选择靠养老金安度晚年，相反，他觉得自己创作的黄金时代才刚开始。安曼很年轻的时候就考入了苏黎世的联邦工业大学，25 岁来到美国，凭着聪明才智很快就受到重用。他经常会想出一些大胆和新奇的设计，但一直没有机会尝试，因为老板觉得他的想法太冒险了。直到 60 岁那年，在失去了安全优越职位的同时，安曼才终于获得了真正的自由。

旧的结束等于新的开始，从 1939 年退休到 1965 年去世，安曼不停地创造着一个又一个令世人瞩目的经典。86 岁的时候，他完成最后一个作品——当时世界上最长的悬体公路桥——纽约韦拉扎诺海峡桥。

——惟一不受时间禁锢的只有激情。

旅行者

小镇的路口，住着一个看门人。一天，来了一位旅行者，希望能在此定居下来。看门人问他：“你以前居住的镇子怎么样？”

旅行者说：“那是一个非常糟糕的地方。居住在那儿的人粗鲁无礼，一点也不友善。所以我离开了那里。”看门人听完，淡淡地说：“真让人难以置信。不过说实话，你说出了我对这里居民的看法。你最好继续寻找下去，不要停留。”于是，旅行者离开了。

后来，又来了一个旅行者，同样向看门人提出，想在此定居下去。看门人问：“你居住的老家怎样？”

“那里的人们很了不起。他们善良、慷慨，对人很友善。”旅行者回答。“真让人感到惊奇！”看门人听完，笑着说，“你说出了我对这里居民的看法。进来和我们一起居住吧！”

——如果某种情形一再出现在你的生活中，那么就到了你该好好审视自己的时候了。

失败就是我

你好！请允许我先做一下自我介绍，我的名字叫做——“失败”。由于工作需要，我每天都在作环球旅行，不停地拜访世界各地的客户们。我的工作日程表排得很满，工作任务也很详细。有时候还有几个朋友陪我一起出差，他们的名字叫——“烦恼”、“磨难”、“悲伤”、“失望”、“不公”和“压抑”，当然他们几个也有独自工作的时候。

我希望你能够理解我们所开展的工作。有的人把我们看成是凶神恶煞，其实我们只是生命的循环周期里的一部分。我们的工作并不是要为了惩罚谁，那只不过是事情的自然结果罢了。有的人会抱怨：“为什么失败偏偏挑中了我呢？”错了，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曾经见过我们。只不过地点、时间、机缘和影响各不相同而已。

当你掉了第一颗门牙的时候，我去看望你了。当你第一次输掉了比赛时，我也在场。每次当你伤心欲绝时，我都陪伴在你的身边。你瞧，自从这个世界上有了一个你，我就是你生命里的一部分了。有时我带来的影响很容易解决，有时却使你很头疼，可是我始终都只能做一名旁观者，不能干涉其中。因为我知道，这不仅是我的工作，而且，你也正处于一个不断塑造自身的过程之中。你之所以会成为今天的你，正是缘于我的造访。人人都是在失败之中成长起来的。

你一个人的失败并不仅仅会影响你自己和家庭，这个宇宙是一个整体，你的经历会影响许许多多你认识和不认识的人。世界上所有的人都需要不断地塑造自身。在此，我感谢你，

是你帮助我一起塑造了这个世界。

你忠实的 “失败”敬上

——别让失败成为你忠实的朋友。

戒指的价值

从前在埃及有一位著名的学者叫尊南。一位年轻人拜访他时，迷惑不解地问道：“老师，以您的身份，为什么要穿得这样简朴？”

尊南微笑着取下手上的戒指：“年轻人，过会儿我再回答你的问题。首先请为我做件事，到对面的市场上去，拿这枚戒指换一块金币好吗？”

年轻人看着他那肮脏的戒指，迟疑地说：“一块金币？我不知道您的戒指能不能卖到这个价钱。”

“试试看，年轻人，说不定你做得到。”年轻人来到市场上，他问了许多人，包括布贩、菜贩、肉贩和鱼贩子，但是没有人肯出一块金币的价钱。于是他回来告诉尊南：“老师，人们肯付出的最高价钱仅仅是一块银币。”

尊南睿智地一笑：“现在到街后面的金店去，把戒指给店主看。不要报价，看他愿出多少钱买。”

年轻人去了金店，回来时换了一副表情。“老师，市场上的商贩们不了解这枚戒指的价值。金店老板为它出的价钱是 1000 个金币。”

尊南笑着说：“市场上的商贩们只是根据外表出价，而金店老板却看到了戒指的真正价值。这就是你问题的答案：人的价值不在于他的外表。”

——人的价值不在于他的外表。

贪婪的小象

一天，小象在森林里溜达，走到一棵苹果树下时，忽然感到肚子很饿。

它抬头看看苹果树，发现树上的苹果全是青的。它不放弃，继续寻找，终于看到了一只红艳诱人的苹果！它想爬上树摘这只苹果，但是怎么也爬不上去。它搬来了石头，站在上面，伸直它的长鼻子，仍然够不着。它的肚子越来越饿了。它坐在树下，思考如何才能摘到这只苹果。

好心的松鼠走了过来。“小象，你在这儿干吗呢？”

“哦，不干什么。”小象说，“我只是坐在这儿晒太阳。”

小象本可以请松鼠替它摘苹果的，但是它太贪婪了，生怕松鼠提出与它分享。松鼠走了，小象的肚子开始饿得叫唤起来，这时兔子走了过来。

“小象，你坐在树下干什么？是不是病了？”兔子关心地问。

“不，”小象摇摇头，“我只是坐在这儿晒太阳呢。”

小象也可以请兔子摘苹果的，谁都知道兔子善良，又是爬树的高手，但是小象还是想独享这个苹果。

兔子走后，小象饿得快受不了了。这一切正好被经过这里的黄鼠狼看到了。小象知道黄鼠狼的名声，不想把红苹果的事告诉它，但是不争气的肚皮让它思维失常。“树上有一只红苹果，如果你替我摘下来，我愿意与你分享。”黄鼠狼笑了：“你等着，我去替你摘下来！”

好长一会儿后，黄鼠狼才从树上下来。“谢谢你让我看到了那只苹果，味道确实不错，又香又甜，好吃极了。”说完，它扬长而去，扔下小象傻站在那儿。

——有些东西是一定要与别人分享的，要么得到半个苹果，要么连半个苹果都得不到。

名利的真相

从前，有一个爱幻想的年轻人。有一天，他听说名利是一个年轻漂亮的姑娘，谁能找到她谁就是天下最幸福的人，所以他在心里迷上了名利。他发誓，即使花上一生的时间，也要找到她。

他首先到那些充满智慧和哲理的书籍中去找名利。结果他发现这些哲理书对名利始终持批评否定的态度，而且一直排斥她——名利不在书籍里。

他又到宗教里去找名利。但是宗教宣称，许多幸福，也包括名利在内，都是一个人在死后才能得到的，而活着的时候是应该舍弃的。这也不是他想要的结果。

他又向大千世界去寻找。他每到一个地方，就问：“你们知道名利吗？她在这里吗？”每次人们都回答他：“名利？是的，她来过这里。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她后来又走了，没有人知道她去了哪里。”就这样他用了许多年，找了许多地方，可是每次都得到同样的答复。

于是他转向大自然。他问树、高山、森林和海洋，还有小鸟、鱼、走兽和昆虫：“你们

知道名利吗？她在这里吗？”然而回答依然令他失望：“名利？是的，她来过这里。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她后来又走了。”

许多年过去了，这个年轻人慢慢老去，但他还在寻找名利。最后，他来到世界的尽头，那有一个黑暗幽深的山洞。老人进了山洞。等到眼睛适应了黑暗之后，他发现山洞里有一个又老又丑的妇人。一个声音告诉他，眼前的这个妇人就是名利。

虽然非常失望，但他还是凑到她的跟前问她：“我一直在到处找你，开始时我还是个年轻人，现在我已经完全老了。许多人都像我一样盼望着你，对你翘首以待。为什么你要躲着我们，躲着这些热切追求你的人呢？求你了，走出这个山洞，和我一起回到世界上去吧。”名利没有回答他。

老人花了许多天来劝说名利，可名利像哑了一样，始终不搭理他。当老人明白名利从未离开过她隐身的这个山洞之后，他说：“那算了，由你去吧。既然你不肯跟我一起走，那我就一个人回去了。但在走之前，我有一个要求：你得给我一个口信，我把它转达给世上的人，好证明我确实找到过你。”

这时，名利，这个又老又丑的妇人，抬起头来，盯着老人的眼睛，一字一顿地说：“告诉他们，我年轻而且漂亮。”

——名利的真实面目是虚伪。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22

守护一个梦想
穆爽

英国人威廉·林赛一个人带着极少的行装，食宿依靠沿途居民，从山海关出发，一直跑到嘉峪关，并一路捡拾起游客丢弃的矿泉水瓶和废纸。跑完了整座长城后，他表示要永远留在中国，一生保护长城：“我不能让长城变成世界上最长的垃圾箱。”

威廉 11 岁那年，新来的老师说：“你们床边应该放 3 本书，其中一本是地图册。”于是，他每晚睡前都会认真看地图册．一天，他无意间发现了上面标注的“The Great Wall”。那一刻，他被触动了。直觉告诉他，这是他今后要去的地方。

1986 年夏，威廉觉得准备得差不多了，便毅然辞去工作，来到中国。

到北京后，他终于实现了儿时的梦想。无比雄伟的长城在群山上蜿蜒，他被眼前的雄伟景象深深地震撼了，不禁感慨：长城是人类历史上最令人叹为观止的建筑！那一刻，已彻底爱上长城的威廉发誓：“我要把我的未来献给长城！”

威廉已经彻底离不开长城了，他把他的时间和精力都放在了长城上。

一次，威廉用相机为蜿蜒巍峨的长城拍照时，发现了许多醒目的黄点。仔细一看，竟是一些被人丢弃的胶卷盒。“当时，我很难过。雄伟的长城让每一个中国人感到骄傲，但很多游客只顾游玩，不考虑长城会变成什么样。夕阳西下时，长城上下一片狼藉，到处是餐盒，空瓶，香烟盒……长城要是有感情，一定会哭的！”从此，登长城的游客经常看到一个外国人在捡垃圾，他们好奇地说：“看这个捡垃圾的，竟然是个老外．老外也靠捡垃圾卖瓶子挣钱？”

那时，中国内地极少有“捡垃圾”的外国人出现．威廉不管走到哪里，都吸引着人们的视线．有一次，威廉正在长城上急速行进，已经穿过了甘肃和宁夏，进入陕西省定边县境内。这时，当地公安局接到报告，说是长城上突然冒出一个形迹可疑的外国人。公安人员赶来时，他微笑着，不得不善意地撒谎，答应“不再继续下去”后，才得以平息此事。

每次捡完垃圾回家,威廉都要向妻子倒苦水。一次，他又气愤地谈起此事。妻子却说：“光气愤没有用，你想过做点什么吗?”这句话启发了威廉，：“对啊，我应该为长城做些事情。”于是，一个“让大家一块儿行动起来清洁长城”的构想渐渐清晰起来。

在北京长城饭店的资助下，威廉召集一百二十多位来自世界各地的志愿者，组织了声势浩大的“我美化了长城”活动。他们艰难地出入于人迹罕至的乱石间，甚至爬下十几米高的悬崖，将一个个发出臭味的瓶子和变质的食物捡出来。仅在北京的金山岭和司马台长城之间,他们就捡了一百五十多袋垃圾。

2000 年 5 月，威廉找来赞助商,在箭扣长城附近设立环保基地,雇用 6 名山民在长城沿线捡垃圾。他们还竖起 20 块告示牌，用中英文提醒友人——“除了照片什么都不要带走，除了脚印什么都不要留下。保持长城古朴的魅力!”他四处宣传、演讲、动员更多的人参与保护长城。

威廉说，他在为长城奔走呼号的时候，从未考虑过自己是一个外国人。“长城是全世界人民的财富，我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世界上最长的城墙变成最长的垃圾箱。”为此，他荣获了中国政府授予的“友谊奖章”和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授予的英国皇家最高荣誉“帝国勋章”。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24

世界各国的反腐新招

林可

给贪官“0”面值钞票

印度民间反腐组织“第五支柱”抛出了一个全新的创意，希望能扭转印度官场上的腐败风气。“第五支柱”的创意是：发行“反腐钞票”——直接套印印度 50 卢比的钞票票面，上面的甘地头像、水纹标志和其他文字与真钞无异，不同的是，50 卢比的币值换成了 0 卢比，印度央行的印章则换成了“我承诺决不受贿也不行贿”的口号。

据“第五支柱”的管理人员称，这种“反腐钞票”的用途是：如果普通百姓遇到伸手索

贿的贪官污吏，就把这种钞票递给他们，以期威慑或者唤起官员们的良知，但同时又不会激怒这些掌握实权的官员。

据“第五支柱”介绍，目前他们已经在印度南部城市发出了2.5万张这样的钞票，而这只是在全国范围内大规模发行“反腐钞票”的第一步。“第五支柱”目标就是把“反腐钞票”渗入到“印度社会的所有阶层”。

“第五支柱”组织的负责人还表示，在发行反腐钞票前将各个法律细节都想过了，决不会有印制假钞之嫌，因为他们只印了50卢比钞票的正面，而另一面则是该组织的反腐声明。许多印度地方政府的官员都对这一举动表示支持，他们认为反腐钞票是一种“拒绝官员贪婪之手的象征”，具有积极的意义。

满口金牙立即解职

塔吉克斯坦是苏联解体后独联体中最贫穷的国家，可是当地却流传着镶金牙的习俗，即使年轻姑娘也以此为美。于是街上行人露出一口金灿灿的假牙相互问候便成了这里独特的风景，据说这样做是为了充分显示家庭的财富和地位。然而，塔吉克斯坦总统拉赫莫诺夫在视察一所经费紧张的大学时，见几乎所有的教师都镶着金牙授课。体马上质疑道：“你们抱怨教师薪水低，要求拨款。可我所见的是每位教师嘴里都有金子，让我怎么能联想到‘贫困’一词呢？”

据调查，除了教育部门外，塔吉克斯坦的许多国家机关都存在这样的情况：满口金牙的官员向政府要额外拨款。有的部门竟然还向员工发放“镶牙补贴”。拉赫莫诺夫总统签署了法令，凡是拿到政府额外拨款的学校或其他机构，下属的教师及政府公务员中有镶金牙的，一律立即解聘。

装病就送精神病院

俄罗斯军工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异常重要的地位，正因为如此，军工企业长期以来存在着比较严重的腐败现象。企业高层滥用职权为身份不明的人牟利，给国家和企业造成了巨大损失，甚至有人涉嫌参与盗窃冶炼设备、弹药和炸药，倒手之后赚取私利。近日，俄罗斯著名军工企业——莫斯科“玄武岩”集团闹出腐败丑闻，引起了俄总统普京的关注。“玄武岩”总裁科联科夫批准向一家建筑公司支付230万卢布，用于在“玄武岩”公司位于莫斯科附近红军城的武器实验场修建一座观礼台。然而，最后这笔款项不知去向，工程也未能如期完成。此后，“玄武岩”公司又找到另一家建筑公司，只花了24.5卢布，就完成了观礼台的修建工作。

这一事件被俄政府全面调查军工企业腐败案的导火索，包括“玄武岩”在内的几十家企业受到调查，几十名军工企业老总受到检察院传讯。

然而，出乎普京总统意料的是，科连科夫声称自己长期患病，特别是一紧张血压就会升高，非常危险，因此拒绝到检察院接受讯问。一时间，其他企业老总也学科连科夫的做法称病不出，莫斯科检察机构陷入了尴尬境地。但是，普京的铁腕再一次显示出威力，在他的授意下，所有装病的涉案高官都被送进了莫斯科城郊的精神病院，在那里接受法医鉴定，看看

他们到底是身体有病还是精神出了问题。一周以后涉案人都陆续要求出院，愿意接受检察机关的调查。

诗二首
作者：舒婷

在地球上散步

纪弦

在地球上散步，
独自踽踽地，
我扬起了我的黑手杖，
并把它沉重地点在
坚而冷了的地壳上，
让那边栖息着的人们
可以听见一声微响，
因而感知了我的存在

馈赠

舒婷

我的梦想是池塘的梦想
生存不仅映照天空
让周围的垂柳和紫云英
把我汲取干净吧
缘着树根我走向叶脉
凋谢于我并非伤悲
我表达了自己
我获得了生命

我的快乐是阳光的快乐
短暂，却留下不朽的创作
在孩子双眸里
燃起金色的小火
在种子胚芽中
唱着翠绿的歌
我简单而又丰富

所以我深刻

我的悲哀是候鸟的悲哀
只有春天理解这份热爱
忍受一切艰难失败
永远飞向温暖、光明的未来
啊，流血的翅膀
写一行饱满的诗
深入所有心灵
进入所有年代

我的全部感情
都是土地的馈赠

善行证据
柯云路

不久前看到一则报道，四川泸州市 77 岁的万姓老人在买菜回家的路上不慎摔倒，被路过此处的年轻人陈思为看到。他急忙拨打急救电话，和迅速赶来的医护人员一起将老人送上救护车。

当老人的儿媳闻讯赶到医院时，见陈思为正围着老人跑前跑后，当下就厉声喝住这位年轻人：“喂，你怎么把我婆婆撞伤了？把身份证交出来。”憨厚的陈思为大概从未见过这等架势，一时思维短路，竟顺从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更使陈思为陷入百口莫辩的境地。他的父亲也误以为是儿子惹的祸，还为老人代交了 5000 元住院费。

之后，不论陈思为怎样解释，万家人都想当然地一致认定陈思为是肇事者，而且理由充分。万老太太的儿子说：“不是你撞倒的，你咋会主动送我妈到医院？咋会交钱让她治疗？咋会把身份证押在我妻子处？”陈思为则对自己的家人坚称不是自己撞伤老人的。由此两家发生纠纷，陈家要求万家返还垫付的 5000 元医疗费，而万家则要求陈家继续拿钱为老人治疗。万家人还四处扬言，陈思为撞倒了老人还不认账，导致一些不明真相的人信以为真，让年轻人背负了极大的精神压力。

老实木讷的陈思为遭此冤屈，深感气愤和郁闷。他开始自虐，从头撞墙到自打耳光再到精神恍惚，很快被家人送到医院并确诊为精神分裂症。为治疗此病，陈家又花费了好大一笔钱。

万般无奈之下，陈家人只好求助于法律，一纸诉状将万家人告上法庭，要求返还先前垫付的医疗费，以作为陈思为自己的住院治疗费用。

对于好心助人的陈思为，这是多么卑微的一种请求啊！

陈思为真还算得上“幸运”。那天，当他看到万老太太摔倒时，曾招呼对面茶馆一个正

在扫地的年轻人一起上前求助。老人被抬上救护车前曾亲口对这位年轻人说："这娃儿（陈思为）是个好人，不关他的事。"更"幸运"的是，从老人摔倒直到被抬上救护车的情景，恰好被在附近阳台上做饭的另一个人亲眼目睹。

这两位旁观者的证词，使法官终于了解事件真相，并做出公正判决。不仅要求万家返还陈家为老人垫付的医疗费用，还为陈思为讨得了清白。

但审判长接下来的一席话却令人怅然。他说，假如我们在生活中遇到了这样的事情，在没有第三者在场的情况下，我们要尽可能地保护自己。在助人为乐的同时，要保留好证据。在允许的情况下，最好报警，让别人知道你行为的目的，有利于将不利因素化解到最小。

事件演变至此，只能算差强人意。按照人们通常的想象，这两家人会因为陈思为的善行结为至亲好友。做好事的一方理应享受到道德的赞誉和满足，受惠的一方在感激涕零之余也会更多一点对人间温暖的理解。

但我们看到的是，陈家人只能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权益和清白，而万家人不仅没有感恩之心，反而伤害了恩人。现在，法律的判决已经生效，但陈思为和他的家庭由此受到的精神打击和病痛折磨却很难在短时间内痊愈。

前两天我在楼下散步，一位年轻的母亲正领着她五六岁的孩子在绿地上玩耍。孩子边玩边听***教导。

妈妈问：如果有人给你吃的东西，你能不能吃啊？
孩子毫不迟疑地回答：谁给的都不能吃。

妈妈又问：为什么不能吃呀？

孩子说：因为不知道吃的东西有没有毒。

这个回答当即令我一惊。

孩子眨眨眼，很老练地说：我就说我不知道。

我忍不住问：连自己住哪儿都不知道吗？

孩子仰起小脸：妈妈说了，现在坏人多，不能让别人知道我住在哪儿。

不能说这位母亲对孩子的教育不对，当下社会刑事案件步频发，孩子应当懂得防范。但当这个孩子遇到困难，如走失时，有人伸出援助之手会遭遇怎样的情况呢？

做好事要懂得"保留好证据"。"要让别人知道你行为的目的。"——这是给了陈思为公道的法官对行善者的提醒。

我却从中感到了一丝寒意。假使陈思为当时没有招呼另一个年轻人一起帮忙，假使此情

此景并没有旁观者看到，陈思为岂不是跳进黄河也冼不清了？再进一步，假使再遇到这类事情，陈思为还会出手相助吗？即使他能够病愈重回正常人的生活，他能走出这个事件的道德阴影吗？如此善举留给他的思考或“教训”是些什么？恐怕不仅仅是不能轻易相信别人，甚至在做好事前，一定得三思再三思，自己有没有能力留取证据呢。

这是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深思的问题！

摘自《读者》2007年第18期56

全球最严重的几次股灾
将明倬

在牛市来临的时候，坊间流传的多数是让人啧啧称道的股市暴富神话，燃起了更多人的希望，而恐惧却慢慢地被淡化。唤醒历史上那些令人恐惧的时刻，也许才会让更多的满怀希望的人不至于滑向疯狂……

་1929年：纽约股市大崩盘，一小时内11个股民自杀身亡

1929年10月24日，星期四。这一天，换手的股票达到1289460股，而且其中的许多股票售价之低，足以导致其持有人的美梦破灭。灾难的发生甚至是毫无征兆的。开盘时，并没有出现任何值得注意的迹象，而且有一段时间股指还非常坚挺，但交易量非常大。突然，股价开始下跌。到了上午11点，股市陷入了疯狂，人们竞相抛盘。到了11点30分，股市已经完全听凭盲目无情的恐慌摆布，狂跌不止。结果一个小时内，就有11个知名的股民自杀身亡。

恶梦不仅仅降临到普通的缺乏理智的投资者身上，即使是一些睿智的经济学家也没有逃脱噩运。20世纪最为著名的经济学家——凯恩斯，也在此次危机中几近破产。像其他人一样，凯恩斯也没有预料到1929年大崩盘，而且还低估了这次危机对美国和世界经济的影响。凯恩斯积累的财富在1929年崩盘时受到重创，几乎变得两手空空。后来凭借着敏锐的判断力，到1936年的时候，他靠投资股市把财富又增长到了50万英镑以上（相当于现在4500万美金）。但是在1938年的熊市中，他的资金又缩水了62％。

从1929年9月到1933年1月间，受股市影响，金融动荡接连出现，几千家银行倒闭、数以万计的企业关门，短短的4年间出现了4次银行恐慌。尽管在泡沫崩溃的过程中，直接受到损失的人有限，但银行无法避免大量坏账的出现，而银行系统的问题对所有人造成间接冲击。

大崩盘之后，随即发生了大萧条。大萧条以不同以往的严重程度一直持续了10个年头。

་1987年：美国股市崩盘，世界首富一天损失21亿美元

1987年10月19日，美国股市又一次大崩盘。股市开盘仅3小时，道琼斯工业股票平均指数下跌508.32点，跌幅达22.62％。这意味着持股者手中的股票一天之内即贬值了二成多，总计有5000亿美元消遁于无形，相当于美国全年国民生产总值的八分之一的财产瞬间

蒸发了。随即，恐慌波及了美国以外的其他地区，伦敦、东京、香港、巴黎、法兰克福等地的股市也纷纷告跌。随后的一周内，恐慌加剧。10 月 20 日，东京证券交易所股票跌幅达14.9%，创下东京证券下跌最高纪录。10 月 26 日香港恒生指数狂泻 1126 点，跌幅达 33.5%，创香港股市跌幅历史最高纪录，将自 1986 年 11 月以来的全部收益统统吞没。亚洲股市崩溃的信息又回传欧美，导致欧美的股市下泻。

据统计，在 10 月 19 日到 26 日的 8 天内，因股市狂跌损失的财富高达 2 万亿美元之多，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直接及间接损失总和 3380 亿美元的 5.92 倍。

1987 年 10 月股市暴跌，首先影响到的还是那些富人。之前在 9 月 15 日《福布斯》杂志上公布的美国 400 名最富的人中，就有 38 人的名字从榜上抹去了。10 月 19 日当天，当时的世界头号首富萨姆?沃尔顿就损失了 21 亿美元，丢掉了首富的位置。更悲惨的是那些将自己一生积蓄投入股市的普通民众，他们本来期望借着股市的牛气，赚一些养老的钱，结果一天功夫一生的积蓄便在跌落的股价之中消失得无影无踪。

股市的震荡刚刚有所缓解，社会经济生活又陷入了恐慌的波动之中。银行破产、工厂关闭、企业大量裁员。

90 年代初：日本股市暴跌使整个国家财富缩水近 50%

在 1987 年 10 月 17 日美国“黑色星期一”过后，率先恢复的是日本股市，并且带动了全球股市的回升。此后，日本股市一直呈上升态势。1989 年 12 月，东京交易所最后一次开市的日经平均股指高达 38915 点。进入 90 年代，股市价格旋即暴跌。到 1990 年 10 月份股指已跌破 20000 点。1992 年 4 月 1 日东京证券市场的日经平均指数跌破了 17000 点，日本股市陷入恐慌。8 月 18 日降至 14309 点，基本上回到了 1985 年的水平。

股市泡沫的破灭带来的后果是严重的。一方面证券业空前萧条。1991 年股市大幅下跌以来的两年中股票市场的交易量只有以往的 20%。主要靠赚取交易手续费生存的 200 多家证券公司全部入不敷出，且经营赤字越来越大。日本经济形势急转直下，立即呈现设备投资停滞、企业库存增加、工业生产下降、经济增长缓慢的局面。影响所至，连房地产也未能幸免。房地产价格跌幅近半，整个国家的财富缩水了近 50%。

1996 年、2001 年：中国股民最难忘的两次股灾

与西方发达市场经济国家相比，中国股市发展历程较为短暂，但依然经历了两次惊心动魄的股灾。

一次发生在 1996 年。1996 年国庆节后，股市全线飘红。从 4 月 1 日到 12 月 9 日，上证综合指数涨幅达 120%，深证成份指数涨幅达 340%。证监会连续发布了后来被称作“12 道金牌”的各种规定和通知，意图降温，但行情仍节节攀高。12 月 16 日《人民日报》发表特约评论员文章《正确认识当前股票市场》，给股市定性：“最近一个时期的暴涨是不正常和非理性的。”涨势终于被遏止。上证指数开盘就到达跌停位置，除个别小盘股外，全日封死跌停，次日仍然跌停。全体持仓股民 3 天前的纸上富贵全部蒸发。另一次发生在 2001 年。当年 7 月 26 日，国有股减持在新股发行中正式开始，股市暴跌，沪指跌 32.55 点。到 10 月

19日，沪指已从6月14日的2245点猛跌至1514点，50多只股票跌停。当年80%的投资者被套牢，基金净值缩水了40%，而券商佣金收入下降30%。

与国外股灾相比，中国股灾的发生原因不尽相同，但都有一些共性：股市的走势大大脱离经济的基本面，因此注定难以持续，一有风吹草动，便全线溃败，而股市中人则投机心态过盛，或风雨将至仍勉力为止，或追涨卖跌全凭感觉，终不免悲惨收场。

摘自《读者》2007年第18期46

全球化中的中国利益
郑作时

世界是平的

全球精英分子们都曾关注一本书：《世界是平的》。

作者托马斯•弗里德曼认为在哥伦布发现地球是圆的之后，现在我们正面临一个轮回：世界变平了，是互联网和IT技术把圆形的地球拉平了。因为互联网和IT技术的出现，世界变得没有了差异。

世界变平了吗？至少对中国来说，看起来很像。

进入21世纪之后，发展中的中国热浪滚滚。全球化、资本大规模进入、证券热、人民币汇率重估，当入世为全世界打开了中国之门之后，中国开始变得烫手了。中国市场正在与世界接轨、中国公司一个接一个地被全球财团并购、手握重权的各国政要们纷至沓来，连全球投机大鳄索罗斯都连连声称要住到上海来。

作为一个后进国家和一个在工业化刚刚初步完成就遇上了信息化浪潮的国家，中国是幸运的。这个古老的文明在衰落了160年后，在她快速迈开追赶的步伐时，正好碰上了工业革命之后的又一次技术浪潮，在信息化浪潮中，中国在一些领域的后进反而成为优势。比如说中国可以直接用光纤组成自己的通信骨干网，而不必像很多西方国家一样痛苦地废弃以铜芯线为主体的通信网。而更为重要的是由于互联网的出现，机会的分配开始出现均等的趋势，只要有互联网的地方就有可能接触最先进的产品和理念。这使这个拥有全球最多人口的国家在完成其现代化过程中呈现出格外多的商机，有谁愿意放弃在一个13亿人口的市场上开拓的机会？

于是在中国彻底打开国门之后，“全球化”一下子充斥了中国人的视野。头一天还是在美国某次会议上讨论的一个创业模式，第二天在中国就会有试图依葫芦画瓢实践的创业者。为什么要这样做？很简单，因为这是一个全球化的年代，我们必须抓住每一个稍纵即逝的机会。沿着这样的方向去做可以得到风险投资，可以在纽约或者伦敦的交易所上市——一句话，抓住了这样的机会就意味着成功。看看互联网行业吧，有多少照抄美国模式的IT人拼命造势，一夜成名，成了哪怕是烧光了风险投资也有名的英雄？上市是最终的目的，而成名则是一个副产品。成了名，再创业也就容易了。

在这个逻辑里，世界真是变平了。对于中国的创业者来说，因为你面对的是一个特别大的市场，你只要有模式和名声，资金完全不是一个问题。问题只是你有没有海归的经历，能否得到风险投资的青睐。

而另一方面，中国要成为世界工厂更是成了主流的声音。中国有什么理由不成为世界的工厂，这个国家有巨大的农村人口，他们需要进入城市来享受现代文明，让他们在工厂里找到工作是一个双赢的过程。他们得到了就业，世界则从这些源源不断而来的廉价劳动力身上得到了更便宜的中国产品。

中国的全球化是否走偏了？

越来越多的中国农民进入了城市，中国的出口也迅速上升，结果是整个国家快速繁荣。一切看起来似乎都顺理成章，反对的声音被湮没在黑暗里，成为一些小圈子的喁喁私语。

可人们怀疑的声音越来越大。一个谁也回避不了的问题出现了：中国到底是在为什么、为谁全球化？是为城市人口吗？数量众多的城市居民现在感到的是物价的上涨、工作压力的增大、无休无止的加班和越来越激烈的竞争。那么是为享受到城市文明的农民？进城民工更多地感受到的，是城市对他们的歧视，是无处安家的漂泊感、是下一代人不知把根扎在哪里的疑惑，还有超负荷的体力劳动。

几乎每个普通中国人都在为他的“老板”拼命。老板们的压力也不并小，企业里的老板们在烦心着自己的企业明天能不能生存，政府里的“老板”们关心着自己的政绩能不能得到上级的认可，大学教授则在为自己的学术地位、排名而“奋斗”。

而所有这些付出，中国人在总体上得到了什么呢？我们仅仅是在为中国越来越大的外汇储备而奋斗吗？是在为一套我们仅在深夜才回来睡觉的大房子和一辆在大城市速度比自行车快不了多少的豪华车而奋斗吗？或者我们还获得了一些自豪感，因为中国已经可以出口世界上最多的衬衫和鞋子，终于可以换回来一些高价的瑞士手表、德国菜刀还有美国运算速度更快一些的电脑？须知我们付出的，是中国几乎所有大城市的已经受到污染的空气、大量再也不能饮用的水源。甚至在付出了这些代价之后我们辛苦制造出来的衣服和鞋子，在国外却引来失业的抗议和焚烧的火焰！

是时候来反思了。中国到底为什么而全球化？

重要的前提

已经有经济学家提出：现在流行的全球化概念，对中国来说有一个极不公平又非常重要的前提，那就是在全球化要求的经济要素流动中，有一个要素是不能流动的，那就是人口。

中国在全球范围内的比较优势是劳动力资源丰富，换句话说，就是我们的工资低。所谓的“中国因素”就是建立在这个基础上。同时，对教育重视的传统使西方现代文明一经普及，立即

就被中国人所学习和热爱。因此中国现在拥有了最大数量经过现代教育的劳动人口。但人口是不能任意流动的，西方国家拥有选择权，把签证发给他们需要的人，轻而易举就完成了教育资源与财富积累的跨国转移。

不仅如此，经济学上的要素流动还包括西方的资本可以自由地流动到中国，这些资本可以自由地选择在中国这个大市场中已经占有优势地位的企业进行并购。在资本的面前，决策者几乎很少能有不屈服的。在中国著名公司的名单里，我们已经可以列出一大批被跨国公司资本所掳去的名单。就算是不愿意屈服的如饮料企业娃哈哈创始人宗庆后者，跨国公司达能都可拿出中国的法律使他处于两难境地。资本的威力，由此可见一斑。

世界是平的吗？是平的。但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的是，对于中国而言，世界变平的前提是中国大部分人将生活在终日的奔波、无尽的劳作和污染的环境之中。而我们的辛苦劳作的成果，有相当部分随着西方高昂的能源原材料价格、跨国公司在中国的投资和中国富人迁移到国外去而流逝。

“低价”的困境

对于中国这样一个现在农业人口还占到一半以上的民族国家来说，全球化是一个双赢的局面。中国转移了农业人口，而世界得到了更为便宜的商品。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全球化在中国形成这样一个副产品：我们生产了太多的廉价低技术产品，不仅在生产过程中破坏了自己的城乡环境，而且破坏了全球的产业生态，形成一个恶性循环。

也许钢铁行业的例子是最容易看清中国现在面临的僵局了。

在 30 年的改革开放中，中国累积起大批钢铁企业，建立了全球数一数二的产能。但是这些令人自豪的产能数字给中国带来的，并不是什么值得自豪的财富。相反，它们给中国带来的，是全球三大铁矿石公司对钢铁原材料的集体涨价。而当这些企业买进了高价的原料后，它们生产出的产品却因为是初级产品而面临国内外同行的竞争而连提一句涨价的勇气都没有。无论是民营的还是国有的钢铁企业，都只能寄希望于自身压缩成本和技术进步来消化成本的上升。但技术进步又谈何容易，最简单的，无非是一而再、再而三地把企业成本降低。中国企业压缩成本的努力，有观察者已经谈到，甚至连企业的门面——接待室里的空调，都必须由相当一级的主管来决定是否开启。

这是一个难以解开的僵局，似乎没有人掌握着解开这道难题的答案。在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中，规则早已由发达国家制定完毕：技术应由专利决定，中国作为后进国家是一个付出代价者；利润由资本构成决定，中国因为金融体制上的落后还要继续付出代价；甚至像娃哈哈与达能这样的争议，结果也早已注定，现代法律体系已经成形，中国法律也基本将沿着差不多的道路前行。

全球化过程中，中国分散的企业在面对垄断的西方上游原料企业和下游零售企业（如沃尔玛）时，完全处于被动接受的地位。这样的情形，在中国的土壤上一发酵，人们发现低价、更低的价格成为中国企业追求的唯一目标，逃税、使用童工、逃避环保费用、延长劳动时间、故意采用家庭作坊而不是大工厂化生产、故意使用人力而不是机械化生产，种种闻所未闻的手段在中国企业里都纷纷出现了。

片面地追求低价前提下的盈利使中国正在扩大的教育规模成为一种多余，也使追求技术进步在中国成为一种不经济的企业行为，因为有巨大的劳动力后备军和农村家庭急于通过工业化致富。在这样的前提下，除了福祉的增进，全球化也给中国现代化带来一个陷阱。

但是中国毕竟已经掌握了相当一批产品在全球最低成本的制造能力。不管是鞋子、衬衫还是钢铁，世界对中国产品已经形成了依赖。对于中国来说，是如何利用这种依赖，为中国争取更多的利益，也为本行业争取可持续发展的可能性。

寻找提升的机会

是时候来反思这样的全球化了。作为一个国家，中国为什么在全球化中显得如此弱势？中国需要怎样的全球化？

在经济全球化的框架里，企业是主权所有者。

政府对商业行为的干涉必须在商业规则许可的范围内，必须遵守商业的规则，否则被视为“保护”。因此中国社会传统的政府力量，在这个领域同样无法起到应有的作用。而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生长起来的中国行业协会，已经彻底地成为中国政府的附属物，无法起到行业协会应有的作用。

不仅如此，政府行业协会的存在，还妨碍了真正意义上的行业协会的生长。从根本上来说，没有一个西方国家敢于说它不需要中国的低价衬衫和鞋子。但是现在的“中国低价”无疑是低过了头，它透支了中国的环境、土地和人力，仅仅使中国企业的老板获得了利润，却失去了中国通过全球化提升的机会。

全球化是大势。但不同的体制里，全球化会结出不同的果实。虽然在全球化的过程中，政府必须遵循现代商业的逻辑，但这并不能成为政府在全球化中无为的托辞，如何通过全球化的进程学习发达国家的经验，改革并完善相应的制度，为保障人民的福祉和国家利益承担责任，却也是政府应尽的义务。

全球化本意在自由流动，却无处不在滋生新的隐形篱笆。一个相对封闭的体制里，一旦洞门大开，更自然地会形成政治游说能力畸形的强弱差别。中国企业的联合定价权，不是义和团式的“扶清灭洋”，而是在谈判圆桌上为中国谋得一席位置而已。经济越自由，规则越重要。

30 年的改革已经在过大关这个词面前走了好几年了。但没有人敢说中国的改革已经过了大关。中国的改革，只有在中国制造能为这个国家带来真正的利益，而不只是接连攀升外汇储备时，才拿到了过关的钥匙。

愿中国僵局早日成为中国胜局。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36

全球富豪的商业启蒙
吴仕逵

卡内基知人善赚

钢铁大王的童年很幸福,那时他最大的娱乐就是养鸽子和兔子。他的第一次商业冒险就是想办法像个雇主似的,让小伙伴们帮他一个季度的忙,报酬是允许用他们的名字来命名小兔子。每星期六的下午,他们一伙人就去给小兔子收集食物。都是朋友,大多数人心甘情愿帮他采集蒲公英和车前草。整整一个季度,除了命名,他们没有提出任何别的条件。

多年来,卡内基的良心有点不安,毕竟占了小朋友们的便宜。但他非常珍惜这次经历,因为体现了他的组织能力。他竟然声称,他一生在财富上的成功,与这种能力的发展息息相关。“我之所以成功,并不是因为我懂得多少或是我干了些什么,而是由于我知人善任的能力。”有趣的是,当卡内基回到苏格兰旅行时,在一个小酒馆里,一个绅士走过来自我介绍,说他是家具制造商,最后发现,他就是那群孩子中的一员,其乐融融。

特纳赎回家产

CNN 的创始人泰德·特纳从小就与众不同。别人说的第一个词是“妈妈”,他说的却是“漂亮”,顽皮的他甚至往邻居家晾晒的床单上涂泥巴。开广告公司的父亲希望他能够子承父业,于是对他严格锻炼,比如要求他吃饭必须把碗里的饭菜吃得一干二净,暑假让他出去打工,回家甚至向他收取住宿和膳食的费用。而特纳偏偏喜欢古典文学,气得父亲要吐。24 岁的时候,他的父亲患了抑郁症,把公司卖给了朋友,早餐后吞枪自杀。

特纳一生中最早的一个创富行为就是把失去的家产夺回来。他对银行说,父亲的精神过度抑郁,无法为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因此他有权收回家产。如果对方拒绝,他就采取法律手段。他的强硬态度和对数字的敏感打动了银行,银行贷给他一笔钱,也说服了收购他父亲家产的那位老兄,他用银行的钱买回了广告公司。

把已经卖出去的东西再买回来,这是一难,而说动银行出钱让他去干这件事,更是一难。别人做不到的事,24 岁的特纳做到了。从这件事中不难看出,特纳具有纵横捭阖的枭雄水平。他能创建 CNN,应该说不是偶然的。

克洛克开店失败

麦当劳的创始人雷·克洛克,出生于芝加哥。他不爱读书,喜欢空想,总是设想各种情况发生时他应该如何处置。母亲有时会问他:“雷蒙,你在干什么?”克洛克通常回答说:“没干什么,想事呢。”妈妈就说他白日做梦,是梦想家。但克洛克从不认为幻想是在浪费时间和精力,因为所有的幻想他都或多或少地付之行动。比如他幻想开一个卖柠檬的小摊,没过多久他就真的开了。而且由于工作努力,还真卖了不少柠檬。

无论什么时候,只要有可能他就做点什么。高中时他利用暑期开始打工,要么在日用杂货点,要么在叔叔的食品店卖汽水。这个时候,他学会了用微笑和热情去影响客人,使那些只想买一杯咖啡的人又多买了一个雪糕。他尽可能地节省每一个铜板,终于攒够钱和两个朋友开了

一家唱片店,卖唱片和乐器,每人投资 100 元,克洛克负责弹钢琴招揽客人,但收效不大,三个月后关门,剩点钱平分了。

既能大胆想象,又能小心求证,这样的人迟早要成功。如今麦当劳开遍世界各地,利润丰厚,当年开唱片店应该计入成本吧。

布兰森做生意学数学

维珍集团董事长理查德·布兰森 13 岁时数学成绩很差,但对于挣钱颇有兴趣。他家住村东口,有一片空地。假期里,他约了伙伴尼克,计划在空地上种 400 棵圣诞树,等下一个圣诞节时树可以长到四英尺高,就可以卖掉,获得 800 英镑,两人对半分成。于是在复活节开始犁地,种了 400 棵圣诞树。等下一个暑假他们去看收成的时候,发现只有两个小树枝冒出地面,别的全被野兔吃了。他们疯狂报复,猎杀了很多兔子,一先令一只卖给屠夫,但是离计划中的 800 英镑还差得远。

一计不成,又生一计。尼克圣诞节得到的礼物是鹦鹉。布兰森于是发现了一个伟大的商业机会:养鹦鹉。鹦鹉整整一年都可以卖,不局限于圣诞节啊。他计算出售价、长速、饲料价格,并说服爸爸建了一个大的鸟舍,鸟长得很快。但布兰森高估了当地鹦鹉的需求,即使每家每户买两只,还剩一大鸟舍的鹦鹉。一天,母亲写信骗他说,鹦鹉被老鼠吃掉了。很多年后,母亲坦白,她实在清扫不动鸟笼,就打开鸟笼,放走了所有的鹦鹉。

尽管屡战屡败,但布兰森却学会了数学。只有在计算种多少棵圣诞树、喂多少只鹦鹉时,数字对他才有意义。在教室里,他依然是个数学傻瓜,但他却喜欢做真正的商业计划。

巴菲特赚足过路钱

和布兰森对数字的迟钝不同,6 磅重而且早产 5 周的沃伦·巴菲特对数字情有独钟。他可以一下午坐在门口,记录来往汽车的车牌号,或者摊开当地的报纸,计算每一个字母在上面出现的次数。有时,小伙伴报出城市名,巴菲特则报出人口数。他还会手持一把桨和一个球,站在卧室里一连几个小时地算啊算,他也玩莫诺波利游戏,数一数他想象中的财富。

其实,他感兴趣的不是数字,而是数字代表的金钱。他拥有的第一份财产是姑妈在圣诞节送给他的钱包,他总是自豪地把钱包拴在自己的皮带上。当他 5 岁的时候,就在自家的过道上摆了一个卖香烟的小摊,向过往的人兜售。后来,他干脆到繁华的市区卖柠檬。

当同龄的孩子们还在傻玩的时候,巴菲特就从当股票经纪人的父亲那里搞到了成卷的股票行情机纸带,铺在地上,用标准普尔来解决这些报价符号。看着拉塞尔家门口的车,他会说:"要是有办法从他们身上赚点钱就好了。"他常常对拉塞尔的母亲说:"您不赚这些行人的钱真是太可惜了,拉塞尔夫人,太可惜了。"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60

倾斜翅膀的飞翔
沈岳明

1889 年 5 月 25 日，一位名叫西科斯基的男婴在俄国基辅降生。西科斯基的出生给了这个原本贫困的家庭又加重了负担。西科斯基的父亲不得不再兼一份工作，身兼三职便意味着几乎没有时间陪伴孩子，每天天未亮便要出门，晚上很晚才能回家。西科斯基长到 6 岁的时

候还认不出父亲的模样。西科斯基的母亲在带孩子的同时，还要帮助别人家洗衣服来补贴家用。

在一个严寒的冬天，西科斯基的母亲外出揽活去了，年仅 4 岁的西科斯基一个人在火炉边玩，一不小心，便将炉火上滚烫的开水壶绊倒了，致使他的双手被严重烫伤。虽经治疗，但一双手掌却变了形，那一双向一边倾斜的手掌，从此成了西科斯基羞于见人的伤疤。

西科斯基从一个开朗顽皮的孩子，变成了一个自卑而脆弱的孩子，每天放学回家都双目无神地望着天空中飞过的鸟儿发呆，也许只有天上的飞鸟可以成为他倾诉心事的对象。母亲看在眼里，疼在心上，怎样才能让西科斯基变得快乐起来呢？一天，西科斯基的母亲从一个摊贩那里买了一个来自中国的玩具———竹蜻蜓，母亲希望这只竹蜻蜓能够给西科斯基带来一些快乐。西科斯基拿着竹蜻蜓，双手用力一搓竹蜻蜓的尾巴，竹蜻蜓的四个翅膀便飞速旋转起来，竹蜻蜓飞起来了，西科斯基终于笑了。

母亲趁机鼓励西科斯基，你看，这个竹蜻蜓的翅膀多像你的双手啊，也一样是向一边倾斜的，但是不也一样飞起来了吗？西科斯基将竹蜻蜓拿在手上仔细地对比，他惊讶地发现，竹蜻蜓的翅膀跟他的手居然真的很像，竹蜻蜓能够用倾斜的翅膀飞翔，他为什么不能用那双倾斜的手来为自己理想飞翔呢？

从此，西科斯基居然迷上了飞翔事业。1908 年，威尔伯·莱特驾机在巴黎做飞机表演，西科斯基有幸目睹了前辈们的英姿后，更加坚定了自己动手制造这种“会飞的机器”的决心。1909 年，他开始研制直升机。

1939 年 9 月 14 日，被儿时的梦想支撑了 30 年的西科斯基，身穿黑色西服，头戴鸭舌帽，爬进座舱，轻松地把一架直升机升到了空中。在高约二三米的地方，平稳地悬停了 10 秒钟之久，才轻巧地降落回地面。这在航空史上是崭新的一章，西科斯基成功地让世界上第一架真正的直升机升空了。经反复试飞，该机具有良好的操纵性能，具备了现代直升机的基本特点。

在积累了无数教训和经验后，西科斯基解决了直升机最大的难题：直升机在空中打转儿的毛病，他巧妙地在机尾装上了一副垂直旋转的抗反作用力的小型旋翼———尾桨，终于使直升机飞上了天空。他就是世界上第一架实用直升机的发明者———伊戈尔·伊万诺维奇·西科斯基，世界著名飞机设计师及航空制造创始人之一。

人生不可能总是一帆风顺，有阳光的照耀也有风雨的侵袭，有的人在苦难面前退缩了，苦难便成了他的绊脚石，让他沉沦其中不能自拔，于是苦难成了他抱怨一生、意志消沉的理由；而有的人则不甘于沉寂，他总是能够在苦难中奋起，在苦难中寻找生命的价值，在挫折中发现机遇，于是，苦难变成了他前进的动力，最终获得了成功。也许，命运只给了你一双残疾的手，但是，只要心中有梦，一样可以让理想自由飞翔。

轻松地赚钱
戚锦泉

这家公司十分奇怪,老板在室外的草坪上种了蘑菇,还养了一条狗,把公司弄得像自己家一样.他还请专人给员工做饭,每星期举办两场曲棍球比赛.老板是一个年轻人,很爱玩,而且玩

起来很疯,经常和员工打成一片.

在这家公司,很多东西都是免费的:用餐是免费的,健身是免费的,按摩是免费的,洗衣服是免费的,洗澡是免费的,连看病都是百分之百免费的.公司每层楼都配有一个咖啡厅,每个员工都可以随时进去冲咖啡,吃点心.咖啡厅内的大冰箱里摆满了各类饮料和水果,员工用的最差的电脑显示器都是 17 英寸的液晶显示器.

最让人无法理解的是,这家公司竟然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工程师每天必须用 1/4 的时间来想点子,即使这些点子给公司带来巨大的损失也无所谓.公司还允许员工每天有 1/5 的时间不必花费在工作上,而是用来做任何自己感兴趣的事.但是,如果哪位员工不小心弄出点什么成果来,公司拥有优先购买权.公司每年都要不遗余力地花时间和金钱举办各种比赛,优胜者能得到丰厚的奖金.

"这种搞法成什么样子?这还能算是一家企业吗?简直是胡闹!"一些人对这家公司独特的做法嗤之以鼻.

"管用吗?"更多的人心存疑惑.

非常管用.只用了短短 7 年的时间,这家公司就拥有了 3000 名员工,吸引了 36%的全球网络访问量和 15 万广告客户.2006 年,它的市值已经达到了 1000 亿美元,在全球排名第三.

这家公司,想必大家也很熟悉,不错,它就是 Goole 公司.

" 光明，轻松地赚钱 " 是Ｇoole 的内部格言. 这句话从来就不是一句口号，而是一种先进的企业文化.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47

强大的另一面
孙国彦

豫东，有一种叫“狗狗秧”的恶性杂草很是让农民头疼。它总是不起眼地匍匐在地上，缠绕在作物上，和庄稼争水争肥。这种草外表很纤弱，却有着顽强的生命力，无论用锄头锄，用除草剂喷洒均不奏效，因为它有一条白嫩的富含水分的根深深地扎在土层深处。就算是地上部分被消灭，凭着这条根，第二天它就又能发出新芽来。更可气的是，这条根若被锄头切断，便一分为二，再分为四，犹如砍不死的孙悟空。

后来，有人想出了一个奇怪的办法来对付它———在春耕时给它施入足量的碳酸氢氨肥料。结果，这一年田里的“狗狗秧”就少了很多，第二年、第三年再如法炮制，田里几乎就看不到它们的身影了。难道是肥料杀死了这些杂草？没错，这些屡杀不绝、愈灭愈勇的“狗狗秧”正是死于它最渴望得到的肥料，致其死亡的原因就是那条给它提供强大生命力的根———它太嫩了，含的水分太多了，遇上有腐蚀性的碳酸氢氨会马上被活活“烧”死。

现在，那里的农民对付这种杂草都用这个绝招———给它施肥。这多少有点让人不可思

议，但事情往往就是这样，一个人最强大、最不可战胜的一面有时反而会成为其致命的软肋。促成你成功的强大因素，在很多时候，可能会成为危害你的杀手。（摘自《人生与伴侣》2007.8 孙国彦 / 文）

枪击案中的两个身影

感　动

2007 年 4 月 16 日，随着弗吉尼亚理工大学校园内的枪声，33 条生命如风而逝。这是美国校园枪击事件中最为惨痛的一页。然而，就在这个悲剧发生的过程中，也涌现出一些舍己救人、团结互助的动人身影。

76 岁的利布雷斯库是弗吉尼亚理工大学力学工程系的教授。当天上午 9 时许，利布雷斯库正在教学楼二层的教室里教授力学课，突然隔壁教室里传出一阵像砸锤子一样的巨响，大家回过神来后，马上想到这是枪声，教室里的学生们立即做出反应，有的拿出手机拨打报警电话，有的利用课桌挡住身体，还有的爬上窗户，准备跳窗逃走。此时，讲台上的利布雷斯库教授却异常冷静，他看了看自己的学生，然后走到教室门口。他用双手紧紧抓住门框，然后用自己年迈的身躯把门牢牢抵住，正好堵在了枪口上。

这个平日看起来弱不禁风的老人，此时却如一尊高贵的塑像，牢牢守护着教室的大门。他用血肉之躯，为全班学生的逃生赢得了宝贵时间，当班里的学生全部跳窗脱险后，利布雷斯库却倒在了凶手的枪口之下。

中国留学生程海燕是弗吉尼亚理工大学工程学院的博士生，当天上午 9 点 40 分左右，程海燕正在诺里斯教学楼二楼的另一间教室里代课。突然从教室门外传来几声“砰、砰”的声音，当时大家没有在意，以为是有人在楼里装修或者敲击什么东西，程海燕继续讲课。大约停顿了 5 至 10 秒钟，门外再次传来响声。钱海燕和坐在教室门口的女生特里萨一起站在教室门口，想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令她们震惊地是，斜对面一间教室的门突然打开，一名黑衣男子拿着枪走出来，这时，枪声突然在她们耳边响起。

程海燕和特里萨立即返回教室，告诉学生们趴下。在她的组织下，学生们一起用桌子把门牢牢顶住。大约 1 分钟后，凶手来到他们的教室，试图推门进入，但钱海燕带领学生们用力顶住桌子，使凶手没有得逞。恼羞成怒的凶手隔着门开了数枪，随着一连串的枪声，门的中部出现两个弹孔，木屑和铁片撒得满地都是，其中一颗子弹飞到了讲台上，同学们开始惊慌失措，有的女生甚至绝望得哭泣起来。危急关头，钱海燕鼓励大家，要坚持住，这样，同学们继续牢牢顶住桌子，凶手在两分钟内多次试图进入教室未果后离开了。最终，这个班级的学生有惊无险，无一伤亡。

这场劫难过后，利布雷斯库和程海燕帮助学生脱险的事迹一时传遍了整个美国。人们称他们为英雄，利布雷斯库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永远的离开了他的讲台，带学生一起逃离死亡的程海燕对记者说，“我不认为自己是个英雄，当时想到的仅仅是保命要紧，千万不能让凶手进来。准确地说，我只是做了件正确的事。

时穷节乃现，临难见真情，每一次劫难之中，总有一些身影临危不惧、挺身而出，他们用生命与大爱，为活着的人们留下了最浩翰的感动与力量。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16

其实你并不想杀人
张卫

“我知道，其实你不想杀人。”这是当民警的我，在市看守所采访一名连杀两人的死囚，与那冷漠呆滞的眼神对视时，脱口而出的一句话。

此刻，我暗自惊叹，杀人时连眼都未眨一下的残忍凶徒，竟会在这句朴实的话语浸润下，泪如泉涌。那张多日缄默的嘴张开说话了：“许多人骂我、唾弃我，说我是杀人恶魔，当时我真是鬼迷心窍，踏上了一条众叛亲离的不归路，现在唯有你能理解我、体谅我。其实，我真的不想杀人呀！”

接下来的采访顺理成章，他在哭诉中道出了杀人的前后经过：

我从偏远的山村一路打拼到这座城市，十载寒窗，几经历练，终于在一家知名公司站稳了脚跟。一个农民的儿子想在城市混出个模样，不知要忍受多少白眼和讥讽，赔上多少时间和笑脸？想到这些，我真想大哭一场。

有一天晚上，从大学就开始相恋的女友向我提出了分手，6 年的缠绵和柔情竟在“钱、权、房”的考验中夭折了。一夜没合眼的我痛苦、绝望极了。次日天已大亮，我才懒洋洋地从床上爬起，像得了一场大病，摇摇晃晃赶到公司，竟然迟到了半个小时，这是我在这家公司工作从来没有过的事情。在众多同事惊愕的眼神中，我像做了贼似的溜到了办公桌前。

对桌坐的是公司一位董事的公子，别看他平日里业绩没我突出，可薪水却高出我一倍。我每天早晨还要为这名公子哥擦桌子、泡茶水。他不但不感激我，还经常挑毛病，不是唠叨桌子擦得不干净，就是埋怨泡茶的水温不够。每逢此时，我只好连连赔不是，一溜小跑地再为他服务一次。唉！谁让人家是董事的儿子，我是农民的儿子呢。那天，在我的预料之中，没有享受到我殷勤周到服务的公子哥开始发难了，他用一副嘲笑的眼神盯着我说：“怎么，昨晚嫖娼让警察抓进局子里，刚凑齐罚款才放出来？”

他刻薄的话语深深刺到了我的伤痛，失恋了还被人家以嫖娼做笑柄，多年埋在胸中的郁闷突然爆发了，我抡起拳头，对着他说了句：“你敢再说一句，我就揍扁你！”

“来呀，你最好杀了我！”说着，公子哥从抽屉里拿出那把他爱不释手的蒙古刀，摔在桌子上，还挑衅似的把脖子横在我眼前。

我更加愤怒了，便抄起那把蒙古刀，狠狠插在办公桌上，骂了句：“等着瞧，早晚有一天我要宰了你！”

公司的同事见状连忙把我俩拉开，部门经理闻讯赶来，见面就劈头盖脸训斥我："小子！你迟到半小时扣发3天工资的告示还没贴出来，又胆敢在公司逞凶撒野？太不像话了，你被开除了，赶快夹包走人，公司不能容留你这样的杀人犯！"

当"杀人犯"三个字从经理的口中说出时，我的脑子一片空白，仿佛看到了警察和手铐、刑场和子弹，"杀人犯"，我成了"杀人犯"？干脆一不做二不休连你一块儿杀了！

这时，我的手好像不受大脑控制，从桌上拔出蒙古刀，朝经理的胸部、腹部连刺数刀，直到他倒在血泊中。我回头一看，那个公子哥看到我拎着沾满鲜血的屠刀，早已吓得呆若木鸡，脸色苍白，一刀、两刀、三刀……我好像在劈一块没有生命的木头，公子哥也倒下了。

爱情没了，事业没了，等待我的是审判和刑场。别了，人生！当我跌跌撞撞爬上公司的18层楼顶准备飞身一跃时，几名迅速赶来的警察将我拦腰抱住……

"我好后悔，我原本真的不想杀人！"他抽泣着、回忆着，诉说着家中的老父老母靠种田和养猪攒钱供他读书的艰辛……

采访归途中，我不禁想起了师傅，记得刚到派出所不久，师傅曾经问我们几名年轻民警："假如面对歹徒手持凶器劫持人质准备行凶杀人时，应当怎么办？"当时我毫不犹豫地回答："首先，义正词严地警告他杀人已经触犯刑律，将要受到最严厉的制裁；如果对方仍坚持行凶，应出于保护群众生命安全的考虑，在百分之百成功的把握下，将歹徒当场击毙。"

谁知，师傅听了我的回答摇了摇头，说了句："孙子曰：'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

当时，我并没完全理解师傅话中的含义。直到十几年后的一天……

那天，一名外地流窜人员在公交车上扒窃，被乘客当场抓获，正要扭送到公安局时，歹徒掏出了一把明晃晃的匕首，劫持了车上的一名小学生，逃至一街心花园，企图与公安机关讨价还价，逃脱制裁。

此时，花园四周大楼内已埋伏了多名狙击手，随时听候我的师傅——城区分局局长下达击毙歹徒的命令。

师傅远远打量着劫持人质的歹徒：20刚出头，稚气未脱，持刀的手还在微微颤抖。看到这里，他不禁便想起了正在读大学的儿子，心头涌上一丝怜悯和酸楚。

此时，只见师傅迅速脱去了上衣和裤子，只穿着一条短裤，几乎赤裸着一步步靠近犯罪嫌疑人，坐在离他很近的位置语重心长地说："孩子，我是公安局长，我不想伤害你，我儿子也跟你差不多大，请允许我以一名父亲的名义与你谈谈。"

手持凶器的犯罪嫌疑人也惊呆了。他没想到，一名公安局长竟以这样的方式与他对话。他紧勒人质脖子的手微微有些松动，目光也变得柔和起来。

“孩子，我知道，其实你并不想杀人，你真的不想杀人！你只想弄几个小钱花，即使被抓到公安局，大不了被拘留几天或罚些钱，你就可以回家了。可你今天的做法不聪明，会伤透你手中孩子的父亲、你的父亲还有我这个父亲的心。”

年轻的犯罪嫌疑人慢慢放下了拿刀的手，松开了人质。

“孩子，饿了吧？跟我到公安局把事情说清楚吧！我保证会好好招待你吃一顿大餐，而且会请求有关部门从轻处罚你。”

一席话说得对方扔下匕首，扑进师傅的怀里号啕大哭。人质得救了，犯罪嫌疑人得救了，我也终于明白了师傅十多年前引用《孙子兵法》中那些话的良苦用心。

由此，我想起台湾著名作家林清玄多年前当记者时曾采访过一名行窃上千次才被警方抓获的窃贼，他这样写道：“像心思如此细密、手法这么灵巧、风格这样突出的小偷，做任何一行都会有成就吧！”正是这句引导小偷积极向上的话语，让他找回了做人的自信和尊严，从此金盆洗手、一心向善。几年之后，他成为台湾一家大型羊肉炉店的负责人。

其实，每一个人心中都有向善的种子，也有作恶的祸根，是用爱心浇灌，还是以恶语相加，其结果有着天壤之别。

普鲁旺斯的月桂树
梅特林克[比利时]

如果人们愿意俯下身子片刻去了解植物简单的工作的话，就不仅会在种子或者在花里，而且会在植物的全身：枝、叶、根里，发现成熟而生动的智慧的痕迹。请读者回想一下那些不能按照天然方向生长的树枝朝着阳光所做的卓越的努力，或者那些处于危险中的树木所进行的巧妙而英勇的斗争吧!至于我，我永远也不会忘记，有一天我在普鲁旺斯狼山山谷那荒凉、美妙和充溢着香堇香味的狭窄入口处所看见的一棵高大的百年月桂树为我树立的令人钦佩的英雄主义的榜样。人们很容易在这棵树的备受折磨，甚至可以说痉挛着的身躯上，看出它顽强而艰苦的一生中的整幕戏剧。鸟或者风，这些命运的主宰，把一粒种子带到一块像铁幕那样陡峭的岩石的旁侧。于是，这棵树就在那里，就在那激流之上半部删米的地方，就在那灼热和贫瘠的石头堆里诞生了。它难以接近而且孤独。从最早的岁月起，它就伸出它盲目的根，长期地、艰苦地寻找稀有而且难于找到的腐质土。但是，这不过是一个习惯于南方干燥气候的品种那世代相传的本能而已。幼嫩的树苗，还不得不解决一个更严重、更没预料的问题。它从一个垂直的平面出发，因此它的顶端不是升向天空，而是俯向深渊。因此，尽管树枝越来越沉重，它必须恢复最初的那股冲劲，顽强地贴着岩石，使得不协调的树干成肘形(就像游泳的人把头侧转一样)；它还必须用毅力并且通过不断的紧张和收缩来使沉重的叶冠在蓝色的天空保持笔直。

从那个时候起，这株植物的全部心事、注意力、精力，全部自觉的和自由的天性，就都已经集中在它的生命结上了。它那畸形的和恶性发展的弯曲部分，把某种思想的连续不断的焦虑不安一个个显露出来。这种思想善于利用大雨和风暴给它的警告。年复一年，叶从顶端

变得沉重起来。它除了在光和热的作用下，像朵盛开的鲜花那样成长外，没有别的照拂，而这时，一种潜伏在暗处的溃疡，却使那在空间支称它的命运悲惨的胳膊深受折磨，她日渐衰弱了。两条牢固的根——两条有根毛的缆绳，按照一种由本能发出的不知是什么样的命令，从在树干弯曲部分以上两尺的部位生长出来，把这个弯曲部分系在花岗岸的峭壁上。这两条绳索真的是从困境中招呼来的吗?或许它们有先见之明，从一开始就等待着危险时刻到来，以便加倍进行帮助吧。这难道是可喜的偶然的巧合吗?谁的眼睛以后会看到这些无声的、对我们短短的生命说来过分长久的戏剧呢?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21

婆婆
雪小禅

嫁给老公之前他告诉我，他妈是全天下最好的母亲。

我不以为然，所有人都会以为自己的母亲是全天下最美丽的母亲。我的母亲也是一样啊，她把我当成手心里的宝贝，即使我非要留在北方嫁给宇，她虽然一万个不愿意，怕我不适应北方的气候，但在最后还是给我准备了嫁衣。

宇的老家在张家口，一个风沙很大的地方。他年幼丧父，是他母亲拉扯他和两个姐姐长大。我们结婚以后，宇便把母亲从张家口接了过来，宇说，母亲应该跟着他享享福了。

我并没有反对，但心里还是不快，65 平方米的房子，突然多了一个 60 岁的老人，而她一口张北话我更是难以听懂。在这之前，她一直一个人过，宇的两个姐姐全嫁到农村去了，条件还不如我婆婆，可想而知宇读完大学婆婆付出了多少。宇说，有一次他遇到他母亲在街上拾破烂，他呆在那里站了半天，眼泪忍了很久。

母亲对我说，“结婚后要孝顺你婆婆，她年轻就守寡，多不容易啊。”

所以，宇在我们新婚后就把婆婆接来我真的没说什么，但好像有什么格格不入。婆婆吃饭声音很大，而且吃得很多，剩的菜我准备倒掉她总是拦着我，明明一个菜根了，可是她说，“多少油啊，可惜了的。”她睡觉会发出极其大的鼾声，我听不习惯，即使隔着墙，我夜夜失眠，我对宇说，“太难熬了这日子。”

宇没有说话，他也没想到婆婆会这么大的鼾声。

有一天我下班，我听到他说：“妈，你的鼾声大得很，能不能把被子盖在头上，我们都睡不好。”

婆婆说：“我只是想来看看你们，过几天就走。”我站在门外，好半天没说话，也许我们之间少的是沟通吧。

婆婆果然走了。再来，已经是我坐月子。

她不许我下地，不许我洗头，不许我吃一点儿凉的东西，用她的话说，月子最重要的，如果坐不好会留下病根的，这一个月，你必须听我的。

夜里，她把孩子带走，我没奶，全是她一个人沏奶一个人喂。一个月内，我胖了 5 公斤，她瘦了 5 公斤，我们再也没嫌她的鼾声，因为困得几乎听不到了。我暗暗下决心，我一定要对婆婆好，婆婆对我真的是全心全意，甚至比疼她的女儿还疼。那时，她依然抢着吃剩饭，把我挑到桌子上的肥肉又吃到嘴里。

转眼我们的孩子 5 岁了，都是她一手带着。宇的公司越做越大，我们搬了大房子，婆婆在 1 楼住，我们住 2 楼。我对婆婆说：“妈，你享福的日子来了。”

天有不测风云。在我觉得幸福就在手里时，宇有一天带着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子对我说："她有了我的孩子，我爱上了她，我们离婚吧。"

我不知道那是怎样的一天，婆婆如所有农村妇女那样坐在地下骂她的儿子，我却没有眼泪，女儿在身边哭着，我带走的只有女儿。婆婆说："叶子，你不能走，要走也是他走。"

要出门的时候，婆婆拉住我的手："叶子，叶子！"

我眼圈红了，但还是昂起头，没让眼泪落下来。我和婆婆的情缘也许只有这么浅，做了6年半，转眼，就是陌路了。是啊，和她儿子没了关系，自然和她就没有关系了。

我回到65平方米的小房子，女儿去了全托的幼儿园，大多数时间是我自己，有时候电话会响，我也懒得去接，知道这个旧号的人极少，当我翻那些来电显示，我才知，那些电话大多是婆婆打给我的。

那时，我已经离婚半年，半年里，没有叫过一个妈字。那个字，在这异乡的城里，已经叫不出来了。

我住5楼，是顶楼，有一天上楼，看到门口放了一袋东西，我打开一看，是一袋粽子！

我的眼泪流下来了。这是婆婆到5楼给我送来的粽子！我的生日是端午节，每年的端午节，婆婆都要包粽子，她包的粽子又大又好吃，有豆沙馅的，有蜜馅的，还有肉馅的。学了多年，我依然没有学会包粽子，婆婆说："不用学了，以后，我就包给你吃就行了。"

离了婚，她还包粽子给我送来。我坐在沙发上，发了好久的呆，想打个电话给婆婆，终于还是到最后一个号码停了下来，我叫她什么？阿姨？伯母？还是那个哽在心头的妈呢？

年底的时候，前夫又有了一个男孩，他和那个女孩子结婚了，他给我打过很多次电话，问我和女儿的情况，我一次也没有接。我不原谅给我这么深伤害的男人。

母亲打电话来，让我搬回苏州去，她说已经给我联系好了单位，我竟然拒绝了，这座城市，留下了我的青春和爱情，还有相濡以沫的老婆婆，我真的舍不得。

婆婆的生日是在冬至，这一年，是她的本命年，我买了一件红棉袄给她寄了过去，虽然我们离得近在咫尺。

婆婆不认得字，也不会写字，但不久我收到了婆婆的一封信，她是托人给她写的吧："闺女，谢谢你，妈想你。"

只有这么几个字，我的眼泪像洪水一样倾泻了下来。从那封信开始，我同意了让女儿去前夫家过周末，因为婆婆肯定想念她。

又过了大半年，我上班路过一个公园门口，那是晨练的一个公园，我看到一群人围着一个什么人，有人说，这老太太准是犯病了。有人说，快送医院啊，但有人接着说，"这种突发病，上医院谁解释得清？没准讹上你也说不准。"

本来，我是准备路过走了的。是啊，这年头，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吧。但透过人群的缝隙，我忽然看到一件红色的棉袄。我一下子呆住，那是婆婆本命年的时候我买给她的。

几乎没有一丝犹豫，我冲了过去，疯狂地喊着——"妈！妈！妈！"一声声叫妈的声音那么大，连我自己都吃惊怎么会那么震天动地，因为那是来自心灵深处的一声喊，我一直以为自己忘记了那声称呼，却没有想到只是藏得更深了。我疯了似的抱起婆婆，也不知自己哪里来的那么大力气，打了出租车直奔医院。那一刻，我几乎什么都没想，就只有把婆婆救活的想法。

婆婆终于脱离了危险。老年人，高血压，又心脏病突发，医生说，再晚送来一会儿，就会命归黄泉了。

家里人来了时都看到了我，我正在床前拿毛巾为婆婆擦洗，小声地说："妈，好点了吧？"

婆婆的眼里，早就全是泪。

而我那一声妈，全是情不自禁！

就像我在一刹那冲进人群，喊着那一声妈，是因为那一声妈是多年的习惯，是我们婆媳的恩情，原以为已经随着与她儿子的婚姻结束而了断，却不知道，那一根线根本未曾断，而是在心中，如影随形！

从那以后，我常常带孩子去婆家，进门叫妈，孩子和奶奶享受天伦。自己那变了心的夫君曾汗颜地低着头说："对不起。"我笑着，没有什么对不起，是我自己想喊这一声妈，我知道妈在我心中，一直在。

偶尔打电话，我说："妈，我做了红烧排骨，你过来吃啊。"同事问："给你妈打电话啊？"我笑着："是我婆母。"众人不解，我露出那种很阳光很大气的笑，说："爱情没了，但爱还在，有一种爱，永远不会忘记。"

甚至，我还和前夫成了朋友，因为他的小儿子总是哮喘，而我天津有一个同学治这种病治得特别好，我积极地给他联系着，一点儿也没和他提过去。他约我喝过一次茶，那天，他说，"人一生可能错失很多东西，我最大的错失就是失去了你，我失去了一颗金子一样的心。"我们成了朋友，同学聚会也一起去，孩子的教育问题一起探讨。以前，我是根本不让他看女儿的。他说："谢谢你的大度。"原来，不再恨，放下了心中的纠缠，心里会是那样明媚，就像面向大海，就像春暖花开。

而这一切，是我的婆婆那颗善良的心带来的，婆婆说，这世上谁与谁相遇都是缘分，所以，要珍惜。

这句话我一直记得，然后以婆婆教我的态度对待身边的人，身边的事。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10

你是个好母亲吗？

龙应台

你是个好母亲吗？来，试试"美丽母亲心理测验"，看看你能够得几分。

如果你怀疑半岁大的娃娃有鬼怪附身。所以你把她从十楼的窗口丢出去，或者把她塞在箱子里闷死（在纽约发生的）。如果，你一生气起来全身发抖，会情不自禁地拿香烟去烫小孩的腿；或者，六岁的小叮当不听你话，偷吃了巧克力，你就用铁箝把他的牙齿全敲下来（在台湾发生的），那么，你这个母亲的得分是负值的，也就是说，比零还低。你读完这篇文章就赶快去看精神科医生。

如果你给孩子吃得饱、穿得暖、用得足，可是你工作太忙，从来就抽不出时间跟孩子们聊天、放风筝、看场电影，换句电脑用语，你专门供给硬体——房子、冰淇淋、零用钱，但是不给软体——耐心、微笑、爱，你这个母亲，大概只值二十分。

如果你不仅让孩子们吃饭、穿暖，还刻意地花时间和他们去交朋友。胖妞跌伤的时候，找你吹一下就眉开眼笑。小毛被人欺负了，跟你耳语两句，就心满意足。孩子们认为，除了毛茸茸的小黑以外，你是他们最忠实、最温柔的伙伴。这样，你这个母亲可以得四十分——才四十分？当然啦！因为你跟小毛他爹三天两头仇人似地吵架。别以为房门关得严，孩子又睡得沉。花瓶把梳妆镜打个粉碎，隔村的人都听得见。孩子在被窝里头哭的样子你就没看见。

如果你这个妈妈不但是孩子们最亲密的伙伴，也是爹爹最温柔的助手；不但懂得家庭营养，也知晓儿童心理；不但对孩子管教有方，而且对公婆和睦周到。家里内外更是窗明几净，

是所有的小朋友都爱来的窝。这样的母亲，该得一百分了吧？！

不，在“美丽测验”的标准中，这样慈爱、细心、“完美”的母亲，只能拿六十分。

为什么？

因为这样的母亲，就像一只辛勤的母鸟在枝叶深处努力地筑巢、喂哺，但她丝毫不知道，这株她所栖息的大树正受万虫蚀蛀，随时有倒塌的危险，看看胖妞和小毛正在进入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从十二到十五岁，他们的发育都还没有完全，但我们为他们准备的教育制度将把他们的肩膀拉斜，因为书包很重；要使他们视力衰退，戴上眼镜（你现在觉得胖妞眼睛清亮动人吗？多看两眼，不久了）；要使他们眼布血丝、面目呆滞，因为睡眠不足；要把他们训练成高压下的竞争动物，因为他们发觉：一起捉青蛙的朋友其实是考场中的敌人。换句话说，对每一个胖妞和小毛，我们这个小岛上的成人世界都张着一张大网等他们闯进来，一进来就掐死他的童年与快乐。

这株“大树”里另外有只惊人的虫，正在把树上所有的叶子一寸一寸地吃掉，每吃掉一叶，就留下一圈焦黄的窟窿。这只虫有个好听的名字，叫“经济成长”。我们自己是胖妞和小毛的时候，街上有火红的凤凰花，河里有透明的细虾，海边有怪模怪样的沙蟹。我们现在所留给胖妞和小毛的，河里有垃圾和带汞的鱼，街上有“年年绿化”的脏牌子和秃死的树，海边有废弃的电池和金属，海里的珊瑚一片死亡。这，是胖妞和小毛的明天。

在这样的大环境之下，关起门来做个细心、温柔的母亲，你觉得够吗？想想看，你在家里教小孩“活”读书、重思想，学校为了联考，却强迫孩子死记生吞。你在家里给孩子准备最营养的早餐，商店供应你的，却是假的奶粉。你在家里教导孩子珍爱自然生命，出了门的孩子却根本看不见、感触不到自然生命。

关起门来做个“好”母亲，够吗？

解决问题要从根本治起。如果你真心爱你的子女，而且懂得如何去爱，你应该如切肤之痛地体认到：把小圈圈弄好是不够的，你必须发挥力量促成大环境的改造。先进国家的妇女早就诉诸行动了。日本的妈妈，发现巷口那家超级市场卖假冒的乳酪，她所加入的“主妇联”组织立即采取行动，抵制这家商店。美国的妈妈丧失了心爱的女儿——被酒醉的驾车人撞死，她马上组织所有关心的妈妈迫使警察作严格的取缔。德国的妈妈担心核子大战及生态的破坏——她希望德国代代子孙都能享受黑森林的呼吸，于是她开始阅读有关核害及污染的资料，甚至组织了一个政党，来实现她们的理想。

台湾的母亲，你又在做什么呢？为工作忙吗？为三餐操心吗？上插花班、有氧韵律体操课吗？打麻将吗？串门子吗？觉得空虚、寂寞、无聊吗？为孩子的未来忧虑吗？

如果只是在小圈圈里亲亲孩子的脸颊、吻吻他的手，我们究竟为孩子的明天做了什么？现代的母亲已经不是一个跟着三寸金莲、“父死从夫、夫死从子”的愚妇；你受过教育，有智慧、有能力、有思想，为什么不主动为孩子争取一个比较美好的未来？现行的教育制度有

什么毛病、核电厂该不该建、环保局的预算够不够、卫生署的措施等等，并不是“男人”的问题；这些事切身地影响到胖姐和小毛的未来，就是母亲该关怀的问题，就是“女人”切身的问题。任何有胆识的母亲都应该抽出那么一点点时间，从厨房和梳妆台边走出来，大声地说话，勇敢地行动。

如果你真想给眼睛清亮的胖姐和小毛一个值得活、值得爱的明天，你就得做一个主动的、一百分的母亲，不能是一个被动的、小圈圈里的、六十分的妈妈。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12

母亲的更正
安徽　　查一路

每次我的文章被《读者》转载，母亲都要打来电话。我知道她的意思，儿子的文章同时被全国“那么多的人民”读到，她感觉这件事情不小。

退休前，母亲是一位小学语文教师。评点文章是她从前的工作，现在没有理由不为儿子把把关。因此，她打电话来会说：“这篇文章中心很突出”
，“这篇文章段落很清楚”，“语句很通顺”，“没有病句和错别字”——又回到了从前的工作状态。我听了就想笑。

不过，她对文章最高的评价只有两个字——真实。这次，她在电话中说，儿啊，我不好说你，你这次被《读者》转载的《在冬夜里歌唱的鱼》，不够真实啊，尤其有两个地方需要特别更正。

我没有理由不洗耳恭听。这既是一位母亲的期望，又是一位老师的作文要求，同时又是一位读者的中肯意见。

我母亲说了，第一段里有一句就不够真实。“候鸟去了岑寂的北方”，候鸟冬天应该是去南方的，怎么会去北方呢？我听了一笑，读者怎么会追究这个问题，再说谁会读得这么细啊？电话那端，我母亲语气变得严肃，怎么能这样说呢？我老眼昏花都注意到了，你说谁还注意不到啊？

第二个问题，老人家叹了口气。你文章里有一句“母亲撒下大把翠绿的葱丝”，冬天煮鱼，我到哪里去弄葱丝啊？冬天葱都冻死了，那时候又没有大棚菜，这是个常识，你竟然又犯了错，反正我冬天烧鱼没有放葱丝。

我告诉母亲，这些都是细节上的问题。母亲的口气越来越严厉，你怎么变得这么不严谨？细节不真实，读者怎么信任你啊？

母亲越说越激动，还有一处，你说那时你大姐伏在灶台上做作业，灶台上湿漉漉的怎么做作业啊？你大姐是伏在旁边的一个小桌子上，桌子是用来放咸菜钵的。

儿子是母亲的作品，母亲要求他完美；文章是儿子的作品，母亲同样希望它完美。最后，

母亲郑重提出，你得打电话到杂志社，让杂志社出一个更正，把这几个地方更正过来，千万可别再疏忽了。

这是一次对人性的更正。其实道理很简单，却往往被我们忽视。母亲的这个更正，从本质上说，是要告诉我：做人要真实，做事要严谨。

另一种财富
张建伟

2006 年 6 月，世界第二富豪，被誉为“股神”的美国著名投资家沃伦·巴菲特宣布，他将捐出总价达 370 亿美元投向慈善事业，这些财富约占其私人财富的 85%。

美国《纽约时报》的一位记者问他：“您把大部分财富都捐了出去，您会给您的孩子留下什么呢？”

沃伦·巴菲特说：“我已经把最珍贵的财富留给了我的子女啊。”

“孩子们小的时候，我并没有过多要求，而是让他们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玩泥巴侍弄花草，听音乐唱歌，看摄影作品，在田野里疯跑，都是孩子们生活的内容。我所做的就是尽量使孩子们快乐，并给他们提供尽可能多的事物，让他们有更多的选择余地。我也从来没有要求过他们必须成为企业家，而是让他们选择他们自己喜欢的事情。后来，大儿子霍华德成了摄影师，小儿子彼得成了音乐家，女儿苏西虽然是家庭主妇，但也绝非什么事情都不做的阔太太。他们在自己的岗位上做得很快乐。

“大儿子霍华德做生意失败后，开始我并不想帮他，因为自己栽倒了就要自己站起来，可是经不住妻子的再三劝导，我还是给儿子霍华德买了家农场，但霍华德必须按期缴纳很高的租金，否则农场立即收回。我问霍华德敢接受挑战吗？霍华德接受了挑战。几年后，霍华德的农场蒸蒸日上，并不断涉及不同行业。后来，霍华德发现经商并不能使他快乐，在生意的高峰时期放弃了经商，一心做起了摄影，现在干得也不错。

“我取得今天的成绩，很大程度上因为我勤于思考，总结了一些规律。所以，我经常告诫孩子们要有点思考的习惯，并在勤于思考中学会善于思考。几年前，霍华德在农场站住脚后，不断捕捉市场信息、思考总结，生意做得越来越好。在他的摄影事业中，勤于思考也让他受益匪浅。小儿子彼得也经常在寂静的时候思索创新，寻找灵感，创作了许多动人心弦的音乐作品。苏西也喜欢思索自己感兴趣的事。

“活着，快乐最重要，亿万财富不会给人能力和成长，反而会消磨你的激情和理想。从一定意义上讲，金钱只是一串无意义的数字，只有乐观、自信、勇敢、勤于思考的性格才能收获快乐而丰富的人生，因此，可以说，我已经把我最珍贵的财富都赠送给了我的孩子们了。”

听完沃伦·巴菲特的一番话，这位记者由衷叫好，总结出了三条原则，可谓人生另一种珍贵财富：

要让青年感到生活是快乐的，同时给他们提供各种机会，使他们能接触到自己感兴趣的

事，提升其快乐；一时的成败并不重要，关键是培养快乐、自信、勇敢和乐观的性格；要取得较大成就必须勤于思索，创造性的产品只有从不断的思考中来。

摘自《读者》2007年第18期57

灵性
冯骥才

1
闪电从乌云里钻出来，
我的歌声啊，
你也从我幽闭的心中飞出来吧！

2
海潮满带着激情，一次次冲向堤岸，
但它遭到拒绝，一次次退回去，
又再来……
终于把坚固的岩岸冲垮，
化为一片美丽的石子儿。

3
空气穿过针孔时，比穿过山谷更有快感。

4
善良的谎言有时胜过愚蠢的诚实。

5
树根在地下一切的努力都是为了树冠的辉煌。

6
错误最多的是历史。
隐私最多的也是历史。

7
春天扭过头，隔过冬天，巴望着秋天快快衰老。

8
凡是你待过的地方，都染上你的气息。
你来了，音乐响着；你走后，这音乐就永远变成了你。

9
爱比被爱幸福。

10
往事总是被深夜的月光照亮。

11
百年之后，
只有我的灵魂找到你的灵魂，那才永远的安宁。

12
白云由于躲闪风的追逐而在天上奔跑；
阳光由于寻找鱼的身影而在浪尖跳跃。

林黛玉：孤独的泪珠儿
卓琦培

有些许光泽，也有几分浑浊与咸涩。一个被拉长或者压扁的圆，像所有的生命，渴望圆满，却又带着这样那样的缺陷和遗憾，总是不能圆满。

水一样的灵魂，泥一样的归宿和命运！

不要问你是谁。也许，你什么都不是，你只是泪珠儿。你清、你浊，你像生命一样脆弱，一触即碎----你，你只是一颗孤独的泪珠儿。

三月，所有的花朵都在燃烧，你却用锄，将一瓣瓣青春的碎片，连同自己的泪珠儿，一起埋入土中。

你要将生命里所有被拉长或者压扁的缺憾，连同你的梦、你的渴望，还有这泪珠儿里的浑浊与咸涩，全部埋入土中。你把所有能埋掉的，统统都埋掉了。

只是有一样，你无法埋掉。那就是孤独，藏在泪珠儿里的孤独！

有人因美丽而孤独，有人因智慧而孤独，有人因洁白无瑕而孤独。有的人孤独，是因为在应该糊涂时不肯糊涂，却又总是在不该清醒时清醒。

你为什么孤独，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你是美丽的，你是智慧的，你是洁白无瑕的。你只是在一个不该有梦的时代，做了一个不该做的梦。

既然别人都不做梦，为什么孤独你要做梦？

许多年过去了，花朵又一次次在她曾经调落过的疤痕上，燃烧，接着落英缤纷，满地青春的碎片。生命的美丽其实是埋不掉的。

许多年过去了，你，还有你的孤独的泪，一次次从不同版本的书页中走出来，从不同版本的影幕和荧屏上走出来，让许多男男女女咀嚼品味。

青春的梦，还有梦的酸涩，何尝能埋得干净？

是的，你就是一个泪珠儿，一个许多人眼里都曾经有过的泪珠儿，带着青春的梦，和梦的酸涩；带着生命对于圆满的渴望，和渴望中被拉长或者压扁的缺陷和遗憾。

是的，你就是一个泪珠儿，美丽并且脆弱，一触即碎的泪珠儿。

从一滴泪里，我们看到了自己灵魂深处的孤独！

告诉我，人世间水做的骨肉、泥做的骨肉，你灵魂深处的孤独，是不是也美丽得让人心碎？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27

两个红包

侯发山

我上午诊治的病人当中有两个是患乳腺癌的，一个是城里女人，一个是乡下女人。我奇怪，她们的家属怎么都没来？城里女人似乎很自豪地说，她老公在单位开会，走不开；乡下女人红着脸，低眉顺眼地说，男人在家里收庄稼，她没让他来。为了进一步观察病情，我安排两个女人住了院，而且是同一个病房。

乡下女人苦着脸，不停地掉着眼泪。是啊，摊上这种病，谁心里能好受？

城里女人不屑地看了乡下女人一眼，颐指气使地对我说："医生，有什么进口药尽管开，我老公有钱。"

我一听这话挺反感的，不卑不亢地说："我是对症下药，药不是随便开的，再说进口药不一定对症。"

城里女人说："我的意思是我老公有钱，有什么好药，有什么先进仪器，请放心用好了，我不怕花钱。"

我冷冷地说："该怎么治疗我心里有数。"说罢转身给乡下女人作检查。乡下女人怯怯地说："医生，俺知道自个儿的病……别给俺治了。"

我不解地说："为什么不治疗？你要相信医生，相信科学。"

乡下女人嗫嚅着说："俺男人挣点钱不容易，俺不想拖累他……要不，给俺开点止疼药就成。"

我叹口气，解释说："要配合治疗。"乡下女人又说："等俺男人来了，你就说俺的病没治了，让他断了心思。"

我被她说糊涂了。乡下女人解释说："俺男人要知道俺的病还有希望，他就是砸锅卖铁也要给俺看。"

我心里酸酸的，不知道怎么说才好。

到了下午，乡下女人的男人来到我的办公室。他模样憨厚，有点猥琐。详细地询问了他女人的病情后，他一脸愁容地说："医生，俺女人的病要不要紧？"我明白无误地告诉他说："这种病要抓紧治疗，再拖下去会危及生命。"

他就焦急地说："医生，您可要救救她呀……俺求您了。"说着颤抖着手从怀里掏出一个红包。

我接过红包装进了口袋说："老乡放心，我会尽力的。"如果我现在不收下红包，病人和家属的心里会有想法，我只好先收下，过后再打到他们在医院里的账单上，这是我一贯的做法。

他似乎松了口气，带着一脸谦卑的笑说：“医生，你放心给俺媳妇看吧，咱医院里有啥好药尽管用，俺会想办法的，就是把房子卖了也要给她治病。”

我心里一阵温暖，说：“这个你放心，该用什么药我心里清楚。”

他又不自然地笑了笑，说：“医生，俺求您一件事，不知道可不可以？”

我说：“没问题，只要我能帮上忙。”

他说：“您就给她说她的病不是啥大毛病，吃点药就好了，花不了几个钱的……”

我心头一颤，鼻子一酸，点头答应了他的请求。他这才急不可耐地去病房看他女人了。乡下女人的男人刚走，随后进来一个西装革履、油头粉面的中年男人，通过一番介绍，我才知道他是城里女人的丈夫。

他也详细地询问了他女人的病情，最后，他诡秘地问我说：“她的病有生命危险吗？”我说：“当然有危险了，现在已是晚期了，如不采取措施任其发展下去，也就是一年的时间。”

我发现，他的脸上竟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他点点头，说：“好好好，我明白了。”

我倒不明白了，心说他女人的病已到了晚期，有什么好的？

他转身掩上门，从公文包里掏出一个厚厚的红包塞给我，我还是假意推辞了一番就装进了口袋。我说：“这个请你放心，我会用心给你妻子治疗的。”

不料，他摆了摆手，然后悄声说道：“不，你误会了我的意思……不要用啥好药，给她开一般的止疼药就可以了，但是你不要告诉她；你可以告诉她，说她的病已经到了晚期。”

我怀疑自己听错了，说：“你说什么？”

他附到我耳边低声说：“跟你说实话，我巴不得她早死呢，还花那冤枉钱干吗？”

我一下子目瞪口呆，好半天没回过神来。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26

来自阿米西人的慰问

沈湘 编译

生活在繁华的都市里，每天过着优越生活的我们，觉得自己有理由去关心一下那些生活在贫困地区的人们。于是，我们一群人决定去宾夕法尼亚州的兰卡斯特郡体验一下生活。因

为那里住着一群与众不同的人，他们属于阿米西族，在科技日益发展的今天，他们却过着极度简单的生活。

事先，我们通过旅游局，联系了一名叫克里斯的当地导游，他非常愉快地答应，一定会照顾好我们的。临行前，我们决定给克里斯和他的族人们带去一些大都市里的好东西:洗发水、沐浴露、化妆品，还有各种肉罐头、水果罐头和一些其他的我们在都市里生活的必需用品，我们觉得他们应该最需要这些东西了。

到达目的地后，我们才真正感受到了那里的落后。我们的第一感觉是:他们实在太贫穷了。那里没有电，他们从来没看过电视、没有听过收音机，更加不知道电脑和 mp3 是怎么回事，生活用水只能从水井里吊上来；他们住的房子是石头和木头建成的，并且，他们从来没有用过洗发水、沐浴露和化妆品，也从来没有吃过都市里装在各种罐头里的美味；因为没有煤气，他们劈柴生火做饭。

我们怀着十分怜悯的目光，看着他们用树叶搓揉出的绿色液体洗头发。因为他们不化妆，也用不着化妆品，所以惟一能够用的就是树叶。我们想，我们真得该为生活条件这么艰难的他们做点什么，好在我们带来了都市里的各种好东西。我们将自己带来的好东西一一分给他们，他们无以为报，在我们临走的时候，给我们每人送了一大袋树叶和干果。

走时，热情的阿米西人将我们送出了好远，我们知道，他们生活得实在太艰难了，看着他们依依不舍的样子，我们表示，以后一定会再来看他们的，并会呼吁更多的好心人来为他们做一些事情，还尽量多给他们寄来一些比如洗发水、沐浴露、化妆品之类的日用品。

回到城里，我们不知道那些树叶有什么用，也不敢吃那些干果，害怕有毒。本来我们都是不想收这些东西的，但又不好意思拒绝热情的阿米西人。现在到了城里，将这些东西丢掉吧，还要多收垃圾费。于是，我打电话问同伴，他们也都有和我一样的想法。

过了一些日子，我们每个人都意外地收到了一个包裹，包裹里装的竟然是我们送给阿米西人的洗发水、沐浴露、化妆品……后来我才从克里斯那里打听到，他们根本就不敢用我们送的东西，他们说，我们送的那些东西都含有化学物质，害怕中毒。克里斯还说，他代表他的族人向我们表示慰问:他们觉得我们实在太可怜了，每天都被那些化学制品包围着，逃都没处逃，每当他们想起，我们在他们那里砍柴时弱不禁风的样子，他们便会伤心不已，他们为我们的健康担忧。他们希望以后能够多为我们做些事情，比如经常寄一些树叶给我们……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38

快乐藏在自己的内心
池莉

经常有记者问我：“请问你有什么个人爱好？”早年我经常被这样的提问堵在那里。后来我有经验了，接口就回答：“没什么。”其实，怎么会没有什么爱好呢？只是因为说不清。个人爱好既不是大众爱好，也并非流行时尚，这一点许多人不懂。很多记者希望你回答是“登山”、“网球”或者是“开车”、“时装”等等。其实我个人爱好很多，其中之一就是甩手闲逛。

一般都是在夕阳西下的时候，我出门，两手空空，神态超然好似出家。每次的路线不一样，但有一个基本规律：首先在我们生活区转悠一圈，之后出大门，步伐矫健地往人烟稀少的地方行走。这一趟下来，大约两个小时左右。结果是血液循环良好，全身温暖通透，心平气和，神清气爽。

一路上，我看见家家户户的电视都开着，有的还是大屏幕，我就很快活。因为我既没有花钱买这么大的电视机，又不花电费，还不怕静电、辐射，以及久坐不动肚腩长肉，还不用经常后悔为一些格调不高的节目浪费宝贵的时间。我看见人家围坐客厅打麻将，心里也快活，因为我不会打麻将且不喜聚众热闹，又少了一份应酬多了一份自己的时间。

在路边，我看见一个中年女子在拍照，背景是原野、夕阳、国道与时髦登山车。只见她搔首弄姿，一再匀粉拍脸，却把灰尘扑满旅行鞋，大约这是要发到网上去的，大约主题要叫骑自行车穿越中原吧！我很快活，为自己对于当代社会状态窥一斑见全豹。也为我自己一向不爱照相也不爱以照片示人感到满意：多不矫情啊，多不虚荣啊，多省钱啊，多省表情和精力啊。

再看大路那边，川流不息的车又出事故了，追尾、碰撞、吵架，狼烟升腾，气急败坏，交警呜呜地鸣笛赶来。我真是非常同情驾车人，尤其同情女性，刚才还洋洋得意，转眼斯文扫地。不过抱歉的是我依然很快活，因为我没有车，也从来不曾想要车。因此我就不会遭遇有车的危险和麻烦了。少花多少钱，少操多少心，少着多少急啊！

天渐渐黑去，我逐渐远离人烟与城市灯火，沿路遇上蟾蜍、多脚蛇和小虫虫们。我不怕。我不伤害它们，我敬畏它们，我的脚步声和气息都在传达我的心意，它们都懂。小时候也曾害怕荒野，长大了却害怕闹市。尤其现在，银行和抢银行的，打劫和被打劫的，都集中在闹市，至少也是在公园。我行走的荒野没有任何物质，是富人与穷人都不可能存在的地方。我自己也身无分文，无任何金银首饰，还不佩手机戴手表，真是一干二净心里宽啊！快活！

原来樟树是春天换季，几科是一夜落尽枯叶，枝头却先孕花蕾。是那种含蓄的花蕾，摸摸，一手的樟木香，捡起地上的黄叶，闻闻依旧充满樟木香，遂拾得一捧，装进口袋，好生哂哂，岂不也是很好的天然熏香吗？快活！却可怜的竹子，换季是这样地难，叶片要一点点地枯黄，难怪潇汀馆的林妹妹，最难消受的正是春了。看来“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的雅士生活原则，也是要因人而异的。几日不见，樱桃已经结出小果子，野苇子春风吹又生了。看大堆栈的建筑垃圾也有趣味，只要它们堆积得时间久一些，便有野草野藤悄然攀爬，默默展开怀抱，大有呵护的意味，便觉得草木真是有情意的东西啊！

就这样，我每次甩手闲逛，都是快活的。回到家里，我总是情不自禁地说：“太好了！”是什么太好？我要说：是一切！是眼睛看到的，是手摸到的，是鼻子闻到的，是心里想到的。学会放弃身外之物，这就是好。一个人身外之物越少，精神空间就越大；物质越少，累赘就越小。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6

凯沃尔基安:是仁慈医生还是连环杀手

罗 昶

“他是天使!”“他是魔鬼!”这样两种截然相反的评价，指向的却是同一个人——6 月 1 日刚从监狱中获得假释的美国人杰克·凯沃尔基安。这位被美国媒体称作“死亡医生”、“死亡代名词”的人，自称曾协助大约 130 名病人实施自杀。

当他走出监狱的那一刻，有人举着“杰克，我们很高兴你出来了”的牌子，但也有宗教团体继续将他称作“连环杀手”，对他的假释表示抗议。

8 年前，当凯沃尔基安被判二级谋杀罪入狱时，他白发苍苍，一脸慈祥。8 年后，当他出狱，依旧是白发苍苍，一脸慈祥。没有变的，还有他在安乐死问题上所持的立场。

为宣扬安乐死而失业

今年 79 岁的凯沃尔基安是密歇根人，小时候常常被伙伴们称为“最聪明的人”。虽然他是在传统的东正教教育下成长的，但很快他就发现，传统的宗教里充满了欺骗：“我意识到我并不相信他们所宣扬的奇迹，比如在水上行走之类的。”之后，他退出了教会学校。

当他还在底特律医院当住院医师，研究濒死病人的角膜变化时，护工们就叫他“死亡医生”。“在那个医院，我在某种程度上就是别人的笑柄”，凯沃尔基安后来在接受采访时这样说。回忆起当初的研究，他说首要原因就是好奇，其次是因为那项研究挑战了某种禁忌。

他至今还记得自己做实习医生时的一幕。一天，一个中年女癌症病人深深刺激了他：“她用那双深陷在眼窝中暗黄的眼睛死死地盯着我。她的一口黄牙被她干裂的嘴唇包裹着，这张嘴就像是在对死亡发出带有讽刺的微笑。她的样子，仿佛是在同时恳求别人给她帮助和死亡。我暗自想象着自己帮助她心满意足地死去。从那一刻起我就知道，不论别人怎么说，医生协助下的安乐死或自杀，都是关系到道德和伦理的。”

1953 年，凯沃尔基安去了朝鲜战场，作为军医在美军服役 15 个月。从战场回来后，他开始发表一些关于安乐死的激进言论。1958 年，30 岁的他在一篇文章中建议对死刑犯人执行安乐死，并提议取出他们的体内器官移植到病人身上。两年后，凯沃尔基安又建议囚犯被行刑前进行医学实验。由于他激进的思想总是与其他医师格格不入，1966 年，他不得不从单位离职。

发明自杀机器

离开医院后，凯沃尔基安曾尝试做过商业投资，但最终以失败告终。20 世纪 80 年代，当他再度回到医学界时，已成为一位高调的安乐死支持者。他极力赞成无痛苦地结束晚期重症病人的生命，并开始从实践上为病人选择安乐死提供帮助。

1989 年，凯沃尔基安发明了一台名为“Thanatron”的自杀机器，“Thanatron”在希腊语中的含义是 “死亡工具”。这台自杀机器的机械原理非常简单，操作者通过机械控制将生理盐水、麻醉药、毒剂先后注射进自己体内，整个机器造价不足 30 美元。

整个 20 世纪 90 年代，凯沃尔基安一直试图推动辅助自杀的合法化。为此，他与司法部门进行了多次交锋。1991 年，密歇根州政府吊销了他的行医执照，此后还曾颁布专门针对他的安乐死禁令，但他置之不理。

一位名叫尤克的肌萎缩患者，成了凯沃尔基安的“同盟军”。尤克曾经拥有一个活泼美好的人生，可在 50 岁那年，被诊断出得了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这种病无法治愈，身上的肌肉会逐渐萎缩、坏死。生命对于尤克而言，已没有任何质量可言。

凯沃尔基安通过注射方式为尤克实施了安乐死，并将整个过程拍摄下来。1998 年 11 月，美国著名的电视节目《60 分钟》播放了这段录像。录像带中，凯沃尔基安给尤克一句一顿地念了“自愿选择医疗协助安乐死声明”，确认尤克听清楚并签名后，他还建议尤克再考虑一段时间。尤克在他的再三劝说下，同意再等一周时间。可是第二天，他就接到了尤克家人的电话，尤克说不想再等了，他想马上就安乐死。

在录像带中，观众们看到凯沃尔基安问：“尤克，你确实想要这样吗？”尤克答：“是的。”“如果你确认，就点头。”尤克点了点头。“好，那我们再在声明上签一次名并写上今天的日期，好吗？”“好的。”

在这之后，凯沃尔基安开始给尤克进行药物注射。他首先给尤克注射了一种快速安眠药，在确认尤克进入睡眠状态后，凯沃尔基安给尤克注射了肌肉弛缓剂，让他的呼吸逐渐停止。尤克本来低下的头慢慢向后倒去，嘴巴渐渐张开。最后，一针氯化钾由凯沃尔基安注射进了尤克的体内。心电图上，尤克的心跳慢慢变成一条直线。

此前，凯沃尔基安在辅助病人自杀时比较谨慎，他总是认真保存资料以向人们证明，他所协助的病人都是在自主意志下选择死亡的。另外，在协助病人安乐死时，他总是让病人自己结束生命。但这一次却不是，他是“在病人昏迷状态下，用药物将病人最终置于死地”。

密歇根州司法部门根据这一点，再次对凯沃尔基安提出指控。这也是他第 5 次因协助病人安乐死而走上被告席。1999 年，凯沃尔基安二级谋杀罪名成立，被判监禁 10 年。

我的一生是失败的

“你对帮助尤克感到后悔吗？”

“不。我怎么会后悔呢？这就像你问一个兽医，‘你对帮助的动物感到后悔吗？’当然不会后悔了。”

今年 6 月 3 日，美国著名电视节目《60 分钟》主持人华莱士，再次采访了凯沃尔基安。华莱士神情凝重地说：“尤克是一个人啊！可还是你杀了他。”凯沃尔基安反驳道：“他是人，可他是一个生活已经没有什么质量可言的人。”华莱士马上追问：“可你是那个判断生命是否值得保留的法官吗？”凯沃尔基安表情严肃地回答：“不，病人才是那个法官。”

当年的审判开始时，尤克的妻子表示：“当我得知有人能帮他解除痛苦时，我充满了感激。我并不认为这是谋杀，我认为这是仁慈。”

凯沃尔基安在法庭的总结陈述中，将自己与美国历史上著名的民权运动英雄马丁·路德·金和罗莎·帕克斯相提并论。他提醒陪审团，在过去，连饮酒和登记选举都是非法的，他呼吁陪审团从长计议。他说如果陪审团判他有罪，陪审团就将会受到历史的严厉审判。

凯沃尔基安在监狱中的 8 年时间里，关于是否让辅助安乐死合法化，美国有三个州先后进行了投票，可三个州最后的选择都是“不”。直到今天，在美国只有俄勒冈州允许辅助安乐死。

针对安乐死不被大多数人接受这个问题，华莱士在《60 分钟》里问凯沃尔基安：“俄勒冈州的协助自杀法案实施已有 10 年，只有不到 300 人在这个法案下实施了安乐死，对于这么少的数量，你感到惊讶吗？”凯沃尔基安回答说：“我并不惊讶。相反，我认为，能有这么多人选择安乐死，说明人们已经能够理性地面对病痛和死亡，这也是一种进步。”

2006 年 1 月，美国最高法院经过投票表决，支持俄勒冈州一项允许医生帮助绝症患者结束生命的法律。据悉，当时的美国最高法院 9 名大法官中，有 3 名曾经身患癌症，还有一位大法官的妻子是一名癌症患者咨询师。这些经历让法官们体会并理解绝症病人的痛苦。

在采访的最后，华莱士对凯沃尔基安说：“你是个快乐的人，对吗？”凯沃尔基安正色回答道：“我很满足，我正在做我认为重要的事情。就像英国作家萧伯纳所说，当人在做自己认为重要的事情时，就绝不会失去自尊。”

凯沃尔基安至今孤身一人，他把大量的时间用在了绘画、音乐和写作上，挥洒他的激情。1990 年，凯沃尔基安在接受美国《人物》杂志采访时说自己的一生是失败的：“要是我结婚了，我早就有孩子了——孩子和家庭就是一切。如果重新来过，我会让我的一切完全不同。”

目前获得假释的凯沃尔基安，每个月靠 980 美元的退休金和社会保险金生活。他说自己还会参加一些支持协助自杀的社会活动。只是，他的身体已大不如前，肝病正困扰着 79 岁的他。死亡对他来说，也许不再仅仅是别人的事情了。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44

开始

马德

婴儿在产房中的第一声啼哭，是生命的开始；冰雪在山坡上的消融成河，是春天的开始；人与人彼此在凝视中用笑脸相迎，是沟通的开始；双方在心中用尊重握手，是平等的开始；看到口渴难受的陌生人，懂得递上一瓢水，是爱心的开始；送人玫瑰后，发现手有余香，是快乐的开始。

退是进的开始，输是赢的开始；舍弃是得到的开始，赠与是共享的开始；号角是冲锋的开始，掌声是荣誉的开始；多愁是诗人的开始，沉思是哲人的开始；偏心是浑聩的开始，独裁是强权的开始；自足是平庸的开始，贪婪是罪恶的开始；追逐是迷乱的开始，骄奢是腐朽

的开始。

每一次开始都昭示着最终的结束，而每一次结束又意味着新的开始。草青了会枯，草枯了还会再青；花开了会谢，花谢了还会再开；云聚了会散，云散了还会再聚。不要在开始中期待太久，不要在结束中留恋太多。没有一劳永逸的开始，也没有无法拯救的结束。人生中，你需要把握的事，该开始的时候，要义无反顾地开始；该结束的，就干净利落的结束。

生命在哭声中开始，又在哭声中结束，所不同的事，因为你的奉献、你的付出、你的爱、你去世后，有许多素不相识的人为你恸哭。这样的结束，是对开始最完美的回报。家庭在甜蜜中开始，又在幸福中永恒，在这个过程中充满着双方的欢笑、体量、扶持、恩爱，这样的局面，是对开始最温暖的馈赠。

《诗经》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就石说，一件事开始容易，但坚持做到最后却很难。成就事业的人，不一定占据了最好的开始，却一定能用心做到最后，就因为这样的专注和认真，最终走向了成功。可惜，现实生活中，有的人苦心孤诣，为人生设计了一次又一次开始，然而常常因为虎头蛇尾，最终一次又一次半途而废。

这个世界，有悄无声息的开始，有轰轰烈烈的开始，有谨小慎微的开始，有大刀阔斧的开始，有遮遮掩掩的开始，有半推半就的开始，有心怀鬼胎的开始，又光明磊落的开始。人生的每一段路，生活中的每一件事情，不同的人会赋予自己不同的开始方式。这些方式，折射着一个人经营生活的心性、眼界、胆魄、气度和襟怀。

一粒尘埃，在空气中凝结，最后生成磅礴的云雨；一粒沙石，在蚌体内打磨，最后结成昂贵的珍珠。有时候，渺小的开始，可以成就雄壮而宏大的事业；有时候，平凡的开始，可以走出崇高而伟大的人生。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01

今夜有暴风雨
卫宣利

男人拉上第 38 个客人的时候，已经是晚上 9 点。他的出租车轻快地穿过霓虹灯闪烁的大街，向着客人要求的郊区驶去。男人的心情不错，一边开车，一边跟着广播里的音乐哼着歌，不时侧脸看着方向盘右边的那束玫瑰花。玫瑰只有 3 朵，下面还有一盒蛋糕，他打算再拉两趟就收工回家，因为今天是他妻子的生日。

9 点 30 分，男人送完客人往回赶，车里空气异常沉闷，他摇下车窗，黑沉沉的夜空像锅盖一样压下来，没有一丝风。男人加快了车速，天气预报说今夜有暴风雨，女人一个人在家，他不放心。女人胆小，每次一打雷，就像受惊的兔子似的，拼命往他怀里钻。想到这里，男人的嘴角不禁浮出一丝微笑。

妻子是位教师，人漂亮，家庭条件也好。当初她父母曾强烈反对她嫁给他，出租车司机的工作苦和累且不说，单是那分危险，就够她提心吊胆的。可她还是坚持嫁了他。她说，他爱我，为了我，他会更小心地开车。他后来果然就将车开得很小心，不喝酒、不抢道，实在

太累就停下来休息一会儿。每天夜里，不管多晚，只要他的脚步声在楼道里响起，她立刻像只欢快的兔子，蹦跳着跑下来，扑进他的怀里。两个人相拥着，一起上楼。都说时间久了夫妻的感情会变淡，可他们结婚 3 年了，依然恩爱如初。

男人一边开车一边想，这时候女人一定做好了丰盛的晚餐在等他，也许有他喜欢的红烧牛肉或者一瓶红酒、两支红蜡烛，女人一向喜欢浪漫，很会营造气氛……

明亮的闪电像银蛇一样划过，一个雷，紧接着又一个，霹雳一样不断在他的头顶炸开，顷刻间暴雨如注。街上的行人慌乱起来，一辆辆出租车像离弦的箭，从他的眼前一闪而过。他收起车前的空车标志，调了头准备回家。

他拿出手机，准备给妻子打个电话，却发现手机没电了。这时候，一个女人拦在车前，蓬乱的头发湿漉漉地贴在车窗玻璃上，急切地说："师傅，麻烦送我去医院。"他本想拒绝，可是他看到女人痛苦扭曲的脸和高高隆起的腹部，马上打开了车门。

从医院回来，雨越下越大。街上的积水已经淹没了车的底盘，终于，在过铁道涵洞时，他最担心的事情出现了：车陷在桥下的积水里，熄了火。

他看看四周，这个涵洞有些偏僻，很少有车辆通过，他也是因为着急回家，才抄了这条平日不走的近道。已经 10 点半了，男人心急如焚。他知道女人一定等急了，他想象得出，女人怎样坐立不安地一遍遍打他的电话，电话不通，更会加深她的恐惧，她也一定楼上楼下跑了好几趟，望眼欲穿。她一定会以为他出了意外……

不能再等下去了，男人决定拿上那 3 朵玫瑰和蛋糕，步行回家。就在这时候，他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主持人你好，我想对我先生说几句话……

他一动也不敢动，仔细听着那个从车上收音机里传出的声音："我先生是位出租车司机……今晚下了暴雨，他到现在还没有回来。我联系不到他，只好借助这个节目告诉他：在驾驶座下面，有一个小木盒子，里面有手机的备用电池，还有一个备用手机，第二个格子里有他的胃药，药盒下面有一个记事本，上面记着汽车修理厂的电话、急救电话、报警电话、火警电话等。其实这些电话他都知道，我就怕他一时着急忘了……我想告诉他：亲爱的，不管出现什么样的情况，我相信你一定会回来，我永远爱你。"

男人静默了很久，突然手忙脚乱地去翻车座下面的盒子。他的手有点抖，装了三次才将备用电池装好。他正要拨出那一串熟悉的号码，手机却欢快地响了起来，她几乎是一连串地问，你在哪儿？好好的吗？怎么不说话？让我听听你的声音……男人的声音有些嘶哑，他说，这鬼天气……

将玫瑰和蛋糕包起来，男人一边打着电话一边往回走。暴雨仍然下着，狂风狠狠地把商店的招牌揭下来摔得粉碎。走过第三条街，借着路灯的亮光，他看到对面有一个熟悉的身影，那么清瘦、那么惹人怜爱。雨水让他的视线有些模糊，他对着手机喊道，是你吗？听不到回话，却看到对面的人急急地向他奔来，由于跑得太猛，那个人被马路上的道牙绊倒在地上。

他迈开大步跑过去，扶她起来。他说："宝贝，生日快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30

结交朋友的权利
张丽　译

在结交朋友一事上，我们都享有各种权利和特权。我们可以根据个人爱好来选择我们的朋友。友情是我们个人的事。我们不必因为人人都喜欢某人而喜欢他。也不必因为某些人不属于我们的小“团体”就不喜欢他们。

我们都有权利要求我们的朋友是值得信赖的人。如果我们和朋友分享某事并要求他们保密，我们希望能够得到尊重。我们的朋友们也有权要求我们做同样的事。

我们有权对朋友坦诚以待，也有权利要求他们诚实地对待我们。

如果朋友的言行伤害或影响到了我们，那么我们有权利告诉他们。我们可以就此和他们聊聊。

我们有权利意见相左。我们不必因意见不一致互不友善。

我们有权利让别人尊重我们的决定。一些朋友可能不理解，但这是我们自己做出的选择。请尊重这一点，接受真实的我们。

我们有权利为我们所做的决定负责。这意味着会因明智的决定受到赞扬，要对糟糕的决定负责。

与家长和其他成年人相处时的权利

我们有权利让成年人尊重而不是贬低我们的情感。我们的情感很强烈，有时还有些困惑。如果你能认真对待我们的感情，并倾听我们的心声而不是不屑一顾或小看我们，那么将对我们很有帮助。

我们认为我们有权利做出一些自己的决定(只是一些，不是全部)。如果我们犯了错，我们将从中吸取教训。到了我们承担更多责任的时候了。

我们同意尊重你们，也要求得到你们相应的尊重，其中包括尊重我们的隐私权。

对于所有人的权利

我们有权利要求无条件被爱，我们的目标是同样地去爱你们。

我们有权说出想法，善待自己，感受内心情感并为梦想而奋斗。请以信任的方式来支持我们，而并非为我们担心。成长的路上，我们有时会遭受失败，但那是情理之中的事。

在成长的道路上，我们有权利并有需求获得指导和支持。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13

黄文弼:中国西北考古第一人
张 伟

黄文弼（1893~1966）字仲良，湖北汉川人，考古学家，西北史地学家，曾任教北京大学。

“新月东升，水光交映，岸上苇穗如白烟，湖中小船灯光闪耀若明星……”关于贝加尔湖的这段美丽文字，并不是出自某一篇游记，而是出自黄文弼的科学考察日记。

这些“用蓝黑墨水书写的小五号字”，写在各种式样的小本子上，装满大半个木箱。因为行色匆促，它们有的在零下 10 多摄氏度迎着风沙骑在骆驼背上写成，有的“在荒原的月光下”完成，以至字迹潦草，不易辨认。

1927 年，中外科学家共同组成“中国西北科学考察团”，奔赴甘肃、新疆进行考察，黄文弼是中方唯一的考古学家。日记记录，出发时，“同人皆鼓掌相送”。

这场被近代科学史认为“无论怎么评价其作用都不为过”的考察，过程坎坷，条件恶劣。南方人黄文弼因为身子弱，入秋就早早披上了皮衣。而 3 年后，当刚过 30 岁的黄文弼带着满满八大箱珍贵文物回到北京时，一口牙齿几乎全部掉光。尽管如此，翻阅他的考察日记，除了“备历艰辛”这样一些简单概括，很难看到稍许详细的描写。这与同事、晚辈口中倔强好胜的评价，十分吻合。

这股好胜和倔劲儿在科学考察中留下不少记录。在科学考察途中，这个年轻人“将古代中国的文献装成 6 个木箱随身携带”，而瑞典团长斯文·赫定则干脆叮嘱他的同事们，不要把悬赏奖励的机制告诉他，否则他“一定会在新疆发现一座古城”。

他虽然从不关心政治，但是一遇到有关中国主权的问题，立即严正地对外国人表达意见，甚至不惜面红耳赤。因此，他的外国队友既佩服他的博学，又对他的脾气有些忌惮，对他的看法“总是敌人的味道多了一点”。

不过日记也保留了这个倔强得有些顽固的人内心的情趣。他花大量笔墨记录途中的趣事。队友丁仲良在拜城时，每到无聊，就去店家看鸽子，他不但记下来，还特意写诗印证。而他对沙漠夜色的描写，也往往用“如婴儿坠地”这样的生动语言。

在后人印象里，黄文弼是个干瘦老头儿，揣着手，驼着背，气喘吁吁，总是踯躅独行。他和家人关系并不密切，而只热衷工作。但是只要有年轻人向他请教学问，他便从不吝惜时间，不知疲倦地长谈。

他被称为“中国西北考古的第一人”，甚至有人认为，在黄文弼之后，中国的考古学才“逐渐发展形成为一门学科”。作为自学考古学的传统知识分子，黄文弼的考察日记对专业之外的事，无论“岩石土壤、山川气候”，还是宗教民俗等，都不惜笔墨。后人高度评价了这些关于社会经济以及民族关系的史料，认为它们是“通过公共知识分子的视野、手笔”才得以留存下来。

时至今日，有研究者慨叹，当西方考古学在中国建立流水线、“批量生产”科班人才时，他的这条将考古、历史、地理、宗教等学科相结合的道路，已经显得有些“不正宗”。

这些“不正宗”的文字，与整个考察团一起，一度被忽略。考察团被后来成立的中国科学院“接收”，但长期没有引起重视。据说，许多学者都是从国外文献上才知道这个团体的存在。而发起这次考察的北京大学，其校史上竟然对中国西北科学考察团一字未提。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25

何谓真假
文/陈染

真小人与伪君子

身边有些事情，经常使我联想起一则笑话：

救生员说：“终于抓着你了，你不可以往游泳池里撒尿。”

撒尿者说：“大家不都是在游泳池里撒尿吗。”

救生员说：“可是没有人像你一样站在跳台上往下撒啊。”

撒尿者说：“可是，其效果是一样的啊。”

如果说，在跳台上公然高调撒尿者是真小人的话，那么，在水池子里偷偷摸摸撒尿并假装没撒尿的人就是伪君子了。

有些时候，真小人无耻得连伪装的外衣都不要了，还不如知羞的伪君子；

有些时候，真小人的意图其实不是在做小人，而是揭穿伪君子罢了。

当伪君子正气凛然、义正辞严、神圣不可侵犯之时，有人只好蹲下身来恶作剧般地冒充“小人”。

似乎，装小人的越来越多了。

只是，像雾和霾，难以分辨。

很难说什么是完全清楚的，一如很难说什么是完全不清楚的。

真凶悍与假厉害

我家的爱犬三三是一只善良、憨厚而且胆怯的狗狗。但是，它天生一身黝黑锃亮的鬈毛，体魄英俊而矫健，并拥有一副雄壮浑厚的嗓音，叫起来威震四方。所以，不熟识狗性的陌生人倘若在街上猛地遇到三三，便会不由自主地退避三舍，敬而远之。

其实，三三因为从小极少出门，见的人和其他狗狗都少，所以每每出门它总是心生怯懦和恐慌的。我偶尔带它出去散步的时候，一遇到有人或狗狗试图靠近它，哪怕是友好的逗弄，它都会狂吠不止，有时还发出呜呜的威胁声用来吓唬人，威慑力很足的样子。似乎在警示靠近者，说："我厉害着呢，你们别靠近我，都离我远点啊，再靠近我就愤怒了！"

三三的架势的确吓退不少不知情者。

可是，我知道它，知道它虚张声势的"防御"里掩饰着多么怯懦的心——只消我用手轻轻拍拍它的脊背就会触摸到，它的身体正由于内在的恐惧而微微颤抖呢！

可怜的三三啊。

以我对狗性的了解，真正凶悍的狗狗是不动声色、更不轻易出声的。

想来，人亦如此吧。

真科学与假文明

近日，我看到一则报道，甚为忧虑。

美国内华达大学教授伊斯梅尔·赞贾尼历经 7 年研究，创造出全球首只人羊嵌合体，这项研究利用向绵羊胚胎注射人体干细胞的技术，成功培育出一只含有 15%人体细胞的绵羊，两个月后，它就会长出含有人体细胞的肝、心脏、肺等器官，有望给需要器官移植的人类患者带来福音。生物科学家们为此发生了众多争议，有的说，动物的休眠病毒可能会被引入人体，给人类带来生理上的梦魇。还有的说，人体细胞和动物细胞最终结合到一起，可能产生人羊"混血儿"，引发社会伦理危机等等。

我看到了那张“人羊”的图片，看到了它那向我们人类发出的哀求无助的眼神，它像是努力记住什么，又像是努力忘记什么。那茫然的凝视和忧戚的脸，似乎是千言万语，摄住我的心。

就我所看到的所有相关报道，都是围绕着“人类中心”这个视角展开的，也即是立足于动物是人类的试验品这一立场。可是，我想冒昧地问一声：科学家们，你们可曾站在羊的立场思考过呢？你们可曾听到羊是怎么说的呢？你们作为人类文明的精英份子，打着“以人为本”的旗号，在为着一种生命谋福音的时候，却是以对另一种生命的残暴践踏为代价，这样的“人类中心主义”未免太狭隘了吧。我们人类作为最高级的生命物种，作为智力最发达的文明的化身，却手握屠刀，生灵涂炭，让地球上所有弱势物种的生命都听任我们人类欲望的宰割，这样的“科学观”在更为宏大的宇宙观中未免太渺小了吧。

我们人类弱肉强食的行径已经很多很多，见到草原上低头吃草的牧群，立刻想到把它们变成供食的肉类，成为我们的盘中餐；见到茂密的森林树木，立刻想到把它们夷为平地，变成我们的房屋和桥梁；见到垂流直下一泻千里的瀑布，立刻想到的是电力、马达和机器……文明和科学的方向是什么？它应该是引领我们一步步走出人类对自然的强权和暴力，一步步走出我们人类自身的局限和不完善，而不是发展和膨胀我们的欲望啊。

难道我们人类的生存不是以地球万物的和谐、甚至以宇宙万物的和谐“为本”的吗！

我私下以为，“人羊”一类的科学研究还是少做为好。治病救人当然重要，但是可以寻求其它途径。因为这样的科学，正在把我们引向假文明的歧途。

孩子与水
[西班牙]胡安.拉蒙.稀梅内斯

那宽大而尘埃滚滚的畜棚，被太阳晒焦了，显得干瘪不毛，无论怎样小心走路，幼细白皙的尘埃，总是扬起来，把人直封盖到眼部；那小孩子和那泉水，却各以自己的心灵，坦然地、愉快地神交着。虽然一棵树也没有，只要到那里，人们的心就会一个单一的词儿填满：绿洲！这两个光灿灿的大字，反映自人们眼里普蓝色的天空。

一大清早就已经像午睡时刻那样热了，蝉在桑•法兰西斯哥畜棚的橄榄树上来回穿梭。烈日晒在小孩的头上，他却一点也没察觉，依然那么专注，仿佛他就在水中似的。他把身子摊在地上，一只手放在奔流着的溪水底下，掌中便形成了一座颤动的水晶宫，冰凉可人，使他乌黑的眼睛，闪着喜悦的光芒。他自言自语，用力吸气，用另一只手，在他褴褛的衣衫间搔抓。宫殿永远是那一座，却不断翻新，有时变得不可能把握。跟着小孩子把精神集中起来，退入自我的世界里，迷失在沉思中，这样，他初时从水里得来的那座水晶宫的形状，即使是脉搏的跳动，也不会改变那敏感的、万花筒一般的形象。

我不晓得，普拉特罗，你是否明白我告诉你的一切，但在那孩子的手中，捧着我的灵魂。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53

儿子三岁

李肇星

为了让儿子记住自己是庄稼人的后代，爱自己的故土，我为他取名叫禾禾。

禾禾 3 岁就喜欢问这为什么，那为什么。我们常常答不上来，就让他自己设法回答，他也真能自己回答。

一天，他久久注视一棵小树。“为什么小树不会走路呢？”“噢，因为它只有一条腿。我有两条腿，太好了。”

“吃包子时，包子为什么流油呢？”“对不起，是我把它咬痛了，它哭了。”

“为什么要下雨呢？”“啊，天空被乌云弄得太脏，得洗一洗了。”

“为什么雨点往下掉，不往上掉呢？”“因为往下掉有地面给接着，地面是它们的妈妈。”

“雨为什么又停了呢？”“准是下累了。”

“为什么会打雷呢？”“黑云脾气坏，爱吵架。”

“月亮为什么有时胖，有时瘦呢？”“它有时听妈妈的话，好好吃饭，有时淘气，不好好吃饭。”

“大海为什么不停地喊呢？”“有的浪跑得太远，大海叫它们回来。”

“人为什么要坐飞机呢？”“因为人没有翅膀。”

“为什么地上的飞机大，天上的飞机小呢？”“到天上，要像小鸟一样才飞得快。”

“风筝为什么飞不远？”“有人扯住了它们的身子。”

“为什么许多字我不认识呢？”“它们没告诉我它们的名字。”

“人为什么有两只耳朵呢？”“奶奶说，可以一个耳朵进，一个耳朵出。光进不出就装不下了。”

“为什么小朋友坐电车不用买票呢？”“他们可以坐在妈妈的腿上。”

“为什么会有黑夜呢？”“晚上太阳要休息。”

“爸爸为什么爱看电视上的足球赛？”“因为他自己不会踢。”

“大熊猫为什么走路都慢腾腾的？”“跟它们的爸爸妈妈学的。”

“长颈鹿脖子怎么那么长？”“因为它们老想吃树顶上的叶子。”

“汽车的四个轮子赛跑，谁是冠军？”“往前跑，前面的轮子是冠军；倒车时，后面的轮子是冠军。”

童年是一座取之不尽的宝库。留一分童心，就是留一分真诚；开拓一分童心，就是拓展一分创意。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15

毒
罗 朗

肉毒素（Botox）是肉毒杆菌分泌的一种毒性蛋白质，其毒性远远超过砒霜或氰化物。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肉毒素被用作生化武器，日军 731 部队多次在中国境内投掷鼠疫、伤寒、炭疽热等多种毒菌，其中也有肉毒杆菌，使无数平民死于非命。9·11 事件之后，美国疾病管制局在网站上公布的资料显示，目前恐怖分子最爱使用的生物毒剂，其中就有肉毒素。

然而，令人意想不到的是，肉毒素竟能抚平岁月之痕。

1986 年，加拿大一位眼科教授琼·卡拉瑟斯意外发现，肉毒素能让患者眼部的皱纹消失，其原理是：肉毒素能阻断神经与肌肉之间的信息传导，使过度收缩的肌肉放松舒展，皱纹便随之消失。现在，在整容医院里，只要将一定剂量的肉毒素注射进前额或眉间，便可除去鱼尾纹、额头纹等，令人顷刻之间容光焕发。

一种可以用来杀人的毒物，被稀释 40 万倍后，变成了美容秘方。这就是人类的聪明之处吧，不仅能变废为宝，连毒也可以合理利用。

毒，大概是相对而言的，在人类认识、发掘它的潜在功效之前，它是魔鬼，一旦发现它的闪光点，加以利用，它便表现出天使的一面。

想一想，毒尚且有两面性，那世间有什么东西，不能从另一个角度，重新思考一下呢？

藏獒之死
吴金昌

深秋的哈苏拉草原犹如一条巨大的绿毯，平铺在阿穆阿山脚下，阳光从白雪皑皑的雪峰

上空倾泻下来，和煦、温柔，空气中弥漫着牧草散发出的醉人气息。巴特尔躺在草地上，望着天池般湛蓝的天空……

远处的羊群背后，卡王和萨玛正在嬉戏亲热，萨玛快要生产了，要不然这两个家伙会丝毫不顾及主人的感受，在蓝天白云下激情缠绵。这两个狗东西!巴特尔笑了。到草原上放牧离不开藏獒，草原上经常有野狼出没，卡王和萨玛多次击退野狼的偷袭，他们是草原上的英雄，也是巴特尔的骄傲!

巴特尔已经在草原上多待了一个星期了。明天就收拾帐篷回家，巴特尔想。

草原的夜晚静谧而安详，秋虫们在冬季来临前尽情地唱着情歌，草原上充满了浪漫的气息。卡王和萨玛不时发出两声寂寞的呐喊——许久没有战斗了，这没有战斗的夜晚让他们感到厌倦。

巴特尔鼾声如雷，睡梦中他回到了那熟悉而又陌生的家中…..

一群野狼在头狼的带领下正在向草原上最后的羊群靠近，那两条高大健壮的藏獒是他们致命的敌人，他们打算采取闪电式的偷袭，抢得到就抢，抢不到就逃。

月亮缓缓移进了云的峰谷中，野狼们箭一般冲进了羊群，宁静的草原顿时一片混乱，羊群四下奔散，惨叫声响成一片。在头狼的指挥下，野狼们悄无声息地叼着俘获的羊迅速而有秩序地逃离。卡王飞也似的追上野狼，挡住了他们的退路，野狼们被他的神勇骇呆了。他那漆黑的眸子里闪射出阴冷犀利的死亡之光，他那低沉的吼声中透露出一种无法抗拒的威严，他那尖锐的獠牙在黑夜里白森森的，骇魂夺魄，他是草原上至高无上的王者!

嗷——嗷——嗷——嗷——

头狼的号叫惊醒了野狼们，他们丢下猎物，一拥而上。

一时间，血雨腥风、血肉横飞，嗷——一声凄惨的叫声。野狼们突然停了下来，只见萨玛紧紧地咬住了头狼的脖子。野狼们疯了似的冲上去，咬住了萨玛的耳朵、脖子、四肢和尾巴，他们拼命扯拉，企图救下他们的头领。

砰——砰——砰——

巴特尔端着猎枪冲了出来。枪声响过，几匹狼应声倒地，野狼们顿时飞也似的逃走了。巴特尔来不及召集羊群，他快步上前，只见萨玛脚下躺着早已断气的头狼尸首，萨玛身上血肉模糊，断裂的腿骨白森森地裸露着，泪水顿时盈满了这位草原汉子的眼眶……卡王轻轻地舔舐着萨玛身上的伤口，温情地摩挲萨玛的脸庞。突然，卡王用獠牙撕开了萨玛的肚子，血水奔流，萨玛咬紧牙关一声不吭，巴特尔被眼前的突变惊呆了!

整个世界仿佛凝固了一般，肃穆、庄严……

呜——呜——

清脆而嘹亮的声音打破了死一般的沉寂，一个小生命从血水中蹒跚着“走”了出来!

巴特尔给这个小生命起名叫卡萨。

小家伙在一天天长大，巴特尔希望有一天能带着卡萨到草原上去看看他父母厮杀过的地方，去拜祭他英雄的母亲——萨玛。

次年春天，巴特尔和卡王带着羊群出发了，卡萨不知什么时候从家里溜了出来。草原上危机四伏，充满丁凶险，岂是小藏獒可以去的?如果有什么意外，他将无脸面对死去的萨玛，他将愧疚一辈子。卡萨被送回了家，巴特尔把负责照看卡萨的妻子和孩子臭骂了一通。他从来没有发过那么大的火，妻子和孩子被吓呆了。.

秋天，当巴特尔回来的时候，卡萨已长成俊朗的“帅小伙”了，一身纤尘不染的金黄色

的毛发英气逼人，深邃的眼眸闪烁着湖水般澄澈的光芒，四肢修长，体格健壮。

巴特尔顿时泪眼婆娑，紧紧地抱住了卡萨……

这一次，巴特尔带着卡王、卡萨和羊群向着草原出发了。

半山腰的冰雪早已融化，小河在草原上唱着欢快的歌，一路蜿蜒远去。

卡萨兴奋得跑前跑后，不时地对着远处放声高歌。他整天待在屋里，连院门也很少出去。他所见到的天，只有院子那么大；他所见到的地，也只有院子那么大。这千顷草原、万里碧空，繁花怒放、白云悠悠，一切是那么美好。

卡王看着兴奋的儿子，不由得想起了主人第一次带自己来草原的情形，从儿子的身上似乎看到了自己当年的影子，他那不苟言笑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这小于!

羊群突然骚乱起来，一群哈苏拉野狼正向他们奔来。这群饿了一个冬天的家伙似乎忘记了危险，不顾一切地扑向羊群。

卡王看了一眼儿子，孩子，来吧!我们战斗的时刻到了!让他震惊的是，他发现卡萨竟眼露惧色，躲进了混乱的羊群中，像一头胆怯的绵羊。孬种!

砰——巴特尔的枪声响了，卡王和野狼展开了殊死的搏杀。

战斗很快结束了，野狼们丢下同伴的尸首，仓皇逃窜。卡王发现了躲在羊群里的卡萨，他的腿受伤了，一瘸一拐——混乱的羊群经常发生同伴相互挤踏的情形。卡王一声不响地走过去，惊魂未定的卡萨小心翼翼地望着父亲。刚才的一幕太可怕了，美丽

的草原上竟然还有这么凶残的动物，他的眼眶里闪烁着经营的泪光。卡王深黑的眼眸里燃烧着愤怒，他一跃而起，一口咬住了卡萨的喉咙，伴随着卡萨的一声惨叫，殷红的血花喷涌而

出.....

卡萨死了，他的父亲杀死了他。但巴特尔在夜里时常能听到卡王那凄厉的哀号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14

毕加索的背叛
武健

1911 年 8 月，《蒙娜丽莎》在卢浮宫失窃。一个叫皮耶雷的小偷为了出风头，带着一件从卢浮宫头来的雕塑来到了报社，它尽情的嘲笑卢浮宫保卫的低能，并声称知道《蒙娜丽莎》的下落。这篇采访第二天在报纸的头条登出，把毕加索的好友、著名诗人阿波利奈尔吓了一跳，因为他和毕加索两人曾经向皮耶雷购买过几件从卢浮宫盗出的雕塑。

阿波利奈尔赶紧找到毕加索，两人决定将赃物丢进塞纳河中，一旦皮耶雷将他二人供出来，他们来个死不认账，警方找不到证据也拿他们没办法。

两人将那几件雕塑装进箱子里，鬼鬼祟祟的来到塞纳河边，由于河边人多，他们一直找不到弃赃的时机。回到毕加索的住处，两人商量来商量去，终于找到了一个办法。

第二天，阿波利奈尔巴赃物交给了一家报社，希望报社再不透露他姓名的情况下，将这些雕塑还给卢浮宫。报社在收下赃物之后立刻食言，把这件事作为报纸的头条登了出来，阿波利奈尔自然也被警察逮捕了。

巴黎警察局抓到阿波利奈尔之后简直如获至宝，《蒙娜丽莎》的失窃案警察到现在依然找不到任何线索，而小偷皮耶雷掏出巴黎之后，以致写信给报社声称名画就是自己头的。警察局在巨大的舆论压力之下决定拿阿波利奈尔当挡箭牌。他们对外宣布：皮耶雷和诗人阿波利奈尔是某个国际文物盗窃集团的骨干，而《蒙娜丽莎》的失窃正是盖盗窃集团的杰作。

阿波利奈尔这下傻了，他感到自己仿佛陷入了一个深远。他想如果毕加索站出来帮他说上两句话，证明他和小头皮耶雷之间没有什么瓜葛，他就能洗脱冤情了。

可是他又一次错了，当毕加索哆哆嗦嗦的被带到审讯室的时候，他一口咬定自己不认识眼前这位诗人。他这一番冰冷刺骨的言语像子弹一样击碎了阿波利奈尔的心，使人绝望的哭泣起来，毕加索也跟着大哭，好像自己被冤枉了似的，两人在审讯室里比赛一般的号啕大哭，审讯关最后不得不中止了审讯。

十天以后，警方找到了更明确的线索，从而推翻了对阿波利奈尔的怀疑，将他释放。阿波利奈尔出狱之后，离开了原来的朋友圈，从此也绝口不提他和毕加索的事情。后来她毅然决然的参加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在战斗中受了重伤，于 1919 年去世。

毕加索呢？他把阿波利奈尔当作包袱甩掉以后，又和其他朋友开始了如火如荼的创作工作。他们又对那次事件发表什么意见，也没有对阿波利奈尔说过道歉的话，只是在 1929 年，她为已经去世了 10 年的阿波利奈尔铸造了一座墓碑。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41

半根蜡烛的温暖
米杰尔

皇后区位于美国纽约市东部，这里环境恶劣，居民生活贫困，犯罪率高，堪称城市中的地狱。但是，2006 年 7 月，这里的人们在一场惊心动魄的停电事故中演绎了一曲催人泪下的爱的颂歌。

布朗一家生活在皇后区 49 街。他是一个 8 岁男孩的父亲和一家超市的老板。

2006 年 7 月 17 日晚上，布朗像往常一样准备打烊。突然间灯熄了，是大面积的城市停电。

电一直没有来。妻子莫妮卡几次建议把冰柜中即将融化的冰淇淋和一些食品拿给贫困的邻居分享，都遭到了布朗严厉的斥责，他可不想有一丁点儿的损失。

当不远处的百货商场遭到洗劫后，布朗开始思考对策，设法保护保险柜、货架上的红酒、海产干货和营养品等值钱的东西。他费尽心思地在店里布设机关和陷阱。

第三天晚上，布朗再也支撑不住了，在后半夜沉沉睡去。忽然，他被一阵异常的声音惊醒，仔细辨别，声音来自放保险柜的地方。他壮了壮胆，悄悄摸过去。借着窗外微弱的星光，他发现保险柜前面倚着一个人。布朗顿时喜出望外。原来，布朗在保险柜上放了一瓶饮料，里面注入了含碱的干燥剂，这种化学制剂一旦进入人体，会在短时间内引起剧烈腹痛和四肢麻木。在高温天气，盗贼终于抵挡不住水的诱惑而上当了。

布朗以威胁的口吻说："你喝的是剧毒药品，只有我才有解药，想活命就必须听我的，现在把电筒举起来，照自己的脸！"没想到黑影却毫无畏惧地反讥："布朗，别太得意，如果天亮前我没出去，明天你的店铺就会毁于一场大火！"令布朗震惊的是，黑暗中的声音很熟悉。

就在这时，听到声音的莫妮卡摸到了布朗身边，布朗叫道："莫妮卡，快去找警察！"那个黑影怪笑着说："莫妮卡，他根本没资格支使你，他养了一个情妇，就在你家对面的楼里。你还是想想保全孩子和你自己吧！"

布朗听了不禁恼羞成怒，莫妮卡却出人意料地大声问道："你到底给他喝了什么，怎样才能救他？"布朗惊诧地回头："救他？你疯了！"

莫妮卡在黑暗里一字一句地对布朗说："我一年前就知道你和那个女模特的事了，我认为你只是一时糊涂。可是这几天，我却对你失望透顶，看着你想尽办法去保护那些快要变质的奶酪和黄油，我就觉得你可笑、可怜又可憎。现在，你居然想要用毒药毒死人！一个人的生命不能由你随意处置，如果你还有一点人性，就赶快救人！"

莫妮卡的话就像一把利剑刺向布朗。天哪，这个女人一年前就知道自己有了外遇，却不动声色？布朗冷汗直冒，口气立即软了下来，说：“我给他喝的是毒碱，解药在我的抽屉里，但是他必须喝水，加快排泄。”

去医院已经来不及了，莫妮卡果断地对黑影说：“先生，请将电筒递过来！”黑影没有了刚才的强硬：“很抱歉，打开保险柜后，我第一个毁掉的就是电筒。”

黑影因为痛苦，一声声地呻吟起来。布朗的儿子杰克被吵醒了，莫妮卡柔声解释说，有人生病了，需要光明才能救治。杰克起来安慰妈妈：“别着急，我有办法！”

杰克摸出一个盒子，然后塞给莫妮卡半根红蜡烛和一盒火柴，说：“妈妈，这是去年圣诞节过后我放到这里的。”

莫妮卡激动地拥抱了一下儿子，就在这时，黑影突然挣扎着说：“请将你的丝袜借我用一下，可以吗？”莫妮卡爽快地把丝袜递给了黑影。

点亮蜡烛，在摇曳的烛光中，莫妮卡看到一个非常熟悉的身形，但一时无法判断他是谁。她将解药给黑影吃下，并拿来饮用水，开始帮他灌肠。黑影喝下水后，腹中立即翻江倒海。由于他手脚已经麻木，不能自如地解手，莫妮卡便让儿子不厌其烦地护理他，并轻声安慰。

黑影看来舒服多了，语气越来越温和，言谈中对莫妮卡充满了感激。布朗再一次紧张起来，不知道黑影和妻子接下来会如何对待他。他靠近妻子，试图请求她的原谅。刚才还在对话的莫妮卡和黑影忽然像雕塑一样沉默了，布朗在他们的沉默里勇气渐退，准备转身离去。这时，黑影突然开口了：“布朗，玩个游戏如何，我们说出做坏事的动机，如果能得到莫妮卡的原谅，我们就放弃彼此的仇恨！”

布朗和莫妮卡错愕地盯着黑影，黑影说：“我父亲是被黑帮打死的，当警察对此毫无作为时，我对这个社会彻底绝望了。于是我试图用自己的方式整治那些虚伪而冷心肠的人。我痛恨你们这些商人，情愿让食品腐烂也不分送给居民。今晚，所有皇后区关门歇业的商店都将遭到我和同伙的洗劫。可是我没想到，莫妮卡会救我这个坏人！我刚才一直在想，原来面对仇恨还有另一种方式，像莫妮卡，用宽容和忍耐的心对待一个背叛她的男人，用慈悲的心来对待我这样一个盗贼，就像这半根蜡烛，燃烧了自己，却照亮了别人黑暗的世界。”

黑影说完后不再做声，大家都沉默了，在橘色的烛光中，一切紧张的气氛都消失了。布朗也忍不住讲出了自己压抑多年的心声：“我一直都很仇视自己的人生，父母把我生在低人一等的 49 街。9 年前我娶了美丽善良的莫妮卡，但我怀疑来自墨西哥的她只是为了绿卡和钱才嫁给我。我认为自己活在一个虚伪而凑合的婚姻里，想寻找一种方式来补偿自己，于是去包养情人。可是，我不知道莫妮卡这么隐忍，难道我真的错了吗？”

听完布朗的话，莫妮卡以她一贯轻柔的声音说：“布朗，请相信我，当初嫁给你唯一的原因就是我爱你，而不是什么绿卡！如果是为了绿卡，我可以傍上更有钱的人。发现你有外遇后，我曾经想离开你，但是我想给你机会，因为我们拥有共同的孩子！至于您，先生，我非常感谢您对我的信任，天亮以后，您就会安然无恙的。我们都往好的方面去想好吗？”

就这样，完全敌对的三个人，在这半根蜡烛的照耀下，渐渐消除了彼此的敌意，将心里的话和盘托出。当第一缕阳光透过玻璃窗射进来时，桌上的蜡烛终于化成一缕青烟熄灭了，黑影扯下罩在头上的丝袜，布朗夫妇惊奇地发现，他竟是49街有名的“好人汤姆”。

摘自《读者》2007年第18期P4

爱与不爱都在细节
殷 卫

我要讲的是三段爱情故事，这些故事都是因为一些细节而导致爱情的方向突然转变，有了另外的结局。

第一个故事发生在恋爱的初期，他和她在一个单位共事。经热心人的撮合，两人开始了交往。可是当他们互相走近了以后，她渐渐感到现实中的他与想象中的伴侣有很大出入，她想到了分手，又有些犹豫。这时候，单位派他去外地出差一个星期，她想正好借这段时间冷静一下，仔细考虑清楚。

他走了没几天，单位里发给每个职工５０斤大米，他的那份也就自然由她代领，放在了她的宿舍里。

她想来想去，终于在他出差回来的第二个晚上约他出来，提出了分手。其实她不是没有伤感，毕竟相处了一段时间。她看着他，期望他能说点什么，或许她会因此被感动而回心转意。

他想了一会儿，说：“既然我们没缘分，那就这样吧。”

两个人都沉默了一会儿，之后他又开口了：“对了，我的50斤大米是不是在你那儿？你看我什么时候去取？”

那一刻，她心里的担子忽然一下子卸了下来。那个晚上，她在心里说：“老天爷，谢谢你！”不过是50斤大米，却让她看透了一个男人的胸襟。

第二个故事是有关一对热恋的男女，他和她相恋多年，已到了谈婚论嫁的阶段，在大家眼里，是郎才女貌的一对。

有一次，她陪着他回老家探望双亲，两人租了一辆小型人货车去山村，走到半山腰，车子的刹车系统忽然失灵，司机顿时慌了手脚，对他们喊：“赶紧跳！”从小就娇生惯养的她看看车外却不敢，眼看车子要失去控制，怕得要命的她本能地想拉住旁边的人，他却大声吼了一句：“你不跳我可跳了！”吼完，便 “滚”了出去。伤心、绝望的她闭上了眼睛等死，不料奇迹发生了：车子撞到了路边的一个粗木桩上，停住了，睁开眼的她却再也不想看见那张虚伪的男人的脸。最后的结果是女孩毅然放弃了这段持续了数年的感情。

第三个故事的主人公是一对婚龄三年的夫妻。他们都有着稳定的工作，不菲的收入，过

着有房有车的富裕生活，唯一的一点遗憾就是：他们一直没有孩子，起先做妻子的以为是自己的毛病，于是悄悄去了医院做检查，然而检查结果证明女人身体完全健康，女人将这件事说给了男人听，男人叹了口气，女人知道，他的家人尤其是父母一直盼着能抱上孙子，而周围同事、朋友探询与疑问的目光也让他们心理压力日增，女人不忍心让男人四处求医问药，更不忍心让男人受外界的嘲笑，于是对男人说："要是实在跟家人朋友交待不了，你就说是我的问题，我不在乎，只要你这辈子对我好就行了！"女人本是带着番悲壮说出这番话的，她想他是断不会同意的，如果他爱她的话，不料她却惊恐地发现男人的眼睛明显地亮了一下，之后竟然点头同意了，女人不甘地问他："你真打算这么说呀？"男人有点为难地答道："我现在在单位里大小也是个人物了，要是让别人知道了这个隐私，还怎么做人哪……"男人后面说的一大堆理由女人都没有听清，她只是在暗自伤心，当困难与危机来临的时候，他首先想到的是保全自己，她终于知道面前的这个男人其实是不能托付终身的。

有人说，一滴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这个道理用在爱情上，其实就是说，一个细节往往可以让你明辨爱有多真，爱有多深，所以请记得，看一个人爱不爱你，不是要看他（她）说了多少句"我爱你"，也不是看你们在一起多长的时间，而是要看一些爱情里的细节，那些微不足道的细节往往会真实地反映出一个人的内心，成就爱情的常常是一些细节，毁掉爱情的也往往是一些细节，爱与不爱，都在细节。

摘自《读者》2007 年期 18 期 P62

100 美元的故事

一冰

奶奶是德国人，爷爷是美国人，他们在一起幸福地生活了大半辈子。奶奶不懂英语，只会说德语，除了爷爷和家人，她不愿意跟别人交流。更糟糕的是，她患有白内障，视力非常差。去年，爷爷去世了，奶奶不愿意离开他们共同生活过的地方。约翰和父母都放心不下奶奶，他们不知道，孤单的奶奶将来该如何生活。给爷爷办完丧事，约翰父母临走时给奶奶留下了一个可以异地存款的存折和 100 美元现金。

看到孙子，奶奶非常高兴，她挎上菜篮子说："我去买你最爱吃的鳕鱼。"然后她去了窗台，约翰看到窗台上放了一大把钱，有零有整，奶奶把钱全部拿在手里就出去了。

"钱怎么能放在窗台上呢？只要窗子一开，路人随手就能拿走。"约翰想。等奶奶回来，他就让奶奶把钱放到电视柜上面。奶奶说："没必要，我这一年还从没丢过钱呢。"但她还是采纳了孙子的建议。

第二天，奶奶买了东西回来，还是顺手把钱丢在了窗台上，约翰再次帮她收拾好了。

第三天，奶奶依然如故。约翰知道这是习惯使然，他再次从窗台上拿起奶奶买东西找回的钱放到了电视柜上，并顺便把那些钱整理了一下。在整理的时候，他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奶奶的钱增加了！他记得第一次整理的时候是 368 美元，可现在 3 天过去了，奶奶买了不少东西，钱数却变成了 405 美元。

难道奶奶口袋里还有钱？可他明明看到，奶奶每次出门前都是从窗台或电视柜上把钱全部拿走，回来后再全部丢在窗台上，她身上应该不会有钱，增加的钱从哪儿来的呢？

晚上，约翰接到了爸爸的电话。爸爸说，他前几天查了一下奶奶的账户，发现奶奶从没取过他们存的钱。奶奶手里只有他们走时留下的 100 美元现金，这一年来她是怎么生活的呢？约翰知道，小镇上的生活费标准每月最低也得 1000 多美元，就算奶奶再节约，也不可能 100 美元用一年啊！

约翰把爸爸的疑问说了一遍，奶奶茫然地看着那沓钱说："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不会从银行取钱。我也不认识美元，我不知道那是多少。"

奶奶不懂英语，不认识美元，约翰是知道的，他不明白的是，奶奶是怎么用钱买东西的。奶奶说："我每次买东西时总是把手里的钱全部给卖东西的人，让他们自己拿钱和找钱，我想别人是不会坑我这个老太太的。"哪有这样买东西的？约翰感到很可笑。他决定跟踪奶奶一次，看她究竟是怎么买东西的。

第二天，约翰悄悄地跟在奶奶后面。果然，奶奶买水果时，一下子把钱全拿出来，让卖水果的人自己拿钱。约翰发现卖水果的人从奶奶手里拿出了一张 10 美元的钞票，却放回了两张 5 美元的，他等于没收奶奶的钱！接下来，他看到的情况都差不多，有不收奶奶钱的，还有多找奶奶钱的……

约翰的眼睛湿润了。他明白了，这都是小镇上的人们在帮助无依无靠的奶奶！

约翰找到了镇长。感谢小镇人一年来对奶奶无声的照顾。镇长说："以前都是你爷爷跟别人打交道，他去世后，你奶奶开始进入社会生活中。刚开始小镇的人还感到这个老太太真是奇怪，后来才知道她根本不认识钱。没人愿意欺骗一个不认识钱且完全信任别人的人，于是就出现了这种现象。其实，不是我们在帮她，而是她在帮我们，小镇上原来也有坑蒙拐骗现象，自从碰到对人没有丝毫防备的约翰太太后，这种现象就没有了。我们应该感谢你奶奶才对啊！"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P17

29 分钱
蒋光宇

那是一天傍晚，德兰姆姆独自一人行色匆匆地走在加尔各答贫民区脏乱的街道上。

在加尔各答的贫民区，几乎所有人都认识德兰姆姆。因为，专门救助穷人的仁爱传教修女会就是她创建的，更何况她赢得了全世界人民的爱戴，获得了 1979 年诺贝尔和平奖。其实不止是穷人崇拜她，世界各国许多最有钱的富人，也都心甘情愿地给她创建的仁爱传教修女会捐钱。

一天，一个瘦骨嶙峋、蓬头垢面的乞丐不好意思地拦住了德兰姆姆，然后吞吞吐吐地说：“修女，每个人都很敬重您的事业，都愿意为您做出奉献。我虽然没有能力，但也想奉献给您 29 分钱，以略表我的心意。整整一天，我只讨到这 29 分钱。如果您不嫌弃，就请您都收下！”

客观地说，尽管德兰姆姆的全部个人财产，只有一张耶稣受难像、一双凉鞋和三件旧衣服，但仁爱传教修女会却有 4 亿多美金的资产。这 29 分钱对于修女会的资产来说，确实是微乎其微了。

德兰姆姆感到进退两难：“如果我收下这 29 分钱，他今晚就一定会饿肚子。如果我不收，又一定会伤他的心。”

于是，德兰姆姆把随身携带的还没来得及吃的晚饭，即一块面包和一瓶水送给了他，同时伸出双手，恭恭敬敬地收下了这 29 分钱。

当德兰姆姆收下 29 分钱时，惊喜地看到，拘谨的乞丐竟然笑了，而且笑得那么开心，那么满足，那么灿烂。

德兰姆姆想：“这个穷苦的乞丐，在炽热的太阳底下，在高温下，乞讨了整整一天，才讨到 29 分钱，却全数奉献出来。29 分钱虽然微不足道，但其中饱含着无价的爱心。”

后来，德兰姆姆在多次演讲中说到：“穷人没有钱，没有地位，但并不缺少互相帮助和体谅的爱心。这正是穷人的伟大之所在。只要真心愿意的话，我们每个人，即使是一个卑微的乞丐，也可以对他人献出爱心，对他人有所帮助。”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18

最贵重的礼物
苏童

一个囚犯在一次意外中受了重伤，躺在医院的急救室里等待输血。去取血的救护车却迟迟未归，囚犯奄奄一息，在场的医护人员及监狱有关人员都焦急万分。这时，一个年轻的警察，伸出还略显瘦弱的手臂，对医生说：“快抽我的血给他吧，救人要紧。”囚犯的血管里流进了监狱警察的鲜血。奇迹般的，囚犯复活了。

这个囚犯也很年轻，他也是大学毕业，但却犯了罪，入了狱。就是这名囚犯，在他复活后的 5 年里，在狱中搞了一项科研项目，获得了巨大的成功，被减了刑。囚犯及囚犯的家属都十分感激那名救他一命的年轻警察。在一个春天的傍晚，下班路上，这名警察，这名管教分队长，被囚犯的家属请到路边的杨树下。

“听说你要结婚了？”囚犯家属问他。

“是，定在 7 月 1 日。”警察点头回答。

囚犯家属说，“那年多亏你给他输血，否则，他早没命了……还有，他这几年在里面改造取得了这么好的成绩，还减了刑，这些，都是你帮助的结果……”说着，囚犯家属拿出两枚金灿灿的戒指，往警察手里塞，边塞边说，“这件礼物，是祝贺你结婚的，是我们的一点谢意！请你无论如何要收下……”

警察没有收下那两枚戒指。

其后的许多年里，这名警察，拒绝了不计其数的比金戒指还贵重许多的礼物。几十年后，他退休那天，一个囚犯把一个洁白的信封送给他，囚犯哽咽着说："队长，我知道您的脾气，您从来不收他人的礼物，但这个礼物，您一定要收下……"

这名警察收下了他平生惟一的一次礼物。囚犯给他的礼物是一个洁白的信封，里面是一张纸条，纸条上的字体很漂亮："队长，您别退休了，我们这样的人需要您这样的人来改造啊……"

一个普通警察，临到退休那天，还在被人强烈地需要着，这是一种多么巨大的幸福。

"这是我一生中收到的惟一的也是最贵重的礼物！"这名警察对我这么说时，他的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这名老警察，是我的一个老同学，他的家里很清贫，但我觉得他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因为他被需要，有机会为别人服务，他活得有价值，千金难买，万金难抵。

《读者》2007 年第 19 期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生命中的三种人蔡 成 1

•文　　苑•喷壶梁晓声 4

诗二首蓉娜•莫里茨 西尔沃斯坦 6

石头汤梅子涵 8

林中小溪普里什文 10

草原因原始而美丽梅家胜 32

父亲比约恩斯彻纳•比约恩松 52

人　　物

•人　　物•海瑞（节选）张宏杰 25

天才达利的完美爱情坏蓝眼睛 40

•名人轶事•名人轶事余世存 55

•历史一页•伤口白求恩 54

社　　会

•杂谈随感•贼光消失的时候林清玄 42

消费物质还是消耗心灵北 村 20

林肯的鼻子汪曾祺 56

从敌人到人狄 马 58

大学的诞生曹 静 60

•今日话题•走出国门，你的举止文明吗张成 李雅明 36

人　　生

•人世间•我们乡下的爱情南在南方 18

假如没有读书郑俊甫 33

咱们的城市诗 秀 38

•青年一代•青春中的落落野花麻 宁 28

威科特先生的陷阱伊 然 46

青春是只骄傲的小狗绝塞明月 47
• 人生之旅 • 请让我们回送你一程陈吉琼 7
婴儿徐应杰 9
在心底举行的默哀仪式潘国萍 22
失踪隐 地 30
隔壁，对门独 眼 57
• 两代之间 • 家乡的老母（外一则）高仓健 12
行走在消逝中陆勇强 17
母亲的心丁立梅 43
• 婚姻家庭 • 爱的照相簿吴若权 17
永远的岸（外一则）周国平 53

生　　活
• 心理人生 • 别伤害了金子般的心何长安 20
美与挂碍鲍尔吉 • 原野 31
慷慨的回报伍献卫 61
• 生活之友 • 疾病的真相曾志锋 48
网络礼节 Tony Brisciani50

知　　识
• 知 识 窗 • 谁藏了中国的流失国宝李红霞 24
“倒”的只能是“楣”郭灿金 张召鹏 31
战机型号田 力 45

看 世 界
• 在 国 外 • 300 年前的黑色“巫女”申赋渔 26
政府是可以破产的李子旸 49
好莱坞怎样走进科学刘 芳 62

点　　滴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4
• 言　　论 • 言论 27
• 意　　林 • 舒展灵魂尹玉生 11
• 补　　白 • 两份名单刘诚尤 13
童年不会等待亚瑟 • 戈登 19
行善，也需要智慧赵 畅 21
最爱和次爱李碧华 23
不准跑的理由感 动 25
低保户也快乐流 沙 29
等待赵 恺 30
我的观察达尔文 41
必须面对的真相沈佩君 51
我与《梵高传》欧文 • 斯通 59

我与《梵高传》

欧文•斯通　常涛　译

1927 年春，我在巴黎偶然地接触到温森特•梵高的绘画。当时索尔邦大学有十年轻学生，怂恿我去参观卢森堡画廊。“……去看看温森特的画展吧，这是自从 1890 年他的小型画展以来第一次较大的展览。1890 年那次画展，是他的弟弟提奥在他去世数月之后举办的，后来没有几个月，提奥也与世长辞了。”

画廊的墙上，并排悬挂了大约 70 到 80 幅光辉灿烂的油画，都是温森特在阿尔、圣雷米和瓦兹河边的奥维尔画的。对于受过意大利宗教画和巴黎寓意画过多熏陶的我来讲，绘画已经成了一种不能令人激动的艺术。然而，此刻，突然间面对着温森特的这个由色彩、阳光和运动组成的骚动不安的世界，我的确被惊呆了。当我惊诧不已地徘徊于一幅又一幅壮丽辉煌的油画面前时，我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

这个如此深切、如此感人地打动了我的心，为我拨开了眼中的迷雾，使我能够把生命作为一个整体来认识的人是个什么人呢？

详述温森特的生活经历是困难的，因为关于他的文字记载廖寥无几。资料的主要来源就是他写给他弟弟提奥，又由提奥的遗孀乔安娜翻译出版的那些信件，为温森特的一生找到史实依据的唯一途径，就是追随他的踪迹遍访英国、比利时、荷兰和法国。这是一段值得纪念而又有益的经历，因为当时距温森特 37 岁早逝才过去 40 年，他的绝大多数亲友和曾与他有过交往的人依然健在。我肩背旅行袋，走遍了欧洲，住在温森特曾经居住和作画的每一处房屋，跋涉在布拉邦特和法国南部的田野上，寻觅温森特曾经在那里安插画架，把大自然变成不朽艺术的确切地点。

回到纽约，回到格林威治村我的单身公寓，我意识到这样两个实际情况，其一，温森特的一生，是最为悲惨然而成就辉煌的一生：其二，年仅 26 岁、毫无写作经验的我，对于胜任写作温森特的故事来说，是太年轻了。

但是……没人愿意做这件事，我不能拒绝这个艰巨的工作。我已经被温森特的生活经历迷住了。尽管能力有限，我知道。我将会忠实地表现他那非凡的才能，并且设身处地地去写，那就能使读者读来如历其境，深入到温森特的心灵、思想和灵魂之中。

我是用六个月的时间四易其稿写成《对生活的渴求》(中译本名为《梵高传》)的。在此

后三年中，这部手稿被美国的 17 家大出版社一一拒绝，其理由则总是如出一辙：

“您怎么可以要求我们，让正处于萧条时期的美国公众，接受这个关于一位默默无闻的荷兰画家的故事呢?”

1934 年，手稿终于在删减了十分之一后，为美国一家老出版社的小分社接受。在出版的即日，我曾试向出版社负责人表示谢意。他神情忧部地回答：“我们印了五千册。我们还在求神保佑。”

他求的那个神算走求对了。据最近的统计，《对生活的渴求》已经被翻译成 80 种文字，现已铺出大约 2500 万册。

(万萍摘自北京出版杜《梵高传》一书)

必须面对的真相

沈佩君

亲爱的孩子，恭喜你考上大学。三十年前大学录取率不到一成时，“大学生”三个字让人肃然起敬；但在录取率往百分百飙升的今天，不管你每科平均不到 12 分或超过 88 分，你们都叫“大学生”，何其幸运！

学历在贬值，你一定听过这句顺口溜：“博士多如狗，硕士不如狗，学士在遛狗”。当你毕业想投入职场时，会发现饭碗这样少、薪水这样少，跟你一样叫大学生的人却这样多，考清洁工比考大学还难，这是事实。

有点残忍，是吗？看看大陆跟你一样年纪的孩子，每年考生 1000 万人，录取率五成多，考题比我们难得多，压力也大得多。但为脱贫，他们的成就动机像沸腾的水。也许你会说，台湾是台湾，内地是内地。孩子，政客可以这样说，他要的是选票；但你不能这样说，因为这是你的人生。

你必须知道世界的真相，世界地图不是只有台湾。你在台湾看到的地图，都把台湾画得太大，那是失真的比例。真正的地图里，台湾小到几乎看不见，所以你必须更有竞争力，让人家看到你。这不是跑到联合国前拉拉布条、喊喊口号就可办到。

读读《世界是平的》这本书，教科书不会教你这些，考试也不会考。但你必须知道，你未来的对手不仅是大陆每年以 500 万增加的大学毕业生，还有更多的印度人。他们不需要到台湾来跟你抢工作，工作自然会长脚，透过有形的迁厂、无形的网络走出去。因为他们工资

很便宜，因为他们一路过关斩将拼过千百万人，他们更有竞争力。

一位智者说："世界不仅是平的，两岸更是斜的。"大陆像块磁铁，吸住全球资源、人才、市场。台湾越在"状况外"，状况越严重，这不是意识形态的问题，这是全球化浪潮下台湾最深的悲哀。

亲爱的孩子，考上大学只是开始。恭喜你拿到世界竞技场的门票，但你不是观众，你是必须上场和狮子肉搏的格斗士。你准备好了吗？

我的观察

[英]达尔文 毕黎 译

少年时期起，我就抱有极强烈的愿望，想去了解或说明自己观察到的事物，也就是说，想把一切事物都分门别类，归纳到某些普适的法则中。所有这些错综复杂的因果关系，曾培养了我的一种耐心，能够在悠长的岁月中，对任何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进行执著的思考。对于别人的论断，我并不轻易听信，盲目遵从。我始终努力保持自己的思想自由，以便一旦事实明显地相左于我深爱的任何假说时，马上就放弃这个假说。的确，我只能照此办法去行动，别无他径可选择。因为我记得，凡是初次建立的假说，经过一段时间后，我总会或不得不放弃，或作重大的修正，只有《珊瑚礁》一书中的假说是个例外。

富于怀疑态度，这对科学家是有利的。然而，我曾遇见不少人，正是由于缺乏怀疑态度，不敢去设立试验和进行观察工作，尽管这些工作具有直接或间接的益处。

为了说明这一点，现在举出我很早就知悉的一个十分离奇的事例。

有一位先生（后来才知，他是一位优秀的植物学家），他从我国东部郡县写信告诉我，那一年各地的普通豆科植物种子，即豆子，竟与往年不同，都错误地着生在豆荚的另一侧。我在复信中请他作更详尽的报道，因为我不理解他所指的是什么。但过了很久却毫无复音。此后，我看到了两张报纸：一张是肯特郡的，另一张是约克郡的，上面都载有一则新闻，报道这个十分引人注目的事实："本年所有的豆子，都错误地着生在（豆荚的）另一侧。"那时我就想，这种说法流传得这样广泛，一定有某种根据。因此，我就去找自己的园丁——一位肯特郡的老人；我问他，对这种说法，究竟听到过什么来历。于是他回答："哦，不对，先生！这一定是搞错了： 因为只有在闰年，豆子才会生在（豆荚的）另一侧，可今年却不是闰年呀！"接着我再问他，豆子在平常年份中怎样生长，在闰年又怎样生长；可是马上就发觉他对于豆子在不同年份间怎样生长的情形，一概不知，不过他还是一直坚信自己的判断。

又过了一段时间，我那位最初的报道者，来信向我表示万分歉意，并且说，上次要是没

有听到几个有文化的农民提出这种说法，那他就不会写信告诉我；可是后来，他再去同其中的每个农民交谈，才知道他们个个都丝毫不知道他所指称的事。

因此，这里就会有这种情形：一种信念，只要是把毫无明确观念的有关说法叫做信念的话，那么，用不着任何证据，它就可以不胫而走，几乎会传遍英国全境。

等待

赵恺

人生往往这样：逃离恰恰是奔向。

德国心理学家、格式塔学派代表人物之一的柯勒为躲避法西斯迫害决定前往美国。

临行之夜,他和朋友聚首阁楼演奏室内乐——他们担心最后的一分钟会有士兵举枪砸门。

现实和理想之间铺展着一方辽远的草原，那方草原叫做“等待”。无论遭遇什么不幸，我们都必须接受一个事实:辽远。于是，必须安静自信地等待，直到最后的一分钟。

逃离和奔向都是等待，我们必须学会等待。

低保户也快乐

流沙

一家企业出钱组织了一批农村低保户到杭州旅游，正值西湖荷花盛开，芳香四溢，这个时节，是西湖一年之中最为“娇艳”的黄金季节。

西湖的荷花。极其有名，历朝历代的文人墨客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诗句。不论是外地游客。还是杭州市民，对于西湖荷花，都喜爱至极。

低保户们游了西湖，赏了荷花之后，结束了旅程，乘车回家。

在车上，一位低保户突然长叹了一口气，他说，早知道这里只有荷花，那还不如就在自己家门口看看好了。

领队有些不以为然。

那位低保户说，他家门前是一大片水田，前几年有人承包全部种上了荷花。现在正是花开的时候，荷花种植面积，比起西湖来。也差不到哪里去。

“荷花开的时候，我们就把饭桌搬到庭院里，饮一点杨梅烧酒，看看那成片成片的荷花。”他说。

领队不太相信，问：“那你不会为生计担心吗?”

他说：“我有田，可以种水稻和蔬菜，我不会饿肚子。”　　领队很惊讶，一个收入微薄、需要政府救济的农民，会这样地知足，还有这样的生活情趣。

看来，心在天堂。生活的感觉就在天堂；心在地狱，生活的感觉就在地狱。

(费思摘自《解放日报》20D7 年 7 月 26 日)

不准跑的理由

感动

布提亚 •辛格是印度的一个 5 岁男孩。虽然他年纪小，却是全世界最年轻的马拉松选手。因为在他只有 4 岁半时，就完成了 42.195 公里马拉松跑，此举震惊了整个印度，人们称他为马拉松神童。

2007 年 6 月 6 日，5 岁的辛格开始了新的挑战：打算用 10 天时间，从印度东部的布巴内斯瓦尔市跑到西部城市加尔各答。整个行程大约 500 公里。起跑前，有许多支持辛格的人，拉着横幅到起点给他打气。一些媒体也纷纷来到现场，采访这位长跑神童。

但就在这时，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出现了：大量警察封锁了辛格的长跑线路。警方负责人解释说，他们接到政府的指令，严禁辛格参加这项马拉松活动。对此，主办方非常恼火，认为政府这样做会扼杀一个长跑神童，他们还准备向当地法院起诉政府这种非法干预行为。

但是，面对着辛格家长和教练的反对，面对着辛格的支持者的抗议，印度政府还是禁止了辛格的马拉松活动。

印度政府禁止的理由是：辛格只是一个 5 岁的孩子，而 500 公里的路程，对他的体力和情绪都是一个负担，这很容易使他身体出现营养不良、贫血和心脏疾病。让一个孩子去尝试不属于他年龄的生活，这是一种极大的残忍。国家可以不要神童，但有责任保护一个孩子的生命健康。

最爱和次爱

李碧华

他俩还没有真正开始呢。女人问男人："假如有两个女人，一个是你的最爱，一个是你的次爱。--最爱哪个不能十分确定是不是接受你，你会不会选择了次爱那个？"

"我当然还是要最爱那个。"

"但那是不确定的。"女人说，"最爱跑了，你不要次爱吗？"

男人慢条斯理说："我会把次爱变成最爱。"

又道："一个人的心放不下两个人。"

所以她才放心了。

一个人的心放不下两个人？怎么会？心的体积很小，但容量很大。再多也放得下，并且男人无所谓"最爱"、"次爱"，统统是他的"次爱"，——假如他最爱自己；统统是他的"最爱"，——当面对任何他想征服的女人；或者，在某一个特定时空是"最爱"，过后沦为"次爱"。

在没得选择的情况下，把次爱变成最爱是妥协。在有的选择的情况下，把最爱变成次爱是取舍。

这样忐忑很无聊，但世上的女人都为此，一生困扰不安。

行善，也需要智慧

赵畅

行善，需要智慧。它要求我们必须投身处地为受助人提供保护自尊的空间，做到助人而不欲为人知。在中国某高校一名学生要是在校内食堂每月用餐 60 次以上，而消费总额在 150 元以下，也就是说，每餐消费不足 2.5 元，这名学生就会引起校方注意。校方在核实情况之后，无须学生申请，每月就会有 160 元活 100 元的补助，自动进入这位学生的“校园一卡通”账户。这种“隐性资助”，就是让学生既不失尊严，又得到实惠。

是呀，让人有尊严地接受帮助，该是行善者的一个重要出发点，切不可忽视。其实，这也是古人的经验总结。在山西榆次车辋村北常后街东端北侧，是有中国民居“第一祠堂”之称的“常家北祠堂”。祠堂中有一座相当精美的戏楼。这个戏楼始建于光绪三年（1877 年）历时三年才完工，耗银约三万两。向来勤俭的常家为何要在这时建一座戏楼呢？原来，光绪三年，山西遭旱灾，颗粒无收。自然灾害严重影响了晋商的生意，常家首当其冲。这时的常家已是有近 800 口人的大家族，但常家不仅捐出赈灾银 3 万两，而且还拿出约 3 万两银子盖这座戏楼。其实，常家盖戏楼是作为救济乡里穷人的一种方法。因为当地一些平常还过着小康日子的人家，即使在这样的灾年，也难以放下面子去粥棚领取施舍。常家深知这一点，于是，就想出了盖戏楼的方法。常家规定，只要能搬一块砖就可以管一天的饭。大灾持续了 3 年，常家的戏楼也修 3 年，而且这个戏楼是没有成本收益核算的。不是嗟来之食，没有施舍的痕迹，却有意并有效地助人渡过了难关，从中我们看到了行善者的智慧之光。

童年不会等待

[新西兰]亚瑟·戈登　陈明/编译

我 13 岁、我弟弟 10 岁时，有个周末，爸爸答应带我们去看杂技团的表演。但是，中午吃饭时，来了一个电话，是找爸爸的，说是有紧急事情，要他马上去城里解决。虽然我们很是扫兴，但还是不得不做好放弃看杂技的准备。

然而，却听见老爸对着话筒说：“不，不行，我脱不开身，得等等，到周一再说吧！”

他回到餐桌旁，妈妈微笑着对他说：“其实杂技团还会再来巡演的。”

“我知道，”他回答说，“但是童年是不会再来的。”

许多年过去了，我仍然记得那一刻。而且，我从那一刻温馨里感受到亲人的爱，是一种从不会被忽略、浪费或丢失的爱，因为，将来能和你一道上天堂的，只有你的家人。

两份名单

刘诚龙

有人曾经做过一个很有趣的试验，他把两份名单给十个人看，问他们对这些人是否熟悉，结果很出人意料。

第一份名单是：傅以渐、王式丹、毕沅、林召堂、王云锦、刘子壮、陈沅、刘福姚、刘春霖。

第二份名单是：李渔、洪升、顾炎武、金圣叹、黄宗羲、吴敬梓、蒲松龄、洪秀全、袁世凯。

十个人对第一份名单一个都不知道的有七人。

十个人对第二份名单中的大多数都知道。

我敢说，熟悉第二份名单的比熟悉第一份名单的要多得多。

可是，在当时，第一份名单中的人物是多么辉煌与显赫啊!而第二份名单中的人物呢，是那样门庭冷落，默默无闻。

为什么呢？

第一份名单里的人，全是科举状元，第二份里的呢，全是科场失意者。

舒展灵魂

尹玉生编译

诗人李·夏普讲述了这样一件他亲身经历的事：

那时候我还是一个小男孩。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春日，父亲让我和他一起到拉赛尔的铁匠铺去，我们将需要修理的耙子和锄头留在那里后便到集市上逛去了。等我们返回时，耙子和锄头都已经修好。拉赛尔虽然已经年迈，但他的手艺仍然精湛无比，经他修复的农具几乎和新的一模一样。父亲十分满意，爽快地掏出一枚银币递给拉赛尔。

“不用了，”老人说，“这一类小活我从不收费的。”

但我父亲执意要付给老人维修费。

“即使我能活一千年，”夏普感慨道，“我也绝不会忘记老铁匠的那句回答，我敢说，那是世界上最触动人心的一句话。”

“年轻人，”老铁匠对我父亲说道，“难道你就不能让一位老人，时不时地舒展一下他的灵魂？！”

（聂勇摘自《讽刺与幽默》2007 年 7 月 27 日）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9 期）

多人

我是农民的儿子，深深理解那些穷困病人看病的难处。作为一名医生，必须学会站在病人的角度思考问题。

——国内胃肠外科知名专家、协和医院教授陈道达说人们在昔叹其医术高起之余，都会提及他常说的一句话“一瓶药几担谷”

凡四年级以上的学生在校园内搂搂抱抱，将被处以停学 90 天的惩罚，严重者还可能被学校开除。

——最新版本的纽约市公立学校学生“行为守则”添加了一项新规定

有些人的智慧就是小聪明、小算计、小阴谋、小陷阱，用个堂皇的理由。只为了捞半根稻草。

——王朔《美人赠我蒙汗药》

股市是没有围墙的社会财经大学，只有留级和重读，但永远没有毕业生。

——号称“中国股市散户第一人”的“杨百万”如是说

当楼市的暴利高到连开发商都觉得“不好意思”时，谁才是真正应该脸红者?

——有媒体报道，仅在2007年上半年。深圳房价即暴涨了50％以上。一位开发商私下坦承：“现在楼盘的利润已经高到让我们不好意思的程度了”

如果你在小事上苟且，那么你在大事上、你在一生中一定也是一个苟且的人。

——被美国《财富》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具影响力的商界女性”李亦非语

人生的最高境界是不受人打扰，也不去打扰他人。

——美国作家琼·狄迪恩说这是她从小受的家训

你浪费的粮食都会堵在你去往天堂的路上。

——网友妙语劝勉节约

父亲问我人生有什么追求，我回答金钱和美女，父亲凶狠地打了我；我回答事业与爱情，父亲赞赏地摸了摸我的头。

——摘自天涯网站上流行的《赖宝日记》

“套餐”就是把用户“套”住。

——一位网友时“套餐”的解释

他除了两颗牙是假的。身上没任何别的假东西。

——联合国副秘书长沙祖康的夫人评价丈夫不会说假话，也不会做假事

麻婆豆腐配日本大米，多少碗都能吃。

——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曾亲自向温家宝总理推销日本大米

金爷爷，请你不要再这么残忍了好不好?

——今年84岁的金庸日前宣布，对自己15部长篇武侠小说的第3次修订已结束，其中。张无忌表面上选择了赵敏，却与用芷若藕断丝连：黄药师爱上了梅超风。对此，不少金迷扼

腕叹息

每次要建楼，我们就在瘦西湖五亭桥上放气球，放到25米高，然后到周边去看，如果能看到，说明这个地方不能建高楼。这样，才能保证瘦西湖见不到视觉污染，保留它最自然的美丽风光。

——在保护古城环境上，扬州市有这样一个很土但很有效的办法

他们只是一些被商业激素催燕的果子，只能反映市场繁荣，不是文学繁荣。

——文化批评家朱大可评价上世纪80年代后的一些少年作家

伊拉克就像一个无底的玻璃瓶。无论我们投进去什么，都将从另一端漏出来。

——鉴于美国共和党人屡屡阻碍反对伊战决议在国会通过，民主党人要求通过法案，使美军在120天内开始从伊拉克撤军，并于2008年4月全部撤军。民主党参议员卡尔·莱文说

漫画与幽默（《读者》2007年第19期）

多人

工资单上的说明

在一家公司的工资单上通常印着这样一行说明文字：“你的工资是你的私事，请不要向他人泄露。”

有一个新雇员，在工资单上签名对加上了下面的话：“我不会向任何人提起的，我像你们一样感到很害臊。”

必须记住的事情

老板：“你必须记住的事情是重复，重复、再重复。重复是主旨!如果你有一件产品要出售，那么，只要有可能，你就要喋喋不休地说，把它填满人们的脑袋。如果有必要，即使令人讨厌、让人反感也在所不惜，但是，千万不要忘记重复重复再重复!这是能够产生效果的唯一方法!”

雇员：“是的，先生。”

老板：“那么，你进来找我有什么事?”

雇员：“噢，是这样的，先生。加薪!加薪!加薪!加薪!加薪!加薪!加薪……”

(以上两则司志政摘)

去叫警察

有两只小鸟看见一个猎人正在瞄准它们，一只说，你保护现场，我去叫警察!

(隹佳摘)

结婚前的对话

他：万岁!终于到来了!我都等不及了!

她：我可以离开吗?

他：不。你甚至想都别想!

她：你爱我吗？

他：当然!

她：你会背叛我吗?

他：不会，你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

她：你会吻我吗？

他：会的!

她：你会打我吗?

他：无论如何都不!

她：我能相信你吗？

(结婚后从下往上看)

纠正

罗斯先生的狗在比赛中夺得了第一名，巴库先生称赞说：“啊，先生，祝贺你得第一。”

罗斯先生纠正说：“先生，是狗得了第一。”

巴库先生忙说：“对不起，先生，那么这次狗得了多少奖金呢?”

罗斯先生生气了：”不，先生，是我得了奖金。”

(好客人摘)

甲有防备

丈夫：“亲爱的，你既然这样爱我，为什么我第一次向你求婚的时候，你不马上答应呢？”妻子：“因为我要看拒绝后，你的反应是怎样啊。”

丈夫：“哦，可是如果当时我掉头就走，那你怎么办?”

妻子：“放心，你走不出去的，因为我早把大门锁上了。”

每一样部很大

有个农民到一个度假胜地旅游，来到一家夜总会。

夜总会很大，里面还有游泳池。农民走进夜总会的餐馆，对服务员说：“小姐，给我一份牛排、一杯可乐。”

服务员给他拿来一个又粗又大的杯子，并解释说：“先生，在我们这里，每样东西都很大。”

过了一会儿，服务员又给农民端来一只巨大的盘子，又解释说：“先生，在我们这里，每样东西都很大。”

农民喝了可乐，吃完牛排，又问服务员：“厕所在哪?”

“在大厅里，向右拐第三间房。”

农民茫然地进人大厅。往右一拐，一不小心竟然掉进夜总会的游泳池，他拼命地喊：“救命!救命!”

紧接着，他又想起了什么，马上大声狂叫：“你们等一下再冲马桶啊!”

公鸡父子

公鸡儿子：爸爸，我们为什么长着高高的鸡冠?

公鸡爸爸：这是向敌人展示我们的威严。

公鸡儿子：那我们的嘴为什么尖尖的？

公鸡爸爸：这是攻击敌人的武器呀!

公鸡儿子：那我们的嗓门儿为什么那么高?

公鸡爸爸：那是为了在气势上压倒敌人。

公鸡儿子：可是，爸爸……

公鸡爸爸：怎么了？

公鸡儿子：既然我们那么强悍，怎么会在养鸡场里?

(以上二则李从渊摘)

观察入微

大富翁躺在病床上，对守在身边等遗产的儿子说："我觉得我的病有好转了!"

儿子问："你是怎么知道的?"

大富翁说："我发现你们的表情一天比一天难过!"

好莱坞怎样走进科学

刘芳

近来，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骄傲地宣布，它近年来一直在与好莱坞合作，经常在影视作品中夹带宣传公共卫生知识。

最近有调查发现，88%的美国人获取医疗健康知识的来源为电视；一半以上的美国观众相信电视里播出的医疗健康知识是正确的；26％的观众表示，黄金时段的电视节目是他们获取健康知识的主要来源之一。

这就是成功的寓教于乐，美国人的说法是"EE"（Entertainment－Education）。美国疾控

中心说，他们以前也拍过不少健康方面的科教科普片，但是总被电视台放到冷门时段播出，后来他们想明白了，不如拿好莱坞当枪使，反正好莱坞是一把好枪，既然可以宣传美国的价值观，那为什么不可以宣传大众健康常识？

《实习医生格蕾》剧照

从 2001 年开始，他们总共协助制作了 82 部讲医疗故事的影视作品。如《急诊室的故事》、《实习医生格蕾》，这些影视作品会把摘取器官的情形血淋淋地演出来，你会看到帕金森患者的脑壳如何被钻开，还有动脉瘤、血管造影、蛛网膜下腔出血之类的名词接二连三往外蹦，肯定都得到了疾控中心的高人指点。

中国影视制作也提倡寓教于乐，但是效果好的不多。

《急诊室的故事》剧照

国内一些科普节目，尽是屋里闹鬼（实际上是下水道有鲶鱼闹腾）、活人会飞（实际上是梦游）、电灯半夜突然亮（螺丝松了）、牛皮鼓长毛（当初牛皮没刮干净）之类的事情，包装成奇谈怪论，用耸人听闻的语气讲述，啥也不懂的观众觉得好玩，有常识的观众觉得恶心。别说获得科学知识，能从这个节目里获得一点常识就不错了。

制片方也承认，节目里没什么了不起的科学知识，因为观众水平就那样，科学知识多了，他们不爱看。

制片人寓教不成功，却栽赃观众水平低，这个态度比好莱坞的差得远了。

不过，制片方不是唯一应该被指责的。问题不仅在于电视台，好莱坞那把枪那么好使，是因为有美国政府部门帮忙一起擦。

登陆美国疾控中心的网站，找到“好莱坞、健康和社会”栏目，里面不仅有所有疾病的信息和医疗进展，提供典型案例，还有专供好莱坞写手创作参考的医疗信息，已经出了 180 多期。

疾控中心有两个好莱坞项目专员，只要是拍与健康和医疗有关的影视作品，不论什么主题，他都可以请专家跟编剧座谈，告诉你们怎么编最像，还可以带演员见医生和患者，让他学习怎么演最真。

从 2005 年起，美国疾控中心每年还评选“公共健康信息传播奖”，奖励在这方面做得最出色的作品。当然，奖励只是荣誉，没有奖金，免得变质成不值钱的认证标志，所以这个奖在好莱坞虽然不被重视，但它至少被娱乐业和卫生界认可、被观众信任。

这样一来，好莱坞的作品会因为合乎逻辑，所以更吸引观众，疾控中心顺带着就把正确的知识宣传出去了。

政府是可以破产的

李子旸

橘县是美国的一个县，位于加利福尼亚州南部，因盛产柑橘而得名。这里是加州最富有的地区，全县 GDP 达 1180 亿美元，人均收入 7 万美元。可是，就是这样一个富裕的县，1994 年 12 月 6 日却不得不宣布财政破产。这就是美国著名的橘县政府破产事件。

导致橘县政府破产的原因在于，主管橘县财政税收和公共存款的司库 Robert Citron 把政府的资金投入华尔街的债券市场，结果投资失利，造成橘县财政损失 17 亿美元，超出了政府财政的承受能力，发生支付危机，橘县政府只好宣布破产。

作为司库，运用财政资金进行投资以增加政府收入，这是 Robert Citron 的正当职责，其中并不涉及挪用公款或者是贪污腐败等问题。

对于当代中国人来说，政府破产是一件不可思议和不可能发生的事情。中国政府一向被认为具有无限的信用。即使是地方政府，也顶多会出现财政紧张，而决没有财政破产的可能。

这种对政府的信心虽然可以理解，但显然并不具有经济上的坚实基础。无可否认的事实是，任何机构和个人，只要支出超过收入，并且没有其他的弥补手段，那么，破产就不可避免。并不存在永远不会破产的机构和个人。

如果橘县的事情发生在中国，上一级政府或者中央政府必定会给县政府提供财政支援。实际上，这正是中国所有地方政府几乎从不担心会出现财政破产的最主要原因。那么，在美国，州政府和联邦政府会提供这种财政支援吗？

答案是不会。事实上，在宣告破产以前，橘县政府曾经努力寻求过州政府和联邦政府的支持，但碰了钉子。州政府拒绝提供财政支持，眼看着橘县政府的处境，不予搭救。有人认为，州政府的态度是源于党派之争。橘县是共和党的地盘。而当时美国正是民主党执政。但实际上，州政府的理由是充分和可信的，也是符合公平原则的。州政府认为，橘县破产的根本原因是当局对财政管理不善。如果州政府对这种管理不善的后果给予救助，那就开创了一个不好的先例，其他的市政当局会因此而没有动力去加强自己的财政管理。联邦政府赞同州政府的意见，要求橘县政府自己去解决问题。

求告无门，橘县政府只好硬着头皮自己动手收拾残局。宣告破产以后，市政当局成立了危机处理小组。首先，政府解雇了一部分公务员，以节省工资支出。公务员一共有一万七千人，裁去了两千人，差不多八个公务员就有一个要另寻出路。其次是压缩固定资产投资和削减公共服务项目。最后，县政府还努力和债务人进行谈判，请求延长还债期限，承诺以橘县未来的税收偿还债务。总之，就像绝大多数破产的公司或者个人一样，橘县政府被迫痛苦地

缩减开支。官员和民众都付出了代价，承受了牺牲。好在各项紧急措施顺利发挥了作用。八个月后，橘县结束了危机状态，脱离破产，恢复了正常。司库 Robert Citron 受到了制裁，被迫究了刑事责任，服了一个很短的刑期。

应该说，州政府和联邦政府拒绝提供援助的做法看起来严苛，但实际上是利大于弊的。正因为高一级政府的这种坚决态度，美国各地的地方政府认识到，自己必须承担起所有的财政责任，他们面临的是财政上的“硬约束”。也正因此，地方政府破产在美国实际上是很罕见的事情。

300 年前的黑色“巫女”

申赋渔

1741 年，北极。

白令招呼水手们把船靠上小岛的时候，一排黑色的鸬鹚站在陡峭的悬崖上，像一群黑色的巫女，一动不动朝着他们张望。白令顿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兆。

果然，刚刚上岛，就遭到古怪的兰狐的袭击，10 多名水手不幸丧生，兰狐很快被赶跑了。可是恶劣的天气，逼迫着探险队必须留在这个荒凉的小岛上，等待冬天过去。

水手们很快就发现，鸬鹚并不像远眺时那样的神秘阴郁。它沉重而笨拙，不会飞翔，常常钻到水下去追逐鱼虾，或者像个巫师般蹲在岩石上守候食物的到来。鸬鹚对人毫无戒心，白令常常跟它嬉戏玩耍，用以打发北极漫长无边的冬日。因为他几个月前对阿拉斯加的伟大发现，随行探险的自然学家乔治?斯特拉建议把这种鸟叫做“阿拉斯加鸬鹚”。

白令没有熬到冬季的结束，1741 年 12 月 8 日，白令死在岛上。后来，人们把这座岛叫做白令岛，把这片海叫做白令海，把他发现的亚美之间的海峡，命名为白令海峡。

幸存的乔治?斯特拉从白令岛带回了 6 只鸬鹚的标本和两副骨架，不幸的是他竟成为唯一见到这种鸟的自然学家。

阿拉斯加鸬鹚被发现不久，爱斯基摩人就闯到了白令岛。这种不会飞的大鸟，因为它们肉味的鲜嫩和漂亮的羽毛，使爱斯基摩人喜出望外。他们疯狂捕杀。直到 1850 年，阿拉斯加鸬鹚在白令岛灭绝，他们才悻悻离去。

“爱斯基摩人”是印第安人对他们的称呼，意思是“吃生肉的人”，他们不喜欢这个名字。他们是只凭一叶小舟和一根鱼叉，就能捕杀鲸鱼，靠一根梭镖，就能搏杀北极熊的人，

所以，他们自称“因纽特人”，意思是“真正的人”。

对于他们的骁勇，从白令岛归来的乔治?斯特拉也有记载：“他们用像巨锚一样的铁钩深深扎入海牛皮肉中，然后将奋力抵抗的海牛拖上岸。受到重创的海牛，即使前肢被砍，血流如注，可仍在挣扎。它的叹息与呼喊是沉闷的。雌性被钩住，雄性不顾人们的痛击，拼命把绳子往水里按或用尾部拍打铁钩，试图解救同伴。第二天，我看见那只雄性海牛悲哀地呆立在已被人们肢解的雌海牛的身边。人们每捕杀 4 只，往往就有一只被拖上岸却又被无谓地遗弃掉。”

对于岛上的海牛，这“真正的人”，却让它们遭受了灭顶之灾。

在黄昏的余晖中，海牛常常会浮出水面，头上披着长长的水草，用鳍怀抱着孩子，半躺着，露出像人一样的乳房哺乳孩子。远远看去，俨然是动人的长发美女。也因此，“美人鱼”的传说才流行各地。

这种后来被命名为白令海牛的“美人鱼”，仅仅在被乔治发现 26 年之后，就被捕杀殆尽，永远地从地球上消失了。

有专家预测，爱斯基摩人偏爱的猎物北极熊也将在本世纪消亡。灭绝它的凶手并不仅仅是爱斯基摩人，还有“地球变暖”。海上漂浮的冰块是北极熊觅食、交配的场所。可是随着北极气温的升高，无冰季延长，找不到食物的北极熊，竟把目光投向了自己的伙伴，开始食用同类。如今，爱斯基摩人即使偶尔能捕捉到北极熊，发现它们也已经变得瘦弱无力，饥肠辘辘。

地球变暖，终将使北极熊走向灭亡，同时也给爱斯基摩人带来最可怕的灾难。如今，阿拉斯加的爱斯基摩人正被迫离开家园。30 年里，这里的气温升高了 4 摄氏度，冰川融化了，上涨的海水渐渐淹没了他们的村庄。

1741 年，白令的发现使俄国拥有了阿拉斯加。1867 年，美国又以 720 万美元的低价从沙皇手中买到了这片 150 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现在，美国最大的两个油田就在阿拉斯加。失去了家园的爱斯基摩人，迁居需要 3 亿英镑，可是美国政府不愿承担，只肯把村民们安置到不同的城镇。

当爱斯基摩人失去家园，分散而居，他们的冰屋、狗拉雪橇、海豹皮做成的小船尤米安克将不复存在，他们一万年来在北极这个寒冷之地形成的独特文化也将由此消失。

而此时，距离阿拉斯加鸬鹚的灭绝才 157 年。

战机型号

田力

阅读报纸和收看新闻的时候，经常可以看到 EF-111，KC-135，AV-8B，YF-22 等飞机型号。这里面有什么规律可循呢？

每个国家都对自己研制和使用的飞机有专门的名字和代号。最典型的是根据不同用途，以英文字母作为机种的代号，用数码表示设计的先后顺序。如果飞机执行的任务发生了变化，或在原来的基础上进行改进，则分别在机种字母的前面或数码的后面加新的字母，以示区别。例如，A——攻击机，B——轰炸机，C——运输机，E——电子战飞机，F——战斗机，H——直升机，K——空中加油机，V——垂直起降飞机，Y——原型机……。这些英文字母大多数是各类飞机英文单词的第一个字母。如战斗机，英文是 Fighter，所以用 F 表示。在一般情况下，飞机编号是由 3 个代号组成的，如 F-16C，表示这种战斗机是第三次改进型；C-130E，表示这种运输机是第五次改进型。由于任务的变更，还会出现由 4 个代号组成的飞机编号。如 AV-8B，表示这种垂直起降机是用于执行攻击任务的，而且是第二次改进型；EF-111B，表示这是用战斗机改装的电子战斗机，并进行了第二次改型。个别的飞机还可由 5 个代号组成飞机编号，如 YAT-37B，表示这是用教练机 B 型改装的，用于对地支援攻击的原型机。

“倒”的只能是“楣”

郭灿金 张召鹏

“倒楣”一词出现的历史并不太长。据考证，该词大约出现在明朝后期。明朝因袭自隋唐以来的科举取士制度，科举成为当时读书人出人头地的唯一门路。因此，科场之内的竞争也就越来越激烈。虽然明朝有相对完善的监考制度，但照样无法阻止愈演愈烈的作弊之风。一般的读书人要想在科考中有所斩获就显得甚为不易。为了求个吉利，在临考前，有考生的家庭一般都会在自家门前竖起一根旗杆，以此为考生打气壮行，时人称这根旗杆为“楣”。

依据当时的惯例，揭榜之时，谁家的学子榜上有名，原来自家门前的旗杆可以照竖不误，如果不幸失利，该考生的家人往往就会把自家的旗杆放倒撤去，叫做“倒楣”。后来，这个词被愈来愈多的人用于口语和书面，直到现在。在运用这个词语过程中，人们常把这两个字写作“倒霉”，这当然是由于不懂得它和来源的缘故。

谁藏了中国的流失国宝

李红霞

英国大英博物馆

大英博物馆一向被认作是在中国之外藏有最多最好的中国文物的博物馆。1860 年，英军从圆明园中所劫走的文物一部分献给了当时的维多利亚女王，另一部分被拍卖。献给女王的圆明园文物存放在大英博物馆。大英博物馆收藏的中国文物包括青铜器、陶瓷器、书画、玉器、雕刻品等，共计 2.3 万余件，有许多是珍品、孤品。比如，清代乾隆帝的心爱藏品、东晋顾恺之《女史箴图》唐代摹本最为引人注目，而精美的商周青铜器和上世纪由斯坦因(被指“敦煌盗宝第一人”)带往英国的大批敦煌文物，也是极其重要的珍品。

书画：顾恺之 《女史箴图》 唐代摹本、李思训 《青绿山水图》、巨然《茂林叠嶂图》 、李公麟 《华岩变相图》 、范宽《携琴访友图》、燕文贵 《群峰雪霁图》 、苏轼 《墨竹图》 、马远《山水再游图》等。

青铜器：商双羊尊、西周康侯簋、邢侯簋等。

女史箴图

英国大英图书馆

馆内藏有中国珍贵文献和古籍 6 万多种，其中有中国波罗蜜佛经最早版本、《永乐大典》45 卷及甲骨片、竹简、刻本古书、敦煌藏经(包括刻版印刷的《金刚经》)和地图。

捣练图

法国枫丹白露宫

在西方博物馆中，收藏和展览圆明园珍宝最多最好的要数法国的枫丹白露宫，宫中的中国馆可以说是圆明园在西方的再现。

枫丹白露宫中的中国馆是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的欧也妮王后建立的。兴建的原因很简单，就是为了存放抢自圆明园的文物—1860 年英法联军劫毁圆明园后，侵华法军司令孟托邦把从圆明园抢劫来的所谓战利品敬献给拿破仑三世和欧也妮王后。目前，这里收藏的中国历代名画、金银首饰、瓷器、香炉、编钟、宝石和金银器也有 3 万多件。

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

馆内目前收藏的圆明园艺术珍品主要有：由清代宫廷画师沈源和唐岱共同绘制的绢本

《圆明园四十景图》；宫廷画师沈源和孙佑刻版的木刻本《圆明园四十景图》；宫廷画师伊兰泰制作的海晏堂等西洋楼铜版画四十幅；郎世宁绘制的宣扬乾隆皇帝武功的《格登鄂拉斫营》，以及 《圆明园菊花迷宫图》，等等。

五色鹦鹉图

法国巴黎东方博物院

清末外交官薛福成在其《出使英法意比四国日记》中记述：光绪十六年(公元 1890 年)，他在巴黎东方博物院中国展室中发现“有圆明园玉印二方。一曰：‘保合太和’，青玉方印，稍大；一曰‘圆明园印’，白玉方印，稍小”。

法国巴黎集美博物馆

馆里的瓷器从中国最早的原始瓷器一直到明清的青花、五彩瓷，各个朝代各大名窑的名品应有尽有，且多为精品。

馆内还收藏有圆明园艺术品珍品：郎世宁绘制的《乾隆肖像》，是乾隆皇帝 41 岁时的坐像，乾隆身旁站立两位大臣，人物极具神韵，为中国与欧洲绘画技艺相结合的佳作；乾隆百花瓷瓶，陀螺状，造型精美，画法上乘，瓶上的花卉图案种类各异，绚丽多彩、万紫千红，非常美观，是乾隆时代的艺术珍品。

日本东京国立博物馆

日本最大的博物馆。馆内的 9 万多件藏品中，包括有上万件中国文物，上自新石器时代的良渚文化玉器、唐宋元瓷器，下迄清代的瓷器字画，可谓无所不包。马远的《洞山渡水图》、《寒江独钓图》 ，梁楷的 《雪景山水图》 、《李白行吟图》 、《六祖截竹图》 、李迪的《红白芙蓉图》等等都是旷世名作。此外，日本各地上千座博物馆收藏有中国文物，珍品也是数不胜数，数量估计在数十万件。

据《日本侵华对文物的破坏》一书作者孟国翔介绍，战后日本归还了一部分战时掠夺的文物，但那只是很少的部分。此后由于多种因素我国没有再继续追讨。

美国纽约大都会艺术博物馆

馆内收藏的康熙玉如意，为圆明园散失的艺术珍品之一。它由一块名贵的白玉雕刻而成，长近半米，白中透绿，被雕刻成多孔真菌形状。手柄顶部有“御制”两个大字，下部刻铭文：“敬愿屡丰年，天下咸如意。臣吴敬恭进”。当年它被英法联军抢走后，又在巴黎拍卖会上被拍卖，最后入藏大都会艺术博物馆。

美国波士顿美术馆

该馆以东方艺术品著称于世，现藏有中国和日本绘画 5000 余幅。其中有相当数量的宋、元时期名画，如保存完好的唐张萱《捣练图》，宋代摹本、宋徽宗 《五色鹦鹉》 。

美国克里夫兰艺术博物馆

收藏的圆明园艺术品主要有：郎世宁绘制的《乾隆帝后和十一位妃子肖像》，画中的青年时代的乾隆皇帝英姿飒爽，栩栩如生。这幅画乾隆只见过 3 次，即绘制完成之时，70 岁时和他退位之际。

美国芝加哥美术馆

该馆的东方部以收藏中国青铜器而为世人瞩目。最让人震惊的是一件战国提梁盉。

美国旧金山亚洲艺术博物馆

这是一座以收藏亚洲文物尤其是中国文物为主的博物馆。其中陶瓷部有 2000 多件，始于新石器时代，迄于清。玉器部有 1200 多件，为世界上收藏中国玉器最丰富的博物馆。青铜器部约有 800 件。

美国明尼阿波利斯澳克艺术中心

收藏有一座原藏圆明园的乾隆大玉山子。这是一块含有绿色和白色的玉石，能放射清冷的灰绿色光泽，在乾隆四十九年（公元 1784 年）被雕刻成一座高峰深谷的玉山。山崖下露出亭台殿阁，小路和下面的山脊上有几组浮雕人物，房前有一个百合花环绕的池塘，极为壮观而精致。在峭壁之上，还刻有乾隆皇帝御笔临摹王羲之的《兰亭序》。

挪威伯尔根实用艺术博物馆

其中一处展厅摆放着几千件中国文物，这些文物仅出自挪威人蒙茨的捐献。1887 年蒙茨来到中国，在中国海关任职，后又担任了袁世凯的骑兵团长、参谋长等多个职务。蒙茨在中国生活了五十多年，收集了两千五百多件中国文物。该馆藏品中最不寻常的是圆明园的石雕，在一层的整个陈列室中，几乎全部是雕刻精美的圆明园建筑石构件，有残断的柱础、栏杆、望柱、石像，在大厅的墙壁上还挂着一幅印在白布上的圆明园海晏堂铜版画。从上面还能认出部分石雕原来所在的位置。这座展厅被命名为“圆明园展厅”。

网络礼节

Tony Brisciani

任何一种文化都有你应该遵循的某些准则和惯例，这样你就不会触犯他人。对于因特网

而言，无论你在收发电子邮件、与他人聊天、玩游戏，还是建立自己的网站，都应遵循一定的规则，这有助于你的网上经历尽可能一帆风顺。这种规范被称为“网络礼节”。

要彬彬有礼

有人认为在因特网上就意味着自己是匿名的，因而在聊天室和信息栏中表现得粗鲁无礼和滋事捣乱是不会被发觉的。这个想法是错误的，因为大多数网站有跟踪功能，所以他们可以断定谁曾登录过他们的网站。要是你制造麻烦，结果就有可能被阻拦在那家网站之外。

要尊重别人

因特网是一个全球性的社会，而其他人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可能会跟你的大相径庭。一个国家的俚语或习语未必能够被另一个国家的人理解，所以对它们的使用要容忍和慎重。

不要喊叫

当你和别人聊天或者给别人发电子邮件时，避免使用大写字母，除非你想真正强调你在说的话。如果你敲的单词都是大写的，那么就意味着你在“喊叫”。

邮件大小事关重大

应确保电子邮件的规模相当小，从而不会使接收者下载你的附件时被卡住。发送文件宜保持在 50 千字节到 100 千字节左右。

将你的电子邮件清理干净

有时你也许想转发曾经收到的有趣邮件，然而该邮件含有数百个网址和字行（因为在到达你的电子邮箱之前它已经过其他许多人的邮箱），如果不把其精髓部分整理出来就转发出去是严重有失网络礼节的。

不要加入转发链

那些恐吓你“如果 5 分钟内不把这份邮件发给 50 个人你会遭厄运”的邮件，最好不要再继续发送。

勿制造电子垃圾

绝不要未经他人许可就发送大容量的商务电子邮件来招揽生意。这种做法（被称为“制造电子垃圾”）被认为是对网络礼节的最大破坏。

稍后再发问

当你发现一个自己喜爱的网站论坛或者聊天室时，在你跳进去参与之前，最好先在该网站上找到 FAQ（被频繁问询的问题）部分，读一下那些问题。通过阅读这些 FAQ，可使自

己免于因询问那些被频繁问到的问题而被人称作网络新手。网站上已专门建立了一个完整的 FAQ 部分来回答那些问题！用形象化表情使用“笑容”来表达你的情感。由于人们无法从因特网上捕捉到你的表情，所以你可以通过简单地加上表情图符表示开心或难过。

潜伏和学习

在参与你想加入的聊天、网络论坛或者新闻小组之前，一个值得推荐的好做法是往四下察看一下。观察将帮助你了解这些事情是如何进行的。正像真实生活中那样，网络社会经常有一个长幼尊卑的秩序，最好是对其亲身体验一下。

要谦虚谨慎

在网上跟其他玩家玩游戏和聊天时，赢了当然好，但过于吹嘘就不好了。永远与你的游戏伙伴进行友好的比赛并给予鼓励。做一名值得尊敬的玩家，你将发现你玩游戏的网络环境会大大得到改善。

尊重权威

大多数聊天和讨论都有仲裁员和操作员监督人们的谈话，以确保访客能够遵守该网站或聊天室的条例和规定。如果你对他们的做法不认同，要私下询问他们为什么那样做，或者转到一家新网站。绝不要对此事进行大规模的公开表白，因为这样将非常有可能使你被禁止参加那项活动。

保护儿童

记住，因特网的内容是无约束的，须由你来决定你和孩子们在网上看什么。你可以使用专门的软件来阻止孩子访问某些网站。如果你着手发送恶言中伤的电子邮件或者在某一网站上粘贴你的反对意见，结果你可能会收到那家网站的人给你发回的非友好信息。

扑灭火焰

避免卷入“硝烟弥漫的战争”。它本质上是聊天室或论坛中的一场辩论由智慧交锋降格为人身攻击。当你发现自己确实置身于争战之中时，干脆不予理睬并转入其他的话题。

鼓励网络新手

一旦你对因特网的使用游刃有余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你就很可能会碰上一个打破某些网络礼节规范的新手。切不要对他们粗暴无礼或勃然大怒。记住你曾经和他们一样是个新手，所以应客气地指出他们的不当之处，并和蔼地予以纠正。

疾病的真相

曾志锋

20 世纪杰出的生物化学家罗杰·J.威廉姆斯博士在他的研究报告中指出：疾病久治不愈只有两个根源——材料不足，毒素积累。

有人会说，在物质极大丰富的今天，身体居然还会得不到维持健康的足够材料吗？然而，正是物质丰富的今天，我们却正面临一场营养危机。也许我们吃了很多鲍鱼、燕窝，吃了很贵的补品，但是我们的身体依旧材料不足。因为一般人并没有弄明白我们的身体需要什么，对该吃什么、如何吃以及应该避免吃什么都茫然不知，而商家抛出的各种各样信息又把消费者搞得头晕脑胀。于是人们通常会做出一些不合理或有害健康的饮食选择，这就无法为身体提供使基因正常表达的好的环境。

糖带来的浩劫

如果你想通过饮食的改变来改善自己的健康状态的话，那么请从现在开始将糖从你的饮食中完全去掉，最少做到从现在起减少对糖的摄入。

即使是很少量的糖，比如仅仅两茶匙的糖，这个分量比我们喝的一瓶饮料或一碗精米饭的糖分要少得多，就会对体内的激素和营养产生很大影响，将人体内的环境导入到一个混乱的生化状态，使得健康的天平发生倾斜。

不仅如此，糖还是一个反营养剂，糖分的摄入会从身体中夺走营养，引起钙质在尿液中流失，迫使身体从骨头中调集钙来维持血液中钙的浓度。所以，过量的糖摄入成为骨质疏松的一个祸首。糖分还会破坏免疫系统，引起镁、铬和锌等营养素的缺乏，使人容易患上感冒和其他与免疫系统有关的疾病。糖也引起钙/磷平衡破坏，进而导致人体将蛋白质分解成为制造人体必需化学成分所需的氨基酸功能下降。因此，如果你希望得到健康方面的改善，那么从现在开始改变吃糖的习惯，包括加工食品、零食等的摄入。

精米面：隐藏的杀手

经过高度处理后的精米面中，除了糖几乎不含其他营养成分，因此它与糖一样具有毒性，也是一种非常糟糕的反营养剂。

在制造精米面的过程中，谷物中曾有的营养都被破坏了，人体必须的脂肪酸和纤维也被破坏了。因此摄入精米面，虽然不觉得饥饿，但这些空热量与身体所需要的材料相差太远，所以我们的身体会材料不足。

食用油的真相

人体必需的脂肪酸的天然结构称为顺式脂肪，当脂肪酸的分子结构与细胞膜的脂类相吻

合时，人体便能保持在健康的状态。当油被加热到 100 摄氏度时，顺式脂肪的分子结构便会发生变化，形成一种具有毒性的脂肪，我们称为反式脂肪。这种材料会引起细胞内物质交换紊乱，成为威胁健康的又一祸首。

如何避免这种伤害呢？最好的做法就是尽量选用高质量的橄榄油和亚麻油。同时，有益的脂肪酸也可以在新鲜的、没有经过任何处理的食物中找到，如坚果等。高质量的蛋类、肉类和鱼也是很好的脂肪酸来源。但要注意的是，这些脂肪酸很容易在高温中破坏，所以尽量避免高温来制作这些食物。

身体塞满了有毒的垃圾

我们的身体具有一定的排毒机能，但是这些机能必须在人体材料充足的条件下才能顺利进行。不当的食物摄取、药物使用、生理机能紊乱、情绪低落等都会使毒素以某种形式在体内积累起来，毒素的积累营造了一个导致基因异常表达的环境。

人体内的毒素可以分为水溶性和脂溶性两种，人体有三大排毒器官：肾、皮肤、肠道。当排毒器官不能及时排毒时，水溶性毒素经由血液到达人体的软骨、滑膜和肌腱部位，引发各种类型的关节炎症，如痛风等。脂溶性毒素则经由血液转移到淋巴系统或各个器官的黏膜，形成息肉、囊肿或肿瘤等。

清除人体毒素时，身体会有各种反映，如关节、骨骼、肌肉疼痛或腹泻等。支持这种排毒反应的措施是大量喝果蔬汁或水，有时需要额外补充营养素来加强肝脏的解毒功能，条件许可时，可以通过泡温泉来加速毒素的排放。

慷慨的回报

伍献卫

英国有个风光的临海小镇，名叫威尔斯。

在威尔斯海岸金色的沙滩上，许多渔民都在利用这片美丽的露天市场卖鱼。随着旅游业的日益红火，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给了他们无尽的财富。

可是最近半年，当地的海鸥群却成了渔民们最大的麻烦。一大早，渔民们摆好摊子，欣喜的拿出刚从大海里捕捞的新鲜海货。可是率先吸引来的“顾客”却令他们头痛不已：一只海鸥像箭一样俯冲下来，动作迅速地叼走一些珍贵的鳕鱼或者鲑鱼，接着是第二只，还有第三只、第四只……

终于，渔民们忍无可忍，开始想尽一切近似残忍的手段驱赶它们……为此，这片美丽的沙滩偶尔也染上了海鸥的血迹。

可是有一位名叫亨特的渔民却很特别，他眼睁睁的看着海鸥叼走鱼却并不动怒，有时甚至抓起一条鱼欢呼着抛向空中，引得那些可爱的海鸥相互争食。“总有一天那些海鸥会让他变成穷光蛋，他简直就是个疯子！”可怜的亨特成了其他渔民取笑的对象。

没过多久，对海鸥的无情驱赶终于有了收效。可是许多渔民却意外发现，他们的生意每况愈下。原来引得不少游客闻名而来的正是这些在当地小有名气的海鸥种群。海鸥少了，自然游客也少了。

更让渔民们不可思议的是，他们发现亨特的生意却异常火爆。原来，亨特的摊子因为有了贪嘴的海鸥而在威尔斯名声大噪，附近的许多孩子和外地游客都会聚集在他的摊子旁，一边挑选海货，一边等着抓拍海鸥吃鱼的有趣画面。这样一来，生意自然火红。亨特用他看似疯狂的举动赢得了意外的回报。这其实是一种偶然背后的必然。

有位哲人说过，不为贫困而苦恼有两个方式：增加你的收入或者减少你的欲望。在严格比较后，我们发现增加收入和减少欲望相比，前者还需要考虑除了主观以外的一些客观条件。所以我们何不果断地选择后者呢？人生在得到的同时，总要付出一些代价。正确认识得与失，人就会在得到的时候，懂得必然的失落；也会在失落的时候，懂得如何从失落中找回自我。

所以，我们何不辨证地看问题：凡是都有它们的两面性，得失之间总有一个平衡点可以让你满足。

美与挂碍

鲍尔吉·原野

美国的行为心理学家做过一个试验，让两组男女穿着泳衣回答智力问题，男人的成绩大致正常，女人却大失水准，也就是普遍低于她们穿着常服时的测验水准。

心理学家的结论是越美越愚蠢。

这项实验有多重目的，譬如衣着暴露程度与智商发挥之间的关系。试验报告说，被测试的女人的注意力大多放在自己身着泳装的效果上，考虑自己是不是美，以致语无伦次。

美与愚蠢的关系，中外有许多人在研究，虽然说法不一，但很少得出越美越聪明的结论。

而我关心的是另一个问题，即情境与自信力的关系。我以为泳装女郎变愚的原因在于自尊感，也可称为焦虑感。虽然从男人的眼光看，女人展示泳装一律是令人愉快的——使他们愉快的原因并不复杂，就是穿得少。如林语堂称：绅士的讲演，应当是像女人的裙子，越短越好。而女人穿泳装——如果不是在泳池——多数有焦虑感，譬如腿是不是太粗，胸是不是太瘪。当一个自己设定的缺陷，譬如腿粗，在长期隐蔽之下突然暴露出来之后。所谓智力只好下降，可见并非越美越愚蠢，而是越焦虑越愚蠢。人的智力在很大程度上是集中注意力的能力，联想、判断均赖于此。一个女人穿着泳装在大庭广众之下集中注意力，能吗？

“忘我”从心理学说，是儿童游戏那种状态，物我两忘，浑然一体。人在那种时刻最聪明。儿童的忘 我让人钦佩到什么程度呢？他们在屙屎的时候，会投入对一只昆虫的观察，以至忘记自己在做什么。老子将这种状态称为“赤子之心”。有了此心，没有什么事情办不好。与忘我相对的是“挂碍”，人的一生总被各种事情挂碍着。腿粗只是其中的一种。杰克逊为肤色挂碍，漂白或植皮。有人被子性别挂碍，用手术造出另一套生殖系统。

医治“挂碍”的药方，即古贤说的“平常心”。平常心如今被滥用了。倘如一个贪官被撤职了，也以“平常心”为自己解嘲。他认为的“平常心”，是无法吃喝嫖赌，像老百姓一样过平实的日子。平常心远非一两句话能够说清，但至少在于忘记自己的背景、缺陷、荣耀等等附加物，与人无异，双手空空。这是摆脱焦虑的法门与境界。这样的人气象平和，不让人讨厌。

别伤害了金子般的心

何长安

一天傍晚，我下班回家，正匆忙走着，突然一个陌生的男子上前拦住我，手里捏着一张十元钞票，神神秘秘地问我能不能帮他一个忙。我一下子警惕起来，以为他要耍街头那些骗子的把戏，刚想赶紧离开，那个男子似乎看出了我的戒备心理，他神情急切地说："你放心，我不是骗子。"

我说了一声："抱歉，我没有时间。"就抬腿要走，那男子拦住我，笑笑说："你听我说，你要是不帮我，你就伤害了一颗金子般的心。"我一听便好奇地停住了脚步。

男子告诉我，他刚才在街头的拐角处看见一小女孩，大概十二三岁的样子，他看见小女孩站在寒风里瑟瑟发抖，以为小女孩迷路了，上前一问才知道，原来那个女孩在等人。小女孩说她是一个卖花姑娘，有个女人买了她的鲜花，给钱的时候发觉身上没有带钱包，女人把花拿走了，要小女孩站在那里等一等，说很快就把钱给她送来，可小女孩等了好几个钟头，那女人也没送钱过来。

男子望望我，接着说："很显然，那个女人骗了小女孩。"男子说她劝小女孩赶快回去，不要再等了，说那个女人多半是骗她的，可小女孩不肯，因为她不相信那个女人会骗她。男子说他实在不忍心看着小女孩在寒风里受冻，男子想替那个女人把钱给小女孩，谁知小女孩怎么也不肯要。

我不解地问："你的意思是……"男子接着说道："小女孩不相信这个世界上有欺骗，纯真的心就像金子一样，我不忍心她金子般的心受到伤害，想保持这个世界在她心里的完美，所以，我找你帮忙。"男子微笑着把那张十元钞票递给我，"你拐过这个街角就看到她了，拜托你过去把钱给她，就说是那个阿姨有事来不了，托你转交的。"

我很感动，对男子说："既然这样，就让我来为那个骗人的女人埋单吧！"但是男子却坚决不肯，固执地认为这钱应该由他来出，硬把钱塞到我手里，高兴地说："这下我可以放心地回家了。"

我紧紧地握了握男子的手，和他道别后，拿着男子给我的钱，走过拐角，果然看见一个衣着单薄的小女孩，手里拿个空花篮，站在寒风中往我这头张望。我快步走过去，告诉小女孩，说："那个阿姨因为有事来不了了，特地委托我将钱送来。"

"真的吗？"小女孩看着我手中的钱迟疑地不肯接。

我急忙说："真的，那个阿姨没空，让我给你送来的。"

小女孩看看我手里的钱，又看看我说，说："我不相信。"

我坚定地说："真的，我不骗你！"

"那她应该记得她买了我五十朵花啊！"小女孩嗫嚅道："每朵两块，一共应该是一百块啊......"原来是这样。我想那个好心的男子真是太粗心了，怎么就没问清楚那个女人买了多少花该给多少钱呢，差点就露馅了。为了不让小女孩起疑心，我故意装作恍然大悟的样子，拍拍脑袋，嘴子嘀咕着说："哎呀，我真粗心，怎么把十元当作一百元给你了！"我从包子摸出一张百元钞票递到小女孩手里，小女孩接过钱，迈着欢快的步子走了。看着小女孩的背影，我感到自己做了一件大好事。

半个月后在街头意外地看到了那个好心的男子，我刚要过去和他打招呼，却见他突然拦住一个女人，比划着跟人家说些什么，我看见他手里捏着一张十元钞票。那个女人和我当初一样，起初还有些戒备，但是听男子说完话，很快变得高兴起来，接着和我当初一样，她先是拒绝接受男子的钞票，而后被那男子的真诚态度所打动，有些难为情地拿了那张钞票，和男子握了握手，愉快地往街头拐角处走去。

果然那个小女孩正站在那里，翘首张望。和我当初一样，那个女人快步走过去，要给那个小女孩钞票，小女孩先是不肯接，当那女人很快弄明白小女孩不解钞票的缘由后，也和我当初一样，她装作恍然大悟的样子，从包里摸出一张一百面额的钞票，这下小女孩收下了钱，她向那个女人鞠躬、道谢后，迈着欢快的步子离开了。那个女人和我当初一样，舒了口气，一副很开心的样子。

我尾随着那个小女孩，在走过几条大街后，看见她走向那个男子，从身上掏出那张刚刚到手的百元大钞递给男子，男子高兴地蹲下身子跟小女孩说着些什么。我气坏了，当即掏出笔和纸，写了一行字，然后叫住刚好路过身边的一个小男孩，让他帮忙把纸条送给那个男子。

小男孩纳闷地问我："你是不好意思跟那个叔叔说话吗？"我摇摇头说："是他不好意思跟我说话。"小男孩很乐意帮我这个忙。他按照我说的，把纸条塞给那个男子就走开了。

那个男子打开纸条，看了一眼，就警觉地四处张望，他的神情有些慌张，赶紧牵着那个小女孩匆匆离开了。

我在那张纸条上写着："别伤害了金子般的心！"

永远的岸（外一则）

周国平

我知道世上有一些极骄傲也极荒凉的灵魂，他们永远无家可归，让我们不要去打扰他们。作为普通人，或早或迟，我们需要一个家。

荷马史诗中的英雄奥德修斯长年漂泊在外，历尽磨难、经受诱惑，正是回家的念头支撑着他，使他克服了一切磨难，抵御了一切诱惑。最后，当女神卡吕浦索劝他永久留在她的小岛上时， 他坚辞道："尊贵的女神，我深知我的老婆在你的光彩下只会黯然失色，你长生不老，她却注定要死。可是我仍然天天想家，想回到我的家。"

自古以来，无数诗人咏唱过游子的思家之情。"渔灯暗，客梦回，一声声滴人心碎。孤舟五更家万里，是离人几行情泪。"家是游子梦魂萦绕的永远的岸。

不要说"赤条条来去无牵挂"。至少，我们来到这个世界，是有一个家让我们登上岸的。当我们离去时，我们也不愿意举目无亲，没有一个可以向之告别的亲人。倦鸟思巢，落叶归根，我们回到故乡故土，犹如回到从前靠岸的地方，从这里启程驶向永恒。我相信，如果灵魂 不死，我们在天堂仍将怀念留在尘世的这个家。

家是温暖的港湾

正当我欣赏远处美丽的帆影时，耳畔响起一位哲人的讽喻："朋友，走近了你就知道即使 在最美丽的帆船上也有着太多琐屑的噪音!"

这是尼采对女人的讥评。

可不是吗，家太平凡了，再温馨的家也难免有俗务琐事、闲言碎语乃至小吵小闹。

那么，让我们扬帆远航，

然而，凡是经历过远洋航行的人都知道，一旦海平线上出现港口朦胧的影子，寂寞已久的心 会跳得多么欢快。如果没有一片港湾在等待着拥抱我们，无边无际的大海岂不令我们绝望？在人生的航行中，我们需要冒险，也需要休憩，家就是供我们休憩的温暖的港湾。在我们的灵魂被大海神秘的涛声陶冶得过分严肃以后，家中琐屑的噪音也许正是上天安排来放松我们精神的人间乐曲。

傍晚，征帆纷纷归来，港湾里灯火摇曳，人声喧哗，把我对大海的沉思冥想打断了。我站起来，愉快地问候："晚安，回家的人们!"

爱的照相簿

吴若权

第三次约会，他郑重地向她提出请求："下次见面，可不可以交换照相簿，互相看看对方成长过程中不同阶段的模样？"

男人的郑重要求，让她感动。下一次约会时，车子后座堆放好几落照相簿，都是他成长的纪念。她也不负所望，整理了几个纸袋的相簿赴约。

他们找了一家安静的咖啡馆，欣赏彼此的照相簿。看到对面这个人，从男孩变成男人的过程，她的心情很平静。倒是他在看相簿的过程中，惊叹连连——"哇！可爱的小天使。""天啊！这简直就是日本美少女嘛！""多冲洗一张给我。"

他发自内心的赞赏，令她重新看待自己成长的意义。就算是"情人眼里出西施"吧，他的真诚让曾经在青少年时期很不满意自己的她，脱去自卑的外衣，看到丑小鸭的尊严与价值。

感动万分的她，不能免俗地问了一个很笨的问题："我真的有那么可爱吗？""岂止是可爱，简直让我后悔，为什么没有在十年前就认识你！"他停顿了一会儿，"不过，我要求交换看照相簿，是想参与你的过去，从每一张照片的衣着、背景、人物及表情去了解你，以及你的家庭。"

她想起某一本书上的一句话："你的过去，我来不及参与；你的未来，我要紧紧相依。"

而眼前这个男人，不但积极地要和她携手迈向未来，也温柔地和她回顾过去，让她从另一个角度看见成长的意义。

送她回家的路上，他看着堆放在后车厢的照相簿，深情地对她说：“像不像是‘嫁妆一牛车’？”

莞尔一笑，她的内心多了些笃定。一年之后，她答应了他的求婚，共同组织甜蜜的家庭。几年后，生下两个孩子，自己也不断升职，成为高级主管。但这些成就对她而言，都不算什么。她觉得这几年来，自己做得最好的一件事，就是细心装订每一本照相簿。

将来，孩子长大以后，会碰见缘定一生的意中人，她要帮助他们和心爱的人分享每一段成长的痕迹。

她会对孩子说：“一个愿意珍惜你过去的人，才会懂得用真心来爱你。”

母亲的心

丁立梅

那不过是一堆自家晒的霉干菜，自家风干的香肠，还有地里长的花生和蚕豆，晒干的萝卜丝和红薯片……

她努力把这东西搬到邮局柜台上，一边小心翼翼地询问，寄这些到国外，要几天才能收到?

这是六月天，外面烈日炎炎，她大概赶了不少路，额上的皱纹里，渗着密密的汗珠，黝黑的皮肤泛出红光来。

这天，到邮局办事的人很多。她的问话很快被淹没在一片嘈杂里。她并不气馁，过一会便小心地问上一句，寄这些到国外，要多少天才收到?

当她得知最快的是航空邮寄，三五天就能收到，但邮寄费很贵。她站着想了想，还是决定航空邮寄。有好心人说，划不来，邮费能买好几大堆这样的东西呢。

她冲说话的人笑，说，我儿在国外，想吃呢。

她却被告知，花生、蚕豆之类的不可以国际邮寄。她愣在那儿，手足无措。她先是请求工作人员通融一下，就寄这一回。工作人员解释跟她解释，不是我们不通融，可是有规定，

这些属违禁品。

她“哦”了一声，一下子没了主意，站在那儿，眼望着她那堆土产品出神，低声喃喃，我儿喜欢吃呢，这可怎么办?

有人建议她，给他寄钱去，让他买别的东西吃。

她笑笑，摇头，突然想起什么来，问邮局的工作人员，花生糖可以寄吗?里边答，可以，只要包装好了。她兴奋起来，又问，那么，五香蚕豆也可以寄了?我会包装好的。里边的人显然没碰到过寄五香蚕豆的，他们模糊着答，真空包装的，可以吧。

这样的答复，很是鼓舞她，她连声说谢谢，仿佛别人帮了她很大的忙。她把摊在柜台上的东西一一收拾好，重新装进蛇皮袋，背在肩上，有些歉疚地冲柜台里的人点头，麻烦你们了，我今天不寄了，等我回家做好花生糖和五香蚕豆再来寄。

她笑着走了。烈日照在她身上，蛇皮袋扛在她肩上。没有人会留意到，那儿正走着一个普通的母亲，她用肩扛着一颗做母亲的心。

行走在消逝中

陆勇强

儿子和老家的一条老黄狗，结下了深厚的情谊。前段时间，这条老眼昏花的黄狗，误食了鼠药气绝而死。儿子大哭。

看到一则教育片，关于美国人如何教育孩子看待生死。

每年冬天，父母会带着孩子堆一个雪人，他们把雪人打扮得十分漂亮，孩子十分喜欢这个雪人，称它为汤姆叔叔。晚上，孩子睡觉了。父母在雪人边生起了炭火，慢慢的，这个雪人开始融化。早晨，孩子打开窗帘去看他的雪人，那个雪人已经不见了。孩子十分悲伤。

父母告诉孩子:“在这个世界上，无论是谁珍爱的东西，都有可能失去。包括雪人。” 孩子更加悲伤。后来，父母告诉他:“雪人变成了水，有太阳的时候，它会变成水蒸气，上升到天空，在来年冬天的时候，它又会变成了雪飘下来。就像父母和你，我们的肉体没了，但生命在你身上有了延续。”孩子似懂非懂。

这个故事有点残酷。但又不得不佩服这种教育手段的高明。对于人生而言，消逝、死亡……是每个人必须面对的， 但自己心爱的东西消失后，并不是虚空的。雪人融化后，来

年冬天它会变成雪花降临大地，父母肉体消亡之后，子女仍然延续着血脉……这个世界从本质意义上是没有绝途的，我们行走在消逝中，但我们都有希望，都有传承。

家乡的老母（外一则）

[日]高仓健 吴树文译

老母去世的时候，我正在影片《哼哈二将》的摄制过程中，没能赶上葬礼。我是晚了一个星期才回到老家的。

按形式焚香供奉后，我想趁尚未下葬前，见见老母的遗骨。打开佛龛上的骨灰盒，看到了老母的遗骨。突然冒出一股强烈的不愿与老母离别的感情。

我咯吱咯吱地咬啮遗骨。在一旁的阿妹们叫起来："不能这样，快点住手!"阿妹们以为我的头脑失常了吧。不，不是的。那是难以解释的冲动。当时，无论如何不能与老母分别的强烈欲望左右着我。

我在少年时期，身体孱弱。一有病，老母就待在我身旁，久久不离。她用湿毛巾搭在我发烧的额上。夜里屡屡替我换置毛巾，还不停地摩挲我的脊背。

长大以后。身在家乡的老母总为我的健康烦神。"别于这样辛苦的工作啦，早点儿回老家来吧"。老母屡次来信告诫。

我并没有向老母说过赴天寒地冻的雪山以及南极的事。但我演的电影，老母是必看不可的。与其说她是在看影片里的情节，倒不如说她是在看我有没有险情。一旦感到不妙。就寄来长信，要我辞去这种工作。

"腿上生冻疮了吧。别到寒冷地方去拍片啦。向公司求情试试"。我收到过老母的这种来信。她说，看到我登场的电影海报，发现我生了冻疮。拍摄海报上那张照片的时候，我的周围有很多人：化妆师、服装师、摄影师……为了掩盖冻疮，我贴上与肤色一样的护疮膏。谁也没注意到冻疮的存在。然而，老母只看海报。就发现了真情。

读完老母的来信，我不由感到老母手上的暖意。她常用这手搭在我的额上，测试有没有发烧。我当时感到的，就是这手上的暖意。

有一次，我突然很想念老母，就回老家看望她。一见面，竟斗起嘴来。老母总是把我当小孩看待，唠唠叨叨，不放过一切细小琐事。我实在不耐烦，回嘴了。其实，我本该说一句："谢谢!"

自那以后，一相见，经常斗嘴。现在，用那种口气对我说话的人已不复存在。

人生会有铭心的喜悦存在。与爱慕的人不期而遇，即使化为白骨也不愿与之分别的喜悦；人生也会有深切的悲痛存在。总有那么一天，注定与热爱无比的人分别的悲痛。

然而，老母将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比睿山的活佛

一个和尚在险峻的山径匆匆而行。山径处于林木葱郁的深山中，有着高大的杉树和枞树。和尚手持灯笼。灯笼朦朦胧胧地映现出黑夜中的山径。

浮现在灯笼光中的和尚，从上到下，一身雪白的装束，宛如死者入殓前的样子。

和尚的腰间插着短刀。如果在深山里无力挪步了，该用这把短刀自杀。一旦进入这一修行，不允许中途告退。或是修行到底，或是死去，二者必择其一。

和尚翻山越岭，登险径，潜深谷，一往无前。不论是霪雨之夜，狂风之夜，还是霰雪之寒夜……

这个和尚在做名为“千日回峰”的修行。在佛教的修行中，这是公认的最为严酷的修行。“千日是回峰”是指在比睿山养性的十二年中，得花七年的时间做此修炼。

每天深夜一点半时，离寺往深山中，到太阳升起时分，还要不停地行走。规定每天得走三十公里。

第一年，第二年和第三年，各为一百天。第四年和第五年，各为两百天。总计是七百天的时间。在山中专心的行走。

大概是第三年起，这个和尚已完全适应在山径行走了。从山峰至山谷，又能从山谷往山峰，可以快步如飞地来来往往，宛如一名飞腿快探。

起初，和尚是孤零零地在山中行走，他感到孤寂难耐。后来，他与生活在这山里的野狗成了朋友。一只黑狗和一只白狗，欢快地跟随着他。他还感受到山径两侧的花草以及树林的生命活力近在身旁。和尚已经不再是孤单一人。

不过，这山里的居民，并不尽是惹人喜爱的生物。其中也不乏野猪，蝮蛇之类可怕的东西。野猪或蛇出现的话，和尚赶紧逃避。他不使用佩带的短刀，而是拔腿就逃。这山里严禁杀生，除了自己的生命以外，不准杀任何生命。

在和尚所住的寺庙低洼地区，聚集着众多的信徒。这天，是和尚结束山中七百天候选的日子。但也是更为可怕的修行开始之日。等待着和尚的，是不知能否活着出来的“入堂”。聚集在此的信徒们，无不为和尚担忧。

“入堂”这项修行，是关在佛堂里，不断地诵经九天。九天中，要不饮不食不睡，连横倒躺一下都不允许。

“岁数不小了，能行吗?”

“已经瘦得不成样了呀。”

信徒们在窃窃私语。

其时，和尚五十二岁。“千日回峰”这项修行，在此山中已经有一千二百多年的历史。但参加修行的和尚都很年轻。年过五十的和尚做此项修行，在如此长的历史上还不曾有过。

“咗——咗——”钟声在深谷间回响。和尚在这“入堂”的信号的钟声里，顺着陡直的石阶登向佛堂。他的身影是那么瘦小。

在山里的七百天修行中，和尚每天只吃两顿。每顿的伙食是：一碗面条，半块豆腐，两只盐水土豆。而且，自“入堂”的七天前起，伙食已改为每天一次，每次一碗流质而已。

和尚沉静地步入小小的佛堂。笨重的堂门发出咔咔的响声，合上了。和尚朝着堂上的不动尊塑像，开始诵经。

从第四天起，和尚渐渐衰弱，四肢发凉。腕部和腿部出现紫斑。他自感身上有尸臭在飘逸。佛堂里，香烛燃出的气味在弥漫。为了消除身上的尸臭味，和尚焚上气味更浓郁的线香。堂内的强烈气味令人眩晕。

第五天，和尚开始意识模糊。出现在山中行走的幻觉。他的脸色苍白得像蜡人一样。

“就这样化成木乃伊，该多么幸福啊。”第八天，和尚产生这样的心愿。他已孱弱到皮包骨的程　度了，但依然诵经不止。

“我能活着出去。”第九天，和尚改变了主意。喜悦之情使他精神振奋。

“咗——咗——”的钟鸣声响彻深谷，这是和　尚出堂的信号声。信徒们兴奋得高声欢呼。和尚顺着佛堂的石阶，安静缓慢地走下来。信徒们敛容屏息地望着和尚的身影。完成了这修行的和尚，被信徒们尊为活佛予以奉迎。

然而，“千日回峰”这项修行尚未结束。第六年，还要在比睿山中行走，进而到京都的寺庙朝圣。这修行要反复进行一百天。

第七年是到京都的大街小巷行脚。站在各街头祈祷，祈愿众生和平幸福。这要反复修行两百天。 至此，“千日回峰”的修行才算完成。

这位和尚竟然两度修行“千日回峰”并两度成功。

僧位至大阿阇梨的酒井雄哉，就是完成这项最为严酷修行的和尚。在《等外人成了活佛》这本书里，有详细的介绍。

人活在世上，会有许多悲辛困苦的事。我也曾因不堪困苦的事，到比睿山去领受过落瀑击顶的洗礼。为此，我有缘与酒井大阿阇梨相遇。

这位完成了至难修行的和尚。脸上总是浮理着和蔼安详的笑容，那是一种涵容温情、暖融人心的笑容。

(周敏摘自新星出版社《南极的企鹅》一书)

隔壁，对门

独眼

1406 住着一对老夫妇，经常几个月几个月不在家，我上班会走过他们厨房窗口，有几次听见里头正不温不火地吵着架，对词儿似的你一句我一句，毫不犹豫，一点儿不冷场。1408住着中年夫妇和他们二十多岁的女儿，做父亲的吃过晚饭就到马路对面路灯底下去看人打牌，去晚了争不到最里圈的位置，只好背着手站在外圈。我半夜加过班回家，有时会跟他家的女儿一起乘电梯，跟在她后面出来，楼道灯总是晚亮几秒，听着她皮鞋咯噔咯噔一溜烟跑进去，打开门，又哐啷关上。我跟人合租 1407，两居室，我住大间，他住小间。两扇门面对面相隔 2 米，在这个距离住了一年半。

有天 1406 的大婶在电梯里笑着跟我搭话："跟你合租的那个男孩，我们是老乡，我同学在他以前念的中学当老师。我们那儿一共就这么一个学校还过得去……"我立刻刨坟掘墓般回想他是哪儿人。这个问题我肯定问过，但答案是……当时我们在下班回家路上撞上，实在没什么话题，我甚至想起了那时盘旋在脑子里还没干完的工作。

明明有共同的朋友，不用 6 步就能在合租之前把我们联系在一起。我知道他看我的博客，我也看他的。我看他在 Flickr 上的旅行照片，有几张还保存了。可是，我们完全不谈论任何话题。

原先每三个月还要交接一次房租水电，自从有了网上银行专业版，这步骤都省了。钱数在 MSN 上谈妥，第二天自然会收到"有钱汇来"的银行短信。

门总是紧闭着。他听到我回来，会立刻关上自己的房门；我听他开防盗门的声音，当即蹿回屋；偶尔几次我们同时开门，都会慌张地立刻关上，我站在门边等着，听到他开门又关

门，这才出来；万一没带钥匙，想到要让对方给自己开门，似乎是种考验，需要一定勇气。怕什么呢？想不透。那短暂的尴尬。

不久前，他接父母来北京，找了别处的房子。我不在的周末，他陆陆续续搬走了自己的东西，末了，打扫得干干净净，还擦了地。我回到家，他房门开着，夕阳照得地面发红，傍晚的风从窗口吹进来，少有地踏进那间屋，不免有人走茶凉的寥落。

我只在一篇博客提到他，那时候还不知道他会看，说了“大概是好人吧”这种话。

算认识吗？我们。

失踪

隐地

连续拨了八通电话，都无人接听。这太奇怪了，仿佛台北是个空城，而我要寻找的人，全成了失踪人口。经过侧面慢慢打听，终于一一得到初步真相。八位朋友，其中一位已经离开人世：一位中风住院；一位去了大陆：一位正在欧洲旅游：一位进了庙中修行；一位搬到老人院安养；一住根本哪里也没去，闭门在家就是不愿理人，电话当然拒听；还有一位完全下落不明，无人晓得他到底去了哪里——或许他才是真正的失踪人口。

小学、中学、大学、就业、成家……一路走来，每一个新的人生阶段，我们总在不停地认识朋友，忙着交换名片，这些曾经点头、微笑、握手的朋友，到了后来多数不知去向，只有少数成为来往密切的朋友，三天两头聚会，但随着岁月流逝，各人际遇不同，有些好友又逐渐疏远，甚至完全失去音讯。随着年纪的增长，你会慢慢发现许多朋友在不知不觉中已经形同陌路，甚至怀疑和对方曾经有过熟悉的情分。

好些朋友都失踪了。这儿说的失踪，部分指的是失联。所谓失联，我们心里当然明白。对方其实仍和我们活在同一人世，同一城市，同一街道，只是没有真正去寻问或打听，若诚心诚意想找寻对方，总会有些蛛丝马迹。更有些明知对方住在哪里就是不想联络。朋友若久不闻问，最后也就真的互不往来了。

朋友就像心爱的珍藏，藏来藏去藏到后来就突然失踪了。有些失踪了的朋友偶尔又会现身，互相热络一阵子，在蹊跷不明的情况下，其中一方又失踪了。朋友的消失或出现，往往充满神秘感，说到后来，只能用缘分解释，所谓缘起缘灭。人生在每一个阶段都会有不同的朋友，老朋友走，新朋友来，只有少数朋友，彼此热情不减，能从童年一直相互来往到老年，这是人生中极为难得又难求的，但最后还是会有一方让对方伤心不已，因为死神隔绝了他们，让他们生死两茫茫。

失踪的戏码一直在人世间上演。像捉迷藏游戏。有时我们故意不让朋友发现自己身在何处，有时是朋友躲避着我们。曾经亲密的朋友，为何有一天又互相闪躲?人是多么敏感，有时一个眼神，你就知道时方不再看重我们的友谊了，于是立刻有人扮起失踪者的角色。朋友和朋友之间，到底什么时候得罪了对方，有些人真的懵然不知。当然也有人是心知肚明的。还是那句老话，朋友变到某年某月某日戛然而止，就再也不要悲伤自苦了，缘分尽了就是尽了。强求不得。若能潇洒面对，也就释然了。

其实，最后我们都是大地上的失踪者。

在心底举行的默哀仪式

潘国萍

那是好多年以前的一件事了。

所有买来的实验用狗被带进教学基地的手术室时，都有共同之处：除了脑袋、四肢及尾巴外，都被剃去了毛，显得有些滑稽，像戴了帽子、手套似的；从头到脚没有一丝养尊处优的痕迹，大都脏兮兮的，瘦弱，骨架明显；肯定有看家本领，这从它们一见陌生人就流露出来的敌视的眼神可以感觉到。那条狗与众狗唯一不同的是，它的体型略微臃肿，步态有些迟钝，看人的眼神很温顺，有一丝讨好乞怜的神情。

指导老师和十多名医学生谁也没有在意它的体态和眼神，他们只对动物实验程序感兴趣。狗嘛，不管它们是白的、黑的、黄的，也不管它们是温顺地摇尾巴，还是恶狠狠地跳闹狂吠，不过是些从乡下农民手里买来的土狗，都一个价，200 块钱，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它们是生命，但到了这里，它们就是供学生学习临床基本技能操作的实验品。学生们必须在它们身上进行演练，学会基本操作了，才能保证将来进入临床后能给病人进行手术操作，才能练就过硬的治病救人的基本功。所以，再厉害的狗，在这里都是一样的结果，都会在麻醉药物的作用下，毫无抵抗能力地“躺”在手术台上，为学生的教学“服务”。

这个专用来培养未来的临床医生的教学基地，内部教学设施一应俱全，总体规模在国内堪称一流。培训老师都是临床科室搞了多年医疗工作和临床教学的资深专家，个个气宇轩昂，胸有成竹，尤其外科专家，教学内容烂熟于心，技能娴熟，真是了得。

开始上课了，今天所学内容是切开与缝合，就是说，每个学生要学会怎样在教具上进行由外向里切开，然后再由里向外的缝合。操作程序听起来简单，学起来却有难度，医生不是那么好当的。

学生们跃跃欲试，虽说他们早已在示教板上反复练过手，但今天是“真刀真枪”地操作：与医院里的手术室一样，也是在无影灯下、手术台上，也是按手术操作规程严格进行。唯一不同的是，这里的手术台上，躺着的不是人，而是一个“教具”——一条实验用的狗。

狗被一条条地注入了规定剂量的麻醉药，不多一会儿，前四条狗就开始像喝醉了的酒鬼一样倒在了地上，听凭学生们将它们抬上手术台，固定好，铺好手术洞巾，进行无菌消毒，然后是一层层地切开……一至四号手术台的医学生都规矩地站在手术台的两旁，按老师的要求，先将狗体摆成俯卧位或仰卧位，然后听他讲解从哪个部位切开。学生们十分认真地听讲，然后看着操作学生手的动作和手术刀的走向。

一至四台操作如进入流水线工序般顺利地进行着。

唯独第五台今天出现了麻烦。

有着十几年外科动物教学实验的老师今天还是头一次遇见这么一条“百麻不倒”的怪狗，这正是那条体态略显臃肿的狗。学生按老师的规定，向它的腹部注入了常规剂量的麻醉剂。这个剂量是经过多次实践确定下来的，剂量少了不行，那样狗会非常痛苦；多了也不行，狗可能因麻醉剂中毒而被彻底“麻”过去。在无数次的教学中，这个剂量基本没有变过。但这个常规剂量对它却丝毫不起作用，注入麻醉剂后，它纹丝不动地站在那里，一点儿预期反应都没有出现。老师就嘱学生再按刚才的剂量给一次，但还是不行，它不但未倒，还抬头看着穿白大褂的人们，原本温顺的甚至有些讨好乞怜的眼神里，有了明显的悲哀，同时起劲地连连摇着尾巴。老师很奇怪，注射进狗体内的麻醉剂已经超量两倍了，怎么可能对它丝毫不起作用呢？她不可思议地摇了摇头，只好对学生说，再追加一次麻药。她想，这次应该可以了吧。但还是没用，只见这条被注射了三次麻醉剂的狗，强力支撑着它那臃肿的身体，用它的四个爪子紧紧地抠住光滑明亮的大理石地面，左右晃了几晃后，才将自己的躯体稳住没倒。这时，它又抬起头来，看着人们，它的眼神已不再是刚才的乞怜与哀伤了，而是放射出一种强烈的、充满了痛苦和迷茫的亮光，它就那么定定地站着，就是不让自己倒下来。老师终于注意到了它那奇异的目光，但她只是感到奇怪和不解，却没有多想，也没有时间多想，其他四个手术台早已经开始进行操作了，这一台再耽搁下去，学生们就没时间操作了。她没有别的办法，急急忙忙地招呼学生们，赶紧将它抬到手术台上开始操作。

胆子大的男同学七手八脚地将狗抬到了手术台上，将它的四肢牢牢地固定住。

右手持手术刀的学生十分紧张地将刀刃划向了它那急剧起伏的肚皮，按老师指点的程序，一层层地切开皮肤，进入肌肉层、再打开它那略显鼓胀的腹腔……就在这时，一个令人非常惊骇的悲惨场面血淋淋地暴露在所有人的面前：狗的肚子里，竟然有六只小小的狗崽！它们看似温柔可爱，却已经松弛瘫软，毫无气息。它们十分安详，没有任何痛苦挣扎的样子，它们不可能感到痛苦，过量的麻醉剂没有将它们的母亲麻倒在地，那是伟大母爱的一种本能的信念给了它神奇的力量，但它却阻止不了化学药物在它体内的迅速渗透和蔓延。它们死了。它们可能会有的一切痛苦在未出世前，就被一次次注入它们母亲体内的麻醉剂给彻底终止了。

手术室里静极了，静极了，人们全都像被点了穴位般地站着不动，泪眼模糊地目视着这个惨不忍睹的场景，只觉得一阵阵悲哀在猛烈地撞击着自己心灵……

五号手术台上，那条狗毫无声息，如死去般地“躺”着不动。少顷，很大的一滴眼泪，从它那半睁着的眼睛里流了出来，又顺着它毫无生气的脸颊，慢慢地滚落下去，滴在了手术台上。

后记： 2006 年，某医学院的二级学院为全力保证临床实习学生的外科技能操作达到规定标准，并在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顺利达标、夺优，在短短的几个月时间内，进行了各项临床基本操作技能的反反复复的实战演练，使这批医学生接受了学院历史上从未有过的、高强度的临床技能训练，终于闯关，取得了好成绩。这次难得而少有的高强度临床技能训练，为这批医学生今后的临床医疗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其中，切开、缝合等外科技能操作演练，如果没有那数十条实验用狗，是无法顺利完成的。

同年某月上旬，在某医学院召开的“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总结表彰大会”上，全院上千名教职员工全部获得奖励；为评建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临床教学一线相关科室、各教研室、活动组织机构的集体和个人荣获表彰奖励甚至荣获重奖。

婴儿

徐应杰

长途客车上，乘客都眯着眼睛。

时机到了。他站起身，从座位上站起来，向前走去。上车时，他就看准了那个拿公文包的中年男子。

看那中年男子的衣着，腰上的诺基亚 8800，凭他的经验，敢确定中年男子一定是个有钱人。

他往前靠了靠，故意在中年男子身上蹭了蹭。可能是太困的缘故，中年男子动也没动，手里的公文包也快掉落下来。

最佳时机。他决定动手。

身子卫往前挤了挤，借着身体的掩护，他的手试探性地抓住了中年男子的包。

中年男子没有一点反应。

只要用一点力气，包就会到他的手里。前面五百米处就是高速路出口。

他已经报了停车站。这是他早已计划并计算好的，而且在这个路口屡屡得手。

他习惯性地向四周看。前面正常，左面正常，中年男子右面也没人看他。后面是否有人在看?他向后一看，手也随之用起了劲。

要快又要稳。他在心中暗暗叮嘱自己。

最后一排，五个乘客都紧闭双眼。有一位胖老头还发出熟睡的鼾声。中同一个中年妇女，抱着一个约半岁的婴儿。孩子平放在双腿上，搂抱孩子的双手可能因为长时间固定一个动作，已经完全摊开。此时，怀中的婴儿睁着双眼，但没有发出一点声音。

车在前行。中年妇女睡得很香。

他看了看婴儿，婴儿好像也在看他。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可笑的念头，根本没必要在意这个小家伙。

婴儿忽然动了起来，可能是想撒尿了。中年妇女仍然睡得很香。婴儿胡乱地移动着。半个身干离开了中年妇女的大腿，近似悬空。

他捏着公文包的手正准备用最后一次也是关键的一次力气。

婴儿的身子又往外移了点。

他的眼睛离开了婴儿，不能因此坏了大事。

他准备喊司机停车，他的手又用了点力气。

他还是不由得看了婴儿一眼。

婴儿一半身子已经悬空，马上就要摔到地板上。

他盯着婴儿。

他想到了自己的孩子，想到了为医治自己得了白血痛的孩子，才干上了这一见不得人的“营生”。

他的心一阵颤动。

他的手再也用不上劲。

他放开了包。

孩子还在动，马上就要掉下来了。

他迅速跑过去，抱起了孩子。

孩子的母亲醒了，重复看“谢谢、谢谢”。

他笑了。

车上的人陆续醒了。

拿着公文包的中年男子也醒了。

他看了看中年男子，他的心也笑了。

(叶莲摘自《文艺生活精品小小说》2007 年 8 月)

请让我们回送你一程

陈吉琼

我们检查组今天的行程是从直孔水电站去尼玛江，汽车在海拔 3500 米的高原上飞驰。走到半路，眼前出现了一条岔路，哪条路才通向尼玛江？我们只好碰运气，姑且随便走条路试试。走了大约二十分钟左右，隐约觉得不对，再也不敢继续前行，唯恐南辕北辙，踌躇许久，大家决定还是退回原地再作商议。“迷路了”三个字清晰地在眼前飘来荡去，挥之不退。车窗外从雪岭奔跑过来的高原风，没头没脑地撞在窗玻璃上，窗玻璃痛苦地呻吟着，我真担心下次劲风的袭击，它将坚持不住，哗啦啦地散落一地。

“快看，那边走过来一个藏民。”一位同伴惊呼，我们不约而同地扑向窗边，迫不及待地拉开车门，似乎晚一秒钟他就如海市蜃楼般忽然消失。这藏民大约四十岁左右，衣着简朴，肩上扛个布袋，酱色的脸上落满尘土。好在他懂得普通话，知道我们迷路后，便主动说要给我们带路。他进入车里一落座，车里就烟尘乱抖，原本就拥挤的车厢更加拥挤了。他把布袋放在脚边，双膝紧靠，双手搭在膝上，眼睛盯着双脚，局促不安，一路不语。偶尔问他一两句话，他飞快地瞟我们一眼，旋即垂下目光，简单回答着。大约走了四十分钟的路，藏民忽然说道：再往前就没有岔路了，你们只需往前开准能到达目的地。我也该下车回去了。说完推开了车门。我们坚持要送他回去，他谢绝了，说我们还有很远的路要走，而这一带他熟悉得就犹如是他家的菜地，他那被高原强烈的阳光晒得红褐色的脸上，含着憨厚羞涩的微笑，朴实得就像一颗西藏地里随处可见的青稞，路旁随处可拾的苜蓿。

他背上布袋子大步离去。凛冽的风撩起他的藏袍，衣袂上下翻飞，在这广袤无垠、一望

无人的高原上，在这肆虐的寒风中，他用毛巾遮住了嘴脸，独自一人踽踽地行走着，渐行渐远。一位同伴感慨：汽车都走了近四十分钟的路，他走回去岂不是要四五个小时？在这雪山脚下？车内的空气似乎凝固了，愧疚堵得我们喘不过气来。“停车，掉头，去送他一段。”一直沉默着的领导急促地说，派一辆车去追赶早已淡出我们视线的藏民。汽车风驰电掣般绝尘而去，时隔不久，又返回了。我们很诧异，怎么这短短的时间就送到了？司机说，藏民怎么也不同意送他，一再强调大家彼此都很忙，没有必要为他耽误时间。司机恐我们久等，只得无奈折回。一路大家都没有再说话。当他最初怯怯地主动要求带路时，我还暗暗笑他没有见过市面，没有坐过小车。现在有了机会可以坐坐小车，岂可错过？我不禁汗颜，为自己的想法而羞愧不已。

生活在都市的文明人，居住在高高的楼房里，深居简出，惜语如金，礼数必周，防范必张。大家都用忙碌作为拒绝相互走动，相互了解的理由。回到家，紧闭上房门，把多余的空闲时间都交付给电视和电脑。我们瞧不起落后、贫穷、偏远的藏民，总认为他们文化素质低，思想愚昧，说话粗野。岂不知在他们淳朴憨厚的外表下，自然流露的是人性最纯真的真、善、美。没有了真诚友善，人与人的交流虽近在咫尺，却远隔天涯。想起那位藏民，蓦然回首，不由愕然一惊：我们是不是在文明、繁华的外衣下，在匆忙的脚步中，失去了很多？

青春是只骄傲的小狗

绝塞明月

高三的一场球赛后，他们不再往来。原因很简单，那场球赛是打给女生看的，甲喜欢上一个女生，那是青春对美好的向往。所以组织了一场球赛，让好友乙领着另一队，原是绿叶衬红花的意思，毫无悬念可言。

可世事难料，到了后来，都忘了塑造甲光芒四射形象的目的，热血驱使着身体，拼命地撒欢，结果甲这一队输了，光芒形象没立成。羞愤难当之下，甲认为乙是故意的，乙当然不肯认，当场打了一架，鼻青脸肿，自此不相往来。说不相往来是夸张了，同一个班级，还睡上下铺，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只不过私下里不再说话。只是这样的日子过得稍微长了一点，开始觉得无聊，想念起对方的好来，都觉得那不过是一场误会。

可是青春年少都张扬，那些感情热烈，明亮，锋芒毕露，不懂得收敛与相互容纳，不肯伏低，也羞于低头。就算有心关注，有心起话题回转局面，明明想好了话词，字斟句酌，那话在肚子里转了几转，出来依旧是讽刺冷话，就算好意帮个忙，对方看来那分明是笑话自己，反而越来越针尖对麦芒，从小裂缝变成了大鸿沟，都能裂成玛里亚纳海沟了。

时间就这么流转，光阴如书页哗啦啦翻过，“毕业”这个词在某个时辰真实砸过来，让你记住那些歌声笑语，汗水泪水。在毕业晚会里哭过，笑过，拥抱过后，风流云散。

甲第二天去宿舍收拾行李，发现上铺的乙的行李已经不在了，人早走了，他有些恨恨地想，就算友情一去不复返，道个别说个再见不行吗？然后又有些暗自得意，庆幸自己早一步在乙枕头下面塞了一封八百年前就想给他的信，当然，怎么可能是道歉信了，绝对不可能，只不过给一个联系方式罢了，只不过开头一句是：睡在我上铺的兄弟。他开始卷被子，卷席子后，床板上躺着一张照片。照片上，两个人衣裳凌乱，头发凌乱，扭成一团。照片反面歪歪扭扭写着：两只小狗。还有个联系方式。眉眼开始弯起，那破字，谁认不出来？把照片放进口袋，微微地笑。

或许我们还会相遇，把酒言欢，互相扯皮，或许我们会越来越远，难得会晤，畅言平生，然而我们都会珍惜这份感情，记得你睡在我上铺，我睡在你下铺，记得我和你打过架，记得青春年少里的我们就是两只骄傲的小狗，因为打架，而骄傲地互不理睬，各走一边——其实在转弯的时候我在偷偷看你。

威科特先生的陷阱

伊然 编译

读大一时，我选修了市场营销课。教这门课的是一位名叫威科特的性格怪异的老头。第一堂课，他就宣布了他的 3 个预言：第一，我们一定会永远记住他这个人；第二，不遵从他的吩咐和指导的学生，一定会在考试中倒霉的；第三，全班 40 个学生中能获得 A 级的绝不会超过 3 个学生。

整个学期，他都让学生如坐针毡。他时不时地嘲弄、讥讽我们，说我们是榆木脑袋。要知道，选修课属于夜校性质，每一位学生在学习了整整一天之后，到了晚上 7 点，已经疲惫不堪了，但我们还得在威科特先生的嘲弄中煎熬 3 个小时。这个自以为是的老头，总是强调，一定要将书本知识学扎实，学透彻。面对他的老生常谈，我和同学们总是嗤之以鼻：这个落伍的老头，什么年代了，还在着力培养书呆子，现在社会需要的是创造性人才。

威科特先生计划在学期结束前两周进行期末考试。考试当晚，他告诉我们，考试只有一道考题，这让我们非常惊讶，而他宣布的考试规则，更出乎我们的意料：“你们可以翻阅课本，也可以翻阅笔记，到图书馆翻阅资料也未尝不可，甚至可以打电话求助你们的朋友。只是，你们不能相互交流答案，做完试卷后，将试卷交给我就可以走了。”

然后，威科特先生在黑板上写下了试题：为一个价值 150 美元的电子捕鼠夹做一份营销计划。我向一位同学望去，他皱皱眉，耸耸肩，摇了摇头。这不是一道容易的试题。有谁肯花费一周的薪水去买一个电子鼠夹呢？倘若你真的需要一个这样的鼠夹，那么你一定生活在耗子频出的贫民区，你也无力支付这笔不菲的费用；倘若你能支付得起，那你居住的地方肯

定鲜有老鼠出没。

我坐在那里，眼睛盯着黑板。我断定，古里古怪的威科特先生一定在这道题中设置了陷阱，他狡黠的目光似乎正在等待我们这帮“愚笨”的家伙上当中计。我可不是那么容易上当的人，而且，我创造性的思维能力早有口碑。我开始认真思考起来。答案是显而易见的，你无法卖掉它。我写下我的结论，简单解释了这种产品不会有好的销路的原因，我主张不要再在销售鼠夹上浪费时间，将精力转移在更具实际意义的事情上。

我写完不足一页纸的答案，准备将它交给威科特先生。在我走向他的时候，他一脸得意地向我笑着，我感觉到了他目光中的嘲讽。

我停下脚步，重新坐了下来。如果我将试卷交给了他，那就不能再更改了。他的表情分明在说，他赢了。我强迫自己将思路转移到捕鼠夹上。买得起这种昂贵鼠夹，同时又确实需要鼠夹的地方到底是哪里呢？有这样的人和地方吗？我绞尽脑汁，苦思冥想。

我想到了大仓库，那里储存着食物、纸张、箱子，这些都是老鼠喜欢的东西。还有别的地方吗？我继续开动脑筋，对，还有商店、超市、餐馆。这些地方都有能力购买这种鼠夹，而且他们也真正需要先进的鼠夹。我为自己的主意兴奋不已。

还有没有更好的主意呢？我力求做到完美，以使威科特先生设置的陷阱彻底失效。我拍着我的脑袋，对了，为什么不找以消除害虫为主业的公司呢？它们可以购买这些鼠夹，然后再将鼠夹卖给它们的客户，也可以出租给它们的客户。我写了整整 20 页的营销计划，我确信，我的计划既符合逻辑，合情合理，又便于操作，我已经跳出了威科特先生的“陷阱”。

带着极大的自信和满足，我将我的营销计划放在了威科特先生的桌子上。他看起来仍然有点自鸣得意。我心中暗道：算了吧，别再装腔作势了，我知道，我赢定你了。

周三的晚上，考试结果出来了，威科特先生在课堂上说：“我遗憾地告诉你们，绝大多数同学的答案都不理想。同时，我也不得不宣布，我先前关于只有 3 个学生能获得 A 级的预言失败了，”他将眼光移向我，“我必须给第四个学生的答案标上 A 级。”

我得意地微笑起来：威科特先生，你这个狡猾的老头，你的陷阱终究没能套住我。

“我一早就告诉过你们，凡是不遵从我的吩咐和指导的学生，一定会在考试中倒霉的。可是你们这一帮自以为聪明的家伙，有几个听进去了我的话？我一再嘱咐你们，一定要将课本研究透，有几个人做到了？这道试题及答案，就在课本中的辅助知识里。”

课堂上一片哗哗的翻书声，接着是一片懊恼声。威科特先生走到我面前说道：“你很有创造力。但是，早就存在的、更加完美的案例你不去借鉴，却在那里费时费力做无用功，难道不是同样愚蠢吗？”

我低下了脑袋，我还是跳进了威科特先生的“陷阱”，但我已经有点喜欢上这个乖僻老头了。我相信，我和我的同学们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个怪异、爱嘲弄人的老头，同时，也会更加牢固地记住，努力学习现成的宝贵知识，有时比创造性思维更为重要。

青春中的落落野花

麻宁

深冬的北京气候干燥而寒冷，我穿着相形之下有些单薄的长款大衣踽踽独行在广院的校园里。

广院的校园很小，我这么说可能让无数一直对它向往到着迷的孩子大失所望。然而事实的确如此。很小很小的校园分成南北两院，步行如果匀速的话20分钟应该能够搞定。建筑很陈旧，全国闻名的播音系系楼只有两层，漆成灰色的颜色，许多人调侃说它“看上去还没一个公共厕所气派”。可是这样的校园在我们那些学摄影的校友手里一拍就很有感觉，艺术气息浓得不是要溢出来而是要发生爆炸。这就是我的大学，这就是我的生活。

高三或者更早的时候我开始在心底描绘自己未来的大学。它应该有宽广的校园，成片的草坪，漂亮的女生和白发的先生。应该有深不可测的图书馆，应该有用单车载着女孩子的男孩子，应该有浪漫又朦胧的情事……可是这里没有，这里统统没有。这里有的是许多美丽逼人的女孩和帅气逼人的男孩，可是女孩和男孩之间的故事一点也不浪漫朦胧。他们用接近光速的速度恋爱，又以接近光速的速度分手。他们的爱情简单而直接，他们的情事清晰又平淡。我常常面对着这些开始追问，一直以来我想要的到底是什么。

我喜欢北京的风。这是我能够从中嗅出北京王气的东西。北京的风是冷的，硬的，粗线条的。有风的日子我喜欢穿下摆开得如同马蹄莲那样的裙子，迎着猎猎的风裙裾飘飘。那些裙子，它们有好看的花纹和形状。有一条是我所钟爱的，酒红色氤氲了一片，上面开着暧昧斑驳的花朵。我至今无法解释为什么自己会对裙子有那样强烈的迷恋。我想起高中的时候有一年冬天自己买了一条很淡雅有蝴蝶结的粉色中裙穿去学校，结果被班主任老师批评，理由是“着奇装异服”。当时我在极度的委屈中想，我要快快考上大学，然后就可以随心所欲的穿我喜欢的好看的裙子了。可是现在我真的考上了很好的大学，可以凭自己的兴趣随意地穿裙子了，为什么我再没有高中时候穿上裙子那般开心了呢?

高中的时候日子很单调。我所在的一中是我们市最好的中学，是省重点。省重点里的孩子们听话而坚韧，不言不语地忍受着日复一日的单调无聊。我们没有春游没有看电影没有放松之说。很多女孩子为了节省时间忍痛剪掉蓄了很多年的长发。男孩子们放弃了最最钟爱的足球。那时候我们做很多的模拟卷，在殚精竭虑中一点一点虔诚地期许自己的未来。我想起那时候班上的一个女孩子，她总是很认真地把老师上课讲的内容归纳成非常整齐的笔记，努力地做老师布置的每一套题，然而总是在考试的时候拿不到很好的分数。我记得无数次她在模考成绩发下来以后痛哭，然后追问为什么她的付出得不到相应的回报。她让我明白了这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公平。于是有时候我觉得我们很悲哀。但是每每回忆起来，我都觉得那三年

是我生命中最好的一段时光。有时候我会翻看自己悉心保存下来的高中时代的英语笔记，详细清晰得可以出版。我会笑起来——它们见证了我的一段拼搏。还有那些成绩或高或低的卷子。其中有一张政治卷子，上面批着 60 分。我记起当时发下它时我的震惊与恐慌。可是很快当我得知这个成绩在全年级依然排在前三时我开始哭笑不得——学校常常组织一些很难的考试，出奇难无比的卷子给我们做。所以我们时常自嘲说“我们是被打击大的”。那是一段多么鲜活多么生动的岁月。

小可打电话来，用俄语向我问好。我在大笑地同时感到了一丝悲哀——这个立志学法律的男孩终于在高考面前低头进了他以前从没考虑过的俄语系。就像我，从前一直梦想自己能在一所南方的大学里念中文系。梦想与现实的距离真的是很大很大呀，又有几个人能做到不在现实面前屈服呢?

小可是我的初中同班，很铁很铁的死党。那时候他是我学习上的主要竞争对手之一。初二那年我们到郊外去看流星雨，小可说那是他中学时代最最美好的回忆。多年以后我问他，当时流星划过天际的一刹那你许的是什么愿，他沉默了很久然后认真地告诉我，让我身边的每一个朋友都幸福，平安，我们永远不要分开。

我们永远不要分开。这曾经也是我的期望。然而现实的情况是——我在北京，小可在开封，apple 在呼和浩特，斐在长沙，crazy 在武汉。地图上如此遥远的五个点。从前在中学里面念书的时候学到过很多唐诗，“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那时候我们笑那些唐朝的老头子酸腐矫情。现在我却怕读到这样的诗句。有的时候我攥着话筒突然就一阵沉默。电话那头的朋友会问我干嘛不说话，我总是说“不知道说什么好”。真的，我真的不知道如何组织自己的语言，让我在很短很短的时间里说出我最想对他们说的话。

高中的最后一个暑假，天气异常炎热。校园里的紫藤花开得异常繁盛。我和嘉琦常常买了冰淇淋来在紫藤花下吃。那一种冰淇淋现在我已经忘记它的牌子了。只记得是巧克力蛋筒，脆而香甜，是很受学生欢迎的一款。我们喜欢把它作为赌注，输的一方要请赢的一方吃。那是我们在高三还拥有的小小乐趣。那时候还有一个乐趣就是，我们叠很多很多的纸飞机在教室里面掷来掷去，机翼上写着很温情或是很幽默的言语。通常我是经常被掷到的，因为坐在教室正中的缘故。有一只断了一只翅膀的飞机，我依然记得它残余的那只翅膀上写着：“无论远方有多远，无论前路有多长，我都会与你一同风雨兼程。”没有署名，但是我很感动。

大学里面的第一个圣诞节我呆在寝室里足不出户。他们说王府井搞了人工降雪，还有很多地方在放烟火。我马上想起 2003 年的春节，我所在小城燃放起了绚丽的烟火。我和小可去看。小可推着他破破的自行车，一面仰望天空一面对我述说他未来十年的构想。那一晚的夜风清冷而平和，城市上空的烟火渐次绽放然后交融在一起，竟然成为一种有些血腥的颜色。我的 MP3 里反复地放着王菲的《流年》：“遇见一场烟火的表演，用一场轮回的时间”。那个时候我很想问小可究竟一场轮回是什么样子的呢，可我终究没有问出来。我想我永远都记得那晚的夜空那晚的烟火，小可清澈的眼睛，周围暖然的人们和身旁的小幸福，那是我无穷无尽的怀念，那是时光深处的温暖，那是记忆角落的扬花，那是难以言说的眷恋。

我喜欢《B 小调雨后》里的两句歌词“西风老树下人家，池塘边落落野花”，我觉得我的回忆我的爱恋我的怀念就像这池塘边落落野花，已经悄无声息地被卷入岁月的流波中去了。而那一泓清流，我想我不会刻意地伸手去掬，也许它们将要流向的地方，有我更美丽的

珍藏。

咱们的城市

诗秀

第一次进城 父亲说要实现一个梦

第一次进城，是在那个秋天的早晨。那年，是父亲第一次出远门。

父亲说，他这一生，就想进一回城。电视里的城里太好看，进城看看，是他惟一的梦。父亲又说，眼看秀儿就要上高中了，如果将来考上大学，也做一个城里人，老爸总得给她积攒一点儿学费。

临走的前两天，父亲才跟母亲商量，说他要去城里打杂工，给包工头老贾看工地，每天 20 块工资。母亲便支持，说家里的事儿你尽可放心，秀儿那么懂事，我只担心你从没去过城里，小心受欺负。父亲便说怕什么，我和姓贾的还沾亲带故呢，况且，城里，是个文明的地方，谁会欺负你？

只到三四个月后，要过年了，却不见父亲的音讯，焦急才写在母亲的脸上。

在村旁的那座石拱桥上，我跟母亲都瞅着张记杂货铺门前的一块空地。那里，太多太多的背包打伞的打工人会从那里下车，再从那里散开，急急匆匆奔回自己的家门。望眼欲穿，却不见父亲。

除夕来临，我跟母亲依然在石拱桥上无功而返。母亲说，秀儿，咱回吧，年还是要过，就咱娘儿俩。她杀了一只鸡，做了几个菜，还特意到张记杂货店买了一瓶甜酒。就在买酒的当口，张老板告诉她，晚些时候，还有一车人要回来。到家，母亲便笑逐颜开了，吩咐我洗菜、烧火、摆桌凳，她说，秀儿，今天晚上，你爸肯定会回来。把饭菜弄好，一家人团团圆圆吃顿年夜饭。

饭菜好了，我跟母亲再到石拱桥，却依然没父亲的影子，那东风车没来。

此时，村庄里的爆竹响起，可母亲却失落地笑了笑，我知道，在她的心中，这些喜庆是属于别人家的。

回到家，正摆开饭桌，却听见了远处一声汽车的喇叭声。我大叫一声，“娘，汽车！”便见有亮亮的灯光扫过山坳。母亲忙进厨房热菜，我则忙去给父亲准备洗脸水。

敲门声响了，门开，却不是父亲，而是跟父亲一同进城的黎叔。他走进来，将一小袋东西交给母亲，并对她说，阿德（父亲的名字）不回来过年了，工地上没人看管，贾老板不放心，就把阿德留下来了。黎叔又说，元宵节过后，阿德就有时间回来了。

临走，黎叔掏出 500 元钱，递给母亲，说是父亲托他捎回的。母亲哆嗦着嘴唇，问他，他为啥连个电话也不打？黎叔便有些歉意地说，阿德还不是想节约几块电话费，贾老板又有两个月没发工资，他说总得攒足娃上高中的学费钱。

然后，黎叔拍了拍我的肩："好好读书，你爸说了，城里真的不错，考上重点高中，他就带你进城好生玩一回！"

断了手指 城里仍然牵动着父亲的神经

苦苦地盼到元宵节过后，父亲依然没有回来。

出人意料的是，就在农历二月初，我从学校回来，突然看见父亲，他胡子拉碴的，孤零零地坐在院坝的屋檐下。门上一把大锁，显然，母亲去了田坝还未回来。我急忙打开门，给父亲端来一盆洗脸水。

绞帕子时，我发现父亲的左手上缠了绷带，绷带上粘着泥灰，污糟糟的。

"爸，你的手怎么啦？"我去扳父亲的手。他急忙躲开，说："没事，两个指头受了点儿伤。"他僵硬着手腕洗完脸，又神情严肃地小声叮嘱我："别大惊小怪的，叫你娘担心。"

回到家，母亲先是一喜，接着便破天荒地将父亲骂了一通，说他在外野了，是不是城里又有了一个家？父亲只是憨憨地笑笑，说哪能呢？

母亲是在吃晚饭时发现父亲手上的伤的。"哎呀！你的手怎么啦？快叫我看看。"她扔下饭碗，也去扳父亲的手腕。父亲边躲边说，"没事没事，吃饭吃饭……"但母亲没听，她哆嗦着双手，费了好大的劲，终于解开父亲手上的绷带。

灯光下，父亲的食指和中指不见了，血糊糊的，只剩下两截桩头儿！

"天哪，你怎么啦？"我跟母亲都傻了一样。

父亲却浅浅一笑，没事儿人一般说："有什么嘛，不就两个指头嘛，还会妨碍干活儿？"

只等饭后闲谈时，父亲才道出了事情的真相。他那手指，是在抬预制板时被钢丝勒掉的。本来要去医院，贾老板一时没有钱，就去了小诊所……父亲的神情很平静，好像丢了两个指头，只不过丢了两截无关紧要的东西。

然后，父亲说起了城市的高楼、度假村、立交桥、菜市场、音乐喷泉和城中绿地……说着说着，他的神情就兴奋了起来，将目光落到我的脸上，说："秀儿，专心读书吧，读完初

中读高中，读完高中就读大学，读完大学就到大城市工作挣钱！城里，真的是一个好地方！”父亲的脸色红彤彤的，似乎他的眼前展开了一个绚丽多彩的梦。

三天后，父亲就急着回了工地。临走，他再次对我叮嘱，秀儿，好好读书，等上了高中，我就带你到城里逛逛。

在我临近中考的前几天，有人回村了。从他们的口中，我听到一个消息，说是贾老板打麻将输了几万块钱，无法给工人们发工资，前些天逃跑了。工地上人心惶惶，乱糟糟一片，有人已提前卷着被子回家了。

我便猜想，父亲这下肯定也会回村了。可是，第二天下午，黎叔回来，却告诉我们说，父亲原本是要同他们一块儿回来的，哪知临走时又变了卦，说他放心不下工地，得再在那儿呆两天。

当晚，父亲打电话回家，吞吞吐吐地说，虽然包工头跑了，可工地没跑呀，得有人照管才行呀。母亲便问：“那贾老板给了你多少工资，还欠你多少？”父亲老实地回答说，每天 20 元，从去年到现在，才领过两个月零 10 天。母亲便恼了，铁青了脸说：“回来！明天就回来！你一个乡下人，没半分报酬，跟着在那儿瞎耗些什么？”

做了一回城里人 父亲用鲜血圆梦

父亲终于没有听从母亲的话。他还是那句话，工地上材料多，又紧靠着大街，很是危险，老板没来处理前，要砸着个把行人，怎么得了？母亲于是就无奈地放下话筒，却打定主意要亲自去一趟城里。

我中考完后，母亲收拾几件衣物，拉上我，踏上了去城里的路。

工地上冷清清的，横七竖八地堆放着些钢筋、水泥、砖块。脚手架静静地矗立着，几只不知名的鸟在顶层上空飞来飞去，啁啾鸣叫。

问一个瘸腿师傅，他说父亲到另一个工地去了，要天黑才回来。他领我们拐弯抹角地来到一座小窝棚前，指着说：“阿德就住这儿，你们等他吧。”

那是一个潮湿阴冷的窝棚，昏暗的灯光下，黑乎乎的塑料布和丢弃的杂物堆了一地。紧靠着屋角有一床草席，席上丢着一床失去了颜色的毛巾被，那就是父亲的床铺。旁边有个纸箱，里面放着两三只碗和几双筷子，还有半袋盐，几个瘪瘪的皱巴巴的袋子。

我心中突然一颤，退到门口，忍不住心酸地想到，爸啊，难道这就是你极尽夸赞无限向往的城市？

天光完全暗了。四周的灯光，把城市的上空映照得通明透亮，工地，却变得更加深沉、冷暗。

瘸腿师傅说因为下雨了，父亲可能离不开，叫我们不要等他，早些休息。

那一夜，风声、雨声、雷声，闹了一夜。我跟母亲都睡不着，翻来覆去，不知过了多少时候，天亮了，住了雷雨。母亲说，出去看看。

紧临大街的北口处，围了好大一圈人。拐角处的脚手架，不知什么时候，塌了一角，安全网被戳了几个大窟窿。两株梧桐杈被砸得枝断叶残，呆立在清冷的晨风中。一辆白色的救护车停在树边，几个警察和穿白大褂的人正七手八脚地抬着一个人往车里送。

等母亲惊叫着扑向车子，我才突然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刚迈出两步，就瘫倒在地。

那是父亲！他苍老的脸上，挂着混着雨水的血迹；他惨白的眼神，已失去昔日的神采。

扑到父亲的担架前，母亲为他揩净嘴角上渗出的血，已是泪流满面。父亲大张着口，喘息着，努力睁开眼，看一眼不知所措的母亲，看一眼同样泪流满面的我，气若游丝地说：“别……别哭……我……我会好起来的……旁边这学校来来往往的这么多学生……出了事，叫我咋心安……”

父亲终于没有醒来。后来查证，是那晚突发的暴风，将脚手架顶层的捆扎绳弄松动了，父亲想到第二天楼下有很多孩子路过，怕出事，所以爬上去想将它们捆扎结实，不想刚到第三层，脚手架就垮了。

在我们乡下都兴土葬，而死在城里的父亲却进了火葬炉。这一辈子，父亲也算做了一回城里人。

假如没有读书

郑俊甫

这是某电视台举办的一档谈话节目。嘉宾一共四位，都是风度翩翩的中年男子。他们来自这个城市的各行各业，引领着各自领域的潮流和风骚。他们有房，有车，事业有成，是无数男人眼里的标杆和努力的榜样。

但他们又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都无一例外地生长在经济不发达的贫困地区。从小家境贫寒，衣食无着，完全依靠父母节衣缩食，供养着读书、上学，才改变了自己的命运，有了今天的成就。

谈话就是围绕着“读书和命运”这个话题展开的。四个男人的故事虽然各有千秋，却也没有多少出人意料的新意。节目在平静和缓的氛围里接近了尾声。

接下来，照例要有台下的观众来提问。第一个获得机会的是位记者，他问了一个记者们都喜欢问的问题："假如父母没有送你读书，你觉得现在会是什么样子？"

第一个男人说："假如父母没有送我读书，那我现在肯定不会坐在这里。前不久，我回了趟老家，发现村子里跟我一起长大却没有机会读书的男人，大都在家里守着几亩薄田。山里缺水，每天驮水吃饭，引水浇地，就是他们生活的全部。"

第二个男人说："假如父母没有送我读书，你们说不定就会在城市里随便的一个建筑工地上见到我。念高中的时候，很多学生就是因为家里拿不出学费，背上背包出去打工了。说真的，当时，我也偷偷打好了背包，要不是母亲求亲靠友借来的钱，我也不会走到今天。"

第三个男人说："我们那个村子现在是全乡有名的养鸡专业村，很多没有机会读书的男人，都在家里养鸡。假如父母没有送我读书，说不定大家餐桌上的烧鸡炖鸡叫花鸡，都是我养的呢。"

台下响起了一片笑声。气氛轻松活泼，一切都朝着节目预定的方向发展着。

最后，观众的目光落到了第四个男人身上。大家都觉得，在那样的场合，他也一定会照着这个思路说下去的。

没想到，第四个男人沉默了一会儿，却忽然用一种沉重得有些压抑的语气开了口，就像是迈进了某种痛苦的回忆。他说："我念高中的时候，家乡正值旱灾，庄稼几乎颗粒无收。这对靠田糊口的村里人，无疑是个灾难，那时候，村里一共有三个人在县城读书，其他两个人都因交不起学费退了学。我也想退，父亲不让，父亲甚至为这件事打了我一巴掌。"

"我不知道他们是怎么筹的钱，供我读完了高中，又让我念了大学。临毕业的那年，本想着可以挣钱养家了，没想到父母却双双病倒。他们的病都是能够治好的，要是放在今天的话。"

可是那时候，家里一贫如洗，能卖的东西都卖光了，还欠了一屁股债。为了省钱，父母都不肯住院，甚至连药也舍不得吃，就这样，不到一年的时间，他们相继离世。

"现在，每到夜深人静，我就止不住想，假如父母没有送我读书，我也就不会离开他们。就可以守在他们身边，为他们分担生活的重负，挣钱、养家、尽孝，他们也就不会这么早地死去。'子欲养而亲不待'，一想起这句话，我就觉得，自己真是不孝啊……"

演播厅里出现了短暂的寂静，就连一向口吐莲花、应对自如的主持人，也像是忘记了自己的职责。

片刻后，不知是谁带头鼓起了掌，潮水般的掌声里，不少观众都悄悄抹起了眼泪。

我们乡下的爱情

南在南方

一

那年夏天我第一次出远门，出省，从陕西到山西晋城一个叫白沙的地方去下窑井，下苦力。

小三刚过十八岁就开始下窑井，挣了不少钱，可他总觉得不够。他的对象艾冬梅不想让他去，说是太危险了，要和他成亲。他说，我还没有把楼房盖起来呢，我还没有把彩电买回来呢，我还没有买席梦思呢，你就想用一根裤带拴住我啊。他涎着脸。艾冬梅一本正经地说，我又不是图这些才喜欢你的。小三说，我喜欢你，我才下窑井，我想让你吃好的穿好的。艾冬梅笑了，脸上有点红，很漂亮。小三说，你的脸像苹果，我就爱吃苹果，又甜又脆。

小三就当着我的面和艾冬梅抒情，他们以为我还不懂人事。我说，小三，要不我们今天不走了，你和嫂子成亲去？小三像是惊醒了一样的说，我们走，再不走，赶不上火车了。艾冬梅悄悄地说，那你早点回来。我看见艾冬梅的眼睛像一口水井映着光，一晃一荡的，我咽了一口唾沫。

小三终于和艾冬梅把话说完了。小三转身的那一刹那，艾冬梅的眼泪就滚滚地落下了。小三说，你以为我想当煤黑仔，下一年窑井尿三年黑水的，两块石头夹个人不准哪天就成了饼子了，还不是想跟她有个好日子过。小三恨恨地说，那样子特男人。

二

下了火车，坐了汽车，终于到了那个叫白沙的地方。

我看见了高高的井架，看见了井架上面的五彩的旗子，看见了黑黑的煤，还有和煤一样黑的同伴。黄斑牙的矿主看牲口一样地看着我，说，你的胯子太细了。说着就在我的肩上用力一拍，拍得我差点倒了。矿主说，还有一点力气，留下吧。人家肯要我，我激动得直咽唾沫，这是我的一个毛病。

三

在井下，我们和骡子一起干活。小三做的是技术活儿，打炮，他打完炮就没事了，找个地方躺着，用矿灯照着艾冬梅的照片傻乎乎地笑。我和同伙用铁锨把煤上到架子车上，然后赶着骡子把煤拉到井下，倒在矿车上，然后吊车把煤吊上地面。那是个竖井，我们在井下仰着头能看见一块圆圆的天，早上它很亮，慢慢地就淡了，像一个钟表。

井下是黑暗的，我们头上的矿灯也是昏黄的，我一直想不通，为什么骡子能看见呢。小三说，这些骡子下了井就吃住在下面，实在干不了活儿，它才有机会上到地面去，就是想让它活也活不了，阳光一照眼睛，它的眼睛就瞎了。小三说骡子也看不见，它就像走夜路一样的深一脚浅一脚的。它习惯了。

小三偷偷地对我们说把食堂的馒头弄些给骡子吃，它力气大一些跑得快一些就能多出活儿，多出活儿就能多挣钱。小三每次下井时总要弄些青草给骡子带着，骡子总会舔他的手。他拍拍它的头不说话，任它舔。我看见骡子的眼睛大大的很温情，像艾冬梅。

小三有时睡好了，会帮帮我，那准是他想求我给艾冬梅写情书。小三有时会跟我说一说艾冬梅，好像不说他心里难受一样。他说，艾冬梅做了绣花枕头，是鸳鸯戏水；说艾冬梅给他唱山歌，一呀更子里响叮当，小情哥来到了奴家门上；说艾冬梅的胸衣小了，他想着给她买一个大号的，可是他不敢买，怕人家说他是流氓……

小三絮絮叨叨地说，像个饶舌的妇人。

四

秋天的时候，我们去了一趟晋城，小三在那里给艾冬梅买一件红艳艳的羊毛衫，我给他壮胆，一起去商场的内衣区，在那里给艾冬梅买了一件内衣，在那里还闹了一个笑话。售货员问他买多大的，他红着脸说不知道。售货员说不知道那来买什么呢？他看了一眼售货员说跟你差不多的。售货员涨红着脸，但最终没有发作，可能她看出来我们不像坏人。

然后，我们到邮局寄了回去。小三在里面夹了一封信，这次是他自己写的，只有一句话：我的心你晓得，你的心我晓得。

我说这话好，胜过千言万语。他呵呵笑，很幸福。

五

事情来得很突然，那天早上我们一起吃了饭，小三说他先下井去，把煤放下来，免得我们等活儿。事情就是在他一个人在井下时发生的，瓦斯爆炸，他被烧得面目全非，被救上来时，我已经认不出他了。我们把昏迷的他送去了医院，矿主像孙子一样的求我们保密，因为发生了这样的事他的矿就得报废了。他说，无论花多大的代价，他都要把小三治好。

两天后，小三醒过来，他依然不能说话，我喊他的名字，他的眼睛动了动，他的听力是好的。一个月之后，他能开口说话了，可他的声音变了，虽然大夫为他的脸植了皮，可我面前的小三再也不是原来那个小三了。小三说，艾冬梅一定认不出他了，她一定不会嫁给他了，他太丑了。

小三对矿长说，他只要十万元的赔偿。矿长想和他讲价钱。他说，井下发生了瓦斯爆炸。

矿长知道这句话的厉害，矿长马上答应给他钱，矿长让他写了个条子，大意是就此了结，不再反悔。他写了。几个小时之后，矿长给了一张写着他名字的存折。他们一手交存折，一

手交字条。

小三在医院住了一个多月，可以下床了。小三说，这样的矿留着还会害死别人的，我要去矿务局。

我陪他去了矿务局，小三说了那天井下发生的一切。

几天之后，一群人来了，他们下井检查了说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得准备炸掉这个窑井。他们说干就干，矿主像个无头苍蝇一样折腾着。在拉倒井架之前，小三说下面还有几头骡子。矿主灰着脸说，窑都没了要那些骡子干什么？小三说那都是命。小三最后一次下到井下，他给每一头骡子眼睛上蒙了黑布，他怕光伤了它们的眼睛。他做这些时，所有的人的眼睛和骡子的眼睛都是湿润的。每一头骡子都用舌头舔着他的手。

六

冬天来临时，我和小三一起回家了。离家越近小三越胆怯，最后他让我先回去，他说他得先到艾冬梅那个村子看看她，要是她认不出他，他这辈子就准备打光棍了。

我没有回家，我悄悄地跟在他后面，我希望艾冬梅一眼就认出了他。我怕如果艾冬梅没有认出他，他会想不开。

他站在艾冬梅的门前，他喊她的名字。艾冬梅出来了，她就穿着他寄回的红毛衣。他喊：艾冬梅！她看着他，显然她没有认出他。他又喊：艾冬梅！她看着他，她美丽的眼睛看着他说，我一定在哪里见过你的。他再喊：艾冬梅！

艾冬梅突然扑到他的面前，她解开了他的衣服，她失声地喊起来，小三，你怎么成了这样了？

原来小三穿着她一针一针织起来的毛衣。

两个人紧紧地搂着，直到艾冬梅的父母出来了也没有松开。我站在那里直流眼泪，我是一个多余的人，然后我朝回走，我想要告诉我们全村子的人，准备着喝小三的喜酒。

走出国门，你的举止文明吗

张成 口述 李雅民 整理

编者按：举止文明，是现代社会对公民的基本要求之一，它不但体现着个人的素养，有

时也关乎国家的形象。目前，国内的出国游方兴未艾，但在走出国门感受异域文明时，有些人的言行却不那么“文明”，让人尴尬汗颜。提升国民素质，维护中国形象，不是空洞的口号，要从你我做起，从小事做起，从改变自己的行为习惯开始。

据中国官方部门发布的权威统计数据，2006 年中国公民赴欧洲旅游达到 190 万人次，到欧洲的中国游客每人每次平均支出 1408 美元，居世界之首，中国游客已跻身世界五大度假消费群体。

1994 年我去瑞士学旅游专业兼酒店管理，十几年来，作为导游我经历了中国内地游客在欧洲从无到有的全过程。我知道我的同胞多么渴望了解欧洲，可有些游客身上存在着许多与欧洲文化格格不入的习俗，我们花掉自己的钱，填满了欧洲人的钱包，却给人家留下坏印象。

拿水杯当烟灰缸

在欧洲的宾馆里，特别讲究的一个词就是“安静”。我们一些团友，一进宾馆就大声地讲话，相互串门，同时还要打开电视，尽管听不懂，甚至都不看，也要把音量放得挺大。

欧洲许多地方严禁吸烟，你要吸烟的话必须事先声明，以便把你安排在特定的房间，否则不能在客房里吸烟。他们往往把烟点着后才发现找不到烟灰缸，便把人家喝水的杯子拿来当烟灰缸。盛上半杯水，把烟灰弹到里面，烟头扔在里面，还以为这样做就是文明。岂知人家最讨厌得就是这一做法，他说你吸烟污染了房间，干吗还要糟蹋一只水杯？那只水杯还怎么用来喝水？

此外，我最怵头的是进餐馆，尤其是进宾馆早餐的西餐厅和外面的西餐馆。

我时常提醒大家吃饭时小声说话，喝汤时不要“呼噜噜”乱响，我害怕刺激了我同胞们的自尊心，用的是一种委婉甚至恳求的语气，大家开始会按我说的那样做，可是转眼就忘，一拿起筷子就哇哩哇啦大声讲话，每当这时，我会觉得那些西方人的目光象刀子一样刺着我的后背。

偷天鹅蛋

欧洲宾馆里的早餐一律是自助餐。不用说，谁都知道自助餐是只许吃不许拿的。而我们的一些团友，吃饱喝足之后，还要往包里、口袋里塞进许多东西，例如面包、点心、小包装的果酱、黄油、酸奶和各种水果，个别的甚至连刀叉都要拿，说是留作纪念。

他觉得反正人家也不知道他是谁。别忘了，人家可知道你是中国人！

我不愿用那个“偷”字，但是，不经允许就拿别人的东西，那算不算是偷呢？曾有一次，我带着团队到慕尼黑皇宫大花园，大家看到草地上有只天鹅，非常兴奋，纷纷跑到大天鹅身边去照相。安居在慕尼黑的大天鹅本来是不怕人的，因为从未有人伤害过它。但这回它紧张了，把脖子挺得很直，不知这群人突然跑到他身边吵吵闹闹地要干什么。但它又不能躲，因为它是一个“孕妇”，肚子底下正在孵着两枚卵。紧张中天鹅欠起身子，露出了底下的秘密。

“啊，天鹅蛋!”一个团友立刻扬起双臂“嘘嘘”地赶走大天鹅，弯腰捡起一枚天鹅蛋，装进衣兜里。那只受惊的天鹅一看这个人抢走了它的宝贝蛋，“嘎嘎”叫着向他追来。我一看就急了，当即冲他大喊：“嘿，干什么你！放回去，真不要脸，你还想不想走？在这儿侵害野生动物是犯法的！你以为这儿没有警察，这儿的德国人个个都是警察，马上就会报警，你信不信？”那人还是一个小官呢，他扫一眼四周，果然有几个德国人对他怒目而视，他赶紧灰溜溜地把那只天鹅蛋放回原地。

那件事情实际上是很危险的，天鹅打不过你，你觉得它好欺负，但那里人人都有手机，目击现场的德国人一个电话就能把警察叫来，罚款，扣护照，甚至拘留你。欺负小孩儿和动物是德国社会最不能容忍的事，新闻媒体马上就会把你的丑行和尊容搬上报纸，大标题上肯定会有“中国人”三个字。

浴缸里的尿

当然，在我带队的团队中，多数出国人员的素质是比较高的，有的甚至很高，令人敬慕，同时他们知识渊博，对欧洲的某些事情非常了解，跟他们在一起，我能学到很多东西。但有时也会遇到令人尴尬的人和事。

一年冬季，我接了东部某省的一个公务团，全是各县的主要领导干部。

这只团队，十几天来做了不少“露脸”的事。

第一件事发生在法国宾馆里。头天晚上整支团队在巴黎红磨房看表演，一兴奋，红酒喝多了。回宾馆后两个同屋的人全都内急，一个一屁股坐到马桶上，另一个矮矮胖胖的冲着浴缸就尿起来，尿完还没冲。

第二天，酒店大堂经理非常生气地打电话给我，告诉我这事。

我按照名单找到那个房间的两个房客，问他们怎么回事。其中瘦点儿的那个不说话，另一个矮胖、脸膛红红的，眼睛一瞪对我说：“胡说八道，怎么会是尿？是茶!”我便回复大堂经理说，您大概是误会了，我的团友说那不是尿，是茶。不想人家马上反驳我说：“对不起，收拾那个房间的服务生恰巧就是你们华人，他十分清楚什么是尿什么是茶。”我一听就没词儿了。

当晚那个矮胖的县领导打不开自己的房门。我过去一看就知道了：磁卡式钥匙，人家换了密码，不让他们进去，要向他们讨要说法。我只好带着他们去服务台，果然是人家找他们要罚款。

不想，这位矮胖的县领导一听就火了，当即大吵起来，拍着人家的台子喊：“我们交了房钱，你们凭什么不给我们开门？那是茶！就是茶！不是尿!”其他的人闻风而动，也都跑来跟着帮腔，大厅里喊声一片，乱成一团，而且问题很快被提升到政治高度。矮胖的县领导慷慨激昂地对人家喊：“你们这是歧视我们中国人！告诉你们，别再以为中国人好欺负了。要钱没有!”

那么多的人拍着台子大喊大叫，人家招架不住，打电话报了警。警察很快赶过来，向双方了解情况。我怕影响旅行行程，我想不就是两百元人民币嘛，我掏了算了。于是马上对酒店大堂经理说："OK，罚我吧，我出这个钱，请您马上把房门打开。"回过头来我又对大伙说："好了，问题解决了，罚款不要了。"一群人立刻就什么都不说了，扭头就走，一副得胜而归的模样。

第二天，在高速公路休息处，我的这些团友想去厕所时，一看要收费，却又不愿意花那几文钱，可是他们在购物、喝酒时却挥金如土。于是他们站在公路旁，双腿一叉冲着草地尿开了。而那场面，恰巧就被一位路过的巡警发现了。把他们叫住，哇啦哇啦地一顿训斥。被抓了现行的那些人尽管听不懂，也明白警察是在骂他们，但谁也不说话。不能随地大小便，这连小孩儿都知道啊。人家这么好的环境，你们这么多的人怎么敢在光天化日之下随地撒尿？这回都知道理亏了。

警察问我这是一些什么人，我回答说这是中国的公务员，受法国某公司的邀请前来考察。我没好意思说他们的官衔。"公务员？"警察觉着奇怪，又仔细地检查他们的护照，觉得这些人确实不象是偷渡者，便很认真、很严厉地对我说："这是不可思议的事情，再发生这样的事，我们马上请他们出境，我们有权立即中止他们的外事活动，并通知外交部，永远拒绝他们的外交签证。"

这回这些"县太爷"们自始至终谁也没说话。等车开起来，我对大家说："也许大家口袋里没有备好零钱，不要紧，我可以借给你们呀！记住还给我就行。"不想后面有人小声嘟哝："娘的，怎么这回就让警察给看到了？"我一听不由暗想，天哪，难道他们一路都是这样尿过来的！

中国人富了，全世界旅游业的商人们都对中国睁大了眼睛，像是发现了新大陆一样，纷纷向中国敞开了旅游市场。

细想想，这是一件多么值得高兴和自豪的事情啊！但是，我们也应当清醒地认识到，越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越要维护好我们的形象。否则，你有钱，人家会欢迎你，但未必会尊重你。

针对一些公民在旅游活动中表现出来的"不修边幅，不讲卫生，不懂礼仪，不守秩序，不爱护环境和公共设施、喧哗吵闹"等不文明行为，2006 年 8 月中央文明委发出通知，开展"提升中国公民旅游文明素质"活动，以维护中国"礼仪之邦"的形象，增强中国软实力，塑造中国公民良好的国际形象。

大学的诞生

曹静

大学诞生于中世纪的欧洲。然而，没有一位专家能说清楚，大学诞生的确切时间。

这是因为，大学的创立，并不是某位君王心血来潮的善举，也并非源于某位哲人的设想和努力。人们寻找不到一个标志性事件作为大学诞生的确切时间。

事实上，大学，和世界上的许多事物一样，并没有创始者，也没有确定的开始日期。它只是在历史的演进中，缓慢地、不为人知地产生了，再经过漫长的发展，日臻成熟。

因此，你可以将它视为一个奇迹，一个必然发生的奇迹。

早期的大学没有自己的建筑，甚至没有固定的教室。

老师们在附近的教堂或私人住所中给学生上课。著名的巴黎圣母院，便是巴黎学子集会、学习的地方之一。如果教师家中没有合适教学的房间，便在附近的地方租一间，进行授课。在巴黎，塞纳河左岸的一条街上就汇集了许多这样的“教室”。

意大利波洛尼亚大学的一位教师描述过自己理想中的讲堂：安静而整洁，窗外景色宜人，讲座人的座位比较高，学生的座位也固定排列。当然，现实与他的想像相反：“我自己从来没有这样的房子，也不相信这样的房子在哪里造过。”

今天，当人们徜徉牛津、剑桥，在一幢幢庄严恢弘、镌刻着历史印记的建筑中流连忘返时，往往会忽略一个事实：这些令学校、校友引以为傲的建筑，是 14、15 世纪乃至更近的年代才建造的。

这也说明了，大学的诞生，不在于建筑物或者某种建筑模式。相反，如一位哲学家所说：“中世纪的大学是由人建成的。”

希腊和罗马均有高等教育，但并不因此就成为大学的雏形。原因很简单———苏格拉底是不发毕业证书的。

直到 12、13 世纪，对结业证书的需求，形成了最早的学位。那时，“硕士”学位意味着具备教学资格，而“博士”就是获得合格证书的教师。

除学位制度外，大学的建立，更有赖于学生阶层的出现。在 12 世纪的波洛尼亚，已有几百个来自不同国家、不同民族的学生聚集于此。他们租借当地居民的房子为住所，为互相帮助、保护，抗衡当地居民，他们组织起来，形成联盟。与此相应的是，教授们也组织了一个行业协会，处理教师内部和对学生、对居民的事务。在这两个社团的相互作用下，大学开始了制度化的历程：院、系出现了；校长、副校长、学监等一系列管理者出现了；甚至高级校务委员会也出现了……在与当地居民的多次冲突后，在国王和教皇的权力平衡中，大学终于成为一个能够自我管理，并完成“培训学生”这一主业的组织。

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是大学传统中最宝贵、最直接的一个方面。以巴黎大学、波洛尼亚

大学为代表的大学制度，很快被欧洲各地复制。到中世纪末期，欧洲已有至少 80 所大学。大洋彼岸的美国也翻版了英国的学院模式，沿用至今。

值得一提的是，大学兴起之时，正处于一个伟大的学术复兴期。显然，这不是一个偶然的巧合。

在大学之前，欧洲人学习的是传统的“七艺”———语法、修辞、逻辑、音乐、算术、几何、天文。当这些原理与概念讲授殆尽后，教育似乎进入了一条死胡同。恰在此时，大量新的知识传入欧洲。亚里士多德、欧几里得、托勒密、希波克拉底等名字，点亮了人们心灵的天空。人们不再为用罗马数字做乘除法而感到痛苦，平面和立体几何进入了教学内容，亚里士多德成为整个欧洲的导师……正是插上新知识的翅膀，大学才有了真正意义上的起飞———它冲破了教会学校的束缚，创造了多学科的学术体系，吸引了越来越多渴求知识的青年。

令人诧异的另一点是，中世纪的知识分子，比人们想像的更开放、更自由。在法律、医学、语法和数学领域，他们能自由地进行教学与争论。即使在神学和哲学这两个“敏感地带”，很多人也并未觉得被束缚了手脚。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下，他们以自己的智慧延续着学术传承的活力。

如今，大学已存在了近千年。

对比今天的现代化大学，诞生之初的大学是多么的粗砺、原始。然而，尽管有着这样那样的缺陷，事物的最初形态却往往更接近它的本质。因此，在高等教育成为热议话题，大学的改革、发展牵动人心之时，追述大学诞生的几个要素，思考大学的特质，也就更显必要。

从敌人到人

狄马

林达在《一路走来一路读》里记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美国南北战争的后期，罗伯特·李将军率领的南军主力，经过几个月的苦战，已深感没有取胜的希望了。为了减少民众和士兵的进一步伤亡，他决定投降。1865 年 4 月 9 日，北军总司令格兰特将军和南军总司令罗伯特·李将军与随从们先后骑马来到弗吉尼亚州的阿波马托克斯镇，他们在一个叫迈克林斯家的二层红砖楼里签署了有关投降的协议。李将军提出，败军不受辱，必须充分保证南军将士的人格和尊严不受侵犯。格兰特的助手奥特将军还特地提醒他的上司，应该在停战协议里写上，所有接受投降的南军军官可以随身携带他们的手枪和佩剑。格兰特将军接受了它。

一俟签字仪式结束，败军之将罗伯特·李即起身告辞，格兰特将军亲率随从相送。

当李将军一身戎装，如一尊雕像含泪离开时，在场的北军将士全体肃立，举帽致敬，目送了一个悲剧英雄的最后谢幕。

一场历时 4 年的战争就这样结束了。当和平重新回到人们生活中的时候，参与者们很快意识到，这是一个重大的历史时刻，每一个人都应该向房主迈克林斯要一点东西以资纪念。不一会儿，客厅里几乎所有的家具都被买走了，只有那个签字投降的桌子还留在原地。奥特将军也想带一点东西回去，可是他知道，凭他菲薄的军饷要买那张带有大理石桌面的桌子几乎不可能。这时，房主迈克林斯向他走来，他说他想送一样东西给他，那就是这张桌子。这使奥特将军惊诧不已。他问这个和善的房主，为什么要送这么贵重的礼物给他？迈克林斯笑眯眯地说，你还记得那个开小差的南军士兵吗？他是我的儿子。

奥特将军这才想起，不久前，战场上曾抓住一个开小差的南方士兵，被他的部下深夜带到他的面前。这个士兵又冷又饿，满脸疲惫，不停地解释他不是暗探，只是想家想疯了，趁着夜色逃跑，不料却误入敌阵。

这个诚惶诚恐的孩子思家念亲的话深深地打动了同样想家的奥特将军，他神情冷峻地向部下吼道：“给这小孩弄点吃的，披条毯子！看这战争，把这孩子整成什么样儿了！”等这孩子吃了东西，暖过身子，他就下令将他送出前线，并叮嘱道：“快回家吧，再别回来了。”

“给这小孩弄点吃的，披条毯子！看这战争，把这孩子整成什么样儿了！”这几句看似家常的话十分关键，它指出了这个故事背后那超阶级、超政治的伟大本质。

首先，当奥特将军说“这小孩”，而不是“这敌人”、“这俘虏”，甚至“这叛国者”、“这反动分子”时，他在内心已自觉地将这个误闯敌阵的士兵作了身份转换。这个南方士兵，也许他曾向北军的战壕扔过手雷，也许他曾将枪口对准北方的兄弟，也许他曾跟从南方州的议员痛骂过“北佬”侵犯他们的家园；但在今夜，他只是一个孩子，一个想念父亲的孩子，一个有家归不得、常年征战在外的疲卒。更具体地说，就是当他放下武器，慌不择路地出现在敌兵的阵地里时，他只是一个人，一个活生生的，和我们所有的人一样，有恐惧，有软弱，有七情六欲的人。既然是人，他就需要衣物御寒，需要食物充饥，因而，首先不是需要"隔离审查"，而是赶紧"弄点吃的，披条毯子"。

其次，是奥特将军对这场悲剧根源的认识。当他说"看这战争，把这孩子整成什么样儿了"时，就等于明白地告诉世人，制造这场悲剧的是"战争"，而不是在战争中拿枪的个人。

如果没有这场战争，这个南方的士兵，也许会像所有的男孩一样，成为一名父亲眼中的骄傲，女孩梦中的主角。但战争改变了一切。或许，他内心深处像他的总司令罗伯特·李将军一样厌恶奴隶制，但在战争来临的时刻，他没有别的选择，他只能信守一个喝井水长大的人最朴素的理性，那就是服从。

这使我想起了诗人一句的名言，"爱是一种能力"，问题是，是谁赋予了这个人化敌人为人的能力？是西方教廷几千年"爱人如己"的诫令催生了将军固有的怜悯，还是仅仅把自身的想家情绪投射到士兵身上就产生了伟大的同情？不得而知，也无须深究。

要知道，化敌人为人，有时只需要一句话、一个温暖的眼神、一双紧握的手、一个面包、

一条毯子。正如把人变成敌人，有时只需要一句话、一封信、一个冷酷的目光、一只攥紧的拳头、一顶纸糊的高帽一样。也就是说，从敌人到人与从人到敌人的路都同样短暂，只是一条通往天堂，一条却通往地狱。

摘自《读者》20007 年第 19 期 P58

林肯的鼻子

汪曾祺

我们到伊里诺明州斯泼凌菲尔德市参观林肯故居。林肯居住过的房子正在修复。街道和几家邻居的住宅都已经修好了。街道上铺的是木板。几家邻居的房子也是木结构，样子差不多。一位穿了林肯时代服装（白洋布印黑色小碎花的膨起的长裙，同样颜色短袄，戴无指手套，手上还套一个线结的钱袋）的中年女士给我们作介绍。她的声音有点尖厉，话说得比较快，说得很多，滔滔不绝。也许林肯时代的妇女就是这样说话的。她说了一些与林肯无关的话，老是说她们姊妹的事。有一个林肯旧邻的后代也出来作了介绍。他也穿了林肯时代的服装，本色毛布的长过膝盖的外套，皮靴也是牛皮本色的，不上油。领口系了一条绿色的丝带。此人的话也很多，一边说，一边老是向右侧扬起脑袋，有点兴奋，又象有点愤世嫉俗。他说了一气，最后说："我是学过心理学的，我一看你的眼睛，就知道你说的是不是真话！——日安。"用一句北京话来说：这是哪儿跟哪儿呀？此人道罢日安，翩然而去，由印花布女士继续介绍。她最后说："林肯是伟大的政治家，但在生活上是个无赖。"我真有点怀疑我的耳朵。

第二天上午，参观林肯墓，墓的地点很好，很空旷。墓前是一片草坪，更前是很多高大的树。

这天步兵一一四旅特地给"国际写作计划"的作家们表演了升旗仪式。两个穿了当年的蓝色薄呢制服的队长模样的军人在旗杆前等着。其中一个挎了红缎子的值星带，佩指挥刀。在军鼓和小号声中走来一队士兵，也都穿蓝呢子制服。所谓一队，其实只有七个人。前面两个，一个打着美国国旗，一个打着州旗。当中三个背着长枪。最后两个，一个打鼓，一个吹号。走的很有节拍，但是轻轻松松的。立定之后，向左转，架好长枪。喊口令的就是那个吹小号的，他的军帽后边露着雪白的头发，大概岁数不小了。口令声音很轻，并不大声怒喝。——中国军队大声喊口令，大概是受了日本或德国的影响。口令是要练的。我在昆明时，每天清晨听见第五军校的学生练口令，那么多人一同怒吼，真是惊天动地。一声"升旗"后，老兵自己吹了号，号音有点象中国的"三环号"。那两个队长举手敬礼，国旗和州旗升上去。一会儿工夫，仪式就完了，士兵列队走去，小号吹起来，吹的是《光荣光荣哈里鲁亚》。打鼓的这回不是打的鼓面，只是用两根鼓棒敲着鼓边。这个升旗仪式既不威武雄壮，也并不怎么庄严肃穆。说是形同儿戏，那倒也不是。只能说这是美国式的仪式，比较随便。

林肯墓是一座白花岗石的方塔形的建筑，墓前有林肯的立像。两侧各有一组内战英雄的群像。一组在举旗挺进；一组有扬蹄的战马。墓基前数步，石座上还有一个很大的铜铸的林肯的头像。

我觉得林肯墓是好看的，清清爽爽，干干净净。一位法国作家说他到过南京，看过中山陵，说林肯墓和中山陵不能相比。——中山陵有气魄。我说："不同的风格。"——"对，完全不同的风格！"他不知道林肯墓是"墓"，中山陵是"陵"呀。

我们到墓里看了一圈。这里葬着林肯，林肯的夫人，还有他的三个儿子。正中还有一个林肯坐在椅子里的铜像。他的三个儿子都有一个铜像，但较小。林肯的儿子极象林肯。纪念林肯，同时纪念他的家属，这也是一种美国式的思想。——这里倒没有林肯的"亲密战友"的任何名字和形象。

走出墓道，看到好些人去摸林肯的鼻子——头像的鼻子。有带着孩子的，把孩子举起来，孩子就高高兴兴的去摸。林肯的头像外面原来是镀了一层黑颜色的，他的鼻子被摸得多了，露出里面的黄铜，锃亮锃亮的。为什么要去摸林肯的鼻子？我想原来只是因为林肯的鼻子很突出，后来就成了一种迷信，说是摸了会有好运气。好几位作家握着林肯的鼻子照了像。他们叫我也照一张，我笑了笑，摇摇头。

归途中路过诗人艾德加·李·马斯特的故居。马斯特对林肯的一些观点是不同意的。我问接待我们的一位女士：马斯特究竟不同意林肯的哪些观点，她说她也不清楚，只知道他们关系不好。我说："你们不管他们观点有什么分歧，都一样地纪念，是不是？"她说："只要是对人类文化有过贡献的，我们都纪念，不管他们的关系好不好。"我说："这大概就是美国的民主。"她说："你说的很好。"我说："我不赞成大家去摸林肯的鼻子。"她说："我也不赞成！"

途次又经桑德堡故居。对桑德堡，中国的读者比较熟悉，他的短诗《雾》是传诵很广的。桑德堡写过长诗《林肯——在战争年代》。他是赞成林肯观点的。

回到住处，我想；摸林肯的鼻子，到底要得要不得？最后的结论是：这还是要得的。谁的鼻子都可以摸，林肯的鼻子也可以摸。没有一个人的鼻子是神圣的。林肯有一句名言："All men are crea ted cguar"（所有的人生来都是平等的）我还想到，自由、平等、博爱，是不可分割的概念。自由，是以平等为前提的。在中国，现在，很需要倡导这种"crea ted cguar"的精神。

让我们平等地摸别人的鼻子，也让别人摸。

消费物质还是消耗心灵

北村

消费是个可疑的词。如果“消”有消灭、消失和消亡的意思，那就是“使之减少”；“费”如果有消耗、耗费和靡费的意思，那就是“耗尽一切”。无论何解，仍是不解：如果一切以斩尽杀绝为代价，地球上的东西不久将消费干净，人也就灭亡。这样，不如把消费干脆说成掠夺。

我不相信这样的推论。我相信“取之有道”，否则不能成理。因为这种消费不是在消费自然，而是在消费自己，说白了，就是自杀。至少是一种隐秘的自杀方式。

我有一个朋友，因为失业，患上了暴食症，终日躲在家里狂吃，疯长五十斤，几乎进精神病院；又有一个朋友，因为失恋，患上了购物癖，专买衣服，一年间花尽所有积蓄。如果说第一种是病，第二种也是病。因为她买了自己并不需要的东西。

全民皆有此病：买自己并不需要的东西。我把它称为“消费”；真正的词应该是“取用”，就是取你需要的用得着的东西，不多也不少。圣经上记载：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时候，上帝给他们预备食物，叫“吗哪”，一天有足够的量来吃用，但一天只可取一天的量。可是以色列人不听，因为他们担忧，他们焦虑，他们担心造物主不够有能力，他们担心别人抢夺，总之他们只担心，而不依靠，于是乎取了数天的吗哪量要存起来，结果第二天发现，这私藏的吗哪就变味发臭了。

这发臭的吗哪就是今天市面上的众多食物的本质：所谓“鸡没有鸡味、肉没有肉味、人没有人味”。有一次我刚搬到郊区，我社区一农民因为要揽我院子的活送我一筐苹果，我吃后，从此天下无苹果：我才发现原来原创的苹果乃有如此的水果香，微酸而甜，不似味淡如水的棉花苹果，久违了；我又回到家乡长汀，其河田鸡天下闻名，然而就在产地也巨贵，一斤达二十元，一只费我近一百大洋，以水简单烹之则香四溢，食后不忘。原来原创的东西，只消用最简单的烹调方法。此鸡如此贵，因为饲养周期长，鸡少。难道鸡少就不能少吃几次吗？

人们受不了，他们要天天吃鸡。于是只好改造，据说现在已经培育出一种无须拔毛的形如活动肉块的鸡。再说香蕉，本就是大小不一，麻麻点点，三天后必腐，这是它的特性。为了远距运输，人们就进行基因改造，把它整成大小划一的光鲜之物，持久不腐，结果味同嚼蜡。

看来一切的祸根是：人们想要更多的东西。越多越好。这不是愿望，是欲望。愿望是想生活得更好，欲望只想拥有得更多。很奇怪，一天的吗哪一天用，就会源源不绝，过度取用，反倒越来越少，最后消亡，这恐怕就是消费的意思。

那是否不应消费，甘于贫穷，或者提倡平均主义？我却认为：一个人过着与之能力和付出不相符的生活是另一种不义。谁也不能指责盖茨拥有巨大的水族馆豪宅是不公平的，但这个首富却要把巨额财产几乎全部捐作公益，因为他没有囤积吗哪，他只取用了自己需要的那一部份，他那一部份是比别人多，但他付出也比别人多。相比他取用的那一部份，他留下的

多得多，因为那不是他的。可是我却看到一张新闻照片：山西煤老板嫁女，加长的豪华轿车竟达十几部之多，国外的同类场面最多一两辆加长车。

西方有一句警言：上帝啊，不要让我太穷，以至我羞辱你的名，也不要让我太富，恐怕我忘记了你。看来他们心有所惮。我在国外住在一个外商在华商会会长的家，位于豪宅区，可是他的厅里看着一台旧的普通电视，他开的车是大众手动档车。我遇见的几个教授也开着手动档的车，车上的音响一律是磁带型的。在那里，很穷的和很富的人都不多，最多的人只可说是相对富足；他们不穷不富，只是衣食无忧。无忧很重要，我们就做不到，我们赚钱不少，不知道为什么还是很忧愁。无忧真好。

在西方的农业时代，农民白天辛苦劳作，晚上聚集在一起享用食物，周日全家上教堂。上教堂的时候每人都会盛装出席。也就是说，再穷的农民都有一套干净的好西服，以备礼拜天和婚礼时使用。我想，这就是需要的真正含义：总归是为着精神上的需要。这就是中产阶级。我对中产阶级的理解不是物质上的，我认为中产阶级的标志就是按命定的规则生活，尊重传统，不穷也不富，从灵、魂、体依次体现生活的重要性，大部份人衣食无忧，并按自然法则“取用”产出之物，而不是“消费”它们。

有人曾把人类的过度消费归咎于超级市场的出现，因为它会大大刺激人的购买欲，使人多买很多并不需要的东西。我却不这么看。我相信超级市场的最初发明者顶多是为了竞争而采用了顾客最方便的购物方式。问题出在人的内心。是眼目的欲望搅动了内心的欲望，是拥有的欲望成了证明自身价值的新标竿，才会导致人用屁股思想，以物质的多寡来证明自己的尊严。人的“取用”原则就是在这时候悄然变成“消费”原则的。你自己想拥有更多，商家也强化这个认知：让你以为拥有最多才更有尊严。有一个富翁死时要求在棺材上挖两个洞，他要把手伸出去：我到死时双手空空！可见，他不认为那财富是他的。

本来就不是他的。更不是他赢来的。可是到死时才明白，我们漫长的一生该有多辛苦啊。的确，我们的一切是造物主赐予的，所以，我们只取用，不消费。

贼光消失的时候

林清玄

朋友从意大利进口一批老水晶灯，邀我们去欣赏。

满满一屋子的老水晶灯，悬空而挂，犹如烛光的小火皆已点燃，使人仿佛置身在中古欧洲的草原上，满天的星星。看完星星，走入古堡，草原的星光也被带入了屋子，王子与公主正乘着小步舞曲的乐音，在大厅中旋舞。

这些星光与舞曲，在时空中飘流，流到了台北。

细数着老水晶灯的来历，我们都听得痴了。

贼光消失，宝光升起

朋友得知意大利乡间有一些古堡，准备翻修，正在出售堡内的灯具，特别请意大利的朋友去标购，把已有百年历史的古董水晶灯全数买下，总共有三百多盏，运回台北，准备与有缘的朋友分享。

老水晶灯全部是施华洛奇的作品，打着一百年前的徽章，从灯架、设计、水晶，无一不是巅峰之作。使我惊奇的是，通常在一个空间，只要有两盏主灯，有的会互斥，有的会互相消减光芒，这些老水晶灯却不然，几十盏在一起，互相协调、互相照亮、互相衬托，就像花园的百花那么自然，一点也没有人工的造作。

朋友说："那是因为，这些水晶灯的贼光消失了!当贼光消失的时候，宝光就会生起!什么是贼光呢？贼光就是会互斥互抢的光，是不知收敛的光，是不含蓄、不细腻、不温柔、不隐藏的光。"

然后，我们就在贼光已经消失的水晶灯下，谈起贼光。

有人说：现代的工匠或者也能做出精美的作品，因为贼光太盛，与其他的东西摆在一起，不是抢走了光芒，就是互相碍眼。

有人说：明式家具之所以美好，是因为它贼光消失，在陋室，不减其光芒；在皇宫，也不会刺眼。

有人说：我就是见不得现代的水晶和琉璃作品，贼光旺盛，价位也充满了贼光。

有人恍然大悟地说：从前看古董，内心都会感到特别的优美和安静，一直在内心感动着，也疑惑着，原来是因为贼光消失的缘故呀!

时空洗炼后产生的真宝之光

现在人崇尚华丽、精致，所做的器物无不以豪华为能事，但是豪华到了顶点，重形式胜过内涵，贼光也就不能隐藏。一定要经过许多间的考验，许多东西被淘汰，只剩内涵形式并美的东西；再经过一段时间，贼光隐没，宝光生起，就能与周遭的一切相容并蓄，并且随着日月，一天比一天优美。

我想，这就是不论中外，古董的魅力吧!我们看拍卖场上的瓷器、珠宝、家具，并不像现代的作品光芒焕发，却能以数千倍于现代品的价格拍卖出去，因为那种真宝之光，只有经过时间与空间的磨洗，才会产生。

人也是这样，年少的时候自以为才情纵横，英雄盖世，到了年岁渐长，才知道那只是贼

光激射。经过了岁月的磨洗，知道了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贼光才会收敛；等到贼光消失的时候，也正是宝光生起之时。

宝光生起的事物，自然平常，能与一切的外境相容，既不夺人，也不夺境，却不损自己的光芒。

宝光生起的人，泰然自若，沉静谦卑，既不显露，也不隐藏，他与平常人无异，只是在生活中保持灵敏和觉知。

这世上比较可悲的是，贼光容易被看见，致使一般人认为贼光是有价值的，反而那些宝光涵容的人事物，是很少被观见的。

宝光之物，乃宝光之眼才能看见。

宝光之人，唯宝光之心才能相映。

一旦有一粒微尘扬起，

整个大地就在那里显现。

一个狮子的身上显示千万个狮子，

千万个狮子身上也显示一个狮子。

一切都是千千万万个，

你只要认识一个，

就识得千千万万。

这是慈明禅师的话语，要认识焕发宝光的人事物，不一定要学习认识和鉴赏，只要自己贼光消失，宝光生起，一切不都是那么鲜明吗？

水有许许多多的源头，水的本质只有一种。

千江有水都映着月亮，天上的月亮只有一轮。

我看着那些美丽的古灯，贼光早就消散，宝光叆叇，想起自己在青年时代自以为光芒万丈的情景，经过许多许多年，那些贼光才隐藏了。

当贼光消失的时候，放眼望去，总是一片繁华，仿佛坐在一片漆黑的顶，看着华灯万盏的倾城夜景，虽身处黑暗，心里也是华光一片。

贼光旺盛，则红尘暗淡。

贼光消失，世界就亮了起来。

伤口

2007-10-07 22:33[加拿大]白求恩 沈双 译

头上的煤气灯发出持续不断的“嗡嗡”的响声，好像是一群发光的蜜蜂。泥墙，泥地，泥床，糊着白纸的窗户。血和红药水的味道。冷。凌晨三点钟。十二月一号。中国北部，近陵渠，离八路军不远。

带着伤口的男人。

像干涸的池塘一样的伤口，上面覆盖着一些黑褐色的泥土；边缘撕裂了的伤口，周边长了黑色的坏疽；整齐的伤口，躲在肌肉的深层，在结实的肌肉群里钻进钻出，像被大坝挡在里面的河；一股热流绕着这肌肉走，钻到肌肉里面去。向外绽开的创口，像颓败中的兰花或者是压碎了的康乃馨，这些肉作的丑陋的花。有黑血不断涌出的伤口。夹杂着预兆不祥的气泡。说明还在出血，气泡浮在刚刚涌出的新鲜血液上。

肮脏的旧绷带被血粘在皮肤上。慢点儿！先润湿一下。打穿了大腿。把腿拿起来。怎么像一个大袋子，长的，松软软的，血红色的袜子。什么袜子？ 圣诞节装礼物的袜子。那个健康的坚实的腿骨呢？ 已经碎成十几片了。用手指把它们拣出来。像狗的牙齿一样，锐利而有棱角。再摸一下。还有骨头留在里面？ 有，在这儿。全部都拿出来了吗？ 是的，不，还有一片。这块肌肉死了吗？ 捏一捏。是的，是死了。把它切掉。怎样才能愈合？ 这些从前那么强壮的肌肉，现在被撕裂破坏到这样的程度，它们还能够恢复以前那样强韧的弹性吗？ 拉一下，放松，再拉一下，再放松。以前是多么轻松的事。现在全完了，全毁了。我们都完了。还能拿自己怎么办？

下一个！简直是个孩子。十七岁。腹部中弹。麻醉剂。准备好了吗？ 气泡从打开的腹腔里冒出来。粪便的味道。粉红色的膨胀了的肠子。四个孔。把它们合上。缝得像钱包的拉锁一样。用海绵把盆腔清洗一下。管子。三根管子。很难把它们合起来。让他保暖。怎么办？把这快砖头浸在热水里。

坏疽是一个狡猾的四处蔓延着的东西。这位还活着吗？ 是的，他还活着，在严格的意义上讲。给他静脉注射盐水。也许能够唤起他身体里那些无数的小细胞的记忆。让它们想起那个有着暖糊糊的海水的家，它们的老家，它们最初的食物。如果它们的记忆更远，能够达到一万年前，那么它们会记起别样的波浪，别处的海洋，以及在大海和阳光孕育之下而产生的生命。它们也许会因此而抬起那疲惫的头，深深地吸取一下养料，挣扎着活过来。也许会

这样的。

还有这位。他还会在秋收的时候跟在毛驴后面沿着大路边跑边喊吗？不能。这一个永远也跑不起来了。一条腿还能跑吗？ 那他怎么办？ 他只能坐在那儿看别的孩子跑。他会想什么？ 他的想法不难想象。可怜有什么用？可怜是对他所做的牺牲的一种蔑视。他是为保卫中国而做的。帮他一把。把他从台子上扶起来。把他抱在怀里。怎么，好轻啊！像孩子一样。是的。你的孩子，我的孩子。

身体是一个美的东西。它的部件多么完美。它活动起来多么准确。听话，强壮，坚实。但是当身体被损坏的时候，是多么的可怕。那个生命的微焰一点一点地黯淡下去，终于熄灭了。像一个蜡烛一样。轻轻地熄灭了。它在即将熄灭的时候抵抗了一下。好像说了一句话，之后就沉寂了。

还有吗？ 四个日本俘虏。把他们搬进来。在这个被痛苦连接在一起的家族里是没有敌人的。把他们浸血的军装剪开。止住出血。让他们躺在其他的伤员的边上。怎么，他们就像兄弟一样。这些军人是职业刽子手吗？ 不是。他们只不过是带了武器的业余军人。他们有着劳工阶层的手，都是穿着军服的工人。

没有了。清晨六点钟。天啊！这屋里真冷！开开门。远处深蓝的山顶上，露出了一缕苍白的微光。一个小时以后太阳将会升起。上床睡觉。

但是睡不着。到底是什么造成了这场残酷愚蠢的悲剧？ 一百万的日本劳工到中国来杀戮一百万的中国劳工。日本工人为什么要去袭击和他一样的劳工呢？ 难得他能够从中国人的死亡中得到任何利益吗？ 不能。不可能。那么，以上帝的名义，谁是得益者？ 是谁把这些日本劳工推上了这个屠杀的征程？ 是谁从中得益？ 怎么可能说服日本劳工让他们去攻击中国的劳工 ——那些与他们同样辛苦同样贫穷的人们？

是不是一小撮富人在怂恿上百万的穷人去攻击毁灭另外上百万的穷人？以便富人变得更富？可怕的想法。他们是如何鼓动这些人到中国来的？难得是对他们真言以告吗？ 肯定不会。这些人如何了解了真相是不会来的。他们难得敢告诉穷人富人们需要的只是更加廉价的原材料，更大的市场，更多的利润？不会。他们对他们说这场残酷的战争是为了“种族的使命”，“天皇的荣誉。”他们是为了保护国家的危亡，为了他们的国王和国家而战的。

谎言！完全是谎言!

像这样一个侵略战争的凶手是需要像调查其他案件比如谋杀一样去追查的。看谁能够从这场战争中获益？ 日本八亿工人，那些贫困的农民和失业的工人会从中得益吗？ 在侵略战争的历史上，无论是西班牙占领墨西哥还是英国占领印度或是意大利对于埃赛额比亚的掠夺，这些战胜国的工人有没有从中得益过？从来也没有。

日本工人会从自己的国家的自然资源比如说煤，铁，金银，油中获益吗？很长时间以前，他已经不再拥有这些自然财富。它们属于富有的统治阶级。那么他怎么可能从对于中国的自然资源的武装侵略中获益呢？难得一个国家的财主不会在另一个国家的财富中谋求暴戾吗？他们不是已经这样做了吗？

日本的军国主义者和资本家是能够从这场大屠杀——一个官方认可的疯狂表演中得益，这是不可回避的事实。这个道貌岸然的刽子手，整个统治阶级甚至整个国家都是有罪的。

侵略战争以及为掠夺殖民地而发动的战争就是一笔大的生意吗？ 是的，不管这些国家的罪行的凶手以什么样的方式来掩盖他们的罪恶，不管他们用多么官冕堂皇的理由和深奥的理论都无法掩盖这个事实。他们打仗是为了以屠杀的方式来开拓市场，以强奸的方式来掠取原材料。偷窃比交换更为廉价，杀戮比购买更为简单。这就是战争的秘密——利润，生意。利润，血汗钱。

在这之后是那个可怕的商业和血的上帝，它的名字是利益。金钱像一个贪得无厌的摩洛神要求给他利息，给它回报。不惜代价，即便是成百上千的人的死亡，它也要满足自己的贪欲。在军队的背后站着军国主义者，在军国主义者的背后站着财经资本和资本家。这些人是身上沾了血迹的兄弟，是罪恶的帮凶。

这些人类的敌人长的什么样？他们难得头上带了标记可以使人辨别出来吗？没有。恰恰相反。他们都是很尊贵的绅士。这真是对绅士这个词的玷污。绅士是国家，教会和社会的栋梁。他们利用自己的财富来支持私人或是公共的慈善事业。他们给学校捐款。私下里，他们善良，周到，遵纪守法，但是有一点可以让这些绅士屠夫的真面目暴露出来，那就是只要稍稍减低一点他们的利润，他们就会狂叫起来。像野兽一样凶狠，像疯人一样残酷，像侩子手一样无情。一定要消灭这些人人类才可能继续存在。否则世界将永不安宁。所有允许这些人存在的组织也必须消灭。

是他们制造了伤口。

名人轶事（2007 年第 19 期）

余世存 编

徐志摩虽与张幼仪离异，张家人却一直视徐为“佳婿”。张嘉铸(张幼仪的八弟)在徐志摩再婚时，居然盛装出席；徐逝世后，他专程赶到济南奔丧，并扶灵南下；他临死时在遗嘱中吩咐；丧事不要放哀乐，要朗诵徐志摩的诗。至于张君劢(张幼仪的兄长)则更为离谱，他居然竭力反对张幼仪再嫁，生怕令张家蒙羞，他说：“女人只能出嫁一次，否则全中国的风俗都没有意义了。”

徐志摩因飞机失事而死，年仅 36 岁。郁达夫在一篇追悼他的文章中说他死得恰好，因为诗人如美人，老了就不值钱了，况且他的这一种死法，和拜伦、雪莱一样不凡。

(范鹏摘自新世界出版杜《常言道》一书)

天才达利的完美爱情

坏蓝眼睛

西班牙超现实主义大师萨尔瓦多•达利这样定义自己:“我跟疯子的区别在于我没有疯。”

在 20 世纪，达利绝对是一个神采奕奕的名字，这个名字所代表的是无理性的、色情的、疯狂的、时髦的艺术，当然这个名字还代表奇怪的胡须、瞠目结舌的造型、夸张无比的动作和张扬的口才。达利无疑是一个疯狂的天才，然而，就是这样一个疯狂的达利，一辈子却保持了只爱一个女人的神话，也许，对于他来说，创造出所有人都认为不可能的可能，才是他一辈子最得意的成就。

在遇到他唯一的女神加拉之前，达利塑造了这样一个自己——

童年的他，因为不愿意被当成是死去的哥哥，而拒绝上学，拒绝知识。6 岁的时候他的兴趣是当厨师，7 岁则是当拿破仑。从此，他的雄心壮志一直不停地增长，就像他对各种伟大事物的狂热迷恋一样，包括后来对他唯一的女神加拉的迷恋。22 岁的时候，马德里的美术学院给了他一个展示个性的舞台，他不再迷恋那些空泛的头衔，他开始要做独一无二的达利。他逐渐发现，做与众不同的自己胜于重复任何一位伟人。他不断与大众唱反调的欲望和各种荒谬的言行令他很快在学院出了名，但是在艺术家成群的学院保持特立独行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为了夺人眼球，达利别出心裁地花了 3 个小时，用绘画的油彩和特殊的发网将头发做成了一个唱盘，如果拍打，还会发出金属般的铿锵声。

22 岁的达利显然不满足于在小范围内创造惊叹，他在巴塞罗那举办了个人画展，他的充满稀奇古怪和扭曲变形的绘画赚足了眼球和喝彩，这个阶段的达利已经开始证明没有什么领域是自己不能涉足的，于是他将自己投入到更多的领域中去。只要他的名字一出现，立刻会引起争议，他很满意，这便是他乐意看到的效果。

1929 年，25 岁的达利遇到了让他一辈子为之疯狂的女人加拉。

当时的达利，在家乡的海滩上为自己不断冒出来的疯狂念头大笑，这时候，一辆出租车停了下来，西班牙超现实主义诗人保罗・艾吕雅携妻子加拉走向了达利。

这一次见面，命运之神将加拉带到了达利身边。

这个异常聪明的俄罗斯女人给了达利无比的震撼，他觉得她宛如布拉曼特的小礼拜堂一

样优美动人。达利悄悄地注视着她，她一直都没发觉，但是她身着游泳衣的裸露的背，让达利再一次肯定了，这个女人便是他命中注定的妻子。她简直是为了完成他的梦想而造就的，当然，唯一美中不足的是，她是保罗·艾吕雅的妻子。

当晚，达利与加拉进行了一次严肃的对话，谈话的结果是，加拉决定留下来，保罗独自黯然离去。

达利和加拉私奔到利加特港的一个小渔村，过起了隐居的生活。虽然这世外桃源的生活令人陶醉，但它是“世上不毛之地的一块。早晨是充满朝气的阳光，傍晚却是令人心酸的悲哀之感”。也许是因为其特别，达利一生的作品中反复出现利加特港的风景。

加拉的爱治好了他的歇斯底里，成为达利的创作源泉。聪明的加拉不仅丰富了达利的艺术，还把达利搞得一团糟的生活变得井井有条起来。她教他如何穿衣服，如何在楼梯上行走时不致每走一步都摔倒，如何识别敌人，如何在吃饭时不往地上扔骨头。加拉知道他软弱无力，把他像牡蛎肉藏进硬壳之中一样，精心保护。

加拉成天同颜料商、古董商、艺术品修复艺人打交道，买画笔、胶水、画布等一切玩意儿，保证达利每天的需要，直到达利将粗陋的画图和烂纸贴满画布，真正着手严肃的绘画为止。加拉劝告达利与所有的艺术流派保持同等距离，保持自己的创作力量，她还像个经纪人一样奔跑于巴黎的各个画廊，为达利讨回画债。一心想发大财的达利经济上并不富裕，他们的生活入不敷出，但在加拉的安排下并不感到缺钱花。而当达利把一个“流淌的钟”非常难看地挂在树枝上时，他问她三年后是否会有人还记得这幅《难以消除的记忆》，加拉斩钉截铁地回答：“凡是看到它的人，都会永远记住它！”

加拉的眼睛有 135 种颜色，加拉是灵感源泉，加拉是女神，加拉是他绝望、发狂、激动和忧郁发作的唯一见证人——无论是在达利的自传还是日记里，他都在如数家珍地记录自己的“天才”的同时，不遗余力地赞颂这个“我们时代独特的神奇女子”。

1982 年，加拉离开人世，达利的创作失去了灵感，健康也每况愈下，如同丧失了羽翼的达利将自己关在一座城堡里，再也没有创作出一幅满意的作品，七年后，他死于心脏病和呼吸系统并发症。

达利 82 岁时在巴塞罗那说过：“由于我是天才，我没有死亡的权利。天才会死，天才的作品不朽。”

天才不会死，天才的作品不朽，天才的爱情也值得我们永远回味。

摘自《读者》2007 年第 19 期 P40

海瑞（节选）

张宏杰

四十五岁上，鬓角发白的县学教谕海瑞晋升为浙江淳安县令。年近半百才熬成七品，对许多官场中人来说得算仕途困顿，然而对于海瑞来说，却是破格提拨。海瑞出身仅为小小举人，三十七岁中举，四十一岁才分配到福建做教谕，相当于县教委主任。

破格晋升的原因是“狷介”的名声。那是海瑞任教谕的第二年，他的直接领导、延平府视学到南平视察工作，两名副手一见到视学，抢步跪倒。海瑞夹在二人中间，却站而不跪，只拱了拱手。视学先是惊讶，继而羞怒，冷笑一声，对两旁随从说：“哟，你们看这三个人，倒是个山字笔架！”拂袖而去。海瑞认为视学缺乏正气，不严格遵守国家规定。开国之时，国家就规定学官在学校见上官，拜而不跪，此体现师道尊严。所以海瑞的这一站就站得惊世骇俗。

琼山海氏是海南望族大户，历来以诗礼传家。史载海瑞父“謦敏不羁，不事家人生业。”他应该是一位个性很强的家庭叛逆者，不务正业，致使家道中落。海瑞四岁，父亲即去世了，全部家庭重任都落到了海瑞母亲，年仅二十八岁的谢氏身上。

谢氏把死去的丈夫当成反面教材，反复教育海瑞长大了不能象他父亲那样不务正业，叛逆流荡，而务要刻苦勤学，做一个正人君子。

耿介、顽强乃至偏执，早已深深植入了血液之中。而从小所受的儒学教育，又强化了这些倾向。

嘉靖三十七年五月，新任知县海瑞由福建抵达浙江淳安。

虽然初次做父母官，海瑞知道地方官不是靠国家俸禄吃饭，他们的主要收入是种种“常例”。所谓常例，就是土政策，乱收费。史称明代“官俸最薄”，合成银两，一个县令月收入不过五两。准确地说，这些额外收入应该算“小金库”，每年的招待费、“公关费”、送给上级的“礼金”都要从这里出。这些支出要占全部收入的一半以上。

私设小金库，制定土政策，是开国初明令禁止的。上任十天后，海瑞公布了一个决定：革除所有“常例”。这一举动不亚于一场政治地震。不但全县官吏如遭晴天霹雳，通省官员都目瞪口呆！震惊过后，大家都屏息静气，准备看这个初入官场的楞头青的笑话：看他能坚持几天，坚持不住了怎么收场？

“海笔架”还真坚持下来了。靠一个月五两银子，他真就养活了一大家子。当然，生活水平和别人无法同日而语，而且还要想一点别的办法来维持生计。海瑞在官署后院的空地上开了一片荒，约有二分大小，种上了黄瓜豆角，每天下班，就换上粗布衣服，抗上锄头干上一阵。全家人每天都吃粗粮，一年到头吃不上几回肉。

淳安县的县丞主薄纷纷要求调离，衙役门子也都回家不干了。海瑞不为所动。“海笔架”

的桩桩件件，逐渐成了浙江省官场上日不可少的新闻，成了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连浙江总督胡宗宪都成了热衷的传播者。一天，在全省的高级官员会议开会之前，胡宗宪神神秘秘地告诉大家："我昨个听说海笔架给他母亲做寿，居然上街买了二斤肉！淳安县的肉贩子都说，没想到这辈子还能做上海县令的生意！"

"清官"在官场中恰恰成了官员们的反面教材。做清官不仅物质上吃苦，精神上也要承担巨大的压力。每办一件事，海瑞都要严格遵守国家规定，因而窒碍重重，举步维艰。同僚的讥笑、排挤、不合作，乡绅们的抵制、咒骂、上访甚至死亡威胁，这些都不算。就是在家里，母亲、妻子、亲戚也整日抱怨不已，虽然不敢明着指责他，然而起码不给他好脸色看。因此，做"清官"，其实是在日日承受一种常人不能忍受的煎熬。

海瑞把这种煎熬当成了一种考验，一种磨炼，"超凡入圣"的必经之途。

浙江官员的忍耐也达到了极限。他们联起手来，要把海瑞弄走。经过一番紧张的官场运作，海瑞调出了浙江省，转任江西兴国知县。

兴国是个"苦县"，土地贫瘠，人口稀少，交通不便，历来是没有人愿意去的地方。然而，海瑞毫无怨言。到了兴国，他下车伊始，就雷厉风行地针对当地大户隐瞒土地严重的状况，开始重新丈量土地，核实国家税赋。清丈土地是一项极为艰难的工作，豪强大户千方百计阻挠，暗地里又用尽手段，买通工作人员，弄虚做假，以致工作进行得很不顺利。

就在海瑞到兴国一年另八个月，土地清理还没有完成之际，吏部又下来一纸调令，海瑞因"工作出色"，升为户部云南司主事，级别为正六品。很显然，是地方上的乡绅通过地方势力，买通了省里京里，终于把海瑞清除出去了。吏部也认为海瑞这样的人虽然方正，却少变通，看来更适合在条条上工作，而不适于块块。户部云南司主事主要的职掌是各地的财政税收监管工作，实际上不过是签签公文，专业性较强，和其他部门发生关系较少，相对安静。这一回，海瑞应该能够安份工作了吧。

没想到，在这个"相对安静"的岗位上，海瑞却闯了个塌天大祸。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二月，任户部主事一年后，海瑞上了那道使他留名千载的"骂皇帝疏"，即《直言天下第一事疏》。

正是在做京官的日子里，海瑞对国家的政治状况有了整体性的了解。这个国家已经整体腐烂掉了。官场没有一角清静之地。在他看来，问题的根子出在皇帝，解决的办法也自然在皇帝。皇帝为天下之本，是天下之表率。"一人正，天下无不正。"

历来人们谈到海瑞上疏，总是津津乐道于海瑞直言皇帝无道一段，"嘉靖者，言家家净而无财用也"，"天下人不直陛下久矣"屡屡被人引用，而很少有人注意奏折最后一段里面的话，海瑞向嘉靖帝讲述了一个古老的"神话"：天下的治与不治，只在圣人之道得没有得到贯彻。人的精神决定一切，天下治乱，只在皇帝一念之间。只要皇帝一振作起来，按圣人之言去处理每一件事，那么天下很快就会变成传说中的大同盛世，百姓很快就会安居乐业，皇帝也自然成为尧舜那样的伟大帝王。

这个不可能实现的神话，支撑着海瑞一生。

嘉靖皇帝之所以不杀海瑞，就是因为从这些文字中看到了海瑞的真诚，看到了海瑞高举着的一颗拳拳之心。海瑞写此疏，并不是为了泄愤，也不是为了沽名，他是实实在在地为了皇帝为了天下。他骂得激烈，是因为他爱得深沉。海瑞所言，其实在皇帝看来，也是完全附合圣人之道，气势滔滔，不容辨驳。所以，皇帝的反应才这样矛盾：把海瑞关进监狱里，却一直下不了决心杀掉。

海瑞在狱中等死。一日，牢子给他送来了一席丰盛的酒席。他以为明日要行刑了，遂开怀大嚼，神态自若。吃完了，牢子问他："知道为什么送先生酒席吗？"海瑞说："想让我当饱死鬼罢。"牢子说："错了，皇帝今天驾崩了，先生您要出狱了，而且早晚得大用！"

海瑞闻听，"即大恸，尽呕出所饮食，陨绝于地，终夜哭不绝声"。

第一次读《海瑞传》。至此处，深觉不可理解。以海瑞六品之微，可能连皇帝天颜都没见过，那里来的这样深厚的感情，以至于哭昏在地？因为在海瑞那里，皇帝就是他的"天"，他的主人，他生活的目标，他无条件尽忠的对象，他的希望所在。不管皇帝如何对待臣子，从伦理上讲，都是恩典，臣子唯有欢喜承受，不应有丝毫怨言。皇帝去世，于他，就是儿子失去了父亲，立马失去了主人，怎么能不有恸于心？正是这一哭，哭出了海瑞的忠臣本色，哭出了海瑞的真诚和单纯。

嘉靖皇帝一去世，重用海瑞的呼声就不绝于耳。人们已经把海瑞当成了这个黑暗乱世中唯一的光亮，不管是拥护还反对，谁都无法不正视这个政治现实：海瑞已经成了一面旗帜，一种象征，成了全国政治中清流力量的总代表。

隆庆三年（1569 年），在徐阶的推荐下，他被任命为位高权重的应天巡抚，登上了他政治生涯最辉煌的顶点。这一年，他已经五十六岁了。

应天是当时中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辖地包括苏州、常州、镇江、松江等十余府，"赋甲天下"，"仕宦之渊薮也"，朝廷里的许多高级官员家乡都是这里，包括首辅徐阶。

海瑞发布公告，勒令富户退回贫民投献的田地，以使流民有生息这所。

就在把海瑞派出任巡抚不久，徐阶就在中央高级政治斗争中失利，被迫退休，回到了江南老家，成为海瑞管辖下的一名乡绅。斗争的胜利者高拱，继任为内阁首辅，掌握了朝廷大权。

公告发到之日，徐阶大吃一惊。生气归生气，他知道海瑞背后有人，这个人就是高拱。勒令富户退田，这样大的举动海瑞是不可能做主的，必须得高拱批准。高拱为什么还要批准推行呢？原来应天一地，他徐阶田地最广，这是尽人皆知的事实。高拱此举，就是要借海瑞之手，收拾他徐阶，让他在退休之后也逃不过这个巨大难堪。高拱这个算盘打得实在是太精了。如果海瑞念旧情，放徐阶一马，人们攀附徐阶，退田令必然失败，徐阶必然成为众矢之地，成为众议的目标。如果海瑞对徐阶动了真格的，那么昔日徐阁老现在就得忍受切肤之痛，损失大半田产。而且，退田令最终会在应天激起巨大的反对力量，足以把海瑞掀翻。这样，也就顺带收拾了这个难以对付的政治麻烦海瑞。因为毕竟海瑞当初是徐阶提起来的，不是他

高拱的人。

好阴毒的一箭双雕之计！不过他徐阶是不会上当的。徐阶并没有抵制海瑞，而是主动退出了全部地产的十分之一，一万二千二百亩。

消息一出，全区震动。谁也没想到海瑞有这样大的威力，也没想到徐阁老这样软弱。整个应天地面天翻地覆，各地都有大户开始退田。

然而，让所有人没想到的是，启动了退田程序后，海瑞仍然不买徐阁老的帐。他公然下文，要徐阁老至少退掉“过半”的地，就是说最少得退掉六万亩土地。

本以为只为了敲山震虎，谁也没想到海瑞会走出这一步，包括徐阶。

他向当朝首辅高拱发出了降表，表示了自己的悔意，表示在政治斗争中彻底认输。表示以后不再纠集势力谋求东山再起。

高拱笑了。他的目的圆满达到了，而且达到得这样漂亮。既然对手败得这样惨，他也就大度起来。他翻然一变脸，对徐阶笑脸相迎，给徐氏回了一封信，表示前嫌尽释，希望徐氏今后多捧他的场。然后，他又轻轻暗示，他也觉得海瑞做得太过分了，不过他做为当朝宰相，没法直接出手。在海瑞修吴淞河后，他的政治声望达到了顶点。朝廷上一片称颂之声。然而，在退田令开始后，官场静下来了，赞扬海瑞的声音消失了，不少人已经蠢蠢欲动，要扳倒海瑞，只是摸不准高拱的心思，不敢贸然动手。

徐氏对这些政治暗语当然一读就懂。得了高拱指示，他立刻利用自己的故旧，找御史奏了海瑞一本。高拱在奏本上折了同意二字。海瑞被取消巡抚衔，调任南京总督粮储。于是，海瑞最风光的一段政治生涯就干脆利索地结束了！

像他这样的清官，注定不能进入政治主流，无法引导政治航向。

海瑞永远不会明白这一点。他开始是震惊，然后是迷惘，最后是愤怒。至刚者不屈，海瑞不会容忍任何对他名誉性的安排，他提笔给皇帝写了一封辞职信。一旦提起笔，海瑞胸中的愤怒、委屈、埋怨就忍不住喷发出来，辞职信变成了政论书。痛快淋漓地骂完了全朝大臣，海瑞挂冠而去。

做了九个月巡抚的海瑞买舟南下，飘然回到了老家海南。以挂冠时的潇洒绝决，人们以为他从此可能要从道学家变成林下人物，归隐于老庄门下了。

万历十三年（1585 年）正月十日，亲政的万历皇帝下旨：

起佥都御史海瑞为南京都察院佥都御史。

三月，又“升南京都察院佥都御史海瑞为南京吏部右侍郎”。这一年，海瑞已经七十二岁了。

在官场上被视为异端，视为魔鬼的同时，在民间，海瑞却已经渐渐成了“神”。成为老百姓希望的寄托。在老百姓的心中，海青天就是善恶的最终裁判者，是传奇式的大英雄。

海瑞已经成了一个偶像，正义的化身，一个超现实的存在。而现实生活中的海瑞，却已经心如死灰。他憎恨这个荒谬的世界，他每天都在盼着死亡的到来。

万历十五年（1587 年）冬十月十四日，海瑞病故于南京。

“病不药。”拒医而死。“无一语及身后事。”不但没有大臣们例有的遗疏，甚至连一句遗言也不留。他对这个世界，已经彻底无话可说。

象每个清官的身后一样，史书照例要花写笔墨描写一下他身后的清贫。“佥都御史王用汲入视，葛帏敝衣，有寒士所不堪者。”

有更详细的记载说：“检箧内仅禄金一十余两，绫、纱、葛各一。”

消息传出，整个大明官场都松了一口气。这个麻烦制造者终于消失了，人们不必再绷紧神经。海瑞终于去了他应该去的地方：神龛。各种典礼隆重举行。

上闻之，辍朝悼伤，遣吏部左侍郎沈鲤谕祭，祭词之溢美，无以复加。

海瑞是单纯的，透明的，然而他的姿态太单调了，因而缺乏美感。

父亲

[挪威]比约恩斯彻纳 • 比约恩松 闻春国译

本故事的主人公是他所在堂区最富有和最有影响力的人。他的名字叫索尔德 •奥弗拉斯，瘦高的个子，为人诚实可靠。

一天，索尔德走进牧师的书房。

“我有儿子啦!”他兴奋地说，“我想把他带来接受洗礼。”

“想给他取什么名字?”

“芬恩——沿用我父亲的名字。”

“那么，他的教父呢?”

索尔德提及几个人的名字，他们都是本堂区地位最高的亲戚。

“还有别的人吗?”牧师拍起头来问。索尔德犹豫了一下。“我倒很想让他直接受洗。”他最后说道。

“这么说就选择一个周末吧。”

“下星期六，中午十二点。”

“还有别的事吗?”牧师问。“没什么。”索尔德卷起帽子，好像要准备离开。这时候，牧师站了起来，“不过，我还有一句话。”说着，牧师走向索尔德，拉着他的手，严肃地看着他的眼睛说：“上帝祝愿这个莈于会给你带来幸福。”

十六年后的一天。索尔德又一次走进了牧师的书房。

“索尔德，你怎么一点不显老啊!“牧师惊讶地说道，他发现索尔德这么多年来几乎没有任何变化。

“因为我没有任何忧愁。”索尔德答道。

听了这话，牧师一向话没说。过了一会儿他又问道：“今晚，称有什么高兴的事?”。今晚我是为儿子的事来的，明天要给他施坚振礼。”

“他是一个聪明的孩子。”

“你只有告诉我明天他在教堂的排号我才会给你们牧师付钱。”

“他将排在一号。”

“既然你这么说，那就好。这是给牧师的十美元。”

“还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的吗?”牧师两眼直视索尔德问。

“没有其他事了。”索尔德走了出去。

八年又过去了。一天，牧师的书房外传来了一阵嘈杂声，一群人走了过来，领头的是索尔德，他第一个进来。

牧师抬起头，认出了他。

“索尔德，你今晚怎么要这么多人陪着?”他问道。

“我今天来要为我儿子发布结婚公告。他就要迎娶古德曼的女儿凯伦·斯托丽汀。站在我身边的这位就是古德曼先生。”

“哟，她可是你们堂区最有钱的女孩!”

“他们都那么说。”索尔德答道，用手将头发往后捋。牧师坐了一会儿，似乎陷人沉思，然后在他的名册上记下各人的姓名，没有提出任何意见。随后，一同来的人在下面签上自己的名字。索尔德掏出三美元，放在桌子上。

“我只收一美元。“牧师说道。

“这我很清楚，可他是我唯一的孩子，所以，这点我不在乎。”

牧师把钱悉数收下。

“索尔德，你这是第三次为你的儿子来教堂了。”

“是啊!不过，我眼下就要解脱了。”索尔德说着，收起钱夹，和牧师道别后离开了。

随行人员悄悄地跟在索尔德的后面。

两个星期后，父子俩驾着小船，泛舟平静湖面，朝凯伦家的方向划去，为儿子的婚礼做好安排。

“这船的横坐板不怎么牢固。”儿子说着站了起来，想把它调整一下。

恰在此时，由于船板湿滑，随着一声尖叫，他一失足从船上摔了出去。

“抓住船桨，”父亲急忙喊道，然后跳了起来，伸出船桨。

儿子试图抓住船桨，但尝试了几下，由于身体僵硬而没有成功。

“挺住!”父亲大声喊叫，向儿子奋力划去。只见他的儿子翻身仰躺在水面上，朝父亲长长地望了一眼，随即沉了下去。

索尔德简直不敢相信眼前的一切，他紧紧地抓着船舷，两眼死死地盯着儿子下沉的地方，似乎肯定儿子会再次浮出永面。这时，水中冒出几个气泡。接着又是一些气泡，最后是一个大气泡。很快大气泡破灭了，渐渐地湖面又恢复了平静，像镜子一样闪烁着光亮。

人们看到这位父亲三天三夜不吃不喝划着船在那个地方转来转去。他在湖上扑腾着，寻我儿子的尸体。第三天早晨，尸体终于被找到了。他抱着儿子的尸体翻山越岭，回到家园。

一年后的一个秋日的傍晚，牧师听到门外走廊上有人走动。他打开门。走进一位身材瘦削、后背微驼、满头白发的老者。牧师仔细端详了很久，终于认出了他。原来，他是索尔德!

“这么晚你还出来散步?”牧师问。

“是的，现在已经很晚了。”索尔德说着，找了一个位子坐下。

牧师也坐了下来，似乎在等待什么。接着便是一段长久的沉默。最后，索尔德打破了沉默，“我今天有事相托，我想把我的财产捐赠给穷人。我想把它作为我儿子的遗产。”他站了起来，将钱放在桌上，重又坐了下来。牧师数了数。

这可是很大一笔钱。”牧师说道。

“这是我家花园的一半价钱，我今天把它卖了。”他答道。

牧师坐在那里，沉思良久。最后，他平和地说道：

“索尔德，你这样傚的目的是什么?”

“为了心灵的慰藉。”

他们默默地坐了一会儿，索尔德低垂着双眼，而牧师两眼盯着索尔德，语气平缓地说道：“我认为你的儿子终于给你带来了真正的幸福。”

“是的，我自己也这么认为。”索尔德说着，抬起头，两颗豆大的泪珠顺着面颊慢慢地滚落下来。

(吴琼摘自《百花园·中外读点》2007 年 8 月下)

草原因原始而美丽

梅家胜

草原是什么？草原是城市人在拥挤的公共车里，行驶在拥挤的街道上发出的哀叹；草原是城市人在高楼的阳台上俯瞰楼下那一小片草坪时的遐想！

乡情是什么？乡情是草原上那一泓纯净甘甜的泉水；乡情是冬不拉琴声与晚霞齐飞的牧歌；乡情是奔腾的马群；乡情是牧羊姑娘手中那根长长的鞭梢……

每回，当我随着这绵绵乡情翻越天山进入巴里坤草原时，我都会像初恋时那样激动不已。

八月，收获的季节。草原上的收获是沉重和惊心动魄的。

仿佛在一夜之间，草原就沸腾了。绿草地如同一块巨大的绿色地毯，从天山脚下直铺向遥远的天际，千军万马浩浩荡荡从四面八方涌向这块大地毯。海子边上筑起了层层叠叠的白色帐篷。一千多年前，东汉大将毛恺曾与匈奴呼衍王激战于此。今日，在曾以古代将士的血肉肥沃过的草原上，满载青草的各种现代化车辆正来回穿梭，机声隆隆，那声音多像古战场厮杀的战鼓声啊！

只要你看一回草原赛马，看一回那些在充满野性的叼羊运动中的草原骑手，你就会知道草原人有多么剽悍，多么富有进攻性。

草，不仅是畜群的生命，也是草原人的生命。人们如此珍爱草原，还因为辽阔的草原已被日益膨胀的人口缩小了，小到只有人均一米宽、一千米长的一条线。

善良、公正的草原人是用脚步丈量这宝贵的财富的。他们竖起钐镰为点，以倒伏青草的痕迹为线，草原人在自己分得的那块草场上收获，走在前面的人一回头，见侵入了他方，惊呼一声："跑了！"后面的人望一眼前方被剜去一块的草地，一边用磨石在钐刀上噌噌地打磨着，一边咧嘴报之一笑。

这就是草原人，强悍而不蛮横，豁达而又和善。他们的胸怀，就如同这辽阔的草原。

我就在一群虎背熊腰、胸肌隆起的草原人中间。在他们友善的目光中，我是用一双细而无力的手去挥舞钐刀的，试图充一回草原人。只一小会儿，便显出城市人体力不支与不善此道的可笑。草原人没有嘲笑我。一双粗糙有力的手纠正了我使钐刀的姿势，并示范步法。一抖双肩，草地上便留下一道漂亮的弧线，青草紧贴着地皮齐刷刷地分离开来。这是草原人力量与形体美的最佳展示！

草原不容忍娇柔和病态。

在制服狂奔的烈马时你能娇柔吗？在暴虐的风雪中出牧你能有病态吗？在城市里我一喝冷饮就胃痛，草原却让我大口大口喝冰凉的泉水；在城市我一进硬食就消化不良，草原却让我大块大块地吃肉，且安然无恙。草原就这么神奇，草原就是这样让人不可思议，草原就是医治娇柔和病态的神医良药。难怪草原能造就如此强悍的民族，难怪在一千多年前，草原就能聚集冲击长城的力量。

草原因为保留了远古的原始与自然而美丽，人类往往为了窝囊的生存却把最美好的东西给毁了。我分明看见草原的一隅有两支大烟筒正冒着浓浓的黑烟。我仿佛听到草原人正向现代文明这条大汉哀求：请不要夺走草原的贞洁……

摘自《读者》2007年第19期P32

林中小溪

(苏联） 普里什文

如果你想了解森林的心灵，那就去找一条林中小溪，顺着岸边往上游或者下游走一走吧。刚开春的时候，我从那条可爱的小溪边走过。下面就是我在那儿的所见所闻和所想。

我看见，流水在浅的地方遇到云杉树根的障碍，于是冲着树根潺潺鸣响，冒出气泡来。这些气泡一冒出来，就迅速地漂走，不久即破灭，但大部分会漂到新的障碍那儿，挤成白花花的一团。老远就可以望见。

水遇到一个又一个障碍，却毫不在乎，它只是聚集为一股股水流，仿佛在避免不了的一场搏斗中收紧肌肉一样。

水在颤动。阳光把颤动的水影投射到云杉树上和青草上，那水影就在树干和青草上忽闪。水在颤动中发出淙淙声响，青草仿佛在这乐声中生长，水影显得那么调和。

流过一段又浅又阔的地方，水急急注入狭窄的深水道，因为流得急而无声，就好像在收紧肌肉，而太阳不甘寂寞，让那水流紧张的影子在树干和青草上不住地忽闪。

如果遇到大的障碍，水就嘟嘟哝哝地仿佛表示不满，这嘟哝声和从障碍上飞溅过去的声音，老远就可听见。然而这不是示弱，不是诉怨，也不是绝望，这些人类的感情，水是毫无所知的。每一条小溪都深信自己会到达自由的水域，即使遇上像厄尔布鲁士峰一样的山，也会将它劈开，早晚会到达……

太阳所反映的水上涟漪的影子，像轻烟似的总在树上和青草上晃动着。在小溪的淙淙声中，饱含树脂的幼芽在开放，水下的草长出水面，岸上的青草越发繁茂。

这儿是一个静静的旋涡，旋涡中心是一棵倒树，有几只亮闪闪的小甲虫在平静的水面上打转，惹起了粼粼涟漪。

水流在克制的嘟哝声中稳稳地流淌着，它们兴奋得不能不互相呼唤：许多支有力的水流都流到了一起，汇合成了一股大的水流，彼此间又说话又呼唤——这是所有来到一起又要分开的水流在打招呼呢。

水惹动着新结的黄色花蕾，花蕾反又在水面漾起波纹。小溪的生活中，就这样一会儿泡沫频起，一会儿在花和晃动的影子间发出兴奋的招呼声。

有一棵树早已横堵在小溪上，春天一到竟还长出了新绿，但小溪在树下找到了出路，匆匆地奔流着，晃着颤动的水影，发出潺潺的声音。

有些草早已从水下钻出来了，现在立在溪流中频频点头，算是既对影子的颤动又对小溪的奔流的回答。

就让路途当中出现阻塞吧，让它出现好了!有障碍，才有生活：要是没有的话，水便会毫无生气地立刻流入大洋了，就像不明不白的生命离开毫无生气的机体一样。

途中有一片宽阔的洼地。小溪毫不吝啬地将它灌满水，并继续前行，而留下那水塘过它自己的日子。

有一棵大灌木被冬雪压弯了，现在有许多枝条垂挂到小溪中，煞像一只大蜘蛛，灰蒙蒙的，爬在水面上，轻轻摇晃着所有细长的腿。

云杉和白杨的种子在漂浮着。

小溪流经树林的全程，是一条充满持续搏斗的道路，时间就由此而被创造出来。搏斗持续不断，生活和我的意识就在这持续不断中形成。

是的，要是每一步没有这些障碍，水就会立刻流走了，也就根本不会有生活和时间了……

小溪在搏斗中竭尽力量，溪中一股股水流像肌肉似的扭动着，但是毫无疑问的是，小溪早晚会流人大洋的自由的水中，而这“早晚”就正是时间，正是生活。

一股股水流在两岸紧夹中奋力前进，彼此呼唤，说着“早晚”二字。这“早晚”之声整天整夜地响个不断。当最后一滴水还没有流完，当春天的小溪还没有干涸的时候，水总是不倦地反复说着：“我们早晚会流人大洋。”

流净了冰的岸边，有一个圆形的水湾。一条在发大水时留下的小狗鱼，被困在这水湾的春水中。

你顺着小溪会突然来到一个宁静的地方。你会听见，一只灰雀的低鸣和一只苍头燕雀惹动枯叶的簌簌声，竟会响遍整个树林。

有时一些强大的水流，或者有两股水的小溪，呈斜角形汇合起来，全力冲击着被百年云杉的许多粗壮树根所加固的陡岸。

真惬意啊：我坐在树根上，一边休息，一边听陡岸下面强大的水流不急不忙地彼此呼唤，听它们满怀“早晚”必到大洋的信心互打招呼。

流经小白杨树林时，溪水溶溶像一个湖，然后集中向一个角落，从一米高的悬崖上落下来，老远就可听见哗哗声。这边一片哗哗声，那小湖上却悄悄地泛着涟漪，密集的小白杨树被冲歪在水下，像一条条蛇似的一个劲儿想顺流而去，却又被自己的根拖住。

小溪使我留连，我老舍不得离它而去，因此反倒觉得乏味起来。

我走到林中一条路上，这儿现在长着极低的青草，绿得简直刺眼，路两边有两道车辙，里边满是水。

在最年轻的白桦树上，幼芽正在舒青，芽上芳香的树脂闪闪有光，但是树林还没有穿上新装。在这还是光秃秃的林中，今年曾飞来一只杜鹃：杜鹃飞到秃林子来，那是不吉利的。

在春天还没有装扮，开花的只有草每、白头翁和报春花的时候，我就早早地到这个采伐迹地来寻胜，如今已是第十二个年头了。这儿的灌木丛，树木，甚至树墩子我都十分熟悉，这片荒凉的采伐迹地对我来说是一个花园：每一棵灌木，每一棵小松树、小云杉，我都抚爱过，它们都变成了我的，就像是我亲手种的一样，这是我自己的花园。

我从自己的“花园”回到小溪边上，看到一件了不得的林中事件：一棵巨大的百年云杉，被小溪冲刷了树根，带着全部新、老球果倒了下来，繁茂的枝条全部压在小溪上，水流此刻正冲击着每一根枝条，还一边流，一边不断地互相说着：“早晚……”

小溪从密林里流到空地上，水面在艳阳朗照下开阔了起来。这儿水中蹿出了第一朵小黄花，还有像蜂房似的一片青蛙卵，已经相当成熟了，从一颗颗透明体里可以看到黑黑的蝌蚪。也在这儿的水上，有许多几乎同跳蚤那样小的浅蓝色的苍蝇，贴着水面飞一会就落在水中；它们不知从哪儿飞出来，落在这儿的水中，它们的短促的生命，就好像这样一飞一落。有一只水生小甲虫，像铜一样亮闪闪，在平静的水上打转。一只姬蜂往四面八方乱窜，水面却纹丝不动。一只黑星黄粉蝶，又大又鲜艳，在平静的水上翩翩飞舞。这水湾周围的小水洼里长满了花草，早春柳树的枝条也已开花，茸茸的像黄毛小鸡。

小溪怎么样了呢?一半溪水另觅路径流向一边，另一半溪水流向另一边。也许是在为自己的“早晚”这一信念而进行的搏斗中，溪水分道扬镳了：一部分水说，这一条路会早一点儿到达目的地，而另一部分水认为另一边是近路，于是它们分开来了，绕了一个大弯子，彼此之间形成了一个大孤岛。然后又重新兴奋地汇合到一起，终于明白：对水来说没有不同的道路，所有道路早晚都一定会把它带到大洋。

我的眼睛得到了愉悦，耳朵里“早晚”之声不绝，杨树和白桦幼芽的树脂的混合香味扑鼻而来。此情此景我觉得再好也没有了，我再不必匆匆赶到哪儿去了。我在树根之间坐了下去，紧靠在树干上，举目望那和煦的太阳，于是，我的梦魂萦绕的时刻翩然而至，停了下来，原来大地上最后一名的我，最先进入了百花争艳的世界。

我的小溪到达了大洋。

石头汤

梅子涵

有三个和尚阿福、阿禄、阿寿，他们在旅行的路途中，边走边谈着猫的胡须，太阳的颜色和一个人怎么才能得到快乐。

他们就这样来到了一个村子里。这是一个经历了很多苦难的村子，很多的苦难，洪水、战争……村民们疲惫不堪了，对这个世界再也设有信心，对生活再也没有热情，别说不和陌生人交往，邻居之间也彼此猜忌，没有信任。

村子里有农人，有茶商。有读书人，有裁缝，有医生，有木匠……他们当然也都工作，但是都只是为自己，所以不快乐。没有人理睬走进了村子的和尚，没有人欢迎阿福、阿禄、阿寿，家家的门窗都关得紧紧的。他们敲谁家的门，谁家就干脆关了灯，假装家里根本就没有人，假装睡觉了。

“这些人不懂得什么是快乐。”三个和尚异口同声地说。

大和尚阿寿说：“可是今天，我要让他们见识一下怎么煮石头汤。”

他们捡了小树枝生起火，把小汤锅架在火上，在锅里装满从井中打来的水。

一个小姑娘看见了，她问：“你们要干什么呀?”

“我们要煮石头汤，还得找三个又圆又滑的大石头。”阿寿说。

小姑娘帮和尚们在院子里找到了他们所要的石头，他们把石头放在锅里煮。

“这几块石头。可以煮出好喝的汤，”阿寿说，“但是，我担心锅太小，煮的汤不够喝。”“我妈有个大锅。”小姑娘说着就跑去对她妈妈说了这事，她妈妈竟然就答应了，而且还说：“我倒想学学怎么煮石头汤!”

原来，哪怕是在一个已经没有了热情的“村子”里，也会有这样的小姑娘；哪怕是对生活没有了信心，心头总还是有着一点可以被点亮的热情。

小姑娘把大锅推到了村于的中央，和尚们点燃柴火，青烟飘敢开来，他们魏动着锅中的石头……躲在窗子后面的没有信心和热情的人们终于打开房门走出了屋子，他们都要看一看，这石头汤到底是什么!

这石头汤是什么呢?

搅动着石头汤的阿福说。如果加上了盐和胡椒粉，石头汤才好喝呢!

一个眼睛睁得大大的、看得津津有味的读书人立即说：“我家里有!”说着赶紧就跑回去取了。石头汤里加进了盐和胡椒粉。

阿寿尝了尝味道，说：“照我们的经验，这么大锅的石头汤，如果加上一些胡萝卜，那么汤会更甜。”

“胡萝卜?我家里有!”人群中的一个妇人说，她赶忙跑回家里拿了来，丢进了汤里。“要是放些洋葱，味道是不是会更好?”阿福同。

一个农人跑回家取来了洋葱。

“再加些蘑菇呢?”

蘑菇也被取了来。而且人们还纷纷带来了面条、豌豆和包心菜。

当每个人打开心胸付出时，其他人付出得更多。就这样，汤锅里的东西越来越多，饺子、豆腐、云耳、绿豆、芋头、冬瓜、大蒜、百合，甚至人们还大喊着应该加一点儿酱油!和尚们搅和着咕嘟咕嘟的汤锅，深有感触地想，多么香啊，多么美味啊，村里的人多么懂得付出啊!汤煮好了，村子里的人聚集在一块儿。他们带来了自米饭、馒头，他们提来了茶水和灯笼。在记忆里，他们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聚在一起享用过大餐。

盛宴过后，他们说故事、唱歌，一直到深夜。他们不再锁上门，而是纷纷热情地邀请和尚们到家里去住，让他们睡得非常舒服。

一个温暖的春天的早晨，大家依依不舍地送别阿福、阿禄和阿寿。

“谢谢你们让我们来做客，你们是最大方的人。”和尚们说。

“应该谢谢你们，是你们让我们懂得了分享，有了永远的富足。”村民们说。

“还要想一想，”和尚们说，“快乐就像煮石头汤一样容易啊!”

正因为快乐是这样容易，离得那么近。所以又有什么灾难和不幸能够真的让人变得灰心丧气，再也没有振作的精神呢?

(郭叔华摘白《文学报》2007 年 7 月 13 日)

诗二首（2007 年第 19 期）

蓉娜·莫里茨

当我们年轻的时候

●[苏联]蓉娜·莫里茨　戈宝权译

当我们年轻的时候，

我讲的话尽是美丽而荒唐，

喷泉是天蓝色，

红色的玫瑰在成长。

花园里，有人拉琴不成调，唱歌不成腔——

小溪在细语，谷地的鲜花在怒放，

玫瑰红的樱桃树

像灯塔在窗口闪着红光。

从那时起过去了四年啦，

花园以不想原来的，溪流也不再是旧样。

但这个真实的发现，

却是那样神圣的朴素。

当我们年轻的时候

我讲的话尽是美丽而荒唐，

喷泉是天蓝色，

红色的玫瑰在成长。

给我一个笔记本，一个笔记本吧——

我们把这个世界都描绘上，

天蓝，闪光，热烈！

我要怀着满腔柔情来歌唱。

歌唱使心灵净化的一切，

歌唱使它明亮和向往的一切，

要从最初的开始，

而且今后也永不能消亡。

当我们年轻的时候，

我们讲的话尽是美丽而荒唐，

喷泉是天蓝色，

红色的玫瑰在成长。

(曾志伟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青春在路上》一书）

捉月亮的网

●[美]西尔沃斯坦 李剑波译

我做了一个捉月亮的网，

今晚就要外出捕猎。

我要飞跑着把它抛向天空，

一定要套住那轮巨大的明月。

第二天，假如天上不见了月亮，

你完全可以这样想：

我已捕到了我的猎物，

把它装进了捉月亮的网。

万一月亮还在发光，

不妨瞧瞧下面，你会看清，

我正在天空自在的打着秋千，

网里的猎物却是个星星。

(赵一凡摘自《西尔沃斯坦诗选》一书)

喷壶

梁晓声

在北方的这座城市，在一条老街的街角，有一间俄式小房子。它从前曾是美观的，但是现在它像人一样地老了。

小房子门口有一棵树，树已经死了多年了。像一支长长的手臂从地底下伸出来，叉着短而粗的“五指”。其中一“指”上，挂着一串亮锃锃的铁皮葫芦。风吹即动，发出悦耳的响声。

那小房子是一间黑白铁匠铺。

那一串亮锃锃的铁皮葫芦是它的标志。也是铁匠手艺的广告。

铁匠年近五十了，却并不守穷认命。他仍有一个热切的、可以理解的愿望——在那条老街被推平之前，能凑足一笔钱，在别的街上租一间面积稍微大一点儿的房子。继续以铁匠手艺养家糊口，度日维生。

他却至今还没积蓄。要想在这座城市里租一间门面房，手中没几万元根本别做打算……

某日，一位七十多岁的老者出现在他的铁匠铺门前。

“老人家，您做什么？”

“桶。”

老者西服革履，头发银白，精神矍铄，气质儒雅。

“多大的呢？”

老者默默用手比量出了他所要的规格。

望着老者离去的背影，铁匠困惑地想——他要我为他做一只白铁皮的桶干什么用呢？他望见老者在街尽头上了一辆分明是等在那儿的黑色轿车……

几天后，老者又来了。

铁匠指着已做好的桶让老者看。

不料老者说：“小了。”

“小了？”铁匠顿时一急。他强调，自己是按老者当时双手比量出的大小做的。

“反正是小了。”老者的双手比量在桶的外周说：“我要的是这么大的。”

“可……”

“别急，你用的铁皮，费的工时，我一总付给你钱就是了。”

老者再来时，对第二只桶频频点头。

“这儿，要有个洞。”

“为什么？老人家。”

“你别管，按我的要求做就是。”

铁匠吸取了教训，塞给老人一截白粉笔。老者在桶的底部画了一个圆，没说什么就走了。

老者第四次来时，“指示”铁匠为那捅了一个洞的桶做上拎手和盖和水嘴儿。铁匠这才明白，老者要他做的是一只大壶，他心里纳闷儿，一开始说清楚不就得了吗？如果一开始说清楚，那洞可以直接在铁皮上就捅出来呀，那不是省事儿多了吗？

但他已不问什么了。他想这件事儿非要这样不可，对那老者来说，是一定有其理由的。

铁匠错了。老者最终要他做的，也不是一只大壶，而是一只喷壶。

喷壶做成以后，老者很久没来。却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替老者来过一次。她将那只大喷壶仔仔细细验看了一遍。分明的，想要有所挑剔。但那大喷壶做得确实无可挑剔。姑娘最后不得不说了两个字——“还行”。

“还要做九只一模一样的，一只比一只小，你肯做吗？”

铁匠目光定定地望着姑娘的脸，似乎在辨认从前的熟人，他知道那样望着对方有失礼貌，但他不由得不那样。

“你肯做？还是不肯做？”

姑娘并不回避他的目光。恰恰相反，她迎视着他的目光，仿佛要和他进行一番目光与目光的较量。

“你说话呀!”

姑娘皱起眉，表情显得不耐烦了。

“我……肯做。当然肯……”

铁匠一时有点儿不知所措……

“一年后来取，你承诺一只也不卖给别人吗？”

姑娘的口吻冷冷的。

“我……承诺……”

铁匠回答时，似乎自感卑贱地低下了他的头，一副目光不知望向哪里的样子……

“钱，也要一年以后才付。”

“行，怎么都行。怎么我都愿意。”

“那么，记住今天吧。我们一年以后的今天见。”

姑娘说完，转身就走。

铁匠跟出了门……

他的脚步声使姑娘回头看他。她发现他是个瘸子。她想说什么，却只张了一下嘴，什么话都没说，一扭头快步而去。铁匠的目光，也一直将姑娘的背影送至街的那一端。他也看见她坐进了轿车里，对那辆黑色的轿车他已熟悉。

后来，这铁匠就开始打做另外九只喷壶。他是那么的认真，仿佛工艺家在进行工艺创造。为此他婉拒了不少主动上门的活儿。

世上有些人没结过婚，但世上每一个人都是爱过的。

铁匠由于自己是瘸子至今没结婚，但在他是一名初二男生时就爱过了。那时的他眉清目秀。他爱上了同班一名沉默寡言、性情特别内向的女生。其实她的容貌算不上出众，也许她吸引他的美点，只不过是她那红润的双唇，像樱桃那么红润。主观的老师曾在班上不点名地批评过她才是初二女生不该涂口红，她委屈得哭了。而事实证明她没涂过口红。但从此她更

沉默寡言了。因为几乎全班的男生都开始注意她了，由于她像樱桃那么红润的唇。初二下学期他和她分在了同桌。起初他连看都不敢看她，他觉得她的红唇对自己具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并且开始以审美的眼光暗自评价她的眼睛，认为她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其实大多数少女的眼睛都会说话，她们眼睛的这一种“功能”要等到恋爱几次以后才渐渐“退化”，初二的男生不懂得这一点罢了。不久他又被她那双白皙的小手所诱惑，那倒的确是一双秀美的小手，白皙得近乎透明，唯有十个迷人的指尖儿微微泛着粉红……

某一天，他终于鼓起一百二十分的勇气塞给了她一张纸条，上面写满了他“少年维特之烦恼”。

他首先被与自己的同桌分开了。

接着纸条被在全校大会上宣读了。再接着是找家长谈话。他的父亲——三十几年前的铁匠从学校回到家里，怒冲冲地将他毒打了一顿。而后是写检查和保证书……

这初二男生的耻辱，直至“文革”开始以后方得以雪洗。他第一个冲上批斗台抡起皮带抽校长；他亲自操剪刀将女班主任老师的头发剪得乱七八糟；他对他的同桌的报复最为“文明”——在“文革”第一年的冬季，他命她拎着一只大喷壶，在校园中浇出一片滑冰场来！已经没哪个学生还有心思滑冰了，在那一个“革命风暴”凛冽的冬季。但那么多红卫兵成为他的拥护者。人性的恶被以“革命”的名义调动得天经地义理直气壮。那个冬季真是特别的寒冷啊，而他不许她戴着手套拎那把校工用来浇花的大喷壶。看着她那双秀美的白皙的小手怎样一触碰到水湿了的喷壶即被冻住，他觉得为报复而狂热地表现“革命”是多么的值得。谁叫她的父亲在国外，而且是资本家呢！“红五类”对“黑五类”冷酷无情是被公认的“革命”原则啊……整个冬季她也没浇出一片足以滑冰的冰场来。

春风吹化了她浇出的那一片冰的时候，她从学校里也从他的注意力中消失了。

再狂热“革命”的红卫兵也逃避不了“上山下乡”的命运。艰苦的劳动绝不像“革命”那么痛快，他永远明白了这一点，代价是成了瘸子。

返城后的一次同学聚会中，一名女同学忏悔地告诉他，其实当年不是他的同桌“出卖”

了他。是那名和她特别亲密无间的女同学。他听了并不觉得内疚。他认为都是“文革”的过错。

但是当他又听说，三十几年前，为了浇出一片滑冰场她严重冻伤的双手被齐腕锯掉了，他没法再认为都是“文革”的过错了。他的忏悔远远大于那名当年“出卖”了她也“出卖”了他的女同学。

他顶怕的事就是有一天，一个没了双手的女人来到他的铁匠铺，欣赏着他的手艺说：“有一双手多好哇！”或者说“请给我打做一只喷壶，我要用它在冬季浇出一片滑冰场……”

现在，他知道，他顶怕的事终于发生了。尽管不是一个没了双手的女人亲自来……

每一只喷壶的打做过程，都是人心的审判过程。

而在打做第十只，也就是最小的那一只喷壶时，铁锤和木槌几次敲砸在他手上。他那颗心的疤疤瘌瘌的数层外壳，也终于一层层地被彻底敲砸开了。他看到了他不愿承认更不愿看到的景观。自己灵魂之核的内容，人性丑陋而又邪恶的实证干瘪着，像一具打开了石棺盖因而呈现着的木乃伊。他自己最清楚，它并非来自于外界，而是在自己灵魂里自生出的东西。原因是他的灵魂里自幼便缺少一种美好的养分——人性教育的养分。虽忏悔并不能抵消他所感到的颤栗……

他非常想把那一只最小的喷壶打做得最美观，但是他的愿望没达到。

曾有人要买走那十只喷壶中的某几只，他不卖。

他一天天等待着他的“赎罪日”的到来……

那条老街却在年底就被提前推平了。

他十分幸运地得到了一处门面房，而且是里外两间，而且是在一条市场街上。动迁部门告知他，因为有“贵人”关照着他。否则，他凭什么呢？休想。

他几回回暗问自己——我的命中也配有“贵人”吗？

猜不出个结果，就不猜了。

这铁匠做好了一切心理准备，专执一念等待着被羞辱、被报复。最后，竟连这一种惴惴不安的等待着的心理，也渐渐地趋于平静了。

一切事情总有个了结。他想。不至于也斩掉我的双手吧？这么一想，他又觉得自己未免庸人自扰。

他所等待的日子终于等到了。那老者却没来，那姑娘也没来。一个认识他的孩子将一封信送给了他，是他当年的同桌写给他的。她在信中这样写着：

我的老父亲一直盼望有机会见到你这个使他的女儿失去了双手的人!我的女儿懂事后也一直有同样的想法。他们的目的都达到了。他们都曾打算替女儿和母亲惩罚你。他们有报复你的足够的能力。但我们这一家人都是反对报复的人，所以他们反而在我的劝说之下帮助了你。因为，对我在少女时期爱过的那个少年，我怎么也狠不下心来……

信封中还有一样东西——她当年看过他塞给她的纸条后，本打算塞给他的“复信”。两页作文本上扯下来的纸，记载着一个少女当年被爱所唤起的种种惊喜和幸福感。

那两页纸已发黄变脆……

它们一下子被他的双手捂在了他脸上，片刻湿透了。

在五月的阳光下，在五月的微风中，铁匠铺外那串亮锃锃的铁皮葫芦响声悦耳……

摘自《读者》20007 年第 19 期 P04

生命中的三种人

蔡成

我曾向一位从事哲学研究的中山大学老教授提了个很俗气的问题：“何为幸福之道?”老人没回答我，却递给我这句话：“每个人的生命过程中，都将遇到三种人。”

一种是无怨无悔不求回报地关心你、爱护你、帮助你的人；一种是伤害你、欺骗你、利用你的人；一种是既不曾伤害你欺骗你但也不曾予你以关怀与无私帮助的人。

老人同我：“你闭上眼睛回忆，谁是你心目中的第一种人，第二、第三种人?”

父母兄姐妻儿当即蹿入我脑海，接下来要好的师友……他们显然是第一种人；而多年前一个打着爱情幌子却骗钱数万的女孩，以及一个在生意场上反复敲诈过我的官员当之无愧成了我记忆里的第二种人的排头兵；第三种人。有阿学、有同事、有邻居、有偶尔相遇而结识的路人，数不胜数。

老人又问我：“在你心目中，哪种人数量最多?哪种人数量最少?”

我老实交代：“第三种人数量最多，无法统计；第一种人有 40 人左右；第二种人有大约 15 名。”

老人摇摇头，轻语：“第一种人是给你博大的爱也让你无时无刻，不感受到爱的人；第二种是促使你成长。却经常让你感受到痛苦和怨恨的人；第三种是你的人生旅途中不可或缺的陌生又熟识的人。他们可能在你的生命途中转化为第一种人，也有可能成为第二种人，这取决于你自身的努力……

“孩子，你要记住，只有当第一种人的教量在你心中呈几何倍数增长，达到一个辉煌的数值；而第二种人数目却逐渐接近于零时，你才会离幸福生活越来越近!反过来。当你出现在他人心目中的第一种人行列里的次数越多。成为他人心日中的第二种人的次数愈少，你离成功的人生才是越来越近!”

最后，老人问我：“孩子，你明白了吗?”

我点头，说我懂了，任何人的生命中都有三种人出现，这不仅与“幸福之道”息息相关，也与“成功之道”紧密相连。

短信平台（《读者》2007年第19期）

●爱情的盛宴只有用心才做得出来，其中的甜美芬芳，也只有用心方能品得出。可用心，也是件很难的事情，只有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着迷、深陷，而又拥有勇敢、执著的品质，能够去坚特，去付出，不计得失，细致而热情，才做得到。用心，是美好的。(《爱情立宴》)　甘肃／白羽馨

●小时候妈妈都是用柴火烧饭炒菜。记忆中每天放学回家，当妈妈停下忙碌的步子，耙可口的饭菜端到我面前时，除了饭菜的香味。烟熏火燎的淡淡味道也会从妈妈的身上悄悄地溜进我鼻孔。那种味道很好闻，混全着妈妈的爱。(《妈妈的味道》)　责州／武娟

●人生就是经过。长大与老去，只是时间问题。看看过去，想想未来，漫长又短暂的光阴中，只有或深刻、或伤感、或沉重、或轻松的目光衔接和相送。(《目送》)　福建／阿章

●这篇文章让人深思。一般男人都会对自己的爱人承诺，给她幸福的生活。女人也觉得这天经地义。细细想来，只有一起吃苦，才能一起幸福。生活不会处处随心顺意，困难艰辛的目子，如不能一起承担、坚守，幸福又如何长久呢?(《以后你要和我一起辛苦啦》)　山东／葛州平

●“答应了别人的事情。就一定要做到”——这是一句掷地有声的话，也是一句令人尊敬的话。生活中轻易许诺，无法实现的事情太多了，所以才产生那么多不信任不和谐。庄严地承诺，认真地践诺，是一个人应有的品质，也是一十社会应有的风气。(《2l份报纸》)　广西／柳杰

●我深深记得小时候的第一次盼望：拥有一个变形金刚玩具。我自小懂事，不敢奢望手头紧巴巴的父亲给我买什么玩具，那时却对变形金刚着了魔……最后，我的死缠硬磨换回了一顿暴揍外加一十“金刚”。当我兴冲冲地摆弄它时，却发现它根本不会变形!我的极度激动兴奋，一瞬间冷却成伤心失望。(《第一次盼望》)　湖南／刘彻

●朋友给我拍的一张婚礼照片，是我们向父亲鞠躬的刹那。我们大大的身影在照片左侧，父亲小小的身影在照片右边。父亲的眼中，分明噙着泪水，含着深情，有伤心，有失落，更

多的是喜悦和欣慰。母亲早亡，是父亲一手把我拉扯成人，我婚礼的这十多分钟的短暂场面，父亲也许足足盼了十年。我想，父亲素的那种眼神，就是悲欣交集吧。(《悲欣交集》)　　河此／肖　卜

●父母对孩子，总是不入心。似乎孩子们不会长大，长大了也不会生活，甚至结婚了，还常小心翼翼地叮嘱、照顾。想起父母。就觉得温暖，就觉得感动。此生有幸，连能回馈父母，如何不让我欣慰呢!(《你可以放心地老了》)　　安徽／一凝

●记得自己十八岁拜年，把一个男生写的信认真地一字一句读下来录进随身听里，在夜阑人静的时候躺在床上一遍一遍地听，一点一点地心动。多年以后，再想这些往事，云淡风轻，也有些许遗憾：爱的花苞，还没来得及绽放，就在时光里凋谢了。　(《人生若只如初见》)　　河南／宛若清风

●我在农村度过童年，小时候整天和伙伴们捉鱼抓虾，摔泥巴赶蚂蚱。到上学的年纪，还撒泼不愿意意去，终于被父亲揍到垃里击。之后还时常逃学。我的童年没有压力，惬意轻松。我的宝贝和我小时候比，简直生活在地狱。中国的孩子就像大人，压力太，负担重，完全没有快乐可言。我们填鸭式的教育方法，不但剥夺了孩子的快乐。也戕害了他们爱学习喜探索的天性。(《丹麦人的快乐童年》)　　浙江／季鲁民

2007年第20期（总409期）十　月　 B　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仰望星空温家宝 1
·文　　苑·旧时的池塘辛金顺 4
晚上睡觉的老鼠张国立 6
诗三首洛尔迦等 7
请牵着佛的手刘先国 8
白蝴蝶之恋刘白羽 9
乌鲁帕的葵花子田祥玉 26
“这里就是天堂”阿诺德·凡思 36
我这辈子只有一个愿望李家同 58
温暖的村庄安 庆 62
人　　物
·人　　物·外交强人沙祖康刘 巍 14
开创繁华的宋太祖颐 祯 40
·名人轶事·新凤霞求婚韩斌生 38
·历史一页·国事尽付笑谈中莫 及 33
社　　会
·杂谈随感·文明的尺度梁晓声 18
野蛮张海龙 19
只因不在盐湖城熊秉元 25
生死柏林墙下灵 子 42
历史与遗佚余秋雨 43

向爱而生辛泊平 48
•社会之窗•“不怕死”的中国人布鲁诺•马希斯 24
尔达的贫穷生活郭凡生 49
•今日话题•“不是我，而是风”：80 年代生人的怕和爱吴志翔 28
人　　生
•人世间•清水洗尘王 聃 17
滴水之恩毛汉珍 22
•青年一代•含泪奔跑的阳光少年阿 励 30
异乡人的孩子秦德龙 31
•婚姻家庭•结婚约等于毕淑敏 20
感情是唯一没有逻辑可言的东西方文山 21
•人生之旅•来世我愿做托斯卡纳的一棵树陈丹燕 12
飘在巴黎圣母院上空的爱情欧 欧 47
一个老兵的回忆张 卫 54
•两代之间•父爱如山宁财神 10
请你记住我妈妈的生日葛 闪 11
财迷儿子扫 舍 25
生　　活
•心理人生•想一想 Dashuo27
在快乐过期之前羽清雪 37
有了感觉就幸福海 岩 46
磨刀的人戴存伟 61
•生活之友•拉比的烟斗叶 航 44
•经营之道•不要让母牛掉进沟里安妮•马尔卡希 45
知　　识
•知 识 窗•音乐的身世之谜瘦比南瓜 56
•生物世界•他的死亡，她的生存阿丝塔•鲍恩 52
•体育之窗•NBA 的大力王郑宇栋 51
看 世 界
•在 国 外•在欧洲的后花园王 石 60
•风 情 录•英式科学思维胡 斐 50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意林尹玉生 11
•幽默小品•2007 年高考零分作文片段　45
•言　　论•言论　32
•补　　白•有粒扣子叫 never 车 耳 6
礼物关 月 7
人生如果是十分庄学培 16
一毫米的诚意柴 静 33
唯一的解释张世普 39
生命轨迹不绝对林月鑫 53
成功与失败于 斐 55
一棵橘子树袁 倩 57

手艺的黄昏查一路 59
大象不要踩李碧华 61

成功与失败

●于 斐

20 世纪 50 年代，住在纽约黑人聚居的哈莱姆区的罗伯特?拉尼，本来已经有 6 名子女。1958 年，当罗伯特的第 7 个儿子降生后，他高兴地将儿子起名叫做“成功者”（Winner），寓意他今后事事顺风。1961 年，妻子又为罗伯特生下了第 8 个儿子。

但此时，罗伯特已对给子女起名字感到厌烦，竟随口将他取名叫“失败者”（Loser）！据现年 46 岁的失败者?拉尼回忆：“当我诞生后不久，我的爸爸回到家中，并要我的大姐给我起个名字。姐姐想了一会说：‘既然我们已经有了个成功者，为什么不再来个失败者呢？’我的名字从此而来。”

据悉，父亲罗伯特已经在儿子出生后不久去世。然而罗伯特做梦也没想到的是，两个儿子的人生轨迹恰好和他们的名字相反———尽管拉尼兄弟两人在相同的环境中长大，失败者?拉尼从小处处成功，成功者?拉尼却处处失败！

据悉，失败者?拉尼在学校里因成绩优异，成了一名明星学生和体育尖子，他顺利地拿奖学金，并考上了宾夕法尼亚州名牌大学拉费耶特学院。大学毕业后，他又加入了军队，成为一名高级军官。如今，失败者?拉尼是纽约南布朗克斯区的一名侦探，事业有成。

然而，成功者?拉尼的人生却完全是另一条道路。据悉，他至少有 31 次被逮捕的纪录，2002 年，他甚至因盗窃汽车而被判监禁两年。如今，现年 49 岁的他住在纽约贫民区的一个流浪者收容所中。

如今，兄弟二人几乎很少见面说话，关系并不亲密。通常只有当哥哥成功者?拉尼缺钱花时，才会向弟弟失败者?拉尼打电话要钱。弟弟失败者称：“哥哥的许多罪行都是小罪名。他有些古怪，有点暴力倾向。尽管如此，我是一个警察，我有自己的道路要走，我很难忍受有这样的一个哥哥。”

失败者?拉尼表示，名字并不能决定命运。他说：“当我年轻的时候，我还没有意识到这是个糟糕的名字。但到了高中时代，所有人都知道我的名字是失败，我成了大家的笑柄，我也一度恨透了这个坏名字。也许正是这原因激发了我的斗志，我只有处处都要比别人做得更好，才能获得别人的认可。”

（梁衍军摘自《恋爱?婚姻?家庭》2007 年第 9 期）

手艺的黄昏

●查一路

为了给厨房抽油烟机添加一块挡板，想起了铁匠张。所以时隔 5 年，我重新进了那条小街，找到铁匠张的铁匠铺。可是，从门里出来的却是位浓妆的小姐———铁匠铺已改成了发

廊。我打听铁匠张的消息。小姐告诉我，铁匠张前不久走了，就在这个春天走的。

我带着学生的心情，从脂粉味很浓的小屋退了出来。铁匠张走了，消失在这个春天。我心里蓦地有些失落。

十几年前，江南小街的春天，青青的石板路边是依依的垂柳。寂静中的叮叮当当，是小铁匠铺传来的铁与铁的敲击声，悦耳、质感。我那时刚从学校毕业，就住在这里；铁匠张则一直在这里打铁，从满头黑发到两鬓苍苍。

铁匠铺在小街一隅。门前挂着各式各样打成的铁器，被风吹着，晃来晃去，像腊月里风干的咸鱼腊肉。暗黑的小屋里，弥散着铁器淬火的青烟。铁匠张一阵阵咳嗽。风箱沉重地呼吸。火———小屋的心脏，在呼吸中搏动。

坚硬的铁，锐利的铁，在铁匠张的炉膛里软化成一块块火红的“豆腐”。烧热的铁块被钳子夹起，放到铁砧上，铁匠张像公牛遇上红布，肌肉绷紧着，迸发出全身的激情。铁块在铁匠张的手里，随着一下下的击打逐渐成形。最后淬火，浓烟中小屋腾起铁的特有的咸腥味。

那时，我爱看铁匠张打铁，觉得那是一种融入了铁匠张血液的、独有的激情和节奏。当他从小屋中走出，在阳光下仰着脸，是就着一把巨大的紫砂壶咕噜咕噜往嘴里“灌溉”的时候，才能看清铁匠张的身体和表情———瘦小，一张比铁还黑的脸荡漾着快乐。

铁匠张终生未娶，他说铁是他的新娘。有时，小街上的居民听见叮当声有时会笑着说：“铁匠张又在打老婆啦!”

可是，现在铁匠张走了，我在春风里惆怅。这个春天成了铁匠张在城市的最后一个春天，铁匠张的手艺消失在黄昏。大工业时代以模具铸出的价格低廉的铁器，消解了铁匠张和他的手艺存在的意义。我对铁匠张的怀念恐怕正在于此———对一个个性化时代结束的感伤。

我有一把铁匠张打的剪刀。没有流水线生产的光滑精致，却历经十几年仍锋利如新。剪刀表面有铁锤留下的浅浅的痕迹，那包含铁匠张的力与汗、情感和技巧，让人想见制作的每个细节都包藏偶然。我将珍藏这渐渐消失的手艺。

（田 野摘自《社区》2007 年第 8 期）

一毫米的诚意

●柴 静

有个故事，说当年琉璃厂文古斋的掌柜给蒋介石贺六十寿。

送的是仿故宫武英殿里的一对乾隆官窑黄地青花九龙瓶。派人去武英殿摹绘，又特为在景德镇自己的窑里秘密烧制。

“胎质、釉色、绘工，甚至“手头”（重量）都与原件一模一样。”他赞，“谁也看不出来。”

只不过烧制的人在款名的字上，故意短了一毫米。

这个从商多年的男人说，“一定得做假的时候，要知道留有破绽，以示敬畏。”

（张 琴摘自《文苑精华》）

人生如果是十分

●庄学培

人生如果是十分，我渴望这样度过：三份是遥不可及的理想，三分是别人口中不争的事实，三分是自己无所畏惧的追求，剩下一分就留给偶尔的忐忑不安、颓废消极或怠慢逃避。

金钱如果是十分，我渴望这样支出：三分祝福那些深刻影响过我的人，三分感谢视我如宝的人，三分奖励给自己多年来养成的习惯、品格和爱好，剩下一分留给不经意处的铺张浪费、糊涂牛气和遗忘失窃。

事业如果是十分，我渴望这样理解：三分是少年时认知的烙印，三分是青年时经验的投影，三分是中年时积蓄的馈赠，剩下一分留给晚年是对生命个体的观照和了悟。

爱情如果是十分，我渴望这样收藏：三份是望断秋水的等待，三分是痛不欲生的误会，三分是两情相悦的厮守，剩下一分是留给对方的独立和自由。

家庭如果是十分，我渴望这样珍惜：三份是父母的宽容，三分是爱人淑惠，三分是孩子的热闹，剩下一分是自己内心私不可告人的甜蜜。

（刘 波摘自《金色年华》2007年第7期）

言论

现在为穷人说话的人很多，替富人说话的人很少。另一方面，为富人办事的人很多，为穷人做事的人很少。

——茅于轼说，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是因为为穷人说话能够得到大多数人的赞同，而为富人做事则有酬劳。为穷人说话同时又为富人做事，则可以名利双收。

很多人的人生都是被选择的，于是走到人生某个阶段的时候，他有懈怠感，生命在缝隙里插进来一个问号，那时候对前面的人生开始怀疑，那就是大家所谓的中年危机。

——朱德庸

幸福的婚姻在于妻子提供好气候，丈夫提供好风景。

——英国作家布雷南

这次游泳既是胜利，也是悲剧。

——呼吁世人关注全球变暖问题的英国冒险家刘易斯?戈登?皮尤人日前用时 18 分 50 秒在北极零下 1.8 摄氏度的水中游完了 1 公里，成为史上在北极游泳的第一人。皮尤说，自己挑战成功可谓胜利，但北极竟已暖到可让人游泳，则是一出悲剧。

现代社会有三粒毒药：消费主义、性自由和成功学。消费主义以品牌为噱头，以时尚为药效，将人卷入无休止的购买与淘汰的恶性循环中，恋物成瘾；性自由以人性为噱头，以性爱为药效，不断释放暧昧与激情的烟幕弹，纵欲成瘾；成功学以速成为噱头，以名利为药效，误导急于走捷径成为人上人的年轻人投身其中，投机成瘾。

——《新周刊》所刊专题《有一种毒药叫成功》

六分饱、四分饿 六分粗粮、四分精食 六分熟食、四分生食 六分素食、四分荤食 六分忍耐、四分宣泄 六分养心、四分养生。

——养生的“黄金分割律”

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一个迷你王国，只是成年人的王国可能会小一些。大人们每天考虑的事情太多，他们真正关心的只有自己的生活，他们失去了想像力。如果我说昨晚我上月亮上睡觉了，成年人听了只会嘲笑你，但小孩子就会说，哇！你真走运！

———吕克?贝松(法国电影导演)

好的教育应该是让你自由寻找那些对你有意义的事情,而不是把人脑当成一个容器,往里填东西;好的教育还在于让人批判性地思考,敢于质疑前人，我发现中国学生在这方面表现不足。

——诺贝尔奖得主朱棣文

实际上，每一个年轻人都曾经反感和背离父辈们的生活，但是他们有一天会发现他们不但会长大，而且会做和当年父母一样的事情。

——企业家郑世爵

如果世界的男女是王子和公主的关系，那么爱情就是带着四根刺的玫瑰，这四根刺是性接触（touch），沟通（talk），信任（trust）和共同成长（teach）。但是渐渐消退的性欲，琐碎的唠叨，谎言和让人疲惫的争吵，会使我们对玫瑰心生厌倦。要保护爱情，就必须不断地面对这些麻烦，男女都一样，抱怨和不满只是不负责任的逃避，要爱就要懂得对爱情负责。

——Liz Tuccillo〔美国热播剧《欲望城市》编剧

黑砖窑、牙防组、人民币升值、印花税上调、交强险费率浮动、晒工资、大牛市、新

世界七大奇迹、熊猫烧香、太湖蓝藻、最牛钉子户、快乐男声、红楼选秀、易建联、“祥云”火炬、手机单向收费、猪肉涨价

——2007年春夏中国主流报纸流行语出炉

世界上有四种人：堕入情网者、雄心勃勃者、旁观者和愚蠢者。最幸福的应该是愚蠢者。

——法国历史学家、文学评论家丹纳

我接触的出国的中国作家，完全依赖汉语，连一句外语都不会说，而以前的那些作家的外语都不错。张爱玲、林语堂、胡适都能用外语写作。另外，最看不起中国文化、中国文学的不是我们外国人，而是中国人自己。

——波恩大学的著名汉学家顾宾指出，当代中国作家一不懂外语，二瞧不起自己，因此难出大师

我们登山的人流三种眼泪：一种是成功的，一种是失败的，一种是失败后活着回来庆幸还可以接着再来的。

——有登山队员如此感慨道

2007年高考零分作文片段

看还是不看？这是个问题？看，对不起父母社会；不看对不起自己；武腾兰姐姐，你说我到底该怎么办呢？

——上海卷：《必须跨过这道坎》

传递？很抽象的一个东西，我是个天才，就用传统的《说文解字》来论证他。传，从人从专，偶的神啊，这不是独裁者吗？递，从走从弟，这个意思是——从前有个人……下面没有了。现在有很多我们，除了拼搏高考，就什么都不做了……瞧我的乌鸦嘴。

——广东卷：话题作文《传递》

我们头上的灿烂星空？谁出的题啊？现在的星空还灿烂吗？怎么不改成美丽的太湖水呢？这个比较有现实意义。闲话少说，还是要写作文，现在来论证怎么能够看见头上灿烂的星空：拿一大棒子，狠狠的打在头上！

——江苏卷：《我们头上的灿烂星空》

“打雷了，下雨了，收衣服了！”唐僧哥哥这样说道，2007 年北京的第一场雨就这样来了。悟空当时在和紫霞姐姐约会，正要到了那话上，突然下雨了，悟空拿出了自己的棒子，一下子向老天捅去。

“悟空，叫你不要把你的棒子晃来晃去，乱插到人不好！就算没有插到人，插到天空中飞行的小鸟也是不行的！真顽皮这孩子，再不听话我就要把紧箍咒儿念！”

——北京卷：对《春夜喜雨》的不同评论写作文

行走在消逝中？怎么可能！行走和消逝，那个谁谁谁，站出走给我看？我只是想说明一个问题，做学问要非常的认真的，不要把学问当儿戏。我们为了这次高考可是下了好多的功夫了，你们这样草率，简直对不起我们的父母。等着，我的私人律师呆会儿会给你们打电话！

——浙江卷：《行走在消逝中》

看着这个题目，心理很沉重，为什么现在高考居然掺入了商业的元素呢？悲哀！

——辽宁卷：话题作文《我能》

《提篮春光看妈妈》？第一眼，以为老眼昏花，没有想到还居然就是这个题目。关于这个内容，该怎么写呢？首先，用竹篮子怎么装春光呢？没有听说过“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吗？水尚且如此，何况春光乎？其次，看妈妈为什么要提篮春光呢？为什么不提什么脑白金呢？再次，妈妈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人，一篮春光能够代表我们的爱吗？本人认为题目还不如改成《烛光里的妈妈》。

——安徽卷：《提篮春光看妈妈》

（一 凡摘自《格言》2007 年第 15 期）

有粒扣子叫 never

●车 耳

20 世纪 90 年代后，西欧服装业复古潮流兴起，一些大的时装商纷纷推出了三个或四个扣子的男士西装。许多人都知道两个扣子的西装该如何系扣，但却不知道三个甚至四个扣子的西装如何系扣，在英文中，针对这个问题是还很有说道：扣这种西装的扣子时，从上到下，第一个扣子叫“永远”（always），也就是说无论什么时候都要扣上；第二个扣子叫“有时”（sometimes），即有时扣有时不扣，不过人们在绝大多数的场合还是扣的；最底下的那个则叫“永不”（never），从来不扣。

（何 青摘自《世界知识面》2007 年第 16 期）

礼物

●关　月编译

当约翰还是一个小男孩的时候，他的父母意外地得到了一台邦迪克斯洗涤器。

那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家的一个朋友应征入伍，朋友的旗子也准备跟他一起去。在他们离家期间，约翰一家为他们存储家具。令约翰一家感到惊喜的是，那个朋友提议让他们使用自己的邦迪克斯洗涤器。

终于，战争结束了，他们的朋友回家来了。当朋友来取走洗涤器的时候，小约翰感到非常烦恼。他的母亲让他坐下来，说："等一下，儿子。你一定要记得，那台机器原先就不是我们的。我们过去使用它，完全是一个礼物。所以 ，你不应该生气，应该为曾经拥有它而心存感激。"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个教诲是非常有价值的。数十年之后，约翰亲眼目睹着他 8 岁的小女儿缓慢而痛苦地死与白血病。他怎么也无法从那个巨大的悲痛中恢复过来，直到他想起了那台旧洗涤器。

他的女儿是一件礼物。他开始把女儿看做是他有幸与之共度一段美好时光的奇迹般的礼物。这样一想，他的心里就充满了感激之情。他找到了力量，伤痛的心灵开始慢慢地恢复。

当你把你所珍爱的东西看做是一件礼物的时候，你所拥有的就变成一个奇迹，而最终，当 你回忆过去的时候，你的感激会多于悲痛。你将会发现令你从悲痛中恢复的力量。

（黄光斗摘自《今晚报》2006 年 10 月 15 日）

一棵橘子树

●袁 倩

高大、笔直、华盖如荫、枝叶浓密的树，是我一直比较喜欢的。

树的形态，宜于思慕、等待、祈祷、重逢。它的姿态是繁盛的、厚重的、持久的。还有，它特别伟大的地方就是，你可以忽视它，但它可以一直默默成长，具有长久的耐力和非凡的磨练气质。

记得"国家地理"频道就叙述过这样一个有趣的故事。

一位生物学家从一本书上得知有种发光的蜥蜴，他远度重洋翻山越岭来到深山，寻着书

里的详细描述，找到当年带领作者上山发现发光蜥蜴的向导。向导已经年迈，但提起发光的蜥蜴，依然津津乐道，兴奋不已。但那已是 60 年前的事了，如今已 80 高龄的向导，行动迟缓，步履蹒跚，显然已无法亲自带领生物学家再次上山了，不过他思路相当清晰，不但清楚地述说完路线，还特别吩咐说，在发现蜥蜴的山洞旁，他种了一棵橘子树。那是当时他们发现蜥蜴后，在当地休息时，他种下的。

随后的几十年中，他还上山去探望过数次，发现当年的橘子树已经渐渐长大。风吹过，一阵果香，还有清脆的鸟声。

镜头切到生物学家在山中的情形。爬过一阵崎岖的山路后，终于惊现一棵美丽的橘树，硕大高耸，并且长着明显不是当地品种的橘子。这肯定就是当年的橘子树了。那么山洞就在眼前了。

此时，令人兴奋的不光是找到发光的蜥蜴，而是 60 年前一颗小小的橘子种子，见证着一段惊险的旅程和发现，它像一块路标，更像是几十年来标记此事件的标杆。

这一棵橘树立刻有了光阴的味道，有了记载的年轮，它会随着岁月茁壮成长，成为一次历险或一个事件的见证者，共同纳入历史的收藏。

（吕 明摘自《女友》2007 年第 9 期）

生命轨迹不绝对

●林月鑫

一个朋友告诉我的小故事，一直盘踞在我脑海里。主角既非俊男亦非美女，它只是一只螳螂。故事发生在瑞芳火车站，时间是夏日的午后。

等车是无聊的事，尤其是一个办完公事的老男人，这老男人一辈子都在国家机关工作，这时的他必须在清冷的月台上等四十分钟的车。他无聊到被一只铁轨上的螳螂吸引住视线。这只螳螂好象比他更无聊，大热天的午后，铁轨热得都快冒烟了，他仿佛看到螳螂每动一只脚就像被烫到了似地缩了一下，用踮着脚尖的姿势在爬行。他觉得它既笨又可笑，铁道对一只螳螂而言简直是沙漠，不会有它的食物或同伴，而且如果在一只螳螂的死亡证明上写着“被火车撞死”会不会太可笑了，或者写着“笨死的”会更恰当。他想他或许应该用扫帚把它拨离铁轨，因为他看得到它看不到的危险。

远处来了一列火车，正行驶在螳螂爬行的轨道上。或者应该说螳螂正走在火车的轨道上。不管怎么说，反正螳螂就快没命了，除非……他突然觉得自己像上帝、宙斯或是什么神、什么仙。

他注意到月台的角落有一支扫帚，它的危险只有他看见了，并且也只有他可以救它。

他和一支扫帚可以决定一个生命的存续与否，螳螂仍旧傻傻在铁轨上前进，可恶的是他竟然思考到失神，等到火车扬起的风吹到他时才回过神。他想，完了！他错过他一生中也算是重大的决择，他开始后悔。他吸了一口气把视线放回原处，看到笨螳螂正笨拙地爬回铁轨上。原来火车卷起的风把它吹落在铁轨下，火车过了，风停了，那笨家伙竟然又爬了上来。

发现这一切除了自己的想象外，对螳螂而言可能什么都不知道，也可能这是它天天玩上好几回的游戏。

他说那个午后对他冲击很大，后来他常会不经意的想着：什么是大？什么是小？体积、脑容量、智商、年龄、权力甚或是宗教的修持？大就等于无所不能，小就是卑微而无可奈何，必须任由环境或是命运的摆布吗？

如果当时他果真用扫帚拨了它一下，却让螳螂伤了一只胳臂，折断了一只翅膀，螳螂因而莫名其妙地残废，不知道会不会恨那支扫帚一辈子。而他却沾沾自喜认为做了一件善事。就像每个人都会很自然地说：“我这是为了你好”，但是在“没有绝对”的生命轨迹里是否真是如此呢？

（朱 媛摘自《现代家庭》2007 年第 9 期）

唯一的解释

●张世普

傍晚时分，沙波瓦洛夫与妻子到夏令营探望女儿后准备回家。长途汽车一个小时以后才能到来，于是他们来到河边散步。对于终日劳碌的他们，实在难得有这次放松的机会。

一片乌云逼近，天色越来越暗。河岸上的人们开始离开。沉醉在绵绵柔情中的他们却没有察觉。雨下起来了，雷声隆隆，被雷声惊吓的妻子躲在丈夫怀中。雷雨中，丈夫一边紧紧搂住妻子，一边低下头亲吻安抚妻子。

意想不到的灾难从天而降。一道闪电伴着惊雷击向丈夫的太阳穴，闪电的光芒照亮了阴暗的天空。妻子清晰地看到了这一切，但是在那短短不到一秒钟的时间里，除了毫不犹豫地紧紧抱住丈夫亲吻外，她没有任何选择可以帮助丈夫逃脱厄运。

两人被闪电击中，大滴大滴的鲜血顺着妻子的嘴唇飘落……

救护车把他们送到医院。结果出人意料，经过抢救，两人全都脱离了危险。醒来后，妻子得知丈夫获救的消息，显得非常平静。他微笑着对大家说：“我在吻丈夫的一刹那，就知道上帝已经睁开了眼睛。我们的孩子需要父亲，我需要丈夫。上帝怎么忍心从我们身边把他带走呢？”

权威的医学家也不得不承认，被雷电击中头部的沙波瓦洛夫能活下来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奇迹。唯一的解释，是那一吻使妻子平分了他身上雷电的威力。

有了至爱，才会有奇迹。为至爱的人分担不可能承受的灾难时，连上帝都会睁开眼睛。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发生在俄罗斯北部的一个小镇，时间是 2007 年 8 月 5 日。

（施 兴摘自《羊城晚报》2007 年 9 月 6 日）

大象不要踩

●李碧华

朋友到泰国度假，提到游客在当地的一个："惊笑"项目：一个个躺在地上，由大象一步步跨过横陈的身体。

大象过来了，悬空一脚还没踩下去，游客个个在尖叫骇笑，觉得好刺激。

这些巨兽，它们的"职业本能"便是脚脚踏空，不准中的，才有饭吃。基于熟能生巧，又有专人牵引，怎会有事发生？

可一旦被它踩中呢？

那又似乎没得好报怨，阁下还是付钞去被踩的呀。

"遇象不淑"同"遇人不淑"一样，得自己承担厄运。

不过有时大象也会踩到不该踩的东西。

记得曾在电视画面上看到一群医生在帮大象切割大块大块腐烂的脚肉，它在泰缅边境，踩中了游击队埋设的地雷，被炸得只剩一条腿。全身血肉模糊，还混上泥尘尘垢。可怜的它只好依靠长鼻子来支撑身体，才能"站立"。庞然大物，也有软弱的一刻，伤、痛、病，但仍然想站起来。

后来，兽医用七十倍于人类的麻醉药量令它瘫倒，然后把"那堆烂肉"切除，研究如何装上义肢……电视直播了这感人的过程。

——无论谁要得重新站起来，都值得鼓励。

（刘 慧摘自《女友·国际》试刊号）

旧时的池塘

●辛金顺

当下午的时间缓慢地在石阶上一步一步退了下来，我守住了自己的孤寂，蹲在屋后簷下

的阴影中，看着阿嬷驼着背提着一小桶的鱼仔，在不远处的池塘边喂养着一群鳖。我彷佛隐隐听到那些鳖在水中沉潜划动的声音，凉凉的水声和吱吱吱的鳖叫声，幻化成了一支神秘的歌，在心中不断搔动着我的迷惑。

我不认识那些鳖，就好像那些鳖也不认识我。我只知道龟，伸着头，昂然爬走；有时缩在甲壳内，让我们将它任意旋转着玩。那是我五岁时，母亲不知从哪裡抓来，让我们当成了宠物，不到半年，那只龟死了，但从此以后，我把那些养在池塘里的鳖都误认为龟。阿嬷时常对着我说，那是鳖，不是龟。浓浓的潮州话我听不懂，就好像我听不懂阿嬷在喂养那些鳖时偶尔喃喃的独语。

我似乎看不透阿嬷体内岁月的骚动。阿嬷和鳖，一个下午的阳光和我百无聊赖的目光，龟爬一样觉得好漫长，延伸向遥远的远方。而三岁时母亲就教我唸英文， abcdefg，一个字母一个字母地爬上去，然后被我用稚拙的高音推到屋顶。那时候阿嬷还没搬来跟我们一起住，母亲与父亲交谈都用华语，字正腔圆地传到了我的舌尖上来。到了我六岁时，阿嬷搬过来，我却不知道如何用潮州话跟她沟通，就好像鳖遇到龟，只能够大眼瞪小眼；或她讲她浓浓的潮洲话，我说我的华语，语言无法交会，最后咿咿呀呀地各自离去。但是阿嬷还是很疼我，像所有世界上的阿嬷疼爱她自己的孙子一样，常常趁母亲不注意时，往我手心里塞进一两颗糖，让我解馋。当我将目光从远方收回来，阿嬷已经转身，背阳的脸，爬行着深深的皱纹，摺叠着许多沧桑的故事，潜藏在阳光照耀不到的阴影中。

阿嬷养鳖是去年的事。她说可以养来卖，又可以劳动劳动身体，母亲是一贯的默许，于是就雇人在屋后挖了个小小的池塘，又跟镇外的买了几只鳖，阿嬷就这样开始了她忙碌的生活。我常常看到阿嬷弯驼的身影，在微弱的阳光中步履蹒跚地穿梭，贴在黄昏的窗框上，成了一道风景。

“龟的家在哪裡呢，阿嬷！”有一次我无知地问了这样无知的问题。阿嬷有点错愕，然后以浓浓的潮洲话回道：“是鳖，鳖的家乡在很远很远的大陆那裡。”“大陆在哪裡啊？”我继续追问下去，但阿嬷却再也没有回答我的问题。所有的沉默高悬在时间之上，挂在阿嬷皱瘪的嘴角。这时，我彷佛又听到屋外不远处那些鳖在池塘沉潜划游的声音，宁静而骚动地触及了我的心魂。而鳖在池塘里会不会找到地图，会不会找到一条可以回家的河流？

我不敢问阿嬷，鳖是不是已经找到了一条可以回家的河流，或只能在小小的池塘里，静静等待着一把挥向颈项上的菜刀。当阿嬷把煮好的鳖肉盛在青花大碗里时，酱滷的香味早已在空气中浮漾，并远远的挑逗着我的味蕾。可是望着那暗褐的鳖肉，我却不敢趋步向前，因为我怕那只鳖会复活起来，然后从碗中伸颈探头，以它那圆小圆小的眼睛瞪我。最后，那碗软嫩的鳖肉在晚餐时被父亲一个人吃个精光；母亲虽说鳖肉可以补气养血，但她却不动筷，阿嬷也不吃。鳖在父亲的肚肠里，再也找不到回家的路了。

阿嬷若没喂养鳖时，常常会躲在她那幽黯的卧房裡，一呆就是老半天。于是我总会通过种种的想像，去构想阿嬷房间裡的景象；蛛网张结的角落，系着白帐，阿嬷裹在唐衫里干瘦的身子，驼着背，孤单地坐在床前，身影却鬼魅一样爬上板墙，像只黑大的蜘蛛，悬在墙上，并在岁月的风中不断摇晃……我总是在胡思乱想中把自己惊吓得心跳加速，而不敢靠近那房门一步。

等到阿嬷出现在厨房或餐桌上时，我发现阿嬷被岁月磨难过的皱纹一如往昔，安份地守着静默的日子，有时候在厨房徘徊，有时候则在厅堂的藤椅上打盹。日子像一片片的落叶飘零，满地枯黄的落叶啊，却没人读懂那风声悠缈远去的讯息！阿嬷缓缓走在自己的回忆小径，悠悠荡荡的梦里，她将会走回到哪裡去呢？屋簷下的燕子来了又去，去了又来，燕尾如剪，剪出了一个又一个的梦，然后消失在遥远的天际。而世界太大了，我想，我似乎永远也走不出那些梦外。至于阿嬷，依然静静的躲在自己孤寂的世界裡，将佝偻的影子隐藏在破碎的日光底下，幻化迷离，总是让人无法看得清楚。

“阿嬷！”我叫着。阿嬷往往从瞌睡中抬起头来，鬆垮的眼皮撑开，那有点溷浊的眼睛如两口深邃的水井，干涸了，再也汲不出半桶水意。“嗯，坐到阿嬷这裡来。”她向我招手，手势迟缓的在时间里划过，恍惚在风中摇曳的枝叶，微微颤抖。我走过去坐在阿嬷身旁，看着她手背如蚯蚓爬游的静脉和皱摺的皮肤，感到有点不知所措。时间却如蜗牛一样从我的意识里缓慢的滑行出去，留下了晶亮黏液的轨迹，静静的等待枯干。也在那时，我第一次听到了阿嬷唱起的潮洲歌谣：“天顶一只鹅，阿弟有某阿兄无，阿弟生仔叫大伯，大伯小理无奈何，背个包裹过暹罗，海水漂漂父母真梟……”我听不懂阿嬷在什么，只是觉得她的声音婉转悦耳，在空气中轻轻浮漾。藤椅也在一些流逝的岁月里摇晃，摇走了更多渡海过番后的沧桑岁月。屋外，彷彿响着那些鳖在池塘里游动的声音，细细的，穿过一层层记忆的薄膜，并逐渐消散在另一层空气里。

到了五点时，阿嬷就会打开置于柜子内那台老旧的收音机，调好频道，专注的听着从那小匣子中畅快流出来的一出出潮剧。阿嬷在一片二胡、月琴、哨呐声里，脸色安详的守着那些剧情的流转和变化，从《攀梨花》、《陈三五娘》、《春草闯堂》、《岳银瓶》、《终南魂》到《老兵回乡》，把心魂系在渡洋过海的潮声中，没有回头，也无法回头的坐在自己的影子里，等待着锣静鼓歇，曲终剧结……

无数潮曲从我翻飞的记忆中轻轻踏步走过，阿嬷却一直蜷缩在自己的世界里。她听不太懂我的华语，也听不懂左右邻居的马来语和客家话。因此只有回到潮剧里，她才能循着那些熟悉的音乐和语言，跟在失落了年代的故事后面，一步一步走回到童年的家去。那裡或许有阿嬷的阿嬷，也是坐在夕阳斜斜照落的光影里，唱着一首童谣给阿嬷听吧？

某天，我在门外戏耍，却很突然看到不远处的池塘边，有一只鳖竟然意外的爬出了围栏，沿着矮墙角缓慢爬行，它身后却拖着一行淋漓的水迹，试图爬向草丛。我回头向着阿嬷的房间大喊：“阿嬷！阿嬷！龟要跑掉了！”阿嬷从房里冒出身来，然后顺着我手指的方向，急促地往池塘走去。

那只鳖最后还是被阿嬷捉到，牠的逃亡计划终告失败，结果依旧难逃一刀断首的命运。而阿嬷把那些掏空洗淨的鳖壳，挂在屋后的篱芭上，让它晒个七七四十九天，然后由母亲用石杵石臼将之捣碎，再与冬虫夏草参合，研磨成为粉末，以治疗阿嬷常常憋在胸口的燥热郁闷之气。母亲说那是阿嬷的老毛病了，服了鳖甲磨成的药粉，不但可以舒通血脉，也可以舒解痛风的病症。阿嬷老了。母亲常常用这句话做为结语。

是的，阿嬷老了，故事也老了，那些在岁月里四处流离的潮洲话也老了。而阿嬷眼角佈满深深的鱼尾纹，是不是也把阿嬷一生的故事都锁死了呢？我走不进阿嬷的世界里，所以只能站在她的世界外面，看着她衰老的身体不断衰老下去，而我的骨骼却悄悄不断粗壮和长高，然后学习一个人背起书包，跨出门坎，到离家不远的小学堂上课。

此后，阿嬷躲在房里的时间更长久，她驼着的背影则更加沉默和孤寂了。池塘里的鳖被宰杀和被卖出后，也不再继续殖养，鳖越来越少，及至最后，池塘被填平，并盖起了一间楼房。我记忆里的世界也渐渐在改变之中，对于潮洲话我已完全听懂，而且也可以很自然地用潮洲话交谈；可是这时阿嬷却宛如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症一样，变得痴呆，甚至丧失了语言能力。她每天坐着，眼神迷茫，默望着旧时池塘的方向。

母亲认为阿嬷是撞邪，走失了三魂七魄。因此找了个道士在家里驱邪招魂。道士斋醮法事，诵经画符，然后要我对着阿嬷的房间叫魂：“阿嬷，回家了！阿嬷，回家了！”灯影映照在楼板上，轻轻的颤抖。我紧张的回过头去，却不意看到屋外铜盆里烧着金纸的火焰，熊熊的往上蹿升，火花迸开，然后我看到了一只又一只无头的鳖，从盆里的火舌中爬了出来，不断在火光中蹿动，蹿动……我不由自己的大喊了一声：“阿嬷！”

时间突然停止。我知道，阿嬷永远再也回不了家了。

（麻连飞摘自《联合早报》2007 年 9 月 4 日）

意林

语言

●痖弦

在生活的土层下面，各种语言在跃动着；

在有些语言光滑、润泽，像矿物。

有些语言饱含汁液，像植物。

有些语言有生命像动物。

而最美丽最有力量的语言是有灵魂的语言，它，属于以上三界。
（洪 斌摘自《台港文学选刊》2007 年第 8 期）

什么叫勇气

●海柯?弗里塞尔 〇王燕生

从前有四个好朋友，它们不约而同来到池塘边.老鼠最先到达，蜗牛跟在它后面，慢吞吞地爬过来，青蛙也蹦蹦跳跳地来了，最后到达的是小麻雀，它探出小尖嘴，问大家来这里做什么。其实它们什么也不想做，就是觉得很无聊。突然青蛙想出了一个很刺激的主意：“咱们比一比，看谁最勇敢！”这下大家都来精神了，每个人都想出了一个对自己来说很难完成的任务：老鼠潜水游到了湖的对岸，青蛙吃下了一朵荷花，蜗牛离开了它的蜗牛壳，就连小麻雀也做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它不愿意参加比赛。一开始其它几个还有些摸不着头脑，直到过了好一阵，它们才明白过来。大家都非常高兴，它们为自己的勇气而欢呼。

谢尔勒画笔下的动物们虽然保留了其真实的色彩，但是它们的面部表情具有人的特征，这样就使年幼的读者能够更加轻松地理解它们的各种情感：无聊、高兴、委屈、紧张、同情、狡黠，还有迷惑和无助。当它们在故事结尾发现了自己的勇气时，又流露出十分满足的表情。、

但是、还是有一些细节值得仔细品味。青蛙吞下荷花以后，恶心得直翻白眼。我们还能看到蜗牛在它的房子旁久久徘徊的痕迹，还有小麻雀思来想去，好半天才敢说它不想参加。它们最终明白了，原来勇气对于每个人而言，都是不一样的。而小麻雀也让它的朋友们和读者更加深刻地领悟到，能够坚持自己的决定也是一种勇气。
（程 斐摘自《出版人》2007 年第 15 期）

别样的展品

● 林天宏

博物馆总是给人庄重、严肃、敦厚的印象，可伦敦市博物馆却另辟蹊径。前不久，这家博物馆公开拍卖展厅内一块一米见方的黄金地段，买主可以在这里陈列私人展品，要求只有一个：能展现你或你的家族在伦敦生活的历史。

在不远的将来，某个未知的买主或许会摆出这样的展品：一块曾祖父小杂货店的黄铜店牌，上面镌刻着某条街道名和门牌号；一封父亲写给母亲的早已发黄的求爱信，信封上的邮戳地址，来自某个早已拆除的邮局……

一个珍爱自己历史的民族，不应该只留下英雄先烈、文人墨客们的痕迹，你我一般小人物的悲欢离合、兴衰荣辱，同样是本民族可宝贵的展品，能让每一个参观者都感同身受，铭刻在心。

（方 力摘自《深圳青年》2007 年 9 月上）

你不希望学生提的问题

●张燕星　译

为什么胶水不会黏住瓶子的里面呢？

既然加油站是严禁吸烟的，为什么那里还要卖香烟呢？

为什么柠檬汁里大部分是人工添加剂，而洗洁精里却含有真正的柠檬？

如果便利店是一年 365 天、天天 24 小时营业，他们的大门上为什么还要安锁？

如果一头奶牛笑了，牛奶会不会从它的鼻子里出来？

如果你坐在一辆光速行驶的汽车上，当你打开车灯前灯的时候会发生什么情况？

如果今天外面的气温是 0 摄氏度，明天要比今天冷两倍，那明天会有多冷？

种无籽西瓜要播什么种子呢？

（黎子文摘自《美丽英文》2007 年第 7 期）

漫画与幽默

特长

同学甲：听说你们家人琴棋书画都能露一手，是吗？

同学乙：说琴棋书画都精通太夸张了，但我们家每个确实都有特长。我爸会弹钢琴，我妈会拉小提琴，我姐姐会唱歌。

同学甲：真羡慕，整个一小乐队啊！那你的特长呢？

同学乙：我能忍受他们的表演。

画家

画家的一位朋友来看他。

画家说："我打算把这房间的墙壁粉刷一下，然后在墙上画些画！"

朋友劝画家："你最好先画画再粉刷墙壁。"

年终总结

某航空公司总裁在看秘书送来的年终总结，上面说：

"……去年，我公司发生的两起航空事故，共死亡 260 人……"总裁对此十分不满，认为写的不够婉转，叫来秘书，责令其重写。

秘书冥思苦想，最后，将这一段改为："……去年，共有 260 名乘客坐我公司的客机，到天堂去旅游……"

归属感

小明在一篇题目为《参观动物园》的作文上写道：动物园之所以叫做动物园，是因为园子里都是动物。动物们都被关在围栏里，而栏前往往都只有散落的几个人在那儿驻足。猩猩区前总是有较多的人在那儿围观，因为人们在那儿较有归属感……

节省开支

甲："你曾说你要你的妻子节省开支，后来你对她讲了吗？"

乙："讲了。"

甲："结果如何？"

乙："我得把烟戒掉。"

指导手册

美国阿拉斯加州的森林里有灰熊出没。林业部门的指导手册建议旅行者去野外活动时在身上挂一些铃铛，因为铃声可以惊走附近的灰熊；同时指导旅行者在野外行走时应该观察路面，如果留意到有灰熊的粪便，就要小心。

手册还着重提醒旅行者，有一种情况意味着特别危险的灰熊在附近出没："在灰熊的粪便里发现小铃铛。"

预约

有一位妇人头一次怀孕，到医院做检查。检查完毕后，医生拿出个小印章，沾上那种洗不掉的墨水，在孕妇的肚皮上盖了章。

孕妇非常好奇：医生这个章有什么用？好让丈夫帮看看那个章，但那个章上的字非常小，她丈夫也看不清楚，于是找来一个放大镜，这才看清楚了。

上面写着几个字：当你能看清这些字时，请再来见我。

私人问题

商场收银柜台前排了长长的队，而且越来越长，但收银员一点也没有加快速度的一丝，商场也一直没有加派人手。

这时，队伍中一位男士看见商场经理正从这儿经过，便拉住经理，走到一个挺着大肚子的孕妇跟前，说："我得打听一个私人问题，请你告诉这位经理，你开始排队的时候有没有怀孕？"

要去听演讲

一个男人正处于一种不良的开车状态，因此，他明智地把车停在了停车场，然后步行回家。当他正摇摇晃晃、东倒西歪地沿着人行道行走的时候，一位警察把他拦住了。

警察问他，"现在是凌晨两点钟，请问你这个时候在这里干什么？"

那人回答道，"我要去听演讲。"

警察问："谁会在这个时候演讲？"

两位专吃白食的朋友相遇在一起。

甲："老兄！我总是看见你的衣袋里放满了旧信封啦、草纸啦、香烟壳啦，请问，这有

什么用处？”

乙：“我同朋友在一起吃东西，将吃完算帐的时候，我就一边嘴里说‘我来，我来’，一边从衣袋里掏这些旧信封啦，碎纸啦，等到我掏完的时候，朋友已经付过钱了。”

甲：“我的方法和你不同。我吃起东西来，总是细嚼慢咽. 所以我同旁人吃东西的时候。总是最后一个吃完。这样既表示吃东西讲究，又不要做东。”

英式科学思维

●胡　斐

从 1901 年到 2000 年，共有 65 名英国科学家获得诺贝尔物理、化学及生理医学奖。

从 1992 年起，英国每年至少产生一位“搞笑诺贝尔奖”获得者。

往这个小岛上生活了 1％的世界人口，做着占全球 5％的科学研究，得出的科学著作占 9％。

他们称自己是“小岛国上有大想法”的一群人。

英国的政府科研部门之间也存在着迂回复杂的关系，光是研究协会就分为艺术与人类学研究、生物学与生物技术研究、社会与经济研究、物理工程研究、医学研究、自然环境研究和科研设备研究 7 个，而主管这些协会经费的部门 DIUS(工业、大学与技术部)2007 年 6 月刚刚成立，是新首相布朗上任前后的几个大手笔之一。而闻名于世的皇家科学院一直都属于一家民间慈善团体。

“显然，英国科学家的科学精神与文化传统是分不开的。‘搞笑诺贝尔奖’是一个非常棒的主意，我希望科学家们都能够尝试着从镜子里看看另一个自己。”英国驻广州科技领事薄乃觉说。他的意思是，英国科学家其实是一群非常有趣的人，尽管英国科研系统分支不少，科学家们还经常面临因机构变动而不得不中止的项目，但他们所具有的挑战和颠覆精神向来是一以贯之的。“中国和英国有很大的不同，英国有为数不少的民间基金和组织支持一定的科研项目是一方面，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因素是思维方式，中国的学生很少质问他们的老师这一点和英国非常不一样。”当然，薄乃觉本人也曾经是一个拥有英国科学家头衔的人，主要工作是在非洲研究苍蝇。

非洲有一种像影子一样会吸血的苍蝇，它们的幼虫人寄生在人体内，薄乃觉的工作就是追踪这些苍蝇，研究它们的习性。回车以后，由于政府机构变动，这项研究没有再进行下去，但是对生物研究工作依旧抱有热情的薄乃觉把研究对象放到了鸟类身上，有事没事就去郊外观鸟。在闲暇时间有观鸟爱好者的英国人数之多，引起了科研部门的注意，他们把这些人集中起来，组成了一个鸟类研究机构。“我每天早上起来起来去数一遍鸟，把它们的种类、数量记下来；太阳下山鸟儿都回巢以后再去数一遍。”薄乃觉说。就这样，科学工作与日常生活形成了密不可分的关系。

同样的证据也出现在薄乃觉介绍的“知名”英国科学家身上，约翰谢泼得-巴龙（John Shephered-Barron）和乔纳森伊维（Jonathan Ive）的名字和相貌几乎没有多少人记得，但他们分别是银行自动存取款机（ATM）的发明者和苹果 MAC 电脑及 ipod 的设计师。这是我们几乎每星期甚至每天都要接触到的东西。

“牛顿和达尔文在小学课本里肯定都有介绍了，但约翰和乔纳森这样的科学家才是真正

影响我们日常生活的人。”薄乃觉说，“对于约翰来说，他觉得要去银行排队是件麻烦事，于是突然想到要开发一个自动提款机，这就是最好的创意实践。”

2006 年 5 月 26 日英国《泰晤士报》《独立报》《每日邮报》以“谜底揭晓”为题，刊登了英国诺丁汉大学教授约翰布鲁克菲尔德的结论——他经过锲而不舍的基因研究后认为：“先有蛋，后有鸡！”因为第一个可以被称之为鸡的特种是一枚鸡蛋，从此解决了人类长久以来的一大疑惑。还想什么呢？向具有严肃治学品质，同时兼具幽默精神的英国科学家们致敬吧！

（史 中摘自《新周刊》2007 年第 15 期）

在欧洲的后花园

●王 石

苏黎世居民还记着谁

穿过站台，进入车站大厅，旅客熙攘，井然有序。车站下沉三层，餐馆、时尚店应有尽有。咖啡店一杯浓缩黑咖啡，瞅着隔邻花店鲜花，赏心悦目！

出火车站，跟着一位上了年纪、表情严肃的当地人导游，沿站前街漫步， 叮叮当当电车铃声、哗哗哗喷泉、一座伟岸铜像。

导游介绍:“看到那座铜像了吗？那可是对苏黎世的建设立下汗马功劳瑞士铁路之王厄谢。建立了铁路公司，创办了瑞士债券银行，还是苏黎世理工学院的校长……”

大街两侧菩提树、时装店、餐厅。步入帕拉德广场。导游说：“这一带是苏黎世金融街的中心，瑞士银行和联邦银行的总行都集中在这里。小心迈步，你脚底下都是这些银行的大金库，储藏着数量世界第一的金条!”

真看不出来。暴发户喜欢穿金戴银，真正有钱的却是不动声色。绿色草坪，街边公园。露天咖啡店、餐厅。餐饮客人面对行人、街道，优雅的闲聊阅读饮咖啡。绿草坪上一座雕塑——行进中，一个天真的孩童仰望一位淳淳教导的长者。

导游说：“裴斯泰洛齐，另一位苏黎世历史名人，是瑞士著名教育家。”口气带有赞许、敬仰，“以儿童的精神、自然的行为为准，强调注意数目、形式和词语三个基本要素。他根据这一原理，改进了初等学校各科教学方法。他的教育思想对近代初等教育的发展有重大影响。裴斯泰罗齐是瑞士家喻户晓的人物，在苏黎世更是妇孺皆知，而提到铁路大王厄谢，除了我们导游，还有谁记得呢？”

瑞士人的时间观念

向导走得很快，显然在把握时间，有纠正不守时的中国游客的明显意图。匆匆紧跟，稍微不留神就会拉下。

旅游卫视的师编导，手提一架专业摄像机，喘吁吁从后面赶上队伍：“这种逛街速度，节目怎么制作啊！？”

拐向左侧一条街，经过一段上坡路，登石阶，来到林登霍夫山丘，菩提树茂盛。石块铺的广场中间，泉水涌流。位于城市中心的山丘曾是罗马帝国时期重要的关卡，如今只剩下一段城墙遗址可寻。

天气阴沉下来。扶着观景台上的铁栏，碧绿马特河在脚底下流过，老城区一览无遗。著名的苏黎世大学和苏黎世理工大学、圣彼德大教堂就在其中。当年流亡瑞士的列宁住在老城中一家鞋匠铺子里，在那里，列宁完成了《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这部著作……

下山丘，沿苏黎世湖便道穿行。下起小雨，加快脚步。露天咖啡厅照样营业，坐在街边的消费者，仍不肯离去，打起伞来饮咖啡聊天。天鹅悠闲湖中。匆匆的中国游客。

苏黎世热带雨林

午餐后乘大巴穿城区来到动物园。

咦，到这做什么？

眼前一座硕大的玻璃棚建筑——马苏拉热带雨林博物馆。

从特别通道进入博物馆，眼前展现马达加斯加热带雨林一角：参天热带植物，长臂猴、变色龙、各种鸟类，热乎乎的气温，鸟鸣瀑布声。

这是一项耗资 5200 万瑞士法郎建造的雨林博物馆。透光保温屋顶使用的是昂贵的绝缘材料，每天还要营造 8 万多升的降雨量，保护着 1.7 万余种植物，这些全部都按照热带雨林的真实生态环境而仿造而成。一个复杂的供暖和通风系统在园内重造了马达加斯加马苏阿拉半岛的气候环境。

这种展览式动物园并没有明确计划为专门为保护濒危物种而设立的，但创建项目的苏黎世事业家却规定：博物馆经营收入的 15％资助马达加斯加国家雨林公园。

有创意的善举。

（陈 鸿摘自《万科》2007 年 7 月 15 日）

NBA 的大力王

●郑宇栋

在对抗体育运动理论中，有这样一条定理：力量是一切运动的基础！而其他的一些运动元素，如速度、弹跳、爆发力等等，都或多或少地建立在力量的基础之上。人们在谈论中国球员与美国球员之间的差距时，力量也是被涉及最多的话题。

当那些黑人球员在我们的内线卡位、抢板、暴扣时，在 CBA 耀武扬威的那些国字号内线便个个斯文得像白脸小书生，毫无还手之力，只得静静地在一旁欣赏“黑大爷”们的表演，实在无奈之下，最多也只能用犯规来了事。究其根本原因，还是由于力量上的巨大差距，才导致我们的内线常被对手蹂躏得惨不忍睹。

说了那么多年的力量问题，那么我们球员的力量究竟比别人差多少呢？NBA 球员们的力量又到底有多强呢？这里有一组不完全，且比较片面的体测数据，但多少可以客观反映出实际差距。NBA 的内线第一猛兽“大鲨鱼”奥尼尔曾经可以卧推 210 公斤左右，现在年老体衰力量下滑，也依然能推起 198 公斤。如今的联盟第一肌肉棒子“大本钟”华莱士可以推到 202 公斤。小牛队中锋丹皮尔因为号称自己是联盟第二中锋被人笑掉了大牙，但如果他当初仅仅宣称自己的力量排联盟中锋第二，也许就没什么人敢笑他了。此人的卧推成绩可以达到 180 公斤。而奥兰多的“篮板怪兽”德怀特?霍华德也能推到 160 公斤。由于中国球员没有类似的详尽数据，只能列出一个大概情况。在 CBA 征战的所有球员中，只有巴特尔和刘玉栋两位“绝对另类”可以卧推超过 130 公斤左右的重量。其余球员大多只练 100 公斤，能推到 110 公斤已经算个中翘楚。但在 NBA，能推到 150 公斤以上的“野兽”遍地都是。

如果你以为在 NBA 中只有中锋或内线球员的力量强，那你就完全错了。身材修长的麦迪可以卧推 120 公斤；放到 CBA 都嫌矮的“答案”艾弗森可以推起 130 公斤；1.65 米的联盟第一矮人博伊金斯甚至可以推到 140 公斤！而这些让你合不拢嘴的体测数据，在 NBA 的后卫中只是普遍情况。尚未经历 NBA 系统力量训练的新秀们，每年体测的卧推标准直接定到 84 公斤，以一次性连推次数的多少来评定力量分数。在 CBA 也许很大一部分球员都推不动 84 公斤，但在美国每年都有无数连续能推 15 次乃至 20 次以上的大学球员。

如果上述这些还不够让你得到直观的力量感受，那以下这些“实战”事例一定会令你有所感悟。1977 年的一场常规赛，湖人队的科米特?华盛顿在冲突中一拳击中前来劝架的汤姆贾诺维奇的面颊，此拳直接导致后者面颊肌肉与头颅脱离，甚至还有脑浆外溢。2001 年常规赛，当时还在尼克斯队效力的坎比，盛怒之下一拳挥向马刺队的费里。摆臂之间，坎比的上臂不幸擦到主帅范甘迪的额头，仅是这一擦的力量便导致后者的脑门儿上缝了 15 针。需要注意的是，这两起暴力事件都只是误伤，受害者尚未承受到攻击者的全部力量，但却已经血肉模糊。这些 NBA 球员们的力量也因此得以一窥。

（邓 建摘自《环球体育》2007 年第 20 期）

他的死亡，她的生存

●阿丝塔?鲍恩 〇曹雪珍译

作为几百英里以内惟一的一只狼，玛塔几乎没有竞争者。

玛塔现在面对的烦恼就是要吃饱，在红枭山下的丘陵地带挖洞，她感觉不到空气中刺骨的寒冷。当一辆卡车从附近的沙砾层上驶过时，她没有听见；当远处响起枪声时，她也没有听见。她不再害怕暴露，剩下的只有饥饿：一种垂死挣扎的饥饿。

下午，玛塔行走在一片古老森林的空地上，她不顾一切地暴露在这片被火烧平的山坡上，但仍找不到猎物，在红枭山的顶峰，焦躁而饥饿的她，把肚子放到了一块岩石上，在喘气的时候，她听到了大乌鸦喜悦的叫声。

一听到乌鸦的叫声，玛塔就停止了喘气，一直以来，大乌鸦都能帮她找到她要猎捕的动物：在北方那些艰苦的日子里，就是这种长而黑的乌鸦指引她找到了食物。大乌鸦的声音从山上传来，离红枭山下陡峭的排水区不远，玛塔眼中闪烁起捕食的光芒，她像上山时那样悄无声息又迅速地跑下去。不一会儿，玛塔到了一条碎石滑道的顶部，全神贯注地倾听着每个方向的声音。可并没有大乌鸦的叫声，她颠簸着缓慢前行，以免被脚下的碎石扎到，但是一股强烈的气味使她停了下来。一阵咯咯的声音从上面传来，玛塔掉头向上跑去。那群大乌鸦就在斜坡的上面，在乌鸦的下面是一只长耳鹿的残骸，这只长耳鹿在活着的时候一定是个大家伙，但他的死亡对于玛塔来说只意味着一件事情：生存。

玛塔跳向那只长耳鹿，大乌鸦一阵乱飞，他们飞走之后，玛塔闻到了一股比鹿肉的麝香味更强烈的味道，那是熊的味道，玛塔突然停住了。虽然这只雄鹿是被箭射穿胸部而死的，但尸体曾被一只巨大的，带有难闻气味的熊占有过，这个时节的熊也是饥饿而易怒的。玛塔停住了，但只是一小会儿，四周并没有熊出现，她开始吃肉，鹿的器官都已经没有了，她只好剥去脊背和肋骨上的鹿皮。她吞食着鹿肉，在吞咽时，厚厚的肌肉和脂肪使她的喉咙膨胀起来，她实在太饿了，顾不上咀嚼，她的胃因此而感到疼痛，这时，她会收缩胃部，但一直都在大口大口地吃着。她用力地咬开肋骨，尽情地享受着骨头在她尖利而洁白的牙齿下发出的噼啪声。

玛塔得救了，她除了食物之外什么都不需要。她只需要食物，尤其是需要不用追捕和战斗而得到的食物。她现在如此虚弱，不可能捕到这么大一只鹿，她开始咀嚼第二段肋骨。

咀嚼的声音很大，但从她身后传来的熊的咆哮声更大，玛塔噎住了，咳出来一团骨头末儿，她不用看那张慢慢逼近她的咆哮的脸，她跳着跑开了。

跑了几步，她回头注视着那只熊，他身材庞大，金黄色的毛随着胸腔的起伏而闪闪发光。玛塔还有时间跑到安全的地方，但是有东西阻止了她，鹿肉的味道还停留在她的舌头上。她和这里有着一种血腥的关系，这具尸体关系着她的生死，她现在还不想掉头跑掉。大灰熊比玛塔大好几倍，但玛塔利用了自己的速度，大灰熊向她咆哮着，长长的爪子从前脚伸出来，就像是一片阳光从大灰熊的前脚射出来一样，这只爪子伸向玛塔，玛塔向挥舞着的爪子狂吠，当它打到地上时，玛塔跑过来，对那只结实的爪子又叫又咬，大灰熊抽回爪子又重新拍向她，一个爪子碰到了她的鼻子，玛塔躲到了斜坡的下面———这个角度，熊是很难跟过来的———在熊看清楚之前，她转到向上的斜坡，冲向熊的背面。

这是红臬山百年难遇的一幕：一只饥饿的黑狼攻击一只愤怒的大灰熊。大灰熊因为一个月来吃美洲橘而发胖，狼却因为一个月来的艰苦生活而消瘦，但她要用尖锐的牙齿来宣布，她是多么需要这些鹿肉。

玛塔给了大灰熊猝然而有效的一击，这不是力量的战斗，而是意志的战斗。玛塔从后面冲过来，撕破熊腰部一丛整洁的皮毛，熊的叫声不再是咆哮，而是怒吼，这不仅伤害了他的身体，更伤害了他的自尊。他转过身来，但玛塔仍处于攻势，她左咬右叫，用头冲向熊的胸膛，又在最后的时刻躲开，她的眼睛里射出狂野的光芒，玛塔一边取笑大灰熊，一边狂怒地撕咬着他。熊倾下身子来咬玛塔，却被玛塔咬下了头上的一片茸毛，他又重新站起来，可玛塔撞击着他的腹部，他很快又四脚着地了。

他镇定自若地停了一会，但玛塔仍继续着她激烈的攻击。现在，这只大灰熊已无法在这里得到安宁了，他看了看他和鹿肉之间的距离，对着玛塔咆哮了一声，喷了一下鼻息，然后转身缓步离开了。

玛塔俯身冲到鹿肉面前，把牙齿插到鹿肉中，重新享受她的美味，对着熊离去的方向满意地看了一眼，她一直吃到再也吃不下去才停下来。

这是玛塔这几周的第一顿大餐，由于血液都涌向了胃部，她感到有点眩晕。很快玛塔就需要喝水了，但她从尸体旁走开，在暮色中喘着气，躺下来休息了。她一直休息到天黑，然后站起来，寻找着她来时留下的足迹。

她沿着那条小路往回跑，这条小路有的地方布满了石头，当她踩在这些石头上时，她明显感觉到她的体重增加了。不管她在哪儿，都将有一片土地可以养活她，现在，这块土地将是她的家。

（花作衣摘自新世界出版社《狼回家的路》一书）

音乐的身世之谜

●瘦比南瓜

异性求爱说

KTV 里拿着麦克风不放手，对着女同事不停唱情歌的他真是讨厌，不过这家伙不知道，这种用歌声招蜂引蝶的花招，还能跟音乐的起源扯上关系呢。

话说史前动物们解决了温饱问题，就一门心思地琢磨起终身大事，每天把皮毛梳得油光发这，还努力训练歌唱水平，争先恐后地以优美的声音求偶——对于异性同类，声音越是美妙动听 ，就越有魅力 。这些动物们的叫声，尤其是鸟类的鸣叫声，从现代人的眼光来盾，

初步具有韵律的特点。

最先提出来“民生求爱说”的，是赫赫有名的《进化论》作者、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 。根据地“物竞天择、优胜劣汰”的法则，估计当年那些五音不全的猿猴们，都因为找不至配偶而打了光棍，能够成为我们祖先的那部分猿猴，演唱水平想必都是歌星级的。

巫术说

电影《加勒比海盗》里，土著人鬼魅的文身，光脚的蛤蟆跳，再加上含糊不清又能有模有样的咒语，看上去挺邪门儿的。可是，这样仪式，很可能性是音乐的起源。

法国音乐学家也百流认为，音乐的源头应当是原始社会的巫术。而我们学者 王国维也有类似的观点 ，认为“歌舞之兴，其始于古之巫乎”。

原始人对刮风、下雨等自然现象不能正确理解，认为有某种超自然的神主宰着一切，为了生存，他们进行种种祭祀活动，并企图以一种超自然的方法去影响世界，于是产生了巫术。为了增加作法中的神秘感，营造一种迷幻灵异的气氛，巫师们一边跳，一边敲敲打打啊呀、韵律感的声音由此产生，经过不断演变发展，久而久之便形成了音乐。

信号说

古时候还没有过手机这种先进的玩意儿，如果想和远处的人相互联络，互通消息，人们只能用声音作为信号，比如扯着口子高喊一声“喂”。为了使对方能够听到，喊声要尽可能地持续时间长一些，于是乎简短的“喂”变成了长长的“喂——”，而时间长短不同还可以代表不同的信息，这种声音最后演化也了音乐。

这个说法，是由德国音乐心理学家修顿普佛在《音乐的起源》一书中提出的。他还认为如果男女老幼几个人同时发出叫喊声，就会出现八度音程；而在同一时间更多人的叫喊，就会产生协和音程和不协和音程，于是便产生了音高的观念。

驱魔说

一个人走在黑乎乎的巷子里，容易疑神疑鬼，就会想到唱歌来斗胆。而古人发明歌舞，很可能也是出于对魔鬼的恐惧。

这种说法的提倡者，是一位来自云南丽江的“音乐鬼才”宣科，他在原始音乐上的造诣不凡，曾对《热美蹉》这种古老歌舞形式进行了细致的观察研究。“热美蹉”是一种精灵的称谓，它们经常出没于森林旷野，危害或降福人畜，“蹉”在这里具有“唱歌跳舞”的意思，“热美蹉”直译就是“跳飞魔”。人们害怕魔鬼，为了驱逐它，就聚集在一起又唱又跳，在这个过程中，肢体与声音相配合，就产生了舞蹈和音乐。

劳动起源说

几个人一起搬大件东西时，往往会下意识地喊“一、二、三”，这种劳动口号有点像音

符里的“哆来咪”，人类早期音乐没准就是由此而来。

德国经济学者布赫写了一本书《劳动与节奏》，将音乐的起源归结为人类的集体劳动，他认为，一起劳动的时候，如果动作不整齐，难免事倍功半，人类祖先们也发现了这一点，因此下意识里，就会弄点声音来统一劳动节奏和鼓舞干劲。这种有节奏的声音随着劳动中高涨的热情，渐渐形成了生动的音乐。

打仗和打猎也是一种劳动。奥地利音乐学者瓦勒谢克在《原始音乐》一书中认为，非洲原始民族在劳动时的舞蹈及强烈节奏的伴奏，是音乐的源头。

游戏说

时下流行说”玩音乐“，而最初的音乐厅，搞不好就是玩出来的。

德国诗人席勒主张，音乐是人类的天性，它的起源来自孩子们的游戏，比如幼儿牙牙学语时，就即兴唱出了简单的调子。这种说法也表明，音乐不仅是一种艺术行为，也是一种生理行为。人有游戏的本能，尤其是是在单纯的社会条件下和心理环境下，更能产生无功利 、无目的性游戏，在这段天马行空的过程中，人的想象力、创造力都非常强，因此催生出了包括音乐在内的许多东西。

模仿说

要说起音乐的起源，还可能跟“模仿”有着丝丝缕缕的联系。

人类原始部落中有些民族的歌就是模仿各种鸟鸣，动人的啁啾，起伏的旋律感，从而形成动听的民歌传唱百世。和现代工业人不同的是，老祖宗们那时候的模仿，不是为了成星成名，只是闷得慌，听见大自然鸟叫、水流，觉得这些声音都好听 ，就琢磨着也学学它们，发出那样的声音。这样在模仿的过程中稍微改了一下调，或是不准走了调节器，就“走”出了更好听的单调，形成了简单的音符和旋律 ，产生 了音乐。

持有此说的代表队人物是英国音乐出版家克罗威斯特。他认为自然界有许多声音。如虫叫、鸟鸣、风声、动物的吼声 、水流声……人类从这些自然的声响中得到了灵感，因而创造出音乐。

语言抑扬说

每次“哑巴吃黄连”的时候，虽然有苦说不出， 但还是会忍不住“啊呀呀”地大叫一通。这种叫，也是人的本能它也有可能是音乐的起源。

这是大名鼎鼎的法国哲学家卢梭和英国哲学家斯宾塞提出来的观点，他们认为人与人的语言交流有着一种自然的抑扬顿挫。或许还没有语言的时候，祖先们看到新奇或是恐怖的景象，内心激动，向同伴描述时除了手足舞蹈之外 嘴里也自然地发出一些激昂语调的声音，这种情况下声音形成了音乐。

19 世纪德国作曲家华格纳也赞同这种说法。他认为在市集上的叫卖声很有旋律感，由此得出音乐与语言有着相当密切的关系。仔细想来，我们平常听到的吆喝声，比如说“磨剪子嘞——抢菜刀”和广告里的“黑——芝麻糊咧”，还真那么点儿韵律 。

（罗 瑞摘自《音像世界》2007 年第 8 期）

不要让母牛掉进沟里

●[美］安妮·马尔卡希

我得到的一条建议现已成为施乐公司的符咒。那还是四年前，我在达拉斯准备一次客户早餐会，请来了当地许多商界名人。其中有一位客人说话非常直率，他白手起家，应对环境的能力极强。他给了我一条建议。他说：“每当事情变得太过棘手，而你又觉得无能为力，就这样考虑。你要做三件事：首先，把母牛从沟里拉出来；其次，搞明白母牛是怎么掉进沟里的；最后，确保你已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让母牛不会再掉进沟里。”

现在，每当我谈及施乐公司的转型，我都会从沟中母牛讲起。首先，是生存；其次，要想明白发生了什么；最后，从中吸取教训，然后确保设立醒目的标记，永远不再重蹈覆辙。现在，“沟中母牛”已经成了公司领导团队的口头禅。这是一个非常简单的常识性故事，却能让人立于不败之地。

（方 晨摘自《企业家天地》2007 年第 8 期）

拉比的烟斗

●叶 航

飞行员章胜利因为股票和太太吵了一架生病了，我有些愧疚地去医院看他，一见面章胜利就老泪纵横，似乎有说不清的委屈一样。50 多岁的章胜利，他那飞行员身体很少生病，这回是因为股票才生病的。其实，章胜利做股票的时间一年多，投资 100 多万元，目前账户上的总额已经有 200 多万元，应该说他的投资是非常成功的，可就因为 5 月 30 日股市大跳水时，他有一批股票没来得及跑掉，几个月下来缩水几十万，老章越想越觉得亏，总觉得市场和行情故意作弄他，他甚至迁怒于老婆没有及时为他止损。想得太多了，上个月中旬老章终于生病倒下了。

老章不是个会打理财富的人，他做股票纯粹是因为 2006 年行情热闹，赚钱的消息不绝于耳，听别人忽悠多了自己才勇敢“下水”的。但老章也的确赚了，到今年 5 月 30 日之前，老章投资了 100 多万元的账户上居然有了 250 多万元。5 月 30 日股市大跳水时老章正好飞国际航班去了美国。他在美国遥控他老婆清仓，他老婆从来没有碰过股票，只好再向我求救。

虽然是朋友，我一般不过问人家的股票是怎么做的，在帮他们清仓时我才知道章胜利是怎样做股票的。只要听别人说好，他什么股票都买，一只股票买几百股到几千股、几万股不等，到 5 月 30 日老章的账户里还有 30 多种近 20 万股的股票没清仓。当时看得我真有些头晕，品种太多，我实在是没有办法在差不多只有半天的时间里帮他处理这么多股票。被套牢的股票按照后来老章割肉的价格来核算，老章少赚了大概五六十万吧。不过，总的来说老章还是赚了，一年多时间赚了 100 万左右。可老章一直看不到自己赚的钱，而老想着自己少赚的那五六十万。他不止一次地跟我说："我的一辆宝马车的钱没了呀！"越是这样老章越是不能自拔。

在医院里，我问老章："你觉得你到底亏在哪里呢？"老章还是这样认为，他说："已经到我口袋里的钱弄丢了，那当然是亏了。"我说："那你为了一个根本没有损失的损失而伤了自己的身体，你不是更亏了吗？"老章这一住医院，有一个多月的时间不能去飞航班，他的航班飞行小时费又得损失不少，这个财富的价值又如何去核算呢？

去探望老章，一方面是对老章身体上的病痛有所安慰，另一方面作为朋友，我倒是想让老章对财富有不同的认识。我给老章讲了犹太人的财富"圣经"《塔木德》里的一则非常有趣的故事：

一位令人尊敬的拉比去世了。他所有的信徒都渴望得到他的一件遗物。其中一个学生心系一柄精美的烟斗。拉比的妻子告诉他，"这要花你 100 个卢比。"信徒有些犹豫地说："对我来说这是一大笔钱。但是，请先给我看看，然后我再作决定吧。"于是，拉比的妻子把烟斗给他，他点燃了烟斗，刚吸完第一口不久，就仿佛看到了天堂的七重门全为他打开，里边有着迷人的风景。学生大喜过望，赶快用激动的双手数了 100 个卢比给了拉比的妻子，然后兴冲冲地带着烟斗回家了。

到家之后，他再一次点燃烟斗，并狠狠地吸了一大口。结果什么都没有发生！他又继续狠狠地吸了一口，结果还是什么也没有看到，学生觉得亏大了，他赶忙去找新来的拉比，并上气不接下气地告诉他整个事情的经过。"我的孩子，"新拉比微笑着说，"事情很简单，当烟斗仍属于拉比的时候，你吸烟时看到的是拉比烟斗里的风景。而当你花 100 卢布买下它，你心里老想着你花掉的那 100 卢布，它也变成了一只普通的烟斗了，那你吸烟时只能看到你的平常所见了。"

故事告诉我们，看事物有不同的角度，看你站在什么角度来衡量你所面对的一切，其实，世界没有改变，改变的只是我们的心情；财富的本质也没有改变，改变的只是我们对财富的不同理解。

（杜俊明摘自《第一财经日报》2007 年 8 月 13 日）

磨刀的人

●戴存伟

每天，天不亮的时候，村东的小河边就会传来"唰唰"的声音。如果有月光，借着月光，就会看到一个人在小河边的石头上磨刀。

他弓着腰，一只手抓着刀柄，一只手捏着刀尖，让刀在石头上来回游走，发出“唰唰”的声音。

小河淌水，河水里的月光迎着刀发出寒光。有时，那闪光犹如或火星溅落到水里，一下就灭了。

没人记得他从哪一年的哪一天开始磨的刀，开始也没人知道他为什么要磨刀。

有人问他磨刀干什么，他回答：“杀仇人！”再问他：“仇人是谁？”他总是不语。再问他，他就闷闷地反问：“你知道他，你能帮我杀他吗？”

问话人就无话可说了。就这样，天还不亮，他就在村东的小河边磨刀。没有月亮的时候，能够让人看到刀在石头上磨出的火星；有月亮的时候，就会看到刀锋上的寒光。

开始的时候，那把刀有二尺长，需要他张开双手，磨起来，非常费力；刀约磨越短，先是一尺九、一尺八，后来磨到了半尺……

村里人替他着急了，刀这么短了，怎么还不动手？问他，他总是不语。再问他，他就闷闷地说：“不着急，再让他活一段时间！”

终于有一天，这把刀磨成了一把小巧的匕首。他在磨刀时，不用像以前那样费劲了，而且作为杀死仇人的武器它再合适不过了。

这把小巧的匕首，在他的手下，在磨刀石上发出清脆的声音。在黑黑的夜里，有时擦在它处，就迸出几许火星来，礼花般散落到水里。

然而，他还是每天不停地摸它。于是，这把匕首变得越来越短，开始手还能够绰绰有余地握住刀柄，后来刀柄都有些不好握了。最后的时候，刀身磨没了，只剩下了刀柄。

他握着刀柄在小河边，再也看不到刀锋的寒光了，再也没有火星落到水中。然后，他把刀柄扔到小河里，“咚”的一声随着河水流走了。

村里人问他：“你不杀仇人了？”他说：“不杀了，让他活着吧！”

他说的这话很轻，就像木质的刀柄扔到了河水里面，随着河水流走了。

后来，村里的老人这样评价他，说他磨的并不是刀，而是心。

（韩 琛摘自《扬子晚报》2007 年 8 月 6 日）

有了感觉就幸福

●海 岩

人活着，就是为了追求幸福。

可是幸福到底是什么？却似乎谁也说不清楚或者谁都说得清楚。

被病痛折磨的人说，健康就是幸福；为情所困的人说，有情人终成眷属就是幸福；渴望成功的人说，事业有成才是幸福。当然，还有更多的人认为拥有金钱就是幸福。

我想，你我或许都会从以上答案中择一作答，所以，触动我们的是不一样的答案。

我一直对小时候的一位邻居印象深刻。那是一个女孩，每当她爸爸妈妈不在家的时候，她就老想给自己做吃的，今天煮点红豆，明天弄点山里红，煮啊加糖啊捣成泥啊地捣鼓，我看着就头大，她却乐此不疲，然后就特别兴高采烈，吃得非常开心！此前总不明白她哪来那么大的劲头儿，现在想想，这似乎是一种本能的幸福，孩提时代，她就懂得把生活享受得如此恣意！

家里曾经来过一位保姆，快 40 岁了，是亲戚从老家的农村介绍过来的，当她第一次见识到大城市的风貌时，兴奋得不得了，犹如刘姥姥进了大观园。起初，我不放心她一个人出门买菜。有一天。我就开车带她去菜场，走过一座横跨三条马路的天桥时，遇到了红灯，车流全都阻塞在那里。保姆瞪大了略带惊恐的眼睛，探头探脑地望外面瞧，回过头来望着我呼出一大口气说："妈呀，你们这里的汽车怎么那么多啊，你看这大队排的，前不见头，后不见尾的，那么长哦。"我笑着问："你们那儿的汽车很少啊？""是哦，我们乡下，四个轮子的就是拖拉机啦，小车来一回人都稀罕得不行。"

那天晚上，保姆拘谨地告诉我想给家里挂个电话，我赶忙告诉她没问题。

保姆对她老公说："你知道我今天看到什么了？""我看到了小汽车排队，好长好长的，望不到尾……""嘿嘿，就是啊，人还是要出来哩，大城市里很多东西，家里都没见过的。""等有钱了，你也出来见识见识……"

我看着保姆那满足的神态，听着那近乎小孩子欢欣雀跃的语气，仿佛分享了她的幸福一样开心起来。

我问保姆："到城市这段时间还习惯吗？"她使劲点头："是哦，来到大城市认识了很多东西，所以很开心。"

"那在家乡，是不是过得不开心啊？"

"不是啊！"她想了一会儿，很肯定地说。

"家里那么穷，有什么值得开心的啊？"我疑惑地问。

"穷是穷，但也会穷开心啊！"她很快就回答了我，这勾起了我的好奇："比如说呢？"

“你看吧，我们家里四姐妹，就我能小学毕业，一是我读得辛苦，二是父母疼我，愿意供；还有就是我和我老公打小就认识，你知道农村自由恋爱多不容易啊，不过他还是把我给娶回家啦；生的第一个孩子就是儿子，公婆对我也高看一眼；种的东西收成好啦；和老公打完架后他千方百计哄回我啦；儿子暑假帮我做买卖赚钱啦……说起来高兴的事情很多很多哦，哪能一下子都说得完呢？”

她的幸福对于我来说是这么简单和不可思议，但是望着她眼神里漂浮着的幸福，还有远望着窗外回忆时的专注，我相信她真的觉得幸福，没骗我！

幸福的临界点原来有这么多的，而我们总是从不同的起点去试图接近它。不是吗？谁能说清楚，小时候吃一块红烧肉的快乐和现在吃到一顿满汉全席得到的幸福感，哪种更强烈呢？

又想起一个让我思索了很久的笑话；有一位成功的商人带着儿子到一家餐馆用餐，餐馆里有一位琴师正在演奏，商人遗憾地说：“当年我也练过琴，但后来选择了经商，如果选择了练琴，那么我今天就可以坐在钢琴边为大家演奏了。”儿子笑说：“爸爸，如果当年你选择了练琴，那么你今天就没有机会在这里欣赏音乐了。”

不知道那位琴师心中会不会这样想：他当初要是选择经商有多好，现在就可以悠闲地坐在桌前一边享受美餐，一边聆听音乐了。

也许，幸福是什么的答案我们可以找到了：所谓幸福就是内心的一种感觉——相信自己是幸福的，珍惜自己所拥有的，不羡慕那些已经无法追逐到的或者是注定要失去的，珍惜此刻的，知道世间万物都是有可能给你带来快乐的……那么，幸福就一定会茂盛得如同春天那漫山遍野的花儿了。

（司志政摘自《爱人品位》2007 年第 9 期）

在快乐过期之前

●羽清雪

有一部电影，等了很久，从开拍到公映几乎跨越了两个年头。因为要准备考试，所以对自己说，等一等，等一等再看，反正不会少一个镜头。

今天当我忙完所有的活计，突然想起来这部由来已久的电影，对着手边那张制作精美的碟片，竟然没有要看的冲动。找不到理由不喜欢啊，导演、演员、剧情都是对我口味的类型，连拍摄花絮我都预先做了功课，就等着把一场电影变作华美的盛宴，是什么让我刹那间意兴阑珊索然无味？难道电影一夜之间也变成了速食品，入口即酸？想来想去，百思不得其解。可偏偏这厢古井无波心如止水，难道快乐也有一天会厌倦？

还以为快乐可以储存，幸福可以期待，喜欢的笑容可以十年不变。当我对着一张碟片出

神，想不起那首唱过几百遍的童谣，喊不出久别重逢的高中同学的名字，才知道原来当你转过身，没有什么会在原地等待。连我自己不也剪掉了马尾辫？

原来什么都敌不过时过境迁，一场电影不也可以在生命里与我擦肩而过？

想起小时候牵妹妹的手，去买黄灿灿的冰淇淋，舍不得，舍不得，直到太阳把它一滴一滴融化。虽然没那么凉没那么爽，可那是怎样的幸福啊！我大口大口地吃掉了快乐，美妙瞬间蔓延，洋溢在唇齿之间。小时候喜欢听硬币在储钱罐里叮叮当当的清脆声响，攒下的钱留到今天，其实还比不过小时候花五分钱买一根棒冰所能带来的快乐。

不得不承认，快乐是多么的快啊，当它还能带给你喜悦的瞬间，你错过了，那么没有人可以保证，明天它还会准时到来。它给你机会的时候，你要好好把握。原来，快乐也有保质期，我们小心翼翼，要看它的生产日期。

时间不停地在走，我们在今天怀念昨天，又在明天怀念着今天。分分秒秒，所有不断消逝的瞬间加在一起就是我们一生只有一次的期限。从现在开始，我学会了：一口气吃掉快乐，在它过期之前。

（李 梅摘自《佛山文艺》2007 年 8 月下）

想一想

●Dashuo

有没有想过：当你为了工作而加班，或者为了升职而挑灯夜战，背后真正的目的是什么？

人越爬越高，车子也越变越大。长久以来，大家都是如此在社会中“进化”。

升大学时，我告别了单车族，靠家教收入成为机车族。当超越同学的单车，呼啸而过时，心中隐隐有种优越感。

进入社会后，卖命工作一段时间，我很快地“进化”为汽车族。每遇红灯，车停路口时，看着旁边日晒雨淋的机车骑士，我是三分悲悯、七分骄傲。

不久前，旅行到巴厘岛，这种“进化”终于被“当头棒喝”。

有一天，很不幸地眼睛摔坏了，沮丧地中断行程，叫出租车回旅馆。在车上打听何处可修眼镜，司机说，只有到首府登巴沙才能修。

我不禁叹道：“你们这里真不方便。”

司机则笑着说：“这里的人很少近视，倒不会感到不方便。”

我决定包他一天车，到登巴沙修理眼镜加市区观光。他犹豫了几分钟才答应。

隔天，在登巴沙逛了一上午，发觉此处没啥可观，我想打道回府，但是想到司机必然推掉许多原有计划，就难以启齿。挣扎甚久，我结结巴巴地说：“对不起，司机先生，我想改成只包半天，不知会不会对你造成困扰？”没想到司机竟喜出望外地说：“一点都不会。昨天你要包一整天车，我很犹豫，如果不是因为跟你谈得来，我是不接受包整天车的。”

我很困惑地问：“为什么？”

他答：“我设定一个工作目标，每天只要做到 600 台币，我就收工，你包一整天，我就没有自己的时间了。”

“你可以隔天休息啊？”

他笑着说："先是做一整天再休息，然后就变成做一个月、做一整年再休息，最后是一辈子终生不得休息。"

"那你闲着干吗呢？时间那么多，不会无聊吗？"

他看着我，说："这里那么好玩，怎会无聊？收工后我们就斗斗鸡、放放风筝，到沙滩打打排球，游游泳呀！"

从巴厘岛回台湾后，司机的话不断在脑海里盘旋。突然觉得前半辈子完全"误入歧途"。在继续"进化"下去，房子越换越大，大到无力打扫，再请菲佣；为了养房和雇菲佣，只好拼命工作，有家归不得。那么大房子又有何意义？开车时以车代步，变得四体不勤，日渐臃肿，只好买个脚踏车或跑步机放在卧室踩。

忙的时候，想要休息；度假的时候，想到未来，穷的时候，渴望富有，生活安逸了，担心结果不如预期；看明白了，后悔当初没有下定决心；不属于自己的常常心存欲望，握在手里了又怀念未拥有前的轻松。生命若不是现在，那是何时！

（曾 静摘自《海外文摘》2007 年第 8 期）

财迷儿子

●扫 舍

星期天和两个小东西一起去音像店买碟。 出门前儿子说："我要带上自己的钱包，这样就不用你的钱了。"

儿子是个对钱极有概念的人。 他自己的钱来源于春节时的压岁钱，还有上小学后开始得到的零花钱——每月 20 块。 他的钱总是清清楚楚地放在他的钱包里，任何时候问他，他都知道自己有多少钱。

儿子在乎钱，却不小气。 在大理的时候，他看到街边的卖所谓旧货的摊子，对我说："可惜我没有带自己的钱包。因为我想给爸爸买个生日礼物。" 他知道他老爹最喜欢的就是淘地滩上的旧货。

我说："我给你钱去买啊！"

他说："我想用自己的钱去买，这样你们就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礼物是要保密的。看见了就没意思了。"

然后，又说："我只有一点欧元，希望夏天回法国时你们能给我一些。 我也很想给你买个礼物，等到十月你生日的时候给你。 你喜欢戒指还是手链？"

我用手撸撸他圆圆的头，说："妈妈什么都不缺，你不用买。"

他固执己见”：我要嘛，就要。”急得眼泪都快出来了。

他常翻我的钱包，如果我包里只有一两张一百块的钱， 他就会担心：妈妈，我们还有钱吗？ 你银行里还有吗？ 有人卖你的字吗？”。然后，会从自己存的钱里拿一些给我，” 我有钱，我给你。”

这个周末的早晨，在音像店里，我们娘仨各自拎着自己的购物篮， 他买了动画片马丁和奥特曼，妹妹自己挑了芭碧和美人鱼， 然后各付各的钱。

音像店的售货小姐笑的不行，对他们说：“你们真酷啊！”

出了店门要上车时，有一个要饭的老太太跟在我们后面，儿子说：“我真受不了看他们的样子，他们好可怜啊，我的眼泪都要出来了。”

我停下脚步问他：“那你想干吗？”

他开始在他的钱包里翻：“我要给她一点钱。”

（巴 雨摘自《生活潮》2007 年第 8 期）

请你记住我母亲的生日

●葛 闪

他躺在病床上一动不动,只是眼巴巴地望着头顶白色的天花板。浑身的疼痛，已经使他现也没有力气做丝毫的动作了。

2002 年，他被确诊患了脊索瘤。2006 年，他的病情复发，开始严重恶化。2007 年 6 月的一天，他在家里忽然昏倒在地。这次，经专家再度检查后确诊，发现他患的脊索瘤距离脑干只有 2 毫米，这么严重的病情已经无法再手术。

为了给他治病，家里已经欠下许多债务，这成了他心头一块沉甸甸的大石头。当得知自己的病情无法医治时，他的面容上竟然浮起了些微笑意。他想，这样的结果，也许都是一种解脱吧。那么在最后的日子里，应该再为这个世界做些什么？

对, 把我的眼角捐献出来！在表哥的帮助下，他与深圳眼库取得了联系。

当地的记者闻讯而来，“我不行了，只想尽自己最后的力量，帮助别人吧。”瘦弱不堪的他回答了记者们的提问。

“除此之处，你还有别有愿望吗？”

“有！”他肯定地说，“母亲把我辛辛苦苦地养大，现在又为我的病东奔西走，受尽煎熬，我却一直没有机会回报她。我只有一个愿望，那就是希望接受捐献者，能记住我母亲的生日，并在那一天，为她送去祝福……”

他叫张海涛，35岁，河南省平顶山市汴城村人。他用人生最后的心愿，感动了世界。

（司志政摘自《人生与伴侣》2007年9月下）

父爱如山

●宁财神

真的很快，一眨眼，老爸走了一年。三百多天，一切历历在目，真的就像昨天发生的事。

我记得，最后一次跟他聊天，他躺在病床上，胸腔积水，呼吸困难，问他，等病好了你想去哪儿啊？他说，回家。

最后还是没能回家，从医院直接去的殡仪馆，火化的时候我也没敢去，怕万一崩溃，家里两个女人没法收场。

他在家呆的最后一夜，是我们的新婚夜，婚礼原本是办给他看的，知道他不行了，赶紧挑日子，趁他还健在的时候办掉，也算了了桩心事，可惜，那天他浑身剧痛，一切都准备好，他硬是撑不住，自己在家苦熬了一宿。

终于没看到婚礼。第二天拿着婚纱照，去高危病房，一页页翻给他看，看完说句：挺好。

大理的房子，我跟他一起买的。我和妻，和白眉两口子转云南，到大理，风景美的乱七八糟，顿时爱上，回上海跟老爸说，咱买套房，等你们退休去住。老爸跟我一起去了大理，一看，也爱上了，当场拍板，付钱。

回来之后，老爸每天琢磨，怎么装修，画图，设计，跟我商量装修风格。我知道，他在设计退休后的每一天，他想买几亩山地，种茶花，养鱼养鸟，院子里有山泉流过，那是他一生梦寐以求的生活，只要多两年，一年，就可以实现。

大理的房子，到现在还没装修，一是没时间，二是，我不确定，装修成什么样他才会喜欢，无论如何，那套房子的主卧室，我会把他的照片挂在最显眼的位置，那是他的房间，我希望他能看到，窗外的苍山和洱海，能闻到，从厨房里飘来的牛干菌，混合院子里的山茶味道。

他走后，我一直想写点什么，把写字板打开，却一个字也写不出来。父爱如山，重到，压得人透不过气来。不如老实点，把思念放在心里，等到心淡了，再写，也许能看得清楚些。

我每次梦到他，心里都知道，他已经走了，但在梦里，哪里管得了那么多，有次我作梦上厕所，忽然我妈把卫生间门打开了，说，你看谁来了。我妈一闪身，我爸笑眯眯走过来，我直接起身，抓着他的手，一句话也说不出来，那时候才知道，什么叫百感交集，几秒钟后，由于过度兴奋，醒了，极其遗憾，没能多跟他聊一会儿，哪怕多看几秒钟呢。

直到现在，我都一直认为，他只是出了趟差，也许几十年后，我们会在某个空间重逢。一直这么想着，所以，心里也始终不是那么难过。这一年来，碰到过朋友丧亲的，我都用我自己的方式去安慰对方——尽人事，听天命。

生前，一切能做的都做到，没有留下遗憾，也就可以了。

每个人的一生，都是注定的，在他出生的瞬间，就已经决定了死亡的时间。作为凡人，我们无力改变，那就乖乖听从上天的安排，谁知道，来生会不会再见呢？即使不会，这一生的缘分，也注定了，在我有生之年，会一直记着他，在我血管里，流淌着他赐予我的血液，我用ＤＮＡ的传播方式，替他延续着生命，完成生命存在的价值和意义，足够了。

我在二十七岁之前，被老爸宠到令人发指的地步。随便举个例子吧，我干编剧的，时差不定，经常晨昏颠倒，我爸经常半夜，两三点，起床给我做饭吃，而我居然对着热腾腾的饭菜，表示不耐烦：我正写东西，别来吵我。

后来想想，如果是我的儿子，这么对我，老子一脚踹死他！什么玩艺儿！

可我爸，硬是把这种状态，坚持了十几二十年。每天都是一大桌热腾腾的饭菜，至少三菜一汤，每天都是。那时他感到身体不适，虽然不知道具体病情，但也做好了牺牲的准备。离家前，把菜谱写到本上，同时开始教我妻烧菜，直到把所有手艺都传给她之后，才放心地去住院。我爸知道，我嘴刁，除了他的菜，什么都不能久吃，那些菜谱，是他送给我的最后礼物，也是一生的礼物。我妻烧溜肉段，我最爱吃的一道菜，味道其实跟老爸烧的没什么区别，但我每次都只给她打九十八分，最后那两分，留给老爸，只给老爸。

住院后，我每天傍晚时去看他，一起在草坪上散步，有天晚上，他忽然有些感慨：嗨，死就死呗，我这辈子，还有什么不知足的呢？作为儿子，我当时只能说，别胡说八道，你又不是大病，死不了，过几天开完刀就回家啦。当时我若有机会，能跟老爸好好聊一下，听听他对这一生的想法，该多好？可惜，再也没机会了。

他住院那一阵，我在写一个电影，喜剧。在 MSN 上跟导演商量，到时候能不能在片尾打句话，送给我爸。导演人好，居然答应了，可惜因为种种原因，那电影差强人意，最后我也就没敢腆着脸打那句话，怕因此连累我爸挨骂。日后，待我有闲写本相对满意的小说，再送给他。

爷爷算是地主，文革，如诸位所知，连考大学的机会都没，我爸以地区第一名的成绩考到机械中专，此后人生，每次考试，都没得过第二。画一手好画，唱歌，虽然我不爱听，但属于那种花腔男高音，我相信，他是不想写，如果他想写字，肯定比我写的好得多。当年在厂里是著名的才子，数年后，旧同事提起他，都还止不住的夸。

那样的年代，再有才的才子，都不值半分钱。我出生后，我妈没奶，我爸每天骑车，来回十几里路，给我打新鲜的牛奶。我从小爱吃肉，那个年代得凭票供应，为了弄到肉，求爷爷告奶奶就差没给人磕头了。为了给家里添置东西，他每天下班，去码头扛大包，扛到半夜，就这么坚持了两个多月，累得脱了层皮，赚多少？不到一百块钱。

此后数年，每一步都走的很艰难，他硬是靠着努力和汗水，把这个家弄的越来越像样，黑白电视，冰箱，彩电，洗衣机，空调，录像机……每一样，背后都不知道吃了多少苦。我后来自己琢磨过，我要有孩子，我会为了他和这个家做这么多牺牲吗？到现在，也没有一个标准答案。

可以这么说，我爸一生的目标就是，让我们家，比别人家过的好，过的牛逼——他做到了。

那年，我迷上小儿书，我爸每次出差都会从各地带来一厚叠，进门第一件事就是开箱，展示宝贝，我家现在还有几大箱，多少钱都不卖。

那年，我迷上《岳飞传》，我爸熬夜一张张画岳云，八大锤，画丢了，但岳云的姿态，前腿弓后腿蹬，永远也忘不了。

那年，我迷上院里的姑娘，我爸知道了，什么都不说，很多年后才淡淡地问了句，当时是真喜欢她啊？

那年，我开始学抽烟，夜里停电，我爸掏了支前门，给我点上，等我抽了两口，他说：

抽烟不好。

那年，我每天疯玩，顺着门缝偷看电视，他撕了我的化学书，然后一个人抽闷烟，直到深夜，叹气声叫人心疼。

那年，我辞职在家，准备开始当编剧，一年多没收入，我爸只问过，手头的钱够花吗？

那年，我……

我刚认识我妻时，告诉她：作为一个父亲，我爸可以打满分。我妻嫁我之后，短短数月，表示同意。我和我妈被我爸宠了一辈子，直到他走，我妈才意识到……此后，无论我怎么打保票，要对她好，我妈都听不进去。我明明看到，不到一年，妈居然迅速成熟起来，明理，练达，与一年前判若两人。

这份成熟，叫人心疼。

有本小说叫做《世界上最疼我的人走了》。

与老妈共勉。

（叶培生摘自《感动》2007 年第 9 期）

一个老兵的回忆

●张 卫

在一个废弃的机场附近，一栋二层的农宅前，蹲着一位穿蓝背心、蓝裤子的老者，像一尊蓝色的老树疙篼。他就是我要寻找的老兵。

老兵背已驼，皱纹比头发多。和他握手，犹如握锉刀。递烟过去，他双手捧了，点燃，吸，脸颊瘪进一块，慢慢弹回……我问：你当年在这机场当过兵吗？他说当过。

老兵服役的机场，即抗战时著名的梁山机场，它始建于 1928 年，由主政四川的刘湘修筑；1937 年抗战爆发后，成为大后方离日军前哨最近的机场。 1944 年初夏，中方应美国军方要求，征集 4 万民工扩建，以供美军超级空中堡垒 B－29 起降，其跑道要求长 2600 米，宽 60 米，厚 1 米，才能承受降落时几百吨重力的冲击。为达到标准，4 万民工完全靠血肉之躯来抢修跑道，竟有三千多人病死、累死(当地县志有记载)，但终于创造出奇迹：当年 9 月，由这里起飞的 B－29，猛烈轰炸了日本本土的八幡制铁所、驻台湾日军和汉口日军……这些，多是星散于档案中发霉的字，从无鲜活例证。

老兵却是活档案。 “我生于民国七年，”老兵说，“今年吃 90 岁的饭了。从 1937 年参军驻守机场起，我在这里生活了 70 年。”他强调： “我不是壮丁。我读过私塾，学过中医，当年参军就是为打日本！”到机场后，他先后当过护场警卫、电话士、军医士，曾授衔空军上士。

也许当过电话兵的缘故，老兵口齿清爽。他说，由于机场离前线近，日本人把它看成眼中钉，经常来轰炸，“这里是川东除重庆外炸得最惨的地方。机场夜航之初，没电，就点亮几百盏马灯，日本飞机像苍蝇见了血，一群群扑来，那个炸弹啊，就像落雹子，我好几次差点报销了。”说罢，他嘴角翘起笑纹。又说，直到美军进驻后，情况才大变，“美国人一来就牵了电灯，不牵不行，他们的飞机太大了，”他瞅瞅我，“像你那么大个子的炸弹，飞机要装二三十个。日本人不晓得美国人来了，照样搞偷袭，结果我们的 P－51，又叫黑寡妇一上去，

就干下它好多架。那之后，鬼子就只能挨我们的炸了。”

为了让“鬼子挨我们的炸”，老兵见证了当年民工惨重的牺牲。“我学过医，知道他们患的是霍乱，掩埋前要撒石灰，一撒，没断气的人就哇哇乱叫，痛啊，隔好远都听得见！”为什么有那么多民工染霍乱？老兵说，他曾去过民工伙房，“大筲箕里盛着糙米饭，远看糊着一层黑麻麻的东西，一走近，哄地飞开，原来全是苍蝇！无菜，即便有也只是一钵盐巴汤。”住宿就更糟了，“县城里的庙宇、祠堂睡满了，连街上都睡满人。缺水，无法洗澡，粪尿乱流，这怎能不生病嘛！”民工病后，“先是一个个地死，后来就是一窑窑地死。有一天，我去忠县出勤务，见沿途摆满无人收的尸体，我数了数，至少有 200 具……”

我又给老兵点上烟。他沉默了许久，说：“他们忙不过来时，我们军人也去帮忙。”老兵还清楚记得几万人顶着烈日苦干的情景：人像蚂蚁一样排着长队，把土从几里外挑来；原先的跑道挖开一两米深，再填石板；几百个大汉拉着比人还高的石碾子当压路机使，“我们完全是血肉修机场啊！”

老兵记得，1945 年 8 月的一天夜里，“我们最先从美军电台里听到日本投降的消息，都不敢相信。直到长官宣布后，大伙先是欢呼，接着一片大哭，都是七尺男子汉呀，为了这一天，梁山死了多少人啊！”

1946 年，老兵结婚了，妻子是当地一个农家姑娘。为了家庭，老兵两次放弃改变命运的机会：一次是去东北，一次是去台湾。“去东北是 1946 年夏天，那边需要熟手，和我一起参军的好些兄弟都过去了，我嘛，刚结婚，走不脱。”老兵说，一个比他小 4 岁的黎姓兄弟去了沈阳，辽沈战役时，黎跟着起义，集体加入四野组建的人民空军，“老黎后来官至团职，离休后，每月拿三千多块呢！”去台湾那年，空军有规定，只准军官带家属，老兵是军士，要去只能单身，“我放弃了，舍不得家眷啊。”

老兵是当年的国军，我还想知道他在 1949 年以后，尤其在“文革”中，他的遭遇……老兵沉默了。我问急了，他叹口气道：那些烂谷子，就莫再扯它了。

老兵说：“你晚上到机场去看看吧。”我说看过了，机场空了，跑道上是成群的牛和狗。老兵说不，有人，很多人晚上就出来烧香烛，“那地下，埋着魂啊！”我问老兵，你现在有收入吗？他摇头。我说你当年的兄弟，就因为去了东北，今天能拿离休金，你不后悔？老兵笑了，“也许该去吧，也许，我早在那边死球了。”我说，当年去滇西抗战的老兵，现在每个月还有 120 元补贴呢，你知道吗？老兵说，“不知道。其实，钱不钱的，对我还有多大意思？都 90 岁的人了，还想那些干啥？”

该告辞了。对他说点啥呢？想了许久，我说，你晓得你的身份吗？老兵脸抖了一下，“不晓得。”声音轻似耳语。

“你是一个军人，”我大声说，“一个抗日军人！”老兵的头慢慢垂下去，许久，抬起来，眼里竟噙满泪水。那一瞬，我鼻子一酸，眼也湿了。

老兵胡俊才，抗战时驻四川梁山机场空军上士，现重庆市梁平县梁山镇八角村农民。

（郑 航摘自《南方周末》2007 年 9 月 6 日）

飘在巴黎圣母院上空的爱情

●欧 欧

黄昏，塞纳河如一个羞涩的少女，在夕阳的余晖中静静流淌。哨声响起，刹那间，巴黎圣母院的上空鸽子漫天飞舞，恰似天空云霞朵朵。坐在河边，我被眼前的这壮观的景象惊呆了。定睛一看，原来，一位老人正在喂鸽子。

老人穿着一件土黄色的外套，如果不是他银白色的头发，那慈祥的笑容，和熠熠生辉的眼睛，倒真与巴黎街头那些流浪汉没有两样。鸽子，在他身边飞旋、翩舞，落在老人头上、肩上、手上。老人捧着鸽子，像捧着世界上最珍贵的宝贝……这一幕似曾相识，我猛然记起，在一本介绍巴黎风情的书上，我曾见过这一幕，这老人！

朋友对我说，别看这老人一副流浪汉的打扮，听人说，他曾经是法国波尔多葡萄庄庄主的儿子，为了爱情，才流浪到巴黎，在巴黎圣母院喂鸽子的。听了，我大为震惊。

从此，老人引起了我深厚的兴趣，每次沿着塞纳河走，脚步总会不由自主地向巴黎圣母院走，不是向往巴黎圣母院，而是向往那老人，那鸽子……

去的次数多了，与老人渐渐面熟，操着不太好的法语，与他闲聊，庆幸的是，老人对我，亦如对他的鸽子。

暑期到了，葡萄成熟了，农庄开始招人干农活，朋友要去波尔多。我知道后，兴奋不已，波尔多，是喂鸽老人的老家，说不定，会有意外的收获。于是，坚决要和朋友一起去。那晚我们住在一个农庄主的家里，主人一对老夫妇，老头的话不多，老太太倒挺热情。我迫不及待地说起巴黎圣母院那位老人。老太太听了，沉默了许久，问："他好么？"

我从她的话中，听出了深意。于是等席散了，跟着老太太进了厨房。老太太讲起了那深藏在心中的故事。

当年，她家和老人家都是波尔多有名的葡萄庄，两家为了扩大势力，决定联姻。主人公当然就是喂鸽老人和这位老太太。两人虽都有恋人，却仍无法抗拒家族的命令。他们在巴黎圣母院举行了盛大的订婚仪式。谁也没料到，老人的女友得知消息后追到巴黎，在巴黎圣母院门口殉情。老人悲伤欲绝，当晚就失踪了。此后，许多年，谁也没有见到过他。

老人是什么时候回到巴黎的，是一个谜。而这个谜的谜底，也许只有巴黎圣母院，漫天飞舞的鸽子才知道。

听了这个故事，我感慨唏嘘不已。故事是老去的故事，但给人的感动却是永恒，无法言表。

回到巴黎，再去圣母院，再见到老人时，心情竟如此的沉重和敬畏……爱情到底是个什么？直叫人生死相随！

又是夕阳下，树木的顶上盖着紫色的云雾，塞纳河如一条长带，躺在的纷杂的两岸中间。没有人声，只在鸽子在飞舞……

（邓伟明摘自《欧洲时报》2007 年第 9 期）

来世我愿做托斯卡纳的一棵树

●陈丹燕

要是有来世，我想我不愿意再做一个人了，做一个人，是很美，可是也太累。

我来世想做一棵树，长在托斯卡纳绿色山坡上的一棵树。

要是我的运气好，我就是一棵形状很美的柏树，像绿色的烛火一样尖尖地伸向天空，总是蓝色的，金色流溢的天空。我的树梢是尖尖的，在总是温暖的绿色的山坡上静穆地指向天空，好像是一个在沉思着什么的人，其实我没有思想，也不再了解思想的疼痛。

我能看见很远的地方，变成了孤儿的拉斐尔正在渡过一条蓝色的小湖，他要到罗马去画画，他忧郁地看着托斯卡纳美丽的坡地，这是他在告别自己的故乡。

而在一个阳台上，达芬奇正在给蒙娜丽莎画着肖像，她微微笑着，是那种内心细腻的人，为了掩盖自己而挡在面前的微笑，没有这种心思的人，会觉得那种笑很神秘的。

年轻的米开朗基罗从翡冷翠老城里的一扇木门里走出来，他的脸带着受苦的样子，他的天才压死了多少代画家，可他觉得自己的一生是不幸福的。

而在圣马可修道院里，安波切利在墙上画出了世界上最美的天师报喜。我终于有机会看看我喜欢的画家。虽然这一次我的心不会再有疼痛而甜蜜的感觉，可我终于是看到他们了。

我长在山坡上，天天晒太阳，鸟在我头上叫，风从我的树枝里经过，像梳子经过长长的头发。我的一生只要好好地站在那里就行了。

要是有风把我吹倒了，经过的人都说：“该死的风。”不会说：“你为什么还躺着伤心，快自己站起来，上帝都说了，你要自救，上帝方能救你。”

我希望在我无尽的生生世世里，有一世做这样一棵可以放任自己，甚至对自己都可以不负责任的柏树。

我只能生在那里，站在那里，枯死在那里，没有选择，也不承担责任。爱树的人要是一定要把我挖回家，我就死在他家的院子里，让他内疚。要是没有打搅，我就一辈子在自己熟悉的山坡上，边上每一棵橄榄树都是世交，从来也没有迁徙时的凄惶。要是风轻轻地吹过的话，我弯了自己的树梢，路过这里的但丁看到了，把我风里好看的样子写在他的书里。

几百年都过去了，人们到但丁在托斯卡纳的故居去参观，还能听到一个柔和的男声，

用优美的意大利语，朗诵着这个片段。

我在夏天的黄昏里像一个墨绿的影子一样，没有感情，只是将自己被夕阳拉长的树影子投在驿道上，那是古老的驿道，还是美第奇家族为了征服整个托斯卡纳而修的。

我看到罗密欧急急地骑马经过，回到阿拉维去接他的朱丽叶，去奔赴一个悲剧。可是我不会感到伤心。我只是把自己的影子轻轻地覆盖在他的脸上和身上，短短的一分钟。许多年以后，他们的故事被写成了书，画成了画。

一个中国的小姑娘坐在她的单人床上看翻译成中文的这本书，看到了一棵长长的柏树在路上。她指着画上的树，对她的妈妈说："它看上去真的伤心啊。"但实际上，我一点也不伤心，因为一棵树是没有心的。

做托斯卡纳山坡上的一棵树，一生一世，面对的只是在阳光里宛如流蜜的绿色大地，这是多么好的来世。

（杨 羊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2001 年中国精短美文 100 篇》一书）

感情是唯一没有逻辑可言的东西

●方文山

只要是牵扯到感情，通常就没有逻辑可循。

感情是一件永远无法计算投资报酬率的东西，付出跟回报之间有时完全没有关系，甚至成反比。如果你不小心介入了别人的故事，在那个并不是为你量身定做的剧情中扮演一个没有身份、没有对白的角色，这对谁而言，都是难堪、挫折的，都是难以言喻的寂寞。你的戏份是依附在另一个人之下，随着他的悲而悲，随着他的喜而喜。此时你的情绪根本没有所谓的自主权。在那个不属于你的脚本里，本来就无法奢求有对等的待遇，委曲并不能求全，那就不要强求吧！将一切放下，潇洒的离开，让剧情从此转了一个弯，或许在某一条分叉路上，有着另一处风和日丽的风景在等着你。

感情有时不需要白纸黑字的契约，也没有什么聘雇的关系，却会让人对另一个人死心塌地。思念、倾慕、爱恋等等，都是一种心理状态，它是没有办法被具象的雕塑出来，但你可以感觉，感觉一个人喜欢你，或者感觉出你自己靠近对方心跳的声音。感情就是如此的微妙，也因此，纵然知道三人行是错的，但就还是会有人深陷下去。其实感情并无所谓绝对性的对与错，只要是你自己的选择，并且在多少年后不后悔当初的决定，也就没有谁是谁非的问题。你将永远记得在人生的第几集里，对方陪你演了一出悲剧，然后就将那专属与你的悲伤锁在自己的记忆里。因为退而求其次的想，虽然没有人愿意在自己的人生戏剧中上演悲剧，但就算你想曾经拥有过一场惊天动地的感情戏，也还是的有对手，才能成戏，有些人是连想

体验那股无能为力的感伤都还找不到人对戏。

所以不管是好或坏的爱情，都是人生无从分割的机遇，它有可能美丽，也有可能不美丽，已经知道结局的连续剧，剧情再吸引也不会让你魂牵梦萦。因为人生就是因为无法随心所欲，所以才有意义。因为一开始就已经知道胜负的棋局，任谁也没兴趣，任谁也没兴趣，任谁也下不下去。人生这出戏，重要的是，你所扮演的角色，是你自己的选择，没有人逼你，只要你自己对得起当初无悔的自己，还有善待那些曾经给过你的真心。

（严 明摘自《世界时装之苑》2007 年第 9 期）

结婚约等于

●毕淑敏

世界上的事情，有些是不好比的，比如一颗星球和一片树叶，孰重孰轻？

当然是星球重了。但那星球远远地在天上飘着，和我们没有什么关系。一片袅袅的树叶坠下来，却惹得一位悲秋的女子写下千古绝唱。孰轻孰重？

但人们仍然喜爱比较，古时流传“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等诸多话语，说明“比”的重要性。如今科学加盟，更是创出了许多先进的指标，使“比”这件事，空前地科学和精确起来。

看到过一张“社会再适应评定量表”。

那表的左端，将我们生活中可能遭遇的变化，列成长长的一排。从亲人死亡，夫妻不和，离婚退休，违法破产，搬家坐牢，一直到睡眠习惯的改变和亲家翁吵架这样的事件，都做成明细的账表，计有数十种之多。

表的右侧，列出各相应事件的“生活变化单位”，简言之，就是一个事件对生活影响的严重程度。据说这个表是根据了 5000 多人的病史分析和实验室所获资料，可以对某个人因为生活变化而造成的适应程度，作出数量估计。

当生活变化单位超过 150 时，80%的人感到严重不适、抑郁或有心脏病发作。

这段话学说起来十分拗口，其实就是把我们在生活中经常遭遇到的事，像小学生的算术卷子似的，每题各打一个分，说明它对我们身心的影响。把最近碰上的事的分叠加起来，就得到了一个总分，大致表明它们对我们生存境况的影响。不过这个分可不像高考的分，越高越好，而是患病的危险性同分数成正比。

列于生活事件严重程度的前三项是：

配偶的死亡：得分 100。

离婚：得分 73。

夫妻分居：得分 65。

可见在纷繁的世界上，家庭和亲人对我们如此至关重要。爱护家庭，就是爱护我们自己的生命。

金钱对身心的影响，远没有想象中那般显赫。少于 10000 元的抵押和贷款，居于严重等级的第 37 级台阶上，分值仅仅为 17，只相当于过一次半圣诞节。

各种节日也被列入影响生活的事件，比如圣诞节，它的分值是 12。刚开始很有些不得要领，过节是快乐的事情，怎么反成了坏事？静下心来想想，也有道理。在每一个盛大的节日后，都有许多人疲倦和病痛。假如是身在远方的游子，每逢佳节倍思亲，潸然泪下，忧郁足以致病了。

与上司的矛盾，分值是 23，只相当于一次半睡眠习惯的改变。（睡眠习惯的改变分值为 16）

这表是洋人制订的，不大符合我们的国情。他们职业上来去比较自由，与老板闹僵了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对自家的情绪影响不大。若是中国的统计数字，和领导翻了脸，对目前的形势和以后的出路，都会投下巨大的阴影。这一点分值肯定是不够用的，起码需高上一倍。

表上所列大多是消极事件，就是我们常说的坏事。但也有积极事件。比如制订者们将“杰出的个人成就”这一辉煌事件的影响值，定为 28 分，相当于“儿女离家（29 分）”和“姻亲纠纷（29 分）”。

我们这个民族信奉的是“人逢喜事精神爽”，高兴还来不及呢，哪里还会因此有病？

反过来一想，中医素有“大喜伤心”与“乐极生悲”之说，大约也是这个道理。比如《儒林外史》中的范进中举，不知算不算是具备了“杰出的个人成就”，但痰迷心窍，一时疯傻，需他的岳丈一巴掌打在脸上才苏醒过来，却是千真万确的了。

“结婚”这一栏的分值是“50”。

约等于一个半知心好友的死亡（好友死亡为 37 分）。

约等于一次搬迁（20 分）加上一次转学（20 分）再加上一次轻微的违法行为（11 分）的总和。约等于个人的受伤或是害病（这一项为 53 分）。

超过了被解雇（47 分）和退休（45 分）。

“结婚”这件大喜事，竟有这样高的不良影响分值，世间许许多多的女子，可能也同我一样出乎意外，对人生的这一重要转折估计不足。

这张表当然也不是权威，但它毕竟从另一个角度向我们发出异样的警报。

结婚给女人带来了巨大的变化，从女儿变成媳妇，从恋人变成妻子，从自由身进入了特定的角色。

中国有句古话，叫做“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这张表也相当于我们生活的预报表。它是客观而严峻的。

过多沉迷于玫瑰色想象，对幸福不切实际的甜蜜憧憬，会削弱了承受艰难的耐力。婚姻并不仅仅是快乐，是节日，是两情相悦，是生死与共。它还是考验，是煎熬，是一种熟悉生活的破坏和一种崭新模式的建立，是包含了智慧勇气人格意志的双方重新组合。就像进入一块陌生的大陆，所有的事件都有可能发生，我们对此必须有清醒的认识和足够的心理准备。

结婚约等于一次必将穿越风暴的航行。当新船驶离港口的时候，两个水手要将自己的身心调整到最光明最昂扬的状态，镇静地眺望远方，携手向前。

（秦 炜摘自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结婚约等于》一书）

异乡人的孩子

●秦德龙

老师号召大家去于小黑家参观。于小黑虽然家境贫寒，可他的学习成绩最好。老师说：“于小黑是异乡人的孩子，他家比谁家都穷，你们去他家看看，你们就知道该怎么努力学习了。”

每当老师这么说的时候，于小黑总是低下头、黑下脸，一张小脸又红又黑。

几个同学却在悄悄扮着鬼脸。他们不爱听老师的话。老师总是用表扬于小黑来打击他们，用于小黑的贫穷来教育他们。

没人去于小黑家参观，一个人都没有。谁都不愿意去。一个异乡人的破家，又穷又脏，去看什么？但同学们还是要给老师一点面子的。或者说，还是要给于小黑一点面子的。

同学 A 说：“小黑，咱俩换衣服穿吧，就穿一天，让我沾沾你的灵气。”

同学 B 说："小黑，把你的旧鞋子送给我吧，让我走上奋斗之路。"

同学 C 说："小黑，我可以和你换书包吗？我的书包，一百多块钱呢！你的书包值多少钱呢？五块钱吧？"

同学 D 说："小黑，从你家给我带馍吃吧，我给你买面包吃。听说你娘蒸的手工馍很好吃。"

于小黑的脸，更红更黑了。

于小黑没有满足任何一个同学的要求。贫穷就是贫穷，贫穷是不能送人的，也是不能和任何人交换的。于小黑知道，只有好好读书，将来考上大学，才能甩掉贫穷的帽子。知识改变命运。

于小黑更加死命读书了。

老师却不死心，老师还在动员大家去于小黑家参观。于小黑这个典型太好了，太难得了。美就在身边，我们缺少的是发现美的眼睛。老师一定要把于小黑这个典型发掘出来，让他成为照耀全班同学进步的灯塔。可是，没有人去于小黑家参观，这怎么办呢？老师想到了学生家长。对，就让家长们了解于小黑的事迹，让家长们去于小黑家参观。

老师召开了家长会。老师声情并茂地讲述了异乡人的孩子于小黑的故事，老师说："一个异乡人的孩子，家境那么贫寒，可学习成绩却很拔尖，难道不值得我们学习、参观吗？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

家长们点着头，深有体会地点着头。老师说得太对了，现在的孩子，就是缺乏吃苦，就是需要清贫！梅花香自苦寒来，不吃苦中苦，怎做人上人？与其花钱送孩子去参加拓展训练，倒不如带孩子去于小黑家参观！

于是，家长们围住了于小黑，提出要去他家。

家长 A 说："小黑同学，你应该欢迎我们，我们是到你家学习的！"

家长 B 说："小黑同学，贫穷也是财富，我希望我的孩子能和你共同拥有这笔财富！"

家长 C 说："小黑同学，我真心希望我家孩子能和你成为最好的朋友，一帮一，一对红！"

家长 D 说："小黑同学，就算是有偿参观吧，付给你参观费，行不行？"

于小黑低头不语，晶莹的泪珠在他的眼眶里打转转。于小黑很想大哭一场，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

于小黑可以说"不"。

于小黑大声地说了“不”。

于小黑不想让自己家的贫困成为别人的反面教材。

老师很遗憾。

家长们很遗憾。

同学们却不遗憾。因为，同学们获得了解脱。于小黑不同意让他们去他家参观，不就是让每个同学都解脱了吗？不然的话，于小黑这个反面教员，会成为他们心中永远的阴影。

同学Ａ、同学Ｂ、同学Ｃ、同学Ｄ等人在一起商量，一定要消灭于小黑这个阴影。从明天起，给于小黑吃奶糖、吃冰淇淋、吃巧克力、吃火腿肠、吃肯德基鸡腿、吃炸薯条……先让他从嘴上变馋，再把他从学习上变懒，彻底将他和平演变，他们相信，要不了多久，于小黑就会和他们一样，天天花零钱、完不成作业。

可他们哪里想到，第二天，异乡人的孩子于小黑，没来上课。听老师说，于小黑转学了。

（王 宏摘自《青年博览》2007 年第 9 期）

含泪奔跑的阳光少年

●阿 励

父亲因车祸去世，母亲随之瘫痪，短短一个月内，世间所有的苦难都降临在了年仅 4 岁的儿子身上。

儿子看着床上连话都说不出来的母亲，说：“我有一口饭吃，就不会让你饿着。”于是，儿子开始学着煮饭。面条做不了，就煮粥吃。锅台高，够不着，他便踩着小凳，趴在锅台上，时不时被沸出的米汤烫伤小胳膊。常常，家里连一粒米都没有，邻里实在看不下去，便会递去一个馒头，但儿子总拿到母亲床前，“连哄带骗”让母亲吃了，而自己，转身在灶房里舀一瓢凉水，算是对付了一餐。

看着二人实在难以为续，外公外婆便将母子俩从内蒙古额济纳旗接回了甘肃平凉，借住在亲戚家。可时间不长，他们就成了亲戚眼中的包袱。一辆破旧的手推车将母子俩拉出。眼看要流落街头，好心的大妈腾出自家看守菜地，那间不足 3 平方米的小草房便又成为二人栖身之所。但两年后，母子俩又被清出摇摇欲坠的草房，租住在另一家四处透风、不足 5 平方米的伙房内。

儿子渐渐长成了大小伙，母亲感到多有不便，就再不让儿子为自己擦拭全身，儿子急了，第一次埋怨起母亲：“常年卧床容易生褥疮，你不让我擦，难道要我背上不孝的骂名么？我再大，就算把媳妇娶了，娃生了，我还是你儿。”母亲拗不过“倔强”儿子，就微笑着默认

了，但心里却泪雨滂沱。

母亲常常想，再不能拖累儿子了，早一天死，儿子早一天解脱。但儿子争气，年年是学校的“三好学生”，进入初中、高中，学习也不曾落下，临近高考，还是班上的十一二名。因此，母亲心中的绝望也渐渐被希望替代了。

但儿子的苦却没有任何人能分担，一天晚自习后，儿子赶往家中，脚步越来越沉重，10多年的艰辛一幕幕涌上心头。此时，天开始打雷，雨倾盆而下。儿子跪在马路上放声大哭：“苍天啊，你咋就这么残酷。”此时，一道刺眼的闪电击到一棵大树上，树着火。刹那，儿子脑中突然闪过“凤凰涅磐，浴火重生”的念头，精神为之一振。

儿子从此不再流一滴眼泪，但在残酷的现实面前，母子俩的生活依旧难以维计。因为欠交几十元房租、电费，房东掐了他们的电。悲愤之余，母亲决定外出乞讨。拄着拐杖，在儿子的搀扶下，母子俩爬上长途汽车去了西安。可真坐在了西安街头，母亲怎么也伸不出手。一连 3 天，没要到一分钱，也没吃上一口饭。狠狠心，母子俩花 3．5 元买了一碗面。可娘俩你让我，我让你，谁也不先动筷子。回“家”后，在好心人的指点下，儿子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写了一封求援信。

儿子没想到，一封求援信会有这么大的“威力”，当地部队的政委来了，学校的领导及同学们来了，媒体的记者来了——母子俩渡过了难关，儿子也从此多了一门“功课”：每位好心人的名字，都要一个不落地记入那本自制的《恩人簿》。

当母子俩出现在央视《共同关注》栏目中时，回首往事，儿子泪流满面，却又坚定从容。班主任老师称赞他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对母亲的孝行、对母爱的感悟，能净化人的灵魂。以我的阅历，没有人能比。”70 多岁的邻居大妈，感慨自己活了那么大的岁数，没见过他这样的孩子。他最要好的同学红着双眼：“以他的成绩，考一本绝对没问题，但他想的却是去不去读大学，他说过，‘我走了，母亲怎么办’？”

这位让所有人都唏嘘感慨的儿子名叫张晓，2007 年甘肃省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平凉市团委向全市 66 万名青少年发起学习的楷模。有记者问：张晓，你是怎样熬过这么多苦难的？你是如何取得这么大成功的？张晓沉默，但镜头里，张晓那个破旧的笔记本上，清晰地写着一段话：“真正的强者，不是流泪的人，而是含泪奔跑的人。”

（原创）

滴水之恩

●毛汉珍

特殊的乘客

朱师傅五点半交车，看看表已经五点一刻，便把“暂停载客”的牌子竖了起来。正是周末，四十中门口涌出大批的寄宿生。朱师傅忍不住习惯性地把车停了下来，盯着来来往往的学生。他们一律穿着朴素的校服，脸上的笑容格外灿烂。

“师傅，我，我想坐您的车。”一个跛足女孩背着书包走了过来，看看左右，急急地说。

朱师傅说得交车了，他只是停下来歇一会儿。女孩低下头，过了几秒钟，她又恳切地说："谢谢您了，师傅。我只坐一站地，就一站地。"

那一声"谢谢"让朱师傅动了心。他看看女孩身上洗得发白的校服，一个旧得不能再旧的书包，忍不住叹了口气，说："上车吧。"

女孩高兴地上了车。走到转弯处，她突然嗫嚅着说："师傅，我只有三块钱。所以，半站地也可以。"

朱师傅从后视镜里看到女孩通红的脸，没说话。这个城市的出租车，起步价可是五元啊。

开到最近的公交站台，朱师傅把车停了下来。女孩在关上车门时高兴地说："真是谢谢您了，师傅!"

朱师傅看着她一瘸一拐地往前走，突然有些心酸。

也就是从那个周末起，朱师傅每个周末都看到女孩等在学校门口。几辆出租车过去，女孩看都不看，只是跷着脚等。女孩在等自己？朱师傅猜测着，心里突然暖暖地。他把车开了过去，女孩远远地朝他招手。朱师傅诧异，他的红色桑纳娜与别人的并无不同，女孩怎么一眼就能认出来？

还是三块钱，还是一站地。朱师傅没有问她为什么专门等自己的车，也没有问为什么只坐一站地。女孩心里都有自己的小秘密，朱师傅很清楚这一点。

最后一次乘车

一次，两次，三次，渐渐地，朱师傅养成了习惯。周末交车前拉的最后一个人，一定是四十中的跛脚女孩。他竖起"暂停载客"的牌子，专心等在校门口。女孩不过十四五岁吧，见到他，像只小鹿般跳过来，大声地和同学道"再见"。不过五分钟的路，女孩下车，最后一句总是："谢谢您，师傅。"

似乎专为等这句话，周末无论跑出多远，朱师傅也要开车过来。有时候哪怕误了交车被罚钱，他也一定要拉女孩一程。

时间过得很快，这情形持续了一年，转眼到了第二年的夏天。看着女孩拎着沉重的书包上车，朱师傅突然感到失落。他知道，女孩要初中毕业了。她会去哪儿读高中？

"师傅，谢谢您了。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坐您的车，给您添麻烦了。我考上了辛集一中，可能半年才会回一次家。"女孩说。朱师傅从后视镜中看了一眼女孩，心里很不是滋味儿。女孩果然很优秀，辛集一中是省重点，考进去了就等于是半只脚跨进了大学校门。

"那我就送你回家吧。"朱师傅说。

女孩摇摇头，说自己只有三块钱。

"这次不收钱。"朱师傅说着看看表，送女孩回家一定会错过交车时间，可罚点儿钱又有什么关系？他想多和女孩待一会儿，再多待一会儿。女孩说出了地址，很远，还有七站地。

半小时后，朱师傅停下了车。女孩拎着书包下来，朱师傅从车里捧出一只盒子，说："这是送你的礼物。"

女孩诧异，接过礼物，然后朝着朱师傅鞠了一躬，说："谢谢您，师傅。"

看着女孩一瘸一拐地走进楼里，朱师傅长长叹了口气。女孩，从此就再也见不到了？他甚至不知道她的名字。

寻找十年前的好人

一晃过了十年。

朱师傅还在开出租车。这天，活儿不多，他正擦着车，却听到交通音乐台播出一则"寻人启事"，寻找十年前胜利出租车公司车牌照为冀 Azxxxx 的司机。朱师傅一听，愣住了，有人在找他？十年前，他开的就是那辆车。

电话打到了电台，主持人惊喜地给了他一个电话号码，朱师傅疑惑了，会是谁呢？每天忙于生计，除了老伴他几乎都不认识别的女人了。

拨通电话，朱师傅听到一个年轻女孩的声音。她惊喜地问：是您吗？师傅！

朱师傅愣了一下，这声音，这语速，如此熟悉！他却一下子想不起是谁。

“谢谢您了，师傅！”女孩又说。

朱师傅一拍脑门，终于记了起来，是他载过的那个跛脚女孩。是她！朱师傅的眼睛突然模糊了，十年了，那个女孩还记着他！

两人约在一家咖啡馆见面，再见到女孩时，朱师傅几乎认不出了，眼前亭亭玉立的这个女孩，是十年前那个只有三元钱坐车的女孩？女孩站起身，朝朱师傅深深鞠了一躬，说：“我从心底感谢您，师傅。”

喝着咖啡，女孩讲起了往事。十二年前，她父亲也是一名出租车司机。父亲很疼她，每逢周末，无论多忙他都会开车接她回家。春节到了，一家人回老家过年，为了多载些东西，父亲借了朋友的面包车。走到半路，天突然下起了大雪，不慎与一辆大货车相撞。面包车被撞得面目全非，父亲当场身亡。就是那次，女孩的脚受了重伤。

安葬了父亲，母亲为了赔朋友的车款，为了她的手术费，没日没夜地工作。而她，伤愈后则拼命读书，一心想快些长大。她很坚强，什么都能忍受，却惟独不能忍受别人的怜悯。

所以，她没告诉任何人路上发生的事故。放学回家，当被同学问起现在为什么坐公共汽车？她谎称父亲出远门了。谎言维持了半年多，直到有一天遇到朱师傅。她见那辆出租车停在路边，一动不动，就像父亲开车过来，等在学校门口。

她只有三块钱坐公共汽车，可她全拿出来坐出租车，只坐一站地，然后花一个半小时徒步走回家去。虽然路很远，但她走得坦然，因为没有人再猜测她失去了父亲。

“您一定不知道，您的出租车就是我父亲生前开的那辆。车牌号，一直印在我的脑海里。”

女孩说着，眼里淌出泪花，“所以，远远地，只一眼，我就能认出来。”

朱师傅鼻子一酸，差点儿掉下泪来。

“这块奖牌，我一直戴在身边。我不知道，如果没有它，我会不会走到今天。还有，您退还我的车费，我一直都存着。有了这些钱，我觉得自己什么困难都能克服。虽然失去了父亲，但我依旧有一份父爱。”说着，女孩从口袋里拿出一枚奖牌，挂到了身上。那是一块边缘已经发黑的金牌，奖牌的背面，有一行小字：预祝你的人生也像这块金牌。

这块金牌，就是十年前朱师傅送给女孩的礼物。

滴水之恩何言报

女孩挽着朱师傅的胳膊走出咖啡馆。看到女孩开车走远，朱师傅将车停在路边，让眼泪流了个够。那个跛脚女孩，那个现在他才知道叫林美霞的女孩，她和自己十年前因癌症去世的女儿，简直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女儿生前每个周末，朱师傅都去四十中接她。女儿上车前那一句“谢谢爸爸”和下车时那一句“谢谢您，老爸”让他感受过多少甜蜜和幸福？

那块奖牌，是女儿在奥林匹克竞赛中得到的金牌，曾是他的全部骄傲和希望。可女儿突然间就走了，几乎让他猝不及防。再到周末，路过四十中，他总忍不住停下车，似乎女儿还能从校门口走出来，上车，喊一声：谢谢爸爸。

就在女孩坐他车的那段时间，他觉得女儿又回到了自己身边，他的日子还有希望，他又重新找回了幸福！只是，这情形持续的时间太短，太短……

在回家的路上，朱师傅顺便买了份报纸。一展开报纸，朱师傅就看到了跛脚女孩的照片。

她对着朱师傅微笑，醒目的大标题是：林美霞———最年轻的跨国公司副总裁，S 市的骄傲……朱师傅吃惊地张大嘴巴，一目十行地读下去。边读报纸，他边习惯地从口袋里掏烟。

突然，他的手触到了一个信封。拿出来看，里面装着厚厚一沓美金。朱师傅愣住了，他想不出，林美霞何时把钱放进了自己外套口袋？就在她挽起自己胳膊的瞬间？

美金中间，还夹着一张纸条：师傅，这是爱的利息，请您务必收下。本金无价，永远都

会存在我心里。谢谢您，师傅！
朱师傅的眼睛再一次模糊了。

（刘德民摘自《深圳女报》2007 年 3 月 16 日）

清水洗尘

●王 聃

一

是在《鲁豫有约》中听到的故事，那一期的嘉宾是于丹。

于丹高中所在的那届文科班同学关系特别好。毕业时大家约定：今年第一场雪时，无论在哪里，哪怕是旷课，大家都得去班上一个男生家聚会。

那年的雪下得特别晚，到了寒假，第一场雪才姗姗来迟。而爱好游山玩水的于丹照例外出旅游了，没在北京。年轻的她当时很不以为然：我们现在才 17 岁，到 70 岁以前还有多少场雪呀。这不算错过！

四年后，文科班的同学们才在那位男生家又聚到了一块。大家在一起包饺子时，那位男同学走进里屋，拿出一本日记本说："于丹，我这儿还有你的东西呢！"大家看着于丹，都不说话。他翻开一页，对于丹说："这是你的。"

是空白的一页纸，皱皱巴巴脏兮兮的，角上写着一个日期。原来，在 17 岁的聚会时，为了不让于丹错过那场雪，大家想到一个主意：取出日记本，翻开新的一页，写下日期，走到雪地里，让雪"哗哗"地落在本子上，等纸页被覆盖得满满当当之后，再把这一页合上。

于丹没有想到，17 岁那场雪，大家竟为她收藏了 4 年。今天，这位男生代表大家把它还给了于丹。那些遗落在青春年少里的美好，于丹依旧没有蹉跎。

二

很久前的一个冬季，我在叔叔家中度假，当时他家正请民工修缮阳台。

工人一老一少，老的木讷，少的黝黑。劳作过后的黄昏，二十出头的年轻人总蹲在角落里拿个本子写写画画。

熟识之后，当我再看到他写画时，他信任地把本子递给我翻阅。

是很厚但显然很便宜的本子。每页纸上只有几行字，字迹歪歪斜斜，且大得出奇。如：今天好累，但想起惠芳，我就一点都不累了。如：惠芳，你在家里还好不我好想你啊。又如：今天我路过花市，看到了好多好看的花，今年过年时我一定买一束带回家去……

他有些羞涩地解释：惠芳是他去年刚过门的媳妇——原来这是他空闲时写给新婚不久的妻子的悄悄话，也是他写给爱人的"情书"。他家在边城山沟里，正月未过就进城揽活，年关临近再像候鸟一般飞回去。两地相隔的念想，就只能够写进这样的笔记里。

在这个卑微得像棵草一样的年轻男人面前，年少的我突然有些心悸的感动。对爱情，我想自己就是从那时开始慢慢懂得的。

三

应该是大一下半学期发生的事情了。

某晚夜已深沉，室友们都发出了均匀的鼾声。宿舍的电话突然急促地响起，没人愿意起来接电话。电话固执地响了又响，不堪被扰的我们恼怒地扯掉了电话线。

三天后的凌晨，室友小李的父亲突然来到我们宿舍。还未说话，这位风尘仆仆的父亲冲上来就抱着小李哭了：“娃，听说你这地震了，是不？”

原来，几天前学校当地刚发生了一场地震.李伯伯那天在家中电视上恰好看到这条新闻。身处西部偏远省份的他赶紧给儿子打电话，刚巧我们扯掉了电话线。不明所以的李伯伯心急如焚，连夜借了400元钱，赶来看儿子。

他摸黑走了20里崎岖山路，天亮后搭坐三轮车到乡上，乘中巴到县城，再坐长途客车奔赴火车站，之后赶乘最早的一趟火车……抵达我们学校时，天尚未破晓，李伯伯蹲在楼外直到宿舍开门。整整三天，千里旅途，除了两瓶水和自家带的几个馍，他竟什么都没吃。

小李扑在衣着有些褴褛的父亲怀里，呜咽得像个小孩。我们几个，也都泣不成声。

（逸 人摘自《杂文报》2007年8月9日）

“不是我，而是风”：80年代生人的怕和爱

●吴志翔

每一代人的手里都有过一手好牌，那就是他的青春。但并不是每一手好牌都能打出最大的价值，很多时候，好牌砸在自己手上了，或者干脆就自我牺牲成就了别人。比如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出生的人，他们的个人梦想曾经被人造神话和宏大叙事的光焰所覆盖，70年代出生的人，则始终在类似于“理想与现实的差距”、“精神与物质的冲突”之类的永恒二元张力中受到撕扯，备感焦虑，等到“醒悟”过来的时候青春已飘然远去。

刘小枫在那篇《我们这一代人的怕和爱》里写道，他们那一代人“从诞生之日起，就与理想主义结下了不解之缘”，但是最终却幻灭于理想的脆薄和不可靠，受伤于从伪神圣中生长出来的蛮横和无理，转而开始珍视每个人在其生命历程中发出的“怯生生的呼唤”。而当80年代生人登上这个光怪陆离的巨大“秀场”时，这个社会已经完成了一个必要的清毒过程。很多过于玄虚的、不切实际的,甚至是虚假观念的障碍被沸腾的生活蒸发了。可以这么说，80年代生人不必再经历那种身心、灵肉的拉锯战，可以轻装上阵，义无反顾地投身于个人主义、享乐主义、现实主义的怀抱。他们似乎不再愿意加入任何与“伟大”有关的行军方阵，不太可能被某些看上去很美的东西所诱骗了。

80年代生人怕什么？

他们怕诗歌朗诵。那抑扬顿挫的语调，那含着眼泪的抒情，那牛犊子般的温柔，曾经被视为美的大本营，如今却会让他们汗毛直竖。在慷慨激昂的高调抒情与口齿不清的低声呢喃之间，他们宁愿选择后者。他们几乎偏执地认为，类似于诗朗诵之类的东西，无非是用一种真善美的姿态来贩卖假大空，所以反而会得到一个“恶心”的评价。诗朗诵以及一切显得无比真诚的文艺腔，都不再能感动他们。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不会被煽情，不会被感动，只不过那种煽情或感动的根源不是什么“形而上学台词”，而只是更切身的个人遭际，比如眼见某位自己喜爱的选秀歌手被淘汰，他们就会哭得像个泪人。在哭泣时，他们也不会觉得自己的心灵得到了净化，变得更崇高了，变得真善美了，因为眼泪不复是精神性的，哭只不过是一种有益健康的生理现象。

他们怕没有个性。在这个越来越拥挤、越来越匀质化、竞争也越来越激烈的世界上，每个渴望引起注意、想要获得发展空间的人，都需要拥有鲜明的身份识别标志。这其实是一种

生存策略，不使自己淹没在滔滔人海中。一个人可以没有德性，但不能没有个性。自卑的人努力追求与别人一样，自信的人则强烈希望与别人不一样。80 年代生人是个从小就被告知即使一无所有、一无所长也要自信的群体。没有自信也要装出自信。所以他们说话习惯于去掉那个“们”字，他们说话更喜欢“我”字打头。“我行！”“我能！”“我可以！”“我选择，我喜欢！”“我的地盘我做主！”当然，像染黄毛、穿酷装、纹身之类的身体修饰属于很小儿科的玩意儿，玩街舞、玩滑板、玩攀岩、玩角色扮演、玩 Cosplay、玩视频、玩游戏、玩赛车……这些时尚相对有点“技术含量”，似乎更能彰显自己的个性。个性化生存发展到极致往往就是沉迷于“恶搞”，从“一个馒头”到“后舍男生”，那铺天盖地的恶搞和戏仿当然是为了好玩，但同时却也折射出这些聪明的 80 年代生人本能地懂得，想在这个秩序化的社会里赢得一个冒头的机会，需要像病毒一样无孔不入无恶不作，在覆盖着他们的庞然大物上面下蛆，制造漏洞，孳生缝隙，获得证明自身存在的一线阳光。

他们怕冷落身体。身体曾长期被精神殖民，伴随着身体美学的凯旋，80 年代生人也摆脱了对身体的羞耻感，开始堂而皇之地自恋起来。他们开始用心打理、推销、利用自己的身体。且不说满眼的美女在尽情展露自己的性感，摇曳出无限风情，连“芙蓉姐姐”“天仙妹妹”“二月丫头”以至“Ayawawa”之辈都成了时代荧屏上醒目的镜像，无论是褒还是贬，她们无不因为身体的在场而存在。包括很多男人，也毫无愧色地以所谓“男色”而赢得足够多的资本，如忧郁的“极地阳光”Acosta 和满嘴“咩咩咩”的阴柔郭敬明以及大量的“快乐男生”“好男儿”，这些 80 年代生人的形象代言人，也都半真半假、半推半就地卖弄身体。“你好 man！”“你好有型！”之类的赞语也从各色人等嘴里汩汩淌出，“男色消费”几成事实。至于“我裸露，我存在”的很多人，除了别有怀抱外，也以自己的举动向身体禁忌提出挑衅——当然，她们很清楚，在她们以自己的身体意象饲养了无数贪婪眼睛的同时，也成就了自身的价值。

他们怕用力过猛。即使面对现实中的丑陋，他们尽量做到不像前辈在二十来岁时那样做“愤青”，宁愿做一个略带几分玩世不恭的雅皮或者嬉皮，这样可以不使自己被愤怒灼伤，又不至于落得个很没有风度的下场。他们比较机灵，明白“改变可以改变的事情，不能改变现实就改变自己”的道理。对于现实中的冲突，他们一般会采取侧避甚至背对的姿态。对于“用力过猛”者，他们的态度是讥讽。但同时他们又要掩饰自己力量的缺乏，于是往往在虚拟世界里以暴力性的语言、咄咄逼人的攻击姿态来补偿，在网络上很多人都成了或粗鄙或凶狠的小霸王，“街头霸王”“魔兽争霸”也都成了热门游戏。各色“粉丝”的主力军是 80 年代生人，他们的语言杀伤力曾经令一些缺乏“娱乐精神”的前辈丢盔卸甲，以至于有人惊呼他们已经构成了一种“青春霸权”。

他们还怕什么？他们怕来自长辈的唠叨。怕被逼着进入忆苦思甜的固定程序。但他们又怕一个人郁闷，无兄弟姐妹的孤寂、快节奏的生活、高压力的环境、竞争激烈的社会，一天到晚面对电脑，总会造成许多孤僻的心理病人。他们怕被时代快车甩下，紧赶慢赶却又怕成为房奴车奴。他们怕失去中心成为一个旁观者，怕与最酷最炫的生活无缘，怕被别人称为老女人老男人，就像他们如此这般地称呼比他们大的人一样。他们怕来自长辈的嫉妒，即便他们自以为比肥腻腻的前辈要更简单更直接。他们怕丧失兴奋度，也许体能还未衰竭就已经失去了很多兴趣。他们怕自己变得太土。他们怕街道太拥堵。他们怕没有前途。他们怕吃太多的苦。他们怕，怕自己前怕狼后怕虎。

80 年代生人爱什么？其实，他们所爱的就是他们所怕的反面。他们爱充满谐趣的叙事，他们爱个性张扬的生态，他们爱欲望勃发的身体，他们爱充满娱乐精神的搞笑和调侃……

他们爱感性偶像。试图纯粹以文字打动他们，将是一桩困难的事情。电子媒质对他们而言是极其熟稔的经验，如果一个人不是直接以自己的形象呈现，那他几乎接近于不存在。诗歌什么也不是，除了类似于能演化成公共娱乐事件的“梨花体”。小说什么也不是，除非它

可以变成一部由哪位偶像主演的电影或电视连续剧。戏剧什么也不是，只有当它成为一个“先锋”的符号时才会成为小众追逐的对象。即便历史也要假道“百家讲坛”里的易中天、王立群等人的解读才能进入视野，即便儒道经典也要经由于丹等人烹调成“心灵鸡汤”才能下咽，即便《红楼梦》也要通过刘心武的另类诠解和“红楼梦中人”等选秀活动才引发兴趣。为偶像而疯狂自古有之，但 80 年代生人显然把它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狂热“粉丝”的所作所为有时候让人心惊肉跳。而那些年轻尖锐的热情，他们为偶像流淌的滚滚泪水，常常也被错误地理解为一种感性的解放，被视为这一代人内心真诚、丰盈的证据，事实上这却是一份彻头彻尾的伪证。坦率地说，只有缺乏独立自我意识的人，才会那样奋不顾身地投身到偶像的怀抱，就像飞蛾扑火一般。

他们爱自己。爱运用拇指。爱戴着耳机摇头晃脑。爱奶声奶气地说话。爱用半嘲的口气称别人为老师。跟他们的前辈相比更爱用拥抱表达感情。他们爱说“爱”，一个前辈们可能鼓足勇气也无法当众说出口的词。当然，他们的偶像韩寒说，爱是拿来做的，而不是拿来说的。但是没办法，尽管他们觉得像齐秦那样嚷嚷“我的爱情宣言”是多么老土，他们自己也还是会咬牙切齿青筋毕露地嘶吼——“死了都要爱”。

我忽然开始怀疑起来，80 年代生人的怕和爱，真的有什么特别的吗？坐在我办公桌前面的两个人，都是 80 年代生人，他们炒股怕套牢，恋爱怕失败，爱看 NBA，爱看《武林外传》，我怎么也琢磨不出他们与我有何本质差异。我不想说“80 年代生人”是一个伪造的命题，但是的的确确，他们相比之下得到了某种过度关注和过度诠释，也许这是商业的催肥，传媒也随之跟进，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其实，从更本原的意义上看，作为一个最能感应时代症候的年轻人，他们的生命冲动即便相隔千年也都是相似的，他们有着同样的欲望舞蹈，有着同样的梦想色彩，然而呈现为具体形态的“怕和爱”却因所附丽的土壤和空气、因价值风向的不同而别有风貌。所以，倘若要追究 80 年代生人的任何特异之处，可以套用劳伦斯夫人的一句话——“不是我，而是风。”

（叶朝然摘自《中国青年》2007 年第 14 期）

尔达的贫穷生活

●郭凡生

1975 年元月我和尔达等呼和浩特的一群年青人，乘同一列车去北京当兵。我和尔达是一个班的战友，睡在一个通铺上，吃在一个盆里，感情十分要好。1978 年 4 月我们一起退役回到呼和浩特。我于当年考上大学，走上了做官继而从商之路。尔达没有上大学，他成为一名工人，很快开始了他娶妻、育儿的生活。他的爱人是蒙古族，所以他有一儿一女，生活十分幸福。

2001 年 8 月我回到呼和浩特参加战友聚会。尔达来晚了。他告诉我他下岗了，给别人用小车推土，一车土可以挣到几块钱。喝了很多酒后，他拍着我的肩膀说：“郭凡生，你也没有什么了不起，我的儿子也会上大学，也会过跟你们一样的生活。”我们一起为他将要考大学的儿子干杯。

这次聚会后几个月，我听说，他服毒自杀，所幸被及时抢救过来。轻生的原因是他儿子

考上了大学，而他却付不起学费。记得那年圣诞节，女儿从美国回来度假，我专门领她回呼和浩特拜访了尔达。

我们看到了一个在极端贫困中生活的家庭。我记得那天走进他家，尔达的女儿在学习，他的儿子为我们沏上一杯茶，就默默地站在一边。我女儿出来后告诉我，她第一次感受到穷困会给人带来多大的压力。我没有和尔达聊太多，因为维护他的尊严就是要少说话，快离开。记得我给孩子留下学费，就走了。

2002 年中国人民大学 77 级和 78 级毕业生 20 年聚会，同学们推选我代表企业家讲话，我很感慨地对大家说："当年我们走进校门时，有着共同的理想，就是成为一名合格的大学生。而今天，我们每个人都可以说自己成功了。我们这里不乏高官、著名的学者或有钱的企业家，但在今天要是再问我们这些人今后共同的理想是什么，我们已经很难回答了。做领导的身上是不是有了很多官气？经商的，身上是不是多了铜臭味？而今天问我们共同的理想是什么，我们一定不能像当年一样众口一词。"

我讲到了尔达的事情。我记得是这样结束我的演讲的："毫无疑问，我们都成功了，但既然我们都成功了，就不应有尔达这样的事存在。所以，在中国只要还有一个尔达下岗、他们的孩子读不起书的情况，我们就没有成功。"

我记得，我演讲结束时，很多同学站起来鼓掌。一名贵为银行行长的同学甚至把帽子扔上了天。

2006 年 5 月，尔达为了让小女儿也上得起学，从呼市跑到包头，去给一个学校下夜(值夜班)。但没过多久，他爱人来电话，说尔达突然得了严重的肠梗阻必须动手术。由于缺少医药费，医生拒绝为他治疗。我放下电话，立刻就给那个把帽子扔到天上的当银行行长的同学打了电话，因为他就在内蒙工作。两个小时后，银行行长赶到医院交了费用，仔细叮嘱医生要全力抢救，后来我给他钱时，他多次拒收。

大概十天后，尔达妻子告诉我，尔达必须做第二次手术，而且还需要再付几万元医药费。到这时，她已经不好意思向我开口借钱了，我马上又打电话给那位银行行长。但他上班的地点在呼和浩特，他说，当天回不了包头，第二天他回去，立刻就办这件事。第二天上午，我接到尔达妻子的电话，她说，钱不需要了，尔达已经走了。

今年 5 月我去美国，我对女儿详细地讲述了这件事。讲完后，女儿难受了好久。我相信，这件事已经深深烙在她的心里。作为父亲，本不应让女儿更多地承载这种痛苦，但我想这也是他们的责任。在他们美丽的生活中应该看到，还有许许多多这样的穷人需要帮助。

（胡 俊摘自《中国经济周刊》2007 年第 31 期）

“不怕死”的中国人

●布鲁诺?马希斯

作为一名在美国获得学位的欧洲人，我选择到东亚来工作和生活的最重要原因就是：比较。许多西方人喜欢中日韩的传统文化，但我对这几个国家的新面貌有更大的兴趣。我坚信，现代化有很多种形式。那么，东亚的现代化与西方的现代化到底有什么区别呢

我听说，中国、日本、韩国对于未来都有一种近乎无限的雄心和期望。首尔的一个咖啡

馆骄傲地声称，它们是“全世界最好的”；在东京，我曾有幸在一家自诩为“近一百年来最好的餐馆”里吃饭。那么中国的现代化又是怎么样的呢

在过去的一个月里，我一直在中国各地旅行，寻找这个问题的答案。

在重庆的经历就是特别难忘的。整个城市建在峭壁之上，高楼越来越多，把下面的山也衬得越来越高，商业区日新月异，下一次来我一定就认不出来了。但是，这座城市不同地区之间差别也大到让人咋舌。如果再看更大范围内的四川省，那里的一些人们还过着三四个世纪前的生活。

今天中国最令我惊诧的一点，是代与代之间的断层之大。在四川，我特别难忘很多老一辈人的脸：那是一种习惯了艰苦生活和自我牺牲的脸，笑容里凝固着日晒雨淋，让我想起葡萄牙家乡的农民。可是，年轻一代却与欧洲城市的等轻人越来越像：自信、成熟、渴望好的生活，常常可以看见他们坐在露天咖啡座喝意大利咖啡。

由于实行了计划生育，今天大部分的中国家庭只有一个孩子，父母可以给他们自己想都没想过的优越条件。这是件好事。但我担心这也将带来一个负面后果：孩子可能觉得从别人那里接受东西理所当然，无须付出相应的努力。

中国令我印象很深的另外一点是人们的“无畏”。在上海我造访了一所著名大学，校园很美，建筑很新潮，但也许是因为太新，地砖很滑。那一天下着大雨，走在我前面的一个女孩突然滑倒了。但我没想到的是，她很快就自己站了起来，而且不停地检查着自己白色的小坤包——看来，她对自己的包比对自己的背还要关心。

说这个故事，是因为我感觉，中国人似乎有一种不怕死的精神。在欧洲或者美国，基本上没有打滑的地砖，因为所有人都害怕因有人摔倒而被起诉。但在中国，人们似乎对此并不在意，即使摔倒了，也只是站起来重新出发。这或许是因为，中国近年来经济太成功了，中国人弥漫着一种普遍的乐观情绪，都希望抓紧时间充分利用经济发展的机会，享受快乐的心态。又或许，这来自于一种自古相传的老祖宗的精神遗产。

但不论如何，对于一个初次到访者来说，这意味着一种对生活的强烈热爱。

而如果要我说中国与韩国和日本最大的区别，我会说，与中国人交朋友更加容易。我在成都的一家酒吧里遇见了一位在那里工作的年轻人，一听说我喜欢爵士乐，马上就送给我一张爵士音乐会的票。票很贵。他诚实地告诉我说，他有两张，是朋友送的，但他没有女朋友。

确实，在中国农村外国人还被视为稀罕物，在中国的外国人必须学会应付层出不穷的针对外国人的赚钱花招。但是，与日本人和韩国人同样爱国的中国人，在面对外部世界和外国人时却表现出一种更加健康的心态。

中国人对其他国家表现出一种真正的好奇，而且很少觉得其他国家好对自己是一种威胁。这也许是因为中国国家很大，也许是因为他们特别希望弥补失去的时间。我希望让每一个中国人知道，这是一项巨大的优势。

保持好奇、乐于学习、不持成见，这也许是世界应该向中国学习的地方。

（丁 薇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07 年第 32 期）

向爱而生

●辛泊平

一个信仰基督教的朋友给我讲过一个真实的故事，她的一个西方教友志愿到我国西部某贫困山区支教。她在一所简陋的小学里教孩子们读书，课余时间走街串巷为那些不识字的村妇扫盲。在那里，她不能给人们宣讲基督，因为，他们不懂也不想理解。多少个慢慢长夜，只有一盏孤灯、一本《圣经》陪伴着她，但她无怨无悔。因为，她心里有来自上帝的光和爱。但有一次，她经历了一件让她心碎的事：在路上，她看到一群孩子正在殴打一个爬在地上的孩子，那个孩子已经鼻青脸肿；她疯了似的跑过去把那个挨打的孩子搂在怀里，哭着问那些孩子为什么打他；那些孩子快乐地喊道“他是哑巴！”这是什么理由？在那些孩子跑了很久之后，她也没有明白过来，只是使劲楼着那个挨打的小哑巴陪着他哭；后来，她把那个哑巴孩子抱到镇上，给他洗了澡，为他买了干净的衣服和鞋子。但没过多久，在不同的地方，她又看到了相同的一幕。

朋友转述说，当时她的教友真想马上回到自己的国土，享受自己舒适的家和温暖的亲情，但是她没有离开。现在，她依然留在那片让她感慨、让她伤心的地方继续她的工作,因为，她心里有爱。朋友讲的时候，眼睛里有泪花。我理解她的心情，但实在找不到合适的语言安慰她。也许，小时侯我也曾跟着大孩子们追赶着往村里的疯子或傻子身上扔过土块。没有别的理由，就因为他是疯子和傻子；或许还有一点，那就是他没有能力反击。如果是正常的成年人，说什么我们也不敢。我们是弱小的，但相对于我们，疯子和傻子更是弱者；无论如何，我们都是安全的。很简单的逻辑，在爱的法则里却显得那么难以置信、那么令人忧伤。

当代学人刘小枫说，爱就是怕。我们可曾怕过什么？我们怕的是权威、是绝对的力量。面对和我们一样甚至比我们更弱的生命，我们不知道什么叫怕；我们相信勇敢，相信拼搏，相信斗争，就是不相信爱。我们都知道要热爱生命，但很少有人告诉我们要敬畏生命。所以，我们才会在高喊热爱生命的同时践踏更弱小的生命。因为，我们忽略了一个前提，那就是敬畏。没有敬畏的热爱是空洞的，它缺少必要的土壤，显得矫情。当尼采搂着被主人鞭打的马哭着喊兄弟的时候，他拥抱不仅仅是受虐待的牲畜，他拥抱的还有爱的真谛——超越种属、心怀生命。

是的，用不着讳饰，许多时候，我们的确缺乏基督徒的博爱和生命意识；我们宁可相信社会化的达尔文主义，相信极有可能演变成“超人哲学”甚至纳粹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所以，才会在时代进步、提倡和谐的大前提下出现那么多的不和谐音符：关注物质，漠视生命。那些以强凌弱者，那些虐食者，其实都没有基本的生命常识。而缺乏这种必要的意识，衍生的只能是自私和冷漠。生命是平等的。任何生命，不管它有多卑微，也有属于自身的权利和尊严。在这里，我无意劝人都信仰基督。那是个人问题。我想说的是，我们可以不信仰，但面对生命，我们应该设身处地地想一想，然后爱它、尊重它；即使不能，也要同情；即使还做不到，最起码也不要欺辱和践踏。真正的爱没有条件。因为，任何生命都是惟一的，逝去的一切都不可重来。人的一生，迟早要面对死亡，但我们可以做到向爱而生。这是应该是生命的意义之门。

（郭　嘉摘自《雨花》2007 年第 8 期）

历史与遗佚

●余秋雨

年迈的皇帝祭陵，仪毕，在陵园门口看见一躬身相送的老人。

皇帝凝视守陵老人，　皱眉、摇头、叹气，上辇离去。

臣子们不知圣上何意，立即排查守陵老人的履历和疑点。疑点甚多，每条都足以使皇帝皱眉、摇头、叹气。守陵老人一生见过皇室的各色人等，而皇室内争斗剧烈，他又可能划入任何一个反叛势力和篡权集团。

更有确实证据，守墓老人还在清明时节，去那些皇室离异人士荒芜的墓地，烧过纸。

于是，守陵老人被驱逐回乡。

第二年，皇帝又要祭祖。前两天，他吩咐过，祭祖那天要与那位守陵老人谈话。

臣子们一片慌乱。快马奔驰，接回了老人。

那天，皇帝吩咐侍从，扶起跪在陵园门口的守陵老人，上下打量着，又是皱眉、摇头、叹气，然后说一声："我们都老了，比这儿所有的人都老。"

守陵老人不敢接话。

"初次见面，我们还都是小孩，"皇帝说，"在一起玩，玩蹴鞠，谁摔倒你就扶谁，但我只摔倒一次。"

守陵老人轻声应"是"，却不敢抬头。他心中想，摔倒最多的皇家兄弟，早已在宫廷争斗中落败。

突然静默。守陵老人知道，皇帝也想到了什么。他想轻声说一句："我年年去他们坟头烧纸"，但只是想想，当然不能说。

皇帝终于又叹了一声："都老了，你多保重吧。"

第二年，陵园门口再也没有出现这位皇帝和这位守陵老人。他们去世的时间只隔了半个月。

把这件事记录下来的是守陵老人的同龄表弟，一位乡村老秀才。他更重要的笔墨是《内宫蹴鞠》，想来也是根据守陵老人的口述记录皇家兄弟年幼时的游戏项目，但仅留目录，不见文本，所以不知详略长短。

历史反复刻印的，是皇家兄弟间的残酷争斗；遗佚不存的，是童年嬉戏和白头叹息。因此中国历史逮住的，大多是无聊的嘈杂；失去的，却是天下人生。

（刘晓梅摘自《青年作家》2007 年第 3 期）

生死柏林墙下

●灵　子

在电影《别人的生活》（又名《窃听风暴》）之前，很少有中国观众知道德国演员乌尔里希?穆赫（Ulrich Muhe）。在这部 2007 年奥斯卡最佳外语片里，穆赫以独有的冷静与深沉击中人心，霎时成为世界范围内倍受瞩目的演员之一。影迷们都在期待今年他与妻子苏珊娜?罗塔一起主演的新片《复仇女神》，孰料影片尚在后期制作中，穆赫已因病于 7 月 22 日在母亲的住处离世，年仅 54 岁。

《别人的生活》将背景设定于 1984 年，这个奥威尔预言四处都被老大哥监视的年代。穆赫饰演东德国家情报局史塔西的特务魏斯勒，奉命每天监视一位作家的生活。他的表演不动声色，目光深邃冷静，脸上从来看不出表情。窃听生活中偶尔的颤抖和轻微的身体舒展，透露出内心的巨大悸动。穆赫拿捏如此到位，看过电影的人，很难不记住这个花白秃顶的中年男人。

电影上映之后，媒体怀着崇敬追问穆赫，在《别人的生活》中的表演，何以如此震撼人心。穆赫的回答显然比他的表演更加震撼。

“我的前妻曾经就是一名告密者。”穆赫说，“这不是别人的生活，这就是我的生活。”

按照穆赫的说法，1990 年东德秘密档案公开时，他才知道自己之前曾遭受长达十年的监控，而为史塔西充当线人的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前妻珍妮?葛萝曼。据说，与穆赫往来密切的戏剧界的朋友，葛萝曼都没有放过，全部作为了与秘密警察合作的资本。

随着影片在德国的火爆，穆赫在新书《别人的生活》中首次公开了这段秘史，震惊影坛。已在病榻上的葛萝曼惊讶于前夫的控诉，一纸诉状将穆赫告上法庭。

为了打官司，穆赫从“史塔西纪念馆”中调出了当年对他多达 254 页的监控记录。但法庭最终判定葛萝曼胜诉，理由是并无确凿证据证明她曾为史塔西充当线民。然而，事情到了这一步，还有什么胜败可言。穆赫和葛萝曼都是历史、回忆和怨恨的牺牲品。他们把自己的恩怨置于祭坛之上，悼挽的是无法遗忘的时光，和对背叛的恐惧。

法院对穆赫下了封口令，禁止他在任何场合将葛萝曼称为“史塔西线人”。葛萝曼赢了官司，却身心俱疲，2006 年 8 月因癌症去世。一年后，是穆赫。不管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他们的恩怨再也不需要人世间的法官来裁决了。

人类的晚年，本来是用来遗忘、宽谅和化解恩怨的。然而，命运却将乌尔里希?穆赫的一生随意地抛掷在柏林墙下，然后是柏林墙的废墟下。尽管演员生涯堪称成功，但成功的花冠何以抵消痛苦的记忆？

穆赫出生于 1953 年，做过建筑工程师，因为爱好表演进入莱比锡大学学习戏剧，最终转行开始戏剧表演。在 1989 年之前，作为演员的穆赫默默无闻。1989 年将历史的转折带到德国，推倒了柏林墙，随后把穆赫推上了人生的分水岭。他先是凭借哈姆雷特一角成为德国

戏剧舞台上的经典形象，后又凭借电影《蜘蛛网》获得当年巴伐利亚电影节影帝桂冠。

1989 年之后的生活顺风顺水，柏林墙下的一切似乎都得到了宽宥，可以让遗忘来抚平伤痛。他与奥地利导演迈克尔?哈内克三度合作，还在剧组中结识了现在的妻子苏珊娜。新千年到来之后，他主演的电视剧《最后的目击者》在德国家喻户晓，他因此获得了 2005 年德国电视界表演类最高荣誉。第二年，《别人的生活》把他推上了电影事业的巅峰。

《别人的生活》结尾处，魏斯勒在书店买到剧作家的新书《好人奏鸣曲》，看到扉页上“献给史塔西 7 号”的字样，会心一笑。他明白，书是属于他的。同样，穆赫的出色表现证明，这部伟大的电影作品也是属于他的。2007 年 2 月，穆赫手持小金人，笑容可掬地站在奥斯卡的领奖台上。

人们都认为他将在未来贡献出更加出色的表现。只有少数人知道，他的病情已经恶化。领奖之后的几个小时，他匆匆赶回柏林，在一家医院里接受了手术。

柏林墙显然包含了更多的宿命。穆赫曾在东德军中服役，被指派于柏林墙附近一带巡逻，据《别人的生活》导演多内斯马克介绍，那段经历给穆赫带来极大的心理阴影，心理和生理都处于极其紧张的状态，他因此患上了胃溃疡。多年以后，正是柏林墙下发端的慢性疾病发展成癌症，夺走了穆赫的生命。

（晋 宣摘自《新民周刊》2007 年第 31 期）

只因不在盐湖城

●熊秉元

朋友的宝贝女儿已经在台湾读中学了，他仍坚持每天送她上学、接她放学。问他为什么要操这么多心，他振振有词：“现在坏人多啦，骗的、偷的、抢的。放学那么晚，怎么能放心让小孩自己回家呢？新闻里说，总有人盯着这些不懂事的小女生！”

在我看来，因为我们缺乏足够的社会资本，朋友的做法完全可取。

社会经济学者认为，如果某个社会里，人与人之间彼此有基本互信，那么，社会上就存在一种社会资本。这是人们可以依赖、可以利用的资本。

比如，一对年轻夫妇在纽约生活，他们一定不敢让自己的小孩在街头巷尾玩耍。因为纽约这个城市里，人际关系淡薄，同一栋公寓的邻居，老死不相往来。外面更是毒品、犯罪泛滥，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飞来横祸。

相反，如果这对夫妇生活在盐湖城，那里宗教气氛浓厚，街坊邻里彼此都认识，就不用担心小孩被坏人拐走。万一有事，大家也会彼此照顾。

用社会资本的观点看问题，答案往往出乎意料。拿住房来说，政府本想在房价高涨的情形下，以经济适用房来解决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但方案刚推出来。社会就想起一片质疑之声，断言有人从中渔利。在我们这个社会，好方案、坏方案，大家一概不相信，毫无社会资本可言。也正因为彼此猜疑，使得当好人没有什么意义，才不断有人暗谋私利。

当社会资本充裕时，人们一方面享受现有环境，一方面也主动呵护与付出。相反，在社会资本贫瘠的环境里，没有多少资本可以利用，人们更不原意投入和付出，也就更没办法有太多的社会资本。

看起来，在社会资本产生之前，朋友还要继续接送女儿……

（巴 雨摘自《生活潮》2007 年第 8 期）

野蛮

●张海龙

生活深处有一种野蛮的力量，会在某个突如其来的时刻向我们劈头袭来，强行改变命运。

我们每天都看新闻，看每天里层出不穷没完没了花样翻新的那些大小事件，很多时候，我们拿这些新闻当谈资，却不曾想到自己也可能成为新闻中的当事人。

山西黑砖窑的案子把我吓坏了，我觉得最恐怖的场景就是那种即兴式的突如其来的罪恶：在某个普通的早晨，城市的路边，停着一辆装货的面包车，一个去上学的孩子被车上人请求帮忙搬一下东西，结果就被塞进车里迅速卖掉，然后死生不明，与从前的一切生活割裂开来，像是一滴微不足道的水在瞬间被蒸发掉。孩子的父母被失子之痛折磨得近乎崩溃，而孩子正在这孤独星球上某个肮脏的黑砖窑里做苦力当奴隶，每天只吃凉拌的包心菜和萝卜，吃喝拉撒睡都在一间破烂的工棚里，门口有狼狗和包工头在严密监守。如果没被发现，这个孩子将会在这里被压榨至死，没有别的出路。

这无论如何是件恐怖野蛮到极点的事情，此后，我们该告诫我们的孩子，千万不要和陌生人说话，千万不要帮别人的任何忙，千万要怀疑我们身边的每个人，千万别以为狼狗是人类的朋友，甚至，我想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像韦小宝那样随身带着石灰包和一把利刃，不求伤人，只图自保。

这些近乎疯狂的想法，全因为，生活深处有一种野蛮的力量。我们在野蛮的面前，从来都弱不禁风，几乎没有反抗之力。所以，我们的愤怒也显得如此野蛮。

可是，特里莎修女说：人们经常是不讲道理的、没有逻辑的和以自我为中心的，不管怎样，你要原谅他们；即使你是诚实的和率直的，人们可能还是会欺骗你，不管怎样，你还是要诚实和率直；你多年来营造的东西，有人在一夜之间把它摧毁，不管怎样，你还是要去营造；你今天做的善事，人们往往明天就会忘记，不管怎样，你还是要做善事；即使把你最好的东西给了这个世界，也许这些东西永远都不够，不管怎样，把你最好的东西给这个世界；你看，说到底，它是你和上帝之间的事，而决不是你和他人之间的事。

对此，我无话可说。

（林西宇摘自《中外书摘》2007 年第 16 期）

文明的尺度

●梁晓声

某些词汇似乎具有无限丰富的内涵，因而人若想领会它的全部意思并非一件简单的事情。

比如宇宙。

比如时间。

不是专家，不太能说清楚。

即使听专家讲解，没有一定常识的人，也不太容易真的听明白。

但在现实生活之中，却仿佛谁都知道宇宙是怎么回事，时间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呢？

因为宇宙和时间作为一种现象，或曰作为一种概念，已经被人们极其寻常化地纳入一般认识范畴了。

大气层以外是宇宙空间。

一年十二个月一天二十四小时每小时六十分钟每分钟六十秒。

这些基本的认识，使我们确信我们生存于怎样的一种空间，以及怎样的一种时间流程中。

这些基本的认识对于我们很重要，使我们明白作为单位的一个人其实很渺小，“飙乎若微尘”。也使我们明白，“人生易老天难老”，时间即上帝，人类应敬畏时间对人类所做种种之事的考验。

由是，我们的人生观价值观大受影响。

对于我们普通的人们，我们具有如上的基本认识，足矣。

“文明”也是一个类似的词。

东西方都有关于“文明”的简史，每一本都比霍金的《时间简史》厚得多。世界各国，也都有一批研究文明的专家。

一种人类的认识现象是有趣也发人深省的——人类对宇宙的认识首先是从对它的误解开始的；人类对时间的概念首先是从应用的方面来界定的。

而人类对于文明的认识，首先源于情绪上，心理上，进而是思想上，精神上对于不文明现象的嫌恶和强烈反对。

当普遍的人类宣布某现象为第一种“不文明”现象时，真正的文明即从那时开始。

正如霍金诠释时间的概念是从宇宙大爆炸开始。

文明之意识究竟从多大程度上改变了并且还将继续改变着我们人类的思想方法和行为方式，这是我根本说不清的。但是我知道它确实使别人变得比我们自己可爱得多。

上世纪 80 年代我曾和林斤澜、柳溪两位老作家访法。有一个风雨天，我们所乘的汽驶在乡间道路上。在我们前边有一辆汽车，从车后窗可以看清，内中显然是一家人。丈夫开车，旁边是妻子，后座是两个小女儿。

他们的车轮扬起的尘土，一阵阵落在我们的车前窗上。而且，那条曲折的乡间道路没法超车。终于到了一个足以超车的拐弯处，前边的车停住了。开车的丈夫下了车，向我们的车走来。为我们开车的是法国外交部的一名翻译，法国青年。于是他摇下车窗，用法语跟对方说了半天。后来，我们的车开到前边去了。

我问翻译：“你们说了些什么？”

他说，对方坚持让他将车开到前边去。

我挺奇怪，问为什么。

他说，对方认为，自己的车始终开在前边，对我们太不公平。对方说，自己的车始终开在前边，自己根本没法儿开得心安理得。

而我，默默地，想到了那法国父亲的两个小女儿。她们必从父亲身上受到了一种教育，那就是——某些明显有利于自己的事，并不一定真的是天经地义之事。

隔日我们的车在路上撞着了一只农家犬。是的，只不过是“碰”了那犬一下。只不过它

叫着跑开时，一条后腿稍微有那么一点儿瘸，稍微而已。法国青年却将车停下了，去找养那只犬的人家。十几分钟后回来，说没找到。半小时后，我们决定在一个小镇的快餐店吃午饭，那法国青年说他还是得开车回去找一下，说要不，他心里很别扭。是的，他当时就是用汉语说了“心里很别扭”五个字。而我，出于一种了解的念头，决定陪他去找。终于找到了养那条犬的一户农家，而那条犬已经若无其事了。于是郑重道歉，于是主动留下名片，车号，驾照号码……回来时，他心里不“别扭”了。接下来的一路，又有说有笑了。

我想，文明一定不是要刻意做给别人看的一件事情。它应该首先成为使自己愉快并且自然而然的一件事情。正如那位带着全家人旅行的父亲，他不那么做，就没法儿“心安理得”。正如我们的翻译，不那么做就“心里很别扭”。

中国也大，人口也多，百分之八九十的人口，其实还没达到物质方面的小康生活水平。腐败、官僚主义、失业率、日愈严重的贫富不均，所有负面的社会现象，决定了我们中国人的文明，只能从底线上培养起来。

所以，我们不能对于我们的同胞在文明方面有太脱离实际的要求。无论我们的动机多么良好，我们的期待都应搁置在文明底线上。而即使在文明的底线上，我们中国人一定要改变一下自己的方面也是很多的。比如袖手围观溺水者的挣扎，其乐无穷，这是我们的某些同胞一向并不心里“别扭”的事，我们要想法子使他们以后觉得仅仅围观而毫无营救之念是“心里很别扭”的事。比如随地吐痰，当街对骂，从前并不想到旁边有孩子，以后人人应该想到一下的。比如中国之社会财富的分配不公，难道是天经地义的吗？我们听到了太多太多堂而皇之天经地义的理论。当并不真的是天经地义的事被说成仿佛真的是天经地义的事时，上公共汽车时也就少有谦让现象，随地吐痰也就往往是一件大痛其快的事了。

中国不能回避一个关于所谓文明的深层问题，那就是——文明概念在高准则的方面的林林总总的“心安理得”，怎样抵消了人们寄托于文明底线方面的良好愿望？

我们几乎天天离不开肥皂，但肥皂反而是我们说得最少的一个词；“文明”这个词我们已说得太多，乃因为它还没成为我们生活内容里自然而然的事情。

这需要中国有许多父亲，像那位法国父亲一样自然而然地体现某些言行……

（陆 明摘自上海三联书店《未死的沙威》一书）

国事尽付笑谈中

●莫 及

张学良先生告诉我说，他的弱点是他一辈子未尝有过“上司”。

“老帅不是你的上司吗？”我说。

“他是我的父亲，”他说，“父亲究竟与上司不同。

“蒋不是您的上司吗？”我又问。

“所以他发我脾气，我就把他抓起来呀。”他说着哈哈地大笑一阵。据张公告诉我，在西安事变爆发前数小时，他在西安召集了一个干部会议，宣布这项惊人的阴谋。大多数人都默默无言，只有于学忠和另一位高干发言。于说，“少帅，抓起来很容易，您考虑没有，以后怎么样放他呢？”张将军告我说：“我告诉于学忠，现在不能考虑到那许多！先把蒋抓起来再说！”

我告诉张汉公，西安事变是改变世界历史的大事呀！

“就是这么干起来的。”他认真地说，“别人都在胡说。”说后他又哈哈大笑。

这段文字可以生动地告诉读者，什么是口述历史。美籍华人学者唐德刚带给内地读者的这种历史表述方式，日渐风靡读书界。从他的《李宗仁自传》《晚清七十年》《袁氏当国》，人们发现历史究可以这样口无遮拦地写，知道了深刻并不一定需要绕弯子、弄玄虚。

唐德刚笔下的张学良已九十高龄，仍性情未改。其口述随兴而谈，随意而至。唐德刚为了保证口述史不流于主观而趋向信使，故意引导采访对象多说身边细故，不谈国事兴亡。通篇用第一人称叙事，甚至保留了张氏的东北口音。

近现代史上最重要的是决策背景就这样在美国纽约的一间公寓里慢慢流出，唐德刚就是用这样不动声色的史笔体现着自己的史实，自成一家之言。

如果我们的命运不曾因为着决策而改变，我们本可以有心饶有兴味地聆听那些传奇一个二三十岁、没有上司的少帅，怎样凭自己的勇气和鲁莽改变历史。

张学良无限感慨地说我的事情是到 36 岁，以后就没有了；从 21 岁到 36 岁，这就是我的生命。这十五年，也是张氏于中国命运紧紧纠缠的 15 年。撰述者不想评说他笔下主人公的功过是非，只呈现真实，把分析的任务交给了读者。

书中史实告诉我们，有位青年之所以能改变国家命运，是因为他继承了奉军---当时中国最强大的一支军队，尽管那时民国已建立十余年，共和深入人心。时当中原大战之际，蒋、冯、阎的特使聚集沈阳，而身负巨万、出手豪阔的蒋介石特使许以重金，说服张学良加入他们。

这就是撰述者唐德刚一再感叹的，以中国之大，向现代化转型的过程必然曲折复杂。暴力为王、父子相承、国家事事一体，这些体现东方政治传统的必然，都偶然的集中于张少帅一身。既然如此谁又能断言，那些令人扼腕叹息的偶然不是一种必然？没有张少帅，也许还会有李少帅、王少帅。

（余 琳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07 年第 34 期）

新凤霞求婚

●韩斌生

新凤霞被选上了全国青联常委。一个民间艺人解放后步步登天，居然被选上了这么高的职务，这一巨大的变化，实在是新凤霞始料未及的。

会议主席团派人来通知新凤霞，说她已经是常务委员了，指定她准备一个发言稿，在

大会上发言。这下可把新凤霞难住了。在几千人的面前唱戏她不怕，可在台上发言她想起来就浑身发软。突然，她又想到吴祖光，只有吴祖光能帮这个忙。新凤霞踌躇了好半天，终于去拨电话。

“哪位？”电话里传出了吴祖光的声音。

“是我，您好！”

“您是哪位？”

“我是新凤霞。”

“是您呀，您好吗？”

“我好，您也好吧？”

两人没说正话先说了半天废话。

“您有什么事儿吧？”

“对，我有点事想求您帮忙，您能到我家来一趟吗？这件事非求您不可。”新凤霞一着急，话也说得语无伦次。

“好吧，我现在就来。”

再说这边吴祖光接了电话心里也有点忐忑，同时又有点好奇。他换了衣裳，上楼找到了黄苗子。

“苗子，我现在就得走，是新凤霞叫我去的。”

“叫你去干吗？”

“不知道干吗，而且要我马上就去，说是有急事儿。”

“急事的意思很清楚，不是好事就是坏事。绝对不会是平平常常的事。”

“嗯，我也这么想，看来凶多吉少。”

“不然，我看是吉多凶少，听老沙说，新凤霞想找个编导当丈夫，还得三十四岁，这不就是你吗？你让她给选上了。”

“不管是凶是吉，如果我在十一点没回来，你就和郁风去虎坊桥大街 X 号找我。如果出了事，你们就设法救我。如果出了大事，就打电报到我家里，字不用多，免得你们破费。只四个字就够了，‘祖光夭折’。”

“行。就这么办了，你快去吧。”

吴祖光这才骑着香港带来的黑色自行车直奔虎坊桥。

一路上大街商店的高音喇叭都在放着新凤霞演唱的《刘巧儿》。

新凤霞已在门口站了一刻钟，吴祖光骑着车来了，这个书生还真听话，一个电话就给召来了，新凤霞心里甭提有多高兴了。她急跑几步迎过去，吴祖光猛一刹闸，险些儿从车上摔了下来，把新凤霞吓了一跳。

“祖光先生。”

“别叫我先生，国内称同志。”

“不管称什么。我请您来是想求您件事，成吗？”

“什么事儿？不知道能不能办。我这人是写东西的，就是不大会办事。”

“我求您就为的是写东西。您听我说，我被他们请去开全国的青联大会，还选了我个常务委员。您看我哪儿会当啊，我从来也没开过这种会。如今又通知我，让我写稿儿发言，我可真不会写，请您来就是想让您给我写几句，您可千万要帮我这个忙呀。”

“这件事太容易了，你来说，我来写好了。”

“看您说的，我要是会说还让您来干吗？”

“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我写出来的也得是您说出来的呀，我明白您的意思，我是说，这些话必须代表您的观点，是您的想法，否则我写出来的变成我的发言了，人家会不相信的，况且我不是共产党员，对这种青联大会毫无所知，也弄不大懂。您可以根据自己的经历，简单地把对新社会，对共产党，对青年工作的认识谈一谈，然后，我按您谈的再加以整理措词。这回明白了吧？”

吴祖光耐心地对新凤霞讲，新凤霞这才明白。两人一个说，一个记录，很快就把提纲搞了出来。

“这样吧，今天我回去就给您写好。明天早晨八点钟给您送来，好不好？”

“好，您真好！”新凤霞说完这句话脸上忽地红了个透。

吴祖光看着新凤霞，脸上也是一怔。二人愕然相向，一时间竟陷入了一个极尴尬的气氛中，彼此都不知道说些什么才好。

“我明天八点准来。”

吴祖光转身匆匆走到院子里推着自行车出了门。

这一夜，新凤霞失眠了。

吴祖光既然是位性情中人，自然全都明白是什么意思。通过几次相处，也深深地喜欢新凤霞。回家之后，连夜赶着写好了发言稿。第二天早上起来，八点钟准时到了新凤霞家门口。新凤霞也早已经站在门口等了，两人又一同走进了屋。

吴祖光一字一句地念着。新凤霞认认真真听着，很像一个教书先生在给学生上课。

她是个演员，习惯于口传心授，加上聪明过人，居然很快地把全部发言稿背了个八九不离十。

“您可真聪明!”吴祖光叹服。

吴祖光发现新凤霞的脸忽然泛起一片红潮，坐在那里，好像有什么心事，低着头下意识地玩儿起手指头，不免心中也忐忑起来。吴祖光看着新凤霞低头不语的样子，心中多少有些数，可是他不相信新凤霞能说出什么令人吃惊的话来，但这样坐着也不是事，他好半天尴尬地沉默，等待，听着旁边桌上的座钟发出有节奏的嘀答声。

“您看过我演的刘巧儿吗？”

“看过。”

“您觉得好吗？”

“很好。”

“喜欢吗？”

“喜欢。”

“我想跟您结婚。”

新凤霞单刀直入。这步棋直截了当，把个堂堂男子汉，曾经游遍天下，识多见广的吴祖光置于极其被动的境地。他站了起来犹豫片刻说道“让我考虑考虑。”

新凤霞不作声，刚才那句话说完，反倒坦然了一些。

“您考虑吧，不行就告诉我，我不求着您。”

“不是这个意思，我结过婚。”

“我知道，您离婚了。”

吴祖光又沉默了一会儿，站了起来，在屋里来回走了一圈说道“我是要向你一生负责。”

在这里吴祖光用了一个“你”字，这个“你”字用得那么亲切，新凤霞觉得心里一阵难过，她突然想哭，但没有哭出来，只是微微地点了一下头。

“您的胳膊上怎么全都是包。”吴祖光有意转移了话题。

“蚊子咬的，我这儿的房东种了好多花儿，招蚊子。”

“是啊，花儿一般都容易招蚊子，希望你不要把我当蚊子。”

新凤霞“扑哧”一下笑了。

（王雪森摘自人民出版社《吴祖光新凤霞传》一书）

开创繁华的宋太祖

●颐?祯

公元960年，正月初四。开封，这座后周的都城，却毫无新年的喜悦。人们忧心忡忡，凝视着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不约而同地想：赵匡胤将军走到哪了？他把契丹人赶跑了吗？

谁会想到，赵匡胤，他根本就没有走。

他就在40里外的陈桥。下马，休整，安睡。亲信们的军队都会合了，古老的“星相”把戏又一次登场：“昨晚快要落山的太阳旁边，出现了另一轮太阳，两日相争，黑光激荡啊。”士兵们开始哗变：天无二日，国无二君，小皇帝无知，我们何不立赵将军为皇帝，再去打契丹人不迟？于是，正月初四的晨曦下，赵匡胤“刚刚睡醒”，将士们就呼啦啦一拥而上，把一件耀眼的帝王黄袍“不由分说”披到他身上。

他只好“满脸茫然”地率军返回开封，接受后周小皇帝柴宗训的“禅让”。

这就是陈桥兵变、黄袍加身。

它用不流血的方式，结束了50多年的混战，开启了一个新的时代：北宋王朝。从此，是又一轮文明的复兴。

抠门的皇帝

赵匡胤出生时，赫赫有名的唐帝国，已经覆亡了20年，历史进入了五代十国的乱世。“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这种事情不是他的独创，只要是个武夫，带了几天兵，就都敢做。所以赵将军摇身一变成为赵皇帝，这对开封百姓而言，只是打个哈欠后的麻木。

但他们很快发现，赵匡胤和那些草莽不一样。

赵匡胤家道中落，少年时就游历四方、自谋出路，节俭成了自然而然的事。

33岁那年，他身为后周政权的禁军统领，却依然是出了名的“穷光蛋”。一份薪水，除了糊

口、救济族人，就去买和他武夫身份毫不相称的书——他要读大量的书；再加上常年争当不受贿的反腐典型，所以妻子去世后，续弦的钱都是找同僚借的。

如今，赵匡胤坐拥后周国库，终于不再为银子发愁了，便兴致勃勃地开始他的理财研究。很快，他就研究有成，生财有道。

公元964年的一个雪夜，赵匡胤敲开了宰相赵普的家门，炭炉上烤着肉、热着酒，“先南后北”的统一国策在暖洋洋的君臣促膝中敲定了。从此长年的统一战争中，南方那些富庶的割据政权，为赵匡胤“广辟财源”。灭掉后蜀时，缴获的金、帛从水陆同时运往开封，竟然10年才运完。南方小国害怕了，要进贡，赵匡胤更是通通收下毫不手软，南唐李煜就在短短14年里进贡9次，每次的金银都数以万计。

富裕起来的赵匡胤，偏偏更抠门。不光自己衣裳朴素，就连公主穿一件翠鸟羽饰的衣服，都会挨骂。有一年七夕节，他在讨伐北汉的路上，派人给母亲和老婆送过节礼，婆媳俩欢天喜地打开，面面相觑地收下——竟是太后三贯钱、皇后一贯半。

节俭成性的作风，直接影响到了北宋初年的作战风格。赵匡胤打仗，简直就是“多快好省”的榜样。打荆湖十七州，66 天就成功大吉；打南汉六十州，出兵如风。正因如此，北宋唯一一场比较持久的统一战争，就是灭南唐之战。在两年的持久战中，名将曹彬险些被朝廷上下的口水淹死。然而这一次赵匡胤没有生气，他要保全南唐的繁华，让江南文人归心，而不是一张地图上毫无生机的扩张。

这个抠门皇帝，对功臣的赏赐却阔绰得吓人：宰相赵普生病，一次就赏了银器5000件、绢5000匹。莫非堂堂宋太祖竟有双重人格，只喜欢对自己吝啬？

殊不知，这一切都是政治的需要。

北宋开国之初，处境之艰难，是历史上少见的。黄袍加身，得到的只是诸多割据政权中稍强的一个后周。从南到北，还有8个政权和赵匡胤争夺天下。更严重的是北方游牧民族契丹，占据了要塞之地燕云十六州。

赵匡胤别无他法，他必须守财，为国守、为天下百姓守。

杯酒释兵权

从唐玄宗的“安史之乱”开始，藩镇割据、武将乱国的祸根，已经深深埋下。唐，因此而亡；五代十国，因此而乱。赵匡胤以一个乱世将军的身份，和平政变，建立宋朝。他看见的、想到的，比别人都更多、更深——难道只有以杀威立国、做短命王朝一条路吗？

不，赵匡胤要走长治久安之路。

所以，黄袍加身后，他善待了后周的皇族，一改五代时期“灭前朝全族”的血腥之气；他要求将军们少流血，最好兵不血刃拿下其他割据政权，一扫“用屠城求胜利”的野蛮；他讨厌杀降将、抢百姓的恶习，谁敢如此，他就重罚。这种坚定的决心，终于使人们相信，赵匡胤不是一个武夫皇帝，他是要好好治理天下的。

有了百姓的信任，赵匡胤就可以大刀阔斧改革了。

当上皇帝的第二年，一个盛夏的夜晚，赵匡胤自导自演的“杯酒释兵权”，精彩上演了。他把石守信、高怀德、王审琦几个打江山的铁哥们叫到皇宫中，埋头喝闷酒：“没有你们，我当不上皇帝。可当了皇帝，我一点也不快乐。”

石守信等人十分惊诧：你还不快乐？

赵匡胤一声长叹：“是啊！皇帝的位子，谁不想坐呢？要是你们的部下也准备好了黄袍，给你们披上……”

这句话，让死人堆里打出来的将军们魂飞魄散，哭了起来：“臣等愚钝，万望陛下哀怜，指条生路。”皇帝连忙好言相劝：“人生苦短，白驹过隙，你们不如多积攒钱财，买房买地，歌舞升平度过一生，我们君臣也就没有猜忌了。”

赵匡胤，又一次用不流血的方式，解决了武将乱国的根本大患。现在，他的矛头终于可

以指向“节度使”了——从唐玄宗以来，这个名词，就是中原大地最沉重的伤痛；几乎所有节度使，都在地方割据、互相残杀。赵匡胤下令：节度使不再兼职地方官，中央单独派文官，担任“知州”、“知县”；设“转运使”，负责把地方财政收入送回开封；设“县尉”，掌管地方的司法治安权力，死刑一律上报中央处理。

三下五除二，节度使成了“光杆司令”。

政治改革的重心，再度回到中央的舞台上：分权。赵匡胤不再重复宰相专权的老路，他把军权交给枢密院，财政权交给三司，宰相成了民政部长。在军事问题上，更是如此，将军互相轮岗，军队定时对调，“兵无常帅，帅无常兵”，将兵之间的生疏，使得造反变成了不可能的事。

一个理性的时代

赵匡胤面对的最棘手问题，还不是割据，而是人性的崩溃。

早在称帝之初，杵在朝廷上的后周官员们，就毫无悲色，反而伸长脖子，等着这次“站对班”、“表忠心”的升迁。

文坛领袖、翰林学士陶谷，更是信心百倍——想当天，突然跑回来一个新皇帝，一帮大老粗都不知道如何形容这次“和平政变”，还不是我聪明地奉上了“禅位诏书”？陶谷越想越得意，好像那顶宰相帽子就在眼前。

赵匡胤也笑了：“起草禅位诏书？我听说你们都是照着前人的旧文，改换几个词，好比依样画葫芦，有什么功劳可言？”刹时，陶谷一脸的茄子紫，他哪会想到，一个武夫皇帝竟能出口成章，把不讲气节的文人讽刺得体无完肤。

赵匡胤的改革，绕不开文人丧节这一关。而重塑一个时代的气质，很大程度上，与君主个人的气质息息相关。作为和唐太宗齐名的一代开国之君，宋太祖赵匡胤以胸襟开阔、理性冷静而著称于史。

有一次，赵匡胤深夜出巡，遇到了刺客，一箭飞来，钉在他身后旗杆上。历朝历代，行刺皇帝都是滔天大罪，负责保卫的将军和亲兵气急败坏，就要踹开四周民居的家门，大肆搜查。赵匡胤立即拦住了他们，拔下箭，爽朗一笑：“此人准力还不够，他下次多练练再来吧。”说完，泰然无事地扔了箭，不再追究。

这种理性和宽容，融入了王朝的种种施政行为上。灾年，设立“太平仓”，专门收容流落异乡的遗骨；官员哪怕是出了名的“小气鬼”，水灾时也要置屋千间，借予贫者；立法保护女性，规定女子的嫁妆不得低于家产的一半，丈夫不得侵占妻子的嫁妆；即使社会风俗日趋保守，官府在处理寡妇改嫁案件时，依然认为此乃个人自由、不得干涉……

在赵匡胤的带领下，浮华功利的社会风气扫荡一清。尽管他的改革，留下了“守内虚外、强干弱枝”的遗憾，使得以后几百年里，出现了军力被严重束缚的局面。但毕竟，唐末五代武人骄横的混乱再未出现，文采风流和道德华章，迈向了又一座高峰。

从此开启了北宋——一个理性而秀美的新时代。

(徐陈静摘自《环球人物》2007 年第 35 期)

外交强人沙祖康

●刘 巍

“秘书长先生，我这个人比较直，讲话比较冲，很多朋友说我这个风格要改改，您的意见如何？”沙祖康对现任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称自己是农民外交家，性格坦率，不喜欢绕弯子。潘基文则回答说：“千万别改，联合国需要这样的风格。”

2007年7月1日，曾服务于中国外交37年的沙祖康，在纽约联合国总部正式就任联合国负责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副秘书长。

以往，在国际外交界，中国外交官面带笑容、温文尔雅的仪态，常给人以东方人特有的神秘感。而“不太相信外交辞令”的沙祖康，却被美国报纸誉为 “令人震惊的坦白”。

出身贫苦

1947年，沙祖康生于上海，父亲当时是上海英国亚细亚汽油厂的工人、中共地下党员；母亲则在一家纺织厂做工。上世纪50年代，父母响应国家号召，回到江苏宜兴邮堂乡的决西村。但决西村并不是沙祖康的祖籍，多年以前，沙祖康的上辈家人是从苏北撑一只“放鸭船”来到了相对富庶的苏南，当时这样的人被称为“南漂”或“江北佬”。在普遍贫穷的年代，沙祖康一家在当地人眼里，仍然是“穷得不得了的人”。

由于父亲双腿有残疾，母亲体质又不好，作为家里子女中的老大，沙祖康不得不挑起家里的重担。 “我在老家小时候什么都干过，养兔、养鸡、养鸭、养羊，还有田里的庄稼活儿，种麦啊、插秧啊、割稻啊，全干过。”

由于饥饿，对于沙祖康和弟弟来说，每天讨论谁来舔食盛粥的容器是一个重大的决定。“太阳也会在我的门前走过的。”面对生活的困窘，个子矮小的沙祖康始终没有放弃希望。

1962 年，沙祖康升入杨巷中学高中部。当年高中时期的两位老师徐宇成和任康年都提到了沙祖康当年的英语老师——史凤云，这位抗战时期为美国飞行员做过翻译的老师，对学生要求严格。他选出十几个同学组成英语兴趣小组，寒暑假每天抽出一两个小时给他们上课。沙祖康被选入英语小组后，很受器重，英语成绩也一步步提高。

1965 年沙祖康参加了高考。考试那天早上，沙祖康就吃了一块老南瓜。沙祖康的高考应该是在饥饿中完成的，证据之一就是考完试的沙祖康昏倒在了街头。然而，饥饿却并没有影响沙祖康的临场发挥，中学老师任康年评价说，沙祖康“考得出乎意料”。

沙祖康最后考上了重点大学南京大学英语系。相对于兴奋的沙祖康，其父母却是愁容满面。最后，原邮堂乡党委书记吴海清以个人名义担保，沙家从人民公社信用社借了 22.5 元钱。再加上乡里和村里救济的六十元钱，沙祖康以“先报到，0心态，去了南京大学。

大学遇到 “老妈”蒋克

上了8个月，“文革”就开始了。沙祖康的同学蔡锦秀回忆说，“在文革后期，两个人都成了逍遥派。但这种‘逍遥’使人苦闷，前途渺茫，看不见希望”。而沙祖康当时把精力都花在了学习上，“外边批判什么书，沙祖康就看什么书”。

蒋克是当时沙祖康所在系的党总支书记，当时同学们都叫她“妈妈书记”。这位“妈妈书记”今年已经88岁，提起学生沙祖康，她仍然兴致盎然。

她记得沙祖康入学的第一个冬天还穿着单衣，她后来给了沙祖康一件棉大衣。赶上星期日，沙祖康会去蒋老师家，一个月至少去两次。但他从不在老师家吃饭——总说吃过了。1969年国庆节后，全系师生步行两天到七十多里外的溧阳农场劳动。“沙祖康跑过来埋怨我走得慢，却一把把包拉过去背在了自己身上。”当时蒋克已经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打倒，跟在学生队伍里算再教育，沙祖康不好直接说帮她拿行李，只好借口说怕她耽误整个队伍的进程，帮她背包。

毕业前，蒋克在路上碰到沙祖康，两个人就坐在南京珠江路的路牙子上开始了长谈——当时中央军委和外交部两家单位都要沙祖康，沙祖康说，以他的个性更想去当兵。蒋克帮他分析说，外交部新成立不久，十分缺人，而部队的老干部已经很多了。于是沙祖康听从了蒋老师的建议，去了外交部。

沙祖康和家人

沙祖康到外交部工作不久，回到家里探亲。临走时，看见家里困难的状态，就把身上穿的衣服和袜子都留给了父亲，而自己穿着父亲的旧衣服与旧袜子赶路回京。在溧阳换车时，由于天色已晚，沙祖康决定住在这里，在旅店里他遇到了麻烦。

旅店服务员看到沙祖康穿得过于破旧，担心他付不起住店的费用，就说没有房间了。沙祖康当时很生气，于是他拿出了自己外交部的工作证。没有想到，服务员的态度又转到另外一个极端，把沙祖康领到了旅店里最好的房间。沙祖康后来告诉家人，他硬着头皮住了下来，认为第二天结账时肯定要出洋相，甚至做好准备,不行就把手表抵押给旅店。

沙祖康的二妹沙益英 1993 年到北京时，发现侄子沙磊的凉席是破的，电风扇也没有。而沙祖康本人还穿着破背心，袜子也是破的。当妹妹询问时，哥哥说，“将就这么过”。这一年夏天，沙磊考上了北京外国语大学，姑姑沙益英最后花了 200 块钱给侄子买了一个电风扇。

沙祖康的母亲是在 2000 年过世的。过世前的一个星期，母亲打了一个电话给远在国外的儿子，正在参加国际会议的沙祖康因为正忙，没有多说便挂了电话。

一周后母亲就去世了。这件事对沙祖康的打击很大。沙益英说：“大哥在母亲遗体安放的那间老屋铺上草席，一住就是三天。”

“其实我们也知道大哥真的是太忙了。”沙益英说，沙祖康完全就像一个“机器人”，一天到晚都在忙工作，每天都要到凌晨才会去睡。“现在如果不吃安眠药，大哥已经睡不着了。”

沙祖康是兄妹五人中的老大，对于妹妹和弟弟们来讲，沙祖康是幸运的。当时，即使成绩好，也还要由村里推荐上学，因为沙祖康已经上了高中，村里就不推荐沙家的子弟去上学了。沙祖康的弟弟只上到了初中，后来就一直做农民。

沙家的小妹沙益芬，身体不好，在老家生活也比较困难。在大哥沙祖康赴纽约就任联合国副秘书长的这一个夏天，小妹沙益芬仍然在宜兴市里卖西瓜。

沙祖康的公私分明甚至表现在很小的事上。一次，沙益英给哥哥的办公室打电话，由于是长途，要求哥哥拨回来，沙祖康执意这样通话——因为办公室的电话是公费，说她花的钱，沙祖康个人给她报销。

沙益英说，大家能体谅大哥，也对大哥的正直表示钦佩。

“妻离子散”的小家庭

1999 年秋，时任外交部军控司司长的沙祖康每天骑自行车上班，从方庄到外交部，要骑 40 分钟。和北京的普通居民一样，他骑着一辆旧自行车，他甚至还向宜兴来专访他的记者沈重光传授经验：“这样的车才不会丢。”

同样，他不准在北京外国语大学上学的儿子沙磊住校，而是要求他每天骑车从方庄到北外，仅单程就得骑一个半小时，也就是说沙磊每天要骑 3 个小时的自行车。

在儿子沙磊十多岁时，沙祖康领儿子回了一次家乡，对于一个居住在城市的少年、家里的独子，沙祖康却执意让儿子挑粪。沙磊没有干过农活，但最后还是完成了任务。

沙磊从北京外国语大学毕业后，进入了外交部，沙祖康一家三口成为了“外交之家”。

在外人看来，一家三口都从事外交工作是令人羡慕的，但沙祖康却形容自己的家庭是“妻离子散”。1973 年沙祖康结婚后不久，就被单独派往斯里兰卡任大使翻译，并且一待就是 7 年。1995 年至 1997 年，沙祖康任中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及瑞士其他国际组织副代表、中国裁军事务大使，夫妇二人一同前往日内瓦，但儿子却要在北京外国语大学上学，一家人又不得不分开。1997 沙祖康回国任中国外交部军控司司长，而这时夫人又被派往印度大使馆，并在国外常驻 8 年。事实上，结婚以后的 34 年，夫人刘瑾凤和沙祖康之间聚少离多，分别的时间超过一半。

1999 年秋天，宜兴同乡沈重光在拜访沙祖康时见证了这样一幕——儿子沙磊说：“我从

父亲的身上，看清了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官怎样以祖国和民族的事业为重，我觉得任何一个有志青年，都应该以此为榜样，并且应该为此准备作出某种牺牲。”

在场的父亲沙祖康情不自禁地站起来，重重地拍了一下儿子的肩膀。

行侠仗义的外交官

沙祖康从小就喜欢读武侠小说，在中学因为在课堂看小说，曾被老师多次抓到，这一行为甚至还被写进了操行评语。

沙祖康当时读的是中国传统的武侠小说，而最常被提及的一本书是《三侠五义》。这本沙祖康最喜欢的武侠小说叙写了宋朝清官包拯在侠客、义士的帮助下，审奇案、平冤狱、除暴安良的故事。大学老师蒋克记得沙祖康有一次对她讲，他“当干部一定要当包公”。

多年以后，沙祖康并没有实现他最初的向往，成为审官判案的铁面“包公”，而是进入了外交部，成为一名致力于建立国与国之间友好关系的职业外交官，但这并没有影响沙祖康侠义精神的显现。在充满矛盾与冲突的外交场合，为捍卫国家利益，沙祖康常给人言辞强硬的印象。2006 年，他接受 BBC 电台采访，在回答美国对中国增加军费的指责时，他说，“美国人最好在这个问题上闭嘴！”此话在美国传媒界引起震动，很多人认为这会成为中美外交的一个“事件”，但美国外交官们却不以为然，因为他们太熟悉沙祖康的言辞方式了，也就是在国际外交界所谓的“沙氏风格”。

沙祖康在一次讲演中说，外交工作和个人的行侠仗义是可以挂起钩来的。现在国际秩序并不公正，很多事情不公道。作为中国的外交官，作为大国的外交官，至少应该主持正义。他说，大家都不主持正义的话，恐怕有的歪风邪气就要横行霸道了，那是不能允许的。

沙祖康就任联合国主管经济与社会事务的副秘书长，有人认为，从普通的外交人员到联合国副秘书长，沙祖康的一生算是“平步青云”。在接受德国《欧洲经济时尚导报》采访时，沙祖康却并不同意这种观点，他说：第一我不算“平步”，第二也没有“青云”，37 年中也是一路坎坎坷坷、并不顺当。我的性格脾气，就决定了我并不可能太顺当，碰到什么事情，都喜欢发表个人看法，而且从来不刻意迎合别人的观点。所以可以想象，我这样的人如果能够“平步青云”，那可算是奇迹了！他的同学蔡锦秀也同样认为，以他的性格，他的一生已然是一个奇迹了。

沙祖康经常称自己是“农民外交家”，在强调自己言行具有农民风格的同时，他也经常说，自己要回到家乡当农民——他的家乡古城宜兴正是当年苏东坡晚年居住的地方，苏东坡曾在这里读书讲学、买田卜居、渴望终老。

沙祖康喜欢抽烟，37 年就抽一个牌子“红双喜”。他也喜欢喝酒，没事的时候和朋友喝两杯。沙祖康身体很好，2003 年，他的大学老师蒋克就曾见到时任中国驻联合国特命全权大使的沙祖康一个人和两个小伙子打网球，还占尽上风。他的另外一个爱好是游泳。对此，在日内瓦的外交圈甚至还流传着一个关于沙祖康的佳话。

2004 年，日内瓦举行瑞士的国庆招待会，各国使节都在日内瓦湖的游船上。沙祖康打完招呼就跑掉了，在车里他换好了游泳裤。当使节们在游艇上饱览湖光山色时，沙祖康却在水里向他们挥手致意，船上的高官们因此惊异地欢呼起来。

沙祖康说：我离开日内瓦最大的遗憾是什么？那就是我不能在日内瓦湖游泳了。

（陈琦芷摘自《新世纪周刊》2007 年第 20 期）

温暖的村庄

●安 庆

村庄真是一个固执的地方，多少代就在那里盛立着。而且村庄自信，从村庄走出的人，无论走多远，有了多大的变化都还会回来看她。而远走的人，无论去了哪里，梦里都还是村庄里的人村庄里的事。

你端起一个异地的碗，你会想起放在家中碗柜里的碗。什么碗柜呀，就是一个搁碗的木架子，也可能炉台上有一个放碗的空间，垒炉子时就丢下的放碗的地方。筷笼子就挂在墙壁上，风吹来，筷子们像占卦人抖动的卦签，那种响动忽然就搅动了你的胃口。有时候你想城里的墙上为什么不也挂这样的筷笼子，让风也吹一吹，听听筷子的响声。这样的时候你站到了厨房的……

窗前，开始望着家乡的方向。你把耳朵尽力地往窗外挪，你就会想起家乡的糊涂面条，想起放在糊涂面条锅里的红薯，想起黏在红薯上的黄豆。

春节在家时，有一天儿子对你说，爷爷的手工面真好吃。儿子去老人锅里给你盛了一碗。你怔怔地捧着，自己就是吃父亲的手工面长大的啊，现在你自己的孩子也喜欢上父亲的手工面了，想起自己在城里馋时去吃街上的手工面，父亲的手工面才是最最好吃的啊。你的泪掉在了碗里。

走在流浪途中的人最频繁想起的一个词，就是“村庄”。那个在某棵树下埋着自己胞衣的地方是永远忘不了的。那里才是你最终目的的灵魂，才是你灵魂的栖息之地。是又一次远行，背起行囊就要回家的时候你忽然地想起村庄，忽然想起“温暖的村庄”这几个字，你对村庄的温暖有了一种疼痛的体味。当脚步踏在村口的时候你的悸动起来，那是一种远行，带着一种漂泊，一种苦寻的远行。你在村口闭上了眼睛，真的，一危在旦夕那，你竟然不敢在睁着眼睛去看自己的村庄。但你实在想看看想念中的村庄 ，永远系着你灵魂的村庄 。树叶在你离开时才刚刚成片，才刚绽出一年的旺盛，现在竟然已开始落了。时光真是坞，时光真像一把狈的钳子 ，再坚硬的钢丝绳也能铰断。妻子和两个孩子站在胡同口，你看见他们了，他们手们手看你慢慢地走近。妻子 牵着他们的手不让他们跑，你倏然看见孩子们长高了。时光也真是有意思，女儿的辫子撵上妈妈的工了，儿子在用一双狐疑、期盼又调皮的眼神看着你。走近院子，你看见了父亲，父亲是越来越老了，父亲的睫毛上都结上了皱纹。父亲站着，不说话，这个一生不爱说话的老人后来说，你不是爱吃梅豆嘛，霜降后的梅豆结得稠。你这才看见满院子的青绿，梅豆枝上的白花，在白花的中间拱出豆荚，还有和梅豆争着地盘的线瓜。

村庄是很大的，要真正走遍村庄也是不容易的，村庄好像是让你永远都不会走遍的，你长到八十岁，回头一望，你真的会有没有走过的地方，没有去过的人家。其实这就是村庄的阔大，村庄给你的念想。村庄是太大了，多少年多少代她生长了多少树多少庄稼，衍生了多少人，养过多少鸟多少牲畜，建起了多少房子，多少人走成了多少路你怎么会把村庄走遍呢？其实，村庄是很小的，抬一抬腿就到头了，村庄就是巴掌大的一个地方。只是好巴掌一握就会把好多游子，把好多时光，把好多的梦，把多少年庄稼的长势握在手里。

你现在又离开村庄了，你又天天走在城市的大街上。有一天你又站在阳台上，你遥望着村庄，你忽然又想起“温暖的村庄”了，你想起了一棵孤独的坟树，坟树下的母亲，坟树

上留恋着盘旋的鸽子，坟树，其实是你最大最痛的怀念。你想起一生都守在村庄的父亲，你想应该让父亲来这个城市走一走。站在窗口忽然想，站父亲来看看城市的成长 ，城市的模样，让父亲也站在楼上望一望他住了一生的村庄吧。

你的心已经跑回村庄。

村庄永远固定地在那个地方等你。

（作者自荐于《散文百家》2007 年第 7 期）

我这辈子只有一个愿望

●李家同

我这辈子，只有一个愿望：走进一间有屋顶的房间，睡在一张有床单的床上。

为什么我会有这种愿望呢？因为我是印度加尔各答的一个小乞丐，我生下来不久，爸爸就去世了，我和妈妈相依为命，我们都是乞丐，住在一条小街上。

妈妈告诉我，我们过去也是有屋子住的，爸爸是个农人，可是接二连三的坏收成，迫使爸爸先是失去了牛，然后失去了那一块地，最后将唯一的小屋子也卖掉，换成了钱步行到加尔各答来，不久我哥哥和姐姐陆续死去，爸爸做各种苦工，我生下以后，爸爸病死，妈妈只好以求乞为生，我长大了以后也学会了求乞。

我运气很好，可以在欧贝利尔大旅馆前面求乞，这是加格达齐最大的旅馆。虽然旅馆客人喜欢坐汽车进出，但还是有不少旅客会出来走走，因为沿街有些卖书报的摊子，他们来买报纸，我就趁机上前去求乞。我发现东方面孔的旅客特别慷慨，我们一天通常可以要到十卢比，有一次一位东方的旅客给了我五十卢比。

可是妈妈也离我去了。三个月前，她病了，越病越严重，我用我们所有的钱设法买些好的食物给她吃，也没有用。最后她告诉我，特里莎修女创立了一个“垂死之家”，她如果能被人送到那里去，会有人照顾她，也可能会好，如果病好了，她会回来找我。她要我扶着她在夜晚走到大街去，然后躺下。我偷偷躲在一棵树后面，果真看到有人发现了妈妈，也发现她病重，立刻拦下了一辆计程车。一开始计程车司机好像不肯载妈妈，看她太脏了，说了一堆好话以后，他终于肯去“加里加神庙”，那是特里莎修女办的“垂死之家”。

可是妈妈再也没有回来，我知道她一定已经去世了。唯一使我感到安慰的是她去世以前一定有修女们照顾她。我呢？我感到孤独极了，除了说“我没有爸爸，我没有妈妈，可怜可怜我吧”这句话外，我什么话都没有机会说。就因为我感到孤独，我和附近的一只小老鼠成了好朋友。我每天准备一些饭粒喂它，晚上它甚至会和我睡在一起。

忽然，街上来了一大批人，向四周喷药。那天晚上，小老鼠没有出现。它到哪里去了？我无从知道，也很难过。它是我唯一的朋友，可是它也不见了。第二天，我知道我病了。白天我该到旅馆去求乞的，可是我难过得吃不消，中午就回来睡着了，而且我还吐了一次。下午，来了一些带口罩的人，他们将我抬上了一辆车子，车子里大多都是病重的乞丐。我虽然生病，可是因为第一次坐汽车，兴奋得不得了，一直对着窗外看。我发现我们已经离开了加尔各答，到了乡下。我想起妈妈告诉我爸妈过去住乡下，真可惜，我们当年如果留着那块地

就好了。

我们被送进了一间大房子，有人来替每一位抽了血，有几位立刻被送走了，多数都留了下来。我生平第一次有人来替我洗澡、剪指甲、洗头发，感到好舒服，可是我被强迫戴上口罩。最令我高兴的是我终于走进了有屋顶的房子，睡在一张床上，而且也有人送饭给我吃。可惜我病了，不然这岂不是太好了。

令我不懂的是为什么他们对我这样好，也不懂为什么他们不让我们离开房间，我更不懂的是他们为什么人人都戴口罩、戴手套，也从不和我们讲一句话。我是个小乞丐，没有问人的习惯，何况我又病了，也没有力气问。晚上，外面风大雨大，我躺在床上，虽然身体因病而很不舒服，但是却有一种无比幸福的感觉，我知道风雨这次淋不到我了。可是我的病却越来越重，我不是唯一病重的，隔壁的一位已经去世了，有人将他用白布包起来，抬了出去。他们轻手轻脚地做事，就怕打扰了我们。

每次医生来看我的病情，都摇摇头，我知道我睡去以后，有可能不再醒来。一位修女来了，她来到我们床前，握住我们的手。我注意到她没有戴手套，只戴了口罩，她握我的手时，眼睛里都是眼泪。她为什么要哭呢？难道她不知道我已不想再离开这里了？如果我离开，我要回去做乞丐，而且要做一辈子乞丐。我没有一个亲人，没有一个朋友，从来没有人握过我的手，从来没有人关怀过我，我为什么要回去过这种生活？

其实，我现在已经心满意足了。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能进入一间有屋顶的房子，睡在一张床上。现在我的愿望已经实现了，我真该感激这些好心的医生和护士。我当然有一点好奇，为什么过去穷人生病都没人理，这一此不同了，像我就受到这种舒服的待遇。

我感到非常虚弱，在我清醒的时候，我要祈祷，希望爸爸、妈妈、哥哥、姐姐、好心的医生、护士和修女们，都能够在来世过得好一些，不要像我这样一生下来就是乞丐。不要替我难过，虽然我可能再也不会醒了，可是我现在头上有屋顶，身下有一张软软的床，今天下午有人用不戴手套的手握住了我的手，我还能不满意吗？

（紫檀木难摘自台湾联经出版社《让高墙倒下吧》一书）

这里就是天堂

●阿诺德?凡恩 〇郑衍文 编译

弗伊大婶和她的爱猫索菲亲密无间，形影不离。大婶没有子女，索菲就像她的孩子一样。

必须承认，这小猫确实招人喜爱。索菲知道弗伊大婶什么时候感觉不舒服，甚至连弗伊大婶夜里什么时候脚凉了都知道。每当这时，它总会乖乖地跑到床上，依偎在弗伊大婶的脚下。所以，弗伊大婶管索菲叫“暖脚壶”。大婶有点耳背，每当家里有人来，索菲总是跑到门前，然后“喵喵”地叫她。

乖巧的索菲年龄大了。大婶经常给我打电话，让我开车带着她去给索菲看病。说实在的，大婶照顾索菲比照顾自己都要周到。她自己有点不舒服，也不去看医生，服一片阿斯匹林就对付过去了。可要是索菲打声喷嚏或咳嗽一下，那就不得了，我们必定要马上去看兽医。

当弗伊大婶在电话中对我歇斯底里地哭诉“索菲死了，我的小索菲死了”时，我着实吃了一惊。

弗伊大婶哽咽着说：“你知道，夜里我总是睡不安稳，医生就给我开了一些安眠药。可

我不喜欢那药片的味道。医生告诉我，往瓶子里滴一滴香草精，药片就会像糖果一样香甜。今天早上，索菲跑进卧室，碰翻了我的药瓶。她肯定是闻到了药片的香味，几乎把瓶里的药片吃得一干二净。”

弗伊大婶忍不住哭哭啼啼：“你知道我和索菲相伴多长时间了？”不等我回答，大婶继续哭诉：“我们在一起已经１２年了。昨天，我还给它买了一种新猫食。听说，这种猫食比较软，适合岁数大的猫儿吃，它和我一样，牙齿都开始脱落了。”

“现在，我该怎么办？”大婶抽泣着问。

“真让人伤心。现在还能有什么办法呢？你用纸袋把索菲的尸体装起来，然后放到垃圾箱里，打扫卫生的人会把它带走。”

“你说什么？”大婶尖叫起来，“把我的索菲放在垃圾箱里？她就跟我的孩子一样。自从你大叔过世后，这么多年，它一直是我最紧密的朋友。我怎么能把它扔在垃圾箱里！”

“那好吧。”我说，“今天晚上我不能到你家去了。如果你觉得那样办不好，就打车去找兽医，让他找人把索菲送往宠物墓地。丧葬费由我来出。”

“我还能经常去看看它吗？”

“当然。你什么时候想去，我就带你去。”

“我怎么把索菲带到兽医那儿去？猫篮儿已经坏了好几年了。”

“把它装在你的旧提箱里。提箱不大，把索菲装在里面正好。”

“要不要举办葬礼？”

“不用了，大婶，兽医会给宠物墓地的人打电话的。”

“好吧。”大婶喃喃地说。

也只能这样了。我为大婶感到伤心，可又无能为力。

那天晚上，大约 6 点钟时，弗伊大婶把电话打到了我的办公室。“阿诺德，我有事要告诉你。”奇怪的是，我感觉她的声音有些激动。

“你去兽医那儿了吗？”

“我按你说的去办，把索菲装在手提箱里。在等出租车的时候，我心想，能坐公共汽车为什么要花钱去坐出租车？于是，我把手提箱放在身旁，掏出钱包看里面是否有零钱。这时，几个十几岁的小男孩走到我身后，一个孩子一把把我推倒在地，抢走了装着索菲的手提箱！我大喊，可没人来帮我。我琢磨着我和索菲的缘分就这么尽了，就回家了。”

“怎么会这样！”我尽量忍住没笑出声来，“当那些孩子打开手提箱，发现里面是一只死猫，你能想象他们脸上会是什么表情吗？”

弗伊大婶开始笑起来！

“别慌，故事还没结束呢。索菲又回来了！等我回到家时，它已经在门口等我了！”原来索菲并没有死！我想，肯定是装在手提箱里颠来晃去，终于把它唤醒了。

“阿诺德，谢谢你的帮忙。我曾为索菲祈祷，让它死后进天堂，可现在她又回到了我身边！”

我再去看望弗伊大婶的时候，她已在门上钉了一块小牌子，上面写着：“这里就是天堂。”

（文 锋摘自《青年参考》2007 年 8 月 17 日）

乌鲁帕的葵花子

●田祥玉 编译

1986 年 4 月 26 日切尔诺贝利核电站 4 号反应堆发生爆炸后，方圆 30 公里的地方迅速被隔离为“死亡区”。在受到核辐射侵害的人群中，52 岁的玛丽亚?乌鲁帕是其中之一。她的家，在离核电站不到 50 公里的地方。

人们仓皇逃离家园，号哭着死也不会再回到生养自己的这片土地。乌鲁帕的丈夫、3 个儿子以及年迈的母亲都要离开，但是她说我爱这里，所以不会离开。她哭着送走所有的亲人和邻居，然后回到家里，开始用锄头将干涸的土地刨得松软，准备种一些西红柿和葵花子。

但是接下来 5 年，乌鲁帕的土地不再冒出一点绿色。花园荒芜了，地里再也生不出庄稼。她有时躬下身去寻找蚂蚁，蚂蚁都没有了。儿子在数万公里外的城市里写信给她：妈妈，离开那个鬼地方吧。乌鲁帕一个人坐在木质楼梯上爽朗大笑，露出她没有一颗牙齿的牙床。水质不好、没有蔬菜，不到 60 岁的乌鲁帕牙齿都掉光了，但这并不妨碍她遇到任何可笑的请求时，像精灵古怪的姑娘一样笑得欢畅惬意。

1992 年夏天，乌鲁帕去了一趟基辅。她留下的西红柿和葵花子种子已经用光了，她需要买一些回去。途经一家宠物市场，乌鲁帕买了两只野棕兔和一窝小老鼠。这些小家伙原来在她的花园里泛滥成灾，但是核电站爆炸后，她再也没有发现过它们的踪迹。

第二年春天，乌鲁帕家里只剩下老鼠邦克。兔子阿比和阿诺，还有邦克的兄弟姐妹都死掉了。邦克是乌鲁帕小儿子的名字，只有这个家伙，偶尔钦佩母亲的选择。乌鲁帕总是将老鼠邦克放在她的左肩，它不太听话，但是和乌鲁帕一样在这片荒凉危险的土地上快乐地活着。花园里开出了第一朵向日葵，乌鲁帕就对小老鼠邦克说：“亲爱的，秋天的葵花子你一颗我一颗好不好，我们连瓜子壳都不给邦克留好不好？”

邦克去哪里找到了伴侣呢？它竟然在 1993 年秋天为乌鲁帕生了一大窝小老鼠！还有，乌鲁帕在向日葵招展的花园里，竟然发现了野棕兔和鼬鼠！切尔诺贝利在沉睡了 7 年之后，终于开始苏醒。为了犒劳邦克，乌鲁帕卷起袖子，赤脚去普里比亚特河抓鱼。她镶了一套雪白整洁的假牙，可以“咔嚓”“咔嚓”地跟邦克比赛吃瓜子，也可以替邦克将鱼刺剔得干干净净。

乌鲁帕给儿子们回信，她说，自己活得多么陶醉惬意，一个人这么多年，从未受到任何伤害。她盛情邀请孩子们回来，吃她种的西红柿和葵花子，而且，她开始在已经消失的森林里播种。孩子们不回来，乌鲁帕就给乌克兰所有城市的旅游公司写信，邀请他们来家里做客，说她能酿制美味的松子酒，她种的葵花子颗颗饱满……

1996 年，一位俄罗斯的年轻大学生来到乌鲁帕家里，这是 10 年来她迎接的第一位客人。乌鲁帕兴奋地换上 40 年前的红色嫁衣，为客人跳起了古老的乌克兰民族舞。做了满桌饭菜，好客矜持的乌鲁帕总是自己先尝，当年轻的孩子举起装满松子酒的酒杯时，泪水突然涌进乌鲁帕微笑的眼睛。

随后赶来的科学家开始为这里的动物们进行基因检测，它们的 DNA 确实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损伤。乌鲁帕微笑着拒绝了医学家的检查。“我们的心灵和梦想，还有我的西红柿和葵花子，都完好美丽如初。”

这片“死亡区”的中心地带重新繁盛起来，乌鲁帕每天都能发现奇异的小动物在她的花园里跳跃。然而没有人会在此长期居留，村里的许多人因为癌症已经离开或者死亡。乌鲁帕穿着自制的棉布长裙，裹着印花蜡染床单做成的头巾，笑逐颜开地接待来自远方国度的，依然对核辐射耿耿于怀的科学家。更多的时候，乌鲁帕穿着被葵花子塞得鼓鼓囊囊的裙子，去森林、田间或河边，给生活在这里的生物送上她亲自种的葵花子。

2007 年，一位科学家告诉她，消除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泄漏事故的后遗症，至少还需 800 年，你不害怕吗？73 岁的乌鲁帕意味深长地说，我不怕后遗症，怕的是人类会卷土重来伤

害我的邦克；我不怕切尔诺贝利只剩下乌鲁帕一个人，怕的是我的向日葵还未蔓延整个切尔诺贝利地区，我就要死去。

（梁衍军摘自《女报?时尚》2007 年第 9 期）

白蝴蝶之恋

●刘白羽

春意甚浓了，但在北方还是五风十雨，春寒料峭，一阵暖人心意的春风刚刚吹过，又来了一阵冷雨。

我在草地上走着，忽然，在鲜嫩的春草上看到一只雪白的蝴蝶。蝴蝶给雨水打落在地面上，沾湿的翅膀轻微地簌簌颤动着，张不开来。它奄奄一息，即将逝去。它白得像一片小雪花，轻柔纤细，楚楚动人，多么可怜呀！

它从哪儿来？要飞向哪儿去？我痴痴望着它。忽然像有一滴圣洁的水滴落在灵魂深处，我的心灵给一道白闪闪的柔软而又强烈的光照亮了。

我弯下身，小心翼翼地把白蝴蝶捏起来，放在手心里。

这已经冻僵了的小生灵发蔫了，它的细细的足脚动弹了一下，就歪倒在我的手中。

我呵着气，送给它一丝温暖，蝴蝶渐渐苏醒过来。它是给刚才那强暴的风雨吓坏了吧？不过，它确实太纤细了。你看，那白茸茸的像透明的薄纱似的翅膀，两根黑色的须向前伸展着，两点黑漆似的眼睛，几只像丝一样细的脚。可是，这纤细的小生灵，它飞出来是为了寻觅什么呢？在这阴晴不定的天气里，它表现出寻求者何等非凡的勇气。

它活过来了，我感到无限的喜悦。

这时，风过去了，雨也过去了。太阳明亮的光辉照满宇宙，照满人间，一切都那样晶莹，那样明媚，树叶由嫩绿变成深绿了，草地上开满小米粒那样黄的小花朵。我把蝴蝶放在一片盛满阳光的嫩叶上，我向草地上漫步而去了。但我的灵魂里在呐喊——开始像很遥远、很遥远……我还以为天空中又来了风、来了雨，后来我才知道就在我的心灵深处。我为什么把一个生灵弃置不顾……于是我折转身又走回去，又走到那株古老婆娑的大树那儿。谁知那只白蝴蝶缓缓地、缓缓地在树叶上蠕动呢！我不惊动它，只静静地看着。阳光闪发着一种淡红色，在那叶片上燃烧，于是带来了火、热、光明、生命，雨珠给它晒干了，那树叶像一片绿玻璃片一样透明、清亮。

我那美丽的白蝴蝶呀！我那勇敢的白蝴蝶呀！它试了几次，终于一跃而起，展翅飞翔，活泼伶俐地在我周围翩翩飞舞了好一阵，又向清明如洗的空中冉冉飞去，像一片小小的雪花，愈飞愈远，消失不见了。

这时，一江春水在我心头轻轻地荡漾了一下。在白蝴蝶危难时我怜悯它，可是当它真的自由翱翔而去时我又感到如此失落、怅惘。“唉！人啊人……”我默默伫望了一阵，转身向青草地走去。

（李慧华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刘白羽散文选集》一书）

请牵着佛的手

●刘先国

在高原，心是辽阔的，辽阔得有几分空旷。

昨晚，我一夜没睡。我在土屋里一张古旧的木桌前，反复写那几句经文：

羊儿过来了

牛儿过来了

静静地倾听

这熟悉的声音

我念着写着，写着念着，重复了很多次。静时，我仿佛听到了布达拉宫的木鱼声。我走出屋外，仰望不达拉宫，那边一遍寂静，只有一个高大的影子，依稀可见。我是个俗人，我不想陷入佛中。回到屋里，我想摆脱佛，但佛的声音总是在耳边响起：

白山过来

黑水过来

苦苦地等待

这命中的注定

这一夜我不能入睡。人欲静，而佛不静，它以空气的身份进入我的房间。我感到佛无时不在，无处不有。这一夜，我看到了佛的背影，像我的母亲。

早上推开房门，太阳有一竿多高了。我伸开懒腰，准备长长地呵一口气，才呵出一半，却见前面的地面上突然冒出一个人来。他双手合十放在胸前，嘴里念着什么，跪下，俯身下去，双掌撑在地上，当全身趴下时，双手像蛙泳一样伸向前方，把额头磕在地上。站起来后，又重复着前面的动作。他没有丝毫的懈怠和偷懒，用身高从路的那端丈量过来。我知道那是朝佛的信徒。他们往往要准备几年，甚至一生，从几百公里、几千公里以外的地方出发，跪拜三四个月，到布达拉宫膜拜他们日思夜想的佛祖。很多人一生就为这一次。当他丈到我身边时，我看到了他沧桑的面容：过久没有梳理的头发纠缠在一起，结成了板块，颧骨黑成了暗紫色，额头上磕起的伤疤结了痂，又流出新的血水。他两鬓流着汗，嘴里吐着热气，吹动着嘴角边一颗黑痣上长长的毛。

我来到布达拉宫旁的龙王潭公园，里面是一片古树，我叫不出树名。冷清的路上，我看见一排经廊，里面排着七八个水桶粗的经筒。我顿时生起一种神秘的敬畏感。经过时，我不由自主地伸手去转动经桶，我一路摸过去，所有的经桶都转动起来。我围着经桶转，转了一圈又一圈，经桶在我手的带动下不停地自转，发出我听不懂的声音。我先念了一阵六字真经："埯嘛呢叭哞咪"，然后念藏族朋友告诉我的经文：

一个旋转的中心

上面轮回春夏秋冬

一个长满皱纹的传说

反复歌唱

反复低吟

白山过来了

黑水过来了

……

转着转着，念着念着，我忘记了自己身在那里，只感到有一股很强的气场推着我转，心里有淙淙泉水，有白云一般的羊群，有飞翔的鸟……

这时，布达拉宫的屋顶有六七只乌鸦在"哇——哇"地啼叫，那声音很洪亮，很有震撼力，每一声都会令听者心颤和生疑。在西藏，乌鸦不能叫乌鸦，叫神鹰。它们还在叫，仿佛在召唤什么，暗示什么。我想，它所暗示的东西一定是吉祥的。

藏民洛次是我的同事和邻居，他妻子生了一个女儿，我想买只鸡给他老婆吃。我请洛次陪我去买。在菜市场，我挑了一只黄色的母鸡，我扒开鸡屁股的毛，对着吹了几口气，鸡屁股很干净，断定是只健康的鸡，我说就买这只。我正在数钱的时候，一个藏民突然抓住我的手，我吓了一大跳，连忙抽回我的手，后退了几步。藏民跟上来，用藏语跟我说什么，我听不懂。洛次迎上去，把我挡在身后，用藏语同他对话。说了一阵，洛次转过身来对我说："他要出钱买下这只鸡送给你，要你别杀它。"

我不理解，问洛次："有这样的好事？可以吗？"

"当然可以的，他是为了放生求福。"

我想杀不杀是我的事，他也不知道，先占一次便宜再说。我答应了藏民的要求。藏民付了钱，临走时给我鞠了一躬，并祝我："扎西德勒。"这句话我听懂了，是"吉祥如意"的意思。这时我发现他就是那天早上朝佛的人，他嘴角上有颗黑痣，黑痣上长着几根长长的毛。

回到家里，我举着手中的鸡对洛次说：“怎么处置它？”

“弄个鸡笼养着。”

这不是我的本意，面对洛次，我又不敢说出自己的想法。他是藏民，他信奉这个。我为自己有不守承诺的念头和对生命的轻视，一连羞愧了好几天。

我和洛次在屋檐下砌了一个鸡笼，把鸡放在里面养着。洛次每天把吃剩的饭菜倒给鸡吃。我也有意多煮些饭，留给鸡。半年后，鸡下蛋了，它为了报答放生之恩，每天下一个蛋，一连下了几十个。洛次的妻子没吃到我买的鸡，他女儿吃上了这只鸡下的蛋。我在西藏三年，不敢再提杀鸡的事。

我回内地后，洛次一直把鸡养着。每次写信、打电话给我时，都忘不了告诉我：鸡好好的。

昨天，洛次打电话说：鸡死了。

我心里有种异样的感觉，但说不出来。我编了一段短信发给洛次。这段经文也是咯次教给我的：

白山过来了

黑水过来了

深深地冥思

这修来的缘分

（许景山摘自《文学界》2007 年第 8 期）

诗三首

骑士之歌
●[西班牙]洛尔迦
〇董继平 译
科尔多巴
孤悬在天涯
漆黑的小马
橄榄满袋在鞍边悬挂
这条路我虽然早认识

今生已到不了科尔多巴
穿过原野，穿过烈风
赤红的月亮，漆黑的马
死亡正在俯视我，
在戍楼上，在科尔多巴
唉，何其漫长的路途
唉，何其英勇的小马
唉，死亡已经在等待着我
等我赶路去科尔多巴
科尔多巴
孤悬在天涯
（张 妍摘）

在我生前，凭我生命
●[以色列]耶胡达-阿米亥
○黄福海 译
生命被称为生命，正如西风被称为
西风，虽然它吹向东方。
同样，死亡被称为死亡，虽然它吹向生命。
在墓地，我们回忆起生前，出了墓地——
就回忆起死者。正如过去通向未来，
虽然它称为过去，就如相爱时，
你通向我，
我通向你，
虽然我叫我的名字，你叫你的名字。
犹如春天供养夏天，夏天铺设秋天。
犹如我会思想，直到我生命的尽头。那是我上帝的旗帜。
（慕 静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开闭开》一书）

那一世
●仓央嘉措
那一天
闭目在经殿的香雾中
蓦然听见 你诵经的真言
那一月
转动所有的转经筒
不为超度 只为触摸你的指尖
那一年
磕长头匍匐在山路
不为觐见 只为贴着你的温暖
那一世
转山转水转佛塔呀
不为修来世 只为在途中与你相见
（王 欣摘自《文景》2007 年第 8 期）

老鼠在晚上睡觉

●张国立

有这样一个故事：老妻在半夜醒来，听到厨房里有声音，她看看床边，老伴不见了。老妻便下床去，在厨房里看到了丈夫，同时发现桌子上面包少了点。她仔细再看，面包有刚切过的痕迹，已经收拾干净的卡子餐桌上零散地掉落了些面包屑。几分钟后，夫妻俩重新回去睡觉,屋内恢复了寂静，但闭着眼的老妻却听见身旁的老公发出轻微的咀嚼声，于是老妻故意发出沉重的呼吸声，假装已睡着了。第二天晚上，当老公下班回家吃晚饭时，老妻多分了一片面包给他。平常都是每人各三片，这晚则丈夫四片，老妻两片，她是这么说的：“你慢慢吃，我吃面包不消化，你多吃一片吧。”

很简单的故事，它的背景是二次大战末期的德国，当时德国被盟军轰炸，物资匮乏，每家的粮食都由政府配给，这家的老公实际上处于饥饿状态，因而半夜起来偷吃面包，老妻没有拆穿，反而第二天省下自己的一片面包，分给了老公。

这是德国“废墟文学”的代表作之一。故事给我的直接感受是贫穷，连多吃一片面包都那麽的卑微。可是也感受到妻子对丈夫的爱，她看到丈夫在厨房偷吃面包并没有大惊小怪的责骂，而是体贴的牺牲自己的那部分，去抚慰老公飢饿的肚皮。

作者博歇尔特只活了 26 年，在 1947 年去世。他的另一篇小说也很感人，却是不一样的题材：有个九岁的小男孩躲在被轰炸的废墟里面，一手还紧握着根棍子。附近一位叔叔见到很好奇，问他是不是守着宝藏或是金钱？小男孩不愿讲，叔叔于是就想用自己的秘密去换男孩的秘密，叔叔说：“我篮子里装的是喂兔子的草，我家有 27 只兔子，你要不要来我家，说不定能送只小兔子给你。”兔子显然打动了男孩，但他仍不愿离去，不过他倒是说出了秘密，原来男孩的家被炸垮，他 4 岁的弟弟没有逃出地下室，便埋在里面，因此这个小哥哥拿着棍子守在旁边,他担心老鼠钻进倒塌的房子里去咬弟弟,不时拿着棍子敲打四散的砖块赶老鼠。我们当然都知道老鼠晚上才不睡觉，但小男孩又能很想要叔叔家的兔子，于是他在叔叔走时喊：“等一会儿我去找你，天黑前我还得当心老鼠。”他仍不忘在天黑前得留意弟弟。9 岁的孩子不知道如何救他的弟弟，他只知道不能让老鼠咬了弟弟。

从老夫老妻到小兄弟，感情充斥在大气层内，它和水与阳光一样，随处都是，它很自然地存在着，属于人的本能之一。

我有个年轻的小网友上星期一个人去马祖玩，错过了晚饭的时间，找不到仍营业的餐馆吃饭，只好坐计程车回市区，没想到那位女司机听说她还没吃饭，开了车带着小网友回家去吃。那天的晚餐很简单，有炒青菜，有小鱼花生，但小网友告诉我，这是她在马祖吃过最棒的一餐饭。听到这件事，我的心情好多了，我要去马祖，有人愿意请我吃饭吗？

（高 淼摘自《爱女生》2007 年第 9 期）

仰望星空

●温家宝

2007年5月14日，我在同济大学建筑城规学院钟厅向师生们作了一个即席演讲，其中讲到：一个民族有一些关注天空的人，他们才有希望；一个民族只是关心脚下的事情，那是没有未来的。我们的民族是大有希望的民族！我希望同学们经常地仰望天空，学会做人，学会思考，学会知识和技能，做一个关心世界和国家命运的人。

我仰望星空，
它是那样寥廓而深邃；
那无穷的真理，
让我苦苦地求索、追随。
我仰望星空，
它是那样庄严而圣洁；
那凛然的正义，
让我充满热爱、感到敬畏。
我仰望星空，
它是那样自由而宁静；
那博大的胸怀，
让我的心灵栖息、依偎。
我仰望星空，
它是那样壮丽而光辉；
那永恒的炽热，
让我心中燃起希望的烈焰、响起春雷。

（史海威摘自《人民日报》2007年9月4日）

2007年第21期（总410期）十一月　A 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不相信和相信龙应台 1
·文　　苑·动人心弦的绝唱苇　川 4
诗三首莎拉·蒂斯代尔等 5
宽待人性周国平 7
官臧克家 28
雨之恋王玉芬 29
新兵上阵雷戈里·克里斯蒂亚诺 48
夜莺麦斯特勒思 55
小鸟每天唱的歌都不一样丁立梅 58
梨一样的苹果耿　青 60
人　　物
·人　　物·铁血宰相晚年的醒悟郝铁川 42
世间已无“我的太阳”林阳生 44

优雅的科学独行者周欣宇 56
·名人秩事·名人轶事傅国涌 57
·历史一页·冤家路窄 T.A.郝彭海默 30
社　　会
·杂谈随感·时间吕　游 6
我只是讨厌屈服柴　静 8
事故之后韩少功 12
广场上的白头巾筱　敏 18
救命的礼物之链徐　贲 46
·今日话题·中国人为什么不买中国品牌穆麒旭 36
人　　生
·人世间·勇敢善良的心离幸福最近陶功财 陈丽华 10
独白周海亮 13
生死抉择赵　涛 19
天使的目光老玉米 24
小姑娘的梦想柯云路 59
·婚姻家庭·他们曾相互守望肖　颂 14
爱的守则吴淡如 16
心相连，爱无痕肖玲玲 38
纸币上的爱连　谏 39
·两代之间·婆婆宋丹丹 22
爱到残酷安　宁 32
孩子犯错误以后邓　笛 47
大象之死赵　恺 54
·人生之旅·松鼠的妩媚刘醒龙 20
人性的力量陈文海 31
·青年一代·不要过度规划你的未来理查德·瓦格纳 26
生　　活
·心理人生·当生命濒临绝境苇　笛 9
· 理 财 ·股票投资的黄金法则彼得·林奇 53
知　　识
·知 识 窗·小姿势，大科技刘　艳 51
恶之草陈继龙 52
·体育之窗·四种竞赛的本质郝明义 50
看 世 界
·在 国 外·日本城市的共伞主义少年行 27
德国开学那一天俞天白 33
·他 山 石·新加坡的免费“千人宴”陈咏娟 62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和幽默　34
·言　　论·言论　49
·意　　林·蛀虫的逻辑泰戈尔 17
蠢人的玩笑列夫·托尔斯泰 17
丰富的印象谢·米哈尔科夫 17

·幽默小品·工业骑士阿尔卡季·阿维尔钦科 40
·补 白·灵性冯骥才 6
对你好亦　舒 15
工作与人生王小波 17
动物启示录黄小平 21
危险提示陈　胜 23
海伦·凯勒语录道　中 37
信不信由你刘治林 色　色 41
在刀刃上跳舞小　闻 43
主角三　毛 45
摄像头里的高境界林天宏 47
握紧我的手李正华 54
真实的片刻吴韦材 55
梦想无极限邓　迪 57
筷子老　舍 61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筷子

●老 舍

我听说过这样一个笑话：有一位欧洲人，从书本上得到一点关于中国的知识。他知道中国人吃饭用筷子。有人问他：怎样用筷子呢他回答一手拿一根。

这是个可以原谅的错误。想象根据着经验，以一手持刀，一手持叉的经验来想用筷予的方法，岂不是合理的错误吗

一点知识，最足误事。民族间的误会与冲突虽然有许多原因，可是彼此不相认识恐怕是最重要的原因之一。筷子的问题并不很大，可是一手拿一根的说法，便近乎造谣。造谣就可以生事，而天下乱矣。据说：到今天为止，日本人中还有人相信中日之战是起于中国人乱杀侨民呢。

还是以筷子来说吧。在一本西洋人写的关于中国的小说里有这么一段：一位西洋太太来到中国——当然是住在上海喽，她雇了一位中国厨师，没有三天，她把厨子辞掉了，因为他用筷子夹汤里的肉尝来着!在这里，筷子成了肮脏、野蛮的象征。

筷子多么冤枉!人类的不求相知，不肯相知，让筷子受了侮辱。

自然，天下还有许多比筷子大着许多倍的事。可痛心的是天下有许多人知道这事!牛羊

知道的事很少，所以它们会被一个小儿牵进屠宰场中。看吧， 希特勒与墨索里尼曾把多少人“赶”到屠宰场去呀!

因此，我想，文化的宣传才是真正的建设的宣传，因为它会使人互相了解，互相尊敬，而后能互相帮忙。不由文化入手，而只为目前的某人某事做宣传，那就恐怕又落一个一手拿一根筷子吧。

(小 夏摘自海南出版社《获取成功的精神因素》一书)

真实的片刻

●吴韦材

一辈子说长不长，说短也不短。但说到真实的片刻，似乎人人的感受都不一样。其实在现实中，每个片刻都是真实的。云在飘荡，你看到了；花在盛开，你嗅到了；人们叙述，你听到了；蜜被酿出来，你尝到了。甚至你的触觉，冷的、热的、刺痛的……你都感觉到了。这些真实的片刻，都在一丝一毫慢慢积累成整个生命的感觉过程。

可是，当这一切经过人生的时间过滤后，许多体会都会逐渐地、无痕无迹地变得模糊起来。当“情真意切”已经掉人回忆的库存，某些元素会被放大，而另一些元素，则会被磨掉或忽略，你甚至会怀疑它们是否真的发生过。

我父亲走了，他能给我的真实只有视觉和听觉的。他确实活了他自己的一辈子。但对我来说，我父亲活着的时候我感觉不到他的真实。

因为年纪的增长，因为价值观的调整，因为已逐渐练就一身“刀枪不入”的功夫……很多曾发生在自己身上的真实，现在已经可以看得越来越接近透明。多少曾经天崩地裂的喜怒哀乐，在激情过后只是一阵哑然。

我现在只相信瞬间的真实，而且，我会只挑选我自己主观认同的那个真实。

做人，其实不需要记得太多，只需要记得最美最好，那就够了。

(李 华摘自新加坡《联合早报》2007 年 8 月 27 日)

梦想无极限

邓 迪编译

查利是一位英雄。在一次战斗中，他为了抢救一名战友而不幸双目失明。他曾经是一位杰出的体育运动员，失明并未让他丧失对体育运动的热情，退伍后他决定从事一项对于他来说完全陌生的运动——高尔夫球!

凭着毅力和热情，他 13 次获得美国盲人高尔夫球赛冠军。他有一个偶像，就是当时世界上最伟大的高尔夫球手——本?霍根。查利有一个梦想，就是与霍根先生打一次高尔夫球。

霍根先生也被查利的精神所感动，同意与他见面并和他打球。

“霍根先生，您愿意与我赌输赢吗”见面时，查利有些唐突地问。

“我不能与你打赌，这样做不公平!”霍根先生答道。

“先生，你是胆小鬼吗”

“好吧，”霍根先生有些生气了，“不过，我要声明一点，我是绝不会让你的!”

“我不稀罕，拿出你最高的水平吧!”查利信心十足地说。

“那好，查利，由你来定时间和地点厂

接着查利说了一句足足振奋人们半个世纪的话：“今天晚上 10 点钟厂

(司志政摘自《环球时报》2007 年 9 月 4 日)

信不信由你

●刘治林 色 色

这都是近来发生的真实事情，信不信由你——

意大利著名旅游城市那不勒斯扒窃成风，为了防止旅游者的手表被窃，有关部门向旅游者免费发放一种塑料手表，上面印有该城标志。这个办法效果很好，因为已经发财的扒手们实在看不上不值钱的塑料手表，便懒得偷了。

德国诺丹有一家饭店，自 2a06 年初开始，要求入住的客人必须称体重，按重量收费，住一夜，每公斤收 0.5 欧元。店老板说，许多客人的块头太大了，这种办法可以鼓励他们减肥。一年后，许多老顾客又来了，体重大大下降。于是店老板改变了收费办法，单人间每晚最高收费 40 欧元，双人间每晚最高收费 71 欧

在美国加州的孟德斯托，史蒂文．理查德．金由于企图徒手抢劫一家银行被捕。他把手插在兜里，用大拇指和食指伪装成一把枪的样子，结果他没能管住自己的手，从兜里拿了出来，于是抢劫未遂。

AT&T 公司在与其总裁约翰?沃尔特签约 9 个月以后把他解雇了，理由是公司认为后者缺乏思维主导才能，然后给了他一笔 2600 万美元的遣散费打发其另谋高就。也许，脑子不够使的不是沃尔特，而是 AT&T 公司的决策层。

加利福尼亚奥克兰市警察局花了两个钟头试图制服一个把自己关在家里的持枪者。在发射了 10 枚催泪弹之后，警官们发现那个人居然就站在他们身边，混在警察的队伍里冲他自己的房子喊：“出来吧，投降吧!”

伊利诺伊州的一个男人假装自己有抢，绑架了一名汽车驾驶者，并强迫他开车去两个不同的自动取款机所在地，绑架者找到取款机后，分别从自己的两个银行账户里取了钱。

一个人走进一家加油站，准备抢劫收款机里所有的钱。但他发现里面的钱实在太少了，于是他没有急于下手，而是把工作人员绑起来，自己当收银员干了三个钟头，直到警察出现把他抓住。

洛杉矶的警察很幸运，在辨认一组抢劫嫌疑人的过程中，罪犯就露馅了。当时，警察们让一组疑犯中的每个人都重复以下的话：“给我你所有的钱，要不我就开枪。”那个人却叫道 i“我不是这么说的!”

巴西有一位市长向市民发出呼吁说：我市的墓地已经葬满，请市民们不要再死了，否则，死无葬身之地，由死者个人负。

(孙永浩摘自《海外文摘》2m7 年第 4 期)

工作与人生

●王小波

根据我的经验，人在年轻时，最头疼的一件事就是决定自己这一生要做什么。在这方面，我没有什么具体的建议：干什么都可以，干什么都是好的，但要干出个样子来，这才是人的价值和尊严所在。人在工作时，不单要用到手、腿和腰，还要用脑子和自己的心胸。有些人对后一方面不够重视，这样就会把工作看成是受罪。失掉了快乐最主要的源泉，对生活的态度也变得消极

对我自己来说，心胸是我在生活中想要达到的最低目标。某件事有悖于我的心胸，我就认为它不值得一做；某个人有悖于我的心胸，我就觉得他不值得一交；某种生活有悖于我的心胸，我就会以为它不值得一过。罗素先生曾言，对人来说，不加检点的生活，确实不值得一过。我同意他的意见：不加检点的生活，属于不能接受的生活之一种。人必须过他可以接受的生活，这恰恰是他改变一切的动力。人有了心胸，就可以用它来改变自己的生活。

高尚、清洁、充满乐趣的生活是好的，人们很容易得到共识。卑下、肮脏、贫乏的生活是不好的，这也能得到共识。但只有这两条远远不够。我以写作为生，我知道某种文章好，也知道某种文章坏。仅知道这两条尚不足以开始写作，还有更加重要的一条，那就是：某种样子的文章对我来说不可取，绝不能让它从我笔下写出来，冠以我的名字登在报刊上。以小喻大，这也是我对生活的态度。

(希 希摘自北方文艺出版社《一只特立独行的猪》一书)

对你好

亦舒

对方，不需要很有钱，不必英明神武；是否才华盖世，亦不重要；似不似玉树临风，也无所谓。只要他对你好，事事以你为重，普通人已经够好。

正如大作家所说：“条件再好，不爱我，有什么用?”

物质同客观条件固然非常重要，但到了某一地步，人自然有心灵上的需求。一个懂得尊重对方的伴侣，谈吐幽默，具有生活情趣，又事事体贴，十分不易。

见对方能力略有不逮，即舍之而去，是相当不智的做法。世上的确有际遇这回事，要给他机会，也给自己机会，都会遍地黄金，有志者事竟成。

成功与欢乐如无人分享，就只剩寂寞。流泪之际，缺少一个结实的肩膀依傍，更凄惶不安。

物质与精神均感满足，才是优质生活。不用吃最好住最好穿最好，走出来最威风最神气。

崇尚功利是商业社会的至盛风气，无可厚非，有一定要有，优哉游哉。对方若志不在此，实在不必勉强。

好伴侣一个鼓励的眼神，一个愉快的笑容，适当安慰，深切了解，均属生活必需。对你好最重要。

有人从影数十年，不红，到处诉苦：“我从不迟到，亦不早退，听话，公司叫做什么便做什么，至今尚未名成利就，何故?”

大有天无眼之感。

来红先骄，是致命伤；不红不骄，却不计分。光是不迟到不早退，绝无可能造就一位明星。单单听话、服从，甚至不足以成为一位优秀公务员。

做任何一个行业，都得在岗位土有所表现。红、不骄、不迟到、不早退、敬业乐业、有衣食，那才是高手。

职业写作人，不脱稿就算尽了责任?非也非也，此乃最基本入行条件，切勿以为天天交稿就是对编者读者恩重如山。内容才是最最重要的一环，能人所不能者，地位才最稳固。稿德稿质，缺一不可。

伴侣变了心，常听到有一方哭诉：“我做错了什么?”同样的逻辑：不错，是不够的；有人做得更好，略差的便遭淘汰，理所当然。什么时代了，光是守纪律，便想拿功勋?没有这种事。

(蒋莉摘自新世界出版社《寒武纪》一书)

灵性

●冯骥才

把鸟笼放大。并不是给鸟自由，而是为了使鸟更适应笼子。

懦弱是灵魂的下跪。

感动别人是享受自己，享受自己心灵中最好的那一部分。

当花儿梦想自己变成蝴蝶时，蝶儿们已变成苦苦等待自己的花儿。

名字是人的符号，它不能比人还大。

弹满人生的键盘，才有灵魂的深厚。

水的波纹是永不重复的图案。

夕阳将它散落在林间金煌煌的亮点带走，却把一条乳白色纱巾似的轻雾遗失在树梢。

戴着人脸面具的，比戴着魔鬼面具的更可怕。

铁块只有与磁石保持距离才能感受到磁力。

冬天的大阳对大地说： “我无法使你温暖。只能使你明亮。”

山是凝固的波浪．水是流动的群山。

(莫笑萍摘自新浪网冯骥才的博客)

工业骑士

●[俄罗斯]阿尔卡季?阿维尔钦科 李 寒译

我与他的初次相识，是在他从二楼的窗口飞出来之后。他飞掠过一楼的窗子，我当时正好在一楼居住，看到他摔到了马路上。

我从自家的窗口看到了他，便关切地询问这个陌生人：“我是不是可以帮您做点什么”他正揉搓着摔疼的后背。

“为什么不可以”他温厚谦恭地点着头，同时向二楼窗口的方向怨恨地伸出拳头做出威胁的样子。

“这样的话就请到我家里来吧。”我一边离开窗口，一边说道。

他一脸愉悦地走进来，微笑着握住我的手，说： “我叫察茨金。”

“很高兴认识您。您没摔伤吧”

“怎么跟您说呢我摔了一下，但不太严重!只伤了点皮毛，没什么关系。”

“大概是因为一个好女人吧”我挤着眼睛问他。

察茨金先生低下头抱怨道：“这所有一切都是因为我想让他们买人身保险。真是的!我关心他们的生命，可他们却为我的死忙活。”

“这么说您是——人身保险代理人”我冷冰冰地说，“那我能帮您什么忙呢”

“您可以帮我回答一个小小的问题：您想在我们这里买哪种保险——是晚年领取的，还是想在您——愿上帝保佑您——在您去世后支付给您亲人保险费的”

“我什么样的都不想买，”我摇着头说，“既不想要到晚年领取的，也不想买其他的。我没有亲人……我独身一人。”

“那您应该结婚呀——非常简单!我可以为您推荐一个姑娘，漂亮得像天仙!您明天有时间吗明天就可以去看看。穿上长礼服，白背心。如果没有可以买现成的。地址在奥波罗特商店……我们的公司是……”

我打断他：“去你的吧，我不想结婚，也不能结婚!我还没有为养家糊口做好准备……”

“噢!我可以向您推荐一种东西，它可以给每一位孤独的男人带来快乐——6000 册图书免费赠阅!我们还有大批的谢礼——试用的小瓶子……”“把那试用的小瓶子留给您自己吧，”我气愤地说道，“我用不着那玩意。我没有那样的外表，可以博得别人对我的爱慕。我是个秃顶，还满脸皱纹，个子矮小……”

“您说什么……秃顶如果您涂抹我们公司生产的这种药物——我是它的业务代表——那您的头发就会疯长，好像椰子果一样!个子嘛，我们的体育器材可帮您每 6 个月增长身高两俄寸(约 8.8 厘米——译者注)。过两年您就可以结婚了!”

“我什么也不需要厂我按压着太阳穴说，“对不起，您刺激得我神经疼痛……”

“神经疼痛我会让它老实的!我们有获得专利的冷水淋浴头儿，有强劲的水流，可以折叠可以打开!有带水龙头的，有带喷头的。您是个文化人，又这么让我喜欢……所以我向您推荐那种带喷头的。它虽然贵点儿，可是……”

我使劲抱住我的头。

“您这么抓头发干吗牙疼您只要告诉我们，需要多少管我们的‘米格雷宁’牙膏，公司会送货上门……”

“请原谅，”我紧紧咬着嘴唇，“求您饶了我compare，我没有时间。我非常累了，我眼前还有一大堆枯燥无聊的工作——写稿子……”

“无聊的”察茨金先生同情地说道，“我跟您说——您觉得它枯燥无聊。是因为您至今没有购买我们专为读书写作设计的斜面书桌!产品一流，斜度方便……两张只要 7 卢布，3 张只要 10 卢……”

“给我滚出去厂我大声叫着，由于狂怒浑身战栗，“不然我就用这镇纸砸烂你的脑袋厂

“镇纸”察茨金先生摩挲着我书桌上的镇纸，鄙夷地说道：“用这个镇纸……您吹吹它，它都能飞起来!不行，如果您想拥有真正的沉甸甸的镇纸。我可以为您推荐一套用孔雀石制作的……”

我按了一下电铃说： “马上会来人，我要命令他把您弄出去!”

察茨金先生坐在那里，伤心地低下头不说话了，好像在等待着我的命令的执行。

过了两分钟，我重新按响了电铃。

“电铃不错，没什么可说的，”察茨金先生晃动着脑袋， “难道这么不像样的电铃也能用请允许我向您推荐带有指令和电池的电铃，只要 7.6 卢布——很精致的电铃……”

我“噌”地跳起来，抓住察茨金先生的胳膊，把他向门口拖。

“走吧!要不我的心脏就要爆炸了……”

“上帝保佑，千万别这样!您别担心，我们会按照二级官员的待遇把您的葬礼办得风光排场。真的，虽然不那么豪华——像一级官员的，但是灵车……”

我从书桌的抽屉中掏出一把手枪，恨恨地咬着牙吼道：“现在我要一枪打死你!”

察茨金先生脸上带着满意的神色笑了，他回答：“我会非常高兴，因为这给了您一个机会，您可以验证我们的防弹衣的精良质地。我现在就穿着一件样品，我可以向您推荐。1 件 18 卢布，两件便宜一些，要是 3 件的话会更便宜。请您验证吧！”

我放下手枪，横着提起察茨金先生的身体，怒吼着把他扔出窗外。

“您袖口上的扣子一点都不实用!角太尖了，它们会划破裙子，而且划伤了我的脸。我可以向您推荐镶嵌着非洲黄金的扣子，1 对两个卢布，要 3 对会便宜……”

我使劲儿地关上了窗户。

(小 刚摘自《诗生活》)

意林

蛀虫的逻辑

●[印度]泰戈尔

《摩诃婆罗多》里有条蛀虫，在封面封底之间啃了个黑洞。学者翻开书揪住它的脑袋怒斥道：“你为何恣意破坏磨砺牙齿填饱你肚皮的粮食，泥地上比比皆是。”蛀虫说：“你何必大动肝火，书里除了黑斑还有什么不如让我里里外外吃个痛快，反正我不懂的都是糟粕。”

蠢人的玩笑

●[俄]列夫?托尔斯泰

曾经有一次，上千人聚集在一个大剧场里。在演出中间有一个蠢人心血来潮开了一个玩笑，他大喊："着火了。"人们纷纷朝门口拥去。大家挤成了一团，互相推搡， 当事件平息下来后，已经有 20 人被踩死，50 多人受伤。这桩大恶只是由一句蠢话所造成的。

在这个剧场里，这种由一句蠢话造成的恶是显而易见的。然而更常见的情况是，蠢话的恶不像剧场里发生的这样当时就看得出来，而是悄无声息地一点一点发展成大恶。

丰富的印象

●[俄罗斯]谢?米哈尔科夫

两个朋友在路上相遇，互相攀谈起来。"多日不见，你好啊""你好，你好!""你从什么地方来呀""巴黎。""你去了法国""有幸转了一遭。""啊，快说说，生活得怎样有什么经历""坦率地说，在巴黎，我过得十分快活。""你可去过巴黎圣母院你是不是喜欢塞纳河""我挺喜欢那儿。至于什么院，说句良心话，那种地方很多很多，各甲各色，但是且住，你真会逗乐，我可不是为看女人，才被派遣出国的。""那么你，伙计，到巴黎去干什么了""那还用多说欧洲很多东西值得学习，有很多经验应当吸取。""你到底见过哪些新成果""反正……反正见过一些……比如，以电影院为例：人家的影院允许抽烟，我们的影院却不允许。啃，人家的烟灰碟样式精巧，举世无双，但愿你能知道，我品尝过什么样的牡蛎……得，打住吧。你去哪里""噢，我全明白了，虽说你增加了阅历，但没有学到该学的东西。"这样的"精明人"，何必派往巴黎就近去个地方，岂不更为适宜

(小 刚摘自中华杂文网)

言论

小女孩是由什么构成的

糖果、香料和一切美好的东西。

小男孩又是由什么构成的呢？剪刀、蜗牛和宠物小狗的尾巴。

——古老童谣

你说时间飞驰而去吗不！不！时间停驻，是我们飞驰而去

——奥斯丁?道布林

我们这儿楼盘环境不好、交通不便、房子质量也很一般!您去别处看看吧。

——在南京的张先生发现，楼盘销售小姐不再急于推销楼盘。原来，飞涨的楼价已经让楼盘成为“皇帝的女儿”,“推客”、“捂盘”成了南京楼市的“售房经”

香港是追赶，台湾是开放，北京是整理，上海是吸收，广州是练摊。

——凤凰卫视时尚节目主持人李辉这样总结香港、台湾、北京、上海、广州的时尚手攥两块钱，胸怀五百万。——彩民的愿景

奥拓车主打人，那是人民内部矛盾；宝马车主打人，就是阶级矛盾了。

——富人与穷人的一种区别越完美，越千疮百孔。——张悦然

人不会老去，直到悔恨取代了梦想。

——明星约翰?巴里莫尔

这不是 15 世纪，你不能随便走到一个地方，插上一面旗子，然后说这就是你的地盘了。

——俄罗斯科考队将俄罗斯国旗插入北冰洋海床，加拿大外交部长麦凯表示强烈不满

全世界收费公路 14 万公里，其中有 10 万公里在中国，占了全世界 70％以上。交通部规定 40 公里设 1 个收费站，而有些地方政府规定，高等级公路每 20 公里甚至更短路程就可设 1 个收费站。在中国收费公路世界第一的背景下，又创造了几个第一：中国交通厅长出问题的概率世界第一，中国警察罚款的水平也是世界第一。

——人民网发表文章．激烈抨击各地利用收费公路大肆敛财的做法

优先录用残疾人。

——这是安徽省 2007 年政府机关的招聘新规。读者不明白，一些地方政府办什么老是走极端呢

我的英文水平是字幕级的。

——现在的人称自己英文水平高，都不兴拿四六级、托福说事儿了，直接以自己能为最

新版的英文影视作品配字幕为标准、

从2007年8月15日起，黄山市境内的3个旅游景点门票价格上调，这样做可以刺激市场，以高票价来体现景区的高品质。请问，这样的理由能体现广大游客的真实愿望吗

——华东师范大学旅游学系教授庄志民

21 世纪的聪明女人都会两种本事：一种是假装正经，一种是假装不正经。为了与她们对抗，聪明的男人也学会了两种本事：一种是冒充有钱人，一种是冒充认识有钱人。

——据说这就是21世纪的伦理学

一位老人在金婚纪念日感言：男人愿为爱情拼命，结果却发现婚姻要了他的命。

——《朱德庸笑谈公婆》

爱是一份合同，双方同意夸大对方优点、缩小对方缺点。

——英国出版的? 《白鸽丛书》中的一句话

教育如果千人一面、大同小异，将是人类的末日。好的教育是用50种方法教1个学生，差的教育是用1种方法教50个学生。——郑渊洁在《树林子大什么鸟都有》里说

在与他人的交往中，戴着面具掩藏真实的自我，从长远看，是不会带给自己任何益处的。

——心理学家罗杰斯的最新研究成果

经常读书，尤其是多而杂地读书就如同洗脸，能使我们更精神地去面对新的局面与问题。

——品牌营销专家袁岳以读书比洗脸。他认为，读书人的精神境界与不读书的人很难类比，正如蓬头垢面者与神采飞扬者很难类比—样

(佳佳、董行、晓晓竹、吴银萍、孤水摘)

握紧我的手

●李正华

一个小女孩和父亲正在过一座桥。父亲有点害怕， 因此他问自己的女儿:“宝 你握紧我的手．这样你就不会跌入湖里。” 小女孩说道:“不，爸爸，请你握紧我的手。” “这有什么区别吗”父亲疑惑地问。“如果我握紧你的手，万一我发生不幸，我会松开你的手，把生还的机会留给你。可是，如果你握紧我的手，我确信无论发生什么，你都永远不会松开你的手。”

在任何关系中，信任的本质不在于死死抓住不放，而在于适当的约束。

所以，握紧你爱的人的手，而不是期望她握紧你的手。

(乔 真摘自《格言》2007 年 9 月下)

摄像头里的高境界

林天宏

在台湾的博物馆和超市，你会看到这样的标牌：本馆（或本店）设有摄像监视———你知道接下来的一句话是什么吗？

禁止吸烟？严禁喧哗？偷一罚十？都不是。

标牌上完整的表达是：本馆设有摄像监视，请您保持微笑！

主角

三毛

在我的生活里，我就是主角。

对于他人的生活，我们充其量只是一个暗示，一种鼓励、启发，或是真诚的关爱。这些态度可能丰富了他人的生活，但这没有可能发展为——代替他人的生命。

我们当不起完全为一个生命而活——即使他人给予这种权利。

坚持自己该做的事情，是一种勇气：绝对不做那些良知不允许的事情。是另一种勇气。不要害怕拒绝他人。如果自己的理由很正当，

当一个，人开口提出要求的时候。他的心里早已预备好了两种答案。所以，给他其中任何一个答案，都是意料中的。

原谅他人的错误，不一定全是芙德；漠视自己的错误。倒是一种最不负责的释放。

过分为己。是为自私自利。

完全舍我，也是虐待了一个生灵——自己。

(史顺利摘自哈尔滨出版社《三毛文集》一书)

在刀刃上跳舞

小闻

美国俄亥俄州一家制药公司最近开发了一种治疗十二指肠球部溃疡的药物，经过一段时间的临床试验，效果不错。经过州食品药品局审核批准，可以推向市场。

该公司选择了州电视三台这一覆盖面最大的媒体来广而告知。

菲德勒尔是俄州颇有知名度的影视演员，人也长得帅气。于是该公司通过菲德勒尔的经纪人，请这位偶像派演员做该药品的代言人，制作了一则 75 秒钟的电视广告，希望通过菲德勒尔的帅气形象和极具磁性的声音尽快打响该药品的知名度。该公司支付给菲德勒尔代言酬金 150 万荚元。

这一唾手可得的酬金相当于菲德勒尔拍摄影视剧 3 个月的报酬总数。不过，菲德勒尔身体很棒，根本没有患过十二指肠球部溃疡‘。但为了这不菲的酬金，菲德勒尔爽快地和该制药公司签订了电视广告合同。

一个星期后，该电视广告在州电视三台黄金时段播出：菲德勒尔手持一盒药，先是皱着眉头称，自从3年前患上十二指肠球部溃疡，服用了很多相关药物，都不见效果。说到这儿，菲德勒尔马上转忧为喜道： 自从服用了这种药后，十二指肠球部溃疡渐渐治愈了。这时又响起画外音：请相信菲德勒尔先生，菲德勒尔先生的推荐是没有错的。

这则电视广告播出后，州内外数以万计的十二指肠球部溃疡患者，纷纷到附近的医药连锁店购买这种药品，使得该制药公司销售部要求批购进货的电话此起彼伏，响个不停。

然而事情的发展并没有想象中那样乐观，麻烦随之而来。一位曾和菲德勒尔同居过 5年多的女友打电话给州食品药品局，称菲德勒尔在电视上撒谎，因为他从未患过十二指肠球部溃疡。

于是，州食品药品局和警察署“请”菲德勒尔到该制药公司销售部“说清楚”。菲德勒尔面对调查人员咄咄逼人的眼光，不得不承认“自己犯了一个难以饶恕的不诚信错误”。随后在电视上向观众致歉，并请求谅解。好在该药品治疗十二指肠球部溃疡的确有效，患者没有向菲德勒尔兴师问罪。

菲德勒尔将150万美元的代言电视广告酬金上交给警察署，另被罚款5万美元，3年内被取消参与拍摄任何媒体广告的资格，档案里留下了不光彩的一页。与此同时，该制药公司也被罚款180万荚元，该药品电视广告被封杀，理由是“让不是感同身受的人代言，会误导真正的患者”。

(舒 晴摘自《羊城晚报》2007年9月4日)

短信平台

●看完文章，心情有些沉重。青涩岁月美丽依然，火红年代徒留残酷。往事无须回避，却应扪心自省。铁匠有愧，忏悔便是回头；少女无怨，宽容亦是救赎。(《喷壶》)

上海 / 章 敏

●他救了婴儿，婴儿也救了他。我相信无论是谁，都不会眼睁睁地看着一个小生命受到伤害而无动于衷。这个男人终究还是有一颗善良的心。善良的人，困顿时也会迷失在黑暗

中，但往往在下一个善恶的十字路口，回归光明的怀抱。（《婴儿》）

江苏 / 柳毅军

●想想以前班上成绩在前几名的同学，现在的情况都很一般。倒是过去一些学习成绩马马虎虎的同学，现在日子过得有滋有味，事业也小有成就。这的确证明，聪明人无须得意，逆水行舟不进则退；笨拙者不必自卑，找对方向奋起直追，一样可以成功。（《两份名单》）

北京 / 黄玉珏

●死亡无论对谁都是一个无法绕开的终极问题。只有学会面对死亡、理解死亡、接受死亡，才能更好地活着，明白生命的意义。我们的一生的确是行走在消逝中，我们日益成长，也日益失去。好在，生命依然如此美好，值得珍惜、值得奋斗。（《行走在消逝中》）

辽宁 / 廖仲博

●骗术之诡，防不胜防。但是骗予屡屡得手并不表明其智商多高，而恰恰印证了人们最纯洁最温暖也最脆弱的一面：一颗金子般善良的心，真的从不设防!（《Z1 伤害了金子般的心》）

安徽 / 周智璇

●为了人类的利益，我们不得不在各种动物身上进行试验，有些试验又会不可避免地使动物死亡。看过这篇文章，我只想说，请在利用完这些生命之后，让他们有尊严地死去。人类虽然拥有高深莫测的智慧，却没有肆无忌惮地对其他物种生杀予夺的权力。（《在心底举行的默哀仪式》）

山东小 松

●读书不仅仅使人学到了知识、改变了命运，更为重要的是让人学会了回报和付出。真正读懂了书的人，是读懂了如何去爱的人。（《假如没有读书》）

天津 / 张逢昌

●“孤独的时候想想父母的眼神，颓靡的时候想想父母的白发。”我的一位朋友曾这样对我说。这句话激励了我整个中学时代——每次想要放弃的时候， 内心深处总会回想起父母殷殷期待的眼神。我以最大的自控力坚持做好每件事，只为盼得父母宽慰。我想快快长大，离开校园踏入社会，用我的劳动所得，结束父母心力交瘁的奔波，换取他们下半生的幸福。（《母亲的心》）

山东 / 冯明霞

●我看过一本书，有句话很经典： “幸福的人不消费。”凡是妄想通过满足物欲来获得幸福的人，基本上永远不会幸福，因为聪明人都明白，物欲是永远也满足不了的。过度的

物质消耗只能带来心灵的疲惫。（《消费物质还是消耗心灵》）

广东／何美美

●平等待人，所有人的鼻子都可以摸得，鼻子也就不显得特别的神圣。若人人只想摸别人的鼻予而不允许别人摸自己的鼻子，则所有的鼻子就都神圣不可侵犯了。其实，自由平等，无须献出自己的鼻子，只需放宽自己的胸怀，弘扬自由平等的精神。（《林肯的鼻子》）

湖南／广 安

●第一次高考失败后，我垂头丧气、百无聊赖。我的美术老师把《梵高传》拿给我读，开始我很抵触，可是读过几页就再也放不下了。梵高在遭受无数次挫败后，依然执著地热爱生活。我被深深地打动，决定不再放任自己。我将永远记着梵高说过的话：“生活对我来说就是一次艰难的航行，但是我又怎么知道潮水会不会上涨，及至淹没嘴唇，甚至会涨得更高呢但我将奋斗，我将生活得有价值，我将努力战胜，并赢得生活。”（《我与梵高传》》）

河北／晓一涵

动物启示录

黄小平

鸡的哲学

你们在鸣叫的时候，为什么老扯长着脖子呢母鸡问公鸡。

据我们观察，人群中那些空喊者，也是这样抬头挺胸的。公鸡答。

那么你们在下完蛋后，为什么老咯咯咯地叫个不停呢公鸡问母鸡。

据我们考证，人群中那些成功者，他们成功的秘诀就在于：不但要有做功，还要有唱功。母鸡答。小虾的回答

大鱼不解地问小虾：“你们被人放进热水锅里后，为什么还要不停地蹦跳、挣扎呢在强大的人面前，你们这些小虾，再挣扎又有什么用呢”

“我们至少可以证明，弱者以死抗争，也能显示出刚烈的血性。”小虾回答说。孔雀的丑态

很多动物都说孔雀骄傲。一天，孔雀装出一副很谦虚的样子，来到灰雀中间，问：“灰雀小弟，我什么时候最走，什么时候最丑呢”

“都是在你开屏的时候。”灰雀们答。

“为什么呢”

“因为在你开屏的时候，也正是你的屁股露在外面的时候。孔雀大哥，谢谢你告诉了我们一个道理：炫耀过头，也是一种丑态啊！”蚊子的下场

当你要吸人血的时候，为什么要嗡嗡地叫呢跳蚤问蚊子。

那是我在用优美的歌声迷惑人们。蚊子说完，便嗡嗡地向一个人飞去。

只听“啪”的一声，人一巴掌把蚊子打得粉碎。

也许，这只蚊子到死都没有明白：再大的诱惑，也永远只能迷倒一些人，而不能迷倒所有的人。老鼠的嘲笑

一只老鼠站在墙角，竟然嘲笑起前面的一只猫来。猫怒火顿生，向老鼠猛扑过去，结果扑了一个空。原来在老鼠的身后，就是一个鼠洞。

弱者嘲笑强者，有时靠的不是胆量，而是智慧。蜗牛的奇迹

在金字塔顶，雄鹰看见一只蜗牛，甚是惊奇，问：“小蜗牛，是谁把你叼到塔顶上来的呢”

“不，是我自己爬上来的。”蜗牛说。

“这怎么可能呢你’爬行的速度那么慢，你的身体又如此弱小，怎么可能爬到高高的金字塔顶呢”

“如果坚持每天进步一点点，哪怕爬行速度再慢，日积月累也能创造令人惊讶的奇迹。(亮 点摘自中国文联出版社《人生哲理枕边书》一书)

危险提示

陈 胜编译

萨姆是一家小公司的普通职员。一次，他的公司接下一项重要的任务，萨姆被要求加班。

那一天，完成好分配的工作后已经很晚了，萨姆急急地往车站赶去。等了 20 多分钟后，终于来了一辆双层巴士。萨姆上车后，只看到一位看起来很虚弱的老人。萨姆觉得很不舒服，他准备到上面去躺一会儿，可是老人突然说道："小伙子，别上去，上面危险。"萨姆看老人一脸认真的样子，听从了老人的劝告，在车后面的一个座位上坐下。20 分钟过后，萨姆平安地到了站，虽然坐得有些难受，但萨姆觉得还是安全重要。

第二天，萨姆同样工作到很晚。他又登上了那辆双层巴士，令他惊讶的是，他又遇见了那位老人。萨姆一上车便听见老人说道："小伙子，不要上去，上面危险。"虽然这是第二次了，萨姆还是有一些恐惧，他看了看上层，好像很阴森的样子，就觉得不应该拿生命开玩笑，于是乖乖地在下面坐了下来。

第三天晚上，萨姆上车后，再一次看到那位老人。萨姆想起了他的话，还是坐在了下面。到下一站的时候，上来一位年轻人，当年轻人准备到上面去的时候，老人又提醒道："小伙子，别上去，上面危险。"年轻人停住了，回过头来问道："上面有什么危险呢厂老人郑重地说道："上面非常危险!上面没有司机啊!"听后，年轻人笑了笑，立刻到上层舒服地躺了下来。而萨姆则望着老人，目瞪口呆。

(司志政摘自《环球时报》2m7 年 8 月 23 日，图选自译林出版社《两性之间——季诺漫画》)

海伦·凯勒语录

道 中译

我只是一个人，但我仍然是那一个。我不可能无所不为，但我仍然可以有所作为。因为我不会拒绝去为我能为之事。

世间大部分不幸也许都有补救之方，但其中最不幸的无药可救——那就是人类的冷漠。

长远来看，逃避危险并不比直面危险更安全。懦弱者和勇敢者遭遇不幸的几率差不多。

当我们尽力而为的时候，并不知道会给自己的人生，或给别人的人生，带来什么样的奇迹。

很多人对是什么构成真正的幸福抱着错误的观念。幸福不是从自我满足中得到的，而是对一个有价值的目标的执著追求。

一扇门关闭了，另一扇门打开了。但我们常常懊恼万分地看着那扇关闭的门，以至于看不见那扇已经为我们敞开的门。

只要我们有足够的恒心，便能做成任何想做之事。

人生如果不是一场勇敢的冒险，便什么都不是。

目能见物却没有见解，真是一件可怕的事情。

当一个人有高飞的冲动的时候，决不会同意爬着走。

(周雅莉摘自《英语沙龙》2007 年第 9 期)

漫画与幽默

汗与泪

美国某大学一男生在物理考试时，无法解答几道试题，却流下几滴汗在试卷上，他便在其中一滴汗的周围画上一个圆圈，注明“汗”字，希望以此表示自己的苦心。

试卷发下来时，上面批着不及格的分数。不过，教授也用笔在另一处水渍周围画了一个圆圈，写上“泪”字。

水开了

军训时，夜里常有紧急集合。这天又传来了夜里集合的消息，大家严阵以待，都在床上假寐，一直熬到深夜。凌晨三点，一声长啸划破夜空，同学们于是穿衣的穿衣、叠被的叠被，匆匆来到操场上，却不见教官的身影。正当大家疑惑之际，二楼一间宿舍的一位学生探出头说：“各位，对不起，泡面的水开了！” (以上两则李从渊摘)

高考作文强句

1．我的爸爸就像亲人一样爱

(教师点评：敢情您是您爸爸从垃圾箱里捡来的)

2．太阳离我们越来越近一个金黄的油饼。

(教师点评：这位同学你没吃早饭就来考试了吗可怜的孩子。)

3．有一种自卑叫自信，有一种跌倒叫爬起。

(教师点评：这位同学是新时代的苏格拉底。)

4．没有背景，就奔前景。

(教师点评：乍一看不知道在说什么，仔细一想似乎有点针砭时弊的意思……但再想又不知道他确切要说什么——难道只是为了押韵)

5．人生就像一杯白开水，平平淡淡的；但又像一杯加了糖的白开水，甜甜的；也像一杯加了盐的白开水，咸咸的。

(教师点评：这……还是白开水吗)

(麦 芽摘)

骗 钱

比尔是个很有同情心的青年，乘公交车时，他将身上的钞票全给了一位不幸遭窃的老太太。出站后，迎面遇到一个乞丐，他仍像过去做的那样，邀乞丐到车站餐厅吃饭。吃完后，他起身付钱时，摸遍了整个口袋，才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那乞丐看他窘迫的样子，便替他付了账。比尔不好意思地说：“你跟我一起乘计程车到我家去，我拿钱给你。” “唉，算了，先生，”那乞丐说，“你已经骗了一顿饭吃，可不能再骗我付车钱了。”

(石运宏摘)

打 折

小区旁边新开了一家酒楼。小张说：“我有这家酒楼的贵宾卡，他们给我打八折。”

小李说：“我和老板是熟人，上回他们给我打了个五折。”

小王说：“我没有贵宾卡，跟老板也不熟，还忘了带钱，结果吃完饭后，他们给我打了个‘骨折’”。

（冯晓敏摘）

只等太太同意

甲：“如今女权运动太过分了！”

乙：“你是说，女人处处都在占上风”

甲：“是的，所以我要写一本关于男权运动的书。”

乙：“那很好，什么时候出版”甲：“只等我太太同意。”

(苏顺贤摘)

我要老婆……饼

一个人在沙漠里快要饿死了，这时他捡到了神灯。

神灯：“我只可以实现你一个愿望，快说吧，我赶时间。”

人：“我要老婆……”

神灯立刻变出一个美女，然后不屑地说：“都快饿死了还贪图美色，可悲!”说完就消失了。

人：“……饼”

(郝翠英摘)

两代人

女儿小雪的语文作业有一道题是用“夜深了，爸爸还在……妈妈还在……”造句。我

检查她的作业的时候，发现她写的是：“夜深了，爸爸还在打牌，妈妈还在上网。”

虽然她写的是实情，可这样的作业交上去多丢人呀!

我就跟小雪说： “造句，跟写作一样，要源于生活，还要高于生活。”

小雪问我：“什么叫‘源于生活，高于生活’呀”我告诉她：“源于生活就是要从生活中来，高于生活就是可以做点艺术处理，稍微地夸张一下。”小雪点点头说明白了。

等我第二次检查她作业的时候，发现她把造句改成了：“夜深了，爸爸还在赌博，妈妈还在网恋……”

(晓晓竹摘)

新加坡的免费“千人宴”

[新]陈咏娟

在新加坡有个“大食堂”叫居士林，一年 365 天都为大众提供免费素食，七十多年来风雨无阻。“千人宴”成了新加坡一道独特的景观。新加坡前总理吴作栋说：“这样才更好。”

世界上真的有免费午餐吗还是新加坡人爱贪小便宜其实这里面包含着新加坡人的慈悲心怀。居士林从某种程度上说，不只是一个地方，它已成为新加坡人的一种人道主义精神的象征。

居士林始于 1934 年，是由道阶老和尚、转道老和尚和多名居士发起建立的。1961 年，居士林一度成了无家可归者的避难所。那年的 5 月 25 日下午，河水山发生大火，烈焰狂烧了足足 8 个小时。这场新加坡开埠一百多年来罕见的严重火灾，让很多人失去了家园，一夜之间他们变得一无所有——没有一瓦遮头，没有吃的，没有地方睡，便跑到居士林来求助。居士林来者不拒，全都收留。那一段时间，居士林变成了灾民们的栖身之所，他们无论吃、住都在居士林。居士林也一直收留他们，直到这些无家可归的难民找到新的住处为止。七十多年来，居士林不断扩建，颇具规模，既礼请法师登台讲经，又揽余秋雨等著名作家演讲，并举办种族宗教座谈会，还邀请中国北京大学教授与新加坡专家学者一同主持“东南亚文化研讨会”。

居士林根本没有门，任你自由进入。居士林入口处有副对联：空门不必关，净地何须扫。每天供应正餐十多道菜，两餐甜汤点心，还备有大量面包和咖啡，三更半夜也可以自己

动手。如此共同供养，普遍结缘。

居士林林长李木源爽快地说：“为什么要有门呢你要吃多少就有多少，我们这里来者不拒，学生因经济困难跑来这里用餐，的士司机晚上来装一瓶咖啡、拿几粒水果都无所谓。”

一到周末，厨房更加忙得不可开交，一日三餐，总计有 500 日人到 6000 人前来吃饭。李木源说：、“我们每天都准备了早餐、午餐、午茶和晚餐，为民众提供免费素食。不管是特地来兴佛，还是路经此地，想吃点东西、喝杯茶水，我们都非常欢迎。近年因为经济不景气，很多人失业，没有工作，没有收入，就到我们这里吃饭。另外，一些劳工和处境不佳的人，也来这里解决三餐。我们相信，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有助于防范罪案的发生。我们这里不分贫富贵贱，不分宗教种族，一律招待。有些在附近工作的上班族，因为想吃素，就到这里吃一餐；有的的士司机，开车累了，便到我们这里休息，喝喝糖水，我们一样欢迎。”

民众究竟会吃掉居士林多少白米和蔬菜 “千人宴”每天平均要吃掉 200 公斤的米粮，200 公斤至 300 公斤的蔬菜和水果，消耗量相当惊人。每天供人如此吃喝，金山银山也会吃尽吧李木源却笑着表示，居士林完全不必担心粮食吃光的问题。“很多时候我们根本不必买米买菜，许多善心人士知道我们天天为大众提供免费素食后，都主动自发，无限量地送米粮、蔬菜和食用油到居士林来。有的是一车一车地载来，有的是全家大小，人手一袋米，拎着来。我们见了，更是感动。”好心有目共睹，自有人助。像居士林大开方便之门救济贫老，一路无求付出，八方回报更多!

李木源欣慰地说：“不少人就因为一餐素食而能更深切地体悟到包容心、慈悲心和平等心呢!”

天天准备“千人宴”也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居士林有 4 位厨师和上百位“厨房助理”，他们每天负责烹煮供“千人宴”用的素餐，他们都是居士林的义工。居士林目前共有 1500 多位义务工作者，他们来自社会各阶层，有律师、医生、画家和会计师等，大家都把为大众服务视为一大善事，因此再苦再累也毫无怨言。

(益 清摘自新加坡《联合晚报》)

德国开学那一天

俞天白

中国高考时全民“护考”大概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景观。面对这个独一无二，我总会

想起在德国所见的另一道人文景观：孩子入学的那一天。这天整个德国呈现出一派庄严、神圣而又隆重的气氛。整个社会，都将这种独特的不是节日胜似节日的气氛渲染得浓浓的：市政府在公共场所张贴公益广告，警告驾车者限速行驶；增加了警察巡逻班次，并在学生集中的路口，加强雷达监控；汽车俱乐部和壳牌石油公司联手编印《上学路途指南》免费散发……入学的孩子，同样成了绝对的社会主角。他们一个个肩背彩印的盒式书包，怀抱裱糊着五彩卡通画的、和他们差不多高的锥形糖袋，由父母、亲友陪着，点缀了整个城市的大街小巷。

不过，他们先去的地方不是学校，而是教徒联谊会。这是教徒们交流感情、增进友谊的场所。这一天，礼堂里布置得像过节，洋溢着轻松而热烈的气氛，天花板上挂满了彩带，镁光灯闪烁不止，都是父母和亲友在忙着拍照或录像，为孩子留下人生最珍贵的这一刻。台上主持仪式的有两个人，分别代表天主教的神甫和基督教的牧师。主持者要孩子们高举锥形的糖袋表示报到以后，活动便在这五彩缤纷里悄然开始。说“悄然”，是因为既没有主持者一本正经地宣布开幕，也没有师长的致词，更不见什么家长代表的讲话，却在舞台中央出现一只红嘴黑翅的乌鸦布偶，叽叽喳喳地开始饶舌。乌鸦，在这儿是吉祥之鸟。此刻被套在一名主持人手上，蹦蹦跳跳地和主持人展开对话。说的是好孩子在崭新的环境里如何友爱相处。语言浅显通俗、生动幽默，不时引起孩子和家长们一阵阵笑声，将整个会场笑出了无长无幼、无你无我的谐趣，笑出了一片新的集体里才有的鲜活气氛，笑出了小伙伴间、长幼间的一片融洽。于是乌鸦邀请孩子们上台去，按天主教和基督教不同的家庭信仰排成两队，分别从神甫或者牧师手里接过一根红头绳一般的红丝带，在身边选定一个新伙伴，面对面地站定，按神甫和牧师的要求，互相把它拴到对方的右手腕上，并说明：这一根红丝带是此时此刻上帝赐给他们的一份礼物，也是社会对他们的未来人生所寄予的第一个希望，它有个专用名词，叫友情带。

这场景，把大厅里的气氛推向了热烈欢快的顶点。当孩子们回到各自的座位以后，风琴声随即响起，所有的家长与来宾，对照当场发送的一张歌谱，齐声唱起来。孩子们读不出歌词，但那一脸稚气的严肃，说明他们已经沉浸在这热情澎湃的曲调所蕴含的庄严与神圣里了。

经过了这一步，家长才带着手腕上拴着友情丝带的孩子，走向各自学校去“归队”。归队，归的就是友情之队。这有另一种独特的仪式：先到礼堂观看文艺节目。节目都是由三年级的大哥哥大姐姐们表演的。在这里， “大哥哥、大姐姐”就是“友情带”的延伸和具体演绎。也就是说，从这一刻开始，每个孩子分别和三年级的大哥哥大姐姐对口挂钩，结成了提携帮助的对子。文艺表演，就是“结对子”的一种见面方式。节目很生动，有改编自《格林童话》的短剧，也有歌舞，一名舞蹈者代表一个德文字母，边歌边舞中所拼出的词句，不时引起孩子们的欢声笑语。慢慢地，新同学融进了新集体，然后由老师和大哥哥大姐姐们带进各自教室里去……

中国是诞生孔子的“仁者爱人”、墨子的“尚同”与“尚贤”的“兼相爱，交相利”之义的国度，?可是，对孩子的开蒙教育，我们侧重的是什么呢他们在跨进校门的那一天，心里被装得满满的，是家长、亲友、社会的叮咛：好好念书，争当第一名，做高考中的状元郎，千万不要忘了全家人的期望啊。我觉得，这是一份将所有同龄人当做对手、充满了绝对排他的潜规则的期望和叮咛，也是背离了孩子天性的期望和叮咛。

(茗 心摘自《文汇报》2007 年 9 月 11 日)

日本城市的共伞主义

●少年行

最近搬家，在整理东西的时候，找出许多把雨伞来。这些雨伞，有的用过一次；有的是出差遇到下雨买的；有的是外出突然遇雨，只得临时买来用一下。时间长了越攒越多，竟然有十几把了，实际造成很大的浪费。这不由使我想到日本城市中的伞来。

在我国，“晴带雨伞，饱带干粮”是历史古训。人们外出时大晴天也得带把雨伞，为了防止下雨。可是带雨伞往往很麻烦，如果不下雨，带伞等于徒劳无益了。在日本，却是另外一种情景：日本四周是海，受海洋气候影响，当地下雨比较多。可是，一般人家里大多不准备雨伞，人们上班或者外出也不用随身携带雨伞。例如您今天去商场或者宾馆，回家时不巧下雨了，您可以用商场或者宾馆专门为顾客准备的雨伞离开商场或者宾馆回家。回到家，把雨伞收好。第二天上班或者外出，无论路过哪个商场或者宾馆，都可以把雨伞放到商场或者宾馆放雨伞的地方，不用必须还给您取雨伞的那家商场或者宾馆。或者您当天到别的商场或者宾馆后，雨已经停了，您可以随时把雨伞放到后来到的这个商场或者宾馆里，就可以回家了。

这样，雨伞实际上已经成为流通于日本商场(宾馆)与商场(宾馆)之间、商场(宾馆)与市民家庭之间的公共用品了，真正实现了共伞主义。这里除了日本商家竞争激烈、为了互相争夺顾客的原因，公民的道德意识是维持这一现象的主要原因。记得20世纪90年代初，北京有一家商场也为顾客准备了雨伞，这本来是件好事，如果长期推行下去，会节约很多社会资源。可是，有些顾客用完雨伞后却不归还，有记者甚至亲眼看到，一对夫妻每人拿了一把伞土了自己的汽车绝尘而去。结果不到半年，雨伞收不回来，也就实行不下去了。

同时，日本人也是比较细心的。例如，下雨时打雨伞，上到公共汽车上或者进入商场时，伞上的雨水会流到车里或者流到商场的地板上，会很湿、很脏。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他们特制了塑料雨伞套，下雨时，司机或者商场的员工就会主动把伞套挂出来，顾客上车或者进商场后， 自觉地将淋雨的伞用伞套套好，然后进到车中或者商场。这样，外面虽然下雨了，但是，汽车和商场里还是十分干燥、干净和卫生的。

(云 帆摘自《北京青年报》2007年7月18日)

四种竞赛的本质

郝明义

我爱看四种运动竞赛：足球、篮球、棒球、高尔夫。四种竞赛，比的是四种不同的力量。总有取胜的进攻力。

足球，是想象力

足球场不比篮球场，那么大一片面积，不论是场上的球员还是场边的教练，都不如篮球那么好掌握。时间也比篮球比赛长得多，还没有暂停。因此，教练没法在半途面授机宜，他只能靠中场休息和三次更换球员的机会，传达他调整策略的信息，改变整个球队的进攻或防守策略。在这么多条件的限制下，足球比的是想象力。不论教练还是场上的球员，如果仅仅靠拼体力、拼斗志、拼个人技术甚至拼团队作战，都和其他运动相差不多，突出不了足球的微妙。

足球的想象力是什么 2006 年澳大利亚对日本之战，最后 8 分钟，希丁克连续换将，那是教练在场外想象力的一个杰作；阿根廷对塞黑之战，经过 26 次传球之后踢进的那美妙的一球，是球员在场上想象力的一个杰作。没有想象力的足球，赢了多少场都不算是精彩的足球。

篮球，是进攻力

什么运动比赛结果称辄以数十分计，甚至达到一百多分篮球。如果篮球没有进攻力，是没劲的。篮球不但要比全场的进攻力，更要比最后关头的进攻力。伟大的篮球巨星，都是有能力在比赛剩下最后几秒甚至零点几秒的时候，在自己球队还落后两分的情况下，稳稳地出手攻下三分球，改写胜败。

1998 年 N8A 冠军战公牛对爵士的那一场比赛，公牛几乎是整场落后。最后 5.4 秒，爵士队马龙控球，要发动最后一次攻击的时候，乔丹却吐着舌头从他身后把球抄走，最后以 1 分完胜爵士。乔丹之所以被称为“篮球之神”，不只是他经常在关键之战有四五十分的得分，还在于他在最后关头总有取胜的进攻力。

棒球，是坚持力

没有任何运动竞赛，像棒球这样，起码在理论上，是可以永无时间限制地一局局延长

赛下去。并且，不要忘了那句名言："棒球，是从九局下半二人出局之后开始的。" 美国职业棒球总冠军战，是世界大赛的代表之一。2001 年亚利桑那响尾蛇与纽约洋基鏖战七场，不论是洋基赢的第四战和第五战，还是最后响尾蛇封王的第七战，战局都是到九局下半改写的。2004 年世界大赛，波士顿红袜队碰上世仇洋基，在连输三场之后又连赢四场，一扫百年耻辱。这场比赛也是在第四场到第九局下半仍以 3 比 4 落后时，才开始吹起反攻的号角。

棒球比赛，玩的是在球队落后十分到九局下半二人出局后，只剩下你最后一名球员进攻，球数又停在两好无坏球的时候，你可以对自己微微一笑，告诉自己："好吧，比赛现在终于开始了。"高尔夫，是"老僧入定"

高尔夫不是比进攻数多的，而是比进攻数少的比赛。18 个洞，每一个人每一洞 4 杆，共 72 杆标准杆。谁能用每洞少于 4 杆，18 洞少于 72 杆的杆数打完，谁就是胜利者。高尔夫最有趣的，又在配组上。每一天，你总是要和自己成绩最近的一人配成一组一起比赛。在这种压力下，大家比的是杆数少，更是失误少。

1985 年，台湾选手陈志忠参加美国高尔夫公开赛，开赛第一天就打出美国公开赛开赛 85 年首见的；'双鹰"，接着一路领先。然而到最后一天，却在压力之下，连连出现不忍卒睹的失误，最后与冠军失之交臂，屈居第二，令人扼腕。当时美国的报纸就说："日后，大家记得的不是谁拿到了今年的美国高尔夫公开赛冠军，而是陈志忠怎么失掉了他的冠军。"

高尔夫，玩的是老僧人定，自己与自己的对话。不论别人表现如何，每一杆你都只求全力把自己最好的成绩表现出来。

看这四种比赛多年，我感谢那么多球队与球员在比赛中给了我那么多启发——不论在人生还是工作之中。

(汪新才摘自海南出版社《工作 DNA》一书)

恶之草

陈继龙 译

20 世纪 90 年代末，在美国有关死亡的统计数据中最令人震惊的是，死于吸烟的人数比死于艾滋病、车祸、酗酒、谋杀、自杀、非法吸毒和火灾的人数加在一起还要多。美国每年有 40 多万人死亡，其中 16 万人死于肺癌，这为禁止烟草特别是纸烟提供了有力的事实论

据。20 世纪 50 年代初，吸烟与癌症的相关性首次得到临床和流行病学的研究确认，自此，这一证据确凿的论断在所有公共领域已成为定谳，可是有 5000 万美国人仍在吸烟。

哈佛大学教授艾伦?勃兰特关于美国香烟史的著作已然写就。全书思路清晰，资料非常翔实(“关于烟草业，我们所掌握的信息比产业史上其他任何一个产业都要丰富。”)，且道德主题明确，可谓是一部杰作。

在书的结尾处，勃兰特写道：“从法律上对大型烟草商进行的攻击几乎无一例外都被挡了回来。这个产业还是毫发无损，并随时准备在国内外大捞一笔。”虽说勃兰特并不喜欢这个结语，但这毕竟是对烟草业何以屡战屡胜所作的第一次全面而又有说服力的阐释。

香烟是迷人的，烟草公司在广告方面出手也很阔绰。到了 1950 年，美国人每年要吸 3500 亿支香烟，而且烟草开支在消费者非耐耗品开支中所占比重达 3.5%。对于大型烟草商而言，“香烟世纪”的前 50 年是一个黄金时代。

很显然，这是因为 20 世纪 40 年代以前，吸烟年限足以引发致命癌症的男性烟民并不多(女性烟民到 70 年代才达到这一阈值)。对吸烟与肺癌相关性的临床和流行病学研究结果也直到 1950 年才首次公布于众。1953 年，六家主要的烟草公司一致表示要全力应对这一研究结果。于是他们一掷千金，发起了一项公关活动，矢口否认有证据表明吸烟与癌症存在因果关系。这一活动很管用，但到 1964 年就不行了，美国卫生局局长顾问委员会提交的一份强有力的报告实际上证实了吸烟有害健康。

但大型烟草商最终还是逃过一劫。联邦贸易委员会规定每包烟均必须标明健康警告信息，烟草公司欣然应允，但却狡猾地对这一警告信息加以利用——勃兰特指出： “在一个强调个人责任的文化中，吸烟的人会愿意背负自作自受的指责。”许多索赔诉讼也都因此碰了壁。烟草公司还动员自己在国会的众多支持者帮忙通过一项法律，来绕开联邦贸易委员会之类的联邦机构，从而使得国会成为负责烟草监管的唯一实体。在描述烟草游说者无孑 L 不入的影响时，他说：“国会的立法证实了烟草业的充分准备和战略主导能力。”

尽管如此，烟草公司对于不断有内部人员泄露内部文件一事鞭长莫及，而这些文件则有可能引来灭顶之灾。例如，有文件表明，烟草公司对其内部研究人员所提供的关于尼古丁成瘾性证据视若无睹。内部文件还显示，烟草公司为了保证吸烟者“爽到底”，竟然增加了香烟中的尼古丁含量。

尽管里外不讨好，但烟草业还是一再胜诉。最显著的一次，是最高法院以 5 票对 4 票，驳回了一项对于烟草业而言无异于灾难的诉讼请求——赋予联邦药品管理局对烟草生产的监管权。烟草业所走的最精明的一步棋则是，它就各州接二连三提起、旨在要求赔偿烟民治病费用的诉讼与各州达成了妥协。1998 年，各州接受了烟草公司 25 年内支付 2460 亿美元的和解协议(但不久后每包烟的价格就涨了 45 美分)。作为回报，各州达成一致意见：不再对烟草公司提出任何索赔要求。不过这一和解协议却将州政府牢牢地拴在了烟草公司的腰包上，现在，烟草业的成功对他们也有了好处。

勃兰特指出，在那些认为和解不啻是“与魔鬼共舞”的人看来，回想起来似乎“魔鬼”确实拥有最动听的声音。难能可贵的是，作为一名历史学家，勃兰特很好地坚守了自己的本

分，然而其中的苦恼读者应当能感受得到。

(萧 文摘自《新东方英语》2007 年第 9 期)

小姿势，大科技

●刘 艳

还会有多少种泳姿

根据运动力学和人体工程学原理而不断改变的游泳姿势使游泳速度变得更快，游泳的世界纪录不断被刷新。早期的奥运会游泳比赛是以比赛的规定距离来分项的，当时游泳主要以侧泳姿势为主。而今天，各种更为科学的泳姿不断出现，最后变成了按照不同泳姿分项比赛。1912 年斯德哥尔摩奥运会上，来自夏威夷的美国选手社克?卡哈纳莱库首次采用了自由泳姿势，结果他将 100 米的世界纪录整整提高了 5 秒。这个成绩在当时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从此以后，自由泳泳姿在全球普及开采。接受新事物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但往往是那些最先勇于接受的人改写了历史!适应了固定运动姿势再去改变是需要勇气的，但谁又能肯定一个又一个怪异的游泳姿势，不会将人类的游泳成绩再次刷新呢

挑战跳高极限

另一个因改进动作姿势而不断刷新世界纪录的经典项目当之无愧是跳高，跳高成绩的每一次飞跃都与更加科学的跳高姿势密切相关。1876 年，英国运动员布鲁克斯采用跨越式跳高姿势首先突破 1.83 米大关；1887 年，美国选手佩基以改良过的剪式跳高姿势成功越过 1．93 米的高度；1895 年，美国选手斯文尼斯以东方滚式跳高姿势创造出 1.97 米的世界纪录。1912 年，美国选手赫瑞尼采用西方滚式跳高姿势成为世界上第一个跳过 2 米高度的人；1941 年，美国选手斯蒂尔以俯卧式跳高姿势跳过 2.11 米；1968 年墨西哥城奥运会上，美国运动员理查德?福斯伯凭借自己创造的背越式姿势一举越过了 2.24 米的高度，这距当时 2.25 米的世界纪录仅差 1 厘米。

背越式跳高姿势符合人体工程学和人体力学原理。这个创新姿势使人类跳高的极限在此后的几十年间上升了近 20 厘米，达达 2.45 米。

换一种姿势来起跑

1896 年第一届现代奥运会男子百米决赛时，大部分选手都是采用传统的站立姿势，而

美国选手伯克采用了与其他选手不同的起跑方式：他在两脚前挖了两个小坑，双手手心向下按在地上，两腿前后分开，俯身弓腰，臀部高高抬起。现场观众对伯克的起跑姿势感到好奇，有人窃窃私语，有人哄笑不已，他们认为照这样蹲着起跑伯克非摔跤不可!可就是凭借这种当时看起来颇为怪异的起跑姿势，伯克第一个从起跑线冲出，最终以 12 秒的优秀成绩夺得了冠军。到今天我们都知道，这种姿势是具有充分科学依据的蹲踞式起跑的雏形。

通过对蹲踞式和站立式起跑姿势进行生物力学的对比分析发现，两种姿势的肌肉用力顺序是不相同的：蹲踞式起跑的水平支撑反作用力，明显大于站立式起跑的水平支撑反作用力；蹲踞式起跑时获得的水平后蹬力，要大于站立式起跑时所获得的水平后蹬力，这使加速过程缩短，能在较短的时间内达到最高速度。

(天 然摘自《文明》2007 年第 9 期)

股票投资黄金法则

[美]彼得?林奇 刘建位 徐晓杰 译

1．投资很有趣、很刺激，但如果你不下工夫研究基本面的话，那就会很危险。

2. 作为业余投资者，如果充分发挥你的独特优势来投资于自己充分了解的公司和行业，那么你肯定会打败那些投资专家。

3．业余投资者尽可以忽略那些专业机构投资者，照样能够战胜市场。

4．每只股票后面其实都是一家公司，你得弄清楚这家公司到底是如何经营的。

5．长期而言，二家公司的业绩表现肯定与其股价表现是完全相关的。弄清楚短期和长期业绩表现与股价表现相关性的差别，是投资赚钱的关键。耐心持有终有回报。

6. 弄清楚你持股的公司基本面究竟如何。你得搞明白持有这只股票的理由究竟是什么。

7．想着一旦赌赢就会大赚一把，结果往往会大输一把。

8．把股票看做你的孩子，但是养孩子不能太多，我建议业余投资者在任何时候都不要同时持有 5 只以上的股票。

9．如果你怎么也找不到一只值得投资的上市公司股票，那么就远离股市。

10．永远不要投资你不了解其财务状况的公司股票。在买入股票之前，一定要先检查一下公司的资产负债表，看看公司是否有足够的偿债能力、有没有破产风险。

11．避开那些热门股。冷门行业和没有增长的行业中的优秀公司股票往往会成为最赚钱的大牛股。

12．对于小公司股票来说，你最好等到这些小公司开始盈利时，再考虑投资也不迟。

13．如果你打算投资一个正处于困境之中的行业，一定要投资那些有能力渡过难关的公司，而且一定要等到行业出现复苏的信号之后。

14．如果你在 1 只股票上投资 1000 元，即使亏先也不过 1000 元，但如果耐心持有，可能会赚 100 日元甚至 50000 元。只要找到几只大牛股，集中投资，业余投资者花费的时间和精力就远远物超所值。

15．在任何一个行业，平时留心观察的业余投资者就会发现那些卓越的高成长公司，而且发现时间远远早于那些专业投资者。

16．股申中经常会出现股价大跌，对于事先做好准备的投资者来说反而是一个低价买入的绝佳机会。

17．每个人都可以有投资股票赚钱所需要的知识，但并非每个人都有投资股票赚钱所需要的胆略，有知识且有胆识才能在股票投资上赚大钱。

18．总会有事让人担心。放心，天塌不下来。除非公司基本面恶化，否则坚决不要恐慌抛出好公司股票。

19．不要理会任何对未来利率、宏观经济和股市的预测，集中精力关注你投资的公司正在发生什么变化。

20．在股市中总会有意外发现，那就是业绩表现良好却被专业机构投资者忽视的好公司股票。

21．不研究公司基本面就买股票，就像不看牌就打牌一样。

22．当你持有好公司的股票时，持有时间越长，赚钱的机会就越大。

23．如果你有胆量投资股票，却没有时间也没有兴趣做功课研究基本面，那么你的最佳选择是投资股票型基金，好的基金要坚决长期持有。

24．你可以购买那些投资于海外股市且业绩表现良好的基金，从而分享其他国家股市的高成长。

25．长期而言，投资一个由精心挑选的股票或股票投资基金构成的投资组合，业绩肯定远胜于一个由债券或债券基金构成的投资组合，但投资一个胡乱挑选的股票构成的投资组合，还不如把钱放在床底下更安全。

(李翔远摘自机械工业出版社《战胜华尔街》一书)

当生命濒临绝境

●苇 笛

小男孩刘洋很不幸，因为患有先天性语言障碍，7 岁的他不曾说过一句话。尽管父母带着他辗转求医，却一直没有什么效果。

生活的重压使母亲不堪承受，她在2007年3月的一天带着自己的衣物从家里不辞而别。母亲的离去，彻底击碎了父亲的信心。绝望的父亲觉得自己再也活不下去了，他决定带着儿子离开这个世界。

2007 年 3 月 13 日中午，在重庆石坪桥的一间出租屋内，父亲将农药倒在杯子里，要刘洋喝下去。就在那一刻，奇迹发生了，从不曾说话的刘洋哭叫着：“爸爸……我想……活下去！”刘洋的话惊呆了父亲也惊醒了父亲，他扔掉杯子，将刘洋紧紧地搂在了怀里……

当死亡的阴影直逼眼前时，小小的刘洋竟然突破了先天性的语言障碍，对父亲、对世界喊出了自己的心声：“我要活下去！”

刘洋的举动让我们看剥了蕴藏在一个生命中的巨大潜能，这种潜能具体有多大，谁也无法说清，但它广旦爆发，随之而来的必然是奇迹。

美国人梅尔龙 19 岁那年，被流弹打中背部下半截，经治疗后虽逐渐恢复健康，却无法行走，只能靠轮椅代步。这种状况，一直持续了 12 年。有一天，他从酒馆出来后，照常坐着轮椅回家。不幸的是，他遇到了劫匪抢他的钱包。他的叫喊与抵抗触怒了劫匪，他们竟然

放火烧他的轮椅。眼看着轮椅着了火，急于逃生的梅尔龙忘了自己的残疾，起身离开轮椅拼命奔跑，竟然一口气跑完一条街……

若不是遭遇抢劫，梅尔龙的一生或许都要在轮椅上度过。可一旦濒临绝境，求生的本能使梅尔龙的潜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而他也从一个残疾人变得健步如飞。

如此看来，濒临绝境非但不是命运的残酷，反而是命运对一个生命的巨大恩赐。 平常的日子里，我们总渴望过一种安宁的生活，一旦遭遇磨难，便会本能地心生抱怨，抱怨命运的不公与残酷。可实际上，正如濒临绝境是命运的恩赐一样，磨难也是命运给予众生的一份厚礼啊!看看吧，普通的水因了高压而成了壮观的喷泉，柔软的泥因了高温而成了坚硬的砖头，平凡的铁因了千锤百炼而成了锋利的宝剑……可以说，正是磨难，成就了世间珍贵的物品。我们的人生，何尝不是如此呢

漫长的一生中，我们也许不会濒临死亡的绝境，，但我们一定会遭遇一场又一场的磨难：下岗了，生病了，遭遇情感的背叛了……每一场磨难都是人生中的一次挑战，而每一次挑战都会激发出我们巨大的潜能。我们的人生，因磨难而不断升华。岁月的土壤里，磨难正是最肥沃的养料，我们的生命之树因之而郁郁葱葱。

(王 柯摘自《山东青年》2007 年第 8 期)

不要过度规划你的未来

[美]理查德?瓦格纳

主席先生、各位老师、主管、杜克大学尊敬的客人们、朋友们、家长们，尤其是 2007 年将要毕业的诸位同学们：首先，我要向你们致谢!作为杜克大学的毕业生，我想不出还有什么事比在毕业典礼上演讲更让我感到荣耀的了。

在开始演讲之前，让我先向在座的各位母亲致敬，今天是母亲节。在这个重要的日子，一个从杜克大学毕业的女儿或儿子，是你们能收到的最棒的母亲节礼物。30 年前的今天对我的母亲来说也同样重要，当时的我，就坐在你们现在的位置上。

从我的切身经验中，我能给出的最重要建议就是：不要过度规划你的生活。虽然规划

未来很重要，但万事皆在变动，无法预料的各种机遇将不断出现在你面前。因此，现在你能做的就是尽量把手头上的事做好，并且在机会出现时保持一颗开放的心。

当年我从杜克大学毕业，思考下一步该怎么走。我打算在当年秋天去读哈佛商学院，除此而外，我只知道一件事：让自己离家近点儿。要知道，在 30 年前，没有互联网，没有手机，甚至打国际长途都是一件大事情。如果我离家太远，甚至去了海外，我怎么跟我的家人和朋友保持联系，怎么在杜克打篮球呢不!我决不能离家太远。所以，当我在 1977 年完成学业时，便加入了通用公司在纽约的办事处，当他们问我愿意在哪里工作时，我说，除了海外，在哪里工作都可以。

结果，我被派到了海外。你们知道后来怎么样事实上，我太喜欢这份工作了。

4 年后，我又一次面临选择。公司问我是否愿意担任通用在巴西项目的财务人员时(很明显，如果我答应了，我就必须搬到巴西去)，我想我肯定不会去……当时，我的妻子有—份很好的工作，我们刚刚买了房，并且还能在杜克打篮球。当天晚上，我回家问妻子是否愿意搬到巴西，出乎我的意料，她很兴奋地说“愿意”。从那时起，我和妻子凯西在美国以外的国家整整生活和工作了 11 年。我们之后去过加拿大、欧洲，最后又回到了巴西，这对于我成长为一名公司的执行官是一段不可多得的经历。毫无疑问，这是我能找到的最好的学习体验。

在目前的工作岗位上，我花了很多时间去印度、中国和俄罗斯旅行，我相信，未来许多对我们产生重大影响的新生事物都将出现在上述国家和全球其他新兴市场。所以我的建议是，变得灵活些、柔韧些、“全球化”些，对世界向你提供的一切怀着开放的心态，你将吃惊于自己所能学到的东西和作出的贡献。

30 年前，我坐在你们现在的座位上，对于科学技术在我们的生活中、专业中、社会中将要扮演的巨大角色没能做出正确的估量。

我出道以来发生的技术变革真是让人兴奋。我本人在汽车业已干了 30 年，现在，我头一次能真正“看到”汽车的未来：它们的耗油量将更少；二氧化碳排放量将更少；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美国以及全世界的消费者都能以他们支付得起的价格购买中意的车型;未来还会出现从玉米、纤维素中提取的生物燃料或由新式电池或燃料电池驱动的小轿车和卡车，这些都要感谢令人惊讶的技术进步。

因此，不管你进入了哪个领域——机械、教育、商业、政府部门——要准备好拥抱技术提供给你的机会，去帮助解决民族乃至全球面临的挑战。

世界上的确有很多非常聪明的人，而把真正的领导者和在各行各业做出杰出贡献的人与其他人区分开来的，是激情和热忱。不过，需要提醒你们的是，即便你有了过硬的专业知识，有了激情，也有了可以感染他人的热忱，你仍会面临挑战。

一年半前，一些所谓的“专家”宣称通用公司正走向破产，我应该下台。那段时间，’我的日子可真是不好过，哪怕是一些伟大的机构，比如我们的母校杜克大学，也曾经面临过挑战。然而，成功者和真正伟大的机构，比如杜克大学和通用，还具备更重要的特质：达观，

坚持不懈。不管挑战有多大，不管未来看起来多么悲观，他们决不放弃。

照我的经验来看，真正成功的人是在生活中明确了自己“优先级”的人——他们认为自己只能在一部分事情上表现出色，然后一股脑地把激情和热忱投入到这些事情上。我的“优先级”就是我的家庭、朋友、通用公司和一些慈善、教育活动，这就是我所能做的全部——如果我想把事情做好的话。

你们是明天的领导者，有充分的机会运用你们的才华、激情和创造力，千万不要低估你能给旁人带来的影响，努力把世界建设成一个更美好的地方，这需要我们都参与进来。勿以事小而不为，因为这些小事都会为我们的未来加分。

祝你们好运！

(杨永红摘自《环球企业家》2007 年第 6 期)

人性的力量

●陈文海

1941 年底，由于美国远东军总司令麦克阿瑟将军的判断错误与处置失当，驻菲律宾的美军受到重创——轰炸机和战斗机大部分被毁，空中防御能力丧失殆尽。加之兵力有限、装备低劣，无法抵挡敌军的进攻，所有部队被迫撤往巴丹半岛固守。

战争到了最艰苦的时候，残留下来的美军军心开始涣散。面对无望的战争和无果的等待，许多人情绪低落、牢骚满腹，甚至有人当了逃兵。

麦克阿瑟将军深知军心动摇的可怕后果，他心急如焚，一夜白发生。可是远在万里之外的盟军根本不能给他们支援，他们只能自己渡过难关。

一天，麦克阿瑟将军心事重重地到某部军营去视察。将军抵达军营时已是傍晚时分，罗格斯少校带着手下慌忙出来迎接。将军下了车，巡视四周，附近一片狼藉。远处有三五个士兵探头探脑地向这边张望，昔日威风八面的少校如今也是灰头灰脸的模样，将军忍不住一

阵心痛。他招了招手，示意少校近前来。

“你部士兵可曾军心不稳啊”将军低声问道。

少校“啪”地立正，敬了个军礼：“请将军放心!我部军纪严明，一直严阵以待，随时听候将军调遣。”

“那就好……那就好!要多沟通，及时了解士兵们的想法。”将军握着少校的手说。

就在这时，从不远处跑来一名士兵，边跑边喊：“将军……将军，我有急事要向您请假!”

少校的脸“刷”地白了。他一声断喝：“关键时期，任何人不准请假。”说着挥手要赶走那名士兵。

将军摆摆手，面色凝重，“你有什么急事”

“将军，我得到消息，我远在国内的母亲因病现已生命垂危，而我是她唯一的儿子呀，我不能让母亲死不瞑目。”

将军脸色很难看，他看着少校。少校冷汗直冒：“是的，这事我三天前就知道了。这假是不能答应的，要是答应了他，不知道有多少人要趁机离开呢。”

将军点点头，他心里清楚这事很棘手、很敏感。他沉思了一会儿，对少校说：“你迅速派人了解一下，把所有想请假离开的人召集起来。”

少校不敢怠慢，立刻让人去办。他知道，素有“铁腕将军”之称的麦克阿瑟这次肯定要采取极端手段，在众人面前杀一儆百了。

大约半小时后，校场上聚集了黑压压的一群人。少校早已命人收缴了他们的武器，以防哗变，并悄悄在附近安排好了狙击手。麦克阿瑟将军站在金色的夕阳下，掷地有声：

“在战场上，你们是军人，是部队的一分子。但你们也是人，是儿子，是丈夫，是家里的主心骨。战争固然需要大家，可少了你们，最多只能改变战争的时间和结果，而当亲人需要的时候，你们却是他们唯一的期盼与守望……今天，我答应大家，凡是有事急需回国的，我同意你们，并且会安排好大家的归程。”

校场上起先是一阵静默，随后响起了经久不息的掌声。这掌声让少校半天都没反应过来。

事情的结果更是令少校万万没有想到。原本一支颓废之师竟然因为将军的一番话变得，大振、士气高昂。那些嚷着回国的士兵不仅打消了念他们还在军中游说：一个在战争最困难的时候，仍然真心关怀士兵的将军，一定是一个仁义又充满人性的将军，跟着这样的将军，我们有希望!人性是个看不见的东西，的正反两面会产生截然不的后果。将军的智慧在于让冷酷的战争抹上了人性光芒，这种光芒形成了一种巨大的力量，无坚不摧。

(刘晓梅摘自《青春潮》2007 年第 9 期)

松鼠的妩媚

●刘醒龙

那一天我醒得特别早，除了对新环境的不适应和身处新环境后免不了出现的小小兴奋外，关键在于我后来才发现的，人在城市中，永远也不可能比城市醒得更早。不比乡村，只要愿意，随便哪一天，都可以自由自在地抢在前头，仿佛不久后渐渐有了动静的乡村是被自己所唤醒的。从永远比人醒得更早的城市中醒来后，突然发现自己像是被置于街头。这种感觉让我情不自禁地生出一丝恐慌。那些从小到大一直陪伴着的清晨之清和自然之晨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满屋的浮尘气味。这样的气味当然不可能让一个突然闯入的陌生人心生踏实。

城市总在自以为是，哪怕一时一刻也不肯将先行醒来的机会让出去。从这种浮尘满天的时节中醒来后，我出了门。路灯大约是见惯了这些，不将城市醒来当回事，还在街道旁昏昏欲睡。我沿着很不习惯的空气与道路，走向自己一心想在清晨进去走一走的那个地方时，心里应该早就积淀了许多城市生活的法则：譬如早晨要去的公园，譬如傍晚要去的公园，譬如假日要去的公园……还有其他一些譬如相爱了、忧伤了都要去一去的公园。就像必须会搭乘公共汽车，必须会站在街边大口大口地吃热干面，身居城市不会逛公园的生活同样是不可想象的。

独自走进解放公园的那天早上，草地的平坦虽然是人为而非天意，树林也是按匠心而非天才栽种得整齐划一，包括那些假的山水，还是让我动心了。虽然无法体察每一棵树，更不可能去认识每一株草，我却相信多年之后自己一定还会记得这里的每一棵树和每一株草。事实上一点也没错，多年之后，我已走过太多的地方，天山上的雪莲、塔克拉玛干沙漠中的红柳、查果拉山口上的苔藓、棒槌岛海底的海草，记录的事物越多，值得记忆的事物便更加突出。那时候，我一点也不晓得解放公园的背景。直到现在我也仍然不在乎它在那种地理范围内是最大的城中森林公园。我只在乎一片树叶和半根草茎在自己心中的地位。我看重的是这叶片托起的清风，以及这草茎找到的水土。我看重的是如此清风能够洗礼人生际遇，以及如此水土能够护佑命运沉浮。

在以后的日子里，我总在这座公园里开始自己渐一天的生活。我必须摘下轻轻一踮脚就能接触到的某棵树上的一片叶子，或者是随意弯一下腰就可以掐在指间中的某一根小草，放在鼻尖上嗅一嗅后，阳光便会从心中升起来。我曾经将此作为一个藏得很深的不曾示人的

小秘密。事实上，在这个小秘密的背后，还有一个更小的秘密。早晨的我来到早晨的公园，是想冲着那只小小的松鼠轻轻一笑。公园出现在我生活里最初的那个早上，是那些长在陌生地方的山水草木，帮我找回了心灵中最不能失散的熟悉。之后，便是那只最让我意料不到的小松鼠了。

因为是冬季，那天的草丛十分荒芜，小松鼠突然钻出来时，我没有意外，也没有将它想成别的鼠类。因而那一声格外清脆的“叮当”，还使我望见了那只大概是头天夜里被谁弃下的易拉罐。大约是被小松鼠碰了一下，易拉罐还在草丛中轻轻地晃动，至于小松鼠，则是将那可爱的尾巴，像捉迷藏的孩子一样突然从草丛中竖起来，不待多想便轻盈地跃上一棵大树，再跃到另一棵大树上，这才回头将小黑豆一样的眼睛转两转，就像是抛了媚眼过来。就在那一瞬间，我在心里笑了。笑过了，我才发现，相邻的另一棵树上，还有一只小松鼠。刚刚被我发现的小松鼠，正在用着相同的神情，朝着早一点出现的小松鼠妩媚地笑过去。这时候的我，笑得更加开心了。

几年后，我在华盛顿排着长队，等候进入美国国会大厦参观，旁边的公园里大约有几十只小松鼠在上蹿下跳。身在异国比之当年初涉异乡的感觉又不一样，却有一样的松鼠在活跃着。我忍不住蹲下来，朝着寓我最近的那只松鼠伸出手去，想不到的是，那只松鼠猛地蹿过来，在我的手腕上轻轻咬下一些齿印。疼痛之中，同行的作家看到我手工的牙印，提醒我一定要注射狂犬疫苗。望着仍在咫尺之外独自嬉闹不止的松鼠，我说，有那个必要吗说话时，我一直在笑，脑子里还浮现出在城市的第一个早晨里所见到的那些会妩媚地微笑的小松鼠。

在公园的草木间行走得多了，对城市的心情也开始豁然开朗了。别人信不信，是不是如我所想，一点也不要紧，只要自己想出其中的道理就行。于是在后来的日子，我一直在不断地对自己说，也对别人说，特别是那些执著于城市与乡村的二元对立者：对于城市来说，公园其实是一处被微缩了的乡村，而乡村则是被过于放大的公园。无论一个人来自何处，在共同面对山水草木，或者如小松鼠一样的小动物时，只要是为着共同的原因而欣慰，我们的心灵深处就不会有太多的区别。公园是城市心灵的栖息地，乡村则是这类公园命定的过去与未来。审

(徐永明摘自《新华日报》2007 年 9 月 11 日)

大象之死

●赵 恺

大象毕生保持着尊严，包括死亡的时候。

大象一旦意识到衰老，意识到因为衰老而将成为象群的累赘，它便会悄无声息地离群而去。偌大一头象默默倒下、默默消失，就像一片树叶的默默飘落和消失。

我们要说的是一头老象。

一天，在象群转移途中，老象开始了自己的命运转移。它放慢脚步，落后象群，之后，置身于一蓬树丛中，目送群象一一远去。站立在生离死别中，仿佛一块石头。石头，却流泪，它是一尊流泪的石头。

艰难跋涉，耐心寻觅，老象在一个向阳而又隐秘的山坳里，选定一片向阳又隐秘的草坪。四周是密林，一侧是溪涧。密林、溪涧加上一头老象，构成了一片独特的“桃花源”。

孤独易生回忆，老象在对青年时代的回忆中穿过暮年。

一天，当老象从恬静的休憩中醒来，突然看见一双子女站在自己面前。

意外而又欣慰，老象说，你们是如何找到这里来的呢

孩子说，跋山涉水，寻找您老人家真不容易呢。

老象说，老人应该懂得适时回避。我过得很好，就不跟你们回去而成为你们的累赘了。

孩子说，我们不是来接您回去的……

老象诧异了，问，那是为什么呢

嗫嚅半晌，孩子终于发话了，说它们为遗产而来。

老象大骇：我一生赤条条来、赤条条去，遗产一说从何谈起

孩子说，待你百年之后，你的一对象牙……

老象一下蒙了。好半晌，它只是浑身颤抖，只是以泪洗面。之后，它颤巍巍站起，颤巍巍前行，在溪涧里洗净身躯，又围着草坪缓缓走了一圈。之后，它绷紧筋骨，低下头颅，猛地冲向一棵千年古树。咔嚓嚓——雷电轰击一般，一对粗壮的象牙齐根断下。接着，它又一次绷紧筋骨，又一次低下头颅，又一次冲向千年古树。

咔嚓嚓——雷电轰击一般，头颅碎裂，鲜血飞溅，老象依偎着老树，颓然倒下。倒下了还大睁双眼，仿佛一部古老的《天问》。

(子 言摘自军事谊文出版杜《成就你一生的动物故事》一书)

孩子犯错误以后

邓 笛编译

杰克?坎菲尔德是美国著名儿童心理学家。一次他谈到教育孩子的问题时，讲了三个故事。第一个故事与他的女儿有关：有一次，他和妻子、女儿一起出去吃饭。席间，7 岁的女儿碰翻了装满饮料的玻璃杯。她自个儿把桌子擦干净后，说：“爸爸妈妈，我真想对你们说一声谢谢，因为你们没有像别的父母一样。我的朋友如果犯了这样的错误，他们的父母就会对他们大喊大叫，批评他们做事如何不小心。你们没有这样做，谢谢你们。”

第二个故事：一次，他和几位朋友聚餐。席间，发生了相同的事情，一个朋友 5 岁的儿于碰翻了一杯牛奶。孩子的父亲正要出语指责，杰克见状赶忙故意碰翻了他面前的酒杯。他一面收拾残局，一面自嘲，说自己已经 48 岁了，还是这样不小心，仍然有把东西碰翻的时候。那孩子在一旁露出了笑脸。孩子的父亲也领会了杰克的意思，对孩子未加指有时候，大人们的确容易忘掉，人生本来就是一个学习的过程。这两则故事中的大人知道，对于成长中的孩子来说，没有所谓的“犯错”，只有“经验”。成长是一个“错了再试”的过程，“失败”的经验和“成功”的经验一样可贵。

第三个故事有关科学家斯蒂芬。格伦。近年来，斯蒂芬?格伦在医学领域的多个方面均有重大突破。当采访他的记者问，是什么让他具有普通人不及的创造力时，他提到了幼年时的一段经历：

那天，他试图从冰箱里取出一瓶牛奶，取出后刚走几步就失手将奶瓶掉落在地上，顿时厨房里一片狼藉!

他的母亲闻声而来，然而，她没有发火，没有说教，更没有惩罚他。她说：“哦，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牛奶洒在地上，真有意思啊!好了，反正已经洒在地上了，在我们收拾干净之前，你想玩一会儿吗我想，玩牛奶说不定也是很有意思的。”

他真的就玩起了牛奶。几分钟过后，他的母亲说：“牛奶是你洒在地上的，也应该由你来收拾干净。现在，我这儿有海绵、抹布和拖把，你想用什么”他选择了海绵。他们一起将地上收拾得干干净净。

接着，他的母亲又说：“刚才你拿牛奶瓶没拿住，这说明你还没有学会如何用一双小手拿一只大奶瓶。现在，我们到院子里去，在一个瓶子里装满水，看看你能不能发现一个很好

的搬运方法，使瓶子不会掉落到地上。”他通过反复实践，知道如果他用双手握住靠瓶口的地方，则瓶子在搬运过程中就不会掉下来。这是多么生动而又内容丰富的一课啊!

这位著名的科学家后来回忆说，正是从那个时候起，他明白了无须害怕犯错误，错误往往是学习新知识的开始。科学难题也是在经过一次次失败的尝试之后，最终找到正确的解决方法的。
(李 尉摘自《讽刺与幽默》)

爱到残酷

安宁

这是两则真实的故事。

一位 40 岁的母亲，女儿在省城读大学年生病。孩子的父亲因为意外失去—厂双腿出打工，也只能仰仗于她。

医药费、学费、生活费，种种负担，逼迫没有任何技能的母亲，偷偷来到省城做了廉价的小姐。她自己对此也很不齿，可她无路可走。一次，她因为钱的问题与“客人”争执，结果对方顺手操起一个花瓶．将她砸倒在地，然后逃之夭夭。她头破血流，再也没有醒来。

警方在现场调查时，在母亲贴身的衣兜里，发现了一个账本，里面详细记录了一家人的经济收支：她每次接待“客人”的收入，丈夫和儿子的药费，女儿告急用钱的时间、理由和数额……细心的警察算了一下，她的正读大二的女儿一年的花费，竟是一家人的一倍还多，除了正当的学费，这个女儿又先后以出游、衣饰、健身、请客等名目，一次次地开口向母亲要钱。

有记者前去采访在省城读书的女儿，问了她许多关于母亲的问题。这个打扮人时、几乎看不出农村痕迹的女孩，却对母亲的许多事情茫然不知，甚至不如一个外人。

记者从邻居那里得知，这位母亲生前非常节俭。多年以来，她从未买过一件像样的衣服；有胃病也从不去医院，疼得厉害，就吃最便宜的止疼药。

记者又从这位母亲的一位“同行”那里得知，女人很怕被女儿撞见，白天基本躲在屋里，甚至吃饭也让人捎来；想女儿的时候，她就到女儿的学校附近溜达一圈，再悄无声息地

回来；她怕女儿多心猜疑，每次寄钱都要专程跑回老家，在老家的邮局里汇钱。

记者还从附近的小贩口中得知，这位母亲平时舍不得吃一个水果，但她一买，必定是几十斤，不必细问，她就会骄傲地说，她要去看望读大学的女儿……

这个母亲生前的一切，逐渐清晰明了，但一点一滴，却都来自于外人。原本应该与母亲最息息相通的女儿，得知母亲出卖肉体供养自己的事实后，羞愧难当、泪流满面。

另一位母亲，含辛茹苦地独自将儿子抚养成人，儿子却学会了吸毒，不管她怎样规劝、威胁、打骂，都无法让儿子戒掉毒瘾。有一次，儿子无意中发现瘦弱的母亲还在卖血，原来，他所有的开支，都是做母亲的用血换来的。

儿子实在愧对母亲，毒瘾再次犯了的时候，他请求母亲将自己捆起来。

看到儿子被毒瘾折磨得痛不欲生，这位母亲号啕大哭，左思右想，竟将自己祖传的手镯匆匆变卖，给儿子买了一次毒品。将毒品交给儿子后，她悄悄向警方报了案。当警察将正在注射毒品的儿子抓获之后，却发现那位母亲已经在隔壁房间割腕自杀。

母亲留下的遗书很短，只说："这是我唯一可以解救儿子的方式，也是我唯一可以赎罪的通道，因为，我没有将他教成一个好人……"

这个儿子在戒毒所里彻底觉悟，彻底地戒掉了毒品。唤醒他的，不再是母亲的血，却是母亲的生命!

你了解母亲吗那是不惜出卖自己的肉体，出卖自己的灵魂，用自己的血肉喂养孩子的女人。再没有一种人，能够如母亲，因为深爱子女，对自己残酷到底。

(石 岩摘自《中国青年》2007 年第 15 期)

婆婆

●宋丹丹

婆婆是个特别可爱的老太太。"决不让孩子因为自己的存在感到不舒服"是她的教子哲学，她在哪里，哪里就有踏实和快乐。

结婚前，先生带我回家拜见未来的婆婆，指着我对她说：“妈，这是宋丹丹，我要和她结婚。”

“什么时候结啊”老太太喜形于色，笑眯眯地打量我。

“8 月 25 号，那天是她的生日。”

“好好好，我瞅瞅皇历去，”说了一连声的“好”，老太太踱到皇历跟前，“我这皇历啊，特别准。8 月 25 号……哦……这不准。”一扭身回来了。“行，就那天吧，生日好，双喜临门。”

我一伸脖，瞅了一眼皇历，8 月 25 号旁边一行三个小字：忌嫁娶。

结婚以后，我做的任何一件值得表扬的事，婆婆都要夸上一通，夸得我两脚离地，对自己的要求却一日更比一日严格。

有时候先生与她拌嘴，我就向着老人说话：“干什么干什么妈都这么大岁数了，不改缺点，我们没缺点!这辈子就这样了!”

有一次，我请先生的弟弟、弟妹带她一起去看我演出的话剧《万家灯火》，我也送了票给先生的前妻黄涛，弟妹去洗手间的工夫恰好遇见了她。回来后，全家围坐在一起吃饭的时候，弟妹说： “刚才我看见黄涛了，她也去看演出。”

婆婆一激动，一时间忘了我的存在，赶忙说：“哎，那你怎么不跟她说，我挺想她的，让她来家玩儿啊……”正说着，突然想起我就在旁边呢，马上打住，转向我“嘿嘿”地笑：“嗨，我这就是客气客气!”

“妈，看您说的。我也欢迎她来家玩儿啊。”“丹丹，你真是胸包太虚。”婆婆是居士，时不时就要甩出点儿“专业术语”。

“胸包太虚怎么讲”我虚心请教。

“意思就是，你的心胸，像大海一样宽广……”

每天早上，婆婆要在佛像跟前磕许多头，为儿孙求好运。有时我们约了朋友在家打麻将，第二天早上，她磕完头就来悄悄问我：

“哎，昨晚，输了赢了”

但凡我说“赢了”，她就捂着嘴可劲儿乐，乐完凑我耳边来一句：“告诉你，是我求的。”反之，我若说“输了”，她一言不发扭头就走，接着磕头去。

每个月我都会给父母一些零花钱，对婆婆当然也一视同仁。那时候我们还没把婆婆接

过来，所以每次去看望她就是“发工资”的时候。

有一次去看婆婆，把一件外套落在她家了，于是过了几天又去取。当然不能拿上衣服就走，我又陪她边聊天边嗑瓜子，然后去包里拿纸巾擦手。婆婆见我手伸进包里，脸上乐开了花，“啪啪”地拍起了巴掌：“我儿媳妇又要给我零花钱喽!”

“给什么零花钱上周刚给过，瞧您这记性。”我嗔怪道。她对我没有婆婆的威严，我对她也就没了媳妇的客套。

“嘿嘿，哦，刚过一个礼拜啊。”

有一年我迷上了炒股。白天在大户室，我一个人守着四台电脑。先生中午来给我送吃的，见此架势一惊：我也管理挺大一个企业，你却比我还像个大领导!回到家里，我的电脑首页永远是股市行情。

那天婆婆走进我们的房间观摩“大领导”炒股。 “丹丹，你这个东西它怎么看呢”

我教她看屏幕：“您看这些个红线绿线，它一往上翘，儿媳妇就赚钱了；它一耷拉下来，儿媳妇就赔钱了。”说完我就出去了，留老太太自己在那儿琢磨。

过会儿我回来，就听房间里传来抑扬顿挫的念经声，进门一看，好嘛——地上摆着一个念佛机，喇叭对着电脑，我婆婆正跪在电脑前面磕头呢!

“嘿，您这是求啥呢快起来快起来，您没瞅那些线还都耷拉着呢”我把婆婆从地上半搀半拽起来。她拍拍手上的灰，一脸神秘地笑：“你瞅着，一会儿就翘起来!”

婆婆教我怎么做母亲，跟她在一起太舒服了。对我们的生活她永远缄默不言，没有意见，没有评论，没有任何指导，哪怕我们做错了。

那年我去拉斯韦加斯赌钱，我妈快急疯了，不停地给我净化思想：“丹丹你不能赌钱，万一赌输了呢万一被人录下来呢”婆婆就在一旁轻轻按一下她的手，使个眼色：“她还玩儿了呢。”

对于子女，父母的一切指导性意见都是“唠叨”，我甚至相信青春期的孩子就连听这些唠叨也是压着火的，更不用说乖乖地照办。但这就是一个生命的轮回。每一个孩子都害怕父母的唠叨，但等他们有了孩子一定会像自己的父母一样唠叨。

我和儿子巴图在家的时候，我一看见他大冬天光着脚在大理石地板上走来走去就跟他急：“巴图，麻烦您把鞋穿上行不行”每当我说完这话就会立刻想到我妈对我的点评：

“丹丹，把胸挺起来!”

“丹丹，不要穿露脖子的衣服，你会咳嗽。”

其实等我到了我妈的年纪，自然会把衣服领子拉上去。而将来 40 岁的巴图不用说也会穿上袜子和鞋再往冰凉的地板上踩。年龄不同，身体状况不同，生活习惯也不同，自己的经验怎能等同于绝对真理

从婆婆身上我读懂一件事：人这辈子要想过得快乐，只需管好你自己。人人如此，家庭就和睦了，社会就和谐了。

为人父母，通常在孩子十五六岁以前就把基本的品格和道理说完道尽了：不许拿别人的东西，不许撒谎，要帮助小朋友，要好好听讲认真写作业……其余要做的就是给他成长的时间，让他学会掌控自己的时间。再说更多的，统统是徒劳无益的唠叨。唠叨有时很危险，它是种压力，使儿子不愿回家，让女儿想赶快嫁人，孩子们害怕和你在一起，不肯对你说心里的话。

如果等到我老了，要和孩子们一起生活，我要做一个像婆婆这样的母亲，闭上我的嘴。我一定不以为我有多少人生经验他们应该借鉴或愿意借鉴。

(苏姗姗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幸福深处》一书)

纸币上的爱

连谏

很深的夜里，我的邻居气喘吁吁地上来敲门，短暂寒暄后，他急切地问，能不能把收齐的水费给他看一下。

这个月轮到我收水费，去他家时，他刚上小学一年级的儿子在抽屉里翻了半天，终于找到了两张旧的 10 元纸币。他是个老实巴交的男人，几年前，和妻子双双从纺织厂下岗，在居委会的协调下，他们在闹市区摆了个麻辣烫摊子。夫妻两个早起晚归，日子过得虽然平淡，倒也平安。直到两年前，他的妻子患了乳腺癌，等发觉时，已扩散，没多久就去世了。

妻予去世后，他依然骑着那辆破三轮车摆麻辣烫摊子，只是人沉默了很多，一头乌黑茂密的发，争先恐后地白了。

见我拎出水费袋子他摸出一张 20 元的纸币，说想把儿子交的那两张 10 元的纸币换回

去。

我翻了一下，抱歉地说：真不好意思，那两张钱在找零时给找出去了。

他捏着那张皱巴巴的 20 元纸币，有些愕然地微微张着嘴巴，几乎要流下眼泪。

我很疑惑，问他换钱的原因。

他抹了一下眼睛，告诉了我一个故事。

他的抽屉里，有整整 90 张 10 元的钱，无论生活多困窘，他都不会去动它们，因为那些钱，饱含着已故妻子的爱。

被查出乳腺癌后，妻子只做了一下简单的治疗就出院，在家静养。他不能留在家里照顾她，必须继续摆摊赚一家三口的生活费。他从医生那里知道，她剩的时间不多了。想到她无怨无悔地跟着自己受了那么多苦，到头来身患绝症却不得不放弃治疗，他的心就像刀剜一样地疼。他唯一能做的，就是把每天赚来的钱都交给她，并挑出两张 10 元的纸币写上：此为小卉的营养费，专款专用，不许挪作他用。

他想让她用这 20 元买点好吃的，补一下身体，又知道她是个节俭成性的人，如果不特别强调，她肯定不舍得拿去买东西吃。

她很听话，每天都把写了字的 20 元钱花得干干净净，并在他回来后主动汇报今天吃了什么，并绘声绘色地向他描述那些东西有多么好吃，然后满脸幸福地说，嫁给他，又吃了这么多好吃的东西，这辈子值了。

三个多月后，不断扩散的癌细胞让她出不了门。一个月后的一个早晨，她依在他怀里，抓着他的手，指了指床上的褥子，脸上带着心满意足的微笑，安详地走了。

他掀开褥予，就看见了那沓被压得整整齐齐的 10 元纸币。 她只花了近一半。一天 10 元的伙食费，根本不够买她向他所描述的那些荬味，那些全是她杜撰的。他捧着这堆钱号啕大哭，哭人生无常，哭她的善良，哭她对这个家至死都不能释怀的爱。

那个深夜，我挨家挨户地敲门，终于找回了那两张写了字的 10 元纸币。那是他们在困境中的温暖爱情，含金量早已超过了它们的面值。

(汪 海摘自《上海青年报》2007 年 9 月 2 日)

心相连，爱无痕

肖玲玲

每个周末的下午，他们都会出现在这条路上。他眼窝深陷，两颗灰白的眼珠一动不动，这让他的双眼看上去空洞骇人。他右手拄根拐杖，修长的身体略略前倾，左手搭在她肩上。娇小的她，步态轻盈，要是肩上没有他那只手压着，想必能走得更快些。但她总和他保持着一致的步调，两人一前一后连成一体，向超市走去。

离他们家最近的超市，周末总有商品打折。于是，每个周末他们都赶去采购。那天，像往常一样，他和她出了超市门，他将拐杖往肩上一扛，昂首挺胸站在她面前。她熟练地将两只塑料袋一前一后挂上他肩上的拐杖，又悄悄地把另外两只沉甸甸的袋子藏在背后。这才牵起他的手放在自己肩上准备回家。他却站在原地，右手扶着拐杖：左手从她肩上一路摸索，最后准确地从她手上"缴"下两只购物袋。他探探这只袋，又摸摸那只，找出新买的一把纸扇递给她，然后，将这两只购物袋一前一后挂上自己的拐杖，这才拍拍她的肩示意可以走了。她娇笑着，嘴角翘得老高，温顺地迈开步子。

太阳余威不减，天气闷热得令人窒息。没走多远，他的衣服已湿透。刘海儿贴着她汗涔涔的前额，让她几乎睁不开眼。她不时将刘海儿往耳后拢，走几步，又转身为他扇几下风。他仍然怕累着她，便用手指轻轻按她的肩，催她快赶路。于是，她又掉转头，迈开细碎的步子。再过一个十字路口就到家了。这时，太阳已不见踪影，习习的晚风轻轻拂面。路上只剩寥寥几个行人，前方是红灯，她领着他站在斑马线一端等待过马路。绿灯亮起的一刹那，一辆越野车像个性急的冒失鬼一样往前飙，方向盘似乎失灵了，竟径直朝他们冲来。她对身后逼近的灾难浑然不觉，倒是他听出异常的"嘎吱"声，猛地将她往右一推——越野车翻到了一旁，车工的保险杠将他挂起，又重重将他摔落。他肩上的拐杖抛出数米，购物袋里的东西七零八落散落一地。

他后脑勺着地，脑袋摔破一个大洞，汩汩地冒着血，剧痛使他浑身瘫软，可他却匍匐着，张开两只手，在空中乱舞，并用虚弱的声音叫着她的名字!相隔数米远的她看到，一条血路正在他身下漫延。她想跑过去扶起他，可双腿却像灌了铅一样，根本不听使唤。肇事司机也受了伤，昏迷在驾驶室。路人帮忙打了"120"又报了警，却无人敢上去挪动他和她。就这样，她和他虽近在咫尺，却如远隔天涯。

他仍在一寸一寸地挪动，她想告诉他，自己还活着，不要浪费体力找她，可喉咙里发不出一点声音。后来，她看到了落在身旁的纸扇。于是她拾起纸扇，朝他扔了过去。可惜纸扇太轻，掉在离他还差半米远的地方，但他似乎感觉到了什么，摸索着又往前挪了挪。她扭头又发现了一根细细的香肠。这东西她爱吃，但舍不得买，可他说过几天是她生日，要吃好点，硬是买下了几根。她抓起香肠扔了过去。这回，香肠砸在他的肩上。"她男人伤成那样，还用东西扔他，这女人怕是个神经病!"围观的人交头接耳地议论着，而她又扔过去一根香肠——他摸索着，将她扔过去的香肠一根根拾起，紧紧攥在手里。

十几分钟后，急救车呼啸而来，医务人员一下车便冲向她；她摇头摆手，又急切地指指那边的男人。于是，男人被先救上了车。围观的人群中有人惊呼：“原来她是个哑巴，那些手语的意思是他伤得比我重，先救他!”

她双腿骨折，而他，由于脑部伤势严重入了鬼门关。医生说他创造了医学上的奇迹量失血的情况下，竟能支撑那么久。

他说，奇迹并不是他创造的，而是他的哑妻。如果不是她不断向他扔东西，鼓励他振作．他很可能早巳命丧黄泉。也有人惊讶他在双目失明的情况下，竟能在灾难降临的瞬间，准确而敏捷地将她推离危险。他只是挠着头呵呵憨笑。问得急了，才喃喃地说： “我也不晓得，可能，可能是感觉吧。”

真爱无痕。即使我永远无法深情凝视你的容颜，即使你从不曾亲口说出“我爱你”，但我们的心被爱串联在一起搏动，就连死神，也会望而却步!

(一泓秋水摘自《今日女报》2007 年 8 月 30 日)

爱的守则

吴淡如

有个人到日本去玩，在某宠物店的玻璃窗上看到一张“告示”，感动得热泪盈眶，回国之后便将它在网上四处张贴。

宠物店的玻璃窗上贴着“宠物给主人的十大叮咛”——

1．把我带回家之前，请记得农的寿命约有 10 年至 15 年，若你离弃我，会是我最大的痛苦。

2．请对我有耐心，你要花一些时间来了解我。

3．信任我——那对我十分重要。

4．请别对我生气太久，也别把我关起来当做惩罚。你明白吗你有你的工作、娱乐、朋友，而你是我的唯一。

5．请时常对我说话，纵使我不懂你说话的内容，但我能够感觉到你的声音在陪伴我。

6．你如何对待我，我将永记在心。

7．你打我时请记得，我拥有可以咬碎你手骨的尖锐牙齿，我只是选择不做这样的事。

8．当你想责骂我不合作、固执或懒惰时，请你想想，是否有什么正困扰着我：或许我没获得我想要的食物，很久没在温暖的阳光下奔跑，或者我的身体已经太老大弱。

9．在我年老时请好好照顾我，因为你也会变老。

10．当我要挨过生老病死最辛苦的历程时，请千万不要说：“我不忍心看，我不想在场。”只要有你和我在一起，所有的事都会变得容易接受。请永远不要忘记，我爱你。

看完之后，我也哭了。也许，不只所有宠物店门口都该贴上这个告示，每一对发誓长相厮守的爱人也该略略修饰一下文句，对彼此复述一遍这些“叮咛”；而每一对打算生孩子的父母，也该有另一个版本的“告示”。

我将爱人之间的版本稍稍改动如下——

1．决定与我结婚前，请记得激情的火焰不会燃烧太久。若你离弃这份感情，我会非常痛苦。

2．请对我有耐心、对我温柔，不要以为你已经完全了解我，你要花更多的时间来了解我的一切。

3．信任我——那是爱的主要能量。

4．请别对我生气太久，也别限制我的自由。你可以有你的工作、你的娱乐、你的朋友，而对我来说，人生缺你不可。

5．请时常对我说话且倾听我的话语，纵然有时我不懂你你也不懂我，但我会感觉到你愿意陪伴我。

6．你如何对待我，我将永记在心，一世不忘。

7．你想动手时请记得，我有足够的能力报复，只是看我做不做。

8．当你想责骂我不合作、固执或懒惰时，请你想想，是否有什么正困扰着我：或许我没获得我想要的温柔，工作很久没有休闲，或者我的心已在生活的磨砺中变得僵硬。

9．在我年老或多病时请好好照顾我，不要嫌弃我，因为你也会变老。

10．当我挨过生老病死最辛苦的历程，当我面对人生中最难承受的挫折，请千万不要说：“我不忍心看，我不想在场。”只要有你和我在一起，所有事都会变得容易接受。请永远不要忘记，我爱你；而你也曾许诺，你爱我。

不离不弃就是天下至爱。温柔守信地对待感情，纵然未必能得到想象中的回报，却可以在爱的天堂中：得到永生。

(杨兴文摘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了解人性的八堂课》一书)

他们曾相互守望

肖颂

三十年了，老街上的一段往事一直藏在我心灵的深处，永难忘记。

三十年前，我住在松江老街——谭东街。街尾住着一个捡破烂的老头，他身上的衣服补丁摞补丁，但还算干净。每天，他总背着破旧的大布袋，拿着铁钩子，巡回在垃圾箱之间。我是在公用给水站认识他的。常见他用一只小铝锅，淘点米、洗把青菜什么的。一次，他匆匆走时，忘了小铝锅，我就拿起铝锅给他送去。在他的小棚屋里，我看见堆着整齐的破书，铁丝上挂满洗净的破布片。他钻出破烂堆看到我，眼神里交织着惊讶和欣喜。从此，在老街我成了唯一和他有来往的人。

我喜欢读书，可那时除了政治书籍，没有其他的书可读，可我在老头那里找到了一个“图书馆”。他帮我整理出被撕裂的《青年近卫军》《茶花女》《野火春风斗古城》等“禁书”。给我看那一本本用糨糊粘贴起来的书，老头是要冒风险的。可他极其信任我，每次只有一句“悄悄看”的叮嘱。

后来，我从街坊那里隐约听到：老头是知识分子，不知为什么流落到了老街。

有好几个晚上，我走过老街口的大构树，透过对面屋子里的灯光，看到老头坐在大树下。他安详的神色令我诧异。问他，他敷衍道：“睡不着，出来透透气。”在小棚屋我又多次看到，他把卖破烂得来的零碎分币，换成一张张一毛钱的角票，用盛满沸水的破搪瓷杯子一点点烫平。他此时脸上的喜色让我疑惑，但他也不解释什么。我对他的身世充满了好奇，却从未问起。

虽然我对老头有着种种猜测，可我们之间却很默契。他捡他的破烂，我看我的破书，

有时帮他跑跑腿。时间就像流水一样慢慢淌过去。

直到有一天，我又去拿书时，老头忽然一脸郑重地要我“帮个忙”。他拿出一只粗糙的木盒，给了我一个秘密的嘱托，我答应了他。

过了一个星期，他永远地走了，估计是严重营养不良导致器官衰竭而逝的。

因他所托，我打开了木盒。上层是一张给我的字条，言语之间的信任和感谢使我热泪盈眶。和着泪花我看到好几叠烫得平整的一毛钱角票，最下面是一封厚厚的信。

晚上，我瞒着家人，怀揣着木盒，走到老街口大构树对面，敲开了一扇门。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用警惕的目光审视着我，我顾不得说什么，一头冲进去，把木盒交给了她。片刻，老太那瘦削的肩和纤细的手剧烈地抖动起来，伴随着的是极度压抑的抽泣声。

这天晚上，我才知道，老头和老太是一对恩爱夫妻。他们原在东北一所中学教书，老头是校长，老太是教师。后来在政治运动中，老太被打成“右派”，遣送回松江老家，以糊纸盒为生。老头不肯“划清政治界线”与之离婚；终被开除公职。老头追随着老太的足迹，来到她的身边。可老太恨自己连累了他、害了他的事业、毁了他的前程，不肯原谅自己，更怕世事难料，今后还会祸及他，就硬着心肠拒绝了他——这无可奈何、违心的回绝，多么令老太肝肠寸断啊!

他见爱人如此，就尊重了她的意愿，但又不忍离开她，于是就在老街尾搭了个小棚屋栖身。因无工作，他也顾不得斯文，开始以捡破烂谋生。

一条老街，妻住老街口、夫住老街尾，日日相见不相认，叫妻心碎，却令夫欣慰!

老头日复一日，晚上坐在大构树下，守望着妻子屋里的灯光，年复一年烫平着每一毛钱，积累着小小的财富——能让妻子改善一点生活成了他快乐的唯一源泉。

当老太拿出他们的合影，丈夫的气宇轩昂、妻子的端庄美丽，往事与现实之间的反差，带给我的是从未有过的震惊!老太又捧出一沓长短不齐、颜色材质不一的纸片，上面是清一色的英文字母。我那时的英语知识有限，难以辨认出什么。只有一行“l love you”是我从所学的英语“我热爱毛主席”的句子里懂得其含义的。老太告诉我，这一封封信，是她每天在灯下蘸着深情、裹着爱、和着血泪写就的!经过这一晚，我忽然懂得了——人间那种最珍贵美好的感情，是在患难之中产生的!

白天，我又来到了老街口大构树下。看着叶茂根深的大树，被风吹得“哗哗”响，就像老头在深情地抚慰灯下的妻子。突然，我发现树身上刻着一句“Ilove you”，我敢肯定这是老头在黑夜摸索着刻下的。他用既痛苦又执著的情感发出了刻在心中的声音!

“我走了，亲爱的你不要来!等我安排好一切再来接你。”老头给老太的承诺敲打着我的心。

大约过了一年，老太与老头有情人终于相聚，我相信从此他们再不会分离。实际上，

这对夫妻年纪并不大。离开这个世界之时。顶多五十出头。相思之苦催得人容颜老，可“I love you”却使他们在黑暗的境遇中那样浪漫和年轻!

现在，我们的社会早已回归公正和理性，但请让我们记住他们——记住这曾经的故事，记住这美丽、高贵的人性!

(刘德民摘自《新民晚报》2007 年 9 月 2 日)

小姑娘的梦想

柯云路

一位 10 岁的乡村小姑娘正向记者述说她的梦想。

小姑娘说：老师说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俺们好好学习，走出大山，俺们不能叫老师失望。如果俺走不出去，当不了官，俺们中间肯定也有人能当官。

记者问：为什么想当官

小姑娘说：俺当了官以后就能给俺老师转正了。

记者又问：你怎么会有这么一种想法

小姑娘说：俺如果不给俺老师转正，俺们这些娃娃都没有地方上学。

这就是一位乡村小姑娘的思维逻辑，实现梦想的唯一方法是有朝一日当了官好为老师转正，好让他继续教自己读书。

这是多么幼稚而卑微的梦想!

那么，使得小姑娘发此“宏愿”的老师是怎样一个人呢

李小棚是陕西的一位乡村代课教师，一人管着一二三四年级共 17 个学生。即使在那个穷乡僻壤的大山里，他也算得上穷人：每月 40 元的工资一拿就是十来年，后来涨到 100 元，

却已经两年没有拿到工资，无奈之下只能靠寒暑假到火车站装卸水泥赚钱补贴家用。他的父亲在他读高中那年于活时被砸断了腰，母亲患腰椎炎下肢瘫痪多年后去世，妻子重病做了数次手术又患上了精神分裂症。代课老师李小棚至今欠着 6 万元的外债。

使这位老师引来社会关注的是几个月前发生的一件事。那天他捡到一个钱包，发现包里有 4000 余元。在路上苦等 3 个多小时未见失主后，他根据钱包里的身份证地址，借了 30 元路费到西安将钱包交给失主。返程时剩下的钱已不够买票，单从县城到村里的路他就步行了 5 个小时。

此事经媒体辗转调查并报道出来，感动了许多善良百姓。但也有人说李小棚的行为纯属作秀，他是想借此吸引媒体注意，然后给乡上施加压力，目的是让自己转正。

我是从电视上看到这个故事的。画面中的李小棚形容憔悴，有着庄稼人一样的黑瘦面孔，他正举着远方客人送来的香蕉教孩子们怎样辨认和剥皮。山里的孩子平生第一次见到香蕉。李小棚说："大家都尝一下，看是什么味道。你们要好好学习。我常给你们说，走出大山啥好吃的都能吃到，有了知识，有了工作。就能吃到很好吃的东西。"

按时下的标准，这几句话算不得崇高，似乎不符合通常人们对一位优秀教师的想象。一个老师就用这样的语言激励孩子们努力向上但孩子们对老师的劳动做出了这样的评价："以前的老师在的时候，我们的成绩最高的是 80 分，最低的是 3.5 分；李老师来了，我们都有 99 分的，多一半都是上了 80 分的。"

就是这样一个勤勤恳恳、正直善良的老师却迟迟不能转正。我们一直在宣传中国经济获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但李小棚却在两年中连区区的 100 元工资都无法拿到，那么多钱都用在了什么地方

我在二十多年前出版的长篇小说《新星》中曾写过一位乡村教师。那天，县委书记李向南去公社视察，看到年轻的女教师正在昏暗漏雨的窑洞中为孩子们上课。他在内疚与感动中走到讲台前对孩子们讲了如下几句话："第一，你们不怕刮风，不怕下雨，学习很努力，你们都是好孩子。第二，你们会有一个很大很亮的好教室。第三，你们长大以后，不要忘记，你们现在有个最好最好的老师。"

二十多年过去，有些山区孩子的境遇并未见多大改善，很大很亮的教室仍然是一种想象。而农民因培养大学生再度返贫的事情却屡见报端。我有一位当教授的朋友，出身贫寒，1960 年以全县最高分考入北京大学，享受着最高助学金直到完成学业。他早已经成了城里人，他的孩子也已完成大学学业并出国留学。他曾多次对我感慨，以当下的教育现状，他的父母当年不可能供他读书，他和他的子女只能永远生活在乡下。

(舒晴摘自《今晚报》2007 年 9 月 2 日)

天使的目光

●老玉米

我不喜欢医院。每当我穿过走廊，嗅着医院的味道，我就感到苦闷。那不仅仅是福尔马林的气息，那里面弥漫着寂寞、痛苦、绝望。但我别无选择，因为我是这里的护士。

我在肾内科上班。一次长假之后，我再次走入医院，正要进值班室，忽然看到一个小女孩慌慌张张地跑出来，手里似乎抓着什么东西。我快步追了上去，一把按住她。她非常瘦，蓝色衣服松松垮垮地耷拉在肩膀上，裤角沾着泥点。看样子只有八九岁。

她手里抓着一只空的点滴瓶。我迅速夺过来，不小心碰到了她的手，她的嘴角抽搐一下，忍不住吸了口凉气，这时我才注意到，她的手背上有一道长长的伤口。“捡垃圾别到医院来，这里有传染病，听到没”我斥责她。她抽泣着说：“阿姨，我不是捡垃圾的，我妈妈在医院看病。”

原来是新住院的病人家属。我不再理会她，起身进了值班室。小女孩呆呆地站在走廊里，透过玻璃门望着我。过了一会儿，她贴着门框，低声说：“阿姨，我叫小梅。”我随意点点头。她又走近几步，怯怯地说：“我妈妈住在402病房，她很疼，可我爸爸不要我们了，我陪妈妈治病。”

我忽然有些不安了，不由得多打量她几眼。她干脆走进值班室，倚在桌边，脸上还挂着泪珠，却用力笑了笑，说：“阿姨，你的眼睫毛真长。妈妈说，穿白大褂的叔叔阿姨都是天使。”我的心颤了一下，为她真诚的语调、为她的目光。我勉强笑一笑，问：“你怎么不上学”

“等妈妈病好了，我就去上学。”小梅也高兴起来，“我家隔壁的丽丽比我小一岁，都上二年级了。”她很快又低下头，眼睛里充满同龄孩子没有的苦难和沉重。我拉过她的胳膊，往她手背上涂药水。她使劲儿地抽鼻子，我以为她很疼，便放慢了动作。“阿姨，我不疼。”小梅懂得了我的意思，笑着说。

我摸摸她的脑袋说：“回去吧，妈妈该担心了。”她却不走，迟疑地，盯着桌上的空点滴瓶，终于鼓足勇气，对我说：“阿姨，这个能给我吗我想用它卖钱。妈妈治病要好多好多钱，我已经攒了15块钱了。”“瓶子卖不了几个钱，而且不卫生，都是别人用过的。”我耐心地劝她。她点点头，最后看一眼瓶子，出去了。

后来我断断续续从同事那里得知，小梅的妈妈下岗以后做了钟点工。却患了尿毒症，小梅的爸爸突然离家出走，从此杳无音信。

我很清楚，小梅妈妈的生命，只能依靠几天一次的血液透析维持，而肾移植需要十几万元手术费，她们勉强凑了一些，还有七八万的缺口无法补齐。

从那以后，我每天都能看到小梅，她总是贴墙站着，小心翼翼地看着每个人。我知道她怕什么，她怕妈妈被赶出医院。

她把我当成救命稻草，尽一切努力讨好我，如果我脸上稍稍流露出厌烦。她就像做了错事，变得惶恐不安。有时我想，为了这个可怜的孩子，也许我应该装得快乐一些。

小梅大部分时间就坐在妈妈床边，握着妈妈的手，小声跟妈妈说话。在妈妈面前，她很少流露忧愁的神情，她努力在笑，在适应生活。

她们母女每天只能吃馒头和咸菜。一天中午，小梅随口说道："妈，我刚才看到隔壁房子里那个人吃香肠呢。"妈妈干瘪的嘴唇哆嗦着，很快转过脸，望着窗外，用手掌在脸上飞快地抹了一下。小梅立刻站起身，说："妈，我以后不偷看别人吃饭了，你别难过。"

我正从外面进来，看到这一幕，眼里忽然涌上一团水雾。小梅见到我，高兴地跑过来，大声说："阿姨，我想借你的圆珠笔用一下。"我颤声说："好啊，小梅要学习了。"小梅的妈妈转脸看看我，苦涩地笑了。那是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却显得异常苍老憔悴，看样子随时都会崩溃，但她坚持着，为了她的女儿。

小梅拿了圆珠笔跑回病房，拉过妈妈的手腕，先画了一个蓝色的圆，又画了些标记，然后兴奋地抬起妈妈的胳膊，对我说："阿姨，这是我给妈妈买的手表!"妈妈的手无力地耷拉着，像一根枯萎的树枝。

那天我很伤感，这种感觉以前从未有过。但是，这种伤感是有收获的，它让我同时感受到温暖的力量，那个被苦难缠绕的小女孩，身上就充满了这种力量。

再去上班时，我渐渐有了一种期待，要看到小梅和她的妈妈，看她们面对无望生活时坚强的微笑。我也要学着跟她们一起笑，她们成了我血脉相连的亲人，她们的命运仿佛就是我的命运。

患了尿毒症的病人，体内的毒素达到一定量而排不出去时，会非常痛苦，一旦经过血液透析，看上去就和健康人没多少区别。所以每次透析之后，小梅都以为妈妈好了，妈妈也要做出幸福的样子给她看。

但是，小梅终于明白了，这只是一场接一场的梦。梦醒之后，妈妈就会躺在床上，像要死掉一样。她无能为力，只能用自己幼小的心灵承受这一切，并珍惜每场梦。

北方的冬天越来越冷，刚过 12 月，寒流就侵袭了这座城市。

小梅经常溜到医院外面，我猜她又去捡垃圾了。一天傍晚，快下班的时候，她悄悄回来，我拦住她。"为什么躲着我"我问。她低下头，双手背到后面，瑟瑟发抖。我蹲下来，摸摸她的脸："听阿姨的话，别捡垃圾了，挣不了多少钱。"她仍在颤抖，单薄的衣服像一片

树叶：“阿姨，求你别告诉我妈妈。每次妈妈问我去哪里，我都说在你这里玩。”

我说：“你学会骗妈妈了。”她惊恐地瞪大眼睛：“我没有……”她被吓哭了。“好。我不告诉妈妈。”我抹去她脸上的泪，她的泪那么凉，却灼伤了我的指尖。我把她带进值班室。“小梅，听阿姨的话，医院有暖气，你就在医院陪着妈妈。”我用热毛巾焐住她的手，“如果你在外面冻病了，谁照顾妈妈啊!”

她抬起脸，泪眼朦胧中，努力绽出一个笑容：“阿姨，我听你的。”她坐在桌子上，快活地晃着双腿。我的视线移向她的脚，她忽然有些不安，急忙从桌上跳下来，往外跑去。我一把拉住她，她挣扎着，想摆脱我。我用力抬起她的脚，震惊了——她没穿袜子，青白色的脚腕上竟没有一丝热量，像冻僵的树皮。一时间，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的嘴唇哆嗦着，喉咙里发出一阵呜咽。小梅低声说：“阿姨，我不冷。”她把鞋脱下来，脚上缠了好几层卫生纸，冻疮已经溃烂，脓血从纸里渗出来。

我抱住她，哭声再也止不住了。她安慰我：“阿姨，我有袜子，要等到最冷的时候再穿。”那一刻，我的泪水打湿了她的头发。

小梅妈妈的神情越来越绝望，她不想在医院空耗了。每次透析都要花钱，肾移植却遥遥无期。我经常看见她搂着小梅，双眼空洞，泪水还没流出来便已蒸发。

小梅却异常坚定。那天我去 402 病房，刚到门口，听到她对妈妈说：“妈，就把我的肾给你吧，虽然我的肾很小，可是到你身上以后，会慢慢长大的。”

我用力把脸转向一边，还是无法控制自己。我跑到花园里，在萧瑟的北风中哭了很久。小梅的声音始终回荡在我耳边，是的，即使她已经意识到，妈妈的生命即将陷人无望的绝境，她也会用坚定的信念支撑每一分钟，她要妈妈面露微笑，哪怕只是一瞬，也要化为永恒的回忆。

圣诞节前夕，小梅的妈妈去世了。我走进病房时，小梅还抱着妈妈的胳膊，她很安静。然后，突然地，她转过脸望着我：“阿姨，你是天使，你告诉我，妈妈去哪里了”我拼命控制着自己的泪水。绽开一个微弱的笑容，就像小梅的妈妈临终前那样，抚了抚小梅的面颊：“你妈妈在天堂。”

小梅的执著和坚强，感动了医院里的每个医生和护士，我们决定支持小梅上学。

我不知道有多少人加入了这次行动。如果一个平凡人能够改变别人的命运，那是非常崇高的。至少，她让我有了信仰。

直到现在，每当我遇到困境情绪低落的时候，我都会想起小梅那双大眼睛，那么清澈明亮，在绝境面前依然那么执著、坚定，那是天使的目光。

(李云摘自《大众阅读报》2007 年 1 月 19 日)

生死抉择

●赵 涛

“我撞鸟了，我要调整跳伞。”“迫降行的话。我把起落架收起来。”“我把起落架收起来，迫降!”

16 秒内的这三句话，是兰州空军某部飞行员李剑英留给世间的最后声音。从请示跳伞到壮烈牺牲，短短 16 秒成了李剑英最悲壮的生命航程。训练途中突遇鸽群，机鸟相撞，发动机熄火，情况万分危急：是选择跳伞，任飞机冲向人口稠密的村庄，还是冒着生命危险驾机迫降为了数千群众的平安。李剑英毅然选择了后者。他仅存的一点遗骸还保持着最后一刻操纵拉杆的驾机动作。

在价值追求多元化、炒作横行的当下，公众对主流价值的怀疑与不信任，使感动越来越成为一件奢侈的事情，人们甚至会对镜头之下的模范、英雄有一种自然的警惕和本能的质疑。但李剑英的这三句飞行员和塔台的最后通话却明白无误地告诉我们：危难关头的抉择，来自忠诚，来自无私，来自英雄的勇气。当时机上有 800 多升航油、100 多枚航弹，一旦失控坠落，无异于给周围密集的村庄和几千群众投下重磅炸弹。16 秒之前，李剑英还是位普通的飞行员。可放弃了 3 次跳伞求生的机会后，飞机爆炸解体的浓烟里，英雄永生。

还有一位平民英雄，走的时候没留下一句话。客车在下山途中突然刹车失灵，面对一车 38 名乘客的生命安全，司机拼命将客车蹭向了靠近自己身体一侧的山崖，驾驶座被挤得面目全非，那个位置上的他当场死亡。他叫骆少兵，西藏喜马拉雅汽车公司 47 岁的老司机……

危难时刻，他们共同的品质是忘我，一瞬间的生死抉择诠释了大爱。鲜花和赞美，在天国的英雄已不可知：而那种壮烈，却足以让世人常掬一缕心香，让日月山河缅怀。

(范喆摘自《中国青年》)

独白

◎ 周海亮

儿啊，男人说，我来看看你……我只是来看看你，过一会就走……要赶火车，回去晚了，矿上要扣钱的。

我知道你记恨我，你说梦话时骂过我……你怎么那么恶毒？我是你爹啊！我有什么办法……念高中，一年得两千多块钱啊！

儿啊！男人说，我来看看你，坐一坐就走……你今天别骂我。

我知道你想念书，可我去哪里弄两千块钱？就算把我的血抽干，再把骨头砸了，只要能卖出你念书的钱，我就去抽、就去砸。可是我知道抽血得靠门路。没门路谁要咱的血？谁要咱这把骨头……咱家里，没门路。

好在咱家里有煤啊。有煤，就得有人挖煤。挖煤，一年就能挣好几千呢。你三伯挖煤，不是供出了两个大学生吗？他能挖，我为什么不能挖？我有类风湿？怕什么！你三伯不是还有哮喘吗？

儿啊！男人说，所以我去挖煤了。走的时候，我不让你娘告诉你我是去挖煤。我不是怕你难受……其实你那时候已经不念书了。我跟学校的老师说，名额先给你留着，等我挣了钱，交了学费，你再回去……我去挖煤，我不告诉你，真的不是怕你难受……我是怕你也去挖煤啊！

其实挖煤也挺好的，吃的菜里有大片的白肉，馒头也挺大的。有塌方？……对，有塌方……没塌方，怎么能轮到我们去挖煤？

你见过塌方吗……我正挖着煤，正挖着，天就塌下来了……到处都是石头，就像下冰雹，专拣人砸。你三伯喊，塌方！我瞅一眼，他就被埋起来了。我慌了，向外跑……跑不出去，洞口早堵死了。牛娃喊我，向后跑啊！他也被埋住了……牛娃认识吧？你认识的，他比你大六岁，小时候，偷过咱家的苞米。

那次塌方，死了五个人。你三伯，牛娃……全死了。你三伯脑袋被砸掉了一半，眼珠子沾在煤堆上……我命大啊！我晕过去八个钟头。八个钟头，没有再挨上一块石头……我命大啊！阎王爷知道你需用钱读书，他放我回来了。

儿啊！男人说，我挣的钱，你念书，一年够了。可是我回来，怎么你就不在家里呢？

你娘告诉我，我走后没几天，你也走了。我知道你想念书，可是儿啊，钱我来挣，我是爹啊！你怎么也跑出去挖煤呢……你才十六岁，你告诉人家你十九岁……其实你说你十六

岁，他们也要你，挖煤很缺人的。可那是人干的话儿吗？

儿啊！男人说，挖煤有大馒头吃，有肉片吃，可是有塌方啊！你见过塌方吗……你见过？天塌下来了啊！到处是石头啊！你跟你娘说，遇到塌方，你能跑出去，你说你跑得比兔子快。你怎么这么不懂事啊！

我来看看你。我只是来看看你，现在我得走了……再晚，我就赶不上火车……矿上要扣钱的……我还得去挖煤……你弟弟，他也要念书啊！

深秋。荒野。一个泪流满面的中年男人，朝一座新坟，狠狠地磕了三个响头。

儿啊！男人说。

勇敢善良的心离幸福最近

◎陶功财 陈丽华

一生中最大的挣扎

2005 年 12 月，李亚鹏陪同已有 4 个月身孕的妻子王菲到医院进行 B 超检查。检查过程中，医生的脸色却越来越凝重，李亚鹏隐隐有些不安。果然，检查结束后，医生郑重地告诉他：“孩子上唇线不太清晰，估计有唇腭裂缺陷，也就是俗称的‘兔唇’……”

听到医生的话，李亚鹏有点发愣：“兔唇？”以前倒是听说过，可它怎么会跟自己的孩子联系在一起？好不容易回过神来，他马上掏出手机询问身为妇产科医生的母亲，这个病到底是怎么回事。母亲告诉他：“兔唇”主要就是容貌上的损害，对身体机能没什么影响。

挂断电话后，李亚鹏稍微定了定心。走出医生办公室，看到在接待室等候的王菲，他的心头又涌起几分酸楚：从恋爱到现在，他们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好不容易苦尽甘来，老天又开了这么一个大玩笑……他拥住妻子的肩，尽量平静地将医生的话告诉她，然后轻声问：“你有什么想法？”

王菲沉默了不到一分钟，仰起头：“就算被医生说中了，又怎么了？”李亚鹏点点头，握住王菲的手说：“那好吧。”

虽然当初决定把孩子生下来，只用了不到一分钟时间，但以后日子里几乎每一分钟，这个事实都在李亚鹏脑海里翻滚，使他的内心备受煎熬，经历着一生中最大的挣扎。有时候他决定坚强、轻松面对，跟自己说这没什么；有时候他心情低落，却在妻子面前强作笑颜；有时候他暗暗期待医生搞错了，这一切不过是虚惊一场。

“天使”降临

2006 年 5 月 26 日，王菲在医院分娩，因为难产引起大出血，需要剖腹生产。当医生要李亚鹏去签字时，他的手哆嗦个不停，平时潇潇洒洒、龙飞凤舞的签名此时竟写得歪歪扭扭，艰难地签完名后，望着医生护士匆匆离去的背影，他在心中急切地祈祷：上天啊，我将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两个人托付给你，求求你保佑她们平安吧！这一刻，和母子平安相比，孩子的“兔唇”显得那么渺小。

焦急的等待有一个世纪那样漫长，当李亚鹏忽然听到产房嘹亮的啼哭声后，他心头一喜！医生从手术室出来，告诉他：“是一个女孩儿，母女平安！”李亚鹏兴奋地握住医生的手，语无论次：“谢谢！谢谢！”可医生随后的一句话又让李亚鹏心里一凉：“孩子很健康，但是……”

虽然医生没有说完，但李亚鹏心里很明白，是的，孕期的诊断终于变成了残酷的现实，他内心有着万分的无奈和失落，但仍抱有一丝希望：也许女儿的病情很轻呢？

为了看一眼爱女，李亚鹏悄悄套上了一件白大褂，戴着帽子和口罩，脚步匆匆地奔向儿童监护病房。当透过玻璃罩一眼看到女儿时，他猛地顿住了脚步——嘴唇的缺陷如此分明，甚至可以说是触目惊心。

虽然早就知道，早就了解，早就接受，但他的心被狠狠揪紧，爱怜、心疼、酸楚、担忧……种种苦涩一起拥堵在他的心口。

他挪步上前，细细端详：孩子安静地躺着，皮肤白皙光滑。她并不了解自己的状况，对未来的生活也毫无担忧，似乎无比信赖地把自己完全交付给父母。

看过女儿，李亚鹏还得赶回去看护妻子，可是他刚一转身，小家伙突然哭了起来，李亚鹏赶紧回到女儿身边伏下身子，轻轻地、坚定地说：“宝贝儿，别哭。你会没事的，相信你爸爸。”一句话说完，女儿竟然真的止住了哭声，倒是周围护士们都红了眼眶。

没人能像咱嫣儿这么笑

李亚鹏和王菲给女儿取名李嫣——希望女儿也能像所有美丽女孩一样嫣然微笑。但那时，李亚鹏自己对这一点都不是很有信心像大多数唇颚裂儿的父母一样，逃避心态使他选择了封锁消息；因为害怕女儿受歧视，他甚至想将女儿永远“藏”在美国。

由于国内唇腭裂术前治疗的空白，李亚鹏与王菲在嫣儿满月后即带她前往美国治疗。

在美国接受治疗的日子里，李亚鹏发现，即使在美国，每个唇腭裂患儿的父母也都是行色匆匆，而且也都把孩子裹得挺严实。

面对这种情形，他的心里有点犯凉：看来把嫣儿留在美国，她也一样要遭受歧视，她的生活中也少不了躲闪、逃避。而且，女儿是要长大的，若干年后，如果有一天她问起来，为什么要把她“藏”在美国，我们该怎么回答？

李亚鹏猛然醒悟：躲，不是一个办法。

在接受牙医生科检查时，先前还怡然自得的嫣儿嚎啕大哭起来，拼命舞动小手小脚，李亚鹏赶紧用力按住她。出生才几十天的小人儿，用尽了全部的力量恸哭、抗争，看着女儿这么痛苦，李亚鹏在心里骂自己：我这么做，是不是错了？到底该不该带她来？她是这么弱小，让她受这个罪干吗？这个银屏中的硬汉小生心里一痛，止不住的铮铮男儿泪夺眶而出！过后他才发现，自己的衣襟被泪水打湿了一大片。

不过，就诊后李亚鹏还是兴奋得很，因为女儿的病总算是开始进入治疗程序了。他特意拿出相机，给嫣儿拍了两张照片。小李嫣非常爱笑，见到谁她都冲别人笑，那天照相的时候她似乎也感染到父亲快乐的心情，笑得就更加甜蜜可爱。

当看到照片时，王菲心中一酸，因为嫣儿的嘴唇是裂开的，可是李亚鹏安慰妻子：“你看，嫣儿笑得跟别的孩子不一样，她笑得特别开，没人能像咱嫣儿这么笑，显得这么开心！”

从那一刻起，李亚鹏彻底调整好自己的心态，他决定不再逃避，要大方坦然地面对女儿的病情！他必须要为女儿做一个勇敢的榜样，这样女儿才能勇敢地面对她自己的人生！

把爱传出去

李亚鹏在自己的博客上贴出了题为《感谢》的文章，承认女儿天生唇裂，李亚鹏说：“南美有一个传说，唇裂婴儿是降临到这个世界的神。嫣儿是上天赐给我的神。我希望女儿将来能坦然面对她自己的人生，做个真正降临到这个世界的神灵！”

发完博客后，李亚鹏用背带把嫣儿脸朝外背起，一家三口兴冲冲地去逛街了。当时嫣儿只有两个多月大，这是她出生以来第一次在毫无遮掩的情况下面对这个大千世界，感受阳光的照耀。

在一家大型超市里，李亚鹏甚至主动“吸引”别人注意嫣儿：当和别人眼神相对的时候，他就冲别人笑一下，初看到孩子的人会有一点愕然，但看到李亚鹏的笑容，几乎每个人都会友好地对他们笑。那一天李亚鹏证实了自己的想法：先学会给别人一个微笑，那么别人也会给我一个同样的微笑。

在女儿治疗的过程中，李亚鹏和王菲感受到了家有唇腭裂孩子的痛苦和艰辛，他们还了解到中国有 240 万唇裂患者，而且大部分患者因为贫困而无法得到医治。

李亚鹏在自己的博客中写道：如果每个人都能去帮助别人，那么每个人就都会得到别人的帮助，这个世界将会多美好。我在心里祈愿：把爱传出去。

李亚鹏和王菲捐出 100 万元作为启动基金，成立“嫣然天使基金会”，这是红十字基金会第一次由个人名义发起的爱心基金。从前期的筹备、策划到每个细节，李亚鹏都参与进来。他对王菲和女儿立下誓言：“这将是我终生的事业。我要用我全部的力量去宣传、活动，让人们更了解唇腭裂。当嫣儿懂事的时候，希望大家听到唇腭裂会像听到感冒一样稀松平常，给嫣儿、也给所有和她一样的孩子创造一个美好的成长环境……”

嫣然一笑就飞翔

女儿出生后，李亚鹏一直在忙着处理接踵而至的种种问题，几乎没机会放松地享受做父亲的快乐，而现在，他终于开始细细品味女儿每天的细微变化。只要有空，他就会逗弄女儿，嫣儿特别爱笑，尤其是看到父亲来到身边，立刻喜眉笑眼，将小小的身子使劲往父亲的方向探，李亚鹏赶紧将粉嘟嘟的小女儿搂进怀里，所有的疲累，因此一扫而光。

李亚鹏身在美国的小姨曾对他说：“嫣儿是上天给你最好的礼物。当你们真正理解这句话的时候，你们将获得人生中最大的收获。”

现在，李亚鹏完全明白这句话了。嫣儿的到来让他在经历了很多心理波折后领悟到了受用一生的智慧，让他和王菲的情感更加深沉紧密，让他找到了全新的人生方向。女儿就是他的人生信仰。现在他开始认真规划自己的人生，将精力集中起来，致力于做好基金会。

在 “嫣然慈善基金晚宴”接近尾声之际，李亚鹏拉着王菲的手上台，感谢所有人的关爱和支持，然后，李亚鹏深情地说：“我要特别感谢我老婆，给我一个这么好的女儿。”令一旁小鸟依人、笑容灿烂的王菲感动得眼眶微微湿润……

小李嫣是不幸的，但她也是幸运的——拥有这么优秀的父母，相信她一定能够拥有健康的心态、快乐的生活。因为，勇敢善良的心离幸福最近。

（李沁摘自《家庭百事通》2007 年第 3 期）

从中国人不买中国品牌说起

◎穆麒旭

2006 年 11 月底，财政部和环保总局联合发文公布了政府用车采购清单，涵括标致、雪

铁龙、尼桑、奥迪等 9 大品牌，其中无一是国产品牌汽车。两个月后，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发布的招标公告也明确要求：此次政府采购的绝大多数路面设备必须是国外知名生产厂家原装产品或在国内投资组装，而国产自主品牌生产厂商只能成为“看客”，根本不具备入围资格。

不仅仅是政府采购，在大众市场上，多数中国消费者似乎也更青睐于洋品牌。一份来自专业调查公司的品牌服装调查数据显示，有 53.3%的中国消费者偏好国外的服装品牌。洋品牌表现出强大的偏好优势。

中国人为什么不买中国品牌

中国人为什么不买中国品牌？经常看到有人在媒体上鼓与呼，认为这是民族情感缺失、崇洋媚外的表现。一年前曾发生过一次有关国产汽车品牌的大争论，一位国产车商在接受媒体采访时高声疾呼：中国人不开中国车是一种耻辱！随即就有国人反唇相讥：中国人不开中国车是谁的耻辱？

是呀，谁的耻辱？仅仅是不买中国车的中国消费者吗？我看未必。在类似问题上，我们常常拿韩国人来说事，认为他们是民族情结深厚的“政治动物”，不买外国货，尤其是日本货。事实真是如此吗？实际情形是，就汽车行业而言，在 20 世纪 90 年代前，韩国人也不太喜欢买韩国车；韩国人 90 年代后，开始买国产车，但与爱国不爱国无关。对韩国人而言，韩国车质量不差，服务很好，价格不贵，买它是很平常的事情；相反，如果韩国车毛病多多，价格昂贵，不管是谁再喊爱国的口号，大家也不会买。

我们离国际企业有多远

如果我们愿意多花点时间去探究，就不难发现“中国人不买中国品牌”背后，其实隐藏着中国企业与国际企业之间的种种差距。

首先，品牌积累太少。中国本土品牌真正开始快速发展，应该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邓小平的南巡讲话以后。与国际上那些知名品牌几十甚至上百年的积累相比，本土品牌火候尚浅、功力不深，许多东西还在慢慢摸索之中。

其二，品牌意识淡薄。亚洲最大的服装和纺织品贸易商利丰公司的董事长威廉?冯有一个著名的“3 美元”论断，他说“平均来讲，在 1 美元的出厂价和 4 美元的零售价之间存在 3 美元的差价，与其去拼抢已经少得可怜的 1 美元制造成本，不如集中精力去瓜分那 3 美元的蛋糕。”而不幸的是，中国企业恰恰在为这 1 美元拼抢。

其三，品牌战略缺失。有人说本土品牌无战略。这句话或许有些偏颇，但大多数品牌在这方面确实是欠缺的。很多本土企业是典型的投机主义者，什么赚钱就做什么，可能屡有新招，但散乱无章，形不成合力，基本谈不上品牌增值。有些企业将他们的品牌无限制的延伸，甚至延伸至一些不相干的产品甚至性质相背的产品，从而造成品牌形象的稀释或冲突，比如某个药品品牌延伸至杀虫剂产品上，不知购买此品牌药品的消费者会作何联想？

其四，品牌营销技巧不到位。中国企业对品牌认识存在误区，把品牌知名度等同于品牌，把做品牌等同于做广告，因此动不动就使用广告轰炸的手段来强行拉动市场，而忽略了更为重要的美誉度、号召力等方面的发展。

价格战也是中国企业最常用的促销手段。由于产品同质化严重，首先想到的就是通过价格血拼来抢市场，中国的电视机在世界上卖得最便宜、牛奶卖得比水还便宜——很快就把一个赚钱的行业变得不赚钱，有影响力的品牌也建立不起来。

其五，品牌服务力低下。还是以汽车业为例。2006 年 8 月，美国独立调查机构 J.D.Power 发布报告称，尽管中国本土品牌汽车正日益缩小与国际品牌的差距，但是在其公布的“2006 年中国售后服务满意度调研”排名中，没有一家本土企业的车型杀入消费者满意度的前十名。尽管本土品牌在店面建设等硬件上和国际品牌相比并不处于下风，但在软件方面差距较大，在服务意识、维修时间、服务标准的执行力度等方面还有很大提升的余地。

其六，品牌溢价能力极弱。品牌溢价能力高低，是衡量一个品牌价值的重要标准。据说有的国产品牌和国际品牌的成本只差几美分，品质上也相差无几。可在市场上，双星鞋卖几十元，而一双耐克鞋却可买到几百元，还能获得更多消费者垂青。在这方面，本土品牌的处境显然极其尴尬。在 2005 年巴黎举行的“中法中小企业合作洽谈会”上，中国商务部长薄熙来指出：中国是纺织品出口大国，可平均一件衬衣只能赚到 2.4 元。我们出口 8 亿件衬衣的利润才能买到 1 架空客 A380 飞机。

日韩企业的成功启示

与国际企业之间的诸多差距，是每一个清醒的中国企业都无法回避的现实——当年我们的近邻，日、韩企业也曾遇到过类似问题，但他们最终从这种困境中逐渐走了出来，并让整个世界刮目相看，如索尼、丰田、三星、LG 等，现在都已发展成为声名显赫的企业帝国。

日、韩企业的成功实践告诉我们，要缩小并最终消除与国际企业间的差距，就必须正视现实，解放思想、积极行动。作为竞争对手的国际企业，是我们最好的老师。本土企业不妨先从模仿做起，学习国际企业的先进理念与手段，减少探索的代价，并在模仿的过程中逐渐学会创新、独立，最终超越自己的老师。

2005 年 4 月 30 日，在 CCTV 经济频道举行的“中国品牌高峰论坛”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等 103 家企业共同发布了《中国品牌宣言》，呼吁中国企业“要想在未来获得更高的发展平台和更大成长空间，就必须在保持传统优势的同时，尽快完成在品牌、产品、服务、人才等方面的升级，进而推动更多的中国品牌尽快实现全球品牌的跨越”。

《中国品牌宣言》的内容，大体上涵盖了本土企业今后的发展方向。“没有品牌，企业就没有灵魂。”一位大型企业的老总这样强调品牌的重要性。中国企业必须放弃长期奉行的以制造取胜的简单扩张模式，转而进行品牌经营。

总之，在这个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社会中，要让大多数中国人喜欢上中国品牌，并让更多的外国人选择中国品牌，本土企业不能把希望寄托于民族情绪，而应把发展重心放在如何制造出更具性价比的优质产品、如何树立更有亲和力与价值感的品牌、如何塑造企业核心竞争力以超越对手上，并以此超越竞争对手。

救命的礼物之链

◎徐贲

前不久，美国媒体报道了这样一件事：28 岁的男子马修做出一个决定，他愿意为一个完全陌生的肾病患者捐出自己的一个肾。马修的条件是，接受者的家人也愿意以同样的条件。为另一个陌生的肾病患者捐出一个肾。医生们通过美周全国范围的搜寻，为马修找到了一个合适的受赠者。

受赠者巴巴拉是亚利桑那州的一位女士。她的母亲和祖母都在五十多岁的时候，因肾脏疾病去世，她自己电从小就有肾病。她的丈夫罗纳德愿意为她捐肾，但他不是合适的捐赠

者。巴巴拉意外地得到了合适的肾脏，罗纳德很愿意为另外一个陌生患者捐出自己的一个肾。他对记者说：“巴巴拉有了这个肾，我们终于可以白头偕老，我们可以一起看着孙儿们长大。这真是一件神奇的礼物。”

接受罗纳德肾捐赠的是安琪。安琪 32 岁，多年来靠透析存活，每星期都得在血液透析机上度过数个小时。罗纳德的礼物，让她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安琪的母亲含着眼泪对记者说：“今天是安琪新人生的第一天。”为此，她要为一个陌生人捐献自己的肾脏。和捐肾给她女儿的罗纳德一样，安琪的母亲成了捐肾礼物链上的一环。美国人体器官匹配联合会主任迈克?里兹从这个礼物之链上看到了器官捐赠的崭新前景。他说：“美国未来将不会有所谓‘愿意但不匹配’的捐赠者。只要你愿意，我们一定可以实现器官移植。”

在这个生命礼物的捐赠之链中，开始的启动者马修是一个完全无私的利他者，他的捐赠是不需要回报的。他的捐赠行为，证明了康德关于利他心是一种理智能力而非单纯“同情”或“恻隐之心”的论断。马修并不知道谁将是接受自己肾捐赠的患者，他的捐赠并非出于帮助具体对象的感情冲动。我们知道，人即使有了同情心，也不一定会付诸实施。而没有同情心作为原动力的道德理性，反而会让人有深思熟虑的道德行为。

马修的捐赠是无私的利他行为。一旦从此启动利他的礼物之链，其余的每个环节，接力者不必出于完全利他的动机。可以说，罗纳德和安琪的母亲，实际上都是因为自己亲人的缘故而捐出自己器官的。他们的捐赠因此包含了某种功利的目的。但是，这并不降低他们行为的利他价值。在现实社会中，人们可以形成一种并非完全无私的利他关系。

这种利他关系是一种潜在的社会契约。献血可以说是这种关系的一个典型例子：今天我献血，我并不知道我的血会救谁的命，我也不指望在我需要用血的时候，那个受血者会为我献血。但我相信，由于我和别人生活在一个需要有人帮助的潜在契约关系中，我需要用血时，一定会有其他人为我输血。这种潜在的社会契约，为许多利他行为提供了一种并非完全无私的选择。

这种状态一旦遭到大规模破坏。就会开启一种性质相反的恶性循环。在一个利他行为潜在契约有效的社会里，我看见一个人从自行车上摔下来，前去关心，有需要还会送他去医院。我这么做，并不一定是因为我特高尚、特道德，而是因为我的潜意识会让我自然地将心比心，告诉我自己，如果摔的是我，别人也会这么做。在一个人际潜在契约遭到严重破坏的社会里，别人摔了，我会袖手旁观，我的理由是，好人做不得。不要说以后我自己摔了。别人不会管我，就是眼前，我帮他。说不定给讹上了，马上就有麻烦。

潜在的社会契约实际上涉及了利他行为和社会正义的关系。一个社会越正义，在彼此需要帮助时潜在契约越有效，社会中的人就越会有利他行为。反过来说也是一样。社会中越多的人有助人为乐的利他行为，潜在的社会契约就越有效，也就越具备鼓励其他人助人为乐的整体正义环境。我们的社会有待建立的，正是这样一种良性循环的社会契约。

(班超摘自《新京报》2007 年 8 月 25 日)

广场上的白头巾

◎筱敏

30 年过去了。她们还活着。

她们是阿根廷五月广场的母亲。她们的孩子失踪了，在军政府恐怖统治时期，甚至更早的庇隆政府时期，铁血的罪恶袭击了那些孩子，他们被从家里、从学校里、从黑夜或白日的街头。三十年，杳无音信。年复一年物换星移，天空的颜色由猩红而漆黑，由幽绿而皓白，天空已经完全不是母亲和孩子一同晒过太阳的天空。母亲的头发全都白了，如秋深飘落树冠的枯叶，寒冷进入树根。母亲们围起白头巾，那是她们年迈的悲痛的旗。30 年，她们还在这里。

起初她们是 14 个人。1977 年 4 月 30 日，十四个母亲出现在五月广场那座玫瑰色的宫殿前面，询问她们儿女的下落，要求军政府对她们儿女的失踪作出解释。她们面对的是“石头”，“石头”僵硬而且庞大，既看不见她们也听不见她们。

——没有什么年轻人失踪。

——这些失踪的年轻人是国家的敌人。

母亲的行走就是那天开始的，母亲们绕着广场在“石头”面前行走。她们不知道该往哪里去，不知道哪里能有一盏垂顾她们的风灯，在“石头”和铁的国度里，母亲完全没有道路，然而为了寻找自己的孩子，母亲必须行走。她们互相挽着，走一个圆圈，再走一个圆圈，就像她们生火、烧饭、缝小袄、洗尿布……从黎明操劳到夜深的周而复始的日子，从春到冬，从冬到春的循环往复的生命。

广场上伟大的金字塔，伟大的骑马的青铜的将军，伟大的总统府和市政厅。伟大的脚下，这些渺小的女人。

那些用制服和武器撑起来显得像伟大国家的人，吆喝警犬扑向她们，讥笑说：绕圈吧，就像瞎眼的母鸡在笼子里绕圈，可怜的候鸟在旋风中打转。绕圈吧，不想活了的疯女人。

她们的回答是她们活着，并且也要孩子们活着，所以她们继续行走。有谁比母亲更懂得生命，更敬畏生命，谁比母亲更深地体味活着的美好，生命在她们体内萌动的幸福时分。她们拒绝相信她们的孩子已经死去，她们寻找，农妇不就是这样绕着田野呼叫孩子的吗？女人不就是这样绕着街院寻找孩子的吗？她们把孩子的照片挂在胸前，喊着孩子的名字。她们两手空空，什么也没有，即没有武器也没有力量，她们只有一个一个真实的故事，她们只有

诉说，再诉说，在不断的诉说中阻挡一个一个年青生命的消失。她们跟所有的母亲一样，要看见自己的孩子。为这天底下最简单的诉求，她们必须活着，她们靠自己的悲痛活下来，在悲痛中寻找自己的生命。

从此她们每个星期四都来这里，她们诉说，并互相倾听，也祈祷大地倾听。

一位儿子，失踪时只有 19 岁，他清澈的眼睛多么像我们家乡的天空，歌声就像天空飘荡的彩云，他在教育学院学习他热爱的历史，希望毕业后能在高中教历史。他的罪就是太年青，太爱思考。1976 年 5 月 12 日黎明，两辆福特汽车和五个持枪的人闯进家门把他带走，并搜走了他的身份证明。他们声称代表联邦警察局而来，然而警察局却将叩门寻找的母亲推出去，——不，没有，没有抓捕，没有拘押，没有什么五个持枪的人，假使是有，他们当时出示的证明也是伪造的……一个女儿，22 岁，在大学里念心理学。那一天，1976 年 9 月 1 日，灾难降临，我们完全不知道，是在什么情形下，什么人把她掳走了。那么善良纯洁的孩子，总是记挂着世界上受苦的儿童。她爱着一位男孩，约定相爱一生。出事后我请求那男孩离开这个国家，他回答我说：我不想被她当作懦夫，我希望她一直爱我，我要留在这儿和你们一起找她，好让她回来后可以第一时间看到我。然而一年后，那好男孩也遇害了……我的儿子在获释后的三个月再次失踪，那是一个星期六的中午，我们一起吃午饭，还一起跳了一支华尔滋舞，他走出家门，自此再也没有消息。我去了警察局、监狱、政府大楼、内务总理办公室、停尸所……我得到的回复是：根本不存在我儿子失踪的档案，或许他在哪里呆着，又或许他根本不会再出现了，谁知道！我去了无名死者公墓，带了一大束剑兰，我给每一个无名的坟冢都插上一枝，希望能从中感应到我的儿子……整一个布宜诺斯艾利斯，整一个阿根廷，还有什么角落我们没有寻找过。当局不但没有给我们任何交代和解释，还恐吓我们不许再追问有关我们孩子失踪的事情。我们需要平安，所以我们需要知道我们的孩子的下落，我们祈祷公义，只有公义能够给予我们平安。

母亲的队伍越走越长。日子一周一周延续，越来越多的母亲来到五月广场。这是因为失踪的孩子一年比一年多了，这是因为这片土地有越来越多悲痛的母亲，越来越多敢于起身追问的母亲。

一边是伟大的强硬的铁和“石头”，一边是弱小的柔软的躯体；一边是军人的方阵和笔直进军，一边是母亲挽起来的圆环。凶手销毁所有罪恶的痕迹，只留下恐怖的空白，母亲就把自己的脚踏在空白之中，让空白振动生命的响声。母亲们曾经生下了她们的孩子，现在是孩子将她们带进了这个寻找公义的世界，是孩子激荡了她们的生命。

与她们的白发同样悲痛的白头巾是她们的旗，把她们变成了共同的母亲。

共同的母亲大声抗议死亡，她们不能停止，停止抗议就意味着被死亡战胜。她们抗议屠杀，抗议恐怖，抗议掩盖和推诿，抗议镇压和监禁母亲，抗议人的失踪之后记忆的失踪，抗议统治者在 1982 年的马岛战争时用爱国热情掩盖罪恶愚弄人民，正如他们在 1978 年用举办世界杯足球赛的喧哗欢腾掩盖罪恶愚弄人民。母亲们唱连祷歌，母亲们行走，母亲们的白头巾连接成白色的横幛，母亲们的心写满失踪孩子的名字，她们现在要求当局交出杀人犯和帮凶者的名单，母亲们绝不宽恕，当有人念到一个罪恶的名字，母亲们就齐声高唱——主啊，别宽恕他们！

30 年，广场都长出花来了，繁华的喷泉，太平的鸽子，变幻着颜色的难以言说的天空。母亲们还在这里。母亲们的白头巾还在波涌的圆环里飘动。

母亲们活着，母亲们行走。

于是，这”石头”的广场，还有比广场宽阔的大地，不得不记住她们的孩子，连同记住那血写的历史、记住生命。

事故之后

韩少功

有个村庄的两个后生惨遭大祸。一个电工，一个帮手，架设外线的时候，不知为什么突然啊呀一声，双双翻倒在水田，水淋淋的身体抽搐不已。

有人怀疑他们违章操作。有人怀疑另有第三者肇事，比方说在配电间贸然合闸。到最后，几乎所有人却一口咬定了供电公司：施工前缺少培训，施工时没有监督，材料质量也可疑……总之他们应对死人负责。当时公司总经理把汽车停在村口，不打算进村了。村民们将汽车团团围住，七手八脚要连车带人抬进村去，抬到惨兮兮的灵堂前去。他们一开始并没想到什么钱，但既然时逢丧礼，狗屁总经理对死者看都不看一眼，鞭炮没有放一挂，祭幛没有送一条，撒腿就想走，实在太没人味，是可忍孰不可忍！

掀了它！掀了它！开个铁乌龟来吓哪个？有人冲着汽车大吼。如果不是村干部及时赶来，人们的扁担和锄头还要砸在车上。

总经理只是不想沾包，但不合人情的躲闪犯了众怒。也许正是这一点使舆论全面恶化，使他陷入了是非难辨的泥潭。人们异口同声要求供电公司对事故负责，相干和不相干的恶语都一齐砸过来。加上死者的亲属在场号啕大哭，人见人怜，人见人悲，妇人们泣声纷起，急得总经理满头大汗，钻地无缝，插翅难飞，捐出了两百元还不够，向所有人赔笑脸还不够，最后只得答应承担责任，一咬牙，给两家各赔 12 万。

到了这一步，乡长才及时地出现，连声说自己来迟了，来迟了，劝退了几个吵闹的后生，然后接总经理去吃饭，算是压惊和联谊。

我知道这件事的时候，灵堂里的调解已经完成。但这算什么调解？我私下里已隐隐约约知道肇事的第三者是谁。这就是说，肇事者并没有承担责任，供电公司却在相当程度上代人受过。在全面推行法制建设的今天，这一结果出人意料。

乡长对我说：“是不是有人肇事，这不难查。但查出来又如何呢？他赔得出二十多万吗？赔不出。查来查去的结果，不但要毁掉两家人，还要毁掉第三家，你说是不是？”

他的意思是，肇事者家里也太穷了，经不起罚。而受害者的家里呢，如果没有补偿，就只能讨饭。“但事实总归是事实……”我支吾着。

“事实是：现在三个家都有了活路，有什么不好？”

“那……供电公司是不是有点儿太……”

“你是说冤枉？是有点，但他们放点血，也是九牛一毛，不过是酒楼里少买几张单，麻将桌上少放几个炮。你还不知道他们？”

我无话可说。我以前只知法度的重要，但眼下不得不承认，法外有法，非法法也。山民们心目中自有一套更为重要的潜规则。这种规则在后果与动机之间更关切动机，比如考虑到肇事者并无恶意，因此须从轻发落；在死者与生者之间更关切生者，比如考虑到两家遗孤都要活人，那么补偿就比查案更重要。他们还怀恨供电公司赚得太多，太容易，太霸气，这次切不可放过。这一切算计如果不是颠倒黑白，至少也是颠倒主次，活脱脱造出了一个假案。但山民们认为此事办得天理昭昭无可置疑。他们不约而同不假思索地胡言乱语，乡村干部也不约而同不假思索地两面三刀，反正是要逼供电公司掏银子———何况公司也不是完全没有责任。

我不大能接受这种胡来和恶搞，但三个贫困家庭（受害两家加肇事者一家）由此免了灭顶之灾，在没有工伤保险的情况下能继续活命，又不能不说是各种结果中最让人心安的结果。我能说什么？

事情就这样过去了。村民们对结局一派欢喜。

有人说：“他们死得好呵！你想想看，一没有吃药，二没有打针，三没有动刀子，什么苦都没有吃，就像一觉睡过去了。这种死法哪里去找？”

另一个说：“哪里死了呢？明明还活着呵。老人还由他们养，堂客还由他们养，连娃崽的学费也还是由他们出，只是家里少了一个影子。没关系的，同外出打工差不多。”

还有一个更是无限憧憬：“我下次一定要给供电公司打工去！吊颈也要挑棵大树不是？跳河也要选条大河不是？”

东一句，西一句，事情就真的这样过去了。

我只是讨厌屈服

◎柴静

10：03，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郝劲松坐在原告的位子上开口说话，“审判长，通知我的开庭时间是 10：00，被告迟到，我是否能得到合理解释？”

审判长看他一眼，说“现在你先听从法庭的程序”，冲书记员挥了下手。

书记员立刻跑出去大声叫“北京地铁公司！北京地铁公司！”

片刻，两位男士夹着公文包，匆匆入门，在被告席上落座。

原被告双方目光交汇的一刹那，法庭非常安静。我明白了郝劲松为什么说“不管你有多强大，包括一个国家部委，当你被告上法庭的时候，你是被告，我是原告，大家坐在对面，中间是法官。你和我是平等的。”

这是一场关于五角钱的官司，他在地铁使用了收费厕所，认为这收五角钱不合理。所以把北京地铁公司告上法庭。

两年多，他打了 7 场这样的官司——他在火车餐车上买一瓶水，向人家要发票。

列车员都笑了“火车自古没有发票”。

他于是起诉铁道部，国家税务总局……一次一次。

“在强大的力量面前人们往往除了服从别无选择，但是我不愿意。”他说。“我要把他们拖上战场，我不一定能赢，但我会让他们觉得痛，让他们害怕有十几二十几个象我这样的人站出来，让他们因为害怕而迅速地改变。”

“钱数这么小，很多人觉得失去它并不可惜。”我说。

“今天你可以失去获得它的权利，你不抗争，明天你同样会失去更多的权利，人身权，财产权，包括土地、房屋。中国现在这种状况不是偶然造成的，而是长期的温水煮青蛙的一个结果，大家会觉得农民的土地被侵占了与我何干？火车不开发票，偷漏税与我何干？别人的房屋被强行拆迁与我何干？有一天，这些事情都会落在你的身上。”

“但是一个人的力量能改变什么呢？”

“看看罗莎，帕克斯，整个世界为之改变。”他说。

帕克斯是美国的一个黑人女裁缝，1955 年 12 月 1 日，在蒙哥马利市，42 岁的她在一辆公共汽车上就座。按照当时的惯例，美国南部公共汽车上实行种族隔离，座位分为前后两部分，白人坐前面，黑人坐后面。

那天晚上人很挤，白人座位已占满，有白人男子要求坐在黑人部分最前排的她让座，遭到了拒绝。

当司机要求乃至以叫警察恐吓黑人让座时，坐在前排的其它三个黑人站了起来，唯独帕克斯倔强地牢坐不起。

如果是一个孩子或是老人，也许她会站起来，但这次，她厌烦了她和其它美国黑人每天在生活中所受到的不公平对待。

她说：“我只是讨厌屈服”。

她成了50年代美国第一个拒绝给白人让座的黑人。然后她因公然藐视白人而遭逮捕。

她的被捕引发了蒙哥马利市长达381天的黑人抵制公交车运动，组织者是当时仍名不见经传的一名牧师马丁?路德?金，这个名字后来被冠以反种族隔离斗士和诺贝尔和平奖得主的荣誉。这场运动的结果，是1956年最高法院裁决禁止公车上的“黑白隔离”，帕克斯从此被尊为美国“民权运动之母”。

事实上，她并没有组织或领导50年前那场民权运动，她只是在适当的时刻表现了一个平凡人的勇气，而这种勇气迫使整个国家重新审视并改变了原有的社会道德体系。

50年后，美国国务卿赖斯说“没有她，我不可能站在这里。”

“你以谁的名义在诉讼？”我问郝劲松。

“公民。”

“公民和普通人的区别是什么？”

“能独立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却不傲慢；对政治表示服从，却不卑躬屈膝；能积极的参与国家的政策，看到弱者知道同情，看到邪恶知道愤怒，这我认为他才算是一个真正的公民。”

他打赢铁路发票的官司后，很多人以为他会和铁路结下梁子。

但他说起他乘车时，乘务长会亲自端来饭菜，问他“发票你现在要还是吃完再说？”

呵呵。

“你靠什么赢得尊重？”我问。

“靠我为了自己权利所做的斗争。权利是用来伸张的，否则权利只能停留在字面上。”他说。

我停顿了一下，问他最后一个问题“你想要什么样的权利？”

这个34岁的年青人说，“我想要宪法赋予我的那个权利。”

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曾经接受过一次难堪的采访。

第一个记者提问时，她被问及的问题是关于新的股改政策引发的社会冲突。

她不想回应，转开视线，用手指一指她认识的另一个记者。

“汤姆，你的问题？”

汤姆站起来说“我想问的就是他刚才问的问题”

“下一个”她又说。

但每一个记者都说“我想问的就是他刚才的问题”

直到她作出回应。

“在国家垄断企业面前，很多人首先没有自信， 为什么没有自信？中国人习惯了听从权威的，大家都被这样教育着，权威是至高无上的。”

是。都没有错。

但今天我去采访全国牙防组被诉一事。

李刚是提起诉讼的律师，他调查牙防组没有法定意义上的认证资格而为牙膏企业提供认证，起诉一年多，到现在未果。

这样下去，也许就会象他在“进津费”“进沪费”的诉讼中一样不了了之。

但今年二月，律师陈江以同样理由在上海提起诉讼-----他称之为声援。于是媒体再一次，卷起报道热潮。

一篇接一篇的追踪，直到昨天，全国牙防组召开新闻发布会，对这一事件作出解释。

李刚说他非常意外“不在预期当中”

“为什么？”

他说“因为老百姓在向强力机构发出疑问的时候，已经习惯了没有回应。”

但是这次不同。如果不公开发言，也许会是不停止的诉讼和报道。

“在法庭上，媒体中，这样一种公开的辩论意味着什么？”我问李刚

“如果是对方是企业，意味着对消费者权利的保障，如果是政府机构，意味着公众的民主权利得到伸张。”

推动这一切的，是一个一个具体的人，是可以叫得出姓名的律师和记者，还有那些买了报纸，打开电视，关注这个消息，打电话去牙防组询问的普通人。

时间

◎吕游

我站在一棵古老的大树下，轻轻抚摸着它苍老的树干：树纹一道又一道，盘根错节，有的地方隆起，有的地方凹陷，如拧着根根粗大的钢筋缠满了树的全身——这都是时间刻在上面的。在这一道道深深浅浅的树皱纹里，我仿佛触摸到了时间的脚印，看到了时间运行的轨迹，读到了树的历史、时间的历史。

几个世纪之前，不知在哪一年哪一月哪一天，不知那天是阴是晴是风是雨，一棵小小的树苗被栽在了这里，栽它的主人姓谁名何已无从考证。时间的阳光雨露，时间的肥沃土壤，已经把这棵小小的树苗变成了今天遮天蔽日、身高十余丈的参天大树，如同一位巨人矗立于天地之间。树上每一根伸向天空的树枝，仿佛都是时间的凝固；树上每一片墨绿色的叶子，仿佛都挂满了时间。

站在这棵大树下，我凝思良久，忽然生发出这样的感慨：一棵小小的树苗长成参天大树，除其他许多因素外，能离得了时间吗？没有时间的沉淀，它只用一秒钟或一分钟能长成参天大树吗？其实，在当初种下这棵树的同时，也种下了时间，是时间使它成为参天大树的。正如没有上亿年的时间，地球上就不可能有任何生命一样，没有时间，它再努力，自身再强壮也只能是一事无成——这就是时间的魔力。

这时，我有忽然想到：时间是神奇无边的。可是它再神奇再有魔力，给它几十年几百年直至几千年，它能使眼前的这棵参天大树缩回至当场那棵小小的幼苗吗？

我轻轻搂抱着这粗大的树干，如同搂抱着厚厚的时间。树太粗了，我根本搂不过来，正如我搂不住这无穷无尽的时间。我们可以拥抱现在的时间，我们可以期待未来的时间，可我们能与过去的时间相会吗？

我又望了望远方：花蕾终会开出鲜花，鲜花能变成花蕾吗？黄河可流向大海，大海能流回黄河吗？少女可变成老妇，老妇能变成少女吗？幼儿能长成大人，大人能返老还童吗？恐龙一成为化石，化石能变成恐龙吗？流星一化着陨石，陨石能重上天空再闪烁出星光吗？唐宋已逝千百年，我们还能再回到唐诗宋词里去，与李白、苏东坡一起饮酒碰杯作诗赋词吗？

这就是最让人感慨、最让人无奈、最让人悲哀的时间！

时间不可预测、从无草稿、难以回放、无法修改、不能重来、永世难逢，全是一次性的。这一年永远不是那一年，这一月永远见不着下一月，这一周永远是唯一，这一天永远是最后一天，这一早晨过去了永远不会再有这一个早晨，就连这每一刻、每一分、每一秒其实都凝聚着某种永恒。

我弯腰捡起一片躺在地上静静睡着的树叶，轻轻捧在手上仔细端详，仿佛手里捏着一段遥远的岁月，不，那是一段稍纵即逝的时间。

冤家路窄

◎[美]T?A?赫彭海默 ○朱卫国 向小丽 译

赫鲁晓夫呆呆地望着眼前这枚 R－7 火箭,就像一个“闯进大商场的老农民”。他小心翼翼地触摸并轻轻敲击外壳，想弄清楚这个外号“老七”的家伙是否牢固。

“我们什么都做了，就差没去舔它，尝尝它是什么味道。”这位苏联当时的最高统治者回忆第一次看到火箭时的情景，“好像一群绵羊第一次看见了一扇新大门”。他难以相信这样一根雪茄形状的粗管子，能够飞入浩瀚无边的太空。

1957 年秋天，R－7 火箭携带世界第一颗人造卫星在苏联发射成功，标志着人类航天时代的真正到来。

尽管事后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在记者招待会上轻描淡写地表示，苏联不过是把“一只小球送上天”，“并没有引起我的忧虑和恐惧”。但两个超级大国间的太空竞赛就此展开。

得知科罗廖夫的人造卫星发射成功时，布劳恩正兴致勃勃地参加鸡尾酒会。如同一个坐冷板凳的足球运动员，他瞬间爆发了情绪：“我们能在 60 天发射一颗卫星！请给我们开绿灯，我们只需要 60 天。”

但事与愿违，布劳恩研制的“先锋号”发射失败。与此同时，苏联的第二颗人造卫星再度升空。

在联合国的一个社交场合，苏联代表揶揄地问美国对手，是否愿意接受外国的援助，莫斯科有向落后国家提供技术援助的计划。

在这种明争暗斗之下，科罗廖夫和布劳恩的日子都不好过。他们深知这场科学角逐背后的政治分量，且各自还拖着一条政治阴影的尾巴：一个在“肃反”运动中被流放到西伯利亚，一个曾是希特勒班底的导弹武器专家。

1944 年，当盟军日益逼近柏林时，美国和苏联的先头部队都负有一个暗中使命，即不惜一切代价搜罗纳粹科学家，冯?布劳恩成了头号追捕目标。得知希特勒自杀的消息后不久，布劳恩害怕遭盖世太保灭口，带着他的火箭班子集体投奔了美军。

与此同时，苏军俘获了一批德国火箭专家和相关资料，并把“杰出飞机设计师”科罗廖夫调回研究室。当时，这位政治犯正在等待死亡。他得了坏血病，并屡遭毒打。

布劳恩直到 1958 年才扳回一局。这年年初，美国第一颗人造卫星发射成功。他随即成为《时代》杂志的封面人物。两个月过后，“先驱者 1 号”卫星成功升空。由于每小时慢了 800 公里而未能到达月球，但这已经是当时最快的速度了。

这回轮到科罗廖夫失意了。他叮嘱手下赶走睡意，喝杯浓茶，继续工作。“别为美国火箭飞向月球而担心，”他断言道，“我们将比美国早几个小时到达月球。”可惜苏联的实验也失败了。

赫彭海默评价说：“在此短暂的时刻，登月竞赛是真正的竞赛，两国的火箭就像国际汽车大奖赛的一级方程式赛车。”他把阿波罗登月计划的成功看作这场比赛的高潮。1969 年，美国宇航员阿姆斯特朗成为第一个登上月球的人。他那句不朽的登月感言——对一个人来说这是一小步，但是对人类来说这是一次飞跃——与这次登月共同被载入人类史册。

遗憾的是科罗廖夫并没能亲眼目睹这一盛况。早在 3 年前，他在一次例行手术中不幸身亡。布劳恩后来居上，迈向自己事业的顶峰，直至 1977 年去世。

或许他俩都未曾想过，数十年后，美俄两个曾经的冤家会开始寻求合作。1992 年，布什和叶利钦签署了合约，恢复并扩充了空间合作协议。作为美国太空协会的副研究员，赫彭海默乐观地展望，21 世纪的航空航天事业将成为和平时代的希望。

（王永生摘自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出版《倒计时——航天器的历史》一书）

名人轶事

◎傅国涌

成为永远的笑柄

1923 年手握兵权的曹锟做够了军阀，想到新华门的宝座上坐坐。他以重金收买议员，送给每人 5000 银圆的支票一张（有个别是 1 万元的支票）。10 月 5 日，曹锟花费了 400 万元巨款，顺利当选为民国大总统。那五百多个接受贿赂、投了选票的国会议员从此成为永远的笑柄。

曹锟贿选其实已不是第一次了，早在 1918 年他就贿选过副总统，不过那次他出价太低，只是要给每个议员送 500 银圆，而且不是现付，是许诺，不足以让那些善于计算的议员动心，所以他的副总统没有当成。或许接受了那次教训，5 年后，他才会出手如此阔绰。

当然，也不是所有的议员都甘愿做“猪仔”，其中来自浙江淳安县的一个众议院议员叫邵瑞彭，他在收到 5000 银圆的贿选支票后，拍照寄往北京、上海各地的报纸发表，并向北

京地方检察厅提出控诉，全国舆论一片哗然。为了躲避追杀，他转道天津、香港，到了上海，时在 10 月 14 日，恰好柳亚子、邵力子、陈望道、曹聚仁等发起的“新南社”举行第一次会议，他以旧南社社友身份赴会，受到热烈欢迎。几天后，他返回故乡淳安，当地民众开大会欢迎他，师范讲习所的学生们高举的横幅上写着“揭发五千贿选，先生万里归来”。这大概是淳安有史以来最大的荣耀。另一位断然拒贿、拂衣南下、视支票如粪土的议员是浙江乐清的洪叔翰，他的举动同样令故乡百姓引以为荣。

徐悲鸿的“一意孤行”

世人皆知徐悲鸿家挂着一副对联：“独持偏见，一意孤行。”他还有一句座右铭：“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1929 年国民党政府举办第一届全国美术作品展览，他拒绝参加。1935 年，左翼剧作家田汉被捕入狱，他四处奔走，和宗白华一起将田汉保释出来。大约也是 1935 年，他在中央大学艺术系任教，留学法国时期同为“天狗会”朋友的张道藩已经位居要职，通过张出面，请他给蒋介石画像，他竟一口拒绝了，说自己对蒋不感兴趣。

他有一幅国画《灵鹫》，笔力雄健，意境深远。1943 年在重庆展出时，受到瞩目，一位美国将军甚至念念不忘。抗战胜利后，美国将军即将回国，蒋介石要送礼物，此人说什么都不想要，只要徐悲鸿那幅《灵鹫》。国民党官员出面请他开价，要买下这幅画，被他拒绝，他们一次次前来，并表示无论出多高价钱都可以接受，他就是不肯。

1945 年 2 月 22 日，徐悲鸿在《重庆文化界对时局进言》上签名，蒋介石恼怒，把当时的国民党中央文化运动委员会主任张道藩骂了一顿，张派人找到徐悲鸿，要他登报声明自己没有参加签名。当时在国民党压力下，有人确实就登了这样的声明，面对“很不利”、“你的一切都保不住”的威胁，他的回答是“我对我的签名完全负责”，“我决不会收回我的签名”。
（云舒摘自珠海出版社出版摘自《民国年间那人这事》）

优雅的科学独行者

◎周欣宇

难以想象，如此优雅的美感，竟能在一个物理学家身上得到完美地演绎。

他总是穿着做工考究的西装，他爱好文学和音乐。他是世界上唯一在方程式中使用哥特体字符的科学家。据说在所有用英语写作的科学论文中，他的语言是最优美的。

他叫钱德拉塞卡，原本是个有点羞涩的印度青年。19 岁那年，他因成绩优异获得政府奖学金，只身乘船前往英国剑桥求学。在长达十几天的漫长航行中，他奇迹般地初步计算出一个结果：当恒星质量超过某一上限时，它的最终归宿将不会是白矮星。

在 1935 年皇家天文学会的会议上，当钱德拉塞卡宣读自己论文的机会后，当时天体物理学界的权威爱丁顿走上讲台，他当众把钱德拉的讲稿撕成两半，宣称其理论全盘皆错，原因是它得出了一个“非常古怪的结论”。听众顿时爆发出笑声。会议主席甚至没有给这位年轻人答辩的机会。

会议结束后，几乎所有人都走到钱德拉跟前，说：“这太糟糕了，太糟糕了……”

“世界就是这样终结的，不是伴着一声巨响，而是伴着一声呜咽。”多年后，钱德拉仍然记得自己当时的自言自语。

与爱丁顿的争论持续了几年，没有一个权威科学家愿意站出来支持钱德拉。最后，他终于明白应该完全放弃这个研究课题。在 1937 年到了芝加哥大学以后不久，他把自己的理论写进了一本书里，然后不再去理会它。

差不多 30 年后，这个后来被称为“钱德拉塞卡极限”的发现得到了天体物理学界的公认。然后又过了 20 年，钱德拉获得了诺贝尔奖。1983 年，当他从瑞典国王手中接过诺贝尔奖章时，已是两鬓斑白的垂垂老者。

此时，回顾年轻时的挫折，钱德拉却已有了不同的看法。“假定当时爱丁顿同意自然界有黑洞……这种结局对天文学是有益处的，”他说，“但我不认为对我个人有益。爱丁顿的赞美之词将使我那时在科学界的地位有根本的改变……但我的确不知道，在那种诱惑的魔力面前我会怎么样。”

钱德拉寒卡的结论是，这些成功的人“对大自然逐渐产生了一种傲慢的态度”。这些人以为自己有一种看待科学的特殊方法，并且这种方法一定是正确的。但实际上，“作为大自然基础的各种真理，比最聪明的科学家更加强大和有力”。

因此他的一生都是谨慎、谦逊和勤奋的。每当投入工作时，他就会坐在一张非常整齐、清洁的书桌前，寻觅数学的秩序。每天至少工作 12 小时，一周工作 7 天，花费 10 年左右，得到了“某种见解”以后才罢休——也就是说，直到宇宙的某一个方面已经完全约化为一组方程时才罢休。然后，他总是把研究的结果写成一本书，就不再关注这个领域，而去寻找天体物理学中另一个完全不同的课题，重新埋头研究下去。直到六十多岁，钱德拉仍能定期把精力转向以前从未涉足的新领域。

他的教学同样以严谨和一丝不苟著称。据说，他的板书和讲稿是那样整洁和优美，以至可以直接拿去印刷。一个有名的故事是，在 20 世纪 40 年代中后期，钱德拉每星期从叶凯士天文台驱车数百英里到芝加哥大学为只有两名学生的班级上课。而 1957 年的诺贝尔物理学奖，就授予了这个班级仅有的两名学生——杨振宁和李政道。

钱德拉塞卡的一生远离自己的祖国，研究成果不被认可，还因肤色遭受歧视，但他不

以为意，并以始终如一的优雅默默回应一切。1999 年，一只以“钱德拉寒卡”命名的天文望远镜升空。尽管它经常因做出新的发现而出现在世界各地的新闻报道中，钱德拉塞卡却并未因此更多地被人提及和了解。

因孤独而优雅。或许，只有一个物理学家，才能拥有如此优雅的美感。

世间已无“我的太阳”

◎杨笙

公元 2007 年 9 月 6 日，当地时间凌晨 5 时（北京时间 12 时左右），亚平宁半岛上的月色沉入了大海，蓝色的波河静静地流淌在初秋的平原上，教堂的钟声安歇了，城市和村庄里的人们沉浸在梦乡里，远处薄雾茫茫的林梢里沾满着清晨的露水。夜空中，一颗巨大的流星从灿烂的银河里悄然飞起，像伟大的国王离开他那缀满星辰的宝座，如天鹅一般展开洁白的双翅，飞向更遥远的茫茫宇宙。

这一刻，世界失去了声音，失去了那能够穿透人世间一切黑夜与白昼的声音，永恒的寂静统治着地上熟睡的羔羊。

尽管把自然天气的异常与伟大人物的逝去联系在一起，已经被历史事实和人类理智证明是多么荒谬不经和幼稚可笑。可依然有人相信，有人愿意——和这个世界上一切今夜无法入眠的人们一样，相信当那颗痛苦的灵魂在摩德纳家中与病魔苦苦搏斗之后，终于获得永恒的解脱之时，那一刻，巨大而华美的流星滑落天宇，从这一颗孤独的星球上空划过，从地上无数人们的梦境里划过，消失在光阴的深处。

譬如朝露的生命就这样在风中枯萎，无人关心丧钟为谁而鸣，暮色中死神的黑衣纷飞如夜，雪亮的镰刀如同片片飞落的寒夜飞雪，静穆地收割人生黄土荒垅上那一季一季的麦子。在这个依旧苦难深重的世界上，在这个仍然被战争、瘟疫、丑闻、暴力、谎言折磨的时代里，一代又一代的人们默默地出生，静静地死去，因紧握而痉挛的手指始终抓不住那一滴时光的流沙，所有人生庄严的许诺，都化作无尽的灰烬从指缝之间无声地滑落。在这充满了喧哗与骚动的一幕结束之时，在遥远宇宙的尽头，是否曾响起了稀疏的掌声，又是谁在大幕落下的顷刻之间微微冷笑？

然而，寂寞的星空底下，仍然有不眠的灵魂渴望着光明，用他们燃烧的一生，在生与死之间，照亮了价值、创造了意义。当摩西率领着苦难的族人劈开红海、走出埃及的时候；当耶稣为拯救全人类而被背负十字架步履艰难地走上山冈的时候；当达?芬奇完成《蒙娜丽莎》，和午后的阳光一起点燃了人类永恒的微笑的时候；当贝多芬扼住命运的咽喉，在双耳失聪之后用天籁之音谱写《第九交响曲》，让人类在音乐中陶醉的时候；当托马斯?杰斐逊独居斗室，用燃烧的笔尖力透纸背地写下《独立宣言》“人人生而平等……”文字的力量震撼了五洲四海，让全世界的独裁暴君们在这一天里发抖的时候。正是这些不屈不挠的灵魂，他们用力量和激情劈开死亡与毁灭交织的铁幕，在生与死短暂的夹缝之间，用生命和热血浇灌出文明的花朵，使得希望和创造长存人间。告诉历史：他们曾经来过，也告诉这个世界——永志勿忘。

在所有应该永志勿忘的人们当中，今夜，又有一个名字注定要铭刻在光阴的殿堂。

帕瓦罗蒂，这个意大利乡下面包师的儿子，贫民窟尘土里奋斗出来的亿万富翁，被体重压垮的美食家，绯闻缠身、抛弃发妻的负心汉，据说看不懂乐谱、却在音乐的殿堂里指手画脚的波西米亚人，总喜欢与各国政要权贵周旋、却又到哪都不受酒店欢迎的邋遢客人，他的粗鲁、恶俗、自私自利到连跟他合作了 35 年之久的经纪人都在回忆录里写到“坏脾气只有他自己的粗大腰围可以相提并论”。

——然而，这些重要吗？

重要，却又不重要。对于一个人，对于一个在进化链条上不完美的半成品来说，这些容貌、举止、行为、性格上的缺陷或怪癖会严重地影响一个人自我和社会期许的形象：他的道德形象、社会形象以及可能的话——还有留在光阴里的历史形象都将受到扭曲。帕瓦罗蒂，许多年后，人们会如何来评价这个古怪的胖子——他那像鲁本斯笔下人物那样过于富态的肉体，是否就是这个物质富足、精神空虚的失衡时代的写照——装满了现代文明的罪恶与傲慢？

有一天，——也许某种程度上，现在就已开始，他浮肿的脸、他的邋遢大胡子、他的大腹便便的肚子连同他杯盘狼籍的一生、连同死后亿万美元家产的争夺瓜分，以及日后逐渐发掘出来的关于这个人生活或道德上的丑闻，会一起成为无聊媒体和人们谈说的笑料。

可是，即使最恶毒的批评也不应该忘记了：是什么创造了这个人丰富而痛苦的一生，又是什么带给他无尽的荣耀和苦难？是他的声音。

是的，声音，从我们出生时的第一声啼哭到咽气前的最后一声呻吟，都离不开声音。正是声音，让这位舞台上的庞然大物真正成为辉映古今的巨人；正是声音，穿透了一切时代的粉墨油彩，告诉人们文明背后灵魂颤动的真实；正是声音，帮助这位黑发男子战胜了自己的卑微、渺小、丑陋和庸俗，在两个八度以上的整个音域里，在千千万万男高音视若畏途的“高音 C”的领域里，缔造了真正的王者！

让我们暂时回到摩德纳寂静的乡下，温暖的炉火在壁炉里静静地燃烧着，童年时代的餐桌旁，六岁的帕瓦罗蒂第一次为参加家宴的来宾们引吭高歌，稚嫩的歌唱引来满堂哄笑，人生的第一个音符就这样在觥筹交错的杯子上跳跃，仿佛暗示，他壮美的歌声从此再也不能

和厨房与美食分开了。

回到动荡不安的六十年代，全世界的青年都在这个十年里蓄谋着一场对父辈的革命。在阿基莱?佩里的国际声乐比赛中，正是 26 岁青葱年华的帕瓦罗蒂，因成功演唱歌剧《波希米亚人》主角鲁道夫的咏叹调，荣获一等奖。数年后，他的声音征服了另一个傲慢自大的天才卡拉扬，被指定为威尔第《安魂曲》里的男高音独唱。舞台上的序幕终于徐徐拉开，大汗淋漓的他奔走其间，为自己，也为一个即将属于他的光辉时代，拉开了另一场宏伟革命的序幕。

回到 1972 年，越战的炮声犹在回旋，水门事件的丑闻正在桌下暗中进行。在灯火辉煌的纽约大都会歌剧院里，帕瓦罗蒂终于迎来了一生中最为壮丽的时刻，与澳大利亚女高音萨瑟兰合演唐尼采蒂的歌剧《军中女郎》，他连续唱出 9 个带有胸腔共鸣的高音 C，“当最后一个高音吐出的时候，感觉就像自己飞了起来似的。”——多年之后，接受采访时仍对当时记忆犹新。这是一个伟大的时刻，标志着高音 C 之王的正式诞生，人们有理由为此欢呼鼓掌，有理由为此热泪盈眶，有理由为此彻夜难眠，有理由就为了这样一个声音——从此忘记或者就此宽恕这个王者的种种缺陷——无论是过去式的，还是将来时的，因为这是一个天才应该得到的荣耀和特权。

这是一个天才应该得到的荣耀和特权，——因为正是这个人从天上盗取了火种，和地上的人们一起分享那永生的奥秘。

蓝色的波河终归大海，西西里岛上的橄榄始终青翠，那波里的歌声不会沉寂，苏莲托橘园里的曼陀林又在月夜下弹奏。明天，太阳将照样从东方升起。

啊！多么辉煌，
灿烂的阳光！
暴风雨过去后天空多么晴朗，
清新的空气令人精神爽朗。
啊，多么辉煌灿烂的阳光！
还有个太阳比这更美，
啊，我的太阳，
那就是你！
啊，太阳，我的太阳，
那就是你！
那就是你！

是的，那就是你，驾驭着金色的马车，和天上的神、和静穆的光阴、和历史上伟大的天才，和所有那些因为丰富而痛苦的灵魂在一起。请再一次用你“那被上帝亲吻过”声音放声歌唱，歌唱这一轮壮丽的太阳和更加壮美的生命！用你不可战胜的力量，让所有的声音迸射出明亮、晶莹的光辉！

英雄归来！英雄凯旋！英雄没有死，他骑着歌声的翅膀又回到了人民当中来！在人们的欢呼和热泪里，在千万双飞舞的手臂上，大街小巷，人们奔走相告。高高的城墙上，自由的旗帜随风飞扬，没有国别，不分种族，一切的一切，都溶入这欢乐的海洋，庆祝着这美的

胜利。

铁血宰相晚年的醒悟

◎郝铁川

德国统一后，俾斯麦一下子成了人们无比崇拜的民族英雄，这促使他欲望的烈火熊熊燃烧。他根据自己的“身段”，定做了1871年德意志帝国的第一部宪法，把宰相规定为“一人（皇帝）之下，万人之上”的大权独揽者。他只对皇帝一人负责，不对议会两院低头，议会不能提出对宰相的信任或不信任的决议案，各部大臣事实上是由宰相任命。宰相不仅是皇帝之下的帝国最高行政长官，还是议会的领袖。因为他兼任联邦议会主席，监督议会工作，皇帝公布帝国法律时，须由宰相副署。这种政体既非标准的议会内阁制，又非典型的君主立宪制，集中体现了俾斯麦的意志。

但是，俾斯麦的权力毕竟来自于皇帝对他的信任，取决于皇帝的好恶。这样他就难逃人类历史上皇权与相权演进规律的制约。中外君权与相权的关系主要具有两大特点：一是由于相权源于君权，宰相人选必然会随着君主个人的喜怒哀乐而不断变化；宰相权力也必然会随着君权的不断加重而削弱。二是宰相作为百官之长、政府首脑，在长期运行中必然形成一些稳定的习惯规则，必然具有一些相对独立的自主性。这种自主性难免不与皇帝的多变性情发生摩擦和对抗，最后的结果往往是宰相凶多吉少。

俾斯麦的铁血政策之所以能够呼风唤雨20年，最根本的是靠威廉一世的信任。然而，且不说古今中外的皇帝与宰相都很难做到亲密无间、持之以恒，更何况像俾斯麦这样极度自负、专横的人！好在威廉一世是个性格软弱，为了事业不计个人得失的君主，能够宽恕俾斯麦的野性。每当威廉一世不听俾斯麦的意见时，他就以辞职相威胁。他曾得意地对别人说：“当我以辞职恐吓的时候，老头子就会流着泪说：‘现在连你也不理我了，我怎么办呀？’”然而，皇帝不可能都像威廉一世这般模样。1888年6月，近30岁的威廉二世继位。年轻气盛的新皇帝不能忍受俾斯麦的趾高气扬，一场权力之争就开演了。

普鲁士过去有项法令，规定内阁大臣不得越过宰相直接向国王反映情况。俾斯麦一直用这项法令禁止大臣与皇帝的接触。威廉二世要俾斯麦立即废除它，俾斯麦则坚称这条法令必不可少。图穷匕首见。不久，一个穿着雍容华贵的陆军将军奉皇帝之命，登门询问俾斯麦，那项法令何时取消，俾斯麦傲慢地答道：“这个阁令不能取消！”第二天早上，汉克军长带着皇帝的命令来了，要他立刻取消旧的阁令，“不然的话，皇帝要你立刻辞职，而且必须于今日下午两点亲自入宫面呈！”俾斯麦则声称“我身体不好，不能出门，我写信给皇帝。”当天下午他召开内阁会议，强调他辞职的唯一理由就是因为皇帝要大权独揽了。他竭力鼓动内阁

全体大臣与他一起辞职，逼迫皇帝收回成命，继续让他执掌国政。然而，过去大臣们敬重俾斯麦是因为皇帝厚爱俾斯麦，如今眼见皇帝要赶走俾斯麦，他们还能不识相？于是便用一句“全体告退与普鲁士传统不相吻合”拒绝了俾斯麦。

开完会，俾斯麦回到家，才知道他刚才不在时，皇帝又派人登门催促他递交辞职书。夜深了，俾斯麦正要沐浴入睡，内阁厅长奉皇帝之命敲门质问为何还没看到他的辞职书。俾斯麦此时的脑子清醒了许多，客气地说道：“我做了 28 年的官，为国家做了很多事，我要在历史的审判台前表白我自己！”随后他便口授辞职书，第二天早上略加润饰，将它送入了宫中。皇帝根本不睬俾斯麦信中的哀求与表白，马上批准了他的辞职。念及舆论的压力，皇帝本想重用一下他的儿子，可俾斯麦遗传给儿子的死要面子的秉性，使他与父亲一起打道回府了。

威廉二世并没有放弃对无职无权的退休老臣的防范。他派密探监视到夫里特利士鲁看望俾斯麦的人，以致许多胆怯的客人为躲开密探，只好在布肯下车，换乘无人监视的本地火车并步行一段路。凡寄给俾斯麦的公函，威廉二世都要到邮局亲自拆开审查。在 1897 年庆贺威廉一世百年冥寿时，二世向先皇的许多旧臣表示诚意，但却只字未提俾斯麦。

这时的俾斯麦终于明白了，离开了皇权的支撑，他什么也不是；对皇权的制度约束是必不可少的。他在回忆录中写下了最后的忏悔和期盼：“我过去的尽职行为也许恰巧是造成德意志走向衰落、没有骨气的原因。现在我们最要紧的事情就是巩固帝国议会，使它不再退化。若是继续放任它的退化，前途不堪设想，危机即将到来。我赞成真正、普遍、独立的选举，赞成民主共和政体。也许上帝会赐给德意志新的光荣时代，但这个光荣时代必将以民主共和为根基。”

晚年的俾斯麦经常徘徊于森林小道，酷爱森林，直言树林是他的祖先。在宦海沉浮一辈子的他此时大梦方醒：“森林里有自由的空气、温暖的阳光以及和煦的微风，那里就是我最后的休憩之所。”1898 年 7 月 30 日，他最后的愿望实现了。

梨一样的苹果

◎耿青

米哈朵夫是一位出色的小学图画教师，能飞快地调出各种颜色，闪电似地画出各种线条。尽管他爱发脾气，但所有的孩子还是特别喜爱上他的图画课。他在苏联这个偏远的小城中教了一年又一年图画课，直到翘起的小胡子中出现了一根根令他叹息的白毛。

他一如既往地按照自己的范图评价学生的图画作业，从未出现过任何差错。

像以往一样，米哈朵夫翘着有些俏皮的小胡子走上讲台，教学生画苹果。他在黑板上飞快地画了大大小小十几种苹果，然后让孩子们每人选画一个自己喜欢的苹果。

米哈朵夫绕着教室看了一圈，小胡子快活地抖动着，他满意极了。孩子们画的苹果简直可以拿到莫斯科参加展览了。

他的目光落在墙角的课桌上。这是刚刚转到班里的尤里卡，他的父亲是西伯利亚的护林员，因病调到小城工作。似乎是故意捣蛋，尤里卡画的苹果又长又圆，蒂部尖尖的，并且涂满了梨黄色。可以说，他画的根本就不是苹果。

米哈朵夫的眼睛眯缝起来，同学们都知道，这是他发作的前兆。

米哈朵夫没有发作：也许这个从西伯利亚来的孩子根本就没见过苹果。他压住火气问孩子："你画的是苹果吗？"孩子回答："是苹果。""我看倒有些像梨。""是的，老师，有些像梨的苹果。"米哈朵夫告诉那孩子，苹果是扁扁的，圆圆的，应该用浅黄，再加上一些鲜艳的红色。他的口气非常温和，他希望用老师惯用的说理、感化方法，使尤里卡放弃这个像梨的苹果。但这个孩子压根就没在意他的温和，他告诉老师，在西伯利亚大森林里，一棵苹果树和一棵梨树各自被雷劈去了一半，两棵树紧紧靠在一起，长成了一棵树，上面结的就是这种像梨的苹果。并说他还吃过这种苹果。他是世界上惟一吃过这种苹果的人，因为，这两棵树只结了一个苹果，后来，两棵树慢慢烂掉，都死了。

专注倾听的米哈朵夫从故事的结尾上感到了嘲弄的味道，他终于忍不住咆哮了："两棵树长成了一棵树，只结了一个果子，然后死了，那么——"他"嚓"一下撕掉了那页像梨的苹果，"你就必须乖乖地画我的苹果"。

全班同学哄堂大笑。这个从西伯利亚来的土头土脑的小男孩可怜巴巴地缩在墙角，但他仍执拗地坚持：确实有这种苹果，我吃过这种苹果。

米哈朵夫使出老师们最后的也是最有效的一招，他把尤里卡赶出教室：要么你拿出你所说的那种苹果，要么，你就乖乖地画我的苹果，画出黑板上所有的苹果。否则，你就再不要进教室上课。

如他所料，第二天孩子拿着画满了苹果的作业乖乖地走到他面前。使米哈朵夫吃惊的是，这些苹果比所有学生的苹果都画得好，只是在每一个圆润鲜艳的苹果边都洒满了斑斑点点的泪渍。

如果尤里卡是一个爱说谎的孩子，事情也就这样过去了。但无论米哈朵夫怎样明查暗访，尤里卡从不说谎。米哈朵夫虽然一如既往地上他的图画课，但是那两撇可爱的小胡子似乎是患了感冒，再也不会欢快地抖动了。

爱发脾气的米哈朵夫好像是真的病了。他莫明其妙地自言自语，烦躁地跺脚挥手。可是，无论他的手挥得怎样有力，总也赶不走缠在脑袋中的像梨的苹果。无论他是多么不愿意，那些泪渍早已像一块块苦涩的盐斑深深印在他的心上了。

他知道，他必须弄清到底有没有像梨的苹果。他来到护林员家里，但这位昔日的护林员也只是听儿子说过在森林里吃过一个像梨的苹果。护林员没见过这个苹果。

迎着风雪，米哈朵夫一趟趟到邮电所去发信，到处询问有没有像梨的苹果。一封封信像雪花一样飘走了，一点回音也没有。

米哈朵夫的小胡子越来越白了。每一节图画课都是一次折磨：他不敢看缩在墙角的尤里卡，更害怕同学们对尤里卡的嘲笑，那些尖锐的笑声象锥子似的扎在心上，使他痛苦极了。终于有一天，米哈朵夫跳上了一辆破旧的汽车，风尘仆仆地赶到两千里外的莫斯科。在国家园林科研所里，他把尤里卡的画和这个梨苹果的故事一起交给了园艺家米丘林。听完他的故事，这位伟大的园艺家突然疯子似地跳起来拿出了伏特加酒，为他的故事、为他身上两千里路的尘土、为他们的令人尊敬的痛苦一次次干杯，整整碰完了两瓶伏特加："亲爱的米哈朵夫，我的确不知道世界上有没有这种苹果，但我必须感谢你。回答这个问题至少需要三年，也许，三年之后的秋天我会送给你一个像梨的苹果。"

米哈朵夫回到了学校，开始了漫长的等待。三个秋天过去了，米丘林一点信息也没有。突然有一天，学校的大门被猛地撞开了，一个披着厚厚尘土的人匆匆闯了进来。这正是伟大的米丘林，他的手里握着两个神奇的梨苹果。

教室里静悄悄的，讲桌上放着那两个金黄金黄的梨苹果。庄严的米丘林走上讲台，向同学们讲述了他从米哈朵夫故事中得到的启示，采用嫁接术获得梨苹果的经过。"这是植物界的一场真正的革命，有了嫁接术，我们就有了成千上万种没有见过没有吃过的神奇水果。而开始这场伟大革命的有两个人，一个是图画老师米哈朵夫，一个是十几岁的学生尤里卡。"

像三年前一样，米哈朵夫神气地站在讲台上，一口气画了大大小小十几种苹果："同学们，让我们再画一次苹果。我要说的是，请画出和我不一样的苹果。而尤里卡同学，请务必再画一幅梨苹果。"

尤里卡画好的梨苹果上，再一次洒满了泪渍。不过，那是米哈朵夫老师不小心弄上去的。"亲爱的同学们，你们说，尤里卡这幅梨苹果该得多少分？"

"满分!"

"不，不!"米哈朵夫的小胡子快活地抖动着，他拿起笔来，巧妙地把"1"画成了树，把"0"画成了梨苹果。他一口气在"树"上画了 7 个"梨苹果"。

小鸟每天唱的歌都不一样

◎丁立梅

一

一只鸟在啄我的窗。

有时清晨，有时黄昏。有时，竟在上午八九点或下午三四点。

柔软的黄绒毛，柔软的小眼睛，还有淡黄的小嘴——一只小麻雀。它一下一下啄着我的窗，啄得兴致勃勃。窗玻璃被它当作琴弦，它用嘴在上面弹乐曲，笃、笃、笃，它完全陶醉在它的音乐里。

我在一扇窗玻璃后，看它。我陶醉在它的快乐里。

我们互不干扰。世界安好。

有一段时间，它没来，我很想念它。路上偶抬头，听到空中有鸟叫声划过，心便柔软地欢喜，忍不住这样想：是不是啄我窗子的那一只？

我的窗户很寂寞，在鸟儿远离的日子里。

二

街上有卖鸟的。绿身子，黄尾巴，眼睛像两粒小豌豆。彩笔画出来似的。

鸟在笼子里，啁啾。

我带朋友的小女儿走过。那小人儿看见鸟，眼睛都不转了，她欢叫一声，小鸟哦。跳过去，蹲下小小的身子看鸟。鸟停止了啁啾，也看她。它们就那样对望着，好奇地。我惊讶地发现，它们的眼神，何其相似：天真，纯净，一汪清潭。可以历数其中细沙几粒，水草几棵。小女孩说，阿姨，小鸟在对我笑呢。

有种语言在弥漫，在小女孩与小鸟之间。

我相信，那一定是灵魂的暗语。

三

故事是在无意中看到的。说某地有个退休老人，多少年如一日，用自己的退休金，买了鸟食，去一广场上喂鸟。

为了那些鸟，老人对自己的生活，近乎苛刻，衣服都是穿旧的，饭食都是吃最简单的，

出门舍不得打车，都是步行。

鸟对老人也亲。只要老人一出现，一群鸟就飞下来，围着老人翩翩起舞，宛转鸣唱。成当地一奇观。

然流年暗换，老人一日一日老去，一天，他倒在去送鸟食的路上。

当地政府，为弘扬老人精神，给老人塑了一铜像，安置在广场上。铜像安放那天，奇迹出现了，一群一群的鸟，飞过来，绕着老人的铜像哀鸣，久久不肯离去。

我轻易不落的泪，掉下来。鸟知道谁对它们好，鸟是感恩的。

四

有一段时间，我在植物园内住。是参加省作家读书班学习的。

两个人一间房，木头的房。房在密林深深处。推开木质窗，窗外就是树，浓密着，如烟地堆开去。

有树就有鸟。那鸟不是一只两只，而是一群一群。我们每天在鸟叫声中醒过来，在鸟叫声中洗脸、吃饭、读书、听课，在鸟叫声中散步。物我两忘，只觉得自己做了神仙。

有女作家带了六岁的孩子来，那孩子每天大清早起床，就伏到窗台上，手握母亲的手机，对着窗外，神情专注。我问他，干吗呢，给小鸟打电话啊？他轻轻对我“嘘”了声，一脸神秘地笑了。转过头去，继续专注地握着手机。后来他告诉我，他在给小鸟录音呢。阿姨，你听你听，小鸟每天唱的歌都不一样。他举着手机让我听，一脸的兴奋。手机里小鸟的叫声，铺天盖地灌进我的耳里来，如仙乐飘飘。

小鸟每天唱的歌都不一样，这句话，我铭记了。

夜莺

◎[西班牙]麦斯特勒思 〇孙用译

当年轻的夜莺们学会了“爱之歌”，他们就四散在杨柳枝间飞来飞去，大家都对自己的爱人唱着——在认识之前就恋爱了的爱人。

大家都唱给自己的爱人听，除了一只夜莺，他抬起了头，凝望着天空，并默默地过了一整夜。

“他还不曾懂得那‘爱之歌’哩!”——其余的夜莺们互相说着。——他们就用了轻快的声音欢乐地杂乱地唱着讥讽的歌。

他其实是知道那“爱之歌”的，然而，唉，这不幸的夜莺却在上面，在群星运行着的青青的天空看见了一颗星，她眨着眼睛望着他。

她望着他，慢慢地、慢慢地向下沉着，在黎明之前不见了。这不幸的夜莺望着她，目不转睛地望着——当那颗星下去了之后，他仍是出神地、悲哀地等到夜间。

黑夜来了，这夜莺就歌唱着，用了低低的声音——极低的——向着那颗星；歌声一天一天地响了起来，到盛夏的时候，他已经用响响的声音歌唱着了，很响的——他整夜地唱着，并不望一眼旁边。而天上呢，那颗星眨着眼，永远地望着他，似乎是很快乐地听着他唱。

等到这爱情的季节一过去，夜莺们都静下来了，离开了杨柳树，今天这一只，明天那一只。这不幸的夜莺却永远地停在最高的枝头，向着那颗星歌唱。

许多的夏季过去了，新爱情赶走了旧爱情，而那“爱之歌”却永远是新鲜的，每一只夜莺都向着自己的新爱人歌唱着……但是这不幸的夜莺还是向那颗星唱着。

在夜里，并不注意的，在他的周围，已经有比他更年青的声音歌唱着了。在夜里，简直并不想到他的兄弟们是全都死掉了；这向天上望着的、向那颗星歌唱着的夜莺，从最高的枝头跌下来死了。

那时候，那些年轻的夜莺们——每夜每夜向着他们的新爱人唱着歌的那些——不再唱了，他们用杨柳叶掩盖了他，说他是一切夜莺中最伟大的诗人。可是他们却永远不曾知道，他正是在杨柳叶间的一切夜莺中受了最多的苦难的。

新兵上阵

◎（美国）格雷戈里?克里斯蒂亚诺 〇孙开元 译

1942 年秋，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将军的一支部队开始在新几内亚和日军作战。日军装

备精良，飞机、大炮、坦克，应有尽有。而组成美军这支部队的却都是刚入伍还从未参加过战斗的新兵！像第三班班长——中士拉里?塔克这样的职业军人，心里都明白，这是一场实力悬殊的战斗，带着这支队伍打仗只能是锻炼队伍。

第三班在丛林深处遭遇到了日军的先头部队，他们被迫要与日军近距离交战。

黑夜对这些初到战场的新兵来说是最恐怖的时刻，他们只受过很少的训练就被派上了战场。

班长提醒着他的士兵们，不时地警告他们注意不要暴露自己。然后他让一个士兵去准备好重机枪。

“你要一步不停地跑过去，索尼，”中士对他说。“不管发生什么都不要停下来！我们会用火力掩护你！”他拍了拍他后背，“现在——跑！”

索尼跑了没多远，就向前扑倒在地上。中士知道，要是不把索尼救出来，他就会被子弹打成筛子。于是，他转向下士艾伦：“艾伦下士，如果我死了，你就带领全班！”

说完，塔克就跑向了索尼，他倒在了重机枪的左侧。趁日本兵正要向索尼开枪扫射之际，中士冲到他们的侧翼，向敌人扔出了一枚手榴弹。两个日本兵被炸死了，可机枪也被炸坏。而正在这时，一名日本军官用手枪紧紧顶住了塔克中士！

班长成了俘虏，艾伦下士掌管了全班人马，一直等到哈兹少尉顺着枪声寻找到了他们。

“失去了拉里?塔克对全班来说是个灾难。现在……保持警惕，日本人有坦克，如果他们向我们冲过来，那就用火箭筒！”哈兹少尉转向艾伦。“谁是你们的火箭手？”

“弗洛伊德，长官，”艾伦回答，“但我们至今还一直没用过火箭筒。”

少尉说：“我们的战地医院和弹药库就在身后！要是让日本人的坦克开过去，那可就糟了！无论如何也要挡住他们。”

“是的，长官！”艾伦结结巴巴地回答。少尉离开了他们，去和 B 连进行联络。过了一会儿，他们听到日本人的坦克轰轰隆隆地穿过丛林，向他们这边开了过来，更近一些后，还能听到哗啦哗啦的声音……

“听着，”弗洛伊德扛着上了膛的火箭筒说，“我可一次也没打过坦克。”

“别忘了，我们的战地医院和弹药库……瞄准了打。”汤姆喊着。

敌人的主坦克嘎吱嘎吱地碾过地上的树枝，赫然出现在了一等兵弗洛伊德前方不远处。

“开火，弗洛伊德！”艾伦命令道。

“我——不能！”弗洛伊德叫道。

借着皎洁的月光，他们看到塔克中士上身赤裸，手脚伸开，被铁链锁在敌人主坦克的前端！

“开火，弗洛伊德！这是命令！”塔克中士大喊着。

“但——但您也会一起被炸死的！”

弗洛伊德瞄好准星开了火。他的火箭弹呼啸着从坦克炮塔露出的指挥官的头上飞了过去，指挥官吓得缩进了坦克。弗洛伊德立刻放下火箭筒，冲向了隆隆向前的坦克。他从坦克的一侧跳了上去，在敌人指挥官关好顶盖之前的一瞬，向炮塔里扔进了一枚手榴弹。“轰”的一声，坦克里的敌人全部报销，这个庞然大物停止了前进。

班上的士兵冲过去给塔克中士解开了锁链。

中士赞扬着弗洛伊德，“你真棒！这是个绝妙的战术手段，在近处佯装射击，乘机扔进手榴弹干掉敌人。我还以为你会直接对着坦克开火！”

“噢，长官！我确实是对着坦克开的火！”弗洛伊德说，“我不能违抗命令，您说是吧？”

弗洛伊德龇牙笑着，塔克中士脸上的冷汗顺着下巴流了下来！

雨之恋

◎王玉芬

余光中有诗曾说：“看看那冷雨，听听那冷雨，嗅嗅那冷雨，舔舔那冷雨……”真把雨的灵气描写得淋淳尽致。

不管那雨是要淅沥沥的下，或是哗啦啦地下；也不管是瓢泼大雨，或者绵绵细雨，春雨、梅雨、淫雨……它总带给大地无限生机，滋润万物。

许仙和白娘子是因雨而结缘，富兰克林是因雨中放风筝而发现了电。霸桥折柳催人别的烟雨，清明时节的断魂雨，它不管是淋在古人的身上，或者洒在今人的脸孔。无论降落在任何地方——中国、欧美，它总是满含着博爱的精神和诗情画意的情调。

在雨中，可以怀忆古人，也可以独自漫步，更可以真实的感悟造物者的神奇；当然也可以淋得一身落汤鸡之后，再喝那两大碗甜辣的姜水汤。

在雨中，如果能和知已好友共撑一把小伞，紧紧地靠在一起，谈古论今、谈情说爱，漫步在古道斜阳下的伞外世界，是一片迷蒙；伞内是尽情的畅谈，那该是人生一个最大的享受了。

不论是窗外的雨，林中的雨，它总像一个爱跳舞的少女。每当看到它的跳跃，又叫我如何不想与他共舞一曲华尔兹，迪斯科或探戈呢？它总是在时时的挑逗着我的心。

我最喜欢那雨的潇洒，说来就来，要去就去，从不留恋什么，也不放弃什么；我更爱那雨的豪迈奔放，和那有时的委婉和轻愁。就如何欣赏一件巧夺天工的艺术品，也如同面对着人世间的千奇百怪。

“下雨天，留客天……”“梧桐更兼 雨，到黄昏……”“小雨来的正是时候……”因为雨，曾发生了多少趣事，轶闻、诗情、画意，不胜枚举；因为雨，在文学上产生了不朽的巨著，带给人们的财富并不逊于阳光。

但是，最美的是“风雨故人归”了，想想看，那是多么感人的一幕啊！

因此，我最爱雨——为什么？只因为我喜欢那雨给予我的所有享受。

官

◎臧克家

我欣幸有机会看到许许多多的“官”：大的，小的，老的，少的，肥的，瘦的，南的，北的，形形色色，各人有自己的一份“丰采”。但是，当你看得深一点，换言之，就是不仅仅以貌取人的时候，你就会恍然悟到一个真理：他们是一样的，完完全全的一样，像从一个模子里“磕”出来的。他们有同样的“腰”，他们的“腰”是两用的，在上司面前则鞠躬如也，到了自己居于上司地位时，则挺得笔直，显得有威可畏，尊严而伟大。他们有同样的“脸”，他们的“脸”像六月的天空，变幻不居，有时，温馨晴朗，笑云飘忽；有时阴霾深黑，若狂风暴雨之将至，这全得看对着什么人，在什么样的场合。他们有同样的“腿”，他们的“腿”非常之长，奔走上官，一趟又一趟；结交同僚，往返如风，从来不知道疲乏。但当卑微的人们来求见，或穷困的亲友来有所告贷时，则往往迟疑又迟疑，迟疑又迟疑，最后才拖着两条像刚刚长途跋涉过来的“腿”，慢悠悠的走出来。“口将言而嗫嚅，足将进而趑趄”，这是一副样相；对象不同了，则又换上另一副英雄面具：叱咤，怒骂，为了助一助声势，无妨大拍几下桌子，然后方方正正的落坐在沙发上，带一点余愠，鉴赏部属们那份觳觫的可怜相。

干什么的就得有干什么的那一套，做官的就得有个官样子。在前清，做了官，就得迈“四方步”，开“厅房腔”，这一套不练习好，官味就不够，官做得再好，总不能不算是缺陷的美。于今时代虽然不同了，但这一套也还没有落伍，“厅房腔”进化成了新式“官腔”，因为“官”要是和平常人一样的说“人”话，打“人腔”，就失其所以为“官”了。“四方步”，因为没有粉底靴，迈起来不大方便，但官总是有官的步子，疾徐中节，恰合身份。此外类如：会客要按时间，志在寸阴必惜；开会必迟到早退，表示公务繁忙；非要公来会的友人，以不在为名，请他多跑几趟，证明无暇及私。在办公室里，庄严肃穆，不苟言笑，一劲在如山的公文上唰唰的划着“行”字，表现为国劬劳的伟大牺牲精神，等等。

中国的官，向来有所谓“官箴”的，如果把这“官箴”一条条详细排列起来，足以成一本书，至少可以作成一张挂表，悬诸案头。我们现在就举其大者来赏识一下吧。开宗明义第一条就是：“官是人民的公仆。”孟老夫子在两千多年前就说过“民为贵，君为轻”的话，于今是“中华民国”，人民更是国家的“主人翁”了，何况，又到了所谓“人民的世纪”，这还有什么可说的?但是，话虽如此说，说起来也很堂皇动听，而事实却有点“不然”，而至于“大谬不然”，而甚至于“大谬不然”得叫人“糊涂”，而甚甚至于叫人“糊涂”得不可“开交”!人民既然是“主人”了，为什么从来没听说过这“主人”拿起鞭子来向一些失职的，渎职的，贪赃枉法的“公仆”的身上抽过一次?

正正相反，太阿倒持，“主人”被强捐，被勒索，被拉丁，被侮辱，被抽打，被砍头的时候，倒年年有，月月有，日日有，时时有。

难道：只有在完粮纳税的场合上，在供驱使，供利用的场合上，在被假借名义的场合上，人民才是“主人”吗?

到底是“官”为贵呢?还是“民”为贵?我糊涂了三十五年，就是到了今天，我依然在糊涂中。

第二条应该轮到“清廉”了。“文不爱钱，武不惜死，”这是主人对文武“公仆”，“公仆”对自己，最低限度的要求了。打“国仗”打了八年多，不惜死的武官——将军，不能说没有，然而没有弃城失地的多。而真真死了的，倒是小兵们，小兵就是“主人”穿上了军装。文官，清廉的也许有，但我没有见过；因赈灾救济而暴富的，则所在多有，因贪污在报纸上广播“臭名”的则多如牛毛——大而至于署长，小而至于押运员，仓库管理员。“清廉”是名，“贪污”是实，名实之不相符，已经是自古而然了。官是直接或间接(包括请客费，活动费，送礼费)用钱弄到手的，这样年头，官，也不过“五日京兆”，不赶快狠狠的捞一下子，就要折血本了。捞的技巧高的，还可以得奖，升官，就是不幸被发觉了，顶顶厉害的大贪污案，一审再审，一判再判，起死回生，结果也不过是一个“无期徒刑”，“无期徒刑”也可以翻译做“长期休养”，过一些时候，一年二年，也许三载五载，便会落得身广体胖，精神焕发，重新走进自由世界里来，大活动而特活动起来。

第三条：为国家选人才，这些“人才”全是从亲戚朋友圈子里提拔出来的。你要是问：这个圈子以外就没有一个“人才”吗?他可以回答你“那我全不认识呀!”如此，“奴才”变成了“人才”，而真正“人才”便永远被埋没在无缘的角落里了。

第四条：奉公守法，第五条：勤俭服务，第六条：负责任，第七条……唔，还是不再一条一条的排下去吧。总之，所讲的恰恰不是所做的，所做的恰恰不是所讲的，岂止不是，而且，还不折不扣来一个正正相反呢。

呜呼，这就是所谓“官”者是也。

一九四五年于重庆

宽待人性

◎周国平

1

我喜欢的格言：人所具有的我都具有——包括弱点。

我爱躺在夜晚的草地上仰望星宿，但我自己不愿做星宿。

2

有时候，我们需要站到云雾上来俯视一下自己和自己周围的人，这样，我们对己对人都不会太苛求了。

3

在人身上，弱点与尊严并非不想容的，也许尊严更多地体现在必不可免的弱点的承受上。

4

既然我们人人注定要下地狱，我们身上怎么会没有这样那样的弱点呢？当然，每人通往地狱的道路是不同的。

有时候，我对人类的弱点怀有如此温柔的同情，远远超过对优点的钦佩。那些有着明显弱点的人更使我感到亲切。

一个太好的女人，我是配不上的。她也不需要我，因为她有天堂等着她。可是，突然发现她有弱点，有致命的会把她送往地狱的弱点，我就依恋她了。我要守在地狱的门前，阻

止她进去……

5

有时候，我会对人这种动物忽然生出一种古怪的怜爱之情。他们像别的动物一样出生和死亡，可是有着一些别的动物无法想象的行为和嗜好。其中，最特别的是两样东西：货币和文字。这两样东西在养育他们的自然中一丁点儿根据也找不到，却使多少人迷恋了一辈子：一些人热衷于摆弄和积聚货币，另一些人热衷于摆弄和积聚文字。用自然的眼光看，那副热衷的劲头是同样可笑的！

6

没有一种人生的弱点是我所不能原谅的，但有的是出于同情，有的是出于鄙夷。

7

人渴望完美而不可得，这种痛苦如何才能解除？我答道：这种痛苦本身就包含在完美之中，把它解除了反而不完美了。

我心中想：这么一想，痛苦也就解除了。接着又想：完美也失去了。

8

一个人对于人性有了足够的理解，他看人包括看自己的眼光就会变得既深刻又宽容。在这样的眼光下，一切隐私都可以还原成普遍的人性现象，一切个人经历都可以转化成心灵的财富。

9

买了一张书桌，抬回家才发现桌面上破了一块。于是，几个钟头内，老是看见这斑点，老是想着这斑点。整张桌子不见了，浓缩成为这一个斑点。当它不属于我时，我对斑点视而不见了，那是一个可以忽略不计的小缺点。一旦它属于我，就是怎么也看不顺眼的致命弱点了。物如此，人是否也如此呢？

10

在这个世界上，一个人重感情就难免会软弱，求完美就难免有遗憾。也许，宽容自己这一点软弱，我们就能坚持；接受人生这一点遗憾，我们就能平静。

11

上帝赋予每个人的能力的总量也许是一个常数，一个人在某一方面过了头，必然在另一方面有欠缺。因此，一个通常意义上的弱智儿往往是某个非常方面的天才。也因此，并不存在完全的弱智儿，就像并不存在完全的超常儿一样。

12

贬低人的动物性也许是文化的偏见，动物状态也许是人所能达到的最单纯的状态。

诗三首

睡莲

◎[美]莎拉?蒂斯代尔 〇王文丽译

若你已忘却那群山间幽暗的湖面

午后阴影下漂浮的莲花，

若你已忘却那催人入眠的湿润芳香.

那么你可回来且无须惧怕。

倘若你仍记得，那么请你永远离开

去那远离湖泊的平原或草场，

那里你不会遇见黄昏时闭合的睡莲，

山峦的阴影也不会落在你的心头。

(龙振昼摘自《英语学习》2007 年第 8 期)

冻结

[德]威廉?缪勒 陈鹤译

我在冰雪中徒劳地寻找

寻找她留下的痕迹

她曾挽着我

在这儿，走过一片绿地

我愿亲吻这片冻土

用热泪

融化冰雪

直至露出土地

那儿有我们曾看过的花朵

那儿是我们走过的草地

所有的花都已死亡

所有的草都已逝去

难道不曾留下纪念

好伴我离去

假如我的心停止伤痛

谁能告诉她这个消息

我的心已死亡

她的娇容冻结在那里

也许解冻的时候

我才能把她忘记

(周扬晶摘自《世界文化》2007 年第 7 期)

爱比遗忘厚

[美]爱德华?艾斯特林?肯明斯 〇徐翰林译

爱比遗忘厚

比回忆薄

比潮湿的浪少

比失败多

它更加疯狂

相比只不过是

比海洋更深的海洋

它更加长久

爱总比胜利少

却总比生存多

不比最小的起点大

不比原谅少

它最理智也最阳光

相比只不过是

比天空更高的天空

它将永生

(张旋摘自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最美的诗歌》一书)

动人心弦的绝唱

◎苇 川

老鸟（德国种褐色芙蓉）来我家有六七年了，当时和它一起来的还有一只日本种黄芙蓉，它俩都有一副美妙甜润的歌喉，时常一起歌唱，像重唱、对唱、花腔、美声……委婉动听，让我们仿佛置身于纯净的大自然，给我家带来无心的欢乐。

可惜好景不长，那只日本芙蓉在洗澡时，被阿姨不小心给呛死了，那是2003年的悲剧。老鸟那时还年轻，可能是目睹了兄弟死去的惨景，从此除了吃喝一声不响，我们怀疑它是不是得了忧郁症。为不让它太寂寞，我又领回了现在这只日本种小黄鸟。它像个傻乎乎憨厚的小伙子，在我晃来晃去领它回家的路上，什么也不怕，只顾埋头吃米，到了家就直着嗓子大叫。老鸟对它的出现毫不理会，对它河北梆子一样的喊叫不屑一顾，一年半中老鸟没有正眼看过小鸟。如果把他们放在一起，老鸟就会狠狠地啄咬小鸟，尽管小鸟用各种啼声对它献媚，老鸟仍然深深地沉浸在对老伙伴的思念中。

小鸟会回应我们的呼叫，老鸟不会。我们一直以为它哑巴了。妹妹从美国回家时认为我们冷落了老鸟，在我们热情地叫"小鸟、小鸟"时，她总是蹲在老鸟的笼子旁，一遍遍地叫着"老鸟、老鸟"。一天，老鸟用沙哑的嗓音，"叽"的一声回应了妹妹的呼唤，打开了封闭一年半的喉咙。我们欢呼雀跃，每天鼓励它、叫它，它的声音越来越响。当它开始歌唱时，是那么娴熟，那么舒展，特别是用舌的颤动让气流滚动发出的一串串的颤音，简直是余音绕梁。就这样老鸟与小鸟开始了西洋美声与传统戏曲的结合。这一对"断背山"似的好兄弟，当一个见不到另一个时，就会焦急地相互呼唤，宛如隔山对话。

一年年过去，老鸟老了，小鸟成年了。老鸟歌唱的声音越来越低，歌唱次数越来越少。小鸟却越来越活泼，越来越调皮。只要你稍不注意，笼门没关严，它就会跳出来在客厅里大摇大摆地踱步，甚至飞到窗边向楼下张望。但它又知道它们这种鸟飞出这扇窗不是摔死就是饿死，它永远不敢冒这个险。它真是个傻小子，每次都找不到回笼子的门,只有我们把门对着它的脸，它才能回家吃它喜爱的米和菜。

老鸟已经老到除了吃点喝点什么都懒得做，有时早早地就站在鸟笼里的水缸上睡觉（它永远睡在水缸上，而小鸟睡在米缸上），我时常对它说："老鸟啊，你好好地活着，你不会唱了也没关系，我会为你养老送终的。"老鸟每天安逸地过着"聆听"着小鸟的大呼小叫。

昨天傍晚我照例给两只鸟喂菜，老鸟见了我又热情、又激动，我能感觉到它从未有过的高兴，就像人高兴起来双脚紧促地跺地。它欢快地吃菜、吃米、喝水，跳啊、飞啊，而且面对我不停地唱。我对妈妈和先生说："老鸟很兴奋，很反常，可能要死了。"晚上妈妈叫它，它也回答妈妈，妈妈也奇怪："它平时是不理我的，是不是回光返照？"

今天一早我就去看老鸟，好好的，就又给它菜吃，它站在菜叶上使劲地吃（很长一段时间它是吃不动菜了）。中午再一看，它站在横杆上缩成一团，头埋在翅膀下，像刺猬一样，浑身发抖。我急忙叫它，隐约听到它翅膀下发出的叽叽声。我感觉不好，对妈妈说："它要死了。"但我又怀疑它是不是睡着了在打鼾。一会儿再看，它移位到笼子底部中央，还是蹲在地上发抖；再过一会儿，它又移位到紧靠笼子边的地方。妈妈要我拿小棍碰碰它，我说："它要去了，就让它安安静静地去，不要打扰它。"妈妈又要我把它拿出去晒太阳，我说："虽然太阳很好但气温很低，它受不了的。"看着不停抽搐的它，我双手合十，心中默默地说："老鸟啊，你如果要走就平平安安地走吧，不要这么痛苦地熬着了，我会好好安葬你，会为你祈祷的，愿上帝保佑你！"

随后展现的一幕是我想象不到的：但不到一分钟，出现了我意想不到的一幕：老鸟突然双翅展开，头猛地向后一仰，然后慢慢地依在笼子边的横栏上，就像斜放在枕头上安详地睡去，它身体没有倒地，而用双翅和尾巴支撑着，作出了一副飞翔的造型。我差点流出泪来。

我家先后有四只鸟死去：一只被虎皮鹦鹉活活啄死，惨不忍睹；一只生病，自己把胸前的毛啄光，两脚朝天死去；一只被阿姨洗澡呛死；只有它像天使般展翅飞去。这是一只通灵的鸟，它知道自己要走了，昨天激动地和我们告别，吃饱喝足，但今天真的要走了又依依不舍。它知道我会难受，知道我会把它埋在花坛，最后留给我一个芭蕾舞“天鹅之死”的舞姿，以此来回报我和它的心灵相通。

谁也无法阻止友谊的结束，老鸟终于离开了我们和小鸟……

我至今想不明白，老鸟怎么会在那种浑身发抖缩成一团的状况下，从凌空的横杆上移位到笼底又移位到笼边？它一次次换位置难道就是为了把头斜放到横栏上，与双翅尾巴一起形成支点，以一个凌空展翅的美丽造型飞向它的天堂？

老鸟飞去了，小黄鸟是知道的。昨天它一声不响，没有像往常一样在看不见老鸟时一声声呼叫，并等待老鸟的回应。它明白老鸟到了另一个世界。当我收拾好老鸟的笼子后，小黄鸟才开始大声地歌唱，声音是那样的凄厉。它用足力气，似乎要把自己的呼唤送上青天，似乎要“滴血啼歌”去应对老鸟来自天堂的美妙歌声……我到这时才理解了小黄鸟的痛苦，它也是有情有义的生灵。它不停歇的鸣叫令人心痛、催人泪下……

（杨恒岐摘自《文汇报》2007 年 2 月 27 日）

不相信和相信

◎龙应台

二十岁之前相信的很多东西，后来一件一件变成不相信。

曾经相信过文明的力量。后来知道，原来人的愚昧和野蛮不因文明的进展而消失，只是愚昧野蛮有很多不同的面貌：纯朴的农民工人、深沉的知识分子、自信的政治领袖、替天行道的王师，都可能有不同形式的巨大愚昧和巨大野蛮，而且野蛮和文明之间，竟然只有极其细微、随时可以被抹掉的一线之隔。

曾经相信过正义，后来知道，原来同时完全可以存在两种正义，而且彼此抵触、冰火不容。选择其中之一，正义同时就意味著非正义。而且，你绝对看不出，某些人在某一个特定的时机热烈主张某一个特定的正义，其中隐藏著深不可测的非正义。

曾经相信过爱情，后来知道，原来爱情必须转化为亲情才可能持久，但是转化为亲情的爱情，犹如化入杯水中的冰块——它还是冰块吗？

曾经相信过海枯石烂作为永恒不灭的表征，后来知道，原来海其实很容易枯，石也很容易烂。雨水很可能不再来，沧海不会再成桑田。原来，自己脚下所踩的地球，很容易被毁灭。

二十岁之前相信的很多东西，有些其实到今天也还相信。

譬如文明也许脆弱不堪，但是除文明外我们其实别无依靠；譬如正义也许极为可疑，但是在乎正义比不在乎要安全；譬如理想主义者也许成就不了大事大业，但是没有他们社会一定不一样；譬如爱情总是幻灭的多，但是萤火虫在夜里发光从来就不是为了保持光；譬如海枯石烂的永恒也许不存在，但是如果一粒沙里有一个无穷的宇宙，一刹那里想必也有一个不变不移的时间。

那么，有没有什么，是我二十岁前不相信的，现在却信了呢？

有的，不过都是些最平凡的老生常谈。曾经不相信“性格决定命运”，现在相信了；曾经不相信“色即是空”，现在相信了；曾经不相信“船到桥头自然直”，现在有点信了；曾经不相信无法实证的事情，现在也还没准备相信。但是，有些无关实证的感觉，我明白了。譬如李叔同圆寂前最后的手书：“君子之交，其淡如水，执象而求，咫尺千里。问余何适，廓尔忘言，华枝春满，天心月圆。”

相信与不相信之间，彷佛还有令人沉吟的深度。

（聂 勇摘自《中国时报》2007 年 8 月 10 日）

2007 年第 22 期（总 411 期）十 一 月 B 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成本最高的邮件感　动 1
•文　　苑•紫丁香盛开金•爱德华兹 4
诗二首穆　旦 5
山西通信林徽因 10
眼睛郭　枫 11
雪夜星新一 16
河的第三条岸若昂•吉马朗埃斯•罗萨 33
射象乔治奥威尔 56
人　　物
•人　　物•尊重自己的尺度（外一篇）徐百柯 12
马克•吐温的“透支”人生慧　雯 50
•历史一页•千钧一发谋和平郝铁川 30
与长征无缘的人霄　云 46
虔诚的拒绝薛忆沩 62
社　　会
•杂谈随感•城市为什么需要记忆冯骥才 9
我们真的不够幸福吗安　宁 26
道德的起源袁　越 38
为什么总有人那么偏激陶短房 40
每一项技术的背后都是生命柴　静 45
包龙图打坐开封府傅　谨 52
•社会之窗•可敬的小贩
于　坚 42
•今日话题•CPI 迷局王　凯等 36
人　　生
•人世间•海滩上的夫妇
克里斯丁•帕拉特 8

诚信可以如此朴素王　波 14
民工阿强宋林风 54
•青年一代•总会长大的 80 后玩子等 18
青春，是冰做的风铃张曼娟 20
•婚姻家庭•蚊虫叮咬的爱情周海亮 28
爱情麻雀刘国芳 29
•两代之间•一车煤的重量
岳　勇 17
训诫卧牛角 32
•人生之旅•顺着一条土路寻找父亲铁　马 6
一个鬼子和一个县刘　齐 44
科学家是如何炼成的
阿卜杜斯•萨拉姆国际理论物理中心 59
生　　活
•心理人生•一个走运的人
秦文君 48
•生活之友•身体是 1，其他是 0 谭山山 49
知　　识
•知 识 窗•企鹅的脚为什么不怕冻米克•奥黑尔 55
300 天的“生前事”瘦　驼 60
人体疲劳的奥秘文　易 61
看 世 界
•在 国 外•FBI 监视下的婚姻
严歌苓 22
两个犹太人三个脑袋王大卫 25
•他 山 石•多收了两美分
闻　宜 24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理想的山峰刘　墉 41
•幽默小品•湖上行走石　童 31
•言　　论•言论 27
•补　　白•没有路的路崔鹤同 7
经验与智慧的传承
韩家寰 13
鸟李汉荣 21
躺在母亲身边王晓明 39
世相王友元 43
人样的蚕和蚕样的人献　廷 47
美丽的另一面
魏悌香　张海修 51
交　　流
•编读往来•　短信平台

63

诗二首

穆旦

我看

我看一阵向晚的春风
悄悄揉过丰润的青草，
我看它们低首又低首，
也许远水荡起了一片绿潮；
我看飞鸟平展着翅翼
静静吸入深远的晴空里，
我看流云慢慢地红晕，
无意沉醉了凝望它的大地。
哦!逝去的多少欢乐和忧戚，
我枉然在你的心胸里描画!
哦!多少年来你丰润的生命
永在寂静的谐奏里勃发。
也许远古的哲人怀着热望，
曾向你舒出咏赞的叹息，

如今却只见他生命的静流

随着季节的起伏而飘逸。

去吧，去吧，哦！生命的飞奔，

叫天风挽你坦荡地漫游，

像鸟的歌唱，云的流盼，树的摇曳；

哦!让我的呼吸与自然合流!

让欢笑和哀愁洒向我心里，

像季节燃起花朵又把它吹熄。

园

从温馨的泥土里伸出来的

以嫩枝举在高空中的树丛，

沐浴着移转的金色的阳光。

水彩未干的深蓝的天穹

紧接着蔓绿的低矮的石墙，

静静兜住了一个凉夏的清晨。

全都盛在这小小的方园中，

那沾有雨意的白色卷云，

远栖于西山下的烦嚣小城。

如同我匆匆地来又匆匆地去，

躲在密叶里的陌生的燕子

永远鸣啭着同样的歌声。

当我踏出这芜杂的门径，

关在里面的是过去的日子，

青草样的忧郁，红花样的青春。

(半夏莹草摘自中国播客网)

短信平台

●正所谓“我心伤悲，莫知我哀”，年少时不懂得阿嬷的语言和世界，待懂得时，阿嬷却去世了。时间流逝，带走我们的思念，带走我们的留恋，只有记忆中那旧时的池塘，还荡漾着少年时的迷惘，深藏着老人的忧伤。(《旧时的池塘》)

北京／采薇

●不管身处什么样的时代，总有一些善良无私的人让我们感动。他们纯真的脸上，流露出微笑、信任、友谊和爱。这些美好的情感，温暖我们的心灵，是我们活下去的动力，是我们永不孤独的希望。(《晚上睡觉的老鼠》)

河南／李煜帛

●男人有的平庸，有的出众，有的迂腐，有的前卫，有的暴躁 i 有的温和……但对子女大同小异的爱，使这些男人有了一个共同的名字——父亲。我的理解，父亲的职责就是和母亲一起，把孩子养育成人，教会他们长大后怎样做父亲，如何当母亲。(《父爱如山》)

河北／刘朗

●巧得很，我刚看了电影《托斯卡纳艳阳下》，明白了一个道理：与明亮的阳光相伴，不必追悔过去，更无须忧思未来。让一切顺其自然，好好生活在当下。想想，我们的头上，同样闪烁着照耀托斯卡纳的阳光，带给我们暖暖的舒适。(《来世我愿做托斯卡纳的一棵树》)

安徽／何晓微

●用罪恶的谎言蒙骗纯洁善良的孩子，当利欲熏心，当良知泯灭，当告诫下一代“千万要怀疑我们身边的每个人”时，这个世界可还存在坦诚?可是，为了心中那一丝希望，还是要在难以隐忍的误解和欺骗中坚守善良。(《野蛮》)

山东／冯明霞

●我对朋友说，嫁出去的感觉真好。我喜欢安定的生活，喜欢工作了一天回到家中有个男人耐心地给我捶背。我做完晚饭，盯着他磨磨蹭蹭地洗碗，幸福又快乐。结婚对我来说，约等于为一个男人、为一个家，献出自己。当然，也收获了一颗美丽的果实——我们的儿子!(《结婚约等于》)

甘肃，嘎嘎

●快高考时疯狂地爱上了班里的一个女生，最后高考成绩一塌糊涂，勉强上了个三流院校。如今那个女生早已嫁作他人妇，有时回想起这段感情，我还会心动。好在人生不需要假如，我也从不觉得后悔。甜蜜的感情，比起理智的逻辑，更让我宽慰，毕竟当时我付出了真心，也得到了短暂的爱情。(《感情是唯一没有逻辑可言的东西》)

浙江 / 阿甲

●帮助别人的时候千万不要觉得是在施舍，因为你在帮助别人的同时其实也是在帮助自己。滴水之恩不求涌泉相报，但善举可以传递，爱心可以接力。(《滴水之恩》)

上海，晓楸

●有部电影的台词这样说：因为我们不知道生命何时将尽，所以我们总以为生命是一口永不干枯的井。同理，我们不知道珍惜已经得到的，是因为我们以为得到的不会失去。我们一次次地犯错，因为我们以为还有机会弥补；我们有了快乐不愿分享，我们放任自己的欲望，因为我们觉得自己会永远年轻。我们总想着以后怎样，当以后真的来到时，才发现什么都没有留下，只有悔恨和泪水。(《在快乐过期之前》)

湖北 / 郭文嘉

●下班时我常常选择走路回家，我会不厌其烦地观察街头的人和物。看到要撒尿的小狗四处嗅闻，我会发笑：看到踉跄学步的孩子，我会心生怜爱：看到吵架的情侣，我会祝福：看到香喷喷的烤红薯，我会垂涎欲滴。或者只是看着夕阳下婆娑的树影，我都会很快乐。因为就在这种时候，我们感受到了幸福。(《有了感觉就幸福》)

四川 / 简单

成本最高的邮件

●感　动

2007 年 9 月，在挪威大选前一天，挪威西部城市桑纳讷市的邮局迎来了顾客皮尔先生。皮尔的邮件很特殊，那是一张已填好的选票。他委托邮局将这张选票邮寄到 80 公里外的一个小镇去。皮尔离开时特意嘱咐邮局的工作人员：请务必将选票在选举投票结束之前送到那个小镇。

邮局的员工按照皮尔的要求，马上寄出了选票。但是在选举当天上午，邮局的接线员突然接到一个电话，电话来自另一个城镇的邮局，他们说收到了一张被误寄的选票。桑纳讷邮局的员工认真核查后，才发现被寄错的正是皮尔先生的那张选票。

此时，小镇的选举已经开始了。如从错寄地邮局再邮寄那张选票，根本无法按时送到。

邮局员工将这件事报告给局长，局长立刻召集所有员工一起想办法。员工们都认为，这件事很严重，因为它涉及邮局的信誉问题。虽然挪威的法律没有规定，邮局的邮寄工作不许出现失误，但是选票不能如期寄到，顾客皮尔先生就将失去他的选举权。从此以后，他一定会对邮局的信用产生怀疑。情况万分紧急，究竟该如何补救

局长最终决定，无论花多大的代价，也要把顾客的邮件准时送到。紧接着，桑纳讷市邮局向一家快递公司求助，快递公司马上向一家民用航空公司租用了一架直升机。直升机载着那张选票，快速飞向了目的地。在距离投票截止时间还有 25 分钟时，直升机终于到达小镇的选举现场。得知皮尔先生的选票被如时投进了票箱里，邮局的所有工作人员才松了一口气。

为了这张小小的选票，桑纳讷市邮局向快递公司支付了包机费等各项费用总计 3000 美元，而这张选票，也成了邮递史上邮寄成本最高的邮件。

包专机运送一张选票，这到底值不值得，桑纳讷市邮局的做法引起了全世界的争议。对此，这家邮局的发言人这样认为：“无论花费多大的代价，也要把顾客的邮件准时寄到，这是我们邮局的责任和义务!”

(作者自荐)

河的第三条岸

◎[巴西]若昂·吉马朗埃斯·罗萨　〇杨幼力 译

父亲是一个尽职、本分、坦白的人。在我的印象中，母亲一直掌管着我们家

但有一天，发生了一件事：父亲竟自己去订购了一条船。

父亲对船的要求很严格：小船要用含羞草特制，牢固得可以在水上漂二三十年。母亲牢骚满腹，父亲什么也没有说。

我总忘不了小船送来的那天。父亲并没有显出什么特别的神情。他像往常一样戴上帽子，对我们说了一声再见．没带食物，也没拿别的什么，就要出门。母亲脸色苍白，说："如果你出去，就待在外面，永远别回来。"

父亲再没有回来。其实他哪儿也没去，就在那条河里划来划去，漂来漂去。每个人都吓坏了。从未发生过，但不可能发生的事现在却发生了。

每个人都猜想父亲疯了。母亲觉得羞辱，但她几乎什么都不讲，尽力保持着镇静。

河上经过的行人和住在两岸附近的居民说，无论白天黑夜都没有见父亲踏上陆地一步。他像一条被遗弃的船，毫无目的地在河上孤独漂流。人们一致认为，对于父亲而言，食物是一个大问题，他一定会离开那条河，回到家中。

他们可是大错特错了。父亲有一个秘密的补给来源，那就是我。我每天偷了食物带给他。父亲离家后的第一天，全家人在河滩上燃起篝火，对天祈祷，朝他呼喊。我感觉到深深的痛苦，想为他多做点儿什么。

第二天，我带着一块玉米饼、一串香蕉和一些红糖来到河边，焦躁不安地等了很久很久。终于，我看见了那条小船，父亲坐在船板上。他看见了我，却不向我划过来，也没做任何手势。我把食物远远地拿给他看，然后放在小石穴里。从此以后，我天天这样。

后来我惊异地发现，母亲知道我做的一切，而且总是把食物放在我轻易就能偷到的地方。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姐姐生了一个男孩。她坚持要让父亲看看外孙。那天天气好极了，我们全家来到河边。姐姐高高地举起婴儿，姐夫为他们撑着伞。我们呼喊，等待。但父亲始终没有出现。姐姐哭了，我们都哭了。

后来，姐姐和姐夫一起搬到很远的地方去了，哥哥也到城里去了。时代在不知不觉中变了。母亲最后也走了，她老了，和女儿一起生活去了，只有我一个人留了下来。

我从未考虑过结婚。我留下来独自面对一生中的困境。父亲，在河上孤独漂流的父亲需要我。我知道他需要我，尽管他从未告诉我为什么要这样做。不管怎么样，我都不会责怪父亲。

我的头发渐渐地灰白了，越来越爱谈论疾病和死亡。他呢为什么要这样还是没有答案。终有一天，他会精疲力竭，让小船翻掉，或者听任河水把小船冲走，直到船内积水过多而沉入激流之中。哦，天哪

我等待着，等待着。终于，他在远方出现了，那儿，就在那儿。，我庄重地对天发誓，尽可能大声地叫着："爸爸，你在河上漂太久了!你老了，回来吧!你不是非这样下去不可，回来吧，我会代替你，就在现在，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会踏上你的船，顶上你的位置!"

他听见了，站了起来，挥动船桨向我划过来。他接受了我的提议。

我突然浑身战栗起来。因为他举起他的手臂向我挥舞，这么多年来这是第一次。我不能……我害怕极了，毛发直竖，发疯似的跑开了，因为他像是另一个世界来的人。我一边跑一边祈求宽恕。

极度恐惧给我带来一种冰冷的感觉，我病倒了。

从此以后，没有人再看见过他。从此我还是一个男人吗我不该这样，我本该沉默。但我明白这一点又太迟了。我不得不在内心广漠无际的荒原中生活下去。我恐怕活不长了。在我死的时候，我要别人把我装在一只小船里，顺流而下，在河上迷失，沉人河底。

(晓晓竹摘自南海出版公司《河的第三条岸》一书)

山西通信

◎林徽因

居然到了山西，天是透明的蓝，白云更流动得使人可以忘记很多的事，单单在一点什么感情底下，打滴溜儿转；更不用说到那山山水水、小堡垒、村落，映衬着夕阳的一角庙，一座塔!景物是美得到处使人心慌心痛。

我是没有出过门的，没有动身之前不容易动，走出来之后却又不知道如何流落才好。旬日来眼看去的都是图画，日子都是可以歌唱的古事。黑夜中在山场里看河南来到山西的匠人，围住一个大红炉子打铁，火花和铿锵的声响，散到四围黑影里去。微月中步行寻到田垄废庙，划一根“取灯”偷偷照看那了望观音的脸，一片平静，几百年来没有动过感情的，在那一闪光底下，倒像挂上一缕笑意。

我们因为探访古迹走了许多路，在种种情形之下感慨到古今兴废。在草丛里读碑碣，在砖堆中间偶然碰到菩萨的一只手一个微笑，都是可以激起一些不平常的感觉来的。乡村的各种浪漫的位置，秀丽天真。中间人物维持着老老实实的鲜艳颜色，老的扶着拐杖，小的赤着胸背，沿路上点缀的，尽是他们明亮的眼睛和笑脸。由北平城里来的我们，东看看，西走走，夕阳背在背上，真和掉在另一个世界里一样!云块、天，和我们之间似乎失掉了一切障碍。我乐时就高兴地笑，笑声——直散到对河对山，说不定哪一个林子，哪一个村落里去!我感觉到一种平坦，或许是辽阔，和地面恰恰平行着舒展开来，感觉最边沿的边沿，和大地的边沿，永远赛着向前伸去……

我不会说，说起来也只是一片疯话，人家不耐烦听。让我描写一些实际情形，我又不大会。总而言之，远地里，一处田亩有人在工作，上面青的、黄的，紫的，分行地长着；每—处山坡上，都有人在走路、放羊，迎着阳光，背着阳光，投射着转动的光影；每——个小城，前面站着城楼，旁边睡着小庙，那里又托出一座石塔，神和人，都服帖地、满足地守着他们那一角天地，近地里，则更有的是热闹，一条街里站满了人，孩子头上梳着三个小辫子的，四个小辫子的，乃至于五六个小辫子的，衣服简单到只剩一个红兜肚，上面隐约也总有他嬷嬷挑的两三朵花!

娘娘庙前面树荫底下，你又能阻止谁来看热闹教书先生出来了，军队里兵卒拉着马过来了，几个女人娇羞地手拉着手，也扭着来站在一边了，小孩子争着挤，看我们照相，拉皮尺量平面，教书先生帮我们拓碑文。说起来这个那个庙，都是年代久远了，什么时候盖的，谁也说不清了!说话之人来得太多，我们工作实在发生困难了，可是我们大家都顶高兴的，小孩子一边抱着饭碗吃饭，一边睁着大眼看，一点也不松懈。

我们走时总是一村子的人来送的，儿媳妇指着说给老婆婆听，小孩们跑着还要跟上一段路。开栅镇、小相村、大相村，哪一处不是一样的热闹，看到北齐天保三年造像碑，我们不小心，漏出一个惊异的叫喊，他们乡里弯着背的、老点儿的人，就也露出一个得意的微笑，知道他们村里的宝贝，居然吓着这古怪的来客了。“年代多了吧。”他们骄傲地问。“多了多了，”我们高兴地回答，“差不多一千四百年了。”“呀，一千四百年!”我们便一起骄傲起来。

我们看看这里金元重修的，那里明季重修的殿宇，讨论那式样做法的特异处，塑像神气，手续，天就渐渐黑下来，嘴里觉到渴，肚里觉到饿，才记起一天的日子圆圆整整地就快结束了。回来躺在床上，绮丽鲜明的印象仍然挂在眼睛前边，引导着种种适意的梦，同时晚饭上所吃的菜蔬果子，便给养充实着我们明天的精力，直到一大颗太阳，红红地照在我们的脸上。

(张妍摘自《中外书摘》2007年第10期，原载于四川文艺出版社《林徽因美文》一书)

眼睛

◎郭枫

我曾注视着一个孩子的眼睛，很久很久……

一天早晨，我经过一个地方，突然，看见路旁一双乌黑的小眼睛。我停下来走到他的面前，对于我的这个举动。他并没有退缩。他只有四五岁的样子，稚气的模样令人无限怜爱。噢，多美丽的一双小眼睛!我望着他，不禁心生赞美。如果说世界有神圣、美丽的东西，哪里能够找到比孩子眼睛里蕴舍的更多的呢我凝望着。凝望着。忽然有一些惶悚的感觉!怕我的面孔在他眸子中照出来。

在这充满憧憬的眼睛里，找不到丝毫阴影，就像他没有忧郁的小心灵一样。我仿佛窥见他的灵魂在空中翔舞，是自由而明朗的。

离开了这个孩子。但，他明亮的眼睛，依然闪耀在我的脑际。以后，每一次看到这孩子，总爱凝视他可爱的眼睛。我更相信：“从眼睛里。可以探悉到一颗心灵。”

从此，我惯以冷峻的逼视，去探索人们的眼睛。怀着一分奢望，想在茫茫人海，寻获一些可贵的心灵。别怪我说得太颓丧，我是失望!在可笑的人群中，我从未发现像孩子一样的眼睛。我看见过英勇的、高傲的、睿智的、恋爱的、仁慈的眼睛……我也看见过淫荡的、充血的、谄媚的、贪婪的、哀怨的眼睛……我看见过发光的或失神的眼睛、高尚的或卑鄙的眼睛，然而从没有看过像那孩子如秋夜莹星一样清澈、明亮，洋溢着生命希望的眼睛。也许仍是有的，也许隐藏在晦暗的角隅，我想。一次，我走在薄暮的旷野中，斜阳昏黄的光线，笼罩了山峦水影，苍茫的气氛迷漫在天地间，空中充满了凄迷的情调。我孤寂地走着，一条又阔又直的黄土大路，一直伸展开去，没有尽头似的隐没在遥远的暮色里。我的心灵为这一片暮色所震撼了……

前面，有一个行路的人影，我加快脚步赶上。是一位龙钟的老人，拄着杖缓慢地走着。很衰老了，可是步履仍很矫健，一步一步，迟缓，却很有力。

从后面赶上，我问：“老先生，前面不远就到宿店了吧”

听到了我的声音，老人似乎有些惊讶，有些犹疑，但他终于回答了我：“青年人啊，你的眼睛看得清楚，为什么要问我呢不过，要到宿店，路还是很远的。”

朗朗的声调铿锵动人，我才注意到老人双目已经失明了。

“你走得快还是先走吧，我独自走惯了。黑夜和白天，都是一样。我总是摸索着走。”

我走得快吗我心中重复着这句话。也许此时我的脚步比老人快，可是，谁知道老人的脚下走过多少路了真想伴他走一程。但看老人走路的姿态，知道他是善于行路的，我终于先行了。

这件事情已过去很久了，可是它在我脑子里并不能轻轻抹去。像那次我突然间发现了孩子眼里的光亮一样，留下了深刻的痕印。我忘不了老人的那种强傲的姿态，常常咀嚼着老人和我的那段对话。不错，人生是漫长的，而且很难到达宿

店？哪里是宿店呢哪里又可以停下脚步呢路是没有尽头的，走啊!走啊!当生命之光熄灭了的时候，也许正是生命之光点亮了的时候。是的，路是没有尽头的。从孩子洋溢着生命希望的眼神，我懂得应该怀一分真情去开创未来的道路。从老人双目已盲的行进中。我领悟到奋力前进的意义。选定自己的方向，踏实地走。也许。这就是人生应该做的。我得换上孩子般真挚而充满希望的眼睛。

(经纬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郭枫散文选》一书)

雪 夜

◎[日]星新一 〇海明珠 译

雪花像无数白色的小精灵，悠悠然从夜空中飞落到地球的脊背上，整个大地很快铺上了一条银色的地毯。在远离热闹街道的一幢旧房子里，冬夜的静谧和淡淡的温馨笼罩着这一片小小的空间。火盆中燃烧的木炭偶尔发出的响动，更增浓了这种气氛。

“啊!外面下雪了。”坐在火盆边烤火的房间主人自言自语地嘟哝了一句。

“是啊，难怪这么静呢！”老伴儿靠他身边坐着，将一双干枯的手伸到火盆上。

“这样安静的夜晚，我们的儿子——定能多学一些东西。”房主人说着，向楼上望了一眼。

“孩子大概累了，我上楼给他送杯热茶去。整天闷在屋里学习，我真担心他把身体搞坏了。”

“算了，算了，别去打搅他了。他要是累了，或想喝点什么，自己会下楼来的。你就别操心了。父母的过分关心，往往容易使孩子负担过重，反而不好。”

“也许你说得对。可我每时每刻都在想，这毕业考试不是件轻松事。我真盼望孩子能顺利地通过这一关。”老伴儿含糊不清地嘟哝着，往火盆里加了几块木炭。

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破了这寂静的气氛。

两人同时抬起头来，相互望着。

，

“有人来。”

房主人慢吞吞地站了起来，蹒跚地向门口走去。随着开门声，一股寒风带着雪花挤了进来。

“谁啊”

“别问是谁。老实点，不许出声!”

门外一个陌生的中年男子手里握着一把闪闪发光的匕首，声音低沉，却掷地有声。

“你要干什么”

“少啰唆，快老老实实地进去!不然……”陌生人晃了晃手中的匕首。

房主人只好转身向屋子里走去。

老伴儿迎了上来：“谁呀是找我儿子……”她周身一颤，后边的话咽了回去。

“对不起，我是来取钱的。如果识相的话，我也不难为你们。”陌生人手中的匕首在炭火的映照下，更加寒光闪闪。

“啊，啊，我和老伴儿都是上了年纪的人，不中用了。你想要什么就随便拿吧。但请您千万不要到楼上去。”房主人哆哆嗦嗦地说。

“噢楼上是不是有更贵重的东西”陌生人眼睛顿时一亮，露出贪婪的神色。

“不，不，是我儿子在上面学习呢。”房主人慌忙解释。

“如此说来，我更得小心点。动手之前，必须先把他捆起来。”

“别，别这样。恳求您别伤害我们的儿子。”

“滚开!”

陌生人三步并作两步，蹿上楼梯。陈旧的楼梯发出吱吱呀呀的声音。

两位老人无可奈何，呆呆地站在那里。

突然，咔嚓一声，随着一声惨叫，一个沉重的物体从楼梯上滚落下来。

房主人从呆愣中醒了过来，慌忙对老伴儿说：“一定是我们的儿子把这家伙打倒的。快给警察打电话……”

很快，警察们赶来了。在楼梯口，警察发现了摔伤了腿躺在那里的陌生人。

“哪有这样的人，学习也不点灯，害得我一脚踩空。真晦气。”陌生人一副懊丧的样子。

上楼搜查的警察很快下来了。

“警长，整个楼上全搜遍了，没有发现第二个人，可房主人明明在电话中说是他儿子打

倒的强盗，是不是房主人神经不正常”“不是的。他们唯一在上学的儿子早在数年前的一个冬天就死了。可他们始终不愿承认这一事实。总是说，儿子在楼上学习呢。”

谁也没有再说话。屋里很静，屋外也很静。那白色的小精灵依然悠悠然地飞落下来……

(梁　裕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外国微型小说选》一书)

尊重自己的尺度（外一篇）

◎徐百柯

吴组缃(1908—1994)被称为一位智者。在他的弟子刘勇强眼里：“吴先生非常敏锐，很有智慧，聊起天来，滔滔不绝、神采飞扬、妙语连珠。”

他同时又被称为一位勇者。子曰：“吾道一以贯之。”吴先生的“尺度”．也始终一以贯之。“他从不会因人而变、因事而变、因时而变。”北大中文系教授孙玉石评价道，“他有一个导师应有的尊严，他尊重自己的尺度。”

1929 年，吴组缃考入清华大学经济系，次年转人中文系。毕业后，在清华研究院继续学习，但没读完研究生就离开了。他的传记记述到此往往语焉不详。就此，吴先生的弟子张健曾特意向他探询过其中原委。

据吴先生说，读研究生期间，他曾选了国学大师刘文典的六朝文学课。在学期作业中，他骂六朝文学是娟妓文学，刘教授非常生气，就给了他一个不及格。但刘教授同时也托人带口信给他，说只要他改变观点，就可以让他过关。当时，吴组缃已经结婚生子，全家要靠他的奖学金生活。一门课不及格，就意味着拿不到奖学金，而拿不到奖学金，全家人的生活就没有着落，也就意味着他不能再继续学业。但吴组缃硬是没有收回自己的观点，结果不得不中断学业，经人介绍到中央研究院供职。

和吴组缃有过长期交往的北大中文系教授方锡德讲过一件小事：20 世纪 40 年代，吴组缃曾应聘四川省立教育学院教授，当时是在学期中间，校方希望他开半学期的课，但要支付给他整学期的薪水。吴组缃当即表示：“这样怎么行我明明只上了半学期的课，怎么能拿你们一学期的薪水”

“文革”期间，吴组缃自己被打成了“牛鬼蛇神”，夫人被折磨得精神失常。但他在军宣队召集的一次征求意见的座谈会上，仍然坦率直言：“想起这场革命，我就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当时许多人很为他着急，怕他挨批，因此劝他承认这个说法不妥，以便了事。但吴组缃执意说这就是他的原始感觉，最终也没有改口。

1985 年，刘勇强考取吴组缃的博士生，第一次见到自己的先生，就有一件事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天，正好有一个外地学者来拜访吴组缃，拜访者编了一本清代学者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的选注本，想请吴组缃题签。但吴组缃看后，直率地对那位学者说，自己认为他对纪昀的看法并不妥当，所选的篇目也不理想，因此，不能题写这个书名。

古希腊智者普罗泰戈拉曾经说过一句名言:“人是万物的尺度。”他因此被很多人称为“诡辩派”的鼻祖。有些时候，吴组缃倒确实像是一个“诡辩家”：尊重自己的尺度，很多时候固然需要原则和勇气，但另一些时候，则需要机敏和智慧。

吴先生烟瘾很大，茶几上随时一字排开数十只形形色色的烟斗，以备轮番取用。子女多次劝他戒烟，但他总是不接受劝告，而且还发明了一套“以毒攻毒”的理论。张健就曾当场领教过“这个固执、可爱的老头”，振振有词地对子女们阐述他的“以毒攻毒”论。

吴先生的儿子吴葆刚一直认为,“父亲对事物有自己独到的分析和见解,从不人云亦云。”一次，他告诉父亲杂志上讲竹笋虽然好吃，但主要是纤维，并没什么营养。他父亲立刻反驳道：“熊猫只吃竹子，可是长得胖乎乎的，怎么能说这东西没有营养呢”

“他时常会流露出一种纯真之心。”刘勇强回忆说。有一次，他陪吴先生经过未名湖，看见有个女孩儿用小石子打水漂。于是吴先生很认真地说:“这怎么能行呢如果人人都这样，岂不是要把湖填平了”

季羡林曾经这样描述他这位老友：“池塘边上，一个戴儿童遮阳帽的老人，坐在木头椅子上，欣赏湖光树影。”

现在，池塘边的木头椅还在，只是戴儿童遮阳帽欣赏湖光树影的老人不见了。

别了，司徒雷登

司徒雷登(1876—1962)美国人，基督教传教士、教育家、外交官。曾任燕京大学校长及校务长、美国驻华大使。

这是一个奇怪的洋人，他在中国很有名，在自己的祖国却默默无闻。

1949 年 8 月 2 日，这位 73 岁的瘦高个老人，黯然离开中国。8 月 18 日，新华社播发了毛泽东的著名文章《别了，司徒雷登》，该文被收入中学语文教材。从此，“司徒雷登”成为一个失败的符号。

然而，历史学者林孟熹告诉我们:“整个 20 世纪，大概没有一个美国人像司徒雷登博士那样，曾长期而全面地卷入到中国的政治、文化、教育各个领域，并且产生过难以估量的影响。”

司徒雷登曾说自己“是一个中国人更多于是一个美国人”。从血统上讲，他是一个纯粹的美国人，父亲是美国到中国的第一批传教士，母亲也是美国人。但他出生在杭州，从小说

的是杭州话，11 岁时回到美国弗吉尼亚州上学，邻里小孩嘲笑他是个不会说英语的“土八怪”。1904 年，年轻的司徒雷登像当年他的父亲一样，带着新婚妻子回到杭州，开始从事传教事业。

“九一八”事变后，司徒雷登亲自带领数百名燕大师生走上街头游行，在队伍最前方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1934 年司徒雷登赴美，突然接到燕大请他火速返校的急电。原来北京学生为反对政府对日不抵抗政策，组织请愿团赴南京，燕大学生宣布罢课。学校里的多数外籍教授反对学生罢课，而未南下的学生与中国教授们坚决不许开课，双方严重对立。司徒雷登匆匆赶回后，立即召开全校大会。一些人以为，作为校务长，他是绝不会支持罢课的，不料司徒雷登却说：“我在上海下船时，首先问来接我的人，燕京的学生是否也来南京请愿了，我听到答复‘是’，这才放心。如果此次燕京学生没有参加请愿，那说明这些年来我的教育就完全失败了！”

抗战期间，他因拒绝与日军合作，曾被囚禁达 4 年之久。

1946 年，司徒雷登出任美国驻华大使。当时曾有人这样评价他：“既是政客又是学者，既是狡猾的对手又是温馨的朋友。”

曾为燕大学生、时任燕大教员的冰心这样赞扬自己的校长：“这团体上上下下、前前后后，总有上千上万的人，这上千上万的人的生、婚、病、死四件大事里，都短不了他。为婴儿施洗的是他，证婚的是他，丧礼主仪的也是他。你添了一个孩子，害一场病，过一次生日，死一个亲人，第一封短简是他寄的，第一盆鲜花是他送的，第一个欢迎微笑，第一句真挚的慰语，都是从他而来的。”

据近年披露的史料，司徒雷登在离开中国前夕，曾与中共高层秘密接触，甚至计划好了前往北京，磋商美国政府承认新中国事宜，但最终被召回，未能成行。

不论司徒雷登当时的政治倾向如何，但他在那个历史转折关头，力图避免使中国与美国乃至西方完全隔绝所做的努力，被后来的历史证明是更加理性的选择。

司徒雷登回到美国后，晚年寂寞而凄凉，被国务院下“禁言令”，被麦卡锡主义者骚扰，因患脑血栓，导致半身不遂与失语。

他的遗愿之一是将骨灰送回中国，安葬在燕京大学的校园内。不过这一心愿未能实现。

2005 年 1 月 3 日下午，未名湖畔，一只寒鸦掠过临湖轩；那是当年司徒雷登校长为年轻教员冰心和吴文藻主持婚礼的地方。

(刘垦摘自中央编译出版社《民国那些人》一书)

射象

◎[英]乔治·奥威尔 〇董乐山译

在缅甸的毛淡棉，我遭到很多人的憎恨——在我一生之中，我居然这么引起重视，也就仅此一遭而已。我当时担任该市的分区警官，那里的反欧洲人情绪非常强烈，尽管漫无目的，只是在小事情上发泄发泄。没有人有足够的胆量制造一场暴乱，但只要是有一个欧洲妇女单身经过市场，就有人会对她的衣服吐槟榔汁。作为一名警官，我成了明显的目标，只要安然无事，他们总要捉弄我。在足球场上，会有个手脚灵巧的缅甸球员把我绊倒，而裁判(又是个缅甸人)会装作没瞧见，于是观众就幸灾乐祸地大笑。这样的事发生了不止一桩。到了最后，我走到哪里，哪里就有年轻人揶揄嘲笑的黄脸在迎接我，待我走远了，他们就在后面起哄叫骂，真让我的神经受不了。闹得最凶的是年轻的和尚，该市有好几千个，个个似乎都没有别的事可做，只是站在街头，嘲弄路过的欧洲人。

这使我十分恼火，也使我不解。因为那时我已认清帝国主义是桩邪恶的事，下定决心要尽早辞职滚蛋。从理论上来说——那当然是在心底里——我完全站在缅甸人一边，反对他们的压迫者英国人。至于我所干的工作，我是极不愿意干的，这种不愿意的心情非我言语所能表达。在这样一个工作岗位上，你可以直接看到帝国主义的卑鄙肮脏：可怜巴巴的犯人给关在臭气熏天的笼子里，长期监禁的犯人面有菜色的脸，被竹杖鞭打后疤痕斑瑗的屁股——这一切都使我有犯罪的感觉，压迫得我无法忍受。但是我无法认清楚这一切。我当时很年轻，没有受过什么教育，我不得不独自默默地思索着这些问题，在东方的英国人都承受着这种沉默。但是我甚至不知道大英帝国已濒临于灭亡，更不知道它比将要代替它的一些新帝国要好得多。我只知道我被夹在中间，我一边憎恨我所为之服务的帝国，但我又生那些存心不良的小鬼头的气，他们总是想方设法使我无法工作；我一方面认为英国统治是无法打破的暴政，一种长期压在被制服的人民身上的东西;另一方面我又认为世界土最大的乐事莫过于把刺刀插人一个和尚的肚子。这样的感情是帝国主义正常的副产品，随便哪个英属印度的官员都会这么回答你，要是你能在他下班的时候问他。

有一天发生了一件事，很能间接地说明问题。这本是一件小事，但它使我比以前更清楚地看到了帝国主义的真正本质——暴虐的政府行为处事的真正动机。有一天清早，镇上另一头的一个派出所的副督察打电话给我，说是有一头象在市场上横冲直撞，问我能不能去处理一下。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但是我想看一看究竟，就骑马出发了。我带上了步枪，那是一支老式的小口径温彻斯特步枪，要打死一头象，这枪太小了，不过我想枪声可能会起到恐吓作用。一路上有各种各样的缅甸人拦住我，告诉我那头象干了些什么。这当然不是一头野象，而是一头发情的驯象。它本来是用铁链锁起来的，发情的驯象都是如此，但在头一天晚上它挣脱锁链逃跑了。唯一能在发情期制服它的驯象人出来追赶，但奔错了方向，已到了要走十二小时的路程之外，而这头象清早又突然出现在镇上。缅甸人平时没有武器，对它毫无办法。它已经踩平了一座竹屋，踩死了一头母牛，撞翻了几个水果摊，饱餐了一顿；它还碰上了市里的垃圾车，司机跳车逃跑，车子被它掀翻，乱踩一气。

缅甸督察和几名印度警察在发现那头象的地方等我。这是个贫民区，在一个陡峭的山边，

破烂的竹屋子挤在一起，屋顶铺的是棕榈叶。我记得那是个要下雨的早晨，天空乌云密布，空气沉闷。我们开始询问大家，那头象到哪里去了。像平常一样，得不到确切的情报。在东方，情况总是这样：在远处的时候，事情听起来总是很清楚，等到你越走近出事的地点，事情就越模糊。有的人说，那头象朝那边去了，有的人又说是另一个方向，有的人甚至说根本不知道有什么象逃跑的事。我几乎觉得整件事情可能都是谎话，这时忽然听到不远的地方有人在嚷嚷。我听到一声惊恐的喊叫："走开!孩子!马上给我走开!"这时我看到一个老妇人手中拿着一根树枝从一座竹屋的后面出来，使劲地赶着一群赤身裸体的孩童。后面跟着另外一些妇女，嘴上啧啧出声，表示惊恐。显然那里有什么东西不能让孩子们见到。我绕到竹屋的后边，看到一个男人的尸体躺在泥中。他是个印度人，一个黑皮肤的德拉维苦力，身上几乎一丝不挂，死去没有几分钟。他们说那头象在屋子边上突然向他袭来，用鼻子把他捉住，一脚踩在他背上，把他压扁在地上。当时正好是雨季，地上泥土很软，他的脸在地上划出了一道槽，有一尺深，几尺长。他俯卧在地上，双手张开，脑袋扭向一边。他的脸上尽是泥，睁大双眼，龇牙咧嘴，一脸剧痛难熬的样子(可别对我说，凡是死者脸上的表情都是安详的。我所见到的尸体中，大多数是惨不忍‘睹的)。大象的巨足在他背上撕开皮，像剥兔皮一样干净利落。我一见到尸体，就马上派人到附近一个朋友家里去借一支打象的步枪来。我已经把我的马送走，免得它嗅到象的气味，受惊之余把我从它背上颠下来。

派去的人几分钟后便带着一支步枪和五颗子弹回来，这中间又有几个缅甸人来，告诉我们，那头象就在下面的稻田里，只有几百码远。我们一起走，几乎全区的人都出动了，他们从屋里出来跟着我。他们看到了步枪，都兴奋地叫喊说我要去打死那头象了。在那头象撞倒踩踏他们的竹屋时，他们对它并不表现出有多大的兴趣，可是如今它要被开枪打死了，情况忽然之间就不同了。他们觉得有点好玩，英国群众也会如此。此外，他们还想弄到象肉。这使我隐隐约约地感到有些不安。我并不打算打死那头象——我派人去把那支枪取来只不过是在必要的时候进行自卫而已——而且有一大群人跟在你后面总是令你有些精神紧张。我大步下山，肩上扛着那支步枪，后面紧紧跟随着一群越来越多的人。我看上去一定像个傻瓜，心中也感到自己成了一个傻瓜。到了山脚下，离开了那些竹屋子，有一条铺了碎石子的路。再过去，就是一片到处都是泥浆的稻田，有一千码(约九百多米)宽，田还没有被犁过。因为下过雨，田里水汪汪的，零零星星地长着些杂草。那头象站在路边八码(七米多)远的地方，左侧朝着我们。它一点也没有注意到群众的靠近。它把成捆的野草拔下来，在双膝上拍打，打干净了以后就送进嘴里。

我在碎石路上停了步。我一见到那头象，就完全有把握确定不应该打死它。把一头能做工的象打死是桩很严重的事，这等于是捣毁一件昂贵的巨型机器，事情很明显，只要能够避免就要尽量避免。在那段距离之外，那头象安详地在嚼草，看上去像一头母牛一样没有危险。我当时想——我现在也这么想一它的发情期大概已经过去了，因此它顶多就是漫无目的地在这一带闲逛，等驯象人回来逮住它。何况，我当初根本不想开枪打它。因此我决定从旁观察，肴它不再撒野了，我就回去。

但是这时我回头看了一眼跟我来的人群。人越聚越多，至少已经有两千人了，把马路两头都堵死了。我看着花花绿绿衣服上的一张张黄色的脸，这些脸都为了这一点看热闹的乐趣而现出高兴和兴奋的神情，大家都认定这头象必死无疑了。他们看着我，就像看着魔术师变戏法一样。他们并不喜欢我，但是由于我手中有那支神奇的枪，我就值得一观了。我突然明白了，我非得射杀那头大象不可。大家都这么期待着我，我非这么做不可。我可以感觉到他们两千人的意志在不可抗拒地把我推向前。就在这个当口，就在我手中握着那支步枪站在那

儿的时候，我第一次看到了白人在东方的统治的空虚和无用。我这个手中握着枪的白人，站在没有任何武装的本地群众面前，表面看起来似乎是一出戏的主角，但实际上我不过是身后这些黄脸的意志所推来推去的一个可笑的傀儡。我这时看到，一旦白人开始变成暴君，他就毁了自己的自由。他成了一个空虚的、装模作样的木头人，像一个常见的白人老爷的角色。因为正是他的统治使得他一辈子要尽力锁住“土著”，因此在每一次紧急时刻，他非得做“土著”期望他做的事不可。他戴着面具，日子长了以后，他的脸按照面具长了起来，与面具吻合无间了。我非得射杀那头象不可，我在派人去取枪时就不可挽回地表示要这样做了。白人老爷的行为必须像个白人老爷：他必须表现出态度坚决，做事果断。手里握着枪，背后又有两千人跟着，到了这里又临阵胆怯，就此罢手，这可不行。大家都会笑话我，我整个一生，在东方的每一个白人的一生，都是长期奋斗的一生，是绝不能给人笑话的。

但是我又不愿意射杀那头大象。我瞧着它卷起一束草在鼻头甩着，神情专注，像一个安详的老祖母。我觉得朝它开枪无异于是谋杀。按我当时的年龄，杀死个把兽类我是没有什么顾忌和不安的，但是我从来没有开枪打过大象，我也不想这么做(杀死巨兽总是使人觉得更不应该一些)。何况，还得考虑象主人。这头活象至少可值一百英镑，死了，只有象牙值钱，可能卖五镑。不过我得马上行动。我转身向几个原来已在那里的看起来颇有经验的缅甸人，问他们那头象老不老实。他们说的都一样：如果你让它去，它不理你；如果你走得太近，它就向你冲来。

我该怎么办，看来很清楚。我应该走近些，大约二十五码(约二十三米)，去试试它的脾性。要是它冲过来，我就开枪；要是它不理我，那就让它去，等驯象人回来再说。但是我也知道，这事我恐怕办不到。我的枪法不好，田里的泥又湿又软，走一步就陷一脚。要是大象冲过来而我又没有射中，我的命运就像推土机下的一只蛤蟆。不过即使在这个时候，我想的也并不完全是自己的性命，而是身后那些看热闹的黄脸。因为在这时候，有这么多人瞧着我，我不能像只有自己一个人那样害怕。在“土著”面前，白人不能害怕。因此，一般来说他是不会害怕的；我心中唯一的想法是，要是出了差错，那两千个缅甸人就会看到我被大象追逐、逮住、踩成肉酱，就像山上那个龇牙咧嘴的印度人尸体一样。我不能让他们笑话我。只有一个办法。我把子弹上了膛，趴在地上好瞄准。

人群十分寂静，许许多多人的喉咙里叹出了一口低沉、高兴的气，好像看戏的观众看到帷幕终于拉开时一样，终于等到有好戏可瞧了。这支漂亮的德国步枪上有十字瞄准线。哉当时根本不知道，：要射杀一头象得瞄准双耳的耳孔之间的一条线，开枪把它切断。因此，如今这头大象侧着身子对我，我就应该直射它的一只耳孔就行了。但实际上，我却瞄准它耳孔前面的几英寸处，以为象脑在这前面。

我扣扳机时，没有听到枪声，也没有感到后坐力——开枪的时候你总是不会感到的——但是我听到了群众顿时爆发出高兴的欢叫声。就在这个当121——真是太快了，你会觉得子弹怎么会这么快就飞到了那里——那头象一下子变了样，神秘而又可怕地变了样。它没有动，也没有倒下，但是它身上的每一根线条都变了。它一下于变老了，全身萎缩，好像那颗子弹的可怕威力没有把它打得倒下，却使它僵死在那里了。经过很长时间，我估计大约有五秒钟，它终于四腿发软，跪了下来。它的嘴巴淌着口水，全身出现了老态龙钟的样子，你觉得它仿佛已有好几千岁了。我朝原来的地方又开了一枪。它中了第二枪后还不肯瘫倒，虽然很迟缓，但还是努力要站起来，勉强地跪着，四腿发软，脑袋耷拉。我开了第三枪。这一枪终于结果了它。你可以看到这一枪的威力使它全身一震，把它四条腿剩下的一点点力气都打掉了。但

它在倒下的时候还好像要站起来，因为它两条后腿瘫在它身下时，它像一块巨石倒下一样，上身却抬了起来，长鼻冲天，像棵大树。它长吼一声，这是它第一声吼叫，也是仅有的一声吼叫。最后它肚子朝着我这一边倒了下来，地面一震，甚至在我趴着的地方也能感觉得到。

我站了起来。那些缅甸人早已抢在前面跑到田里去了，显然那头象再也站不起来了，但它还没死，它还在有节奏地喘着气，喉咙里呼噜呼噜地出声，它的半边身子痛苦地一起一伏，它的嘴巴张得大大的，我可以一直看到粉红色的喉咙的深处。我等它死去，等了很久，但它的呼吸并不减弱。最后我把剩下的两颗子弹射到我估计是它心脏的位置。浓血喷涌而出，好像红色的天鹅绒一般，可是它还不肯死。它中枪时身子并不震动，痛苦的喘息仍继续不断。它在慢慢地、极其痛苦地死去，但是它已到了一个远离我的世界，子弹已经不能再伤害它了。我觉得我应该结束那讨厌的喘息声。看着那头巨兽躺在那里，没法动弹，又没法死掉，又不能把它马上结果掉，很不是滋味。我又派人去把我的小口径步枪取来，朝它的心脏和喉咙里开了一枪又一枪，但似乎一点影响也没有，痛苦的喘息声继续不断，就像钟声滴答一样。

我终于再也无法忍受了，就离开了那里。后来听说它过了半个小时才死掉。缅甸人还没有等我走开就提着桶和篮子来了，据说到了下午他们就已把它剥得只剩骨骼了。

后来，关于射杀那头象的事，议论不断。象主人很生气，但他是个印度人，一点办法也没有。何况，从法律的角度来说，我做的并不错，因为如果主人无法控制的话，发狂的象是必须打死的，就像疯狗一样。至于在欧洲人中间，意见就不一样了。年纪大的人说我做得对，年纪轻的人说为了踩死一个苦力而开枪打死一头象太不像话了，因为象比苦力值钱。我事后心中暗喜：那个苦力死得好，使我可以名正言顺地射死那头象，在法律上处于正确地位。我常常在想，别人知不知道我射死那头象只是为了不想在大家面前显得自己像个傻瓜而已。

(慕静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我为什么要写作》一书)

紫丁香盛开

◎[美]金·爱德华兹 〇施清真 译

她临盆前的几小时下起了雪。

晚餐后，他生了一炉火。壁炉里燃起熊熊火光，他在壁炉前盘腿坐了一会，一面添加木头，一面看着火花跃动，火焰周围带着一圈蓝光，令人昏昏欲睡。屋外，白雪在黑暗中持续飘落，在街灯光束的映照下，既静谧，又明亮、厚实。等到他起身往窗外一看，他们的车已经变成街角的一座白色小山丘，先前印在车道上的脚印已被填满，不见踪迹。

他拍去手上的灰烬，坐到妻子身旁。她双脚垫在靠枕上，肿胀的脚踝交叠。一本斯波克

医生的《育儿宝典》四平八稳地摆在她肚子上。他看着她，心中顿时充满挚爱与惊叹：她是他的妻子，他们的宝宝即将诞生，离预产期只有三个星期了。这是他们的第一个宝宝，而他俩结婚才一年。

他抬高她的一只脚，裹在浅蓝色袜子里的脚细腻而肿胀。他用手轻柔地按摩。她脚后跟的跗骨强劲有力，脚掌骨和趾骨隐藏在肌肤之下，密密相叠的肌肉仿佛是把即将展开的扇子。静悄悄的屋子里充满了她的呼吸声。她的脚温暖了他的双手，他脑海中浮现出骨头的完美、隐秘与匀称。在他眼里，怀孕的她显得美丽而脆弱，苍白的皮肤上隐约可见细微的蓝色血管。

怀孕过程非常顺利，医生也没有给出什么限制。尽管如此，他已好几个月没有跟她燕好。他发现自己只想保护她，抱她上楼、替她盖被子、帮她端布丁等等，“我不是病人，”她每次都笑着抗议，“也不是你在草坪上发现的雏鸟。”虽说如此，他的关爱其实令她非常开心。有时他醒来看着沉睡中的她，她的眼睫毛轻轻眨动，胸脯缓慢而平稳地起伏，一只手伸到一旁，小巧得能让他完全握住。

她小他十一岁。一年前，他与她初次相逢。当时是十一月的一个星期六，天气阴沉，他到市区的一家百货商店买领带，刚好看到她乘电扶梯上楼。三十三岁的他刚搬到肯塔基州的列克星顿。她从人群中脱颖而出，仿佛美景般亮丽，一头金发在脑后盘成优雅的髻，珍珠在她颈部与耳际闪闪发光。她穿着一件深绿色的毛外套，肌肤澄净而洁白。他踏上电扶梯，推开人群往上走，力图让她不要离开自己的视线。她走到四楼的内衣与丝袜柜台，他试图跟随她前进。穿过一排排挂满内衣的货架，件件衣物散发出柔软的光泽，有位穿白领天蓝色外套的售货员小姐走上来，微笑着询问他需要什么服务。他说想找件睡袍，同时双眼不停地在货架间搜寻，直至看到她的金发及深绿色的身影为止。她微微低头，露出洁白优美的颈线。“我想帮住在新奥尔良的妹妹买件睡袍。”他当然没有妹妹。

售货小姐离开，不久后拿了三件质地结实的绒布睡袍过来。他漫不经心地挑选，几乎连看都没看就拿起最上面那件。售货小姐说有三种尺寸，下个月还有更多颜色可供挑选。但他已经走到货架之间，手臂上搭着那件珊瑚色的睡袍。皮鞋在地砖上发出刺耳的声响，焦急地越过其他顾客朝她走去。

她正在看一沓昂贵的丝袜，丝袜细致的色彩映着光滑的玻璃柜台闪闪发亮：灰褐、天蓝，还有暗沉的红栗。她绿色外套的衣袖扫过他的袖口，他闻到她的香水，气味淡雅却弥漫各处，好像他以前在匹兹堡学生宿舍窗外浓密、洁白的紫丁香花办。当年他住在地下室，低矮的窗户外面一片灰暗，总是蒙上钢铁工厂的煤灰，但到了春天紫丁香盛开，洁白与淡紫的花办紧贴着窗面，香气如同光线般飘进室内。

他清清喉咙，几乎难以呼吸。他举起天鹅绒睡袍，但柜台后面的店员正在讲笑话，没有注意到他。他又清清喉咙，这下她才不耐烦地瞄了他一眼，然后点点头，对方手里拿着三包薄薄的丝袜，仿佛是大张的扑克牌。

“抱歉，阿舍小姐先来的。”店员冷淡而傲慢地说。

他们的目光再度相逢，她的双眸犹如她的外套一般深绿，他看了深感震慑。她上下打量着他：考究的斜纹软呢大衣，胡子刮得干干净净，脸颊通红，指甲修剪得整整齐齐。她饶有

兴趣地笑笑，略为高傲地指指他手臂上的睡袍。

“买给夫人的”她问。他注意到她带着一丝优雅的肯塔基州口音。在这个仕绅望族所组成的城市中，这些特点还是很重要的。虽然只在这里住了六个月，他已经明白这一点。“琼，没关系，”她转头对店员说，“先帮他结账吧。这位可怜的男士置身成堆的蕾丝之中，肯定感到不知所措。”

“帮我妹妹买的。”他对她说，极力想扭转先前给人的坏印象。他在这里经常犯错，讲话不是太直接，就是太坦率，老是得罪人。睡袍从他手臂中滑落到地上，他弯下腰拾起，脸红得跟玫瑰花似的。她的手套平摆在玻璃柜台上，光溜溜的双手轻轻交握在一旁。他窘迫的模样似乎让她心软，因为当他再度迎上她的目光时，她的双眸流露出和蔼的光芒。 他再试一次。“对不起，我似乎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我赶时间。我是医生，到医院快迟到了。”

她的微笑随即起了变化，表情渐渐严肃起来。

“原来如此，”她边说边转头面对店员，“琼，真的没关系，请先帮他结账。”

她答应他的邀约，同时用娟秀的字迹写下了她的姓名和电话号码。她从小学三年级就学会写一手好字。班上的老师以前是修女，谆谆告诫学生们写字的艺术。她对大家说，每个字都有形状，而且形状独一无二，举世无双，大家必须将之表现得完美无缺。这个八岁、瘦小白皙、日后将穿上一袭绿色大衣、成为他妻子的小女孩，用她细小的手指紧握着笔，独自在房间里练习草体，直到写出行云流水般优雅的字迹为止。日后听到这件往事时，他想象她的头低垂在台灯下，手指费劲地紧握着笔，心里不禁佩服她的毅力、对美的执著，以及她对师长的信赖。但那天他对这些往事一无所知，那天他把小纸片放在白大褂的口袋里巡视一间又一间病房，只记得字母在她笔下流淌而出，组合成她完美的姓名。他当天晚上就打电话给她，第二天晚上请她出去吃饭，三个月之后，他们就结婚了。

(林 露摘自译林出版社《不存在的女儿》一书)

人样的蚕和蚕样的人

●献廷

蚕出生之后，先是拼命地“吃”，然后是拼命地“吐”。吐丝是为自己，却又被自己吐出的丝所结成的茧封闭起来，除去这个茧之外不知有它。一旦丝已成茧，这个被封在茧里的自己也随之异化为完全不像自己的自己。就在它以为完成一生使命之时，它的茧随即被人拿去缫丝，变为穿在别人身上的绸缎，甚至它自己也变成了一些饕餮者的盘中美餐。

放眼人世，颇有些像蚕一样的人，试看他们：哪个不曾拼命地“吃”又拼命地“吐”哪个不是把自己封在自己所织造的茧中哪个在茧中的自己还像原来的自己这些人费力织成的茧往往被别人一根根抽去做他们的“嫁衣”，最后它自己也成为别人的受用品。

因为有蚕，便有了养蚕为生的人；因为人也像蚕，便有了蚕样的命运。

(叶烨摘自《今晚报》2007 年 7 月 29 日)

经验与智慧的传承

◎韩家寰

上个月有机会赴纽约开会，并参与了一个特别的活动——与纽约市警察一起巡逻。警车的前座是两位英武挺拔井荷枪实弹的纽约警察。我与另一位欧洲朋友穿着防弹背心坐在后座，反倒有几分紧张。我们在满街无业游民摇摇晃晃的哈林区巡逻，并转入繁忙的中国城华人区。前座的警官很感慨地说：“华人区能日益繁荣扩大，是有原因的。因为华人懂得扶持和尊重长者，从而使经验与智慧得以传承下来。但你们知道年老的人在哈林区是十分可怜的，他们常常会被抢或被殴打，两者对比太明显了，所以我一直特别尊重华人。”

企业何尝不是如此!能积累经验与智慧的公司，才是能保持优势的公司。

(夏　彦摘自《万科》2007 年总 517 期)

鸟

◎李汉荣

万千生灵中最爱干净的莫过于鸟了。我有生以来，不曾见过一只肮脏的鸟儿。鸟在生病、受伤的时候，仍然不忘清理自己的羽毛。疼痛可以忍受，它们不能忍受肮脏。鸟是见过大世面的生灵。想一想吧，世上的人谁能上天呢人总想上天，终未如愿，就把死了说成上天了。皇帝也只能在地上称王，统治一群不会飞翔只能在地上匍匐的可怜的臣民。不错，现在有了飞机、宇宙飞船，人土天的机会是多了，但那只是机器在飞，人并没有飞；从飞机飞船上走

下来，人仍然还是两条腿，并没有长出一片荚丽的羽毛。鸟见过大世面，眼界和心胸都非常高远。鸟大约不太欣赏人类吧，它们一次次在天上俯瞰，发现人不过是尘埃的一种。鸟与人打交道的时候，采取的是不卑不亢、若即若离的态度。也许它们这样想：人很平常，但人厉害，把山林和土地都占了，虽说人在天上无所作为，但在土地上，他们算是土豪，就和他们和平相处吧。燕子就在人的屋檐下安家了，喜鹊就在窗外的大槐树上筑巢了，斑鸠就在房顶上与你聊天了。布谷鸟绝不白吃田野里的食物，它比平庸贪婪的俗吏更关心大地上的事情。阳雀怕稻禾忘了抽穗，怕豆荚误了起床，总是一次又一次提醒。黄鹂贪玩，但玩出了情致，柳树经它们一摇，就变成了绿色的诗。白鹭高傲，爱在天土画一些雪白的弧线，让我们想起，我们的爱情也曾经那样纯洁和高远。麻雀是鸟类的平民，勤劳、琐碎，一副土生土长的模样，它是乡土的子利、，从来没有离开过乡土，爱和农民争食。善良的母亲们多数都不责怪它们，只有刚入了学校的小孩不原谅它们：　“它们吃粮，它们坏。”母亲们就说：　“它们也是孩子，就让它们也吃一点吧，土地是养人的也是养鸟的。”

据说鸟能预感到自己的死亡。在那最后的时刻，鸟仍关心自己的羽毛和身体是否干净。它们挣扎着，用口里仅有的唾液舔洗身上不洁的、多余的东西。它们不喜欢多余的东西，那会妨碍它们飞翔。现在它就要结束飞翔了，大约是为了感谢这陪伴它一生的翅膀，它把羽毛梳洗得干干净净。

鸟的遗体是世界上最干净的遗体……

(从　渊摘自中华杂文网)

躺在母亲身边

●王晓明

母亲病了，躺在床上，我就坐在母亲的床边玩电脑。

有时母亲睡着了，但更多的时候她醒着。她醒着，除了起床到阳台上稍微活动一下外，就只好睁着眼躺在床上。母亲大多数时候是悄无声息地躺在床上的，但有时候她也会试探着想跟我说话，说她又觉得哪个地方不大舒服了，说她又做了一个可怕的梦了，说她年轻时有多么健康，一个人能干多少活了。这时我总是很不耐烦，眼睛半寸也不离开屏幕地说：“你想点别的事行不行怎么总想自己的病”每当这时，母亲就不再说话，但过一会儿，她又开始不自觉地说了。于是，又会惹出我的一顿埋怨。

有一次，母亲突然探过身来凑近电脑说：“你一直在电脑上干什么不累吗”

“聊天。”我不耐烦地说。

“聊天跟谁聊啊”母亲又问。

“一个外地的，不认识。”

“不认识”母亲好像很是不解，“那说什么呀”

“反正也无聊，随便说什么也行。”我说。

“哦。”母亲若有所思地看了一会儿，又像很累似的长叹一口气，重新躺回到床上。

我又聊了一会儿，无意中转头看看母亲，她正睁着眼看着天花板出神。

我心里突然一动。

我名义上是在这里陪伴母亲，可除了能为她做点饭倒杯水外，还做了什么

母亲是生我的时候落下了病根，多年来一直备受疾病的折磨，近年又添上了许多老年病。也许因为母亲常年生病，她自己不在乎了，我们也习以为常了，有时周末回家，也很少想着要主动帮她干点什么，总是她一个人里里外外地干这干那。母亲这次犯病，就是因为拆洗了过冬的棉衣，又刨了楼后的一块空地才累病的。她病了，不但得不到我们的同情，反而谁见了她都会抱怨，都觉得她把自己累病了，害得我们也跟着受累。每当我们抱怨的时候，母亲总是一声不吭，仿佛她真的做错了什么一样。可是，她做错了什么

我关掉电脑，给母亲倒土一杯水。还没等我说什么，母亲却说：“看电脑累眼睛吧，快躺下闭着眼歇一歇。”

我答应着，拉了一床被子就躺在母亲身边，母亲却又把她的一件羽绒服往我的被子上压，说：“暖气停了，盖一床被子睡着了会冷。”

我说：“我不睡。妈，你给我说说你以前的事，我看看能不能写篇文章。”

母亲惊喜得一时不知该说什么。我静静地躺着，耐心地等着她说。

突然觉得，原来躺在母亲身边，就是这样的感觉啊——暖暖的。

我却已经遗忘多年了。

(苏卫摘自《新一代》2007 年第 9 期)

世相

◎王友元

街头小店里有部公用电话，南来北往的行人很多，这天来打电话的人一个接着一个。

一个戴眼镜的青年在电话里说：“我叫苏若甫，苏东坡的苏，郭沫若的若，杜甫的甫。”

一个红光满面。挺着将军肚的男人，从小车里钻出来，拿着手机说没电了，也在这里打电话。他在电话中说：“我叫李美发。李嘉诚的李，美女的美，发财的发。”

一个戴着安全帽、背着工具包的中年汉子来打电话，在电话里说：“我叫马再新，下马的马，再就业的再，创新的新。”

一个提着青菜的老大娘来打电话，在电话中说：“我叫黄玉芹，黄豆的黄，玉米的玉，芹菜的芹。”

(杨福成摘自《杂文选刊》2007 年 9 月上)

美丽的另一面

●魏悌香　张海修

老先生常到一家商店买报纸，那里的工读生总是一脸的傲慢无礼，连最基本的礼貌都没有。

做事追求效率固然重要，可是缺乏礼貌一定会流失顾客。没有了客户，服务速度再快，又有什么用

朋友对老先生说：“为何不到其他地方去买”

老先生笑着说：“为了与他赌气，我必须多绕一圈，浪费时间，徒增麻烦。再说礼貌不好是他的问题，为什么我要因为他而改变自己的心情”

老先生举了一个例子，四川每天从早到晚都是云雾笼罩，平时很少出现太阳。

只要大阳一出现，四川地区的狗就会拼命地对着太阳狂吠。

不管那里的狗如何对太阳狂吠，对于太阳本身来说，并不会因此而减少光芒、热度。

(海儿摘自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一滴水的智慧》一书)

没有路的路

●崔鹤同

韩国首都首尔有一条清溪川。20 世纪 60 年代，清溪川是一条清澈幽静的河流。很可惜，后来被污染了，河水浑浊不堪，臭气冲天。于是，当地政府就把这条河加上“盖子”封死了，下面是排污河，上面成了一条路。20 年以后，这里的交通越来越拥挤。为了缓解日益拥挤的交通，清溪川被改建成了一条高速路。几年之后，这里的交通又变得拥挤不堪，于是政府不得不又在这条高速路上另建了一条新的高速路。然而，似乎杯水车薪，这两条高速路建成之后，这个区域变得更加拥挤。

首尔新市长上任后。为了解决清溪川地区的交通问题，提出了一个大胆的设想：能否拆除这两条高速路。当时，几乎所有的人都反对这种做法。认为拆除后交通状况必然会更加恶化。

但是。奇迹出现了：当政府花费 5 亿美元拆除这两条高速路，并恢复清溪川河流的面目后，整个城市的生态得到了很大的改善，交通状况也变得更好了。因为光天化日之下的清溪川，人们不会再去肆意污染它，高速路没了，车辆分流了，交通拥挤现象自然也就不复存在。

(吴伟勇摘自《解放日报》2007 年 9 月 7 日)

言论

知之为知之，不知 Google 知。

——Google 在生活中的作用尽现其中

除掉睡眠，人的一辈子只有一万多天。人与人的不同在于：你是真的生活了一万多天，还是仅仅生活了一天，却重复了一万多次。

——要让生活充满新意

节目之所以受欢迎，是因为我们生活中充满谎言。

——哥伦比亚风行一档“只要真相”的测谎节目，参与者只要如实回答 21 个简单问题并能通过测谎，就可以获得 5 万美元的奖金。但，至今没人能获得这笔奖金

大师兄，如今二师兄的肉比师父的肉都贵了。

——沙僧时下说的话

13 亿人的健康问题，不可能光靠看病吃药就能解决，加强预防、保护环境才是根本。

——中国卫生部部长陈竺认为，中国今后应增加对医学和健康领域研究的投入，少做一些“形象工程”

城市管理当局把贫民视为负担。其实应当把他们当成资产，为他们建造房屋，提供受教育机会和其他配套计划。贫民的涌入等于带来一股优良的经济力量，他们能给城市提供工作人口，甚至促进经济增长。

——近日，联合国发表的一份报告书中说，到 2008 年，全世界会有 33 亿人口住在城市

我不知道。我该怎么办。没有人告诉我。没有钱。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一市长规定 27 条行政人员不许说的短句

80 后一旦贷款买了房，立马就变成了 50 后。

——郑渊洁说，没有后顾之忧的 80 后容易创新，有 30 年还债后顾之忧的 80 后从买房那一刻起，心理年龄就变成了 50 岁。他们生怕被老板炒鱿鱼导致还债资金链断裂，难以产生新的经营理念和方式

“三十难立”族遍布全球——在美国、加拿大，他们被称为“归巢小孩”；在英国，他们是“口袋小孩”；在法国，他们被叫做“赖巢族”；在意大利，他们是“妈妈的小孩”；在日本被称为“飞特族”；中国内地则把他们叫做“啃老族”。

——媒体认为“三十难立”是全球性的现象

客服，就是客客气气地拒绝为你服务。

——对时下“客服热”下的、冷定义

小孩用乐观的眼光看待所有大人，大人用悲观的眼光看待所有孩子。——朱德庸新书《绝对小孩》

我们总是梦想着天边的一座奇妙的玫瑰园，而不去欣赏今天就开在我们窗前的玫瑰。

——人性最可怜的莫过于此

就说话多少而言，男性和女性其实并无实质区别，每天平均都要说约 1.6 万个单词。

——美国一项研究发现，认为女人话多、爱唠叨并不准确

(逸人、一泓秋水、小石头、石运宏、苏童摘)

湖上行走

●石童

在阿尔卑斯山脚下一个偏僻的小山村里，住着汤姆一家。小汤姆很早就听他 80 多岁的祖母说，他们家族有一项传统，就是每个男孩 10 岁生日的那天晚上的零点时分，都要到村旁那个被大伙称为“神圣的湖”的湖中心去一趟。那一刻，神圣的湖会给予汤姆家族的男孩一种神奇的力量，不依靠任何器具，就能够行走在湖面上。祖母又强调说，从小汤姆的爸爸，到小汤姆的爸爸的爸爸，再到爸爸的爸爸的爸爸都经历过这样的事情，千真万确!

小汤姆为这个传闻所激动，盼望着能快快长大，等到 10 岁，自己就能像电影中的超人，行走在湖面上。

终于，这一天到来了。今天就是小汤姆的 10 岁生日，今天晚上，他就约上最好的朋友约翰，一起去完成这伟大的使命。为什么一定要带上约翰一是半夜三更，划船到湖中心，小汤姆心里害怕；二是总得有个人见证一下，小汤姆还特意吩咐约翰带上照相机。

小汤姆与约翰是夜里 10 点钟，偷偷从自己的房间爬窗户溜出家门的。两人来到湖边，跳上早早准备好的小船，一齐划向湖中心。

天上有只大大的月亮，照得四周明晃晃的，只听见船桨划动水面的声音与四周不时传来的蛙鸣声(当时正是 7 月)。小汤姆与约翰都很兴奋，划桨划得飞快，11 点不到就到湖中心了。两人不时看着表，很不耐烦地在船上等着。

11 点 50 分，11 点 55 分，约翰早早地举起相机，11 点 59 分 30 秒，11 点 59 分 58 秒，神圣的时刻终于来临，奇迹即将诞生。

小汤姆以非常优雅的动作跨出船帮，走向水面。

“扑通”一声，随后是撕心裂肺的救命声(小汤姆的水性并不好)。

多亏了约翰的奋不顾身，两个男孩才浑身湿漉漉地爬上船。等小汤姆狼狈地哆嗦着惊魂未定地敲开父母的卧室门，出现在父亲面前时已经是凌晨两点钟。他问道：“爸爸，你和爷爷、爷爷的爸爸有没有在 10 岁生日的那天晚上，行走在湖面上”

爸爸的回答简单而明了：“有啊，只不过我们的生日在 1 月，而你的生日在 7 月。”

(孤水摘自《城市快报》2007 年 9 月 19 日)

理想的山峰

◎[美]刘墉

这是一位登山家的墓志铭：

跟许多勇士一样，他是人们掌声中的成功者，叹息声中的失败者。

他曾经征服世界次高峰，回国时受到英雄式的迎接与欢呼。他的照片曾被刊登在报纸的头版，他登山的经过曾被印为专集。

在他征服第二高峰的次年，又去攀登圣母峰(珠穆朗玛峰)，但不幸丧生于雪崩。噩耗传来，许多人都叹他太不知足，以致不仅失去过去的名誉，更断送了自己的生命。

当他的尸体被人从雪里寻获的时候，他的消息已经不被人们注意，而在一个只有少数亲友围绕的午后，他被葬在这块地方。

或许他的名字已被人们遗忘，但我们将永远记得他说过的一句话：

“登山者攀登的不是高山，而是自己的理想。”

我宁愿在自己理想的高峰上被毁灭，也不愿毁灭我理想中的山峰。

(李亚鹏摘自吉林文史出版社《山顶的风景》一书)

漫画与幽默

妙答

某作家在签名售书，一胖女士问道：“你说女人是一本书，那我这样的女人是什么书呢”

作家忍不住笑了：“是合订本!”

(尘中塑摘)

学指挥吧．儿子对父亲说：“爸爸，我们学校成立器乐小组了，我想去参加。不过，乐器要自己带。”父亲递给儿子一根筷子，说：“你去学指挥吧。”

清洁工具

一位中年人到外地出差进当地一家私人旅馆。

头一天晚上就餐时，中年人看见菜碟的边缘有几块污渍，很不放心。

他询问旅馆老板：“这只菜碟看起来不干净呀。”老板回答：“放心吧，矿泉水会让它很干净的。”

听到如此回答，中年人非常安心地吃起饭来。

一个星期过去了，中年人每天在旅馆用餐，和旅馆里的一条大狗混熟了。

离别的时候，当中年人跨出大门，那条狗依依不舍地追上来，死死缠住他不让离开。

旅馆老板看见了，走上前拍拍狗的头，轻轻地说：“让客人走吧，矿泉水。”

(以上两则郝英子摘)

你难道不刷牙

艾米正在看全球人口死亡统计表，对邻座的男同学说：“知道吗我呼出一口气，就有一

个人死掉!”

“是吗”男同学问道，“你难道不刷牙吗”

长得可真像

邻居大福生了个大胖儿子，满月后，我和老公带了些礼品去他家看孩子。老公本来就喜欢小孩，再加上大福这儿子长得胖乎乎的特别可爱，老公抱起孩子亲了又亲。这孩子还不认生，老公抱着他，他还瞪着大眼睛瞅老公。老公笑着对大家说：“大伙看看这孩子，长得多像我啊!你瞅这眼睛、这鼻子、这耳朵，长得可真像啊!”大福媳妇忙把孩子抱了过来，然后又白了我老公一眼，说：“没事没事，孩子长大点就好看了!”

到外地出差，住在一个同学家。办完事后准备回家，买的是夜里 3 点钟的车票。我担心误了火车，就叮嘱同学一定要提前叫我起床。

蒙咙中，听到同学在我耳边小声说：“老大，时辰到了，该走了……”

我晕晕乎乎地穿好衣服，说了声再见就拉开门往外走，同学在里屋说了句：“走好……”外面黑乎乎的，冷风一吹，我清醒过来，想起刚才同学说的话，不禁出了一身冷汗。

(以上三则李从渊摘)

惊喜

我丈夫驻海外期间，我们 4 岁的女儿想要一个小弟弟。“是个好主意。”我对她说，“但是，你不认为应当等到你爸爸回来吗”她的想法更酷：“为什么我们不能给他一个惊喜呢”

(董行摘) 促销

乔治在商店里挑衬衫，他在一件新款衬衫的标签背面发现，上面写着一个女人的姓名、地址和一句话：“神秘的朋友，你把衬衫买回去后，请给我写封信并把你的照片寄给我，好吗”

乔治毫不犹豫地买下衬衫，回家后写了一封长信并附上一张照片，按照标签上的地址寄出。

没多久乔治就接到回信，是一张明信片，上面写着：“我和朋友打赌，买这件衬衫的男性的模样，朋友认为一定很潇洒，而我却认为很平凡。现在我应向你表示谢意，你让我在赌博中获胜。”

(晓晓竹摘)

皮夹克

某人很缺德，喜欢吃饭后不洗手去逛服装店，佯装挑衣服把油渍蹭干净。一次他又趁公司午休时间去逛服装店，蹭手过程中突然相中一件皮夹克，质地柔软细腻，光泽也非常好，于是付钱买了下来。欣赏之余，他询问店员应该如何保养，店员微笑着回答："不用特意保养，我们只是在每天中午您来之前把它挂出来。"

订婚

"同时与四个女孩订婚"-嗔怒的父亲吼道，"你怎么解释!"

"我也不知道啊，大概是丘比特用机关枪扫射我了。"

(剑心绘摘)

多收了两美分

◎闻宜

尼查?克尔德是美国阿肯色州斯密斯堡市一家制药公司的首席营销员，公司每成功研制出一种新的药品，都会交给他去试推销，而精明的尼查每次都能圆满地完成推销任务。

前不久，公司又研制出了一种治疗冠心病的"特效新药"。严格地说，这种药并不是什么"特效新药"，只不过是换了一种包装和名称而已，以争取握得进人市场的胜券。这当然又责无旁贷地成为尼查必须完成的任务指标。作为首席营销员的尼查通过先期市场调查后发现，这种药品利润不太丰厚，而市场上同类药品又比较多，竞争非常激烈，感到要完成任务指标的确有一定的困难。

但这并不影响尼查非要完成任务指标的决心。作为"先头部队"的尼查走进了一家颇具规模的医药销售连锁店，找到了药品供应处的麦克?托里达主管，极力向他推销这种特效新药，并暗示如果药店答应进货，他不会让主管先生感到失望的。掌握着药品进货权的麦克经不住尼查的花言巧语，便答应负责销售这种特效新药。双方达成了长期产销协议后，尼查悄悄塞给麦克一块价格不菲的名表。该批次药品的每盒零售价相应地提高了两美分，当然也得到了市医药管理署的许可。

过了一段时间，有几位"资深"的冠心病患者向市医药管理署提出质疑，该连锁药店所销售的这种治疗冠心病药物的药效并不像说明书说的那样神奇，好像和该公司以前所生产的一种药品的药效差不多，而且两种药品价格不一样，前者要比后者贵出两美分，顾客要求予以调查解释。

市医药管理署没有也不敢怠慢. 立刻派人到这家医药连锁店展开调查。药店方理所当然地责成主管麦克先生出面“说说清楚”。麦克振振有词称：该批次的药品进价本身就高出 1 美分，再加上药店所准许赚取的利润比例，这样每盒“特效新药”所标的零售价是合理的。调查员认真仔细地审计了该批次药物的账目流程登记图表，没发现什么异常，也就是说，这区区 1+1 美分的价格波动在数值巨大的曲线图表上是微不足道的。于是调查员又按图索骥赴这家制药公司进行调查，公司将原料采购到生产流程等系列图表和盘托出给了调查员过目，调查员经过一一统计分析，也找不出该批次药品成本要多出 1 美分的任何理由。与此同时，心细如发的调查员还将该“特效新药”的抽样品送至检验室检验，结果证明该药品并不是什么“特效新药”，只不过是玩了一种“新瓶装旧酒”的把戏。

疑点最后聚焦到了尼查身上，市医药管理署请求公司所在的辖区警察署联合行动，对首席营销员尼查展开全面调查。一贯能言善辩的尼查经不住两方的步步夹攻，最后承认是将送给麦克一块价值 15 万美元的手表费用化整为零的方式分摊到了该“特效新药”的零售价里。

结果是：行贿的尼查?克尔德和受贿的麦克?托里达被警方传唤去做进一步的审讯，那块价值 15 万美元的手表委托给拍卖公司，拍卖所得转赠给了州慈善机构。该制药公司和销售连锁店被永久性地取消了生产销售这种药品的资格，一位首席执行官和一位总经理被董事会永久性地罢免。两家公司还要负责向所有购买该批次药品的患者致歉，并逐一退还多收的两美分，对于还没有销售出去的这一批次药品全部封存，以待市医药管理署研究后处置。而作为市医药管理署的署长，由于有悖于自己在任职期内“让所有买卖在阳光下进行”的诺言，愧疚得无地自容，而不得不引咎辞职。

(毛英摘自《新民晚报》2007 年 8 月 30 日)

两个犹太人三个脑袋

●王大卫

说以色列强大应该没有多少人反对。打开世界地图，如果不细心察看，你很难一下子找到以色列的所在。这个拥有 700 万人口、实际面积比北京市略大的国家，半个多世纪以来面对 10 倍于己的敌人，历经 5 次中东战争而不倒，堪称奇迹。

对于以色列的成就，历史学家、社会学家均有论述。比如说，军事方面的强大离不开美国的支持，这个以色列人自己也承认；再比如说，以色列在教育上的投入使其国民素质较高，每 1 万以色列人当中，就有 140 名科学家和技术人员，比美国的 80 人和日本的 75 人还多。

人口的高素质不仅得益于教育，和民族传统也息息相关。以色列是犹太人在散居世界各地 2000 多年后建立起的国家。马克思、爱因斯坦，以及弗洛伊德等大名鼎鼎的人士，都是

犹太人。有个令人咋舌的统计数据：从 1901 年诺贝尔奖首次颁奖到 2001 年的 100 年间，在总共 680 名获奖者中，犹太人或有犹太血统者共有 138 人，占了约 1 / 5。

超级大国的援助加上国民的高素质，是以色列在强敌环伺的中东得以立足的重要原因。但这不是全部，这个弱小民族强大的背后，’一定有着一个超级秘密。我多年苦思不解的问题，在碰到阿摩司?奥兹后才恍然大悟，原来秘密如此简单。

阿摩司?奥兹，当今以色列文坛最杰出的作家，也是最富有国际影响的希伯来语作家，是以色列本?古里安大学希伯来文学系终身教授，迄今已发表了 12 部长篇小说，多部中短篇小说集、杂文集、随笔集和儿童文学作品。他的作品被翻译成 30 多种文字，曾获多种文学奖，包括法国“费米娜奖”、德国“歌德文学奖”、“以色列国家文学奖”、西语世界最有影响的“阿斯图里亚斯亲王奖”，以及诺贝尔文学奖提名等。

觥筹交错间，奥兹先生讲述了他亲身经历的两件小事。

奥兹除了写小说，还积极参与政治活动，组织了著名的“现在和平”运动，主张巴以和平，并时常在报纸上发表自己的见解，提出反对政府决策的主张。不久前，他收到总理府的来电，说总理读了他的文章，邀请他一起喝咖啡，交流意见。“我去了，和奥尔默特总理喝咖啡，聊了一个半小时，结果呢，我们谁也没有说服谁。”

第二个是他打车的经历。一上车，出租车司机就认出了这位经常上电视发表见解的学者，对他说：“我读过你的书，但是我不同意你的观点。”然后，这位司机先生滔滔不绝地陈述自己的观点，奥兹先生只有听的份儿。

学者见总理，激辩一番后扬长而去；出租车司机见到学者，不是崇拜，而是亮出自己的观点。从司机、学者到总理，以平等的态度讨论、交流，这就是发生在以色列的真实故事。用奥兹先生自己的话说就是：“我来告诉你吧，以色列强大的秘密就是怀疑和辩论。”

以色列有句俗话：“两个犹太人有三个脑袋。”在这个国家，每个人都在思考，个体之间的观点激烈碰撞，于是整个社会在不断修正中平稳地前行。借助发达的媒体，各种思想、见解都可以传播。正因为如此，当以色列总理实在很难，每个人都可以侃侃而谈，认为自己比总理更聪明，自己的主意比总理的想法更高明，正因为如此，才有面对和平进程的进一步、退两步。

怀疑和辩论有时候意味着内耗，极端的例子就是拉宾总理的遇刺。对此，奥兹先生认为这是必要的代价。有了这些痛苦的内耗，未来的路才会更平稳。

(晨晰摘自《青年参考》2m7 年 9 月 22 日)

FBI 监视下的婚姻

●[美]严歌苓

做媒的是我幼年时的一位女友。半夜，她打来长途电话，语气热烈地介绍道："他是外交官!中文讲得跟我一样好!认识一下有什么关系成就成，不成总可以练练英文嘛！"

下午 6 时 30 分左右，我在女友的公寓准备晚餐。听到叩门声，我迎去，一个大个子美国青年站在门口，脖子上的细链吊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美国国务院 / 劳伦斯?沃克"。我们握手的一瞬，谁也不曾料到这块进入美国国务院的牌子将会是那么一个结果。

不久，劳伦斯和我真成了好朋友。他常领我去参观各种博物馆，从艺术到科技，从天文到历史。一天，我跟他走过国务院大楼附近的一条街，他神色有些不对劲，那种天生的嬉闹逗趣，忽然全不见了，眼睛里有的只是警觉。他对我说："你最好装着不认识我。"

"为什么"我纳闷地问。

"绝对不是因为我。"他微皱眉头，身子靠近我说，"你知道，美国外交官是不允许跟共产党执政的国家的人结婚的。"美国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初制定了外交官纪律，跟任何一个共产党执政的国家的公民建立密切关系，都要马上向安全部门汇报。

我对着他瞅了一会，才认定他不是在开玩笑。

一年后的一个下午，我如往常一样来到学校。一进教室，几个同学目光异样地瞅着我。我是系里唯一的东方人，所以我习惯被"瞅"，然而这回却不同。课间，一个年纪小的男同学跑到我身边来问："你干了什么了"

我反问："我干了什么了"。"上课前有个 FBI(联邦调查局)的家伙来找系主任和几个同学谈话，调查你的情况。我估计他是反间谍部门的……"

那么就是说，我正被怀疑为间谍我吃惊得说不出话来。

"FBI 怎么会知道我"

"听说是因为你的男朋友，是他把你的资料提供给他们的！"

回到公寓，我马上给劳伦斯打长途。的确是他"供"出了我。在不久前的一次外交官安全测试中，他在表格上填了我的名字和背景材料。在对我俩关系的阐述中，他老实巴交地写上了"趋向婚姻"。

"你没必要现在就讲实话呀!你不是在争取被派往罗马吗"我急问。

"我们宣过誓：对国家要百分之百地诚实!"他答。

然而，就在当晚，我接到一个陌生人的电话，是个十分和气的男声：“……别紧张，我是 FBI 的调查员。”他说，“请你明天上午到我办公室来一趟，好吗”

第二天上午，我准时来到了 FBI 的办公地点，却不见任何人在会客室等我。十分钟过后，从侧门走出一个二十七八岁的男子，用标准的中文对我说，约见我的那位调查员生病了，只得由他代替来与我谈话。我跟他走进一间很小的房间，里面的陈设一看便知是审问者与被审问者的席位，四壁无窗，气氛单调得令人犯怵。审问者倒是客客气气，不断提问，我回答时他就一一往纸上写。不一会我发现他的提问兜了个圈子又回来了，我原本流畅的对答，变得越来越吞吐。我发现他在摧毁我的逻辑，而逻辑是我的防卫。我看着他那白种人冷漠而礼貌的脸，突然弄不清自己是好人还是坏人。

几天后，两个朋友给我打电话，说他们都受到了 FBI 的盘查，中心内容是核实我的证词。

我开始抗议，拒绝跟这帮调查员再谈一个字。马上，劳伦斯那边感到了压力。他打电话给我，口气很急：“为了调查能尽快结束，请你忍一忍，配合一下!”

劳伦斯在电话中流露出恳求的语气：“你一定要忍耐，就算为了我，好吗”

我答应了。我已意识到在这里外国人是次等人；次等人的人权、分量质量自然都不足。

不久，劳伦斯兴奋地告诉我，他已收到了美国驻意大利使馆的欢迎函。我想，也许我的忍耐会给我俩带来美好的结局，那么就忍吧。

半个月过去，第一次打电话的那位调查员请我去他的办公室会谈。

又是一间不见天日的小屋。他开始问我父母的出生年月日，以及我自己在哪年哪月哪日做了哪件事。我仔细地一一对答，一个数字上的误差就会被认为是谎言。谎言是不可能被精确地重复。

“这些问题，上次那位调查员已经问过四遍了!”我终于苦笑着说。

我突然意识到，上次他根本不是因病失约。他成心让那个年轻调查员先盘问我，目的是找出我几次答对中不相符的地方，那将是他们揭开我“真相”的线索。问答还算顺畅。

“Isyour father amember ofCommunist Party”(“你的父亲是共产党员吗”)

他突然改成英语问。我明白他的用心，他想制造出无数个“冷不防”。我在母语上的设防，极可能在第二语言中失守。一瞬间犹豫，我说：“是的。”

他一面收拾桌上的案卷，一面不经意地对我说：“有件小小的事还得劳驾你协作。”“什么事”

“假如我们要你做一次测谎试验，你是否会答应”

这太意外了，我试图看透他似的睁大眼睛。

一时间我想到劳伦斯的话，“请一定再忍耐一下，就算为了我!”

我点点头。

晚上我在电话里冷静地告诉劳伦斯，我接受了做测谎试验的要求。他那边炸了：“你怎么可以接受这种无理要求!这简直是人身侮辱!只有对犯罪嫌疑人才能提这样的要求!”

“那我怎么办你以为我情愿”我非常气恼并感到委屈。

“我也不应该接受你的求婚，不应该来这个貌似自由的鬼国家!”我一吐为快地说。

劳伦斯告诉我，他赴意大利的行期已定，他已向上级递了通知：在赴任前和我结婚。

几天后，我却又接到一个电话，那人自我介绍道：“我是外交部安全部门的，可以和你谈一次吗”

交谈开始前，我告诉这位友善得多的先生，FBI 已无数次向我提问过。

“FBI”他大吃一惊，“活见鬼，他们有什么权力干涉外交官的安全审查”他瞪圆眼睛，向我摊开两个巴掌。

我长吁一口气。

星期四上完了课，我如约来到 FBI 总部，坐在接待室那张熟悉的沙发上等待。第一次给我打电话的那位调查员满面春风地迎出来，手里拿着一张表格：“我希望这完全是出于自愿。”他强调地说。

我说我明白。表格被郑重地递到我手中。我拿出笔，用力瞅了他一眼。往这张表上签名的是什么人骗子小偷杀人犯没有比让一个说尽实话的人做测谎试验更屈辱的事了。

我还是像一切骗子、小偷、杀人犯一样顺从地签了名。

回到家天色已黑，答录机上信号灯不断闪烁。我打开它，竟是劳伦斯气急败坏的声音：“……今天下午一点半，我得到国务院通知：我已不再有资格进出国务院大楼!我去罗马的委任令也被撤销!”

我不相信自己的听觉，马上打电话过去。劳伦斯正愤怒得冒烟。

我突然意识到，在我往测谎试验的表格上签字时，劳伦斯的命运其实已被决定了。就是说，FBI 在向我强调这个测谎纯属自愿的时候，已知道了外交部对劳伦斯的处置。为什么还

不放过我呢

我们在电话的两端沮丧着，沉默着。20 世纪末了，我和劳伦斯的结合还必须经历如此一幕，似乎古典，似乎荒诞。

1992 年秋天，劳伦斯和我在旧金山结了婚。他得益于自己的语言天赋，很轻松地在德国政府资助的商会找到了工作。日子是宁静的、明朗的，但我仍会冒出这么个念头：我身后真的不再有眼睛，电话里不再有耳朵了吗会不会哪一天突然跑来个人，又客套又威逼地邀请我去做测谎试验

……谁知道

(庄泳摘自《三峡文学》2007 年第 9 期)

人体疲劳的奥秘

●文易

生理学知识告诉我们：疲劳的产生是有物质基础的，这就是细胞在新陈代谢过程中不断地释放二氧化碳、乳酸等“废物”。当然，人体依靠自身完整的生理机能，又在不断地把这些物质转化或输出体外。当人们劳动的时间过长或劳动强度过大时，代谢物质所产生的数量就会大大超过人的体能转化、输出的数量，以致在体内积累。当这种积累达到一定的数值时，机体就会产生疲劳的感觉，而且疲劳的程度与代谢物质积累的数量成正比。机体休息时，体内蓄积的代谢物质则被逐渐转化并输送出去。当代谢物质的蓄积量降至数值以下时，疲劳也就消失了。

人体生理学家发现人的心脏工作量大得惊人，以每分钟平均收缩 70 次计算，一天便达 10 万次，其搏出的血量，足够装满一节油罐。然而心脏却永不疲劳，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心脏在每次收缩做功之后，便立即处于“完全不应期”，挂出了“现在我休息，请勿打扰”的“牌子”。从心电图上可以看出，心房、心室的舒张期比收缩期长一些，这样就使心肌有充分的时间休息，并使血液充分回流到心脏。这就是心脏永不疲劳的奥秘所在。

科学家发现，一个身强力壮的工人，如果让他一天连续搬生铁 8 小时，到下班时他已经筋疲力尽，搬动的生铁量为 12，5 吨。如果让这位工人在每一小时中只干活 26 分钟，然后休息 34 分钟。结果他在 8 小时中搬运了生铁 47 吨，而且毫无疲劳感。实验证实了这样的观点：在疲劳之前休息 l 并补充能量，就能始终保持充沛的精力和体力。

(邓长青摘自《新民晚报》2007 年 9 月 8 日)

300 天的“生前事”

◎瘦驼

一般来说，分娩、第一声啼哭，是我们被赋予人的社会属性的神圣一刻。与之相比，人们对我们自己何时被赋予人的自然属性却并没有相对统一的认识。我们作为社会人之前接近 300 天的“生前事”，是一部真正壮观而充满凶险的历史，绝不逊色于我们百年的“生后事”。

让我们从决定命运的那一次伟大的原始冲动开始。

每天，世界各地的人会制造 1 亿次以上的性关系，产生 91 万个胎儿，其中大约有 140 万个会获得自由呼吸的机会。

成年女性一年中，大概只有 30 天可以受孕。每次月经周期的中间，女性的卵巢都会释放一个(偶尔会多于一个)卵泡。这个卵泡是由一堆颗粒细胞簇拥着的一个次级卵母细胞，此时，我们还不能叫它卵细胞。排卵时，卵泡破裂，这个次级卵母细胞穿着透明的衣服(透明带)被输卵管的大伞(输卵管漏斗部)捕捉，开始了向子宫的漫漫长征。如果 24 小时内她得不到精子的生命之吻，这个次级卵母细胞便会萎缩消失。

与此同时，上亿个精子喷薄而出，等待它们的第一道关口就是阴道的酸性分泌物，超过一半的精子死于这里。幸存者将穿过子宫颈口，游过子宫，向输卵管的壶腹部进发。这全程相当于精子长度的 5 万至 10 万倍，而它们要在 2 小时内赶到。最终，300 个左右最强壮的精子到达目的地。

最终，有一个幸运的决定性的精子将穿透透明带，融进次级卵母细胞的细胞膜。这一瞬间，透明带将发生本质的变化，卵子的大门，从此关闭。同时，次级卵母细胞开始一次蜕变，它进行一次减数分裂，变成一个真正的卵细胞。几小时后，这个卵细胞与精子的细胞核融为一体，我们的一切基因特征从此确立，终生不变。我们作为一个生命的历史从此开始：1 天后受精卵两次分裂，产生 4 个细胞。

3 天后产生 12 个～16 个细胞，整个胚胎是一个实心小球，如同一个微缩的桑葚。

4 天后分裂出大约 100 个细胞，中间有一个空腔。此时的胚胎称为胚泡。胚泡的空腔里有一些被称为内细胞团的细胞，这些细胞将来将变成一个真正的人体，但目前还看不出它们有任何不同。同样的，这些细胞就是被视做珍宝的胚胎干细胞。

经过 4 天的跋涉，这个小泡进入子宫里。有一些不幸的胚泡没有进入子宫，它们会形成危险的宫外孕。

5 天后胚胎结束在子宫中的游荡，子宫内膜此时已经做好了接收胚胎的准备，胚胎埋入子宫内膜。

第 1 周过去，已经包含大约 1000 个细胞的胚胎的个头并没有增长，它正努力在子宫内膜中扎根。

第 2 周，那些内细胞团的细胞逐渐分化成了两层，称为胚盘，看起来像个小白斑。此时，整个胚胎大约有 0.4 毫米大小

第 3 周，小小的胚盘中央出现了一条小小的隆起，这个隆起的中央又凹陷下去，称为原沟，胚胎的头尾从而得以确立。本周末，第 3 层细胞出现，这是肌肉、骨骼和大部分内脏的前身。3 个细胞层的确立，标志着我们的胚胎不再犹豫不决，它的方向已经确定。偶尔出现分裂错误，将导致连体婴儿。此时胚胎大约有 1.5 毫米大。

第 4 周，我们的大脑和脊髓的原型神经管出现了，脐带和胎盘也已经成型。眼睛、鼻子和耳朵的雏形出现，

这个周末，胚胎长 5 毫米，看上去像一条刚孵化的鱼苗。

第 5 周，四肢已经萌芽，长约 8 毫米，看上去像只蝾螈。

第 6 周，视网膜开始出现色素，一个深色的眼点清晰可见，耳朵也发芽了。长约 12 毫米。

第 7 周，手指脚趾开始从肉块中分离出来。五官依稀可见。此时长约 20 毫米。

第 8 周，手指脚趾分节。眼皮开始形成。外生殖器官出现，但还看不出性别。此时内生殖器官已经形成，如果它将来是个女孩，她一生中所有的卵子都已经在此时开始准备。长约 35 毫米。

第 9 周，上下眼皮此时闭合为一体。心脏开始以每分钟超过 150 次的频率跳动，指纹出现了。我们终于可以报出它的体重了，这时候的胚胎——已经可以叫做胎儿——身长 50 毫米，重 8 克!

第 10 周，手指甲开始生长。身长 6l 毫米，体重 14 克。

第 12 周，如果是个男孩，我们可以看到小茶壶嘴嘴儿了。当然，我们不建议做产前性别鉴定，期待惊喜吧。身长 87 毫米，体重 45 克，快一两啦!

第 14 周，趾甲也开始生长了。此时他的口腔发育完毕，如果不幸是个唇腭裂的小天使，

这个时候已经可以看清楚了，当然，是通过 B 超。身长 120 毫米，体重 110 克。

第 18 周，耳朵竖起来了，胎脂覆盖了小家伙皱巴巴的皮肤。身长 160 毫米。体重 320 克。

第 28 周，头上身上生出了胎毛，手指甲长齐，眼皮第一次睁开。身长 350 毫米，体重 1000 克，恭喜!

第 30 周，眼睛可以完全睁开了，真正的头发开始生长。如果是个男孩，他的睾丸开始由腹腔下降到阴囊里，这个过程如果出了岔子，就会出现隐睾症，免不了以后还要挨刀。身长 410 毫米，体重 l000 克。

第 36 周，胎体丰满，皮肤光滑，胎毛消失，四肢蜷曲在胸前。身长 450 毫米，体重 2500 克。

第 37 周，肺开始分泌一种表面活性剂，让肺泡可以自由扩张，做好一切准备，迎接复杂残酷的母体外的生活。身长 500 毫米，体重 3000 克。

第 38 周。就待一个良辰吉日了。你准备好小宝宝的名字了吗？

(储醒摘自《新京报》2007 年 6 月 3 日)

企鹅的脚为什么不怕冻

◎（英）米克·奥黑尔 〇王鸣阳译

企鹅同其他生活在寒冷地区的鸟类一样，都已经适应了寒冷的气候，能够尽可能少地散失热量，保持自己身体主要部分温度在 40℃左右。但是它们的脚却很难保暖，因为脚上既不长毛，也没有脂肪的防护，而且还有相对较大的面积。

于是，企鹅通过两种机制来防止脚被冻坏。一种机制，是通过改变向双脚提供血液的动脉血管的直径来调节脚内的血液流量。当寒冷时，减少脚部的血液流量；当比较温暖时，增加血液流量。其实我们人类也有类似的机制，所以我们的手和脚在我们感到冷时会变得苍白；当觉得暖和时，则变得红润。

此外，企鹅在其双脚的上层还有一种“逆流热交换系统”。向脚提供温暖血液的动脉血管分叉为许多的小动脉血管，同时，在脚部变冷的血液又通过与这许多动脉小血管紧挨在一起的数目相同的静脉小血管流回。这样，动脉小血管内温暖血液的热量就传递给了与之紧贴

的静脉小血管内的逆流冷血，结果，真正带到脚部的热量其实是很少的。

在冬季，企鹅脚部的温度仅保持在冰点温度以上 1℃～2℃，这样就最大限度地减少了热量散失，同时也防止了脚被冻伤。鸭和鹅的脚也有类似的结构，但是，若把它们圈在温暖的室内饲养，过几个星期再把它们放回冰天雪地里，它们双脚贴地的一面就会被冻坏。这是因为它们的生理活动已经适应了温暖的环境，通向脚部的血流实际上已经被切断，此时再回到寒冷环境，脚部的温度就会下降到冰点以下。

企鹅的脚不会冻坏之谜，也可以从生物化学的角度来加以说明，而且很有意思。

氧与生物体内的血红蛋白结合，通常是一种强烈的放热反应。一个血红蛋白分子吸收和添加氧原子，要释放出大量的热量。在逆反应中，当血红蛋白分子释放出氧原子时，通常会吸收同等数量的热量。然而，氧化反应和脱氧反应发生在生物体的不同部分，也就是说发生两种反应所在的分子环境不同(比如说酸度不同)，整个过程的结果，则是热量的散失或增加。

具体到南极企鹅的情形，在包括脚在内的外围冷组织中，DH 值要比人类小得多。这就带来两个好处。首先，在进行脱氧反应时，企鹅的血红蛋白所吸收的热量大为减少，于是，它的双脚就不容易冻坏。第二个好处来自热力学定律。根据热力学定律，任何一种可逆反应，包括血红蛋白的氧化反应和脱氧反应，较低的温度有利于进行放热反应，而不利于反方向进行的吸热反应。因此，在低温下，大多数物种都是吸收氧的反应进行得比较激烈，而不容易进行释放氧的反应。一个物种所具有的 DH 值如果相对来说不高不低正合适，那么这就意味着，在冷组织中血红蛋白对氧的亲和力不会变高到使氧无法从血红蛋白脱离出来。

(金鑫摘自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企鹅的脚为什么不怕冻》一书)

身体是 1，其他是 0

●谭山山

畅销书《人体使用手册》的作者吴清忠原本不是学医的，而是职场中人。他最忙的时候身兼 10 多家公司的总经理和咨询顾问，整天在世界各地飞来飞去。一年 365 天，坐飞机的次数总有 100 多趟，平均每 3 天飞一次。别人打电话通常是说晚上有事不能回家吃饭，他打电话却是告诉太太，今晚多下点米，我要回家吃饭，因为他基本上不回家吃饭。直到 45 岁，他的身体开始走下坡路，最长 7 天没睡过觉，牙齿也出了问题，被医生警告再拖下去牙会掉光。他才发现，对身体的透支应该停止了，不然此前种种，诸如以 6 位数美元计算的年薪、由事业带来的成就感等等，都是 0。

健康就是财富

我们对自己的身体，总是要得太多。我们需要身体保持在良好的状态，最好能像机器人一样，不吃不喝不睡，还永远不会坏。殊不知，人一辈子吃多少用多少是有定量的，健康也是。经济学家戈罗斯曼特别研究过健康经济学，他提出：每个人通过遗传都获得一笔初始健康存量，这种与生俱来的存量随着年龄而减少，但也能由于健康投资而增加。

从经济学的角度来分析，劳动者的人力资本存量主要由健康、知识、技能和工作经验等要素构成。虽然这些要素的增长都会提高个人的生产率，即改善个人获得货币收入和生产非货币产品的能力，但唯有其中的健康存量，决定着个人能够花费在所有市场活动和非市场活动上的全部时间。因为有病就影响生产，经济学家出于计算的方便，往往用无病天数来表示健康，或者用有病时间内发生的直接和间接费用来估算疾病损失。

也就是说，如果你总想着年轻的时候活得苦一点没关系，这样退休的时候才可以优哉游哉享受生活，这样的如意算盘恐怕不能实现。因为你的事业是以健康的消耗为代价的，还没等到享受的时候，健康存量就用完了。所以说作为一个精明的投资者，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投资，当然是自己的健康。

身体与欲望

至少从表面上看，人们不是不关注健康的。比如《人体使用手册》热卖 80 万册，《求医不如求己》《YOU——身体使用手册》《登上健康快车》等健康书，销量加起来恐怕不下 1000 万册，也就是说平均每 130 个中国人就拥有一本健康指南。但是，人们难道都是为了身体的健康才去看这些书吗恐怕未必。与其说是出于对健康的焦虑，还不如说是对欲望的焦虑来得更强烈，因为人需要有命来满足欲望。人是怕死，但更怕死了没法享受了——健康被功利化了。

与此相关的，是荚容书的大卖。我们对身体的需索，当然不仅仅是健康而已。佛说，色即是空，但既然身为凡夫俗子，就不免要追求一副好皮相；对好皮相的投资，显然比对健康的投资爽快得多，也大方得多。别说女明星要靠一副好皮相混饭吃，现在的舆论环境，是不会给丑人生存空间的，多少美容品广告，无不在暗示：你完了，成黄脸婆了，老公嫌弃你了，什么都没有了。在这些人看来，身体当然是 1，这个 1 越光鲜出众，后面的 0 会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

有学者说：“身体作为一种事件要么为疾病所累，要么为性感所累。”身体成了实现欲望的资本和手段，有几个人是真正顺应自然地去对待自己的身体呢而从根本上，这才是对待身体的正确态度。身体是自己的，但身体作为一种自足的有机体，它又是我们所不能完全了解的。正如吴清忠所说，人类一向都高估了自己的知识，低估了身体的智慧。

(舒影摘自《新周刊》总第 258 期)

一个走运的人

●秦文君

有一个人，让我特别难忘。她最喜欢说的一句话是：“真走运啊!”

可这个人在我们看来并非特别幸福。她开着一家小小的杂货店，出售一些糖果、烟草之类的小东西，那些瓶瓶罐罐上没有一点灰尘。

店主总是端坐在那里，含笑着招呼客人。闲下来时，她就低下头用丝线编织些小饰物，诸如手链啦、发带啦，随后就挂在店里，有谁喜欢就买走。

最初，我被她编的一个精巧的笔袋所吸引，淡绿色的，像很娇嫩的草。

“今天真走运啊。”她说，“春光多美!”

她的赞叹是那么由衷。

“这笔袋就像春的颜色。”我说，“特别美。”

“我真走运，”她说。“遇到了一个知道我心思的人。”

我买下了这个笔袋，也牢牢地记住了这位制作者。也许是受到了她温和友好的对待，也许是她单纯的落落大方的眼神，也许就是她那句“真走运啊”。

我经常会顺道去看看那家杂货店，有时买些东西，有时只是看看。因为在我的生活圈里，很少有人认为自己很幸福。有些人在外人看来已经过得相当不错了，但他们本人总觉得还缺点什么，远远谈不上“走运”。

可这店主，多么平凡。她终日坐着，等待人们光顾，还得一张一张抚平那些乱糟糟的零钱。但就是这个人，每天把头发梳得漂漂亮亮，穿着得体，安详而知足地活着。

有一天中午，我路过店门口，她正在吃午饭，就着开水吃一只大大的糯米团。看见我，她笑笑，又说自己真走运，吃到了香甜的团子。

“你该到对面的店里吃一碗热乎的面。”我说，“那才舒服。”

可她说，那团子可不是普通的东西，是她的一位老顾客亲手蒸的。那老太太已经是八十多岁的高龄了，非常健康，还能爬山呢。

“我有这样的朋友，”店主说，“真幸运。”

那一次，我在店里买了个她编的发网。绾头发用的，我说去爬黄山时，我要用它来盘起头发。

她让我归来时替她带一张黄山的风景照。她又说：“真走运啊!”像是恭喜我，又像在说她分享了这个“走运”。

归来后，我如约前去把我拍摄的最好的一张照片带给她。我还怂恿她，哪天请人照看一下杂货店，亲自爬上黄山。

“有缆车吗”她问，“真的有和我想的一样。真幸运啊，要有一天我也能去看看就好了!”

“不必坐缆车，慢慢往上攀，爬上天都峰!”我说。

“是啊!是啊!”她笑笑说，“我梦到过。”

后来，我搬了住处，好久没去店里。有一天，我忽然想念起她来，便匆匆赶去。

可是，杂货店虽没关掉，但换了店主。我问起她来，新店主说，她去世了，那个人真有礼貌，她倒下时，许多人去抬她，她还睁开眼，说：“谢谢，我真走运。”

我怔了许久，问：“那你知道，她去世前去爬了黄山吗”

店主正忙着做生意，这时突然停下活计，说：“爬山不会吧”

后来我才知道，她是个下肢瘫痪的女子，坐在特制的轮椅上看管小店。而我，由于她阳光一样的微笑，从没在意她缺少什么。

我会常常想起她，想起那由衷的一声“真走运啊”，因为它是点燃人类良知的一片光芒。

(赵燕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活着的一万零一条理由》一书)

科学家是如何炼成的

◎[美]阿卜杜斯·萨拉姆国际理论物理中心 ○赵乐静 译

■戴森(1981 年沃尔夫物理学奖获得者，美国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

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便喜欢做数字游戏。我的科学兴趣并非源于理解自然奥秘、发

现勒粒子或治愈疾病之类的崇高信念。科学之所以让我着迷，只是因为它充满了我能够计算的数字。

我 14 岁时，对《数论》中题为“分割”的第 19 章很感兴趣，因为里面充满了关于分割函数 p(n)的美妙定理。

我一生都在追求一种境界——一种科学家巧妙地凭借数学而洞察自然的直觉。我发现，只需稍稍借助神奇数学的魔力，物理学、工程学、天文学和生物学中的诸多问题便能删繁就简，更易于让人们把握关键。我从不关心问题是否重要，只要能在其中发现数学的美丽，我便欢欣鼓舞、快乐无比。

■霍普菲尔德(2001 年 ICTP 狄拉克奖获得者，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分子生物学系)

我生长在一个不但宽容。而且鼓励孩子大胆探索的家庭。在我心目中，父亲能修好一切东西——屋顶、收音机、水管、电线、自行车……孩提时代，只要父亲做这些事情，我就会守在旁边看。

稍后，母亲开始鼓励我在厨房里做化学实验。我得到了几个试管、软木塞，以及《儿童化学实验指南》。书中教孩子们如何让醋和发酵粉在试管中反应而射出木塞，还描述了用火柴点燃氢气时发出的“嘭”的声音。

我制成的晶体总不如书上看到的那么漂亮，但晶体的对称结构还是清楚的。通过动手制作，我还明白了它们的成因。大多数学生初次见到酸性试剂是在化学实验室，而我则是在家里看父亲用红色洋白菜作试剂，并展示了它如何随着溶液酸度的不同而变红或变蓝。

■卡尔森(1992 年沃尔夫数学奖获得者，瑞典皇家理工学院数学研究所)

通常人们认为，优秀数学家肯定是那种智力超群、思维敏捷的聪明人——答案对他或她来说简直如探囊取物。当然，不少数学家也喜欢别人这么描述他们。我的经历却表明：情况并非如此。

毋庸置疑，数学家中确有极少数宛如有神助般的天才人物。高斯是“解题数学家”的典范，牛顿、爱因斯坦、希尔伯特和格罗腾迪克是建构体系数学家的代表。在我的一生中，仅仅遇到很少几个这样的数学家。就包括诺贝尔奖获得者在内的大多数科学家而言，除了良好的智力外，成功的最重要原因仍然是吃苦耐劳与坚持不懈。即使是牛顿，其万有引力定律也是“长期专注思考的结晶”。

与此相关的心理学是：你认为什么是最重要的，以及你在多大程度上相信自己能够达到目的这种心理在体育竞赛中表现得最为直接。

历史上，瑞典少有高山滑雪运动——我们有雪，但没有阿尔卑斯山那样适合滑雪的山地。然而，瑞典不乏优秀的高山滑雪运动员。

以上故事说明，我们大多数人都可能取得令人称道的成就。关键要看你能否聚焦目标，

相信自己，对心中的梦想孜孜以求。特纳比的年轻人懂得这一点，所以他们永不放弃。自不待言，回报肯定令人羡慕。

数学家的表现与此并无太大差异。我的经验表明，真正激励研究者的是挑战本身，以及证明自己能行的信念。在更严肃的层面上，是为奇妙的科学大厦添砖加瓦的自豪感。

(肖安璐摘自上海科技出版社《成为科学家的100个理由》一书)

一个鬼子和一个县

●刘齐

下午一点之前，游客的心情一直很愉快。他们不可能不愉快，神秘秀丽的喀纳斯湖足以让忧郁的人眉头舒展，让痰多的人肺部清新。这里是新疆最北部，国境线上的白云飘来飘去，分不出应该归谁所有。

按事先约定，旅行社的中巴车将于一点离开。归程漫长，路途险峻，不得不早点发车。大多数游客恋恋不舍地告别美景，按时上了车，只有三个人迟迟不归。

一点半，那三人仍不见归来，大家难耐车内的燥热，纷纷躲到树荫下抱怨，历数三个家伙的种种不是：从第一天上车时就看他们不顺眼，没有一回准时的，耽误大家的时间就是谋财害命，别是潜逃的特务吧就他们那熊样，哪有人家特务那两下子。

两点，人还没回来，大家开始担忧，频频向远处张望。在这支临时拼凑的松散团队中，众人与三位失踪者毫无瓜葛，但同情心和不安感还是有的。湖区一带森林茂密，人烟稀少，早年还有“湖怪”吞噬牛羊的传闻，会不会发生什么意外他们几个不像缺心眼的二杆子啊。

两点半，“失踪者”总算出现了，每人骑一匹马，由哈萨克族小孩牵着，优哉游哉，毫发未损。原来他们的迟归，只是因为贪玩。

大家松了口气，纷纷回到车工，准备出发。不料那三入下了马，并不上车，和导游打个招呼，就旁若无人地钻进路边的一个小饭馆。

人们震惊了，愤怒了，这么晚回来，还好意思吃饭素质太差!这不是欺负人吗拿我们当什么了谁去说一说，快开车吧，太晚了不安全，尽是盘山道，车翻了大家一起玩儿完，谁也跑不了。

愤怒了半天，只有一个来自北京的女人独自下车，前往交涉，其他人则留下来继续愤怒。

北京女人进了饭馆，试图阻止那三人点菜，建议他们买点干粮带走，未遂。向导游和司机求助，也未遂。导游、司机看来与饭馆老板很熟，他们伙在一起，劝北京女人不要着急。

煎炒烹炸的油烟中，北京女人咳嗽两下，言辞激烈起来，其关键词有信用、权利、做人、回扣、大家，等等。迟归者中的一个冷冷反驳道："大家都没说什么，你一个人就代表大家了"

北京女人满脸通红，疾返中巴车搬救兵。谁知大家都不肯当救兵，只是在车内嚷嚷一通，算做一种远距离的声讨。北京女人进退失据，在阳光下傻傻地干晒着。

三点钟，迟归者吃完饭回来，车上的人适时转移了话题，谈起奶茶和伽师瓜。中巴启动时，北京女人突然出人意料地提议，迟归者应向大家道歉。

全体游客一愣，当即鸦雀无声。都说于无声处听惊雷，其实许多时候无声处不一定有惊雷。汽车闷闷行进，远处牧场的羊群默默吃草。有人小声说："得了，出门在外，都不容易。"一些人随声附和："就是就是。"

北京女人冷笑，自言自语："听说当年，日本鬼子一个人就敢管咱一个县，开始我不信，现在有点信了。"

无人接话，几个八九岁的孩子困惑地看着大人。中巴改换低挡运行，地势陡峭起来。

(叶添海摘自《课外阅读》2007 年第 10 期)

顺着一条土路寻找父亲

◎铁马

仲秋，星期天，正午。太阳毒辣辣地炙烤着大地，仿佛要把土地、庄稼以及所有正在劳作的农人体内的水分烤干似的。知了热得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了，一点声音也没有。天空中也不见飞鸟。我的两个读小学的侄女儿显得有些失望，说："乡下怎么连知了的叫声也听不到了"

县城离乡下老家并不太远，只有 12 公里的路程。我们在城里吃了午饭下乡去看望父母，坐的是弟弟开的新"现代"。新车的空调很好，冷风吹得我几乎忘记了现在正是仲秋季节。虽然通往乡村的路况不是很好，但车速还是很快，一眨眼的工夫，我们就到村口了。打开车门，一股热浪袭来，心想这"秋老虎"真厉害!两个侄女儿直喊："好热!好热厂乡下太热了!

城里有空调的生活使她们有些后悔不该下乡来。我们从新“现代”里钻出来，脚一踩下去就扬起一层尘土，走了一段凹凸不平的土路，到家门口已经是浑身汗水了。

母亲正在做饭，我看见她撩起围裙擦拭被油烟熏出的眼泪，却没看到父亲的身影。回来的路上我们还在车上说，父母此时肯定在家里吃午饭呢。我问母亲：“爸呢”母亲一边炒菜一边回答：“还在地里摘棉花呢。”我听了一愣：“这么热的天气还在地里干活，都六十好几的人了，简直不要命!”母亲说：“你爸呀，干起活来就不知早晚。你们吃饭没有”

我没有回应母亲的话，径自沿着通往我家棉花地的小路去寻找父亲。我看着连片的棉花地，棉花在秋阳下泛着苍白的笑脸，棉花的秸秆、枝叶显得有些耷拉。而我却没看见有一个在棉花地里摘棉花的人。我想这个时候的农人都应该在家里摇着蒲扇乘凉、打盹，或者正吃着午饭呢。此时只有我的父亲还在劳作。而那一人多高的棉花地里，我的父亲在哪儿呢

我顺着那条窄窄的地埂找到我家的棉花地。可我没有看到我的父亲，却看见了两三只硕大的蛇皮袋和一大堆新摘下的雪白的棉花。我不知道是不是自己与土地和庄稼太生疏了的缘故，心里有些着慌，朝棉花地大喊了几声。父亲听见了我的叫喊，“哦”地应了一声，才从那一人多高的棉秆丛里探出脑袋来，汗水在父亲通红的脸庞上直往下流。我有些责备地说：“爸，该回家吃饭了，妈在等你呢。”他好像没有听见我的话似的，有点答非所问地说：“你把路旁的棉花装好掮回家晒晒，家里楼上还有好几袋呢，下午把它们拉去卖了。”我又重复了一遍我的责备：“该回家吃饭了，天这么热!”他“嗯”了一声，说：“我再摘点就回去。”然后又把脑袋缩回那一人多高的棉花地里，就像一朵结在秸秆上不想被摘下的棉花。

我看了看手表，已是正午两点整。我把棉花装好，正好两袋。秋阳的毒辣使我三步并作两步把棉花掮回家，并按照父亲的吩咐用晒筐把棉花摊开来晒在门口的道场上。此时父亲也掮着一袋棉花回来了。我去接他肩上的棉袋时，看见父亲的衣衫全部湿透，像从水里捞上来的人，通红的脸上还流着汗水。我真担心他会脱水，说：“你赶快进屋歇口气。”父亲顺手从条台上拿起事先用硕大的玻璃瓶子凉好的开水，仰起脖子“咕咚——咕咚——”地往肚里灌，像决堤的缺口，然后坐到后门口歇凉。他一边继续喝凉开水，一边把早晨吃剩下的馒头往嘴里塞。样子有点狼吞虎咽。我知道此时的父亲一定是渴极了，饿极了，也累极了!母亲已把饭菜端上了桌，说：“吃饭吧。”而父亲好像没有听见似的，仍在喝着水，喘着粗气。两个侄女儿不知从哪里弄来两把旧蒲扇。乖巧地对爷爷说：“爷爷你好好歇歇，我们给你扇风。”她们很卖力地扇风，屁股却翘得老高老高的。她们滑稽的样子把我们都逗乐了。我看到父亲笑得最开心，他说：“傻孙女哟，别扇了，莫把自己扇出一身汗来呢，后门口凉快着呢。”父亲的笑容比开在秋天的棉花还要灿烂、天真!

母亲把盛好饭菜的碗端到父亲手里。

父亲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在告诉我们，说：“今年的棉花要比往年的好很多，一株棉花能结五六个棉桃，估计今年能卖个千把块出头。加上卖黄豆、芝麻的钱，两千出头是绑在马背上的。”父亲说这话时脸上是挂着笑容的，看得出他很开心，是一种收获后的成就感。他又说：“要是早一个星期把先前摘豹棉花卖了就好了，那时的价钱一斤是 2.8 元，昨天跌到 2.75 元，一斤要少赚 5 分钱呢。今天你们晚些时候去帮我把棉花卖了，说不定价钱还会跌呢。”其实家里并不缺钱花，我们常对父母说：“你们都这么大年纪了，累垮了身体更不合算。”而父亲说：“能做就做一把，多少总能挣几个。城里人还花钱去锻炼不是我只当锻炼身

体嘛……”父亲说的不是没有道理。所以我们做儿女的便不好再说什么了。

我们在返城之前，帮父亲把棉花拉到收购点卖了，并将700多元的现金交到他的手里。父亲拿着钱说：“地里的棉花在拔秆之前还能摘两到三巡，还能卖点钱。”母亲在我们去卖棉花时，去地里摘了一大篮子嫩白菜、菠菜、萝卜，还摘了些茄子、辣椒、豆角等蔬菜，分成3个袋子装好，要我们带回去。

父亲和母亲把我们送到村口上车。父亲忽然记起了什么，说：“你们等一下。”然后去村口路边的屠夫家拿来3块猪肉，对我们说：“你们带上。我猜你们今天要回来的，所以我大清早就叫屠夫帮我把肉留好了的。乡下的猪肉比城里的好呢，价钱又便宜。”弟弟打开后备箱往里面塞东西，里面都快塞满了。

太阳挂在西边的天幕上。读小学六年级的侄女儿看了看西边的夕阳。又看了看脸色赤红的爷爷说：“爷爷，爷爷，你的脸蛋就像金色的太阳一样呢。”还是侄女儿比喻得好!父亲笑了。他笑得那样爽朗而开心!而母亲则在我耳边嘟哝：“瞧你爸，明天脸上又要去一层皮哟。”此时我内心却有一种说不清的感动或是心痛。

车子开出好远了。我从反光镜里看到父亲和母亲还在向远去的“现代”挥手!泪水情不自禁地涌了出来。

(王星杰摘自《散文》2007年第9期)

训诫

◎卧牛角

以后回家的路上，见了认识的街坊邻居都打个招呼，不知道叫啥没关系，村上的人可都记着你呢!

二爷给你烟抽，你不抽就算了，干啥非抽你的，就你烟好你让他老人家的脸往哪搁!

你到大姨家去，你姨父给你倒水，你喝一口能咋样，嫌不干净就是不干净喝一口能咋样

你舅爷和你喝酒，你咋不干谁不知道喝了难受你没看你舅爷今儿个多高兴!你嫌酒不好地瓜干酒，你城里买都买不到!

前街王婶问啥时回来的，你说“昨个”不就行了，还“昨天晚上”，撇啥腔以后说话先想想村里人咋说，才出去几天，舌头就不会打弯了。

前个你把那包点心给扔了，说过期了，庄稼人有啥过期不过期的那包点心是前庄你二表姐捎给你娘的，她日子过得紧巴你不知道这么扔了你心里头能得劲

你和你娘到南坡谷地里锄草，你锄倒了多少谷子!你娘多疼啊!这些苗长这么大容易吗你嘻嘻哈哈还不当个事!

你四叔说让你帮着打听打听给柱子找个活，乡里乡亲的，啥不好办不好办也得办!前些年不是你四叔帮衬着，咱家能有现在

吃完饭你娘收拾桌子，你就能看得下去你娘这一整天哪闲过一会，你小时候的勤快劲上哪了，在你家里也这样

你那西服到家就脱了，穿着那东西出去能方便不穿就不知道你是城里人就不知道你是干部了穿个大裤衩子不丢人，自己得劲不就行

你娘给利，子买的零食，你咋又退了，啥假不假的!孙子高兴你娘不欢喜吗农村里就这东西，平时就这也没人舍得买!

你山哥那天来的时候，你接电话不能到外面接不能小声点 7 孙子挑食你得管管，肥肉不吃，鸡蛋不吃，吃那些个方便面有啥好处，能跟吃个馒头一样好当着你媳妇的面我不好说，你也不管，你这是疼孩子

还有你媳妇，她是外姓人，多干点少干点没啥，可也不能每天最后起来，等你娘盛好了饭叫她吃是吧!不舒服就不能梃挺

家里来个人啥的，你媳妇就不能出来见个面，打个招呼

下回你再别偷着给你娘钱，我估摸着你媳妇也不知道，我们老两口身子还硬朗，吃喝不愁，因为这事你俩再闹起来，还让俺俩咋活!上回你媳妇给你娘捎回来的甘油挺好使，你娘冬天手老裂口子，拿回的那些你娘舍不得用给了人家一些，下回再捎点回来。什么“黄金”“白金”的都别拿，庄户人家也用不着。

乡亲们都夸你懂礼数，有出息，你也别高兴。你自个儿在外头，除了爹可能没人跟你说这些，真有这么说你的，你得好好听，好好干，好好跟着人家，别老听好话，那些人没安什么好心。

明天走的时候，别打的了，坐公共汽车就行，能省就省点，这点路也累不着你。

平时有空多打电话，让孙子跟你娘多说几句，少用手机打，那东西贵，记住了？

叹啥气？把烟掐了！

（景怀栋摘自《邢台日报》2007 年 9 月 15 日）

一车煤的重量

●岳　勇

这次小测试，我给孩子们出了一道图文选择题。方框内画着一个车夫拉着一板车蜂窝煤沿街叫卖。问题是：一车煤大约有多重选择答案有 3 个：A．100 千克，B．10 千克，C．1 千克。

大部分学生都选填了正确答案 A，唯有一个叫李梅子的小女生选择了 C。我看着她的试卷只觉得好笑，现在的孩子，娇生惯养得连一点生活常识都没有了，一车煤怎么说也不止 1 千克呀。我用力在试卷上画了个“x”。

试卷发下去之后，我让孩子们自己好好检查一下，相互间对对正确答案，重点看看自己做错的题目，想一想自己错在什么地方。

第二天讲解试卷时，我把那道选择题写在黑板土，叫李梅子上来重新解答。这个害羞的小姑娘红着脸跑上来，拿起粉笔毫不犹豫地在括号内填了个 C。

我不禁有些生气，问：　“李梅子，你昨天没与同学对过正确答案吗”

李梅子紧张地低着头，低声回答说：　“我……对过了。”

“别人的正确答案是什么”

“是 A。”

“你知道正确答案，为什么还要选 C”

“我……”

“你说，一车煤的重量能是 1 千克吗”我加重语气问。

“老师。”李梅子忽然抬起头来，倔强地望着我，一双圆溜溜的大眼睛里竟有泪光闪动，“一车煤就是 1 千克嘛。”

“不对。”我拿着粉笔要改她写在黑板上的答案，　“正确答案应该是 A。”　“不，就是 C。”小家伙站到黑板前挡住我，一张小脸蛋涨得通红，忽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边

哭边撇着小嘴说，　“就是 1 千克，就是 1 千克嘛。”

这大出我的意料。我瞧着这个平时胆小害羞得连大声说话也不敢、这时却敢在课堂土顶撞老师的小女生，心里又好气又好笑，说：　“好了，别哭了，这道题老师现在不讲了，下午叫你家长来学校一趟吧。”

她见我放下粉笔不再改写她的答案，这才擦着眼泪回到座位土。

下午三四点钟的时候，我正在办公室备课，忽听门口传来一阵咳嗽声，抬头一看，只见门口站着一个三十来岁的中年男人，模样有点猥琐，正在大门边磨磨蹭蹭，不知该不该进来。

我有些奇怪，起身问有事吗”

他一脸赔笑地说：　“我找叶老师。”

我说：　“我就是，　您是……”

他说：　“我姓李，是李梅子的爸爸。”

我想起上午的事，急忙把他让进屋。这时我才发现，他左腿有点残疾，走路一跛一跛的，脚上穿着一双旧胶鞋，鞋上沾满了黑乎乎的煤灰。我心里一动，给他倒了杯热茶，然后问他：“您现在在哪儿工作呢”

他嗫嚅着说：　“我下岗都好几年了，前年在建筑工地打工时摔断了腿，梅子她妈又跟我离了婚，现在靠给煤厂拉煤出来卖过日子。”

我一怔，忽然明白过来，李梅子为什么要让一车煤等于 1 千克，那里面包含着一位不谙世事的女儿对辛劳的父亲最深最纯真的爱呀!

想起李梅子今天在课堂上对我的“顶撞”，我的眼睛不禁有些湿润，对于这个胆小害羞的小女生来说，这得鼓足多大勇气才能做到呀。

“您有一个好女儿。”我由衷地对他说，　“李梅子同学在学校很听话，　学习成绩十分优秀

“真的那大感谢老师了。”李梅子的爸爸站起身高兴地搓着手，不知说什么才好，最后竟朝我深深地鞠了一个躬。

(许群航摘自《青春》2007 年第 9 期)

爱情麻雀

●刘国芳

我经常在公园里看见一个男孩，男孩在公园里摆了个照相的摊子，为过往的游人照大头照。但这个公园游人很少，我总看见男孩寂寞地坐在那儿。男孩很黑，也瘦，但不难看。大概是职业的缘故，我总是看见他冲过往的游人笑，有点儿傻的样子。

没想到，这个男孩居然会跟我牵扯到一起。

有一天，我阿姨给我打电话，说要给我介绍对象。在这个问题上，我阿姨好像比我父母还急，总说我年龄不小了，要帮我找对象。这天阿姨让我去见一个男孩。我没什么兴趣，说不去。阿姨听了，在电话那边说，是一个好男孩，你不要错过。我还是不同意。阿姨便说，要不你自己先去看一下吧，他在公园里摆了个照相的摊子。我一听笑了，说这个人我早见过了。阿姨说，你觉得怎么样我说，不怎么样。说完，我放下了电话。

再见到男孩，心里忍不住就想笑，也就笑了出来。男孩见了，也笑，傻傻的样子，还说："照张大头照吧。"

我摇摇头，从他跟前走过去。

这后来的一天，我在公园的小树林里捉到一只麻雀。我一走进小树林，就看见那只麻雀。显然，这是一只学飞的小麻雀，它飞不高，只能一扑一扑地跳着飞几米远。我赶紧扑过去，追了十几米远，把麻雀捉到了。我捧着麻雀，正要离开公园。但走过那个男孩的照相摊时，他喊住我，说："你刚捉到的"

我点点头。

男孩又说："你要带回家吗"

我仍点头，还说："带回家养起来。"

男孩说："小麻雀是养不活的，它不会吃不会喝，会饿死的。"

我没理睬他，要走。但男孩又说话了："把你的麻雀给我，好吗"

我说："给你，这怎么可能呢"说着，我又要走。男孩见了，急起来，说："把麻雀卖给我吧，我给你十块钱。"

我说："二十块钱，就卖给你。"我这样说，是不想卖。男孩不可能会用二十块钱买一只小小的麻雀。但我错了，他真拿出二十块钱。这时我又不想卖了，男孩看出我的犹豫，急忙把二十块钱塞进我手里，然后从我手里把麻雀"抢"了过去。

拿过麻雀后，男孩又问起我来："你这只麻雀是从哪里捉到的"

我说："你怎么这么啰唆。"

男孩说："请你告诉我。"

我只好往那边小树林指了男孩便往那儿去了。我不知道他要做什么，于是在后面跟着他。很快，我明白了，男孩走近小树林，然后双手一放。我听到麻雀"叽"的一声叫过后，飞到树上去这一刻，我的脸忽地红随后我匆匆离开了。当然，在经过男孩的照相摊时，我把二十块钱放下了。

也就在这天，我阿姨又给我打了电话，她说："我又认识一个男孩，很优秀的，你去见一面吧。"

我回答得很干脆，我说："不需要了，我已经看上了一个男孩。"阿姨说："谁呀"我说："我不告诉你。"谁都知道我看上的男孩是谁。

不错，一个连麻雀都不忍伤害的人，我无论如何也不会错过。

(刘菲摘自《芒种》2007 年 9 月上)

蚊虫叮咬的爱情

●周海亮

他知道她听施特劳斯，吃肯德基，喝巴西现磨咖啡，穿着得体的灰色套裙在写字楼里自在地忙碌。但那只是以前，后来，她与他结婚，这一切便消失了。

那是 1997 年。那一年，他开始了自己所谓的创业，她跟着他，义无反顾。那个夏天来得特别早，花儿染得整个城市红彤彤的。他们住在市郊，一个属于非法建筑的小屋，四壁透风。那是他们暂时的家。

为了省钱，他们每天步行至市区的店铺，中午买两份一块五一碗的粉皮，晚上再步行回来，累得骨头散架。好像整整一年，他们都是那样熬过来的。

那是一段艰苦而辛酸的日子。那时，事业是他的图腾，爱情是她的信仰。那是支撑他们没有倒下去的全部力量。

有一次，很晚了，他们回到临时的家。她坐在床沿洗脚，他去房东那里讨开水泡面。当他提着暖水瓶返回时，他发现，她已经睡着了。

她保持着一种疲劳至极的姿势，两只脚仍在塑料盆里泡着，人却已斜倒在床上。她的身体压着自己的一只胳膊，随后，有了轻微的鼾声。

他轻轻地走过去，想翻动一下她的身躯，让她睡得更舒服一些。他盯着她的脸看，那是一张年轻美丽的脸，此时却写满了疲惫。

在这张脸上，他发现一只蚊子。

那个夏天，城市像个巨大的蒸笼。为了省钱，他们一天天向后推着买蚊帐的时间。他知道屋里到处都是蚊子，但他好似感觉不到。那样劳累的身体，睡下了，别说蚊子，就是被切下一块肉来，他都怀疑自己醒不来。

蚊子趴在她的额头，贪婪地吸食着她的鲜血。她睡得很香，毫无察觉，也许正做着生意好转的梦。

他的心猛地抽搐一下，伸出手，挥动着，蚊子却仍然吸得高兴，对他的恐吓并不理睬。他想用手拍死它，手扬着，却不忍拍下去。他怕惊醒了她——她已经那般疲惫。

他站在那里，就那样扬着手，愣着、矛盾着、心焦着，看蚊子的腹部慢慢地凸起。他与蚊子对峙的结果，竟是蚊子将他打败。突然间，他对自己产生了深深的厌恶。

蚊子飞走了，似乎还打了一个饱嗝。他想，也许此时，它的伴侣也在焦急地期待它的归去。他原谅了蚊子，却不能够原谅自己。仅仅是一只蚊虫在伤害着你的爱人，你在旁边看着，心如刀绞，却无能为力。

其实那天白天经过一个小摊，他注意到了一顶粉色蚊帐的标签：16 元。这 16 元对当时的他们而言，是好几天的生活费，于是他犹豫了一下没有买下来。

那天晚上他一夜没睡，拿着一个硬纸板挥动着，像一名士兵，不再让蚊虫靠近她的身体。他成了她临时的蚊帐。后来她醒了，醒后的她痴痴地盯着他看，十分钟后，他看见她泪流满面。

第二天，小屋里挂上了粉色的蚊帐。挂蚊帐时，他们一直没有说话。

他是把蚊帐当成礼物送给她的。但他没说。他觉得那像一朵盛开的玫瑰，算是对爱情的一点补偿。但他又觉得，其实他什么也补偿不了。这天，是她的生日。

后来他抽烟时，不小心把蚊帐烧了一个洞，虽然她没有责怪他，但他后悔不迭，从此戒了烟。他暗自希望乘虚而人的蚊子，叮咬的是他的身体。

再后来，他们赚到了很多很多钱，买了很多东西，却没有再买一顶蚊帐。他们已经不再需要蚊帐了，装修严密的房间，已经飞不进一只蚊虫。

可是，他总觉得，这些钱，这些东西，远不如那顶16元钱的蚊帐对她有价值，或者说，对他们的爱情有价值。

(肖　扬摘自《今日女报》2007年9月14日)

青春，是冰做的风铃

◎张曼娟

青春，是冰做的风铃。当夜深了以后，四周寂静下来，我听见一阵风吹过，撩拨起来的串串铃声，丁零零，丁零零，一种冰凉湿冷的脆响声音。不知道是谁家阳台上悬挂着的，宛如一个计时器。我的第一个风铃是生日礼物，附着一张小卡，上面写着这句话：　“青春是冰做的风铃。”那时我22岁，刚开始读硕士，并没有感觉到自己的青春。可能是因为大学时怕跟不上同学的进度，我一直都那么紧张着，把青春都修剪干净了。

把自己修剪干净的我，随即开始参加大学毕业之后的相亲活动。突然之间，许多阿姨、伯父都出现了，他们带着从国外回来的硕士、博士、事业有成的年轻人，来到我的面前。而我必须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我的兴趣啊，看看电影啦，去郊外走一走啦。”于是，我和不同的男生去看电影，去郊外走来走去，但，心里没有一点期待或者雀跃，只有着隐隐的焦虑。那时候我是个急着走进婚姻的女孩，因为我以为那是人生必经的道路。直到终于可以投入研究所的课程，我才有松了一口气的感觉。我一点也没有看见自己的青春，不知道青春其实是无法修剪拔除的。

读博士二年级时，我很尊敬的金老师，为我在文化大学文艺创作组开了小说习作这门课。那时我已经出版了两本畅销书，开始在校园里演讲，但我仍感到惶恐。对于教书这件事，长久的梦想，竟然真能实现金老师为我打气，教我安心，就在我鼓起勇气接受之后，老师语重心长地说：　“只是你太年轻，许多教授都担心你太年轻了，我想，你在穿着打扮上可以稍微……成熟一点。”年轻我已经26岁了还年轻站在镜子前，我看着自己垂直如瀑的长发，镶荷叶边的白色衬衫，棉质碎花裙，原来我是年轻的。为了将青春修剪得更干净，我到服装店里买了好几件从来不曾穿过的颜色与款式的衣服，一律是宽肩窄臀，黑色压金丝的、朴蓝偏藏青的、墨绿色浮着印花的。为了加强成熟的效果，干脆将长发烫成麻花卷，或者全部盘成髻。一不做，二不休，我又买了许多当下流行的大耳环，十年后的自己忽然走到镜子里，与我面对面。

站在讲台上的我，纵使努力让学生知道我是他们的教师而不是学姐，学生眼中却仍疑惑

重重。比较熟悉以后，有学生质疑我的用心：　“为什么你要装得那么老啊”我有口难言，一切都是因为青春啊。

即将迈进 30 岁时，我特别喜欢在文章里提到“我已经老了，我只想活得好而不是活得美了”这样的话。在课堂上说故事给学生听的时候，我也总是这么开始的：　“当我年轻的时候……”学生们笑起来，觉得这个教师挺夸张的，年轻的时候也不过就是前几年的事，干吗说得像前朝旧事似的。有一回我的另一位老师含笑对我说，她和她的朋友都在读我的文章。她们有一个共同的想法，明明是这样年轻的人，为什么总要说自己老啊老啊。我已经 30 岁了还年轻　“是啊，比起 40 岁，比起我们这样的年纪，你当然是很年轻的啊。看见你口口声声说老，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从那以后，我不再轻易言老，我对自己说，我从来没有放心地青春过，这应该是时候了。

于是，我从 30 岁开始青春。

我修完学位，腾出大段大段时间发呆；我去旅行，长时间流浪在异国，而不只是去郊外走一走；我参加舞台剧的演出，在众人瞩目的台上又哭又笑，而不只是看看电影。我剪短头发，换上牛仔裤或是短裙，穿着平底鞋或者长靴，我和一群很青春的朋友，到大草原去等待月亮升起，守候破晓天明。我们一起到绿岛泡温泉，看他们像鱼一样裸泳。当太阳跃出海平面的时候，他们也如海豚般一跃而起……这才是我的青春。

在那些缀满星星的夜空下，弥漫着晨雾的乡间，永远也不会有天明的 KTV 包厢里，我都曾经听见冰做的风铃透亮悦耳的声响，几乎忘记了它同时也在风中迅速消融。

渐渐地，当我对学生说起年轻时候的事，他们不再笑，反而显露出聆听前朝旧事的兴味。

有一天，我们在课堂上读朱自清的《背影》，许多学生是因为读大学才离乡背井的，特别有感触，所以那次的发言大家相当踊跃。学生们热烈地说起对父母亲的思念与愧疚：有个女孩子说母亲结婚早，从来没过上一天好日子，家里小孩又多，她每次回家看见母亲操持家务，很心疼母亲的年老与辛劳．只希望将来能报答母亲。我微笑着，随意问起，年老的母亲多大年纪啦女孩想了想，差不多 40 岁了吧。我的笑意忽然僵在唇边，她母亲原来是同我差不多的年纪。然而，对这个 18 岁的女孩来说，40 岁是够老的了。

这两年开始，我在教授休息室里，会看见一些年轻的讲师，也投入语文课的教学工作，有些甚至是上过我的课的。冬天的休息室里，我敲过门之后走进去，两个年轻人正在聊天，其中一个男孩子是博士班的学生，我们原本就认识的，另一个女孩，脸上有着不能修剪的青春的光芒，那光芒是难以逼视的。男孩告诉我，女孩也在教语文，是新进的老师。我站立着，错愕地，迟迟不能对她颔首。不是的，她不是应该坐在教室里的年龄吗光洁的面容上，纯粹晶亮的眼眸，她此刻坐在休息室阳光充足的座位上，那正是多年前我最喜欢的座位。不畏怯太阳的照射，以一种好奇的眼光注视着走进来的每位老师，想象着自己将来的模样，想象着每一天会发生什么有趣的事。我几乎是惊惶地走进了洗手间，双手扶着脸盆边缘，我想，我被青春吓了一跳。

我在已经模糊了的陈旧的镜子里，看着自己，所幸镜子仍是慈悲的。当我为自己的唇抹上了饱满的豆红色，转身开门的时候，依稀又听见那阵脆亮的声响，丁零零。

(紫檀木难摘自《海外星云》)

总会长大的80后

◎玩 子　黄 勇　爆　音

80后是幸福的，和老人们相比，80后没有受过更多的苦，他们的生活比前辈们要好得多。但这不是全部，他们面临的压力一点也不比前辈们少。可以说，他们是压力最大、负载最重的一代，他们不得不将经济学的思维武装到牙齿。

真实的80后：生在蜜罐里，长在鸟笼中，活在战场上。从出生开始就不得不直面改革和变化：他们碰上计划生育，所以大部分的80后孤独地长大，动画片、零食、游戏和童话几乎是他们在童年里感到美好的全部。

上学后，80后的青葱岁月，没有红袖标与“革命”的激情，没有“解放全世界”的豪言壮志，也没有让世界“改天换地”的无限憧憬，有的只是一次又一次的考试、排名、家长会。他们的家长都有一个共同目的，就是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完成他们当年没办法实现的梦想。他们望子成龙、望女成凤，正因为如此，他们在对孩子的培养抚育上，期待超越了理智。

考大学，面临扩招；上大学，取消公费，父母们不得不为子女们的教育费用而奔忙；寒窗苦读十几年后，等待他们的已不是“天之骄于”的铁饭碗，扎根单位、旱涝保收、分房分利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这样的就业大战、竞争狂潮，是时代给予的挑战，他们只能勇往直前，别无选择。

而网络时代、信息时代，又给80后提供了更多快速实现自我价值的机会，从而造就了大批年轻的成功企业家和专业人才。这些会让80后在心理上更加高估自己的价值，在外表上难免会表现得过于自信，苌至自负。李宇春一夜成名，让刚进入社会的80后看到更多成功暴富的希望，从而淡化了成功的难度。

80后没有错。但是，社会不会因为个人好恶来发展。80后这一群去掉了传统束缚的小马驹也必然要放归到市场经济这一真正意义上的野外环境中去生存，开辟属于他们的时代。但是，他们没有体会过枪林弹雨的恐慌，没有经历过十年动乱的迷茫，没有感受过失去至亲的痛苦。因为有太多的“没有”，所以他们的生命中缺失了一些更加珍贵的东

谁都曾经不成熟过。一出生就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80后，却在步入社会的时候遇到了严峻的就业环境，更脆弱的一代遇到了更残酷的时代。他们必须学会如何与同样浑身是刺的同代人相处，还必须学会拔掉身上某些刺以便跟其他年代的人更好沟通。

在家的时候，可以被娇惯。可同样受娇惯的一群入碰到一起又会怎样?在大学住集体宿舍，是深圳大学的郝思思 18 年来第一次过集体生活，8 个同时期出生的女孩子，慢慢磨合、慢慢融合、慢慢长大。当习惯了集体行动之后，你就不单单是简单地跟随，看到别人在温书，你就不会去打游戏；看到别人在洗衣服，你就不会让你的脏衣服过夜；当别人在操场上锻炼，你就不会在床土睡觉；生病了，也会相互依偎着去医院……就是这些小小的事情，一点一滴地改变着思思的生活习惯和兴趣。

当然，80 后依然有他们自己的相处方式：厌恶人际关系，喜欢直截了当。口渴，会自己冲出去只给自己买一瓶水。你要喝?你要喝你说嘛，你不说我怎么知道你要喝?有 70 年代出生的人请了一帮 80 后的新同事回家吃饭，从买菜、洗菜、做饭到收拾，这帮年轻人个个袖手旁观，没有一个主动提出帮忙。 “70 先生”愤慨了，这帮小孩怎么这么没眼色?可是 80 后的人不理解，这是你家，你要我们帮忙你直接开口，你不开口我怎么知道你要帮忙?你能说谁错?只能怪代际沟通不够。相处久了，80 前的人知道了，对 80 后讲话千万不能拐弯抹角，客套在他们眼中就是虚伪；80 后也知道了，有时候一些问候的“废话”才能让 80 前的人感受到被尊重。

80 后最爱叫嚣“我的生活与你无关”，可偏偏他们中的一部分人还是迎来了恋爱结婚的春天。再说“我的婚姻与你无关”似乎就底气不足了，毕竟，婚姻就是事事与他(她)有关。一度 80 前的人也很担心，婚姻需要隐忍、担当和包容，而这些恰好是 80 后人的品质里所欠缺的。结果呢，80 后找到了他们自己的婚姻模式：不会做饭，可以外食；不会家务，有钟点工；家庭开支，可以 AA 制，谁也

不欠谁的……对 80 后来说，自由的重要性甚至超过了婚姻本身。两人可以几天不见，但不能约束对方；可以拥有各自的朋友，但不能涉及对方的隐私。瞧，他们照样过得很甜蜜!谁敢再说 80 后没出息

关键个性：自信

现在的 80 后，狂妄、自信、目中无人。所以，当他们有梦想的时候，他们不相信有什么困难可以把他们阻挡。他们会马上动手，向梦想拼命冲锋。

有个小眼睛男生，觉得自己能成为最好的歌手，虽然唱片公司的老板第一眼看他就觉得不顺眼。如果是个 70 年代的人，可能骂声“老板去死”，就回去当网络歌手或者到歌厅驻唱。

而他，在公司的办公室睡了两年。直到有一天，他的《龙卷风》让人耳朵一震，他的《双截棍》打出一片天。 他是周杰伦，一个外形上没有任何优势的 80 后偶像。

他从来不觉得自己丑，他只相信自己很酷!

周杰伦的成功，凭了 80 后的自信。蒙牛的老大牛根生说，有了自信不一定会赢，但是，没有自信一定会输。既然相信自己，就要全力以赴。80 后，没有那么多条条框框。更何况，我年轻，输得起，大不了从头再来。

关键个性：大我

因为 80 后中的独生子女占大多数，所以总被认定缺乏团体性，自我个性太强。而一旦步入社会，缺少兄弟姐妹的 80 后反而更易走出“家庭”这个城堡，他们比上一代人更习惯于和同学、有相同爱好的朋友等不同身份的人结成团队。正是因为，他们原本孤单，反而更渴望融人各种小团体中。

他们有小我，更有大我。

关键个性：方向感

李想，1981 年生，河北石家庄人，高中学历。1999 年开始创业。从最初的个人网站到成立 PCPOP，李想只用了两年。

从最初几千元的进账到一亿以上的身价，也不过短短 4 年。如今，泡泡网年营业收入近两千万，利润一千万。有 20 倍的市盈率，市场价值 2 亿元。

李想说：“我们这些人，前两年，还糊里糊涂的，什么都不知道；中间两年，睁开了眼，开始意识到‘方向’这个词；后两年，终于找到方向。这个过程，最多也就 6 年。”李想的方向感，正是大多数 80 后取得成功的最关键的个人砝码。敏感地感觉需要，然后顺应时代打出自己的牌子。

关键个性：锐气

茅侃侃，1983 年生，北京人，初中文凭，2004 年开始正式创业。自创 MaJoy 项目——魔幻和欢乐的缩拼，与一国企老板合作，把电脑游戏搬到真实的生活场景当中，模仿其后台数据运行，由真人来演绎电脑游戏。MaJoy 地址就在石景山区的雕塑公园内，大约有 4 万平方米的场地面积。没有投入一分钱，仅仅凭他的创意和理念，就取得了这个年收入 15 亿元人民币的大项目将近 20％的股份。如果运转正常，前景不可估量。

对于他的成功，他说：“我年纪小，还难以做到通盘的权衡利弊，所以只要一个机会来了，别管好坏，就冲上去通通拿住。换一种环境，体验另一种生活，这不就是年轻人该干的事吗”

对于 60 年代、70 年代的富翁来说，创业是一条艰难的路，成功，也显得尤其漫长。而这些 80 后中涌现的新贵们，几乎没有受到什么挫折，眉眼间稚气未脱，却有着上千万，甚至上亿财富，手下管理几十号、几百号人。这固然与 80 前人打造下的大环境有关，他们自身的努力又有谁敢再眼睁睁地抹去

孔庆东说，谁说 80 后没出息鲁迅不就是 80 后的吗——1881 年，李大钊不就是 80 后的吗——1889 年。一百年前的 80 后那么有出息，一百年后的 80 后焉知不会更上一层楼呢

(司　龙摘自《深圳青年》2007 年 10 月上)

民工阿强

◎宋林风

阿强进来的时候已经是傍晚了。病房里的光线一点点暗下来，下午 6 点一过，就完全黑了。我躺在眼科的病床上，睡得迷迷糊糊，并没有留意到阿强的到来。起先，我还以为是在做梦，直到护士来量体温时，我才起身看了看，15 床果然躺了一个人。

阿强是个民工。那天下午，他在双流一家铜厂上班时，出了点意外：炼铜的锅炉突然爆炸，飞溅的铜渣，让他瞬间失去了光明。

阿强看起来很年轻，事实上，他只有 23 岁。或许年轻就是资本，在医院，阿强并没有哭得呼天抢地，他甚至连眼泪也没有掉过。

进医院当天，阿强就做了一次手术。手术后，蒙着双眼的阿强竟仍行走自如，从病房到厕所，如视力完好之人。当天晚上，他孤独地躺了一整夜。送他来的那个男人，据说是他的工头，很快离开了医院。实际上，从那以后，阿强就一直一个人待在医院，没有谁来看望过他。

第二天，阿强让护士帮他拨电话。或许是因为病房太静，或许是因为他的小灵通音量大，电话两边的声音我都听得非常清楚。第一个电话打给一个女的，阿强称对方为素芳。素芳的声音，显得很不耐烦，说了几句就说自己忙得很，没时间来看他，挂断了电话。

阿强沉默了一会儿，又让护士拨了另外几话。其中一个电话拨通了，对方说，在“斗地走不开，你没什么事吧阿强说，没什么事。就说，那我们打牌了，你好好治病。

阿强一共打了 4 个电话，没有接着再打。儿声后，他摸索着墙壁，摇晃着去了一趟厕所来厕所里就满是烟味。

就是在这天夜里，在温暖如春的病房，阿始絮絮叨叨地讲起他的往事。出乎我意料的是非常健谈。

阿强是四川省仪陇县马鞍镇人，他的家就德元帅故居附近。他初中没毕业就出来打工，漂泊了多年。阿强说，他的工作是两班倒，一 24 小时，一个月能拿到 1500 元。这笔钱，是他的家中仅有的、也是最大的一笔收入。阿强说果没有这笔钱，他家里就没什么盼头了。

受伤这件事，阿强没有告诉家人，他不想们担心。他说，他打工的那个地方经常出事次，一位工友摔伤了腿，阿强虽然和他关系—还是将他背到了医院，工友住院那几天行走刁都是

阿强背上背下。阿强说，都是出来打工的要相互照顾。工友 1f1 院后曾感激地对阿强说，难时帮他的人，是真朋友。

就是这位说阿强是“真朋友”的工友，在出事后，说“在‘斗地主’，走不开”，从没来院。阿强倒是平静地说，他的这位朋友，喜欢地主”，他能理解。

或许因为房间里空调开得过大，或许因为喝水，不久阿强的嘴唇干得起了皮。邻床的病了看望的朋友，见阿强没有人照顾，就给他削梨子。阿强没要，拒绝得非常坚决。住院这些他没吃一个水果，也没接受别人给的任何食物只喝了几次水，都是护士给他倒的开水。

第三天深夜，我躺在病床上辗转难眠。天后，我就要病愈出院，兴奋得完全没有了睡意我睡不着，阿强说起了他的爱情。

阿强的恋人就是那个素芳。在阿强眼中，虽说不上是绝色美女，也是颇为漂亮的。当然情人眼里出西施，到底是不是漂亮，无关紧要强说，他们相识半年，春节打算回家结婚。说芳，阿强很是幸福。虽然素芳没有到医院来他，连一个电话都没打，但阿强似乎一点也意。当你喜欢一个人时，无论这个人如何伤争你都能找到谅解的理由。

第四天，上午 8 点，我陪着阿强去手术童手术室时，阿强似乎在等待着什么。最后他叹一声……我知道，他在等他的素芳，一位据说美丽善良的姑娘。

11 点 30 分左右，阿强被送回病房，他面色惨白，虽然承受着巨大的痛苦，但他没有哼一声。他的眼前，蒙上了厚厚的纱布——医生用了 3 个半小时，摘除了他的双眼眼球。

那天中午，我病愈出院。走出医院大门，我看到一个车水马龙的世界，一个光明的世界。那天成天都没有太阳，但无论怎样；相比无尽的黑暗，这都是不错的天气。之后的一段时间，我没有勇气回到住过的那间病房。我不敢想象，没有了双眼的民工阿强，会有一个什么样的未来。

半个多月后，我从同事口中听到一个消息：我住过的那家医院的眼科病房，有一个失去双眼的年轻小伙子，从 11 楼窗台上跳了下去。

两年过去了，我遇见过不少民工。但直到今天，我依然能记起民工阿强。

据说，阿强术后回来时，病房正有其他患者的朋友来看望，有说有笑很热闹。等热闹过后恢复平静时，从没有哭过的阿强，突然哭了。阿强的哭泣，没有声音，一点声音也没有。

失去眼珠的眼睛，已经不能叫眼睛，那只能叫眼眶。但从那里面流出的液体，都叫眼泪。透过厚厚的纱布，阿强的眼角，一颗黄豆大的泪珠，悄然坠下。

在白色纱布的衬托下，这是滴红色的眼泪。

(牛磊摘自《南方人物周刊》总第 96 期)

诚信可以如此朴素

◎王波

如果不是这穿花工衣的女人趿着拖鞋从破损的门槛里迈步出来，也许没人会以为这座房子里还住着人。

这是一座破败的灰砖黑瓦平房。青色的苔痕爬上墙根，底层的灰砖表面已经开始剥落，墙脚下有野草从石缝里探出头来。木门两旁褪色的对联残破不堪。门右边的墙土，挂着一只布满黄褐色铁锈的电表箱；而门左边，一张白纸只剩一只角还粘在墙上，像块破布似的耷拉着，残缺不整，偶尔随风轻摆。

正是这张被风雨吹打得几近破烂的白纸，让江西省德兴市李宅乡宗儒村这个名叫陈美丽的女人，被一些网友称为当下“中国最美丽的村妇”。

白纸上是一份褪色的通告，字迹已经模糊：“各位乡亲好友：如与死者王云林生前有经济来往账目的，即日起请与其家属联系，以待清理解决。家属：陈美丽。”

尽管生活并不富裕，但这个 31 岁的女人一直没有太多忧虑。家里的生计、地里的农活都由丈夫承担，家务由婆婆操持，她只是负责在家带带孩子。但在 2e07 年 4 月 9 日这天，陈美丽的世界突然坍塌了。

这天中午，丈夫王云林刚刚开着自家的农用车回到家门口，便听见乡亲大喊，村后的山上着火了!他随手操起一把刀，坐上一位村民的摩托车，直奔后山帮忙灭火去了，连脚上的皮鞋也没来得及换。

等陈美丽再次见到他，已经是在医院的急救室。灭火过程中，一块被山火烧松动了的石头滚落下来，刚好砸中他的脑部。村民们七手八脚把他送到医院，又凑了一万多元钱抢救他。但第二天，不管陈美丽如何大声哭喊，这个比她年长 3 岁的男人还是永远地离开了。

他留给她一个残破的家：一个 64 岁的老母亲，一个从小就因患脑膜炎智力严重受损生活无法自理的弟弟，一个 7 岁的大女儿，一个只有 10 个月大嗷嗷待哺的小女儿，还有近 10 年来家里欠下的所有债务。这些债务究竟有多少，陈美丽并不清楚。这些年，除非某笔欠账数额较大，一般情况下，王云林向别人借钱并不告诉陈美丽，怕她担心。

这个家庭相继失去了 3 个男人：先是 7 年前，公公因为脑溢血突然去世。再是 4 年前，丈夫的哥哥在海南出车祸身亡，嫂子随后改嫁。现在，轮到陈美丽自己的丈夫——这个平时开着农用三轮车做点小生意的男人。

最后一根顶梁柱的突然去世，让家里的债务变成了一本糊涂账。债主们担心，人死账烂，他们借给王家的钱恐怕要不回来了。这些言语，一度传到陈美丽耳边。这些债，因此成了陈美丽的一个心结。

“我丈夫生前在村里口碑一直很好，我不想在他死后让别人说他。”这位村妇抹着眼角的泪水说。

在丈夫去世 6 天后，尽管涉及死亡赔偿的具体问题还未处理完，丈夫的丧事还没办理，陈美丽却抱着小女儿，找到村小学教师黄诗平，请他帮忙写个还债通告。

“写这个东西干吗”小学教师感到奇怪。

“我要让大家知道，欠大家的钱我会还的，大家的情谊我会记住的，”陈美丽说，“我要让大家

她把写好的通告郑重地贴在自家的外墙上，决定用丈夫的死亡赔偿金来清偿债务。

通告贴出的第二天，第一位债主便上门了：“你丈夫在我那里买了稻谷，还有六七百块钱没给。”来人没有提供任何凭据，但陈美丽如数支付。随后的一个多月里，上门来要账的债主有 10 多个，债务总额达 5 万多元。其中一半的债，陈美丽从没听说过。而债主本人也没有凭据，但她都一一偿还，因为她坚信，“人家不会在这种时候来糊弄我”。

债主刘林根坐在陈美丽家门口，忍不住感慨，自己原本不知道怎么跟她开口要账，不料她反倒先把告示贴出来了。他没想到，这个平时不怎么说话的女人，“考虑事情这么周到”。

不过陈美丽“没想到债会有这么多”。家里拿到的 6.7 万元死记亡赔偿金，2 万多元用于支付丈夫的医药费和身后的丧葬费，剩下 4 万多元，全部用来还了债，最后竟还有 1 万多元的债，再也没钱偿还。

为此，她的婆婆程秋英甚至有点后悔送儿子去医院急救，否则可以省下 1 万多元医药费，刚好拿来还债，这个家从此便不用再欠人钱了。在贴出还债通告之前，陈美丽曾跟婆婆商量。这个几乎没有怎么受过教育的农村女人，坚定地支持了儿媳的决定：“我们宁愿自己受苦，也不能让别人受苦。借了钱，就得还给人家。”

她指了指两个小孙女，说：“我只想让两个小鬼长大后能够直起腰来做人，不会被人家指着说，你们家借钱不还。”

也有人给陈美丽还钱。小学教师黄诗平的哥哥曾经卖木头给王云林，王云林付了钱，却一直没把木头运走。在陈美丽贴出通告后，他把这笔钱退给了陈美丽。

欠债还钱，这个乡村里的人对此似乎不觉得有多特别，直到上饶市一家媒体率先报道了陈美丽替夫还债的故事。随后，陈美丽家迎来了一拨又一拨记者。她的故事被国家级的通讯社报道，在网上广为流传，被网友热评，甚至还上了中央电视台。

一位网友这样评论：　“陈美丽的举动是最淳朴的诚信之体现。”而另一位网友评道：“在她的身上我们看到了人心灵深处的伟大。”

但这种“风光”，陈美丽并不知道。她家里没有电脑，也没有报纸，唯一一台电视机只能收到有限的几个频道。只是每当听到有汽车停在屋外的声音，她会迎出来，谦恭地站在木门口。“他们不怕辛苦，这么远跑过来，说明他们关心我。”她的眼眶里噙着泪水。

当记者追问她为什么要贴还债通告时，这个只上过小学的女人只是一遍遍简单地回答：“欠债还钱，天经地义。”她就认这个理，也只说得出这个理。

当有人把对她的种种赞美之辞转述给她时，她便低着头，眼睛直直望着屋里的水泥地面，双腿并拢在一起，不时用一只手去摸另一只手，似乎不知道双手放在什么位置才合适。

但事情的发展让陈美丽的邻居黄鹤有些不满。据他介绍，正是他最开始将陈美丽替夫还债的故事报料给了媒体。他并不是想借助媒体来赞美陈美丽的行为，而是希望通过媒体呼吁，能引起相关责任人和政府相关部门的关注，不要让“英雄流血又流泪”，而应当给这个弱女子更多的实质性帮助。

而媒体似乎只关注到陈美丽这一举动的“美丽”，没有人关注她心里有多么难过，对未来有多么担心!

他注意到这个女人的脆弱。当婆婆不在家时，她会害怕一个人待在家里，总是抱着女儿到邻居家串门聊天。

“一个女人要养活这么一大家人，她该怎么办”他激动地摊开双手问道。而她年过花甲的婆婆则坐在屋外边说边悲伤地哭着：　“只留下我一个老寡妇和一个小寡妇，你说我们怎么办”

不过，因为这些报道，乡政府目前已免除了陈美丽大女儿王颖上学的全部费用。并且，当地相关部门已经“前往陈美丽的家乡收集陈美丽故事的材料”。并将陈美丽申报为“感动铜都十大人物”候选人之一。

两个女儿完全体会不到这个家庭遭遇的灾难。院子里，7 岁的王颖微笑地看着家里的两只小鸡在地上摇来晃去地觅食，偶尔还会回头冲陌生的记者做个鬼脸。她只知道自己几个月前没了爸爸，对其他所发生的一切，一无所知。

而奶奶程秋英的怀里，10 个月大的小女儿王晓卓，从地上抓起一颗蚕豆大小的石粒塞进嘴里。程秋英慌忙用她枯瘦的右手食指把石头抠了出来。小女儿不满地哭了起来，转瞬间义望着院子里的陌生人笑了、咧开的嘴里，刚刚长出两颗小牙。她用两只脚交替着在一块拳头大小的石头上踩来踩去。她不知道，脚下这块石头和嘴里刚刚含过的那颗石粒。正是 5 个多月前，爸爸从外面拉回来，准备修院子里的地面用的。但这工程没有完：爸爸便离开了。而她的妈妈，德兴市委宣传部要求她最近待在家里，以便随时接受媒体采访。

“过了这段时间，我想去打工，挣钱养活婆婆和女儿。”沉默了好久的陈美丽，突然抬起头，语气坚定地说。

“想去哪儿打工呢”

她想了一想，有些茫然，凄然说道：　“不知道。”

(一泓秋水摘自《中国青年报》2007 年 9 月 12 日)

海滩上的夫妇

◎[美]克里斯丁·帕拉特 ○陈 明编译

泰国南部的这一处海滩曾经非常美丽——细细的白沙像地毯般厚实，远处，渔船点缀着平静的海面。这是仿佛只有在梦境里才有的地方。但是，现在这一切都不复存在了。我和同事卡梅朗沿海滩走着，不时跳过散落在海滩上的什物。2004 年 12 月，那场夺去了几十万条生命的海啸给这里留下了满目疮痍。现在的海滩看起来更像个工业垃圾场，砖头瓦块、残缺的汽车与棕榈树乱七八糟地堆积在一起，还有不少私人物件，散落各处，像一座座悲哀的墓碑。

我在一个慈善机构从事营救工作。海啸发生后，我被派到泰国南部。我以前曾到过泰国，对这里的山水和人民一往情深，我称它为“一个微笑的国度”。我非常愿意为他们提供帮助。但是，当我亲眼看到这满目疮痍、一片狼藉时，立即感到这是个非常棘手的任务。在我心中引起强烈震撼的，不仅是物质上的破坏，而且是人类在大自然面前无能为力、失去一切的惨状。

我在营救工作方面并未受过特殊训练。几年前我曾去蒙古救过灾，不过只是去做调研工作。我对危机中的人们了解多少？我知道的只是，成千上万活着的人失去了家园，多的人失去了生命。

我叫住卡梅朗：“我想到卡拉克海滩去。”那里是受灾最严重的地区。

于是我们开车去了那里。一下车，目光所及皆是废墟。巨大的棕榈树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像刚从刨木机里出来；砖头房屋变成了红色的灰土；柏油路裂开了口子。我们俩吃惊地面面相觑，说不出话来。

海滩一片死寂，海啸中的遇难者——至少尸体被找到的人——已经被运走。但是他们的遗物还留在沙滩上：这里一只鞋，那里一片布条，还有丢下的锅和盆子，到处都是人们遗落

下的东西。是的，这一切发生得太突然了!我捡起一只撕烂了的鞋，思绪万千。穿这鞋的人可能正在回城的路上，海浪击倒了他，他的家人没和他在一起，再也不能向他道别了。

卡梅朗和我朝水边走去，突然，他的脚踢到了什么东西。他站住，弯腰捡了起来："这是什么"他说，"一部摔破了的数码相机。"他递给我，我拿在手里端详起来。这算不上是昂贵的相机，就像一般出门旅游的人随身带的那种，沿途拍几张到此一游的照片，然后拿回家存在电脑里。现在它已没法用了，我正要丢了它，"等等，"卡梅朗说，"说不定里面还会有照片。"他撬开相机，取出里面的存储卡，交给我。

那天晚饭后，卡梅朗说："咱们来看看那卡里有什么照片。"我们在宾馆的电脑上将存储卡打开了。随着电脑的"嗡嗡"声，一张照片出来了，一个男人和他的妻子，可能是欧洲来的旅游者。在落日的余晖里，他们正在一家宾馆的海滩酒吧吃晚饭，我猜可能是眼务员帮他们照的。另一张照片，还是这对夫妇，在海滩上，灿烂地笑着。电脑设定了幻灯片式播放，我们惊讶地看着一幅幅愉快的场景。然后，照片出现了不祥的画面。

现在照相的人把注意力转向海上。海滩上，人们正在蓝天下散步，海水退下了不少，海浪出奇的低。实际上，孩子们玩耍的沙滩原本应该是淹没在水里的。地平线上，一排大浪开始形成，延伸到了整个地平线。"没人意识到正在到来的危险。"我说。

下一张照片出来了，再下一张，再下一张，随着每一张照片的出现，海浪越来越近，停在海上的船被海浪压了下去。最后一张照片里，像山一样高的海浪，马上就要扑上岸来。

卡梅朗和我坐在那里，被照片中的情景震慑得说不出话来。"就像坟墓里的回声，"最后，卡梅朗开口说，"这是这对夫妇一生的最后时刻。""我们得把他们的家人找到，"我说，"我们应该把这些照片交给他们，这样，亲人们可以感觉离他们近一螳，向他们道别。"

我的前妻莫娜是在教堂大会上：讲演时突然去世的。我没能最后一次拥抱她，没能见到她最后的微笑，只有她最后的声音留了下来——牧师把她讲话的录音带交给我。现在，我只能听听她的声音，这才能带给我些许慰藉。将心比心，我要尽力找到这对夫妇的亲人。让他们看到这些照片，了却他们的心愿，使他们不再悲伤。

从相貌上看，这对夫妇好像来自北欧。几天后，我和卡梅朗到了曼谷，立刻带着照片去了瑞典和德国使馆，没有结果。我们搜索了贴满遇难者照片的广告栏，还到医院去寻找，仍然未果，只好悻悻而归。

在泰国期间，这对夫妇的身影总是在我的心头徘徊，回到在美国华盛顿州的家，一进家门，我就迫不及待地将这对夫妇的事告诉了太太妮可，把存储卡交给她："我没办法了，不知道还该做些什么才好。"我疲倦极了，倒头便睡去。

还没睡 10 分钟，妮可进来把我推醒："克里斯丁，我找到他们了!"她把我拉到电脑前："我上了谷歌，键入'海啸，失踪人员'，看屏幕，是这对夫妇：约翰和杰基?尼尔，住加拿大北温哥华——离我们住的地方只有 4 小时车程。他们的家人正在寻找他俩，在一个网页上贴出了他们的照片和相关信息。"

我根据联系方式，给他们3个儿子中的大卫打了电话：“我有一些东西要交给你们。”我告诉他。我和一位朋友立即动身，一路上，我回想着莫娜。在帮助另一个家庭向他们的亲人诀别时，我似乎正以一种奇特和惊喜的方式，也在向我亲爱的莫娜诀别，最终，我感觉到欣慰。也许，到此为止，我才终于可以释怀了。

大卫在等着我们。我把存储卡交给他。他的两个兄弟也围了上来，盯着电脑。他们一张接一张地看着父母的照片，边看边哭。“我说不出这意味着什么，”大卫说，“就好像妈妈和爸爸回来告诉我们，他们在一起，在一个他们喜爱的地方。他们已经得到了安宁，我们可以向他们说再见了。”

我理解他们的感受。

(陈明编译自《路标》2007年1月)

CPI迷局

●王凯倪建军

什么是CPI

CPI(ConsumerPrice Index)，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是反映一组代表性商品和服务项目价格水平变化趋势和变动幅度的统计指标，以零售量或居民消费量为权数，反映消费者所付商品的价格水平。

作为一种价格指数，CPI有着非常重要的用途。一方面，CPI是宏观经济决策的重要参考数据，为一国政府分析和制定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价格政策以及进行国民经济核算提供科学依据。由于CPI所反映的价格水平和走势是各国政府宏观经济调控的主要目标，因此，CPI 自然也成为衡量政府财政和货币政策是否有效以及效率如何的重要指标之一。另一方面，国际上通常以CPI为主要指标来反映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的程度。在西方经济学中，通货膨胀是指最终产品和劳务的价格水平普遍的、连续的、超过一定幅度的上涨。按国际惯例，当CPI增幅连续超过‘3％时，即意味着发生了通货膨胀；当CPI低于1％时，则有通货紧缩的风险。当通货膨胀发生时，一国货币就会贬值，名义工资与实际工资背离，大多数居民的利益和生活会受到影响。根据 CPI 的变动，可计算出名义工资和实际工资背离的幅度，以便在劳资双方签订合同时，提高名义工资以降低甚至抵消人们因实际工资的下降而遭受的损失。此外，因通货膨胀而调整租借合同、退休或残障人士的补贴金，甚至是离婚后对儿童的赡养费时，都有必要用到CPI。

中国自1984年开始编制CPI，中国CPI也包括8大类商品和服务，分别是食品、烟酒

及用品、衣着、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交通和通讯、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居住，共 263 个基本分类，约 700 种商品和服务项目。2006 年，经例行调整后，8 大类产品中食品、服务类、居住的比重分列前 3 名，其中食品的权数为 33．6%，与前两年持平，而居住和服务类的权重有所上升。

(摘自《当代世界》2007 年第 9 期)

目前 CPI 中的各项权重

●肖强

与房价逐年上升，普通消费者住房支出压力持续加重的感受不同，目前公布的 CPI 数据并不包含房价。国家统计局给出的解释是，房价不计人 CPI 是国际惯例。他们认为买房属于投资，不是消费。

但鉴于“房租是居民居住需求与供给的直接反映，以房租来反映居民居住消费价格变动较为准确”。因此，国家统计局编制 CPI 时，是用居民住房的房租、水、电、燃料、住房维护修理费用、建房及装修材料等价格变动情况，间接反映居民居住消费价格变动情况。住房消费有 3 种核算方式，其中“获得”法就是将房价直接计入 CPI。目前，有不少国家将房价直接计入 CPI 核算。

即使是被计入 CPI 的房租，有学者认为目前的算法也存在问题。国家统计局在实际操作中用按揭贷款利率代替租金。显而易见，在人民币低利率的前提下，采用按揭利率而非市场租金计算，肯定导致 CPI 低估。

现在的情况是，在中国 CPI8 大类商品和服务中，食品权重是 33.6%、烟酒及用品是 14.4%、衣着是 9%、家庭设备用品及其维修服务是 6.2%、交通和通讯是 9.3%、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是 4.5%、居住是 13.6%。

而美国 CPI8 大类商品和服务所占比则是：住宅 42.1%、食品和饮料 15.4%、交通运输 16.9%、医疗 6.1%、服装 4.0%、娱乐 5.8%、教育和交流 5.9%、其他商品和服务 3.8%。

两相比较，很明显，我国居民的食品消费在 CPI 中权重过高，这也是致使 2007 年肉价上涨后 CPI 立即高企的根本原因。而住宅、医疗、教育消费在 CPI 中占比太低，而这恰好是近年来我国居民消费剧增的“三大件”。“三大件”的涨幅远远超过整体水平。

事实上，“三大件”不仅权重低，而且基数低得离谱。仍以住房为例，2003 年到 2006 年城市居民居住类年消费总额依次为 699 元、733 元、808 元、904 元。“这点钱，在北京还不够大多数商品房业主交半年的物业费，不够在郊区租一间房。”

(摘自《了望东方周刊》第 37 期)

对 CPI 指数的疑惑

●汪伟

2007 年以来，肉价带动食品价格上涨，食品价格带动 CPI 上涨，而中央政府正严令各部门注意防止涨价效应扩散，导致“全面涨价”。

所有的讨论都频频引用中国的 CPI 数据。国家统计局每月公布上月 CPI 数据的时候，总会受到国内外媒体的一致关注。

熟悉宏观经济语汇的人知道，“经济过热”在中国的政策语境里，往往意味着在中央政府的思路里，已经在考虑采取自上而下的措施，来对经济的规模和速度进行政策性调控。

但也有人对此不以为然。国家统计局总经济师姚景源否认中国经济过热，也否认物价将会全面上涨．用他的话说，物价上涨是结构性的，主要由食品推动，而且是由供应短缺而非需求加大造成的。

这也是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经济形势分析课题组的意见。课题组的一份报告说，按照所谓国际上普遍采用的核心 CPI，也即扣除能源和食品价格以后的消费价格指数衡量，2007 年 1 月至 6 月我国核心 CPI 仅增长了 0.9％，远远够不上什么通货膨胀。

之所以要在 CPI 里扣除掉食品和能源，是因为这两类商品的价格容易出现异常波动(如粮食生产受到气候影响或原油价格受到国际形势的影响)，因此可能歪曲一时一地的价格的真实面貌。

与 CPI 一样，核心 CPI 的确是衡量物价水平的一个重要参数。但在衡量中国眼下的物价状况时，撇开高涨的 CPI 不谈，只谈涨势平稳的核心 CPI 是否恰当呢

至少有人认为不恰当。在北京大学教授汪丁丁看来，食品、交通、房租和教育价格的上涨正使城市里最贫困的群体受到沉重的打击。根据核心 CPI 还很平稳来判断中国的经济形势，就会无视继续高涨的食品价格，使这一部分人陷入更加贫困的境地。汪丁丁说，中国最富有的人群和中等收入人群正在将自己的储蓄及时转移到房产和股市上去，显然。这一轮物价上涨将加剧中国的贫富分化。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易宪容认为，现行 CPI 体系无从反映中国经济的真实面貌，因为住房对居民消费价格的影响被低估了。

购置一套住房要耗尽大多数城市家庭的积蓄，使他们背负沉重的债务，并且改变了其中很多家庭的生活方式。他们缩减了其他方面的开支，全力供房。对等待购房的家庭来说，房价上涨等同于他们存在银行里的货币在急速贬值。但这些都不能在 CPI 中反映出来。

从 2003 年以来，房价已经经历了多轮高涨，这肯定是 10 年以来最重要的经济现象之一。而另一个人们肯定难以忘怀的事实是，2005 年以来股市的复苏。几乎是从 900 点触底反弹的那一刻起，股价的涨幅就让许多老股民一次又一次地目瞪口呆。资产价格上涨已经成了经济学界异口同声的说法。

调查显示，中国大多数商品目前供求平衡甚至供大于求，国家统计局据此认为，中国不存在通货膨胀的风险。这些商品中显然不包括房产和股票。但人们担心的是，中国式通货膨胀不是由消费品短缺推动的，它是由资产短缺推动的。

截至 2007 年 7 月央行今年已经连续加息 4 次。最近两次加息的间隔之短，也像 7 月份的 CPI 数据一样，刷新了 10 年来的纪录。但是，银行利率仍然低于 CPI。货币在贬值，这促使越来越多的人把钱从银行中取出来，投资到房产和股市中去保值增值。

同时，人民币对美元仍在升值。许多外资还在谋求进入中国，通过购置人民币资产套利，由于中国的外汇管制制度，这些外币都需要兑换成人民币才能使用。由于外币和人民币的这一进一出，造成了市面上流通的人民币过多。过多的人民币除了要推高房价，还要推高其他商品的价格，比如说，股票价格。

这一现实已经颠覆了中国生活的经验，却再次证明了经济学的基本规律——供求关系。房产和股票比猪肉更加紧俏，这就是现实，这就是中国式通货膨胀压力下的现实。

(摘自《半月选读》2007 年第 18 期)

可敬的小贩

◎于坚

在中国城市中，上海率先对流动摊贩解除了一点禁令，准许他们在某些街道存在了。

“流动摊贩”，现在说得这么难听，含有贬义，就像“城中村”一样声名狼藉。其实到了 20 世纪，传统的中国世界才成为城市化的眼中钉。那些所谓的“流动摊贩”也一样，他们就是过去的“货郎”，就是诗人陆游著名的诗句“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中歌咏过的卖花姑娘，就是张择端《清明上河图》中描绘的那些人物。

后起的现代化世界包围了大地上那些古老的事物，令那些先前的事物，丧失了存在的道理。忽然间它们统统被宣布为非法的、丑陋的、落后的“脏乱差”了。一方面，古代文学赞美这种生活的文字继续作为经典在学校里向一年级的新生讲授；另一方面，这些文字所描绘的世界正在成为城市化改造消灭的对象。语言与世界分裂，我们学到的文字说的是一回事，现实又是另一回事。过去说的所谓书本与现实脱节，名不副实，意思是书呆子脱离了现实生活，而现在的尴尬是，书本上的诗意世界，为李白、杜甫、苏轼、曹雪芹所津津乐道的世界在逐渐消失。按照西方的设计，这些是可以忽略不计的，西方本没有唐诗、宋词、山水画、书法、苏州园林，它如此设计它的世界情有可原。而中国的“拿来”，无法直接照抄，它得先把已有的搞掉，把五千年搞掉，把“货郎”搞掉，把“深巷明朝卖杏花”搞掉，一张白纸，

才可以画最新最美的图画。但搞掉了实的，名却搞不掉，如果名也搞掉了，汉语世界就无名，也许只有用拼音取代了。这么多年过去．终于又发现，传统的“实”也是不能彻底搞掉的。“货郎”还是需要的。这不是意识形态，没有这些“流动摊贩”，日子过不顺啊。我最近去日本，日本的现代化比较彻底，到处于千净净，整整齐齐，完全对现代化循规蹈矩了，许多城市看不到一丁点泥土，已经整治得像一个巨大的医院，非常卫生。他们的生活就是：工作然后购物，购物然后工作，已经非常到位了，但失去了一个重要的东西，就是生活的趣味。许多人在地铁站台边站着，忽然一阵绝望，就纵身一跃。这样的人多了，地铁站不得不在铁轨边修起栏杆，以防自杀。

上海的转变具有深刻的意义。我总担心这些小贩有朝一日彻底销声匿迹，没有他们的叫卖之声的城市固然合乎卫生秩序、开会观摩、迎接检查团的需要，但也诗意全无，一点也不好玩了。“千干净净整整齐齐地迎接什么”，一年中只需要几天，而大部分时间，我们是要过日子。过日子千差万别，脏乱差是一种生活方式，所以有“邋遢鬼”这个词，汉语为之丰富。用一种生活标准来规范所有生活，世界只会枯燥乏味。生活的“乐趣”就在于它是一团剪不断、理还乱的乱麻，越剪越没有人气。看看，现在是不是越规范有序、越有洁癖的地方越没有人气，越古老传统的地方人气越旺，乐趣越多在中国，人生不只是活着，随便吃几片三明治麦当劳，为来世进入天堂而努力工作。人生在世要好玩：要蹲茶馆、要养兰花、要听戏、要摆弄文房四宝、要把玩石头，要有可以闲逛的大街小巷，不担心汽车、不屏住呼吸，不购物，只是看看走江湖耍猴、卖狗皮膏药、做面人、卖丁丁糖、糊风筝的……也会心情大好，释然。中国人的天堂就在当下的日常生活世界里面，“何似在人间”城市里的街道、集市、庙会、寺院、茶馆、菜市……都是玩场，不仅仅是西方发明的目的清楚然而枯燥乏味冷漠的购物中心、车行道以及教堂。现在的城市管理，更强调“管住”，而往往无视最基本的东西：城市是一个“生活”的寓所，它必须是“活泼泼的”，好玩的。中国现在的城市化非常危险，它在发展生活世界的沙漠，只要与 20 年前的城市比比，我们就知道我们已经丧失了多少聚集着人气的玩场：庙会、集市、摊贩、传统节日、街道上的生活，甚至小吃店都逐渐消失了。完全无节制的无序固然不行，但在过去，部分的无序都完全不予考虑。上海的妥协其实就是意识到对部分无序的容忍对有序非常重要，是之才可谓和谐社会。

我要说的不仅仅是这个，更重要的是，人们是否意识到，这样的近乎于一场革命的改变是谁促成的就是那些不屈不挠的流动摊贩。至少在 2006 年上海关于“流动摊贩”管理方式的修改上，这些“流动摊贩”功不可没。正是这些“货郎”和“卖花姑娘”无与伦比的坚持与抗争，才有现在这个结果。那是怎样默默无闻而又悲壮的抗争啊，我们都曾经亲眼目睹他们如何被粗暴对待。几年前，我曾经在一篇文章里描写这些场面：卖棉花糖的小伙子把单车支稳当，欢乐地蹬着脚踏板，舀勺白糖放进圆盘里去，白云就一朵朵从他手上飘起来，立即被中学生牵着走掉了。这小伙子聪明，做棉花糖的工序之一是要快速转动轮扭，一般都是手动，他用自行车的动力来代替，做棉花糖的速度快了许多。他旁边是个卖荷花的大婶，说荷花是自家荷塘里的，“从小板桥坐车到昆明，又从大东门走过来呢!”大婶说。她旁边还有卖西瓜的、卖小日用品的……还有一个青年在弹吉他，前面放个盒子，已经有不少零钱……其乐融融的样子。我正准备买把荷花，忽然间，风云突变，大婶挑起担子就狂飙起来，疯了似的，连我拿了的荷花没给钱也不顾了。那卖棉花糖的、卖水果的、流浪歌手，统统不见了。一些鲜黄的东西滚得满地灿烂；是一个小贩的黄果。我愣愣地站着，怎么回事原来是城管局的同志们，怒吼着，车子里面已经硕果累累，白菜、西红柿、水果，都是没收的。(没收的东西是如何处理的谁来监督)之后，扬长而去。有个卖荔枝的骑着三轮车逃跑，车子翻了，荔枝滚了一地，一对衣冠楚楚的男女顺便捡了两把溜掉，那女的说：“省得我们再去买了，

谁叫他们犯法，回家喽!”

这一幕已经上演了多少年我不知道，但每次看见都要血冲脑门，之后心情郁闷。每一次扫荡打击对小贩们都意味着一次倾家荡产啊，谁支撑得住啊。但过几天，他们又来了，高举着美丽的鲜花、水果、蔬菜、冰糖葫芦、棉花糖……奏着流传了千年的叫卖之声，已经成为民间音乐……出现在街头，就像海浪的边缘，顽固地抵抗着，扑向那坚硬的大陆，粉身碎骨，然后再次涌来。

说小点，他们只是为了活着，谋点蝇头小利，钻钻城管的空子。说大点，他们是在为百姓服务，人们需要他们存在，他们须臾不可或缺。深刻点，他们是在为传统中国而抗争，为其乐融融的“清明上河”而抗争。草根不懂大道理，“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货郎和卖花姑娘们也许根本不知道这些诗篇的存在，却在维系着古老的文明。一年又一年，直到文件被修改。

中国的脊梁也包括他们。

(舒晴摘自《南方都市报》2m7 年 9 月 6 日)

包龙图打坐开封府

◎傅谨

历史土的包拯在中央政府担任过监察御史，对贪官污吏的行径多有揭露，与他后来的公众形象颇有联系。但终其一生，多数时间他只是担任地县州一级的地方官。他 50 岁左右终于被提拔进京，不过，在京城期间，也多是以任闲职为主，最为人们所熟知的“天章阁待制”和“龙图阁学士”两个职务，就是典型的赐给文人的可有可无的虚职。看似地位很高，但是实际的权限却像牛皮筋一样忽大忽小，完全掌控于皇帝手中。

包公从元杂剧时代开始逐渐被偶像化，成为“清官”的符号。明清年间的包公戏为这位“清官”出的难题，显然更甚于元代。流传甚广、颇具代表性的是《铡美案》。包公审理这些案件时的困难不在于案情扑朔迷离或是非难断。陈世美得中状元，并且被招了驸马，贪图富贵背弃发妻。秦香莲携两个幼子千辛万苦地来到京城，他拒不相认不说，更恶劣的是他为绝后患居然派手下去追杀妻儿。侥幸逃过一劫的秦香莲怒而投告到开封府，对于包公而言，案情的真相一目了然。

男性地位改变后停妻再娶，这既是家务事又不止于此。包公审理这桩案子，重心不在于陈世美在婚姻上对秦香莲的背弃，而是陈世美贪图富贵且道德沦丧，不仅德性有亏，且悖于宗法。所以秦香莲明知陈世美成了驸马仍然来求“公道”。主持“公道”本是“青天大老爷”

的职责所在，但是在这个案子里，有“包青天”犯怵的地方。

在《铡美案》里包龙图面对的是皇家的绝对权力，正是包公在陈世美与秦香莲的讼案中执法公正，才体现出明清年间比元杂剧时代更显伟大的包公形象。

君权天授，不受世间的法律约束。陈世美深信娶了公主，有皇权荫庇，就能超越伦理道德，甚至可以超越法律。因此他明知被告到了执法如山的开封府，依然轻蔑地对包公说：“纵然有人将我告，敢把我当朝的驸马怎开销!”

细读《铡美案》，我们会对传统社会中法律的限度有更深刻的理解。表面上看比《铡美案》更极端的悬《打龙袍》，在这里包公连不守法度的皇帝本人也敢于惩罚，但恰恰悬《打龙袍》为包公设计了一条退路，且不说剧中皇帝所犯的并非真的什么十恶不赦的大罪，国太对皇帝的控诉大半是用公理包裹着的私怨，就算皇帝真的不忠不孝不仁藏义，包龙图也只能用皇帝的龙袍代替皇帝挨板子以示惩戒。可见普通百姓对司法公正的期待是有限度的，他们追求的无非是“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它与“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微妙但却十分关键的区别，就在于民众始终承认皇权的至高无上。承认皇帝有置身于法律制裁之外的特权。

既然如此，老百姓对“第一家庭”也会有最大限度的宽容，所以观众很能接受包公委婉且耐心地对陈世美好言相劝。这一场景里有京剧《铡美案》最负盛名的唱段：“包龙图打坐在开封府，尊一声驸马爷细听端的。曾记得端午日朝贺天子，我与你在朝房曾把话提，说起了招赘事你神色不定，我料你在原郡定有前妻。到如今她母子前来寻你，为什么不相认反把她欺我劝你认香莲是正理，祸到了临头悔不及。”包公尽可能放低身段的金玉良言并没有说动仗着驸马身份无比骄横的陈世美，面对陈世美的狡辩，包龙图才不得不与这位驸马爷正面冲突，他那段脍炙人口的西皮快板就此喷发出来：“驸马不必巧言讲，现有凭据在公堂，人来看过了香莲状。(王朝递状)驸马!驸马爷近前看端详：上写着秦香莲三十二岁，状告当朝驸马郎。欺君王，藐皇上，悔婚男儿招东床。杀妻灭子良心丧，逼死韩琪在庙堂。将状纸押至在了爷的大堂上!咬定了牙关你为哪桩”

但这还不是《铡美案》的高潮。最重要的角色还没有登场，在这个曲折故事里包公的真正对手是皇姑和国太。就在包龙图要对驸马爷用刑的当口，皇姑和园太驾到!这才出现了最尖锐的戏剧冲突：面对皇姑与国太对驸马爷的护佑，包公能否为秦香莲这样的小民做主。

只有《铡美案》这样的故事才足以让包公彪炳千古。国太与皇姑刻意彰显陈世美皇亲国戚的身份，将国法与私情难以分解地混为一体。身为皇家贵胄，却又可以像市井妇人般撒泼的皇姑和国太让包公万分为难。《铡美案》之所以最终能让观众十分满意，是由于包龙图小心翼翼但坚定不屈地拒绝‘厂以皇帝的名义滥施特权，打坐在开封府的包龙图，最终让百姓看到了“公道”之存在。

需要特别指出，包龙图能够给秦香莲的是“公道”而不是“幸福”。论及私情，“幸福”当然远比“公道”重要，但是论及国法，“公道”的意义就远非“幸福”能比。只有把“公道”看得更重要，把国法看得更重要，秦香莲才有活路——“铡美”并不能保证秦香莲似的怨妇过上幸福生活，但起码的公平是她们还能在世上忍受的前提。因此，假如能有公道，那么，法律与其说是统治者的工具，不如说是普通百姓的护身符。

将国法置于私情之上，是司法公正的核心。国法比私情更重要，公道比幸福更重要。对他人是如此，对包龙图自己也是如此。流传很广的《赤桑镇》，让国法和私情的冲突及于包公自己，进一步拷问这位“清官”的良心。对“清官”不徇私情地审案的要求，不仅是要求包龙图不能顾及“别人”的，包括皇帝的私情而妨碍公正，不，更关键之处在于，每个司法和执法者，都会有自己的“私情”。包龙图要成其为“清官”，铜铡就不能仅用于铡别人家的脑袋。

《赤桑镇》里欺凌百姓、贪赃枉法的罪犯是包龙图的侄儿包勉，而且包公和这位侄儿的关系很不一般。有时我甚至认为包公要对包勉施以极刑，比起对自己的亲生子女用刑需要更大的毅力与决断。

各种版本的包公斩包勉的故事，无不浓墨重彩地着力渲染嫂子对包公出恩情，在汲取了东北二人转传统段子鲜活语言的者剧《包公赔情》里，那包公“是嫂嫂你一滴滴一点点，点点滴滴心血奶浆养成的人”。突遇丧子之痛的嫂子得知是这位亲弟弟铡了自己唯一的儿子，不由得痛陈当年的苦楚和今朝的绝望‘：“你在我身旁十八载，嫂嫂我提心吊胆十八春。想当年身左奶我小包勉，身右奶你包大人，叔侄二人难抚育，我奶他三分你七分，饿瘦我儿娇养了你，今日断我后代根……省吃俭用供你把书念，谁料你 ZZ》成名就忘了恩!”

只有在重亲情讲恩义的传统社会语境里，《赤桑镇》里的情感冲突才会显得比《铡美案》更尖锐。当包公铁心要铡陈世美时，他的担当可以从传统文化中找到足够的道德支撑和力量。而且，即使是在他要对亲侄儿包勉行刑时，他仍然是坚毅而刚强的。然而当他要向他嫂子告知他的这一决定时，突然变得软弱而踌躇不前。他不复有《铡美案》和《打龙袍》时的气宇轩昂，他忽然意识到他那看起来似乎天经地义的清正廉明，却伤害了同样重要且不可逾越的人伦亲情与恩义。

亲情与恩义是维系人类社会的根本，一点都不比国法和公正轻。因此，为国法不徇私情的包龙图要努力修补亲情与恩义遭受的损伤，对他嫂子唱出“劝嫂娘休流泪你免悲伤，养老送终弟承担，百年之后，弟就是你戴孝的儿郎”时，我们当可更深切体会到他的歉疚之心。正由于国法和私情都拥有合理性与正面价值，冲突与抉择才意味着必须做出巨大牺牲。而因为亲情和恩义更贴近人的根本，更难以割舍，且更无处不在，因而与权势相比，会更容易更经常地成为公正的障碍。所以，考验包龙图不仅需要《铡美案》，还需要《赤桑镇》。

戏剧是千百万普通民众书写的历史，包公就是这部厚重历史中最具分量的一章。在这里，凝聚着普通民众对于司法公正的理解，它告诉我们要构建一个司法公正的社会，需要超越哪些障碍。包公所面临的各种各样的挑战，既是民众对于清官的期待，同时又表现出中国百姓在政治与司法领域足够清醒的意识。包公遭遇的困境就是追求与维护司法乃至于社会公正所需要解答的难题。千百年来从《陈州粜米》《铡美案》直到《赤桑镇》，中国民众加之于包公身上的重重考验，就是对司法乃至于社会走向公正之道的导引。从元杂剧到晚近的京剧和其他地方剧种，一出又一出的包公戏里，’戏剧家和观众们对清官提出越来越苛刻的要求，恰恰体现了民众对于政治清廉的认识不断深化。清官难做，但非如此就无从彰显清官的道德价值。

(梅子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老戏的前世今生》一书)

每一项技术的背后都是生命

●柴静

飞机上。

我跟老范聊要做的关于重庆公交的节目——体制的问题在哪儿，到底采访哪个部门，拿支笔在纸上画来画去聊得正热闹。

坐在我右边的先生说：“对不起，我能插句话吗”

我们有点吃惊地看着他。

“你是《新闻调查》节目组的吧，你们报道这样的事故，我们已经麻木了。”

我跟老范对视一眼，小心翼翼地问：“是因为太多了吗”

“不是，”他说，“是你们从来没有让我们意识到，那些死去的人其实就是我们身边的人。”

“嗯”

“前些日子弗吉尼亚大学枪击案，美国的媒体采访了每一个受害者家庭，每个人都有故事和照片，包括凶手。还有前来纪念此事的人写给枪手的留言：‘我对你的同情胜过对你的憎恨。’只有让观众意识到灾难中的人其实就活在我们身边，大家才会关心。”

“嗯……是，这当然，但我们刚才只是在讨论具体的技术问题。”

“不，”他说，“每一项技术的背后都是生命。”

我转过身子，看着这个人。

他解释说：“我是做干细胞克隆技术研究的，在军事科学院工作。”

他二十多年来全身心投入其中，曾是狂热的技术论者。“这个领域里谁最能掌握干细胞研究的主导权，谁就会在未来生物科技领域的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这是事关国计民生的大事。”

他获得了世界再生医学大会的最高奖。

“然后，”他说，“我才遇到不得不面对的问题。”

再生医学的核心是干细胞，需要进行胚胎研究。

在中国，没有伦理的限制，没有宗教的要求，用胚胎做试验是比较顺利的，因为常人认为胚胎不算生命。

但是，2003 年，他去香港演讲，面对一个佛教徒的提问：“生命到底从何时算起”

他被那个问题问住了。

其实，他是清楚的：“一个十四天的胚胎细胞，就会有神经系统的反应，就能够感知光与热。”

他曾经认为这种感知是没有意义的。

后来，某一天，他在工作的时候，不自觉地停下来，盯着克隆羊看。

“从它的眼神里是可以看见人的眼神的。”

他说：“想到这里，就不能不去想自己的工作……人这样贪婪地想要活下去是对还是错，甚至会想，人这样的做法到底是在拯救人类还是毁灭人类，人类的文明轮回是不是与此有关，狮身人面像难道不可能是上一次克隆人的遗迹”……

在当天的笔记里，我记下这段对话：“君子不器，技术上的修为不仅仅是为了建功立业，甚至不是为了服从于国家利益，而是服务于生命本身。”

在重庆的这 7 天，在近乎无望中，我们仍能找到那些早已逝去的人，那个欢笑着拍打着妈妈遗照的婴儿，那个每个假日仍然到楼下等着女儿回来的母亲——与这场对话有关。

(汪新才摘自新浪网柴静的博客)

为什么总有人那么偏激

◎陶短房

美国人朗恩?约瑟夫根据张纯如著作拍摄的纪录片《南京梦魇》，向世人展示了日寇南京

大屠杀的暴行和南京平民遭历的劫难，自从在视频网站 YOUTUBE 上线迄今不到两个月，全球下载量已达数百万，相关讨论排名高居第九位，引起了全球强烈反响。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这部在网上热播的作品，不但毫无悬念地被日本右翼威胁、围攻，而且颇为出人意料地被中国国内一些网友指责、批评，让约瑟夫先生一度心灰意冷，差点让影片下线。

我们什么时候变得如此苛刻

对约瑟夫先生的指责和批评大体分两类：一类是学术性的，认为这部影片在资料引用上不专业、不准确，如重庆大轰炸，错用了纳粹德国飞机轰炸的画面；另一类是道德性的，认为制片人意在商业盈利，甚至“贩卖中国人的血泪赚黑心钱”。抨击其在炒作、在演戏，甚至用了很刺激、很尖刻的语言。

对于前者，如能从历史真实的角度看问题，心平气和地与约瑟夫先生讨论，就是一种可取的态度。而后者则显然有些过于偏激。我们知道，约瑟夫先生对中国了解并不深入，更不是拉贝那样的大屠杀目击者。他所产生的一切感受、情绪和判断，都来自于他所见到的第二手文献、影像和书刊。在此情况下，他能从中产生对南京平民的同情和对日本军国主义暴行的义愤，并花费时间精力拍片、宣传，说明他具备了朴素的人道主义情感。谴责他感触不“真切”或“没有切肤之痛”，是毫无道理的苛求。

约瑟夫先生是心理学和心理教育学专家，而不是历史学专家，对南京大屠杀的理解、对史实的把握、对资料的辨析可能存在不足，影片中出现硬伤是在所难免的。不要说他这样的外国业余人士，即使中国人自己研究自己的历史，同样有过层出不穷的瑕疵；不要说那些号称“历史正剧”的电视剧中常识错误不断，即使历史研究名家、大家，如晚清史专家罗尔纲先生、宋史专家邓广铭先生，同样曾在自己最擅长的领域出过错。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中国人、专家尚且如此，我们有什么理由苛求外国热心人完美无瑕？

至于“意在赚钱”和炒作，这更是个似是而非的命题。退一万步说，即使人家真的有赚钱的念头，这又有什么不对的将心比心，有几个人做了一样东西出来，是为了赔钱的大海不择细流，在揭露日本军国主义战争暴行、揭示南京大屠杀的真相上，国际上更多人的关注、参与和推动，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如果所有热心参与的人士都赔得血本无归，而且像约瑟夫先生那样，被日本右翼威胁于前，被某些中国偏激者叱骂于后，他们中许多人将势必远离这一话题，这不是在客观上做了为渊驱鱼、为丛驱雀的蠢事吗这些偏激的做法，究竟是有利于批评日本军国主义，有利于揭露大屠杀真相，还是恰恰相反

做一个偏激的挑剔者的成本最低廉

当今的中国社会中，偏激的挑剔者正大行其道，我们听到的指责声又何止是针对约瑟夫先生一人。曾有一位日本学者去北美高校举办二战主题艺术展览，结果被挑剔者认定“美化侵略战争，为日寇张目”，一时间网上围攻蔚为壮观，而事实上那位日本学者是个立场坚定的反战人士，举办展览的目的在于揭露战争的残酷和罪恶，这种不分青红皂白的“围攻”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另一位国际著名影星，在一部故事片中与日本人有亲昵镜头，也被某些“民族主义者”视为“汉奸行为”而大肆抨击，甚至在网上发起大规模抵制行动。至于投石、泼墨、污言秽语、人身谩骂，则更屡见不鲜，所针对的不仅是日本军国主义及其追随者，常常也包括一切日本人和与日本有关系的人，一切与他们的见解有所不同的人，甚至大方向

相同、只是细节有所差异的人。按照他们的说法，凡是和他们的“爱国言行”背道而驰的，都是“汉奸”、“卖国”言行，都理应被群起而攻之。

事实上，做一个偏激的挑剔者的成本是最低廉的：第一，不需要真正了解历史，只需记住几个口号：第二，不需思考、分析和辨别，只需不断重复那几个口号；第三，不需自己动手做什么，只需反对别人做任何事，可以说要多容易有多容易。但他们对历史真相的贡献，却永远比不上实干者之万分之一。当前有些人姿态偏激、语言激烈，动辄指责别人“卖国”“汉奸”，或对一些干实事的人横加挑剔、百般攻击，其实他们根本没弄清事情的原委，也不懂得什么才是真正的民族利益，更不见他们自己为澄清历史真相、捍卫民族利益做哪怕一点点有价值、经得起时间和历史考验的事情。

把排外等同于爱国，把以暴易暴等同于不忘历史，把正常的不同观点等同于汉奸和敌人，用这种狭隘、僵化的眼光看历史、看世界，必然会走人偏激、排他、自闭和故步自封的误区，从而和世界潮流、历史真相、民族利益背道而驰。这样不但不能真正地维护民族自尊，反倒会让本可以争取到的朋友和同情者误认为中国是一个不可理喻、难以沟通的国度，中国人是一群难以相处、不易沟通、不能心平气和探讨问题、不能求同存异互相包容的人。这样做貌似比谁都爱国，实际上却是给中国、给中华民族的形象抹黑，并最终阻碍中国的发展和强大，损害中国和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

自信的民族必然是开放的

一个强大的民族必然是自信的，自信的民族必然是开放的，中国历史上的汉唐盛世都是海纳百川的开放时代，而闭关锁国的晚清却让中华民族积贫积弱，任人宰割。多一些宽容，少一些偏激；多一些包容，少一些狭隘；多一些朋友，少一些对头，这对“南京大屠杀”问题的澄清、甚至对中国民族精神的培养，都是十分重要的。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我从网上得到的信息说，已经有很多华人在得知约瑟夫先生的困难后，主动给他捐款，这也让约瑟夫先生十分感动。

中国即将迎来奥运，全世界的目光都将投向这里，他们希望通过奥运这面镜子，看到一个更开放、更包容、更理智的民族，而不是一个狭隘的、偏激的、极端民族主义的民族。这种开放、包容、理智并不是商品上一层花花绿绿的包装纸，不可能为奥运量身定做。而只能在潜移默化中点滴汇聚而成。

(小刚摘自《环球时报》2007 年 9 月 6 日)

道德的起源

◎袁越

不久前，几名襄樊贫困生因为“不知感恩”，被取消了受助资格。某网站做了一次大规模读者调查，结果有大约 83%的读者认为应该取消，不少读者评论说：感恩之心是人类共有的一种美德，缺乏“美好道德”的人理应受到惩罚。

道德，可以简单定义为“区分善恶的标准”。善恶的定义在全世界所有的民族中几乎都是相同的，感恩、助人为乐和诚实守信普遍被认为是善举；伤人、杀人和欺骗则被认为是恶行。

如今流行“道德教育”，那么，道德真的来自后天教育吗实验证明并非如此。3 年前，法国认知科学专家伊曼纽?杜普曾经对不会说话的婴儿进行过一项心理学实验，证明婴儿在接受教育之前就已经能对他人的痛苦产生厌恶感。这种能力是人类道德的两块基石之一，人类道德的另一块基石就是公平意识。关于这方面的研究甚至已经涉及灵长类动物。实验证明，就连卷尾猴也不愿接受不公平的交易，而宁愿选择什么也得不到。

欺骗可以看做是违背公平意识的不道德行为。但是，撒谎者通常可以从撒谎中获得利益，所以有人认为上帝的存在可以让撒谎者感到心虚，从而避免做出违背道德的事情。但是，心理学家设计了很多精妙的实验，证明这种说法是不准确的，宗教并没有扮演“道德监督者”的角色。

说“道德是天生的”，就等于说“道德是可以遗传的”。道德是如何遗传下来的呢贝灵教授认为，自从人类祖先进化到一定程度产生了语言，一个人的名声便会传播得非常远。如果某人非常诚实，善于合作，具有献身精神，这个“好”名声便会让他受到更多人的爱戴，因此也就会有更多的人愿意帮助他。换句话说.道德感强的人在人类的进化史上具有先天优势，好的道德便遗传下来了。

这个说法看似很合理，却缺乏直接证据。道德真的能遗传吗道德存在于人脑中的哪个部位对应于哪些基因这些问题必须借助高科技手段才能回答。美国哈佛大学心理学系教授约舒亚．格林是这类研究的先驱者之一。他设计了一个“扳道难题”，以及一个相对应的“桥梁难题”，让受试者思考。同时，他用核磁共振仪测试受试者的大脑，试图发现解答这两个难题时受试者的大脑哪部分最活跃。

具体说，“扳道难题”是一个偏重理性思考的问题：有一列火车即将行驶到一个岔口，一边的铁轨上躺着 5 个人，另一边躺着一个人。请问，你会不会扳道，让火车改从一个人的那边通过呢大多数受试者选择了“会”，因为这样会少死 4 个人。核磁共振仪显示，此时受试者大脑中负责理性思维的部分最活跃。

“桥梁难题”则是一个偏重感性的问题：同样是一列火车驶来，你只有把你的同伴从桥上推下去，让他的胖身体挡住火车，才能挽救铁轨上躺着的 5 个人的生命，你会选择怎么做大部分受试者选择了“不会”，任由火车轧死 5 个人。受试者做出这个选择的时候，他们大脑中负责反应冲突的前扣带皮层相当活跃，显示出受试者头脑中的某种情感正在和理性发生激烈的冲突，并最终战胜了理智。

格林认为，这种情感就是道德的来源。在“桥梁难题”中，理性的决定(推下胖子)直接

违背了人类的道德天性(不能杀人)，因此受试者会选择非理性的做法，让道德占了上风。

2007 年 3 月，几名美国科学家对一批脑部发生病变的人进行了类似的道德测试，进一步证明了格林教授的假说。这批病人脑部负责感情的额前正中皮层发生了病变，结果他们都丧失了道德判断能力，在进行“桥梁难题”这类测试时大都倾向于选择理性的做法。

截至目前，科学家一共在人脑中找到了 9 处与道德有关的区域，显示出道德具有很强的生理学基础。那么，为什么人类要把道德遗传下来呢格林认为，人类在进化过程中，有几种行为模式非常符合早期原始人的生存需要，它们一旦被作为“道德”固定下来，不但有助于原始人做出正确选择，而且有助于原始人加快选择的速度。经常有人说，如果全世界所有人都遵循道德的约束，世界将变得更加美好。但格林教授认为，起源于远古时期的道德基因，在那个时代是有优势的，却不一定适用于今天的环境。

(陈颖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07 年第 36 期)

我们真的不够幸福吗

●安宁

70 年代生人的大哥家里，说起各自的苦楚。

驰说，现在最怕见的不是自己的领导，反而是年迈的父母。驰的父母都是再婚，近 40 岁时生了他，后半生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他的身上。27 岁的驰，成绩优秀，大学毕业后便留校做了播音老师。父母所在的油田，大部分职工的孩子都是靠着父母，混一个文凭，回去就职，能像驰这样依靠自己的能力在外工作的孩子，几乎没有。对于驰，父母一直充满了骄傲。

但是，自从父亲一场大病后，家里在年节时的笑声便日渐减少。与父母同岁的人，基本上都已经在小区里领着孙子闲聊了。驰的同龄人，也都结婚的结婚，生子的生子。驰就是在这时，开始感觉到了人生当中，来自家庭的压力比工作压力还大。

这种压力，无形，也无声。父母从来没有正面谈过他结婚的事，只是每隔一个多月，就坐 4 个多小时的火车，从家乡千里迢迢地赶过来，帮他做饭、洗衣，又在每顿饭时，絮叨地讲起相识的那些亲戚朋友，谁的孩子又结婚了，谁又生了个儿子。父母又故意闲聊，说攒了多少钱，可以买套多居室的房子，他们也就能给他看孩子。母亲小心翼翼地说，自己身体慢慢差了，也不知还能否有机会给他看孩子。

驰说，其实自己买房不用发愁，工作也表现出色，但不知为什么，却觉得自己一无所有。

他不过是想要找一个能够与他在任何事上有商量的女子，但无数次的相亲、恋爱，最终却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无法走到一起。

驰还没有抱怨完，情侣凡和萱，也说起自己的苦恼。凡与萱皆是从农村自己一路拼过来的。读完本科，又读硕士。凡提前一年毕业，在一所大学当老师。但萱毕业的时候，两个人四处奔波，却无法在这个城市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最终，两个人做出决定，凡出一笔学费，让萱继续读博，这样或许 3 年后，萱便能够进凡的大学，做一名老师，以后的生活，也会提高一个档次。但这也只是两个人的预测，至于爱情与工作，在这 3 年里，会发生什么样的变化，他们却无法预测，也不想预测。凡与萱，在未来面前，惶惑不安，焦灼无助。

驰没有爱情，内心失落；而凡与萱这对情侣，却要经受时间的再一次考验。生活似乎对他们每一个人，都不那么厚道，用这样那样的缺陷，阻挡着他们迈向幸福的脚步。

一直在角落里，捧一杯茉莉花茶细细品味的 70 后大哥，却在这时微微笑道，为什么我从你们这些 80 后的苦楚里，听出的全都是幸福呢一群人全都非常诧异，说，难道你不觉得你比我们所有人都幸福吗你有贤惠的妻子，乖巧的女儿，又是备受大家敬重的领导，事业有成，家庭和睦，连岳父岳母都将你视为亲生儿子，你理应是我们所有人学习的榜样啊。

大哥笑着说，我没有否认自己的幸福，事实上，我一路走来，也没有觉出自己有过怎样的艰辛。我 23 岁参加工作，一年后便准备结婚。我们双方的父母都是农民，在结婚这件事上，无法为我们帮任何的忙，大到婚车喜宴的选择预定，小到家里每一样家具的置办，都是我和妻子亲自去办的，当时我每月的工资非常少。当我结完婚，和妻子在 18 平方米的新房堕一笔笔地算我们的花费时；竟然发现，我们不但没有结余，还欠下了两千多元的“巨款”。但在几个月后，我还是一咬牙，为妻子买了一件价值百元的名牌羽绒服。工作 14 年了，我与妻子从来没向父母要过一分钱，而父母家里的重要电器都是我们买的。我们没有钱买地段好的商品房，但我们为自己能够在学校里拥有一套虽没有产权证却给我们的工作和孩子的上学，都带来无限方便的房子而无限满足。我们从不想得太远，也从来没有因为生活无法预测而提前生出烦恼。如果我们像你们这样，在没有爱情的时候给自己生出压力. 有了爱情的时候又为暂时不能在一起而埋怨，甚至在一切都足够完美的时候，还为生活太过平实、没有波澜而觉得无聊，那这么多年，我们早被压垮了。我们只是一步步地去走，脚踏实地、心怀感恩地去走，反而觉得生活给予我们的，远远超出了我们当初想要得到的。

一堆人突然停下喝可乐或是啤酒. 从刚才的喧嚣和愤懑里安静下来。这让人想起那个有名的笑话：一个人突然觉得自己患上了绝症，因为当他用手指去按每一个地方都会觉得疼痛。他去医院做了全面检查。医生告诉他，其实他什么病也没有，只不过是手指裂了一个小口，这才让他按每一个地方都会有疼痛的感觉。

生活中的种种烦恼，其实就是我们手指上一个小小的裂口。只是我们太在意这个小裂口了，因而觉得生活处处都是磨难和苦痛。

(张伟民摘自《家庭主妇报》2007 年 9 月 1 日)

城市为什么需要记忆

●冯骥才

在当前中国地毯式的城市建设改造中，记忆，这个并不特别的词语愈来愈执著地冒出来，提醒着我们遗忘和丢弃的“罪过”。许多人会问，城市难道不是愈新、愈方便、愈现代愈好吗为什么需要记忆难道为了那些看不见摸不着的记忆，就让我们的城市破破烂烂地堆在那里吗？

我们每个人的心中都有关于过去和成长的记忆，城市也一样，也有从出生、童年、青年到成熟的完整的生命历程，这些丰富而独特的过程全都默默保存在它巨大的肌体里，，城市对于我们，不仅是可供居住和使用的场所，而且是有个性价值与文化意义的。

承载城市记忆的既有物质遗产，也有口头与非物质遗产。城市最大的物质遗产便是一座座建筑，还有成片的历史街区、遗址、老字号、名人故居等。它们纵向地记忆着城市的历史脉络与传承，横向地展示着城市宽广深厚的阅历，并在这纵横之间交织出每个城市独有的个性。我们总说要打造城市的“名片”，其实最响亮和夺目的“名片”，就是不同的城市所具有的不同的历史人文特征。

由于城市的不断改造与扩建，再加上一些不可抗拒的灾难性变故，可以说。记忆与忘却总是如影随形。城市本身不可能有自觉的记忆，它需要我们去主动地保护。保护城市的记忆，绝不仅仅因为它是一种旅游资源或是什么“风貌景观”，而是要见证城市生命从无到有不断成长的历程，使其独特的地域气质与丰富的人文情感可触、可感：也不是为了满足个人或群体的怀旧情绪，甚至只是留下几座孤立的“风貌建筑”，却随手把许多极其珍贵的街区大片抹去。这样的“保护”，留下来的恐怕只是残缺的记忆碎片。

走在拆旧建新之后看起来千篇一律的城市里，你是否会觉得是在和一群满身珠光宝气却“腹内空空”的暴发户对话谁会希望自己的城市成为失忆症患者谁又想成为流浪的孩子而找不到回家的路。

(贺庆摘自《人民日报》)

虔诚的拒绝

●薛忆沩

在任何一部关于奥林匹克的著作里，你都能够找到埃里克?利德尔的名字。你会从书的某一页上读到他是1924年巴黎奥运会400米的冠军和200米的第3名。他在400米的比赛中跑的是外道。他前一半的速度几乎接近他200米的决赛成绩。这种跑法被专家认为是战术上的失误。但是，利德尔一直保持了他的优势，他的一路领先令两个对手在奋力追赶时失去了平衡。

在此之前的一年，一次 400 米比赛中，他被对手绊倒。爬起来的时候，他已经落后了18米。但是，在冲过终点的时候，利德尔却超过了所有对手。赛后，他重复他的豪言，说：“我不喜欢被击败。”

这还不算是他的传奇。利德尔的强项实际上是100米。他100米的成绩领先于他在世界上的所有对手。他是那个时代呼之欲出的“飞人”。但是，他却不可思议地拒绝了在奥运会100米赛场上的出现。他拒绝了他可以一蹴而就的殊荣，他拒绝了离他仅一步之遥的荣誉。他的拒绝是当时的头条新闻。这条新闻挫伤了他的祖国的自豪感，也挫伤了他的民族的自尊心。他拒绝的理由是100米的决赛被安排在星期天。在这个虔诚的基督徒看来，星期天是安息日，他应该在教堂里而不是在赛场上度过这7天一次的日子，哪怕是在4年一次的奥运会期间。他以同样的理由拒绝了4x100米接力赛。这个为了上帝的荣耀而拒绝了世俗荣誉的苏格兰人，1902年生于中国天津，1945年在中国潍坊去世。他的一生中有一半以上的时间在中国度过。他5岁才离开中国回到苏格兰。在令他成为传奇人物的奥运会后不久，他就加入了父亲的行列，开始了他在中国的传教生涯。这时候，他具备了一定的妥协性。他为教区里无所事事的孩子组织了星期天的足球比赛，并亲自出任比赛的裁判。他的教区沦陷之后，他被日本人关进了集中营。他在战争即将结束的时候，因为脑癌在集中营的医院里去世了。

1981 年获得“最佳影片”等四项奥斯卡奖的英国影片《烈火战车》就是根据利德尔和他的一个队友的事迹改编的。这部影片的主题音乐至今仍然能够令大部分20世纪80年代的“过来人”耳熟和心跳。影片将利德尔传奇的身世改编得更富戏剧性。在影片中，利德尔在上船去巴黎时才得知100米决赛被安排在星期天。这种改变加大了冲突的强度。

影片中有一段主要“领导”找运动员谈话的场面。这位领导就是当时的威尔士亲王(英国奥委会的主席)。在巴黎豪华的酒店里，年轻的王子以国家的名义规劝利德尔，希望他能够在国家和信仰之间做出正确的选择。利德尔固执己见，寸步不让。他的强硬令王子灰心丧气。12 年之后，年轻的王子变成了爱德华八世。任何一部英国通史都会复述以下的故事：1936 年 1 月登基之后，爱德华八世遇到的第一个政治问题其实就是他个人的生活问题。他需要在“极权”与“至爱”之间，或者说，在一个霸权旁落的“国家”与一个即将第二次离婚的女人之间做出选择。像12年前他力劝过的那个虔诚的基督徒一样，爱德华八世做出了耸人听闻的选择。他于登基 11 个月之后逊位，在历史的边缘过起了漂泊不定又屡遭非议的生活。

作为那个时代的“飞人”，利德尔大半生在中国度过。中文名字叫李爱锐。

(王征彬摘自《南方周末》2007年9月6日)

与长征无缘的人

◎霄云

一

我的父亲是一位没有经过长征的“长征干部”。

1934 年 10 月，为掩护红一方面军的撤离，当时“左”倾中央领导人下达了坚守阵地的命令，留守的红军部队在闽西与数十倍于我军的武器精良的国民党军队展开了殊死的肉搏战，终因寡不敌众，一个月就全军覆没，痛失所有根据地。

留守在闽西的父亲和他新婚一年的爱妻(前妻)在枪战中都被打伤，从此分离。受伤的父亲先是受到当地乡亲的保护，但是在严密的搜查下，父亲不愿再连累他们，以至于被民团抓住。后来，民团在将我父亲转交政府军的途中把他关在一个柴房，他得以在夜里逃跑。在一年多的逃亡中，父亲在深山老林里被蛇咬过；因饥不择食，吃野果中毒而险些死亡；逃到香港后又被人出卖，不得不伪装成农民在乡下养猪……

但他在一次次的劫难中坚持找到了他坚信的党。1936 年，我爸爸才从当地报纸上得知：“红军主力到达陕北，毛泽东成了红军的统帅。”在毛泽东挥笔写下“长征是历史记录上的第一次……它向世界宣告，红军是英雄好汉。”的时候，爸爸这个与长征无缘、为了长征部队的突围几乎丧生的人，哭得像个泪人：“红军还在!”以后，经地下组织的联络，父亲在 1936 年回到内地，加入了南方游击队(新四军前身)。

二

“文革”结束后，爸爸的秘书把专案组搞去的一堆材料送到家里。爸爸当时住在医院里(他在监禁时得了肺结核)。我不记得为什么萌发了翻看那堆材料的念头，也不知怎么一下子就看到了爸爸在 1956 年写给他前妻的一封信。我实在太惊奇了：“什么原来妈妈不是他的第一个!”但当我再读下去的时候，我那颗好奇心却被震撼了。当我到医院探视爸爸的时候，我用了一种诚恳得使他不能不把这段故事讲给我听的语调，结果，他不仅没有骂我，还把我带进了他年轻时代的回忆中。

1934 年，第五次反“围剿”中，爸爸刚刚结婚一年。他的年轻妻子吴春秀是一个有着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身材小巧玲珑、活泼可爱的红军小干部。她爱打篮球，枪法很准。爸爸与她是自由恋爱，部队里的同志都认为他们是天生的一对。爸爸在回忆时对吴女士的赞美之词，使我可以想见这对新婚小两口的甜蜜。他俩在一个部门工作，红军长征时，他们都被留下来驻守。他们曾经打退过国民党军队的数次进攻。终于，在一次反击战中，吴春秀带着

一支队伍突围，再也没能回来。有人说亲眼看见她倒下……可爸爸和战友们多次返回阵地都没找到她。之后驻地失守，爸爸经历了一年多的逃亡生活。

直到新四军军部在皖南驻扎，爸爸才算有了短暂的稳定。他又开始托人打听、寻找他的爱妻，夜里更是无数次地梦到她，妈妈告诉我，就是后来与她结婚以后，爸爸每年 10 月的某一天，都会很难过地回忆起他与前妻被打散那天的情景。妈妈很能理解他的心情，总会默默地陪着他，和他一起悼念这位牺牲的女英雄。

20 年以后，过去的都过去了。爸爸妈妈和我们 5 个孩子在北京有了一个热闹而温馨的家。谁知道一位在福建省工作的爸爸的战友 1956 年在山区访贫时发现了吴春秀。当她听说爸爸还活着，而且还当了京官时，泣不成声……原来她在那次战斗中受伤被俘，后来又被人贩子卖到广东，成了一个山地农民的妻子，与这个农民生了一个儿子。但好景不长，农民得病早死。她一个寡妇带着儿子含辛茹苦，以种田为生。新中国成立后，她才回到福建老家。这位伤残的妇女顽强地生活着，期盼着奇迹发生。可以想见，当她得知自己失散的前夫在北京当官时，那种悲与喜，那种对不同命运的感叹。当我父亲得到这个消息时，也激动不已，多少年的盼望、等待、失望，直至绝望，可她又突然出现了——一个不是梦的梦!她的故事，她的命运，使爸爸无法平静，他彻夜未眠，写下了那封感人至深的信，也就是我在退回的档案材料里看到的通过福建省政府转去的信。爸爸也寄去了我们全家的照片和一笔钱，而且定期地寄钱过去。新的《婚姻法》使父亲不可能与这个虽然没有离婚的前妻复婚。爸爸做了一些工作，说明这是战争造成的遗憾，是千千万万人都受到的战争创伤。妈妈对吴女士也寄予了深切的同情，她陪爸爸到福建老家看望奶奶时，请吴女士也去相见。

爸爸回忆当时他们见面的情景：他远远地看到一个农村妇女，一瘸一拐，缓缓地走来，泪水像断线的珍珠，怎么也止不住。两个人泪眼模糊地长久地注视着对方，无言以对……爸爸说他怎么也不会相信那是他无数个夜晚梦到的美丽、热情的吴春秀。她变得迟钝，有着 40 多岁的妇女所不该有的苍老，她伤残的腿上留下一个时常淌脓的创口……他和她的这次经历了日思夜想 24 年煎熬的相见，是两颗不同命运的心的相遇：一个是经过战争洗礼的高级干部，一个是带着战伤流落乡间的农妇——历史就是这么无情，命运就是这么不公!他们唯一的这次长征以后的相见，也成了爸爸在有生之年与吴春秀的最后一次相见。从此以后，爸爸想到她就痛心，就怜惜，但那个漂亮的女红军再也没有在他的梦中出现过。

我早就想过，如果我机会见到吴阿姨，一定要听她讲她曲折的经历和内心的感受。在我有一天萌发写小说的愿望时，那一定是非常感人的素材。但是，我终于见到吴阿姨时，却是在爸爸的追悼会上。一位了解爸爸这段经历的老秘书与妈妈商量后，让治丧委员会给吴春秀发唁电。在追悼会已经结束，全家在幕后向父亲的遗体作最后告别时，突然从前厅传来撕裂人心的哭声，接着，一位瘦小的老人被搀扶进来。她几乎是扑倒在爸爸遗体旁，捶胸颇足，口中念念有词地哭着，唱着，几度气绝……她的悲伤，如同决堤的江水，冲刷着淤积在心里近半个世纪的苦与痛。

原来她在收到唁电后，赶了 3 天路，误了客车，就搭货车，一路上拿着报上登的爸爸的遗像请求帮助。她的一颗诚心，总算让她在最后的一刻和爸爸告了别。细心的妈妈看到吴阿姨穿得单薄，立即买了几套衣料给她做衣服。在我们陪妈妈去宾馆看望吴阿姨的时候，她那乡村妇女外表下的坚毅和独立的神情，深深地吸引了我。她是那样通情达理，没有提出任何要求。虽然我早想与她重温旧事，可我怎能在这时再去扰乱她那颗受伤的心而且我自己也没

有心境去做这件事。何况由于口音的障碍，我们连寒暄的话都难以说通。这成了我的又一大遗憾。

许多年过去了。不知她的晚年过得如何不知她是否还健在

三

我的故事仅仅记载了两个与长征无缘的人。当我在青海农牧区插队时，我还遇到过一些当年被马步芳军队打散而流落当地的老红军。除了他们的乡音，已分辨不出他们与当地农民有何不同。当年的我崇拜英雄，曾经狂热过，追求过功利。但是当我越来越多地了解到成千上万的那被人遗忘了的、说不上可歌却是可泣的人的真实经历，我的心被震撼了，越发感到了自己的浅薄。

据统计，参加了长征，但还没走到陕北就牺牲的、被俘的和散落的红军，至少达 27 万人……在长征胜利 70 多年之后，在大多数无论与长征是否有缘的红军已经作古的今天，我写下了这篇沉重的文字，以了却心中那挥之不去的感慨。

(郭玉东摘自《文汇报》2007 年 5 月 18 日)

千钧一发谋和平

●郝铁川

在短短 2 年 10 个月的总统任期里，人们公认肯尼迪最杰出的表现是在外交领域。他挥舞橄榄枝，穿过“柏林危机”和“古巴导弹危机”，绕过世界核大战的暗礁，躲过地球毁灭的噩运，使和平鸽翱翔在人类的天空。

“二战”结束之后，柏林分裂为苏方控制的东柏林和美方控制的西柏林。这样，在苏联支配的民主德国势力范围内，却存在着西柏林这样一个美方盘踞的土围子。1958 年，赫鲁晓夫曾向美方提出签订一个对德和约，让西柏林变成一个事实上由民主德国控制的所谓非军事化的“自由城市”，美、英、法从西柏林撤军。1961 年 6 月，赫鲁晓夫再次提出了这一要求，并给出美方必须在年底之前签订和约的最后期限，否则，苏联将不惜发动核大战，把美国人从西柏林赶出去。肯尼迪则针锋相对：“我们是打进西柏林的，让我们放弃西柏林是根本不可能的。”

赫鲁晓夫一意孤行。在德国入侵苏联 20 周年纪念日上，他特意穿上军装，发表电视讲话，声称如果西方不从西柏林撤出的话，就给他们一次灭亡的机会。面对苏联的威胁，肯尼迪一方面坚定表示：“我们谋求和平，但绝对不会投降。”另一方面，他又拒绝马上宣布全国

进人紧急状态，要尽最大的努力寻求和谈。

8 月 13 日凌晨 2 时 30 分，民主德国人构筑的一道钢筋水泥墙拔地而起，成为东、西柏林的分界线。肯尼迪认为柏林墙的出现表明赫鲁晓夫已经放弃占领西柏林的打算，一堵墙的出现总比一场战争的爆发要好，从而拒绝了用武力拆除柏林墙的建议。赫鲁晓夫觉得柏林墙的修筑，挽回了面子，因而公开表示苏联不再在柏林问题上设置时限，时机成熟了再解决。柏林危机到此告一段落。

紧接而来的是古巴导弹危机。1962 年 9 月，苏联一方面向美国指天发誓它在古巴的军事部署是防御性的，绝不会对美国安全构成任何威胁，另一方面却把 24 枚中程导弹和 16 枚远程导弹偷偷运往古巴，每一枚导弹所携带的原子弹的威力是投在广岛的原子弹的 20 倍~30 倍。美国许多高层人士都主张对古巴实施大范围空中打击，炸毁苏联的导弹基地。但这无疑会引发一场核战争，所以肯尼迪倾向于封锁古巴和苏联谈判，若不奏效再进行空中打击。

10 月 22 日晚 7 时，肯尼迪对全国公民发表了 17 分钟的电视讲话，他言之凿凿地指出，苏联毫无理由地将核武器设置在本土之外，是对世界和平的蓄意挑衅。因此，美国从现在起对古巴实施海上封锁，并要求苏联立即从古巴撤走其导弹。

10 月 24 日，肯尼迪收到赫鲁晓夫的回复，抗议美国的封锁“严重违反国际惯例”。随后，苏联进入完全战争戒备状态。美国也当即对古巴实施封锁，180 艘舰艇在加勒比海巡逻。当时两国拥有的核武器足以把整个地球毁灭 7 次!核大战一触即发。

10 月 25 日，苏联商船和潜艇曾试图驶向古巴，但在快要到达美国的检查线时却调转了航向，几乎就要下令拦截的肯尼迪命令美军切勿轻举妄动。在这节骨眼上，美国的一架高空侦察机又被苏联部署在古巴的导弹击落，肯尼迪的许多幕僚希望立即轰炸和入侵古巴，彻底根除隐患。肯尼迪则坚持等待与苏联谈判：“我们再给他一点思考的时间，我不想把他逼到一个无法抽身的死角中去。”

终于，柳暗花明。10 月 27 日肯尼迪收到了赫鲁晓夫一封字迹潦草的来信：只要美国政府保证不入侵古巴并解除封锁，苏联就会从古巴撤回导弹。肯尼迪同意了。经过 3 个星期的谈判，11 月 30 日所有在古巴的导弹发射场地被拆除，美国对古巴的隔离封锁也宣告结束。

肯尼迪之所以不像赫鲁晓夫那样动辄就搞核讹诈，是因为：第一，他认为目前的核战争不会有赢家，只会让人类毁灭。他说：“如果我们发动核战争，美国在头 18 个小时里将有 1.5 亿人死于非命，这相当于美国在不到一天的时间里经历了 500 场第二次世界大战!”第二，他主张与社会主义国家和平共处。他在美利坚大学发表演讲说：“世界和平并不要求每一个人都爱他的邻居，只不过要求他们在相互容忍的情况下共同生存，使他们之间的争端得到公正与和平的解决。”

令人遗憾的是，在世界上的核武器已足以把地球毁灭 33 次的今天，美国拒不参加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大会，并单方面退出被公认为核大国战略稳定基石的《反弹道导弹条约》。肯尼迪 46 年前的一段话仍然回响在我们耳边：“如今，所有的男女和儿童都生活在达摩克利斯的一柄核剑之下。这柄核剑由最细的线悬挂着，这根线随时都有可能由于意外事件、估计错误或神经错乱而被人割断。除非人类在社会和政治发展方面能与武器和技术

的进步并驾齐驱，否则我们的巨大力量就会像恐龙一样，变得无法控制，而人类也就会像恐龙一样，从地球上消失。”

让我们为地球而祈祷和平吧!

(一泓秋水摘自《新民晚报》2007 年 9 月 22 日)

马克・吐温的“透支”人生

●慧雯

马克・吐温是美国幽默小说大师。遗憾的是，这个在文学创作方面少有的天才，在投资方面却是一个十足的傻帽儿。他一生中的两次投资行为，是两次伤心的“失败之旅”，是两次“黄金梦”的破灭。

打字机变成“无底洞”

马克・吐温的第一次投资活动，是研制打字机。那是 1880 年，马克・吐温已经 45 岁了。在此之前，他靠爬格子发了点小财，并有了点名气。一天，一个叫佩吉的人来敲他的门。佩吉对马克・吐温说：“我在从事一项打字机的研究，研究马上要成功了，产品投放市场后，金钱就会像河水一样流来。现在我只缺最后一笔实验经费，谁敢投资，将来他得到的好处肯定难以计数。”马克・吐温本来就有想人非非的毛病，经对方这么一说，脑子里幻想的火苗一下子被煽得很旺。他想，靠爬格子只能发小财，要想发大财，只有投资商业。他爽快地拿出 2000 美元，投资研制打字机。至于实验者的研究能力、研究方案的可行性和确切价值，他一点儿也不知道。一年过去了，佩吉找到马克・吐温，亲热地对他说：“快成功了，只需要最后一笔钱。”马克・吐温二话没说，又把钱给了他。两年过去了，佩吉又拜访了马克・吐温，仍亲热地说：“快成功了，只需要最后一笔钱了。”3 年、4 年、5 年……一晃就是 7 个年头，这个“快成功”的打字机还没研制成功。马克・吐温屈指一算，先后有两万多美元在佩吉的“亲亲热热”中丧失。马克・吐温哪能料到“真正的成功”被无限期地拖延下去!他 45 岁开始投资研制打字机，到已是满头白发的 60 岁的老人了，打字机还没研制成功，而被这征底洞吞掉的金钱，已达 15 万美元之巨。这些钱如果堆积起来，恐怕能淹没一个人。马克・吐温决定再也不当傻瓜。但当善于花言巧语的佩吉出现在他面前时，他想发大财的欲望又被煽起，决心又动摇起来。佩吉最后一次对马克・吐温说：“打字机已研究成功。机器没问题，只要调整一下，就可以投放市场。如果你愿意拿出最后一笔钱，当然要多点，那就……”“要多少”“4 万!”“4 万就 4 万吧。”佩吉高兴得差点跳起来。他心花怒放地对马克・吐温说：“我们的好船长，好望角就在眼前，只要再坚持一下，就能看到它了。”“好望角”永远没在马克・吐温这个傻船长眼前出现，相反传来的是犹如晴天霹雳的坏消息——其竞争者已把打字机发明出来了，并已投入工业生产。马克・吐温投资的那个还在“调整”的打字机，

即使这时能投放市场，也赚不了大钱。发大财的美梦成了泡影，用心血换来的 19 万美元付诸东流。此刻，马克。吐温才完全明白了，可他损失的尊严和金钱，却再也找不回来了。

开出版公司导致债台高筑

马克 • 吐温第二次投资是创办出版公司。他 50 岁的时候，名气更大了，所写的书有不少都成了畅销书。出版商看准这一行情，竞相出版他的作品，因此而发财的大有人在。看着自己作品的出版收入大部分落入出版商的腰包，而自己只能拿到其中的 1 / 10，马克．吐温颇有感触。他想，为什么我不自己开个出版公司，专门出版、发行自己的作品呢这时候他手头有 6 部作品即将脱稿。他仔细算了一下，如果把它们交给出版商，最多只能得到 3000 美元的稿酬；如果自己出版，至少可以获得 2．5 万美元的收入。二者相差 8 倍之多。他决心当个出版商，自己出版自己的作品。可是，马克 •吐温没有任何建立和管理出版公司的经验，就连起码的财务知识都不懂。他只好请来 30 岁的外甥韦伯斯特当公司的经理，由他出面贷款购买了 20 部印刷机，建立了 7 家装订所，还雇用了 1 万多名推销员，大张旗鼓地干了起来。马克 • 吐温自己出版的第一本书是他的小说《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这本书以深刻的思想和新颖的文笔，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书的销路很好。第二本书是他的《格兰特将军回忆录》，该书的主人公格兰特是美国南北战争中的北方总司令，曾继林肯之后连任两届美国总统，是美国人心目中的伟人。由于美国人对这位前总统的命运十分关心，所以这本书成了畅销书，出版不久就销售 761 万册，获利 64 万美元。马克 • 吐温把其中的 42 万美元赠给这位前总统的遗孀，18 万美元分给出版公司，4 万美元留给自己。这 4 万美元，就是前面提到的研制打字机的最后一次投资。马克 • 吐温被这两次偶然的胜利搞得飘飘然，他继续扩大出版业务。而经理韦伯斯特除了比他多懂得一些财会知识外，对经营管理也一窍不通。他们两人的关系，是一个外行不断地向一个门外汉下达一些稀奇古怪、充满浪漫色彩的指示。后者无法理解前者指示中的奥秘，双方经常为此争吵不休。到了第三个年头，韦伯斯特感到难以再干下去了，便卷起铺盖一走了之。马克 • 吐温只得亲躬财务。可是他一看到账目就头痛，更别提怎么去管理好整个出版公司了。这个出版公司勉强维持了 10 年，最后在 1894 年的经济危机中彻底关门。马克 • 吐温为此背上了 9.4 万美元的债务，他的债权人竟有 96 个之多。马克 • 吐温最终在经商活动中彻底失败。

为还债而漂泊

在马克 • 吐温的生活中，每当经济状况不佳时，他总是借助写作和演讲来使自己摆脱困境，而且屡屡奏效。于是，马克 • 吐温通过他从前的演讲代理人庞德安排了一年的巡回演讲计划。1895 年 7 月 14 日，马克 • 吐温和妻子莉娃、次女克拉拉一起，开始了全球巡回演讲。他们首先横穿美国大陆，再赴加拿大，接着去澳大利亚，还到新西兰、印度、南非等许多国家。在旅行中，马克．吐温不断地将赚到的钱寄给经纪人罗杰斯，由他来替自己还债。令他们一家高兴的是，随着旅程的即将结束，欠债额也在迅速减少。1896 年 8 月，马克 • 吐温一家又来到英国，在伦敦近郊租了一所房子。马克 • 吐温准备在这里完成《赤道环游记》，以便还清剩下的债务。随着《赤道环游记》的出版销售，经过马克 • 吐温的拼命工作和全家人的勤俭节省，到 1898 年 1 月底，他们最终还清了全部债务。美国各家报纸都用长篇社论赞扬马克 • 吐温的成就和顾全声誉的事迹，并用大号标题发表了他还清全部债务的消息。一身轻松的马克 • 吐温想起阔别多年的祖国和家乡，妻子莉娃也对漂泊动荡的生活倍感厌倦。1900 年 10 月 16 日，在这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马克 • 吐温一家结束了流浪生活，返回纽约。如潮的人流涌向码头，来欢迎这位伟大的作家和演讲家。《纽约时报》用大字标题发表

这位白发老人还乡的喜讯。面对前来迎接他的众多记者和读者，马克·吐温激动地说：“我只要上了岸，就要砍断两条腿，让自己再也不能离开了！”

(张青摘自《财富人物》2007年第9期)

《读者》2007年第23期目录

2007年第23期（总412期）十 二 月 A 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为什么王文华 1
·文　　苑·为我唱首歌吧艾德里安 4
草原上的日出多丽丝·莱辛 6
诗二首爱德华多·卡兰萨等 7
有关故乡的若干词条罗鹿鸣 27
冷冰冰的微笑儒勒·列那尔 33
等待马蹄声响起卢一萍 36
窗前的树张抗抗 60
孤独的舞者 zhang sha 61
人　　物
·人　　物·残杀光明于格·德·蒙达朗拜尔 12
竺可桢：“浙大保姆”张　伟 39
社　　会
·杂谈随感·与世界和解长　河 14
请务必幽默连　岳 15
虚拟与现实伊格纳西奥·洛佩斯 16
收摊的话陈丹青 17
钱是青春无法驾驭的马未都 28
他在这里吗黄珠婷 45
好东西不敢用武夷山 62
·社会之窗·2006年上课记王小妮 18
·今日话题·男孩危机大卫·德莱赫利 42
人　　生
·人世间·第156张票根朱成玉 22
送行刘永飞 23
·青年一代·迈向未来的五种人 Horard Gardner41
·婚姻家庭·往事的回忆马克·罗伊考 26
老房子里静静地烧着火崔建平 46

·两代之间·妈妈的坟墓金　河 5
最自豪的母亲乔安娜·罗杰 10
后半生的魔法师落　落 50
·人生之旅·雨珠和雨靴 Amber Price 11
照见一生的那面镜子钱定平 24
把信寄给朱丽叶李　蕾 32
生　　活
·心理人生·生生长流刘　塘 8
风不能把阳光打败毕淑敏 9
最后一个沙丘孙道荣 48
快乐日记目代市由 53
·生活之友·四个小孩和一只狗熊的故事史宪文 40
人生必须掌握的 28 条常识谭山山 62
·经营之道·向解放军学分配张建华 54
分享原则韦业宁 56
知　　识
·知 识 窗·1℃是值多少钱谢在永 49
·体育之窗·第一届奥运会的 10 个细节李 梓 57
·生物世界·流浪者帕迪刘士聪 47
看 世 界
·在 国 外·圣洁的报酬一　一 30
谁是最后的幸存者朱宇航 58
·风 情 录·鸢尾花奖韩　秀 52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言　　论·言论　21
·幽默小品·高兴过早胡　佳 53
·语　　丝·三毛谈心三　毛 7
·补　　白·反思塞涅卡 9
尊重“小人物”李忠东 17
所谓平安王发财 27
关于钱的五件事东东枪 29
纯金的椅子张玉庭 29
特殊的遗嘱韦盖利 31
挪动的帐篷齐?民 38
真正的高贵海明威 44
爱马哈茂德·舒凯尔 47
我在这头，慈禧在那头李耀军 57
全球生活质量排行榜　59
交　　流
·编读往来·短信平台　63

摄影欣赏

窗前的树

●张抗抗

我的窗前有一棵树。

那是一棵高大的洋槐。树冠差不多可达六层的楼顶。粗壮的树干与三层的阳台相齐，碧绿而茂密的树叶部分正对着我的四楼的窗户。

坐在我的书桌前，一树浓阴收入眼底。从春到秋，由晨至夜，任是着意的或是不经意抬头，终是满眼的赏心悦目。

那树想必已生长了多年。我们还没搬来的时候，它就站立在这里了。或许，我还没出生的时候，它就已成为一棵树了。就因着它的缘故，我们曾真心希望能拥有这个单元的一扇窗。后来果真如愿，我们从此天天享受着它的清凉与恬静，便因此很是满足，很觉幸福。

洋槐在春天，似乎比其他的树都沉稳些。杨与柳都已翠叶青青，它才爆出米粒般大的嫩芽；只星星点点的一层隐绿，悄悄然决不喧哗。又过些日子，忽然就挂满了一串串葡萄似的花苞，又如一只只浅绿色的蜻蜓缀满树枝———当它张开翅膀跃跃欲飞时，薄薄的羽翼在春日温和的云朵下染织成一片耀眼的银色。那个清晨你会被一阵来自梦中的花香唤醒，那香味甘甜淡雅、撩人心脾却又若有若无。你寻着这馥郁走上阳台，你的身子为之一震，你的眼前为之一亮，顿时整个世界都因此灿烂而壮丽:满满的一树雪白，袅袅低垂，如瀑布倾泻四溅。银珠般的花瓣在清风中微微飘荡，花气熏人，人也陶醉。

便设法用手勾一串鲜嫩的槐花，一小朵一小朵地放进嘴里，如一个圣洁的吻，甜津津、凉丝丝的。轻轻地咽下，心也香了。

洋槐开花的日子，是我们的槐花节。

槐花开过，才知春是真的来了。铺在桌上的稿纸，便也文思灵动起来。那时的文字，就有了些许轻松。

夏的洋槐，巍巍然郁郁葱葱，一派的生机勃发。骄阳下如华盖蔽日，烈焰下送来阵阵清风。夏日常有雨，暴雨如注时，偏爱久久站在窗前看我的槐树——它任凭狂风将树冠刮得东歪西倒，满树的绿叶呼号犹如一头发怒的雄狮，它翻滚，它旋转，它战栗，它呻吟。曾有好几次我以为它会被风暴折断，闪电与雷鸣照亮黑暗的瞬间，却窥见它的树干却始终岿然。大雨过后，它轻轻抖落树身的水珠，那一片片细碎光滑的叶子被雨水洗得发亮，饱含着水分，安详而平静。

那个时刻我便为它幽幽地滋生出一种感动。自己的心似乎也变得干净而澄明。雨后清新的湿气萦绕书桌徘徊不去，我想这书桌会不会是用洋槐树木做成的呢？否则为何它负载着沉重的思维却依然结实有力。

洋槐伴我一春一夏的绿色，到秋天，艳阳在树顶涂出一抹金黄，不几日，窗前已是装点得金碧辉煌。秋风乍起，金色的槐树叶如雨纷纷飘落，我的思路便常常被树叶的沙沙声打断。我明白那是一种告别的方式。它们从不缠缠绵绵凄凄切切，它们只是痛痛快快利利索索地向我挥挥手连头也不回。它们离开了槐树就好比清除了衰老抛去了陈旧，是一个必然一种整合一次更新。它们一日日稀疏凋零，安然地沉入泥土，把自己还原给自己。它们需要休养生息，一如我需要忘却所有的陈词滥调而寻找新的开始。所以凝望这棵斑驳而残缺的树，我并不怎样觉得感伤和悲凉——我知道它们明年还会再回来。

冬天的洋槐便静静地沉默。它赤裸着全身一无遮挡，向我展示它的挺拔与骄傲。或许没人理会过它的存在，它活得孤独，却活得自信，活得潇洒。寒流摇撼它时，它黑色的枝条俨然如乐队指挥庄严的手臂，指挥着风的合奏。树叶落尽以后，树杈间露出一只褐色的鸟窝，肥硕的喜鹊啄着树枝喳喳欢叫，几只麻雀飞来飞去到我的阳台上寻食，偶尔还有乌鸦的黑影匆匆掠过，时喜时悲地营造出一派生命的气氛，使我常常猜测着鸟们的语言，也许是在提醒着我什么。雪后的槐树一身素裹银光璀璨，在阳光还未及融化它时，真不知是雪如槐花还是槐花如雪。

四季的洋槐树便如一幅幅不倦变幻的图画，镶入我窗口这巨大的画框。冬去春来，老槐衰而复荣、败而复兴，重新回来的是原来那棵老槐；可是，我知道它已不再是原来的那棵槐树了——它的每一片树叶、每一滴浆汁，都由新的细胞、新的物质构成。它是一棵新的老树。

年复一年，我已同我的洋槐度过了六个春秋。在我的一生中，我与槐树无言相对的时间将超过所有的人。这段漫长又真实的日子，槐树与我无声的对话，便构成一种神秘的默契。

为什么

●王文华

为什么要走草地？

走台步可以摆姿态，走草地可以调心情。踩着水泥，就好象在辩论赛中被戴上了口罩，对方说一就是一，你完全美有回嘴的余地。踩着地毯，就好象在三万米的飞机中穿了紧身衣，睡步着也逃步了。看到草地，像降落后走到机场外面，感到塌实和清新。

为什么要走长廊？

抄近路可以很快的到达目的地，走长廊可以想清楚到底要去哪里。走在漫漫长廊上，因为步需要找路或转弯，没有任何分心的事物，自然能把所有的感官从外界收回来，专注在内心的某衣个思绪上。这就像人在汽车，飞机，跑步，游泳时，脑袋特别清楚。因为你的肢体无处可去，心灵只好被逼着探出头来呼吸。

为什么要看招牌？

照镜子可以看到自己的真相，看招牌可以看到自己的可能性。一个店的重点，当然是店里的东西。但是一个店的风格，从招牌就可看出来。这就像判断一个人，当然要看内涵。但是瞄一眼衣服，就可猜出他的品位。

为什么要去小地方？

去大地方可以感受气派，去小地方可以感受气质。过多的高楼或古迹，让我们眼花缭乱，心情沉重。这时只想找一个步起眼的小地方，喘口气，安静一下。偶尔，在拥挤的人潮中，寻找小国寡民的诗意。

短信平台

●都说万物有灵。看了这篇文章，竟然恨起自己从不喜欢动物了。我家里其实养有一只狗，可是我整日担心“动物病”，并不喜爱它对我的亲昵。? 日久天长，它不再往我身上蹭，我回家它也不再撒着欢儿迎接。去年它死时，我竟觉得去了心病。想来我多么无情!有人说，爱动物就是爱我们自己。从此后，我信。? (《动人心弦的绝唱》)

安徽 / 周　周

●郝劲松以公民名义、靠个人力量进行的抗争，不但昭示了日常生活中为我们所漠视的被损害被剥夺的权利，还告诉我们：一个正在进步与发展的法治社会，需要更多人的觉醒，? 需要更多斗士的现身——为权利斗争，? 永不妥协!(《我只是讨厌屈服》)

安徽 / 周　杰

●往往坚强的人也会在人生的灾难面前懦弱不堪，绝境面前我们是那么孤独无助，但当我们爆发了强烈的生的渴望，又有什么不可能呢?勇敢，不是一个口中轻易吐出的简单音节，而是苦难激发我们承担责任的力量。? (《当生命濒临绝境》)

山东 / 肖　扬

●荧屏上他引人注目，屏幕下他没了明星的光环，只是普通人。天下的父母都爱自己的孩子，明星也不例外。李亚鹏对女儿的那份爱，相信看过文章的人都会动容。他不是在作秀，他只是把对女儿的爱表现出来，他同样是伟大的父亲。(《勇敢善良的心离幸福最近》)

福建 / 方军军

●非常年代的非常生活，却压抑不住内心深处恒久不灭的爱。“强力”可以分离爱人的身体，分不开爱人紧紧相贴的心。正是这荚好高贵的人性，让我们在黑暗残酷的岁月，感受温暖，拥有活下去并超越苦难的勇气。? (《他们曾相互守望》)

河南 / 老　古

●读后让人感动，又觉得实在是残酷到了极致，甚至让我怀疑这样的牺牲到底值不值，可是作为一个母亲她们从来不曾怀疑过，就算她们的爱这样饱含血泪。可很多儿女永远觉得父母的付出是理所当然，这真的应该引起我们深深的反思。(《爱到残酷》)

河南 / 宛若清风

●盲夫给出的答案很简单，却很真实，这是他不经任何修饰，在第一时阿里内心的感受，给爱做出了自己的诠释。虽然他们不曾体验法国巴黎的浪漫之夜，不曾观赏日本盛开的樱花，不曾在爱琴海上订下誓约，也不曾在流星划过时许下心愿，但是他们的感情故事却深深打动了我，也许这才是现实中的真爱吧。? (《心相连，爱玉痕》)

甘肃 / 罗　瑞

●一个平日里斤斤计较、私心满怀的人，在生死抉择面前很难做出利他的选择。危难时牺牲小我，是平日真诚热情、无私奉献的一种延续，是高尚人生的决定性升华。(《生死抉择》)

上海 / 智　伟

●报恩之情油然而生，他的学生未成熟的心灵竟承栽着一个质朴而卑微的梦想：给老师一个正当的“名分”。朴实善良的老师，天真稚气的学生，彼此爱在心中。正是他们这样的人，感动着中国!? (《小姑娘的梦想》)

安徽 / 铎　铎

●居士林提供给人们的不仅是免费吃喝，更是心灵的盛宴。他们用博爱仁慈去帮助感化每一个人，通过最和善的方式防范罪案发生。爱的力量有时真的无可抵挡。? (《新加坡的免费“千人宴”》)

云南 / 和　四

●在人心浮躁的城市里，人们的心情被机械的生活所磨耗。很多人已忘记去感激生命，感恩生活，心灵日渐麻木。小鸟每天唱着不一样的歌，小小的生命让人如此感动。怀着一颗无邪的心去倾听生灵的声音，你会听见不同的声音，感受到不同的快乐。? (《小鸟每天唱的歌都不一样》)

重庆 / 黎　黎

我在这头，慈禧在那头

●李耀军

广告是一张魔术毯子，我在外头，秘密在里头。

晃晃悠悠骑车在大都市街，看见路北一个大牌子，上面只画着一条独木舟，广告语是“陶然亭在南，我在北岸”。我吃了一惊，陶然亭我熟，北边好像没什么河啊。停下车子仔细琢磨，方有点明白，这个楼盘应该是在陶然亭公园北面，距离多远广告上没说，估计不会过了长安街。我深感佩服，感叹这楼盘里面有高人。

边走边看，路过红莲南路一处楼盘叫北欧印象，这我明白，房子盖的是北欧风格。但再看售楼处，门上贴着告示说今天是芬兰日，又让我坠入雾里。莫非这楼盘还过生日？今天是芬兰日，那明天可能是瑞典日，丹麦日，敢情每天到这楼盘看看就能免费北欧六国游？那要是买了这儿的房子还不跟移民北欧差不多？真划算。

从北欧印象往北，又看到几栋新楼，广告词写着“身居闹市，也能品到茶香”。我赶紧四周张望。看有没有成片的树林茶园什么的幽静所在。正迷惑，突然大悟，继而哈哈大笑，原来这楼盘建在宣武区的茶叶一条街边上，挨着一个个茶叶商店，当然能“品”到茶香了。

在去南二环的路上，有这样一个楼盘广告，广告词是“金融街的后花园”。我摸着点规律了，估计商家是想让买家这样联想：这个小区就和金融街隔一墙头，那我住进去就能和银行处邻居了，别人就会认为我可能是银行家，说不定我孩子会被钱气儿熏陶成洛克菲勒呢。

在先农坛体育场旁边，我到一个叫“耕天下”的楼盘看了看，来头真不小，正在建的小区里竟然圈着二十几棵百年古柏。小区广告上还介绍，其中一棵古柏已经有400年以上历史，好像还是朱由俭或其他哪个皇帝亲手栽的，再结合楼盘“耕天下”的名字，让您难以自制地梦见这样的场景：皇帝是这个小区的园丁？你在自己房子阳台上的游泳池里搓着澡，就可以把天下给“耕”了。真是前无古人的伟大构想！

读着一个个楼盘广告，我的感觉像是在梦游，做着一个个白日梦、春梦、发财梦。地产商们卖的不是房子，也不仅是概念，而是一个个关于财富权力地位的梦想。业主们倾其所有买到一个好梦，搭售一套钢筋水泥，而造梦与解梦的“周公”们成为财富榜上上蹿下跳的人物。

老友梦起，流浪北京几年，举家食粥借债度日，但乐观本性不改，且善梦好梦，听我聊起北京的楼盘，诗兴大发，仿余光中《乡愁》赋诗一首，摘录如下：

刚来时，身无半文，借住北大学生宿舍，我在里头，陈独秀在外头 / 半年后，日进五十，在八宝山租了间板楼，我在外头，烈士在里头 / 现如今，我失业了，在长安街延长线租一间朴素的平房，但与故宫睡同一条被窝，我在这头，慈禧在那头。

爱

●马哈茂德·舒凯尔

“我爱你”三个字，他从来没有和她说过。他满足于脉脉地凝视她的双眼，时不时地、轻柔地伸出自己的手，替她理理耳边的云发，扰人的晚风啊，常常将她的头发吹散。

“我爱你”三个字，她从来没有和他说过。她满足于默默地走在他的身旁，翌日的清晨，替他捡起满地的脚印，路人的脚步太急太重，会抹去了他的印迹。她回到家中，头上顶着一个大大的篮子，没有人知道里头到底藏了什么……

(方达摘自《世界文学》2007 年第 5 期)

全球生活质量排行榜

根据英国《经济学人》杂志时全球 183 个国家和地区进行的生活质量指数最新调查结果显示；位于北欧的挪威与冰岛分居前两位。排名前 20 位的国家，几乎都在欧洲，亚洲地区仅有日本入围，排名第 7 位。据悉，该项绯行是根据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儿童福利、平均寿命、平均收入、健康医疗质量等 200 项指标进行分析评比后得出的。

全球生活质量最佳的前 20 个国家和地区是：

第 1 位：挪威

第 2 位：冰岛

第 3 位：澳大利亚

第 4 位：爱尔兰

第 5 位：瑞典

第 6 位：加拿大

第 7 位：日本

第 8 位：美国

第 9 位：芬兰、荷兰、瑞士

第 12 位：比利时、卢森堡

第 14 位：奥地利

第 15 位：丹麦

第 16 位：法国

第 17 位：意大利

第 19 位：西班牙、英国

第 20 位：新西兰

(杨菁摘自《科学生活》2007 年第 10 期)

真正的高贵

作者:海明威

在平静的海面上，每个人都可以成为领航员。

但如果只有阳光而没有阴影，只有欢乐而没有痛苦，那就不是完整的人生。就拿最幸福的人来说吧——他的幸福是一团纠结的纱线。痛苦和幸福轮番而至，让我们悲喜交集，甚至死亡都让人生更为可爱。人们在生命的严肃深刻，在悲伤与丧亲的阴影下，才最接近真实的自我。

在生活和事业的各个方面，才智的功能远不如性格，头脑的功能远不如心性，天分远不如自制力、毅力与教养。

我始终认为内心开始过严肃生活的人，他外在的生活会开始变得更为简朴。在一个奢侈浪费的年代，但愿我能让世人了解：人类真正的需求是多么的稀少。

不重蹈覆辙才是真正的醒悟。比别人优秀并无任何高贵之处。真正的高贵在于超越从前的自我。

(牧晓燕摘自《英美散文菁华》)

特殊的遗嘱

译/韦盖利

一位老人去世之后，人们在他的上衣口袋里找到了一份遗嘱。据说，这位死去的老人以前是位律师，他的遗嘱写在几张纸上，字迹清楚，落笔刚劲有力。这份遗嘱的内容非常特殊，照录如下：

我，查尔斯·劳伯利，思维正常，记忆正常，现在立下我的遗嘱并公布出来。

在属于我的东西里面，那些法律书是不值一提的，我的遗嘱当中就不对它们作部署了。我活着的权利——我的生命财产，也不是我所能支配的。除这两项之外，我在世上还有很宝贵的东西，我现在就作遗赠安排。

第一款：我把对孩子的信任、把所有表扬和鼓励的言语赠给负责任、有爱心的父母亲们，请他们根据孩子的表现，公正地、大方地使用。

第二款：我留给童年的孩子们树上和地上所有的花，让他们有在其间自由玩耍的权利。同时，提醒他们要小心有刺的花木。我还要给他们绿色的溪岸、金色的沙滩、柳枝的清香和大树的树梢上飘荡的白云。还要给他们欢乐的白天，宁静而充满幻想的月夜。

第三款：我给所有的男孩子空闲的田野和公共场所，让他们可以踢球；给他们干净的江河湖海，让他们可以游泳；给他们白雪皑皑的山丘，让他们可以滑雪；给他们小溪和池塘，让他们可以抓鱼。给他们茵茵的草地、繁盛的苜蓿花和翻飞的蝴蝶，给他们看松鼠和小鸟，以及可以听回声的树林。

第三款：我给恋爱中的人以想象般的世界，群星闪烁的天空，依墙角开放的红玫瑰，开花的山楂树，轻轻流淌的乐曲，以及所有能使他们的爱情更加甜美的事物。

第四款：我给所有的年轻男子所有热闹的激动人心的对抗运动，让他们鄙弃虚弱并相信自己可以变得刚强。虽然他们有时会有失礼节，但我给他们留下了保持友谊、拥有热情的力量。我给他们留下了所有欢快的歌，他们可以勇敢地合唱出高吭的声音。

第五款：对那些不再年幼、不再年轻、不再恋爱的人，我给他们留下记忆，留下彭斯、莎士比亚以及其他诗人的诗集。只要有一点可能，他们就会像过去一样拥有快乐的时光，就会象过去一样自在和充实。

第六款：至于满头白发的爱侣，我给他们留下了晚年的幸福，他们的子女的爱与感激会与他们相伴，直到他们长眠。▲

挪动的帐篷

●齐? 民

20 世纪 90 年代初，作为一名摄影爱好者，我和两名同伴去西藏采风。黄昏时准备就地安营扎寨，看到 20 米开外有一个小喇嘛也在忙着搭小小的帐篷。小喇嘛十二三岁的模样。大概是为朝拜而赶路的原因吧，他身上的衣服已经有些破旧了，但他忙活得却很快乐。

那个晚上，我睡得非常香甜。跋涉的疲惫、花儿的清香、轻拂的微风，让我连梦都没有做，天就亮了。

早晨起来，却发现了一件怪事，小喇嘛的帐篷离我们足足远了 50 米!难道是地壳运动我摇了摇头，不可能。于是走过去看他，顺便打个招呼。

“你的帐篷，昨天不是在那里吗”我怕他听不懂，边讲边比画。

“对呀!”他听懂了。

“那你今天早晨怎么会在这里呢你又重新搭的帐篷”

“是啊!”小喇嘛笑嘻嘻地回答。

我不解了，用了近一个小时才搭好的帐篷，他为什么要拆了，挪远一些重搭呢

小喇嘛依旧笑眯眯地看着我，仰着红扑扑的小脸不急不慢地说：“你没发现这边的花儿开得更大更美吗”

我蓦然醒悟：我像工蜂一样忙个不停，为的只是搭建一个窝，快点钻进去，放松两条灌铅一样重的腿。而那个小喇嘛，将搭好的帐篷返工，却是为了可以在更荚的花儿旁边，闻着花香入睡。听起来多么不像一个理由啊，却真的是一个最充分最美丽的理由。

(康达明摘自未来出版社《幸福讲义》一书)

纯金的椅子

●张玉庭

雨果的《悲惨世界》里有句名言：“黄金做的枷锁是最重的。”

用金子发动的攻势往往所向披靡。

这使人想起了古希腊的一个故事。天后赫拉生了瘸儿子赫菲斯托斯后，怕丢面子，居然把他扔了。好在这孩子得到两位海洋女神的帮助，不仅在下界长大了，而且学会了一身好本事，成了天下最出色的工匠。为了重回天界，赫菲斯托斯故意做了一把纯金的椅子送给赫拉，使她一落座就休想再站起来。赫拉大惊，只好哀求儿子，赫菲斯托斯趁机回答："要想起来，就必须答应我两个条件：一是准许我重回天界，二是把最荚的阿佛洛狄忒(即美神)嫁给我。"赫拉无奈，只好应允，于是，瘸腿的赫菲斯托斯凯歌高奏，一举成了美神的丈夫。

谁只要往金子做的椅子上一坐，谁就会立刻失去自由!

(刘诚立摘自《今晚报》2007 年 4 月 22 日)

关于钱的五件事

●东东枪

1

天津评书艺人金文声老先生 76 岁时于茶馆内说新书《基督山伯爵》，以山东口音加天津口音讲述基督山伯爵复仇传奇，200 年前法兰西的人情百态。讲至中途，金老头儿说道："这本《基督山伯爵》，从头到尾只有四个字——金钱万能。"恕我低俗，与这金老头儿同道——书中种种因由在我看来无非出于人力，而这人的力量，又有九成是通过金钱来实现的。

2

"金钱万能"或许还只是个中性的描述，但是在很多人心中，金钱万能也等同于金钱万恶。我在大学时学的是金融，但读得有心不在焉，印在心里的只有几个简单却受用无穷的道理。其中一条是．钱并不是什么坏东西。林语堂说，所谓教育，就是将大部分知识忘掉之后剩下的那一点点。如此说来，这就是我到大学里走上一遭的最大收获。

3

年轻的时候不这么想。十三四岁时，也曾觉得钱是万恶之源；于是便觉得应该取消钱这东西才对，社会资源全部按照每人对社会的贡献来分配。比如，每人都该有一个分数，为社会做了多少贡献，就给你多少分数。然后，大家可以用这分数换取别人贡献的资源。后来还越想越细，差点拟出个具体实施办法来。想得差不多了，跟朋友说了一遍。朋友听罢，淡淡地说，你说的这玩意儿，除了名字不叫钱，跟钱有什么区别

4

钱无非是钱，为人所造，任人摆布。可惜大部分人都不太能摆布得好，也就时时为钱操心，处处为钱烦恼，日日为钱奔波，年年为钱劳碌。欢喜为它，愁烦也为它；喜的是它，骂的更是它。其实，事到临头就大骂金钱万恶，何尝不是最方便的借口钱也无非是随波逐流而已。可资借鉴的是郑渊洁的童话《我是钱》。用钱的视角讲人的故事，看来看去也只有一个感触：钱再坏，能有人坏吗 5 我最近很爱看的一种文体是被捕贪官写的所谓“悔过书”，因为实在有很多都是“绝世奇文”。其中一篇据说被很多贪官抄袭过，标题就叫做《我的错误是在无监督约束下发生的》。高明得很，一边从制度层面深刻反思，一边顺手把错误推到了制度身上；一边痛心疾首承认错误，一边提醒各位事出有因——也正是在这种“悔过书”中，我们常能看到诸如”我没能抵挡住金钱的诱惑”之说法。唉，金钱是“诱惑”，您是“抵挡”，您确定没把攻守双方说混淆吗

(牛凯摘自《美化生 2007 年第 10 期)

所谓平安

●王发财

现任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小时候在一个小镇上学，当时战争席卷整个朝鲜半岛，小学仍在坚持上课，但一听到防空警报就不得不中断。

记得有一堂语文课 ，老师给全班同学出了一道题目：平安是什么

同学们纷纷答道：

“老师，平安是在外打仗的爸爸能天天在我身边!”

“老师，平安是晚上不做噩梦！”

“老师，平安是每天早晨都有面包和牛奶!”

……

“不对，这都不是平安的最佳答案!”老师说。

这时有一个同学在白纸上画了一幅画：巍峨的山下炊烟袅袅，小木屋前的林荫小路通向远方，白云小鸟遥相呼应……

“老师，这应该是平安了吧”同学举着画对老师说。

“也不对，这应该是安静！”

那到底什么是平安呢同学们七嘴八舌地议论开来。

这时，老师拿出一幅画：画面上，暴雨如注，狂风劲吹，大树战栗。在树的枝丫处，有一个鸟巢。一只大鸟张着翅膀，眼睛警惕地四处张望；在它的翅膀下，是几只小鸟，它们睡得很熟，很安详……

时隔半个世纪，潘基文对这堂课仍然记忆犹新。他在一次公开演讲中说，希望平安能像阳光一样照耀在世界的每一个角落。而平安其实就是能像婴儿一样，拥有温暖的羽翼，无论外面如何凄风苦雨，仍在一种爱和责任的保护下做着甜美的梦!

(宋波摘自《分忧》2007 年第 10 期)

尊重“小人物"

作者：李忠东 来源：《读者》2007.23

“蓝厅”是斯德哥尔摩的市政厅，已成为瑞典最引人注目的建筑，一年一度的诺贝尔奖颁奖仪式就在这里隆重举行。

进入“蓝厅”之前，必须首先经过旁边的一个厅。映入眼帘的是位于墙面高处的一个小伙子的雕塑头像，没有任何介绍性的文字。说起它的由来，并不复杂。原来在“蓝厅”落成之后，大家都觉得为建筑者留个纪念很有必要。于是以其中一个干活最卖力的年轻人为原型，雕成塑像镶在墙上。再往前走几步，可以看到一幅巨大的油画，上面画着一个人的肖像。他是谁呢？并非什么达官贵人，而是一个当年给“蓝厅”建筑工地送啤酒的搬运工。他每天在工人下班后及时送来啤酒，给人们带来了欢乐。为了表达内心的感激之情，大家请了一位名画家为他画了这张肖像。在大雅之堂为“小人物”塑像画像，足见瑞典对普通百姓的尊重。凡是进入“蓝厅”的人，不论是瑞典国王、王后和政要，还是各国科技精英，都无一例外地要先瞻仰这两位当年普普通通的劳动者，缅怀他们的功绩。

这种尊重体现在瑞典生活的方方面面，诺贝尔奖的颁奖仪式也不例外。“蓝厅”只能容纳 1300 人出席宴会。为此每人的座位宽度限制在 60 厘米，只有主宾席的座位为 80 厘米，就座的是瑞典国王、王后和其他贵宾。然而近年来随着来宾数量的增加，主宾席上的每个座位一律减少了 20 厘米，和所有与会者的座位一样宽。另外，宴会上的菜肴也没有什么两样。在诺贝尔奖的颁奖晚宴上，最为风光的不是国王、王后和那些权贵，而是为人类进步、和平和科技发展做出贡献的学者和科学家。

反思

●塞涅卡

人应该像对待旅行一样对待生活。在生活中，会有各种各样的事情向你抛掷过来，会有各种各样的事情把你击中。生活不是件舒服安逸的事，它是一条漫长的道路。你已经在这路上起步了，你必须做好摔跤、跌倒、遭受打击的准备，还要面对疲倦的时候，甚至公开表示希望一此乃谎言——死去。你会在一个地方告别一个同伴，在另一个地方掩埋一个同伴，又在第三个地方害怕一个同伴，这些都是你在这崎岖的人生旅途中将要遇到的事情。想死吗还是让自己做好准备来面对这一切吧，让自己意识到步入了一个雷鸣电闪的地方吧，在这里，悲痛、报复和忧虑已置放好床，住下苍白的疾病、阴郁的老年。

这就是你必须终生与之相随的伴侣，你无法逃避它们，你能做到的是蔑视它们，通过不断反思过去你就能够预测未来，那么你也确实会蔑视它们的。人们要是预先经受了训练，那他们对于自己早有准备的事情，对于各种磨难，甚至对于自己受到别人反对的情况，都会更加勇敢地予以正视。相反，没有准备的人则常被无关紧要的小事吓得惊慌失措。我们务必做到，不管发生什么事情都不会感到惊慌。因为使事情显得比实际上更为可怕的是对于情况的不熟悉，所以养成不断反思的习惯能确保你无论碰到哪种不幸，都不会是完完全全的生手。

(孙光星摘自《黑龙江晨报》2007 年 9 月 9 日)

三毛谈心

●三毛

1

在我的人生观里，并没有成功与失败的绝对准则。总认为：不断的自我提升、自我调整、自我修正、自我快乐，就叫做渐进的成功。

我们可以高高兴兴地活着，不但只是存活，更要过得饱满而热烈，将每一个平凡的日子，都发出光和热来。

每一天，平平实实地去把握，就无愧于天地。

2

很想说的是：每一个人，都有他本身的物质基础和基因。如果我们健康情形好一点，身体强壮些，许多烦恼和神经质的反应，都会比较容易对付。

你做不做运动?散不散步?有没有每天大笑三次?你有没有深呼吸?吃得够不够营养?睡

眠是好还是不好?以上的几点，决定百分之五十的你 —— 快不快乐。

3

让我们放开心灵的眼睛去看一看，在这个世界上，仍有许多事物和人物，值得我们真诚地付出，值得真诚地去投入、去欣赏、去关爱。在这里面，也包括了我们自己。

我们不小看自己的卑微。即使一生平平常常，如果行事光明磊落，就算得一个君子了。

4

我们活着，要求他人的帮助是很自然的事情，但是无论如何，他人告诉你一件事情或由你自己去了解一件事情，在经历上和本质上都是不同的。

了解一件事，如果透过自我的省视和分析，那份贴切，才是更深的。除了自己之外，没有人能够替我们找出生命的真理。

5

以我半生的生活体验来说，爱和欣赏，个人往往乐于付出，而绝对信任一个人，却并不那么一厢情愿。起码自己待人接物的态度，并不是个轻信的人。

以此反推；当一个朋友，也不怎么信任我们时，又拿什么理由去怨责他人呢?

6

大半的中国人，说起家庭，总以“天伦之乐”来形容家的欢乐与祥和。好似“家”这个字就是天堂的代名词。

事实上，造成一个人最深苦痛的原因，往往并不完全在于社会，而是出于家庭。所谓“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这句话里道尽了家的纠缠和包袱。

与其高呼整顿社会，不如首先安定家庭来得重要。

7

往往，大部分的父母，将孩子当成命根，也将孩子视为自己生命的延伸与继续，期望自己一生没能完成的理想和光荣，都能在孩子的身上实现。更以为，自己人生的经验，百分之百，都可以转移到教育

下一代的身上去。

又以为，孩子是必须无条件听命于父母而不可反抗的。这种观念，往往造成父子之间的悲剧和冲突。

8

一个问题的产生，解决的方式，不该只是怨天尤人，而是要冷静地去理出问题症结的所在，尽可能在个性上、观念上、行为及语言上，渐次地转变。

这种情况，不能急切，不能以火爆似的争吵去寻求解决之道。

耐心、韧性、谅解、包涵，甚而设身处地，将自我的角色转化为造成问题的对方。这

么一来，天下的确本无事，只是庸人自扰之罢了。

9

不隐瞒、不欺骗、不将自己的想法藏在心里、不算计他人，绝对有助于朋友、家人和自己之间的了解。

许多事情的价值感、判断法、自主权以及人生观，透过沟通之后，往往可以发现，原来人和人的距离，只要真诚相待，那份疏离感，是可能化解的。

10

在这个世界上，很多人不够快乐、不够开朗、不懂得如何从无可奈何的情况里去求得生存之爱。

我们应做聪明人，做智者、勇者，就算天大的事发生了，也不自弃，心平气和地为生活去争取最合理的解决之道。

做个有弹性又豁达的人，当是我们一生所追寻的生活艺术。

11

西洋有一句谚语：“一个朋友很好，两个朋友就多了一点，三个朋友未免复杂。拥有一群朋友，等于没有朋友。”

知音，能有一两个已经很好了，实在不必太多。朋友之乐，贵在那份踏实的信赖。

如果我们拥有一大群朋友，那份信赖要交给全部吗？这份“大信”，我们又有没有必要公平地付出呢？

12

人活在世界上，最重要的并不完全在于接纳被爱，而是具备爱人的能力。我们不懂得去爱，又如何了解被爱的滋味?

不认识人生的人，往往心目中只有自我意识的扩张，而不能体会为了爱而付出的欢悦，绝对胜于被爱千万倍。

13

老子《道德经》中有一句话：“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这句话，初听时，很可能对它产生误解 —— 如果我们观宇宙天地时，以人为一切之本位。

刍狗为祭祀所用，燎帛之具也。天地化育万物，自然也及于刍狗，因之一体同视，一般化育。人与万物，一视同仁。天地以无心为心，不刻意有仁，正是仁的至高之处。

14

没有一个人，能够在世界上“放弃”我们，除非我们自暴自弃。我们是属于自己的，并不属于他人。

学着主宰自己的生活；即使孑然一身，也不算一个太坏的局面。不自怜、不自卑、不

怨叹，一日一日来，一步一步走，那份柳暗花明的喜乐和必然的抵达，在乎我们自己的修持。

15

世上的事情，并不是只有从一个角度上去观察，就能够认定那是惟一的真相。

善、恶、得、失，亦没有一定的尺度用之衡量。塞翁失马，是祸是福，完全本乎一心如何判断。

分析事理，由不同的方向去研究省视，得来的答案，往往心平气和。

16

成功与成熟，必须付出相等的代价。

世上没有白吃的午餐，世上也没有不劳而获的成就。一般人往往盼望立即的收获，却忽略了，即使一颗微小的麦子种在土中，也得等待那缓慢的生长。

岁月看似无情，但是，只要我们坚持而努力，多年之后，时间必然交回给我们一个明确的答案和一份自然而然的成绩。

17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懒散的人，没有收获，是潜意识中放弃追求，怨不得天，怪不了地。

再短再近的路吧，如果没有决心跨出第一步，即使近在眼前，也不必梦想抵达。

勤劳的人，也许因为走一步是一步，看上去缓慢而笨拙，那个目的地，就算远在天边，也终有走到的时候。

18

许多人认为，忙碌是忘掉忧伤的良药。个人却觉得，安静才是化解痛苦的好方法。

没有用“克服”而为“化解”，这两个字，只因为后者来得更合自然。

克服两字，显然隐藏着几分刚强，对于健康不但无益，同时必须动用忍字心头那把刀呀。

化解便如清流，如朝雾，如落花，如流水，一切自然而然，随波逐浪。心无执著，痛苦就此化去，是为更佳方法。

（选自台湾《明道文艺》）

高兴过早

高兴过早

胡佳编译

斯彼迪•莫里斯是拉萨尔大学的篮球教练。那个赛季，他的球队表现得相当不错。

一天早上，莫里斯正在刮胡子，电话响了。妻子接完电话，喊着告诉他，《体育画报》的人想跟他谈谈。

莫里斯教练很激动，能荣登这家著名的体育杂志，他的球队显然是要受到全国瞩目了。结果，太过激动的教练用剃刀刮伤了自己的脸。

教练不顾满脸血水和刮胡沫，直奔楼下接电话，却一个踉跄从楼梯上摔了下去。流着血，伤痕累累的教练终于抓起电话，气喘吁吁地说，“喂？”

电话那头的声音问道，“您是斯彼迪•莫里斯吗？”

“是啊，是啊！”他激动地回答。

声音继续道，“莫里斯先生，我们可以为您提供《体育画报》全年订阅服务，每期只需 75 美分。”

言　论

人可以有霉运，但不可有霉相!越是倒霉，越要面净发理，衣整鞋洁．让人一看就有清新、明爽、舒服的感觉，霉运很快就可以好转。

——张伯苓当讲的一句话

在这个物质焦虑的时代，打官司就是打关系!

——民工律师周立大日前接受采访时大吐苦水

搞学问就像滚雪球，越滚越大，不滚就化。

——古人类学家、古生物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贾兰坡

口中从来不说恶话，眼中从来不现怒火的人，就是幸福的人。

——瑞士教育家裴斯塔洛齐

生活本身既不是祸，也不是福；它是祸福的容器，就看你自己把它变成什么。

——法国思想家、作家蒙田

物价涨了，人都谈不起恋爱了。

——1968 年有人在巴抬扛丁区的墙上这样写道

我们经常说当社会在堕落时，造就了一批为富不仁的富人，而穷人还保持了勤劳、朴

实的本色。但是，事实可能并不是这样，社会堕落的时候，穷人也会随之而发生堕落，而他们堕落的程度甚至超过了整个社会的堕落。

——清华大学社会学教授孙立平近期在一次论坛上评论“黑砖窑”事件，认为弱者对弱者的祸害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挑选股票就像选女人，我不能告诉你我挑了哪个女人，挑谁是你自己做的决定，世界上有太多的好女人了。

——量子基全创始人之一投资大师吉姆·罗杰斯

老板都会为公司的前景画大饼，员工却永远都是饼上的芝麻粒。

——朱德庸谈论职场

母亲老了，扶墙走路，已踏不出脚步声。

———仅有小学文化程度远赴新疆打工的成都青年毛小军，生平写的唯一一首只有三句的诗

我藏在书斋五十年，出来晒两年太阳不行吗?

——一因“百家讲坛”走红的阎崇年被称为“学术明星”，他如此回应

我感到自己太老了，走在大街上都抬不起头。

——才四十岁的李梦阳，几次找工作，都因年龄太大而落聘

我是爸妈的宠物，每天都在房子、车子、教室三个笼子里养着，不知何时能放风。

——一名五年级小学生在日记里诉说他的毛奈

曾经，爱与不爱不重要，关键是娶或不娶；如今，结不结婚不重要，关键是爱或不爱。

——网友

我靠着上帝的肩膀哭，我承认我哭得太多了。做总统以来，我哭了许多次。我敢打赌，我哭的次数绝对比你数出来的要多，我相信明天我还会继续哭泣。

——美国总统布什的传记作者罗伯特·德雷珀近日出版了一本新书《绝对肯定：布什的总统生涯》，书中描绘出了一个爱哭鼻子的布什

只要你肯迈出第一步，自然会有出路。

———“芥川龙之介奖”2U07 年的冠军之作《一个人的好天气》作者青山七惠说

如果有“以后”想做的事，就请现在去做。

——被英国《经济学家》杂志评选为“全球五位管理大师”之一的大前研一说

在今天的环境中，哗众取宠很容易，讨好这样那样的势力很容易，趣味向下滑落很容易，但要坚持自己的思想格凋反而是件很难的事情。

——《读书》杂志前执行主编汪晖谈他多年来做杂志的经验

我们每天早上可能会从报纸上看到人类的各种悲剧，但是，我们真的听到这些人的呐喊了吗?我们真的义无反顾地倾力相助了吗?我决心这样去做。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语

相信自己，再蹩脚的故事也是自己的人生路．相信自己的创意与计划，一定能让自己的人生发光发亮。

——吴淡如说

(张建晓、茗心、飞鱼、马树强、光辉、罗旭强、陈萌摘)

鸢尾花奖

■　韩　秀

信箱里出现了一个巨大的信封，柔和的云纹纸、圆润的花体字，在阳光下细看，不是镭射印刷而是墨水!顿时感动莫名，拆开细看。

“世间有艾美奖、奥斯卡奖、普立策奖、诺贝尔奖。它们都是桂冠，都是最高荣誉，都是肯定，肯定获奖者带给人类美好、理想和新希望。美国鸢尾花协会颁发的这一个奖项同样是桂冠， 同样是最高荣誉，同样是肯定，肯定获奖人带给人世间的美好、理想和新希望。经过近两年的观察，我们认为你种植了世界上最美的鸢尾花，因此决定将‘绿手指’这个奖项颁发给你，你的社区、你居住的维州小城维也纳，绝对没有第二个人获此殊荣……”

“咳!”身边一阵轻嗽，遛狗的老人正站在人行道上笑着，他身边一条苏格兰的牧羊犬友好地看着我。“是鸢尾花奖?”

“我在想，大概是园艺公司的促销广告，他们只是要我买他们的鸢尾花种而已。”我笑答。

“在我的人生经验里，整整五十年前，我的前女友的母亲得到过这个奖，她们住在寒冷的罗得岛，房前屋后却美不胜收。你是我有幸遇到的第二位获奖者。”老人摘下帽子，点头为礼，春风拂乱了他雪白的发丝。

我大为诧异：“他们怎会选中我?”老人说：“我住在这个社区的另一头，散步到这里，

并不算近，但是一年来，我每天看着你的房子年轻起来，你的园子复苏了，你的草坪终于晶莹如翡翠。鸢尾花协会的人想必也都看到了。”

“房子租出去三年，没有人照料，园子都荒了。”我抱歉着。“你让这个园子起死回生了。”老人指点着，“这些郁金香，多么英俊，那一株木兰开得多么妩媚!整条街上这是第一株盛开的木兰。连山茱萸都已经含苞待放了!再瞧瞧你的小小玫瑰园，早春时节你种下的不过是幼株而已，瞧她们已挂上绿叶，今夏将有怎样的盛景，”我回答：“有大红、粉红、桔黄、雪白以及浅薄荷色五个品种。”老人脸上的笑容真诚而幸福：“看，那是血腥玛丽吧，已经开花了!鲜红欲肩!”我回答：“去年只是一株小苗，挂了些绿叶而已，今年早早就开花了。”老人扬声问道：“你怎么伺弄她们度过如此漫长的严冬？”

“社区为松树剪枝，到处都是锯末，我把它们收集一下，培在花木根部，那东西又保暖又有营养，而且很‘酸’，花木都很喜欢。”我回答，“不过是废物利用而已。”

“我天天散步，走过好几条街，不少园子井井有条，一看便知是园艺公司的杰作，充满了匠气。走到你这里，我总是精神一振， 多么灵秀的园子，生机勃勃。”

“春末夏初会更美，欢迎您来坐坐， 我种了荷兰泉耳叶，在枫树下面会成为一幅画，会很美。”我诚恳地邀约。

“亲爱的‘绿手指’，种上十棵、二十棵高雅的鸢尾花吧，给我一条新的、散步的理由。”老人捧着帽子，一鞠躬。

每天二三十分钟的园艺活动会带给老人那么多的喜悦和期待，我决定接受鸢尾花协会颁给我的这个奖。

谁是最后的幸存者

谁是最后的幸存者

朱宇航／文

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制作过一个收视率极高的王牌电视节目——《幸存者游戏》。这个游戏是这样设计的：16 名来自美国各地的参赛队员被送到南中国海的一片海岸丛林里，要与世隔绝地度过 39 天。他们被分为两组，在一系列团体竞赛中每三天进行一次对抗。每次对抗结束后，胜方会得到豁免权或需求的物品，而负方将举行投票淘汰掉他们中间的一员。当只剩下 8 个人的时候，两个组合并为一个组，继续淘汰赛。比赛不停地进行下去，而淘汰也不停地进行下去，直到最终只剩下一个人的时候，这个人就是最后的获胜者，也就是“幸存者”，他将拿走 100 万美元的奖金。

这个游戏简直就是一个团队竞争的实战模型，每个成员既要彼此紧密配合，在与另一团队的竞赛中取得胜利，又要想方设法保全自己，淘汰别人，最后独自赢得巨额的奖金。那么究竟什么样的人会成为最后的幸存者呢?

不受欢迎的先淘汰

第一轮比赛是火炬运送，看哪个组最先把火炬从海上运送到岸边。一个 63 岁的医疗志愿者比赛前就把腿磕伤了，不仅行动不便而且还要别人照顾，导致他所在的小组首战失利。他也因此成为第一个被淘汰的队员。

第二轮比的是克服恶心的能力。两组各派一名代表，看谁最先把两条约 10 厘米长、3 个手指粗的热带丛林肉虫吃下去(虽然有点恶心，但这绝对是纯天然的，无毒)。失败的那组并没

责怪自己的代表面对虫子张不开嘴，倒是把一个犯了众怒的家伙轰走了，他视周围的同伴如无物，一上岛就不经别人允许用别人的脸盆洗自己的衣服，并且说谎。

转载文章。原文出处：《大科技？百科探索》2007 年 10 月；作者：朱宇航

第三轮比赛后，被淘汰的是一个终日喋喋不休而又肆意诽谤同伴的家伙，一会儿说这个太老该轰走，一会儿说那个不值得信任。结果他自己被大家投票赶走了。

第四轮比赛淘汰的是一个不合群的黑人化学药剂师，他不仅公开声称“自己没有白人朋友，不喜欢白人学校”，而且在刚刚上岛的几天里，还借口身体不适而不愿和其它组员互相沟通，甚至很少聊天。

从前四轮比赛来看，被淘汰的首先是能力实在有限，无法适应今后艰苦竞争的人，随后是那些爱说谎的人，显然没有人愿意和这种人在一起，接下来是不愿与团队中的成员充分沟通和交流的人，由于大家不知道这些人的想法，所以对与这些“不合群”的人合作没有信心。相反，如果你做事的能力差，但愿意和其它团队成员充分沟通，你就有可能在与大家的沟通中“碰撞”出火花，从而为整个团队找到好办法，至少大家会知道你是个有用的人，不会早早地将你轰出团队。

只有能力也不够

第五轮比赛淘汰的是终日只知道躺在树杈间看圣经的牧师。当小组的草屋被风浪摧毁后，大家想让他搭把手重建，他却说，他是来游戏的，要充分享受生活，然后说要出海捕鱼，实际上却是躺在船上一边晒太阳，一边看他的圣经。同伴们对此都很后的幸存者愤怒。第六轮比赛淘汰的是一位功臣，他在比赛中创造了出色的成绩，帮助小组赢得比赛，但是却对本组的女性成员表示出了轻蔑。

这两轮淘汰的都是有能力的人。可是他们要么不肯工作，终日懒散而妄图坐享其成，要么认为自己有过出色的成绩，于是藐视同僚，把整个团队的竞赛看成是个人英雄的表演。显然，作为团队的竞赛，这种人在初期是有用的，是不可能被淘汰的，而当整个团队开始进一步发展的时候，这种人便会成为整个团队的桎梏。

令观众大感意外的是，有一个 31 岁的黑人篮球教练十分懒散，整天什么都不做，属于那种“吃嘛嘛不剩，干嘛嘛不成”的人，至今没有被淘汰出局。因为他跟谁都能说上话，整天甜言蜜语。在任何团队中都会有这样的人，他们的地位通常会比人们想象的稳固得多，或者说，一旦当整个团队出现问题时，这种人反而不会被淘汰。

经过几轮比赛之后，两个小组自然产生了自己的领袖。一个是年富力强的小伙子，长期负责捕鱼，为大家提供食物，更重要的是别人数次尝试都没有捕到鱼。在越野赛中他是领军人物，在好几次组会中他也能机智地回答主持人的问题，这为他赢得了人心。另一个则是幼儿园教师，她出色的组织使本组在数次竞赛中获胜，从而赢得了很多工具和食品。可见，要想成为一个团队的领袖，首先必须具有独当一面的能力，另外还必须能够协调整个团队在竞争中获胜。

勾心斗角和拉帮结派

当每个小组都只剩下 4 个成员的时候，两个小组被合二为一，继续完成一个又一个团队任务。现在形势变得很险恶了，每一个组员都在考虑如何淘汰别人，保全自己。

那个小伙子领袖马上与自己原先的组员结成“四人联盟”，通过联手投票的方式逐一淘汰掉原来另一个小组的成员，然后只剩下他们四个再去争夺那 100 万美元。在新团队的第一次投票中，他们意外地以 5：3 将最具威胁的幼儿园教师淘汰出局。谁投了关键的第 5 票呢?是没参加“四人联盟”的 31 岁神经科医生。这是一个“愚蠢的老好人”。干活很用心和卖力，而且为了表示自己的公正，他明确表示不参加任何联盟并公布了自己的投票策略：按照字母顺序依次投票。恰好这一天他应该把票投给幼儿园教师。

幼儿园教师输在反应太慢，尽管意识到了对方的阴谋，却没有制订相应的对策，及时建立起

自己的联盟，让自己人统一步调，结果别人先下手为强。在一个高度竞争的团队中，你必须有敏感的洞察力，并时刻警惕危险的出现，对于哪怕是潜在的危机，也必须有充分的估计并立即制订有效的对策。而如果你的动作慢了，或者犹豫了，你将面临危险。要想避免被人暗算，必须有自己的同盟军，并且在对手行动之前做好准备。
神经科医生愚蠢的投票方式，后来再次被“四人联盟”利用来铲除对手，而当他开始意识到自己的危险时，他已经没有任何反击和自救的机会了，他被全票淘汰。很多时候在团队的勾心斗角中，你必须站在一个队伍中，不是支持，就是反对。如果你想走第三条路，结果通常是如果你不站在我这一队里，你就是我的敌人，我不仅要防着你，而且迟早要“铲除”你。就这样，幼儿园教师的手下们一个一个被“四人联盟”除掉。最后只剩下四个人。既然没有了对手，联盟也就不存在了。四个人又开始彼此厮杀。这四个人的竞争似乎让人难以预料，他们要么经验丰富，要么拥有年轻的优势，可以说是不相上下。最终那个机智而又年富力强的小伙子领袖成为了胜利者。很大程度上，他在最后 PK 中的获胜是因为运气。这恐怕就是一个想要幸存的人所必须具备的最后一个要素了。

圣洁的报酬

圣洁的报酬
文\一一　来源：做人与处事
去年七月份，我做为联合国义工服务组织（UNV）的一员，去南非做了半年的义工。
现如今，南非经济发展很迅速，富人增多的同时，穷人们的日子却越来越不好过了。大批的贫民拥挤在市区的贫民窟中，有些人为了省钱，甚至两三天才能吃上一顿饭。根据官方最新公布的数字，南非目前仍有 450 万无业游民，其中有 350 万人几乎已经失去了继续寻找工作的信心。
七月的中国，正值盛夏，但远在南半球的南非却正处于一年之中最寒冷的季节。我们的任务就是，尽量帮助那些滞留在首都比勒陀利亚的来自姆普马兰加省的贫民（尤其是小孩），给这些居无定所，在瑟瑟寒风中艰难求生的穷人捐衣捐物，帮助他们度过一年当中最难熬的日子。
我们这一组一共六个人，分别来自中国，英国，法国和新西兰。其中留着一捋粗壮红胡子的英国人马丁已经在这里做了三年，是我们这群人中资格最老的一个。
第一次执行任务是马丁带我们去的。那一天，我们到批发市场去买衣物、被子、玉米粉和饼干，细细地挑好货物以后，本以为结账就可以走人了，可我们站在门口等了十多分钟也不见马丁出来，我们重新返回店里的时候，发现马丁还在那和一个看上去相当狡猾的黑人批发商耐心地侃价呢，分铢必争。
购置完物品，我们开着日本人捐助的三辆丰田工具车，直奔郊外一个叫利比利亚的废旧农场。说实话，尽管到之前我有相当的心理准备，但目睹到眼前的一切时，还是吃惊不小。在这个废弃的农场上，到处是贫民自己用铁皮和木板搭建的简易住房，四壁透风，杂乱无章。更糟糕的是这么大一片贫民窟，我竟然没有看到一根电线和一只自来水管，半封冻状态的污水肆意横流，让人无处下脚。
可能听到外边有动静，最先冲出来的就是那些可爱的孩子们。衣衫褴褛的他们在寒风上瑟瑟发着抖，瞪着单纯的大眼，盯着我们，揣测着来意。

望着这些可怜的孩子，我迫不及待从车上拿出衣物就朝他们走去。
“刘，你在做什么？”马丁突然大声我问。我扭头看到他正瞪着我，眼睛里是一股掩藏不住的火气。
“快点把东西送给他们啊，这些孩子急需。”我解释说。
“把东西放下！”马丁冲到我跟前，涨红着脸，近乎粗鲁地夺下了我手里的衣帽。我莫名其妙地望着他，一时不明白他哪来的脾气。旁边的法国人雷诺上前拉开了我说：“刘，不是这样的，你不能这样就把捐赠送出去……”
余怒未消的马丁面对围上来的孩子们，立刻变成一副慈温的笑脸。柔声问道：“孩子们，愿意帮我们做点事情吗？”
那些可爱的小孩们怯生生地咧着嘴笑，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其中一个被他的同伴恶做剧似的推了出来。
“非常好”，马丁鼓励着说，“如果你能帮我们把车上的东西搬下来的话，我想，你会得到酬劳的。”
在同伴的怂恿下那个小家伙真走过去，接住了新西兰人菲思从车上递下的一小袋玉米粉。
“好极了”，马丁夸张而富有感染力地叫着，“小家伙，谢谢你的帮助，这是你应得的劳动报酬。”他把一身棉衣和一小桶饼干递给了那个小孩。小孩愉快地接过这些劳动所得，兴奋得两眼放光。
“小家伙们，你们看到了，车上东西很多，有谁愿意继续帮助我们呢？”马丁半蹲在这些孩子们面前，亲切地问。
孩子们尖叫一声一拥而上，嘻笑中很快帮我们把东西全从工具车上卸了下来，理所当然地，每个人都得到了一套棉服和一份玉米粉或者饼干。
这时，闻迅赶来的其他孩子瞅见已经没有任何事情可以做的时候，眼里不由得显出失望和对得到“酬劳”同伴的妒忌。马丁挥着手，很兴奋的样子，大声叫着：“孩子们，排好队，我知道你们的歌声很甜美，为什么不给我们唱首歌呢？当然，你们也会得到理所应当的酬谢。”
那些孩子们受到了鼓舞，一边拍手一边舞动起来，歌声随后响起。他们唱得非常认真，唱完之后果然也得到了一份礼品。
整个下午，在马丁的策划之下，我们热热闹闹地就把所有的物品按计划发给了孩子们。当我们离开时，这些孩子们恋恋不舍地跟出好远。
在回去的车上，马丁主动跟我道歉说：“刘，我下午的态度不好，请你原谅。但你知道吗？我们不能让孩子们觉得这些东西是他们理所应当得到的，这样会培养他们不劳而获的惰性。他们本来就生活在一个很糟糕的环境中，我们就更应该从小培养他们正确的劳动观念和积极的人生态度，这样才能帮助他们树立起改变生活状况的信心。而且，人生来是平等的，如果我们居高临下地进行施舍、捐赠，会让孩子们的自尊心受挫，长大后会留下心理疾病的隐患啊……刘，没有什么比孩子们健康成长更重要的了。”
那一天，马丁的所作所为给我上了生动的一课，他让我懂得，炫耀的爱心是一柄砍平人理想的风刀，它不但会拧干弱者奋发的信念，还让他们在阳光下赤裸裸地展示血迹斑斑的伤口。这种帮助是残忍的，有损人尊严的。而如何割断弱者旁逸斜出的自卑情绪并帮助他们提炼和坚持做人的高贵操守，则是施予者必须学会的高妙技巧。

流浪者帕迪

流浪者帕迪

◎刘士聪 译

流浪者帕迪是一只黄棕色小猎犬。20 世纪 30 年代，在惠灵顿码头一带，帕迪是一只非常有名、非常让人喜欢的狗。据说，他原来的名字叫“达什”，是一个名叫埃尔西·马里恩·格拉斯哥的小女孩儿的宠物狗。小女孩儿的父亲是海员，名叫约翰·格拉斯哥。每当她父亲的船只返回港口时，埃尔西·马里恩和她的母亲艾丽斯就带着她们的小狗去迎接他。这样，“达什”很快就跟码头混熟了。

不幸的是，埃尔西·马里恩生了病，于 1928 年死于肺炎，年仅 3 岁半。因为感到迷惑和失落，“达什”便离家出走，开始在码头区流浪，像是在寻找已经失去的曾与他一起玩耍的伙伴。他再也没回家，而是决定留在码头区。

在 30 年代，帕迪逐渐成了码头上人们熟悉的景观，并经常被写进文章登在报纸显著的位置上。他得到码头工人、港务局工作人员、海员和当地出租车司机的关照，他们轮流为他缴纳年度犬牌税。出租车司机经常带着他在城里，有时也到新西兰北部地区兜风。帕迪还坐船到过新西兰沿海的一些港口，也到过澳大利亚。

据说帕迪的腿特别适合在海里游泳，而且他的“鼻子真是灵敏，可以嗅出即将来临的风暴”。1935 年，他乘坐一架“舞毒蛾号”双翼飞机飞行了一回，他显然很喜欢这次在敞篷驾驶舱里飞行的感觉。

在生命的最后几年里，帕迪获得了“助理巡夜人”的荣誉称号，戒备啮齿动物、走私犯和海盗。帕迪和巡夜人成了好朋友，彼此都为能在寒冷的长夜里相依为伴而感到高兴。

帕迪 13 岁的时候开始显露年老的迹象，并拒绝去远的地方。人们常常可以在皇后码头大门口内倒的理货员的台子上看见他。后来，在他的身体逐渐不行的时候，他被放在一号库房的一张病床上，并有一个兽医照料他。常常有人打电话询问他的健康状况，要求看望他。

1939 年 7 月 17 日，帕迪死了。当地报纸登载了讣告，把他的死讯通知大家。有一长列黑色出租车，在一名交警的带领下，组成一个送葬车队，从皇后码头拉着他的棺材到市教堂后院去火化，

帕迪的老朋友们募捐了一些资金以修建一个纪念饮水泉。饮水泉于 1945 年建成，所用石料是从伦敦运来的被炸毁的滑铁卢大桥的石头。当饮水泉上面的水槽积满了水，水就会流到下面的水槽里，由此路过的狗渴了就可以喝下面的水。

(雷越摘自《英语世界》2007 年第 10 期)

漫画与幽默

不会说话

有次，某单位干部调整，单位领导宴请新上任与刚离任的同志。宴会上，有一位敬酒时说：“今天是一个好日子，一个大喜的日子，在这样一个辞旧迎新的日子里……”结果，弄得几位离任的同志满脸不高兴。

(于立庆摘)

象形文字

一位初学汉语的外国人对中国的象形文字颇感兴趣。一位中国朋友知道他认识“车”“马”二字，便指着书上的“连”字问他：“这是什么意思”

他略加思忖，答道：“这是一辆正在爬坡的车。”

朋友强忍住笑，又指着“骂”字问他：“那么，这个呢”

他呆愣片刻，答道：“这不是一匹多嘴的马吗”

(郝翠英摘)

考上北大

刚考上北大那会儿放假回家。有一天和长辈出去吃饭，到一家饭店，老板跑过来打招呼，问我是在上学还是在工作。长辈说考上北大了，我谦虚地说我学习不好，“全靠运气”几个字还没说出来，老板接了一句：“唉，别这么说，好赖是所大学啊!”

(赵永跃摘)

仙鹤独立

“爷爷，仙鹤一只脚站立时在想什么”

“傻孩子，多么简单的问题!它当然在想下一步往哪个方向走。”

(郝翠英摘)

上下摆动

一位游客问伦敦人：“为什么你家的狗，尾巴不是左右摇摆，而是上下摆动呢”

“这完全是环境造成的，我家地方太狭窄了。”

(爱琳摘)

择偶标准

前几日和朋友小路一起吃饭，席间说到娶老婆的事情。小路之妻比他大，我问他为啥找了一个比他大的。小路答：“同样花钱谁不挑大的。”

儿子读小学三年级，有一天又因数学屡教不会，被他个性急躁的妈妈痛骂。爸爸在书房外听到儿子被骂得很惨，心想等一下儿子出来，要安慰他一下，免得在他幼小心灵里留下阴影。儿子被骂完，哭丧着脸出了书房，为了先了解他被痛骂后的感受，爸爸问儿子：“被妈妈骂，你有什么感觉”只见儿子用哀怨的眼神看着爸爸说：“你为什么要娶她”

(以上两则马树强摘)

口渴

上课时，小聪口渴难忍，很想到教室外去喝水，可又怕老师不允许。于是他对老师撒谎说：“老师，上厕所行吗”老师看了他一眼还没来得及做声，小聪就迫不及待地说：“我实在太渴了。”

(非马摘)

考题

某单位内部考试，考题如下：秦始皇是哪一年统一国家的 A．公元前 221 年 B．公元 1999 年 C．公元 2000 年 D．公元 2005 年，请选择一个正确的答案。

(徐敬党摘)

学开车

一名警官拦住一辆正在公路上歪歪扭扭行驶的汽车，问司机在于什么。

“我在学开车。”司机回答。

“什么没有老师跟着”警官惊叫道。

“噢，是的，”司机回答，“我上的是函授课程。”细心的乘客

有个出租车司机在火车站拉了一名乘客，见乘客老实巴交的又是外地人，就想宰他一下。于是拉着他在火车站附近绕了一圈又一圈。

绕到第六团的时候，乘客指着路边一尊雕像说："你们这座城市的雕像可真多，一路上我看见了六尊，还是一模一样的。"

司机一惊，心想：这家伙还挺细心的。于是眼珠一：转，说："我们这儿就爱在路旁竖雕像，而且大部分都是一模一样的。"

乘客点点头，说："噢，原来是这样，不过还有一点我不明白。"

"什么"司机问。

"为何六尊雕像，每尊下面都有一个一模一样的老头在卖苹果"

(以上两则洪兆育摘)

油对鱼的危害

在学校，老师让学生写关于油对鱼的危害。

一个 11 岁的学生写道："昨天晚上，当我妈妈打开一听沙丁鱼罐头的时候，里面有满满一罐油，所有的沙丁鱼都死了。"

(孟涛摘)

1℃要值多少钱

1℃要值多少钱

作者：谢在永 来源：《青年文摘·彩版》

天气预报所指的气温是指在离地面 1.5 米高度的位置上所观测的气温，以℃表示。

在人们日常工作生活中，环境温度升降 1℃，似乎不太关心，但是气象经济学家发现，气候变化 1℃，不仅事关全球气候变暖，还跟经济盛衰、经商成败有关。

美国气象学家对全球平均气温变化 1℃的评价是：气温上升 1℃，经济效益也跟着上升；气温下降 1℃，经济效益也跟着下降。世界平均气温下降 1℃，全球产值就减少 70 亿美元。

气温变化 1℃，对世界农业生产的影响更是惊人！据估计，农业生产区气温每下降 1℃，就会减少一周（7 天）的生长季。美国达尔奇教授认为：若全球气温比 20 世纪 70 年代平均气

温下降 1℃时，玉米在全球的 60％地区增加收成 2100 万美元；棉花在全球范围内歉收，损失约 22 亿美元；水稻 65％地区损失 9.56 亿美元；森林产品在前苏联时期损失 13.83 亿美元。
中国气候学家张家诚研究论述了若气温升降 1℃，对中国粮食作物的影响，气温变化 1℃时，中国华南因全年的日平均气温基本上大于 10℃，故积温变化为 365℃，这可种植三茬作物，相当于每一茬作物有 122℃的积温变化。据测试，气温变化 1℃，大体相当于农作物变化一个熟级。每变化一个熟级，产量变化 10％，意即气温上升或下降 1℃，粮食产量均具有增产或减产 10％的潜力。例如，我国著名商品粮生产基地——东北地区，若当年平均气温出现了“凉夏”，则粮食肯定减产 200 亿至 300 亿斤。反之，若出现了“热夏”，则粮食可多收几百亿斤。
经济学家发现，酷夏可激发人们消费热。若夏季平均气温偏高 1℃，则 35℃以上的高温天数就会飙升，空调器、电风扇、纸扇、冷饮、啤酒等销售量就会成倍增多，商家个个无不拍手称快。
德国刑侦专家研究发现：每年 3 月犯罪率开始上升，到 7 至 8 月可达顶峰，9 月开始下降。统计分析：每当气温升高 1℃，犯罪率上升 15％，气温达 37℃，碰到红灯待停时间长，司机间争吵比气温 32℃时，高出达 30％以上。
混凝土浇灌工程，务必严格按照每天气温来安排，夏天不超过 28℃，冬天不能低于零下 5℃，否则，会出现影响工程质量问题，百年大计可能毁于一旦。
气温变化 1℃与人的死亡有关。如上海市在炎热日（≥34℃以上），夜间气温每升高 1℃，死亡增加 8 人；午后每升高 1℃，死亡增加 10 人。广州市炎热日最高气温的时候，每升高 1℃，死亡增加 2.3 人；炎热日最低气温每升高 1℃，死亡增加 1.5 人。
附高温预警信号：它分为三级，分别以黄色、橙色和红色表示。
一，黄色预警信号，标准是连续三日最高气温将在 35℃以上。二，橙色预警信号，标准是 24 小时内最高气温将升至 37℃以上。三，红色预警信号，标准是 24 小时内最高气温将升至 40℃以上。
当您收到高温预警信号后，按照预测的高温等级，应采取相应的防暑降温保护措施，收到趋利避害目的。

分享原则

分享原则

◎韦业宁

分享作为一种分配原则，与平等文化、契约精神一样，是我们传统文化中的稀缺元素。在古代中国，无论是平均主义的分配理想，还是温良恭俭让的私人美德，都产生于专制集权，其核心也还是专制集权，与现代的分享原则相去甚远。

中国人传统的分配理想是平均主义，孔夫子说：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寡，就难以建立财富积累的意识和机制，人们不去创造出越来越丰富的财富，就谈不上分享。滋生平均主义的最好土壤是贫穷，但历史告诉我们，平均主义的本质不是贫穷，而是欺骗。

直到有一天，邓小平说“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发展才是硬道理”，大多数中国人才算突破了孔夫子那句话所概括的社会原始生态。在此之前，中国人只能以孔融让梨式的美德，来超越“不患寡而患不均”意识。

我们小时候都听过孔融让梨的故事，这是正统的幼学必修课。这一课的关键词是“让”而不是“分”，它追求的是短缺经济中的个人美德，它太超脱了，以至于缺少现实意义。几岁的孔融不会想到分享、契约和平等，更谈不上关于公平和效率的思考。

美国人不晓得孔融，但他们知道姚明。姚明登陆 N8A 时，中国的利益相关方忙着要分一杯羹，而休斯敦人高喊口号“让我们一起开创大场面”——这话虽简单，却深得西方商业社会的真味。在他们

分享的第一要义是分享发展；第二，分享依据契约，而非等级；第三，平等而非平均，是分享的前提。关于后两点有一个有趣的例子：据说古罗马两个士兵分一个饼，由一个人来切，由另一个人先挑。在这里，分享是通过契约(规则)来安排实现的，并且体现了公平和效率。而这种契约关系得以建立的前提．是人与人的平等。

对于今日的企业员工而言，“分享”要远远比两个罗马士兵分饼复杂得多，但万变不离其宗：一、企业的成长和发展带来分享；二、付出劳作，获得报酬与奖励，是员工与企业之间的契约；三、分享的深意在于平等：在市场环境中，按照贡献的多少，分享收获与未来，创造健康丰盛的人生。

组织之所以成为组织，最关键的指标，一是凝聚力，二是可持续性。“绝对平均主义”造就的组织缺少凝聚力，也没有持续的活力。“让梨”式的美德可以换回一时的凝聚力，却也缺乏可持续性。分享的原则满足了凝聚力与可持续性的要求，建立在此原则之上的企业，才有可能是一个有生命力的企业。

分享并不仅仅是企业和员工之间的话题。任何人群，要建立凝聚力和可持续性，分享都是必要的原则。对于一家企业而言．除了员工，这些人群还包括：参与分享产品价值的客户，参与分享回报的股东，参与分享成长的合作伙伴，以及参与分享未来的所有人。

（闻晰摘自《万科》2007 年第 9 期）

向解放军学分配

●张建华

2004 年 5 月，我先后到井冈山和四川东北部的大巴山区旅游，看到山区墙壁上依然保

留着一些红军时期的标语：

参加红军打土豪分田地！

参加红军吃大户！

参加红军能升官！

我问一位红军老战士，当时为什么参加红军？老人告诉我，红军的人说："想吃饱饭，想要土地的，就参加红军。"我想吃饱饭，想要土地，就参加了红军。

为什么参加红军：过好日子

当解放军还很弱小的时候，人们为什么要参加解放军？答案是：为了过上好日子。

事实上，解放军确实让绝大多数成员分享到组织成长的果实。

20 世纪 70 年代末，解放军开展了"军地两用人才"培养活动，使士兵在服役的同时，掌握一门本领。我就是千千万万个受益者中的一员。军地两用人才的培养，使官兵具有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本领。

优秀的、具有竞争力的组织，能够为组织成员圆梦。在一个物质社会中，无须讳言，大多数成员的梦想是物质性的。组织忽视了成员的物质利益，便失去了凝聚成员的基础。

企业也是一样。员工加入企业，第一个目的是为了生活，为了赚钱。重视员工利益是企业发展的题中应有之义。

一个没有物质回报、忽视员工物质利益的企业，是注定无法生存的企业；一个不能与员工分享企业成长果实的企业，是注定做不大、走不远的企业。

分"伙食尾子"：获得回报

1927 年 9 月，毛泽东在三湾实施了"三湾改编"。部队在各连队建立了士兵委员会。士兵委员会实施政治、军事、经济等方面的民主。其中，经济民主是士兵参与清理账目，管理伙食。每个月，连队精打细算，可使伙食费有一小部分节余，经过士兵委员会讨论，平均发给包括普通士兵和高级将领在内的就餐人员零用，名曰"伙食尾子"。在这种官兵一致的民主制度下，部队面貌焕然一新。红军的物质条件虽然菲薄，但个个精神饱满，作战勇敢。

1934 年 10 月，中央红军开始长征。该年年末，当红军突破湘江封锁线，到达贵州境内的乌江南面过新年时，部队公布了 12 月份伙食账，将节余下来的钱每人分给 5 角。1935 年 1 月，红军攻占遵义城，部队每人又分了 5 角钱的"伙食尾子"。同年 6 月，部队抵达川康边境的天全、芦山一带时，经济委员会对这一段时间的伙食进行结算，每人再次分得 5 角钱的"伙食尾子"。总司令朱德和全体官兵的待遇一样。

2003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曾搞过一次职工调查，在"你最希望企业做的事情"选项下，90％以上的职工填写了"按时发放工资"。

尊重并关心成员的物质利益，应该从最基本的事做起。

员工进入企业是为获取报酬，来实现在社会中生存和发展的目的。企业为员工提供较好的生产、生活条件（包括薪酬），员工则通过自己的努力，付出体力、智力回报企业。二者的良性互动，使得"企业靠员工发展、员工靠企业生存"。

发动群众搞土改：合理薪酬

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共产党选派大批人员奔赴东北。国民党也看中了东北。美国人也派遣飞机、轮船，向东北急速调运数十万名装备精良的国民党部队。

当时，东北群众对全副美械装备武装起来的"国军"热烈欢迎，而对身着土灰布军装、武器也很旧的共产党军队，则比较冷漠。这也是解放军先期在东北失利的原因之一，即缺少群众支持。

1948 年，辽沈战役打响，解放军喊出"保卫胜利果实"的口号。那些分到了土地，当家做主的农民，把丈夫或儿子送到共产党领导的部队中，成为消灭国民党军队的主力。

土改使更多的农民参加了解放军。

企业的凝聚力，一方面来源于企业的前景，员工为了发展与梦想而工作；另一方面，则源于企业的物质待遇。我们常常发现这样的事情：处于上升期的企业，由于市场竞争的需要，员工的报酬并不高，但由于有预期，企业对员工照样有吸引力。但在市场处于低谷、企业处于困难的时候，企业反倒需要格外注意员工的物质待遇问题。

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行政长官董建华是个非常优秀的企业家。1986 年，国际市场出现周期性变化，航运市场处于低谷，而东方海外公司由于在市场高潮时期造了大量高价船，给经营造成巨大困难。此时，公司董事长董建华作出的第一个决定是，按照惯例为员工加薪。这一举动，感动了员工，也为企业留住了人才。10 年后，国际航运市场再次处于低谷，董先生对来访的中远集团总裁讲：企业处于顺境时不见得非加薪不可，但企业困难时，是万万不能减薪的。

华为老总任正非在创业初期面对新招来的大学生说："你们以后一定要买带大阳台的房子。将来钱多了如果发霉，就把钱放在上面晒，阳台小了晒不下呀。"

这就是华为版的"打土豪分田地"。否则，大学生为什么要进你这家企业呢？

企业战略是近年来的一个热门话题。我以为，企业的战略是企业组织、股东（投资者）、企业所在社区等等方面利益的博弈和平衡。"略"字的左面是"田"，右面是"各"。在这里，"利益"这个东西，用通俗的话说，就是"田地"属于"所有者"。这是生存之本，是"皮"，而其他则为"末"，为"毛"。失去物质这个本，其他一切将不复存在。

近些年，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的企业普遍面临招工难的问题，原因就是工资太低。长期的低工资制度使部分区域失去了招工的竞争力。因为，市场经济资源配置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则是：供需双方都可以用脚来"投票"。

领 6 元钱的津贴：分享快乐

解放军让组织成员分享到组织成长、成功的快乐。

这种分享，从精神方面说，是对组织成功荣誉的分享。士兵以到有荣誉的部队服役为荣，以所在部队战绩突出为荣。从物质方面说，则体现为军队这个组织对成员物质利益的关心和关怀。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战士除去每年发的军装，每个月还可以领到 6 元钱的津贴费。6 元人民币远高于当时中国普通农民的平均生活水平。从 2000 年开始，在部队士兵中实行军士制度，70％的士兵成为拿工资的职业士兵。

同样，让企业员工分享企业成长的快乐，是企业具有竞争力的基础。

为了使员工能与企业共同成长，在沃尔玛，公司员工不被称为员工，而被称为"伙伴"。

这一政策体现为三个互相补充的计划：利润分享计划、雇员购股计划和损耗奖励计划。1971 年，沃尔玛实施了一项由全体员工参与的利润分享计划：每个在沃尔玛工作两年以上，并且每年工作 1000 小时的员工，都有资格分享公司当年的利润。截至 20 世纪 90 年代，利润分享计划总额已经达到 18 亿美元。此项计划使员工的工作热情空前高涨。之后，沃尔玛又推出雇员购股计划，让员工通过工资扣除的方式，以低于市值 15％的价格购买股票。这样，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休戚相关，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合伙"。

在沃尔玛，管理人员和员工之间也是良好的合伙关系。公司经理人员的纽扣上刻着"我们关心我们的员工"字样。管理者必须亲切对待员工，必须尊重和赞赏他们，认真倾听他们的意见，真诚地帮助他们成长和发展。

一个只讲物质利益不讲使命的企业，肯定走不远；但一个只讲奉献不讲物质利益的企业，在现实生活中也生存不下去。

人生必须掌握的２８条常识

人生必须掌握的２８条常识

●谭山山

• 要会读说明书，总不能买了什么新玩意都不会用； ————这个我会，哈哈，第一条真是小 case，得意 ing

• 要会用微波炉，不然不会做饭的你恐怕要饿死； ————这也会，我一般也只用这一个，嘿嘿。但是，为什么一定是微波炉？

• 要会洗衣服，至少不至于把帆布鞋扔进洗衣机； ————自己的衣服自己洗（洗衣机），我当然从小就是好孩子

• 要会换灯泡和修马桶，动不动就叫物管，很麻烦的； ————灯泡算个啥，日光灯都没问题！马桶，不就是一个球阀么，没修过，嘿嘿，但本小姐指挥过工人修冷却塔上的球阀。

• 要会给垃圾分类，你不会愚昧到乱扔废旧电池吧；————会

• 要会用安全套，安全期算法，对自己负责，也对别人负责；————哦

•要知道自己的皮肤属于干性中性混合性，不然花老贵的钱结果还是油的更油干的更干；————算是知道吧？我觉得算

• 要知道什么时候健身最有效，工作 10 小时之后还去锻炼，那不叫健身，叫伤身；————我一般懒得久了就去健身，我一般累了绝不健身！!

• 至少要会一种娱乐方式，打牌或者五子棋；————我会好几种呢，嘎嘎

• 不记得父母的衣服尺码爱吃什么，至少要记得他们的生日；————我知道，农历的

• 至少要知道自己父母称家父家母，别人的父母称令尊令堂；————知道，我中文学的还算马马虎虎

• 要知道什么身体情况可以结婚什么情况不可以，打定主意一辈了不婚就算了；————努力学习

•要会看地图，至少能在示意图上能找到自己的位置吧；————很复杂的地图就不会，但本小姐有 gps，

• 要记得 110、119、120、122、114、10086 或 10010，中国的国际区号是 0086；————知道了

• 要会用灭火器，没准什么时候就用上了；————不会，猜想也许拿起来可能会（不敢肯定，所以闪烁其辞）

• 要会看合同，至少要会看跟自己切身相关的聘用合同；————会

• 要知道三险一金怎么交怎么用，糊里糊涂不如不交； ————什么是“三险一金”？

• 要知道个人所得税怎么计算，不要一不小心偷税漏税； ————怎么算？拜托，本来就点点点点票票，就算是要扣，也轮不到我来算了啊

• 该买什么保险不该买什么保险，不要被保险经纪一忽悠心一软就从了；————不懂

• 要记得自己的银行卡密码，跟生日相关的，既没创意且不安全； ————这个我是记得滴，有多少钱我是不会顺便说滴

• 不会记账不要紧，可以学高木直子，把存折留着，让银行帮你记账； ————从来不记账，反正钱都是我花掉的；不是我花掉的，就是被我弄掉的；记了也没用，不见的票票

总归是不会回来滴

• 不会理财，可以清银行或者理财顾问，总之不要把钱存在银行里什么都不做；————买一点小股票，但这种方式也不见得叫做会理财，因为也会亏啊

• 应该会用电子银行，会在网上购物，这是大势所趋； ————买过买过，哈哈，刚买过，我就怕我老会这样买啊

• 可以不知道 GDP，但总应该知道 CPI 吧，“你可以跑不过刘翔，但不能跑不过 CPI”；————我知道 GDP，但这 CPI 是啥？

• 可以不知道 ISO9001 或 ISO9002，但总应该知道家用电器上的 CE 是指质量认证吧；————同上，我知道 ISO9001，但不知道 CE

• 要知道塑料袋是用石油做的，所以谨记少用塑料袋；————聚酯乙烯是石油附属产物？忘记了忘记了，人老记忆就不好 ，但我知道塑料袋不可降解

• 不一定要会看云识天气，总要会看星星吧； ————这个太复杂，不会

• 要知道打雷下雨的成因，不然人家说北京 6 月飞雪你居然也敢信。————是吗？

四个小孩和一只狗熊的故事

四个小孩和一只狗熊的故事

●史宪文

谈到看事情的角度，有个寓言故事说得非常到位，这个故事在网上很流行，也许你已经看过、听过，但你听谁讲都没有我讲得地道，因为我是原创。

某一天，山顶上有四个小孩在做游戏，就在他们玩得最投入
的时候，突然，山下的树林里"哗啦"一声，窜出来一只大狗熊。这只狗熊虽然步履蹒跚，但它"与时俱进"地向山顶走来，这四个小孩心里都清楚，这只狗熊到山顶将开展什么样的"创新工程"。

其中一个小孩，反应特别快，拔腿就跑。这是一个专门练短跑的小子，一口气跑出了好几百米。凡人遇到危机的时候，往往首先拿出自己的第一核心竞争力来摆脱危机。这小子跑出很远，感觉身后没有动静，自觉暂时安全了，才回过头来向山顶望去，人通常只有在自觉安全的时候才会关心其同类("雷锋"除外)。小孩发现，他的三个小伙伴还在山顶，没动！于是，他着急了，向山顶喊："你们三个快跑啊！狗熊上来是要吃人的。"

第二个小孩回答说："你说的是废话，谁不知道狗熊要吃人，你只知道狗熊会吃人，狗熊还有一个核心竞争力，它最善于长跑，你跑有什么用？我的第一任务不是跑，而是穿好跑鞋，系好鞋带儿，我不用跑过狗熊，反正我也跑不过狗熊，我能跑过你们就行了！"

第二个小孩转身看了看第三个小孩，问道："你在这儿愣着做什么？"

第三个小孩说："你们三个都跑走吧，你们快点跑，最好跑得无影无踪，千万不要干扰了狗熊的视线，我要让狗熊离我近一点，保持安全距离即可，然后，我带着狗熊跑，跑过山下那条小河，我将带着狗熊走进'新时代'，把它带到我爹开的森林动物园，白白地给我爹融入一头'固定资产'。"

第三个小孩问第四个小孩："你为什么不走，你有什么打算，你想等死吗？"

第四个小孩说："我们四个人来此地的目的是痛快地玩一场，轻易不要改变初衷。整理、

判断、创新三大步，没有整理就别判断，没有判断就别创新。你怎么知道狗熊是奔我们来的？也许狗熊的威胁根本就不存在！"大家定睛向山下望去，发现山坡上有一头猪，原来狗熊是奔猪去的，大家接着玩……

这是现代策划理论中的一个经典故事，它引出的道理很深很深。

人有四种血型，人在决策时也有四种"思型"：保守型、竞争型、投机型、理想型。

保守型，如第一个小孩，先从自我所能入手来考虑，自己擅长跑，也不管跑是否有用，起来就跑。

竞争型，如第二个小孩，先从对手所弱入手来考虑，发现竞争不过狗熊后，便把伙伴列为对手，找到比较优势，做好竞争准备。

投机型，如第三个小孩，先从市场所需入手来考虑，在危机中发现机会。

理想型，如第四个小孩，先从目标所定入手来考虑，轻易不放弃自己的既定目标。

因为保守型的人决策时先想到自我，所以，也被称为"M"型(myself)；因为竞争型的人决策时先想到竞争对象，所以，也被称为"O"型(object)；因为投机型的人决策时先想到环境，所以，也被称为"E"型(environment)；因为理想型的人决策时先想到目标，所以，也被称为"G"型(goal)。

哪种思型好？都好，都不好，各有利弊。M 型务实，但过于保守者愚笨，不灵活；O 型灵活，但过于竞争者自私，甚至残忍；E 型实用，但过于投机者冒险，不安全；G 型坚定，但过于理想者就是死心眼儿。

在网上，常被称为"小木"、"小 M"的，可能你经常以自己之心度人家之意，不站在别人的立场想问题。常被称为"小欧"、"小 O"的，你可能太要强，常和别人比，争强好胜一族。常被称为"小义"、"小 E"的，你可能表现得见异思迁，跟着环境变。常被称为"小急"、"小 G"的，你可能表现得不达目的决不罢休。

而实际上，最佳的思型是 MOEG，每个决策都保守、竞争、投机、理想。所以，从某一个侧面出发，看似正确的决策很多，而从四个面上看，正确的决策却很少很少。

（摘自《把事做到点子上》 作者：史宪文　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

快乐日记

（日本）目代市由　张秀强　译

今天也写日记。

我这个人，在日记里只写让我快乐的事。

日记标题叫做《快乐日记》。

那就让我回顾一下今天的高兴事儿吧……

“今天星期六，公司休息，真好。早晨醒来，心情也好。女儿破天荒地为我准备了早餐，是她亲手做的三明治。想着女儿还是爱我这个老爸的，我吃得有滋有味。吃过午饭，和儿子一起去钓鱼。嘿，竟然钓到一条长长的鳗鱼，在儿子面前露了一把脸。儿子似乎更加崇拜我了。那条鳗鱼成了我们的晚餐。晚餐由我一手包办，老婆心里肯定很感激吧。我看见她的眼睛都湿润了。大概是对我越发着迷了。明天星期天，公司还不用上班，还有什么好事等着我

呢？”

幸福的感受往往在生活的不经意间。

自打开始写快乐日记，我发现自己似乎能够更加容易地发现生活中的快乐了。

而且有时重新阅读这些文字，我的心情也会晴朗起来。

或许这是这种日记的最大好处。

感觉就好像是往幸福的储钱罐里存钱一样。

对于我的家人，我也积极说服他们要写快乐日记。不知道他们写了没有？

家人都已熟睡，让我来偷偷地检查一下……

女儿的日记……“明天跟男朋友约会。要做三明治带给他，这样才能显出女孩子的温柔。今天早晨尝试着做了一番，味道不怎么样。送给了爸爸，爸爸竟然大口大口地吃得特香。爸爸向来都宠着我，他的表现可不足以成为参考依据，还是要让妈妈尝一尝。”

儿子的日记……“今天朋友爽约，没办法只好跟爸爸去钓鱼。我一条也没钓到，超不开心。爸爸钓到一条，纯属瞎猫碰上了死耗子。那鳗鱼长得像蛇一样，看着都恶心。我差点就吐了出来。”

老婆的日记……“常言道：‘拾掇好鳗鱼，要三年手艺；烤好鳗鱼，要一辈子。’这外行人做出来的鳗鱼，哪能跟饭店里做出来的味道相比！儿子在旁边看着一直在恶心，菜板也让他爸弄得血淋淋的。女儿跟我使性子，说：菜板弄成这样，还怎么做三明治？我的眼泪差点掉了出来。那个人，明天又要一大早就起来折腾吧。星期天也不让人睡个懒觉。唉，赶快到星期一吧。他上班就好了。”

我再一次打开快乐日记，写下一句话：

“明白了家人真实的想法，真好。”

最后一个沙丘

最后一个沙丘

●孙道荣

这是人类学家约翰逊博士策划的一项生理极限测试，地点在澳大利亚南部沙漠。志愿者要在三天内，单独徒步走完一段荒芜的沙漠。

四名志愿者先在实验室内进行严格的生理极限测试。每个人的生理极限都不相同，根据测试结果，组织者会给不同的志愿者提供相应的饮水、一份急救包和一张地图。实验室的生理极限测试表明，他们都可以完成任务。

志愿者分别上路了，他们也都坚信自己能够走完这段路程。

为了确保安全，组织者会随时跟踪他们，但不会给予他们任何提示和帮助，除非他们主动求救，那表示他们这次测试失败了。

澳大利亚南部沙漠，夏季日最高气温将近 50 摄氏度，在沙堆里埋一个鸡蛋，几分钟内就能熟。高温酷暑折磨着每一名志愿者。出发第一天，他们就都犯下了各种错误：有人在路程不到一半时，就将当天的饮水喝完了，这使他的后半段行程变得异常艰难；有人因为疲惫，躺在荆棘丛斑驳的阴影中休息，而不是完全的阴凉之下。他似乎忘记了，透过荆棘的点点阳光也足以烤干他体内的水分；有人过早地使用净化饮水的化学药粉，而不是使用最简单也是最安全的煮沸的办法……

因为他们所犯的错误，第二天的行程变得比预料的更加艰辛，他们的体质和耐力都在降

低，尤其是大量流汗使他们体内的水分严重不足，而因为缺水，他们的意识开始模糊，意志力急剧下降。在他们行进的路上，会有一些补充水源，可是，将药粉提前用掉的人，现在只能喝危险的沙漠生水了，那可能使他们的身体崩溃；一个水槽里灌满了沙子，一名路过的志愿者无奈地摇摇头就走开了，他没有去试试边上的机井，而那里面蕴藏着干净丰富的饮用水。体能的下降使他们的判断力也开始混乱，两天来，四个人都没有寻找充饥的食物，沙漠里的一些草根和掩藏在荆棘丛下的幼虫，都是老师们事前教授过他们的补充食物，有人是无法下咽，有人则相信自己可以连续三天不进食。他们只想着迈动双脚，尽量早一点走完这段异常艰难的路程。

一系列错误的后果，在第三天爆发出来。有个人太累了，干脆在烈日之下躺了下来，他本想休息一下再爬起来继续赶路，可是，炙热的沙子很快将他烤迷糊了，他被及时救了起来，测试也以失败告终；有个人的脚被靴子磨破了，剧痛使他决定脱掉靴子，光脚走完最后的路程，他的脚很快被沙子烫伤，再也无法行走了；有个人一直坚持走，他翻过了一座沙丘，又翻过了一座沙　　丘，他以为终点就在沙丘后面，却一次次失望。望着一望无垠的荒漠，他绝望了，发出了求救的信号，营救人员从沙丘后面赶了过来，那是横在他面前的最后一个沙丘。只有一名志愿者顺利抵达了终点，完成了测试。他并不是他们中最强壮的人，他只是一路上比其他三个人犯的错误少一点。

为什么在实验室内的生理极限测试，四个人都顺利通过了，而大部分人在真实的沙漠生存测试中，却都失败了？研究者发现，在实验室内的生理极限测试，只是纯粹的体能和毅力测试，你不会犯错误；而在沙漠中，人在体能快速消耗的时候，会犯下各种错误，而每一个错误，都可能是致命的。

风不能把阳光打败

●毕淑敏

"但是"这个连词，好似把皮坎肩缀在一起的丝线，多用在一句话的后半截，表示转折。

比方说：你这次的考试成绩不错，但是--强中自有强中手。

比方说：这女孩身材不错，但是--皮肤黑了些。

不知"但是"这个词刚发明的时候，对它前后意思的分量，大致公允？也就是说，它只是一个单纯纽带，并不偏谁向谁。后来在长期的使用磨损中，悄悄变了。无论在它之前，堆积了多少褒词，"但是"一出，便像洒了盐酸的污垢，优点就冒着泡沫没了踪影。记住的总是贬意，好似爬上高坡，没来得及喘口匀气，"但是"就不由分说把你推下了谷底。

"但是"成了把人心捆成炸药包的细麻绳，成了马上有冷水泼面的前奏曲。让你把面前的温暖和光明淡忘，只有振起精神，迎击扑面而来的顿挫。

其实，所有的光明都有暗影，"但是"的本意，不过是强调事物立体。可惜日积月累的负面暗示，"但是"这个预报一出，就抹去了喜色，忽略了成绩，轻慢了进步，贬斥了攀升。

一位心理学家主张大家从此废弃"但是"，改用"同时"。

比如我们形容天气的时候，早先说：今天的太阳很好，但是风很大。

今后说：今天的太阳很好，同时风很大。

最初看这两句话的时候，好像没有多大差别。你不要急，轻声地多念几遍，那分量和语气的韵味，就体会出来了。

但是风很大--会把人的注意力凝固在不利的因素上。觉着太阳好不是件值得高兴的事情，风大才是关键。借助了"但是"的威力，风把阳光打败。

同时风很大--它更中性和客观，前言余音袅袅，后语也言之凿凿。不偏不倚，公道而平

整。它使我们的心神安定，目光精准，两侧都观察得到，头脑中自有安顿。

一词背后，潜藏着的是如何看待世界和自身的目光。

花和虫子，一并存在。我们的视线降落在哪里？

"但是"，是一副偏光镜，让我们聚焦在虫子，把它的影子放得浓黑硕大。

"同时"，是一个透明的水晶球，均衡地透视整体。既看见虫子，也看见无数摇曳的鲜花。

尝试着用"同时"代替"但是"吧。时间长了，你会发现自己多了勇气，因为情绪得到保养和呵护。你会发现拥有了宽容和慈悲，因为更细致地发现了他人的优异。你能较为敏捷地从地上爬起，因为看到沟坎的同时也看到了远方的灯火……

生生长流

作者:刘墉

看伊朗名导演阿巴斯的《生生长流》，电影里阿巴斯带着自己的孩子，去伊朗灾区找两个熟识的童星。五万个生命，在这场地震中被夺取了！一眼望去，是整片的废墟，和弯身在当中挖掘的人群，没有人号哭，因为每个人都是悲惨的受害者，不必向别人诉说，也无需听别人诉说。倒是有一对地震前订了婚的情侣，在残垣断壁间结了婚；他们原先邀请的亲友多半死了，“新房”前的草花依旧盛开。“能结就早结了吧，谁知道会不会跟着再来次地震，让我们都送了命”新郎说。也见到旷野里成堆的难民，成片的营帐，成缕的炊烟。一个年轻人却在高处架电视天线，导演问：“你还有心情看电视吗？” “我的亲朋好友都死了，我是很伤心，”年轻人苦笑，“可是活的人总要活下去啊！何况，世界足球大赛，几年才一次！” 电影中，导演继续开车，找那两个童星。山徒，车上不去，倒是有路人说：“看见过那两个孩子！”“看不看已不再重要，只要知道他们还活着，就好。”电影就这样结束了，观众就这样离场，没有人落泪，也没有人笑，生命本就是有哭有笑，也不必哭也不必笑的。

想起沈从文的自传，写杀人，看人被杀，一群群人被串绑着出去杀头。人太多，杀不完，就掷筊，掷到免死的自行走开；被掷中的也不哀号，乖乖接受死的命运。生命竟是如此卑微，卑微到只是日升日落，缘起缘灭之间，一个可有可无的存在。生命也是可轻可重的，“轻”在人皆有死，“重”在我正生，而且要生存下去，把该属于我的生命好好活完。如同沈从文说的：“应死的倒下，腐了烂了，让他完事。可以活的，就照分上派定的快乐活下去。”“分上派定的”多么平淡！多么悠然！

有位女同事的孩子将要出嫁，喜宴定了，礼堂安排了，请贴也发出了。婚礼前五天，准岳父却心脏病发作，死了。“我先生死了，怎么办？婚礼成了丧礼，究竟还要不要举行？”同事惶然无助地问办公室同事。“当然结！”一个也丧夫不久的同事拍她，“不要觉得孤独，我们会去，他也会去的。”婚礼照常举行了。牧师首先带领大家默哀，然后音乐奏起，玫瑰花瓣飞扬，一对新人在满堂宾客的祝福中出场。没有人去想那才发生的悲剧，因为一对新人正在眼前出现，死去的人似乎被淡忘，因为他的孩子正光彩地走入礼堂。婚礼第二天，那女同事来上班，坐在椅子上，许久没说话，没抬头。突然扬起脸孔，含泪带笑说：“真的，我感觉到昨天他真的来了！”

有一年，在香港华都酒店的顶楼看夜色，窗外是万家灯火和狂风骤雨。只觉得在那片灯火中，千百盏灯一一熄灭了，又千百盏开始点亮。它们是那么平均地交互发生，尽管明明灭灭，却永远是一片灿然的灯海。生命或许就像这灯海吧。办喜事的日子，也总有人办丧事；

婴儿出生的时刻，也有人正咽下最后一口气。所有的平淡都可能变成激情，所有的激情都终会归于平淡。

既然我们生了，就要好好活着，努力地，快乐地，积极地，让那片生之灯海永远灿烂。让这生生长流，永远不止息地流下去。

把信寄给朱丽叶

●李? 蕾

我收到一封信，是从湖北一个小镇寄来的。寄信人叫韩丽，我并不认识她。她给我写信，询问上海一位总编辑的联系方法。

总编辑住在上海绍兴路，那条路上种植着法国梧桐，书店一家挨一家。在一个名叫“树”的店里，我买过一匹牛皮做的玩具马。我没去过韩丽的湖北小镇，只记得王昭君是湖北秭归人。在长江南岸有很多这样可爱的小地方，青石板路，一条小溪从老宅子旁流过。昭君在溪水里洗过手帕，所以溪水是香的。

一封信要从湖北到上海，先来了西安，我觉得这件事很有意思。实际上我曾经想过要做一个邮递员。在我小的时候，街道上总有三样东西：井盖、消防栓和绿邮筒。我常常有抱抱一个邮筒的愿望，它胖胖的，油漆已经剥落. 有一股晚霞的味道。我觉得多么遗憾，它装满了秘密，却不会说话。那时候我认为邮递员是收集秘密的人，他们工作时间很长，寻找每一条大街小巷的线索，以便找到某个陌生的收信人。

等到终于有人给我写信，我说的是一封只写给我的信，而不是抬头写了一长串称谓的那种信，如老师在课堂上曾经朗读过的：“亲爱的爷爷、奶奶、爸爸、妈妈……”我的信不给别人看，也不允许被朗读。信只写了大半页纸，告诉我中国的北方有一个地方，空气稀薄，蒸出来的馒头是黏的，用力一掷，可以粘在墙上不掉下来。还说了什么都忘记了，可是当我想到它来自一个这样遥远、陌生的地方，我的世界就被这半页纸放大了，像一粒种子，原本是自己抱着自己，瞬时间萌发出根须，拥抱住了土壤和空气，那种奇妙的滋味让人惊痛不安。出于对这封信的崇拜，我曾经拿刚出笼的热馒头往墙上扔，但粘不住，馒头们纷纷掉下来，往下掉的时候还踩着一小团雪白的蒸汽。

我的一个女同学说过，要是能变成一封信该多好，它们能坐火车，有的还坐过飞机。我一下子就理解了她，我们需要距离感，需要一个风尘仆仆的问候。如果没有邮递员，那些陌生的地方一辈子都会那么陌生，它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去年去欧洲，我从罗马到了维罗纳。维罗纳是一个宁静的城市，有 30 万人，中世纪砖石结构的城墙保留至今，完好无损，石头上堆满鲜花。这个城市是朱丽叶的家乡，悲剧永恒了，爱情还在继续。那些得不到爱情的人们从世界各地往维罗纳寄信件，上面写着“朱丽叶

收”。一些信是用难以辨别的文字写成，一封信是黑色的，只写着一句话：“用黑色信封寄出，以便朱丽叶更快地收到。”大量的人在信件中倾诉自己爱情的不幸，“请朱丽叶告诉我，这样的生命还有什么意义”随着这种状况的持续，维罗纳市政府成立了一个专门的工作机构．以朱丽叶的名义回复信件，并且设立厂一个奖项：最佳天堂来信奖。

人世间的挫折、痛苦和软弱，让他们写下了装在黑色信封里的信，就像那个潘多拉魔盒，在盒子的最底部，只剩下一个希望。这唯一的希望促使他们把信寄给朱丽叶，一天之后，或者一个月，这封寄给死者的信却收到了来自天堂的回复。

这件事情让我感动，我甚至流下了眼泪。有时候，世界上最精密的邮政体系也会出错。一封信本来只应该走 100 公里，却走了 10 万公里。有一些信不知发自何处，也不知发往何处。还有像我这样的，收到一个陌生人的来信，她是那么粗心，没有留下地址，没有附上电话号码和电子邮箱，让我又一次体验到了世界的遥远。

(谭铮摘自《甜蜜蜜》2007 年第 10 期)

照见一生的那面镜子

照见一生的那面镜子

●钱定平

有一样东西总让人魂牵梦萦，追求不得就悬想一辈子，得而复失会怀念一生世，多年后忽若有所悟，都能让人寝食难安。她的名字叫感情。感情又总是同美联在一起。美感和美好的感情是一片永恒，在凝视着镜子中自己的影子——人本身的种种遭际也许就是那一面面镜子吧！

在冥冥之中，就闪现出一位老太太来。老先生不在家，他有自己的世界。整个房间的透视集中在一点，就是挂在墙上的那幅大照片，画面是一位雍容华贵的年轻夫人。任何来客看了都不得不承认，典型的中国美人就应该是这个模样儿。她穿的是深彩的“昭君套”，上一世纪二十年代流行的。脑袋微微偏着，在对着仰慕者嫣然巧笑。迷人的眼睛、小巧的嘴角和深不可测的酒窝，一时让人觉得灵魂升腾，生命可贵而此行不虚。画中人有唐伯虎的甜腻和仇英的冷艳，是从聊斋烛影和红楼绮梦里轻移莲步走出来的。看到这么一个画中人，再读庄子《齐物论》：“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鱼见之深入，鸟见之高飞，麋鹿见之决骤，四者孰知天下之正色哉”，就会觉得古人真没有欺骗我们。

有一次老太太突然问我：“你是学算学的，晓得中国有个算学家叫作何某某的吗？”

“当然晓得。我在中学里就读过他的书。”

“那么，你晓得他是哪国留学生？”

“法国！是吗？”

“你不认得他，我却认得哩!”

于是，她对我讲了一段跟她一样老去的故事。

那时，她燕尔新婚，先生就去美国留学了。她这位大家闺秀不甘寂寞，居然响应黄炎培先生的号召，远赴南洋给当地华侨教中文。归国时，邮船在西贡暂停，上来了一位风度翩翩的中国男士。每天，在甲板上听海风鸥鸣，看朝阳晚霞，成了他们的共同功课。一次，海上起了风，旅客都回舱了，只剩下他们俩。她正要移步回房，突然，耳边响起了温文尔雅的一声：

“Madame,您的手绢！”

少妇晓得这个外国词儿是称呼她为“夫人”。她回眸定睛一看，原来是那位青年绅士。他手里拿着一条镶着花边、缀着小花的白绸手绢，正是她的。两颗年轻的心就这么相遇了。一位是巴黎大学数学博士，另一位是江南水乡名门佳丽。数学二字是如此严格冷峻，春水一片是多么滑腻柔软，两者之间真有灵犀相通么？绅士咏过“将仲子”，有双方椿萱之约但没合卺；少妇赋过“摽有梅”，结婚也是奉了家里高堂之命。他们之间有什么心绪可以信许？他们之间有什么情愫可以倾诉？这就是其他人无从知晓的了。其实，在船上轻轻摇晃的睡梦中，一切都早已在那儿了。少妇第一次结识了一个丈夫之外的异性，一名晓得人生来就自由的男人。她那一双美目加倍睁大了，眼光利剑般穿透了自个生活中的阴霾。博士猛然觉得，法国女人哪能同面前这位中国淑女相比！巴黎能够生产给男人的一切，可是，生长不出中国式的风仪秀美和婵娟婉丽。这是一种更深沉、更丰厚、更绵长的文化里，由历朝金粉精练成的一朵朵“金蔷薇”。

邂逅开了一扇侧门，而礼教却是一堵高墙。“恨不相逢未嫁时”，正是无奈的常规。他们在上海十六铺码头依依惜别，一切都已经随风飘去，可他给她吟过的法文诗句还留在他们俩心里：

Je nai pas de regrets

Plus noir plus lourd est mon passé 我丝毫也没有遗憾

更暗更沉的是我的从前

数学家一生卓有建树，说话当时已驾鹤西去——她在报纸上读到的。当年的少妇远游一趟后，紧接着就是怨妇一世，慢慢地变成了一位性情乖戾的老太太。邮船上的几天几夜，也许正是她一生的那面镜子。韶华一瞬，几十年的“不思量，自难忘”，她难道老在凝视这面明镜么？她讲完了，那双曾经多么明亮美丽的眼睛，这会儿在皱纹的丛林中闪烁着一丝狡黠，瘪瘪的嘴也在对我似笑非笑。她缓缓拿起一条镶着花边、缀着小花的白绸手绢，擦了擦眼角。这种手绢她一买就是几打。她一辈子都只用这种手绢……

中国女性是一片温柔，一种敏感，一腔隐忍和一阵爆发。这一切就构成了围绕她们的哀婉而悲剧的氤氲。于是，在幽幽之中，又浮现出一位妇女来。

她这一辈子平静如水。大学毕业就分派了工作，人生棋盘基本定局。当然也结婚生子。有没有浪漫的爱情呢？中国夫妻之间的爱情么，常常得有一把非常锋利的刀子，才能把它从家庭杂事的筋筋襻襻上剔下来，看个究竟——她好像一辈子也没有这么一把快刀。最后，生活简约成了一张项目不多的单子。

有一天大学同学聚会。一位女同学把她拉到一边，说某男同学从国外回来，写了一篇怀旧文章，好像提到了她。同学提醒着：“就是那个旁若无人的物理系研究生。我们在一幢楼里住过的！”她千方百计托人把文章找来读了。那是他作为有特殊贡献的校友，给百年校庆纪念文集写的。文章回忆了大学生活，说奠定了他一生事业的基础。同时，也提到他痛苦地爱上了一名女同窗，又强用使命感浇灭了爱的火焰……

她感到那不是她自己。她有那么好吗？不！她是那个天真活泼的小美人吗？不是！她的女高音唱得真那么动听？不会！她能让一个有为的青年更加闪光吗？不能！她能够叫一位杰出的男儿愿意舍弃一切吗？更是休想！

可是，那篇文章却又明明白白写的是自己。那面容，那神态，那腔调，那衣着，那“微启的双唇，羞涩的眼波，给熏风扬起的柔发”……除了她，还会有谁呢？那篇文章是一面明镜，照见了自己昨天的影子。原来，她曾经有过那么一个闪闪发光、而且用自己的光照亮了别人的时刻；她曾经是一团火，在燃烧着自己的青春时，也在另一颗心中播下了滚烫的火种；她曾经拥有巨大能量，每一次偶然碰到，都能引起他心中汹涌的潮汐……

可他丝毫也没有流露出来，以致她一直蒙在鼓里。

她的内心翻江倒海。不是因为他今天已经功成名就，而是因为她曾经那么美妙动人。她六神无主，心乱如麻，痛苦万分，大哭了好几场，从来也没这么激动而又无助。终于，她决定给他写信，倾诉衷肠。可是，又有什么可以倾诉呢？她根本不认得他，连他是什么样子都不记得了；她把同学们的只言片语拼凑起来，才模模糊糊感到有过这么一个人……可是，她写得很多，很多。她甚至想写，如果时光能够倒流，她愿意追随他到天涯海角。她偶一瞥见鬓角间的萧萧白发，就放弃了，只抄了那句“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她是学中文的，喜欢李商隐，更喜欢这首《锦瑟》，可是从来也没读懂过。此刻，一个“可待”，一个“当时”，一个“成追忆”，一个“已惘然”，她靠着这几个关键词终于读懂了。再次千方百计打听到他的地址，把信寄了出去，她这才感到释然。因为，她让那难忘的青春又重新活了一次。

她没有盼来回信，却有一束鲜花翩然而来，上面还带着露水珠子。花儿里附了一张他的名片，背面写了几个字，祝她——“生活幸福，阖府安康！”

她没想到，理科出身的人一笔字也写得那么俊秀！

她把那束鲜花捧在胸前，直到上面的水珠子被她的热气烘干……

问世间，情何物？不过是一条两头都通、弯曲蜿蜒的小巷子而已。人要走到头，才晓得迎面是寂寞梧桐，还是锦簇花团，或是别的什么。

雨珠和雨靴

●Amber Price

生活中影响我们最深的往往是些平常事。平常事改变我们对人生的看法，改变我们做出决定的方式，还会在我们的心灵中留下永久的记忆。

那是九月中旬的一个午后。我当时三个月大的儿子正在婴儿床上睡觉，而我则利用那个下午收拾我们刚入住的、在威斯康星州的新家。那一天有雨，天不算冷，但是渐渐沥沥的细雨下了整整一个早上，到了下午还不停歇。

我漫无目的地走过起居室，随手拾起玩具和毛毯，不经意地从二层阳台的窗户向外瞥了一眼，只见地面上已经形成了一个个小水坑，雨下得也不那么急了。

楼下草地和人行道的连接处有一个大水坑，那里站着一个四岁左右的小男孩，穿着一件 T 恤衫和一条短裤，脚蹬一双及膝的红色橡胶雨靴。他的内心充满好奇和欢喜。跺着脚

走过水坑，一时间泥水四溅。就这样，他一遍又一遍地跺着脚踩过那个水坑，开心地享受着大自然给予的馈赠。

男孩的妈妈就站在不远的地方。注视着儿子探索自己的世界，看着溅到空中的水珠落到男孩的身上。男孩四周泥点乱飞，可是当妈妈的仍然站着观看，脸上挂着开心的笑容。从那个隐藏的有利地点，我目睹了这普普通通的一幕。对无心的路人来说，那不过是两个人在一天里的寻常生活片断。但是我初为人母。对母亲的幸福和体验特别敏感。那片刻的感动永远改变了我对母亲职责的认识。

站在那儿的母亲允许孩子探索并享受生活中平常的事物。她并没有因为一点泥巴或者事后得给儿子洗衣服而流露出焦虑之情。她也不为那天可能要做的事——做饭、洗碗或者打电话——操心，就这样让儿子去领略一天的雨后光景，去享受午后的户外时光。

于是，那天那个寻常的片刻——从阳台窗户向外的一瞥，从每日家务中脱身的暂歇——改变了我对为母之道的看法。那个妈妈放手让儿子在水坑嬉戏，这让我感到震撼。就在那一天，我向自己保证，身为母亲我要准许孩子跺着脚踩过人生的水坑。我将允许他停下来研究枝条、石头和虫子，允许他在澡盆里尽情玩水，允许他在泥地上爬来爬去，甚至允许他在牛奶里吹泡泡。

生命中的寻常一刻使我停步思考，意识到了平常事的重要性。等穿橡胶雨靴的小男孩长大之后，他可能不会记得母亲带他出门让他踩水坑的每个下午，不会记得母亲让他停下来触摸的每只虫子，也可能记不得母亲每天为他付出的点点滴滴——记不得每次母亲放手让他探索自己的世界。但是，他会记住母亲爱他，也会明白母亲为自己的学习和成长营造了一个开心快乐的环境。

或许我们都能够从孩提时代的天真中获得启迪：在儿童看来，暴雨来临之时无须匆忙奔跑或东躲西藏，不妨痴迷雨中，一边探索一边享受。或许我们都应该更多地在雨中驻足嬉戏。或许我会有更多心得，我的看法会随着做母亲的经历增加和发展而变化。但是有一点我很肯定：一旦儿子会走路了，我就会给他买一双橡胶雨靴。

(傅青柯摘自《新东方英语》)

后半生的魔法师

●落落

[1]

那天我请爸爸去看电影。地点定在港汇五楼。这是一桩很小的事。发生在某个时间。天光平淡，车流缓行，远远的有工地打桩的声音。“镗”“镗”“镗”。好似上海的心跳声。

早场，赶到的时候电影已经开始。整个影院里加上我和爸爸只有三四个人。世界显现它的边

界，盛着充沛的漆黑。只有声音四下发生，宛如窜流在海下的银鱼。温柔游动。
我和爸爸没在暗色海洋里，他坐在左侧，随着影片进行，脸上变换着温柔的鲜明的光影。看起来是铮铮作响的年轻。嘴唇，皮肤，头发，额间一颗莫名其妙的痣，全都缓慢更衣，在电影前从时间上逆流。。
50 多岁的爸爸，在电影院里回复了他魔法师的本职。
那是我在很小的时候见过的爸爸，他是魔法师。当然是隐藏在人间的秘密，不能被任何人发觉。你知道世上的普通人见到两颗长得像猪头的番茄都会大惊小怪。何况是个真正的魔法师。他在白天依旧穿成个普通上班族的模样去工作，晚上回来时站在拥挤的马路上皱着眉头，可他忍着不用魔法把人群变得消失不见，只在回到家后长舒一口气时才觉得十分辛苦，然后懊恼着，但第二天他还是忍住了。原来他一直在苦恼这些，我多少有点体会到隐藏在人群中的超人 superman 和蜘蛛侠们的艰难。
可超人和蜘蛛侠有我爸爸这样繁复的眼角皱纹么？他们不会烧毛蟹年糕，也不会弯下腰钻到厨房后去修水管吧。
爸爸烧的毛蟹年糕好吃得飞起。因为他是魔法师啊。在我们看不见的时候，他悄悄背转身往油花溅爆的炒锅里撒下两串法术。然后像得逞一般调皮地笑了。

[2]
睡到凌晨两点时，爸爸听见我在外面偷挖冰激凌吃的声音，他刚刚想迷迷糊糊地再睡去，肚子里却突然钻锥似地巨痛了起来。他侧脸去看看妈妈，随后缓慢地捂着肚子弓坐起身。他紧张地回忆着各个口诀，能令疼痛减轻。
但是。修理拖排油烟机的魔法术语。清扫库房的魔法术语。每周六记得去看奶奶的魔法术语。女儿摔破腿时给她止血的魔法术语……很多很多的口诀在那时填塞在他狭窄的清醒思维里，让他根本记不得在哪有一条为自己止痛的语句。
爸爸无奈而疲倦地想。他老了。

[3]
在这个魔法师年轻的前半生。他像长着大翅膀的天使那样能一踮脚就落上云层。在那里他看见过美丽的绿色梯田。太阳在不近不远的地方欣欣放光。为他英俊清瘦的侧面镀上耀眼的金边。他举起手遮在眼前。世界开阔平坦，流云湍急恣意。送他一路远行。
他迤俪而来，心里生存着各种温柔的法术。那时他和他的伙伴们在树下分开，各自开始旅程。一段段注定要辉煌的未来在那时从他脚下延伸。他穿着宽大而洁白的长袍，猎猎的风将他的头发吹向脑后，他带着迷茫的激动，决定着自己所希望的未来。
魔法。
多来咪发索拉西般的简单组合，就能将他送到极地的冰原。
魔法。
天空穿插蔚蓝与白。爸爸令它们编结成画。
魔法。
是不是想什么就什么。
魔法。
在他的前半生里，交织成激情而纯粹的人生。他以为那是好的，那便一定是好的。他想象并计划着未来的一切。有幸福做形容词将之簇拥。尽管他那时还未能真正想清楚幸福的细节。可他毫无畏惧。他是年轻而强大魔法师。

[4]

我的年轻的魔法师穿着一双塑料凉拖去爬了黄山。站在天都峰上拍下许多照片。后来它们印成黑白色，在年月中安然地发出时日的黄，我得已看见我所看不见的爸爸——笑得露出一拍白牙齿。眼睛深邃而美丽。瘦得比一边的松树还要颀长。
魔法在他脚下是云海浮动。
我的年轻的魔法师穿着一双塑料凉拖跑上长城。那句话是怎么说的。不到长城非好汉。他站在八达岭的烽火台上想，嗯嗯，好好，我不仅是魔法师那么简单，而是好汉魔法师那么了不起了。了不起。了不起啊。爸爸我真替你开心。
在长城上拍的许多照片已经能印出彩色，它们一帧帧躺在相册的透明塑料膜后。我的魔法师依然年轻，皮肤终于晒黑，手交错抱在胸前，目光看着远方，很像是摆出一副“高瞻远瞩”的样子。
高瞻远瞩。长城是龙。我的魔法师驾御在龙上。
而那时，他投入在一个火热而汹涌的时代中。渐渐换上了与他人一色的服装，无意识地喊起了同样的口号，他高高地举着握拳的手臂，如同一片林木中的无名一枝。就在他闭眼休息的夜晚，脚下的坐标已经被历史更换到了令一个地方。在那里，他还未曾回神时就必须离开生长的城市，去到某个山区里学习如何做个农民。在火车上的时候他周围满是同样年轻的男女。有几个是他所认识的同样的魔法师。他们彼此交换一下亲切的眼神。
并没有多想。列车隆隆开往的地方是何方。
我的魔法师。那个个子高高，手掌摊开露出骨感骨节的爸爸，从此撩起裤管站在田里。蚂蝗在他腿边绕来绕去。这时他才发现，他没有能驱赶蚂蝗们的法术。并且，他也没有能够把挑水扁担变轻的法术，更不知道如何能改变时光前进的方向。从来没有一个魔法师能改变时光。

[5]
不要说抗拒的烛光何须倾倒，
生命依然生长在岁月的河水上。

[6]
他计划的国都和城墙。他那开满在世界外的兰色苜蓿花。他多么多么想当一名军人。孔武有力的眼神和历练的人生。他酷爱各种运动。所以做足球运动员也是好的。做游泳选手也是好的。打乒乓也是好的。跳高也是好的。去参加跑步也是好的。什么都可以成为将来一段耀眼的希望。被人们评价说“如有神助的选手某某某”。那不是神助，那是我的魔法师的爸爸兜里装着各种的玄奇力量。
曾经它们就要令他走上不同的旅程。
不过那时他插队去种田，晚上在煤油灯下累得早早睡去。甚至忘了可以把灯火变得不那么熏眼。逐渐地，逐渐地忘了过去。他将要在神明的暗示下，走进人间凡尘。天上奔走的星辉，地下暗淌的风水，也都逐渐地，逐渐地别他而去。
脊椎柔软地塌成一截弯曲疲惫的弧度。
他开始微笑而沉默地收起自己过去的白色长袍。右手总是习惯性地藏在口袋里，避免使用出自己的法术。没有法术了。只有一小条走了几年的山间泥道。只有他藏在炕边的一堆大学教材。只有一支支削得漂亮而清晰的铅笔。只有逐渐收敛变样的初衷。只有一首暗暗哼在心里的流行歌曲。
哼在心里。

[7]
许多年许多年后，他娶了一个很温柔的女子。养了一个很另类的女儿。带着他们三人回到了

城里。买了房子，配了车子，换了几个工作，为很多难题而紧锁过眉头，一直在他出生的城市里五年、六年。在这几年前，他还在为安定而奔波。常常出差去南去北，一去就是一两个月。
他坐在飞机上的时候，有一些怀念着年轻时踏过云海的经历。而在空中小姐的眼睛里，他已经是一个足够年纪的老家伙了。虽然身材依然高大面孔被晒得发红。可她们还是一次次地弯下身来替他系住安全带。
其实，他想说，其实那玩意用不着，我是一位魔法师。可他终究只是点头："谢谢，我忘记了"。慢慢地，一口口喝橘子水。
像小孩一样的爸爸，因为身体原因，喜欢口味重的东西。好比，较之咖啡，他更爱喝橘子水。这样听起来，好象和魔法师已经没有多大干系了。
是了。他慢慢失去了他笔直的身体和年轻的皮肤，茂密的黑发，失去了强健有力咬胡桃的牙齿，改用小锤子把它们敲碎，带着老花眼镜把肉一块块挑出来。他失去了激情和矫健的步伐，很少再穿旅游鞋。他再次去爬黄山的时候右脚受伤不能承力，变成了全家人的一个难题，不得已把行李分给我和妈妈，自己在山路的后方一步一步缓慢而无奈地挪动下来。他失去了坏脾气，变成一个温和而柔软的人。不同的人变换着对他的称呼，先生，伯伯，大叔，他会不会在第一个称他为大爷的人面前懊恼地垂下头去？没有人再称呼他小伙，同志，和魔法师。他还失去了灵敏的脑袋和清晰的记忆。无意识地多次问我"你昨天去了哪里？"。
我昨天去电影院请你看电影了啊，爸爸。

[8]
他端着刚刚烧好的胡萝卜奶羹，一边把住我的头一边往我嘴里喂。一边哼着咿咿呀呀的歌曲。我看见的那时的爸爸。从我的瞳孔看见他头上缀着的光芒。
他在后院收拾菜地。
他给我换尿布。刚换到一边就措手不及地被我再次"荼毒"。
他一边参加考试一边照顾病倒的我和妈妈，像发了怒的狮子一样在小路上飞快地跑来破去。他走了很远很远，从这个地方走到城市里去给我买一个阿童木玩具。
他那仍然保持着青年男子般刚毅的背影里，蔓延着残留的魔法师的灵气。
爸爸已经完全快忘记了最初那些浪漫的口诀。与一切蓝天白云小鸟小鹿有关的全都如此。他在苦心研究的是怎样调回城里的法术，研究的是怎样令女儿不再那么容易发烧的配方。一日日，一日日地默默在心里比画着，睡下去的时候，身体像弯曲的山。终于走到这里了。

[9]
走到了后半生的魔法师，已经半百有余。但家里只有他能一口气把纯净水桶抗上饮水机。我和妈妈在边上哦哦地鼓掌。家里只有他懂得怎么令不见了图象的电视机恢复原样。家里只有他知道从某某路到某某路应该怎么走，我和妈妈像在听天书。家里只有他能说出国庆阅兵式上的这个是什么弹，那个是什么炮。家里只有他知道另一个遥远的城市外有大片开阔的草原。绿色蔓延向无尽处。
是在你的前半生，你踏着云的时候，去过吧。
他忘记了腾云的口诀，忘记了令花朵提前开放的关键词语，但他修习了水管不再堵塞的魔法，他记住所有危险情况下的急救措施，他为了女儿的功课跟着看起了数学教材，他必须在任何人都感觉失落和绝望的时候依然做最后的支柱，决无动摇，决无迟疑，抗在肩膀上的责任，用什么魔法都不能减轻一些。
进入后半生的魔法师，穿着他的短袖 T 恤衫挎着他的包，每天都载我出门再接我回家，开车毕竟不比飞行，不是用袖管迎风就能做到的，于是他终究不太熟练，在车上严肃得吓人。

我不敢在那时跟他说话，只能由反光镜里看见他的小半片脸孔。他的眼睛。
他的幽深漆黑的眼睛里。无声沉静的海洋。
爸爸。
你用最大的法力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上，那或许是我记忆中最后一次牵着你魔法师的布袍，从一个混沌中跟着你来到了这里。
爸爸。
即便时光卷乱风云，你还是个完全的魔法师。你用右手握住婴儿的指头，他们会看着你突然大声地欢笑。
爸爸，不要老。爸爸，不要病了。爸爸，不再受苦。爸爸，变得幸福。爸爸，我爱你。在我偷来的魔法口诀里的最后一句，“哈西尔达麦，麦米噢依”——“爸爸，我爱你”。

最自豪的母亲

乔安娜·罗杰

26 岁那年，我生下了儿子乔治。他刚出生时一头黑发，一双大大的蓝眼睛，还有我所见过的最长的睫毛。9 个月的时候，乔治就开始说话；10 个月的时候，他已经能够走路；2 岁的时候，这孩子已然学会了滑雪。

乔治 8 岁的一天，当他起床后，发现自己的一只脚突然不会弯曲了，只能用脚后跟走路。腿部畸形的症状很快从一只脚传到了另一只脚。在无数次会诊后，医生得出结论，乔治有扭转性肌张力障碍，这种病与大脑性麻痹相类似。医生说，他可以继续活着，可是，在不断的疼痛和抽筋过程中，即便他的肌肉不完全失控，他也会失去行走能力。从此，当我们一起走在街上时，人们要么目不转睛地盯着乔治看，要么很快看上一眼这孩子，接着向我投来怜悯的目光。很多时候，我都不敢看这孩子，他的身体被扭曲得实在太厉害了，看起来有些狰狞。有时，我甚至会气急败坏地向他尖叫，让他学习直着走路。无论我脾气如何暴躁，他却总是微笑着对我说：“妈妈，我正在努力。”

有一天，当我看到乔治试图将自己扭曲的双脚放进他心爱的溜冰鞋里时，我的心都碎了。我把它们放到鞋柜里，说：“孩子，等你病好了我再和你一起去溜冰。”

每天晚上，当我坐在乔治床边为他读故事的时候，他都会问同样的一个问题：“妈妈，如果我们‘很努力地去祈祷，你认为，我在醒来的时候还．可以重新走路吗”

“不，我不这么认为。”我不想欺骗孩子，说出了心里话，“不过，我觉得我们应该坚持每天都祈祷。”

“可是，妈妈，小朋友们都叫我跛子，他们都不跟我玩儿，我没有一个朋友。”听到这里，我心如刀绞。

几年后，渐渐地，乔治对自己的疾病习惯了。他很少抱怨，这让我多少有些释然。和

他上街，我再也不会感到尴尬。我接受了这个现实，孩子长大后和别人会不一样，可是他会比其他人拥有更多的坚韧，更多的勇气，更大的志向。

乔治十几岁的时候，药物治疗终于取得了效果，他的手和嘴巴都可以正常动弹了，可是他的脚仍然不能够随心所欲地运动，还需要拐杖帮忙。不过，他从来没有停止过滑雪。滑雪杖就成了他的拐杖。他从雪山上飞驰而下，就像在空中翱翔。乔治以他卓越的表现入选英国残疾人奥林匹克滑雪队。我想，尽管他不能走路，可是，他会滑雪。

乔治18岁的时候，有一天，他的一只脚可以正常行走了。他立刻扔掉了一个拐杖。之后的第二个月，他又扔掉了另一个拐杖。尽管他走路的姿势还是一瘸一拐的，但他不再需要拐杖或者轮椅的帮助了。乔治有空就会回来看我，我在门口远远地看着他，一个高大帅气的男孩向我走来。

“嗨，妈妈，”他常常笑着说，“想出去跳舞吗”

最近，我高中的同学们举行了一次校友联谊会。在会上，我的同学都在讲述自己孩子的成就：

“我儿子是二个音乐家。”

“我女儿现在是医生。”

到我发言时，我自豪地告诉所有人：“我儿子非常优秀，因为他现在可以像正常人一样走路!”

(安意摘自《周末》2M7年10月4日)

妈妈的坟墓

［韩］金　河　苏茉　译

一个下着鹅毛大雪的冬天，山势又高又险的某个小山沟里来了两个人。年龄大的那个是美国人，年轻的是个韩国人。走了整整一天后，他们来到了山沟里的某个坟墓前。

坟上积了厚厚的雪，墓碑看起来非常简陋。年长的美国人对年轻人说：“这就是你妈妈的坟墓，鞠个躬吧……”。年轻人“扑通”一声跪倒在雪地上。

故事发生在1952年。韩国为了挽回朝鲜战争败局，为“联合国军”增援了一批士兵，韦尔森就是其中一员，当时最激烈的一次战斗就发生在这个小山沟里，夜以继日的血战已经持续了好几天。

人民军的强烈攻势使得“联合国军”节节败退。撤退途中，韦尔森离大部队越来越远。于是，他决定一个人到另外一个集结地去。就在这时，他突然听到了婴儿的哭声，哭声是从

一个雪窟窿里传出来的。韦尔森本能地扒开积雪，顿时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在一个母亲的怀里，婴儿大声地哭着。更令人吃惊地是，母亲一丝不挂。原来，是一位母亲背着孩子避难的时候，被困在了这个山沟里，又下起了大雪，为了救活自己的孩子，母亲把自己所有的衣服都给了孩子，然后把孩子紧紧抱在怀里。虽然赤裸的母亲已经死去，但她怀中的孩子却活了下来。

韦尔森被这意外的景象深深感动了。他用野战工具在冰冻三尺的雪地上挖了坑，把这位母亲埋葬了，然后抱着大哭的婴儿追随大部队去了。战争结束后，他领养了这个孩子，并把他带到美国去抚养。孩子慢慢长大了，韦尔森把当年发生的事告诉了孩子，并带着他来到山沟里找妈妈。

跪在坟墓前的年轻人的泪水像断了线的珍珠一样。

老房子里静静的烧着火

● 崔建平

拆开一看，你那张照片。
天呀！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美丽的胴体，
那样的光泽四射，我真想一口水把你吞了。
小生何幸，老来还得到这样的艳福，
我一定要吻遍你的全身，向你感谢。
饭后我躺在床上，但是睡不着，
想你，每一秒都是对你的思念。

这段火爆的情话来自于一本书，《纯爱冯亦代、黄宗英情书选集》，是冯亦代给黄宗英的真情告白。有句话，老人恋爱像老房子烧了火，烧得不可收拾。这二老结为伉俪时，冯亦代 80 岁，黄宗英 68 岁，两人至少写了 500 多封情书。看第一遍时，我浑身的鸡皮疙瘩全部掉光；看第二遍时，觉得有些感动；看第三遍时，妒火中烧。说实在的，我很嫉妒冯老呢。崔健说：十八岁时给我一个姑娘，让我表现我的欲望和力量。其实不算什么。像冯老这样，八十岁时给了他一个姑娘，尽管老了点，但他表现的比十八岁还要凶猛。

估计人们看了这段情话，会有如下反应。正统的会慷慨激昂地骂：土都埋到脖子了，这老没羞的，还要流氓，丢死人了，这让子女的脸往哪里搁呀。不那么正统的会想，毕竟是文艺工作者，这么浪漫。心里还会有一点暗暗的激动与羡慕。如果你的反应是第一种，这篇文章请不必读下去，因为它不是为你写的。倘若你的反应是第二种，谢谢，请继续欣赏。

我知道还有这样一对老人，老太太已经 90 岁，老头子也有 86 岁，但老太太还是会吃老头子的醋。譬如说，老头子住进了医院，老太太很不放心，非要去陪同，认为他老头子会勾搭漂亮的护士，而那个护士也似乎对老头子关怀备至，十分可疑。说实在的，老头子的身体很不好，移动的速度不比蜗牛快多少，偷情对他而言，是不可能的任务。何况，他一点也不富有，漂亮的护士也没任何理由篡老太太的位，她对老头子的关怀，乃是由于高尚的职业道德。老太太吃的这个醋，绝对是天外飞醋，无迹可寻。但是，她就是喜欢吃，吃得有滋有味。我暗暗揣测，是不是几十年的老陈醋格外香的缘故？顺便说一句，这对老人文化程度很低，绝非

什么文艺工作者。
这说明，随着生理机能的弱化与丧失，作为补偿，心理活动会变得更加强大与热烈。年轻人想象老年人的世界，认为是一片枯燥的荒漠，其实不然。无论何种时候，无论何种学历，无论何种身份，人都是感情的动物，都需要爱人与被爱。年轻人的爱，掺杂了太多功利的考虑，反而不如老年人纯净强烈。老年人在一起，更重视精神方面的安慰与交流，图的就是投缘和快乐。冯亦代坦言他已“IMPOTENT”，在性上已经无所作为，但并没有妨碍他燃烧起如此炽热的爱恋。
黄宗英的前夫是演员赵丹。她说：“赵丹是高山，冯亦代是大海，我嫁完了高山，只有嫁给大海了。”冯亦代是赵丹的好友，一直称黄宗英为小妹。从前，他一直把爱放在心里，因为“爱她的人比我好，她应该有更好的人”。这给了所有的痴情男一个启示：好好活着。只要你活得足够久，比情敌更长命，总有一天等到你。冯亦代活到 92 岁，和黄宗英一起生活了 12 年。他说，每一年都抵得上十年。
《东方之子》里，播放了冯亦代和黄宗英的一个生活片段。冯亦代经历了 7 次突发性脑梗塞，每次从死神的阴影下挣脱出来，他就感觉好像走路又上了一层台阶，他在遗嘱中说：“我将笑着迎接黑的美”。为了恢复语言能力，黄宗英陪他做发音练习：
黄宗英：泰戈尔的《春之循环》，说春之循环。

冯亦代：春之循环。

黄宗英：我们是蝴蝶。

冯亦代：我们是蝴蝶。

黄宗英：蜕化了年纪的茧。

冯亦代：蜕化了年纪的茧。

黄宗英：自由自在。

冯亦代：自由自在。

看着这幕情景，你的心会被一份温情轻轻地覆盖。老人的沧桑之爱，不是老房子烧了火，而是老房子里静静地烧着一炉火，温暖着人生的冬天。

往事的回忆

●马克罗·伊考

当一对夫妇开始在威斯康星的一片静谧的湖泊度周末的那个年代，他们正值青春岁月，经济极其拮据。妻子的亲戚借给他们一座小屋。它位于一个树木繁茂的山谷里，距离湖边约一公里远。

丈夫的工作时间颇不固定，因此他们时常在星期五的午夜才能到达那里。不过要是不见飞蚊的踪迹，他们俩会来到湖边，跃人水中作一番月光下的畅游，然后背靠树干，品尝着葡萄酒，谈论他们的未来。

一个夏季，年轻的丈夫买了一艘摩托艇。两人驾艇沿湖岸飞驰，在扫视湖岸上那些小

屋时，两人幻想着如果在湖边拥有一处休闲之所会是什么情景。丈夫摇了摇头：这种小屋不是他能买得起的。

数年过去了，这对夫妇生了孩子。他们有一段时间不能经常光顾这座小艘旧摩托艇。屋。最后，妻子的亲戚将它转了手。

不久，丈夫在工作中碰到了机遇，挣的钱比他曾梦寐以求的还要多。他们记起了以往度过的那些周末，于是重返旧地，并购置了紧邻湖水的一座雪松木小屋。小屋被参天古树环绕，整条湖岸微微倾斜延伸至水边。那景色真是美不胜收。

他们没有料到夏日是这样令人陶醉。早上，当晨曦还未露头时，丈夫已到湖边垂钓，而妻子一直睡到被鸟儿唤醒。他回屋做好早餐，两人便在阳台上吃起了美味的煎蛋饼。

夫妻俩与栖息在周围大树上的金花鼠、松鼠以及啄木鸟成了挚友，并结识了附近的杂货店店主、自制熏肉的肉铺老板和出售新鲜西红柿的农产。

一天之中，他们俩最钟情的时光是黄昏。她热爱夕阳。漫步时，他们总会驻足凝视渐薄西山的晚霞将湖水由蓝色变成紫色、银白色直至夜幕垂下。一天傍晚首短诗：夕阳冉冉而落，如金色之泪时光流逝，永不回淌。妻子告诉他，这诗未免有点伤感予好评。

十月并不是妻子偏爱的季节，即使是多彩的秋季和在傍晚壁炉前的消磨也无法改变她的意志。她是一个热爱夏日的妇人，从不愿与朔风为伴。

十一月来临，夫妻俩将小艇储存原处，拆下吊床，把一切杂物收拾好，驱车返城。每当他们离开时，妻子总是叹息不已。

春日的气息又洋溢大地。当他们俩得知湖上的冰块已消融时，立即重返湖畔。妻子推开门窗，让新鲜空气充满室内。她走到户外，去探视久未相见的金花鼠和啄木鸟。夏日似乎一个比一个魅人，日落似乎愈来愈壮愈来愈令人珍惜…后来，终于有那么一个周末，丈夫独自一人在冬季来临之前关闭了小屋，回城去了。他加快工作的节奏，试图不让自己去回忆那把特制的椅子——妻子的心爱之物，那张吊床——她在圣诞节送给他的礼物，他也试图不让自己去回忆那座湖畔小屋——他赠给她的礼物。

他依然会给自己一个短暂的休闲，来到湖边观看日落。那景致仿佛一只膨胀了的硕大鲜橘，她最喜爱的那种，町他却无法透过泪水孤身一人凝神而望。终于有一天，他扭头返回屋内，收拾衣箱，锁上门，驱车离去。

一块“此屋出售”的告示牌在屋前竖起，或许另有一对喜爱静观日落的夫妇会将它买下。

(林郡摘自《世界文化》)

迈向未来的五种人

作者：Howard Gardner 来源：《读者》2007.23

作为一个心理学研究者，几十年来我一直在琢磨人类的心理——它怎样发展，怎样构成，它的全貌又是什么样子。我也研究了人们怎样学习，怎样创造，怎样领导，怎样改变他人或者自己的想法。总体来说，我对典型的心理活动过程所做的描述感到满意——要做到这一点很不容易。

下面谈到五种自古以来就很重要的人。将来，这样的人会更为重要。

受过专业训练的人

受过专业训练的人至少已经掌握一种思维方式——为某一特定学科、行业或职业所独有的一种特定的认知模式。很多研究一致认为，要掌握一门学科需要花费长达十年的时间。受过专业训练的人也懂得如何持之以恒地改善其技能和理解力——拿行话来说，就是做到训练有素。一个人如果哪一行都不精通，那就注定要跟在别人屁股后面转。

善于整合的人

善于整合的人从各种各样的来源获取信息，对其作出客观的解释和评价，然后用一种让整合者本人及其他人能够理解的方式加以整合。过去，整合能力非常可贵，随着信息继续以令人头晕目眩的速度增长，整合能力就变得更为重要了。

有创造性的人

建立在训练和整合基础上的、有创造性的人能够开辟新领域。这种人有新主意，能提出新问题，琢磨出新鲜的思维方式，找到别人想不到的答案。最后，他们的创造成果必然为知识渊博的消费者所接纳。由于这些创造成果完全植根于新领域，暂时还无章可循，所以善于创造的人要力求保持比别人至少领先一步，即便面对最高明的计算机和机器人。

尊重别人的人

由于认识到，现今的人不能再躲在自己的窝里与世隔绝，善于尊重别人的人注意到并欢迎人类个体之间及群体之间的差异，进而尽力理解这些“其他人”，并力求和他们有效地共事。在我们这个彼此相连的世界中，褊狭或者无礼已不再是可行的选择。

有道德的人

有道德的人比尊重别人的人在一个更为抽象的层面上思考问题，他思考人的劳动本质和他所生活的社会的需求和欲望。这种人体现了劳动者怎样才能为了个人利益而工作，公民怎样才能无私地为大众谋福利。于是，有道德的人在这种理解的基础上为人做事。

上面谈到的这五种人在当今世界尤为可贵，将来更是如此。拥有这五种品质，一个人就能够很好地应付意料之中以及意料之外的事情；没有这些品质，一个人就只能任由他或她所不能理解的力量摆布，更别说控制了。这五种品质既包含人的认知能力，也包含人的进取精神——在这个意义上，它们很全面，全球适用。现在，我们知道我们下一步该怎么办了。

送行

文/刘永飞

灯亮了，光柔柔的。

女人轻身下床，开始谨慎收拾着行李。

这时，10 岁的女儿醒来，从被窝里坐起，神情木然地看她忙碌。

女人看女儿一眼，没言语，手有些犹豫。少顷，她抬头看看墙上的座钟，又匆匆忙碌起来。男人静静立于一旁，凝视女人一举一动，女人装好的行李，他一件件放到院子里的三轮车上。

渐渐，她速度慢了。最后停下来，走向床沿，用手梳拢着女儿凌乱的头发说："乖，在家照顾好弟弟妹妹，听奶奶话。"

胸口像被棉絮样的东西堵住，为抑制眼泪，女人转身给儿子掖被角。

"妈妈走啦。"女人声音很低，她不敢说下去，怕走不出这座院子。女儿没言语，目光呆呆地移向墙角。

"妈——"

女人转身一刹那，儿子在被窝里哭喊出声来。

"儿子乖，听话啊，妈回来给你买新书包，买……"

"我不要书包，我要妈妈，我要妈妈——"儿子推开棉被，光着身子坐起，哽噎着，胸口极度起伏，一脸的眼泪和鼻涕。

女人抹着儿子的脸，望望熟睡的小女儿，忽然转身快步走出房门，逃离小院。身后，任凭他们哭作一团。此时，小女儿醒来，要找妈妈。姐姐说，妈妈走啦！小女儿也跟着哭起来。

"妈妈骗我，妈妈骗我。她说好不走的，我不要妈妈啦……"

村外，晨雾悄悄涌起，淹没了稀疏的寒星。此时，两个身影默默前行，男人用力蹬着三轮车，女人弓腰，在满是泥泞的土路上帮推。他们正赶向五里外的柏油马路。

"腰不好，别老加办班。"男人说。

"嗯。"女人回答。

"工棚潮，你上班后经常晒晒被子。"女人说。

"嗯。"男人回答。

雾越来越浓，最后吞噬了村庄，以及身后的整个世界。

五里路很短。厂方的汽车已在路口等候。车下围满送行的人。

男人低头把行李递给女人，没一句话。女人接过行李，无语。

"哎——！这谁家小孩？！"

司机一句话，众人看去。只见三个孩子哆嗦着站在车灯前，通红的脸上都流着眼泪，分不清的汗水、泪水和雾水，将发梢一缕缕贴在前额，六只小泥脚极力踮起，三双泪眼同向车厢里找寻。

车上，女人惊叫出声来，惊叫着冲下车门，紧搂住三个湿漉漉的儿女，嚎啕大哭。一车人黯然。

车，终于还是前行了。男人牵着儿女们，跟在送行的人群中。他们都在极力远望，而眼前却只剩下无法挥去的团团迷雾。

选自《青年博览》2007 年 8 月下

第 156 张票根

文/朱成玉

自从那个晴天霹雳般的秋天以来，妈妈的脚步再也没有停下来，一直在奔走着。妈妈的心再也没有闲下来，一直涨鼓鼓地装着，因为女儿被囚在高墙深院。

那一年女儿刚刚 20 岁，如花的容颜，瞬间凋残。

女儿是因为恨才铸成了大错。女儿恨父亲，更恨那个夺走她父亲的女人，于是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动了杀心。女儿只是想让妈妈解脱，想再一次缝补好家庭的裂痕，让温暖重新裹紧她和她的妈妈。在她举起刀子刺向那个女人的同时，也深深刺伤了自己。她的美丽年华在那一刹那，被她自己掐灭了。

妈妈每月一次的入监探视，便成了女儿的节日。监狱里的日子静如死水，但因为每月都有那样的一天能见到妈妈，她心中便会不停地泛起微澜。那个日子阳光普照，那个日子鸟语花香，她认真地数着妈妈走后的日子，每天在她的床头划道道，多少次在梦中提前过了她的节日。原本暗无天日的生命因为有了这个日子，而变得异常美丽。

妈妈又何尝不是如此。女儿带走了妈妈的阳光，抽干了妈妈心头的灯油。妈妈心上的那盏火苗，却因为这样一个日子而没有熄灭。每次去，妈妈总是提前准备，她爱吃的小点心、喜欢的小玩意。只要是妈妈认为女儿喜欢的，就下功夫做，舍得花钱买。从晚上回来开始，就琢磨着下次去该带什么，一直到下一月该去的时候才算是准备好。大包小包一个又一个，在火车上还可以，下了车，还有 5 公里的路程没有车，只能是步行，常常是累得气喘吁吁，直不起腰来。

多少次，管教总说不允许从外面带那么多东西。妈妈总是好说歹说: 她姨，就留下吧，不是买的，是我昨天晚上才做的咸菜和一点小点心，没有别的，让孩子留下吧。每每妈妈让管教无话可说，其实管教总是被感动，那个白发的老妈妈，谁又能忍心再让她背回去呢？谁又能拒绝妈妈那颗善良的心，谁又能拒爱于千里？

她们一个在高墙内，一个在高墙外，度日如年。更让女儿疼痛的是，每一次见到妈妈，都发现妈妈又老了一些。每一次，她都会为妈妈拔白头发，渐渐地，开始拔不过来了。她总是一边拔一边不停地抽泣，把妈妈的白发用一个小盒子装起来。妈妈似乎看出了她的心思，每次来都先去染黑了头发。尽管如此，仍旧无法阻止妈妈的衰老。

皱纹同样过早地爬上了她的眼角。13 年了，如花少女的她一路走来，转眼间，花已凋零，青春不再。铁窗高墙阻隔了她的高飞远行，但阻不断她对妈妈的思念和妈妈对她的爱。她后悔自己的倔强和任性无知，在风雨之夜犯下滔天罪行，手铐铐住的不只是她的手、她的身，还有妈妈的心，在一点点地被揉碎，还有妈妈的泪，被一滴一滴地掏干。

无论严寒无论酷暑无论风雪交加更无论大雨滂沱，妈妈总是如约而至，从未迟延。每次来，她都会管妈妈要她的火车票根，她那本漂亮的纪念册上面粘贴着一张张的火车票根，所有的票根都是 Q 地开往 Z 地的，整整 13 年，156 个月，3 万多公里，那是母爱的路程。

156 个月，但她的纪念册上只有 155 张票根。怎么独独缺少一张呢？

原来，出狱前的最后一次探视，是那个冬天最冷的一天，刮着凛冽的北风，下着大片大片的雪。她既担心妈妈被冻坏而不希望她来，又不停地走动，焦急地盼着妈妈的到来，她的纪念册上就缺这最后一张票根了，然后，她就可以合上它，重新开始她的生活。可是妈妈始终没有来，她开始忐忑不安起来，担心妈妈出了什么意外。直到第二天早上，妈妈才蹒跚着来了。因为雪下得太大，不通车，妈妈是一步一步走来的，整整走了一天一夜。来的时候已经过了探监的日期，但管教们破例让妈妈见了她。她跪在妈妈面前，捧着妈妈那双冻伤的脚，嚎啕大哭。管教们跟着动容，齐刷刷地跟着落泪。

她在纪念册的最后一页，那个本该贴上最后一张票根的空白处，画上了一双脚。那是妈妈的脚，一双冻伤的脚，一双不停奔走的脚，走过的脚印里都是深深的母爱。

那双脚是她积攒的第 156 张票根，母亲的终点，她的起点。

男孩危机

男孩危机
作者：大卫•德莱赫利 来源：《读者》2007.23

有人说我们走进了一个阴盛阳衰的时代，父母充满了抚养男孩的焦虑感。那么，真实情况如何？男孩面对着怎样的危机？父母和社会应该做些什么……

我的儿子差不多有 10 岁了，但他出生时的场景仍历历在目。那天早晨，我对刚刚出生的儿子说，你真是一个幸运儿，即使现在不是最好的年代，也肯定是寻求健康和自由的最佳时期。然而，在接下来的几年时间内，连篇累牍的书籍和文章提醒我，事情远非我所想象的那样美妙：我们的儿子已经进入了一个灵魂备受煎熬的反对男孩影响力的世界。

例如，哈佛大学心理学家威廉•波拉克，在其撰写的《真正的男孩》（1998 年）一书中断言，当代的男孩子“充满恐惧和毫无条理”，无论在成就还是自信方面，都远远落后于同时期的女孩。第二年，新闻记者苏姗•法鲁迪在《Stiffed》一书中声称，在经济全球化的腐蚀下，美国男人正表现得日渐柔弱。到了我儿子上三年级的时候，杂志社的编辑们正在争先恐后地登载诸如《男孩的麻烦》和《男孩的危机》之类的文章。看来，男孩的成长之路荆棘密布，充满了危险、惶恐和混乱。

这不禁让人们怀念起过去的好时光。今年夏天最热销的由英国的 ConnIggulden 兄弟撰

写的《献给男孩的危险读物》，就是这样一部充满了怀旧色彩的著作。这本教小朋友如何折纸飞机、爬树、玩七叶树果实、建造一间树屋、捉鱼、磨石以及制作弹弓的儿童书，一直在《纽约时报》畅销书排名中名列前茅。

它列举了许多完美男青年的品质：强烈的好奇心、勇敢、礼貌、坚忍克己、尝试各种挑战、永不服输等。

很明显，《献给男孩的危险读物》一书，加深了我们如何抚养男孩的焦虑感。这是一个值得深入探讨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尽管成人们深爱他们，然而事实证明我们并不是特别称职。

男孩危机的秘密

克里斯蒂娜·霍夫·索默斯是美国最有影响力的智囊团之一“美国企业公共政策研究所”的成员，她说：“我认为没有人会否认，在理论上，女孩在一个团体中更容易出人头地。”她对美国当代男孩的发展趋势深表忧虑：“同女孩相比，更多的男孩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更多的男孩需要服用控制情绪的药物。”这让她感到现在的学校是专门为女孩子设立的，男孩子根本无法适应学校的教育。这导致男孩失学的比例更高。

与此同时，参加“学术能力测试”的男孩子数量低于女孩；申请上大学的男孩子少于女孩。在大学里进行的新生年度调查发现：男孩子的学习积极性低于女孩；取得大学学位的男孩少于女孩。索默斯继续说道：“在社会的各个层面，男孩子都表现得明显落后于女孩，这是不争的事实。”

观察家们认为，是家庭、学校和流行文化误导了男孩子们，使他们深陷于无休止的焦虑之中——在课堂上格格不入，回到家里又沉溺于视听游戏不能自拔。就如同哈佛大学的心理学家威廉·波拉克告诉我的那样：“他们正在经受‘混乱社会’的各种通病的折磨，在一个充满变数的社会里随波逐流，没有人帮助他们找到方向。”即使在低年级里，以考试成绩为目的的教师们，也将其主要精力放在了传统的读、写和其他课堂作业上，而这些内容通常是女孩子最擅长和喜欢做的。与此同时，学校正在缩减更加适合男孩子们的教学内容，如科学试验、体育和野外活动等。毫无疑问，在这种教育理论占上风的年代里，我们的男孩子正变得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和身心疲惫，最终在女孩面前一败涂地。

再来看看具体数据如何？《美国孩子：国家福祉关键指数 2007》是一份众多机构参与研究的报告。该报告披露的数据，反映出确实存在导致男孩危机的风险，有理由引起人们的警觉。20 年来的数据表明，美国男孩子的表现下降明显，在某些方面更是直线下降。他们在学校里表现得差强人意，滥用毒品，施用暴力并组织混交。在 20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他们在许多行为指数方面表现极差。

虽然该报告也有令人感到欣慰的内容：在许多方面，那种急剧下滑的趋势已经得到了逆转。但是，当前的状况还是令人感到忧虑。随着蓝领工人的工作机会向低收入国家转移，没有受过良好教育的男性的生活每况愈下。尽管有关退学率和辍学率的权威数据如同“魔脚大兽”一样令人不可捉摸，但是在男孩子中，完成了学业和未完成学业之间的巨大差距令人不安。

另外，在 20 世纪 70 年代晚期，20 个男生中大约有一个肥胖的，而如今 5 个男生中就有一个身体超重。这导致当今的男生澡堂规模比我上学时大了许多。

现在的男孩子可能身穿太过肥大的短裤，头戴 iPod 耳机到处闲逛。他们知道微软 Xbox360 游戏的每一个细节，但是对现实中的送报路线却一无所知。

那么，我们应该怎样做呢？

在被一系列理论弄得神魂颠倒之前，让我们将主要精力放在几个最简单的事实上：或许我们的孩子之所以有所进步，是因为我们更加关心他们了。我们正在给他们提供更好的条件：从 1993 年起，贫困孩子的比例减少了 2％。而且我们正在给他们更多的时间。父母们将照

顾孩子放在了首要位置。几项研究都证实了这一点。密歇根大学的社会学家们跟踪发现，从20世纪70年代起，父亲用在子女身上的时间明显增多。在1965年，父母每周花费在孩子身上的时间平均为13个小时，而且大部分都是母亲负责照料孩子。随着越来越多的母亲逐渐参加工作，到了1985年，该时间长度减少到了平均11个小时。而2005年的研究发现，父母花费在孩子身上的时间增加到了20个小时，是历次调查中时间最长的一年。无论是母亲还是父亲，都将其主要精力转向了他们的孩子。

父母过度关注孩子也会造成风险吗？当然。这就是《献给男孩的危险读物》一书的成功之处，因为它暗示着，随着父母将更多时间用于关注孩子，我们会重新意识到不能忽视男女孩之间的区别，过去培养男孩的方法并非全部都是错误的。

格雷戈里 • 霍奇就是重归传统的一个很好例证。他是纽约哈莱姆黑人居住区一所公立学校弗雷德里克 • 道格拉斯学校的校长。该学校是最近刚刚荣获了 Schott 基金会奖项的三所院校之一，以表彰该校在黑人男生教育方面的杰出成就。霍奇告诉我，当他11年前刚刚来到这所学校的时候，学校已经取得了很大成就，但是学校中 80%的学生都是女性。这位新任校长决心吸引更多男孩到该校读书。今天，在该校所有1450名最为贫困和少数族裔的学生中，有一半都是男生。今年，该校不但没有一个孩子辍学，而且每位高年级的学生都顺利毕业，并且全部参加了大学入学的培训课程。

霍奇说秘密在于当孩子惹上麻烦之前就与他们接触——他利用学校的篮球设施，吸引仍在小学里上学的男孩。一旦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你就必须给他们一个充满各种可能性的世界，在那里他们能有所成就。

弗雷德里克 • 道格拉斯学校的学生，必须遵守严格的着装规范和接受严格的纪律。许多学生都生活在学校里，甚至星期六也不离开学校，每天做几个小时的家庭作业；如果有人落后了，就会接受学校专门开设的辅导指南；参加数十种体育培训和各种活动，包括篮球、长曲棍球、芭蕾舞和植物学等。霍奇解释说，男孩子需要以他们自己的方式学习。“许多孩子非常顽皮，”霍奇说，“那就是男孩的天性。他们需要亲身实践，不撞南墙不回头。男生更加渴望通过自身努力找出答案。既然如此，为什么不让他们成为自己的老师呢？”

“有一次，曾经有15个学生面临辍学，”校长继续说道，“他们不愿意参加体育活动。我必须找出他们感兴趣的项目——最后，我给这帮傻孩子们设立了一个录音棚，他们负责录音棚的事务。每个人都坚持到了毕业。我会尝试任何项目——舞蹈、象棋、无土栽培、机器人技术，目的是让孩子们明白，这是一个每个人都可以找到适合自己特长和兴趣的天地，并最终取得成功。”

霍奇表示，由于没有这方面的先例和经验，所有的一切都需要摸索着进行，这也正是问题所在。只有在最近几十年，社会才开始重视开发女孩子的各种潜能，但是对于男孩子的培养，是一个困扰了社会数千年的难题。“我们如何才能找到既有文雅的天性，又有伟大灵魂的人呢？”苏格拉底在2500年前就发出这样的感慨，如今的父母们同样存在着相同的疑问。

加利福尼亚大学的利奥 • 伯劳迪，在其2003年撰写的《从骑士精神到恐怖主义》一书中，就已经注意到了这种连绵不断的忧虑。18 世纪的欧洲人认为，自由贸易和封建制度的土崩瓦解，将会导致荣誉和骑士精神的消亡。后来，到了工业时代前夕，约翰 • 斯图尔特 • 穆勒等作家担心，随着工业时代的快节奏和逐渐加大的压力，将会导致男性缺乏男人气概，充斥着女人般的“娇柔之气”和“不适合任何形式的抗争”。到了19世纪末期，整个西方社会中弥漫着一种成年男子的躁动气息：法国人皮埃尔 • 顾拜旦创建了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英国人罗伯特 • 巴登 • 鲍威尔建立起了英国童子军组织；美国人迸发了参加橄榄球运动的激情，坦率豪放的西奥多 • 罗斯福成为了国家英雄。

所有的这些改革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重归孩提时代的基本要素：探求、竞争、手足情谊和自我发现。这是成就一个男孩的共识，尽管历史的车轮滚滚前进，但这些要素亘古不

变。男孩子需要导师和组织，但是同样需要亲身体验的自由空间。他们不仅需要找到令其有归属感的团体，还需要同其进行竞争的对手，“在竞争和行动中体会到自身价值”。

通往男孩天堂之路

如果《献给男孩的危险读物》是一个地方，那么它和位于北卡罗来纳州的“落溪营地”有很多相似之处。那是一个乡村天堂，既有气枪打靶场，附近也有可供攀登的大山，供游泳比赛和悬索摆渡的湖泊。各种形式的活动选项更是令人眼花缭乱，从足球到金属锻造，从爱斯基摩皮艇到水彩画。但是任何形式的娱乐活动，都不如用落木建造堡垒和在溪流里用渔叉捕鱼更受欢迎。

在那里，我遇到了来自纳什维尔的一位小儿科护士玛格丽特·安德森，她的儿子正带着背包在丛林里探索。“我把这个地方叫做男孩的天堂。”她兴高采烈地说。

“落溪营地”的宗旨是“组织性的自由”，这和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学校的信念非常相似。玛格丽特女士希望，能看到更多忙忙碌碌的纳什维尔男孩来到这里体验生活。

“不管是城市里没有时间外出的孩子，还是受父母过分关注的孩子，都来这儿体验一番。我担心男孩子已经丧失了玩耍和探索的机会。”玛格丽特对我说。我们的社会对任何计划外的自由玩耍，都抱有一种反对的情绪。但是让我们听听玛格丽特列举的偶尔外出玩耍的好处吧。

“当没有人为他们憧憬未来时，他们开始为自己制造机会，”她说，“他们发现了因果关系，并且为他们自己和个人情绪负起责任。他们开始学习自我约束、自信和团队构建。如果我们不让孩子们解决他们自己的问题，我们就会看到只会发牢骚和抱怨的一代。”

我对此深有同感。我看到男孩们在“落溪营地”里，尝试各种打死我也不敢让自己的儿子去尝试的活动，但我没有看到任何一个哭哭啼啼的男孩。夏令营的负责人耶兹法似乎看透了我的心思，他说：“当今父母普遍抱有这种焦虑感，远比他们的儿子更担惊受怕。”

减少对我们儿子的担心——阅读和撰写关于他们的书籍，为任何可怕的发展势头而手心冒汗，尤其是将更多时间和精力用于教育他们——目前已经在取得成效。下一步是要让他们无忧无虑地成长，为此，我们要信任他们，给他们空间。为我们儿子和他们的未来担心的时代应该结束了，现在的挑战是学会信任他们。

2006 年上课记

●王小妮

——下面的眼睛——

2006 年 9 月 23 号，第一次课。我看着讲台下面这些眼睛。去年我面对的是 34 人，今年是 42 人，都是大一新生。他们的眼睛是成年人中间最清澈的。如果让我选择给大学本科生或者研究生上课，我一点不犹豫，当然是大一新生。他们还相对单纯，可教，污染不重。

曾经有个刚上高三的学生告诉我一次班会上的“搞笑”对话：

老师问：在你 10 岁以前，知道什么

学生起立答：什么都不知道。

老师又问：现在呢

学生答：什么都知道了!

教室里忽然一阵敲桌子跺脚跟的声音，学生们哄堂大笑。

现在，这些就要接受所谓高等教育的孩子们，眼睛里重新透出 10 岁孩子似的什么都不知道的光芒。我该给他们什么，才能心安，才对得起这满堂含着水分的注视。——乡村少年们——第一节课，我拿到一份来自 16 个省份的学生名单，依旧按照我的惯例，想了解他们中间有多少人生活在县城以下的乡镇。底下有二十几个人举手，超过一半。我又问，有多少人的读书费用必须依靠父母种田来维持，是通过土地，而不是靠外出打工之类的其他方式，这回有大约 10 个人举手。来自于种玉米种土豆种水稻种麦子的微薄收入，使这 10 个孩子，和那些脚踩滑板、手里玩着 mp3 进教室的学生坐在一起，他们心里的感受是怎么样的

后来，一个学生干部告诉我，我上课的这个班家庭月收入在 1000 元以上的有 11 人，占 25%，其中家庭月收入在 4000 元以上的 4 人。除此之外的 75%，都是纯粹靠种田或者靠外出打工的收入供这些学生读书。

有个从湖南来的女生，她的父母都在广东打工，工厂生产塑料花。来上大学前，她去看父母，也做了一段短期工。只读过小学的母亲总是说她做的是“美国花”，仔细问过，女生才知道母亲一直都把玫瑰花读成“美国花”，母亲不知道玫瑰花是什么样子，她每天做的就是“美国花”。

——真理——

我问，你们相信有真理吗下面齐声说，不相信。居然异口同声的。我说，那么，我们有对话的可能了。

—— 一支秃笔 ——

那个云南来的学生把他的作业压在别人的作业下面，我找出来他那张纸。字迹太难辨认了，每个字不是写上去的，而是用了最大的力气刻上去的。几乎没有墨水的刻痕，想看清挺不容易。

我有意选了他作业中比较生动的一段读给同学们，读得一点不流利，总停下来辨认字迹。我说，有点可惜，这篇作业写得太不清楚了。我给他递过去一支笔。下课铃一响，他来还笔。我说，是送你的。他说谢谢。

其他同学说，开学以来，他用的都是几乎写不出字来的廉价圆珠笔。

课上，我讲到一个老农民独自离开老家进城打工，从没带他的老婆进城看看，他说老婆要留在四川老家给他种烟叶，每年春节后他都要扛着 20 斤自家产的烟叶从农村回到城里。听我说到老汉卷烟叶的满意自得，从云南来的男生在下面笑得前仰后合，笑到最后，用额头去捣课桌。是什么这么可笑我一直忘了抽空去问他。

我有点高兴，因为他是个开朗愉快的人。后来他和几个男生在学校附近找到一份给宾馆做夜间保安的工作。晚间没有课的学生轮流去值班。宾馆方面提出一个要求：值班人员不能带书本到场。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每个学生每月能分到 150 块钱。

——朝鲜是韩国吗——

讲到影像的力量，视觉的力量，我对学生们提到几年前的春天在朝鲜的见闻。

有个学生在下面说，哈哈，世上还有这样的事!

另一个学生说，朝鲜不是韩国吗

我知道 2006 级学生大多数是 1989 年出生。回头想想 1989 年，似乎就在眼前，虽然走掉了，还没走远，而那一年出生的孩子已经满满当当地坐在眼前，都成年了。

我也没想到生于 1989 年的他们竟然搞不清哪个是朝鲜，哪个是韩国。对于他们，电玩游戏、电视连续剧和众多整过容的影星就是韩国。我说，我讲的是朝鲜。他们摇头。也许不是不相信，而是难以理解。也许学生们已经形成了惯性思维，站在课堂上面不停讲话的那个人无论说什么，都极其可疑。

关于影像的力量，我要换一个例子，讲朝鲜显然不灵。

教室后排，始终有个女生压低了棒球帽，看不见她的脸。我翻看新生名册，她来自延边，看姓氏是朝鲜族。提到朝鲜，以后也要小心，有人无知觉，有人可能很有知觉。

——要去看看雷成虎的家——

下课的路上，学生雷成虎赶过来，他是个小矮个，瘦弱。雷成虎说，老师，我们家乡实在太苦了，要不，我真想请你去我们家乡玩。

为什么他这么说，他以为我会怕苦我问，你家在哪个省他说，陕西。陕西什么地方他说，汉中。我问，为什么我去不了你家乡他说，没通客车，要走几小时山路。

雷成虎并没有报考我们这个戏剧影视专业，他想学经济，但是，他被调剂到了这个专业。第一次上课，作为学习委员，他竟缺课了，听说去跑“转专业”的事。第二次上课，我问他跑的结果怎么样。他说，没转成。我问为什么，他脸色特灰暗，嘟嘟囔囔说又没权又没钱，现在的社会就是这样!口气像个小老头，感觉这个 18 岁的孩子涉世很深。我心里想，陕西汉中农民的生活总能比贵州、宁夏一些偏远地区好些吧。但是，我没到过他的家乡，没有任何根据去凭空想象。

说过请我去他家乡以后，我和雷成虎两个人都不说话，只是在下了课的密集人群中间快步走，不断躲过女生们的遮阳伞。很快，他拿着计算机的课本去另一座教学楼，我直接回家。

当时，我想过找个时候去雷成虎的家。

不久又在学生宿舍区见到他。刚想打招呼．他却急急地贴着墙边走掉了，像一只饱受惊吓的小鼹鼠。

我们的第三次作业是写一个人，他交上来的只有非常潦草的 3 行字，一共不足 100 字，写他的母亲，我觉得他在应付了事。上课前，我拿了那张作业去问他，他没说什么，先把纸片接过去，揉在口袋里，然后说他会重新写，后来始终都没再交上来。

后面的一次课，讲一个四川贫困乡村出来的学生几年来使用 4 个化名，5 次复读，6 次取得大学录取通知书都没能读成大学的事情。雷成虎在下课以后，独自站在讲桌前，翻看刊登那篇文章的报纸，有人凑过来也想看看，他马上闪身离开，又缩回到教室最后一排的角落里。

10 月底，我在晚上有课，刚进教学楼，就看见他在教室门口的暗处靠着墙很孤独地站着，犹犹豫豫的，心神不定，见到我，他用一只手托住腮，说他牙疼，想请假。问他去医院没有，他说没有。我说你可能是感染，应该去医院。他显然是应付我，点过头，颠颠地走了，感觉他一转身就如释重负。我想他不是去医院，甚至也不主要是牙疼，这只是他不想上课的借口。后来几次没见他来上课。有一次，他默默地出现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始终低头忙自己的。下课铃响以后，他一个人挡在教室门口，吭吭哧哧说他要对全班同学说点什么，他声音特小，班长敲着桌子，让大家安静。我离开教室的时候，听见雷成虎说，他不适合做学习委员，开学以来，没为大家做什么，他要辞职，很对不起大家

后来，又不见他了。我问同学，都说他退学了。又有人说他还在学校，还在宿舍里住。我问，他每天做什么他同宿舍的人说，他不和任何人说话，不知道他每天做什么。

这样，就没可能去看雷成虎的家了。

——温暖——

今天的补课，临时调整到了 2 号教学楼的一间小教室。

我一进门就高兴，虽然这教室有点陈旧，空间显得局促，但是人和人离得那么近。

亲密无间就是这个意思。我说今天真好，这个教室真好，它让我们在一起像一个大家庭。学生们都笑了。天有点冷，铃响的时候，教室前后分别有人起身去关了前后两扇门，教室显得更封闭紧凑了。

这天的课结束前，我超出了准备好的讲课范围给他们读了一首短诗，是麦豆的《荷》：

远远地看见你落水

没来得及呼喊留下一件绿色有香气的旗袍

八月中秋，闹市街头

我遇见一位桂花飘香的女子

臂挂菜篮，肌肤雪白

他们听得很安静，然后沉默，我没作多余的讲解就下课了。课后，三个同学发来电子邮件，都是他们自己写的诗。

很好，没有人要求讲解这首麦豆的《荷》，这是我最高兴的。没有正确和错误，没有这样或者那样，就像今天就是调到了一间小教室，没有原因。

我知道，这 44 个学生中有三分之一的人，他们的求学生涯并不是在父母身边度过的，父母要出外挣钱去。我觉得他们都需要一间小教室的温暖。

——古惑仔——

对于一个综合性大学戏剧影视专业的新生，希望每个同学都来谈谈他喜欢什么电影。

小邓站起来说，他最喜欢的电影是香港的片于《古惑仔》。他还没坐下，教室里就有点乱，有些同学在笑，如果有人说喜欢《泰坦尼克号》或《霸王别姬》，教室里一定很安静。学生们好像都没想到，来自于四川乡下的小邓会提到没什么“艺术品格”的《古惑仔》。

他没一点慌乱，也没坐下去，他转过身朝着教室后面(他总是坐在面对讲桌的第一排)说：就是《古惑仔》。那电影影响了我们那儿整整一代年轻人。《古惑仔》告诉我们做人要仗义，要忍辱负重。他讲了一阵道理才坐下，下面还是有笑声。

刚入学的时候，各个学生社团都在“招新”，小邓报了街舞协会，没想到那个协会要收 250 块钱的会费，他当时交上了这笔钱。只有他自己知道，少了这 250 块钱，他很快就没有钱吃饭了。街舞，那是家境富裕的学生才有资格玩的，一个刚入校门的新生还没想过那么多，以为是中学生的兴趣班，不收费的。后来，他告诉我，他把钱要回来了，退出了街舞协会，虽然他挺喜欢街舞。

快放假时，我随口问他，春节回家不他说，大学四年里他都不回家。我很惊奇，问他为什么。他说，来上学之前就和家里说好了，他要在大学毕业后找到一份工作才回家。大学期间家长不用给他学费生活费，一切都由他自己解决，这也是离家前说好了的。

我问他，怎么解决这四年的费用。他说，他有养活自己的办法，他不惜力气，不计较报酬，不放过一切机会。几天前，我看见校内布告栏贴着假期小语种补习授课的海报，联系

人就是他的名字。——滚到两米以外的一只鸡蛋——

那个早上 7 点 20 分，我去上课，路上全是和我同方向的向着教学楼赶路的学生。经过我旁边的一个穿牛仔裤的女生快步走，提着一只塑料袋，好像是想倒换出手来做什么，也许那袋子太薄了，里面的东西忽然全掉在地上。她停住了，把一盒豆浆捡起来。这时候一只鸡蛋正慢悠悠地滚，最后停在两米以外。她没理那只蛋，像什么也没发生，继续朝前走；虽然那只蛋完全没摔破，她也不准备理它，好像躬下身去捡那只蛋一定很丢人。

一进教室我就对学生说这事，我说，养大一只母鸡容易吗母鸡下一只蛋容易吗他们只是笑，不知道他们都在想什么。

——余青娥的作业——

整整一个学期，我只是在最后一次课结束以后才和这个名叫余青娥的学生说过几句话。开始的一个月，我都不知道谁叫余青娥。在这个班级里，她跟不存在一样，上课总是埋着头的。但是，第二次作业我就发现署名余青娥的文章好，有很多来自生活本身的灵动细节。

最后一节课下课了，我走向她。她一直都坐在最靠窗的一侧，上课的时候如果想关照到她所在的角落，我就要偏转过身，面朝着窗外，好像是溜号想去欣赏外面的树丛。

我说，余青娥，能把你这学期的 6 篇作业打出来，然后发到我的邮箱里吗是这 6 篇，我都勾出来了。她的脸忽然涨红了，有点紧张，刚抬一下头又马上低下去，她去翻本子，她笔记本的最后一页早就记着我的电话和邮箱。她问，是这个吗我说是。她点头，再没抬头望我。

就是她最开始抬头的一瞬间，她的眼睛和面孔都满溢着幸福。原来，我也能给别人幸福的感受啊。

余青娥的高兴我看见了，我的高兴她一点都不知道。

（秦岭摘自《大家》2007 年第 5 期）

好东西不敢用

◎武夷山

目前，国内诚信程度偏低的现状引起了高度关注。虽然不诚信造成的损失不能完全用钱来衡量，可假如我们单单来算经济账，诚信到底值多少钱呢

在美国，1847 年有了第一张邮票。1920 年，为进一步方便交易，又推出了邮资机。邮局发给大家邮资表，哪一类邮件在什么重量范围，是多少钱，在表上一查就查得到。用户自己给邮件称分量后，用邮资机打出相应价值的邮资条，贴在信函土，就可以代替邮票。邮资满额后，用户提着机器去邮局缴费。用户省去了跑邮局的大量时间，邮局省去了大量工作人员，皆大欢喜。但在我国，这么简单方便的邮资机，迄今也没有得到推广。为什么呢邮局不敢相信用户哇!明明是 5 元钱的邮资，如果客户贴上 1 元钱的邮资条，怎么办积累起来，邮局的损失将难以想象。在英国，当然也会有贪小便宜的人，但人数很少，给邮局带来的损失，远比不土增加的效益．好东西自然能得到大规模推广。

还有，英国早在 1659 年就开始使用支票。而历经 300 多年之后，中国迄今还没有个人支票业务，原因之一也是银行不敢相信用户，害怕有些人会在本人账户已透支的情况下仍然开具支票。如今，随着各种信用卡和银行卡的问世，个人支票的历史使命快要结束了。但在支票严重缺位的日予里，无奈之下的现金交易诱发了大量犯罪案件，造成的损失难以估量。“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这句古话不完全符合如今的现实。对于只认识钱的组织或个人来说，诚信值多少钱，他们真该算算。

(徐舸摘自《当代工人》)

他在这里吗

他在这里吗

作者：黄珠婷 来源：新读写 http://xinduxie.news365.com.cn/

我一直在找一个人。每敲开一扇门，我总会细心留意寻找，问问周围的人:他在这里吗？

他是个怎样的人呢？你来帮我一起找他。

他是个普通人，或许比你我更普通，扎进人堆后再也找不着，这就是他最大最大的特点。

还有其他的吗？

有，就是:

在家里，对他所爱的亲人们好，即使偶尔意见不合拌拌嘴。

在学校，友爱同学，尊敬师长，即使搞活动时只是配角一名，很多师长始终记不住他的名字。

在单位，向周围的人都真心问候、微笑，无论是看门的大伯还是视察的领导。即使只是一份小小的工作，也从没忘记自己小时候“建设社会主义祖国”的理想。

他就是这样一个平凡的人。

早上出门骑车，看见前方黄灯闪闪就赶紧停下。红灯，决不越线，不麻烦交通协管员吹哨子挥旗子，看见和自己一样的小伙子老大爷心急火燎地向前冲，也决不心动。只是如果时间掐得紧，“迟到”二字和老师或老板生气的脸在眼前徘徊，不免急出一头汗。

公车上，若是疲累了一天之后能找到个座位，会欣喜。不在座位靠背上乱涂乱画，有垃圾不乱扔，更不会乱扯车窗窗帘，或者把它当作抹布用。看见身边有位老人或是孕妇或是残

疾人，会立刻想到给他们让座。让了座，如果对方仅一两站便下车，而自己却得苦熬至终点站，会喊累但不后悔。不喜欢在公车上倚老卖老，抱怨起来中气十足的人。

走在大街上，有急事时会行色匆匆，没急事时会闲庭信步。有过为了寻找一个垃圾桶而手捏包装纸行走较长路程的经历。不小心撞到人会道歉，不小心被人撞会接受道歉。到商店里买东西不会为了“派头”而忍痛挨宰；出大卖场的时候顺手把零钱投入“爱心募捐箱”。

他就是这样一个普通的人。

会记得国庆也记得国难。奥运会世博会他想成为一名志愿者；9 月 18 日这个特殊的日子他不会忘记。

当报纸上说有人让唐山大地震的幸存者为死难者在某某墙上出钱留名纪念，他只想到那场灾难的可怕，想为不幸的人们献一束花。

当广播里说美国攻打了阿富汗又攻打了伊拉克，还有布什，萨达姆，本·拉登，基地，虐囚，爆炸……他只想到无数平民百姓无助的眼神，他们在成为废墟的家园，在成为家园的废墟，等待国际援助。

当电视上说，又有哪里哪里发生了矿难，多少人还在井下，现已如何如何……有关部门已制定出营救方案，并限期整改……接着又有矿难的报道，他只能为中国的矿工感到心痛，心痛。

不是对于纷繁复杂的世界不理解不明白，而是即使想通了想透了也无法从心底接受。

他就是这样一个真实的人。

……

他的确是一个普通人吧。我说。

是，只是如果这样的他有一天真的显得非常非常普通了，我们的社会一定会好得不一般……我希望我们能够找到他。

我微笑，点点头，转身，又敲开了一扇门，问道:

他在这里吗？

指导老师　马　莉

钱是青春无法驾御的

作者：马未都 来源：《读者》2007.23

有人说我把我的收藏都捐了，是因为我高尚，其实是我走投无路。

因为我知道把钱留给子女只会留给他们祸害。一个人年轻的时候，是驾驭不了大笔钱的。人生获得生存能力有两个途径：一个是通过传授获得的，即知识；另一个是靠自己积累的知识，就是经验。人只能靠自己的经验生存，没有人能靠知识生存。

经验的积累需要岁月。因此，美国政界的重大任命都有年龄的限制，比如竞选总统要年满 35 岁。在英国，不到 40 岁当不成法官。我在 1986 年见过一群人，当时他们身家几千万，但是 1990 年后，他们中有的人连手机都买不起。现在确实有很多身家过百万的 80 后新贵，到 2030 年的时候，现在的 80 后新贵都 40 多岁了，那时再看他们如何。其实，他们都没有

经历过挫折，他们面对的都是经受得起的困难，不是跌倒、爬起来的磨难。等到国家彻底打开一扇门，他们的事业也许会到此为止。投资大亨说，你回家吧，我给你一亿美金。明白人把钱一存，做纨绔子弟；不明白的人开始投资，总有要投完的时候。他们这群人真正的危机都没到来。

信息时代的革命，改变了我们所有的生活方式，因此 20 世纪 80 年代生的孩子，有些突然发了财，他们是既得利益者，这是他们的幸运。但是，我 20 岁时，买个碗 5 块钱，他们一生下来，一个碗 500 万。他们买不起。他们在财富面前是缺乏感受的。

我们这代人比 80 年代生的年轻人幸运，因为我们看到了社会由贫到富的丰富变化，也许我们年轻时没他们那么迅速成功，那是我们浪费了青春吗？没有，人生都是浪费。美好的人生就是用来浪费的。

中国富人的富裕都是表象。因为富裕不仅包括物质层面的资本积累，也包括精神层面的积累。而中国的富翁在精神层面通常贫穷而苍白。这是历史原因造成的。于是大部分富翁在正规场合，都会穿着邋遢、随便，并且标榜不修边幅；大部分富翁都蔑视西方的文化礼仪。其实那是种逆反心理，他标榜自己的不修边幅，表示不愿意向人类文明妥协，那是种自卑心理。他做不到洋，干脆土到家。中国的艺术家、富豪，都标新立异，用附加手段引起人们的注意。

中国相当一部分艺术家的桀骜不驯都是刻意的，只要你让人看出来了傲气就是刻意。他们中间一类是长发，一类是秃头，非常标准的特别人群都跟头发较劲。而在西方，大部分艺术家和主流人群没什么差别。即使当年的齐白石，与街上的北京老头又有什么差别呢？

最美好的人生，假设活 80 岁，就是 1 岁活到 50 岁，“咣当”回到 20 岁，再活一遍。有人说 50 岁有 50 岁的快乐，60 岁也有 60 岁的幸福，那是到了五六十岁没辙了，只能说我这样活有乐趣。其实，人绝对为物所累，我特别明白。任何人在财产面前都说得明白，想不明白。有人问过我做收藏这行，藏品什么时候卖最值钱，我说就是在你死前卖东西最值钱，但是这时候钱对你有意义吗？钱对李嘉诚、巴菲特那样的富豪来说，绝对就是个数字，没有意义。所以，他们把钱捐了。巴菲特捐了 370 亿美元，他还有 85 亿，即使他有 8 个亿都绝对够用。他把钱捐给比尔·盖茨基金会，这是个聪明做法，他白使唤了一个世界上最牛的人给他干活。

收摊的话——陈丹青

●陈丹青

同志们好：

今天收摊，特别要谢谢新浪网站的术术女士（即高智商同志），就是她在 2005 年底连哄带骗笑咪咪，给我开博客，教会我什么叫做博客，然后半年间辛辛苦苦为我贴稿子。2006 年七月至今，新浪网站的又一位女士接替术术，认认真真为我贴稿子，每次都会给这愚蠢的摊主发一信，说是贴好了。现在我给她俩一人九鞠躬，也代诸位谢谢她们。　　年来大家的留言，据我所知，我都读了。其中年纪轻的读者，我要说几句：　　我的文字中凡涉及历史、学问的，不可轻信。我没有念过书，许多事说来不可靠，多谬误，假如因我当过老师，

又浪得虚名，就相信，便是对自己对学问又多一层谬误了。

我的见解，只是我的见解，并不就是正确，不过像诸位的留言一样，“有此一说”，不可当真。学问的事情，艺术的事情，假如靠博客这么写写看看便能出花样，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好些年轻人大概还是学生，扯着叫我别走，我谢谢你们的善意。年轻人要寻师，要听讲，当然理解的，但不要夸张一个人的作用，更不可看太高。如今一些社会“名流”给弄得不成人样子，包括我，便是这样子给弄坏掉的。我每讲演，年轻人就上来要签名，要拍照，我只好三陪小姐似地陪着要，不然伤了年轻人的自尊心。现在容我说句狠话：真有出息的青年，不做这类事。　　要学好，顶管用的办法，一是老老实实读好书，一是老掉牙的话，就是受得了委屈，吃得起苦。这些话我不愿说，弄得像是爹妈训孩子，但以我亲身的经历，只有这么两条路。

网络、博客近年火，实在是大家无聊。顶好的去处，还是书店。学画的青年，中国没有像样的美术馆，别错过好展览。元月份“美国艺术三百年”将要在中国美术馆展览，六月间，西班牙普拉多美术馆好几十件真迹－－据说有提香、鲁本斯、魏拉士开支，还有戈雅的画－－也将在中国美术馆展览。我学画的年代，连他们的破画册也看不到的。

爹妈有钱，或咬牙挣点，将来自己出去看。到欧洲旅游别忘了带几包方便面，中国人离不开酱油和味精。还有，欧洲人的肠胃大概是冰做的，旅馆通常不供应开水，所以别嫌烦，带个速暖水瓶，插上电源，可以泡泡茶－－不过英美德意的电源插头，型号各不一样的。

我这弄得又像爹妈管孩子。好了，大约就这样子。谢谢大家！

陈丹青 2007 元月 31 日

虚拟和现实

作者：伊格纳西奥?洛佩斯　　来源：墨西哥《数字家庭》

饥肠辘辘的我匆匆进了一家餐厅。我找了一个安静的角落坐下来，希望利用这难得的几分钟边吃东西边修改电脑系统中的一些错误，顺便规划一下我的休假旅行，我已经很久没休假了。

我点了一份烤鱼，一份沙拉和一杯橙汁。不管怎样，饿归饿，该节制还是要节制，是吧？

我打开笔记本电脑，这时身后一个小小的声音吓了我一跳：“先生你有零钱吗？”

“我没有，小伙子。”

“我只想要点儿钱买个面包。”

“那好吧，我给你买个面包。”

我的电子邮箱里有很多新邮件，我读着里面的内容，因为一些小笑话哈哈大笑……

“先生，给我要点儿黄油和奶酪吧，我想抹在面包上吃。”

我这才发现小男孩还没有走开。

“好吧，我给你，但之后你要让我工作，我很忙，好吗？”

我的午餐来了。我替小男孩叫了吃的，服务员问我要不要把小男孩赶出去。理智阻止了我，我对服务员说没关系，他可以留下来。

小男孩坐在了我的对面，他问我：“先生，你在干什么？”

“我在看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是什么？”

“就是别人通过互联网发给我的电子信息（我知道他听不懂，我希望能尽快摆脱这些问题），就像一封信，但是是通过互联网发送的。”

“先生，你有互联网吗？”

“有，在今天的世界，它是很重要的。”

“什么是互联网？”

“是电脑上的一个地方，在那里我们能看到东西，能听到东西，包括新闻和音乐，能认识朋友，能看书写字，可以做梦，可以工作，可以学习。虚拟世界里什么都有。”

“什么是虚拟？”

我尽量用简单的语言来解释，我知道他听不懂多少，我只希望这之后他就能让我好好吃饭了。

“虚拟的东西就是我们想象出来的东西，是我们碰不到摸不到的东西，是我们可以在那里梦想着很多我们想做的事情。我们可以相信我们的幻想，只要我们愿意，就可以改变这个世界。”

“多好啊，我喜欢！”

“孩子，你明白虚拟的意识？”

“是的，先生，我现在也生活在虚拟世界里。”

“你也有电脑？”我感到很诧异。

“不，但我的世界也是这样的，是虚拟的世界。我妈妈整天都在外面，很晚才回来，我几乎看不到她。我要照顾每天总是哭个不停、总是要吃东西的弟弟，我给他水喝，骗他说那是汤。我姐姐也每天都出去，她说她是去卖身，但我不懂，因为她每天回来的时候身体都还在。我爸爸很早以前就进监狱了，但我总是想象着我们全家都在一起，在家里，有很多吃的，圣诞节也有很多玩具，我想像着自己每天上学，某一天能当上医生。这是虚拟的，先生，不是吗？”

我惊呆了，然后关掉了电脑，静静等着小男孩狼吞虎咽地吃完他的午餐，我付了款，又给了他点儿钱，他对我报以真诚的微笑，这样的笑容是我一生中难得一见的。他说：“谢谢先生，你真是个好人。”

这时，我真实地感受到，我们每天生活在荒唐的虚拟世界里，却没有意识到，围绕在我们身边的是真实而残酷的现实。

请务必幽默

●连岳

先说一个笑话暖场：

有一个蛮横的政客特别不受民众的欢迎，为了论述方便，我就用萨达姆作为主人公吧。两人见面，A 问 B：“你对萨达姆有什么看法？”B 说：“这里是闹市区，人太多了，换个地方我跟你说。”到了另一个地方，B 欲言又止，指着远处的几个人，暗示仍然不太安全。来到第三地，B 一再张望，确定没有任何第三人之后，小声对 A 说：“其实，我挺喜欢萨达姆

的……”

导演本·刘易思(Ben Lewis)在最近的一期英国《展望》杂志(Prospect)发表的文章《铁锤与胳肢窝》(Hammer and Tickle)，介绍他拍摄的同名电影正在纽约的翠贝卡电影节上映。电影我还没有找来看，不过文章本身就相当有意思，讲了一个又一个的笑话，上面的笑话就出自其中。

人类的创造力在严酷的环境之中，凭借着让人哭笑不得的黑色幽默挽救自己的尊严，就算是被铁锤打得遍体鳞伤，也仍然要顽强地挠别人的胳肢窝。奥斯维辛之后，写诗成为耻辱，黑色幽默才是正当的抒情。其实，刘易思的电影是建立在几个笑话集的基础上------编者从人类最为悲惨的时间段与最不幸的族群当中，搜集到了幽默指数最高的作品。

上帝为了补偿痛苦的人，会额外赐给他们幽默感。犹太人最喜欢这句话，他们被视为进化出了特有黑色幽默基因，一些相当具有表现力的样式，可能就是他们独创的。比如要表达对某事物的深恶痛绝，他们用这样的热情进行反讽（这里拿《无极》来说事，本土化一下）：一非犹太人与一犹太人聊天，前者问后者：“你在忙什么？”“我向美国市场推销《无极》呢。”“你哥哥在做什么？”“他在法国推销《无极》。”“你姐姐在做什么？”“她在南美洲推销《无极》。”“那你弟弟在做什么？”“他回以色列了。”“哦，他在那儿推销《无极》，是吧？”“你疯了吗？他怎么会在自己的祖国干这种事！”

卡尔维诺说过世界上有轻逸的文本，我想他指的可能就是笑话。它没有名利之累，所有的笑话都没有作者，不收版税；它没有叙事之繁重，它不能超过两百字，保证十五秒之内转述完毕；而它的功用是负责排放出灵魂的过重悲伤。笑话产生不了伟大的变革力量，但是他保持了人内心的活力，让人从不放弃向巨人眉心扔石头的尝试。

本·刘易思得出的结论是，这可以解释那些不可一世的恶势力奇迹般倒塌的原因。

捧了一下犹太人，不得不棒打一下德国人，从反面来证明，缺乏幽默感容易受蛊惑。希特勒的法西斯主义在德国赢得了空前欢迎，以理性思维见长的国度，即使拥有哲学史上一半人物，仍然全民狂热，坚信希特勒给他们描绘的完美未来------这种混凝土似的信仰产生了人类历史上最可怕的精神分裂族群，保持着优雅品位的德国人安静地欣赏贝多芬渴求人类大同的《合唱》，而音乐厅的屋顶却无声地洒下了细碎的烟尘------从集中营焚尸炉飘来；他们没有看到其中的荒谬，反而认为理所当然。

而墨索里尼在意大利却始终要面对一群乌合之众，这个爱好写作的文青法西斯（墨索里尼是记者出身）除了强迫意大利人不停买他的作品之外，并不能像希特勒一样，训练出具有可怕杀伤力的战争机器。历史学家波斯沃斯(R.J.B. Bosworth)的最新作品《墨索里尼的意大利：1915－1945，法西斯独裁之下的生活》（MUSSOLIN'S ITALY Life under the Fascist Dictatorship,1915－1945），就想厘清这个谜团。

意大利是足球强国，他们在 1934 年和 1938 年两夺世界杯冠军，意大利式防卫是相当独到的足球技术，它要求天分与纪律兼备，平衡个人灵性与团队合作------这些恰恰都是一支强大军队的构成要素。意大利的军队却如童子军一般幼稚，1940 年，墨索里尼向英法宣战，意大利防空部队的第一桩功绩是打下一架自己的飞机！无厘头到了极点。

波斯沃斯发现，意大利人不太把政治当回事（近来贝卢斯科尼的大嘴再次向全世界证明了这一点），当个好人，坐着聊天，向经过的姑娘吹一声口哨，反而更应该是生活的重心。意大利人从来没有把他们的心思放在墨索里尼的教导上面，就算他写了 44 卷“巨著”（比任何一个专栏作家都勤快），事无巨细地规训他的子民，意大利人还是笑嘻嘻地相信“暖洋洋的家庭与人情”是世界的基石。墨索里尼，就像一柄孤独的法西斯铁锤，意大利人，全在彼此挠胳肢窝，像一团团轻浮的棉花，锻造不成武器。

快乐及日常的幸福感，使法西斯的实线成为障碍。

与世界和解

●长河

心理学上的看法，人都有两个方面。一个是“Ｉ”，那是对外的形象，也是社会上对这个“我”的看法。另一个是“me”，那才是自己必须面对的真正的自我。

我们的秘密、隐私、真正的状态，不可告人或不想告人的部分，都是在面对这个“me”的时候。我觉得：这个“me”，虽然是小写，其实比大写的“Ｉ”，更巨大。一个人的“Ｉ”和“me”太贴近的时候，可能会受到伤害吧。被外在世界所伤害。

“Ｉ”和“me”太贴近的时候，就是无防状态，无保护状态。也许给人家带来麻烦，因为他把保护自己的责任赖在别人身上。

最近在看顾城的诗。顾城是中国著名的当代诗人。八岁开始写诗。之后便滔滔不绝，写到了死。他最高纪录是两天写了八十四首。是在追求他的妻子谢烨的时候。他的诗公认是纯净、透明、纯洁无尘的。他写诗像小孩子说话，完全没有戒心，信任面前所有的阅读者，把自己的真心掏肝扒肺地献出来。写爱情的：我想画下早晨，画下露水所能看见的微笑，画下所有最年轻的，没有痛苦的爱情；画下想象中，我的爱人，她没见过阴云。她的眼睛是晴空的颜色，她永远看着我，永远，看着，绝不会忽然掉过头去。我看他的末三句，忽然非常伤感。我们对爱情所求其实就真只是这样单纯，只是：她永远看着我，永远，看着，绝不会忽然掉过头去。不过，一个专注的、永远的凝视，根底上就不是人间的吧。

这样的顾城，他的内在是怎样，外人眼中的他就是怎样。所以顾城成为一个被容忍的人，但是没有人受得了他，天才，外界说他不懂实务，完全没有自理能力，离开了他的妻子谢烨，就连想写诗的时候，纸和笔在哪里都找不到。他脾气特坏，心情不好就掀桌子。有次饭桌上吃饭，岳母说了什么话惹到了他，当场他就把正在吃的一碗面倒扣到岳母头上。他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会，除了他的天才，一无所能，一无所有。与其说他像一个被惯坏的孩子，我觉得他像一个从来没有被驯养成功的野兽，所有的反社会人格大约多少都是这状况，他们没有被驯养的成分比驯养的部分多得多。

他们被扔到人类世界来，许多的格格不入，许多的不适，甚至，许多的痛苦。某方面来说，我觉得顾城有点像醒着的“植物人”，他的内在澎湃，但是囚禁在那个失能的、永远“昏睡”的躯体之内。那个无能的，对于真实世界、对于外在世界无能驾驭的身体，便是他永远醒不过来的噩梦。　1993 年 10 月 9 日。在新西兰的激流岛，顾城的妻子谢烨要离开他，于是顾城用斧头砍杀了谢烨，自己上吊身亡。时年 37 岁。顾城的“Ｉ”和“me”，可想而知是非常贴近的，简直可以说是浑然成一体。

通常我们的自我矛盾，都是“Ｉ”和“me”之间出了问题。我们的“me”，一定是最放松的，最舒适的时候。但是在“me”里的自安状态，有时候是不见容于大社会的。未必是黑暗面，有时候甚至不过是一种天真，没有恶意的直率。高兴就笑，悲伤就哭，生气就发怒，发现自己的“东西”被夺走了就要抢回来；这难道不是天真和直率吗？小孩子不都是这样的吗？然而我们的大“Ｉ”这样天真的话，一定会出事的。就连面对最亲密的两人关系，也一样会出事的。

想到佛经里说要调伏自己的心，如调伏洪水猛兽。让自己的“Ｉ”和“me”非常贴近，

那个无保护状态，可能是一种无赖，要别人为自己负责。因之要调伏的是“me”吧，要学习的是“me”吧，让那个“me”与大世界相容，让“Ｉ”和“me”都成为自己的“本来面目”，便与自己和解了，也与世界和解了。

孤独的舞者

●zhang sha

秋天，草地上一片寂静，萧瑟冷清。大地上积满了落叶，枯败的叶子蜷缩着，如一张张满是皱纹的脸疲倦地向上张望着。阳光下，小草儿如漂洗过的白银一般，浅黄浅黄的，迎着秋风惠牢作响。四下里静悄悄的，一切都显得无精打采的，凛冽干燥的寒风暗示着这个季节并不属于脆弱的生命。

然而，在绝望的阴影里似乎总是潜伏着那么一丝愉悦的惊喜。瞧去!不远处一只小小的蝴蝶，一身洁白，半透明的翅膀正不紧不慢地拍打着，宛若一朵飞舞着的雪花，细小的身子忽上忽下回旋跳跃着。一忽儿，轻轻地落在草叶尖上，吻一吻，旋即又飞走了。我想，它的内心该是被某种热切的渴望敦促着吧，孜孜以求，永不懈怠。

枯黄的草地在我眼里忽然变成一方广阔的舞台，舞台土，这只小小的蝴蝶正孤独地旋着舞演一场独角戏。没有灯光，没有音乐，没有观众，没有掌声，孤独的舞者只是默默地奉献着它最美丽的舞姿，舞姿里有忧伤的美丽，舞姿里有优雅的欢乐。舞啊……舞啊……所有的绝望，所有的欢乐，所有的痛楚都融进这绰约的舞姿里。整个世界停顿下来，默默地注视着，万籁俱寂，周遭的大自然也莞尔笑了。

一只小小的蝴蝶就这样征服了整个世界。夏日里，会有许许多多这样的蝴蝶，小小的，白白的，舞动在世界的每个角落，成群结队地飞过这个季节，不留下一丝痕迹。当花儿慢慢零落，生机勃勃的绿色也渐渐褪去，只留下孤零零的大地，光秃秃地裸露着，生命俱凋亡，仿佛干涸的生命之滩。夏日，兴旺茂盛的夏日，一天天远去了。这时，从某个不为人知的角落里，孤独的舞者悄然而至，开始享受它那姗姗来迟的短暂的生命。尽管，留给这个“不可理喻”的小生命的，并没有多少舒适与安慰，在这静默的季节里，它仍是这广漠舞台土唯一的主角。不知这小东西是否明白“美好东西的获得往往要做出巨大的牺牲”。代价的确是巨大的，秋天来临，日子一天天过去，寒冷一天天加剧，这一天天加剧的寒冷会无情地吞噬蝴蝶的生命。然而，重要的并不是生命的长度，而是其价值。

不要怕在人生的舞台上做一个孤独的舞者!有多少人，在各自的生活中终生扮演着平庸卑微的角色，却从来没有拥有过自己的人生舞台又有多少人，随波逐流，将自己独特的个性淹没在茫茫人海舞步回旋，陌陌前路，何处蔷薇而在世间的某个角落，一个含苞欲放的花骨朵儿正默默地等待着属于她的那只蝴蝶。有一天，他们相遇，娇嫩的花骨朵儿便张开她的怀抱热情地迎接那久久等待的客人旋着舞步缓缓而来。

(蒋智润荐自《英语学习四十年精选丛书第二辑·心智的感动》)

竺可桢：“浙大保姆”

作者：张伟　来源:中国青年报

竺可桢（1890~1974），浙江上虞人，气象学家，曾任浙江大学校长。

在任校长之前和之后，竺可桢一直是以气象学者为人所知。因此，1936 年受命担任浙江大学校长，被视为他人生路上一次意外的拐弯，而且“一出手，就如此漂亮”。

这位校长，身材瘦削，举止优雅，戴一副圆圆的眼镜，看上去有点像苦行僧。但他留给人们的印象，却是“温厚光辉”的。

教授费巩，极有才子气，一度对竺可桢不满，开教务会时，当面冷嘲热讽：“我们的竺校长是学气象的，只会看天，不会看人。”竺可桢却微笑不语。后来，竺可桢不顾“只有党员才能担任训导长”的规定，认定费巩“资格极好，于学问、道德、才能为学生钦仰而能教课”，照样请他做训导处长。

物理学家束星北，很有侠气，却又脾气暴躁。浙江大学因战争西迁，他对竺可桢不满，于是一路跟在这位校长后面，数说其种种不是，竺可桢也总是一笑而过。后人回忆，竺可桢虽然并不欣赏束星北这种作风，与他私交不深，却力排众议，将他聘为教授，并经常为保护这位有才华的教授而费尽周折。

这名校长，曾在新年之夜，全家吃霉米，却把自己的工资分给教员们。难怪当时的数学教授苏步青，提到竺可桢时反复念叨：“他真是把教授当宝贝儿，当宝贝儿啊。”

这正如竺可桢在就任声明中所言。他认为，教授是大学的灵魂，“一个大学学风的优劣，全视教授人选为转移。假使大学里有许多教授，以研究学问为毕生事业，以培育后进为无上职责，自然会养成良好的学风，不断地培植出来博学敦行的学者。”结果，竺可桢手下，有一批“听听名字就令人神往”的教授：王季梁、胡刚复、梅光迪、张其昀、束星北、张荫麟、苏步青、贝时璋……这些人大多性格独特，气度不同，却都对竺可桢服服帖帖。

有人认为，这是因为“他的人品一如他老家绍兴的白墙黑瓦，一派日月山川般的磊落明静”。也有人认为，这得益于他作为科学家所强调的“只问是非”的科学精神。

当时时局动荡，学校内有各种政治力量。竺可桢坚持学术独立、教育独立，总是力排政治干扰，维护学术和教育的尊严，“以自己的人格、理想和才干为浙大营造了相对安定的学术、教育氛围”。就任校长时，他曾提出约法三章，第二条就是“用人校长有全权，不受政党之干涉”。

他告诫学生必须有“明辨是非、静观得失、缜密思虑、不肯盲从”的习惯，反对学生参加任何党派之争，也不主张各种政治派别在学校活动。他对左派学生组织的“学潮”十分反感，多次公开表示反对，认为学生的首要任务是读书。

不过，有一次，学生不顾学校阻拦，冲上街头游行。面对军警们荷枪实弹，竺可桢举起小旗，走在游行队伍的最前列。虽然他不赞成学生的行为，但“既然年轻人上了街，我就要保护他们的安全”。一旦有学生被捕，他总是极力营救，一定要到狱中看望他们；如果学生受审，他也一定要到庭旁听。

到竺可桢 60 岁时，浙江大学的学生送来锦旗，上写：“浙大保姆。”

书评家马勇曾感叹，在当时流乱的时局下，中国的大学教育并没有就此垮台，相反却获得了长足的发展，为民族复兴保留了难得的读书种子，毫无疑问是因为，那时的中国还有一批有见解、有能力的大学校长。

浙江大学迁址途中，每到一地，即结茅架竹，搭屋建棚，图书仪器一箱箱开出来，按时开课。学生黎明即起，朝阳之下，漫山遍野，朗诵默读。尽管当时物质条件极其贫苦，但这段时间，成为许多学生一生最难忘的时光。

而当时的竺可桢，总是以高尚的道德鼓舞学生。他的一名学生年迈时接受记者采访，有些陶醉地回忆这位老校长的话，“好似杏花疏影里响起的笛声，那样嘹亮与悠扬，将日月星辰都打开了”。

残杀光明

●于格·德·蒙达朗拜尔

“恰是一个十分特别的分娩过程：这是由我本人求生下我自己……”于格·德·蒙达朗拜尔，一位法国贵族的后裔、才华横溢的年轻艺术家，1987 年在与歹徒搏斗中被硫酸泼中双眼，从此，他的生活被彻底改变。双目失明的他经受着精神与肉体的双重折磨，开始了漫长而痛苦的重生之旅……

坠入黑暗

来纽约已有两年，可最近两周，我的情绪有些低落。

1976 年 5 月 25 日晚上，窗外的绵绵细雨让人心闷气堵，我决定到华盛顿广场公园透口气。只是，我怎么也没料到，自己的命运也将随之改变。

散步归来，正当我将钥匙插入锁眼准备开门时，两只大手抓住了我的肩膀，凶狠地把我摔进屋内。一高一矮两名歹徒恶狠狠地向我索要钱财，用刀尖抵着我的喉咙，对着我的头和肋骨大打出手。我害怕极了!我知道，如果不予以抵抗，我会被他们打死!

在歹徒的目光从我身上挪开的瞬间，我一个箭步冲到壁炉旁，伸手抓过通火钩，使出全身的力气照着歹徒猛击。房间内顿时一片混乱，家具纷纷倒地，我的“武器”很快被击落，我只得匆忙跳到楼梯上。

当我登上最高一层，见到那个弱不禁风的小个子站在那儿，我开始兴奋起来：他看起来是那么不堪一击，只要瞄准了，我很快便能将他干掉。于是，我们互相凝视着，谁也不敢轻易挪动，我的眼睛紧紧盯住他。可就在此时此刻，我的脸部被泼了一片热流。

起初，我以为那不过是一杯热咖啡，可很快，我的眼睛被灼烧得睁不开，我察觉出眼睛上的东西黏黏的。我害怕极了，用手拼命揉擦着眼睛。

我猛然间意识到，在我脸上流淌的极有可能是硫酸。体内的兽性就在那一刻猛烈地发作了，我发出一声惊天怒吼，声音之大，就连歹徒也被震住了。我听见他们连滚带爬地冲向楼下，逃之夭夭。

我给朋友打电话求助，他叫来了警察，并将我送到医院。

我被固定在一个铁架子床上，护士们为我冲洗眼睛和周身的皮肤。水冷极了，硫酸却像火一样发烫。我痛得发抖，抑制不住地大声呼叫，整个急诊室充满了焦躁不安的情绪。

我的视力在一点点减弱，就好像被困在养鱼缸里一样，只能看见周围的大致轮廓。但我是画家啊!家里甚至还有着一幅未完成的作品，画上，一个黑人男子牵着一匹马。由于灵感一直无法呈现，至今，画布上的男子和马的眼睛处还是一片空白。天哪，是命运的暗示吗这个想法让人不寒而栗。我在诊室的床上躺了整整一夜。

拒绝贬值

清晨到来，我却什么也看不见了。拒绝贬值“你的眼组织正在损坏，可能要切除左眼球。”这是我从医生口中得到的第一个“解决方案”。虽然最终我的眼球被保住了，但我很清楚自己今后的生命将与黑暗为伍。尽管如此，我仍然热爱它，我拒绝被贬值!

于是，在出院后的第一时间，我迫不及待地拨通了“灯塔”再教育训练中心的电话。

我必须在没有家人帮助的情况下，重新学习生活能力，独立行走便是其中最重要的课程。我开始学着在迈出右脚时，用探出的手杖触及前方，迈出左脚时，手杖向右划弧线。即便有了手杖的帮忙，走路，这曾经在幼儿时就已掌握的“本领”却险些要了我的命。

那天，从走廊进入卧室的时候，由于转弯太快，我的头猛地撞到了门框上，眉弓骨上被撞出一道裂缝。这让我焦躁起来：若以后有利物捅进我的眼眶，甚至有可能通过这条裂缝直插大脑裂开的眉弓骨成了我身体上最脆弱的部位。我请人特制了一副钢片眼镜，以防不测。

它不但能反射城市的光亮及众人的目光，掩盖我的伤痕和内心的恐惧，同时也为我切断了他人的怜悯。

在怜悯之外，我也会时不时地给周围的人带来一些“新奇的体验”。

有一次，在训练课结束后，我发现自己将录音机忘在了老师的办公桌上，便急忙回到办公室。我的一只手伸向前方摸索着，以确认办公桌的位置。就在这个当口，另一位女教员正好走过来，俯身与老师说起了悄悄话。当然，我当时对这一切一无所知，伸向前面的手直截了当地触摸到她的屁股上面。我本应当尽快抽回手，向她表示歉意。然而，我仍在黑暗中继续地摸索着，幸好我及时悟出来“这不是我的录音机”。

在不断的挫折与“惊奇”中，训练成果也是显著的。当一些盲人因为惧怕世界而满足于在“灯塔”内安营扎寨时，我的行走技能逐渐娴熟。就在我以为距离成功一步之遥的时候，一位朋友带来一样东西，让我倾听。

在与我头部相等的高度，开始响起一种奇怪的咕嘟咕嘟声。

是水声!海螺中的水声!

耳边既贴近又遥远的海的声音，让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内心依然渴望探险。如果因为失明而从此与钟爱的大海告别，我的生活将不再完整。

重回巴厘岛

我要重新开始探险，第一个目的地就是无数次出现在梦中的巴厘岛。

可是，在新加坡转机时，海关官员突然很礼貌地拦住了我：“先生，我们不能让你过境，按规定不允许一个盲人独自旅行。”

我强迫自己保持冷静，停顿了一会儿，转过头问身后舶一位旅客：“您也是去巴厘岛吗”“是的。”“那您愿意和我一起旅行吗？”“没问题。” 我转过身，脸上重新浮现出笑容：：您看，我现在不是一个人旅行，我有伴了。”失明后的第一次旅行就在这样的小插曲中拉开了序幕。几天后的一个清晨，岛上风向显示，这是渔民拉大网的好时机。我和渔民迦延也迫不及待地把一条鲫木船推下水，船的上边，有两个侧面平衡杠和一条短帆。很快，小木船驶离了避风港，立刻就被卷人了疾风大浪之中。我感觉到船儿随着海浪跌宕起伏，我们随著小船一道，被巨浪掀到好几米高的空中。风儿声嘶力竭地灌入耳中，竹子平衡杠和桅杆不断地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在风的怂恿下，海浪开始拍打我出脸，然后猛烈地灌进船中。尽管什么也看不见；我还是接过迦延递来的工具快速地往外舀水。我舀得无比开心——因为，我找到了“用武之地”。

浪涛越来越凶猛，耳边充斥着轰隆轰隆的声响。海水和风向相斥，一个在船下，一个在帆上。小船嘎吱作响，我觉得脚下的船板都扭曲了。一个疏忽，耳边的听话机不知被大风卷到了哪里。“听话机，在哪儿”我扯开嗓子大喊。

“在那儿……在哪儿！”

迦延的喊声在我的头上响起。很可能他在用手指向话机，可我看不见。风浪之中，他显然已经忘记了我是一个盲人。

最后，我鬼使神差地顺着一根横杆抓住了听话机。迦延的嗓音重新清晰地出现在我耳边。我拿起木桨，使出浑身的力气和风浪对抗。

不知过了多久，我们终于到达了海岸。这时候，我听见其他的渔民在远处冲我们喊道：“大傻子!大傻子……”当他们看到迦延的副手是我这个盲人时，哈哈大笑。

那天以后，每当我一人独处的时候，总能清晰地听到血管和心底深处的血液在飞溅，在升腾!这笑声替代了曾经对生活的惧怕。

那天以后，探险真正地重新回到我的生活。

我开始在雪橇狗的陪伴下，在格陵兰的冰川上飞驰!在朋友们的帮助下，依靠着一枚戴在头上的定位仪独自掌舵出海；开始骑上久违的骏马，呼吸草原清新的空气；我甚至到了遥远的中国，伸出手指感受神秘而悠久的文化……

在无数次跌倒、受伤后，我终于爬到山顶，“看”到了绝世的风光。

(肖莹节选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的《残杀光明》一书)

等待马蹄声响起

作者：卢一萍
1

一对老人相互倚靠着坐在塔合曼草原上，黎明的天光剪出他们亲密的身影。两匹马在不远处闲荡。草原上十分安静。有三两只乌鸦无声地掠过黛色的天空。

世界寂静得好像什么也不会发生。

但他们知道，过不了多久，他们期待中的声音就会出现。

草原上干冷的风带着呼啸声从黎明时分的草原上掠过。他像孩子似的伸开双臂，任由她帮他把羊皮袄穿上。

他恍然听到了一匹马的嘶鸣声。

他的耳朵已有些聋了，但这时却变得像猎犬一样灵敏。

他出神地望着远方，脸上泛着沉迷和向往的光彩。他不只是能听到那声音，好像还能看到那声音的形状。是暴雨的形状，她记得他曾给她讲过。她永远不能忘记他描绘他看见马蹄声的情形——

他脸上挂着少年人激动时才会有的潮红，紧紧地握着她的手，激动地说："啊．哈丽黛，我看见了马蹄声，像黎明时骤然而至的暴雨，猛然间掠过草原，把沉睡的一切都惊醒了，把一切都冲刷得干干净净，包括我做过的梦……"

这样的情形她只在他年轻时见过，她觉得他在她眼里一点也没有变老。

"叶尔汗，你还是那么年轻，像个健壮的小伙子。"她说。

"我们都还年轻，你也还是那个年轻的哈丽黛。"他的声音因为激动而略微有些颤抖。

那年，他七十七岁，她七十二岁。

2

十年前，他们随儿子搬到城里居住后，一有机会，就会在秋天回到草原上来，听听马群从草原上奔驰而过的声音，闻闻草原上的草香、花香，望一望草原尽头的天山苍郁的森林和连绵的雪峰。

当年，他是塔合曼草原所有姑娘都倾慕的最有名的骑手，如果说他是雄鹰，马就是他的翅膀，一骑上马背，他就感觉自己能飞上最高的苍穹。

而她，谁不知道她是塔合曼草原最美丽的姑娘啊，自从她长成一个小雪杉一样挺拔的少女那天起，她家的毡房门口就没有断过前来说亲的人。那些来求婚的人中，很多家境都很好，但她只爱帐篷漏风、与母亲相依为命的骑手叶尔汗。

现在，时间已无情地改变了他们，从他们身上已找不到一点他们年轻时的痕迹了，但看到他们时，你并不会感到忧伤。

城市离草原有三百公里路，但他们每次都像赴约似的满怀深情地前往。下了车，向艾克拜尔家借两匹马，带着酥油、馕和马奶酒，就迫不及待地打马向草原深处奔去。

上马时，他们的身手还是灵活的。但在城里呆了一年，马一旦跑起来，心中不免有些担心，怕自己的老骨头承受不了那种生命的飞奔。那片草原上的人很少有年老的想法，他们只有活和死两种概念。即使老人，也很少下过马背，很少停止在草原上奔驰。除了有一天，再也上不了马背了，他们才会承认自己的衰老。

一到城里，他们就变得伤感起来，但他们不愿让儿子察觉，他们把那伤感一直埋在内心深处。他们在喧哗的城市中感受不到生命的存在，生命的河流变得那么枯涩，根本看不见生命激起的浪花，当然，就更难听见那河水流淌的声音了——只能听见某种低哑的呜咽，甚至很多时候，只能听见水泡破裂时的轻微的叹息。

当马奔驰开来，他伏在马背上“哟——嚯——”地尖啸起来。那时，他会听见生命之间的奔涌。他回头看她时，看到她的身手也已变得敏捷，他看见她和自己一样，脸上有泪水在闪光。

来到草原深处，他们下了马，彼此打量一会儿对方，然后相拥着，微笑着拭去彼此脸上的老泪。

她说：“我们……还行……”

“不会有什么问题的，你还像羚羊一样灵活。”他像在跟自己热恋的姑娘说话。

3

他们支起那顶小小的白色毡房，然后把一块毡毯放在草原上，相互倚靠着面朝东方坐好。风吹拂着他们的满头白发，像白色的火焰。

风把远处马的嘶鸣声送过来，天地间充满了草原的清香。他们孩子似的躺在草地上，大口呼吸着草原母亲的体香。他在陶醉中忍不住唱起了他第一次向她求爱时唱的情歌《姑娘追》：

你的黑眼睛迷住了我的心，

你的白牙齿勾走了我的魂；

你的荚貌点燃了爱情的火，

而你冷得就像冬天的冰。

他的声音已经沙哑，但仍像过去一样饱含深情。她想起过去的时光，心中充满了幸福，一点也不为失去的一切而伤感。她也忍不住唱起了《到底是为什么》：

我到了河边去提水，

却忘了把桶带；

锅里已经倒上水，

又忘了点木柴：

歌儿已跳到嘴边上，

却忘记了唱什么；

哎呀呀，你说说，

这到底是为什么

他们那次去得早了，就在草原上一首接一首地唱着情歌，有时欢笑，有时哭泣，直到最后在毡毯上沉沉睡去。

4

太阳从草原东边的雪山后面升起来了，迎面扑向他们的阳光剪出了他们苍老的身影。

草原变得温暖了，她脱了身上的羊皮袍子；他像孩子似的伸开双臂：任由她帮他把羊皮褂子也脱下来。

他把脸贴在了草原上，说："我听到了一匹马趟过河流的声音。"

她也把耳朵贴近草原，"可我只听见了风贴着草原刮过的声音，只听见了几声不知道名字的虫子的叫声。"

他有些生气，"我们是草原的孩子，我们的心就是这草原的泥土做的，所以草原上的一切都是随着我们的心跳动的。当有一匹马从草原上跑过，也就是从我们的心上跑过，你怎么能感觉不到呢"

"我再试试，我相信我能听见的。"

他们把耳朵贴在草原上，像两个顽皮的孩子。

过了一会儿。他推了推她，激动地说："快听，那声音传过来了……就像是……就像是大地的心在跳。"

是的，至少有五百匹马在南面的草原上奔驰。那两千只蹄子敲打着草原，就像两千支鼓槌敲打着草原这面大鼓。他的脸上涌着血，一片赤红，把他的白胡子衬得更加耀眼。

"它们近了，越来越近，我听得见它们喘气的声音，里面有近百匹马驹子，还有儿马，在里面不守秩序地乱闯。最前面的一定是一匹黑马，黑得发亮的黑马。紧随它的是一匹白蹄儿的枣红马。有一匹马驹子掉了队，那母马正回过头去照顾它……哈丽黛，你听得出来吗"

"怎么听不出来它们现在正向左边的河川拐去，正沿着河川像洪水一样向远方跑去了。以前，我们每年都要到那河川里去。那只马驹子跟上去了，哈哈，小家伙真行呀，它生下来还没满月呢。"

马群跑到河川后，停了下来，就像狂风突然止息，像暴雨猛然歇住，但天地间似乎早已被强劲的生命力注满了。

5

他的脸还贴在草原上。她把他拉起来，用手小心地擦去他脸上的泥土和草屑。

“再没有比那声音更充满力量的了……”他站起来，伸了伸胳膊，无比满足地说。

他们在温暖的阳光里，呼吸着草原甘甜的气息。然后，她拾了一些干草和牛粪，在铝锅里煮好了酥油茶。他们喝着酥油茶，吃了馕，还喝了一点马奶酒，然后信马由缰地一边在草原上溜达着，一边交流着各自的感受，直到回到城里。

回城之后，他们不再说什么，把那珍贵的东西藏在心里，慢慢地品味。

6

他和她自进城后一共回了九次草原。她第九次陪他回来时，他已经不行了。他们没有骑马到草原上来，而是他儿子开车把他送到草原上的。他的确老了，即将走到生命的尽头。他恳求她和儿子一定要把他送到塔合曼草原上去。听不到马蹄声，他无论如何也咽不下最后一口气。

那个夜晚有一点儿凉。儿子去拾了牛粪，要为他烧堆篝火。他制止了儿子，他说那样会惊扰马蹄声的。

第二天清晨，她和儿子把他的身体侧过去，使他的耳朵能贴近大地。

当那声音传来，他那已被死亡笼罩的苍白的脸上重新有了几丝红晕。他微笑着，嘴里轻轻地说着什么。她把耳朵凑上去，听见他说：“啊，感……谢……你和……草……原啊……”他说完，就闭上了眼睛。

她没有哭，只是握着他的手。她想，他一定是追随远去的马蹄声去了。

“可是，现在我还来这里干什么呢他不在了，把我一个人孤零零地扔在人世上。我都八十岁了，可能是自己老糊涂了。”她下了车后，自言自语地说。

她已不敢让马跑，只任由它走着。这还是艾克拜尔第一次借给她的那匹马。它也老了许多，像是相互理解似的，它走得很慢。

马每往前走一步，她心中的悲痛也就会多一分。她感到浑身困乏。眼睛里的泪总是难以止住。她知道自己已走不到草原深处，就停下来，把毡子铺好。

没有他，她老觉得冷：老是想把衣服裹紧些。

她现在才知道，原来她到这里来，不是为了听那马蹄声，而是为了看他。

世界真安静啊!她一次又一次追忆他幸福而满足的笑，追忆他们欢乐的歌唱，追忆他们相拥着熟睡的情形。她既感到悲伤，又感到幸福。她不知道自己是过了多久睡着的。她梦见她和他各骑着一匹白色的大马在草原上飞奔，直到累得从马背上栽下来。他们一躺到大地上，那熟悉的声音就会惊雷一样从草原深处传过来。

天地间充满了金色的阳光。绿色的草原波动着，一浪接一浪地涌向远处高耸的雪山……

阳光有些干硬，日头已升起好高。她沮丧地承认，自己已错过了听马蹄声的时机。她抹了抹额前的白发，然后用头巾把头发包好，烧了酥油茶，吃着馕，把给他敬的马奶酒泼在草地上，然后说："叶尔汗，我错过了听马蹄声的时机，但只要草原还在，马群还在，我就会再来……"

(陈丛摘自《飞天》2007 年 7 月号)

冷冰冰的微笑

儒勒·列那尔　著　苏应元　译

《一个树木的家庭》

我是在穿过了一片被阳光照耀的平原之后遇见他们的。

它们不喜欢声音，没有住到路边。它们居住在未开垦的田野上，靠着一泓只有鸟儿才知道的清泉。

从远处望去，树林似乎是不能进入的，但当我靠近，树干和树干就渐渐松开，它们谨慎地欢迎我。我可以休息，乘凉，但我猜测，它们正在监视我，并不放心。

它们生活在家庭里，年纪最大的住在中间，而那些小家伙，还有些刚刚长出第一批叶子，差不多遍地都是，从不分离。

它们的死亡是缓慢的，它们让死去的树也站立着，直至朽落而变成尘埃。

它们用长长的枝条互相抚摸，像盲人凭此确信它们全都在这里。如果风气喘呼呼的要将它们连根拔起，它们的手臂就愤怒挥动，但是，在它们之间，却没有任何争吵，它们只是和睦低语。

我感到这才是我真正的家，我很快就会忘掉另一个家的。这些树木会逐渐接纳我的，而为了配受这个光荣，我学习应该懂得的事情。

我已经懂得监视流云。

我也懂得待在原地一动不动。

而且，我几乎学会了沉默……

《萤火虫》

夜幕降临到困倦的树林。鸟儿回来了，在树叶间相互追寻。叶子声也不比他们的翅膀声

更响。他们很希望能看见点什么。但是，星星太远了，而月亮也未落到足够近的位置。此外，山楂果和蔷薇子的殷红色泽也并不够。

忽然，为了给鸟儿们的谈情说爱照明，谙于调配光度的青苔媒婆燃亮所有的小虫子。

《蟋蟀》

是时候啦！黑昆虫游荡够了，停止散步，回去细心修补他乱七八糟的领地。

首先，他耙平狭小的沙子通道。

他锯下细屑，洒到住地入口处。

他挫倒那株专给他添麻烦的大草根。

他休息了。

然后，他给他的微型手表上发条。

他完事了吗？表打碎了吗？他又歇了一会。

他回到屋里，关上门。

他用钥匙在精致的锁里长时间转圈。

他又在倾听：

外面没有一点不安的声音。

但他还是不放心。

他好像抓着一根小链条一直下到大地深处，装链条的滑轮刺耳地响着。

什么也听不见了。

寂静的田野上，白杨树像手指般伸向天空，指着月亮。

《蝴蝶》

这封轻柔的短函对折着，正在寻找一个花儿投递处。

《云雀》

我从未见过云雀，即使黎明即起也是徒劳。云雀不是地上的鸟儿。

今天早晨以来，我就踩着泥块和枯草寻找。

一群群灰色的麻雀或艳丽的金翅鸟，在荆棘篱笆上飘荡。

八哥穿着省长制服检阅树木。

一只鹌鹑贴着苜蓿地飞翔，划出一条笔直的墨线。

牧人比女人还灵巧地打着毛线，在他后面，样子相似的绵羊一个接着一个。

一切都浸润着鲜艳的光泽，即使是不吉祥的乌鸦也令人微笑。

但是，请像我一样倾听。

你们听到了吗，上面，在某一个地方，水晶碎块在一只金杯里冲？

谁能告诉我云雀在哪儿歌唱？

如果我抬头望天，阳光会烧炙我的眼睛。

我只得放弃见她的念头。

云雀生活在天上，天鸟中唯有她的歌声能一直传到我们这里。

《喜鹊》

它全身漆黑。但是，它去年冬天是在田野上度过的，因此，身上还带着残雪。

《孔雀》

他今天肯定要结婚了。

这本来是昨天的事。他穿着节日礼服，准备就绪。他只等他的新娘了。新娘没有来，她不该再拖延了。

他神气活现，迈着印度王子的步伐散步，身上佩戴着丰富的常用礼品。爱情使他的色泽更加绚丽，顶冠像古弦琴颤动着。

新娘还没有到。

他登上屋顶高处，向太阳方向眺望。他发出恶狠狠的叫唤：

“莱昂！莱昂！”

他就这样称呼他的未婚妻。他看不到谁来，也没有人理睬他。习以为常的家禽甚至连头也不抬一抬。她们都腻烦了，不再去欣赏他了。他下到院子，对自己的美如此自信，所以也没有什么怨气。

他的婚礼延到明天。

他不知道如何度过白天剩下的时间，又向台阶走去。他迈着正规步子，像登庙宇台阶那样登上梯级。

他翻起燕尾服，上面满缀着未能脱离开去的眼睛。

他在最后一次复习礼仪。

《天鹅》

他像白色的雪橇，在水池子里滑行，从这朵云到那朵云。因为他只贪馋流苏状的云朵。他观看着云朵出现、移动，又消失在水里。有朵云是他所想望的。他用喙瞄准它，突然扎下他裹雪的脖子。

然后，活像是女人的一条胳膊伸出衣袖，他抽回脖子。

他什么也没有得到。

他一看，惊慌的云朵已经消失。

但他只失望了片刻，因为云朵未等多久又回来了。瞧，在那水的波动渐渐消失的地方，有朵云正在重新形成。

天鹅坐在他的轻盈的羽毛垫上，悄悄地划行，向云朵靠拢。

他竭尽全力捞着幻影，也许，在获取哪怕是一小片云朵之前，他就会死去，成为这幻觉的牺牲品。

但是，我在胡说些什么啊？

《翠鸟》

今晚，鱼没有上钩，但是，我带回来一种不寻常的情感。

当我伸着笔直的钓竿，一只翠鸟过来歇在上头。

没有比他更光彩夺目的鸟了。

仿佛是一朵很大的蓝色花朵开在细长的枝条之端。钓竿在重力下弯曲。我屏住呼吸，因被翠鸟当作了一棵树而感到十分自豪。

我坚信，翠鸟不是因为害怕飞走的，不，他准以为自己不过是从这根树枝跳到了另一根树枝。

《鹿》

我从路的一端走进树林，而它是从另一端来的。

起先，我以为那是一个陌生人带着一瓶花前来。

然后，我发现这是一头鹿，它的角像一棵矮矮的小树，枝条丫杈，没有叶子。

最后，鹿一下子出现了。我俩全停住脚步。

我跟它说：“靠拢来，什么也别怕。我带着枪，那为的是有气派，想模仿那些煞有介事的人。我永远也不会使用枪，我把子弹留在子弹盒子里。”

鹿听着，嗅着我的话。我一说完，它毫不犹豫地拔腿就跑，像是一阵风刮得枝条一会儿交叉，一会儿又不再交叉。它逃走了。“多遗憾！”我朝他喊，“我都幻想咱俩一起上路了。我呢，将我所喜爱的草儿亲手献给你，而你，就把我的枪横在鹿角上散步。”

《牛》

老牛缓慢地、安静地过来喝水。他们把脊背挺直，喝着水。水在极轻微地颤动。最后，他们凉快了，似醉非醉，又同时抬起头，像来时那样，乖乖地离去。

但是，有一头牛留着。

十分温柔的牧人并无恶意地戳着他臀部的干粪片，但没有用处：一头牛留着，蹄子插在土中，凝视着双角倒影，忘掉了自身。

《猪和珍珠》

猪一放到草地，张嘴就吃，丑陋的嘴脸再也离不开地面。

他并不选择鲜嫩的草。他碰上什么就咬什么。他盲目地向前伸着那永不疲倦的鼻子，既像是一把犁刀，又像一只瞎眼鼹鼠。

他只关心使那个已经像只腌桶的肚子滚圆。他永远也不注意天气。

刚才，他的鬃毛差点儿在中午的太阳光下烧起来，但那有什么关系？而现在，低沉的云朵充满雹子，正伸展着，向草地倾泻，但这又有什么要紧？

不错，喜鹊在不由自主地展翅逃窜。火鸡都藏进篱笆，而幼稚的马驹子在一棵橡树下躲避。

但猪还是留在他吃东西的地方。

他一口也不放过。

他的尾巴摇晃着，照样显得非常惬意。

他浑身挨着飞雹，但只是偶尔咕噜一声：

“老是这些肮脏的珍珠！”

《母牛》

给她找个名字太难了，结果就没有给她起名字。她被简称为“母牛”，而这名字对她倒最为合适。

而且，名字有多大关系呢？只要她吃！鲜草、干草、蔬菜、谷物，以至于面包和盐，她随便什么都有，而她也什么都吃、什么时候都吃，由于要反刍，还连吃两次。

她一旦见我，就用叉裂的蹄子迈着轻盈小步奔走，蹄子的毛皮与腿很相似，就像是白色的袜子。她来到了，相信我一定会给她点可吃的东西，而我，每次都以欣赏的目光看着她，情不自禁地跟她说：“行，吃吧！”

但是，她消耗东西是为了制奶，而不是肥己，一到固定的时间，她就呈献出鼓满的、正方的乳房。她并不吝惜奶，——有些母牛是舍不得的——她很慷慨，只要稍微挤挤她四个富有弹性的奶头，她就排空奶泉。她腿不动，尾巴也不摇，而只用她大而柔软的舌头玩耍似的舔女佣人的脊背。

虽然她过着独身生活，因胃口很好也不觉得无聊。只有很少情况下，她才遗憾地哞叫，模模糊糊地思念她最近一次生产的牛犊。不过，她希望有人拜访。她两角竖立在额角上，嘴唇馋馋地挂着一线涎水和一丝草茎，殷勤好客。

男人们毫无所惧地抚摸着她鼓胀的肚子；女人们也只需提防她的温存，她们对这样大的牛如此温柔感到惊奇。她们做着幸福的梦。

《狗》

这种天气，是不能赶波昂杜到外头去的。风在门底下尖利呼啸，甚至逼迫它离开了草垫子，寻找着最合适的地方，把可爱的脑袋悄悄伸到我们座位中间。但是，我们都肘靠肘紧挨在一起俯身烤火，于是我给了波昂杜一个耳光。我的父亲用脚蹬开它。妈妈骂了它一顿。妹妹则递给它一个空杯子。

波昂杜打着喷嚏，去到厨房看我们是否已收拾就绪。

然后，它走回来，往我们圈子里硬钻，也不怕被我们的膝盖夹死。瞧！它终于挤到壁炉一角。

它在原地转了好一阵子，靠柴架坐下，不再动弹。它望着主人们，眼神那么温柔，谁

都只能宽恕它。不过，差不多烧红的柴架和散出的灰烬烫着它的尾巴。它却还是待着。

我们为它闪开一条过道："喂，快滚，蠢家伙！"但是，它执拗不动。在野狗的牙齿冻得发颤的时光，波昂杜却在炎热中。它毛烧焦了，屁股烤灼着，但强忍住不吠叫，苦笑着，泪水盈眶。

《猫》

我的猫不吃老鼠，它不喜欢吃。它抓老鼠不过是为了拿来玩。

当它玩够了，就饶恕老鼠性命，去别处遐思，身子坐在蜷曲的尾巴上，天真无邪。

然而，由于猫的利爪，老鼠已死了。

《母鸡》

门一开，她就脚爪并拢跳出鸡棚。

这是一只平常的母鸡，装饰朴素，从不下金蛋。

在炫目的亮光下，她犹豫不定地向院子里走了几步。

她首先看到的是灰堆，每天早晨，她都习惯于在那儿嬉戏。

她在那里打滚，沾上满身灰烬。她羽毛鼓胀，双翅激烈振动着，抖掉昨夜的跳蚤。

然后，她走到被最近一场骤雨注满水的盘子前饮水。

她只是饮水。

她小口小口地饮，脖子举起时刚够着盘子的边缘。

然后，她寻找粮食。

属于她的有嫩草，还有昆虫和遗落的谷粒。

她啄着，啄着，不知疲倦。

她时而停下来，挺立着，目光敏锐，嗉囊前凸，头冠有似当年共和党人的红便帽。她在用这只耳朵和那只耳朵倾听。

而一旦确信并无什么新鲜事，她又开始寻食。

她像关节性痛风患者那样高高举起僵直的脚。她张开爪子，小心地放下，没有声音。

她行走时多像光着脚丫子的人。

《燕子》

她们每天都来给我上课。

一声声呢喃在空中画出无数虚点。

她们引出一根直线，到顶头猛然一顿，蓦地另起一行飞去。

飞得太快了，花园里的水塘都无法临摹下她们掠过时的影子。

她们从地窖一跃就登上阁楼。她们用轻盈的翎毛笔，把那谁都无法模拟的签名，一挥而就。然后，一对对地，她们括一个大括弧，晤面，聚合在一起，在天空的蓝色底板上，落下墨迹。

可是充满友情的目光还追随着她们，如果你懂得希腊文和拉丁文，而我认识烟囱的燕子在空中描画出来的是希伯来文。

有关故乡的若干词条

作者：罗鹿鸣 来源：《读者》2007.23

现状 乡亲们不再挨饿，但仍然贫困。

礼貌 父亲说，睡床要睡里面，外面留给客人或者长者睡。这就是礼貌。

礼节 母亲说，到别人家里做客，鸡蛋三个只吃两个，两个只吃一个，不能都吃光了。这就是礼节。

习俗 嫂嫂说，不能跟女人打架，好男不跟女斗。这就是习俗。

汉子 哥哥说，打架只能一对一，不能多对一，不能恃强凌弱。这就是汉子。

荣耀 故乡总是与荣耀不可分的。即使没有归葬故园，你也归葬在毛边纸族谱里。

祁剧 跑十几里路去看的大戏，地方特色剧种，是湖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

渔鼓 红白喜事越办越闹哄，逢十的大寿不仅摆酒还唱大戏，也有些打渔鼓搞几天的，而这在我小时候只有办白喜事才打的渔鼓却也能登红喜事的大雅之堂了。以前是一个人怀抱竹筒大鼓、左手持竹板、右手击打鼓面的独角戏，配上一个拉二胡的，就可以将一个通宵闹得不亦乐乎，如今却可以几个人同时登台打渔鼓，像演戏一般了。以前简单的丧仪现在越来越复杂。礼生、歌手、乐手、和尚一班人马粉墨登场，开路、招魂、守灵、奠礼、作祭、扎灵堂、烧灵屋，一应仪式叫人眼花缭乱。

文化构成 不讲卫生，不拘小节，不讲秩序，不讲大局，势利眼，刀子嘴，红眼病，小肚鸡肠……还有各种节庆，各种饮食习惯，各种农事活动，各种俚语，这与上面的各种乡风民俗，构成了故乡的文化。这种文化养育了我的童年与少年，使我终生受益也同时贻害无穷。

故乡 故乡就是这样一种心理状态，就是这样一种情感浓度，就是这样一种区域划分。对于本县来讲，故乡就是你的出生地；到了外县，故乡就是你出生的县；到了外省，故乡就是你出生的省；到了外国，故乡就是你出生的祖国。故乡就是这样一个一个放大的单元，就是这样一本一本的书，就是这样一串一串的情结。

父亲 父亲罗耀华，生于 1921 年，乡村教师，从教 40 余年，好作古诗、对联。著述 80 余万字，德高望重，方圆几十里颇有文名。

母亲 母亲崔翠英，生于 1922 年，不识字，擅女红、编织。一生辛勤劳作，克勤克俭。生六男一女，我是他的满崽。

诗二首

你的蓝色

◎[哥伦比亚)爱德华多·卡兰萨 〇朱景冬 译

思念你，是蓝色的，就如中午

沿着一片金色的树林漫步；

花园在我的言语中诞生，

我和我的云在你梦中行走。

一阵柔和的风，一段忧伤的距离，

把我们连接，把我们分开；

我举起我的诗歌的双臂，

痛苦和期待，你的蓝色。

思念你，有着蓝色性情的你，

有如一条小提琴似的地平线，

或者素方花的温和的苦酸。

我觉得世界变得透明晶莹，

我望着你，在三位一体的灯下，

在我思念的蓝色的星期天。

(李 义摘自《外国文艺》2007 年第 5 期)

大提琴

◎[波兰]亚当・扎加耶夫斯基 〇黄灿然 译

不喜欢它的人说它

只是一把突变的小提琴被

踢出了合唱队。

并非如此。

大提琴有很多秘密，

但它从不呜咽，

而只是低声唱。

不过并非一切都变成

歌。有时候你听到一句低语或私语：

我很寂寞，

我睡不着。

(朱 云摘自《外国文学》2007 年第 5 期)

草原上的日出

[英]多丽丝·莱辛　[译]青 闰

在清晨的灌木丛中,一个小男孩遇到了如下情景:

他跑得更近了,然后又静静地站住,一种莫名的新的恐惧使他停下了脚步。他四周的草儿生机勃勃,正在窃窃私语。他狂乱地四下张望,接着低头看去。地上黑压压的全是蚂蚁,又大又壮,它们对他视而不见,急匆匆地向挣扎着的什么东西奔去,好像亮闪闪的黑水在草中流淌着。

之后,他屏住呼吸。怜悯和惊惧攫住了他,只见一只野兽倒在地上并停止了尖叫。此时此刻,他只听见一只鸟儿在鸣唱,以及行色匆匆的蚂蚁的沙沙声。

他抬头冲那只不住扭动、时而抽搐的黑色东西望去。它比刚才安静了。从那团微微扭动的东西尚能模糊看出像个小动物的形状。

他突然想到他可以开枪射击,让它结束痛苦。于是,他举起枪然后又放了下来。那只鹿再不可能有什么感觉了,它的挣扎是神经的机械反射。但使他放下枪的并不是这个,而是一种在脑海里逐渐膨胀的愤怒痛苦和抗拒感:如果我没来,它就会这样死去,我 3?3 吗要干涉呢?类似这样的事情灌木丛中随处可见,随时都在发生。活着的东西在极度痛苦中死去,这是生命的演变过程。我阻止不了,我也无法阻止。我无能为力。他很高兴那只鹿已经失去知觉不再感到痛苦了,因此他不必下决心去杀死它。此时,他脚下的蚂蚁们嘴里衔着粉红色的肉片正浩浩荡荡地返回。他的鼻子闻到了新鲜鹿肉的酸味。他极力控制着空胃徒劳地抽搐,然后提醒自己:这些蚂蚁也需要吃东西!

那东西已经小了。现在,它看上去已经难以辨别。他不晓得时间已经过去了多久,随后看见那个黑影渐渐变小,些许白色从中显露出来,在阳光中闪闪发亮。是的。是太阳刚刚升起来了,它照耀在岩石上。哎,整个事情不可能超过几分钟。

他跨步前行,信步踩碎了几只蚂蚁,将它们从衣服上拂掉,直至他站到那具骨架前。它已经被剔净了肉。除了白骨上粉红色的碎肉块,仿佛它已经在那里躺了好多年。骨头四周,蚂蚁嘴里衔着肉,渐渐稀少。

那个男孩朝它们——又大又黑又丑的蚂蚁们望去。其中有几只站住,正用闪亮的小眼睛盯住他看。“滚!”他冷酷地对那些蚂蚁说,“我不喜欢你们!不管怎么样,都不喜欢。滚吧!”说完,他想像着那些蚂蚁转身离去的情景。

他在那些骨头边弯下腰,触摸头颅上的孔穴:那是眼睛所在的地方,他想到了鹿那水汪汪的黑眼睛,觉得这一切难以置信。

那天早上,也许一小时前这只小生灵还骄傲又自由地走在灌木丛中,感受着皮肤上的凉意,就像他自己感受到的那样,感到兴奋。它自豪地踩着大地,轻轻地甩动着漂亮的白尾巴,嗅着清晨寒冷的空气。它像国王和统治者们那样行走。自由漫步在这片灌木丛中。每片草叶为它而生长,闪亮纯净的河水供它饮用。

但是,接着——发生了什么事呢?谁会想到这样一只箭步如飞的动物会被一群蚂蚁困住呢?

（《意林》 2007 年第 11 期;《中文自修》）

第一届奥运会的 10 个细节

●李 梓

?????? 1896 年的第一届奥运会，由于初办缺乏经验，许多地方和今天的奥运会有着巨大差异。

错过? 首届奥运会共有来自欧美的 13 个国家的 311 名运动员参加。奥委会曾经给清政府发出邀请函，但清政府不知其为何物，没有重视。其他亚、非国家亦未能接受邀请前往参赛。

随时报名? 在奥运会进行的 10 天里，只要身在雅典的人，可以在赛前随时报名。英国牛津大学的学生博兰正好在雅典旅游，他被赛场火热的气氛所感染，遂现场报名，挥拍上阵，夺得网球单打冠军。

没有金牌? 由于希腊认为金子太俗气，因而冠军获得的是银牌和橄榄花环，亚军获得铜牌和月桂花环，第三名没有奖品。

多面能手? 德国人卡・舒曼除掉跤外还参加了跨栏、体操比赛，获跳马冠军和双杠、单杠团体第一名，加上摔跤，总共 4 项第一，是本届获冠军最多的选手。

有伤风化? 美国运动员托・伯克在参加 100 米比赛时身穿背心和裤衩，还在地上挖了两个坑，采用类似现代的蹲踞式起跑，使观看比赛的女性掩面不敢正视。这个有伤风化的姿势帮助他获得了冠军。

重奖? 在希腊传统项目马拉松开始前，一名富人宣布，要是希腊人能够获得冠军，就把女儿许配给他。在 10 万人的欢呼鼓励之下，希腊乡村邮递员皮里东・鲁易斯在希腊王储的陪跟和鼓励之下跑过最后几百米，夺得冠军。但是因为他已经结婚生子，这个奖励没法兑现。

跨栏? 在跨栏项目上，运动员采取的跨栏姿势各异，有妁人用的是双脚跳。

不限国籍? 运动员代表哪一国基本凭自己说了算，英国代表团其实是由一群来自伦敦、澳大利亚和爱尔兰的游客组成的。

游上岸去? 游泳比赛采取的方法是把选手用船载到大海里，发令后选手便全力游回岸边，以到达岸边的先后决定名次。

掷铁饼者? 在铁饼项目中，所有的运动员都模拟古希腊雕塑家米罗的《掷铁饼者》的姿势。英国普林斯顿大学的学生加列特天生神力，为了参加奥运会他自己做了一个铁饼；到了赛场上他发现比赛用的铁饼比自己做的铁饼轻了很多(重 1.932 公斤)，于是轻松夺冠。

(张? 原摘自《新世纪周刊》2007 年第 24 期)

?????? 1896 年的第一届奥运会，由于初办缺乏经验，许多地方和今天的奥运会有着巨大差异。

错过? 首届奥运会共有来自欧美的 13 个国家的 311 名运动员参加。奥委会曾经给清政府发出邀请函，但清政府不知其为何物，没有重视。其他亚、非国家亦未能接受邀请前往参赛。

随时报名? 在奥运会进行的 10 天里，只要身在雅典的人，可以在赛前随时报名。英国牛津大学的学生博兰正好在雅典旅游，他被赛场火热的气氛所感染，遂现场报名，挥拍上阵，夺得网球单打冠军。

没有金牌? 由于希腊认为金子太俗气，因而冠军获得的是银牌和橄榄花环，亚军获得铜牌和月桂花环，第三名没有奖品。

多面能手? 德国人卡・舒曼除掉跤外还参加了跨栏、体操比赛，获跳马冠军和双杠、单杠团体第一名，加上摔跤，总共 4 项第一，是本届获冠军最多的选手。

有伤风化? 美国运动员托・伯克在参加 100 米比赛时身穿背心和裤衩，还在地上挖了两个坑，采用类似现代的蹲踞式起跑，使观看比赛的女性掩面不敢正视。这个有伤风化的姿势帮助他获得了冠军。

重奖? 在希腊传统项目马拉松开始前，一名富人宣布，要是希腊人能够获得冠军，就把女儿许配给他。在 10 万人的欢呼鼓励之下，希腊乡村邮递员皮里东・鲁易斯在希腊王储的陪跟和鼓励之下跑过最后几百米，夺得冠军。但是因为他已经结婚生子，这个奖励没法兑现。

跨栏? 在跨栏项目上，运动员采取的跨栏姿势各异，有妁人用的是双脚跳。

不限国籍? 运动员代表哪一国基本凭自己说了算，英国代表团其实是由一群来自伦敦、澳大利亚和爱尔兰的游客组成的。

游上岸去? 游泳比赛采取的方法是把选手用船载到大海里，发令后选手便全力游回岸边，以到达岸边的先后决定名次。

掷铁饼者? 在铁饼项目中，所有的运动员都模拟古希腊雕塑家米罗的《掷铁饼者》的姿势。英国普林斯顿大学的学生加列特天生神力，为了参加奥运会他自己做了一个铁饼；到了赛场上他发现比赛用的铁饼比自己做的铁饼轻了很多(重 1.932 公斤)，于是轻松夺冠。

(张? 原摘自《新世纪周刊》2007 年第 24 期)

为我唱首歌吧

●[英国]艾德里安

在伦敦儿童医院这间小小的病室里，住着我的儿子艾德里安和其他七个孩子。艾德里安最小，只有 4 岁，最大的是 12 岁的弗雷迪，其次是卡罗琳、伊丽莎白、约瑟夫、赫米尔、米丽雅姆和莎丽。

这些小病人，除了 10 岁的伊丽莎白，全是白血病的牺牲品，他们活不了多久了。伊丽莎白天真可爱，有一双蓝色的大眼睛，一头闪闪发光的金发，孩子们都很喜欢她，同时，又对她满怀真挚的同情，这是我每天去看望儿子、与他和孩子们的交谈中知道的。唉，不幸之中的同伴，分享着每一件东西，甚至分享每个孩子父母所带来的爱。

伊丽莎白的耳朵后面做了一次复杂的手术，再过大约一个月，听力就会完全消失，再也听不见什么声音。伊丽莎白热爱音乐，热爱歌唱；她的歌声圆润舒缓、婉转动听，透露出作为一个音乐家的超人天赋，这些使她将要变聋的前景更加悲惨。不过，在同伴们的面前，她从不唉声叹气，只是偶而地、当她以为没人看见她时，沉默的泪水会渐渐地、渐渐地充满两眼，扑簌簌流下苍白的脸蛋儿。

伊丽莎白热爱音乐胜过一切。她是那么喜欢听人唱歌，就像喜欢自己演唱一样。每当我给艾德里安铺好床后，她总是示意我去儿童游戏室。在那经过一天的活动后，安静的、空荡荡的房间里，她自己坐在一张宽大的椅子上，让我坐在她的旁边，紧紧拉着我的手，声音颤抖抖地恳求：“给我唱首歌吧！”

我怎么忍心拒绝这样的请求呢？我们面对面坐着，她能够看见我嘴唇的翕动，我尽可能准确地唱上两首歌。她呢，着迷似的听着，脸上透出专注喜悦的神情。我唱完，她就在我的额头上亲吻一下，表示感谢。

我说过，小伙伴们为伊丽莎白的境况感到忐忑不安，他们决定要做一些事情使她快活。在 12 岁的弗雷迪倡导下，孩子们做出了一个决定，然后带着这个决定去见他们认识的朋友希尔达·柯尔比护士。

最初，柯尔比护士听了他们的打算大吃一惊：“你们想为伊丽莎白的 11 岁生日举行一次音乐会？”她叫了起来，“而且只有三周时间！你们是发疯了吗？”这时候，她看见了孩子们渴望的神情，她不由自主地被感动了，她想了想，补充道：“你们真是全疯啦！不过，让我来帮助你们吧！”

柯尔比护士抓紧时间履行自己的诺言，她一下班就乘出租汽车去一所音乐学校，拜访老朋友玛丽·约瑟芬修女，她是音乐和唱诗班教师。她们见面简单地寒暄后，玛丽问：“柯尔比，你来这里有什么事情？”

“玛丽，”柯尔比说，“我问你，让一群根本没有音乐知识的孩子组成一个合唱队，并在三周后举行一次音乐会，这可能吗？”

“可能。”玛丽的回答是肯定的，“不是也许，而是可能。”

“上帝保佑您，玛丽！”柯尔比护士高兴得像孩子似的，“我知道你办得到。”

“请等一下，柯尔比，”被弄得糊里糊涂的玛丽打断她的话，“请说清楚一些，也许，我值不上这样的祝福哩。”

20 分钟后，两位老朋友在音乐学校的阶梯上分手。“上帝保佑你，玛丽！”柯尔比又重复一遍，“星期三下午 3 点钟见。”

当伊丽莎白去接受每天的治疗时，柯尔比护士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了弗雷迪和孩子们，弗雷迪询问：“她叫什么名字？是叔叔还是阿姨？她怎么会叫玛丽·约瑟芬呢？”

“弗雷迪，她是一个修女，在伦敦最好的音乐学校当教师。她准备来训练你们唱歌——一切免费。”

“太好啦！”赫尔米一声尖叫，“我们一定会唱得挺棒的。”

事情就这么决定下来。在玛丽·约瑟芬修女娴熟的指导下，孩子们每天练习唱歌，当然是在伊丽莎白接受治疗时候。只有一个大难题，怎么把 9 岁的约瑟夫也吸收入合唱队？显然，不能丢下他不管，可是，他动过手术，再也不能使用声带了呀！

当其他孩子全被安排好在各自唱歌的位置上时，玛丽注意到约瑟夫正神色悲哀地望着她：“约瑟夫，你过来，坐在我的身边，我弹钢琴，你翻乐谱，好吗？”

一阵近乎惊愕的沉默之后，约瑟夫的两眼炯炯发光，随即合上，喜悦的泪水夺眶而出，他迅速在纸上写下一行字：“修女阿姨，我不会识谱。”

玛丽低下头微笑地看着这个失望的小男孩儿，向他保证：“约瑟夫，不要担心，你一定能识谱的。”

真是不可思议，仅仅三周时间，玛丽修女和柯尔比护士就把六个快要死去的孩子组成了一个优秀的合唱队，尽管他们中没有一个具有出色的音乐才能，就连那个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说话的小男孩儿也成了一个自信心十足的翻乐谱者。

同样出色的是，这个秘密的保守也十分成功。在伊丽莎白生日的这天下午，当她被领进医院的小教堂里，坐在一个“宝位”上（一辆手摇车里），她的惊奇显而易见，激动使她苍白、漂亮的面庞涨得绯红，她身体前倾，一动不动，聚精会神地听着。

尽管所有的听众——伊丽莎白、十位父母和三位护士——坐在仅离舞台三米远的地方，我们仍然难以清楚地看见每个孩子的面孔，泪水已经遮住了视线，但是，我们能够毫不费力地听见他们的歌唱。在演出开始前，玛丽告诉孩子们：“你们知道，伊丽莎白的听力已是非常非常的微弱，因此，你们必须尽力大声地唱。”

音乐会获得了成功。伊丽莎白欣喜若狂，一阵浓浓的、娇媚的红晕在她苍白的脸上闪闪发光，眼里闪耀出奇异的光彩。她大声说，这是她最最快乐、最最快乐的生日！合唱队队员们十分自豪地欢呼起来，高兴得又蹦又跳；约瑟夫眉飞色舞、喜悦异常。我想，这时候，我们这些大人们流的眼泪更多。

谁都知道，患不治之症快要死去的孩子，他们忍受病痛同死神决斗的信念，他们的势不可挡的勇气，使我们这些人的心都快要碎了。

这次最令人难忘、最值得纪念的音乐会，没有打印节目表，然而，我有生以来从没有听见，也不曾希望会听见，比这更动人心弦的音乐。即使到了今天，倘若我闭上眼睛，我仍然能够听见它那每一个震颤人心的音符。

如今，那六副幼稚的歌喉已经静默多年，那七名合唱队的成员正在地下安睡长眠，但是我敢保证，那个已经结婚、成了一个金发碧眼女儿的母亲的伊丽莎白，在她记忆的耳朵里，仍然能够听见那六个幼稚的声音、欢乐的声音、生命的声音、给人力量的声音，它们是她曾

经听见的最后的声音。

（选自《中学素质教育阅读丛书：他们使生活更美好》）

2007 年第 24 期（总 413 期）十 二 月 B 目录

文　　苑
•卷 首 语•女议员与清洁工徐恒足 1
•文　　苑•阿拉比旺的雨季廖 华 4
尝试赞美这残缺的世界亚当•扎加耶夫斯基 6
生命在于创造克里希那穆提 7
睡隐 地 27
走到人生边上杨 绛 50
让心灵复活慧 子 58
镜中瑕疵（外一篇）孙甘露 60
人　　物
•人　　物•神勇军魂耿 文 36
杨福家的三个梦钱锋 吴昂 37
张光半：给老百姓干活的工程师张严平 李江涛 卫敏丽 吴 晶 44
•名人轶事•两句台词万 奇 46
•历史一页•镜子中的箴言丛维熙 22
被侮辱与被损害的王观胜 52
社　　会
•杂谈随感•心穷蒋子龙 18
马屁与露丑张 鸣 20
万米高空的人文主义流 沙 21
因为善良吴志彬 25
坐着的泥土吴守春 26
瓜田豆棚的文化雷杆雁 28
砸烂背后的眼睛许知远 38
和平年代我们依旧崇尚英雄澜 涛 56
•社会之窗•善念文 冬 13
谁捡了手机贞 子 47
•今日话题•你的工资涨了吗李 琳
32
人　　生
•婚姻家庭•樱花之爱李银河 14
心门，敲三下刘 勇 15
•两代之间•我比她大 19 岁宁 子 16
•青年一代•嫁给有钱人的秘方王 悦 43
•人世间•一条路猹 月 8

我们要做一辈子的好人应 松 10
死神嘴边的“人”字感 动 19
奇迹雪小禅 41
·人生之旅·别跟我要钱，我是教授高 明 12
幸与不幸邓 笛 24
生　　活
·心理人生·流露你的真表情毕淑敏 30
国王长了驴耳朵叶倾城 31
112 年前的心灵鸡汤林 培 51
·经营之道·历史上最伟大的赚钱秘密乔·维特尔 40
不战而屈人之兵毛阗杰 李玫忆 路琰 61
知　　识
·知 识 窗·电视机发明——过程远没有结果辉煌弓 勋 42
创造力=人×（信息+知识）费得里克·阿恩 57
·趣味科学·秦俑密码摩利斯·科特罗 54
看 世 界
·在 国 外·我总是依靠陌生人的善意严歌苓 48
法律与道德王 豪 49
点　　滴
·漫画与幽默·漫画与幽默 34
·意　　林·成功是一种精神状态庞启帆 53
靠什么生活吴德融 53
·言　　论·言论 39
·补　　白·思绪的水滴管卫中 9
看云司马中原 27
爱杀诗人叶兆言 29
不让世界改变自己尹玉生 51
雪王友元 59
点　　滴
·幽默小品·短信平台 62

成功是一种精神状态

庞启帆编译

只有勇敢地向远方迈出你的步伐，你才有可能知道自己这辈子到底能干多大的事。

有时候我们的光芒被其他人遮住了，我们应该深深感谢这些人，是他们让我们发现了自

己的不足。

如果你想得到改变，你就去冒险。那些总在挑战难题的人，每天都在创造新的价值，而那些回避困难的人，永远不可能得到改变。

被解雇可以使一个人陷入绝境，也可以使一个人找到新的机会。

无休止的鼓吹不如一次实际的行动。

朝着你的目标一路走下去，总有一天你会获得丰厚的馈赠。

拥有财富是一件幸福的事，更幸福的事是拥有一个健康的身体享受你的财富。

成功的快乐源自于有创造力的工作。

成功是一种精神状态。如果你想做一个成功者，马上抛开心中的所有枷锁。

(杨帆摘自《成功之路》2007 年第 10 期)

短信平台

●这封邮件的成本的确很高。不过我想，这高成本换来的声誉，可能也是无价的。“广告教父”大卫·奥格威曾说：“随便哪个傻瓜都能达成一笔交易，但创造一个品牌却需要天才、信仰和毅力。”这种天才、信仰和毅力，也许就是一个企业不惜代价维护它的声誉，践守它的责任和义务的原因所在。(《成本最高的邮件》)

甘肃 / 肖映月

●我从紫丁香盛开的春天等到冰天雪地的冬季，还是没能等到我梦中的情人。后来我终于发现，原来身边就有个可爱的女孩子一直傻傻地暗恋我这个傻瓜，我却一直心表远方，不知道身旁的紫丁香正开得芬芳。(《紫丁香盛开》)

北京 / 曾汲

●高考失败后，我自觉无颜面对父母，彻夜失眠，痛苦挣扎后决定外出打工。就在我踏上长途汽车时，我听见有人喊我的名字。后来我被父亲生拉硬拽着回到家，继续复读。现在

我事业有成，却总也忘不掉那一天炙热的太阳和父亲灼人的目光。(《顺着一条土路寻找父亲》)

河北 / 刘刚

●看完冯先生的文章，我感慨颇多。近年由于工作的缘故，我经常出差，原本以为到陌生的城市会有新鲜的感觉，没想到去了那么多地方，都大同小异。差别似乎只有楼的高度、马路的宽度与天空的蓝度了，历史也随着逝去的城市记忆而消失了。(《城市为什么需要记忆》)

上海 / 林达东

●最近读了很多名人的情书。他们炽烈的爱的语言，常常使我面颊发烧。梁思成和林徽因的爱情，也是文坛上的一段佳话。不过相对于儿女情长，他们可能更在意学术。他俩 20 世纪 30 年代在山西对中国古建筑的大规模考察，对解密中国古建筑的意义深远。即便想象一下就足以令人激动。(《山西通信》)

安徽 / 李昂

●很多名人之所以受人景仰，就在于他们能坚持一般人坚持不了的东西，譬如信念，譬如理想，譬如自己的尺度。我们可能没有法于像他们那样拥有铮铮铁骨，为了真理为了正义赴汤蹈火，但最起码，我们可以用自己的尺度，维护自己做人的尊严。(《尊重自己的尺度(外一篇)》)

湖北/鸟袅

●单看文章题目觉得有种恨铁不成钢的意思，读下去才知道是在为 80 后“辩护”。其实何必那么担心呢?古人有句老话：儿孙自有儿孙福!谁都是从年轻时代过来的，谁都叛逆过。重要的是，能不能在属于自己的时代里抓住机遇，做出成绩。我相信：我能!(《总会长大的 80 后》)

北京 / 后 80 后

编者注：2007 年第 22 期《读者》“2007 年第 20 期《读者》最受欢迎的文章”，错将《旧时的池塘》一文作者误作方文山，特向作者辛金顺及广大读者致歉。

爱杀诗人

叶兆言

有个和毕加索差不多的画家，当年在画坛上也小有名气，老惦记着要和毕加索一争高低。毕加索宽宏大量地对别人说，这家伙是我朋友，他的画还不错。那画家是个没心计的，见毕加索肯抬举，也就把他当成了知音。两人你来我往，为表示友谊，各挑了对方的一幅画。毕加索花大价钱买下对方一幅很差的画，那画家却买了一幅毕加索的精品。各自挂在自己的画室，那画家心想，毕加索真傻，我以劣换精，倒是占了大便宜。他没想到这画跟广告一样，别人跑到毕加索画室去参观，看了他的画，便会忍不住说，这个和毕加索齐名的画家，画得怎么这么糟糕!毕加索只好叹气说，有什么办法呢，他的画就这样，可是他觉得画得与我一样好。人和人玩，最能见智慧。毕加索是 20 世纪最伟大的画家，也是最会玩人的艺术大师。文人间钩心斗角，总会产生一些趣事。在六朝时，一个叫殷少浩的人，与当时的大将军桓温文才齐名，桓温官大，以傲慢的口气问殷，你和我相比，谁更强一些?殷少浩也是个高人，很有智慧地说，我跟自己玩惯了，还是就做做我自己算了。这话十分漂亮，桓温听了无可奈何。不过殷少浩仍有失算之处，当年曾写过一首诗向桓温谄媚，桓温以此为把柄，时不时敲打他一下。六朝人讲究风流，讲究儒雅，更讲究气节，殷少浩叫人捏着这么一个短，真是一失足成千古恨。

这是明争，还有暗斗。唐朝诗人李贺有个表兄，极其嫉妒表弟，最受不了李贺的地方，是李贺太傲气，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李贺死了，这位表兄为泄愤，竟然将李贺的诗稿用最快的速度收集起来，然后全部“投溷”，也就是投到了茅厕。这事记录在了《幽闲鼓吹》一书中，还被清人当笑话写在了戏里。

唐朝诗人张籍喜欢杜诗，他是超级粉丝，追星方式有些特别。具体做法是将杜诗烧成灰烬，然后“副以膏蜜”，当补药吃。这一招真邪门，用张籍的原话就是“令吾肝肠从此改易”。

当然，最恐怖的还是宋之问，这位老兄看中自己外甥刘希夷的诗，喜欢那句“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为了据为已有，竟然将刘给活埋了，这事今天说起来，都让人毛骨悚然。

宋之问在文坛上留下恶名，除了“爱杀诗人”，还因谄事武则天男宠张易之、张昌宗兄弟，为士林所不齿。唐玄宗也很讨厌他，刚当上皇帝，便下诏赐他一死。

(刘梦辰摘自《济南时报》2007 年 7 月 31 日)

不让世界改变自己

尹玉生 译

在一家超市里，父亲、母亲、年轻的儿子一家三口在完成了家庭购物计划之后，父亲让儿子将使用过的购物手推车送回到原来的地方。“爸爸，你看到没有，手推车扔得到处都是，没有一个人送还，这也是超市专门雇人负责归拢手推车的原因。”父亲耐心地教导着儿子：“那么，儿子，你认为送还手推车是不是一件有益的事情呢?”

儿子陷入了沉默。短暂的沉默之后，母亲插言道：“这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别太苛求儿子了，我们回家吧。”

当父亲正要放弃自己的要求时，他看到，一对年迈的夫妇一人推着一辆手推车，将它们送还到了原来的地方。目睹这一情景，父亲再次对儿子说道：“儿子，这世界上共有两种人：一种人用过手推车后，将它随处一扔了事；另一种人则会将它送回去。我希望你做送回去的那种人。现在，你把手推车送回去吧。”

显而易见，这个故事并不是在探讨送不送还手椎车的问题，它探讨的是一个简单行为背后的价值认知问题。这个故事其实在提示我们，世界上有这样两种人：一种人总是去做自己认为正确、有益的事；另一种人则是寻找理由不去做这样的事情。

第一种人无疑是可贵的，但更可贵的是，这种人无论别人做不做，他们都会坚定地去做他们认为正确的事情，这并非因为他们认为这样的行为会改变世界，而是因为他们不想让世界改变自己。

(徐钦峰摘自《讽刺与幽默》2007 年 9 月 28 日)

雪

任随平

是风，打开了村庄的缺口。秋天去了，雪花挤进来。漫山遍野，开满了冬天的花朵。

圣洁、透亮的骨朵，是开在通往春天路上无数的灯盏吗?我在孤寂灵魂的深处，能找到洗亮伤痛的一盏吗?时间曲折地盘伏在山路之外，似乡民随手丢下的一根绳，一端深深地系住冬天，另一端手臂一般直指远方。我的脚步在中间打了个结，是青春的伤疤。

伸手捂一把雪，在滚烫的胸口，我的血液里开始流淌着雪花晶莹的光芒。光芒照亮了我前行的脚步。妈妈，在您深情的瞩望里，春天还会远吗?

(尹韵摘自《星星》2007 年第 10 期)

看云

司马中原

傍晚，我总爱以舒适的姿态，靠在阳台的躺椅上看云。一盏温热的茶，一支点燃的烟，一份淡淡的诗的情绪，对我看云的心境，颇有助益。日予串着日子，在无定的风中流逝，每一朵云上，仿佛都系有一个故事，一些变幻的人脸、一些被人间遗忘的名字……什么是悲，什么是喜呢?人生也不过就是那一朵朵飘逝的流云。说是伤感、凄凉，那倒也未必，仿佛多一份了悟却是真的。

在欲老未老的年岁里，每见着“青春”“梦幻”这类字眼，就有些哑然，一朵云的兴起和消逝，浓缩了人的一生于一瞬；也就那样了，悲与喜，欢乐与哀愁，只是变化的云姿。人生的美，也就美在那些过程，美在贪痴、嗔怨和愚顽上，如果真正了悟，谁还会那么投入，那么认真?宝剑归烈士，红粉赠佳人，人生的戏剧在轮回中屡见不鲜，每个名字都是一朵那样的云，在那一幕属于你的戏剧里，你再卑微也是主角，即使你遁入空门，古寺青灯又何尝不是一幕一景呢?

一把小伞，一瓣心香，一瞬的陶然，半世的情愁，是多美的一场戏。烟云思往，浪花不兴，我这看戏的人已冷成一片岩石，再无变化可言了。烟已尽，茶已冷，心里终于浮出一行字来：记忆即为温暖，至美就是永恒。

(水月摘自《台港文学选刊》2007 年第 10 期)

思绪的水滴

管卫中

一

中国人崇尚相同、相似，而不喜欢差异。看着别人的样子活，心里才踏实。如果哪一块岩石有点与众不同的棱角，必欲锉平磨光而后快。西方哲人说“世界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这话是针对西方的树叶说的。对中国来说，说“世界上很少有两片不相同的树叶”才比较合

适。

二

许多人，以为平稳的日子比爱情重要。当他有幸遭遇爱情时，当爱情与平稳的生活秩序发生矛盾时，他往往选择保住日子、割舍爱情。他有他的道理。然而他却忽略了，他放弃的正是生命中最有味道、最有价值的东西，保住的是不可或缺却味同白水的东西。他的后半生可能很平稳，却郁郁寡欢、了无意趣。这样的人生，究竟是幸还是不幸?这样的抉择，究竟是正确还是错误?

一段“廊桥遗梦”，散发的是人类深深的困惑、淡淡的愁绪……

三

生活中，弯曲了脊梁，舍得到许多好处；挺起了腰杆，则会感觉到沉重的压力。有人像草一样终生匍匐在石板底下，苟且偷生的样子令人既怜悯又鄙视。还有人像尖锐的竹笋，要么掀翻石板，要么被石板压断。

四

追随在智者的身后，你需要深深领会的只是他们不迷信别人的精神。

抓住自己的感觉，说出你自己独有的感受来，你就可能在他们之外找到一些他们未曾悟及、悟透的奥秘来。要坚信，再智慧的头脑，也不可能穷尽真理。因为他们不可能有你的经历、你存在的经验，也就不可能把你的感受替你说尽。人类的思想生生不息、绵绵不绝，原因就在这里。

(晓晓竹摘自《今晚报》2007 年 10 月 15 日)

言论

在中国，办传媒不是技术而是艺术；媒体竞争不像赛跑更像舞蹈；媒体管理团队不是交响乐而是爵士乐，要强调个人的发挥空间，把大家的个性完美地体现出来；媒体经理人不仅是企业家，更像是政治家。

——刘长乐在中国当记者 10 年，办传媒 10 年，他对中国传媒总结过四句话

音乐是在用时间流逝的方式告诉你什么是美。

——一种对音乐的古典看法

从“审丑不疲劳”到“造丑不疲劳”，从“审丑狂欢”到“造丑狂乐”，是一道社会人心蜕变的可怕轨迹。一个时代如果不再把美作为追寻的对象，而把真、善、美当成一种可笑、一种矫情、一种虚无，那一定是个失去了“美的历程”的恐怖时代。——徐迅雷不要在同事面前说别的同事，因为你们都是同一根绳子上的蚂蚱；不要在上司面前诋毁同事，因为上司远比你聪明；不要在同事面前表达对上司的不满，因为这是他表现忠诚的最好机会；不要在更高的上司面前埋怨顶头上司，因为他们合作的利益远大过你。

——职场资深人士

爱是经久忍耐，慈悲为怀；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吹，爱是不狂妄，爱是不乖张，爱是不自私，爱是不轻易动怒，爱是鄙视不义，爱是喜欢真理；爱是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圣保罗致哥林多书》中所说的爱

我们并非没有孝敬之心，但我们常犯的错误是：等我有了钱一定好好孝敬他们；等我买了大房子一定接两位老人来住；等我忙过这段一定回家看他们……可是父母却不可能永远站在原地等待自己的儿子。——田小勇学生在大学里，实际上是学四种东西：一是学怎样读书；二是学怎样做事；三是学怎样与人相处；最后是学怎样做人。

——香港中文大学前校长金耀基先生对大学的理解

这个世界太多的生命活得太累了，为权力钩心斗角，为利益鱼死网破。忙着去争斗、去获取，却拿不出时间来与相知的人促膝交谈，与相爱的人深情相拥，最终憔悴在自己的心路上，从而让人生的过程缺失了生命最本质的光华。

——新浪网绊绊的博客

在 20 世纪 80 年代你要不写诗，那你简直就是一个很荒唐的人，因为全国青年都在写诗。到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你要再写诗，人家就会觉得你简直有病。

——西川

一个特别能左右生活的人，不会是一个很好的创作者，因为他没必要再去想象一个生活之外的空间。我觉得所有的艺术家、所有的创作者，某种程度上都有离开生活的想法。

——著名导演、演员姜文

勿道人之短，勿说己之长；人骂之一笑，人誉之一笑。

——齐白石这种谦逊和宽容，使他和同时代的许多画家保持着深厚的友情和艺术上的取长补短

从生物医学角度讲，变性可以解释为：某个个体面临性别混乱，需要改变自己的性指向，否则其生活中将会出现严重的后果，包括极度痛苦、自毁和自杀。

——巴西联邦法院裁决，今后做变性手术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长官意志，政绩工程，马路“拉链”，千城一面。

——全国人大委员直言某些城市规划的四大问题

51％与 49％，是父亲教给我的“黄金分割”比例。他很早就告诉我，你做每件事情，都要让别人占 51％的好处，自己只要留 49％就可以了。长此以往，可以赢得他人的认同、尊重与信任。

——2006 年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安踏掌门人丁志忠如是说

社会的进步让你有钱投资身体，社会的压力又让你出卖了健康的身体。

——当今社会的一种无奈

印好的书一半没售出；售出的书一半没人看；看了的书一半没理解；理解的书一半理解错了。

——一位出版商对如今书市的感叹

(薛小玲、董俊海、曹龙彬、施祥云、逸人、一泓秋水、炎凉摘)

靠什么生活

吴德融译

马克遇见件，的朋友乔奇并问：“喂，你胳膊下夹着什么东西？”

“一幅画，我要卖掉它。”

“给我看看。的确是一幅好画，你要多少钱?”

“20 美元。”

“好吧，我要了。”

一周后，这两个人又相遇了。这次马克胳膊下夹着那幅画。

乔奇问：“你带着什么东西?”

“你的画，它不适合我的住房，我要卖掉它。”

“你要多少钱?”

“我想，25 美元。”

“这是一幅好画，我要了。”

又过了一周，这两个人相遇了。这次乔奇胳膊下又夹着那幅画。

马克说：“这是我们的画。如果你要卖掉它，告诉我一个价钱。”

“我要 30 美元。”

“好吧，我接受。”

一周后，他们又相遇，为这幅画还进行了一番讨价还价，直到有一天他们谁也不再拥有这幅画了。

马克问：“我们的画哪儿去了?”

乔奇说：“卖了。”

马克惊愕地摇头说：“你疯了?我们现在靠什么生活?”

(聂勇摘自《今晚报》2007 年 10 月 8 日)

我总是依靠陌生人的善意

严歌苓

我身无分文地出了门。那是一月的芝加哥，北风刮得紧，回去取钱便要顶风跋涉半小时，无疑是会耽误上课的。

这时我已在地铁入口，心想不如就做个赤贫和魅力的测验，看看我空口无凭能打动谁，让我蹭得上车坐、赊得着饭吃。我唯一的担心是将使芝加哥身怀绝技的扒手们失望。

“蹭”上地铁相当顺利——守门的黑人女士听说我忘了带钱，5 个 1 寸长的红指甲在下巴前面一摆，就放我进去了，还对着我的后脑勺说：“要是我说‘不’你就惨了！你该感谢上帝，我一天要说 99 个‘不’才说一个‘是’呢！”

她笑得很狰狞，像个刀下留人的刽子手。

12 时 59 分下课，很想跟同学借点儿午餐钱，又怕他们从此跟我断绝来往。

开学那天，一个大龄男生借了一位女同学 9 块钱，下面就出现了一些议论。所以，我打消了借钱的念头，饿死也得为我们大龄同学们争气。

所有同学都进了校内那个廉价餐厅，我只好去校外一家昂贵的意大利餐馆。

一个意大利小伙子过来在我膝盖上铺开又硬又白的餐巾。我点了鲜贝通心粉，吃最后几根时，我开始在心里排演了。吃不准笑容尺度，但是不笑是不可以的，人家小伙子忙了半天，至少该赚你一个笑容吧。我眼睛盯着账单，手装作漫不经心地在书包里摸那个丢在我卧室枕边的皮夹，然后我已经分不清是真慌张还是假慌张地站起来，浑身上下逐个掏口袋。“灾难啊！”我说，“我的钱包没了！”

小伙子瞪着我。他耐人寻味地看着我搜身，一遍又一遍，然后摇摇头表示遗憾：“冬天穿得厚，扒手就方便了。”

我表示非常难过，如此白吃还吃得那么饱。他连说可以谅解，都是扒手的错。他拿了张纸，又递给我笔，请我留下地址和电话。

我说这就不必了，明天保证把饭钱补上，连同小费。可他还是坚持要了我的电话号码。

写完后我抬头笑笑，这一笑，魅力就发射得过分了，因为他的眼神一下子变得楚楚动人的，问：“平时可以给你打电话吗？”我打着哈哈，说可以可以。

我打算徒步回家。

走在芝加哥下午 3 点的街道，风吹硬了街面上的残雪，每走一步都要消耗掉一根通心粉的热量。

很快，我放弃了步行，跳上一辆巴士。

一上车我就对司机说我没有钱，一个子儿也没有。司机点点头，将车停在一个路口，客客气气地请我下车。

我红着鼻头对他笑着说："明天补票不成吗？"他鄙夷地说："天天都碰上你这样的！来美国就为了到处揩美国的油！"我正要指出他的种族歧视苗头，一只皱巴巴的手伸到我面前——是个老头，怀抱一把破竖琴。他把手翻过来打开拳头，掌心有4枚硬币……付完车钱，我立刻拿出我那支值10块美金的圆珠笔，搁在他手里。他说："你开玩笑，我要笔干吗？"他摘下眼镜，给我看他的瞎眼。我问他在哪里卖艺，他说在公立图书馆门口，或在芝加哥河桥头。我说："明天我会把钱给你送过去……"他笑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下了巴士，离我住处还有5站地，我叫了辆计程车。司机是个锡克人，白色包头下是善良智慧的面孔。我老实交代，说钱包忘在家了，他微微一笑，点点头。到了我公寓楼下，请锡克司机稍等，我上楼取车钱。更大的灾难来了：我竟把钥匙也忘在了屋里。我敲开邻居的门。我和这女邻居见过几面，在电梯里谈过天气。女邻居隔着门上的安全链条打量我。我说就借10块钱，只借半小时，等找到公寓管理员拿到备用钥匙，立刻如数归还。

"汤姆！"女邻居朝屋内叫一声，出来一个6岁男孩。女邻居指着我说："汤姆，这位女士说她住在我们楼上。你记得咱们有这个邻居吗？"小男孩茫然地摇头。

我空手下楼，带哭腔地笑着告诉锡克司机我的窘境，请他明天顺路来取车钱，反正我跑不了，他知道我的住处。他又是一笑，轻轻点头，古老的黑眼睛与我古老的黑眼睛最后对视一下，开车走了。

我想起田纳西·威廉姆斯的名剧《欲望号街车》中的一句台词："我总是依靠陌生人的善意。"

这句台词在美国红了至少30年。

（张婷摘自《爱人·品位》）

秦俑密码

[英]摩利斯·科特罗陈忠纯仝卫敏秦颂编译

考察出土的兵马俑时，考古学家们吃惊地发现，这些士兵的脸型，加上他们的头型和发型，恰好与10个汉字的形状相一致。这些汉字分别是：日、甲、由、申、用、自、目、风、

田和国。奇怪的是，尽管来自西安的正式考古记录提供了汉字字符的名称，考古学家们却从未解释过它们的含义。

或许他们从未想过要去探询每一个字符代表什么，可是了解这十个汉字的含义，是不是有助于我们解开兵马俑背后的诸多谜团呢?我们带着期待翻开了在西方世界最为著名的汉英字典——《林语堂当代汉英字典》，得到了如下信息：

“申”这个字，即指猴，在中国的黄道十二宫图(十二地支)中是第 9 个。

许多古代文明都认为，9 是在和神灵成为一体(10)之前能够达到的最高的数字。因此，古代的诸多太阳崇拜文明都用 9 这个数字来代表神灵，999 这个数字则象征一个至高无上的神灵、一位精神导师；999 的颠倒数字 666，在《圣经》中则用来表示野兽的数目。

中国神话中流传着美猴王的故事：在到达西天之前他克服了 81(9x9)次磨难。据此我们可以推断“申”这个字与猴、数字 9 以及神灵有关。

把字典中对这10个字的解说拿来对这10个脸型进行解释，我们就会得出这样一个信息：

注视着秘密坑道中的这些士兵，分别去理解这些汉字的含义，去想象自开天辟地以来的故事，一个关于太阳崇拜的故事。或者可以这么说：仔细观察坑道中的士兵，然后破解这个自开天辟地以来关于太阳崇拜的神秘故事。

兵马俑的发型可分为三类：第一种发型是将发辫交于脑后，再把头发束于头顶一侧成绾髻；第二种发式需要在头顶束成发髻状，再将后脑、两鬓的发辫缝于脑后，固定成发髻；第三种发式需要在头顶束成发髻，然后压以布冠，再用组缨固定到下颏底部。

兵马俑发型奇特而复杂，自然引发了我们的疑问：为什么一支参加战斗的身着厚重铠甲的部队，头部却没有得到任何防护?这支部队的理发师在哪里?这些各式各样的发型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奥秘?

让我们考察一下其中的一例发型(图 1)，三束头发在颈部分开而在顶部结成一条辫子。这三束头发形成了一根双股辫。太阳穴周围的头发也是这样处理的。用这种方法，3+3、3(9)变成 2+2+2(6)。利用这种方法，神秘数字 9 可能转化成神秘数字 6。反之亦然。

图 2 展示了另一种发型：太阳穴的发辫与顶部的发辫汇合，在竖直的发辫里形成一个结，这酷似太阳黑子的形状(图 2a)。

接着，在之前的发型基础上发展成散开的太阳黑子的圆环。

发型把头部分成大小不等的四份(图 3a)，模仿太阳朝地球方向辐射的四股大小不同的太阳风(图 3d)。

在兵马俑中所见到的极为精致且复杂的辫子，类似于人类的生殖器官。因此，各式各样的发型似乎把兵马俑与太阳以及人类生殖崇拜联系起来。

仔细考察兵马俑的形状，发现有的武士俑紧握拳头，有的稍稍松开拳头，似乎正握着长矛，还有的伸开拇指和其他手指，或弯曲着拇指和其他手指。考察可能的组合可以看出，攥紧的拳头表示“无”。拳头微微张开，拇指和食指在一起围成一个圈，代表 0。从拇指开始展开的手指，依次表示数字 1、2、3、4、5。这样，一只伸展的手等于 5。这个与左手应用相似的算法配合，产生数字 6 到 10，如图 4 中所演示的。这意味着跪射武士俑的数字是 6，在左手的(5)加上右手伸开的拇指(1)。

对将军俑手指的检验证实这个说法是正确的(图 5)。将军俑采用了这个规则的一种变体。它的手交叉着，表示数字 10，但一个食指伸开，并指向离开手的方向。10 减去 1 等于 9。因此，作为最高级的军官，将军的数字是 9，这样，射手跪着是因为他的数字低于将军较高的数字 9。

(高凌峰摘自《书摘》2007 年第 10 期，原载于北京大学出版社《秦俑密码》一书)

创造力=人×（信息+知识）

[瑞典]费得里克·阿恩

员工中最缺乏的是什么?99％的领导者的答案是缺乏创造性思维。那么，你的公司投入了足够的时间和资源培养员工的创新能力吗?

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是：你能想象出 10 个人类做不到的事情吗?在我做过的 25 个国家 1400 多场同样的测验中，得到的最普遍的答案是飞翔、时光倒流、长生不老、返老还童等等。这些答案虽然正确，但是每个人都知道，这是知识，并不是想象力。

拥有知识和信息的人越来越多，这就意味着知识和信息量的价值正在呈下降趋势。而相反，拥有创造力和想象力的人，价值正在上升。爱因斯坦有一句名言：“想象力比知识更重要。”

1950 年，美国空军做了一个富有创造力的测验，目的就是要看你适不适合成为一个美国的空勤人员。同样，在雇用员工的时候，领导者也可以用这个测验去察看候选人的创造力和想象力：“你能用砖来做什么?”战争较量的不是知识和信息，因为你能获得这些，别人也可以获得。真正较量的是战斗中灵活的创造力，企业也是如此。

你能想象一条船和一个降落伞结合起来能得到什么?答案是带降落伞的船。也许听起来很可笑，但实际上，这已经被发明并应用在实际生活中了，目的就是为了节省船的耗油量。创造并不复杂也并不一定高深，创造就是一个人以新的方式结合两个旧的事物!

问题在于，我们往往受到习惯和群体意识的限制，别人做什么我们做什么，而且老是根据自己的习惯做事情。

如果你看到空无一人的游泳池中，有一个人完全不按照规划好的线路去游，你会觉得别扭吗?

想一想，为什么不可以打破习惯，按照自己的意愿，随意地游来游去?

你在何时何地得到最有创造力的想法?最普遍的答案是在床上、卫生间和旅行时。爱迪生每次有好想法的时候都是在他钓鱼的时候。没有一个答案是在办公室里。

领导者一方面要求员工大胆创新，另一方面却没给员工足够的思考空间和时间，更多企业甚至鼓励员工加班加点，让员工疲惫不堪，认为工作时间的延长自然会做出更大的贡献。实际上，这只会让员工的创造能力下降。一个疲劳的人哪有精力去“灵机一动”？

(刘木源摘自《CEO 决策》)

电视机发明——过程远没有结果辉煌

弓勋

发明家触电倒地

1925 年的一天，伦敦一家最大的百货店顾客盈门。一批又一批的顾客拥向店内两间相连的小室。据说有人发明了一种机器，能把接收到的图像再现出来。

观众们乘兴而来，但扫兴而归。因为他们看到的仅仅是模糊不清的影子和闪烁不定的轮廓。

“这不是吹牛吗?这叫什么图像。”

“对不起，对不起。目前的技术还没有办法实现。”发明家贝尔德在一旁无奈而又尴尬地回答着人们的追问。

贝尔德是个了不起的英国青年，当时无线电技术已经广泛运用于通讯、广播了。世界上许多发明家，其中有最伟大的科学家和工程技术大师，都想发明能传播现场实况的电视机，但都没有成功。贝尔德却立志要发明电视机。

1906 年，年仅 18 岁的贝尔德从故乡苏格兰移居英格兰西南部的黑斯廷斯，在那里建立了一个实验室，着手电视的研制。

贝尔德没有实验经费，只好从旧货摊、废物堆里找来种种代用品，装配了一整套用胶水、细绳、火漆及密密麻麻的电线黏合串联起来的实验装置。贝尔德用这套装置夜以继日地进行实验，用心地装了拆、拆了装，不断加以改进。失败接踵而来，长期的饥饿与劳累使得他的健康状况变得极坏。功夫不负有心人，1924 年春天，他终于成功地发射了一朵十字花，那图像还只是一个忽隐忽现的轮廓，发射距离只有 3 米。

然而，他突然变成了伦敦的新闻人物，但这不是由于他实验的成功，而是由于一次几乎让他送命的意外事故。

原来为了得到高电压，他把几百只手电筒连接起来。一不小心，他触及了一根连接线，电流当即把他击倒在地，他身体蜷成一团，一只手烧伤，不省人事。事故发生的次日早晨，《每日快报》用大字标题报道：《发明家触电倒地》。

赶紧把那个疯子打发走

1925 年，伦敦一家最大的百货商店的老板找上门来，向贝尔德提出一个诱人的合同：每周给 25 英镑，免费提供一切必要材料，条件是贝尔德每周三次在该百货商店电器部将新发明进行公开表演。

这位发明家虽然知道这套设备对广大公众公开表演还为时过早，但为了解决研究经费，只得同意签订合约。但结果是贝尔德只能向顾客们连声说“对不起”，面对发射机和接收机，几乎没人真正明白它的意义。

贝尔德对这种耍把戏似的表演也厌烦透了，他向百货商店提出终止合同的要求，把实验器材装车搬回河口街的家里。这时，他再一次陷入困境。晚饭有一顿没一顿，衣服破了、鞋子穿洞，他都无钱补，身体状况变得更加糟糕。因为没有钱付房租，房东扬言叫人把他赶出去。他访问报馆，想通过报纸的宣传引起人们的关注，但记者们都已经看到贝尔德在商店的表演，几乎都回答说：“你能传送一张脸给大家看，就是我们的新闻了!”好几次，他一到报

馆门口就被门卫拒之门外，因为门卫早被吩咐：赶紧把那个疯子打发走!

山穷水尽之时，苏格兰寄来了 500 英镑。这是两个堂兄弟汇给他作为入股资金的。贝尔德又开足马力，实验一件又一件的装置。他唯一的“助手”，是一个木偶头像，他为它取名为“比尔”，他要通过发射机把比尔的脸传送到邻室的接收机上。

1925 年 10 月 2 日是贝尔德一生中最为激动的一天。这天他在室内安上了一台能使光线转化为电信号的新装置，希望能用它把“比尔”的脸显现得更逼真些。下午，他按动了机器上的按钮，“比尔”的图像一下子清晰逼真地显现出来，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揉了揉眼睛仔细再看，那不正是“比尔”的脸吗?

贝尔德兴奋得一跃而起，此时浮现在他脑际的只有一个念头：赶紧‘找一个活的“比尔”来，传送一张活生生的人脸出去。

贝尔德楼底下是一家影片出租商店，这天下午店内正在营业，突然间“楼上搞发明的家伙”闯了进来，碰上第一个人便抓住不放。那个被抓的人便是年仅 15 岁的店员威廉·台英顿。

几分钟之后，贝尔德在“魔镜”里看到了威廉·台英顿的脸——那是通过电视播送的第一张人脸。接着，威廉得到许可也去朝那接收机内张望，看见了贝尔德自己的脸映现在屏幕上。实验成功了!

(黎明亮摘自《都市·翻阅日历》2007 年第 10 期)

不战而屈人之兵

毛阗杰　李玫忆　路琰

从 7 个人到 15 万人，从 10000 元到 1000 亿资产，从两毛钱到 1000 亿销售收入……甚至，并购其他企业的脚步都迈出了国门。

1984 年 9 月 1 日，甘肃兰州，一个破旧的防空洞改建的办公室里，7 个小伙子正式“下海”了，他们“当时只是想为单位增加些收入”。时年 26 岁的任建新以自己的家产做抵押借款 10000 元，组建了国内首家专业清洗企业——蓝星化学清洗公司。他们的第一单生意是在西北偏僻地区的一个煤矿，一位老太太拿出一个茶壶让他们试试，清洗完毕后，老太太十分满意地给了两毛钱。后来有一次，公司出产的防冻液出现质量问题，他们根本没有核算成本就收回全部产品，并承诺对造成腐蚀的汽车部件加以赔偿。一时间，被退回的货物在公司大院里堆成了小山，索赔的人络绎不绝，其中不乏浑水摸鱼者。最后财务核算时发现公司因此

损失了数千万人民币，相当于当时一年的利润。然而，公司赢得了消费者的尊敬和信赖，不仅原有客户没有流失，还增加了新的市场份额。因为他们坚信，品牌和信誉是没法拿钱计算的。而且，任建新坚持“兴业报国”的理想，坚持公司 100％国有。迄今为止，他在自己领导的任何一家上市公司里都没有个人股份。将来退休后，他只能领取退休金。20 多年来，他完全独立控制着“中国最具发展潜力的集团公司”，却从未在中国富人榜上出现过。而今，公司不但兼并了 107 家破产或濒临破产的国有化工企业，而且实施海外并购战略，并获得了巨大成功。

蓝星最崇尚的并购策略是“不战而屈人之兵”，法国安迪苏就是用“文化融合与协同效应”叩开的第一扇国际并购的大门。2002 年，他们开始联系安迪苏，但对方一直没有明确的态度。任建新考虑，安迪苏作为一家优秀的公司，不仅有先进技术，而且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如果全面收购，就能使两地企业产生巨大的协同效应。用中国的人力成本、原料成本、辅助成本的优势，把海外企业的成本降下来，盈利升上去，在产业转移到中国的同时，也填补中国的市场空白。于是，他开始尝试用各种办法和安迪苏高层接触，先是写信表明并购意愿，接着主动与对方大股东和高管保持频繁接触，并和他们交上了朋友，每次都把安迪苏到北京的出差人员接到家里，设家宴款待，甚至亲自下厨包饺子给他们品尝。他总是事先准备好针对每个人喜好特点的纪念品送给对方，包括他们的夫人、孩子，令人感到备受尊重。渐渐地，安迪苏高层感觉到中国企业家很有人情味。双方开始了紧锣密鼓的谈判，经过几个回合，在安迪苏的一次股东大会上，他们达成了一致：让中国公司并购，被中国公司并购会有更广阔的市场前景!每次收购海外企业签约前后，任建新都要亲自给海外企业高管和员工写信，及时公布高管人员及员工留用计划，并邀请工会代表来中国考察，向海外员工展示中国传统文化的博大精深和企业的亲和力。

著名国际投资银行家和公司战略家、《他改变了中国——江泽民传》一书的作者罗伯特 •劳伦斯 •库恩评价说：中国蓝星很早就自觉地开始了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开拓市场、谋求效益最大化的探索，而且方法得当，在跨国并购中屡战屡胜。

(本刊摘编自《环球人物》总第 37 期)

历史上最伟大的赚钱秘密

[美]乔・维特尔

如果你想得到金钱的话，你只需要做一件事：将你的钱布施出去。对，布施出去。

布施，而不要期待回报，但是要坚信：回报一定会从某个地方来到你的面前，并且回报的数量会超过你的施与。

1924 年，洛克菲勒写信给他的儿子，解释了他关于布施金钱的行为。他写道："从我还是孩子的时候起，只要我得到金钱，就一定会布施出去；随着我的收入的增加，我也同步增加我的布施。"

有人认为，洛克菲勒只是为了改变自己的公众形象，布施一点点小钱，装装样子而已。事实并非如此。在洛克菲勒公司里负责公共关系的人是 IvyLee。阅读 Lee 的传记《取悦公众》，我们可以知道，作为一种个人行为，洛克菲勒数十年来一直坚持布施，Lee 所做的不过是让公众知道这些事情而已。

P．T．Barnum(美国著名广告家、宣传家)也布施金钱。我曾经写了一本关于他的书——《每分钟都有一个顾客诞生》(Barnum 曾有一句名言：每分钟都有一个蠢货诞生)。Barnum 认为，有一种他称之为"盈利性慈善"的规律，施与必将获得回报。当然，他也成了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之一。

BruceBarton，著名的 BBDO 广告公司的创立者之一，他也相信布施原理。1927 年他写道："如果一个人一直为他人的利益服务，甚至这种善行已经成了他的一种下意识的习惯，那么宇宙中所有的力量都会汇集到他的身后，成就他的事业。"

Barton 成为一名畅销书作者、商界精英、无数项目的捐助者，当然，他也非常富裕。

有人可能会说，这些大亨们有的是钱，所以布施对他们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但我认为，他们之所以有钱是因为他们愿意将自己的钱五条件地布施出去。布施导致收获，布施导致富裕。

如果要我说人们在布施的时候经常会犯什么错误的话，那就是人们往往布施得太少了。他们紧紧握住自己的钱，只让小小一股涓流从指缝中流出，作为布施。这也正是他们不能获得回报的原因。你必须布施，大量布施，才能进入生命的"获得"的洪流。

我还记得当我第一次听到"布施"这个理念的时候，我认为这只是那些希望从我们手中得到些什么的人的一个小小的伎俩，他们想让我们布施，而让他们得到。因此，当我布施的时候，我表现得像一个吝啬鬼。

直到有一天，我想真正测试一下这个理论。

我很喜欢励志故事，我经常阅读甚至传诵这类故事。我要好好感谢 MikeDooley 先生，因为他每天通过电子邮件与大家分享他所收集的励志故事。我决定布施一些金钱。要是放在过去的话，我一般可能会布施 5 美元，因为我害怕贫困，怀疑布施原理的真实性。但是这次我决定有所改变：我拿出我的支票本，然后写了一张 1000 美元的支票。这是直到当时我一生当中最大数额的一次捐献。

然后奇妙的事情发生了。

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有人想找一个和他一起写书的作者。这个工作最后给我的报酬是我此前布施出去的很多倍。

然后一个来自日本的出版商和我联系，希望买下我的一本畅销书《精神营销》的翻译版权，他们也给了我一笔数倍于我捐出的钱。

也许你是一个怀疑论者，你会说所有这些事情都毫不相干。也许，在怀疑论者的脑子里，它们确实是没有关联的事情，但在我这里，它们是一回事。

当我捐钱的时候，我向自己和整个世界发出了一个这样的信息：我是富有的，我在宇宙的良性循环的洪流中。同时我也建立了一个吸引金钱到我这里的磁性原则：布施，就会得到。

布施时间，你将收获时间。

布施产品，你将收获产品。

布施爱，你将收获爱。

布施金钱，你将收获金钱。

这个小小的提示足以改变你的财务状况。想想上个星期谁曾激励了你?谁让你自我感觉良好?让你对生活、梦想、人生目标感到充实?

捐钱给这些人，要发自内心地去布施，不要像一个吝啬鬼那样痛苦地布施。让你的布施发自“富足”而不是“贫乏”。不要期望从你的布施对象那里得到回报，但你可以预期，回报一定会来到。

当你这样做的时候，你一定会看到你的富足。这就是历史上最伟大的赚钱秘密!

“如果你看到它，请触摸它一下；

“当你触摸的时候，请感受一下；

“当你感受的时候，爱它吧；

“而当你爱它的时候，把它布施出去。”

因为除了布施，再没有任何声音可以比它更为洪亮地向宇宙宣告你的自信、富足和爱。

而当宇宙听到的时候，更多的美好会赋予你——不是作为奖赏，而是因为你真正相信你自己富足而且拥有爱。

(马平摘自金城出版社《历史上最伟大的赚钱秘密》一书)

112 年前的心灵鸡汤

林培

1895 年 5 月，英国传教士李提摩太游历浙江天台山，从寺院的墙壁上抄得《大补清心丸》。21 年后，又将此文收入所著的《亲历晚清 45 年》一书中，虽是佛语禅意，但今天读来，于平衡心境，弭除烦恼，增进健康不无裨益。全文如下：

阴阳——全体；

好感——足量；

慎言——足味；

诚实——一片；

正直——三钱；

责任——酌量；

正义——多多益善；

好心肠——一个；

小心——一点；

投机——清洗干净；

安宁——一块；

快乐——大量；

信仰——精心调配；

宽容——完整；

耐心——万分；

敬畏天地——随需定量；

清心——随需定量；

日时——随需定量。

以上共 18 味，捀自咸丸，名为智慧之方，可以清热解毒。一次 108 丸，温汤服下，益己益人。

禁忌：讽刺挖苦、中伤诬陷、流言飞语。

李提摩太附言：“本处方来自净灵山革心殿，专治世间所有男女一切疾病，如没有信仰、不孝顺、没有爱心、缺乏正义感等，服用此丸者，无不药到病除。”

112 年前的这盆“心灵鸡汤”，至今余温尚存。

(刘年摘自《今晚报》2007 年 6 月 15 日)

国王长了驴耳朵

叶倾城

她离过婚，她不大提。她在文章里絮絮叨叨提的，全是儿子的童言稚语。幸福当前，那些陈芝麻烂谷子，说来干吗?何况，婚变到底是件难堪的事，我没见过离了婚还能吗前配偶做朋友的。离婚是痛事，如果离婚是幸事，那么更糟，说明婚姻是痛事。

她不提，自有人提。原原本本，她前夫姓甚名谁，系出何门，他们由同学发展成爱人，哪一年结的婚——真是好记性，连喜糖牌子都说得出——又因为她的外遇离婚，“她当时在两个男人之间徘徊，很苦恼，经常在我面前哭。”是狠料，是猛料，还不忘了强调是第一手资料。

如果说话的人是前夫或者前男友，“不得不说”“今生今世”，都理所当然。这段回忆是两人共同创造的，两人都有同样份额的所有权，他当然可以自由处理属于他的那一半。无论是余情未了还是因爱生恨，到底都是对她的一种依依不舍。相好过一场，她能有剩余价值给他利用，也是她的慷慨与大度。

可是，说话的人，不过是她的“朋友”。“朋友”见证过她的过往，承接过她的泪水，也看过她跌跌撞撞地开创新生活，可能渐渐地，来往不多了，但她也应该知道她不想提那些事——谁会想，却还是说了出来，说了有人会给她钱吗?又没到写回忆录的年纪和时机。

也许，是她们本身的友谊就有破绽。因缘际会结识的两个人，见面嘴角都微微含笑，心头大约含着一丝冷笑。一个落了地，另一个心里不知多痛快；这个居然咸鱼翻身?另一个那一腔妒火没地方去，终于逮着机会淡淡道：“其实呢……”才出了这口气。

再或者，从来没当她是朋友，不过是一起吃饭喝茶的伴儿。传她的八卦和传所有人的八卦一样，想起来就说，说完就像风过耳。什么，对她造成伤害?不至于吧?好吧，那对不起了，若无其事。

不，不，是我想得太龌龊。只是人之常情吧，像理发师发现了国王的秘密，不能说不能说，说了会死人，可是要说要说就是要说，不说也会死，最后找到了一根芦苇：“国王长了驴耳朵……”

朋友可能是最危险的人，故而枭雄都没有朋友。但普通人如我们，总需要有人一起哭泣、欢笑、共同成长，需要有人默默地关心我们，也有人成为我们不弃的牵挂。五四时期的新青年曾经想废五伦，想来想去，朋友这一伦还是废不得。都希望有无话不谈的好朋友，然而嘻嘻哈哈间的童言无忌，会不会成为以后的定时炸弹?因此，三缄其口。一定年纪之后，心事宁愿说给聊天室里的陌生人，大概就是这个道理。

亦舒的《流金岁月》里，朱锁锁问南孙的阿姨，你有朋友吗?阿姨答：从前有，后来就没有了。为什么?阿姨答：某些事，我急于要忘记，老朋友却处处提起，语带挑衅。南孙问：你为何要忘记?锁锁代姑姑答：她为何要提起?

为何要提起，为何?守口如瓶，这么难吗?

(班超摘自《北京晚报》2007 年 10 月 8 日)

流露你的真表情

毕淑敏

学医的时候，老师出过一道题目：人和动物，在解剖上的最大区别是什么?

学生们争先恐后发言，都想由自己说出那个正确的答案。这看起来并不是个很难的问题。

有人说，是直立行走。先生说，不对。大猩猩也是可以直立行走的。

有人说，是懂得用火。先生不悦道，我问的是生理上的区别，并不是进化工的异同。

更有同学答，是劳动创造了人。先生说，你在社会学上也许可以得满分，但请听清我的问题。

满室寂然。

先生见我们混沌不悟，自答道，记住，是表情啊。地球上没有任何一种生物，有人类这样发达的表情肌。比如笑吧，一只再聪明的狗，也是不会笑的。人类的近亲猴子，勉强算做会笑，但只能做出龇牙咧嘴一种表情。只有人类，才可以调动面部的所有肌群，调整出不同含义的笑容，比如微笑，比如嘲笑，比如冷笑，比如狂笑，以表达自身复杂的情感。

我在惊讶中记住了先生的话，以为是至理名言。

近些年来．我开始怀疑先生教了我一条谬论。

乘坐飞机，起飞之前，每次都有空中小姐为我们演示一遍空中遭遇紧急情形时，如何打开氧气面罩的操作。我乘坐飞机凡数十次，每一次都凝神细察，但从未看清过具体步骤。小姐满面笑容地伫立前舱，脸上很真诚，手上却很敷衍，好像在做一种太极功夫，点到为止，全然顾及不到这种急救措施对乘客是怎样的性命攸关。我分明看到了她们脸上挂着的笑容和冷淡的心的分离，升起一种被愚弄的感觉。

我遇到过一位哭哭啼啼的饭店服务员，说她一切按店方的要求去办，不想却被客人责难。那客人匆忙之中丢失了公文包，要她帮助寻找。客人焦急地述说着，她耐心地倾听着，正思谋着如何帮忙，客人竟勃然大怒，吼着说：“我急得火烧眉毛，你竟然还在笑!你是在嘲笑我吗！”

“我那一刻绝没有笑。”服务员指天画地对我说。

看她的眼神，我相信这是真话。

“那么，你当时做了怎样一个表情呢?”我问。恍恍惚惚探到了一点头绪。

“喏，我就是这样的……”她侧过脸，把那刻的表情模拟给我。

那是一个职业女性训练有素的程式化的面庞，眉梢扬着，嘴角翘着……

无论我多么同情她，我还是要说——这是一张空洞漠然的笑脸。

服务员的脸已经被长期的工作，塑造成了她自己也不能控制的形状。

表情肌不再表达人类的感情了。或者说，它们只是一种表情，就是微笑。

我们的生活中曾经排斥微笑，关于那个时代，我们已经做了结论，于是我们呼吁微笑，引进微笑，培育微笑，微笑就泛滥起来。银屏上著名和不著名的男女主持人无时无刻不在微笑，以至于人们不得不疑问——我们的生活中真有那么多值得微笑的事情吗?

微笑变得越来越商业化了。他对你微笑，并不表明他的善意，微笑只是金钱的等价物；他对你微笑，并不表明他的诚恳，微笑只是恶战的前奏；他对你微笑，并不说明他想帮助你，微笑只是一种谋略；他对你微笑，并不证明他对你的友谊，微笑只是麻痹你的一重帐幕……

当然，我绝不是主张人人横眉冷对。经过漫长的时间隧道，我们终于笑起来了，这是一个大进步。但笑也是分阶段，也是有层次的。空洞而浅薄的笑，如同盲目的恨和无缘无故的悲哀一样，都是情感的赝品。

有一句话叫做“笑比哭好”，我常常怀疑它的确切。笑和哭都是人类的正常情绪反应，谁能说黛玉临终时笑比哭好呢?

痛则大哭，喜则大笑，只要是从心底流露出的对世界的真情感，都是生命之壁的摩崖石刻，经得起岁月风雨的推敲，值得我们久久珍爱。

(苏嘉摘自时代文艺出版社《我很重要》一书)

幸与不幸

邓笛编译

我的名字叫弗拉努·西拉克，媒体称我是“世界上最幸运的人”。我今年 78 岁，但我是一个经历了 8 次大难而不死的人。现在我正在克罗地亚过着一个退休音乐教师的美妙生活。每一天，我都活得很快乐。

我的经历让我对现在拥有的一切都怀有感激之情。

我第一次幸运脱险是在 1929 年 6 月 3 日，地点在南亚得里亚海的杜布罗夫尼克小镇。我的父亲和我怀孕 7 个月的母亲在靠近一个岛屿的海域捕鱼。父亲正在收网时，母亲突然生产了。我能活下来，真是一个奇迹，因为在惊慌失措中，父亲竟然用冰冷的海水给我这样一个刚出生的婴儿洗澡，用鱼线勒断脐带，数小时之后才把我送进杜布罗夫尼克的医院。到医院时，我的身体已经僵硬了，但是医生还是挽救了我的生命。

没有想到，从此之后，这种“幸运之伞”总是在我遇到危难时及时打开。

20 世纪 60 年代，我们的国家和平安宁，然而我却不断遭遇惊险。1962 年 1 月，我乘坐的火车忽然“飞”进了流经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内雷特瓦河。在水下，我拼命砸开了厚实的火车窗玻璃。河水冰冷刺骨，那种冷的感觉无法用语言描述。然而，不知怎么回事，我

还有余力去拉住一位老妇人与我一起逃生。当我快游到岸边时，我失去了知觉。这时，我的“幸运之伞”打开了，附近的村民发现了我和老妇人，将我们救上了岸。那次火车脱轨事件中，有 17 人没有我幸运，他们丧失了生命。

1963 年，我拥有了我的第 3 次生命。这是我生命中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乘坐飞机。飞机从萨格勒布飞往亚得里亚海的港口城市里耶卡。飞机撞到了克罗地亚西部一座山的山顶。我记得，当时一琶机的后门被撞开了，我从那里掉了下去!后来报纸报道说，我从高空掉下来，落在一大堆干草上。我醒来时，已经在医院里昏迷了三天三夜。医生说，我能活下来是一个奇迹。

1968 年，我经历了两次重大车祸，都大难不死，因而我一年中有了两次生命。其中一次最为惊险，我在乘校车下班时，汽车从 4 米高的桥上栽了下来，车上的人除了我和司机其余全死了。万幸的是，几分钟前 25 个学生刚刚下了车。

20 世纪 70 年代，我有了第 6 次和第 7 次生命。我欢欢喜喜买了一辆小汽车，但是几年中却发生过两次自燃事件。第 2 次，车彻底烧毁，但在大火吞没我之前，我及时跳了出来。

1994 年，我在战乱中经历了第 8 次大灾难。我驾驶的斯柯达与联合国维和部队军人驾驶的一辆装甲车撞在了一起。幸运的是，在我的车子掉进一个 150 米深的山沟前，我从车子里“飞”了出来。那一次，我断了三根肋骨，髋骨也严重受伤，但是我活了下来。

我经历了 8 次大灾难，又 8 次得以侥幸生还，我也说不清自己是幸运还是倒霉。但是，2002 年，我碰到了一件真正幸运的事情。我买的克罗地亚国家彩票中奖了，获得了 100 万美元，不过，现在这 100 万已经一分不剩了，我用这些钱改善了我的生活，给家人和亲友买了礼物，让他们分享我的幸运。因为有了 8 次死里逃生的经历，我深刻感受到，金钱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够用足矣。而生命中充满了变化与未知的因素，我们应该常怀感恩之心，珍惜与自己相逢、相识、相处、相知、相伴的每一个人和每一份情缘。

(夏天行摘自《环球时报》2007 年 9 月 25 日)

别跟我要钱，我是教授

高明

1937 年 7 月 7 日“卢沟桥事变”之后，北平、天津沦陷。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与南开大学的师生南下长沙，合组为“国立长沙临时大学”。几个月后战局吃紧，国民政府不得不催促学校再度南迁，进入云南。

此次浩浩荡荡的南征是世界教育史上一次罕见的“长征”。这所由三家本来相互颇有抵牾、彼此充满学术竞争的大学组成的高等学府于 1938 年 4 月 2 日在昆明迅速建立起来，改称为“国立西南联合大学”。

昆明多雨。每逢下雨，雨点打在铁皮屋顶上，叮当作响，教授讲课便要提高嗓门儿。一次，经济系教授陈岱孙上课时，因雨声太大，学生根本听不到教师讲课，陈教授无奈便在黑板上写了“下课赏雨”。此段趣事在联大广为流传，并笑称“正所谓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教室如此，宿舍更不用提了。宿舍是土坯墙，却是茅草顶。每到外面下大雨，屋内就下小雨，这时候睡在上铺的人只得取脸盆、油布四外接雨。下完雨，宿舍里就变得泥泞不堪，甚至长起了杂草，学生们的鞋子往往穿一个雨季就烂了。同学们诙谐地称鞋底磨穿了是“脚踏实地”，鞋尖鞋跟开洞叫做“空前绝后”。

联大学生食堂不仅伙食质量极差，而且很长一段时间每天只能吃两顿饭。很多学生因无钱购买早点，肚子又饿，甚至没力气去上头两堂课。早上一般是稀饭，晚上才能吃米饭。但因政府供给的是劣质米，米饭里沙石、老鼠屎、糠屑很多，学生们戏称为“八宝饭”。

云南人爱喝茶，茶馆遍布。“泡茶馆”也成了一些西南联大学生每天必做的功课。

学生“泡茶馆”缘于无奈。在西南联大，每个班没有固定教室，而且教室里只有椅子，没有桌子，根本无法摊开书本写字。宿舍则阴暗潮湿，同样没有书桌，学校里唯一可以上自习的地方就是图书馆。那时西南联大有学生两三千名，图书馆却只能提供不到二百个座位，所以每天抢占座位成了学校最热闹的事情。后来，一些高年级的学生吃完晚饭并不去排队抢占座位，而是带着书本三五成群，不紧不慢地溜达出了学校。有人跟踪了一次，才发现了秘密：原来他们是到外面的茶馆里看书学习。

“买一杯最便宜的普洱茶只要五分钱，而且有煤气灯照明，最重要的是可以占着位子坐一个晚上，读书写字十分清静。”当时的学生周锦荪说，“校园内没有供应饮水的设施，去茶馆还可顺带解决口渴问题。”茶馆的老板见到联大的学生都很头疼，他们知道，这些学生不到茶馆关门是不会主动走的，但大部分老板都能理解流浪学子的苦处，有些茶馆甚至针对学生，专门提供了“喝白开水只收费三分钱”的服务。

说来你也许不信，大家现在所知道的朱自清、闻一多等名人，当时在联大当教授，生活贫困到了难以想象的地步。当时国民政府滥发钞票，造成物价急速飞涨。与“卢沟桥事变”之前相比，联大教授的月薪增长了六七倍，物价却上涨了四百多倍。教授靠那些微薄的月薪根本难以维持一家人的生计。联大的教授们不得不想出各种办法筹措口粮。在社会科学系任教的费孝通卖起了大碗茶，吴大猷教授则去菜市场捡牛骨头回家给妻子熬汤治病。联大外语系学生贺祥麟目睹了一件让他震撼的事情：有一天晚上，他去当时昆明最繁华的商业大街正义路闲逛时，居然见到了他的法文老师、联大法文专业首席教授拿着师母的游泳衣在街头吆喝贩卖。

在西南联大流传着一个笑话：一名乞丐在大街上追逐朱自清乞讨，朱自清被纠缠不过，便回头道：“别跟我要钱，我是教授!”那位乞丐听到这句话，扭头就走。

尽管贫困潦倒，联大的教授却从没有为金钱而污染为师的风范。有学生回忆，当时昆明城中有位附庸风雅的商人，辗转请朱自清为自己作一篇寿序，好向亲友炫耀，润笔费高达三千，当时朱先生冬天时连一件棉袍子都做不起，却仍婉言谢绝。

尽管物质条件异常艰苦，但西南联大却是中国现代史上最光彩照人的一所大学。8 年时间里，联大培养出了两位诺贝尔奖得主、近百位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和中国工程院院士，成了真正的“大师之园”。

(高峰摘自《各界》2007 年第 9 期)

奇迹

雪小禅

她是一个农村妇女，收养了仇人的孩子。

小男孩天生脑瘫，大夫说他活不了几年。她不信，带着孩于往天津、北京、石家庄跑，家里的钱几乎花光，两个女儿上不起学了，可是她，执意给孩子看病。

所有医院的结论全是一样的：孩子不能自己吃饭，不能直立，不能行走．不能说话，甚至活不到三四岁。她却仍然坚持，花掉了家中所有的积蓄。她贷款买了一辆面包车跑出租。大女儿退了学，照顾在石家庄住院的小弟弟，家里一切乱七八糟的，可是，没有人抱怨过。她说，这好歹是条生命，就是再苦，也要给孩子治病。

小女儿看家里实在没钱，她说，妈，你把我卖了吧，把我卖了就有钱给小弟弟治病了，然后我再偷着跑回来。多纯真的孩子啊!

孩子在医院终于有了起色，大女儿天天给他按摩，一年之后，孩子居然可以站起来。而她疯了似的跑出租，挣的钱全送进了医院。当她去石家庄看孩子时，在转身的一刹那，孩子叫了一声：妈!她兴奋得流眼泪，孩子居然会叫妈了，一个被医院判了死刑的孩子，居然叫了一声妈!

她的事迹被登在当地的报纸上，人们都说她傻。为了多挣钱，她跑长途，不顾一个女人有多危险。那天，四个歹徒上了她的车，让她拉着去北京。开到一个叫文安的地方，坐在后面的男人拿出了匕首，抵在了她的腰间说：下来。已经是半夜，她被逼着下了车，自己的生死，已经在刹那间了。却有另一个歹徒说了话：大哥，你看看这个，刚才我在道上一直看这张报纸。

是坐在前面副驾驶位置上的歹徒说的话，他拿着一张报纸，报纸很脏，皱巴巴的，写的是她和这个孩子之间的故事。那个拿着匕首的人看了文章，又看了看面前的她，果真和报纸上的照片一样。他问，你这么累，就为这个孩子?她点点头。四个大小伙子，什么也没有只叫了一声大姐，然后下了车，消失在黑夜中。是那张报纸救了她!几天之后，她收到了一箱奶粉，还有一封信，是那四个人写给她的："大姐，谢谢您救了我们，我们终于知道了，这世界上果真有这么好的人。那天晚上，你改变了我们一生。放心吧，以后，我们一定要做好人!"

她没有想到爱的力量会这样大．不仅救了她的命，还救了四个小伙子的一生!他们从此洗心革面，常常给她写信，送一些东西给孩子，他们说，这世间什么力量最强大?是爱!

孩子的病渐渐好起来，大夫说，这是医疗史上的奇迹；而她说，这是爱的奇迹!

(宋可摘自《青少年文汇》2007 年第 10 期)

死神嘴边的"人"字

感动

河南人王文田、谢凤运和刘金行在广东顺德做生意快 7 个年头了。除了刮风下雨的坏天气，他们每天早上 4 点都会准时从顺德出发，跨越九江大桥去鹤山送货。

2007 年 6 月 15 日凌晨 4 时多，三人像往常一样，开着白色的"时代轻卡"小货车由顺德去鹤山送货。

经过九江收费站，小货车上了桥，此时江面的雾气很浓，谢凤运提醒开车的女婿刘金行，开得慢点，注意安全。刘金行将车速减至时速三十公里。

就在这时，后面有两辆货车快速超过，冲进前面的浓雾里。但令刘金行惊诧的是，擦肩而过的两辆货车尾部的行车灯在一眨眼间竟然熄灭了。

凭着多年开车的经验，刘金行感觉事情有些不妙。忙乱之中他踩了紧急刹车，然后小心地摘挡、熄火，停下来想看看究竟。

紧急刹车，凉醒了在副驾驶位上熟睡的王文田，他以为司机没走九江大桥而改行其他路线。他们三人看着面前离车身不远的江水，都觉得迷惑不解。雾锁江面，加上视觉差异，让他们产生了错觉：水位一夜之间咋就涨到桥面这么高了?

王文田、谢凤运和刘金行一起下车前去“看路”。结果他们吓了一跳。“天哪，不得了，出大事了——桥塌了!那两辆车掉到水里去了厂三个人惊叫起来。让他们感到更恐怖的是，他们的车离齐齐整整的断裂处不到六米。要是桥身断裂再延伸……看着眼前汹涌奔流的混浊江水，三个人都出了一身冷汗。

在短暂停留之后，三个人竟没有想开车从死神嘴边迅速逃离。王文田的第一反应是拿出手机报警，不巧的是，手机在这个紧急时刻竟没电了。王文田和谢凤运两个人急得直跺脚。

危急之时，三个人只好张开双臂，拼命向后面急驶来的车辆招手，他们用浓重的河南口音大声呼号拦截着驶向断桥的其他车辆。但是，被阻拦的车主们浑然不知死神就在眼前，他们看见皮肤黝黑、个子很高的谢凤运时，竟紧张起来，要冲过去，因为他们以为眼前的三个人是“拦路抢劫者”。

但是，这三个河南汉子没有退让。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他们死命地拦在路中央，硬是用血肉之躯将八辆车全部拦在了断桥边。当那些货车司机、小轿车司机、摩托车司机神情不满地从车上走下来时，顿时大惊失色，因为他们看到了这三个拦路人背后不远处，那恐怖的断桥和 48 米深的江水，此时此刻，桥面随时都有再次断裂的危险。这些司机们不会知道，这三个人，如同三尊守护神，已在危险的桥面坚守了十多分钟。

事后，有记者采访时问他们：“桥塌了，许多人第一反应就是逃命，但您当时为什么不立刻弃车而逃，而是选择下车救人呢?”

“俺几个下车往前看见桥断了，而身边又有几辆汽车开过来，当时俺就只想着让车子停下来，别一头扎进江中，其他俺啥都没想。”三个拦路人中的王文田说。

王文田、谢凤运和刘金行，他们是来自河南的收购废品的农民，他们都没有读过书，但在生死的瞬间，他们却选择了张开双臂，用身体在死神面前撑开了一个大写的“人”字。虽然这个字只持续了十几分钟，却可以永远凝固在我们心里。

（茗心摘自新浪网感动的博客）

我们要做一辈子的好人

应松

紧急寻找好人

2007年7月15日上午,一个普通的星期天，安徽马鞍山蓝天出租汽车公司的的哥锁自力，正在收听南京经济广播电台城市调频《车随我动》节目。

11时35分，主持人杨光紧急播出了一则寻人启事："现江苏省人民医院ICU重症病房里正在紧急抢救一名生命垂危的24岁孕妇，因失血过多，现在急需输入RH阴性O型血，可血库的血已用完，如果不能及时输血将导致产妇脑死亡。因此，我们呼吁有这种罕见血型的朋友尽快和我们联系，挽救一条鲜活的生命！

人命关天，锁师傅只想立刻赶到50公里外的南京医院去献血，可病人需要的是RH阴性血，该怎么办？

锁师傅焦急万分，突然想到有个同行黄辉好像正是这个血型，便马上拨通了马鞍山爱心车队队长王义琼的手机，打听黄辉的联系方式。

取得联系之后，黄师傅一口答应，决定马上去南京。锁师傅与王队长分别将电话打到了南京经济台的直播间："我们马鞍山出租车司机黄师傅的血型正好是RH阴性O型血，我们爱心车队现在就护送他到南京！只是我们对南京的路况不大熟悉，请主持人协调相关部门，为我们快速到达提供便利！"

主持人得知好消息后振奋异常，马上告诉听众："人间自有真情在，濒危孕妇有救了！现在黄辉师傅正在全速赶往南京，让我们祝福他一路顺风平安抵达！"

与死神赛跑

此时，江苏省人民医院ICU重症监护病房外，产妇沃美玲的丈夫朱正迟死死拽住一位医生的胳膊，跪倒在地："曹主任，她的血快流干了，我快急疯了啊！"

朱正迟和妻子沃美玲是宿迁市沭阳县龙集镇周庄村人，两个人同年同月生，生日仅相差一天，小夫妻恩爱和谐，长年在常州打工。7月初，由于妻子临近产期，朱正迟将妻子送回老家。

7月14日傍晚，沃美玲突然不停呕吐，朱家火速包车将产妇送到沭阳人民医院，可B超检查发现胎儿已死于腹中。

朱正迟悲戚万分。由于担心引产过程中大出血，沃美玲又被紧急送往江苏省人民医院河西分院。晚8时，产妇果然大出血，病情严重，被转送江苏省人民医院广州路本部救治。

孩子没保住，沃美玲也生命垂危，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要保住产妇的命，只有拿掉子宫，而且病人可能成为植物人！

朱正迟流着眼泪脱口而出："保住我爱人的生命比啥都重要，她就是躺在床上我也会伺候她一生，她吃的苦太多了！"

15日凌晨4时，沃美玲被送进了ICU，随后又进行了子宫切除手术。上午10点左右，

出血基本被止住，但沃美玲一直处于深度昏迷中。医生说，沃美玲失血已达 4100 毫升，超过她全身血液的 85%，需要立即输血！

但沃美玲的血型竟是稀有的 RH 阴性 O 型，这种血型人群中只有 3‰的人才有，因而被称为罕见的“熊猫血”。医院储备的 1400 毫升稀有血液很快用光，病人仍然极度虚弱昏迷，生命体征每况愈下！

时间一分一秒流逝，沃美玲的所有亲人都去验了血，但无人和沃美玲血型相同。

看着死神一步步向妻子逼近，朱正迟双手颤抖，用拳头猛击水泥墙，任由鲜血淋漓。

最让朱家绝望的是，此刻全南京血库中仅有 RH 阴性 O 型血 400 毫升，迅速取来输入后，病人的血色素指标仍然只有 1.8 克，随时都有生命危险！万般无奈之下，江苏省人民医院紧急启动应急预案，求助全城媒体，向全社会发布紧急寻血通知。没想到，紧急求救这么快就有了回音，这让医院和家属都十分意外和兴奋，他们望眼欲穿地等待着救命血快快送来。

于是，皖苏两地爱心接力，的士司机在高速公路上与死神赛跑。

从马鞍山到南京市区有 60 分钟车程，正午时分毒日当空，老锁和黄辉来不及吃饭就上路了，还邀请了经验丰富的队长王义琼一同前往。

此时王义琼正在送客人去芜湖，简单说明缘由后，客人非常支持并欲支付部分车费，但王义琼婉拒了。在高速公路入口处，王义琼与马鞍山爱心车队会合，一看来了 7 名爱心司机。其他几人都是闻讯停下正常营运，赶来支援老锁和黄辉的。一行人向南京急驰！

黄师傅的车一路打着双跳灯，时速一直保持在 100 公里以上。虽然正午炎热，路面温度接近 50℃，但大家一心赶路，顾不了这么多。

为了争取时间，电台的主持人主动当起了调度员，一边同马鞍山的师傅们保持联系，随时掌握车子动向，一边呼吁有爱心的南京的哥的姐们到宁马高速出口迎接，给马鞍山的客人们带路。主持人还联系了南京市 110 指挥系统，警方允诺当车队进入市区之后将派警车开道，最大限度提供方便！

做一辈子的好人

马鞍山的哥的义举深深打动了南京城里的同行。

南京的爱心车队“巾帼车队”队长张国华得知消息后，立刻与电台主持人联系，在确定会合地点后，带领 3 名队员赶往宁马高速南京出口迎接。

“从来也没开过这么快的车，120 公里的时速！人命关天，一点不敢松懈！”

从马鞍山到南京，全程 50 多公里的路程，黄辉只用了 20 多分钟。12 时 30 分，黄辉驾驶的富康出租车一下高速路口，就听到张国华对着他们大喊：“黄师傅，你们辛苦了，为了

不耽误时间，请跟在我们后面走！警方为您到市区已经开辟‘生命绿色通道’！”

接着，张国华立刻带领5辆出租车向市区驶去。

等到了集庆门附近，马路上的警察已经封锁道路，早已守候在此的雨花台110警车警灯闪烁。带领他们向新街口方向呼啸疾驰，在几分钟内将黄辉送上了新街口献血车。

至此，为了帮助黄辉尽快赶到南京市区，电台、车队、交警完成了动人心魄的生命接力，两地一个小时的车程，只用了半小时就顺利到达。

医生对黄辉检查后开始抽血。

“医生，请你们务必多抽一点，我身体棒，救人要紧！”这已经是黄辉第三次无偿献血了，当针头抽出300毫升鲜血时，40多岁的黄辉仍要求医生再多抽一点。医生婉言拒绝了：“300毫升献血已经是高量，人体不能一次性失血过多，否则会影响健康，非常感谢！”

13时整，300毫升RH阴性O型血在南京交警二大队警车的开道下，沿着长江路、珠江路、北京东路，快速开向江苏省血液中心。经过严格的血液质量安全检测后，17时，连同两名南京市民捐献的600毫升RH阴性O型血一起上了送血车。在警车的开道下，风驰电掣地赶往江苏省人民医院。

17时15分，900毫升稀有血抵达江苏省人民医院ICU重症监护室。此时，沃美玲年轻的生命已经到了极限，体内的各个器官都出现衰竭，当血液缓缓输进她的体内，生命得到滋润，奇迹出现了，原本躺在床上一动不动的沃美玲，胳膊突然颤动了一下，接着嘴唇、双手、双脚也有了反应，令医护人员欣喜万分。

18时20分，心跳监视器上显示，病人心跳从原来的每分钟120次降为104次，血压也开始慢慢上升，身体各项机能都在好转！20分钟后，前后昏迷了60小时的沃美玲，在无数颗爱心的召唤下，终于苏醒过来了！

患者的丈夫欣喜若狂，泪水盈眶。当他向医生询问救命恩人时，曹主任告诉他：“马鞍山的献血人早走了！”

“我都不知道恩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这个世上还是好人多啊……”

原来，黄辉献完血后，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南京。在归途中，黄辉感觉身体疲惫浑身直淌虚汗，车子一直由朋友驾驶。当天吃过晚饭休息时，电台的主持人兴冲冲地打来电话告诉黄辉：“病人已经脱离危险，家属正在找你想当面致谢呢！”黄辉欣慰地说：“没啥，换了别人都会这样做的，救了一个人，我的心里也很踏实啊。”

之后，沃美玲依然在ICU里接受治疗。陆续有南京市民献血，累计汇集了6400毫升“熊猫血”，用于沃美玲康复治疗。

8月17日，沃美玲病情稳定，转到普通医院。9月1日，沃美玲手术创伤痊愈，可以下

床走路了。得知无数陌生人为了挽救自己而做出的努力，她非常感动。

这对小夫妇说：“我们要做一辈子的好人，尽量多做好事善事，报答这些恩人！”

（李敏摘自《中国青年》2007 年第 19 期）

一条路

狴月

这是个古朴的小山村，错落有致的田舍掩映在苍翠的林木之中。出村有一条路，长约 10 里通邻村。这是古时的官道，南 50 里通洛阳，北 30 里抵黄河，是连接黄河南北两岸的唯一通道，60 多个村庄的 5 万多村民都需要走这条小路。

60 年前，这条路是条繁盛的“罗马大道”，拉水的牛车、赶路的商人、推独轮车的苦力都走这条路。新中国成立后黄河公路大桥建了起来，从孟津到洛阳也修了条公路。但这条隐藏在山间的土路，仍是“穷人”的必走之路，也是通往洛阳和黄河北最近的路，而走公路要绕十几里，坐车还是要花钱的。

这条羊肠小道，弯弯曲曲，路面不到 1 米宽，路两边杂草丛生，整条路被丘陵环绕，村头路的一端是 50 米长的陡坡。

1949 年，村里有了各种热闹时，60 岁的老人许三默默地为自己选了一件事：修路。这条“官道”，也历经了战争创伤，人走得蹦着走。他想，新中国成立了，这条路就得修好。他每天都推辆独轮车，上面放着馒头铁锨和铁锤钢钎，从村头修起，缺的补上，陷的填上，挖好水沟栽上树，再一步一步地铺石条垫石子。他不要人帮忙，说这条路他包了，保证一天比一天好走，别的人就去忙别的事吧，能解放不容易，好日子要大家一起努力。后来村长要给他工分，他不要，他说啥事都要报酬，还叫啥新社会!饿死人的那 3 年，他还是天天修路，谁也劝不住，6 次饿倒在路上，家人全给他跪下了。说你就停停吧，天都不让人活了，一条路能咋?他缓过劲来就吼:“修路就是敬天!谁说天不让人活了?”就在第一场大雨降临的那天，74 岁的许三在挖渠排水时，突然从陡坡上滚了下去，摔断了腿，第三天去世。

许三下葬后的第二天，65 岁的老人许来来到许三家里，对着许三的遗像说了句:“老哥，我接你的班来了!”说完出屋，推了许三的独轮车就走，修路。

许来是个乐观的老人，也很倔。他天天修路，路边还放着一个收音机。老人一边修路一边听着收音机，高兴的时候，还会喊上两嗓子。家里人都很生气，因为，他连最忙的时候也不帮家里了，修路成了专职。他也气，不回家吃饭。家里人还得送饭给他，不笑着给他，他

还不吃。后来村里各家都不断地给他家送点儿东西，家里人觉出了人心的温暖，有时还跑去帮老人干。“文革”时，村里天天斗人，家人劝他别再修了，社会都乱成啥了，修不出啥功果!许来吼：“地乱天不乱!我为的是儿孙后代!”

1978 年，80 岁的许来老人就在路边坐着走了，笑着，身边的小收音机还欢唱着。

这次的接班更干脆，就在人们抬许来的尸体回村时，62 岁的老人许运民推了那独轮车回家了。第二天早上，修路的老人就是许运民了。

许运民老人一直在外地工作，退休后回到老家。他在家里是一家之主，家里倒没人敢说什么，但他干农活少，修路这事儿对他来说就是最苦的了。前两位老人已做出了规矩，不让人帮忙，他也不能让人帮忙。补路、挖渠、铺石，如果碰到大暴雨，路面就会冲出几米深的沟，有时一条沟就得填几天；把所有的沟都填满后，再用铁锨使劲拍拍，把土夯实；最后，还要挖一条排水渠，将路面上的水排出去，先通修一遍让人走，回头再一步接一步铺石头。

时代不同了，阻力更大了。村里有人在城里发财了，人都变得呱呱鸡上南坡——咯咕咯(各顾各)了，义务修路就成了奇怪之事。许运民的家一直发不起来，老妻弱子死守田园，地里的萝卜长不粗发不大，他算是家里唯一一个能干点儿来钱营生的人了。儿子怄气，妻子跪求，他吼：“我是路老三，大哥二哥能修到死，我也能!”2000 年，各家自愿，村长出面，将 5 万元送到许运民家，说此路大家走，大家帮不上人场就帮个钱场!许运民一下子就火了：“我家没饿死人!这条路只能是穷人走的小道，穿山过沟没啥开发余地，要钱干啥?拿走!”

不久，84 岁的许运民老人也走了。

这回接班的是 70 岁的老人陈光。他推那辆独轮车时一句话也没说，低着头推了就走，好像怕人笑话似的。村里人都默默地看着他，不少人都流泪了。他是村里最穷的一个老人，和孙女相依为命，孙女在外打工，他身体不好，在家闲着。如今，修路好像少了许多理由，不是过去那种做好事人人理解的年代了。再说，富了的人家都不走这条路了，自家有车，绕一绕走大路也很好的。这条路只有穷人走，起早赶集卖个鸡蛋呀什么的，省几元车票钱罢了。但有人走就得修。

陈光和三位老哥的心是一样的：先保证这条路天天能走，再一步一步地铺石头，10 里路也就快铺好了，然后还要铺别村辖区的路，一直铺进城里，穷人的日子就会好过一点儿，至少可以骑带筐的自行车进城做小买卖了。80 里路，再有个二三百年也就铺通了!

现在，陈光已修路 6 年了。村里的景况和他想的一样，富的更富了，穷的还穷着。路不能不修，后面接班修路的村人已排上了队，56 岁的许万全、51 岁的许根发、42 岁的张全义、35 岁的王帆……已“挂号”38 名。

这是一个无法张扬的故事，这是一条并无巨大前景的小路，这是一种心照不宣的心灵约定。4 个老人，也许还有二三百年中的几十个老人，他们铺的不是一条小路，而是一种经福历劫都执著不改的善良与坚韧，一种支撑世道人心永不颠覆的根与柱，一条从天堂通往天堂的为人之道!

(小宝贝摘自《现代周刊》)

嫁给有钱人的秘方

王悦编译

一个年轻漂亮的美国女孩在美国一家大型网站论坛金融版上发表了这样一个问题帖：我怎样才能嫁给有钱人?

“我下面要说的都是心里话。本人 25 岁，非常漂亮——是那种让人惊艳的漂亮，谈吐文雅，有品位，想嫁给年薪 50 万美元的人。你也许会说我贪心，但在纽约年薪 100 万才算是中产，本人的要求其实不高。

“这个版上有没有年薪超过 50 万的人?你们都结婚了吗?我想请教各位一个问题——怎样才能嫁给你们这样的有钱人?我约会过的人中，最有钱的年薪 25 万，这似乎是我的上限。要住进纽约中心公园以西的高尚住宅区，年薪 25 万远远不够。我是来诚心诚意请教的。有几个具体的问题：一、有钱的单身汉一般都在哪里消磨时光(请列出酒吧、饭店、健身房的名字和详细地址)?二、我应该把目标定在哪个年龄段?三、为什么有些富豪的妻子看起来相貌平平?我见过有些女孩，长相毫无吸引人的地方，但她们却能嫁入豪门。而单身酒吧里那些迷死人的美女却运气不佳。四、你们怎么决定谁能做妻子，谁只能做女朋友(我现在的目标是结婚)?”

——波尔斯女士

下面是一个华尔街金融家的回帖：

“亲爱的波尔斯：我怀着极大的兴趣看完了贵帖，相信不少女士也有跟你类似的疑问。让我以一个投资专家的身份，对你的处境做一分析。我年薪超过 50 万，所以请相信我并不是在浪费大家的时间。

“从生意人的角度来看，跟你结婚是个糟糕的经营决策，道理再明白不过，请听我解释。抛开细枝末节，你所说的其实是一笔简单的‘财’‘貌’交易：甲方提供迷人的外表，乙方出钱，公平交易，童叟无欺。但是，这里有个致命的问题，你的美貌会消逝，但我的钱却不会无缘无故减少。事实上，我的收入很可能会逐年递增，而你不可能一年比一年漂亮。

“因此，从经济学的角度讲，我是增值资产，你是贬值资产，不但贬值，而且是加速贬值！你现在 25 岁，在未来的 5 年里，你仍可以保持窈窕的身段、俏丽的容貌，虽然每年略有退步。但美貌消逝的速度会越来越快，如果它是你仅有的资产，10 年以后你的价值堪忧。

用华尔街的术语说，每笔交易都有一个仓位，跟你交往属于‘交易仓位’，一旦价格下跌就要立即抛售，而不宜长期持有——也就是你想要的婚姻。听起来很残忍，但对于一件会加速贬值的物品，明智的选择是租赁，而不是购入。年薪能超过 50 万的人，当然都不是傻瓜，因此我们只会跟你交往，但不会跟你结婚。所以我劝你不要苦苦寻找嫁给有钱人的秘方。顺便说一句，你倒可以想办法把自己变成年薪 50 万的人，这比碰到一个有钱的傻瓜的胜算要大。

“希望我的回帖能对你有帮助。如果你对‘租赁’感兴趣，请跟我联系。”

——罗波·坎贝尔(J．P．摩根银行多种产业投资顾问)

(司志政摘自《环球时报》2007 年 10 月 9 日)

我比她大 19 岁

宁子

1

和卡卡牵着手走在街上时，我想没有任何人会猜到，我是她的继母。我只比她大了 19 岁，而且，我们很要好，非常要好。

在我嫁给老公之前，种种阻力的根源便是这个叫卡卡的孩子。卡卡 2 岁便失去母亲，在单亲家庭生活了 4 年。这样一个孩子，所有人都认定了她的刁钻古怪和心理不健全。

出乎意料，卡卡竟然是个格外顺从乖巧的女孩。除了眼神有一丝见到陌生人的怯意，并无任何古怪。相反，看到我后，她竟明显有亲近我的愿望。她怯怯地，又带着明显讨好地叫我阿姨，朝我身边走近。不再多想，我就将这个瘦小的女孩抱进了怀里。

见到卡卡 3 个月后，我嫁给了她爸爸。

半年后，卡卡生动问我，阿姨，我可以叫你妈妈吗?我想叫你妈妈。

我抚摩着她小小的饱满的额头，说，叫一声啊。

妈妈。卡卡这样叫了我。那一刻，我心底有种柔软的幸福感，也对眼前这个小人儿充满了感谢。

2

卡卡毕竟是个小孩子，有时也会犯些小孩子犯的错误，也会任性。比如，她有时候不肯写作业，有时挑食，并且迷恋电脑游戏……我从不会为这些事教训她，反倒是她的爸爸，会在这些时候忍不住板下脸来批评她。每次，我都会去制止他。有个周末，卡卡非要玩游戏玩到晚上 12 点，她爸爸坚决不答应，就把电脑电源给切断了。卡卡哭起来，我过去将老公扯到一旁，袒护卡卡，说，反正是周末，让孩子玩。

卡卡停止哭泣，有点狡黠地看着她的爸爸。

不行!他说。你总这样惯她，会把她惯坏的。

卡卡又转头看我，带着一点儿不信任。她毕竟是孩子，我猜她会对我对她的好有所怀疑。

我将老公拉出来，反问他，你在指责我爱她吗?

他怔住，半天不再说话。于是卡卡取得胜利，有点幸灾乐祸地看着爸爸笑。我赶快给老公找台阶下，对她说，不过明天晚上 10 点前要上床。她痛快地答应了。卡卡对所有人都说，妈妈对我特别好，妈妈对我最好。

3

妮妮还是在我 28 岁的时候到来了。坦白地说，我心里想要一个孩子，我只是个普通的女人，想真正享受做母亲的过程。老公虽然犹豫，但也有同样的愿望。毕竟，这是一个属于我和他的孩子，是我们爱情的见证。

在确定怀孕以后，我正式征求卡卡的意见。我问她，妈妈给你生个小弟弟或小妹妹好吗?

她想了片刻，神情平静，唇边带着微笑说，好吧。但我能感觉到，9 岁的小姑娘眼神里藏着心事。于是我说，卡卡，等有了小弟弟或者小妹妹，就有人听你使唤了，他会叫你姐姐的。

她仰起头来，小脸上洋溢着一种惊喜，说，那我放学回来，可以让他给我拿拖鞋吗?我可以教他写字，让他听我的话吗?

当然可以。你是姐姐，他应该听你的话。

心事就这样在卡卡的眼神里消失了。我知道她担心什么，可是我早就和自己做了约定，永不偏心，我要同样爱他们两个。

4

9 个月后，妮妮到来了。她有着和卡卡一样的大眼睛，她们的父亲的眼睛。但和卡卡不同的是，妮妮是个天生顽皮的小孩子。妮妮的顽皮表现在多方面。她对一切事物都充满好奇，

比如电源，比如火，比如手机、电话、水……迫不得已，我每天就得分出许多精力放在妮妮身上。但同时，我也没忘记一如既往地照顾卡卡。

我不能让卡卡受委屈。我心里太想对卡卡好了。

5

妮妮终于上幼儿园了。每天下午，我会接了妮妮之后再过去接卡卡，然后母女三人一同回家。

那天下午妮妮牵了卡卡的手一蹦一跳地往前走。可走了几步，妮妮竟忽然挣脱卡卡的手，奔着几米外地上的一个盒子冲了过去。卡卡还没回过神，妮妮已经冲到了盒子前。

我快步追过去，妮妮已经一脚把盒子踢了老远，自己还高兴地哈哈大笑起来。一辆单车擦着妮妮的身边飞速而过，她却浑然不觉。

我气急，一把将妮妮扯到街边一顿训斥。

妮妮笑嘻嘻地看着我，完全不把我的训斥当回事。我更生气了，便伸出指头戳在她的小脑门儿上，边训边擦她不知道哪会儿弄花的小脸。

完全是无意识的，我在这个过程中抬了一下头，只是那么短暂的一瞬，却不由得顿住了。旁边，卡卡站在那里听着我对妮妮的教训，看着我本能地所做的一切。她的眼神里，竟有一种说不出的羡慕，一种盼望和一种深深的遗憾。而就在我和她对视的一刹那，她转过了头去。

我的手怔怔地停在了半空，那一刻，卡卡那样的眼神，让我难受了，非常地难受。和这个孩子一起生活已经整整 6 年，在这 6 年中我从没有指责过她，更没有像训斥妮妮这样训斥她。甚至气极时，我还会将妮妮一把扯过来打她的屁股。我没有想过为什么我要这样对待妮妮，但我心里一直太清楚我不能这样对待卡卡。因为，她不是我亲生的，这才是我的心难受的根源。而卡卡心里却从没有过障碍，心里有障碍的，是我。我一直都没有公正地爱过她。但好在，一切还不晚。

我没有再训妮妮，而是站起身来，努力神情平和地看着卡卡，说，卡卡，下次看住妹妹，拉着她别松手，不然连你一块儿打。卡卡先是一愣，继而飞快地点头应着，小脸都有些红了。我的心一酸，一左一右地拉着两个小女孩的手，朝家中走去。

6

那以后，我开始不动声色地用真正公平的方法来对待卡卡。疼她，也会严肃地教育她；照顾她，也会不留情面地批评她。我们也会有争执，但从未造成真正的矛盾。最严重的一次，就是卡卡逃学去听演唱会，老师气愤地把电话打到家里来。晚上，我等到卡卡回来，没给这个还沉浸在兴奋中的逃学少女留一点情面，坚决要她写了保证书再去睡，不容许她有任何敷衍。为此，她不得不写了 3 遍。

写到第 2 遍时，卡卡发作了。忽然把笔一扔，将纸一把撕碎，冲我嚷道，这么苛刻干吗?不就这点小事吗?不就是逃学吗?不就是违反纪律吗?

16 岁，一个女孩的叛逆期，却也正是她人生最关键的时期。这次，是她爸爸不由得过来拉我，他充满了不安，我知道他在担心什么。我没有跟卡卡争辩，只是平静地看着她，然后弯身把笔捡起来，重新拿了一张纸放在她面前。卡卡，每个人都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你也知道你违反了纪律，那么你就必须认错。卡卡瞪着我，我平静地看着她。3 分钟后，卡卡重新坐到桌前，将笔拿在了手中。半个小时后，她把第 3 份保证书交给了我，说，妈，还是你厉害。

那当然，我是妈。我得意地看着她，然后两个人都笑了。老公在身后也松了一口气。只有我和她知道，每次的争执，都使我们更近了一些，是真正意义上的亲近。

7

一年后，卡卡以优异成绩考入哈尔滨工业大学。她离开后，每天都会发几条信息给我。晚上临睡前，我们也都会通一次话，这已经成为习惯。

有天晚上，我在电话里絮絮叨叨地叮嘱她一定过了 18 岁再找男朋友。她大笑，笑了半天忽然说，妈，我爱你。

我一愣。这句话，卡卡从来不曾对我说过。没等我说什么，她又说，妈，你知道我什么时候才真正爱你的吗?就是从你开始教训我的时候，那时候我才觉得，你像我妈了。

什么叫像啊?我抗议，我本来就是。

对对，你本来就是。她说，真是个小气的妈。不过，你知道吗，同学都羡慕死我了，因为我有个最年轻的妈。

她开始用这样的口气和我对话，是一个女儿对母亲特有的温暖、亲近和依赖。

8

直到现在，妮妮都不知道，卡卡并不是我亲生的。但她到底大一些了，开始慢慢学会分析一些事情了。比如昨天晚上，她写着写着作业，忽然抬起头来吃惊地对我说，妈，你真厉害，19 岁就生了姐姐。典型的早恋。

于是，我目瞪口呆。

(班超摘自《家庭主妇报》2007 年 10 月 9 日)

心门，敲三下

刘勇

一

到这个城市的第十个年头，他们终于拥有了自己的房子。很小，也很旧，但毕竟有自己的家了。

他们最喜欢那扇厚重的门，大红的颜色，贴近了能闻到原木淡而悠远的芬芳。

当年娶你，没让你穿上红嫁衣，这大红，算补给你哩。他凑在她的耳畔，痴痴地笑。

二

开夜班出租是苦活。他不怕苦，多苦都不怕，但每天，这离家的步伐是越来越难迈出去了。

宝宝快两岁了，会歪着头，一遍遍问：天都黑了，爸爸干什么去啊?

每次她都搂紧宝宝，柔声说：宝宝乖，爸爸上班去。上班赚钱，给宝宝买好吃的。

宝宝会说：妈妈送送爸爸吧!有时自己还扭着小身子从椅子上爬下来：宝宝也送送爸爸!

每次，他总要很使劲，才

每次，门关上了，她会在里面轻轻敲三下。

门外，他也轻轻敲三下，又痴痴站会儿，才带着暖暖的笑意，匆匆离去。

三

她搂紧宝宝，拼尽全力跑。宝宝哭哑了嗓子，她也一脸的水珠，分不清是汗是泪。

老天，你何忍?

她跌跌撞撞地冲进急救室，差点一头栽倒在地。民警一把扶住她：你丈夫是英雄啊!歹徒想抢他的车，他一个打仨，身中数十刀!

她一把推开警察，扑到了床前。

你好傻，我不要英雄，要丈夫。宝宝，要爸爸!

四

那女人，是疯子吧。新来的小护士悄悄问老护士。

所有先进器械都用过了，医生早宣布这人成植物人了。这蓬头垢面的女子，仍日复一日趴在床头，用手指在他的掌心一遍遍重复那个可笑的动作：叩三下，收起，又叩三下。

别瞎说!老护士轻轻地叹气：没准儿真有一天，那人也会蠕动指尖，回叩这女人三下哩。

五

秋阳脉脉，顺着钟楼的塔顶，暖意蔓延。钟声又响啊，催老红尘。是谁人执著而温柔的指尖，又在轻轻叩动爱人的心门。

(吴晓摘自《北京晚报》2007 年 10 月 19 日)

樱花之爱

李银河

日本人爱把人生喻为樱花，盛开了，很短暂，然后就凋谢了。小波的生命很短暂，盛开了，很短暂，然后就溘然凋谢了。三岛由纪夫在《天人五衰》中写过一个轮回的生命，每到 18 岁就死去，投胎到另一个生命里，这样，人就永远活在他最美好的日子里。他不用等到牙齿掉了，头发白了，人变丑了，就悄然逝去。小波就是这样，在他精神之美的巅峰期与世长辞。

我只能这样想，才能压制我对他的哀思。

在我心目中，小波是一位浪漫骑士，一位行吟诗人，一位自由思想家。

小波这个人非常浪漫。我认识他之初，他就爱自称为“愁容骑士”，这是堂吉诃德的别号。小波生性相当抑郁，抑郁既是他的性格，也是他的生存方式；同时，他又非常非常浪漫。我是在 1977 年初与他相识的。在见到他这个人之前，先从朋友那里看到了他手写的小说。小说写在一个很大的本子上。那时他的文笔还很稚嫩，但是一种掩不住的才气已经跳动在字里行间。我当时一读之下，就有一种心弦被拨动的感觉，心想，这个人早晚会和我有点什么关系。

我想这就是中国人所说的缘分吧。我第一次和他单独见面是在光明日报社，那时我大学刚毕业，在那儿当个小编辑。我们聊了没多久，他突然问我：“你有朋友没有？”我当时正好没有朋友，就如实相告。他单刀直入地问了一句：“你看我怎么样？”我当时的震惊和意外可想而知。他就是这么浪漫，率情率性。后来我们就开始通信和交往，他把情书写在五线谱上，他的第一句话是这样写的：“做梦也不会想到我会把情书写到五线谱上吧。五线谱是偶然得来的，你也是偶然得来的。不过我给你的信是值得写在五线谱里的。但愿我和你，是一支唱不完的歌。”

我不相信世界上有哪个女人能够抵挡如此的诗意，如此的纯情。被爱已经是一个女人最大的幸福，而这种幸福与得到一种浪漫的骑士之爱相比又逊色许多。

我们俩都不是什么美男美女，可是心灵和智力上有种难以言传的吸引力。我起初怀疑，一对不美的人的恋爱能是美的吗？后来的事实证明，两颗相爱的心在一起是可以美的。我们爱得那么深，他说过的一些话我总是忘不了。比如他说：“我和你就好像两个小孩子，围着一个神秘的果酱罐，一点一点尝它，看看里面有多少甜。”这形象的天真无邪和纯真诗意让我感动不已。再如有一次他说：“我发现有的人是无价之宝。”他这个无价之宝让我感动极了，这不是一般的甜言蜜语，如果一个男人真把你看做是无价之宝，你能不爱他吗？

我有时常常自问，我究竟有何德何能，上帝会给我小波这样一件美好礼物呢？那年 10 月 10 日我去英国，在机场分别时，我们虽然不敢太放肆，在公众场合接吻，但他用劲搂了一下我的肩膀作为道别，那种真情流露是世间任何事都不可比拟的。我万万没有想到，这一别竟是永别，他转身向外走时，我看着他高大的背影，在那儿默默流了一会儿泪，没想到这就是他给我留下的最后一个背影。小波虽然不写诗，只写小说随笔，但是他喜欢把自己称为诗人，行吟诗人。其实他喜欢韵律，有学过诗的人说，其实他的小说你仔细看，好多地方有韵律。小波虽然以写小说和随笔为主，但在我心中他是一位真正的诗人。他的身上充满诗意，他的生命就是一首诗。

恋爱时他告诉我，他 16 岁在云南，常常夜里爬起来，借着月光用蓝墨水笔在一面镜子上写呀写，写了涂，涂了写，直到整面镜子变成蓝色。从那时起，那个充满诗意的少年，云南山寨中皎洁的月光和那面涂成蓝色的镜子，就深深印在我的脑海中。

小波在一篇小说里说：人就像一本书，你要挑一本好看的书来看。我觉得我生命中最大的收获和幸运，就是我挑了小波这本书来看。我从 1977 年认识他，到 1997 年与他永别，这 20 年间我看到了一本最美好、最有趣、最好看的书。作为他的妻子，我曾经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失去了他，我现在是世界上最痛苦的人。小波，你太残酷了，你潇洒地走了，把无尽的痛苦留给我们这些活着的人。虽然后面的篇章再也看不到了，但是我还会反反复复地看这 20 年。这 20 年永远活在我心中，我相信，小波也会通过他留下的作品活在许多人的心里。樱花虽然凋谢了，但它毕竟灿烂地盛开过。

我想在小波的墓碑上写上司汤达的墓志铭（这也是小波喜欢的）：活过，爱过，写过。也许会再加一行：骑士，诗人，自由思想家。

我最亲爱的小波，再见，我们来世再见。到那时我们就可以在一起一百年，一千年，一

万年，再也不分开了！

(杨兴文摘自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假如你愿意，你就恋爱吧》一书)

你的工资涨了吗

李琳

谁的工资在涨

2007 年 7 月 1 日，中国劳动学会主办的“深化企业薪酬制度改革，促进构建和谐社会”论坛指出：2002 年，中国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 12422 元，到 2006 年达到 21001 元，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年均递增 12%，比同期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年均递增 9.2%高出 2.8 个百分点，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职工实际工资收入水平增长最快的时期。

有人据此认为，这从侧面说明中国的经济发展已经更多地惠及普通百姓，中国已经开始摆脱“国富民穷”的尴尬。

然而，这则消息引来更多的是质疑之声。从各大门户网站的留言看，几乎所有的网友都对这条新闻嗤之以鼻，讥之为“真实的谎言”者有之，认为“不涨反降”者有之，质疑“是不是又在放卫星”者亦有之。

如果说，网友的发言尚不具有统计意义的话，那么 6 月人民日报社旗下的《人民论坛》杂志就职工对当前工资的满意度所进行的一项调查，就应该能够说明问题了。调查结果显示：对当前工资状况不满意的达 96.5%。

大多数人认为，工资总额和平均工资的增长并不意味着大多数普通职工实际收入的增长，在平均工资快速增长而多数人工资增长缓慢的背后，是收入差距扩大的事实，增长的工资主要流向了垄断行业和管理层，而普通职工特别是一线工人收入仍然比较低，分配不公平的状况更趋严重。

按照我国职工工资统计相关规定，工资统计的对象，是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各种合营单位、各级国家机关、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等“体制内人员”，而没有资格参与统计的外来务工者以及民营企业等新型经济组织的职工，恰恰是低收入群体。显然，只统计高的，不统计低的，出来的数据当然没有说服力。

可以说，这几年职工平均工资的高增长，是由国有单位特别是国有垄断企业带动的。

中央党校第40期省部级干部进修班课题组提交的《对国有企业收入分配改革的思考》分析认为："十五"期间，国有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年递增15.1％，而2003年至2005年，央企员工的年平均工资递增16.8％。

据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步正发披露，目前，电力、电信等行业职工的平均工资是其他行业职工平均工资的2倍～3倍，如果再加上工资外收入和职工福利待遇上的差异，实际收入差距可能更大。显然，类似这样的一些高收入行业是工资增长的"蓄水池"，吸收了大部分"增长"。

即便在工资增长较快的国有企业中，收入差距问题也非常明显。这些年来，一些企业内部工资差距持续扩大，"只涨老总年薪，不涨员工工资"似乎成了一种潜规则。上海一项调查表明，50.6％的国企职工在近3年内没有加过工资，最长的6年来分文未涨。与之相对，一些高管的收入却搭着企业的"效益快车"扶摇直上，与一线职工的差距越拉越大。目前国企尤其是改制、重组以后的单位，大都实行年薪制，不同的行业，高管的年薪从几十万到上百万甚至更多不等。这一点，同样被"平均收入"的数据和概念掩盖了。

与垄断企业和国企高层工资迅猛增长相比，农民工不但工资低，工资的增长速度也慢得多。据中国社科院近日发布的《2007年人口与劳动绿皮书》显示，2004年农民工人均月工资增长2.8％，2005年增长6.5％，2006年增长11.5％。由于"民工荒"，近3年农民工工资算是涨得快的，几年前全国总工会曾有一个调查，珠三角民工13年间月工资增加了86元，而物价上涨早已超过一倍。

在一个多元化的社会里，类似"工资"这样关乎民生的敏感数据，国家统计局在公布时，除了公布年度平均数据以外，还应当把构成社会生活主要成分的农民工、私企员工、事业单位以及国有企业不同行业员工、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数据一并公布，这样才能更加客观地反映我国社会各阶层的真实收入状况。

工资增长VS物价上涨

在"职工平均工资上涨"的统计中，还特别标明"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年均递增12％"。但去年以来物价的快速增长，尤其是飙升的房价不被纳入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使得价格上涨的官方口径与民间实际生活的感受总是泾渭分明。

不说近一年来的米、面、菜及主副食品价格均有两位数的攀升，不说粮油、燃气、水电等生活必需品价格的上涨，这些民众都还能承受，但大件商品比如房价的上涨却到了令大多数人无法忍受的地步。同样是2002年到2006年，全国大部分城市房价涨幅超过70％，有些地区甚至达到了100％以上的幅度。教育收费、医疗医药费用也压得百姓喘不过气来，收入确实一天比一天高了，工资也有所增加，但是老百姓却感到自己越来越穷了，负担越来越重了，压力越来越大了，有些还背负了一身债务。

与此同时，民众辛辛苦苦挣来的钱正承受着货币可支付能力变相贬值、保值增值渠道单一化的难题。由于资本市场发育滞后，除了银行存款外，居民的投资渠道基本上只有炒股和炒房。但近年居民储蓄实际上是"负利率"，而股价、房价高企，基本上没有投资价值，炒股、炒房并不能增加社会财富，只是社会财富的再分配而已。

工资增长必须能给民众带来感受得到的福利和感受得到的购买力，否则，这种数字游戏就会失去意义。因此，我们现在需要做的是继续推动工资的增长，让民众能够坦然应对房价、学费、医疗费用等的持续上涨，而不是为他们构筑起一个并不存在的虚拟的幻觉。

让更多人分享经济增长的好处

改革开放以来，工资总额占 GDP 的比重一直在下降。1980 年、1990 年和 2000 年分别为 17%、16%和 12%。2000 年到 2003 年，这一比重虽略有上升，但依然徘徊在 12%~12.5%之间。国家发改委今年 1 月发表的《我国的工资分配的基本情况和主要问题》指出，2005 年我国职工工资总额占国民总收入的比重只有 10.91%。与之相对的一个可比数据是，美国的工资总额占 GDP 的比重，近年来一直稳定在 50%左右。这昭示了一个很简单的事实：在 GDP 高速增长的时期，工资总额的增长却在下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占比过低，经济增长的成果向某些群体和部门过度倾斜。

世行发布的最新报告指出，造成中国消费长期低迷的症结不是老百姓热衷储蓄“不愿花钱”，而是工资水平跟不上经济发展速度。世行报告显示，20 世纪 90 年代末以来，消费在中国经济中的比重一直在下降，目前的消费率不仅远远落后于美国，甚至和印度等发展中国家相比也有相当大的差距。内需不足使我国经济增长主要依赖投资需求和出口需求，造成了目前异常棘手的内外经济失衡和流动性过剩。而且从长期来看，像中国这样的大国经济体长期的增长动力还是来自于内需，依赖于外需和投资的增长是不可持续的。

国际经验也表明，扩大居民收入份额，使居民收入增速等于甚至在一定时期内适度快于经济增长，从根本上有利于扩大消费、拉动内需，从而进一步带动宏观经济增长。因此，今后一段时期我国国民收入分配大格局应适度向城乡居民个人收入倾斜，保持居民收入的稳步快速增长，应成为我国经济转型时期保持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基本政策取向。

因此，要让“平均工资涨幅”真正兑现为落地的民生福祉，起码需要加上这样几个前提：根据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扩中、提低、限高”的要求，大力提高低收入职工的工资水平、提高普通职工的工资水平；加大劳动执法力度，落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切实保障普通职工在工资博弈上的相关权益；进一步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形成企业工资共决机制和正常增长机制，确保每个职工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加大对垄断企业职工收入的规范力度，清理基于机会不均等下的潜规则收入；有效控制物价涨幅，对严重影响工资涨幅利好的住房、医疗、教育等领域，做好基础的保障工作。

只有让普通劳动者分享到中国经济发展的成果，才能体现出“共享”这一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才能实现公平正义这一社会发展的根本目标，建设和谐社会也才不致成为一句空话。

(晋宣摘自《社会观察》2007 年第 10 期)

谁捡了手机

贞子

美国《读者文摘》继那年“丢”钱包之后，前不久，又在全球 32 个城市“丢”下了 960 部手机。之后情况是什么样的呢?《读者文摘》强调，这不是一项严格的科学调查，只是希望借此粗略地了解一下，当一般民众面对突然出现的诱惑时，会有些什么样的反应与选择。

事后，960 部手机中有 654 部被送还，个中细节令人动容：

台北，一家普通咖啡店里，一位年轻母亲带着年幼的女儿，准备就座时，发现桌子上被遗落的手机，她当即高声询问是谁忘带了手机，她觉得失主可能刚刚离开，还不会走得太远。后来，当调查员告诉她这是一项秘密测试，并问及她为什么要寻找失主交还手机，这位普通的母亲诚实地说：“不是自己的东西肯定不能拿，要不怎么教育自己的孩子。”

纽约哈林区，16 岁的少年强尼正和一帮年纪相仿的伙伴玩耍，捡到手机后，他拨打了手机里预留的联系电话，然后在伙伴们的簇拥下，一路欢快玩耍，一路马不停蹄地去往约定的交还手机处。当从调查员口中得知真相时，强尼回过头，看着面前的众伙伴，无比自豪地说：“怎么样，我做对了吧!”

印度孟买，在一家杂货店，一位在附近一家服装店工作的中年男子捡起手机，左右看看，关机后悄无声息地将手机装进自己的口袋后离开。但几分钟后，杂货店的店主叫了几个朋友帮忙，一起去那位男子工作的服装店，找到那男子，并要求他立刻正确处理本不属于自己的东西。

斯德哥尔摩，火车查票员洛塔在上街购物时检到手机，马上通过拨打手机里的联系电话寻找失主、归还手机。他告诉调查人员，我在火车上捡手机是家常便饭，寻找失主归还手机也是家常便饭，所以我有经验。

香港太古城，李碧霞去医院途中捡到手机，刚捡起，手机来电铃声就响了起来，对方说这是自己刚遗失的手机，李碧霞马上问怎么可以把手机尽快归还。不一会儿，调查人员见到了这位因为赶时间而脚步匆忙、但仍第一时间把手机送还的人。

香港，另一位房产经纪人林先生无偿送回了调查人员放置的手机，告诉调查人员说，自己曾丢过一次手机，捡到手机者接通电话后要求给他 200 美元才可以拿回手机。“那感觉非常不好。”林先生不无感触地说。

加拿大多伦多，29 岁的莱恩是位保险业务员，他在银行的地下大厅捡到手机后，便马上归还。面对调查人员的赞扬，他指指自己手中拿着的皮包，诚恳地说：这是应该的，我这只皮包就是别人捡到后又送还给我的。

匈牙利布达佩斯，59 岁的法兰克是位流浪汉，将近 6 年时间一直流落街头。他在火车

站月台上捡起手机后，四处看看，未有失主目标，便马上毫不犹豫地走到附近一位报摊摊主跟前，托付代为交还。后调查人员问他，有没有想过据为已有，法兰克断然否决道：决不可以，那不是一部手机，而是诚实问题。

此次调查中，手机送还率最高的城市是斯洛文尼亚首都卢布尔雅那，30 部手机，送回 29 部。捡手机者中，有修女，也有餐厅侍应生，居民真正是路不拾遗。

(夏天摘自《深圳青年》2007 年 11 月上)

善念

文冬

第一个故事：

他是个潜逃多年的杀人犯，因思念妻儿，又偷偷潜回这个小城，但他一下火车，就被警察盯上了。

情急之下，他拦住一辆出租车，蛮横地将司机拽下来，疯了一样地开车在大街小巷横冲直撞，闯了红灯，撞翻了一个个小摊。

他很清楚自己被抓到后等待他的是什么，他成了一头受惊后丧失理智的公牛。

身后的警笛越来越刺耳，他把油门踩到了底。

正狂逃间，前面的路口有红灯，所有的车都停了下来。

他也猛然间狠狠踩下了刹车——前面的人行横道上，一队小学生正列队而过。

这些孩子，穿着统一的蓝白相间的校服，一人手里提着一个小马扎，好像要去哪里集会，队伍很长，看样子是全校倾巢而出了。

他猛地想起来，今天是“六一”儿童节。

天罗地网他都敢闯，但现在他没了勇气。

默默注视着孩子们横过马路，直到警察追上来铐住了他，他还目不转睛地看着这些孩子。

第二个故事：

他是个小偷，一天下午，在一个偏僻的小区，他撬开一户人家，一进门就闻到一股浓浓的煤气味。

直觉告诉他这家煤气泄漏了。

他快速冲进里屋，发现一个小男孩正蜷在床土，两眼翻白，喉咙里发出粗重的呼吸声，孩子煤气中毒了。他几乎什么也没想，抱起孩子就向屋外跑，向医院跑。

因为抢救及时，孩子保住了性命。

当孩子父母赶到医院，想见恩人一面时，他们的恩人——那个不速之客，正在派出所里录口供——他投案自首第三个故事：他曾是个拦路抢劫的少年，潜逃到内蒙古隐姓埋名四年。然而，前些天他被抓获了，却是因为一个见义勇为的壮举。

在那个寒冷的早春，他跳入冰冷的湖里，接连救起了两个落水的儿童。

他的义举暴露了自己，自然就被捕了。

记者问他，当时是怎么想的，想没想过那样做会暴露自己；还是想这是一次立功赎罪的机会?

他摇摇头说，当时什么也没想，只想赶快去救人。

第一个故事，就发生在我身边，那个路口，在我单位临街的窗外。

第二个故事是从报纸上看的。

第三个故事，是前不久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里播的一则新闻。

三个人，都是犯罪嫌疑人，他们触犯了法律，但并未完全丧失理智，没有失去人本性的善良。这样的人，同样值得人们去注目，去尊重。

(徐成栋摘自《辽宁青年》2007 年第 31 期)

和平年代我们依旧崇尚英雄

澜涛

古往今来，无论历史如何演变，人们始终有一种不变的心理：崇尚英雄。究其原因，可以简单地总结为，因为英雄是人类行为至高至美至善至洁的体现，是人们情感、精神以及灵魂的精髓与支柱。现今，谈起英雄，人们越来越多的却是摇头，感叹在喧嚣与诱惑中，英雄已经越来越稀有了。

英雄真的越来越少了吗?

那是一个 4 月的下午，河南省虞城县第一实验小学 4 年级学生房瑞丽领着在同一学校读 2 年级的妹妹房苗苗回家。当她们路过离家不远的红旗河时，看到河里有不少小鱼。贪玩的房苗苗在河边捡起一个小破网，把书包交给姐姐，挽起裤脚下河网鱼，网到小鱼就递给岸上的姐姐。20 分钟后，在岸上整理小鱼的房瑞丽突然听到“扑通”一声，她抬起头时，只看到深水中露出妹妹的两只胳膊和半个脑袋。房瑞丽试图把妹妹拉上来，但没有成功，她开始大呼“救人”，房瑞丽喊了 10 多声后，放学路过的虞城县一中高一(25)班的张曼丽跑过来，跳进河里。张曼丽跳进深水处后，水一下子没到她的嘴边，她抓住苗苗举起来就往河边走。可能是因为河床比较松软比较陡，她走了好大一会儿还是在老地方“打转转”。几分钟后，张曼丽再次举起苗苗时，苗苗终于死死抓住了姐姐递来的木棍，房瑞丽把妹妹拉上岸，苗苗吐了几口水后哆哆嗦嗦地站了起来。此时，她们再回头看河里时，十几米深的红旗河一片宁静，河面土已经没有了张曼丽的影子。当日晚 20 时许，虞城公安、消防等部门把只有 17 岁的张曼丽的尸体从红旗河打捞上来，人们发现张曼丽的双手依然向上举着。

那是一个 2 月，因为儿子突然身体不适，河北省辛集市某医院护士郭钗提前去幼儿园接儿子。接到儿子后，她向幼儿园的一名老师询问起儿子的一些症状。突然，一名男子闯进幼儿园，一句话都没说，掏㈩一把长刀向郭钗旁边的老师连刺 3 刀，鲜血飞溅。接触过太多死亡的郭钗却毫不犹豫地冲向手持血刃的歹徒，死死地抱住了歹徒及其拿刀的手，并喊叫报警。她的瘦弱和歹徒的剽悍对比鲜明，但她却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紧抱着歹徒持刀的手，在歹徒拼命的挣扎和厮打中没有退缩。歹徒见有人抱住他不放，又掏出一把斧子，向郭钗连砍数十斧，郭钗终于倒在地上，她 28 岁的生命从此定格。丧心病狂的歹徒又将郭钗那哭着要妈妈的儿子砍死后，挥舞着斧头冲向幼儿园的教室。而此时，楼上的老师和 63 名孩子在得到那名受伤的老师通知后，已经集中到一间教室内，死死地用桌子顶住了教室门。民警终于赶来，此时，找不到人的歹徒已经砍烂了一间间空教室内的桌椅

那是一个冬季的傍晚，两名歹徒在武汉市武昌中百仓储收银台持枪抢劫，打死打伤 3 人后逃窜。路过此处的武警某文；厂闭政治指导员尹飞先是听到一声“杀人了”的惊呼，随即见一名男子挥舞着手枪从对面狂奔而来，他意识到，对面那满脸凶残的人一定是实施犯罪后逃跑的歹徒，宋不及多想，他毫不犹豫地冲向歹徒。扭打中，歹徒的枪响了，尹飞只觉得自己的右手臂有凉风急速刮过，但他丝毫没有停止搏斗，几番搏打，终于，他将高出自己一头的歹徒摔倒在地并将其制伏。事后，人们从歹徒的身上缴获手枪两支、子弹 6 发。而直到歹徒被押上警车，尹飞才注意到自己的右衣袖被子弹穿了一个洞。

如果英雄真的越来越少了，是不会每每危难突降时，总有英雄出现。我们之所以鲜见英雄的风姿，多半是因为我们当今的生活充盈着祥和与安定，越来越少危难，而英雄只在一些危难的关口才能够显现他们的光芒。

原来，英雄遍布在我们身边，我们看不见英雄，是英雄将其光芒内敛在心中。

实际上，只要用心，我们仍旧可以随处感受到英雄的光芒。成为英雄，缺少不了在生死面前的无畏与勇敢，取舍面前的无私和从容，而这些恢弘与磅礴，是在生活的点滴与琐碎中凝练与锻造的。要想在祥和与安定中领略到英雄的风采，只需要细心就能够捕捉到：比如，在公共汽车土那个给老幼病残让座的人；比如，街头那个为迷路者耐心指引方向的人；比如，那个路拾他人物品急切寻找失主的人……他们或许就是英雄。因为，时刻以宽爱、善良、无私、正义的心去对待生活，哪怕是生活中琐碎得不能再琐碎的细节也是英雄耀眼光芒中无法缺少的一环。

这样，有一个方法可以让我们更真切地感受到英雄的光芒：常怀一颗宽爱、善良、无私、正义与勇敢的心对待身边的每一件事、每一个人。这个方法不仅可以让我们离英雄更近，或许还可以让我们自己成为英雄。

我相信英雄就在身边。或许，我们每天都和英雄擦肩而过，每天都沐浴在英雄的光芒之中。而且，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成为英雄。

(张萌摘自《八小时以外》2007 年第 11 期)

砸烂背后的眼睛

许知远

上高中的时候，学校有个可憎的训导主任，他喜欢在上课的时间，通过各个教室的后门窗户观察学生的动向，心怀期待地寻找沉浸在金庸小说或者窃窃私语的快乐中的学生。所以每次上课，当我们无法拒绝小说或者同桌女生轻言细语的诱惑时，就必须同时提防讲台上的老师，还有后门的那双神出鬼没的眼睛。后来，有勇敢的同学把窗户用报纸封上，那一天大家过得很舒服。报纸不断被老师勒令撕掉，又不断被人贴上，老师也就服了。可是，不久我们发现训导主任还是能够准确无误地抓住吃零食的可怜鬼。原来，后门的窗户下有个小洞，训导主任的一只眼睛可以顺畅地观察我们。一天课上到一半，训导主任不顾尊严地冲进来大吼道：“谁干的，到底是谁干的?”这时我注意到，他的右眼又红又肿，因为疼痛一眨一眨的。猜得出，肯定有人往那个小孔上抹了大剂量效果显著的清凉油。从此，没有人再从后面监视我们了，到现在我还在感激那位机智勇敢的同学。

我估计训导主任在右眼遭受重创的同时意识到两个问题：其一，从背后监视学生是不得人心的；其二，不要把人逼急了。还有一点，他、可能至今还意识不到：他们虽小，也是个人，需要人的基本尊严，教育的努力是给人尊严，而不是剥夺尊严。尽管最后一点，当时的

我还不能清晰地表达，但是我知道我不喜欢被人从背后盯着，即使她是个漂亮的姑娘。

“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我在一份报纸上看到一篇报道，说最近许多中学在教室后方墙壁上安装了监视器。校长坐在办公室里只要轻点鼠标就可以查看到每个学生和教师的上课状况。报道说，一开始，学生不适应，但是时间一长就习惯了，而且学生听讲专心多了，没人再搞小动作了。一位律师同志说，教室和商场一样是公共场所，安装监视器很合理；一位家长同志说，只要孩子可以专心学习，装就装呗；一位校长同志说，主要是为了更好地进行教学工作，不是为了监视学生；更可气的是一位和我当年一样大的高中生说，从此大家不传条子了，也没什么不习惯的。

我明白了，在很多时候，我们的精神状况根本没有随着科技进步而进步；在很多时候，我们被技术压迫得精神委顿。校长老师现在以“学习”的名义剥夺了孩子们的隐私。他们搞了几十年教育，却不知道教育的本质是什么。不管那些孩子成绩好不好，能不能考上大学，起码我们的学校都应该让他们成为一个心理健康的人。一个人最理想的生活状态是自然成长，尤其在青少年时应该尽量减少负面的影响。那些老师家长怎么不好好想想，当你意识到自己总是活在别人眼皮底下，还会正常思考问题吗?反正，在中国历史上，越没有自我空间，人就越虚伪越残暴。如果一个民族的花朵们都在这种阴影里成长．那么这个民族的未来就可以想见了。还有那个可笑的律师，把学校类比成商场本身就滑稽之极，商场的监视器是在无奈的情况下才出现的，它是以人性本恶为前提的，是否合理另说。但教育应该激发人内心光明的一面，这些幼小的没有成形的生命是应该被爱与美引导的，而不是用先进的手段来监视的。

现在的孩子越来越驯化，没有了我们当年抗争的自觉性，况且，在面对学校 40 万元的高科技武器时，抗争也是无力的。我真希望，这些可以当黑客的孩子也可以用砖头砸烂监视器，即使让你考上哈佛，这种对于生命尊严的付出也是不值得的。

(阿紫摘白海南出版社《那些忧伤的年轻人》一书)

瓜田豆棚的文化

雷杆雁

孔子周游列国，西行不到秦。

“为啥?”关中人会笑眯眯、直愣愣地问你。你懂历史，学富五车，立时引经据典，旁征博引，说出一大堆理由来。关中人听着、狡黠地笑着，摇摇头说：“不对!”

到底为什么?你迷惘了。想知道?请读“乡村版史记”。

且说那年夏季，孔子坐了牛车，领了弟子热烘烘过了潼关。放眼望去，关中好山好水、沃野千里，真是人杰地灵之处。孔子暗想：只是不知礼义尚存否?正迟疑，忽然有一弟子急呼：“快瞧快瞧!”孔子一惊，转头去看，却只见几只金黄色的田鼠一字排开在田埂上。“大惊小怪!”孔子不悦。可是转眼之间，奇迹出现了：那些田鼠两条后腿作人形站立，对着太阳，一双前爪合拢成作揖打躬状，口中还“吱吱”有声，似念经诵文。这一惊，非同小可。孔子心想，了得!这关中连田鼠都知道礼仪，何况人乎!立马叫弟子拨转车头，不再远行。

信不信由你!乡村版就这么写着，写在口头上，传在子孙中。

每到大年初一，县剧团必演《龙凤呈祥》。乡下人穿了新衣领了老婆孩子也要去看一回戏。孩子看翻跟头，刀来枪往；老婆看相公小姐“吊膀”，驸马公主荣耀；只有老年人闭了眼听唱。这时，他们就不只是观众，更是评判官、评论家，除了评演员的唱、念、做、打，也评剧情的通达顺理。

“刘备哭了一辈子，娶了孙权他妹子。”两句话，概括了一个上午的演出。

“借你荆州还荆州，借我东风还东风。”好!乡下人爱抬杠，两句话把对方逼到了墙角，得劲!

也看才子佳人戏《梁山伯与祝英台》，只是觉着不过瘾。同窗三年，梁山伯怎么就看不出祝英台是女人?咱们村那傻子吃饭不知饥饱，睡觉不知颠倒，还分得出男女，见了女人就追着要亲嘴。祝英台面如敷粉、口若樱桃，当然，男人也有长成女相的。祝英台胸部平平、发育不好，装装男人也行，但她总得上茅房呀!那男女能一样吗?乡下人认定是编剧的严重疏漏，便自作主张，改编了一个口头本。

梁山伯与祝英台去上茅房。小便，梁山伯撩起衣服站着，祝英台蹲着。梁生疑心，问：“贤弟，男人撒尿都是站着，你却为何蹲着?”祝答道：“梁兄不曾听人说吗?站着撒尿狗浇墙，蹲着撒尿写文章。”梁山伯认为祝英台的回答有道理，有文才，疑心顿失，此后，撒尿也便蹲着。

这么一改，不就好了!

剧团不理会，嫌俗，自己唱自己的；农村人也不理会，自己说自己的。两个版本并行不悖。农村人认为自己的版本好，有理，有趣。俗?不管。本来就是俗戏。冬日夏夜；聚拢在一起，饮茶吸烟，把这一段“补充”到梁祝故事里去，赢得呵呵一笑。

于右任是我的“乡党”，官高、位显，写得一手好字，但让乡下人倾慕的还在于他那一把好胡子。人们不称他官号，不提他名字，一说起，便是于胡子长、于胡子短。貌似不尊，实则亲切。

乡村版“于右任传”，较正宗版更为丰富、有趣。说是有一日，于胡子还乡来，清晨早早起床，在马路上散步。突然，迎面走来一位捡粪老汉。看那老汉衣衫破烂、身上肮脏，臭烘烘挎着一筐粪便。让于胡子惊异的是那老汉也有一把如他一样的大胡子，脏脏乱乱地在嘴

边飘动。于右任感到有趣，便喊住老人聊天。最后，竟要和老汉比一比胡子，看看谁的好。于右任何等人?那一把胡子平日爱如至宝，细梳慢拢，又是抹油，又是喷香。长须飘然，黑漆一般光亮。捡粪老汉过的什么日月，吃早缺晚，一把胡子长得茂盛，是先天的遗传，平日也不梳不拢，吃饭时胡乱分开，找见嘴就行，更不用说涂油保养了。于胡子手捋胡子，以为胜券在握，沾沾自喜。不料，那老汉不服，说：“这里没法比，要比到家里比。”于胡子说：“好!”老汉放下粪筐，到了于右任的住处，让人盛一脸盆水来，说道：“我们两人把胡子往水里插，看看谁的胡子能插到底。”

怪比法!于右任先来。他把胡子往那水盆里伸，胡子只是漂在水面，不肯插进水里。轮到捡粪老汉，只见他的胡须根根散开，好似银针，丫插到底，磨得铜盆底“嚓嚓”响。

于胡子只得认输。你想，他的胡子抹着那么多油，能不输吗?

故事显然是杜撰的。可是传得远，家乡人都知道。故事虽说没有褒贬，说着好玩，听着也好玩，却约略显出乡下人的自信、聪明和骄傲。

文学有写在书上的，有流传在嘴上的。前者可以叫“都市版”，后者则是“乡村版”。写在书上，传不开，便死在纸上；流传在嘴上，看不见，却活在世上。

(邵林摘自《喜剧世界》2007 年 10 月下)

坐着的泥土

吴守春

一个农夫好逸恶劳，他的庄稼长势总没有别人家的好，日子过得捉襟见肘。于是，他来到寺院，向菩萨顶礼膜拜，求神灵保佑。

这个农夫心满意足地从寺院回了家，心想，今年的庄稼肯定能有个好收成。过去年年歉收，是因为自己没有虔诚地求菩萨保佑，心中无佛，庄稼怎能有好收成。结果到了年底，光景依旧。他想，都说菩萨灵验，有求必应，怎么失灵啊。平心而论，他给菩萨叩首，动作绝对标准，一点没有掺假，菩萨普度众生，难道我不是众生之一？这个农夫恍恍惚惚，再次来到寺院。他向菩萨倾诉自己的委屈和疑惑。菩萨说：“常言道，叩头拜佛，不如弯腰求土，你求我保佑风调雨顺年年有余，我承认，你的态度无可挑剔。可是，回到土地那里，你就摆出另外一种姿势，简直判若两人。如果，面对脚下的土地，你能像在我面前这样，弯腰俯首，土地是绝不会亏待你的。人勤地不懒嘛。”这个农夫似有所悟，羞愧得无地自容。

农夫按照菩萨指教，面对土地，换成差不多在菩萨面前那种姿势了。果然，农夫丰衣足

食，过上了幸福生活。为了感谢菩萨指点迷津，这个农夫拎了香油、扯了红布，去寺院还愿。

菩萨见农夫笑逐颜开心满意足，便问："你知道人们为何对我顶礼膜拜？"农夫不假思索地回答："因为你是菩萨，生就一副大慈大悲的心肠啊！"菩萨颔首，沉吟良久，说："其实，我只不过是一堆塑了形的泥土。"农夫闻言，愕然。活菩萨等同一堆泥土？这话，若是出自他人之口，农夫是会和他唇枪舌剑的，那无异于是诋毁，是冒犯，是大不恭，可是，这偏偏出自菩萨之口。这正是菩萨不居功自傲的谦词啊。菩萨窥出农夫的将信将疑，真诚地说："的确，我只是一堆泥土。"农夫联想到一句俗语：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这么说，菩萨真的不过是一堆泥土！

恍然大悟的农夫，当即有了上当受骗的感觉。他躬身自问："难道，我堂堂的大男人，只是在给任人蹂躏的泥土叩头？"

菩萨接着说："现在，你知道真正保佑你的是谁了吧？作为泥土，我感到羞愧，因为，我没能帮你们种庄稼，你们却给我行如此大礼，让我诚惶诚恐，可我这样，事出有因。我权且把自己当成泥土的代表，接受你们的感恩。在泥土面前，只要你们弯下自以为高贵的头颅，根本不需要下跪，只需向匍匐在地的泥土作揖，泥土就会保佑你财源滚滚。可惜，这个道理并不是所有人都懂。人啊，只有在死去后，才心甘情愿地把泥土置于灵魂之上，但为时已晚。"

农夫还是不解地问菩萨："既然你是泥土，为啥乔装打扮成慈眉善目宽宏大量的样子，这不是道貌岸然吗？"菩萨说："算你问到点子上了，我只是坐起来的泥土，躺倒了，就成了土地。自以为是的人从不敬畏甚至讨厌泥土，却敬畏高大的神灵。试想，我若不装扮成这副模样，你会对一堆土顶礼膜拜？体面的人，从来就认为泥土不体面，好像泥土只是肮脏之物，不但不拿泥土当神看，甚至不当人看，所以才有所谓的人要衣装佛要金装之说。镀了金，你们就看不出我泥土的本来面目了。"

农夫瞠目结舌。他终于明白了，菩萨是泥土的化身，真正给予人类财富的是泥土，世上最尊贵的是脚下的泥土，人向菩萨跪拜，其实就是在跪拜泥土。寺院，只不过给人们提供了向泥土表达心意的场合而已。

（东红摘自《中外读点》2007 年 9 月下）

因为善良

吴志彬

故事缘于一起平常的交通事故。那时我在居民小区从事物业管理工作，接到消息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现场很恐怖，一辆小四轮货车下面是一辆自行车和它的主人，静静地躺在一

摊鲜血中。肇事的小四轮司机已不知去向。据目击者说，司机下车看了一眼车下，立刻拨打了 120 急救电话，就失魂落魄地离开了现场。

救护车与交警还未赶到，受害人突然自己从车下爬了出来。我们才发现他满身的“血”竟然是辣椒酱，明显的外伤只有左腿骨折。他口齿清晰地告诉我，他是郊区农民，是骑车来小区卖辣椒酱的，刚才是被吓晕了，自己伤得并不重。

救护车与交警同时赶到。医生立刻对伤者进行了检查，结论是左腿被轧，其他部位看不出伤有多重，当然还要去医院做更详细的检查。我长舒了一口气，看来是虚惊一场。现在我要做的是帮助交警立刻找到那位肇事司机。

可就在这时，传来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肇事司机跑到一栋居民楼四楼的楼梯阳台上，然后纵身一跃。真是节外生枝。从一个现场赶到另一个现场，那场景再次让人大吃一惊。那位司机好好地站在那里号啕大哭，却有一位退休工人倒在地上。

故事到这里就有点离奇，当肇事司机翻越护栏的时候，正好这位退休工人路过。情急之下他竟然勇敢地冲向前去，一把接住了那个坠落的身体。结果被救者安然无恙，老工人却折断了两根肋骨。整个事件因为老工人的见义勇为而变得富有传奇色彩，也就有了所谓的“新闻眼”。可当我的一位朋友采访老工人，问他事后有没有害怕时，他的回答是那样的朴实：“我不能眼见着一个生命在自己眼前消失，他要重跳一次，我还得接!”

故事是结束了，可本来很平常的事故，因为意外的原因，使它的善后处理变得错综复杂。

这位司机穷得家徒四壁，土有老母下有妻儿，就靠他一人的收入养家，单位为了照顾他，才让他开小四轮，跑跑厂里的短途运输。所以面对飞来横祸，他心如死灰，只有一个念头：死!

那位老工人更令人敬佩，当他了解到司机的家境后，拒绝了一切赔偿，自己付了医药费。而最让人担心的是那位受伤的农民，他完全可以在医院躺个一年半载，直到肇事方满足他的要求。这样的例子很多。但事情的进展完全出乎我的意料，那天司机去医院探望伤者，当时有人问了他一个问题：“你自己都不想活了，为什么还记得打 120 去救他?”他显然毫无准备，愣了一下说：“万一他还有救呢?”' 就因为这句话，感动了我们，也感动了伤者。第二天他就坚持要出院，他说：“咱回家养着，咱可不能讹人家!”

如今想起来，整件事的顺利解决，如果说有什么重要因素，那只能是——善良。善良是人性中最基本的品格，也是人性里最为朴素的美。只有在善良的土壤里，才能开出一切更为崇高的品德之花。我们不能苛求每一个平凡的人，都用崇高的品德感天动地，但如果我们做到人人心存善良，那么这个世界就一定会更美好。

(许明摘自《好故事金道理》2007 年第 10 期)

万米高空的人文主义

流沙

万米高空，在一个密闭的飞行器内。注定会放大许许多多的人生细节。

一位重庆农民工，乘飞机从深圳到重庆，飞机起飞后，他对机舱内的一切东西都感到新奇。最后他来到洗手间，把门关上，久久没有出来。乘客们有些奇怪，这个人为何待在洗手间不肯出来。乘客们通知了空姐，空姐不断敲门，结果门打开后，里面伸出一双湿漉漉的手，一个声音传来："小姐，有没有飘柔?"原来，这位农民工是第一次乘坐飞机，他看到洗手间里有热水，突然想洗个澡。他对空姐说："咱工地上条件不好，没法洗澡，这里真不错，还有热水。"

在东航的一个航班上，一位空姐看到一位老汉紧紧抱着一个袋子坐在位子上。空姐向每位乘客派发食品和饮料，当派发到老汉时，老汉拒绝了。空姐有些奇怪，老汉说，这些食品和饮料是收费的，他没有钱来支付。原来，这老汉是去北京看望上大学的儿子，那袋子里是给儿子捎的红薯干。空姐对老汉解释机上的食物是免费的，并给了他一份。老汉说，他舍不得吃，要把这些食物带到北京，留给儿于吃。长长的旅途中，老汉就饿着肚子，不肯享用那份菜。

在福州飞往青岛的一个航班上，一位妇女拿着一个保温盒紧张地坐着。空姐发现后，试着与她攀谈。那妇女说，保温盒里装的是馄饨，因为在青岛读书的儿子突然想吃妈妈做的馄饨，她思前想后，做好了馄饨买了飞机票给儿子送去。空姐以为妇女十分有钱，但妇女有些无奈地说，她是一位普通职员，这张飞机票，花了她一个月的工资。

最后再来看一个"奇闻"。

四川的一个网络论坛上．出现过这样一个帖子：一个自称学历、社会地位和收入都颇高的"小城律师"说，他至少乘坐过 25 次飞机。有一次，他乘飞机去海南度假，在机场遇到了几个农民，这些农民穿着不得体，也不认识机票上和机场电子屏幕上的英文字母，让机场服务人员无所适从。这些农民就站在"金发碧眼的洋人"面前，丢尽了，中国人的脸面。这位"小城律师"还说，这些农民不知耻地拥挤在柜台周围，贪婪而好奇地向里面张望，全身的重量都支在胳膊上，活像三个吊死鬼。他们手里竟然只拿着飞机票。当服务人员请他们拿出身份证时，他们才好像从梦中醒来一样，手忙脚乱地乱摸一气。"小城律师"说，机场是一个国家的窗口，飞机也是高素质人士的交通工具，应该对这些素质低下的人士限乘。

第一个故事，让人心酸；第二个故事，让人心软；第三个故事，让人心痛；最后一个故事，真的让人愤怒了。

是的，只有相对富裕的人才能买得起机票，乘得起飞机。那些农民工、贫穷的农民、普通的母亲，是这个空间里的"另类"．但他们用自己的卑微告诉大家，这个世界正在缺失一

种东西，而这种东西是这个社会万万不能缺失的，那就是——人文主义。

(班超摘自《太原日报》2007 年 l0 月 8 日)

马屁与露丑

张鸣

马屁跟出乖露丑是孪生兄弟，安徒生童话《皇帝的新装》里皇帝之所以会穿上那件骗子的新衣，跟周围人的马屁成风有着直接的关系。骗子的巧舌与周围人的马屁形成的合力作用的结果是，皇帝光着屁股在大街上巡行，但最后丢人现眼的，是皇帝。

别说童话当不得真，这种事，古今中外到处都是。只要有猛人（广东人所谓有权势的大人物）和猛人的包围者存在，“皇帝新装”的童话，便会上演。

当年乾隆皇帝下江南，临幸灵隐寺，寺中的方丈求皇帝赐题寺名，皇帝一时高兴，提笔便写，结果把个繁体灵字的雨字头写大了，下面一大堆零碎，不好安排，另要纸重写，又略显尴尬。旁边的大臣见了，心领神会，马上在皇帝耳边嘀咕了几句，皇帝龙颜大悦，大笔一挥，将原来打算写的“灵”，改写为“云”（“雨”字头下面加个“云”即可），然后，“云林禅寺”四个大字写好了。灵隐寺的方丈心里嘀咕，不应该是灵隐禅寺吗，怎么变成了云林禅寺？旁边的大臣连声叫好——好，天上有云，地上有林，云林禅寺，高！就这样，至今，灵隐寺的匾额上，还是乾隆题的四个字：云林禅寺。什么叫做天上有云，地上有林？哪个寺庙天上没云，地上没林？难道都叫云林禅寺吗？可怜乾隆皇帝，出乖露丑，一直丢了几百年的人，如果没有大的变故，估计还会一直丢下去。

2006 年台湾的陈水扁夸人，一不留神用了“罄竹难书”四个字。台湾舆论大哗，身为陈水扁下属的台湾“教育部部长”杜正胜，不顾自己历史学者的身份，硬说“罄竹难书”四字成语本身没有褒贬之意，用在哪里都行，用来夸人，也没有错。幸亏当时别的人没有附和他，否则，陈水扁会一直用“罄竹难书”来夸奖人的。

很多年前，有个单位名字上有“九州”两个字，请某领导题词，领导很忙，大笔一挥，写成了“九洲”。旁边有人看出来了，应该是“九州”，不是“九洲”，如果是“洲”，世界上哪里有九个？但是不敢说，或者还没来得及说，围观的人已经轰然叫好。就这样，“九洲”的招牌就一直挂着，年复一年，许多年后才改过来。还有的领导，明明文章里写错了字，有人多事，给指出来，领导的下属就出来辩解，非说错字是对的，而且我们以后就这样坚持用下去，好像英明的领导，连手书之误都不可能有，比毛主席还伟大。

当然，跟在大观园题咏的时候，公子哥无论说出什么来，都轰然叫好的贾府清客一样，

一个劲给领导叫好的人们，是在给领导捧场，让领导脸上有光，但结果呢，有时却令领导明明露了屁股，还要明晃晃地展示，丢人丢大了。

为什么会这样？原因恐怕还得在领导身上找。人不是上帝，很多事不擅长，很正常；犯点小错误，也很正常。可是官当大了，奉承一多，不免飘飘然，自己就觉得自己无所不能，永远正确，不仅凡事逞能，而且犯了错，也不自知，甚至以为自己还挺高明，周围的人都跪着，自然显出领导的高大，久而久之，领导也就自以为自己真的很高大。

人都有弱点，喜奉承，恶抵牾，是人之常情，马屁虽名声不佳，但只要拍到点子上，挠到痒处，心中不暗喜者鲜。这种人之常情，在领导那里，往往会被强化到某种极限，到了这个时候，即使有明白人在旁边，明明看着领导出了错，而且就要露丑，也不敢指出，焦大被塞了一嘴马粪，就是前车之鉴。更何况，天底下多的是把领导的错，硬说成对的人士，在这些“赤胆忠心”的人面前，不跟着唱赞歌，恐怕都会有罪，遑论其他？

从马屁到出乖露丑，这是一段并不长的距离，很多人用很短的时间，就走完了这段路程，每日每时都在高高兴兴而且趾高气扬地露着丑，但是，能够露着屁股巡行，还得够级别才行。在高位者一定要记住，这种事，最终丢人现眼的，肯定是自己，而不是周围那些逢迎的人。

（陈冉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07 年第 40-41 期）

心穷

蒋子龙

时下有两句话颇为流行，一句是“穷得光剩下钱了”，另一句是“端起碗来吃肉，放下筷子骂娘”。这并不完全是有钱人的显摆，两句话的意思几近相悖，却印证了同一种社会心理现象——心穷！也因此有相当多的人抱怨，中国有钱的人逐年增加，社会慈善意识却极其淡薄；某些官员们的收入在增加，贪污腐败却难以禁止……贪婪者不是因为没有钱，而是缘于心穷。

不是有这样的贪官嘛，受贿数千万元，外表却仍旧省吃俭用将贪污来的钱全部藏匿于家中的冰箱、衣柜、床下、煤堆、鞋窝……一切他们认为别人看不到的地方都塞满了现钞。可见他们要钱并不是为了使用它，而是满足于一种有钱的感觉，这是典型的心里穷，是骨子里的穷，一种病态的穷。心穷是真正的穷，穷到了底却穷不到头，穷此一生还会传给后代。在我们的周围时常会听到一片片的哭穷声：现在赚钱难呀，贷款太难了，资金缺口太大呀，就快维持不下去了，工资发不出来了……缺钱，缺钱，缺钱!有些单位缺钱确实因为无法抗拒的客观原因，但也不能不承认有些成天嘴上喊穷的单位，自己活得并不穷。这些贫穷的心如饿狼，前狼尚未吃饱就被调走，再上来一只更饿的狼，那只吃了半饱的狼到别处又变成一只

新的饿狼，于是有些单位老是摆脱不了狼的血盆大口。他们一边喊着穷，一边吃穷，穷啊!

哭穷哭得最凶的人不一定就是穷人，这叫心穷吃穷人，在制造新的贫穷。其实谁的家里也没有穷到揭不开锅的地步，倘若只看中国人买房子的劲头，供孩子上好学校的劲头，谁都会感到中国人有钱的太多了!到想花钱的时候真有钱，但这并不影响一转头就感到穷。盖因心穷，便不论在什么场合，是一些什么人物的聚会，不出十分钟准保要谈到钱。这究竟是活跃的商业气氛，还是表达了心对金钱的饥渴?正是这种心穷的饥渴，使金钱很容易就操纵了一场场骗局，如造假、五花八门的欺诈……戚戚于贫贱，汲汲于富贵，虎视眈眈，其欲逐逐，“争名于朝，争利于市”。急于求富、羡富、谀富，贫而谄，富而骄，或夸大贫穷，或夸耀富有，同样都是心穷的标志。古人讲“不患贫而患不安”，穷得紧张兮兮、坑蒙拐骗，穷得丢了格失了度、失了自尊和自信。

时下的“心穷现象”使不少人都染上了一股穷气，这对发展经济并无好处。当今世界弱肉强食，哪个发达国家有耐性倾听一个穷国申诉自己的不幸?富人跟穷人打交道或做买卖的时候总会心存戒备，格外小心。人们喜欢说“本钱”“本事”，有本才能赚钱，有钱才能做事。你成天穷兮兮的、心如饿鬼，谁敢招惹你?当然也不可像“大跃进”“洋冒进”那样打肿脸充胖子，装富作态，那也是心穷的一种表现。比如各地所谓的“面子工程”，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估计，各地总计欠债达一万亿以上，正应了一句民谚：“死要面子活受罪!”

谁也不能否认中国人的生活水平和富裕程度已经有了相当大的提高，但许多人却处在一种身富心穷的怪异情态之中。这不是改革开放非要经历的阶段，更不是我们民族的传统心理，我们的传统是守得住贫，耐得住富。贫而不拙，富而不贪；达不足贵，穷不足悲。“心穷现象”并非是商品经济的必然产物，心里不穷，便会乐观自信，守财变成了美德，节约变成了大方。心里有鬼，即便一掷千金，也让人感到穷变态、小家子气。

足寒伤心，心穷损志。经济上的短期行为，文化上的媚俗倾向，社会对道德的呼唤，都可以从“心穷现象”上去寻找深层次答案。唯愿在经济上已经脱贫的人们，赶快进行心灵“脱贫”。

(叶芳摘自《晶报》2007 年 6 月 12 日)

被侮辱与被损害的

王观胜

俄罗斯一代名机“支点”米格-29 战斗机，在北约和东欧社会主义各国的遭遇，使我想起了俄罗斯伟大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主人公的命运，便以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为名，说人说飞机。

20 世纪 70 年代，苏军别连科中尉驾驶米格－25 战斗机叛逃到日本，日本人立刻通知了美国人。美国飞机专家赶往日本，将米格飞机大卸八块，研究米格飞机的最大飞行速度何以能达 2.7 马赫～2.8 马赫，所携导弹何以能超视距攻击敌方。

别连科是不可饶恕的，他加入了美国国籍，永远不敢回自己的祖国俄罗斯。

在 1989 年 6 月第 38 届巴黎航展上，苏联飞行员驾驶米格－29 升空。当飞行员在做低空表演时，飞机失控，就在飞机触地前 2.1 秒，飞行员才弹射逃生。米格-29 倒插一旁，飞行员坐在旁边抽烟。几秒钟后飞机爆炸，飞行员却安然无恙。米格-29 优越的性能震撼了世界，而帮飞行员逃生的 K－36 弹射座椅也名声大振。后来包括美国飞机也装上了 K-36。

在以后岁月里，有飞行员驾驶着米格-29 完成了“跃升急降”“眼镜蛇”等高难度、高风险动作，令西方特别是美国大为震惊。

1998 年，地处东非的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两个国家，因领土争执大打出手，已经到了血里捞骨头的地步。两国都没有空军，却想起在空中决一高低。埃塞俄比亚 12 月份从俄罗斯购进 15 架先进的“侧卫”苏-27 战机，厄立特里亚也立刻从俄罗斯买了 10 架米格-29。没有飞行员怎么办？不要紧，埃国出重金又从俄罗斯雇用了一批退役飞行员，厄国则派了几十个年轻人，花钱送去乌克兰紧急培训驾驶米格-29 技术。

由俄罗斯白人代表埃塞俄比亚与接受了短期培训的厄立特里亚黑人，驾着俄罗斯的苏-27 和米格-29，在非洲上空用俄制 R-27 导弹多次交手，结果厄立特里亚以 2：0 的飞机损失败北，其中有很明显的两个原因：其一，埃国的苏-27 由俄罗斯经验丰富的退役飞行员驾驶，厄国的米格-29 由临阵磨枪的非洲黑人青年驾　　驶。甚至有这样一个笑话，厄立特里亚黑人飞行员一见苏-27 发射 R-27 导弹，自己的飞机还没被击中，却一按弹射键，一头栽出座舱。好端端的米格-29 还独自飞了好长时间。那个驾驶米格-29 的黑人飞行员一落地，便被埃塞俄比亚士兵捉住，打了个半死。其二，厄国米格-29 飞机所携 R-27 导弹由乌克兰制造，在准确性上无法与埃国产于俄罗斯的 R-27 导弹相比。最终操纵武器的人，决定了这场突发奇想的空战的胜利。

在空中，是俄罗斯的“支点”米格-29 与“侧卫”苏-27 同室操戈。在地上，是同胞阿非利加人埃国黑人与厄国黑人自相残杀。人类的无知和凶残无以复加。

1999 年在美国，一场代号为“红旗”的演习开始了。由德国飞行员驾驶米格-29 对抗由美国飞行员驾驶的 F-16。

作为“红色入侵者”的米格-29，双发双垂尾，具备 F-16 所不能的高亚音速性能。米格-29 加速和爬升性能卓越，在 1 秒钟内转弯 28 度。近距格斗中，能轻易咬住对手。同时，米格-29 的头盔瞄准器，使飞行员可看哪打哪。结局是：米格-29 对 F-16，米格胜出。

米格-29 最辉煌的战绩，是 1999 年巴尔干上空的科索沃空战。由南联盟空军上尉伊里奇驾驶的米格-29，不仅击落了一架美国的 F-15，而且吓跑了一架美国的侦察机，最后发射导弹击落了一架美国 F-117 隐形战机。

德国的“铁十字”军徽总使人想起纳粹的“卐”字。民主德国与联邦德国统一后，民主德国的米格-29 机垂尾上民主德国的斧头和花环被涂改成了“铁十字”。

经过一系列的测试和评估之后，北约决定米格-29 留在德国再服役 12 年，这样拥有米格-29 的德国拉格基地，变成了北约各国飞行员的接待站。来自美、英、法、加、荷兰、比利时的飞行员，一个个争相爬进米格-29 座舱，一试身手。

2003 年 5 月，几架米格-29 飞到美国的埃格林空军基地，当了最后一次“假想敌中队”。

之后，在美国的一手导演下，完成了一个侮辱性的交易，北约新成员国波兰，用 1 欧元从德国手中买下了 23 架“支点”米格-29 战斗机。

（章剑飞摘自《美文》2007 年 10 月上）

镜子中的箴言

从维熙

童年时代，我在日本铁蹄的蹂躏下生活过一段时光。对每一个人来说，童年的岁月又是无法忘却的，因而每到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 8 月 15 日，总会激起我内心的波澜。近日在灯下阅读《20 世纪大全》中的日本史料，百感丛生之际，不禁记起了在 20 世纪末，我出访日本时，与一位日本友人关于镜子的笑谈。

当天，我第一次喝日本的“清酒”，因为其酒精度较低，便放量多喝了点儿。之后便借着酒兴，斗胆向日本友人说了个自撰的寓言。我说世界土第一个发明镜子的人，是个伟大而聪明的智者。之所以如此，在于人们无法自知其形影之时，它给人们一个自照其五官美丑的器具，它的最大功绩是让那些脸上有污垢的人，对镜自照后可以洗掉污垢，使面孔变得美丽起来。日本友人对这一话题很感兴趣，先是与我研究起镜子的发明人究竟是谁，当我们都无法得知镜子的首创者时，便进入了博大的主题：即镜子的主要功能是自照(当然也能用以照人)，小到一个人的面部卫生，大到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自照和自审。我询问那位友人：世界上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二战之后最勇于正视自身盲点和缺陷的是德国，最缺乏这种白审精神的，你认为是哪个国家？

这位同行友人是个有识之士，一语道破了我的腹内玄机：“君之用心，我已清楚。你在比喻我们日本对侵略战争缺乏自照镜子的精神。”

我说：“你同意我的‘日本观’吗?”

“我们算是异国知音吧！”他说。

因无争论，便无“战争”，镜子的话题到此刹车；又因观点一致，我们便又碰起杯来。

其实，这一段酒话我一直如鲠在喉，不吐不快。之所以如此，皆因二战之后的德国几任总理，在有关二战的纪念日，都无一例外地向被害国人民不断赔礼道歉。笔者记得，德国前总理科尔，每到二战结束的纪念日，必向世界人民忏悔德国发动世界大战的罪恶。有一次，科尔在德国境内遇见一群受害犹太人的后代，曾弯下他胖胖的身躯，连连向他们鞠躬谢罪。据当时报纸刊载，他在出访以色列期间，曾向希特勒企图灭绝其人种的以色列人民下跪，以忏悔德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血腥屠杀犹太人的罪恶。科尔如此，他的前任和后任总理，都无一例外地向世界忏悔过德国发动二战的罪恶：前总理勃兰特，在访问波兰期间，特意去昔日奥斯维辛集中营凭吊死在这里的 300 万冤魂。出于悔罪的诚意，勃兰特曾跪倒在奥斯维辛集中营的纪念碑前，为死者久久默哀。历史记载：2003 年 6 月 22 日(德国进攻苏联的纪念日)，当时的总理施罗德，再一次发表悔罪声明，除了代表德国政府向前苏联死于二战的 2700 万亡者，以鞠躬表示祭悼之外，特别提出要严防纳粹在德国的死灰复燃。到了 2004 年夏天，在盟军庆祝诺曼底登陆成功以及波兰华沙纪念反纳粹起义 60 周年之际，施罗德专程前往法国诺曼底和华沙出席这两次纪念活动，并为法西斯德国犯下的罪行向受害者道歉。21 世纪初，德国先后拿出千万马克的巨资，对二战期间被纳粹强制为其劳动的劳工，进行认罪赔偿；到了现任女总理默克尔，于 2007 年再次承诺德国将对二战期间受纳粹奴役 6 个月以上的东欧劳工(仍活在人世间的，大约有 120 万人)，每人将获得 15000 马克赔偿金，以示为二战时的德国谢罪。

看!历任德国政府的政要，对战争罪恶的态度多么鲜明!世界媒体对德国的评论，都认为德国不单纯是形式上的表态，而是出于对二战中德国所作所为的严格自审。据传媒报道，在前两年的 6 月 7 日，德国众多著名科学家，又对二战期间纳粹科学家参与“人体实验”的屠杀行为进行了清查。主持这个会议的科学家胡贝特·马克尔在会上以十分沉重的心情，首先向被杀戮的受难者及其家属表示哀悼，然后对当时一些德国的顶尖科学家与纳粹沆瀣一气，丧失人性地沦为纳粹杀人工具的行为，表示了强烈的愤慨——并因他们的行为而感到“悔恨、悲恸和羞耻”。

我们以德国为镜，扫描一下我们的邻邦日本，就会发现与德国大相径庭的奇观了。在 20 世纪 30 年代末期，作为发动世界大战的轴心国的三大成员国之一，它与德国勾肩搭背发动了“大东亚圣战”，除了使中国饱尝战火劫难之外，东南亚许多国家都受到了它的铁蹄蹂躏，这是写进世界史，全球人人皆知的事情。可是在二战结束之后，尽管东南亚各国强烈呼吁他们反省侵略战争的罪恶，但日本却从没有自审之后的真诚悔罪。恰恰相反，二战之后的历任首相很少有自照其历史，并向世界做出交代的智者。尽管日本政坛像走马灯一般，不断更换首相，但是能认识战争罪恶并拒绝到靖国神社叩拜战犯亡灵者，可谓寥寥无几。德国政要在集中营的纪念碑前下跪，而日本多数政要却永远不忘超度战争亡灵。这种鲜明的对比，只要不是痴呆茶傻的弱智，都能洞察出日本政要今日之所想。

从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投降到现在，历史已然过去了整整 62 年。日本那些政要不断去参拜战争亡灵的同时，还不忘千方百计地美化当年的侵略战争，用以愚弄欺骗国内的新生代。比如，对那场世人皆知的南京大屠杀，面对几十万人头落地的事实，包括昔日侵华日军

东史郎在内，出于良心的忏悔，向世界披露了他亲眼目睹的血腥屠杀记录之时，还到中国抗日战争纪念馆面壁忏悔；可是那些日本政要们，却躲在政坛的大幕之后，“犹抱琵琶半遮面”，千呼万唤不出来。他们并没有闲着，而是挖空心思寻找盾牌。把侵略战争美化为“大东亚圣战”的历史教科书不断改头换面，就是在他们的锣鼓点中，上演一出黑白颠倒的戏。但是不管怎么变来变去，万变不离其宗的，就是淡化侵略战争的种种罪行。2007 年 6 月，他们否决了韩国提出的“慰安妇”问题，就是佐证。

何故?又意欲何为?

这里，我们翻开日本档案和有关书刊，就不难管窥出其狼子野心。日本档案里有这样一桩记载：早在 1927 年田中义一任日本首相时，就曾向日本天皇密呈奏折，文内写道：“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中国)；欲征服支那(中国)，必先征服满蒙。”之后，自 1928 年 6 月 4 日发生的皇姑屯火车爆炸事件始，继而 1931 年发生的“九一八事变”，直到 1937 年发生的“卢沟桥事变”，与同年 12 月 13 日发生的南京大屠杀，都是蓄谋已久的侵略战争结出的恶果。日本当今的政要们，为什么不把这些白纸黑字的历史档案，写进教科书．反而还在那儿玩偷梁换柱的把戏，为血腥的侵略战争涂脂抹粉?说穿了，不外是在演绎昔日那些战争狂人的梦呓罢了。

如果说，那是陈年旧账，我们不妨把历史镜头的焦距拉近一些：君大概不会忘记三岛由纪夫的剖腹表演吧，那事件发生在 1970 年 11 月 25 日。据日本出版的《自卫队的影子部队——杀害三岛由纪夫的真实告白》一书中记载，三岛曾在日本接受过特务训练，当 1968 年日本爆发反战的学生示威时，他曾接受自卫队的命令，混进学生队伍打探情报。这个狂热的武士道分子，叫嚣“对天皇的信仰高于人道主义”，因而在 1970 年，上演了一出“勤王”闹剧。并在发表了“勤王”演说之后，拿起他手中的日本战刀，剖腹身亡。笔者直译其剖腹自杀的目的，不外是为昔日的战争招魂，意在使日本继承军国主义的“慷慨捐躯精神”。不同于田中义一手段的是，田中义一是以文谏日本天皇，为日本侵略战争出谋，而三岛由纪夫则是以武士道之死血谏东瀛。其共同的目的，都不外是铸造一个军国主义的日本!特别意味深长的是，此书作者山本舜胜，过去曾是个侵华老兵，但他不同于东史郎，至今仍然是个侵略战争的吹鼓手。战后他在特务队做过“三岛”的教官——此次他公开声言写此书的目的，就是为“三岛”招魂，并令其精神在日本发扬光大。至此，这些人究竟意欲何为，已然自供于天下了。这种自供，能使我们一通百通：那些口头上把和平当招牌，而在行动工去参拜靖国神社的政要们的诡秘心机，可谓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了。特别是近年日本右翼战争狂人石原，叫嚣“该到对中国说‘不’的时候了”，就更让我们不得不睁大警觉的眼睛。

(冯国涛摘自《人民日报·海外版》2007 年 8 月 13 日)

两句台词

万奇

1858 年，法国作家小仲马的名剧《私生于》问世。剧中主角受尽了人们的白眼，全剧结尾时，私生子终于明白了叔叔原来是自己的生父。剧本最后的台词是：

父：当我俩单独待在一起的时候，你一定允许我叫你“儿子”的。

子：是，叔叔!

儿子的回答冷峻、辛辣。短短的一个称呼，蕴藏着多年累积的巨大的愤懑。原来小仲马本人也是私生于，直到他 7 岁时，大仲马才认他为儿子。这句台词显然也寄寓着作家本人的人生感慨。

谁知在决定上演时，巴黎大剧院的老板蒙提格纳提出了异议。他从生意人的角度，要求改动剧本的结尾。他提出的方案是：父子俩激动异常，热烈拥抱，涕泪横流……全剧在大团圆中结束。

小仲马不想违背自己的创作良心，去迎合世俗的审美趣味。他给蒙提格纳的答复是：“对不起，先生!我就是为了这两句台词，才写这个剧本的。”

(刘晓梅摘自《智慧》2007 年第 11 期)

张光半：给老百姓干活的工程师

张严平 李江涛 卫敏丽 吴晶

95 岁的张光斗对自己头顶上的光环总感到不适。“我不仅不是什么‘泰斗’‘大师’，也不是科学家，我就是一个工程师，一个给老百姓干活的工程师。”

他认为：“我们过去一直有个毛病，重科学、轻技术。现在很多人，你说他是工程师，他很不高兴；你说他是科学家，他便很高兴。”

张光斗 1955 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首批学部委员，1994 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首批院士，他是中国水工结构和水电工程学科的创建人之一。

2002 年之前，作为国务院三峡枢纽工程质量检查专家组副组长，他一连几年每年都要去几趟三峡工程现场。

“我很想去三峡工程再看看，但可能去不了了。”今年 4 月 28 日，在清华大学为他从事水利水电事业 70 周年而召开的座谈会上，他道出了心中的遗憾，“我年纪已经很大了，很多事情做不了了，”从抗日战争时期在四川为军工生产建设——批小型水电站，到三峡大坝全线建成，张光斗的身影伴随着当代中国水利水电事业的发展历程。

现在应是报国的时候了

张光斗 1912 年生于江苏省常熟县鹿苑镇的一个贫寒家庭，1934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同年考取清华大学水利专业留美公费生。

1936 年，他获得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土木系硕士学位；1937 年．又获哈佛大学工程力学硕士学位，并得到了攻读博士学位的全额奖学金。同年，中国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张光斗坐不住了，他说：“如果我国战败，我们在美学习毫无用处，现在应是报国的时候了!”

他放弃了继续深造的机会，辞谢了导师、国际力学大师威斯托伽特教授的挽留回国参加抗战。威斯托伽特深感惋惜，但对张光斗的爱国之举表示理解和敬重，他说：“哈佛大学工学院的门是永远向你敞开的!”

回到中国的张光斗成为一名水电工程师，他在四川先后负责设计了桃花溪、下清渊硐、仙女硐等中国第一批小型水电站，为抗战大后方的兵工厂雪中送炭。

1945 年，张光斗被国民党资源委员会任命为全国水利发电工程总处总工程师。

1947 年底，当时美国联邦能源委员会来华工作的柯登总工程师即将回国，他劝张光斗举家迁往美国，并答应代办签证、代付路费并安排在美工作，如果张光斗同意，还可在美国合办工程顾问公司。可张光斗表示：“我是中国人，是中国人民养育和培养了我，我不能离开我的祖国，我有责任为祖国的建设效力。”

1948 年，国民党节节败退，资源委员会要求张光斗把所有技术档案和资料图纸都装箱转运台湾。在中共地下党组织的安排和协助下，张光斗把资料装了满满 20 箱，秘密转移保存下来，同时将 20 箱假资料上缴至资源委员会。

他冒着生命危险，为新中国水电工程建设留下了宝贵的技术资料。执数十水利工程设计之牛耳

1949 年底，张光斗应清华大学工学院院长施嘉炀的邀请，北上清华大学任教。

1951 年，张光斗负责设计了黄河人民胜利渠首闸的布置和结构，几千年来中国人在黄河破堤取水的梦想得以实现。

1958 年，张光斗负责设计了华北地区库容量最大的密云水库。密云水库一年拦洪、两年建成。周恩来称赞它是“放在首都人民头上的一盆清水”。

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张光斗先后参与了官厅、三门峡、荆江分洪、丹江口、葛洲坝、

二滩、小浪底、三峡等数十座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的技术咨询，他对这些工程提出的诸多建议，在中国水利界被传为经典。

1963 年、1982 年张光斗先后两次率团参加国际大坝会议和世界工程师联合会。通过努力，中国取得了在国际大坝委员会和世界工程师联合会的成员国地位。

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为表彰张光斗自该校毕业后在水利事业上所取得的成就，特授予他 1981 年度“哈兹(haas)国际奖”。

张光斗说：“我愿把自己全部的本事使出来，让国家用得上。”水利部长的泪水夺眶而出

1976 年，唐山大地震波及密云水库，大坝保护层发生局部坍塌。身处“文革”逆境、在黄河小浪底接受劳动改造的张光斗半夜被叫醒，要他火速赶回北京。

已是 64 岁的他连夜上路，次日深夜赶到北京西直门时，去清华大学的末班车已经开走。他只好一个人背着三件行李艰难步行。一位好心的大货车司机顺路把他捎到了中关村。从中关村步行至清华园需半个多小时，他就用蚂蚁搬家的办法，把三件行李一件一件分三次从一根电线杆下搬到另一根电线杆下，如此循环往复，一直搬到清华的小西门。

回到家时已是凌晨三点，天一亮他便搭公共汽车去了密云。

密云水库的险情让他心急如焚，可急匆匆赶到的他接到的指令是：“这次抗震加固设计方案你要负责，但不能在图纸上签字。”那时正值“四人帮”猖獗之时，面对不公正的待遇，张光斗依然不顾一切地全身心投入工作。“我是为人民工作的，让我签字也好，不让我签字也’好，反正我要对老百姓负责!”他说。

有人说张光斗命大，因为他曾几次与死神擦肩而过。他在去水库的路上翻过车；在山里遭遇过泥石流；在二滩水利工地上被山石袭击过，遇难的一位工程师当场倒在他的怀里……

几十年来，无论负责哪一个工程，他一定要去工地；到了工地，一定要去施工现场。工程的关键部位，再艰难危险，他也要去亲眼看一看、亲手摸一摸。七八十岁的老人早该安享天年了，可张光斗还在钻千米坑道，爬几百米深的竖井。

当年在葛洲坝工地，为检查二江泄水闸护坦表面过水后的情况，年近 80 岁的他，乘坐一只封闭的压气沉箱下到了 20 多米深的水底，开沉箱的工人惊叹：“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大年纪的人还敢

2000 年 4 月，年近九旬的张光斗教授在三峡工地检查工程质量往水下钻!”

正在葛洲坝工程进行现场设计审查的他，突然接到清华大学的电话，说有急事，请他立即返校。他匆匆赶回北京，推开家门，等待他的竟是惊人的噩耗——他 37 岁的长子因突发急病抢救无效去世。

打开儿子的抽屉，看到十几张没有上交的病假条，他知道孩子一直在拼命地工作。

他把自己关进了房里，两天没有出来。两天过后，他走出房门，拿出的是上万字的《葛洲坝工程设计审查意见书》。

时任水利部部长的钱正英接到这份意见书，泪水夺眶而出。

最大梦想的实现

1992 年 4 月 3 日，全国人大七届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兴建长江三峡工程的决议》。那一年，张光斗 80 岁，建设三峡工程是他心中最大的梦想。

1993 年 5 月，张光斗被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聘为《长江三峡水利枢纽初步设计报告》审查中心专家组副组长。

面对汇集了 10 个专家组、126 位专家意见、总字数达 300 万的报告，他每天拿着高倍放大镜，从早到晚，逐字逐句反复推敲审核。他在专家组会议上说："我们有信心、有志气建好三峡工程，我们又要如履薄冰地对待三峡工程。我们一定要抓住关键问题，只要是关键问题，千万不要放手！"

1994 年，三峡工程开工。在此后近十年的时间里，已是耄耋之年的张光斗，每年至少跑两趟三峡工地。爬孔洞，下基坑，哪里不放心，他就往哪里去。他说："工人师傅能去，我为什么不能去?"

2002 年 4 月，90 岁的张光斗第 21 次来到三峡大坝工地。和往常一样，他脚穿水靴、头戴安全帽、身着蓝色布衣，顺着脚手架往大坝上缘的导流底孔登去。这是工程的一处要害部位，混凝土表面哪怕有一点点不平整，都将是大坝安全的隐患，所以，他一定要去看一看、摸一摸。

10 米，20 米，50 米，55 米……跟在后面的人看到他的双腿在微微发抖，但他依然顽强地向上攀登。查看了两个底孔后，他回到了地面。"我实在是爬不动了。"他说，"要是有力气能爬，我一定再去多检查几个底孔。"

2006 年 5 月 20 日，张光斗在家中收看爆破拆除三峡大坝围堰的电视直播，当礼炮般的爆破声响起之时，94 岁的他激动得站起身来……做一个好工程师，一定要先做人

不去大坝的日子里，每天清晨，张光斗会提着书包、拄着手杖，出家门沿一条小路朝清华园的办公室走去。手杖在小路上磕出笃笃的声音，花开花落，风雨无阻。

踏着这条小路，他迎来了清华大学水利系的成立，创建了国内的水工结构和水电工程学科，开设了水工结构专业课，编写了国内第一本《水工结构》中文教材。他还建立了国内最早的水工结构实验室，培养了国内首批水工结构专业研究生。

他在清华园的讲台上整整站立了 50 个春秋。"一条残留的钢筋头会毁掉整条泄洪道"，这个例子，张光斗从 20 世纪一直讲到今天。

坚持理论与工程技术实践相结合，是他毕生的教育理念。

学生们交论文，他要先设一道槛，看有没有经过实验论证或工程实践检验，如果没有，立即退回。他告诉学生们，在水利工程上，绝不能单纯依赖计算机算出来的结果，因为水是流动且变化的，如果你已经设计了 100 座大坝，第 101 座对于你依然是一个“零”。

他打分的标准很奇怪，学生如果只是按照书本一五一十地回答问题，即使全部正确，他顶多给 3 分；学生如果有自己的见解和分析，又言之有理，即使尚显幼稚，他也会喜上眉梢，一定给 5 分。他告诉学生们，在工程技术领域，如果没有创新，永远只能跟在别人的后面爬行。

张光斗在学生们的心目中是一个极富魅力的人，他的特立独行，他的逆向思维，乃至他的严格、严谨，都传达着一种穆如清风、淡定忘我的风范。

张光斗对学生们说得最动感情的一句话是：“做一个好工程师，一定要先做人。正直，爱国，为人民做事。”

张光斗已是桃李满天下，许多学生已经成为中国水利水电事业的栋梁之材，其中包括 16 位两院院士、5 名国家级设计大师。

1997 年，85 岁的张光斗决定学习使用电脑。当时他因为患有青光眼、白内障，手又发抖，写的字别人很难辨认，他感到非常苦恼。学用电脑就是希望自己能够继续工作。为此，他学会了拼音输入法，由于视力太差，为了减少拿着放大镜在屏幕上找字的时间，他硬是把每一个字所在的顺序位置背了下来。

他伏身在电脑前，一手拿着放大镜，一手敲着键盘。1997 年，写下了《科教要兴国，兴国要科教》；1998 年，写下了《加强高等教育与经济建设的结合是发展经济的关键》……

1996 年到 2000 年，他写下的教育方面的书信文章就有 32 篇。

我还想为人民做些工作

张光斗的生活已离不开手杖和轮椅了，他依然每天早晨 6 点钟起床。

上午，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浏览当天的报纸和信件。他一直没有停止思考’，就相关问题会给有关部门打电话或者写信，提出建议。如果觉得问题特别重要，他就会搜集资料、拿出论据、写成文章投寄报刊甚至上书中央。

他这一生，有许多建议被中央采纳，其中包括 1992 年他和王大珩等 6 名中国科学院院士联名上书，促成了中国工程院的成立。

他说话不留情面。在参观工厂企业时，每听到主人兴致勃勃地介绍那些引进的先进技术与生产线时，他会马上跟一句：“在消化、吸收方面，你们做了些什么?”

1996 年张光斗获得何梁何利科技进步奖、中国工程院工程成就奖，2001 年获得中国水利学会功勋奖，2002 年获得中国工程科技领域最高奖——光华工程成就奖。

张光斗的心中还有许多未了的愿望。2005 年 8 月 13 日，他给女儿写了一封信："人生就是为人民服务，为后人造福。我一生为此努力，但贡献不大。中国人口众多，人均水资源只有世界人均的 1 / 4，而洪涝干旱灾害频发……我 93 岁，生活能自理，头脑清楚，无大病，是很不容易的。我还想为人民做些工作，对工程和国事写些文章……"

(俞瑾鹏摘自《瞭望》2007 年第 38 期)

杨福家的三个梦

钱锋 吴昂

当泰晤士河畔的大笨钟敲响新世纪钟声时，有着 120 年历史的英国著名学府诺丁汉大学做出了一个史无前例的决定——聘请一位外国人做校长。被选中的是来自中国的著名核物理学家杨福家。杨福家，浙江镇海人，一个爱做梦的人。

第一个梦：强国

陈毅元帅亲口讲述的一个故事，令杨福家刻骨铭心：早年留学法国期间，陈毅在无轨电车工礼貌地给一位老太大让了座。但不曾想到，当这位老太太得知陈毅是中国人时，竟站起来说："中国人坐过的位置我不要坐。"

20 世纪 60 年代初，杨福家在原子物理的故乡——丹麦的遭遇，与此却有天壤之别。当时在哥本哈根的物理研究所里，各国的学者都渴望了解发生巨变的中国，邀请杨福家等 3 位中国学者的晚会接连不断，最多时一个星期有 5 个。

杨福家深有体会地说："我为生活在一个具有五千年文明史的大国而感到自豪。不过，只是在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人才获得了应有的尊严。"

第二个梦：科学

科学无国界，科学家却有自己的祖国。

在丹麦留学时，杨福家常常这样自勉："中国是我心中的世界开始的地方，也是我实现人生追求的地方。"他的第二个梦，就是建立具有国际水准的实验室，使中国在现代科学殿

堂得到应有的席位。为了这个梦想，他屡屡婉拒国际同行的重金相聘，苦苦追寻不已。

如今，杨福家的这个梦想已经部分变为现实。他的“基于加速器的原子、原子核物理实验室”，已被一流专家评定为达到国际水准，完成了一批在国际上受到重视的工作。其中的一些实验成果，多年来一直为国际同行所采用。

第三个梦：教育

杨福家说，一国兴旺，教育是本。我们需要有炼铁成钢的炉子，培育更多的栋梁之才，让千年的文明古国重放青春光华。这第三个诱人的梦想. 也许就是杨福家半辈子潜心教育的动力。

在担任了6年复旦大学校长后，如今杨福家又成了诺丁汉大学校长，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已是桃李满天下。

“21世纪的教育将有三大特征：终身教育、以学生为中心和教育国际化。”这是杨福家的教育理念。如今实践教育国际化的杨福家国内外两头奔忙，却不以为苦。得天下之英才而育之，不亦乐乎?

有梦就有希望，有梦就有追求。杨福家说，我的“梦”实现得晚了一点；曲折了÷点。但在曲折的途径中我见到了更多的榜样，艰难的历程更能锻炼人、磨炼人。杨福家说，我的“梦”还没有做完，因此还要苦苦地追求下去。

背景资料：

杨福家，核物理学家。1938年6月11日生。1958年复旦大学物理系毕业后留校工作，历任原子核科学系主任、现代物理研究所所长、研究生院院长、副校长、校长等职。现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原子核研究所所长、诺丁汉大学校长。

1991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学部委员)。他是最早在国内倡导知识经济的学者之一。

诺丁汉大学建于1881年，是二战后第一所获得皇家特许的大学，现在是英国重点大学之一。

诺丁汉大学是一所综合性大学，设有人文学院、法律和社会学院、教育学院、科学院、工程院、医学院。本科生18000余人，研究生4000人，此外，还有来自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1800人。

（方晨摘自《浙江日报》）

神勇军魂

耿文

赵登禹将军于“七七事变”后二十一日殉国。当时日军占领北平，将军率部驰援，可是，将军没有料到，他率部北上的军情，已被汉奸潘毓桂出卖给日军。

在抵御日寇大规模进攻前，赵将军举酒壮行：“今天，我和冯先生(冯玉祥)通话，我向冯先生告别，冯先生问我何时回来，我说，快则两天，晚则三天，或许……或许再也不来了!”

下面有人啜泣，将军顿了顿：“哭什么?先留着眼泪吧，等胜利了一起哭!”将军走到哭泣的战士面前，一把扯开战士的衣服。这胸膛令人惊心动魄，从中原大战到喜峰口，每一个伤疤，都会述说一个流血不流泪的故事。

将军：“你是二十九军爷们儿吗?”

战士：“报告师长，是爷们儿。”战士立正、挺胸，动也不动，像尊雕塑，只是眼角流泪。

将军：“爷们儿流血不流泪，更何况抗日军人！”战士：“师长——”将军：“有什么话要留下来?这样吞吞吐吐的?”

战士：“我从中原大战就跟着将军，只是家有待产之妻，不知是男是女，如果我死了，望将军抚恤，待如子侄。”

将军戴着雪白手套的右手缓缓举到帽檐边，人们都静无声息，只听将军炸雷般吼叫：“书记员，把他的话记下来!”

第二天将军死了，他身边倒着一个壮士，就是昨晚啜泣的战士，他的镔铁大刀砍翻了七个鬼子!朦胧的火光里，日本人的人头被劈开，刀已卷刃。其实赵将军上前线时，他的妻子倪玉书已有七个月的身孕，将军殉国三个月后，他的孩子出世。

28 日拂晓，敌寇向宛平县城及南苑一带发动大规模进攻。当日本人在飞机大炮等现代兵器掩护下冲至阵地前沿时，赵登禹挥起大刀，跃出堑壕，赤膊率将士杀入敌群。刀光闪闪，号哭一片。正是暑天，光着土身的将士看到将军身先士卒冲锋陷阵，个个如猛虎下山，撕咬腾挪，砍杀声惊天动地。

南苑地区地势平坦无险可守。在枪林弹雨中反复拉锯冲杀，从拂晓战至中午，日军派兵绕到侧翼，企图包围赵登禹部。

赵登禹将军率领部属向大红门方向集结，准备反击。这时天已经黑了，为突破敌阵，借着夜幕，赵登禹挥动大刀，率部冲杀。在接近敌阵时，日军发射了照明弹．埋伏在大红门的机枪以密集的火舌吼叫，赵登禹将军身中数弹，倒在血泊中。

当将军从昏迷中醒来，借着火光，他对身边满面泪水的传令兵说：“军人战死沙场原是本分，没有什么值得悲伤。”然后嘱咐传令兵告知母亲不能尽孝，言逝。赵将军的遗言，有一种悲壮，还没有看到敌寇溃败，自己却舍命疆场。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军人是应该战死沙场的，赵将军就是提着脑袋去拼去杀的。在中国，从来孝优于忠，忠孝不能两全时，两相权衡，大部分国人选择孝，少数人才像岳飞、赵登禹将军那样，对母亲没有尽孝，先去尽忠。赵登禹殉国时，其母年逾七旬，备尝老年丧子之痛；其妻倪玉书时年仅二十七岁，怀有七月身孕，英年丧夫；存世的儿女，其子四岁，其女两岁，尚不解生离死别，即与父亲阴阳暌隔。

赵登禹将军殉国了。继赵登禹之后，同是二十九军袍泽的张自忠在三年后也以自己的热血殉国，当张自忠死在日本人手中的时候，杀死他的人仍然整整齐齐地列队向他的遗体敬礼，并像护送自己将军的尸体一样护送他离开战场。昔日司马迁借田光赞荆轲曰：血勇之人，怒而面赤；脉勇之人，怒而面青；骨勇之人，怒而面白。古人真是把人看透了，一个勇字分析得入骨三分，一直追溯到肌理和生理。赵登禹、张自忠将军辈当属神勇之人，怒而色不变。

(王斌摘自《散文·海外版》)

镜中瑕疵（外一篇）

孙甘露

镜子，是巧夺天工之物。它被上帝施以魔法，由诗人所赞颂，由女士珍藏，由人们频频注视却视而不见。

它隐身在各种事物中，不是象征性的，而是真正地隐身。它只向探询的目光显现，可以与人们的面影做丰富的互文性研究。

它见识过真正的裸体，见识过哀伤、绝望和狂喜，生活中乏味无趣的时刻也为它所记录。它在某处照看着这个世界，甚至在某些特殊的时刻加速世界的疯狂，它在幽暗处和最耀眼的地方，犹如卑微的神灵，向晨曦、夜色、烛光、出生、病容……做出纯正的承诺。在它面前徘徊是危险的，比不在它面前徘徊更加危险。

有谁曾经在幻想中隐身于一面镜子?这种心理倾向意味着什么?写作也许是一种同等性质的代偿行为，类似于揽镜自顾。向一个光滑的表面逃遁，凝视自己，然后使自己在此处藏匿不见。类似的事物还有许多，航行者享有广阔的水面，乡间狩猎者寻觅一汪清泉，旧时一面带手柄的镜子，随出嫁的新娘移向别处。在平凡的时光里，面对镜子类似于吸烟，这一行为暗含着对另一双眼睛的期待。

你在无数面镜子前凝视过自己，而无数的面容早已随着映照你的那个时刻而不见。

人们在镜子里更多的是面对自己，间或偷窥别人，而很少端详镜子本身——如果那不是一面魔镜的话。

在某种意义上，每一面镜子都具有魔力。而镜子正是这样一种“事物”，它令你借助它反观自身。同时，我猜测，它使自己在每一位对镜梳妆的人的姿容中，在它唤起的喜悦和沮丧中，显示魔法。

在人们不自知的顾盼中，世界获得了另一双眼睛，另一种观点和方法。

那些工匠

在某种意义上，可以将书架视为图书馆的昵称。我在某处写道：它是无数时代人们艰苦或随意写作的缩影，同时，它是伴随着一切写作的绵长沉寂的一种写照。它使古往今来形形色色的论争和个人陈述在静默中簇拥在一起……它是一处心智的迷宫，一个布满标记而又无路可寻的迷惘的乐园，一条曲折的情感泄洪道，一个规则繁复的语言跳棋棋盘，一个令人生畏的灵魂寄宿处，一个小件饰品加工厂……一个纸张、油墨、文字构成的生命的墓因。

我怀念写下这些文字的年代，一如怀念那些散失的书籍和曾经安置它们的书架。那些无名的灰尘、拙劣的书签、语焉不详的眉批以及涂鸦，暗示着人生的迁徙和对旧居的永别。

我记得，那些工匠，在午后的庇荫处，在纸烟和茶水的间隙，背景是墙上的水渍。挥动着双臂，在木料的香味里，微微翻动着时间。

那技艺，总是使我迷惘，每当我凝望着那些书籍，将头伏向那芬芳的书页间，我想，我爱那油墨，就像我爱那刨花的芬芳。

在无知的少年时代，工匠的技艺使我信奉宇宙的秩序，它使粗糙的材料获得光华无比的表面和完美的结构，那肌理和纹路，似有文字之美。

那有力的双手，召唤着我的热情，那些工具，令丑陋的世界获得形态，使物质变成另一种物质，令不可能的事情发生。最终，使我走上求知之路。

在书架形成的回廊间行走、迷失或者永无尽头。

(吴筱摘自《课堂内外》2007 年第 10 期)

让心灵复活

慧子

老好人的多事之秋

2003 年圣诞节，巴伐利亚州劳达小镇的银行职员达尔，正喜气洋洋地跟妻子准备晚餐。做了一辈子普通职员的达尔，在年近 50 的时候，终于得到了升迁，过了年他就是劳达镇储蓄银行的经理了。

当达尔夫妇做餐前祈祷的时候，门铃响了。妻子安娜打开门，镇上的建筑商艾顿拎着大包小包，笑吟吟地站在门外。这是一个从来没有登过他家门的新客人，安娜十分诧异地将艾顿迎进屋里。

在劳达，穷人和富人都有着自己的圈子，很少有人跨界交往。但现在，达尔将是经理，他们当然可以一起吃饭了。

正准备开饭时，门铃又响了。门外站着保罗，一个面点师，他的手里拎着水果和点心。达尔感到非常惊奇，这个从来不跟银行打交道的人，为什么也在这时出现？看到保罗在寒风里冻得发抖，达尔邀请他一起吃圣诞晚餐。

保罗也不拒绝，他跟着达尔快步走进屋内，但当他看到坐在桌边的艾顿时，脚步立即迟疑起来。艾顿的脸色也不自然起来，但因为有事相求，他只好强迫自己留在椅子上。

三个男人举杯共祝圣诞快乐后，气氛立即冰冻起来，保罗和艾顿谁也不搭理谁。达尔习以为常，劳达镇的贫富隔阂存在了几百年，当然不可能一下子消融在他的餐桌上。

那晚，艾顿待到很晚。说话的中心只有一个，就是希望达尔将贷款的数目再放大一点，审查抵押条件的时候再放松一点，他需要大笔的资金在劳达镇上盖一个大型集贸市场。

银行家变身绿林枭雄

2004 年 1 月，达尔如期上班。艾顿的贷款申请非常急，达尔调出他的现金流向记录时发现，这家伙进账和出账动辄几十万欧元，他一定是劳达镇最富有的人。可惜，他也是最冷血最势利的人，达尔只为他提供了政策允许范围之内的款项。

3 月 24 日，达尔下班时碰到了眼含泪花的林莉太太。她的丈夫前几年在艾顿的建筑工地做工时出了事故，现在身残在家，林莉将抚恤金存在银行，每个月来取一点，但这次她说要全部取出。林莉泪流满面地告诉达尔，她那好不容易念到大学的儿子，突然得了一种奇怪的肌肉萎缩症，她来取钱给他治病，但这点钱根本不够。

送林莉出门时，达尔心里非常难过。望着林莉远去的背影，达尔突然想起了保罗，那天勉强跟艾顿吃饭的保罗，会不会也遇到了同样的情况呢？

当天，达尔来到了保罗的家里，可是他赶上的却是一场葬礼，保罗的妻子过世了。达尔上去握住保罗的手，可保罗却默默地将手抽回。达尔意识到，圣诞那天他想说的话可能跟他妻子有关。

隔了几天，达尔终于弄清楚，保罗的妻子病重时，需要一笔巨额费用，保罗想找达尔帮忙，以他的蛋糕店做抵押，简化程序快速贷一笔钱。但因为艾顿在场，他不确定达尔还看不看重穷人朋友，所以始终不敢把话说出口。就这样，他的妻子因为延误了治病时机，离开了人世。

重新在办公室坐下，达尔仍在担心保罗。正在这时，艾顿打电话来，要办一笔很大的转账业务。达尔突然冒出一个念头，这念头大胆得令他害怕。艾顿有许多业务往来，如果从他那庞大的资金里套点钱出来，他会不会马上发现呢……

2004 年 5 月 15 日，达尔开始实施他的计划。随后的几天，达尔静观艾顿的反应，艾顿并没有电话过来，达尔如释重负。他给保罗打电话，说帮他申请了一种特殊贷款，这种贷款虽然是小额贷款，但是不必还利息。不久，达尔又利用一个富商调用资金的机会，套了一点钱打到了林莉太太的账上，随后他给林莉太太打了一个同样的电话……

转眼几年过去了，2006 年圣诞节即将来临。3 年时间里，达尔遇到了许多陷入绝境的穷人，他都给他们申请了一种“特殊”贷款。每当达尔坐在电脑前，对劳达镇的财富进行再分配的时候，他的心里就会升腾起一种幻觉，仿佛自己就是劫富济贫的罗宾汉……

温情判决融化小镇坚冰

3 年里，发生变化的不仅是达尔，还有整个劳达镇。艾顿的集贸市场建起来了，规模化的经营很快挤垮了劳达镇的许多零售商。可即便是这样，许多没有收入来源的人，也还能勉强维持生活。尤其是保罗，还扩建了自己的蛋糕店，生意越来越红火。而林莉太太的儿子已经大学毕业，病治好了以后他找到了一份非常不错的工作。达尔每次走在大街上，内心都充满喜悦。劳达镇发生的这些变化都跟他有关系，但这是一个天大的秘密，他不能对任何人说，这种快乐他也只能独自品尝。

然而，几个月后，达尔的“绿林”行动穿帮了。

2007 年 2 月 25 日，艾顿找到了达尔，说他反复进行过财务清算，却发现账上莫名其妙少了 50 万欧元。达尔强装镇定，他说可能是系统出了问题，待问题查清楚后，一定给他一个答复。不知什么原因，一夜之间好像劳达镇所有的富人都警惕起来了。第二天上班的时候，达尔办公室电话铃声此起彼伏，都是提示账上资金短缺的电话。2 月 27 日，警方接到了报警电话，达尔再也无法应付下去了。

2007 年 3 月 1 日，达尔向警方自首，3 年里，达尔一共从银行非法划出 210 万欧元，消息一下在劳达镇炸开了锅。当穷人知道这笔钱是达尔从富人那里“偷”来的时候，他们感到非常高兴。多少年来，为了谋生，他们一直挣扎在富人们不屑的目光里，如今达尔替他们出气了，把钱分给真正创造财富的人。于是，许多人进而认为这钱就该是他们的，他们群体沉

默，谁也不承认得到过“特殊”贷款。

为了营救丈夫，安娜挨家挨户问人们是否收到过钱。许多人跟安娜一样难受，他们实在不愿意达尔坐牢，但他们谁也不愿意拿出钱。如果将钱全部交出去，他们的生活又要回到原点。安娜伤心到了极点，她去探视达尔，说劳达镇的穷人也变得和富人一样冷漠了，说达尔这样做真不值，但达尔平静地说，这正是他想要的结果。他已经 50 岁了，最多将牢底坐穿，而如果将钱追回来，那劳达镇许多人的生活都要改变，那样做不值。

2007 年 5 月 17 日傍晚，一个人出现在安娜家门口，他是艾顿。一股莫名的勇气激励着安娜，她说：“如果劳达镇的穷人们从此过上新生活，我和达尔愿意牺牲。”没想到艾顿说：“夫人，您误会了，这一切因我而起，现在应该由我来收场！”

2007 年 5 月 20 日，巴伐利亚州法院开庭。银行惊奇地发现，一夜之间，账户上的钱一下回来了 50 万欧元。一旁旁听的穷人们用目光互相探询，随后也用目光交流了他们的决定。2007 年 5 月 28 日，法庭宣判之日来临，可在前一天，银行惊喜地发现，不仅 210 万被盗用的赃款回来了，还不断有金额不等的汇款打到银行的户头上来，这种情况让他们百思不得其解。

鉴于这种情况，达尔给银行造成的损失等于零，法院做了轻判：达尔被判刑两年零六个月。随后法官宣读了他们收到的一封劳达镇富人们的联名来信，信上说：“达尔触犯了法律，可是也解冻了我们为富不仁的心。3 个月来，遭到审判的不仅是达尔，还有我们的良心……”

听着这些表白，达尔的嘴角露出了欣慰的笑容，只有他知道，那些不断回到银行的钱是谁汇出的。他也清楚地知道，对于劳达镇来说，那些比金钱更重要的人间情义也在升温……

（艾新摘自《知音·海外版》）

走到人生边上

杨绛

人生一世，为的是什么?按基督教的说法，人生一世是考验。人死了，好人的灵魂升天。不好不坏又好又坏的人，灵魂受到了该当的惩罚，或得到充分的净化之后，例如经过炼狱里的烧炼，也能升天。大凶大恶、十恶不赦的下地狱，永远在地狱里烧。我认为这种考验不公平。人生在世，遭遇不同，天赋不同。有人生在富裕的家里，又天生性情和顺，生活幸运，做一个好人很现成。若处境贫困，生性顽劣，生活艰苦，堕落比较容易。

佛家轮回之说，说来也有道理。考验一次不够，再来一次。但因果之说，也使我困惑。

因因果果，第一个因是什么呢?当然，各种宗教的各种说法，都不属我自问自答的探索。但是，我尊重一切宗教。不过，宗教讲的是来世，我只是愚昧而又渺小的人，不能探索来世的事，我只求知道，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了一辈子，能有什么价值。

不是说，“留下些声名”吗?这就是说，能留下的是身后之名。但名与实是不相符的。“一将功成万骨枯”，但战争中奉献生命的“无名英雄”更受世人的崇敬与爱戴。我国首都天安门广场上，正中不是有“人民英雄纪念碑”吗?人世间得到功勋的人，都有赖无数默默无闻的人，为他们做出贡献。默默无闻的老百姓，他们活了一辈子，就毫无价值吗?从个人的角度看，他们自己没有任何收获，但是从人类社会集体的角度看，他们的功绩是历代累积的经验和智慧。人类的文明是社会集体共同造成的。况且身后之名，又有什么价值呢?声名，活着也许对自己有用，死后只能被人利用了。

一代又一代的人，从生到死，辛辛苦苦、忙忙碌碌，到头来只成了一批又一批的尸体，人生一世，还说得到什么价值呢?

匹夫匹妇，各有品德，为人一世，都有或多或少的修养。俗语：“公修公得，婆修婆得，不修不得。”“得”就是得到的功德，有多少功德就有多少价值。修来的功德不在肉体上而在灵魂上。

其实，信仰是感性的，不是纯由理性推断出来的。人类天生对大自然有敬畏之心。统治者只是借人类对神明的敬畏，顺水推舟，因势利导，为宗教定下了隆重的仪式。虔信宗教的，不限于愚夫愚妇。大智大慧的人、大哲学家、大科学家、大文学家等信仰上帝的虔诚，远胜于愚夫愚妇。

一个人有了信仰，对人生才能有正确的价值观。佛家爱说人生如空花泡影，一切皆空。佛家否定一切，唯独对信心肯定又肯定。“若复有人……能生信心……乃至一念生净信者……得如是无量福德……若复有人，于此经中受持，乃至四句偈等，为他人说，其福胜彼……”为什么呢?因为我佛无相，非但看不见，也无从想象。能感悟到佛的存在，需有“宿根”“宿慧”，也就是说，需有经久的锻炼。如能把信仰传授于人，就是助人得福，功德无量。

我站在人生边上，向后看，是要探索人生的价值。人活一辈子，锻炼了一辈子，总会有或多或少的成绩。能有成绩，就不是虚生此世了。向前看呢，再往前去就离开人世了。灵魂既然不死，就和灵魂自称的“我”，还在一处呢。

这个世界好比一座大熔炉，烧炼出一批又一批品质不同而且和原先的品质也不相同的灵魂。有关这些灵魂的问题，我能知道什么?我只能胡思乱想罢了。我无从问起，也无从回答。孔子曰：“未知生，焉知死。”“不知为不知。”我的自问自答；只可以到此为止了。

(流星雨摘自《文学报》2007 年 9 月 20 日)

睡

隐地

眼皮下垂，睡一觉吧!

睡眠不够，就会昏昏沉沉、头重脚轻。长期缺少睡眠，精神和身体都会出现严重病症。

疲累之后，好好睡个舒服觉，把不足的睡眠补回来，立刻就会神清气爽，固扰人的烦恼，也常因补足睡眠而消失殆尽。有人前一夜感觉自己的前面已经绝望无路，睡一觉醒来，第二天想法立即改变，许多希望的种子又开始萌芽。睡觉是多么神奇的灵药。

许多人舍不得睡，是因为迷恋白日的美好。青山绿水、蓝天白云，还有姹紫嫣红的百花，都要睁开眼才能看见。睡着了，一团漆黑，什么美景美事全消失了，于是即使夜已深，仍流连歌台舞榭，或整夜工作。但不睡，也留不住今天!所以就顺着“睡”这个字的本意——眼皮下垂，闭目休息吧!闭眼，可以减少许多烦心之事。

睡是死的练习，死是睡的完成。人从生下来，死神就想捕捉我们，在平均两万多次的捕捉中，老天慈悲，一直让人醒来，所以每醒一次，我们就该感激天感谢地，让我们拥有美好而全新的一天!

或者有人说，不，这全新的一天并不美好，只要一睁开眼睛，痛苦就向我袭来，需要解决的难题何其多!所以能睡，显然是一种幸福。但若真的一睡不起，也绝非大多数人所愿。还是让生与死，在睡梦中谈着若即若离的恋爱吧，如果醒来请为我添加爱和美食以及艺术与阅读吧，那样，人生才像旭日东升般灿烂而美丽。

(林南摘自《广州日报》)

生命在于创造

[印度]克里希那穆提 廖世德译

刚刚散步的时候，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注意到河边有一个狭窄的池塘。河流又宽又深，水流很平缓。池塘却满是泥泞，是因为没有和河流的生命融通起来的缘故，也没有鱼，那是一池死水。然而那深深的河流，却充满了生命和元气，自在地流淌。

你们觉不觉得人类就是这样：人类在生命急流之外，自己挖了一个小池子，停滞在里面，死在里面，然而这种停滞，这种腐败，我们却说是生存。换句话说，我们想要一种永久，我们希望自己欲望不停，希望快乐永不停止。我们挖一个小洞，把自己的家人、野心、文化、恐惧、神、种种崇拜塞进去，我们死在里面，让生命逝去。而那生命原是无常的、变化的，很快、很深，充满了生命力和美。

不知道你们有没有发现，只要坐在河岸边，就会听到河流歌唱，听到水的潺潺声。但如果是小池子，就完全不动，小池子里的水是停滞的。你只要仔细观察，就会发现我们大部分人想要的，其实就是远离生命停滞的小池子。我们说我们这种小池子的生存状态是对的。我们发明了一种哲学来为它辩解，我们发明社会的、政治的、经济的、宗教的理论来支持它。我们不想受到打搅，因为——你们看——我们追求的就是一种永久。

追求永久是什么意思，你们知道吗?意思是要快乐的事一直延长，要不快乐的事尽快结束。我们希望人人知道我们的名字，通过家族、通过财产一直传下去。我们希望自己的关系永久、活动永久。这表示我们身处这个停滞的小池子，却追求永远的生命。我们不希望其中有什么改变，所以我们建立一种社会来保证我们永远不会失去财产、名声、家庭。

但是你们知道，生命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生命很短暂，所有的东西都像落叶一般，没有永久的，永远都有变化，永远都有死亡。你们有没有注意过矗立在天空中的树木，那有多美。所有的枝丫都张开，那种凋零里面有诗、有歌，叶子全部落光，等待着来年的春天。来年春天一到，它又长满了树叶，又有音乐了。然后到了一定的季节，又全部掉光。生命就是这个样子。

事实是，生命就像河流，不停地在动，永远在追寻、探索、推进，溢过河堤，钻进每一条缝。但是你们知道，我们的心不容许这种事情发生，我们认为这种不安的状态对生命很危险，所以就在自己身边建了一堵墙：家庭、名声、财产，还有我们培养的那些小德小性，所有这一切都在墙内，都远离生命。生命是动的、无常的，不停地想渗透、穿透这一堵墙，因为墙里面有的只是混乱、痛苦。

心如果追求“永远”，很快就会停滞下来。这样的心就像河边那个小池子一样，很快就会充满腐臭的东西。心中没有围墙，没有立足点，没有障碍，没有休止符，完全随着生命在动，无时无刻不在推进、探索、爆发，只有这样，心才会快乐，历久弥新，因为这样的心一直在创造。

我说的你们都懂吗?你们应该懂，因为，这一切属于真正的教育。你懂，你的生命就完全转变了。你和世界的关系，你和邻居的关系，你和太太或先生的关系已经产生全新的意义。这样你就不会假借什么东西来满足自己，从而明白冀求满足只会招来悲伤、痛苦。就是因为这样，所以你们必须去问你们的老师，然后互相讨论。你们懂了，你们就开始了解生命的非凡真相。了解当中有爱和美，有善的花朵。但是，心如果追求安全的小池子、“永远”的小池子，只会造成黑暗、腐败。我们的心一旦坠入这个小池子，就不敢再爬出来追寻、探索。然而，真理、上帝、真相是在小池子之外的。

(祁雨摘自《年轻人》2007 年第 10 期)

尝试赞美这残缺的世界

[波兰]亚当·扎加耶夫斯基 黄灿然译

尝试赞美这残缺的世界。

想想六月漫长的白天，

还有野草莓、红葡萄酒。

有条理地爬满流亡者废弃的家园的荨麻。

你必须赞美这残缺的世界。

你眺望时髦的游艇和轮船；其中一艘前面有漫长的旅程，

别的则有带盐味的遗忘等着它们。

你见过难民走投无路，

你听过刽子手快乐地歌唱。你应当赞美这残缺的世界。

想想我们相聚的时刻，在一个白房间里，窗帘飘动。

回忆那场音乐会，音乐流淌。

你在秋天的公园里拾橡果，

树叶在大地的伤口上旋转。

赞美这残缺的世界

和一只画眉掉下的灰色羽毛，

和那游离

消失

又重返的

柔光。

(王永生摘自《青年阅读》)

阿拉比旺的雨季

廖华

我是一名医生，隶属于中国援助非洲某国的医疗队。在一个叫阿拉比旺的地方，我已经工作了三年。我工作出色，并且很快学会了当地的语言。

这天我接到指示，一个叫拉贾尔的村子可能爆发了传染病，要求我去调查疫情。在我们医疗队，执行这样的任务是家常便饭。我二话没说，带上我的助手兼司机——当地人考克，开着一辆敞篷吉普车就出发了。车开出医疗队营地的时候，两名全副武装的政府军警卫坐到了我们的后座上，他们是奉命来保护我的。在拉贾尔村一带，政府军和叛军的势力范围犬牙交错，如果没有武装护卫同行，到那儿去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

此时正值阿拉比旺的旱季，到处是一片枯黄，显得死气沉沉。去拉贾尔村要经过一片沙漠，汽车进入沙漠不久，我就发现前面的沙丘上有一个黑点，驶近了，才看清楚那是一个人。那人伏在沙丘上一动不动，显然是昏过去了。我大叫停车，两个警卫拿着自动步枪，小心翼翼地接近那人，用枪托把他翻了过来。我上前一看，这是一个十五六岁的黑人少年。他双目紧闭，嘴唇干裂，右小腿肿得发黑。我检查了他的伤口，伤口小得几乎看不出来。“是毒蛇咬伤!”我果断地说。打开药箱，我麻利地给他注射了一支抗蛇毒血清，又给他灌了些清水。

不一会儿，少年醒了，轻轻地呻吟起来。我要求带上他——在这酷热的沙漠里，我们要是丢下他的话，他可就死定了。但是两个警卫不同意。他们嘟哝着说：“这儿前后都没有人烟，谁知道他是不是叛军的探子?”

我们正在争执，考克突然叫道：“糟糕!昨夜的一场沙尘暴把去拉贾尔的路标都淹没了，在沙漠里迷了路可不是闹着玩的，我看我们还是回去算了。”我不同意：“拉贾尔村的村民还等着我去治病呢，如果真是很严重的疫情，那可能意味着全村人的性命都受到威胁，咱们还是边探路边走吧。”这时，那少年突然开口了：“我就是从拉贾尔村来报信找医生的，我们村里有很多人病得很严重。我知道有一条路可以更快地到达拉贾尔村，刚才我就是从那条路来的，没想到被毒蛇咬了……”

我们大喜过望，忙把少年扶上车，按照他指示的方向前进。车开了好长时间，前面终于

出现了一个村庄。考克疑惑地说："不对呀，拉贾尔村我去过，这里不是拉贾尔!"我正要询问那少年，四周突然响起了爆豆似的枪声，子弹"嗖"地掠过我的头顶。两名警卫闷叫一声，来不及还击就栽下车去。

等我抬起头来的时候，我才发现两名警卫已经被打死了。我、考克和那少年都成了叛军的俘虏。我和考克用当地话向叛军表明身份，可是叛军欢呼着，还不停地对天鸣枪以示庆祝，震耳欲聋的枪声中，根本没人听清我们说的话。这时，令我难以置信的一幕发生了：叛军们把那少年拉了过去。我开始以为他们会伤害他，可没想到他们却把他抬起来，抛向空中，接住，又抛上去，嘴里还疯狂地喊着："托托，托托！"这时我才明白过来。两名警卫的担心没有错，这个名叫托托的少年真是叛军的一个奸细，是他把我们引进了叛军的营地!

我和考克被反绑着双手押进了村子，而托托像个英雄似的走在前面，接受着叛军们的欢呼。这一幕让我的心直往下沉。我知道在阿拉比旺这个地方，很多少年被叛军掳去，培养成嗜血的杀手，他们往往冷酷无情，毫无人性可言。落人这群冷血杀手手里，我们的命运可想而知。

因为抓我们有功，托托得到了叛军首领的奖励，奖品竟然是一支擦得锃亮的 AK—47 步枪!

杀人游戏开始了!他们给考克松了绑，指着一条长长的巷子让他跑。考克惊恐地摇着头，一个叛军抬手就是一梭子弹，子弹打在考克脚下，尘土四溅，考克吓了一跳，没命地跑了起来；考克跑出二三十米后，托托开枪了，也许是刚学会打枪，他连开了几枪都没有打中，眼看着考克就要跑出那条巷子了。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就在这时，一个叛军夺过了托托的枪，一梭子弹就撂倒了考克。我知道下一个就轮到我了，我恐惧到了极点。果然，托托拎着他的 AK—47 走到了我面前，举枪瞄准了我，他一定是想把刚才没打中考克的一腔怨气都发泄在我身上。我想起了远在祖国的亲人，我的丈夫，我的孩子，我不想就这样死去，可我却只能闭目等死!

突然，我听见托托大声说："这个外国女人是个医生，她治好了我的伤，咱们把她留下来，兴许有用!"叛军们发出一阵嘘声，但最后他们的首领还是同意把我留下来了。

我被带进了一个有着残破土墙的院子。院子里堆了一些装粮食的麻袋，还拴着一匹用来运东西的骆驼，这显然是叛军的"后勤部"。

我一走进院子，立刻有一群孩子围了上来。他们有的对我扮鬼脸，有的向我吐口水。这群孩子大的和托托年纪差不多，小的可能还不到十岁。令我震惊的是，他们身上都有伤，并且都没有得到有效的治疗，有的伤口感染了、流着脓水、散发着恶臭，还有几个是缺胳膊少腿的残疾儿。

"看见他们身上的伤了吗?这都是因为他们想逃跑或者完不成任务而受到的惩罚，我今天要是不把你们引来，我也会受到这样的惩罚。"托托冷冷地说，"要是你想逃走的话，下场比他们还惨。"

叛军毒辣的手段我早有耳闻，刚才又亲眼看见了他们是怎样处死考克的，可是当我面对

这群伤痕累累的孩子的时候，仍然感到不寒而栗。孩子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阿拉比旺，你还有未来吗?

因为环境的影响，这群孩子大都心理扭曲，他们最喜欢恶作剧，甚至毫无理由地伤害别人。比如往别的孩子已经做好的饭菜里撒沙子，以让他受到残酷的惩罚。我这个被当做俘虏抓来的“外国女人”理所当然地成了他们恶作剧的对象。有时我正蹲在那儿拣他们挖回来的野菜(这是我的工作之一)，脖领里会突然被放进去一只活蹦乱跳的蜥蜴之类的活物，我被吓得又叫又跳，他们就会得意地拍手大笑。

托托显得比他们更成熟，也更冷漠。他拎着枪站在一旁，冷冷地看着那群孩子戏弄我，闹得太过分的时候他才干涉一下，通常是一枪托拍在某个孩子的屁股上。也许是因为他比这群孩子大一点，也许是因为他手中有枪，其他孩子都怕他，他俨然是这儿的“首领”。

在度过了最初的恐惧之后，我开始平静下来，试着和这群孩子沟通。我给他们治伤(幸好我的药箱还在)，很快，那几个伤口感染的孩子就痊愈了。孩子们对我“神奇”的医术佩服不已，我还把国内孩子们玩的游戏教给他们，他们也表现出很大的兴趣。慢慢地，他们对我没有恶意了，也不再捉弄我。

能够让这群“小叛军”接受我，并且带给他们好的影响，我不由得有点小小的得意。我知道医疗队和政府军肯定在焦急地寻找我，我也经常想到逃跑，但是我也很清楚，院子的土墙外就是叛军的大本营，在目前这种情况下，我待在院子里要安全得多。

就在这时，发生了一件让我意想不到的事。这一天，我正在拣菜，托托走了进来，他盯着我看了好一会儿，看得我心里发毛。我抬头正要问他有什么事，他却突然跨前一步，一把揪住了我的头发，另一只手把我挂在脖子上的护身符扯了下来。“这个护身符，你从哪里弄到的?”他恶狠狠地问。

我看了一眼那个用野猪的长牙雕刻成的护身符，说：“这是一个叫娜莎的小女孩送给我的。她得了很严重的疟疾，病得快不行了，我治好了她的病，她就从脖子上取下这个送给了我，说可以保佑我平安。”

“你胡说!司令说过，你们这些外国人到阿拉比旺来，就是为了帮助政府军屠杀我们、掠夺我们。这个护身符，一定是你杀害了娜莎才抢到手的!我后悔那天没一枪毙了你，我现在就宰了你!”托托的眼睛里燃烧着仇恨，他取下背上的枪，“哗啦”一下上了膛，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我。

恐惧掠过我的心头。突然，我的头脑里掠过了一丝亮光，我急切地说：“托托，请你冷静下来。娜莎对我说过，她有个哥哥被叛军掠走了，是你吗?对了，我是中国人，我是来帮助你们的。”

“你是中国人?”托托惊讶地说，他的枪口垂了下去。突然，他变戏法似的从身上掏出了一枚毛主席像章，“这是我祖父留给我的。他常说，中国人是好人!你真的是中国人?”我肯定地点了点头：“我是中国人，我的父亲也曾经到非洲修过铁路。请你相信我，你的妹妹还活着。中国政府在你们村子附近援建了一所学校，你妹妹就在那里上学。还有你妈妈，她

经常到医疗队来帮忙，她们每天都盼望着你回去呀!托托，你也应该回去上学

“啪”的一声，托托的枪掉在了地上，他的眼里涌出了泪水，他毕竟只是个孩子呀!我张开双臂想要拥抱他，但他却迟疑了一下，拾起地上的枪跑了出去。

此后一整天，我都没有看见托托，问那些孩子，他们也说不知道。第二天早上，托托回来了，但没有和我说话。背着我，他和那些孩子在小声地嘀咕着什么。从那些孩子们脸上的坏笑来看，他们好像在策划什么恶作剧。

我刚从院子里拎了一桶水进来。突然间，托托和那群孩子一拥而上，把我摁倒在地。他们给我套上了一件破麻袋做成的“衣服”，在我的脸上涂上锅灰，在我的身上粘满羽毛，还给我戴了一顶怪里怪气的花冠，然后把我架上了院子里的骆驼。我知道自己又一次成了他们恶作剧的对象，我不敢反抗，毕竟，我是他们的“俘虏”。再说，如果不小心激怒了这群心理扭曲的孩子，他们可能什么都干得出来。托托猛地在骆驼屁股上拍了一巴掌，骆驼小跑起来，孩子们跟在后面追着，拼命往我身上吐口水、扔石子和烂菜叶。我伏在骆驼背上左躲右闪，身上满是脏东西，十分狼狈。孩子们一直在兴奋地叫着什么。我费了好大劲才弄明白，他们叫的是“女巫”。原来，我竟然被他们当做了游戏中的巫婆!骆驼跑出了院子，孩子们在后面追着。院子里的叛军们先是吃了一惊，然后都哈哈大笑起来，有的还为孩子们这别出心裁的恶作剧鼓掌叫好。

就这样，骆驼驮着我跑出了叛军的营地，门口的岗哨也笑得前仰后合，跑出大门大约两三百米，在孩子们的一片喧闹声中，托托突然悄悄地对我说：“你骑稳了，控制好缰绳，一直往东，就可以到达政府军的地盘。骆驼上的皮口袋里有我给你准备好的食物和水!他们的汽车都被我做了手脚，追不上你的!”

原来孩子们是在用他们独特而巧妙的方式营救我!我震惊得说不出话来。托托用枪托在骆驼屁股上打了一下，然后举枪扣动了扳机，子弹从我的头顶掠过，受惊的骆驼狂奔起来，很快，孩子们就被远远地甩在了后面，只有托托的枪声仍在我身边响着，仿佛是在为我送行……

半路上，我碰到了正在寻找我的政府军车队，他们把我救回了医疗队。休养了一段时间，我又开始了工作。我几乎每天都在担心着托托和那群孩子，放走了我，他们会受到叛军的惩罚吗?想想那些被砍去手脚的少年，我的心紧缩起来。

这天早上，我带着娜莎在村于外散步。阿拉比旺的这个旱季似乎特别长，到处仍然是一片枯黄，没有生命复苏的迹象。突然，娜莎指着远处兴奋地叫道：“哥哥，哥哥!哥哥回来了!”我抬起头，惊讶地看见托托带着那一群孩子正向我们走来!

我和娜莎迎了上去，托托扔下手里的拐杖，扑到了我的怀里。我心疼地问：“托托，你的腿怎么了?”托托抽泣着说：“政府军和叛军打了一仗，我们乘乱逃了出来。没想到有人追我们，’我们只好冒险穿过雷区逃回来……”

我的眼泪控制不住地往下流。就在这时，天空中滚过一阵闷雷，阿拉比旺的雨季，那个令万物复苏的季节终于来了!

(司志政摘自《故事家》2007 年 11 月上)

女议员与清洁工

徐恒足

今年 58 岁的弗里德里希女士，从 1998 年到 2004 年曾任德国联邦议员，2005 年初退出政坛后，生活日渐拮据。按照德国法律规定，当议员 7 年可领 7 个月的过渡期津贴，每个月 7000 欧元。之后，要等到年满 65 岁，才有资格领取每月 1600 欧元的退休金。为了维持生计，弗里德里希花了近半年时间去各大公司求职。但用人单位以她年龄太大、太出色、太自信为由予以拒绝。无奈之下，弗里德里希放下身价，卷起袖管开始当清洁女工。一个当了六七年联邦议员的“大官”，退出政坛后竟找不到工作，卷起袖管去当女清洁工，实在让人匪夷所思。其实，凭她的才干，凭她多年从政的经验，完全有条件找一份好差事。是她没本事吗?当然不是。

没本事能当上联邦议员吗?是她没关系吗?也不是。从政这么多年，社会上不可能没有一些关系。她自己也承认有两家保险公司曾请她做代表，但她认为有些人看重的并不是她的人，而是她钓“关系网”。如果以“关系网”谋职，虽能解决暂时的困难，却会因此损害公众的利益、玷污自己的人格。所以，她宁愿当清洁工，也不依赖“关系网”，并宣称：“这不是我要干的事情。”弗里德里希的这种选择，从表面土看似乎迂腐而固执，实质土充满着自信与自尊。据有关资料反映，弗里德里希式的德国官员并不鲜见。法兰克福 50 岁的国会议员皮斯特：下岗”后，就做了一家酒店的门童；48 岁的下萨克森州前部长因一时找不到工作，当了保姆；而竞选失败的吉夫霍恩前市长则重操旧业——做泥瓦工……很多德国官员表示：“这没什么，生存最重要，工作不分好坏。”“没什么”是一种感觉，也是一种心态。很多德国人就是这样：重生存，轻名分，讲实惠，淡虚名。这一点是很令人敬佩的。什么时候，这成为一种共识、成为一种共有的心态了，我们也就不需要再喊“能上能下”和“能官能民”了。我想，那绝对是一个值得庆贺的进步。

(于少双摘自《文汇报》2007 年 10 月 14 日)

《读者》2007 年言论大集锦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 期）

如果你想做成一件事，有三点很重要：合作、尝试和机遇。合作是基本的，是否去尝试取决于你自己，至于机遇——据我所知，一直都在那里。

——好莱坞明星葛丽亚·嘉逊

假如生命是乏味的，我怕有来生：假如生命是有趣的。我今生已是满足的了。

——冰心

我一直财源滚滚，如有天助，这是因为上帝知道我会把钱返还给社会。

——约翰·戴维森·洛克菲勒

今天培养孩子如此之难的理由之一是，你刚教会他说真话，又不得不开始教他闭嘴了。

——面对社会生活中各种各样的潜规则，家长在教育孩子时苦恼不已

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

——荷兰作家西斯·诺特波姆的诗里说

如果我还他一个童年，那我就要欠他一个成年。

——面对就业形势严峻、竞争压力大的现实，中国的孩子很苦。一个中国母亲在面对英国记者采访时说

当工作高于一切的时候，生活中的其他内容就不再是本来面目，而是沦为消耗时间的“蠢物”，比如吃饭和睡觉。

——英国《金融时报》专栏作家薛莉说

幸福就是连接痛苦与痛苦之间的环，是你吃完第一个馒头之后还有第二个馒头等着你。

——王晓峰，　《三联生活周刊》主笔

没有个性的大学绝对不是好大学。那只是大公司的连锁店。

——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许纪霖坦言，目前中国的大学越来越千校一面

一直以来，我可能是最为幸运的人。我也愿意帮助那些不幸没有更好生活的人。

——比尔·盖茨　我们这些年轻人起早贪黑，真是上班拖着一身的睡意，顾不上吃饭：下班拖着一身的疲惫，顾不上休息……如果我们让了座，对得起道德，对不起自己：如果不

让。对得起自己。对不起道德。

如果年轻人嚷嚷着对老人卡进行限制，就会失去人类博爱、善良的根本。

——在上下班高峰期，许多持老年优惠卡的老年人与年轻人一起挤车。是否在这一时段取消老年卡优惠，引发网上激烈争论

现在，中国青少年体质可以概括为“硬、软、笨”。硬，即关节硬；软，即肌肉软；笨，即长期不活动造成的动作不协调。

——北师大体育与运动学院院长毛振明概括说。调查显示，最近20年来，我国青少年的体质持续下降

待富贵人不难有礼而难有体；待贫贱人，不难有恩而难有礼。

——《小窗幽记》　许多人花没挣到的钱，买自己不想要的东西。

向不喜欢的人炫耀。

——影星威尔·史密斯批评时下一些年轻人的生活方式

计算企业家的财富，永远是一个寻找谜底的过程。

——富豪榜制榜人胡润最近在成都大倒苦水，在中国想多了解富豪的财富及挖掘一些新富豪非常困难

现在的博士学位对大多数青年教师来说，就好比是脚底的一粒米，不拿不舒服，拿了又不能吃。

——业内人士指出，大学青年教师已经成了考博主力，但博士学位的功利性很突出

母亲的心是女儿的天堂。

——意大利谚语

他们似乎看不懂交通信号，总期望路上的其他人有超自然的能力。

——英国一项调查发现，宝马车的车主因其傲慢无礼的态度被人们认为是最糟糕的司机

别说爱情会老，别只会在摇头时微笑，甜蜜的时光只有你我知道，风在林梢鸟儿在叫，爱会上瘾，爱是安眠药，梦里花落知多少，可不可以不要醒得太早。

——卡洛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2 期）

和马车保持 5 码的距离，和马保持 10 码的距离，和大象保持 100 码的距离，和恶人保持尽可能远的距离。

——西文名谚

在同一个屋檐下生活，不会有美人也不会有真正的英雄。

——53 岁的胡茵梦讲述当年与李敖维持了仅仅三个月的婚姻时表示，那时候李敖对她的外表倾慕，她对李敖的才华羡慕，其实互相了解都不够，崇拜的部分掩盖了一切，结果到了婚姻里，任何两个人相处，都会发现对方的缺点

我来的时候还是总理，回去的路上已经失业。

——泰国发生军事政变，前总理他信流亡伦敦时对记者如此表示

他们不光发育得好，知道得更多，最明显的是越来越懂得成人世界的游戏规则。

——上海一名即将退休的中学老师说，20 世纪 90 年代出生的孩子与早期独生子女已有很大的不同

我的时尚品位不被认可，有一年，我穿了一条特别品牌的泳裤，结果那个品牌的销量急剧下降。

——英国首相布莱尔自嘲曾造成一场“时尚灾难”

如今，仍然与 1979 年相似的唯一之处，就是渴望说英语的意愿以及对西方文化的着迷了。

——一位在上海旅游的美国人评价上海的发展变化

看来我只能培养我儿子的贫民气质了。

——京城高尔夫球班爆满，一些家长称可培养贵族气质，另一些收低的家长发出这样的感叹

有的婚姻像橘子，剥开哪一瓣都是甜的；有的婚姻像椰子，挺大的壳里没有多少内容。

——剥开外壳看婚姻

假期我去做了检查，昨天拿到结果，肺癌晚期。这是我给大家上的最后一课。如果说教学是一门艺术，那么你们就是我未能完成的艺术品。真对不起！

——上海交通大学讲师晏才宏在“最后一课”的开场白和结束语

这是地球上最好的工作。

——安南向他的接替者潘基文说

我们公司有不同的销售部门，每一个部门都有独立的贿赂预算。

——某大型制药厂工作人员面对新华社记者，说得很爽快

“中国一流”，不过是不敢承认自己在世界上属于“二流”的一个婉语。

——徐小平就北大清华是不是二流大学在博客上撰文说

谁不为苏联解体而惋惜，谁就没有良心；谁想恢复过去的苏联，谁就没有头脑。

——近日俄罗斯媒体热炒“假如苏联没有解体……”，总统普京对此这样评论

我编写的书，我从来不推荐给我的学生。

——名校名师挂帅教辅书猫腻多，编写只用 10 小时

健忘是一种病态，善忘是一种境界。

——同样是忘，差一字谬千里

你以为老师都有两桶不同的水，给本科生浇一桶，给硕士生浇另外一桶？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张鸣说，目前硕士生的培养方式与本科生大同小异，很多学生在重复听自己本科时已经了解的知识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3 期）

我不想要 2 年-3 年的爱情，我想要千年之恋。我要爱你 999 年 11 个月 30 天 23 小时 59 分 59 秒，你只要爱我 1 秒钟，我们的千年之恋就达成了。

——韩国高耀太组合成员之一，目前《情书》固定出演之一金钟民的经典爱情语录

理想的状况不是“她世纪”或“他世纪”。男人女人互相需要。男女应该拥有按照各自才能而扮演平等角色的机会，不管这一角色是总统，是总理，还是家庭妇女或“妇男”。

——全球已有十几位女总理或女总统，有人据此认为 21 世纪将是“她世纪”。针对这一说法，荷兰莱顿大学教授尼克·斯希珀女发表了上述看法

所有处在恋爱年龄的女孩子，总是分成两派：一派说，爱对方多一点，是幸福的；另一派说，对方爱我多一点，才是幸福的。也许，我们都错了。爱的形式与分量从来不是设定在我们心里，你遇上一个怎么样的男人，你便会谈一段怎么样的恋爱。

——张小娴

一个成功的大企业，它的经营模式一定是简单的；一个伟大的人物，他的人际关系一定是简单的；一个危机处理专家，他抓住问题核心的思路一定是简单的；一部划时代的著作，它的核心理念也一定是简单的。我们的历史太长、权谋太深、兵法太多、黑箱太大、内幕太厚、口舌太贪、眼光太杂、预计太险，因此，对一切都“构思过度”。

——余秋雨

考得好的进名校，考不好的只好读差学校，既然这样，那何必要学校教育呢？教育是为了培养那个不行的人，教育目的是将不好的、不对的人教好。

——南怀瑾评说考试

一直无业，二老啃光，三餐饱食，四肢无力，五官端正，六亲不认，七分任性，八方逍遥，九（久）坐不动，十分无用。

——时下流行的“啃老族”的十大特征，使得“养儿防老”这一根植于中国人思想里的传统观念受到强烈冲击

成年人慢慢被时代淘汰的最大，不是年龄的增长，而是学习热忱的减退。

——法国思想家罗蔓·罗兰曾说过

顶得住的站不住，站得住的顶不住；看得见的管不着，管得着的看不见；干得好的上不去，上得去的干不好。

——《瞭望·东方周刊》发表署名李永忠的文章，指出当前纪检机关及干部面临的很难跨越的三大难关

没有钱，没有权，再不对你好点，你能跟我？

要我扫地就绝对不刷碗，要我刷碗就绝对不扫地，两样一起做？你当我是外星人啊！

给我一个支点，我把邻居那小子的汽车撬到沟里去，省得他见我就按喇叭。

你还是让我跪搓板吧，跪电暖气实在受不了啊！

我妈过生日，送脑白金还不如送两块大排骨煮煮吃，至少还能当下酒菜。

——一个平凡老公的经典语录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4 期）

既然出现问题时,哭不能够解决问题,为什么不笑呢？

——武汉大学一名学生用这样的人生态度，处理家庭和求学中的难题

我认为穷人并不是那么悲惨，为什么呢？因为他们能够享受到事务缠身、日程满满的比尔·盖茨享受不到的东西。

——普林斯顿大学经济和公共关系学教授艾伦·克鲁格说："人们大都夸大了高收入对个人幸福的影响。"

无论你来自哪里,都应该为你的社会、国家和家庭服务，而这些并不取决于你说了什么，而取决于你做了什么。

——洛杉矶市长维拉莱戈沙

在星期日不去酒店喝个醉，却安静的待在他的苹果树下读书的农民，厌弃跑马场的纷扰

喧嚣却去看一场高尚的戏或则度过一个宁静的午后的小市民，不去街上唱粗俗的歌或哼些无聊的曲子，却走向田间或者到城墙上看日落的工人，他们全都是一块无名的，无意识的，可是绝不是不重要的柴薪投入人类的大火之中。

—— 梅特林克 瑞典作家

优秀的人不会在理性与直觉之间作出选择，或者说在大脑与心灵之间进行取舍，这就好比他们不会选择只用一条腿走路，或者仅用一只眼睛观察。

——管理大师彼得·圣吉语

把人们的消费集中在一个有限的时间里，需要一定的基础来应对这种大规模的人员流量。我国现在的服务是远远跟不上的，这就大大降低了黄金周的生活质量、旅游质量和休闲质量。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5 期）

在平静而有序的生活中，人们并不需要有人告诉他该怎么生活，往哪走。但在形势险恶、人们惊慌失措时，却十分需要有一盏指路明灯，有一张自信的笑脸，有一双坚定的眼睛，把忐忑不安的人们凝聚在一起，共同渡过难关。这就是一个英雄人物出世所必需的“时势”。

——英雄还是需要的

政治可能是世界上唯一投资最多而顾客最少的生意。

——美国竞选媒体分析公司雇员埃文.特雷西

咬书咬报咬刊，咬天下该咬之错；嚼字嚼词嚼句，嚼世上耐嚼之文。

——《咬文嚼字》的广告

面前的这只杯子，你能看到它，可你能看到在此之前，它被谁碰过、它是怎么被制造出来的吗？更何况要了解一个人？

——艾未未

张家有财一千万，九个邻居穷光蛋.平均一算,家家都是百万.

——一位诗人，讽刺一些统计数字的荒诞

如果能入围，哪怕演一个丫鬟也值得！我决定让她休学两年，全力以赴实现这个梦想！

——沈阳一名高三女生的母亲说。这位母亲逼着成绩优秀的女儿休学参加某剧组的海选，希望女儿能“一夜成名”。

吃饭是一个分享的过程。分享是一种妥协，没有人能在每个晚上迟到自己最喜欢的菜。

——社会学家威廉.达赫迪指出：与家人共餐的孩子不仅成绩好，而且能学会尊重他人

曾记得法国史书上曾这样骄傲而谦逊地写道：构成整个法兰西上升的动力，是３０个诗人作家，２５个经济学家，１５个科学家，３个政治家，２个将军和１个商人。但在我们身边为什么“缪斯”沉默、“李白”销声了呢？

——李树杰在光明网上著文呼吁应该在经济建设的同时别忘了“诗建设”

脚不能到达的地方，眼睛可以到达；眼睛不能到达的地方，精神可以到达。

——一位企业家崇高的境界

没有成年人的喜欢，童话要进入童年很难。孩子们的书包里，全是教科书，感觉好重。一个感觉生命好重的人，不会有灵感。

——上海儿童文学研究所所长梅子涵

找关系，找的就是体制的漏洞和缺陷。

——一记者披露社会上一些人找关系的“秘诀”

在电影院看电影就像吻一个姑娘， 回家看影碟，充其量就是吻姑娘的照片。

——法国著名导演吕克·贝松

男人实际上是缺损的女人，Y 染色体是所有 46 种染色体最病态、最多余、最好吃懒做的一种。

——英国牛津大学基因学家塞克斯的最新研究成果。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6 期）

人们对完美女性形象的定义却一直朝着越来越瘦的方向发展，这一错误的想法着实令我感到不安。

——英国女星凯特温斯莱特“炮轰”女模特超瘦现象，她说自己从来不让 6 岁的女儿“欣赏”杂志封面上如此形象的女性。

当你面临自然界出产的一切都可以进食时，决定吃什么东西不可避免地会引起焦虑。

——迈克·波伦在《杂食者的困境》一书中写道

与体重正常或偏瘦的成年男性相比，肥胖男性人群对女友或妻子的忠诚度更高。

——德国弗尔萨调查公司的最新调查结果

好脾气但不是没有脾气；有钱但不是太有钱；本分但不失太本分；比较帅但非大帅哥；懂浪漫但不能太浪漫；重感情但不能太多情。

——女人总结出的最值得嫁的男人

20%的高收入人口与最低收入者,实际上收入差距达到 18 倍左右,而且这种差距在向纵深。

——《年社会蓝皮书》的主编李培林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举行的 2007 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上谈收入差距扩大

我为那些大人感到耻辱!

——南京两位小学生看到有女子落水，向周围的大人求救却得不到帮助，他们靠自己的勇敢和机智成功地救起了落水者。救人小学生徐斌说

大学生抑郁症患率达到了 23.66%。主要原因包括学习压力较大、心理情绪不够稳定、人际交往存在不和谐、情感困顿、性教育较为缺失、承受挫折的心理能力弱等六个方面。

——北京市学联共同推出《首都大学生发展报告》，该报告公布了 2006 年 9 月份的一项调研数据。压力老远分布图上，“就业前景”与“课业与学业”两大压力并列第一，各占 35%

完美的人或物，让人感到可爱；有缺点的人货物，让人感到可信。当人或物基本是美的，

但稍有缺点，就会让人感到既可爱，又可信。

——一位心理学家如是说

最初你不喜欢监狱,然后你适应监狱,最后你离开了监狱就活不下去了,这就叫做你被体制化了。

——《肖申克的救赎》的一句话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7 期）

我是个忠诚、诚实、公正、拥有智慧和决断力的人，我关爱他人、珍视国家和人民的财富，事实上，我还拥有博大的胸怀，包容所有分歧。

——萨达姆“绝笔信”中评价自己

2006 年 8 月，在 NBA 休斯敦火箭队效力的姚明与其他一些知名人士一起出席了由美国野生动物救援协会组织的“护鲨行动从我做起”活动。在这个活动中，姚明发布了这样一个宣言：“今后，我本人在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都拒绝食用鱼翅。为了我们的未来，请和我一起来保护濒临灭绝的野生动物。”

——《海洋世界》一文中一瞥

装修房子，中国人只做“观众”。他们不喜欢自己动手，更喜欢用钱购买一切服务。

——德国《每日新闻报》刊登文章说，在中国，新房大都没有装修过，百安居每年有 3000 万人来买建材产品。奇怪的是，几乎没有中国人考虑过从那里买走一把锤子或钻机

把 GDP 留给中国，把利润都带走!

——一些跨国公司流传这样一句名言。据统计，外资在中国的利润额不断上升的同时，对中国的税收贡献比例却在下降

如果有一天出去吃饭，看不见一次性筷子，我觉得世界肯定会更美。

——一名网友在自己的博客里这样写道

跟蒸包子一样一屉一屉的，出来一个模样。

——说到创新人才培养，国家图书馆馆长任继愈用一个比喻指出了目前中学和大学教育的共同问题：课程排得大满，学生没有自己的时间，不能培养自己的爱好，人才难出

辛苦了大半辈子，终于在北京郊区买了套房子，收楼那天，我流着泪，用颤抖的手掏出手机准备告诉家里人，突然收到一条短信：“河北移动欢迎你!”

——网上流行的一段博客内容；这绝非虚构或恶搞，北京房价居高不下，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选择在远郊置业，已在河北地界

好的恶搞拼的是创意，坏的恶搞拼的是恶毒。

——恶搞也是一种创作，但要有底线和标准

你中规中矩，人家说你没创意；你言谈不多，人家说你没主意；你满腔热情，人家说你假情假意；你想调节气氛，人们会误会你有恶意。

——李咏的苦恼

办起事情穿拖鞋，遇到问题穿球鞋；因公出差旅游鞋，汇报工作牛皮鞋；同志相处高跟鞋，见了美女穿暖鞋；啥样鞋子他都有，就是没有平底鞋……

——蔡葵谈官员的鞋

自来水 100 元一吨，保证可持续洗澡。

——社会学家郑也夫说，他算了一笔账：瓶装矿泉水每瓶 500 毫升—600 毫升，大约 1．5 元一瓶，即一吨瓶装矿泉水 3000 元。罐装饮用水一罐]9 升，大约 10 元一罐，即一吨罐装饮用水 550 元。矿泉水、罐装水没人觉得贵，自来水提价到每吨 100 元怎么就不行

(以上三则李畑华摘)

在中国做生意既复杂也简单，复杂到拜佛不知道庙门，简单到 ABC——烈酒(A1coh01)、美女(Beauty)和回扣(Commission)。

——某 CEO 说

一个中国人买两三块劳力士手表，是很平常的事。

——瑞士旅游局公布的每日消费统计显示，中国游客平均每天在瑞士的消费是德国人的 3 倍

压力是人人渴望已久的疾病。

——《新周刊》一篇文章说，有压力觉得累，没压力觉得可怕。“成功”观念左右着每个人。最终，叫累的还是把压力牢牢抱住不放手的人，只要不出意外，他们就管这叫自我实现

宁愿做方向正确的乌龟，不做方向错误的兔子。

——美特斯—邦威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周成建

我一直让自己的收入来满足自己的需要；相反，许多人喜欢调整自己的需要来适应自己的收入。

——一位百万富翁谈自己的成功秘诀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8 期）

地球上提供给我们的物质财富足以满足每个人的需求，但不足以满足每个人的贪欲。

——圣雄甘地

请求帮助。我们必须清理小便池周围的一大块地方。此事开始令我们深感不安。请求家长在家里商量能否让男孩子采取蹲式小便的做法。万分感谢!

——一封最近在挪威媒体掀起轩然大波的信函，由小学女校长安妮.利塞.于尔发出

闭上眼睛以为是在牛津，睁开眼一看是在天津。

——韩寒撰文质疑中国人心目中英语的位置过于重要，一到早上朗诵的时候. 从中国学校中传出来的都是英语

感谢上帝送来了中国人。

——《时代》周刊引述了一名在中国投资的铁路项目当保安员的安哥拉人的话。文章认为，美国的相对力量在下滑，因此 21 世纪是中国的世纪

把一年中花在亲吻问候上的时间加起来．足够举行另外几场会议。

——俄罗斯一项调查统计如此形容接吻礼仪所耗费的时间。莫斯科地方政府近日出台一项规定：为节省时间，禁止高层男性官员通过亲吻的方式互致问候，而建议他们改用握手的方式

我们身处肥胖流行趋势中，必须拿起所有的武器，阻止我们下一代成为英国历史上最肥胖、最不健康的一代。

——英国医学协会科学和道德伦理部负责人薇薇恩•内桑森博士对英国人健康状态深感忧虑

如果一位女领导裁员，她就是无情无义；而如果一位男领导裁员，他就是有决断。——惠普公司前总裁卡莉·费奥瑞纳近日打破沉默，表达了她对被惠普公司解职的不满，认为自己身为女性受到了歧视

全球变暖，臭氧层空洞，海平面上升……你的衣柜和这些大问题有关。

——《纽约时报》建议人们避免穿牛仔裤．多穿亚麻、丝绸和竹纤维制成的衣物。因为生产一条普通的牛仔裤，会耗费过多的肥料，造成大气变暖

对一个人最大的恭维就是你埋头做事时有人在旁边欣赏。

——美国婚纱女王微拉·王谈恭维

记住父母的生日。

一郑州市某中学一班级“班规”之一

我们比任何时候都需要朋友。因此我们比任何时候都热爱饭局和手机。

——“快”时代里饭局和手机的另类用途

这也是个力气活。

——原河北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副厅长李友灿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受贿 4700 多万元，平均每天受贿 8 万余元，其中一次提取受贿款 1640 万元，重达 40 多公斤。入狱后某审理此案的法官忍不住感叹

世界上奢侈品消费的平均水平是用自己财富的 4%左右去购买，而在中国，用 40%甚至更多的比例去“苦求”的情况并不罕见。这就是非理性消费的表现。

——南京大学教授杜骏飞曾公开表示。在中国豪华汽车市场已呈现数年的井喷行情。这不仅从一个侧面印证了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也成为部分富裕人群不成熟消费心理的缩影

电视有个大问题。它没有第二页。

——2007 年 1 月 17 日去世的《华盛顿邮报》专栏作家包可华说

如果一个人 24 小时老有激情，他就有问题了。审计更重要的是形成一种经常性的制度。

——中国国家审计署审计长李金华说，他不希望老刮“审计风暴”，而是试图去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从制度上、体制上去提出一些意见和建议。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9 期）

无论是什么样的生命，都在竭尽全力活着自己的时间。

——电影《小狐狸海伦》中的话

那是最美好的时代，那是最糟糕的时代；那是智慧的年头，那是愚昧的年头；那是信仰的时期，那是怀疑的时期；那是光明的季节，那是黑暗的季节；那是希望的春天，那是失望的冬天；我们面前什么都有，我们面前什么也没有；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

——这是英国大文豪狄更斯的名著《双城记》的经典开场白，说它经典，是因为一百多年之后，这个评价即使原封不动地挪过来作为对这个时代的概括，恐怕也还是相当贴切的。

好女人是好看而且温暖的。

——这是英国一家调查公司对“男人心目中的好女人”调查结果。

博客代表着“新闻媒体 3.0”。1.0 是指传统媒体或说旧媒体（old media），2.0 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新媒体（newmedia）或者叫跨媒体，而 3.0 就是以博客为趋势的（wemedia）的个人媒体或者叫自媒体。

——硅谷最著名的 IT 博客专栏作家丹.吉尔默

失恋，痛苦，挫折，失败……如果这些从来没有经历过，人生未免不丰富，若是次数太多，又丰富了别人。

——《我的限量青春》

财富是转瞬即逝的，只有生命才是永恒的。生命包括所有的爱、快乐和赞美的力量。如果一个人，在竭尽全力使自己的一生得以完美展现后，还能利用自己的财富为其他人的生活提供支持与帮助，那么同样，他也是最富有的。

——《老钱》

试金可以用火，试女人可以用金，试男人可以用女人。

——往往都经不住这么一试

成吉思汗、元世祖忽必烈、明朝太监刘瑾、乾隆年间的和（绅）、清代商人伍秉鉴、宋美龄的弟弟宋子文。

——《华尔街日报》做了“千年来世上最富之人”的调查，其中 6 个中国人榜上有名。榜上 50 人，目前还活着的，只有文莱苏丹和比尔盖茨

男人的胸怀是用冤枉撑大的

——在《赢在中国》节目中，阿里巴巴总裁马云对一个自述脾气不好的选手进言

把宇宙缩减到一个人，把一个人扩张到上帝，这才是爱情。

——雨果

什么是生活？生活就是一把锤子，把你的理想坛子一个个击碎。

——腾讯进行的一项在线调查显示，71%的人认为“现实生活中充满了焦虑”

囚禁是叛逃的理由，但走得远了，前一段路便成了后一段的理由，昨天已经过期了，今天正新鲜，别让早就过期的事情腐坏了你现在的心情。

——《朵朵小语》中说

对待人生应如同对待冰箱一样——装满，是为了掏空，不是为了保存。

——蔡康永

我想，如果把看到的那些楼盘名字好好罗列一下，我一定能够拼出一幅大概的美国地图来。

——闾丘露薇谈国内楼盘名称的取法

我太爱自己的孩子了，因此不能把所有的钱都留给他们。

——美国财政部长保尔森说，他打算再捐献 8 亿美元，为 2007 年慈善事业还了个好头

世界就是一座赌场，他们把你推进门，给你一种叫作“时间”的筹码；那是一种装在黑色袋子里的东西，谁也说不清自己手中的分量，掂起来似乎很轻。

——《伊莎贝拉》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0 期）

姿色、知识、资本。

——不少男人心目中的女人必须具备的三种要素，简称“三 Z 女人”

先搞脏，再搞富，最后把自己洗干净。

——有人这样描述演如今艺界一个百试不爽的定律

阿珍体重看起来是 28 公斤，称起来是 46 公斤，因为首饰珠宝重 18 公斤！

——艺人邓志鸿参加“倒扁”活动，如此讽刺台湾“总统夫人”吴淑珍

如果说法拉奇站在珠穆朗玛峰，我们充其量就是到了拉萨。

——央视《面对面》主持人王志毫不吝啬对刚刚去世的女记者法拉奇的赞美和敬仰

别人 10 分钟完成的事，如果你在 2 分钟内完成，你就拥有别人 5 倍的时间。

——摘自创下台湾收视率历史纪录的电视剧《青蛙变王子》

感受生活的好坏，有人用胃囊，有人用脑袋。

——曾任苏联共产党领袖的尼基塔•赫鲁晓夫说

德薄而为尊，知小而谋大，力小而任重，这是灾难的开始。

——台湾前行政院长谢长廷说

结婚是好事，但养成习惯就不好了。

——一位母亲对准备第四次结婚的独生子如此告诫

和漂亮的女人握手，和深刻的女人谈心，和成功的女人多交流，和普通的女人过日子。

——流行于男网民之间的一句话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1 期）

若要优美的嘴唇，要讲亲切的话；若要可爱的眼睛，要看到别人的好处；若要苗条的身材，把你的食物分给饥饿的人；若要美丽的头发，让小孩子一天抚摩一次你的头发；若要优雅的姿态，走路要记住行人不止你一个。

——奥黛丽·赫本给她女儿的遗言

一种新药的申报资料至少要一米多高，如果一万种都是新药，资料厚度就有十千米高，审批人员不可能在一年内看完这么多的资料。目前所谓的“新药”并不是新研发的药，而是老药换了身新衣服。

——近年来，我国每年几乎都要批准一万多种新药。安徽医科大学药学院副院长陈飞虎教授如是说

现在的粉丝不是食品，钢丝不是建筑材料，狗仔队不是由纯种狗组成的，炒作不再仅限于厨房，韩流和冷空气没关系，双规成了动词，语言已经进入了和词典没多大关系的超级选秀时代！

——有人说这已经是一个词典远远落后于流行词汇的时代

制订一套全局性的计划策略，称为“方略”；确定个带指导性的办事方向，称为“方针”；编个准备实施的计划，称为“方案”；说话做事的样式，称为“方式”，精通某种学问的专家，称为“方家”；读书人慢悠悠地迈步，称为“方步”；医生看病留下的药单，称为“方子”。

——詹克明论证反自然形态的“方正”成为中华民族的民族性格时，列举了上面的论据，另外还有“方块字”、“方城”、“方桌”等等。

睡觉睡到自然醒——舒服啊！

数钱数到手抽筋——钱多哈！

睡觉睡到手抽筋——生病啦！

数钱数到自然醒——做梦呢！

——人生的最高境界和最低境界

我们虽然没有禁书，却已然没有人愿意读书，我们虽然拥有汪洋如海的信息，却日益变得被动与无助；我们虽然有着真理，然而真理却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我们有着文化，然而文化却变成了充满感官刺激，欲望与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

——1932 年，赫骨黎曾在《美丽新世界》中发出的警语

30 岁之前要用劳力赚钱，30 岁到 40 岁要用经验赚钱；40 岁到 50 岁要用专业赚钱，50 岁到 60 岁要用人脉赚钱；60 岁以上要用钱滚钱。

——一位金融大亨的赚钱理念

仅有托福、GRE 还不够，还得有口语；有口语还不够，还得有签证方面的知识；有签证方面的知识还不够，还得有自信和顺畅的交流能力；仅有交流能力依然不够，还得有强大的自尊和维护权利的能力，还得有理解美国文化、懂得签证官心态的能力。最后，上述的一切你都有了，但是长得歪瓜裂枣、显得精神萎靡、一脸颓废无赖的样子也不行。他们要选择的人，是到了美国能够成功能够发展的那种人，而不是可能精神崩溃、跳楼自杀，或者杀了人再自杀那种人。

——谁能获得美国的签证呢？面对越来越严峻的局面，新东方的徐小平定了这样的标准

当我们透过经济适用房的镜子来看中国房市的时候，我们的经济适用房是不是只是和穷人幽默了一把而已？谁来称称这个一点不好笑的玩笑的技术含量和责任含量呢？

——中国的房地产市场既充满着浪漫主义的隐语与誓言，又流淌着巫术意味的设骂和诅咒，但有一点是不变的，那就是无论民意沸腾还是官调铿锵，房地产市场依然我行我素，“涨”声不断

所谓时尚就是生活，生活得有个性，有主张，有见地，人家看了觉得你就是时尚。这是一种意识形态在日常生活中的折射。

——一位哲学系女生谈自己和时尚的关系

嫁给一个人就是嫁给一种生活方式，嫁给一个社会关系的总和。

——电视剧《新结婚时代》中的台词

每个人都有他的路，每条路都是正确的。我想，现在有 50 亿人，就有 50 亿条正确的路。人的不幸在于他们不想走自己的那条路，总想走别人的路。

——奥地利作家托马斯·伯恩哈德说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3 期）

看金库成了良心活。

——邯郸一位管理过金库的退休职工对金库管理上存在的问题有感而发

没有落后的市民，只有落后的银行。

——银行因窗口太少等原因造成客户长时间等候，有的银行抱怨客户素质低，不会使用自助设备。对此《广州日报》指出是银行的服务理念落后

外资银行不是救世主，但肯定是鲇鱼。

——汇丰、渣打、花旗、东亚四家外资银行正式开始向中国居民提供人民币服务，必然导致金融行业竞争主体多元化，有利于打破垄断

清理你的人脉就像清理你的衣柜一样，将不合适的衣服清出衣柜，才能将更多的新衣服收入衣柜。

——已故管理大师德鲁克曾经提出一个有趣的比喻

证券公司门口看自行车的老头根据自行车数量的多少来操作股票，很容易赚到钱。

——股市广为流传的投资佳话

身患疑难绝症，找记者，不要找医生。

身临艰难困境，找报社，不要找亲友。

遇到物品丢失，找电台，不要找警察。

心有难言隐痛，去上网，不要告诉父母。

急于征婚求爱，发短信，不要找婚介。

——有人发帖子说媒体万能

良心是我心里一个有三角的东西——我没有做坏事，它便静静不动；如果我干了坏事，它便倒过来，每一角都把我刺痛；如果我一直干坏事，每一角都磨平了，就不觉得痛了。

——有人对良心作如此解读

下了高棋得意，下了臭棋生气，下了废棋不在意，其实废棋有时比臭棋损失还大，它耽误了许多时间和机遇。回想一下，建国以来我们下了多少废棋？

——李瑞环在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时说

工作是看得见的爱，通过工作来爱生命，你就领悟了生命的最深刻秘密。

——黎巴嫩哲人纪伯伦

“忙”是“心”加死亡的“亡”，如果太忙，心灵一定会死亡。

——作家蒋勋这样解释“忙”字的意义

今后大家可以在简历中加一句：“曾当选美国《时代》周刊 2006 年度风云人物。”

——美国《时代》周刊把网民列为 2006 年度人物。对此，有网友这样调侃

每一个人都是一座两层楼，一楼有客厅、餐厅，二楼有卧室、书房，大多数人都在这两层楼间活动。实际上，人生还应该有一个地下室，没有灯，一团漆黑，那里是人的灵魂所在地。自己常走进这个暗室，闭门不出，日子久了，就有了一篇篇东西出来。

——村上春树谈成功的秘诀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2 期）

同一条裙子，可以演绎多少种风格？同一个女子，可以有多少种面貌？同一个夜晚，可以有多少种选择？同一个梦想，可以有多少种方式？同一个人生，可以有多少种过法？

——台湾倡导年轻人过“新丰富人生”的宣传语

人人管闲事，世上无难事。人人都帮人，世上无穷人。

——2006 年度“感动中国”人物林秀贞的母亲曾这样教育她

从 1978 年至 2005 年的 28 年里，我国公务员的职务消费增长了 140 倍以上，占全国财政总收入的比例也从 4％上升到 24％。而在国外，行政管理费一般只占财政收入比重的 3％－6％。

——人大代表指出触目惊心的职务消费现象

说不得的事，一是不能说，二是不敢说，三是说了也白说。

——为何总有说不得的事

规则就像轨道：当你尊重他，遵守他的时候，他也尊重你，给你以想要的速度；当你蔑视他，偏离他的时候，他就蔑视你至颠覆你。

——有人如此说“规则”

投资有两个要点：其一就是别赔钱，其二就是别忘了第一点。

——纽约著名理财专弗尔曼对求教者说

台湾就像正值青春期的青少年——充满躁动，不断怀疑自己的身世，不相信是父母亲生，非要把根刨了，才能证明自己的价值。

——台湾作家说

没有饭可以喝粥，没有肉可以吃素，但没有知识只能绝望，我知道自己的能力有限，但愿能为内地小孩带去点点烛光，让他们明白世界其实很大，命运也应该由自己来主宰。

——香港女记者刘佩姿即将赴湖南吉首的乡村中学担任英语教师，他希望能让孩子们看到更多东西。

上一代从来都认为下一代是要垮掉的，现在美国的诺贝尔获得者、科技带头人就是当年“垮掉的一代”。

——武汉大学某教授的话入木三分

蜜蜂整日忙碌，受到赞扬，蚊子不停奔波，人见人打。

——多么忙不重要，为什么忙才重要

看见人家墙要倒，如果不能扶，那么不推也是一种善良；看见人家喝粥，你在吃肉，如果不想让，那么不吧嗒嘴也是一种善良，看见人家伤心落泪，如果不想安慰，那么不幸灾乐祸也是一种善良；作为教师，如果不能桃李满天下，那么不误人子弟也是一种善良。

——善良其实很简单

少年儿童吃着洋快餐，却不知道孔子、屈原、司马迁为何许人者大有人在，说着流利的外语却看不懂简单的文言文者屡见不鲜。

——针对当前幼儿园和中小学教育普遍过度重视外语学习，而忽略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启蒙，深圳市政协委员郭志文、杨松、黎慧、苏振声联名建议在深圳市中小学每周开 1-2 次国学课。

如果我结婚，我早就在坟墓里了，你看我现在活得多好！

——世界上迄今最长寿的老人乌克兰男子赫莱霍里内斯特 3 月 15 日迎来了他 116 岁生日。有趣的是，内斯特称他长寿的秘诀正是“终身未婚”，并说了以上的话

每个人的故事都是在自己的眼泪中开始，在别人的眼泪中结束。两次眼泪之间的几十年，是光芒万丈，还是晦涩暗淡，完全由你自己做主。

——眼泪人生

可以活出闪光点来，不管是锈铜烂铁，还是新型钛合金躯体，能让你闪光的，永远是你内心的勇气与智慧。

——美国影片《机器人历险记》的台词

不仅领子白，脸色更苍白

——熬夜加班的白领很无奈

我们现在的社会，就像一个拼命奔跑的人，为了物质的进步踉踉跄跄、慌不择路、一边跑一边丢东西，等跑到终点，才发现爷爷奶奶塞到自己贴身口袋里的祖宗宝贝都丢了，忘记

了自己是中国人。

——中国艺术研究院为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主任田青如是说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4 期）

这就像花一样。如果你爱上了一朵生长在一颗星星上的花，那么夜间，你看着天空就感到甜蜜愉快，所有的星星上都好像开着花。

——安东尼·德·圣埃克苏佩里

如果没有盲目的期待，就不会有失望；如果没有熬人的失望，就不会攀缘执著；如果不攀缘执著，就不会患得患失，也才能真正完完全全快乐地活着。

——从武者到悟者的李连杰

地球就像一个旋转的溜冰者，当溜冰者伸展双臂时，他的转速就会减慢，而将双臂贴紧身体时，转速就会加快。现在看来，由于全球变暖的影响，地球可能会把自己抱得更紧一点。

——德国科学家发现，全球变暖导致海水温度升高，这可能导致地球自转加速，进而使每天的时间缩短

无论国籍、性别、贫富、贵贱、宗教信仰以及文化背景，全世界人每天晚上都在做着大同小异的 12 种梦。也可以说，是 12 对梦。因为相对于每一种噩梦，一般都有一种对应的、令人陶醉的美梦。

——美国临床心理学博士帕特里夏·加菲尔德公布了一项有关梦境的研究成果：尽管全球有 60 多亿人，但大家做的梦其实只有 12 种

无论你心里怎么想，你的言谈举止都应该谦虚谨慎。在许多国家，任何形式的炫耀都会被视为粗鲁无礼。

——美国国务院制定的“美国人海外旅行行为准则”之一

男人总是通过美化别人的老婆来折磨自己；女人总是通过永不停歇地“保养”来欺骗自己；少年总是通过故作叛逆来作践自己。

——这一辈子究竟有几回纯粹地爱自己

信任是一件脆弱的东西，一旦赢得了，就会给我们提供巨大的空间；一旦失去了，就再也不可能恢复。而事实上是我们永远也不知道我们该信任谁，那些我们最亲近的人可能会背叛我们，而陌生人却会帮助我们，到头来，大多数的人都会选择只信任自己，这的确是个简单的方法——来防止引火上身!!

——美剧《绝望的主妇》

忍耐是不够的，还必须宽恕。宽恕，是结束苦痛最美丽的句号。当你原谅伤害你的人的时候，你也会变得有尊严起来，而且这种不与其计较的态度，不仅消解了愤怒与仇恨，也让自己获得愉悦的感觉，这是金钱买不到的快乐。

——施明德 1990 年特赦出狱时如此达观看待自己蒙冤被囚 25 年的经历

没有谁能象一座孤岛/在大海里独踞/每个人都像一块小小的泥土/连接成整个陆地。如果有一块泥土被海水冲击/欧洲就会失去一角/这如同一座山岬/也如同你的朋友和你自己。无论谁死了/都是自己的一部分在死去/因为我包含在人类这个概念里/因此我从不问丧钟为谁而鸣/它为我，也为你。

——海明威名著《丧钟为谁而鸣》扉页诗句点破了现代人的最基本处境

一天到晚，让手机牵着；

一天到晚，让名利牵着；

一天到晚，让爱你的或你爱的人牵着；

一天到晚，让报纸、电视、收音机、网络上的信息牵着；

一天到晚，如老牛被绳子牵着。

——当代人难以觉察的无奈

人生必备三副热泪：一哭天下大事不可为，二哭文章不遇知己，三哭从来沦落不遇佳人。此三副泪绝非小儿女惺忪作态可比，唯大英雄方能得其中至味。

——中国近代诗人易顺鼎

5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饭量大，力气大，嗓门大，拳头大，脚板大；胳膊粗，声音粗，肉皮儿粗。

7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脑袋大，贡献大，脾气大，年纪大，牢骚大；感情粗，

心思粗，做事粗。

90 年代“五大三粗”的男人是：排场大，胆子大，面子大，房子大，大哥大；语言粗，品味粗，链子粗。

21 世纪“五大三粗”的男人是：学问大，架子大，规矩大，门路大，精神头大；腰腹粗，脖子粗，喘气粗。

——不同年代对“五大三粗”的诠释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5 期）

想想我们曾经受过的教育，想想我们是如何一天天变得平庸的。如果教育只是用模具来塑造各种标准样式的人，教导人们去寻求安全感、成为重要任务，或是早日过上舒服日子，那么，教育无疑助长了这个世界的不幸与毁灭；如果教育只是一个职业，一种赚钱的方法，那么老师怎么会用爱心去帮助每一个学生，让他们对自己和这个世界充满好奇？

——印度哲学家克里希那穆提

权力过期不作废。

——浙江大学教授柴效武在《人民论坛》刊文分析官员利用在任时结交的各种关系，在离任后达到权利与金钱之间转换的目的。

我相信爱情可以排除万难，只是排除之后，又有万难。

——著名作家张小娴对爱情并不抱乐观的态度

孩子们“上班”忙，家长们“花钱”忙

——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在调查所涉及 4 岁-12 岁儿童中，半数以上的孩子上了课外学习班或是特长班，兴趣班；在所调查的 8 个城市中，家有 12 岁以下“上班”儿童的家庭，平均每月用于孩子“上班”的费用约为 200 元。

用专业知识教育人是不够的，通过专业教育他可以成为一种有用的机器，但是不能成为一个和谐发展的人。

——爱因斯坦

我们请人家吃大餐，并非我们大方，而是因为我们的体制大方，请客可以报销。人家请客简单，也不是我们小气，而是他们的体制小气，吃饭不给报销。

——有人抱怨西方人请客小气，中央党校经济学部主任王东京这样认为。

豪宅，巨筑，巅峰巨献......一看这些字眼，我心里就不舒服，我想要的只是一套便宜舒适的居室而已。

——市民对房地产炫富广告的反感

对于感受的人来说，生活是一出悲剧；对于思考的人来说，生活是一出喜剧。

——英国 18 世纪作家华尔浦尔

是懦夫使自己变成懦夫，是英雄把自己变成英雄。

——萨特

昨天是张被退回的支票，明天是张信用卡，只有今天才是现金；要善加利用。

——凯.里昂

当你发现自己不能成为居里夫人或者比尔.盖茨的时候，生活并没有结束，你还有过上好日子的可能性；只有当你为此终日烦恼彻底绝望的时候，好日子才会在你面前关上大门。

——畅销书《在中国谁能过上好日子》里的一句话

一分钟之内完成的事，可能让你后悔一辈子；让你骄傲一辈子的事，不太可能在一分钟之内完成。

——慢工出细活

一个人的言谈永远是他的家庭背景和社会地位的告示牌。

——美国人约翰·布鲁斯克在《格调》一书中精辟地总结了人的言谈会透露他成长的秘密

勤于求知，勤于从别人创造的知识中吸取营养；勤于思考，在一段时间内只思考一个问题，使之深入再深入，从而创造出自己的认识，这叫做“温故而知新。”

——病毒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毛江森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7 期）

男人要永远感谢在他 20 多岁的时候曾经陪在他身边的女人。因为 20 多岁的男人处在一生中的最低点，没钱，没事业，但有欲望。而 20 多岁的女人，却是她最灿烂的时候。

——有网友这样说

真正的“第一流的教育家”，在思想上会对人们有所引领，会发自内心地关注弱势群体，关注教育公平，会不遗余力地推行平民教育，并把教育提炼成一种感人肺腑的艺术与精神。他们有先进的思想，有坚韧的行动，有非凡的创造。

——北京理工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教授杨东平说

为了高考，公路可以封堵，飞机可以改航线，交警可以自行违背交通规则。一切都要“特事特办”，媒体宣传更是铺天盖地。身处其中的考生们如果没有丝毫的反常反应，反而不正常了。

——某位曾 16 次参加高考监考的老师的感受

磨难是化了装的幸福。

——一篇文章的标题

在大型相亲派对上一位女青年在谈到择偶标准时说：要找一个“三鲜”老公。环境鲜，丈夫是个会生活懂情调的人；语言鲜，丈夫是幽默的天才，他不但能言善辩，而且还精读了许多书籍；行动鲜，丈夫的行动更是新鲜得让人难以想象。

——大型相亲派对现场一位女青年的择偶标准

幸福作为一种生存方式，并不在于急切地期待拥有，而在于从容地不惧失去。

—一钟伟谈如何理解“居者有其屋”65．3％的人不赞同龙永图提出的租房观念。在面临买房还是租房的选择时，84．2％的人做出了一致的回答：买房。

——《中国青年报》的一项调查显示

晚上与别人睡在一起，一年就会增加 1 毫雷姆的辐射量。在睡衣里衬上铅板能解决这一问题，有人愿意这么做吗?

——关《发现》杂志称，生活中处处有辐射

我最喜欢的是中国菜，却发现北京竟然遍地都是麦当劳。

——正在中国访问的美国耶鲁大学百人访华团 5 月 18 日走进北京大学，与中国学生交谈，第一次来到中国的希尔没想到美国快餐在中国这么受欢迎

再见了，我的唯一 / 不要在饿狼面前颤抖 / 也不要在思念的草原上冷得发抖 / 我把你放在心里 / 我们将在一起，直到旅途的尽头。

——在 40 年的沉默之后，南美革命领袖切．格瓦拉的遗孀阿莱达・马奇在回忆录中公开了丈夫给她的“诀别诗”把一粒沙投入大海不等于把滴水滴入沙漠，因为前者是融后者则是消失。——姚明谈个人与团队的关系，他说:“在美国打篮球，是整个的‘大环境’来带动我这个‘个人小环境’，所以学习和接受起来相对简单，但我回到国家队后的情形却不同，在很大程度上，国家队需要我这个‘小环境’来影响‘大环境’，因此难度就会大得多。”

在中国，收入分配处于底层的 10％的人，10 年来收入增加了 42％，中间层收入增加了 115％，而处于顶层的人收入增加了 168％。

——世界银行的一篇分析文章说

今天的新闻媒体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担心失去注意力，为此像一头野性复发的野兽，把人们和名声撕得粉碎也在所不惜。

——布莱尔在与路透社首垴的会谈中说

现在还没有一个比较强势的走遍世界的中国品牌。行销比较成功的 Lenovo(联想)听起来就像意大利甜点的名字。

——世界营销大师阿尔・里斯如是说

我想问问结婚证要不要年检?我怕以后错过年检的时间。

——福州一个刚领完结婚证的男子在婚姻登记处如是发问

我说“菜鸟”，本来是“新手”的意思，可他们教训我不能骂人；我说“我晕”，他们就会摸我的头，以为我发烧了；我说爸爸真“大虾”，是夸他厉害，可他会赶紧把腰板直起来，以为我批评他驼背……

——“新新人类的语言”时尚有趣，却使家长一头雾头，一名小学六年级的学生无奈地

说，父母经常听不懂他的话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8 期）

我希望以我的道歉和检讨，能够教育、警醒山西各级干部今后高度重视这类问题，不能漠视生命、不能怠慢人民!

——山西省省长于幼军日前就黑砖窑事件向公众道歉

在找工作接连碰壁之后，我和几个研究生同学最近常常用“愿读(赌)服输”4 个字互相进行心理安慰。虽然是自我安慰，可每个人多多少少都在悔不该当初。

——某研究生在找工作接连碰壁之后表示，如果当年自己不考研，而是就职于本省某家报社，或许如今已经成为业务骨干了

爱情往往不是败于大是大非之下，而是流逝于微小的生活里。

——张小娴所有的悲伤，总会留下一丝欢乐的线索。

所有的遗憾，总会留下一处完美的角落。

——几米

武松在过景阳冈之前，服用了大量兴奋剂；老虎在被武松打之前被宝马车撞伤；老虎幼时喝假奶粉长大；老虎根本不是老虎，而是自称老虎的猪；武松在与老虎交手前，用 8 元钱从地摊上买的“打虎 10 级合格证书”把老虎吓死。

——打假时代，人们对武松打虎内幕的质疑

在人生的旅途中，每个人必定会经历生老病死、悲欢离合、爱恨情仇。巨石历尽了千年沧桑，小花依然能在巨石的夹缝中开出美丽的花朵，我们又何必计较那些无谓的飞短流长呢?如果我们能像这小花，将所有的磨难与考验化成露水，滋养我们的心，让我们的心田里开出温暖美丽的花朵，嘴里吐出甜美的话语，用智慧把慈悲带给社会，令我们的社会增添美丽的色彩，天堂就会出现在我们的眼前……

——林青霞

素不相识的人，会因为在股市的悲欢际遇而亲近起来；因太过熟悉而日渐淡漠的夫妻，因为炒股增进了感情。一种休戚相关的感觉，正在让千千万万素昧平生的股民产生巨大共鸣。

——中国火爆的股市改变着人民生活

出门时要像绅士，赚钱时像谋士，体贴妻子像护士，辅导孩子像博士，矫健潇洒像斗士，幽默风趣像嬉皮士，做家务像大力士，不敢花钱像道士。

——有人戏言新好丈夫标准

成功的丈夫，是钱多到妻子花不完；成功的妻子，是找到这种丈夫。

——当下有人推崇的夫妻“成功”标准

如果房子带给人们的不是幸福，要房子做什么?

——面对房贷所带来的巨大压力，有“房奴”感叹

在英国，一名战地士兵每天的伙食费仅为 3．02 美元，一名囚犯每天的伙食费约为 3．74 美元，一个学生每顿午餐花费约 3．1 美元，而军队中的狗每天伙食标准竟达到 5．26 美元。

——英国《每日邮报》称“连狗都比士兵吃得好”

历史有三种，一种是印在书上的，一种是存在档案里的，一种是当事人所经历的，另外还有一种是藏在老百姓心里的。

——吴营洲在一篇《由生活感悟历史》的文章中说

我曾被击伤，但没有战死。我躺在地上，流血喘息，然而我站了起来，重新回到赛场。奖杯可能在一段时间里不在我们手中，但是冠军的心态、精神和灵魂永远在我们心中激荡。

——帮助福坦莫橄榄球队连续多年夺冠的教练、传奇式的领导力专家万斯•朗巴蒂说

编织一张只有一个网眼的渔网或许也能捞到鱼，但这靠的纯粹是运气。要想每次都捕到鱼，那就必须编织一张足够大的网，尽管每次网到鱼的不过是其中一个网眼罢了。

——覃彪喜在《读大学，究竟读什么》这样写道

有钱的人怕别人知道他有钱；没钱的人怕别人知道他没钱。

——童话大王郑渊洁的话并非童话

我们不认为一个平庸的博士比勤劳敬业的木匠对社会更重要。

——某木匠学校板报栏土的励志口号

(洪耀、杰玲、马静华、董行、岳定勇等摘)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9 期）

我是农民的儿子，深深理解那些穷困病人看病的难处。作为一名医生，必须学会站在病人的角度思考问题。

——国内胃肠外科知名专家、协和医院教授陈道达说人们在昔叹其医术高起之余，都会提及他常说的一句话“一瓶药儿担谷”

凡四年级以上的学生在校园内搂搂抱抱，将被处以停学 90 天的惩罚，严重者还可能被学校开除。

——最新版本的纽约市公立学校学生“行为守则”添加了一项新规定

有些人的智慧就是小聪明、小算计、小阴谋、小陷阱，用个堂皇的理由。只为了捞半根稻草。

——王朔《美人赠我蒙汗药》

股市是没有围墙的社会财经大学，只有留级和重读，但永远没有毕业生。

——号称“中国股市散户第一人”的“杨百万”如是说

当楼市的暴利高到连开发商都觉得“不好意思”时，谁才是真正应该脸红者?

——有媒体报道，仅在 2007 年上半年。深圳房价即暴涨了 50％以上。一位开发商私下坦承：“现在楼盘的利润已经高到让我们不好意思的程度了”

如果你在小事上苟且，那么你在大事上、你在一生中一定也是一个苟且的人。

——被美国《财富》杂志评选为“亚洲最具影响力的商界女性”李亦非语

人生的最高境界是不受人打扰，也不去打扰他人。

——美国作家琼·狄迪恩说这是她从小受的家训

你浪费的粮食都会堵在你去往天堂的路上。

——网友妙语劝勉节约

父亲问我人生有什么追求，我回答金钱和美女，父亲凶狠地打了我；我回答事业与爱情，父亲赞赏地摸了摸我的头。

——摘自天涯网站上流行的《赖宝日记》

“套餐”就是把用户“套”住。

——一位网友时“套餐”的解释

他除了两颗牙是假的。身上没任何别的假东西。

——联合国副秘书长沙祖康的夫人评价丈夫不会说假话，也不会做假事

麻婆豆腐配日本大米，多少碗都能吃。

——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曾亲自向温家宝总理推销日本大米

金爷爷，请你不要再这么残忍了好不好?

——今年 84 岁的金庸日前宣布，对自己 15 部长篇武侠小说的第 3 次修订已结束，其中。张无忌表面上选择了赵敏，却与用芷若藕断丝连：黄药师爱上了梅超风。对此，不少金迷扼腕叹息

每次要建楼，我们就在瘦西湖五亭桥上放气球，放到 25 米高，然后到周边去看，如果能看到，说明这个地方不能建高楼。这样，才能保证瘦西湖见不到视觉污染，保留它最自然的美丽风光。

——在保护古城环境上，扬州市有这样一个很土但很有效的办法

他们只是一些被商业激素催燕的果子，只能反映市场繁荣，不是文学繁荣。

——文化批评家朱大可评价上世纪 80 年代后的一些少年作家

伊拉克就像一个无底的玻璃瓶。无论我们投进去什么，都将从另一端漏出来。

——鉴于美国共和党人屡屡阻碍反对伊战决议在国会通过，民主党人要求通过法案，使

美军在120天内开始从伊拉克撤军，并于2008年4月全部撤军。民主党参议员卡尔·莱文说

言论（《读者》2007年第20期）

现在为穷人说话的人很多，替富人说话的人很少。另一方面，为富人办事的人很多，为穷人做事的人很少。

——茅于轼说，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是因为为穷人说话能够得到大多数人的赞同，而为富人做事则有酬劳。为穷人说话同时又为富人做事，则可以名利双收。

很多人的人生都是被选择的，于是走到人生某个阶段的时候，他有懈怠感，生命在缝隙里插进来一个问号，那时候对前面的人生开始怀疑，那就是大家所谓的中年危机。

——朱德庸

幸福的婚姻在于妻子提供好气候，丈夫提供好风景。

——英国作家布雷南

这次游泳既是胜利，也是悲剧。

——呼吁世人关注全球变暖问题的英国冒险家刘易斯?戈登?皮尤人日前用时18分50秒在北极零下1.8摄氏度的水中游完了1公里，成为史上在北极游泳的第一人。皮尤说，自己挑战成功可谓胜利，但北极竟已暖到可让人游泳，则是一出悲剧。

现代社会有三粒毒药：消费主义、性自由和成功学。消费主义以品牌为噱头，以时尚为药效，将人卷入无休止的购买与淘汰的恶性循环中，恋物成瘾；性自由以人性为噱头，以性爱为药效，不断释放暧昧与激情的烟幕弹，纵欲成瘾；成功学以速成为噱头，以名利为药效，误导急于走捷径成为人上人的年轻人投身其中，投机成瘾。

——《新周刊》所刊专题《有一种毒药叫成功》

六分饱、四分饿 六分粗粮、四分精食 六分熟食、四分生食 六分素食、四分荤食 六分忍耐、四分宣泄 六分养心、四分养生。

——养生的“黄金分割律”

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一个迷你王国，只是成年人的王国可能会小一些。大人们每天考虑的事情太多，他们真正关心的只有自己的生活，他们失去了想像力。如果我说昨晚我上月亮上睡觉了，成年人听了只会嘲笑你，但小孩子就会说，哇！你真走运！

———吕克?贝松(法国电影导演)

好的教育应该是让你自由寻找那些对你有意义的事情,而不是把人脑当成一个容器,往里填东西;好的教育还在于让人批判性地思考,敢于质疑前人，我发现中国学生在这方面表现不足。

——诺贝尔奖得主朱棣文

实际上，每一个年轻人都曾经反感和背离父辈们的生活，但是他们有一天会发现他们不但会长大，而且会做和当年父母一样的事情。

——企业家郑世爵

如果世界的男女是王子和公主的关系，那么爱情就是带着四根刺的玫瑰，这四根刺是性接触（touch），沟通（talk），信任（trust）和共同成长（teach）。但是渐渐消退的性欲，琐碎的唠叨，谎言和让人疲惫的争吵，会使我们对玫瑰心生厌倦。要保护爱情，就必须不断地面对这些麻烦，男女都一样，抱怨和不满只是不负责任的逃避，要爱就要懂得对爱情负责。

——Liz Tuccillo〔美国热播剧《欲望城市》编剧

黑砖窑、牙防组、人民币升值、印花税上调、交强险费率浮动、晒工资、大牛市、新世界七大奇迹、熊猫烧香、太湖蓝藻、最牛钉子户、快乐男声、红楼选秀、易建联、“祥云”火炬、手机单向收费、猪肉涨价

——2007 年春夏中国主流报纸流行语出炉

世界上有四种人：堕入情网者、雄心勃勃者、旁观者和愚蠢者。最幸福的应该是愚蠢者。

——法国历史学家、文学评论家丹纳

我接触的出国的中国作家，完全依赖汉语，连一句外语都不会说，而以前的那些作家的外语都不错。张爱玲、林语堂、胡适都能用外语写作。另外，最看不起中国文化、中国文学的不是我们外国人，而是中国人自己。

——波恩大学的著名汉学家顾宾指出，当代中国作家一不懂外语，二瞧不起自己，因此难出大师

我们登山的人流三种眼泪：一种是成功的，一种是失败的，一种是失败后活着回来庆幸

还可以接着再来的。

——有登山队员如此感慨道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24 期）

在中国，办传媒不是技术而是艺术；媒体竞争不像赛跑更像舞蹈；媒体管理团队不是交响乐而是爵士乐，要强调个人的发挥空间，把大家的个性完美地体现出来；媒体经理人不仅是企业家，更像是政治家。

——刘长乐在中国当记者 10 年，办传媒 10 年，他对中国传媒总结过四句话

音乐是在用时间流逝的方式告诉你什么是美。

——一种对音乐的古典看法

从“审丑不疲劳”到“造丑不疲劳”，从“审丑狂欢”到“造丑狂乐”，是一道社会人心蜕变的可怕轨迹。一个时代如果不再把美作为追寻的对象，而把真、善、美当成一种可笑、一种矫情、一种虚无，那一定是个失去了“美的历程”的恐怖时代。——徐迅雷不要在同事面前说别的同事，因为你们都是同一根绳子上的蚂蚱；不要在上司面前诋毁同事，因为上司远比你聪明；不要在同事面前表达对上司的不满，因为这是他表现忠诚的最好机会；不要在更高的上司面前埋怨顶头上司，因为他们合作的利益远大过你。

——职场资深人士

爱是经久忍耐，慈悲为怀；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吹，爱是不狂妄，爱是不乖张，爱是不自私，爱是不轻易动怒，爱是鄙视不义，爱是喜欢真理；爱是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圣保罗致哥林多书》中所说的爱

我们并非没有孝敬之心，但我们常犯的错误是：等我有了钱一定好好孝敬他们；等我买了大房子一定接两位老人来住；等我忙过这段一定回家看他们……可是父母却不可能永远站在原地等待自己的儿子。——田小勇学生在大学里，实际上是学四种东西：一是学怎样读书；二是学怎样做事；三是学怎样与人相处；最后是学怎样做人。

——香港中文大学前校长金耀基先生对大学的理解

这个世界太多的生命活得太累了，为权力钩心斗角，为利益鱼死网破。忙着去争斗、去获取，却拿不出时间来与相知的人促膝交谈，与相爱的人深情相拥，最终憔悴在自己的心路上，从而让人生的过程缺失了生命最本质的光华。

——新浪网绊绊的博客

在20世纪80年代你要不写诗，那你简直就是一个很荒唐的人，因为全国青年都在写诗。到20世纪90年代以后你要再写诗，人家就会觉得你简直有病。

——西川

一个特别能左右生活的人，不会是一个很好的创作者，因为他没必要再去想象一个生活之外的空间。我觉得所有的艺术家、所有的创作者，某种程度上都有离开生活的想法。

——著名导演、演员姜文

勿道人之短，勿说己之长；人骂之一笑，人誉之一笑。

——齐白石这种谦逊和宽容，使他和同时代的许多画家保持着深厚的友情和艺术上的取长补短

从生物医学角度讲，变性可以解释为：某个个体面临性别混乱，需要改变自己的性指向，否则其生活中将会出现严重的后果，包括极度痛苦、自毁和自杀。

——巴西联邦法院裁决，今后做变性手术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长官意志，政绩工程，马路“拉链”，千城一面。

——全国人大委员直言某些城市规划的四大问题

51%与 49%，是父亲教给我的“黄金分割”比例。他很早就告诉我，你做每件事情，都要让别人占51%的好处，自己只要留49%就可以了。长此以往，可以赢得他人的认同、尊重与信任。

——2006年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安踏掌门人丁志忠如是说

社会的进步让你有钱投资身体，社会的压力又让你出卖了健康的身体。

——当今社会的一种无奈

印好的书一半没售出；售出的书一半没人看；看了的书一半没理解；理解的书一半理解错了。

——一位出版商对如今书市的感叹

(薛小玲、董俊海、曹龙彬、施祥云、逸人、一泓秋水、炎凉摘)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16 期）

充足的睡眠；保证每天 30 分钟的运动；定期健康按摩；适量的维生素 C 与 E 补充；不乱用抗生素；每天饮酒不超过一杯；有三五知己畅叙心事；每天做几分钟白日美梦。

——美国《预防》杂志刊发可增强人体免疫功能的八种人人可做到的简单方法

用中庸拒绝极端；用理智分析情景；用务实发挥影响；用冷静掌握抉择；用自觉端正态度；用学习累积经验；用勇气抛弃包袱；用真心追随智慧；

——李开复总结出的八种选择智慧方法

开会都改叫论坛了，声明都改叫宣言了，单位都改叫机构了，发廊都改叫中心了，计划都改叫策划了，落实都改叫执行力了，集体都改叫团队了，目录都改叫菜单了。

——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

离生活近点，离社会近点，离未来近点；别写“政治”，别押题目，别背范文。

——高考复习提示注意作文的“三离三别”

男人的年龄越大，越不管女人的事；女人的年龄越大，越爱管男人的事。 男人的好斗心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减少；女人的好斗心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增加。

——年龄对男女的影响

一生恪守量入为出，一个妻子和孩子，专注一种投资，不梦想一夜暴富，一个节省的习惯。

——理财专家刘彦斌关于理财的“五个一”工程

全球最和平的十个国家：挪威、新西兰、丹麦、爱尔兰、日本、芬兰、瑞典、加拿大、葡萄牙和奥地利。美国排第 96 位。仅比伊朗前一位。伊拉克、苏丹和以色列分列倒数前三名。

——英国《经济学人》首次公布“全球和平指数”排行榜

只去药店，不去医院；不洗脚，只洗澡；对人最坏的评价是闷，对人最好的评价是闷骚；网友成为朋友，朋友成为网友；不问问题，只查 Google；饿了就吃，饿了才吃；熟人面前是话痨，生人面前一言不发……

——有人总结的 80 后几大特质

我认为佛教经典中并没有一个词是“恶魔”的意思，我们会说“病态”，会说“无知”，会说“贪婪”，但我们不说“恶魔”。没有恶魔，只有愚蠢。

——昂山素季说过的一句话

无论状态如何都必须出场，无论发挥如何，走到哪里，都有那么多人追捧。球员生日重于比赛日，球员收入重于进球。球员注意力被最大限度地分解。

——卡佩罗说他不喜欢“贝克汉姆现象”

股票一如啤酒，若没有泡沫，就如“马尿”，谁也不会买。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长项怀诚的“股市啤酒论”

当知识分子都变成养鸡场流水线上的鸡，每天被数要下几个蛋的时候，是出不了思想的，也正是这个原因我才走出体制，不在你的这个鸡场下蛋了。

——易中天谈自己从学术界转向大众的原因时说

天赐食于鸟，而不投食于巢。

——一个毕业两年的大学生在给父亲写信要钱时，他睿智的父亲只回复了这句话

面对经济权力的滥用，面对将人降级为商品的残酷的资本主义，我们开始更清楚地认识到财富带来的危险。

——教皇本笃十六世出版了《拿撒勒的耶稣》一书，认为“人们的内心已经堕落了，尽管他们拥有丰富的物质财富，但他们的内心却很空虚”

我可以努力做个爱民的国王，但我无法保证不丹代代都有好国王……一个有效的制度比王位更重要，君王一爵矣。

——不丹已退位的四世国王辛格说，为了不丹人长远的幸福，不丹必须由君主制过渡到议会民主制。辛格把王冠交给儿子凯萨尔后，继续为今年年底全民公投新宪、明年首次全国大选而奔走

或者“体面工作+较低报酬”，或者“脏苦累工作+较高报酬”。

——社会学者认为中国“新脑体倒挂时代”已到来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21 期）

小女孩是由什么构成的

糖果、香料和一切美好的东西。

小男孩又是由什么构成的呢？剪刀、蜗牛和宠物小狗的尾巴。

——古老童谣

你说时间飞驰而去吗不！不！时间停驻，是我们飞驰而去

——奥斯丁·道布林

我们这儿楼盘环境不好、交通不便、房子质量也很一般!您去别处看看吧。

——在南京的张先生发现，楼盘销售小姐不再急于推销楼盘。原来，飞涨的楼价已经让楼盘成为“皇帝的女儿”，“推客”、“捂盘”成了南京楼市的“售房经”

香港是追赶，台湾是开放，北京是整理，上海是吸收，广州是练摊。

——凤凰卫视时尚节目主持人李辉这样总结香港、台湾、北京、上海、广州的时尚手攥两块钱，胸怀五百万。——彩民的愿景

奥拓车主打人，那是人民内部矛盾；宝马车主打人，就是阶级矛盾了。

——富人与穷人的一种区别越完美，越千疮百孔。——张悦然

人不会老去，直到悔恨取代了梦想。

——明星约翰·巴里莫尔

这不是 15 世纪，你不能随便走到一个地方，插上一面旗子，然后说这就是你的地盘了。

——俄罗斯科考队将俄罗斯国旗插入北冰洋海床，加拿大外交部长麦凯表示强烈不满

全世界收费公路 14 万公里，其中有 10 万公里在中国，占了全世界 70%以上。交通部规定 40 公里设 1 个收费站，而有些地方政府规定，高等级公路每 20 公里甚至更短路程就可设 1 个收费站。在中国收费公路世界第一的背景下，又创造了几个第一：中国交通厅长出问题的概率世界第一，中国警察罚款的水平也是世界第一。

——人民网发表文章．激烈抨击各地利用收费公路大肆敛财的做法

优先录用残疾人。

——这是安徽省 2007 年政府机关的招聘新规。读者不明白，一些地方政府办什么老是走极端呢

我的英文水平是字幕级的。

——现在的人称自己英文水平高，都不兴拿四六级、托福说事儿了，直接以自己能为最新版的英文影视作品配字幕为标准、

从 2007 年 8 月 15 日起，黄山市境内的 3 个旅游景点门票价格上调，这样做可以刺激市场，以高票价来体现景区的高品质。请问，这样的理由能体现广大游客的真实愿望吗

——华东师范大学旅游学系教授庄志民

21 世纪的聪明女人都会两种本事：一种是假装正经，一种是假装不正经。为了与她们对抗，聪明的男人也学会了两种本事：一种是冒充有钱人，一种是冒充认识有钱人。

——据说这就是 21 世纪的伦理学

一位老人在金婚纪念日感言：男人愿为爱情拼命，结果却发现婚姻要了他的命。

——《朱德庸笑谈公婆》

爱是一份合同，双方同意夸大对方优点、缩小对方缺点。

——英国出版的 《白鸽丛书》中的一句话

教育如果千人一面、大同小异，将是人类的末日。好的教育是用 50 种方法教 1 个学生，

差的教育是用 1 种方法教 50 个学生。——郑渊洁在《树林子大什么鸟都有》里说

在与他人的交往中，戴着面具掩藏真实的自我，从长远看，是不会带给自己任何益处的。

——心理学家罗杰斯的最新研究成果

经常读书，尤其是多而杂地读书就如同洗脸，能使我们更精神地去面对新的局面与问题。

——品牌营销专家袁岳以读书比洗脸。他认为，读书人的精神境界与不读书的人很难类比，正如蓬头垢面者与神采飞扬者很难类比一样

(佳佳、董行、晓晓竹、吴银萍、孤水摘)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22 期）

知之为知之，不知 Google 知。

——Google 在生活中的作用尽现其中

除掉睡眠，人的一辈子只有一万多天。人与人的不同在于：你是真的生活了一万多天，还是仅仅生活了一天，却重复了一万多次。

——要让生活充满新意

节目之所以受欢迎，是因为我们生活中充满谎言。

——哥伦比亚风行一档“只要真相”的测谎节目，参与者只要如实回答 21 个简单问题并能通过测谎，就可以获得 5 万美元的奖金。但，至今没人能获得这笔奖金

大师兄，如今二师兄的肉比师父的肉都贵了。

——沙僧时下说的话

13 亿人的健康问题，不可能光靠看病吃药就能解决，加强预防、保护环境才是根本。

——中国卫生部部长陈竺认为，中国今后应增加对医学和健康领域研究的投入，少做一

些“形象工程”

城市管理当局把贫民视为负担。其实应当把他们当成资产，为他们建造房屋，提供受教育机会和其他配套计划。贫民的涌入等于带来一股优良的经济力量，他们能给城市提供工作人口，甚至促进经济增长。

——近日，联合国发表的一份报告书中说，到2008年，全世界会有33亿人口住在城市

我不知道。我该怎么办。没有人告诉我。没有钱。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一市长规定27条行政人员不许说的短句

80后一旦贷款买了房，立马就变成了50后。

——郑渊洁说，没有后顾之忧的80后容易创新，有30年还债后顾之忧的80后从买房那一刻起，心理年龄就变成了50岁。他们生怕被老板炒鱿鱼导致还债资金链断裂，难以产生新的经营理念和方式

“三十难立”族遍布全球——在美国、加拿大，他们被称为“归巢小孩”；在英国，他们是“口袋小孩”；在法国，他们被叫做“赖巢族”；在意大利，他们是“妈妈的小孩”；在日本被称为“飞特族”；中国内地则把他们叫做“啃老族”。

——媒体认为“三十难立”是全球性的现象

客服，就是客客气气地拒绝为你服务。

——对时下“客服热”下的、冷定义

小孩用乐观的眼光看待所有大人，大人用悲观的眼光看待所有孩子。——朱德庸新书《绝对小孩》

我们总是梦想着天边的一座奇妙的玫瑰园，而不去欣赏今天就开在我们窗前的玫瑰。

——人性最可怜的莫过于此

就说话多少而言，男性和女性其实并无实质区别，每天平均都要说约1.6万个单词。

——美国一项研究发现，认为女人话多、爱唠叨并不准确

(逸人、一泓秋水、小石头、石运宏、苏童摘)

言论（《读者》2007 年第 23 期）

人可以有霉运，但不可有霉相!越是倒霉，越要面净发理，衣整鞋洁．让人一看就有清新、明爽、舒服的感觉，霉运很快就可以好转。

——张伯芩当讲的一句话

在这个物质焦虑的时代，打官司就是打关系!

——民工律师周立大日前接受采访时大吐苦水

搞学问就像滚雪球，越滚越大，不滚就化。

——古人类学家、古生物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贾兰坡

口中从来不说恶话，眼中从来不现怒火的人，就是幸福的人。

——瑞士教育家裴斯塔洛齐

生活本身既不是祸，也不是福；它是祸福的容器，就看你自己把它变成什么。

——法国思想家、作家蒙田

物价涨了，人都谈不起恋爱了。

——1968 年有人在巴抬扛丁区的墙上这样写道

我们经常说当社会在堕落时，造就了一批为富不仁的富人，而穷人还保持了勤劳、朴实的本色。但是，事实可能并不是这样，社会堕落的时候，穷人也会随之而发生堕落，而他们堕落的程度甚至超过了整个社会的堕落。

——清华大学社会学教授孙立平近期在一次论坛上评论“黑砖窑”事件，认为弱者对弱者的祸害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挑选股票就像选女人，我不能告诉你我挑了哪个女人，挑谁是你自己做的决定，世界上有太多的好女人了。

——量子基全创始人之一投资大师吉姆•罗杰斯

老板都会为公司的前景画大饼，员工却永远都是饼上的芝麻粒。

——朱德庸谈论职场

母亲老了，扶墙走路，已踏不出脚步声。

———仅有小学文化程度远赴新疆打工的成都青年毛小军，生平写的唯一一首只有三句的诗

我藏在书斋五十年，出来晒两年太阳不行吗?

——一因“百家讲坛”走红的阎崇年被称为“学术明星”，他如此回应

我感到自己太老了，走在大街上都抬不起头。

——才四十岁的李梦阳，几次找工作，都因年龄太大而落聘

我是爸妈的宠物，每天都在房子、车子、教室三个笼子里养着，不知何时能放风。

——一名五年级小学生在日记里诉说他的毛奈

曾经，爱与不爱不重要，关键是娶或不娶；如今，结不结婚不重要，关键是爱或不爱。

——网友

我靠着上帝的肩膀哭，我承认我哭得太多了。做总统以来，我哭了许多次。我敢打赌，我哭的次数绝对比你数出来的要多，我相信明天我还会继续哭泣。

——美国总统布什的传记作者罗伯特·德雷珀近日出版了一本新书《绝对肯定：布什的总统生涯》，书中描绘出了一个爱哭鼻子的布什

只要你肯迈出第一步，自然会有出路。

———“芥川龙之介奖”2U07年的冠军之作《一个人的好天气》作者青山七惠说

如果有“以后”想做的事，就请现在去做。

——被英国《经济学家》杂志评选为“全球五位管理大师”之一的大前研一说

在今天的环境中，哗众取宠很容易，讨好这样那样的势力很容易，趣味向下滑落很容易，但要坚持自己的思想格凋反而是件很难的事情。

——《读书》杂志前执行主编汪晖谈他多年来做杂志的经验

我们每天早上可能会从报纸上看到人类的各种悲剧，但是，我们真的听到这些人的呐喊了吗?我们真的义无反顾地倾力相助了吗?我决心这样去做。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语

相信自己，再蹩脚的故事也是自己的人生路．相信自己的创意与计划，一定能让自己的人生发光发亮。

——吴淡如说

(张建晓、茗心、飞鱼、马树强、光辉、罗旭强、陈萌摘)

<PIXTEL_MMI_EBOOK_2005>6
</PIXTEL_MMI_EBOOK_2005>